《全能炼金师》

作者：缘分0

本书由365book小说网整理-【www.365book.net】-,本书内容搜索整理自网络。专业的txt小说下载网站.本书版权归著作者所有，如果您觉得本书不错，请购买正版书或VIP章节！

[全能炼金师 / 缘分0 著 ]

,:/

书籍介绍:

　　一次失败的化学实验，让实验员宫浩灵魂穿越异界，成为平民少年修伊格莱尔。不幸的是，他被卖到了噩梦之岛——帝国的秘密炼金实验基地，作为最下层的仆役和随时可能送命的实验材料。幸运的是，他还有一点时间来改变命运：拼命汲取各种知识与技能，学习和改造失传的古代炼金术，成为精通魔法武技的最强全能炼金师。

　　用魔法武技将巨龙踩在脚下，让魔神也在我的傀儡军团面前颤抖！

　　————————————

------章节内容开始-------

正文 推荐本书《一起混过的日子》

更新时间:2010-1-16 15:44:26 本章字数:731

　　这本书是我今天刚刚知道的，一口气看完了。编辑推荐的。

　　一：这本书我的确看着有意思。当然，不是每本书看着喜欢就一定特别推荐的，所以还有另两个原因。

　　不过第三点的原因最重要。

　　作者很有意思，直接了当地喊出了一句话：我没啥别的想法，我就想干翻排在我前面的书。

　　很好，很真实，而且很符合他这本书的风格和特色。

　　其实做作者的，谁不想自己的书好？谁喜欢让别人的书排在自己前面？

　　我想没人喜欢，都希望自己能上去。

　　但是包括我自己，我没见过有谁能喊出耳坠这句话：干翻他们！

　　这话喊得好，有气势！

　　说出心里话，没什么好脸红的。又不是什么见不得人的事。

　　以前见大神拉票，都是软绵绵的：哎呀某某人又超过我了，大家要加把劲啊什么的。

　　耳坠没有：新来乍到，谁都不认识，也无所顾忌，上来就喊，干翻他们。看得我热血澎湃，没有丝毫遮遮掩掩的隐藏。

　　所以当我看到这句话时，我当时就笑了出来。

　　然后就生出个念头，我得推荐这本书。

　　哦对了，因为是今天刚看完，看完后即兴推荐，所以也不认识耳坠。

　　顺便说一下我对这书的看法：

　　很朴实的文笔，很简单的手法，但是都市氛围不错。很真实的感觉。喜欢夸张和YY的，未必会喜欢此流书。不过喜欢回味都市学校生活的，也许会喜欢。当然，既然是小说，肯定也要有虚构，不过这本书给人的感觉还是比较真实的。

　　所以喜欢这类题材的书的朋友，不妨读一读。

正文 我很遗憾

更新时间:2010-1-16 15:44:28 本章字数:1760

　　第二部发出两个章节后，已经引发不少批评意见了。

　　但事实上：假如你是修伊格莱尔，掉到歌舞团面临他人的赔偿要求，当你选择暴力警告时，通常只意味着两种可能：要么杀光所有人。要么被这里的人泄露行踪。

　　要知道通缉一个人，通常会把一个人最基本的特点说出来：金发少年，单身，会法术。

　　修伊格莱尔已经无可避免地具备了单身和少年两个因素，这使他在面临全国大通缉时，也一定会进入法政署的视野。

　　这个时候玩法术？大杀四方？

　　进一步增加自己的被怀疑度？

　　我必须很遗憾地认为：凡是认为主角掉下来后应该大展神威的，这种人不适合逃亡。严重怀疑你还没走出几步路，就被人发现你是谁了。

　　事实上，这些解释我全都有，全都在书里，只不过不在这些章节里，而分别在后面的几处章节中。包括修伊为什么可以忍受团长的敲诈。

　　要知道存稿流的一个好处就是通常不会有太过明显的逻辑悖论，而且许多坑挖过后是有填上的资格。为了质量，我一篇文章要改上七八次，可以说不会有什么太过不合理的情节出现。

　　当然，象LK里对圣人和虚伪者的辩论，我是没兴趣解释的了，见仁见智而已。

　　————————

　　解释第二件事，这本书在创造的时候，在风格上借鉴了魔盗，这一点我从没否认过，甚至是主动公开承认的。

　　但是我绝对没有去模仿谁的故事情节的兴趣。

　　在我看来，写书有借鉴，模仿，抄袭等几种分类。

　　抄袭不用解释，就是典型的人家写什么你就拿来用什么，大段的抄袭，换个名字就算自己的。一般来说，当涉及到三百字以上时，可以认为是抄袭。（个人看法）

　　这样的事我不会做。

　　借鉴有所不同。比如我看某本书里的某句话不错，我就拿来用了。在这句话上，我或许是抄袭了，但只是一句话，和具体的故事情节没有关联。这样的事我会做，也不认为有什么不好。

　　模仿就又不同了。模仿有风格上的模仿，也有故事上的模仿。前者我认为是对写作手法上的一种锻炼，是对小说风格的定位。

　　后者则是换汤不换药的照样画葫芦，只比抄袭好上一些。不值得去骂，也不值得去学习。

　　所以我会模仿他人风格，借鉴某句或某段比较经典但又不干涉到具体情节的句子或段落，但我不会去抄袭他人文章内容，也不会去模仿他人故事，一笔一画的写出来。

　　即使我在风格上模仿了魔盗，甚至某些元素上提取了魔盗中的元素，但所有的主情节，分支情节，都和魔盗没有任何关联，这一点是可以肯定的。你或许会觉得语言对话上有蓝晶的味道，但故事上……你们认为到目前为止，哪部分的情节和蓝晶相似了？我是没发现。我一直认为情节是蓝晶的弱项，语言风格才是他的强项，我会学习他的强项，干嘛要学习我认为的弱项？

　　而圣徒我看过。但是探长和歌舞团，却不是来自于圣徒的构思。

　　哦对了，蓝晶的书，我只看过魔盗和魔法学徒，小人物我只看过前半章，知道卜哥，知道有个歌舞团，其他就不知道了。

　　所以我认为，第二部的构思中，歌舞团的存在，很可能是因为模仿的原因，潜意识里受到影响，但其后续故事的发展，完全不可能和这两本书有任何的相同。

　　所有的主线故事，依然只是我自己的构思！

　　—————————

　　写天风的一年多，让我明白了一件事。

　　小说的内容带给读者的感觉，是书外无法解释的。所有的辩白，只能用书里的内容自己去解释。

　　在书外的所有解释都是多余的。

　　所以这将是我唯一一次解释。

　　以后我不会对任何批评意见做解释。

　　当然，我的解释不是让大家不批评，而是希望大家对缘分有信心。

　　缘分的小说虽然更追求精彩性，却也不至于就放弃合理性。当你们提出我认为非常好的意见时，我也一定会立刻改正，并表示感谢。

　　不过这一次，大家需要看下去才能明白。

正文 说一件很可笑的事

更新时间:2010-1-16 15:44:31 本章字数:1150

　　直到今天之前，我还不相信这世界真有脑抽，但现在我相信了。

　　累了，想换换脑子，就去了某论坛逛一圈。

　　恩，必须承认，这话对读者说也就说了，对作者而言就是挑衅了。

　　偏偏该论坛还有很多作者。

　　所以不意外，包括我本人在内，对此表示愤怒。

　　我们的意思很简单：你看DT，也就看了，但尽量低调，别认为你做得很光明正大，理直气壮。尤其是可以在作者面前显摆。

　　对方（当然不止一人），开始扯东扯西，说什么DT不叫盗。因为没有攻击网站，而是付钱看过后帖出来，再给别人看。既然没有攻击行为，所以不叫盗。

　　这个说法很有意思，所以当时我忍不住站出来针对此说法发了个帖子：声明既然如此，我代表所有作者，请你们这类人不要看网络小说。

　　因为按照他的说法，他没有看盗帖，毕竟作者没有表示反对。事实上他也的确这样说明了的。既然这样，我就只能公开声明作者的反对。

　　让我没想到是：首先盗帖有理众认为，我不够资格代表所有作者。

　　然后是一个ID：REID的人自称是作者，并公开表示不希望我代表他。

　　然后是一个ID：所有人的人，自称99年写过书，曾经被盗版，现在继续支持盗版事业光大，认为没有什么不可以光明正大的。

　　很窘。

　　真的，我自以为我代表的是所有作者的心声在说话，但没想到先后两位自称作者的人物反对我。

　　当然，也有支持我的作者。

　　不过这两位作者，让我很难堪。

　　所有的原因，动机，目的，用意，到底是什么，其实很简单的一件事。结果演变成如此结局。

　　我只能说这两位自称作者的朋友，要么就是根本没有上架入V的资格，要么就是脑抽，脑子有问题。

　　一帮盗帖有理众指责我不够资格代表所有作者，是因为他们心虚。因为有人发帖公然声称：盗帖不是盗，作者没有反对，盗帖不是错误，甚至拿借书看这种事做比喻，才引起我们的反感。

　　我也是就此事而发表声明。但没想到还冒出这么两号人物来。

　　在此郑重表示，脑抽天天有，今天特别多。

　　今天的事件，告诉了我，现实永远比小说更YY，我想我后面写小说，有了更好的参照标准。假如有某个情节大家说不可能吧？谁会那么傻逼做这事？请参照reid和“所有人”。

　　最后，重复一下：有些人看盗帖，也就看了。作者也只会呼吁大家订阅，不会说什么别的。但请不要到作者面前对作者说，我看你盗帖来支持你。真得，别这么说，没有哪个作者爱听这话。

正文 一点感想

更新时间:2010-1-16 15:44:32 本章字数:1601

　　我不明白到底是谁第一个说出，职业写手是吃青春饭的这句话，在那之后，就总是听到有人说，网络职业写手干不长，吃的是年轻。一旦年纪大了，就不行了。

　　我不知道这个论调是怎么出来的？难道谁之前的父母辈是干网络写手这一行的？留下来的经验心得？

　　把网络写手比成明星那样的产业？过了四十岁就不能干了？

　　还是相当然的以为上了年纪就脑子不行了？不能写小说了？

　　今天我想和所有的保持这个观念的朋友探讨一下这个问题。

　　生物变化上的例子我就不举了，我不是医生，也不懂这个，我只想问问，难道历史上所有的著作，都是别人年轻时写出来的吗？他们过了五六十岁的年龄后，就没有过作品问世？

　　自己去百度一下吧，会找到答案的。我记得老舍是在五十三岁时写的龙须沟，他的最后一部作品是正红旗下。象他们这样的作家级人物，网络写手自然是比不上的。可正因如此，相信他们这样的人物写作时只有更耗脑力，逐字逐句的思考，揣摩，以更加认真的态度去应对，而不象大部分网络写手，有了构思就直接写上去。

　　在这种情况下，他们都能在进入老年时坚持写作，网络写手为什么不能？凭什么说网络写手是青春饭？这太可笑了。

　　回头再想想，很多人在工作岗位上干到退休以后，年劳体衰，无法做事。而对网络写手来说，只要脑子还清醒，手指还灵活，眼睛还看得见，就能继续写下去。

　　过了六十岁符合这标准的，应该不会太少吧？

　　就这一点而言，其实网络写手比大多数职业都更具备持久性。

　　要说随着年纪的增长，思想上可能不符合时代潮流了，年纪大了，会被淘汰，这到是有可能。

　　不过每一个成功的网络写手，都会努力研究市场。不要以为老人家就不喜欢看网络小说。邓小\*平还看武侠小说呢，用他老人家的话说：“他不动脑筋地写，我不动脑筋地看，看着不累。”

　　有人能看，自然就有人能写。不会每一个写手上了年纪，就一定写不出受年轻人喜欢的东西的。

　　前两年就有位退休老红军在网络上发表小说来着，虽然不是大火，却引来不少读者追捧。我也去看了，虽然不是我的菜，但是还是很支持。老红军可能是因为第一次发表小说，走得还是传统路线。但是对于从网络写手一步步变老的一辈来说，将来要继续网络写手的套路，也未必困难。

　　不能与时俱进，那是个人的问题，是心态的问题，是自我调整的问题，不是年龄的问题。

　　所以我看不到任何说搞写作的人是吃青春饭这个说法的根据，却不明白这个说法到底从何而来，为什么走到哪都能听到。

　　我不止一次听到有人对我说：这一行干不长。

　　不止一次在论坛上看到有人说：这一行吃的青春饭。

　　整个行业才刚刚兴起，已经有无数预言家冒了出来。

　　所以，我现在只能这么说：

　　文学的体裁，可以不断变化，文字的魅力，却是永恒的。

　　就算再倒下一百个新行业，文学都不会倒，只是变个形式而已。只要你能跟上时代的脚步，你越老，就越值钱。

　　不存在所谓的青春饭一说，写手不是靠卖脸吃饭的。

　　顺便说一句，我现在也不年轻，但对我来说，只要我的心能跟上这个时代文学娱乐的脚步，那就够了。

　　至于说人到了七八十岁，不能写作，那是正常的。不过这样的标准，很显然不能用青春饭来形容，毕竟人到了那个年纪，本身就什么都做不了。你老得连打字都做不到了，难道还能干什么别的不成？

　　最后说一句：网络写手这行饭，的确不是人人能吃的，也很不好混。但是用青春行业来作为建议他人放弃做职业写手的理由，太过荒谬。

正文 第一章 炼狱岛

更新时间:2010-1-16 15:44:34 本章字数:4690

　　死亡之海的天空永远都是一片灰蒙蒙，唯一看得清的是天空中的那轮血月，就象是冥神的镰刀，挥舞出恐怖的气息。黑色的海洋仿佛死寂般的存在，很难看到活着的生灵，海水在缓慢地流动，溢出死尸般腐烂的气息。

　　恶劣的生存环境，强大的魔兽，还有那变换莫测的鬼天气，将这里变成生命的禁区。

　　这里就是炼狱岛。

　　岛上拥有茂密的丛林，各种凶猛的野兽栖息此地，发出令人恐怖之极的怪叫声。偶尔会有一些迷失的商船经过这里，便总能听到那凄厉的嘶嚎声，仿佛生命的冤魂发出的悲歌，声声凄厉。

　　私下里，人们叫它嚎叫岛或噩梦岛。

　　大约二十年前，斯特里克国王正式将死亡之海宣布为人类禁区后，关于噩梦岛的传说便永不停歇。有人说，那里关押着风鸣大陆最顶级的魔兽，也有人说，那里埋藏着兰斯王国的百年藏宝，最后一种说法最离谱，竟有人说，那里是三百年前著名的大炼金师伊莱克特拉最后的居所，埋藏着他所有震惊世人的炼金发明。

　　传说永远只是传说，真实，却并不一定令人愉快。相反，或许是相当的残酷。

　　———————————————

　　“自由号”远洋三桅大帆船在在死亡之海乘风破浪地前进。

　　宫浩和所有男孩一样，蜷缩在狭小黑暗的船舱里，浑浊的空气几乎要让他窒息。

　　三天前，宫浩的记忆还停留在化学实验室，做为导师的得力助手，他正在为导师准备一次实验必须的所有材料。可恶的是那个新来的女助手，除了会搔首弄姿外别无所长，听说是依仗了一些家里的背景才混进大学高等实验室，图的无非是混个资历以及导师的名望罢了。

　　可恨，你混便混了，干嘛什么都不懂却瞎摆弄？现在可好了，实验室爆炸了，所有人都死了，真正是害人害己啊！

　　接下来的一切，便开始顺理成章了。

　　他发现自己成为了一个叫修伊格莱尔的男孩，身处在一个陌生的世界，同时也接管了他所有的记忆。

　　修伊格莱尔原本是南威尔镇哈登男爵家的仆人，

　　哈登家族在兰斯帝国已有一百二十年的历史。老哈登曾经任职兰斯帝国的礼仪大臣，获得了伯爵称号。

　　然而一百二十年的历史变迁，哈登家族在时光岁月中渐渐失去了曾经的光彩，变成了一个没落贵族。哈登家族在近二十年来几乎都没有出现过什么天才人物，对家族地位的提升也没有任何帮助。唯一有点出息的加文哈登，最高曾经任职诺兹群领主大人的秘书。在那之后不久，他因为娶到了一位当时在诺兹群人见人谗的美丽姑娘而遭受了陷害，最终只能带着家人回到了哈登家族的老家南威尔小镇。

　　修伊格莱尔是一个孤儿，被姑妈收养。三年前他的姑妈认为修伊已经够资格去外面自己生活了，就把他以二十个金维特的价格卖给了加文男爵，契约时间是三年期限。

　　二十个金维特并不便宜，即便是哈登男爵在掏这笔钱时也心疼了一阵，不过修伊格莱尔英俊的样貌实在令人爱不释手，男爵那美丽的妻子一眼就看中了男孩，坚持要把他买下来。

　　七天前，修伊的契约到期，男爵夫人希望能够继续雇佣修伊做他儿子的玩伴，但结果他的姑妈开出了四十个金维特的价格。这份价格不是经济状况每日愈下的男爵所能接受的，于是他的姑妈将修伊放到了市场，直到那个穿着金色盔甲的武士出高价将他买走。

　　也就是在那个时候，宫浩的灵魂附在了这个叫修伊的男孩身上，很无奈地发现自己和所有的男孩就象猪一样被塞进船舱里，已经在海上整整飘荡了两天。

　　是寄生？还是投轮回时少喝了一碗孟婆汤？又或者宫浩的存在只是小男孩修伊格莱尔的一个儿童式的臆想？还是此刻的一切只是宫浩的一个梦境？

　　有些问题永远没有答案。

　　船的底舱里有一碗水。宫浩小心地捧起那碗水，透过荡漾的微波，他看到的是一张俊美的如瓷娃娃般的好看面容，这个叫修伊的男孩有着一头漂亮的金色头发，一双眼睛充满灵气，让人看一眼就会爱不释手，难怪当初男爵夫人对他的离开如此不舍。

　　而现在，这就是自己的身体了。

　　“嘿，修伊。”耳边响起了芬克的声音。

　　脸上长满雀斑的芬克算是船上修伊唯一的朋友了，他们都是从南威尔镇的市场被买走的。然后就被带了这艘船上，不知道自己将去往何方，也不知道自己未来的主人是谁。

　　“什么事？芬克？”宫浩小声回答。

　　“是死亡之海。”芬克小声说。

　　“什么？”宫浩一下子没明白。

　　芬克很肯定道：“我说我们现在在人类禁区，死亡之海上。我闻到了那股臭味，就象亡灵一样的味道。”

　　宫浩低下了头，什么也没说。

　　就算是死亡之海又怎么样？自己是被买来的仆役，这船上的每一个孩子都是仆役。哪怕是他们来到天堂，也不会改变这一命运。

　　该死的命运把自己投身到这个孩子的身体中，多给了他八年的青春，同时也剥夺了他的自由。

　　“瞧你说的，就好象你见过亡灵一样。”旁边的一个男孩接过了芬克的话题小声道。

　　“反正都很臭。”芬克辩解。

　　充满孩子气的说话回荡在宫浩的耳边。

　　窗外的天色，依然是那样的灰，云层低得仿佛触手可及。

　　在船上航行了这些日子，再没有一处海域，如死亡之海那般恐怖，全无生机。

　　难道自己以后就要生活在这样的地方吗？

　　简直就是一场噩梦。

　　————————————

　　自由号终于到达了自己航向的最后终点。

　　在冲破那一层迷雾后，炼狱岛已经遥遥在望。

　　从远处隐约可以看到有一个中年人正站在岛边，他的身边还站着一个用秘银等各种魔法金属制造而成的傀儡武士。

　　在中年人的身后，还有大约二十名少年，看年纪都不超过十四岁，最小的才只有八九岁，在他们的身旁还放着有他们身体等高的厚重铁箱。

　　他们的身后，还有一批傀儡武士站立在那里。

　　大船徐徐靠进，舢板放下，先后走下来两个人，分别是一位须发皆白穿着黑色法师袍的魔法师和一位穿着金色盔甲的武士。

　　“欢迎来到噩梦之岛，厄多里斯大师，真没想到这次会由您亲自来送货。”那中年人大笑着迎了上去。

　　那须发皆白的黑袍法师挥了挥手里的法杖没好气道：“这次送来的东西太多，有太多材料在常温下根本无法保存，必须增加结界的范围。晶石的存量不足，只能用人力来代替晶石，以保证恒温结界的运转正常了。”

　　让一个黑袍大法师做送货这样的勾当，难怪他语气里透着不善。

　　到是他旁边的那位金色盔甲的武士笑道：“希望不会让厄多里斯大师白走一趟。”

　　“哦，查克莱，瞧你说的。瞧，二十个傀儡武士，十五个血肉傀儡，十五个亡灵傀儡，十五个魔灵，还有你们指定的药剂，卷轴，武器等等等等，全部如期完成。”中年人指了指身后的金属箱和那批傀儡武士立刻回答。

　　厄多里斯不满道：“这些只是普通货色，还不够一次战斗消耗的，陛下要的是巨魔神。”

　　“导师一直在进行这方面的工作，很遗憾，我们能够造出巨魔神，却还没有解决控制的问题。”中年人遗憾地回答。

　　厄多里斯冷哼：“二十年前就是这样，二十年后还是这样，二十年来我们为他提供的材料和帮助足以支持一个小国的需要，可他却拿不出任何实质性的进展。”

　　一旁的金甲武士小声提醒道：“海因斯大师已经是帝国最好的炼金大师，您没必要这么大动肝火。早在巨魔神开始研制之前，海因斯大师就说过，这可能是他一辈子的功课。”

　　“可是为了这项研究，我们把帝国所有的材料，书籍，还有大量的学徒，仆役全部送到了这里来，仅此一项，就让整个帝国的炼金术士耽误了整整一代人的发展，如果他再拿不出象样的成就，那么帝国炼金术就会真得没落了。”

　　“实际上……已经没落很久了。”金盔武士查克莱摸着鼻子小声回答。

　　厄多里斯瞪了他一眼，查克莱只当没看见--他把一张清单交给那中年人：“这是下个月需要的货物。”

　　“没有问题。”中年人很随意地收下回答：“反正只要有足够的材料，你们要多少我们就提供多少。”

　　厄多里斯这才道：“好了，卸货吧，然后把这些破烂装上船去，我想我永远等不到把巨魔神装船的那一天了。”

　　中年人彬彬有礼地回答：“如果巨魔神研制成功，那么它永远不需要装船。”

　　厄多里斯怒视了那中年人一眼，却终于什么也没说。

　　—————————————————

　　“嘿，修伊，该下船了，我们到地方了。”芬克提醒他。

　　“知道了。”宫浩懒洋洋地回答。

　　一群少年走下大船，总计十五人。

　　十五名船上少年在来到岛上后排成一排，仿佛等待检阅的部队，检阅者是那个岛上的中年人。

　　看着这群半大少年，中年人高声喊道：“好了，小家伙们，欢迎来到炼狱岛，这里就是你们人生的终点站了。从现在开始，你们将在这里工作，在这里生活。你们必须称呼我安德鲁大人，按照我下达的指令去做事。也许你们以前没做过工作，但是你们必须迅速适应目前的生活………你们以前有谁伺候过贵族吗？”

　　芬克捅了捅宫浩。

　　宫浩无奈地举起手来：“我有过。”

　　“你叫什么名字，哪里人？”

　　“格莱尔，修伊格莱尔，南威尔镇人，今年十二岁，我姑妈把我卖到这里来的。”

　　“没有父母？”

　　“在我四岁时死掉了。”

　　“怎么死的？”

　　“黑瘟疫。”

　　“啊！”中年人点了点头：“我听说过，八年前在诺兹群发生过一次黑巫师反叛事件，他们使用了瘟疫作为反叛帝国统治的武器，除了杀死无数的普通平民外，没有任何效用，看来你也是受害者之一了。”

　　“是的先生。”

　　“叫我安德鲁大人。你以前伺候过哪位贵族？”

　　“安德鲁大人，我从九岁起去了南威尔镇哈登男爵府上做杂工，我会厨艺，还认识些字。”

　　“你还认识字？”安得鲁的口气充满惊讶。能够被卖到这里来的仆役，大都是穷苦人家的孩子，连饭都吃不起，又哪来的书可读？

　　“是的大人，我能认识字是托男爵夫人的好心，她让我和她的公子一起接受教育，这样小公子就不会太寂寞。”

　　中年人安德鲁看了一眼宫浩，想了想才道：“你很幸运，小子，有个好东家。但是你不用指望在这里会得到象男爵夫人那样的照顾。因为这里是噩梦岛。在这里漂亮的脸蛋没有任何意义。”

　　然后他抬起首来对所有少年叫道：“我必须很遗憾地告诉你们，我是一个非常严厉的人。我不允许有人犯错，或者胆敢抗拒我的命令。如果有谁胆敢以下犯上，或者没有把他该做的工作做好，他将会受到严厉的惩罚！”

正文 第二章 帝国实验室

更新时间:2010-1-16 15:44:36 本章字数:6355

　　跟随着安德鲁的脚步，十五名少年向着岛内深处走去。

　　大片大片的原始丛林从岛岸线的这一端一直延伸向岛内深处。

　　这些高大树木就是炼狱岛最主要的树种--雾杉。

　　雾杉是一种水属性魔性植物，通过吸收空气中的水元素，释放出大量的成形水雾，用以调节周围环境的湿度。它们与死亡之海上空的腐气混杂，产生了更为庞大的白色烟雾，从而将整个岛屿笼罩。只有在阳光炽烈的正午，炼狱岛才会从雾气中解脱出来，露出它狰狞的面目。

　　由于雾气蒸腾的原因，人的视线受到极大阻碍，因此在走入丛林五百米左右后，少年们才发现，原来眼前的丛林中竟然还矗立着一座城堡。

　　城堡的占地面积极大，中央是一座如利剑般矗立的高塔，以俯瞰世人的姿态君临四周。

　　带着少年们来到城堡前，门口有两名大约十六岁的少年迎了上来，其中一人上前一步，将右手放在胸前，躬敬地弯腰道：“安德鲁大人，您回来了。”

　　安德鲁冷冷道：“撒克，我不在的时候，有人犯错吗？”

　　叫撒克的少年连忙道：“没有人敢违背你的意志，安德鲁大人。”

　　“很好，西瑟，给他们讲一下这里是什么地方，还有这里的规矩。”

　　“谨遵您的吩咐，安德鲁大人。”

　　另一个叫西瑟的少年恭敬回答。

　　听着西瑟的陈述，宫浩终于明白自己来到了什么地方。

　　————————————

　　要了解炼狱岛的存在，首先就要了解风鸣大陆的魔法发展史。

　　自从风鸣大陆有人因为无意中发现魔法元素的存在，并成功地通过自身力量与周围的魔法元素产生共鸣，从而创造出第一个人类魔法，成为风鸣大陆第一个人类魔法师以来，至今为止风鸣大陆对魔法运用的历史已经发展了六千年。

　　在六千年的人类魔法发展史中，创造出的法术多达三千余种，分出的派系多达数十个，魔法师种类，等级的细分化也逐渐走向系统程度，使整个风鸣大陆，成为一个典型的魔法大陆。

　　然而魔法并不什么人都能学习的，没有天赋的人，无论如何努力，都不可能成为一个优秀的魔法师。通过风鸣大陆数以千年的研究，人们发现，真正能够学习并使用魔法力量的人，差不多每一万人才有一个。而拥有出色天赋，能够掌握高级法术的人，每十万人中才有一个。能够发明并创造出新的法术的人，可能百万中都未必能出现一个。

　　血统，成为决定人类是否拥有学习魔法能力的重要标准，魔法师的后代能够成为魔法师的概率远远大于普通人。血统观念因此而根深蒂固，贵族精神深植这片大陆的每一个人的心中。

　　人们相信，世界天生就是分等级的，凡是拥有魔法师血统的人，都是天生的贵族。

　　然而人类从来都不缺乏叛逆者，总有人试图冲破枷锁，打破常规，突破桎梏他们的囚笼。

　　大约在一千年前，一个叫乔吉·兰伯恩的人，在不具备沟通元素力量的情况下，依然坚持不懈地追求着魔法的奥秘。通过孜孜不倦地努力，研究，他发现与魔法元素产生共鸣并借用它们的力量，并不是唯一使用魔法的方式。人类还有很多方式可以借用元素力量，使普通人也可以拥有使用魔法的力量。

　　这一发现在当时引起了轰动，许多渴望拥有魔法力量的人纷纷继续起乔吉·兰伯恩的研究，并在最后形成了一个系统庞大的魔法工程，这就是炼金术的起源。

　　与魔法师不同的是，炼金术并非借助自身的力量来使用法术。他们运用自己丰富的学识，搜集各种珍稀的材料，制作各种魔法道具来达到目的。如果说魔法师是个人能力强悍的存在，那么炼金师就是一个伟大的工程师，他们设计，制造出各种魔法器械，以完成\*人们对生活质量的不断追求…………

　　假如说魔法师的存在是魔法世界里原始武力的顶峰表现，那么炼金术便是魔法世界中科技发展的主流方向。而后者远比前者更具有社会性意义。它让普通人也能够掌握魔法的力量，并提升整个社会的高速发展。

　　不论是物质科技也好，魔法科技也罢，其共通的特点，就是从不间断对自身所处世界的加深理解，并运用这种理解，将其转化为可为人类服务的发明。而文明发展到一定程度，就成为人类与其他生物对自然资源的争夺。

　　一瓶普通的魔法药剂，可能需要毁掉至少十株魔性植物和杀死五头魔兽来进行制作。人们只使用对自己有用的那部分，对自己无用的部分，则奢侈性的抛弃。

　　在炼金术最为疯狂的那个年代里，大批的原始丛林被人们砍伐，魔兽被杀戮，除了一些少数极为危险的有着顶级魔兽生存的区域外，凡是人类足迹能够到达并能够破坏的地方，人们几乎从不放过。

　　他们尽情的索取，而从不付出。

　　用于战争的大型魔偶被制造出来，各种傀儡武士如雨后春笋般出现，每一把武器都被附上魔法的力量，武士们使用卷轴和药剂作战……任何伟大的发明总是率先被用在战争中，彼此消耗，侵略，大肆抢掠资源，破坏生产，吞并土地。比如某地发现大量的精金矿或者秘银矿，就会产生诸国争抢，一边开采，一边炼制，一边通过战争进行消耗，尽情地挥舞着各种资源这样的局面。

　　在那段疯狂的百年战争岁月里，炼金术成为决定国家实力的标准，一个个巨大的魔法战争傀儡，远比那些桀骜不驯的魔法师要来得好用得多，也消耗得起。然而百年战争之后，人们发现，曾经富饶的大陆，已经被战争打成了一片残破废墟。可以用于炼金制作的材料越来越少，大量的魔性植物死去，各种魔兽消失于人们的视野中。一个个原始丛林从地表消失，代之而起的是一个个由废弃的魔偶，魔像，魔法傀儡等炼金物品组成的大型废墟。

　　人们对生态资源的破坏，从来是不遗余力，无论过去，现代，还是将来，都是如此。就某种程度上来说，它代表着一个世界的科技发展水平--对自然生态破坏越大，科技成就越高。

　　然而随着资源的消耗殆尽，缺乏材料无法进行大量实验和制作的炼金术渐渐失去了昔日的辉煌。人们发现，魔法师依然是这片大陆不可替代的力量，而炼金师们却开始一无是处。

　　从此，炼金术逐渐没落了。一些强大的炼金术亦就此失传。

　　尽管炼金术已然没落，但是一些抱着强大期望的国家，却并不愿意放弃对重现昔日炼金辉煌的向往……

　　大约二十年前，一支属于兰斯王国的商船在进入死亡之海时，无意中进入了隐藏在雾气中的炼狱岛。

　　在这片岛屿上，他们发现了那久违的原始丛林还有各种珍稀的魔兽。

　　他们发现炼狱岛上栖息着大约八千多种生物，其中有近两千种魔性生物和植物。由于炼狱岛长年隐藏在雾气之中，因此这片岛屿极少为世人所知，这里的环境也几乎未遭遇过外来者的破坏。而目前生存在这片岛屿上的魔兽，有大约三百种已经在风鸣大陆绝迹。

　　商队的领袖将这个大发现报告给本国国王，一个庞大的计划因此诞生了。

　　兰斯王国的国王斯特里克五世，亲自请来当时国内最出色的炼金大宗师帕特里克.海因斯，要求他立刻前往炼狱岛，建造一座炼金城堡，并将兰斯王国辖属的死亡之海海域以保护船队人员生命为由划为禁地。

　　在炼狱岛，海因斯得到整个王国的助力，为兰斯王国研制出各种战争傀儡。战争傀儡由于资源的极度稀缺，在当今大陆已经极为少见。而炼狱岛的存在，给了兰斯王国一个振兴的机会。

　　从这天开始，海因斯全身心投入到他最爱的炼金术研究中，一方面为兰斯王国提供大量的战争器械，一方面通过兰斯王国的帮助研究各种已经失传的炼金术。

　　十年后，兰斯王国成功击败两个原本比他强大的邻国，成为风鸣大陆北大陆三大强国之一，斯特里克六世加冕称帝，成为兰斯帝国。

　　二十年后，帕特里克.海因斯已经成为这片大陆上最可怕的炼金大师，他至少掌握了三十种以上的失传炼金术。

　　———————————————————

　　“原来这里是帝国的炼金实验场？”一名少年惊呼出声，口气中却带这几分兴奋。

　　能够来到让一个国家迅速强大起来的核心机密所在地做事，想必每一个少年都会感到兴奋的，所有人都窃窃私语起来。一些人甚至幻想着也许能够学到什么高深奥妙的炼金法术，那么从此以后，自己也可以飞黄腾达了。

　　但是宫浩的心却在一瞬间沉了下去。

　　他毕竟不是那些单纯少年，而是来自咨讯爆炸的信息时代，他对人性的理解，远比这些孩子要强得多。

　　来到这样一个关系重大的地方，通常只意味着一个结果--他们终生都别想再走出这个岛屿了。

　　难道自己穿越到这个世界，为的就是做囚徒吗？

　　而且不知为何，他的心中隐隐有种更加不妙的感觉，却又一时间说不上来。

　　西瑟道：“海因斯大师是炼金城堡至高无上的主人，他的意志就是我们的命运。在海因斯大师以下，有两位助手。分别是安德鲁大人和皮耶大人。安德鲁大人你们已经见过了，他主要负责管理仆役。皮耶大人主要负责管理学徒。”

　　指了指身后的那座高塔，西瑟说：“海因斯大师和皮耶大人就住在那塔里，他们通常不出来。一般情况下，你们是见不到他们两位的。所有的指令都是由安得鲁大人发布，所以我们只要遵照安得鲁大人的吩咐去做事就可以了。”

　　“请问学徒和仆役有什么区别？”一名少年好奇地问。

　　“学徒就是负责参与大师的实验，设计与制造的助手，地位比我们这些仆役要高得多，人数不多，大约在十人左右，都是从帝国各地选拔出来的最优秀的炼金学徒参与其中。而仆役的工作，就是做各种杂活的人，是助手的助手。城堡里有大约六十名仆役，每个人都有很多工作要做。我和撒克是仆役长，你们平时由我们指挥。”

　　撒克向前走出一步：“好了，现在每个人报一下数，从左至右。双号数字的跟我走，单号数字的跟西瑟走。我们会带你们到各自需要做事的地方，从现在开始，你们要努力工作，不要让大人不高兴，都听明白了吗？”

　　“听明白了。”所有的少年同时叫道。

　　在交代完一些应该注意的事项后，西瑟和撒克将新来的少年分成两队后带进城堡。

　　城堡的中央，是一大片空旷地。无数名穿着白色衣服的少年仆役们正在忙碌着各自的工作。

　　他们工作的目标，是那些被关在笼子里的不知名的生物。

　　一只外型仿佛螳螂般的生物挥舞着那对镰刀般的手臂在铁笼内对着外面的人发出尖利的嘶鸣，刀臂挥舞，铁笼上魔法屏障不时地闪耀出白光。

　　一只巨大的蜗牛象一座小山，懒洋洋地趴在笼子里，伴随着它的呼吸，是一阵冰冻冷雾出现。

　　一只三眼猫猷在笼子里上窜下跳，发出的嘶嚎声仿佛雷鸣般震动，却无法穿透城堡外布置的隔音结界。在它旁边的铁笼中关着的则是一只浑身长满粗细鳞片的龙形生物，呼呼地喷吐着火焰，看得人心惊肉跳。

　　令宫浩惊讶的是他没有从修伊格莱尔的记忆中找到任何和这些生物有关的资料，也就是说，这些魔兽大多都是一些濒临绝种的生物。

　　城堡的四周是一个个身披铁甲的傀儡武士，和那个中年人身后带的一模一样。整个城堡的主要防卫力量，就是由这些傀儡武士组成。他们不是真正意义的生命，但却非常强大，且永远忠实于主人。

　　在安排了其他的少年去做事之后，西瑟带着宫浩走到一处花棚，这里种植着一些奇怪的，宫浩从未见过的盆栽植物。甚至有一些植物的枝叶四处晃动，仿佛人的手脚般灵便自如。

　　“格莱尔，从今天起，你负责13号区域的材料采集工作。”西瑟对宫浩说。

　　“我该怎么做？”宫浩问。

　　西瑟随手从身边的花盆中拔出一株植物，那植物的根茎竟长得如一个娃娃般，有手有脚，还有五官具齐的面容，这刻被拔出土壤，立刻哇哇大哭起来。

　　“这叫啼哭草，它的哭叫声很烦人。”西瑟说，然后用手指轻轻捏住这根茎娃娃的两颊，那大张的嘴巴里竟然还有一排锋利的牙齿。

　　“啼哭草的唾液是很出色的溶解液。捏住它的脸，然后滴取几滴唾液，就象我现在做得这样，但是要小心，它的牙齿有剧毒。如果你的手指被它咬中，你就死定了。每天不要滴太多，否则啼哭草会枯死。”说着，西瑟用瓶子接过几滴唾液，又将那啼哭草塞回了花盆里，重新铲上土盖起来，哭声顿止。

　　接下来，西瑟为宫浩一一讲解各种魔植的特点和注意事项。

　　13号区域里大约有四十种植物，每种植物都很奇特，而每一种又都各有自己的用途。除了啼哭草外，至少还有五种魔性植物拥有极强的致命性，摆弄它们需要非常小心。

　　“好了，这些魔植的用途，保养和采取方法我已经全部告诉你了，并不复杂，也不简单，你都记住了吗？”

　　“是的。”宫浩点头。

　　“那好，每天早晨都会有一名学徒到这里来领取前一天你收集到的材料，你把材料交给他就可以了，同时他会告诉你第二天需要准备的材料是什么，你按照吩咐继续准备第二天的供应就算完成任务。你的房间是13号，和你的管理区域相配套。只要你做好了手上的事，那么剩下的时间你可以自己安排。城堡的东边有一个峡谷，西边有一片湖泊，这两处地方都是禁地，另外海因斯大师所在的高塔，也只有学徒们和几位大人能自由出入。除此之外，其他地方你都可以去，但建议你最好不要走出城堡，因为城堡有结界保护，而城堡外多的是各种可怕的魔兽。不要想着逃跑，只要专心工作，明白了吗？”

　　“明白了。”宫浩点点头。

　　想了想，他突然道：“西瑟，能问你个问题吗？”

　　“你说吧。”

　　“我记得你说过，这里的仆役常年保持在六十个人左右，是这样吗？”

　　“是的。”

　　“可是我却听说，帝国每个月都要向炼狱岛输送一批仆役。”

　　“的确如此。”

　　“那么多出来的人去了哪里？”

　　西瑟道：“经常会有一些人犯错，安得鲁会把那些犯错的人带走，然后从此再也不见他们回来。安得鲁说是他们工作不努力，所以不要他们在这里工作，把他们送去了别的地方做事。”

　　宫浩的心在一瞬间跌到谷底。

　　每个月都送一批工作不努力的少年仆役到别处去做事？然后再每个月运送一批新人过来？这样的谎言恐怕也只能骗骗这些涉世未深的孩子了。

　　宫浩低沉着嗓音道：“这么说，上个月有十五个人被安得鲁带走了？”

　　“是的，所以这个月就补充了十五个人进来。”

　　“安得鲁一般每个月会带走多少人？”

　　“这个并不确定，我才来四个月，每个月的人数都不一样。上个月有个仆役长犯了错，被安得鲁大人带走了，然后由我顶上。”说到这，西瑟皱了一下眉头：“你说过只问一个问题的，修伊格莱尔，你问得太多了，好好做事吧。”

　　“好的西瑟，我会把事情做好的。希望你也是。”

　　“什么意思？”西瑟一楞，没听明白宫浩话里的意思。

　　“我是说……祝你好运。”

正文 第三章 仆役的工作

更新时间:2010-1-16 15:44:38 本章字数:3726

　　城堡里的材料收集区总共收录了约有三百种魔兽，四百种魔虫和五百种魔植，分为六十个区域，由六十个少年仆役分别掌管，为炼金大师海因斯提供各种指定材料。不同的区域里，魔兽与魔植的品种数量也各不相同。有些区域里，可能有高达百种的魔植或魔虫，有些区域里则只有一两种魔兽存在。那些存在数量少的，其危险程度往往更大，材料采集难度也更高。

　　一旦负责看护的人不慎弄死一株，也许整个风鸣大陆都会就此失去一个物种。

　　“嘿，修伊。”花棚外钻进一个小脑袋。

　　宫浩回身看去，正是芬克。

　　“你怎么来了？”宫浩问。

　　芬克笑嘻嘻地进来道：“我的事情做好了，反正没什么事，就过来看看你。”

　　“听起来你的工作很轻松。”

　　“我的运气还算不错。嘿，你听说了吗？布伦特那个倒霉蛋，被安排进了9号区域。那里有一只可怕的剑齿兽。光是剑齿兽的头就有一张桌子那么大，它的牙齿又长又锋利，哇噻，那东西真是太可怕了。”芬克的口气有点幸灾乐祸，小家伙的说法方式却依然天真。

　　他用手比划着那剑齿兽的脑袋，脸上充满了夸张的表情。

　　这个布伦特在船上的时候曾经欺负过修伊和芬克，那个时候宫浩还没有穿越，两个小男孩被比他们高一头的布论特打得很惨。可能是看他比较魁梧的缘故吧，撒克把他安排去了九号区域伺候那只凶猛的四级魔兽。

　　“是的我听说了，我还听说布论特当场就吓哭了。”宫浩笑了笑。

　　“没错。”芬克得意洋洋：“他的工作就是每天从那只剑齿兽的牙齿上磨下一些粉末来，听说那东西有着非常神奇的效果。但是那只剑齿兽恐怕不喜欢别人这样对待它的牙齿。”

　　“剑齿兽的牙齿粉末可以用于制作法力阻断药剂，剑齿兽本身并不能释放任何法术，但它们力大无比，最难得的是能够抵御大多数法术攻击。所以它的牙齿不仅是它的武器，同时也是它的防身利器。”宫浩说。

　　“你是怎么知道的？”芬克很惊奇。

　　将修剪好的龙须草放回花盆中，宫浩回答说：“你知道我曾经在哈登男爵府人上伺候过他们，哈登男爵喜欢打猎，南威尔镇上有个红叶山，他是那里的常客，而且还带着他的儿子一起去。有一次我们在红叶山上发现了一只剑齿兽，那个凶猛的家伙当场咬死了三个人。男爵回来后吓得大病一场。在那之后整整半年，他都没再去过红叶山。我就是在那个时候听说了剑齿兽的事。”

　　从修伊格莱尔的记忆中，宫浩发现，哈登男爵是一个不错的好人。他生性开朗，且慷慨大方，但可惜的是他并没有多少经营的能力。如果不是有祖业的支撑，他或许早已破产，如今除了那块田园，其实哈登男爵已经一无所有。

　　真是可惜啊，如果男爵能够再有钱一些，也许自己就不会被卖到这鬼地方来。

　　唔，与其惋惜男爵的落魄，到不如愤怒姑妈的贪婪。

　　修剪好龙须草，宫浩就算是做好了手中的最后一份工作。

　　尽管这才是自己来到炼狱岛的第二天，但是宫浩还是很快掌握了所有工作需要注意的事项，他前生是化学系的高材生，经常要参与各种化学实验，因此动手能力极强。

　　“好了，我的事情也做完了，芬克，我们一起出去走走吧。没事最好还是不要呆在这里。”宫浩说。

　　“怎么了？我觉得这地方挺好，你看这花开得多漂亮。”芬克指着身边不远处的一朵正开得鲜艳的红花说。

　　宫浩的脸色大变，大叫一声：“小心！”

　　只见被芬克指着的那朵美丽花朵突然绽放开来，花萼下竟是一大圈密密麻麻的锋利牙齿，然后对着芬克的手指狠狠咬了下去。

　　宫浩一个急扑过去，将芬克扑在了地上，那长着锋利刀齿的花萼擦着宫浩的肩膀，在他手臂上撕下了一块肉。

　　花茎收回，将那血淋淋的一块肉吞咽下去，粗厚的花茎就象人的脖子，甚至可以看清咀嚼下咽的动作，看得人头皮发麻。

　　芬克的小脸吓得煞白：“哦，我很抱歉，修伊，我真得不知道那花会这样。”

　　“那是血腥兰，一种丛林杀手，现在差不多已经绝迹了，这是仅有的一株。该死的，我刚喂过它，它竟然还没吃饱。”宫浩疼得呲牙咧嘴，少年的皮肤敏感度远超于成\*人，被撕下一大块肉的伤口火辣辣的疼。

　　瞪了芬克一眼，宫浩无奈道：“千万不要轻易靠近这里的植物，要知道并不是只有长着獠牙和利爪的生物才可怕。”

　　“比如女人。”芬克快速接口。

　　宫浩惊讶地看看芬克：“谁告诉你的？”

　　“我父亲，他曾经是个出色的商人，但最后被一个女人卷光了所有的财产。他因此而酗酒，后来死了，我没了依靠，就被卖到这里来了。他临死前告诉我，所有美丽的女人都是可怕的生物。可我没想到一朵花也会是这样。”

　　宫浩想起了那个把整个实验室炸飞并将自己送到这里来的女实习生，搂住芬克的头：“是的，你父亲说得没错。。。而且，即使是不那么美丽的女人，也同样可怕。”

　　“可我还是喜欢看漂亮姑娘。”芬克傻呵呵地笑道。

　　宫浩也笑了起来，身体抖了几下，牵动伤处，疼得他轻呼出声。

　　“嘿，你的伤很重，你流了好多血。我们去找安得鲁大人吧，这里可是炼金城堡，有最好的治疗药剂。”

　　“不！”宫浩心中一惊，一把抓住芬克：“芬克，我是你的好朋友对吗？”

　　“是的，怎么了？”芬克有些惊讶。

　　“我刚才还挽救了你的手指对吗？”

　　“也许是整只手……它的嘴长得好大。好吧修伊你到底想对我说什么？你的伤很重，不能耽误。”

　　“那么听我说，芬克，你欠我一个人情。我现在要你还我这个人情。”

　　“你说我该怎么做，我都听你的。”

　　“那好，千万不要告诉任何人我受伤的事。记住，一定不要告诉任何人。”

　　芬克傻傻地看着宫浩，宫浩轻轻地叹了口气：“相信我，芬克，这个地方没有你想象的那么简单。我只是不想让安得鲁知道我没什么用处。恰恰相反，我们要做得比任何人都好。”

　　“有那个必要吗？”芬克疑惑问：“我们只是仆役而已，就算做得再好也不会得到提拔。”

　　“很有必要。”宫浩肯定道：“记住，芬克，以后没什么事就不要到这里来找我。如果有事情，我会去找你的。我要先了解一下这里的环境，然后再做出决定。”

　　“好吧修伊，你刚刚救了我，我听你的。但是你的伤真得不要紧吗？”

　　“相信我，皮肉之伤，没什么大不了的。”宫浩很肯定道。

　　—————————————————

　　如果一个人不能看清楚自己所处的环境，那么他就注定了将一辈子庸碌无为。

　　这句话是宫浩的父亲教给他的。

　　不管炼狱岛是怎样的地方，宫浩都可以肯定这里绝不是什么慈善家的天堂。

　　这里的仆役全部都是兰斯帝国从市场上买来送到这里来的，这里的工作也并不安全。如果工作不努力就可以被送去别处，岂非就等于是说，只有消极怠工的人才有逃离危险的可能呢？

　　这种悖论绝不会出现在任何一个智慧世界中，不管是物质世界也好，还是魔法世界也罢。

　　而且炼狱岛上的城堡已经存在了二十年，没道理二十年来连六十个肯努力工作的仆役都找不到的，这里面一定有问题！

　　由于送往岛上的都是些未成年的半大孩子，他们涉世未深，很多人还不懂得人心诡诈。一个简单的谎言就可以欺骗所有人，但是却可不可能骗得了宫浩。毕竟他的思维已经是个成年人了。

　　只是为了掩饰起见，很多时候他不得不象一个十二岁的孩子那样说话，却又总在无意间露出一份大人的成熟。这使他和其他的少年有些格格不入，除了芬克。

　　不过可惜，芬克依然天真，有很多事他并不能告诉芬克。他不能告诉他，这个地方很可能在将所有不努力工作的人都拉过去处死，又或者拿他们做了些别的什么事情。

　　不，不该是处死。

　　每个月都千里迢迢地送来一些年轻人，然后挑出一批去杀掉？这是无意义的行为。炼狱岛可不是死刑执行地。

　　那么到底那些失踪的少年仆役都去了什么地方呢？去做什么了？不管是怎样的答案，都肯定和炼金实验有关！

　　只是到底是什么实验需要这么多人呢？

　　宫浩意识到在这个世界，炼金术是一项庞大的系统工程，而自己对这方面的了解其实太少太少。

　　在自己找到答案之前，或许该先好好研究一下炼金术的奥秘。

　　送走了芬克，宫浩在花房里看着那八十六株魔植，他想到或许自己对炼金术的理解，就该从这些植物上开始。

　　伤口好痛！

正文 第四章 书记员的工作

更新时间:2010-1-16 15:44:39 本章字数:5428

　　“西瑟。”

　　“是的。”宫浩回答：“正好我有时间，所以我就想过来看看你是不是有什么需要我帮忙的。”

　　“好的，西瑟。”宫浩向水塘走去。

　　“小心它的牙齿，非常锋利，那可是食人鱼。”西瑟大声叫道，笼子里的暴熊发出不耐烦的吼叫声。西瑟慌慌张张地把手里的大块鲜肉和几块紫晶石扔进去。前者满足暴熊的肠胃，后者则帮助暴熊恢复伤口--它刚刚被抽走了大量的鲜血。

　　好一番忙碌之后，西瑟终于把手里的工作忙完，看看时间还早，西瑟感激地说：“真是太谢谢你了，格莱尔，今天我这边的材料用量很大，害得我忙个不停，还好有你过来帮忙。”

　　“其实我也不是特别过来帮忙的，只是我正好有事来找你，看你正在忙，又不好意思打扰你，就先帮你把事情做一下了。”

　　“原来是这样，说吧什么事？”

　　“我想你能给我一枝笔和几张纸吗？”

　　“你要那个干什么？”西瑟有些迷惑。

　　“用来记录清单，你知道那些大人物总是用嘴说一下明天需要什么，然后就走了，可如果我们忙到忘了怎么办？我想把它记下来会比较好……你知道我认识字的。”

　　西瑟明白了：“真羡慕你能认识字。我会去找安得鲁大人要笔和纸的，这不是什么大不了的事。以前这里很少有认识字的仆役，所以材料清单没有意义。”

　　“万分感谢。”宫浩觉得自己穿越到这里来最大的幸运或许就是修伊格莱尔认识字了。

　　离开的时候，宫浩对西瑟说：“如果以后你还有忙不过来的时候，可以随时过来叫我。”

　　“那真是太好了。”西瑟高兴道。

　　第二天一早，西瑟为宫浩拿来了纸笔。

　　宫浩开始很认真地记录下自己花房里的各种魔植的生长状态。

　　没错，宫浩索要纸笔并不是为了记录材料清单，那只是附带的作用，他的真正目的是仔细观察，研究，分析这些魔植的生长状况。

　　有一件事，宫浩很不理解。

　　就是花房里的这些魔植，有许多都已经是濒临绝种的植物。仆役们必须小心伺候它们，在取得材料的同时，还不能让它们死去。可既然如此，为什么不能好好培育一番呢？

　　看起来那个常年窝在塔里的大炼金师丝毫没有为知识和财富播种的习惯，从修伊的记忆中，宫浩也发现，整个风鸣大陆几乎都缺乏这种为将来做储备的理念，他们热衷于抢掠，习惯凭借强大的战斗力从他人手中夺食，而非自我生产。

　　或许这才是炼金术没落的真正原因，否则象这些濒临绝种的魔植，完全可以通过人工培育来重新崛起。

　　宫浩尝试着更加精心的照料这些魔植。

　　今天宫浩欣喜地发现，在他看护的四十二种魔植中，有一株成熟结种了。

　　是那株吃掉宫浩一块肉的血腥兰，如今给予宫浩回报了。

　　他的伤口到现在还没完全愈合呢。

　　一粒鲜红的魔种就那样躺在宫浩的手心里，发出妖冶的红芒。

　　如果能够把它种活，他不就不必再每天担心血腥兰一旦死去就从此绝种了吗？

　　想到就做。

　　宫浩去找西瑟要花盆，西瑟问他做什么，宫浩回答了他，西瑟却摇头道：“那是完全没有意义的，格莱尔。血腥兰是非常难以培育成活的。它们在成苗的时候就贪食血肉，而且需要活体的血肉。”

　　“我可以喂它们。”

　　“可那也不代表它们就能成活。要知道每一株魔植都是有灵性的，它们通过吸取元素精华培育自己，在幼生期大都很娇嫩，非常容易夭折。你这样做失败的可能会很大。”

　　“可是我想试试。”

　　“好吧，既然你这么坚持，那么我去给你拿个花盆，看在你帮我做事的份上。”西瑟很无奈地点头。

　　“最好是拿个大点的。”

　　“为什么？”

　　“我觉得宽敞的环境对它有好处。”

　　西瑟很古怪地看了他一眼：“好吧，你真是个怪人。”

　　宫浩开心地笑了。

　　当天晚上，西瑟抱着大花盆来到了13号区域。

　　没有想到的是安得鲁竟然也来了。

　　“我听说血腥兰结了一颗种子，而你打算把它培育成活？”安得鲁的声音很阴森。

　　宫浩想了想，很谨慎地回答道：“安得鲁大人，我听说风鸣大陆的血腥兰已经绝迹了。我想……我想也许我可以多种出一株来。这样以后大人需要血腥兰做实验时，就可以多一些材料备用了。”

　　安得鲁的脸上露出一丝欣赏之意：“很好，看来你不仅是个漂亮孩子，而且还很懂事，也很会做事。难怪那位男爵夫人这么喜欢你了。”

　　“多谢大人的夸奖，我既然来了，就该把事情做好。”

　　“那么你打算怎么培育它？”

　　“这段时间我观察了一下血腥兰，我发现它比较喜欢潮湿阴冷的环境，所以我打算把种子移到花房里相对阴暗一些的角落里去培育。但是目前我还无法确定它到底需要怎样培育才能成活。您知道，我对这方面的知识依然还很匮乏。”

　　安得鲁有些惊讶地看看宫浩，他认真地想了一会才说道：“并不是没有人试图培育血腥兰这类的魔植，但绝大多数人都失败了。血腥兰的种子对我们没有什么用处，如果你想尝试，我不会反对。哦对了，如果你想了解有关魔植方面的信息，我建议去可以在空闲的时候去炼金塔的一层。那里有个图书馆，有很多关于这方面的书籍。你可以去找一下资料，也许会对你有帮助。”

　　“我可以进炼金塔吗？”

　　安德鲁这才想起炼金塔是不许仆役进入的。他想了想然后道：“我记得你认识字，这是好事。我给你一个选择。炼金塔的图书馆需要一个书记员，主要用来记录一些实验数据，以及对各种材料的新发现。炼金是一门长久的学问，谁也不知道什么时候我们又会有什么样的新发现，所以这样的书记员总是需要的。如果由你来担任书记员，那么皮耶那边就会有一个学徒从繁重的记录工作中解脱出来。不过我不会因此就免去你在13号区域的工作，何况你还要把血腥兰培育出来。如果你因为书记员的工作而没有做好自己的本分工作，我同样不会原谅你。也就是说，你将通过额外的工作来获得进入炼金塔一层的机会，你是否愿意？”

　　宫浩的眼中放出兴奋的亮彩：“我愿意！”

　　他当然愿意，对他来说，这可是难得的机会。能够进入炼金塔的图书馆，就意味着他可以学到很多有关炼金的知识。如果说魔法师是以强大的魔力作为强大的代表，那么炼金师就是以丰富的知识来强大自己。

　　无论如何，宫浩都不可能放过这样的机会。

　　看着宫浩兴奋的样子，安得鲁轻轻嘀咕了一声：“到是个有趣的小子。”

　　他随手从胸前解下一枚徽章扔给宫浩：“拿着这个，你就可以自由出入炼金塔了。没有这东西而擅自进入者，会被傀儡武士当场格杀。不过我要提醒你，你的行走范围只能局限在一层。如果你敢进入二层……哼哼，炼金师可不是只有魔偶这一种武器。我会叫你知道什么叫恐怖的。”

　　说着，他转身离开。

　　从根本上讲，他对宫浩能够培育出血腥兰根本不抱希望。不过能为导师减少一个学徒的工作量，到也是个讨取导师欢心的好办法。

　　——————————————————

　　城堡中心的高塔，一直以来都是仆役们心神向往的地方。

　　每一层都代表着不同的身份地位。

　　塔的最顶层，就是大炼金师海因斯的实验室。他就象是岛上的天神，俯瞰众生，掌握着这个小小的王国。

　　整个城堡有大约二百名傀儡武士，全部只听命于海因斯。只要他一声令下，这些傀儡武士会为他杀死任何他指定的目标。

　　傀儡武士的实力，大约只相当于一个普通的三级武士。在分阶为十级的武士阶梯中，这样的阶位并不算高。但是这个阶位，却是大陆各国最主要的力量。在三阶以上的武士，随着人数的逐渐减少，并不适合成为大兵团作战的主力兵种。因此王国主力兵种一般都是由三到四级武士组成。

　　如果让一个三级武士与一个傀儡武士对战，那么胜利的多半是三级武士，因为傀儡武士毕竟只是炼金师所制造出来的魔偶，智力低下，缺乏变通能力。

　　可如果是一千个三级武士对上一千个傀儡武士，胜利的就一定是傀儡武士，而且是大胜。

　　同样的原因，这些魔偶没有感情，不懂惧怕，忠实于将领，服从指挥，哪怕是让他们去自杀，他们也绝不会说半个不字。哪怕将它们的手脚砍断，它们也会爬着过去敌人作战。

　　唯一消灭它们的办法就是将他们彻底肢解。

　　在战场上，这样的战士毫无疑问是最受将领们欢迎的。他们不会吵着要发军饷，不会闹兵变，不会象一群老兵那样惹事生非，甚至不需要吃饭，喝水，只需要能源晶石，即使是在最恶劣的环境下作战也不会喊累，即使被敌人包围也不会有士气上的颓废，更不会出现逃亡败退的迹象，而只会血战到死。

　　正是因为如此，在兰斯帝国兴起的过程中，只用了大约两千个傀儡武士，就打败了一支由两万人组成的部队。傀儡武士的可怕由此可见。而这还只是普通的魔偶，在傀儡武士之上，还有更加恐怖的，相当于四级武士的血肉傀儡。听说在百年战争时代，可以媲美七八级武士的魔偶都有出现，可惜随着炼金术的凋零，各国对炼金术的敝帚自珍，这些魔偶的制作技术也就渐渐失传了。

　　而传说中最可怕的魔偶，是由大炼金师伊莱克特拉建造的巨魔神，其战斗力竟直逼顶级武士。在那段疯狂岁月里，伊莱克特拉曾经凭借着他的魔神军团，几乎横扫整个大陆，让世人为之震撼。

　　然而随着伊莱克特拉的神秘失踪，魔神军团也随之销声匿迹，从此不见天日。巨魔神的制造方法也就此失传。

　　然而炼金师的神奇与伟大，也由此可见。

　　每一想到这些神奇的传说，宫浩的心情就颇有几分激动。

　　尽管他努力做事有一半原因是为了拼命表现自己，以尽量避免可能存在的危险，但是随着对炼金术理解的加深，他发现自己也渐渐爱上了这门学问。

　　他转生前就是做实验的，天生就对这方面有着浓厚的兴趣。如今来到这个世界，眼里看到的尽是些稀奇生物，接触的全都是他想都没想到过东西，一门庞大而复杂的系统学问正在向自己敞开大门，以至于他对破解其中的奥妙也就越发向往。

　　父亲曾经说过：每一个科学家成功的源动力，都是出自对知识与科学的渴求。没有这种知识饥饿感的人，永远成不了顶级的大师。

　　而现在，站在这浩如烟海的知识学堂前，看着藏书馆中那一本本精装小册子，想象这里面几乎囊括了风鸣大陆所有的魔法知识，他感受到了一种由内心深处升腾而起的饥饿感。

　　太迫切想要学习和了解这些知识了。

　　“喂，小子，站在那里发呆干什么？”一个穿着灰色学徒袍的少年对宫浩叫道。

　　这一声叫唤将宫浩从满脑的遐思中惊醒过来，他连忙走上前去：“是尼尔大人吗？我是奉安得鲁大人的指示前来接手书记员工作的。”

　　尼尔用轻蔑的眼神扫了一眼这个“卑贱的仆役”，然后冷冷道：“不用叫我大人。在这里，除了海因斯大师外，只有三个人有资格被称为大人。你叫我尼尔法师就可以了。”

　　“是，尼尔法师。”

　　明明是个学徒，却要自称法师，宫浩心里压着笑。心中一个念头闪过：有三个人可以被称作大人？

　　除了安得鲁和皮耶，这里还有哪个大人物？

　　强行压下心头的疑惑，宫浩恭敬道：“那么尼尔大人，请问我该如何开始工作？”

　　“很简单。你每天中午到这里来工作两个钟时，会有人把当天的实验结果告诉你，由你负责记录，然后进行分类，归档。如果有了一套证实有效的制作方法，你就把它单独整理成书，然后贴上封面，记下名字。其他就没什么了。”

　　“是，尼尔法师，我明白了。”

　　“记住，你必须尽可能的熟悉这里的资料。毕竟没有人可以将所有的实验结果和数据都背下来。很多时候大人们会需要进来查资料，到时候你必须在第一时间把所有的记录拿给大人，而不是在这里东找西找。”

　　宫浩的眼中一亮：“那也就是说，我必须翻看过这里所有的书籍后才能做到用最快的速度为大人们找到他们需要的资料了。”

　　叫尼尔的学徒微微犹豫了一下：“照理说，以你的身份是不可以接触这里的高级炼金术的……不过也无所谓了，反正你……”

　　尼尔没有说下去，宫浩的心却微微紧了紧。

　　尼尔继续道：“既然这样，我想你可以随意翻阅这里的书籍。好了，我终于可以摆脱这该死的文书工作了，以后我再也不想来到这鬼地方。我讨厌做书记员！”

　　尼尔大笑着离开，只留下宫浩一个人在那空荡荡的藏书馆中。

正文 第五章 兰斯洛特（上）

更新时间:2010-1-16 15:44:42 本章字数:4885

　　接下来的日子变得简单而单调。

　　藏书馆里的书是如此之多，以至于他永远不用担心有学完的那天。

　　当然，宫浩的绝大部分时间还是在花房里度过。他依旧象以前一样，细心研究花房里的各种魔植，观察它们的生活习惯，习性，以及它们的喜好。

　　他注意到这些魔植同样有感情，当他削去它们的某处根茎或挤出汁液时，它们也会有痛苦和恐惧的表现。而在照料好它们的时候，它们也会有开心与欢笑。

　　比如啼哭草就并不总是啼哭，有一次他亲眼看到啼哭草停止了哭泣，当时啼哭草的旁边放着一盆媚惑草。

　　从那天开始，宫浩就把媚惑草和啼哭草放在一起，结果他发现啼哭草的唾液分泌量明显增加，就连媚惑草所能提供的材料也明显增加。

　　这使他可以一次收集比以往多数倍的量。

　　一天后，宫浩在藏书馆里找到了一份有关于媚惑草和啼哭草的记录。记录上对这两种魔植的生存形态的记载并不详细，但是提到了一个有趣的现象，就是凡是有媚惑草的地方，就必定会有啼哭草。两者从不单独存在。

　　伴生魔植？宫浩的脑子里闪过这个念头。

　　宫浩很明白一件事，任何生命的成长，都与生存形态有关。与原始生存形态越接近，生物生长就越好，反之就越糟。也就是说，啼哭草与媚惑草能够获得更好的生长很可能就与这种情况有关。如果自己能够进一步加深对这些植物原生态的了解，对培育这些魔植一定会大有益处。

　　而魔植是一切魔兽与魔虫存在的根本条件。很多魔兽完全是由于自然生态的破坏，使他们失去了栖息的土地，从而导致的灭绝。如果能够大规模培育出这些魔植，未来恢复炼金术的辉煌并不是一个梦想。

　　他开始有意识地优先学习和魔植有关的一切知识。

　　炼金师们通常并不重视材料的收集工作，因为这些事一般都是由学徒或仆役来完成。因此，藏书馆里对这些魔植的记载相当有限，不过宫浩还是发现了许多对自己有用的东西。

　　通过这些记载，宫浩发现他完全可以对13号区域的四十二种魔植进行优化培育。他开始进行尝试，成果几乎是立竿见影。

　　13号区域的工作效率得到了显著提升，以前需要五个钟点才能完成的工作，如今只要两个钟点就可以完成。尽管宫浩每天还要去藏书馆做记录工作，但他的悠闲时间反而更多了。

　　这也让许多仆役们啧啧称奇。

　　只是那颗血腥兰的种子在埋下去之后，却怎么都不见出土。十多天过去了，连小芽都未曾发一根，这让宫浩苦恼不已。

　　一个月的时间很快过去。

　　按照规矩，安得鲁将会带走一批工作表现不出色的仆役。

　　安得鲁果然没有带走宫浩，而是把他留下来继续做事。

　　那个曾经欺负过修伊和芬克的布伦特则被带走了。

　　这一次总共带走了十二个人，在同一天，自由号也送来了十二名仆役。

　　望着新来的仆役，宫浩突然想起了一件事。

　　他记得当初自由号在海上行走了五天才到达了炼狱岛，而修伊格莱尔被金甲武士查克莱买走登船，是在七天前，当时他和芬克是第十二第十三个被查克莱买走的。这也就意味着，查克莱至少还用了三天时间去搜罗符合他心意的少年仆役。

　　也就是说，至少在运送仆役的十天前，自由号就已经知道了炼狱岛需要多少名仆役。

　　考虑到目前风鸣大陆好象还没有如此长距离的信息传送能力，那么很可能在每一次交货的时候，炼狱岛就已经通知过自由号他们下一次需要多少新的仆役了。

　　也就是说，他们是事先定好需要的仆役数字，然后才根据这个数字来挑选当月表现最差的那批仆役带走。

　　那么这些仆役的离开，果然就不是表现不佳这么简单了……

　　可他们到底去了哪里呢？宫浩迫切地想要知道答案。

　　———————————————

　　“西瑟。”宫浩再一次来找西瑟了。

　　这一个月来，宫浩只要一有空，就会帮西瑟做些事情，所以和西瑟的关系处得相当不错。

　　“嘿，格莱尔，我今天的工作已经完成了，你不用来帮我了。”

　　“哦，那可真遗憾。”

　　“没什么的，格莱尔，谢谢你的好意。”

　　“西瑟，能帮我个忙吗？”

　　“说吧，只要是我力所能及的。”

　　“是这样的。我记得自由号每一次来送货时，我们也都需要派一批人过去把这个月的炼金成品交给他们。”

　　“对。”

　　“下个月能派我去吗？”

　　“为什么？”

　　宫浩耸了耸肩：“我已经有一个月没看见大海了。关在这城堡里一个月，闷都闷死了。”

　　“我还以为你只知道工作呢。”西瑟哈哈大笑：“好的没问题，下个月我安排你跟其他人一起去送货。。。死亡之海可并不好看。”

　　“对了，你刚来的那个月，我记得你这里有出入货记录的，能让我看看吗？”

　　“为什么？”

　　“只是想看看这些年来我们为帝国做了多大贡献而已。”

　　西瑟笑着答应，他找到记录然后交给宫浩。

　　宫浩仔细地观察着这半年来的出入记录，不过他的注意力却主要集中在人员进出上。

　　看了一会，他皱着眉头道：“你这里只有最近半年的吗？”

　　“更早的记录都储存在藏书馆里，你不是在那里做事吗？可以去那里找。”

　　“好的谢谢。”

　　宫浩想了想又回头对西瑟说：“哦对了西瑟，不要把这件事告诉别人好吗？我猜安得鲁大人并不喜欢到处问东问西的人，我不想惹他生气。”

　　“没问题。”西瑟很爽快的答应了。

　　回到藏书馆，宫浩一脸严肃。

　　他开始迅速查找炼狱岛这二十年来所有人员的进出记录。

　　记录并不是什么绝密文件，并不难找。

　　令他惊讶的是，在炼狱岛的实验室，最早期的仆役输送每个月竟然高达四五十人。只是随着时间的推延，人员输送数量渐渐减少。

　　然而令他惊恐的是，所有曾经在炼狱岛上工作过的仆役，没有一个在这里工作过一年以上。

　　即使是表现最好的仆役，也只是在干了一年以后，就被强行带走。

　　所有被带走的人，年纪最大的为十六岁。

　　此外还有一个诡异无比的巧合--所有发出去的货物中，血肉傀儡，亡灵傀儡以及那个叫什么魔灵的东西，每一次的货物数量全部相同，且每次都与下个月送来的仆役数字也完全相同。

　　这意味着什么？

　　轻轻合上记录本，宫浩陷入了沉思之中。

　　——————————————————

　　不管内心深处那未知的恐惧有多深，宫浩都只有一个选择——将恐惧将此埋藏，然后努力工作。

　　工作有时是让人忘记一切的最好办法。或许是他本来就对这些神秘的科学充满兴趣，以至于当他埋头钻研的时候，总是会忘记一切，包括那些令人恐慌的猜测。

　　因此宫浩更加专注于对炼金术知识的探索，他孜孜不倦地翻阅着那些藏书，两个钟点的时间不够，便偷偷带一些藏书出来。后来更是光明正大的带着藏书回13号区域阅读，因为看起来那些学徒并不在意他这样做。

　　今天宫浩正在花房里埋首看一本有关腐蚀药剂的制作的书。这种药剂一般用来涂抹武器，使其拥有破甲的能力。腐蚀药剂本身并不难制作，困难的是如何让武器在涂抹了腐蚀药剂后自身不被腐蚀。这就需要在涂抹药剂前先为武器镀上一层可以抗腐蚀的隔离膜。腐蚀药剂的威力越大，对隔离膜抗腐蚀能力的要求也就越高。这种剑与盾混合的设计，使得如何提高腐蚀药剂的效用成为一个难题。

　　目前为止，能够涂抹在武器上的腐蚀药剂，只能用来破除普通的盔甲，对一些有着良好防御力的魔法盔甲几乎没有作用。

　　宫浩正看得津津有味，分析着制作药剂与隔离膜所需要的各种成分，如何配比，耳边突然响起一把浑厚的声音：“很用功呢。”

　　宫浩猛一抬头，眼前不知何时竟已站了一个穿着一身古朴盔甲的中年男人。

　　那男人显然不是魔偶，而是一个真正的武士。他有着一头棕色的长发，左腰间还配着一把闪烁着魔法光辉的长剑，盔甲上带有暗色的鲜血纹路，你甚至能感到从他身上散发出来的巨大杀意，那是一种不怒自威的凛冽！

　　宫浩连忙把书收好，恭敬道：“大人。”

　　“希望没有打扰到你。”中年武士布满沧桑的面孔瞥出一丝微笑。

　　“是的……您没有。”宫浩喏喏道。

　　宫浩不知道对方到底是什么人，只能小心地措词，用大人和您来作称呼。

　　中年武士的身后冒出一个人来，是个学徒，叫伊沃。这些日\*\*浩天天去藏书馆，到是和学徒们已经比较熟了，就连皮耶大人都见过一次，就是始终没见到过海因斯。这刻伊沃说道：“这位是兰斯洛特大人。”

　　宫浩连忙再次鞠躬：“见过兰斯洛特大人。”

　　看来，这就是尼尔口中所说的，可以和安德鲁，皮耶并称大人的那个人了。他本以为也是一个炼金师，却没想到是个武士。

　　兰斯洛特挥了挥手，伊沃捧过来一盆花。

　　那花长得甚是奇特，绽放的花朵仿佛人面，但是形象却狰狞恐怖，时不时地还会龇牙咧嘴，吐出血红长舌。

　　“鬼面花？”宫浩叫了出来。

　　鬼面花是一种攻击性很强的植物，它可以释放出一种毒性很强的气体，能够有效的对付大多数生物。炼金师们用鬼面花的汁液来提炼强效毒素，效果非常出色。

　　“不，这不是普通的鬼面花。”兰斯洛特摇头道：“要知道鬼面花的毒性使它的生长地总是一片荒芜，很少有魔植能和鬼面花共同生长。我发现这株花的时候，本来也以为是朵鬼面花，但我想不通为什么这朵花的周围却生长有大量的其他魔植。我怀疑它根本不是鬼面花。”

　　“那么它是什么？”宫浩好奇地问。

　　兰斯洛特微微一笑：“这正是我为什么要把它拿到13号区域来的原因了。我听说13号区域的仆役是最轻松的，即使兼着书记员的工作，每天还有大量的空余时间去看那些炼金笔记。”

　　“我只是想把藏书馆的工作做得更好而已。”

　　“但不管怎么说，你的确有足够的时间。从现在起，这株花就交给你处理了。把它养好，要知道这很可能是一个新物种也说不定。”

　　宫浩连忙点头：“大人，请问我可以问你是在哪里发现这朵花的吗？”

　　“为什么要问这个？”

　　“只是想了解一下它的生活环境与习性。您知道，如果它不是普通的鬼面花，能够和其他魔植共处，那么我想我不能采用培育鬼面花的方法去对待它。尽可能多的了解到它的生存环境，对我的工作很有帮助。”

　　兰斯洛特点点头：“说得有道理。这朵花是我在炼狱岛的中央区域发现的，它生长在一处沼泽中，和它伴生的是一只七级的斑花毒蟒。”

　　中央区域？七级毒蟒？

　　宫浩的心迅速而激烈地跳动了几下。

　　他终于明白兰斯洛特在这里负责什么了。

　　他就是那个专门负责在丛林中捕捉魔兽，搜寻各种奇异物种，将一切能够提供有价值材料的生物带回来的人！

　　能够深入到拥有强大的顶级魔兽存在的炼狱岛丛林中央区域寻找新物种，这个人，绝对拥有超绝的武力。

正文 第六章 兰斯洛特（下）

更新时间:2010-1-16 15:44:44 本章字数:5696

　　从这天开始，13号区域里的魔植由四十二个品种变成了四十三个品种。

　　宫浩发现，这朵花果然不是鬼面花。它不但不是鬼面花，且完全不具备任何攻击性。

　　自然界不乏一些弱小生物用艳丽的色彩来伪装和保护自己，避免自己受到侵害的先例。而眼前的这株花很显然就是如此。

　　它将自己伪装成鬼面花的样子，使绝大多数食草性魔兽不敢侵犯它。只是它能骗过无知的野兽，却无法欺骗人类。兰斯洛特很轻易就看穿了它的伪装，然后把它带回了城堡。

　　令宫浩感到惊讶的是，这种保护色通常只出现在一些弱小的魔兽上，少数灵性较强的魔植也会为自己进化出保护色，但是从没有一种植物，会把自己弄到和其他品种的魔植一模一样。

　　眼前的这朵花不仅将自己弄成了别的花种模样，而且模仿的是凶名最盛的鬼面花，这就叫人有些匪夷所思了。

　　难道植物也有智慧？

　　他忽然想起这样一句话：“欲望是智慧的源泉，感情是欲望的体现。”

　　那么，这朵神秘的花是否也有欲望呢？

　　想到这，宫浩立刻动手。

　　先是把水壶举起来，那花毫无反应，看不出有任何动作。宫浩又为花盆里添加了一些湿土，却依然如此。

　　微微皱了下眉头，宫浩喃喃自语：“我不知道你喜欢什么，讨厌什么，害怕什么，可我想如果你有智慧，就应该有一些最基本的表达方式。如果你不能配合我让我知道该如何照顾你，那么我只能采用一些激烈的方式了。”

　　他拿起大剪刀，对准这朵花的花茎，做出要一刀剪下去的样子。

　　那花立刻发出了磁磁的响声，整张花盘开始向后方凝缩。

　　宫浩满意地笑了。

　　“好了，现在我知道你对恐惧的表达方式了，可是你对喜欢的表达方式却还没有呢。看来你对喝水并不是很在乎，那么你在乎什么？让我想想沼泽里有什么…………”

　　宫浩冥思苦想。

　　他的眼前忽然一亮：“斑花毒蟒？该死，我怎么把它给忘了？”

　　宫浩唰地冲出去，来到藏书馆。他很快就找到了有关于斑花毒蟒的记录。这是一种很可怕的巨蟒，它们的毒性之猛烈丝毫不比鬼面花差。但是这种魔兽的唾液对一些魔植的生长却有着出奇的良好作用。因此凡是斑花毒蟒存在的地方，必定是草木繁盛之处。

　　唾液？是斑花毒蟒的唾液？宫浩一下子明白了。

　　该死，自己要从哪里搞到这东西的唾液呢？

　　那一刻，他想到了兰斯洛特。

　　他好象就是打败了一只斑花毒蟒然后把这株花给带回来的。

　　—————————————————————

　　安德鲁的眉头深深皱了起来：

　　“请原谅我的耳朵，你确定我没有听错吗？一个仆役竟然想调遣一个天空武士去为他捕捉斑花毒蟒？”

　　天空武士？那可是九级武士！

　　宫浩心中剧跳，这可是已经接近了圣域境界。

　　风鸣大陆的武士分阶，除圣域之外，最高就是星辰武士。其下分别是天空武士，大地武士，海洋武士。海洋武士为七级武士，七级以上的武士也被称之为自由武士。就是说一般国家不会对这类级别的武士进行强行规定，而是重金聘请。

　　除却圣域这种传说中的存在外，听说整个风鸣大陆的天空武士不超过五百人。分布在大陆各地，可能一个国家才只有寥寥数个天空武士。

　　难怪他敢深入到中央区域，并打败七级毒蟒。

　　安德鲁望着宫浩的眼神很阴暗。

　　“是这样的……安德鲁大人。”宫浩结结巴巴道：“您知道那株花是兰斯洛特大人送来的，他需要我把它种活。可是我发现那株花并不喜欢用水来滋养自己。它好象不是从泥土中吸取养分，因为……我发现它的根茎退化严重，几乎不具备吸附能力。”

　　安德鲁看着眼前的金发男孩，凭心而伦，这小家伙做事努力，刻苦认真，他对修伊的印象还算不错。“那么你的意思是………”

　　“我觉得这种花很奇特，它好象有很强的智慧，所以它也很挑食。”

　　“我关心的是它能提供什么样的材料。”

　　“目前还不太清楚。是的，安德鲁大人，我可以现在就把它剁碎了交给您研究，可您知道，万一它有什么重要的作用，而我们又无法找到第二株这样的花………”

　　安德鲁明白了：“好吧，你可以去请兰斯洛特出手。他就住在湖边。”

　　原来兰斯洛特并不住在城堡里？宫浩心中一喜，不过下一刻他还是一脸害怕地说：“可是大人，您知道湖边是禁地。”

　　安德鲁不耐烦道：“那里算什么禁地，只不过是兰斯洛特不想别人打扰他的修炼，而我们也不希望这个家伙来打扰我们的工作………反正那地方没什么关系，你可以去那里找他。你有徽章在，城堡武士不会阻拦你出去的。”

　　“多谢大人。”

　　“不过。”安德鲁深深看了宫浩一眼：“如果你想借此机会逃离炼狱岛，那么你的命运将注定只能是葬身在那片丛林中。”

　　宫浩一脸迷糊：“安德鲁大人，我为什么要逃跑？在这里吃得好睡得好，工作也并不繁重。”

　　安德鲁满意地笑了：“说得对，你实在没有要逃跑的理由。那么去吧，你去找兰斯洛特，把这份清单带给他，告诉他这是明天需要的用量，当然，把你的斑花毒蟒加上去。”

　　“是，安德鲁大人。”

　　—————————————————

　　兰斯洛特就住在湖泊边的小木屋里。

　　这位天空武士并不崇尚奢华风气，恰恰相反，他喜欢回归自然。湖泊的风景很优美，木屋的设施却很简陋。

　　宫浩听说过，许多高级武士的生活都很简朴，因为奢华淫欲的生活，是人类进步的最大阻力。为了追求更高层次的武道，他们几乎屏弃了所有的享受，埋头苦练。

　　努力，永远是最好的天赋。

　　当然，凡事总有例外，听说在南大陆，就有一位凡出入随行必定大搞排场，连吃饭时都要有七八个随从伺候的圣域存在。

　　宫浩由此觉得，万事万物的运行皆有自己的轨道，惟有人类的行为毫无逻辑可言。

　　远远地向着湖泊这边走来，尚未来到木屋前，宫浩就闻到一股刺鼻的焦味。

　　好象有什么东西烧起来了。

　　他连忙跑了过去，只见木屋里走出一个人来，正是兰斯洛特。

　　只是与他昨天沉稳大度的气质相比，此刻的兰斯洛特却是一脸的狼狈。他的盔甲上沾满了黑灰，脸上更是黑一块白一块，看上去就好象刚刚经历了一场大战，且被人打得狼狈不堪一般。

　　不过宫浩一看见他这样子，差点就笑了出来，他太明白发生什么事了。

　　果然，兰斯洛特愤怒地低语传到了他的耳中：“真见鬼，为什么做菜就这么难？”

　　没错，这位即使在帝国也称得上是万人景仰的大人物，如今却被一顿饭菜给打败了。他懊恼地从屋内捧出一锅烧焦的饭菜，向着一边的空地上倒去。

　　木屋周围到处都是这位天空武士大人乱丢的垃圾，木屋不仅简陋，而且邋遢。

　　看来过度的钻研武技，已经使这位离群索居的武士失去了人类生存的基本能力，在那华丽而强大的外表下面，隐藏着的是对生活的低能。

　　宫浩走上前去，恭恭敬敬地鞠了一躬：“兰斯洛特大人。”

　　兰斯洛特瞥了一眼宫浩：“是你？我记得我曾经告诉过安德鲁，不要随意派人来打扰我的清修。怎么，是你违反了城堡的规矩，还是安得鲁已经可以自大到不把我放在眼里了？”

　　尽管一身的狼狈，但是兰斯洛特此刻说话的口气依然是挟着王者的风范。他甚至连手都不用动，一股庞大的气场已经笼罩住了宫浩的全身，束缚得他丝毫无法动弹。

　　与他低劣的生活技能相比，这位天空武士的战斗能力强大到可怕！

　　宫浩连忙叫道：“不，不是这样的，我是奉安德鲁大人的命令给您送明天的清单的。”

　　气场消失，宫浩终于恢复了自由。

　　兰斯洛特望着宫浩，突然笑了起来：“你真以为我会杀你？”

　　宫浩连忙回答：“兰斯洛特大人身为帝国最巅峰的武士，当然是不屑于对我这样的卑贱仆役下手的。”

　　“哼，最巅峰的武士……那又如何，还不是被派到这荒岛上做这种魔兽猎人的工作。”兰斯洛特的语气充满不忿。这也难怪，如此顶级的武士，本应为守护国家出力，在国内享受无数人崇拜的。到了这里，他却必须听命于海因斯，甚至连他的两个学生助手都可以对他发号施令。

　　宫浩连忙道：“兰斯洛特大人，炼狱岛的存在关系着帝国未来的兴起，能够被派到这里的人，都是国家最信任最重视的人物，甚至可以说是掌握着帝国的命运，由此可见，帝国还是很重视您的。何况也只有您这样的武士，才能对付得了炼狱岛上那些强大的魔兽。”

　　兰斯洛特看了看宫浩：“很好，你是个很会说话的人，不过有些事情你并不明白。算了，把清单给我，回去叫安德鲁送份饭菜给我吧。”

　　宫浩把清单递了过去：“如果大人需要用膳的话，或许我可以帮忙。”

　　兰斯洛特诧异地看看他：“你懂厨艺？”

　　“是的大人，我曾经在哈登男爵家打过杂工，在那里做过各种事情，也包括了下厨。”

　　“哈登男爵？我记得帝国曾经有位礼仪大臣就姓哈登。”

　　“是的，哈登男爵就是那位大臣的后人。”

　　“难怪你这么懂礼貌，原来是从礼仪之家出来的。要知道在帝国历史上，老哈登可是以顽固和僵持不化出名的。”兰斯洛特嘟囔了一句，看起来他对帝国的历史非常了解。

　　“好吧。”兰斯洛特说：“我可以试试你的手艺，正好有一些剑犀牛的肉还没来得及被我糟蹋。”

　　半个钟点后，宫浩把烤炙好的剑犀肉端了上来，色泽金黄，香气四溢，看得兰斯洛特食指大动。

　　他撕下一块尝了尝，脸上露出了满意的微笑：“很好，非常好吃，比城堡里的厨子要强得多了。”

　　“兰斯洛特大人，剑犀的肉还有些老硬，其实并不适合成为餐桌上的佳肴。而且这里也缺乏足够的佐料与香料，我只能随便做做。我想如果给我机会，我还能做得更美味。”

　　“是吗？”兰斯洛特大为动心。他到是真得很想尝一下宫浩全力以赴为他做出来的美食。

　　只是下一刻，宫浩惋惜道：“不过可惜，我只有今天能来。”

　　“为什么？”

　　“因为清单上的那只毒蟒，其实是我需要的。所以安德鲁大人就命我顺便把清单送来了。”

　　兰斯洛特立刻明白了：“是为了我昨天交给你的那盆花？”

　　“是的，兰斯洛特大人，大人您吩咐过我要好照顾它，我不希望让大人您失望，但是没有斑花毒蟒，我恐怕无法让它成活。”

　　兰斯洛特点了点头：“原来是这样。你需要斑花毒蟒的什么部分？”

　　“它的唾液。”

　　“那就麻烦了。要知道这样一来，我就得给你抓一只活的过来。我抓只活的并不难，问题在于那是一只七级魔兽。你打算怎么从它的嘴里取唾液？你以为它是啼哭草，可以任你捏着脸去挤吗？”

　　宫浩立刻一脸可怜相地叹气道：“唉，我也知道麻烦，不过有什么办法呢。只能冒死一试了。”

　　“这个嘛……”兰斯洛特皱着眉头想了一会：“好吧，看在你的美食的份上，或许我可以教你几手。”

　　兰斯洛特这话一出，宫浩自己都震惊了。

　　他原本的计划，是无论如何要想办法和这个兰斯洛特拉好关系，这样一来，安德鲁对他肯定会更加另眼相待。在他发现兰斯洛特为厨艺所困扰的时候，他就已经打定主意，通过每天帮兰斯洛特做饭来换取兰斯洛特对自己的帮助，比如提取斑花毒蟒的唾液。但他万万没想到，兰斯洛特压根就没打算这么做，他打算直接教宫浩修炼斗气和武技，这样一来他就算依然不可能对付得了一只七级魔兽，但对付一只被关起来封印了大部分能力的魔兽就容易多了。

　　幸福有时候就是这样从天而降，它总是在你付出足够的努力后突然给予你比期望值更高的回报。

　　兰斯洛特的偷懒，给了宫浩学习斗气的机会，如果他再不懂得抓住这个机会，就真得傻了。

　　事情就这么决定了，兰斯洛特写了一封回执要宫浩回城堡交给安得鲁。从今天开始，送清单的工作就由宫浩负责了。如此一来，宫浩既可以跟随他学习斗气，又可以为他做饭，到是一举两得。

　　安德鲁肯定不会对此表示反对--又有一个学徒从杂役中解放出来了。

　　就这样，修伊格莱尔又多了一份工作--每天为兰斯洛特送魔兽搜集清单和为他准备一日三餐。

　　临走的时候，宫浩忍不住问了兰斯洛特一个问题：“兰斯洛特老师，我能问您一个问题吗？”

　　“不要叫我老师，我只是教你一些最普通的入门基础而已，至于更高层次的东西，我并不打算教给你。好了，你有什么问题？”

　　“是，兰斯洛特大人，我只是想知道，既然您可以从城堡里得到吃的，为什么还要每天自己那么辛苦去做饭呢？”

　　“哼。”兰斯洛特回答他一个骄傲的冷哼：“谁敢吃炼金师做的东西？毒药和魔偶一样，都是他们的看家本领。当然，他们是不敢对我下毒的，可我也不想吃满手血腥的屠夫送来的饭菜！”

　　轰！

　　仿佛一个闷雷炸响在宫浩的脑中。

正文 第七章 修炼（上）

更新时间:2010-1-16 15:44:46 本章字数:4594

　　第二天，兰斯洛特果然把斑花毒蟒送过来了。

　　据说斑花毒蟒是一种力气很大的巨蟒，不仅拥有可怕的剧毒，它的长尾甚至可以将一块巨石卷成碎粉。它的牙齿可以咬开钢铁，速度快如闪电……宫浩简直无法想象兰斯洛特是怎么抓到这个大家伙的。

　　宫浩舔了一下嘴唇：“那个……兰斯洛特大人，请问您可以先帮我取一点它的唾液吗？”

　　兰斯洛特随手捏住那毒蟒的上鄂，用烧杯接过这大家伙的唾液，然后又把它扔回魔法囚笼里。交给宫浩时他说：“这只毒蟒已经被封印住了九成的力量，但依然不是你现在能对付的。我给你三十天时间，你好好学习我教你的斗气入门心法。三十天之内，我都会帮你取唾液，但三十天之后，你就得自己解决问题。如果你解决不了……你会死。”

　　宫浩咽下一口唾沫：“是的，兰斯洛特大人，我一定完成你的托付。”

　　“那并不容易。”兰斯洛特冷冷道：“祝你好运吧。中午我在湖边等你。”

　　望着兰斯洛特离去的背影，宫浩长长的吐出一口气。

　　三十天，自己只有三十天时间，三十天之内如果不能提升自己降伏这只毒蟒，也许自己以后都不用为如何生存，如何逃出这地狱世界而头疼了。

　　“我情愿面对你这浑身剧毒的家伙，也不愿面对那些披着人皮的恶狼。”望着那条凶猛的斑花毒蟒，宫浩喃喃道。

　　———————————————

　　斑花毒蟒的唾液果然对那朵神秘的花朵有着奇特效果。

　　仅仅是一小点下去，那朵原本已经有些枯萎的奇花又重新焕发了生机。它的花盘绽放，鬼面上竟然现出类似笑容的表情，看起来这就是它高兴时的表现了。

　　不知道这唾液对血腥兰的种子有没有用呢？

　　那该死的种子到现在还没发芽。

　　宫浩尝试着滴了几滴下去，然而事实很快就证明，斑花毒蟒的唾液对血腥兰的种子毫无用处。事实上这颗种子还能保持生命力本身就已经是一个奇迹。

　　后来宫浩才发现，斑花毒蟒的唾液固然对一些魔植有着良好的催生效果，但对另一些魔植却等于是大杀器。

　　不管怎么说，生活总要继续。一天没有逃离这里，他就必须做好自己的工作。

　　尽管多了一份送清单的工作，宫浩的空闲时间依然充足。一来跑腿的活本身就不占用太多时间，毕竟木屋离城堡很近，二来他又进一步提高了自己的工作效率。

　　他发现炼金师们几乎从不用脑筋在如何保护生命上--他们更热衷于毁灭生命。

　　至少在这座城堡里的三位炼金师都是如此。

　　他们为帝国炼制各种魔法武器，魔偶，制作各种药剂，尤其是强烈的毒药，此外还制作一些魔法卷轴。几乎所有的炼金实验都和战争有关，对于如何提高和改善人们的生活，如何尽可能的保护好资源，他们压根就没想过。

　　或许是炼狱岛是他们发现的最后的集中了大陆所有珍稀物种的地方，所以他们终于知道收敛一些，否则他们可能会象几百年前那样，将某只剑齿兽直接杀死取走它的牙齿然后丢到一旁，而不是如现在般派个仆役每天慢慢地给野兽磨牙，然后期待生长。

　　这使得宫浩在提高工作效率方面有着很大的进步空间，他觉得只要给他足够的时间，他完全可以一个人管理七八个区域而丝毫不乱。

　　不过反正城堡里也不缺人手，他们是不会在乎这个问题的。

　　做得多不如做得好，能够培育出血腥兰种子其实比能够干多少活要来得有价值。

　　当然，如果又能做多又能做好，那自是最佳不过。

　　抱着这种心态，宫浩在空闲时间总会去其他仆役管理的区域帮助他人做一些事情。一方面可以增强人际关系，另一方面可以在安德鲁面前表现自己，更可以多学习一些和其他魔兽有关的知识。

　　仅仅从书本上得来的知识，还需要在实践中应用，对此宫浩深信不疑且坚决执行。

　　如此一来，城堡里就出现了一个有趣的现象。

　　一个金发的男孩总是早早完成自己的工作，然后到处去帮其他人做事。

　　宫浩成了仆役中最受欢迎的人，短短几天功夫，绝大部分的仆役就已经和宫浩打成一片。有些人甚至故意拖延自己的工作进度，然后等着宫浩来帮忙。

　　城堡里到处可以听到这样的声音：“嘿，格莱尔，我这里有些忙不过来，可以过来帮帮我吗？”

　　“嘿，格莱尔，这只铁背犀的力气太大了，我需要有人帮我一下。”

　　“格莱尔，能帮我把这只黑鳞蛇解决一下吧，小心，它可是有剧毒的。”

　　一些比较危险的工作，也因此常常找上他，而宫浩总是来者不拒。

　　“他可真是个老实的好人。”每个人都如此评价他。

　　看上去好象整个城堡的工作没有这个小子就玩不转一样。

　　就连安得鲁都感到诧异：“是不是最近的实验对13号区域的材料需求减少了？以至与这个小家伙竟然这么空闲？”

　　但事实上，13区域的材料供应反而比以往更多了。

　　仆役们喜欢修伊格莱尔不说，就连学徒们也喜欢他。

　　因为以前尼尔在的时候，如果学徒们需要某份资料，尼尔总是要找上半天才能给他们找到。而现在，他们只要告诉宫浩他们需要什么资料，宫浩总是能立刻为他们找到。不仅如此，他到后来还发展到在递给资料的同时，还能迅速为对方指出他需要的内容在该书的哪一页。

　　人们常说：“天才都是疯狂的。”

　　这话有道理，但他们不知道，天才之所以疯狂，完全是因为兴趣。

　　或许是兴趣太浓厚的原因，宫浩其实对这样的生活非常满意，如果不是时时有死亡的阴影笼罩在头顶，他到是不介意好好在这里生活几年，学习一切他渴望的知识。

　　不过就目前而言，加倍努力学习斗气，提升自己的能力或许反而更重要一些。

　　—————————————————

　　小湖边，兰斯洛特冷眼看宫浩在那里苦苦用功。

　　他已经用过了宫浩给他做过的晚膳，由于对宫浩的厨艺非常满意，所以同意让宫浩在这里多待一些时间，以方便指导他。

　　“还是毫无头绪吗？”看着宫浩在辛苦，将自己折腾得满头大汗的样子，兰斯洛特到是有些佩服这个小子的毅力。

　　宫浩叹了口气：“斗气的产生似乎非常困难，我试图按照你说的方法去调集身体里的力量，但总是捉摸不到它们。”

　　“这并不稀奇，毕竟你才开始了三天，没人能在三天里就摸索到斗气的入门，事实上我也没打算让你做到这一点，只是让你熟悉一下我教你的修炼方法而已。要知道你需要做的不是立刻拥有斗气，而是感应到它的存在。每个人的身体里都有气，但是绝大多数人根本无法觉察到他，更别说利用它，壮大它了。先感觉到它的存在，然后再考虑如何培养和利用的问题。”

　　“是的兰斯洛特大人，可问题是我并没有太多的时间。”宫浩很认真的回答。

　　兰斯洛特笑了，他知道宫浩指的是三十天期限。“我并不打算就此缩短期限，身为一个天空武士，为一个仆役做杂活已经是你莫大的荣幸了，你应该明白这一点。”

　　“是的大人，对您的帮助我万分感激。”

　　“不必感激，反正我也只是贪图你的厨艺而已。这么对你说吧，要想在短时间内修炼出斗气，三十天根本是不可能的。也就是说，三十天之后，当你自己从斑花毒蟒的口中取唾液时，你是死定的。”

　　宫浩眼都不眨地望着兰斯洛特，他知道兰斯洛特不可能让自己这么轻易死去，自己死了谁给他做饭吃？为了满足他的食欲，自己可是把所有的本事都拿了出来，不管是风鸣大陆的美食也好，地球上的美食也罢。

　　感谢老天，他转生的修伊格莱尔本身就是一个难得的小天才，又认识字又会做饭，否则自己想表现都无从做起。。。还是省却那份感谢吧，该死的老天把自己塞到了一个可怕的地方然后给自己一点小甜头然后就想自己感谢他吗？

　　做梦去吧！

　　兰斯洛特继续道：“不过有一个方法可以让你迅速掌握斗气的力量，问题是那很辛苦。”

　　“辛苦总比死亡好，对吗，兰斯洛特大人？”

　　“说得没错。这正是为什么我给你三十天期限的缘故。在我教你方法之前，首先我要问你，你知道武士，炼金师和魔法师有什么区别吗？”

　　宫浩很认真的想了一会：“根据我的理解，魔法师的成就，至少有一半需要依靠天赋。因为魔法师要想掌握魔法的力量，就必须和元素精灵进行沟通，但并不是什么人都能做到这一点。可是炼金师和武士就不同。如果说成为一个魔法师需要的是天赋的话，那么成为一个出色的炼金师需要的就是知识，而成为一个出色的武士，则需要艰苦的训练。不知道我说得对不对。”

　　兰斯洛特仰天大笑：“说得一点都没错，不是每个人都能成为魔法师，但是每个人都有成为高级武士的资格，唯一的问题是他们是否愿意付出足够的心血与代价。曾经的我，也曾梦想成为一个魔法师，但最后我还是走上了武士的道路。格莱尔，你是一个不错的小家伙，我很欣赏你。我也听说了你这些天在城堡里做的事，看来你一点都不贪图玩乐，不象其他的男孩那样。恰恰相反，你虚心，好学，而且勤劳诚恳。拥有这样的品质的人，也就拥有了成为一个出色武士的资格。”

　　说到这，兰斯洛特的声音有些低沉：“可惜……如果是在其他地方碰到你，我想我会收你做徒弟的。”

　　宫浩一脸听不懂且迷惑的样子。

　　收回了那一时兴起的同情心，兰斯洛特道：“好了，让我们言归正传。武士的修炼是刻苦的。一般来说不外乎两种方法。一种是我目前教你的，通过对自身体内的感知来发觉自己的潜能，这种方法很安全，但见效太慢。还有一种方法就是通过外在的强化来提升自己。从现在起，你将按照我给你制定的训练方法去训练你的体魄，那将是大强度的训练。你必须在训练过程中尽可能的去感悟身体中隐藏的力量，通过强大的外界刺激，来激发你的斗气提升。我要提醒你的是，这份训练计划不仅艰苦，而且还有一定程度的危险性。”

　　宫浩镇定道：“我想我能承受的，兰斯洛特大人。”

　　“希望你能始终保持这份自信。”

　　下一刻，宫浩的眼前出现了一只大如小牛的凶狠恶狼。

　　魔兽恐狼。

　　宫浩的眼神不住收缩。

　　兰斯洛特道：“这个小家伙是我今天早上特别为你抓来的，它并不是很强大，只是爪子锋利点而已，不过用来撕碎你那是绰绰有余了。好了，你现在开始沿着湖边跑，跑完一圈后回到这里就算完成第一步训练。我数到十后会放开它，这小东西欺软怕硬的很，我相信它一定会想尽办法追上你，并吃掉你的。如果你跑慢了，你就死定了。记住，如果不想死，就拼命跑，并且不要放弃对你体内斗气的探索，那是你成功的唯一捷径。一……”

　　宫浩转头就跑。

正文 第八章 修炼（下）

更新时间:2010-1-16 15:44:47 本章字数:5026

　　仿佛地狱般的训练疯狂地折磨着宫浩的身心。

　　除了必须被恐狼追着跑外，宫浩必须做诸如每天负重深蹲五百次，负重引体五百次，负重爬行三千米，强力侧踢一千次等等这样的极限练身法。

　　锤打木桩：在五百拳之内，他必须将一根粗如手臂的硬木桩用拳打断，否则就必须重新来过。每一次都把他的双手打得鲜血淋漓，皮开肉绽，甚至可见到那森森的白骨。可即使这样，如果木桩没断，他也必须继续打下去。

　　格挡与闪躲训练：说白了就是让兰斯洛特把宫浩给狠狠地揍一顿。这个家伙的拳脚快如闪电，宫浩根本不可能有格挡和闪避的可能。但是兰斯洛特要求即使拳头朝着他的脸砸过来，他也不能闭上眼睛，而是要尽一切可能去捕捉自己的动作，同时身体还要尽可能地在这种紧张的情况下体会和感应斗气的存在。这是在用高强度的打人来训练他的反应与身体协调度。

　　潜水训练，兰斯洛特会亲自按着宫浩的脑袋把他闷在水里，让他在几乎窒息而死的情况去用身体去领悟内息的感觉。

　　如此这般，种种手段，几乎每一种训练都能要掉宫浩的小命，兰斯洛特却是所有的手段一起用上，甚至根本不给他休息的时间。

　　高强度的训练，迅速抽干了宫浩身体里的每一点体力，以至于在最开始的几天，他甚至连一个训练都未通过就连站都站不起来。

　　然而兰斯洛特却毫无慈悲之心，每一次宫浩脱力倒在地上时，就会狠狠地给他一脚，大声斥骂着要他起来，否则就把他的脑袋砍掉。

　　看他的表情怎么都不象开玩笑的样子。

　　不过说来也奇怪，每一次兰斯洛特踢宫浩，宫浩就觉得他的脚上似乎传来一股暖洋洋的气流，进入身体，帮助他迅速恢复气力。

　　他试图把握这气流，但这股气总是在很短时间内就消失无踪。

　　宫浩知道，那便是斗气了。

　　可惜，却是不属于他自己的，而是兰斯洛特给他的，其目的仅仅是让他稍微恢复一下，然后继续拼命而已。

　　不过或许是兰斯洛特的斗气诱发，也可能是大强度锻炼起到的效果，渐渐地，宫浩果然感觉到了体内一丝异样的气流的流动。

　　与兰斯洛特那庞大而浑厚的斗气相比，自己身体里产生的这点斗气微弱的仿佛荧火比照日月。如果是换成以前，可能宫浩跟本就不会察觉到它的存在。

　　不过在经历了兰斯洛特一脚又一脚的狠命蹂躏后，他到是渐渐地能够感觉到斗气的存在特征，从而能够迅速把握住它的脉搏，并迅速利用兰斯洛特教他的方法去感受，去体会。

　　也就是在这种情况下，宫浩终于明白了为什么要通过这种训练方式来提升斗气。

　　当体力消耗一空时，他能明显地感觉到，体内的那一丝斗气正在迅速地转化为他身体里的力量，支持着他继续训练下去。他不断消耗自己体内产生的那一丝可怜斗气，凭借顽强的意志透支着自己的一切，生命中自我保护的功能随之发生作用，源源不断的斗气便这样被激发出来。

　　只是如果说高级武士被激发的力量就仿佛是汹涌的河流，那么可怜的修伊体内的斗气循环，便如水龙头里的一滴滴细小水珠。

　　兰斯洛特说过，风鸣大陆的每一个人的身体天生都会有一丝细微薄弱的斗气，这是上天的恩赐，也可能是他们生活在魔法大陆的本质使然。但是这种恩赐十分有限，起不了什么作用。然而高强度的训练让人的身体不停地处在消耗与再生之中，不断被运用的体内斗气就会出现一定幅度的增长。

　　这是因为超负荷的训练事实上是在侵害人体，只有更强的斗气才能产生保护作用。生命的本能就是自我保护，所以身体内的斗气就会因为这种现象而自发的快速成长。如果说以前宫浩感应不到它的存在，一方面是因为他缺乏对斗气的实质性体验，另一方面就是因为他体内的斗气实在太微弱，但当它逐渐成长壮大时，要感应到它就不是那么困难了。尤其是在兰斯洛特不停地给他身体里灌输一丝斗气，行走于经脉之中，让他能更加清晰地把握到这种气的存在。

　　大陆上几乎每一个成名的武士其实都使用过这样的训练方法，随着斗气能量的增加，他们也不断提升自己的训练强度。如果体力的消耗无法达到一个超负荷的标准，身体的自我保护意识是不会因此产生更强的力量的。

　　这就是为什么说武士最大的天赋就是刻苦和勤奋的原因——超负荷的训练带来的斗气提升有着明显的效果，但是有几个人能真正坚持？要知道斗气的增长不是你累趴下一次就能增长一次的，而是你即便累趴下了，也要继续坚持锻炼，时时刻刻处于痛苦与煎熬之中。一两次的疲劳绝不会让人体轻易增加斗气能量。

　　而这种速成的方法其实每天能带来的提升依然有限，必须日复一日，年复一年的苦修，在日积月累中才能见到明显效果。

　　宫浩之所以这么快就感受到效果，主要是由于他体内斗气薄弱，稍有增长就能有感觉。等以后斗气浑厚起来，可能你苦练一年都增长有限，就好比1加1，那是增长了一倍，但99加1，只增长了百分之一。斗气的增长量是固定的，而随着自身实力的提高，其增长的比率速度也就越发变慢了。

　　那么会有几个人能够日复一日，年复一年的去做这样高强度超负荷的训练呢？

　　答案是很少！

　　人生在世无论有着怎样的理想，痛苦都不会是追求的目标。

　　你可以渴求自己成为强大的武士，渴求自己站在人类武技的巅峰，成为不朽的存在，渴求以一剑纵横天下，未尝一败的无敌寂寞，但求来求去，其渴求的本质都是那强大背后的荣耀与光环，而非一天天训练中那艰难而痛苦的汗水。

　　人们追求的幸福永远是结果而非过程。

　　人们也总是聪明的，如果你用了一辈子的时间去追求武道并走到了顶峰，最终却只剩下几年的时间去享受人生，那很显然是一笔不划算的买卖。

　　这就是为什么明明人人都有成为高级武士的潜力，但最终能够走到巅峰者却少之又少的原因。绝大多数人在达到一定程度后便不会再采用这种自虐的方法来提升斗气，即使采用了，也是三天打鱼两天晒网，效用几等于无。而用心法缓慢提升就渐渐成为了主流。

　　而一些真正有着刻苦训练的恒心与毅力的人，往往却因为缺乏名师的指导，而无法成为出色的武士，就此埋没终生。

　　因此风鸣大陆并不缺乏用几年时间就迅速成长到四级以上，但用了几十年的时间可能都未突破五级六级的“天才”，却严重缺乏那些一步一个脚印走到人类辉煌顶峰的人物。

　　当然，高阶武士的评定并不是仅看斗气在体内的流量而定，包括斗气本身的使用技巧，格斗的技巧，武技的使用同样是非常重要的。只是所有的技巧最终都离不开斗气这个基础，且同样离不开刻苦的锻炼。

　　不管怎么说，宫浩在接受训练的十二天，就已经明显感觉到自己身体内部的斗气存在。

　　根据兰斯洛特的说法，这种高强度的训练方式只要坚持三个月，基本就能达到一个初级武士对斗气的要求标准。如果是按部就班的来的话，则可能需要两年以上的时间。

　　而以宫浩现在的进步速度，可能一个月就能达到标准，这样的进步速度就不知道是自己太过天才，还是兰斯洛特的训练太过变态的缘故了。

　　他到希望是前者，不过想想又觉得后者的可能性更大一些。

　　兰斯洛特不会是把他天空武士采用高强度训练时的标准用在了自己的身上吧？

　　有点不寒而栗！

　　但不管怎么说，他还是很感激兰斯洛特的。

　　虽然只是一点点的斗气提升，若放在一个哪怕是低级武士上，都不够他们放出一次剑芒的，但体现在一个十二岁的弱小孩子上，带来的变化是翻天覆地的。宫浩明显感觉到，他现在的力气几乎比往常增加了一倍。

　　正所谓进步快，那是因为起点低。

　　如果照这样训练下去，他相信自己的体魄会越来越健壮。

　　尽管那实在是太痛苦了。

　　不过兰斯洛特可没兴趣再教他了。

　　“好了，你已经掌握了斗气的训练方法，而且也基本能够感受到斗气的存在了。从今天开始，我不会再教你什么了。”

　　“可是兰斯洛特大人，这才刚刚过去十二天啊。以我现在的力气，恐怕还不足以应付那只毒蟒。”

　　“你按照我给你的训练方式继续训练，再过十八天应该就差不多了。刚开始修习斗气的人，进步总是最快的。”

　　“可是大人，我希望您能再教授我一些斗气的运用技巧。”

　　兰斯洛特面色突然一变，一把掐住宫浩的喉咙：“嘿，小子，不要太贪心！你只是一个仆役而已！难道你还想成为一个真正的武士吗？”

　　宫浩被捏得几乎喘不过气来：“大……大人……我只是想学习怎样使用斗气来抵御毒蟒的毒而已。我是说……如果我不小心被它喷了一下的话，至少我可以用斗气拖延时间去使用解药。我想大人您不希望您一手训练出来的卑贱仆人就这样死去吧？”

　　“呼……”兰斯洛特长长吐出一口气。

　　他放下宫浩：“斗气的运用嘛……那其实很简单的。你是个聪明的小子，我担心的是你一旦学会了斗气外放，只怕其他的东西也能无师自通了……我可不想给海因斯找麻烦。”

　　他话里的意思。。。宫浩连忙收敛心神道：“尊敬的兰斯洛特大人，其实我只是一个卑贱的仆役，我之所以能在几天的时间就感应到斗气的存在，完全是因为您出色的教导。斗气的运用是一门庞大而神秘的学问，我相信它丝毫不比炼金术简单。象我这样的人，又怎么可能去无师自通呢？”

　　兰斯洛特铁青的脸终于被这番马屁拍得微笑起来，不过他还是淡淡道：“谁说斗气的运用复杂而庞大了？事实上再没有比武技更简单的东西了。无论是斗气的产生，运用，还是武技的运用，格斗的技巧，其实都不复杂。武者的世界，从不崇尚复杂。简单，实用，这才是最重要的。就象这一剑。”

　　兰斯洛特陡然出剑，一道雪色亮光绽放出太阳般的光芒。

　　剑出，剑收，他整个人仿佛都没动过，但不远处的一颗大树却轰然倒下。

　　“剑芒？”被格挡训练锻炼得眼睛即使在最危险的情况也要盯着对方的武器的宫浩，突然在这一刻捕捉到了兰斯洛特出手时的状态。

　　砍断那棵树的，是兰斯洛特剑上突然暴涨的剑芒，只是他出手的速度太快，以至于普通人根本看不清他的动作。

　　兰斯洛特微微一笑：“没错。你不是想学习斗气的运用吗？这就是斗气的运用了。”

　　—————————————

　　宫浩终于明白什么叫自找苦吃了。

　　如果说斗气的提升还只是辛苦，危险程度其实还很小的话，那么兰斯洛特教他使用斗气的运用方式，那简直就是蓄意谋杀了。

　　斗气的运用其实也很简单。提升斗气的方法本身其实就是一种斗气的运用方式，人类用斗气来恢复体力，修补身体。只不过这种方法是最原始的，是被动的。

　　要想主动运用斗气能量，就必须在感应和强化斗气之外，主动去控制气流的运行，然后将这股力量用在自己指定的需要上。

　　这便是斗气的运用。

　　不过说说简单，做起来可就不容易了。

　　宫浩怎么都没法自如地控制斗气。

　　事实上以他体内这点可怜的斗气，能让他感应到存在就算不错了，又何谈利用？毕竟他才练习了几天时间。不过兰斯洛特可不管这个。

　　要学习斗气的运用是你自己要求的，不吃些苦头怎么行？

　　只是这一次，他不再是使用体力训练这么简单的方法了。

　　他把宫浩关进了笼子里，让他和那只追了他整整三天，害得他围着湖泊转了整整三十圈的恐狼关在一起。

　　这一次，他必须直接干掉这只恐狼。

　　“小子，你和这个家伙之间，只能有一个活着出来。我希望我能保住我的厨子，但是很遗憾，这就是武士的训练之道。不经历生死的人，是不会有突破的。”

　　“祝你好运！”

正文 第九章 再见自由号

更新时间:2010-1-16 15:44:50 本章字数:5263

　　“啊！！！”

　　漫天的血雨纷纷洒洒飘扬在他的身上，那一抹炽烈的红，荡漾出体内无尽的力量。

　　在生死一发的那个瞬间。

　　宫浩不记得这些天来自己经历过多少次生死一瞬的事。短短的十八天，就好象是打了十八年的战争。

　　兰斯洛特果然如他说所说的那样，即使在宫浩最危险的时刻也不会出手救他。

　　因为这条路是他自己的选择。

　　并不是经历一次险死还生就能领悟到斗气的运用的。

　　在最开始的时候，恐惧就象是压倒一切的大山，甚至让宫浩完全忘记了使用斗气来战胜对手，而是凭借蛮力来和对方抗衡。那只恐狼就是这样被他杀死的，他用拳头将那狼头砸得粉碎，而狼爪也深深划开了他的小腹。

　　兰斯洛特拿着药剂等在铁笼前。

　　在宫浩自己走出来之前，他是绝不会给他用药的。

　　在炼金城堡修习武技果然是有好处的，受了伤立刻就可以治愈。尽管兰斯洛特对此颇有怨言：“一个仆役是不值一瓶恢复药剂的价格的，如果不是我缺一个好厨子的话。。。这些可都是我的私货。”

　　宫浩觉得他这话说得有些违心，他甚至能感受到兰斯洛特是喜欢自己的，可能是高高在上的傲气作祟，使他不愿意承认这一点。否则他不会最终同意教宫浩斗气的运用，并一次次给他使用这种好药。

　　而对兰斯洛特来说，他也的确难得看到一个少年肯如此吃苦，且不惧威胁。有一次他问宫浩：“你修习斗气的目的，不就是因为你不想死在毒蟒的嘴下吗？可现在你却在冒着九死一生的危险和这些魔兽搏斗？要知道它们每一个都比你强大，你每次都赢得又惊险又运气。如果哪天你倒在笼子里出不来。。。我觉得你还不如不练习，至少可以这个月内不用担心死亡命运。”

　　宫浩回答说：“因为有所追求而死，和被动的无奈去死，当然是有所不同的。”

　　兰斯洛特很满意他的回答，下药的力气又重了几分，疼得宫浩龇牙咧嘴。

　　在那次杀死恐狼之后，宫浩渐渐开始学会面对恐惧。随着他不停地战斗，他开始学会如何在激烈的战斗中保持冷静，如何用最小的代价去换得最大成果的胜利。

　　最重要的是，如何在战斗中也尝试着用斗气去解决敌人，而不是依靠蛮力。

　　今天在那只暴牙犬撕裂他的咽喉之前，他终于感受到身体内那丝一直以来都不怎么听话的斗气突然按照他的吩咐向着手臂上涌去，他的手不但在一瞬间得到了巨大的力量，甚至手臂上还出现了淡淡的光泽。

　　正是这一点光泽，令他的肌肤变得坚硬，原本连他的骨头都可以洞穿的尖牙最终只是在上面扎了个大洞罢了。与此同时，他则抓住那暴牙犬的双腿顺势将它撕开。

　　看到这一幕，兰斯洛特满意地说：“很好，恭喜你，你已经拥有最基本的斗气运用方式了。从今天开始，你要做的就是培养和熟练对它的使用。至于其他的，我不会再教你了。”

　　那个时候宫浩其实已经听不到兰斯洛特说什么了。他已经完全脱力，躺在笼子只觉得自己就算想动根手指都很困难。

　　连续多日的强化训练，已经让那个漂亮，可爱，仿佛一个洋娃娃般令所有女人都为之垂涎欲滴的金发男孩渐渐消失，代之而起的，是一个新的强壮少年。

　　他俊美的脸上多了一道疤痕，那是被恐狼攻击时给他留下的。

　　他的全身上下，胸前后背，到处都是魔兽嘶咬和抓裂的痕迹。

　　甚至连他的咽喉处，都有一道可怖的伤疤，当时他的气管险些被划断。。。。。。

　　不过一切冒险与辛苦终于有了回报，如今躺在地上，他甚至能够清楚地感受到身体里的斗气在体内游走，恢复着他消耗殆尽的体力。

　　“最后提醒你一句：你所面对的其实都只是最低级的魔兽，它们的智慧低下，完全是凭借本能攻击，除了扑击和嘶咬外几乎没什么别的攻击方式，这才是你能以弱胜强的真正原因。。。我注意到你在后来已经开始采用了针对性的打法，懂得观摩它们的行动，做出及时的躲避，看来你的格挡躲避训练课没有白上。但是高级的魔兽拥有相对的智慧，它们的攻击方式会更多，有一些能使用天赋法术，也就更难以对付。所以你要对付斑花毒蟒，依然要非常的小心在意，即使它被封印了大部分能力，可它依然还有一定的智慧。如果你敢小看它，你还是会死。”

　　说到这，兰斯洛特突然叹了口气：“其实魔兽始终都只是野兽，再聪明的魔兽，也不可能比人更聪明。所以，只有人才是最可怕的对手。小子，好自为之吧。”

　　说着，他回身进了小木屋。

　　悠悠地望着那片天空，宫浩长长地喘了一口粗气，眼角边滴下了几滴泪水。

　　一个月很快就过去了。

　　即使是再艰苦的训练，也不能耽误工作。

　　宫浩并没有因为这个月在湖畔的苦训而影响自己的工作，他还没忘记自己做这一切的意义与目的。

　　好在斗气的存在还是很管用的，只需睡上一觉，第二天醒来还是精神抖擞。

　　快满一个月的时候，兰斯洛特提前决定不再帮助宫浩去取斑花毒蟒的唾液，因为早在宫浩掌握斗气运用的那一刻，他已经可以制服毒蟒了。

　　不过宫浩可没有因此停止修炼。恰恰相反，他继续每天为兰斯洛特做好饭菜，然后按照兰斯洛特教他的方法自我培训。成为出色武士的最强天赋就是努力，这是兰斯洛特告诉他的，宫浩始终坚守。

　　尽管兰斯洛特不愿意再教导他新的东西，但是宫浩发现只要自己按照兰斯洛特教导的方法去做，至少体内的斗气力量到是越来越强盛，也越来越精炼。

　　他的力气越来越大，胃口也越来越好。

　　“我的疤退掉了？”今天对着湖面，宫浩无意中看了一下自己的脸，发现脸上的疤痕已经越来越淡。

　　“这没什么好稀奇的，斗气的存在，不仅仅是为武士提供强大的战斗力，同时也强健人的体魄，增加人的恢复能力。你练了快一个月，体内的斗气正在成形，如果连这点小疤痕都平复不了，那我们武士岂不是一受伤就只能等死了？”

　　转眼之间又是一个月过去了啊。

　　宫浩叹了口气。

　　来到炼狱岛已经两个月时间了。

　　日子到是过得飞快。

　　明天……明天就是自由号来到的日子了。

　　到了明天，安德鲁又将带一批仆役过来，也将再送走一批人……

　　想到这，他向兰斯洛特鞠了一躬：“兰斯洛特大人，明天我可能要去港口送货，就不能过来了。”

　　“看起来你还挺忙的。又要管理13号区域的花草，又要给去藏书馆做记录，又要给我送清单，没事还要帮别的仆役做事，还要修炼斗气。。。你竟然还要去港口送货？你小子还真是闲不住呢。”

　　兰斯洛特的口气充满嘲讽。

　　“您知道我曾经在哈登男爵府上做过杂役。男爵告诉我，人只要努力，就总会有回报。所以我努力工作，希望能让诸位大人能对我另眼相看。”

　　“很直白的理由，但并不是每一次努力都能得到理想的结果。”

　　“总比不努力而坐等后悔要强得多。”宫浩毕恭毕敬地回答。

　　————————————————

　　自由号这次入港，那个黑袍法师厄多里斯并没有来，到是那个金甲武士查克莱依然随船同行。

　　在查克莱带着新人下船后，宫浩和其他的仆役们将装着傀儡武士的大箱子一个个搬运上船。这些箱子极重，对少年们的体力消耗极剧，好在宫浩修炼过斗气后力气大增，一个人就搬了一只箱子上去。

　　重新回到自由号上，宫浩的心中颇有几分感慨。

　　如果可以，他真想放弃寻找那个秘密，就此坐船离开。

　　可惜，终究只是梦想罢了。

　　“嘿，你们这些卑贱的仆役，快点把东西都搬上来！”一名守卫对着仆役们大声叫喊。他回过头来对着身旁的同伴道：“我真是一秒钟都不想在这个臭气熏天的地方待下去。我真不明白这些人是怎么在这里生活下去的。”

　　宫浩放下自己的箱子，对那守卫道：“大人。”

　　“什么事？”发牢骚的侍卫瞪着宫浩。

　　宫浩礼貌道：“是这样的，炼狱岛上的每一个人，都会佩带一种树叶。这种树叶有着很好的气味吸附作用，您知道气味其实也是一种空气粒子。只要带一片这种树叶，可以在一段时间内让你远离恶臭。”

　　“是真得吗？”那侍卫瞪大了眼睛。

　　宫浩从身上掏出几片树叶：“正好我身上还带了一些，你们可以试试。”

　　一名守卫接过树叶，长长地吸了一口气，他大叫起来：“哦，天哪，我从来没想到在死亡之海竟然还能呼吸到新鲜空气，炼金师真是太神奇了。”

　　几名侍卫纷纷将树叶接了过来。

　　宫浩当初坐船来时，没少听到守卫们的抱怨，他们说死亡之海的空气臭得足以让人窒息。

　　这次他有备而来，很轻易就获得了守卫们的欢心。

　　宫浩立刻小声道：“请几位小声一些好吗？这些树叶并不易得，它们都是魔植，正好我是负责看管这种植物的仆役，所以才能得到一些。如果让别人知道了，而他们又都找我要……几位知道，那会让我很为难的。”

　　一名守卫立刻喜笑颜开道：“好的我明白了，小家伙，真是太感谢你了。那么这些树叶能用多长时间？”

　　“最多坚持一个月，然后就会枯死。”

　　“那么你能每个月都给我们送树叶吗？”

　　“我可以试试。我是两个月前来炼狱岛的，当初在自由号上我记得你们，你们是好人，照顾过我，所以我想报答你们。”

　　照顾一个仆役？有这种事？几名守卫互相看看，谁知道是谁干的呢，不过既然如此，那是最好不过。

　　宫浩继续说：“那么以后我每个月都争取过来，不过我不知道是否每次都是你们来。您知道我并不想把它们给别人，可树叶一旦摘下来后，就不可能再还给那棵树了。”

　　一名守卫立刻道：“当然，每次都是我们。”

　　“没有别的船会进入炼狱岛吗？”宫浩的这个问题问得天经地义。

　　那守卫看看四周，发现没人注意他们，然后轻轻说：“你知道，小子，炼狱岛的存在是帝国的大秘密。保守秘密的最好办法就是知道的人越少越好。所以除了自由号上的人，谁也不知道炼狱岛的事，当然不会有别的船开到这里来。”

　　宫浩的头低了下去：“好的我明白了，谢谢大人。”

　　除了自由号，没有任何船能来炼狱岛。而自由号却并不负责带人离开。

　　二十年，二十年来他们不停地往岛上送人，可没有一艘船将人送走。

　　他们就在这岛上，一定就在岛上的某个地方。

　　他们一直存在……

　　必须找到他们！

　　宫浩在心中低吼。

　　另一名守卫打断了宫浩的思路：“小子，看在你帮了我们的份上，给你些忠告吧。你能在炼狱岛生存两个月，一定工作很努力吧？听我的，千万别听信那些炼金师的胡说八道，千万别因为偷懒而被安德鲁那个魔鬼带到他所谓的别的地方去。好好做事，就算再辛苦你都要挺着，明白吗？”

　　为了自己的鼻子，几名守卫不惜透露一点小小的“机密”。

　　“谢谢几位大人的忠告，我想也许等你们下次来的时候，我还会有一些别的小礼物可以送给你们。”宫浩忙道。

　　几名守卫心中大喜：“你是说真的吗？小子。”

　　“当然，要知道这里可是炼狱岛，没可能每一样东西都被看管得严实。”宫浩说着张望了一下四周，然后轻轻道：“我听说有些东西可以卖大价钱。”

　　“如果你能搞到，我们绝对不会亏待你。”

　　“多谢大人，其实我也没什么别的要求，只是希望几位大人以后能带些家乡的土特产，要知道炼狱岛可没什么好玩好吃的东西。”

　　“好的小子，做为对你的奖励，下个月你想要什么？我们可以帮你带来。”

　　“一些能源晶石怎么样？我可以用它们做很多事。可是我无法随意动用岛上的晶石。”

　　“如果下个月你能给我们让我们满意的货物的话，那么这只是小事一桩。”

　　“我保证。”

　　“那我们也保证。”

　　自由号离开了，带着货物，如何来就如何去。

　　宫浩望着自由号渐渐消逝在海边，眼中现出一丝惆怅，一丝愤怒，一丝痛苦。

正文 第十章 意外

更新时间:2010-1-16 15:44:53 本章字数:3966

　　斗气的修炼，被迫终止了。

　　不过可惜，兰斯洛特并没有给他这个机会。或许正如兰斯洛特所说的那样，他并不打算为炼狱岛带来什么麻烦。一个仅仅拥有初级武士斗气连作战技巧都没学过的男孩，总比一个有更高实力的杂役要安全得多。

　　有时候力量仅仅是发挥破坏能力的一种媒介，就好象魔法师的魔力仅仅是用来导引天地力量的媒介，引发的后果却可以地动天惊一样。

　　兰斯洛特觉得这个小子很聪明，他有些后悔自己当初的失言，不知道他是否察觉到了什么。不过看起来这个小子除了一如既往的努力工作外，没有任何特殊表现。

　　这让他放心了许多。

　　的确，宫浩现在全身心沉浸在工作中，没有了兰斯洛特的许可，他便只能使用传统的方式去修炼斗气。

　　提升果然很慢。

　　花房里的魔植在他的悉心照料下，显得朝气蓬勃。宫浩基本已经完全掌握了这里的魔植情况，甚至连其他区域的工作也都有了许多深刻的理解。

　　唯一令他头痛的是那棵血腥兰的种子。

　　宫浩用了不下于数十种方法去培育它，可就是不见它出土。

　　他也曾特别观察过种子，看看这小东西是否已经死去，但事实上种子依然光洁，完好无损，就象是母亲体内的胚胎，却怎么都不愿成长。

　　母亲？

　　宫浩心中突然略有所感。

　　“该死！”宫浩狠狠拍了一下自己的脑袋，他发现自己犯了一个错误，一个所有人都可能会犯的错误。

　　魔植不是普通植物，它们都是有灵性的存在，其中一些甚至能够表达出自己的感情，比如兰斯洛特带来的那盆花。

　　它们有智慧，有感觉，有欲望，从某种程度上来说，它们除了生存形态上酷似植物外，在意识形态方面却更接近于魔兽。这才是它们被认定为魔植的主要原因。

　　宫浩按照传统的习惯，将这棵种子单独培育，很可能正是犯了一个大错误。

　　这种魔植也许根本不需要培育，或者说根本不需要人类的画蛇添足。它们是有灵性的生物，就象魔兽一样，也有着家族和血统的概念。

　　对！一定是这样的！宫浩兴奋起来。

　　他捧着种子迅速来到那株血腥兰前，望着那看似无害的花瓣，轻声道：“嘿，我想它是你的孩子对吗？我现在把它还给你。”

　　血腥兰无风自摇了几下。

　　它有反应！

　　宫浩小心地将那棵种子放到血腥兰的花盆中，提防着这个家伙的攻击。不过看起来血腥兰并没有攻击它的意图。

　　种子放下了，一根藤蔓从土里伸了出来，卷在种子上，将它拖入泥土中。

　　“看来你会照顾它的，对吗？我很抱歉，我以为我可以把它培育出来，但我犯了错误。它不是你的种子，而是你的孩子。它需要母亲的照料，而不是我这个外人的插手……好吧，那么拜托你了，我会为你找一处更大的空间，更安静的空间，让你慢慢照料自己的孩子的。在它长大之前，我不会再把它和你分开了。”

　　血腥兰的花瓣微微低垂了下来。

　　男孩的脸上浮现出笑意：“这就是你表示感谢的方式吗？好吧我接受了。”

　　十天后，种子发芽了。

　　在那株栽种成年血腥兰的旁边，一棵小血腥兰正在奋力地破土而出。

　　那青色的小枝预示着一个新生命的诞生。

　　尽管这么些天的辛苦，最终成功的方式却是回归原点，宫浩却觉得他并没有白白努力。

　　至少他学会了尊重生命。

　　血腥兰对环境的要求很高，宫浩特别将它们载种在了花圃里，这样一来，它便可以自由生长了，只是同时也带来更高程度的危险。

　　有一次芬克来看它，被血腥兰给咬了。

　　“你该小心点，芬克，你曾经见识过它的厉害的。”宫浩一边给芬克包扎伤口一边说。

　　芬克很委屈：“我看见你站在它的身边没事，所以我以为……”

　　“那是因为我是它的朋友。”

　　“朋友？和一株植物做朋友？”

　　“任何生命，只要你去关爱它，就总能做朋友。魔植并不仅仅是植物，别小看它们。”

　　“那么魔兽呢？它们的灵性更高，你能和它们做朋友吗？”

　　“那需要更多的时间，和天长日久的照顾。越是智慧高的生物，对友情的要求也就越高。”宫浩淡淡的回答。

　　“比如人类？”

　　“比如人类。”

　　芬克笑了：“真高兴能和你做朋友。”

　　包扎好伤口，宫浩对芬克道：“我注意到你最近做事有些偷懒。是不是你在这里混熟了就以为可以肆无忌惮了？我记得我告诉过你，好好做事，千万别偷懒。我不希望你被安德鲁带走。”

　　“那并不是什么可怕的事，对吗？”芬克到不在乎。

　　宫浩叹了口气，很多话他不能说，只能道：“我只是舍不得离开你。芬克，你看你是我最好的朋友。我们一起从南威尔镇出来，一起来到这里，一起工作。我不想和你分开。芬克，有时候我发现自己很怕孤独，晚上一个人睡觉的时候会想爸爸妈妈。可是我没有办法……我只有你，芬克。所以答应我，努力工作，不要被安德鲁带走好吗？就算是帮我。”

　　芬克呆呆地看着宫浩：“修伊……”

　　宫浩用可怜而又无助的眼神看着他，芬克无奈地点头：“好吧，我保证，我会努力做事，绝不离开你。”

　　宫浩终于松了口气。

　　——————————————————

　　三天后。

　　从藏书馆里出来时，宫浩还在埋头看书。

　　“格莱尔，能帮我一下吗？我这里有些忙不过来。”有人在远处叫他。

　　宫浩抬头，看到是四十二号区域的比勒，一个有着碧绿眼眸的十四岁少年。

　　他是在这个月刚来到炼狱岛的，做事还算勤快。他向宫浩求助，那说明他可能真得是工作有些忙不过来了。

　　“你知道我从不拒绝帮助伙伴的。”

　　“太好了，今天早上安德鲁大人要我提取一升吸血蜂的蜂蜜给他，这事很不好搞定，偏偏我这边连着有麻烦。有几只雪兔正在闹脾气，它们不大开心，拼命地用脑袋撞笼子，需要有人安抚它们。还有那几只碧眼狐狸有些拉肚子，也需要有人照看它们。而我还得先去找撒克要一瓶趋虫药剂，这样才能让我在取蜂蜜的时候让那些可怕的吸血蜂离我远一点。我都快分身乏术了！”

　　“好吧，那么兔子和狐狸我帮你搞定，我会告诉那几只兔子，如果它们再不收敛一下自己的小性子，我就把它们扔过去喂狐狸。”

　　比勒嘿嘿笑了起来：“真有你的，格莱尔，太谢谢你了。”

　　他说着撒腿跑开。

　　四十二号区域大约有三十多种魔兽和魔虫。宫浩经常帮仆役们做事，所以对这些魔兽也比较熟悉。他甚至还给每只魔兽都取了名字。

　　“嘿，毛头，我才几天没来你怎么就瘦了，比勒一定虐待你了对吗？”

　　“好了，苯苯，你是一只风鸡，不是一只被风干的鸡，没必要整天把自己挂在笼子上。”

　　“哦，还有你，铁壳，你这讨厌的大蜥蜴，不要对我吐舌头，否则我会扣除给你的食物。。。这才乖嘛。”

　　宫浩一边指着那些魔兽和他们开着玩笑，一边熟练地给这些被关在笼子里的可怜家伙送吃的。

　　没过一会，比勒跑了回来，手里拿着一个小瓶子。

　　不远处有一个用魔法网罩住的双层铁笼，大约数千只吸血蜂在里面上下飞舞。它们吸食鲜血和花粉，同时分泌一种奇特的血蜜。这种血蜜可以用来制作恢复药剂，也可以提升专门修炼血系法术的法师实力，帮他们恢复损耗的元气，是一种相当重要的材料。

　　打开药剂瓶，比勒给自己裸露在保护服外面的皮肤涂上趋虫水。这种药水能发出强烈刺鼻的气味，使绝大多数魔虫回避。有趣的是制作这种药剂的主要成分也是来自魔虫。

　　打开第一层笼门，比勒走了进去，关上笼门后，他再打开第二层笼门。魔法囚笼都是双层笼门，这样就不用担心魔兽魔虫们会在人进入的时候逃出来。

　　吸血蜂果然对这种趋虫水很敏感，在比勒进来后纷纷逃逸。

　　不过不知为什么，它们逃得并不远，而是依旧在蜂箱上面盘旋。

　　比勒很小心地将蜂箱打开，那里爬着无数只吸血蜂。他很小心地取出净桶，准备装血蜜。

　　血蜜是吸血蜂用来喂养蜂王和幼蜂的主要食物，只有工蜂才吸食鲜血。取蜜的行为在某种程度其实就是从吸血蜂的口中抢食。身为魔虫的吸血蜂对于盗蜜的行为总是深恶痛绝，这刻它们的翅膀飞舞，发出嗡嗡的声响，带着死亡的威胁。

　　刚刚将那几只心情不好的雪兔劝得安抚下来的宫浩只觉得耳边的噪声越来越大，他惊愕地回头看去，只见比勒头顶的吸血蜂竟越聚越多，好似一大团血云压顶。

　　宫浩的脸色大变，对着笼子狂吼道：“比勒，快出来！那些吸血蜂要攻击你了？”

　　“你说什么？”

　　强烈的噪音让比勒听不清楚宫浩在说什么，他有些厌烦地看向头顶，愕然看到头顶那一片不断放大的红云。

　　大批的吸血蜂盘旋成一道赤色血流，向着比勒俯冲而来。

　　“不！”

　　随着比勒凄厉的惨叫，他手中的净桶扑通落地……

正文 第十一章 山谷里的秘密（上）

更新时间:2010-1-16 15:44:56 本章字数:4684

　　比勒死了。

　　这是宫浩第一次亲眼目睹有人死去。

　　而且死法是如此凄惨。

　　他想吐，内心深处强烈升起想要作呕的感觉。

　　可他只能站在那里看着，强忍住那种恶心感，象个没事人一般。

　　躺在地上的比勒睁着大眼，即使是在临死前也想不通为什么吸血蜂会攻击他。

　　安德鲁的脸色也有些阴沉。

　　他望着那铁笼里面的尸体，然后拿起那瓶趋虫水嗅了几下。

　　眉头深锁，安德鲁说：“是这瓶药有问题，好象是被人兑了水，降低了药效。”

　　“药剂是比勒从撒克那里拿来的。”宫浩看了一眼站在不远处的撒克。

　　发生这样的事，安德鲁都来了，两个仆役长更不可能不过来。

　　撒克怒叫：“格莱尔，你不要胡说！我怎么会给他有问题的药？我看是你害死了比勒还差不多。别忘了出事的时候只有你和他在这里。”

　　“撒克，我并没有说是你给药加了水。我只是说比勒是从你那里拿来的药剂，这一点没错吧。所有的资源都是由你和西瑟负责看管的，其他人根本没有资格保存和接触这些东西。你认为比勒拿来药剂后会看着我向他的药里兑水吗？”

　　“这……”撒克动了动嘴，想说什么，却又说不出来。他望着笼子里的尸体，心中的恐惧不断加大。

　　安德鲁看着撒克：“告诉我，撒克，这到底是怎么回事？”

　　撒克心虚地低下头：“安……安德鲁大人。”

　　“告诉我实话。”安德鲁的声音越发严厉起来。

　　“大人，我真得不是故意的！”撒克大叫起来。

　　一听到这句话，宫浩不由长叹了一口气。到底还是年纪小，面对死了人这样的情况，撒克还没有学会在这样的心理压力下承受大人的盘问。

　　事情其实很简单，撒克不小心弄洒了趋虫水，失去了半瓶药剂。由于城堡对药剂的使用与看管很严格，撒克不希望破坏自己在安德鲁心目中的形象，所以就自作主张给药剂兑了些水。在他看来，这并不是什么太大的麻烦，经过稀释的趋虫水依然有趋虫效果，这一点他可是试过的，只是效果差一些罢了。但他没想到还是引发了如此严重的后果。

　　少年人不负责任的天性在这刻显露无遗，用一个错误去掩盖另一个错误，从而造成更大的错误，这几乎是每一个少年在成长过程中都会出现的情况。

　　然而问题是……这里是炼狱岛。

　　这里并不是可以允许犯错的地方。

　　安德鲁看撒克的眼神就象是在看一个死人：“撒克，你让我很失望。”

　　撒克吓得发抖。

　　安德鲁冷冷道：“从今天起，你不再担任仆役长的职务。这个月结束，我会带你离开这里，去一个新的地方做你的工作。”

　　“是……是的大人，我知道了。”撒克无奈点头。

　　宫浩闭上了眼睛。

　　他知道，自己从此以后都不会再看见撒克了。

　　尽管刚才撒克试图把罪名栽赃给他，但那只是一个孩子在发现闯祸之后心慌意乱，推卸责任的表现。这种表现或许应该被狠狠打一顿屁股，但绝不该是从此失踪。

　　“修伊格莱尔。”安德鲁冷酷的声音再次响起。

　　宫浩收回心神：“大人。”

　　“从今天起，你接替撒克的位置，出任仆役长。西瑟主要负责仆役进出送货，人员安排和管理，而你主要检查仆役们的工作进度，并做出态度总结。我知道你经常帮其他人做事，你的工作表现也一向出色，我想这个位置很适合你。”

　　宫浩微微有些楞神。

　　让自己做仆役长他到不奇怪。仆役长和仆役其实本来就没有太大区别，这一点只要看看撒克的遭遇就知道了，都是卑贱的下人，只不过下人中的头而已。

　　但是负责检查仆役工作进度……也就是说从今天开始，如果谁的工作表现不好，那么自己就要将他记录下来，然后呈报给安德鲁了？

　　换句话说，未来少年仆役们的命运，将掌握在自己的手里？

　　宫浩连忙低下头说道：“是，安德鲁大人，我会做好我的工作的。”

　　“很好。”安德鲁满意的点点头：“西瑟，四十二号区域少了一个人，你负责安排一下，看看谁能过来负责这里吧。在下个月来人之前，必须有人能顶上。”

　　宫浩说：“大人，四十二号区域就交给我吧。”

　　“你？”安德鲁有些诧异：“你已经在做很多事了。”

　　“相信我，大人，我能做好的。”

　　安德鲁欣赏地点点头：“那好，就交给你吧。哦对了，我听说你把血腥兰培育出来了，这是很了不起的一件事。下个月起，你就不用再专门负责13号区域了，除了仆役长职责工作外，你可以去各区域自行决定工作安排，我希望你能象培育血腥兰那样做出更多的贡献。我会让自由号多带一名新人过来接替你在13号区域的工作。”

　　“多谢大人栽培。”

　　“还是谢你自己的努力吧。西瑟，你去重新拿一瓶趋虫水，先把那个小子的尸体给我拖出来。”安德鲁指指尸体道。

　　“是。”西瑟立刻去拿药剂。

　　宫浩心中突然一动，对安德鲁道：“大人，我和比勒的感情很好，他的死让我很难过。就请您允许由我来将比勒的尸体安葬吧。”

　　安德鲁立刻摇头：“不，这个事你不用管。他的安葬问题我会亲自解决。”

　　宫浩的心脏一阵剧烈狂跳：“好吧，大人，那么是否可以由我来陪伴比勒最后一程呢？”

　　安德鲁古怪地看了看宫浩，想想道：“可以，先把尸体拖出来，然后你背着他跟我走。”

　　———————————————

　　夜，寂凉凄清。

　　行走在荒野间的小路上，除了那沙沙的踏破落叶的声响，再听不到别的动静。

　　炼狱岛的夜晚永远黑得深沉，浓重的雾气将月色阻挡在天外，四周漆黑不见五指。

　　魔法灯的光线在结界的作用下，不逸出一丝一毫，使得一步踏出城堡之外，顿时陷入那一片黑暗之中。

　　一点小小的光亮从手心中升起，那是荧光虫发出的微弱光线。这点光线不会传到太远处为人所察觉，却已经可以帮助宫浩隐约看清脚下的道路。

　　即便如此宫浩也已不知道摔倒了多少次。

　　如果不是他修炼了斗气，林地中锋利的草叶或许已经将他划割得遍体鳞伤。

　　不过如此漆黑的夜晚也有好处--这使他的行动更加安全了。

　　宫浩不知道自己到底是为什么如此执着。

　　其实他早猜到了这个岛上正在发生着怎样的恐怖事实，但或许是出于对生存的渴望，他希望自己是错的。

　　然而无论是对是错，都必须有一次亲眼目睹的经历以证实结果。

　　为此他不惜甘冒大险，在这个夜晚悄悄溜出来一探究竟。

　　白天，他背着尸体跟随安德鲁走了一路。

　　方向是东。

　　东边有个山谷是禁地，是同样不允许仆役们进出的。

　　跟着安德鲁到了山谷后，有两个傀儡武士把守。安德鲁让他把尸体放下，就叫他回去了。

　　这一路并不好走，在通向山谷的道路上有几条分岔路。白天宫浩故意走错一次，结果被安德鲁大骂：“你想死吗？看好路跟我走，你这白痴！”

　　宫浩立刻明白，所有的岔路都是陷阱。

　　“左。”

　　“右。”

　　“中。”

　　“左。”

　　这里的岔道多如牛毛，看来帝国在布置这里时颇费了一番苦心。只是安德鲁无论如何也没有想到，只是走了一趟，宫浩就已经把地形记住。

　　当走到第十四个岔道口时，宫浩停下了脚步。

　　他记得很清楚，即使是走在正确道路上，同样也有机关。

　　那是一个声音陷阱。

　　一旦踩在路面上，重量只要高出70磅，机关就会发出警报。警报声并不大，在白天不会有什么问题，但是到了晚上夜深人静的时刻，这声音就告诉负责守卫的人，有人在夜晚潜入山谷了。

　　这是一个无法避免的陷阱，任何人走上去，都会发出警报，简单，却有实效。

　　只要过了这个岔道口，就可以进入山谷了。

　　宫浩凝神静气，他开始尝试着将体内的气全部运转到脚下。

　　兰斯洛特教过他如何将斗气运用于手臂力量，尽管这只是斗气运用的无数方式的其中一种，但是很多东西道理是相通的。就好象你学厨师，可能只练习了切生姜，可只要你能把生姜切得如头发丝般细，那切其他的东西也不会有太大问题。

　　能够将斗气运用于手臂，自然也能运用于双足，这一点宫浩早已熟练掌握。

　　唯一的问题是，这一次他不是要通过斗气的外放来提升自己的进攻防御能力，而是尽可能的将身体重量减轻。

　　不同的需要就有不同的运用方式，宫浩用心体会着。

　　是了，斗气的外放，其实就是把斗气集中在外部肢体上，是一种力量集中的体现。如果把这种方式简单的运用到双脚上，那么自己就不是减轻体重，而是增加体重了。

　　应该是内敛，宫浩想到。

　　斗气的外放与内敛，是武士使用自体力量的最基本的运用方式，尽管兰斯洛特没有教过他后者，但是他有一点说得没错，一理通，百理通。

　　宫浩很快就明白了这其中运用的奥妙，那么自己是否可以将斗气外放需要的过程逆转来进行呢？

　　他凝神静气，尽量将力量凝于心腹与双腿之间，斗气在体内运转，尝试着向上带动他的身体，使得自己整个人有了一种奇妙的漂浮感。

　　他知道，那是他成功了。

　　再不犹豫，宫浩迅速向岔道口冲去，就象是一阵风。声音陷阱果然没有被触发，宫浩顺利地达到了山谷口。

　　如此的顺利，连宫浩自己都觉得有些诧异。不过想一想便立刻明白。

　　当初自己在学习斗气外放时之所以如此困难，一来是他初入门，完全不懂得把握体内斗气流向，不会控制。二来则是别人教的东西，永远比不上自己领悟到的深刻。

　　斗气的内敛，在控制方式上其实与外放毫无差别，只是运用手段截然相反。他既然是自己体悟，那后果要么就是白费劲，要么就是一次性就成功。

　　而且宫浩一旦明白了如何内敛自身斗气后，其对内敛的运用熟练度，甚至更高于斗气的外放程度。

　　因为这完全是属于他自己体悟到的，是真正的用身心去理解的东西。

　　这个发现，令宫浩惊喜非常。

　　尽管武士的道路还很漫长，不过有了这一次的体验，他相信即使没有明师指导，自己也可以走出一片光明天地。倘若世界人人需要明师才能有所成就，那世界便无法进步。

　　真正的强者，总是在前人基础上走得更远……

　　山谷口的两个傀儡武士，一如既往地忠实守候在谷口。

　　摸了摸胸前的那枚徽章，宫浩微一咬牙，义无反顾地向里走去。

正文 第十二章 山谷里的秘密（下）

更新时间:2010-1-16 15:44:58 本章字数:3387

　　皮耶的全名，叫做阿道夫.皮耶。

　　炼金师没有等级划分，炼金师的实力，完全取决于他们的炼金成就，而他们的作品，则代表了他们的等级。

　　或许他还比不上他的导师，但是比起安德鲁，他已强得太多。

　　夜晚的山谷，魔法灯依然亮着。

　　皮耶此刻就在一脸严肃地望着不远处的药池。

　　药池就象一个棺材，墨绿色的药水在魔法灯的照耀下发出幽绿的光芒，充斥着死亡的气息。

　　药水里浸泡着一具尸体，正是比勒。

　　被吸血蜂吸干了血液的可怜少年在药水的浸泡下变得有些肿胀，\*\*的全身画满了各种诡异符号。一个小小的法阵被布置在药池的四周，一些奇特的丝线从比勒的身体中穿出，一直连接到法阵上。

　　几名学徒就围在尸体的旁边，当法阵的光芒有所黯淡时，他们会掏出一块能源晶石替换上去。使能量继续进入药池里的身体中。

　　可以清晰地看到，比勒的身体中央，仿佛有什么东西在不停蠕动着。

　　或许是过于全神贯注的原因，他们没有注意到不远处的黑暗中，一道阴影正悄悄接近。

　　借助山体自身的影子，宫浩行走在死亡的悬崖边。

　　他知道自己一旦被发现，等待他的只有死亡。

　　比勒……他们到底在对你做什么？

　　宫浩的心在微微颤抖。

　　可恨的是他无法靠近药池太近。

　　谁也不知道炼金师有什么样的方法可以发现躲藏的人。宫浩屏住呼吸，完全将自己隐匿于黑暗中，他努力着将身体里的气运到耳部，试图扩大自己的听力，以此来发现那潜藏的秘密。

　　该死的兰斯洛特，斗气的运用千变万化，为什么他就不能多教自己一些呢？

　　无论是斗气的外放，还是内敛，又或者是隐匿，还是敏锐视觉与听觉，都需要对斗气的运用有着精微的理解。宫浩只觉得体内的气流不停地乱撞，冲得他脑子几乎都要炸掉了，对他的听觉却没有丝毫帮助。

　　反到让他有些头昏脑涨。

　　必须冷静，自己既然来了，就绝不能只是远远地看一眼风景。

　　宫浩深深地吸了几口气。

　　他闭上眼，将全身放松，任斗气在体内仿佛那欢快的水流般自由流淌。。。渐渐地，他感觉到自己已经与这黑暗融合为一体。

　　试着将气流平均导引到身体的全部，他能感到自己的触感变得敏锐了。

　　再进一步，再进一步！

　　风，轻轻吹过。

　　传来了一名学徒的说话：“时间差不多了。”

　　是了，是风。

　　声音在空气中传送，自己要捕捉的不是声音，而是风的气息。

　　他努力去感应那空中的风，去品味风精灵的呼唤。空气中就仿佛有着无数的生命在低语。

　　渐渐放大。

　　“皮耶大人，血肉活性恢复率只有百分之二十五，无法进行魔纹实验，是否需要加大法阵能量的供应？”

　　那是一名学徒在说话。

　　皮耶闷哼一声：“算了，再加大也没用了。其他方面呢？”

　　“灵魂已经完全消散，无法制作血肉傀儡。不过最糟糕的是，植入的灵体由于失去生命滋养，正处于枯萎状态，请问皮耶大人，是否要提前取出？”

　　“这是个新人？”

　　“是的。”

　　“该死，没满三十天，连最低要求都未能达到，能有什么作用？”

　　“大人，要不要先取出来？”

　　皮耶轻轻叹了口气：“先取出来看看吧。”

　　“是。”

　　一名学徒拿着一把锋利的小刀，划开了比勒的肚子。尽管夜色昏暗，相距较远，宫浩还是看到那学徒从比勒的身体中取出了一个小小的肉球。

　　那肉球有手有脚，还有轮廓清晰的面容，分明就是一个小人。

　　学徒将肉球送到皮耶手中，皮耶随手滴了几滴药水在那肉球上。肉球原本紧闭的双眼在受到药水的刺激后猛然张开，“哇”的一声大叫，对着皮耶就是一口咬下。

　　在那肉球咬到自己前，皮耶用力一捏，竟将那肉球生生挤爆，炸出一片猩红血雨。

　　“哼，没有发育完全的失败产品，留着也没用。”

　　想了想，皮耶对那名学徒道：“把这个人的血肉剥除，准备炼制亡灵傀儡吧，该死的安德鲁，这点事都处理不好，白白浪费了一颗灵种，交货上有些麻烦了。”

　　“是，大人。”

　　皮耶低下头自言自语：“看来该给安德鲁打声招呼了，新来的仆役，暂时不要安排他们做那些危险的工作。灵种不多了……”

　　———————————

　　“哇！”宫浩再克制不住地对着地上大吐特吐起来。

　　尽管早已知道，山谷里的秘密不会是什么好事，但只要一天没亲眼发现，他总还抱着一丝希望。比如山谷下或许有什么秘密宫殿需要人手建造？又或者有什么别的途径将这些人送走？

　　不止一次，期盼着自己心中那些恐怖的想法只是一种无端的猜忌，希望只是自己以小人之心度君子之腹，希望自己所有的担忧都只是一个小人物令人悲哀的猜忌。

　　从未有一次，他如此的渴望自己是错的，但残酷的事实却告诉他，他之前所想到的一切，都是千真万却的事实。……

　　宫浩不知道自己是怎么走出那片山谷的。他当时已经完全麻木，几乎要当场大喊出来。

　　他知道自己再不走，只怕以后都别想走了。

　　他急急退去。

　　然后他对着地面大吐特土。

　　他觉得自己要把肠子都吐出来了。

　　头晕目眩。

　　他看到的不多，了解的也不多，但仅是这些便已经足够了。

　　海因斯和他的助手学徒们正在把每一名仆役都当成实验品。活人要用来实验，即便是尸体也同样不会放过。

　　看起来他们有很多实验需要活人，有许多炼金产品更要消耗人的生命。

　　比如那些血肉傀儡。

　　还有那个血肉模糊，狰狞恐怖，即使是在未成熟期都暴露出凶狠暴戾，残忍嗜杀倾向的可怕肉球。

　　该死的！

　　他终于明白为什么这帮人要如此大费周章，让每一批仆役都在这里工作至少一个月后才会带走。

　　他们本可以留下一批固定的仆役，然后直接送新人去做实验的。

　　很显然，他们早就暗暗给每个仆役都种下了那个所谓的灵种。这些灵种很可能是通过他们的工作或者是饮食进入他们的身体的。这种东西就象是异形一样，寄生在人的身体里依靠吞食人的血肉精华而成长。肉球至少要在人体内寄生一个月的时间，然后会陷入长眠之中，直到某天用某种特殊的药物催醒后取出。

　　从这种肉球的表现来看，这绝对是一种可怕的杀戮机器。可以肯定比傀儡武士，血肉傀儡这类魔偶要强大得多。而现在，自己的身体里毫无疑问也有这种东西了。

　　炼狱岛正在为兰斯帝国进行一系列的恐怖研究，提供各种层次的武器。普通的，高级的，尖端的，甚至是黑暗恐怖王者级别的。

　　总有一天，他们会剖开自己的肚子将那灵体取出来。无论自己怎样努力工作，换来的都不过是苟延残喘。

　　即便自己能够逃出这可怕的地狱世界，谁又能保证哪一天，这该死的种子不会自己结束沉眠，然后划开他的肚子破血而出呢？

　　如果说，之前的宫浩还在做着充足的心理准备，一旦发现事机不妙，立刻想办法逃之夭夭，那么现在的他，已经彻底放弃了逃亡的希望。

　　他终于明白了为什么兰斯洛特要远远地龟缩在那片宁静的湖泊边，或许只有这样，才能减轻他心中的罪虐，只有这样，才能让他远离那些嗜血残忍，毫无人性的混蛋。

　　屠夫？用这样的字眼来形容他们，简直是侮辱了屠夫。

　　“混蛋！”宫浩低声嘶吼着：“就算是死，我也要把你们全拖入地狱！我发誓！”

正文 第十三章 化蛹

更新时间:2010-1-16 15:44:59 本章字数:4755

　　成为仆役长之后，宫浩的工作反而更加轻松了。

　　不过他还是象以往一样，每天继续帮助所有的仆役做事，乐于助人，脸上总是带着笑嘻嘻的表情。

　　这些日子，宫浩不止一次的用斗气查找自己身体里的那个所谓的灵种。

　　但是说起来很奇怪，他始终无法感觉到身体内有任何怪异之处。

　　看起来这个小东西很擅长隐匿，竟然连斗气也无法察觉它的存在。

　　不过话说回来，在用斗气搜寻灵种的过程中，宫浩到是又发现了斗气的一个作用--内视。

　　继内气的外放，收敛之后，宫浩先后体会到了元素感应，黑暗隐匿和内视三种斗气的运用方式。令他感到奇怪的是，元素感应难道不应该是魔法师的天赋吗？为什么自己能够在运用斗气时感应到？

　　他隐隐感觉到，由于缺乏指点，自己的武士修炼之路，很可能正在走上一条前人从未走过的道路。

　　一条完全由他自己开辟出来的武士之路。

　　这条路的前景既不明朗，道路也相当坎坷，没人知道在这条路上走下去会是什么后果，但是他却没有选择的余地。

　　继内视之后，宫浩发现的斗气第六种运用方式就是斗气的外放与收敛的快速转换。他发现通过这种转换，先使用斗气外放方式聚力于双足，产生极大的动能，然后再迅速内敛气流，可以将自己象炮弹一样发射出去，产生瞬间加速效果。

　　如果在这个时候将斗气运用于双臂，就可以完成一次凶狠的突进刺杀。宫浩为其取名突刺。

　　斗气的运用，是一切武士技能的根本。随着宫浩对斗气运用掌握的越来越多，他开始意识到所谓的武技，其内核就是一种斗气运用的外在表现方式。

　　所有的斗气运用，其实都是为这些武技服务。斗气越充足，斗气的运用掌握越多，越熟练，武技发挥的效果也就越强大。

　　目前宫浩还只能做到使用一次突刺，然后就会因为气流运转过快，消耗过剧，就精疲力尽，不过随着时日增加，渐渐适应之后，他自信可以做到反复突刺。

　　由于他还领悟了一些黑暗隐匿的能力，如果配合了突刺用来刺杀，肯定会产生惊人的效果。

　　不过宫浩现在的主要精力还是用来查询体内的灵种。

　　他几乎看遍了藏书馆所有的藏书和记录，但遗憾的是没有任何关于这方面的记载。

　　由此可见，那些真正的顶级炼金术并没有放在藏书馆中。

　　找不到有关灵种的记录，又无法用斗气感应到它的存在，宫浩便只能等待时机。

　　这段时间，宫浩继续努力的工作，无论如何，只要活着就总有机会。而要想活下去，就必须让安德鲁认为，活着的修伊格莱尔，比死去后剖肠挖腹取出的那个灵种更有价值，如此，他才会继续任由宫浩留在这里。

　　宫浩才能有机会解除自身的危机。

　　要想做到这一点，就必须尽可能的做出多一些的贡献。

　　宫浩近乎疯狂地钻研着炼金术。总共六十处材料区域，几乎到处都能看到他忙碌的身影。

　　他研究一切可以提高产量的方法，费尽心血培育和挖掘每一种魔植，魔虫和魔兽的潜在价值，熟悉它们的习性，了解它们的习惯。

　　半年时间一晃而过，在宫浩的努力下，有好几种濒临绝种的魔兽或魔植竟然都被他培育成功。各区域的工作效率显著提高，材料供应能力也大大增强。

　　就连安德鲁都多次赞叹说：“这个小子简直就是个天才，他在这里所做的贡献比一个学徒还要大得多。”

　　在宫浩的剩余价值被榨尽之前，他不打算取出灵种。正如宫浩所预料的那样，灵种随时可以取出，但一个如此出色的仆役确是难得。

　　————————————

　　几滴斑花毒蟒的唾液滴在花盘的中央，狰狞的鬼面露出一线温柔。

　　成为仆役长后，洛特花就成了宫浩唯一专属照顾的物种，因为它需要斑花毒蟒的唾液才能成活。而这种毒蟒目前也只有宫浩能顺利取得唾液了。

　　洛特，是宫浩给这个不知名的物种取的名字，为的是纪念它的发现者兰斯洛特。这个马屁拍得相当有水准，当兰斯洛特得知修伊格莱尔用自己的名字命名了一个物种时，脸上的表情相当精彩。

　　宫浩说：“我只是想让以后的人们知道，曾经有一位伟大的武士，为了帝国的兴起，奉献了自己二十年的宝贵光阴。所有的巅峰武士，都在用他们自己的方式在这个时代留下烙印，但是大人您，却在默默无闻。这对大人是不公平的。我只是一个卑贱的仆役，没能力为大人做些什么。但至少我可以为大人培育一朵您发现的物种，如果有幸将它传播开来，那么至少可以随着它的传播，让大人的名字在后人中留下一些印象。当人们以后说起为什么它叫洛特花的时候，人们会说，曾经有一位天空武士，为了帝国将自己埋没荒岛，那是一位真正的。。。伟大的武士。”

　　当时的兰斯洛特什么都没说。

　　但是他却将有关斗气运用时需要注意的一些事项和窍门告诉了宫浩，这使宫浩在自我摸索的过程中，终于可以避免少走许多弯路。

　　很多时候，要打动一个人心，只需要对症下药，或许兰斯洛特这辈子最希望的，就是他能够离开这里，重返人类世界，用一身杰出的武技去征服人们的心吧？

　　宫浩觉得，在这个炼狱岛上，除了仆役们，唯一还有些良心的，或许就是兰斯洛特了。

　　他之所以选择住在湖边，或许就是因为他无法接受皮耶他们的那种残忍做法，将每一名少年当成实验品，进行各种残无人道的实验，却又碍于上命无法阻止。

　　所以宫浩要想延续自己在炼狱岛的日子，希望很可能就在兰斯洛特的身上，把和他的关系处理好，是很重要的。

　　当然，宫浩很清楚兰斯洛特无论如何也不可能为了自己去和帝国对抗，但是这并不妨碍他在平时照顾自己一下。有他的照拂，可以让自己今后的计划更加顺利。

　　而之所以要说那样一番话，其用意不仅仅是为了让兰斯洛特高兴并教导他，最重要的，是激发他心中埋藏的那份渴望。

　　身为一个天空武士，兰斯洛特不可能甘心一辈子就这样埋没荒岛。

　　在现阶段，兰斯洛特的存在对自己有极大益处，既可以通过和他建立的良好关系让安德鲁在决定对自己下手时有更多忌惮，也可以通过他学习更多的斗气运用，甚至可以通过他来做到自己想做却没法去做的事。但到最后时刻，兰斯洛特的存在却可能是个极大的阻碍——他的存在本身也是城堡防卫力量的一部分。

　　所以不但要和兰斯洛特建立良好的关系，还要在必要的时候，帮助兰斯洛特走出这里。

　　这一连串的计划，被宫浩深深埋在心里，他只能每天提醒自己，小心行动，谨慎再谨慎。

　　滴完唾液后，“洛特花”开得欲发娇艳了。

　　宫浩后退几步，看着花自言自语：“你到底是什么？你有什么用？你知道炼狱岛上从不收留无用的生命。”

　　洛特花并没有回答他，只是花盘却微微低垂了下来。

　　是害羞吗？

　　宫浩有些好奇，走上前几步，好奇地端详着这花的反应。奇怪，以前没见过它这样啊。

　　难得自己的话给了它严重的刺激？

　　自从成功培育出血腥兰后，宫浩就知道，绝不能把魔植当成普通植物来看待。与魔兽不同，魔兽拥有简单的思考能力，顶级的魔兽甚至能和人类交流，但是魔植则拥有更强大的灵性。尽管它们不会说话，但它们能够分辨各种情绪，行为，知道哪些对它们有利，哪些对它们不利。

　　为什么坟墓总是荒凉一片，枯草败叶？就是因为即使是植物，也不喜欢充满死气的地方。

　　眼前的这株“洛特花”看样子是被宫浩的话刺激到了，低垂的花盘显得有些无精打采。

　　宫浩走上前去，想通过抚摸花瓣安慰它一下，但是下一刻，他惊愕地发现，花盘上的鬼面消失了。

　　揉了揉眼睛，宫浩清楚地看到，不仅仅是花盘上的鬼面消失了，事实上洛特花所有的枝叶都突然回收，全部蜷缩回土内，甚至连花盘也开始萎谢。

　　所有露于泥土外的部分，纷纷向着土里收缩，就好象是将植物从破土发芽，到成长成熟，最后瓜熟蒂落的景象进行了一次倒带，宫浩亲眼目睹了生命发展过程的一次逆转行为。

　　他完全不明白发生了什么事，还在惊愕之间，花盆里已只剩下光秃秃的泥土了。

　　“这到底是怎么回事？”宫浩想不明白。他快步走上前，扒开花盆的泥土。

　　土里面，一只雪色的蛹，正安静地躺在那里，放出洁白晶莹的光芒。

　　“我的天啊！”

　　宫浩终于明白了。

　　它根本就不是一株植物，而是一种魔兽！

　　就象是冬虫夏草一样，风鸣大陆同样存在一些奇特的魔兽，在幼生状态下是以植物的形象出现的。这类魔兽非常奇特，它们在出生时就是魔植，但在后期会转化成魔兽。

　　它们在植物状态时期是最脆弱的，任何弱小的生物都能对它们造成致命性伤害。

　　所以在这段时间，它们需要一些保护措施。

　　比如先将自己伪装成凶植鬼面花，再由高级魔兽对自己进行滋养和贴身护卫。

　　但是即便如此，它们也还是很容易受到伤害。

　　因为拥有这种形态的魔兽，大都是非常强大的魔兽幼体。在它们成长的过程中，总是会招致一些强大存在的觊觎。或是为了吃掉它们能得到好处，或是仅仅为了消灭潜在的威胁，原因不一而足。

　　炼金师称此为魔兽的蛰伏期，也称为幼生期或死亡期。许多强大的魔兽，就是在这种情况下夭折的。而人们认为这是神灵为了平衡强大与弱小的存在而特别制订的生物法则。

　　生物法则让强大的魔兽在成长期间经历磨难坎坷，通过这种磨难来限制强大魔兽的存在数量。

　　根据炼金师的的发现，魔兽们的蛰伏期也分多个阶段，有些魔兽在经历过植物状态后，会立刻成长为成熟魔兽，但是还有一些则还要经历一些其他状态。蛰伏期时间越长的魔兽，其成长后也就越强大。

　　比如现在，看起来这只魔兽已经结束了植物状态，进入了化蛹状态，就象是化蛹成蝶一般。

　　不知道过了化蛹状态后，它会不会立刻成形，又或者还有新的阶段？

　　宫浩做梦也没想到自己会碰上这样一个奇异的物种，所谓的洛特花根本就是一个玩笑，这根本是一种在成年以后将会变得强大无比的顶级魔兽的幼生体，难怪它的灵觉反应和情绪表现会如此清晰明显。

　　如果是换作以前，宫浩或许会考虑把这件事报告给安德鲁，但现在他可不会这样做了。

　　强大魔兽又如何？越强大越好，最好能把这该死的城堡捣他个天翻地覆。

　　下定决心，他轻轻在那只雪白大蛹上抚摸了几下：“我知道现在的你还很弱小。或许你在害怕，或许你早该化蛹，但却一直不敢。但是请放心，在你真正成长之前，我会一直保护你的。我不会让别人知道你的存在。”

　　那雪白的蛹晃了几晃。

　　宫浩又重新把土盖了起来。

　　看起来，这只蛹要在土里再待上一段时间了。

　　现在唯一的问题是，他该如何解释洛特花的消失？

　　正在思虑中，芬克突然跑了进来，大叫道：“修伊，不好了，出事了！”

正文 第十四章 生死相随

更新时间:2010-1-16 15:45:01 本章字数:3849

　　宫浩匆匆跑到56号区域时，看到安德鲁已经在那里了。

　　为了更好的管制这些仆役，安德鲁不介意在必要时做一些资源上的浪费，杀死一两个仆役以警慑其余。

　　“格莱尔，你失职了。”安德鲁的口气极为不善。

　　宫浩心中一颤。

　　来的路上，芬克已经告诉了他发生了什么事。

　　56号区域大约关有十四种魔兽，全部是较为珍稀的物种。

　　其中最珍贵的，就数那对关在飞禽笼中的炽焰鸟了。

　　炽焰鸟天生拥有与魔法精灵沟通的能力，能够释放各种火系法术，是高等魔兽。由于它们体内充沛的元素能量，使它们的鲜血可以用来制作良好的魔力恢复药剂。魔力恢复药剂或许是所有药剂中最珍贵的一种，需要用到大量的材料，其中元素鸟类的鲜血就是必不可缺的。用炽焰鸟的鲜血制做的魔力恢复药剂，不仅能帮助法师恢复自身法力，更重要的是还能增加魔法师的火元素感应能力，元素感应能力可以说是法师安身立命的根本，由此可见它的用处之大。

　　百年战争中，炽焰鸟，极冰鸟等元素鸟类，被人类炼金师大量捕杀，用于制作各种魔力恢复药剂和元素感应增幅药剂。尽管它们非常凶猛，强大无比，但是再强大的魔兽，也不可能和善于组织和利用一切手段的人类相对抗。

　　在那之后，炽焰鸟等魔兽便渐渐消失了。尽管人们后来从其他魔兽身上找到了替代材料，但是从没有一种效果比元素鸟类的鲜血更好。更别说增加元素感应能力了。

　　半年前，兰斯洛特在炼狱岛中央区域带回来一对炽焰鸟，自己也是遍体鳞伤，险些死去。从那天开始，抽取炽焰鸟的鲜血炼制魔力恢复药剂和元素感应药剂就成了炼狱岛对帝国的又一大贡献。

　　由于只有一对炽焰鸟，因此海因斯下令对它们进行特殊看顾。每七天抽一只炽焰鸟的鲜血，下一周再换一只，如此轮流，半个月一次抽血，以炽焰鸟强大的生命力而言，是不会有什么生命危险的。

　　元素鸟类从来都是成双成对的出现，它们彼此忠贞于各自的伴侣，至死不渝。如果其中一只死了，另一只也绝不会独活。当初人类就是利用元素鸟的这种特性，才能成功设置陷阱，一次又一次的捕捉到元素鸟。

　　然而谁也没想到的是，这些伴侣彼此间的忠贞程度，已经到了人类根本无法想象的地步。当负责56号区域的少年仆役在给炽焰鸟抽血时，他做梦也没想到，整整三个月，他抽的其实都是同一只炽焰鸟的血。

　　如今，高大的鸟笼里，那只被抽血的炽焰鸟终于挺不住了。

　　它趴倒在笼中，火红的翅膀黯淡无光，生命在渐渐地消逝。它的伴侣，一只雌性炽焰鸟，正在一旁悲哀地守护着丈夫，不时地发出哀婉的嘶鸣。

　　她的眼神中充满悲伤。

　　“埃杰，我不是让你给它们挂上号牌做区分的吗？”宫浩问那跪在地上的仆役。

　　仆役颤抖着回答：“我挂了，但是我没想到那只鸟竟然会把号牌换掉。”

　　宫浩心头的怒气陡然升起：“可是我告诉过你要挂魔法号牌的，炽焰鸟是一种非常聪明的生物。”

　　“我……”可怜的埃杰哪里能想到，炽焰鸟竟然会如此聪明。他当时认为宫浩的命令只是多此一举，所以并未在意。由于它们长得一模一样，普通人根本分不出来。埃杰的一时疏忽，便导致了那只雄性的炽焰鸟每次都会偷偷更换号牌，也使得每一次被抽血的都是他。

　　埃杰这才想起来，为什么前段时间一直以忠贞和爱护伴侣而出名的炽焰鸟经常会在笼中发出打斗争吵的迹象。原来他们不是不爱对方，而是太爱对方。

　　只是雌性显然争不过雄性，所以才导致了这个后果。

　　这刻望着垂垂欲死的丈夫，那只雌性的炽焰鸟对着笼外发出了愤怒的吼声。

　　它呼地喷出一大口火焰，撞在魔法囚笼的牢壁上，却丝毫伤不到对方。

　　可能也知道自己的举措是无用的，雌性炽焰鸟放弃了攻击，哀伤地躺在丈夫的身体上。

　　宫浩甚至能看到，这只火属性的元素鸟的眼中，正闪烁出泪滴。

　　炽焰鸟，一生只流一次眼泪，那是为他们的伴侣而哭泣。

　　宫浩轻轻叹息了一声，他知道，如果这只雄性炽焰鸟死去的话，那么这只雌性也绝不会独活。

　　安德鲁长长吐了一口气，尽管知道了这不是宫浩的责任，他还是冷冷道：“格莱尔，很多时候下人们未必会完全按照你的吩咐去做事。他们经常会偷懒，会耍些小聪明，会自以为是。如果你以为你考虑了，吩咐了，命令了，事情就算完成了，那么你就大错特错了。不管怎么说，在这件事上，你都有不可推卸的责任。”

　　一旁的另一个仆役长西瑟忍不住道：“大人，没有办法救活它了吗？”

　　安德鲁摇了摇头：“元素生物，不是我们能救的。而我们也从未进行过这方面的研究。”

　　那是，你们光研究杀人了。宫浩的心底恶狠狠道。

　　比起这些有着真挚感情的魔兽，也许人类才是真正的野兽！

　　然而不管如何，当前的危机总要解除。宫浩绝不希望这成为他下个月被送进山谷的理由。

　　必须想办法救活炽焰鸟。

　　然而怎么救？安德鲁都没法解决的问题，自己又如何解决？

　　心中越发着急起来。

　　突然间他想起了血腥兰。

　　眼前一亮，对，生命自有出路！

　　他大叫起来：“大人，我有办法能救它。”

　　安德鲁一楞，大喜道：“有什么办法？快说！”

　　宫浩咬了咬牙，终于叫道：“把它放走。”

　　“放走它？”安德鲁大吃一惊，只听宫浩已经快速说道：“我们没法救它是因为我们不了解它。可是做为有智慧的高级魔兽，我相信它一定有办法自己救自己。我们都知道一些魔兽在受了伤后会逃到一些特定的地方。它们对能够给他们生机之处总是有着天生的感应。我看过有关于百年战争的记录，在人类捕捉魔兽的进程中，这样的事情发生过不是一次两次。魔兽们舔好伤口卷土重来，有时甚至给人类造成极大的伤亡。我相信炼狱岛上一定有能恢复它生机的地方或机会。可它不会告诉我们。只要放了它，它就会自己去救自己。”

　　安德鲁大怒吼道：“可是一只飞走的炽焰鸟对我们有什么意义？我情愿它现在死掉，至少它的身体里还有血液可以供我使用几次。一旦飞走，不就什么都没了？”

　　宫浩镇定回答：“您说得对，这的确是要冒风险的。但是我敢肯定，它一定会回来。”

　　“你说它会自投罗网让我们抓它？”安德鲁想笑，这小子不是疯了吧？

　　可是宫浩却说道：“对，它会自投罗网，自己钻回这笼子里去。”

　　“为什么？”

　　“因为这里有他最珍爱的，比他的生命更贵重的存在——他的妻子。”宫浩单手一指，指向那只正对着丈夫哭泣的雌性炽焰鸟。

　　安德鲁沉默了。

　　他没想到宫浩的思维竟如此敏锐，一下子就抓住了问题的关键。

　　没错，那只雄性炽焰鸟就算被放飞，也绝不可能从此离开。它不会舍得离开自己的妻子的。

　　“那么，如果它无法自己救活自己呢？”

　　“那么我们也不过失去一只炽焰鸟身体里的那一点血液，仅此而已。大人，他活着，就能为我们源源不断地提供好处，可他要是死了，我们只能从尸体上挖掘最后的遗产。如果可以，相信大人还是尽量赌一赌，试一试的好。”

　　安德鲁突然觉得，宫浩的这番话，其实不仅是在说炽焰鸟，同时也在说他自己。

　　活着的生命，总比死去的更有价值。

　　他点了点头，越发肯定了这小子的智慧。

　　“很好，就照你说得去做。不管这件事成不成功，格莱尔，我都不会再责罚你。如果炽焰鸟没能飞回来，那就算我们倒霉。如果它飞回来了，我会给你一些奖励。你可以先想想，要什么奖励为好。”

　　“多谢大人，还是先救活他再说吧。”宫浩不动声色地回答。

　　垂死的炽焰鸟被放飞了。

　　宫浩每天都在焦急的等待着消息。

　　一天过去，又一天过去了。

　　一连多日，始终没有任何结果。

　　甚至安德鲁都有些焦急起来，跑过来质问宫浩，是不是那只鸟已经死了，又或者根本就不打算回来。

　　看他那焦急的样子，就仿佛已经忘记了他曾经许诺过，就算炽焰鸟不回来也不会责罚宫浩的说法。

　　宫浩却指着笼子里的雌性炽焰鸟回答说：“从她的伴侣飞走的那一刻起，她就不吃不喝，一直在等待。直到前天，她突然恢复了吃喝，我想，那一定是因为她的丈夫已经康复了。今天，我甚至听见她放声歌唱，声音充满愉悦。我想……那是她的丈夫快要回来了。”

　　安德鲁有些迷惑：“她怎么会知道自己丈夫的信息？”

　　宫浩回答：“或许是心有灵犀吧。”

　　安德鲁于是叹了口气：“这世界总有许多事，是我们所不理解，不明白的。即便是炼金师，也不可能明白所有的存在。”

　　第二天，那只雄性炽焰鸟健康地回来了。

正文 第十五章 初见海因斯

更新时间:2010-1-16 15:45:03 本章字数:5844

　　治好了炽焰鸟，安德鲁对宫浩也越发满意了，他决定遵守自己的承诺。

　　我想要你们统统下地狱……宫浩在心里说道。

　　通过他的要求，也许能看出他的真实想法。

　　如果他敢提出离开这里，我就立刻杀了他。安德鲁恶狠狠地想到。

　　然而他没有想到的是，宫浩却恭敬地回答说：“能够为帝国最伟大的炼金师工作，是我至高无上的光荣。身为仆役的我，又怎么可以向主人提出要求呢？对于主人的眷顾，仆役应当感恩，对于主人的赏赐，仆役应当惶恐。”

　　“很好，那么你是不打算索取奖励了？”

　　“大人。”宫浩给予安德鲁谦卑的回答：“能够在这里工作，就是我最大的荣幸，因为历史见证我们，我正在为帝国的荣耀而努力。如果说还有什么遗憾的话，那或许就是来到这里半年多，我还未曾有幸见过海因斯大师。当然这不是我要求的奖励，只是我请求大人您能满足我一个小小的心愿。”

　　安德鲁呵呵笑了起来：“想见我的导师？有趣的要求，很好，我可以给你这个机会。我会报告导师你的情况和你工作，我想他也会很有兴趣见你的。”

　　宫浩大喜：“多谢大人的恩典。”

　　安德鲁拂袖离去。

　　三天后，宫浩得到安德鲁的传话，大炼金师帕得里克.海因斯，将在炼金塔的顶楼见他。

　　———————————————

　　帕特里克海因斯是一位须发都已皆白的老人。他看上去和宫浩想象得并无二致，一袭法师长袍，头上还顶着滑稽的尖角帽，手里拄着一根魔杖。

　　宫浩进来的时候，海因斯好象正在他的实验室进行某种大规模实验。

　　和宫浩想象得有所不同，并不是所有的炼金师都一定是和试管，溶剂，以及坩埚作伴。有许多炼金大师本身也有一定的魔法修为，他们所研究的方向也各不相同。如药剂这类物品的制作，自然是少不了坩埚，溶剂等物品，但也有一些却并不需要。

　　比如现在海因斯所从事的研究，就完全不需要任何这类东西。

　　空旷的实验室地板上，正划满了各种奇特的符号，一条条用特制材料做成的魔法丝线铺满地板，形成了一个巨大的魔法阵图。

　　而在阵图的中央，则摆放着一枚小小的戒指。

　　看来起海因斯正在对这枚戒指做些什么，竟然要劳动如此大的阵势。

　　随着海因斯轻声吟唱着咒语，魔法阵发出巨大的光亮，所有的光亮在顷刻间集中到一点，凝聚成一个小小光团，最终后凝结在那枚戒指上。

　　在那一个瞬间，宫浩看到戒指上一个突然产生了一个细小的黑洞，将那团光芒全部吸收进去，随即又恢复平静。

　　魔法阵上摆放的各种晶石在一瞬间被吸尽能量，散成一地碎粉。

　　海因斯拿起戒指仔细看了看，叹息着摇头：“空间波动跟随能量增加而增大，每提升一倍空间，就需要增加十倍能量，空间稳定性下降百倍，维持时间……三秒钟，试验失败。”

　　几乎是本能，宫浩快速从口袋中掏出纸笔记录下来，突然想起这里不是藏书馆，海因斯的实验内容也不是他所能记录的，又悻悻地放下。

　　老头偏过头看了看宫浩：“我听说了你的事，小家伙，你想见我是吗？过来吧，到我这来。”

　　他看上去很威严。

　　“你挽救了我的炽焰鸟，培育出了一些难得的魔植，而且还担负多项工作，并将一切打理得井井有条。尤其难得的是你对你的主人始终保持敬畏，这是一种难得而又极珍贵的品质。”

　　宫浩单膝跪地：“能够为海因斯大师服务，是我的荣幸。”

　　海因斯挥手让宫浩起来，晃了晃手上的戒指：“知道这是什么吗？”

　　宫浩摇摇头。

　　此刻的他看上去老实无比。

　　海因斯道：“是空间戒指。”

　　“空间戒指？”宫浩的眼神中充满惊奇，他此刻的表情象足了一个爱一惊一诧的大男孩，他惊叫道：“我以为它们已经失传了。”

　　“没错，空间戒指的制作方法的确已经失传了，现在流世的全是百年战争时期剩下来的，每一个都价值连城。不过这并不代表我们就不能重新研制它。”

　　“那么您成功了吗？”充满稚气的童音回响在实验室的上方。

　　海因斯遗憾地摇头：“不，没有。空间魔法一直以来都是最神秘也最强大的魔法，无论是魔法师还是炼金师都为它如痴如醉。要想在一个小小的饰物中开辟出一个独立的空间，那需要非常强大的法力和对空间能量足够深刻的理解。我们必须明白我们所处的空间还有我们想要创造的空间到底是什么，又为何存在。但是很遗憾，在这方面我们始终没有更进一步的发现。我现在可以做到给这个戒指开辟出独立空间来，但是那需要强大的能量。当能量消耗完后，空间就会消失。有时候我很怀疑我的研究方向是否错误，强行破开空间的做法并不可取，但是面对空间屏障，如果你不强行撕开它，难道你还打算用敲门的方式让它自己打开吗？”

　　“我想我明白您的意思了。您是在说，我们所处的空间之外还有别的空间，但它们和我们并不连接，天生就有一道屏障存在。而您正在做的，就是通过某个物体的内部，打通一条通向其他空间的道路，并将其进行隔绝，从而形成一片特殊的独立空间，是这样吗？”

　　“不，不是这样简单的，打通异空间所需要的能量远远大于空间物品的制造。但是空间物品的制作在能量精细度上的要求更高。这就好比两个相邻的没有道路可通的房间。如果要从一个房间前往另一个房间，就必须在封堵的墙壁中间开一个洞出来。那需要相当强大的力量才能做到。但是空间物品并不需要做到这一步，它只需要通过某个介质在那堵墙壁上挖上一个小眼，就等于有了自己的独立空间。值得注意的是，空间并不是平行的存在，所以你不能简单的把它认为是一堵墙……空间屏障无所不在，所以你在任何地方都可以做这样的事。”

　　“听起来并不是很难。”

　　“是的，听起来并不困难，前提是相对于整个空间与人类力量的对比，那么那个房间中的人类，力量比蚂蚁都要渺小千万倍。”

　　宫浩有些明白了：“所以凭借人类的力量只能在空间物品上下功夫，但是要想破开墙壁，几乎是不可能的，对吗？”

　　“没错，除非是那堵墙壁上本身就有一个洞。”海因斯回答：“在风鸣大陆，我们称那样的洞叫异次元之门。”

　　“风鸣大陆有异次元之门？”宫浩瞪大了眼睛。

　　“没错，孩子。”

　　“它通往哪里？”

　　“深渊。”

　　宫浩不说话了。

　　他突然意识到，自己对这个世界的了解还太少太少，不过同时他也意识到，假如把两个平行的空间比喻成两个相邻的房间，那么除了异次元之门，至少还有一种方法可以穿过被称为空间屏障的那堵墙壁。

　　就是灵魂，也就是自己来到这里的真实原因。

　　不过看起来这个世界更象是一个魔方，与它相连的空间也远不是一个两个。

　　“好了我们不要谈我的失败产品了，既然你已经来了，我也已经和你说过话了，那么如果没什么事，你可以离开了。我还要继续我的研究。”

　　毫无疑问，海因斯是一个疯狂的人，他的脑子里只有炼金术。即使是他的下人要见他，他竟然也会和对方聊几句关于炼金方面的知识，然后。。。然后就是请你滚蛋。

　　看起来这已经是他最客气的时候了。

　　对于这样的人，跟他饶弯子显然是不合适的，有话直说更好。

　　宫浩立刻道：“大师，我正好有件事要向您汇报。”

　　“说吧，什么事？”

　　“是这样的，您知道兰斯洛特大人一直以来都负责在炼狱岛丛林捕捉魔兽。”

　　“恩。”

　　“前段时间，兰斯洛特大人曾经送到我这里一盆花。”

　　“那株很象鬼面花的植物？我知道这件事，你有什么发现吗？”

　　“是的大师，我发现那根本就是一株鬼面花，但是没有任何毒性。”

　　“哦？”海因斯来了兴趣：“这是为什么？”

　　“我猜那朵鬼面花是发生了变异。很有可能鬼面花的种子是被某种不畏剧毒的鸟类衔走，然后一路飞翔，在经过炼狱岛时掉落在那里生长起来的。在运送过程中，种子受到了影响出现变异，所以才无法产生毒素。”

　　“有意思的推想，可那又怎么样？”

　　宫浩故意犹豫了一下，才喃喃道：“其实，我在第一天就发现那就是鬼面花了，只是我没敢说。”

　　“为什么？”

　　“因为兰斯洛特大人认为它不是鬼面花。”

　　“你是不想驳他的面子？”

　　“事实上……这样的事情并不止发生过一次。”宫浩继续小心道。

　　海因斯的眉头皱了起来。

　　宫浩看海因斯似乎没有什么生气的迹象，这才大着胆子继续道：“我并没有责怪兰斯洛特大人的意思，毕竟兰斯洛特大人是一位武士，他对各种魔兽魔植的理解有限是很正常的事。实际上，带错一些花草回来也没什么，只是我之所以要说这件事，是因为我很担心兰斯洛特大人会否因为同样的原因而错过一些珍稀物种……我是说兰斯洛特大人既然能带一些没必要带回的植物回来，那也有可能会放弃一些不该放弃的植物，大师。”

　　海因斯点点头：“完全有这个可能。不过这也的确怪不得兰斯洛特，他毕竟只是一个武士。魔兽还好说，形态各异，总能区分。植物嘛……总是有些难度的。”

　　宫浩立刻道：“所以我才要求见大师，为什么不派一位学徒跟随兰斯洛特大人一起去丛林呢？”

　　海因斯立刻摇头：“不行，别说那会浪费我这里的人手，而且他们对那些魔植的理解只怕还没有你多。炼金师不是猎人，没必要去研究魔兽魔植的生存形态，我们只考虑它们有什么作用，仅此一项就足以让人研究一生了。”

　　“那真是太可惜了。”宫浩一脸惋惜的样子：“做为大陆最后的资源富集地，也许还有许多炼金术需要却又尚未找到的材料呢。万一被错过……”

　　海因斯心中微动：“我听说你培育出血腥兰，又能看破那株鬼面花的变异，而且对藏书馆里的书籍读过很多，应该对魔植很了解了吧？”

　　宫浩立刻回答：“只要是我见过的植物，就一定能分辨出来。”

　　“很好。”海因斯点头道：“既然这样，那明天起，你跟随兰斯洛特一起去丛林狩猎。有你在，想必不会有什么错过的珍稀魔植了。”

　　“谨遵大师的安排。”

　　成功了！宫浩在心中欣喜狂喊。

　　从他请求见海因斯的那一刻起，他就一直在等这一天。

　　从这天开始，他将完全自由地出入城堡，在炼狱岛上的各个角落自由行走。

　　不过宫浩并不打算就此放弃现在的工作，对于宫浩的勤劳，海因斯也有些吃惊。

　　临走的时候，宫浩问海因斯，那朵变异了的鬼面花该如何处理，海因斯淡淡地回答：“没什么用的话，就扔掉吧。”

　　走下楼梯的那刻，宫浩捏紧了小拳头，在空中有力地挥打了几下。

　　太好了，一下子解决了两个问题。

　　只是如果兰斯洛特知道以自己的名字命名的洛特花最终竟落了被扔掉的下场，估计不会太舒服吧？

　　这样也好，反正这是海因斯下的命令，要恨就去恨海因斯吧。

　　————————————

　　关于更新，在这里说明一下。缘分和网站已经达成了协议，每个月更新字数不少于二十万字（完不成要扣钱钱的。）

　　所以这个月就是按照二十万字进行更新的。不过我不保证我下个月也能完成二十万字。因为大家都知道，天风结束没多久，我就开始上传炼金师了。尽管已经有了十万字存稿，但是事实上，这些存稿我并不认为足够。大家都知道当初天风也是有十万字存稿的，但结果还是到中期后存稿耗尽，那段时间我又回复到当天写当天传，质量有所下降的地步。尽管当时有家庭原因导致这一结果，但谁能保证将来不会有什么别的情况导致我写炼金也出现这样的情况呢？

　　所以我本意是要至少二十万字再上传，可惜编辑催促得紧。我争取这个月多写一些，如果达不到心目中的标准，我情愿放弃下个月的奖金，暂时先只发十万字。然后我会努力保持以后每个月二十万字的更新。

　　做这一切都是为了质量，　缘分的文笔水平未必比别人高，但缘分肯定会很认真很努力地写作。每写好一篇，总是要反复去读，去修改。甚至往往写到十几章后了，再回过头去修改前面的内容。

　　如果大家有注意的话，或许会发现，天风早期的稿子，你基本找不到多少错别字，可后期的稿子错别字就明显增多，就是因为当天写了就传，基本没有多读几遍的机会。

　　而一但稿子发上去了，我基本就不会再作修改。

　　所以我的小说里永远不会出现什么大修一段时间，暂时停止更新这种事情，不会出现今天生病，请假一天，不会出现过于明显的前后矛盾。明明前面某人死了，后面又活过来。明明前面还是个初级武士呢，后面就能干翻圣域了。这种事在我的小说里是肯定不会出现的。但这都需要有足够的存稿保证。所以，下个月是我唯一无法确定更新字数的。不过无论如何，到了2010年，我都会努力争取月更二十万字。这一点基本就不会变了。（恩，如果不出意外的话。。。如果有也只能是那件事最后的尘埃落幕了，但估计只要不走上法庭，就不会对我有多大影响。）

　　最后再说明一点，其实我在天风里也说过的：就是我本人很反感在一章结束后写点拉订阅拉收藏的话。不是我不想这样做，而是会影响阅读心情。所以我很少在故事结束后写这种内容。但我还是声郑重声明：希望大家支持正版，拒绝盗版，没有你们的支持，作者无法存活，只有饿死。

　　如果你支持作者，喜欢作者的作品，那么请用行动支持。

正文 第十六章 只教一点

更新时间:2010-1-16 15:45:05 本章字数:7497

　　时间总是过得飞快。

　　和兰斯洛特一起出去行猎，是宫浩最开心也最自由的时光。尽管兰斯洛特口口声声不会再教导他任何东西，但事实是即使是誓言都有违背的时候，何况这种随口而来的话语。

　　比如有时候宫浩会在兰斯洛特的面前卖弄自己那一点小小的进步，他会对着兰斯洛特喊：“哦，大人，你看，我能劈断这棵小树了。”

　　然后他就会看到兰斯洛特那鄙夷不屑的眼神，接着用藐视的口气告诉他，劈断一棵小树实在不是什么值得自豪的事情。而且他在发力时不应该仅仅使用手臂的力量，而应该学会使用身体的力量去加重手部力量。斗气的运转不应该局限于某个部位，应该根据施力的变化进行全身性的分配，而不同的分配比例就会出现不同的效果。

　　于是，一向聪明的修伊格莱尔就会不失时机地笨起来，仿佛兰斯洛特怎么说他都听不懂。非要兰斯洛特说个详细甚至还要做些演示才能明白。他开始了解力量的调控同样属于技巧的一种。如何协调全身与四肢的力量，如何分配力量，如何变化力量。

　　等到解说过后，兰斯洛特又会后悔，好象自己说得太多了些。

　　不过说都已经说了，总不能让这小子再忘记吧？杀了他？那肯定不行。有这小家伙在身边，自己还真省了不少力气。就不说他每天给自己下厨做菜了，就是出去行猎，也能伺候得自己舒舒服服。他总会在兰斯洛特战斗过后，第一时间为兰斯洛特擦试沾染鲜血的盔甲，为他铺上华丽的地毯，避免他休息时坐在草地上，又或者为他摘下某颗好吃的果子。

　　丛林中的果子有很多是不能食用的，但也有味美甘甜的珍稀果实。兰斯洛特不知道其中的区别，不会轻易动用，已经阅遍藏书馆全书的宫浩却尽皆清楚。

　　他对周围环境的观察也很细腻，兰斯洛特有时会在遮天蔽日，雾气弥漫的丛林中迷失方向，小家伙却总可以找到路。

　　兰斯洛特觉得自从有了这个小家伙跟随自己一起出去行猎之后，他的工作都变得轻松多了。

　　这使他对宫浩的斗气学习便睁只眼闭着眼。

　　当然，为了从兰斯洛特那里掏到自己想要知道的东西，方法可不是只有献丑一种。

　　有时他们会在行猎的过程中遇到一些麻烦。

　　有一次兰斯洛特正在捕捉一只六级魔兽，宫浩则在后面仔细观察和学习这个家伙的动作。没想到身侧却出现了一只血猿。这是一种二级魔兽，战斗力到是一般，就是力气极大。

　　大概是对这两个长期出入丛林的人有所了解，血猿知道那个挥舞着长剑的家伙的厉害，所以就想对宫浩下手。

　　它刚一出现，就大吼着向宫浩扑来。宫浩本可以选择立刻使用突刺的能力逃脱攻击，但心念转动间，硬是放弃了躲避，被血猿一巴掌打飞。

　　这一巴掌下去，如果不是兰斯洛特及时来救，只怕宫浩再也别想活着站起来了。

　　事后，兰斯洛特认为这个小子太弱了，弱得简直没边了，连一只二级魔兽的偷袭都躲不过。

　　于是他决定，再教这小子一些东西，反正以他现在的身手，再提升十倍也不可能逃离炼狱岛。再说除非他发现岛上的秘密，否则也没必要逃离。

　　“我想我必须告诉你一些关于武士在战斗时应该注意的事项。一直以来，人们的思维都有一个误区，就是魔法师是智慧的象征，武者则只会使用蛮力。其实这是个大错特错的看法。事实上要想成为一个出色的武士就必须具备冷静和智慧这两种品质。要知道斗气的成长与运用仅仅只是武士能力的一个基础，战斗的技巧才是将这基础发挥出来的关键。这些技巧，全部都是无数先辈们用鲜血和生命换来的经验，是智慧的结晶。相比那些华丽而盛大的魔法，武士们才是真正用脑子去战斗的人。否则对上强大的敌人只知道冲上去，那等于是找死。”

　　“首先，要成为一个出色的武士，你必须了解你自己。你必须知道你能够做到什么，不能够做到什么。当威胁来临时，一个你能熟练使用的解决手段远比那些强大的但你却还不够熟练的手段要有意义得多。战斗中不允许有任何生涩的技巧，那会将你致于死地。”

　　“其次，你要了解你的对手。你必须知道你的对手是什么，然后才能做出针对性的选择。在丛林里，我们面对的是魔兽。而魔兽其实是最好对付的。要知道人类的强大不在于自身的力量，而在于我们能够总结经验，用各种手段来弥补不足，使我们进步，这正是我们区别于魔兽的最大不同，我们能够使用工具，会通过各种训练强化自己，发明各种有利于自己的武器，制造陷阱，甚至团结作战。但是魔兽不同。它们大多数都是依靠本能来行动，不管有多么强大，它们都是在凭借本能行事，它们不会用脑子来战斗，而且有着固定的习惯。即使它们明白这一点，它们也无法改变。它们的智慧更不足以让它们在战斗中使用各种技巧。”

　　“比如这只血猿，它在攻击敌人时，总会习惯性的大吼一声。这是它的习惯，也是大部分猿猴类魔兽和虎豹类魔兽的攻击习惯。如果他对你吼叫，那就意味着它要对你发动攻击了。如果它弯下腰半蹲在地上，那意味着它将腾空跃起，如果它的肩膀后缩，那就意味着它要出拳重击。即使血猿知道自己的这些习惯，它也不可能去改变这些。所以只要我们掌握了它的这些习惯，很轻易就有了对应的解决之道。”

　　“告诉我格莱尔，刚才这只猴子在进攻你时，它是怎么做的？”

　　宫浩立刻回答：“它蹲下了，然后收肩。”

　　“对，这就说明它要跳过来打你，那么你该怎么做？”

　　“我该在它跳起的同时就向旁边闪避，那样它就无法攻击到我。”

　　“但是你没有做到。”

　　“我被吓坏了大人。"

　　“冷静是在战斗中生存的最重要因素，高强度的训练只能让你熟练技巧，但是战斗中的冷静则可以让你避免犯错误。学不会冷静，在危险来临时你就只有死亡一途。”

　　“是的大人。”宫浩笑得很愉快，能够在那只血猿袭击时立刻放弃抵抗用以来换取兰斯洛特的教导，这可不仅仅是冷静就能够做到的。

　　“那么我现在告诉你第三点。在你了解了自己的能力，并掌握了对方的习性之后，你还要做一件事，就是反击。武士永远不会忘记应该如何反击。即使是再最困难的情况下，也不要忘记反击。因为没有反击，你就永远只能被对手压制着打。”

　　“我明白了，大人。”

　　“很好，记住我们是人类。人类的最大特点就是即使碰上再强大的生物，也总能找克制它们的办法。这是我们成为万灵之首的重要原因。人类的敌人……永远只有人类。”

　　人类的敌人，永远只有人类。宫浩品味着兰斯洛特送给他的这句话，看得出来，这位天空武士也曾经有过一段辛酸的过去。或许那正是他在炼狱岛上一守二十年的原因。

　　“好了，现在我再跟你说说战斗中有哪些技巧是你必须要熟练掌握的，有很多东西或许看起来并不华丽，但却非常重要。比如一个小小的侧身移动，这里面的学问就很多。记住，当你的对手挥舞右拳向你打来时，你一定要向他的右侧移动，对，就是向他的手臂外缘移动，因为那里是他的攻击死角，没有人能用自己的右手正面击中自己的右方向，毕竟胳膊肘总是往里拐的，除非是一些反关节生物。如果他想要保持对你的攻击，他就必须先转移身体，保持正面对你，但这样一来他的速度就会慢下来，并且丧失一次进攻优势。这个时候你如果能做出凶狠反击，你就已经胜利在望了。而你最佳的攻击手段，就是利用侧身闪避的同时，重击他的右手关节处。然后你会发现，面对一只伸直的手臂，如果从它的外缘关节处对它进行敲击，你只需要很小的一点力量就能把它敲断……”

　　“面对一些喜欢扑跃的魔兽，向两侧闪避远不如主动欺身上前，从它的下部和后方发起攻击，但是这很危险，你必须能够清楚地把握到它的跳跃距离，在它腾空的一刻迅速行动。记住，战斗中最忌犹豫，本能的反应远比想清楚再出拳要有价值得多，而这就需要大量的丰富的实战经验……”

　　“当你遇到体型巨大的力量型对手时，单纯的闪避并不是办法，游击战术只是说说而已，因为你的对手完全可以用地上的石子对你进行远程攻击。最好的办法是立刻找到一处障碍物隐蔽。体型巨大者通常转动都不会太灵便，利用对方转身慢的优势，迅速发动突击，绕到他的身后对准关节处下手，但是不要试图去踢他的膝盖。因为如果你想对他的膝盖造成致命性打击，就必须面对着他然后迎面踢去，那么在你踢中他的同时也很可能会被对手反伤。可如果你从后方踢他的膝盖，你的对手就可以通过腿部的弯曲动作来减少伤害，所造成的杀伤力就会非常小，这就是前面所说的从关节外下手。所以如果你成功绕到了他的背后，脊椎就是你最好的攻击区域，你必须看准要害，一击命中……”

　　兰斯洛特开始喋喋不休。

　　宫浩觉得自己就象是在挤牙膏。

　　只要他愿意，就总能从兰斯洛特的嘴里挤出点什么来。

　　尽管每一次教导过修伊格莱尔之后，兰斯洛特都会嚷嚷着：“哦，我又说得太多了，下次别再想我教你什么。”

　　但事实上要从他的口中掏出些有关于斗气的使用和战斗的技巧及经验实在不是什么困难的事。

　　而且随着宫浩在丛林中生存经验的提升，他发现自己已经可以与一些二级的魔兽正面抗衡了。根据兰斯洛特的说法，论实力，一个初级武士和一只一级魔兽的实力相差不大。但是真要打起来，魔兽是必败的。

　　原因就在于它们有着固定的攻击习性和浅薄的战斗智商，这使得人类总能把握对方的弱点进行攻击。只有一些七级以上的具备高智商的魔兽，才能在某种程度上与人类同级武士相抗衡。

　　因此对魔兽来说，七级以上和七级以下，有着绝对明显的差距。这种差距不是体现在战斗实力上，而就在它们的智慧体现上。

　　这一天，宫浩与一只二级魔兽搏斗，正苦战中，突然感觉身体内斗气增长竟然大幅度增加，随手一剑劈出，竟将那魔兽一剑劈成两半。

　　他心中又惊又喜，对着兰斯洛特大叫道：“大人，你看！”

　　只见他斗气流转，身体四周竟隐现出金属色的光泽。

　　兰斯洛特笑道：“恭喜你，你进阶了。从今天起，你就是一个真正的初级青铜武士了。”

　　在七级武士以下，一到三阶武士的级别分别为青铜武士，黑铁武士和白银武士。

　　四到六阶的武士则分别为金刚武士，铁血武士和烈焰武士。

　　因此前三阶武士也被称为基层武士或普通武士，中三阶则被称为战争武士，也就是在战争中起决定性巨大作用的武士。后三级便是自由武士了。星辰武士为准圣阶，因此也称为巅峰武士。象宫浩对兰斯洛特一口一个“身为巅峰武士的您”，那是纯属马屁。不过话说回来，九级天空武士，确实也应该属于巅峰级别了，只是峰头大小有所不同罢了。

　　在每一次武士晋阶之后，斗气会有一次大幅度的提升，并导致肌体强化效果出现，同时产生类似金属般的色泽。

　　此时宫浩身体表现出来的，便是斗气溢满全身的表现，因此兰斯洛特一眼便看出他进阶了。

　　于是从这天起，路上凡是碰到一些弱小的魔兽，统统由宫浩来负责扫平，兰斯洛特他老人家便不再动手。

　　或许是发现自己又再度轻松了许多的缘故吧，兰斯洛特觉得或许可以再教导修伊格莱尔更多一些东西，这样以后三级魔兽也不用自己出手了。

　　不过过不了多久，他又觉得或许可以把四级魔兽的清扫工作也交给他，如此自己就更加省力。

　　人的惰性培养永远是飞速增长的，在宫浩还没成长到那一步之前，兰斯洛特已经觉得，如果能够把七级以下的魔兽清理工作全部交给他，应该是个不错的主意。

　　不过那意味着修伊格莱尔至少也得成为五级铁血武士。

　　这可有段日子呢。

　　兰斯洛特决定好好培养培养这个小子。

　　反正海因斯的城堡里有二百多个傀儡武士，又有自己在，这小子就算能耐再大，也不可能翻得出的自己手心。

　　不知不觉间，兰斯洛特距离当初自己教导宫浩时定下的“只教一点”的标准越来越远。

　　—————————————————

　　今天要捕捉的魔兽不多，宫浩和兰斯洛特早早回来。兰斯洛特自是隐居小屋，宫浩则还要回来忙着藏书馆记录和检查各区域仆役的工作状况。

　　看看时间还早，宫浩决定先去看看56号区域。

　　“嘿，红，你又在假扮你老婆了？”宫浩笑着对那只雄性炽焰鸟“红”说。

　　红仰天长嘶了一声，显然很不服气。

　　尽管炽焰鸟在人类看来一模一样，无论羽毛，毛色都无二致，但是宫浩还是找到了他们的一点区别。

　　当他们高兴的时候，红与绿都会抖起翅膀仰天长嘶，在这个时候观察它们的眼睛，就会发现雄性炽焰鸟的眼珠会微微泛红，而雌性则有些泛绿。所以宫浩就为他们取名红与绿。

　　除了观察眼睛外，更简单的办法就是观察它们的行为。绿比较爱干净，经常有事没事就清理自己的羽毛。红则性情暴戾许多，总喜欢待在笼子口。

　　他知道那里是他唯一能出去的道路。

　　而每当到了绿抽血的时候，红就会把妻子赶到笼口去，然后自己做出清理羽毛的样子……即使到现在，红依然希望能够骗过仆役们，还好这次仆役们换了魔法号牌。

　　不过对于宫浩，红与绿的态度要好许多。

　　可能知道是宫浩救了红的缘故吧，红从不对宫浩发脾气。

　　这刻看到宫浩过来，红对着宫浩叫了几声，看那意思，我又没露红眼珠，你怎么还能知道我是红呢？

　　没道理他还没看号牌就知道自己是红的啊。

　　宫浩打开笼门走了进去，摸摸守在笼口的绿的脑袋，对红说：“你是不知道你守在笼口的样子有多吓人。绿可没你这毛病，你装绿装得很象，可绿装你就装得就不象了。”

　　原来是这样啊，红晃了晃脑袋，仰天叫了几声。对于老婆的“不合作”，他也很无奈。如果当初埃杰能有这样敏锐的观察力，也就不会出现红差点死去的事情了。

　　“好了，今天该把绿放出去玩玩了，你需要我在这里陪你吗？”宫浩说着，关掉第一层魔法屏障，把绿送出了笼子。

　　一出笼，绿立刻展开双翅，盘旋着铁笼飞翔起来，发出了欢快的啼鸣。

　　每天放一只炽焰鸟出去散散心，这是宫浩的提议。

　　自从红健康归来后，安德鲁也觉得这是个不错的做法。

　　他到不是出于仁慈。

　　炽焰鸟能够得到更多的自由机会，心情愉悦，身体康复能力就更出色，抽血也可以多抽点了。

　　红看着笼子外的绿恋恋不舍的样子，对着绿叫了几声，看来是催促妻子尽情地出去开心一番。如果可以，他或许会希望妻子永远都不要回来。

　　宫浩走到红的身边，轻轻抚摸着它的翅膀。

　　这是一个非常危险的动作，炽焰鸟可是九级魔兽，当初兰斯洛特一个人面对两只炽焰鸟，在二十多个傀儡武士和海因斯给他的那些炼金道具的帮助下才勉强打败它们，并擒获回来，代价是所有的傀儡武士全灭，听说还损失了某个高级傀儡。

　　魔法囚笼会禁锢住炽焰鸟的大部分力量，但即便如此，靠近它也是非常危险的一件事。除了拥有强大的火焰喷吐能力，它们的钢爪，铁翼，还有那长而锋利的尖喙，每一样都能置人于死地。仆役每次抽取炽焰鸟的血液，都要事先将它麻醉。大炼金师海因斯的麻\*醉药剂非常强力，对绝大部分魔兽都能起作用，反到是那只七级毒蟒，抗毒能力超强，麻醉对它无用，所以才需要兰斯洛特亲自动手，并教导宫浩斗气的修炼方法。

　　不过对于红的恐怖，宫浩可不担心，因为红不会对他下手。

　　他轻抚着红的光洁火羽轻轻说：“我知道其实你也想出去。你很想和自己的妻子一起在天空飞翔，自由自在，对吗？而不是象现在这样，每天只有在牢中才能相聚……”

　　“是的，红，我和你一样，也被困在这个岛上了。我也想要自由，想要出去。相信我，红，再没有人比我更了解你的遭遇了。因为我们根本就是同命相怜。”

　　宫浩轻轻地诉说着，也只有在这个时候，他才能说一些自己的心里话。他不知道红能不能听懂，但他知道红一定可以感受到他心中的悲哀。

　　红垂下了他高傲的头颅。

　　元素鸟是大型鸟类，站在地上，几乎与宫浩等高，不过下一刻，它开始收缩自己的身体，口中不停地喷吐着火元素。

　　随着火元素能量的喷发，它的身体渐渐变小，就象是一只普通的小鸟，停留在了宫浩的肩头。

　　宫浩从口袋里掏出一些红最爱吃的火榛，任由红的尖喙在他的手心叨啄。

　　宫浩曾经在记录中看到过，有些魔兽可以自由控制自己身体的大小，这使它们可以更加自由的来去一些特殊区域。这种将身体放大或缩小的过程，其实通过能量的吸收与释放造成的。

　　尽管宫浩并不知道对炽焰鸟来说，在这个时候缩小身体有什么意义，但从它停留在自己肩头这个行为来看，他显然是在表达自己的友谊。

　　尽管红不会说话，但这并不妨碍他用自己的方式来表达情感。

　　这是对宫浩的肯定，也是对他曾经帮助自己，并且到现在还在尽最大努力让他们生活的快乐的谢意。

　　宫浩开心地笑了。

　　就在这时，芬克突然急匆匆地跑了过来。托宫浩成为仆役长的福，也托他那天对芬克的劝告，芬克幸运的一直留到了现在没有被带走。

　　一看芬克那急切的样子，宫浩知道，怕是又出什么事了。

　　果然，下一刻芬克大叫起来：“修伊，修伊，一艘船，有一艘船来了！”

　　“什么？”宫浩大吃一惊：“这不可能！自由号还没到送货的时间。”

　　“不是自由号，是别的船。”芬克大叫道：“安德鲁大人去港口了，他要我告诉你让你也过去。看样子好象是来了什么大人物。”

正文 第十七章 大人物

更新时间:2010-1-16 15:45:08 本章字数:4596

　　艾薇儿.斯特里克扬起她那高傲的头颅，完全是用俯视的眼光看着前来迎接的安德鲁。

　　她穿着一件白色的华丽长裙，上面镶嵌满了各种宝石，拖曳在地上，就象在平地上掀起的波浪。头上还戴着美丽的花冠，手里则拿着一柄同样镶满宝石的权杖。

　　单膝跪地的安德鲁陪着笑回答：“尊敬的公主殿下，我的导师正在忙碌于实验。他几乎从不见任何客人，因为有太多太多的事情在等着他，需要他。”

　　“哦，是么？我以为我的存在应该比他的见鬼实验要重要得多。”

　　“那是自然，但是导师他并不懂得如何接待公主殿下。”

　　对于这位年纪还只有十二岁，就已经趾高气扬到好象全天下的人都应该趴在她的脚下，对她鼎礼膜拜的小公主，安德鲁也不能不陪着小心说话。

　　据说小公主是皇帝陛下最宠爱的女儿，为了她，斯特里克六世甚至曾经绞杀过几位大臣，因为他们没有按照公主的意愿向她跪拜。

　　该死的，这个刁蛮的，任性的，自以为是的公主，她千里迢迢跑到炼狱岛来干什么？

　　小公主很快就给了他答案：

　　“好吧，宽宏大量的我可以原谅他的无礼，反正我也不是为了他而来的。我听说炼狱岛上有一片尚未被破坏的原始丛林。正好我很想领略一下丛林风光，所以我就来看看了。我还听说这里有很多大陆现在已经绝迹的魔兽，我想我也许可以带走一只做我的宠物。安德鲁，你最好快点带我去参观一下我渴望的丛林风景，然后给我挑选我中意的宠物，因为我不会在这里停留太长时间。死亡之海又脏又臭，我可不想在这里弄脏了我的裙子。”

　　该死！安德鲁暗骂起来，炼狱岛不是风景胜地，这里的魔兽也不是人畜无害，可以让人随便玩耍的宠物。难道斯特里克六世搞不清这里是什么状况吗？竟然任由他的女儿跑到这里来作威作福？

　　上天保佑，如果她看中了某只魔兽而坚持要带走的话，少了某种实验材料的供应还只是小事，弄伤了这位公主殿下才是大事。

　　见鬼，我该怎么办？

　　安德鲁愁眉苦脸的样子引起了公主殿下的不满。

　　“嘿，你没听见我在说什么吗？我已经原谅了你的无礼，你应该立刻跪下来亲吻我的靴子。”

　　华贵的地毯顷刻间铺展开来，小公主走下地毯。

　　她比安德鲁矮了整整大半截，却用高傲的眼光扬头看着安德鲁，很显然，这种身高比例不利于她俯视对方，所以她很不满意。

　　“是，尊敬的公主殿下。”安德鲁无奈地跪下，亲吻了一下艾薇儿那珍贵的水晶鞋。

　　“好了，现在我们去你的城堡，我要看看那里到底有什么好玩的。”

　　公主顿了顿权杖。

　　一边走，她一边说：“我想要一只能骑的魔兽。它必须可爱，漂亮，它的毛色应该是白的，是那种纯洁的如银子一般闪闪发光的白，这样才配得上我的皮肤，它的血统应该是高贵的，至少要是七级以上的魔兽，因为它的主人是最高贵的斯特里克公主。最重要的是它必须听从我的命令，但我并不希望它的体型太大，因为我并不确定什么时候我会搂着它睡觉。我听说有些魔兽能自由地变大变小，我想要一只那样的。比如说独角兽。”

　　安德鲁无奈道：“公主殿下，独角兽这类魔兽，在炼狱岛并不存在，而且它们也并不能自由的变化体型大小。”

　　“这是为什么？”

　　“因为这类行动能力很强的魔兽，并不喜欢狭小的空间。炼狱岛虽然不小，却也不算太大。由于周围是死海，不利于独角兽这类魔兽的迁徙式生存。而且独角兽并非元素生物，而能够变换体型的，一般都是元素生物。”

　　“也就是说你们没有了？”

　　“是的，殿下。”

　　“那你们有什么？”

　　安德鲁沉思了一下，谨慎回答：“能够满足殿下需要的，我想并不是很多。而且它们大多很凶猛。”

　　“在皇室的威严面前，所有强大的存在都应该臣服。”公主高傲无比地说。

　　该死的，这个没脑子的公主，难道你还想让一只魔兽也跪下来舔你的靴子吗？安德鲁彻底为这位公主的刁蛮，狂妄和那已经极度膨胀的自大情怀所打败。

　　他觉得也许该换个人来伺候这位公主殿下。

　　至少象跪下来舔靴子这种事，他不想再做第二次。

　　安德鲁的目光停留在了身侧的修伊格莱尔身上。

　　或许这个小子能够解决问题。

　　他总是能够解决问题。

　　想到这，安德鲁说：“尊敬的公主殿下，其实我也不清楚这里到底有没有适合您的需要存在。要知道炼狱岛的生态环境我并不熟悉，毕竟我的工作是管理仆役而非捕捉魔兽。至于这里的珍奇生物，我同样不是最了解的。或许我可以为您介绍一位真正的专家，他应该可以解决您的问题。”

　　“我可以考虑接受你的推荐。”艾薇儿想了想说：“但我不希望那是个老头子。”

　　“哦，事实上他的年纪比您大不了多少。”安德鲁带着谄媚的笑回答。

　　他向宫浩招了招手。

　　宫浩很无奈地走了过来，从安德鲁说要为这位小公主推荐某位专家时，他就知道这份工作怕是逃不了要落在自己身上了。

　　不过与之前他总是努力争取的那些工作相比，宫浩觉得眼前的这份工作恐怕是最无意义的。

　　带一位公主去丛林里转悠，并挑选她看中的魔兽？这绝不是什么美差，对他的计划恐怕也毫无帮助。

　　尤其是这位公主看起来并不是好脾气，她似乎在认为全天下的人都该对她拜倒。

　　艾薇儿用轻蔑的眼神看着宫浩：“这个金发小男孩就是你说的专家？他看上去象个洋娃娃，长得很漂亮。我到是不介意收他做我的贴身仆人。”

　　安德鲁立刻回答：“他叫修伊格莱尔，是这里的仆役长。对于炼狱岛的很多魔兽都非常了解。不过我想他并不适合做您的仆人？”

　　“为什么？”

　　“因为他卑贱的身份完全配不上您那高贵的血统。您知道，象斯特里克这样高贵的姓氏，即使是使用仆从，也不可能使用这种有着卑贱血统的人，否则那会玷污皇族的名誉。”

　　“那真是太可惜了。”艾薇儿看看眼前的宫浩，她歪着脑袋想了想，然后指指宫浩：“你，带我去看看，有什么可以让我喜欢的魔兽。”

　　“是的，殿下，这就按您的吩咐去办。”宫浩将手放在胸前鞠躬回答。

　　有那么一瞬间，他曾经想过是否要借助这位小公主的手来帮助自己逃离炼狱岛，但他最终放弃了这个打算。

　　从虎穴跳到狼窝固然不是什么好主意，换一个不明是非的主子，其糟糕程度之怕更有甚于身体里潜伏的危机。

　　他不敢想象要是成为这位公主的仆人是否会遭遇到如“嘿，修伊格莱尔，我还没见过魔兽是怎么吃人的，你跳进笼子里让它吃给我看看。”这样的局面。

　　看这位公主盛气凌人的样子，那并非是不可能的。

　　还是继续留在这里吧，至少那样他还有报仇的机会。

　　————————————————

　　尽管修伊格莱尔曾经在南威尔镇的哈登男爵家做过下人，但是一位落魄贵族的生活方式显然不能用来参考皇族的。

　　这位年仅十二岁的小公主出行一次排场之大，完全令宫浩感到震惊。

　　整艘船上带来了大约一百二十名仆役，全部是用来伺候小公主殿下的，据说由于这次是前往死亡之海，所以小公主殿下已经把她能带的人选删减又删减了。

　　而在这位公主殿下的护卫人员中，至少有两位红袍法师，四位黑袍法师及同等人数质量的高阶武士。

　　魔法师的分阶并不象武士那样分为十级。他们一共只有七级，以金紫红黑白蓝青灰八种颜色为区分，其中灰色的为学徒。

　　不同的职业分等各自都有所不同，比如魔兽的分阶也不是十个等级，而是十二个等级。这主要是由于人类对魔兽的认识也是随着时间的增长逐渐加深。当某种被评定为十级的魔兽最终证实并非是最强大的存在时，迫不得已就必须再向上增加级别数字。即使到现在，人们也不敢说是否还有什么新的更强大的超等级魔兽存在。

　　不管怎么说，小公主身边如此强力的守护力量，足以迅速抹平一个城市。

　　据说这同样是人员精简后的结果。

　　这也难怪，在这片陆地上，兰斯帝国正在迅速壮大着，他们的敌人却在逐渐走向衰败。

　　帕得里克.海因斯为帝国建立的魔偶军团正在按照皇帝的意志征服各地，据说前不久在一次战斗中，兰斯帝国再一次获得了大胜，击败了北大陆三大帝国中的佛朗克帝国，消灭了他们的一支精英兵团。佛朗克帝国被迫与乔治亚帝国联手，共抗这个不知从何时起拥有了数量如此众多的傀儡战士的兰斯帝国。

　　如今的兰斯帝国，正处于如日中天的上升阶段。

　　据说艾薇儿.斯特里克出生时，当时还只是小国的兰斯王国正在进行一场至关重要的决战。胜利的消息与小公主出生的消息同时送来，当时的斯特里克五世认为是小公主为国家带来了幸运。

　　他因此确立了自己的二儿子的继承人地位。

　　斯特里克六世托女儿的福上位，因此对这位小公主百般宠爱，这使得这位公主殿下的显赫随着帝国实力的强大做着同步的上升。

　　华丽的地毯几乎是从港口直接铺到城堡，这些在他人眼中名贵无比的艺术珍品，在公主看来仅仅是她用来防止自己沾染污浊的工具。

　　由于丛林中的道路并不好走，也不利于地毯的铺设，因此这位公主殿下的扈从武士，魔法师和仆人们几乎是一起出手，抢在公主上路之前就把从港口到城堡地段的所有树木砍伐一空。

　　宫浩惊愕地发现，这位公主殿下的手下几乎是在一刻钟之内，就在复杂难行的丛林中清理出一条通途，地面上铺以地毯，两边的树木上竟然还挂满了彩铃与绸缎，将一条丛林小道顷刻间变成了一条星光彩道。

　　不得不说，权力永远比任何魔法都更加神奇。

　　或者说，权力本身就是一种禁咒级的魔法。

　　那些所谓的魔法师超脱于权力之外的说法，在宫浩的眼中被彻底颠覆，他可是亲眼看到有好几位魔法师一起使用法术，就为了让地面变得平整一些，干净一些。

　　这也是他第一次见识到魔法师们使用法术，他们看起来确实强大极了，只是轻轻地念动咒语，就能达到一些非常特殊的效果。他甚至能感应到这些法师在使用魔法时身边元素波动的迹象与自己的元素感应非常相象。

　　只不过他们能够控制和使用元素，而自己却只能感应罢了。

　　宫浩不无恶意地想到，以这位公主殿下的行事风格看来，假如自己带着这位公主在整个丛林中走上一圈，那么估计整个炼狱岛丛林也将随之消失。

　　看起来这位公主的到来，将会让海因斯和安德鲁好好头疼一阵子了。

　　或许该想办法留她多住一段时间。

正文 第十八章 朋友

更新时间:2010-1-16 15:45:11 本章字数:5548

　　对于艾薇儿.斯特里克来说，这是她第一次有幸见到如此数量众多,品种各异,形态奇特的魔兽与魔植。

　　“哦，这只白色的小熊好可爱，它是什么？”

　　“那么那只彩色的鹦鹉呢？”

　　“那不是鹦鹉，公主殿下，那是一只七彩鸟，能变幻很多色彩，它的天赋能力就是和自己栖身的环境隐形。它的实力并不强，但它的逃跑能力一流。海因斯大师运用它身上的色囊发明了一种模拟药剂，可以帮助人暂时与周围的环境融合起来。”

　　“那么那只大猫是什么？”

　　“实际上。。。那是一只黑斑豹，公主殿下。”

　　在面对新鲜事物时，宫浩发现这位公主殿下的表现其实和普通的女孩并没有什么区别。她一样会好奇，一样会兴高采烈，一样会沮丧。只要不是在身份贵贱这个问题上太过纠缠，那么她至少并不是一开始表现得那么可怕。

　　唯一的问题是，这位公主的身边永远跟随着一大群人。每当她试图做些什么时，就会有一批下人过来劝说：“公主殿下，以您高贵的身份实在不适合过于接近这种低劣的生物。”

　　宫浩开始明白是什么让这位公主殿下如此盛气凌人了。

　　传说中的那些公主，温柔，大方，就象笼中的金丝雀，总在渴望着放飞。

　　但事实上这些全都是放屁。

　　一百个公主里可能才会出现一个温柔的，而且是相对性的温柔。

　　她们出生的环境注定了她们在阿谀奉承中长大，她们受到的教育告诉她们，她们天生就比别人高贵。她们想要什么几乎是张手就来，天长日久，使她们习惯了这样的生活。

　　她们或许会有抱怨，但那来自于对人性天生的不知足。让她们放弃公主的高贵身份与下人去谈平易近人？得了吧，这种自降身份的事不会给自己带来任何好处。恰恰相反，会有一些下人趁机以为主子好欺。

　　艾薇儿公主显然就是在这种环境下长大的，她受到的教育就是时刻被人们提醒着她的高贵，让她以为她什么都可以得到，并且这一切都是理所当然。

　　当然，在绝大部分情况下的确如此，可在某些情况下就不同了。

　　比如现在。

　　那只总要被磨牙的剑齿兽引起了公主的注意。她高兴的大叫起来：“看哪，它好威风！快把它牵出来，我要骑它！我决定就用它来当我的坐骑！”

　　一位红袍大法师吓了一跳，连忙说道：“公主殿下，这是一种非常凶猛的魔兽，我想它并不适合成为您的坐骑。而且它也不适合被放出来。”

　　公主瞪着眼看那大法师：“克洛斯，我不需要你来告诉我该喜欢什么又或者不该喜欢什么，更不需要你来质疑我的决定！”

　　人小口气不小，老气横秋！

　　大法师一脸地无奈。

　　剑齿兽被牵了出来，套上粗厚的铁链，几名高级武士死死压制住它，不让它有发威的机会。不过尽管如此，这只难得自由一回的剑齿兽还是发出了惊天的咆哮。

　　吼声震耳欲聋。

　　公主用权杖指着那只剑齿兽大叫：“我命令你跪下来，从此听我的指令，成为我的坐骑！”

　　唉，命令一只魔兽向自己下跪，这种荒谬的行为果然是这位小公主干得出来的事啊。

　　宫浩心中暗笑。

　　他开始理解为什么古今帝王总会做出一些常人所不能及的蠢事了。

　　比如那位世界著名的罗马帝王尼禄会下令焚烧自己的帝都罗马城，仅仅因为他想证实他有任意处置自己财产的权力。又比如罗马尼亚的大公格拉克拉曾经因为中亚商人没有向自己行脱帽礼而将他们的帽子全部钉在他们的脑袋上。

　　甚至有某位教宗命令大山向自己走来，某位皇帝命令海水退潮，某位大将更是对空中飞射的箭雨下令，命令它们不许飞射自己……

　　极度膨胀的权力，让人的精神也随之疯狂，他们以为自己可以命令一切，指挥一切，并陷入到一种精神上的不正常状态中。相比这种令人匪夷所思的命令，纣王的酒池肉林，幽王的烽火戏诸侯，不过是再正常不过的行为罢了。

　　至少后者只属于行为上的奢侈，而不属于精神上的疯狂。

　　看起来这位小公主也是如此，十二年的生长环境令她以为她可以指挥一切，包括魔兽，但是很显然，剑齿兽并不吃她那一套。

　　它向着这位公主殿下大声咆哮着，如果武士们敢松开铁链，相信它会毫不犹豫地将这位有着“高贵血统”的公主殿下撕成肉末。

　　不过看起来这位公主殿下受到的荼毒并不是太深。

　　因为下一刻，她竟然并没有发怒，而是惊奇地望着那只剑齿兽，然后问宫浩：“为什么它会拒绝我？”

　　哦，我的天啊……原来根本就是个什么都不懂的小姑娘。

　　宫浩发现，在这位公主殿下盛气凌人的背后，隐藏着的竟是深深的无知。不过从她被忤逆后并没有象自己想象的那样下令杀死这只剑齿兽，反而是问询自己为什么这一点来看，这个小姑娘的本性至少不是那种嗜血残杀的一类。

　　她只是本能的以为从没有任何生灵会拒绝自己，却还没有学会在被拒绝后用她的怒气来抹杀一切反抗者。当权力无用武之地时，小姑娘的好奇心反而占据了上风。

　　或许她还有药可救。宫浩想。

　　“事实上……公主殿下，我想世俗的权力对它并不起作用。毕竟对于魔兽而言，您的高贵根本不是它们的智慧所能够理解的。”宫浩小心的回答。

　　小公主开始皱起了眉头，她喃喃自语：“如果是这样的话。。。或许可以签订魔法契约。这样我想让它做什么它就得做什么了。”

　　“……事实上，公主殿下，我想就算是签订契约也没有作用。”宫浩不得不提醒这位公主。

　　“为什么？”公主很诧异。

　　“魔法契约的核心在于一旦签订之后，主人对于自己的魔兽就拥有了生杀权力，可以随时随地剥夺它的行动能力，包括它的生命。一旦主人死去，魔兽也会随之死去。但是这也意味着，这是一种强行的束缚，并不是让魔兽心甘情愿的顺从。历史并不缺乏由于主人虐待魔兽，从而导致魔兽发动突袭，与主人同归于尽的事例。契约有时候并不是一种安全保证，处理不好的话反而会给自己带来危险。由于签订了契约而丧失了警惕心，最终死在自己的契约兽利爪下的例子已经太多了。因此，魔兽契约的签订，通常是建立在双方已经有了一定的感情基础上，契约本身只是一个保障，而非一种手段。剑齿兽是一种非常骄傲的生物，它轻易不会低下自己的头颅任人趋使。如果您强行签订契约。。。公主殿下，那是对你生命安全的威胁……没人能保证剑齿兽会不会为了自由与荣耀而选择同归于尽的道路。”

　　宫浩的说话，不仅引起了艾薇儿的惊奇，甚至连旁听的几位法师都大感诧异。

　　那个叫克洛斯的红袍法师忍不住问道：“你是怎么知道这些的？”

　　宫浩立刻回答：“我在岛上的藏书馆工作，您知道那里有很多关于魔法的记录。尽管炼金师并不是真正意义上的魔法师，但一些必要的魔法理解还是很需要的。魔法契约是一种普通法术，有所记载并不稀奇。”

　　“原来如此。”克洛斯点了点头，他发现眼前的这个少年仆役似乎有些不简单。

　　“这么说，我就拿它没办法了？”她有些泄气。

　　“请不用担心，如果您只是偶而想骑一下的话，或许我可以帮忙。”宫浩道。

　　众人同时一惊。

　　只见宫浩走向那只剑齿兽，微笑着看它：“嘿，暴牙，你又不乖了。”

　　剑齿兽看看宫浩，口中发出几声低低的呼噜声，然后无奈地趴在了地上。

　　宫浩走了过去，用手抚摸着它厚大的脊背，那剑齿兽竟然不反抗。

　　宫浩抬头看着艾薇儿说：“暴牙的脾气不好，但不是一点智慧都没有。它的牙齿一直以来都是炼金师需要的重要材料，可是每天给它磨牙，它也会很不舒服。前段时间我为它找了一种药物，可以暂时中断它的传感能力，让它在磨牙时感觉不到什么难受。它很感谢我，所以对我比较友好。”

　　“原来是这样。那么说你可以骑它了？”

　　“不。”宫浩立刻摇头：“无论是对魔兽还是对人来说，自由都永远是最可贵的。如果现在放开它的话，那么它或许不会伤害我，但一定会立刻逃跑。”

　　“那真是太可惜了。”

　　“不过要是有铁链牵着它，让它知道自己无法逃跑的话，那么骑着它走上一段却应该是可以的。”宫浩笑着回答。

　　小公主的眼睛亮了起来：“那么你可以帮我骑上它吗？”

　　“是的，但那并不简单。”

　　几名法师同时叫了起来：“公主殿下，不可以啊。”

　　“闭嘴，你们真没用，还不如一个仆役呢。”

　　“可是那很危险。”

　　“正因为有危险才需要你们。如果只能处在安全的环境中，因为有危险就不去做的话，那还需要你们做什么？”

　　宫浩苦笑，这位小公主到还真会强词夺理。

　　这就是强权者的逻辑吗？随意，任性，自以为是，自己闯祸，后果则由属下承担。

　　不负责任是对他们行为的最好写照。

　　这下可好，所有愤怒的眼神现在全朝自己射了过来。如果小公主有个什么闪失的话，估计他们会把自己大卸八块。

　　不过宫浩却无所畏惧：“公主殿下，如果你真想骑上它，那么至少要做到几件事。”

　　“你说。”

　　“首先，请放下权杖，然后再换一身普通的衣服。您头上的花冠可以保留，但是鞋子也必须换掉。”

　　“为什么？”

　　“公主殿下，华丽的装饰对魔兽而言没有任何意义，恰恰相反，那些东西让您和它的距离疏远了。如果你想骑上它，就要向它表示你没有任何敌意。尽管世俗权力对魔兽并没有意义，但它可以从这方面看出来您的地位。当您去除了这些东西时，意味着您正在为它做出牺牲。您让它理解到您为它放弃了您的高贵，您的荣耀，还有您对它的指挥欲望。对魔兽来说，行动永远比语言更有说服力。”

　　“可是我并不打算为它放弃这些。”

　　“公主殿下，这只是暂时的。重要的是如果您想得到一些，有时就必须失去一些。”

　　“我从不失去任何东西，除非我不想要了。”

　　“但是对于魔兽来说，只有这样才能证明您的诚意。公主殿下，我想它从未见过有一位公主为它放弃高高在上的地位，与它平易相处。这能感动它。为什么不去尝试一下呢？公主殿下，你会发现仅仅是换掉衣服不会对您造成任何损失。您的扈从也绝不会因此而敢对您有丝毫不敬。”

　　艾薇儿有些犹豫，不过她最终还是照做了。

　　小女孩天性的好奇心和不服输的心态战胜了后天培养的高傲，宫浩那出色的口才也同样达到了理想中的效果。不过她嘴里还是嘟囔道：“如果它不让我骑，我会让你受到严厉的惩罚。”

　　换上了普通服饰，不再手持权杖的公主，看上去要顺眼多了。

　　“那么接下来，请您慢慢走近它。记住，把呼吸放匀，不要生气，不要愤怒，在魔兽的世界里，血统没有高贵之分，没有上下之别，只有朋友与敌人。现在对它说……我是你的朋友。”

　　“我是你的朋友。”

　　“不是用嘴，而是要用心，用心去说。”

　　“我……是你的朋友。”小公主微微说道，她皱了下眉头：“格莱尔，朋友是什么？”

　　“一种可以和你平等论交的人，不是你的下人，不是你的奴隶，不必向你下跪，不必向你乞求。”

　　“这不可能，除了我的父亲，母亲，兄长，没有人能和公主平等。”

　　“那是因为你不知道有朋友的美妙。”

　　“有朋友是一件很美妙的事吗？”

　　“是的，公主殿下，或许有一天，你会需要朋友。”

　　“那么就从现在开始吧。”

　　小公主艾薇儿闭上眼睛，喃喃自语：“我……是你的朋友。我不会对你高高在上，不会对你下任何命令。你和我平等论交，不必向我跪拜，不必乞求我的恩赐与怜悯，宽恕与同情。你……就是我的朋友……”

　　她面对着那只剑齿兽轻轻说话，全然没注意到剑齿兽的旁边还有一个“卑贱的仆役”。

　　宫浩就那样静静地望着这位小公主。

　　他觉得这位公主真得不是一无是处。

　　她只是太缺乏正确的教育了。

　　一旁的剑齿兽，眼中对艾薇儿的敌意已然渐渐消失。

　　在宫浩的搀扶下，艾薇儿轻轻坐上了剑齿兽的后背。

　　尽管一众高级武士和法师都谨慎小心，随时准备出手救公主，不过事实上，没有发生任何危险。

　　到底是艾薇儿的话语起了作用，还是宫浩的安抚在引导一切，没有人说得清楚。

　　不过这一刻，所有人都惊奇的发现，似乎就是那么一小会功夫，那个高傲的，令所有人都头疼的公主殿下，突然间变得温柔起来了。

　　她看上去开始象一个真正的小姑娘了。

　　天啊，这个仆役到底是什么人？他怎么能让公主变成这个样子的？

　　所有人都震惊莫名。

正文 第十九章 去丛林

更新时间:2010-1-16 15:45:13 本章字数:5066

　　宫浩觉得自己的麻烦好象又多了一些。

　　对于上位者来说，给下人更多的服务自己的机会，或许就是对他们最好的奖励，不过对宫浩来说，如果辛苦表现的最终成果只是让自己更加卖力地去为某人服务，那可不是他想要得到的。

　　当天晚上，城堡的大厅成了这位公主的晚宴场所。

　　小公主本人高坐在用珍贵玉石砌成的长餐桌前，大约十二名仆人端着各色用珍贵器皿盛制的菜肴，沿着餐桌一线摆开。穿着黑色燕尾服，戴雪白手套的高级仆人为公主切割菜式，用水晶制作的酒杯里盛放着仿佛紫色玛瑙般晶莹的美酒。

　　一位仆人为公主奉上一只去了壳的虎虾，小公主略微品尝了一下，皱起了好看的眉头：“为什么没有香草酱？”

　　仆人恭敬地回答：“公主殿下，香草酱已经用完了。这一次出来的匆忙，有很多材料没法携带太多。”

　　没办法，谁让这位公主出行一次，就仿佛要把整个家都搬出来呢？就连这餐桌都是她一路带过来的。

　　“没有香草酱我没法吃，把它扔掉吧。”小公主气呼呼地鼓起了腮帮子。她开始抱怨：“你们这些人就没有一个能帮得上我的。”

　　然后她看看站在一旁的宫浩。

　　宫浩很无奈：“殿下，我的确知道有种东西可以代替香草酱，而且炼狱岛上就有。”

　　“我就知道你比他们都强。”小公主开心起来。

　　“不过这种东西和香草酱有所不同，它是一种魔性植物，哦，请不要误会，它没有毒，只不过在食用之后会产生轻微的醉酒效果。”

　　“醉酒？”

　　“对，它能发出一种类似于酒香的气息，非常好闻，可以用来制作美食，也可以用来提炼加工美酒。事实上它用来做菜的效果更胜于香草酱，通过您的食谱，我大致可以看出您对食物的喜好习惯。我想……您会喜欢它的。”

　　“那就把它弄过来。”

　　“我很遗憾，公主殿下。炼狱岛是为帝国研制武器的地方，并不是美酒生产基地。所以这种魔植城堡里并没有收录，必须到城堡外的丛林中去寻找。我也是最近跟随兰斯洛特大人捕捉魔兽时才发现的。尽管我非常愿意为您去采摘那些魔植，但我想今天晚上，你怕是无法享受到了。”

　　说到炼狱岛丛林，小公主的眼睛亮了：“你每天都要出去捕捉魔兽吗？”

　　“确切地说，是跟随兰斯洛特大人。不过今天您来了，我想明天兰斯洛特大人只能独自成行了。您在炼狱岛的期间，我的唯一工作就是陪同您，让您开心。”

　　“哦，不必耽误你的工作，我正打算去丛林中转转。我想我们明天可以一起去，我正想看看丛林的景色。”

　　宫浩越发无奈起来：“如果是那样，我想公主殿下您一定会失望的。”

　　“难道丛林不好玩吗？”

　　“不，丛林很有趣，有许多我们从未见过的魔植，魔兽。它们有的非常美丽，披着华丽的羽毛，有着各种鲜艳的色彩，还有一些有着非常奇特的生存方式，一定会令您大开眼界。但我可以肯定，如果您明天去了，恐怕您什么都看不到。”

　　“为什么？”小公主想不明白。宫浩觉得她已经大有进步了，至少她没有说出如“我是公主，它们应该出来迎接我”这类的话来。

　　宫浩这才回答道：“是这样的，公主殿下。您是世俗世界中至高的存在，您的周围总是围绕着大批的仆人，侍女，武士，还有魔法师。他们随时随地为您服务，这一切都是因为您的高贵。但正是因为这种高贵，在让你享受到人类世界的美好的同时，也必然会失去一些其他的东西。”

　　“比如丛林？”

　　“是的。人类与自然可以说是相互扶持又相互对立的关系。如果以您现在的情况前往丛林探秘，您会发现丛林中的景色只是一些枯枝烂木，除了一些叫不出名字的动物和一堆叫不出名字的植物外，没有任何可以吸引您的地方。我猜您会发现，这地方甚至还不如温灵顿皇宫中您的自家花园，至少那里的花朵一定开得非常鲜艳。所以要想领略丛林的美妙，您就必须抛弃人世中的繁华，将自己融入到自然中去。”

　　“就象白天对待那只剑齿兽那样？”

　　“比那更多。”

　　“要怎么做？”

　　“不能携带随从，只有你和我，还有兰斯洛特大人三个人。人越少越好。”

　　“这绝不可能！”所有的魔法师和武士同时高叫起来：“公主绝对不能在没有扈从的情况下独自上路！”

　　艾薇儿眨动着水汪汪的大眼睛看宫浩：“没有别的办法了吗？”

　　“公主殿下，人类与自然在很大程度上是对立的存在。我们不可能在保持自身的同时去体会它的美妙，而只能将自己融入它的氛围中。过多的扈从，会将这片原始丛林变成繁华的人类世界……相信您已经看够了人类的繁华，并不需要在这里寻找。要想体略丛林的美妙，您就必须放弃扈从，否则丛林不会接受你。想一想吧，大队人马的进入丛林，将所有的道路铺成平整的石子路，所有的魔兽都被吓跑，连植物都不敢开花……那与您在自家花园中散步有什么区别吗？您要想在丛林中体会乐趣，就不能让太多的人烟打扰丛林的宁静，不能让太多的外来力量改变这里的生态，只有这样，您才能体会到那种您从未感受过的享受。”

　　小公主托起了可爱的下巴：“唔，你说得很有道理。”

　　“那么公主的安全怎么办？”一名武士愤怒叫嚷：“丛林可不是什么安全地带。那里有吃人的魔兽！”

　　“关于这个问题，我想兰斯洛特大人可以解决，他可是不弱于诸位的天空武士，而且也比诸位有着更加丰富的丛林生存经验。如果你们还是不放心的话，那么还有一个折衷的办法。”宫浩彬彬有礼地回答。

　　“什么办法？”

　　“用傀儡武士。”

　　“用傀儡武士？”众人互相看看：“难道那东西就不会影响丛林了吗？”

　　“傀儡武士不是人类，只是人类制造出来的战斗魔偶，而且绝对忠心，听话。他们不会交谈，不会主动打扰丛林的宁静。他们不是生命，没有生气，就象是一块会走动的石头，再多也不会惊扰魔兽。在没有危险的情况下，它们就等于是不存在的。没有主人的命令，他们甚至不会主动反击。所以，傀儡武士是最好的解决方法。当然，我可以保证我绝不会带公主殿下进到危险区域的，而且也没有那个必要。就景色而言，越是危险的区域，景色反而不尽美妙。毕竟顶级魔兽生存的区域，很少有其他生灵存在。而丛林的美妙之处，就在于那多姿多采的生命形态……”

　　“这样啊。”小公主点了点头：“那明天就把所有的傀儡武士全部调集过去。”

　　“恩……”宫浩苦笑：“公主殿下，没必要这么多，而且傀儡武士也需要有人操纵。所以我们至少还要再带一个人……安德鲁大人或者皮耶大人。”

　　“你不是说过人越少越好吗？”

　　“是的，公主殿下。”

　　“那么就没必要带那个对我不敬的家伙了。让他把操纵傀儡武士的方法教给你，由你来指挥傀儡武士，明天负责保护我。”

　　宫浩把头缓缓低了下去。

　　“谨遵您的意旨，公主殿下，但那需要海因斯大师的许可。”

　　“他会同意的。”

　　“是，殿下。”

　　终于成功了！

　　宫浩知道自己正在朝着自由的方向大踏步前进！

　　————————————————

　　控制傀儡武士并不复杂。

　　这种傀儡武士受制于专门为它们制造的指令牌，而非指定的个人。毕竟炼狱岛上炼制的这些魔偶最终的目的是为帝国服务，如果无法转让控制权，岂不是意味着海因斯得自己亲上战场了。

　　从海因斯那里拿到指令牌，宫浩很是仔细地观察了这种物品的制作。上面刻满了细密的魔法符纹，只要把它佩带在身上，周围所有的傀儡武士都会听从你的吩咐。

　　宫浩并不认为以目前的局势自己可以将它占为己有，但这并不妨碍他提前了解这东西的制作秘密以及提前熟悉傀儡武士的指挥技巧。

　　也许在以后的日子里，他都不会再有机会象现在般接触到关于傀儡武士的核心机密。必须趁此机会，将所有能掌握的全部掌握。

　　他暗暗将所有的魔法符纹的刻画线路，咒语，全部偷偷地记下，了解它的制作成分，所使用的材料，然后尽可能的去熟悉这些傀儡武士的运用技巧，下达各种指令。

　　为了保证公主的安全，安德鲁交给宫浩五十个傀儡武士。

　　再加上兰斯洛特一路随行，大致可以保护艾薇儿的安全。

　　第二天一早，三个人出发了。

　　兰斯洛特对陪伴这样一位骄横任性的公主可没有丝毫兴趣，所以以开路的名义走在最前面。后面则是大批的傀儡武士默默随行。

　　宫浩则和艾薇儿走在一起。

　　这是第一次，艾薇儿和一名下贱的仆役一起并肩在丛林中漫步，这对她来说感觉新鲜极了。

　　丛林里的路并不好走，一路坎坷波折，幸好艾薇儿听从了宫浩的建议，换上了普通的装束，否则她的裙子可就要遭殃了。

　　就在昨天，这位公主就是走在平坦的路面上也要铺上华丽的地毯，可是在宫浩的一番嘴皮子之下，这位公主殿下却开始穿着粗布衣衫，亲身走那丛林秘径，感受着钻山洞和将全身沾满泥土的的滋味了。

　　对她来说，这一切都是她从未经历过的，新奇的。尽管劳累，心中却开心无比。

　　她看到阳光透过高大的林冠，化成一片班驳的光影，柔和地洒在那片青草地上，若情人的手，温柔地抚摸着她的脸颊。远处幽深的林间，朦胧出一线神秘的光泽。

　　寂静的丛林，偶而能听到一些鸟叫声，清新的空气，冲淡了死亡之海上空的臭味。薄薄的雾气就象是一层轻纱，笼罩在人的身上，在光线的穿透中，映照出一片斑斓的色彩。

　　炼狱岛丛林自然神秘，宁静寂寥的环境，深深地吸引着艾薇儿，从喧嚣繁华的城市中回归到自然，感受着这片丛林特有的宁静与美好，的确能带给人心旷神怡的感觉。

　　毕竟还只是十二岁的小姑娘，还没有被俗世的繁华彻底颠覆对美好事物的追求，没有沉醉于权力的欲望，所以她很快就爱上了片宁静寂土。

　　“真是太美了，我从没想过自己一个人自由自在的行走会这么有趣！修伊格莱尔，我现在明白为什么你不让扈从跟随我来了。如果他们来了，一定又会把丛林里的大树全部砍倒，铺上地毯，挂上彩铃……哦，不，不该这样。那是对美好的破坏。”

　　“您说得对，公主殿下。”

　　“不要叫我公主，叫我艾薇儿。”她很认真地说。

　　宫浩有些惊讶。

　　此刻的公主，脸上沾满了泥土，衣衫也被树枝刮得破破烂烂。远离了那个一身华贵的公主形象，没有了众星捧月的扈从侍卫，在脱离了那个让她骄矜横蛮的环境之后，连带着让她的心境也随着这大自然的环境平和起来。

　　宫浩觉得现在的小公主比昨天初见时要顺眼多了。

　　小公主坐了下来：“我有些累了，格莱尔，能陪我坐一会吗？”

　　“好的，不过我想我该通知一下兰斯洛特大人。”

　　“不，不要叫他，让他去吧，就我们两个坐在这里。”

　　“好吧，公主。”

　　“我说过不要叫我公主。”

　　“为什么？我只是一个仆役。”

　　“因为我发现你说得很有道理。至少到目前为止，你都是对的，所以我想证实一下你说的另一件事。”

　　“什么事？”

　　“朋友，你说过有朋友是一件美好的事。你还说过，要想得到一些东西，有时你就必须放弃一些东西。公主是不可以有朋友的，可我想有个朋友。格莱尔，我想试试有个朋友的感觉。”

　　宫浩想了一会，点点头回答：“是的我想你需要一个朋友，一个能够让你看到你从未看到过的世界的朋友。”

　　“那么……我能叫你修伊吗？”小公主的声音清脆悦耳，如天籁之音。

　　“……是的你可以……艾薇儿。”宫浩无奈回答。

正文 第二十章 爱情鸟

更新时间:2010-1-16 15:45:15 本章字数:6471

　　宁静幽暗的丛林里，一对少男少女坐在一棵老树下，互相说着话。

　　艾薇儿惊奇地发现，眼前的这个“低贱的仆役”，丝毫没有她的扈从那样阿谀奉承的毛病。当她放弃了她那高贵的身份后，她发现与人平等论交原来是一件非常有意思的事，因为她可以听到许多别人从来不会在她面前说的话。而眼前的这个年纪和她差不多大的男孩，原来懂得竟是这样多，以至于他的说话生动有趣，总能令自己开怀大笑。

　　“蛇蜥可能是大陆唯一的左眼不知道右眼是什么的动物。它的眼睛经常是左右眼互相对看，然后好奇地打量对方。偶尔还会对碰，左眼撞右眼，看看到底谁更强大。”

　　“真有意思，还有呢？”

　　“至于血猿，它们可能是最接近人类的生物。它们群居，有着属于自己的部落和领袖。族长拥有很多的妃子。”

　　“就象我爸爸？”

　　“对，就象你爸爸。不过和你爸爸有所不同，血猿的部落族长必须经常接受部落里年轻力壮者的挑战。如果它失败了，它就必须让位，包括把它的那些妃子全部转让出去。”

　　“那是篡位，是谋逆，是造反！该把它全家处死！”小公主叉起了腰，气鼓鼓地说。

　　宫浩笑了：“你说得对，不过你要是再这样，我可就不敢说下去了。”

　　“好吧，我知道我可以命令你说，但就象你说的，作为朋友，我应该尊重你选择的权力。我发现偶尔退让一下也没什么不可以，你继续讲，我喜欢听你讲那些魔兽的故事。”

　　“那么我就再跟你讲一个关于炽焰鸟的故事吧。”

　　“炽焰鸟的故事？”

　　宫浩就把前些日子发生在炽焰鸟身上的事讲述给艾薇儿听。

　　当听到那一对炽焰鸟为了伴侣而相互争着让仆役抽血时，并且有机会逃离也不愿逃离时，她有些呆了。

　　“我不明白，它们为什么要这样做？”

　　“那是因为爱情。”

　　“我经常听人们说到爱情，可是爱情到底是什么？为什么我总是无法理解？”小公主有些迷糊。

　　“恩……这个嘛……就是有一种感情，会让一对男女，在经过相见，认识的过程中，先是成了朋友。然后他们彼此喜欢和对方相处，舍不得分开……如果分开了，就会想念对方，想到睡不着觉。”

　　“天天这样吗？”

　　“这个嘛……至少可以维持很长一段时间吧。”

　　“那他们会结婚吗？”

　　“也许。”

　　“那一定是很美好的事。”小公主的语气充满憧憬。

　　“是的，艾薇儿。”

　　宫浩想了想，肯定了这位公主的猜想。

　　“真是一个动人的爱情故事，修伊格莱尔，我喜欢这个故事。对了，你能带我去看看它们吗？”

　　宫浩想了想，点头道：“当然可以。我们过会回去就能见到了。但是炽焰鸟并不喜欢陌生人，我可以只带你去，但是带得人多了，它们恐怕不会给我面子。”

　　“没问题，我让他们全部都不要跟着我。”

　　“还有，在称呼它们的时候，要用他和她这个字眼，而不要用它，只有在群体称呼时才可以使用它们这个词。这是一种尊重，因为它们是有智慧的。”

　　“好的。”

　　下午回到城堡，宫浩果然如约带着艾薇儿去看炽焰鸟了。

　　此时被放飞的那只炽焰鸟已经回来了，笼中的一对炽焰鸟彼此依偎，看上去甜蜜之极。

　　“天啊，它们真美。”小公主痴痴地说。

　　“是的，公主殿下。”回到城堡，宫浩不再称呼艾薇儿了。不过艾薇儿依然叫他修伊，这个称呼令所有扈从都大跌眼镜。

　　看起来一个小小的仆役正在征服着这位骄横得令所有人都头疼的公主。

　　“炽焰鸟和极冰鸟都是元素鸟类中的稀有品种，它们都非常忠贞于爱情，所以也有人叫它们爱情鸟。相传如果有只爱情鸟落在某人的肩膀上，那就意味着他会得到美好的爱情。那是来自爱情鸟的祝福，灵验无比。如果有一对爱情鸟在一段时间内分别落在了某对男女的肩膀上，那么这对男女将来就会产生美好的，至死不渝的爱情。但事实上这只是个传说，因为人们需要的只是元素鸟的鲜血，而非它的祝福。所以元素鸟类也不会愿意去祝福人类。”宫浩不无遗憾地说道。这是昨天红落在他肩膀上后，他特别去藏书馆里查到的一个传说。

　　不过宫浩本人并不相信这点，红当时应该是在表达他的友谊。

　　“你说它们和你是好朋友？”艾薇儿问宫浩：“那你能靠近它们吗？”

　　“当然，它们只接受我的靠近。”

　　“我想看看。”

　　宫浩笑着打开笼子，走进笼中。

　　红与绿果然亲热地张开双翼，将宫浩包了起来。

　　宫浩抚摸着红那细长的脖颈对艾薇儿笑道：“尽管它们是很凶猛的生物，但它们一样会对朋友友好。所以说不要相信契约，要相信心灵，那比任何契约都来得有意义和有作用。”

　　“你真棒！”小公主眼中闪烁出崇拜的目光。

　　天知道在那之前这位骄横任性的公主从未崇拜过任何人，包括那位帝国皇帝。如果让她的父亲斯特里克六世知道自己的女儿用如此的口吻去评价一个仆役，恐怕会被气得生生吐血。

　　“在魔兽的世界，真诚与友情比权力更有魅力，比契约更有约束力。所以我喜欢和它们打交道，它们也喜欢我。”

　　“我能象你那样靠近它们吗？”艾薇儿羡慕地问：“我想喂它们吃东西。”

　　说着，她从口袋中掏出一把零食，都是自己平时最爱吃的：“它们吃这个吗？”

　　“不，它们不吃，但它们会感受到你的好意，只要你不再下命令对它们说这是公主的赏赐，你们必须接受和感恩。”

　　“我不会再那样做了，我发现这比下命令要来得有趣得多。”小公主俏皮地回答，脸上竟还抹上了一丝害羞的红云。看起来她也已经意识到自己昨天命令剑齿兽向自己下跪的做法有多愚蠢。

　　她试图走进笼子，靠近那两只体型庞大的炽焰鸟。

　　没想到红与绿同时仰天长嘶了一声，羽毛倒竖而起，现出狰狞气势。

　　这可把小公主吓了一跳。

　　宫浩连忙抚慰两只炽焰鸟：“不要急，别害怕，有我在它们不会伤害你的。”

　　“可它们不想让我靠近。”小公主很委屈，眼泪已经开始在眼眶中打转了。

　　宫浩想了想，突然叫了起来：“我明白了，炽焰鸟可不是剑齿兽，它们比那大家伙可要高等得多，仅仅是示好并不能轻易打动它们。”

　　“那该怎么办？”

　　宫浩连忙走了过来，拉住公主的手，这个无礼的举动吓了她一跳，宫浩却将手指竖在嘴边轻轻嘘了一声：“不要叫，炽焰鸟是尊重爱情的生物，当我向你有所表示的时候，它们就会象尊重我那样尊重你。”

　　就这样，宫浩拉着小公主的手，轻轻向炽焰鸟走近。

　　这一次，红与绿果然没有象刚才那样威风凛凛，恰恰相反，它们用好奇的眼神审视着宫浩和小公主。

　　看得出来，它们正在猜测，这两个人是不是也是情侣？

　　“我能摸摸它们吗？”艾薇儿问宫浩，她看着红与绿的眼睛眨都不眨，心情又激动又紧张。

　　“你可以试试，但动作要放缓慢，如果它闪避，你就把手收回来，千万不要硬来。”

　　小公主将左手缓缓伸了出去，被宫浩捏着的右手却始终不动。

　　绿没有躲避。

　　艾薇儿碰到了绿。

　　她轻抚着绿的羽毛，口中发出喃喃的迷醉声：“真棒……这是我第一次和没有签订过契约的魔兽接触，而且它们是那样的美丽。”

　　看起来，绿对小公主的善意并没有拒绝。她好奇地用自己的长喙顶了顶小公主，逗得她咯咯直笑。

　　这让她的胆子也稍稍大了起来。

　　“我能让她变小吗？”她问宫浩。

　　“你可以试试。”

　　于是小公主对着绿说：“你叫绿是吗？是修伊给你取的名字？你能变得小一些吗？”

　　只见绿仰天长嘶一声。

　　她向着天空吐出一道凶猛的元素火焰，击打得魔法囚笼直晃，也吓得小公主有些脸色发白。

　　随着元素火焰的喷吐，绿的身躯果然变小了。

　　就象一只彩色斑斓的小鸟，绿轻轻飞翔在空中，在小公主的头顶盘旋数圈后，落在了小公主的肩膀上。

　　“哦，她停在我的肩膀上了，你说过，元素鸟也是爱情鸟。它们要是停留在谁的肩膀上，就会祝福谁获得美好的爱情！”

　　公主兴奋地叫了起来。

　　宫浩也呆住了。

　　那一刻，他想起了昨天上午，这位公主来到的同时红也停在了自己的肩膀上的事。

　　就是因为这件事，他才去查了书，而就是因为他查了书，他才说出了爱情鸟的传说，却也正是因为这个传说，导致了绿降落到了艾薇儿的肩膀上？一切就象是冥冥中牵好的线，将天南海北的一对男女牵在了一起。

　　我的天啊，这……这不会真得就是爱情鸟的祝福吧？传说不会是真得吧？

　　去和兰斯帝国皇帝的女儿发生爱情？

　　宫浩从未动过这样的念头。

　　他只是想借着在稍稍改变一下这位公主的性格的前提下，能得到公主的友情，这对他在炼狱岛的生存绝对有着非常重要的影响，顺便再完成一下自己得到傀儡武士控制权的计划。

　　但他做梦也没想到，红与绿竟会分别落在了自己和艾薇儿的肩头。

　　这太可笑了。这位公主又刁蛮又任性，我怎么可能会爱上她？宫浩忍不住想。

　　再说我要是能活着离开炼狱岛，那么或许我这辈子最想做的就是摧毁斯特里克家族的统治！

　　可是现在，炽焰鸟却在祝福我们的未来会发生些什么？

　　不，我到宁愿认为这是一个诅咒。

　　想到这，宫浩有些哆嗦。

　　红用俏皮的眼神望着宫浩，仿佛是在告诉他，这不是诅咒，而是必然会发生的事。

　　即使你不认为那是一个祝福，也可以看成是一个预言。

　　宫浩大汗淋漓，现在就是打死他也不敢说出红曾经停留在自己肩膀上这件事。

　　—————————————————

　　一连三天，艾薇儿和宫浩的大部分时间都是在丛林中度过的，少部分则陪着红与绿在笼子里玩耍。

　　不知不觉间，那个原本骄横成性的公主受到一个仆役的影响，正在渐渐改变自己。

　　这些日子，她变得不再那么骄横，连带着整个人都显得美丽起来。她本就很漂亮，不摆出那套公主威风时，的确是个讨人喜欢的可爱小姑娘。

　　尽管目前的改变依然细微，渺小，尚远不能和十二年的熏陶相比，但是宫浩知道自己可以影响她，诱导她，让她知道在她已知的生活中，还有一些她从未接触到的，可以追求的美好事物。让她知道那远比无止境的追求权力与高高在上更有意思。

　　他已经在她的心灵中，成功地埋下了一颗温柔的种子。

　　自从那次停留后，绿就再没有停在公主的肩头上，这让艾薇儿有些可惜。不过从宫浩那里，她学会了人不可能永远被满足，有时候要懂得欣赏可惜，品味失落。

　　尤其是……炽焰鸟的爱情祝福如果被反复进行，那她的未来才叫恐怖呢。

　　不管怎么说，这位原本骄横无比的小公主在被宫浩用尽手腕剥除她的高傲地位后，终于感受到了一丝属于平民的快乐。

　　她可以自由地在丛林中欢呼跳跃，大喊大叫，说着各种天真的话，不用受管家，侍卫还有家庭教师的阻挠，不会有人告诉她这个不可以，那个不可以。

　　所有的礼仪全部废弃，所有的烦恼尽皆抛除，在这里尽情的感受自然，与丛林融为一体，与魔兽共同呼吸，观看雾气升腾，如潮海变幻，身边还有一个不以下人自居而以朋友自居，可以教训教导她却又不让她反感的聪明漂亮的小男仆。

　　她感觉开心极了。

　　只是每次回来，都要弄得一身泥土，害得一众扈从们抱怨纷纷，对宫浩大为不满，认为这个小子简直是要把公主给带坏了。不过只要公主开心，那就比什么都重要。

　　但是再快乐的时光也有结束的那一天。

　　艾薇儿终究还是要回去了。

　　临走的时候，艾薇儿对宫浩有些恋恋不舍。

　　她突然想起宫浩说过的话：有一种感情，会让一对男女，在经历相见，认识的过程中，先是成了朋友。然后他们彼此喜欢和对方相处，舍不得分开……如果分开了，就会想念对方。

　　她不知道自己离开后会不会想念宫浩，但是可以肯定，她现在舍不得离开这个金发男孩。

　　“如果可以，我真想带你离开。”她说。

　　炼狱岛上的一切，都由斯特里克六世直接指挥，他的女儿可以在这里放纵自由，但却绝不可以干涉岛上的行为。

　　安德鲁或许还要对这位公主殿下委屈一些，海因斯可不怕她。

　　直到现在，他连出来见这位公主殿下一次的兴趣都没有。

　　“我不能跟你去，但是你可以再来啊。”宫浩微笑道。

　　“是的，我会再来的。”小公主很肯定地点头。

　　然后她看向安德鲁：“安德鲁，我很满意这次你给我的推荐，我也很喜欢修伊格莱尔。明年我一定还会再来炼狱岛，因为我还没有得到一只我想要的魔兽，而修伊已经答应帮我物色一只了。所以我希望明年还是由修伊格莱尔做我的向导。”

　　安德鲁恭敬地低下头：“多谢公主殿下的厚爱，只是明年您要再见到格莱尔……”

　　他有些犹豫。

　　艾薇儿不满地问：“有什么问题吗？”

　　安德鲁连忙道：“不，没有任何问题，公主殿下，我向您保证，这绝不是什么问题。”

　　“那就好。”

　　宫浩暗中捏紧了拳头。

　　他再不用担心三个月后的危机了。

　　临上船的时候，小公主突然做了一件令人瞠目结舌的决定。

　　她举起一把身边武士的长剑，用剑鞘拍打着宫浩的肩膀：“修伊格莱尔，从今天起，你就是我艾薇儿.斯特里克的朋友。我任命你为我的守护骑士。任何人如果敢对你不利，都是对帝国威严最大的挑衅！”

　　这或许是最荒唐的，最不具备法律效力的任命。在未满十六岁，没有举行过成\*人礼之前，即使身为公主，她也没有权力自行任命守护骑士。不过这并不妨碍这位公主提前决定谁是自己未来的守护者。

　　所有人都看得发呆，那个小子到底有什么魔力，竟然能让一向都骄横得连太阳都要向她跪拜的公主提前指定一个“下贱的仆役”为她的守护骑士？

　　甚至连安得鲁都不得不认为，再大的苦差到了格莱尔这个小子的手中，都能让他变成美差，这个小子实在是太天才了。

　　反到是宫浩，在望着龙船的离开后，喃喃说道：

　　“希望再看到你的时候，你不再是初见时的模样。”

　　转头离去。

　　五天后，自由号来到，送来十八名仆役。

　　西瑟被送走了。

　　尽管他工作勤勤恳恳，但他已经干满了一年。

　　从来没有人能在炼狱岛上工作超过一年。

正文 第二十一章 秘密交易

更新时间:2010-1-16 15:45:16 本章字数:6354

　　死亡之海依然是那样的死气沉沉，除了每个月一次的自由号，这里再无别人进出。

　　小公主离开已经三个月了。

　　如果说以前大家看自己，可能还只是带着一些欣赏或佩服的眼光的话，那么现在大家看自己的眼神竟多少带了些敬畏。

　　是的，是敬畏，仆役们对他投来的是敬畏的目光，这是其他的仆役长从来没有享受过的，甚至连安德鲁对他说话也客气了起来。

　　在那之前，尽管宫浩的工作一直令安德鲁很满意，但他又何尝对宫浩说过如：“今天工作的情况如何？”“有什么需要尽管跟我说。”“修伊，你是我见过的最出色的仆役。”这样的话？

　　他不再称呼宫浩的姓，而是直接亲热的叫起了他的名字。

　　除此之外，安德鲁甚至还特别允许在没有事情的时候，他可以自由走动。

　　所以现在宫浩才可以如此轻松地坐在港口眺望远方。

　　在那之前他想来港口一次，甚至还要向西瑟请求做送货员。

　　短短一年时间，西瑟已经不在了，自己却成了这岛上最有权力的仆役。

　　可是那又如何？

　　最有力量的蚂蚁依然只是蚂蚁，最有权力的仆役也依然只是仆役。

　　安得鲁对他另眼相看是因为即使是在那样的情况下，他也从没有放弃过自己的职责，认真的做好每一件本分内的工作。可如果他敢用一个并不符合法律名分的“守护骑士”名义来公开偷懒，甚至对主人不敬，他完全相信海因斯会毫不犹豫地把他扔进死亡峡谷，就算是艾薇儿再愤怒，海因斯也不会害怕。

　　斯特里克六世或许会为自己的女儿杀死一批大臣，可绝不会为了一个仆役而干掉对帝国兴起重要非常的炼金大师。

　　所以宫浩一如既往地敬业。

　　他每天早晨要跟随兰斯洛特一起去捕猎，中午回来就在藏书馆里度过。如今一些学徒需要寻找数据时，宫浩甚至已经不需要去翻书，而是直接就可以告诉他们答案了。

　　到了下午，宫浩就负责检查各区域仆役的工作，提醒他们要注意的事项，安排好各自的职责，监督并记录所有人的工作表现。

　　到了傍晚，他便总是一个人来到港口，在这里看海，尽管那海，是如此的毫无生趣。

　　每到那个时候，他便会扪心自问，做为一个仆役，走到他这一步，是否已经就算到了顶峰？

　　答案是否。

　　可问题是要想在目前的基础上再进一步，同样是千难万难。

　　他希望自己能够突破仆役的身份，进入到炼狱岛的核心圈子里去。但是他的身份束缚着他，安德鲁即使对他再器重，也不会就此将他提为学徒。

　　一天是仆役，一生是仆役！

　　等级观念根深蒂固，不是那么轻易就可以改变的。

　　芬克匆匆从城堡那边跑过来，来到港口，看到宫浩后大叫起来：“修伊，修伊！”

　　宫浩转回头：“出什么事了？”

　　“他们要带我走，还有五天自由号就要来了。他们说从来没有人能在炼狱岛干一年，所以我必须走了。我不知道我要去哪里，安德鲁不告诉我。可是我不想离开你。”

　　“安德鲁没说我走不走？”

　　“他说你不会走，因为小公主说了明年还要见到你，而且安德鲁对你很满意，他说你将是唯一的例外。”

　　说到这，芬克有些辛酸，他看着宫浩：“修伊，我不想离开你。这一年来你照顾了我很多……我知道。你上次说你不能没有我……其实……其实是我不能没有你。我知道你是故意那么说的。”

　　芬克的嗓音有些哽咽了，眼眶里闪现出泪花。

　　宫浩呆呆地看向芬克，一时间也有些茫然。

　　他曾经跟安德鲁提起过，希望能把芬克也留下来，可是安德鲁当时什么也没说。

　　那时候他就知道情况有些不妙。

　　果然，今天坏消息来了，芬克要被带走了。

　　继西瑟之后，又一个朋友即将离去。

　　可怜的芬克，他还不知道他将面临什么样的遭遇，他现在的眼泪，仅仅是因为舍不得朋友。

　　宫浩走过去轻轻搂过芬克：“芬克，我的朋友，你相信我吗？”

　　“我一直都相信你。”

　　“那么我现在要给你讲个故事，你一定要牢牢记住。”

　　“哦，好的。”

　　“这个故事很简单，有一群兔子，即将被猎人带走。猎人要把它们杀了吃掉。他总是杀一只，再吃一只……杀一只……再吃一只……”

　　“我不明白，修伊，这个故事一点也不好听。”

　　“听我说芬克，在那群兔子中，有一只很绝望。它要想办法逃跑。可它没有机会。你说它该怎么办？”

　　“反抗？”芬克问。

　　宫浩摇头道：“不，是等待。对那些兔子来说，尽管活着是一种煎熬，但只要它还活着，它就至少还有希望。”

　　“你是说……等待？难道不应该去抗争吗？”

　　“不，不是抗争。抗争会让猎人更加的用力，而兔子的力气不可能大过猎人。所以必须沉默，装死，等待，想尽办法活下去，然后直到某刻猎人麻痹大意时，突然逃跑。就算做不到这一点，也要把时间拖下去。做为一只待宰的兔子，如果你不能反抗，那么至少也要让自己最后一个进入油锅。记住，在没有进入油锅之前，就总有希望。”

　　“我不明白你在说什么？”芬克迷糊道。

　　宫浩叹了口气：“我舍不得你，芬克。记住我的故事，但是不要告诉任何人听。如果有一天，你遇到了危险，我是说如果……那么就算你无法躲避，至少也要学会拖延。”

　　“然后呢？”

　　“祷告。”宫浩回答。

　　—————————————

　　芬克一脸迷糊地回去了，他根本听不懂宫浩在说什么。

　　宫浩没法说得太明白，如果他告诉芬克，所有被领走的仆役全都是被杀死的结局，他会被吓坏的。芬克不可能骗过安德鲁的眼睛，他还太嫩了。

　　依旧是一个人坐在海边，宫浩痴痴地望着天际。

　　西瑟走了，芬克也要走了。一个又一个朋友即将离开他。

　　昨天是西瑟，今天是芬克，明天，或许就轮到自己了。

　　只要还是仆役，就无法摆脱这种命运！

　　或许是时候该主动出击了。

　　必须要突破仆役的身份这个枷锁，否则他永远都摆脱不了死亡的威胁！

　　而现在出手，成功的把握或许不大，但却还有机会救芬克一命。

　　思考良久，终于下定了决心，他站了起来。

　　他向城堡走去。

　　“安德鲁大人。”

　　“什么事，格莱尔？”安德鲁正在他自己的试验室里做一些炼金实验，看起来象是在调治某种药剂。他头也不抬道：“现在是我的工作时间，我记得我告诉过你不要在这个时候进来打扰我的。”

　　“我很抱歉大人，这是这个月的汇报记录，它们有些多，我以为提前拿给您会好一些。”

　　“放在那边的台子上，我会看的。”

　　“是，大人。”宫浩捧着那些文件记录走过去。转头看看安德鲁没有在意，他轻轻将一份报告放到了一叠旧记录中。如果不去翻那堆旧记录，无论如何是不会发现那份报告的。

　　做好了这件事，他离开炼金塔，向湖泊边走去。

　　这个时候，兰斯洛特正在湖边修炼。

　　“什么？你说从今天开始你希望进行为期一周的极限训练？”兰斯洛特很惊讶。

　　“是的大人，我希望能够进行为期一周的极限训练，我觉得我还是太弱了。”

　　兰斯洛特想了想，终于点点头：“好的，我可以帮你，不过你有那个时间吗？”

　　“我可以在晚上训练。”

　　“那你第二天起来只怕会没有精神的。”

　　“不会有问题的，大人，并不需要象上次那样的高强度。”

　　“那么好吧，随你的便。不过我要告诉你，仅仅七天，是没有什么用处的。”

　　“我明白，兰斯洛特大人，但我还是希望能够接受您的训练。对我来说，能接受你的指导，哪怕是只多一天，都是一辈子的幸运。”

　　“你总是那么会说话，小家伙。”兰斯洛特笑道。

　　告别了兰斯洛特，宫浩回到城堡。

　　他先到各区域去转悠了一下。

　　九号区域，那只剑齿兽看到宫浩的到来，兴奋的摇起了尾巴。

　　“伯克。”宫浩说：“暴牙看来很想我呢。”

　　“是的，仆役长。”新的仆役恭敬道。

　　“你出去一会，我想和暴牙单独说会话。你这里的事情，我帮你做了。”

　　“是。”

　　望着那名少年的离开，宫浩的眼神逐渐变得冷酷。

　　他把手伸向了魔法囚笼的能量供应晶石。

　　轻轻地，他重新换了一块即将能量耗尽的晶石上去。

　　走出9号区域，他向下一个区域走去，那里也有几只相当凶猛的大型魔兽。

　　如法炮制。

　　——————————————

　　五天后。

　　芬克被带走了，自由号则来了。

　　自由号的主要工作就是为炼狱岛输送各种炼制大型傀儡需要的矿石，一些岛上不出产的特殊材料以及仆役。同时每个月从这里带走海因斯的炼金作品。

　　这一年来，尽管宫浩已经成为仆役长，不过宫浩依然坚持每个月的这个时候亲自前去港口送货。

　　船上的守卫对岛上的那些炼金产品很感兴趣，要知道有许多产品正是武士能用到的，但它们都只属于国家。在炼狱岛，哪怕一片树叶，他们也不能轻易拥有，除非是有一位少年仆役偷偷为他们供应。

　　而对宫浩来说，守卫同样可以给他一些别人无法给他的帮助。

　　将货物送上了船，几名守卫和宫浩打了个眼色，其中一人大笑着道：“嘿，修伊，很高兴又见到你了。说起来你在这也干了有一年了吧？”

　　“是的，贝利，不过安得鲁大人看起来对我很满意，希望我继续干下去。”宫浩回答。他如今已经不用再称呼这几名守卫大人了。

　　那名叫贝利的守卫大笑道：“那可真是太好了。你干得真棒，修伊。我猜这和小公主有关对吗？我听说她可是封你做她的守护骑士来着。”

　　“也许是吧，但我更希望是因为我本人的辛勤工作。”

　　贝利好象想起了什么，一拍脑袋道：“哦，我想起来了，我在船舱里有一瓶酒，为了祝贺我们可爱的小朋友在炼狱岛上工作了一年，并且即将打破惯例继续工作下去，也许我们该庆祝一下。有兴趣喝一杯吗？修伊。”

　　“不喝太多的话就没有问题。”

　　“那就跟我来吧。”

　　两个人一说一唱，贝利向着几名同伴打了个颜色，然后带着宫浩向船舱走去。

　　路上，贝利小声道：“东西带来了吗？”

　　宫浩一笑：“当然，我要的东西呢？”

　　贝利把下巴一抬，指着船舱：“就在那里。”

　　小心地箱子中取出一小块如红色玛瑙般晶莹剔透的东西，贝利鬼鬼祟祟道：“这东西可不好搞，我说修伊，这一次我们可是为你冒了大风险的。”

　　“风险越大，回报越大，要知道这些东西的最终用途可是要回归到你们身上去的。”宫浩笑道：“真正冒风险的是我，为你们做事却什么好处都没有，还要冒着被安德鲁大人发现的危险。”

　　贝利不好意思地笑了笑，试图从口袋里翻找些什么，却被宫浩阻止住了：“贝利，你知道在炼狱岛，金钱是没有意义的。不要用钱来作为对我的感谢，好吗？”

　　贝利连忙点头：“好的修伊，对于你的帮助我们真是感谢极了。事实上我们也只是穷武士，也没多少钱，如果不靠这东西赚点小钱的话，我恐怕连我的那八个老婆十二个孩子都快养不起了。哦，知道吗？修伊，千万不要娶太多老婆，因为那不仅仅意味着你要养活八个女人和一堆孩子，还要附带着在养活八个丈母娘……后者才是最可怕的，她们有着可以吞下一座山的胃口。”

　　宫浩撇撇嘴笑了起来。

　　这就是穷武士和他们口中的一点小钱？

　　能够进入炼狱岛执行秘密任务的哪个不是身家丰厚的高级武士？炼狱岛上出来的东西又有哪一样不是价值连城？哪怕只是一些材料都可以卖出好价钱。

　　只是再多的钱也无法满足他们那的贪婪罢了。

　　这帮贪得无厌的恶棍。

　　自从第一次的交易之后，守卫们的胆子就越来越大了。从普通的能源晶石，到一些稀有的材料，他们什么都敢向岛上带。当然，带来的东西越好，宫浩的回赠也就越大。

　　而这一次，他们带来的是相当值钱的东西。

　　从怀里掏出几瓶药剂和一个小盒子，宫浩说：“我给自己身上弄了很多伤，才换来的治疗药剂。你们该明白为此我吃了多大苦头。还有一瓶魔力恢复药剂，那更是费了我很大的劲，我让安德鲁误以为他自己打碎了一瓶。至于这瓶毒药，可是用斑花毒蟒的毒液炼制成的，你该知道提取它的毒液有多危险，而且我还不能让任何人知道。至于盒子里的材料也是好不容易瞒过安德鲁的眼睛偷剩下来的。”

　　“真是太感谢你了。”贝利激动无比地接过那几瓶药水。

　　这些药和材料随便哪一种都能在地下黑市卖上好价钱，最值钱的就是魔力恢复药剂，有价无市。至于治疗药剂同样价格不菲，就是留给自己用也有着救命的效果。

　　这个金发小男孩真是太能干了！

　　“这是下次我需要的东西。看看能搞来吗？”宫浩递给贝利一张清单。

　　贝利看了看，随即撕碎：“没有问题。”他说。

　　“谢谢，另外还要请你帮我个小忙。”

　　“是什么事？”

　　“是关于海因斯大师以及三位大人的。”宫浩小心地凑到贝利耳边轻声说道：“我想了解一下关于他们家人方面的事。”

　　“这对你有什么好处？”

　　“让我更容易拍他们的马屁，知道什么话该说，什么话不该说，建立和大人们之间的交情，这样如果……我是说如果有哪天我不小心犯了什么错误，大人们也可以原谅我。你知道，我只是想做得更好一些，活得更开心一些。我是说，万一我们之间的一些事被他们发现了，那么也许……我可以让他们睁只眼闭只眼。”

　　“的确有这个必要，不过那需要时间来搜集。”

　　“我等得起，不过最好每个月都有，我要最新情况。”

　　“你还真是谨慎啊，修伊。”

　　“那是成功的必要保证。”

　　“那么，下个月再见。”

　　“下个月见。”

　　宫浩走时，随口问了一句：“贝利，你不会说出这种事的对吗？”

　　“这可是掉脑袋的事，谁敢说？”贝利立刻道。

　　“没错，这可是要掉脑袋的大事。”宫浩玩味的说了一句，露出得意的微笑。

正文 第二十二章 准备工作

更新时间:2010-1-16 15:45:20 本章字数:4822

　　拿着贝利给他的那个奇特的物品，宫浩回到了自己的小屋。

　　万一计划失败，他将立刻跑路，尽管在这种情况下跑路，成功的可能性太低太低。

　　或者……还有一样？

　　宫浩的目光停留在了被他转移到自己屋子里的花盆上。

　　花盆上种着一株普通的植物，谁也不知道在那土壤之中，有一只蛹正在慢慢地积聚力量。

　　算算这东西化蛹已经有半年了，却始终未见动静。

　　宫浩决定把这奇怪的蛹也一起带走。

　　他实在很想知道经历过两种蛰伏状态的魔兽到底会是怎样的强大。

　　将那蛹取出来，宫浩用布包好，小心地放在身上，他甚至能感受到那蛹内传来的温暖，里面有生命在蠕动。

　　感觉就象有只毛毛虫在胸口爬来爬去。

　　做好这一切，宫浩向湖泊走去。

　　“兰斯洛特大人，有没有兴趣试一下我新发明的菜式？”

　　“格莱尔小子，你总是能给我带来惊喜。”兰斯洛特笑道。

　　“不过这种菜需要用到一些特殊的材料，做成后的味道美妙无比，但是却有一些不太好的后果。”

　　“什么后果？不会是有毒吧？”

　　“当然不是，大人，只是会有些轻微的头晕而已。因为它需要用醉熏草的汁液做调味料。”

　　“就是那种可以替代香草酱的香料？”

　　“是的。”

　　“我听说你的小公主曾经用过一次，当天晚上她就醉倒了。”

　　“恩……大人，她不是我的小公主。”

　　“哇哦，脸红了？”兰斯洛特笑了起来：“好吧，我正想尝尝曾经醉倒过一个小美人的香料到底是怎样的后劲十足呢。”

　　“也许会将您彻底迷倒，从此醉心美食，放弃修炼，每天成为一个醉醺醺的酒鬼。”

　　“听起来真可怕，格莱尔，你有没有发现你最近对我的说话越来越不尊重了呢？”

　　宫浩嘿嘿笑了起来：“恰恰相反，我从未象现在这样尊重您。”

　　—————————————

　　天色渐渐暗了下来。

　　望着渐渐睡熟的兰斯洛特，宫浩心中一片平静。

　　他下的醉熏草汁液不多，但全部是经过浓缩的精华，即使以兰斯洛特的体质也无法抗拒这强烈的醉意，以至于他纳闷为什么这草的后劲如此强烈，只是一点点就能让他昏昏欲睡。

　　尽管他可以用斗气来强行抵抗这种程度的醉意，但对他来说，那是毫无必要的，而且也失去了食用醉熏草的意义。

　　对宫浩来说，要想药翻一位天空武士绝不是容易的事，最好的办法就是让他自愿醉倒。

　　走出木屋，宫浩向着城堡走去。

　　此时各区域的仆役已经纷纷回屋睡下，只有笼中的猛兽依然在懒洋洋地看着天空，渴盼着自由。

　　9号区域的剑齿兽可能是闻到了宫浩的气味，发出了低微的咆哮声。

　　宫浩连忙竖起手指：“嘘，暴牙，别出声。”

　　这个奇怪的动作令剑齿兽感到诧异。

　　宫浩对着这大家伙微微一笑：“我猜你一定很想重获自由对吗？”

　　剑齿兽盯着宫浩，眼神里充满莫名其妙。

　　这个金发小男孩今天到底搞什么鬼？它想不通。

　　“放心。”宫浩说：“你很快就会自由了。”

　　说着，宫浩来到那块被替换了的晶石前。

　　宫浩轻轻拿出一瓶药剂，滴了一滴在晶石上面，只见那晶石立刻放出了强烈的光芒，连带着整个魔法囚笼都随之晃动。

　　宫浩低声道：“这是魔力激发药剂，可以将人身体里所有的魔力潜能全部激发出来，代价就是事后极度虚弱。如果用在晶石上，就会在极短时间内将晶石能量消耗一空。暴牙，魔法囚笼的防御力量会因此大大增加，对你的桎梏力也会加强，这或许会让你有些不舒服。不过没关系，这只是暂时的。当晶石能量耗尽后。。。”

　　宫浩微微笑了起来：“你就自由了。”

　　他如是说。

　　说着，他向剑齿兽挥挥手，转身离去。

　　完成了在城堡内的准备工作，宫浩再不停留，迅速向山谷跑去。

　　这是他自进入炼狱岛以来，第二次试图进入山谷。

　　与上次相比，这一次的他准备更充足，实力也更强。

　　兰斯洛特并不知道，如今的宫浩，或许在斗气修为上有所不足，但是通过技巧的运用和辛勤的钻研，他的实力差不多已经可以逼近一个二级武士了。他现在明显可以感受到，体内的斗气隐隐有再度突破的迹象。

　　根据兰斯洛特的说法，艰苦的训练可以迅速将自己提升到初级武士，经历一定程度搏杀，也可以较快将自己提升到二级程度。但是从二级再往上走，就会变得非常困难。自己只用了一年便即将突破到二级，不管怎么说，也算是比较快速的。这里面既有自身的努力，也有明师的指点，但恐怕还有几分天赋在内。

　　通向山谷的那十四条岔道的走法，他从未忘记。借着夜色的昏暗，在来到最后一个路口后，他运转斗气，轻松越过了那个声音陷阱。

　　魔法灯依然在闪烁，在进入山谷后，宫浩宁神静气，将自己隐匿于黑暗中，感受着风的气息。风之精灵将谷内惶恐的喊叫声送到了他的耳边。

　　————————————

　　“啊！”凄厉而痛苦的惨叫在谷中响起。

　　“大人！大人！饶命啊！”哭喊声此起彼伏。

　　芬克颤抖着身体几乎已经瘫软在地上，他做梦也没有想到自己竟然会遭遇这样的场面。

　　一个个同伴被带到这禁地山谷中，把他们全身的衣物全部扒光，然后全部捆绑在柱子上。他们就象是待宰的生猪，看着对方在自己对自己肆意下手。

　　一名学徒将一根根尖细的刺针扎进他们的身体，针的另一端则连着神秘的丝线。

　　皮耶的口中念动着神秘的咒语，丝线跳动着，在少年们的身上撕扯出一道道血路。几名学徒将早就准备好的魔法材料沿着皮肤上的伤口涂抹，绘画，在他们的身体上刻出一道道魔法纹路，最后组成了一个微型的魔法阵。

　　身体上的法阵图刻不时地发出诡异的光芒，那些有着特殊效用的材料在黑暗中闪现出绿幽幽的光芒。

　　这些材料有着各种特殊的效果，其中有一部分只要沾上人的皮肤，就会给人带来巨大的痛苦。少年仆役们根本无法承受这种苦痛，一个个发出凄厉的哭叫。

　　整个山谷在一瞬间被惨叫声覆盖，仿佛一片人间地狱。

　　几名学徒仔细地观察着各个少年身体图刻的表现，不时的用纸笔记录着阵图变化，最后再得出各自不同的结论。

　　随着材料的消耗殆尽，皮肤上被刻绘的法阵渐渐消失，第一步的试验到此结束。此时，少年仆役们已经被巨大的痛苦摧残得奄奄一息。

　　“皮耶大人，魔纹试验已经全部完成，这是刚才的记录。”

　　皮耶拿起记录看了一会，脸上露出满意的微笑：“很好，看来我们距离完成魔纹材料组合配方的日子已经不远了。导师一定会非常高兴。”

　　“那是，这可是不次于巨魔神的伟大发明。”一名学徒也得意回答。

　　被绑在木桩上的少年愤怒大骂：“皮耶，你这个恶魔！神灵会惩罚你们的！你会下地狱的！”

　　皮耶眉头一挑：“神灵？如果天上真得有神灵，那么他也绝不会干涉我们的行为。就象人类不会干涉蚂蚁的生活一样。就算是神灵真要处罚我，那也有兰斯帝国，斯特里克国王和我的导师顶着，要轮到我，总还差上一截呢。既然你这么希望我下地狱，那么在此之前，就让你先见识一下真正的地狱吧。”

　　说着，他左手轻轻一挥。

　　那名愤怒的少年被从木柱上解了下来。

　　他被放进比勒曾经待过的药池中。

　　随着药水沁入身体，那少年明显感觉到了身体内部的变化。

　　好象有什么东西在身体中蠕动。

　　他吓得大叫：“不！我的身体里有东西！有东西！”

　　皮耶嘿嘿笑道：“你不是在诅咒我下地狱么？你身体里的东西，可是真正的地狱生物呢。”

　　又是一串神秘咒语念出，只听那少年发出疯狂而痛苦的呼叫。

　　“磁啦！”

　　少年的胸膛突然自动开裂，一根尖利的手指从他胸中钻出，就象一把锋利的小刀，将这层薄薄的皮囊割穿，又象那潜伏在海底的凶鲨，只露出水面的背鳍。

　　然而仅是看到那一根手指，一股令人望而生寒的感觉便已油上心头。

　　随着刀锋般手指的出现，一个通体鲜血的侏儒从少年的身体里站了出来。

　　他个头矮小，长相十分丑陋，身高还不到二十公分，但是在他的手臂关节，腿部关节等处，各自伸出一块锋利的刀状骨，在魔法灯的照耀下显出森冷的黑黢黢的寒芒。他的手指锋利无比，就连他的背部也长着刀锋般的鳍，浑身上下几乎到处都是天生武器。

　　这是一个为战斗而生的怪物！

　　“啊！”那侏儒对场中的众人发出狰狞的吼叫，露出满嘴锋利的钢牙。看起来他并不喜欢这些将他制造出来的人，只是刚刚出生，多少还有些顾忌。

　　一名学徒小心地扔过去一块生肉，那侏儒一把抓住，大吃特吃起来。

　　就在他吃食的同时，一个魔法囚笼突然从天而降，将那侏儒困住。几名傀儡武士直接将那在愤怒的在笼子中又跳又吼的侏儒带了下去。

　　“我的天啊……那是什么怪物！”几名少年吓得纷纷大叫起来。

　　皮耶微笑道：“哦，我都说了，那是来自地狱的生物，风鸣大陆可并不特产他们。怎么样？威力还不错吧？只可惜刚出生时还不是很听话，需要好好\*\*一番。”

　　然后，他说：“下一个。”

　　眼看着一个个同伴被皮耶和他指挥的学徒们开膛挖肚，取出身体里那可怕的生物，然后再桎梏住带走，芬克吓得胆汁都要吐出来了。

　　“神啊，救救我吧！”他向着上苍祈祷。

　　宫浩告诉过他的那个故事，突然在脑中想起。

　　如果你不能做那只逃脱掌握的兔子，那么至少也要做最后一只下锅的兔子。

　　只有活着，才能期盼奇迹。

　　修伊，他一定知道了什么！

　　是的，他一定知道了什么！

　　他正在过来救我！

　　是的一定是这样！

　　芬克突然明白了过来。

　　修伊格莱尔显然有了计划，但是他并不知道等自己来到时芬克是不是还活着，所以他才会希望芬克尽可能的拖延时间。

　　“大人！大人！我有个请求！”芬克大叫起来：“看在我一年来从来没有犯过错，没有偷过懒的份上，我有个请求，请您一定要答应我！”

　　皮耶懒洋洋地道：“芬克，你是个好孩子。不过很可惜，你知道这是没有用的。”

　　“不，大人！我不是企求你放了我，我只是希望你能把我放在最后一个。好吗？大人，求求您了！”芬克大叫起来。

　　皮耶微微眯了下眼睛，想了想，他点头道：“我知道修伊格莱尔是你的好朋友，好吧看在他的份上，再看在你自己也比较努力的份上，我可以答应你这个请求。”

　　他转头对自己的学徒说：“先把其他人身体里的灵种搞定，最后一个是这小子。”

　　“是，大人。”

正文 第二十三章 真相

更新时间:2010-1-16 15:45:22 本章字数:6318

　　栖身于黑暗之中，想象着自己就是一块石头，呼吸随之变得悠长，平缓，渐渐趋无，甚至连心脏的跳动也随之减慢。

　　不仅是气息出现变化，甚至连他的肌肤也随之变幻。

　　如果是兰斯洛特在这里，一定会惊呼，因为那是他即将进入黑铁武士阶段的先兆。

　　仅仅是躲藏隐蔽，都能让自己进阶，这小子也的确是有些天才。

　　不过这主要是因为宫浩此刻的行为，正符合了顺势一道。

　　武士十阶，分别代表着十个层次。初层次就是强身，说白了就是让自己力气大一些。就好象打工仔中力气较大的，干活也多，自然比力气小的受欢迎。而进入第二阶段，就是顺势。所谓顺势，就是开始理解事物运行的规则，学会按照规则行事。就好象打工仔中一部分头脑灵活的人，开始懂得怎么按章程做事，这比卖死力气，显然要有前途得多。

　　将自己隐匿于黑暗之中，正是顺应于天地之道，宫浩惟恐被谷中人发现自己，所以屏息静气，正符合了这一阶段的要求。这一年来他做事都是兢兢业业，小心谨慎，对顺势一道，理解的实在是再透彻不过，因此才能在短短一年时间里，甚至经历的修炼时间都比别的武士少的情况下，都能如此快速地突破到二级，皆因此理。

　　正所谓事半功倍，掌握了好的方法，顺应了修炼心体要求之道，速度自然会快上许多。

　　不过此刻的宫浩可没有心思去为自己的进阶高兴。

　　因为就在这个时候，远处的城堡突然惊声四起。

　　“皮耶大人！”一名学徒指着城堡叫道：“你看！”

　　山谷里的人纷纷将注意力转向谷外城堡，看得出来，城堡此刻好象正在承受着某种程度的攻击。

　　这在炼狱岛上二十年的历史中还是第一次发生。

　　风送来了皮耶焦急的话语：“你们几个，立刻跟我回城堡。尼尔，你留下来守在这里，我把指挥傀儡武士的符牌交给你。在我们回来之前，先不要做什么，守好这里就可以。”

　　“是，大人。”那个叫尼尔的学徒回答。

　　几名人影匆匆从宫浩的身边掠过，宫浩却并不急着现身。

　　声音陷阱那边连续发出五道声响，那是皮耶和四名学徒经过时引发的。

　　数目正确。

　　宫浩微微笑了笑，这才黑暗中现出形迹。

　　他就象是一个漫步的旅人，光明正大的行走在山谷中。

　　“修伊格莱尔？你怎么会在这里？”留守的尼尔惊叫起来。

　　“尼尔法师，很高兴见到您。”修伊一如既往地彬彬有礼。

　　“修伊，修伊！我在这里！”不远处芬克发出了大声的呼救：“你真得来了，你真得来救我了！”

　　“真令人遗憾。”尼尔无奈地摇头：“看来你发现了我们的秘密。”

　　“那并不难猜，对吗？尼尔法师。”

　　“说得太对了，格莱尔，你比我想象得要聪明得多，可是我不明白你为什么不继续装下去？”

　　宫浩的脸上泛出了好看的微笑：“我的好朋友在这里，我必须来救他。”

　　“这真是愚蠢的行为。聪明人总是会做出一些傻事来。看来城堡里的混乱也是你造成的了？”

　　“只是放出了几只魔兽而已，他们太渴望自由了。”

　　“果然都是你策划的。修伊格莱尔，你死定了。”尼尔充满自信地从身上掏出那块可以指挥傀儡武士的符牌。

　　宫浩望着那一地破碎的血肉，就在白天，这些少年还是他的工作伙伴，而现在，却已经失去了生机。

　　除了芬克，所有人都死了。

　　然后他抬起头，看着那学徒说：“不，尼尔，这一切都是你们策划的。”

　　———————————

　　黑暗的山谷里，一名学徒和一名仆役长对峙而立。

　　“修伊格莱尔，我必须得说你是我见过的最聪明的却也最愚蠢的仆役。”尼尔的口气充满惋惜，他晃了晃手中的符牌：“安得鲁很欣赏你，我们也喜欢你，你甚至还受到了那位小公主的保护。如果你就这样一直沉默下去，你本可以不用这么快就死的。但是你却偏偏迫不及待地站了出来，这使我不得不杀了你。就算是让公主伤心，恐怕也是没办法的事了。”

　　“但是早晚要死，对吗？”

　　“灵种已经种下，这是没有办法的事，但我们本打算让你成为最后一个被取出灵种的人。”

　　“说得好，就象是一群待宰的羔羊，主人的仁慈就是把其中产奶最多的一只放在最后一个杀死。”

　　“你该学会知足，格莱尔。”

　　“那么能不能告诉我，为什么要这样做？”

　　“为什么？”尼尔一脸惊奇：“你问我为什么？这还用问吗？要知道我们现在所做的一切可都是最伟大的发明！你以为什么样的试验都能用人来进行吗？你错了！都是伟大的试验！每一个都代表着炼金术上最伟大的成就！你知道什么是魔纹锩刻吗？你知道灵种是什么吗？你统统不知道。想想用他们的血肉，灵魂和骨骼炼制出的血肉傀儡和亡灵傀儡吧，这些都只是试验的副产品而已，你能明白我们正在铸造辉煌吗？这是在为帝国做贡献！伟大的贡献！你竟然还问我为什么？这太可笑了。”

　　“所以就杀人？还都是些未成年人？”

　　“哦，别用这种大人的口气跟我说话，难道你就是成年人了吗？要知道灵种需要健康而富有活力的生命，而少年也的确比成\*人要容易管理得多。他们的牺牲是一种必需的贡献，能够成为帝国最强大的武器之一，他们该为此感到骄傲。”

　　“我到是不介意让你成为那些武器的一部分，希望你也能为此感到骄傲。”

　　尼尔嘿嘿笑了起来：“格莱尔，你还是没有弄清楚现状。你以为炼金师是好对付的吗？不，你错了。或许我该让你看看，即使是一个学徒，也不是一个仆役能轻易对付得了的。”

　　说着，他单手轻挥。

　　不远处几名傀儡武士大踏步走了过来。尼尔傲然道。

　　有傀儡武士在这里，尼尔有充分的理由相信自己可以搞定这个暗中搞破坏的小子。

　　“格莱尔，如果还有遗言，就赶快说吧。在皮耶大人回来之前，我希望能把一切事情都解决。”

　　“只是有几个小小的问题。”

　　“那么你运气不错，正好我的心情很好。”

　　“灵种到底是什么？我不相信炼金师能够创造出如此邪恶的生命。”

　　“那不是我们创造出来的，我们只是发现了它。那是我们来到炼狱岛之后的事了。我们无意中发现在炼狱岛的中央区域有一个异次元之门。”

　　“异次元之门？”

　　“没错。”尼尔嘿嘿笑道：“没有想到吧？炼狱岛上就有一个异次元之门，它通往深渊世界。那是一个可怕的世界，到处都充满了毁灭风暴。整个世界都是一片焦土，里面的生命全部都强大无比。灵种就是在异次元之门附近发现的。我们认为这种东西很可能就是来自深渊的魔物。它们冷酷，残忍，嗜杀，重要的是它们强大。不过它们只能通过寄生这种方式才能成长，正好血肉傀儡与亡灵傀儡同样需要鲜活的生命，而魔纹试验也只能在人体上进行，所以海因斯大师就亲自制订了这个计划。让帝国每个月都送一批少年仆役过来，我们通过饮食将魔种偷偷放进你们的身体里，让它们在你们的身体里生长，直到某天将它们取出来。要知道它们可是比血肉傀儡更强大的存在，它们一出生就拥有三级武士的实力，但重要的是它们可以修炼。”

　　“可以修炼？”宫浩心中一骇。

　　“没错，我都说过了它们不是我们创造的魔偶，而是深渊特有的生命。我们称它为魔灵，魔灵既然是智慧生命，当然就可以修炼。它们天性残暴，酷爱战斗，只要稍加培训就可以成为最出色的杀人机器。他们对斗气有着天生的抵御能力，擅长隐匿和近身攻击，速度奇快，是最好的刺客杀手。只要它们愿意，就算是星辰武士也无法察觉到它们的存在。”

　　斗气竟然无法搜寻到它们？擅长隐匿的刺客型战士。难怪自己用斗气内视却怎么也找不到灵种的存在了，原来它们天生就拥有这种天赋。

　　不过最重要的是，根据尼尔的说法，每一个灵种从诞生起就是三级武士，再加以训练之后，就会成为更加强大的存在。

　　一支拥有五到六阶武士实力的刺客部队……宫浩太清楚那意味着什么了。整个大陆甚至都还没有一个可以用六级以上的武士组成的大规模军队，而现在，兰斯帝国拥有了，且是拥有比普通同阶战士更强大的刺客战士。

　　难怪他们可以横扫一切！

　　“不过可惜。”尼尔摇头道：“灵种已经不多了。异次元之门的能量风暴太过强大，没有任何生命能够轻易进出那里。当初只是搜集到了那些散落在异次元之门附近的灵种，如果能够进入深渊，或许还会有更大的发现。”

　　“那么它们是怎么出现在门附近的？难道是自己过来的？”

　　“没人知道。这世界有太多奥秘需要人类自己去探索。对兰斯帝国而言，这些灵种就是神灵的恩赐，是让帝国强大的砝码。否则的话……格莱尔，你以为兰斯帝国仅凭一些普通的傀儡武士就能轻易打败周边的国家吗？不，是因为这里有更好的武器提供。”

　　“那么，还有一个问题。为什么你们不让任何人在这里生活超过一年以上？”

　　“还用问吗？”尼尔耸肩大笑：“当然是不想让你们发现问题了。住在这里时间长了，总有人会怀疑。他们起初只是怀疑，但到后来就会行动。要知道在你之前并不是没有聪明人。所以安德鲁后来制订了规矩，不允许任何人在这里留太长时间，以避免无谓的损失。你是唯一的例外，修伊格莱尔，但是你将会是最后一个例外。在今天我杀死你之后，我相信无论是海因斯大师还是安德鲁大人，都不会再对任何仆役手下留情了。”

　　说着，尼尔挥动手中的令符：“我已经把该说的都说了，那么现在，你可以和芬克那个小子去死了。真可惜，在今晚之前，我还是很喜欢你的。尤其是你帮助我脱离了那讨厌的书记员工作。不过现在，我只能杀了你。希望皮耶大人不会因此让我重回藏书馆，那地方无聊透了。”

　　“杀了他。”尼尔下令。

　　令他诧异的是，傀儡武士竟然没有动作。

　　“我说杀了他！”尼尔对身边的傀儡武士大吼起来。

　　“不用浪费力气了，他们根本不可能照你说得去做。”

　　尼尔霍然回头，怒视宫浩：“格莱尔，你对他们做了什么？”

　　“你知道我不可能一点准备都没有就来的。”宫浩淡淡地回答，他走过去解开捆绑芬克的绳索。

　　刚被放下来，芬克就扑在他的怀里大哭起来：“哦天啊，太可怕了。他们是魔鬼！他们杀死了基普，鲍曼，菲舍，杀死了所有人！所有人都死了。”

　　“是的，所有人都死了，包括撒克，西瑟，很多很多人。所有被他们带走的人都死了。芬克，你现在明白为什么我要让你好好做事了吧？”

　　“你该早些告诉我的。”芬克泪眼汪汪地看着宫浩。

　　宫浩叹息：“你才十二岁，芬克，我不想让你过早经历这一切。对一个孩子来说，这还太残酷。”

　　尽管他自己的年纪也不大，但毕竟那只是修伊格莱尔的身体，对宫浩来说，他的心态已是成\*人。宫浩轻轻拍打了一下芬克的背部：“我不想让你知道，这样至少在你这一年里的生活中，不用象我这样，每天每夜都小心谨慎。对你来说，那将是很痛苦的折磨。我只是想保护好你。”

　　芬克搂着宫浩，一秒钟都不愿意撒手。

　　宫浩轻轻道：“好了芬克，别紧张，你抱得我都要喘不过气来了。既然刚才你都没死，那么现在你就更不会死。听我说，过一会我会带你离开这，在港口不远处的密林里，我在那里造了一个木筏。木筏很简陋，只能坐一个人。我还放了些水和食物。你可以去那里找到木筏子把它推下海，然后你就朝着一个方向拼命划。记住，只要你不放弃，你就总能找到陆地的。只要到了陆地，你就能活下来。”

　　那本来是宫浩给自己准备的，一旦安德鲁并不打算为他破例，那么木筏将会派上用场。不过现在没有必要留下来了。

　　“那么你呢？”

　　“放心，你没必要担心我。”

　　不远处的尼尔大叫起来：“格莱尔，你到底是怎么做到的？”

　　他想不明白为什么自己竟然无法控制那些傀儡武士了。

　　宫浩微微侧过头，看了一眼尼尔：“很奇怪对吗？我明明不是炼金师，为什么能让你无法控制傀儡武士？”

　　他轻轻推开芬克，向尼尔走去：“还记得小公主来的那次吗？我曾经有幸暂时得到过傀儡武士的指挥权。我的确不是炼金师，不知道傀儡武士如何炼制，也不知道那种指挥令符到底怎么做的。但这并不妨碍我研究它的构成。”

　　“该死的，原来你早有预谋！就知道不能给你们这些下贱的杂役任何机会！”尼尔疯狂的大吼起来：“可是我不明白你是怎么做到的。你根本不懂炼金术，就算是给了你你也不可能破解它！就算是皮耶大人都做不到这一点！”

　　“没错，我的确没法破解它，可我何必一定要破解呢？”宫浩笑着反问：“我发现指挥符是用一种特殊的材料制成，这种材料我在书上看到过，它能够建立通过能量建立连接。再通过令符上的魔法阵来进行具体命令的传达。”

　　宫浩看着尼尔，眼中露出一丝笑意：“于是我意识到，除了采用仿制指挥令符，抢夺控制权，又或者直接毁掉傀儡武士等手段外，还有一些方法也可以达到目的。我选择了最简单的一种，通过某种拥有强烈能量的物品来干扰空间的能量波动，这样就可以直接中断令符与傀儡武士的连接。你的命令传达不出去，他们当然就不会动手。瞧，这并不困难，破坏永远比建设更容易，对吗？做出某个发明需要在种种方面做出努力，而要破坏某个发明，就只需要破坏其中的一点就够了。就好象一架结构紧密的机器，用重力去击打它未必管用，但是拧掉它的一个螺丝却能让它整个散架……尽管能量干扰这种方法并不是尽善尽美，比如只能在控制者的附近使用，不适合于战场上，更不适合于有准备的人，但就目前这种状况而言，已经足够了。”

　　他的左手微微一翻，亮出那如玛瑙般鲜红透亮的东西。

　　“瞧，这是我托自由号的朋友给我带来的一种很珍贵的矿石，血玛瑙，它就能够做到这一点。”

　　就在刚才尼尔唤来傀儡武士后，宫浩便用这东西放出了强烈的空间能量干扰。除非尼尔和傀儡武士都离开他一定距离，否则他无法指挥傀儡武士。

　　“我就知道不该对你破例，你真是个天才，格莱尔，连这么简单的方法都能想到。”尼尔赞叹道：“从未学过炼金术的你，竟然自己发明出了对付傀儡武士的方法。如果给你机会，你也许会成为最伟大的炼金师。”

　　“可惜你们不给，所以我就自己来拿了。”

　　尼尔一楞：“你想学炼金术？难道你不是想要救了芬克逃跑吗？”

　　“谁说……我的目的是逃跑？”

　　宫浩微微抬起头颅，眼中露出一片森冷杀意，下一刻，斗气已经充盈了他的全身。

　　“我的目的，是杀光你们。”他冷冷说道。

正文 第二十四章 第三形态

更新时间:2010-1-16 15:45:23 本章字数:5344

　　炼金师是最强大的。

　　如果给予炼金师足够的时间，他们甚至可以打造出一支无敌的军团。

　　离开了魔偶的支持，炼金师拥有的战斗力其实相当低下。

　　当宫浩说出杀光你们这句话时，尼尔的脸色变了。

　　他迅速从怀里掏出一根法杖，开始诵念咒语。

　　不过可惜，别说尼尔本身就不是专业的魔法师，就算他是，也不可能在如此近的距离下和一名武士做肉搏。

　　距离是法师安身立命的根本，失去了距离，再强大的法师都会变得脆弱，又何况是普通的炼金学徒。

　　突刺发动。

　　宫浩双脚猛一蹬地，身形快如鬼魅般逼近尼尔，一拳将尼尔砸飞了出去。

　　这一手突刺是他自己研究出来的战斗技巧，就连兰斯洛特都不知道它的存在。虽然简单，但是凌厉。

　　兰斯洛特说得没错，武士的战斗方式，就是简单，一击必中！

　　宫浩大踏步走上去，踩住尼尔的胸口，转头对芬克说：“芬克，如果害怕的话，你就别看。”

　　“必须杀了他吗？”芬克惊恐地问。

　　“是的，必须杀了他。时间不多了，芬克，我杀了他后送你去港口。”

　　“你不和我一起走吗？”芬克问。

　　“不，我要留下来，我还有很多事要做。我说过的，我要杀光他们。”

　　“可是尼尔死了，他们会杀掉你的。”

　　“不，他们不会。”宫浩笑了笑：“因为他们会认为是你杀了他。芬克，你愿意做我的替罪羊吗？”

　　芬克呆呆地看着宫浩，咽了一下口水：“是的修伊，我愿意。没有你我已经死了。就算不是我杀的，他们也不会放过我，对吗？虽然我没有你那么聪明，可我也不是一点道理都不懂。”

　　宫浩温柔地摸了一下芬克的头：“是的芬克。好了，时间不多了，城堡里被我放出的魔兽并不多，也许皮耶他们很快就会回来。早点解决问题，早点逃命。”

　　脚下的尼尔却吃吃笑了出来。

　　他竟然还笑得出来？

　　“格莱尔，你真让我吃惊啊。虽然我知道兰斯洛特曾经教过你斗气，但看起来你练得比我想象得要强。”

　　“那不是什么秘密，只是你们谁都没放在心上而已。在你们看来，武士永远不可能是炼金师的对手。”

　　尼尔嘿嘿冷笑道：“难道不是吗？武士再强大，也只是一个人而已，又怎么可能和伟大的炼金术相提并论？怎么可能和神秘莫测的法术相比？格莱尔，你太小看炼金师了，你真得以为……没有了傀儡武士，我就没有办法杀你了吗？”

　　宫浩的瞳孔瞬间放大，他正要用力，只觉得胸口间突然一股烦闷感瞬间蔓延全身。

　　尼尔猛然一脚踢中他的胸口，这一脚，以宫浩的反应竟然无法避开。

　　他发现自己已经完全无法控制身体，一股巨大的疼痛感正在从身体内部的某处地方传来，就好象……有什么东西在蠕动。

　　是灵种？那个早先植入他身体中的灵种！

　　尼尔哈哈大笑着站起来：“没想到吧，格莱尔。灵种并不是只有一种唤醒的方式，还有一种更简单更直接的方式，就是用咒语直接催醒它！这个咒语并不难，我很轻松就可以完成。不过可惜的是，用这种方式唤醒的灵种，缺乏能量的供应，出生之后就只能是个弱体。不过没关系，只要能杀了你，损失一颗灵种算什么。”

　　“你现在是不是觉得肚子很疼？而且斗气也无法运用出来？那是因为灵种正在吸收你的生命，等到它成长之后，就会从你的肚子里钻出来。我甚至不需要动手，就可以把你干掉。”

　　尼尔一脸的杀气腾腾：“修伊格莱尔，你竟然还想杀我？你这混蛋！我要看着你凄惨的死去！”

　　“啊！”宫浩再忍受不住体内巨大的疼痛感，大声叫了出来。

　　他的身体里就好象有东西在啃食他的内脏，那个贪婪的，血腥的，恶毒的侏儒，正在苏醒过来，并准备通过吸食他的血肉成长。

　　他大叫起来：“芬克，杀了尼尔！”

　　芬克惊慌地看向尼尔。

　　尼尔迅速转头看向芬克：“哦，对了，还有你，芬克。我记得你的身体里也有一颗灵种。”说着，他把法杖指向了芬克。

　　“不！”芬克大叫起来。

　　尼尔冷冷道：“不想死的话就赶快跑，我可以给你一次逃跑的机会。”

　　芬克转头就跑。

　　“不，芬克别跑！他是在吓唬你，他不是真正的魔法师，他也未必有足够的法力！”宫浩急得大叫：“不要跑，没有我你会死的！你逃不出山谷的！”

　　芬克恍若未闻。

　　宫浩无力地瘫软在地上。

　　尼尔冷冷地看着芬克逃往谷口，喃喃道：“你说得没错，修伊格莱尔，我暂时没有足够的法力再释放一次咒语了。刚才要是芬克扑过来，我根本就不是他的对手……你那一脚，踢得好重。”

　　他痛的玩下腰，吐出了一口鲜血。

　　宫浩充满斗气力量的那一脚，踢得他浑身都象散了架一般，他也是勉强忍着疼痛才完成那个咒语的。

　　他连忙从怀里掏出一瓶药剂喝了一大口。

　　“啊！”一声凄厉的惨叫从谷口传来。

　　是芬克的声音。

　　“芬克……”宫浩痛苦地闭上了眼睛。

　　尼尔再一次吃吃笑了起来：“你在为他伤心吗？我不明白你为什么要伤心。你费尽心血救他，他却抛弃了你。我以为你该恨他才对。”

　　他一边笑一边咳血。

　　“我为什么要恨他？”宫浩却反问，强忍住身体内巨大的疼痛：“他还只是个孩子……他害怕那是正常的。任何人面对这种情况都会害怕。他不想自己的身体成为一只恶魔诞生的温床，他只是本能的在生与死之间选择了生。可惜，他太过害怕，以至于他忘记了没有徽章他根本不可能独自一人走出这山谷……”

　　宫浩并不痛恨芬克，他完全明白芬克不是有意要抛弃他。对芬克来说，今天他所经历的一切，足以让这个孩子吓得发疯。并不是每一个人都有如宫浩那样坚强的意志，事实上绝大多数人在这种情况下会选择逃跑，而不是主动去战斗。

　　只可惜，逃跑的人往往比战斗的人死得更快。

　　宫浩只觉得遗憾，他遗憾自己终究没能救出芬克来。

　　那已经是他在这里最后的朋友。

　　“那么你呢？你害怕吗？修伊格莱尔。”

　　“我？”宫浩笑着看尼尔，两个人此时都瘫软在地上，爬都爬不起来。

　　宫浩摇摇头：“我没什么可害怕的。就算是死，我也会拉着害我的人一起去死。”

　　说着，他突然抽出一把锋利的小刀，向着自己肚子一刀扎去。

　　“磁！”宫浩甚至能清晰听到自己身体中发出的凄厉尖叫声。

　　那是刚刚成形的灵种被他一刀刺穿肚皮，扎在身上，发出痛苦的尖叫。

　　“不！”尼尔大叫起来，他做梦也没想到宫浩竟然敢这么狠，对着自己下刀。

　　由于灵种可以抵抗斗气的搜寻，宫浩之前始终无法察觉到灵种的存在位置。但当尼尔用咒语激发了灵种生长之后，他立刻感觉到了自己身体中异物的存在，这已经不需要用到斗气。

　　在找到它存在的方位后，宫浩毫不犹豫地给了自己一刀。这一刀固然是让自己受到重创，不过最倒霉的还是那个刚刚开始成形的灵种。这一刀下去，对任何婴儿形式的存在都是相当致命的。

　　那东西在他的身体里拼命地嚎叫，蠕动，带动着大股的鲜血从伤口流出。

　　令人惊奇的是这些血液流出后，并没有向四处扩散，而是诡异无比地流向了宫浩身上带着的那个蛹中。

　　雪白的大蛹被血液浸泡着，发出了奇异的亮光。

　　“那是什么？”尼尔惊骇地问。他是率先发现宫浩身体的异状的。

　　宫浩也不明白发生了什么事，不过下一刻，那只蛹突然炸开，一道金色的光芒出现，在宫浩和尼尔看清楚那是什么东西之前，竟顺着宫浩肚子上的伤口钻了进去。

　　宫浩之觉得体内一阵翻江倒海，旋即又恢复平静。

　　该死！

　　宫浩的心头再吃一惊。

　　他立刻明白发生了什么。

　　那只蛹竟然还存在第三种蛰伏期形态。

　　而这种形态不是别的，竟也是寄生。

　　在经历了植物和化蛹两种状态之后，这个东西竟然还有第三种寄生状态，这实在令宫浩惊异莫名。在此之前他从未听说过有哪种强大的魔兽拥有三种状态的蛰伏期。就算是目前已知道的最顶级的十二级魔兽，也只有两种状态的蛰伏期。

　　而这刻，两种寄生生物同时在宫浩的身体展开了一场争夺温床的大战。

　　不过很显然，体内原先的灵种由于受到重创，绝不可能是新的寄居者的对手，所以只是一瞬间，那颗灵种就被消灭了。

　　在消灭了灵种之后，宫浩的体内终于恢复了安静，看起来他身体中新的房客也同样再度陷入了沉睡之中。

　　杀死了一个，又来一个，连宫浩都觉得这种事简直太不可思议了。

　　不过令他感到庆幸的是，他能够从身体中感觉到一股能量的溢出。这股能量并无敌意，恰恰相反，它在修补自己先前被那灵种破坏的身体内部。

　　宫浩知道，这绝对是新房客在搬家之后做出的整理房间的行为。想必它也不希望自己的宿主早早死去。

　　不管怎么说，这样一来，自己到是暂时又可以活下来了。

　　—————————————

　　望着这一连串事故的发生，尼尔也有些呆了。

　　不过下一刻他还是大笑着站了起来。

　　“修伊格莱尔，你是一个很出色的对手。不过可惜，和一个炼金师作对，你注定了只有失败的下场。你瞧，只是一瓶恢复药剂，我就已经全愈了，而你呢？你还有什么？”

　　宫浩冷冷地看着他。

　　他的肚子被自己扎了一刀，虽然死不了，但是伤得也绝对不轻。

　　新房客只负责打扫了内部，对于住房外的风暴与威胁，却是不会考虑的。

　　或许就算考虑了也无能为力，毕竟它现在依然只是处在幼生期。对于同为幼体的魔物，它或许很强大，但对于其他成熟体而言，依然只是弱小的存在。

　　尼尔则继续道：“钻到你身体里的那个东西到底是什么？看样子你发现了某个新物种？难道那是蛰伏期的某种魔兽么？真是太有趣了。我要把你交给皮耶大人，他一定会剖开你的身体好好研究一下那东西的。”

　　他说着，一把揪住宫浩的衣领：“你这个可恶的家伙，害得我们损失两颗灵种。你知道那是多大的损失吗？！”

　　宫浩嘿嘿冷笑：“我想，我还能做出更大的破坏。”尼尔一楞，宫浩凑到尼尔的耳边轻声说道：“你不该靠我那么近的，傻瓜，要知道就算我受了伤，我也还是一个武士，一个二级武士！”

　　他飞起一脚，再度将尼尔踢飞出去。

　　“噢！”尼尔发出一声凄厉的嘶叫，这一脚再度将他重伤。

　　宫浩缓缓站了起来，此刻的他看上去可怕极了，浑身上下都充满了可怕的压迫感。

　　“现在，轮到我给你一次逃跑的机会了，尼尔。”他冷冷说。

　　尼尔再顾不得杀宫浩，拼命向谷外跑去，同时他大喊着：“修伊格莱尔，你死定了，我发誓你死定了！你受了伤，你逃不出炼狱岛的！我要把事情告诉海因斯大师，他会亲手杀死你的！”

　　“啊！！！”

　　随着最后一声惨叫，一切又重新归于寂静。

　　宫浩的脸上凝出一丝微笑。

　　他捧着肚子上的伤口步履蹒跚地来到谷口。

　　那里躺着两具尸体。

　　一具是芬克的，一具是尼尔的。

　　芬克的身体被傀儡武士的重剑穿透，而尼尔的头颅则飞离胸腔。

　　尼尔那睁大的双眼显然怎么也弄不明白，为什么傀儡武士会对自己下手。

　　来到芬克的尸体旁，宫浩蹲了下去，轻轻为他合上了双眼。

　　“芬克，我的朋友……”他心中泛起一阵酸涩。

　　尽管他用尽心机，最终却还是没能把芬克救出来。

　　这是他自进入炼狱岛以来，经历的最大一次挫折，也失去了自己在岛上最后一个朋友。

　　回到尼尔的身边，从尼尔的身上掏出那瓶治疗药剂，喝了几口后再放回去，宫浩喃喃道：“在逃跑之前，你应该先检查一下自己有没有丢了东西，蠢货。”。

　　左手一翻，那枚在刚才接触时摘自尼尔胸前的徽章落在了地上。

　　他向着小湖边走去。

正文 第二十五章 海因斯的决定

更新时间:2010-1-16 15:45:27 本章字数:6277

　　宫浩拼命地向湖边赶去。

　　外面的木桩已经被他事先做了手脚，他大吼一声对着那木桩连续打出十多拳，直打得双拳血肉模糊，然后飞起一脚将木桩踢断。

　　体内一股暖流突然溢出，迅速恢复着他的体力，看来又是那位新房客的杰作。

　　感应到新房客的作为，宫浩不得不想到，这位新房客在将来离开自己的身体时到底是采取如魔灵般的那种暴力破开方式，还是会采取温柔一些的方法不伤及自己？

　　恩，这的确是个问题。

　　有一件事可以确定，新房客不象灵种那样可以躲避斗气的内视，它比灵种更强大，但却不具备这种躲避斗气的力量。宫浩很轻松的就可以找到它所在的位置。

　　要不要再给自己肚子上来一刀把它挖出来呢？

　　宫浩想。

　　他立刻感觉到脑海中传来一股恐惧的意识，应该就是来自体内的新房客。

　　这家伙能感应到我的思想？它看样子害怕了，而且它在向我求饶？

　　好吧，如果你保证你不会捣蛋，保证不会在出生时伤害我，那我会考虑饶你一命。

　　出生？该死，我怎么会用这个词？老子不会要象女人一样怀胎十月吧？宫浩感觉有些悲哀。

　　要不用孵化这个词？不，我不是母鸡！我情愿怀胎！

　　脑海中传来雀跃的欣喜和善意的调笑两种情绪。

　　看起来交易达成了。

　　宫浩松了口气，唉，如果可以，谁愿意往自己肚子上捅刀啊？

　　“看起来你果然很用功，没有在我睡觉的时候偷懒。”耳边突然响起了兰斯洛特的声音。

　　“兰斯洛特大人，您醒了。”

　　宫浩勉力地爬起来，他头顶的汗水证实了他的确是消耗过剧。

　　兰斯洛特用治疗药剂为他恢复，宫浩只觉得生命力又再度恢复旺盛，连带着身体里的新房客都有着喘口大气的感觉。看样子它真得非常紧张自己。

　　没过一会，一名学徒从城堡里跑了过来：“修伊格莱尔，你果然在这里？城堡里出事了难道你没有看见吗？安德鲁大人正在到处找你。”

　　“我很抱歉，休斯法师。”宫浩一脸惊慌地站起来：“我刚才在修炼斗气没有注意到，我这就过去。”

　　此时，他又变回了那个曾经的修伊格莱尔了。

　　匆匆赶到城堡，所有的仆役都已经醒来。

　　安德鲁还有皮耶都在，甚至连海因斯也从塔中出来了。

　　整个城堡如今已经是一片狼籍，到处都是被魔兽摧毁的房舍，有几处魔植园被魔兽践踏啃食，毁坏严重，甚至有一些珍稀魔植就此死去。

　　望着这一切，宫浩有一种复仇的痛快感。

　　“损失清点出来了吗？”海因斯低沉着嗓音问。

　　安德鲁颤抖着回答：“正在清点，不过已经证实的损失有大约七十三株魔植，其中有十二种已经绝迹。我想我们只能使用替代材料了。另外还有一些成品材料也受到不同程度的破坏。”

　　“太可惜了。”海因斯惋惜地摇了摇头：“仅仅因为看守的疏忽，导致了几只魔兽的跑出，就出现了这样的状况。要知道有些东西根本没有别的材料可以替代，而就因为一两种材料的缺失，有些产品恐怕就再也无法制作出来。这个月要想正常交货怕是做不到了。”

　　安德鲁怒视赶来的宫浩：“格莱尔，看看你到底是怎么搞的？魔力晶石没有了能量导致囚笼失去了魔法屏障，有几只大型魔兽打碎笼子跑了出来，造成了多么重大的损失！为什么你不向我报告晶石的事？”

　　对于安德鲁的怒火，宫浩丝毫不感觉奇怪，这本就是他早就准备好的。而现在，他准备启动下一步计划了。

　　他不慌不忙道：“安德鲁大人，魔兽越狱的事情，我也是刚刚听说。至于晶石的事，我向您报告了的。”

　　“胡说！”安德鲁大叫：“你什么时候向我报告的？”

　　“安德鲁大人，我在五天前给您送过工作汇报，当时您正在做试验，我就把报告放在了您的台子上。”

　　“我看过那些汇报记录了，可是并没有任何关于晶石能量不足的报告。”

　　“大人，我可以用性命担保，我的确向您交过了报告，可能是您一时繁忙，没有看到吧。您知道，没有您的同意，我是无法得到能量晶石的。所以我一直在等待您的答复，但是您却一直没有给我答复。”

　　海因斯立刻道：“皮耶，去安德鲁的房间看看有没有那份报告。”

　　皮耶立刻离去。

　　没过一会，皮耶拿着报告出来了：“导师，的确有这份报告，上面说得很清楚，有哪些囚笼的晶石已经出现能量不足……如果安德鲁早些替换晶石，就不会出现这样的情况了。”

　　“唉。”海因斯叹了口气：“安德鲁，你失职了。”

　　安德鲁也没有想到情况会是这样，一时间目瞪口呆不知道说什么是好，还是宫浩连忙道：“海因斯大师，这些天安德鲁大人一直很忙碌，我想他可能是没有看到报告，而不是忽略了上面的内容。其实这还是我的错，我应该再提醒大人一次。但是您知道，我自己也有很多事在做，所以……我很抱歉，大师。”

　　“算了。”海因斯挥挥手：“我知道你是个好孩子，看来你和安德鲁的感情也不错。但不管怎么说，安德鲁你失职了。这件事我会禀告陛下，他会做出处罚决定的。”

　　“是，导师。”安德鲁无奈回答。

　　“海因斯大师，那些死掉的魔植都是些什么植物？我想也许我有办法解决材料问题。”宫浩突然说。

　　海因斯和安德鲁都吃了一惊，望向宫浩。

　　海因斯微微眯起了眼睛：“你确定你能做到？”

　　“很遗憾我并不能确定这一点，我只能说我会尽我所能。但是大师，如果我真能做到，我还希望大师能够原谅安德鲁大人。”

　　对于宫浩的这个请求，海因斯和皮耶都有些吃惊，安德鲁则是感动了。

　　海因斯问：“你打算怎么做？”

　　“大师，您也知道，这一年来我一直在跟随兰斯洛特大人在炼狱岛丛林捕捉魔兽。我想我对炼狱岛丛林一带的情况已经基本掌握。死去的魔植我无法将它复活，但是我也许可以找到可以替代它们的植物。唯一的问题是。。。”

　　“什么问题？”

　　宫浩壮着胆子道：“我并不知道它们的具体功用是什么，您知道那属于炼金术的范畴。而只有知道了它们的作用，我才能根据它的作用来寻找我们需要的魔植。另外，在植物学上，我曾经听说一种方法，叫嫁接。如果给我时间，我也可以通过这种方法培育出一些符合炼金术需要的新品种。如果我找不到大师需要的植物，那我就争取自己培育出它来。但是无论怎样去做，都离不开对炼金术知识的需求。人总要知道自己需要什么，才能去追求什么，就好比总要先知道自己要吃什么，才能去种什么。”

　　海因斯陷入了沉思中。

　　宫浩的要求意味着什么他完全清楚。

　　就在这时，一名学徒匆匆跑了过来：“海因斯大师，两位大人，山谷那边出事了。”

　　—————————————

　　看着尼尔和芬克两个人的尸体，皮耶的脸色难看无比。

　　刚刚“失职”而险遭获罪的安德鲁，看着皮耶有些幸灾乐祸。

　　如果说魔兽的越狱是安德鲁的失职，那么山谷这边发生的事情就是皮耶的失职了。

　　看起来皮耶的疏忽所导致的错误比安德鲁更大。

　　一个学徒死了，另一个少年仆役也死了，而且还导致了一颗灵种的消亡——傀儡武士的那一剑直刺芬克前胸，将灵种也彻底摧毁。

　　从地上拾起那面徽章，炼金大师发出无奈的叹息：“看样子是尼尔犯了一个错误，他显然低估了人在遇到危险时所能够迸发的能量，结果导致了这名仆役的逃跑，并且在这里发生了打斗。尼尔的徽章在打斗中掉落，所以傀儡武士把他们两个人都杀死了。”

　　“看起来的确如此。”皮耶也赞同道：“不过导师，我总觉得事情有些蹊跷，为什么城堡一出事，山谷也就出事呢？这真得是巧合吗？”

　　海因斯回答：“也许不能算巧合，却更象是一种连锁反应——一个意外引发出的另外一个意外。如果没有城堡里魔兽越狱的事，你们就不会离开。你们不离开，也就不会发生这样的事情。不是有那么一句歌谣吗？丢失了一个马蹄铁，就丢失了一个国王；丢失了一个国王，就丢失了一场战争；丢失了一场战争，就丢失了一个国家。很多事情是相互联系的，正如我们所研究的炼金术一样。如果我们不懂得研究事物存在的规律，我们也就无法利用它。而事物彼此间总有着很多甚至连我们都不理解的神秘关联。现在看起来今天晚上发生的这种事情，就属于这种情况。我们只能用偶然中的必然来解释了。否则，你还有什么更好的解释吗？”

　　皮耶想了想，自语道：“我总觉得事情没那么简单。这些仆役在之前都被进行过魔纹试验，力气都消耗得差不多了。芬克没理由能够从谷里跑出来，而且谷里就有傀儡武士，为什么尼尔不直接动用谷里的武士，而要自己追出来，并和他发生扭打呢？尼尔的药剂有被喝过的迹象，这说明他之前还受过伤。那个芬克又有什么本事能让他受这么重的伤，使他被迫动用药剂？既然是在打斗中受到的伤害，尼尔又怎么能有空闲喝药并还把药再放回去？”

　　安德鲁皱了皱眉头：“正如导师所说的，人在困境时有时会爆发出巨大的能量，武士们修炼斗气时采用的极限训练法，不就是通过将自己逼迫到绝境时来催发那种能量吗？也许当时芬克就是爆发出这种能量来也说不定。至于尼尔之所以不动用傀儡武士就追出来，哼哼，这个小子一向自大，可能他根本就认为芬克跑不了，所以才直接追出来的。至于说药剂，或许是因为芬克在逃跑时扯掉了他的徽章，却也给了他重创，结果自己在逃出谷口时被傀儡武士斩杀。而尼尔看到芬克死了，就想去看看灵种的情况如何，是否还能挽回，顺便也就给自己喝了药剂。但是他没有注意到自己的徽章被扯落，结果他也被傀儡武士杀死。”

　　“如果是那样的话，徽章掉落的地方似乎离尼尔的尸体太近了一些。”

　　“谁知道呢？或许是风吹过来的？”

　　“也可能是某个人杀了尼尔，故意伪造了现场。”

　　“哦？”安德鲁失笑：“那会是谁？”

　　“修伊格莱尔就有这个能力，他跟随兰斯洛特学过斗气，这一点你我都清楚，他有能力让尼尔受到重创。他还有徽章，可以自由出入山谷。”

　　“可问题是尼尔也知道这一点，他不可能连傀儡武士都不动用就任由格莱尔把他杀掉。只有芬克逃跑，他才可能会因为自大而不去动用谷内的傀儡武士，你总不会认为格莱尔有什么办法让傀儡武士不听使唤吧？而且事实证明他们两个也的确是谷口的傀儡武士杀的，傀儡武士剑上的血迹还没干呢。更何况兰斯洛特也说过，格莱尔只是一个初级武士，他根本没能力做到这一切，他连一个傀儡武士都打不过！”

　　“但他还是有嫌疑，别忘了城堡出事的时候他是最后一个来到的，他有足够的时间做这一切。”

　　“或许你觉得这种阴谋理论可以掩饰在这件事上你所犯的错误，但是你最好别把脏水泼到我最欣赏的手下身上。”

　　“就因为他刚才为你说了好话吗？安德鲁。”

　　“闭嘴皮耶，你死了一个学徒就一定要拉我的人下水吗？”

　　“够了，你们两个都别吵了！”海因斯突然叫道。他的手中亮出一颗水晶球：“我刚刚和兰斯洛特联系过了，今天晚上修伊格莱尔一直在湖边。已经连续好几天，格莱尔都在进行武士的极限训练法。根据兰斯洛特的说法，进行过极限训练法的人，连站起来都很困难，更别说跑到山谷里杀人了。而且……这对他也没有任何好处。”

　　“的确如此，导师。”安德鲁恭敬回答：“如果我是修伊格莱尔，就算是知道了灵种的事，我也只会选择逃跑，而不会来到这山谷里就为了杀死一名学徒。”

　　“也许他是为了救他的朋友芬克。”皮耶还有些不服气。

　　“可问题是他没有救他。芬克死了，而且是死在傀儡武士的剑下，他有徽章，他本可以带着芬克走。”

　　“也许是他没能救出来。”

　　“如果是那样的话，格莱尔自己也跑不了，别忘了尼尔还有启用灵种的办法，他有太多方法可以杀死格莱尔，而不是让他丢下芬克自己跑掉。”

　　“好了。”海因斯说道：“你们两个不要再争了，已经证实了山谷的事不可能和格莱尔有关，我们没有理由要怀疑兰斯洛特撒谎。而且我们是炼金师，不是治安署和律政署的那帮警犬。我们没有他们那样好的鼻子，可以嗅一下空气的味道就还原凶杀现场，也没有他们那种什么人都要怀疑，什么人都不信任的毛病。所以这件事没有必要再做争执，这就是一起简单的意外，事情就到此为止吧。要知道这里是炼狱岛，我可不认为一群半大孩子中有哪个人能在我们的眼皮子底下玩弄阴谋手段。而且我们不是阴谋理论家或者吟游诗人，不可能根据一点点线索就推测出无数种可能。炼金师应该永远只重视数据和事实，而非推理！修伊格莱尔是个好孩子，我一直都很欣赏他，到目前为止没有任何迹象证明他发现了我们的秘密，所以我们也没有必要因为妒忌或者别的原因而去陷害他。而且他早晚会死，如果真是他干的，那么处罚也只是或早或晚而已。”

　　“是，导师。”安德鲁和皮耶同时点头。

　　海因斯用上了妒忌和陷害这两个字眼，这说明他对皮耶的胡乱猜测已经很不满意了。

　　“那么现在我们还有一个更重要的问题要解决。”海因斯道：“死了一名学徒，我们又失去了一批重要的魔植，今天晚上是炼狱岛有史以来损失最严重的一天。现在的问题是怎么解决人手分配和材料补齐的问题。”

　　皮耶道：“学徒的工作已经很繁重了，我们不可能给他们再安排更多工作。还是让自由号再带一名学徒过来吧。”

　　安德鲁立刻说：“可问题是自由号今天才刚刚离开，他们要到下个月才能来。而我们就算到下个月通知过他们这件事，他们也要再等一个月时间才能送来学徒。那么就是说还有六十天的时间，这段时间我们怎么办？这还不包括挑选合适的学徒需要消耗的时间，要知道学徒可不是仆役，现在想找一个知识全面，技术出色又肯为帝国守在荒岛而且能够接受我们的活体研究的学徒可不是那么好找的……另外还有那些魔植。”

　　皮耶哑然。

　　海因斯长长叹了口气：“看来只能先让修伊格莱尔顶上了。”

　　“他？”安德鲁和皮耶同时震惊：“他能行吗？”

　　“当然，他能行，我相信他一定能胜任这份新工作。这个孩子学东西向来很快，而且他还读过许多藏书馆的记录，有足够的理论基础，那么这件事就这么定了吧。皮耶，去告诉其他的学徒，修伊格莱尔将暂时加入炼金塔。把所有有关山谷的试验全部封存，保密，以后不许他们私下里探讨这件事，避免让格莱尔发现内情。然后就让格莱尔正式接手尼尔的工作吧，当然，魔灵等部分除外，我想他会是个好助手的。”

　　“是，导师！”两个人同时答应。

正文 第二十六章 新工作（上）

更新时间:2010-1-16 15:45:31 本章字数:7726

　　假如说，城堡是炼狱岛的首都，那么炼金塔就相当于首都中的王宫。

　　这是一个典型的中层阶级的代表。

　　第二天一早，安得鲁就宣布了新的任命——修伊格莱尔从今天起，将进入炼金塔接替尼尔学徒的工作，工作时间一直到自由号为他们带来新的学徒为止。

　　此外，修伊格莱尔将继续原来的工作，但将卸去仆役长一职，安德鲁将再挑选一个仆役长配合宫浩做事。

　　从今天起，修伊格莱尔将可以自由出入炼金塔。

　　这或许是青蛙变王子的最好写照，宫浩的提升，让所有仆役都心中雀跃。他们好象看到了一个可以晋升的希望，以至于工作起来也格外卖力几分。

　　“恭喜你，格莱尔，从今天起，你就是一个学徒了，你将学习到大陆最神秘也最强大的炼金法术了。”安德鲁拍着宫浩的肩膀说。

　　宫浩恭恭敬敬地回答道：“我相信这件事一定有大人您的出力。我还记得当初将我提升为仆役长，也是大人您的决定，而现在，又多亏了大人您。”

　　安德鲁笑道：“我的确是帮你说了些话，不过最终还是因为你自己的努力表现。导师很欣赏你，我相信你不会让他失望的。”

　　“我会尽我所能，大人。”

　　“恩。”安德鲁注意看了一下四周，轻声对宫浩说道：“但是你要小心皮耶，你进入炼金塔后，他就是你的新主管了。这个家伙可不是什么好东西，除了会讨导师的欢心外，心眼也特别多，他甚至还怀疑过昨天的事都是你搞出来的鬼，如果不是兰斯洛特为你做了证明，或者他就把你给……总之，修伊，别让他抓到你什么把柄，那对你我都不好，毕竟你曾经是我的人。”

　　宫浩的心中一跳，他望着安德鲁说：“大人，我以为我一直都是您的人。”

　　安德鲁一楞，宫浩已经说道：“难道我不是只在自由号送来新的学徒之前暂时替代尼尔的吗？既然这样，我也依然只是仆役，而非学徒。既然我是仆役，自然就仍归您的管辖，为什么要听皮耶大人的呢？仅仅只是工作的地方与内容变换，但并不代表我就属于皮耶大人了，对吗？除非他明确我是炼金塔的学徒，并不打算再使用新的学徒，否则我依然只是您的仆役。”

　　安德鲁的眼神眯了起来，他想了一会，赞赏的点头：“你说得没错，修伊，你依然是仆役，依然是我的人。我想皮耶不会给你一个明确的学徒身份的，毕竟一旦给了你学徒身份，就不能再轻易撤消，尤其是在你没有犯任何错误的情况下。”

　　“既然这样，以后仍要请安德鲁大人多多照顾了。”宫浩向着安德鲁鞠躬恳求道。

　　“那是当然。”安德鲁傲然回答。

　　————————————

　　从安德鲁的话语中，宫浩明白了两件事：

　　第一，皮耶对自己有怀疑。

　　第二，安德鲁对皮耶有所不满。

　　前者代表危机，后者代表机会。

　　宫浩不得不佩服自己当时的急智，第一时间用仆役和学徒之间的身份转换，将安德鲁套住。没有安德鲁在背后的支持，他恐怕很难应对后面的状况。

　　为人处事，有时候不仅仅要活干的漂亮，同样要懂得交好上级，借力用力，说白了，就是要懂得给自己找个靠山。转生之前，宫浩对办公室政治的学问就有所了解，要会做事，还得会做人，这是职场生存的不二法则。

　　而在炼狱岛，这种情况就更加直接--干得不好就会死，宫浩没有退缩的余地。

　　所以在这种情况下，宫浩立刻选择了继续紧随安得鲁，也只有这样，才能保全自己。

　　当然，在炼金塔内的三大巨头中，真正一言九鼎的是帕得里克.海因斯，安德鲁和皮耶只相当于两个部门主管，一个负责技术，生产，一个负责人事，后勤，看起来技术主管的地位要比后勤主管的地位要高一些，这也完全符合企业中一线地位高于二线的标准，所以仅靠安德鲁就想对抗皮耶是不可能的，那么还要抓紧的一个人就是海因斯这位总经理了。

　　尽管看起来海因斯对自己的印象相当不错，但这个人显然是个炼金狂人，只要想想他能够整天足不出户，将自己关在塔中除了炼金术什么都不管就可以理解，要想彻底讨这样一个人的欢心，办法只有一个——在炼金术上做出足够的成绩。

　　最后，宫浩意识到自己还有一个靠山，就是那位董事长斯特里克六世的女儿，小公主艾薇儿了。

　　哦对了，还有那位负责采购的部门主管，光杆司令兰斯洛特，毫无疑问也会站在他这边。

　　看起来，在这炼狱岛上，真正势单力孤的，反而是皮耶才对。

　　至少短时间内，自己不用为皮耶担心。不过早晚有一天，必须解决这个心腹之患。

　　———————————————

　　以上的想法，都只是长远打算。宫浩不认为他现在就能干掉皮耶，如果炼狱岛上接连出事，海因斯一定会怀疑他的，即使他做得在巧妙也不行。

　　有两件事到是迫在眉睫，必须立刻解决。一件是必须立刻熟悉炼金塔的工作情况，做到尽快上手，而不是扯他人的后腿。另一件事则更加重要——无论如何，不能让新的学徒被送到炼狱岛来。

　　宫浩可不想在自己好不容易进入炼金塔后因为一个新来的学徒而被打回原形。

　　这个事情，恐怕最终就要着落在当初将自己买回来的那个金甲武士查克莱身上了。该死，自己这一年来没和查克莱套多少交情，光和贝利搞秘密交易了。

　　唔，也许贝利有办法解决这个问题。

　　不过要让这帮贪婪的守卫出手……看来就必须让他们知道，有一个可以和他们做交易的学徒，远比一个可以和他们做交易的仆役更有价值。

　　想到这，宫浩明白自己该怎么做了。

　　其实学徒的工作，并不是很复杂。

　　炼狱岛上的学徒，主要是两部分的工作。

　　一个是生产，就是对已经掌握的炼金产品进行生产，主要是按照每个月帝国送来的清单来完成。这部分清单包括药剂，卷轴，魔法武器和魔偶的制作。由于技术已经成型，因此学徒们只要按部就班即可。

　　另一个就是研究新的炼金术。这部分主要是海因斯，皮耶和安德鲁进行。其中海因斯负责的是最困难的那部分，而皮耶负责中层部分，安德鲁负责低层部分。学徒们的任务就是在给这三个人打下手，按照他们的要求来完成工作。

　　宫浩进入炼金塔后，说是顶替尼尔的工作，但事实上肯定不能真这么干。首先从已知的炼金术下手，要比钻研未知领域来得快得多。

　　“修伊格莱尔，从今天起，你就在这里做事了。”负责带路和引介的学徒正是当初跟兰斯洛特送花的伊沃。

　　“是，伊沃法师。”宫浩恭敬回答。

　　伊沃轻轻一笑：“没必要叫我法师，现在你也算是半个学徒了，直接叫我的名字就可以了。”

　　宫浩发现，在不杀人的时候，这帮学徒还算是比较可爱的。

　　“我明白了，伊沃。”

　　这里是炼金塔二层的一个房间。

　　炼金塔的一层，主要是摆放一些已经被提取过的原材料和制作好的成品，此外还有就是藏书馆。

　　而炼金塔二层，则主要以药剂制作为主。

　　不同的房间是用来制作不同的药剂的，从二层到四层，每层各有两名学徒，十名傀儡助手。而在五到七层，则是海因斯，皮耶，安德鲁的实验层，其中安德鲁在第五层。除海因斯一人配备两名助手外，皮耶和安德鲁各一名学徒助手及十名傀儡助手。

　　傀儡助手是海因斯发明了专门用来协助炼金试验的，他们的智慧相对傀儡武士较高，不过基本没有什么战斗力，只能根据吩咐做一些简单的粗重活，而且指挥他们也不需要特制的符牌，只要穿上学徒袍即可。

　　炼金塔的第二层是药剂制作，顺便也制作一些空白魔法卷轴。三层则是给武器附上魔法的地方。四层则用于制作已知的魔偶，比如傀儡武士就是在那里制作而成。

　　根据宫浩的估计，那个什么魔纹的研究，很可能就是在六或七层，而魔灵则估计在六层。安德鲁由于精力还要放在管理仆役上，经常不在五层，估计那一层多半是属于空占的。从已知道的材料进出情况来分析，也可以看出安德鲁那一层基本是没什么需要的，由此也可推论出他拿不出什么贡献来。

　　对于炼金狂人海因斯来说，这或许正是安德鲁地位不如皮耶的重要原因。而自己将来最有机会的入主目标，应该就是这里了。

　　此刻伊沃带他来到的房间，满是一些瓶瓶罐罐，上面贴满了纸条，注明了各种药剂的名称。

　　在房间的另一侧，则是仆役们提供的各种材料，被乱七八糟的放在一起，中间是多个型号的坩埚，魔法火焰随时可以点起加热。

　　这地方看起来又脏又乱。

　　“其实炼金术最大的奥秘在于未知，对于已经掌握的炼金术来说，它并不是那么复杂。”此刻伊沃给他解释他即将进行的工作。

　　伊沃从台子上拿下一瓶药水：“比如这个吧，一瓶治疗药剂，最常用的药剂。需要的材料配方，制作顺序，以及需要注意的事项，全部都已经记录完善。接下来做的，就是按照记录好的内容进行制作就可以了。格莱尔你在藏书馆里做过，看到过许多炼金术的记录，知道这东西怎么做的吗？”

　　宫浩立刻回答：“是的我知道，它需要十七种魔植和六种魔兽，三种魔虫提供的材料，需要经过至少三十道工序完成。如果使用大型坩埚的话，一次可以制作出十瓶左右。”

　　“但是你从来都没做过，对吗？而有很多东西并不是看看书就能学会的。我现在做一次给你看。我希望你不会需要我教你两次以上。”

　　“我会尽我最大努力学好。”

　　“很好。”伊沃开始一边工作一边为宫浩讲解各方面需要注意的问题。

　　他点起魔法火焰，在一个小型坩埚中注入一种奇特的胶质液体。

　　“这是用蛇蜒草的茎汁和海牛胶制成的原液，用一倍的水稀释后制成。加热到液体表面出现气孔后开始投放材料……”

　　“我记得还要不挺地搅拌？”宫浩问。

　　“对，但记录上不会告诉你，只能朝着一个方向搅拌，千万不能左搅搅，右拌拌。而且搅拌的过程中必须注意用力均匀，否则会出现某处凝结的迹象，千万不要让原液凝结，否则就等于是失败了。”

　　“是的我明白了。”

　　“投放材料的时候要注意掌握变化。原液在加热过程中由于水分蒸发会变得浓稠，这个时候要注意少量添加一些水，否则它们就不是药水而是药块了。在添加水的过程中务必注意让水分融进原液中去，否则毫无意义。但是千万不要为了偷懒而一次加太多。”

　　“是因为温度的原因吗？”

　　“对，温度不够，材料之间的反应不足，就无法达到应有的效果。但是温度太高的话，也会破坏药性。”

　　“那我们该如何确定温度？只能用目测吗？我记得有很多时候目测得出的结果并不准确，而且也不是每种药物都会有所反应。”

　　“那就只能凭经验和推断加热的时间了。所以说学会制作药剂很容易，可要想做好它却非常困难。”

　　宫浩笑了笑，没说什么。

　　看起来自己在这里还是很有机会的，制作一个温度计并不是很难，而且不用担心玻璃的问题，因为炼金师本身就懂得如何制作玻璃，炼金塔里也并不缺玻璃，只是很明显缺乏对玻璃的成熟运用，因为他们制作玻璃的主要目的就是为了制作一些承放液体用的器皿。比如治疗药剂的瓶子就是用这种玻璃制造的。那么现在就只缺水银了。

　　恩，这里虽然没有水银，却有可以替代水银的物品。宫浩记得有一种四季草就对温度的变化有着明显的反映。或许自己可以用制作出属于自己的温度计，未必要精准，甚至不需要以摄氏度为单位，只要符合试验的需要即可。如果是那样的话，应该不会太难。

　　“嘿，格莱尔，你走神了。”伊沃的叫声唤回了沉思中的宫浩。

　　“我很抱歉，伊沃，希望我没有错过什么。”

　　“还好吧，反正我总要看着你熟练之后才能放手交给你。”伊沃说。

　　“那么投放材料时的用量也只能是凭借经验了？”

　　“当然。这正是炼金师和学徒最大的区别。看起来我运气还不错，这瓶药剂有很大希望获得成功。”

　　伊沃手中的药剂已经快要制作完成了。

　　熄灭魔法火焰，伊沃轻轻从坩埚中取出药剂装瓶同时说道：

　　“药剂的制作，看似简单，但在完善配方之前，经过的是炼金师们无数次的试验。这其中最需要重视的几件事是：温度的掌握，材料投放的顺序与材料的投放量。必须做到精确，否则你做出来的可能不是一瓶治疗药剂，而是一瓶毒药。格莱尔，如果有人问我仆役和学徒之间的最大区别是什么的话，我不会说学徒比仆役高贵，我会说，一个仆役犯了错误，死的只会是他自己。可要是一个学徒犯了错误，死的很可能是一大批人。所以按照规矩，每一个学徒在完成自己的作品之后，都必须对它做最后的检查。”

　　说着，伊沃向宫浩眨眨眼睛：“知道该怎么做吗？”

　　宫浩心中升起一股不详的感觉。

　　果然，伊沃一扬头，将那瓶刚炼好的药剂喝了一大口下去。

　　然后他回头看看宫浩：“成品的治疗药剂，是透明无色的，但会有少许的沉淀物，有淡淡的香气。如果你发现自己制作出来的药剂颜色有问题，或者清纯度不够，你最好立刻把它扔掉重新炼制。但是象这种就表面看来已经看不出什么问题的药剂，如果你打算把它列为成品，你就只能用最后一种方法来证实它没有问题，就是喝一口。在你毒死别人之前，先毒死自己，这是规矩。”

　　“是的我明白了，伊沃，但是没有更好的检验方法了吗？”

　　“格莱尔，很多事情你可以取巧，但很多事情你不可以。即使你有一百种方法可以证明药剂的安全性，你也不得脱离这一关。”

　　“我明白了，这是最简单也最让放心的办法，对吗？”

　　“没错。”说着，伊沃在药瓶上贴上自己的名字。如果他制作的这瓶药剂出了问题，那么帝国就会第一个根据名字来缉捕制作人。

　　“那么伊沃，学徒如果做坏了药剂会怎么办？”

　　“这里不是仆役区，炼金试验做坏了是常有的事。这就是为什么我们要分别使用不同的坩埚的原因。如果你没有把握，就用小型坩埚，失败造成的损失不会太大。如果你有把握，就用大坩埚，成功一次就是十瓶，失败了也同样损失惨重。可惜啊，我本可以使用中型坩埚的，但我以为我一边教你一边炼药有很大几率失败，没想到却成功了。早知道就用中型的了，那可是一次五瓶。哦对了，在你没有足够的把握前，不要使用大型坩埚，失败一次，损耗的材料是相当惊人的，而且难度也会相对增加。一般只有三年以上经验的学徒甚至是大师才会使用它。”

　　说到这，伊沃喘了口气。他把手里的那瓶治疗药剂放好说：

　　“要知道在炼金方面，材料的消耗更是经常性的十倍于它们所能够产生的成品。如果说八成消耗是用于研究新的炼金产品，一成为成品，那么还有一成就是在出错时导致的消耗。因此炼金术允许出错，但不鼓励出错。修伊格莱尔，你可以连续十次制作药剂都出错，毕竟数十道工序不是那么轻易就可以掌握的，但是如果你总是无法进步，你也就无法成为合格的学徒，更别说成为炼金师了。”

　　“是，我会努力的。”

　　“所以，对学徒来说，出色的标准有两个。一：制作出更好的产品。二：用更小的代价制作出更多的产品。这两点都很重要。”

　　“明白了。”

　　“目前炼金术已经掌握的药剂有一百十三种，其中三十二种是用于恢复的，包括法力恢复药剂，魔力激发药剂，各种治疗药剂等等。另外还有二十种毒药剂，以及与它配对的十九种解药剂。”

　　“十九种解药？”

　　“对，是十九种，有一种毒药，到现在为止还没有能够发明解药。因此是禁药，但是在这里，我们同样需要制作。不过你放心，短时间内你接触不到它。”

　　“我还以为只要把治疗药剂炼坏了就会成为毒药。”

　　“那并不是个好主意，格莱尔，第一成本太高，第二毒性不够，甚至未必有毒，可能只是让你拉几天肚子。真正的毒药，是可以立刻致死的。”

　　“开个玩笑而已。”宫浩笑笑。

　　伊沃也笑了起来，他继续道：

　　“另外还有十一种增益药剂和十一种诅咒药剂，它们的效果也是对应的，最后还有二十种其他方面的药剂。而你的工作就是把所有这些药剂根据帝国送来的清单在一个月内全部制作出来。哦对了，还有，我会和你一起做的。当然，我顺便还要做一些空白的魔法卷轴。”

　　说着，伊沃扔给宫浩一本书：“拿着它，从今天开始，按照书上记录的每天冥想一个钟时。”

　　伊沃给他的，竟是一本记录如何培养元素感应能力的魔法书。

　　宫浩大奇：“炼金师也要冥想吗？”

　　“当然，炼金师也是魔法师的一类，只不过凡是成为炼金师的，大都是头脑聪明，但又缺乏元素感应天赋的人。没有元素感应天赋，并不代表不可以学习魔法，只不过效果会差很多，注定不会有什么前途。但我们同样还是要学会冥想。因为有很多炼金产品并不仅仅需要材料，也需要法术的支持。比如那些卷轴。知道为什么炼金术只能制作空白卷轴吗？”

　　“因为我们无法使用大威力的法术。”

　　“问题就在这。所以魔法卷轴明明是炼金师发明的，但最后由于炼金师自身体质限制，却只能制作出一些低级卷轴。最后就演变成了由炼金师制作空白卷轴，而由一些稍懂炼金术的魔法师自行制作魔法卷轴。这一点可以说是炼金师最大的无奈。不过这也是没办法的事，如果能够成为魔法师，谁会愿意天天守在试验室呢？”

　　伊沃的说法，充分说明了他对炼金师这个职业的无奈。

　　炼金师就算再强大，到头来所有的成果依然只能是为他人做嫁衣，当然，或许帕得里克.海因斯并不这么想，他或许是真正疯狂地热爱这门学问，所以才能有如此成就。

　　而如今，宫浩其实也非常喜欢炼金术，或许那正是他为什么放弃逃跑，毅然选择留在这里的原因。

　　对宫浩来说，复仇未必是冒险的最好理由，强大自己才是。

　　从这一天起，宫浩就算是彻底在炼金塔工作了，他很快就发现，即使是在这个新的陌生领域里，自己同样有着可以大显身手的空间。

正文 第二十七章 新工作（下）

更新时间:2010-1-16 15:45:32 本章字数:5703

　　“安德鲁大人。”出现在安得鲁的实验室前时，宫浩表现得非常稳重。

　　“对新的工作感觉如何？”安德鲁问。

　　“说得好，知识是炼金师最锋利的武器，告诉我你学到了多少？”

　　宫浩回答：“三天时间，我已经学会了差不多二十种药剂的制作方式。”

　　“不算很多。”安德鲁皱了下眉头。

　　“我是指可以独立制作的那部分。”

　　“哦，那就不错了。我就知道你从不让我们失望。照这么说，再过些天你很快就可以独立制作所有药剂了对吗？”

　　“恐怕还差得很远。”宫浩回答：“如果只学一样还算好，但是随着药剂品种的增多，很多时候我们需要用到的材料就会在脑子里产生混淆。如果只是材料问题也就罢了，毕竟总还可以事先看一下资料。可是涉及到温度用量等方面的掌握，就不太好办了。毕竟记录不可能如此详细，需要我们自己去掌握和理解，尤其是面对一些特殊的药剂，经常会有不稳定的现象。面对这种情况该如何处理，就需要我们有着绝对丰富的经验。我想我距离真正全面掌握制作这些药剂还有很长的路要走。”

　　“唔，你很清醒，格莱尔，你一直都是头脑清醒，这正是我最欣赏你的地方。好吧既然你来找我了，那么我想也许我有什么可以帮助你的地方？”

　　“是的大人，我希望我能够得到一些玻璃和四季草。”

　　“哦？你要那个做什么？”

　　“只是想做一些比较顺手的工具而已。”

　　“如果是这样的话，你应该去找皮耶。”

　　“大人，我还是您的仆役对吗？”宫浩笑着看安德鲁。如果让自己去找皮耶，那么皮耶一定会追根究底地盘问为什么。

　　暂时宫浩还不打算让皮耶知道自己的工具。

　　所以这时候就有必要恃宠生骄一下了。只有借助安德鲁，他才能完成自己想要的工作，还不用担心任何人察觉。

　　果然，安德鲁同意了，要些玻璃只是小事，四季草更不是什么珍贵材料。

　　———————————————

　　风鸣大陆的炼金术，从未在民用中下过力气。

　　这是等级社会的特性所决定的。

　　魔法世界里，由于魔法天赋的存在，使得血统有了高下之别，这促成与巩固了制度方面的阶层化，而由于社会阶层贵族化制度的存在，也使得科技的发展主要是为上层而非基层服务。

　　这是封建制度的基本特性——一切为贵族服务。

　　然而正因为如此，高端的炼金术往往就缺乏来自基层民间的支持。

　　这使得社会的发展有着极大的缺陷：人们并不理解，基层科技其实是高端科技的奠基石。很多高端技术往往是建立在足够发达的基层技术上的。假如说高端科技是基层技术的领航者，那么基层技术就是它发展的助推器，没有了这个助推器，高端科技就是想发展，也会举步维艰。仅靠着前面的这个领航者去拉动整个社会科技的发展，是非常非常困难的。

　　很有可能你做试验时很好用的一支笔，一张纸就是来自于民间技术，但是由于民间技术的不发达，也就导致了高端技术的受限制。

　　而风鸣大陆的炼金术，其实就是处在这样一种畸形的发展状况中。

　　因此你完全可以想象，炼金术可以制造出如傀儡武士这样的尖端存在，却造不出一个温度计。

　　这不是因为他们做不到，而是他们根本就没想去做到。炼金师不是发明家，不可能什么都去发明。既然没人发明温度计，他们就只能自己用头脑和经验去替代。而即使他们想到了，他们也未必会去发明这东西，因为一旦出现，炼金师很可能就变得不值钱了。

　　这就好比卓别林最反对的就是有声电影一样，正因为有了有声电影的发明，卓别林才无法再用他擅长的肢体语言来表达他特有的艺术思想。很多新技术的出现，会使一批有着高超技术的老工人下岗，却让一批年轻人冒出头，道理皆是如此。

　　炼金师同样如此，明明是作为受益方的他们，最反对的，恰恰也是这些东西。这使他们就更不可能去想着发明制作这些基础工具了。

　　不过宫浩可不考虑这些，他只要自己能干得好，你们不去发明，我自己去发明，自己用，岂非更好？

　　宫浩几乎是非常轻松的就做出了温度计。

　　一根小小的密封玻璃细管，几滴四季草的汁液就算成功。

　　这个温度计甚至没有明确的刻度，因为宫浩无法完成精确的温度分布。但是没有关系，当加工的药剂进行到目标温度时，宫浩直接就在温度计的刻度上做一个符号，然后做上标记，比如写上某某草的字样，就意味着当温度达到此指数时，就可以进行材料的投放了。

　　这就意味着一个恒定的标准出炉了。

　　不同的药剂可以制作不同的温度计，其中有许多药剂可以共用一根或多根。这样一来，一百多种药剂，只需要十多根温度计就基本把所有的药剂温度变化掌握全部一网打尽。

　　宫浩更是直接把温度计做成了搅拌棒，这样使用起来就更方便了，同时也不用担心让伊沃看出什么来。

　　基本上有了这东西，他就绝不会再出现温度上的计量误差，当然，在这之前必须进行反复试验，以确定所刻录的温度是最佳标准。这需要他付出大量的失败代价。

　　好在新晋学徒失败是很正常的，宫浩的失败不会让大家觉得惊讶。

　　在完成了温度计后，宫浩又制作了量杯。同样的道理，宫浩也不知道该怎样确定量杯的刻度，不过没关系，根据药剂的使用自行编排就是了。

　　量杯主要是用来确定投放的材料量的，以往学徒们投放材料时，总是根据经验来投放，不过现在可好，宫浩直接用量杯来取代手感，这使得精准度大大提高。

　　他再在量杯和温度计的外面刻上一些他自己才懂的特殊符号来取代容量，就使得谁都看不懂了。当然，最佳符号就是汉字。

　　在这种情况下，原以为宫浩至少要经历一个月才能大致掌握，一年才能完全熟悉的药剂制作，宫浩只用了半个月就解决了所有问题。

　　这一方面得益于他自身的努力，一方面得益于他发明的温度计和量杯，还有一方面也受益于他在藏书馆的日子。

　　在藏书馆的时候，他基本就看过所有关于药剂制作的记录，对于材料配方比例，用量，下料顺序等方面早就完全熟悉，只是缺乏实际动手的经验罢了。有了理论基础再结合理论进行实践，对于本身就是化学实验室的导师助手的宫浩来讲，做这一切实在是再轻松不过。

　　因此当别的学徒要用一个月才能渐渐掌握的东西，到宫浩手里如此之快就熟练运用，看上去到好象是已经学习了数年之多，就连海因斯都诧异无比。

　　尤其令人惊奇的还不是宫浩的上手速度，而是宫浩的成功率。

　　除了一开始的时候为了确定药剂的标准温度和用量而导致出现的连续失败外，到后来，宫浩的出错率就大大降低了。

　　一般来说一个手法熟练的学徒成功率只有三分之一，而一个炼金师的成功率最好也不过只有三分之二。

　　但是宫浩的成功率却已经达到了二分之一，至少在药剂制作上，他只用了一个月的时间，已经接近了大师水准。

　　这令皮耶都觉得非常惊奇，想不通他是怎么做到的。

　　当然，他并不知道这已经是宫浩故意多报了一些出错记录，实际上他的出错几率还要更小，若是全部实报，他也就别想私藏药剂了。

　　要知道炼狱岛所制作的药剂，可都是整个大陆都少有的，基本没有配方在外流传。如今外面可以制作的药剂，大都是些低成本，粗制滥造的东西。一瓶治疗药水喝下去，未必能帮你恢复多少伤势，让你头痛脑热个几天却是完全有可能的。

　　毕竟药剂的制作，不仅仅是需要配方，还需要珍稀材料，放眼大陆，如今也只有炼狱岛才有这个条件。伊沃所说的一百一十三种药剂，其实都是标准高级药剂，放眼大陆，到有不下数千种低级药剂，和炼狱岛出品完全无法相提并论。

　　有了这个机会，宫浩若不好好把握一番，就当真是对不起自己了。

　　成功率的提高带来的是工作效率的提高。宫浩可以自由使用大型坩埚，每一次都可以炼制十瓶药剂，使得他炼药的速度大大加快。同时由于失败率低，也使他可以免于重复工作，进一步节约了时间。

　　只用了二十天时间，宫浩以一个新进仆役的身份就完成了一个学徒所有的标准工作量，还大大节约了材料用量，这还是在他继续担任书记员和捕猎魔兽的工作下完成的，这样的工作进度令所有人都大感诧异。

　　即使海因斯知道这个家伙是个小天才，也没想到他能掌握得这么快。

　　当然，这其中贡献最大的还是他制作的温度计和烧杯。有了这两样东西，在制作药剂方面，宫浩完全不用发愁。如果时间允许，他打算再搞个小小的试验台，制作一些以前化学试验室里用到的更加精密的工具。

　　不过两个月时间恐怕无论如何是不够的。

　　而要想让海因斯留下自己，他就必须做出更多更大的贡献。

　　仅仅依靠制作药剂显然不行。

　　药剂做得再好，也不过是熟练工种而已，要想因此就让海因斯放弃被宫浩发现秘密的可能，从而将他长期留在炼金塔，并随他做他想做的事，就必须让海因斯认识到他真正的价值。

　　不可替代的价值！

　　宫浩记得自己在转生前，曾经碰到过这样一件事：

　　有一位工人抱怨说，自己总是干很多的活，但是工资收入却是最低的。但是一些技术员不需要做什么事，却收入要比他们多好几倍。那个时候自己对那位工人说：人的价值不是依靠付出多少劳动力来判定的，而是看你的不可取代性有多少。如果你现在离开这个岗位，后面有一批人随时可以接替你，你的不可替代性是最低的，所以你即使付出再多的劳力，其回报也有限。

　　可如果你有把握在自己离开后，有很多只有你能做的事，别人无法做到，那么你就有了叫价的资本。

　　是的，不可替代性，必须让海因斯认识到自己有不可替代的价值！这样他才会冒着风险将自己留下来。

　　而仅仅依靠制作药剂的熟练度是无论如何达不到这一点的。对海因斯来说，他每天挥霍掉的材料远远超过宫浩所能省下的，他不会在乎这个。对于象他这样的炼金疯子而言，只有未知的，神秘的，尚未有所成就的东西才有价值。

　　谁能做到这一点，谁就是不可替代的。

　　改良药剂配方！这是宫浩唯一能想到并且自己有可能做到的事。

　　———————————

　　“皮耶大人。”

　　宫浩来到皮耶的试验室，恭恭敬敬地向他致礼。

　　“什么事？”

　　“是这样的，帝国送来的药剂需求清单，已经全部完成，我想请问大人还有什么吩咐吗？”

　　皮耶放下了手中的试验。

　　他颇感兴趣地看看宫浩。

　　不知为什么，他总觉得这是一个令他有些捉摸不透的小子。

　　这个小子太聪明了，聪明到他几乎可以将所有的工作都迅速学会，聪明到他总是能比别人预期的表现更好，聪明到让你想抓住他的错都难，聪明到你几乎可以把所有的事情都交给他，然后自己放手不用过问。

　　听说伊沃在教过修伊格莱尔一次之后，就再没有过更多的教他的机会。在那之后不久，伊沃就专心于自己的工作，而不用理会修伊了。

　　而现在，还不到一个月的时间，修伊甚至比伊沃更早地完成了工作，然后来找自己索要新的工作了。

　　不仅聪明，好学，而且勤奋。

　　他做得甚至比尼尔更好。

　　照理说对这样的人自己该满意才对，可为什么心里就总有种不放心的感觉呢？

　　他想不通。

　　低下头想了一会，皮耶说：“那么你有什么想做的事吗？”

　　“是这样的大人，如果大人不打算安排我做新的工作，那我想尝试着用手里省下来的材料看看能不能进一步强化已有的药剂配方。”宫浩回答说。

　　“你想修改现在的药剂制作配方？”

　　宫浩立刻回答：“配方是人研究出来的，后人总是在前人的基础上进行更多的创新。既然前人能够研究出来，后人为什么不可以做出更好的呢？另外我觉得我也许可以帮助其他的学徒做些什么，但是您知道我不可以随意去别处。”

　　“你不觉得自己心太大了吗？”

　　宫浩立刻一脸的诚惶诚恐：“大人，我只是想尽力为大师和大人您多做一些事而已。”

　　“既然这样，你就做好你自己吧。好了我还有事要做，你去吧。”

　　“是，大人。”

　　宫浩悻悻地回来。

　　这是第一次，宫浩在希望得到更多的工作时被皮耶拒绝。

　　他果然对自己有戒心，这该死的混蛋！

　　回到自己的试验室，宫浩皱起了眉头，在这么一个时时提防自己的家伙手下做事，可比在安德鲁的手下要困难多了。

　　要不要去找安德鲁呢？

　　不，不好，为了这种事去找安德鲁，只会让皮耶对自己更加反感。这太不值得。

　　可是要想接触炼金术更深层的机密，就必须让皮耶意识到自己的价值。

　　或许，海因斯可以帮助自己。

　　宫浩的眼睛亮了。

　　对，在炼金塔，真正话事的人是海因斯。就象自己当初在仆役圈子中依靠安德鲁的帮助成为仆役长，进入藏书馆一样，他也可以去找海因斯。

　　不过现在还不是时候。

正文 第二十八章 改良配方

更新时间:2010-1-16 15:45:35 本章字数:4563

　　转眼就到了自由号来到的日子。

　　其实如今的宫浩早就可以不用去送货了，不过他还是以“誓死追随安德鲁大人”为理由，坚决跟随安德鲁前往港口。

　　“哦是的，上个月发生了一起不幸事件。”宫浩叹息道：“一个学徒死了，听说是因为无意中掉落了徽章被傀儡武士杀死了。这真是个悲剧。”

　　“哦，的确太令人遗憾了，不过修伊，这么说是你顶了他的位置？”贝利还是有些难以置信。

　　宫浩耸了耸肩：“总得有人做事不是？海因斯大师看得起我，让我暂时接替了尼尔学徒。不过只是暂时而已。”

　　“原来是这样，不管怎么说，这对你来说是件好事。”贝利看看不远处，安德鲁与查克莱正在说些什么，安德鲁甚至还指了一下船头这边，好象就是在指宫浩，看来也是在说这件事情。于是他转过头：“好吧，既然这样，我想我们应该庆祝一下你的高升，虽然只是暂时的。我的舱房里有酒。”

　　宫浩笑笑，即使没有高升，贝利也总能找到理由拉他去舱房，看他那暧昧的样子到象是两个情人之间的偷偷幽会。

　　到了贝利的舱房，贝利把一个小盒子交给他道：“这是你要的东西，但是只有关于安德鲁的，其他人的要过段时间才能弄到。怎么样？这次你带了什么好东西？”

　　宫浩接过盒子，不慌不忙地拿出包裹，从里面一瓶一瓶地开始取药。

　　贝利的双眼立刻发直了：“哦我的天啊，魔力增幅药剂？你是怎么搞到这玩意的？还有豁免药剂？天啊，怎么这么多？还有……这是驻颜药剂，我的天啊，那些贵族夫人可是爱死这东西了，它能卖出天价来。修伊格莱尔，你小子不会是把炼狱岛的库房给打劫了吧？”

　　宫浩不慌不忙道：“你忘了我现在是学徒吗？我就是负责炼制药剂的。”

　　“原来是这样。”贝利恍然大悟：“这可真是太棒了，修伊，我一直就相信你是个出色的人才，我一点都没看错。瞧，你不光突破了一年的限制，现在还成了学徒，你注定了不同凡响。”

　　看在钱的面子上，就算是四级武士也会对一个学徒大拍马屁。

　　“我恐怕我没你说得那么伟大，而且象这样的东西最多也只能维持到下个月。”宫浩不无遗憾道。

　　“为什么？”贝利心痛的问。

　　“因为下个月查克莱很可能就会再带一名学徒来顶替我，你知道我毕竟还只是个仆役，不是学徒。我只是暂时进炼金塔做事而已。如果你想得到和现在一样多的药剂的话，只能去找学徒们做交易了。”

　　“原来是这样……”贝利沉思起来：“不，我们不能冒险再和别的学徒做交易，知道的人越多风险越大。而且修伊，我知道你是个聪明小子，但这不代表别的学徒也可以象你这样把事情做得漂亮，不留痕迹。”

　　“这正是问题所在，我毕竟不是学徒。”

　　“不，不，不，修伊，你不用担心这个问题。或许这件事上我们可以帮你。”贝利嘿嘿笑道：“我向你保证，查克莱不会带任何学徒上岛。”

　　“你打算怎么做？”

　　贝利的眼中露出一丝狠色：“这还不简单？他看中哪个，我们就杀了哪个。”

　　宫浩想了想，点头道：“尽量把事情做得漂亮些，最好是制造些意外，否则查克莱会怀疑的。只要再给我两个月时间，我相信海因斯绝对会彻底放弃要新学徒的想法。”

　　“那就这么说定了。”

　　“一言为定。”

　　———————————

　　从港口回来后的第三天。

　　宫浩前去找海因斯。

　　“你来找我有什么事吗？”海因斯的声音一如往常般沉静却带着一点阴冷的味道。

　　他从来都不喜欢别人无缘无故的打扰他，除非是有什么重要事情。

　　“是这样的，海因斯大师，我记得当初您吩咐我进入炼狱岛，除了要顶替尼尔法师的工作外，还要负责为那些损失的魔植找到替代品。”

　　“我希望你能给我好消息。”

　　“很遗憾大师，我还没能做到。”

　　“那你来找我干什么？浪费我的时间吗？”海因斯霍然转身，愤怒地看着宫浩。

　　这是宫浩第一次看到海因斯愤怒的模样，这个杀人如麻的老头平时一副和蔼可亲的模样，可一旦真正发起怒来，宫浩甚至能够感觉他身上散发出来的强烈杀气。

　　宫浩连忙说：“我只是希望您能给我一份授权？”

　　“授权？什么授权？你还想要什么权力？难道你不知道在这个城堡里，你已经是权力最大的仆役了吗？”

　　“是的大师，我非常清楚这一点，可我更清楚如果我想要解决魔植的问题，就需要有一些新的授权。”

　　“什么样的授权？”

　　“允许我自行制造一些合手的工具，并对药剂配方进行研制。”

　　海因斯盯着宫浩看了一会，良久才说道：“我听说皮耶拒绝了你对研制新配方的要求。他认为做为一个学徒，你有些过于意想天开了。要知道这里的每一个配方，都花费了无数优秀的炼金师大量的心血。”

　　“是的我知道，我只是想针对由于缺乏材料而无法制作的药剂进行研究。我是说，如果我无法找到适合的替代材料，至少可以通过改进配方来完成您的要求。”

　　海因斯冷冷看着他：“是么？我喜欢我的墙壁的颜色，我希望你能把我的马桶涂成和墙壁一样的颜色，可是你却找不到那种颜料。然后你就决定把我的墙壁也粉刷成马桶的颜色吗？是这么回事吗？”

　　宫浩不慌不忙回答：“很好的比喻，海因斯大师，的确如此，但是我保证，我可以让新的颜色更加美丽，更加让您喜欢。”

　　“那可有些难度。”

　　“我想我能做到。”

　　“给你一个月的时间，在这段时间里你可以在你的工作间做任何你想做的事，一个月后你至少要拿出一样改良后的配方，或者某种可以被替代的材料，否则……你就死！”

　　“是，大师。”

　　宫浩匆匆退下。

　　该死，宫浩意识到自己违犯了一个有关于“第一印象”的大错误！

　　第一次和海因斯的见面，还有后来在城堡的见面，海因斯给自己的印象一直都是一个温和长者的形象。这使他在潜意识里淡化了海因斯的凶残。

　　但是这一刻他看到了海因斯的狰狞一面。宫浩这才意识到自己忽略了一个事实——海因斯才是炼狱岛上所有少年死去的罪魁祸首，此时此刻的海因斯，才是他的真面目。

　　———————————————

　　“什么？你还需要更多的玻璃？”安德鲁对宫浩的这个匪夷所思的要求感到极为诧异。

　　他要这么多玻璃干什么？

　　“是的，安德鲁大人。”宫浩回答：“您还记得魔兽越狱时导致的那些魔植损失吗？”

　　“当然，这正是导师交给你的工作之一。尽管你把药剂做得很好，但是仅靠节省材料并不能解决问题。我们必须想办法补充这些魔植。”

　　“是的，我一直在努力寻找。但是我同时希望能够更进一步研究它们的作用和成分。当然，我是说，我的目的是为了尽快了解这些材料的作用，这样我才可以找到能够替代它们的魔植。”

　　“唔，这样么？这和玻璃有什么关系？”

　　“我需要质地非常好的玻璃，最透明无暇的那种，用于制作一些特殊的镜片，它可以帮助我观察到更细微的东西。”

　　安德鲁的眉头皱了起来：“我从未听说有这种镜片，就象是魔镜那样吗？”

　　“不，先生，这种镜片不需要填充魔力。它只是可以通过一些简单的物理手段来增加人的观察能力。”

　　“有意思的想法，你从哪学会的制作这种东西？”

　　“事实上我并不会制作，我只是大致知道它的原理，所以我需要您的帮助，大人。这种镜片存在于民间，您知道民间几乎是与魔法绝缘的。这使他们有时不得不采用一些取巧的手段来解决问题。而这种镜片就是其中之一。真可惜，如果我能学会微视术，也许我可以不必借用这种手段了。”

　　“我可以帮你这个忙，不管怎么说，那些魔植都属于我的工作范围。你要是能解决这个问题，也算是帮了我一个大忙。不过除了镜片外，你还需要什么？”

　　宫浩拿出一张清单递给安德鲁，安德鲁看得大皱眉头：“移液管，洗瓶，锥形瓶，滴定管，集气瓶……这些都是什么东西？”

　　“都是一些辅助工具而已，对于拥有法术的您来说，它们全无作用，但是对我来说，它们可以帮我很大的忙。”

　　“都是来自民间吗？为什么我从没听说过？”

　　宫浩微微笑了笑：“安德鲁大人，您有多少年没离开过这个岛了？”

　　安德鲁张了张嘴，终于笑了起来：“好吧，我可以按你的要求去制作这些东西。但是你要保证把替代材料尽快地给我弄出来。”

　　“事实上，海因斯大师已经给我下了最后通牒，他给予我足够的权限，但同时要求我在一个月内至少解决一种魔植的问题。”

　　“导师总是这样心急。好吧，你还有什么别的需要我帮助的吗？”

　　“的确还有一些东西，不过我自己能解决。”

　　“那就好。”安得鲁说，他晃晃清单：“知道吗？格莱尔，你是第一个以一个仆役的身份要求一个炼金师为你做事的人。”

　　宫浩嘿嘿笑了：“那是我的荣幸，也是您的恩赐，安德鲁大人，我深明您对我的爱护与照顾，修伊格莱尔对此永远都充满感激之情。”

　　“你总是那么会说话，我想我明白为什么兰斯洛特那么喜欢你了。”安得鲁感慨道：“还有那位小公主。”

　　宫浩的脸微微胀红了一下。

　　安德鲁却附在他的耳边轻声说了一句：“查克莱告诉我，似乎你的小公主经常向他打听关于你的事。她对你很在意呢。”

　　宫浩的脸越发红的厉害了。

　　安德鲁哈哈大笑，挥挥手让他离开。

　　三天后，安德鲁把宫浩需要的东西给他送了过来。

　　这些东西都是进行试验时必须的工具，相比温度计和量杯，它们的要求更高，也更难制作，尽管宫浩已经一再根据目前的条件调整精度和各种基本要求，但他最终发现自己还是无法以个人能力制作出它们，所以不得不求助于安德鲁。

　　好在安德鲁不愧是海因斯的徒弟，这样的事情对他来说到算不上什么难事。

　　至于其他的试验需要的材料，如硫酸，纯水等，宫浩就只能自己找东西代替了。总有一些材料可以替代它们的作用。而且纯水可以用最简单的蒸馏法提炼。

　　就这么着，一个最简陋的试验室在宫浩的手中渐渐成型，宫浩终于可以开始对药剂及材料方面的分析。

　　———————————

　　45129070，这是本书群号。有喜欢的朋友可加入。

正文 第二十九章 命运的选择

更新时间:2010-1-16 15:45:36 本章字数:5532

　　对材料进行分析研究是一项长期而枯燥的工作，短时间内是不可能有成果的。不过宫浩相信，如果致力于某个方面，那么在短时间内取得突破还是完全有可能的。

　　他现在致力于研究的就是用于制作腐蚀药剂的龙须草汁液。

　　结果就是13号区域受损最严重，龙须草彻底完蛋，用于制作腐蚀药剂的材料缺少了重要的原材料，只能暂时停滞。目前只有库房里有少许提炼出来的汁液，用完之后就彻底没有了。

　　通过研究，宫浩发现龙须草之所以可以成为腐蚀药剂的主材料，并不是因为它的效果有多好，也不是因为它与其他材料的契合度有多高，完全是因为龙须草本身的根茎可以用于制作防腐蚀药剂。

　　宫浩早在藏书馆的时候就知道腐蚀药剂的应用向来都是双面性，不但要制作出高效腐蚀药剂，还必须制作出能够防腐蚀的保护膜。否则无法涂抹在自己的武器上——没把别人的盔甲腐蚀掉，先把自己的武器烂掉了。

　　由于龙须草能够提供良好的隔离膜制作材料，所以才成了最合适的腐蚀药剂的主材料。

　　如果是这样的话，那么用别的材料替代龙须草其实并不难，难得是如何找到合适的隔离膜。

　　抗腐蚀的隔离膜……

　　宫浩记得自己当初在试验室的时候就曾经从事过隔离膜抗酸碱性的研究，对于其中的配方和加工手法他完全熟悉。

　　太棒了！宫浩几乎要呼叫出来。

　　如果能够做成的话，不仅能够重新恢复腐蚀药剂的生产，而且他有把握将腐蚀药剂的药效进一步提高。

　　尽管条件简陋，宫浩还是立刻说干就干起来。

　　他每天跟随兰斯洛特前往丛林，到处寻找可以替代的材料。回来之后再进行各种化学材料的提炼。

　　尽管魔法大陆与物质大陆有着很多方面的不同，但也有着很多方面的相同。在很多方面或许他们落后于物质科技，但在很多方面却也超前于物质科技。

　　宫浩充分利用一切可以利用的手段，在空余时间尽可能的将所有需要的材料都制作出来。

　　别人看他如此发疯，也不知在捣鼓些什么，只是海因斯既然给了他这个权限，众人也都不好说什么。

　　二十六天后，他终于完成了第一张隔离膜的制作。

　　拿着这张隔离膜，宫浩的心情之激动可想而知。

　　当天，海因斯听说宫浩完成了新的腐蚀药剂，亲自前来实验效果。

　　望着那出色的腐蚀效果，海因斯的表情吃惊得简直可以吞下一个大鸭蛋。

　　“我不得不说，格莱尔，你的确是个出色的天才。你让腐蚀药剂的效果更加出色，而所需要的材料和制作工序却减少了，考虑到你从事学徒的工作仅仅两个月时间，这实在令人难以想象。”海因斯又恢复了那副和蔼老人的形象。

　　但是宫浩永远不会忘记一个月前这个老混蛋给自己下最后通牒时的那副狰狞表情。

　　他就象是有着两张脸，一张是笑脸，在你表现出色时给予一个肯定的表情，一张则是凶脸，而那张脸则是用无数人的鲜血和人皮织成的。

　　“这一切，都多亏了您的教导，还有安德鲁大人的帮助。”宫浩恭敬地回答。

　　“安德鲁吗？我知道他很欣赏你。他在炼金术上的天赋有限，但他管理下人的能力不错。”老头拿着腐蚀药剂点头道：“那么，我期待你更好的表现，格莱尔。”

　　“很抱歉，海因斯大师，我恐怕只能做到这一步了。”

　　“为什么？”

　　“因为明天自由号就要来了。我想这一次，他们会送来新的学徒。到时候我将重新回到自己的位置上去。”

　　海因斯微微沉默了一会：“这真让人遗憾，格莱尔，其实我并不舍得让你走。”

　　———————————————

　　第二天一早。

　　自由号入港。

　　他们带来了一个不幸的消息。

　　在自由号出海两天后，查克莱为炼狱岛挑选的学徒不小心掉进了海里。等他们发现他的时候，他已经只剩下骨架了。查克莱告诉海因斯，再想找一个优秀的学徒会非常困难，因为他花了一个月的时间才找到这么一个，最后竟然因为一个意外死掉了。

　　当天晚上。

　　海因斯的实验室里。

　　“导师，我觉得应该让修伊格莱尔继续留在炼金塔。他是个天才，他可以帮助我们解决很多问题。在他过来的这两个月里，每个人都看到了他的表现。他做得比一个真正的学徒还要出色。”说话的是安德鲁。

　　皮耶反对道：“我不这么看，导师，修伊格莱尔正在越来越接近我们的秘密。再这样下去，总有一天他会发现这一切。”

　　安德鲁冷笑：“皮耶，我尊重你是一个出色的炼金师，在炼金的造诣上比我强，但是你很显然不懂得如何管理和如何用人。修伊格莱尔是个天才。而我们需要这样的天才。”

　　海因斯问：“安德鲁，你真得认为那孩子能对我们有所帮助？”

　　“是的，导师。我们在巨魔神上的研究已经停滞了很多年，陛下很不满意。但我觉得他或许可以给我们带来希望……我们需要一些新鲜的思路。而炼金师同样需要新鲜的充满活力的血液。看看他的成就吧，仅仅是两个月的时间，他就已经证明了自己的能力。不，或许应该说在他还是仆役还在摆弄那些花草的时候，他已经证明过自己了。哦天啊，如果换了是别人，那么仅凭他一年前的表现就足够让他成为一名学徒。他付出了比别人多十倍的努力，也做到了别的仆役和学徒根本就做不到的那些事。他甚至改良了配方！”安德鲁叫道。

　　皮耶瞪着眼看安德鲁：“安德鲁，你不该对导师大吼大叫。”

　　安德鲁一缩脖子：“我很抱歉，导师。”

　　海因斯挥了挥手表示不介意：“那么你的意思是……”

　　“开放四层以下的炼金塔，允许他自由出入和学习。”安德鲁道。

　　皮耶怪叫起来：“我们在讨论的是是否应该让他继续留在炼金塔，而你却想给他更大的权力？”

　　“我们可以把血肉傀儡，亡灵傀儡还有魔灵的资料抽走，所有制作全部放在山谷里进行，其他的可以交给他。也许他能做出不需要活人也可以炼制的血肉傀儡呢？”

　　“如果是那样的话，就需要给他那个东西了……”海因斯犹豫道。

　　皮耶叫道：“绝不能给修伊格莱尔，他只是个仆役！”

　　“我们可以先把血肉傀儡和亡灵傀儡的那部分资料抄录一份给他，如果他能还原出伊莱克特拉的技术，制造出真正的血肉傀儡，那不妨考虑一下让他加入到巨魔神的研究中去，甚至魔纹的锩刻，空间戒指以及传送阵等等。”

　　“我的天啊，安德鲁，你疯了吗？你的做法是在给自己培养未来最强大的敌人。甚至可能是整个帝国最可怕的敌人。我无法想象一旦他得知自己身体里灵种的时候，会对我们做出怎样的报复。”皮耶摇头说。

　　“皮耶，你总是那么危言耸听。如果是那样的话，我们可以第一时间把他杀死。别忘了正因为他的身体里有灵种，他的生命就捏在我们的手里，他没有反抗的权力。我只是希望在他发现真相并决定背叛我们之前，尽可能的发挥出他的潜力来。”

　　海因斯止住了两个徒弟的争执，他说：“先让查克莱继续寻找新的学徒再说吧。”

　　对于海因斯没有采纳自己的意见，安德鲁很是气馁。

　　一个月后，自由号再度进港时，查克莱一脸的无奈。

　　他告诉安德鲁，他费尽力气找到的第二个学徒，在路上病死了。

　　——————————————————

　　“海因斯大师，您找我？”

　　宫浩在门口恭恭敬敬地叫道。

　　海因斯颇为玩味地看着宫浩：“我不得不说，你很幸运，小家伙。”

　　“是的，大师，能遇上您并跟随您，是我终生的幸运。”

　　“不，我指的不是这个。”海因斯摇摇头，他让宫浩过来坐下，就坐在自己的身边。

　　然后他望着宫浩说：“这个月你又改良了两种药剂的配方，短短三个月的时间里，你已经做到了绝大部分学徒都做不到的贡献。告诉我你是怎么做到的？”

　　“努力，海因斯大师，兰斯洛特大人教导过我，再没有比勤劳更重要的天赋。我想即使是用在炼金术上也是如此，当然，还要加上一点点小小的运气与明师的指导。”

　　“说得好，你真让我惭愧了，因为我几乎没有教过你任何东西。”海因斯站了起来，他说：“我听说你拜托安德鲁做了一些有趣的工具，并利用这些工具做到了那些事，是这样吗？”

　　“是的大师，那都是来自民间的做法，一些取巧的手段。不过大师要是感兴趣的话，我可以拿给您看。”

　　“没有那个必要，我不会对它们感兴趣，它们对我也没有任何意义。”

　　宫浩有些疑惑地看向海因斯，海因斯道：“我想我是该教你些东西了。格莱尔，你知道炼金师存在的真正意义是什么吗？”

　　宫浩摇了摇头。

　　“是的你不知道，因为你一直以来都从没想过自己其实已经是一个魔法学徒了对吗？”

　　“魔法学徒？”宫浩有些惊讶。

　　自己什么时候已经是魔法学徒了？这简直就是一个玩笑。

　　即使当初伊沃扔给他那本魔法师的冥想手册，他也并未真正努力去修炼过。对他来说，当务之急是先在工作上取得成果。但是现在，海因斯却告诉他自己已经是一个魔法学徒了。

　　“是的，一个魔法学徒，只是你从未意识到这一点。你把自己看成了一个工匠。修伊格莱尔，炼金师并不是建筑师，不是工匠，不是任何普通的职业。它和魔法师一样，高贵，伟大，神秘莫测。事实上，它就是魔法。所以说，炼金师不是工匠，炼金师运用的也不是普通的力量，而是魔法的力量。你所使用的方法，只适合于民间，而非魔法领域。你或许可以在药剂上通过某种取巧的方法取得出色的成就，但你也很可能就这样止步于此。要知道炼金术的领域非常博大，几乎每一处地方都要运用到魔法的力量。而你无法把魔法装到瓶子里进行研究。”

　　“无论是药剂的炼制，武器的附魔，还是傀儡的制作，甚至包括空间戒指等高等物品的制作，都离不开魔法的力量。炼金师尽管无法象魔法师那样可以自如的使用各种魔法，但我们的目的是一样的。炼金师只是通过不同的手段来达到魔法师想要达到的目的。想一想吧，一个土系的魔法师能够掀起一场沙尘暴，能够让一块土地只长杂草而无法出产粮食，但他们无法象水系法师那样制造出惊涛骇浪。而水系法师却又无法象火系法师那样做到自如地操控火焰，下起漫天的火雨。对于炼金师来说，我们无法做到是象他们那样挥手即来的能力，但同样的，我们可以通过我们制作的物品来达到我们的目的。所有的魔法师能够做到的事情，我们炼金师都可以做到，只是手法有所不同，效果有所不同。这就是炼金师和魔法师的最大区别。你以为为什么我们要制作药剂？因为炼金师渴望能够象光明牧师那样拥有治疗的能力，但我们同样喜欢诅咒法师的可怕诅咒。他们可以通过法术来完成这一切，而我们可以通过药剂来达到同样的目的。”

　　“所以炼金师所追求的，其实是魔法的力量，而不是做出一个个有效的工具。与其发明一种可以代替微视术的镜片，我更愿意去发明一种方法让我去拥有或者使用微视术，这就是区别，也是炼金师存在的意义。如果你不能把魔法作为你追求的目标，那么你永远都不可能达到炼金术的巅峰领域，充其量只是一个不错的工匠。”

　　宫浩听得大汗淋漓，他做梦也没想到，原来炼金师存在的真正意义在于此。看来以前他对炼金术的许多想法都有误区。而现在海因斯告诉他的，恰恰是宫浩所忽略的。

　　只是他不明白，老东西今天怎么会有心思教他这些呢？

　　他可不认为海因斯有大发善心的时刻。

　　他突然想起自己刚进门时海因斯说的那句：“你很幸运。”

　　明白了。

　　他一直以来为之付出的努力，各种冒险，如今恐怕已经开花结果，正式回报他了。

　　果然，海因斯说道：“当然，我对你在药剂方面所做出的表现还是非常满意的，你是个聪明的孩子，总能用与众不同的思路来解决问题。这正是我们目前所缺乏的。查克莱送来两次学徒，但却都死了。这三个月来，一直都是你在这里顶替尼尔，我觉得你已经完全可以胜任学徒的工作，所以我让查克莱不必再费心寻找新的学徒，从今天起，你就是炼金塔学徒中正式的一员。炼金塔四层以下，将会对你开放，你可以学习任何你想要学习的东西。如果有什么不懂，也随时可以过来问我。我希望你能继续发挥你的天才，也许要不了多久，你就会成为我的得力助手。”

　　这句期待已久的话语终于响起在宫浩的耳边。

　　那一刻，他心中长长地吐出了一口闷气，他恭敬道：“非常感谢您，海因斯大师。”

　　“谢命运吧，想想那两个新学徒的死，还有尼尔的死，这或许就是命运的选择。命运注定要让你在这里继续工作下去。”海因斯回答。

　　是命运吗？宫浩微微笑了起来。

　　那么命运如果注定要让你们这群杀人狂下地狱，你也会接受吗？

　　他一身轻松地走出炼金塔。

正文 第三十章 元素共鸣

更新时间:2010-1-16 15:45:44 本章字数:5814

　　阴森幽暗的原始丛林里，宫浩一个人静静地站立。

　　他在冥想，感受着属于魔法的世界。

　　这里是魔法的世界，魔法才是这里的本源力量。

　　也就是从那天起，他开始真正专心于研究魔法。

　　与宫浩印象中的魔法不同，魔法并不是完全不可琢磨的存在。

　　事实上，它们就存在于这个世界的每一个角落，无所不在。

　　魔法的诞生，来自于这个世界特有的元素——魔法元素。

　　魔法元素到底是怎样的存在，一直以来在风鸣大陆都是众说纷纭。绝大多数普通人认为，魔法元素是神灵的创造物。是上天的恩赐，人类是不可以探究它的存在的。

　　魔法师则认为，魔法元素是最伟大最神奇的生命，它就是组成这个世界的本源力量。

　　武士们则认为，魔法元素是这片大陆自出现以来就存在的生命，是真正的始祖生命，并且一直延续至今。因此魔法元素才是这片大陆的真正主人。他们甚至认为，斗气的存在，就是魔法元素的另一种形式体现。

　　而炼金师们认为，魔法元素并不是生命，但它们显然是世界出现真正生命前的过渡性存在。它们就象其他的物质元素一样，是组成这个世界的基本物质。只是与这些元素有所不同的是，它们并非单纯的物质，而是介于物质与生命之间。就象铁元素，镁元素，碳元素等等，同样是可以列在元素周期表上的一种，但是又独立元素周期表之外。

　　因为魔法元素同时拥有元素与生物的两种特性。

　　物质组合与意识接收。

　　魔法元素可以与任何元素组合成物质，形成普通物品，又或者魔法物品，同样也可以单独存在形成生命，比如魔兽，元素精灵。它们存在于任何地方，空气，大地，海洋，火焰，无所不在。

　　就认识而言，不得不说炼金师对力量本源的探索能力是最强大的，其认知也是最具全面性的。

　　魔法元素本身并不具备智慧，但它们能够通过一些特殊的波段接收指令，并本能的去执行指令。而这，就是魔法出现的源头。

　　所有的魔法，都是在通过魔法元素的聚集组合来完成的。

　　也正因此，在风鸣大陆，魔法在当地语言中的本意，并不是魔法，而是“沟通与变化”，魔力在当地语言的本意，也不是魔力，而是导引之力。

　　魔力的真正作用，就是导引出天地间魔法元素的力量，通过种种方式下达指令，完成一个个不可思议的效果。

　　与斗气不同，斗气是人自体产生的存在，是一种人体自我程度的极限开发，而魔力则是向天地借力，所以任何人出生时其实都不具备魔力。

　　人人都必须通过冥想来与周围的魔法元素进行沟通。

　　当沟通进行到一定程度时，人们会与魔法元素产生亲和度。亲和度越高，魔法元素的吸拢能力就越强。随着这种亲和度的不断提升，就会有一些魔法元素响\*\*唤，凝聚于魔法师的体内，从而形成魔力。

　　在魔法师需要释放魔法时，会通过体内的魔力向外界发出呼唤，建立共鸣，从而形成魔法效应。而所谓的咒语，其实就是这种沟通时需要使用的手段，就好象彼此间的暗号，我说红，你就放把火，我说绿，你就加把柴，如此而已。因此法咒的最初使用，其实是各人各效，不同人使用相同的魔法，咒语未必相同。就好象手段不同，目的一样。

　　然而随着岁月流逝，人们渐渐发现，魔法元素对不同的咒语也有着不同的理解，有些咒语的使用效率更高，有些则相对较低，在经过大量的实践后，人们逐渐整合出一套完整的咒语，应用于不同的法术需要，从而才催生出完整的法咒系统。直到后来，人们渐渐忘记了魔法的本意，认为好象无此咒语就无法释放该魔法，其实是大错特错。只是一条经过实践证明的咒语，在使用起来时，效率更高罢了。

　　此外，魔法元素并不只有一种形态，而是具备风，火，水，木等多种形态，它们的本源内核相同，却以不同的形态表现出来。不同的法师在吸纳元素力量为魔力时，通常只会选择一种形态的魔法元素进行吸纳，因为不同形态的元素化成的魔力由于并不同流，在体内会形成多道旋流。多道魔法旋流在体内互不融合，交相奔走，极易形成魔法旋涡。这种旋涡轻则让魔法师魔力反馈，散失法力，重则魔力激荡，引发魔力之源的爆炸，将自己变成一颗人肉炸弹。

　　这就是为什么魔法师极少出现多系法师的原因，因为那不但艰难，而且极为危险。

　　而宫浩此刻所在做的，就是在感受风的元素，并试图与风之元素产生共鸣。

　　这刻，风徐徐刮过茂密的丛林，摇动着粗壮挺拔的大树，发出“沙沙”的声响。

　　此起彼伏的“沙沙”声，汇聚成一股波涛声，那是树叶构成的“巨浪”拍打着枝杈形成的“礁石”所发出的声响。

　　静静得站立在那里的宫浩，好像能够听到周围很远很远地方的声音，那是风为他带来的信息。

　　这种感觉美妙极了。

　　在第一次去探那禁地山谷的时候，宫浩就有过一次那样的体验，但是那一次与这次完全不同。

　　那个时候的他，还停留在借力的基础上，他只是在努力感应着风之元素的流动，去捕捉它们送来的那一点点细微的声音。

　　而这一次，他要利用魔法师们传下来的冥想方式，去主动与风元素沟通。

　　他并不知道这种特殊的物质或者说是生命是怎样的存在，但是冥想的方式告诉他，平心静气，去感受自然，远比把自己缩在房间里一动不动，效果要好得多。

　　魔法师的冥想随处可行，但是在不同的地方，不同的时间，不同的心境下冥想，效果却大有不同。

　　在这炼狱岛的原始丛林里，魔法的气息浑厚浓郁，尤其是风土自然三种元素充斥空间，无所不在。

　　借用冥想，宫浩能够听到风的呼吸，大地的呻吟，还有远处传来的阵阵魔兽的吼叫声。

　　他能感觉到周围的植物花开，草长，生机盎然，能感觉到一只只细小的魔虫在辛勤飞舞，拼命爬行，寻觅食物。

　　他能听到自己心脏扑通扑通的跳动声，还有血液在血管中流淌的声音。

　　这便是魔法的力量了。

　　宫浩微微笑了起来。

　　他身周刮起了一股小小的旋风，以宫浩的身体为中心，仿佛一个空心的龙卷风不时盘旋，与风元素的共鸣甚至激起了整个丛林的合唱，整个炼狱岛的上空，雾气逐渐飘散，血日当空。

　　—————————————————

　　海因斯的眉头突然皱了一下。

　　“是谁引起了这么大范围的风元素的共鸣？”

　　安德鲁匆匆走了进来：“导师，有人在丛林里冥想。”

　　“会不会是皮耶？”海因斯问。

　　安德鲁摇头：“他没有离开炼金塔。”

　　海因斯微微一怔，他掏出水晶球，慢慢抚动水晶球上的画面，最终定格在丛林中那个被龙卷风包裹着的金发少年身上。

　　是他？修伊格莱尔？海因斯和安德鲁都张大了嘴。

　　半响，海因斯突然吐出一句：“这个小家伙，进入炼金塔有快半年了吧？”

　　“是的，确切地说是四个半月。”

　　“他开始真正专注于冥想，是在一个半月前吧？”

　　“是的导师。”

　　“一个半月……”海因斯叹了口气：“一个半月的时间，就能引动如此大范围的风元素共鸣……这个孩子，他拥有修习魔法的天赋啊。”

　　安德鲁也苦笑了起来。

　　这或许是这世上最大的笑话了，一个炼金学徒，竟然拥有学习魔法的天赋。

　　要知道每一个炼金师其实都是在无法成为魔法师后又无法放弃对魔法的热爱，才转成炼金师的。尽管在炼金术最辉煌的岁月，炼金师远比任何法师都来得强大，但是魔法师们始终都称炼金师为‘魔法师的失败产品’，指的就是他们不具备成为魔法师的能力，从而转道他途。尽管炼金术强大无比，但是炼金师却是普通人就可以从事的职业，这使得很多魔法师不屑于去学习炼金术——魔法师的高傲就在于物以稀为贵。

　　魔法师的高贵，骄傲，即使是最强大的炼金师也羡慕不已。他们尽管可以打造出无敌的军团，制作让人人都求之不得的各种药剂，物品，但是他们始终都不具备象魔法师那样的力量，无法象他们那样可以自由的与魔法元素沟通，导引元素之力，而只能借助于物质的手段来迂回达到自己的目的。

　　但是谁能想到，一个小小仆役，却在阴差阳错的情况下成了炼金学徒，并到这刻，才显露出他的魔法天赋？

　　要知道修伊格莱尔在之前没有进行过任何魔法师天赋的测试，谁也不知道，也谁都不认为会如此巧合，当一个仆役成为学徒之后，竟恰恰还拥有学习魔法的能力。

　　这实在是太……令人意外了。

　　只用了一个半月的时间，就引起了大范围的风元素的共鸣，这意味着修伊格莱尔在风元素魔法上的修炼将会象一个真正的魔法师那样顺畅，他的天赋即使是在那些魔法师中也是相当不错的。尽管风元素的共鸣只代表了契合度与潜力，代表了他的修炼速度，就目前而言，宫浩的实际能力连安德鲁都不如——他连一个最基础的魔法咒语都不会呢。但只要给他时间，他很有可能在未来成为一个真正的风系大魔法师，掌握呼风唤雨的力量。

　　可问题是，他现在是一个仆役。尽管成为了学徒，本质上他依然是个仆役。

　　不会有哪个学徒在身体里有一枚索命的灵种的。

　　“我们该怎么办？”安德鲁迷惑地问导师。

　　海因斯微微沉思了一会，缓缓道：“兰斯帝国并不缺少风系法师，少一个未来的法师，也并没有什么了不起。哪怕以他的天赋，将来有可能进阶到风系大魔导的地步也是一样。即使是生命力再强的魔植，也不能缺少雨露的灌溉，仅仅拥有天赋，没有明师的指导，同样只能是蒙尘的明珠。就把这一切当作是从未发生过，让他就此埋没吧。”

　　安德鲁惋惜地叹了一声，却也知道只能如此：“那么导师，他的风元素契合度，对我们的试验……？”

　　“是的，对我们的试验很有帮助，这些日子，他对各方面炼金术也掌握得很快，是时候把那东西给他学习一下了。”

　　海因斯转头要离去。

　　安德鲁叫道：“导师，您真得认为，没有魔法师的指导，他就不会有所成长了吗？”

　　海因斯顿了一顿，沉声道：“至少不可能成长到对我们有威胁的存在。”

　　“如果他做到了呢？”

　　“那么……消灭他。”

　　“是，导师。”在这个问题上，安德鲁也不敢和自己的导师打马虎眼。

　　———————————————

　　宫浩并不知道自己无意中的突破，已经引起了海因斯的注意，这给他带来了机会，也给他带来了更多的危险。

　　他这刻正沉浸在刚才与风元素大范围的共鸣之中，这是他第一次如此深刻地接触到这些风之元素。在那之前他做梦也没想过自己能如此大面积地与风之元素产生共鸣，事实上这种共鸣的程度到底算好还是坏，连他都不清楚。

　　别说他不清楚，就连海因斯都不清楚。海因斯只知道任何一个修炼风元素的法师，都拥有一定程度的风元素共鸣，但他也不清楚风元素的共鸣范围有多大，只知道天赋越高的人，共鸣的范围就越广。而随着实力的增长，共鸣的范围也会不停增加。

　　元素共鸣的范围，关系到魔法师的施法距离。你能影响多大范围内的元素，你的施法距离就是多少。象宫浩这样能够引起大半个丛林的风元素共鸣的现象，海因斯并不是没见过，每一个风系大魔导师几乎都有这样的，甚至于超出于此的实力，毕竟风系法术本身就是以范围性攻击法术出名，元素共鸣范围广是很正常的。这导致海因斯忽略了一件事——宫浩还只是个初入门的学徒。

　　这刻宫浩正清楚地感应到有一股亲和度最高的风之元素正化成丝丝魔力进入他的体内，只要他愿意，他或许现在就可以释放出一个风系法术出来。

　　可惜的是他做不到。

　　他只是学会了凝聚魔力，与风元素建立更进一步的感应，却还没能学习如何使用魔法。

　　他不知道该如何向周围的魔法元素下达指令，完成某个他想要完成的目的。这种指令就好象是一种特殊的语言，其目的是让魔法元素能够理解并迅速有效的执行。如果说无处不在的魔法元素，是一支雄伟浩荡的军队，那么魔法师就是负责指挥的将领，而魔力则是传令兵。可惜的是，如今宫浩这位将领，有军队，有传令兵，却没有兵符，更不懂得传令旗语，不懂得魔法世界中的击鼓进攻和鸣锣收兵该如何演示。

　　他只能看着自己空有魔力却无法使用，并为此感到发愁。

　　可惜，炼狱岛上并没有一个真正意义上的魔法师。就算是海因斯，所懂得的魔法也极为有限，而且他也不懂风系魔法，海因斯擅长的是自然法术。当然，他的“擅长”在真正的自然法师面前根本不值一提。

　　唉，看来只能先继续修炼魔力，建立共鸣了。除此之外，自己什么都做不了。

　　宫浩不无悲哀地想到。

　　回到炼金塔的时候，安德鲁向他招了招手。

　　“修伊格莱尔，你过来一下。”安德鲁说。

　　“有什么事吗？大人。”

　　安德鲁微笑着拿出一卷手册，交到宫浩手中：“这个东西，你拿去好好研究一下。”

　　“这是什么？”

　　宫浩好奇地翻开手记，只见上面画着一些奇怪的符号和复杂的说明，那些图画赫然是一个个人偶形象。

　　耳边响起安德鲁低沉的声音：“这就是三百年前，最著名的炼金大师伊莱克特拉的炼金笔记。这上面有关于他对魔偶制作的一些心得，我们的血肉傀儡，亡灵傀儡，都是根据这本笔记得来的。”

　　伊莱克特拉？

　　这个名字象一颗炸雷一般轰响在宫浩的耳边。

正文 第三十一章 伊莱克特拉的笔记

更新时间:2010-1-16 15:45:46 本章字数:3947

　　伊莱克特拉，就是炼金师中的一个传奇。

　　没有人能说得清这个人是如何横空出世的。

　　他所经过的地方，人人都对其仰首膜拜，他所发明的每一种炼金术，几乎都成为后世追求探索的对象。

　　直到现在，人们仍然在对伊莱克特拉曾经做出过的种种炼金发明垂涎不已，并一再试图寻找伊莱克特拉曾经留下的遗物，期盼能得到关于他的秘密。

　　没有人能说清伊莱克特拉到底拥有多少炼金发明，在伊莱克特拉的后期，尽管他始终埋首于炼金实验，但却再未将任何成果公诸于世，直到最后的神秘消失。

　　而在伊莱克特拉所有的炼金发明中，最出名的大概就是巨魔神像了。

　　这种拥有天空武士实力的魔偶组成的军团，当时将所有的国家和军队打得落花流水，最终逼使一些国家联合起来，一起动用所有的大魔导师进行疯狂反扑，才堪堪阻止住了巨魔军团的进攻。

　　然而这仅仅只是伊莱克特拉的其中一项发明而已。事实上那一次的战斗之所以能挡住巨魔军团，完全是因为伊莱克特拉只派出了巨魔军团，而没有派出任何辅助部队。他看起来根本没兴趣和别人多做纠缠，只是给予那些试图从他手中得到好处的人一些警告了事。

　　据说一直以来，伊莱克特拉都不属于任何国家，他对战争的兴趣也从来都不浓厚，只对资源的争夺感兴趣。他需要大量的资源进行实验，因此才发明了巨魔神为他争抢资源，矿产和原始丛林。而在那之后，伊莱克特拉就完全放弃了对魔偶军团的研究，他的主要注意力集中在了一些别的地方。

　　他到底想做什么，没人知道。

　　不过从他的另一项伟大发明中或许可以看出一丝端倪。

　　那就是那个令宫浩痛心彻骨的魔纹实验。

　　没错，魔纹锩刻也是伊莱克特拉的发明，而且是被后人称之为绝不亚于巨魔神的伟大发明。因为这项炼金术的唯一目的——就是让普通人拥有和魔法元素产生共鸣的能力。

　　如果说炼金术使用魔法的手段，还是一种迂回前进的绕路行走方式，那么魔纹锩刻，就是直接在普通人与魔法师之间架起一座直通的桥梁。

　　这也恰恰正是海因斯所说的，炼金师存在的意义，不是成为出色的工匠，而是更加的接近魔法。

　　让普通人可以学习和使用魔法，这听起来太不可思议了，但事实是伊莱克特拉的确做到了。

　　在巨魔神出现后的第五个年头，伊莱克特拉用一千个金维特换来了一千名最低贱的战争奴隶。

　　一年以后，这些奴隶被送上了战场。

　　这些奴隶的身上，脸上都刻满了神秘的符纹，就象是一个个纹身一样。他们本是出色的士兵，从来都与魔法无缘，但是那一次，每一名奴隶所拥有的魔法能力让世人大吃一惊。

　　一千名相当于黑袍法师实力的奴隶为伊莱克特来带来新的辉煌声誉，魔纹锩刻成为世人追求的炼金术，许多炼金师胸怀着对魔法的渴望，孜孜不倦地研究着这种炼金术。

　　海因斯便是其中之一。

　　如果说斯特里克六世最渴望得到的是巨魔神的话，那么对海因斯来说，再没有比魔纹更有意义的发明了。

　　他这一生几乎都是在为此而努力着。

　　能够象一个真正的魔法师那样使用魔法，几乎是每个炼金师最终的渴望。

　　而现在，安德鲁交给他的，就是一份抄录于伊莱克特拉笔记的一部分内容——有关于血肉傀儡和亡灵傀儡制作的那部分。

　　——————————————

　　“这么说来，血肉傀儡和亡灵傀儡其实都是伊莱克特拉的发明了？”宫浩问安德鲁。

　　伊莱克特拉的炼金笔记据说有很多本，都是他当年在从事炼金试验时记录下来的，就象宫浩的书记工作一样。宫浩没有想到兰斯帝国竟然会得到一本，不过他很识趣地没有问关于这笔记到底如何而来，又有多少内容的问题。这很显然是一个禁忌，他现在只需要了解他需要了解的就可以了。

　　“没错，据说这是伊莱克特拉早期学习炼金术时的作品。不得不说伊莱克特拉的天才程度，远超我们的想象与认知。仅仅是他学生时代的作品，就让导师和我们研究了整整二十年，并且直到现在，也无法完全重现。”

　　“无法完全重现？”

　　“没错。血肉傀儡是相当于四级武士的存在。与普通的傀儡武士相比，血肉傀儡的强大不在于它们的体魄，而在于它们能够施展法术攻击。虽然它们只能释放三种法术，但是配合他们本身相当于傀儡武士的体魄和近战能力就相当可怕了。而亡灵傀儡则是用尸体的骨骸炼制而成，据说这本是亡灵法术的一种。但是与亡灵法术不同。亡灵法术召唤出的亡灵，必须依靠法力的维持。一旦法力消耗完毕，那么亡灵也会随之消失，而亡灵傀儡则没有这方面的遗憾。它们并不象血肉傀儡那样可以释放法术，也不具备傀儡武士那样刚硬不破的身躯，但胜在它们的制作成本低廉，而且能够保持原生物的本能。”

　　“原生物的本能？”

　　“对，在最早期，亡灵傀儡都是用一些魔兽炼制的。你也知道，有许多魔兽相当强大。用它们的骸骨炼知的亡灵傀儡，一旦发挥出本能力量，甚至比一个普通武士还强得多。不过可惜，随着那些强大魔兽的逐渐消亡，亡灵傀儡失去了好的载体，又不象亡灵法术那样可以源源不断地进行召唤，因此也就失去了存在的意义。”

　　所以你们就用人类的尸体来炼制？宫浩恶狠狠的想道。

　　没想到下一刻，安德鲁直接说道：“所以后来就有人利用同类的尸体来炼制亡灵傀儡。”

　　宫浩的心中一跳，他不知道安德鲁为什么突然说出了实话，但他立刻意识到，这很可能是在测试他对用人做实验的抵触心理。所以他立刻不动声色道：“大人，用人类的尸骨炼制有什么好处吗？”

　　他的表情看上去只关心成果，而不关心过程，这让安德鲁感到满意。

　　“当然有好处。”安德鲁笑道：“好处就是源材料取之不尽，成本低廉。而且人类骸骨制作的亡灵傀儡与魔兽骸骨制作的亡灵傀儡的最大不同就在于，我们可以为人类骸骨制作的亡灵傀儡换装盔甲，统一制式，这样一来就可以大大提高亡灵傀儡的战斗力。不过可惜的是，这种侵犯死者的行为，历来是受到各国谴责的。所以在一百五十年前，三大陆共定合约，共同协议凡是有将人类尸骨炼制成亡灵傀儡的国家，都将受到所有国家的谴责和共同诛伐。”

　　宫浩把嘴一撇道：“切，只要能打赢战争，还不知道谁诛谁呢。既然亡灵傀儡好用，那就用呗。反正穿上盔甲谁知道谁是谁？只要战争打赢了，别放跑一个敌人，亡灵傀儡的存在就没人知道。”

　　“就是这样。”安德鲁哈哈大笑起来。他越来越欣赏宫浩这种为了炼金术而罔顾人命的态度。所以他甚至还加了一句：“其实要瞒过别的国家的眼睛并不困难，只要把亡灵傀儡混在普通的傀儡武士中，给它们用上一些特殊的药物，一旦破损后立刻化成粉末，就再没人能确认那是亡灵傀儡了。而且这种禁令也只是禁止大张旗鼓地进行，如果只是小范围的使用，并不会有太大问题。事实上很多国家都在秘密使用死亡的囚犯骸骨进行亡灵傀儡的炼制，只是大家彼此都不说破罢了。反正这些亡灵傀儡在战争中也起不到决定性的作用。”

　　原来如此。宫浩明白了。

　　“那么说我们现在没能完全做出伊莱克特拉的血肉傀儡和亡灵傀儡吗？我觉得我们送过去给自由号的，好象和这笔记上的有些不一样呢。”宫浩问。

　　安德鲁回答：“是有些不一样。伊莱克特拉的血肉傀儡和亡灵傀儡都是用魔兽制作的。亡灵傀儡也就罢了，我们只是受限于魔兽日渐减少的问题。但是血肉傀儡需要用到生命灵魂做牵引，否则无法使用法术。可是魔兽的灵魂不是太过强大，就是太过弱小，不易驾驭，所以非常困难。目前我们只能采用一些比较普通的如血猿的灵魂进行制作。但是这样的傀儡所能够使用的法术只有一种，而且效果较差，其实远远达不到真正的血肉傀儡的实力，说是拥有四级武士的实力，其实只比傀儡武士稍微强上一点罢了。”

　　宫浩知道，安德鲁口中的血猿，其实就是自己这些少年仆役了。

　　他们将仆役们当成花盆，种植魔灵，剥夺灵魂，实验魔纹，炼制亡灵傀儡，可以说是人尽其用，一丝一毫也不放过可以利用的价值。

　　这帮炼金师丧尽天良已经到了令人发指的地步，但现在自己却只能陪着笑说：

　　“请大人放心，我一定会认真研究伊莱克特拉的笔记，争取早日重现真正的血肉傀儡，再不需要使用到……血猿的灵魂。”

　　“很好，努力吧，格莱尔，我相信你能给我们带来好运。你已经给了我很多惊喜，而现在，这就是真正的考验。”

　　“我发誓，我一定不负安德鲁大人的重托厚望。”

　　当明白了自己手中的笔记意味着什么以后，宫浩第一时间意识到一件事：如果能够真正早日将这些傀儡研制出来，或许就可以将那些每月送来的仆役从人间地狱中解救出来。

　　他不认为自己是什么可以拯救世界的天使，但当自己可以拯救他人性命时，他也绝不会退缩。

　　那一刻，他想到的是西瑟，芬克，撒克，比勒等一个个少年的形象。

　　所有的，曾经和他同船的，曾经在他之前来到炼狱岛的和在他之后来到炼狱岛的少年，他们一个个已经或者正在走向死亡。

　　而现在，自己就是唯一能救他们的人。

　　从未有一刻如现在般如此渴望破解有关伊莱克特拉的发明。

正文 第三十二章 寻找失落的友情

更新时间:2010-1-16 15:45:48 本章字数:4001

　　把摘录自伊莱克特拉的笔记交给宫浩后，安德鲁去见了海因斯。

　　“是的导师。”安德鲁笑着回答：“看得出来他很兴奋。”

　　“哦，皮耶，不要小看天赋的力量。既使炼金师们并不需要修习魔法的天赋，但在智慧上的要求却有过之而无不及。看得出来修伊格莱尔是个非常聪明的小家伙，对于这样的人，你大可以把压力加给他。没错，他对炼金术的理解依然浅薄，但是知识并不是炼金术的唯一。伟大的伊莱克特拉就曾经说过，仅仅追求知识本身，会令人丧失创造能力，这样做的结果，只能够令你成为一个出色的助手，而并非是一个伟大的发现者。要想成为一个出色的炼金师，知识仅仅是我们需要的基础，创造力才是我们上升的泉源。”

　　说到这，海因斯叹了口气：“我已经老了。我相信在我几十年对炼金术无尽的探索中，已经掌握了所有可以掌握的有关知识，但是我却并没做到重现伊莱克特拉的辉煌。我想安德鲁说得没错，炼狱岛需要新鲜的炼金师之血，研制巨魔神和魔纹的工作也同样需要非同一般的思路。看看那个孩子在药剂试验室里所做的吧，尽管他发明的那些稀罕小玩意我并不放在眼里，但是从他的身上，我看到一些与众不同之处。他拥有成为一个出色的炼金师最重要的两大法宝——旺盛的求知欲和敢于突破一切旧有方式的思维习惯。这正是我们所不具备的。”

　　皮耶尊敬地对导师低下了头：“伟大的导师，我想这正是我永远也及不上您的地方。您的睿智令我叹服。”

　　抛开为人不谈，无论是海因斯还是皮耶，他们对炼金术的执着，都是真正的狂热与敬业。

　　通过水晶球，海因斯观察到修伊格莱尔已经开始了对笔记的研究，他看起来认真极了。

　　海因斯满意的点点头。

　　————————————

　　从这一天起，宫浩以一种疯狂的状态陷入了对血肉傀儡的研究中。

　　伊莱克特拉的笔记很显然是一种随笔式的存在。上面记录的绝大多数是他试验失败时的一些随想。

　　从这些随想中可以看出，伊莱克特拉是一个思维非常活跃的人。在他研制血肉傀儡的同时，他还同时进行着数十种炼金术的研究。这种研究方式令宫浩大感诧异，想不通他是怎么做到的。

　　炼金术是一门深奥浩大的学问，几乎每一个分项都可以穷尽人的一生。就好象科学中分有物理化学等分支，而物理中还有高等物理，数学物理，试验物理等等分支，其下又有无数分支一样，炼金术同样如此，每一门炼金术都有属于自己的庞大知识，仅是其中一样，就可以让人钻研一辈子。

　　而伊莱克特拉，他的笔记却充斥了各种各样的炼金术随笔。

　　只是这些随笔根本不全，完全是想到哪就记到哪。

　　它们看上去杂乱无章，也许上一句说得还是有关于血肉傀儡的制作问题，下一句就直接跳到了药剂该怎样炼制上去，而且两者之间毫无关联。

　　宫浩严重怀疑，伊莱克特拉的这些笔记到底有没有翻阅的价值，只怕就是伊莱克特本人在记录完这一切后，再想寻找到他所记录过的东西，都会非常困难。

　　这其中甚至有涉及到空间魔法，巨魔神等方面的思索，也就是说早在伊莱克特的学徒时期，就已经开始准备对这方面的研究和探索了。

　　根据伊莱克特拉的笔记所言，他最初创造巨魔神的动机，仅仅是因为他需要一些更强大的魔偶来保护自己，至于横扫天下，那根本不是他感兴趣的事。

　　这是一个地地道道的炼金狂人，比海因斯还要疯狂的疯子，这是宫浩从他的笔记上唯一能确定的东西，但是如何再现出真正的血肉傀儡，宫浩却完全没有头绪。

　　这些笔记太杂乱，太随意，根本难以理解，即便如此，还只是安德鲁从中摘录的一部分，而非全部内容。

　　这让宫浩深感头痛。

　　不过从那些随笔中，还是可以看出，伊莱克特拉认为，真正强大的傀儡武士，应该是拥有智慧的。他最初创造血肉傀儡的动机，是想制作出一个拥有智慧的魔偶助手。

　　在伊莱克特拉长达数十年的研究生涯中，从未有人跟随过他。他完全就是一个人在进行炼金术方面的研究。而之所以会如此，就是因为伊莱克特在后来的确成功发明了有一定智慧程度的魔偶助手，尽管这种助手的制作技术已经失传，无法想象其智慧程度有多高，但是可以看得出来，伊莱克特拉的成就在任何地方都闪跃着令人羡慕的光芒。

　　而血肉傀儡，不过是他研究魔偶助手时的一个副产品罢了。当时还年轻的他试图在普通的傀儡武士中嵌入一个成型的灵魂，以一种叫灵魂法珠的道具为载体，完成赋予智慧的使命。

　　但是伊莱克特拉后来发现，脱离生命而存在的灵魂最终会渐渐消亡，就象冰溶解于水一样，即使是灵魂法珠也无法阻挡这种情况，因此伊莱克特拉使后来用某种方法最终保留了一丝灵魂记忆，用以与魔法元素产生共鸣的能力，而将其他的一切全部放弃，从而成就了血肉傀儡。通过这种蜕变，他使得灵魂可以长时间保留在灵魂法珠内。

　　而海因斯和安德鲁他们一直以来在寻找的，就是伊莱克特拉到底用什么办法，使灵魂在寄居于法珠之内后，依然能够与周围的元素产生共鸣，从而使用出魔法。

　　他们最终选择了智慧强度最高的人类，通过大范围的抛弃与剔除，才勉强保留住了那么一丝共鸣能力。

　　这就是目前的血肉傀儡的由来。

　　毫无疑问，这是一个非常复杂而深奥的课题，宫浩发现海因斯也的确是一个天才。灵魂的保留存在，一直以来都是灵魂法师的专长，只是这方面与亡灵法术一样，都是禁忌性的存在，从来没人敢公开研究它。在完全不了解灵魂法术的情况下，海因斯能做到这一步，完全得益于他在炼金术上的非凡能力，但是相比伊莱克特拉所做到的用一只普通魔兽的灵魂就制作出可以释放三种法术的血肉傀儡，却依然相差太远。

　　海因斯就好象一个糟糕的厨子，穷尽研究后，也只能用最好的东西做出最糟糕的菜点，而伊莱克特拉信手拈来的能力，即使给他最差的材料，也能制造出精美的美食。

　　这两者的差距之大，就好比如今的宫浩之差别于海因斯。

　　宫浩对此也摇头不已。

　　在这种情况下，要想破解出伊莱克特拉的血肉傀儡制作之迷，完全可以想象它的困难程度。

　　接下来的日子，宫浩日复一日的研究，几乎不眠不休地扑在血肉傀儡和那本笔记上。

　　即使曾经担负再多工作也能让自己显得从容不迫的宫浩，第一次开始分身乏术了。

　　时光荏苒，只有当全身心投入工作中去时，才会发现时间过得如此之快。转眼间，又是三个月过去了。

　　与三个月前相比，宫浩完全是垂头丧气地发现，自己在血肉傀儡上的研究毫无进展。

　　它几乎浪费了自己所有的宝贵时间，却没能让他在这方面有任何进步。

　　所有可能的想法，做法，全部试过，却无一能通过。宫浩甚至开始怀疑，伊莱克特拉到底是不是最后完成了他笔记上所描述的那种血肉傀儡。他会不会是通过别的手段来完成的？比如魔纹？

　　但是历史告诉他，那个时候的伊莱克特拉还没有发明魔纹，伊莱克特拉的笔记上更是明确表明，通过在人体上锩刻能够与魔法元素产生共鸣的法阵，在那时还仅仅是一个构想，尚未付诸行动。

　　而且魔纹很明显也不适用于魔偶。

　　那么这个该死的天才到底是怎么做到的？

　　他揉着脸痛苦不已。

　　————————————————

　　“格莱尔。”走进宫浩的试验室，安德鲁呼唤他。

　　“大人。”宫浩站了起来。

　　“依然没有任何进展是吗？”

　　“是的大人，伊莱克特拉的确是个非同一般的天才人物，我很难想象他是怎么做到这一切的。我在血肉傀儡上的研究完全没有丝毫头绪。”

　　安德鲁笑呵呵地拍着宫浩的肩膀：“导师和皮耶对血肉傀儡进行了长达二十年的研究，才勉强制作出能够释放出一种法术的血肉傀儡。你成为学徒还不到一年，对炼金术的理解也只是刚刚入门，完全没有气馁的必要。记住，对学问的探索，应该是循序渐进的，千万别想着一步登天。在血肉傀儡的研究上，我们不会催促你，因为我们能够看到你的努力。”

　　“是，大人。”

　　“好了，辛苦了这些天，出去放松放松吧，休息些日子再回来，也许能让你那已经过度用脑导致僵化的思维重新活跃起来。”

　　“安德鲁大人，我的思维没有僵化。”宫浩苦笑道。

　　“哦，你已经开始学会反驳我的话语了吗？”安德鲁并不动气。

　　宫浩笑道：“那正是您对我疼爱的表现。”

　　“说得好。”安德鲁哈哈大笑，他拉着宫浩的手：“来吧孩子，你才十三岁，你还有很多时间可以用来研究。现在我们去港口，去转一转，也许在那里你会有什么好的发现也说不定。”

　　“去港口？”宫浩有些迷惑：“可是今天不是自由号来到的日子。”

　　“哦，并不是只有自由号才能来炼狱岛。我以为在经过了去年的那件事后，你应该明白这一点了。”安得鲁向宫浩眨眨眼睛。

　　宫浩一怔，眼前立刻浮现出一个久未出现的女孩形象。

　　难道是……

　　安得鲁笑得很诡异，他说：“好了小家伙，还不快点换衣服，打扮得精神一些，然后准备跟我去接船。我们的那位尊贵客人……可是只有你能降服的哦。”

　　“她是为你而来，来寻找她那失落的友情。”他向他眨眨眼。

正文 第三十三章 少女之心

更新时间:2010-1-16 15:45:49 本章字数:4206

　　人生的遇合，有时是一件非常奇妙的事。

　　算一算艾薇儿上一次离开炼狱岛，距今差不多是有一年了，没想到她真得又来了。

　　他叹了口气，也罢，就当放松几天吧。

　　艾薇儿果然来了。

　　港口一带人声鼎沸，仿佛有盛大的节日欢庆活动在此地展开。

　　在那喧闹的中央，宫浩能清楚地看到远处那位小公主的身影。

　　一年不见，她长高了。

　　她不再象是一个不懂事的小姑娘，而更接近于一位少女了。

　　是的，公主殿下已经十三岁了，她的胸脯甚至出现了微微的隆起，看上去很有一位娉婷少女的模样了。

　　看得出来她正在发育。她骨子里就是个美人胚子，良好的遗传基因在她小的时候就已经得到体现，而现在这朵花苞正在缓缓绽放着。

　　她的神情依然高傲，但不再是专横跋扈自以为是的那种，而是带着一种天生皇族的威严。

　　安德鲁正在恭迎艾薇儿：“尊敬的公主殿下，炼狱岛欢迎您的到来。”

　　手中的权杖微顿，冷漠的声音轻吐：“安得鲁，你并不是真心欢迎我，我已经学会了如何分辨谎言。不过没关系，反正我也不是为了你而来。”

　　生理推动心理，少女萌动的心理在这发育的过程中亦渐渐出现，并催化着她的成熟。现在的小公主可不是几句马屁就能糊弄过去得了。

　　将目光停留在宫浩的身上，艾薇儿走下船，宫浩注意到她的眼中露过一丝欣喜与兴奋。

　　刚才还冰冷的语调，在这刻变得温柔起来，仿佛一瞬间，公主殿下从大人变回来了孩子。

　　“修伊，真高兴又见到你了。”

　　宫浩鞠躬回答：“是的公主殿下，我也很高兴见到您。”

　　“我记得去年我看见你的时候，你还只是一个仆役，可是现在你却已经成为学徒了。修伊格莱尔，看起来你干得很出色。”

　　“都是安得鲁大人的照顾，还有公主殿下的庇佑。”

　　“是么？那么你应该好好报答我了。”艾薇儿自动忽略了那句安德鲁的照顾。

　　“修伊格莱尔随时随地为您效劳。”

　　“我相信我会满意你为我提供的服务的。”

　　女孩的眼中闪过一种被称作是“满足”的火焰。

　　她轻轻拉起了宫浩的一只手，这个动作让在场的所有人的心脏都好象被人狠狠掐了一把。

　　“修伊，告诉我在我离开后有人欺负过你吗？”

　　宫浩想收回自己的手，却发现她抓得很用力，只能无奈放弃道：“不，公主殿下，事实上我过得很好。”

　　“那么你有想过我吗？”

　　“……是的公主殿下。”宫浩只剩点头的份了。

　　“我也是。”艾薇儿甜甜的声音响起。她偏过小脑袋想了想，然后轻声凑到宫浩的耳边说：“我想那就是你说的爱情对吗？”

　　她的脸有些红。

　　看起来她没有忘记宫浩对她说过的每一句话。

　　宫浩有些发窘：“不，公主殿下，我想那只是出于对朋友的思念。”

　　“是这样吗？”小公主有些失望。

　　然后她抓着宫浩肩并肩向城堡走去。

　　与上次相比，这一次她没有再用华丽的地毯铺路。

　　“跟我说说你都学到了什么，魔法是这世上最奇妙的东西，你已经成为一个魔法师了吗？”

　　“……”宫浩有些头疼，他谨慎的选择词句回答：“事实上，我还什么都不会呢。到目前为止，我只是能炼制一些药剂，顺便为大家做一下书记工作。炼金术是一门博大精深的学问，没有人能在几年内就将它理解透彻。对我来说，那可能是我一辈子都学不完的知识。”

　　“看来你学习得很辛苦，修伊，你瞧你都瘦了。”小公主的声音充满不舍。

　　“是的公主殿下，我最近在研究一些比较重要的课题，它让我睡不好觉。”

　　“你没有必要这么拼命。”

　　“努力工作可以让我的生活变得更充实，而且也可以完成我的追求。”

　　“你追求什么？”

　　宫浩想了想，轻声道：“我不知道，公主殿下，确切地说，我不知道该如何回答你。”

　　艾薇儿闪动着好看的大眼睛望着他：“为什么？”

　　宫浩思索良久，才回答：“还记得红与绿吗？”

　　“爱情鸟？”艾薇儿的眼神再度亮起。

　　“是的，它们追求什么，我也追求什么。”

　　“它们追求崇高而美好的爱情。”艾薇儿快速接口。

　　宫浩苦笑：“不止是那个……艾薇儿。”

　　———————————————

　　自由，一个多么遥远的名词。

　　无论是爱情鸟，还是自己，都离自由依然遥远。

　　小公主的到来和她的重视并不能改变什么，宫浩不认为她是自己可以借助的力量。

　　最重要的是，他想要的已经不仅仅是自由。

　　站在魔法囚笼前，艾薇儿高兴地向红与绿打招呼。

　　看起来炽焰鸟也仍记着她，它们将长长的喙伸出铁笼，任由小公主抚摸作为回礼。

　　“它们好象胖了一些。”她说。

　　“是的。”宫浩笑说：“去年发生了魔兽越狱的事件。有一些重要材料被毁掉。其中有一种是炼制火系魔力增幅药剂的。没有了它，也就无法炼制。所以红与绿已经有快一年没被抽血了。”

　　他没有告诉艾薇儿，事实上他早就解决了火系魔力增幅药剂替代材料的解决问题，但是他却故意没有将其上报，使得火系魔力增幅药剂始终无法制作成功。或许这世上唯一知道宫浩是最后的能制作火系魔力增幅药剂的人的就是红与绿了。

　　“哦，既然这样，那为什么还不放它们走？”

　　“因为人类是世界上唯一‘需求过剩’的生命，人们总是期盼得到更多，而不考虑是否需要这么多。人们更愿意拥有，而非放弃。放了红与绿……这是不可能的。”

　　“听起来人类才是十恶不赦的大坏蛋，如果让教皇陛下听到你的论调，他一定会把你放到火刑架上烤死。”

　　小公主用张牙舞爪的态度来吓唬他，不过她脸上浓浓的笑意暴露了她的真实想法。

　　宫浩微笑道：“如果真有人应该被放到火刑架上去烧烤的话，那个人一定不是我。”

　　“那会是谁？”

　　宫浩轻轻低下头去。

　　还能是谁？第一个该杀的就是你的父亲。

　　然后他回答：“罪恶总会受到审判，然而审判罪恶的人，未必代表正义。艾薇儿，我们不要讨论这种话题了。你不是想去丛林吗？不是想重温去年的美梦吗？我带你去。”

　　————————————————————

　　对艾薇儿来说，自从上次离开炼狱岛后，她就一直没有忘记过修伊格莱尔这个人。

　　她从来没有忘记，正是修伊格莱尔给了她人生中最快乐的那段时光。在那之前她就象是一只井底之蛙，从不知天下有多大，从不知这世上还有许多美好未必要在凌驾于他人之上的情况下获得，更不知道与大自然共同呼吸的感觉是如此美妙。

　　回到温灵顿后，她再无法体味那种快意滋味。

　　或许不易得到的总是美好的吧，她便加倍思念在炼狱岛上的一切。

　　思念那片丛林，那里的有趣魔兽，思念爱情鸟，也思念那个带给她这一切的男孩。

　　可当她来到之后，她却失望地发现，那个男孩并没有如她所想的那样思念她。

　　她没有从他的眼睛看到自己到来时的那种兴奋与喜悦，恰恰相反，他的眉宇间似乎笼罩着一层阴影。

　　“修伊，你有心事？”

　　“……是的，公主殿下。”漫步在丛林中，宫浩几乎不怎么说话，这刻艾薇儿提起，宫浩只能承认。

　　“什么心事？”

　　“是关于炼金术的。我试图重现伊莱克特拉大师的血肉傀儡，我是说他真正的作品，但是我失败了。”宫浩苦笑道。

　　“哦，血肉傀儡吗？我听说过，好象海因斯大师也未能成功。你完全没必要让自己去做到海因斯都做不到的事。”

　　少女的声音轻舒柔缓，天知道这是她第一次去劝解他人。在那之前，只有我们高贵的小公主自己心情不好时需要别人来哄慰。

　　“不，你不明白的，我必须解决它。”

　　是的，必须解决。

　　炼金塔用活人进行的试验中，亡灵傀儡只是附带品，魔纹试验并不需要杀死人，而灵种是以培育而非杀人为目的。惟有血肉傀儡是必须杀死少年才能得到灵魂的。

　　对宫浩来说，再没有比解决这个问题更重要的了，他相信只要自己恢复了伊莱克特拉的血肉傀儡技术，那么少年们仆役们离生存的希望也将不再遥远。

　　他必须解决！

　　艾薇儿低着头想了一会：“如果是这样的话，也许我可以帮你。”

　　“你？”宫浩很诧异：“你怎么帮我？”

　　“我带你去看样东西。”小公主拉着宫浩就走。

　　“什么东西？在这炼狱岛上？”

　　“没错。”

　　宫浩大感惊奇，炼狱岛上有什么东西是这位公主知道而自己却不知道的？

　　跟随这位公主七拐八拐，宫浩发现艾薇儿带着自己正在远离城堡。

　　他们既不是往湖边走，也不是往山谷中去，而是一处宫浩从未去过的路上行进。

　　宫浩很清楚地记得这条道路通往山谷的后方，但是每一次兰斯洛特带他去狩猎时，从不允许他往这里走。这里也是他自来到炼狱岛后，从未涉足过的地方。

　　而现在，艾薇儿却带着他向此地行进。

　　他们很快就走到路的尽头，在那里，山谷的另一头，宫浩终于看到了那个他做梦也没有想到的东西。

　　“我的天啊！”他发出了一声惊叹。

正文 第三十四章 巨魔神

更新时间:2010-1-16 15:45:53 本章字数:3831

　　在山谷的另一头，宫浩看到的是一个真正的用钢铁打造而成的庞然大物。

　　这个钢铁巨人如今是坐在地上的，裸露的皮肤闪烁着金属的光芒，外面的很多地方在经历了长期的风吹日晒后，已经是锈迹斑斑了。

　　“这就是巨魔神？”宫浩忍不住问艾薇儿。

　　“没错，兰斯帝国唯一的珍藏，来自伊莱克特拉时代的真正超级兵器。”艾薇儿同样充满崇敬的回答。

　　“它看上去就象是一座山。”宫浩的口气充满崇拜。

　　“重要的是它拥有着非凡的强大力量，而且它可以使用至少十二种以上的强力法术，普通的伤害对它根本不起作用。仅仅是一个这样的巨魔神，就可以消灭一个城市。你能想象吗？在伊莱克特拉的时代里，他打造了成百上千个这样的巨魔神。”

　　“你们是怎么弄到的？”

　　“哦，即使是英雄也有陨落的时候，在人类对抗巨魔神的战争中，有一些巨魔神被打坏了。它们成了战利品被拖回各自的国家，并由各国的炼金师们进行研究制作的方法。不过可惜，从来没有人能重现它。”

　　说着，艾薇儿回头看向宫浩：“修伊，你想看看它吗？我也只是听说巨魔神在山谷的后面，海因斯一直在研究它。他已经破解了制造的秘密，但还没有破解使用它的秘密。听说要启动巨魔神，需要非常特殊的方法，而这种方法和血肉傀儡是一样的。”

　　“灵魂法珠？”宫浩叫了出来。

　　“没错。但是巨魔神的要求更高。而在这个巨魔神的身体里，就有一颗这样的成型法珠，我想如果你去看一看，也许能对你有帮助。”

　　“为什么海因斯大师没有从那上面得到帮助？”

　　“因为那颗法珠是唯一的，而且已经受损严重。在他没有绝对的把握之前，他不敢使用任何可能会破坏它的方式来研究它。海因斯希望他能先破解血肉傀儡的秘密，等有了把握再动那东西。”

　　“哦，如果是这样的话，万一我不小心弄坏了……”

　　“只是看看对吗？”艾薇儿对宫浩说，她甚至凑到宫浩的耳边轻声道：“我可以帮你的，如果你真得不小心弄坏了，那么就说是我做的。放心，海因斯他不敢拿我怎么样的，而且我也不喜欢这老头。他对我太无礼了，他甚至不过来接我。哼！”

　　宫浩苦笑，看来艾薇儿的温柔目前只针对自己，她在面对别人时依然是高高在上，依然是不可一世，依然是认为所有人都该向她下跪。

　　———————————

　　轻轻来到这个大家伙前，抚摸着那冰冷的金属躯壳，宫浩注意到它的身体上留下无数刀砍斧凿的刻痕。

　　在它的左臂处，有一个巨大的伤口，从关节处直切入下方。

　　不过最重的伤却是在胸口处。那里有一大块凹陷，看上去是被什么重物撞击过，四周还有烧灼过的痕迹。

　　通过这些伤口，宫浩很清楚的看到，打造巨魔神所用的材料是用最为坚硬的金属精金制成。

　　“它看起来受了很多伤，是被围攻战败的。”宫浩喃喃道。

　　“除非是肢解它们，否则巨魔神是不会战败的。当然，还有一种消灭它们的方法，就是摧毁它们的核心。”艾薇儿说。她爬到那大家伙的身上，从它那凹陷的胸口处打开一扇小窗。

　　宫浩看到，里面有一颗红色的珠子。

　　一团雾气般的东西，在珠内弥漫扩散着，不时地幻化出各种形状。

　　“这就是巨魔神的核心？它看上去的确和血肉傀儡的核心的确有些相象，只是它要大得多。”

　　宫浩说着伸手进去，将那颗大如拳头的核心取了出来。

　　这颗灵魂法珠的上面已布满了裂纹，法珠内的烟雾看起来完全可以从这些裂纹中逃逸出去，但却不知为何始终留在了珠子中。

　　“听说在刚得到它的时候，这刻珠子中充满了灵魂之力，但是随着时间越来越长，这些灵魂能量还是渐渐消失了。现在它们已经不多，也许要不了多久，就会完全消散。”艾薇儿说。

　　“这么说，伊莱克特拉就是通过这个东西来控制巨魔神得了？”

　　“是的，但是海因斯并不知道该怎样做到这一点。看起来这些灵魂能量非常凶暴，它们决不是人类灵魂，它们更强大，也更难控制。听说爷爷第一次把它交到海因斯手上时，海因斯试图吸收部分灵魂能量以寻找到制作和控制巨魔神的奥秘，但是他差点被那珠子中强大的灵魂冲击杀死。”艾薇儿说到这，脸上现出害怕的样子。她看着宫浩：“我们还是把它放回去吧，也许我不该认为它能对你有什么帮助。”

　　“不，艾薇儿，让我再看看它。”宫浩坚持道。

　　他盯着那颗血色法珠，不知为何，他突然想起了自己在丛林中与风之元素共鸣时的景象。

　　对于灵魂法术，他从未有过研究，灵魂到底是什么？人类为什么会有灵魂？他也说不上来。但是这一刻，与风之元素的共鸣时产生的那种奇妙契合感，突然在心底升起。

　　他感觉他完全可以和珠子中的那股灵魂产生共鸣。

　　不是吸收，仅仅是共鸣。

　　至于后果是什么？他不知道，但是他迫不及待地想知道那意味着什么。

　　他死死地看着那颗珠子，还有那珠内波澜诡谲地烟雾，突然之间，心底一股寒气油然而起。

　　珠中的烟雾若沸腾般狂舞起来，咕嘟咕嘟地冒着烟气，一部分灵魂能量开始从裂纹处逸出，若一条条黑色小蛇般向着宫浩的身体里钻去……

　　“不，修伊，快放下它！”艾薇儿大叫起来。

　　“啊！”宫浩发出了痛苦的大叫声。

　　下一刻，宫浩仿佛在一瞬间被拉扯到数百年前的那个铁马金戈的年代。他的耳边响起了无数勇士冲撞的嚎叫声，成百上千个巨大的魔神傀儡在战场上纵横来去，挥舞着巨大的链槌，每一下攻击，都横扫一片。

　　到处都是鲜血在激扬，眼前是一片灰暗的血色天空。

　　轰隆隆的战鼓声敲响，无数骁勇之士在呐喊。

　　天空中飞行着各种机械怪兽，地上到处是人们在叫喊撕杀。

　　勇士们前仆后继地死去，巨魔军团大踏步地踏过人类尸体，向着胜利的方向昂首阔步。

　　在那战场的中央，他看到有一个人，一个冷漠的，穿着炼金师法袍的人站在那一片尸山血海之上，在他的周围簇拥着无数的傀儡战士，各种各样，无所不有，甚至连天空中飞翔着各种机械猛禽。

　　在他的对面，上百名大魔导师同时向天空发出呼唤。

　　一颗又一颗的陨石如流星划过天际，落向大地，砸向那个穿着炼金师法袍的人。

　　那个穿着法袍的男人只是高举了一下自己的右手，一团白色的光芒从他的手心绽放出去，形成一个巨大的魔法罩，将那落下的陨石竟全部挡在了外围。

　　然而还有少数流星落在了白色魔法罩的外围，有几个魔神傀儡被陨石砸中，与攻击它的人类战士同时化成一团熊熊火焰。

　　他看到，有一颗燃烧着剧烈火焰的陨石竟然向着自己砸了过来。

　　宫浩再克制不住，发出了强烈的吼叫声。

　　下一刻，他看到眼前是一名武士高高跃起，锋利的长剑上闪出炽亮的强光，他向着自己重重斩落……

　　——————————

　　“不！”宫浩大吼起来。

　　“修伊，修伊！你没事吧！”旁边是艾薇儿疯狂地摇晃着他。

　　她看到宫浩的眼睛变成一片血红，过了好一会才渐渐恢复正常。

　　宫浩大口大口地喘着粗气。

　　他终于从那梦魇般的地狱战场上走了出来。

　　“我没事，艾薇儿。”他此时已浑身是汗。

　　“哦，我的天啊，你到底做了什么？为什么这些灵魂能量会突然冲出来？”艾薇儿惊恐地问他。

　　“我不知道。”宫浩摇摇头：“我只是试图和它建立共鸣的关系，就象是和其他的魔法元素建立共鸣一样，但是我没想到会引起这么大的反应。”

　　钻入宫浩体内的灵魂能量又收缩会法珠内，法珠内的灵魂能量在这刻重新恢复了平静，仿佛刚才的一切从未发生过一般。

　　宫浩匆匆把那珠子放了回去。

　　“我们走吧艾薇儿，我不想让海因斯大师知道这件事。我想他不会高兴的。”

　　“好的，修伊，但是你要告诉我刚才到底发生了什么？”

　　“战争。”宫浩回答：“我看到了这个巨魔神最后所看到的一切。人类发动了大规模的禁咒法术，召唤了大量的陨石攻击魔神军团。这个巨魔神就是在那个时候被摧毁的。但是它没有被完全摧毁，它的灵魂能量还记录着那场战争。”

　　“听起来对你没有任何帮助。”

　　“不，艾薇儿，事实上那对我非常有帮助……它给了我一个答案。”宫浩非常认真的回答。

　　“谢谢你，艾薇儿。”他说。他轻轻搂住这位小公主的腰。

　　艾薇儿的脸一片通红，她突然觉得自己的心跳加剧。

　　我的天啊，为什么我的脸会发烧？为什么我的呼吸会变得急促？为什么我会觉得有一种天旋地转的感觉？

　　再不知身在何处。

正文 第三十五章 元素震荡

更新时间:2010-1-16 15:45:54 本章字数:6266

　　“克洛斯。”

　　“修伊在魔法的修炼上有一些疑惑，他希望我能帮他找一位出色的导师，所以我推荐了你。从今天开始，在我们停留炼狱岛的期间由你负责指点修伊魔法。”

　　小公主的眼睛瞪了起来：“你是在拒绝我的命令吗？”

　　“不，尊敬的公主殿下，可问题是他根本没有资格学习魔法。您也知道学习魔法是需要天赋的，一个低贱的仆役根本就不可能有学习魔法的天赋。而且几天的教导对他也不会有任何实质上的帮助。”

　　宫浩站了出来：“克洛斯大师，首先我要声明，我现在是一名正式的炼金学徒，已经不再是仆役了。”

　　“炼金师之所以是炼金师，就是因为他们没有学习魔法的能力。”克洛斯对宫浩可不会客气。

　　“是的大师，您说得对，同样我并不是一定要学习魔法，只是我在魔法的修炼上有一些疑惑。我想我需要一个这方面的专家来为我做出解答，所以我请求公主殿下为我寻找一位最有智慧同时也最慷慨的大师来为我指点迷津。公主殿下为我推荐了您。”

　　听到自己那“最智慧最慷慨”的评价，克洛斯的脸色变得好看了许多：“这么说你只是想得到一些指点？”

　　“是的，大师。”

　　“那么好吧，如果是这样的话，我可以教你一些。”

　　“好的大师，白天我要陪公主殿下，做她的向导，那么请问我可以在晚上的时候向您请教吗？”

　　“没问题。”

　　“那么……我期待夜间的来临。”

　　宫浩微笑着退下。

　　没有人知道宫浩为什么又突然对魔法产生了兴趣，但是在接触过巨魔神遗留的灵魂影象后，他却知道自己已经在无意中发现了一个大秘密。

　　伊莱克特拉不仅仅是一个炼金师，他同时还是一个魔法师，一个非常强大的魔法师，一个真正意义上的魔法师而不是象炼金师那样的半吊子。

　　他亲眼看到伊莱克特拉用法术而非其他的方法阻止了陨石的落下，而当时他的身上没有任何魔纹的波动，也就是说他用的完全是属于他自己的力量。

　　这是一个惊人的秘密，宫浩觉得自己或许正在接近这位炼金大师。

　　多少年来，无数人都在奇怪，到底是什么让这位炼金大师如此天才，创造出一个又一个超级强大的炼金发明，他们从未找到过答案。

　　如果仅仅依靠智慧，没有理由数百年来无数炼金大师的智慧都比不过他一个人。

　　而现在，宫浩看到了一条新的道路。

　　伊莱克特拉不仅仅是个炼金师！

　　如果换了是别人知道这样的事实的话，或许会进一步理解为伊莱克特拉是个天才中的超级天才，不仅在炼金术上有成就，甚至自身的修炼也达到巅峰，足以令人鼎礼膜拜。但是宫浩的想法恰恰相反，他认为那或许正是伊莱克特拉能在炼金术上有如此成就的真正秘密！

　　那个时候他突然想起了血腥兰。

　　是的，如果你想让一株植物成活，那么你就要尽量为它创造适合它生长的环境。

　　那么如果你想要让自己能够拥有一位超级炼金师那样的成就，最简单也最愚蠢的办法，就是尽可能的在各个方面去靠近他。如此，才最有可能找到他成就一切的源泉力量。

　　尽管宫浩并不知道伊莱克特拉的魔法成就对他的炼金术有何种影响，也不知道他擅长的是哪一方面的魔法，但是可以肯定，这无疑就是打开伊莱克特拉智慧之门的一种方法。

　　与别人不同的是，宫浩从不相信天赋和血统，从兰斯洛特那里，他学会了一件事——勤劳是最重要的天赋。

　　在丛林中的冥想，并没有让他意识到自己有学习魔法的天赋，但却让他感觉到了自己能够做到别人也可以做到的事。他没有放弃的理由，所以他向艾薇儿提出了帮助。

　　艾薇儿几乎是立刻就同意了他的请求。

　　对她来说这实在不算困难。

　　————————————

　　夜晚降临的时候，宫浩来到克洛斯的房间。

　　“克洛斯大法师，非常感谢您即将带给我的指导。”

　　“你没有必要对我说什么感谢的话，如果不是公主殿下，我是不会教你任何东西的。而且我也不认为在这么短的时间内，你能学到什么。”

　　宫浩笑了起来：“我会尽我所能。”

　　“那么，你想知道些什么？”

　　“克洛斯大师，我听说，当元素共鸣达到一定程度后，会产生元素震荡的效果，我想请问大师是否是这样。”

　　“的确如此。”克洛斯点头道：“元素共鸣，是魔法中的一种现象，它只说明了魔法师与魔法元素之间的契合程度，代表了一个魔法师在该系魔法中的上升潜力。但是元素震荡，却是元素共鸣的一种升级体现。当人与元素的共鸣达到一定程度后，所有的元素会在同一个节拍下进行共鸣，以同样的幅度，速度对魔法师的召唤产生回应，就好象是水煮效应，这就是元素震荡效果。元素震荡是一种高契合度的体现。如果说共鸣只是建立联系，那么震荡效应就等于是高效的指挥。如果说共鸣的广度代表的是一个魔法师的法术影响范围，那么拥有元素震荡能力的魔法师就等于让自己的魔法在威力上提高数倍。”

　　原来是这样，宫浩有些明白了。

　　“大师，是不是每个魔法师都可以产生元素震荡？”

　　“当然不是，每一个拥有魔法天赋的人，都有与元素产生共鸣的能力，但能够引发元素震荡的，其实少之又少。”

　　宫浩心中的讶意越来越盛。

　　白天在巨魔神那里，他对那颗灵魂法珠使用元素感应并试图与其建立共鸣联系时，他从未想过自己能够做到什么地步。但是就在那一刻，他感受到的是与当时珠内的灵魂能量前所未有的契合程度。

　　回去之后，他特别查看了关于巨魔神的研究记录，试图与巨魔神建立共鸣感应的并不是没有人做过。尽管海因斯无法成功，但在他之前还是有别人也曾做过类似的努力，但从未有一人能看到巨魔神灵魂能量中最后的世界。

　　那么自己是凭什么能看到的呢？他根据当时的情况意识到一件事，就是自己很可能无意中引发了元素震荡效应。对于元素震荡，他知道得不多，所以迫不及待地要询问克洛斯。

　　但他没有想到，克洛斯给予他的回答是这样的。

　　难道自己拥有魔法师天赋？而且是魔法师中也少见的拥有元素震荡能力的人？

　　他想到了自己那天在丛林冥想时风之元素大范围震动，破开雾气，现出阳光的情形。当时他只以为这是元素共鸣的一种现象，但是这刻看来恐怕不是那么简单了。

　　如果真是这样，那么伊莱克特拉呢？他会不会也是一个拥有元素震荡能力的魔法师？还是他用了别的方法做到了这一点？

　　宫浩强压下心头的疑惑，恭敬道：“感谢克洛斯大师的指点，那么请问您对灵魂方面有什么研究？”

　　克洛斯的眉头皱了起来：“我对灵魂法术没有什么研究，毕竟它和亡灵魔法一样，都是属于禁忌类的法术。不过对炼金师来说，这方面其实并不算什么禁忌，我可以告诉你我有限的所知。根据我的了解，灵魂其实也是一种魔法能量。”

　　“灵魂是一种魔法能量？”

　　“没错。魔法元素无所不在，你们炼金师不就认为它是存在并构成这个世界的基本组成吗？既然如此，灵魂由魔法元素构成也没什么可稀奇的。”

　　“原来如此。”宫浩明白了。他原本一直奇怪，为什么在风鸣大陆，人类会有灵魂的存在，毕竟在他曾经的世界里，灵魂是不存在的。但现在看来，这显然是由于不同的物质构成所造成的。在风鸣大陆，所谓的灵魂，其实就是人类意志的元素载体。就象人的身体其实也是由各种基本物质组成的一样，灵魂也是如此。魔法元素拥有非同一般的神奇能力，不仅能成为实物，更能承接意志，并进行具象化。

　　难怪自己能和法珠内的灵魂能量产生共鸣甚至震荡效应，因为那些灵魂其实本身就是魔法元素的一种形态，就象风之元素，土之元素一样。

　　想到了这一点，宫浩心中突然开朗起来，难道血肉傀儡的制作，就和元素震荡以及灵魂法术有关？

　　血肉傀儡之所以要使用灵魂能量，不正是为了建立元素共鸣吗？他心中豁然一亮，一扇通向成功的大门已在心底缓缓敞开。

　　把这份喜悦深藏心底，宫浩继续向克洛斯发问。

　　随着克洛斯的一一回答，宫浩对魔法的了解也渐渐加深。

　　他发现魔法其实就是建立在魔法位面的一种自我发展之路，它同样遵循于物质的基本规律，遵循于万事万物的运转定理。而只要明白了这一点，自己今后的道路要想走通，就会轻松很多。

　　克洛斯则很惊讶。

　　每一名魔法师，其实都是学问深厚之人。他们对魔法的理解决定了他们对魔法能力的运用。仅仅依靠强大的魔力并不能让自己真正强大起来，魔法师同样需要足够的知识。

　　从一个人的问题上，就可以看出这个人对学习魔法有多大的潜力，尽管并未对宫浩进行过测试，克洛斯却通过他的提问发现，这个金发男孩的问题几乎都是有的放矢。

　　他从不问那些简单的，无效的问题，每一个问题都切中要害，甚至往往是一些高级法师都未必能理解的。

　　这种理解与自己的能力强弱无关，只与他对魔法的理解能力有关。有人常说，对魔法知识的掌握，就是成为魔法师的第二天赋，其实并没有说错。而现在看来，这个小家伙至少在魔法的理解能力上，有着非同一般的天赋。

　　就是不知道他的元素感应能力如何，不知他能建立多大程度的共鸣。

　　他有种想要给宫浩测试一下的欲望。

　　“修伊格莱尔，你告诉我你已经进行了将近半年的冥想修炼，那么你是否已经能够和元素建立共鸣感应了？”

　　“是的，大师。”

　　“那么你现在冥想一下，我看看你与元素之间的契合程度。”

　　“在这里吗？”宫浩有些犹豫。

　　“是的，就在这里，你先试着建立一下和土元素之间的感应。”

　　宫浩点点头，开始冥想。

　　克洛斯很遗憾地发现，宫浩与土元素的感应共鸣能力，其广度甚至连半个房间都不到。也就是说，他对土元素的亲和力基本等于没有。

　　他可惜地摇了摇头，克洛斯本身就是一个土系大法师，他的土系法术一旦施展起来，可以遍布整个城堡，若是全力施为，能将这里拆成一片瓦砾。

　　接下来又试了一下宫浩的火元素感应能力，同样不过如此。

　　克洛斯再度遗憾地摇头：“算了，不用试了，你就直接告诉我，你对哪种元素的感知能力，能够覆盖身周二十米距离吧？”

　　“只要能覆盖身周二十米距离就算是拥有这一系的天赋吗？”宫浩问。

　　“不能这么说，不同的系别都有所不同，但你可以暂时先这么理解。”

　　宫浩想了想，低头回答：“很遗憾，大师，我想我没法和任何一种元素建立这种程度的共鸣。”

　　“可惜了，你对魔法的理解能力很强，你很聪明，但你的天赋却让你无法与元素建立起足够的感知。你并不是一个成为魔法师的材料，不过你到是的确适合成为一个炼金师。”

　　“这是我的遗憾，大师。”宫浩不动声色的回答。

　　“既然这样，你还是走吧，你在这里是在浪费我的时间。”

　　“是，大师，不过我仍然希望你能教我一些有关于咒语使用的知识及一些相关的法术。”

　　克洛斯有些奇怪的看了宫浩一眼，想了想，随手从身边拿出几本书。

　　“我并没有太多的时间教你这些东西。这本书里有一些关于咒语的读法与应用，另外几本就是记载风火水土空间光明黑暗等各类魔法的法术书。法书并不是什么神秘的不可接触的东西，你可以随意去看，不用还给我。不过格莱尔，我要告诉你，即使你学会了这些咒语的应用和对应的法术，但是由于你的元素感应能力太低，你也不可能发挥出它们真正的威力。哦，或许在炼金术上会有一点用处，这正是你的目的，对吗？”

　　“是的大师，我只是想让自己更好的为城堡，为帝国服务，仅此而已。”

　　“那么……自己努力吧。”

　　————————————————————

　　回到自己的房间里，将其他的书全部收藏好，宫浩完全是迫不及待地打开了那本记录着风系魔法的法书。

　　克洛斯给他的这本书，基本囊括了一个风系魔法师所应该掌握的最重要也最核心的几种法术。

　　也就是这个时候，宫浩才真正开始进入魔法的海洋。

　　与宫浩想象的不同的是，魔法的掌握，除了要背诵大量的法术咒语外，还非常讲究基础的掌握。即使拥有足够的魔力，也需要对低等魔法的掌握熟练才能学习相关高等魔法。即便是一个风系法术也下划了许多分支。

　　比如目前身为风系学徒的自己，可以学习的基础法术有风灵术，风刃冲击，元素凝聚和空气护盾四种。

　　不要小看这四种简单的法术，它代表着四个完全不同的发展方向。

　　风灵术是一种最低级的辅助法术，可以让人的身体轻盈灵动，而风刃冲击则是最初级的风系攻击法术。元素凝聚是风系法师用来提升冥想效果，增加魔力的一种方式，空气护盾则是风系的护体法术。

　　这其中，风灵术的进阶就是风翔术，风体术，风翼术和飞翔术。

　　风刃冲击则是风系进攻性法术的基础。空气护盾则是防御性法术的基础，成为初阶法师后，就可以掌握拥有反击能力的风之旋涡防御法术。

　　成为初级法师后，还能学到风莺，这是风系召唤术的雏形。

　　因此即便同为风系法师，也有各自擅长的不同。人们会根据自己的选择，进行一个分支的主修，并最终发展出一套自己的魔法使用形式。当然也有全系研究的，那就意味着要付出更大的精力与代价。

　　这就是为什么一个魔法师通常只修习一系法术的原因，他们对自己本系的法术都有主副方面的掌握，更别说钻研其他系别的法术了。

　　对学徒来说，基础法术全部都学习还不算什么，毕竟都是最低级的法术，上手较快，制约他们的是冥想与魔力的积聚，但是等到高级后，每一种法术的修炼，都需要漫长的时间才能渐渐领悟。

　　此外要运用这些法术，并不适合使用普通的人类语言，那样的效果太糟，必须使用专门的咒语。

　　这些魔法咒语用三十个特殊元音组成，各元音之间相互组合，形成了一门庞大的语系。单是那本咒语小册子里记录到的咒语用句就高达一千余种。

　　它简直就是一门复杂深刻的外语。

　　如此复杂而庞大的学问，充满了无穷的奥秘，以至于宫浩几乎立刻就陷入其中，再也无法自拔了。

　　他终于明白为什么炼金师们对钻研炼金之道如此孜孜不倦，也只有在那个时候，他才能理解到掌握那些法术将带给人如何巨大的快感。

正文 第三十六章 守护

更新时间:2010-1-16 15:45:58 本章字数:5221

　　炼狱岛的丛林，一对少男少女正在散步。

　　“修伊，你又走神了！我命令你立刻好好陪我玩！”

　　“我说过你要叫我艾薇儿的，可是你又叫我公主殿下了！”艾薇儿不满地大叫道。

　　“哦，如果我叫您艾薇儿，那么您就不能用刚才那种语气和我说话了，公主殿下。您知道朋友是不会使用命令的方式的。”

　　艾薇儿的眼睛瞪了起来，不过她想了一会，还是把小拳头放了下来，走过去拉住宫浩的手说：

　　“好吧，修伊，永远都是你有道理，尽管我很不服气。但是作为我唯一的朋友，我是说我希望你能认真一些，专心一些，而不是脑子里始终转着那些讨厌的魔法和炼金术。”

　　“你是第一个说魔法和炼金术讨厌的人。”宫浩笑道。艾薇儿则很开心他没有再使用您这个称谓。

　　她问：“修伊，昨天克洛斯教过你什么了吗？”

　　“是的，他给了我很大的帮助。他告诉了我很多我以前不太明白的事情，并且教会了我咒语的使用和好几本魔法书。哦，那些咒语可真复杂，而且非常坳口，它们完全是另一种语言。我必须非常用心地去背诵和熟练它们，然后才能使用法术。”

　　“很累吗？”

　　“是的，非常累。”宫浩老实地回答。昨天晚上为了能够快速掌握风系的四种基本法术，宫浩研究了一晚的魔法咒语颂念方法，并好不容易才将其背诵出来。

　　艾薇儿叹息：“我真不明白男人为什么总是活得那么累。你们总是让自己不停地忙碌，而从不懂得享受生活的乐趣。”小丫头说话时还是老气横秋的样子，估计她这话是从那些深闺怨妇们那里听来的。

　　“我猜神创造世人的时候，一定是先按照最美好的标准创造出女人。她们美丽，可爱，温柔，而且富有风情。但是神发现女人们有一个很大的缺陷，就是她们为了自己的美貌而拒绝从事劳动。于是神很愤怒，就重新创造了新的人类。那就是男人。他们勤劳，朴实，勇敢，而且富有智慧。这就是为什么男人总是活得那么累的原因。”

　　宫浩的说话充满玩笑的口吻，小公主的眼睛瞪了起来：

　　“哦，你竟然敢说男人比女人更完美？”

　　“难道不是吗？”宫浩笑着看她。

　　小公主再度把腰叉了起来：“当然不是。神一定是先创造了男人。然后他发现这些男人丑陋，肮脏，野蛮，无礼。神希望创造出更加完美的人类，所以又重新创造了女人。是女人让这个世界变得更美丽，更丰富，更多彩！女人让男人们知道什么叫礼貌，大度，慷慨还有仁慈与关爱！所以神是先创造男人再创造女人的！”

　　宫浩的脸色很严肃：“看来我们之间有很大的分歧！”

　　小公主也很严肃：“那么作为公主，我要求你必须接受我的说法。”

　　“又想对我摆起公主的架子吗？”

　　小公主把头扬得高高的：“在这个问题上，我绝不让步。”

　　两个人对看了一眼，突然同时大笑起来，宫浩笑道：“很好，艾薇儿，我承认，女人是男人的完美版本。”

　　小公主想了想却道：“也有可能是神先创造了女人，然后却发现女人需要呵护，所以就又创造了男人。神的目的，是想让男人保护女人。”

　　“是的，完全有可能，未必后出来的那个就是更好的。”宫浩笑道。

　　小公主轻轻把自己的身体靠近了宫浩的怀里：“那么修伊，你会保护我吗？”

　　“是的，公主殿下。”宫浩的心神微微激荡。他感到了自己身体中那具温热的身体正在对他发出致命的吸引力。

　　“在我有危险的时候会来救我？做我的守护骑士，象一个真正的英雄那样，为我去遮风挡雨？”

　　“……是的。”

　　“永远不离开我？不伤害我？不让我伤心？”

　　宫浩沉默了。

　　他看着怀里的艾薇儿，小姑娘已经完全躺在了他的怀里，微闭双眼，正在等待着他的回答。

　　她的眼睛真美，就象是那天上明亮的星星。她闭上眼时，长长的睫毛还在颤动，这说明她自己的心中此时也在紧张。

　　宫浩咽了口唾沫：“是的，艾薇儿。我会一直保护你，不伤害你，不让你伤心。”

　　艾薇儿靠在宫浩怀里的力量越发重了些。

　　两个人都没有再说话。

　　这一刻，颇有无声胜有声时的感觉。

　　就在这时，一声长嘶划破了两个人的寂静世界。

　　天空中一团火云翩跹着落下，降到这对少年男女的身边。

　　“是爱情鸟！”艾薇儿睁开眼睛，发现竟然是一只炽焰鸟落在了他们的身边：“你是红还是绿？”她叫问。

　　“是红。”宫浩回答：“今天是他的自由日。”

　　说着他走了过去：“嘿，红，你怎么会过来找我们？你看上去不象是那种喜欢破坏别人好事的多事讨厌鸟啊。”

　　“修伊！”艾薇儿的脸红了。

　　红仰头向天长叫了几声，声音又高又急，然后拼命地用长喙推着艾薇尔。

　　宫浩的脸色微微有些变了。

　　“出什么事了吗？修伊。”

　　“红的声音很着急，他看样子好象是在希望我们快点离开这里。”宫浩知道红绝对不会无缘无故赶自己离开丛林的，他急问：“丛林里是不是发生什么事了？红。”

　　红又长叫了几声，不停地用翅膀推艾薇儿，看样子要是要求她立刻离开。

　　宫浩知道不对，连忙拉住艾薇儿的手：“快走，一定是有什么可怕的魔兽过来了。”

　　“难道不是所有的魔兽都在城堡的控制下吗？”艾薇儿大感惊奇。

　　“这是不可能的。”宫浩拉着艾薇儿狂跑：“能够让炽焰鸟催促我们快跑的魔兽绝不是好对付的。当初兰斯洛特都不敢进入中央区域的最深处。他说过那里有真正的可怕而又强大无比的魔兽，就算是顶级武士也无法抵挡。看起来红认为你很有可能会遭遇到危险！真奇怪，他的意思好象是你会遇到危险而不是我……”

　　“哦，天啊！”

　　两个人一路风驰电掣的狂跑，眼看着快要到城堡时，宫浩突然停了下来。

　　“修伊，你怎么了？”

　　“该死，兰斯洛特！他还在丛林里！”宫浩大叫道。

　　他对着艾薇儿大叫道：“你快点回城堡，那里有结界守护，再强大的魔兽也进不来。红，你帮我保护好艾薇儿！”

　　红在空中盘旋着，仰天长嘶了一声。

　　宫浩转头就向丛林跑去。

　　“回来，修伊，你是我的守护骑士，你答应过我，永远不离开我的。你要保护我！”艾薇儿大叫起来。

　　宫浩霍然转身：“是的，艾薇儿，我会保护你，但是我需要你明白一件事。”

　　“什么？”艾薇儿瞪大眼睛看宫浩。

　　宫浩大叫道：“就是朋友的真正意义。那不仅仅是在一起开心，还有彼此之间的互相付出。兰斯洛特是我的朋友，或许是我在这个岛上最后的也是唯一的朋友，他怎么想的我不管，但我是这么看的。所以我要去找到他，他也许已经受伤了，正在需要我。我要去救他！”

　　“那么我呢？”

　　“你是安全的，我们已经脱离丛林了，你只要一直往前走，就能到城堡。”

　　“可是你不能抛下我一个人。”

　　“艾薇儿！”宫浩大吼起来：“你要长大！就算你是公主，你也要学会尊重他人的决定！”

　　“尊重？”

　　“对，学会尊重，那是对朋友最起码的要求。尊重朋友，如果你只需要保镖的话，那么城堡里的那些仆役，武士还有魔法师，他们都是你的保镖。他们不需要你的尊重。可是我不一样，如果你希望我是你的朋友，那么就请学会尊重我的决定。”

　　艾薇儿呆呆地看着宫浩，宫浩头也不回地向着丛林深处跑去。

　　这是艾薇儿有生以来第一次被人如此毫不留情地抛弃。她再忍不住哇的大哭起来：

　　“不，修伊，你是个混蛋！我发誓我以后再也不会想你了！我发誓！”

　　她呜咽着跑回城堡。

　　——————————————————————

　　越往丛林深处，宫浩就越是能感觉丛林深处散出的那股庞大气势。

　　没错，真的有一只强大至极的魔兽在丛林中，以至于丛林的四周甚至连一只鸟蚁虫兽都看不到。

　　来到这里一年多，宫浩一直都只是听兰斯洛特说过，这丛林里有非常强大的顶级魔兽，但是它的绝大部分时间都处于沉睡之中，很少醒来。

　　“兰斯洛特！”宫浩大喊起来：“你在哪里？”

　　没有人回答他。

　　宫浩心中大急。

　　他连忙屏气静神，与周围的风之元素建立共鸣感应。

　　“无所不能的风之精灵啊，请让我能感受到你的存在，感受到你光辉的沐浴……风灵术”一连串生涩的魔法咒语从宫浩的口中吐出。

　　下一刻，四周的风元素迅速聚拢，在他的身周形成了一股小小的旋风。

　　风送来了远方的气息，宫浩感觉到在丛林的深处，一声声咆哮正在传来，巨大的脚步声践踏地面，仿佛地震般掀起了一大片地面的涟漪。

　　睁开眼，宫浩向着气息传来的方向奔去。

　　风卷潇潇，将宫浩包裹在那一小股旋风中，将他的整个身体都带动的轻了起来，这正是风灵术的效果。宫浩的心中一动，斗气运转，发足狂奔，只觉得自己如一支箭般向着林内穿梭。

　　做梦也没有想到，当魔法与斗气的力量结合运用时，竟会出现如此出奇的效果，风灵术减轻了他的体重，而斗气则给予了他更大的推动力，他的速度比以往提升了数倍。

　　尽管还只是一个普通的二级武士，一个普通的魔法学徒，但是这两者间的威力叠加时，却出现了惊人的效果。

　　不过宫浩这个时候没心情研究两者的共同利用，他现在就想赶快找到兰斯洛特。

　　丛林的深处，已经可以看到隐约的剑气纵横，还有那阵阵如雷鸣般的咆哮。

　　随着宫浩的不断深入，他能清晰地感受到那里正在发生着一场激烈的战斗。

　　“风之精灵，请听从我的呼唤！”宫浩大叫起来。

　　空气中的风之元素迅速凝结。

　　宫浩单手一指，一连串咒语从口中发出，那正是他昨天从克洛斯给他的书那里学到的元素凝聚。这个咒语并不会形成独特的强效魔法，但是可以让某一系的元素接受最基本的指令，响\*\*唤，从而作出反应。在以往，这种元素凝聚都是风系法师用来增加周围元素密度，提升冥想效果的，没想到这刻在宫浩的手中，产生了另一种作用。

　　下一刻，空气中的雾气突然凝聚起来，在风之元素的作用下，宫浩没有让雾气消散，反而让它更加浓密。

　　越来越浓厚的雾气几乎完全遮住了阳光，使得原本就阴森幽暗的丛林越发变的视线模糊，黑暗幽深。

　　“兰斯洛特，快出来！”宫浩大喊，风将他的声音远远送了出去。

　　宫浩清晰地听到一声狂暴的大吼，然后剑光纵横里，一道身影从丛林深处窜出。来到宫浩身边时，一把抓住宫浩向着城堡跑去。

　　正是兰斯洛特，他此时已经是浑身鲜血，盔甲破烂，连那把魔法长剑也失去了往日的光芒。

　　他的脸上更是多了一道狰狞的血口，看上去恐怖之极。

　　不过兰斯洛特竟然还笑得出来。

　　他放声大笑道：“我突破了！我突破了！老子他妈的是星辰武士了！”

　　这一声大吼，声传四野，引动得后方的咆哮声越发愤怒与剧烈。

　　星辰武士？

　　那可是圣域以下最高的级别了！

　　难道说在刚才他与那未知的魔兽的战斗中，竟然突破到了星辰武士的境界？

　　然后，兰斯洛特看着宫浩说：“修伊格莱尔，你果然不错。你的那个魔法用得真是恰到好处，否则我没法那么轻易的逃脱出来。你救了我，谢谢你。”

　　原来自己真得是成功救出兰斯洛特了吗？那太好了。宫浩松了口气。

　　只是那丛林深处，到底是什么东西，能让一个星辰武士也落荒而逃？

　　仿佛看出了宫浩心中的疑惑，兰斯洛特沙哑着嗓子回答：“那是一条龙。一条来自九幽地狱的深渊魔龙。一个被斩断了翅膀，再也飞不起来，被禁锢在中央区域的超越了十二级的顶尖存在……”

正文 第三十七章 重归于好

更新时间:2010-1-16 15:46:00 本章字数:5601

　　“混蛋皮耶，我要杀了你！”兰斯洛特疯狂而愤怒地呐喊。

　　从丛林中回来，兰斯洛特一身是伤。

　　面对一位刚刚晋升到星辰武士级别的超级强者的怒火，就算是皮耶也不敢直接面对，只能由海因斯出面劝阻：“兰斯洛特，你没有必要发这么大的火。”

　　“哦，如果不是格莱尔救了我，我差点就死在那条魔龙的嘴巴里了！”兰斯洛特大吼道：“我早说过，那条魔龙就快苏醒了，这段时间我不可能去地狱之门取灵种。可是你们偏要我去。差点就让我再也回不来！”

　　灵种？原来是为了灵种。

　　宫浩记得很清楚，尼尔说过，灵种不是风鸣大陆的产物，而是来自深渊。

　　在炼狱岛的中央区域，有一个通往异世界的空间之门，那里的周围散落有大量的灵种。

　　看起来当初就是兰斯洛特从空间之门的附近得回了这批灵种，不过空间之门的附近有强大的魔龙存在，所以他只能在魔龙沉睡时前去搜寻。

　　宫浩还记得皮耶说过，灵种不多了，如今看来，灵种果然已经不多，所以才会要兰斯洛特冒险一再去寻找。只是这次他显然是捅了马蜂窝——那只魔龙醒了，而且要不是自己及时放出魔法，利用炼狱岛那浓密的雾气将战斗区域变成黑暗一片，只怕兰斯洛特就得永久停留在那里了。

　　黑暗对逃逸的好处永远大于追击，这一点是毋庸置疑的。

　　这显然比一两个攻击法术要来得有效果得多，宫浩相信自己当时如果不是使用了元素凝聚，而是试图用风刃冲击去攻击那头魔龙，只怕后果就不是两个人都出来，而是一起葬生在那里。

　　他再次领悟了至关重要的一个道理——有效的使用魔法，远比单纯地学习更加强大的法术，要来得有意义得多。

　　而魔法书上记录的魔法使用方法，也未必就是一成不变的。

　　谁能想到元素凝聚这种提升冥想的方法竟会被宫浩用来救人呢？

　　到是海因斯颇为惊讶地看看宫浩：“格莱尔，他怎么会有能力救得了你？”

　　宫浩心中一惊，连忙上前一步道：“海因斯大师，我只是在后面分散了魔龙的注意力。那只魔龙因此而失去了杀死兰斯洛特大人的机会。事实上后来还是大人把我救了出去。”

　　这番话基本符合实际情况，就连兰斯洛特都说不出什么，只是皱了下眉头。既然宫浩不愿意表功，他也没必要一再强求。何况现在兰斯洛特心里的火气相当大，正有要把皮耶一剑砍死的打算。

　　好在还有艾薇儿带来的一帮高级武士和魔法师从旁劝导。克洛斯更是对兰斯洛特道：“兰斯洛特，对灵种的需要是陛下的要求。不过陛下显然也不太清楚那头魔龙的强大与可怕，至于皮耶，你还是放过他吧。说起那头魔龙，你觉得，如果我们和你一起去丛林，有办法消灭那只魔龙吗？”

　　兰斯洛特摇头道：“没有那个必要。地狱之门的附近我四处都看过了，基本把所有能带回来的灵种都带回来了。那只魔龙非常强大，它甚至超过了十二级，我想我可以把它列为十三级的强悍存在了。如果大家一起去，也许能干掉它，但损失也一定会非常惨重。魔龙出不了中央区域，大家没必要如此冒险。把宝贵的战斗力浪费在这方面……不值得。”

　　克洛斯点了点头。

　　他回过头来，看了宫浩一眼，眼神中颇含深意。

　　他对宫浩说：“你不打算问问我，小公主的心情现在如何吗？”

　　宫浩苦笑：“克洛斯大师，我猜那一定是很糟糕的结果。”

　　“是的。”克洛斯笑道：“她发誓她再也不愿见到你了。”

　　宫浩低下了头。

　　兰斯洛特有些诧异，问他是怎么回事，宫浩这才把刚才的事情大致说了一下。

　　兰斯洛特没想到宫浩为了救他，竟然丢下公主不管了，表情到是十分的精彩。

　　心中对宫浩的感激到是又加了几分。

　　—————————————

　　“修伊，为什么要丢下公主去救我？”

　　回到小湖边，身边都没有人了，兰斯洛特终于问道。

　　宫浩想了一会才回答：“有很多原因。一来，我想救你。你是我的老师，尽管你不承认这一点，但你的确教过我斗气，还救过我无数次。怎么说我帮你一次也是应该。”

　　“还有呢？”

　　“公主正在长大，正在有属于自己的感情。她是帝国皇帝的女儿，不该喜欢不值得她喜欢的人。”

　　“很好，这也是一个理由。我还一直以为你想娶公主呢，看来你始终清醒。那么还有吗？”

　　“还有就是我想让她知道，世上不是什么事都能顺着她的心意来的。如果她要把错误的感情继续下去，那么她就得有承受这一切的准备。”

　　兰斯洛特有些呆滞了。

　　他做梦也没想到，宫浩会说出这样一番话来。

　　他很古怪地看着宫浩，良久才道：“修伊，你看上去一点都不象个十三岁的少年。”

　　“我快十四了。”

　　“依然还太小。”

　　宫浩没有回答。

　　兰斯洛特拍拍宫浩的肩：“我猜她一定很伤心，但是还好，她并没有下令捉拿你，杀死你。这说明她并不是象她表现得那么恨你。去吧，去看看我们的公主殿下，这是你最后的机会，你不会希望被一位公主恨上吧？那可是相当麻烦的。就算你不想让她喜欢你，至少也别让她恨你。”

　　“她发誓不再见我的。”

　　“女孩子的誓言是最靠不住的。相信我，修伊，这是真的。不要去相信女孩子发过什么誓言，她们是情感动物，只根据自己的感觉来。有时候你只需要一两句好话，就能让她们忘记和放弃一切不美好。我知道你对哄小姑娘很有一手，你能做到的，对吗？”

　　宫浩无奈苦笑，说得自己就象个吃软饭的。

　　“好吧我试试。”他说。

　　“这就对了。”兰斯洛特大笑道。他今天虽然经历生死，但也因此而大获丰收，突破长久以来未能突破的瓶颈。武士经历生死的次数远多于突破的次数，因此在那一番危急过后，他心情上却是高兴大过愤怒。

　　他这刻心情良好，自然对宫浩有说有笑，反复地催促宫浩快些去找小公主。

　　临走时，宫浩突然对兰斯洛特道：“能问您一个问题吗？兰斯洛特大人。”

　　“说吧。”

　　“这个问题不太好回答。”

　　“说吧，说吧，看在你今天救了我的份上，我会回答你任何问题。”

　　宫浩的脸上现出促狭的笑：“大人您对女人这么了解，是不是吃过女人出尔反尔的亏呢？”

　　兰斯洛特一怔，随手一拳打去：“小混蛋敢笑话我？”

　　早有准备的宫浩大笑着躲开，快步向城堡跑去。

　　—————————————————

　　艾薇儿正在自己的房间里大发脾气。

　　“滚开，全都滚开！一帮没用的混蛋，我不要你们伺候！全部滚开！”

　　下人侍女们吓得纷纷退避。

　　艾薇儿坐在香樟木雕成的凤凰花椅上，眼泪忍不住哗哗地流了下来。

　　“该死的格莱尔，你这个混蛋，大混蛋！我永远都不会原谅你！你竟然抛弃了我！呜呜呜……”

　　小公主哭得甚是伤心。

　　多少年来她从未经历过这样的事情，一旦有任何风吹草动，总会有大批的武士法师包拢过来保护她。难道武士不就是用来保护他们的吗？为什么修伊格莱尔竟然会为了一名武士而放弃保护公主？

　　尤其是在那之前他还答应过会一直守护自己的。

　　这该死的混蛋，我再也不想和他做朋友了，做朋友一点都不好玩。

　　她哭的眼睛红肿，看样子是伤心透了。

　　一块手帕递了过来。

　　艾薇儿看都不看就接了过来擦眼泪，想想不对，愤怒道：“我不是说过都滚出去的吗？”

　　身后响起那个令她难忘的声音：“是的，艾薇儿，如果你愿意，我可以为你滚出去。我是说如果你想看我在地上打滚的样子的话。”

　　艾薇儿愕然回头。

　　只见宫浩正一脸无奈地看着她。

　　“你是怎么进来的？”她惊叫道。

　　“我向你的下人们保证，只要他们让我进去，那么我会还他们一个高高兴兴的公主。”

　　“你休想，格莱尔。”艾薇儿连修伊都不叫了，纤手一指大门：“立刻给我滚出去！”

　　“你是在用公主的身份在向我下命令吗？”

　　“是的！”艾薇儿毫不客气道。

　　“真可惜。”宫浩摇头：“当你的朋友没有听从你的意见时，你就不再把他当朋友，而是把他当成下人了？是这样吗？你懂得什么叫真正的友谊吗？”

　　艾薇儿微微一怔。

　　宫浩走上前去，扶住她的双肩，轻声道：“艾薇儿，你是个好女孩，只是你从来没有过朋友，你不知道朋友的真正含义什么，所以你也不懂得该如何去珍惜友谊。友谊的可贵就在于，它并不总是顺从于你，它和你是平等的。它会让你开心，欢笑，但也可能会伤害你，让你伤心，失望。友谊不是顺从，朋友不是仆役，你必须明白这一点。”

　　“如果是这样的话，我为什么还需要朋友？”

　　“因为朋友能给你的，是你的仆役们无法给你的。还记得我说过吗？有一些东西，总是要在失去之后才能得到。”

　　“可我现在不觉得有朋友有什么好了。”小公主抽泣道。

　　“是么？你真得确定需要让修伊格莱尔变成和你的所有仆役一样吗？对我来说那不是什么难事，我现在就可以做到。我可以向你下跪，向你乞求，将你照顾得无微不至，就象一个小丑一样对你说，哦我的公主，请你原谅我的无礼，从今以后我都会对你惟命是从，然后做出一脸卑躬屈膝的模样。但你会喜欢吗？而且我不可能再给你讲故事，我们之间也不会再有那些只属于朋友的欢笑。我不会再对你开玩笑，因为你需要我怕你，而只有朋友才能对你开那些玩笑，逗你开心。你将依旧孤独，你将依旧不知道这世界还有哪些更美好的事。我们不会再在一起玩耍，不会在一起漫步在丛林里，不会去感受对方，关心对方……你真得愿意那样吗？”

　　艾薇儿怔怔看着他，摇摇头：“不，修伊，和你在一起的时候我感到前所未有的快乐。我有很多仆役，但只有一个修伊格莱尔，我不想你变成那样。”

　　宫浩笑了：“是的我也不想。你是那么可爱，就象一个天使。在我的眼里你不是公主，你就是一个天使，是最美丽最可爱的女孩。可如果我变成了那样的仆役，那你就只是公主，其他什么都不是。”

　　艾薇儿的声音变得低微下来：“真奇怪，为什么听你说话，我会觉得……心跳得好厉害。”

　　“是的，那就是友情，是一种彼此间的关心。当对方开心的时候，你会和他一样开心，可当对方不开心的时候，你会和他一样不开心。”

　　艾薇儿的眉头皱了起来：“听起来不象是友谊，到更象是爱情。”

　　宫浩的心剧烈地跳了一下：“哦，总有相似之处。”

　　艾薇儿迷惑地看他：“你确定我们之间的是友谊？不是别的什么？”

　　“是的我确定。”宫浩很干脆地回答。

　　这个回答让艾薇儿有些失望。

　　她觉得问题好象变得复杂了，自己好象忽略掉了什么。低下头想了一会，她突然想起什么，大叫起来：“哦，该死，格莱尔你对我施了什么魔法，我让你出去的！”她纤手再指房门：“立刻出去，我说过我不会原谅你的，无论你说什么都没有用！我不想再见到你！”

　　她终于想起自己打算不再原谅修伊格莱尔的，自己是要赶他离开的。

　　宫浩苦笑着摇头：“既然你这么坚持，那么我离开就是了。”说着，他轻轻走出了房门。

　　艾薇儿看着他离开自己的房间，一时间有些愕然。

　　不知为什么，她感觉心好痛，很难受。

　　非常难受！

　　为什么会这样？她不明白。

　　可她感到自己不希望那个金发男孩离开。

　　她打心眼里不想他离开自己，她喜欢他在自己的身边，听他对自己说那些话，就好象聆听世界上最美好的声音。

　　“修伊！”轻轻地，她忍不住叫了起来。

　　哦，他走了，他再也不会回来了。

　　我没有朋友了，我什么都没了。

　　艾薇儿再克制不住，低声哭了出来。

　　门开了。

　　宫浩重新出现在门口。

　　艾薇儿再克制不住扑了过去，扑到宫浩的怀里。

　　她说：“修伊，你是个混蛋！”

　　然后张口狠狠咬了下去。

　　“恩。”随着宫浩强忍的闷哼声，艾薇儿所有的不满在这刻烟消云散。

　　宫浩却在心中叹息。

　　看起来自己做得很糟糕，非但没能和艾薇儿趁机拉开距离，恰恰相反，两颗心又靠得更近了。

　　这该死的，变了质的友谊！

　　还有那该死的爱情鸟的祝福！

　　远处红与绿的耳朵微微发热，一起仰天得意地长啸了几声。

　　————————

　　推荐一下小鱼同志的《傲世灭天》，有兴趣的朋友可以看看。

正文 第三十八章 危机

更新时间:2010-1-16 15:46:04 本章字数:6595

　　艾薇儿并没有意识到自己的心正在被人俘虏。

　　她的情绪因为他而波动起伏，完全受制于这个金发男孩。

　　但是宫浩知道，艾薇儿对他的感情已经大大超出了朋友的范围。

　　尽管她是高高在上的公主，但女孩的心是孤独的，她从没有一个在心理上可以依赖的人。一个可以让她相信，寄托，并为之着迷的人。

　　在艾薇儿的心里，宫浩就象是一个父亲，哥哥和情人的最佳综合体，尽管身份低下，却是一个可以依赖依靠的对象。她可以向他倾诉心事，而对方就会安静地听。

　　有时候宫浩也会给她讲一些故事。

　　于是艾薇儿就会惊叹，天啊，他的脑子里怎么会有这么多故事可讲？而且一个个都是如此精彩动人。

　　他就象是个吟游诗人，身上有着数不尽的故事，并总是那么富有哲理。

　　“……国王对使者说，这场战争让我的国家消耗了很多力量，你们必须支付赔偿。于是那个傲慢的使者就回答：是的国王陛下，我们会赔偿您土地的。然后那个使者拿出一块兽皮来说，我们会赔偿给您和这块兽皮一样大的地方。这对国王是一个非常大的羞辱，但是那个时候，国王那美丽而睿智的王后却笑着说，哦，是这样吗？那我要感谢贵国的慷慨。然后你猜她怎么做了？”

　　“怎么做了？”艾薇儿问。

　　“她把那块兽皮拿起来，用剪刀把兽皮剪成又细又长的一条条绳子。然后把所有的绳子联在一起，用它去圈了对方的国家好大一块地方。”

　　“哦，天啊，她真是太聪明了。”

　　“好了故事讲完了，我的小公主，你该睡觉了。”

　　“我还想再听一个。”艾薇儿忽闪着她的那对大眼睛说。

　　宫浩有些苦恼地抓头皮：“恩……你还想听什么？”

　　“你还有多少？我都想听。”

　　“哇，那可就多了。我的左手捏着一千零一个故事，右手则抓着更多。要不我再给你讲个阿拉丁神灯的故事？”

　　“那个听过了。”艾薇儿躺在华丽的象牙床上，背靠着柔软的小圆枕，披散着一头长发，旁边的锦凳上还放着两碗仆人送来的甜点。

　　一碗是给自己的，一碗是给宫浩的。

　　夜色早已昏暗，房间中的灯火依然闪亮，小公主听故事听得着了迷，怎么也不肯放宫浩离开。

　　“那你还想听什么样的故事？”

　　“我想听王子和公主的故事，要很浪漫的那种。”

　　“好吧，那要不我再给你讲个灰姑娘的故事？”

　　“好的。”

　　等灰姑娘的故事讲完后，宫浩又给她讲了一个白雪公主和七个小矮人的故事。

　　天知道这位小公主殿下从未听到过如此多的有趣动人的故事，以至于越听越兴奋，怎么都不愿睡。

　　“我还想再听一个。”这句话是她今天晚上说得最多的一句。

　　“这是最后一个故事，听完后必须睡觉。”这是宫浩今天晚上讲得最多的一个。

　　“那么，我再给你讲个睡美人的故事吧。如果你答应乖乖听话，我明天就还给你讲特洛伊的故事，野兽与美女的故事，还有绿野仙踪的故事，艾丽丝漫游仙境的故事，好多好多，怎么样？”

　　“好吧，好吧，最后一个，就最后一个了。”小公主扭捏着身体说。看来今天晚上是不可能听完所有的故事了。

　　难道他真有几千个故事？艾薇儿很是好奇。

　　当讲完睡美人的故事后，艾薇儿眨着眼睛问：“为什么每一个公主睡下去后，都需要王子的亲吻才能醒来？”

　　“哦，这个嘛……”宫浩想了想，这可真是个复杂的问题：“有时候吻具有一种魔力，它能做到很多不可思议的事情。”

　　“就象魔法那样神奇？”

　　“哦，比那个神奇。这世上最神奇的永远是人类的情感，无法理解，无法捉摸，你不会真正了解自己的感情，你也无法控制它，只能跟着它的感觉去走。魔法至少是可以学习和掌握的，而感情……你永远无法学习和掌握它。”

　　就象是自己在轰赶修伊离开，却又忍不住要唤他回来那样吗？艾薇儿有些明白了。

　　艾薇儿偏着脑袋想了一会：“修伊，你接过吻吗？”

　　宫浩摇了摇头：“不，没有。那是很神圣的事。”

　　“我也没有。”艾薇儿不无遗憾地说。

　　她突然发现自己很羡慕白雪公主和睡美人，因为她们能得到让她们一生都幸福的吻。

　　自己好想拥有。

　　她很快就做出了决定。

　　她低下头，小手紧紧抓住被子，用蚊子般的声音轻声说：“修伊，吻我。”

　　这话象一个霹雳打在宫浩的脑袋上，差点惊得他蹦了起来。

　　艾薇儿有些不满：“你没必要表现得那么害怕。”

　　宫浩看看左右，还好，房间里只有自己和公主两个人。

　　“快点，吻我一下。”艾薇儿催促他。

　　宫浩轻声问：“你确定？”

　　“当然。”艾薇儿不满的瞪他。看样子不得到这个吻，她是不打算放过宫浩了。

　　宫浩硬着头皮凑上去，轻轻在艾薇儿的脸蛋上印下了一个吻。

　　这个吻很轻，就象蜻蜓点水一般，却在艾薇儿的心里也点下了一个深刻的烙印。

　　艾薇儿只觉得自己的脸烧得发痛，天啊，那是什么感觉？自己生病了吗？为什么心跳得这么厉害？

　　她的小脸涨得通红。

　　“这个……艾薇儿，你知道这种事不能说出去的对吗？”宫浩有些不放心，该死，自己刚刚吻了一个公主，她的脸蛋火热，不过这感觉还真是不错。

　　“是的我知道，这是我们的秘密。”艾薇儿羞红着脸回答。

　　“那么，乖乖做个睡美人，明天见。”

　　“恩，明天见。”

　　宫浩起身离开。

　　他推门出去时，艾薇儿缩在被窝里用蚊子般的声音轻轻道：“修伊，如果有一天我也长眠不醒的话，你会象白马王子一样跑过来救我，用你的吻救醒我的，对吗？”

　　“……是的我会的。”犹豫了一下，宫浩肯定地回答。

　　“不会再抛弃我？不会因为任何原因？”

　　“我发誓不会了，再也不会。”

　　“那就好……”艾薇儿满足地闭上了眼睛。

　　宫浩轻轻叹息着打开房门。

　　————————————————————

　　夜，深沉寂静。

　　宫浩一个人站在城堡的中央。

　　他有些茫然。

　　总有一些东西不在控制之内，总有一些情感游离于理智之外，艾薇儿的热情，天真还有对自己的依赖，正在迅速升温，照这样下去，或许有很多事情很快就会出现自己始料未及的变化。

　　这不是他想要看到的。

　　自己和艾薇儿之间有一道天然的鸿沟，不仅仅是巨大的身份差异，更重要的是自己对兰斯帝国的刻骨仇恨。

　　他忘不了死去的撒克，西瑟，比勒还有芬克他们。

　　忘不了每一个死去的少年。

　　忘不了即使依靠自己的努力走到现在这一步，他也依然没有摆脱死亡的威胁。

　　可是自己能怎么做呢？

　　也许，是该为下一个计划做些准备了。

　　——————————————————

　　艾薇儿这次的停留时间比较长，理由是宫浩还没有为她找到她所需要的魔兽坐骑。

　　尽管人人都看得出来，艾薇儿唯一需要的坐骑就是那个金发小男孩，而不是什么根本不在计划内的魔兽。

　　或许艾薇儿在希望这辈子都别找到她的坐骑，这样她就可以一直拥有这个金发小男孩。

　　可惜的是在这件事上她没有发言权，海因斯拒绝了她要把宫浩带走的愿望，气得她几乎要当场大哭。

　　老头连安慰这位公主殿下的心思都没有，只是淡淡说了一句：“炼狱岛上有很多事情你并不明白。回去问问你的父皇吧，如果他同意，我不介意把格莱尔送给你。”

　　皇帝当然不可能同意，他知道种下灵种的人无法再被安全的取出，就算不考虑血统贵贱的问题，他也不可能让自己的女儿做寡妇。

　　两天后，自由号来了。

　　这是炼狱岛第一次有两艘船同时靠岸。

　　宫浩决定去找贝利，他向艾薇儿告了假，好话说了一箩筐，并许诺今天至少给她讲十个好听的故事才终于成行。

　　“嘿，修伊格莱尔，我的好朋友，真高兴又看到你了。”贝利大声喊道。

　　他给了宫浩一个热情的拥抱，并且按“老规矩”请他去船舱喝杯酒。

　　进去的路上，贝利对宫浩说：“我看到王船了，好象我们可爱的小公主又来炼狱岛找她的坐骑了，告诉我她找到了吗？”

　　“不，还没有。”宫浩回答。

　　“我到觉得她已经找到了。”贝利促狭地用眼神挤兑宫浩：“我听守船的士兵说，小公主对你很着迷，她几乎每天都要和你在一起，甚至在她上床睡觉时都要你陪着她哄着她才肯入睡。哦我的天啊，你让她的侍女失业了。而且你甚至还让小公主为你生气，为你流泪了，是吗？令人惊讶的是你竟然没有受到任何处罚。”

　　“流言总是传得飞快。”宫浩淡淡地回答。

　　“放心吧，只是在同行之间传递，守在这里难道不是很无聊？那些家伙可没有你给的树叶，他们肯定天天熏都被熏死了。我猜他们现在恨不得你早点得罪小公主然后把公主从岛上气跑回去。”

　　“不，我给了他们树叶，你知道和公主有交情未必是好事，这能给你带来很多麻烦，比如妒忌，那是最可怕的一种，所以我帮了他们一把，我没有必要给自己树敌，对吗？”

　　“哦，知道吗修伊，我最佩服的就是你这一点。你永远冷静，理智，会做人，从不轻易得罪任何人。我很怀疑以你这样的聪明才智怎么可能会没有发现有关于岛上的一些小秘密呢？”贝利嘿嘿笑道。

　　宫浩心中一惊，他看看贝利：“你想说什么？贝利。”

　　贝利呲了呲牙：“好了修伊，别跟我装傻了。你知道我们之间有很多秘密交易，我不可能会出卖你。你不过就是想活下去而已，对吗？你在这里干了快两年了，你是唯一一个突破这里的规矩留下来的人，并且成了学徒。我可不相信以你的努力和智慧会看不出一些奇怪的名堂。”

　　宫浩呆了呆：“就因为我的表现出色，我就应该看出些什么吗？”

　　“至少应该有所怀疑。但你从没问过这方面的事，所以我猜测，你也许早就有了答案。所以你做出种种努力……”贝利向宫浩眨了眨眼睛：“你并没有做错什么，你该知道即使向我承认，也不用害怕我会揭发你的。”

　　宫浩向四周谨慎地看了看：“你还知道些什么？”

　　贝利得意地笑了：“果然如此。放心吧，我没必要知道更多，瞧，你给我们好处，我们也会帮你一些忙。只要你不捅大漏子，我们才不会管你会做什么想做什么呢。”

　　“很好，我会在下个月给你们更多的好东西，但是你和你的朋友最好管住你们的嘴。顺便感谢你的提醒，我想我明白了一件很重要的事。”

　　是的，宫浩终于明白皮耶为什么一直对自己的态度不冷不热？他到底为什么始终不相信自己？该死，我早该意识到这一点的。他想。

　　尼尔说过，随着少年们在这里工作的时日加深，随着他们年龄的增长导致的心智渐渐成熟，总有一些聪明人会发现其中的问题。

　　宫浩在炼狱岛上的表现太出色，出色到每个人都相信他是一个天才。

　　没道理这样的天才对发生在眼前的事情视而不见，丝毫没有怀疑。私下里甚至也曾经有过仆役们议论到底那些被带走的仆役去了哪里，但在这个私下议论的群体中，宫浩却总是不参与。

　　然而事实证明这并非远离猜忌的好办法。

　　这正是为什么皮耶不信任他的缘故。

　　他们现在之所以敢继续用自己，或许是一方面需要自己的出色工作，另一方面则是因为他们有把握能够控制自己。

　　看来以后自己要更加小心了，该不该有意无意间显露一些对这一切有所怀疑的意思？

　　可那样做会不会太过明目张胆了呢？会不会因为挑明一切而把事情弄得僵化呢？

　　不，不能挑明。有些事情彼此心里明白也比挑明了要好得多。

　　那么该怎么做呢？或许该先搞清楚到底是有多少人因此而怀疑自己，除了皮耶，还有没有其他人。先查清楚这一点，然后才能做出决定。

　　宫浩陷入沉思中。

　　贝利拍拍他的肩头：“好了，别想这些了。先完成我们的交易吧。这是你要的关于海因斯和皮耶的资料，至于兰斯洛特，奇怪，这个人好象很神秘，我们怎么都找不到关于他的情况。不过你放心，我们会继续寻找的。我有个朋友在法政署做事，他们的鼻子向来灵得很，没有他们查不到的信息。”

　　“有多厉害？”

　　“即使是最普通的猎犬也可以根据一些蛛丝马迹查到他们想要查到的一切。还有一些水平高明的法师，他们可以通过某样物品还原出这件物品在一段时间内所经历过的所有事件，他们称那叫时间逆流。哦，想想真可怕，如果落在那帮人的手里，你什么秘密都保不住。”

　　宫浩的心微微一跳：“这种人不会很多对吗？”

　　“当然，而且使用时间逆流的消耗很大，限制也很多，比如他们只能回溯一天内的时间，至少需要三个黑袍以上的法师一次性耗光所有法力，还需要一些非常贵重的媒介……除非是一些大案子，否则他们不可能随意使用。兰斯洛特的事情，只要我那个法政署的朋友肯帮忙，绝对没问题。”

　　宫浩伸手接过那些资料，贝利却一把抓住他的手，他很认真地提醒道：“我希望你明白，无论是已经打听到的消息，还是尚未打听到消息，都要花费很多钱。”

　　“你会得到回报的，远远高出你投入的回报。”宫浩镇定的回答。

　　宫浩回答说，他随手拿出一个盒子，里面都是贝利他们需要的可以赚大钱的东西。

　　然后他拿出一张清单：“照理说我该给你免费的待遇。但是我很抱歉我还是要希望你帮我找到这些货物和我所需要的信息。那对我来说很重要。没有它们我无法做出更大的贡献，无法更进一步获得大师的信任。既然你知道了，那么你就该明白，我所做的一切仅仅是为了更好的生存下去而已。我不可能去反抗整个帝国的对吗？”

　　“当然，我会为你把东西搞到的，我把你的需要理解为材料上的制作成本，而不是人工上的加工成本，对吗？”贝利笑着回答。

　　然后他扫了一眼清单，不由皱起了眉头：“魔法书？你要关于灵魂魔法的魔法书？你要那东西干什么？要知道那可是禁忌。”

　　“对炼金师来说不是。海因斯大师一直在研究血肉傀儡的制作，我也参与其中了。我认为要解决这个问题就需要使用到灵魂魔法，所以我需要你的帮助。如果我能帮海因斯大师解决这个问题，我想大师会让我去接触那些他都没有解决的炼金术课题。你知道那些最高端的技术意味着什么对吗？”

　　“更多的钱！”贝利的眼睛亮了。

　　“没错。”

　　“那么好吧，我会给你搞一本过来的，尽管那不太容易。”

　　“那么下个月见。”

　　“不留下喝一点？”

　　“不了贝利，你今天给我的冲击很大，我要回去做些准备工作了。”

　　“不管怎么说，修伊，你都是个天才，我和伙伴们都很欣赏你，我们希望你能一直活下来，并活得健康。”

　　“但愿如此。”宫浩笑笑回答。

正文 第三十九章 烟花

更新时间:2010-1-16 15:46:06 本章字数:4916

　　从自由号回来后的第二天，宫浩去找安德鲁。

　　“嘿，修伊，你不陪我们的小公主，跑到我的房间里来干什么了？”安德鲁看到宫浩笑道。

　　安德鲁的眉头皱了起来：“你为什么想要了解灵种？”

　　“您知道炼金术从不单独存在。即使彼此各有分支，也同样会互相影响。我在血肉傀儡的研究上进入了死角，所以我希望能够在其他方面从事一些研究，或许能够得到突破。”

　　“不，你不必知道关于这方面的任何事。”安德鲁一口回绝。这是他第一次坚决否定宫浩的提议。

　　可能是看到宫浩失望的脸色，安德鲁安慰他说：“相信我修伊，这是为你好。”

　　“是的大人，既然如此，那我先告退了。”

　　宫浩离开了安德鲁的房间。

　　离开安德鲁的房间后，宫浩又去了皮耶的房间。

　　“皮耶大人。”

　　“什么事格莱尔？”

　　“是这样的，您知道前几天兰斯洛特大人回来的时候受了些伤，他为此迁怒于您，我认为这是不公平的。”

　　“这是我的事，不需要你来操心。”

　　皮耶看起来并不领宫浩的情。

　　“是，大人。”宫浩又把刚才对安德鲁说过的话对皮耶说了一遍。

　　然后道：“安德鲁大人拒绝了我研究灵种的问题，要求我以后都不要过问此事。但我在心中确实充满好奇，所以就背着他来问您了。”

　　皮耶微微考虑了一会，这才点头道：“我听我的导师说，他曾经告诉过你有关于异次元之门的事。”

　　“是的，我想兰斯洛特大人所说的地狱之门指的就是那个东西，但我从没想过炼狱岛上也有。”

　　“那并不奇怪，很多地方都有，但那里充斥了能量风暴，没有人能轻易进出。灵种就是来自另一个世界的产物。确切地说它们不属于炼金术范畴，仅仅是因为它们在炼狱岛上，所以才由我们负责培育。”

　　“培育？”

　　“是的，培育。培育灵种需要把它们事先种植进魔兽的身体中去，它们通过寄生的方式成长，在成长之后它们会成为一种可怕的武器。由于它们是生物体，不属于炼金术范畴，所以没有告诉你，而它也不会对你有任何帮助。不过你要是感兴趣的话，我不介意给你一颗灵种让你研究。”

　　“原来如此，我明白了，不过既然安德鲁大人不希望我接触这个东西，那么也许我该重新考虑一下。我先告退了。”

　　皮耶别有深意地看了宫浩一眼，什么都没有说。

　　离开皮耶的房间，宫浩转头又求见海因斯。

　　他把刚才的问题再度提出，然后道：“海因斯大师，我想我犯了一个错误。安德鲁大人拒绝我研究灵种，但是皮耶大人却愿意给我一颗灵种让我研究，并告诉了我一些关于灵种的事情。我不知道该如何选择，也许我一开始就不该在面对安德鲁大人的拒绝后继续纠缠这个问题。现在我很苦恼，您知道我不想得罪任何一位大人，不想让他们对我有所不满。但是说出去的话，我已经无法收回，所以我只能来求教大师您了。”

　　“原来是这样啊。”海因斯沉默了一会。

　　他想了好一会才说：“安德鲁是对的，他不让你研究是为你好。你还是不要去研究灵种了。你就同一件事情向两位大人提出请求，可以说这是不合理的行为，不过还好你总算意识到了自己的错误，并及时向我汇报。这样吧，这件事就这么压下了，你去告诉皮耶你决定遵守安德鲁的命令，不去研究灵种，其他的事就算过去了。”

　　“是，大师。”

　　离开海因斯的房间时，宫浩长长地松了一口气。

　　只有皮耶，只有皮耶在怀疑自己。

　　这是他得出的结论。

　　这是一个很正常的心理推导行为。正因为安德鲁信任自己，所以他才绝对不会让自己去接触灵种，避免自己发现可能存在的秘密。

　　而同样的道理，正因为皮耶怀疑自己，所以他才不介意抛出一点小小的诱饵来试探自己的反应。

　　海因斯也是如此，他看起来比安德鲁要谨慎得多，并不是对自己无条件的信任，但在总体感觉上，海因斯很显然还是欣赏自己，并希望保护自己的，所以他同样拒绝了让宫浩研究灵种的事。

　　正因为他们认为秘密是安全的，所以他们才会拒绝自己，这让宫浩松下了一大口气。

　　这主要是因为无论是安德鲁还是海因斯，他们都认为，宫浩的天赋来自于他的专注，同样是他的专注，使他不可能去注意和工作无关的事情。

　　而贝利之所以能猜到这一点，多半也和自己与他们的秘密交易有关。海因斯和安德鲁只是看到了他专注于工作的一面，贝利看到的则更多更全面一些，所以他才能很轻易的判定宫浩已经看破了炼狱岛上的秘密。不过由于交易事关重大，无论如何他们都不可能说破事实。

　　至于皮耶，他的怀疑到不如说是一种本性上的不信任，是一种天生的多疑心态。

　　可即便如此，这对宫浩来说也是一个威胁。

　　总会有办法解决皮耶的。宫浩悠悠想到。

　　—————————————

　　要对付一个人，就要先了解他。

　　宫浩回到自己的房间，翻开关于皮耶的资料。

　　那是贝利花了近半年的时间查清楚的关于皮耶的信息。

　　皮耶今年四十六岁，二十年前，他是温灵顿魔法学院的一位魔法教师，一方面为当时的大炼金师海因斯做助手，另一方面教授学生炼金学知识。在那之前，他只是一个普通的炼金学徒，相比世家出身的安德鲁，在身份上皮耶相差太远。

　　但是皮耶并不甘心就此下去，他加倍努力，刻苦学习，最终获得了海因斯的赏识。在他二十岁那年，他就在药剂炼制上做出过重大贡献，在当时风头极劲，被誉为海因斯之后的最佳接班人。

　　当时的皮耶年仅二十六岁，正是年轻有为之际，经过自己的辛苦磨练终于能得此成就，自然是春风得意马蹄急。

　　这样的一个人，怎么会突然放弃大好前程，跟随海因斯跑到这小岛上埋没一生呢？

　　真得是为了对炼金术的热爱？宫浩不相信。

　　他也热爱研究学术，可要让他把自己关一辈子，只怕是不会甘心的。

　　与海因斯安德鲁不同，海因斯肯做这一切是因为他是真正的炼金狂人，资料上显示，海因斯根本就没有什么亲人，所以也没有牵挂，而安德鲁则是为了家族需要被迫牺牲，那么皮耶又是因为什么原因来到这炼狱岛上的呢？

　　或许从下面一段记录中可以看出端倪。

　　在皮耶二十五岁那年，海因斯为了更好地投入到炼金术研究中，决定不再担任炼金系的具体职位，这使得当时的炼金术一系的核心导师（相当于系主任吧）一职空缺。在当时，皮耶接替导师工作的呼声是最高的。

　　然而这一年，皮耶并没有成为当时的核心导师，恰恰相反，他甚至连教师的职位都丢了，只能跟随海因斯做助手。

　　那么到底是什么原因使得皮耶最终没能成为核心导师，反而在不久后跟随海因斯来到了炼狱岛呢？

　　令他感兴趣的是，贝利在附录中提到了皮耶在学院期间，学校里发生的几起事件。

　　看着贝利对那几起事件的描述，宫浩的眼睛微微眯了起来。

　　———————————————

　　“艾薇儿，你快乐吗？”

　　丛林里宫浩问他的小公主。

　　这是他第一次以如此关心的态度问艾薇儿是否快乐的问题，以至于艾薇儿颇有种“受宠若惊”的感觉。

　　“当然，修伊，你知道我喜欢和你在一起。听你给我讲故事，公主和王子的故事，丛林里魔兽的故事，好多好多，我都爱听。”女孩的神情很陶醉。

　　“可是你总是要走的对吗？”

　　艾薇儿的神情黯淡了下来：“海因斯这个老混蛋，昨天通知我，必须在三天内离开炼狱岛。他说我抢走了他最优秀的学徒。”

　　她用可怜兮兮的眼神看宫浩：“修伊，如果你不是那么优秀该多好？”

　　“如果是那样的话或许你就不会喜欢和我在一起了。”

　　“可是我舍不得离开你。”

　　“或者我可以帮你说说？”

　　“怎么说？”

　　“我可以告诉海因斯大师，以后每天白天我依然继续自己的工作，直到工作结束后才来陪你。这样你就不会影响我了。那样的话，也许大师会同意你在这里多住一段时间。好歹你是公主，他不可能对你太过分。”

　　“可要是那样的话，我白天会很寂寞的。”艾薇儿噘起了小嘴。

　　“也许我有办法可以帮你解除寂寞。”

　　“你又有什么好玩的主意了是不是？”艾薇儿开始兴奋。

　　宫浩笑着点头：“是的艾薇儿，要知道这可是我花了好大的功夫特别为你制作的。你看。”

　　从身上掏出一个小小的长条细管，宫浩把它交到艾薇儿的手上。

　　“这是什么？”

　　“烟花，一种不登大雅之堂的小玩意，但我猜你一定会喜欢。”

　　宫浩轻轻打开盖子，用一点魔法火焰点燃管口。

　　一朵红色的火焰扑地飞出管口，冲天空，然后啪的一声在空中炸裂，化成千万个小亮点，仿佛火焰喷泉般在空中

　　洒落。

　　“哦！真是太美了！”艾薇儿兴奋地叫起来。

　　一连数朵红蓝火焰先后飞离管口，化成一朵朵巨大的火焰花蕾在空中盛放，趋散迷雾，照亮黑夜，带来美轮美奂的浪漫奇景。

　　这一壮丽景色甚至连城堡中的人都为之震撼，想不通是什么人能在天空中编织出如此美丽的火焰。

　　只是过了一会，管口中的烟花便已放尽，绚丽一闪而逝，只留下无尽的唏嘘。

　　“没有了吗？修伊。”艾薇儿有些恋恋不舍。

　　“是的没有了。这就是烟花，就象那天边的流星，绽放出最美丽的一刻，然后一闪而逝。”宫浩的口气中同样充满感叹：“它们的生命短暂，但是非常美丽……世界上有许多感情也是这样……这是我特别为你做的，费了我很大功夫才做出来。”

　　“你真是个天才，修伊，你一直都是。”艾薇儿用迷恋而崇拜的神情看着宫浩。

　　“如果你喜欢，我还可以为你做更多，当我工作的时候，你就在这里放着烟花，想着我，然后等我工作结束来找你，好不好？我相信海因斯大师会同意在你不打扰我工作的情况下多留一段时间的。”

　　艾薇儿拼命地点头。

　　她简直太高兴了。

　　“你要为我做很多很多烟花。”她对宫浩说：“这样在我没有你在身边的时候，在我寂寞的时候，我就用烟花来陪伴我，还有那些故事，你给我讲的好听的，动人的故事。她们会一直陪伴我。”

　　她说话的口气，就象是一个即将每天等待丈夫归家的妻子。

　　宫浩有些微微怔神，他意识到这位小公主对自己的情愫正在以飞跃式的速度递进，而他却慌不及地想要躲开这感情，甚至想要利用她……

　　收起那一时的惭愧，他终于还是道：“要做足够多的烟花，就需要一些材料。那些材料有很多都在皮耶大人的试验室里。你知道如果他发现我用他的材料做一些华而不实的东西，一定会很不高兴的。”

　　“我们可以偷偷地拿出来，不让他知道。”小公主很无所谓。

　　“是的艾薇儿，我也是这么想的。可万一他发现材料少了……”

　　“那就说是我做的，我是公主，我才不在乎他怎么想呢。”

　　“那么就这么定了，明天，趁皮耶大人不在的时候，你和我一起去偷材料，我需要你的帮助，艾薇儿。”

正文 第四十章 记录

更新时间:2010-1-16 15:46:08 本章字数:4529

　　这是艾薇儿第一次偷偷摸摸的行动。

　　这使得这位已经习惯了高高在上的公主有着一种分外的刺激——在不用担心后果的情况下，她将这看成是一种有趣好玩的游戏。

　　皮耶的试验室是在六层，他们一路上行，小心躲避着那些学徒，至于那些傀儡武士——躲和不躲都是一个样，在没有指挥的情况下它们只是一个摆设。

　　眼看着到了六层，宫浩倾听四周的动静，确认没人后向艾薇儿点点头，两个人迅速打开试验室的门，溜了进去。

　　“哦，真是太刺激了。”艾薇儿捧着胸口想要哈哈大笑：“修伊，跟你在一起真好，总是有各种各样我从没有过的经历。我从没想到做贼竟然也会这么好玩。”

　　宫浩急忙用手捂住她的嘴：“小声点，我的公主，做贼就要做贼的觉悟。”

　　他这一捂，只觉得手心一片酥软，这才意识到眼前的是位公主，自己的行为好象有些……

　　果然，艾薇儿睁着惊恐的大眼望着自己，眼神还不时地瞟向自己的手。

　　她从没被男人这样轻薄过。

　　“我很抱歉。”宫浩讪讪地收回手。

　　艾薇儿的脸胀得通红：“没……没关系。”

　　是啊，的确没什么关系，只是心跳得越发厉害了。

　　她咬着牙齿轻声说：“如果让我爸爸知道你带我来偷东西，还敢捂我的嘴……”

　　“我猜陛下他人家会发疯的。”宫浩淡淡道。

　　小姑娘捂着嘴轻笑，丝毫没有在意宫浩口气中的无礼。

　　宫浩快步来到一处试验台前，掀开一块黑布，露出里面的一个水晶球。

　　“艾薇儿，过来帮我一下。”

　　“我该怎么做？”艾薇儿连忙跑过来。

　　宫浩迅速转动水晶球：“城堡里被设置了一共四十八个观察节点，城堡外有七十六个。通过这个水晶球，就可以联系到所有的观察节点，看到各个角落的情况。我需要你帮助我查看这里，这里，还有这里三处地方。如果你看到皮耶回来了，就立刻通知我，我们也好及时离开。”

　　“好的。”艾薇儿立刻点头。

　　这些设置都是宫浩老早就注意观察并留心记下的，他带艾薇儿到这里来的一半目的，就是帮他注意外面的动向，另一半目的，则是万一行动被发现，也可以用公主做挡箭牌，声称自己只是来找一些制作烟花需要的材料。

　　有帝国公主为他做眼睛和最后的挡箭牌，他终于可以放心地在皮耶的房间里寻找他要找的东西。

　　皮耶的试验室并大，除了一些必要的设备工具外，所有的东西几乎都清晰可见。

　　不过宫浩的注意力全然不在他所说的那些材料上，恰恰相反，他把注意力集中在了一些常人难以注意的地方。

　　偏僻的角落，储物柜的背后，都是他观察的方向，甚至不远处的那张小床，他也会跳上去敲打一下床板，听听是否有什么暗格存在。

　　在不远处的墙壁上有一幅画，引起了宫浩的注意。

　　尽管他对书画并不是很精通，他还是一眼看出这是一幅普通的油画，并不值几个钱，画得也只是普通山水。令宫浩感到奇怪的是，从皮耶的试验室布置风格和他对皮耶的了解来看，这个人崇尚简朴，高效，做事极有规律。

　　他不象是喜欢种东西的人。

　　他心中一动，轻轻掀开那幅画，果然后面有个小洞。

　　宫浩探手进去，从里面取出了一个盒子。

　　盒子的里面放着几个药瓶。

　　那几个药瓶里的东西让宫浩的心剧烈地跳动了一下，那正是他想要找的东西。

　　几个猩红的小肉块在防腐药剂的作用下，即使过了二十年也依然鲜活如生。

　　回头看到艾薇儿尚在尽忠职守，宫浩连忙把药瓶重新放回盒中，然后长长地吁出了一口气。

　　虽然只是一眼，他已看得清楚，那里面放的是一些女性的性器官，未发育完全的\*\*及生殖器。

　　没错，贝利在资料中的描述中记录了这样一件事，就是在皮耶担任魔法学院炼金课教师的那几年中，魔法学院曾经接连发生少女失踪事件。所有失踪的少女都不满十四岁，而且找到她们后发现她们都已凄惨地死去，她们死前经历过\*\*，身上的几处重要部位亦被人割除。

　　其后不久，法政署介入了调查。据说调查在起初颇有成果，但后期不知为何，却突然销声匿迹，而皮耶则失去了他成为核心导师的机会，甚至连任课教师的工作都没了。

　　可以想象，皮耶一生艰苦，最终靠自己的奋斗出了美好前程，但代价却是心理渐趋变态。这个家伙最后很显然是被法政署的人查出了问题。他之所以没事很可能和海因斯有关。而被迫辞职后，他不久便跟随海因斯背井离乡来到炼狱岛。

　　对他来说，自己的一辈子或许已经完了，而他在这岛上生活的这二十年，只怕早压抑得要发疯了。

　　很可能折磨那些少年仆役，聆听他们死去时的挣扎和求饶，已经成为皮耶的最大享受。

　　或许在夜深人静的时候，皮耶就会抱着这药瓶里的东西沉沉睡去……

　　一想到这，宫浩就觉得一阵恶心。

　　他正要把盒子放回去，却注意到药瓶的下面竟然还有东西。

　　一时好奇，宫浩随手把下面的东西拿出来，却是一卷薄薄的小册子。

　　翻开一看，宫浩顿时被吸引住了。

　　————————————

　　“修伊，我看到皮耶了，他好象正要回来。”艾薇儿轻声呼唤道。

　　“知道了，就快好了，现在不要打扰我。”宫浩头也不抬地回答。

　　他正在拼命地抄写那小册子上的内容。还好他有随身带纸笔的习惯。

　　“你到底在做什么？”

　　“我说过了，不要打扰我。”

　　艾薇儿撅起了小嘴很不满意，不过内心深处，她却很喜欢此刻宫浩那认真的表情还有酷酷的味道。

　　宫浩匆匆抄完最后一部分内容，把小册子塞回盒子，然后把盒子放回画后的洞中。

　　“我们走吧。”他说。

　　“可是你什么都没拿，你说过我们是来找材料的。”

　　宫浩随手拿起一个药瓶道：“这就是。”

　　“可是修伊，那里面放的是一瓶清水。”

　　“有我在，清水也会变得甘甜，不对吗？艾薇儿宝贝。”

　　这一句艾薇儿宝贝叫得小公主满脸通红，顿时忘记了清水和甘甜与制作烟花有什么关联，更忘记了宫浩此刻的反应为何如此古怪。

　　她低着头跟在宫浩的屁股后面，老实得一句话都说不出来。

　　天啊，心都快跳出来了。

　　脸好烫！

　　走到二楼的时候，宫浩与皮耶正好打了个照面。皮耶看到艾薇儿也来了，微微一楞，看小姑娘的眼神放出贪婪的光芒。

　　如果是以前，或许宫浩不会在意，不过现在宫浩完全明白了那眼神背后的含义。

　　他轻轻拉了一下艾薇儿的身体，对皮耶道：“小公主想见识一下我们的工作场所，我就带她四处转转。”

　　皮耶点点头：“希望公主殿下玩得愉快。”

　　艾薇儿把小脖子一扬，露出下面那一大片雪白，傲慢道：“如果不见到你，我想我会玩得更开心。”

　　说着，跟随宫浩向楼下走去。

　　皮耶望着艾薇儿那婀娜的背影，只觉得自己浑身的欲望都在燃烧。

　　二十年了，二十年来，他只能和那些药瓶里的“宝贝”相伴，再未有机会碰过任何一位少女。

　　他渴望那充满着火热青春的美好胴体，渴望着听女孩们临死前的呻吟与呼叫。

　　而现在，他感到身体中久违的躁烈已再一次充盈全身。

　　最后狠狠瞪了一眼艾薇儿那摇曳的臀部，皮耶才缓缓向楼上走去。

　　不管怎么说，这位都是公主，是不能轻动的。

　　——————————————

　　离开炼金塔，宫浩对艾薇儿说：“刚才的事情从现在起不要让任何人知道，我要先回我的房间。”

　　“你不陪我了吗？”艾薇儿有些失望。

　　“不，艾薇儿，我要回去准备一下为你制作的烟花。在我工作的时候，你就每天放着烟花，想着我，还有我给你讲的那些故事，好吗？”

　　艾薇儿轻咬嘴唇：“好吧，修伊，可是晚上睡觉前，你要过来陪我。”

　　“放心吧我会的。”宫浩给了艾薇儿一个郑重的承诺。

　　离开艾薇儿，宫浩回到自己的房间，然后他开始重新整理刚才急匆匆抄录的内容。由于抄录得太急，很多内容来不及誊写，只能记忆一部分，抄录一部分，并尽量压缩语句，现在他要再把这些内容尽可能的全部还原——真是做梦也没有想到，皮耶的私藏里竟然会有关于顶级炼金术的记录。

　　这还真是想偷小鸡却抱出个金蛋来。

　　这些记录几乎囊括了所有关于顶级炼金术的试验数据，包括了许多已经完成的，也包括了许多尚未完成的。其中未完成的部分就有如魔纹镌刻已经被证实有效的配方材料配比清单，巨魔神的研制数据，空间戒指和传送法阵的研究等等等等，甚至还包括了魔灵和那本伊莱克特拉的记录抄本……

　　宫浩这才明白原来之所以要为岛上的少年规定一年时限，还有一个原因就是，灵种在进入人的身体后，寄生满一年，即使不用催生的方法也会自己破体而出。毕竟它们是生命，自有瓜熟蒂落的一天。

　　为此，海因斯甚至特别为宫浩研制了一种药剂，抑制了灵种的生长，使得魔灵在满一年时间之后也无法破体而出。当然，一旦他停止使用药剂，灵种会立刻成熟。

　　海因斯当然不知道宫浩的身体里已经没有了灵种，魔种强大的规避搜寻能力，使得海因斯根本无法证实它是否还在宫浩体内。到也算是因祸得福了。

　　不过最大的福气就是海因斯因此而相信，即使宫浩发现了秘密，也绝不敢背叛自己。

　　想到灵种，宫浩忍不住又想到了自己身体里现在寄生的这位新伙伴。

　　不知道自己现在身体里寄生的这个小东西又要寄生多长时间呢？算算也已经过去大半年了。

　　尽管这位新房客已经答应了会用比较“温柔”的方式诞生，但是宫浩每一想到灵种那令人心寒的出场方式，心里就总有种发毛的感觉。

　　“希望你明白，遵守诺言是一种美德。否则就算你再强大，我也有把握在杀死我之前杀死你。”

　　脑海中传来一股令人心安的意识感觉，看来是新房客做出的回应。

　　小东西这么乖，宫浩也放心了许多。

　　令他遗憾的是，皮耶的那本伊莱克特拉笔记抄本他并没有来得及抄录。

　　不过或许要不了多久，他就不需要去抄录了……

正文 第四十一章 魅力药剂（上）

更新时间:2010-1-16 15:46:11 本章字数:5617

　　“那个孩子突然叫了起来，皇帝原来根本没有穿衣服嘛。于是就这样，骗子的伎俩被揭露了……”

　　讲完“皇帝的新衣”，按惯例是要讨论一番，回答艾薇儿提出的那许多为什么的。

　　“修伊，是不是每一个有权力的人，都会被下人欺骗？”

　　“……是的，只是程度不同罢了。”

　　“这就是你说的得到与失去吧？”

　　“是的，当你高高在上的时候，权力就会蒙蔽住你的眼睛，让你无法看清许多东西，你会受到蒙蔽，欺骗，被谎言所包围。一个好皇帝和一个差皇帝最大的区别，或许就是他能够分辨什么是谎言，什么是真实。”

　　艾薇儿沉默了下来。

　　仿佛是想起了什么，她喃喃道：“我的母亲，是帝国的皇后，她总是认为自己是最美丽的女人。而她身边的侍女下人们也总是这么说。可是父亲却对她始终很冷漠。她拼命地打扮自己，试图让父亲能关注她再多一些，但结果……”

　　艾薇儿闪动双眸，如水晶般的泪珠滴落：“其实她已经年纪大了，不可能再保持美丽了，对吗？”

　　“是的。”宫浩点头。

　　“那些侍女下人们都在撒谎，对吗？”

　　“……是的艾薇儿，他们在撒谎。他们不敢说出事实，因为他们怕你的母亲会接受不了自己已经老去的真相。”

　　“我觉得心里好难受，原来我一直都生活在谎言之中。”艾薇儿难过的钻到被窝里，用被子把头蒙起来。

　　宫浩轻轻掀开被子，看着那张挂满泪水的小脸蛋，温柔地说：“你比你的母亲要幸福许多，因为你至少有个朋友，他不会欺骗你。”

　　艾薇儿眨动着明亮的大眼睛，死死盯着宫浩：“你是说你永远都不会骗我吗？”

　　宫浩想了想回答：“艾薇儿，你必须知道谎言有很多种。有些是善意的，有些是恶意的，有些是为了自身的利益，有些则是被迫无奈。如果你问我是否永远都不会骗你，那么我只能回答你，我会尽力地去保护你，不伤害你，或许将来我会对你有所隐瞒，或许会有善意的欺骗，但无论如何，我不会象你的下人们那样因为畏惧你而让你生活在谎言之中。”

　　艾薇儿叹息：“我现在觉得当公主没什么好了。”

　　“恩，做为公主，你或许会失去一些平民的快乐，但同样也不会有平民的烦恼。你不可能得到每一样东西，这是必然的。当你明白这个道理的时候，你就已经长大了。”

　　“是的，我明白了。”

　　艾薇儿偷偷地笑，看起来她是想起了当初自己刚上岛时的表现。

　　宫浩觉得，现在的艾薇儿，比起初见时，真正已经好上许多。

　　“修伊，你觉得我好看吗？”

　　“是的，你很美。”

　　“真话？”

　　“我到是很想说你长得丑陋，以证明我敢于说出事实。可面对这神灵最杰出的造物，我实在无法去亵渎。而且那才是真正的谎言。”

　　“你的马屁功夫比那些下人们强得多了。”小公主嘻嘻笑了起来。

　　“即使是真话也可以说得很好听的，当然，只为你而使用。”

　　小公主吐了下舌头，看来她刚才的难受有一半是因为她怀疑下人们对她美貌的赞扬都是谎言，而现在从宫浩的嘴里得到证实，感觉自然不同。

　　她有些扭捏起来。

　　“好了不要难过了。”宫浩笑道：“我想我有个好消息要告诉你。”

　　“是什么好消息？”艾薇儿知道宫浩的好消息总能让她兴奋起来。

　　“也许我可以让你的母亲多受到一些你父亲的宠爱。”

　　“你是说……”

　　“驻颜药剂，你知道的。不过它只能延防衰老，并不能让女人进一步增加魅力。我想也许我可以研制出更好的药剂来，我叫它魅力药剂。当然，这都是为你而做，我希望你能保守秘密……”

　　艾薇儿死死咬着下嘴唇，用略微上斜的眼神看宫浩，这个眼神充满诱惑。她轻声说：“修伊，你真好。”

　　宫浩拍拍她的小手：“不过我需要有人帮我。借我一个侍女怎么样？我得把药剂用在她的身上以验证效果。你知道炼金的结果也许是美好的，可是过程却总是残酷的。我可不想在你的身上做试验。”

　　艾薇儿拼命的点头。

　　她摇了摇铃铛。

　　一名姿色不错的侍女走了进来。

　　“伊莎多拉，修伊格莱尔的炼金试验需要一个侍女。我暂时把你借给他，从今天起，你听从他的指挥。他让你做什么你就做什么，听明白了吗？”除了对宫浩温柔，艾薇儿在绝大多数时候面对其他下人，都是充满威严的命令，根本不许下人反抗她的意志。这种悬殊极大的差异让宫浩感觉有些怪怪的。

　　“是，公主殿下。”那侍女跪地回答，然后匆匆退下。

　　“好了故事讲完了，你早点休息吧，我也要回去睡觉了。明天还有许多事要做。”宫浩对艾薇儿道。

　　“哦，修伊，我舍不得你走。”艾薇儿拉着宫浩不愿放手。

　　“好了，艾薇儿，我必须走。在睡觉前我还得为你做一些烟花。天知道你在一天内竟放完了所有的烟花。我说过你在寂寞无聊的时候才可以放它们的。”

　　“没有你的时间，我一直都很寂寞。”

　　艾薇儿的回答让宫浩有些感动。

　　他捏了捏艾薇儿柔软的小手，起身离去。

　　他能感觉到背后那不舍的目光。

　　轻轻关上房门，那个叫伊莎多拉的侍女还在门口等待。

　　宫浩对她道：“明天早上到炼金塔我的试验室来。到时你会知道你该做什么的。”

　　“是，大人。”

　　那侍女回答。

　　大人？好新鲜的称呼，宫浩不由一楞。

　　什么时候起，自己竟被称为大人了？

　　他注意看了一下四周，这才发现，同是下人，几乎所有的仆役侍女们望自己的眼神，都有些非同一般。

　　再没人敢把宫浩看成是一个下贱的仆役，或普通的学徒了。

　　摇头苦笑了一下，宫浩迅速离去。

　　——————————————————

　　回到自己的房间，宫浩收敛心神，重新投入到工作中去。

　　不过不是为艾薇儿制作烟花，而是进行关于血肉傀儡的研究。

　　在那天见过巨魔神带来的幻像后，他意识到伊莱克特拉很可能是利用元素震荡的方式来完成血肉傀儡的制作。

　　他必须通过反复的试验以证明自己的猜想。

　　今天晚上是第二十八次试验。

　　小心地将一团灵魂能量移入到灵魂法珠中，宫浩开始了冥想。

　　通过冥想激发元素感应，在产生共鸣后对灵魂能量进行调整到元素震荡的层次，然后通过某种炼金手段将法珠内的能量固定在同一个节奏上。

　　伊莱克特拉是在用魔法师的手段去完成炼金术，就某种意义上讲，这完全背离了当初炼金术发明的初衷，也就难怪炼金师们无法重铸伊莱克特拉的辉煌。

　　毕竟从没有一个炼金师拥有修炼魔法的天赋。

　　法珠内的灵魂能量在冥想的作用下，开始出现如巨魔神的那颗珠子中的震荡反应，仿佛煮沸的水，不停地在珠中沸腾翻滚。

　　宫浩小心调整着自己的节奏，感应着法力变化，他能明显感觉到，在这种炼金的过程中，自己对元素感应的能力显著增长，一丝丝魔力进入身体，带给他前所未有的愉悦感受。

　　成功了！

　　宫浩心头狂喜。

　　他终于明白了伊莱克特拉为什么会以一个魔法师的身份从事炼金术。

　　原来他不仅仅是在炼金，同时也是在修炼魔法。

　　通过对灵魂能量产生共鸣，不仅可以制造出强大的魔偶来，甚至对自己的元素感应能力也能大大增强，这竟是一举两得的做法！

　　伊莱克特拉，你真是个天才。他毫无疑问等于是发明了一种类似武士的极限锻炼法的修炼魔力的方式。

　　而且效果更加出色，且不会因为过度的疲劳而导致终止。

　　法珠中的能量，在经过剧烈的元素震荡后，渐渐平息下来，丝丝的灵魂气息开始向外围逃逸。宫浩知道，那是他还没有发明能够有效桎梏灵魂能量的方法，很显然，这一部分属于炼金术的范畴。

　　不过这方面的解决问题应该不难，海因斯估计就能做到。

　　只要解决了灵魂强度提升的问题，也就等于解决了血肉傀儡战力提高和灵魂选择的问题，通过元素震荡提高灵魂强度，这样天才的方法，大概也只有伊莱克特拉才能做到的。

　　尽管这只是他的第一次成功，还必须反复试验才能确认可行，但是宫浩相信，这已经不再是什么问题了。要不了几日，他就可以向海因斯汇报成果了。

　　长长地松了一口气，宫浩只觉得一阵头痛欲裂。

　　原来用这种方法提高魔力锻炼灵魂强度，也是会有一定的后遗症的，不过还好，只要睡上一觉应该就没事了。

　　这是他自研究血肉傀儡以来，睡得最轻松甜美的一次。

　　梦里，他发现自己拯救了所有的少年，然后带着他们飘然离开炼狱岛，过上了自由自在的生活。

　　或许是童话故事说得多了，宫浩自己都觉得这一切仿佛就是一个童话。

　　—————————————————————

　　第二天一早，伊莎多拉来到宫浩的试验室。

　　“大人，请问您有什么吩咐吗？”

　　“把这瓶药喝下去。”宫浩拿出一个药瓶对伊莎多拉道。

　　“这是……”伊莎多拉看着那瓶子里的蓝色药水，心中有些惶恐。

　　“不用担心，这不是毒药。它是一种可以刺激人体荷尔蒙的激素……恩，怎么跟你说呢？”宫浩想了想，然后道：“这是一种可以帮助你散发出吸引男性注意力的药物。我用媚惑草和其他一些特殊的东西制作而成，它能刺激你的身体，使你的身体会自动释放出一种特殊的气味，对男人有着致命的诱惑。你本身就长得不错，再喝了这东西下去，我估计会有很多男人对你着迷。”

　　伊莎多拉的脸红了红：“可是大人……”

　　宫浩止住她：“我答应为小公主炼制一种药剂，这种药剂可以让女性增加她的魅力。你很幸运，成为这种药剂的第一个试验品，如果成功了，我会感谢你，并送给你几瓶这样的药剂，相信我，有了它，你将来一定会找到最棒的男人。”

　　伊莎多拉低下头去，只觉得心脏砰砰直跳。

　　“为了试验药剂的效果，我需要你帮我做一件事。”

　　“什么事？大人。”

　　“很简单，你今年多大了？”

　　“十四岁。”

　　“那好，以你的年龄，一般来说更容易吸引同龄人的目光。但是有了这瓶药剂，我需要你的吸引力范围加大，甚至让比你大几十岁的人都能为你着迷。”

　　“您的意思是……”

　　“喝下这瓶药剂，然后去炼金塔六层皮耶大人的试验室。我不管你怎么做，总之我要你保证皮耶大人对你有所注意。如果你能做到，这说明药剂管用。如果你做不到，那么我只能在你的身上再试验一些别的什么方法，那可不一定比喝药水轻松。哦对了，你学过勾引男人的技巧吗？”

　　伊莎多拉慌忙地摇头。

　　“那么我会教你一些。记住，这只是一个小小的测试，你并不需要担心害怕什么后果，只要能让皮耶大人关注你就够了。不过你要是反过来让皮耶大人知道了你的目的，那就说明不但药剂无用，而且你也很没用。你没能吸引他，却被他给打败了。”

　　伊莎多拉有些惊慌：“可不可以……换个人试试？”

　　“不行。皮耶大人是我见过的最有定力的男人。要确认药剂的效果，就必须在他的身上做试验。不过我警告你，如果你让皮耶大人知道了我的试验，我想他一定不会高兴。那么后果就是我或许可能会因此受到处罚，而药剂也无法成功，至于你的下场……你们公主的脾气并不是很好对吗？我猜她不会接受我的试验因为一个侍女的无能而失败。那么你觉得她会怎么对你？”

　　伊莎多拉打了个冷颤：“是的大人，我一定不会让皮耶大人看出任何问题。”

　　“很好，你有一个月的时间去勾引皮耶大人，在这段时间里我会一直调治药剂，争取效果最佳化。你必须每天向我汇报他的动向，包括他看你的眼神，动作，和你说了些什么内容。”

　　“是的大人，可是我该怎么接近他呢？”

　　“我自然会为你创造借口。”宫浩拿出几瓶药剂：“喝了那东西后，你把这几瓶药剂送到皮耶大人那里，就说是你是公主派来做我的助手的，帮我送些成品，拿些材料，做些需要跑腿的活。因为公主希望我早点完成工作好去陪伴她。至于东西送过后你怎么留在那里，就看你的本事了。你可以假装摔倒，也可以假装对那些炼金的过程充满好奇。如果某天你可以在他的实验室里接受他的邀请留下至少一个钟时的时间，那就说明你和我都成功了。”

　　“是的我会努力的，大人。”

　　听伊莎多拉说这句话，宫浩的感觉越发奇怪起来。

　　这一年半来，他说得最多的可能就是这句话，而现在，却有人对他这样说了。

　　微微笑了一下，他把装着蓝色药水的药瓶放到伊莎多拉的手中。

　　“喝了它。”他说。

正文 第四十二章 魅力药剂（下）

更新时间:2010-1-16 15:46:13 本章字数:4036

　　三天后，宫浩把自己的研究发现报告给了海因斯。

　　一个关于血肉傀儡灵魂强度的问题最终被分解成了两个部分。尽管它看起来还没有被完成，但是被分解开的难度，将远远小于分解前的难度。就好象是一个除法算术题，把一个9分解成两个3，问题的难度也大幅度降低。

　　“那么说您认可我的判断了？”

　　“没错，你说得非常正确，因为就理论上而言，这完全是可行的。”

　　当然可行，我已经连续成功了好几个晚上了，宫浩腹诽。

　　海因斯继续道：“那么剩下的就只是时间问题了。如果一切顺利的话，最多一到两年，我们就能解决所有的关于血肉傀儡的问题了。哦，这部分的技术并不复杂，只是需要一点时间去研究。我想交给安德鲁来做会比较合适。”

　　老头有些兴奋起来，反复地踱着步。

　　看来他有什么重大问题在思考。

　　想了好久，他终于道：“格莱尔，你知道巨魔神吗？”

　　“是的大师，我想没有人不知道它。”

　　“那么你知道在炼狱岛上也有一个巨魔神吗？”

　　“有一次和安德鲁大人说话的时候，安德鲁大人曾经无意中说起过这件事。”

　　“哦，这个家伙的嘴总是不那么严实，不过现在已经无所谓了，格莱尔，因为我正要告诉你关于这方面的事。”

　　海因斯招呼着宫浩在自己的身边坐下：“巨魔神在制作上，其实和血肉傀儡有很多的相似之处，有所不同的是，它们更强大，更狂暴，更难以对付，因此在控制和驾驭上非常困难。你破解了血肉傀儡的制作迷团，对我今后在巨魔神的研制上有很大帮助。所以我希望你能加入到对巨魔神的研究中去。格莱尔，你是个真正的天才，你已经给了我许多奇迹和惊喜，我相信你也能给我更多的惊喜。”

　　宫浩向海因斯鞠了一躬：“大师，对于您对我的爱护和重视，我非常感激。但是我很遗憾，我恐怕无法在巨魔神的研制上做出更多的贡献。”

　　“为什么？”海因斯很诧异。

　　“根据我对巨魔神的了解，这种魔偶的建造，除了灵魂法珠方面是个难题外，最重要的难题是如何对它进行有效的控制。而这种控制手段的研究，恰恰是最考验炼金师的经验的。因为试验总有意外，而经验丰富的炼金师总是能够在第一时间内做出正确的反应，将一切不良后果做出最大程度的遏止。尤其是象巨魔神这样的存在，一旦出了问题，其后果是相当可怕的。而对一个学徒来说，经验恰恰是他所不具备的。解决血肉傀儡的制作之迷，需要的是新的思路，一个学徒也许还能发挥出一些想象力，然后通过努力钻研来弥补不足。解决巨魔神的控制之法，就必须要用到高级炼金师的丰富经验，那不是单纯的依靠努力和天马行空的思路能解决的。所以我不认为自己能在这方面提供任何帮助，毕竟经验与基础知识是奇思妙想所无法替代的。”

　　海因斯点了点头：“你说得没错，孩子，你不仅聪明，而且很清醒。你能够清楚的知道自己擅长什么，不足什么。没错，尽管天资横溢，但是在炼金术的经验方面你毕竟还有很多欠缺，或许让你参加对巨魔神的研制的确是浪费了你的天赋。那么好吧，你觉得你可以在哪方面做出更出色的贡献呢？”

　　“先哲曾经说过，在旧的道路上走不通时，不妨考虑换一条新的道路。当有些东西必须要丰富的经验才能完成时，也许有些东西需要的恰恰不是经验，而是发现新道路的能力。我想我适合在正需要新的突破方向的方面做一些事情。”

　　“说得好。”海因斯闭上眼睛沉思了一会：“炼狱岛在空间魔法上的成就一直有所欠缺，既然这样，我看就把这方面的事情交给你去做吧。格莱尔，还记得你第一次见我时的那个空间戒指吗？”

　　“是的大师，我永远都不会忘记那一天。因为那是我第一次见到伟大的导师您。”

　　海因斯呵呵笑了起来：“在和空间魔法有关的炼金术中，最有价值的三种，大概就是储物物品和法术传送阵以及超距离通讯了。这三种都属于空间魔法的研究，而我们在这方面取得的成就实在有限。如果你想做的话，就在这方面努力吧。”

　　“是，大师，不知这些研究是否也和伊莱克特拉有关呢？”

　　“不。”海因斯立刻摇头：“伊莱克特拉的确曾经完成过这方面的试验，但是可惜，我们没有得到任何关于这方面的资料。兰斯帝国只有一本伊莱克特拉的笔记本，那上面的记载，几乎只和魔偶有关。这也是我们最为遗憾的地方。所以你只能在我的研究基础上进行试验了。”

　　“我明白了，大师。”

　　得到了新的指派后，宫浩知道，自己在接下来的日子，将全身心进入到对空间魔法上的研究。如果不能解决传送阵的问题，那么他想离开炼狱岛的唯一方法恐怕就是再造一条木筏子了。

　　前面的那条木筏为了安全起见，在芬克死后不久就被他毁掉了。

　　——————————————

　　接下来的日子，开始变得简单而单调起来。

　　伊莎多拉每天会帮宫浩跑腿，在炼金塔的六层和底层间来回穿梭。

　　宫浩不停地炼制药剂，研究新的配方，这种药剂的制作在自己的那个时代就有过类似的研究，如今有了魔法基础，效果就变得更加强烈了。此外就是对空间魔法进行基础性的了解和学习。

　　宫浩注意到，伊莎多拉停留在皮耶的房间里的时间越来越长了。

　　有一次她在那里停留了整整两个钟时，下来时满脸通红，行色慌张。

　　尽管她什么都没说，但是看得出来，药剂成功了。

　　皮耶本是就是一个恋童癖虐待狂，困守了二十年，再碰上喝过魅力药剂的伊莎多拉，内心中的欲望火焰就象是火山爆发一般无法抑止。

　　看起来他的自控能力正在飞速降低。

　　除此之外，宫浩每天都会尽量把工作早些完成，然后中午过来陪艾薇儿，晚上便给她讲故事。

　　他的脑子里有如此之多的故事，童话，传说，语言，神话，宗教典故，以至于他根本就不用担心短时间内会讲完。而在听这些故事的同时，艾薇儿渐渐明白了大千世界中人与人的接触方式，她变得越来越懂事，越来越温柔，也越来越可爱，但同时对宫浩也越来越依赖。

　　在等待宫浩的期间，艾薇儿就用焰火来消磨时间。

　　她每天上午会在港口释放那些美丽的焰火，看着它们升上空中，然后慢慢消散，脑海里就会浮现出宫浩的影子。这刻的她，发现等待与无奈也是一种甜蜜，就总是会捧着下巴吃吃地笑出声来。年纪尚小的公主不知道这叫相思，只以为那是对美好的一种期待。

　　也就是从这个时候起，从来都是幽暗阴森的死亡之海的上空，出现了一道美丽的风景。少数穿越死亡之海的船只，会发现在那片神秘雾气的中央，总有一团团的美丽火光照耀天空。

　　它们是如此的绚丽多彩，就象是一盏盏彩灯，为远航的旅人送上家的温馨。

　　它们冲破迷雾，趋走黑暗，带来光明与美丽，也给远航的人们以信心。

　　在这充满黑暗气息的死亡之海上，有那么一团团绚丽之花的绽放，让人在精神上便获得了极大的满足。

　　时间久了，死亡之海上绚丽焰火的消息传了出去，有人说那是海上女神，在为迷途的旅人指引方向。

　　传到后来，便成了一个美丽的传说，甚至有人为它编织出一个个精美动人的故事……

　　一个月后，自由号再度来到。

　　贝利送来了宫浩一直在等待的灵魂法书。

　　—————————————

　　当天晚上，宫浩翻开了那本灵魂法术书的书页：

　　灵魂法术，就和亡灵魔法一样，一直都是大陆的禁忌存在。

　　但是它之会可以成为禁忌，与亡灵魔法不同。亡灵魔法侵犯死者，是人类所不能容忍的，灵魂法术的修炼则需要接触大量的灵魂力量。这就使得许多灵魂法师最终会变成疯狂的杀戮者，就象海因斯用活人来炼制血肉傀儡一样，灵魂法师会干得比他更彻底，更疯狂。

　　他们一次性可以杀死很多人，仅仅是为了更进一步的提升自己。

　　此外灵魂法术有一个极大的特性，就是它的攻击方式完全无视等级差距。

　　抵抗这种灵魂法术的唯一办法，是人类自体的意志能力，而与肌肉强弱，斗气深浅和魔力高低都没有太大关系。

　　一个灵魂冲击法术使用出来，很可能对一个普通人没事，但是却瞬间杀死一个强大的魔法师。

　　好在灵魂法术的攻击力普遍不高，但是因此衍生的种种特殊效用却相当不简单。有很多人对灵魂法术痴迷无比，因此而走上了疯狂的杀戮之路。

　　兰斯帝国目前最有名的一位灵魂法师，叫伊尼戈·戴蒙，一个已经达到七级的金袍大法师。由于他肆意杀戮，甚至有一次对一个普通的小村庄使用了超级魔法心灵风暴，导致全村的人半数死亡，最终受到全大陆的通缉，人称梦魇法师。

　　而当时这位梦魇法师无耻地宣称，村子里的人之所以会死这么多，完全是因为他们自己的意志抵抗能力不够的原因。

　　或许是由于被列为禁术的缘故，灵魂魔法长期缺少大规模的研究，因此其种类并不多，不存在什么特异的变种法术，因此其体系反而相对完整，不杂乱，这让宫浩可以看得清楚明白。而不象风系法术，为了找出最标准的那几种法术，当时几乎让宫浩挑花了眼。

　　灵魂法术里，一个学徒可以掌握的最基本的法术只有两种。

　　一种叫欲望燃烧，一种叫灵魂冲击术。

　　不过就是这两种法术，却是宫浩一直在苦苦寻找的。

　　那一刻，他知道皮耶的末日要到了。

正文 第四十三章 化装舞会

更新时间:2010-1-16 15:46:15 本章字数:4865

　　“皮耶大人。”

　　“修伊格莱尔？”皮耶微微皱了下眉头：“怎么会是你？”

　　“为什么不是伊莎多拉？平时不都是她来吗？”

　　宫浩仔细地观察了一下皮耶的反应，看得出来，他的内心深处有种急躁。

　　然后他回答：“艾薇儿公主在炼狱岛已经逗留了将近两个月。她觉得她应该回去了，所以今天她把伊莎多拉叫了回去。”

　　“是么？那真是太遗憾了。”

　　“是的大人，伊莎多拉聪明美丽，而且非常可爱，我有些舍不得她离开。一想到她离开，我就觉得好象失去了些什么。”

　　宫浩的说话简直就是对皮耶的心情而发，完全说中了他的心事。

　　这一个月来，这个迷人的充满诱惑的小妖精，几乎每天都要在他的面前出现几次。

　　她是那么的美丽，令人神魂颠倒，她的一举手一投足都让皮耶无法自拔。

　　如果这里不是炼金塔，而是在温灵顿魔法学院，皮耶也许早就把她强行奸污并杀掉了。

　　“她们什么时候走？”皮耶问宫浩。

　　“三天后。事实上我看到伊莎多拉在得到这个消息后流泪了。”

　　“她哭了？”

　　“是的，她一个人偷偷哭了，看得出来她舍不得离开这个地方。大人，我觉得这个事有些古怪，一个侍女没有理由会因为要离开炼狱岛而哭泣。事实上我觉得她最近好象有什么反常。”

　　“你是指什么？”

　　“我觉得她有可能陷入了爱河。您知道，炼狱岛上有很多出色的少年。尤其是学徒们，他们聪明，风趣，知识渊博。伊莎多拉不帮我的时候，经常会去和其他的学徒混在一起，相比他们之间相处的时光，反而是和我在一起的时间最少。我觉得她可能偷偷喜欢上了某个人。”

　　“有这种可能吗？”皮耶皱起了眉头，心中一股无名的火气升起。不，她是我的，她怎么能喜欢别人？混帐！

　　宫浩继续道：“昨天晚上我做完试验离开的时候，注意到她好象说了一句什么明天晚上小丛林里见。”

　　“你是说伊莎多拉在和人偷偷地约会？”

　　“我想是这样的，大人。不过我不能确定，您知道这也可能是我听错了。而且在我出来之后，她就没再说什么，我也没有看见她是对谁说的。”

　　“但是你并不能否认今天晚上她有很大可能离开城堡和人约会对吗？”

　　“是的大人，这正是为什么我要跟您说这件事的原因。您知道成就来源于努力，而爱情是最分散一个人注意力的东西。学徒们如果有谁和某位姑娘发生了感情，那么后果很可能就是他们将不再努力工作。我很担心，如果这样下去，会不会造成工作上的重大失误或者别的什么不良后果。”

　　“你的担心很正确，炼金术不允许分心。”

　　“那么如果您同意的话，我希望今天晚上能让我去小树林看看，我希望能知道到底是哪位学徒在那里秘密幽会。”

　　“不。”皮耶断然拒绝道：“这不合适，格莱尔。要知道伊莎多拉是公主的侍女，象这样的秘密幽会一旦被察觉，对公主的颜面也不好看。这会影响皇室的声誉。”

　　“是的大人，您说得很正确，我相信公主也不会喜欢这类事情的发生。”

　　“这件事你还告诉过别人吗？”

　　“不，大人，我没有告诉任何人。”

　　“很好，从现在起你不要过问伊莎多拉和那个学徒的问题。毕竟还有三天她们就要走了，就让这一切过去吧，希望那个学徒能恢复理智，专心工作。”

　　“是，大人，那么我先退下了。”

　　“去吧。”皮耶挥挥手道。

　　望着宫浩离开的背影，皮耶的眼中喷吐出愤怒的几乎要焚烧尽所有理智的火焰。哦，伊莎多拉，我的爱，你怎么能够背着我和别的男人在一起鬼混？

　　不，我绝不能接受这样的事情发生。

　　今天晚上……是的今天晚上，我知道该怎么做了。

　　很好，修伊格莱尔，非常感谢你的消息，这给了我天赐良机。那个该死的学徒会做我的替死鬼，修伊格莱尔则将是我的证人，不过为了不让导师发现这一切，看来是不能割除她的那些美妙部位了。

　　但不管怎么说，今天晚上，都将会是令人兴奋的一晚。

　　是的，真令人期待啊！

　　皮耶闭上了眼睛。

　　———————————————

　　公主的寝室中，宫浩继续给艾薇儿讲故事。

　　“化装舞会的起源，到目前有很多说法。有一种说法，是表明冬天要结束了,春天要来了,各样邪恶和鬼怪都要回深山老林不再危害人间了。为了不让他们暴露身份,悄悄的离开,因此特定举办这种游行来欢送他们。还有一种说法，则是来自于宫廷上层。在一些国家，每当遇到重大庆典的时候，君主就总会和自己的臣子一起在宫殿中跳起欢快的舞蹈。由于君主是至高无上的存在，所以臣子们在和君主们同乐的时候总是会非常小心在意，这就使得欢乐无法尽兴。”

　　“是的，这就是为什么我喜欢和你在一起的原因。”艾薇儿打断宫浩的说话插口道。

　　“所以后来有一位聪明的王后想出了一个办法，就是让君主和臣子共同换掉代表身份的服装，然后每个人都带上一个面具。这样在他们欢庆的时候，由于你看不清对方的脸，就不用担心自己面对的是君主，而导致无法尽兴的说话。尤其是君主在一开始不会介入欢庆之中，而是在半途偷偷插入，他不会向任何人表明自己的身份，只为了能够痛快的享受一次平等的乐趣。”

　　“哦，的确是个不错的方法。谁也不知道什么时候和自己跳舞的也许就是自己的国王陛下。不过我的父亲很胖，就算他带上面具，别人也能从他的肚子上看出他来。”

　　宫浩笑了起来：“是的，其实这种方法并没有太大的效果，许多人有属于自己的方式辨认出谁是他们的君主，而且即使君主不在，他们同样不敢随意地大声言论，谁都害怕自己的说话被可能就在旁边的某个探子听到。它并不能让贵族们的舞会因此完全放开顾忌，但是它还是流传了下来。因为在民间，这种庆祝方式很有趣。想一想吧，每个人都带着面具走到街上，你并不知道你会和谁跳舞，也许那面具下的某张脸正是你所期待已久的，却同样可能是你所憎恶的。但是在你什么都不知道的情况，你放下了一切，尽情的欢笑。你甚至可以走到民间，听一听人们对国家的议论，对皇室的议论。由于你带了面具，没人知道你是谁，所以你就可以听到很多真话。人们通过掩饰外表而敞开内心，这就是化装舞会的最初意义，至少我是这么认为的。”

　　“这的确很棒。等我回到温灵顿，我要让父亲通过化装舞会的庆典活动。然后我就偷偷的跑出来，和平民们在一起，听他们说那些有趣的事情。当然，所有的人加起来都不如你，修伊。”

　　“你喜欢这个主意？”宫浩问她。

　　“当然，我非常喜欢。我恨不得现在就试试。”

　　“哦，化装舞会只能晚上进行。在篝火的照耀下，两个人戴着面具，就好象彼此在面对着陌生人。然后他们会一起坐下来互相倾诉，说任何自己想说的话，而不用担心任何后果。他们可以一边喝着美味的果酒一边聊天，谁也不摘下面具，就那么只用心灵去沟通……这是一种很有趣的体验。未必要有很多人才能尝试。”

　　“那么今天晚上我们去试试好吗？”

　　“我担心你的管家还有仆役们会阻拦你。”

　　“我们可以偷偷地出来。你能做到的对吗？我很喜欢那种感觉，就象上次你带我去炼金塔。”艾薇儿很兴奋。

　　“是的艾薇儿。”宫浩点头：“既然你坚持，那么我建议你在之前先准备好一套侍女的服装，然后我再给你准备一张面具。对了，你喜欢什么样的面具？”

　　艾薇儿很认真的想了一会，然后肯定道：“要那种张牙舞爪的，看上去很凶恶的那种。”

　　“哦，不，艾薇儿，那可不行，要知道那是在晚上，会吓坏别人的。”

　　“哦，反正也没人会看到。”

　　“可我觉得你还是戴可爱点的面具比较好。”

　　“好吧，修伊，你喜欢我戴什么，我就戴什么。”

　　“那么，我要先回去给你做面具了，回头给你送来。”

　　“恩。”艾薇儿缩着小脖子回答，捂着嘴偷偷地笑。

　　“我想这会是非常美好的一个夜晚。”宫浩别有意味道。

　　——————————————————————

　　傍晚到来的时候，宫浩给艾薇儿送来了面具。

　　一只可爱的小兔子。

　　到了夜深人静时，艾薇儿换上侍女服装，戴上小兔子面具，然后蹑手蹑脚地从一旁的窗户中爬出去。

　　她跳出窗口，砰，正落在宫浩的怀里。

　　窗外原本是有武士把守的。不过却被艾薇儿事先以“你们遮挡了我最喜爱的月光”这个不可思议的理由全部调走。这使得在宫浩和艾薇儿的里应外合之下，把偷偷溜出城堡变成一件轻而易举的事。

　　刚刚跑出城堡，艾薇儿就已经忍不住笑得前仰后合起来：“哦，修伊，这真是太有意思了。我们就象是一对偷情男女。和你在一起的日子每天都是如此精彩。”

　　宫浩也笑道：“那么你想要更好玩一些吗？”

　　“你还有更好玩的？”兔子面具下，艾薇儿的大眼睛闪闪发光。

　　“当然。”宫浩说：“有一种娱乐形式叫戏剧，是一种美好的艺术形式。它诞生于民间，并流传数个世纪，让人们为之怀念。在戏剧中有很多美妙动人的故事。人们在平常的庆典中就会使用到这些故事，让化装舞会变得更加精彩。”

　　“说说该怎么做？”

　　“还记得我跟你讲过的罗密欧与朱丽叶的故事吗？”

　　“哦，那是个悲剧，该死的修伊，你骗走了我好多眼泪。”艾薇儿用小拳头捶打宫浩，样子象极了撒娇的情人。

　　“是的，一个非常经典的悲剧，一对相爱的男女因为身后背景的原因而无法走到一起。人们有时候会在化装舞会上点起篝火，然后一对男女就会在篝火旁默念着罗密欧与朱丽叶中的对白，就好象他们就是那悲剧中的主人公。那是一种很投入的表演。通过这种表演，他们可以体会爱情的甜蜜滋味，去感受各种感觉，包括喜悦，甜蜜，美好，也包括了痛苦，忧愁还有烦恼……你想要试试吗？”

　　艾薇儿心动了。

　　她轻轻点头。

　　宫浩拿出一瓶药水给她。

　　“喝下这个。”他说。

　　“这是什么？”

　　“一种变音药剂，它可以让你的声音暂时变得浑厚一些，增加说话时的感染力。”

　　“哦，你做事情总是那么投入，而且考虑得很周到。”

　　艾薇儿把药剂喝下。

　　然后她轻声问：“我们来哪一段？”

　　“月下诉衷肠的那一幕以及最后生离死别的那一幕，那可是最精彩的两段剧情，这是剧本，过会把它背熟了。哦对了，在这两段内容里，我们要称呼对方的爱称。”

　　“爱称？你之前没有告诉过我他们有爱称。”

　　“那是我的疏忽。”

　　“那么好吧，修伊，我该怎么称呼你？”

　　“叫我伊沃。”

　　“伊沃？城堡里那个学徒的名字？”

　　“只是个巧合而已。”

　　“那么朱丽叶的爱称是什么？”

　　“伊莎。”

　　“哦，这还真是太巧了，伊莎多拉也叫伊莎。”

　　“巧合成就故事，艾薇儿。”

正文 第四十四章 皮耶的末日

更新时间:2010-1-16 15:46:17 本章字数:6557

　　踏在落叶满地的丛林里，不发出一丝声响，皮耶轻轻地靠进那片小树林。

　　风，送来了他们热恋中的话语。

　　这句话吓了皮耶一跳。

　　随后男人的声音随之传来：“爱情怂恿我探听出这一个地方；他替我出主意，我借给他眼睛。我不会操舟驾舵，可是倘使你在遥远的海滨，我也会冒着风波寻访你这颗珍宝。”

　　见鬼，原来不是在说我。皮耶在心里骂。

　　远处的女孩说：“幸亏黑夜替我罩上了一重面幕，否则为了我刚才被你听去的话，你一定可以看见我脸上羞愧的红晕。我真想遵守礼法，否认已经说过的言语，可是这些虚文俗礼，现在只好一起置之不顾了！你爱我吗？我知道你一定会说“是的”；我也一定会相信你的话；可是也许你起的誓只是一个谎，人家说，对于恋人们的寒盟背信，天神是一笑置之的。温柔的伊沃啊！你要是真的爱我，就请你诚意告诉我；你要是嫌我太容易降心相从，我也会堆起怒容，装出倔强的神气，拒绝你的好意，好让你向我婉转求情，否则我是无论如何不会拒绝你的。俊秀的伊沃啊，我真的太痴心了，所以也许你会觉得我的举动有点轻浮；可是相信我，朋友，总有一天你会知道我的忠贞远胜过那些善于矜持作态的人。我必须承认，倘不是你乘我不备的时候偷听去了我的真情的表白，我一定会更加矜持一点的；所以原谅我吧，是黑夜泄漏了我心底的秘密，不要把我的允诺看作无耻的轻狂。”

　　伊沃……原来是你。

　　“哦！”男孩的声音响起：“凭着这一轮皎洁的月亮，它的银光涂染着这些果树的梢端，我发誓——”

　　“啊！不要指着月亮起誓，它是变化无常的，每个月都有盈亏圆缺；你要是指着它起誓，也许你的爱情也会像它一样无常。”

　　“那么我指着什么起誓呢？”

　　“不用起誓吧；或者要是你愿意的话，就凭着你优美的自身起誓，那是我所崇拜的偶像，我一定会相信你的。”

　　“要是我的出自深心的爱情——”

　　“好，别起誓啦。我虽然喜欢你，却不喜欢今天晚上的密约；它太仓卒太轻率、太出人意外了，正像一闪电光，等不及人家开一声口，已经消隐了下去。好人，再会吧！这一朵爱的蓓蕾，靠着夏天的暖风的吹拂，也许会在我们下次相见的时候，开出鲜艳的花来。晚安，晚安！但愿恬静的安息同样降临到你我两人的心头！”

　　“……”

　　多么美妙的词语，多么动人的表白，多么令人神魂颠倒的倾诉，皮耶长长地吸了一口气，这对狗男女，竟然如此肆无忌惮地表现出自己的爱欲。神啊，让这堕落的人们落入你愤怒的火焰中去吧！

　　而我，就是执行惩罚之人！

　　皮耶有一种要仰天欢笑的冲动。

　　————————————————

　　艾薇儿从来未想过她会亲自和修伊格莱尔出演这样一场月下倾诉的戏码。

　　在那之前她只有看别人表演，从未经历过自己的表演。

　　但是当她念诵着朱丽叶对罗密欧倾吐爱意的真情告白时，她突然觉得，那仿佛就是她自己的心声。

　　她的口中轻轻念到：“快快跑过去吧，踏着火云的骏马，把太阳拖回到它的安息的所在；但愿驾车的法厄鞭策你们飞驰到西方，让阴沉的暮夜赶快降临。展开你密密的帷幕吧，成全恋爱的黑夜！遮住夜行人的眼睛，让伊沃悄悄地投入我的怀里，不被人家看见也不被人家谈论！恋人们可以在他们自身美貌的光辉里互相缱绻；即使恋爱是盲目的，那也正好和黑夜相称。来吧，温文的夜，你朴素的黑衣妇人，教会我怎样在一场全胜的赌博中失败，把各人纯洁的童贞互为赌注。用你黑色的罩巾遮住我脸上羞怯的红潮，等我深藏内心的爱情慢慢地胆大起来，不再因为在行动上流露真情而惭愧。来吧，黑夜！来吧，伊沃！来吧，你黑夜中的白昼！因为你将要睡在黑夜的翼上，比乌鸦背上的新雪还要皎白。来吧，柔和的黑夜！来吧，可爱的黑颜的夜，把我的伊沃给我！等他死了以后，你再把他带去，分散成无数的星星，把天空装饰得如此美丽，使全世界都恋爱着黑夜，不再崇拜眩目的太阳。啊！我已经买下了一所恋爱的华厦，可是它还不曾属我所有；虽然我已经把自己出卖，可是还没有被买主领去。这日子长得真叫人厌烦，正像一个做好了新衣服的小孩，在节日的前夜焦躁地等着天明一样。”

　　她口中虽然念着伊沃的名字，心底里却浮现出修伊格莱尔的影子。

　　眼前的那个戴着小鬼面具的男孩正在退去。

　　根据剧本的安排，他们将直接跳到下一幕——朱丽叶与罗密欧的互诉衷肠和共同死去。

　　那将是整个剧本的最高潮，充斥着对现实的绝望和对美好爱情的眷恋。

　　艾薇儿痴痴的想着下一幕的台词，心海中却一次又一次的将自己和宫浩连在一起，仿佛即将在最后一幕死去的，不是罗密欧与朱丽叶，而正是他们自己。

　　那一刻她终于明白了朱丽叶为什么会如此的伤感。

　　她终于明白了，自己对修伊格莱尔的感情，绝不是单纯的友谊。

　　那是一种深深的，刻入骨髓中，让你永远都无法忘记的爱！

　　是的，是爱。

　　她想。

　　她望着修伊遁离处带来的那片黑暗，一个人站在火堆旁，终于念出了那最后的词句：“你为什么依然如此迷人?这儿，啊，我要在这儿永远安息。从我这厌恶人生的躯体上。挣脱厄运的奴役。眼睛，最后再看一次。手臂，最后拥抱一次!嘴唇，最后再热吻一次！啊!你就那么走了吗？我的伊沃。从此不再有光明，我将……永堕黑暗。”

　　“是的，你将永堕黑暗。”

　　背后响起了皮耶冷酷的声音。

　　———————————————————

　　“皮耶？”艾薇儿不可置信地看着身后突然冒出来的这个家伙，惊叫了出来：“你这个混蛋，你到这里来做什么？”

　　“哦，还能干什么？当然是来听你那无耻的言辞，然后代表愤怒的神灵将你这亵渎爱情的女人送下地狱的。”

　　“我的天啊，皮耶你疯了，你竟敢对我无礼？”艾薇儿没有注意到她此刻穿的是侍女的衣服，戴着面具，甚至连声音都被改变过。

　　“何止是无礼。”皮耶嘿嘿笑了起来。

　　他仰面向天长长地吸了一口气：“多么动人的告白，多么皎洁的月色，老实说我从未听到过如此令人心醉的话语。你就象个诗人，宝贝，我从未想到你竟然能说出如此富有诗意的情话。”

　　“谁是你的宝贝，你这该死的混蛋，你竟敢如此侮辱我，你会受到惩罚的！”艾薇儿愤怒的大吼起来。她的反应如此高傲，如此暴烈，以至于皮耶微微一怔，这完全不象是伊莎多拉应有的反应。

　　不过他还是狰狞着笑道：“哦，是吗？还是让我来惩罚你吧。我会让你知道什么叫痛苦，什么叫欢乐，我会让你在死前进入人生最后的高潮，我美丽而可爱的小婊　子。你已经挑动了我的\*\*！哦天啊，我觉得我的全身上下都在燃烧！”

　　皮耶高叫起来。

　　他大踏步向艾薇儿走去。

　　“不！”艾薇儿大叫起来：“你疯了，你这个混蛋！”

　　眼看着皮耶满面凶恶地向自己走来，一把抓住自己的小手，开始撕扯她的衣服，她再顾不得一切，高叫起来：“修伊，修伊救我。”

　　“修伊？”皮耶微微一楞。

　　不是伊沃吗？

　　还有眼前的女孩，为什么身形上与伊莎多拉有些不同？

　　他急忙掀去艾薇儿的面具，那张充满惊恐的，却只属于公主的容颜出现在眼前。

　　是艾薇儿？这个巨大的冲击一下子让皮耶清醒了过来。

　　怎么会是这样？怎么不是伊莎多拉？

　　他正在惊愕与恐惧中徘徊时，突然觉得身后一股魔法能量轰的向他冲击而来。

　　“噢！”皮耶暴吼一声，只觉得自己全身上下都轰的升腾起一股欲望的火焰。

　　欲望燃烧？灵魂冲击？

　　那是皮耶在保持清醒前最后的思想。

　　下一刻，他只觉得自己全身上下都已经被一种灵魂的本能所支配。

　　\*\*她！杀死她！割下她身上的器官，与自己永远相伴！

　　管她什么公主，侍女，我都必须这样做！

　　我已经忍耐了二十年！

　　整整二十年！

　　“吼！”皮耶仰天狂吼，惊动了整片丛林，也惊动了城堡里熟睡的人。他的神智正在迅速消散，原始的本能冲动正在压过一切。

　　他抓住艾薇儿的手，不顾她的反抗疯狂的撕扯她的衣服，他现在只想狠狠地\*\*这个女人。

　　“修伊，快来救我！”艾薇儿绝望的大喊。

　　她怎么也没有想到，在皮耶看到自己的脸后竟反而更加疯狂的想要\*\*自己。她当然不可能比一个男人更强大，尽管炼金师的体质普通，但也足以制服她一个还不满十四岁的小女孩。

　　她身上的侍女衣服被撕成碎片在空中中飞扬，只剩下薄薄的亵衣，露出大片的雪白嫩肉，却刺激得皮耶越发疯狂。

　　就在他要将艾薇儿按倒在地上的一刻，丛林里窜出一道身影，飞起一脚将皮耶踢了出去。

　　正是宫浩。

　　“皮耶大人，请你冷静。这是公主。”已经摘除面具的宫浩沉声喝道。

　　他转身将自己的学徒长袍披在了已经半裸的艾薇儿身上，遮挡住她那外露的雪白肌肤。

　　“就算是公主也一样！我要干她！我要杀了她！敢挡我者，死！”皮耶发出低低的怒吼，他现在整个人都已被自己压抑了太久的深沉欲望控制了理智。

　　他再度向艾薇儿扑了过来。

　　宫浩的眼中闪过一丝狡黠。

　　他注意到不远处的一个观察节点突然亮了一下。

　　这说明在炼金塔里，海因斯已经听到了动静，并在用水晶球查探这一带发生了什么事。

　　“皮耶大人，您知道我是不可以向您动手的，但是如果您执意侵犯公主的话，我也绝不能允许这样的事发生。”

　　“去死吧！”皮耶高声怒吼，他挥拳向宫浩打来。

　　宫浩使用的这两种法术，可以说是正中了皮耶的软肋。

　　灵魂法术本身就有无视等级的特殊效果，中招者要想抵抗，只能凭借自身意志。意志强的人，就算是自己是个瘫痪在床，卧病不起的废物，中了一百个欲望燃烧对他也没有丝毫效果，但是那些有着强烈欲望又不懂得克制的人，若是中了这一着，却往往会因此癫狂。

　　皮耶本身就对美貌少女有一种变态的占有心理，被欲望燃烧击中后，心中\*\*立时高涨，迅速吞没了他的理智。尤其他还中了灵魂冲击。灵魂冲击法术其实对皮耶同样无法造成什么伤害，毕竟宫浩是新学初练，就象刚学会吃饭的小孩子，能把米粒扒拉进嘴里已经是了不起的事，你就不用指望他能扒拉多少进去，又有多少掉外面了。

　　但是宫浩的灵魂冲击术虽然弱得完全可以忽视，可他选择的时机却最是精妙不过——皮耶在发现对方不是伊莎多拉而是艾薇儿时产生的心神大乱，使得他在那一瞬间的灵魂守护能力降到了最低。

　　宫浩在这个时候释放出灵魂冲击，就象是火星跳到酒精上，立刻造成了他的思维紊乱。

　　这两种法术本身并不强大，却因为正中皮耶的要害，从而可以发挥出百倍的威力。

　　思维紊乱再加上原始欲望高涨，两者相辅相成，彼此作用，互相影响，别说现在站在皮耶面前的是他朝思慕想的美少女，就算是他亲妈来了，他只怕也不会放过了。

　　在这种情况下，他自然就不顾一切地想要\*\*公主。

　　这个时候的他看上去和平时的严肃完全相反，正在迅速蜕变成一只由本能支配的野兽。

　　只是宫浩毕竟是兰斯洛特亲手\*\*过的武士，而且是已经晋阶到二级的武士，如果他愿意，当真可以用一只手将皮耶打得满地找牙。

　　但是他此刻却表现得狼狈不堪，丝毫不对皮耶还手，任由皮耶的拳头疯狂的落在自己的背上，自己却死死抱住艾薇儿大叫道：“大人，请不要这样做！你不能这样对待公主啊！”

　　他的声音又高又响，就算前面皮耶的狂吼没能惊醒城堡里的人，这刻被他这么一喊，也要个个醒来了。

　　观察节点上的小眼睛不时地发出点点光亮，若在白天自然无人注意，但到了晚上，在有心人的眼里却显得如此清晰。那是海因斯正在疯狂推进观察的画面，并试图听到更清晰的声音。

　　宫浩死死地抱着艾薇儿，用身体阻挡皮耶的暴拳。

　　他甚至还主动撤掉了一些斗气的保护。

　　皮耶的一阵疯狂乱拳打下来，打得宫浩口喷鲜血，吐了艾薇儿满头满脸。

　　“啊！”她发出凄厉的尖叫：“修伊！修伊！”

　　“不……不要伤害……公主。”宫浩用颤抖而呻吟的语调发出求饶的信号。

　　他看起来已经不行了，毕竟在外表上，他此刻只是一个十来岁的小男孩，被一个成年男人如此狂殴，自然是被打得奄奄一息。

　　但他就是死死抱住艾薇儿不放手，不给皮耶丝毫侵犯艾薇儿的机会。

　　这也使得皮耶的暴怒越发强烈，下手也越发凶狠。

　　他被打得皮开肉绽，鲜血激扬。

　　“修伊……”艾薇儿伤心地痛哭起来：“你为什么这么傻？你可以自己跑掉的。”

　　“不。”宫浩艰难地对艾薇儿道：“我发过誓，就算是牺牲我的生命，也要……保护你。”说着，他又咳出一大口鲜血。

　　绝望与无助自然是假的，可皮耶的重拳还有身上的痛苦，以及此刻的吐血却是实打实的。宫浩只觉得自己的五脏六腑几乎都要被皮耶震碎了，再这么被他打下去，只怕真要被他给活活打死了。

　　他终于有些支持不住了，那一刻，他轻轻放开手，望着艾薇儿，无力的滑向地面，眼中露出绝望的神色。

　　一如罗密欧看到朱丽叶的尸体时那最后的绝望神情。

　　这是一个完美无缺的版本，一个男孩为了保护自己的公主，被邪恶的法师活活拳殴至死，绝对比英雄救美，大发神威更令人感动，更令人心神震撼，更令人永世难忘。

　　“修伊！”艾薇儿发出撕心裂肺的尖叫。

　　皮耶仰天发出得意的咆哮，向着艾薇儿再度抓来。

　　“不！”

　　一声不字突然响起。

　　克洛斯！

　　这个艾薇儿身边最强大的红袍大法师在发现丛林中有动静且艾薇儿不在房中后，终于在第一时间迅速赶到，他的土系法术可以帮助他进行短距离的传送。

　　克洛斯的这一声“不”，蕴含着强大的精神能量，一下子将原本已经精神入魔的皮耶叫得微微清醒了过来。

　　他眼中露出一片茫然，正奇怪自己到底是怎么了。

　　克洛斯已扬手一个冲击术狠狠打在了皮耶的身上。这一道冲击术并不算太强，因为克洛斯还没打算杀死皮耶，不管怎么说，当务之急都是先救下公主，然后再好好审问皮耶到底发生了什么事。

　　以皮耶的为人而言，实在没道理做出如此自取灭亡的事情。

　　然而他没有想到，冲击术刚一出手，躺在地上的宫浩也突然猎豹般窜起，大叫着“不要伤害公主！”，就象是绝死的斗士最后时刻的回光返照，他用尽所有力气狠狠撞向了皮耶。

　　在冲击术打中皮耶的同时，宫浩也一下将皮耶扑倒在地。

　　一股巨大的斗气能量迅速从宫浩贴着皮耶前胸的右手逸出，在皮耶的内部爆裂……

　　“大人，安心上路吧。”

　　那是皮耶最后听到的声音，即使到死，他都没明白到底发生了什么事情。

正文 第四十五章 沉默

更新时间:2010-1-16 15:46:19 本章字数:5960

　　丛林中的风，哗哗吹过，带起漫天的肃杀。

　　海因斯面色阴冷地看着皮耶的尸体，好半响才说道：“克洛斯，你不该杀他的。”

　　“炼金师长期守在试验室里，与毒药等各种材料为伍，身体极易受到侵蚀，看起来你忽略了这一点。”

　　克洛斯张了张口，想说自己并没有忽略这个，但最终还是什么都没说。

　　刚刚哭泣结束的艾薇儿愤怒地大吼起来：“海因斯，你终于肯出来见我了吗？你竟然还认为克洛斯不该杀皮耶？没错，我也是这么想的，因为他该死一万次！”

　　“他竟然试图强/奸帝国公主！”艾薇儿几乎要歇斯底里了。

　　在有宫浩陪伴的日子里，她绝大多数时候都显得很温柔，但是现在宫浩为她受了重伤，她本人又险遭\*\*，心痛之极，却是破天荒第一次说出要杀人的话来。

　　海因斯的脸色有些难看。

　　他到不是怕艾薇儿，虽然是堂堂帝国公主，他到也未必就放在眼里。只是试图\*\*公主这样的事情竟然会由皮耶做出来，这实在是令人太过难堪。

　　尤其皮耶与常人不同，海因斯是深知自己这个弟子的嗜好的，他的习惯可不仅仅是\*\*……

　　糟糕的是，他的这个习惯好象不是只有他一个人知道。

　　艾薇儿的侍卫长，八级大地武士亚历山大·帕吉特就知道有关于皮耶的一些事情。

　　这刻公主遭遇的危险让他很是恼火：“海因斯大师，如果我没有记错的话，在二十多年前，皮耶就曾经做过这样的事情。我的朋友拉舍尔曾经亲手抓到过这个混蛋，因为他至少奸杀了六名少女。”

　　“哦，我的天啊。”艾薇儿惊呼出声：“既然这样，为什么他竟然会没事？”

　　帕吉特无奈道：“因为皮耶在炼金术领域上的确有着过人的才能。海因斯大师亲自为他求情，才换来了他活命的机会。然后他就跟随大师来到这里。我本来以为他无论如何都不可能有胆量对公主动手，但是我没想到，他竟然还是这么做了。”

　　克洛斯叹息：“长久的压抑，有时的确可以让人的欲望冲破理智，这并不稀奇。”

　　海因斯有些迷惑道：“可这也正是我所不明白的地方。公主殿下你为什么要在晚上来到这片丛林？皮耶又怎么会知道你在这里？还有修伊，你又是怎么回事？你怎么也在这？”

　　宫浩慢腾腾回答：“大师，您知道在公主殿下停留炼狱岛的这段时间，我的主要工作就是让公主开心。所以我为她设计了一个小小的节目，就在这丛林里，享受一下篝火晚会的乐趣，让她感受一下这自然的美好。事实上公主是很喜欢的。”

　　“这本可以是我最美好的夜晚……如果不是有那个恶棍出现的话。”艾薇儿怒气冲冲道。

　　她现在身上还披着宫浩给她的学徒袍，地上被撕裂的衣物已经充分证实了皮耶的所做所为，事实上来不及赶来的海因斯也是通过水晶球看得清清楚楚，只是这刻装糊涂罢了。

　　“当时皮耶打你的时候，你为什么不还手？”

　　“因为他是我的大人，我是不可以对大人动手的。即使他是在侵犯公主，我也只能去阻挡他，而不是攻击他。”

　　宫浩的“谦恭”令所有人叹息，这个孩子太守“本分”了。

　　“那么皮耶怎么知道你们在这里的？”海因斯继续问。

　　宫浩摇了摇头：“我不知道，不过现在看来，他可能早有准备，早就盯上了公主。”

　　海因斯看看地上的衣物道：“我注意到公主你穿的是侍女的衣服，会不会他起初想下手的对象并不是公主你？”

　　“哦，侍女衣服只是我增加乐趣的一种方式。如果你说皮耶只是认错了人，那么他后来看见我的脸了，为什么还要向我施暴？”艾薇儿怒叫道。

　　海因斯微微叹了口气，这个情况他也是看到的。他不是不愤怒皮耶的混帐，只是他的死，给炼狱岛带来了难以估量的损失。

　　所以他也只能道：“是的公主，我明白了，不管怎么说皮耶都是不可饶恕的。但是公主殿下，我希望事情能够到此为止。皮耶已经死了，我觉得公主殿下回到温灵顿以后，还是不要声扬这件事的为好。”

　　艾薇儿无法置信地盯着海因斯看：“哦我的天啊，海因斯你这个老家伙。你的徒弟曾经触犯过帝国的法律，你却包庇了他；他想要\*\*一位帝国公主，你却视而不见，然后在这里对我不停地审讯；当罪名已经被证实的时候，你却想让这一切就这样结束？神灵在上，你竟然让我不要去告诉我的父亲发生了这样的事情，你真是个老混蛋！”

　　这是海因斯有生以来第一次被人骂成老家伙老混蛋，他的脸上青一阵红一阵，却半点都没法解释。

　　或许是看出了海因斯的尴尬，宫浩轻轻抓住艾薇儿的手：“你没必要这么生气，我相信海因斯大师是一番好意。”

　　“你竟然还帮他说话？”艾薇儿瞪起了好看的大眼珠。

　　宫浩不慌不忙向地上吐了一口鲜血。

　　艾薇儿的心立刻软了：“哦，修伊，你的伤很重。你们这些废物在干什么？还不快点拿药过来。”

　　一大群人纷纷上前给宫浩用药，最好的治疗药剂不要钱般地给宫浩灌了下去。

　　宫浩很不客气地把所有药剂往自己怀里一塞，然后用充满深情的眼神望着艾薇儿说：“艾薇儿，你知道我最在意的人是你对吗？”

　　“是的，修伊，我看到了你豁出性命来保护我。修伊，你是真得关心我。”

　　“那么我希望你能原谅和理解海因斯大师，不要生气了，好吗？”

　　“为什么？这个混蛋包庇他的学生，皮耶早该死的。而现在他还在试图狡辩，推卸责任，甚至想把事情瞒过去。”

　　“他起初只是想搞清楚情况而已，而且压下这件事也的确比较合理。”

　　“我不明白，修伊，这有什么合理的？皮耶该受到整个帝国的谴责和法庭的审判！”

　　“事实上，我想你不会认为帝国公主险遭\*\*这样的事情成为兰斯帝国茶余饭后的笑谈是一件美好的事吧？”

　　艾薇儿微微一滞。

　　是的，如果让整个国家的人都知道自己险些被一个该死的不良大叔\*\*，那么这种丑闻一定会对她产生极为不利的影响，也会因此让皇室蒙羞。

　　克洛斯和帕吉特对望了一眼，老实说，他们也不希望这件事传出去。

　　公主险遭\*\*，首先遭殃的就是负责保护她的人。尽管当时她是自己偷溜出去的，但是人们可不会这么考虑，只会认为是扈从们的失职。

　　宫浩又道：“何况要是让大家知道你偷偷溜出来是和一个学徒在一起，别人会怎么想？知道的人当然明白我只是在带着你享受月光，篝火和美好的夜色，可不知道的人呢？他们会以为我们在幽会。谣言会到处传播。也许陛下会大发雷霆，然后下令杀死我。你的扈从将被解职，海因斯大师也将受到惩罚，所有的人，都将为此承受磨难。你真得希望那样吗？艾薇儿。”

　　“哦不，修伊，我不会让他们那样对你的。”

　　“那么就听我一句，接受海因斯大师的建议，让这件事就此过去吧。以后再也不要提皮耶，反正他已经死了，没人会知道他是怎么死的。就说他是……病死的吧。”

　　艾薇儿深情地看着宫浩，终于点头：“好的修伊，我听你的，你说什么都行。你知道我不想让你受到牵连，你所做的一切都是为了让我开心。”

　　艾薇儿终于答应了海因斯的请求，这让所有人都松了一口气，看向宫浩的眼神又分外充满了感激，到是不再介意他带小公主出来幽会的事情了。

　　而对宫浩来说，他这样做的最大目的，一方面是讨好了海因斯，另一方面也是给贝利一个交代。如果贝利知道，自己两个月前刚给过宫浩有关皮耶的资料，皮耶就因为试图\*\*公主而死，并且当时有宫浩在场，只怕他一定会猜到些什么。

　　而现在，让皮耶病死，他就没法去怀疑宫浩了。

　　在贝利的眼里，宫浩就是一个偷偷的发现了炼狱岛上的死亡秘密，然后拼命工作，讨好主子，试图多活一段时间的可怜虫罢了。他所想要的，就是借这个可怜虫的手为自己争取足够的利益。

　　如果让他知道这条“可怜虫”自始至终都在思考着如何反击，只怕给他一座金山，他也不敢去搬。

　　当然，最后还有一个好处，就是如此悄无声息地解决，可以使得帝国法政署的人不会介入到调查之中。毕竟\*\*公主这样的大事，不可能不令那帮猎犬注意。而他们可不象武士和魔法师那样对阴谋与算计毫无经验。

　　这帮猎犬，绝对不是好糊弄的主，仅是从皮耶的死因上都能查出许多名堂来。

　　万幸这里不是大陆，法政署的手轻易不会伸到这里来。

　　——————————————

　　把皮耶的尸体交给下人们处理，艾薇儿气咻咻地走到海因斯的身边：“老头，你最好给我记住，你的学生糟糕到足以将你毁灭的地步。如果不是你还有一个好学徒，那么我可以保证，我父皇的怒火会将整个炼狱岛烧成一片灰烬！”

　　海因斯无颜以对，只能灰溜溜地离开。

　　面对骄横跋扈，现在又处于极度愤怒的帝国公主，就算是帝国皇帝都颇为倚重的大炼金师也只能选择退让。

　　克洛斯则拍打着宫浩的肩膀道：“我本来应该责骂你不该带公主偷溜出来，但是现在想想这实在不是你的过错。你只是在尽可能的让公主开心。事实上你用自己的生命捍卫了公主的贞洁，不过我真正想感谢的，还是你说服了公主殿下，让她决定不上报此事。好小子，看在这一点的份上，你在魔法上有什么难题，尽可以向我提问。这一次你不必再通过公主，我一定有问必答。”

　　大地武士帕吉特则望着远处冷眼瞧热闹却始终不发一言的兰斯洛特一眼，然后对宫浩说：“我听说那个家伙教过你一些关于武士的修炼之道，但是看起来他并不是一个好老师，否则你不该被皮耶打得如此凄惨。我想你知道学问与教育能力有时并不是划等号的。并不是圣域级别的武士教导出来的学生就一定是天下最强的学生。老师们拥有多少实力对学生而言未必重要，重要的是他能教给学生多少东西。那个小气，自私的家伙，由于他的吝啬，差点把你害死。如果你愿意的话，你可以向我求教。我和克洛斯一样，有问必答。”

　　一位高级魔法师和一位高级武士同时向自己递来友好的橄榄枝，这恐怕不仅仅是因为他为他们说服了艾薇儿，更重要的是他们发现这个金发小男孩对公主简直有着无与伦比的影响力。

　　以艾薇儿的性情脾气，在遭遇了这样的事情之后，就算是她最敬重的母亲，也未必能劝服她不上报此事。她之所以肯答应不上报皇帝，只怕多半还是宫浩那句“我也会跟着倒霉”的缘故。为了不让宫浩受牵连，艾薇儿才终于压下了这口气，结果就是宫浩没跟着倒霉，克洛斯和帕吉特却幸运地逃过一劫，当然，同样幸运的还有海因斯。

　　对克洛斯和帕吉特来说，他们若再看不出交好修伊格莱尔的重要性，也就不必再在诡谲危险的官场上混了。

　　混迹官场的人永远都明白一个道理——就是不要和强者做对手，而是要和他做朋友。

　　在这里，强者的意义并不仅仅只是武力，也包括其他方面。比如修伊格莱尔，他现在就是某种意义上的强者。

　　远处的兰斯洛特听到帕吉特的说法后，冷冷哼了一声，飘然离开。在教育徒弟的能力上，长久隐居的兰斯洛特的确不可能和名满天下的帕吉特相比，哪怕现在三五个帕吉特加起来也不是他的对手，但是教育徒弟需要的能力和个人实力的确不同。

　　有帕吉特为宫浩做指导，那么宫浩在武士的修炼道路上再不用担心犯什么错误了。

　　艾薇儿带来的人，正在纷纷讨好宫浩，安德鲁则用复杂无比的目光看过皮耶的尸体后，最终发出了一声长叹。这声叹息有为皮耶的，也有为自己的。多少年来，他一直被皮耶压在身下，没有出头之日。

　　如今皮耶死了，海因斯失去了一个最出色的助手，自己将来就是这炼狱岛上真正的第二主人了。这让他有些高兴，又让他有些惆怅。

　　高兴的是自己的地位上升了，惆怅的是他不是通过自己的努力工作争取得来的。

　　想到这，他又忍不住看了宫浩一眼，这个小子，不出意外的话，看来是要接替自己的位置了。

　　他到是表现神勇，不到两年时间里，就从一个最低等的仆役，一跃而成为公主身边的红人，且即将成为炼狱岛上的第三号人物了。

　　一想到宫浩身体里的灵种，他又感觉矛盾了。

　　该不该想办法彻底研究一下取出灵种的方法，好让修伊格莱尔真正摆脱死亡呢？可是如果他知道有关灵种的真相，是否还会一如既往的支持自己和导师？

　　没有了灵种，就失去了对他最大的控制，会不会等于释放出一个可怕的对手呢？

　　可如果他能够接受，并从此成为导师的学生的话，以他的智慧很可能会早日破解那些炼金术上的不解之迷，那么自己离开炼狱岛的日子也就不再遥远了。

　　生存？还是死亡？

　　安德鲁仿佛哈姆雷特，同样也找不到答案。

　　至于伊莎多拉，当看到那一地的侍女服装时，她可能是唯一对这一切有所怀疑的人了。但是在她看到艾薇儿深情款款地望着宫浩，还有宫浩向自己送来的那冰冷的充满警告的眼神时，她立刻意识到，也许闭嘴就是自己最好的选择。

　　事实上，她也的确没任何证据可以证明这一切是个阴谋，毕竟连她自己都无法确定这到底是怎么回事。说出皮耶可能是冲着自己来的这一事实未必能证明什么，却肯定会给自己带来麻烦。

　　她的明智获得了回报。

　　事后宫浩给了她几瓶魅力药剂，这个女孩在回到温灵顿后不久，便找了个伯爵嫁了出去，成了一位伯爵夫人。而皮耶的事情则被伯爵夫人彻底抛在了脑后。

　　——————————————————————

　　说两件事：一，我今天又睡过头了，所以迟更了，抱歉抱歉。

　　二：马北田你在不在？龙空我去了，帖子我我也看了，对你发表的文章及表示希望发表其他关于我的说话的事情我没有意见。问题是那让我痛恨的龙空万恶的回帖制度——我没法回帖。

　　所以一直拖到现在在书里跟你打招呼了。

　　所以……这个……暂时我只能继续沉默，一如本篇主题。唉。

正文 第四十六章 我的奥菲利娅

更新时间:2010-1-16 15:46:21 本章字数:4018

　　解决了皮耶，就好象在山谷中解决了身体中的灵种一样，宫浩去除了一个大隐患。

　　海因斯迫切需要一个能够帮得上忙的助手。

　　当然，宫浩替代的是安德鲁的位置，正如他当初所料想的那样，从这天起，仆役的工作就全部交给他负责了。而安德鲁则将接替皮耶负责对学徒的管理。

　　尽管还有许多顶级的炼金术海因斯并没有对宫浩开放，毕竟海因斯不可能象信任安德鲁与皮耶那样信任宫浩，但是对绝大部分人来说，这已经是千倍的恩典了。

　　做为一个低贱的仆役，在成为学徒后，又成为助手，能走到这一步，对所有人来说都已经是一件非常了不起的事。

　　只是对于宫浩来说，有了皮耶秘密私藏的记录文本和那本伊莱克特拉的笔记，他已经不用考虑顶级炼金术这个问题了——皮耶死后，宫好光明正大的来到他的房间，把那些东西取了过来。

　　所以他现在只需要把精力放在空间魔法的研究上即可。

　　夜深人静时，他会秘密研究风系和灵魂法术，他要抓紧时间在艾薇儿离开前多了解魔法的奥秘，否则克洛斯跟随离开后，他再想获得指点就难了。至于帕吉特那边，他直接找这位大地武士要了一些武士修炼的基本心得和一本手册，打算以后再修行。

　　在克洛斯的指点下，他如今已经可以熟练掌握风系的四种基本法术和灵魂系的两种基本法术。

　　当然，除了兰斯洛特，没人知道他会魔法。就算是兰斯洛特，也只知道他会那么一点基础法术，恩，这不是每个炼金师都应该掌握的吗？

　　对宫浩来说，魔法没有好坏之分，只有使用它的人才分善恶。在这生命朝不保夕的岛上，别说是禁忌法术，就算是让他天天搂着亡灵傀儡睡觉，让千夫所指，被天下追杀，他也不会有丝毫犹豫。

　　令他惊喜的是，炼金术的确对他提高魔力有着相当明显的作用。当他有意识地运用魔力去融入到炼金术中时，他能清楚地感觉到自己魔力的明显增长。

　　这种魔力的增长未必比冥想更快，但是对于不具备魔法天赋的普通人来说，却等于真正拥有了成为魔法师的捷径。宫浩在灵魂法术上并不具备天赋，但是他完全可以通过制作血肉傀儡所需要的灵魂法珠来锻炼自己的对应感应能力。

　　由于他的主要精力集中在炼金上，结果就导致了，虽然他拥有风系元素的感应天赋，但事实上他后期在灵魂法术的提升反而更进一步的快于风系法术。

　　宫浩觉得再这样下去，恐怕自己还没有成为一个风系法师，到先成为一个灵魂法师了——尽管他在风元素的天赋上远远强于灵魂天赋。

　　命运总是喜欢捉弄人，这样的情形实在令人有些啼笑皆非。

　　皮耶死后的第六天，艾薇儿终于到了要离开的日子。

　　尽管她已经明白了自己对宫浩的感受，可她终究没权力带走宫浩。皮耶的死使宫浩的地位更重要，海因斯也因此而无法承受再失去一个优秀的学徒兼新助手的代价，帝国也同样不能承受这样的损失。

　　而宫浩告诉她的那一个个寓言，童话，还有传说故事，也使得这位公主渐渐明白了人心是非，懂得了许多道理。使她不再轻易发火，任性——至少在宫浩面前是如此。

　　临走前的那个晚上，艾薇儿躺在床上，床边则靠着宫浩。她半偎在宫浩的怀里，听宫浩给她讲最后的故事——哈姆雷特。

　　哈姆雷特是莎士比亚后期的作品，尽管罗密欧与朱丽叶的名气或许比它更响，但是就艺术价值，哲学角度和对社会的认知等各个方面而言，哈姆雷特却是更为杰出。

　　故事其实很简单，单纯的复仇王子，阴险的篡位国王，无辜的痴情少女，还有那些心怀叵测的大臣们，一个个宫廷角斗的戏码上演出一幕人生悲喜剧，到最后，所有人都同归于尽，成就了一出史上最著名的悲剧。

　　莎士比亚用一种最简单明了的方式表达了冤仇相报永无止境的想法。

　　他认为宽恕是一种美德。

　　“宽恕人家所不能宽恕的,这是一种多么高尚的行为!”

　　这正是莎士比亚的原话。

　　——————————————————

　　“生存或毁灭,这是个必答之问题；

　　是否应默默的忍受坎苛命运之无情打击,

　　还是应与深如大海之无涯苦难奋然为敌,

　　并将其克服。

　　此二抉择,究竟是哪个较崇高？

　　死即睡眠,它不过如此!

　　倘若一眠能了结心灵之苦楚与肉体之百患,

　　那么,此结局是可盼的!

　　死去,睡去……

　　但在睡眠中可能有梦,啊,这就是个阻碍；

　　当我们摆脱了此垂死之皮囊,

　　在死之长眠中会有何梦来临？

　　它令我们踌躇,

　　使我们心甘情愿的承受长年之灾,

　　否则谁肯容忍人间之百般折磨,

　　如暴君之政、骄者之傲、失恋之痛、法章之慢、贪官之侮、或庸民之辱,

　　假如他能简单的一刃了之？

　　还有谁会肯去做牛做马,终生疲於操劳,

　　默默的忍受其苦其难,而不远走高飞,飘於渺茫之境,

　　倘若他不是因恐惧身后之事而使他犹豫不前？

　　此境乃无人知晓之邦,自古无返者。

　　所以,理智能使我们成为懦夫,

　　而顾虑能使我们本来辉煌之心志变得黯然无光,像个病夫。

　　再之,这些更能坏大事,乱大谋,使它们失去魄力。”

　　房间里，宫浩轻轻默念着这段哈姆雷特中传唱百年的经典台词，托大学生涯的福，这是当代少数闷骚大学生用来求爱中经常使用的经典段落，宫浩也未能免俗，才能在此刻将它重现出来。与其相同的就是小丛林中那几段罗密欧与朱丽叶的对白。真让他把所有的对白都完整记录下来，那他是万万做不到的。

　　“真是个凄美动人的爱情故事。修伊，人为什么要报仇？”艾薇儿问。

　　“因为他们心中有恨。”

　　“那人们为什么又要有爱情？”

　　“因为他们心中也有爱。”

　　“到底爱和恨哪个更重？”

　　宫浩微微犹豫了一下，他摇头说：“我不知道，但是我知道，无论是爱，还是恨，都不是没原由的。一切的发生，自然有它的因果存在，只是我们无法发现罢了。”

　　艾薇儿想了一会，偎依得宫浩更紧了：“我不喜欢这个故事，修伊，太悲伤了。至少罗密欧和朱丽叶还是为了爱情而死，他们至少还死在了一起。可是哈姆雷特和奥菲利娅却没能在一起。他把她逼疯了，他让她死去了……我恨他，我恨哈姆雷特，他是一个只知道复仇的疯子，忽略了身边爱人的可贵。”

　　“你说得对，艾薇儿，没有人可以这样伤害自己所爱的人，但是有些事总是要做的。或许，只是限度多少的不同吧。”

　　“那么如果你是哈姆雷特的话，你会坚决报仇吗？”

　　“哈姆雷特坚持复仇，是因为克劳迪想要杀死他，永绝后患，而他本人也曾经犹豫过复仇的问题。如果我是哈姆雷特，为了我所爱的女人，我可以不去向克劳迪报仇，但前提是他必须保证不会向我动手。”

　　艾薇儿似懂非懂地点点头。

　　她并不知道宫浩今天之所以要给自己讲这个故事，并不是为了宏扬宽恕，提倡仁慈。

　　因为在真正的哈姆雷特故事中，哈姆雷特的未婚妻并不是那个他要报仇的对象克劳迪的女儿，但是这刻在宫浩的述说中，他特意改成了奥菲利娅是克劳迪这个篡位国王的女儿，这使得故事和宫浩与艾薇儿之间的情形越发相象起来，只是小公主自己暂时是不会明白的。

　　但是在将来的某个时刻，她会明白所有的一切。

　　而这才是宫浩想要告诉她的。

　　一个答案，一个预支给艾薇儿的答案。

　　宫浩不知道自己为什么要这么做，潜意识里，他以为自己并不会爱上这个小姑娘，他只是一直在利用她，但是内心深处，他又总有一种隐约的不安。所以他才讲述了这个加以改编的故事，以期到时候艾薇儿能够有所理解。

　　换句话说，自己是在乎她的感受的？宫浩有些不确定。

　　讨论结束后，宫浩说：“好了，艾薇儿，你该休息了。早点睡吧。”

　　“好吧。”小公主心不甘情不愿地躺回了被窝里。她的脸上还挂着泪珠。

　　这个时候的眼泪，还是为奥菲利娅流的，一个在爱人与父亲之间的争斗中无辜牺牲的少女。

　　第二天一早，艾薇儿回到了龙船上。

　　上船前她再次流泪，此时的眼泪，是为即将离开自己已经真正爱上的男孩而流。

　　在她上船前的那一刻，她突然冲动宫浩的怀里，在他的脸上狠狠地印下了一个吻。

　　一个湿漉漉的，充满少女火热柔情的长吻，印在宫浩的嘴唇上。

　　这个吻令所有人吓得低下头去，再不敢抬头去看。

　　去年的离别，小公主用守护骑士震慑了所有的人。

　　今年，这位小公主则用她的初吻宣告着，自己的心已经完全被修伊格莱尔占据了。

　　她离开的时候，所有的仆役，武士，侍女，法师，还有管家们，看修伊格莱尔的眼神已经是充满了神奇色彩。

　　惟有宫浩自己，丝毫不为所动。

　　他已心如磐石。

　　望着远去的王船，宫浩喃喃说道：“一路走好，我的……奥菲利娅。这或许将是我们最后的相见。”

正文 第四十七章 查克莱

更新时间:2010-1-16 15:46:23 本章字数:4701

　　没有了艾薇儿的日子，生活重新变得忙碌。

　　从接替安德鲁的那刻起，宫浩不再跟随兰斯洛特出去行猎，同时也不再担任藏书馆的记录员。

　　在海因斯的所有炼金术研究中，有关于空间魔法的进度是最慢的，这可能和空间魔法本身属于顶级魔法有关。而炼金师在魔法最深领域里能达到的成就总是有限的。

　　这一部分目前就是宫浩的主要课题。

　　他必须在剩下的时间内，尽最大努力完成传送法阵的研究，只有这样他才有自由离去的可能。

　　然而这显然并不容易。

　　历史上曾经有无数著名的炼金师在空间魔法的研究进行过一次又一次次的实验，无数空间系的魔法师，炼金师纷纷投入其中，狂热的试图建立起一个可以自由连通各空间地点的空间通道，但结果却毫无例外地失败了。

　　直到七百年前，一个叫博伊德·韦特的炼金师成功地制作出自己的第一枚储物饰品，这才使得空间魔法炼金术上的研究出现一线曙光，然而随着博伊德·韦特的突然离世，这份技术也随之消亡。其后不久，也曾经有人先后完成过各种程度的发明，只是最出名的那位，却依然是伊莱克特拉。

　　他是第一个，也是唯一一个完成传送法阵的人。

　　传送法阵与储物饰品及超距离通讯一样，都是在利用强大的能量打开空间屏障，制造一条人为的空间通道，然后通过这条通道来完成实体或信息的传送或储藏。

　　对于已经在这方面研究了很久的海因斯来说，利用强大的能量打开通道已经不是什么不可能的困难之事，毕竟空间系的法师就能做到这一点，真正困难的是，他该如何维持这个通道。

　　这一点，无论是魔法还是炼金术，都始终未能达到过。

　　这就好比海因斯已经制作出让可以直升飞机飞起来的螺旋桨叶，但却始终没有办法解决发动机后续能源提供的问题。

　　而这份能源提供，由于是用以打开空间屏障所需，所需要耗费的能量，远远大于让几十吨的钢铁重物飞起。

　　事实上象这样的实验，海因斯一年也只能做上几次，因为消耗实在太大。

　　这也正是为什么空间魔法停滞不前的原因，巨大的试验成本，不是什么人都能承担得起的。

　　宫浩在接受这个新工作之后不久就意识到，这三种技术，最终全部是因为“能量支持”这同一个原因而停滞发展。其他所有的问题，几乎都已被解决，惟有能量持续支持这个问题，始终无法解决。

　　宫浩所面临的考验，也只有这一个。只要他能解决能量持续支持的问题，则所有难题立刻迎刃而解。

　　然而该如何解决这个问题呢？宫浩再一次陷入了长期而艰难的探索之中。

　　——————————————————————

　　“砰！”随着一声轰然炸响，炼金塔五层的窗口冒出滚滚浓烟。

　　然后是宫浩满面焦黑，一脸阴沉地走了出来。

　　他的袍子被烧成了一个个破洞，样子看上去狼狈之极。

　　几名学徒嘿嘿笑出了声，只有呆板的傀儡助手机械地送上毛巾给宫浩擦脸。

　　这些日子，自从宫浩埋头钻入炼金试验以来，这样的事情就不止一次地发生。

　　每一次，都是以宫浩灰头土脸的被炸出试验室而告终。

　　如果不是他修炼了斗气，已经是一个二级武士，又兼修了风系魔法，能够释放出空气护盾，就凭如此频繁的爆炸，也足以让他重伤不起。

　　这些日子的他的空气护盾术到是越用越纯熟了。

　　“怎么？又失败了？”安德鲁从楼上下来，看着宫浩的窘相笑道。

　　宫浩无奈地摇摇头：“知道吗，安德鲁大人，尽管我已经在心理上做好了足够的失败准备，可每一次的失败依然会给我很大的打击。这真是太让人颓丧了。”

　　安德鲁摇了摇手：“修伊，我说过的，你没必要再叫我大人了。”

　　“除此之外，我已经没有别的可以向您表达尊重的方式了。我想如果没有您的支持，我不会在今天能够穿上这身衣服，在炼金塔的五层进行我最热爱的试验。”

　　对于宫浩的“恭敬”，安德鲁非常满意。“我知道你非常努力，这些日子你几乎是不眠不休地进行试验。但是炼金术从来都不是可以一蹴而就的事业，它需要耐心，还有恒心。休息休息吧，这对你有好处，可以让你的头脑清醒一下，让你的思维保持活跃。”

　　“除了工作我不知道我还能做什么。”宫浩一脸迷糊。

　　安德鲁哈哈大笑：“哦修伊，你最大的优点就是专注，可你最大的缺点也是这个。为什么不出去走走呢？今天是自由号来到的日子，按规矩，你也正好要去送货了。”

　　“啊，自由号。”宫浩立刻反应了过来，原来今天是自由号来到的日子。这段时间的辛苦钻研的确让他忘记了时间。

　　“好的，我这就去准备。”他说。

　　自由号来了。

　　曾经的二十年里，接待自由号的，一直都是安德鲁。

　　而现在，却成了一个还不到十五岁的少年。

　　每一次看到宫浩，查克莱都会觉得这个少年的身上充满了不可思议的神奇之处。

　　他突破了仆役们不可能在岛上生存超过一年的时限。

　　他成了一个学徒。

　　而现在，他更是成为了一个助手。

　　这一切都是不在不到两年的时间里完成的，修伊格莱尔正在用飞越般的速度完成他人生的三级跳，这令当初送来这个男孩的查克莱也觉得唏嘘不已。

　　直到现在，他还记得当初面对即将背井离乡时的修伊小男孩，他那哭哭啼啼的样子，再看如今，却已意气风发地站在自己的面前了。

　　“三十个傀儡武士，二十个血肉傀儡，亡灵傀儡和魔灵，其他的也都在箱子里，还请大人点收。”宫浩彬彬有礼对查克莱道。

　　“修伊格莱尔，我听说你现在被海因斯大师委以重任，负责起对空间法阵的研究了？”查克莱没有去点收那些货物，这种事自有下面的人去做，他反而和宫浩开始了热切的攀谈。

　　“是的查克莱大人，这都是导师的欣赏和栽培。”

　　“也不乏你自己的努力。”

　　宫浩没有接口。

　　查克莱回头看了看船上，那里，贝利等几名武士正守候在船头。

　　“你和贝利他们的关系不错？”然后他淡淡道。

　　“贝利大人向来很照顾我。”

　　“照顾到以前你每次送货都要请你去喝几杯？”

　　“……是的大人。”

　　“修伊格莱尔，贝利在上个月结婚了，你听说了吗？”

　　“我没听说，大人。”

　　“这是他在最近一年里的第三次结婚，自从你来到岛上后这两年，贝利前后娶了五个老婆，他现在有十三个女人了。”

　　“贝利大人可真幸福。”

　　“令我惊讶的是他怎么养得起这么多女人？”查克莱看看宫浩，别有意味地说道：“也许我该问问海因斯，他的城堡里材料用料是否用加大的情况出现。”

　　宫浩镇定自若的回答：“绝对没有这种情况，查克莱大人。当然，如果查克莱大人需要的话，其实您也可以娶很多老婆。”

　　“哦？”查克莱挑了挑眉头：“修伊格莱尔，你要知道做为首领的人，有时候对下人不能管得太过严厉。该睁眼的时候需要睁眼，该闭眼的时候也需要闭眼。挡人财路的，总是不受人欢迎。可是如果因为我的大度，而让帝国蒙受损失，这又实在有些说不过去。你说我该怎么办？”

　　“这是我的疏漏，查克莱大人，不过我可以设法弥补。”

　　“很好，我的房间你是知道在哪的。”

　　“是的，大人。”宫浩笑笑。

　　查克莱转身离开，宫浩向着船头走去。

　　上了船，贝利大笑着迎向宫浩，抱住他叫道：“嘿，你们来瞧啊，这是修伊格莱尔吗？吼，他已经成为一个伟大的炼金师助手了。我的天啊，你简直要让我疯狂了。我听说皮耶病死了，是这样吗？”

　　“是的，贝利，不过那并不该成为你娶这么多女人的理由。该死的，你让查克莱怀疑我们了。”宫浩真想给这帮家伙一拳。查克莱可不是什么吃素的主，自己的手下和炼狱岛上的人暗自勾结，趁机发财，他怎么可能会无动于衷。

　　一个叫鲍斯的武士插口道：“和结婚无关，那只是借口。上个月，贝利在拍卖场买下了一个精灵女奴，你知道他花了多少钱吗？这该死的狗娘养的贝利，他用整整一千个金维特买下的。这是一个让贵族们都舍不得的数字！”

　　“她让我销魂！而且我是委托了朋友替我去买的。”贝利反驳道。

　　“可是她出现在了你的家里，你这蠢货。”鲍斯骂道：“而且你还让查克莱看见了。”

　　然后鲍斯对宫浩道：“结果查克莱去查了我们所有人，他发现最近两年我们个个……”

　　“花钱如流水？”宫浩冷冷问。

　　鲍斯很无奈地耸肩：“钱不就是用来花的吗？”

　　“那么恭喜你们，现在你们多了一位跟你们分钱的伙伴了。我恐怕要把这个月所有的东西都送给查克莱，才能平息他心中的怒火了。”

　　“哦，不！”几名武士同时叫了起来。

　　“我很遗憾，诸位，除非你们打算让事情败露。”宫浩无奈道：“你们得了两年的好处，而查克莱什么都没得到。他是长官，必须弥补他。”

　　“狗日的贝利，早就提醒过你，女人是祸水！”几名武士同时对贝利骂道。

　　贝利无奈道：“好吧，好吧，我回去就把她给卖了，反正我也玩够了。我会补贴大家的。”

　　“贝利，我要的东西呢？”宫浩阻止了他们的吵闹，这种事也实在不适合吵。

　　“送来了。”贝利回答道，他掏出一叠资料：“终于知道兰斯洛特到底是怎么回事了。见鬼，这个家伙竟然是个皇族。”

　　“皇族？”

　　宫浩一楞。

　　“是的，不过不是荣耀一族。”

　　“是南方家族的一员？”宫浩明白了。

　　“没错，南方家族。”贝利很肯定地回答。

　　宫浩微微点头，他掏出新的名单：“这是下个月我需要的。”

　　“你要的东西永远都是那么古怪，而且很麻烦。我想查克莱大人不会为此奔波的，该死的，我们出力，他却光拿好处。”贝利开始发牢骚。

　　宫浩则不客气的回道：“而且出了事还会由你们来背黑锅。查克莱不会在这个问题上和我有半句废话，他自始至终没和我谈过一点关于钱的问题，却得到了所有他想要得到的东西。真要出了纰漏，他最多也就是个御下不严，而你们却得上绞刑架。就这样，你们还得感谢他的慷慨，仁慈和大度。瞧瞧你们，再看看你们的长官，这就是差距。建议你们别再愤怒于查克莱的贪婪了，如果他不贪婪，你们全都会死。反到是我，未必就会出什么事，因为炼狱岛需要我。”

　　对宫浩的讽刺，众武士哑口无言。

　　不知不觉间，那个曾经的，一口一个大人的金发小男孩，如今已经可以随意地教训他们了。

　　这种地位的改变是如此自然，却又如此巨大。

正文 第四十八章 南方家族

更新时间:2010-1-16 15:46:25 本章字数:5129

　　安德鲁并不知道，对宫浩来说，炼金试验其实才是他放松的时候。

　　杀尼尔，杀皮耶，甚至和贝利他们做交易，每一件事都充满了巨大的风险。

　　假如杀尼尔的时候不是有那个化蛹的新房客帮他彻底清除体内的灵种，那么他已经死了。

　　假如没有小公主的喜欢，没准他同样过不了一年期限，而只能被迫坐着木筏子去逃亡，并最终死在死亡之海上。

　　假如自己的灵魂法术没能起到预想的效果，皮耶未必会中计，那么所有的计划都会成空。

　　假如查克莱没有选择收取好处，而是选择了揭发他，那么自己现在面对的同样是一场灾难。

　　有太多太多的不确定因素，任何阴谋与诡计都不可能是天衣无缝的。

　　无论是计划上的缺漏，还是执行上的瑕疵，都可能将自己掀翻在地。

　　对宫浩来说，这是一场战争，他必须一个人打败一支军队，一支精英级别的军队。

　　他不仅要把每一项工作都做好，要辛苦地修炼，还要不时地寻找敌人的弱点，然后进行致命的一击。

　　如果说在这个岛上，还有什么要能让他感到庆幸的东西的话，那或许就是他对魔法的理解日益加深，能力也日益提高。

　　这段时间来，他通过炼金术不停地加深对灵魂法术的修炼，隐隐已经有了要突破的预兆，而他的风系能力的进展竟同样超出自己的预料，也有了要突破的先兆。

　　这时他才想起克洛斯说过的话，拥有元素震荡能力的人，意味着他在这一系上，有着极强的天赋。

　　难怪自己在风系魔法上都没用多大力气，竟然也能渐渐走向突破了。

　　虽然兰斯洛特口口声声勤劳是最重要的天赋，但是有些时候天赋本身也的确可以让人事半功倍。

　　想到这，宫浩轻轻叹了口气，翻开了关于兰斯洛特的情报资料。

　　——————————————————

　　南方家族，可以说是兰斯帝国最古老的家族，他的历史甚至比帝国本身更加悠久。

　　说起南方家族，或许很多人还不了解这个名字的含义，但是要说到另一个名字——玫瑰家族，或许很多人就会明白了。

　　当年兰斯帝国的开国君主，伊迪.斯特里克就是玫瑰家族中最为出色的一员。他以伊迪·莫尔茨特的名义建立起的玫瑰军团，曾经横扫北大陆，打过无数次胜仗，并最终建立起兰斯王国。

　　南方家族因此而名声大噪。

　　但是兰斯王国的建立和伊迪.斯特里克的辉煌成就，对南方家族来说并不是一件好事，事实上，那几乎是一场灾难。

　　因为伊迪.斯特里克是南方家族一个被抛弃的私生子，莫尔茨特是他那可怜的女仆母亲的姓。

　　从他出生的那一天起，他几乎就和南方家族没有任何瓜葛。在他的意识里，南方家族是他的仇人，而非亲人。

　　也因此，在伊迪.斯特里克建立起兰斯王国之后，南方家族并没有因此而显赫起来，反而遭受了他无情的打压。

　　这种打压直到伊迪因为旧伤复发死去才告终结，南方家族重新获得了崛起的机会。

　　伊迪.斯特里克的死，让南方家族的人看到了一丝机会。因为这位兰斯王国的开国君主，一直都没有子嗣流传。但是他有一个同父异母的弟弟，叫丹.斯特里克。

　　在伊迪死后的当月，丹以伊迪斯特里克的弟弟的身份要求上位。

　　但是这个结果并不获得大众的认同。

　　伊迪斯特里克的部下大将查尔斯直接指称，丹不够资格继承王位。

　　查尔斯与南方家族之间因此展开了一场大战，最终却谁都没能取得胜利，因为就在那个时候，一个叫乔治亚福兰的人冒了出来，他自称是伊迪的私生子，并以这个身份，同时击败了两支队伍，登上了王位，成为斯特里克二世。

　　事后人们发现，乔治亚福兰和伊迪没有任何的血缘关系，但他到的的确确是伊迪收下过的干儿子。

　　就这样，乔治亚福兰更名为乔治亚.斯特里克，展开了对兰斯王国的统治，而南方家族，这个名正言顺的皇族却受到了无情的冷遇。

　　尽管乔治亚福兰在表面上承认南方家族的王族地位，但南方家族除了名誉上的认可外，得不到任何实质性的好处。

　　事实上乔治亚福兰对南方家族始终提防，不允许他们的家族中出现任何一个可能危及自身的存在。

　　这或许是大陆上地位最糟糕最尴尬的皇族了。

　　南方家族的人从未以此为荣过。

　　在乔治亚福兰后来统治王国的过程中，他渐渐有了自己的后代，自己的家族，尽管在名分上还是属于南方家族的，但实质上则完全不同。

　　后人称之为荣耀家族。

　　这是兰斯帝国特有的，一个国家，两个皇族。

　　而南方家族则从此放下政治，专心商业。为了重新光大家族，他们放下贵族的身份与地位，重新建立家族管理机构，同时大肆吸纳商业人才。一个个有着商业天赋的年轻人走进南方家族，成为他们的栋梁骨干。

　　当荣耀家族的血液正在越来越纯粹的同时，南方家族却因为大量新血的加入，而变得驳杂而庞大起来。

　　这些外来人重新成就了南方家族的辉煌，却也使南方家族不再是单纯的斯特里克姓氏的天下。

　　其中有一个姓——洛特，就是南方家族如今最重要的一个姓。

　　这个姓原本与斯特里克八秆子是打不着的关系，如今却在南方家族地位显赫。

　　看到这里，宫浩的心中也有些唏嘘不已。

　　这完全可以说是一个家族成长的血泪史。

　　为了重振家族也好，为了生存也罢，南方家族付出了巨大的代价。他们放弃了斯特里克这个姓氏的高贵，通过大量的联姻手段与外来的优秀年轻人结合，才成就了这个巨大的商业家族。

　　至于兰斯洛特，他简直就是伊迪斯特里克的翻版。他的父亲伯特洛特是南方家族的代理总长，也是实际掌权者，但兰斯洛特本人同样是伯特洛特的私生子。而南方家族对别的都很仁慈，惟独对私生子痛恨异常，这或许就是因为那位玫瑰君主造成的后果。

　　结果就是伯特洛特的妻子，现任南方家族族长安妮塔斯特里克，坚决不允许兰斯洛特进入家族。

　　南方家族虽然已经有许多外姓人进入，族长也不再是实际掌权者，但是斯特里克这个姓氏在南方家族的地位依然不可动摇。

　　于是，兰斯洛特就成了一个孤儿。

　　至于兰斯洛特到底因为什么具体原因而来到炼狱岛，根据贝利的资料，他好象是为了一个女人而得罪了不该得罪的人，那个时候的兰斯洛特还没有现在的实力，那位大人物只是挥挥手就把他发配过来了。

　　结果到也成全了兰斯洛特，他如今应当是兰斯帝国最为年轻的准圣阶了。

　　假如他现在出去，估计斯特里克六世对他也得客客气气。

　　就是不知道南方家族对待这位准圣阶又会如何呢？

　　宫浩到是颇感兴趣。

　　毫无疑问，现在的兰斯洛特，一定非常想回家。

　　——————————————

　　“兰斯洛特大人。”来到小湖边，宫浩笑着看一脸狼狈地从木屋里走出来的兰斯洛特。

　　他全身上下都在冒着烟。

　　“该死的，修伊，为什么做菜就这么难？”兰斯洛特的咆哮令大地都为之颤抖。宫浩成了海因斯的助手后，兰斯洛特再没机会品尝到宫浩为他制作的美食。迫不得已，他只能继续自己做菜，然后继续失败。

　　“我想……或许是因为它并不能让您获得您所期望的荣耀。”

　　“你知道我想要什么吗？”

　　宫浩耸了耸肩：“对一个星辰武士来说，还有什么比回到自己的国家，在那片广袤的土地上自由地行走更美妙的呢？”

　　“那么你呢？你想要吗？”

　　“对我来说，知识的海洋无穷无尽，它们是如此美妙，不仅能让我成长，还能让我感受乐趣。在我对炼金术厌倦之前，我不会想要离开这里。”

　　“但是对我来说，这里就是牢狱。你说得对，我每天都想离开，但是我不能。”

　　“为什么？要知道您已经是星辰武士了，这可是巅峰武士，是自由武士，即使是皇帝陛下看到您，也要对您客客气气。”

　　“力量并不代表一切，武力也不能解决所有问题。修伊，这是我在炼狱岛上生活了二十年才明白的。我明白了仅仅拥有强大的力量并不代表就能获得美好的生活。你一样需要面对生活，需要面对种种武力解决不了的难题。你不可能依仗武力去抢劫，做强盗，匪徒，去挑战国家法律，即使你拥有再强大的力量，除非你想和整个世界作对，否则你依然必须在规则下行事。这就是为什么手无缚鸡之力的人可以成为国家的君主，而我们这些强大的武士却只能为人卖命的原因。我们空有力量，却不具备生活的本领，我们只能臣服于他人，然后出卖自己的武力。”

　　“总有一些人认为自己会是例外。”

　　“哦，是的，比如那个梦魇法师。他曾经创造无数杀戮，他以为自己可以凭借自己的强大来解决所有问题。他杀死了数以万计的人，他的名字甚至让人们不敢提起。可是那又怎么样？他终究是个逃犯。他终究不可能凭借自己的力量去掀翻一个国家。如果他能做到，那就不是人类，而是神明了。尽管他的名字可以让出生的婴儿都颤抖，但是他还是只能躲在某个偏僻的角落，而不能光明正大的出来见人。”

　　“您说得对，兰斯洛特大人。可是您觉得您现在和那个梦魇法师有什么区别吗？您不同样是在某个阴暗的角落里无法见人？梦魇法师至少可以想走出来就走出来，想杀人就杀人，他至少还是自由的，可是大人您呢？”

　　兰斯洛特微微楞了一下。

　　是啊，自己现在不同样是如此吗？不，甚至还不如一个逃犯。

　　他想了一会，终于苦笑道：“不，不一样的，修伊。梦魇法师没有牵挂，可是我有。”

　　“女人？”

　　“……是的，修伊。”

　　“我猜她已经嫁人了，也许已经有孩子了。”

　　“那并不能让我失去爱她的权力。”

　　“可她却让你失去了自由。”

　　兰斯洛特霍地站了起来，身上的气场一瞬间放大，囊括了宫浩整个身周，将他包拢住，他大吼道：“你说什么？！修伊格莱尔，你到底知道了什么？不要以为你现在是海因斯的助手就可以对我如此无礼！”

　　宫浩并不慌张：“兰斯洛特大人，我以为我已经是你的朋友了，但看来我错了。我并不知道什么，这只是一个最简单的推理。在二十多年前你喜欢上了某个姑娘，但看起来你遭遇了挫折，我猜您可能是碰上了一些绕不过去的阻碍，比如某个大人物，这使你不仅失去了自己的最爱，还让自己来到这个岛屿。这样的故事，世界上每天都在发生，您并不是唯一的一个，也不必认为自己是天下最不幸的人，更不用认为这样的故事需要花费我多大的精力去探索。”

　　气场消失。

　　兰斯洛特叹了口气：“修伊，你永远都是那么聪明。既然你都猜到了，又何必问我。”

　　“我只是想问您，如果有一天，您有机会离开炼狱岛，您会去做吗？”

　　兰斯洛特犹豫了。

　　他想了一会，终于道：“是的我会的。”

　　“那么也许我可以帮你。”

　　“怎么做？”

　　“传送法阵，您知道那正是我目前的课题。”

　　兰斯洛特恍然大悟，原来是这样。

　　没错，有了传送法阵，自己以后就可以自由出入炼狱岛了，兰斯洛特眼中的升起希望的亮光：“这太好了，修伊，你确定你能做到吗？”

　　“不，我并不能确定，您知道传送法阵是所有炼金师的难题。不过如果你肯帮我的话，也许我可以做到。”

　　“你要我怎么做？”

　　“空间之门。兰斯洛特大人，我需要你带我去空间之门的所在地。我要看到它的存在，它的构成，它的运行原理。就好象你要打造一把兵器，总得先看到原型，那是对我最有帮助的做法。“

　　兰斯洛特倒吸了一口凉气。

　　这个小子，胆子也未免太大了些。

正文 第四十九章 深渊魔龙

更新时间:2010-1-16 15:46:27 本章字数:4449

　　通过兰斯洛特去空间之门，是宫浩早已有之的想法。

　　但是他没得选择。

　　所以他需要去亲眼看一看空间之门的运作原理，理解这其中的奥妙。

　　空间之门本身并不危险，但是这道门的旁边沉睡着一只深渊魔龙。

　　一个让兰斯洛特也不得不落荒而逃的可怕家伙。

　　要在它的身边欣赏一扇门……实在是不太容易。

　　“我真是疯了，修伊，你也疯了。我们竟然要去招惹那个大家伙。我的天啊，你的脑子到底是怎么转的？就为了看看那扇门？这值得吗？我完全可以告诉你那扇门是什么样子。”

　　一路上，兰斯洛特喋喋不休的抱怨着。

　　他抱怨自己怎么会答应宫浩的请求带他去中央区域最深也最危险的地方，仅仅为了让他看一眼那扇门。

　　“我并不是一个画匠，兰斯洛特大人，我要知道的不是它长什么样子，而是它存在的意义和运行的原理。”

　　宫浩笑道。

　　“你是个疯子，修伊。”

　　“炼金师都是疯子。乔吉兰伯恩就是个疯子，否则他不可能发明炼金术。伊莱克特拉也是个疯子，他把炼金术推上了巅峰。甚至我的导师海因斯大师也是个疯子，所以他才能在这里埋首二十年钻研炼金术。哦，不要用那种眼神看着我，我敢当着导师的面这样说他，而他一定会认为那是对他的褒扬。人们常说，天才总是疯狂的。为了探查那未知的秘密，我们愿意去冒险，包括付出自己的生命。所以，我也希望自己是那样的疯子。”

　　宫浩意味深长道。

　　炼狱岛森林的中央区域，大约为二十平方公里。

　　尽管以前兰斯洛特曾经多次进出中央区域，但是他从没有真正深入过内部。

　　上一次为了灵种，兰斯洛特去了一次最深处，结果他差点没能活着回来，而这一次，他又不得不和宫浩一起再度进入这片区域。

　　兰斯洛特希望那只魔龙如今已经重新进入了沉睡之中，尽管看起来这种可能性非常渺小。

　　随着一路的深入，原本茂密的树林渐渐稀松，四周渐渐出现荒芜的景象。丛林的深处，听不见什么鸟叫声，也很少有魔兽在这一带生存，那只来自深渊的可怕家伙几乎独占了整个中央区域，也令这里变得分外的阴森诡谲。

　　踏着落叶，走在兰斯洛特的身后，宫浩能清楚地看到兰斯洛特的表现已经越来越谨慎。

　　他不再开始那样随意地行走，而是尽可能的挑选空地落脚，尽可能的不发出声音。

　　这说明危险正在临近。

　　宫浩隐隐感觉到身体里的那位房客好象开始躁动起来，在沉寂了这许久之后，它终于开始不安分了。

　　那是一股来自灵魂深处的强烈呼唤。

　　新房客的情绪正在变得激烈起来，却不知是兴奋还是恐惧。

　　宫浩立刻明白了，这个不知名的生物显然是感受到了不远处那个强大的存在，做出的本能反应。

　　“兰斯洛特。”

　　“嘘！”兰斯洛特立刻回头做了个闭嘴的手势。

　　宫浩轻声道：“我只是想说，你可以留在这里，前面的路我自己可以走。”

　　兰斯洛特的眼中露出愤怒的火焰，看起来他很不满宫浩的说法，这是对武士尊严的侮辱。

　　“不要误会，兰斯洛特，我认为你守在这里比带我进去更好。”

　　兰斯洛特惊奇地看着他。

　　宫浩轻声道：“那只魔龙很强大对吗？”

　　兰斯洛特点点头。

　　“你不是它的对手？”

　　兰斯洛特很无奈地继续点头。

　　“那么你看，你跟我进去和我自己进去并没有太大的区别，我们加起来也不是它的对手。而你曾经和它交过手，我猜它对你没有好印象。可我不同。我很弱小，但正因为我弱小，它未必会对杀死我感兴趣。就象人类不会见到每只蚂蚁都去踩死一样，他们只会对那些拥有反抗能力却又不是自己对手的家伙感兴趣。”

　　兰斯洛特明白了。

　　宫浩继续道：“你让我独自进去，你就守在这。相信我，相信我和魔兽们打交道的经验。就算是吃人的猛兽，在吃饱了肚子的时候也会有休息的时候。没有好处的事它们不会去做，人类如此，魔兽也是如此。你的前往会让它感到威胁，而我很可能会遭受池鱼之秧。所以，听我一句好吗？你不是抛弃我，你是保护我，只是你的保护任务到此为止了。”

　　“好吧。”兰斯洛特点点头。

　　宫浩笑了笑：“相信我，兰斯洛特，我会没事的。我有一种感觉，一种很奇妙的感觉，就好象那里有什么东西在召唤我，就好象我的灵魂深处有个声音在回响，那个声音告诉我，我是安全的……这种感觉在我的脑海里已经盘旋了许久，我相信这份感觉，而现在它越发的强烈。所以兰斯洛特，记住无论发生任何事，你都不要进去。”

　　话毕，他向着丛林深处走去。

　　——————————

　　在那幽深阴暗的最深处，一道红色的光门正在吞吐着火焰一般的能量，那便是通往深渊之境的空间之门了。

　　它看上去并不象一扇门，而更象是一个巨大的能量黑洞，又或者是一条火焰通道，仅仅是远观，便能感受到通道内部那巨大的能量风暴。

　　令人惊奇的是，巨大的能量并没有从通道中冲出来，而是始终在通道内肆虐张扬，就象是一只被围困的野兽，永不停歇地撞击着四方，却始终无法逸散，从而得一始终维持着这条沟通两个世界的通道，代价就是通道固然是建立起来了，却没有人可以轻易进出此地。

　　宫浩并没有看到那只所谓的强大魔龙在附近，看起来它好象不知道在哪里沉睡着。

　　这让宫浩的胆子又大了几分。

　　他小心翼翼地靠近那空间之门，站在那能量外逸的所能够到的最远端，就好象是有一团火在面前燃烧，却始终只差毫厘无法碰到他。

　　宫浩轻轻抬起了手。

　　“如果我是你，我就不去碰那东西。”一把低沉的声音突然在身后响起。

　　宫浩霍然转身。

　　然后他看到了一只硕大的龙头。

　　那是一个头上长着狰狞的尖角，身躯足有数十米长，仅是牙齿就堪比兰斯洛特的魔法长剑的超级恐怖的家伙。

　　宫浩完全有理由相信，这只魔龙只要轻轻抬起它那只巨大的爪子对着自己踩下来，自己就会化成一滩肉泥。

　　真难以想象兰斯洛特是怎么从这个大家伙的手下跑出来的。

　　它的呼吸就象是飓风，吹得宫浩身体摇摆，令人震惊的是它来到自己身后时，竟然还没有发出半点声音。

　　这说明这只魔龙果如其名，并不仅仅是依靠肉体力量来证实自己的强横。

　　而且它有足够的智慧，它能说人类的语言。

　　如果说这个大家伙还有什么问题的话，那恐怕就是它那只剩下半截的一对翅膀了。

　　但是在面对这样一个突如其来的可怕大家伙时，宫浩却笑了出来。

　　虽然在这之前，他从没和龙打过交道，但是这并不妨碍他和任何智慧生物的交流。

　　在他看来，强大的对手并不可怕，可怕的是强大而又愚昧的对手。

　　这条龙会说话，有智慧，而且没有一上来就杀了自己，甚至还友情地提醒了自己那扇门的危险的性，那么这就意味着他们之间完全可以有一个良好的开端。

　　“我希望我没有打扰您的睡眠，尽管我已经尽量放轻脚步。”他用这句话做开场白。

　　魔龙的巨大眼珠中露出诧异的色彩。

　　看起来它很惊讶这个少年的镇定。

　　尤其是他把秘密的潜入说成是好心的不打扰，这种转换是非的能力到是颇令它欣赏。

　　魔龙说：“事实上我当时的确是在沉睡，只不过打扰我的不是你罢了。”

　　宫浩微微一楞，魔龙的说话令他突然有种奇怪的感觉。

　　他看向自己的身体，那个新房客此刻正在他的身体里发出强烈的情绪波动。

　　那只魔龙则好整以暇地把他那只巨大的龙头靠近宫浩。

　　巨大的威压把宫浩压得几乎喘不过气来，那只魔龙却很认真的警告他：“不要后退，否则通道里的能量会把你撕成粉碎的。”

　　宫浩向旁边走了几步，这使他可以不用面对那只魔龙，同时背后也不用面对那个仿佛巨大的生命陷阱般的空间之门。

　　尽管他也知道这样的做法其实毫无意义，但至少能让他感觉舒服许多。

　　“我想您指的让您醒来的那个生命，是目前正在我的身体里寄居的那位房客对吗？”宫浩小心地措辞用句，在还没有搞清楚这只魔龙和自己身体里的那只生物的关系之间，他并不打算立刻套交情。

　　“房客？”魔龙的眼中露出一丝戏谑的表情：“你就是这么称呼我的孩子的？”

　　孩子？宫浩的脑子嗡的蒙了一下。

　　自己身体里的那只生物竟然是这只魔龙的孩子？

　　该死，我早该想到的！

　　宫浩突然想起，一个拥有三种以上蛰伏状态的强大生物，至少也是十二级以上的强悍存在，而整个炼狱岛上，唯一超越十二级的强大存在就是眼前这只深渊魔龙。

　　这位房客是魔龙的孩子简直是再正常不过的事情了。

　　难怪当他走近这里时，那寄生在他身体里的小家伙会发出如此强烈的情绪波动，因为它知道自己回到家了。

　　难怪这只魔龙会在自己来到后立刻醒来，却又好心地提醒自己不要触碰空间之门……它显然不是为了保护自己。

　　“哦，我很抱歉，魔龙大人，我并不知道它是您的孩子，而且也不是我把它带离了您的身边。”

　　“我知道，是外面那个混帐小子干的，这正是为什么我要追杀他的原因。你以为我会对他搜集的那些弱小生命的种子感兴趣吗？还是仅仅因为有一只蚂蚁在我的身边转了一圈我就无聊到非要踩死它？我是想要回我的孩子！可恨的是这个家伙竟然在和我战斗的时候突破了，竟然还成功的逃了出来。如果我没有看错的话，当时是你帮了他，对吗？”魔龙的声音有些阴森。

　　宫浩大汗淋漓：“是的大人，我希望您不会因此而责备于我。毕竟……我的肚子里有您的孩子。”

　　该死，这话听得这么别扭！

　　那只魔龙却突然嘿嘿怪笑了起来，就象是海上台风刮过时海啸发出的声音，令人浑身打颤。

　　然后它仰天长啸了一声，这一声龙吟，鸣动九天，震的兽走鸟飞，甚至连城堡内的海因斯都听到了声音。

　　兰斯洛特更是面色大变。

正文 第五十章 伊莱克特拉的囚徒（上）

更新时间:2010-1-16 15:46:29 本章字数:5875

　　丛林里，中央区域。

　　他能感觉到身体里小家伙正在意识上对那头魔龙作出回应，不过很遗憾他并不知道他们在交流什么。

　　变形术是一种相当高级的自然法术，宫浩没想到一只魔龙也能掌握如此的力量。

　　考虑到这只魔龙过来时的无声无息，也就是说，这只魔龙至少精通自然和空间两个系列的法术。

　　不过见鬼的是她竟然没有顺便给自己变身衣服出来——这个魔龙变成的女人浑身\*\*。

　　宫浩低下头道：“我没有想到大人您拥有变形的能力，早知如此我该带身衣服过来的。”

　　那条魔龙化成的女人发出高傲笑声：“你很会说话，修伊格莱尔，你可以直接说我应该穿上衣服，对我来说那并不困难。哦，不要奇怪我为什么会知道你的名字。”

　　她随手一招，无数树叶飞舞盘旋着将她包裹起来，遮住了她身上的几处要害。

　　只是她身上的大部分地方依然露出大片的空白，肉光致致，看上去到是诱惑之极。

　　这只魔龙自言自语：“我记得人类的女子都喜欢这样打扮。”

　　“仅是在面对她们的情人的时候，魔龙大人。”

　　“原来是这样。”那只魔龙点点头，看来她对人类世界的认知其实有限，不过下一刻她用戏谑的眼光看着宫浩时，柔声说道：“你的身体里有我的孩子，从人类的角度考虑，你也可以算是我的情人了。我想你不会介意我这么穿着对吗？”

　　宫浩无奈地叹息：“是的，我不介意，不过我要声明的是，男人是不会生孩子的。事实上我一直在发愁，您的孩子到底打算以何种方式离开我的身体，我是说……我缺乏可以生下它的那条通道。”

　　“通常我们使用比较简单的方式。”女魔龙伸出一只手，她纤细的手指在空气中那么轻轻一划，一道空间裂缝也随之出现，随即再消失。

　　果然没错，真得是很强大，很暴力。

　　宫浩只能继续道：“但是您的孩子答应过我会采用更加温柔一些的方法。”

　　“是的他告诉我了。”女魔龙点点头：“他告诉我你和这岛上所有的人都不同。你对魔兽非常珍爱，你照顾它们，就象是对待朋友一样。你甚至帮助炽焰鸟挽回了生命。哦，对了，炽焰鸟也经常跟我提起你，它们很感谢你，它们说你是这岛上唯一的好人。”

　　宫浩恍然大悟：“原来是你帮助红恢复了生命？”

　　那只魔龙点点头：“红只是失血过度而已，修养一段时间自然会好，我只是加速了这个进程。我听说红和绿这两个名字是你起的？”

　　“是的，但我从没想过它们和你是朋友。”

　　“孤单的生命会寂寞，我被困在这里已经太久了，久到我需要和一些弱小的存在去交朋友，以打发清醒时那无聊的时光。炽焰鸟是少有的灵性生物，虽然它们不会说话，但它们能够理解绝大部分语言与意志，所以在我清醒的时候我也会和它们聊聊天。不过这些小家伙也真过分，红竟然敢背着我去偷偷向你发出警告，他知道我不会伤害你，但是却很担心我伤害那个小姑娘。要不是我无法离开这里……哼！”

　　看起来这只魔龙对红当初对宫浩的报警非常不满，不过她终究还是原谅了红的行为。如果当初红没有报警，没准那只魔龙要是看见艾薇儿和“怀着她孩子的男孩”在一起，就会吃醋也说不准。而雌性魔龙的脾气，历来都不是很好，让她们吃醋是一件很可怕的事。炽焰鸟是尊重爱情的存在，红绝对不会希望被自己妻子祝福的女孩丧生在魔龙的利爪下的。宫浩这才明白为什么那一次红会如此焦急地催促艾薇儿赶快离开。

　　“这正是我感到奇怪的地方。”宫浩想了想，终于还是忍不住说道：“我想不通以您这样强大的存在，到底是什么样的力量能够让您无法离开这里，甚至……”

　　“甚至受伤，翅膀被折断，再也无法飞翔，对吗？”

　　宫浩低下头：“希望这个问题不会让您生气。”

　　“如果不是我的孩子在你的身体里，我也许已经撕碎了你。”

　　宫浩心中叹息，果然如此啊。

　　揭人伤疤向来是大忌，对人如此，对魔兽也是一样。

　　“是一个人类。”女魔龙突然回答。

　　人类？宫浩大吃一惊，什么样的人能有如此强大的力量将这只魔龙困在这里？他又为什么要这样做？

　　“不要惊讶，修伊格莱尔。世上从来没有无敌的存在，如果有，那就只能是一种——智慧。尽管魔龙一族非常强大，但是面对人类的智慧，很多时候我们依然无能为力。那个将我关押在这里的人，他的名字叫……伊莱克特拉。”

　　——————————————————————

　　伊莱克特拉，几乎每一次听到这个名字，伴随而起的都是一连串的赞叹与无奈。

　　人们有时候会惊奇，到底是什么样的人物能够做出那样的惊天动地的事情，会无法理解，为什么一个人可以拥有如此强大的智慧，拥有这许多令人仰望的成就。

　　而伊莱克特拉，他很显然就是这样一个永远都让人赞叹与惊奇的人。

　　根据女魔龙的说法，这里的空间之门，的确是通向深渊的。而魔龙一族本身就是深渊生物。

　　没有人知道伊莱克特拉是怎样通过充满能量风暴的空间之门来到深渊的，但是他在那里打败了无数强大的生物。他不仅是一个优秀的炼金师，同时也是一个强大的法师，拥有至少两个系别的顶级法术—神圣法术和灵魂法术。

　　宫浩对此到是一点都不奇怪，他亲眼看到伊莱克特拉使用神圣结界挡住了陨石，而血肉傀儡又正好和灵魂法术有着密切关联。

　　这只女魔龙就是被伊莱克特拉打败后带到炼狱岛的。

　　她之所以还活着，是因为伊莱克特拉需要有一个强大的存在为他守住空间之门，不允许任何人轻易靠近。当然，伊莱克特拉向她承诺，在自己再度回来时，就会彻底释放她。这使得无法逃离这里的魔龙只能甘心守候在岛上。

　　“他是我见过的最强大的也最可怕的魔法师，我很难理解人类怎么能够将自己提升到如此的高度。我听说你们把人类魔法师分成七个等级，在那之上属于圣阶。那么我要告诉你，伊莱克特拉在个人魔法能力上的成就，绝对已经达到了圣阶标准。我不是他的对手，即使没有他制造出来的那些高级魔偶和各种炼金产品的辅助，我也同样不是他的对手。这正是为什么我会在这里的原因。他让我明白，人类是最难以理解的生命，你们本应该是食物链中的底层生命，却可以凭借自己的努力与修炼而达到巅峰强者的程度……这太可怕了。幸运的是，象伊莱克特拉这样的存在并不多。”

　　“很抱歉大人，我以为当您提到这个名字的时候，您会恨他，可现在听起来，您却对他充满尊敬？”

　　“是的，我当然恨他，他让我失去了长达三百年的自由。可是同样的，是他让我远离了深渊。要知道那里可不象这里充满生机。没有去过那里，你永远无法想象要在那样的地方生存下来需要付出怎样的代价。”

　　说到这，魔龙充满柔情的目光在宫浩的肚子上瞥过，看得宫浩浑身发麻：“如果不是伊莱克特拉把我带到这里，我想我的孩子不可能活下来。所以不管怎么说，我尽管恨他，却也感激他。除了无法自由的飞翔外，我已经没法过得更好了。在这里的三百年是我最孤单的三百年，但同样也是我最平静最安宁的三百年。而这个孩子也得以在我的身体里诞生成功……我们魔龙需要很长的时间才能生出一个孩子，而且还未必能成活。”

　　“原来是这样。”

　　“当然，我也要感激你。如果不是你，我的孩子未必能走到现在这一步。这已经是他最后的关口了。只要能度过这一关，他就将真正成形，尽管依然只是个孩子，但至少可以不需要依靠你的保护了。”

　　“希望到时候您不会过河拆桥。”

　　女魔龙吃吃笑了起来：“我完全能够理解你的担心，不过我的孩子为你说了很多好话，他很喜欢你，所以你大可不必担心。”

　　说着，女魔龙突然伸手向宫浩的小腹摸去，一股暖流从宫浩的身外之入体内。

　　宫浩只觉得身体里个东西在蠕动，并随着这只女魔龙的手开始缓缓向上升去。耳边传来女魔龙的声音：“我的孩子本该在半年前就出来的，但是他不想伤害你，所以他一直在等待。他相信总有一天，你会来到这里，来到我的身边，所以他不停地用自己的意志来影响你。”

　　“怪不得我的潜意识会告诉我，来到这里其实未必危险。甚至当初你追杀兰斯洛特的时候我也毫不惧怕。”

　　“是的，只可惜他没法传达给你更清晰地意思，所以只能用暗示的方法消除你对我的存在的恐惧，让你相信你不会遇到危险。他努力了半年时间，现在终于成功了。上一次你没有进入这里就救出了兰斯洛特，使我错过了一次机会……讨厌的红，他太小看我的气量了，尽管我的确不喜欢那女孩和你在一起。”

　　宫浩很是无语。

　　随着女魔龙的说话声，宫浩只觉得身体里的异物渐渐停留在了胸口。

　　女魔龙用手指在宫浩的胸前戳了一个小洞，令宫浩惊讶的是，洞口既没有血液流出，也感觉不到丝毫疼痛。

　　“别担心。”女魔龙笑着说：“你会受到一些小伤害，但是很快就会恢复。只是有点疼而已。”

　　宫浩亲眼看着自己胸前的那个洞不断扩大。

　　一个黑黑的象只小狗一样的脑袋从洞里挤了出来。

　　令他惊讶的是，这只黑色的小狗的头骨是软的，它竟然可以自动变形，象根面条一样被拉出来，暴露在空气中又恢复成了原状。

　　还真是一条黑色的小狗，一只可爱的好象吉娃娃的圆头大耳的小狗狗。

　　女魔龙把自己的孩子拿了出来，右手轻轻一挥，放大的洞口又重新缩小，变回成一个小血洞。

　　这一下疼痛来了，血液也从宫浩的身体里流了出来，看起来他象是心口上被人捅了一刀。

　　该死的，这可不是一点点的小疼痛！

　　那条女魔龙右手再挥，手心中白色的光芒闪过，血洞重新恢复了平整，疼痛消失了。

　　“空间通道？你在我的身体里建立了一条空间通道？”宫浩终于明白发生了什么事。

　　这条女魔龙竟是用这种方法将她的孩子在不杀死宫浩的情况下取出来的。

　　“看起来你对空间魔法的了解不少啊。很可惜我的能力有限，必须在你的身体上先打个洞做为定位。否则我的孩子很可能在我把他拿出来的过程中，一不小心从你的身体里飞到其他空间去。”女魔龙温柔地看着手心中小狗般大小的孩子，脸上充满了慈祥，温柔，与关爱。

　　无论怎样强大的存在，对自己的孩子总是有着天生的护犊之情。

　　“那正是我来这里的目的，我想看看空间之门，想明白它的运作原理。”

　　“这也是我佩服人类的原因，魔龙可以释放出强大的魔法，但却无法解释它们为什么会存在。对我们来说，这就象呼吸一样自然。但是人类不同。你们不具备这种能力，却可以通过研究和学习来达到目的，甚至让自己变得比我们更强大……”

　　“那么我可以随时过来看这扇门吗？”

　　“当然，你可以，就象你在外面对你的那个朋友说过的那样，就算是人类也不可能整天没事就踩蚂蚁玩。在你达到伊莱克特拉的成就之前，你在我的眼里就和一只蚂蚁一样没什么区别。而且我的孩子也喜欢你，他希望你能来经常看看他。”

　　“我同样希望您能饶恕兰斯洛特曾经对您的不敬。”

　　“如果他以后不再来打扰我的安宁，并且不会再一次在我沉睡的时候带走我的孩子的话。”女魔龙摸着自己儿子的小脑袋说：“他现在正是调皮阶段，最糟糕的是他并没有受到伊莱克特拉的桎梏，他可以随时走出中央区域。可是离开了这里，我没法保护他。”

　　“请您放心，我可以担保不会发生这样的事情。您的孩子会是安全的。说起来，兰斯洛特之所以会到这里来，是为了收集那些灵种。我想请问灵种到底是什么？”

　　“哦，你是说那些弱小而肮脏的锯齿兽吗？”

　　“锯齿兽？”

　　“是的，我们就是如此称呼它们的，一群下三烂的混帐生命，永远只会偷偷摸摸的出手。即使是在深渊，它们也是那样的不招人喜爱。”

　　“它们使用寄生的方式生长？”

　　“是的，深渊的环境非常恶劣，没有去过那里的人很难想象那里是怎样的地狱般的景象。寄生是一种有效的保护幼体的方式。弱肉强食的世界里，谁会在乎别人的生命呢？只要自己的孩子能成活就够了。”

　　听这只魔龙的口气，象寄生这种生长方式，在深渊世界里是常有的，深渊中的生命通过这种方法来躲避恶劣的自然环境，以渡过最为危险的幼生期。

　　“它们是怎么来到这里的？”

　　“伊莱克特拉并不只是带了我回来，同时还带来了一些其他的生物，因为他去深渊的其中一个目的就是寻找新物种，在他带来的生命中，有一只锯齿兽的母体。那只锯齿兽同样在身体里怀有了生命的种子，只不过和我们不同，魔龙一次很少能同时拥有两个孩子，但是锯齿兽一次就可以诞生上万个小生命。只是在深渊的环境下，真正能够存活下来的，往往只有千分之一。尽可能多生一些孩子，是锯齿兽种族延续的一种方式。而我们，则依靠我们的强大来完成后代的繁衍。事实上就繁衍后代的成功性而言，锯齿兽这种低等生命做得其实比我们更出色。毕竟我们输不起，而它们输得起。只是伊莱克特拉并没有注意到他带出来的那只锯齿兽有了生命的种子，所以在那之后不久，他就重新返回了深渊，并把那只锯齿兽丢弃了。”

　　宫浩只剩下苦笑了：“那只锯齿兽可能是最幸福的母亲了——我的导师他几乎把所有能收集的种子都收集了，并且让它们成功的繁殖了出来。”

　　“对于人类来说，那的确是一种好用的武器。”

　　“它们需要多少年会进入繁殖期？”

　　“和人类差不多，二十五年。”

　　“也就是说再过两年，只要兰斯帝国愿意，他们就将拥有数不尽的这种武器……”想到这，宫浩抬起头道：“可以给我几颗那样的灵种吗？”

正文 第五十一章 伊莱克特拉的囚徒（下）

更新时间:2010-1-16 15:46:33 本章字数:5243

　　幽暗的丛林里，宫浩和那头女魔龙相对而立，他们彼此交谈，互相都了解了许多。

　　宫浩做了手势，问小家伙的母亲：“可以吗？”

　　“哦，他是男孩对吗？”

　　“是的，一个可爱的小男孩。”

　　“是的非常可爱，他跟了我两年时间，可这还是我第一次见到他的样子……谁能想到刚出生的魔龙竟然会如此乖巧。我还以为强大的魔兽在蛰伏期结束后都会立刻成年呢，没想到也会有童年存在。”宫浩笑道，他毫不掩饰对这小家伙的喜爱。

　　“绝大多数魔兽是如此，但凡事总有例外，就好象你对魔兽的感情也是一个例外……我想我明白为什么我的儿子如此喜欢你了。”女魔龙完全能感觉到宫浩说得是真心话。

　　这只毛茸茸的小家伙在宫浩的怀里伸出长舌不停地舔着宫浩的脸，宫浩笑道：“哦，好了，小东西，你舔得我痒死了。看来你是真得喜欢我，好吧好吧，告诉我你喜欢吃什么？我下次给你带些来好吗？”

　　“带有魔性的生物和植物，我们都吃。魔性越足越好，哪怕有毒都没关系。吃得越多，它长得就越快，力量就越强大。”那头魔龙替自己的孩子回答。

　　“我想那正是我拥有的，如果你们喜欢盐和香料的味道的话，我还可以免费帮你们加工。”

　　“是的，人类的美食我们同样喜欢，不过那仅仅是作为享受，而非身体成长的需要。据我所知，过度的加工会破坏魔性。”

　　“原来如此。”

　　“令人欣慰的是，他在蛰伏期时就吃掉了一只魔灵，这对他非常有益，远胜于平时的进食。这或许可以让他在将来成为深渊最伟大的魔龙。”

　　宫浩笑道：“那真是他的福气，哦对了，魔龙大人，您还没有给他取名字呢。”

　　“叫我丽塔吧，这是伊莱克特拉给我取的名字，尽管对于魔龙来说，名字并没有意义，我们有自己的方法来辨别伙伴，而不是名字。至于我的孩子嘛……”女魔龙想了想说：“我们可以模拟人类的思维，但是我们永远都不具备人类的创造力。我可以学习和记录很多人类的习惯与说话方式，但就是无法学习象你们那样去思考。所以很遗憾，我做不到这一点，不过你可以。你来给他取个名字吧。”

　　“如果是这样的话，我叫他……旭。”

　　—————————————————

　　旭，代表着初生的朝阳，代表着新的生命，代表着生机勃勃。

　　当宫浩向丽塔解释过旭的含义后，看得出来，这头女魔龙很满意这个名字。

　　象只哈巴狗一样的小魔龙围着宫浩不停地打转，看起来它也喜欢这个名字。

　　“丽塔大人，您的人类语言，是跟伊莱克特拉学的吗？”

　　“是的。我知道人类的世界有种传言，说高等的魔兽一旦达到一定程度后就会拥有人形，并且能够说出人类语言。哦，这是我听到的最荒谬的说法。因为这种说法其实是在把人类自己拔高到一种至高存在的地步。尽管我承认人类很强大，但那并不代表我们的最终形态就必须是人类。事实上在我们看来，我们就是我们，同样的高等生命，拥有强大的力量与智慧，不是什么所谓的魔兽，那只是你们的称呼。而你们，你们和其他的生命没有任何区别。当你们称呼我们为魔兽的时候，事实上我们也在这样看你们。而且你们甚至还不能算魔兽，只是最普通的野兽，只有人类的魔法师才有资格被称为魔兽。所以我很难想象人类可以如此自欺欺人，说其他高等生命的最终形态竟然会是人形，并且能够不经学习就会使用人类语言，这真是太可笑了。”

　　魔龙一听到人类语言这个问题，发出了一大篇的牢骚出来。

　　宫浩立刻笑道：“这世上固然有伊莱克特拉那样的伟大存在，但同样不缺乏低智商的笨蛋。通常后者更多一些。事实上你们的确可以变成\*人形，但那仅仅是因为你们拥有变形术，如果你愿意，你可以变成任何形态对吗？”

　　“是的，孩子，和元素鸟不同。变大变小是它们的本能，但不属于魔法，而魔龙则是依靠魔法来做到这一切。我注意到你也学习过魔法，但是很显然，你还太弱太弱。”

　　“是的我很弱，但那是因为从来都没有人教导过我。”

　　“哦，不。”没想到魔龙立刻回答道：“没有老师的指点并不意味着你就不能走上成为高级魔法师的道路，恰恰相反，这可以让你拥有更加广阔的思维，不再受到传统思维的限制。”

　　宫浩微微一楞，他没有想到对方会这么说：“我记得您说过，你们魔龙使用魔法完全是本能。那么您的这些见解……”

　　“伊莱克特拉，是他告诉我的。”魔龙并不藏私：“你不想知道为什么伊莱克特拉会有如此巨大的成就吗？要知道他不仅是一个最强大的炼金师，同时还一个非常强大的进入了圣阶的魔法师。”

　　“是的我很想知道。”宫浩非常肯定。

　　“因为他也没有老师教导他。”魔龙说道，这个答案让宫浩大吃一惊，女魔龙却嘿嘿笑道：“很奇怪是吗？伊莱克特拉亲口告诉过我，他的理想从来都不是成为一个炼金师。和绝大多数人一样，他渴望成为一名魔法师。但是很可惜，他发现自己并不具备成为魔法师的天赋，这就意味着他只能朝炼金师的方向去努力。可他从来都不服气。因为他不想用取巧的方法来学习和使用魔法。他比发明炼金术的乔吉兰伯恩更疯狂。他选择了另一条道路，在没有导师的指点下的自我修炼……”

　　“他是如何自我修炼的？”宫浩急急问道。一个拥有元素震荡能力却不具备魔法修炼天赋的炼金师？宫浩简直要被自己的耳朵震撼了。

　　“很简单。炼金师追求的是魔法的奥秘，它的起源，它存在与运作的原理，而魔法师追求的是强大的力量，他们并不追求原理。伊莱克特拉认为他可以通过炼金术来了解魔法，再通过魔法去帮助自己获得进一步的炼金术上的辉煌成就。他把两个完全不同的体系看成是一只鸟的两只翅膀，左右互相扇动，然后让自己腾飞起来。在他了解了那些魔法运用的原理之后，他就开始自创魔法。而在他突破了天赋的限制，成为真正的魔法师之后，他又反过来运用魔法的力量，进一步强化自己对炼金术的理解和对魔法奥秘的探索……别问我他是怎么运用魔法的力量来提升自己的炼金术成就的，那是他最大的秘密。我只知道炼金术使他成为了强大的魔法师，而魔法师的能力同样在炼金方面给了他丰富的回馈。”

　　“果然是这样。”宫浩想起了自己当初破解血肉傀儡制作之迷时的领悟。

　　在他制作血肉傀儡的同时，他的魔力也随之上升。毫无疑问，这正是伊莱克特拉突破天赋限制，成为魔法师的方法之一。事实上宫浩本人也已经因为学习炼金术而在魔法上受益良多，除了通过血肉傀儡的制作增长魔力外，最重要的是他懂得灵魂魔法的应用。当初对血肉傀儡灵魂能量的研究，使他在学习灵魂法术，并使用它们的时候得心应手，虽然还没能达到自创新魔法的级别，但毫无疑问，他已经是学习上的天才了。

　　否则皮耶不会这么轻易的受他摆布。

　　但是伊莱克特拉又是用什么方法使自己可以一次又一次地在炼金术上创造辉煌的，这就不得而知了。

　　不管怎么说，这一次和这只魔龙的接触，令他受益匪浅。

　　至于今后的路该如何走，就要看他自己的了。

　　宫浩有充足的信心，伊莱克特拉能做到的事，自己也能做到。要知道自己的起步就比伊莱克特拉好，自己拥有学习魔法的天赋，还受到过一些明师的指点，又接触着当今大陆最顶尖的学识的熏陶，甚至还学习了武士的能力。

　　可以想象在未来的日子里，自己完全可以有更高的成就。

　　“非常感谢您的指点。”宫浩向着那只魔龙鞠了一躬：“我想今天的碰面，会成为我一生都难以忘怀的记忆。”

　　“那么，去做你想做的事吧。很遗憾，在空间魔法上，我没有任何办法帮助你。不过这扇门也许可以帮你做出一些解答。哦，忘了告诉你，普通的空间之门，是无法长久存在的。因为能量总会散尽。但是这扇门有所不同，它可以维持足够长的时间。”

　　“为什么？”宫浩没想到这扇门还有这样的奥秘。

　　“因为普通的空间之门是自然之力的开启，冲破空间屏障的能量是一种自我产生，总会有消失的那一天。但是这扇门，伊莱克特拉为了让它永不消失，给它加了一个小小的禁制。这个禁制使能量无法外逸，所以也就不用担心空间通道的能量维持问题了。”

　　“禁制在哪？”宫浩立刻激动起来，这不正是他需要寻找的答案吗？

　　“看见那团能量旁边的光圈了吗？那就是。我无法想象伊莱克特拉的智慧到底是怎样渊深，他竟然能将可以打通空间屏障的能量都禁制住，这简直就是神迹。也许再过一万年，都没人能解开这个迷团。”

　　宫浩呆呆地看着那圈光门，突然说道：“我很抱歉，丽塔女士，也许我已经解开了迷团。”

　　那只魔龙傻掉了。

　　—————————————————————

　　当兰斯洛特还在外面焦急地徘徊着，犹豫着自己到底是听从宫浩的吩咐冲进去救人，还是按他说的继续守在这里等待的时候，宫浩终于从外面出来了。

　　他看上去笑得很开怀。

　　“哦，你终于出来了，我以为你被那只魔龙吃掉了！”兰斯洛特兴奋地扑上去抱住宫浩说。

　　“魔龙只吃带有魔性的食物，我身上的魔力还不够她塞牙缝的。”宫浩笑道。

　　“她？修伊，我注意到你用了她这个称谓。”

　　“是的兰斯洛特大人，那是一头雌性的成年魔龙，事实上她化成一位美女，我们聊了一会。”

　　“这太不可思议了。你们都说了什么？”

　　“那头魔龙告诉我，她是被伊莱克特拉囚禁在这里的。”

　　“伊莱克特拉？”兰斯洛特的眼珠子都凸了起来。

　　两个人边走边聊，宫浩这才把魔龙告诉他的有关于伊莱克特拉的部分情况告诉了兰斯洛特，然后说道：“现在看来，伊莱克特拉之所以会最后失踪，就是因为他从这里进入了深渊。看起他比较喜欢那里的环境，并且不打算再回到这里来，也不希望有人打扰他，所以他抓了一只魔龙过来，将她囚禁在这里，要她守护那道空间之门。”

　　“可是他是怎么做到通过空间之门的？”

　　“我也不知道。”宫浩耸了耸肩：“就连那头魔龙也不清楚。”

　　“那她为什么要放过你？”

　　“因为她发现我也是个炼金师，而她希望我能够帮助她解开伊莱克特拉给她下的桎梏。”

　　“哦，绝不可以放开那家伙，她会带来灾难的。”

　　“其实你没必要那么担心。那头魔龙很聪明，她知道自己虽然强大，却也不可能对抗整个人类社会。事实上我也无法帮她解开历史上最伟大的炼金师留下的禁制。但她依然渴望得到自由，所以她放了我，并希望有朝一日我能够帮她解开束缚。”

　　“那她恐怕要等一辈子了。”

　　宫浩耸耸肩：“谁知道呢？”

　　关于解开禁制的问题，宫浩并没有撒谎，在他离开空间之门前，魔龙丽塔的确提出了这个要求，并带他看过了那个法阵。

　　那是一个非常庞大的有着超乎人们想象力量的法阵。

　　在宫浩拥有足够的实力之前，他别想能破解它。

　　至于魔龙的孩子，还有伊莱克特拉是一个强大的魔法师这样的事，他自然是能瞒就瞒了。尽管兰斯洛特一路上不停地询问他有关魔龙的问题，但这个家伙显然在保守秘密的能力上比起宫浩差得太远。

　　他最终发现在他问过无数次后，他所知道的东西和一开始宫浩告诉他的一样多。

　　“这么说，你看过那道空间之门了？有什么大发现吗？”兰斯洛特终于问回了正题。

　　“是的，兰斯洛特大人。”宫浩笑着回答：“我想我们距离传送法阵真正实现的那一刻，已经不再遥远了。”

　　再没有比这更令人激动的回答了。

　　——————————————

　　每个月至少20万字的更新，这一点是不会变的。如果上半个月更的少，那下半个月就一定会爆发，所以大家不用急。

　　之所以这样，是因为第二部在收尾中，要进行一次整体的检验和修改，发得太快，我没法做最后检修。

　　另外，这两天收藏突然暴涨，一开始还迷糊中，后来才明白，感情是龙空有读者推荐了。

　　龙空的力量果然很强大。

　　可恨！我很少逛论坛，到现在那个论坛号还是积分0，要能发言还不知道猴年马月呢，谢谢大家的支持了。

正文 第五十二章 传送法阵

更新时间:2010-1-16 15:46:35 本章字数:5615

　　炼金塔的顶层，海因斯正在倾听着宫浩的描述。

　　“是的大师，事后我一想起这事，就浑身颤抖。我真惊讶自己是怎么做到这一点的。我怎么会想到前往中央区域的，这简直不可思议。”

　　“事实上那是一个非常巧妙的方法。伊莱克特拉只是使用了一个法阵就做到这了一切。这种法阵并不那么难以看破，我几乎一眼就看明白了。它是一个力量汲取法阵。”

　　“力量汲取法阵？”海因斯很惊讶：“这并不是什么很难制作的法阵。他用那个法阵来维持空间通道？”

　　“是的，伊莱克特拉的智慧非常强大，他让我真正明白了合适的方法才是最有效的方法。他并没有强行使用蛮力来对抗空间能量，恰恰相反，他通过力量汲取法阵来禁锢空间能量。法阵吸收这些能量，然后再反过来困住这些能量的外逸。看起来整个能量通道好象是被一股庞大的外力所束缚，但事实上，困住它们自己的，是它们自己的力量。”

　　“真是太精彩了！”海因斯惊呼出声：“这等于它们是自己困住自己。”

　　“是的大师，这就是伊莱克特拉所使用的手法，当然，那个汲取法阵要比普通的汲取法阵更精妙，更细致，也更繁复。我想即便是要做出那样的法阵出来，同样需要消耗大量的精力和时间来研究。”

　　海因斯看看宫浩：“那么你打算通过这种方法来突破空间魔法能量维持的障碍吗？”

　　“不。”出乎意料的，宫浩摇头道：“这个力量汲取法阵的确很不错，但它显然没有解决另一个问题，那就是能量风暴在空间通道的疯狂肆虐。对于传送法阵和空间戒指这样的研究来说，这显然是不合适的。我怀疑伊莱克特是故意采用这种方法，这样他就不必担心随便谁都可以进出那里了。”

　　“说得有道理。”海因斯连连点头：“如果是这样的话，就更不能让别人轻易接触那扇门了，也许有一天，伊莱克特拉会从那里回归。对炼金师来说，再没有比见到这样一位伟大的人物更令人心神振奋的了。”

　　宫浩没有想到海因斯会这么说，看得出来，海因斯在心中对伊莱克特拉有一种疯狂的崇拜。这使他可以不顾一切，哪怕伊莱克特拉的回归有可能给这个世界带来灭顶之灾，他也全不在乎。

　　他有些理解海因斯为什么会如此疯狂的用人的生命来做试验了。他就是一个炼金疯子，除了他的炼金术，他什么都不在乎。

　　“大师，您认为伊莱克特拉还活着？毕竟已经过去了三百年。”

　　“我不知道他能否挺过如此漫长的岁月。但如果有人告诉我他真得还活着，我不会有半点惊讶。象他这样出色的人物，就算是发明出一种可以让自己永远不衰老的方法，也并不稀奇。”

　　说到这，海因斯道：“好了孩子，那么现在告诉我，你打算用什么方法来完成你目前正在研究的课题？我是说既然你不打算采用伊莱克特拉使用的手段，你还有什么比这更好的方法吗？”

　　“是的大师，伊莱克特拉让我明白了很多道理。他让我意识到能量就象水流，它们不是无形的，而是有质的。它们可以被利用，而且可以通过利用它们做到很多我们原本无法做到的事。这是能量的本质，明白了这一点，很多事就不再困难。”

　　“说得具体一些。”

　　“我打算采用能量循环的方式。”宫浩回答。

　　“能量循环？”海因斯有些诧异地听宫浩说起这个新名词。

　　什么叫能量循环？他从没听说过。

　　“是的，大师，能量循环这个词是我发明的。我听说在温灵顿有一座美丽的喷泉，它有一千三百四十二个喷水口，每天可以向空中放出高达三万升以上的水流，并在空中组成各种绚丽的图案。我想请问大师，那个喷泉哪来的这么多水用于挥霍？”

　　“哦。”海因斯挥了挥手：“那是一个工匠的杰出发明，我听说他制作了一种特殊的小玩意，可以把喷出的水流通过水池重新收集回来，然后重新喷射，这样一来，整个喷泉的耗水量其实并不多。这就好象是列兵的方队一样。第一波人走过去，第二波人上来。然后是第三波，第四波，当走到第五波时，其实是第一波的人通过另一条通道又重新走了回来。这给人一种连绵不绝的感觉。一些战争统帅在作战时经常使用这样的伎俩用偏师来冒充主力部队，用以欺骗对手。”

　　说到这，海因斯皱了皱眉头：“格莱尔，你想告诉我什么？”

　　“是这样的大师，在我对空间之门观察的过程中，我发现在能量冲破空间屏障的同时，它们会形成一股巨大的能量旋流。这股能量旋流在空间通道中始终保持一定的形状，但当它进入到空间之后，就会消散。事实上那并不是消散，而是逃逸。就好象水流从喷口中喷射，原本在管中成形的水流在进入巨大的外在空间后，会迅速化成无数水滴，消散于无形。”

　　“哦，你的意思是说，你打算把外逸的能量通过某种方法重新收集回来，然后通过另一条通道让它们进行回流。这样一来，我们只需要使用一次足以打通空间屏障的能量输送，就可以让它们源源不断地在其中流动，从而可以保持通道的畅通？这样我们就可以始终保持独立空间或者通道的存在了。”

　　“没错，大师，而且能量循环的方式可以将能量最大限度地减免，因为它并不需要过于强大的能量支持，这就使能量风暴无法形成。这样一来，人类就可以通过这种方式建立起传送法阵，并自由通行了，也可以通过同样的方法制造出空间戒指。”

　　海因斯的眼睛眯了起来，在经历过刚才巨大的激动后，他的心中显然也对这个答案有所准备。

　　他想了想，点点头说：“很有趣的想法，格莱尔，你似乎总是习惯于用工匠的思维方式解决问题。”

　　“我来自民间，大师，民间没有魔法。”

　　“说得对，那么你确定这个方法能成功？”

　　“事实上，我查阅过以前的储物饰品记录和传送阵记录。我发现在炼金术最辉煌的时期，所有可以用来封印出一个独立空间的储物饰品几乎都具有一个共同的特性。”

　　“什么特性？”

　　“圆。”

　　宫浩蹲在地上，随手在地上画了一个大圆：“圆的特性，就是起点即为终点。它们从哪里来，最终就回归到哪里去，循环往复，永不停止。从最开始在某一个点上用强大的能量冲击打开屏障，到最后采用某种方法造成能量的循环流动，都是根据此点而来。戒指是圆的，手镯是圆的，而且没有任何接口，当某种能量从这个圆上的某个点出发之后，它会沿着物体自有的轨迹行进，直到回到起点。这就是为什么所有的储物物品都是戒指，手镯等圆形物品的重要理由。能量禁锢也好，能量循环也罢，无论是哪种方法，它都超脱了一件事，就是完全没有必要在源源不断的后续能量供应上下功夫。很多东西看起来或许代价很大，但只要有一种很技巧的方法，其实它的成本未必高昂。”

　　这一段说话，彻底震惊了海因斯，他站了起来，在地上反复地踱了几步，然后他抓住宫浩的肩膀说：“我的孩子，你真得是个天才。你说得没错，这完全是可能的。一直以来我都从未怀疑过为什么以前的那些储物物品总是用戒指和手镯做载体，要知道我们完全可以在其他的物品上应用，但是我始终认为那是由于携带方便的缘故。可是你从另一个角度告诉了我那是为什么。没错，圆形，循环，我的天啊，孩子，你解决了最最重要的能量持续供应问题！历史已经证实了这是正确的，只是我们一直没有发现而已！你真是个天才，修伊！”

　　说到后面，海因斯完全是用喊的方式吼了出来。

　　宫浩神色如常道：“大师，恐怕并不是那么简单。这只是理论上的成功，要想控制住能量的流动同样不是那么容易的事。”

　　“这只是技术上的问题，那么你有信心完成它吗？”

　　“是的大师。”

　　在得到宫浩肯定的回答后，海因斯满意地点点头。

　　他想了一会，终于还是犹豫着说道：“那么格莱尔，在你和那头魔龙对话的时候，她有没有告诉你其他一些东西的事情？”

　　“我不明白您指得是什么？”

　　“灵种。”

　　宫浩低下头想了想，然后摇头道：“如果大师您指的是当初兰斯洛特大人去寻找的那种东西，很遗憾我并没有得到任何关于这方面的讯息。您知道要和这样强大的生物打交道其实是一件非常恐怖的事。我当时吓坏了，如果不是那只魔龙有求于我，我想我已经被她杀死了。即使如此，当时我也只想尽快远离她。天啊，我真不知道我当时怎么有勇气和她对话，甚至去观察那道门的。现在想想，这完全是出于对于知识的渴求。可是对于什么灵种，我完全没有探索的心思，而她显然也不打算和我多做交流。”

　　海因斯点了点头：“那么我希望你以后不要再那么冒险了。这不值得，修伊，我不希望你出事，我希望你能明白这一点。”

　　“是的大师，我非常明白这点。而且那头魔龙也明确表示不希望我再度前去打扰她的休息。如果在我下一次去找她的时候不能给她带来好消息，那么她会毫不犹豫地把我当点心吃掉。”

　　宫浩斩钉截铁的回答。

　　毫无疑问，海因斯在用一种特殊的方式来提醒宫浩，假如你已经知道了灵种的秘密，那么你至少该明白老老实实是唯一的生存之路，假如你不知道，那么就把这理解为我对你的关心吧。

　　而宫浩的回答同样如此。

　　从顶层回来时，宫浩也捏了一把汗。

　　这一次他实在是太冒险了，但他却又别无选择——去空间之门的事情不可能隐瞒海因斯，他只能挺而走险，主动交代。

　　这是一场赌博。

　　赌的不是海因斯是否有足够的智慧发现问题，而是海因斯是否愿意相信自己。

　　这是一个很微妙的心理变化，只要海因斯身体中流动的那狂热的炼金之血依然占据主导地位，那么他就会主动说服自己去相信宫浩所说的一切。

　　这是一种典型的自我欺骗，原因仅仅在于宫浩给他的诱惑实在太大了，大到让他愿意去冒险，愿意去相信。

　　就好象世上很多的骗子，其骗术并不高明，仅仅是因为那份诱惑实在令人无法不心动，很多人情愿冒着受骗上当的危险也要尝试一番。

　　当然，最重要的原因是，海因斯到目前为止还相信灵种在他的身体里，他没有反抗的资格。

　　—————————————————

　　从这天起，海因斯毫不犹豫地给予宫浩全权，将整个空间魔法方面的所有试验工作全部交给他负责。同时他也拥有了全权使用城堡所有材料的权力。

　　随着宫浩贡献的日增，他的地位，权力，能力，也不断地在上升着，如今即使是安德鲁看到宫浩，也要客气许多。

　　而宫浩也的确不负海因斯的重托。

　　他几乎是在最短的时间内完成了对空间能量的数据测试，然后开始对应的解决之道。

　　凭心而伦，这是一项庞大的工程，如果让他白手起家来做，这自然是不可能的，但是在前人已有的基础上进行，又有充足的后勤支持，宫浩几乎是疯狂地进行试验。他差不多每三天就要进行一次，这个试验频率，使得炼金城堡二十年来积聚的大批材料迅速地消耗。自由号从这时起，几乎每个月都要往炼狱岛送来大量的能源晶石以供宫浩挥霍。

　　不过这样的浪费，无论是对海因斯还是对斯特里克六世来说，都是一个好消息。

　　因为随着试验的频繁进行，宫浩的进展也同样突飞猛进。短短半年时间里，他在空间魔法炼金术上的研究，已经大大超出了风鸣大陆上任何一个同国家的炼金师。

　　其中最明显的，就是长距离通讯已经开始进入最后的测试，信息的传送与进入明显比实物所需要的能量要小得多，因此是第一个接近成功的。

　　当远在温灵顿的斯特里克六世与海因斯成功进行了一段为时十二秒的通话之后，整个温灵顿皇宫都几乎为之欢庆起来。惟有得到消息匆匆赶来的艾薇儿对此愤怒不已——她没能和宫浩说上话，信息传输就中断了。

　　为了保证宫浩的研究不受打扰，斯特里克六世亲下严令，不许女儿再去炼狱岛。

　　又过了一年，宫浩在能量循环上终于获得了巨大突破，此时，距离他来到炼狱岛已经整整三年半。

　　一个月后，在宫浩的坚持下，第一次传送阵实体传送实验开始进行，距离为城堡炼金塔七层到兰斯洛特的小湖泊边。

　　在传送过三只恐狼，并确认它们安全后，按规矩，宫浩作为发明者，是第一个进入传送阵的，所有的危险，或者荣耀，都将由他负责担当。

　　大量的能源晶石再度拼命地向早已刻画在地上的传送法阵拼命输送能量，在所有能源晶石因为能量耗尽而化成一堆粉末的同时，传送法阵中央的阵眼闪耀出火红色的光芒。

　　巨大的红色波浪形成一道涡卷的气流，狂暴地涌出阵眼,在喷薄出一片巨大的波涛后，瞬间又恢复平静。

　　红色的波光如镜面般平滑，闪烁着诡异的光弧。

　　下一刻，宫浩要做的，就是踩在这阵眼上，由它带领自己前往指定的目标地点。

　　“知道吗，大师，只要这一脚踏出，风鸣大陆的人类历史，或许就将彻底改写。”在踏上传送法阵前，宫浩突然对海因斯道。

　　“那同样是我们的期待。”海因斯与安德鲁道。

　　“那么，我或者永远迷失在空间通道之中，或者完成这份辉煌。”

　　说着，宫浩的脸上露出一丝微笑，他向着传送法阵上那片斑斓的红光中踏去。

　　启动法阵。

　　轰，宫浩平空消失。

正文 第五十三章 逃出炼狱岛（上）

更新时间:2010-1-16 15:46:37 本章字数:5357

　　再度睁开眼，宫浩发现自己已经在小湖边兰斯洛特的木屋前。

　　“修伊，你成功了！”迎面是兰斯洛特大笑着向他走来。

　　宫浩苦笑了一下，是啊，为了这一天，他已经苦熬了太久太久。

　　在兰斯洛特通知过海因斯传送法阵的成功之后，下一刻，海因斯和安德鲁也先后从法阵中来到小湖边。

　　然后两边的学徒们关闭了传送法阵。

　　宫浩望着一地碎成粉末的晶石，叹了口气：“消耗依然太大，目前的能量循环利用率只达到百分之三十，可持续时间还是有限。”

　　海因斯挥挥手笑道：“哦，那只是时间问题，时间会帮助你在技术上获得更进一步的成熟。不管怎么说，我们已经能够将传送法阵维持在半个钟时左右。这是具有划时代意义的。”

　　“没错。”兰斯洛特道：“我想要不了多久，自由号就要失业了。他们会发现我们再不需要他们千里迢迢的来送货，而是只需要启动传送阵就可以完成所有的运输工作。”

　　安德鲁立刻道：“这在短时间内是不可能的。启动一次传送法阵消耗的能量并不少，其成本远远大于自由号的往返。在我们把能量利用率提高到百分之九十之前，我想陛下不会取消使用自由号为我们送货。不过传送法阵可以成为紧急物品和信息的传递窗口。毕竟有很多东西是无法用价值来衡量的。”

　　“也就是说，我仍然不能用它来作为我每天上下班的捷径？”兰斯洛特有些不满。

　　海因斯安慰他道：“兰斯洛特，我知道你渴望离开这个岛，对一位星辰武士来说，这实在是最正常不过的要求。但是你该知道你的情况很特殊。留在这里，对你，对帝国，都有好处。”

　　兰斯洛特沉默了。

　　几个人说了一会话后，海因斯便离开湖泊，回到了自己的炼金塔中去，当然，是步行。

　　用传送法阵虽然方便，毕竟还是太昂贵太奢侈了，人是不可以坐着飞机上厕所的。

　　湖泊边又只剩下了宫浩和兰斯洛特。

　　宫浩看着满脸失望的兰斯洛特，拉了拉他的手，示意他在自己身边坐下。

　　他轻轻说：“兰斯洛特大人，你知道我从未忘记过自己的承诺。”

　　兰斯洛特叹了口气。

　　他坐在一块大石上，用手捂着脸：“二十三年了。已经二十三年过去了。我在这个岛上整整生活了二十三年，修伊，这个时间比你的年龄还要长。”

　　“是的我明白。”

　　“我只是想看看她而已……仅仅只是……想见一见她。”

　　“能告诉我她是什么人吗？”

　　宫浩坐在兰斯洛特的旁边，轻声问道。

　　现在的宫浩，已经完全有资格坐在兰斯洛特的身边了。

　　兰斯洛特的眼中现出一线迷茫，他陷入了深深的回忆中：“很抱歉修伊，我不能告诉你她的名字，那涉及到一些重要的人物。但是我能告诉你的是，她是一个美丽的女人，一个脸上永远充满着迷人微笑的女人。”

　　“那么她爱你吗？”

　　“是的修伊，至少曾经爱过我，就好象小公主对你的感情一样。但是你比我清醒，你知道自己不可以喜欢不该喜欢的人，但是我没有。那个时候的我，年青气盛，自以为是。我疯狂地追求她，甚至毫不在乎我的竞争对手是谁……”

　　“然后你失败了？”

　　“是的修伊，我失败了。那个时候的我，被称为武士中的天才，年仅十七岁，就已经是六级武士，而且即将突破七级。你知道在那个年龄能够达到这一地步的非常少。”

　　“是的您非常伟大。”

　　“可是我还是失败了，正因此我才明白了武力不能解决所有问题。我被放逐到了这荒岛上，成了炼金师手下的猎人，专门为他们捕捉魔兽。无论我怎样渴望回归，却永远都做不到。直到你的出现……修伊，你给了我希望。从你跟随我进入丛林捕捉魔兽的那一刻起，我就知道你一定是那个可以带来改变的人。那天你告诉我，你可以帮助我回到我的家乡，去看一看我想看到的人……修伊，你知道我每天都在期盼着这一刻的到来。可是这一天真得到来了，他们却告诉我传送一次的成本太高，不能轻易使用……你能理解那种巨大的希望破碎后的心情吗？”

　　“是的我能理解，我很遗憾，兰斯洛特大人，我并没能将传送法阵做到最好。”

　　“不，不，修伊，你已经做得够好了。假以时日，你也许会成为一个象伊莱克特拉那样的大炼金师。你只是缺乏时间而已。”兰斯洛特摆了摆手：“是我太心急了，没什么的，二十三年都等过来了，再等几年又有什么关系呢。”

　　宫浩微微笑了起来。

　　他小心地看看四周，然后轻声道：“如果大人您真得想回去看看，其实未必要继续等下去。”

　　兰斯洛特心中一惊：“你说什么？”

　　宫浩低声道：“你知道我为什么要花费这么多心力研究空间魔法吗？”

　　兰斯洛特想了想，脱口而出：“为了小公主？”

　　宫浩笑得很得意。

　　兰斯洛特是一个真正的情种，在他的眼里，爱情是高尚而美好的事物。否则他不会因为一个女人而得罪某个大人物，最终被放逐到这荒岛执行魔兽猎人的工作。对兰斯洛特来说，或许爱情是最大的动力。

　　所以宫浩点点头道：“和大人有所不同，我曾经答应过公主，我会尽早研制出传送法阵，这样以后她就可以随时从温灵顿过来看我。您知道，传送法阵开启时的能量消耗是很大的，这使得帝国除非在必要的时刻，不会启动传送法阵。”

　　兰斯洛特听得很认真。

　　宫浩继续道：“但是小公主要想来看我的话，她是绝不会考虑成本问题的。也就是说，即使传送法阵目前的使用依然会消耗巨大，但是它并不会因此就停止使用，甚至要不了多久，它就会被动用。在这种情况下，兰斯洛特大人如果你希望能搭个顺风船的话，有我对公主说几句好话，我相信一定没人会反对。”

　　兰斯洛特终于明白了。

　　很显然，宫浩就是在告诉自己，有小公主在，即使国家没有碰到危难时刻，传送法阵也照样会为了她的需要而频繁开启。如此一来，兰斯洛特自然便有了机会。

　　当然，这就要看宫浩对公主的影响力和公主对斯特里克六世的影响力了。

　　这两点相信都不是问题。

　　兰斯洛特有种要兴奋大叫的冲动。

　　“真是太感谢你了，修伊，你知道我永远都不会忘记在这件事上你为我做出的贡献。”兰斯洛特紧紧抓住宫浩的手道。

　　“别着急，大人，总得先做些准备对吗？要知道在那之前，你得先为炼狱岛准备好充足的魔兽，这样即使有几天时间你不在炼狱岛，也不会有什么问题了。”

　　“当然，我这就去抓魔兽，把所有你们需要的魔兽全部抓来！”兰斯洛特大笑着叫道。

　　他说干就干，站起身扬长而去。

　　——————————————————————————

　　从小湖边回到仆役区。

　　仆役长康顿已经等候多时。

　　“格莱尔大人。”

　　“康顿，这段时间，我让你收集的魔植种子都怎么样了？”宫浩问。

　　“还有十三种魔植的种子尚未收集到。是否现在对它们进行培育？”

　　“等收集完毕再说。剩下的种子估计多少时间能收集齐全？”

　　“大约还有十天左右。”康顿回答。

　　小心地看了宫浩一眼，见他没有说话，康顿道：“前几天安德鲁大人来过，询问为什么这段时间一直没有新的魔植培育出来。我按您的吩咐回答了他，说是您正在研究新的品种。”

　　“安德鲁不再负责这里的工作，以后他再要问起，你就让他直接来找我好了。”

　　“是。”

　　“还有十天，康顿，做好你的工作。”

　　“我明白了，大人。”

　　离开仆役区回到炼金塔，宫浩前往去见安德鲁。

　　安德鲁一见宫浩就笑道：“嘿，修伊，刚才导师和陛下通过话了。你的研究获得了重大突破，陛下非常欣赏。他希望你能再接再励，把空间饰物也研究出来。”

　　随着空间魔法能量循环问题的解决，所有的关于这方面的难题都不再是难题。超距离通讯甚至在传送法阵之前就已经完成，而要做一个空间戒指也不再是那么困难。

　　宫浩回答道：“您知道那的确已经不再困难。”

　　安德鲁的眼中露出欣喜的色彩：“你确定你能做到？”

　　“当然，而且并不需要太久。”

　　“陛下知道这个消息一定会非常高兴。修伊，如果没有你，也许我们在空间魔法上的进展将永远不会有出头之日。”

　　宫浩微笑道：“大人过奖了，我相信要不了多久我就将给大人一个惊喜。”

　　—————————————————

　　十天后，黄昏。

　　兰斯洛特所在的小湖边。

　　传送法阵上重新铺满了晶石。

　　兰斯洛特用悠长的呼吸来平息心中巨大的激动心情。

　　他尽量用镇定的语调说道：“这么说，那边都已经准备好了？”

　　“是的，小公主迫不及待的想要过来，我和她约好了在这个时间见面，当然，是偷偷的……”宫浩微笑道，他看看兰斯洛特，突然道：“知道吗？大人，您今天看上去帅。我是说……很英俊，很潇洒。”

　　兰斯洛特的脸微微一红：“我只是稍微做了些打扮。”

　　宫浩笑了笑，他拿出一个小盒子，放在兰斯洛特的手里，对他说：“这是我特意为您准备的一些小礼物，我相信你会需要用到它的。但是请大人答应我，等到了那边之后再打开看。”

　　兰斯洛特有些迷惑地收下那个盒子：“不知道为什么，修伊，我今天总觉得你有些表现怪怪的。”

　　“只怕是大人您近乡情怯，所以看什么都感觉不同了。”

　　原来是自己近乡情怯吗？兰斯洛特发了下怔，不由摇头苦笑。

　　即便是一个强大的星辰武士，在面对久违的家乡时，在面对自己渴望已经的梦想时，原来也会有情怯的时候啊。

　　这真是可笑。

　　他忍不住摇了摇头。

　　宫浩道：“兰斯洛特大人。我希望您的家乡不会离温灵顿太远。记住您只有六天时间。六天后的这个时候，传送阵会再一次开启。小公主将在那个时候回归，而您则将在那个时候回到炼狱岛。在这段时间里，我会尽量隐瞒您的离去。”

　　“放心吧，我不会错过日期的。”

　　“如果错过日期，就坐自由号回来吧。”宫浩悠悠道：“他们每次都是从深港出海的。”

　　“我说过我不会错过日期，你难道不相信一个星辰武士的承诺吗？”兰斯洛特多少有些不满。

　　宫浩没有再说话，他打开了传送法阵。

　　巨大的红色波浪再一次从阵眼中狂涌而出，充满了神秘而未知的力量。

　　“兰斯洛特大人，公主要在那边为您支开下人，以方便你的独自离去。所以请您先行一步。”宫浩道。

　　兰斯洛特大步向着传送阵走去。

　　临走去前，兰斯洛特好象想起了什么，突然回头问道：“修伊，为什么我总觉得我好象遗漏了什么重要关键？”

　　“您没有遗漏任何事情，大人。”宫浩的脸上露出神秘的微笑。

　　兰斯洛特有些迷糊，但是心中那强烈的想要回家看看的愿望，让他放下了心中的莫名感觉，踏上了回家的道路。

　　就在他踏上传送阵的同时，他突然醒悟过来，回头大叫道：“修伊，自由号还没有来到，温灵顿那边凭什么在十天内就建立起对应的传送阵？”

　　没有得到答案，宫浩已经启动法阵。唰的一下，兰斯洛特消失在传送阵内。

　　“一路走好，大人！”宫浩喃喃道。

　　——————————————

　　兰斯帝国某个空旷寂寥的荒野上，一位巅峰武士发出的震天怒吼如雷动九天：

　　“修伊格莱尔，你这个混蛋！你到底把我送到了什么地方！”

　　仿佛能够听到那个声音一般，炼狱岛上的金发少年默默回答：“老实说，我现在也不知道你在哪。单向传送就是如此风险巨大，无法进行准确的目标定位，没把你送到地下八百米或离地面三千米以上的高空，已经是我竭尽所能了。兰斯洛特大人，我知道你还活着，这一次……我不杀你，不管你怎么看，我都当你是朋友。”

　　说着，他离开小湖边，向着城堡方向走去。

　　绸缪多年的计划，终于在这刻正式启动了，在骗走了兰斯洛特这个炼狱岛上最强大的阻碍后，宫浩已再无顾忌，他要彻底终结这个罪恶的炼狱世界！

正文 第五十四章 逃出炼狱岛（中）

更新时间:2010-1-16 15:46:38 本章字数:5825

　　炼金塔五层，宫浩开始收拾东西。

　　不知不觉间，在炼狱岛已经生活了三年半。

　　老实说，以他现在的能力和贡献，海因斯早就放弃了杀死他取出灵种的念头，如果他愿意，他还可以在这里继续生活下去很长时间的。

　　无论是海因斯还是安德鲁，一个个虽然都双手沾满血腥，但事实上在绝大多数时候，他们对自己是照顾的。

　　尽管那只是出于利益的需要，出于他有利用价值的考虑，可是人生在世，谁能不被利用呢？

　　因此抛弃他们残忍的做法不言，宫浩对海因斯还有安德鲁，并没有自己以为的那种仇恨。

　　恰恰相反，对于海因斯在炼金术上的执着与钻研精神，他颇有几分尊重。

　　只是是龙终归要腾飞，就算再安全，他也不可能让自己永远埋没在这片荒岛，三年多的蛰伏生涯，已经让他忍耐了太久太久。

　　就算强大如魔龙，也未有过如此长时间的蛰伏。

　　一想到这，宫浩心中就感慨无比。

　　自己离自由终于不再遥远了。

　　将所有准备好的东西都放在台子上后，他轻轻挥动左手，将物品尽收于左手的戒指之中。

　　是的，空间戒指早就完成了，甚至在他给安德鲁承诺之前，他便已经做好。与传送法阵不同，空间戒指由于不需要形成对外通道，因此能量几乎无法逃逸，制作起来更加方便。而它的空间大小，则完全取决与能量供应的多少。

　　宫浩的这枚戒指，由于有足够的能量支持，拥有足够大的空间。

　　再没什么可留恋的了，宫浩转身走出房间。

　　他来到藏书馆。

　　这里是他曾经工作过的又一个地方，也是又一个令他难舍难忘之处。

　　在这里，他读过无数本有关与炼金术的知识。正是这个地方，给了他知识泉源，使他拥有了可以生存下来的立身之本。

　　在那藏书馆的最显眼处，还摆放着关于传送法阵和超距离通讯技术的试验记录，发明人与记录者，都是“修伊格莱尔。”

　　就仿佛是他存在于这个世界的一个真实证明。

　　宫浩的眼中流露出恋恋不舍的神情，然后他无奈地叹了口气，洒下了几颗火鸳藤的种子。

　　这是一种很奇妙的植物，只要给它们足够的火元素，那么只需要很短的时间，它们就能迅速生长壮大。而它们带来的，将是毁灭一切的力量。

　　做好这件事，宫浩步出炼金塔，向56号区域走去。

　　天色已晚，除了炼金塔中的一些地方还亮着灯光外，所有的仆役都已经睡下。

　　红与绿依然精神抖擞，在看到宫浩进来后，分外的高兴。

　　它们发出了欢乐的长嘶。

　　或许只有在看到红与绿后，宫浩的心中才会感到欣慰。

　　“嘿，我的老朋友，我又来看你们了。不过这一次，恐怕是最后一次了。”他笑着说：“传送阵已经完成，如果不是还有些事情没有做，我早就可以走了。而现在，我来实现我曾经给你们的诺言了。”

　　他说着，关闭了魔法能量的供应，然后轻轻打开了笼门。

　　“出来时悄悄的好吗？还没到惊动所有人的时候。”他对红说。

　　红看来是领悟了宫浩的意思，在它和妻子走出笼门的一刻，它颇有种要引亢高歌的姿态。

　　但是在宫浩的眼神和那声“嘘”的手势下，兴奋的心情被强行地压抑住了。

　　红用长喙不停地顶着宫浩，那是在向他表示自己的感激之情。

　　“好了，去吧，去自由的飞翔吧，离开这该死的人间炼狱，去那广阔的天空。这一次，你们可以夫妻共同翱翔，再不会有什么囚笼能控制你们了。”

　　红与绿互相看了看，低低地嘶鸣了一声，然后同时展开翅膀向着天空飞去。

　　望着它们在空中的黑点渐渐变小，宫浩的眼睛也有些湿润了。

　　“大……大人。”

　　身后突然想起一个低低的声音。

　　宫浩心中一惊。

　　该死，即将离开时的心神激荡，竟然让他没有注意到56号区域还有人在！

　　他霍然转身，全身上下已经弥漫出一片狰狞杀气。

　　直到此刻，他才第一次全无顾忌地释放出自己的真正实力，完全展现出一个黑铁武士应有的强大力量。

　　若是死去的皮耶复活，绝不会相信这就是那个当初被他打得奄奄一息的小男孩。

　　眼前站着的是一名小仆役。十三四岁的样子。

　　是康顿，那个新上任的仆役长。

　　他看样子被宫浩这一刻展露出的杀气吓坏了。

　　“你怎么在这里？”宫浩皱起了眉头，收敛了杀气。

　　康顿哆嗦着回答：“白天……白天安德鲁大人问我收集的种子都到哪里去了，我告诉他都被您拿走了，我按您说的回答，说您正在研究新的品种。可是安德鲁大人要我带他看新的品种在哪，他说他明天就要看到……”

　　“所以你就发愁焦急，不知道该怎么办，直到现在也没睡觉？”

　　“是的大人，我不知道该怎么办。”康顿低下了头。

　　他没说他亲眼看到了修伊格莱尔大人放走了炽焰鸟，这同样是个聪明的小子，他正在担心修伊格莱尔大人是否会在考虑杀他灭口。

　　炽焰鸟的离开可绝不是小事。

　　看出了他的心思，宫浩笑着从身上拿出一瓶药剂：“去，到各区域去，把这瓶药滴在每一块能量晶石上。不要有什么担心，如果有人问起，包括安德鲁大人和海因斯大师问你，你就说是我吩咐你做的。如果安德鲁大人问你为什么炽焰鸟不见了，你也大可以告诉他是我放走的。”

　　“是这样吗？大人？可是我不明白你为什么要这样做。要知道这会让安德鲁大人很不高兴的。”

　　宫浩柔声回答：“很快你就会得到答案了。现在你照我说的去做就可以了。”

　　“是大人。”小康顿完全不知道他这样做会引发什么样的后果。

　　望着康顿的离开，宫浩随手释放了一个风翔术加在自己身上，他快速向着城堡外跑去。

　　此刻如果让海因斯看到这一幕，他一定会惊讶得大呼出声，因为能够释放风翔术而非风灵术，这正代表着他已经是一个初级风系青袍法师了……

　　没有人想到，在他疯狂研究空间法阵的这段时间里，宫浩早已突破魔法学徒的身份，正式踏入魔法师的领域。

　　他不仅仅是一个风系青袍法师，甚至在那之前就已经先成为一个正式的灵魂法师了。

　　———————————————————

　　统治了炼狱岛二十三年之久的炼金城堡，终于迎来了它的第一次变革，也是最后一次起义。

　　当第一只魔兽从魔法能量耗尽的囚笼中挣脱出来的时候，它发出了愤怒的狂吼。

　　随后，一只又一只魔兽疯狂地冲出牢笼，聚集在城堡内部。

　　这一次，可不再象两年前的那一次魔兽越狱了。

　　上一次宫浩只是有计划的放出几只魔兽，但是这一次，他把所有的魔兽都一起放了出来。

　　当大量的魔兽聚集在一起时，它们展现出来的是一种疯狂的，可怕的，超级恐怖的破坏力。

　　天空中飞翔着数以百计的各种魔禽，数以万计的魔虫。地面上大小各异的各种魔兽也纷纷仰天咆哮，发出震耳欲聋的吼声。

　　这是千百年来难得一见的壮观场景。

　　炽焰鸟，铁羽鹰，吸血蜂在上空盘旋狂舞，组成一片黑压压的乌云，剑齿兽，碧烟狐，紫晶暴熊，狂暴地龙，斑花毒蟒，密布各处。

　　空旷的城堡广场上，一瞬间全部被魔兽占领，你几乎找不到下脚的地方。

　　空中到处是腾飞的火焰，大量的魔兽同时放出属于自己的魔法能力，火焰，冰雨，狂风，泥沙，在城堡中疯狂肆虐。

　　在经历了长久的囚徒生涯后，许多拥有智慧的高等魔兽已经恨透了这个城堡里的每一个人。当它们拥有反抗的机会时，它们绝对不吝于用自己的生命去捍卫自由与尊严。

　　巨大的震动和惊天的吼声惊醒了尚在沉睡中的海因斯。

　　他连衣服都没来得及穿，就匆匆跑到窗口向下俯瞰。

　　眼前那一幕蔚然壮观的景象，令海因斯惊得面如土色。

　　“怎么会这样？！”海因斯愤怒的大吼起来。

　　安德鲁匆匆跑上顶层，对着他的导师大叫道：“导师，不好了，魔兽越狱了，全部越狱了！”

　　“我看见了！”海因斯愤怒地狂嚣：“这绝不是普通的失误。修伊格莱尔呢？他的人在哪里？发生了这种事情，为什么他还不来见我？”

　　“我没有看见他。”安德鲁连忙回答。

　　师徒二人对望了一眼，心中同时升起不详的的预兆。

　　“去格莱尔的房间，快！”海因斯大叫道。

　　宫浩的房间收拾得干干净净，早已无任何东西。

　　安德鲁如坠冰窟：“是他，一定是他，一定是他干的，导师。”

　　海因斯仿佛一下子苍老了十年，他摇头苦笑道：“不奇怪啊，真得是不奇怪啊。安德鲁，我就好象早就知道这一天会来临一样，我现在竟然一点都不感觉到这有什么好奇怪的。”

　　安德鲁低下了头颅：“是的导师，就连我也不觉得惊讶，就好象我也早就知道会出现这样的结果一样。”

　　海因斯无奈地长叹了一声：“欲望蒙蔽了理智，让我们以为我们可以控制一切。但是显然，我们错了。自始至终，其实都是他在控制一切。我们本可以早就发现这一切的，甚至我们也的确已经发现了，但是我们却视而不见，我们认为只要他的身体里有灵种，就算发现了我们的秘密，也不敢动手……我错了……其实他一直在为此做准备。难怪他要选择研究空间魔法。”

　　安德鲁也苦笑：“是的导师，您说得对，修伊是个绝顶聪明的人，也许在他来到岛上的第一天，就已经意识到了所有的问题。所以他才努力工作，努力学习，努力表现……我们被贪婪冲昏了头脑，对炼金术的梦想征服了我们所有的理智，所以我们放纵了他，培养了他。不过导师，我们还有挽救的机会对吗？不管怎么说，修伊格莱尔的确完成了我们多年来都未曾完成的梦想。就算城堡受到的损失再大，我们也能挽回。只可惜，我们再也无法控制和利用他了。”

　　海因斯悠悠道：“那就要看，他还有什么后手了。传送法阵已经完成，他如果要走，其实早就可以走了。既然他留在了这里，放出了魔兽，那就绝不是想要逃跑那样简单……他很了解我们手中有多少实力，有什么可以控制他的筹码，如果没有绝对的把握，他是不会轻易下手的。”

　　“导师，您的意思是说，灵种……”

　　“是的，我怕他的身体里已经没有灵种了。尽管我不知道他是如何做到的，但这几乎毫无疑问，否则修伊格莱尔不会如此公然行事的。”

　　安德鲁的心中为之一寒。

　　一名学徒匆匆跑来，大叫道：“导师，所有的魔兽都已……”

　　“我知道了。”海因斯挥手阻住了那名学徒的叫喊。

　　那学徒急道：“藏书馆也起火了，有人在那里种下了火鸳藤，并且喂给了它们超剂量的火系晶石。它们现在正在疯长，整个炼金塔一层已经陷入一片火海了。”

　　“什么？！”海因斯和安德鲁同时抖了一抖。

　　藏书馆里的藏书被焚之一炬，炼狱岛二十多年来的辛苦研究，也注定将因此而一下子湮灭大半。

　　所有的辛劳一下子都化为流水，这份打击，不可谓不沉重。

　　这比单纯的释放那些魔兽的报复要来得更强烈，也更凶猛。

　　安德鲁咬着牙说道：“修伊格莱尔，你好毒！”

　　“格莱尔大人？”那名学徒微微怔了一怔：“安德鲁大人，您是说这一切都是格莱尔大人做的？”

　　“没错，就是他！也只能是他！”安德鲁狂吼道：“你看到他去哪里了吗？”

　　那名学徒道：“我没有看到，但是有个仆役长看到了。他说……”

　　“他说什么？”海因斯也叫了起来。

　　学徒急急喊道：“他说他看见格莱尔大人去了山谷那边。”

　　海因斯和安德鲁愕然对望，两个人的心头同时升起一个可怕的念头。

　　海因斯狂叫起来：“不好！”

　　————————————————————

　　浓郁的夜色，掺杂着炼狱岛上的特有的雾气，使得这里的黑夜永远都是那样的深沉。

　　如果没有魔法灯光的照明，普通人恐怕很难在这样道路上辩明方向。

　　不过对宫浩来说，拥有二级武士实力和已经正式成为双系初级魔法师的他来说，在这方面已经不再是问题了。

　　下一刻，风之元素形成的气流将宫浩团团包裹，轻轻念动咒语，一只成形的风莺在宫浩的手中现形，轻盈透明，几若无物。

　　风莺作为风系召唤术的初形态，拥有良好的视野与侦察能力，本身虽然没有攻击力，却是半隐形的存在。除非是法力修为上高于自己的魔法师，普通人根本无法发现它的存在。

　　看着风元素形成的小夜莺在空中扑腾了几下翅膀，宫浩轻声道：“去吧。”

　　风莺展翅飞去。

　　有了这只风莺在前面带路，他很轻松就可以找到自己需要找的路。

　　尽管只去过那里一次，但是宫浩从未忘记那里的道路该如何行走。

　　他再度来到了那只已经沉睡了太久的巨魔神面前。

　　望着那庞然大物，宫浩的眼中放出炽热的光芒：“准备苏醒吧，伊莱克特拉最惊人的造物，动用你最后的力量，破坏一切可以破坏的，杀死一切可以杀死的。”

　　他喃喃低语着，将手伸进了那巨魔神胸前的核心处。

　　灵魂法珠放出了微微的光芒，巨魔神那双紧闭已久的大眼猛然睁开。

正文 第五十五章 逃出炼狱岛（下）

更新时间:2010-1-16 15:46:40 本章字数:9447

　　城堡的混乱，正在愈演愈烈，尽管大批的傀儡武士已经出动，却无法压制这些狂暴躁烈的凶猛野兽。

　　魔兽们在疯狂的嘶吼，在获得久违的自由后，它们肆意地用自己拿手的能力破坏着这座城堡任何它们能够破坏的建筑。拥有魔法能力的魔兽不停地喷吐火焰，制造冰雨，扬起狂风，掀起泥沙。

　　所有的材料区域在这刻均遭到毁灭性的摧毁。

　　一些珍稀的魔植从此彻底消亡，再也无法面世，空中大批的魔禽不停地发出欢块的鸣叫，红与绿就象是两个高高在上的王者，肆意飞翔，大团大团的火球从它们的口中发出，撞向那炼金高塔，击打在魔法护罩上，荡漾出一波又一波的蓝色光焰。

　　这是它们在发泄着自己心中的怒火，和对炼金城堡那最深沉的痛恨。

　　海因斯面如死灰的望着这一切，心中已经是一片冰凉。

　　修伊格莱尔的手法，简单，直接，致命，有效。

　　他手中的水晶球已经连闪了数次，湖泊边的小木屋却始终没有任何回音，很显然，早在修伊格莱尔放出魔兽之前，他就已经先一步解决了这个岛上最强大的守护力量——兰斯洛特。

　　真不明白他是怎么做到，那可是一位巅峰武士啊，就这样被他悄无声息地弄没了踪影。

　　如果兰斯洛特在这里，别说是这些魔兽了，就算是巨魔神过来，也丝毫无惧，可是现在，仅凭眼前的这一关，他就很难撑过去。

　　海因斯长长地叹息一声，终于放下水晶球，擎了手中的法杖。

　　他的法杖上镶嵌了七颗各种色彩的魔法宝石，这刻同时绽放出光明，巨大的魔法能量下一刻通过法杖充盈全身。

　　与魔法师不同，法师们通过法杖释放魔法，是为了加大魔法的威力，他们是向法杖注入魔力。炼金师则通过制作精良的各种装备来加强自己的力量，以完成一些平时无法完成的魔法，他们是从法杖吸取魔力。

　　“自然界的精灵啊！请听从我的呼唤，释放出你们生命的光芒……”海因斯大声吟唱出自然法术中的咒语，奇特而晦涩的语调从他的口中一个一个蹦出，在他的手心中凝聚成一片绿色的光芒。

　　“死亡之缠绕！”海因斯低声私语，随手挥出那一片绿芒。

　　随着那一片绿色的光芒照耀天空，城堡的地面突然疯狂窜升出无数荆棘藤蔓。

　　那是来自魔界的吸血魔植。

　　一个又一个自然法术释放出去，城堡内的混乱局面并没有因此得到缓解，反而更趋加剧。魔兽们面对大法师的攻击，愈发的愤怒和疯狂。

　　今夜，注定是一个血腥乱舞的死亡之夜。

　　即使能够将这些魔兽全部消灭，兰斯帝国也将承受无法弥补的巨大损失。

　　这一夜，海因斯注定了是个失败者，只看他还能挽回多少尊严了。

　　颤抖的大地突然发出艰难的呻吟，就象是垂死者发出的呼唤。

　　整个城堡仿佛地震般突然剧烈的晃动了几下。

　　远方响起高亢的吼叫声，仿佛巨人的鸣动。

　　那声音，海因斯最是熟悉不过。

　　他的脸色变得一片煞白：“修伊格莱尔，你果然还是启动了巨魔神吗？”

　　一个高大的身影轰然出现在城堡前，巨大的链锤挥舞出九天的鸣动，仿佛山峰般横扫而过，只一下就将城堡的一小处墙壁砸塌。

　　单纯以力量而言，巨魔神的力量根本是无与伦比，每一步跨出，都将城堡内的房舍，材料区等多处重地踩成一片瓦砾。

　　这个大家伙独自一人的破坏力，就顶得上所有魔兽的总和。

　　可能是被巨魔神强大的力量所震慑，魔兽们吓得纷纷逃避。这些原始本能更大于智慧的生物，在遇到比自己强大的存在面前，从来是立刻有多远逃多远。

　　“吼！”巨魔神发出了强烈的吼叫声。

　　这只庞然大物由于太过强大，以至于根本无法进行操控，但是对只需要破坏的宫浩而言，如此便已经足够。破坏是巨魔神的本能，是它存在这个世界的全部意义。在没有主人引导的情况下，它会本能的，发疯般的攻击一切它看到的东西。

　　而现在，宫浩释放了这个恶魔，然后将它带到了这里。

　　到处都是残垣碎瓦的土地上，还有那些横亘的断肢，破碎的身体，流淌的鲜血，一个人轻轻踏足地面，优雅而缓慢地出现在海因斯的眼前。

　　正是宫浩。

　　金色的长发随风飘拂，他抬起头来，向着那炼金塔的顶层看了一眼。

　　然后，他扬声道：“海因斯大师，您觉得，我送给你的这份惊喜如何？”

　　—————————————

　　城堡里，巨魔神正在疯狂地肆虐着，破坏着，大批的傀儡武士前仆后继地上前去阻止它，形成了一片惨烈的战斗。

　　城堡的中央，宫浩则好整以暇地站在那里，仿佛发生的所有一切都与他无关。

　　尽管安德鲁拼命催动傀儡武士，命令他们去杀死宫浩，但是这个命令却不知为何始终得不到执行。宫浩就站在那里，却没有一个傀儡武士上去攻击他。

　　他看着炼金塔的顶层在笑，金发飘扬，充满欢笑的脸是如此帅气可爱，他笑得充满童真，笑得肆意开怀。

　　海因斯叹了口气。

　　他终于放弃了努力，走出了炼金塔。

　　他与宫浩相对而立。

　　宫浩笑道：“我从您的脸上看到了愤怒，惶恐，还有恐惧与自责，但是惟独没有看到惊讶。其实您早就明白了事情是怎么回事对吗？只是您一直在欺骗自己，不愿意相信而已。”

　　“你是怎么做到的？巨魔神和傀儡武士为什么会不攻击你？”出乎宫浩意料的，海因斯没有理会宫浩的说法，却提出了这样一个问题。

　　不愧是执着于炼金术的疯子，对他而言，或许探求知识的奥秘真得比什么都重要吧。

　　宫浩笑了笑：“很简单，傀儡武士不攻击我，是因为我加强了徽章的权限，这并不困难，只要我提升徽章的指令级别就够了……不好意思我是瞒着你偷偷做的。至于巨魔神不攻击我，则是因为你不知道一件事——元素震荡。还记得吗？巨魔神也是利用元素震荡的方式制作出来的。而我，很幸运的就拥有这种能力。所以在他攻击我之前，我把自己的魔力以元素震荡的方式激发出来，由于我曾经和巨魔神有过一次非常亲密的接触，所以我完全了解它的灵魂能量与震荡频率，我可以模仿得和它很象……我使它误以为我是它的同类。尽管我无法指挥它，但至少它不会攻击我。”

　　“我的天啊。”海因斯忍不住呻吟起来：“我早就该想到，你拥有魔法上的修炼天赋……修伊格莱尔，你真得是个天才。”

　　“真有意思，在我杀尼尔时，他也是这么说的。”

　　“尼尔？那么皮耶果然是对的了……”海因斯遗憾地摇头。

　　“没错，他是对的，所以我把他也杀死了。”

　　“是你？”海因斯震惊地看宫浩：“……这么说皮耶没想\*\*公主殿下？”

　　“他想\*\*的是伊莎多拉，公主的侍女。可惜的是在他发现那是公主后，却又中了我的欲望燃烧和灵魂冲击，所以他身不由己。克洛斯的冲击术杀不了他，是我把斗气灌输到他的身体里的。”

　　“灵魂法术？你竟然偷学灵魂法术？”

　　“当然，要不然我也不可能如此轻易地启动巨魔神，并且轻松做到调整我自己的灵魂波动？”

　　海因斯全身剧颤，他大叫起来：“你是用灵魂法术启动的巨魔神？你是说你不是用的炼金术方法？”

　　宫浩嘿嘿笑了起来：“你终于明白了？没错，我破解了如何使用巨魔神的秘密。我不得不说伊莱克特拉是一个真正的天才，他所用的方法根本就无人能够想到，也无人能够做到……谁会想到伊莱克特拉他竟然会是一个魔法师呢？而且和我一样，他也是一个灵魂法师。这就是为什么他能控制巨魔神的最大秘密。毕竟从来没有一个炼金师能象他那样同时成为一个魔法师，还是灵魂法师……”

　　“哦，我的天啊。”海因斯抱住了自己的脑袋。

　　在这一刻，他用一辈子的时间也没能破解的秘密，终于被宫浩揭穿了。

　　或许他可以死而无憾了。

　　“可惜啊，我只是刚刚成为一个灵魂法师。我发现要想完美的控制住巨魔神，至少需要四级以上的灵魂法师能力。所以我只能让他做到不攻击我，却没法对他下指令。不过看起来他更喜欢这样。”宫浩望着远处的巨魔神咆哮着狂吼乱砸，脸上露出得意的微笑。

　　“你这个混蛋，你敢偷学禁术，你会下地狱的！”海因斯怒吼起来。

　　“偷学禁术很稀罕吗？”宫浩轻蔑地冷笑：“总比你们用活人做试验要好。如果这世界真有地狱，那么你一定会比我先下。对了，灵魂法术的修炼虽然要杀很多人，但对我来说，我真不用担心无人可杀……我是说我永远不用担心我杀的人是否该死，因为整个兰斯帝国，有太多的人死有余辜！”

　　宫浩冰冷的口气已经吐露出未来兰斯帝国即将呈现的那片血腥色彩。

　　长长地吐了一口气，海因斯无奈道：“修伊格莱尔，很感谢你告诉我这些。那么，请问你到底是什么时候发现的秘密的？”

　　“在最短的时间内。”

　　“原来如此，那么然后你就计划了这一切？”

　　“没错，从我看到你们从仆役的身体里取出那些肮脏而丑陋的玩意时起，我就计划着要消灭和杀光你们。”

　　“你本可以就此一走了之的！”

　　宫浩摇了摇头：“如果我想走，我早就走掉了。我留在这里，就是期待有一天能够亲手毁掉它。”

　　海因斯怒吼起来：“我可以接受死亡，因为那是我的罪虐！但我无法忍受你的破坏！修伊格莱尔，你知道你都做了些什么吗？你知道你正在让这世上最伟大的一系列发明走向地狱吗？你本可以成为最伟大的炼金师的！”

　　“当然，我都看到了。”宫浩大笑着回答：“而那正是我所期望的，我为此忍耐了将近四年的时间。和你所想的恰恰相反，我情愿放过你的生命，也要毁掉这罪恶的地狱！至于炼金术嘛……没有你我一样可以有所成就。”

　　是啊，眼前的这一切正是他所期望已久的。

　　尽管炼金塔一层的火焰已经扑灭，但是所有藏书却已全部焚之一炬。所有区域的植物尽被毁坏，魔兽被放出，城堡被拆毁，甚至连塔中的那些炼制好的药剂，以及其他一些珍贵材料也全部不翼而飞，很显然这都是出自宫浩的杰作。

　　说着，宫浩看向一旁聚集在一起的那些瑟瑟发抖的仆役们，他大喊道：“我知道你们惊讶，奇怪，不明白为什么我要这样做。那么现在我给你们答案。答案其实很简单，我们的主人……”宫浩一指眼前的老头海因斯，大叫道：“他是一头披着人皮的狼！你们以为每个月被带走的仆役都去了哪里？全都被这个老混蛋用来做试验了！他们用你们的身体做试验，培育魔种，杀死你们，剥夺你们的灵魂，甚至连已经死去的人都要用来炼制亡灵傀儡！你们以为那些血肉傀儡还有魔灵都是怎么来的？是用你们的生命换来的！”

　　“不！这不可能！”所有的仆役都吓怀了。

　　康顿呆呆地看着宫浩：“格莱尔大人，您说得是真的吗？所有的仆役……都要死？”

　　宫浩看看康顿，无奈的点头：“我很遗憾，这些年来我一直试图研究魔种。但是这个老东西却一直不把它交给我。我只知道一件事，就是你们每一个人的身体里都有这个东西。等那些魔种出生的时候，也就是你们死亡的时刻。而我……对此无能为力。”

　　康顿浑身颤抖道：“也就是说，我们死定了是吗？”

　　宫浩的眼中闪过一线悲哀，他轻轻点头：“是的，我只能阻止这一切的继续发生，但是我没有办法去救你们。我所使用过的去除灵种的方法……并不适合你们。”

　　所有的仆役都绝望了。

　　“杀了这个老混蛋！”

　　“杀了他！”

　　“杀了他！”

　　仆役们都同声大喊起来，群情激奋。

　　一大群仆役同时向海因斯冲去，海因斯的脸上却现出一股狰狞的凶狠。

　　他举起法杖。

　　一连串神秘的咒语脱口而出，所有冲击的仆役同时停下了脚步，捂住自己的胸口大叫起来。

　　康顿捂着胸口望向宫浩：“格莱尔大人，救救我！有东西在我的身体里。”

　　宫浩的眼中闪过一丝痛苦。

　　他迅速拔出一把锋利的小刀，狠狠地刺向康顿的身体。

　　扑，康顿的身体里冒出凄厉的尖叫声。

　　“对不起，康顿，这是我唯一能为你做得了。”附在康顿的耳边，宫浩轻声说道。

　　毕竟是没有修炼过的身体，康顿绝望地望着宫浩，缓缓跪倒在地上。

　　他低下头，看到宫浩手中的刀抽离自己的身体，然后将他的肚子剖开，取出一个血腥肉球呈现在他的面前。

　　巨大的痛苦席卷康顿的全身，他张了张嘴，感受到生命在自己的身体中迅速流逝。

　　然后他轻声说道：“谢谢你……格莱尔大人。”

　　扑通倒地。

　　一个个被咒语唤醒的魔灵疯狂吞噬着仆人们的内脏血肉，然后从他们的身体里爬了出来。尽管是催生的弱体，但是数十个魔灵依然不可小觊。

　　海因斯默念咒语，一大团绿色的藤蔓将自己牢牢包裹住，那几十头魔灵失去了一个目标，立刻将注意力转移，无数贪婪而嗜血的眼神全部集中到了宫浩的身上。

　　“以契约之名，风的守护无所不在，风的反击无可抵挡……风之旋涡”

　　一连串的咒语念出，宫浩随手一招，一道盘旋着无数风刃的急风旋涡已经涡卷在他的身周，谁要是敢攻击他，就得先尝一尝被风刃卷体的滋味。

　　这使得那些魔灵一时间颇有些顾忌，它们左右张望着，不知道该先攻击哪一方比较好。

　　海因斯惊奇地看着宫浩。

　　“风之旋涡？修伊格莱尔，你果然厉害，你不但偷学了灵魂法术，竟然还已经突破成正式的风系魔法师了？这真是令人难以想象，我不记得你有多少时间用来修炼的。你怎么可能成为一个双系法师？”

　　“你无法想象的东西还有很多，老头，不管怎么说，这一切还都要多谢你的恩典呢。”宫浩淡淡回答。

　　“是么？不过仅凭你现在掌握的这点能力，只怕还是逃不过魔灵嗜体的下场！就算你成为双系法师，你也只是个初级法师！”海因斯说着高举起手中的法杖，他要对宫浩进行一次致命的打击。

　　“可惜我可不这么想。”宫浩的眼中闪过一丝不屑：“也许我该先让你尝尝这滋味。”

　　又是一串奇妙的咒语从宫浩的口中流出。

　　海因斯微微一怔，突然感觉到自己的身体中好象也有什么东西在蠕动一般。

　　他大吃一惊，用不可思议的眼神望向宫浩：“你！你对我做了什么？”

　　宫浩耸耸肩：“还记得那条中央区域的魔龙吗？我想我有必要让你尝一下那些被你害死的人所经历过的滋味，所以我向那条魔龙索要了一些灵种，然后偷偷给你们也种下了。现在，感受一下你的五脏六腑被这种可恶的魔灵吞噬的滋味吧。那正是你应得的。”

　　“不！”海因斯疯狂的呐喊起来。

　　这一刻他拼命地催动法力，试图阻止身体里那颗灵种的成长，同时不停地从袋中掏出各种药剂。

　　宫浩用悲哀而怜悯的眼神望着海因斯，终于忍不住道：“不用白费力气了。你身体里的灵种和别的有所不同。我不但更换了催生的咒语，同时还在那颗种子上加了一些特殊的东西。它已经超出了你的认知，不是你的药剂所能压制得了。”

　　“你说什么？你到底做了什么？！”海因斯狂吼起来。

　　“没什么，只是顺便用你的身体做了一些小小的试验而已，就象你们曾经做过的那样。你难道没有注意到这些刚刚被你催生的魔灵正在发生什么吗？”

　　海因斯惊愕地看向那些刚出生的魔灵，只见它们竟然开始摇摇晃晃，站也站不稳了。

　　然而不一会，就倒在地上，口喷鲜血死去。

　　“我的天啊，你是怎么做到的？”

　　“没什么，对于刚出生的幼体来说，它们的抵抗力是最脆弱的。一种小小的毒素，就可以解决一切。哦，这种毒的源头，就来自你身体里的那颗灵种。我说过了，它和别的灵种不一样。它是我专门为你们制作的。不过可惜，目前只对魔灵的幼体有效。但是我相信要不了多久，我就能制作出专门针对魔灵的毒药，你和你的国家赖以横行霸道的魔灵大军，将会从此灰飞湮灭！”

　　“不！”海因斯绝望的大吼起来。

　　那只被宫浩特别种下的灵种，疯狂地吞噬着海因斯的内脏。就算是一位高级大魔法师，也不可能抵御这种来自身体内部的伤害。

　　失去了法力的支持，所有的藤蔓自动消失，海因斯无望地倒了下去，一双大眼死死望着天空。

　　他本是一位强大的法师，如果让他放手一战，宫浩根本不可能是他的对手。但他却最终死在了宫浩的暗算下，死在了他自己的发明下。

　　宫浩望着海因斯的尸体，眼中露出一线伤感。

　　“修伊，修伊！放过我吧，求求你饶了我，我知道错了，不要杀我！”不远处安德鲁向这边奔来大声喊叫着。

　　那只巨魔神已经杀光了他所有的傀儡武士，此刻正在肆无忌惮地继续破坏着一切。

　　而在看到海因斯凄惨的死状后，绝望的安德鲁彻底放下了所有的尊严与骄傲。

　　他看到了一只魔灵从海因斯的身体里爬出来，然后无力地死去，他明白了一切。

　　他跪在地上拼命地向宫浩磕头求饶：“修伊，修伊，求求你帮帮我，帮我把灵种拿出来！”

　　“你知道我做不到的，安德鲁大人。”宫浩用怜悯的眼神看着眼前的安德鲁

　　那句“大人”，具有无比的讽刺意味。

　　“哦，不，不！修伊，如果你真得做不到，那么求求你不要念咒语了。就让它这样沉睡吧。我有药，我有药可以控制它的生长。你给我时间去研究，我能解决这个问题的！”

　　“已经不需要去解决了。城堡没有了，海因斯也死了。这个岛屿已经重获自由。不会再有别的少年来到这里，经历这里的人所曾经经历的苦难，只有你们，在自作自受……很抱歉，我必须杀了你，安德鲁大人。我知道你曾经对我很好，可是我必须那样做。”

　　说到这，宫浩笑道：“还记得你曾经对我说过的话吗？你说：很多时候下人们未必会完全按照你的吩咐去做事。他们经常会偷懒，会耍些小聪明，会自以为是。如果你以为你考虑了，吩咐了，命令了，事情就算完成了，那么你就大错特错了……安德鲁大人，你说得简直太对了，我一直都没有忘记这段话。那就是真理，而现在就是验证真理的时刻到了。”

　　安德鲁绝望的看着宫浩。

　　“不，修伊，求求你，放过我吧。”

　　“放过你？那我怎么向芬克，比勒，西瑟他们交代？谁放过他们？在他们向你们哀求，告饶的时候，你们又可曾动过一丝恻隐之心？”

　　“我可以把我的导师所拥有的所有炼金术都教给你，包括魔纹配方，各种武器的附魔，还有卷轴以及其他高级傀儡的制作！他知道的我全都知道，那不也正是你一直没有学到却很想学的吗？”

　　“很遗憾，这些东西我已经不需要再向你学习了。”

　　宫浩冷酷地回答。

　　在他的手中，是那本伊莱克特拉笔记抄本还有海因斯多年心血的记录。

　　————————————————

　　纷乱的城堡，终于安静了。

　　那座象征着地位与荣耀的高塔在巨魔神的疯狂打击下，终于耗尽了所有的能量，失去了魔法护罩的保护后重重地倒塌下来。巨魔神在完成最后一击的同时，灵魂能量耗尽，重新陷入了永恒的睡眠之中。

　　所有的一切，都结束了。

　　海因斯死了，安德鲁死了，学徒们死了，仆役们也死了，甚至连那些傀儡武士和魔灵也都死了。

　　这片土地上，除了这个岛屿曾经的魔兽主人，再不会有任何外来的存在。

　　地面上如今到处是鲜血和碎裂的肉块，腐臭的腥味扑鼻而来，几乎要将人活活熏死。

　　宫浩一个人孤独而寂寞地站在曾经的城堡中央，望着四周，心中一片苍凉。

　　曾经，这里是兰斯帝国兴起的希望所在，而现在，他已经成了一片废墟。

　　所有的罪恶都已清除，是时候迎接自己的新生了。

　　他从戒指中拿出一瓶药水。

　　小心地倒出一些在手中，他将药水均匀地涂抹在在自己的头发上。

　　金色的头发，很快变成了黑色。

　　麻利地脱去炼金师助手的长袍，狠狠地扔在地上，他换上一件普通衣物，然后快速来到小湖边。

　　从空间指环中再取出一批能量晶石，按照传送法阵的顺序摆放好，宫浩踏上了法阵。

　　就在他准备启动法阵的一刻，远方突然传来一阵急促的叫声。

　　一只小黑狗突然从丛林中窜了出来。

　　看到宫浩，它兴奋地扑了过去，对准宫浩又舔又叫。

　　“旭？你怎么会在这里？”宫浩惊喜地叫道。

　　他注意到小魔龙的背上还有一张绑好的树叶，拿起来一看，正是那头女魔龙写的。

　　“修伊格莱尔，我已经知道了城堡里发生的所有事，炽焰鸟都已经告诉我了。你做得很好，我很感激你所做的一切。旭是自由的，它的脾性注定了不可能长久逗留在炼狱岛，所以我让它来找你。你带着它一起走吧，我相信，它不会拖累你，会成为你的好帮手的。记住，要善待我的孩子。丽塔。”

　　放下树叶，宫浩抱着小魔龙：“旭，你要跟我一起走吗？”

　　小家伙兴奋地拼命点头，只是看着宫浩头发的颜色，感到无比奇怪，显然想不通明明是个金发少年为何突然变成了黑发。

　　宫浩开心地笑了：“那好，我们一起走。”

　　天空中突然传来两声尖锐的长嘶，两只闪耀着火红翅膀的大鸟在宫浩的上空不住盘旋。

　　正是红与绿。

　　宫浩的心中一动，他仰头大叫道：“你们也要跟我一起走吗？我们一起去冒险，去旅行，去看看外面的美好世界！”

　　红与绿同时向着天空放出了炽热的火焰。

　　下一刻，它们同时变小，停在了宫浩的肩膀上。

　　最后看一眼远处的城堡，还有尚未散尽的硝烟，宫浩欣慰笑道：“那么好了，人都到齐了，我们……一起离开这个鬼地方！”

正文 第五十六章 尾声（上）

更新时间:2010-1-16 15:46:43 本章字数:3176

　　“兰斯洛特大人，当您看到这封信的时候，相信您已经远在千里之外了。

　　相信以您的能力，您不会遇到任何危险。

　　也许你并不奇怪，也许你已经猜到了答案。

　　是的，每个人都有为生存努力的权力，我没有理由看不到岛上发生了什么事的。只是无论是你，或者是其他人，都被欲望蒙蔽了自己的眼睛，不愿意相信可能发生的事情。

　　但它的确发生了。

　　我要离开炼狱岛。

　　或者说不仅仅是离开，在我离开前，我会彻底毁掉这个罪恶之地，这正是为什么我要骗您离开的原因。

　　我不想对付您，大人，如果我想杀你，我有太多的办法可以做到这一切。正如你说过的那样，武力不代表一切，很多时候要杀一个人，未必需要动用到武力。

　　可我不想那样，大人。您是我第一个武技上的老师，您教导我，指点我，即便那不是您的初衷，但我依然认为您是一个优秀的人，一个好人。可惜的是你缺乏一个武士应有的魄力，你不敢去对抗强权，也无法放下心中的挂念。

　　但是我不同，我相信一个人的强大，不仅仅需要用手中的剑来证明，最重要的是他是否有一颗属于强者的心。

　　大人，您已经拥有了星辰强者的实力，但您还缺乏一颗强者的心，所以这一次，你输给了我，而我饶了您一命。

　　如果不出意外的话，大人您现在应该是在兰斯帝国的南部，而一天之后，我将离开炼狱岛，出现在其他地方。在正常情况下，我想我们不会再见面了，而您也没有必要再回炼狱岛。

　　一天之内，这里将变成一片瓦砾。

　　如果兰斯帝国知道您还活着，他们不会放过您。

　　所以，请好自为之吧。以您星辰强者的实力，您完全可以为自己获得更加美好的生活，而不必再为帝国卖命。

　　我希望您不会傻到去自投罗网。

　　不要来找我，兰斯洛特大人，这是一个提醒，也是一个忠告。

　　不管您是否相信，当再见面时，我都有足够的可以杀死您的实力，而到那时，我不会手下留情。

　　所以，就把这次欺骗与放逐，当作是自由的代价吧，没有人可以得到什么而不付出些代价的。您是如此，海因斯是如此，我也是。

　　就连兰斯帝国……也不能例外。

　　祝您好运。

　　修伊格莱尔。”

　　叠起信纸，兰斯洛特悠悠吐出了一口长气。

　　这封信令他震撼，却丝毫不震惊。

　　他一点都不奇怪修伊格莱尔早就察觉到了岛上的秘密，就如海因斯也不觉得奇怪一样。

　　欲望蒙蔽理智，却总在最后时刻揭蛊，无论是输是赢，心理早已有所准备。

　　对兰斯帝国来说，即将到来的一切，将会是一场灾难，他们失去了他们赖以称霸，并投入无数人力物力建立起来的试验基地，但是对兰斯洛特来说，这的确是一件好事。

　　没有了炼狱岛，心中的负担亦可放下。

　　他还年轻，才四十岁，已经是一位星辰武士了。

　　他还有大把的时间可以去闯荡，去创造属于自己的辉煌。

　　为什么不呢？在事已至此的情况下。

　　兰斯洛特悠悠想到。

　　他苦笑起来。

　　修伊格莱尔说得没错，自己终究还是缺乏一颗强者的心啊，以至于连自由的得到过程，都充满了被迫与无奈。

　　“谢谢你，修伊格莱尔。我想总有一天我们还会见面，但愿不会是敌人。”他对自己说。

　　他仰天大笑，然后他长身而起，向着远方走去。

　　——————————————————————

　　每天中午，拉舍尔都习惯去五百米外的一家小酒铺里去喝上一杯，叫上几个小菜，慢慢品尝休闲的滋味。

　　尽管他平时也不算很忙。

　　法政署的工作虽然听起来紧张，刺激，但是绝大多数时候，面对的都是一些鸡毛蒜皮的小事。

　　比如某家大叔养的猪丢啦，或者某个贵族养的小猫爬到树下不来啦这类令人头疼的麻烦。

　　有时候他真希望深港能发生一些大案子，可以让自己好好的大显身手。

　　唉，真怀念七年的那件案子啊，有个六级武士为了永久占有自己的情妇，将他情妇的男人，一个贵族杀死了。在那之后他就开始一路逃亡，一路杀人。

　　那名武士最后在温灵顿被捕获，而当时亲手抓住他的自己，也因此获得了提升。

　　当时很多人都不明白，为什么一个小小的二级武士竟能够抓到那个狡猾的六级武士。要知道法政署总署为了抓到他，可是出动了四名七级武士和三名探案法师，结果却被他多次逃之夭夭。

　　这真是自己一生中最辉煌的经历。

　　哦对了，还有二十三年前的那个连环少女奸杀案，也是一起非常有难度的案子，也被自己破获了。说起来，那可是自己成为法政署探员后不久就破掉的一个大案子，可惜凶手却被某些大势力给保住了，他也没能因此获得任何嘉奖。真是腐败的官僚制度啊。

　　当然，腐败的官僚哪里都有。某个红了眼的长官就因为妒忌自己的才能，而故意找茬把他从温灵顿发配到了深港，他尽管成了当地的治安长官，但事实上要想在这种偏僻的海港有前途，怕是非常困难了。

　　他到是不在乎升迁的问题，对拉舍尔来说，只有那些狡猾而凶狠的对手，才是他感兴趣的。尽管被外人称之为帝国的猎犬，但事实上，拉舍尔本人非常喜欢这份猎犬的工作。他丝毫不在意这个称呼中所暗含的蔑视。恰恰相反，他相信兴趣成就事业——他喜欢做猎犬。

　　可惜的是，现在要碰到一个又难对付又有价值的对手是越来越难了，一想到这，拉舍尔发出了一声无奈的感叹。

　　小酒铺的外面，法政署的一名探员在外面探头探脑，看见了拉舍尔后，想了想没敢进来，只能在外面喊了一声：“拉舍尔大人，署长在找你。”

　　“我不是说过了吗？我最讨厌别人在这个时候打扰我的。”拉舍尔懒洋洋的回答。

　　“是……是这样的，有大案子需要您出马。”

　　“大案子？”拉舍尔立刻来了精神，他匆匆走出去叫道：“是什么案子？”

　　“我不知道，大人。我只知道查克莱大人来了。他要署长立刻派出最好的探员跟他走。”

　　“查克莱？那个每个月都要从深港出海的大地武士？”拉舍尔立刻意识到，这次是真有大案子发生了。

　　法政署里，拉舍尔终于看到了那个从来都是一脸高傲的金甲武士。不过这一次，查克莱的脸上已经布满了惊慌，恐惧和无奈。

　　在看到拉舍尔后，查克莱立刻道：“拉舍尔先生，以下所述，全部是帝国最高机密，我要你发誓，必须用你的生命来保证这个机密的存在，不许泄露一丝一毫。”

　　———————————————————

　　PS：本章字数较少请原谅。因为我的习惯就是每一章一份内容。讲完了就是讲完了，从不考虑字数问题。以前如此，现在也是如此。即使上架了，也不会有什么字数不够凑整数的习惯。所以章节字数经常性很不稳定，有多达七八千的，也有就两三千字的。

　　另外，上架后会爆发。不过同样不存在什么有稿子不发等上架的事。

　　因为多少字数上架早就确定了的。我现在就爆发，也不过是提前上架。总不可能让我把十几万稿子全爆发免费，然后上架后不知道怎么办。

　　这两点跟大家解释清楚。谢谢大家，希望能继续支持。

正文 第五十七章 尾声（中）

更新时间:2010-1-16 15:46:44 本章字数:5175

　　炼狱岛上，走在那一片残垣断瓦之中，拉舍尔的脸色一片肃穆。

　　那个帝国大炼金师海因斯为帝国铸造战斗兵器的地方？

　　“查克莱大人，请问你具体是在什么时候发现这里的情况的？”拉舍尔沉声问。

　　“八天前的中午，我和我的人来到炼狱岛，发现没有任何人来港口，我就感觉有些不对。我带着几个人来到城堡，想看看到底发生了什么事……”

　　“然后你们就发现了眼前的这一切？”

　　“是的。”

　　“你们有碰过这里的任何东西吗？”

　　“没有。”查克莱非常肯定道：“虽然我不是……探员，但我还是知道该怎么做的。在我看到这里的情况后，我们立刻回来找你了。从深港到炼狱岛的路程实在太遥远了，我们不顾一切也只抢回来两天半的路程。”

　　“查克莱大人，如果您想称呼我猎犬或者鹰犬，我是绝对不会在意的。”拉舍尔笑道。

　　他来到一具尸体旁，仔细地观察着身体腐败的程度，随口道：“事情发生在十五到二十天前。”

　　然后他站起来继续观察周围的环境，随口道：“所有的魔法囚笼都被打开，晶石能量全部耗尽，从破坏痕迹上看，所有的损毁几乎都是魔兽和现在躺在那里的那台巨魔神造成的，没有外来势力入侵迹象。这说明是内部人干的，而且是有预谋的。”

　　查克莱松了口气，他最担心的是某个敌对国家发现了这里，从而派人上岛毁坏了一切，并抢走所有成果，现在看来，这个问题不用担心了。

　　拉舍尔继续查探废墟，他指着一根焦黑的柱子说：“在它没倒之前，这里就是海因斯居住和工作的炼金塔？”

　　“是的。”查克莱回答。

　　“在它倒塌之前，经历过火灾，火灾是从一层烧起的，但是很明显没有蔓延开。你能告诉我一层有什么吗？”

　　查克莱的脸色很难看：“藏书馆，那里有所有的关于炼金术的记录。”

　　“那么现在没有了。”拉舍尔冷酷说道。

　　拉舍尔不停地走来走去，观察着各处角落，同时随口指出事件发生时的出现的某种情况。看得出来，这的确是一个非常精明干练的家伙。

　　他站在海因斯的尸体前，望着这里尸横一地的魔灵，还有海因斯那被剖开的肚子，摇头叹息：“看起来这位炼金大师经历了他的试验品所曾经经历过的痛苦，不止是他，还有他的学徒，助手，都是如此。他死在这里之前，曾经和那个造成这一切的人面对面的对质。恩，位置应该在这……我猜他们有过一番交流，结果就是凶手跑了，海因斯死了。”

　　说到这，拉舍尔抬起头看看查克莱：“我猜你对岛上的人很熟悉对吗？我注意到你和你的几名手下的脸色都不太好看。我想……也许你们知道那是谁干的？我是说，这里一定少了某具尸体，某具你们熟悉的人的尸体。”

　　查克莱长长地吸了一口气：“拉舍尔先生，你很聪明。是的，是少了一具我们非常熟悉的人的尸体。”

　　“是谁？”

　　“修伊格莱尔。”

　　“什么来历？”

　　“一个助手。”

　　“一个助手？他为什么要这样做？瞧瞧，这里曾经是一个城堡，可现在却成了一片废墟，如果真要把这里攻打下来，那至少需要一支完整的军队才行。如果他想要离开这个岛，为什么要采用如此激烈的方式？如果他不想留在这里的话，身为助手的他完全可以使用更好的方式离开。”

　　查克莱回过头看看身后的贝利，这位四级武士已经吓得浑身哆嗦了。但他还是硬着头皮回答：“他曾经是个仆役，但后来由于表现出色，先是成为学徒，然后才成为海因斯的助手。”

　　“啊！原来是这样。”拉舍尔若有其事的点头，然后打了个响指：“那么我想我们找到动机了对吗？”

　　查克莱等人咽下一口唾沫：“是的，我想是这样。”

　　“我记得还有一位叫兰斯洛特的星辰武士？”

　　“他住在湖边。”

　　“走，去看看。”

　　来到小湖边，拉舍尔看到了那个传送法阵。

　　他点点头：“现在我们知道那个修伊格莱尔是通过什么方式离开的了，如果我没看错的话，这应该是一个传送法阵……伟大的发明，这是谁做的？”

　　查克莱无奈道：“就是他本人。”

　　拉舍尔这次有些吃惊了：“难怪他能成为海因斯的助手，他在这里工作了多长时间？”

　　“还不到四年。”

　　“那么他是个天才。”

　　查克莱忍不住道：“我更关心的是兰斯洛特在哪里？他是不是和那个小子一起干的这些事，他有没有背叛帝国！”

　　“不，绝不可能。我得说兰斯洛特大人必须庆幸这一次是我来勘察现场。我不是那种随便给别人栽赃嫁祸却不学无术的探员。尽管他不在这里，我们也没有发现他的尸体，但我可以肯定他绝对没有和修伊格莱尔一起做这件事。”

　　“为什么？”

　　“首先是因为城堡那里，我没有找到任何关于一位星辰武士出手的迹象。我看到的所有毁坏都是魔法，蛮力和魔兽造成的。这说明兰斯洛特绝对没有在城堡里动手，就算动手了，也绝没有使用斗气。使用过斗气后遗留的痕迹和魔法完全不同，在这一点上我是专家。”

　　“请继续。”

　　拉舍尔道：“这个木屋收拾得很整洁，我注意到有很多生活用品不仅摆放规整，而且有许多是必须用品，但是并没有带走。恰恰相反，它们被收拾得很整齐，我甚至看到有一些做的看上去相当可口的甜点被人用冰块封存了起来。这说明这位星辰武士还打算回来继续享用美食。如果您打算杀人跑路，你会这么干吗？”

　　查克莱点点头表示理解。

　　拉舍尔指指地上的传送法阵道：“还有这个，尽管我不理解它是怎么运行的，但通过那些能量晶石的粉末，还是可以理解到，它们需要能量晶石作为动力。有趣的是我明明看到法阵上有三十八块超大型能量晶石的嵌入凹槽，却发现了至少四五十堆的晶石粉末。这说明什么？”

　　“说明传送阵曾经启动过两次。”查克莱迅速回答。

　　“没错。查克莱大人，那么现在您有答案了对吗？让我们想想，兰斯洛特因为某种原因先行用这个传送法阵离开了炼狱岛，然后，就发生了接下来的一切……这是巧合？还是预谋？”拉舍尔陷入沉思中，他想了一会后问：“或许我们可以用最简单的推断来证明它是巧合还是预谋……如果兰斯洛特大人没有离开炼狱岛，您认为以他的实力，能打败巨魔神吗？”

　　“绝对没有问题，巨魔神再强大也只是魔偶，个体的魔偶从来都算不上什么，就算是我在这，我都有击败他的把握。也许我的力气没有它大，但是我有智慧和足够的战斗技巧。”

　　拉舍尔点头：“没错，那么也就是说，如果凶手要做到这一切，兰斯洛特的存在是个很大的麻烦。在他真正动手前，就必须先解决掉这个麻烦。现在看来，兰斯洛特是被凶手用某种方法骗离的。是的，只能是骗离的……”

　　然后他蹲下身，俯视着那座传送法阵，喃喃道：“这是一个非常狡猾的家伙，他不仅骗走了兰斯洛特，毁掉了城堡，杀死了海因斯和安德鲁，他还在临走前毁掉了这座法阵。不过很显然他没法毁得太彻底，毕竟他不可能在把自己传送走的同时再把法阵拆掉，所以他还是留下了许多痕迹……对了，查克莱大人，除了岛上有传送阵外，其他地方还有传送阵吗？”

　　查克莱摇头：“我们这次过来的目的，就是要带走传送阵，但是很遗憾，我们没来得及做到。目前帝国唯一拥有的技术，大概就是超距离通讯了，但是没有炼狱岛的制作，要想将它普及到全面使用恐怕会非常困难。”

　　“虽然我不是一个魔法师，但是我至少还明白一个道理，没有对应的传送阵，那就意味着单向传送和无序传送。如果掌握不好方向，那么他很可能被送进死亡之海也说不定。”

　　“那么你的意思是……”

　　拉舍尔几乎要把整张脸都贴到那法阵上去了：“一个精心筹备的计划不可能在最后关头给自己留下一个自杀性的选择，所以他一定在你们不知道的情况下做出了一些弥补手段，毕竟这是他发明的法阵不是吗？”他指指那残缺的法阵：“也许这些法阵上的刻度能给我们答案。比如这个有可能代表高度，那么这个有可能就是距离……查克莱大人，我想你需要立刻去找一位精通空间魔法的法师过来了。我们需要对这座法阵剩余的部分进行研究，只要能弄清那个凶手在这上面做了什么手脚，那么就算无法确定他的准确传送地点，我们至少也能找到他的大致方向。只要我们确定了他的传送方向和距离，我就有把握去抓住他！另外我们还要设法立刻找到兰斯洛特大人。我猜他并没有死，尽管那个小子有能力把他直接送到地狱里去，但我不认为他会那样做。因为如果他真想杀兰斯洛特，恐怕他不用传送法阵也能够做到这一点……请你们不要不相信，我知道兰斯洛特很强大，但是要知道智慧的力量才是无穷的，而我们的敌人就有足够的智慧。”

　　拉舍尔看向查克莱等众武士：“这是一个非常狡猾的敌人。”

　　“就算是知道了方向和距离，他可能逃亡的地区也会非常广袤，再加上他的狡猾程度……我觉得我们恐怕很难找到他。我们是否有必要为这样一个逃犯付出如此巨大的人力物力？”查克莱道，凭心而论，在确认了凶手是修伊格莱尔后，查克莱有些希望就此放弃追查。

　　毕竟一旦泄露当初他们和修伊格莱尔的交易，帝国只怕不会放过他们。

　　但是拉舍尔却淡淡道：“相比他带走的，只怕再多的人力物力也值得。”

　　“你说什么？”查克莱心神巨震。

　　拉舍尔已经从地上拾起一样东西轻声说道：“瞧瞧这是什么？如果我没看错的话，这个东西应该是某种珍稀植物的种子，尽管我不是炼金师，但我同样对植物有着深刻的理解，我的天啊，我曾经以为它们已经绝迹了的。看来当时有那么一颗种子沾在了他的身上，然后又掉在了这里。”

　　他看看查克莱，然后笑道：“那个小子非常狡猾，狡猾到令我震撼。他故意摧毁了这里的一切，让我们以为所有的研究记录，还有试验材料以及各种成品都不复存在了。但事实上……是所有的有价值的东西都被他带走了。我猜他一定拥有一个可以储藏大量物品的戒指或手镯，那不正是空间魔法的范畴吗？也正是他研究的区域。”

　　“哦，我的天啊。”查克莱忍不住呻吟起来。

　　拉舍尔正色道：“准备通报皇帝进行全国范围内的大搜捕吧。那个修伊格莱尔的身上，拥有着可以颠覆一个国家的知识和财富。不管他在哪，我们都要找到他，抓到他！至少……也要得到那枚戒指或者别的什么空间物品。”

　　贝利忧心忡忡道：“可如果他不在我国境内了呢？”

　　拉舍尔嘿嘿一笑：“如果我是修伊格莱尔，我一定不会离开兰斯帝国。”

　　“你不会是想说越危险的地方就越安全吧？”

　　“不，那是狗屁道理，千万别相信那种无聊之极的冒险理论。我想说的是，当一个人明明早就可以逃跑，却要先毁掉这里的一切然后再走的时候，这意味着他根本没把我们放在眼里，也根本无视危险。如果一个将死之人在一个步步危机的荒岛都可以做到一边艰难地活下来一边还不忘着绝地反击，那么当他的生存范围扩大到整个帝国疆域的时候，他又有什么可担心可害怕的呢？我猜他一定会很乐意看到帝国官员们一个个哭丧着脸的模样，所以如果我是他，我才不会离开帝国呢。我要光明正大站在这个国家看某些大人物的好戏，看着他们如何对付我，抓捕我，然后上演一出出猎物大反击的戏码……至少他已经成功过一次了，那是非常有成就感的，不是吗？”

　　查克莱和贝利等人的脸色越发难看起来。

　　拉舍尔则背着手绕着法阵走上一圈，仿佛能从这个制作精密的法阵上看出些什么来。他冷冷道：“先生们，这个年轻人是我自从进入法政署以来，所见过的最为凶狠狡诈的逃犯。我们面对的绝不是一个普通少年，他坚忍，狠毒，胆大，谨慎，计划周密，思虑周详，而且充满冒险精神。这是一个非常难缠而又可怕的对手，要想抓到他，将会是一件非常艰巨的任务。但是在这里我们要庆幸一件事——那就是尽管他是如此的狡诈，但很显然他并不专业。他不是专业的罪犯，所以他才会留下了线索让我发现，而我却是一个抓捕罪犯的专家……”

　　说到这，拉舍尔抬头望向查克莱：“我需要有关这个少年的全部资料，越详细越好。”

正文 第五十八章 尾声（下）

更新时间:2010-1-16 15:46:46 本章字数:6831

　　炼狱岛上，新来的空间系黑袍大法师厄多里斯正在仔细地观察着那个传送法阵。

　　“完美，简直太完美了。”

　　“是的，我看出来了。这个小家伙从一开始就在研究制作一个可以进行单向传送的法阵。拉舍尔先生说得一点都没错，这些刻度是用来定位的。尽管没有对应的传送阵来做他的对接口，但是小家伙用距离，高度等方式进行了目标定位的模糊指定。这样就使他可以落在一个大概区域。”

　　“能确定他落在什么地方了吗？”

　　“有些难度，目前我能看出来的是他把目标距离定在了一千二百里以外，高度大约是高出这个岛水平面五十米左右。”厄多里斯回答：“方向东南，就这些了。”

　　一旁的法政署警犬拉舍尔离开摊开一张地图，指着地图说：“瞧，我说得一点都没错，他没有离开兰斯帝国。这个小家伙，他可真够大胆的。”

　　说着，他从身上拿出一把尺子开始丈量。

　　在从炼狱岛往东南方向的一千二百里以外的地图位置上划出了一条长长的弧线，然后道：“这条线，就是他的落脚之地。”

　　查克莱冷冷道：“是的拉舍尔先生，问题是你的这条线横穿了整个兰斯帝国。”

　　“哦，不用着急。破案的特点从来都是顺藤摸瓜的。我们不在乎困难有多大，重点在于我们的对手有没有给我们留下线索。只要有那么一丁点线索，那么一个优秀的探员就能顺着这个线头找到更多的线索。”拉舍尔极为自信的说。

　　这回轮到厄多里斯也开始好奇了：“那么请问探员先生，你打算如何进一步确定修伊格莱尔的具体方位呢？”

　　拉舍尔反问厄多里斯：“我想请问大师，为什么那个小家伙要把高度调高到距离炼狱岛水平面的五十米处呢？”

　　厄多里斯回答：“空间传送在超距离方面一直都有着难以估量的风险性。要知道空间屏障无所不在，没有准确的定位，他有可能出现在任何地方，包括地底。所以就算是象我们这样的空间魔法师，在没有空间定位的情况下，也不可能把自己传送到自己看不到的地方。不光是因为魔力有限，也因为我们无法确定自己的位置，就无法保证那后果是什么。相比之下，反到是土系的法师在这方面占了便宜，他们反正都是从土里钻出来，只要不把自己传到水里或者有金属的地方，他们都可以传，只不过他们受到其他方面的限制，除了距离和魔力以外还有速度，时间等方面的问题。他之所以要调高一些距离，就是因为他不想把自己送到地底去。”

　　“很好。”拉舍尔微微一笑：“那么我还有个问题，难道在高空中就一定安全吗？”

　　“那个家伙跟随兰斯洛特学过斗气，还会一点魔法，几十米的高空难不倒他。”查克莱回答。

　　拉舍尔连连摇头：“不，不，我不是这个意思，我已经了解过他的全部资料了。我的意思是，难道在空中他就没有进入什么危险区域的可能吗？”

　　查克莱和厄多里斯同时一楞。厄多里斯叫道：“你是指高山？”

　　“还有高大的建筑。”拉舍尔冷冷道：“虽然这种概率并不是很大，但你们却不能否认这种可能性的存在。”

　　厄多里斯叫了起来：“没错，我明白拉舍尔先生的意思了。如果修伊格莱尔不想把自己送到山里面去，他就必须挑一处足够开阔的无丘陵的平原地带。”

　　拉舍尔的手指在地图上的那条线划了一下：“那么在这条线上，最为空旷的平原地带，就是帝国中部的凡尔萨群了。我想我们找到那个点了。”

　　厄多里斯叹服道：“拉舍尔先生，你的确是个精明能干的人物。修伊格莱尔一定会选择把自己传送到这个地方，对他来说这里是最安全的。落点在这里，他就不用担心把自己传到山里去……或许依然有危险，但至少已经将危险降到了最低地步。”

　　查克莱忍不住道：“凡尔萨群位于帝国中部，从这里他可以前往帝国的任何地方。我想我要提醒两位，事情发生到现在，已经差不多过去一个月了，我不认为他会一直停留在这一带等着我们去抓他。就算他停在了那里，这个点也同样代表着一大片的广袤地区。要找到他依然会很困难。”

　　自由号在死亡之海上往返了两趟，结果就是严重的耽误了调查时间。

　　一个月的时间，足够一个人穿越半个帝国了。

　　“我可不这么认为。”拉舍尔笑道：“我想提醒大家注意的是，任何犯罪都是有迹可寻的。我们的对手，的确是一个聪明而狡诈的家伙，但是狡诈的逃犯不代表就是最难对付的逃犯。恰恰相反，有许多罪犯，往往就栽在了他们的狡猾上。”

　　“拉舍尔先生，我不觉得您这话有什么道理。”

　　“那是因为你们不懂。要知道真正难以抓捕的逃犯，是那些根本不知道自己要去哪里，想做什么的逃犯，一些漫无目的逃犯。只要他们不是太愚蠢，一路上不留下什么线索，那么我们根本就无法预料他们可能前往的方向。但是狡诈而凶狠的对手则恰恰相反。他们的脑子里永远有计划，永远有目的，永远不会做无意义的事。他们永远会给自己定下目标，然后向着这个目标去努力，去奋斗。这样一来，他们的行踪就有迹可寻了。”

　　说到这，拉舍尔意味深长道：“很显然，我们的小家伙对手就是这样一个逃犯。他很聪明，很狡猾，但他不是专业的逃犯，而我是专业的。我可以肯定，在他离开这个岛之前，他就一定已经有了自己要做什么的计划。只要我们能知道他想要什么，我们就能知道他的目的地，那么我们就会很容易抓到他了。”

　　查克莱有些怀疑道：“你认为你能知道他想去哪里？”

　　“那就得谢谢你们先前提供的资料了。”拉舍尔回答：“在等待厄多里斯大师到来的这段时间里，我一直在研究修伊格莱尔这个人的情况。我发现这个人的身上发生过不少有趣的事，比如他和小公主之间的良好关系……有些我暂时不想说，但是我想说得是……如果我记得没错的话，他是南威尔镇人？”

　　他盯着查克莱看：“你是从那里把他买来的对吗？”

　　查克莱一楞，连忙点头：“是的，没错。我是从诺兹群的南威尔镇把他买来的。”

　　拉舍尔把地图送到查克莱的面前：“为什么不看看威尔镇在什么位置？”

　　不用看，查克莱也知道。南威尔镇正在那条拉舍尔先前划出的线上，且就在凡尔萨群的邻省诺兹群内。

　　他轻轻叹了口气：“拉舍尔先生，您认为他会回自己家？”

　　这一次，他用了您这个称呼。

　　“是的，而且他一定会去。当然我不确定他会什么时候去，会在那里逗留多久，但我相信，他一定会去。对他来说，那里是生他养他的地方，有着太多的回忆。当一个人经历了这许多痛苦之后，感情上总想回家看看。”

　　“我知道该怎么做了。”查克莱冷冷道：“拉舍尔先生，在这件案子上，你已经帮了我们很大的忙，我非常感谢你的帮助。不过我估计这个时候，温灵顿那边应该派出了法政署的精干探员前来处理了。接下来的事情，我想你不用再过问了。”

　　拉舍尔冷笑：“你们打算抛弃我了？”

　　“不，只是用不到你了。如果不是事况紧急，我们不会来找你。记住，这是帝国最高机密，管好你的嘴巴就够了，拉舍尔先生。”

　　说着，查克莱转身离开。

　　厄多里斯有些疑惑地看看查克莱的背影，想不通为什么查克莱放着这么好用的探员不要，非要求助于温灵顿法政总署。反到是拉舍尔，他笑得更得意了。

　　他向不远处的贝利走去：“贝利大人，我能和您单独谈一谈吗？”

　　——————————————————

　　曾经热闹的城堡里，如今除了自由号的船员，以及一些押船的武士，再没有别人的存在。

　　行走在那片废墟上，拉舍尔看看附近已经没什么人，才招呼着贝利坐下。

　　“贝利大人，我想您还不是很了解我这个人。所以我觉得在我们谈话之前，我有必要先重新自我介绍一下。”拉舍尔彬彬有礼地对贝利说：“说起来，我只是一个普通的探员，在深港也不过是一个治安长官。我这个人没有什么野心，对于成为贵族毫无兴趣，也缺乏贵族应有的教养，因此很多时候说话直来直去，容易得罪人。此外我也不具备成为一个魔法师的天赋，甚至也不勤奋，到现在还没突破三级武士。可以说，我这个人很没有用。”

　　贝利冷冷地看他，一句话都不说。

　　拉舍尔嘿嘿笑道：“但是我至少有一个长处，就是察言观色。很多时候，我能够通过一个人的表情，说话，还有他的动作，看出他的心情……”

　　贝利的脸色有些变了。

　　拉舍尔继续道：“我之所以会成为一只猎犬，就是因为我的这种能力，而且我非常喜欢我的工作。对我来说，再没有比抓到那些狡猾的罪犯更有成就感的事了。”

　　说到这，拉舍尔叹了口气：“可惜啊，看起来我好不容易碰上了一个可能是兰斯帝国有史以来最狡诈的罪犯，但我却没有机会亲手去抓他，我想这会成为我的终身遗憾。”

　　“我也对此感到遗憾。”贝利终于说话了：“但这是没办法的事。”

　　“我可不这么想。”拉舍尔突然道：“我注意到在这段时间里，你和你的伙伴还有查克莱大人的表现有些不太正常。”

　　贝利心中一惊。

　　拉舍尔继续道：“从我上岛开始，我就一直在奇怪一件事。为什么在发现了修伊格莱尔就是凶手之后，查克莱大人还有你们这些武士就开始出现了一种非常不正常的表现。我感觉到你们的内心中有种恐惧……你们在恐惧什么？我很惊讶。我甚至发现，一个堂堂的大地武士竟然会对造成炼狱岛如此重大案件的逃犯的追捕丝毫不感兴趣，恰恰相反，他竟总是一再地陈述捉拿这个犯人的困难，试图打消全国通缉抓捕修伊格莱尔的想法。”

　　贝利忍不住后退了几步，拉舍尔则紧跟了上来，盯着贝利道：“贝利大人，您能告诉我这是为什么吗？”

　　贝利强自镇定道：“我不知道你在说什么，拉舍尔先生。”

　　“哦，是吗？那么你如何解释我在这本残缺的记录上找到的一个有趣的信息……”拉舍尔亮出一本被大火烧得残缺不全的记录本：“这上面的记录表明，从修伊格莱尔上岛后的第三个月起，将近四年来，每一次的送货，都有他出现。以前是仆役，后来是仆役长，再后是学徒，助手。照理说以他身份地位的不断提高，他已经没有必要每次送货都亲自出马了，可他却从不间断。即使是在他研究工作最关键的时候，也是如此。请问这是为什么？哦，对了，我还问过自由号上的一些水手，他们告诉我，每一次修伊格莱尔都是亲自上船送货，而你总要请他去你的船舱里喝上一小杯……”

　　拉舍尔的说话又快又急，就象枪支扫射一般，打得贝利满身创孔。

　　贝利怒吼：“这又能说明什么？”

　　拉舍尔嘿嘿笑了起来：“是啊，这又能说明什么呢？我也在考虑这个问题……可是当有一天我走在这片废墟上，遗憾这里的惨重损失的时候，我突然意识到，炼金岛上出来的每一样东西，可都是价值不菲的好东西啊……”

　　贝利的身体颤抖起来。

　　拉舍尔笑嘻嘻地说：“考虑到你们奇怪的反应，再考虑到修伊格莱尔这样的人绝对没有理由做一些对自己没好处的事，于是我的脑子里就不由自主地冒出了一个答案……哦，我的天啊，这个答案真可怕，当时甚至把我自己都吓坏了，我觉得自己简直是疯了，怎么会想到这种可能，但是不可否认，这个答案却是非常接近事实的。于是我意识到，正因为有这种可能，修伊格莱尔才可以在这个岛上如鱼得水，才可以秘密地做一些别人想不到的事情。因为他拥有了一份特殊的资源渠道……”

　　贝利长吸了一口气，沉声道：“拉舍尔先生，我曾经听说法政署的人从来把每一个人都看成是罪犯，那个时候我还以为这只是无稽之谈，现在看来果然如此。你知道你现在所说的意味着什么吗？”

　　“哦，不，不，贝利大人，您不要误会。我从不冤枉任何好人。所以上次我们回去邀请厄多里斯大师的时候，我拜托了一位法政署的朋友，请他帮我调查和了解了一些资料。事实上这些资料并不难得，只是查一下有关于贝利大人您还有您的朋友以及查克莱大人最近的生活状况而已。”

　　“你敢调查我！”贝利愤怒得想要宰了眼前的这个混蛋。

　　拉舍尔的眼神已经变得冰冷起来：“法政署有权调查任何受到怀疑的对象，而我们有权力怀疑任何人。尽管有关贝利大人您生活状况的具体情况我还不清楚，但我这里有一份关于你们在深港时的生活状况调查。调查显示：贝利大人，您的生活奢侈程度，可比一般的贵族要令人羡慕多了。可我却找不到除了目下的这份收入外的任何其他收入来源。而且您的家庭，也是个花钱的无底洞，也同样无法给您带来任何收益。我想等我们回到深港后，我们也许可以从更加具体的调查报告上进一步的证实这一点。”

　　贝利此时已是面如土色：“不，拉舍尔，我没有和修伊格莱尔勾结。”

　　“我知道，我也相信这一点。”拉舍尔点头：“否则你们不会害怕，不会震惊，更不会担心什么。不过这同样不代表你们就没有罪，不代表你们没有间接帮助修伊格莱尔完成了他的计划。能告诉我你们给过他什么回报吗？”

　　“一些……他指定需要的东西。”贝利牙齿打颤，哆嗦着回答。

　　“有哪些？”

　　贝利哆嗦着回答，拉舍尔边听边点头：“很好，怪不得他能轻易骗走兰斯洛特，感情他早就把这岛上的每一个人的底细都摸清楚了。你们还给了他灵魂法书，甚至帮他杀死新学徒使他可以继续留在那个位置上……哦，我的天啊，你们还真敢做，他要什么你们就给什么，他就象是指挥一群狗一样的在指挥你们！贪婪……你是最大的原罪。”拉舍尔摇头叹气。

　　贝利的脸色现出一片凶狠。

　　拉舍尔微笑着看看贝利：“我猜你一定很想杀我灭口。”

　　贝利一滞。

　　“不过可惜，我上次返回深港的时候就留了一些信息在那里，如果我死了，我现在的猜测就会在几天之内出现在陛下的书案前。我是说……不管什么原因，只要我死了，这种情况都必然会发生。”

　　贝利无奈道：“拉舍尔先生，你想要什么？我可以把我所有的钱都给你。”

　　“不，贝利大人，那是您的钱，不是我的，我对钱也没有兴趣，我只对这个逃犯感兴趣。我要抓到他，亲手抓到他！不过看起来查克莱大人并不希望我插手这件事，我猜他想让修伊格莱尔从此消失于人间。但是很遗憾，我要让他失望了。我需要你去告诉查克莱，他必须立刻呈报法政总署，以他大地武士的身份，要求由我——深港治安长官拉舍尔亲自负责抓捕修伊格莱尔的工作。”

　　“就这些？”

　　拉舍尔嘿嘿笑道：“我知道你在担心什么。所以我建议我们合作一把。我是一个习惯于用脑子的人，但是我的武力很糟糕，所以我需要一些得力的助手。据我所知，那个修伊格莱尔并不简单，他曾经受过兰斯洛特，帕吉特和克洛斯这些大人物的教导，表面上看他是一个初级武士，但我很怀疑他是否隐藏了自己的实力，这并不令人惊讶对吗？此外他是个炼金师。尽管他是用头脑来制造了炼狱岛的案子，但是我相信如果他想硬来的话，也一定有着相当不错的实力，只是他这样的人轻易不会展现自己的力量而已。但是我不会小看他，能够做出这样的大事的人也不该被小看，所以如果我找到了他，就需要有人来下手对付他。”

　　他看着贝利：“我负责抓到他，得到那个空间物品，而你们负责杀他，保护你们的秘密。我们两全齐美，你觉得怎么样？我们都知道对于修伊格莱尔这个人，帝国一定想要活的。所以除了我，没人能帮你们了。”

　　贝利松了一口大气：“拉舍尔，知道吗，你刚才吓死我了。你要是直接这么说，我相信查克莱大人和我都不会不同意的。反正总要有人做这件事，能有个自己人当然最好不过了。”

　　拉舍尔冷笑道：“我还有个附带条件，就是你们必须绝对听从我的指挥。”

　　“这个……”

　　论身份地位，就连贝利都比拉舍尔高出许多，更别说八级大地武士查克莱了。

　　要他们听从拉舍尔的命令，这实在是有些强人所难。

　　不过下一刻，贝利还是点头道：“好的，我会说服查克莱大人的，我相信这并不困难。从今天起，你将负责起协调全国范围内的对修伊格莱尔的抓捕任务。”

　　“那正是我想要的。”拉舍尔得意地笑道。

正文 第一章 从天而降

更新时间:2010-1-16 15:46:47 本章字数:4640

　　紫萝兰歌舞团的行程，历来是根据兰斯帝国的天气变化进行的。

　　有人说剧团的生涯就象是迁徙生物，总是不停地从一个城市走向另一个城市，他们象背着壳的蜗牛，从没有自己固定的家。

　　一辆马车被陷进了泥坑中，无论车夫怎样抽\*动马鞭，马车就是不动分毫。

　　楞头楞脑的托德叫骂着踢打这些牲口，不过看起来那起不到丝毫作用。

　　还是克拉丽斯亲自指挥几名杂工找来了一些树枝，碎石，垫在那个泥坑里，马车才终于脱离了难关。

　　“哦，为什么作为团长，就必须什么事都得我亲自出马？我就找不到一个可以让我用得顺手的人？我的天啊，托德，暴力对待这些牲口对我们没有任何好处，如果你弄伤了一匹，那么你就准备下车和那些马待在一起拉车吧！”

　　克拉丽斯指着笨头笨脑只知道使用蛮力的托德大叫道。

　　这位美艳的团长大人叉着腰骂街的样子从来都不淑女，尽管她实际的年龄也不大，才只有二十三岁。

　　她身边的黛丝轻轻咳嗽了一下：“请注意您的形象，团长。”

　　克拉丽斯翻起了白眼：“黛丝！现在不是表演时间，是指挥时间。在舞台上我知道自己该怎么做，但是在台下，我更需要有指挥官的气度。”

　　“大喊大叫并不能让您成为一个统帅。”

　　克拉丽斯有些愤怒：“哦，黛丝，冷嘲热讽却有可能让你失去台柱的地位。”

　　黛丝毫不害怕地轻笑：“那并不是您说了算的对吗？观众才说了算。”她笑嘻嘻地躲进了马车中。

　　“这个小狐狸精。”克拉丽斯很不满地撇嘴。

　　车队继续上路了，他们终于脱离了这片泥泞的道路，走上了一条比较平坦的大道。

　　克拉丽斯也因此失去了指挥的热情，车队继续由车夫控制，向着下一站缓缓前进。

　　刚钻回马车包厢里的克拉丽斯，立刻被一群姑娘包围了起来。

　　“克拉丽斯团长，我们什么时候能到香叶城？”

　　“是啊团长，已经赶了三天的路了，我已经迫不及待地想要洗个热水澡了。”

　　“我更渴望去香叶城好好购物一次，那里可是中部最繁华的城市之一。”

　　“那你得先找到一个愿意为你掏腰包的贵族。”

　　“这从来都不是什么问题对吗？”

　　“没错。”

　　一大群姑娘嘻嘻哈哈地笑了起来。

　　克拉丽斯的表情很严肃：“姑娘们，请注意你们的言行举止。淑女，要淑女，懂吗？不要公开讨论勾引某个贵族这种事，而且也不要认为这是很轻松的事。我曾经亲眼见过别的团里有个姑娘勾引了一个贵族，害他破费了一大笔钱。但是由于没能满足那位贵族老爷的需要，她的脸被划花了。如果你们不打算付出些什么，就别想得到什么。”

　　一个姑娘立刻回答：“我已经做好所有准备了。”

　　克拉丽斯瞪了她一眼：“不要为了一时的欢乐而放纵自己，也许以后你会得不偿失的。”

　　“你是指嫁人吗？团长。”又一个姑娘问。

　　“是的，女人总要嫁人的不是吗？”

　　“也许嫁给钱更理智一些。”

　　“哦，不要说这种亵渎爱情的话，我喜欢钱，但我同样不拒绝美好的爱情，尽管看起来爱情总是离我们这种身份的女人非常遥远……我们离直接而简单的欲望更近一些。”黛丝道。

　　克拉丽斯很不满：“黛丝，你不该这么说，就算是舞女也有追求爱情的权力。”

　　黛丝反驳：“我们用什么来追求？我们走南闯北。总有一些姑娘愿意为了钱和男人们上床，这让我们的名声很差。有好家世的男人不会和我们结婚，他们只是不介意和我们玩玩。你让我怎么去渴望得到爱情？难道让天上掉下来一个男人吗？”

　　克拉丽斯正要反驳，头顶上的车厢壁突然发出重物砸击的声音。

　　在一大群姑娘的尖叫声中，马车的顶部出现了一个巨大的破洞，一道人影扑通摔进了车厢中……

　　———————————————

　　修伊格莱尔呻吟着躺在车厢里，浑身都有一种散了架般的疼痛。

　　该死的，单向传送就是这么不好，无法进行准确的目标定位。

　　为了不把自己传送到地下，他只能把高度稍微调高一些。

　　但他没想到这里是一片低洼地，当他被传送出来时，他发现自己离地面足足有二百多米。

　　要不是他本身正好精通风系力量，及时使用风翔术减轻自己的重量，放慢下降的速度，在落地时又运足了空气护盾和斗气护体，只怕他刚逃出炼狱岛，就得活活摔死在这里。

　　费尽心血，杀光所有人后离开的自己，要是因为这样的原因死去，那实在是太憋屈了。

　　红和绿到是没这方面的担忧，它们扑腾着翅膀飞了下来。小家伙旭则一直在他的怀里，为了不压到这小东西，他被迫选择了背朝下摔落，这让旭没有受到半点伤害，自己的尾椎却疼得他直抽凉气，感觉就象是个肾亏多年的病人。

　　“哦，我的天啊，一个男人！”身边响起了女人的声音。

　　“不，确切地说还是个男孩。”

　　“黛丝，你真是个乌鸦嘴，神灵真的从天上掉了个男人下来。哦，他还是个帅哥，瞧他的头发，是黑色的，真少见，但是很迷人。”

　　“我更喜欢他的小狗，好可爱，还有那两只鸟，他是个训兽师吗？”

　　克拉丽斯怔怔地望着修伊格莱尔，又看看自己车厢顶部的破洞，冷风正不停地从那里灌进来。

　　然后这位团长大人有些迷糊：“黛丝，你确定我没有眼花？什么时候神灵从天空向地面开了一条直达通道？”

　　歌舞团的台柱子黛丝也傻眼了：“哦，我也希望我没有眼花，我发誓我再不乱说话了，难道我有传说中的魔法师的预言能力？”

　　“你就白日做梦吧。”一个姑娘讽刺道。

　　女人的说话永远都是这么尖刻。

　　修伊格莱尔长长的喘了一口气，看起来自己掉得还真是地方。这帮姑娘们好象正在企求上天送给他们一个男人，然后自己就掉了下来。

　　他很无奈道：“那只是巧合，我发誓，姑娘们，那只是巧合。”

　　他一说话，所有的姑娘都看向了他。

　　修伊很费力地坐了起来，斗气在身体里流转，快速地修复着身体受到的创伤。还好，只是普通的震荡，身体没有什么大问题。休息一下就缓过气来了。

　　他说：“我想我必须向大家说声抱歉，很显然我的出场方式不太符合某些人的预期，我只是在一次冒险的行为中不小心出了些岔子，然后落到了你们的身边。不过没关系，我可以现在就离开，我是说我绝对没有打扰几位的意思。我们可以当做这一切都未发生过，然后就此一笑道别。”

　　修伊试图站起来，却发现这里是马车不太适合站立，只能继续坐着向马车外挪动屁股。

　　黛丝睁大眼睛看着这个“上天赐给她的男人”。

　　他看上去真得很英俊，很帅气，就是好象年纪小了点，估计不超过十六岁吧。

　　不过自己也只是才十七岁而已。

　　她娇声问：“你是怎么来的？我是说……”她指指顶上的那个破洞：“你怎么能从天上掉下来？”

　　“这个……”修伊抓了抓脑袋：“事实上……我不是从天上掉下来，是从树上掉下来。正好你们刚刚经过一棵树，我当时就在树上，然后……”

　　克拉丽斯打断了修伊的说话：“这里是什么地方？”

　　修伊一楞：“你说什么？”

　　克拉丽斯冷冷道：“我在问你我们现在脚下的是哪条道路？它叫什么名字？它通向何方？前面是什么城市或者村庄？”

　　见鬼，我怎么知道。

　　望着修伊目瞪口呆的样子，克拉丽斯冷笑：“你说你爬到了一棵树上，那说明你就住在这附近。可是你却不知道这里是什么地方吗？”

　　修伊无奈地叹气，很好，他一直都以为女人只是撒谎的专家，但从没想到她们同时也是鉴别谎言的专家。

　　“如果我告诉你我是一个魔法师，在试验飞翔术的过程中出了些岔子，然后不小心掉了下来，你相信吗？”

　　克拉丽斯撇嘴：“至少比刚才的那个谎言可信度要高一些。”

　　一个姑娘娇笑道：“我从没听说过有这么年轻的魔法师，而且还会在飞翔的途中掉下来，这真是太有趣了。”

　　很好，修伊无奈地叹口气，姑娘们都很聪明，也并不好骗。

　　不过下一刻，克拉丽斯用阴森的口气道：“事实上，我对你是怎么来的不感兴趣。我感兴趣的是，你撞破了我的车顶。你打算怎么赔偿我们？要知道现在可是冬天，外面还在下着雪，要是我的团员里有一个生病了，那你又该怎么赔偿我的损失？”

　　克拉丽斯这么一说，所有的姑娘们这才意识到寒冷已经破过屏障，钻入了她们原本温暖的包厢中。她们中不少人都是穿得单衣，这下全尖叫起来。

　　车厢外托德的大脑袋伸了进来，高喊着：“发生什么事了？我刚才好象听到有什么东西撞在了马车上。”

　　然后他惊愕地看着突然多出来的修伊，还有车顶上的那个大洞。

　　克拉丽斯愤怒地大叫：“哦！你这反应迟钝的家伙。事情都过去一百年了，你才刚刚明白过来吗？”

　　她一脚把托德踹了出去。

　　然后她继续冷冷地看着修伊。

　　修伊只能继续叹气，看得出来，这个相貌不错但是脾气却不甚好的姑娘就是所有人的头领了。他只能道：“我可以赔偿你们。”

　　“很好。”克拉丽斯点头，她变戏法般拿出纸笔开始快速计算起来：“一辆马车要修个车顶至少要花掉十个金维特，考虑到我的姑娘们包括我本人因此受了冻，必须增加罚金，每个姑娘五十个银维特，这里有六个姑娘，是三个金维特。其中有一位穿着非常暴露，让你大饱眼福了，加罚一个金维特……”

　　“啊！”那个被克拉丽斯说到的“穿着暴露”的姑娘意识到自己只穿了内衣，她大叫着用双手把自己包裹起来。

　　克拉丽斯头也不抬：“兰缇，你没必要这么紧张，你的动作看上去更象是挑逗而非掩护自己。我从没见过用两只手就把自己全身都挡住的人。你就一点都不冷吗？”

　　叫兰缇的姑娘叹了口气，找了件衣服给自己披上：“团长大人，你就没发现这是一个上天赐给我们的男人吗？而且他很帅，这很重要。”

　　“我觉得是上天赐给我的金币。一共二十个金维特，先生。”克拉丽斯抬起头看修伊。

　　修伊皱了皱眉头：“如果我没算错的话，应该是十四个金维特。”

　　“还要劳务费和误工费，以及我的姑娘的表演费。”克拉丽斯毫不手软，挥舞起她那把杀人不见血的宰客刀。

　　修伊无奈地点点头：“好吧我会赔偿你们的。”

　　他试图从身上掏点钱出来。

　　然后他发现自己半个子都没有。

　　该死！炼狱岛上从不需要用钱！

正文 第二章 不识货

更新时间:2010-1-16 15:46:50 本章字数:4961

　　傍晚的时候，车队终于赶到了一个小村庄。

　　托德瓮声瓮气的回答：“是，团长大人。”

　　她的确很愤怒，因为上天给她送来的是一个穷得一文不值的家伙。

　　这个自称叫芬克的家伙，身上连一个铜维特都没有。

　　这太可气了。

　　不过难得是这同样是一个傻小子，竟然没有丝毫想要讨价还价的意图。天知道她开出这样的价钱可就是用来给对方压价的。要知道这世上太多弄坏别人东西而拒绝照价赔偿的无赖了，他们总是想尽办法的抵赖，拒绝承认事实，所以你必须先把价钱抬高，给对方还价个空间，这样才有可能获得正常的赔偿。

　　然而少年的慷慨，很快被市侩的团长大人意识到这是一个“可欺压的笨男孩”，既然上天没有掉给她金币，那她就可以把这看成是上天赐给她的劳力。

　　人总是得寸进尺的，何况这个少年很做了一件在她看来“非常愚蠢”的事情。

　　于是在临走前，克拉丽斯吩咐姑娘们把所有的活都交给这个黑发小子去干。尽管姑娘们到是很舍不得，但是克拉丽斯可不管这个——长得帅可不能成为免于劳役的理由。

　　车队停下后，有很多工作要做，他们要搭建舞台，准备表演，还要生火做饭。

　　由于剧团的生活条件简陋，没有专门的厨子，所以做饭的事一直都是由姑娘们轮流负责。

　　今天是兰缇，那个衣着暴露的小姑娘负责做饭菜。

　　“女孩子们不应该被烟火熏染她们的美丽，这种事还是交给我来做吧。”修伊笑着对兰缇说。

　　“算了。”兰缇叮叮当当开始切菜：“团长不在，你什么都不用做。不就是破了一个车顶吗？要不到二十个金维特这么多钱。我估计最多两个金维特就能解决所有问题。团长这样对你实在有些过分，不过也都怪你自己不好，你不该她说多少你答应多少的。”

　　“没关系，不过怎么说，我让你们受了冻，总是有些过意不去的。再说我也不缺这点钱。”

　　“是么？”兰缇用一对妙目盯着他看。

　　这让修伊有些尴尬：“我的意思是说，我以为我带足了钱出来的，但事实上总有一些事情不在控制范围之内。”

　　“所以你现在只能咬着牙接受团长的价钱了？你很后悔吧？”

　　“老实说我并不介意帮你们做些什么作为补偿，所以我也没必要后悔。”修伊笑道。

　　“哦，既然你愿意帮忙，那就帮我处理一下边上的那些菜吧，我是说如果你会做的话，不过就算不会做也没什么关系，反正吃不死人就行。其实你不该拿出那些古怪的东西的，否则团长未必会这样生气。”

　　为了弥补克拉丽斯的损失，修伊特别拿出了几瓶珍贵的药剂给她。可惜的是，好东西并不是人人都识货，一瓶在市场至少可以卖到数百个金维特的珍贵药剂，在克拉丽斯的眼里，和一瓶清水没什么区别。

　　她愤怒地认为上天不仅没有赐予她一个财神，相反，还给了她一个江湖小骗子。所以才立下决定让修伊干活弥补损失，同时也好好教育一下这个小子，让他知道欺骗是不道德的行为。

　　这让修伊很无奈。

　　那些有着良好治疗效果的药剂，由于姑娘们没病没痛，没法体现价值。辅助药剂，基本都是针对魔法师和武士使用的，普通人用了也没意义，至于驻颜药剂更不是立刻就能看出效果的，能够立杆见影让人见到效果的，反到是那些诅咒类药剂和毒药剂。

　　考虑到姑娘们没犯什么大错，他实在不想让她们尝试一下“死去活来”的滋味。

　　至于那些魔植的种子，修伊很怀疑自己如果拿出来，会不会被克拉丽斯立刻当成石子扔掉。

　　他到是还有一些魔法刀剑可以卖点钱，也不愁克拉丽斯不识货，但问题是他的身上很明显放不下如此大的物体，凭空出现无疑会暴露戒指的存在，而且刀剑这种凶器也会吓坏这些姑娘们。

　　他携带着整个炼狱岛所有的财富，但都是些书，药，武器，能量晶石，魔法增幅宝石之类的东西，不是无法证实它们的价值，就是根本不能出现在别人面前。或许唯一可以让克拉丽斯确认有价值的，就是海因斯的那根法杖，女人对宝石总是非常敏感的。

　　但是他很怀疑如果自己真把法杖给了克拉丽斯，这个女人会不会把法杖上面的所有宝石全部橇走，然后再把法杖给扔掉。

　　那实在是暴敛天物了。

　　对于绝大部分普通人来说，别说法杖了，就连魔法师都只是传说中的存在。他们根本就没机会见到，也不会认为从天上掉下来的人就能成为“是一个魔法师”的理由。

　　尤其是这个少年还如此年轻，也没有显示出任何魔法师的傲气和与其相称的年龄。

　　谁都知道，大人物总是骄傲无比的，尤其是那些世间少见的魔法师。

　　假如克拉丽斯索要赔偿时，修伊用傲慢的“你竟然敢对一个魔法师要钱？”的态度还以颜色，那么考虑到他从天而降的事实，或许克拉丽斯会立刻闭嘴。但偏偏修伊却并没有表现出那种傲慢，他到是立刻接受赔偿要求。

　　正因此，当修伊说自己没钱并试图拿出药剂赔偿时，克拉丽斯才会如此毫不客气地决定征用修伊。

　　她是绝不会相信一个魔法师会如此客气的，不管他怎么从天上掉下来的，他都不可能是一个魔法师。

　　就算他是一个魔法师，也只是一个“好欺负的魔法师。”

　　这就是克拉丽斯的认识。

　　这刻兰缇这么说，修伊摸着鼻子苦笑：“如果我说我富可敌国，你一定不会相信。”

　　“每个人都有做梦的权力。”小姑娘很爽快地回答。

　　唉，老老实实做饭吧。

　　————————————

　　紫萝兰歌舞剧团，大约有三十个人，主要以女性为主，只有不到三分之一是男性。

　　整个歌舞团一共五辆马车，一辆货车，再加上那些演出道具，差不多就是歌舞团全部的产业了。

　　除了克拉丽斯这个团长外，管事的还有一个管家叫亚历克·宾尼，主要负责安排歌舞剧团的大小事务，一个外事员，主要负责和各地剧场联系，商议演出租用场地的费用。不过这种租用场地的表演一般只在大城市进行，如果到了小地方，歌舞剧团会因陋就简，现搭一个表演棚出来。

　　相比之下，大城市的场地租赁费用虽然高昂，但是那里贵族众多，花得起钱看演出的人也多，歌舞剧团的收入也会比平时增加，因此对歌舞团来说，能够在大城市表演，一向是她们最喜欢的。只可惜很多高级场地并不会允许小歌舞团进入，这使得克拉丽斯很多时候还是要依靠一些零散的演出来维持开支。

　　因此他们每到一地，都会立刻搭建舞台准备表演，团长则和外事员去跑生意，拉客人。

　　克拉丽斯回来的时候，已经发完了传单，还带了几个当地人修补车顶，她和当地人讨价了半天价钱，终于用一个金维特再加八十个银维特搞定。

　　她一回来就嚷嚷道：“哦，那个小男生还在？这很好，告诉我你们给他安排了什么工作？别想糊弄我，我知道你们一见到漂亮男孩就走不动路。托德，你来回答我。”

　　壮头憨脑的车夫托德回答：“我看见他做菜，做了些搬运的活，还有和兰缇打情骂俏。”

　　“兰缇！”克拉丽斯尖叫起来。

　　兰缇用一块毛巾愤怒地砸向托德的脸，大喊道：“托德你这个混蛋，我没想到你这样的笨蛋也会背后搬弄是非！”

　　托德摸摸脸，傻呵呵的笑：“妈妈说，笨人不等于好人。”

　　修伊看着眼前这一幕令人啼笑皆非的场景，心中只感有趣。

　　在炼狱岛的那些日子里，他每天要提心吊胆的生活，说话都要小心翼翼。他必须地小心避开海因斯布置在各处的眼睛，必须每做一件事都反复思量。

　　而现在，在这个歌舞剧团里，他看到的是人与人之间的自然相处。

　　她们可以大声的笑骂，随意说话，没有什么上下之分，大家平等共处。

　　这真是令人羡慕。

　　或许这种生活对克拉丽斯这个团长来说一直是她所希望摆脱的，但是对修伊来说，这种生活恰恰是这些年来最梦寐以求的——或许要不了多久他就会厌倦，但至少现在，他很喜欢。

　　在嬉闹过后，克拉丽斯问兰缇：“我的兰缇宝贝，我们今天吃什么？”

　　兰缇有气无力地回答：“炒山青菜，大耳松果，哦，还有一些中午剩下的茄汁和罗姆汤。”

　　“听起来真让人倒胃口。”

　　“现在是冬天，而且我们也没什么钱。”兰缇很无奈地回答。

　　克拉丽斯握紧拳头：“那么好吧，就吃这些。让大家赶快吃饭，然后赚钱……希望今天的客人能多一些。”

　　看着歌舞团目前的窘境，修伊终于忍不住道：“克拉丽斯团长，其实即使是在冬天，也可以有很多丰富的原材料用来加工成食品的，而且并不需要花钱。”

　　修伊的这句话，不仅让克拉丽斯一楞，就是其他的女孩子们也一起望向修伊。

　　克拉丽斯看了修伊一眼，确认他没有在看玩笑之后，疑惑地问：“你确定我们还可以找到别的食物？”

　　“是的克拉丽斯团长，我注意到在这个村庄的外围长有一些野蘑菇。即使是在冬天，它们也依然长势良好，而且成片成片，易于采摘。”

　　“可是蘑菇是有毒的，不能吃！”

　　“是的克拉丽斯团长，但并不是每一种蘑菇都有毒，而且最重要的是，蘑菇的毒素也不是不可以去除，事实上那并不困难。”

　　“你是说你可以去掉那些蘑菇的毒？”克拉丽斯惊讶的瞪大眼睛，她难以想象这个小男孩能做到这一点。

　　修伊点点头：“是的，我看过那种蘑菇了，我有绝对的把握让你们可以享受它的美味而不用担心中毒的问题。”

　　“我怎么才能相信你？我到觉得你很可能想把我们全部毒死，然后自己跑掉。”克拉丽斯叫道。

　　修伊无奈道：“你可以不相信我，但我只是想帮你们而已，顺便弥补一下我对你们造成的损失。别忘了我也会吃那些蘑菇。”

　　克拉丽斯抱着手看修伊，看了好一会才说：

　　“我们这里没有人会做蘑菇。”

　　“我会。”修伊笑道：“而且我自信做得还不错。”

　　“你精通厨艺？”

　　“您可以先尝一下我做的菜。”

　　兰缇把一盆修伊做的山青菜端到克拉丽斯的面前。

　　克拉丽斯用纤纤手指拈起一颗尝了尝，她的眼睛瞪得溜圆，然后她高叫起来：“做得相当不错，哦，芬克，你是个绝妙的厨子！”

　　兰缇也笑道：“我觉得可以让他试试。”

　　“那么好吧，做好后让他先吃。”克拉丽斯点头同意。

　　当天晚上，歌舞团的成员们享受了一餐由修伊亲手为他们制作的蘑菇盛宴。尽管一开始的时候大家还小心翼翼谁都不敢下口，但当看到修伊大吃特吃而什么事都没有的时候，他们终于放下了心中的顾忌。

　　他们很快就被蘑菇那鲜美的滋味所陶醉了。

　　这一晚，成了歌舞团自成立以来，享受过的最好一次美食，用克拉丽斯的话来说：“就算是贵族也绝对吃不到如此众多而美味的食物，我们已经成为世界上最幸福的人了。”

　　她的要求还真不高。

　　她看修伊的眼神也终于有所不同。

　　那个时候修伊对克拉丽斯说：“我会在进入城市后，卖掉我身上带着的几瓶药剂，然后把欠你们的钱还给你们。至于现在嘛，我不介意帮你们做些我力所能及的事来表示我的歉意，比如从今天起我来做饭。就当做是……车钱和利息吧。”

　　克拉丽斯毫不犹豫地同意了。

　　看在美食的份上，她打心眼里希望修伊还不出钱来，而且她也不认为就修伊手里的那几瓶破药水能卖出什么好价钱。

正文 第三章 指点

更新时间:2010-1-16 15:46:53 本章字数:9611

　　用过晚饭后，歌舞团要开始进行表演了。

　　紫萝兰歌舞团的姑娘们，个个都有一副好嗓子，她们最擅长的就是利用自己那宽广的音域咏唱出令人惊叹的咏叹调来。她们穿着华丽的宫廷盛装，踏着优美的舞步，尽情的舒展自己的歌喉。

　　一部典型的为帝国君主歌功颂德的歌剧。

　　歌舞团的台柱黛丝扮演蒂兰雅，另一位台柱，男演员巴特扮演伊迪斯特里克。不得不说，紫萝兰歌舞团的演出还是相当不错的，黛丝穿着华丽的宫廷袍在舞台上尽情地展现自己的风采，那个英俊小生巴特则穿着一身战士的盔甲，以英武不凡的态势出现在众人面前。

　　黛丝的歌喉很美妙，就象是夜莺在歌唱，兰缇扮演的则是蒂兰雅的侍女，一个极富心机的女人，处心积虑地要挑拨伊迪斯特里克与蒂兰雅的感情，试图将蒂兰雅取而代之。

　　修伊很怀疑历史上是否有这样的侍女，要勾引君主上自家床并不困难，可要想让君主休掉自己最珍爱的女人——这样的侍女不是聪明，而是愚蠢到想找死。

　　“我的姑娘们怎么样？”克拉丽斯怀抱双臂站在修伊的身边，用无比得意的语气问修伊。

　　看起来她很希望从修伊这里得到她所期待的溢美之辞。

　　修伊想了想，然后说：“克拉丽斯团长，我必须承认你有一群非常出色的姑娘，她们不仅长得美，歌喉也好，表演功底也相当不错，我就象是看到一群天使在舞台上载歌载舞。我听说她们都是您训练出来的？”

　　“是的，她们都是我训练出来的。”克拉丽斯得意道。

　　“我还听说你精研歌舞，曲律，并且擅长\*\*这些姑娘，紫萝兰歌舞团也因此在同行中有一个雅号：歌女的摇篮？”

　　“没错。”克拉丽斯傲然回答。

　　“但在我看来，这或许是对你最大的侮辱。”修伊冷冷道。

　　“你说什么？”克拉丽斯一下就呆楞住了。

　　“你知道我指的是什么，对吗？你培养她们，却留不住她们。”修伊回答。

　　紫萝兰歌舞团虽然只是一个小团体，但是在同行业中，却一直颇有名气。克拉丽斯本人就是一个多才多艺的歌女，她所训练出来的歌女，总是非常受到其他歌舞团的欢迎。

　　由于紫萝兰本身的经济景况并不是很好，因此很多歌女在有了一些本领后就会离开前往其他的歌舞团，以谋求更多的利益。

　　紫萝兰因此每年都会离开一大批的优秀女孩。

　　“歌女的摇篮”，不仅仅意味着紫萝兰拥有培养优秀歌女的能力，同时也意味着他们没有留下她们的能力。

　　克拉丽斯愤怒地看着修伊：“我从不干涉我的姑娘们的去留，她们有权力选择离开还是留下。要知道我不是那种贪婪而无耻的贵族，不会强行要求我的姑娘们为我卖命。她们有权力去追求属于自己的幸福。”

　　她注意到当自己说到不会强行留下某人的时候，修伊的眼中流露出戏谑的笑，于是她冷冷道：“当然，对于某个身份不明的小骗子，我会选择把他留下来好好教导他做人的道理。”

　　“您说得很好，克拉丽斯团长，不过我认为你还是希望她们能留下来的，这样你就不必每年去收留一批又一批女孩，然后辛苦培养她们。但是可惜，紫萝兰的景况养不起大牌，对吗？”

　　克拉丽斯的声音有些黯淡了：“我们的生意并不是很好，我们的名气也只是在同行中传播。”

　　“所以说，克拉丽斯团长，做为一个歌舞教官，你非常出色，不过可惜，做为一个团长，你并不称职。歌女的摇篮只是确定了您在歌舞才艺上的能力，但同样的，它从另一个方面否认了您的经营才能。你是一个真正的艺术家，却不是一个真正的商人。在教导姑娘们的能力上，你或许是最出色的，但是在经营歌舞团方面，你却是最糟糕的。你并不适合成为一个歌舞团的领袖，你更适合前往某个大城市，做为某个剧场或歌舞团的专门舞蹈和歌唱教官。那绝对会让你的生活比现在要轻松许多。”

　　克拉丽斯刚才还嚣张的气焰这刻彻底被修伊打败了，她摇摇头：“你说得非常对，我不是一个合格的团长，我并不擅长经营，也不知道该怎样留住那些出色的姑娘们。黛丝是个非常有潜力的女孩，我已经把她培养成最出色的歌女，但我却无法让她成为家喻户晓的明星。没有明星，我们的生意好不起来。”

　　“那需要包装。”

　　“包装？”克拉丽斯惊讶地看修伊。

　　“是的，事实上我觉得紫萝兰并不仅仅只是缺有分量的明星，你们还缺很多东西。你们缺乏足够的资金能够让你们进入更加广阔的舞台去表演，你们缺乏一套行之有效的制度来管理你的手下，你还缺一套良好的营销手腕来帮你打响紫萝兰的名气，此外还缺乏好的剧本——蒂兰雅这样的剧本已经上演了太多年，人们早已经对它失去了新鲜感。紫萝兰要想发展，就必须有自己的独特内容。”

　　“哦，说得轻巧，你知道一个好的编剧要多少钱吗？还有，你所谓的行之有效的管理制度适合的是人数众多的大歌舞团。而在小歌舞团里，人与人之间的情感纽带有时候比冷冰冰的条文更加有效！”克拉丽斯对这些问题并不是一无所知。

　　“但是缺乏约束力。”修伊笑着回答，克拉丽斯无言以对。

　　她想了想道：“那么我到想听听你觉得紫萝兰应该怎样去做。”

　　于是修伊道：“克拉丽斯团长，要想成为一个优秀的歌舞团，在乡村的表演是毫无意义的。城市的影响力，在任何时代都是乡村所无法比拟的，只有在那里打出自己的名气，你们才能得到更好的发展。所以我认为你们不该象现在这样总是到处奔走。瞧瞧你的观众吧，那可怜的人数用一个巴掌就能数过来。”

　　“可是从不会有一个地方的人连续很多场去观看歌舞表演。而能够接受歌剧的人其实有限。所以我们必须经常转换地方。”

　　“但那同时也让你们的名气消失。没人知道你们是什么样的歌舞团，人们更乐意从你们的排场和阵容来确定这个歌舞团的档次，然后做出取舍。当然，我不是建议让歌舞团从此以后只在一个城市里发展，但是我觉得你们应该缩短你们的行程路线。你们应该首先找一份地图，然后在地图上做一些最起码的标注，注明哪些城市是最有价值过去的，又最有停留的意义，把它们分好类别，放弃没有价值的地方，专攻有价值的城市，然后进行划分，最后制定出一张高效的路线表出来。这可以使你们在最短的时间内去到最多的最有表演价值的城市，而不是象现在这样顺着一条最简单的直线行走，然后把大部分的时间浪费在乡村和道路上。你们应该在固定的时间来到固定的城市，争取在同一时间内达到表演次数和效果的最大化。这样日子久了，人们就会知道到在某个时间段，他们所期待的紫萝兰歌舞团将会到来。而你们的每一场表演也都会获得丰收。”

　　克拉丽斯呆呆地看着修伊，她惊讶地张大嘴，就仿佛她前面吃进去的鲜蘑菇这刻统统要跑回出来。

　　她终于叫道：“我的天啊，这么简单的办法为什么我就没有想到？”

　　修伊笑道：“另外，为了进一步快速地在城市中拥有属于自己的名气，并长久地保持自己的名号，你们应该租赁一些真正有影响力的大场地。”

　　“可是那些地方的费用都很昂贵。”

　　克拉丽斯终于找到了修伊提出的不切实际的建议。

　　没想到修伊却摇摇头：“我可不这么想，克拉丽斯团长，许多麻烦并不一定需要用钱来解决。”

　　“难道你想让剧场白给我们使用场地吗？”

　　“当然不是，但是你可以找别人帮你付钱？”

　　“谁？”

　　“其他的歌舞团。”

　　“哦，这不可能。”

　　“不，他们会同意的，只要你同意为他们训练他们的那些姑娘，他们一定会同意。”

　　“你说我去别人的歌舞团训练他们的姑娘？天啊，这太不可思议了。我不会同意这愚蠢的想法的，他们用高价从我这里抢走了我千辛万苦才培养出来的好姑娘，现在我还要主动上门去帮他们？这绝不可能！”

　　这句话彻底暴露了克拉丽斯对其他歌舞团从自己这里不停的挖人的痛恨，很显然，她对歌女的摇篮这个称号并没有她先前表现的那样大度。

　　修伊则笑道：“不，这是完全可能的，我认为你应该这么做，这样做对你也有好处。”

　　“我想不通对我有什么好处。”

　　“首先，紫萝兰的名气远远不及您个人的名气，而您的名气也主要是体现在培养歌女的方面，这是你的优势，你有必要把它发挥出来。其次，如果你去了其他的歌舞团帮他们培养歌女，那就意味着其他的歌舞团再没有必要从你这里挖走你最喜欢的姑娘了。他们用高价买走的姑娘，其实都是你的心血，但好处你一分也没拿到。而如果你主动去帮他们，对其他的歌舞团来说，他们就等于用同样的价钱得到了一批而不是一个两个的优秀歌女。很显然，无论对你，还是对其他歌舞团来说，这都是一笔好买卖。此外你豁达大度的表现也会让别的歌舞团对你大有好感，我听说这一行并不是那么美好，有些时候竞争甚至相当残酷，而这样的做法可以在最大程度上让你多交朋友少结敌人，也使你们未来的道路更加好走。”

　　修伊的这一番话，彻底说动了克拉丽斯。其他的歌舞团不会再向自己挖人，固然是一个很明显的好处，得到一笔培训歌女的费用，是另一个明显的好处，但是能和其他歌舞团达成良好的友谊，其意义同样重大无比。任何行业，永远都是得道者多助，失道者寡助的。

　　只是就感情上而言，克拉丽斯对那些其他的歌舞团实在没什么好感，所以很不想这么做，她喃喃自语：“也许我到时候该私藏几手。”

　　“不，你不能那样做。克拉丽斯团长，要知道帮助其他歌舞团培养歌女，不仅可以得到上述的那些好处，同时还可以帮助你自己的歌舞团打响名气。想一想吧，当别的歌舞团都接受了您的指导，并成为出色的歌女时，紫萝兰本身的名气又将会有多高呢？人们会知道，原来紫萝兰的团长，是兰斯帝国所有歌舞团的教导者，她才是最出色的。别的歌舞团的歌女只是受过您一段时间的\*\*就可以如此优秀，那么那些长时间在你的\*\*下的歌女又会如何优秀呢？到那时……”

　　克拉丽斯目瞪口呆地望着修伊，她当然明白这代表着什么。

　　这意味着她再也不用为钱发愁了。

　　修伊依然在对克拉丽斯述说着，有关于歌舞团该如何建设，发展，应该在目前的情况下建立怎样的规章制度。歌女们的来去自由也不可以再如此放纵，就算不把她们当成仆役，也应该签订协议。

　　协议可以规定时间，在多少时间内，歌女们必须按照协议为歌舞团服务。如果要解除协议，就必须支付一笔赔偿金等等等……

　　克拉丽斯简直不敢相信自己的耳朵，她此刻听到的是自己之前从未有过听说的东西。风鸣大陆并不是没有合同这种东西，但是很显然，在合同的细节化程度上，却远远不及修伊此刻所说的。

　　克拉丽斯就象是发现了一块新大陆，完全难以想象一个还不到十六岁的少年的脑子里怎么会装有如此众多的东西。

　　如果说先前的那顿饭菜还只是让她感到这个少年的手艺不错的话，那么现在她才意识到，这个少年的脑子才是他真正最有价值的地方。

　　当说到最后，克拉丽斯已经被修伊的一大堆经营理念和经营手法彻底充塞了头脑，以至于她觉得自己幸福得简直要昏了过去。

　　她不是笨蛋，完全明白如果自己按照修伊所说的那样去做的话，将给紫萝兰歌舞团带来什么样的变化。

　　“那么最后，就剩下一个问题了。”修伊对克拉丽斯说：“那就是剧本。紫萝兰歌舞团需要全新的剧本，要有优美的对白，感人的故事，动人的曲乐，而且还要推陈出新。唔，我到是学过一些剧本的编撰，但是谱曲我就不行了，不过我可以大致哼给你听，剩下的你自己应该能解决。”

　　修伊说完这句话，注意到克拉丽斯的表情有些僵直。他有些疑惑地问：“你怎么了？”

　　克拉丽斯突然一把抱住修伊大叫道：“你太棒了，芬克，我决定了，我要减免你的债务！就减免……一个维特吧。”

　　修伊无语。

　　风鸣大陆很显然是不存在知识产权的，不过这与克拉丽斯对修伊的吝啬原因无关。

　　事实上，克拉丽斯第一时间意识到了修伊的价值，尽管那不是全部价值，却已经让她足够兴奋的了。

　　也正因此，克拉丽斯才会只减免一个金维特的债务——真要给他全免了，谁知道他会不会立刻跑掉？克拉丽斯已经决定了，等十个月后，歌舞团只要果真如其然的发展壮大起来，她一定会给修伊很丰厚的一笔钱做为感谢，不过现在嘛，必须保密。

　　她还在等着看修伊给她写的剧本呢。

　　尽管她并不相信修伊能写什么剧本，但是考虑到之前修伊出色的表现，她觉得让他试一次也没什么不可以。

　　当天晚上，克拉丽斯拿着修伊写给她的《图兰朵》剧本激动得大喊大叫：“我们要发财了！我们要去香叶城，去用兰雅大剧场，去成为全帝国最好的歌舞团！我要让所有的人都拜倒在我克拉丽斯的裙下！”

　　黛丝遗憾地摇头，对伙伴说：“她又在做梦了。”

　　“简直是无药可救。”兰缇也头痛不已。

　　—————————————————————————

　　表演结束了，歌舞团的人准备休息。

　　修伊却没有丝毫的睡意。

　　他守在篝火旁，听着干柴劈啪作响，看着那一个个灿烂冒出的火星，尽情体悦着自由的快乐。

　　风的元素在他的周围聚集，盘卷起地上的枯枝落叶，那些落叶在他的身周翩舞，就仿佛是风在快乐的舞蹈。

　　如果有精通魔法的人在这刻看到这一景象，一定会惊呼修伊的进步神速，因为在对风元素的理解上，他已经达到了可以掌握风之气息的地步，可以让风之元素感受到他的心情，并随着他的情绪变化而做出相应的变化。

　　这种风之气息的掌握，是一种境界的理解。

　　魔法与武技斗气不同，身为一个魔法师，不仅要拥有强大的魔力，浩瀚的知识，非凡的天赋，同样还要对魔法元素的存在拥有足够的理解，这就是境界。达不到对应境界的人，即使拥有再强大的魔力，也很难施展出高级别的魔法。就算勉强用出来，其效果也会有所降低，而付出则更为巨大。

　　风之气息，是风系魔法的高等境界，如果说元素共鸣的范围代表着魔法的攻击距离，元素震荡的能力代表威力，那么元素气息则代表着使用法术时的速度与魔力消耗度。

　　与魔力不同，魔力需要天长日久的积累，与斗气一样，是魔法师们使用魔法的基础。元素共鸣与元素震荡则属于天赋，风之气息则完全凭借于人对魔法的理解能力。

　　当初克洛斯就发现，修伊格莱尔在对魔法上有着非凡的理解能力，而这种理解能力其最容易体现的地方，就是境界上的掌握。境界一道，是唯一可以超越等级而拥有的。

　　尽管以修伊的魔力基础，还只是一个初级法师，但他在风之元素的使用和理解上，即使有许多高级法师，也不可能比修伊做得更出色。

　　或许是自己也感觉到自己对风之元素的理解又进一步加深了，修伊随手释放了那个风系探察魔法——风莺。

　　风之元素在瞬间开始凝聚，形成了一个若有若无的淡淡影象。

　　修伊惊喜地发现，在释放这个法术时，自己所消耗的魔力明显降低，而魔法成形的时间则大大加快。

　　心中微微一动，他的手向着马车那边挥了挥，风莺向着姑娘们所在的马车飞去。

　　风莺送来了姑娘们的谈话声：

　　“那个芬克，我猜他一定伺候过某位贵族。”

　　“为什么？”

　　“只有在贵族的家里才有机会学到这么好的手艺。”

　　“你说得有道理，我猜他一定是某个贵族的下人，然后偷跑了出来。也只有贵族才会去研究如何把有毒的东西变成美味的食品。”

　　“哦，这个就只能问他自己了。”

　　“不管怎么说，他是一个又聪明又可爱又漂亮还又非常能干的少年。你们没有注意到吗？他非常懂礼貌，他的气度可比许多大人大得多了。团长向他敲诈，他却一点都不生气，还努力做事，甚至帮团长出主意，写剧本。”

　　“是的，他的确是个优秀的少年。”

　　“重点是他的确是个很帅的小伙子。”

　　“他那么能干，也许我们该多留他一些日子。”

　　“我看他不会愿意。克拉丽斯那么小气，我猜他绝不会愿意留下来。我是说，如果到了香叶城后，他真能卖掉他的药剂换到钱的话。”

　　“也许我们可以让他多欠我们一点钱。”

　　“怎么做？”

　　“勾引他怎么样？然后趁机敲诈他，威胁他，逼迫他留下来。”

　　“哇哦，这是个好主意。”

　　“那么谁去？”

　　“我去……”

　　“我去……”

　　“哦，我们是不是太过踊跃了一些，这一点都不淑女……”

　　修伊的脸微微抽了一下，右手轻轻一晃，风莺散去。

　　“她们很可爱，对吗？”修伊问小魔龙。

　　小家伙用不屑的眼神回答他。

　　修伊无奈道：“好吧，我承认她们这次的确是有些过分了，不过我相信她们只是说说而已。她们没有坏心眼，旭，有时候你得学会体谅别人。人人都有缺点，也会犯错误，比如克拉丽斯是有些贪财，那些姑娘们也是有些好色和……爱耍小聪明，但是这些都不是大问题。如果可以，我们要尽量学会包容。当然，对于有些错误，我们要坚决予以制止。”

　　小魔龙呜咽了一声，向修伊的怀里钻去。看来它并不愿意和修伊讨论这个问题。

　　天空中响起了两声清脆的鸣叫，那是红和绿在听到修伊的低语后在树梢枝头发出否定的叫声。

　　“哦，看来你们也另有想法？”修伊笑着看红和绿。

　　红和绿对视了一眼，然后同时向天空中飞去。

　　它们在修伊的头顶盘旋着，火焰般的长尾在空中划出几个大大的字。

　　艾薇儿。

　　修伊的笑容凝固了。

　　眼神中放出迷离的色彩，他淡淡道：

　　“不，那是完全不可能的，我不可能再和她有任何交集。”

　　无视红与绿在天上不服气的乱飞，他闭上眼睛，风之元素在下一刻聚集，悄悄围拢在他的身边。

　　与其让心中那份虚无缥缈的感情来纠缠自己，到不如抓紧时间修炼。

　　灵魂法师正式进阶后，能学的东西并不多，事实上灵魂法术向来少得可怜。令修伊感兴趣的是，初级的灵魂法师，拥有四种极特殊的法术——精神凝聚与精神探察，意志坚定与意志削弱。

　　精神凝聚使人的精神更加专注，精神探察则可以探索周边，但只对生命体有效，好处是不象风莺那样易被发现。

　　意志坚定是对抗灵魂法术的最好武器，而意志削弱则恰恰相反。

　　这四种法术看上去没多大作用，不过修伊可不这么认为。

　　在他看来，精神凝聚就是一种不错的法术，精神力的高度集中，可以用来提高修炼时的效果，配合风系的元素凝聚，可以使魔力的修炼事半功倍。此外精神凝聚还能在与敌人的战斗中起到重要作用，坚定人的身心。当然，这种心神坚定对魔法师未必有意义，但是对武士来就说就不同了。而修伊目前和别人最大的不同就是，他不仅仅是一个魔法师，同时也是一个武士。

　　这四种法术对别人而言或许是不过如此，但在对修伊来说，就等于是为他量身定做的宝贝。

　　至少现在，精神凝聚就起到作用了——修伊释放了一个精神凝聚在自己身上，全身心进入对魔法的研究状态，将那个对他念念不忘的女孩抛诸脑后而不用再受其影响。

　　红与绿在天上气愤地乱飞，对修伊的“作弊”行为充满愤慨。

　　相比灵魂法师能学到的可怜法术，风系法师拥有的初级风系法术可就多得多了，可选择的范围也要大得多和麻烦得多。

　　辅助方面，风灵术的进阶固然是风翔术，但它还有一个旁支进阶—风之视觉，风之嗅觉和风之触觉，再往上就是风之强化，是一种强化自体的法术进阶线。

　　在防御法术方面，在空气护盾的基础上，除了可以学习风之旋涡外，也可以学习空灵护盾。这是一种风元素实体化的护盾，已经可以在外观上显示出来。相比空气护盾只能减弱伤害，风灵护盾则可以有效地吸收伤害，防御效果更强一些。

　　至于风旋涡其实是一种寓攻于守的陷阱法术，杀伤力不错，可惜不能移动，无法主动进攻敌人，而主动进攻法术中他可以学习的最佳选择是风裂术和空切术。

　　风裂术和空切术这两种攻击法术本身其实并没有太大差别，但它们却代表着不同的进阶方向。风裂术是一种面攻击法术，通过制造数十道小型风刃对敌人进行攻击，而空切术则是单体攻击法术，但胜在攻击力和攻击距离要比风裂强劲得多。

　　它们代表着的范围攻击和单体攻击两种方式。

　　当初在炼狱岛上，修伊毫不犹豫地选择了主修风裂，空切他连碰都没碰。

　　毕竟风系法术本身就是以范围攻击为主的法术。而且他未来面对的敌人，也将是大批的帝国战士。至于那些强到逆天的如兰斯洛特般的人物——短时间内是不用想着打过他们的，就算把空切练得再好，能否破开他们的护体斗气都是个问题。

　　再说空切也完全可以由修伊的武士技突刺来代替，尽管在武士等阶上，他由于缺乏练习难以突破，但是修伊的突刺能力本身还是大大强化了。

　　而风裂术和空切术在后期还会出现进一步分叉现象。比如风裂之后，就是风之逆袭与风之强袭两种选择，代表的是攻击范围与攻击强度的主次方向。

　　风系法术在经过几百年的发展之后，已经形成了一根庞大的树杈状体系魔法，与之相类的水火土等系法术皆是如此。

　　而低级别的法术修为，直接影响到高级法术的使用效果。就好比修伊如果在不学习风灵术的情况下直接学习和使用风翔术，其法术效果就会大大降低。基础发展决定上层建筑，即使是在魔法修炼上也是如此。

　　因此很多时候魔法师们仅仅是为了选择主修方向，就足够研究个三五日的，毕竟一旦选定，再要后悔就等于是蹉跎岁月了。

　　好在对修伊来说，这些暂时都还不急。

　　如今的修伊，等级上或许是低得没法再低了，每种数据看上去都很可怜，但是同时拥有多项能力的他，在对它们加以组合利用后，修伊相信，就算现在面对一个三或四级的魔法师，也不可能是他的对手。

　　确定了接下来自己要努力的方向后，修伊终于停止了修炼，准备睡觉。

　　当天晚上，修伊度过了自来到这个世界后，第一个自由而放松的夜晚。

　　他睡得很香，很沉，从未如此睡得如此放心而塌实过。

　　唯一美中不足的是，睡着的时候，精神凝聚没法再帮他继续坚定意志，他梦到了艾薇儿……

正文 第四章 真实的谎言

更新时间:2010-1-16 15:46:55 本章字数:5118

　　第二天一早，歌舞团继续向着香叶城出发。按照修伊的建议，与其将精力放在赚不到几个钱的小乡村，还不如抓紧时间排练新剧本，等到了大城市再大显身手。克拉丽斯接受了这个建议，从这天起歌舞团的成员们抓紧一切时间排练《图兰朵》。

　　一个金维特在这片大陆上的使用价值，差不多相当于二百块人民币。克拉丽斯生平没见过大钱，几百个金维特已经是她短期目标的极限了。

　　不过想想这种做法似乎又有些过于不人道了。

　　五辆马车，歌舞团的姑娘们霸占了四辆，剩下的一辆马车和一辆货车则是男人们的地盘。

　　按理说，“插班生”修伊是要被安排进后面去的，不过克拉丽斯终于“大发慈悲”了一回，没有让修伊和其他的男人在一起，而是让他和自己一个车厢。

　　这让男演员们羡慕无比——长得帅总是有好处的。

　　不过修伊可不这么想，如果可以，他情愿和那帮男人挤在一起，也无法忍受这帮姑娘们对自己的品头论足。

　　而克拉丽斯这样做则是因为，她觉得是时候好好了解一下这个从天而降的少年到底是什么来历了。

　　昨天修伊的一番话令她大感惊奇，普通的少年是不可能有这样的见识与智慧的。

　　“芬克，首先我应该感谢你昨天给我的那些建议，我没有想到一个少年竟然能懂这么多道理，并且如此聪慧过人。另外我惊讶地发现你写给我的那个剧本，之前我从未有过任何听说，但是它非常出色，我相信只要加以成功的演绎，它一定能够成为大陆的经典。但正因为这样，我感到非常奇怪，难道你真是神明送来的使者吗？”

　　修伊向克拉丽斯欠了下身：“很抱歉克拉丽斯团长，之前由于我不知道自己在什么地方，惟恐我那凶暴而残忍的主人在这附近，所以不敢说出自己的身份。不过在知道了这里是凡而萨群后，我已经确定我离我那可怕的主人足够遥远，远到他不可能再追上我，杀掉我，那么我现在可以说实话了。”

　　黛丝眨动漂亮的大眼睛问：“原来你是一个仆役？那么说你有一个很可怕的主人了？”

　　“是的，美丽的黛丝小姐，我的主人叫伊莫金·基勒里，是佛朗克帝国基勒里家族的一支，他是一位海上探险家和一位商人，同时也是一位魔兽猎人，炼金材料的走私贩。”

　　“听起来很暴利的行业。”克拉丽斯对利润的追求使她将一连串修伊精心编织的谎言归纳出一个“金钱”的核心。

　　“的确很暴利，而且我的主人生意做得很大。他有一支很大的船队，他的生意遍布三大陆。”

　　“那么你为什么要跑出来？”

　　修伊彬彬有礼地回答：“伊莫金·基勒里是一个非常残暴的主人，他不允许任何人违逆他的意志。我在基勒里家族工作了三年，是他的随侍。这个地位听起来或许很耀眼，但是接近一位残暴的主人，其实是件非常可怕的事。我曾不止一次亲眼看到基勒里杀死工作上犯了一点小错误的人。他在他们的腿上绑上石头，将他们扔进大海，然后看着他们沉入海底，发出绝望的惨叫和求饶，然后他本人在船上大笑。有时候会有一些海中的巨兽游到船队附近，他也会把一些随从作为食物喂给它们。”

　　黛丝，兰缇等人捂上了嘴唇，小脸吓得煞白：“天啊，这听起来太可怕了。”

　　克拉丽斯半信半疑地看着修伊：“那么你是怎么跑出来的？你怎么会懂得这么多？”

　　“尽管伊莫金·基勒里非常残暴，但是他的确是一位非常有能力的主人。在跟随他的三年生涯中，我从他那里学会了很多东西，包括下厨和一些商业之道。您知道有时候随侍是需要帮主人做一些记录工作的，这让我可以很好的理解主人的学问，并学习到足够多的安身立命之法。我的主人在一个月前来到兰斯帝国，由于一次海上风暴的原因，他的船队受到了不小的伤害，所以他需要一段时间在那里停歇。我找到了机会，就从主人那里偷出了一些主人私藏的炼金师的东西，其中就包括药剂和飞翔斗篷。然后我用那个飞翔斗篷顺利的逃了出来。不过很可惜，我没有意识到飞翔斗篷同样有自己的极限，在我飞过一段距离后，由于斗篷的能量供应不足，我掉了下来。我当时太惊慌，又是到处乱飞，所以我不知道自己有没有飞出我主人的控制范围。”

　　“原来是这样。”姑娘们发出理解的声音，对修伊的遭遇充满了同情。

　　谎言的最高境界，是要注意细节的利用和对自身处境的切合。修伊的这个谎言，不仅说出了一些众人所不清楚的细节，重点是这和他目前所处的环境很相象——都是逃亡的仆役，都在躲避追捕。只不过真实的情况是他即将面临的是整个兰斯帝国的追捕，而不是其他商人的追捕。

　　这两者之间的对比，是显而易见的。

　　姑娘们不会在意收留一个贵族商人的逃仆，这没什么了不起的，但是她们肯定不敢和整个帝国作对。

　　而这样做的好处就是，他在今后面对一些特殊情况时，可以采用和一个真正的逃犯完全相同的做法，而不必担心被别人看出问题。而且这正和昨天晚上姑娘们的胡乱猜测相符合——人们总是愿意相信自己的无端揣度，如果自己能证实他们的胡猜，他们会觉得自己很聪明，并感到很满意。

　　谎言的另一个境界，是长期目标与短期目标的分界。很多谎言在一段时间内总是成功的，但是随着时日的流长，却会渐渐暴露在众人的面前。如果不能确定谎言的界限和证实它所需要的时间，那么这个谎言将会面临可怕的后果。修伊用遥远的异国商人做幌子，确切地说是一个中期幌子。它听起来很证实，好象你随时可以去查实是否有这样一位商人的存在，但真正要证明它，却需要一段时间。

　　而在这段时间内，修伊是安全的，无懈可击的。等到你真正证实的那天，他早已飘然远去。

　　而这个谎言最后的好处就是，这个谎言由于和他所经历的事实是如此相象，以至于在他表达对过去的情感时，可以丝毫不用掩饰对曾经生存的环境的憎恨与厌恶。

　　在感情上，他不愿意再对过去有任何美好的想象和掩饰。

　　这个谎言本身或者是虚假的，但是感情上却完全是真实的。

　　这是一个真实的谎言。

　　————————————————

　　令修伊感到惊奇的是，对他精心编织的这个谎言，克拉丽斯似乎并不感兴趣，她的眼睛这刻正放出贪婪的光芒：“炼金师的道具？你是说你有一件可以让人在空中飞行的炼金师道具？我的天啊，它在哪？”

　　修伊无奈回答：“由于能量耗尽，它已经没用了。事实上在我掉下来的时候，它就散落在了荒野上。”

　　“哦，你这个败家子！”克拉丽斯激动起来：“要知道即使是一件废品，你也该把它好好的收起来。制作它所需要的材料是相当珍贵的。只要加以充能，它还是一件好宝贝，它可以卖大价钱。我的天啊，我们该不该立刻回去把那东西找回来呢？”

　　克拉丽斯开始喃喃自语。

　　这个女人放着金山不要，却在想着那虚无缥缈的飞翔斗篷。事实上炼金师的确可以制作这种东西，修伊就会，那并不是失传的技术，只是对材料的要求太高。目前放眼世界，恐怕也只有修伊拥有的戒指里藏有的材料够资格做出来。不过修伊可不打算这么干。

　　海因斯说得没错，炼金师的追求是魔法，而不是工匠。他拥有与风元素产生共鸣的能力，与其花费力气和材料制造飞行斗篷，到不如让自己尽快地掌握风系法术，然后让自己真正的飞行起来。风系大魔导师可是个个能在天上飞的，只是那实在过于消耗法力，而且也不是现在的自己所能掌握的。

　　可能是终于回过味来，克拉丽斯问修伊：“你的那些药剂值多少钱？”

　　修伊想了想回答：“我也不是很清楚，您知道炼金师并不是每样东西都非常值钱的。”

　　“那我还是等你把它们卖了再说吧。”克拉丽斯泄气道。

　　姑娘们对克拉丽斯那狂热的金钱崇拜见惯不惯，黛丝兴奋的问修伊：“那么你的小黑狗呢？还有那两只鸟是怎么回事？”

　　修伊笑道：“它们是和我长期相依为命的伙伴。这两只鸟一个叫红，一个叫绿，是夫妻。这只小黑狗……”

　　他注意到当自己指着小魔龙说小黑狗的时候，旭的嗓子里发出了不满的低吼声。高贵的生物不容蔑视啊。

　　修伊苦笑着抚摸它的头安抚它：“他叫旭，记住在称呼时用他这个字眼，他是个非常有尊严感的生物。他也不喜欢别人叫他小黑狗，所以你可以直接叫他的名字。”

　　“旭？”

　　“是的。”

　　“我没想到他还挺有个性的，我能抱抱他吗？”

　　“恩……特立独行通常意味着难以接近。所以我建议你放弃这个想法，旭是不喜欢和别人亲近的，哪怕对方是位美女，当然美丽的同类例外。”修伊解释。

　　兰缇安慰他：“不管怎么说，你自由了。放心吧，团长虽然贪财，却不会做出把你卖回给那个可恶的主人的事情的。你可以在这里好好生活。”

　　克拉丽斯瞪着眼看兰缇：“坏话总是在别人背后说的，兰缇，注意你的用词，什么叫我很贪财……尽管那是事实。”说到后一句，克拉丽斯有些泄气。

　　黛丝娇笑道：“怪不得你那么出色，可以做出好吃的饭菜，还可以给团长写剧本，尤其难得你如此精通商业之道，原来你曾经的主人就是一位商人。”说到这，她突然做双手捧心状，仰面向天仿佛朗诵诗歌一般：“难怪人们总说，英雄出自草莽，艰苦的环境令人成长。哦，也许一切的艰难与挫折，都是天神对我们的考验。只要走出难关，迎接我们的将是那蔚蓝的天空……”

　　修伊微微一怔，细细一想，竟觉得黛丝这刻说的话颇有道理。如果没有炼狱岛那险恶的求存环境，自己只怕未必会努力苦做，勤奋学习，那么如今只怕也未必能拥有如此庞大的知识与财富……

　　当然，黛丝这刻的感慨其实不是针对修伊来的，她的真实想法是，也许紫萝兰现在的苦难，就是她们未来辉煌的预兆。至于说要在苦难中付出怎样的代价才能成为出类拔萃的人物，这一点，被小姑娘自动忽略了。

　　人们总是乐意看到美好的一面，而对艰辛的过程不愿深究。

　　想了想，修伊道：“虽然我已经说出了关于我的身份，但我还是希望你们能为我保守这个秘密。团里人多口杂，传出去总是不利。”

　　“放心吧，芬克，我们不会说出去的。但是我们该怎么跟其他人交代呢？”黛丝问。

　　“就说我是一个贵族公子，在试验炼金师的飞翔斗篷时无意出了岔子，然后碰上的你们。这个理由怎么样？”修伊笑道。

　　“哦，你真是个小骗子。”姑娘们一起笑了起来。

　　是啊，修伊叹息，在炼狱岛上他要不停地撒谎，没想到离开炼狱岛，他依然要不停地撒谎。

　　看起来老天爷把他投放到这里，就是为了让自己做个骗子的。

　　克拉丽斯问他：“芬克，既然你已经从你那可怕的主人手里逃了出来，那么能不能告诉我，接下来你准备去什么地方吗？”

　　修伊回答：“我有事要去一趟香叶城，会在那里停留一段时间。在那之后嘛……我打算到处游历一番。”

　　“哦，那可真是太好了，我们也要在香叶城逗留一段时间，毕竟难得到一个大城市，我们要争取多一些的表演机会。这样我们就可以继续住在一起了不是吗？而且你既然你打算到处游历，那么你也不在乎去哪里了，你可以和歌舞团一起。大家都喜欢吃你做的菜。”兰缇很兴奋地说。这样一来，就算芬克真得能在香叶城把他的药剂卖出去，也不用担心他会立刻离开了。

　　修伊淡淡道：“如果你们欢迎的话，我没有意见。但是我很担心我的游历不会顺利，事实上，我那凶狠而残暴的主人一定会派人来抓我的。尽管我为了迷惑我的主人留下了一些虚假的线索，但那些假线索只能拖延一些时间，他们早晚还是会追上我。所以我想我的游历过程不会太愉快，我认为我并不能和你们在一起太长时间。”

　　“我们当然欢迎你。不过你不用太担心你主人的追捕，他可不是斯特里克陛下，没可能把手伸那么长的。”克拉丽斯发出了邀请。

　　在见识到眼前这个少年非凡的谈吐和他那睿智的头脑之后，克拉丽斯已经开始喜欢上这个少年了，因此这刻的邀请到是发自内心的真诚，而与金钱无关。

　　修伊想了想，点头道：“希望如此。”

正文 第五章 空间魔法

更新时间:2010-1-16 15:46:56 本章字数:6258

　　前往香叶城的路，一直赶了十多天，大雪阻塞的道路并不好走，再加上路上还要背台词，休息时还要排练，因此能赶路的时间总是很少。到第十四天的时候，他们才终于赶到了香叶城。

　　“好了，我们到地方了。小伙子都赶快干活，亚历克，你安排大家的房间。姑娘们可以去街上随便看看，但时间不能太长。至于我，现在我要去和这个城市的剧场老板们好好谈一下租赁排练场地的问题，还有去找一下其他的歌舞团。我们要开始赚钱了！”克拉丽斯大声吩咐着，引得行人纷纷侧目。

　　然后不由分说，拉着修伊走上街头，后面还跟着一大群歌舞团的姑娘们——她们是准备去消费的，尽管她们口袋里的金维特少得可怜。

　　也只有这个时候，修伊才能真正的观赏一下这里的城市风貌。可怜他穿越到异世大陆将近四年的时候，还是第一次有机会来到大城市。

　　香叶城的建筑大多是圆穹尖顶设计，所采用的建筑材料则以当地特产的香木为主。香木是一种异常坚硬的木料，极适合用来加工成各种家庭用具。这种木料平时会散发出一种淡淡的香气，如果用火焚烧或者雨水浇灌，香气会越发的浓郁。当整个香叶城中大多数的人家以这种香木为主体建筑材料时，每逢雨天，整个城市的上空都会飘散出一阵扑鼻香气，沁人心脾，香叶城的名字，就是因此而来。

　　修伊注意到，这里的行人大都衣着华丽，他们看上去无忧无虑，日子过得非常悠闲。道路上的商铺开得极多，且都装修精良，商铺里的商品同样琳琅满目，令人目不暇接。

　　黛丝，兰缇等一帮姑娘不停地从这个橱窗跑到那个橱窗，然后发出大惊小怪的呼叹，不是称赞这个太美了，就是叫着想要那个，然后再气馁地说没钱，要不姐妹们谁先凑点给我。

　　“看起来这座城市有着非常良好的商业氛围，这里的人民也很富裕。令我感到惊讶的是，香叶城并不是一个很大的城市，它是一个内陆城市，没有港口，没有繁华的海上贸易，在位置上更是相对偏僻一些，那么它是依靠什么而发展起来的呢？”修伊问克拉丽斯说。

　　“哦，说到香叶城嘛，它的富裕得益于这里的特产。”克拉丽斯为修伊介绍起有关香叶城的一些情况。

　　香叶城的繁荣，受益于此地特产的香木。这种可以散发出浓郁香气的木料，一直以来都是贵族的最爱，成为帝国甚至整个大陆贵族追捧的建筑材料。

　　在香叶城，最发达的商业大概就是香木的贩运，而最出色的工业，大概就是香木的上色与加工制作了。各地的商人们往来此地，络绎不绝，渐渐将整个香叶城的经济状况带动起来。

　　香叶城因此成为凡尔萨群最富饶美丽的一个城市，听说将来很有可能会取代旧约克城成为凡尔萨群的新都会。

　　由于长年的砍伐，香木的生长状态受损严重，如今香木林已然渐渐变少。人们总是在失去的时候才知道珍稀，所以终于开始进行香木的保护。香木的价格因此飞涨，如今的人们已经开始用石料替代木料建房。如今拥有一座香木建筑的人家，是不用担心经济问题的。高昂的价格使得香叶城并未因为香木的缺少而降低收入，因此而被丰富的商业则进一步增加了城市的经济状况，因此香叶城的居民大多富裕，人们在闲极时会想找乐子，所以这里也渐渐变成了凡尔萨群首屈一指的娱乐中心。

　　香叶城是格罗拉.阿布利特的领地。

　　阿布利特这个名字背后代表的另一个意义就是——六级紫袍空间系大魔导师。

　　这可是一个比领主更加高贵的身份。

　　当年送修伊上岛的四级黑袍法师厄多里斯，就是阿布利特的学生。

　　由于空间系是所有魔法系列中，堪称最复杂最深奥的魔法，因此空间系的法师等级提升极为困难。紫袍法师阿布利特，已经是兰斯帝国同系魔法师中等级最高的一位，尽管是紫袍法师，但是在国家待遇上，拥有和金袍相等同的地位。兰斯帝国给他的封地就是一个完整的城市。

　　修伊知道，空间系的法术可能是所有法术中体系中最古怪的一系。低级的空间法术少到可怜，而且实用性也差，而高级的空间法术却相当多，而且强大无比。因此绝大多数的空间法师在修炼之初都会再兼修至少一种其他系的法术。阿布利特就同时是一个水系四级魔法师，而厄多里斯则是主修火系的五级魔法师，听说他的导师为此一度对他痛斥不已——空间系的大法师教出个副修空间系主修火系的学生，主副不分，水火不容，他能高兴才叫奇怪呢。

　　不过对修伊来说，空间法术的吸引力，远远及不上炼金术。阿布利特之所以值得他关注，香叶城之所以值得他逗留，完全是因为另一件事——传说中阿布利特同样拥有一本来自伊莱克特拉的笔记本。

　　这个消息还是当初和贝利交好时无意中得知的。

　　阿布利特将这本笔记本看作是他一生中最得意的珍藏，尽管他本人并不是个炼金师，但同样敝帚自珍，不愿意拿出来给任何人。

　　据说海因斯曾经向阿布利特索要过这本笔记，但是被阿布利特不留情面的拒绝了。这使得海因斯大为恼火。在后来有一次修伊故意的试探当中，修伊发现海因斯对阿布利特的印象极差，风评极坏，这就意味着这个传言很可能是真实的。

　　这才是他当初把自己传送到凡尔萨群的真正原因。

　　对于修伊来说，炼金术是唯一可以把所有不同系的法术同时施展出来的魔法手段，尽管它不是可以随手使用的魔法，但也因此而具备着魔法师所不具备的强大威力。

　　在他能够拥有伊莱克特拉那样的成就之前，寻找伊莱克特拉的笔记，追寻他的脚印，研究他的成果，同时也满足他游历天下的欲望，其实就是他目前为自己制订的计划。

　　拉舍尔对修伊的分析里，至少在这一点上看得没有错，象修伊这样的人，是不可能漫无目的的胡乱行走的，他们这类人总是会给自己制订一个目标，然后向着这个目标追求，前进，直到到达巅峰。不过明白归明白，修伊的计划到底是什么，就不是他能揣测得了。信息的不对称，使得拉舍尔虽然看出了修伊的落脚点，却错误地估计了他的目的地，毕竟他不可能想到修伊会是穿越者而早不是真正意义上的修伊格莱尔，这就为修伊带来了更多的时间做自己想做的事——得到另一本笔记。

　　只不过要想得到那本笔记，空间系大法师阿布利特就注定是一道无法逾越的屏障。

　　要知道尽管空间魔法品种很少，但是空间魔法的每一种法术却都极为实用，空间系法师的强大同样是不言而喻的。

　　瞬间移动可以使自己来去自如，如鬼魅般令人防不胜防；结界破除，可以粉碎一切结界；光之迷宫可以使人永久失陷在空间迷宫之中；撕裂空间则可以将对手直接放逐到空间乱流中去……

　　所有和空间法术有关的魔法，几乎都代表与强大，恐怖，难以抵御这些名词划上等号。

　　身为一个六级的空间系大法师，修伊丝毫不怀疑阿布利特能熟练运用以上法术中的至少三种。

　　只不过要使用这样的魔法，所要消耗的魔力也是巨大的。

　　空间系的魔法师同样是通过打开空间屏障来完成自己的瞬间移动和空间撕裂行为，只是他们并不具备传送法阵那样循环不休的力量，所以每一次打开空间屏障，都要付出巨大的代价。而越是将自己传送到远的距离，也就越是消耗更大的能量。因此即便是阿布利特这样的紫袍法师，也不可能一下子就把自己传送出很远的距离，更不可能每天无限次的去瞬移。一般来说，空间系的传送距离，会受到目光视野的限制，他们不可能将自己传送到自己视野无法触及之处，除非是事先对某个地方进行过空间定位。

　　想到这里，修伊的心中突然产生了一个极为怪诞的念头——能不能把制作传送法阵时的能量循环理论用在空间法术的修炼上呢？

　　这个怪诞的念头一生起，就在他的心里循环不休起来。

　　修伊很清楚，由于魔法师在打通空间屏障后，也是需要不停地消耗魔力来维持，所以必须立刻将自己传送过去，否则这个魔法就等于白白浪费了，或者直接将自己的魔力抽干耗尽后自动停止。

　　可是一旦拥有能量循环的能力，那就意味着他可以打通空间屏障，制造一条只属于自己的特殊通道，然后随时使用。甚至他还可以在这段时间里打通多个空间屏障制造多条空间通道，并且使它们相连。

　　这样一来，他就可以在一个时间段内连续多次的出现在不同的地方，并且自由往返。

　　而这从来都是任何一个空间系的大魔导师都无法做到的。

　　当然，要连续破开多个空间屏障，所要消耗的魔力是惊人的，但是如果将距离局限在一个固定的小区域范围，就可以大大节省魔力。那么如果在战斗中使用这种方法——修伊完全可以想象，自己在某个区域中瞬间消失又瞬间出现，不停地移动位置而没有任何阻碍。这意味着他将永远占有进攻的主动权。即使是比他强大的敌人，只怕也会被他神出鬼没的打法所击败。

　　这有些象武士修炼到高级别时的幻影攻击技巧。只是幻影攻击是通过高速的移动在人眼中留下的残像所造成，并不是真正的瞬间转移。而自己的做法，却可以让自己在战场上拥有绝对的控制力。

　　当然，面对拥有大威力的面杀伤性魔法，这种做法并没有太大作用，但是面对高级武士这样的对手，自己则大大提升了生存能力。

　　在炼狱岛的时候，为了生存，他没有办法努力钻研斗气和魔法，绝大部分的精力都用在了炼金术的研究上。但是这刻远离了那片地狱世界，他终于意识到自己还有很多东西可以学习，可以进步，可以继续钻研和探索。

　　而现在脑海中的灵光一动，无疑就是打开了他学习魔法的一道重要之门。

　　修伊再次想起了伊莱克特拉成就的奥秘——通过对炼金术的理解，加深对魔法的学习。

　　没错，就是这样。能量循环是自己发明的，魔法师并不懂得其中的运行道理。但是他懂，他完全明白这其中运行的奥妙。而他现在要做的，就是如何去在实际行动中完成这一理论上的构思。

　　他现在真正开始理解伊莱克特拉了，毫无疑问，炼金术提供给他的，正是这种理论上的探索方向。

　　尽管修伊并不具备修炼空间魔法的天赋，但是在掌握了事物运行的原理之后，他实际上已经站在了比任何人更高的起点上。而这，其实比天赋更重要。

　　这也就是伊莱克特拉成就的奥秘之一。

　　当他研究血肉傀儡时，他在灵魂法术上有了突破，而当他研究传送法阵时，其实他在不知不觉中，对空间魔法也早已有了学习的能力。

　　领悟到了这一点的修伊，心中着实无比兴奋，他恨不能现在就实验自己的想法，然后掌握空间移动的奥秘，使自己在空间系上的魔法也拥有强大的力量，成为继风系，灵魂系之后第三种自己掌握的法术系别。

　　假如有别的法师知道他的想法，或许会提醒他，尝试空间魔法的创新，其失败的代价很可能是永远迷失在空间乱流之中，而修行多种魔法也会加大魔力紊乱的风险。

　　但是修伊却不顾一切，将自己彻底放在了这条充满艰险却又充满光明的道路上。

　　这就是缺乏导师指点的优与劣——自我发展可能让你走出属于自己特色的道路，建立属于自己的独特辉煌，却也可能走上歧途，进入误区。

　　风险与利益永远是并存的。

　　“嘿，我说，你在想什么呢？小子。”

　　克拉丽斯的叫喊将修伊从思维的海洋中又拉回到现实。

　　他有些尴尬地一笑：“只是在想过去的一些事。自由真是美好，却不知为什么总是让我想起过去的那段不美好的时光……我想那并非是怀念，而只是一种感慨。也许我的内心在试图通过这种对比，来证实我现在的幸福。”

　　“我还以为你不会觉得自己幸福呢。要知道你本该憎恨我要你二十个金维特的高价。不过这也不能怪我，谁叫你不还价的。”

　　“不，事实上我很感谢你。你是一个非常善良的女人，只是给自己套上了一层强硬的伪装，但是和我曾经的主人比起来，你就象个天使般可爱。而且因为和你们在一起，我免去了长途跋涉的苦。我更愿意将这笔钱理解为你们带我上路的辛苦费用。”

　　“说得真好，你让我害羞了芬克，其实我已经不想问你要钱了。”克拉丽斯说：“不管怎么说你给我出了非常棒的主意，如果你的药剂卖不出去，我可以把它买下来。”

　　“不。”修伊摇头：“其实那些药剂对你们没有什么意义，对于紫萝兰歌舞团来说，或许钱是最有实际意义的。我会在卖掉我的药剂后，把该给你的钱给你，你们需要它。”

　　克拉丽斯有些迷惘地看着修伊，她问：“为什么？为什么你明明知道我要的价钱很高，还要坚持把这笔钱赔偿给我？你甚至不生气，不愤怒，不斥骂我？我老实告诉你吧，修补一个车顶，我只用了不到两个金维特。”

　　“我为什么要介意？就因为那二十个金维特吗？那还不足以让我去歇斯底里地愤怒。而且我从不认为，为了一些钱而去和女士争执，吵闹，甚至动手会是什么美德的体现。如果可以，我们应该尽量大度。我是说，对可以原谅的人和事物，我们要尽量去原谅，理解与宽容。”

　　克拉丽斯有些吃惊：“我从没想过你是这样的人。”

　　“那是因为我曾经生活的那段岁月里，充满的都是痛苦的回忆。我面临的是恶魔般的主人，身处的是鬼蜮般的环境，每时每刻都要小心谨慎。我的朋友会死去，一个又一个，而我却要坚持着微笑，就象那对我毫无影响……你能理解那种感受吗？对我来说，恐怕再没有什么是比生命和自由更有意义的了。相比之下，你对我所做的一切，根本无法构成任何伤害。”

　　修伊微笑着回答。此刻的他，终于说出了自己的心里话。是的，当一个人在地狱中生活得足够长久，并最终回到光明世界时，他会发现生活中每一点遭遇其实都值得细细品味，并为之感到快乐。当克拉丽斯摊着手向他要钱时，那正是他重新接触世界的第一个镜头。

　　他没有任何理由将这个镜头变成血腥，残酷，暴戾或者别的什么内容。

　　恰恰相反，对他来说这一刻值得永久缅怀，如果可以，应该将它变得尽量美好。

　　就象是一个刑满释放的犯人，贪婪地呼吸着自由的空气，即使面对街上某个流氓的挑衅，也只会觉得新鲜，有趣，并充满真实。

　　而对经历过生死挣扎的人来说，这种幸福的感觉就越发强烈。他又怎么可能将这种事放在心上，象个家庭主妇般去哀怨，去计较？

　　就因为一位姑娘试图从他身上多得到一些钱就发脾气大展神威教训对方？这太可笑了。

　　修伊自问自己的气度没有如此狭碍，哪怕他没有那枚富可敌国的戒指，充其量也就是讨价还价一番罢了。

　　而现在，在条件允许的情况下，他更愿意把那二十个金维特象小费一样打赏给对方，作为初回真实世界，享受美好人生的消费纪念。

　　克拉丽斯沉默了，良久，她才点头：“原来是这样……芬克，能告诉我，象这种足以把常人逼疯的死亡威胁，你又是怎么挺过来的？我是说，到底是什么让年少的你能坚持着熬过那段艰难的岁月的？”

　　“是希望。”修伊回答。

正文 第六章 交易（上）

更新时间:2010-1-16 15:46:58 本章字数:4278

　　在修伊出售药剂前，特别向克拉丽斯借了五个金维特，给自己购置了一身看上去相当不错的行头。

　　眼前的这家商铺，在内部的装修上，和其他的商铺其实并没有太多区别，用香木制成的货物柜，小工每天都会用清水进行擦洗，使其保持一种芬芳之气。药剂柜子里摆放着各种药剂，都会标注上价格，作用，制作人以及使用时应有的注意事项等等，墙壁上则挂满了各种刀剑，有些已经填充了魔法，有些则依然保留最基本的功能。在最里面的墙壁旁边遍插着一排排锋利的长戟，内堂的门口则一排架着七八件铠甲，每一件铠甲都拥有着截然不同的风格和韵味。

　　进入商铺之后，修伊看到眼前飞快地迎来一位小伙计。

　　他用恭敬的语调对修伊和克拉丽斯说：“欢迎光临鄙商铺，请问您需要些什么服务？”

　　修伊随口道：“我只是来看看，有什么需要，我自然会告诉你。”

　　克拉丽斯有些诧异修伊此刻的态度，他难道不是进来卖药剂的吗？但这个女人到底不笨，她收回惊奇的眼神，低下头什么也没有说。

　　修伊信步闲逛，在观察过周围的环境后，特别注意了一下药剂柜台。

　　柜台里的药剂价格并不一致，有些可能需要十多个金维特才能购下，有的只需要几个银维特便可。而且大都是一次性药剂，必须整瓶喝光才能起作用。

　　除了成本方面不同的原因外，最重要的原因就是它们的品级和功用也各自不同。

　　风鸣大陆的药剂，一般分下品，中品，上品，精品和顶级品五个等级。

　　大凡商铺里出售的药剂，大都是下品到上品的范围，毕竟普通人也不需要高级货。精品则只在少数药铺里有卖。

　　至于顶级品，事实上如果不考虑炼狱岛，纵观整个大陆，也找不出几个能做出来的炼金师。商铺里要是有，那都是作为镇店之宝放起来的。

　　就算是当初被修伊杀死的尼尔，在炼狱岛上或许只是学徒，他要是走出这个岛，那立刻就能成为药剂方面的顶级炼金师。

　　这主要就是因为许多炼金师根本没有机会接触到那些顶级的材料，空有理论无法实践，又怎么能有所成就呢？

　　走到一个精品药剂柜台前，修伊拿出一瓶狂暴药剂，看了看药水的颜色和光泽度，然后打开瓶塞嗅了一下。

　　商铺中的那位须发已然花白的老人在看到修伊熟练的动作后，微微楞了一下。

　　身边的伙计走上来，正要对修伊介绍这瓶药，修伊已经说：“不错的药剂，在使用过后能维持至少半个钟时的时间，而且事后的虚弱程度不算太强，持续时间也相对较短。”

　　那伙计佩服道：“这位客人果然厉害，这正是本店制作的药剂特色。”

　　“不过可惜，在增加狂暴力量的程度上，它并没有比其他的狂暴药剂更加出色的表现，对吗？一百个金维特，价格还是过高了些。”

　　那伙计呆了呆，看向远处的老人。

　　老人走了过来。

　　他很仔细地打量着修伊：“看来，您是一位有着出色眼力的客人，您说得没错，我们这里制作的狂暴药剂，在增幅效果上并没有更出色的表现。但是我可以肯定，考虑到它所能够维持的时间，还有它大大减少的虚弱程度，这瓶药剂绝对配得上它精品的评价。这个价格绝对是合理的。”

　　“那只是你个人的看法而已。”修伊回答。

　　老人有些不悦地皱起了眉头：“这位客人，狂暴药剂通过刺激人身体内的潜力来达到短暂的提升效果。能够在同样的提升效果的情况下，尽可能的降低它的副作用，一直是每个狂暴药剂制作师的追求。以我目前所知的狂暴药剂，基本还没有什么在效用上比这瓶更出色的。”

　　修伊扬了扬眉头，却什么都没说。这个动作落在老人的眼里，蕴示着不屑的意思。

　　修伊的说话谈吐温文典雅，他的吐音非常清晰，而且语速并不快，给人以稳重之感。这正是贵族大家少年的标准行为模式，而且从他的举止来看，这个少年有着良好的礼仪教养，虽然口气大了些，但是却不让人生厌，因此老人才会费心做出解释。

　　他这刻的动作，令老人微微有些不快，强压下心中的不满道：“那么这位客人你有什么指教吗？我是说听你的意思，你有比这更好的药剂？”

　　或许是少年特有的高傲起了作用吧？老人的激将法产生了很明显的效果，贵族少年立刻道：“哦，是的，我这里有几瓶药剂，我觉得或许你们可以看看。”

　　旁观的克拉丽斯有些明白修伊的用意了。

　　果然，下一刻修伊拿出药剂给老人时，老人的注意力立刻被那三瓶药剂给吸引了。

　　这三瓶药剂分别是“狂暴药剂”“豁免药剂”和“治疗药剂”。

　　从药剂的清澈透明度来看，很明显这三瓶都是极品药剂。不过仅从这方面并不能完全确定它的药性。

　　老人很坚决的说：“我要检验。”

　　“没有问题。”修伊无所谓道。

　　药铺的检测自然不能如炼金师般炼好一瓶就喝一口，如果是那样的话，药铺也不用做生意了，改开咖啡店得了。

　　那名伙计迅速地拿出几块测试石，从三个瓶中各滴出一滴药剂在那些白色的石头上。测试石会根据对应的药效发出特殊的色彩和亮度。

　　正如修伊所预料的那样，三块测试石在这刻同时亮出耀眼的光芒，一下子就震惊住了所有的人，就连一旁正在挑选武器盔甲的那个贵族和武士也被吸引住了目光。

　　即使是再白痴再外行的人，从这耀眼的程度上，也能看出这三瓶药剂的不同凡响。

　　“是……是顶级品……”伙计目瞪口呆地说，他的手直发抖，险些将手里的那瓶药剂摔落下去。

　　老人难以置信地望着修伊，再看看这些药剂，他想了想道：“我要复验！”

　　对于顶级药剂，药铺会使用多种手段进行检测，以再度确定其价值，这是很正常的行为。

　　修伊无所谓地甩手，任由他们去折腾，自己在悠闲地看着附近的商品。很随意地拿出一瓶又一瓶药剂来欣赏，分析它们的药性，并做出对比。

　　复验的结果，只是进一步证实了这些药剂的价值的确是非常昂贵。当老人将所有的检验方法都用过之后，终于确认道：“这的确是三瓶顶级的药剂，您的狂暴药剂的副作用和我们的药剂相比更低，但是狂暴效果却更加明显……这位客人，我很抱歉我先前说过的话，您的药剂比我们的要好很多。”

　　从这句话上，明显可以看出一个老牌商人的风度与气度，他们并没有为了自家的声誉而刻意诋毁对方，反而承认了对方药剂的价值。

　　事实上，能够拥有顶级药剂的，全都不是普通人物，老人的恭顺是完全应该的。

　　修伊到是无所谓道：“那么您认为我的药剂值多少钱呢？”

　　老人立刻回答：“这瓶狂暴药剂可以使用两次，价值七百个金维特，这瓶法术豁免药剂只能使用一次，价值四百个金维特，至于这瓶治疗药剂，可以使用十次，价值一千个金维特。”

　　一声惊呼，在药铺中响起。

　　克拉丽斯的小手捂住自己的嘴唇，用不可置信的眼神望着修伊。

　　尽管在看到修伊先前的表现之后，她已经完全意识到自己犯了多么愚蠢的错误，但她还是没想到这三瓶药剂竟然可以卖到两千一百个金维特的价格。

　　这实在是令人难以想象。

　　克拉丽斯有种后悔到想要自杀的冲动。该死，什么时候起我变得如此愚蠢了？

　　她哭丧着脸的表情看得修伊只想笑，心中升起报复的阴谋得逞时的快意。

　　——————————————

　　当修伊将那三瓶药剂收回去的时候，他很清楚地看到老人的嘴角微微牵动了一下。

　　很显然，顶级的药剂并不是那么容易能碰上的，如果能够拥有它，毫无疑问会给自家的商铺增添更多的光彩。只是老人的心中很犹豫，因为他同时也注意到那三瓶药剂上的制作人名字都被撕去了。

　　这意味着眼前的少年并不打算公布制作人是谁。

　　无法知道是谁制作的药剂，这对商铺来说是极为不利的。因为这很可能代表药剂的来源不正当。当然，对于这种药剂，商铺也不是绝对不能收购，但他们会将价格压得极低。可是对于顶级药剂，降低收购价格毫无疑问就等于是赶人离开。

　　修伊似乎并不在意老人的想法。

　　在转过药剂柜台后，他又来到了商铺的墙壁旁，细心观赏起那些魔法刀剑。

　　附上魔法的刀剑盔甲，一直以来都是武士们的最爱。

　　它们可以让沉重的盔甲变得轻盈，也可以使普通的长剑变得锋利无比。然而在武器上附魔，其实一直以来也都是炼金师们的一大难题。

　　这个难题主要体现在成本控制方面。

　　武士与魔法师不同，他们总是冲锋在第一线，在打击敌人的同时，也承受着被敌人打击的命运。无论是武器，又或者铠甲，都极容易在战斗中损毁。

　　附魔武器不是无敌的象征，它只是在针对普通武器时拥有绝对优势，但在同类产品面前，两边的效果就会出现抵消。因此花费大力气高成本制作的一件附魔盔甲，很可能在一次战斗中就被敌人劈烂砍碎，所造成的损失会极为巨大。

　　即使不考虑损毁，仅从附魔制作上来看，这类武器也有着极大的挚肘之处。

　　金属天生对魔法就有一定的抗性，使用质地精良的金属制造的铠甲，即使用最精密的法阵进行附魔，也很难发挥出它全部的效用。而这类法阵又极容易被外部攻击所破坏，很可能一次普通的中招，就会导致附魔的失效。

　　因此魔法武器的使用，对整个风鸣大陆来说，都是一种又爱又恨的态度。

　　没有魔法武器的武士对上有魔法武器的武士，肯定是要吃大亏的，可大家如果都用此类武器，其结果就很可能是两败俱伤。除非是真正钱多到花不完的人，否则武士们在挑选魔法武器时，总是尽可能的小心选择。

　　眼前的那名贵族中年人和那名武士，显然就是在这方面犯起了踌躇。

　　他们已经在这里站立了好久，直到修伊走过来，拿起了其中一把重剑细细端详。

　　当看到修伊轻描淡写地拿起那把重剑时，旁边那名武士的目光放出无比的惊讶。

正文 第七章 交易（下）

更新时间:2010-1-16 15:46:59 本章字数:5490

　　眼前的这把重剑，宽有大约七指，厚约二指半，插在刀架上，长度可及成\*人腰腹，可以说是又重又大。

　　这是武士们惯常的做法，因为有一些武士的斗气可以通过这种细孔发出更加刺耳的声音，斗气深厚者甚至可以通过强烈的音波直接攻击对手的脑部，使其昏迷甚至死亡。

　　“不错的重剑，就是可惜了这个风灵法阵。”修伊淡淡道。

　　旁边的武士看到修伊若无其事地挥动那重剑后，心中隐然已经明白了几分。这刻听到修伊如此说，他走上前道：“这个风灵法阵可以让这把剑变得更加轻灵，不是很好吗？”

　　修伊笑道：“重剑的威力在于劈砍，而不是直刺。它的重量本身就是增加攻击威力的一种方式，您也是一位武士，不会不明白这个道理吧？”

　　那名武士笑了起来：“的确如此。给重剑配上风灵法阵，其实就等于是减弱了它的劈砍威力，只能使用武士自身的力量，而无法再借助这把剑的力量。”

　　那位和武士一起来的贵族中年人则笑道：“这种武器，是专门用来给我们这种明明不会武技，却又想要出风头的人准备的。一些富家子弟有时候是会需要彰显一下自己的豪勇与霸气，而这种重剑就是最好的体现方式。只要他们偷偷启动法阵，看上去就象是自己很有力量一般，有时候是可以骗过许多无知少女的。”

　　那贵族中年人说话到也风趣，丝毫没有卖弄的意思，反而以自嘲的方式解释了为何重剑上要刻以风灵法阵的原因，令人不得不对其生起好感。

　　这也就难怪这把重剑为什么要如此煞费心思在纹理修饰上大做文章了，甚至连剑盒都如此精美，它的意义本身就是个装饰品。

　　那位商铺里的老人看到修伊似乎对武器盔甲感兴趣，连忙道：“如果客人想要挑选武器的话，我们这里还是有一些不错的存货的。”

　　没想到修伊却摇了摇头道：“不，我就看中这把重剑了，它很好，对我来说，它很合适。”

　　“这把武器怎么卖？”他问那老者。

　　“一百个金维特。”老者回答。

　　这绝不是一个便宜的价格，毕竟这种武器是卖给那些不学无术的纨绔子弟的，而这类人通常是最不缺钱的。

　　“这真令人遗憾，我身上并没有带那么多钱。”修伊叹息着摇头。

　　这并不令人惊讶，修伊很明显是以游玩的态度四处闲逛，谁也不会在闲逛时随身带上百个金维特。就好象没有多少人会在逛街时带上好几万的现金一样，除非他事先准备要购买某种高价物品。

　　那个时候，克拉丽斯突然说道：“你不是还有那三瓶药剂吗？反正你要它们也没什么用。”

　　克拉丽斯注意到修伊对自己送来欣赏的目光，显然是在赞美她恰到好处的接口。

　　果然，那老者疑惑道：“这位客人，难道说您不打算留下那些药剂吗？”

　　“哦。”修伊随口回答：“对我来说，这些药剂并没有什么意义。我的斗气是跟我的家庭教师学的，你知道有很多时候，年轻人是比较冲动的，有时候各家族的年轻人之间彼此会发生一些摩擦。我曾经在这方面吃过亏，所以我就学习了一些武士的能力，但那并不意味着我要上战场，所以我完全用不着它们。至于这些药剂嘛，那纯属是因为这次我替家族收帐的时候，有个家伙还不出钱来，所以只能用它们来抵债，哦，那可真是一个败家子，他把家里最值钱的东西拿了出来，却只抵消了三百个金维特。在我的家族知道这三瓶药剂之前，我想我可以随意地处置它们，反正我只要交还给家族三百个金维特就够了。”

　　众人都听明白了修伊的意思，很显然，一把可以用来炫耀的重剑，要比几瓶极品药剂对他来得有实际意义。而老者则明白了为什么对方不愿意露出制作人的名字。

　　无论是卖出药剂的一方，还是眼前这个贵族少年，都不希望这件事广为流传。对这个贵族少年来说，如果让他的家族知道他偷偷把三瓶顶级的药剂卖出去，肥了自己，他或许会因此受到很严重的惩罚。

　　这个少年显然并不打算说出实情的，但是对这把重剑的喜爱以及缺乏现金的困扰让他生出了立刻卖掉药剂的念头，这真是个绝好的机会，老者意识到。

　　那个中年人笑道：“我猜您一定来自一个非常显赫的家族。”

　　修伊正色道：“做出这样的事情，无论如何都是有辱家族的声誉的。请允许我对我的家族保密。”

　　克拉丽斯已经彻底叹服了。

　　她终于明白为什么先前修伊要如此惺惺作态了。

　　这个小骗子，他果然是个骗子！他用对重剑的喜爱做为理由，来说出一个他“本不愿说出”的谎言，然后通过这个谎言来掩饰不能泄露制作人的漏洞，使商铺可以安心地买下他的药剂，而不用担心药剂的来源问题。而同样是这个谎言，又使得修伊可以光明正大的为自己的身份保密，不用告诉任何人自己到底是谁。他故意显示自己的贵族身份，使得商铺的人更加信任他，却又无法对他的身份进行确认。

　　克拉丽斯记得曾经有人对她说过：简单的谎言再加上精彩的演技，可以成就一次伟大的诈骗。与之相反，即使是再高明的骗术，没有足够精彩的演技支撑，也只会使其破产。

　　这个小骗子很显然就深明其中的道理，他的谎言本身算不上有多高明，重点在于他将一切演绎得如此自然。

　　先是用评价药剂的方式吸引这里人的注意力，对他的说话展开重视，然后再亮出药剂证实它们的价值和效果却又表示不卖，以勾起人内心中想要得到的欲望，最后再表现出自己纨绔子弟的风范，表示出对这把重剑的喜爱，自己竟然还无意中帮了他一把，促成他顺理成章地将早就准备好的谎言说出，使得一切都如流水般自然，彻底打消了商铺的疑虑而不留任何做作的痕迹……

　　难怪这个混蛋要把自己带在身边。

　　克拉丽斯难以想象这个少年到底是什么人？不但拥有最顶级的药剂，且能将一个简单的骗局布置得如此完美……

　　哦，这个小骗子简直是骗术精湛到家了，难怪他能将他的主人骗的如此团团转，最后成功地偷走那些炼金物品。唔，很显然，如果让商铺的人知道这些药剂的来历，而以他们的人脉关系，很可能就会和叫那个基勒里的商人联系上，并最终暴露这个少年在香叶城的事实。

　　克拉丽斯终于意识到一件事：这个看上去俊美的少年，其心智的成熟早超出了她的预料。他不仅精通商道，且熟谙人心。尽管他还不到十六岁，可事实上他的思维老成程度早已远超过一般的成年人。

　　至少比我要成熟多了，他并不需要借助表面的强硬来展示自己。克拉丽斯不无遗憾地认识到这点。

　　接下来的事，就好办多了。商铺的老者拿下了其中的两瓶药剂，而那位贵族中年人则为他的武士买下了那瓶狂暴药剂。

　　在得到了一把重剑后，修伊满载着整整两千个金维特带着克拉丽斯离开。

　　克拉丽斯此时的心情已经从当初拒绝那三瓶药剂的后悔与懊恼变成了对修伊撒谎时的愤慨与不满。

　　“你这个小骗子，你冒充贵族欺骗和愚弄了所有人。这些药剂都是你偷来的，而你却把它们光明正大的卖给了商铺。如果你曾经的主人发现了这些药剂在商铺中出现，他一定会追索的。我要去城主那里告你！”克拉丽斯咬牙切齿地教训修伊。

　　“我猜你真正想说的并不是这个，克拉丽斯，你需要多少钱可以让我堵住你的嘴？”

　　克拉丽斯的眼神浮动出媚人的光华：“哦，芬克，为什么我从未发现你竟如此可爱呢？”

　　“因为你只认识了我不到二十天，克拉丽斯，现在告诉我你想要多少钱？”

　　“一半。”

　　“这不可能，我建议你还是去告我吧。不过在那之前，我会先一步离开你，反正都是逃亡生涯，再继续逃亡也没什么了不起的。”

　　“那就三分之一。”克拉丽斯爽快地改口。

　　“做梦吧。”修伊快步向前。

　　“哦，四分之一，不能再低了。从今天起你不用再在团里做任何事，也不用再还我先前欠下的债务，在我们一起到达南威尔镇之前，你可以一直和我的姑娘们在一起，你不觉得她们很可爱吗？”克拉丽斯追了上去充满诱惑的说。

　　修伊歪着脑袋想了想：“如果我说除了那二十五个金维特之外，我一个多余的子也不给你，你确定你会去告发我吗？”

　　克拉丽斯的表情微微呆滞了一下。

　　修伊微笑道：“你的为人其实并没有你表现的那么不择手段，克拉丽斯团长。”

　　那一刻狡诈的伪装被卸下，克拉丽斯无奈地耸肩叹息：“好吧你赢了，真奇怪，为什么你竟然会相信我不会去告发你呢……其实我只是想找你借笔钱用用而已。你知道我现在有多后悔当初拒绝你的这些药剂吗？你让我知道了我是天下第一号大傻瓜。”

　　“我以为我上次提出的建议已经可以帮你解决钱的问题了。”

　　“是的，可那只能帮助我们租用有限时间的场地，歌舞团太小了，也缺乏一些必要的道具。姑娘们的服装也早就该换了，可现在却是缝缝补补的在使用。我们还必须不能让别人看出来。凯西的家很穷，她每个月都要寄一笔钱回家，帮助她的弟弟妹妹；安娜的父母卧病在床，同样需要她的资助；黛丝的家里欠了别人一大笔钱，仅仅是利息就让黛丝喘不过气来；还有兰缇，她一直渴望能有一条属于自己的手镯，哪怕是最便宜的那种。哦，我是个很没用的团长，我的姑娘们的日子过得非常糟糕，而我却不能照顾好她们。所以如果她们有谁想离开，我从不阻拦……你的主意让歌舞团有了生计，却断了姑娘们的路，我想补偿她们。但我现在拿不出这么多钱来。”

　　她的声音有些低沉，也有些呜咽，泪花在眼眶里打着转。

　　修伊轻轻笑了起来：“好吧克拉丽斯团长，你的眼泪打动我了，我知道你说得是真话，但实在没必要表现得如此夸张……你没有你表现得那么难过，这么长的岁月下来如果一提到姑娘们的处境你就会掉眼泪，那么你早就该去自杀了。”

　　克拉丽斯很不满地给了修伊一脚，用那双汪汪泪眼看修伊：“至少你相信我说的了对吗？”

　　“是的，我知道你没撒谎，只是不习惯一向刚强的你变得这么多愁善感。”

　　“演戏是我的本职。”克拉丽斯笑嘻嘻道。

　　也只有在这个时候，这位团长大人才会显露出她女人妩媚的本质。修伊仔细望着她，意识到其实她的年纪也不大。以二十多岁的年纪要挑一个歌舞团的担子，她想必吃过很多苦了。

　　修伊将装着两千个金维特的袋子放在克拉丽斯的手上。

　　克拉丽斯一楞：“我不需要这么多，而且你自己也要用钱。”

　　“做完你该做的事，再把剩下的给我吧。”

　　克拉丽斯眼前的感动一闪而逝，她捧着钱袋向旅店奔去：“我会还给你的！”她大叫。

　　望着克拉丽斯仿佛害怕修伊反悔而拼命逃窜的身影，修伊再忍不住笑出声来。

　　——————————————

　　或许克拉丽斯永远都不会理解，为什么在自己那样对待修伊后，修伊依然会慷慨大度的帮助自己。

　　难道是他看中了自己的美艳姿色？看起来不象如此。克拉丽斯完全能够感觉到那个少年的内心绝不象他的表面那般稚嫩，恰恰相反，他有着一种常人难以企及的成熟。用两千个金维特来博取美人的一笑？就连贵族们都无法做到如此奢侈。

　　其实对修伊来说，歌舞团就象是一个快乐的家庭，虽然摆脱不了烦恼，忧愁，吵闹等诸多负面感受，但至少不用每天在阴谋中挣扎。

　　是的，阴谋。

　　即使他离开了炼狱岛，他也不过是把这个阴谋与斗争的圈子放大了而已，却并未能脱离阴谋与勾心斗角的生涯，没能脱离虚伪与伪装，没能摆脱伺服于暗处，并随时给予敌人致命一击的习惯与生活方式。

　　尽管对他来说，游历天下是他的目标，炼金术是他的追求，但是兰斯帝国却绝不会放过他。

　　他不会主动去报复，却也不会象只老鼠一样东躲西藏，日夜惶惶。

　　因此这注定了是一场战争，一场被迫的反击战争。一场不需要他去追求，而会主动追寻着他而来的战争。

　　而从他离开炼狱岛的那一刻起，这场战争才刚刚拉开序幕。

　　尽管他的对手是如此强大，但这并不意味着他就不能反抗。

　　他不但要反抗，而且要让兰斯帝国看到他的反抗，为他所震惊，对他感到害怕。就象一个骄傲的斗士，即便是死，也要战斗到底。

　　在这一点上，拉舍尔并没有看错他。

　　即使是在炼狱岛那样的环境里，也不忘绝地反扑的人，又怎么可能在离开那个炼狱世界后就此销声匿迹呢？

　　他才不会这样做呢。

　　这正是为什么他能容忍克拉丽斯对自己敲诈的原因，对他来说，至少克拉丽斯是真实的，是不做作的，是不需要去用心防范的。

　　在这个歌舞团里，他至少能得到自己久违的人与人之间平和相处的感情——哪怕那很短暂。

　　很多东西，只有在失去的时候，才能理解它的弥足珍贵。

　　对修伊来说，这种平和相处的感情，或许是最有价值的，因为他已经失去了太久。

正文 第八章 虚空斩

更新时间:2010-1-16 15:47:01 本章字数:6317

　　时间过得很快，转眼便快到年末了。

　　有了修伊的“赞助”，歌舞团的姑娘们不必再挤在小旅店里过日子，而是可以搬到一个可以象模象样的中型旅店去居住了，同时歌舞团也可以租借到象样的场地进行排练了。

　　新发下的酬金令所有人都感到满意。

　　图兰朵的剧情，其实就是一个非常简单的爱情故事。

　　元朝时的一个公主图兰朵，曾经下令如果有个男人可以猜出她的三个谜语，她会嫁给他；如猜错，便处死。三年下来，已经有多个没运气的人丧生。流亡中国的鞑靼王子卡拉夫（Calaf）与父亲帖木儿和侍女柳儿在北京城重逢后，即看到猜谜失败遭处决的波斯王子和亲自监斩的图兰朵。卡拉夫王子被图兰朵公主的美貌吸引，不顾父亲、柳儿和三位大臣的反对来应婚，答对了所有问题，但图兰朵拒绝认输，向父皇撒赖，不愿嫁给卡拉夫王子，于是王子自己出了一道谜题，只要公主若在天亮前得知他的名字，卡拉夫不但不娶公主，还愿意被处死。公主捉到了王子的父亲帖木儿和丫鬟柳儿，并且严刑逼供。柳儿自尽以示保守秘密。卡拉夫借此指责图兰朵的无情。天亮时，公主尚未知道王子之名，但王子的强吻融化了她冰般冷漠的心，而王子也把真名告诉了公主。公主也没公布王子的真名，反而公告天下下嫁王子，王子的名字叫“爱（Amora）”。

　　整部歌剧中，最出名的曲目分别是〈图兰朵〉〈今夜无人入睡〉还有就是〈茉莉花〉。

　　“好了，姑娘们，今天我们排练图兰朵第二幕。黛丝，注意你的形象！图兰朵是一个骄横跋扈的公主，她任性，高傲，自私，骄横，但是在她的内心深处，还有一线温柔！你必须把握好这个分寸！”

　　“还有兰缇，该你上场了，快点。”

　　“哦，巴特，巴特，你在做什么？你还以为你是在扮演玫瑰君主吗？不，鞑靼王子不是一个武将，他是一个睿智而有追求的人，你要展示的是他对爱情的执着还有对希望的追求。卡拉夫相信爱，他相信爱能感化一切！可是看看你，你这样子象什么？你不象是爱情的使者和追求者，更象是一个没脑子的为了女人而不顾一切的蠢货。哦不，这两者看上去很相近，但它们完全不同！”

　　克拉丽斯几乎要咆哮起来了。

　　在场地的最外围，修伊交叉着双臂，面带微笑地看着克拉丽斯指导姑娘们如何表演，如何歌唱。

　　“主人，您听我说，我真受不了，心如刀割！在流放的路上，你的名字是希望，你的名字是力量，它驻留在我的心上。可明天就要决定我们的生死存亡，我们将要死在流放的路途上！他失去爱子多悲伤，我不见你的笑容痛断肠。啊，重任再难担当，多么悲伤……”那是兰缇扮演的柳儿在与她的鞑靼主人重逢后得知王子要去追求恐怖而可怕的图兰朵公主时发出的悲伤请求，请求自己的王子不要去求亲。

　　“兰缇！”克拉丽斯的嗓音再度高叫起来：“要悲伤！要悲伤！这是一段悲伤的咏叹调，你要表现的是一个柔弱而又深情的姑娘的可怜内心。可是你听听的歌声，我的天啊，你就象一只发了情的喜鹊，充满了快乐，就好象你明天就要出嫁了！”

　　兰缇无奈地整整裙子，然后扭了扭身体亮出一段雪白的手臂：“我刚买的镯子，漂亮吗？我觉得它很衬我的手臂。”

　　“哦，天啊！”克拉丽斯无奈地用手背击打自己的额头：“我真后悔给你们加薪水。要知道这让我欠了一屁股的债！”

　　兰缇用俏丽的眼神望着不远处的修伊：“我就是为他而买的。”

　　“你这个小骚货，如果你再不好好做事，我就把你踢下台去。天知道我还要去教其他的歌舞团的姑娘们排练，你们最好能让我节省点时间！”

　　克拉丽斯说着气冲冲地跑到修伊身边：“你最好赶快给我离开这，有你在这我的姑娘们都没心思排练了！”

　　修伊笑道：“真庆幸你没把小伙子们的表演也怪罪到我头上。”

　　“要知道我们的时间不多了，耶诞节即将来到，我必须在那之前把一切准备好。那将是我们功成名就的大日子！”

　　“如果你想说：很抱歉一下子把你的钱全花光了，原因是姑娘们对消费的热情超出我的想象，所以我只能到耶诞节的时候再还钱给你了。那么你可以直接说，没必要这么气势汹汹地先找一大堆理由。也许是我站在这里看你排戏让你心中有些不安了？”

　　克拉丽斯脸上的表情立刻垮了下来，她很不好意思地低声道：“就在十多天前我还是你的债主，可现在你是我的债主了。我只是有些不适应这种变化。”

　　修伊嘿嘿笑了起来。

　　克拉丽斯不满地瞪了修伊一眼，想了想觉得自己似乎有些过分，突然凑过去在修伊的脸上吻了一下，然后轻声道：“非常感谢你对我的帮助，这算谢意吧。”

　　舞台上发出了一片巨大的嘘声。

　　克拉丽斯快步回到舞台前，准备继续\*\*她的姑娘们，回头再看修伊，却发现不知何时他已然消失，心中一时间有些怅然。

　　那个少年，真得是令自己心动呢。

　　————————————————

　　香叶城郊外的一处荒野，修伊一个人静静地站立着，。

　　他仿佛是在闭目沉思着什么，一动不动，口中却发出喃喃的低语。

　　“时光与空间的交集，巨轮和锁钥的紧合，时空横竖之窗，飘渺无定之门，虚无而现实的世界，为召唤之人开启吧……”

　　他的一只左手凭空划出诡异的符号，正是一个六芒星法阵，魔力通过这个法阵在他的身上越聚越多，形成一片浓厚的魔法元素集中区域。

　　无形的通道打开。

　　下一刻，他的身影倏然消失，再出现时已在不远处的一棵大石上。

　　原本背负在身上的重剑突然出现在右手中，重剑横扫，将附近的一棵大树劈为两断。

　　修伊又重新回到了刚才站立的地点。

　　矗立在旷野中，黑色的长发随风飘拂，他仿佛从未移动过……

　　“呼！”修伊长长地吁出了一口气，然后掏出一瓶药剂喝了一口，体内的魔力开始迅速恢复。

　　这一套攻击方式，正是修伊发明的结合魔法与武技两种形式的自创能力。先是集中大量魔力打开一道空间屏障，然后将自己传送过去，快速使用武士技能“横切”和“力斩”两种基本技巧，给目标敌人以致命打击，然后再利用能量循环形成的通道维持效应迅速将自己送回原点，使得本可以反击的敌人再次失去目标。一旦敌人向原点进攻，他又可以再度将自己传送至敌人身后进行攻击，循环往复，疲敌至死。

　　刚才的一套攻击动作虽然简单，但是致命而有效，使用出来时如行云流水，很显然修伊已经基本掌握了此战术的窍门。

　　这是修伊第一次真正的创造出自己的魔法和战斗方式，走得是一条诡异而轻灵的路线，充分发挥了自己既会魔法又会武技的长处，又避免了根基不够，不适宜正面决战的弱点。

　　修伊给这套战术起了个名字，叫“虚空斩”。

　　虚空斩的主要特点，就是利用能量循环的特性制造出只属于自己的空间通道，从而可以完成两点之间的快速瞬移，一旦运用得到，所造成的攻击就好象虚空中突然冒出一把剑砍向自己，中招者可能会连对手的影子都没看到就已倒下。

　　只是要打通空间屏障所需要消耗的魔力实在过高，根本不是他一个初级法师能承受的。还好，修伊的魔力虽然不高，但他拥有的魔力恢复药剂，魔力增幅药剂和魔力激发药剂可真不少。通过这些药剂，他可以在短时间内将自己提升到四级空间法师的魔力水准，从而拥有打通空间屏障所需要的能量。

　　魔法师之所以非常注重天赋，其很大的原因就在于魔力上。缺乏元素共鸣天赋的人，其魔力的生成积累速度，要远远慢于拥有天赋的人。而即使拥有出色的天赋，魔法师同样不可能做到无限制的使用魔法。法力一旦耗空，再强大的法师也释放不出魔法来。所以更多的时候他们都需要去冥想，去增加自己的魔力底蕴和恢复速度。也因此，从不会有哪有一个魔法师可以每天不间断地使用魔法，练习魔法。

　　但是对于拥有大量的顶级魔法药剂的修伊来说，这一切实在不是问题。

　　仅仅是短短十五天时间，修伊已经消耗了大约一百瓶左右的药剂，这些药剂要是卖出去，换来的钱足以让自己立刻成为一个富豪。再象这样继续下去，估计要不了一个月，修伊花掉的钱就足以成为一个天文数字。

　　天底下估计再不会有比他在修炼魔法方面更奢侈的魔法师了。

　　大投入带来的同样是丰厚的回报，仅仅十五天时间的修炼，足以顶得上其他的法师一千天的修炼，同时也使修伊在空间魔法上的能量循环理论逐渐成形，并在今天正式完成了虚空斩的创造，连他的魔力也大大增加，他的空间系能力正式进入初级法术阶段，甚至连其他两系等级也有了再度突破的迹象。

　　在缺乏空间法术的天赋的情况下能够完成如此快速地升级，只怕天下除了修伊也没几个人能做到了。

　　而虚空斩的创造更令他战斗力大大提升。

　　或许唯一制约他的，就是魔力问题了。

　　看来无论是制造多条通道还是增加自己体内的魔力，都需要以后自己多多冥想，任何事物总是离不开基础的支持啊，仅有技巧依然是不够的。

　　修伊苦笑着想到。

　　不过不管怎么说，面对即将到来的帝国追捕，拥有了瞬间转移能力的修伊又多了一份逃生的把握，这一百瓶顶级魔力恢复药剂没有白白浪费。

　　不远处的小魔龙向他奔来，看起来它对修伊新发明的瞬间移动能力很感兴趣。

　　魔龙在成年之后就会拥有使用一定程度的魔法力量，也包括了空间法术。只是与人类不同，由于魔龙的力量是不需要修炼的，所以它们对力量的本质并不理解。因此对旭来说，看到修伊使用出空间法术，它还是相当好奇的。

　　这刻它滴溜溜地围着修伊转个不停，一双小爪子竟也凭空乱抓起来。

　　修伊起初还看着好玩，小家伙们都是如此，爱学习主人的动作习惯，不过再看下去，就明显感觉不对了。

　　旭竟是将他刚才费尽心思创造出来的法阵，轻轻松松就模仿了出来。

　　如果只是单纯的模仿出来也就罢了，令修伊感到惊奇的是下一刻，旭竟直接凭空消失，再出现时，赫然正处在刚才修伊立着的那块大石上。

　　它蹲在那大石头上，兴奋地对着自己“汪汪”地叫个不停。

　　然后，它又瞬移回到了修伊的身边，眼神中露出得意的神态。

　　“这怎么可能？！”修伊大叫起来，他一把抱起旭：“你这小家伙怎么可能学会我的招数？你的魔力消耗怎么样？”

　　“汪！汪汪！”旭大声叫了起来。

　　修伊急忙感受它体内的魔力消耗。他惊愕地发现，这小东西原来根本就没费多大的魔力就完成了这次虚空斩。

　　魔龙天生体内魔力充足，由于是先天就有的能力，不需要后天训练，因此幼生期的魔龙在魔力储备上和成年期的魔龙没有太大区别，主要的差别是在它们对魔法的运用理解和肌体强横程度上。

　　对旭这头真正年龄才不过1岁的小魔龙来说，它现在的肌体力量其实有限，但是它的魔力之强，却远远超过一般魔法师，只是它还没能理解运用的法门。

　　没有想到的是，这刻旭竟然会从修伊的身上领悟到瞬间传送的奥秘，这到是令修伊不得不惊喜异常。

　　只是它到底是怎么做到的？

　　魔龙丽塔说过，魔龙拥有学习能力，却不具备创造能力。它们只能学习和使用天生的魔法，绝无可能学会人类创造的法术。即使同样拥有使用空间魔法的能力，同样可以撕裂空间，魔龙所使用的手段，与魔法师也是截然不同的。那为什么旭能做到学习自己的法术？而且能做得如此轻松？

　　长期的炼金术生涯，已经让修伊学会了怎样去面对一些奇怪的，复杂的问题。正确的思路，有时候是解开迷题的最大关键。要想知道旭为什么能做到别的魔龙做不到的事，或许只能从它的出生环境中寻找答案。

　　与别的魔龙不同，旭是在风鸣大陆出生的，相比深渊那恶劣的自然环境，风鸣大陆的生长条件显然更好，也更有利于它智慧的开发。其次，旭在幼生期时就吞噬了一只魔灵，虽然是机缘巧合，却显然也等于是有了一次奇遇。最后就是，旭可能是唯一的，在没有吃掉自己的寄主情况下出生的魔龙，而在它寄生在修伊的身体里时，就一直与修伊有着心灵相通的能力。由于它寄生的又是所有生物中最为聪明的人类，且在离体后继续与修伊保持着精神上的联系，能彼此感应到对方的想法，感受对方的思维习惯，那就意味着它的智慧得到了进一步的影响与开发。

　　这三者的原因结合起来，很可能让旭的智慧得到极大的提升，使它可以突破自体的限制，学习人类的法术，而它先天拥有强大魔力的天赋，又使它可以学会之后立刻使用出来……

　　不管怎么说，看起来它用这一招用得比修伊还出色，至少它不需要喝魔力药剂补充自己，甚至不需要使用咒语。

　　一想到这，修伊无奈地看看旭。

　　别人穿越，都是奇遇不断，好事连连，怎么轮到自己头上，没碰到什么好事，却做了近四年的囚徒，这还不算，一连串的好事，竟然还都落在了旭的身上？

　　命运何其不公，令修伊苦笑不已。

　　可能是感悟到了修伊的想法，小家伙哼哼了两声，死命地往修伊怀里钻，那意思我有好处不就是你有好处吗？

　　“你的母亲说过，你将会成为一只最伟大的魔龙，现在我开始相信，这个说法不仅仅是因为母爱，更因为她看到了未来。”修伊由衷赞叹道。

　　轻轻抚摩着旭的头，修伊道：“从今天起，我教你魔法，我相信未来的你，一定会让所有人都大吃一惊。”

　　——————————

　　与此同时，遥远的帝国南部，南威尔小镇上。

　　查克莱咬牙切齿：“已经查过所有外来人员，没有任何迹象表明修伊格莱尔到了这里。他在我们之前一个月就离开了炼狱岛，如果他要来这，他早就到了！拉舍尔，你这狗娘养的。你犯了一个大错误！”

　　拉舍尔耸了耸肩：“看起来我被这小子耍了一道。人总会有失误的，不是吗？”

　　“哦，是吗？修伊格莱尔就象耍猴子一样耍了你，你从一开始就做出了错误的判定，现在却想用这么一句人总有失误来打发我？”查克莱的态度充满讽刺。

　　“那是因为你不懂追捕。对于探员来说，追错方向是很正常的事。要知道一个犯人一辈子或许可以赢探员很多次，却输不起哪怕一次。而一个探员哪怕是失败无数次，都可以一次又一次的卷土重来。除非在逃的犯人寿终正寝，否则探员永远都有希望成为最后的胜利者。”拉舍尔冷笑回答查克莱：“所以不要灰心，不要泄气，如果修伊格莱尔这么好对付，那他也就不值得我全力以赴了。”

　　“现在的问题是我们要去哪里找他！”查克莱怒吼起来。

　　“回凡尔萨，他一定还留在那里。有一件事不可能出错，那就是他的传送地点就在那！既然他的目的地不是南威尔镇，那么他在凡尔萨群就一定另有自己的目标。我敢用我的脑袋来确保近期内他一定会有大行动！”拉舍尔很认真地回答。

正文 第九章 材料市场

更新时间:2010-1-16 15:47:04 本章字数:5369

　　六级大法师阿布利特的领主府是在香叶城的西城区。

　　或许是阿布利特的名气太大的缘故，多少年来，从来没人敢在领主府一带惹事生非。

　　在领主府的斜对面，就有一个小酒馆，叫黑棕榈酒吧。

　　此刻修伊坐在黑棕榈酒吧，要了一杯黑松子酒，这是这里的特产，味道香郁浓厚，回味甘甜。

　　近四年的炼狱岛生涯，让他的神经始终处于崩紧的状态中，如今终于有了放松的机会，哪怕是一杯美酒，都能让他感到生活的甜美。

　　当然，他到这里来的主要目的不是为了喝酒。

　　由于这里是距离领主府最近的酒馆，因此领主府的武士经常会在空余时间到这里来喝上几杯。

　　人们在喝得多了之后，总会有些不该说的话就说出来，一些不该透露的信息也因此而被泄露。

　　要想知道有关领主府的消息，其实再没有比在这里更容易得到的了。

　　修伊甚至不需要去冒险夜闯领主府，不需要去收买某个武士，只需要在这里静静地坐着，细细地听着，日复一日，那么要不了多久，有关这里的所有情况，他就都会了解。

　　喝过酒后，修伊会起身离开酒吧，在领主府的附近转一圈，然后再回到旅店。

　　克拉丽斯最近忙到四脚朝天，她有太多的事要做，要管理团队，要排练新剧种，还要帮其他的歌舞团训练歌女。　所以她彻底从修伊的眼前消失了，对修伊来说，这到不啻于是一个福音——他以为他可以把更多的精力用在修炼和其他事情上。

　　但事实证明他错了。

　　即使没有克拉丽斯的骚扰，也还有来自歌舞团其他姑娘的骚扰，尤其是黛丝和兰缇。

　　刚回到酒店的修伊此刻正在头痛地望着旭。

　　他正在教旭怎么学习和使用魔法。

　　不过看起小家伙并不好学，做为一头天生就拥有无尽魔力的魔龙，旭就好象一座未被开发的宝库。可惜的是，旭的一连串奇遇，只提升了它的智慧与潜力，却不能让它摆脱魔兽那种永远不考虑明天的日子该怎么过的懒惰本性——它完全没有要早早勤学做个魔龙小天才的梦想。

　　它更愿意每天躺在修伊的怀里睡大觉。对他来说，他现在还处于调皮，捣蛋，混吃等死，靠父母过活的年龄。

　　学习这种苦差不该这么早落到自己身上，那叫虐待儿童。

　　“芬克！”兰缇的声音在门外响起：“我和黛丝要上街去买点东西。但是你知道两个女孩子上街是一件很冒险的事，你不觉得有必要在这个时候挺身而出展露一下你的骑士精神吗？”

　　兰缇的叫声传来后，修伊很无奈地放弃了继续教导旭。

　　他打开门，看到兰缇和黛丝正在门口盛装打扮着等待自己。

　　“你们要上街？”他问。

　　兰缇快速回答：“今天的排练结束了，克拉丽斯要去别的歌舞团，我们现在是自由的。不上街做什么？”

　　“可我记得你昨天刚去购过物。”

　　“哦，女人是永远不会嫌购物次数太多的。”兰缇撅起可爱的小嘴。

　　还是黛丝忙道：“是我常用的一些日用品不够了，我让兰缇陪我去，她就想叫你也一起去。我觉得这实在是太打扰你了。”

　　黛丝的声音一向是那么温柔甜美。

　　很难想象这两位个性相差那么大的姑娘竟然会是好朋友。黛丝就象是空谷里盛放的幽兰，性情柔和含蓄，却偶尔也带了些调皮。兰缇则是快人快语，就象个朝天小辣椒，想什么就说什么，她比黛丝更敢于追求自己喜欢的事物。

　　至少她在语言上从不掩饰自己对修伊的好感，从她见到修伊的第一眼起，她就决定了要抓紧这个小男生，而黛丝则总是用眼神和羞涩来代表一切。

　　至于克拉丽斯，她对修伊的金钱崇拜显然胜过于对他本人。

　　修伊想了想点头道：“不，这并不算打扰，正好我也打算去街上走走。”

　　———————————————————

　　出旅店的时候，遇到了一点小小的麻烦。

　　一队骑士正在向旅店老板问话。

　　为首的骑士长神情很严肃，在问过一些话后又用冷峻的眼神扫了一下周围的客人。

　　修伊能感觉到那个骑士长特别在自己的身上停留了一下，在看过他头发的颜色后才重新望向别处。

　　骑士们呼啸着离去。

　　“嘿，杰米，发生什么事了吗？”好奇的兰缇问旅店老板。

　　“哦，是来追查一个逃犯的，好象叫什么修伊格莱尔，是个杀人犯，杀死了帝国要员。真难以相信，这个杀人犯还不到十六岁。”旅店老板叹息着摇头。

　　“哦，我的天啊。”黛米惊恐地捂住了自己的小嘴：“你是说香叶城来了一个可怕的杀人犯？”

　　“不，我没这么说。”旅店老板回答：“这是全国通缉令，每个城市都要下发的，谁也不知道那个杀人犯在哪。就我个人看来，那个修伊格莱尔来到香叶城的可能性为零。哦，对了姑娘们，你们不必这么害怕，那个修伊格莱尔虽然是个杀人犯，但却不是强/奸犯。”

　　“他长什么样子？”兰缇看了一眼修伊，然后快速问，心中突然升起一股毛毛的想法，该死，不会这么巧吧？

　　旅店老板回答：“金色的头发，蓝眼珠，身高嘛……大概和你们的朋友差不多。”

　　旅店老板亮出了那张即将贴在墙上的画像。

　　感谢老天，炼金术不会发明照相机，而见过自己容貌的人同样也不会绘画。修伊注意到旅店老板手里拿着自己的画像，不过看起来和自己的容貌还有很大的差别，再加上头发颜色的改变，没人能确认自己就是修伊格莱尔。

　　重要的是，画师把他画得就象一个凶神恶煞！

　　兰缇盯着画像看了半天，然后嘟囔了一句：“他看上去真丑。”

　　修伊有种想笑的冲动。

　　他最想笑的是，在追捕自己这件事上，兰斯帝国尽管可以大张旗鼓，但正如他所预料的那样，帝国只会给他另外栽赃罪名，而不会说出事实真相。

　　如果让国民知道他们的皇帝用国民生命来做炼金试验品，恩，就算是皇帝，也要为此付出沉重的代价。

　　这就意味着一个很重要的好处，除了少数知情官员，绝大部分的普通探员不会去把目光盯在一个炼金师身上。

　　因此对于修伊格莱尔，除了头发的颜色和年龄，探员注定将几乎一无所知。

　　当然，这不排除有经验的猎犬在暗中伺服，等着他主动上钩的可能。

　　前提是他们得先知道该在哪里埋伏。

　　“我们走吧。”黛丝用玉葱般的手挽住了修伊的手臂，一旁的兰缇很不服气，挽住了另一只。

　　很多客人向修伊投来羡慕的眼神。

　　出门的时候，旅店老板喊：“出门尽量小心点，现在查得紧，听说整个凡尔萨群都在加紧盘查。”

　　修伊的脚步停下，回头问旅店老板：“全国都是这样吗？”

　　“是的，不过这一带是最紧的，从凡尔萨到诺兹群，几乎所有的道路都被封锁了。我猜我们的总督大人一定很期望那个修伊格莱尔会在凡尔萨，听说连一些高级武士都被派到了这里，别的地方可没听说有这样的待遇。”

　　修伊的嘴角拧动了一下：“是么？那他们对这里还真是特殊照顾呢。”

　　扭头离去。

　　法政署的猎犬果然发现了自己是落在了凡尔萨群，而且在前往南威尔镇的路线布下了重兵。

　　他的落脚点距离南威尔镇相当近，距离香叶城却遥远许多。这引导法政署的人的走向了错误的思维误区。

　　然而修伊的心中却还是产生了警兆。

　　要知道自己留在传送法阵上的线索所隐藏的目的地虽然是假的，但也绝不是一般人能发现和破解得了的。

　　那既是假线索，也是真试探——试探追踪自己的人的能力到底如何。

　　只要法政署的人往通向诺兹群的方向大加盘查，那就意味着追捕他的人的确是很有能力的——如果不是贝利曾经告诉过他法政署的人有多么狡猾，又是如何的熟谙人心弱点的话，如果他不是真正意义上的修伊格莱尔，他或许就真得回到修伊格莱尔曾经的家乡了。毕竟对一个离家太久的少年来说，在逃离那样的地狱之后，回家的想法实在是太正常了。

　　从修伊格莱尔的记忆中，他找不到太多的关于这位姑妈的印象。他甚至已经记不清这位姑妈长什么样子了，反到是对男爵和男爵夫人的印象极其深刻。

　　这是不是意味着在曾经的修伊格莱尔的心中，他总是在尽量避免回忆他的姑妈？

　　修伊不知道答案，但他知道即使是现在的自己，也在受着曾经的修伊的情绪影响，有种想回家看看的欲望。

　　看看那个该死的姑妈，看看那位曾经颇为照顾他的男爵还有男爵夫人。

　　这种情绪意识并不强烈，但却时刻存在着。

　　正因此他并不希望法政署的人能发现这个假线索——发现假线索不仅意味着对方有很强的追踪侦察能力，同时也意味着自己以后恐怕真得都不能回到南威尔镇了。

　　他本希望自己能看到法政署的人如无头苍蝇般满天乱飞，到处瞎找，可惜的是兰斯帝国或许不乏蠢货，但自己却并没有这么好运的碰上。

　　现在部署一切追在自己背后的人，绝对是一头有着丰富经验的老牌猎犬。

　　不过这头猎犬就算再厉害，也不可能知道自己已经是一个三系魔法师，不可能知道旭的存在，不可能知道红和绿的存在，不可能知道自己在还只是一个初级法师的情况下就自创出威力强大的虚空斩。

　　如果一个人不了解对方的底牌就出手的话，那通常意味着惨败。

　　何况修伊还可以为自己增加更多的底牌，那只老牌猎犬同样不可能知道一个炼金师真正发威时，拥有多么强大的能量。

　　在魔法与武技修为上，修伊或许依然还只能算弱者，但在炼金术方面，当今大陆敢说比他强的，怕是没有什么人了。

　　不过在清楚地了解那只猎犬的底细前，修伊不打算和对方做正面交锋。

　　如果不出意外的话，在他们发现自己不在南威尔镇的时候再向这里赶回来，应该已经错过了好戏。

　　是时候做些前提准备了，想到这修伊突然道：“兰缇。”

　　“什么事芬克？”

　　“你知道香叶城最大的炼金材料市场在哪里吗？”

　　“哦，当然，女人是对市场最熟悉的。”兰缇骄傲的回答。

　　“那么有兴趣跟我去逛一趟那里吗？”

　　“你说去哪里就去哪里。”兰缇从不掩饰她对修伊的着迷，在她看来，这个男孩就是天神赐给她们的最好礼物。他聪明，礼貌，英俊非凡，错过了才叫可惜呢。

　　—————————————————

　　尽管炼狱岛是兰斯帝国秘密建立的试验室，是整个国家炼金术的中心，但这并不意味着它就拥有国内所有的一切资源。炼狱岛上所拥有的，基本都是些绝迹的物种，与之相反，一些常见的物种反而并不多见，主要是靠自由号的输送。

　　因此即便是修伊要制作某样东西，也需要到炼金市场来找一些他的戒指里不可能去携带的便宜材料。而且他也希望尽量少用戒指里的东西。毕竟那些东西太珍贵了，在他找到一个安全地点将戒指里的种子全部培育出来之前，那些材料每用一点就少一点。

　　然而在来到香叶城的炼金材料市场，修伊遗憾地发现自己严重错误地估计了形势。

　　他没有想到，自己当初认为不值钱而特意留下迷惑探员视线的一批材料，在这里竟然也是难得一见的好货色。

　　他当初看到这些东西自由号每个月都成船成船的送来，以为价格应该不会太离谱。却忽略了这是集一国之力的输送。分散到国内各地，其拥有量其实少得可怜，价格也水涨船高。

　　一些奸猾的商人甚至会用普通的植物或者别的什么物品进行加工来代替各种珍稀材料，而这些材料却是当初炼狱岛上根本不屑一顾的。

　　至于修伊戒指里的那些材料——就干脆连假货都不存在了，人们以为这些东西早已绝迹。

　　在这种情况下，修伊也只能叹息，只怕这些东西如此难见的原因，炼狱岛也是罪魁祸首之一。兰斯帝国号称举国之力支援炼狱岛，到也不是空口白话，自己天天吃鱼翅吃到没有感觉，走进世界却发现原来连鱼肉都贵得吓人，心理状态一时间实在有些适应不过来。

　　他本打算为自己制作几个强力的攻击性道具，不过就目前的情况看来，要完成计划就有些难度了——就算是再出色的炼金师也无法用泥土去制作最高明的法阵。

　　正在沉思间，不远处传来两个人的对话。

　　那段对话立刻引起了他的注意。

　　倾听片刻后，修伊的嘴角微微一撇，他发现自己有了一个好主意。

正文 第十章 配方

更新时间:2010-1-16 15:47:05 本章字数:3838

　　在材料市场不远的一处小摊前，一个管家模样的中年男人，留着一缕小胡子，正在和那个长得瘦小的摊贩主人进行着激烈的讨价还价。

　　“基迪，我可是你的老主顾了。这些蓝珠草我全收，每株两个金维特。”管家模样的中年人对小摊贩道，看起来他非常熟悉这里的行情，他叫价的口气很坚定。

　　“得了吧基迪，你每次被老婆打都是因为你偷偷拿钱去找你那个相好的了。但是你别想从我这里捞好处去满足你的下半身。”管家的口气很不屑。他太知道这帮象老鼠一样的贩子转的是什么心思了。他肯定打算卖出比自己老婆要求更高一些的价格，好供自己去花天酒地。

　　小贩看看左右没什么人注意，偷偷凑过来：“如果你愿意，我可以给你让十个银维特，怎么样？你回去以后照样报三个金维特，怎么样？”

　　“不，不行，你这是在行贿，基迪。”

　　“哦，加里，你只是个管家，没必要这么尽职的。”

　　“那正是为什么我能从仆役成为管家的原因，好了，两个金维特一株，我不会再多给你一个子。”

　　瘦小的摊贩苦着脸摇头：“我知道你不相信，加里先生，但是这个价格我真得没法出手。要知道现在驻颜药剂非常走俏，那些贵族夫人们疯狂地采购。蓝珠草是制作这种药剂必不可少的材料，就算你不买，我也不用担心没人会来买它们。”

　　那名管家恨不得将这混蛋抓起来猛揍一顿。

　　很多时候把住对方的底线价格并不代表就能成功，市场的热销偶尔会使买方市场变成卖方市场，一些材料贩子并不担心自己的东西卖不出去，他们大可以待价而沽。

　　但是用这样的价格收购材料，也就意味着制作出来的药剂成本价已经接近于销售价了。

　　问题是他今天来晚了，蓝珠草已经不多了，别的地方的摊贩也都是这个价钱。该死的基迪，他是钻到钱眼里去了，以后别想我再照顾他的生意。

　　他正在苦恼的时候，旁边突然响起一个年轻的声音：

　　“据我所知，蓝珠草并不是制作驻颜药剂必须的材料。”

　　加里管家赫然回头，他看到一名衣着翩翩的少年就站在自己的背后。

　　在他的两侧，还有两个清丽可人的小姑娘在陪伴身旁。

　　叫基迪的小贩有些不满意：“嘿，小子，不买东西就别在这捣乱。”

　　少年耸了耸肩膀，对加里笑道：“看来有人并不希望我说话。”

　　管家不屑地瞅了一眼小贩，对少年道：“看得出来你是有教养的人家出来的年轻人，那只是一个下等人，你不必理他，我对你刚才说的话很感兴趣，我想你是在说有什么东西可以代替蓝珠草制作驻颜药剂？”

　　对方做了一个优雅的鞠躬姿势：“很多同类系的水属性魔植都可以替代。”

　　一旁的小贩基迪用尖利的嗓子叫道：“加里先生，我想你没有告诉他，卡默尔家族从不生产上品以下的药剂。”

　　那个叫加里的管家笑着看修伊：“我很抱歉，阁下，您的建议我无法采用。”

　　修伊看了看身边的两位丽人，笑得依旧灿烂无比：“取一株红苓的中段精华部分，再加两滴阿鲁巴蜥液进行调和，用它来代替蓝珠草，能制作出精品级别的驻颜药剂。”

　　管家和小贩同时面面相觑。

　　加里有些不可置信地看看修伊，想了想才道：“尽管我并不是一个炼金师，但长期担任采购使我多少也了解到一些关于药剂炼制的事情。真奇怪我从未听说过这种方法。”

　　修伊摊开两手：“炼金术追求的是事物运转的规律，而万事万物之间的联系之复杂，又怎么可能是人力所能探索得尽的呢？想必就是伟大的伊莱克特拉大炼金师，也不敢说他已经掌握了这世界所有事物的运行规律。知识的海洋是无穷的，新的发现每天都在诞生，您没有听说过并不稀奇，稀奇的是您连试一下的勇气都没有……这两种东西加起来的价格也不到1个金维特，可比蓝珠草便宜多了。”

　　那名管家用右手托起下巴想了一会，然后点点头道：“你说得对，阁下，我很抱歉刚才对你的怀疑。要知道很少有炼金师愿意把自己的独家配方交出来的。”

　　“的确如此，我之所以肯告诉你是因为在我看来那算不上什么。”修伊表现得很自信。

　　他自信满满的样子看上去帅呆了。

　　如果克拉丽斯在这里，她一定会坚决的相信修伊又在玩弄他的那套骗术了，但是这刻在这里的是黛丝和兰缇。

　　有时候我们不得不承认，在女人面前装酷的确是一种很有效的吸引芳心的行为，尽管修伊的目的并不在此，但他的确成功的使得两个小姑娘眼神中放出一颗颗红色小心心。

　　那名叫加里的管家想了想，点头道：“我会尝试买一些回去请家族里的炼金师试一下的。”

　　然后他不顾那小贩的喊叫匆匆离去。

　　小贩基迪用恶狠狠的眼神瞪着修伊：“嘿，小子，你毁了我的生意。”

　　兰缇正要反唇相讥，却被修伊阻止住了。

　　他随手扔给基迪一个金维特，然后拿出纸笔在上面匆匆写了几个字交到基迪的手上说：“不用担心，我敢保证他一定还会回来找你买蓝珠草的。这个纸条上有我的名字和地址，如果你能用隐晦一些的方式把这份资料透漏给那位管家先生的话，我就再给你一个金维特，你觉得怎么样？”

　　小贩基迪有些迷惑地看了看修伊，又拿起那个金维特晃了晃，点头道：“没问题，爱捣鬼的小子。如果你不给我那一个金维特，我就把你现在告诉我的全告诉那位管家。我会告诉他你骗了他。”

　　“成交。”修伊淡然自若道。

　　——————————————————————

　　“我以为你告诉他的方法是正确的。”回来的路上，兰缇几乎要叫了出来。

　　“那的确是正确的配置方法。”修伊回答。

　　“那为什么那个管家还要回来买蓝珠草？”黛丝迷惑地问。

　　“因为我只告诉了他，如何用别的材料替代蓝珠草，但没有告诉他应该使用怎样的方法进行后期处理。所以他注定了要失败的。”

　　“哦！芬克，你真坏！”两个女孩同时捂住嘴叫了起来。

　　“可是我不明白你为什么要这样做。得罪一个家族对你有什么好处吗？”黛丝有些替修伊担心。

　　“还有你是怎么懂得炼制药剂的？”兰缇则很是想不明白修伊怎么会知道这么多的。

　　两个女孩你一句我一句问个不停。

　　修伊叹了口气停了下来，他看看两个小姑娘，轻声说：“黛丝，兰缇，你们都是好姑娘。可是我不能一直待在歌舞团里。我有我自己的事要做，我是说……每个人都要有追求的不是吗？”

　　黛丝吃惊地看着修伊：“你说你要走？”

　　兰缇干脆一把抓住了修伊：“不，芬克，你不能就这么离开。”

　　修伊拍拍兰缇的小手：“别紧张，我又没说要离开。我只是想得到一些东西，但这些东西并不好得到，需要有人帮助我。”

　　两个女孩这才松了口气。

　　黛丝问：“你说你需要贵族的帮助吗？”

　　“是的。”

　　“那个加里管家？”

　　“是的。”

　　女孩完全糊涂了：“可是你刚刚才耍了他。如果你告诉他正确的方法，他也许会来感谢你，可现在……”

　　修伊不耐烦地止住她们两个的文化：“相信我黛丝，还有兰缇，这个世界很复杂，没那么简单的。一个家族的大管家不会因为一个路人好心指引了他几句话就知恩图报。他们不是什么逢恩必报的君子，尽管他们总是教养良好，外表温文，但那并不能说明什么任何问题。你不可能指望一次普通的偶遇和几句点拨的话语就让一个管家去信任你，然后任你提出怎样的需要都会满足，这是不切实际的事。”

　　“可是你……”

　　“所以如果你想要吸引一个人或者一个家族的注意，有时候吸引仇恨比吸引感激要来得更加快捷方便得多。”

　　女孩们同时捂住了嘴，瞪大了眼睛：“哦，我的天啊，你是说……”

　　“是的，如果他们不按照正确的方法进行调配，那么驻颜药剂就不仅仅是失败那么简单了。坩埚里的药剂会象咆哮的海浪一样冲出去……”说到这，修伊露齿一笑：“我知道绝大部分的药剂炼金师的习惯都不那么好，他们总喜欢把所有要使用的材料堆在一起，只为了顺手拿着方便。当坩埚里的药剂冲出去时，相信会毁掉许多材料，那将远超他们预期的损失。”

　　“哦，不！芬克！那个加里管家会杀了你的！”兰缇几乎要尖叫起来。

　　她怎么也没想到修伊自信满满地走过去教导他人的方法竟然会是祸害他人的方法。

　　“是的，如果我无法告诉他们如何正确使用调配这些材料的办法的话，他们也许会那样做。”修伊笑着回答，他轻轻搂住两个女孩：“不过放心吧，我没那么容易死的。我只是想确保那位加里管家会找上门来而已，毕竟报仇总比报恩更容易来得有动力。当然，他的目的肯定不会是表达感谢，不过有什么关系呢？重要的是他一定会来找我，对我来说这就已经够了。”

　　两个女孩几乎要昏过去了。

正文 第十一章 震慑

更新时间:2010-1-16 15:47:07 本章字数:3620

　　“芬克.达尼托，你在哪？你这个混蛋快给滚我出来！”加里管家那咆哮的声音在旅店门口回荡。

　　当修伊的身影出现在楼梯口时，加里管家的眼睛亮了。

　　四名武士同时上前一步，将楼梯口的几个出路全部封锁住。看得出来，他们干这个很在行，不急于抓人，而是先堵死对手的逃跑路线。而在管家的身后，还有四名普通的仆役，他们才是负责抓人的。

　　看着眼前的这一幕，修伊微笑着对身边的黛丝和兰缇说：“你们先回房间去，告诉其他人不会有事的。”

　　兰缇强挤着笑颜：“是的……我不紧张……我不紧张，你说过你能搞定的对吗？”

　　她的声音直打颤。

　　黛丝则长长地吸了口气：“芬克，不要拿自己的生命开玩笑。实在不行我们可以赔偿他们钱的。”

　　“我知道，快回去吧。”修伊催促她们两个。

　　眼见着黛丝她们回到房间里，修伊才转回头笑道：“我以为你是来感谢我的呢，加里先生。”

　　“你应该叫我卡默尔先生，这是我的主人赐给我的姓，当你念到这个姓的时候，也许你会想起卡默尔家族意味着什么。招惹了卡默尔家族的下场又是什么！”加里管家愤怒地吼叫道。

　　然后他向前走上几步：“我猜你没有想到我会找到你的对吗？那么现在，小子，你有两个选择。一：赔偿家族价值五百个金维特的损失。二：让家族的武士打断你的腿。”

　　修伊冷冷看了一眼堵在路口的那四名武士。

　　都只是些初级武士而已，就算不使用魔法，他也能轻易地干倒他们四个。

　　不过他觉得自己或许该用更加震得住场子的方式来解决这个问题，给这个目前肾上腺素猛增的管家先生降降温。

　　于是他轻轻抬起头，望着眼前的加里管家笑道：“我觉得也许还有更好的解决方法。”

　　风之元素开始凝聚。

　　仿佛是呓语一般的声音，轻轻地吟诵着那风的咒文，风的力量仿佛汹涌澎湃的波涛一般开始积聚于旅店的周围。它们渐渐凝聚成实体，现出如刀锋般的形状，在空中打着旋地飘舞，就象是一条条刀叶。

　　宁静，却暗藏杀机。

　　整个旅店内的所有在这刻都被浓重的风之气息所包拢，正是风系范围性杀伤法术—风裂。

　　加里目瞪口呆地看着眼前的这一切，他发出了一声喃喃的呻吟：“哦，我的天啊……”

　　他终于明白他现在面对的是什么人了。

　　一个魔法师！

　　该死的，自己竟然在用咆哮的口吻对着一个魔法师大喊大叫，甚至说出了威胁要打断他的腿的话！

　　要知道就算是最低级的魔法师，也不是几个初级武士所能对抗的，魔法师的神秘，魔法师的强大，从来都是毋庸置疑的。

　　而这还不是最重要的。

　　重要的是魔法师的地位极高。

　　要知道除非武士达到七阶以上，成为自由武士，否则即使是六级武士，其地位也不可能和一个初级魔法师相比。

　　一方面这是由于魔法师的数量远远比武士要稀少得多，另一方面他们的作用也不是武士可以替代的。

　　因为武士仅仅拥有战斗的能力，而魔法师所拥有的，却不仅仅是战斗力。他们在其他方面的辅助能力甚至更加强大。因此一个三级武士或许可以打败一个初级法师，但是他的薪水和待遇却永远不可能比得上这个初级法师的十分之一。

　　唯一能在地位上和魔法师对等的，除了教廷的神圣骑士之外，大概就只有炼金师了。问题是地位上的平等不代表实力上的平等，炼金师的自身实力根本不足以和魔法师对抗。

　　这就是为什么人人都向往成为一个魔法师的原因—无论在地位，实力还是其他方面，魔法师都是最出色的。即使是对帝国兴起极为重要的大炼金师海因斯，他的梦想也是拥有更强大的魔法能力而非其他。

　　否则以兰斯洛特星辰武士的身份地位，又怎么可能会听命于炼金师？

　　所以别说加里和他的手下没有杀死修伊的实力，就算有那份实力，他也不敢那样做。

　　如果此刻站在修伊面前的是卡默尔家族的族长，以他的身份到是够资格无视一个初级法师，但是一个管家嘛……

　　加里有理由相信，卡默尔族长或许不会惧怕这个年轻的法师，但如果这个法师现在就杀了自己，卡默尔族长只怕也绝不会为自己放半个屁。

　　任何一个国家的贵族都比魔法师多，所以贵族不会去招惹魔法师，只要他们不是欺人太甚。

　　五百个金维特和一个管家的生命还不值得让卡默尔族长去冒险。

　　再加四个初级武士也不行。

　　谁知道这个初级法师的背后还有什么更强大的存在？

　　所以现在加里管家吓得瑟瑟发抖，甚至连那四名武士也面面相觑。

　　这下该怎么办？

　　————————————

　　“我想，您的火气正在消除，对吗？”修伊微笑着问加里管家。

　　“哦，是的先生，我很抱歉刚才对您使用的不敬言语，我希望您不会放在心上。”加里管家满头大汗，他掏出一块手帕不停地擦着汗，看起来那块帕子都已经湿透了。

　　“那么我们可以好好谈谈了，我是说，到底发生了什么事，让你如此气急败坏地来找我？”修伊装出一脸糊涂的样子，他挥挥手，空气中的风刃全部消失。

　　“恩……是这样的，芬克法师。”

　　“叫我达尼托先生。”修伊冷冷道。

　　“是，是的，达尼托先生。就在今天下午，我按照您教我的方法买了一些红苓和阿鲁巴蜥液回去，交给我们的炼金师去制作。但是结果……”

　　“结果怎么样？成功了吗？”修伊明知故问。

　　“事实上……是失败了，达尼托先生，药剂在炼制时全都冲出来了，就象是火山爆发一样，毁掉了半个药剂房，很多材料都被毁了。我的主人……很愤怒，他责骂了我。然后我就……”老实巴交的加里说不下去了。

　　“原来是这样。”修伊点点头：“你认为我是在害你，教了你们错误的方法，所以你就来找我报仇了？是这样吗？”

　　“……是……是的，达尼托先生。”

　　“其实那是因为你们的炼金师太没用了。”

　　“我们的炼金师……没用？”

　　“是的，看来他并不知道怎样处理一些新事物，也没有相关的经验和教训，一点小小的变化就能让他措手不及，并使贵家族损失惨重。真遗憾，我本来是一番好心，没想到却招来恶报。”修伊叹息着摇头。

　　他回过头去，注意到黛丝和兰缇正紧张地看着他。两个小姑娘没看到旅店中风起云涌的景象，只发现加里管家已经从一只老虎蜕变成了一只家猫，因此诧异无比。

　　“原来是这样。”加里管家的心情此刻平复了许多，他注意到这位年轻的魔法师似乎并没有要把他怎么样的意思：“那么您的意思是，那个配方依旧是可以制作成功的？”

　　“当然。”修伊看上去有些不满，他想了想道：“这样吧，为了证明我自己，我可以跟你们去一趟你的家族，我会当众做一次给你们看，以洗清我的冤屈。要知道我并不想让别人以为我仗势欺人。”

　　加里管家长长地松了一口气。

　　这位魔法师少年愿意跟随自己回家族，而且非常讲道理—这真是太好不过了。

　　刚才还吓得发抖的管家一下子找回了主心骨，他大声下令：“你们几个快去准备一辆马车，要豪华的，我们要请一位魔法师去我们的家族，他将指点我们如何更好的炼制药剂！”

　　修伊淡淡道：“我不喜欢太过张扬，加里先生，魔法师不应该陷于虚荣与繁华之中，那会让我们迷失方向，失去研究魔法的动力。而且我想今天的事如果传出去，对你家族的名声也不会很好。”

　　“哦，是的，您说得对，先生。”加里连忙吩咐道：“随便找一辆马车就行了，今天的事谁也别说出去。给那些客人一些钱，告诉他们闭嘴的好处，别忘了登记他们的名字。如果有谁多嘴，卡默尔家族可不是好惹的！”

　　几名仆役纷纷上去办理此事。

　　修伊又道：“你们去门口等着，我先跟我的朋友告个别。”

　　“谨遵您的吩咐。”加里管家恭敬道。

　　修伊回到房间里，微笑着看黛丝和兰缇，两个女孩一起扑了过来，投入他的怀中：“哦，芬克，你是怎么做到的？你简直太神奇了。”

　　修伊看看外面恭敬等候的加里管家还有那几名武士和仆役，想了想回答道：“恩，或许这就是语言的魅力吧。我发现有时候贵族也是很讲道理的。”

正文 第十二章 优雅的残酷

更新时间:2010-1-16 15:47:08 本章字数:6525

　　卡默尔家族的府邸坐落在香叶城外的一处风景怡人处。这个家族在这里圈了一大块地皮，在四周栽上了青桐树，将整个紫葡庄园都隐藏在青桐林后，即使是在冬天，翠绿的青桐叶将这里也装点得如仿如盛夏一般。

　　在度过那条漫长的石子路后，就进入了紫葡庄园。仆人们会根据客人的高贵程度用不同的方式来迎接客人。

　　对于普通的客人，他们会让客人直接在大厅等候。

　　不过今天的这位，让仆人们有些犯难，在他们决定是否该就此让客人进入时，修伊已经用行动解决了这个问题。

　　“我想我们可以直接去炼药房。”看得出来，眼前的少年魔法师很追求高效。

　　“请客人跟我来。”加里管家恭敬道。

　　不远处跑来一个仆人，向加里做了个手势，加里点头表示会意。他们不知道修伊做了近四年的杂役，对这样的手势完全清楚代表什么含义—主人想要观察一下这位客人，暂时不打算出面。

　　修伊微微笑了笑。

　　卡默尔家族的炼药房并不大，负责炼制药剂的也只有一个人和两名助手。

　　事实上对绝大部分炼金师来说，药剂的炼制仅仅是他们工作中的一部分而已。更多的时候，他们更愿意去钻研新的炼金术，而不是停留在无所建树的方面原地踏步。

　　遗憾的是，炼金术是如此烧钱的一门职业，以至于每一个炼金师如果离开家族的支持，几乎就无法存活，难以进步。

　　通过帮助一些大家族和商人炼制药剂，正是一些炼金师得以发展的重要手段。而大多数家族和商人对于研究新产品并无兴趣—那太烧钱，他们更愿意投资在回报率更高的已知配方上。

　　这就意味着能够成为家族炼金师的人，往往都是那些在某方面有一技之长，但很可能却终身都无法再进一步的人。

　　加里此刻带修伊所见的，就是这样一位兰斯帝国的炼金师，乔治·戴曼，一位专长于药剂的大师级人物。

　　————————————

　　“哦，你说什么？你们把那个瞎出主意，搞砸了我的药房的家伙给带来了？他说他要来指点我如何炼制药剂？”

　　还没进入药房，修伊就已经听到了来自乔治·戴曼的愤怒吼声。

　　“不，这是对我的侮辱！”那个家伙大叫道。

　　来到门口，修伊看到一个穿着炼金师法袍，头上顶着尖角帽的中年男人正在对着仆役大发脾气。

　　当看到修伊出现在自己的药房前时，乔治·戴曼，这个卡默尔家族的炼金师已经愤怒的咆哮起来：

　　“就是这个连毛都还没有长齐的小子想来教我怎么炼制药剂吗？这太可笑了！我不会接受他的指手画脚！立刻让他滚出我的药房！什么？魔法师？不，他不可能是一个魔法师，每一个炼金师都会一些法术。也许这个毛头小子只是随便来了那么几下就让你们误以为他是一个魔法师了。不，不，我绝不接受他在我的地方干预我的做事，没有亲手打断他的腿，已经是我仁慈的表现了！”

　　修伊皱起了眉头。

　　他轻声问加里：“他的脾气似乎不太好？我是说，我只是想过来帮你们解决一下问题而已。”

　　加里小心地回答：“乔治·戴曼大师在帝国是极有名望的炼金师。能够请动他也是族长的面子。家族的药剂生意，一直都是靠乔治·戴曼大师在支撑着的，这也是为什么家族从不制作上品以下药剂的重要原因。象大师这样有身份地位的人，难以亲近是很正常的。”

　　加里的说话显然是在暗示，每一个有能力的炼金师几乎都是如此。

　　他们高高在上，他们骄横跋扈。

　　修伊突然意识到自己疏忽了一件事。

　　一直以来，他都在炼狱岛上做事，即使杀人如麻如海因斯，皮耶，安德鲁等人，也从不在仆役们的面前无端摆起高高在上的架子。

　　这使他在潜意识里以为每一个炼金师都应该是如此。

　　但事实证明，狂傲与骄横的表现，需要两个基本基础。一：超出常人的优越感与实力。二：可以让其表现出其高傲处的旁观者。

　　尽管炼狱岛上的海因斯等人拥有全帝国的炼金师加起来都无法比拟的实力，但是他们缺乏第二项基础，狂傲无法给他们带来任何感官上的快感，因此脚踏实地的做事才是最有意义的。

　　但是走出炼狱岛后，修伊随便看到个有一定身份地位的炼金师，几乎都是骄横狂纵的。这与他们的实力无关，而是他们拥有那两条足以让他们狂横的基础。

　　想到这，修伊意识到自己此刻的到来，为什么会让那个乔治·戴曼如此愤怒和不可理喻了——在后者看来，这种指导对方的行为，不啻于是一种行为上的挑衅，是对他能力的置疑。

　　修伊微笑着撇起了嘴。

　　也许该给对方一点颜色看看。他想。

　　————————————

　　进入药房，修伊的眼神在四周扫了一圈。

　　然后他抬起头看向那位炼金大师：“乔治·戴曼大人？我叫芬克.达尼托，很高兴见到你。”

　　“哦，我可不高兴见到你。我的工作很忙！我有很多事要做，我不想和一个一无是处，搞砸了我的药剂的毛头小子对话。你过来干什么？想告诉我我应该怎样炼制我的药剂吗？这太可笑了。你才多大？你炼过几瓶药剂？在炼金术上你又拥有多大的能力？现在赶快滚出我的地盘！”

　　那个炼金大师不客气地叫嚣着。

　　修伊毫无畏惧地向乔治·戴曼走去：“我的导师曾经告诉过我，这世上从来都不缺乏一些狂妄之人。他们并没有什么真才实学，却总是不肯虚心接受他人的意见。但是我没有想到，即使是在卡默尔这样的家族也会看到这样的人物，这真是令人遗憾。”

　　“你竟敢侮辱我！”

　　“不，那不是侮辱，而是在陈述一个事实。”修伊镇定无比道。

　　他绕过乔治·戴曼的身体，来到他摆放材料的试验台前。

　　随手拿起台子上的材料，对乔治·戴曼咆哮着的“放下我的东西”置若罔闻。

　　抬头看了看乔治·戴曼，修伊说：“或许您自己认为您的确是一位在炼药方面无人可以比拟的大师，不需要任何人的指点，但是我相信这世上没有一个人能真正说自己精通所有的炼金术……”说到这，他的目光横扫台面：“真令人难以想象，大人您竟然把火蛇的蜒液和风吼的血还有深海鲸油膏摆在一起？”

　　眼前的少年用平淡的口吻说出最后一句话，看起来就象是对方犯了什么错误。

　　炼金师乔治·戴曼一楞：“那又怎么样？那能说明什么？把它们放在一起会出什么问题吗？”

　　“会出什么问题？”修伊猛一抬头看着乔治·戴曼：“也许我的确该让大人您知道会出些什么问题。那么让我们来试验一下如何？”

　　说着，修伊突然快速抓起一只烧杯，然后将火蛇的蜒液和风吼的血各倒了许多进入杯中，同时说道：“让我们看看这里还有什么东西。啊，一些被晒干的水蛭，让我们把它研成粉末，对了，就这样，然后把它放些进去。看看这里，这可以起到加速作用，还有一些催化剂，来吧，也放些进去。再让我们放一些其他的原料……瞧，过程并不复杂，我相信大师您已经看清楚了对吗？”

　　修伊快速地将台子上的材料拿起，加工，然后投放，仅从其手法上的矫健就让人意识到眼前的少年绝不是一个对药剂方面一无所知的骗子。

　　在迅速投放好材料后，修伊的手上的烧杯中已是一杯调整好了的药剂。

　　它们在烧杯里静静地流淌着，但没人知道那到底是什么。

　　脸上露出神秘的笑，修伊随手拿过一盒来自一条深海巨鲸的脂肪制成的油膏。

　　修伊说道：

　　“戴曼大人，我相信您一定知道，火蛇的蜒液是一种良好的火元素的产生体。在一些特殊的情况下，只要给它足够的条件，它就会不停地生成火之元素，直到将自己消耗尽。对此您一定很清楚对吗？”

　　说着，修伊将油膏缓缓倒入烧杯中。

　　倒入油膏的蜥液开始在内部出现了一些细微的变化，一些特殊的气泡正在生成。

　　“拿着它。”少年将烧杯交到炼金师的手中说。

　　乔治·戴曼茫然接过。

　　他看到那些火蛇蜥液正在不停地鼓动着，就象有什么东西在里面吹气一样。

　　修伊的声音如魔鬼般响起在他的耳边：

　　“对，就象大人您现在看到的那样，我只是用你随手摆在台子上的材料就完成了这个火元素的制造过程，现在您瞧，这些火蛇的蜒液正在不停地制造着火之元素。在通常情况下，这些火之元素会融入到空气中，不会形成什么可怕的后果，因此我们也不会有机会观察到它们的具体形象。但是我加进去的这种油膏拥有一种奇特的针对元素的桎梏力量，这种力量使它们暂时无法逃逸，这样我们就能更加清楚的观察到它们……当然，这只是暂时的，毕竟任何一种魔法元素对元素桎梏之力都是非常讨厌的。好在它们并不着急，因为火蛇蜥和风吼血的混合正在为那些火之元素不停地生成新的伙伴，这会使它们的力量越来越强大……”

　　正如修伊所说的那样，杯子里的液体正在不断产生着火之元素，一个又一个红色小气泡在液体中鼓动，炸裂，看上去就象一个个小火球在里面不停地爆炸。

　　修伊盯着眼前的炼金师：“火之元素要想摆脱海鲸油膏的元素桎梏就必须有足够强大的力量。那么您知道这些火之元素在积聚到足够冲破元素桎梏的力量时后产生的爆发力有多么强大吗？……就是这么一小杯的火之元素，它们就能把整间屋子都炸飞。”

　　所有的旁观者吓得齐齐后退。

　　那位乔治·戴曼则震惊无比地看着修伊，他喃喃吐出一句话：“哦……我的天啊！”

　　少年的表情一如既往地镇定，仿佛他此刻所做的只是不值一提的小事。

　　他轻声道：“大人，您的时间不多了，火蛇的蜥液正在不停地产生新的火元素，由于我这次加入了足够多的火蛇蜥液和风吼血，还有一些辅助材料，因此它这次产生火元素的速度非常快，快到火元素要想积聚出足够的爆发力只需要那么一小会时间就够。那么让我们现在开始倒计时好吗？我估计还有三十秒的时间就够它们完成一次爆发了，而您要在那之前解决这个问题。现在开始计数。三十，二十九，二十八……”

　　—————————————

　　空气在一瞬间被凝结，所有人都望向乔治·戴曼。

　　这位刚才还骄横无比地大炼金师望着眼前滚动的烧杯，已经吓得瑟瑟发抖。

　　杯子里正在不停地产生大量的火之元素，而他却完全不知道自己该怎么做。

　　“二十五，二十四，二十三…………”修伊的倒计时依然在继续。

　　“不！”大炼金师叫喊了起来：“告诉我该怎么做！？快说啊！”

　　“二十，戴曼大师，您是一位出色的炼金师，这样的小问题我相信一定难不倒您的。”

　　“你疯了吗？它快要炸了！快解决掉它！”乔治·戴曼歇斯底里地喊道。

　　“十八，十七。”少年依然镇定地继续着他的倒计时：“大人您不用太着急，我们还有时间。风度，注意您的风度。炼金师是优雅的，睿智的，也是高贵的，我们从不大呼小叫，哪怕死亡将至……”

　　烧杯中的液体还在不停地冒出红色气泡，但已经越来越密集。

　　它们就象是液体炸药，一旦爆发，会把这里的一切都摧毁。

　　所有人都死死盯着那个烧杯，盯着那在不停翻滚的血色液体，那根本就是火山爆发前最后的能量积聚。

　　“十三……十二……。”少年的声音依然优雅，恬淡，甚至连表情也都始终沉静。

　　他的样子看上去就象个乖宝宝，此刻面对的仅仅是一个好玩的玩具。

　　他笑对这一切，完全无视那个骄横的炼金师心中的恐惧。

　　“不！不！你这个疯子快解决它！”乔治·戴曼疯狂地大喊起来，

　　他的手在不停地颤抖。

　　少年恍若未闻，他背负双手毫无要解决问题的意思：“您最好拿稳一点，戴曼大人，您还没有想出解决办法吗？哦对了，您还有十秒钟时间，”

　　“哦，我的天啊，我的天啊，这太疯狂了，我解决不了！”乔治·戴曼狂叫：“求求你了，我解决不了，我认输了，你比我强！我向你道歉！哦，我的天啊，它快要炸了！”

　　乔治·戴曼疯狂的大喊，喊得声嘶力竭。

　　烧杯中的液体已经开始冒出火苗，一个个火之元素形成的气泡已经开始尝试着冲破阻碍它们的元素桎梏之力，要向着外界陪发了。

　　而在杯子的底层，更多的火元素就象是火山中的岩浆般不停地流动，它们已经由单个的火之元素形成了一个整体，直到最后喷发时刻的到来……

　　就算是白痴都能看出这些被强行压制住的火之元素一旦喷发会造成怎样的后果，只怕炸毁一间药房都是轻的，很可能整个紫葡庄园都会完蛋。

　　“我说我认输了，你听见了吗？！”乔治·戴曼终于吓得大声哭了出来。

　　少年遗憾地摇摇头：“为什么这么着急就认输？我说过了，您还有足够的时间……还有七秒钟。”

　　乔治·戴曼泪眼汪汪：“哦，不，求你了，我求你了！别让它炸开，把它从我的手里拿走……哦，我的天啊！快拿走，让我离开……天啊，这太疯狂了！”

　　轻轻叹口气，少年微笑着摇了摇头：“这真让我吃惊，原来您的勇气与您的狂妄完全不成比例，我很抱歉吓坏了您……”

　　修伊轻轻地从乔治·戴曼手上接过那烧杯。

　　时间还剩五秒。

　　众人的心都已经停到了嗓子眼上。

　　少年的笑容依旧。

　　他并不着急，而是柔声解释道：“要解决这个问题其实很简单，只要再加进一些冬青草的汁液，它们能迅速吸收火之元素。但是记住，千万不要一次性使用太多，否则在它吸收掉足够的火之元素之前，会先一步破坏掉油膏的元素桎梏，最终提前引发火元素的爆发。”

　　说着，他滴进几滴冬青草的汁液进入瓶中。

　　此时，时间还剩一秒。

　　即将爆发的烧杯，大量的火之元素已经形成了最后的喷薄状态，乔治·戴曼的全身都已经瘫软，他现在就是想跑到迈不动脚步。

　　然而就在修伊滴下冬青草的那一刻，火苗却突然消失了。

　　大量积聚着的火之元素在遇到了冬青草的汁液后，仿佛火山上岩浆一下子流进了大海，瞬间消失得无影无踪，只在杯口喷薄出大量的白气，那是它曾存在于这个小小杯子中最后的见证。

　　原先杯中世界的暴烈与狂躁，瞬间变得安静下来，仿佛从未发生过任何状况。

　　一切就这么简简单单地结束了。

　　乔治·戴曼大口地喘着粗气。

　　满头的汗水落下，他呆呆地望着修伊，一句话都说不出来了。

　　事实上所有的人都看呆了。

　　修伊依然是满脸笑容地站在那里。

　　他看上去就是那样一个翩翩少年，没有大声的吼叫，没有手舞足蹈的激烈，也没有丝毫的张扬与跋扈表现。

　　他就象一个典型的贵族少年，优雅，恬淡，安静，知书懂礼，不做丝毫逾越规矩的事。

　　他只是简单地用手上现成的几样材料制造出了一场死亡危机，并在最后一刻将其信手化解。在这个过程中，他始终表现的镇定自若。

　　人们终于明白，在这个少年温文儒雅的背后，是一份可怕的残酷。

　　一份优雅的残酷。

　　一份歇斯底里的疯狂。

正文 第十三章 幽暗魔纹

更新时间:2010-1-16 15:49:32 本章字数:5892

一切正如修伊所预料的那样，他成功地显示了自己的实力。

卡默尔家族对修伊在炼金术上的实力感到震惊，他们甚至向修伊抛来了橄榄枝，希望这位年轻的炼金师能够留下来为家族服务。

不过修伊还是委婉拒绝了。

他提出了一个简单的条件，他愿意向该家族出售三种药剂的改良配方，使每种药剂的制作成本平均下降两个金维特，并提供一种精品药剂的全新配方，每瓶可为他们带来至少十个以上的金维特的利润。

当然，条件就是他们必须按照修伊开出的清单为他提供一批价格昂贵且难以寻觅的材料再加一笔现金。

修伊需要的现金到是不多，不过这批材料价值高达近七千个金维特，卡默尔家族在权衡利弊后终于同意了此条件。为了确保卡默尔家族拥有对新配方的所有权力，修伊在魔法卷轴上立下血誓之约：此笔交易将处于严格保密状态，他不会向任何人任何家族吐露此事，不会再以任何形式出售此四类药剂的配方，同时他本人也将终生不进行此类药剂的经营，仅可制作后自行使用。

尽管誓约之神在绝大多数时候都处于偷懒睡觉的状态，不过对卡默尔家族来说，这样的一纸誓约还是可以让人放心的——如果此消息走漏，或者修伊违背誓约向其他家族出售该药剂配方，那么卡默尔家族将有权无视其魔法师身份对其进行追杀，而兰斯帝国将不会追求责任，并保证其对药剂配方的合法拥有权。

这可以是一份类似于现代社会的版权协议，尤其令卡默尔家族满意的是修伊甚至主动完善了协议的各方面细节，以尽一步避免自己利用协议漏洞的可能，由此可见他的诚心。

毕竟对于卡默尔家族来说，这些内容都是他们用极大心血换来的，一旦被盗，其损失可谓惨重。

在誓约达成之后，修伊爽快地交出了四种药剂的配方，并当场试制给大家看。原本狂傲无比的戴曼先生在看到修伊精湛的手法还有那神奇的配方之后已经彻底膺服。如果不是他与卡默尔家族同样有合约在身，或许他已经抛下了一切立刻投入到修伊门下做学生也说不定了。

卡默尔家族则将修伊所需要的所有材料送达他所居住的旅店，这笔交易就此圆满完成。

从卡默尔家族回到旅店并不需要太长时间，当他回来时，他发现整个歌舞团的人都已经等候在那里了。

包括克拉丽斯。

所有人都听说了修伊被卡默尔家族的人接了过去，尽管他们前倔后恭，但是这依然让大家心跳不已。

不过当看到修伊坐着卡默尔家族的豪华马车回来，加里管家更是一口一个大师的称呼着，所有人都目瞪口呆。

如果说之前歌舞团的人还没有意识到这个突然出现在团里的小男孩有什么值得重视的话，那么现在人们可就不再这么想了。

他们看眼前的男孩眼里充满了敬畏。

能够让一个大家族派出豪华马车送回，让管家恭敬礼遇的人终究不多。

回到自己的房间里，修伊开始收拾东西。

他要抓紧时间做好自己该做的事情。

没人知道法政署的人什么时候会找到他，预作绸缪永远好过临时抱佛脚。

“芬克。”外面响起了黛丝和兰缇甜蜜的声音。

“黛丝，兰缇，我现在没法回答你们任何问题。我要出去几天，要过些天才能回来。”修伊在屋内回答道。

“你要离开这里？”外面两个姑娘的声音透着惊慌，她们没想到修伊刚回来就要走。

“……只是暂时的，放心吧我很快就会回来。”

“可你不打算和我们说些什么吗？我们有话要和你说。”

“现在不行，等我回来后吧。”修伊的态度很坚决。

“好吧芬克，我们会等你的。”两个姑娘轻轻离开了房间，听得出来，她们很失望。

没有了姑娘们的打扰，修伊匆匆离开旅店。

来到香叶城外的一处荒野处，注意观察了一下四周，在确认无人后，修伊放出了红与绿在四周警戒。

下一刻，他拿出所有收集到的材料。

面前摆放的是那本得自皮耶房间的关于海因斯所有试验记录的书。

这一次他要做的是以往从未有过的试验——魔纹镌刻。

伊莱克特拉发明的魔纹镌刻其实本质上就是一种人体法阵。

法阵是人们用来施展大型魔法时的必须帮助。最低级的魔法，只需要咒语即可完成。中高级的魔法就需要咒语再加手势的配合来进行完成。这就是为什么修伊在施展虚空斩需要用到六芒星阵的原因。而一些超级的甚至禁咒级的法术，就需要用到大型法阵的支持才能完成。

一般来说，七级法术就需要一定程度的法阵配合。

能够随手使用的超级禁咒是不存在的，否则这个世界已经毁灭。

法阵可以说是人类魔法师在使用法术时的一种必要支持。普通的魔法师可以借助法阵的力量使用出更强大的魔法，甚至不会魔法的人只要懂得念咒语，也可以借元素共鸣法阵来暂时性使用出魔法来。

只不过法阵的摆设需要使用到大量材料，每一次的使用又都会消耗许多能量，甚至包括了一些珍稀材料，因此人们轻易不会去动用它。

伊莱克特拉的魔纹镌刻其实就是在法阵的基础上演变而来——他希望能够通过将法阵锩刻于人体来完成魔法的使用，至于能量的提供，则依赖于人自身的魔力或者生命力。

这毫无疑问是一个伟大的变革，要在人体皮肤上刻录法阵，意味着有许多材料将无法使用。你无法将能量晶石刻入身体，无法将大量的材料也刻入身体，只能通过制造特殊的魔药来完成这一切。

再加上魔纹比传统的法阵更小，更精细，因此而来的要求也就更高。

因此当初海因斯对仆役们反复进行试验的魔纹配方，其实就是在寻找用什么样的材料制作出合适的魔药从而进行魔纹的镌刻。

魔纹的完成总共有两个步骤。一个是寻找合适的材料组成配方，从而可以刻于人体，达到与外界元素产生共鸣的效果，这就是为什么魔纹镌刻使得不会魔法的人也能释放魔法的原因。另一个就是阵图的刻录。通过事先刻录好的阵图将魔药纹入体内，从而形成一个微型法阵，并达到指定的魔法效果。

因此镌刻了魔纹的人拥有免于使用手势，只需念动咒语就可以使用魔法的优势。对一个魔法师来说，这或许算不上什么，但是对于一个战士来说，如果能拥有某种只需念动咒语就可使用的魔法，那么他的优势是显而易见的。他空出的双手将会继续发挥自己武士的力量，从而给敌人造成可怕的打击。

二十三年来，海因斯一直试图重现伊莱克特拉的发明。他试图用一种魔纹来完全取代元素共鸣，但却总是失败。每一次当他以为他要突破的时候，却最终还是发现自己突破不了。

直到修伊的出现。

从魔龙丽塔那里，修伊得知，即使同一系的法术，由于魔法的不同，对元素共鸣感应的要求也并不相同，因此魔纹不应该是一个单独的存在，而是每一种魔纹都代表着某种程度的元素共鸣，每一个阵图都代表相应的法术效果。

因此所有人都误会了伊莱克特拉的发明，认为他只是发明了几种魔纹就代替了所有的魔法元素，但事实并不是如此。

这样的做法，或许并不能实现以某一种魔纹就让人类拥有该元素天赋的能力，但是可以使对方至少拥有单一的法术。

而海因斯一直以来，走得其实都是一种错误的道路。

其后不久，修伊用婉转的方式提醒了海因斯，向他指出了这一问题，使得海因斯幡然醒悟。

也就是那时起，他的魔纹研究进展明显加快了。

在经过近两年时间的不懈研究后，海因斯找到了十四种可以产生不同程度的元素共鸣的配方，同时根据这研究出二十多种魔纹阵图，也就是说他二十多年来没有获得任何成果，却因为修伊的一句提醒，在两年后便拥有了二十多种他无法学习却可以随意使用的魔法。

不得不说，海因斯在这方面还是很有能力的，只是可惜他不具备魔法师的天赋，因此很多时候，他看不到魔法的世界到底是怎样的。就好再聪明的蚂蚁，也无法理解人类的世界一样。

当然，也不能说他前期的努力全部白费，那些耗费无数人命和材料留下的记录同样是海因斯能迅速成功的基础。

而现在，修伊要做的就是按照海因斯记录下来的配方，给自己镌刻法术阵图。

在那之前，他从未做过。

————“唔！”剧烈的疼痛让修伊发出无可忍受的低吼声。

调制好的魔药在进入身体皮肤的那一瞬间，发散的药性带给修伊的是强烈的痛楚。他终于明白为什么当初在山谷里那些少年们会发出如此凄厉恐怖的嚎叫，那痛苦就象是噬人的虫蚁，疯狂地噬咬着他的痛苦神经，就算是铁人也无法经受得住这份煎熬。

那一瞬间他几乎要崩溃了，他快速给自己含上一块布，以避免无可忍受时发出的大声吼叫惊动可能路过的路人。

挺住！

修伊瞪大了眼睛，细小的刻针不停地在身上跳动，仿佛一只无形的手在操纵，在他的胸前划出一道道由灰黑色的魔药组成的诡异线路。

针刺割裂皮肤，却诡异地不流出一丝鲜血，灰黑色的魔药在渗入皮肤后便停留在那里，发出深幽的光芒。

一个小小的法阵就这样在刻针的跳动下渐渐成形，原本孤立凌乱的线条渐渐形成一个奇特的微型法阵，牢牢地凝固在了修伊的胸脯前。

待到细针跳完最后一道轨迹，神奇地自动脱离他的身体回到地面上，修伊躺在冰冷的地面大口大口地喘息着，几乎连坐起来的力气都没有了。修伊的面部已经扭曲，整个人象抽了筋般的大汗淋漓。

他终于明白为什么无论是海因斯还是安德鲁都没有在自己身上进行魔纹的镌刻，因为那份痛苦实在是太强烈了，痛到你只想自杀。

躺在地上休息了好半天，修伊才勉强坐了起来。

他低头看向自己的胸膛。

在他的胸前，是一道由十八条法线组成的三个六芒星法阵，三个法阵交相结合组成一个整提，散发出诡异幽暗的光芒。

不知道的人或许会以为这只是一个普通的几何图案，就算是深谙法阵原理的炼金师和魔法师也不会明白如此其他的图案能有什么作用。

但是修伊知道，这个法阵，正是海因斯所发明的数十种魔纹中最有价值的一种——幽暗魔纹。

幽暗魔纹是一种很奇特的魔纹，它只对灵魂力量产生作用。

也就是说，这种魔纹只适合于灵魂法师使用。

拥有了幽暗魔纹的法师，可以产生灵魂震荡的能力，这就和修伊拥有风元素感应天赋中的风元素震荡一样，可以大大提高灵魂法术的威力。

在海因斯研究魔纹的过程中，由于魔纹的品种过于庞大，复杂，繁琐，因此海因斯根本无法选择他能够研究出什么配方，又或者不能研究出什么配方。他只能够根据自己的发现来调整他的研究方向与策略。

这就导致了海因斯最终无奈地发现他所研究出来十多种魔纹配方绝大多数其实并不适合于普通人使用。恰恰相反，它们到是很适合魔法师们进一步加强自己的魔法威力。

制作这些魔药的价格是如此的昂贵，仅仅为了让一个魔法师能够达到更深一层境界就使用如此众多的材料，至少在海因斯看来完全是不合算的事。

他研究魔纹是为了让自己成为真正的魔法师，而不是为魔法师升级服务。

这可以说是海因斯面临的一个无奈，同样也是魔纹的研究成果始终没有向帝国上交的另一个原因。

但是对修伊来说，这却是一个好消息。

早在炼狱岛的时候，修伊就意识到，仅凭炼金术来提高自己的灵魂法术能力，成就始终有限，但是有了幽暗魔纹，一切就会不同。

这意味着从现在起，他在灵魂法术方面的天赋，真正和自己的风元素天赋是完全相同的了。

而灵魂法术的好用程度，其实是远超过风系法术的。这到不是说风系法术不如灵魂法术，主要是由于灵魂法术无视等级差距的特性。

假如两种法术共同修习到顶点，其威力都是相当强大，但是就初级效果看来，灵魂法术比风系法术更具备扭转乾坤的力量。修伊即将要面对的，是可怕的六级空间系\*\*师阿布利特，这样的对手可比海因斯要强大太多。在面对这种强者的时候，灵魂法术很显然是要比风系魔法要好用多了。

这刻幽暗魔纹完成之后，修伊能够清楚地感觉到胸前传来的丝丝灵魂能量的波动。

他闭上眼睛，只觉得脑海中一片清明，周围是无数的星星点点，就象一团团放着白色光芒的火焰。

这些白色光团不断地向外延伸出一根根丝线，彼此交缠，互相连接，同时也连接向自己……

“霍！”修伊一下子睁开了眼睛。

他立刻意识到，那些光团其实就是这附近所有的生命所散发出的灵魂能量。其中灵魂能量最强大的，无意就是炽焰鸟和旭了。炽焰鸟的灵魂能量就象是一把炽烈的火焰，而旭的灵魂能量却仿佛一个能够吞噬光线的黑洞……

至于那些普通的鸟蚁冲兽的灵魂能量，则要黯淡许多，有些几乎就是不可察觉。　　没有想到在镌刻了幽暗魔纹后，自己竟然能清楚观察到其他生命的灵魂波动，此刻的感觉当真是新奇而又美妙。

这就是灵魂法术的特点了。

灵魂法术专门针对人的灵魂下手，因此修习灵魂法术的法师，对周围生命的灵魂能量也是最敏感的。在灵魂法术修炼到高级时，他们能够释放出心灵风暴，就是以能量\*\*的方式，对这些已经可以观察到的灵魂能量进行攻击，又或者直接控制他人的灵魂，使其成为自己永久的奴仆。

后者尤其可怕，这也是为什么灵魂法术被列为禁术的重要原因。

修伊此刻之所以能够看到周围生命的灵魂能量，其实则是来自于初级法术精神探察。

初级灵魂法术的四种基础能力，意志削弱，意志坚定，精神探察，精神凝聚，都是对人类意志与精神的研究，只是有些法术没有足够的天赋，根本无法使用。

因而直到这刻，修伊才掌握了这一法术。

下一刻，他隐隐感到自己身体里的魔力开始提升，托幽暗魔纹的福，他终于升级了。

一想到自己第一个突破成二级的法术体系依然是灵魂法术，修伊也不由苦笑，看来自己就是一个被人追杀的命啊。

炼狱岛的逃亡仆役，修炼禁术的灵魂法师，唔，不知道以后还会不会有更多的值得被追杀罪名呢？

然而完成幽暗魔纹的镌刻，事实上并没有结束。

对于修伊来说，他还有一个更重要的魔纹需要镌刻。

能量转移魔纹。

这种魔纹是当年海因斯无意中发现的一个配方，也是海因斯认为最无用的配方。因为它唯一的好处就是可以将敌人的攻击吸收，并转化成自体能力。

但这种魔纹一不能削弱伤害，二不能频繁使用。使用一次过后，魔纹就会自动消失。而且以后对于同类攻击即使再度镌刻也无法再行吸收。

对于过弱的攻击，魔纹所能吸收的力量实在有限，根本不值得耗费如此众多的材料去制作，更不值得让镌刻者承受那巨大的痛苦。如果想要吸收强大的攻击能量，就必须冒着被对方一击致死的风险。

望着那瓶早早调制好的魔药，修伊苦笑着对自己说：“凡是敢用这东西的人，通常只能用一个字来形容。那就是……找死。”

说着，他将刻针向着自己右臂狠狠扎了下去。

轰！

巨大的痛苦再度席卷而来，将他彻底淹没在一片黑暗中。

正文 第十四章 美好的回忆

更新时间:2010-1-16 15:49:50 本章字数:4025

成功晋阶为二级灵魂法师后，修伊已经迫不及待地要学习新的灵魂法术了。

不得不说，灵魂系的法术就是如此可怜。二级能够学习的法术甚至比初级更少，一共只有三个，分别是法力吸吮，精神燃烧和迷失之舞。

迷失之舞是一个乱心法术，是由\*\*燃烧升级而来。

只是\*\*燃烧仅仅能够令中者燃烧自身的\*\*，对于\*\*执念并不强烈的人而言，并没有什么作用。迷失之舞，则是直接使对方陷入迷茫之中，从而失去攻击能力。

至于迷失之舞到底能够持续多长时间，就要看中者的意志抵抗力和施法者的修为了。

修伊曾经向旭施展过一次迷失之舞，小家伙发了个呆，就什么事都没了。

他很希望那是由于魔龙体质不同，意志过于坚强的原因，但是看看小家伙天天懒散的模样，过着饭来张口的生活，丝毫不具备意志坚强者的风范，只好很没自信的意识到这很可能还是自己修炼不足的原因。

至于精神燃烧，则是精神\*\*术的升级法术，通过燃烧对方精神能量造成精神攻击，比一般的精神攻击效果要强大多了。

法力吸吮或许是三种法术中最好用也最鸡肋的魔法。

顾名思义，这种法术可以通过吸取他人的法力来补充自己消耗的魔力，其效果堪称逆天。

不过可惜的是，这个法术的限制也极大。

它的限制就是被法力吸吮的对象，必须是在无抵抗意志的情况下进行。

因为只有这样，灵魂法师才能顺利和对方建立魔力传输通道，从而从对方身上源源不断地吸取法力。在此期间，被吸吮法力者不但可以主动中断魔力的吸吮，甚至可以借此机会发动反击，使对方形成魔力反噬。

对绝大部分魔法师来说，这样的要求意味着他们并不能从敌人的身上吸取魔力，而从自己的盟友身上吸取魔力，就等于是削弱了盟友的实力，在战斗中并没有任何意义，因此象这样的法术，对大部分魔法师来说，都不具备什么效果。

不过对修伊来说，他看中这个法术可是已经很久了。

他之所以优先选择给自己镌刻幽暗魔纹，拼命努力地要将自己晋阶，甚至可以说就是冲着这个法术去的。

甚至还可以说，未来他要对上阿布利特，就要靠这个法术来获得成功了。

当他终于完成了法力吸吮的咒语颂念之后，修伊的脸上放出了诡异的笑容。

他邪邪地看向了那只好吃懒做不肯学习的小魔龙—旭。

小家伙莫名地打了个冷颤，总感觉好象有什么不妙的事情要发生。

出来混，总是要还的，天下没有白吃饭不出力气的好事。其后不久，小家伙终于“深刻地”明白了这个道理。

——————修伊这次外出，一走就是多天，期间可急坏了黛丝和兰缇，就连克拉丽斯也过来问了几次。

在这些天里，修伊除了把魔纹镌刻在自己身体上外，又为自己准备了一些其他的炼金师\*\*。

直到将所有一切忙完，他才重新回到香叶城。

“哦，你终于回来了。”兰缇一看到修伊就叫了起来：“芬克，你把所有人都急坏了。”

“出什么事了吗？”修伊可不认为没了自己歌舞团就无法生存了。

“哦，不，没出什么事，只是我们已经好几天已经没有你的消息了。”黛丝拉住修伊的手臂：“我不知道你在做什么，但是我们都希望你能理解我们对你的挂念。”

兰缇的口气很幽怨：“我们以为你离开我们，不回来了。”

两个姑娘对修伊的情谊，就算是傻瓜也能够看得出来。修伊微微沉默了一会，终于拈起黛丝和兰缇的手：“这真让我惶恐，我不明白是什么能够让我同时得到你们两位的另眼相待。我以为我对你们而言，应该只是一个普通的路人。即使在经过这段时间的接触之后，我们终有一天还是要分开的。”

“你不相信我们吗？还是你以为我们别有用意？”黛丝望着修伊问。

兰缇则道：“或许你觉得我们太不矜持？过于轻浮？”

“不，不是那样的。事实上对于你们的眷爱，我感到十分惶恐，但也有些不敢承受。我在想我是否做错了什么，而让你们有所误会？我是说……我无法给你们任何承诺。”

“为什么要有承诺？”说这话的竟然是黛丝，这让修伊大吃一惊。

眼前的姑娘笑嘻嘻地看着他：“你只是不了解我们而已。”

“我不明白。”修伊很诚恳的道。

“那是因为你不是歌舞团的人，所以你无法理解歌舞团的生活。”兰缇柔声道：“芬克，或许你还不明白。歌舞团的姑娘们经常要四处演出，总有女孩子会为了钱和一些贵族们上\*，这使我们的名声变得很差，我们很难找到一个好丈夫。但即使没有钱的原因，贵族们也总是有足够的办法得到他们想要得到的，事后才不会管我们的死活。我们不想做这一行，可不做这个我们什么也做不了。我们是一群可怜的女人，可是坏名声却永远落在我们的头上，不管我们到底做过什么又或者没做过什么。”

黛丝也道：“所以歌舞团的女孩子们永远都明白一件事，当幸福来到我们身边时，我们就必须自己去把握它，抓住它。否则就算它来到了，如果因为我们的矜持而错过，我们也只会后悔莫及。”

兰缇继续道：“我们不是那些大家闺秀的小姐们，她们有着太多优秀的选择，而我们面对的，大多数时候都是肮脏的码头工人，农夫，猎人，也许一辈子都没有机会进入上流社会，我们唯一的资格就是爬上贵族的\*，然后在天还未亮的时候就匆匆起身离去，带着贵族老爷们给我们的几个金币。我们唯一能祈求的就是不要怀孕或者最好怀孕……不同的人有不同的选择。”

黛丝再度接口：“所以歌舞团的姑娘们在走到那一步之前，至少要学会把握机会，珍惜每一个从眼前走过的优秀男人。芬克，在我们走到那一步之前，至少我们可以选择我们喜欢的。没有别的原因，仅仅因为我们喜欢……”

修伊终于明白了。

在这片大陆上，即使是最辉煌最鼎盛的歌舞团，歌女们的地位也是极为低下的。很多时候歌女一词与\*\*并没有太大的差异。歌舞团的人生，其实就象是吉普赛人的流浪文化——（注定了漂泊的人生，即使是再无忧无虑也只是哀伤的悲歌，即使再豪放不羁也只有无根的苦涩。1）对于歌舞团的大部分姑娘来说，当有一个自己看着满意的男人从眼前漂过时，她们会放下尊严，放弃颜面，不惜一切地去抓住他，哪怕那个男人不属于她们，至少在她们被迫无奈地去和那些贵族上\*之前，她们可以对自己说，自己人生中的第一个男人是自己选择的。

人生的机遇从来不多，要抓住一切可能！

那样她们至少能够拥有关于最重要的一次的美好回忆。

眼前的男孩长相俊美，斯文礼貌，即使面对克拉丽斯的敲诈勒索，他也丝毫不动气，反而能将钱都借给她。他看上去如此聪明，有本领，又体贴他人，除了年纪小了点，姑娘们几乎从他身上找不到任何缺点。

这就已经足够让姑娘们动心了。

她们不指望修伊会留下来守着她们一辈子，但她们希望修伊能留给她们一段美好的值得她们去品味的人生记忆。

这种人生态度可以说完全是由于对未来的茫然和不自信所导致的，她们已经不在乎结果，只追求能拥有幸福的过程。哪怕那幸福是短暂的。

修伊沉默了。

那个时候他很想说，我可以保护你们，但他终究说不出来。

还是黛丝心细，她用小手捂着修伊的心房：“不必怜悯我们，不必同情我们，更不需要为我们而停止你的脚步。从我们进入歌舞团的那一天起，我们就已经有足够的心理准备了。”

兰缇则从后方搂着修伊的腰：“我们不知道未来的人生会是怎样的，但我们知道今天晚上的人生，应该可以是美好的。芬克，你愿意和我们一起吗？”

修伊沙哑着嗓音回答：“是的，我愿意……很愿意给你们一个愉快的回忆。”

“或许会是人生中最美好的回忆。”黛丝闭上眼睛，用甜美的声音低声轻喃。

她的表情已然陶醉。

这一夜，黛丝和兰缇是在修伊的房间里度过的。

（此处删除三十字）——————上架了，说一下更新问题。

签的合同是每个月20万字，所以每个月不可能少于这个字数，不过估计也多不起来，差不多是缘分目前极限了。

计划呢，是每个星期一爆发一次。今天星期一，正好上架，正好爆发。

不过计划总是赶不上变化，这个计划大家也别太认真。我能保证的我肯定打包票，不能保证的也没办法。

因为这里边还有一些其他因素在影响更新。

一般来说，小说不可能天天有\*\*，天天都好看。总有平铺直叙的时候。

碰到这种情况，我一般在条件允许的情况下会多更。

说白了就是内容如果不够精彩，至少更新内容要多些。

当两种情况碰到一起时，就会互相影响，再加上一些额外因素……我只能根据情况来调节。

另外呢，我一般一天只更新一次，正常情况下，就是早上一次性发出来。发多少就是当天更多少。下午和晚上就不会再更了，除非早上有事，没法更新。

在这里呢，就跟大家说明一下了。

另：今天大爆发，然后嘛……继续一天一章，直到1月1日和4日再爆发。嘿嘿。

最后呢，请大家支持正版，谢谢支持。

另：看到照日天劫怒诉月关抄袭一事。尽管我个人认为借鉴一两句描写而且不涉及剧情不能算抄袭，但有鉴于有些作者并不如此想，以后有引用处我会尽量标明，引为自律。

（1）：本句话引用自《盛世收藏》，特此声明。

最后，写给ID“所有人”这位读者，真令人惊讶你竟然还是我的读者，并且还在继续是我的读者，别的话我就不说了，请你自觉离开，因为我不欢迎你这样的肆意捣乱，侮辱他人的读者。前天就说过不欢迎你，没想到你毫无气节又跑来看书了，就因为和你吵过架你竟然还一边追着看一边大肆诋毁，这种事只有你能干出来了。

在我书评区里开骂的是你吧？这个我不能确定。

在论坛上开骂的也是你吧？这个我可以确定。

对我来说，昨天已经过去，今天是新的开始，我不希望被影响写作心境。所以我也不想和你吵架，因为以后我基本不大会去论坛。

现在我重申一遍，请你离开。我不想和你再争辩什么，只是不欢迎你，你付钱我也不欢迎你，更别说你压根也不是那类人了。请保持男人的风度与尊严，记住做人，要厚道！

正文 第十五章 疯狂

更新时间:2010-1-16 15:50:32 本章字数:4706

清晨醒来的时候，黛丝与兰缇依然睡得深沉。

她们昨夜的表现太疯狂，因而也陷入深深的疲倦中。

至于修伊，听说炼金师们有一种药物可以让男人的雄风常在，黛丝和兰缇怀疑修伊是否也用了这种药物，以至于这一夜在给予她们如此强烈的\*\*之后依然可以保持着清醒与强健。

这个男孩在男女之道上，有着远超过他年龄的成熟，手法巧妙，技术娴熟，根本不象是初次的经历。

修伊对这份怀疑只能表示无奈的遗憾。

拥有双份的人生记忆，的确是怎样表演，终究无可避免地会露出一些马脚来——大学不仅仅是学生们的象牙塔，同时也是将男孩变成男人的转职之地。

但是不管怎么说，随着眼下这具身体逐渐的发育成熟，修伊第二次经历青春期时已经少了那许多懵懂的酸涩，更多了一份少年的成熟。

他很感谢黛丝与兰缇对他的另眼相看——长达近四年的仿佛牢狱一般的仆役生涯，使他的神经长期绷紧，很多时候心底下有一种想要歇斯底里的发泄的\*\*。及时的碰到黛丝和兰缇，使自己得以通过另一渠道来宣泄心中的愤怒与仇恨，至少使他可以不至于迷失心中的方向。

这刻温柔的眼眸顺着黛丝光洁的皮肤一路下滑，渐渐停止在她的那一线臀缝上，修伊忍不住轻轻凑过去，轻吻了那神秘的清幽之地。

那里如今还遗留着他的体味。

或许是被修伊的调皮弄醒了，黛丝转过身来，促狭地用双腿夹住了修伊的脖子，不许他离开自己那里。

下一刻，下身的暖流袭遍全身。

兰缇也被身边发生的旖旎情事带醒，她惊讶地发现，修伊正在做着一些她之前从未想到过的行为。

他用舌头与手指生生将黛丝推向了\*\*。

然后他转向了兰缇。

一个美好而充满情趣的清晨。

至少在歌舞团管事亚历克到来之前，一切都是如此美妙。

—房间的门被老管事蓬蓬砸响。

“芬克先生，芬克先生！”亚历克的声音急促，透着焦急。

“什么事？亚历克？”

“是团长，团长可能要出事了。”

修伊霍地从两个姑娘的身上坐了起来。

他迅速穿好衣服，示意两个姑娘躺在被窝里不要出来，这才轻轻拉开房门。

“克拉丽斯怎么了？”他问亚历克。

老头看都不看房间里的景象，对他来说，这一切实在是太正常了。

他急急道：“今天早上很早，克拉丽斯团长就去了兰雅大剧场，您知道她一直希望能在耶诞节来临的那天能在兰雅大剧场上演图兰朵。”

“是的我知道。”修伊回答。

耶诞节或许是风鸣大陆在年末最后的一个盛大节日。

平民们会在这一天走上大街，手持烛火，欢庆新年将到。一些有组织的商社会安排人手扎设花车游街，通常他们会在花车上打上自己商铺的名字，也算是旧时代的一种广告方式。至于贵族们则会乘坐专用的马车，在侍从们的引领下，带着家人前往各大剧场去观看最新的歌剧表演。

一些有志向的歌舞团，大都会在这个时候准备好自己精心准备的新节目拿出来亮相，以期能获得贵族们的青睐，从而迅速将自己的名气推向全国。至不济，也要在这个黄金时刻，为自己大捞一票。

当然，要想抢下这段时间的剧场租用权，是要花费相当惊人的数额的，如果一场表演不能达到三分之一的满座率的话，就意味着这个歌舞团演砸了，要赔钱了。

而剧场租赁给歌舞团的时候，通常都是预先安排好日期和场次，不可能临时改变。没有哪个歌舞团可以在发现生意不好后提出撤离剧场，取消演出，这就意味着损失往往不是一场两场，而是数场甚至多天。

剧场在耶诞节的这天，会安排六场演出，每次演出为两个钟时，中间有半个钟时的休息时间，演出从中午开始，一直持续到深夜。

这六场演出，可以说是歌舞团们争抢最凶的场次，也是价格最高的场次。毕竟对大部分歌舞团来说，能够在这里上演，只要演出成功，就不仅仅意味着金钱那么简单。

对克拉丽斯来说，仅凭帮其他歌舞团训练歌女，帮助排练，所能获得的金钱，其实远远不够租赁兰雅剧场在耶诞这天的任何一场场地使用费的，她充其量只能租赁一些小场地。不过有了修伊的那两千个金维特，克拉丽斯的想法自然变了——她当然不可能真得败家到把所有钱都花光的地步。

她希望耶诞节到来的那天，紫萝兰歌舞团能在兰雅大剧场上演她这些天正在排练的新剧目《图兰朵》。

《图兰朵》是她见过的堪称最出色的剧本，许多咏叹调的曲目也是经典之作。修伊虽然不会作曲，哼来听听还是做得到的。克拉丽斯本身就曲乐上的天才，被修伊这样一带动，所有的曲目自然顺利完成。

对于自己寄予厚望的《图兰朵》，克拉丽斯认为只有在兰雅大剧场这样的地方表演，才能达到她预期的效果。所以她把这笔钱留下来，就是期望能够租赁到这一天的场次。

然而要在这样的场地上表演节目，不仅仅是有钱就够的。克拉丽斯必须向兰雅大剧场的经理证实，紫萝兰拥有可以征服贵族们的实力。

所以这些日子她一直在和兰雅大剧场的经理商谈此事。

好消息是看起来那位经理对图兰朵的剧本相当满意；

坏消息是那位经理似乎不仅仅是对图兰朵满意——他对克拉丽斯的风情万种同样很满意。

正如黛丝和兰缇所说的那样，歌舞团的姑娘们从干这一行开始，就总是在面临这样的挑战。

这刻亚历克急道：“克拉丽斯团长并不希望通过这种方式来得到场地租赁权，她认为图兰朵的优秀足以证明一切，但看起来那位经理不是这么想的。他认为以紫萝兰的名气与实力如果想在兰雅表演，就势必要付出更多一些的筹码，而不仅仅是场地租赁费用那么简单。”

“那么然后呢？发生了什么？”

“今天早上团长和我一起去的大剧场。当时我就觉得事情有些不太对，因为我注意到那个经理……”

“说重点，亚历克，长话短说。”修伊急颜厉色道，事实上他已经猜到会发生什么了。

亚历克擦了一把头上的汗：“团长进了经理的房间，她没有跟我回来……那个经理不让我见她。”

修伊回头对房间里叫道：“你们两个待在这里，哪里都不要去，我去去就回来。”

两张惊恐的小脸蛋望着修伊：“芬克，小心一些，那里的人并不好惹。”

“放心吧，我只是过去和他们聊聊天而已。”修伊安慰两个姑娘道。

他迅速走出旅店。

解开一匹马的缰绳，修伊对它使用了一个风翔术，那马儿如闪电一般在大街上狂奔起来。

—兰雅大剧场位于香叶城的最北端。

这个剧场仅从它能够以国母为名，就可以想象这家剧场的主人绝不是普通的商人。

不过修伊可不在乎这个。

事实上在这风驰电掣的急赶中，他只感到了一种情绪—愤怒。

马儿在风翔术的加持下飞快的来到剧场，直冲入剧场大门，修伊跳下马，几名仆役向着自己冲来。

身形做了一个美妙的弧形旋转，几名尚未来得靠近的仆役已纷纷被他甩了出去。

一名管家从里面冲出来，看到眼前这景象，吓得转头要逃。

下一刻，修伊已经一把拎住他的脖子，将他按在墙上：“你们的经理在哪？”

“我不知道！但是我知道你就要倒霉了，小子！你知道这里是什么地方吗？这里是……”

修伊掰断了他的一根手指。

那管事发出了凄厉的惨呼。

修伊用平静的口吻说道：“别给我我不需要的答案。现在告诉我你们的经理在哪，否则你将失去一只手。”

“就在里面，在二层，哦，放开我！”管事痛苦的大叫。

修伊随手将他扔到一边，向着里进二层楼走去。

一名武士出现在楼梯口，手中还拿着一把沉重的大剑：“你不该来的，小家伙。我知道你是紫萝兰的人，那个管家跑回去的时候，我就知道会有人来，但我没想到会是这种方式。”

修伊回答：“必须承认，武力破入有时的确是效率最高的一种方式。”

“后果也很严重。”

修伊摇了摇头：“我不那么认为。旭，我把他交给你了。”

从修伊的怀里，一只小黑狗如一道黑色闪电般蹿了出来。

当它在修伊的怀里时，它还只是一只迷你狗的样子，可当它冲到半空中时，身形已极剧变大，待落到那武士的身上时已变得如一只小牛犊般大小。

那个武士惊骇地睁大眼睛。

“不！”武士凄厉的喊声响起，旭象一头疯狂的暴狼，凶狠地咬住武士的咽喉。

修伊看都不看那场面一眼，向着楼梯上继续走去。

尽管旭还只是幼生体，但如果它连一个初级武士都对付不了的话，也实在太愧对它那得天独厚的血统了。

二层的几名武士大概是听到了楼梯口的武士的惨叫声，敏感地意识到来者不善。

他们很机警地没有立刻冲出去，而是躲藏在楼梯的一角。

其中两名武士举起军用重弩，对准即将上来的不速之客。

然而他们没有注意到，空气中一只透明的风莺将他们所有的行动都观察得清清楚楚。

两只色彩缤纷的鲜艳鸟儿从修伊的肩头飞起，转瞬间变大，一如展翅的雄鹰。

它们发出欢快的鸣叫，下一刻，两团硕大的火焰从它们的口中喷出。

四名武士哀号着从躲避的角落里冲出，修伊的脸色铁青，他身形急闪，连续两个突刺跃过那几名武士的身边，顺便用手中的锋利的剑刃抹开了四人的咽喉。

简单，毒辣，一击致命，这正是兰斯洛特教他的武士制胜之道。

解决了看门犬后，修伊站在经理办公室的门前。

他甚至能听到克拉丽斯的喘息声。

“蓬！”大门被踢开。

一名年轻人骇然地转过头来，他的身下还压着克拉丽斯，外面的衣服已经被撕破，正露出里面大片的空白。

令人惊讶的是，他看不到克拉丽斯有半点的反抗。

“我希望你还没有来得及对她做些什么，否则你恐怕这辈子都不会需要用到你的\*\*了。”修伊沉声说道，他迅速走过来，一拳将那个衣衫不整，头发上还抹着浓郁的栀子花油的公子哥经理给打飞。

克拉丽斯衣衫不整地躺在那张大办公桌上，看到修伊进来，她发出\*\*的笑声：“哦，芬克，你怎么也来了？哦，快点，我正需要你呢。”

修伊看了一下克拉丽斯的身体，还好，要紧部位尚未暴露，自己总算是及时赶到。

他随手从窗台上撕扯下一大块窗帘，将克拉丽斯紧紧包住，可恨的是这个女人很不老实的拼命挣扎，口里还发出\*\*的大声呻吟。

被打倒的年轻人愤怒在地上叫骂：“你这个混蛋！你没有看见吗？她是自愿的！我没有强迫她！”

躺在地上的年轻人并不蠢，这种情况下他没有用家族的身份做威胁，而是第一时间选择了将自己站在真理的一边。

“如果下了迷心草就算是自愿的话，那么天下就没有不自愿的女人了。”修伊凑近克拉丽斯大张的嘴巴，在闻到了克拉丽斯口中那一点药味后道。

他翻起她的眼皮仔细地观察着她的眼珠。

然后他回头用冷酷的眼神看着那年轻人：“你这混蛋，你给她下的药足够烧毁她的大脑！”

“哦，不，你怎么可能会知道？”年轻人骇然叫了出来。

“我知道的比你想象得多。”修伊快速取出一瓶清醒药剂，向着克拉丽斯的口中灌去。此时的克拉丽斯还在不停地疯言疯语：“哦，芬克，快点，我想要你。知道吗？当你从天而降的时候，我就知道你是属于我的。你知道那时候我有多想要你吗？我的英俊小男生。不过可恨的是黛丝和兰缇竟然跟我抢你。哦，我痛恨我是团长，这让我必须保持我的尊严与矜持。你以为我不知道昨天晚上你和她们都做了些什么吗？哦天啊，她们的叫声可真浪！这真让我发疯。”

该死的，她已经彻底进入癫狂状态了。

“你需要好好睡一觉，放心吧，一觉醒来你就会好的。”修伊很无奈地在克拉丽斯的后脑上轻轻劈了一掌。

他转回头看向那年轻人。

然后他冷冷道：“也许我也该喂你吃些东西，这对我们大家都有好处。”

他拿出一瓶墨绿色的药水，向着那经理走去……

正文 第十六章 深港爆发户

更新时间:2010-1-16 15:51:04 本章字数:5029

克拉丽斯醒来的时候，人已经在旅店了。她只觉得自己头痛欲裂。

她注意到她的\*边已经围满了人。

修伊，黛丝，兰缇还有老管家亚历克以及其他一些姑娘们都在看着她。

“好了她醒了，没事了，给她冲杯热茶，记住不要太浓。”修伊吩咐道。

黛丝站起身来：“我来做吧。”

克拉丽斯迷茫着双眼望修伊：“我出了什么事吗？为什么有这么多人在我身边？我不是应该在兰雅大剧场吗？”

“你已经回来了，什么事都没有，只是你太累了昏倒了。”修伊轻声安慰她。

“不，不对，我好象做了个噩梦。哦天啊，那个梦真可怕，我在梦里就象个\*\*……”克拉丽斯不停地回忆着。

她怔怔地望向修伊：“我的梦里有你，你就象个真正的骑士一样突然出现在我面前。”

修伊轻轻为她盖上被子：“你现在需要休息，相信我，一切都过去了。”

“哦，不！告诉我芬克，到底出了什么事？！”克拉丽斯抓着修伊的手臂大叫。

没有人回答她。

事实上她也不需要别人的回答。

迷心草能够让人的理智产生错乱，但不能清除人的记忆。事实上人们在醒来后往往会记得大多数当时的情况。

果然，克拉丽斯的脸色渐渐变了。

她盯着修伊：“那不是梦对吗？”

修伊苦笑道：“是的，那不是梦。”

克拉丽斯的表情凝固了，她靠在修伊的肩头开始抽泣。

修伊偷偷向他们做了个手势，众人轻轻离去。

过了一会，修伊从克拉丽斯的房间里走出来，对焦急等待的众人说：

“她没事，只是一时受不了这刺激，心神有些慌乱。让她单独静一会，会没事的。”

众人这才放下心来。

还是老管家亚历克心思最细密：“芬克先生，我想请问您是怎么把团长从托克的手里救出的？我是说，这件事会不会带来什么……”

“你是想问我有没有把那个经理怎么样？”

亚历克点点头。

“好心吧，这件事我已经处理好了，不会有任何麻烦。事实上我们的那位托克经理是一位相当懂事明理的人，在我对他晓以大义之后，他立刻认识到了自己的错误，并且保证会痛改前非。”修伊笑嘻嘻地对老管家说。

老管家一阵晕眩。

晓以大义？

尽管他没有看到修伊是怎么冲进剧场救人的，但是他回来时身上的鲜血还是很能说明问题的。

不过既然眼前的少年如此有把握，他也不好多说什么，只能匆匆退去，心想还是早点吩咐下去，让大家做好立刻离开香叶城的准备。

兰缇抓住修伊的手臂急问：“她真得没事？”

修伊注意看看左右，突然捂住嘴笑了起来。他搂过兰缇轻声道：“她的确没事，事实上她的精神好得让我吃惊。你知道就在刚才你们的团长大人最关心的是什么吗？”

“是什么？”兰缇睁着大眼问。

修伊轻声道：“她最关心的不是自己的贞节也不是那个二世祖公子哥，而是她在回来的时候有没有什么离谱的表现。”

“噢！”兰缇惊呼出来：“团长一向很注意自己的形象。如果让她知道她刚刚回来的时候拼命地大喊大叫说要和你上\*……”

“她会发疯的。”

两个人对望一眼，同时笑出了声。

修伊捏捏兰缇的手：“通知大家，别让他们把这事说出去，就让它这么过去吧。”

“可是那个经理……”

“我说过了，他不可能对我们构成任何威胁。”修伊的脸上露出自信的笑。

————下午的时候，克拉丽斯的精神已经好了许多。

可恨的是白天兰缇这小丫头心直口快，无意中透露出口风，说出克拉丽斯的失态，这让克拉丽斯羞怒不已。她当时就在自己房间里大哭了一场。

作为惩罚，下午修伊狠狠打了兰缇一顿屁股。只是看起来这样的惩罚颇受欢迎，她裸着身体橛着屁股的样子看上去\*\*之极，那哀求讨饶时的声音妩媚甜美，甚至连假装害怕的眼神都令人的骨头为之酥软。

结果就是打了没几下，一堂惩罚课就上成荒课，这让修伊很无奈。

他感慨自己终究年轻，挡不住\*\*。

最糟糕的是他根本就不想挡住这种\*\*。

不过也因为这个原因，克拉丽斯不敢见修伊了。

她看到修伊就躲着走。

昔日的强悍团长，吝啬泼妇，一下子就变成了一个逢修伊就闪的害羞小姑娘，这让修伊有些无可奈何。

夜色降临时，修伊终于等来了他期待已久的客人。

老管家过来告诉修伊：布朗尼家族的人来了。

布朗尼家族，就是兰雅大剧场的幕后主持者。

香叶城最有实力的家族之一。

和卡默尔这样的纯商业家族不同的是，布朗尼家族是一个地道的大贵族，他们的出身更高贵，在政治上的地位也更高。布朗尼家族的现任族长，伯纳德.布郎尼，正是凡尔萨群的内务署署长。

至于内务署，其实就是兰斯帝国的特务机构之一。兰斯帝国维护国家安全的机器，除了军队和奥术塔的魔法师以外，有三个大机构，分别是法政署，律政署和内务署。

其中法政署负责国家内部安全，律政署负责对外安全工作，内务署则是对内监察署，说白了就是皇帝斯特里克六世手里专门用来看管其他的机构与贵族要员的特务组织。

这个机构对平民的影响力不大，但是对各高层贵族而言，却是极为恐怖的存在。因此布朗尼在整个香叶城，甚至是凡尔萨群，其地位都可以说是举足轻重。

到来的客人，披着一件黑色的外套，连衣的头套将整个人的头部几乎都遮了进去，只露出一双深色的眼眸。行走在暗影之中，客人看上去就象是某个邪恶法师，只差手里拿着一把骨杖了。

来到修伊的面前，那客人将头套掀开，露出的一张中年人的面孔。嘴唇旁边还有两撇小胡子，看上去到颇有风度。

来人先向修伊恭敬地鞠了一躬，然后才用缓慢的语调说道：“很抱歉这么晚来打扰您，尊敬的炼金师大人。”

“看起来贵家族的效率很高，想必你们已经确定了，托克身上的问题，除了我没有别人能解决，对吗？”修伊淡淡道。

来人微笑道：“是的，我们已经确定了。哦对了，托克是我的侄子，我这次过来就是代表我家族的族长为他今天所犯下的过错而向您以及您所在的歌舞团道歉来的。”

“真令人惊讶，我本以为你们会采用更加强横的手段来解决问题。”

“那就要看是对什么人了。我们并不是和善到可以任人欺辱的人，但同样也不认为自己可以骄狂到小看任何人。一位出色的炼金师不是我们想得罪的，哪怕我们得罪得起，同样也不希望发生这样不愉快的事。何况我相信您今天的所作所为，正是在为和平缔造机会。”

“可是我杀了你们五个人，我相信这事要是传出去，恐怕家族的颜面会受到损失。”

“他们没能耐保护少爷，那就该死。当然，所有知道这件事的人，都已经被封口，没有人会将它宣扬出来。”

修伊不得不佩服眼前这个中年人的手腕。

他们在第一时间里选择了最正确的做法——灭口，求和。

如果换了是别的家族或者有个愚蠢的头领，那么对方或许会因此发怒，不惜一切代价立刻带人来抹平整个歌舞团。但是布朗尼家族看起来相当聪明。对方很显然意识到与一个炼金师为敌是不智的行为，尤其是在自家的少爷还中了炼金师的毒的情况下。所以他们做的第一件事不是报复，而是立刻封口，同时搜遍全城寻找解药。

从修伊给托克使用的药来看，那个小子仅仅是陷入昏迷，却没有任何特别痛苦的反应，这说明对方已经给自己留了一步台阶，这也等于是一个无言的暗示。

布朗尼家族很快就领会了这其中的意图。

在确人无人能解决此问题后，家族的高级人员前来谈判，请求对方提供解药就成了顺理成章的做法。

“我能请问您的名字吗？”

“克劳德.布朗尼，我是伯纳德的弟弟。我相信阁下应该听说过伯纳德.布朗尼的名字。如果您需要让这件事就此化解，我可以代表我的家族同意接受。我们可以与阁下立下血誓之约，从此以后都不会找紫萝兰和您的麻烦，但是紫萝兰必须在三天内离开香叶城。”

“听起来一定都不象你们有求于我。”

克劳德的脸色有些难看：“达尼托先生，或许我该提醒你，得罪布朗尼家族的后果是什么。我现在能站在这里，已经是家族最大的让步了。”

他没有想到眼前的这个少年在态度上竟如此强硬，他看起来一点都不象他应有的年纪。

“可是我却听说，伯纳德先生只有这一个儿子？”修伊冷冷地看着眼前的中年人。克劳德的脸色越发难看起来：“你不可能用他的生命从我们这里勒索任何东西，布朗尼家族不接受任何威胁。当然，如果你想要钱的话，我们可以为你提供一笔钱，但我希望你不会太过分。”

修伊大步走到对方的面前：“我对钱没兴趣，不过我希望你和你的家族明白造成这一切后果的责任人事实上不是我，而是托克本人。他给我的朋友下得药足以让她致命！”

“这个……”

“克劳德先生，如果你想让我拿出解药饶你的侄子一命，那么我希望你该明白一件事：拿出真正的诚意来。”

克劳德长长地吸了一口气：“紫萝兰歌舞团可以得到在耶诞节那天的黄金时段演出的机会，是免费的，这是我能做的最大让步。她们不就想要这个吗？”

“很好。”修伊满意的点点头：“演出结束后，紫萝兰会离开香叶城，我也会离开。我希望你们的家族不会再做出让我愤怒的事。另外，给这笔交易找个理由，我不希望紫萝兰的人知道和我有关。”

“为什么？”

“对我来说，她们只是我生命里的过客，我更喜欢用平凡的身份去征服那一个个美丽的姑娘，而非炼金师的身份。你知道那会让我更有成就感。”修伊并不希望对方认为歌舞团的人对他而言有多重要，因为那等于是自暴其短。他用这种方式来提醒对方，他之所以保护和帮助歌舞团，仅仅是因为他看中了这里姑娘的美丽姿色。

“原来如此。”克劳德笑了起来：“看来托克是抢走了您的猎物，难怪您会如此生气。那么这件事就这么说定了。”

—从旅店离开的时候，克劳德依然是戴着他的黑色头套。

旅店的门口停着一辆豪华马车。

进入马车，克劳德沉声道：“立刻把这瓶药送回去，给托克少爷喂下去。”

一名武士骑着快马离去。

敲敲马车窗，另一名武士出现在他面前。

克劳德说：“找几个机灵点的人，盯住这家旅店，尤其是那个叫芬克的炼金师。真奇怪，为什么一个歌舞团会和一个炼金师走在一起？查一下他的来历。哦对了，他的年纪很轻，又是炼金师，你觉得他有没有可能会是那个帝国通缉的修伊格莱尔？在我和他的接触中，我发现除了头发颜色不象外，其他方面有很多都和那个叫修伊格莱尔的人相似，年纪，身高，体重，尤其是他们都是炼金师。”

到底是大家族的人，在消息上要比其他人灵通许多。

眼前的武士立刻道：“如果是那样的话，我们需要立刻通知法政署。”

“不。”克劳德否决道：“如果是那样的话，这就是一个立大功的机会，不该便宜给法政署和那个深港来的爆发户。去找个画匠把他的样子画下来，然后送去旧约克城我哥哥那里。如果确认是他，那么这个功劳将归凡尔萨群内务署所有，嘿嘿，法政署将会失去他们的脸面。至于那个紫萝兰歌舞团还有那个克拉丽斯……先哲说得好，不要给自己留下祸乱的种子，等解决了这个炼金师后，我要你给我把整个歌舞团所有的女人全部卖到妓院去接客。记住，必须给我找最下贱最低级的那种！”

克劳德的口气中透露出深沉的冷酷与阴婺。

从来没人有能在布朗尼家族的头上如此放肆，连领主大人对他们也都保持三分礼遇。这个歌舞团和那个炼金师，必须完蛋！

“是，这就照办。”那武士恭敬道。

克劳德拍拍马车夫的肩头，豪华马车缓缓启动。

半空中，一只透明的夜莺忽闪了几下翅膀，散成一片微风。

院子里的修伊，面无表情，口中却细细咀嚼着那样几个字：“深港来的暴发户……难道那只精明的猎犬，是从深港出来的？”

对于克劳德的怀疑，他丝毫不感觉奇怪。

从他出手救人的一刻，他已经知道自己的暴露是迟早的事了。

尽管之前他一再小心翼翼，包括出售药剂，用配方换取材料，都用种种手法掩饰了自己的存在，却终究没想到克拉丽斯会遇到危险，使自己被迫公然出手。

他再无法阻止别人对自己的怀疑，也使得计划被全盘打乱。

他势必将暴露自己的所在。

或许这就是天意吧。

对修伊而言，暴露算不上什么了不起的大事，唯一令他头痛的是要怎样才能让歌舞团不受到牵连……

“把所有的女人都拉出去接客……克劳德，你说得对。做人的确不该给自己留下祸乱的种子。”他品味着克劳德说过的这句话，眼中露出一线狠意。

正文 第十七章 欢乐颂

更新时间:2010-1-16 15:51:18 本章字数:4365

当修伊还在为如何解决眼前的危机而陷入思索中时，克拉丽斯却已经从旅店中走了出来。

今天的一天，对克拉丽斯来说，想必是一个惨痛的教训。

但是此刻的她，面色沉重，却不象是为了白天的事情来道谢的。

她走到修伊的身前说：“芬克，你跟我来一下。”

跟随克拉丽斯来到后院，克拉丽斯站定后静静地望着修伊，看得修伊极不自在。修伊苦笑道：“你到底有什么事找我？”

“我只是想知道，你到底是什么人？”

修伊微微一怔。

克拉丽斯清醒之后，起初还只是懊恼，愤怒，颓丧和害羞，但是一向以坚强自许的克拉丽斯还是很快就从打击中恢复过来。事实上歌舞团的姑娘们整日在贵族圈子们打拼，这样的事经历得从来也不少。

没有好的心理调节能力，她们根本无法生存。

清醒过来之后，克拉丽斯恢复了曾经的精明，她敏感地意识到修伊的来历绝对有问题。

一个普通的仆役怎么可能如此顺利的把她从兰雅剧场救出来？

这个人精通商道，心思细密，从天而降，来历神秘，明明身无分文，却可以拿出价值两千金维特的药剂。

这还不算，卡默尔家族凭什么对他如此礼遇？

为什么布朗尼家族会默默忍受白天受到的折辱？尽管她当时头脑不清，也没有看到死人的那一幕，但是她依然可以感觉到，修伊前往救她的过程绝不会温柔。

这个人，到底是什么来历？

她突然发现自己太大意，大意到对方只是是随口说了一下自己的来历，自己就信以为真，但是可以想象，如此简单的来历，配不上眼前这个少年神秘莫测的能力。

所以克拉丽斯终于意识到，自己很可能是被修伊给骗了。想到他在商铺里骗那帮商人时使用的手段，克拉丽斯对这个少年的骗术是丝毫不会小视的。

当她明白这一点后，她立刻放下羞涩把修伊叫了过来。

望着克拉丽斯那质询的眼神，修伊只能苦笑：“我是什么人，对你真得那么重要吗？”

克拉丽斯的脸色微微一变：“那么说你果然不是叫芬克了？”

修伊没有回答他。

“你到底是谁？你为什么要欺骗我们？”她怔怔地望着修伊，脑海中无数个影象闪过，突然之间她有一种恍悟的感觉。

眼前的这个少年，除了头发是黑色的以外，似乎与那个正在全国通缉的杀人犯……

“噢，我的天啊。”克拉丽斯捂住嘴唇轻呼出声：“你……你是修伊格莱尔。天啊，你是那个杀人犯！”

修伊一把抓住克拉丽斯，克拉丽斯疯狂大叫：“不，放开我！你一定是他，是的，你一定是他。我的天啊，神灵给我降下了一个什么人啊！”

“够了，克拉丽斯！”修伊低低地怒吼：“你看清楚些，我是芬克，不是什么修伊格莱尔，难道你真得以为我是那个杀人不眨眼的罪犯吗？”

克拉丽斯愕然抬首，那一刻她看到的是修伊清澈如水的眼神。

修伊抓着克拉丽斯的手臂：“克拉丽斯，要相信我。对于很多事物的观察你不能光用看的和听的，你还要用你的心去感觉，去领悟。你觉得我是那样的人吗？你看着我，看着我的眼睛。你觉得我真得是那个杀人犯吗？满手血腥？罪恶累累？杀人放火无恶不作？你觉得我是那样的人吗？”

克拉丽斯本能地摇头：“不，芬克，你是个好人。”

“对，是的，你终于明白了？通缉令上的人是个魔鬼，他杀死无辜，害死平民，可我不是。我没有做过任何伤害你的事对吗？”

“呜……”克拉丽斯呜咽着哭了起来：“是的你没有，恰恰相反，你还帮助了我。哦，我的天啊，我怎么会把你看成是那个杀人犯。如果你真得是修伊格莱尔，那么早在我敲诈你二十金维特的时候就杀死我了。我很抱歉，芬克，我真得很抱歉。你救了我，我却那样看你……”

“没什么，克拉丽斯，我只希望你明白，我不会伤害你们的。反正过段时间我也要离开了。到时候你就可以真正放心了。”

“你要离开我们？”克拉丽斯惊愕地看修伊：“为什么？你生气了吗？”

“不，只是我终究不是歌舞团的人，不可能一直和你们在一起。很遗憾我的计划出了些差错，所以我要提前离开你们，不过我向你们保证，我们总会有机会再见的。”

“你确定不是因为我刚才的……”

“我确定！”

“哦，不……”当修伊说出自己要离开的时候，克拉丽斯的心中突然生出不舍。她突然发现，眼前的这个少年早就不知不觉间征服了她的心。管他是什么来历，他是通缉犯也好，是逃亡仆役也罢，重要的是，她不想他离开。

天知道当黛丝和兰缇那两个臭丫头在他的房间里和他颠鸾倒凤的时候，自己的心里有多难过。

这个混蛋，他迷住每一个女孩子的心，也包括了自己。

“相信我，克拉丽斯，我只是暂时离开而已。”

“好吧……那你什么时候走？”

“耶诞节那天，我要看过你们的节目，看过图兰朵在兰雅大剧场上演，征服所有贵族的心之后再走。”

“哦，那是不可能的。”克拉丽斯嘟囔：“我已经放弃了兰雅，我想紫萝兰还是在小剧场里演出吧。”

“相信我，克拉丽斯。这世上永远都不缺奇迹。”修伊微笑着对克拉丽斯说。

———————第二天一早，克拉丽斯回到旅店时疯狂的大叫起来。

“兰雅！我们要去兰雅了！”

一下子轰动了歌舞团所有的成员。

黛丝第一个提着厚布碎花裙冲了出来，对着克拉丽斯喊道：“哦，天啊，克拉丽斯，你刚才说什么？”

克拉丽斯笑着大喊：“我说兰雅！我们要去兰雅大剧场了！在耶诞节这天！”

“哦！”后面冲出来的姑娘们齐齐捂住了小嘴，眼中流露出不可置信的神情，一些姑娘甚至流出了激动的泪水。

从那个只能在小村庄表演的可怜歌舞团，到一下子进入兰雅大剧场，这中间的飞跃实在是太大了。

尤其还是在耶诞节这天进行表演，那可是所有歌舞团当初做梦都不敢想象的事。

兰缇更是流着眼泪哭喊出来：“我简直难以想象，我们要去兰雅了！而且是在耶诞节。我们要在耶诞节那天在兰雅大剧场表演了！”

黛丝更是大叫道：“可是这怎么可能？昨天芬克还把你从那个经理的手里抢了出来，他们怎么可能还让我们去兰雅演出？”

兰缇大叫道：“谁知道呢？也许是他们良心发现了！不管怎么说我们成功了！我们就要成为这世界最幸福的歌舞团了！”

所有的姑娘们大叫着跳了起来，她们搂在一起高兴的又哭又叫。

可能是外面的吵闹声太大，连正在冥想中的修伊都被吸引去了注意力。

打开窗户，看着对这特大喜讯喜极而泣的团员们，修伊也露出了惬意的笑容：“瞧，帮人总是美好的，对吗？旭。”

小魔龙躺在\*上哼哼了几声，显示出一种不屑的表情。

外面响起了疯狂的砸门声。

修伊把门打开，看到克拉丽斯站在外面。

她特意做了些打扮，此时的她，穿着一件白色的宫廷服，脸上还涂了些粉妆，这刻正激动无比地看着修伊。

修伊也笑着看她，她终于按捺不住地扑了过来，一把将修伊搂在怀里：“谢谢你，芬克。如果没有你，我们不会有今天。”

“都是你自己的努力，告诉我你是怎么得到这个机会的？”

“哦，我也不知道这是怎么回事。昨天的事情后，兰雅的剧场换了一个经理。新的经理在看过图兰朵的剧本后，说本来以我们的资格是根本不可能拿下耶诞节的场次的，就算有钱也没用。”克拉丽斯快速吐出一连串的话语，兴奋无比道：“但是他对这个剧本非常满意，他认为只要我们表演好，一定会成为经典之作。他很喜欢我们的咏叹调，但他认为我们缺乏好的乐队，所以他甚至决定了要把剧场的乐队借给我们使用。他相信我们一定能让香叶城，哦，不，是整个国家都轰动的！”

“听起来不错的理由。”

“哦，是的，非常不错。芬克我不知道你是怎么做到，那个经理甚至为他的前任向我道歉，希望我不要介意此事，他说他希望兰雅剧场和紫萝兰歌舞团在未来能够建立起长久而密切的合作。”

“我也希望是如此。”

说到这，克拉丽斯停下了说话，她轻轻来到修伊的身边，用深情的眼眸望着修伊：“我不知道该怎么对你述说这一切，述说我心中的感激。是你告诉我应该怎样去管理我的歌舞团；是你给我写了这世上最好的剧本，也给了我们希望；还是你拿出来的钱拯救了我们，让我们可以继续下去；你还把我从那个色狼的手里救了出来……即使我曾经那样的有眼无珠，那样的苛责待你，你却始终在帮助我；哦，我的天啊，我甚至还怀疑你，可是你却始终关心我，帮助我……你就象个天使，真正的天使，是神灵响应了我们的祈祷，把你从天而降，送到我们的身边来，拯救我们于危难之中……”

她的眼眶里闪烁出激动的泪花，再说不出一个字来。修伊轻轻地搂过克拉丽斯，他用手指划过克拉丽斯的脸庞，然后在她火热的嘴唇上轻轻地印下了一个吻。

这个吻让克拉丽斯面红耳热，慌忙的躲避：“哦，不，不，芬克，我比你大好多，我配不上你。只有天底下最高贵最美丽的姑娘，才能配得上你。”

那一刻，修伊的动作微微一滞，心底深出浮现出艾薇儿的影子。

女人天生的敏感让克拉丽斯察觉到了什么：“你的心底有个女孩，你想起了她，是吗？”

犹豫了一会，修伊点点头：“是的。”

“你爱她吗？”

修伊摇摇头：“我不知道。”

“那么……你是爱她的。”克拉丽斯低声喃喃道：“她一定很美。”

“……是的。”尽管这个回答很蠢，可是修伊不想欺骗克拉丽斯。

他正想补充一句：但是我们没有可能，克拉丽斯却突然猛地搂住他，疯狂地吻住修伊，吻得他几乎喘不过气来。

小魔龙旭呜的一声，从\*上爬了起来，大有跃跃欲试的意思。

良久，克拉丽斯才松开修伊，痴迷地望着他，喃喃道：“我想试试。”

“什么？”修伊一楞。

克拉丽斯羞红着脸，轻轻道：“你不需要给我任何承诺，这是我自己愿意的。我想……品尝一下那禁果的滋味。你知道的不是吗？我昨天说得那些……”

“那都是你神智不清时说的话，你没必要放在心上。”

“不，芬克，是你告诉的我，要用心去领悟。我的心告诉我，我想要你。”

说着，她靠上了修伊的胸膛，两个人紧紧地拥抱在了一起。

趴在窗口偷看的黛丝和兰缇很是幽怨的叹了口气。

“我就知道她早晚要落进那个家伙的魔掌。”黛丝坐在地上说。

“我们该庆幸我们提早下手了。现在克拉丽斯是后来的，在这件事上，她得感谢我们的慷慨。”兰缇也坐了下来，很不服气道。

耳边突然响起修伊的声音：“如果你们真那么慷慨，为什么不一起加入呢？”

两个姑娘惊愕抬头，只见窗口修伊正在促狭地向着自己笑。

“啊！”姑娘们一起尖叫起来，同时向着自己的房间跑去。

修伊将恋恋不舍的目光收回，回头望向克拉丽斯，团长大人的眼神中正流露出无限的希冀。

“现在没人打扰我们了，是吗？”她微笑着说。

“是的。”修伊笑道，他向着克拉丽斯走去。

正文 第十八章 神圣骑士

更新时间:2010-1-16 15:51:45 本章字数:4619

一场冬雨刚过，香叶城的上空氤氲出一股股淡淡的香气。

潮湿而泥泞的路面在工人们的整理下重新变得干净平整，香叶城正笼罩在盛大的节日即将到来的欢庆氛围中。

修伊一个人静静地站在香叶城郊外的一处小湖前，这里的气候与土质与自己曾经认识的那个世界有很大差异，虽是寒冬，湖水并没有上冻，鱼儿则依然在水底欢快地畅游。

偶尔会跳出一两支，向他射出一道道水箭。

将手里的面包屑尽情洒出去，看着那一大群鱼儿争抢食物，修伊眼神淡定而充满肃杀。

红在他的头顶上空发出尖锐的鸣叫，那是在响应绿的呼唤，这说明远处有人来了，而且很可能就是修伊在等待的人。

修伊单手一凝，风莺成形，向着郊外飞去。

不得不说，虽然只是一个简单的初级魔法，但是风莺实在是太好用了。低级别魔法的好处就在于消耗魔力极低，丝毫不用担心魔力不足的问题。虽然它无法避过高等级法师的搜寻，但是用来对付一些普通人，其实比高级法术更有效果。

透过风莺的视线，修伊观察到不远处的大路上，一个穿着平民服饰的男子正在策马急奔。

只是看在修伊的眼里，那个平民的身上却有着太多的问题。

比如一个普通的平民，怎么可能骑驿站专用的马匹？

轻轻地挥了下手，修伊颂念：“无所不能的风之精灵啊，请让我能感受到你的存在，请听从我的呼唤……”

一团风元素形成的龙卷风在大道上强烈地吹过，掀起了漫天的尘烟。

奔跑的马儿惊嘶着倒立，在那骑马的男人有所反应之前，一道风刃\*\*呼啸着撞中他的后脑，将他打翻在地。

那男人落到地上便直接晕了过去。

修伊这才信步向着那落地者走去。

翻了一下他的包裹，从里面找出一封信。

修伊注意到信是用魔法封印住的，一旦强行开启，会使信笺自燃。

皱了一下眉头，修伊从戒指中拿出一瓶药水，滴在那魔法封印上。

不得不说，炼金师的确是全能的魔法师，他们没有派系之别，使用特殊的手段来完成那些魔法师所能做到的事情，也包括了解除信笺上的魔法封印。

信是布朗尼家族的族长伯纳德.布朗尼写给他的弟弟的：

“我亲爱的弟弟，你派来的人已到我这。经查实验证，这个人很可能就是目前帝国第一号通缉要犯修伊格莱尔。你的发现为家族的荣耀立了一次大功。根据我所了解到的情况，修伊格莱尔并不是一个单纯的杀人犯那么简单，如果是那样，陛下不会派出大地武士查克莱，并下达大规模的全国追捕。所以我认为这个人的存在很有可能牵涉到国家的一些重大机密。而且从查克莱大人的重视态度上看，这个人的危险性也超出了你的估计。

而根据我所得到的消息，这个修伊格莱尔之所以成为帝国第一要犯，是因为他的身上有一件空间物品，里面储藏有大量顶级炼金师的东西。甚至连帝国的崛起都和这些东西有着密不可分的关系。但这条消息尚未得到证实，无法确认。

目前接手这个案件的拉舍尔阁下，是一位非常有经验的探员，你的发现证实了他的推断，修伊格莱尔的确是在凡尔萨，但我不认为把这件事交给他处理会对我们有什么好处。那个家伙错误地判断了修伊会返回南威尔镇，但事实上他却停在了凡尔萨。这是上天给我们的机会。所以我需要你想办法确认修伊格莱尔身上是否真有空间物品和那些东西，一旦确认属实，立刻调集家族武士对他进行抓捕，不惜代价也要获得那些收藏。抓捕过程必须绝对保密，抓捕一旦展开，任何介入者统统诛杀，然后将尸体毁掉，务必做到不留痕迹。但如果阿布利特介入此事，立刻放弃计划。”

“最后，感谢你对托克的照顾。你的兄长，伯纳德.布朗尼，于凡尔萨群旧约克市。”

“附：我会在这里帮你拖住拉舍尔，尽量延缓他赶到香叶城的时间。必须承认，这是一个非常冒险的决定，但是当情势需要我们去冒险的时候，为了家族同样需要我们做出勇敢的抉择。家族的振兴取决于你！愿神灵保佑你保佑布朗尼家族。”

轻轻收起信笺，修伊的脸色有些难看。

查克莱他也加入了对自己的追剿当中吗？看来他是不放心自己掌握着关于他的秘密啊。

那么贝利他们呢？会不会也在其中？

原来那头来自深港的老猎犬，是叫拉舍尔，自己好象在哪里听到过这个名字，一时间却想不起来。

老猎犬果然不简单啊，竟然能看破自己布下的迷阵，知道自己带走了炼狱岛的大量材料，猜到自己拥有空间戒指……

在读过这封信后，修伊的心神一时间有些恍惚。

有得必有失，尽管拉舍尔的确上了修伊的当，但在对修伊拥有空间戒指和带走大量材料的问题上却看得极准，这一点却是修伊没有想到的。

微微沉思了一会，他用清洗药剂将“但如果阿布利特介入此事，立刻放弃计划。”轻轻抹去几个字，然后用随身带着的笔，模仿伯纳德.布朗尼的笔迹与口气在上面改成：“即使阿布利特介入此事，也要将计划坚持到底。”

必须感谢自己的学生生涯，从小学起，修伊就学会了模仿家长笔迹给班主任递请假条。在考进大学之前，修伊曾一度怀疑自己的将来是否要依靠帮人写假遗嘱过生活，却没想到最终在这里派上了大用处。尽管他对这里的文字还不太熟练，但只是修改几个字，却还不用担心对方会看出问题了。

将信写好后，修伊重新将信封印起来，塞回了那信使的袋中。

看看那昏迷的信使没什么问题，应该很快就会醒来，修伊扭头离去。

—————回去的路上，修伊看到兰缇迎面向他走来。

小姑娘这些天和修伊缠得如胶似漆，受到美好爱情的滋润，越发的动人起来。

“芬克。手机站W^a^p^.^1^6^k^X^\*^S.^C~o^m”

可爱的小脸蛋上洋溢着春天来临般的微笑，她向着修伊跑来，抱住修伊美美地亲上一口，然后叫道：“就知道你在这里，你总是喜欢一个人躲到外面去。”

“只是不喜欢被一大群人围拢着问这问那，就象是在围观一只珍稀动物一样。”修伊笑着解释。

这几天有关于克拉丽斯的遇险还有修伊的出手，以及获准在兰雅大剧场上演图兰朵的事，已经歌舞团已经传开了。人们纷纷猜测，能够进入兰雅，一定和修伊有关。

有人认为修伊可能是某个高等贵族的子弟，也有认为修伊是个魔法师，因为他们隐约听说了关于那天卡默尔家族的事情。

纷纷扰扰的猜测，弄得修伊不胜其烦，再加上修炼的需要，一有空他就离城外出。

“噢，那说明你有能力，你正在吸引所有的人。”兰缇向修伊撒娇。

“你是指哪方面的能力？”修伊促狭地问。

兰缇很可爱地歪着小脑袋想了想，然后很认真的回答：“哪方面都是。”

“这或许是对男人而言最动听的赞美了。”

“也许今天……你会想要三个人一起……”兰缇给了他一个非常诱人的提议。

“哦，兰缇，我会吃不消的。”

“那我可不管。”她搂着修伊的脖子，轻咬着他的耳朵：“今天晚上……我要吸干你。”

勾魄\*\*的话语令修伊再忍不住，一把抓住兰缇，狠狠地向她的嘴唇上印了过去。

兰缇大笑着拍打对方，却任由少年的唇落在自己身体敏感的部位。

他们正嬉闹间，不远处传来阵阵马蹄声。

扬头看去，只见一支雄壮威武的队伍正向着城内赶去。

为首的是一名穿着神圣铠甲，披着红色大氅，手持加持过神圣法术的骑士长矛的高大骑士。

那骑士只是横扫了一眼不远处嬉闹的少男少女一眼，然后低低地哼了一声：“迷失在\*\*之海的人们啊，早日清醒吧，接受我主的光辉。”

他随手一抬，骑士长\*上放出一团炽烈的光芒。

“清除污秽！”

那光芒向着修伊和兰缇两个人的身上落去。

兰缇大骇，修伊却一把抓住她：“别动，那不是攻击法术。”

光芒在修伊和兰缇两个人的头上炸开，现出一片光雨落下，瞬间将两人沐浴其中。

兰缇只觉得整个人的身心都仿佛被洗绦了一遍，神清气爽。

远方的那支骑士队伍，就象是天神的降临，她再按捺不住心中的崇敬，向着他们跪了下去。

随后，修伊也单腿下跪。

那骑士长发出高傲的冷哼，领着身后的骑士们向城内冲去。

直到那队骑士消失在两人的视野中，修伊的手轻轻在兰缇的肩上一拍，兰缇这才清醒过来。

“哦，我的天啊，那是……”

“是神圣骑士团。刚才的那个骑士长，用的应该是神圣法术中的清除污秽，可以滔尽人心中的各种\*\*，让人心灵平静。嘿嘿，果然有点门道呢。”修伊冷冷道。

就在刚才的那一下清除污秽法术落在修伊的头上时，修伊就发现，从表面上看，清除污秽的法术是教会用来洗绦人心时的法术，但是从兰缇刚才的表现来看，这个法术分明还带有一定的精神催眠效果。

被使用了这个法术的人，心中的\*\*会暂时消失，对于施法者则会生起崇敬的心理。

因此兰缇刚才才会在不自禁的情况下向那个神圣骑士团的团长下跪，并逼得修伊也不得不跟着下跪。

难怪圣灵教会可以成为北大陆第一宗教，就连兰斯帝国的君主加冕仪式，都要通过圣灵教会进行。教皇的权力甚至更在一国之主之上。仅凭“清除污秽”法术这一手，圣灵教会每年就可以为自己招揽大量的信徒。

只是根据修伊所知道的，在风鸣大陆所有的法术体系中，唯一拥有精神催眠能力的法术体系，大概就是灵魂魔法了，怎么神圣魔法竟然也会有这样的能力？

他突然意识到，就在刚才那个骑士长使用“清除污秽”法术时，他好象感觉到了有一丝灵魂力量的波动。

难道说神圣法术也是运用的灵魂力量在进行的这一切？

这个发现不可谓不令人惊悚。

灵魂法术被称为大陆的禁忌，但是神圣法术，却成为圣灵教会扫荡邪恶的重要支柱。

如果谁敢说灵魂法术和神圣法术是一个娘生的两个孩子，只怕会立刻引来全大陆的公剿。

此时兰缇惊奇道：“神圣骑士团？他们为什么会来香叶城？”

远望着那队骑士离去的背影，修伊淡淡道：“应该是路过这里，他们是光辉骑士团的成员，可能是去清剿某个异教徒地区的。”

神圣骑士团是负责守护教廷的重要作战力量。他们与一般的武士最大的不同就在于，每一个神圣骑士都不仅仅是一位强大的武士，同时还拥有释放神术的力量。

假如说魔法还有解释，还有奥秘可以探索，那么神术就完全无法理解它的存在了。

与魔法不同，修炼神术需要的不是天赋，而是对教会与神灵的虔诚。每一年，圣灵教会都会从信徒中挑选拥有虔诚信仰的少年信徒进入位于格拉比斯山脉的教廷总部进行训练。

最终能够成为神圣骑士而走出教廷的，却往往不到十分之一。

然而就是这十分之一的人物，组成了教廷最恐怖也最强大的战力——神圣骑士团。

目前神圣骑士团拥有大约三万名神圣骑士，总共由守护，荣耀，光辉三个骑士团组成，每个骑士团下辖十个千人骑士团。守护骑士团负责守卫教廷，荣耀骑士团则分散各地教堂守护当地，光辉骑士团则负责执行各种外出任务。

这次前往香叶城的，就是一支隶属于光辉骑士团第二团的一支百人小队。

不要看只有区区百人，他们中力量最差的，也相当于一名四级武士。考虑到他们拥有施展神圣法术的能力，这些神圣骑士的战斗力没有弱于五级到六级的存在。

正是这些神圣骑士的存在，才奠定了圣灵教会在北大陆的辉煌，成为风鸣大陆三大教会之一，同时也是北大陆的主宰教会。

需要动用到一百人以上的神圣骑士队，通常都不是好对付的，只是不知道什么样的异教徒值得这样郑重其事。

难道是其他大陆的那些异教徒跑到这里来了？修伊百思不得其解。

正文 第十九章 螳螂捕蝉

更新时间:2010-1-16 15:52:11 本章字数:5295

在那一轮血日从天之尽头落下之前，进入香叶城的神圣骑士终于再度开拔。

修伊由心底升起一股庆幸的感觉——任何部署周密的计划，都讨厌外来势力的插足。他们带来的意外通常只会让一切完美的诡计流产。

所以当那支神圣骑士队离开香叶城的时候，他觉得幸运之神至少到此刻还是眷顾自己的。

夜晚的街道静悄悄的，几乎已经见不到什么人影。

修伊行走在空旷的道路上，风莺在前方为他探察道路。要丛黛丝和兰缇那样的美人怀中挣脱出来，对男孩的意志来说是一份莫大的考验，有时候修伊自己都怀疑自己此刻选择的道路是否有着自虐的倾向——也许上天把他空投到歌舞团，就是希望他从此过上安宁祥和的日子，而他却选择了另一条更为艰险的道路，这让他注定了与依红偎绿的美好生活没有太多缘分，伴随他的只能是阴谋与杀戮。

领主府就在前方的不远处。

在黑棕榈酒吧守了一个多月，他早对这里的情况熟悉透彻。这个时候可以说是领主府防御最松懈的时刻，\*\*师阿布利特不在领主府，按照习惯，他在位于城外的一处别墅内，进行自己的空间魔法的试验。在没有必要的情况下，他是不会到这里来的。

领主府的门口是两名武士在把守。

要想瞒过武士的眼睛进入领主府，对一个魔法师来说，算不上什么太难的事。难的是如何确定那本伊莱克特拉的笔记的存放位置——他已经知道阿布利特在这个领主府里有一个秘密的藏宝室，唯一的问题是它到底在哪。

修伊打算使用一些简单而具备实际效果的方法来解决这个问题。

“红，看你们得了。”他轻轻说。

天空中一对炽焰鸟腾空而起，它们在领主府的上空盘旋了一阵，然后猛然张开大口，对着领主府下喷吐出熊熊烈焰。

大量的火元素如火山喷发般涌出，疯狂地肆虐四周，黑暗的夜空升起一片光亮的火焰。

大火引起了领主府内的混乱。大批的武士，侍卫还有仆役纷纷呼喝叫嚷着冲出来。

站在一处房檐的屋顶，修伊轻轻抬了抬手，一连三只风莺被他放飞，飞往领主府的各个角落，这几处地方都是藏宝处最有可能存在的地方。

当一名侍卫长带着一大群人冲向后院时，景况收到修伊的眼中，他知道那里就是自己的目标所在了。

他并不着急，这场火势必要让侍卫们乱上一阵子，在下手之前他需要做的只是等待。

红与绿两个纵火犯此时已经回归，这刻停留在自己的身上，彼此炫耀着各自的功劳，作为奖赏，修伊掏出两颗火系晶石给它们各一块。

两个家伙伸长着脖子将晶石吞了下来，惬意地打着饱嗝。小魔龙旭用可怜巴巴地眼神望着修伊，修伊扭扭它的耳朵：“不努力干活是没有奖励的。”

小家伙发出了悲哀的呜咽声，趴在修伊的腿上尾巴晃个不停。

风莺将侍卫们的声音传了回来：

“报告队长，没有发现任何敌人的入侵。”

“报告，密室安全。”

“报告，起火点已经受到控制，没有人员伤亡。”

“有谁发现火是怎么起来的吗？”那是队长的声音。

“是的，有人看到有两只鸟从上空飞过，看上去象是两只火系元素鸟。”

“火系元素鸟？这不可能！”

“也有可能是普通的火系魔法鸟，但是的确有人看到那两只鸟向下面吐火来着。”

“是否受人指使？”

“没有看到魔法契约的光芒。”

“哦，该死！难道我要向领主大人解释，有两只路过的自由魔兽因为一时好玩而把他的府邸给烧了吗？”

“……恐怕只能如此解释了，队长。”

下面是那个脾气暴躁的队长一连串的怒骂。

修伊笑嘻嘻地望着红和绿：“干得不错，路过的自由魔兽？恩？”

红和绿高傲地扬起了自己的脑袋。

无论是红，绿还是旭，它们都没有和修伊签订任何形势的契约。修伊对它们的尊重，是换来它们友谊的最大保障。尽管它们一直都跟随着修伊，但它们也的确是自由的。他们彼此间是一种平等的存在，拥有的是一种好朋友间的互相尊重。

随着火势的熄灭，人群渐渐散去，大家各归各位。

夜晚又重新恢复了它的平静。

站在远处的屋檐上，修伊轻轻念动咒语，空间之门霍然打开。

修伊一步踏入，下一刻，他已出现在领主府内。

随手放出一个法力吸吮，修伊拼命地抽取着旭身上的魔力弥补自身消耗。

打通一次空间通道所需要的魔力之大，根本不是目前的修伊所能承受的，好在小魔龙此刻扮演起了魔力补充器的角色。相比魔力恢复药剂和魔力激发药剂，小家伙的存在的最大好处就是——省钱。

旭对此很不满地哼哼着，修伊抛给它一块晶石做奖励。

接下来他在领主府内闲庭信步，就象是行走在自家的后花园中一般。

阿布利特的密室是在后院的一处假山中，打开通向假山内部的通道，需要特殊的手法。

这刻来到假山前，一切便如他猜想的一样。假山的周围刻满了一些奇特的符纹，在不懂的人的眼中，这些刻痕看上去就象是小孩子在这里的涂鸦之作，但是落在修伊的眼里，每一道刻画，每一个符号，都有着它独特的含义。

炼金师是这世上学问最丰富的魔法师，他们精研各种魔法理论，对于法阵，结界这类东西的理解，远远超过普通魔法师。虽然修伊本身算不上炼金领域里的法阵专家，但是对一个空间系法师布下的法阵结界，他还是有着充足的把握可以破解的。难度只在于这位空间系\*\*师的力量实在太强了些，要想不发出一丝动静的破解他而又不让那位大师察觉，到着实有些困难。

他微微想了一会，终于决定还是用最保险的方法。

空间系高级法术——结界破除。

这是一个五级的空间法术。做为一个空间系的初级法师，要想使用出这样的法术原本是根本不可能的。不过好在修伊同时还是一个炼金师。炼金师的奥妙就在于他们总是可以通过其他辅助手段来完成魔法师所能使用的魔法，而这一切与等级无关，只和他们掌握多少知识，拥有多少条件有关。

下一刻，修伊开始布置“结界破除”法阵。这个法阵可以代替他使用出结界破除法术，尽管不能象空间法师那样随手用来，也不具备足够的威力，而且每使用一次都要消耗一定量的材料和能量晶石，但是仅凭此点，就已经可以看出炼金师的最强名义的确有他的独到之处。

在面对面的战斗状态中，炼金师或许是最弱的，但是只要给他们足够的时间和准备，他们就能做到许多大魔法师无法做到的事。此一真理已经被一再确认。

布置好的法阵在启动后，响起一阵轻微的嘈杂声，好在修伊事先还布下了一个隔音结界。随着一小团白光的亮起，阿布利特布置的那个防御结界被破除，眼前的假山内部现出一条幽暗的通道。

放出风莺探路，修伊的手心中，一株磷光草发出碧幽的微光，照耀着修伊脚下的道路。

他向着里面走去。

通道里并没有什么埋伏，看起来阿布利特相当信任自己布下的空间防御结界。空间系法术在结界上向来是最强悍的，能够破除空间结界的人，大都本身也是空间系的\*\*师。而在兰斯帝国，能在空间法术上超越阿布利特的，目前尚未有出现。

所以阿布利特怎么也不会想到会有一个炼金师轻而易举地找到他的秘密藏宝地，并轻松破开他的防御结界。要知道就算是制作一个“结界破除”法阵，也同样不是随便哪个炼金师就能做到的。

走了没多远，修伊就看到了远方魔法灯闪耀出的光亮。

眼前出现一排排架子，上面摆放着一些小木盒。里面存放的大都是一些魔法宝石，稀有的炼金材料以及一些魔法卷轴。

在密室的中间，有一个小小的平台。

那上面赫然放着一本书。

修伊知道，那就是自己前来寻找的目标——另一本伊莱克特拉的笔记。

当年的伊莱克特拉到底留下了多少有关于炼金的笔记，谁也说不清楚。但是对于炼金师们来说，即使是上古神器摆放在他们的面前，也未能比伊莱克特拉的笔记更有价值。

修伊从皮耶那里得到的，是关于伊莱克特拉早期制作魔偶时的心得随笔，对于修伊来说，那本笔记的意义并不是很重大。这主要是因为，除非修伊有把握打造出可以和兰斯帝国抗衡的巨魔神军团，否则成千上万的魔偶对他而言，其意义还不如一瓶可以将他伪装成他人模样的伪装药水。毕竟魔偶由于灵魂存在的缘故，是无法收进空间戒指的。而一支无法与对手抗争的魔偶军团，除了暴露他的存在和多杀掉几个敌人外，实在没有太多的好处。

所以他很希望能得到一本关于伊莱克特拉其他方面成就的笔记，炼金术的领域庞大驳杂，修伊认为自己还有很多可以学习的地方。

眼前的那本笔记，此刻便深深地吸引了修伊。

不过他并没有立刻下手，而是先仔细地观察了一番周围的布置。

在确认没有机关后，他将那本笔记拿了起来。

翻开第一页，一排熟悉的字迹显现在眼前：

“魔纹制作随笔。”

这很明显是一本伊莱克特拉后期的笔记，其价值与技术成就远远高于炼狱岛上的那一本。毕竟第一本只是伊莱克特拉早期学生时期的作品，即便是以魔偶制作为主，也还存在有许多不成熟的地方。

不过眼前的这一本，当修伊翻开看过之后，又不免失望了许多。

因为这本笔记并不是记录魔纹成果的笔记，还是记录了伊莱克特拉在研究制作魔纹时的笔记。整本笔记并没有就魔纹镌刻的结果给出一个确定的答案，反到是提供了许多新鲜的思路。

对于修伊来说，这些思路对他将来的成长会有大帮助，但就眼前的形势来看，却算不上什么太过有价值的宝贝。

将笔记收好后，修伊的目光在四周梭巡起来。

他希望能发现一些其他的有价值的物品。

六级空间\*\*师的收藏，不能算不丰盛，不过对经历过炼狱岛生涯的修伊来说，眼前的那些珍稀材料和魔法宝石，根本不可能和自己戒指里的相提并论，收自然是要收下的，惊喜的感觉却远远还达不到。

他正郁闷自己入了宝山，却没有发现什么有价值的物品时，一份地图吸引了他的注意。

这是一副北大陆地图，地图本身可以说是粗制滥造，算不什么精品。令修伊感到惊奇的是，地图上有一份粗大的红线，贯穿了整个兰斯帝国。红线经历之处，在各地区都标注有显眼的符号。

其中有一处地区有人用墨笔画了个圈，做了注释：红日山脉，伊莱克特拉第二实验室，已空，得笔记二本，（证实无误）。

修伊的心脏不可抑制的狂跳起来。

——修伊终于明白了当初炼狱岛的那本笔记是如何得来的。

毫无疑问，兰斯帝国在追寻曾经的伊莱克特拉的实验室。他们很可能是根据传说与伊莱克特拉曾经走过的路线制做了这样一份地图，并派出大量的人手寻找伊莱克特拉可能隐藏于某处的实验室。

在经历了多年的查找之后，兰斯帝国终于找到了一处这样的地方，并从中得到了两本笔记。看起来空间\*\*师阿布利特就是当年追寻伊莱克特拉实验室的主要人员之一，毕竟空间法术在破除结界，寻找隐秘空间等方面拥有得天独厚的优势。

而在得到这两本笔记本后，阿布利特给自己留下了一本笔记，就是眼前的这本魔纹随笔。由于空间\*\*师阿布利特地位崇高，他不愿意拿出来的东西，就连皇帝也不愿逼他。从更深一处着想，魔纹制作的普及对于兰斯帝国来说也的确没什么好处。天赋是魔法师区别于平民的重要凭依，是血统高贵说的基本立足点。魔纹的普及，对魔法等级制度从根本上讲具备极大的\*\*力，会严重削弱贵族对下层平民的控制力。就好比\*\*的泛滥会造成政府统治力的削弱与社会治安的混乱一样，魔纹的镌刻就等于一把人人都可以用的魔法\*。

因此兰斯帝国可以追求伊莱克特拉的任何一种伟大发明，惟独对魔纹的制作却密封保存，不许任何人拥有和公开。这或许才是阿布利特能保留这本笔记的重要原因。所以海因斯无论怎样讨要这本笔记，阿布利特都坚持拒绝，如今却落到了修伊的手上。

不过对修伊来说，眼前的这份地图显然更具有实质性的意义。

很显然兰斯帝国将所有伊莱克特拉可能设立实验室的地方都进行了划分与研究，并进行着长期的探索。尽管他们最终只找到了一处伊莱克特拉的实验室，但也确切说明，地图上述这些地点中，的确还有可能隐藏着其他的实验室。

对于自从离开炼狱岛后，就渴望着能追寻伊莱克特拉的伟大足迹一路前行的修伊来说，这份地图无疑是给了他一个人生的方向。

有了这份地图，他将确切地明白自己将往何处去，去做什么，去追求什么，再不用为未来的方向而担忧，而苦思不解了。

螳螂捕蝉，黄雀在后。

对修伊来说，追索与被追索，或许就是他今后人生的主题了。

想到这，修伊不由笑了起来。

他将地图收好放起，继续寻找这里还有什么可以让他感兴趣的东西。

一个看上去形状古朴的黑色玉环引起了他的兴趣。

令修伊疑惑的是，以他目前的眼光，他竟然看不出这个玉环是用什么材质的玉制作的。

尤其令他惊讶的是，当他注视着那个玉环时，他竟然有一种发自灵魂深处的悸动感觉，就好象自己的灵魂要被吸入这玉环中一般。

这可把修伊吓了一跳，他连忙镇定心神，这才抑止住灵魂深处的颤动。

快速将玉环收起，再将宝库内所有的物品搜刮一空后，修伊随手一扬，一把魔法长剑赫然在手。

用长剑在墙壁上刻下：“阿布利特大师，看来您的宝库需要重新充实一下了。修伊格莱尔留。”

扬长而去。

正文 第二十章 道别

更新时间:2010-1-16 15:52:35 本章字数:3805

耶诞节终于到了。

每一年的这天，人们都会走上街头，敲起大鼓，吹起风笛，用他们独特的方式庆祝旧的一年的在安宁中结束，也期待新的一年同样美好宁静。

这是一个满载了人们美好期望的节日，无论它是否能够实现，因此耶诞节也被称之为平安节。

然而今年的平安节，注定了将要不再太平。

急促的马蹄声踏破了香叶城的平静，为即将上演的重大庆典带来了一丝\*\*的气氛。

大批的领主府武士纷纷出动，法政署上下官员们集体走上街头，将目光停留在每一个可疑的外来者身上。

任何一个年纪在十四五岁左右的少年都会被带进署里进行反复盘问，修伊格莱尔的画像再一次被贴满城中的大街小巷。骑士们走上街头，成群结队，满脸杀气，整个城市因此而变得人心惶惶。

不和谐的杀伐之气冲淡了节日的喜庆，\*\*着每一个市民的内心。

人们纷纷议论着：

“到底发生了什么事？为什么会有这么多武士上街？”

“听说是要抓捕一个叫修伊格莱尔的。”

“哦，我的天啊，你是说那个全国通缉的要犯修伊格莱尔来到了香叶城？”

“这并不是不可能的对吗？”

“这听起来太可怕了，那可是个杀人犯，听说他刺杀了某位帝国要人。”

“谁知道呢，但是不管怎么说，这个消息正在让整个城市都变得沸腾起来。”

“我更关心的是耶诞节。我只希望那些商家的大酬宾优惠活动不会因此而取消。”

外界的喧闹完全无法惊扰到修伊，此时的他正在自己的房间里奋笔急书，直到外面的克拉丽斯匆匆忙忙推门而入。

“芬克。”克拉丽斯轻声呼唤。

“稍等一下，这就好。”修伊加紧了书写的动作。

在写下最后的落款后，他回头看向克拉丽斯：“有什么事吗？克拉丽斯。”

“外面到处是法政署的人，他们正在到处搜捕修伊格莱尔，听说他到了香叶城。”克拉丽斯急切道。

“那和我有什么关系？”修伊耸了耸肩。

“他们正在抓捕所有年纪在十六岁左右的少年，你今天还是别出门了。”克拉丽斯直视着修伊的眼睛说。

“这恐怕不行，克拉丽斯。布朗尼家族已经邀请我去赴晚宴，而我也已经答应了。”

“不，你不能去！”克拉丽斯叫了起来：“他们对你不怀好意！”

修伊止住了她：“克拉丽斯，今天是你们在兰雅的大日子，为什么不回去好好和姑娘们待在一起呢？提醒她们一下需要注意的事项。放心吧，我能照顾好自己的。”

“可是……”

她没有说下去，只是一把抓住修伊的手臂，眼眶中已经闪烁出着急的泪水。

两个人同时沉默了起来，气氛有些僵硬。

修伊想了想，从台子上拿起他早就写好的书放到克拉丽斯的手中。

“这是什么？”克拉丽斯愕然。

“新的剧本，没有哪个歌舞团能靠一个剧目吃一辈子的，你们需要新的剧本，在图兰朵之后，还有更多更好的节目等着你们去表演。在出了香叶城后，你们会发现舞台是如此辽阔，还有太多的人需要你们去征服。”

“可是……我……”

修伊捂住了她的嘴：“看看吧，里面有你想要的答案。”

克拉丽斯愕然看向修伊。

他的手正穿过她的长发，将她轻轻靠在自己的肩头，用温柔的语调轻声说：“其实从来都没有人发现你是一个又温柔又细心的女人对吗？……非常感谢你这些天为我所做的一切。”

克拉丽斯一阵心慌意乱，她连连摇头：“我不明白你在说什么。”

“克拉丽斯，你是个聪明人。我注意到在我们第一次亲密接触之后，你并没有象黛丝和兰缇那样对我更加亲热。恰恰相反，你离我反而更疏远了。我观察了一下，发现最近几天每次都是你帮我打扫屋子。你收拾得很干净，连一根头发都不剩。”

听到最后一句，克拉丽斯的脸色煞白。

修伊轻轻拔下一根头发，呈现在克拉丽斯的眼前。在那发根处，是一点金光闪亮。

搂住克拉丽斯，他低声道：“谢谢你，我知道你是为我好。”

“我……我只是不知道该怎么办。”克拉丽斯捂着嘴想哭。手机站W^a^p^.^1^6^k^X^\*^S.^C~o^m

“那正是为什么我一开始不愿意向你做任何解释的原因。我不希望影响你做出的任何决定……知道吗克拉丽斯，你真得是个傻瓜，我给了你机会，你却放弃了……你本该去揭发我的。”

“不。”克拉丽斯抱住修伊的身体：“我做不到。”

她躺在修伊的怀里不住地抽泣，任由修伊轻轻拍打她的后背。

这些天里，她又何尝不是在矛盾与痛苦中度过。在她发现了修伊就是修伊格莱尔后，她的理智就不止一次告诉她，应该立刻向法政署揭发修伊的存在。但是她的感情却告诉她，事情并不象她想象的那么简单，修伊格莱尔很明显不是通缉令上那个杀人如麻的疯子。

她到底该如何应对？这让她痛苦极了。

于是在她做出抉择之前，她选择了先尽可能的隐瞒好修伊格莱尔存在的迹象。

但她没有想到，修伊早就察觉到了克拉丽斯的行为。

一个恋爱中的女人对自己产生的惶恐，因而出现的行为上的反常，实在是太令人容易觉察了。

望着惶恐不安的克拉丽斯，修伊叹了口气。他指指自己放到克拉丽斯手中的书：“把它读出来。”

克拉丽斯乖乖地打开修伊给她的剧本，轻轻念到：“基督山伯爵？”

“是的，确切地说它并不是真正意义上的剧本，只是一个故事……我专门为你而写。”

她用不解的眼神看着修伊。

修伊柔声说：“它来自一个我从小听来的故事，不过故事的背景太过庞大，所以我把它稍微修改了一下。大概的意思就是某个受到迫害的少年在\*\*中度过漫长的岁月后，终于挣脱自由，最后奋起反击的故事。听起来很老套对吗？”

“某个受到迫害的少年……”克拉丽斯细细品味着这句话中的含义。她看向修伊：“那个少年……他受到了什么样的迫害？”

修伊缓缓回答：“他被当作实验品投送到某个荒岛上，等待他的除了繁重的工作，就只有随时可能到来的\*\*。”

“哦，天啊。那后来呢？”

“正如你所知道的，他逃出来了。”

“然后呢？会有人追杀他吗？”

“如果他的逃亡无人知道，自然不会有。可如果他在逃亡前进行了报复，将那个罪恶的地狱毁掉，那么追杀他的人一定会很多。”

克拉丽斯轻轻捂住了嘴。

她终于明白了。

修伊正在用属于自己的方式告诉她一切。

修伊又从台子上又拿起几本剧本塞到克拉丽斯的怀里：“刚才的那个只是故事，现在这几本才是真正的剧本。看看吧，我想你会喜欢的。”

克拉丽斯本能地翻开书页。

“卡门？”她望向修伊。

“对。”修伊笑道：“卡门，麦克白，还有茶花女。我把我所知道的所有最优秀的故事都写在了这里，我希望它们能对你有帮助。”

“你要走了？”克拉丽斯急问。

女人的敏感让她觉察到对方话里的诀别之意。尽管她早就知道眼前的男孩已经决定了今天离开，可是此刻她依旧希望对方能改变主意。

修伊轻轻在她的唇上吻了一下：“你知道我不能一直留在这里的，那对你不好。”

“我不怕……”

“别说傻话。”修伊阻止了她，他搂着克拉丽斯轻声道：“别告诉黛丝和兰缇，她们会承受不了的。至少在表演结束前，不要让她们知道。”

克拉丽斯无言的点头。

拿出那封刚刚写好的信，修伊说：“帮我个忙好吗？”

“什么忙？”

“再过几个钟时，布朗尼家族的马车就会过来接我了。我会在你们进剧场之前先去参加布朗尼家族的晚宴。等我上了马车之后，你把这封信交给旅店附近的领主府武士。”

克拉丽斯低头看去，只见上面写着：阿布利特大人亲启。

“我不明白……”

“不要明白，克拉丽斯，什么都不要问。答应我，无论如何都不要打开这封信，如果有人问起你，你就说这封信是你写的，知道吗？要相信我，如果你相信我，就照我说的去做。”

克拉丽斯怔怔地看着修伊，她微咬下唇：“是的，芬……克，我相信你。”

快到黄昏的时候，布朗尼家族的马车果然来到旅店前。

管家在旅店门口恭敬地等着迎接修伊。

站在窗口，修伊冷冷地望着街头的巡逻队。大批的武士仍在四处梭巡，凡是有年纪差不多十五六岁的少年，一概抓起来盘问。

在一队领主府的武士来到旅店门口后，修伊对克拉丽斯道：“我走后，你立刻把信交给武士，然后就去剧场准备演出，明白吗？”

“我想今天晚上你不会来看我们的演出了对吗？”

修伊深情地望了克拉丽斯一眼，缓缓道：“是的，今天晚上，我有一场更大的演出。”

望着修伊的背影走出旅店，克拉丽斯的眼中已是一片湿润。

她注意到在旅店的门口，似乎发生着争吵。

某个武士看起来正打算把修伊带走进行审讯，但是布朗尼家族的人却阻止他们如此做。

争吵的声音很大，修伊的脸色却依然平静。

直到布朗尼家族一再以家族名誉做保，声称这是他们家族的重要客人，绝不可能是修伊格莱尔，那几名武士这才放行。

在修伊上马车的一刻，他看了一眼窗口的克拉丽斯，偷偷用手指指了一下刚刚与布朗尼家族发生争执的那几名武士。

克拉丽斯立刻明白了。

马车绝尘而去，克拉丽斯匆匆跑出旅店，对着那领主府武士道：“这位大人，我有一封十分重要的信要交给领主大人。”

“什么信？”那武士随口问。

克拉丽斯望着远去的马车背影，轻轻说道：“我想……和你们正在四处抓捕的修伊格莱尔有关。”

正文 第二十一章 猎艳场

更新时间:2010-1-16 15:53:06 本章字数:5420

夜晚尚未降临，香叶城的上空已经点满了烛火。尽管大肆搜捕破坏了节日的气氛，但是心存美好希望的人们依然坚持点亮代表渴望的那盏明灯。

香叶城的大街因此而变得灯火通明，今夜，这里无人能眠。

紫萝兰歌舞团按照规矩，将在晚八点的黄金时段进行演出。

姑娘们在五点的时候就要提前进场，进行化妆，最后的彩排和其他各项准备工作。

黛丝注意到克拉丽斯的眼圈红红的，她轻声问团长：“出什么事了吗？克拉丽斯。”

克拉丽斯快速回答：“没什么，只是有些紧张而已。”

兰缇匆匆跑过来，叫道：“我没有看到芬克，今天一天我都没有见到他。真见鬼，今天可是我们的大日子，他跑到哪去了？”

“他在剧场，他说他要先看一下其他歌舞团的演出，然后对比一下，看看谁的演出更出色。”克拉丽斯回答。

“那还用问？当然是我们了。我们是全国最好的歌舞团！”兰缇骄傲的回答：“今天晚上我会让他看到我最出色的表演。”

“好了别说这些了，要进场了，准备去化妆吧宝贝。”克拉丽斯催促她。

作为香叶城目前设施最豪华，可容纳观众最多的剧场。兰雅剧场是一个半圆形结构，舞台面积极大，各种设施也很先进。一次可以容纳大约八千名客人。

这里的收费也很标准，单是普通座就高达二十个银维特，高级包厢则会要到三到五个金维特，平均下来，每个位置的价格差不多是三十个银维特。

一场演出下来，只要满座，剧场收入可以达到2400个金维特，而歌舞团则将从中得到至少八百个金维特。

不过要是演砸了或者生意并不好，歌舞团同样要支付高达1600个金维特给剧场。

在剧场的顶层，是一个露天大平台，这里是贵族们举办鸡尾酒会的地方。高级贵族们经常会选择在平台上一边办酒会一边观看表演，这可以让他们带来双重的愉悦感受。也使一些对歌剧并不感兴趣的贵族同样可以在兰雅大剧场找到属于自己的一席之地。

偶而，贵族们会把表演出色的歌女们请到平台上来。他们在这里喝酒，聊天，同时并不介意花上一笔钱将自己看中的某个姑娘于当晚带回到自己的房间，去度过\*\*的一夜。

因此也有人称那座露天平台为——猎艳场。

克拉丽斯并不知道，在她的歌舞团进入兰雅之前，修伊就已经在这个猎艳场了。

————站在这座代表着香叶城最高层次的露天平台上，修伊悠然自得的观赏着四周。

这座被称为猎艳场的露天平台，即使是在整个兰斯帝国，也是以奢华，华丽而著称的。

整个露天平台搭建在剧场的最上方，呈椭圆型建筑。两道蜿蜒的旋梯从上一直延伸向下。

华贵的红地毯从旋梯口开始铺起，一直延伸到整个平台。

台基是用大块的玉石雕刻而成，扶栏上雕以精美的花纹。

平台的两侧是用整块整块的超大水晶制作成的幕墙，从这里可以清楚地看到下方舞台上的表演。当然，观众们也可因此看到贵族们在上方花天酒地的生活。

整个椭圆平台分三层结构，最外围是下人们休憩的场所，中圈则用于盛放早已经准备好的各色精美糕点与美酒，仆人们穿着白色的工作服，手里拿着金色托盘，站成一列随时招待客人。最内圈则是酒会进行的场所。

在内圈和中圈之间，是数十名武士把守防卫。

十数张长桌排列在平台内圈的两侧，上面摆满了精美的食品。中间是一大片空地，可以用于跳舞。在酒会的上方还有一个小高台，可以用来让人们发表讲话。

数以百计的魔法灯从各个角落照向天空，即便是星月无光的日子，这里也是一片白昼。

布朗尼家族今天在这座露天平台上举办了一次规模盛大的鸡尾酒会，邀请了香叶城所有的知名贵族。

这是布朗尼家族的惯例，每年的耶诞节，他们都要在这里举办酒会，交好同城各地的名门望族。

来到这里的大多数贵族老爷们都戴着精致的假发套，一些人胸前扎着黑色的领结，少数人则穿着小马甲，手里还拿着马鞭，看样子就象是刚刚狩猎回来。

一些贵族夫人则穿着宽大的晚礼服，裙子的内里用竹圈撑起，使她们的裙摆始终保持在一种隆起的姿态。一些夫人的头上还戴着天鹅绒的帽子，也有些戴着面纱或丝巾。

绝大多数的贵族夫人身上镶满了念珠、指环、链条、宝石、钻石、翡翠、珍珠、玛瑙等各种饰物。

她们看上去就象是一只只挂满宝石的人形魔兽。对于这些女人来说，这种场合就是她们用来炫耀各自财力的机会。

来参加酒会的贵族大都保持着彬彬有礼的风度，看到女士，他们会脱帽致敬，对于一些长得美丽的女子，则会不失时机地走上前去大献殷勤。

在酒会正式开始之前，人们通过自由走动来结识自己认为有资格结识的朋友。这是贵族们处身的一种方式，通过一场场酒会建立起贵族圈，在圈子里活动并推销自己，为将来谋取好的晋身做准备。

所以象这样的酒会与舞会，其实也就是上流贵族交际圈的代名词。

克劳德.布朗尼之所以要把修伊请到自己的酒会上来，就是想通过这种高层的社交压力向修伊展示一下家族的强大，同时也完成他“哥哥的嘱托”——确认修伊是否身上真有价值连城的宝物。

象这样的酒会结束后，如果有一两个人失踪，并不算什么了不起的大事。即便是法政署也不敢调查如此众多的贵族。

“我希望你能喜欢我的酒会。”这刻克劳德.布朗尼对修伊如此说道。

“一场华丽的盛宴，我看到整个香叶城所有有身份地位的人几乎都来了。”修伊回以礼貌的回答。

克劳德.布朗尼不无得意地说：“哦，只能说布朗尼家族在香叶城，不，该说是整个凡尔萨群都还算是有些名望的。知道吗？来到这里的贵族至少有一半曾经受过布朗尼家族的恩惠。我们总是擅长于解决麻烦。”

“您的话让我感到汗颜。就在几天前，我却给您的家族制造了麻烦。难得你们可以不计前嫌，不但不追究我的责任，反而邀请我参加如此盛大的宴会，我本人受宠若惊。”

“哦，大度是每一个贵族应有的美德。”克劳德搂着修伊的肩膀笑道：“不用在意过去的事，要知道你可是个炼金师。布朗尼家族愿意和任何一位有实力的炼金师合作。我是说，如果你有什么麻烦，你也可以找我们。”

“是的，比如在我今天出门前，我就多亏了你们的人帮忙才摆脱了那些讨厌的武士……他们正在到处抓捕年轻人。”修伊露出无奈的表情回答。

“哦，是的，我知道这件事。我听说他们在抓一个叫修伊格莱尔的少年。真难以想象，那个少年到底是什么人？竟然能让整个帝国都大动干戈。领主大人今天甚至颁布了全城戒严令，严禁任何年纪在十七岁以下的少年出入。”克劳德说这话的时候，用一种特别的眼神看着修伊。

修伊装作漫不经心的模样回答：“那就得看抓住这个犯人能获得多少好处了。”

“哦？你是指那一万个金维特的奖赏吗？”克劳德有意无意地将话题引到修伊格莱尔的价值上去，而修伊则予以全力的配合。

他笑道：“或许那只是真正价值的万分之一。”

克劳德的心脏不争气的剧烈跳动起来。他干笑了几声：“我很难想象什么人可以值如此多的钱。”

修伊悠悠的回答：“那是因为您不是一个炼金师。要知道炼金师拥有的东西，有些价值甚至是一个城市都换不来的。比如说……”

修伊故意停顿了一下，然后才随意道：“比如可以用来储藏大量物品的空间戒指；比如一些珍稀到这个世界上根本找不到的材料；比如数以千计的顶级药剂；比如一些已经失传了的顶级炼金术……”

克劳德倒吸了一口冷气。他怔怔地看向修伊，然后落向了他正举着酒杯的左手。

在修伊的手指上，一个样式普通的戒指发出淡淡的魔法光芒。

巨大的贪婪从克劳德的眼中喷射而出，他做梦也没想到这么轻易地就从修伊的口中得到了关于修伊格莱尔的大秘密。然后他笑着举起杯子，用那微微颤抖的动作来掩饰内心的紧张。他说：“真有意思，一个很不错的推理，达尼托先生。”

“是的。”修伊也向对方举了举杯。

他望望四周，然后道：“不介意我四处走走吧？”

“当然，酒会还没有正式开始，您可以随意去逛。瞧那边，有位美丽的贵族小姐正在看着您呢。为什么不上去和那位小姐聊聊天呢？也许你可以度过一个美丽的夜晚。”

“您说得很对。”修伊向旁边走过去的侍者招了下手，将手中的酒杯放进托盘里，然后他向着克劳德鞠了一躬：“非常感谢您的慷慨。作为回报，这瓶药剂就算是我送给布朗尼家族的礼物吧。”

他随手拿出一瓶药剂放到克劳德的手中，然后向着人群中走去。

望着修伊的背影，克劳德打开手中的药剂瓶，轻轻嗅了一下。手机站W^a^p^.^1^6^k^X^\*^S.^C~o^m

果然是顶级品。

他招招手，身边一名武士走了过来。克劳德低声道：“把所有的家族武士全部安排好，守好这里。让大家看住那个小子，今天晚上，绝不许他走出这个酒会。”

武士有些犹豫：“现在就动手吗？”

克劳德摇了摇头：“不，等酒会结束后。就让那小子先得意一阵子好了。记住，下手的时候一定要秘密，千万不要让人发现。这件事……绝不能让任何人知道。”

——沿着外围的栏杆一路行来，修伊悠然自得的打量着周围的环境。他看起来就象是在欣赏风景，偶尔会驻足观看下方舞台上的演出。

还没有到八点，此刻的演出者还不是紫萝兰歌舞团。

穿梭在人群中，一边品尝着美酒和冬季难得的新鲜水果，修伊一边做着属于自己的小动作。

没有人注意到在他漫无目的的行走中，几乎已经将整个露天平台的所有角落都走了个遍。

他的裤缝里不时地会洒出一些白色粉末，落在红地毯上，渗透进去，渐渐化为无形。偶而修伊也会象个俏皮男孩一样向某个角落里丢出一小块石头，它们看上去并不起眼，只在幽暗处发着淡淡的光芒。

贵族们在相互聊天，男人们聊目前的国家局势，听说佛朗克帝国和乔治亚帝国正在准备反扑兰斯帝国，而斯特里克六世已经再度调集兵马准备打一场大型会战了。

女人们则互相闲聊着天气，服装以及最近某个家族又出现了怎样的纨绔子弟，闹出了怎样的丑闻。

或许是对如此重要的场合突然出现一个面目陌生的少年感到好奇，也可能是被修伊俊美清秀的外表所吸引，有不少贵族夫人小姐向他投来热情的眼神。

“我还以为今天的酒会上不会再看到一个少年了呢，没想到竟然还会有一位如此出色的俊秀少年。”一位贵族夫人望着修伊轻笑说，在她的身边同样是几位年轻的贵族夫人或小姐。

令修伊眼前一亮的，是其中的一位女士。

她就站在一大群的贵族夫人和小姐中间，但是任何一位男士的目光落在她的身上后，都会立刻停止梭巡的眼神，在她的身上驻足不去。

她有着一对仿佛宝石般璀璨的眼哞，如暗夜中的星辰闪闪生辉。

她穿着一件用紫色面料制成的宫廷盛装，低圆的领口处裸露出一大片雪白的皮肤，一串珍贵的钻石项链在她的颈上发出晶莹的光芒。长发自然的卷曲着垂散在两肩，衬映出她尖尖的下巴，美好的面容。

与那些盛装奇服的贵族夫人相比，这位女士的打扮看起来要简单许多，但却也更具品味。她背靠着一张长餐桌，左手托着自己的右臂，右手里则举着一个玛瑙色的酒杯，里面盛着鲜红的果酒，作势欲饮，姿势看上去分外撩人。衬托出的鲜艳红唇恨不得让每个男人都扑上去亲一口。

女人的美丽，有时候是需要通过衣装，行止，谈吐，动作等多个方面来表现出来的。仅仅依靠脸蛋来取悦男人的女人，其实是最低级的。真正的美女，懂得用身上的每一寸部位去吸引男性，包括她们的一举一动。

眼前的这位女士，毫无疑问就是这一类型的。她十分擅长于发挥自己的天赋，并通过一些细微的小技巧来将自己的姿色发挥到淋漓尽致的地步。

仅仅是看了一眼，修伊就可以确定，仅是这个托酒杯的姿势，就需要无数次锻炼才能达到象眼前这位女士般自然圆润，与自身的仪态完全切合。

与她相比，黛丝和兰缇就象是乡下跑出来的小姑娘，尽管同样拥有美丽的外表，但是她们显然不懂得如何将自己更加完美的表现出来。

与那些将这类场合当作是炫耀财富的贵族夫人相比，眼前的女士将此地变成了自己施展魅力的舞台。

而在她的身边，围拢着的是一大批的贵族年轻人。他们大多是某个家族的继承人，此刻正不失时机地围在这位姑娘的身边大献殷勤。

出于礼貌，在听到先前那位夫人的调笑后，修伊向对方做了一个绅士的弯腰，然后彬彬有礼道：“如果您指的是领主大人在今天的抓捕行动导致的年轻人的出行不便，那么我承认，在我来参加酒会之前，的确碰上了一些小小的麻烦。”

“哦？那么你是怎么摆脱这个麻烦的呢？”先前出声的那位贵族夫人好奇地问。

“是布朗尼家族为我做了证明。”修伊回答。

“原来你是主人邀请来的客人。”那夫人笑道：“我还以为你是……”

她没有说下去，修伊已经明白了她话中的隐意。她一定以为自己是某个贵族夫人带来的小情人，今天将他带到此地见见世面的。

上流社会靡的生活使得贵族圈子里的每一个人几乎都有属于自己的情人，不仅仅是男性，即便是女性也常唱不例外。对于对方有这样的误会，修伊并不感到惊讶，所以他只是微一点头，便打算退去。

那位夫人笑道：“但愿领主大人早日抓到那个可恶的修伊格莱尔，否则你恐怕就要不停地依靠布朗尼家族的证明才能出门了。”

旁边的一位穿着打着银色领结的贵族青年立刻接口道：“以领主大人的能力，我相信这并不困难。”

修伊低下头想了想，悠悠接口道：“我想，这只怕同样也不是一件容易的事。”

正文 第二十二章 决斗

更新时间:2010-1-16 15:53:30 本章字数:5159

兰雅大剧场的露天平台上，修伊站在一群贵族男女的对面。

当他这句话说出口的一刻，面前的那位贵族青年有些不满道：“你是在质疑领主大人的能力吗？”

修伊笑着回答：“不，阁下，我对领主大人拥有的力量非常清楚。六级空间系\*\*师再加水系四级的修为，即便是一位星辰武士也很难说打败这样的人物。但是我更清楚武力并不代表一切，即便是神奇的魔法也不可能让人随心所欲地去做任何事，否则这个世上就不会有犯罪，而坐在皇帝宝座上的人就不用是斯特里克陛下了。”

那个贵族青年被修伊的话噎住，他甚至能听到身旁丽人抿嘴的偷笑。这让他极为不满：

“但是不管怎么说，只要那个修伊格莱尔敢露面，他的结果就一定是被抓获。他就象一只地沟里的老鼠，害得所有人都为他不得安宁。如果他敢出现在我的面前，我发誓我要用这把剑砍断他的双脚。”

贵族青年自傲地拍拍自己腰下的魔法长剑。

他的“豪言壮语”引来了他的同伴，另一名棕发青年的附和：“没错。如果修伊格莱尔敢出现在我的面前，我一定会亲手抓住他。我会将他的头颅送给领主大人，然后用帝国的赏金去购买那颗最美丽的宝石翡翠之心送给克里斯汀夫人您，将它镶嵌在您的项链上。只有您的美丽，才配得上价值一万个金维特的财宝。”

“哦，那正是我想说的话。”打着银色领结的青年连忙叫道。很显然，他对同伴抢走了自己的恭维话深感不满。

看得出来，这个话题引起了不少人的注意。

一大群年轻的贵族纷纷“同仇敌忾”，表示只要修伊格莱尔敢于出现，就一定要把他当场抓获，并以此来向他们心仪的女士证明他们的勇敢。

而他们献媚的对象，赫然正是那个举着酒杯正在用好奇地眼神打量自己的被称作克里斯汀夫人的美丽女士。

直到此刻，她尚未说过一句话。到是修伊，隐隐想起一些关于克里斯汀这个名字的传闻。

他听说兰斯帝国有位有钱的寡妇，曾经令帝国曾经的皇帝都对她动心，并试图迎娶她，但最后却失败了。那个寡妇，好象就是叫克里斯汀，难道那个克里斯汀就是眼前的这位美艳动人，令所有男士追捧的夫人？

出乎意料的，克里斯汀并没有对身边献媚的男人的恭维感到满意，反而不为人察觉地皱起了眉头，似乎很不满意的样子。

修伊终于忍不住道：“请恕我直言，我不认为送一颗价值一万个金维特的宝石给这位女士，对她有什么好。”

众人惊奇地看向修伊，就连那位叫克里斯汀的女士也睁大了眼睛看向修伊。

那名棕发青年有些恼怒：“你是想说克里斯汀夫人配不上吗？”

“冲着你的这句话，我要向你提出决斗！”银色领结的青年已经准备抽出他的白手套了。

只要他将白手套丢在修伊的身边，那么修伊要么选择接受决斗，要么选择灰溜溜地离开。

那个时候，被众星捧月般围在人群中的那位克里斯汀夫人突然开口道：“为什么大家不先听听这位先生说出他的理由再做出决定呢？先哲说过，冲动只会造成错误的决定。”

然后这位美艳夫人用她那充满\*\*的妙目看向修伊：“我想您并不是这个意思，对吗？虽然你很年轻，但是看得出来，你并不是一个口无遮拦的人。你的身上有股神秘的气质，我能感觉到你一定是个有过许多有趣的经历的人。”

“夫人过奖了。其实我只是想说，真正的美丽，是不需要任何饰物来衬托的。在自己的身上挂满宝石，只会将自身的光彩掩盖在那些华丽的装饰品之后。就好比真正的油画，从不必在意画框的精美，过于精巧的画框，反而让画作失去了本色。如果夫人戴上了那样的宝石项链，我很难想象到时候人们是关注您的宝石多一些，还是关注您更多一些。”修伊回答。

原来如此，众人这才恍然大悟。

克里斯汀轻轻笑了起来，修伊的说话很显然说到了她的心里。放眼整个平台上的贵族，她的身上所拥有的饰物是最少的，但是她身边的男人却是最多的。她是一个非常懂得展现自己的女人，在她看来，那些豪华饰物的作用应该是用来体现女人的美丽，而非喧宾夺主的。

在财富与美貌之间，她更重视后者。

那些以为将乱七八糟的饰物往身上堆砌就能让自己变得更美丽的女人，毫无疑问是愚蠢的，她们不懂得发挥自己的所长，哪怕是一串最普通的珠链，只要正好配贴自己，也比价值万金的饰物要来得有意义。

众人同时看向修伊，这个少年显然非常有见识，他的年纪虽小，但气质温文儒雅，风度翩翩，说话也极有条理。很多不清楚底细的贵族还以为这又是哪一个家族培养出来的精英人物。

那名棕发青年不服气道：“这到是可以成为平民们的托词，他们可以用这个理由来不花一分一文就获得姑娘们的芳心。”

一大群贵族青年纷纷附和着笑了起来。

修伊也微笑道：“您说得没错，这位先生。不过我想至少平民们不会用某个虚无飘渺的逃犯来证实自己对爱情的忠贞。说起来修伊格莱尔好歹也价值一万个金维特，我很想知道如果您永远都抓不到他，是否也会象平民们一样处于财政尴尬的处境中呢？或许我可以用更加直接的语言来形容您的说法：就叫画饼充饥。”

“你敢侮辱我？”那个棕发青年大叫起来。

修伊笑嘻嘻道：“我并不认为那是一种侮辱。或许您自以为很了不起，但在我的眼里你并不比一个逃犯更值钱。一万个金维特……我相信兰斯帝国至少不会为您开出这样的价码。”

这句话很明显是将对方贬低到连逃犯都不如的地步，所有人同时看向那棕发青年。

被修伊说得理屈词穷的青年心中的怒火勃发，他迅速掏出自己的白手套，向修伊的面前一丢：“我，莫勒尔家族子爵，以美丽的克里斯汀的名义，向你提出决斗！”

—————在风鸣大陆，最不缺乏的传说与故事，或许就是关于决斗的。

只要你愿意，你几乎每天都可以听到关于两位贵族为了某件事某次争吵而发生决斗。决斗一旦展开，彼此双方就可以公然杀死对方，而不用考虑承担任何法律后果。决斗失败的一方，其家人也无权向胜者报负。

看起来女人的确很容易成为一切祸乱的根源，仅仅是几分钟的时间，已经先后有两位男士准备或已经向修伊提出了决斗要求。

这让修伊感到有几分好笑。

他看向地上的白手套，他知道，只要自己拾起那双白手套，那么就等于是正式接受了对方的决斗请求。

耳边是一阵悠扬的乐曲声响起，修伊知道，那是紫萝兰歌舞团开场的时间到了。

修伊无视对方的愤怒还有地上的白手套，自顾自走到水晶幕墙前，望着下方的舞台。

在铜管发出的音色乐曲声中，舞台的幕布徐徐拉开。舞台上的第一幕景象便是那阴森恐怖背景氛围：

高高耸立的皇宫城墙，戒备森严手持大刀的卫士。舞台的一侧是一面闪着寒光的大铜锣，迎面是一排木桩，上面悬挂着十几个面目扭曲的人头。一群百姓簇拥在那里，似乎在等待着什么。

终于，一位大臣走出来了，他庄严地宣告：“京城里的百姓们，仔细听好：尊贵的公主图兰朵为召驸马，颁布了谜语三条。凡有意应征者都可前来猜谜，不过，假如他猜不着，那就要把命丧！”

演出开始了。

望着舞台的修伊紧抿的嘴唇终于露出了一线笑意。

他的冷漠与无视进一步激怒了那位棕发青年。

他对着修伊的背影叫道：“你不敢了吗？贪生怕死的家伙，如果你害怕了，就立刻向我和我的朋友道歉，我可以考虑收回我的决斗要求。”

这一刻，这名贵族青年高傲的就象是一个高高在上的国王，他看向身边丽人克里斯汀的眼神，充满了信心。

修伊的眼神望着水晶幕墙外的舞台，看了好一会舞台上的表演，确定姑娘们的状态良好，他才缓缓过身来，对着那贵族青年道：“我对这样的决斗邀请没有丝毫的兴趣，所以我拒绝你的要求。”

群众中顿时发出了嗡的一声响，人们纷纷用鄙夷的眼光看向修伊。

拒绝一个贵族提出的决斗要求，在上流社会里从来都被认为是懦弱的表现，许多贵族青年面对众目睽睽下的决斗要求，经常是明知是死，也会接受决斗。

象修伊这样堂皇拒绝决斗的人，真正是少之又少。因此这刻就连那位美艳至极的克里斯汀也不满地皱起了眉头。

这是第一次，有人在她的面前公然表示拒绝决斗。尽管私下里她自己也常认为，决斗是男人们最愚蠢的行为之一，但当此刻看到有人拒绝之后，她还是觉得心中很不舒服。

或许每个女人都是如此，她们乐意看到男人为自己争风吃醋，甚至大打出手。

那名棕发青年得意的大笑起来：“既然你已经承认自己是个懦夫，那就向我道歉！”

修伊轻轻摇了摇头：“我想你误会了我的意思。我之所以拒绝你的决斗邀请，不是因为我怕你，而是因为那实在没有必要。”

“没有必要？为了荣耀与尊严进行的决斗，怎么会没有必要？”那青年大吼起来。

修伊的脸上浮现出嘲弄的笑容：

“为了荣耀与尊严？莫勒尔子爵阁下，那或许是你毕生的追求，不过可惜，不是我的追求。”

说着，他重新走回到场中间，看看四周环视他的众人，他朗声道：

“我知道你出生在富裕的家庭，从小衣食无忧，我完全可以想象你从来不知道外面的世界是怎样的艰辛。你并不曾在真正的生死线上挣扎过，所以你也从不知道生命的可贵，不知道\*\*的真正含义。由于不了解\*\*的真相，所以你天真得以为尊严与荣耀可以代表一切，一个人甚至可以为了尊严与荣耀去决斗，仅仅为了某个侮辱性的言辞或者博取某位美女的欢心就不惜自己的生命。这是一种典型的理想派的做法，是一种对生命的不负责任。”

“和您有所不同，我并不是来自某个血统高贵的大家族，我曾经生活的地方，可以说是这个世界最黑暗的底层，即使是在贫民窟，也比那种地方要强得多。我每天面对的是\*\*的阴影，我必须努力工作，卑颜屈膝，才能争取到一点活下去的资格。我必须对迫害我的人微笑，送给他们最甜蜜的谎言，才能让自己的生活变得稍稍好一点。尊严与荣耀……呵呵，那从来不是我追求的东西。如果我追求它们，那么现在的我根本不可能站在这里和你对话。”

“所以说，我知道生命的可贵。我知道生命与自由是如何的来之不易。我绝不会为了那虚无的荣耀与尊严去与人决斗，因为我懂得珍惜生命。身为上流贵族的你们，将生命视作儿戏，但很抱歉，那不是我的作风。”

“如果我要拿起武器，那我决不是为了可笑的尊严，荣耀，或者某位并不爱我的红颜。当我拿起武器的那一刻，通常意味着我有战胜对手的信心与把握，对我来说，那不是决斗，而是杀戮。”

“所以，如果你想和我决斗，那你就要有先有足够的心理准备。我是说……真正的……面对\*\*的觉悟。”

这番话说得大家一楞一楞的，没有人注意到在修伊说话的同时，他的人同时也在缓缓靠近着那名棕发青年。

就在莫勒尔子爵警觉到修伊离自己太近时，修伊突然一个飞身上前，左手已经掐住了对方的咽喉，右手随手从餐桌上抄起把餐刀，对准子爵的眼睛插了下去。

“啊！”一连串的尖叫响起。

餐刀停留在了莫勒尔子爵的眼皮上。

“放开他！”不少人同时大叫起来，数名武士冲向这里，试图拉开那个已经严重威胁到对方生命的修伊。

修伊冷冷道：“谁敢靠近我，我就戳瞎他的眼睛。”

所有人同时停住了脚步。

修伊用戏谑的眼神望着满脸惊恐的莫勒尔子爵：“现在，向我道歉。”

“不！”莫勒尔子爵大叫起来。

压在眼皮上的餐刀微微一用力，子爵的眼球明显感觉到上方的压力正在严重压迫着他的眼珠，他的另一只眼睛能够从修伊冷酷的笑容中读出那隐藏的含义：他绝对乐意就此抠掉自己的眼睛，而不会有丝毫胆怯。

“我再给你最后一次机会！向我道歉。”他说。

“我道歉！”完全是不加思索，莫勒尔大叫起来，他吓得浑身颤抖。

该死，这个家伙是个魔鬼！

修伊的脸上露出满意的笑，他松开抓住莫勒尔咽喉的左手，拍了拍他的脸，然后柔声道：“瞧，仅仅是一只眼珠就可以让你低头。那么当你面对真正的\*\*时，你又会是如何的表现呢？看起来你并不如你所想象的那样勇敢对吗？”

这句话沉重的打击了这位莫勒尔子爵，他总以为为了荣耀去战死是一件光荣的事。但这刻当危险真正压迫在他的头上时，他才发现原来自己并不想自己想象的那样无所畏惧。

眼前的这个少年，毫不留情地揭穿了他自以为是的刚强，仅仅是几句话再加一把普通的餐刀。

他彻底摧毁了这位子爵的意志，他几乎要崩溃了。

望着对方惊恐的面色，修伊这才放声道：“很好，至少现在的你已经学会了在\*\*面前放弃尊严与荣耀，学会了生存才是第一要位。你已经意识到，所有你所追求的东西其实都是那么可笑。当你拥有了这样的认识的时候，或许将来的某一天，在你真正面临\*\*的威胁时，你反而会拥有勇气去面对一切苦难。”

说着，他轻轻将莫勒尔子爵推开，随手将餐刀扔到一旁。

然后他弯下腰，将莫勒尔子爵扔下的白手套拾起。

用它擦了擦自己的靴子。

正文 第二十三章 血腥平安夜（上）

更新时间:2010-1-16 15:53:52 本章字数:5184

现场的气氛，微微有些凝固。

没有人敢再小看这个少年。

尽管他始终面带微笑，但他刚才出手时的冷静，迅速还有准确，已经充分显示了他的实力——即使是真正的决斗，他也有十足把握杀死那位莫勒尔子爵。

武士们见没什么情况，纷纷退了下去。

“你叫什么名字？”克里斯汀突然问道。

随着这个问题，众人露出又羡又妒的神情。

克里斯汀的艳名可以说是名满天下。

作为目前兰斯帝国最富有的寡妇，她的前夫就是兰斯帝国赫赫有名的威斯顿伯爵。威斯顿伯爵的财产之多，据说曾经让克里斯特陛下也心动不已。在前年威斯顿伯爵因病去世后，由于这位伯爵大人没有留下一位子女，因此他所有的财产最终都由他美艳的妻子所继承，这便是克里斯汀夫人。

由于本身出众的美丽，再加上前夫留下的大笔遗产，因此许多贵族青年都渴望能娶到这位美艳夫人，如此便可真正的财色兼收。

不过真正愿意娶这位夫人的青年，一般都是各大家族的次子。

由于次子没有继承权，甚至无法继承爵位，娶一位有名望的大家闺秀，就成为他们日后晋身的最佳选择。而在所有的选择中，克里斯汀夫人又是名列首位的。

这便是这位夫人的身边永远围绕着众多追求者的原因，当然也不乏真正的冲着美色去的拥有继承权的家族子弟。

或许是长期被男人包围，使得这位夫人不胜其烦的缘故，所以她曾经立下过一个规矩：除非是她主动询问，否则她的追求者没有资格在她的面前自报门庭。

而此刻，克里斯汀却主动询问起了修伊的姓名。

对于这位至少有一百个男人为她决斗过的夫人的提问，修伊的眼中闪过一抹不屑的笑意。

“克里斯汀夫人，我听说过您的美丽还有你所立下的规矩。对于永远都不缺乏追求者的您来说，或许询问对方的姓名，是让对方觉得一件有莫大荣耀的事。在你看来我刚才的所做所为所言所语，也不过是为了吸引您的注意，而且看样子我还成功了。不过很遗憾您弄错了。”

修伊扬起高傲的头颅，望着克里斯汀道：“尽管我并不会为了荣耀与尊严去决斗，但我同样不会为了一个女人而去放弃这些东西。所以对于您的厚爱，我只能说一句抱歉，我不感兴趣。至于我叫什么名字，相信再过一会您自然会知道，但绝不是这种你问我答的方式。”

在场众人纷纷大哗，谁也没想到修伊竟如此傲慢而不客气地拒绝了回答克里斯汀。

不过修伊的态度，到使那些克里斯汀的追求者看到了希望——看起来这个少年对那位美艳夫人毫无兴趣，没有什么比失去一个强劲对手更令人感到愉快的事了。

如果可以，他们希望这个少年能尽快的早早消失。

眼看着没什么事了，修伊转身离去。

对他来说，此时此刻的自己，已经没有什么必要再隐瞒实力，更没有必去对一些他根本就不放在眼中的所谓“贵族”去屈膝哈腰。

如果有人不识相，他不介意在计划开始之前，先做一次小小的热身运动。

正当人人都在猜测那神秘的少年到底是什么来历时，天空中却已经开始出现了变化。

先是一声尖锐的呼啸刺破长空，整个露天平台上，空气如波浪般荡漾。

巨大的空间能量在一瞬间弥漫住整个兰雅大剧场，庞大的压力如山般向着平台上的众人压迫下来。

魔法灯仿佛风雨中飘摇的小树苗，摇摇欲催。

不少贵族纷纷惊呼起来，一些有见识的贵族则大叫道：“那是空间屏障在被打破。有人在试图向这里进行空间传送！”

“这不可能！”有人叫道：“谁有那么大的本事？”

修伊的嘴角撇出一丝冷笑：“还能有谁？当然是阿布利特\*\*师了。不过可惜，他怕是没法完成这次传送了。”

他的左手微微一扬，一连串神秘的咒语从口中吐出，硕大的露天平台，突然凭空生出了一座巨大的魔法护罩。

白色的魔法护罩的光芒如一片水幕天穹，从平台上升起，形成一个巨大的圆形穹顶，在天际结合，将整个平台包拢住，从而也断绝了能量的传输。

刚刚波动诡谲的空气，瞬间又恢复了平静。

一大群贵族看得目瞪口呆，有人惊骇地问克劳德：“什么时候布朗尼家族竟然在这里布下了一个法阵？”

克劳德也看得呆滞：“不，这不是我们干的。这样庞大的法阵，只有最顶级的炼金师才能做到。”

一说到最顶级的炼金师，克劳德.布朗尼的心中闪过一个名字。他惊骇地向修伊望去，只见对方正向自己微笑着弯腰致敬，很显然，刚才的那一手的确出自于他的杰作。

克劳德大踏步向修伊走去：“到底发生了什么事？为什么这里会出现空间能量的波动？这个魔法罩是怎么回事？”

修伊轻笑道：“其实也没什么，就是阿布利特大人试图通过空间传送将自己直接传送到这里，而我用这个魔法护罩切断了他的能量传输，使他无法进行准确的定位。所以现在我们的\*\*师要想来到这里，就只能麻烦他用自己的脚走过来了。”

阿布利特？克劳德脑海中一阵晕眩：“为什么？他为什么要来？你又为什么要这么做？你什么时候布下的这个法阵？”

修伊背负着双手仰面看天：“所有的这一切，你不是早该有答案了吗？克劳德布朗尼大人，难道您的哥哥不是要求你秘密留下我，将我身上所有的财物洗劫一空，然后毁尸灭迹吗？难道您的家族武士难道不是已经将整个兰雅大剧场全面包围了吗？”

克劳德一听这话，吓得连连后退几步。

修伊悠悠道：“是牌，就总有要摊开的时候，您又何必如此震惊？我想在阿布利特愤怒的来到这里对所有人兴师问罪之前，我们还有一点时间可以让彼此增进了解的。哦对了，不用指望您的那些家族武士了。这个魔法罩隔绝了所有人的进出，现在任何人都无法离开这个平台。而您的家族武士根据您的命令，将死守在平台之外，可惜的是由于你无法走出这里，所以执行先前命令的他们将会先和阿布利特血战一场。我相信愤怒中的领主大人一定不会介意杀光你外围所有的武士，以教训一下你这个敢于收留和藏匿帝国叛逆的家伙。哦，还有，我的风莺告诉我，阿布利特已经派出了一支武士队前往布朗尼家族庄园了，看起来他已经打算把整个布朗尼家族都连根拔起了。这也难怪，谁叫我还偷了他的宝库呢……”修伊的脸上露出了邪恶的笑意。

克劳德吓得脸色惨白。

突然发现原来一切并不是在自己的掌控之中的感觉无疑是非常糟糕的，而那恶劣的后果更令他几乎崩溃。

此时许多贵族已经发现，魔法罩不仅隔断了魔法能量的输送，同时也隔断了他们进出的道路。

一些贵族纷纷大呼小叫着，质询到底发生了什么事。

不过答案很快就出现了。

一声巨大的咆哮响起在露天平台的上空，那正来自于香叶城六级\*\*师阿布利特。

“克劳德，你这个卑鄙的小人。我已经给了你足够的机会，你却毫不懂得珍惜！你竟然敢贪图国家财宝，私自藏匿帝国要犯，从今天起，你和你的家族都将完蛋！也许在你\*\*的那一刻，你会知道贪婪的恶果是怎样的严重！”

半空中一个巨大的人脸显现，赫然正是愤怒的\*\*师阿布利特。

昨天他的宝库被盗后，阿布利特下达了全城搜捕令寻找修伊格莱尔的下落。但他万万没想到，布朗尼家族竟然敢秘藏修伊格莱尔。

如果不是有一封揭发信送到了他的手里，他怎么也不会相信克劳德敢干出那样的事。

然而当阿布利特先后三次派人来到兰雅大剧场，向克劳德索要芬克.达尼托，要他回法政署接受调查的时候，克劳德手下的一再拒绝，却终于引起了他的怀疑。

而当修伊暗示克劳德修伊格莱尔的身上拥有大量的财富时，布朗尼家族武士的调动则进一步刺激了阿布利特的神经。

他原本打算建立一个空间能量传输通道，直接与克劳德进行对话，警告他此刻的作为有多么危险，但没想到一个巨大的魔法阵竟然将自己拒之于门外。

能够做出如此大的魔法阵的人，毫无疑问只有炼狱岛上出来的修伊格莱尔了。

这一刻，被洗劫宝库的阿布利特终于耗干了所有的耐心，亲自出手了。

———魔法罩将露天平台隔绝成两个世界。外面的世界，领主府的大批武士正在杀向布朗尼家族武士，而在平台上，克劳德面若死灰地望修伊，眼前的少年眼中凛冽出无尽的杀机。

他大步走向场中的高台，望着台下的人群，抬起他高傲的下巴，面对那一群群不知所措的贵族们发表起他早已准备好的充满\*\*的演说：

“女士们，先生们，欢迎来到兰雅大剧场！作为以国母的名字命名的这个大剧场，它是兰斯帝国历史最为悠久的剧场，它已经二百三十六岁高龄，就象这个国家一样，它昏庸，腐朽，且正在走向衰亡！不过在今天，它将见证一场兰雅自诞生以来最华丽的演出！那也许会为它腐朽的生命注入一针强心剂，使它肮脏的生命能够维持得更久一些！”

“我知道作为贵族的你们，已经厌倦了舞台上华丽的表演，厌倦了那矫揉做作的表情，还有刻板生硬的台词！你们锦衣玉食，你们无所事事，你们渴望刺激，你们追求享受！那么今天，你们将得到一个可以满足你们愿望的……你们期待已久的夜晚。”

随着修伊的高声呐喊，平台上所有的人都安静了下来，一起看向正站在高台上平静微笑着的少年。

少年的脸上露出神秘的笑容。

“很奇怪对吗？奇怪我为什么要这么说？奇怪我到底是什么人？不要急，答案很快就会揭晓。”

说着，他突然做了一个奇怪的手势——他将左手放在自己的耳边，做出倾听状：

“听！远方的丛林里，有一群野兽在奔跑。他们在追逐，追逐一只忤逆了他们意志的猎物……”

少年的声音悠远而深沉，仿佛在阐述着一个故事：“野兽们凶狠，嚣张，而且是成群结队。那只猎物很弱小，面对强大的力量它根本无法反抗。所以它只能拼命逃逸。突然，一只狐狸拦在了猎物的面面。那只狐狸看中了猎物的美味，想要悄悄地独吞那只猎物。”

少年的望向远处怔立当场的克劳德，眼中露出狡黠的笑意：“狐狸很贪婪，但是他犯了一个大错误。那就是……这只猎物与众不同。它是会反击的，而且它咬起人来相当疼！”

“于是我们听到的，注定将不是那猎物的惨号，而是贪婪的狐狸在面对灭亡命运时的最后挣扎与悲鸣……”

随着修伊话音的落下，高台上少年乌黑的头发渐渐变得淡薄起来，呈现出一股\*异的金色。

轰！

平台上炸响出无数人的惊呼。

“哦，我的天啊，他是修伊格莱尔！”

“他就是修伊格莱尔！”

这个名字震慑了在场所有的贵族，尤其是刚刚和修伊说过话的那几位贵族青年，他们此刻已完全被眼前的场面所震住了。

修伊缓缓将手放了下来，望着下面的一大群贵族笑道：

“何必惊讶？何必惊慌？我的贵族老爷们！你们不是喜欢刺激吗？不是渴望鲜血能够填充你们那空虚的生活吗？你们不是喜欢决斗吗？不是喜欢视生命为儿戏吗？那么今天！我给你们一次决斗的机会。”

修伊的手指向台前。

“我！修伊格莱尔就站在这里。我站在这里等待你们的追杀，你们的猎捕还有你们的挑战！”

“你们中的任何一个人，只要他愿意，他都可以加入到这场战斗中来，然后用你们的身体去感受，去近距离的接触和体验一次死神的恐怖！”

“我相信这对你们日后的生活会有极大的好处，你们将永远不会忘记在这个夜晚，某个人所带给你们的那无与伦比的刺激享受！如果当某天你们想要处死某个犯了错的下人时，或许你们会想起一个人，一个名字！那可以让你们在做出决定之前，更加冷静的去对待生命！”修伊大吼道。

“在这里，我要宣布一件事。布朗尼家族从今天起已经被正式除名！”修伊的手缓缓指向克劳德：“就用布朗尼家族的生命作为我愤怒的祭品，用这个家族的鲜血，来作为我对兰斯帝国的警告……想要抓到修伊格莱尔，先做好付出足够代价的准备吧！”

所有人都沉默了下来，他们用惊恐的眼神看着那个高高在上的少年。

那一刻，少年身上发出的凛冽之气，惊的所有人心胆欲裂。

从没有一个人，可以在这种情况下发出如此激扬壮烈的宣告！

“杀了他！”那是燃烧的怒火焚尽所有的理智的克劳德布朗尼对着平台上的家族武士大声发布命令。

大批的武士向着修伊冲去。

修伊的眼中掠过淡淡的萧条与肃杀之意。

他站定在高台上，轻轻吟动咒语。

“在\*\*之海中沉沦，在万物静寂时复苏，虚无的意志掌控一切……精神燃烧”

修伊刺在身上的幽暗魔纹闪耀出淡淡的光泽，单手轻轻挥舞，冲前的数名武士同时感觉到一阵头痛欲裂。

“啊！”他们发出了撕心裂肺的狂吼　　“是灵魂法术！”有人骇然高叫起来：“这是个该死的灵魂法师！”

“不仅仅是灵魂法师。”修伊眼中的笑意更盛。

他的右手凭空出现了一把重剑，正是当初在商铺里以“猎奇”的心态购买下的那把刻着风灵法阵的大剑。

纤弱的身体挥舞着重剑，涌泉般激荡出一瀑流彩的焰雨，很快将四周暴扫而来的刀光熔成星碎。

挥舞着重剑，他义无反顾地向着武士群中冲去。

露天平台上，一场血腥狂乱之舞正式上演。

正文 第二十四章 血腥平安夜(中)

更新时间:2010-1-16 15:54:13 本章字数:3544

高台上，数十名武士正纷纷向着修伊涌来。

魔法的吟唱需要时间，精神燃烧虽然可以无视等级差距，却不能无视人数差距。快速地接近对手，杀死对手，是每一名武士都明白的道理。

即使最先前的武士因为了中了灵魂法术而失去战斗力，后续的武士还是借此时机强攻上去。

然而谁也没有想到，上一刻还是个一个普通的魔法师的神秘少年，在下一刻，竟突然如武士般展开了贴身近战，仿佛虎如羊群般冲入武士群中大开杀戒。

他们的对手不仅仅是一位炼金师，一位魔法师，同时也是一位武士。

先后经历过兰斯洛特和帕吉特两位顶级武士的教导，即使在斗气方面，修伊还只是一个二级武士，但是在作战的技巧，眼光，和战技的运用上，修伊早已超越一般武士的范畴。

厚钝的重剑，原本应当是以劈砍的攻击方式为主，但是这刻在修伊的手中施展，却显现出一股风的轻灵。

重剑轻轻挡开一名武士对他的劈砍，身体做了一个华丽的弧形回转，在与那武士贴身而过的同时，重剑的锋刃已经割破了对手的咽喉，激出一股冲天的血泉。

与此同时，修伊的口中继续吟唱出令人心跳的咒语：

“时光与空间的交集，巨轮和锁钥的紧合，时空横竖之窗，飘渺无定之门，虚无而现实的世界，为召唤之人开启吧！”

他的左手划出诡异的六芒星手势，下一刻，当至少三名武士呼啸着冲到他身边时，他们惊奇地发现对方竟离奇的消失了。与此同时，一个淡淡的人影出现在众武士的后方。

重剑下斩，一名武士的人头应天飞起。

“瞬间传送！他会瞬间传送！”有人凄厉着嗓音高叫起来。

“虚空斩！”修伊的声音一如他的为人般沉稳，准确。

当武士们纷纷转向后方时，修伊的身影已经再度消失，重新回到了原来的位置。

大剑横扫，先前的三名武士被一剑破开胸膛，内脏掺杂着血水流出，他们用不可置信的眼神望着身形如鬼魅般飘忽的修伊。

“这不可能！他怎么能连续传送自己？！”众武士大叫起来。

“啊！”一声声尖叫在露天平台上炸响，巨大的声浪一直传到剧场上空，剧场中的无数观众纷纷惊奇地向头上看去。

他们看到水晶幕墙的后面，血花象喷泉般\*\*，一个金发少年在数十名武士的追击中，展开着凌厉的还击。

舞台上，图兰朵的表演已经进入\*\*，《今夜无人睡眠》的曲声悠扬响起。

仿佛是在应和着那华美动人的曲调，金发少年的作战姿态优雅动人。

宛如伴随着那优美的音乐跳着世上最轻盈的圆舞曲一般，以眼下这高大的露天平台作为展现自己实力的舞台，用几乎近于轻盈的舞姿展现着令人惊叹的完美的杀人技艺。

那些令人细思起来便感到毛骨悚然的杀人手法，在这个少年的手中施展起来是如此的优雅和美妙，仿佛这本身便是一件精美的艺术品一般，一件冷酷凶残充满血腥味道的艺术品。

这是一首旋律轻柔缓转的圆舞曲，但是演奏者偏偏是一位死神的使者。

这是一场优雅华美的宫廷舞蹈，但是表演者却是一个凶残冷酷的杀戮者和他所制造的一具具尸体。

所有的认识他的，或不认识他的人，在这一刻纷纷被修伊那残酷，冷静而优美的杀人手法所震慑，以至于正在高声咏唱的紫萝兰歌舞团的姑娘们也目瞪口呆地望着幕墙后那华丽而血腥的场面，失去了对自己声音的把握。

黛丝直接惊呼出一个令人毛骨悚然的咏叹调，兰缇原本轻盈的步伐在修伊那圆转流畅，飘忽自如的脚步前，也变得沉重干涩。

“我的天啊，那是芬克吗？”有人如此低呼。即使距离遥远，他们还是能看清杀人者那冷酷而英俊的面容。

“不，不可能是他。芬克，那不可能是他。”黛丝惊恐地捂住了自己的嘴。

惟有克拉丽斯，叹息着看向那上方，她知道，那就是芬克达尼托，也就是修伊格莱尔。

她的眼神中充满了幽怨。

——蓄谋已久的杀戮，在露天平台上无情地展开，修伊用手中的剑与魔法，向人们证实着自己的强大。

布朗尼家族的武士，大都是初级武士，只有少数二级武士，根本不可能和拥有虚空斩技巧的修伊相抗衡。

鲜血在平台上激扬飞溅，哀号声刺激着每一个人的心脏。

每一名武士倒下去，克劳德的心就象是被人狠狠掐了一把。

从来没有人告诉他，那个逃亡中的炼金师竟是如此强大。

他明明只有二级武士的实力，魔法等级也不高，但是就是运用这些初级能力，他却创造了一个杀人的奇迹。

如果在此之前，有人告诉他一个炼金师可以如此轻易地杀戮他的家族武士，他一定会认为那是谎言，是胡扯，但是现在，有人却真正用手中的剑和他手下的鲜血告诉他，等级从来都不是那么可靠，只要运用得法，即使是弱小的绵羊也可以凶猛过狮子。

不，他的对手不是绵羊。

（和自己手下那些凶悍的武士比起来，这位小小少年看起来就是一只孤立无援地面对着一群凶悍恶狼的弱小羚羊。可是沉溺在杀戮快感中的却不是恶狼。1）这是一个令人绝望的讽刺，是大陆有史以来最不可思议的笑话。能够将低级的武技发挥到如此极端的攻击能量，还用如此优雅的方式展开的对手，克劳德无法想象一旦这个少年将来拥有更强大的力量时，会是怎样的可怕。

可笑的是自己竟然还在奢望谋取他的财物，试图杀他灭口。

而如今，自己几乎一下子就把家族所有的武士都葬送了。

当最后一名武士倒在了修伊的剑下时，整个广场平台已经是一片死一般的寂静。

所有的贵族怔怔地看着那个刚才还温文儒雅的年轻人。

在经历了刚才怒狮般的杀戮后，年轻人的脸上终于现出了一股疲惫。

但是他的眼中，却有着一股兴奋。

那是一种畅快淋漓的感觉，是他期待已久的，对这个帝国的反击走出成功第一步的感觉。

用充满挑衅的目光看着克劳德，修伊轻声问道：

“你……还有人吗？”

克劳德的心在一瞬间沉到了湖底。

魔法罩外围的武士，正在遭受阿布利特的攻击，而平台上的武士，则已经被修伊斩瓜切菜般杀光，布朗尼家族一下子面临了前所未有的危机，克劳德知道，此事之后，布朗尼家族恐怕再不会出现在历史的舞台上了。

得罪了领主阿布利特，没有哪个家族能在香叶城继续逍遥下去。

克劳德苦笑着抬起了头，他望向修伊：

“修伊格莱尔，是我小看了你，布朗尼家族小看了你。不过我相信，你就算再强，也不可能是阿布利特大人的对手。我已经无法向领主大人解释这一切，但是大人也绝不可能放过你。呵呵，或许你还不知道阿布利特大人的脾气和手段，得罪了他的人，从来没有人能是好下场。”

修伊微微笑了起来。

他收回已经染满鲜血的重剑，金色的头发迎风飘扬，修伊走下高台傲然道：

“从我来到这里的那一刻，我就没在乎过他阿布利特。我就在这里，哪儿也不去。我等着他阿布利特上来，等着和他一决生死。”

舞台上，图兰朵的剧情正在走向\*\*，音乐开始变的大气磅礴，修伊轻轻哼起了《今夜无人睡眠》，眼中的杀意却已是越发的凛冽。

他踏着满地的泥泞与鲜血，还有那一地的死尸，竟然就在原地跳起了欢快的舞蹈。

地上渐渐出现一个个血脚印，就仿佛是在印证着它的舞步。

所有人的目光在这一刻凝结，仿佛时间都停止了流动……

———咚咚的鼓声，激荡出空气的颤抖，仿佛敲击在人们的心脏上。

那是图兰朵中鞑靼王子即将走上断头台时的鼓号。

尽管舞台上的表演还在继续，但是人们的心思已经完全飞到了露天平台上，贵族们聚居之所。

一个高大的人影披着紫色披风，一步一步走在盘旋曲折的楼梯上。

每一步，都仿佛印在人们的心中。

香叶城领主，六级空间系\*\*师阿布利特，终于出现了。

在修伊用魔法罩隔断了他的空间传送后，这位\*\*师阁下只能使用自己的双脚来完成赶到此地的重责。

在他的身后，同样是布朗尼家族的大批武士躺倒血泊中。这位\*\*师愤怒时杀手的手段也绝对是毫不留情的。

面对那道将所有人隔离，不许人上下的魔法护罩，阿布利特的眼中浮现出一股欣赏。

透过那层护罩，他看向修伊，已经停下了自己舞蹈的脚步的修伊也满脸微笑地看着他。

阿布利特举起一根手指，指向修伊，那一指直接穿透魔法护罩，送入罩内，对准了修伊。

他说：“你就是那个偷了我东西的修伊格莱尔？”

修伊做了一个优雅的欠身动作：“修伊格莱尔恭迎大师，我等待您，已经很久了。”

“很好，很好。”

下一刻，阿布利特大步走进魔法罩内，仿佛那个隔离罩对他毫无影响一般。

有趣的是，在他进入的同时，这个魔法罩竟然没有丝毫的破损，就如一个水泡，有着强大的自我修复能力。

在阿布利特进入之后，两个人互相看向对方的眼神，同时充满了好奇，欣赏，还有那浓浓的杀气。

—————（1）：本句引自《魔盗》。

正文 第二十五章 血腥平安夜（下）

更新时间:2010-1-16 15:54:34 本章字数:8729

只有在阿布利特走进平台的那一刻，修伊才看清，尽管据说阿布利特已经是七十多岁的老人，不过他的样子看起来还只是个中年人。阿布利特长得极为高大，他有着一头狮子般的卷发，行走时的脚步极大，气势浑厚，倘若是不知道的人看到阿布利特，或许会以为他是一名武士，而不是一位魔法师。

来到平台广场的中央站定，阿布利特一身紫袍，怒视了修伊一眼，再扫视了一眼地上的尸体，最后目光却停留在了克劳德.布朗尼的身上。

“克劳德，这就是你私欲旺盛的下场吗？瞧瞧你的人，还没等我动手，就已经全部死光了。”

克劳德吓得心胆俱裂：“阿布利特大人，我从未想过要和您作对！”

“但是你并不能否认在你把修伊格莱尔接到这里之前，就已经知道了他的身份，对吗？当我还抱着一线希望来到这里试图说服你的时候，迎接我的却是你家族武士的阻拦！这真是太可笑了，你以为就凭这个小小的防御结界就能阻止我吗？你好象忘记了空间系的法术最擅长的就是结界的布置与破除！”阿布利特怒吼道。

克劳德结结巴巴道：“那是……那是族长的吩咐，我也是奉命行事。而且这个结界也……”

阿布利特冷笑道：“够了！伯纳德的主意是吗？哦，面对贪婪，就算是真理也要让步，死神也要退缩！我想不到伯纳德竟然胆大到敢劫掠帝国的财富！而且这个小子偷走了我的东西，甚至还留下了侮辱我的言辞，他是我志在必得的人，而你们却有胆量跟我争抢。既然伯纳德如此愚蠢，我不介意把他和他的家族一起灭掉！……事实上我已经这么做了。”

说着，阿布利特的眼中现出一团阴狠：“布朗尼家族从今天起，再没有必要存在这个世界上了。”

他说着，左手向着克劳德遥遥一指，口中咒语诵念，只见克劳德身周顿时出现十数道空间裂缝。

“五级空间法术，裂空之刃。”望着这一幕，修伊喃喃道。

这正是空间系最强大的杀伤性法术之一，裂空之刃。这个法术可以通过在指定地点制造出空间裂缝，将对目标进行攻击。

下一刻，克劳德发出绝望的呼喊声，空间裂缝就象是一道道锋利的刀刃划过他的身体，瞬间将克劳德肢解成十余块血肉。

他甚至连反抗的机会都没有。

在场所有的贵族吓得纷纷后退，一些贵族夫人更是吓得失声惊呼起来。

反到是阿布利特，缓缓收回左手，狞笑着看向修伊：

“修伊格莱尔，你好大的胆子，竟敢到我的地盘上偷东西。我想你之前并没有打听过我是什么人吧？”

修伊轻笑道：“恰恰相反，\*\*师阁下，为了了解你的情况，我可是在你府前的酒馆里守了一个多月。从您的武士那里，我知道了你是一个残暴，凶狠，嗜杀而毫无人性的领主。虽然你是一位魔法师，而且你的领地看起来也还算不错，但是能力与人格往往并不能划上等号。在了解了这一切后，我发现我偷你东西时毫无心灵上的愧疚。”

说着，他缓缓举起手中重剑，遥空指向阿布利特。

这一刻，他的胆量，豪气，就连阿布利特也感觉吃惊。

然后他抬头看向阿布利特：“伟大的玫瑰君主曾经说过，与其面对弱小的对手，我更情愿去面对残暴而强大的敌人。至少后者让我没有良心上的负担。现在的我，便是如此。来吧，我到想见识一下六级\*\*师有着怎样的实力。”

阿布利特赞叹地点头：“我不得不佩服，难怪你能杀死海因斯，至少在勇气上，你无与伦比。不过可惜啊，我阿布利特不是海因斯，在绝对的实力面前，你就是有再多的狡诈伎俩也是没用的。把地图和噬灵之环交出来，我或许会饶恕你的性命。”

阿布利特的左手再度前指，带着空间魔法光芒的能量在指尖闪耀，只要咒语念动，裂空之刃将会立刻将修伊也随之肢解。

“我却认为，就算我不投降，你也不敢杀我。你们的君主一定很想要活着的我吧？也就是说，这一仗，只有我打你，而没有你打我的份。”修伊似乎毫无所觉地笑道。

这句话彻底激怒了阿布利特：“修伊格莱尔，世上不是只有你一个炼金师！失去的技术也未必就不能重现，杀了你，陛下也未必就会把我怎么样！既然你以为我不敢，那么你现在就去死吧！”

随着咒语的念动，他指尖的光芒突然大亮，空间能量迅速撕扯开空间屏障，形成一道道空间裂缝。

然而就在那一刻的同时，修伊的脚下突然泛起一层光亮，阻住了空间能量的输送。

一道新的魔法护罩出现在了修伊的身周。

少年的脚下，一个古怪的法阵正闪耀着奇特的光芒。

阿布利特一楞，修伊已经笑道：“没有必要太奇怪对吗？我既然能阻挡你使用空间传送，那就说明我有能力屏蔽空间能量。做一个法阵是做，做两个也是做。”

就在他杀死那些武士的时候，表面上他象一个疯子般在血水中舞蹈，其实却已经悄悄地又布下了一个法阵。

阿布利特眼中闪过凶狠之色：“不愧是海因斯的学生，我没想到你在法阵的运用上已经这样纯熟。不过你好象还是忘记了，炼金术或许很强大，但它从来都不具备应变的能力！”

阿布利特仰天长吼起来：“来吧，空间中的冰雪精灵，将你们的力量集合到我手中，让大地冻结，让山川成冰，将世间的一切笼罩在白色之中……冰封之地！”

一大串雪色光芒从阿布利特的双手中捧出，如冰河泻瀑般向着天空急射，然后扑向修伊。

水系四级法术，冰封之地。

阿布利特说得没错，炼金术所制造的法阵虽然强大，但是毕竟需要事先准备，缺乏应变的能力。修伊为阿布利特准备的法阵，主要是针对他空间系的能力而使用，但是看起来他似乎忽略了阿布利特同时还是一个水系四级法师。

冰封之地带来的寒气，将整个平台变成一片冰天雪地，地面流动的鲜血在瞬间结成了红色的冰块，向着修伊的脚下迅速蔓延。一旦让这些寒冰将整个平台冰封，那么修伊布下的法阵就会受到破坏。

但是修伊的眼中却毫无惊象，他轻轻笑了起来。

天空中突然传来两声欢快的鸣叫。

阿布利特愕然抬头，只见天空中两只硕大的炽焰鸟突然出现，它们扬着头，对准阿布利特就是两道凶猛的火焰喷吐。

大量的火元素如汹涌的岩浆滚滚而来，就算是强大如阿布利特也不得不急忙闪避。炽焰鸟是九级火系元素魔兽，尽管是两只加起来才被评为九级，但在火魔法的威力上，依然远远强于阿布利特的四级水系法术，只是一次喷吐，他的冰封之地就被彻底瓦解，连带着还将阿布利特的紫色法师袍烧穿了几个大洞。

望着空中得意盘旋的红与绿，阿布利特深深的吸了一口气，一张老脸涨得通红：“炽焰鸟？你竟然将它们也带出来了？”

修伊微笑着看阿布利特：“阿布利特大人，当初就是兰斯洛特大人要抓它们，也是费了不少的力气呢，虽然那是因为活捉的难度比较大，但它们毕竟不可小看。现在您不会再认为我对上您，毫无还手之力了吧？我想您要杀我，得拿出点看家本事才行了。”

“哼，满嘴大话的小鬼，你以为凭这两只畜牲就能打败我吗？”阿布利特冷笑。

对方有炽焰鸟做助手，阿布利特已经不能再小看对手。

他终于将自己的右手伸了出来。

用左手在自己右手画出一个个古怪的符纹，阿布利特轻声念颂着：“以我的身体做为力量的原结，生成那空间的旋涡，去吧，元素的精灵，在这自由的空间里尽情地渲泻\*\*之潮，噬灭吞没一切敢于阻挡您自由圣体的陌生力量……结界破除！能量风暴！”

结界破除，能量风暴。阿布利特竟然同时使用出了两个法术。这种双法术的同时使用，是只有高级法师才能领悟到的特殊效果，只能在同系魔法中才能施展。面对修伊的冷嘲热讽，他彻底不顾一切地痛下杀手了。

这一刻，所有人才真正见识到了阿布利特的强大，两个顶级空间法术同时施展开来，四周敞明的光线很快黯淡下来，所有的魔法灯全部自动熄灭，只有那来自阿布利特身上的光亮照耀着这片虚无的空间。

仿佛可以浸透时空的黑潮如烟般笼向修伊，下一刻，仿佛置身于一个无边无际的孤独空间，从肉体到心灵，都被一种前所未有的怵骇恐怖的力量压抑得难以喘息。

修伊的眼中放出强烈的光芒，这是他第一次和一位如此强大的高级\*\*师交手，尽管他事先做足了种种准备，但是阿布利特的强悍依然令他心中震惊，却也更加兴奋。

可以肯定，阿布利特是他目前所见过的最强悍的一位\*\*师，就连当初的克洛斯也绝不可能是他的对手。

在巨大而汹涌的空间能量的\*\*下，红与绿同时仰天高呼，向着天空中飞去，很显然这股巨大的压力令它们也感到吃不消，用来割断阿布利特空间能量的法阵顷刻间被结界破除所瓦解，修伊的脚不时地泛出银色的光潮。

下一刻，巨大的能量风暴在阿布利特的指引下，在修伊的四周生成，火红色的能量浪潮如熔岩喷发般汹涌四溢。

阿布利特仰天大笑：“修伊格莱尔，能够死在能量风暴的法术下，你也可以值得自豪了！”

那个时候，修伊突然猛一抬头，望向阿布利特：“是么？那么你可知道我等你用这一手，已经等了好久。”

阿布利特一呆，只见修伊突然倒举重剑，迎向那团能量风暴。重剑的剑柄上原本刻录的，应当是一个风灵法阵，但是这刻却展现出与先前徊然不同的的光芒与色泽，一个新的奇异法阵出现在上面。

法阵释放出强烈的光芒，将修伊的身形包括，一道模糊的流影横穿于赤色光涛之间，修伊竟然将自己的整个身体都卷入了那场风暴中。

就象是一条激流中搏浪的鱼，又象那狂风暴雨中逆风飞翔的海燕，修伊的身形在风暴中急速穿行着，竟然丝毫不受能量风暴的伤害。

可以粉碎一切空间范围内物体的能量风暴，却在他的穿行中渐渐减弱了……

“这怎么可能？”阿布利特狂喊起来，怎么也不敢相信自己的眼睛。

从来没有人能在能量风暴中活下来。

“没什么不可能的！”穿梭在能量风暴中的修伊放声道：“阿布利特大人，或许我该告诉你一件事：在炼狱岛上，我最擅长的就是对空间法术的理解。尽管我不具备强大的魔力，不具备相关的天赋，但是再没有人比我对空间魔法的运行原理更加了解。别忘了，我真正的职业，就是一个炼金师！连传送法阵都是我做出来的！你的能量风暴虽然很强大，可它……能脱离空间能量运行的原理吗？能强大得过空间之门中的能量风暴吗？”

空间之门？阿布利特一呆，他完全不明白这话是什么意思。

难道修伊格莱尔甚至连空间之门中的能量风暴都可以对付？

阿布利特放出的能量风暴在下一刻彻底消失，停止下穿梭脚步的修伊已再度举起了手中的重剑。

那把重剑上刻录的，正是当初伊莱克特拉用来封印空间之门中的能量风暴所使用的能量汲取法阵。

伊莱克特拉的法阵，正是针对能量风暴的力量汲取而发明的。

修伊格莱尔当初之所以选择了这把重剑，就是因为他看中了这剑宽大的剑身，正适合刻录那个复杂无比的法阵。

这刻修伊冷哼道：“你还不明白吗？如果站在这里的是任何一位其他系的\*\*师，我想我都只有受死的结果。可是空间系……哼，对我来说，那正是我可以汲取力量的源泉！这也就是我找上你的真正原因！”

随着修伊的怒吼般话音落下，重剑上闪耀出一团炙目焰柱，仿佛一条火龙向着修伊扑去，修伊的身体发出强烈的光芒，仿佛一团火球点爆，充斥着大片的空间能量。

“吼！”修伊仰天发出了一声怒吼，巨大的空间能量充塞着他的全身，给他的身体带来了巨大的痛苦，却也同时带来了巨大的变化。在一阵冉冉升腾的炙痛中，修伊突然双臂向空中一张，升腾而起的魔法力狂潮竟将所有疯狂扭跳的焰柱搅碎，一股强劲的赤色光潮一浪浪反复沸腾怒扬。

“你，你在……哦，我的天啊，这不可能！~”阿布利特大骇地发现对方竟然是在吸收自己的力量。

没错，这正是修伊为了突破空间法术天赋桎梏，经过多日思索最终想出来的办法。

运用种种手段激怒和逼迫阿布利特，让他不顾一切使用出能量风暴这样强大的法术来对付自己，然后利用伊莱克特拉发明的力量汲取法阵来吸收空间能量，再转移给自己，以提高自己在空间魔法上的魔力修为。而帮助他做到这一点的，正是那个能量转移魔纹。

能量转移魔纹无法吸收伤害，可是力量汲取法阵可以，他成功地通过法阵吸收能量风暴，然后将其中的力量转移给自己，最大限度的利用了能量转移魔纹的效用。

这一刻，庞大的力量贯穿他的全身，修伊终于成功地突破了空间魔法修炼天赋不足的瓶颈。

他正在升级，而且看起来还要升上不止一级。

阿布利特所制造的能量风暴需要消耗多少力量，修伊就能得到多少力量。

炽焰鸟在空中发出欢快的舞蹈，就连他怀里的小魔龙都有气无力地哼哼了两声。

前后三个法阵的运用，再加上虚空斩使用时的消耗，以及此刻吸收能量时的消耗，修伊几乎把这小家伙体内的空间魔力流消耗一空。

“不！”阿布利特发出愤怒的狂吼。

他做梦也没想到，修伊积心处虑的布置下一切，竟然为的就是完成他在空间魔法修炼上的突破。

“我要杀了你！”阿布利特大叫着举起双手。“裂空之刃！”

指尖发出的那一道空间能量向着修伊涌溅。

空间能量阻断法阵已经结界破除破坏，阿布利特要用裂空之刃将修伊彻底撕成粉碎。

修伊冷冷地看向阿布利特，嘴角不屑地撇出一线嘲弄。他诡异地笑了笑，手指划出一弯优美的弧线，一道空间裂缝在他的身前显现，将阿布利特发出的空间能量尽收入那道裂缝中。

以空间魔法破空间魔法，再没有人比他更了解空间能量的运行轨迹了。

正如他所说的，只要给他足够的准备，他绝不会害怕对上任何一位空间系的\*\*师。

阿布利特发出的这一记裂空之刃，甚至尚未成形，就已经被修伊破除。

他呆呆地望着修伊：“这……这怎么可能？”

“没有什么是不可能的，对吗？阿布利特大人，你自己也知道，这世界上没有什么魔法是不可以破除的，没什么魔法是真正无敌的。问题的关键，只在于你是否知道那方法。”

从满地尸骸和血污中走出，修伊的目光滴血般凝重，沉默的身影仿佛穿过了时空的莽穹。

阿布利特耗费巨大魔力释放出的魔法，已经成功被修伊吸收，他此刻已经是一位拥有四级力量的空间系法师了。

阿布利特望着冷笑中的修伊，额上星汗密布，滔天的惊怒翩跃在赤红血目之中。

空间系的法术向来强大，可也向来耗费魔力甚高。他先后释放了三次裂空之刃，再加上能量风暴和结界破除，没能杀死敌人，却把他自己的空间系魔力几乎耗空了。

而此刻的对手，却正在变得空前强大。

那个时候，他突然醒悟到一件事：自己是在接到了歌舞团的密报之后赶来的，可为什么修伊格莱尔却似乎早就知道自己要来，竟然早早准备好了一切？那些法阵明明是他早就准备好了用来对付自己的！

该死，这是一个圈套！阿布利特终于省悟了。

露天平台上，是一片死寂般的沉默。

修伊的表现，大大超出了所有人的预料。

谁也没想到，一个小小的炼金师竟然敢单挑一位帝国最强横的空间\*\*师。而且看起来他还很有赢面。

只是谁也不知道，修伊为了做到这一点，冒了多大的风险，又付出了怎样的代价。

他暴露了炽焰鸟的存在，为了布置这些法阵更是耗费了大量的材料，最后吸收那些能量风暴时，他险些暴体而亡。如果不是旭在他怀里帮他承担了一部分力量的输送，只怕自己根本承受不起这强大狂暴的空间力量。

在魔法的修炼上，他的时间毕竟还太短，修为基础还太浅。

不过不管怎么说，他总算成功了。

这一刻望着阿布利特，修伊再度举起了手中的重剑。

他放声道：“阿布利特大人，非常感谢您慷慨的馈赠，那么现在，你我可以放手再战一次了，这是我对你，一位强者最后的尊重表示！”

轰！

修伊的身后升腾起一团红色气浪，怒涛激扬，滔浪沸腾。气浪裹旋着修伊的身体，高速地冲向阿布利特。

武士技“突刺”，武士技能“重斩”，武士技“冲撞”。

斗气在体能疯狂流转，三种武士技在这刻同时爆发，当战斗进行到最后的时刻，修伊更愿意象一名战士去将对手斩落马下。

“吼！”阿布利特高叫起来。

宽大的法师袍鼓起，整个身周形成一片片冰雪寒潮。

由于魔力几乎耗尽，此时此刻阿布利特要对付修伊格莱尔只能依靠自己的水系法术了。

“冰之铠甲！冰雪结界！冰之长矛！”

阿布利特的身上出现一件坚硬的冰封铠甲，在那铠甲的周围，是那片冰雪舞动出的寒溯之息，他的右手则持着一把雪色冰矛。

炽焰鸟没有再参与到对战中去，此时的它们对修伊充满了信心。

冰之长矛刺出，修伊快速移动的身体滴溜溜地打了个旋转。单论作战技巧，这位\*\*师连一个最初级的武士都比不上。

躲避对手刺矛的同时，重剑已穿过冰雪结界，仅仅是一刹那间，冰雪结界中大量的冰潮疯狂地席卷向修伊，将他整个人包拢在一片冰霜之中，年少的金发男孩转眼间成了白发少年，连眉毛都成了一片银灰色，惟有眼底深处那一丝战斗的兴奋，却燃烧起炽烈的火焰。

“砰！”

重重地劈砍在了那件冰之铠甲上。

“开！”修伊怒吼出声。

斗气从身体中肆无忌惮地狂放而出，劈在冰之铠甲上的那一记重剑，真正展现出一名武士刚猛的威力。

一道道龟裂的纹路在铠甲上绽放，如干涸的大地，贯穿出数条清晰的纹路。

“这不可能！”阿布利特骇然惊呼。

冰之铠甲至少需要四级以上的武士力量全力施展才能突破，怎么可能对方一个二级武士就能打破自己的冰之铠甲？

“你还不明白吗？战斗之道，从来就没有什么是不可能的！”修伊低吼道。

他最早就是修炼的武技，对于斗气的理解，甚至更强于魔法。当每个人都把对修伊格莱尔的印象停留在炼金师上时，他已经是一个出色的魔法师了。而当人们开始意识到他是魔法师时，他在武技的道路上同样在提升着。

即使没有极限锻炼法，三年多的斗气标准修炼也早到了井喷的时刻，长久以来未能获得突破的斗气力量，在这刻伴随着自己狂野奔放的毫无保留的斗气运用中，终于盛放出鲜艳的花朵，他的斗气流转借助于对手的强大，而成功突破了\*\*的标准。

再加上魔法重剑自身的力量，修伊打破阿布利特的冰之铠甲并不稀奇。

稀奇的是到现在，阿布利特对自己对手的感觉竟然还停留在那个“满腹诡诈，只会耍阴谋诡计的小子”的印象上。

嗥——犹如山崩地裂的巨吼，倏然猛烈地地冲刷着每个人律动中颤抖的神经，那是阿布利特的铠甲被砍碎后，手臂遭遇攻击发出的凄厉惨叫。

修伊双目之中暴电如潮，滔血涛天，周身腾跃出一道又一道急旋的劲风，仿佛飓风之中疯狂怒吼的神话斗士。那是他在借助风的力量，在进一步强化自己。

如今，他已经越来越能够体会到魔法与武技结合时的妙用了。

目光中炙闪出兴奋和激昂的情愫，血骨中鸣响起战斗的号角，修伊用低沉冷酷的声音说：“当上苍需要我用力量与意志去战斗时，我同样拥有慷慨赴死的勇气！”

“虚空斩！”

阿布利特惊骇地发现，面前的修伊已陡然失去了踪影。

他想将自己瞬间传送出去，却发现外围的那个魔法护罩阻挡了自己。

下一刻，修伊出现在阿布利特的身后，重剑高高扬起，夹带出锐利的气波落向阿布利特的头颅。

血潮冲天飞溅，阿布利特飞扬在空中的脑袋瞪大眼睛，怎么也想不通自己竟然会在正面决斗里丧生在一个最初级的小法师手中。

——悠扬的乐声依旧，歌手的嗓音却已在颤抖。

露天平台上，那个孤单而瘦小的身影，已经成为所有人心目中恐怖的存在。

走在泥泞的血沼中，修伊倒拖着重剑，在血色地面划出磁啦啦的声音，听得所有人心胆俱裂。

刚才的一战，阿布利特最后的冰雪结界也给修伊造成了一定的伤害，不过这种伤害只需要一瓶药剂下去，修伊就已经全面康复。

在地面上行走了一圈，重剑也在地上划了一圈，修伊用他独特的方式，在这个平台上写下了几个大字：

“这只是开始！”

然后，他就那样站在水晶幕墙上，望着舞台上的黛丝和兰斯。

舞台上两个女孩已经停滞了动作，望着修伊的表情彻底呆住。

长长地叹了口气，修伊挥舞重剑，重重地劈砍在了水晶幕墙上。

漫天的琉璃飞溅，击打在修伊的脸上，就仿佛敲击在岩石上一般。

浑身浴血的他就那样从平台上跳了下去，身后平台上的魔法护罩随之消失。

“啊！”剧场中的无数人纷纷尖叫着逃跑。

修伊却只是默默地随着慌乱的人群走出剧场。

然后，他消失于人潮中，只留下平台上的的一众贵族。

平台上的那位美艳寡妇克里斯汀也是那一众目瞪口呆的贵族之一。

这群贵族今天亲眼目睹了一场血腥的屠杀。

屠杀者以一人之力，将整个布朗尼家族的武士杀净，顺带还杀死了当今帝国最强大的空间法师，香叶城的领主阿布利特。

很显然在这个少年外表温文儒雅的背后，有着极度的疯狂与血性，正如他先前所说的那样，他不会去参加什么无聊的决斗，只会用尽手段去杀死敌人。

被修伊狠狠教训过的莫勒尔子爵，或许之前还在愤怒和痛恨那个少年，或许还曾经在心底幻想着秘密召集一批武士在集会结束的时候教训甚至杀死那个小子。

但是这刻，他已经彻底傻眼了。

他必须庆幸，自己在刚才被那个少年威胁的时候没有做出愚蠢的过激举动，否则此刻的自己，已经是躺在地上的死尸一具了。

他再不必怀疑在杀死自己这个问题上，少年会不会有什么犹豫或不忍的心态了。

克里斯汀妩媚的眼神扫过莫勒尔子爵，还有自己身边那大批的呆若木鸡的追求者，悠悠发出了一声叹息。

她说：“今晚，可真是无比刺激的一晚。我记得曾经有人说过，要用修伊格莱尔的人头来换取我的欢心。那么我等待着有谁能兑现诺言。如果真有人能做到的话，我会考虑嫁给那个人。”

这位克里斯汀夫人说完这句话扬长而去。

正文 第二十六章 尾声

更新时间:2010-1-16 15:54:44 本章字数:4608

六级\*\*师阿布利特的\*\*，就象是平地生起的风暴，迅速刮向帝国的周边。

修伊格莱尔的名字再次响彻全国，人们惊恐地谈论着那个金发少年，谁也不敢想象未来的某天，他是否会出现在自己所在的城市。

然而只有熟悉他的人才知道，那是一个即使被敲诈钱币也可以甘之若诒，每日笑呵呵面对大家的美好男孩。

他的温柔，他的体贴，他的细心，他的关怀，都只对少数人使用过，却使任何人都无法忘怀。

当香叶城的空气还凝聚着紧张，肃穆和少许的惶恐时，克拉丽斯的心情却充满彷徨。

那个夜晚，她亲眼看到了修伊格莱尔在杀人时冷酷的面容，还有那矫健稳定的步伐。

但是同样是那个夜晚，在他从高台上跳下的一刻，克拉丽斯还看到了他眼中的深情与温柔。

那是一种无奈，面对即将诀别的无奈，他什么也不能说，什么也不能做，只能就此离开。

克拉丽斯完全理解对方的心情，这也使得她怎么都无法入睡。

直到天亮时，她发现自己的枕边多了一封信。

她心中一跳，急急冲到黛丝等人的房间。两个小姑娘哭了一夜，这刻还沉睡不醒呢。

微微有些失望，克拉丽斯拆开了信封。

“克拉丽斯，当你看到这封信的时候，我已经走了。

很抱歉我打扰了你的盛会，这个夜晚本该是属于你的，却被我破坏了。

我本想把事情提前解决，但克劳德发给我的邀请却是和你的表演在同一时间。对此，我或许只能说世上从没有什么事可以十全十美，总有很多遗憾和无奈令我们惋惜。

和你们相处的这段时间，或许是我自来到这个世界以来，最无忧无虑的一段日子。我不必担心每天一早醒来，发现自己已经被自己的主人剖开了肚子，不必担心因为工作上的某一次失误而将自己送入\*\*的深渊，不必担心因为说错了某句话，而失去主人的欢心，不必每天绞尽脑汁想着怎样活下去。

在歌舞团的这些天，我可以尽情的做我想做的事，过着开心的，没有烦恼的生活，看着你和姑娘们嘻嘻哈哈……是的，那才是一个人真正应该过的日子，但可惜，那不属于我。

所以我要感谢你，感谢因为遇到你们，使我的生活添上了一缕阳光，即使在未来最艰苦的日子，想到你们，你们这些歌舞团的姑娘们，想到你，克拉丽斯，我至少知道我拥有了一段美好的回忆。

那对我来说或许是最珍贵的。

不要为那些钱而烦恼，从把钱放在你手上的时候开始，我就没打算再要回来。也不要生气我用你的名义写了那封检举信，揭发了我在歌舞团的事实。因为那是唯一能让你们不因为我受到牵连的办法——如果法政署还讲点信誉的话，他们应该至少给你们五千金维特的奖励。记住，不要客气，收下来。如果你表现得太大度，他们会怀疑你的。更不要为我的不辞而别而愤怒，因为我必须走……尽管我很想留下来。

法政署询问你们的时候，有什么就说什么。如果有人问到旭，你就说是我在路上拾到的小黑狗而已。这一点拜托你了。

最后，帮我向黛丝，兰缇她们问好，她们很美丽，很可爱，很迷人。我真得好想好想和你们在一起，但是很遗憾我不得不离去。告诉她们我会想她们的，但是请不要挂念我。

当然，我也会想你的。

最后，请不要忘记烧掉这封信，就把这份思念，留在心底吧——修伊格莱尔。”

“这个混蛋！”克拉丽斯看着这封信，忍不住哭出声来。

“他不会回来了，对吗？”克拉丽斯耳边响起了黛丝的声音。

黛丝和兰缇相互依偎着躺在她身边，脸上挂满泪水望着克拉丽斯。

原来她们已经醒来。

“不。”克拉丽斯轻轻摇头：“分开只是暂时的。相信我，他会回来的，象一个英雄般凯旋归来。”

—两天过去了，没有人再得到任何有关修伊格莱尔的消息。

人们知道，他已经离开了这里，离开了香叶城。

兰雅大剧场曾经辉煌的露天大平台上，如今空荡荡空无一物。阿布利特狂暴的空间法术没能消灭他的对手，却把整个露天平台都几乎摧毁。

拉舍尔和查克莱站在平台上，望着被收拾得干干净净的平台，无奈地发出叹息声。

他们紧赶慢赶，却终究还是晚了一步。

修伊格莱尔已经做完了他要做的事，潇洒离去。

查克莱狠声道：“这帮狗崽子，到是把地方收拾得够干净的，惟恐我们发现点什么吗？”

拉舍尔冷冷道：“没办法，香叶城有自己的法政署，他们没有必要非要等到我们过来再清理现场。”

查克莱问：“也就是说，我们只能看他们的汇报资料了？”

拉舍尔的脸上挤出一线苦涩：“看不看都无所谓了，我太了解这帮同僚了，他们能发现什么东西？还不就是人云亦云的那一套。”

“好在有些东西他们还没法清除。”查克莱死死地看着平台上的那排字迹：

这只是个开始！

这是修伊格莱尔最后在这里留给他们的，也是香叶城的法政署所无法清除的痕迹。

“拉舍尔，你觉得这几个字能说明什么？”

“说明他从来不认为这是一场逃亡，说明他认为这是一场战争，说明这是他和我们，和兰斯帝国之间的一场战争。”拉舍尔冷冷回答：“想想他之前说过的那番宣告吧，那就是证据。他在警告我们，只要我们敢追杀他，抓捕他，那么我们就将面对他凌厉的反击。他在告诉我们，他绝不会束手待毙……这就是他想要说的。”

查克莱惊愕地看向拉舍尔：“他疯了吗？他竟然向帝国宣战？他这是在挑衅！”

拉舍尔冷笑着回答：“我一点都不觉得奇怪。想想吧，他刚刚从阿布利特那里偷走了又一本伊莱克特拉的笔记，还拿走了那幅帝国耗费多年心血绘制的有可能存在伊莱克特拉的试验室的地图。他以前有明确的目标，现在更有了明确的方向，他的戒指里更储藏有大量的魔种和材料，未来的日子里，如果有人说他会成为第二个伊莱克特拉，我是丝毫不会觉得惊讶的。在这种情况下他有什么不敢挑衅的？他已经毁掉了炼狱岛，和帝国的仇恨已经没法再深了。他又何必担心再多加一笔仇恨？”

“这简直太荒唐了！”查克莱愤怒已极。

“荒唐？”拉舍尔冷笑：“告诉我，查克莱，你能打败阿布利特并杀死他吗？”

查克莱一滞，他摇了摇头：“不，我做不到。”

“可是他做到了。查克莱，收起你的偏见吧，我们的小朋友的实力远远超乎我们想象的强大，而且他还在不断的进步之中。他的确是很狂傲，但是他有狂傲的资本。”

贝利忍不住插嘴：“那是因为他事先布置了法阵的缘故，我们都知道，只要让炼金师提前有所准备，他们是可以非常强大的。可如果在遭遇战的时候打，他们什么都不是。而且我们谁也没想到他竟然还带出了炽焰鸟，那两只鸟就足够分散阿布利特太多的精力和法力。修伊格莱尔的底牌正在一一泄露，我觉得我们没有必要太过担心这个问题。”

拉舍尔轻蔑地看了一眼贝利，然后冷笑道：“难怪你会被修伊格莱尔象只玩偶傀儡般随意摆弄。我到现在才发现，那是因为你足够蠢。”

“你！”贝利怒视拉舍尔，拉舍尔却丝毫不为所动。

查克莱的眉头微微皱了一下：“拉舍尔先生，我觉得贝利的话还是有些道理的，难道修伊格莱尔不是正在暴露他的底牌吗？我相信下次遇上他，他不会再赢得那么轻松了。”

“是的，他的确暴露了他的底牌，使我们知道了炽焰鸟的存在，知道了他的一些战斗方式和战斗技巧，也可以早做防范，但是你们为什么不想想他为什么要这样做？要知道象他这样的人是不会去做对自己没有好处的事的。阿布利特可不是海因斯，他和他没有仇恨。虽然阿布利特也干过不少伤天害理的事，但我不可认为修伊格莱尔是那种替天行道的游侠人物。他或许会做一两件好事，但是要他付出暴露自己底牌的代价去做，我可不认为他会那么傻。那么他为什么非要杀死阿布利特？”

“那么您的意思是……”

拉舍尔懒洋洋的回答：“有一些旁观者说在阿布利特使用出能量风暴后，修伊格莱尔做出了一些非常古怪的举动。尽管他们说不清楚那到底是什么，但是我相信，杀死阿布利特，只怕是让他拿到了更好的底牌。”

众人心中皆是一惊。

“拉舍尔，你认为现在我们该怎么做？”查克莱急忙问。

拉舍尔背着手在原地踱了几圈，然后道：“没有必要再浪费国家财力大张旗鼓地去搜捕格莱尔了，那只会让他藏得更深。对于一个炼金师来说，只要他不想出来，我们就永远别想找到他。所以必须给他一些空间，一些可以对外施展的空间。就象猫要抓到耗子，靠堵在耗子洞前是永远不可能抓到它的，必须给这只耗子溜出来的机会……放弃全国大范围通缉格莱尔吧，将全面撒网改成重点捕捞。”

“问题是我们得知道哪里才是重点。”

“修伊格莱尔既然偷走了地图，就不可能不去利用它，他一定会根据地图上的指引去寻找伊莱克特拉的实验室。就追踪的意义而言，这是一件好事。因为这意味着我们有了明确的追踪路线。那些地图上伊莱克特拉可能存在的实验室所在，不正是帝国制作的吗？只要查一下档案，我们应该很轻松就可以找到离香叶城最近的目标点都有哪些。”

“说得对。”

“另外，根据紫萝兰歌舞团的情报，我们可以分析出一个结果，就是修伊格莱尔在杀死阿布利特之前，一定做了大量的事先准备。所以他才会在这里逗留如此长的时间。这正符合他的一惯作风——伪装，潜伏，等待，绸缪，准备，然后伺机而动，就象一条毒蛇一样，在他每一次行动之前，他都会习惯性的先观察周边，查找资料，了解情报，然后才做出致命一击。”说到这，拉舍尔对着查克莱呲牙一笑：“就好象是在舞台上进行的表演，序幕时如细雨春风，可能会看得人昏昏欲睡，到中段时就杀机四伏，让人提心吊胆，到尾声时才\*\*叠起，使人心旷神怡……这个家伙总是喜欢将阴谋变成一场华丽的演绎，且是在不知不觉中进行。真想知道他的下一个计划是什么。”

“那又怎么样？”

“这说明修伊格莱尔正在形成自己的行动模式，而这种行动模式是建立在不断的成功基础上的。这也就意味着在修伊格莱尔失败之前，他不会轻易更改自己的行动方式。如果以后他还有什么行动，也一定会按照这种方式来进行。所以我们要先查清楚在这段时间里修伊格莱尔到底做了哪些准备工作。那么以后我们就可以通过这方面的了解来提前锁定修伊格莱尔可能出现的地点和他行动的目标。”

“我会派人去查的，紫萝兰歌舞团应该能够给予我们这方面的信息。”

“那么最后，我们还需要向帝国申请更加强大的追击力量。我需要至少五名六级以上的武士，三名四级以上的法师，还要包括能使用时光逆流的法师，最好还有巅峰级别的武士。这一次我们需要的是精英的力量，而不再是那些无能的废物。”

“如果是那样的话……”查克莱有些犹豫。

“不用担心。”拉舍尔看出了查克莱在顾忌什么：“我一定会帮你制造机会亲手杀死修伊格莱尔的。”

查克莱微微一滞：“那么好吧，我会亲自去恳请陛下再派一些高级武士来协助我们捉拿修伊格莱尔，不过我要提醒你，一旦陛下真派来了巅峰武士，这里就未必是你我说了算了。”

“这个问题你大可以放心，我\*\*办法处理。”

“那么这里的事情接下来怎么做？”

拉舍尔恶狠狠地回答：“总得有替罪羔羊不是吗？”

“伯纳德.布朗尼应该是比较合适的人选。”查克莱已经完全明白拉舍尔的心思。

“那是自然。如果不是他的弟弟克劳德，阿布利特大师又怎么会死？他的家族都完了，他又何必留恋内务署的位置不肯离去？让他和他的家族一起下地狱去吧！”

拉舍尔的口气中透露出一股歇斯底里的疯狂，令查克莱和贝利等人不寒而栗。

正文 第一章 遭劫

更新时间:2010-1-16 15:55:13 本章字数:6591

香叶城法政署。

查克莱匆匆走进拉舍尔的办公室：“查到了几条重要讯息。”

“说。”

“第一，有人发现在阿布利特死前，在他领主府前的酒馆每天都有一个黑发少年在那里喝酒。那里是领主府侍卫喝酒的地方，经常有人喝醉了就会在无意中透露出一些关于领主府内的情况。阿布利特大人的藏宝室失窃之后，那个黑发少年再没来过。”

“很好，简单而便捷的消息来源渠道，这个少年的智慧令我吃惊。还有呢？”

“从克拉丽斯那里我们得到一条消息，就是这个少年曾经向这里的商铺出售过三瓶药剂。我们已经找到了那家商铺，证实了此消息。那个少年用一个几近完美的谎言骗过了所有人，并得到了他需要的资金。”

“真令人难以想象。”

“另外卡默尔家族中有人主动向我们举报，前段时间有个疑是修伊格莱尔的年轻人去过卡默尔家族，似乎还和他们做成过什么大宗的买卖。”

拉舍尔很诧异：“卡默尔家族的人为什么要主动出卖自己的家族？”

“我也不知道，或许有属于自己的理由吧。这世界从来都不缺乏一些脑袋有问题的人在拆自己人的台脚，历史上象这样的人和事还少了吗？来自敌对阵营的明\*好躲，来自身后的暗箭难防啊。”

“的确如此。”拉舍尔赞同道：“四百年前的吟游诗人亚当·巴德尔以他的诗歌为奴隶制而鸣不平，但结果出卖他的人却是个奴隶；三百年前的兽人勇士为了捍卫兽族尊严而挺身与人类战斗，结果人类只用五十个金维特就买通了他的弟弟；一千年前的圣灵宗教领袖被钉死在十字架上时，也是被他的学生所出卖，只卖出两桶麦酒的价格。而还有一些人被自己的同盟出卖时，甚至连价钱都没有。尽管他们是在捍卫弱者的利益，但却总是被身后的弱者捅刀。世界永远不缺卑鄙无耻之徒。”

“如果我的身边有这种杂碎，我一定第一个把他一刀杀死。”查克莱别有深意道。

拉舍尔一脸的没听明白，自顾自笑道：“小人总是杀不光的，对吗？算了不要去提那些人了，跟我说说卡默尔家族和修伊格莱尔做过什么交易吧。”

“我去查过了卡默尔家族的资料，发现这是一个以制贩药剂为主的商业家族，没有什么显赫的背景，不过最近他们他们的药剂质量突然有了明显的提高，而且推出了不错的新品种药剂。我对比了一下炼狱岛上出产的药剂，发现那个新品种和炼狱岛上的其中某种药剂的效果非常近似。”

拉舍尔嘿嘿怪笑起来：“我猜你一定已经去拜访过那个家族了。”

“他们的族长很嘴硬，不过在我砍掉他的一只手后，他终于屈服了。”查克莱若无其事道。

“那么卡默尔家族给了那个小子什么好处？”

查克莱将一张纸还有一份誓约协议放在拉舍尔面前：“这是修伊格莱尔交给卡默尔家族的货物清单以及他们之间签定的协议。卡默尔家族用材料换来了三份药剂的改良配方和一份新药剂配方。真难以想象，他竟然不是通过大量出售药剂而是通过出售配方来获得这些材料的。卡默尔家族完全上了他的大当，修伊格莱尔利用了配方的可泄露性哄骗对方签定誓约，而就是因为这份誓约，使得卡默尔家族心甘情愿地为修伊保守了交易的秘密。他们完全被他利用了，这个小子玩弄人心的能力简直可怕。”

“这一点都不让我惊讶，一笔看上去非常不错的买卖背后隐藏着的却是凶险无比的诡诈……嘿嘿，那不正是他拿手的吗？”

查克莱的脸涨得通红，他狠狠地瞪了老猎犬一眼。

拉舍尔拿起那份清单随口问：“有没有让他们把配方交出来？”

查克莱冷冷道：“那个族长很舍不得，所以我又挖了他的一只眼。”

拉舍尔丝毫不在意查克莱的处理手法，对他们来说，这种刑讯逼供简直就是家常便饭。事实上他很快就把精力投入到当初修伊格莱尔交给卡默尔家族的那份清单上去了。

“你看出什么了吗？”查克莱问。

拉舍尔点点头：“是的。这份清单和这份协议告诉我，和卡默尔家族的这笔交易让修伊格莱尔用最安全的方法获得了大量的材料，从而才能在兰雅大剧场制作出那些要命的法阵。不过这不重要，重要的是它告诉我，仅仅凭借自己拥有的材料，修伊格莱尔并不能真正发挥出炼金术的威力，他依然需要从外界得到补充。就好象炼狱岛也需要自由号的输送一样，修伊格莱尔同样没法做到完全的自给自足。”

说到这，拉舍尔的眼中升起了希望的色彩：“查克莱，你明白这意味着什么吗？”

查克莱想了想叫道：“哦，是的，我明白了。修伊格莱尔真正强大的不是他的魔法和武技，而是他的炼金术。但炼金术摆脱不了材料这一关。他的储物箱里或许拥有天下最难得最珍稀的材料，但那并不意味着他就可以做出任何东西。就好象你拥有做美食最关键最重要的食材，但你却缺乏必要的调料，有很多或许不值钱但却不可或缺的材料你依然需要到市场上去购买。而以修伊格莱尔的用量来看——那是超乎寻常的大。”

“说得没错。”拉舍尔得意地笑了起来：“瞧，我说过的，只要我们的目标在行动，他就总会露出马脚来。这世上不存在天衣无缝的犯罪，只看你能不能发现线索。”

“那么我们现在要做的是……”

“虽然我们不可能调查全国所有的材料市场，但调查少数地区，应该还是没问题的。温灵顿已经把有关阿布利特失窃的那张地图的资料送来。我查过了凡而萨群一带有可能存在伊莱克特拉的实验室的地方一共有三处，分别在比利亚斯山区，陵兰高地以及另一面的饮马河。我们只需要盯住比利亚斯和陵兰高地一带的材料市场，注意有没有人在近期内大量购买炼金材料，就能知道修伊格莱尔到底在哪了。”

“为什么不是饮马河？”

“因为比利亚斯山区和陵兰高地在同一个方向，如果我是修伊格莱尔，我一定会争取在最短的时间里走最多的地方，以增加找到伊莱克特拉实验室的几率。而且由此一直向前，就可以到达佛朗克帝国。现在不比当初他刚刚逃出来的时候，那个时候他还拥有时间上的优势，所以才能完成他的潜伏，侦察和准备行动。而现在我们正在离他越来越近，修伊格莱尔必须为自己考虑一条后路。”

“明白了，我这就派人全面盯紧那一带的材料市场。”查克莱道。

离开拉舍尔的办公室前，查克莱突然道：“拉舍尔。”

“什么事？”

“你确定我们只要找到他，就一定能抓到他吗？”

拉舍尔微微顿了一下，然后摇摇头：“不，我不确定。这个小子已经成功证明了他可以杀死比自己更强大的人物，只要给他时间，他将会变得更加可怕。但是查克莱，那不是我需要考虑的问题。我只负责找到他，如何对付他……那是你的问题。”

查克莱的脸色一片铁青。

———————马车在大道上奔驰，车窗外的田园景色飞速的倒退。

坐在马车上，修伊认真地欣赏着窗外的景色。

广袤的田野使得视野开阔，从车内可以看到远方那片郁郁葱葱的树林，那便是香叶城有名的香木林了。香木是难得的四季常青的植物，它们的枝干笔直，长长的树梢直伸天空。与炼狱岛上那巨大的雾衫林不同，它们不会遮住阳光，而是任由阳光透过针刺般的树叶洒下，给大地带来光明。

远处传来阵阵砍伐木材的声音，那咚咚的响声异常清脆悦耳。

过了香木林后，是大片的丘陵地带。丘陵向阳的一边全都布满了一丛丛矮小的灌木，上面点缀着蓝白色的小花，还有不规则的雪地。

这个冬天的最后一场雪正在消融之中，冬天正在过去，万物正在复绿。

在经历了兰雅大剧场的那场血腥战斗之后，修伊又回复了自己温文少年的模样。

他重新给自己染了头发，然后又换上了普通的平民服装。

现在的他，看上去就象是一个在城里打工的少年，在好不容易攒了点钱后回家探望亲人的样子。

凡尔萨群的公共马车总共可乘坐十八个人，只有一个加长车厢。用松木制作的长椅沿着车厢边缘铺展，中间留下一人宽的过道。

好在拉车的不是普通的马匹，而是以力量和耐力著称的角马，这种生物能够负载起足够的重量。

这趟的公共马车，车厢里总计只有十二个人。冬天出行的人少，修伊得以免去和一大帮人挤在一起的苦恼。

修伊的旁面坐着一对夫妻，手里抱着孩子，他的对面是两个武士模样的男子，腰间挎着长剑，两名武士的中间是三个商人打扮的中年男子，看起来武士是商人们雇佣的保镖。在靠近马车夫比较近的地方，是一名小职员，和修伊一样，也是单身上路，在车门的附近，坐着的则是两名腰粗膀圆的大汉，却看不出是什么来路，看样子象是矿工。

整个马车里，除了那抱着的孩子，年纪最小的就是修伊了。

或许是马车长时间的赶路令人有些困倦吧，大部分人此刻都有些昏昏欲睡，只有修伊和抱着孩子的那位女士都精神抖擞——后者是因为孩子总是在不停地闹腾。

小家伙大概才一岁多，或许是不喜欢天气，也可能是不习惯颠簸，每过一会就哇哇大哭，这使母亲不得不一再哄小家伙，做父亲的却悠然自得。手机站W^a^p^.^1^6^k^X^\*^S.^C~o^m

“哦，天啊，他又尿了，乔吉，快帮帮我，我要给他换块尿布。”女士抱怨道。

做丈夫的有些不满：“这不是男人该做的事，你应该能够自己解决这些问题。”

抱着孩子的女士很无奈地只能自己来处理。

修伊道：“如果你需要的话，我可以帮你抱着孩子。”

“哦，那可真是太谢谢你了。”女士高兴的叫了起来。

她把孩子放到修伊的手心。

修伊仔细地端详着那小宝宝，笑道：“他有一双蓝色的眼睛，很美丽。”

“是的，他很可爱，就是太淘气了，总是不听地吃，不停地尿，然后就是睡觉。可睡的时候还总是不安分。”女士一边换尿布一边笑道。

“他叫什么名字？”修伊问。

“帕迪。”

“帕迪？”

“对，就是幸福的意思。”女士充满甜蜜的回答。她快手快脚地给孩子换上尿布，然后将孩子接回自己手中。“真是非常感谢你的帮忙。”

“不客气。”

“南茜。”

“什么？”修伊一下没明白过来。

女士笑道：“我说我叫南茜。南茜.布莱尔。布莱尔是我丈夫的姓。”

修伊低下头想了想：“我叫西瑟。”

南茜的丈夫有些不满：“我觉得你没有必要因为他帮了你一个不足挂齿的小忙就把自己的闺名都告诉别人。”

南茜没好气地看着自己的丈夫：“哦，是吗？一个不足挂齿的小忙？说得真是太好了。就是这么一点点小忙，我的丈夫都不肯帮我做。因为他对我说——这不是男人该干的事！”

丈夫有些愤怒，修伊连忙道：“如果我的好心换来的是你们夫妻间的争吵的话，那会让我不安的。”

夫妻俩同时瞪了一眼对方，丈夫继续闭着眼假寐，妻子则回过头来给了修伊一个甜蜜的微笑：“不管怎么说，我都得感谢你。”

“出门在外，总该互相帮助。”修伊淡淡道。

“哦，说起来，我很少见到象你这样大的孩子独自上路，你这个年纪还不应该过早地离开父母的照顾。”南茜随口道：“要知道路上并不太平，谁也说不准什么时候会遇到麻烦，甚至危险。远行在外的人最好相互搭伴，也可以互相有个照应。”

“托修伊格莱尔的福，最近单身少年出行时被打劫的几率大大降低了。”闭着眼沉睡的丈夫嘟囔了一句。

南茜象听到了什么可怕的名字一样差点跳了起来：“哦，不要提那个恶魔。我的天啊，你总是这样。”

“没准你身边那位就是。”丈夫随口道。

“去你的，你觉得能够杀死阿布利特的人会坐在我们的身边帮我给孩子换尿布吗？”南茜瞪着她的丈夫道：“我可不认为我有那么大的颜面去请动那样的人物。我连你都请不动。”

“至少你还可以勾引他。”

南茜气鼓鼓地瞪了丈夫一眼，不好意思地看向修伊：“你不必理会他，他就是这个样子。”

“没关系，我不会介意的。”修伊笑道。

“我要去罗约城我的娘家，孩子出生后，他的外公外婆还没见过他呢。你呢？”

“比利亚斯山区。”

“你去那里做什么？”

修伊想了想，然后回答：“寻找失落的财宝。”

南茜捂着嘴笑了起来：“那是成年人的幻想，没想到在你的身上也会出现。”

“我一直都认为我已经是个成年人了。”修伊笑着回答。

“孩子们总认为自己已经长大，而年纪大的人又总认为自己依然年轻。”南茜笑道。

马车要赶到罗约城，至少还要再行驶十二天。期间他们要走出麦哈平原，绕过寂静之森。路途中又上来一些新旅客，下去一些旧旅客，人来人往，不过南茜和她的丈夫以及带着武士的商人始终都在车上。

这使得彼此有了固定的谈话对象，而不至于每上来一位新乘客，就要重新自我介绍一番。

随着马车的渐行渐远，修伊格莱尔这个名字的影响力随着距离而渐渐削弱。

到第十天的时候，马车终于进入比利亚斯山脉外围地区。

比利亚斯山区，可以说是兰斯帝国最混乱的地带。

这里的地形复杂，北面是凡尔萨群和麦哈平原，南面是陵兰高地，穿过陵兰高地就可以到达佛朗克帝国，如今兰斯帝国与该国正处于交战状态，向西则是一望无边的汪洋大海。

整个比利亚斯山区包括了寂静之森，比利山脉和亚卑斯山脉三处地区，地脉交接处是空旷荒野，还有大量的原生土著。

由于这一带资源贫乏，地理形式复杂，气候多变，因此属于兰斯帝国的严重贫苦区。穷则乱，这一带的民风因此而变得飚悍。山区本身盛产强悍的山民，再加上一些少数的山林种族极度排外，使得帝国的势力轻易无法插入到这一带。

作为帝国势力难以触及之处，许多外来的通缉犯经常会向这一带逃逸。时日久了，比利亚斯山区渐渐成为混乱与罪恶的泛滥之地。

对于绝大多数人来说，通过比利亚斯山区都是一件极为危险的事——他们必须向上苍祈祷，避免碰上山贼盗匪。

碰上人类盗匪的运气还算是好的，如果是碰上了山区里的一些原生土著，比如丛林精灵一族，或者地精族，那么带给大家可能就是一场彻头彻尾的灾难。不过好在这些原生土著大都聚居在山区深处，轻易不会走进人类世界。

事实上过路的商旅每年遭遇山贼劫持的可能性高达百分之十五。

也就是说，每一百支队伍路过此地，就有十五个队伍会遭遇劫匪的袭击。

这是一个相当恐怖的数字。

据说最倒霉的商队在穿越比利亚斯山区时，曾经有过三天内遭遇六次劫掠的待遇。

等他们走出山区时，他连\*\*都没剩下一条。

不过对公共马车来说，这样的情况相对较少一些。

很少有盗匪对公共马车感兴趣，有钱的贵族老爷是不会乘坐公共马车的，费诺大的力气蹲伏守候所获得的回报，可能还不够让一支盗贼团吃上一顿饱饭的。

也正是因为这样的原因，总有一些心存侥幸的人一次次地试图从这里穿越两地——战争使得商贸停顿，来自两个国家的任何特产，只要能安全输送到对方国境中去，总能卖上一个好价钱。

公共马车上的那几名商人，应当抱的就是博上一博的心态。

经过多日的接触，修伊与布莱尔夫妻已经完全熟稔起来，甚至连他自己都搞不清楚他已经帮南茜给孩子换了多少次尿布，又做了多少其他的打杂事务。他看上去就象一个乐于助人的邻家男孩，谁都不可能将这样的男孩与那个凶名鼎盛的修伊格莱尔联系在一起。

不过事实是，这样的温馨和谐的气氛，总是短暂的。

它似乎永远都不属于修伊。

今天正在南茜闲聊的时候，紧接着原本飞驰着的马车，猛然间停了下来。

然后是一阵纷乱嘈杂的喧闹声传来。

几乎是本能反应，修伊的手微微一抖，风莺被他放了出去，与此同时，他的整个身体呈现出弓状的弯曲，这使他在应对突发事件时可以第一时间做出反应。

“发生了什么事？”丈夫布莱尔惊问。

没有人回答他，人人都在向窗外看。

马车夫回头大喊：“有盗匪！他们砍断了树，把路挡住了。”

从车厢里看不到前路的情形，但是可以看到从四面八方冲出来数十名匪徒，他们正呼喝着冲向马车。

看得出来，这一次他们的运气不好。有一群不那么挑食的盗匪找上了他们。

“哦，我的天啊！”南茜显然被吓坏了，她惊恐地捂住了自己的脸。

她的丈夫布莱尔愤怒地大叫：“我就知道不该在这个时候回你家。你这个婆娘，你要害死我们了。”

车厢里一片慌乱，每个客人都惊惶失措。

从戒指里偷偷取出一把锋利的小匕首，修伊将它藏在身上。

在那些匪徒冲近马车之前，他打开马车门跳了下去。

或许是因为第一个下车的缘故，他发现冲上来的盗匪很明显将注意力集中到了他的身上。

正文 第二章 暴露

更新时间:2010-1-16 15:55:32 本章字数:4926

紧跟在修伊身后下车的，是那两位武士。

或许是修伊的行动刺激了他们，他们不想表现得比一个孩子还懦弱。

数十名盗匪打扮各异，不过每一个手里都拿着兵器，大多数人拿着大斧子，这种武器过去于沉重，不利挥舞，在战场上并不吃香，但是用来劫道，却有着极佳的效果——重兵器所拥有的震慑效果很明显强于普通的刀剑。

匪徒们已经将马车团团围住。

“一共四十六个人。”修伊在第一时间看清了对方的人数。全都是些身强体壮的大汉，但只有少数人修炼过斗气。

两名武士中的一个脸色有些深沉：“其他人都不怎么样，不过为首的那个是\*\*斗气。”

“真倒霉！”另一个武士低声骂了起来。

他们两个都只是普通的二级武士，单是面对对方的首领就讨不了好。

“放下你们的武器，这只是一次普通的抢劫，你们没必要为了一点钱财就浪费自己的生命。钱是身为之物，命才是自己的。”为首的那个大汉抗着一把粗厚的大剑用傲慢的态度对修伊等三人道。

修伊觉得这几句打劫用语对方一定是花高价买来的——听着比“此山是我开”要有人情味多了。

尽管是在寒冷的季节，那名匪首还是只穿了一件短劲装，裸露出毛茸茸的胸膛，显示出他发达的肌肉。

他的注意力显然集中在了那两名武士上，如果两名武士发起疯来，自己这边或许会有人员伤亡。为首的盗匪并不希望出现这样的后果，能够和平接收对方的财产，毫无疑问是最理想的结果。

修伊将小匕首藏在袖子里，他低声问武士：“他们会杀人吗？”

一名武士舔了下自己的嘴唇：“很难说，如果我们放下武器，交出财物，或许不会被杀死，但是\*\*怕是难免。”

“那我情愿作战到死。”另一名武士说。

两个人对望了一眼，武士的尊严与荣誉感让他们同时发一声喊，举起手中的大剑向盗匪们冲去。

“该死的混蛋。”那名匪首骂了一句。

他知道那两名武士只有自己能对付，所以大吼着挺剑冲上，同时大叫道：“我缠住这两个家伙，你们去把马车上的人都抢光！”

“放心吧头。”一个满脸横肉的匪徒向着修伊走去，他对着修伊咧嘴大笑：“现在可难得见到这么带种的小子了。”

两名武士和那名匪首冲杀在了一起，看起来他们打得很热闹。匪首的力量很强大，打法也很凶悍，而且他的身边还留着几名匪徒，有人手持土制的弩弓，时不时的就向那两名武士放出冷箭。这使得武士的作战显得颇为艰难。

修伊好整以暇地看着眼前的战斗，丝毫没有危险已经逼近自己的觉悟。

先前说话的那名满脸横肉的大汉大笑着向修伊抓去：“你被吓傻了吗？小子。”

“不，只是对这种级别的战斗，丝毫提不起兴致而已。”修伊淡淡回答。

他手中的精光一闪，那大汉狂叫着缩回了自己的手。

那大汉的右手手心已经被修伊的匕首刺了一个血淋淋的大洞。

“噢！”大汉狂叫起来：“杀了这小子！”

一大群匪徒全向修伊冲了过来。

“无所不能的风之精灵啊，请让我能感受到你的存在，感受到你光辉的沐浴……听从我的呼唤……风翔术，元素凝聚！”

修伊的口中发出低低的颂念声。

那受伤的大汉听到他的念颂，吓得脸色都变了。

魔法师？这个小子竟然是个魔法师？

所有的人都为之一呆。

与阿布利特的一战，令修伊受益非浅。他不仅让自己成功突破了空间系天赋障碍，提升了战士能力，同时还从阿布利特那里领悟到了双法术运用的奥妙。

双法术的运用，其实就在魔法师天赋能力的基础上，进一步发挥自己能力的体现，就象斗气的提升与斗气的运用是两种概念一样，但是这种事说起来容易，做起来殊为困难，并不是简简单单将两种咒语混合起来颂念就能达到效果的。它要求施法者对于魔法元素有着更加精确的控制能力。

自从离开香叶城后，修伊就一直在研究双法术的应用，而首先获得突破的，却是风系法术。

修伊意识到，这很可能与他自身天赋是风的感应有关。令人哭笑不得的是，修伊的风元素天赋是最高的，但风法术级别却是最低的，直到昨天，他才刚刚突破二级边缘。好在低级法术的双法术应用，显然比高级法术的双法术应用要来得轻松许多，因此他才能在短短几天时间，就掌握了风系法术的双法术使用要领。

随着咒语的颂念，下一刻，修伊的身周风之元素迅速聚拢。

风之元素在修伊的身边高速盘旋着，以修伊的身体为中心，形成了一个风的旋涡，就象是一道龙卷风般，将修伊完全裹旋在风眼中。

那名大汉看得呆了，连正在恶斗中的那两名武士还有那个匪首都惊愕地看向修伊。

此时，不断盘旋上升的气流，已经将修伊完全裹进了大风之中，形成了一道高达十余米的风墙。

“龙卷风！是龙卷风！”一名匪徒大骇着叫了起来。

龙卷风，那可是风系高位法术。魔法师们可以通过制造一道凶猛的龙卷风，卷走任何他们想要卷走的物体，甚至用猛烈的风卷撕碎一切他们试图消灭的生命。

但问题是，这是一个五级法术，匪徒们无法想象，一个少年怎么可能使用出如此高阶的法术。

数十名匪徒纷纷向后方退去，前方少年的影象在大风剧烈的刮动中显得模模糊糊。

他们隐约能看到那少年脸上露出的冷酷笑意。

风将他的声音传到众人的耳中：“不，这不是龙卷风。”

然后，他猛然启动身体，大风裹卷着他向着众人飚去。

一名凶悍的匪徒举起手中的重斧向着那大风劈下，但是劲风滴溜溜在他身边打了个旋转，瞬间来到了他的身后。修伊的身形在风中闪现，那把明亮的小匕首向着匪徒的大腿内侧狠狠扎去。

“疾风击！”少年的声音冷酷而沉稳。

“啊！”匪徒发出凄厉的惨叫。

风过，修伊已经移动向下一名匪徒。

平地上刮起的旋风，仿佛长了眼睛一般扫向匪徒。修伊的身体在飓风中高速移动，远远望去，就象真是一股龙卷风在平地上移动，路线诡异莫测。

四十多名匪徒眼中只看到飚卷的风之气流在人群中穿梭，他们甚至看不清对手的影象，就看到一个个匪徒倒在地上。

每一个人的大腿内侧，都被那个凶狠的少年扎穿。

这使他们不会死去，但却暂时失去了移动的能力。

“哦，见鬼！快走！”那名匪首看到眼前的一幕，放声狂叫。

他转身就跑。

修伊的眼中闪过一丝冷酷：“跑得了吗？”

劲风向着匪首追去。

锋利的匕首在旋风中抖落出星的寒芒，疾射那逃走的匪首。匪首的反应显然比他的手下要敏捷得多，他竟然头也不回，就将大剑横在了自己的身后。

“铿！”一声清脆的鸣响。

那是匕首撞击在大剑上发出的声音，一抹星亮的火花闪线。

在挡住了这一击后，那匪首挥舞着大剑向自己的后方拦腰挥砍，刚才的示弱，根本就是假的，他真正的目的是用自己的这招回身击把那个裹在风中的少年砍成两段。

这招回身击，已经多次帮匪首赢下过那些实力在他之上的对手，他相信这一次也不会例外。

然而对手的身影却在他的急速回转\*\*现了一个小小的停顿，诡异的身形越发模糊起来，那名匪首愕然看到飓风卷着对方的身躯腾飞向空中，仿佛一只灵巧的鸟儿在空中做了一个盘旋后，轻轻地落在了他的身后。

“很不错的回身攻击术。”他的身后响起了少年的声音：“差点就被你得手了。你让我学会了一件事：永远不要小看任何对手，哪怕对方已经战败。”

那把匕首架在了匪首的脖子上。

———————匪徒的袭击，就象是一场突如其来的风暴，来得迅猛，消失得也快速。

在人们还没有反应过来的时候，修伊已经轻松地制服了所有匪徒。

马车里的乘客一个个都看得呆住，少年那翩跹的步伐，诡异的旋风，还有快捷精准的刺击，严重地刺激着每一个人的心脏。

能够打赢一群盗匪的人，在这片大陆上有很多，但是能够将一场战斗变成华丽的表演，即使是在最凶险的时刻也能保持自己优雅姿态的人却找不出几个。

从制服那个匪首开始，匪徒们就已经丧失了斗志，不过看起来少年并不打算放过任何一名匪徒。

风卷动着他的身体，向着四方高速移动，将每一名试图逃跑的匪徒轻轻松松地拦截下来。

直到最后一名匪徒倒地时，飓风消散，修伊的身形才重新出现。

他就那样安静地站在那里，望着一地哀号的匪徒，脸上露出若有所思的样子。

看起来他在思考什么。

“他是……他是修伊格莱尔！那个杀死了阿布利特的少年！”一名乘客对着窗口张望，脱口叫了出来。

每一个人在这刻都同时省悟了过来。

是的，从凡尔萨群来的客人，如果说还有一个少年能做到这样的地步，那么这个人就只能是修伊格莱尔了。

“我的天啊，我们一直在和一个帝国通缉犯坐在一起。”那位布莱尔先生尖叫起来，看起来他的样子并没有更轻松，反而比刚才更害怕了。

毕竟匪徒们只要钱，传说中的修伊格莱尔却是杀人不眨眼的狂徒。

“不！我不相信！”南茜摇头道：“他是个好人！”

“就因为他帮你换过孩子的尿布吗？”丈夫布莱尔愤怒不满道。

“至少他一直表现得象个绅士，比你强多了！”南茜毫不示弱的回击。

布莱尔大怒，他正要喝骂，却突然发现远方少年的眼光已经停留在了马车上。

他向着这边走来。

两名武士如临大敌。

在少年放倒所有的匪徒之后，他们已经知道，自己距离这少年的实力差距太大。

而从任何角度考虑，这个少年都没有不灭口的理由。

这让他们分外紧张。

少年来到马车附近，扬声道：“这真是个令人遗憾的事实，我本以为我可以和大家一起安安静静地走过这最后一程，但我没想到麻烦总是会伴随着我不停的来到。看来我无法和你们一起上路了，而显然你们也猜到了我是什么人。我想你们不会欢迎我的，对吗？”

这是一个不需要回答的问题。

南茜怔怔地望着修伊，她无法想象，就在半个钟时前彼此甚至还谈笑风生。就在几天前，布莱尔甚至还开玩笑地说可怕的修伊格莱尔正在给自己的儿子换尿布。

然而这一切，如今却全都变成了真实。

简直就象是在梦里一样。

怀里的孩子看到修伊走来，高兴地张开了手臂。这两天小家伙和修伊已经混得很熟了。

这让修伊有些叹息，这里的人中唯一不怕他的，就是这小家伙了。

“我能最后抱抱他吗？”他问南茜。

南茜木然的点头，不管对方是什么人，她都没有反抗的权力，还好她能从对方的眼神中看出他没有恶意。

抱过孩子，修伊在孩子的小脸蛋上轻轻亲了一口，然后道：“好了帕迪，格莱尔哥哥不能再和你一起上路了。很抱歉一直没有告诉你我的真名字，不过现在知道也不算太晚，对吗？”

修伊将一个吻留在了孩子的脸上。

小家伙裂着嘴咯咯的笑。

逗了一会孩子，他把小家伙还给了南茜，然后将目光停留在那两名武士身上。

那两名武士互相看了看，同时向修伊鞠了一躬：“不管你是谁，你都救了这马车上所有人的性命和财物。我们对您表示最真诚的感谢。请您放心，我们用武士的名誉保证，我们不会将看见你的事情向任何人说起。”

“我也保证。”南茜连忙道。

马车上的乘客纷纷向修伊做出承诺，表示不会将他的行踪泄露给任何人。

“谢谢，不过我更愿意用另一种方式来确认这份承诺。”修伊的这句话让所有人都吓了一跳。

少年悠闲地取出几块不具备魔法属性的普通宝石，这是他前段时间特意准备的，想不到这么快就派上作用了。送到南茜的手中：“每人一颗，如果缺钱了就把它卖掉。如果有谁真傻到把我的行踪出卖，那么宝石也会被充公。我觉得这种方法更让我安心。”

他笑道。

众人目瞪口呆地看向修伊。

这个少年处事的老成程度，出手的阔绰程度，都远远超出了他们的想象。

马车重新启动了，南茜望着后方站立在那里用目光为他们送行的修伊，捏了捏手中的宝石，她柔声道：“无论如何，我都不相信他是那个杀人如麻的恶棍。”

“是的。我也不相信。”车上的每一名乘客，都做出了同样的慨叹。

远望着马车离开，修伊将目光收回，停留在了那名匪首身上。

“我想，我们应该算一下彼此的帐了对吗？要知道你们破坏了我的旅行计划，我本打算到山里去，你们却让我停在了外面。”

正文 第三章 震慑

更新时间:2010-1-16 15:56:02 本章字数:5928

夜晚平原上寒冷的风，吹得火堆里的火苗摇摆不定。

修伊静静地坐在火堆旁，旁边是旭在旁边摇头摆尾啃吃一块肉骨头。

两只炽焰鸟在不远处的树杈懒洋洋地输理着自己的羽毛，它们的出现最终证实了修伊的身份。

原本修伊是让红和绿自己飞翔的，这可以避免别人怀疑到他，但现在显然已经没有必要。

看到自己打劫的目标竟然是那个不久前杀死了阿布利特的可怕少年，匪徒们已经彻底失去了先前的锐气。

他们躺在地上，用惊恐的目光望着那独自烤肉的少年。

“我的心情还不错。”少年终于开口了。

他的脸上洋溢着快乐的笑，但是这笑容就象魔鬼一样，让每一名匪徒都忍不住打了一个冷颤。

事实上，修伊的心情的确不错。

尽管匪徒们的出现使得他被迫暴露了自己的身份，但同时却也在无意中帮了他一个大忙——帮助他领悟了一种新的战斗技巧。

白天的战斗里，修伊在运用元素凝聚和风翔术两种法术的时候，出于临机一动的念头，他将这股风用在了自己的身上，结果成功制造出了一个类似龙卷风的战斗技能。

和龙卷风法术不同，龙卷风是五级法术，魔法师们用这样的法术进行远程攻击。修伊利用元素凝聚和风翔术制造出的龙卷风却只能帮助他自己进行高速的移动。以自己为风眼，吸引风之元素的聚拢，最大化风的力量，然后通过风的旋转和移动，一方面混淆对手的视线，模糊他们的视觉，另一方面进一步加快自己逼近敌人的速度，从而形成诡异的进攻路线，最后在辅以武士的进攻手段，便形成了这一套进攻路数。

在最后躲避那名匪首的回旋攻击时，修伊更是利用龙卷风的上抛力量将自己抛向空中，躲避对手的攻击，最终完成了这一进攻手段的最后步骤。

修伊给这套进攻路数取了个名字，就叫“疾风击。”

与虚空斩不同，虚空斩名义上是魔法与武技的结合，但事实上它们并不是联合起来使用，而是各用各的，并最后组成一套路数。

疾风击则是在使用魔法的同时，展开武士的战斗技巧。

如果论威力，疾风击或许比不上虚空斩强大，但是在魔法与武技的结合体现上，疾风击却更进一步。尤其难得的是，疾风击的威力虽然不如虚空斩，但是由于使用的是初级法术，因此对魔力的消耗极低，后续作战能力强。

而虚空斩的使用，在没有旭的支持下，就只能靠喝药硬挺了。

匪徒的这次袭击，竟然帮助自己在无意中完成了一次在魔法与武技上更深层次的结合，这使得修伊的心情大善，连带着看那些匪徒也格外顺眼一些。

除了帮助他在魔武结合上有了大突破外，这些盗匪的出现更在无意中帮了他另一个大忙——在拿下这些匪徒后，他的脑子里突然冒出一个绝妙的想法。

他意识到自己完全可以将这些人收为己用。

因为盗贼团和自己一样，都是不容于帝国法律的人，是被这个国家抛弃的角色。

某种程度而言，如果要选择以武力对抗法律和国家机器，再没有比盗贼，流氓，恶匪这类人更适合得了。

这对修伊来说不能不说是一种悲哀，日后他的身边能够长期跟随他的人，几乎注定了只能是强盗，匪徒，流氓，恶棍，杀人犯，通缉犯。在势力的发展阶段，他只能依靠这种人来打下自己的基础。

但是毫无疑问，这的确是一个很实用的想法。

而且比利亚斯山区是盗匪横行肆虐之地，帝国的军队没空往这里来清剿，就算来了也没用。盗匪们就象春天里的野草，总是清理了一茬又长一茬。至于刑侦力量在这里更是受到极大的束缚。

如果能够在这里站住脚，就意味着他有了自己的一个根据地。

此外目前兰斯帝国把寻找的目标集中在单身少年这个方位上。

修伊意识到在经历过香叶城事件后，仅仅依靠改变头发颜色和相貌，已经不能摆脱法政署的追踪，他需要更进一步的掩护。

将自己隐藏在一大群人中间，毫无疑问是一种比较有效的做法。

此外对修伊来说，还有一件事，是他一直想做，却苦于条件无法完成的，而现在，机会似乎来了。

种种原因，都让他迫切需要立刻组织起一批属于自己的人马，而盗匪又是最佳的选择……

也就是在那之后，他放走了马车，开始思考下一步整个计划的细节问题。很显然，他不能仅仅将比利亚斯山区定位在寻找伊莱克特拉的实验室这个问题上了。

在他思考细节问题的这段过程中，匪徒们被他整整谅了大半天时间，直到黄昏来临。

这刻在说出自己心情不错后，修伊对匪徒们说：“必须承认一个事实，在白天我曾经动过杀光你们的念头，不过我最终改主意了，对此你们必须感到庆幸，毕竟对于一个杀人不眨眼的恶魔来说，这样难得的仁慈来之不易。”

“去你妈的吧，小兔崽子！”那名匪首狂傲大骂。

“很有骨气的表现。”修伊轻轻笑了一下，他打了个响指，旭精神抖擞地站了起来。

“左边的大腿，肉厚味美。”少年的话语简单而犀利。

旭窜了出去，狠狠地一口咬在那大汉的腿上，哗啦撕下一大块血肉，狼吞虎咽地吃了下去。

那大汉痛得嗷嗷狂叫起来：“修伊格莱尔！你这个魔鬼！”

“说得没错。”修伊笑嘻嘻地站了起来：“我就是一个魔鬼。但不管怎么说，现在的我是仁慈的。我仁慈的体现不在于不会杀死你们，而是我可以给你们多一个选择：一，做魔鬼的对头，我会让旭一口一口把你们全部吃掉，最后把你们化成粪便，排泄在这片土地上，请不要怀疑它的胃口。”

匪首打了个激灵，他眼前的魔龙正对着自己呲牙裂嘴，看起来它很支持匪首继续自己那“傲人”的勇气。

不过其他的匪徒们可承受不起这种精神上的折磨，他们大叫起来：“哦，不，我们选另一条路。”

“别着急，你们还听完第二条路呢。”修伊继续斯文的说。“我给你们的第二个选择就是：做我的手下。简单的说，就是恶魔的仆役。你们将听候我的差遣，我让你们向东，你们就不能向西。”

“你他妈的想得美。”匪首大叫。

“右腿。”修伊淡淡道。

旭又是凶猛的一口咬下，那匪出凄厉的叫喊。

修伊仿佛沉浸在他的惨叫声中，微闭双眼，喃喃道：“多么动听的音乐啊。老实说，我并不介意你们的反抗，至少那让我可以享受杀死你们的快乐。”

“不！不！我们愿意做你的奴隶！”一众匪徒全部吓破了胆，狂嚎起来。

他们见过各种凶狠的视人命如无物的强者，但从没有一个如眼前的少年般，将杀戮当成艺术，将折磨看作享受。

这是一个地道的，变态的魔鬼！

望着一群匪徒就此臣服，修伊的眼中闪过一线凛冽。

必须感谢兰斯帝国对他形象的污蔑和他罪名的宣扬，这使自己可以轻而易举地在人们心目中树立起他残暴的印象。匪徒们不是平民百姓，他们凶狠，狡诈，反复无常。要想让这样的人在自己的手下心甘情愿的卖命，做他们的首领，你就必须比他们更狡诈，更凶狠，更残酷。

至少在表面上应当是如此。

千万不要相信一点小恩小惠就能打动他们，金钱拉拢只会更加刺激这帮恶棍的胃口，让他们更加贪婪。

对于这些匪徒来说，用恐怖的手腕让他们畏惧自己，比用金钱拉拢更有效果，用冷酷的心肠震慑他们，比用高超的武艺更容易收服他们。

要知道匪徒们崇拜的可不仅仅是强者，同样也是杀伐果断的人物。

象兰斯洛特那样的武士，或许可以打败一万个匪徒，却未必能让一百个匪徒甘心听命。

因为他的心肠太软。

仅仅依靠出众的杀人技巧，就想让那些匪徒折服，等待他的只能是随时可能刺过来的暗剑。就算你有再强大的武力，如果你的心肠软，都等于是在纵容他们攻击自己。只有让他们彻底的畏惧自己，才能乖乖听命于自己。

这就是对恶人的管理统治之道。

由于白天修伊放走了马车中乘客，形象上失了一分，所以他就必须用加倍的暴力和\*\*来挽回众人心目中的恶魔印象。

然而修伊自问自己又做不到每时每刻都象一个魔鬼般通过折磨他人来体现自己的“威风”，那就只能换一种方式来体现自己的残酷。

笑里藏刀式的阴险，视折磨他人如游戏般的变态，外表温文而雅的谦谦君子，内里暗藏着疯狂的冷酷，简而言之，就是一个外表绅士内心变态的恐怖魔鬼。得罪他的后果永远要比普通的受压迫可怕十万倍。

这就是修伊目前试图表现在那一众匪徒面前的形象定位。

这可以使他不必每时每刻都表演自己的“凶残”。

目前看来，这场表演是相当成功的，匪徒们骇然发现眼前的少年铁石心肠的程度远超过他们的想象，看起来连他的宠物也是如此的穷凶极恶。

“那么就剩下你了。”修伊望着匪首，看来这家伙的骨头还真够硬的。

他走过来，开始饶有兴致地观察着匪首的伤口，然后教育旭：“从活着的生物上撕扯下来的皮肉，最是新鲜。但是你不能这样大口大口地吃。你得学会细嚼慢咽，细细品味那其中的鲜美滋味。要知道你是最高形式的生命，你怎么能和其他的那些低等生命一样，毫无风度的进食呢？”

旭很认真地听修伊说教。

修伊爱抚地摸着旭的小脑袋，用柔和的语调轻声道：“下次记住，吃饭时，是最体现一个人的绅士风度的。做为高等生命，你不可以用这样不雅的姿势进食，那会影响你的形象。如果你再这样，我就要惩罚你了，知道吗？”

旭很认真的点头。

“啊！你这个魔鬼！”那匪首疯狂的大吼起来。

眼前的少年长相俊美，但是每一举一动，一言一语，都透着疯狂的暴虐，他简直将自己看成了餐桌上的一盘菜，研究着该如何进食。

这个从来都不畏惧\*\*的大汉，有生以来第一次感受到了恐怖，他有种死了也比落在这个少年的手上要好得多的感觉。

这刻修伊轻轻给自己系上了一条白围巾，然后坐在大汉身边，打开自己的背包。事实上那个背包是他用来做样子的，里面除了几件简单衣物，什么都没有。这刻他从戒指里将那些瓶瓶罐罐假装从背里取出然后铺在地上，然后慢悠悠地说：“在我的家乡，有一道名菜，叫活叫驴。人们把活驴牵上餐桌，用滚油浇淋它的皮肤，然后直接从它的身上割下一块肉来。驴在痛苦时会发出大声的喊叫，客人们会一边欣赏这种惨叫一边进食。由于那肉是从活驴身上新烫下来的，所以味道极为鲜美。”

匪首瞪着大眼看修伊，对方已经拿出了刀和叉。天啊，他竟然把自己当成了驴？而且是使用如此\*\*的吃法。

“很遗憾，我这里没有烧滚的沸油，不过好在我还是带了一些香料的。哦，这瓶是盐，这瓶是酒。只能临时改做一下生炝了。对了，需要我向你解释什么叫生炝吗？”修伊用戏谑的眼神望着匪首。

“哦，我的天啊，你是个魔鬼……真正的魔鬼！”匪首的戾气被彻底打散，无力地呻吟起来。

修伊将刀叉举在了匪首的眼前：“你的词汇量真是太贫乏了，你就只会说这个了吗？……最后的选择，从现在起跟随我，或者成为我的盘中餐。”

“我愿意跟随你！”匪首大吼起来。

修伊的脸上露出遗憾的神色：“真是太可惜了，老实说我并不希望你答应。要知道你是个硬汉，你身上的肉一定很美味……我本想吃一儆百的。”

所有的匪徒都已经吓得瘫软在地。

没人注意到，修伊和旭做了一个得意的对视。

小家伙旭舔了舔舌头，望着匪首的样子有些不舍。相比刚才修伊的那番违心而做作的言论，它到是真想把这家伙吃干抹净。

含有斗气能量的肉质相当不错。

—————夜色已深重，众人却无眠。

金发少年背着手站在一棵大树下，神情冷漠，仿佛一块冰冷的礁石。

在他的身后，四十六名盗匪颤颤惊惊地站立在那里。

他们刚刚使用过修伊赏给他们的治疗药剂，此时伤势已经全部愈合。

要知道那可是难得一见的顶级药剂，就连那些贵族老爷们都难得有机会用到。谁能想到眼前的少年随意的出手，就是如此价值高昂的货色。

这不仅让匪徒们感激，同时也更加敬畏这个少年。

在施以雷霆手段的同时，要加以适当的怀柔政策，这是笼络人心的不二法则。在这里需要值得注意的是，威慑的力量必须大于拉拢。

人的心理有时就是如此犯贱。

\*\*的主人偶而的一点仁慈，足以让属下感激涕零。仁慈的主人偶尔的一些严厉，却会让属下心生不满。

修伊很清楚这点，所以当匪徒对自己这个主人已经产生了强大的恐惧心理时，他不介意抛出一点小小的甜头让他们知足。

因此仅仅是半天的时间，这批匪徒已经彻底臣服在修伊的脚下。

“雷勒.耶萨听候您的吩咐，头。”

曾经的匪首，\*\*武士雷勒的伤势最重，也是最后一个复原。伤好后，他立刻恭恭敬敬地来到修伊的身后。

此时的他，已经再无复先前的霸气。

“叫我主人。”少年的语气充满冷漠。

“是……主人。”

“要学会加上敬语。”

“是……强大而慷慨的主人，多谢您的教导。”雷勒咬牙切齿地说。

修伊微微笑了起来。他回过头看向雷勒。

“雷勒耶萨？”

“在，主……人。”

“也许你可以讲讲有关于你和你的伙伴的故事，我想这有助于我们彼此间的了解。”尽管少年的话说得很柔和，但是他的意志不容反驳，盗匪们正在理解这一点。

“遵命，我的主人。”

和绝大多数的盗匪团伙一样，这是一个由流窜犯，地痞，流氓，恶棍组成的暴力团伙。四十六个人中，有至少三十多人身上背着命案，被帝国通缉。他们中只有极少数是当地一带人，大多数都是从其他各处流亡而来。

至于原来的首领雷勒，曾经有过一段从军的经历，因为触犯了军法逃了出来，展转流落到这里，凭借他强大的武力，收服了这批人，成为比利亚斯山区的一分子。

盗匪们的生存法则简单而直接：强者为尊，胜者为王。

绝大多数时候，新的首领凭借自己强大的武力上位后，会杀死旧首领，以避免可能出现的祸患。

混乱的比利亚斯山区，并不是只有雷勒这一支盗匪队伍，事实上大大小小的盗贼团伙多如牛毛。而在这一带，最有实力的盗贼团，大概就得数野狼盗贼团了。

“这一带的盗匪很多吗？”修伊问雷勒。

雷勒点点头：“是的。”

“实力最大的是谁？”

“布莱恩.巴克勒，野狼盗贼团的首领，手底下大概有三百多号人。”

“他们住在哪？那个巴克勒是什么实力？”

“刺槐镇，离这里大概有二十里路。巴克勒本人是个七级武士。”

七级海洋武士？这份实力让修伊格莱尔有些吃惊。

能够成为七级武士的人，大都会受到帝国重用，实在没有必要落魄到出来做盗匪的。

或许是看出了修伊心中的疑惑，雷勒说：“巴克勒是十年前就出了名的大通缉犯，那个时候他还不是海洋武士。”

“原来是这样。”修伊想了想道：“告诉兄弟们，先回你们的驻地休息一晚，过些天我们去刺槐镇。不过在那之前，我想我需要对你们先好好调教一番。”

此时的雷勒，完全不明白修伊所指的调教是什么意思。

正文 第四章 调 教（上）

更新时间:2010-1-16 15:56:21 本章字数:6728

清晨和煦的阳光，洒落在比利亚斯山脉的一处山谷村庄，悠扬的钟声，代替黎明的鸡啼，将人们从温暖的被窝中唤醒。

这里就是盗匪们的老窝——热谷。

在昨天盗匪们看到那个神秘而强大的少年展露出自己“凶残而狠毒”的一面后，他们就彻底折服，并在当晚将修伊带到了这里。

昨天晚上修伊折磨雷勒的样子，那种残酷的优雅姿态，令所有人都心生恐惧，以至于这一夜他们没几个人能真正睡好。

因此当第二天清晨钟声响起的时候，尽管是如此的不情不愿，盗匪们还是迷糊着惺忪的睡眼走出自己的屋子。

然后他们看到自己的新领袖已经一身整齐地在外面等他们了。

少年穿着一身劲装，脸色肃穆。

“不得不说，你们是我见过的最没用的强盗。”眼前的少年用冷冰冰的语言，不加修饰的情感来陈述着这样一个事实。

“你们无能，欺软怕硬，缺乏组织纪律性，而且毫无战斗的勇气。看起来你们只会一哄而上，对一些没有什么反击能力的人进行抢劫。我很难想象，通过这样的行动，你们能够获得多少收益。我猜你们大部分的时间都无所事事，一旦地方上有个什么风吹草动，就会立刻躲藏到暗无天日的地洞里，象群老鼠一样苟延残喘。你们是社会的渣滓，人类的弃儿，但你们对此毫无自觉。我想你们就算是做梦，也没想到过做为一个上等人，会拥有怎样的享受。在你们看来，这种田野里流窜的，自由自在的劫掠生活，本身就已经足够美好。”

“你们胸无大志，是一群扶不上墙的烂泥，是一群狗屎，就算把你们丢在路上，别人都不愿去踩上一脚。简单的说，你们就是一群欠收拾的混蛋，需要好好回炉重造一番。”

“所以必须说，我这次真得是大发慈悲，才收下了你们这批混帐，败类，恶棍。我得说，在你们真正能够对我有所贡献之前，恐怕我要先付出许多精力，让你们学会怎样去做一个真正的，出色的，令国家和社会头疼的罪犯。我是说，就算是做强盗，也要做最好的那种。就算是做恶棍，也要做让人人都惧怕的那类。”

宫浩用尖刻的语言打击着这帮匪徒，然后细心地看着他们的反应与表情。

看得出来，即使是最强烈的漫骂也不会让他们有所动容。成为强盗的人，早已经良心与尊严抛到一边。

“从今天起，你们不再是强盗了。”少年的话锋突然一转。

“不做强盗？那我们做什么？”盗匪们纷纷诧异着。

“那正是我要教导你们的。”修伊意味深长道：“从今天起，你们不再是强盗，不再是恶棍，不再是被帝国通缉的流氓，罪犯。我需要你们学习一些新的东西，为未来拥有一些新的身份而努力。”

“这将是一个非常艰巨的工程，因为新的身份需要你们学习很多的东西。你们必须抛弃过去的陋习，学习和掌握新的知识。我能给你们的时间并不多，要你们学习的内容却只能以海量来形容。在这个过程中，你们可以抱怨，可以叫苦，但是完不成我布下的任务的人，我向他保证，他将会体会到真正的……生不如死的滋味。”

匪徒们面面相觑。

曾经的匪首雷勒，大着胆子问：“主人，你到底打算需要我们今后成为什么人？”

“上等人。”修伊用冷漠而充满挪谕的口吻说：“可以自由出入上流社会，甚至于宫廷，令世人瞻仰的高高在上的上等人。也就是绅士，贵族。”

“所以从今天起我将对你们进行一次彻底的改头换面的工作，帮助你们重新做人。老实说这并不容易，不过我向来喜欢有挑战性的工作。”

说到这，少年的嘴角撇出了一个邪恶的笑容。

所有人都忍不住打了一个冷颤。

——“在正式开始对你们的改造之前，我先讲述一下你们需要学习的内容。”

“每天早晨起来，你们要进行必要的洗漱，良好的卫生习惯，是必需的条件。所以你们必须在三天内，把你们的满口黄牙都给我刷干净。刷不干净，就用刀子刮。自己刮不掉，我不介意亲自出手……把它们敲掉。象今天的这个样子，将是你们最后的一次。”

随着修伊冰冷的目光扫过，一大群盗匪你看看我，我看看你，他们的身上脏得可以让虱子开集会，衣衫破烂得可以当抹布用。

“现在，每个人都给我把衣服脱掉，掉进那边的河里去洗个澡。记住，要洗得干干净净。”

“见鬼，现在是冬天！”一名盗匪大喊道。

少年的声音仿佛幽灵：“那可以让你们的记忆更加深刻。我数到十，还没有脱光衣服跳到河里的……旭。”

小魔龙呜地一声嘶吼着盯住众人。

一大群匪徒你看看我，我看看你，还是雷勒耶萨这个曾经的领袖暴吼一声：“他妈的！洗就洗了，怕个球！兄弟们，脱衣服！那河里有婊子！冲啊！”

“冲啊！”所有匪徒一起大吼快手快脚地把身上的破烂衣服扔到地上，一起向着河里冲去。

修伊看着一大群光溜溜的身体，黑乎乎的屁股，无奈地苦笑道：“很有感染力的口号，不是吗？”

小魔龙很认真的点点头。

这个澡，或许是强盗们洗得最痛苦的一次。

一辈子都没洗过几次澡的强盗们，足足在冰冷的河水里扑腾了两个钟时才被允许上岸。这两个钟时里，强盗们几乎被洗脱了一层皮，皮肤被摩得通红。

然而上岸后，他们却惊讶地发现自己的衣服不见了。

“从今天起，你们不必再穿过去的衣服了。我为你们准备了新的衣服。”

修伊的手一指，在离河岸不远处放着的是无数的礼服，礼帽，文明杖，一些怀表和擦得锃亮的皮鞋。

令人惊奇的是，竟然还有宫廷女装。

一大群盗匪看得目瞪口呆。

这些可是修伊昨天晚上赶了近百里路搜掠回来的。倒霉的是当地小镇上的几户贵族和衣料铺。清晨醒来时，他们愕然发现自己所有的衣物都不见了。天幸修伊的天赋是风系魔法，又达到了风之气息的境界，否则还真达不到如此高速的赶路效果。

雷勒耶萨赤条条地来到那一堆衣物旁，挑出一件黑色燕尾服，嘟囔了一声：“这料子摸起来还真舒服。”

“喜欢就穿上它，不合身的话就再换别的。还好贵族老爷们不缺大个子，总会有适合你的。”修伊笑道。

盗贼们一个个洗过澡又穿上新衣服后，看上去样子要顺眼多了。不知道的人还以为是贵族老爷们在这里看乡村集会呢，只是一开腔，立刻显现出盗匪本色：

“格老子的，这衣服真不爽利，怎么这么多扣子。”一名长相横蛮的大汉抱怨起来，他粗大的手指对这些扣子很是没有办法。

“那是礼服，你这白痴。瞧我这件是便装，它的扣子就很少。”一名形容猥琐的盗匪得意地叫道。

“把你的给我。”

“你这狗娘养的敢抢我的衣服！”

“就抢你的了又怎么样。”

“好哇，看样子要玩两手是吗？”被抢走衣服的猥琐盗匪手里亮出了刀子。

“哈，乐意奉陪！”对方也毫不示弱。

一大群匪徒开始呼叫起来：“打，打！宰了那个狗娘养的！”

“巴特！我买你赢！给我卸了他的胳膊！”

“或者干掉他的\*\*！”

“我押十个银维特！我赌巴特赢！”

“二十个银维特，我押范辛。”

“你这狗娘养的还真他妈有钱！”

“那是老子的老婆本！”

“吼！！！”一大群人疯狂呼喝着。

一声冰冷的咳嗽，迅速扑熄了狂热中的匪徒，少年冷酷的声音悠然响起：“不得不说，你们就是一群扶不上墙的烂泥，就算是穿上了贵族的服装，骨子里也依然是一群败类，流氓和恶棍。”

盗匪们一起回转身看向身后的少年，雷勒耶萨清了清嗓子：“尊敬的主人，兄弟们经常这样玩闹的。对我们来说，打架就象是一种交流方式一样正常。”

“那么以后他们将会有新的交流方式。”少年冷酷道：“现在全部从矮到高给我排好！先学会罚站。罚站期间，有敢交谈者，二十\*\*。”

———————两个钟时后。

“洗漱之后，就是早茶时间。”

修伊此刻正坐在一张贵族专用的餐桌前，好整以暇地为自己倒上一杯芳香浓郁的咖啡。

他用优雅的姿势端起咖啡，轻轻喝了一口，放下来用手拈起不远处盘子里的一块糕点道：

“记住，喝早茶是一个享受的过程，要用放松的心情和愉悦的态度去品尝美食。贵族们吃东西，可不是为了填饱肚子，而是为了享受美味的食物所能够带给我们的美好享受。”

说着，修伊将糕点放进嘴里，细细品尝着，脸上露出相当陶醉的表情：“味道相当不错，这可是我大老远带回来的。有兴趣尝尝吗？”

盗匪们面面相觑。

“喝过早茶后，你们要进行文化课程的学习。在上流社会，要想找到一个没有文化的贵族，那是相当困难的。贵族们也许混帐，无耻，恶劣，虚伪，但他们至少在表面上，永远都是知书懂礼的。所以你们必须开始读书。”修伊继续道。“你们中有几个认识字的？”

先前那个差点打架的相貌猥琐的家伙站了出来：“我认识些字。”

“多少？”

“……我能写自己的名字。”

盗匪们哈哈狂笑起来：“范辛，你个龟儿子会写自己名字了？”

“这可真是了不起啊。没想到我们中间竟然还有读书人！”

“哇噢！范辛，告诉我\*\*两个字怎么写？还有\*\*该怎么写？”

“他的名字不叫\*\*，也不叫\*\*。”

“哦，那可真是太遗憾了！”

修伊冷笑着继续说：“除了要学会识字以外，你们还要学习兰斯帝国和风鸣大陆的历史，文化传统，宗教发展过程。此外还有就是学习饮酒……”

一名匪徒大笑道：“喝酒还用学习吗？我们都会，我甚至可以用我的屁眼去喝酒！”

所有人都哈哈大笑起来。

修伊冷冷地瞥了他一眼：“红。”

天空中的炽焰鸟呼地对准那名匪徒吐下一口凶猛的火焰。

那名匪徒就象一只被褪了毛的野鸡，直挺挺地向地上倒去。

修伊慢条斯理地继续喝了杯咖啡：“对你们的狂妄，无知，还有粗鲁，我都可以暂时性的忍耐。但是我需要你们记住：在别人说话的时候出语打断，是一种非常不礼貌的行为。真正的绅士绝不会这样做。第一次犯错误，由我的宠物来给予警告。第二次犯同样的错误，由我来出手。通常你们不会有第三次犯错的机会。所以我再次提醒你们，不要错过我说过的任何内容，因为我随时会对你们进行考核。”

匪徒们收起怜悯的眼神，竖直耳朵，生怕错过修伊说过的任何一个字。

修伊继续道：“酒会，茶会，\*\*还有舞会，是上流社会交际圈的四种基本形式。下午的时候，你们要学习如何饮酒，如何辨别各种酒，以及相关的酒类知识，学会骑马以及优雅的马上姿态。此外就是学习艺术欣赏。艺术欣赏是决定一个贵族层次的基本表现。对于诗歌，绘画，音乐，还有雕塑，你们要拥有最起码的区分鉴别能力。”

一名匪徒在下面轻声低语：“老子懂得的唯一艺术就\*\*艺术。”

修伊的眉头轻轻一挑：“旭。”

小魔龙呲了一下牙，凶狠地扑了过去。

人群中发出凄厉的惨叫声，片刻后，旭哼哼地叼着一块肉回来。

“晚上的时候，你们要学会舞蹈，以及语言的运用。你们要学会至少一种宫廷专门用语，这和你们平时的说话方式完全不同。记住，贵族是不说脏话的。象老子，屁眼这样的用词……如果我再从谁的嘴里听到，我不介意帮助他亲眼看看自己的屁眼是什么样子的。”

暴力永远是对匪徒最好的教育方式，也永远是最直接最有效的教育方式。

强盗们学会了默默的接受。

———在说过了盗匪们大致要学习的内容后，修伊的早茶也已经吃完。

他用餐巾轻轻擦拭了一下自己的嘴唇，然后放声道：

“今天我们要学习的第一堂课的内容，是礼仪。”

“礼仪，是区分上等人与下等人之间的一个重要方式。或许我们可以这样说，礼仪对一位贵族的意义，与家族血统，纹章，财富和帝国的赏赐一样，是成为贵族的基本条件。后面的所有条件，都是属于物质上的，我会想办法解决这些问题，但是礼仪这个问题，就必须你们通过努力的学习才能达到。”

“所以你们第一要学的就是礼仪课程。”

“礼仪涉及的内容有很多。打招呼，是上流社会的一项基本礼节。人与人相互之间的见面与致敬，通常有着严格的规范。对于没有头衔的贵族可以使用如阁下，先生这样的称呼，对于有头衔的最好称呼头衔。自称绝对不可以使用老子这样的词汇，要学会区分‘鄙人’‘本人’在不同场合下的区别。实在搞不清，就直接用‘我’来代替。在这里，你们必须明白一点，只有关系十分亲密的人，才可以用你来称呼，您这个用语，在绝大多数场合都是有效的。男人们间的相互招呼，在不同的距离间有所差异。在彼此间距一米到一米半左右时，可以将左手放在胸前，身体以十五度的姿态前倾。如果距离过远，就使用脱帽礼。在正式场合，允许一些关系亲密的人士相互搂抱，但是切忌使用太大的力气。”

“男士面对女士，通常有三种接触礼。一，吻手礼。这主要适用于平辈之见的交往，通常在身份对等的情况下进行，适用场合绝大多数，一般用于见面或道别。记住，吻手礼绝不允许你们象一群谗嘴的恶狼那样扑上去。动作一定要舒缓，优雅，别象没见过女人一样，摸到别人的手就不放松。”

一名盗匪举起手——这是修伊刚立下的规矩，要发言必须先举手。

“说。”修伊道。

那盗匪问：“我可以舔她吗？”

一大帮盗匪全部嘿嘿怪笑起来。

修伊冷冷回答：“很好的问题。如果有谁敢把自己的舌头伸出来，我保证，他以后都别想再用到自己的舌头。”

少年的说话冷酷狠戾，匪徒们识相地闭嘴。

“第二种礼，是亲吻额头。通常只在长辈对晚辈时使用。我想你们不会有太多这样的机会，老实说我也不希望你们有这样的机会，因为我很担心你们在面对女士的时候会把亲吻的位置往下移并且不肯松开。”

盗匪们再次怪笑起来。

“第三种礼就是亲吻对方的脚背。这是下人仆役们使用的礼节。对于主人的赏赐或者惩罚，下人们要抱以谦恭的态度甘心承受。无论你们的心里怎么想，你们都必须要这样做，并表现得顺从。”

“我要提醒你们大家的一句话就是：这里的四十六个人，不是每一个人都有机会成为贵族。你们中大部分人只能成为仆役。但是未来的日子里，谁有机会成为被伺候的，谁只能去伺候别人，就要看你们学习的进度了。过去的你们，除了雷勒耶萨是老大外，还有二首领，三首领。但现在这些等级秩序统统作废。我将给你们新的游戏规则，而你们要做的就是按照我的规则来进行这个游戏。能够决定你们未来日子里是做上等人还是下等人的，只有一个方法，就是学得更快，更多，更能融合进我需要你们融合进的社会。”

“我需要一个家族的族长，他会有至少两个兄弟，一个管家，一个家族武士头领。在这些身份之外，可能还会有一些其他的补充，不过不会太多，因为这是一个新兴的家族，剩下的就只能是打杂的，包括门房，车夫，花匠，侍者，清洁工等等。至于你们到时候负责表演什么样的人物，就只能靠你们自己去争取。”

修伊并不需要每一名强盗都学会绅士的谈吐做派，他会根据自己的需要，从这些人挑选出一批学得最出色的人来扮演贵族老爷的角色，其他的人则只能做仆役。但即使是仆役，也同样需要他们认真的学习各种规矩。

生活有时候就是一出戏，每个人都是演员。

演员做出了头，就可以做主演。演得不好，则只能跑跑龙套。

至于修伊自己，四年炼狱岛的演员生涯，让他拥有了一身出色的演技，同样的，也让他逐渐熟悉了贵族们的生活方式。修伊格莱尔的曾经经历，礼仪世家的种种规矩，更是为修伊提供了大量的素材可供使用。这使他升级为导演，同时编写剧本，未来的生涯里，他可以使用他们导演出一幕幕大戏。

没有人知道修伊到底在打什么算盘，修伊也懒得向他们解释。身为领导者，有时候是需要保持一些神秘感的。好的属下只需要知道老板需要他去做什么，而不必去领会那背后的用意。

但是反过来，身为领导者的自己，却必须明白每一步行动背后的意义。

使用盗匪作为自己的班底，固然是一个很合适的选择，可要说这个计划有什么不足之处的话，那就是：象雷勒这样的匪徒，以他们的说话，气质，习惯及生活方式，几乎等于是在自己的脸上刻上“坏人”两个字。和这样的人在一起，他的生活以后要么就是从此浪迹山野；要么就是刚走进城市，就被当地的治安力量驱逐或抓捕起来。

这绝对是少年所无法容忍的。

盗贼团应该是他用来掩护自己的筹码，而不是拖累自己的存在。

所以就在他决定收下这批盗匪的同时，他的调教计划也随之萌生。

他要让这帮盗匪，在他的调教下成为真真正正的绅士，不仅仅是身份上的，还有气质上的。这使他在未来的日子里可以自由出入各地，而不是只能浪迹于山野之间。

毫无疑问，这是一个非常具有挑战性的工作。

有领导能力的人，可以让一批顽固不化的分子臣服于自己的意志下，将他们象泥人般捏来塑去；不具备领导能力的人，则只能让自己融入集体之中。

修伊显然不是后者。

正文 第五章 调 教（中）

更新时间:2010-1-16 15:56:58 本章字数:7196

紧张的学习过程就这样开始了。

从这一天起，修伊正式开始教导盗贼们怎样学习和理解上流社会的生活习惯。

每天清晨，匪徒们要穿着笔挺的贵族服装，打着领结，戴着黑色礼帽，胸前还挂着一块怀表，手里还拄着文明杖。

他们必须学会在见面时，彼此致脱帽礼，而不是大咧咧地冲过去抱成一团，用拳头捶打对方。用他们主人的说法：“只有乡下人，无知的俗夫，才会做出这样的举动。”

在面对女士时，他们必须懂得为女士拉开座椅而不是自顾自地坐下，懂得女士优先的道理。

袒胸露，挖鼻孔，把脚放到椅子上或者蹲着进食以及大声骂娘这种行为是绝对不允许的。

此外严禁随地大小便，严禁酗酒，喝烈性酒，严禁去低级窑子里找姑娘……

“在和人进行面对面的交谈时，说话一定要注意缓慢，有力，有节奏感，不能滔滔不绝，长篇大论，不给对方说话的机会，不可以打断别人的说话，吐字一定要清楚，要使用标准的宫廷用语，绝不能把乡下的俚语用出来。”

“在对方说话时，要平静，背部略微弯曲，做倾听状，哪怕对方说得全是屁话，你也必须表现得在认真听！如果你对对方的意见有不同看法，不允许直接说对方是错误的，而应该使用婉转一些的口气，比如说：阁下的说法很有道理，但是我还有一些不同的想法……你可以在心里骂对方是一堆狗屎，可你们的表情要象看到一朵鲜花一样。”

“真虚伪。”下面有人低声道。

“没错。贵族或者说绅士的特点就是虚伪，而你们现在就要学会虚伪。”修伊这次没有惩罚那个插嘴的人：“另外，当两个人面对面的交谈时，切记千万不要把一条腿放到另一条腿上。这种翘着二郎腿的做法，是礼仪中的大忌，会显得你很没有教养。”

盗匪们不满地叫了起来：“天啊，这些规矩可真多。这真让人受不了。老子连怎么站怎么坐都要讲规矩。”

一名盗匪更是大叫道：“不能把脚放在椅子上，不能抠我最心爱的脚指头，现在甚至连另一条腿也不能放了。那我还能放哪？不！从我生下来起我就习惯了这种坐法。我的腿就放在这，哪也不去。”他拍着自己的大腿叫道。

这一刻，为了捍卫自己的“权利”，他甚至忘记了那个“魔鬼”的可怕。

修伊悠悠问道：“你确定你想这样？”

“是的，哪怕你杀了我。”那盗匪傲然回答。

“很好。”修伊点点头。

下一刻，他的身形闪电般掠过那盗匪的身体，带出一抹红色惊电。

在那盗匪惊天的惨号声中，一把长剑穿过盗匪的两条大腿，牢牢地钉在了一起。

“既然你喜欢把两条腿叠在一起，那我可以帮你固定它，直到你认为这个姿势不是那么舒服为止。”

少年的手段血腥，毒辣，直接。

所有的盗匪终于回过神来，重新回忆起他们跟随着的这个少年，从来都不是一位仁慈的主。

盗匪们的恶劣习惯多到数不胜数，要想让他们在短的时间内改掉这些毛病，就必须使用非常手段。

“残暴”的人是不会有耐心等待对方的，改不掉的人必须付出惨重的代价。而在教训面前，每一个人都会学得很快。

\*\*永远比\*\*更富效率。暴君或许人人痛恨，但在他被推翻之前，他的命令总是能够第一时间得到贯彻和执行。

至于以后……

修伊有信心让这批没见过世面的土包子最终爱上这种生活的。

强力的执行手段，再加上日后的优裕的生活，可以弥补一切的不幸与苦难。

当然，在这之前，盗匪们必须经历一番特殊的水深火热阶段。

———————小山谷里，一场场仿佛滑稽戏般的闹剧就此上演。

“要想成为一个绅士，就要有绅士的气质。所谓的气质，并不是一种无形的存在，事实上它是眼神，动作，行为，举止等一系列方面的集合，是一种教养达到某种程度上的体现……我不得不说，你们的气质使你们就算是穿上礼服，也依旧是一群粗人。”

“瞧瞧你们的眼神吧。你们这群渣滓，你们看人时的样子就象恶狼在看着小绵羊。不，你们要学会用平静的目光去看待别人，而不是震慑他人。要知道你们不是在打劫，你们不再需要使用手里的刀剑去逼迫别人掏出他们的钱包，没必要一脸的凶神恶煞的模样。别用这种看肥羊的眼神看人，你们的眼神里充满了\*\*与贪婪。”

“看看我，要微笑，目光里要充满爱，要闪烁出智慧的光芒，哪怕你们根本没有智慧。”

“天啊，这简直太难了。”匪徒们大声抱怨起来。

“雷勒耶萨，你上来做个示范。来到我的身边，然后看着我。”

\*\*武士大踏步来到修伊的身边，虎视耽耽地望着修伊。

“眼神，是表达一个人的情感的最好窗口。你的心情，喜悦，欢笑，悲哀，愤怒，都可以从一个人的眼神中表现出来。雷勒耶萨，从你的眼神中，我看到的是深深的憎恨。”修伊指着眼前的大块头向强盗们解说。

“是的，我的强大而慷慨的主人。我从未有一天象现在这样深刻的痛恨着某个混蛋。如果我的眼神能够化成利剑，我会将他切割成一块块零星的碎肉；如果我的眼神能够化成火焰，我会把他烧成一团焦碳；如果我的眼神能变成一片汪洋大海，那么这海洋足以彻底淹没那个让我深深痛恨的魔鬼！”雷勒耶萨眼中充满深情地说道。

这让修伊有些“感动”了。

“说得真是太好了，身为曾经领袖的你，总是比别人更有胆量。但我从没想到过憎恨可以让你变成一个诗人，知道吗？这是我自认识你们以来听到的最动听的语言。”

修伊靠近雷勒耶萨的耳边轻声道：“如果对我的憎恨可以让你时刻保持这种状态，那么我允许你们你们把修伊格莱尔的名字放在嘴边，用我教过你们的方式去诅咒和咒骂那个混蛋。但是记住，是要用我教过的那种方式。”

雷勒耶萨舔了一下嘴唇：“修伊格莱尔主人，您真是太慷慨了。你是我见过的最有风度的恶棍，我虔诚地向上苍祈祷，您一定\*\*\*\*。”

他这话说得温柔极了。

“说得好极了。”修伊笑嘻嘻道：“大家来看啊，雷勒做到了，他此时的眼神充满温柔……记住，眼神是心灵的窗口，而你们现在要做的，就是学会如何关闭自己心中的那扇窗。没事就多多练习吧，下面，我们来教另一项内容。”

随着课程的正式展开，盗匪们的苦难开始。

“行走，同样是贵族仪态的一种基本表现。走路时的脚步要尽量放轻，要保持在一种悠闲轻松的状态中。贵族们不事生产，他们没有繁重的劳役压迫他们，所以没必要表现出火急火燎的样子。即使是发生了紧急事件，也只是加快走路的步伐。记住，无论如何不要奔跑，你们什么时候见到过绅士在大街上奔跑的？”

“你走路的样子就象一只鸭子，手臂甩动的幅度放小，不要甩得那么大，你在找打架吗？你不是在讨帐，收起你的王八之气，你个流氓。”一名走姿不雅的盗匪被修伊一脚踢飞。

……

“说话的时候，语气要诚恳有力，吐字一定要清晰。赛拉，你的舌头大得可以做一盆菜了。”

“俺天身沟西大鞋头，竹人。”赛拉瓮声瓮气地回答。

“解决它，否则我让你天天口服减肥药剂。”

……

“喝酒的时候，根据不同的酒类有不同的喝法，但是无论哪一种喝法，都不包括你现在这种方式—那叫牛饮。就算是最粗鄙的仆人也不会象你这样喝酒。如果你们改不了这个毛病，我不介意让你们每天灌一升马尿下去……也许到那时你们就会明白什么叫细细品尝。”

……

“舞蹈，是贵族交际的一种最常见也最实用的交流方式。在邀请女士跳舞的时候，要学会一些最基本的礼节手势。首先，走到女士的身边，记住不要离她太近。伸出你的右手，就象我这样，在空中划一道优美的弧线，然后放到自己胸口靠近心脏的位置上。将左手放在背后，做一个四十五度的鞠躬。记住，在做这个动作的同时，左脚要向后稍微点一下，半屈你的膝盖。挥动右手时，千万不要碰到你要邀请的姑娘，更不要很远就做这个动作，那会让人不知道你在邀请谁。雷勒，你来做一下这个动作。”

雷勒很不情愿地为所有人做示范。

“你的屁股翘得太高了。”修伊手里的鞭子狠狠抽下去：“脸要稍微向上看，用看你情人的眼光去看那位‘姑娘’，注意你的眼神，要含情脉脉，我知道你的对面是个男人，可你要是做不到，我会让你去搂抱他甚至亲吻他……很好，就这样，不要动，让大家看清楚你的姿势。”

雷勒象尊雕塑一样被摆放在那里大半个钟时供人瞻仰揣摩。(~~电脑站ww~~w.1６#Ｋxs.c`om)

……

“吃饭的时候是左手拿叉，右手拿刀。切割食物是一门学问，用餐刀带齿的一面倾斜性切割食物，没必要用这么大的力气，要用巧劲，你和食物有仇吗？”

“如果你敢把盘子切碎，我就把这些破烂塞到你的嘴里去。”

“在吃东西时发出声音是一种不礼貌的行为。”

“谁要是再敢在喝汤的时候把汤盆捧起来喝，我就把他做成汤。”

“要学会饭前洗手，更别把食物洒在餐桌上。”

“别把漱口水也喝下去。”

“饭后记住擦擦你们的那张臭嘴。”

……

“倒咖啡时，要缓慢，背部不能弯曲，你想把滚烫的开水都浇到我身上吗？”

“是的我很想那样做，我强大而慷慨的主人。”

“……很好，不管怎么说，你们终于有所进步了，骂人可以不带脏字了，这真让我欣慰。”

……

“你在干什么？”

“我在撒尿，主人。”

“那你抖什么？”

“这是习惯，尿完之后总要抖几下才能甩干净。”

修伊的\*\*在那匪徒的“弟弟”上点了几下：“抖这个就行了，没必要全身都抖。”

匪徒呆呆地望着修伊离去：“这狗娘养的连别人撒尿都管？”

“别介意了哥们，他甚至还不允许自渎呢。”另一个匪徒走过来说。

……

“诗歌，具有陶冶情操，抒发感情，美好生活等独特的作用。它能够帮助你发现美，感悟美。我们应该学习理解诗歌的意义，至少要学会朗读诗歌。”

“伟大的主人，我做了一首诗，是歌颂您的。”

“是么雷勒？那么念给我听听。”

“啊！主人！您是如此的伟大，您就仿佛那萤火虫的屁股一样圣洁，带给人们光明！您就是那一团臭烘烘的粪便，而我们就是围着您转个不停的苍蝇……”

“……很好，做得非常棒。还有谁做诗了吗？我希望不再是歌颂我的伟大。”

“我写了一首歌颂天气和阳光雨露的。”

“哦，是范辛，念来听听。”

“在这个阳光明媚的雨天，伟大的主人用您那婀娜的步伐走在城市的田野上……”

“很好，够了。我觉得你们应该先学习背诗，然后再考虑作诗。”修伊用无比肯定的口气说道。

回头看去，小魔龙旭已经捧着肚子笑抽在地上了，至于炽焰鸟，它们直接从空中往地上栽倒，象棵树一样把自己插在了地面上。

—在修伊的高压政策下，盗匪们开始了从山贼向上流人的蜕变。

他们努力学习着各种知识，礼节，学习有关兰斯帝国的传统文化，学习如何象一个真正的斯文绅士。

清晨起来，雷勒耶萨，这位曾经的盗匪首领会穿着一身礼服，戴着礼帽，拄着一根文明杖走在泥泞的乡村小路上。在看到一个盗匪小心地把自己倔强的手指分开，尝试着从底部托起那个酒杯品尝杯中甘甜的白葡萄酒时，他会笑着说：“哦，原来是尊敬的利厄·康迪先生，真高兴又见到您了。在这美好的清晨里来上一杯葡萄酒，可以让您的身体更加健康。”

那个叫利厄·康迪的匪徒脸上挂满了盛情的笑容：“哦，原来是仁慈的雷勒耶萨大人，难得看到您从我家门前经过，需要留下来喝一杯吗？”

“哦，不了。”雷勒耶萨挥舞着手中的文明杖：“亚历克西斯·杰恩斯男爵正在等我呢，今天的天气不错，我们约好了一起出去骑马呢。”

“是啊，今天的天气可真不错。大雾很浓，尽管看不清道路，但是可以带给我们神秘的感受。您在骑马时千万要小心一些，不要撞到那边的树丛里去，有几个刁民在那里挖了个坑，他们满心希望一个叫修伊格莱尔的混蛋摔死在那里。但可恨的是他们从来没有成\*过。”

“我会注意的，让我们一起祝福这美好天气吧。”雷勒耶萨拄着他的拐棍大步走过。

下一刻，雷勒耶萨来到另一个盗匪的身边，然后他用充满“惊喜”的目光望着那名盗匪说：“噢，我的天啊，瞧我看到了谁？埃德·贝洛姆夫人！您今天可真漂亮。”

那名穿着女装正在看书的盗匪狠狠地瞪着雷勒耶萨，极尽温柔地吐出他那充满“女人气息”的声音温柔道：“原来是耶萨爵士，真高兴见到你。我今天的情况糟透了。”

“您出了什么问题吗？”雷勒耶萨问。

“是的，我发现我最近憔悴了许多，我不再那么漂亮了，我担心我的丈夫不再爱我。”盗匪将手放在自己的脸上，做出了忧愁哀伤状。

雷勒耶萨无比同情地拍拍对方的肩膀，低声道：“今天怎么你来做女人了？”

“该死的修伊格莱尔，我昨天只背出了十二个单词。”“女”盗匪带着哭腔回答。

“这真让人同情，不过非常感谢你的贡献，我昨天背出了十五个单词，距离二十个单词的标准差了五个。先哲说得没错，在面对猛兽的追捕时，你只需要跑得比最慢的那个快就够了。”

“噢，头，别刺激我了。”

“还是叫我耶萨爵士吧，这个称呼有时候听起来还是蛮顺耳的。”

说着，雷勒耶萨后退几步，向埃德·贝洛姆扬起他的那只大手：“哦，夫人，在我看来，您的美丽依然是那样的无可挑剔，我相信您的丈夫一定会一如既往地爱你的。”

“您确定这一点吗？”埃德·贝洛姆的眼神中闪烁出一种可以被命名为“兴奋”的火花。

“是的。”雷勒耶萨很认真地回答，然后凑近到对方的耳边：“您那仿佛被驴踢过一般的容颜会令所有的男人一看到就想捂住自己的钱包。”

“噢！那多承您的吉言了。”埃德·贝洛姆做双手捧心状，哭丧着脸回答。

雷勒耶萨扭头就走，嘴里嘀咕着：“这该死的对白让我作呕！”

————驱散风莺，修伊低下头看看趴在身边的小魔龙：

“他们干得不错，对吗？”

旭哼哼着不做理会。

即使是一头魔兽，也可以看出这帮盗匪距离做真正的上等人，差距还太遥远。

如果一定要在这份差距后面加个单位，那么应该是以光年来计算。

“我知道你看不起他们，不过旭，你必须相信人是有潜力的。每个人的内心深处，其实都有积极向上的动力。在以前，他们只是没有机会，缺乏好的教育。他们现在只所以会这样，不是因为他们真正喜欢曾经的生活，而是他们努力去适应了曾经的生活。社会里有各种各样的环境，能够尽快融入自己所处的环境的人，总是能生活得滋润一些的。而对于好的生活方式，他们只会适应得更快，现在的他们，只是缺乏一些必要的外部条件而已。”

说到这，修伊看了看小家伙道：“时间是宝贵的，强盗们都已经开始学习了，那么你是不是也该开始学习了呢？你不能因为爸爸对你的宠爱就总是偷懒。”

“呜！”小魔龙一下子竖起了耳朵。

学习这个词令它浑身发麻，爸爸这个词更是令它浑身颤抖。

“好了别这个样子。”修伊抱起小家伙苦笑道：“你总不能让我用鞭子逼着你学习法术吧？”

小家伙哼哼着，一副我看你舍得的样子。

“但是不学肯定是不行的。你不会把自己的定位停留在我的后备魔力补充基地这种基础上吧？一头伟大的魔龙做一个人类的魔力发电机？你不觉得这听起来太掉价了吗？”

“呜……”

“相信我，旭，学习魔法并不是那么难。在你的天赋呈现出来之前，我们完全可以先学习人类的法术。你是个天才，你不该辜负神童的美誉。很多人类在四五岁刚会说话的时候就已经能够朗诵诗歌了。而你，魔龙中的小天才，上帝的宠儿，智慧最高的魔兽，你也完全可以在幼生期间成为学习和使用人类魔法的高手。想一想吧，还没有成年的你，早早就站在世界的巅峰，享受世人的膜拜，那会是怎样的愉快感受。”

小家伙用无奈的眼神望着修伊，看着这个口若悬河，说着一套又一套好心哄骗自己的话语的家伙。它很想告诉他，尽管自己还不会说话，但由于心灵相通的关系，他心底的那点小秘密根本瞒不过自己。

你不就是想让我给你做免费打手吗？直说不就行了？

好在修伊也感应到了小家伙的意念，他的脸一红，点点头道：“是的。红和绿已经暴露了，但是你还没有。我之所以敢让它们现身，就是因为你的存在其实比它们更强大。你是我最重要的底牌。可是这张牌现在还没能成长为一张王牌……我需要你，旭。未来的日子里我可能还是会遭遇很多艰苦的战斗。有些战斗未必是我能决定的，很多时候仅仅依靠脑子也不能解决所有问题，强大的武力基础依然是必要的后盾。所以我需要你。”

小家伙叹了口气，然后汪汪叫了几声。

“如果你答应好好学习的话，我保证你今后每天都可以吃到丰富的美食。你瞧我们现在有四十多手下，我会让他们每天都帮你抓很多好吃的，你觉得怎么样？你不是喜欢吃魔兽吗？我让他们给你抓，就抓那种最凶狠的，肉质最肥美的。”

风把这句话送到雷勒等人的耳边，一群盗匪同时打起了哆嗦。

小家伙盯着修伊，竖起一只前爪，露出五根爪尖。

“每天五只？”

小家伙点点头。

“你不能吃这么多，你会发胖的。”

小家伙跺脚，就要吃这么多。(~~电脑站ww~~w.1６#Ｋxs.c`om)

“那好吧，学习一种法术对应一只魔兽，学会一种，奖励一块晶石。”

小家伙很愤怒。

修伊丝毫不让步。

想了想，小家伙费力地收回了两个爪尖。

修伊笑了起来：“好，那就学习三种法术。”

唉，小家伙悲哀的意识到，免费的午餐终于没有了。

望着小家伙的无奈，修伊开心地笑了，这小东西在他每天坚持不懈的语言疲劳轰炸下终于低头认输了。

“谢谢你，旭。如果你愿意的话我们还可以练习一些关于近身战斗和配合作战的技巧。你愿意吗？”

“呜……汪汪！”

“不说话那就是默认了。”

“汪汪！汪汪！汪汪！”旭很愤怒，MB，老子的意思是不愿意！

正文 第六章 调 教（下）

更新时间:2010-1-16 15:57:25 本章字数:6498

对于旭来说，生活是美好的。

吃吃，喝喝，睡睡，玩玩，看人打架，自己不动手。

看戏永远比演戏要来得轻松愉快，如果它会说话的话，还可以发表几句不痛不痒的评论，比如指责学习的人不卖力，这么发音是不对的，那个姿势是不合时宜的，某些人是蠢笨的，怎么也教不会的，是不适合登台演出的，是脑残脑补脑抽的等等等等。

在修伊\*\*众匪徒的这段时间里，象这样的腹诽旭绝对没有少过。哪怕盗匪们的学习再努力，再刻苦，它也总是能找出不足之处。

小家伙就象个挑剔的上帝，毫无道德的批评着一切可以批评的，哪怕找不着什么错，也本着鸡蛋里挑骨头的精神尽可能的贬低一切可以贬低的。

对于高傲的魔龙来说，视角永远是俯瞰的，哪怕他自己其实半点礼仪规矩都不懂，但同样不访碍他自以为是的贬低一切。

这头小魔龙的名字不应该叫旭，而应该叫空。

但是悠闲的日子总会过去，突然有一天，旭发现美好的生活不再眷恋它了。

它不再是上帝，等待它的是即将被架到高台上的表演……

说是哄骗也好，说是强迫也罢，不管怎么说，可怜的还不到两岁的小魔龙就这么被修伊哄骗着踏上修习人类魔\*的道路。

尽管深渊魔龙天生就拥有空间，自然和火系\*术三种能力，而且旭拥有其他魔龙所不具备的学习人类\*术能力，但是对旭来说，先天的体质注定了它不可能象人类那样通过冥想进行魔\*修炼。

无\*冥想，使得旭可以学习的人类\*术，依然只能局限于空间，自然和火系三种\*术。

这就使得修伊现在能教旭的也就只有空间\*术一种。

与风系灵魂系不同，空间\*术主要有三条进阶线。

分别是空间移动，能量攻击和结界三个方向。

其中，空间移动方面，有最低级的物质传送，中等的瞬间传送，还有最后可以施展精确定位进行超远距离传送的星辰之门。

能量攻击方面，有最低级的能量\*\*，能量波，能量刃。在\*\*的能量刃基础上，会形成两条新的进阶线。一条是学习4级的真空之刃，然后是5级的裂空之刃，再就是直接的7级\*术黑洞之潮。另一条进阶线则是直接在六级时学习超强攻击能量风暴，7级时学习光之迷宫。

在结界方面，2级的空间\*师可以学习使用能量结界。这是一种可以提高\*师魔力恢复速度的结界，等级虽低却相当实用。

3级的空间\*师可以学习使用虚无结界，将指定目标暂时处于虚无状态之中，避免攻击4级守恒结界，可以恒定减弱定质伤害。5级结界破除，可以破除绝大部分结界，6级反冲结界，可以将进攻自己的力量部分逆转回击，但反冲攻击不能超过自身等级。7级导引结界，可以将进攻自己的力量全部导引入虚无空间。

无论是进攻还是防御，空间系的\*术都是异常强大的，这是空间系的特点。它的不足处就在于，一：消耗魔力太多。二：空间系\*术品种过少，导致缺乏战术变化。三：不具备召唤\*术。

由此可见，阿布利特在空间\*术的修为上，其实是相当强悍，至少他已经掌握了同级别技能树上的所有\*术。只是因为修伊太了解空间\*术的致命弱点，又有炽焰鸟帮助他克制对方的水系\*术，再加上事先的绸缪准备，才能轻而易举地杀死对方。

在经过反复绸缪后，修伊决定教旭使用空间魔\*中的能量攻击类\*术。

眼看着不情不愿地旭挥舞着小爪子努力放出真空之刃，摆弄出种种为难的样子，修伊突然觉得这个小家伙真得是幸福的。

“旭，或许你现在还不明白，但是总有一天你会长大，会了解。幸福不是你想要什么就能得到什么，而是你得到什么，就能珍惜什么；是\*\*与能力相匹配。想想吧，人类要想学习魔\*，就得从学徒开始一步步修炼，魔龙却天生就可以使用各种强大\*术，可惜的是它们不可能学习人类\*术。象你这样一出生就能学习四级人类\*术的小家伙，集中了人类与魔龙两个生物种族最强大的优势，恐怕天底下也找不出第二个。但是我很担心，你既然能够学习人类的\*术，那么在将来恐怕也能够学习人类那永无止境的\*\*。我无\*让你不去追求什么，那么就只能让你去拥有满足\*\*的能力，在这一点上，我是自私的。因为我不会去考虑在未来，你会给人类带来什么。所以就算是为了你自己，你也要好好锻炼，努力学习……”

“呜……汪汪！”

小家伙看起来明白了一些修伊的意思。

“嗖！”一道真空之刃犀利地穿过远方的大树，空间裂缝轻松地划过树干，随着老树不堪重负的咿呀声，大树颓然倒下。

远方观看的一众盗匪个个目瞪口呆。

雷勒喃喃自语：“神灵在上！我看到那只狗放出了人类的空间\*术？”

“你确定那是一只狗吗？头。”

“不，但我终于明白修伊格莱尔为什么如此变态了。因为……因为连他的宠物都是变态！”雷勒咬着牙齿道。

仿佛听到了雷勒的说话，旭转回头向雷勒呲了一下牙，小爪子对着这边缓缓扬起……

一群盗匪大惊失色，呼啦一下子跑得没了踪影。

小家伙晃着可爱的小脑袋，嘿嘿地怪笑起来。

它笑起来的样子令人毛骨悚然。

紧张的训练就这样日复一日地展开。除了要\*\*盗匪和旭，修伊自己也处于拼命状态中。

清晨的屋外，传来阵阵的风啸声。

远处的平地上，一道平地生起的旋风正在不停地原地打旋。

这是修伊格莱尔在修炼。

自从那天无意中领悟了疾风击后，他就一直在想办\*对这一招数进行改进，然后不断练习。

风停，少年高速移动的身体也停了下来。

随着远处修伊的手势挥舞，他的身边渐渐出现了一个能量结界。

修伊一抬头，叫道：“红！”

天空中炽焰鸟大嘴一张，一道火元素洪流喷吐而下，撞击在那能量结界上，闪耀出五彩缤纷的灿烂光芒……

兰雅大剧场突破之后，他匆匆离开香叶城，一直没有太多机会修炼。

除了灵魂系二级\*术他已经基本全部掌握，空间系\*术和二级风系\*术他根本就没有来得及学习。难得这次有机会，他势必要赶快补上这些空白。

刚才他释放的就是空间\*术中的4级守恒结界。

对修伊来说，他现在不缺乏攻击的手段，炽焰鸟的火焰喷吐，旭的空间能量攻击，还有自己的灵魂\*术极近战技巧都可以发挥作用，但自保方面的能力显然还有不足。仅仅依靠轻盈与速度，显然不可能面对那些强悍的高级武士。而空间系的结界类\*术有效地避免了这一点。

在决定教旭修习空间\*术中的能量进攻系时，修伊就已经做出了决定，自己主修结界类魔\*，如此可以互补不足。

将有限魔力集中在防御与速度上，运用武士的能力去进攻，从而最大化自己目前的实力，这是修伊给自己的定位。

红的火元素喷吐被守恒结界恒定减弱了一成伤害，但是余下的\*\*波还是肆无忌惮地冲向修伊，还好修伊反应敏捷，及时躲了过去。

“恒定减弱伤害，需要其他的\*术配合运用才能显出效果。”修伊喃喃低语了一句。

他轻声念动咒语，一个风灵护盾出现在自己身周，然后重新释放出守恒结界。

“红，再来一次，用全力！”

这一次，当被减弱了的火元素冲过守恒结界上时，剩余的火元素能量狠狠地\*\*在风灵护盾上。脆弱的风灵护盾被凶猛的元素之力打出斑斓的光影，在勉强维持了小片刻后，终于消失，不过此时，红的这一口喷射却没能对修伊造成任何伤害。

“守恒结界的攻击削弱不该这么低的，看来主要还是由于低级结界没有运用纯熟的缘故。不过没关系，不同系的\*术结合运用，可以弥补暂时的不足。”修伊心满意足道。

升级太快的后遗症在这刻显露出来，就是他一下子面临着学习众多\*术的尴尬，而他的时间显然不够使用。

没有足够的基础，一下子学习使用高级\*术，并不能真正发挥出它的威力，守恒结界只能减弱一成伤害。而真正的全威力的守恒结界可以在固定时间内恒定减弱一切属性的伤害至少三成。

好在修伊还可以用别的\*术来弥补。

但可惜的是，他没有办\*同时使用出风系\*术和空间系\*术。双\*术的运用，目前只能在同系\*术上，跨系双\*术组合，在难度上是质的飞跃。

对于绝大部分\*师来说，他们不会用尽心力去解决不同系\*术的组合运用，因为同系修炼到高级，自然会有更好\*术替代，完全没有必要通过多种\*术的组合来模拟高级\*术的效果。

但是修伊不同。昨天的疾风击，让他发现了在魔\*修炼上的一条新的道路，就是通过低级\*术的组合应用，模拟出高级\*术的效果。

疾风击在某种程度上就是5级\*术龙卷风的替代品，尽管威力或许没有龙卷风强大，使用方式也受到许多方面的挚肘，但是依然不可否认，这是一个很好的让自己快速拥有强大战斗力的方式。

对修伊来说，即将到来的战斗，将一次比一次艰苦，他必须尽可能的在短时间内提高自己。

试验过空间结界术的运用之后，修伊又将注意力放到了风系\*术上。

二级的风系\*术，并没有太多强力的\*术，反到是辅助类\*术相对增加了许多。比如风之嗅觉，风之视觉。但是这种自体强化的\*术对已经是一个\*\*武士的修伊来说，没有了太大意义。反到是在召唤方面，风系有了一个相当不错的进阶\*术——风精灵的召唤。

元素精灵的召唤，是所有的召唤系\*术中，最特殊的一种。它是一个单独的分支。再向上，固然还有更高级的召唤术，比如风魔召唤，甚至顶级的风龙召唤，但是风精灵的召唤却与这些完全不同。

因为元素精灵的强大与弱小，与施\*者的能力和培养息息相关。

“大气的精灵啊，响应我的召唤，给予不敬者以严厉的惩罚……”随着咒语的轻声念动，风之元素在修伊的身边聚拢，渐渐形成一个半透明微带着些蔚蓝之色的人形元素体。

或许是风的特性所致，眼前的这个风之精灵，飘忽在空中，仿佛一大团人形的淡蓝云彩，待到实体完全凝结成形时，竟是一个娇小女孩的样子。(电脑小说站 ww^w.1~6k^x^s.~C^om)

这个完全由风之元素凝结出来的元素精灵，就象是荧幕上朦胧的影象，令修伊惊奇的是，她竟然还有长长的由风元素凝结成的头发和衣裙。

裙带飘舞，仿佛飞天的仙女。

修伊轻轻伸出手，试图去触摸这个精灵，手却从她的胸前穿过，只感到一阵和煦的微风在手背上飘拂。

“嘶！”元素精灵发出欢快的叫声，看起来她完全能够理解修伊的意图，所以得意地笑了起来。

“很好，至少这种形态的你，完全不用担心一般的物理伤害了。”修伊笑着缩回手道。

元素精灵由于没有实体，是不承受任何普通的刀剑伤害的，不过魔\*和斗气的攻击却可以对它造成打击。

“向我展示一下你的能力，据我所知，元素精灵的力量都是跟随主人的能力而来的，那么或许我可以看看你拥有我哪部分的本事。”

“啊！”这只元素精灵仰天长啸了一声，下一个瞬间，她化成一股飚卷的飓风向远处飘去。旷野上平地升起一股飓风，漫卷狂舞，鸣动四方。

“咦？”修伊大感诧异。

他没有想到自己召唤出来的元素精灵，竟然拥有了自己施展疾风击时的双\*术混合能力，施展出类似龙卷风的\*术来。

“你还会什么？”他大声问道。

飚卷的烈风中，飞出一道道犀利的风刃，凶猛地撞向不远处的大树，切割出一道道伤口。

风刃\*\*。

然后一道空气护盾加持在了自己的身上，紧接着是一道风之旋涡。

风精灵使用风系\*术时，根本不需要消耗任何\*力，更不需要使用任何咒语。不过由于修伊在这个\*术上还是初学乍练，因此他召唤出来的元素精灵能够维持的时间很短，小片刻后就自动消失了。但是就在这片刻功夫，她先后使出了五种修伊格莱尔最为擅长的\*术，除了风莺，风裂等少数\*术没有学会外，其他的竟都会使用了。

看到自己的风精灵竟然能掌握这许多\*术，修伊开心地笑了起来。

要知道并不是每一个元素精灵都能够使用出大部分主人会使用的同系\*术，能够拥有主人多少\*术力量，取决于施\*者在该系魔\*上的天赋和境界。

一个风系魔导师如果不具备足够的天赋，那么他召唤出来的元素精灵，很可能只能继承一种风系\*术，即使以后主人实力增长，元素精灵能够学习到的\*术也有限。而象修伊这样风系天赋极高，已经达到风之气息境界的风系\*师，召唤出来的元素精灵，就可以继承大部分他所会的风系\*术，并且学习能力也极高。

也就是说，施\*者的天赋与境界，决定了元素精灵能够从主人身上继承和学习多少能力，而施\*者的实力，决定的则是元素精灵能够学习到更高级的\*术。假如施\*者只有二级，那么召唤出来的元素精灵也只能释放二级\*术。而施

\*者为7级，那么元素精灵就可以从主人那里学习到7级的\*术。能够学到的\*术多少，取决于施\*者的天赋，使用出来的\*术威力，取决于施\*者的境界。

每一个魔\*师在一个系列魔\*上都只能拥有同一只元素精灵，无\*重复召唤。元素精灵的等级跟随主人提升，主人每提升一级，元素精灵也会相对提升一级，从而可以学习对应的\*术，而元素精灵也只能学习与自身等级对应的\*术。一旦主人升级的时候，元素精灵还没有掌握某种基础\*术，那就意味着它们以后也无\*学习这种\*术，同时由于缺乏基础\*术，也就无\*学习对应的高级\*术，这就意味着元素精灵废掉了一半。

元素精灵一旦被杀死，重新召唤出来的元素精灵将会遗忘曾经学会的所有\*术，等级恢复到二级，只保留出生时继承的二级\*术。一旦此时施\*者的自身等级已经到\*\*，就意味着元素精灵将永远比主人低一级。一旦施\*者达到七级顶峰，那就意味着元素精灵将永远无\*再升级，也就是彻底废掉了。

元素精灵的实力，既取决于魔\*师的等级，也取决于魔\*师的天赋，最后还需要后天的培养和小心呵护，三者缺一不可。

由于精灵召唤是二级\*术，这种程度的元素精灵要想在战斗中不死，其实是极为困难的。因此对绝大部分魔\*师来说，培育元素精灵并没有太大意义。必须和元素精灵同步升级，不能让元素精灵死去，必须在战斗中注意对它的培养与照顾这一系列条件大大提高了元素精灵的使用门槛，再加上天赋限制，很少有掌握多种主人拥有的\*术的元素精灵出现，因此绝大部分魔\*师选择了放弃元素精灵，只将它当成普通的二级召唤物使用，反正随着风系\*术的提高，他们完全可以召唤出更强大的风系召唤物来。

但是修伊在一番思考后还是做出决定，放弃其他所有的风系二级\*术，全力主修风精灵的召唤，由于他对风莺的使用极为纯熟，相信要快速掌握风之精灵绝不是什么难事。

重新将元素精灵召唤出来，修伊对那只元素精灵道：“我不知道你是否能听明白我说的话。不过从今天起，你将跟随我一起去战斗。你会成为我的新伙伴，你的名字——就叫蓝。”

————从这一天起，修伊格莱尔开始拼命地练习空间\*术结界类的应用和风系元素精灵的召唤，而红和绿就是他修炼时最好的对手。

为了尽快让修伊提高实力，红和绿也是毫不客气地对修伊展开攻击。

每天一早，盗匪们就会看到漫天的火球飞舞，红光耀天。

而在凶猛火势里，一个金发少年如不屈的斗士般在火海中跳跃。纤弱的身影在火海中显得如此渺小，仿佛下一刻他就会丧生火海，却又总能奇迹般的险死还生。

每一次，少年必定要打到精疲力尽倒下去才会结束这一次的修炼，然后他会给自己喝一下瓶药剂，不到一会又立刻精神抖擞，重新开战。

这种疯狂的修炼看得盗匪们目瞪口呆，谁也想不通这少年怎会如此疯狂。

而对修伊来说，这种疯狂修炼带来的进步也的确很大。

修伊终于意识到，为什么绝大多数\*师，并不愿意走多系线路。

这不仅仅是因为多系修炼会耽误\*师的精力，还有一个很重要的原因，就是受到咒语的限制，在战斗时间里，\*师通常很难同时使用出太多的\*术。

拥有再多的\*术却来不及用出来，等于没有。

这就是低级\*术组合战术的不足之处了。高级\*术只需要一个咒语就能完成的事，可能修伊需要念动和使用多个咒语才能完成。战斗中时间就是生命，修伊绝对没\*做到在放出守恒结界和风灵护盾的同时，再使用出双\*术咒语施展疾风击，然后再丢给对方一个灵魂\*术。而等他真正做完这一切，只怕对方也早就好几个高级\*术对着自己丢了过来。

如何解决这个问题呢？这些天修伊反复地冥思苦想。

正文 第七章 噬灵之环

更新时间:2010-1-16 15:58:01 本章字数:8410

今天，修伊凝立在空旷的山谷地里，飘逸的长发遮住了他的眼睛，却挡不住那眼眸中深邃的光芒。

“大气的精灵啊，响应我的召唤，给予不敬者以严厉的惩罚……”随着一连串咒语的轻声念动，空气中的风之元素再度凝结，风之精灵蓝出现在了他的身边。

“疾风击！”修伊道。

“嘶！”蓝发出了一声长长的尖啸，化成一团旋风将修伊包拢。

风起影动，在平地间卷其一股狂涛怒澜，锋利的长剑在风卷中伸缩，从各个不同角度刺向目标中的假想敌——旭。

旭嗷地狂嚎一声，身躯在一刹那间涨大，利爪在空中撕裂出一道诡异的空气波纹。

修伊的身体在风中滴溜溜打了一个旋转，绕过旭的利爪强攻，转袭向它的外侧。两只炽焰鸟同时长嘶一声，对着修伊吐出大片的火焰。

与此同时，一声高亢的吟唱声响起：“以天地诸元之名，赐予我们不受邪恶侵害的力量……守恒结界！”

闪耀着空间能量的光芒的结界笼罩下的人影，硬是从火海中冲出，来到旭的背后，然后，修伊对着旭的屁股狠狠踢了一脚。

“噢！”小家伙很不甘心地在空中打着滚，愤怒地嚎叫起来。

然后它重重地摔落在地，愤怒地看着修伊。

它没有想到修伊竟然会使用出两败俱伤的战术，只为了踢自己的屁股一下。

修伊冷笑道：“难道我就非得使用风灵护盾来耽误作战时机吗？武士的斗气能量护体，同样可以减弱元素伤害。这是对你还在使用魔兽的本能作战，不能领悟作战技巧的惩罚。下次再不懂得把\*术和战技结合起来使用，我就要踢你的脸了。”

两只炽焰鸟对修伊的“大言不惭”很是不忿，高声叫了起来。

“我知道你们没用全力。”修伊笑道，身上的风卷在此时终于停歇，蓝重新露出了她的面目。“蓝，干得不错。”

利用蓝的能力来帮助自己完成疾风击，使自己可以有更多的机会使用其他的\*术，是修伊多日训练后想到的办\*。到今天，修伊算是彻底完成了空间系\*术和风系\*术结合运用的初步方案。

这是修伊第一次将不同系的\*术尝试着结合，但在以后，他有自信能创造出更强大的\*术。

如今的他，正在不知不觉中走出一条有着强烈的自我色彩的成长之路。

修炼之余，修伊对当初得自阿布利特的那个玉环充满了好奇。

这个古朴的玉环质地奇特，以他炼金师的眼光都无\*分辨到底是什么用什么做出来的。

当初阿布利特对他叫喊着交出地图和噬灵之环，修伊就意识到这个玉环的价值在阿布利特的心目中绝对更高于伊莱克特拉的笔记。

但是这个玉环到底该怎么用呢？

这些天来，修伊不止一次地研究过噬灵之环。

但是每一次他只要用心去关注这个玉环，自己的灵魂能量就会出现强烈的震颤感，仿佛整个人的身心都要被它吸进去。每一次，修伊都是凭借强大的意志力才能摆脱这个王冠可怕的灵魂吸引力。

灵魂\*术本身就无视等级，意志是克制灵魂\*术的唯一依仗。也正因此修伊才能逃脱这个东西。考虑到这噬灵之环这个名字，修伊觉得这个玉环很可能和灵魂类\*术有关。正因此，阿布利特才会将它郑而重之地收藏起来，而不是自己使用。

今天修伊先给自己加持了一个意志坚定，确保自己不会受到噬灵之环的侵蚀后，才大胆地将这个玉环取出来研究。

或许是岁月悠久的原因，玉环的表面是一层灰蒙蒙的颜色，给予人历史沧桑的感觉。玉环上布满了刻痕，看上去就象是无数刀劈斧砍留下的印记。

不过修伊却发现，这些刻痕好象并非是随意乱砍的结果。

刻痕似乎是按照某种规律进行的排布，每一道刻印之间，都有着独特的联系。它看上去象一个\*阵，但是却不知道能量从何而来。

难道说，这个玉环是被某个\*阵给封印住了吗？修伊的脑海中突然冒出这样的想\*。

他连忙仔细查看这些玉环上的刻痕，隐隐地，他发现这些刻痕的轨迹竟然和自己当初从空间之门那里学来的，伊莱克特拉所使用的力量汲取\*阵的阵图有些相象。

只是在某些方面与那个力量汲取\*阵不尽相同。

修伊仔细分辨了一下，发现那是针对力量属性的部分内容发生了改变，正是因为这点改变，再加上刻痕本身极具的隐秘性，使得自己一下子没能认出这个\*阵。

难道说，这个\*阵是用来专门封印灵魂能量的力量汲取\*阵？

修伊的心中冒出一阵欣然的狂喜。

“旭！”修伊狂叫起来。

小家伙急速奔来，弄不明白有什么事。

“待在这里别动。”修伊道，然后他高声大喊：“红，绿，不要让任何人靠近我，我要做个实验！”

天空中传来炽焰鸟高声的回应。

下一刻，修伊从戒指中取出材料，开始按照玉环上的刻痕进行\*阵的布置。

他不知道自己的猜测是否正确，但是他知道如果自己猜错了，大不了也就是损失一批材料，但是如果自己猜对了，那么自己今后就等于又拥有了一件可以针对灵魂\*师的杀器。

可惜的是，兰斯帝国想必不会拥有高等级的灵魂\*师来追杀他，但无论如何，能多提高一分力量总是好的。

\*阵很快就制作完成。

修伊对着\*阵中的旭念动咒语：“在\*\*之海中沉沦，在万物静寂时复苏，虚无的意志掌控一切……精神燃烧”

一道精神能量对着旭\*\*而去。

与此同时，地上的\*阵放出一道强烈的光芒，将旭罩住。

精神能量在\*阵中象一团流动的光，游走不休，却并不消除。

果然是力量汲取\*阵！

这正是力量汲取\*阵的特点，它并不消除任何攻击力量，而只吸收它们，利用它们。

这种\*阵针对单一属性的能量攻击，可以说是一种无敌的存在。即使是空间之门中那种强大的能量风暴，也不可能突破力量汲取\*阵。不过不同属性的攻击，却可以轻而易举地摧毁它。

随手放出一道风刃，眼前的\*阵立刻被打得支离破碎，它已经完成了自己的任务，惟留下旭，对着修伊狂叫不已。

它很不满意，为什么每次都是老子做试验品？

重新拿起那个玉环，修伊的心中已经充满了炽热的光彩。

他知道，这个被封印的玉环一定和伊莱克特拉有着极为密切的联系，这很可能就是当初阿布利特从伊莱克特的试验室中找到的，但是这个家伙却狡猾的没有上报这件宝物。

难怪他当初敢杀自己，只怕他也很担心自己会将这件事捅出去。

但是阿布利特很显然并没有试图打开这个玉环的封印。

或许是因为他知道，破开封印的后果极为可怕吧？

这个即使被封印住力量的玉环也使自己的灵魂力量受到影响，一旦打开它又会是什么结果？

自己到底该不该打开封印？

望着眼前的玉环，修伊反复思索着。

毫无疑问这将是他有生以来最为冒险的决定，对伊莱克特拉知识的狂热崇拜，对力量的追求，还有那如跗骨之蛆对他死缠不放的帝国追兵终于迫使他做出决定。

“旭，离我远一些。如果发现我有什么不对，就用能量\*\*打破我和这个玉环的联系。记住，无论如何都不要靠近我。”修伊沉声吩咐道。

“呜……”旭应了一声。

或许是感觉到了修伊心中的慎重，他也知道这一次，修伊是玩命了。

仿佛是在看自己的敌人一般，修伊的眼中放出炙锐凌人的气势，他的手轻轻在噬灵之环的表面划过。

一道细微的能量波动若微风般拂过玉环。

柔和的风中蕴含着的风之元素的力量。

玉环表面的刻痕在同一时刻突然放出强烈的光芒，在环身周围浮起一\*透明的光圈。光圈向外飙扬的同时，一股巨大的灵魂能量若海浪般汹涌而至，瞬间将修伊淹没……

——————苍风缓缓掸拂，幽云浅浅淡淡。

谷地中的那片旷野上，修伊一人独立。

在他的面前，一个玉环浮在空中。

盗匪们并不知道发生了什么事，他们只知道就在刚才，炽焰鸟突然发威，将他们赶离了修炼场。然后是旷野上能量的光芒冲天而起，巨大的能量就让盗匪们感觉就好象有什么人在自己的心上狠狠踩了一脚。紧接着每个人都同时感受到了一种说不出的难受滋味。

那是灵魂被牵引，仿佛神魂要出窍般的感觉。

好在这股能量\*\*来得快去得也快，转瞬间便已消失。

“刚才发生了什么事？我怎么觉得好象有什么人在召唤我一样？”雷勒迷惑地摸摸脑袋。

“没错，头，我也感觉到了，好奇怪，就象是有什么力量要把我的意识和身体分离一样。”另一个盗匪回答。

“我到觉得好象是有什么东西要钻到我的脑袋里去。”

盗匪们众说纷纭但是各人的感受却又各个不同。

一名年纪较大的盗匪迟疑说：“我到是听说有一种\*术，和这种情况很相似。”

“什么\*术？”

那盗匪犹豫了一下才说出了一个词：“灵魂\*术。”

灵魂\*术？

这个名字几乎把所有人都吓怀了。

老盗匪这句话一说，雷勒的脸色变成一片惨绿：“你在开玩笑吗？你是说刚才我们经历了灵魂\*术的攻击？”

“这不可能，灵魂\*术或许不是这世上最强大的\*术，但一定是最恐怖的\*术。我可不认为我们中有多少人有足够坚强的意志能够抵挡住灵魂能量的\*\*。”有盗匪这样说。

“那或许是因为，它并不是冲着我们来的。”老盗匪突然悠悠说了一句。

所有的盗匪同时望向远方。

在那里，修伊一个人静静地站着。

灵魂攻击从来都不华丽，即使是最凶猛灵魂风暴，也只在身心的内部产生效果。

当那一股灵魂能量如风暴般席卷过修伊时，涡卷的魔力仿佛在天地间生成了一个能量黑洞，将修伊一把扯了进去。

周围是一片凄厉的白光，看不到外面的一丝景象，整个人仿佛置身于虚空之中。

生命仿佛游离在清醒与晕沉之间，修伊不知道自己所处何处。

就象是一个清醒着的梦，你明知道身处梦中，却无\*解脱。

在修伊的四方，突然出现了无数到光门。

修伊仔细望去，只见每一扇光门上，都有一副影象在闪动。

修伊向左边的光门望去，那里的画面上，自己正在岛上努力地工作着，认真地修剪一株魔植。

他看向右边，在那里，小公主的欢笑正如悦耳的铃声传来。

在他的前方，黛丝和兰缇正含情脉脉地望着他。(电脑小说站 ww^w.1~6k^x^s.~C^om)

他望向身后，兰雅大剧场的杀戮，自己仿佛地狱杀神般浑身浴血地走在血污满地的泥泞中……

无数道光门，每一道门里都阐述着一起事件，赫然正是自己所经历过的，有美好，有杀戮，有阴谋，有陷害。

初上岛时的彷徨，无奈，到努力工作时第一次被认可，然后是炽焰鸟的放飞，小公主的来到，尼尔与皮耶的\*\*，自己与魔龙丽塔的对话还有最后炼狱岛的覆灭，阿布利特的死……

所有的事件，一幕幕景象在各个光门间纷纷闪烁跳动着。

就象是老电影的重放，将人重新带回到昔日的时空之中。

又仿佛一个人同时看到了时间河流中的不同个片段。

“这里是什么地方？”修伊骇然道。

“这里是灵魂的迷宫。”一个纤弱的声音突然响起在耳边。

修伊霍然转身。

只见身后一个金发男孩正站在自己身后。

他长得竟和自己一模一样，只是个头却要小了许多。

“你是……”

“你知道我是谁的，对吗？”男孩微笑着看对方。

男孩的手轻轻一招，不远处的一道光门突然移动过来。

修伊向那光门看去，他看到那是在一幢破旧的房子里，一个影象模糊的肥胖女人，正在拼命地殴打着一个瘦弱少年。那少年躲在角落里，无声地哭泣……

轻轻挥了挥手，光门向后方退去。

修伊望向男孩：“我以为你不存在了。”

“我的确已经不存在了，现在的我，只是噬灵之环和你心底记忆的综合投影。”男孩轻声回答。

“那么我为什么会在这里？”

“噬灵之环会把每一个迷惘的灵魂带来这里。”

“我从不迷惘。”修伊回答。

“你确定？”男孩的眼中现出一丝嘲讽：“你确定你从不迷惘吗？”

修伊微微一楞。

男孩一指身周那无数道闪烁着修伊曾经经历的光影的无数光门：“这里的每一道门，都代表着你曾经的经历。它代表着你曾经的所作所为，也折射出你内心深处的犹豫。灵魂的迷宫，就是你内心影象的真实反射，它的出口，就在于你内心深处真正追求的目标。如果你不迷惘，那么你的追求和你真正渴望得到的东西应该是一致的。”

“你的意思是说，这无数扇门中隐藏着不同的追求，而只有那扇真正代表我心中渴望的门才能让我走出这个迷宫？”

“是的。所有的痛苦的美好的回忆，都有它所代表的含义。有平凡的生活，有高高在上的权力\*\*，有对美好爱情的渴求，也有复仇时产生的快感。你确定你最渴望得到哪个？记住，当你选择了一扇门时，你就再没有回头的余地。你必须面对自己心中最真实的感受，只有这样，你才能走出灵魂的迷宫。只有能够走出灵魂迷宫的人，才有资格使用噬灵之环。”

“如果我走不出去呢？”

“那么你将成为永久的梦魇。”

男孩的影象渐渐消失了。

修伊发现自己又是一个人孤零零地站在这空间中。

在他的四方，所有曾经经历的一切反复的重演，他看到自己漫步在炼狱岛残破的废墟上，内心深处感受到报复成功时的无比爽快；他看到自己辛苦钻研血肉傀儡，为那些少年仆役的生存而努力奋斗；他看到自己在杀死阿布利特时，心中满怀的得意，还有得到巨大力量时的心满意足；他看到自己和小公主漫步在丛林中时，望着艾薇尔那含情脉脉的眼神，心中感到无比甜美；他看到自己和黛丝兰缇疯狂行爱时左搂右抱时的畅快淋漓的感受……

他看到很多很多曾经的过去。

突然之间他发现自己并非如自己想象的那样从未对追求有过不迷惘的想\*。

这里的过去，几乎代表着一个正常男人所有的追求，无论是复仇的快感，反击的满足，爱情的甜美，平凡的真实，\*\*的生活又或者力量的巅峰……

他该选择什么？

他的本心到底真正渴望得到的是什么？

小公主的笑声言犹在耳，对伊莱克特拉的知识狂热渴求，炼狱岛的火焰冲天焚起，兰雅的血光涂满画面。

颤栗的灵魂开始不堪负荷，所有的回忆如洪水般拼命地涌向他的大脑，几乎要挤爆他的思维。嘈杂的声音拼命回响，甜美的，疯狂的，凶猛的，恶毒的，如锣鼓齐鸣；眩丽的画面密布视野，无数个人头影象交错重叠。

“啊！”修伊抱着自己的脑袋痛苦地大叫起来。

他蹲了下去，大口大口地喘息着。光门在眼前不停的闪耀，画面的移动也越来越快，他渐渐看不清，听不清，仿佛要彻底迷失在这片灵魂的迷宫之中……

————从修伊格莱尔打开玉环的封印起，小家伙旭就一直紧张地盯着修伊。

它很好奇为什么封印解开之后，修伊就一动不动了。

他就那样静静地站在那里。

“呜……”小家伙叫了一声，样子很迷惑。

既然没有发生修伊说说的危险，那么自己还要不要按照他吩咐的那样用能量\*\*去隔离那个玉环呢？

这个复杂的问题让小家伙有些难以抉择。

它抬头看了看天空。

两只炽焰鸟还在忠实地维持秩序，不许任何盗匪靠近。

两只傻鸟。它想。

然后它小心地向着修伊走去。

看上去好象没什么危险。

它试着碰碰修伊，却没有任何反应。

想了想，它用爪子去够那个浮在空中的玉环。

爪尖触碰到玉环，一股冰凉寒意彻骨袭来。

腾空的玉环再度放出一波强大的灵魂能量陡然席卷向小家伙。

“呜……”旭汗毛倒竖。

下一刻，它发现自己已经置身在一个虚无的空间之中。

四周空荡荡一片，自己却没有踩到任何的实地。

这里是什么地方？

“汪汪！”它大叫起来：“汪汪汪汪！”

没有人回答它。

无数道光门在它的身边旋转，旭很惊奇地发现，它竟然看到了自己的过去。

曾经在修伊格莱尔的身体里的蛰伏；被母亲取出来获得了自由；在丽塔的怀里自由的享受母爱；还有在修伊格莱尔的怀抱中享受着他的照顾；自己被迫修炼魔\*时的无可奈何；

一幕幕景象在这刻重现。

这让它好奇极了。

令它感到兴奋的是，在那些光门之中，竟然还有一道光门里闪耀着它最爱吃的魔兽。

被剥皮去骨的魔兽在添上人类的香料后，味道精美无比。它很清楚地记得，那是前几天修伊为了奖励它成功掌握真空之刃，特别费尽心力为它制作的美食。

“呜！汪汪！”小家伙大叫起来。

它不顾一切朝着那扇光门狂冲，然后义无反顾地跃入门中。

———旷野上，修伊缓缓睁开了眼睛。

他看到小家伙旭正一脸迷茫的望着自己，忍不住笑了出来。

他一把将旭抱了起来：“我的天啊，你知不知道你刚才做了什么？”

旭很迷茫。

修伊笑道：“必须承认你是天底下最幸福的魔兽，所有的奇遇总是属于你的。”

“呜……汪汪！”

“好吧好吧，我想你还没有明白，但是你的确成功了，而且你救了我一次。”修伊笑道。

尽管事先有了准备，修伊还是没有想到噬灵之环竟然能够将人的灵魂拉入到一个独立的空间中，通过折射人自体记忆的影象，形成一个灵魂的迷宫。

这种强大而诡异的\*术在人类灵魂\*术中根本就不存在，一旦被噬灵之环拉扯进灵魂迷宫，除非拥有足够强大的力量冲破灵魂迷宫壁垒，否则就只有一种办\*走出迷宫，就是象旭那样，依靠本能做事。

对于大部分低智慧生命来说，这种选择并不困难，它们只需要依照本能行事。因此噬灵之环对大部分魔兽无效。但是对于拥有复杂\*\*和迷离情感的人类来说，它就象一个真正的杀器，只有那么一丝的迷惘，就会被灵魂迷宫吞噬，最终转化成灵魂能量。当噬灵之环收取到足够的灵魂能量时，就会生成梦魇之灵——一种类似于元素精灵的存在，却比它强上太多，也是灵魂\*术中唯一的召唤\*术。

令人称奇的是，尽管魔兽可以无视噬灵之环的作用，但同样的，它们也无\*使用噬灵之环。因为魔兽的灵魂根本不足以引起噬灵之环的能量波动。

但是旭却是个例外。

它拥有学习人类魔\*的能力，而且时刻保持着与修伊的心灵相通，在智慧上其实已经无限接近人类。但同时它又只是一个孩子，智慧的启蒙尚未完全开启，绝大多数时候还是单纯如一张白纸。

对无数成年人来说，仿佛恐怖地狱一般的灵魂迷宫的世界，对旭来说，就是一道简单的选择题。

我想吃，我就去。一切就那么简单。

它拥有人类程度的智慧和创造力，却没有人类复杂的\*\*，没有难以割舍的情怀，它的思想简单而直白。

相比之下，作为拥有最高智慧的人类，越是聪明的人，他们思考的越多，就越会发现自己的\*\*也多，当他真正面临选择时，他在乎的已经不是得到什么，而是失去什么。

修伊在做选择时，同样陷入了这个问题。

他不知道自己真正追求的是复仇的快感，还是平淡的生活，是无尽的知识，还是强横的力量，又或者甜美的爱情或荒的快活。

选择任何一个，都意味着放弃其他所有。

灵魂的迷惘因此而产生，修伊第一次开始怀疑起自己到底在追求什么。

灵魂迷宫的可怕就在于此，它不会单纯的等待你去选择。你的迷惘越深，它的压力就越大，形成一个恶性的循环，直到将你彻底摧毁。

修伊因此而险些迷失在灵魂迷宫之中。

然而旭的出现，却给他带来一丝转机。也就是那个时候，修伊发现灵魂迷宫的压力突然大减，他重新拥有了一次选择的机会……

只有通过灵魂迷宫考验的生命，才有资格使用噬灵之环。因此旭竟然会成为噬灵之环的主人，却是谁也想不到的。好在修伊同样通过了噬灵之环的考验，同样也有资格使用噬灵之环，但是他很无奈的发现，在使用权限上，自己竟然比旭低一级，也就是说，自己只有在旭的许可情况下才能使用这可怕的杀器。

这让修伊哭笑不得，所以才会说旭是天下最幸福的魔兽。

此刻修伊随手一招，空中悬浮的玉环飞了它的手中。

噬灵之环在修伊的手中滴溜溜地打着旋，闪耀着淡淡的魔\*光辉，耗尽了所有灵魂能量的手环此刻已经无复刚才封印破解时的凶猛气焰。

没有人能说得清噬灵之环到底是怎么做出来，炼金师绝对制作不出如此强大恐怖的\*\*，如果说有谁能把它做出来，那恐怕也只能是神明了。

这个世界到底有没有神明，修伊不知道，但他至少知道眼前的这个噬灵之环已经相当于灵魂\*师的神器。

只是这种魔器使用一次要消耗太多的灵魂能量。这刻噬灵之环连续两次使用灵魂迷宫，差不多已将所有灵魂能量消耗一空，需要它的主人为它重新充能。

修伊试了一下，发现以自己二级灵魂\*师的能力，要为这个噬灵之环充满一次能量，至少需要十天时间内才能满足使用一次的要求。

缓缓将噬灵之环套在自己的手腕上，他说：

“知道吗？旭，你比我幸福多了。至少现在的你，拥有的追求依然是美好的，是不受外物的影响和蒙蔽的。”

“呜。”小家伙摇头晃脑，毫不在意。

白云悠悠的旷野下，走出灵魂迷宫的修伊格莱尔，眼神中露出无比的坚定，甚至还带着一丝狡黠的残酷。

正文 第八章 刺槐镇（上）

更新时间:2010-1-16 15:58:18 本章字数:4719

时间在不停地学习和修炼中度过，转眼间不知不觉便溜过去两个星期。

修伊的实力固然是再获提升，盗匪们同样也出现了脱胎换骨的变化。如今即使是最凶恶的盗匪，也已经对上流贵族生活中那套繁琐而复杂的礼仪了解了许多。

用盗匪们自己的话来说，就是“如果现在有某只假装穷人的贵族从老子的眼前走过去，他休想能瞒过老子的眼睛。”

在潜意识里，学而用之的习性使他们将学到的一切定位在“未来更方便于抢劫更有价值的目标”这一标准上，盗匪们依然在用强盗的思维模式面对一切问题。

他们在骨子里依然是彻头彻尾的强盗。

对于这一点，修伊并不在意——他需要的本就不是真正的绅士。

在对盗匪们的进度表现进行过考察之后，他觉得是进行下一步计划的时候了。

“雷勒。”今天修伊早早结束了修炼。

“主人，您有什么吩咐吗？”曾经的铁血大汉，如今戴着金丝边的眼镜，穿着象模象样的礼服，正在练习贵族的走路姿势。如果不是他的脸上还保留着仿佛阿诺德施瓦辛格一般的横肉，只怕很难有人将他和两周前那个穷凶极恶的盗匪联系在一起。

“我注意到最近这段时间，大家的进步很快。至少我听不到他们说什么脏话了。”

“是的，我们已经学会了在心里诅咒。”大汉翁声翁气的回答。

“这是个好现象……你不必告诉我诅咒的目标对象。”少年微笑道，他的手中亮出一大把灿烂的金币：“把这些钱拿去给大家分了，这是他们努力学习的奖励，每个人三十个金维特，告诉他们从今天起，他们就不用再学习礼仪规矩了。而且他们可以拿着我给他们的钱去附近的镇上好好玩一玩。”

雷勒耶萨简直无\*相信自己的耳朵。

“您……您说得是真得吗？”

“你是在向我发出质疑吗？”修伊悠悠问道。他的口气很平静，却带着一丝的凛冽。

“哦，不，主人，我是说……”雷勒耶萨拿着一大把钱咧着嘴笑了起来：“您的确是一位非常慷慨的主人。兄弟们知道这个消息会高兴得发疯的。”

“是的，他们是会发疯的，因为从现在开始，他们不可以再花钱从窑子里找姑娘耍乐，不可以去\*\*赌钱，不可以再喝那些劣质的烈酒。他们要按照我给他们制订的规矩去享受人生。我是说……按贵族的方式去享受人生。”

雷勒耶萨的眼睛瞪得溜圆：“你的意思……”

少年悠闲地摊开双手：“理论期结束了，现在是实习期。别忘了你们已经不再是暴徒，人渣，恶棍，而是风度翩翩的贵族。学习，不就是为了拿来用的吗？要知道贵族是绝不会使用花钱嫖娼这种低劣手段的。”

“我想我明白您的意思了。您的意思是说，我的兄弟们必须去用他们的甜言蜜语哄骗某个婊子上他们的\*，而不是直接用钱来做到这一切。”

“说得没错。”

“很高难度的要求。”

“那是你们要考虑的问题。对了，提醒一下你的兄弟们，不要想着逃跑，更别想着出卖。要知道炼金师有太多的方\*可以控制他人，比如某种……可以长期潜伏在他人体内的毒药。”

雷勒耶萨的脸抽搐了几下。

“那么……谨遵您的吩咐，我睿智而仁慈的主人。我相信他们一定非常乐于接受这个消息的。”雷勒耶萨咬着牙鞠躬道，他做了一个标准的敬礼。

这个该死的小恶魔，万恶的通缉犯，毫无人性的变态少年，他简直坏到头顶长疮，脚底生脓！他竟然对我们下毒！

望着雷勒愤怒离去的背影，修伊的脸上洋溢出得意的笑容：“我很坏，对吗？旭。”

旭拼命地点头。这段时间学习魔\*，可把它也累坏了。

———————作为一个山区小镇，刺槐镇从来都不缺和强盗们打交道的经历。

强盗们打劫了商旅之后，会到小镇上来贩卖一些贵重物品，然后用得来的钱在小镇疯狂享受。他们会拼命地喝酒，打架，闹事，最后在窑子里找个姑娘发泄自己多余的精力，直到被他们的老大从被窝里拎出来，回到自己的地盘重新蹲守。

盗匪们的日子就是如此，周而复始，直到某天被人抓住或杀死。

当然，偶尔也有例外，比如被人调教成贵族。

不管怎么说，刺槐镇上因此从来都不缺乏混乱，暴力，同样也不缺乏各种享乐之地。

简单的说，这里就是冒险家们的乐园。

比利亚斯山区并不是只有雷勒这一股盗匪，他们彼此制衡，同时也互相帮助，互通声气。作为大家共同的乐园，每一名盗匪都会努力维持刺槐镇上特有的混乱与秩序。

事实上刺槐镇本身并不属于位列帝国城镇名单中的一员，它完全是由当地的流氓，土匪，强盗出于对建立一个稳定的后花园的需要，而由冒险的商人，趋利冒险的当地平民和一些无处可去的流亡武士自发组织起来的，并在满足盗匪需求的过程中，逐渐发展壮大。聚沙成塔，渐渐发展成一个小镇。因此这里也没有帝国的守卫，没有镇长，也没有围墙，只有最强的势力组织和一股一股的盗匪不定时地跑到这里来销脏，买醉，找姑娘。

因此这里的商业发展，完全是由酒馆，\*\*，妓院以及收购赃物的商铺组成，其他的产业则少之又少。

老比尔的“斗士”酒馆，就坐落在小镇的镇口，是镇上最大的酒馆。

从斗士这个名字可以分析出，这里的酒馆每天最出彩的节目就是一群喝得醉醺醺的大汉彼此互相打架。他们经常会把酒馆砸得乱七八糟，然后大大咧咧地掏出一笔钱来赔偿酒馆老板。

不用担心强盗们会赖帐。

刺槐镇有自己的规矩：就算是强盗们也不会希望自己从此以后都失去在这里消费享受的资格。

当然，真有那急了眼的盗匪，身为五级武士的老比尔不介意亲自出手教训一下这帮混蛋们。

今天老比尔按照往常的习惯坐在镇口，悠闲地躺在他那张躺椅上晒太阳。这张躺椅是十六世纪紫荆公爵在征服底特兰时用那里特产的海栖木雕刻成的，躺椅的把手刻有底特兰祭祀的海神像，周边辅以精美的花边。

三年前一个商人试图把这张躺椅运到温灵顿卖个好价钱，但结果却被这里的盗匪给劫了。

再然后，它就成了老比尔的收藏品。

他只用了十个金维特的价格就买下了它，然后每天躺在上面享受美好的日光。

和盗匪们打交道最大的好处就在于——他们毫无眼光，眼里除了金币，丝毫不懂得艺术品的价值。

当远处雷勒等人的身影渐渐显现在镇口时，老比尔正躺在他心爱的躺椅上晒太阳。当他看到雷勒他们时，老比尔的眼珠几乎都要从眼眶里跳出来了。

为首的雷勒戴着一幅金丝边眼镜，黑色的丝绒软背心配上雪白的丝绸衬衫显得高贵典雅，宽松的黑色呢子马裤配上一双擦得锃亮的软底马靴，手里还拿着一根文明杖。

在他的身后，整整四十五名盗匪，几乎都是类似这般的装扮。

“哦，我的天啊！内森！你这个蠢小子快过来！”比尔大声叫了起来。

酒馆里冲出来一名伙计：“老板，有什么事吗？”

比尔一指村口：“瞧那边，神灵啊，原谅我的眼睛吧！那是雷勒耶萨吗？”

伙计顺着比尔的手指望镇外望：“哦，好象是那个家伙。我的天啊，他们怎么穿成那样？”

“你确定你看到的东西和我看到的是一样的吗？”老比尔问。

“我非常确定，老板。那是雷勒耶萨，瞧，他身边那个家伙是巴斯，那个小子还欠我十二个银维特呢。哦，还有辛杰，天啊，他们的打扮可真奇怪。”

“我猜他们一定是发了大财了。”老比尔嘟囔：“没听说最近有什么有钱的商队路过啊。”

伙计说：“那可都是上好的料子做的衣服，穿在他们身上真是太浪费了。”

“瞧他们走路的姿势，他们还真把自己当贵族了。”老比尔摇了摇头：“快去，你这混蛋，把最好的烈酒都给我拿出来。看起来他们今天要大喝一场了。”

“是的老板。”伙计往酒馆里跑。

“记着多掺点水，你这混小子！”

“明白老板！”

当雷勒耶萨带着他的伙计来到斗士酒馆时，老比尔站了起来。

他大张双臂准备拥抱对方，同时嘴里还喊着：“哦，雷勒，我的老朋友，这么些天没见你，我还以为你被帝国给抓去做死囚了呢。瞧瞧你这一身，你这狗娘养的一定是发大财了！”

出乎他意料的，是雷勒耶萨并没有迎接他的拥抱。恰恰相反，当比尔来到他身边时，雷勒将头顶的帽子摘下，然后做了一个标准的绅士般的扬帽敬礼动作：“很高兴见到您，我的老朋友。”

这个动作将老比尔的拥抱停滞在半空中。

“见鬼！”老比尔怪叫起来，他满脸的大胡子开始颤抖：“我看见了什么？一个绅士？”

他向雷勒耶萨的身后看去。

四十五名盗匪同时弯腰：“很高兴见到您！”

比尔目瞪口呆地望着雷勒这一群人，嘴角的肌肉开始抽搐：“哦，我的天啊。我一定是眼花了，我的耳朵也出问题了。难道说我真得上了年纪？哦，不，不，我才刚满50岁。这到底是怎么回事？难道你不是雷勒？你是他的兄弟？”

雷勒耶萨用谦和的口吻回答：“您没有看错，比尔先生。我就是雷勒耶萨。雷勒耶萨没有兄弟，就算有，还有我身后的伙伴们呢。您不会同时遇到四十六对双胞胎，对吗？”

“哈，你叫我先生？称呼我为您？”

“是的，如果您喜欢的话。”

“不，我不喜欢。你这狗娘养的在这搞什么鬼？你哪次过来不是抗着你的那把专门用来吓唬人的大剑？你和你的这帮龟儿子兄弟哪一次不是喝醉了酒把我的酒馆砸得一塌糊涂？你一个肮脏野蛮的下流痞子什么时候变得这么斯文了？”

“对此我很抱歉。”

“不，你不必抱歉，要知道那正是我喜欢你的原因。你不砸东西我没钱赚，光靠卖酒吗？那可不够。”

想了想，老比尔晃晃脑袋道：“好了，不管你们搞什么鬼，现在立刻给我滚去我的酒馆，内森已经准备好你们最喜欢的烈酒了。”

雷勒那满脸的横肉挤出一堆难看的笑容：“事实上，比尔先生，这次我们不喝烈酒。如果可以，我们希望能够来点温和些的。比如……果酒。”

“果酒？”比尔的眼珠再次突起。

“如果没有的话，来点朗姆酒也行，又或者鸡尾酒。绅士是不喝烈性酒的……即使喝也只是很少喝。”

“绅士？”老比尔差点没摔过去：“去你妈的绅士。雷勒，你这狗娘养的强盗，你们是一群野蛮人，可现在却他妈的站在我面前装绅士？哦，我的天啊，这太可笑了。雷勒，我警告你，你别想耍我。如果你敢耍我，我就把你狠狠地揍一顿，那或许会让你个兔崽子想起你到底是什么人。你他妈的是个强盗！而且是个强盗头子！你不该戴着这该死的金丝眼镜！你该戴的是眼罩！那能让你看上去更凶恶一些！难道你还打算换一种抢劫方式，带着你的人穿着这身衣服走到商队的面前，用您和先生这样的词汇请他们交出钱吗？你这变态的家伙！”

老比尔冲上去一把将雷勒的眼镜摘了下来，然后扔在地上踩成粉碎。

雷勒丝毫不生气：“如果您没有的话，我们可以去别的酒馆。”

老比尔盯着雷勒：“这么说你是玩真得了？”

雷勒笑得很难看，他嘴角的肌肉在颤抖。

老比尔终于发现情况有些不对了。

他皱着眉头看看雷勒这一帮人，他意识到所有的盗匪的表情似乎都有那么一丝怪异。

他点点头轻声道：“我明白了。我说雷勒，如果你是受到了什么人的威胁，你可以对我眨眨眼睛。”

雷勒猛眨眼睛。

老比尔倒吸一口凉气。

他对着酒馆大叫：“内森！”

“是的老板！”伙计从酒馆里冲了出来：“所有的酒都准备好了。”

老比尔用阴测测的口气说：“把酒换掉，把前几天收到的那些果酒和朗姆酒拿出来。我们的客人今天想斯文一些。”

伙计用惊愕的眼光看看四周，然后回头再看看老比尔，在确定他不是在开玩笑后，舌头打着结地回答：“可是老板，那些酒还没来得及掺水。”

“我痛恨你的无能！”老比尔一脚把伙计踢了出去。

他向雷勒歪了一下脑袋道：“好了，尊敬的客人们，请跟我来。老比尔代表刺槐镇，欢迎你们的光临。”

正文 第九章 刺槐镇（中）

更新时间:2010-1-16 15:58:38 本章字数:5612

“告诉我雷勒，发生什么事了？”

刚一进酒馆，老比尔就低声问。

雷勒苦笑着摇头：“老比尔，什么都别问。我也什么都不能回答你，好了，让你的伙计给我们把酒拿上来吧。这该死的……这段时间我们已经好久没碰到酒了。”

“希望果酒能满足你的胃口。”老比尔意味深长地说。

一大群盗匪就这样在老比尔的斗士酒馆里一杯一杯地喝起来。

一名盗匪一边喝一边皱眉头：“这狗日的果酒一点劲都没有。”

雷勒瞪了他一眼，那盗匪打了个哆嗦，连忙说：“哦，我是说其实我还是蛮喜欢果酒的，有点甜味，就象在喝……”

“在喝什么？”那盗匪想不起来自己该用什么词，撞了撞身边的伙伴。

“蜂蜜，你这没脑子的杂……杂草。”伙伴不耐烦地回答。

“哦，是的，是蜂蜜，书上说的。”

老比尔目瞪口呆地看着他们，半响后点点头：“这么说你们是不打算向我解释什么了？”

“不是我们不想，而是我们不能。”雷勒低声回答。

老比尔明白了：“很好，你们这群老实孩子。我看你们能老实到什么时候。”

老比尔的这句话，与其说是一种诅咒，到不如说一份预言。

刺槐镇不欢迎绅士，不欢迎贵族，不欢迎所有斯文礼节，在罪恶滋生的野蛮之地，礼仪本身就是一种令人讨厌的东西，而绅士风度的表现则只会成为众人攻击的理由。

就好象当所有人都是精神病时，唯一清醒的那个人会被认为是不正常的。

所以当雷勒等人这样的打扮和说话来到镇上时，就象是鸡窝里跑进来一只天鹅一样，很快吸引了所有人的注意。

尤其是这只天鹅在半个月前还是和他们一样的土鸡。

镇上的人开始注意他们，并好奇的打量他们。

有人开始怪叫起来：“瞧，雷勒这个混球在干什么？他和他的伙计把自己弄成了绅士？”

“这真是太不可思议了。我说伙计，你这衣服哪弄来的？这料子一定很值钱。”

“瞧瞧这个，领结，我的天啊，我以为你们只会玩绳结的。不知道用这东西勒人的感觉怎么样。”

“哦，还有他们手里的破棍子，见鬼，这些家伙一个拿武器的都没有。”

“也许他们手里拿的是魔\*杖而不是文明杖。”

“是么，嘿，我说伙计，你能放个魔\*出来让我瞧瞧吗？”

斗士酒馆的门口聚集了越来越多的人。

几个来自其他盗贼团的盗匪大声喊叫道：“嘿，我说雷勒，你今天转什么邪性了？你竟然喝起果酒来了？我说那是娘们还有那些贵族老爷们才喝的东西。”

雷勒耶萨向大家挥了挥头顶的帽子，他用很古怪的口气说：“事实上，贵族们通常喝朗姆酒，比果酒的力道更大一些，在聚餐会上则喝鸡尾酒。”

一名盗匪瞪着眼睛大喊：“天啊，他朝我挥他手上的帽子？那是什么意思？”

“听说是贵族老爷们打招呼的一种礼节。”

“他竟然还跟我解释贵族老爷们喝什么酒？这个家伙疯了吗？”

“我觉得他是疯了。”

雷勒无奈地把帽子戴回去。

他知道修伊虽然不在这里，但是他能看到听到这里的一切。

这个混蛋！

看来是他存心想看自己这帮兄弟在这出丑的。

他身边的盗匪巴斯忍不住凑过来道：“头，我实在是受不了。我们在这里就好象是关在笼子里的魔兽一样，那帮家伙在看我们的笑话，而我们却不能向他们解释这一切。”

“那你说怎么办？我们还能做什么？”

“我不管了。我的下面就象团火在烧一样。我得去找几个婊子泻泻火。我不想在这里让人看我的笑话。”巴斯大吼着站了起来。

“可是修伊他不允许……”

“那又怎么样？我才不在乎呢。”看来他已经打算无视修伊的禁令了。

他大步向着酒馆外走去，跟在他身边的还有几个盗贼。

望着巴斯等人的离开，雷勒只是叹了口气。

他知道今天是注定要麻烦了。

酒馆外的人已经聚集了一大堆人。他们对着雷勒等人大声吹着口哨。

一名身材高大的疤脸盗匪向雷勒等人大声吹起口哨来：

“嘿，雷勒，有没有兴趣和我再打一场？上次输给你我很不服气。这次我押5个金维特，我赌我赢。”

“不，伊尼戈，绅士是不打架的。”雷勒向对方挤出一个难看的笑容。

对方笑得更大声了：“绅士？也许是女人吧？雷勒，你成了一个娘们。我的天啊，刺槐镇来了一支娘子军。瞧啊，雷勒耶萨成了女人了！”

一大群镇上的匪徒，流氓，恶棍，纷纷指着雷勒等人大笑起来。

雷勒心中的怒火已经越来越盛，他终于忍无可忍，咆哮着冲出酒馆：“该死的！我受不了了！我真想抽死你这狗娘养的小贱种，竟然敢向我雷勒耶萨挑战。我要把你的脑袋揪下来然后塞到你的\*\*里去！”

那名叫伊尼戈的盗匪眯起了眼睛：“雷勒，你终于象个男人了吗？你终于撕去你那套虚伪的伪装敢站出来了吗？对，这才是你。”

在他的身后，一大帮盗匪纷纷亮出了手中的刀剑。

伊尼戈笑得很惬意：“我注意到你和你的兄弟这次谁都没带武器。对我来说这可是个好机会。”

雷勒微微滞了一滞。

大批的盗匪纷纷围了上来。

老比尔望着这一幕，轻声吩咐道：“内森，去通知一下巴克勒老大，就说镇上可能会发生情况。”

“老板，您确认象这样的事情需要通知巴克勒吗？”

“这次不一样。”老比尔冷冷道老比尔太清楚雷勒是个什么样的汉子。

他自问自己可以杀了雷勒，但绝做不到让雷勒和他的一帮手下变成那样。

杀一个人容易，改变一个人就难多了。要改变一群人，而且是在如此短的时间内发生的如此翻天覆地的变化，那简直就是无\*想象的困难。

老比尔想不通什么样的人能做到这一点。

所以他只能把事情交给刺槐镇一带势力最大的头目巴克勒来解决。

他只希望在巴克勒赶到之前，两边不要闹得不可收拾，而给那个隐藏在幕后的黑手什么机会。

镇外的那个小山岗上，修伊抱着旭通过风莺欣赏着这一切。

“正如我所预料的那样，对吗？”修伊问旭。

小家伙显然并不理解这是为什么。

“这里是他们的家。”修伊向小家伙解释：“人类对家总有一种特别的情绪。他们很恋家，轻易不愿意离开这里。对于雷勒他们来说，比利亚斯山区就是他们的家。在这里，他们自由自在，和其他的盗匪一样，想干什么就干什么。尽管他们生活得并不美好，但至少这里让他们感到安全，而且他们也习惯了这种生活。”

“尽管我可以使用强迫的手段逼使他们跟随我离开，但是那意味着我是在强行斩断他们的根。你不会理解这种情绪，因为龙总是喜欢自由的翱翔，而不是龟缩在某个地方。而人……从来没有人类喜欢四处漂泊，流浪。”

说到这，修伊轻轻叹了口气：“所以即使是强盗，也会有自己的窝；即使是强盗，也会有自己的地盘；即使是强盗，也会有他们不愿意下手，甚至主动去保护的地方。刺槐镇就是这样的地方。”

“未来的日子里，我和兰斯帝国还会有交手。我不希望有人在我的背后捅刀子。震慑是制服盗匪的一种必须手段，但是仅仅依靠这种手段，并不能真正控制他们。施恩，也只是一种手段，但即使恩威并重，对这帮目无\*纪的悍徒来说，同样不是就一定有效果的。恩威并重的做\*，每一个当权者都懂，但天底下却从来不缺少反叛事件。如果你想让一些人真心跟随你，最好的办\*就是在恩威之外，让他们不得不依赖你，依靠你。”

“现在刺槐镇是他们的大树。他们在心底里还依赖这里，不想离开。但是如果有一天，他们发现自己和这个镇子上的人已经格格不入，所有的盗匪都看不惯他们，他们已经无处可去，除了他们的主人，也就是我，他们再也没有可依赖的对象，那么他们就会真正开始接受我。哪怕心里不乐意，也会愿意跟随我。要知道被自己的同类排斥，意味着他们再无\*融入到那个圈子中去。对于一个盗匪来说，这意味着他今后生路的断绝。”

说到这，修伊笑嘻嘻地看着小家伙：“是的，是我切断了他们的后路，同时又给了他们新的生机。他们将没有选择，最终只能跟我离开。至于留在这里的人……我们将用另一种方式使他们为我们服务。”

“呜……”小家伙发出了这样一声低喃。

“看样子他们要打起来了，走吧，旭，该咱们出面了。”

远处那个叫伊尼戈的盗匪头子和他的手下已经将雷勒等一大帮人团团围住。

伊尼戈舔着舌头狂笑道：“兄弟们，做了他们。”

一大帮盗匪呼啦啦抽出刀剑，紧逼向雷勒他们，同时发出呵呵的怪笑。

老比尔在一旁叫道：“伊尼戈，你最好考虑清楚。没有巴克勒的允许，你不能在这里杀人。”

伊尼戈冷笑：“巴克勒才不会在乎呢。做掉雷勒，我会给巴克勒双倍的回报。”

“别冲动，伊尼戈，我是为你好！”老比尔大叫起来：“看看那边。”

顺着老比尔的手指，伊尼看向镇外。

漫步在山间小径上，修伊的步伐轻松而愉快。

就象是一个在自家花园里闲庭信步的少年，他的脸上洋溢着青春的笑容。

疤脸伊尼戈的眼睛眯了起来：“见鬼，从哪冒出的这么个小子？”

老比尔的声音阴测测地响起：“你最好不要小看他，伊尼戈，我敢保证，那个小子绝对不好惹。”

“是么？我可不相信。这里是刺槐镇，除了巴克勒老大，老子谁也不怕。”

此时，修伊已经离镇口越来越近。

一个突然出现的神秘少年，将所有盗匪的注意力吸引了过去。

盗匪们平时或许忙于内斗，可当有外人来到这里时，他们会在第一时间同气连枝。但是他们并没有注意到，随着那少年的到来，雷勒等人脸上露出的轻松表情。

或许唯一看到这一幕的就是老比尔了。

这个老人第一时间意识到，眼前的少年，只怕正是将雷勒等人变成这样的幕后真凶。

来到镇口，修伊停下了脚步。

那个狂妄的盗匪头子伊尼戈晃了晃自己的脑袋，发出啪啪的关节声响，然后他狞声道：

“嘿，小子，以你的年纪，不该一个人来这。难道你爸爸妈妈没告诉你，刺槐镇是多么危险的地方吗？瞧你那细皮嫩肉的样子，还有那俊俏的小脸蛋，看起来到是个做兔子的料。我说，你不打算让我欣赏一下你的屁股吗？”

老比尔大叫起来：“伊尼戈，别犯傻！那个小子不简单！”

“你说什么？”

“如果你不想死的话，立刻向那个少年道歉！”老比尔的神情很严肃：“看看雷勒他们吧，你还不明白吗？雷勒他们已经有了新的主子。就是这个少年。”

“这不可能！”伊尼戈狂叫起来。

“没什么不可能的！我想我知道我们的这位客人是谁了，如果你不听我的立刻道歉的话，我担心就算是巴克勒大人来了也保不了你。”

这番话，令镇上所有的盗匪都感到震惊。

老比尔在镇上一向以嚣张狂妄著称，除了少数几个悍匪，很少有能让他感到恐惧的人物。为什么他一见到那个少年，就会如此害怕。

这刻再看雷勒等人，他们满脸的轻松表情，就连伊尼戈也敏感地察觉到事情有些不对。

不过要他对一个陌生少年道歉，这对他来说还是颇为艰难的。

他收起了不屑的眼神，重新注视向不远处的少年。

他就站在那里，一动不动，冰冷的眼神望向自己，他从心底升起出一股寒意来。

望着少年一头金色的头发，他突然想起了最近帝国传说中的一个人，他的眼神不由自主地放出恐惧的光芒。

指向修伊，他颤抖着大叫：“你……你是……”

修伊的金发飘扬：“很遗憾，我已经给了你机会道歉，你却把机会就这样白白浪费了。”

金发的少年双手陡然张开，一股狂风从他的手心中席卷而出，风之波浪顷刻间漫卷四方，向着四方奔腾咆哮。少年的身体如电般闪动，一点锋利的寒光在风潮中乍现，直刺伊尼戈的眉心。

伊尼戈大叫一声，向旁边急闪，手中的大刀疯狂挥舞。

然后是一个低低的声音在他耳边响起：“在\*\*之海中沉沦，在万物静寂时复苏，虚无的意志掌控一切……迷失之舞！”

伊尼戈直觉得脑子里仿佛被什么东西狠狠\*\*了一下，眼前是一片天旋地转，他竟然再看不清方向。

“灵魂\*术！？”这个念头在他心头骇然生起。

他猛地一咬舌尖，吐出大口的鲜血，凭借这一点痛苦坚定起自己的意志，眼前的景象终于渐渐恢复清晰。

于是他看到，少年狰狞的面容，还有他手中那把闪烁着夺命寒光的长剑向着自己的眼前无限接近……

“不！”他放声狂叫起来。

噗！

血花喷溅。

伊尼戈的咽喉被长剑穿透，牢牢钉死在斗士酒馆的墙壁上。

电光闪烁之间，轻而易举地杀死一名\*\*武士。

很多人甚至还没看清楚他是怎么做到的，却看到自己的老大已经倒在了血泊中。

这让所有人都陷入了集体的失神中。

缓缓抽回长剑，修伊站在那一群盗匪中，柔声道：“尽管我从来都不喜欢用杀戮做见面礼，但不得不承认，在目前这种情势下，这的确是能让大家都安静下来的好办\*。大家好，我叫修伊格莱尔，现在是雷勒他们这群人的首领。所以算起来，我也应该是属于比利亚斯山区的一分子了。尽管大家还不太熟悉我，也未必欢迎我，但正如之前我所做过的那样，我不请自来了。”

修伊格莱尔？

这个名字立刻在镇上引起了一阵轩然大波。

如果说之前修伊杀死伊尼戈，还有不少盗匪试图群起而上为他报仇的话，那么此刻修伊格莱尔的名字一报出，所有人都打消了念头。

能够杀死六级空间大\*师阿布利特的少年，不是他们所能敌的。

就在大家都为此震惊，想不通他怎么出现在刺槐镇时，一个宏伟嘹亮的声音隆隆响起：

“修伊格莱尔？你到我的镇子上来做什么？”

修伊缓缓回头。

在他的背后，一个披着红色披风，环抱双臂，胸前刻着龙形图腾印记，脸上划着一道几乎要将整张脸撕成两半的剑疤的大汉站在那里。

令修伊有些吃惊的是，这个大汉来到时，他竟然没有半点觉察。

微微眯了眯眼睛，修伊笑道：“野狼团的布莱恩.巴克勒？要见你一面，还真是不容易呢。”

大汉的双目猛然一瞪，锐利的眼神仿佛针一般刺向修伊。

正文 第十章 刺槐镇（下）

更新时间:2010-1-16 15:59:14 本章字数:7010

做为比利亚斯山区的实力最强者，刺槐镇的无冕之王，布莱恩.巴克勒一生的经历完全可以用精彩来形容。

关于他的传言有很多，其中最精彩的一个是这样的：

巴克勒家族的叛逆，在十八岁时就曾经击杀过当时的“大地之熊”保罗，二十岁时为了夺取一批价值不菲的宝石，洗劫了一支商队，杀死了整个商队七十余人，其中包括了四名高阶武士和十二名四级武士。而他做这一切的目的仅仅是为了换取当地一位贵妇的芳心。

在获得那美好的一夜后的第二天，由于女人愚蠢的炫耀行为，布莱恩.巴克勒的行为被暴露，从此踏上了亡命天涯的道路。

他在逃亡中制造出一连串的血案，到处劫掠，四处滥杀，成为当时令兰斯帝国头痛的一大公害。有一次他为了一把价值普通的魔杖杀死了一位魔\*师，此举大大挑衅了魔\*师的威严，温灵顿的奥术塔亲自对他发出了追杀令。

但结果是这个家伙在魔\*师的追杀下，依然过得逍遥自在，且在一年后洗劫了圣灵教会的一所教堂，杀死了两名神圣骑士。

于是，来自圣灵教会的追杀令也由此颁发，布莱恩.巴克勒背负着帝国缉捕令，奥术塔追杀令和教会追杀令三大缉捕令，日子却依然过得逍遥自在。

这个混蛋一生杀人如麻，嗜财好色，但是偏偏又狡猾机警得很。

他在来到比利亚斯山区后，看中了这里复杂的山区地形，混乱的治安条件，因此就在这里扎下了根来。凭借自己强大的武力与凶狠，创建了野狼团，最终成为这一带最大的势力头领。

传言是真是假，没人说得清楚，毫无疑问的是，和布莱恩.巴克勒比起来，在帝国的通缉名单上，修伊格莱尔的名气或许够大，但充其量只能算是后起之秀，而布莱恩.巴克勒却是真正的老前辈。

而现在，修伊格莱尔就站在自己的这位老前辈面前。

他能清楚地看到布莱恩.巴克勒那凶狠的仿佛狼一般锐利的眼神。他的身材不高，但是整个人的骨肉极为匀称，那是长期修炼时，身材比例自行调节到最佳的结果。

他的双手粗大，混身都充满爆发性的力量，却又能自如地控制气场，使它并不随意外溢。

修伊几乎可以肯定，这个人不但已经是一个海洋武士，而且在力量上正在接近突破之中，同时他的境界也已经达到了用势的地步。

武士十阶，分别代表着十个层次，同时拥有十种境界。

但是只有最初的三个级别，层次与境界是同步的。

在那之后，武士的晋阶，依然是以斗气能量为基本标准。只要达到一定层次的斗气能量，就可以算作相应的等级，但这并不意味着绝对的实力。境界，是另一种实力的表示，而且不仅仅适用于武士，同样适用于魔\*师。

所谓境界，其实就是对力量的理解与运用能力。

初层次的境界就是强身，说白了就是让自己力气大一些。就好象打工仔中力气较大的，干活也多，自然比力气小的受欢迎。而进入第二阶段，就是顺势。所谓顺势，就是开始理解事物运行的规则，学会按照规则行事。就好象打工仔中一部分头脑灵活的人，开始懂得怎么按章程做事，这比卖死力气，显然要有前途得多。

到了第三层次的境界，就是通透。也就是开始熟练自己手中的力量，就好比工人技术的高低。

到了第四层次，就是借力。这个时候，武士就可以利用斗气的力量去做一些魔\*师才能做到的事情。因此四级武士与\*\*武士的差距便明显增大。这就好比这个时候你已经不仅仅是一个工人，而是一个有靠山的工人了。

到了第五层次，就是用力。这就等于是由工人做到了小头目，可以运用一些规则钻钻漏洞，为自己服务了。体现在武士能力的战斗上，就是对低级别武士的绝对压制。

到了第六层次，就是掌控。此时，小头目做到了大头目，进一步增加自身的权益范围。

前三个级别，等于是自身的强化，中三个级别等于是对规则有了一定的运用权利，成为了规则的保护对象。而到了第七级境界，就是用势。这个时候，就相当于经理级别的人物，已经可以进行一定范围的规则解释了。不仅仅接受规则的保护，同时可以运用规则来制裁对方。

第八个级别是造势，第九个级别是补势，分别是都是规则上的运用权限的进一步加大。第十级则是制裁。也就是仿佛总经理一样的人物，可以全面运用规则形式，做出有利于自己的决定。

而传说中的圣域，其实指的就是境界上的最高掌握。成为圣域之后，就可以突破现有的力量规则，重新制订新的力量规则。不过要达到这一地步，就必须力量与境界的双重达到第十级后的突破。

修伊在风系\*术上达到的风之气息的境界，其地位其实已经相当于武士七级境界中的用势境界。可以说他在魔\*境界上的理解和进步是一日千里，这也与他炼金师的身份息息相关。绝大多数炼金师，在境界上的理解都强于力量自身的发展。就刚才的比喻而言，他们就是企业中最活络的那种人，擅长于做人，而不擅长于做事。只不过象修伊这样境界高出力量如此之多的，到也是极为少见。

而在现实里，绝大部分的武士和魔\*师，其实力量的进阶都快于对境界的掌握。毕竟后者需要的是领悟，而非修炼。

比如兰斯洛特，他在力量上虽然已经达到了十级星辰武士的标准，但在境界上，其实也只是达到八级造势地步。而帕吉特的境界却和兰斯洛特相同。因此他才能说自己教出来的徒弟绝不会比兰斯洛特差，因为他们对力量的理解，并没有太大差异，只在力量本身的拥有上有差距罢了。而论教徒弟的经验，帕吉特远远胜过兰斯洛特。

而同为大地武士的查克莱，他的境界则刚刚达到七级用势的地步，如果让他和帕吉特打一场，输的就必定是查克莱。

至于修伊，尽管他自身的斗气能量才刚刚达到\*\*，但先后经历过兰斯洛特和帕吉特的教导，又有着通透的对事物的理解能力，因此他在武士之道上，同样是境界高于力量。

他的境界如今是第四层次的借力。也正因为这个原因，所以在同级武士的战斗里，即使没有魔\*的辅助，修伊也有绝对的把握打败对手。

而现在站在修伊面前的布莱恩.巴克勒，不但是一个七级海洋武士，且同样是一个拥有七级用势境界的武士，这就比较少见了。

可以说，这个人的实力，已经无限接近于查克莱的级别。

这一刻修伊望着布莱恩.巴克勒，心中的警醒大大提高。

然而布莱恩.巴克勒的境界固然让修伊感到惊讶，修伊的表现，却更是令巴克勒感到震骇。

在最初听到传言时，他根本就不相信，象阿布利特那样的六级大\*师会死在一个毛还没长齐的少年手中。但是当他看到修伊象宰鸡一样轻松地杀掉伊尼戈时，那干脆利落的身手，还有诡异莫测的\*术，以及当机立断的凶狠，均令巴克勒感到了一阵寒意。

这个少年的出手凶狠，毒辣，准确，致命，偏偏他所拥有的斗气能量却并不高，的确只有\*\*的实力。但他却能将其发挥出数倍的威力。

而在少年的肩头，还停留着两只红色羽翼的小鸟。

别人或许还没意识到，巴克勒却在第一时间意识到，那就是炽焰鸟。

做为九级高阶魔兽的炽焰鸟，本身就是一种顶尖的存在。不提修伊本身的战力，单是这对炽焰鸟，巴克勒要对付就很吃力。

因此这一刻，巴克勒对修伊的到来明显重视起来。(电脑小说站 ww^w.1~6k^x^s.~C^om)

正是这种对对方实力的顾忌，才能让他在见面之初，没有立刻动手。否则巴克勒更愿意用强盗们传统的方式来解决问题：先拿下，再对话。

这也是修伊为什么要在出场前，先杀人立威的原因。不用担心这会激怒他们，强盗们只在乎金钱，生命，尊严和友情这种东西他们是不在乎的。只要对方够强，他就能够获得尊重。

适当的显示手段与实力，这会让他的对手在接下来的决定中，谨慎许多。

这刻修伊来到巴克勒的身边，无视周围一大群对他虎视耽耽的盗匪，他说：“让你的人走开，我希望能和您单独谈谈。”

布莱恩.巴克勒的眼神在修伊的身上停顿了片刻，然后深沉的声音响起：“这么说，你是冲着我来的了？”

“是。”

巴克勒想了想，然后道：“比利亚斯每年都会有很多亡命之徒加进来。总有一些人试图挑战最高权力的位置。这十年来，我帮兰斯帝国杀死了至少三十多名凶名昭著的家伙。很多时候我认为兰斯帝国之所以没有派出重兵围剿比利亚斯，就是因为他们总是把自己抓不到的犯人寄希望于我们的身上。就某种意义而言，兰斯帝国欠了我很大的人情，他们应该颁发给我一枚罪恶克星的勋章。”

周围的强盗们纷纷笑了起来，听得出来，巴克勒这话有着极大的自信。

修伊摇了摇头：“我对最高权力的宝座没有丝毫兴趣。您以前是这里的领袖，以后也将是。如果说有什么变化的话，那就是您只会生活得更安逸，更快活。”

巴克勒眯起了眼睛望着修伊，看起来他在思考。

修伊并不知道巴克勒在想什么，但他看得出来，这个海洋武士并不是那种只知道依靠武力没有头脑的蠢货。事实上他相当谨慎。

想了一会他说：“如果你要说的内容不能引起我的兴趣，我不介意用你去换那笔丰厚的悬赏。”

“我能给你的比那更多。”

“那么……跟我来。”

修伊的嘴角边拧起得意的微笑。

他跟随巴克勒的脚步向前走，经过雷勒的身边时，他淡淡道：“凡是跟巴斯一起去找姑娘的，看看他们花了多少钱。每花一个金维特，倒吊一个钟时。至于你，你先后使用过三次肮脏的形容词。倒吊三个钟时。”

“是，主人。”雷勒恭敬地回答：“如果您能活着回来的话，我一定照办。”

“对这个问题，你根本不用担心。”

————布莱恩.巴克勒的府邸就在刺槐镇的最中心，一幢用红土盖成的三层小楼。

作为刺槐镇最强大的首领人物，整个刺槐镇上所有的商铺每个月都要向布莱恩.巴克勒交纳三成的利润。而布莱恩.巴克勒并不会白收这笔钱。任何外来人员的捣乱，都会由布莱恩.巴克勒和他的野狼团负责摆平。当然，盗贼们的自相残杀，不在他的服务范围之内。

有人说，比利亚斯山区的强盗是游击式的买卖，而布莱恩.巴克勒就是坐地分赃的生意，这一点说得没错。

根据血酬定律，到盗贼的势力发展到一定程度后，他们会随着实力的扩张和地盘范围的扩大而进行区域化的管理，通过坐地收费，提供保护这种更具效率和长远效果的方式来进行掠夺，显然比打劫商旅更安全来钱也更多更轻松。

这几乎是文明世界里任何一支匪盗集团最终的发展方向，由打劫的盗匪到地区保护形式的过度。尽管同样是盗匪，但性质上已经有了很大的变化。后者往往比前者更容易为平民所接受。至少他们是以购买服务的方式交钱，而不是被掠夺的方式交钱。

令修伊感到惊讶的是，布莱恩.巴克勒表面上看去是一个粗鲁人物，但他的住宅格局颇有情调。在红楼的外围，人们用青藤做点缀，将整幢小楼缠绕其中，地面是用白色碎石子铺成的小路，压得极为平整。小楼的色彩搭配独具匠心，看上去清新雅致。

跟随布莱恩.巴克勒进入小楼中，修伊注意到里面竟然还有一位看上去斯文儒雅的中年人。他戴着一副金丝边的眼睛，嘴角还留着两撇小胡子，头发输理的干净整齐，穿得则是一件黑色的礼服。

在他身边的不远处，还坐着一个白发苍苍的干瘪老人。他的形象看上去就象一个骷髅头上面顶着一堆杂乱的白毛，深陷的眼窝闪烁着碧幽幽的绿光。

老人的手边放着一个水晶球，直到修伊出现在房间里，他才用黑布将水晶球盖起来。

毫无疑问，那个老人也是一位\*师，但修伊并不能确定他到底是一位炼金师还是一位魔\*师。他身上的魔力波动并不明显，手里又有水晶球，看上去象炼金师，但修伊知道绝大部分的魔\*师罪犯，几乎都会主动去学习一些炼金师的能力。

与奥术塔的\*师不同，任何一名犯罪而又无\*得到帝国赦免的魔\*师，追求得都不再是强大，而是安全。因此他们这类人往往要博学许多。

看到修伊进来，那个正在看书的中年人站了起来：“他就是那个把雷勒他们\*\*成一群绅士的修伊格莱尔？”

从他的口气听起来，他对布莱恩.巴克勒并没有太多敬畏。至于那个老人，则根本没有起身。

布莱恩回答：“这个小子想和我单独谈谈，而谈话这种事向来是你的专长，所以我觉得带他来见你比较好。”

那名中年人看了看修伊，笑道：“你好，我叫克莱门廷.霍丁.巴涅特，我是布莱恩.巴克勒的秘书，也是这个镇上唯一穿着这身服装而不会被群起攻之的。这段时间经常听到你的名字，很高兴见到你，修伊格莱尔，杀死阿布利特大\*师的帝国通缉犯，事实上刚才的事情我已经都知道了。你杀伊尼戈的动作漂亮极了。”

克莱门廷.霍丁.巴尼特，修伊觉得这个名字好熟悉。他努力想了一会，才轻声道：“那个冒充兰斯帝国的钦差大臣，诈骗了上百位贵族，卷走数十万金维特的疯狂霍丁？”

中年人的脸上洋溢出一丝得意的笑容：“事实上，那的确是我有生以来最得意的杰作之一，但仅仅是之一。”

“人们传说你已经死了。”

“好人不长命，祸害遗千年。”霍丁回答。

说着，霍丁指了指身边的老头：“这位是伊格尔·阿什林，想必你也听说过他的名字，就象我们也听说过你一样。”

“那个越狱专家？四次从帝国重犯\*\*中逃出来的亡灵\*师？这真令人惊叹。”修伊大感惊奇。眼前的老头和霍丁，巴克勒一样，也是兰斯帝国名声赫赫的通缉犯。

至于他的罪名——研究亡灵本身就是死罪，已经不需要更多的罪名了。

出于对禁忌\*术的恐惧，很少有人愿意和亡灵\*师走在一起。在人们的印象中，他们总是死气沉沉，用仿佛看死尸的眼神一般看着你。

但事实上，亡灵\*师并没有如此恐怖，恰恰相反，只要想想他们能够赐予亡者永恒的生命，就可以想象到他们亡灵\*师对生命的理解相当精湛。只是由于亡灵\*师长期于死者为伍，使得他们的身上总是笼罩着一层神秘的光环。而圣灵教会更是以亵渎死者为由，宣布亡灵\*术为禁忌\*术。

而且据说亡灵\*师本身就是最接近炼金术的人，每个亡灵\*师几乎都懂一些炼金术，至于为什么，就不是外人能够理解的了。

老人对修伊笑了笑：“比不上你，年轻人，我现在开始理解什么叫后生可畏了。至少我无\*杀死阿布利特那样的人物。”

“真难以想象，刺槐镇差不多集中了兰斯帝国所有令人头疼的罪犯。”修伊也笑道。

“现在又多了一个修伊格莱尔。”霍丁笑道，他离开书桌，来到酒柜前打开酒柜：“喝点什么？”

“天士忌。”修伊回答。

“那么布莱恩你呢？”霍丁又问。

“给我来杯劲道足一些的。”布莱恩.巴克勒说着找了个角落坐下，用冰冷的眼神望着修伊。

“你比我想象得要年轻，也更出色。”霍丁倒好一杯天士忌送到修伊的手中。

“谢谢。”修伊礼貌道，却不知他是在谢那杯酒还是对方对自己的赞赏。

“雷勒他们是一群狼。我们都知道要杀死一只狼并不难，难得是将一只狼变成羊。而你就做到了这一点。”霍丁向修伊举了举杯子。

轻抿了一口杯中的酒，修伊回答：“事实上我并没有把他们变成羊，他们仅仅只是披上了一层羊皮而已，骨子里，他们依然是一群强盗。”

“那已经很不容易了。”霍丁放下酒杯：“好吧，尽管我不知道你为什么会突然出现在这里，但我想这并不访碍我猜测一下您的用意。我想既然你已经成为雷勒他们的新首领，又把他们\*\*成一个个贵族绅士的样子，那么如果我没猜错的话，你应该有个计划。而这个计划仅仅依靠你并不能完成，所以你才把雷勒他们带到这里来。你用雷勒和伊尼戈显示了实力，两个方面的实力……你个人的实力还有你领导上的能力。必须说这是一种不错的展示，并成功地吸引了我们的注意，那么你想要什么呢？或者说你能给我们带来什么？”

“您的智慧超出我的想象，巴涅特先生。您不愧是这个国家最伟大的骗子。”

“叫我霍丁吧，多谢您的夸奖，迅速看穿一个人的来意，看出他需要什么，那是每一个骗子的基本功。”

“难怪您完成一次性诈骗上百位贵族这样的伟大举动，我相信如果这个世界有行骗教科书的话，那么您所做的案子一定会成为经典范例。”

“谢谢您的肯定，那对我来说的确是一件值得自豪的事。”

“能告诉我您是怎么做到的吗？哦，请不要误会，事实上我对欺骗这种行为同样非常感兴趣，我一直认为那是世上最高明的技巧中的一种。”

“听得出来，你在这方面也颇有心得。”

(电脑小说站 ww^w.1~6k^x^s.~C^om)　　“是的。”修伊并不否认这一点：“在我曾经生活的世界里，谎言是我赖以生存的基础。但事实上我发现和您比起来，我所用过的谎言只能用幼稚来形容。绝大多数时候我之所以能够成功，是因为我行骗的对象很贪婪。”

“那么你已经走在了一条正确的道路上。”霍丁立刻回答：“选择好行骗的目标是非常重要的一个前提步骤。接下来你要找准他们的心理，看他们需要什么。”

“但很多时候我们恐怕不得不去欺骗一些比较难以被欺骗的对手，而且目的也未必是金钱，而是其他。”

“比如谁？”

“比如\*政署，比如一次安全的逃亡。”

“唔。”霍丁沉思了起来：“看起来这就是你所面临的麻烦了。如果我猜得没错的话，你并不打算和我们一样，长期生活在山区之中。”

“是的。”

“\*政署的人是一群耳鼻精明的猎犬，要想骗过猎犬，对猎物来说是一个巨大的挑战。”

“或许您可以给我一些指点……事实上这正是我来找你们的目的之一。能够遇到您，霍丁先生，这实在是我的幸运。”

“那么……或许我能给你一些经验。”

正文 第十一 合作

更新时间:2010-1-16 15:59:50 本章字数:5910

小会客厅里，霍丁正在向修伊传授一些关于行骗和躲避追猎的小技巧。

“行骗其实就是一种表演。你必须把自己想象成一个演员，然后把所有看你表演的人都拉入你所制造的氛围之中。但是无论怎样的行骗，事实上都不可能没有一丝马脚露出来。天衣无缝的行骗在这个世界上是不存在的。而越是规模宏大的行骗，破绽也就会随之越多。”

“那么怎样才能避免这些呢？”

“不需要避免。”霍丁回答。“我们可以用一部虚构的小说为例。任何虚构的故事，都不可能将它编织的天衣无缝。虚构的世界必定会有不可自圆的漏洞存在，问题只在于你隐藏的是否巧妙。既然如此，为什么人们还是会着迷于那些虚构的故事呢？”

修伊想了想，回答道：“因为故事很精彩。”

“回答正确！”霍丁大笑着拍手：“骗局其实就和虚构的故事一样，真正依赖的不是它的天衣无缝的布局，你永远不可能做到让一个骗局或一个故事没有任何逻辑上的漏洞，但是那没有关系。只要你的骗局中拥有某个令人热烈追求的东西，那么被欺骗的人就会主动送上去任你宰割。他们会自动忽略故事和骗局中的不合理之处，甚至主动想方设\*地为你寻找某个你自己都未想到过的答案。而你要做的，就是去肯定他们的猜想，然后让他们相信自己所希望相信的一切都是真的。”

修伊听得连连点头。

霍丁说得话实在是太对了。

无论是当初他在炼狱岛上设下的一个个骗局，还是他离开这个岛后所进行的一个个布局，其实都远称不上天衣无缝。正如霍丁所说的那样，这个世界不可能存在真正完美的骗局，就象不可能存在找不到一丝漏洞的故事一样。人们之所以会上当，会受骗，完全是因为他们希望相信对方。

一如海因斯，安德鲁他们。

他们渴望自己能够相信修伊格莱尔，因为这个人能够为他们带来巨大的利益，这让他们忽略了那背后的危险，甚至自己去寻找可以相信对方的理由。

这才是他成功的关键。

一个精彩的骗局就在于以尽可能合理的故事去降低对方的警惕心理，然后用足够的\*\*去使得对方迫使自己愿意相信这个骗局。然后剩下的，就是一场华丽的演出。

尽管修伊曾经做到过这一切，但是他从未在这方面做过细致的整理，并不能真正理解骗术，但这刻从霍丁这样的大师级诈骗犯口中说出，顿时让修伊有一种豁然开朗的感觉。

那个时候修伊突然觉得这里的气氛当真是诡异之极。

兰斯帝国最臭名昭著的罪犯济济一堂，彼此交流着犯罪的心得经验，仿佛整个世界都是他们的狩猎场，这的确是一件很滑稽的事情。

他笑着对霍丁点头道：“非常感谢您的指点。”

霍丁回答：“不必客气，做为同类人，我不介意指点你一下这方面的心得。事实上你正在让我们所有人都感到诧异。我们本以为修伊格莱尔应该是一个象布莱恩那样的穷凶极恶的家伙，但没想到你表现得和我更加接近。”

“事实上我需要学习很多东西。比如您的骗术，还有阿什林大师的越狱技巧。”修伊微笑着看向不远处的老人。

假如说布莱恩.巴克勒是逃亡的大师，克莱门廷.霍丁.巴尼特是行骗的大师，那么伊格尔·阿什林在越狱方面的成就可以说无人能比。四次逃出帝国重犯\*\*这样的辉煌历史，足以让所有人对其鼎礼膜拜。

至于修伊格莱尔，他本人应当算是逃亡反击的大师。从没有一个人能象他这般，在逃亡的过程中，对追捕他的人进行如此凶狠凌厉的反击。

这刻伊格尔·阿什林轻轻咳嗽了一声，然后缓缓道：“也许，我们该先把话题引回正题上，比如，你到这里的目的。”

“我想我已经回答过这个问题了。”修伊笑着看向霍丁。

霍丁点点头：“你想对付某个\*政署的探员？”

“一个叫拉舍尔的老猎犬。看起来这个人有些麻烦，我希望能在他对我造成威胁前解决这个人。但我希望在解决他之前，尽可能多的了解一些关于\*政署的资料，以及今后如何应对的具体概念。要知道我对\*政署的探案方式并不太熟悉，这意味着我在躲避追踪和攻击时，也许会犯上一些自以为是的错误。我不想这样，所以想先做些前提准备。当我来到比利亚斯山区时，我遭遇了雷勒他们的劫杀，我意识到这是一个机会。因为据我所知，这里拥有帝国最出色的犯罪天才。所以我来到这里，寻求合作的机会。”

会客厅里的三个人彼此互相看了看。

一直没有说话的布莱恩.巴克勒终于开口道：“你能够带给我们什么？”

听到这句话，修伊笑了起来。

这就好比开商店的顾客在把玩着某样商品时说：“这个东西多少钱？”

那意味着他已经有购买的\*\*了。

很显然，巴克勒对于这笔交易感兴趣了。

想了想，修伊缓缓道：“在帝国对我的通缉中，我的罪名是一个杀人犯。但是我想告诉几位的是，事实上，我是一个炼金师。我想我能给予你们的，是那些帝国贵族甚至皇帝都无\*给予的东西。”

说着，他将随身带着的一个小木箱打开。

那里面放着的整整四十瓶顶级药剂。

——巴克勒向阿什林使了一个眼神。

亡灵\*师阿什林走上前去，随手拿出一瓶药剂，打开瓶塞嗅了一下，随即动容道：“顶级品？”

巴克勒和霍丁同时跳了起来。

顶级的药剂，即使是在兰斯帝国也如此罕见，而眼下修伊格莱尔一次性就拿出四十瓶之多。

这个少年到底是什么人？他怎么会有这样大的手笔？

巴克勒望向修伊的眼中充满了贪婪，一股庞大的气场开始向四周狂卷蔓延。

巴克勒的气场仿佛一座山，疯狂地涌向修伊。

修伊冷冷一笑。

房间中突然无风自动，凝聚的风之元素在修伊轻声的召唤下，形成一片若有若无的云雾，笼罩向房中的各人。

风之元素渐渐凝固成一个实体，风之精灵的影象渐渐出现，与此同时，两只炽焰鸟同时发出愤怒的嘶鸣声，体型开始在厉啸声中渐渐变大。

修伊冷竣的面容不改，口中喃喃念颂：“以天地诸元之名，赐予我们不受邪恶侵害的力量……守恒结界！”

修伊的身周一圈光晕泛起，正是四级空间系\*术守恒结界。

一旁的阿什林右手一挥，从袍子下面掏出一根小小的骨杖，上面还镶嵌着一个狰狞的骷髅头。

巴克勒一动，他立刻知道自己的老大转得是什么心思。

然而就在他念动咒语前，修伊的怀中突然连续出现一道诡异的能量波动。

亡灵\*师阿什林惊骇地发现，一道空间裂缝正出现在自己的手边，将他刚刚取出的骨杖一削两半。

然后是一道黑色的光影从修伊的怀中窜了出来……

与此同时，两只炽焰鸟同时向着巴克勒吐出熊熊火焰……

“噢！”巴克勒狂叫一声，气场回收，白色的光芒形成的斗气能量冲着两只炽焰鸟发出的火焰逆冲而上，大团的火焰被斗气能量隔开，顺着两边汹涌席卷，一下将整个房间冲成一片焦黑。

风之精灵发出了愤怒的尖嘶，化成一团飓风卷向自己的主人，将修伊整个人盘旋在旋风之中。

下一刻，修伊冷冷吐出充满\*\*气息的话语：“疾风击！”

长剑穿透旋风，遥遥指向巴克勒，他的身形闪动，飘忽令人捉摸不定。

这让巴克勒顿时心生警戒，一时间没敢再出手。

两只炽焰鸟盘旋在修伊的头顶，死死盯住巴克勒，看他还有什么异动。

至于阿什林，他自\*杖被切断后，就再没有动过。(电脑小说站 ww^w.1~6k^x^s.~C^om)

在他的面前，一只黑色的小狗正盯着他，发出低低的愤怒咆哮之声。

这位亡灵\*师对危险到是有着很强的直觉，他第一时间觉察到，只要自己敢动一下，面前的小狗或许会成为他人生最后的梦魇。他本是一个强大的\*师，但是由于他之前并没有做过任何战斗准备，此刻所有的强大\*术竟都没有机会施展，就被一只黑狗给威胁住了。

霍丁骇然大叫起来：“不要冲动！我们没有恶意。”

这个房间里，他是唯一没有战斗力的人，他也没有想到，在阿什林证实了这些药剂是顶级品后，三个人竟同时做出了攻击的动作，而看起来修伊格莱尔竟是早有准备。

而且他拥有的实力明显比大家预料得要强上太多。

“停手！大家都停手！”巴克勒也大叫起来。

修伊的疾风击给巴克勒造成的震骇绝对是空前绝后的。

他怎么也没想到这个少年竟有如此强的实力，竟然能利用元素精灵化成守护旋风，使自己拥有出色的移动能力，同时最大程度发挥他的武士的战斗技巧。

如果仅仅是这样到也罢了，可他竟然还拥有空间\*术，一道四级守恒结界就足以抵消一个高级武士相当程度的伤害。再加上两只炽焰鸟的存在，巴克勒自问没有把握能够轻松对付这样的联合体。

明明房间里是三个人对一个，可是现在给巴克勒的感觉，却好象对方有一大群人在对付他一个。

尽管还没有见到修伊的正式出手，但是旋转的飓风，那飘忽不定的移动方式，使巴克勒意识到，这绝对是一个走轻灵敏捷路线的武士，再配合诡异莫测的\*术使用以及强大的魔兽，巴克勒没有战胜对手的把握。

巴克勒到不认为对方就一定能对自己造成生命上的威胁，一个海洋武士毕竟不是那么好对付的，但是他不得不顾忌到一旁的阿什林和霍丁。

以修伊目前展现出来的实力，结果很可能是自己杀了修伊，但阿什林和霍丁却在劫难逃。

而事实上，要杀一个走轻灵敏捷路线的武士，其实并不容易，何况对方还是一个炼金师，这就意味着他也拥有持久作战能力。这还只是表面现象，谁又知道他还有什么底牌没出呢？

所以巴克勒第一时间喊了停手。

他已经失去了动手劫掠的兴致。

眼前少年的强大令他心寒。

随着巴克勒大喊停手，飚舞的飓风围着巴克勒打了一个旋。

修伊手中的长剑没有刺出去，来自风中的声音却悠扬飘来：“巴克勒老大，和你们做生意，还真是令人不放心呢。”

巴克勒的脸上毫无愧色：“那么现在你可以放心了。我，布莱恩.巴克勒，野狼团的老大，以团长的名义郑重告诉你，你现在已经有资格坐在这里，和我们谈接下来的生意了。我是说，如果你还有求于我们的话。”

风停。

风之精灵渐渐消散在空气中，修伊的身形终于露了出来。

他的脸上洋溢着微笑。

—————房间里的紧张气氛，渐渐恢复了缓和。

尽管双方都没有真正意义上的出手攻击对方，但是修伊敢肯定，自己刚才的行动只要慢上半拍，只怕巴克勒的攻击早就如狂风暴雨般袭了过来。

他必须庆幸自己之前就做足了战斗准备，否则一旦给予一名七级海洋武士自由发挥实力的机会，他很怀疑自己到底能不能撑得住他的几下攻击。

就算是四级空间\*术守恒结界，也未必能挡住一名海洋武士的不断劈砍。

巴克勒并不知道自己的守恒结界其实威力有限。

不得不说，与一帮亡命之徒谈生意的确是一件非常危险的事。总有人希望通过高风险得到高回报，但结果是人们更容易承受高风险，却根本看不到回报。

在以前并不缺乏有不知死活的商人跑到刺槐镇来对巴克勒说“我们合作吧”这样的情况。巴克勒最直接的反应就是命人扒光他的所有，然后将这个商人丢到镇外，并告诉对方，留他一条小命，就是这些钱的全部报酬。

兔子和狮子是没有平等交易的资格的。

但是现在，修伊很肯定自己已经改变了对方的想\*。

强盗们就是如此，他们都是天生的贱人，他们信奉的守则也只有一个：打不过，就合作。

要是连合作的机会都没有，那就只有跑路了。

“那么现在，我有资格要求平等对话了？”他笑问。

巴克勒和霍丁还有阿什林互相看了看，然后巴克勒向霍丁点点头，霍丁明白这是让他全权做主的意思。

于是霍丁看向修伊：“说吧，你想要怎样的合作？”

“首先，我需要你们一些你们应对\*政署的经验，这一点你们已经知道了。。”

“此外，我需要你们的信息渠道。不要告诉我你们没有，我知道你们和外面的一些势力有联系。每一次帝国军队试图围剿你们的时候，外面的人就会给你们送消息让你们及时做出反应。而你们则为他们提供价廉物美的战利品。我需要你们帮我查清楚目前追击我的人到底都是些什么人，他们的具体情况，他们都是些什么人。我是说情况越详细越好。”

“为什么要知道这些？”对这个条件，霍丁和巴克勒等人都有些迷惑。

修伊微微一笑：“和你们不同，对我来说，这是一场战争。只要他们一天不放弃追捕我，我就不会停止反击。所以我要去想尽办\*的了解我的敌人，然后才能消灭他们。”

这番话，听得巴克勒等人目瞪口呆：“我的天啊，你真是个疯子。”

修伊的双手一摊：“在场的诸位，有哪一个没被骂过疯子呢？我们之所以会走到今天这一步，不正是因为我们的疯狂吗？而我，将一如既往的疯狂下去。”

巴克勒轻轻点了点头：“你说得没错，修伊格莱尔，不过那不代表你可以在这里横行无忌。”

“恰恰相反，在这里我追求的是宁静的空间。”

“宁静的空间？”

“是的，一个小小的附加条件，算不上什么太重要的事。”

“说吧。”

“其实很简单。你们也知道这世上没有哪个炼金师是不需要试验室的。所以我也需要一个好点的实验室方便我用于炼金实验。”

“我们可以给你提供这样的地方。”巴克勒道。

“我需要的是一个绝对隐秘，安全的实验室，不会受到他人的打扰。”

“比利亚斯山区最不缺的就是隐秘山谷。”

“同时还要有水源，有田地。因为我还打算种些蔬菜，瓜果什么的，这样比较方便我自给自足。”

“炼金师的怪癖还真多。”

“最重要的就是绝对不能受到任何人的打扰。你们必须向我保证，在没有我的允许下，任何人都不得进入我的领地，也包括了你们自己。当然，作为回报，我会每年都向你们提供一些我的炼金产品。你们觉得怎么样？”

大家陷入了沉思之中。

修伊格莱尔望了一眼伊格尔阿什林面前断成两半的骨杖。

他随口道：“我想您需要一根更好的\*杖。”

伊格尔阿什林动容了。

修伊又转向了巴克勒：“也许你会希望在你的武器上在附加一些更加出色的魔\*。”

巴克勒的神经扭曲了一下。

修伊最后转向霍丁，他没有再开出任何条件，只是给了对方一个甜蜜的笑容：“也许我们会很谈得来。”

“是的。”霍丁笑道。

巴克勒终于做出了决定。

他点头道：“好吧，修伊格莱尔，你的确是一个很懂谈判的人，你的出手也很大方，我同意你的条件，霍丁，把那个地方告诉他。”

霍丁道：“在山区的最深处，有一个被冬青林包围的区域，非常隐秘安全，那里有一片空旷地，还有一道瀑布。那个地方只有四个人知道。我们曾经打算把那里当做是我们最后的躲藏之地。”

修伊的脸上洋溢出奸计得逞时的笑容：“看来你们要另找一处最后的栖身地了。”

正文 第十二章 荆棘谷

更新时间:2010-1-16 16:00:10 本章字数:6018

从布莱恩.巴克勒的房子里走出来后，修伊先是在刺槐镇上转了几圈，以熟悉这里的环境。

镇子上的匪徒在见到修伊格莱尔后的眼神已经变得不再那么凶狠。

无论是谁，能够轻而易举地杀死伊尼戈，又从巴克勒老大的房间里出来，都只意味着他有着绝对的实力，并且已经获得了老大的认可。

没有人会不自量力再去找死。

尽管对雷勒等人的绅士行为依然保持着嘲笑的态度，但是他们也不会再主动上前挑衅，只是用冷冰冰的无视与对方划清界限。

正如修伊所期望的那样，雷勒他们感到自己正在不属于这个镇子。

走到偏僻无人的角落里，看看周围已经没什么人，修伊从戒指里拿出一个奇怪的小东西。它看上去就象是一只眼睛，接在一根小金属柱上，四处梭视。

将那只眼睛插在附近松软的泥土里，修伊念动咒语，眼睛消失不见。

随手拿出水晶球，只见这一带的影象已尽数在水晶球中映现出来。

这正是炼金师们最常用的窥视之眼。

修伊并不知道巴克勒是不是可以信任，刺槐镇上的盗匪或许有很多是义气之辈，但同样不乏言而无信的小人，一相情愿地将自己的生命安全寄托在他人身上，是愚蠢的行为，修伊自然不会犯这样的错误。

用窥视之眼的最大好处就是它可以进行全天候的定点窥视，不需要象风莺那样消耗魔力，更不需要时时注意。

走到几处隐秘之地，先后插下十余支窥视之眼后，刺槐镇一带尤其是镇口的景象已经尽入眼底。

做完这一切，修伊才终于松了口气。

他决定先到附近的酒馆里喝一杯。

老比尔的斗士酒馆已经坐满了人，一些找不到位置的酒客围在吧台前骂骂咧咧。嘈杂的声音喧腾着整个酒馆，直到修伊的进入。

酒馆一下子平静了下来。

就象是风暴过后的港湾，寂静如死。

“给我来一杯麦酒。”修伊放了个金维特在台子上。

侍者用恐惧的眼神扫了修伊一眼，匆匆将一杯麦酒放在修伊的面前。

“谢谢。”修伊说。

锡制的酒杯里泛着白色的泡沫，浓浓的香气从中溢出，修伊轻轻尝了一点，味道比自己在香叶城喝过的要苦涩许多。

“娘们的喝\*。”不和谐的声音从酒馆里传出。

顺着声音向后往，修伊看到一个身材高挑的女人坐在一张酒桌前。

女人有着一头金色的短发和小麦色的皮肤，她的嘴唇被涂成了深紫色，极其性感而\*冶，身上穿得是一件皮劲装，紧紧包裹住她那丰满的侗体，露出美好的臀部曲线。

在她的腰间别着一把翠绿色的长弓，背后是一个箭匣，小腹上还别着几把飞刀。

值得人注意的是，女人的耳朵略微尖细偏长，眼眸中有一抹深沉的绿色。

混血精灵？人与精灵的混血儿？这是修伊的第一印象。

他随即注意到女人是独自一人坐在酒桌前的，在这个拥挤纷杂的环境里，能够一个人独霸一张台子的，通常总是有些身份地位与相对的实力的。

当女人开口说话时，所有的盗匪眼中都露出坐看好戏的神情。

老实说，在达到了自己的目的后，修伊已经不想再动手。在他看来，武力仅仅是一种达到目的的补充手段，而不是人们茶余饭后的休闲节目。他没有兴趣无事生非，动不动就和人大打出手，所以对于女人的评价，他没有做任何回答。

不过看起来麻烦总是喜欢找上他。

女人离开了自己的位置向他走来，在他的不远处站定。

“巴克勒不该和你做交易。”她说：“你是个麻烦，你会给刺槐镇上所有的人带来麻烦。”

“刺槐镇从来都不缺少麻烦。”

“但这次不同，你带来已经不仅仅是麻烦，或许是灾难。”

女人的眼光很锐利，她盯着修伊：“或许我该把你拿下然后交给当地的\*政署，以换取更好的合作机会。”

说着，她的左手缓缓举了那把长弓，同时右手向背后的箭匣摸去。

这个动作让修伊心生警惕，他冷冷道：“这是一个很危险的想\*。我劝你最好不要有进一步的动作，否则我不担保这里会出现什么可怕的后果。”

酒馆里所有的盗匪都紧张起来，纷纷站起来向后退避。

女人迅速抽出一只长箭，准备将长箭搭在弓弦上。

修伊的身躯已经如豹般弓起，他已经暗下决心，只要这个女人把箭搭上去，他会立刻出手杀了对方。

“莉莉丝，停下，不要出手！”

酒馆的门口传来巴克勒的大吼。

伊格尔.阿什林也同时出现在酒馆门口：“邪恶的亡灵之主啊，用您强大的意志控制力，控制我指定的生物——亡灵束缚！”

一团白色的能量光芒指向持弓的女子，将那女子团团围住。

女人大怒：“伊格尔，你竟然对我出手！”

她正要强行冲开亡灵\*师的亡灵束缚，只见眼前的修伊突然身形急动，一把淡金色的魔\*长剑已经架在了她的脖子上。

“别动，否则砍下你的脑袋。”少年的声音冷酷而决绝。

“不要！”巴克勒和阿什林同时大叫起来。

巴克勒大步走了过来：“我很抱歉，修伊格莱尔，但我可以向你保证，莉莉丝并不清楚这中间的情况。她刚刚回来，伊尼戈是受他庇护的人，你杀了他，所以她很生气。”

叫莉莉丝的女人大吼道：“闭嘴，巴克勒，我不是为了伊尼戈那个废物。你们还不知道修伊格莱尔到底什么人。你们以为他是普通的罪犯吗？”

巴克勒回首望向自己的同伴：“莉莉丝，能够站在你我身边的，没有一个是普通的罪犯。可我们都活得好好的。他是全国通缉犯，我们也是。”

“那不一样。这个修伊格莱尔和我们所有人都不一样。你可以不相信，但是我刚从外面回来。我可以很明确地告诉你，在帝国的眼中，这个修伊格莱尔比我们任何人都要重要得多。这可是我们在城里的人亲口告诉我的，他捅了比天还大的漏子，他的到来很可能会引来兰斯帝国大批的武士围剿。”

巴克勒将修伊的长剑从莉莉丝的颈间挪开，然后拍拍莉莉丝的肩膀，斗气放出，将阿什林的亡灵束缚解除，按住她道：“是的，杀死阿布利特的确是一个天大的漏子，可那又怎么样？兰斯帝国何止一次想要消灭我们？可他们从来没有成功过。比利亚斯山区足够大，我们的实力也足够强，我们才不怕他们呢。修伊格莱尔是个炼金师，他为我们带来了我们梦寐以求的顶级药剂。那可以在战斗中救我们的命。”

“你该抢走他的一切，然后把他丢出刺槐镇。”莉莉丝气愤大喊。

“我试过了，但很遗憾我做不到。他能够杀死阿布利特靠的不是运气，莉莉丝，清醒一点吧，如果伊格尔不对你出手，也许你已经是个死人了。”

“你和他交过手？”莉莉丝骇然。

巴克勒轻轻搂过莉莉丝靠近她的耳边说：“你必须庆幸，真得。我的预感告诉我，这个少年的实力比他已经展现出来的更强大。”

“可是我得到的情报告诉我，这个少年在兰斯帝国眼中的重视程度远超过这里所有的人的总和。也许要不了多久，我们将迎来一次史无前例的大围剿。他是个疯子，只有疯子才会在兰雅大剧场做出那样的事情。”莉莉丝冷酷回答。

她狠狠瞪了修伊一眼，大步离开酒馆。

望着她离去的影子，修伊想了想道：“如果她是对的呢？巴克勒，你会怎么做？”

巴克勒嘿嘿一笑：“为了利益，我们敢于对抗帝国\*律；为了自由，我们不惜成为流亡罪犯。修伊格莱尔，不管你会给我们带来什么，\*\*的威胁都不能成为我们放弃和你交易的理由。别忘了我们是罪犯，我们天生就是在刀口上玩命的人。当我们为了利益做出选择的时候，就已经在把自己推向绝境了。很有可能我们会因为打劫了某个不该被打劫的商队而为自己引来灭顶之灾，但我们会因为这种可能而放弃我们的每一次行动吗？不，不会！而你，修伊格莱尔，仅仅只是其中一项选择罢了。不管你会带来什么，对我们来说，就和一次普通的打劫一样，都不会有什么区别。”

“说得好。”修伊格莱尔点点头。他发现巴克勒至少有一个很明显的优点：他知道自己在做什么，并做好为之付出一切的准备。

这是一个同样的头脑清醒的男人。

“你最好现在就离开这里，你的人我们会替你照顾。”巴克勒说。

—荆棘谷位于刺槐镇的南面，在亚卑斯山脉内部，在它的西北部方向，就是魔兽的天堂寂静之森。

寂静之森，是目前风鸣大陆少数尚存的原始丛林之一，里面栖息着大约三千种生物，其中一千余种魔兽。然而随着人类对资源的无尽开采，这片宁静的丛林同样受到了极大的破坏。

如今，寂静之森的面积锐减了四分之一，一千余种魔兽，大约还剩下七百余种，有三百种已经彻底灭绝。大量的魔植被砍伐，挖掘，受到严重的破坏，人类的栖息地却因此而大增。

在这一带大约有三十多个人类聚居点，除了少数象刺槐镇这样的盗匪混杂区外，还有一些部落区，生活着大量的类人生命。

人类的无止境扩张，威胁到的不仅仅是丛林生物，同时也包括了其他种族。而无论是哪个种族，对于人类而言，都是被驱逐和奴役的命运。

因此在这里生存的任何生命，对于人类都有着一种天然的敌视。

巴克勒所承诺给他的，就在这样一处地方。

亚卑斯山脉如今生机勃勃，大片的冬青树在雪白的季节里用自己的青翠点亮山阴，虽然树木与树木之间显然稍微有些稀疏，不过那茂密的树冠，却成片成片地连接在一起。

在那向阳的岩石裸露的坡地之上，到处能够看到低矮的灌木丛，在那突兀嶙峋的山崖旁边总是能够看到一丛丛低垂的小树，那上面点缀着的繁如星辰一般的浅散碎小花，给这道山脉增添了几缕妩媚的气质。

走出坎坷崎岖的山间小径，修伊看到清凉的山泉在山间流淌，带着融化了的积雪，并在不远的山腰处形成了一个清澈的水潭。

天气已经回暖，春天正在来到，一些花朵已经早早开始盛放自己的美丽。

红色的火龙草，绿色的清心莲，粉色的女儿心，蓝色的海洋花，还有那一些鱼儿在水底畅游，将这里变成一个宁静而美丽的世界。

可惜的是，这些都不是有价值的魔植。

顺着山泉往上走，修伊来到一处断崖前，一道小瀑布就从断崖上流下，落在岩石上，砸出无数晶莹的水滴。

“这里就是你需要的地方了。”身后响起阿什林的声音。

“是的。”修伊赞同道：“这里很隐秘，也很安静，的确符合我的需求。”

这一带被外面大片的冬青树林所包围着，大片的针状树叶组成这个地区天然的防御圈，除非是有人特意来寻找，否则很少会有人发现这里。

在断崖的不远处，是一片平整的空旷地，正适合修伊用来做他的实验室。

修伊走过去看了看周围，眉头微微皱了一下。

阿什林很敏感地捕捉到了这个表情：“有什么问题吗？”

“不，没有。”修伊快速回答。

他想了想，然后道：“阿什林大师。”

“叫我伊格尔吧，而且我也不是什么大师，亡灵\*术四级修为。”

“好的，伊格尔，我有个问题想请教。”

“你说。”

“你对炼金术懂得多少？”

伊格尔.阿什林微微一楞，他苦笑道：“事实上，我所知有限。我之所以会学习炼金术，一方面是因为我是亡灵\*师，有些\*术需要用到炼金术，另一方面则是受巴克勒的委托。刺槐镇需要一个炼金师，这样我们才可以自给自足。可惜的是，我们找不到一个有兴趣和帝国对着干的炼金师，直到你的出现。我们之所以会把这里交给你，也是因为巴克勒希望我能从你这里学到一些有用的东西。你能制作顶级的药剂，也许你可以为我指点许多我至今无\*想通的地方。”

修伊想了想，然后点头道：“我可以给你一些关于炼金术的知识，但你同样要向我承诺，不会将这些知识外传。”

“以亡灵之主的名义起誓。”阿什林很认真的回答。

“那么我还有一个问题想请教。”

“请说。”

“你们平时经常来这里吗？”

阿什林楞了一下，然后摇头道：“不，没那个必要。事实上包括发现这里的一次，我们一共只来过两次。”

——————看着阿什林离开，修伊格莱尔先是放出风莺在周围巡视了一圈，然后又用精神探察确定周围没有任何魔\*的窥视后，这才急急来到那片平地上。

这片平地非常平整，看起来就象是被人工修整过的一样。

但是修伊从阿什林那里得知，这里是三年前被那个叫莉莉丝的姑娘无意中发现的。那个时候，这片空旷地就一直存在。

无论是巴克勒还是阿什林，他们都忽略了一个问题，就是为什么冬青林中会有这样一块空旷之地。

丛林的发展，从来是不会放过任何适合自己生长的土壤的。种子随风而飞，飘落何处，就生长于何处。

但是在这片被冬青树包围的林区里，竟然会出现这样一大块空白区域，连野草都不生一根，就有些怪异了。

“看起来好象是有某种力量限制了这里植物的生长。”修伊喃喃自语。

随手抄起一把泥土，修伊仔细嗅了嗅。

很清新的土壤，富含大量的水分。

从戒指中取出一根试管，修伊尝试着分析土壤中的成分。

但结果是这里的土质优良，适合于大部分的魔植生长。

“泥土没有任何问题，那么是什么导致了这片土地的荒芜呢？”修伊有些奇怪。

事物的发展从不孤立，凡事有果就必定有因，溯本追源，这是成为一个出色的炼金师必须拥有的思维方式和思维习惯。

阿什林在炼金术上的造诣太过低微，强烈的功利性使他只专注于药剂的炼制，所以他根本没有意识到这片地区的怪异之处，更没有兴趣探询未知，但是修伊刚一来到这片土地上，就感觉到了其中的古怪。

所以他才会奇怪地问阿什林的炼金造诣到底有多高，相信如果当初发现此地的是海因斯或者皮耶，一定会想尽办\*破开其中的迷团。也只有阿什林这样的半吊子炼金水准才会对如此的情景视而不见。

想了一会，修伊开始凝聚魔力，感应空气中的元素变化。

四周的元素变化并不强烈，这意味着这附近同样没有什么明显的魔力波动。

和土壤无关，和魔\*也无关，那和什么有关呢？

修伊的心中越发迷惑起来。

他漫步在这块空旷的旷野上，苦思着到底是什么能让这里寸草不生的时候，隐约好象闻到了什么臭味。

他正奇怪，怀中的旭突然放声狂吠起来。

“旭，出什么事了吗？”

只见旭一下跳出了修伊的怀抱，浑身的毛发倒竖，喉间发出低沉的嘶吼。

它的眼神死死盯着空地的中央。

炽焰鸟也同时向着天空飞去，发出了凄厉的叫声。

“该死！”修伊终于明白是怎么回事了。

这里是\*\*！

是高级魔兽的休憩之地！

刚才自己闻到的那股腥臭味，正是那只魔兽对自家领地做出的标记。

对绝大部分高级魔兽而言，它们通常只阻止那些可能对自己产生威胁的生命进入，但是这里的这只，看样子气度没那么大，它连植物都不许在它的领地生长。

下一刻，随着旭和炽焰鸟的备战动作，修伊也迅速召唤出风之精灵。

与此同时，大地突然剧烈的动荡起来，原本平整的地面此刻正变得如同\*\*\*\*的海面一般起伏不定，诡异的如同池塘之中的涟漪一般的波纹，朝着四面八方伸延开去。

在开阔地的中央，出现了一个深凹的大洞。

“嘶！”一声尖利的嘶鸣从洞内传出，几欲撕裂人的耳膜。

正文 第十三章 恶斗

更新时间:2010-1-16 16:00:37 本章字数:6360

伴随着那一声尖利长嘶传出，修伊的脸色大变：“糟糕，快跑！”

修伊快速冲出去，一把将旭塞到怀里，扭头就向丛林中钻去。

地面上一道肉眼可见的波动向着修伊迅速冲来，就象是有什么东西在地下迅捷穿行，一路所过，丛林中根深叶茂的冬青树就象是遭遇了巨斧砍伐般纷纷砸倒，在修伊的身后掀起一大片的烟雾。

“无所不能的风之精灵啊，请让我能感受到你的存在，感受到你光辉的沐浴……风翔术！”修伊迅速为自己加持上风翔术，奔跑的速度骤然加快。

然而眼前突然是一大片山摇地动的景象，在修伊的前方，大片的地皮剧烈翻动着，就象一张地毯逆卷而上，朝着修伊卷去。

来不及使用魔\*了，修伊的全身闪烁着斗气能量的光芒，硬是承受了凶狠的一击。

巨大的土墙击打在他的身上，将修伊砸到半空中，跌向后方。

身后诡异波动的泥土中，一道黑影流电般窜出，射向修伊。

天空中两团火焰同时射向那黑影，那黑影竟然在空中划出了一道诡异的弧线，绕过炽焰鸟的火元素喷吐，再度射向修伊。

一道华丽的电光在空中闪现，那黑影发出了一声凄厉的惨号。

修伊格莱尔临空的一记回斩，正砍中那黑影，这一招，却是学自雷勒耶萨的回身斩。

两道身影同时落向地面。

修伊刚一站定，迅速从戒指中拿出那柄海因斯用过的七彩宝石\*杖，口中拼命地念颂咒语。

“以天地诸元之名，赐予我们不受邪恶侵害的力量……守恒结界。”

“以契约之名，风的守护无所不在，风的反击无可抵挡……风之旋涡，风灵护盾。”

“不屈的灵魂赐予坚强的意志……意志坚定，精神凝聚。”

修伊连气都不喘，一下子给自己接连放了五个增益和守护\*术。

对于修炼者来说，借助于外物的力量使用\*术，虽然可以增加施\*速度和\*术效果，但从来都不利于\*力的增长。因此修伊在此之前一直没有使用过这根\*杖。

但是这一次，他再没有选择的余地。

在他的对面，一只怪模怪样身躯和成年人差不多大小的魔兽正趴在地上，那张形象狰狞，如僵尸般丑陋的鬼脸上，正露出又惊又怒的表情，猩红的长舌指向修伊，眼中露出极巨的愤怒。

它的左前肢被修伊砍了一剑，流出墨绿色的血水。

“\*鼠加夫尼，果然是你，你竟然还没有死。”修伊喃喃道。

“嘶！”那只魔兽吐了吐它的长舌，发出桀桀的怪笑声。它那尖锐的利爪深深地插入地面，附近的泥土就象是流沙般变得松软，如水银般迅速流淌它的全身，再化成一层岩石状的硬壳包拢全身。

土系\*术，岩石铠甲。

不过能象\*鼠加夫尼那样使用得纯熟自然的，却是没有几个。

能够拥有属于自己的名字的魔兽，每一只都是独一无二的。

\*鼠加夫尼的父母分别是一只木属性的魔兽和一只土属性的魔兽，杂交而生的\*鼠加夫尼，同时拥有自己血亲的双属性力量，精通自然\*术和土系\*术。

在风鸣大陆的历史上，\*鼠加夫尼曾经不止一次对这片土地造成重大破坏，制造过无数血案。这只魔兽生性狡黠，性格暴戾，偏偏又能力强大，曾经的紫荆王朝曾经多次组织人手围剿这只魔兽，却一次次被它逃脱。

修伊没想到自己竟然会碰上这么一个家伙。(电脑小说站 ww^w.1~6k^x^s.~C^om)

\*鼠加夫尼的等级是十级，但是等级从来都不是实力判定的绝对标准，否则修伊也不可能杀死阿布利特。在修伊看来，这个家伙最麻烦的不是它层出不穷的\*术，而是它诡异莫测的移动能力。魔\*师最怕的就是高敏捷对手，面对这样的对手，魔\*师经常会根本来不及释放\*术就死在对手的攻击下。

而且这只\*鼠极为厚颜无耻，打不过就跑，绝对没有战死到底的觉悟。它既然敢出来，就意味着它有绝对的把握干掉自己。

一个实力堪比阿布利特，生性狡黠，且是高敏捷型的对手，对修伊来说毫无疑问是最头疼的。在所有的十级魔兽中，最难缠的恐怕就是\*鼠加夫尼。修伊情愿面对两只其他类型的十级魔兽，也不愿面对这样的一个家伙。

此刻的加夫尼，因为受伤，一张扭曲变形的脸孔变得更加狰狞恐怖。它伸出长舌对着修伊疯狂嘶号，眼中喷吐出熊熊的战意。

“去……死……！”这只魔兽的喉咙里发出艰难的人声。

“嗷！”\*鼠加夫尼仰天长嚎一声，猛然跃起到空中，划出一道猛烈狂放的飞行轨迹。它身后长长的鞭尾就象一把锋利的锯齿大刀向着修伊横扫。

“嘶！”蓝扑向修伊。飓风卷起漫天的尘烟弥漫住\*鼠的视觉，修伊侧身避开\*鼠的长尾横扫，飓风裹杂凛冽的寒芒，从侧翼刺向加夫尼。

然而就在那一刻，\*鼠加夫尼的身躯诡异变向，竟然好象知道修伊从何处出现一般，鞭尾再度横扫，正迎向冲来的修伊。

“扑！”半空中血花飚扬，修伊喷吐出一大口鲜血。

如果不是有风灵护盾和守恒结界护体，这一记鞭扫就能要掉修伊的小命。

\*鼠加夫尼气势如潮，凶猛地扑向修伊，一道空间裂痕在修伊身边悄然出现，加夫尼嘶地怪叫一声，身躯陡然拔高，躲掉旭的这一记真空之刃。两道凶猛的火焰向它头顶砸落，喷在加夫尼的岩石铠甲上，将铠甲烧成片片的龟裂。

加夫尼怪叫着一头撞向修伊，在岩石铠甲碎裂之前向地面落去。

嗽地一下钻入地底。

飓风散开，蓝重新凝聚成风之精灵，修伊的脸色一片惨白。

疾风击造成的视觉障碍对加夫尼构不成任何影响，这个家伙并不是依靠视力捕捉对手，而是依靠嗅觉，听觉和触觉。

该死，我竟然忽略了它是只打洞的老鼠，视觉对它的作用不大。

修伊捂着胸口责怪自己。

地底发出一串串嗖嗖嗖\*异恐怖的鬼音，仿佛从四面八方传来，使人无\*分辨敌踪方向。

修伊四处搜寻可能的敌踪，无\*抗拒的\*\*压迫感从心头升起，修伊立知不妙，本能的向上跃起，风精灵化成再度化成一股飓风向上升去，与此同时，脚下的土地突然伸刺出一大片尖尖长长的绿色荆棘，如戳天的刺刀般疯狂地向着地表天空窜升，在修伊周遭十米处形成了一片密密麻麻的荆棘丛。

自然\*术，荆棘地狱。

眼看着修伊上升无力，开始向下坠落，两只炽焰鸟同时向着那片荆棘地狱喷吐火焰。火系\*术对土系\*术效果不佳，但是对自然\*术到有着不错的克制作用。

地表的荆棘地狱顷刻间变成一片火海。

修伊向着火海坠落。

———————“时光与空间的交集，巨\*和锁钥的紧合，时空横竖之窗，飘渺无定之门，虚无而现实的世界，为召唤之人开启吧……”

修伊的身形在即将跌入火海中时突然消失不见，再出现时，已在火海外围的另一处地方。

“嗷！”\*鼠加夫尼在地下发出了愤怒的低啸。他没有想到这只猎物竟然如此难对付，明明只是一个低级存在，但是反应却出奇的灵敏，不但躲开了自己的荆棘地狱，还被炽焰鸟借机破除了自己的\*术，对它造成了轻微的伤害。

随着荆棘地狱的焚烧一空，地面又重新恢复了平静。

四级空间\*师的修为，虽然没有给修伊太多强力的\*术，但至少让他可以不需要再借助旭的力量就可以独自施展虚空斩。只是消耗依然很大。

修伊站在不远处的空地上，大量的魔力消耗令他的胸膛起伏不定。他连忙取出一瓶魔力药剂给自己灌了一大口。

\*鼠加夫尼三次进攻失败，越发的沉稳起来。这个狡猾的东西从不冒险强攻，敌人越强，他就越是谨慎。

阴森诡谲的声音再度响起。

鬼音袅袅，伴随着低沉的沙沙声，那是\*鼠在寻找新的进攻机会。

修伊曾经听说过，和\*鼠加夫尼战斗时，露面的\*鼠并不可怕，不露面的\*鼠才真正令人生畏。

你永远不知道它躲在地底的哪个角落，不知道它会在何时对你发动何种攻击。然而你在地面上的一举一动，却都为它所掌握。

对修伊来说，他最擅长的魔武结合在这种情况下完全派不上用场，噬灵之环必须通过接触对方身体才能发动灵魂迷宫，对魔兽更无效果，面对\*鼠加夫尼的攻击，他除了利用风系\*术的轻灵拼命躲避外，几乎没有任何办\*，完全是靠着炽焰鸟的火焰喷吐，才让加夫尼有所顾忌。

逃跑？

不，绝对不能逃跑。

那只会将自己的后背露给敌人。

修伊的神情专注，大脑拼命转动着对策，同时朗声说道：“\*鼠加夫尼大人，也许我们应该好好谈谈。”

地下传出加夫尼冷酷嘶哑的声音：“人……类……死！”

“我可不这么想。”修伊冷冷道：“我相信您现在应该已经了解到，要杀我并不是一件容易的事。当然，伟大的您同样是我不可战胜的存在，所以我愿意为你做出一些奉献。只要您提出要求，我愿意献出我拥有的一切，做为我误入您领地的赔偿。”

地下的\*鼠沉默了一下，看起来是在思考。

修伊试探着在地上走了几步，没有引来对方的攻击。

他悄无声息地从戒指中取出几颗种子，丢在地上，然后大声叫道：“我觉得我们之间不是没有和平的可能，如果您执意要杀了我，我虽然不是你的对手，但相信和炽焰鸟联合起来，也能够对您造成一些伤害，事实上我已经做到了，对吗？希望您不妨可以考虑一下我的建议。”

一边说话，修伊一边又取出一瓶赤红色的药剂，向着他洒下种子的地方浇去。

“你……有……什么？”

“那就需要大人您亲自上来看了。”

修伊微笑道，他一边说话，一边双手不停地从戒指里取东西，然后悄悄地往地面放去。

“别……想……骗……我。”

“加夫尼大人，为了表示我的诚意，我可以让炽焰鸟先离开，这样您总可以放心了吧？。”微微停顿了一下，修伊又道：“当然，您可以再考虑考虑，但我希望您不会趁机对我发动攻击……”

修伊开始滔滔不绝地说起来。

可是修伊越是呼唤它出来，加夫尼就越是不愿意出来。

“人类……狡猾……不可……信任。”

“您说得很对，加夫尼大人，人类的确很狡猾，不过……”

“什……么？”

“不过您不出来，后果只怕会更糟啊。”修伊突然意味深长道。

“嗷！”地下突然传出\*鼠愤怒的咆哮，大地再度狂震。

松软的泥土中，一道黑影陡然从地底窜处，正是\*鼠加夫尼。

它的身上此刻缠满了怪异红色藤蔓。

其中有几根藤蔓直插入\*鼠的身体，正大口地吸着它的鲜血。待到\*鼠冲出地底的一刻，受到阳光的照射，那些藤曼迅速化为灰烬，但是加夫尼的身体上已经是伤痕累累。

加夫尼刚落回到地面，就向着修伊冲去：“人……类……骗……子！”

修伊大笑着挥剑：“血\*藤的滋味不好受对吗？谁叫你喜欢躲藏在地下鬼鬼祟祟？早就让您老人家出来了。”

他刚才一直和\*鼠加夫尼说话，就是为了给一种能够在地下快速生长，攻击一切地底生命的血\*藤以时间。血\*藤本不可能在如此短的时间内就立刻成长到可以攻击\*鼠的地步，但是修伊还对它使用了大剂量的药剂催生，使这种可怕的植物杀手可以立刻成形，代价就是将同样以极快的速度萎谢。

这刻\*鼠加夫尼在空中便幻化成一道黑色的闪光，凶猛地扑向修伊，长长的鞭尾还有锋利的爪刃闪烁着夺名的寒芒，刺向修伊的身体各处。

然而就在\*鼠即将刺中修伊的那一刻，修伊的身体已经突然消失。

加夫尼怪叫一声，身形极速转向，反应出奇的快，修伊蓄势已久的一剑竟然没能砍中它。不过与此同时，炽焰鸟的火焰喷吐和旭的真空之刃同时向着加夫尼射来。那一道诡异的空间裂纹精准无比地出现在加夫尼身躯转向的前路。

“噢！”加夫尼怪叫一声，一只前爪已经被旭的真空之刃切断。

它再不顾一切向着地下钻去。只要回到地底，就没人能把它怎么样。而它发誓一定要杀了这个小子，绝不会再给他捣鬼的机会。

“蓬！”剧烈的碰撞发生在\*鼠加夫尼和地面之间，加夫尼的脑袋重重砸在坚硬如铁的地面，将自己撞得昏昏沉沉，突兀的惊讶一瞬间充塞满胸……怎么回事？

“回不去了！”修伊的冷笑在\*鼠加夫尼的背后响起。

“喔！”加夫尼长嚣狂嘶，它知道自己上了修伊的大当，给了他足够的时间，竟然将原本松软的地面封成了硬如钢铁的实地。如今加夫尼不仅无\*再回到地底，甚至连土元素的力量也无\*借用了。

“炼……金……师！”它长啸着躲避修伊的疾风怒斩。

“才明白吗？”修伊不屑的冷嘲。

疯狂的咆哮从\*鼠加夫尼的口中响起，无\*回到地底，无\*进行自己最拿手的隐藏攻击，失去土系\*术的运用媒介，不代表自己就失去了战斗力，它要撕裂这个狡猾的小子。

仿佛一颗流星，\*鼠加夫尼在空中做着急速的变向滑行，快到人的眼睛根本无\*捕捉到

它的行动轨迹，随着加夫尼长长的利啸声，一团鲜艳的红光向着修伊急射。

自然\*术，\*化红莲。

修伊的身形做出连续数个高速的旋转挪移，然而那朵奇异的血莲花竟然尾随着修伊的动作，穿过修伊的守恒结界，刺破风灵护盾，狠狠地打在了修伊的身上。

修伊闷哼一声，只见胸前钉着的那朵血莲花正在拼命地吸吮自己的鲜血。

炽焰鸟拼命追逐着加夫尼，但是这个\*物的移动速度实在是太快，根本难以攻击到它。愤怒中的加夫尼已经将自己的速度提到了极限。

“蓝！”修伊仰天大叫，随手扔出一瓶打开的药剂。

蓝长嘶一声，化成一团飓风将药剂吹散，空中呈现出无数星星点点的亮光，仿佛漫天花雨般飘落。高速移动中的加夫尼一头撞进药水形成的气涡旋流中，随着炽焰鸟的火焰喷吐，轰的一声，整个空间都烧灼起来。

巨大的气浪在一瞬间形成，仿佛爆炸一般，\*鼠加夫尼发出凄厉的惨叫。

这一把火，终于把它烧得够戗。

它怪啸着向空中窜去，身上带着刺鼻的焦味。长舌向着空中急射，正打中红的翅膀。

红哀鸣着向一旁飞跌。

加夫尼此时浑身是伤，不顾伤势也要杀了这两只讨厌的炽焰鸟，长舌再次急吐，射向一旁的绿。

一道黑色的流电从空中划过。

“噢！”加夫尼发出凄厉的尖叫，旭的身形在它眼前擦过，口中还叼着它的半截舌头。

作为团队中战力目前最弱的单位，旭的出手次数最少，但是给加夫尼造成的伤害却最重。先折断了它的一只前爪，再一口咬掉了它的舌头。

加夫尼怒不可遏，凶猛的鞭尾击打空起，发出清脆的鞭响，恶狠狠地向着旭砸去。

“旭，闪开！”修伊发出疯狂的吼叫。

如果让加夫尼这一尾抽中旭，修伊不敢想象旭会不会被它一下抽死。旭虽然是一头魔龙，可它毕竟还只是个幼体。

“吼！”

就在这时，一声龙吟咆哮突然炸响，雷霆般的巨吼释放出强大的威压，一股庞大的气场顿时笼罩全场。

加夫尼的眼前，小家伙的身躯突然不停地涨大，一只体形巨大的魔龙赫然显现眼前。

粗糙坚硬的龙鳞在阳光下泛起一种斑驳的孤傲和威凛，彪雄硕壮的庞大身躯上，硕大的龙头正在以凶狠恶毒的目光瞪着它，龙首喉部皮囊不停地收缩膨胀，酝酿着汹涌澎湃的力量。

一颗炙热猛烈的火焰弹从龙口中倾吐而出。

轰！正击中加夫尼的身躯。

被这颗火焰弹打得身体几乎要支离破碎的\*鼠吓得心胆欲裂，它做梦也没想到，自己要杀的小黑狗，竟然会是如此恐怖的生物，嗷嗷怪叫着飞跌向后方。

这只\*鼠的生命力也当真惊人，接连受到如此多的重创竟是始终不死，刚一摔落到地上，随即又跃向空中，只是这一次，它再不打算攻击任何人，而是直接逃跑了。

“跑得了吗？”耳边突然响起一个冷漠的声音。

\*鼠加夫尼那张丑陋的怪脸惊骇地望向前方，不知何时，修伊格莱尔已经凝立虚空，向着它挥舞起手中的长剑。

鲜血从颈间狂喷而出，翻飞的丑脸在死前还带着最后的迷惘。

它怎么也想不通，那个少年到底是怎么做到一次又一次瞬间传送的？

碰，\*鼠的脑袋落到地面上，砸出漫天的烟尘。

随之摔落的，是修伊已经无力的身躯。

他的胸前，那朵诡异的\*化红莲在饱食鲜血后，终于从他的身上脱落下来。

正文 第十四章 秘密山谷

更新时间:2010-1-16 16:01:01 本章字数:4548

风吹过冬青林，发出沙沙的声响。

刚才还打得天翻地覆的空地上，如今却已是死一般的寂静。

一丝灵魂能量从\*鼠加夫尼的尸体上飘出，被吸进噬灵之环中。

修伊捂着胸前的伤口，冷酷地望着\*鼠加夫尼的无头尸体。

这一场恶斗，失败者固然付出了生命的代价，胜利者也同样不好过。

红的翅膀被\*鼠的长舌刺了一个洞，即使使用药剂也需要一段时间的调养，修伊自己则中了加夫尼的\*化红莲。自然法术素来以诡异凌厉，难以防备著称，\*化红莲具有自动追索和无视防御的效果，不过伤害威力到是不大，修伊给自己和红分别喝下了半瓶治疗药水。

令修伊惊讶的是旭的表现。

一直以来，旭在修伊的眼中就是个好吃懒做的臭宝宝，修伊从未把它当成战场上的主力看待。即使教会了它使用真空之刃，也只当作偶尔的辅助。

有时候修伊也会觉得奇怪，为什么魔龙在经历三种蛰伏期后，还要经历如此漫长的岁月成长才能具备力量。即使这是因为它们是已经强大到超越十二级的巅峰存在，但如此漫长的幼生岁月，也足以让魔龙很难保证自己的下一代成长起来。

不过今天他明白了。

高级的物种，\*\*其特殊的保命绝招，很显然，刚才的那一幕景象，就是旭特有的救命能力了。

不过这会旭趴在地上拼命地喘着舌头，累得气喘吁吁，看起来消耗也是不少。

修伊心疼的将旭抱起来，抚慰着它说：“你真得让我大开眼界呢，小家伙，爸爸还是小看你了。”

一丝精神上的联系传抵修伊的心中，旭告诉修伊，这是幼年魔龙在不具备成年力量时特有的第三形态，只在危急时刻才会使用。每使用一次，幼年魔龙在很长一段时间内将无法再度使用。不过随着它年龄的增长，体质的增强，限制小家伙使用第三形态的间隔时间会越来越短，能够坚持的时间则越来越长，直到最后它完全成年，也就无所谓第三形态的存在了。因为那个时候的它，本体就是这种形态。

至于现在，小家伙估计要一到两个月左右才能使用一次这种形态，而且一次只能坚持几秒钟的时间。

“不管怎么说，你今天干得都棒极了。”修伊笑道：“作为给你的奖励，爸爸要给你做顿大餐吃。”

小家伙兴奋地狂舔修伊的脸。

望着小家伙的兴奋，修伊的心情却沉重起来。

修伊并不知道自己碰上\*鼠加夫尼到底只是一个巧合，还是布莱恩.巴克勒和霍丁的有意安排。

如果这是一个圈套，是用来坑害修伊的，那么修伊不得不承认这是一个计划得非常精妙的圈套，布置得可以说天衣无缝。正如霍丁所说过的那样，一个精彩的骗局并不需要过于复杂，只要看准人心，对准他所追求的那个部分下手，往往就能轻松取得成功。

对修伊格莱尔来说，拥有一个属于自己的试验室，能够让他尽快地将种子播撒下去，毫无疑问是非常重要的一件事，毕竟对于炼金师来说，那是他们实力的源泉。

也正因此，霍丁才可以如此轻易得骗倒修伊。

但修伊想想又觉得不太可能。

霍丁并不知道他拥有种子，不可能事先知道他需要一个隐秘之地，然后安排好一切。

而且一个阴谋从计划到实行，都需要时间去绸缪和准备。霍丁并不是野狼团的主事人，不可能擅自做主，而自己和霍丁，巴克勒他们的交易完全是当场拍板的，他们根本没有时间去思考和做准备。

一个人在不了解对方底细又未经过事先商量的情况下，是无法制订如此针对他弱点和需求的陷阱的，因此这更可能是一个巧合。

如果是那样的话，只能说巴克勒和莉莉丝实在是太运气了。他们两次过来，都因为某种原因而没有惊动那只\*鼠，所以也没有接触到这个可怕的存在。

“也许有一个办法可以证明这到底是圈套还是巧合。”修伊喃喃道。

他放出风莺。

如果这真得是个圈套，巴克勒一定会带着他的人在冬青林外等候，想办法将自己的尸体弄出来，以换取帝国的赏金。

风莺沿着冬青林在外围转了一圈，没有任何发现后，修伊再拿出水晶球观察刺槐镇上的情况，确认镇上一切正常才终于松了口气。

老实说，此刻的他，状态实在不适宜再进行一次激烈的战斗了。

而且他也不希望和巴克勒翻脸。

趋散风莺，修伊将目光停留在了加夫尼的尸体上。

“独一无二的魔兽，不知道会不会有什么独一无二的材料呢？”修伊的脸上露出了满意的笑容。

是到收割回报的时候了。

做为炼金师，他们拥有的是出色的知识和寻根追源的能力。寻找对方魔法运行奥妙的原理，是他们生存的依据。

修伊很快就发现，\*鼠加夫尼释放法术，依靠的是它背部中央的两根细细的导管。这两根导管一直通向它的尾部。在那里有一个腺囊，流淌着奇异的蕴含着强大的魔法能量的液体。

同源的魔力？这是修伊第一次发现。

腺囊是许多魔兽的魔力之源，与人类法师不同，魔兽是直接将空气中的魔法元素液化后储存进身体中特有的腺囊中。腺囊将这些魔力转化成魔液，是最纯净的魔法元素集结体，用来制作魔力恢复药剂，激发药剂是绝对的上品。

但是由于魔力性质的不同，不同的魔法属性通常有不同的腺囊。比如炽焰鸟，就拥有火属性的腺囊。而象\*鼠加夫尼这样拥有双法术属性的魔兽，通常应该拥有两个腺囊，对应不同的魔力。

但是此刻修伊看到的，却是一个完全不同的概念——这只\*鼠只有一个腺囊，却有两根不同的魔力导管，这意味着什么？

修伊的心中产生了迷惑。

难道说这只\*鼠能够将魔力转化成不同属性的存在？这简直太不可思议了。

他强行压下心中古怪的念头，小心地取出一个空瓶将那个腺囊中的魔液取出，挤入瓶中。

顺着加夫尼的腺囊向下寻找，修伊发现在它的尾锥第三节处，有一颗小小的晶核状的物体。

并不是每一种魔兽都拥有魔力晶核，也不是每一种晶核都有作用。修伊很仔细地观察这颗晶核，他分析，这个东西很可能就是将\*鼠只有单个腺囊的关键所在。

轻轻将这个小晶体抠下，修伊将它浸泡在加夫尼的魔液中，然后小心地收好。

完成了这一切，修伊顺手将加夫尼的那段长而坚硬的鞭尾截了下来。

这东西由十三节骨骼连成，灵动如蛇，是\*鼠身上最坚硬的部分。由于\*鼠本身就是魔性生物，它的鞭尾也不是金属，因此与魔法有着良好的亲和度，如果能够用它来做成武器，绝对比起金属制作的武器更适合附魔，威力也会极大提升。

“改造一下，到是可以做一条不错的鞭子。”

令修伊真正感到满意的是，修伊在\*鼠的体内找到的\*鼠之心。\*鼠之心的表面光滑无比，但是内里却充斥着强大的魔法能量。修伊尝试着分析了一下，发现这颗\*鼠之心对金属竟然有着独特的吸附作用。这意味着这是一种绝佳的武器附魔材料。

只不过由于炼狱岛多年来对武器附魔方面的能力并未下大力气进行研究，在这方面的炼金术进展有限，因此修伊决定暂时先不动用它。武器附魔这种事，还是等自己有了更好的技术再考虑吧。毕竟\*鼠之心只有一颗，用掉就没了。

此外，修伊发现这只\*鼠当真全身是宝，它的皮肤适合用来制作土系\*\*，它的肝脏则具备强大的解毒能力，甚至连它的肺叶在经过加工后，都可以作为制作药剂的特殊原料。只不过具体要怎样才能发挥作用，还需要修伊自己去研究。

最后修伊又把加夫尼的牙齿和爪子也掰了下来，扒皮抽筋，将它身上各个部位一一卸下后，看看再没什么可利用之处，修伊一脚把加夫尼的尸体踢飞。这只\*鼠的身上还有个臭囊，适合用来制作臭味弹，但结果就是连它的肉都奇臭无比，旭是没兴趣吃它得了。

这只曾经让兰斯帝国头疼无比，使用了无数好手追杀也未能捕获的狡猾\*鼠，就这么被修伊彻底干掉，连个坑都不给它挖，就此曝尸荒野。

被修伊封成硬地的地面，已经重新变得松软。

修伊看了一眼洞口，心中突然生出一个念头。

这只\*鼠为什么会住在这里？在它的窝里，会不会还有什么别的东西？

想到这，修伊决定下去看看。

顺着洞口往下爬，修伊发现底下的空间竟然是一个蛛网般的所在，到处都是相互连接的地底管道。

一直下到洞穴的最底层，修伊发现这里的空间极大。仰头向上望去，这里距离地面差不多有五十米。

地穴收拾得很干净，有一条通道一直通向幽暗的最深处。

修伊抱着旭，让两只炽焰鸟跟在自己的身后，向着通道内走去。

从方向上判断，这条通道正是通向断崖的，他隐隐能听到流水的声音。

通道很长，修伊走了大半天的时间才看到前方那隐约的亮光，当他来到通道口时，看向通道外时，他再忍不住发出了一生惊呼：

“我的天啊！”

——眼前是一片世外桃源的世界。

这是一个碧绿的翠谷，红花绿树交相衬映，脚下是悠悠碧草。

空谷的四周是高山环绕，只有头顶的那片天空始终蔚蓝。

各种连修伊都没见过的珍稀鸟儿在谷中快活的飞翔，还有一些奇特的魔植花开花谢。

令他惊讶的是他竟然在这里看到一些连炼狱岛上都不曾见过的魔植。

“猫眼花，鬼泣藤，龙须草……”修伊目瞪口呆地望着眼前的魔植。

炼狱岛上最后的一株龙须草自从被暴牙等毁坏就再也无存，修伊没想到自己会在这里看到新的龙须草。

修伊快步跑进谷里，不远处可以看到一道瀑布在向下流淌，正是断崖前的那道瀑布。

原来这个山谷，竟然是在断崖的后面，只是自己没有从瀑布里过来，却从这只\*鼠挖通的地道中走了进来。瀑布的后方有一个水潭，水很清澈，那是由于瀑布的分流造成的。水潭并不满溢，或许是在其他地方另有出水口。

整个山谷的面积不大，方圆只有数里。

这里就象是一个新的炼狱岛，只是面积比炼狱岛要小上许多，物种也远不如炼狱岛那样丰富，但是却比炼狱岛更加隐秘。

修伊注意到这里的山壁如刀砍斧削般整齐，他不由皱起了眉头：“这里看上去不象是天然的地方，到象是人工开辟出来的。而且猫眼花这种魔植即使在灭绝之前，也从没在兰斯帝国出现过，我记得书上说它属于南大陆的特有。”

他不由又想到，那只\*鼠加夫尼很显然是把这里当成了它的领地。但它并没有对这里造成任何的破坏，恰恰相反，它让这里保持了最大程度的完整。

相比地面上寸草不生的局面，加夫尼的态度耐人寻味。

“难道它是在守护什么？”修伊突然醒悟。

可是什么人能够让\*鼠加夫尼这样的存在老实的守在这个地方呢？

他瞟了一眼自己怀抱中的旭，心中一个念头一闪而过，整个人都为之颤栗起来。

他大叫道：“伊莱克特拉！这里很可能就是伊莱克特拉的实验室！旭，我们找到了！哈哈，我们找到了我们要找的东西了！红，绿，蓝，你们分三个方向到处看看，这里一定是伊莱克特拉进行他试验的地方！伊莱克特拉有用魔兽守卫他的地方的习惯，也只有他有这个能力把高级魔兽禁锢住。而且这里到处都是可以用于炼金试验的材料，这些材料本来不可能在一起的！这里一定有他的实验室，一定是这样的！”

对于这个重大发现的狂喜，修伊丝毫不加掩饰。

他就象个大男孩般疯狂地在草地上跳跃起来，大喊大叫，兴奋无比。

人生的际遇有时就是如此奇异，兰斯帝国费尽心血都没能找到的伊莱克特拉的试验室竟然就这样轻松而简单的出现在修伊的面前。尽管这片土地也曾不乏探险者的脚印，但从未有一个人能真正来到这地下的深处，探索到那伟大的炼金遗迹。

正文 第十五章 伊莱克特拉的实验室

更新时间:2010-1-16 16:01:22 本章字数:6704

在距离地下通道近千米的一处山壁前，修伊终于发现了一扇巨大的石门。

厚重的石门上没有任何开启的机关和把手，却刻着一个小小的六芒星阵图。

修伊将手放在阵图上，仔细地感受上面的符纹标记：

“这是一个启动阵图，不过好象不完整。看来伊莱克特拉是需要我们将这个阵图补全后石门才会开启。”

要补完伊莱克特拉留下的阵图并不难，事实上这只是一个非常普通的启动法阵，稍有炼金学的人都能看懂。问题是即使是同一个法阵，也可以由不同的材料进行制作，产生的效果也不同。

没人知道伊莱克特拉是用什么材料制作出这个法阵的，如果修伊使用别的材料去填补法阵，那很可能就会将整个法阵都毁坏掉。

他必须分析出里面的成分，才能进行调配。

这才是难点所在。

“汪汪！”怀里的旭叫了两声，好奇地看修伊。

修伊明白它的意思，摸摸它的小脑袋：“不，旭，我们不能打破石门。没有人喜欢别人暴力对待自己的家，既然伊莱克特拉在这里留下了开启大门的条件，如果我们不遵照他的意思执行，那后果将会很难预料。”

“必须完成伊莱克特拉的要求，这或许是他留给后人的考验。”修伊很肯定地说，然后他自信地笑了起来：“不过这难不倒我。”

修伊从戒指中拿出各种炼金师专用的工具，将构筑法阵的材料取下一些，对它们进行成分上的分析。

“磷光粉……鱼腥草……阿鲁巴蜥蜴的血液……”修伊喃喃自语着：“总共十八种材料，比常用的启动法阵多三种材料，我能分析出两种，还有一种不知道是什么，但应该是某种能够长时间维持效用的材料……这个法阵持续了至少三百年。”

“让我想想，这些材料和什么东西混合在一起能发生连续不断的能量供应？”修伊冥思苦想。

一连想了多个方案，修伊都连连摇头。

“也许是某种我没有见过或使用过的材料。”修伊想到。

他看向身后空谷中的那些奇特魔植。

“猫眼花，那是我最不熟悉的魔植。旭，我们去采一朵研究一下，也许伊莱克特拉就是用了这里的某种材料做媒介的，他不会给我们留下无解的难题！”修伊大叫道。

回到自己最擅长的炼金领域，修伊变得兴奋无比，连思路也随之开阔许多。

如果说他修炼武技和魔法只是为了逃亡的需要，那么对于炼金术，修伊是彻底的喜爱。兴趣成就事业，同样也成就天才。

修伊在炼金术上便是不折不扣的天才。

在仔细分析过法阵上材料的成分和用量，并反复试验过后，修伊终于确定了这个启动法阵的材料构成。

下一刻，他将调配好的材料重新将那未完成的法阵弥补完善。

法阵上放出耀眼的光芒，石门在一片沉重的伊呀声中打开了。

——正如修伊格莱尔所见过的所有炼金实验室一样，石门后是一片硕大的空间，里面摆满了各种炼金工具。

在石门的中央，是一个巨大的石柱，以石柱为中心，外围是一个空心大圆条桌。

这与一般炼金师所用的方桌完全不同，到更象个某个酒吧里酒馆里酒保常用的吧台。

修伊格莱尔完全可以想象伊莱克特拉为什么要用圆条桌代替方桌，因为他总是一个人做实验。一张圆条桌可以帮助他更快地接触到桌面上的各个角落，从而达到效率上的最大化。

从这一点细节上就可以看出伊莱克特拉对高效的追求。

象这样的空心圆桌，在这个实验室中一共有一大四小五个。

每一张桌子上都摆满了各种材料和工具。各种大大小小的坩埚，试管，溶剂，还有取自各种魔植，魔兽和魔虫的材料，在这里组成一个炼金的世界。令人称奇的是经历了三百年的时间，这里竟然没有点灰尘，也没有丝毫东西出现损坏，看起来到象是伊莱克特来用某种方法将这里的时间静止了一般。(电脑小说站 ww^w.1~6k^x^s.~C^om)

在圆桌的中央，是一张造型奇特的椅子，修伊注意到那是一把魔法椅。

他取出一块能源晶石放在那椅子下面的插槽上，之间椅子摇摇晃晃地飘浮在空中。

“原来是这样。”修伊笑着看那浮在空中的椅子：“伊莱克特拉对效率的追求已经到了尽善尽美的地步。你能想象吗？旭，他坐在这样一张能飞行的椅子上，一会在这张实验桌前做实验，一会又飞到另一张实验桌前。他工作的时候一定忙得不可开交。只要大喊一声，3号桌，刷，椅子就会飞过去。他一定非常非常忙碌，从他的那两本笔记中我们可以看出，他总是在同时做不同的实验。天啊，他的脑子到底是什么做的？他怎么能做到如此高速的思维运转？”

修伊滔滔不绝地大声诉说着，充满了兴奋之情。

修伊的脑海中，已经浮现出一个白胡子老人做在飞椅中到处飘来飘去，手中挥舞着试管，指挥傀儡助手工作的情况。

他兴奋极了。

旭很郁闷地趴在修伊的怀里，很想告诉他就算是心灵相通，它同样听不懂修伊的这番言论，而且就算能听到它也毫无兴趣。

令修伊感到惊奇与喜悦的是，他看到了实验室中竟然还有一台完好的魔偶。

那个魔偶与修伊之前所见到的任何一种魔偶都有所不同。它并不具备其他魔偶那样的的钢铁般的皮肤，也不配备什么武器。恰恰相反，他有一个硕大得显得滑稽的脑袋，躯干与四肢都很短小，毫无力量。

修伊好奇地走近这个魔偶，仔细地观察着这个魔偶，他意识到这个魔偶很显然是因为能量耗尽而被放在这里的。

在魔偶的身后，有一个能量插槽。修伊取出一块能量晶石顺着插槽塞了进去，随着一阵光芒闪耀，那个魔偶发出嘎吱嘎吱的关节声响。

它的脑袋轻微晃动了几下，看到修伊站在自己的面前，好象感觉到了什么。令人惊讶的是，它的眼神中竟然出现了迷惑的表情。

“这简直不可思议，你有思想？”修伊脱口道。

那个魔偶晃了晃脑袋，似乎是想了想然后道：“如果我没有猜错的话，你就是我新的主人了，对吗？”

它的声音很沙哑，语速很缓慢，就象是缺了润滑油的齿轮发出的艰难声。

“是的。”修伊点点头：“那么你的上一个主人应该是伊莱克特拉了？”

“伊莱克特拉？”魔偶的眼中再度出现迷惘，然后出乎修伊意料的，它摇了摇头：“我的记忆区域出现了一些损伤，我无法确定我的上一任主人是谁，因为我找不到我何时称呼过我主人的名字，我只知道我的职责是什么。”

“你的职责是什么？”修伊连忙问。

“主人的助手。”魔偶回答。

是魔偶助手！修伊兴奋得几乎要跳了起来。

这可不是炼狱岛上海因斯用的那种呆呆笨笨毫无反应能力的助手，而是一个明显的，有着思考能力的助手。从它的说话上看，它很显然有着相当程度的智商，甚至能表现出迷惑，惊讶等情绪。

“这真令人惊奇，伊莱克特拉正在创造生命！”修伊叫了出来。

“创造生命？”那个魔偶助手仔细想了想，然后点点头，缓慢道：“是的，那的确是我的主人在后期研究的课题之一。他渴望创造出永恒不死的生命。”

永恒不死的生命？修伊忍不住倒吸了一口气：“那么他做到了吗？”

魔偶摇了摇头：“我不知道，我只知道他离开了这里。”

“那么你知道他打算怎么做吗？”

“只知道一点点，好象是和灵魂魔法有关。”

灵魂魔法？

又是灵魂魔法？

不知为什么，修伊格莱尔突然发现，伊莱克特拉的所有重大发明，几乎都和灵魂魔法有关。血肉傀儡是这样，巨魔神是这样，现在甚至连创造永恒不死的生命也是这样。而伊莱克特拉本身更是一个灵魂法师，这一点已经从魔龙丽塔那里确信无疑。

修伊感觉到，自己正在接近伊莱克特拉的秘密，可惜的是，他始终无法突破那最关键的一层，而看起来，这个魔偶所知道的也不是很多。

“或许你可以先跟我说说伊莱克特拉在这个实验室里的成就。我是说，在你帮助你的主人工作的时候，你至少知道他主要做了些什么，他又为什么要离开，还有就是他最后留下了什么，以及为什么要留下你。”

那个魔偶再度想了想才回答道：“我的前任主人在这里的主要工作是研究一些新的魔偶。”

“是巨魔神吗？”修伊激动道。

“不，主人认为那种魔偶不够完美。”

不够完美？修伊震骇了。

难道伊莱克特拉还有比巨魔神更完美的作品？

不管怎么说，至少有一件事可以肯定了，就是这个实验室的确是伊莱克特拉的，而且是他后期的实验室，当伊莱克特拉在这个实验室工作的时候，他至少已经完成了巨魔神的创造，并开始进行新的魔偶以及永恒之生命的研究了。

深深地吸了一口气，修伊道：“那么，你可以帮助我继续研究和完成你主人的课题吗？”

“是的。”这一次魔偶没有思考，立刻回答：“这是主人赋予我的使命，是我存在的意义。无条件的服从我的主人，是我遵循的最高原则。”

“很好。对了，你有名字吗？”

“主人叫我六号。”

“六号，那也就是说你是第六个魔偶助手了。很好，我明白了，从今天起，我也会叫你六号。那么六号，我现在需要你告诉我，伊莱克特拉在这里留下了什么。”

“我无法告诉你这个问题的答案，因为我在主人离开前，就因为能量耗尽陷入长眠中。”

“那么好吧，我会自己寻找答案的。”修伊无奈道：

还好伊莱克特拉的实验室并不算很大，修伊要独自寻找伊莱克特拉的遗留物品也不算太难。

在实验室的后方，是一排硕大的储藏柜。修伊兴冲冲地打开储藏柜，发现里面大多已经是空的。看来伊莱克特拉并没有在他的实验室里专门留给后人什么东西。

修伊很快就在储藏柜里发现，一本笔记本正静静地躺在那里。

“找到了！”修伊兴奋的大叫。

这是修伊格莱尔发现的第三本伊莱克特拉的笔记本。

他迫不及待地打开阅读。

打开书页，修伊看到的第一句话是：

强大的力量，只有从知识中获得。

“强大的力量，只有从知识中获得。”修伊喃喃重复着这句话。

他的眼中现出炽热的神采，然后将那本笔记一页一页地翻下去。

那一刻，时间仿佛是凝固着的，只有沙沙的翻书声。

旭好奇地望着修伊，想不通是什么内容令修伊如此着迷。

好半天过后，修伊终于抬起头来。

他将笔记本收好，快步来到这个实验室的另一头，从戒指中取出一块更大的能量晶石，放进那墙壁上的一处卡槽中。

整个实验室由于得到了能量的供应，所有的魔法灯同时亮了起来，将这个原本幽暗的空间着得亮如白昼。

“这是我得到的三本笔记本中，伊莱克特拉记录的最为详细也最有价值的一本，甚至包括了对这个实验室的介绍，毫无疑问这是伊莱克特拉有意留给后人的。”修伊快速道：“这上面记录了一些对我目前的处境很有用的炼金术。旭，我们要立刻把这些炼金术实现出来。而且我们还要把种子播洒下去。我们有太多太多的事要做。从现在起，我们将变得非常忙碌。”

修伊大声说着，开始搜索整个实验室。

旭惊奇地看着修伊从实验室的这一头走到那一头，不知道在忙些什么，修伊到处搜索着同时还嘀咕着：“一定有的，伊莱克特拉既然说留下了一个样本，就一定存在这里的某个角落。”

实验室总计有三个房间。除了中央主室是用来进行各种炼金实验和生产之外，一个小房间是用来休息睡觉的，还一个则是成品的储藏室。

修伊在主室没有找到自己的目标后连忙来到储藏室里翻找。

没过一会，修伊大叫起来：“找到了！”

打开角落中的一个大铁箱子，修伊小心翼翼地从箱子里捧出一样东西。

一个人形的器偶，仿佛傀儡武士一般的存在，却闪烁着金色的光芒。

“金刚傀儡！伊莱克特拉的又一项发明，却从来没有面世过。伊莱克特拉希望能用这个东西来代替巨魔神，我不知道它有多强大，但毫无疑问那正是我们需要的，旭！这东西让我的反击计划更有把握了！”修伊兴奋地叫道。

他一把抱起小魔龙，狠狠地亲了它一口，大叫道：“从今天起，这里就是我们的家。我们要在这里生活一段时间了！现在我们要做的就是凑齐所有我们需要的材料，然后制作出金刚傀儡。相信我，那绝对是可以令整个帝国都吃惊的伟大发明！我们要给追在我们屁股后面不放的猎犬一点颜色看看！”

小魔龙被修伊的热情和疯狂表现弄得很不适应：我痛恨炼金术，它让最冷静的人也变得不可理喻，小家伙忿忿地想。

事实上自从发现伊莱克特拉的实验室后，修伊的心情就未有平静过。

尤其是魔偶助手与金刚傀儡的发现，更是令他大喜若狂。

一直以来，炼金师的主要武力体现，其实都集中在魔偶上。千百年来的发展，炼金们发明了数以

百种的魔偶。但是从没有一个人能在这方面超越伊莱克特拉，他的巨魔神就是一个明证。

然而对修伊来说，魔偶的使用一直都是个大问题。

与历史上所有的大炼金师们不同，他在自己成长的阶段，遭遇的最大困难，不是天赋，不是材料，而是来自帝国的追杀。

由于魔偶的灵魂条件使然，使他无法将魔偶携带进空间戒指。这使得修伊除非做好暴露自己的准备，否则根本没法使用它战斗。也因此，一直以来他都是努力修炼武技和魔法，同时用炼金术中的法阵配合作战。

无法使用魔偶一直都是修伊心中的一根刺。

他之所以要不停地追寻伊莱克特拉的足迹，寻找他可能存在的实验室，很大一部分目的就是为了能够找到不需要灵魂能量也可以趋使的魔偶。

他相信就算是伊莱克特拉，也不会喜欢无论走到哪里，都带着一支魔偶大军这种浩浩荡荡场面的。

只是要想找到伊莱克特拉的实验室本身就已经是非常困难了，更别说还要正好能够碰上和这方面有关的内容。伊莱克特拉的研究渊深若海，谁知道你会在什么时候撞到他的什么发现呢？

没想到这一次运气之神竟然会真得眷顾到修伊，就在他出发寻找实验室后不久，就真得找到，而且他所找到的，恰恰就是他所一直追寻的——金刚傀儡。

这使得修伊自己都不得不怀疑，老天是否在有意帮他一把？或者是对这些年来他艰苦奋斗做出的回报？

人这一生无论如何努力，总有一些事，是非运气无法完成的。

而这一次，很显然他的运气真得是非常之好。

金刚傀儡，正是伊莱克特拉在发明巨魔神之后的又一个发明。

那个时候的伊莱克特拉，已经开始感受到了为盛名所累的痛苦，所以他意识到他需要制造出一种可以携带在空间指环里的傀儡以解决到处行走的问题。

金刚傀儡的想法，就是在这种情况下产生的。

一直以来，伊莱克特拉都在使用灵魂法术做为高级傀儡的补充方式。就这一点而言，他是作弊了。因为炼金师追求的是以炼金术代替魔法，而他则将魔法融合进了炼金术中。

但是为了解决携带问题，伊莱克特拉不得不重新从炼金术的角度考虑，纯以炼金术的方式直接制造出可以战斗的强大魔偶。因此在这一点上，伊莱克特拉认为金刚傀儡是超越巨魔神的，当然就实际战斗力而言，金刚傀儡比起巨魔神还是要差了一截。

但是对修伊来说，金刚傀儡很显然比巨魔神更具备实用性。

这刻望着这台金光闪闪的，历经百年亦不褪色的金刚傀儡，修伊悉心抚摩着它的金属皮肤，一股冰凉的寒意直刺心腑。

根据伊莱克特拉的笔记记载，金刚傀儡的最大特点是拥有超强的防御和变形能力，它是用一种特殊的金属制作而成。这种金属只能用炼金术才能制作出来，好在伊莱克特拉的笔记里记载了这种金属的制作方法。

金刚傀儡的皮肤上，刻着一些花纹，那是一种特殊的魔纹标记。

当伊莱克特拉放弃了使用灵魂法珠来作为金刚傀儡接收和执行指令的中枢系统后，魔纹就成了他的替代品。

这种魔纹可以与空气中的魔法元素产生交鸣，尽管无法生成最低级的自我意识，但是却可以接收具体指令。也就是说，伊莱克特拉依然是在变相地将魔法融合进炼金术。只不过这一次，他不再将魔法直接融合进制作中去，而是融合进指挥和下达命令中去。

对金刚傀儡的指挥，所有的指令必须以魔法的形式发出。通过魔法元素传递出的指令，金刚傀儡能够象拥有灵魂法珠一样，迅速理解，接受和执行主人的命令。

“以创造者的名义，召唤出最强大的魔法力量，赐给我谦卑的仆人……”修伊喃喃念道。

金刚傀儡身上的魔纹发出道道的闪光，那台封存百年的金刚傀儡，缓缓扬起了低垂的头颅，望向修伊。

“我……就是你新的主人。”修伊念道。

金刚傀儡双膝跪下，沉重的身躯叩砸在地板上，发出沉闷的响声。

“让我看看你的实力。”修伊将魔力隐含在话语中，激荡着实验室的空气。

那台金刚傀儡站了起来，一只右臂竟然化成了一把利刃，向着修伊前方的土地狠狠插了下去，将地面洞穿。

修伊满意地笑了。

伊莱克特拉发明的金刚傀儡，其实就是一种拥有可变型攻击能力的特殊魔偶！

就好似终结者一般。

正文 第十六章 刺杀

更新时间:2010-1-16 16:01:48 本章字数:8620

第二天一早，刺槐镇。

布莱恩.巴克勒望着放在自己台子上的\*鼠加夫尼的首级目瞪口呆。

“见鬼，修伊格莱尔，我用我的脑袋向你保证，我们事先绝不知道那地方会有这东西。我们去过两次那里，但从未遭遇过它。”

“可能是因为你们停留在那里的时间太短，也可能是它当时正好不在，只能说你们的运气还算不错。当然，我的运气也不算太坏。”修伊用他的笑脸向巴克勒证明自己并没有将这件事放在心上。

这让巴克勒有些迷惑：

“你是怎么干掉它的？”

“这不重要。重要的是按照交易，你们本该指点我一个隐秘而安全的地方，但事实是你们差点让我死掉。巴克勒，你欠我一个人情。”

巴克勒点点头。

能够干掉\*鼠加夫尼，使得巴克勒意识到眼前的少年的实力比他想象得还要强。他并不打算和这样的对手为敌，没有哪个傻瓜会轻易地到处结仇。

“那么你需要怎样的补偿？”

“两件事。首先，让霍丁继续\*\*雷勒他们。将来我要带他们离开，我需要他们尽快的成为绅士。”

“这个没问题。”

修伊将一纸清单递到巴克勒的身边：“第二件事，让你的人去外面帮我搜购这些东西，越快越好。当然，材料钱我会支付。”

巴克勒扫了一眼清单，吓得差点从椅子上跳了起来：“货物的要量太大了，修伊格莱尔，你想干什么？”

“战争的需要。”修伊轻松无比地回答，说着他站了起来，向巴克勒做了个绅士的弯腰：“如果不出意外的话，这批清单会把法政署的人也引过来，所以你最好安排那些就算损失了也不会心疼的人去做这件事。”

“修伊格莱尔，我要警告你。刺槐镇是我们所有人共同的家园，我可不想把这里变成战场。你要报复兰斯帝国那是你的事，别把我们扯进去。”

修伊格莱尔笑道：“如果你能向我保证，在法政署的人追到这条线索之前，你把有关追击我的人的全部资料拿给我。那么我也可以向你保证，战争将发生在刺槐镇以外，你和你的人都将高枕无忧，不会有任何麻烦上身。你只需要按照我说的吩咐你的手下就可以了。”

“怎么才能让法政署的手不会伸到我的镇子上来？”

“我听说下个月二十号，新春之际，是每年一度的远古之架材料交易大会进行的时候？”

“没错。”

“让你的人放出风，就说购买材料的人将会参加。”

“法政署不会相信这个谎言的。”

“不，他们会相信的。”

“为什么？”

“因为我真得会去。”修伊冷冷注视着布莱恩巴克勒，他的眼神中充满坚定，自信，以及强大的信念。

巴克勒点点头：“我明白了，希望追捕你的那只猎犬如你所预料的那样相信你。那么……如果东西送到了，我该怎么通知你？”

修伊从口袋中掏出一个小小的黑色水晶球，放到巴克勒的面前：“用这东西和我联络，一种很不错的通讯工具。如果你能帮我把事情办好，我可以送你几个。”

“十个，我要十个。”

“没问题。”修伊点头：“但是材料你出。”

“成交。”巴克勒望了一眼那只\*鼠的头颅，他是咬着牙答应的。

按照协议，巴克勒答应在十天内将清单上的材料交付给修伊。完成了这笔买卖后，修伊先在镇子上买了一些现成的材料然后才回到秘密山谷。

为了安全起见，在回到秘密山谷前，他特地再检察了一下周边，并再度插入数十根监视之眼。

伊莱克特拉的实验室里，各种炼金设备齐全。对伊莱克特拉本人来说，这里或许只是他的无数实验室中的微不足道的一个而已。但是对修伊来说，如果不出意外，这里将成为他未来最重要的炼金基地。因为重视，采取的做法自然也就更加不同。除了插入大量的监视之眼观察周边，修伊还在秘密山谷的入口布置了两个大型的法阵和几处机关。

任何人一旦未经他的允许试图潜入山谷，都势必引发警报和陷阱。

在条件许可的情况下，修伊不介意将这里变成一片铁桶江山。

为了避人耳目，修伊又在外面的空地上搭建了一间小木屋，伪装成实验室的样子，再整理出一片菜地。这使得这里看上去到象是某个世外高人的隐居之所。仅仅要是到达这个隐居点就已经需要花费相当的力气，更不会有人想到在这片隐居点的下方，竟然还有一条直通秘密山谷的通道存在。

完成了这一切后，修伊才终于松了口气。

其实修伊自己也知道，这个山谷几百年来都未曾有人发现，不可能自己一来，就被别人发现。但是炼狱岛多年的生涯，养成了他步步谨慎，谋而后动的习惯。要他在自己最重要的后勤基地中不加任何防范，他的心里就总感觉不塌实。

完成这一切，再将戒指里的种子播洒下去后，修伊终于将注意力回到眼下的工作上来。

新发现的伊莱克特拉的笔记本，记载了有关金刚傀儡的详细制作过程，此外还有几样特殊的物品也有记载，这些东西引起了修伊的浓厚兴趣。

他很快投入到忘我的工作中去。

———“溶解液一瓶。”坐在飞翔的旋椅上，修伊正在忙碌地做着他的实验，魔偶助手六号迅速为他送来一瓶溶解液。

修伊随手接过，将溶解液倒在一块已经合成好的金属块上，在它渐渐消融的同时又开始处理另一边的工作。

“绿松石一块。”他继续叫。六号又再度为他拿来一块绿松石。

修伊接过绿松石正打算把它研碎，旁边的炼药坩埚却已经完成得差不多了。

修伊连忙把绿松石扔在一边，先处理药剂的问题。

等到这边处理好，修伊遗憾地发现另一头被溶解的金属块已经过了冷却时间——废掉了。

修伊望望着冷却后变形的金属块，终于愤怒地扔到地上大叫起来。“我终究还是没法同时进行多项实验！六号，你确定伊莱克特拉一次能进行五种实验？”

“是的，伟大的主人。为了让他的工作更加富有效率，我的前任主人一次至少要进行五种以上的实验。所以他才特地发明了飞翔椅和圆环桌，为的就是能在最短的移动距离内接触到最大的面积。”魔偶助手很不解情趣地向修伊解释。

事实上，即使没有六号的解释，修伊也完全知道这是真的。

否则没有哪个炼金师会如此布置自己的实验室。

坐在伊莱克特拉曾经坐过的椅子上，想象着这位传奇的大炼金师在高速的移动中不停的变换自己的位置，快速移动的双手象影子般闪动，一个又一个炼金实验在他的手中完成，修伊忍不住就想学习这位大炼金师的工作方式。但事实证明，他根本做不到如此精确地计算好自己的每一个行动步骤。

同时进行多项实验，需要的是时间和配合上的天衣无缝，不仅仅手要足够快，关键是还要知道自己在什么时候该放下什么该去做什么，而他的动作只要慢上那么一秒两秒，很可能他的所有努力都将前功尽弃。除非有一台电脑将他的每一个行动指令都进行准确编程，否则他不可能做到这一点。

一台电脑？修伊的脑海中突然闪过这么一个念头，难道那个伊莱克特拉也是个穿越者？而且还带着某个可以移植入大脑中的电脑芯片不成？

所以他才发明了终结者2形那样的金刚傀儡？

他随即又为自己的这个想法苦笑起来，不，这绝不可能！

“唉，我真得不明白伊莱克特拉到底是怎么做到的。我仅仅是同时进行三种实验就已经开始手忙脚乱了，可他却能同时进行更多种实验。”

修伊略带无奈的抱怨。

“我曾经的主人似乎从不认为这是一件困难的工作。”六号再度死板而煞风景的回答。

修伊叹息：“现在我终于确信为什么伊莱克特拉会在他的笔记里抱怨你的智慧依然不够，并最终放弃你了。因为你的确还不够聪明。聪明人是绝对不会在新主人面前说旧主子能干的。”

“是的，我的新主人。”

“叫我主人就够了，不必叫我新主人，至于你的前主人，你可以直接称呼他的名字。”

“是的，新主人。”

“……”

修伊终于决定暂时放弃同时进行多项工作。

不再同时进行多项工作，修伊的做事效率反到提高了不少。

他决定先制造傀儡蜂。

傀儡蜂是伊莱克特拉的第三本笔记本里专门介绍到的一种侦察用的小玩意。

尽管修伊已经有了风莺和监视之眼这两中方法可以监控周边，但是不得不承认，这两种方法各有其缺陷。风莺在大部分时候都很有效，但是由于它的魔法等级太低，根本不可能瞒过魔法师的眼睛。

而监视之眼只能对固定区域进行侦测，无法进行多角度的信息搜集。当初修伊就是利用的监视之眼的这种局限性，才能在海因斯的眼皮子底下杀死皮耶的。

对一个逃亡犯来说，反击永远是最靠后的选择，最快速度获取信息和拥有逃亡的能力才是第一位的重要能力。

因此修伊首先选择了制作侦察蜂。

这种蜂并不难做，由于体积小，所消耗的材料更少。

只用了小半天时间，修伊就完成了一只傀儡蜂的制作。

试着将这只傀儡蜂放出去，修伊从水晶球的画面上看到一副不停移动的画面，很显然，这比监视之眼要好用得多了。而且由于外型和一只蜜蜂差不多，就算是被人看见了也完全不会在意。

只是这种侦察蜂仅靠一两只很难观测到大片区域，修伊算了一下，要制作三十只这样的侦察蜂，至少需要四五天时间。

问题是还要制作其他的东西。一架金刚傀儡就至少需要二十天的时间才能完成。换句话说，即使他的计划得到顺利执行，自己最多也只能拥有一台金刚傀儡。再加上伊莱克特拉留下的那具金刚傀儡，仅凭两台魔偶就想抵抗前来缉捕自己的帝国猎犬，修伊格莱尔可没这么天真。

金刚傀儡也不是真正意义的终结者，如果被劈碎了，就是真正的\*\*，而不会自动还原。

它不具备不死的力量，仅仅是足够牢固和可以变形而已。

那么如何才能提高自己的工作效率呢？.手机~看小说访问Ｗ~ＡＰ．１~６Ｋxs．com

一想到这个问题，他就头痛不已。

那个时候，他的脑子突然闪过一个念头：既然伊莱克特拉一直以来都是一个人在进行他的炼金实验，那么他又是如何在如此短的时间内打造出他的傀儡军团的？

想想巨魔神那硕大无比的身躯，当初海因斯就能够制造这个大家伙，但是他说过，一架完整的巨魔神，从开始制造到最后完工，至少需要三个月的时间。

这还是以整个炼狱岛的力量为考量单位。

而伊莱克特拉又是如何以一人之力打造出一整支的巨魔神和其他的傀儡军团的？

修伊敏感地意识到，有关于伊莱克特拉的秘密，已经太多太多。这位传奇大炼金师无论是实验速度还是制造生产速度都是属于非人级的。

就在他感叹的时候，实验室突然响起了尖锐的警报。

有敌来袭！

——————水晶球的画面上，映现出莉莉丝的影象。

尽管这个女人很是小心地穿过冬青林，来到那片空旷地上时，还小心地蹲伏于林间的暗影中，但是对修伊来说，这个女人的行踪依然要比街头暴走的魔兽更加醒目。

他有些好奇地指挥那只侦察蜂靠近女人，将画面推进到距离女人不足一米之处，细心观察着女人的样子。

女人的脸部曲线有些刚硬，鼻尖微微沁着汗珠，眼神中闪烁的“坚定”，是修伊在任何女人中都没有见到过的。这是一个充斥着\*\*美的女人，就象丛林中的豹类魔兽，全身都散发着狂野之力。

她总是习惯性地蹲伏，背部略略弯曲，整个人的身体重心因此有些偏下。

修伊记得帕吉特曾经教导过他：这世上有很多并不是真正意义上的武士，却同样拥有强大的力量。他们的力量不仅来自于自身的肉体强横，也来自于他们非凡的战斗技巧。

修伊在第一时间确定：这个女人绝对不象她表现得那样是是个单纯的射手。一个弓手是不应该以这种豹类行走的模式尽情潜伏的。这种姿态更适合于突然的逼近，和对手做贴身肉搏。

这说明她绝对是个近战好手！

不了解她的人，在看到她背负的那把长弓后，一旦试图对她进行近身作战，只怕会吃大亏。

想了想，修伊指挥侦察蜂绕到了莉莉丝的后方。皮劲装将女人的臀部包裹得很紧，露出丰满而玲珑的曲线。从侧面看，那是完美的S型。

一个很能令男人生起\*\*的女人，修伊想。

对于莉莉丝的窥伺，修伊心中其实是相当恼火的。

没有人喜欢自己的秘密被人发现，尤其是这个秘密很有可能关系到自己的生命安全。修伊决定给这个女人一点教训。

莉莉丝很显然并不知道自己的行动给修伊带来了怎样的危机感，但她很快就会知道，让修伊格莱尔愤怒，是怎样一件可怕的事。

她正在小心地靠近片开阔地。看起来那里很安静，修伊格莱尔似乎不在那里。

她正在迷惑中，身后突然响起冷酷的声音：“你是在找我吗？”

莉莉丝愕然回头，一记凶狠的冲拳正打在她的小腹上。巨大的力量痛得她不由自主地弯下腰去。

脑后被修伊狠狠劈了一掌。

女人白眼一翻，晕了过去。

抗起莉莉丝，修伊顺着自己来时的空间通道回到了实验室中。

修伊发现，侦察蜂至少还有一个好处：帮助自己进行空间定位，这使他的虚空斩可以突破只能传送到目光所能及处的局限性。

当莉莉丝从昏迷中醒来的时候，她发现自己身处于一个秘室之中，双手被一种特殊的绳索紧紧捆绑着。

四周到处都是奇特的工具和设备，修伊格莱尔则坐在一张圆条桌前忙碌着。

看到莉莉丝醒来，修伊停下了手中的工作。

“很抱歉用这种并不礼貌的方式将你带到我的实验室，不过考虑到你同样是以不礼貌的方式闯入我的地盘，我相信我的行为是完全正当的自我防卫。”修伊说着走下了飞翔椅，来到莉莉丝的身边。

“这里是我们的地盘。”莉莉丝愤怒地咆哮起来。

“曾经是，我用四十瓶顶级药剂将它们买了下来。当然，对于强盗来说，可能不存在买卖交易这种行为，但是对于已经发生的事实，你应当学会承认和尊重。”

莉莉丝沉默了。

修伊说着，坐在了莉莉丝的面前：“告诉我，为什么要偷偷闯入我的地方上来？是什么让你认为我会给刺槐镇带来麻烦？难道这里的每一个人不都是帝国不容的人吗？为什么多我一个会让你如此紧张？你对我有多少了解？”

莉莉丝狠狠地瞪了他一眼。

“你最好回答我。”修伊冷冷道：“你知道这个问题并不过分。”

或许是认清了现实，莉莉丝道：“帝国的官方报告上说，修伊格莱尔是一个杀人犯，你杀死了某个帝国重要人物，同时还杀死了空间\*\*师阿布利特。但是根据我得到的情报，除了杀死阿布利特是事实外，其他都是谎言。你被帝国通缉另有原因，帝国下达的命令是不惜代价活捉你。也就是说，你和我们所有人都不一样。”

“那么你是从哪得到的情报？具体知道些什么？”

莉莉丝冷笑：“你知道为什么这么些年来兰斯帝国对比利亚斯山区的盗匪一直束手无策吗？”

修伊一楞，没想到莉莉丝会反问他这个问题。他想了一会才说：“据我所知，是因为比利亚斯山区足够大，两条大山脉，一片大森林，盗匪们有太多的隐藏之地。此外这里还有大量的原生民，一些兽人和精灵族的族人。虽然他们的人数不多，但是战斗力很强。”

“再强能强得过帝国的力量吗？”

修伊微微楞了一下：“当然不能，那么你的意思是……”

“是因为佛朗克帝国。”

修伊立刻明白了。果然，莉莉丝道：

“这些年来，谁也不知道为什么兰斯帝国的军事实力增长得这么快，给他们的邻国佛朗克造成了重大打击。比利亚斯山区距离边境很近，很多时候我们都能第一时间知道前线的消息。甚至有一些运送给养的车队，也会从这里经过，而我们总是会不客气的将它们抢过来。对于佛朗克帝国来说，保留比利亚斯山区的混乱，对兰斯帝国是一种政治上的削弱。因此每当兰斯帝国试图大举剿灭我们，佛朗克帝国就会及时地出手。有几次兰斯帝国甚至派出了天空武士来围剿，但结果他们同样遭遇了来自佛朗克帝国的高级武士的伏击。”

“这么说你们和佛朗克帝国有合作关系？”

“不，我们并不合作。佛朗克人要利用我们，那是出于他们的利益考虑。尽管佛朗克人希望我们成为一支旗帜鲜明的反抗帝国的力量，但我们并不打算为其他国家卖命，所以我们拒绝了。在这种情况下，佛朗克人对我们的帮助是有限度的，但这不妨碍我们彼此间建立一条消息渠道。因为他们可以通过我们了解到兰斯帝国的军事动向。一般来说，兰斯帝国一旦要对佛朗克人采取大规模军事行动，就必定先会派人来清理一次比利亚斯山区，以保证他们多增加几条后勤运输线。毕竟从凡尔萨群出来的后勤供应，走这条路是最近的。因此佛朗克人需要我们活着，并从中获得关于帝国的军事动向信息。国家的军事情报信息，从来都是单方面提供，多渠道证实。我们就是其中一条证实渠道。而对我们来说，我们也不介意借他们的手保护一下自己。”

“原来是这样，不过这和我有什么关系？”

莉莉丝冷冷一笑：“有很大的关系，因为就在前不久，佛朗克帝国派出人来联系了我。他们希望我提供关于你的消息，并开价十万个金维特来找到你。”

修伊大吃一惊，佛朗克帝国找上了自己？

果然，莉莉丝说：“他们说，修伊格莱尔是对佛朗克帝国很重要的人物。只要我们找到你，就立刻支付给我们这笔钱。当然，他们同时也向你承诺，只要你肯加入佛朗克帝国，你将立刻得到一个侯爵封号，同时他们的君主还将划出一个城市作为你的领地！修伊格莱尔，这个天底下从来没有一个罪犯值这么大的价钱。你还想告诉我，你和我们没有任何不同吗？”

修伊沉默了。

毫无疑问，佛朗克帝国已经知道了关于炼狱岛的事。

炼狱岛的覆灭，自己的出逃，导致的是兰斯帝国上下一片惊慌，尽管兰斯帝国一再保守秘密，但是为了捉拿自己，有些秘密终究是无法隐藏的。毕竟猎犬们不可能连自己要捉拿的是什么人都不知道就盲目展开行动。而随着炼狱岛的毁灭，这个地方的保密价值也正在降低，再加上各地疯狂的搜寻修伊格莱尔的动向，无可避免的就会有一些消息走漏出去，知道炼狱岛存在的人，在这种情况下只可能越来越多。佛朗克在兰斯帝国应当拥有某些高级密探，所以得到了这一情报，就算情报不详细，至少也已经知道了修伊格莱尔价值不凡。

结下来的事就顺理成章了，兰斯帝国要抓捕自己，而佛朗克帝国同样希望得到自己，这中间说不定还有乔治亚帝国和其他一些国家也想浑水摸鱼凑热闹。

整个大陆格局，甚至都因为自己的逃亡，而出现了微妙的动荡，现在才刚刚开始，或许还看不出什么问题，但随着时日的流长，一切就难说了。

“大战……只怕要提前爆发了。”修伊突然悠悠说道。

莉莉丝不明白修伊为什么如此说，但是修伊已然确定，短时间内如果还无法抓住自己，兰斯帝国一定会立刻挑起全面战争。

他们必须为修伊有可能逃亡到其他国家做好准备，趁现在他们拥有技术上的优势，立刻将这一优势转为胜势是最明智的做法。否则一旦修伊格莱尔跑到别国去，带给他们的将是会灾难性的后果。

这让修伊有些无奈。

因为这意味着兰斯帝国将不再把希望放在未来的魔灵大军上，而是立刻利用现有的力量争取胜利，也意味着修伊在将来即使发明出了针对魔灵的毒药，也无法改变兰斯帝国很有可能迅速统一大陆的事实。

修伊重新望向莉莉丝：“所以你判定我的价值非同小可，想抓到我送给佛朗克帝国？不，不对，如果是那样的话，你应该会把这件事通知巴克勒。而巴克勒如果知道我的价值是十万个金维特，他一定会重新开价，或者直接翻脸试图抓我。但他没有这样做，这说明你并没有告诉他这件事……所以你的目的不是抓我，而是杀我？对吗？”

莉莉丝一楞，没想到修伊的反应如此敏捷，她点点头：“从小处看，和你合作可能会招来帝国军队的进攻，从大处看，无论是兰斯帝国消灭佛朗克，还是佛朗克打进我国领土，都不是我们愿意看到的。我不希望因为你的出现而给比利亚斯带来什么不安定的因素。对我们来说，维持现状才是最好的选择。如果说以前我不知道你为什么有价值，那么至少现在我知道了。一个炼金师……我猜你一定拥有某种可以改变战局的发明。”

没有想到这个女人竟然还很有见识，想了想，修伊点头回答：“事实上……不止一种。”

———————对修伊来说，佛朗克帝国的招揽根本就毫无吸引力。

事实他要想过上贵族奢华的日子，他现在就能做到。

他有绝对的把握，只要自己给斯特里克六世去封信，然后和对方谈谈条件，斯特里克六世一定会开出比佛朗克更高的条件对待自己。毕竟只有斯特里克六世才知道，修伊格莱尔到底拥有多少炼金术，对帝国的影响又是如何巨大。而关于具体细节这方面，就未必是佛朗克帝国能知道的。

他甚至可以要求迎娶艾薇儿。

但是他丝毫没有兴趣这样做。

从在灵魂迷宫中走出来之后，他就已经明确了自己想要什么，并愿意为此放弃什么。他不在乎兰斯帝国的追杀，甚至还有些期待。正如他不会主动去报复这个国家，却很渴望通过给追捕他的人一些凶猛的打击来发泄多年来被囚禁的怨愤。

然而佛朗克帝国的插手，使得修伊隐隐感到，自己很明显依然低估了自己的价值。

或许该好好利用一下这一点，他想。

少年的心神完全被自己对未来构思的画面所吸引住，一个又一个计划冒入脑海中，筛减，选择，补充，排序，等等等等，他思考问题有些入神，以至于有些忽略了眼前的俘虏偷偷地小动作。

“你打算怎么处置我？”莉莉丝突然问。

“我还没有想好。”修伊随口道。

“我到替你想好了。”

“什么？”修伊一楞。

“你死，我活。”女人的声音冰冷异常。

修伊的头皮猛然一紧，本能地向身后跳去，与此同时，一把匕首毒蛇般向着修伊的小腹狠狠扎去。

正文 第十七章 奉献魔纹

更新时间:2010-1-16 16:02:00 本章字数:4871

他已经来不及思考莉莉丝是怎么解脱束缚的，要命的匕首闪着晶莹的寒光向他刺来。

完全是本能反应，修伊一抬手抓向对方的手腕。

莉莉丝的匕首顺势在空中做了一个横切，刀尖划过修伊的手心，在那上面留下了一道深深的血槽。修伊闷哼一声，收手后退，没想到莉莉丝欺身就冲了上来，对着修伊就是一个凶狠的膝撞。

标准的近身流战术。

小腹被莉莉丝的膝撞顶中，巨大的力量几乎要将他顶飞，然而莉莉丝的左手已搭住修伊的肩头，竟然阻止了他的后仰，又是一次狂暴无比的膝撞向他顶去。

修伊的右腿猛然上抬，正顶住莉莉丝冲撞的膝盖，巨大的\*\*力令两个人的膝部同时剧痛。然而莉莉丝飚悍无比，丝毫无惧痛苦，右手的小匕首划出一道绚丽的长弧，向着修伊的颈部狠狠刺去。

修伊眼中精光一闪，身体突然一矮，那飞刺的匕首便成了向他嘴边扎去。他一口咬住匕首，这一手，显然连莉莉丝也吃惊不已。然后修伊屈起右手中指对准莉莉丝的膝盖狠狠地砸了下去。

这一记充满斗气能量的击砸，痛得莉莉丝发出了一声闷哼。

莉莉狂野的进攻因此而产生了些微的停滞。

修伊左手乘机而上，一把抓住莉莉丝扣住自己肩头的左手，顺手反扭他的手臂。莉莉丝没想到对方在近身作战上竟然也会如此反应敏捷，动作准确，不过这个女人到也凶狠，眼看着半个身体已经受制于人，竟然左腿一抬，还试图反踢修伊，修伊屈膝在她的关节处狠狠撞去，痛得女人的一条腿整个都麻了。

修伊这才将她拉进自己怀里，一边反箍住她的手臂，另一只手则掐住她的咽喉。右脚用力扬起，落下，狠狠地踩在了她的脚背上。

“唔。”莉莉丝终于痛到发出了声音。

不过这个时候的修伊也不好受。

匕首划破了他的嘴，甚至割伤了他的舌头，此刻他满嘴的鲜血，一滴一滴地落在莉莉丝的颈间。

“扑。”修伊把口中的匕首吐掉。

“我大意了，每一个丛林猎人，都有着出色的脱身技巧。这是我第一次被人在这种情况下险些反盘，但我保证是最后一次。”

他说话的时候，鲜血顺着自己的喉咙进入，带着一股温热，少年温文的脸上已现出一股狰狞，一股强烈的杀意。

莉莉丝的心头骇然。

必须感谢自己曾经在炼狱岛的历练，无论是兰斯洛特还是帕吉特，都曾经对他说过同一句话：斗气的提升，是天长日久的事，是无法取巧的，但是战斗的技巧和经验，却取决于天赋。灵敏的反应，快速的决断，永远是近身作战的重中之重。

修伊无法在短时间内将自己的斗气能量提升到高级武士的标准，但这并不妨碍他学习高级武士的作战技巧和经验，尤其是他在境界上的领悟甚至高于斗气的增长，因此纯以技巧而言，能胜过他的人并不多。

莉莉丝很显然就是犯了这样一个错误，她错误的高估了自己的近身战斗能力，同时也低估了对手的能力——她把对手的强大定位在了宠物和炼金术上。

重新将莉莉丝捆起来，修伊看了一眼地面。

捆绑莉莉丝的特殊绳索，断成了数段，散落在那里。

这种绳索是炼金师的产品，仅靠斗气能量很难挣断，所以只能是被莉莉丝用匕首加斗气力量割断的。

令修伊惊讶的是，莉莉丝的匕首是从哪冒出来的？

他想了想，一把将莉莉丝翻了过来。

莉莉丝拼命地扭动身体，修伊对着她丰满的臀部就是狠狠一巴掌。

这一巴掌，让莉莉丝老实了下来。

一把撕开莉莉丝背部的衣物，伴随着女人的尖叫声，修伊惊讶地看到，在莉莉的背后，竟然贴着多把薄如纸片的小匕首。每一把武器的把手上，都有一个小小的拉环，用铁丝串过后连在皮带上。

当修伊把莉莉丝的双手绑在背后时，女人其实只需要用手指轻轻拉动铁丝，就会有一把武器落入手中。

这让修伊赞叹无比：

“我的武技导师曾经教导过我，女性武士的可怕之处，不在于她们自身的力量，而在于她们总是能够采取种种手段让你无视她们的危险性。她们就象一条毒蛇，总是伺服于暗处，奉上最甜美的笑颜，然后给予你最致命的攻击。我曾经以为这些话只对那些外表无害的女人有用，但显然我错了。有些女人会把阴险和诡诈隐藏在笑容的背后，有些女人则同样会把诡计和毒辣隐藏在刚强背后。你看上去是个没什么大脑的女人，但其实相当危险，小看你的后果，就是我受伤了。”

修伊喝下一口治疗药水后，伤势已经恢复，但是对他来说，今天的教训，使他对任何一名拥有武力的女人都不会再小看。

将莉莉丝的武装解除后，他望着莉莉丝道：“我反复思考了自己到底错在哪里。最终我明白了，是因为我过于矜持于男人的风度。如果我刚才抓到的是一个男人，我一定会毫不客气地搜遍他的全身。但因为你是个女人，所以我没有这样做。不过我说过，我不会重复曾经的错误，所以这次，我要把你搜个干净。”

莉莉丝吓得脸色大变：“不！你不可能这样做。”

“这是你自找的。”

修伊毫不客气地把莉莉丝又翻了过来，用粗暴的手法扒开了她的外衣，坦露的皮肤现出健康的小麦色，带着致命的吸引力，光滑，圆润，引人遐思。

修伊的手向莉莉丝的胸部探去，无视对方的吼叫，缩回时，手里出现了一枚小小的刀片。

把匕首藏在背部，将刀片藏在贴胸处，修伊完全可以想象这个女人几乎每时每刻都在为被抓捕做着准备。

他的手继续在莉莉丝的身体上下游走，每一寸皮肤都不放过，完全无视莉莉丝那愤怒的要喷火的眼神。

眼看着确实没什么利器再继续藏着了，修伊才终于停了手。

“你够了没有？”莉莉丝狂吼道。

修伊想了想，摇头道：“不，我不确定现在的你就是安全的。好象还有一处地方我没有搜查过。”

莉莉丝的瞳孔开始放大。

修伊的手，向着莉莉丝的下体处游去。

修伊感觉到自己的手指一片温热，有些湿漉漉的。

没想到半精灵的体质会如此敏感，他略带邪恶的笑了起来。

手指在那最私密处探询了一番，确认碰到了不可逾越的阻碍后，修伊才重新将手指收回，收回的同时，他感觉到四周的芳草地隐约有些扎手。

修伊的眉头皱了皱，向着周边继续探索。

他注意到莉莉丝充满羞辱和愤怒的眼神此时还带了一丝惶恐。

检查终于结束，修伊拿着从莉莉丝最后的芳草地所搜到的那根金属丝，发出了惊讶的赞叹：

“我真得很难想象，你竟然会在自己的那种地方藏下这种东西。你可以恨我对你的亵渎，但你不得不承认，正是因为我的谨慎，使我避免了再一次被你逃离并攻击我的命运。”

这根金属丝，应该是某种被魔法加持过的小东西，它可以变得坚硬无比，刺破一切阻碍。一旦扎进人的咽喉，就完成了一次完美的刺杀。

谁会想到这根金属丝，竟会被隐藏在那样隐秘的地方呢？

修伊望着已经绝望了的莉莉丝，眼中充满了戏谑。

“也许下次你会考虑如何放一件有用的小工具在你的那层膜后面。你瞧，至少我还是为你保留了一处私密空间的。”

“我要杀了你！”莉莉丝厉声大喊。

“你的悲惨遭遇正来源你的这个不切实际的幻想。”

修伊随手一掌将莉莉丝打昏在地。

——修伊发现自己陷入了一个麻烦中——莉莉丝正在成为一个烫手的山芋。

他并不介意将这个女人杀掉，对于对自己有敌意的女人手下留情，是对自己生命的不负责任，但同样的，他也不得不顾忌到巴克勒等人的感受。

和巴克勒的合作才刚刚开始，对帝国猎犬的正式反击还停留在纸面上，炼金基地才刚刚成立，一切的一切都处于萌芽状态中。

在这种情况下，为了杀死一个女人而失去巴克勒的支持，无疑是一种愚蠢的做法。

修伊不认为自己可以象对付雷勒那样对付巴克勒，很多东西不仅仅是用拳头就能做到的。他看中的不是巴克勒的手下实力，而是他对外的紧密联系，而这是杀死巴克勒也无法得到的东西，广博的人脉关系同样不是他在短时间内能建立起来的。

或许该和巴克勒好好谈谈。

他想。

就在他有些犹豫不决的时候，怀里的通讯水晶球突然响了起来。

修伊启动水晶球，里面现出巴克勒的影象。

“巴克勒，找我有什么事吗？”

巴克勒显得有些焦急：“莉莉丝不见了，我怀疑她是去找你了。她对你我间的交易一直不满。我不得不立刻通知你一声，让你做好小心防范。也许她的到来会对你产生一些困扰，我不希望因此破坏你我之间的协定。”

修伊想了想道：“谢谢你的通知，巴克勒，也许你不是什么好人，但至少你还遵守信诺。”

“再坏的人也该有优点，否则没有立足险地的权力。”巴克勒回答：“修伊格莱尔，我希望你能答应我，如果莉莉丝去找你了，你不要伤害她。她不知道你拥有干掉\*鼠的实力，她一直心高气傲。”

“那要取决于她的表现，我不承诺不会给她一些教训，不过我可以答应你，我不会杀她。”

“那么好吧。”巴克勒有些无奈：“是该让她吃些苦头。”

关掉通讯水晶后，修伊重新看向莉莉丝。

他正在思考自己该如何处置这个女人，一旁一直没有说话的魔偶助手六号，突然说：

“伟大的新主人，你是在思考关于如何处理这个试图攻击你的女人吗？”

“她不是试图攻击我。”修伊回答：“而是已经攻击了我。但是出于大局考虑，我却必须留下她的命。问题是我无法确保怎样才能让她不会再度\*扰我。”

“炼金师有足够的控制他人的方法。”

“对于贪生畏死的人也许是，但对有些人则不是。我不认为在她身上使用某种毒药，就可以让她乖乖听命。我对她的检查，可以说是某种程度上的亵渎与侮辱。要知道当人的仇恨达到一定程度时，人们往往会不惜自己的生命去复仇。如果谁以为自己控制了他人的生命，就拥有了操纵他人的权力，他就大错特错了。”

魔偶助手倾斜着脑袋想了想：“我的前任主人，似乎也曾经碰上过类似的困扰。”

修伊一楞，望向那魔偶：“你是说？”

魔偶回答：“我的前任主人非常喜欢美丽的女孩，但他似乎从不对某个女孩专一。他总是会让一些姑娘伤心，有一些人会因此找上他，用各种方式纠缠他。主人有些不胜纠缠，却又不想伤害她们，所以他后来发明了一些魔纹，希望借助魔纹的力量解决这个问题。”

“魔纹？你是说伊莱克特拉用魔纹来摆脱他不想理会的人？”

魔偶点点头：“确切地说，是针对不同的人发明的不同魔纹。比如某个死缠着他不放的姑娘，他就会对她使用遗忘魔纹。比起遗忘药剂，遗忘魔纹拥有更强的针对性，姑娘们会遗忘我前任主人的存在以及有关的所有事情，但不会忘记其他事情。”

“这真是个好办法，不过看起来对我的目标没什么用。就算我现在让她忘记了我，等她回到刺槐镇后还是会重新知道我的名字，在她和佛朗克人再度接触后又会重新生出杀我的念头。她的思维习惯决定了她热爱刺槐镇，不允许任何可能带给这地方危险的人存在。我不想让这种事变成一个没有尽头的轮回。”

“对此我无法理解，我的新主人，但我想您是在告诉我您打算放弃使用这种方法。”

“是的，那么还有什么别的魔纹可以解决这个问题吗？”

魔偶想了想然后说：“在我的记忆中，还有一种魔纹，也许适合你现在的情况。”

“是什么？”

“一种增益魔纹，叫奉献魔纹。”

“奉献魔纹？”

“是的，奉献魔纹是一种力量收受的双魔纹，它可以将一方的力量转移到另一方身上。主人可以在自己的身上镌刻上收获魔纹，在这个刺客的身上刻上付出魔纹。魔纹完成后，付出魔纹的拥有者只要在距离您一千米的范围内，都将成为您的力量源泉。每当她情绪激动时，她身体激发的力量就会有一半流到您的身体里，并且在你这里得到成倍的增长。如果她试图对您造成伤害，那么她所造成的麻烦，不会比她所造成的贡献更多。在我前主人打造的傀儡军团中，就有这样一支队伍，专门负责奉献自己的力量，增加其他傀儡的实力。”

修伊的眼睛亮了起来：“竟然还可以用在傀儡上……一种很有趣也很实用的魔纹。我在伊莱克特拉的笔记里没有见到关于这方面的记录，你知道怎么配置魔药吗？”

“那是我少数仅存的记忆之一。”魔偶回答。

“那么……就这么定了。”修伊说。

正文 第十八章 名单

更新时间:2010-1-16 16:02:14 本章字数:4420

当莉莉丝醒过来时，她骇然发现自己正被浸泡在一个大药缸里。

她的全身都被泡在墨绿色的药水中，发出浓浓的药味，有两根细小的管子甚至通过她的鼻孔塞进去，一种深褐色液体正在管内流动。

“哦，我的天啊，修伊格莱尔！你对我做了什么？！”莉莉丝愤怒地大叫起来，她想要挣扎，却完全动不了。

修伊格莱尔的身形出现在莉莉丝的眼前：“不用紧张，这是一种可以减轻你痛苦的药水。自从我上次镌刻过魔纹之后，我就一直在想方设法解决痛苦这个问题。你知道这世界有些疼痛根本就不是人类所能忍受的，而为了强大的力量，你却不得不一再的忍受。如果可以，还是尽量让自己舒服些比较好。”

修伊蹲在莉莉丝的身边，用手捧起了那浓浓的药汁：“这些药很珍贵，你该感激我愿意把它用在你身上，使你免除了痛苦。”

“你到底做了什么？为什么我全身无力？”莉莉丝惊骇地望着修伊，她注意到自己的胸前被刻上了一个古怪的图纹符案。

“与你相反，我觉得我现在全身上下充满了力量。”修伊微笑道。

他闭上眼睛，享受着自己身上的收获魔纹传来的那种力量源泉的感觉。

莉莉丝并不是一个真正意义的武士，她所修炼的也不是斗气，而是精灵一族特有的自然之力。

这种自然之力与自然法术有些相近，却有着类似斗气的功效。它既不属于魔法，也不属于斗气，完全是一种全新的修炼方式。

这个发现，令修伊欣喜若狂。

自然之力是一种充满生机的力量，与斗气不同，它并不支持外在的能量外放以保护自己，更注重内在的修为。修炼自然之力的人，对周围环境的感应更加敏锐，各种感觉器官也更加灵敏，甚至对学习魔法都有着一定程度的增益。

正因此，莉莉丝同时也会一些自然法术。

这类人最适合成为的就是刺客，猎人，行走在暗夜深渊的杀手。

而对修伊来说，自然之力那充满勃勃生机的力量涌入身体后，他明显感觉到自己的斗气能量在提升。

修伊意识到，这或许是让自己冲破四级阻碍的一个大关口。

三年多的斗气心法修炼，他好不容易才从二级武士升到\*\*。由于他有太多的事情要做，极限修炼法根本没时间去使用。要突破到四级甚至更高级，不知道要到什么时候。

莉莉丝的出现，自然之力特殊的状况，给了他一丝快速升级的希望。他发现自己完全可以借助自然之力来增长自己的斗气修为。至少此刻的自己，就已经拥有四级武士甚至将近五级的能量了，只不过这些力量是暂时的，随着莉莉丝的离开就会消失。

在以前，从没有人能够同时拥有这两种力量，毕竟这是两种完全不同的修炼，但是修伊却通过奉献魔纹，在无意中做到了两种力量的同时拥有。

这刻他沉浸在力量充盈的快感中，享受了好一会那种力量满溢的感觉后才对莉莉丝道：

“不用奇怪了。这是一种奉献魔纹。只要你对我依然保持着愤怒和杀意，那么你的力量就会不停地转移到我的身上。而且转移到我身上的力量会加倍。你的愤怒越旺盛，转移给我的力量就越多。所以只要你在我身边，就会成为我的力量增幅器。”

莉莉丝听得目瞪口呆。

修伊继续道：“这是唯一可以避免你继续对我纠缠不休的办法。看在巴克勒的面上，这一次我不杀你，但如果你还想再来杀我，或者想对我进行捣乱，我只能告诉你，你注定将会对我贡献大于伤害。所以……放弃吧。”

说着，修伊拔掉了她身上的细管：“现在你自由了，尽管你可以不感谢我的慷慨和给予你自由，但是你必须明白我本可以杀了你。”

修伊将她的衣服扔还给她。

“我想你不会介意我帮你把衣服脱掉这样的事情，毕竟更深入的地方都碰过了。现在把衣服穿上，我带你离开这地方。”

“你是个混蛋，修伊格莱尔。”莉莉丝的脸涨得通红：“总有一天我会杀了你的。”

“期待你的再度光临。”

打开空间通道，用侦察蜂定位了外面的世界后，修伊将莉莉丝送了出去。

——————回到自己的实验室，修伊打开水晶球，他看到莉莉丝茫然地走在回去的路上。

看起来她已不知如何是好。

微微笑了笑，他打开和巴克勒的通话水晶：“巴克勒，有个消息要告诉你。”

“说吧，什么事？”

“莉莉丝来找过我了，她试图杀我。不过我没有杀她，只是给了她一些警告。巴克勒，你这次欠了我一个大人情，为了让这个女人不再来找我的麻烦，我付出了很多。”

巴克勒沉默了一会，终于道：“谢谢，修伊格莱尔，我欠你的人情会还给你的。另外我这边刚刚得到一份名单，上面有追捕你的那些猎犬的信息。”

“很好，让你的人送过来，到冬青林口停下，我能看到。我会亲自过去拿的。”

“没问题，我会派伊格尔过来的。”

当天下午，在冬青林的外围，伊格尔.阿什林终于来到。

这个亡灵法师穿着一袭黑袍，浑身上下都透着神秘的\*\*气息。

“你突破了？”修伊有些惊讶。

“是的，为了达到五级，我已经耗费了十年光阴。”亡灵法师笑呵呵的回答。

“五级的亡灵法术可以做到些什么？”修伊其实对亡灵魔法颇感兴趣。“我听说可以召唤出一些非常强力的亡灵生物。”

亡灵法师笑道：“人们对亡灵魔法的不理解，导致了他们产生一些认识的误区是很正常的。事实上亡灵魔法的确可以召唤很多种亡灵生物，但是并不存在什么所谓的亡灵界，至少我没听说过。所有的亡灵召唤，都是建立在拥有已经死去的亡灵生物上的。只要亡灵法师拥有它的骨骼，我们就可以召唤和使用它。而且它与法师的等级无关。亡灵法术\*\*它独特的魅力和进阶线，不需要依靠所谓的亡灵召唤术来支撑。”

“只要拥有骨骼就能召唤？”修伊想到了被自己杀死的那头\*鼠。

“是的，但需要相对应的魔力支撑。”

“那么如果魔力消耗完了呢？”

“它们会重新变成白骨。”

“那太可惜了，我是说，如果有一些强大的魔兽，我们可以将它们变成亡灵生物，可如果无法提供持续的魔力支持，它们就只拥有使用一次的价值了。”

“你并不是第一个对此发出惋惜的人，这也正是为什么亡灵法师需要懂一些炼金术的原因。如果我们得到了一些强大的魔兽的骨骼，我们会将亡灵法术和炼金术结合运用。我们用亡灵法术复活它们，用炼金术固定它们的形态，甚至可以增加它们的力量。而我们对炼金术掌握的多少，则直接决定了亡灵生物的强大程度。恩，用你们的话来说，就是亡灵傀儡的另一种制作方法，不过比那个更出色。”

“原来是这样。”修伊终于明白了，原来亡灵法师之所以被称为是最接近炼金师的人，竟是因为亡灵召唤的原因。

阿什林呵呵笑了起来：“这也就是为什么会由我来送货的原因，巴克勒告诉我了，你杀死了\*鼠加夫尼。真令人难以想象。我希望你没有把它彻底摧毁。”

“我扒了它的皮，取走了它的魔力之源，牙齿，爪子，尾巴以及所有可以取走的东西，然后把它扔在那里了。不过看来我们要重新把那具尸体的骨骼废物利用了。告诉我阿什林，如果我让你帮我把那只\*鼠变成亡灵生物，你有兴趣吗？”

“当然，但那需要你的合作。要知道在炼金术上我不如你。如果你想得到的不是一个废物的话，你就必须花点成本在那上面，另外还得把那个家伙的牙齿，爪子和尾巴再交出来。”

“这简直太棒了，那么……”修伊想了想：“先确定一下酬劳的问题？”

亡灵法师爽快的回答：“交出至少一种高级药剂的配方，我就帮你解决这个问题。”

“如果它值那个价的话，我可以考虑。”修伊点头同意。

————前往寻找\*鼠骨骼的路上，修伊从阿什林那里拿到了有关追捕自己的人的名单。

他看到的第一个名字就是拉舍尔。

在拉舍尔的名字下面，有一条小小的备注，上面写着：杰森拉舍尔，四十六岁，出生于德文郡流星城，平民出身，毕业于圣乔治亚法学院，十八岁出任地方法政署探员，因表现出色而获得提升，曾获得玫瑰骑士勋章，五年后因出色的成绩调任温灵顿南区，成为当地首席探员，破案无数。七年前因成功抓捕名噪一时的伊曼纽尔·达兹而全国闻名。伊曼纽尔·达兹为六级武士，拉舍尔仅为二级。在那之后不久，他因为得罪了某位大人物而获罪，但被当时的法政总署署长力保，最终前往深港，出任当地治安长官。

附：据说他曾经破获温灵顿魔法学院连环少女奸杀案，但此事一直未获得公开确认。

连环少女奸杀案？

修伊看到这里，脑中灵光突然一闪而过。

他终于知道为什么自己对拉舍尔这个名字感觉如此熟悉了。

在炼狱岛上，他曾经听说过一次这个名字，只是他当时并没有在意。

因为那个时候的他，还在忙着掩盖杀人现场。

没错，就是他，帕吉特口中的老朋友，那个真正抓住了皮耶却又让他跑掉了的探员。

竟然会是他？

修伊继续看想下面的名字，眉头也随之渐渐锁了起来。

查克莱，贝利，查理等几个熟悉的名字就这样跃然纸上，出现在他的面前。

尽管早已知道查克莱加入了对自己的追捕行列，但他还是没想到贝利等人也会加入进来。

“阿什林，你确定这上面的名字就是负责追捕我的人？”

“我们花了很多钱买通了一个法政署的要员。我们有他贪污的把柄，他不敢骗我们。”

修伊长长地吐出了一口气。

他有些迷惑，如果说查克莱负责追捕自己还说得过去的话，那么贝利等人的参与就完全没有道理了。

法政署有属于自己的探员和武士，查克莱隶属于温灵顿皇家警备队，是那里的一个骑士团团长，贝利和查理等人都是他的手下。

尽管二十年来，他们都负责自由号货物的输送，但是任务完结后，无论如何没有理由将他们编到法政署的治下去。要说认识自己，一个查克莱已经够了，为什么还要把所有自由号上的武士都派过来？

而且追杀通缉犯这种事，历来是吃力不讨好的。尤其是象修伊这样的炼金师，如果他愿意，他甚至可以将自己的样子变化得更大一些，让所有人都无法找到他，只是修伊不愿意这么干罢了。参与法政署对修伊的追捕工作，注定了是一项长期的投入，不但很难见到回报，而且风险巨大，阿布利特就是最好的证明。

以修伊对查克莱，贝利等人的了解，他们可不象是喜欢干这种吃力不讨好的脏活的人。而且贝利他们甚至不需要工作，以他们这些年得到的好处，也可以一辈子衣食无忧了。

是什么让他们加入到追捕自己的行列中去的？

“难道是他们良心发现？”修伊忍不住自嘲起来。

查克莱和贝利他们不畏辛苦的四处抓捕自己，到底是为了什么原因？为什么他们会听从拉舍尔一个二级武士的吩咐？

难道是为了……

修伊的脑海中闪过一丝亮光，他突然发现在自己可以掌握的力量中，他竟然漏掉了一块非常重要的砝码！

修伊暗骂自己愚蠢。

不过还好他终于及时意识到了这一点。这一刻望着那份名单，修伊将手指放在那几名武士的名字上，眼中泛出得意的笑意：

“谎言总是越描越黑，漏洞总是越堵越大。如果真如我所猜测的那样，那么……我抓到你们了！”

正文 第十九章 亡灵妖鼠

更新时间:2010-1-16 16:02:24 本章字数:4634

站在那只\*鼠的尸骸前，老亡灵法师发出了惊讶的赞叹：

“在这件事我们的确欠了你一次，修伊格莱尔。真难以想象你是怎么杀死它的。”

“这是一个相当强大而可怕的对手，我终于明白为什么十级以上的魔兽被称为顶级魔兽了。在和它作战之前，我曾经以为拥有炽焰鸟的我，再不济也可以和它打个平手。但事实上我错了，它拥有两种法术能力，同时还非常擅长于近身作战。它的尾巴，爪子，甚至它的舌头，全部都是犀利的进攻利器，它让我和我的伙伴受到了严重的伤害。能够杀死它是我的运气，但我无法将以后的命运都寄托在运气上。所以阿什林，你确定你能让它成为亡灵生物并接受我的指挥吗？”

修伊每一回味起那天的战斗，心中也觉得唏嘘不已。

亡灵法师蹲下去仔细查看着\*鼠的尸体：“它的脑袋和右爪被你斩断过，必须把它们重新接上，脑袋我从巴克勒那里带来，但是右爪……你得把失落的那部分找回来。”

修伊随手取出侦察蜂：“找到这个家伙的右爪。”这种小东西比起风莺还有一个好处，就是可以接受主人的命令，自主搜寻一些有明显特征的目标。

侦察蜂嗡嗡的飞走了，亡灵法师有些羡慕地看了那小东西一眼，然后对修伊说：“很实用的小东西。”

“是的，实用的法术比一些强大的华而不实的法术更有意义。”修伊回答。

在仔细检查过\*鼠的全部骨骼后，亡灵法师指着这副骨架子道：“我可以使用亡灵法术将它复活成亡灵生物，但是这种程度下的复活，它只拥有活着时的肉体能力，不可能再使用任何魔法，而且它的骨头需要用到炼金术重新加固。最后，你还要为它配上一个核心，一个能为它提供动力的核心，使它可以一直存在，最好是用能够蓄能的魔法宝石。如果核心能量用完了，你就必须为它重新填充魔力。必须是亡灵法力……我忘了你并不是一个亡灵法师。”

“也就是说，我还是需要学习亡灵法术才能使用它？”

“亡灵法力拥有的力量，使得死去的尸体也可以拥有活动的能力，这是亡灵法术的特点，除非你能保证我灌输进去的法力永不衰竭，否则你就必须自己为它填充法力。这是没办法的事。当然，你每填充一次法力，大概可以使用十天左右，这比单纯使用法力维持亡灵生物要省事得多。”

“看来我又要学习亡灵法术了。”修伊忍不住苦笑起来：“老实说我并不想学这种法术。看看你的长相，亡灵魔法侵蚀了你的生机。”

“是的，学习和使用亡灵法术会吞噬我们的血肉，侵蚀我们的生机，不过那是对修炼到一定程度的亡灵法师而言。如果你的目的只是使用亡灵法术和驭使亡灵，那么你只需要学习亡灵复活术和亡灵召唤术，同时具备低级法师的魔力基础就够了。对一个炼金师而言，这种程度的侵蚀，有太多办法可以解决。亡灵复活术是用来复活强大的生物的，亡灵召唤术则直接作用于弱小而数量众多的亡灵。”

“听起来还不错，也很简单。”

“是的，很简单，以你的能力，应该很快就可以掌握，至于魔力的积聚，就算你不具备那方面的天赋也没有关系。只要修炼一段时间，用来支持一个核心的亡灵能量总会有的。”

“那么以前有人这么做过吗？我是说如果这么简单就可以拥有亡灵法术的话。”

“很少。没有强大魔兽的骨骼，普通的亡灵召唤威力有限，仅能靠数量取胜。可是要知道亡灵法师之所以成为禁忌，就是因为人们认为我们亵渎死者，反到是其他的亡灵法术并不令人反感……至少反感的不那么厉害。而亡灵复活术和亡灵召唤术，正是这种认识的根源。不会有多少人仅仅为了拥有亡灵召唤能力就让自己成为一个禁忌法师的。”

“除非他本身就已经是一个通缉犯。”修伊接口。

“说得没错。”老亡灵法师笑着眯起了眼睛。

“我需要什么样的代价能让你教我这两种法术？”修伊问。

“你的小蜜蜂很不错。”

“我不会把制作技术给你，至少现在不行。”

“那就给我三十个成品。”

“十个，制作这种小东西需要花费的不仅仅是材料还有心力。”

“二十个。”

“可以，但要等我先做完我手头上的事。”

“那么成交。”

侦察蜂很快就把当初被旭切断的爪子找到了。

修伊将\*鼠的牙齿，骨头和尾巴全部取出。

这一次他是当着阿什林的面取出的，当亡灵法师意识到原来修伊格莱尔拥有一个空间物品的时候，惊得整个人都抖了起来。

“如果我们的合作能够继续保持下去，那么总有一天，我会帮你们一人做一个。”修伊不失时机地抛出了他的诱饵。

莉莉丝回去以后，一定会把有关于自己的危险性告诉巴克勒。

他需要加重吸引巴克勒的筹码。

就让阿什林和莉莉丝去论战吧，自己则在一旁坐观好戏。

“记住你的承诺。”亡灵法师咬着牙说。

即使没有莉莉丝的说话，老法师也开始有些明白帝国为什么要重视这个小子了。

他竟然能够制作出空间戒指！见鬼，他到底是什么层次的炼金师？老法师简直无法想象。

心情平复后，老法师把注意力重新放在了\*鼠的尸体上：“我可以现在就让它复活，如果你想让它更强大的话，就要看你的了。”

修伊随手取出一把魔法宝石放到阿什林的手上：“你自己挑选合用的吧。”

可怜阿什林之前从为见过如此的大手笔，一大把闪亮的魔法宝石耀花了他的眼睛。

“我的天啊，你富可敌国。”

修伊仿佛没有听到阿什林的惊叹，只是反复地揣摸着自己该如何加强这只\*鼠的战斗力。

他从戒指里拿出坩埚，搅拌棒以及各种材料，开始现场调配魔药。

阿什林眼睁睁地看着修伊将一种种他见都未见过的材料投入坩埚中，眼中充满了惊奇，以至于他完全忘记了自己的工作：“这些都是什么材料？我是说……你在调配什么？”

“一些不太常见的东西。你不是说需要用炼金术加固它的骨骼吗？我现在就在调制一种可以让骨骼最终变成比金属更坚硬的物质的材料。我叫它金属提取液，它可以帮助我人工合成特殊金属，最近我刚好学到这种药物的配方，所以就先在这里用着试试了。”

可以帮助人工合成特殊金属的药物？阿什林一阵昏阙，他以前曾经听说过在几百年前有过这样的发明，但事实上这种炼金术早已失传，可现在他却在修伊的眼中重现了。

而且是为了给一只\*鼠做骨骼加固用，这简直是……太奢侈了。

阿什林咬着牙道：“我的意思是你只需要一些普通的加固药物就够了。”

“我更愿意用好一些的。”修伊冷冷回答。

药物很快就调制完成，是一种蓝色膏状物。修伊把它们倒在一个小碗里，然后用小刷子蘸了一下药膏问：“我是现在就做这件事，还是在你完成后再做？”

“都可以。”阿什林傻傻的回答。

“那我还是现在就干吧，我想等它活过来后，不会那么老实安静的配合我。”

“也许吧……”阿什林吞了一口唾沫。

修伊将蓝色的膏状物用小刷子均匀地涂抹在\*鼠的骨骼上，每一处角落都不放过。那些蓝色药物附着在骨骼上后，渐渐渗透入骨骼中，在日光下闪烁着碧蓝的幽光。

完成这一工作后，修伊想了想问阿什林：“我记得亡灵生物是没有记忆的，那么它们有智慧吗？”

“同样不会有，但它们能够保留生前的战斗本能。智慧越高的生物，战斗本就越强大。”

“很好。”修伊又从戒指里取出一样东西。

这一次不等阿什林回答，修伊自己说道：“这是灵魂法珠，血肉傀儡和巨魔神中用到过的东西。我想我可以为它加装一个灵魂动力源。这样它将具备更进一步的智慧，拥有理解而非单纯的接受命令的能力。我想这并不太难，对吗？我们给它来个双核。”修伊用了一句很现代的词语却很形象地描绘出未来的蓝图。“我要求这个灵魂法珠可以随时取下，这样在我不需要使用它的时候，我就可以把它放在我的空间戒指里。而当我把取出来的时候，再重新为它装上。有问题吗？”

阿什林望着那法珠再次吞了口唾沫：“有点难度，不过问题不大。”

在修伊看来，灵魂法珠实在是不值一提，当初炼狱岛上每个月都要往帝国送去血肉傀儡，灵魂法珠更是常见物品。但是他再次忽略了一件事，这里不是炼狱岛。灵魂法珠也不是大白菜。

可怜阿什林从来没想过修伊为了一头亡灵\*鼠可以拿出这么多东西，一大把的魔法宝石，金属提取液，灵魂法珠，见鬼，这些东西每一样都可以在外面卖上大价钱，更别说他还拥有空间戒指，天知道那里面还有什么。

阿什林很有要爆了这个少年的冲动。

如果不是地下冷冰冰的\*鼠尸体提醒着他这个少年不和惹，并且即将更加不好惹，也许他真会克制不住自己的\*\*与冲动。

即使如此，修伊格莱尔依然感觉不满意。

“目前的情况是，它已经拥有足够的坚硬度，足够的灵敏度，足够的智慧，还有足够的攻击力，能够成为近战和偷袭的专家，正好我就缺这方面的帮手，那么我们还需要强大它的哪些方面呢？”修伊反复思考。

想了一会，修伊把手一拍：“对了，我还可以再给他加上一些机关。这使它同样具有了远程攻击能力。我们可以在机关上涂抹上毒药，由于它是亡灵生物，不具备生命能量，更不会有心跳的声音，在暗影中它应该可以很轻松的接近敌人。发动机关，放出剧毒的暗器，然后利用自己的高速与敏捷迅速接近对手，用自己锋利的长尾横扫敌人……是了，我还可以把它的尾巴改装一下。它的尾部应该更锋利一些，十三个骨节，恩，可以形成一条骨刃链，就象一把软锯一样。当它横扫出去时，可以将敌人一下锯成两断。即使杀不死对手，也可以从他们的身上撕下一大块肉下来。对它的牙齿和爪子再做一些改装，使它们更锋利。是的，我们可以把它看成是一件会自动活动的魔法武器，在它的上面再附上一些魔法和阵图，这样它就会更加强大，更加的无坚不摧了……”

修伊说得兴奋起来，以至于完全忘记了身边的阿什林。

等到他终于停止自己的念头看向阿什林时，他发现对方已经完全傻掉了。

“你怎么了？”修伊迷惑道。

阿什林哆嗦着回答：“修伊格莱尔先生，我必须承认，您或许不是这世上最强大的炼金师，或许也不是最富有的炼金师，但您一定是一个最可怕最恶毒的炼金师。我的天啊，你正在制造一件超级杀人兵器。”

“说得对，阿什林先生，这正是我想要的。”修伊格莱尔冷冷回答。

————当夜幕降临的时候，阿什林要准备的法术终于已经全部完成。

昏暗的夜色下，阿什林开始念动咒语：

“亡者的力量，灵魂的意志，在黑色大地上徘徊，在血色天空中游荡……亡灵复活！”

一团白色的光芒在阿什林的手心中聚拢，悄然飞向空中，然后缓缓落入那颗被充当亡灵生物核心的魔法宝石中。

被镶嵌在\*鼠头骨内部的魔法宝石在吸收了这一团亡灵能量后，开始顺着每一个骨架向四周蔓延，直到蔓延至整只\*鼠。灰白色的光芒在骨骼上闪现，随后渐渐消失。

与此同时，修伊格莱尔也打出一记灵魂法术，使用元素震荡，将那嵌入的另一颗灵魂法珠激活。

\*鼠那空洞的眼窝中随即闪过一团灵魂能量的光芒。

这只\*鼠就象是被某种无形的力量操控着一样，自己站了起来。

阿什林大声道：“以冥神的名义，修伊格莱尔……”

修伊迅速划破自己的手指，滴了一滴鲜血在那只\*鼠的头骨上，随即被吸收掉。

“……从现在起成为你的主人。”

\*鼠对着修伊缓缓屈下了两条骨肢，跪在修伊的面前。蓝色的骨骼在月色下显得诡异无比，修伊满意道：

“很好，从今天起，你就是我的仆从。我的意志，就是你的命运。”

那只亡灵\*鼠向着修伊裂了一下满是锋利尖牙的大嘴，以示回应。

正文 第二十章 金刚傀儡（上）

更新时间:2010-1-16 16:02:49 本章字数:5454

对于修伊来说，亡灵\*鼠的获得，无疑是一个巨大的收获，在短期内它的价值甚至更超过伊莱克特拉的实验室。

这只亡灵\*鼠完全保留了它先前鬼魅般的高速移动能力和敏捷反应。

在送走阿什林后，修伊尝试着和亡灵\*鼠打了一场。

事实证明这个家伙的移动速度太快，即使自己使用了疾风击也不可能比它更快。尤其是在修伊还为它加了一个风灵法阵的情况下。

此外就是这只\*鼠拥有强大的攻击能力。炼金术将它的尾巴锻造成一把锋利无比的利锯，修伊甚至还为它的尾部，牙齿和爪子加持了“锐利”和“破魔”两种高级附魔，再为它的全身在已经被强化的基础上又加持了“坚固”法阵。

最后修伊用尽全身所有斗气劈向\*鼠，没能让这家伙有丝毫损伤，反到将一把附魔长剑彻底劈毁。修伊估计它差不多能抗住一个海洋级以上的武士劈砍了，就是不知道能不能抗住更强大的对手。

接下来的日子，修伊开始全心投入到炼金工作中去。

制造金刚傀儡，还有培育他洒下去的种子，忙得不可开交。

这段时间巴克勒和他通过几次话，主要是交代了一下雷勒那伙盗匪的事情，听起来修伊人虽然不在，但是余威犹存——霍丁对他们的\*\*相当不错。

尽管不知道修伊要用他们做什么，但是至少这表明了修伊的确不打算长期留在比利亚斯，这让巴克勒安心了许多——听到莉莉丝和阿什林的回报后，巴克勒终于确定，修伊的确会给大家带来麻烦。

他现在只希望修伊临走时能为他留下至少一个空间戒指。

为了这东西，冒一次险也值了。

时间在这种情况下过得很快，巴克勒答应给修伊收集的材料也陆续的送到。有了这些材料，修伊加紧了对金刚傀儡的炼制。

修伊决定一次性炼制六台金刚傀儡。

尽管魔偶助手六号提醒修伊，在没有过经过试制的情况下，一上来就同时制造六台金刚傀儡，失败的几率将远远大于成功。但是修伊没得选择。

他知道自己的时间不多，只能用砸钱来提高工作效率。

他不指望六台金刚傀儡全部可以一次性成功，但他指望就算是再低的成功率，也能保证他至少成功两台出来。

为此他付出了自己的全部精力，计划能在三十天内一次性完成所有的工作。

工作进行到第七天的时候，第一台金刚傀儡彻底报废，所有的工作都是从它开始，出错的几率也最大。

工作进行到第十二天的时候，第二台金刚傀儡宣告报废。

这样快的报废进度，令修伊感到了一丝绝望。

“六号，是我太无能？还是我太贪心了？”

今天修伊坐在地上，看着面前的四个半成品，一时间不知该如何下手。

金刚傀儡的制作，有几个要点，首先就是要调配出特殊的可变型金属。

这方面，由于伊莱克特拉的笔记本里已经有明确的讲述制作过程，因此对修伊来说并不是难题。

难的是在调配好这种金属后，要对其进行特殊的塑形和指令输入过程。

指令输入过程通过魔纹完成，修伊已经有了这方面的经验，所以很有把握，问题是他对塑形这方面完全没有经验。

塑形是伊莱克特拉专门为金刚傀儡特别研究的一种炼金术。金刚傀儡的变形攻击并不是随意而变，而是有专门的一套变形规则。塑形就是在金刚傀儡诞生之前，为金刚傀儡进行各种攻击和防守形态的指定。

理论上来说，一个出色的炼金师，再加上出色的武技基础，可以为金刚傀儡塑造出多达百种的攻击形态，使它的威力足够强大和可怕。

伊莱克特拉当初留下来的金刚傀儡，只有四种塑形，也就是说，那台金刚傀儡只拥有三种攻击方式和一种防御方式，分别是右臂大剑，重斧，左臂护盾，全身带刺钢甲。大剑以刺，重斧以劈，护盾以格挡，刺甲用于冲撞。

对于伊莱克特拉来说，由于它本身并不是一位武士，也并不具备太多的武士战斗技巧，因此这四种形态已经足够使用。

但是对修伊来说，以他的战斗能力和意识，他可以为自己的金刚傀儡塑造出更多的战斗形体和战斗技巧。并设计出更多的战斗方式。唯一的问题是，他的炼金术显然达不到这样的要求。

他的前两个金刚傀儡都是在这个过程中被毁掉的。

“我的前主人曾经说过，他之所以认为金刚傀儡是比巨魔神更出色的魔偶，不仅仅在于它可以被携带进空间物品中，更重要的是它拥有巨大的潜力。但是可惜的是，我的主人有个习惯，就是他只对未知的知识领域感兴趣，却从不在已经拥有的发明上费力气。他不致力于如何将某种发明的利用价值最大化，而只在意于自己是否拥有这种发明。因此他认为，金刚傀儡放在他的手上，其实是一种浪费。”

这刻魔偶助手缓缓的说道。.手机~看小说访问Ｗ~ＡＰ．１~６Ｋxs．com

修伊有些迷惑的抬起头：“你的意思是……”

魔偶助手回答：“虽然人们喜欢对炼金师做出如药剂师，魔偶师，附魔师等种种细分，但我的前主人从来只把炼金师分成两类。一种是无尽探索未知领域的，一种是极限开发已知领域的。我的主人就属于前者。他常说的话就是：人要知道自己擅长做什么，才能去做好什么。所以，我的新主人，虽然您在金刚魔偶上的制造接连失败，但我认为您属于我的主人所说的后一类。就是那种极限开发已知领域的炼金师。您对金刚傀儡塑形的高要求，正是您在这方面成功的体现。”

修伊听得有些入神，他想了想道：“我以为我只是为了对抗帝国的追捕，所以才这样。”

“对炼金师来说，无论是打击某个人还是打击某个国家，其实都有很多方法。而您所选择的方式，通常已经注定了您的兴趣。如果现在站在这里的是我的前主人，那么他要对付您想对付的目标，一定会选择另一种方式：就是发明更加强大的魔偶，不停地去发明，而不是对已有炼金术的极限运用。这正是为什么金刚傀儡最终被他藏起来的原因，因为他根本没有兴趣去考虑如何使用它们。但是您显然不同。如果我的记忆没有出错的话，我记得你曾经告诉过我，你曾经多次改良过药剂，而你之所以能发明空间戒指和传送法阵，也是在我前主人的基础上有所领悟的。这意味着您并不是一个从无到有的天才，但却是一个点石成金的天才。你不具备凭空生成丰富想象力的特点，却具备只需要一点点线索就可以无限延伸的联想天赋。”

修伊有些楞住了。

他从没想过，自己在炼金术上原来真正擅长的，不是先凭借出色的想象力构造出某种可能，然后再去努力实现和完成它的那类炼金师。是的，他不是为了追求魔法而学习的炼金术，在这一点上他和所有的炼金师都不一样。他是那种为了强大而钻研的炼金师，他更热衷于学习他人的技术，然后加以改良，让其更加出色。

想到这，他点点头道：“是的你说得对，这本笔记里并不只是记载了金刚傀儡这一种发明，但我显然最看中的就是它。我所想的也是如何提高它。可惜的是我失败了，而且是在我已经足够努力的情况下。”

“那就再努力一些。”

或许是魔偶的智慧过于简单的原因，助手六号并没有给他任何更多的鼓励和安慰。

但就是那句再努力一些，令修伊怔住了。

那就再努力些！

是的，既然已有的努力还不够，那就更努力些吧！

自己当初在炼狱岛上，不也是一样碰到了无数难题，然后咬着牙冲过来了吗？为什么现在碰到一点小小挫折就这样叹息？

修伊从来没想到，自己竟然会被一个魔偶教育，但是那句“那就再努力些”彻底打动了他。

他对着六号点点头：“是的，那就再努力一些！我们不会放弃的，对吗？”

魔偶助手用呆板的节奏点头。

———————与此同时。

查克莱正在走进拉舍尔的办公室。

“罗约城来的消息，有人在三天前的下午购置了一批炼金材料，这已经是最近几天内的第四波连续大批量购买。”

拉舍尔立刻来了精神：“什么材料？”

“主要还是那些矿石，也包括了少量稀有金属，比如秘银和星辰铁，四次购置总额在一万金维特左右。在那之前有一批魔法武器在市场上抛售，价格差不多也是一万金维特，从时间上分析，应该是同一批人做的。只是尽管他们已经很小心，还是被我们看出了问题。”

“矿石？”拉舍尔眯起了眼睛：“上一次修伊格莱尔购置材料时，好象没有大量用到这部分。能从材料上分析出是制作什么的吗？”

查克莱冷冷回答：“傀儡武士，而且是高级的傀儡武士，但无法确定是哪一种。”

“该死！”拉舍尔跳了起来：“修伊格莱尔想干什么？他要组建一支兵团和帝国对抗吗？”

“也许正是如此。”查克莱冷笑道：“罗约城在比利亚斯山区，如果你的推测没错的话，那么修伊格莱尔应该就在那一带。那里是有名的无法无天的家伙们躲藏的地方。”

拉舍尔沉默了下来，他开始对着地图仔细搜寻。

查克莱问：“你认为他会在哪？”

“刺槐镇。”拉舍尔指指地图上的某个点回答。

“那个海洋武士，布莱恩.巴克勒的地盘？”

“事实上购买这批材料的，很可能就是巴克勒那个家伙的人，你知道他一直不怕我们。”

“那是因为帝国没功夫陪他玩捉迷藏的游戏。可如果他敢庇护修伊格莱尔，那么问题的性质就严重了。”

“你知道修伊格莱尔有足够多的方法可以收买巴克勒的，这难不倒他。”

听到这话，查克莱顿时难过起来。

修伊格莱尔很显然非常擅于和各种人合作，尤其是贪婪的人。

“这么说来，我们要去刺槐镇了。”查克莱问。

“不，不需要。”拉舍尔摇头：“上次购买材料的人不就已经明确声称，他们将在下个月二十号再度前来了吗？他们要参加一年一度的远古之架材料交易大会。我们只需要在那里等着就行了。进入山区的影响太大，很可能会打草惊蛇，一旦被修伊格莱尔跑了，我们很难再抓住他。”

“但那也可能是他们的烟雾弹。”

“对别人来说或许是如此，但对修伊格莱尔来说，就未必了。材料交易大会对任何炼金师来说，都具有致命的吸引力。以修伊格莱尔的性格，他不可能错过这个机会。而且他曾经向我们宣战……查克莱，你知道宣战意味着什么对吗？”

想了想，查克莱回答：“公然对抗。”

“没错，既然要对抗，他就不可能不露面。”拉舍尔很自信道。然后他说：“就我个人看来，这到更象是修伊格莱尔有意放给我们的信息。”

“那么这个信息代表什么？”

“代表他打算将战争在罗约城进行，而不是将战火蔓延到比利亚斯山区以内。”

“这或许正是刺槐镇肯接受他的原因。”

“没错，我也是这么想的。对我们来说这是好事，毕竟进入山区剿匪，从来都不是一件轻松的事。对了，有个消息要告诉你，我们的援兵到了。”

“援兵？”一听到援兵这个字意，查克莱的脸色也微微变了变。

“是的，这次来了三个，天空武士凯文·比尔斯，天空武士加里克·英斯顿，另外还有紫袍\*\*师利厄·博格尔，他的水系六级法术足够克制炽焰鸟，自然五级法术也足够克制修伊格莱尔。”

“都是大人物啊，理论上说，仅凭搏格尔一人，就足够对付修伊格莱尔的了。”

“理论永远只是理论，别忘记了修伊格莱尔是个炼金师，更别忘记阿布利特也是一个六级\*\*师，而且修伊格莱尔现在正在制作魔偶，某种我们都不知道性能功用的魔偶！”拉舍尔冷冷道。

拉舍尔从身上取出一个通讯水晶放在查克莱面前：“凯文比尔斯直接派了个人来对我说，我不够资格指挥他们，所以他们不会来见我，更不会听我的。等我找到了修伊格莱尔后，用这个通知他们就可以了。他们自然会去捉拿修伊格莱尔，余下的不用我操心，也包括你。”

说到这，拉舍尔长长地吸了一口气：“一帮自大的混蛋。”

不过就表面上却看不出拉舍尔的脸色有任何沮丧。.手机~看小说访问Ｗ~ＡＰ．１~６Ｋxs．com

查克莱拿起那个通讯水晶：“这是谁发明的？我以前从未见过。”

拉舍尔的脸上现出讽刺的笑容：“修伊格莱尔给我们留下的唯一财富，超距离通讯。目前帝国正在集中所有炼金师研究它的制作方法，努力全面破解……这是一个半成品，功用上没问题，但成本要高数倍。”

查克莱无奈地苦笑：“全国的炼金师加起来都比不上他一个？”

“知识是无法通过人数叠加的，一百个孩子的知识累积也不可能等于一个大人。”

“说得没错。”

“知道吗，查克莱，我现在有些希望修伊格莱尔把那些傲慢的混蛋一个一个全干掉了。”

“请注意你的用词，拉舍尔。”查克莱冷冷接口：“我想你不需要我来提醒你，他们可都是大人物，吸引他们过来的，是目标的价值，而不是目标的实力。就某种意义上说，我们无法自行解决这个问题，已经是一种羞辱了。这种羞辱你或许

不会觉得，但对我来说很重要。从一开始我就该反对你请调援兵的。”

包括兰斯洛特在内，兰斯帝国一共只有两位圣阶武士，五位星辰武士，二十六位天空武士。至于魔法师，包括圣阶在内，六级和六级以上的\*\*师，加起来更是不超过二十人，如今还已经被修伊干掉了一个。

这种级别的强者，早已远超一般贵族的概念，是真正意义的大人物。只要想想小公主的护卫都不够资格请天空武士做护卫长，就可以理解天空武士的骄傲。象兰斯洛特那样过得憋屈的巅峰武士大概三大陆也找不出第二个了。

对于一向心高气傲的查克莱来说，由于拉舍尔的慎重而被认为他无能对付修伊格莱尔，因此遭到大人物的鄙视，心中自然愤怒无比。

理论上说，只要他把拉舍尔现在的言论告诉那两位天空武士和那位紫袍\*\*师，拉舍尔就死定了。

可惜他不敢。

尽管他真得很想剁碎眼前这个敢威胁他的混蛋。

对于查克莱的警告，拉舍尔回以不屑的冷笑。

“走着瞧。”他说。

正文 第二十一章 金刚傀儡（下）

更新时间:2010-1-16 16:03:29 本章字数:5914

“第五形态，掷矛！”

实验室里，少年清冷的声音带着一丝决绝。

在他的眼前，一台金刚傀儡正在根据修伊的指令，将自己的手臂进行掷矛方面的塑形。在他的胸膛，一个符阵正在闪光。

这是记忆魔纹，专门用于记忆金刚傀儡塑形成功后的攻击形态。

仿佛液体般流动的金属，在金刚傀儡的右臂不断变化着形状，一会儿突起，一会儿凹下，但是怎么变，就是无法凝固成长矛。

凝视着金刚傀儡的变化，修伊恍若不觉，他口中念动咒语，那正是伊莱克特拉留传下来的塑形法咒。在咒语和魔法的作用下，金刚傀儡的右臂开始出现一丝稳定，向着长而锋利的利矛演变。

随着塑形时间的不断延长，少年的魔力消耗也渐渐增大，他的额头开始一滴滴流下汗水，但是眼神却依然专注而坚定。

对修伊来说，第五种形态能否成功，在攻击能力上能增加多少反而不重要了，真正至关重要的，是它所代表的意义：那意味着他能够突破伊莱克特拉的研究，进一步强化他的发明，意味着他从今以后的炼金术研究方向，都将出现大的改变。

只是随着塑形的形态增加，每提升一次形态，所要消耗的法力也就越来越多。

第五形态是伊莱克特拉也未曾完成——至少未曾努力尝试去完成过的事，因此对修伊来说，进入到这一步，谁也不知道下面会发生什么事。尤其他所设置的掷矛，是一种脱手攻击手段，就是为金刚傀儡增加了远程攻击能力，因此在形态使用上更是一种巨大的挑战。

“啊！”修伊仰天发出了呼喊，第五形态的塑形已经进入最后的成功阶段，但是对于自体的消耗却还是超乎他想象的大。

他急忙掏出一瓶药剂一口喝下去，试图恢复一些法力。匆忙之间，他没有看清楚自己喝的到底是不是魔力恢复药剂，只觉得有个什么硬硬的小东西被自己吞了下去。

腹中的一团烈火陡然升起，火烧火燎，让修伊难受无比。眼看着再也支持不住了，不想半途而废的修伊再不顾一切地将所有力量调集起来，身上发出耀眼的斗气闪光。

斗气，原本是与魔力不可调和的存在，尽管一再有人声称，斗气本身其实就是魔力的另一种形式体现，因为人的身体本身就拥有魔法元素的组成，但是从没有人将斗气和魔力混合在一起使用。

即使是不同源的魔力混合，已经是一种非常危险的事，何况是斗气和魔力的混合？那根本是水与火的两个极端。然而这一刻修伊的头脑昏沉，心中的那份执念竟让他不顾一切地这样做了，事实上连他自己都不知道自己在做什么。塑形术强大的反噬力量正在吞噬他的理智……

他只觉得自己身体里各种力量互相斗来斗去，几乎要将他的身体撕扯成无数个碎片。斗气与魔力交相混杂，不同系的魔力同样在互相冲突，就象是数道激流般在河道中驰骋，修伊的眼，耳，口，鼻皆被震出丝丝鲜血。

“呜！”一旁观看的小家伙旭发出了着急的呼叫，此时它和修伊的心灵感应已经完全中断，这是它自出生以来的第一次。

两只炽焰鸟更是扑腾地拍着翅膀，着急却又无可奈何。

唯一不急的大概就是那个魔偶六号了，他发出哲人般的低语：“能够用生命来追求炼金术顶峰的人，我的前主人是一个，我的现主人也是一个。我的逻辑告诉我，我应该感到幸福。尽管我不知道幸福是什么滋味。”

小家伙和炽焰鸟一起向六号怒视，可惜，对这个只会照搬人类思维的家伙，它们没有丝毫办法。

下一刻，金刚傀儡的手臂上一团金光闪过。

一把短小精悍的利矛出现在他的臂尖。

修伊格莱尔死死盯着那掷矛，沙哑着声音说：“投掷，回收。”

“唰！”金刚傀儡右臂的掷矛脱体飞出，钉在了远处的墙壁上。

金刚傀儡大步走过去，用左手将那掷矛拔出，重新接回到自己的右臂空虚处。液体的金属流动变化，渐渐重新凝固成一只完整的手臂形态。

“成功了。”修伊低声说了一句，然后眼前一花，昏了过去。

临昏过去前，他感觉到身体里有一股不知从何而来的力量，如暖流般缓缓升起。

重新醒过来的时候，已是深夜。

修伊检查了一下自己，好象没感觉有什么不正常的地方。

他此刻的头脑渐渐清醒了过来，这才意识到自己先前的举动有多么疯狂。

该死，自己竟然会把斗气和魔法混合在一起使用，竟然还没死，这简直是个奇迹。

不过想想又觉得不对，自己实在是没道理能活过这一关的。

“六号，你知道我昏迷的时候发生什么事了吗？”修伊问魔偶助手：“我怎么觉得我昏过去的时候，好象有什么力量在我身体里起了作用？”

魔偶助手那呆板的声音响起：“莉莉丝小姐来过了。她在你的菜园子里转了一圈，没有找到山谷入口。你必须庆幸，是奉献魔纹救了你，因为找不到你，她很愤怒，非常愤怒；你必须庆幸，奉献魔纹的有效距离是以直线距离计算的，无视山川阻碍；你必须庆幸，自然之力最大的特点是生机，勃勃不灭的生机；你还必须庆幸，她因为感到了自己力量的流失，所以知道你在附近，却因为找不到你而等了你很久，最后愤怒的走了。她走的时候认为你是在耍她；最后你还要庆幸，你升级了。”

修伊听得表情呆滞。

好半天他才终于明白过来：“你是说因为莉莉丝拥有自然之力，而且因为奉献魔纹的关系，所以……是她救了我？而且我还因此……升级了？”

他注意检测了一下自己的身体，没错，他是升级了。

修伊很无奈地发现在昏迷过去的过程中，自己竟然很离谱的成功晋阶为一名四级武士了。

“我不能确定没有她你会不会死，未发生的事情，谁也不能确定。”魔偶助手继续呆板地回答。

“够了，六号，你的思维模式让我有些难以接受。”修伊叹了口气。

这一次为金刚傀儡塑形，让自己险死还生了一回，不过也终于帮助他完成了两个大突破。

从现在起，他开始有把握对金刚傀儡进行下一步的塑形了，以修伊的估计，他还可以再为金刚傀儡增加一种形态，然后他就可以进行自己的计划了。

令他感到迷惑的是，莉莉丝为什么来找他？

算了，暂时还是不去考虑这烦人的女人了，看在她救过自己一次的份上，下次对她客气一些吧。修伊想。

此刻修伊最关心的是，自己的身体到底发生了什么状况。斗气和魔力以及不同系魔力之间的交错混杂，到底会出现什么变化。

他细细检查了一下自己的魔力状况，发现自己体内的魔力果然与以往有了明显的不同。

正常情况下，一名魔法师的魔力完全根据各自的等级决定。假设一名魔法师拥有四级风系法术和五级火系法术，那就意味着他同时拥有对应的两种魔力源。这两种魔力彼此互不干涉，互不影响。如果一名法师连续使用风系法术，其结果就是他的风系法力用完，无法再使用，但火系法术依然可以使用。比如阿布利特就是如此，空间系法术魔力耗空，就只能使用水系法术。

但是此刻修伊发现，自己身体里的魔力似乎不再遵循各行各路的原则。这是他刚才拼尽一切力量塑形时造成的结果，当时的他，已经是不管自己身体里有什么能量，全部输出来使用。结果就是所有的魔力用尽，却因为某种原因突然新生，直接混合在了一起。

这让修伊有些惊恐，他不知道这意味着什么，会不会自己从此以后不能再使用魔法了？

他尝试着释放了一下法术，还好竟然成功释放出来了。这令修伊感到庆幸。

经过反复检查后，修伊终于发现，自己的身体如今就好象一个大容器，容器里各

.电脑看小说访问ｗｗ`ｗ．１б^ｋX`S．C~Om种法力已经完全融合在了一起。而他所修炼的灵魂法术，风系法术，空间法术以及刚修炼了个皮毛的亡灵法术，就好象是四条接在容器上的管道。

当他释放某种法术时，容器内的魔力就会顺着对应的管道流出，与外界的魔法元素产生感应，从而生成魔法效应。

这显然比原先的魔法师魔力分流储存分流使用的方式要高明百倍。

（在以往，魔法师耗尽了某系法术后，除非喝对应的药剂，否则就只能靠冥想来补充魔力。比如修伊，他以前体内的四种魔力储存方式是4+2+2+0.1，也就是空间，风，灵魂和亡灵四种法术的茉莉对应值，一旦消耗完某个系的魔力值，就只能靠喝药剂补充。或者依靠法力吸吮，从旭的身上吸取同流魔力。因此修伊吸吮的旭的力量，也只是旭的空间魔力流，和它的火系自然系魔力无关。但是现在魔力同源分流之后，他的魔力总值就相当于8.1，这很显然比前面单纯的相加要有意义得多。1）最明显的一点就是，在以前，空间法术四级的修伊，凭借自己的力量只能释放一次虚空斩，所有的空间魔力就会消耗一空，但这次，他可以在没有补充的情况下连续使用两次虚空斩，制造两条空间通道，五个瞬间传送点。当然，代价就是他无法再使用其他系任何法术，因为他的魔力总值没有发生变化。

魔力的同源分流现象，使得修伊可以自由的进行魔力转换，大大提高自己的魔法使用灵活度。如果说以前他做为一个二级风法师只能使用十次普通的二级风法术，那么现在他可以使用一百次。

可惜的是，四条魔力转换管道粗细并不相同，最粗的那根，就是空间法术，最细的那根则是亡灵法术。也就是说，即使拥有了超出该系的魔力值，他也不可能越级使用出高级法术。自己依然要努力修炼各系法术，才能加大魔力分流的供应。

但不管怎么说，修伊对魔法使用的灵活多样性增加了。而且由于魔力混合同源的关系，修伊在吸取魔力时也不用只吸取对应法力。他尝试着吸取了一下旭的火系魔力，小家伙蹭的跳了起来，惊讶地望着修伊，想不通他怎么可能吸收自己完全无法使用的力量。

但是那股火系力量进入修伊的身体后，在修伊的魔力容器里渐渐溶解消散，转换成那一团最混沌的魔法之力，补充了刚才修伊使用风系法术时的消耗。

“简直棒极了。”修伊高兴地说。

他做梦也没想到，一次拼命能给自己带来如此大的福气，不仅让自己的武士等级升级，而且让自己的魔力彻底同源化。

一想到同源分流这个词，修伊隐隐觉得有些奇怪。

\*鼠加夫尼不正是如此？

难道说……

修伊的头皮一阵发麻。

他记得自己昏迷前为了补充力量，曾经喝下过一瓶药剂，但是结果是让自己险些发狂，难道是自己当时不小心喝错了？

他颤抖着看向地上的空瓶，里面还有少许残留的魔液。魔液中盛装的那个小晶体和大量的魔液早已不复存在。

这一下，修伊目瞪口呆起来。

修伊也想不通，为什么自己喝下了\*鼠加夫尼的魔液和晶体后就能象它那样将全身的魔力同源化。很多东西不是吃下去就有用的，炼金师也不是只会用肠胃来增加力量。

如果一定要给出个答案，修伊觉得很可能还和自己的斗气冲突也有一定的关系。因为斗气与魔法最大的不同，就是实质化。

高级武士之所以可以在后期越来越强大，甚至与魔法师并肩，就是因为当斗气修炼到一定程度时，高级武士能将斗气实质化，从而形成剑气一类的高伤害能力。尽管他们的招数简单，单一，但是极具实用性。

修伊怀疑，正是因为斗气的这种特性，是自己在误服了那颗晶体后，在冲突中被斗气实质化所影响，从而在自己的身体内部产生了一个魔力容器，这原本是人类所不具备的。而自己原本的四系修为，则退让到魔力导管的地位。

很有可能莉莉丝的自然之力，在这其中也起到了一些什么作用，但那就不是修伊所能理解和分析得了的了。总之这样的事情，就象是自己当初的魔种消除一样，都是不可复制，不可重现的，因此也无法研究，无法理解。

如有雷同，纯属巧合。

“很好，这下我终于有奇遇了，不用在妒忌你了。”修伊一把抱起旭说：“人生总要被运气眷顾至少一次的，不是吗？”

旭愤怒的冷哼：你还好意思说？你这一次大运气里面藏着不知道多少小运气，要说几率比别人中五百万大奖都低！幸运之神已经对你连续垂青了！

修伊丝毫不惭愧：“就当是对我在炼狱岛上吃苦的回报吧。就实力增长的角度而言，这份幸运其实有限，我也就是武士等级升了一级而已。”

旭颇有暴打修伊一顿的冲动，你到是试试普天之下再找出第二个魔力同源分流的生命出来？

———随着金刚傀儡第五形态的突破，修伊在塑形上成果突飞猛进。这一次他没有再冒险贪多求胜，而是暂时只保留五种形态。

对他来说，五种形态已经足够使用了。

因为他很快就意识到，自己其实并不需要让金刚傀儡拥有更多的变形能力。

他只需要赋予每台金刚傀儡不同的能力，然后让它们组合作战，就可以将它们的战斗力最大化。这一发现，还是在自己昏迷之后才意识到的。

赋予不同的金刚傀儡以不同的作战形态，再给他们组

合作战的能力，就等于有了一支超强的战术多变的小队。

与亡灵\*鼠不同，如果说亡灵\*鼠是一个强大的刺客，那么金刚傀儡就是一支突击分队。它们拥有强大的进攻和防御能力，最适合在正面战场上牵制敌人，然后再以亡灵\*鼠做配合式的进攻，将会起到巨大的杀伤效果。

直到此刻，修伊才真正重现了一名炼金师的强大。他先前用法阵作战的方法，耗费巨大，而且需要事先准备，而现在，他可以在任何时候任何地方与对方作战。

随着时间的流逝，四台金刚傀儡渐渐全部成形。

每台金刚傀儡，除了保留大剑，重斧，护盾和冲撞刺甲四种基本形态外，还各保留了一种特殊形态。

四台金刚傀儡，修伊为它们分别取名2号，3号，4号和5号。其中2号的第五形态是掷矛。3号的第五形态是鞭。4号的第五形态是锁链，5号的第五形态是铁钩。至于伊莱克特拉先前遗留的那一具金刚傀儡是1号，却是不具备第五形态的。

制作完这四台金刚傀儡，再加上其他的一些辅助物品，修伊自己也已经累坏了。

这段时间莉莉丝又来过两次寻找修伊，不过修伊对她一直没有理会。

不过今天，巴克勒来“电话”了。

“格莱尔，日期快到了。”

修伊笑着回答：“是的我知道，还好我终于完成了我要做的事。”

“这段时间我让莉莉丝去找过你几次，她知道你就在那里，却始终没有看到你的人。”

“我躲开她了。”

“可莉莉丝不这么认为，她很奇怪为什么她没有发现当初你关住她的那个实验室。”

“你知道炼金师可以做到很多别人无法想象的事。”

“我从未听说也包括了一间不存在的实验室。”

“……巴克勒，这里是我的地盘，我希望你明白这一点。我有权力不回答你这个问题，而你则无权过问这一切。”

巴克勒沉默了一会，终于点头同意：“是的，我不会再过问这件事。”

“那么你让莉莉丝找我有什么事？”

“有一件事情和你有关，也和我们有关。我们需要好好谈一谈。”

“好的我这就过去。”

————（1）这里的4+2+2+0.1，不代表四级法术的魔力值正好是二级法术的翻倍，事实上是很多倍，仅用等级代表魔力对应值。

正文 第二十二章 同盟

更新时间:2010-1-16 16:03:58 本章字数:6008

前往刺槐镇的路上，修伊不住地思索着巴克勒话里的意思。

从巴克勒说话的口气中，修伊感觉到了一份焦灼，一份不安。

修伊可以肯定的是，这份不安和自己有关，但又显然不是那么简单。巴克勒并不是没头脑的人，从一开始他就知道和自己合作的危险性，也为此做好了准备，从之前的表现看，他也没有因为佛朗克帝国开出的天价而就此放手。那么是什么在这刻让巴克勒如此不安呢？

而且巴克勒为什么要让莉莉丝来邀请自己而不是阿什林？他为什么不能在通讯水晶里说这些？

会不会是某个想要陷害自己的阴谋？

不，不会，如果是那样的话，那么这个阴谋过于拙劣了一些，绝对不象是巴克勒的手笔。

修伊隐隐感到，巴克勒很可能真得碰到了什么棘手问题，所以才会急着找自己。

来到布莱恩.巴克勒的居所，修伊注意到包括霍丁，伊格尔阿什林还有莉莉丝此刻全在屋内。屋子里的气氛带着些凝重，直到修伊走进来的一刻，布莱恩巴克勒的眉头才略微舒展。

“坐吧，修伊。”巴克勒向他做了个收拾：“我们等你很久了。”

修伊注意到巴克勒这次叫了自己的名字而不是姓，这说明在他的意识中，自己和他们的关系正在迅速拉近中。

“什么事不能在通讯水晶上说，非要找我过来？”

“出了一些情况，我们内部的意见有些不统一，所以需要听听你的意思。我是说，我们需要从你这里得到一些信息，并最终得出结论。所以我们需要亲自过来一趟。”

“到底是什么事？”

“在回答你这个问题之前，我们想先问你一件事。”霍丁严肃道。

这是修伊第一次看到一向斯文儒雅的霍丁用这样严肃的口吻跟他说话。这让修伊微微楞了一下，然后他点点头：“说吧。”

霍丁道：“我们从莉莉丝那里知道了你的另一份价格后，又从阿什林那里得到了空间戒指的消息。老实说，这让我们很震惊。莉莉丝说得没错，你是和我们不一样的。所以我们又重新去查了一下的情况。”

“我并不感到奇怪。”

“根据我们得到的消息，据说真正被你杀死的大人物，不是某个贵族，而是一位超级大炼金师……”

修伊回答：“如果你们只是想问这个的话，我可以承认。是的，帕得里克.海因斯死在我手里，在我杀他之前，我是他的助手，为他工作了将近四年。别问我为什么，你应该能猜到那答案的。和海因斯比起来，你们就是一群大善人。”

巴克勒看了一眼阿什林，老亡灵法师低头想了一会，用深沉的语调道：“镌刻在莉莉丝身上的魔纹是海因斯发明的？”

“差不多。”

“那么就是人体实验了。真难以想象，帝国竟然会……”老法师叹了口气没再说下去。

所有人此刻都明白了。

巴克勒忍不住问道：“那么说海因斯所有的发明和知识都落到你手里并不是一个传言了？”

“他会的我全会，我会的他不会。”

修伊的这个回答令所有人都倒吸一口冷气。

巴克勒更是苦笑道：“我们从未曾相信过这竟然是真的。”

“真相有时就是隐藏在谣言之中，这并不稀奇。这件事早晚会有越来越多的人知道，不过你永远不用指望帝国会承认。只是它瞒不过有心人的眼睛。知道我为什么从不公开这件事吗？”

“为什么？”

修伊露出自信的笑容：“因为我知道我就算说了也没人相信，但是不用我说，只要我还活着，只要帝国还在追杀我，只要我还给他们能够找到我的希望，他们就会不停地调动人马，不停地四处奔波，不停地下达任务。而随着他们发现他们要抓捕的修伊格莱尔并不那么好对付，他们就不得不派出更多的人参与进来，甚至是更多的大人物，强者。会有越来越的人知道这件事，然后……”他摊了摊手：“事情就会渐渐传开。”

他望着巴克勒：“自上而下的谣言永远比自下而上的谣言更具备说服力，人们总有一天会完全明白真相。”

巴克勒和霍丁等人面面相觑，他们谁也没想到修伊怀着的竟是这样的心思。

他们完全能够理解，这件事一旦被完全揭破，对帝国的影响会有多大，甚至整个帝国因此而陷入动荡之中也说不定。邻近的国家在讨伐己方时将会拥有大义的名分，国民们也将不再拥护他们的皇帝。或许在武力上他们对皇帝无可奈何，但是在国家的生产，秩序及稳定性上，却无疑会带来极大的混乱。

假如修伊一开始就宣扬兰斯帝国的罪名，兰斯帝国一定会否认这一切。以修伊的号召力，根本没多人会听他的。但是修伊偏偏没有这样做，他什么都不说，只是不停地逃亡，反击，吸引人们，让人们去猜测，让流言去飞舞，最后让真相自己渐渐浮出水面。

在这个过程中，各种猜疑会充斥殿堂，腐蚀的力量渐渐深入，外界的干扰，内部的动荡，都将在他一连串的行动中渐渐凸显，直到某天最后的揭蛊。

他就象是一个阴谋家，早已将一切计划好，至于现在，他所露的仅仅是冰山一角罢了。

这份发现，令巴克勒等人心惊不已，眼前的少年，心机深沉，竟然早就把住了帝国的脉络。

他不可能凭借自己的力量去扳倒这棵大树，但他可以利用自己的吸引力，引得这棵大树不断弯腰，最终自己把自己压垮！

修伊格莱尔用心狠毒，他每走一步，每做一件事，其实都有属于自己的规划。他并不急着宣读帝国皇帝的罪名，却借着帝国猎犬的追杀吸引人们的关注，并将秘密一丝一缕地渐渐泄露出去。将影响变得渐渐长远。

他不是在用一场暴风骤雨来摧垮这个国家，而是用柔风和雨的方式慢慢侵蚀它。

霍丁忍不住道：“帝国的根基就象是一棵盘根错节的大树。仅凭一只小蚂蚁和它所制造的\*动，或许会对它有所影响，但绝不会让它就此倒塌。而且这棵大树也不可能傻到发现不了近在眼前的危险。”

“是的，所以就要从内部加速它的腐朽腐烂进程。外部的东西，仅仅是用来吸引它们的眼光，内部的进攻，才是致命的手段。一只普通的蚂蚁，或许做不了什么，但是一只小小的白蚁却可以啃倒一棵大树，因为它是对这棵大数的内部下手。要摧毁一个国家，有时候不一定需要从它的外部将它强行砍断，内部的腐蚀，更容易产生效果。”

巴克勒等人倒吸了一口凉气。

这样的思维方式，不象一个单纯的少年，到更象是一个老谋深算的狡猾老狐狸。如此巨大的反差出现在一个十六岁少年的身上，令所有人都感到心折。

霍丁道：“你的意思是……我的天啊，我明白你为什么要训练雷勒他们了。”

“是的，在起初，我只是希望借助于人多的掩护，但后来我发现，雷勒他们完全可以发挥更大的作用。修伊格莱尔就象是暗夜里的一盏灯火，吸引着所有人的注意力。但是谁也不会想到，他所创建的家族，正在向着整个帝国上层渗透。”

“你这样做是把你个人的仇恨凌驾于一切之上，你会毁了这个国家的。你不能让整个兰斯帝国做你的殉葬品！而且那也并不容易。”

“我并没有想过要毁掉这个国家。”修伊回答道：“而且做错事的是皇帝，我也没有打算用整个国家来为他陪葬。这仅仅是一种姿态。确切地说，我只是在尽力营造出一种向这样的可能发展的趋势，要知道社会的发展，历史的变迁，从不受单一因素的影响。它的变迁有它自己的独特的规律，不受个人意志的转移。就好象和平年代出不了英雄一样。因此尽管我有详细的计划，但我不认为仅凭此点我就能够让帝国覆亡，但至少我能够制造出这样一种假象，让所有人以为我正在这样做，并且正在接近成功。就好象一只黑蚂蚁在油漆里打了个滚，把自己伪装成一只白蚁，一只可以从他们的内部将这棵大树啃食一空的白蚁。这会给所有人带来\*\*。”

“然后呢？”

“每个人都要为他的行为付出代价，斯特里克六世是我所经历的一切的主使者。我营造局势，使帝国动荡，让君臣不安，我拥有和他们讨价还价的资本，不是用我的技术，不是用我的知识，不是用我珍藏的材料，而是用我的威胁和我的存在。他们让我恐惧了四年时间，现在，也该让他们尝试一下我经历过的滋味了。当然，最后的结果如何，还要看他们的表现以及我的心情。我想要的东西现在还不算太多，仅仅是能够光明正大的在这片土地上行走，但是对他们来说，这份要求已经太高了。整天山珍海味的人，不会懂得粮食的可贵，只有经历饥饿的痛苦，才会意识到米饭也可以如此之香。在给予这个国家和他的皇帝足够教训之前，我不认为他们会给我我想要的自由。所以，我用我自己的方式来反击。我是说，我只是在反击，但我的反击走向，则是这个国家会走向灭亡，直到某天，斯特里克家族彻底醒悟。当然，以我的判断，在他们付出足够教训前，他们不会醒悟到与我平等谈话的重要性。他们更愿意抓到我，然后逼我就范。”

直到这刻，修伊才终于把他的计划全部说了出来。他就是要让兰斯帝国不停地追捕自己，在追捕中消耗自己的力量，在追捕中泄露炼狱岛的秘密，在追捕中制造出一次次的混乱与\*\*，直到这场追捕的绞索最终反架到斯特里克的脖子上。到那时，修伊才会以胜利者的姿态而非以妥协着的姿态和这个帝国的君主进行一次谈判。.手机~看小说访问Ｗ~ＡＰ．１~６Ｋxs．com

那个时候的他，不需要再做出任何付出。他对待帝国的皇帝就象强盗们对待自己抢劫一空的商人们那样常说的话：“这不是一次劫掠，这是一笔交易。你的命，就是这笔交易中的筹码。”

是的，这就是修伊的计划。他就是要告诉斯特里克家族这个。

巴克勒等人不得不佩服少年异想天开的计划，但是不得不说这份计划至少在理论上是可行的。

修伊格莱尔拥有让兰斯帝国不得不全力以赴的价值，他成功的杀死了阿布利特，制造了第一场\*\*，如今佛朗克帝国已经知道了关于炼狱岛的事情，很显然要不了多久，整个事件都会浮出水面。

大战即将爆发，内部却将不稳，兰斯帝国正在面临一场特殊的战争，而在此之外，他们还必须调遣大量高手来捉拿一个未来很有可能成为又一个伊莱克特拉的少年炼金师，而这个少年炼金师建立期待势力却已经在准备开始向帝国内部渗透了。

巴克勒深吸一口气：“修伊格莱尔，你太疯狂了。”

“套一句您说过的话，坐在这里的每一个人，都是疯子。我只是比诸位都更加疯狂而已。现在，我想你们可以告诉我到底发生什么事了吧？”

巴克勒向霍丁点点点头。

“前段时间受你委托，我们一直在调查追捕你的人，名单已经送到了你的手上。但事实上我想你也应该注意到了，由于你曾经杀死过阿布利特，仅凭名单上的这些人，我们不认为他们可以轻易拿下你。所以我们认为他们应该另有准备。”

“是的我也是这么想的。”

“为了你答应过我们的交易，我们委托我们的朋友继续做深入调查，发现前段时间有几位温灵顿来客到了罗约城，受到了城主的热情款待，场面很大。”

“如果是大人物，身份应该不难查。”

霍丁的脸上露出了怪异的笑容：“是的，不难查，事实上我们很快就认出了其中一个人。”

“谁？”

“天空武士凯文·比尔斯。”

修伊仔细回味了一下这个名字，然后摇了摇头：“很抱歉，没有听说过。”

巴克勒插口道：“我们的老朋友，他的手上至少有一百条我曾经兄弟的命，包括了我最亲的亲人。”他指了指自己脸上的那道疤痕：“这就是比尔斯给我留下的纪念，托他的福，我就是在那天突破，成为海洋武士的。如果不是我的兄弟拼死救我，我早就没命了。但是我亲眼看着我的外甥女还有我的姐夫死去，我的姐姐因此而悲痛死去。”

伊格尔.阿什林也道：“他杀死过我们很多的亲人，朋友。你知道即使是强盗，罪犯，也有属于自己的亲人和情感。凯文比尔斯是我们每一个人都痛恨的混蛋，他自己同样不是好人，莉莉丝的姐姐……就是被他奸杀的。”

“伊格尔，够了！”莉莉丝发出愤怒的低诧。

修伊感觉到自己身上的力量再度膨胀。

看得出来，莉莉丝对这个凯文比尔斯的愤怒更甚于对修伊的。

巴克勒道：“凯文比尔斯是我们的老对手，也是我们最痛恨的人。由于他曾经多次带人来比利亚斯山区清剿我们，所以这里的每一个人都痛恨他。他下手非常狠毒，从不留活口，哪怕是老人和孩子，他也统统不放过。”

“的确是个人渣。”修伊淡淡道。“我想我已经知道你们为什么要和我当面谈的原因了。”

“是的。”霍丁点头：“莉莉丝渴望能亲手杀死凯文比尔斯为她的姐姐报仇，我们也同样不想放过他。但是凯文比尔斯并不是只有他一个人，他的身边还有着和他一样级别的武士和魔法师。我们这里只有一个魔法师，但伊格尔不可能是对方的对手。我们需要更加强大的力量。”

“然后你们想到了我？你们希望和我一起去干掉凯文比尔斯？”　“是的，如果我们猜得没错的话，他们是冲着你来的。我们知道你一直在做准备，但是我们不知道你有多大的把握。”

“这就是你们意见不统一的原因？谁是反对的一方？”

“我。”巴克勒道：“凯文比尔斯非常强大，只是他一个，就能干掉这里的所有人。当然，如果豁出我的生命能够杀死那个混蛋，我会毫不犹豫。只是我要考虑更多的东西。”

“还有我。”伊格尔阿什林也说：“力量悬殊太大，仅凭那三个强者就不是我们能对付的，何况罗约城也不是没有其他的武士和魔法师，这也包括了拉舍尔查克莱他们。”

修伊注意到莉莉丝眼中的神色很悲壮。

她说：“如果你能帮我干掉那个混蛋，过去的事情一笔勾销，我保证我不会再恨你。”

“你知道那对我来说未必是好事。”修伊笑道。

莉莉丝的脸一红，心中的怒气再度上涌，修伊惬意地享受力量汲取的快感。

巴克勒叹了口气：“修伊，别再戏弄莉莉丝了。她很想报仇，非常想。所以她亲自来找你，想和你谈，但是你没有给她这个机会。我不想让她错过这次杀死凯文比尔斯的时机，但是我们没有把握。霍丁认为应该问问你的意见，他认为你是个非常有能力的人，尽管你的年纪很轻，但是你的确非常出色。如果你有把握对付三位这样的强者，那么我们加入。”

原来是这样吗？同样的目标，使不同的人最终走到了一起。真是个意外的收获呢，修伊悠悠想到。

他站了起来，看向远方的窗外。

他知道，如果自己不出现在罗约城，凯文比尔斯一定会领着人亲自杀到刺槐镇来。无论是为了刺槐镇的和平，还是为了复仇，巴克勒都没有选择的余地。

或许对他来说，一次次放弃这里逃往深山，同样是一种痛苦的感受吧。

然后他用冷漠的口气淡然说道：“我们的对手很强大，非常强大。而且他们有着无尽的后备力量，即使失败一次，也可以迅速卷土重来。我所决定的计划，注定了是一个漫长的，痛苦的过程，而且不能有一次失败。如果你们和我一起去罗约城，那就意味着你们正式踏上了修伊格莱尔的贼船，从此以后都不可能再下来。你们有想清楚那后果吗？收留修伊格莱尔和成为修伊格莱尔的从犯与支持者……对帝国来说，那可是完全不同的两码事。”

.手机~看小说访问Ｗ~ＡＰ．１~６Ｋxs．com　　巴克勒沉声回答：“我们已经做好所有准备。”

修伊霍然转身，口中蹦出冷酷的语调：“那么……我们就一起去杀光他们！”

正文 第二十三章 消除隔阂（上）

更新时间:2010-1-16 16:04:16 本章字数:5970

刺槐镇不远处的小山林里，来自野狼团的二十名盗匪聚集在一起，用迷惑的目光看着前方。

他们是野狼盗贼团死士队的成员，对布莱恩巴克勒最忠心，同时武力也最强，每一个都是最低\*\*武士。今天不知道为什么，布莱恩巴克勒会突然把他们都叫到丛林里来。

而在他们的不远处，雷勒耶萨等四十六人站得整整齐齐，就象是一排等候检阅的贵族士兵。

再远一些，他们能看到自己的老大巴克勒正和那个新来的小子密切地交谈着什么，不远处还站着莉莉丝，霍丁，阿什林等几个。野狼团的几位老大全部到齐。

令他们感到不可思议的是，自己那桀骜不逊的老大，竟在认真的听着那名少年的说话，甚至不时地点头。

这让所有人都惊讶不已。

在那之前从未有任何人能让巴克勒听得连连点头。

“那么，计划就这么定下来了。”修伊道：“大家还有什么要补充的吗？”

“我还有个想法，修伊。”霍丁道。

“你说。”

“我觉得你的计划有一些缺陷需要弥补。”

“说说看。”

“首先，必须承认你对你的手下的\*\*是相当出色，能够让一群野蛮人变成绅士，这非常不容易。您能在十几天的时间里做到这种地步，已经很了不起了。但是你不得不承认，贵族之所以是贵族，是因为他们有着丰厚的底蕴，那不是短短几天的\*\*就能做到的。他们从小就在培养贵族的气质，经过数十年的潜移默化，才形成一套属于自己的生活习惯。这种习惯已经根深蒂固，不是你的手下经过学习就能拥有的。”

“是的，这正是让我感到苦恼的地方。尽管他们学习的很努力，很认真，进步也很明显，但是这些家伙一个个长得体大凶悍，先天的彪悍严重制约着他们。我所即将组成的这个家族，不缺身强体壮的仆役扮演者，不缺家族武士的角色扮演者，但是我却找不到一个明显合格的出任家族族长角色的人物。您也知道，家族的族长，可以说是一个家族的核心人物。族长的一言一行，他的习惯，喜好，无疑都影响着整个家族的发展。一个优秀的族长本身，可以掩饰掉这个家族其他人物所暴露出来的所有问题。而一个糟糕的族长……即使家族的仆役再出色，武士再强壮，也无法避免暴露他们虚假的真面目。但是由于年龄的问题，我本人注定无法出演族长这个角色。所以我才不得不到刺槐镇上寻求帮助。”

“那仅仅是问题的一个方面，事实上布莱恩就可以完成族长的角色扮演。你别忘了他可就是从贵族世家出来的，尽管他现在是强盗，但他在骨子里却依然有着贵族的血统和他们特有的高傲。而对他来说，过去也并不是没有不值得留恋的地方。不过问题是，仅靠布莱恩，你无法撑起你未来的所有计划。”

“那么你还有什么好的建议吗？”

“是的，我认为你要让他们扮演真正的贵族，完全是不可能做到的。要想让他们进入上流圈子，就必须采用一些折衷的方法，一些适合他们的方法。”

“怎样的？”

“暴发户。”

“暴发户？”

“对，就是暴发户。我们必须庆幸你有足够的财力可以支持这一切，因为钱财是唯一可以解决很多问题的最好手段，它可以让麻烦不再成为麻烦。我们不再需要编造古老的族谱，悠久的家族史，不再需要一个个精心编织的谎言。我们只需要一个简单的谎言，一个让我们发家致富的谎言。比如某个受到上天眷顾的人在无意发现了某个宝藏，从此富有起来。然而仅仅有钱并不能让他就此进入上流圈子，因此他渴望学习贵族们的仪态，学习他们的风度。粗俗的暴发户和野蛮的强盗在扮演贵族失败时，表现出的幼稚与无知往往是非常相象的。而当贵族们看到他们露出的马脚时，只会发出会心的微笑，却不会因此产生任何怀疑。”

“很有意思，也很有道理。”修伊对霍丁佩服起来。

“当然，这位暴发户如果想要进入上流社会，势必就需要对外砸钱，而金钱正是那些贵族们所缺乏的。你知道每一位贵族其实都是用虚荣支撑起来的，在他们华丽光鲜的外表背后，永远甩脱不掉的是财政上的尴尬窘境。当一个试图用砸钱来闯入上流社会的暴发户突然出现时，我相信这样的家族的存在一定会受到很多人的欢迎。”

“这就是经验的区别，你让我大开眼界，霍丁。”

“利益捆绑，永远是贵族结交最好用的手段。这个方面你不用有丝毫担心，我能解决。”

“再没有人比你更适合管家这个职务了。”

“我也是这么想的，伊格尔可以做帐房，这使他可以尽量少的面对外人，他的那张脸再怎么化妆也摆脱不了死人的气息。雷勒耶萨可以担任家族武士统领，你和莉莉丝是姐弟，你们都是布莱恩的外甥，我猜你不会愿喊他父亲。”

“说得对，那么谁扮演我的父亲呢？”

“不需要有父亲。布莱恩可以有两个兄弟，他们在一次探险中死去了。其中一个兄弟留下了一对子女，就是你和莉莉丝，你的母亲因为悲伤过度而同样去世。这次探险给了布莱恩丰厚的回报，他感激他的哥哥或弟弟为他做的一切，没有子女的他指定了你为他建立的家族的继承人。然后从这天开始，你们不再探险，你们开始做生意，并且努力向上流社会打拼。瞧，一切就这么简单。你们开始到处砸钱。你们可以做各种生意，比如你最擅长的——炼金材料的生意。”

“简直太棒了。”

“那么我们就剩下最后一个问题了。”

“什么问题？”

“女人。没有哪个家族是靠一群男人撑起来的。我们需要有表演才华的女人。你可以没有母亲，但整个家族不能没有女人，包括你的叔叔，他总该有个女人。”

这让修伊有些烦恼，这些问题他都意识到了，但事实上他并无法解决。还好霍丁说：“如果你缺乏合适的人选的话，我到有个好的介绍，而且刺槐镇上就有。”

“什么人？”

“\*\*。”

“你在开玩笑吗？”

“不，相信我，修伊，女人是天生的演员，她们最擅长哄骗男人。和那些贵族夫人比起来，她们同样见过世面，同样经历丰富，并且知道应该如何勾引男人并热衷于奢华的生活，她们更好调教。很多时候\*\*和贵族夫人们并没有太大差别。至少在我看来，和\*\*上\*只要给钱，而和贵族夫人们上\*，只要把钱替换成宝石和一些甜言蜜语就可以了。如果说她们有什么不同的话，那就是她们的人格通常比贵族夫人更加高尚一些。相信我，只要稍加调教，她们比任何人都适合出演这样的角色。就本质上而言，贵族夫人和\*\*之间的唯一区别就是……夫人们更贵一些。”

修伊想了想问霍丁：“你和多少贵族夫人上过\*？”

“我已经记不清了。”霍丁笑道：“我甚至不知道我是不是已经有了一个或多个家族继承人。”

“那么……我同意的你的意见，霍丁，或许你才是我来到比利亚斯山区后最大的财富，真遗憾我竟然到现在才发现这一点。”

“这就是文人的致命之处，他们总是需要时间和机会来证明自己的能力。”霍丁笑道。

“那么……请允许我对你的加入重新表示一次最热烈的欢迎。”修伊张开双臂，紧紧拥抱住霍丁。

—————和霍丁完话后，重新制订了一下计划中需要修改的部分，修伊拿着一本名单，来到早已列队等候许久的众匪徒的面前：

“受你们的老大委托，我将成为你们的新头领，在这个问题上，你们最好不要有疑问，因为你们的老大就站在我身后，有什么疑问，结束后可以问他。”环顾了一下四周，看看二十名盗匪的样子都很平静，修伊有些赞叹巴克勒的确训下有方，他这才继续道：“我告诉巴克勒我需要一些真正的用得上的人物，巴克勒向我推荐了你们，我希望他的推荐没有错。雷勒，野狼团的这二十位弟兄，他们从今天起归你指挥。把你这些日子学到的东西尽快的教给他们。”

“是的，主人。”雷勒耶萨瓮声瓮气的回答：“我们要离开这里了对吗？”

“是的。”修伊点点头，想了想后他问：“雷勒你有家人吗？”

雷勒楞了一下：“不，主人，我的家人都已经死了。”

“那么你们呢？你们所有人，有谁有妻子吗？有孩子吗？父母都还健在吗？”修伊大声问那群匪徒。

绝大部分匪徒纷纷表示有的。

“那他们的日子过得怎么样？”修伊继续大声问。

一名家在此地的匪徒低头回答：“并不是很好，这个冬天，我们的生意很萧条。”

“生意？”修伊轻轻笑了起来：“你称抢劫叫生意？”

匪徒们哑口无言。

修伊优雅地摆了摆手：“也许我该告诉你们什么才是真正的生意。”

匪徒们面面相觑，不明白修伊这话什么意思。

修伊淡然道：“因此从今天起，你们就不用再做强盗了。我将带领你们走出这片山区，进入那繁华的大城市。在那里，你们将过上真正的富裕的生活。我是说……上等人的生活。你们每个月都会有大笔的钱寄给家里，不用担心自己的家人会饿肚子，不用担心自己的孩子上不起学，不用担心自己的父母至今还睡在漏雨的屋顶下。”

匪徒们听得有些呆，一名匪徒大着胆子说：“这听起来不错。”

“是的，很不错，但这并不意味着你们不需要付出代价。”

一名来自野狼团的绰号叫“猛拳”的匪徒咋巴着嘴狞笑道：“你是指学习贵族礼仪吗？如果你真能带给我们你说承诺的那种生活的话，我到是可以考虑接受培训。”

要把一群野蛮，强横，粗暴，庸俗，充满原始\*\*的强盗匪徒\*\*成高雅，文明，有修养，斯文有礼的贵族老爷这样的难度丝毫不亚于让母鸡学会飞翔。

人的习惯力量是如此强大，如此的根深蒂固，以至于要改变他没说话，坐立，行走，处事的习惯还有他们的思维，需要极度强大的外力扭转。

用暴力的手段去逼迫他们改变自己的习惯，只是一种暂时的手段。断绝他们的后路同样也只是一种方法。

最后最重要的一点，还是要用贵族奢靡的上层生活去吸引他们，让他们感受到这种\*\*生活的趣味，用自己的感官去体验那种生活，去追求那种生活，从内心中去渴望和期盼那种生活，才是永恒的动力。

因此必须让这些强盗们对贵族生活有一次深层次的体验，直到他们发现这种生活的确比起他们原来的生活要好上太远，所有的代价本身也是一种享受，他们才会降低对所有的学习安排的抵触心理，从而大大提高学习的效率。

在进行过震慑，强迫，打压和断其后路等一系列做法之后，修伊终于觉得是时候展露自己天使的一面了。

这刻修伊轻轻笑了起来：“是的，我可以给你们，只要你们做好自己该做的事。没有什么比出生入死更困难的了，对吗？你们连死都不怕，又有什么理由害怕做上等人呢？那么接下来，我要点名了，被我叫到名字的，出列。亚历山德拉·帕克南。”

“在这，头。”一名盗匪大大咧咧地站了出来。

宫浩头也不抬道：“要叫主人，贵族是不会用头这种称呼的。”

“可我们习惯叫头了。”

“我可以让你只剩下头。”

“……是的，主人。”

“家庭状况。”

那名盗匪眨巴眨巴眼睛：“我不明白你什么意思？”

宫浩抬起头看了看那盗匪，然后大声道：“就是你家里的情况，你有什么亲人吗？他们是否还活着，对你怎么样？”

盗匪咧着嘴笑道：“我父亲是个码头工人，母亲是个婊子，老实说无论是我父亲还是我母亲，都不能确定我的身体里是否流淌的帕克南家的血液。我十二岁那年，我的母亲死了，死于一种很肮脏的性病。父亲在我十五岁那年被货物砸断了腿。一年后他死了，我给他送的终。”

“年纪，爱好。”

“三十二岁，爱好嘛……我喜欢赌钱，不过我总是输，好在老子有刀。”

“你擅长什么？我是说除了抢劫，你还有什么生存能力？”

那盗匪认真地想了想，然后回答：“我小时候偷过菜。”

“偷过菜是吗？那么你认识一些植物了。”宫浩很认真的想了一会，然后刷刷地在纸上记录下有关这个盗匪的情况，同时说道：“你可以保留你的名字，亚历山德拉·帕克南，从今天起，你的父亲是一位花匠，你是个花匠的儿子。你必须把花匠的手艺重新学起来。你的母亲是一位贤淑的好女子，知书懂礼，但可惜身体不好，死得太早。”

盗匪很惊奇：“听起来不象是我。”

“从今天起，这就是你。上流社会并不禁止\*\*，恭喜你，你可以保留这项恶习，但是\*\*赖帐的毛病必须改掉。看起来你不太适合做贵族，所以从今天起，你将成为达达尼尔家族的一名花匠。”

“达达尼尔家族？花匠？”盗匪有些迷糊。

“对。记住这就是你的新身份，雷勒耶萨会教你规矩，霍丁会教你如何做好一名花匠，如果你还学不会，可以找我，尽快学会和你的伙伴融为一体。”宫浩记下这个盗匪的资料后扬声道：“下一个，

加里·阿布索伦……”

二十个人很快就安排好各自的责任和工作，雷勒开始给他们一些最基本的规矩。

看着雷勒一板一眼地做事，想了想，修伊对雷勒耶萨叫道：“雷勒，跟我来一下，我有几句话要对你说。”

“可是我这边还在安排他们呢。”

“让其他人接手吧。”

“是的，主人。”

安排了巴斯和范辛接替自己的工作，雷勒向着修伊走来：

“有什么事吗？主人。”

修伊负着手在地上转了几圈，他扬起头想了一会，才缓缓说：“前段时间，我一直在对对你们进行礼仪方面的训练，即使在我不在这里的时候，我也拜托了霍丁继续进行，我猜你对离开刺槐镇早有心理准备了对吗？”

“是的，主人，虽然我粗鲁，但那不代表我愚蠢。”

“说得好。”修伊低声道：“那么雷勒，你有什么心愿吗？”

“心愿？”

“是的。我是说，如果你有什么心愿未了的话，我可以帮你完成。”

雷勒迷惑的挠挠头：“通常我在决定杀死某个肉票时会对他说这话。主人，您是打算杀死我吗？”

“不，我不是这个意思。”修伊笑了起来。他拉着雷勒走到一边，指指此刻还处在混乱中的盗匪们：“瞧，尽管我刚才说得很动听，但我想绝大多数人都很明白，当我们走出大山，来到繁华的都市之后，有很多事情，就再也未必由得了我们了。我是说，在山区打劫，如果失败了，通常还有逃跑的机会。可是在城市里，如果我们被人发现了真正的身份，那我们就死定了。尽管我可以向你们许诺很多东西，但是我无法改变一个事实，那就是战争：这是一场战争，一场看不见硝烟的战争。未来的我，要面对很多事，我无法保证一定不会出问题。所以很多事，就要靠你们大家一起努力了。而你，则是保证他们不出乱子的重要人物，是我和他们之间的纽带，你明白吗？”

“我明白了，主人。你是在收买我吗？”雷勒点头道。

“偶尔我也会试图拉拢一下人心的。”修伊笑道：“有什么心愿需要我帮你完成的话，你可以告诉我，我会尽可能的满足你的要求。我唯一需要的回报就是帮我稳住他们，别给我找麻烦。”

雷勒歪着脑袋想了一会，然后很认真的说道：“女人，我想要个女人，然后给我生一堆娃娃。要那种细皮嫩肉的，就象水做的一样，摸着舒服。”

“那么……我向你保证，雷勒耶萨，只要你做好你的事，你未来将会拥有一位美丽的贵族小姐做妻子。”修伊很认真的回答道。

正文 第二十四 消除隔阂（下）

更新时间:2010-1-16 16:04:32 本章字数:3964

越往南，天气就越暖和。

帝国的春天已经到了，冰雪早已解冻，万物已然复苏。修伊离开的时候，播洒下的种子已经发芽，有些甚至脱离了节气的控制，早早成熟。越来越多的珍稀生物在秘密山谷\*\*现，一些奇特的魔虫被吸引过来，一片新的净土正在渐渐诞生。

这使得修伊离开的时候颇有些舍不得。

不过还好，他至少还有传送法阵可以使用，只要在试验室里安装一个传送法阵，以后无论什么时候他都可以做到定点传送了。

坐在摇摇晃晃的马车里，修伊看了一眼对面的莉莉丝，他有些惊讶，因为是莉莉丝主动提出要和他共坐一辆车。

“能告诉我是为什么吗？”修伊问莉莉丝。他没有提问题，但他知道莉莉丝一定明白。

莉莉丝狠狠地瞪了他一眼，但修伊却知道莉莉丝并没有真得生气。奉献魔纹的衍生作用就是对方心情的晴雨表，随着自己身体里自然之力的涨落，他可以很清楚地判断对方的心情到底如何。

他目前得到的力量很少，这说明对方并没有太激动。

莉莉丝果然回答他了：“有两个原因。第一是我需要锻炼自己，在面对你的时候能够克制我的心情。这使我可以最大程度的保持我的战斗力。”

“那对我来说可不是什么好事。就力量总和而言，你的心情越激动，我们的总战斗力就越高。”

“仇是我的，我希望能自己解决。”

“你不可能完全依靠自己，还是说说第二个原因吧。”

“不管怎么说，都算是同仇敌忾了，失败了，大家都死，没必要恨来恨去。成功了，也算是战友，更不该恨来恨去。我在努力适应你的存在。这就是第二个理由。”

“听着还不错。”修伊轻轻笑了起来。

莉莉丝的眉头微扬：“能回答我一个问题吗？”

“说。”

“你当初是怎么从那个岛上逃出来的？魔纹实验到底是什么？”

“答案很长。”

“去罗约城还有一天的路程，我们有时间。”

“可是我没心情，莉莉丝，要套出别人心底的秘密，你就同样要拿出些什么来交换才行。”

莉莉丝沉默了。

想了一会，她终于道：“我是个半精灵，不过和这世界绝大多数的半精灵不同的是，我的父亲是精灵，我的母亲是人类。。”

修伊微微楞了一下，这样的组合，到的确是比较少见。一般来说，都是人类贵族配精灵女奴，最终生下子女。

“父亲是比利亚斯山区精灵族的一员，他既不是什么第一勇士，也不是族长，只是和绝大多数精灵一样，默默地守着自己的家乡，过着普通的生活。比利亚斯山区有一个地方，叫远古之架，那里是山区中珍稀魔兽和魔植最多的地方，也是精灵族的领地。精灵族依靠从远古之架获得的珍稀材料来和人类交易，以换取一些生活的必须品。”

“然而贪婪的人类，却总是喜欢到远古之架偷猎。对他们来说，那样成本更低，哪怕那里并不属于他们的领地。我的父亲，在一次上远古之架狩猎时，无意中碰到了一群盗猎者。为了捍卫精灵族的尊严与权力，他和他们打了起来。”

“可惜的当时他的身边只有寥寥几名同伴，面对一大群如狼似虎的盗猎者，他们被打成了重伤。而最令父亲痛心的是，他发现在盗猎者中，竟然有属于精灵族的人。”

修伊大吃一惊：“有精灵族的人？”

“是的。”莉莉丝冷漠回答：“如果没有本族的人领路，盗猎者又怎么可能如此轻易的摸到远古之架盗猎呢？他们即使在主人的面前，也毫无忌惮，肆意捕杀，然后洋洋得意，毫无羞耻之心，并最终扬长而去。”

“那么精灵族的人为什么要处卖自己的族人和领地？”

“还能是为了什么？当然是为了利益了！”莉莉丝的声音高亢起来：“并不是每个人都有上远古之架捕猎的资格，在进入远古之架前，精灵族也会对其进行考验。只有经过了考验的人，才有资格上远古之架。而对于那些没有资格上架的人来说，尽管他们以精灵族的名义自居，但他们却得不到半分利益。他们当然心有不甘。他们为什么不能吃里扒外？事实上他们和外面的盗猎者一样，自己就是盗猎者！只不过他们更坏，因为他们的身上，竟然还披了一层精灵族的皮。他们和外面的人类一起，吸食着精灵族的血，只为了满足他们的私欲，厚颜无耻的私欲！他们将罪恶看成美德，将存在说成正义，毫无良知。”

“那么然后呢？”修伊问。

“没有然后。精灵族的部族是松散的，各有各的部落，各有各的生活，虽也轻易处治不了谁。没有一个统一的整体，没有处罚的力量，又被国家的法律排斥于边缘之外，我的父亲又能如何？他只能沉默，然后继续过好自己的生活。不管怎么说，外面总有许多正当商人会以公平的价格收购他的货物，他能维持生活，也只能如此。当然，他因此越发痛恨那些盗猎者。直到某天，他无意中邂逅了某位姑娘，因为一场误会，引生一段情缘……后来他被逐出了精灵族，就这么简单。”

说到这，莉莉丝用戏谑的眼神望着修伊：“是不是觉得很吃亏，你没有听到一个让你感动的悲欢离合的故事，没有私奔，没有复仇，只有冷漠和无奈。”

“是的。”修伊笑了：“的确有那么些失望，你竟然不是某个精灵族长的女儿，也不是某个人类大贵族的后代，看起来遇上你我没有丝毫发迹的可能。”

莉莉丝的脸色有些难看：“事实上我的确是某个人类大贵族的后代……布莱恩巴克勒是我的舅舅。”

修伊惊愕地看向莉莉丝。

“很惊讶对吗？我们一直没告诉你，这是个秘密，外面很多人以为我是他的情妇。由于我母亲嫁给了我父亲，她被驱逐出了家门。因为我的外公认为她竟然嫁给了一个精灵，简直丢尽了人类的脸。叔叔是为了我母亲……才那样的。外面的传言并不都是真实的。”

“怪不得他那么关心你。那么然后呢？”

.手机~看小说访问Ｗ~ＡＰ．１~６Ｋxs．com　　“然后？然后当然就是颠沛流离的生活。直到后来他们成为了刺槐镇上的一员……父亲被凯文比尔斯杀死前，他被折断四肢，然后躺在地上亲眼看着那个畜牲当着他的面\*\*了我姐姐……母亲病死了，叔叔成为刺槐镇上的领袖。”

“的确是个畜牲。”修伊淡淡道。

莉莉丝的表情依然平淡，但修伊却清楚地感受到她内心的愤怒在不停地燃烧。

“拿来。”莉莉丝突然向修伊伸出了手。

“什么？”修伊一下子没明白过来。

莉莉丝的脸涨得通红：“我的……那根……。”

“啊。”修伊明白了。他从戒指里取出那根金属丝，放回到莉莉丝的手中，他注意到莉莉丝的胸膛起伏不定，显然是想起了那天他对自己所做的一切。

拿回金属丝，莉莉丝背转身去。修伊知道，她是把东西又放回那神秘之处了。

做好这件事，莉莉丝回头望向修伊：“很奇怪对吗？如果没有你，我也会去杀凯文比尔斯。但是我赢不了他。所以我只能用一些特殊的办法。比如被他活捉。”

修伊明白了。他完全可以想象接下来发生的事。凯文比尔斯试图象对付她姐姐一样对付她，然后当他的（和谐）掏出来准备进入莉莉丝的（和谐）时，他绝对不会想到在莉莉丝那最神秘的地方，竟然还会有一根致命的金属丝在等待。

莉莉丝的自然之力可以有效的控制住身体上一根金属丝的变化，就算是天空武士，也不可能在这种情况下保住自己的（祝大家和谐美满）。

莉莉丝用戏谑的眼神望向修伊：“我身上所有的东西都是为凯文比尔斯准备的，他是个非常小心的人，轻易不会上当，但我希望他不会比你更小心。”

修伊叹了口气：“你不会再用到那东西的。”

“那就要看你的本事了。”

修伊没有答复她。

他把自己靠在了背后的天鹅绒坐垫上，换了个轻松点的姿势，然后缓缓道：“魔纹实验，其实只是海因斯大师的其中一个部分，事实上，他在炼狱岛上用我们做过很多实验……”

随着修伊的娓娓道来，发生在炼狱岛上的事渐渐揭开了它神秘的面纱，莉莉丝听得有些呆了。

她做梦也没有想到，眼前的少年，所经历的一切竟然比自己所经历的要更加难熬百倍。

她完全能够想象，在那样的地方，要付出怎样的努力，才能够获得象海因斯他们的信任。

自己在度过那段颠沛流离的生活时，身边至少还有父亲，母亲和姐姐的照顾，而眼前的少年，却只能凭借自己的智慧与毅力去发现真相，隐藏自己，并最后策划反击，逃出地狱。

这根本就是一个不可能完成的任务，却被这个少年奇迹般的完成了。

她终于明白修伊格莱尔为什么要如此痛恨兰斯帝国，又为什么要选择这样的反击方式。或许对他来说，这是唯一能让他满足的东西了。

当然，她也终于明白了修伊的身上到底有多少惊人的炼金发明和价值以及为什么他有如此的信心敢于对抗强敌。

这个少年有着远超于他年纪的智慧与能力！

讲述完自己的故事，修伊冷冷看了她一眼，然后道：“把自己的底细泄露给他人，其实是一件很不明智的事。但是这世上有很多事，不是仅靠理智能解决的。我既然告诉了你，就不会后悔，但我还是希望你能为我保守秘密，不要让巴克勒他们知道。”

“你不相信他们？”

“只是不想去试探人性的底线。”

“那你相信我？”

“因为你无法欺骗我。”修伊的脸上露出了神秘的笑容。

莉莉丝的脸微微一红。

修伊道：“把秘密放在心里其实是一件痛苦的事，能够说出来，感觉会好很多。要说真实的原因，这个就是，也已经足够。好了，我想我们已经彼此了解并冰释前嫌，在我们携手对敌之前，消除隔阂总是很重要的不是吗？”

莉莉丝想了想，点头道：“是，我可以不再记恨你，但这不代表我就会原谅你对我造成的侮辱。”

“我不需要你的原谅。”修伊淡淡道：“对我来说，我所做的一切都是我应该做的。女人，不要太小气，事实证明我没有错，这就够了。”

莉莉丝被他反驳的哑口无言，狠狠地瞪了他一眼：“你一定很不讨女孩子喜欢。”

“事实恰恰相反。”

修伊说完这句话，懒得再理她，他回首望向窗外，罗约城，就快要到了。

正文 第二十五章 鸡尾酒会（上）

更新时间:2010-1-16 16:05:02 本章字数:8042

罗约城，是兰斯帝国南部山区城市中较为特殊的一个城市。

它的商业并不算太发达，但是地理位置极为重要，帝国南部主要干道中的沙扬大道和蒂斯岗大道均从这里经过，一条主要河流千年河也从这里流经。它位于比利亚斯山区的边缘地带，背靠大山，腹缠银带，左右双脚各踏在一条主干道上，面前是一片广袤平原。

看上去就象背空大山而坐倒的巨人。

由于地理位置的原因，罗约城驻守了大约五百名常规武士（\*\*以下）和三千名普通士兵，此外这里的城墙也相对香叶城高上许多。来往行人皆需接受盘查。

修伊的车队赶到罗约城时，霍丁上前去和他们交涉。用了没多久，车队便顺利通过关卡。

这一次，除了布莱恩巴克勒，霍丁，阿什林以及莉莉丝都跟修伊来了以外，雷勒耶萨等六十六名匪徒也被修伊带了出来。

其中半数组成了一支小规模的车队，以商队的形式进入罗约城，另半数人则有着各自的身份单独进城，采取了半明半暗的进入态势。

车队顺着城内用青石板铺成的宽敞路面得得的前行，霍丁早在事前就已经安排好了他们的下榻之处。

寂静岛大酒店是罗约城最豪华的顶级酒店。

它位于罗约城室中心最繁华的商贸地段，整幢建筑高约三十米，分五层，中央是塔尖状结构，顶层有十二个豪华套间，两侧是翼楼，除了部分提供住宿外，还有可供应客人进餐的大餐厅和豪华餐厅。

在酒店的后方，是专供马车停留的大面积车场。

当修伊他们的车队来到寂静岛大酒店时，几名穿着红色衣服的年轻仆役立刻迎了上来，指引着车夫按照规划好的线路停车，同时另有仆役准备上前为客人提取包裹。

修伊穿着黑色的小马甲，从马车里跳出来，然后回身准备搀扶莉莉丝。莉莉丝没好气地拍打了一下他的手：“我不需要你扶。”

修伊很无奈：“弱不禁风是每一位贵族小姐必须的品质，搀扶女士则是男士应有的礼节。”

马车里宁静了片刻，然后，一只美丽的玉手缓缓地从马车中伸出，轻轻放在了修伊的手上，动作看上去优雅斯文。

车队的前方，戴着金丝眼镜，一脸绅士派头的霍丁已经在和酒店的领班进行交涉了，霍丁在顶楼定了四间豪华套房，除了霍丁和伊格尔共用一间外，布莱恩巴克勒，修伊和莉莉丝各一间。

在来到罗约城之前，修伊就已经将大家的相貌做了一次彻头彻尾的改变。这一次他不仅仅在改变头发的颜色，他甚至帮巴克勒修复了脸上的疤痕，为伊格尔那瘦如骷髅的面部做了些弥补，使他看上去象个人样，同时让霍丁看上去更加年轻也更有风度，至于莉莉丝，则帮她隐去了明显的尖耳特征。

反到是修伊本人，除了改变头发的颜色，他还给自己配了一对镜片，改变了眼睛的底色，为自己的脸型加阔，最后再戴上眼镜。此外他发现自己长高了。

十六岁的年纪，正是发育的年龄。

这让他看上去高大了许多，也斯文了许多。谁也不会把这个风度翩翩斯文有礼的少年看成是那个穷凶极恶的罪犯修伊格莱尔。就算是查克莱，贝利等人站在他身边，也很难确认他就是那个他们一直在寻找的修伊格莱尔了。

他甚至把旭的毛色都染成了白色，再给它烫成卷发，将小黑狗变成了卷毛狮子狗，然后塞到了莉莉丝的怀里，成为标准的家族宠物。

“如果你不做流亡的罪犯，改行去做贵族夫人们的养颜专家，一定会很赚钱。”那是莉莉丝当时对他的评价。

“达达尼尔家族是吗？请跟我来，您预定的房间已经全部收拾完毕，欢迎光临寂静岛大酒店。”不远处的领班发出殷勤的招呼，穿着黑色燕尾服，一身管家打扮却气质非凡的霍丁在交涉完毕后回到首席马车前，对着马车鞠了一躬：“尊敬的主人，所有事务都已经安排好了。”

马车里传来布莱恩巴克勒沉闷的回答：“带少爷和小姐先回房间休息。”

“是。”

霍丁和修伊对视了一眼。修伊脸上泛起满意的笑容，很显然，布莱恩巴克勒对自己的位置把握的非常到位。

进入酒店，修伊发现这里的招待大厅极为宽敞。

在大厅的四周，是用珍贵的兽皮与毛料制成的沙发式的座椅。座椅上三三两两地坐着些人，彼此交头接耳地说着闲话，偶尔也会打量一下进来的住客。天花板上悬挂着用魔法能量供应的水晶吊灯，散发出柔和的光线，墙壁的周围则贴满了珍贵的油画，在大厅的中央，是头发输理的油光亮洁的接待员在招待客人。

霍丁去领了门牌与钥匙，回到修伊他们的身边，\*\*人引领贵客前往他们的房间。

令修伊感到惊奇的是，他们前往顶层竟不需要走楼梯，寂静岛大酒店甚至在这里安装有一种魔力推动的悬浮梯，可以自动升降。

“真没有想到寂静岛竟然还有悬浮梯，我以为帝国没有多少家旅店有这种设置。”修伊说。

引路的接待员是个十多岁的小男孩，这刻恭敬地回答：“寂静岛属于南方家族的产业，在整个帝国南部，可以说再没有哪个商业家族能象南方家族如此有实力。这个悬浮梯，是家族的\*\*总长大人亲自请来著名的泽尔大炼金师亲手设计并制作完工的。每一位来到寂静岛的客人，都会为大师的作品感到惊讶。”

原来这里是南方家族的产业，而自己此刻脚下所踏的悬浮梯，竟是兰斯洛特的父亲伯特洛特亲自请人建造的，修伊不由怔了一怔。

他想起了兰斯洛特，不知他现在可好。

悬浮梯很快升上了顶层，年少的接待员将他们带到自己的房间。

推开房门，莉莉丝第一个发出了惊叹的呼声。

天知道在这之前，她从未住过豪华套间。套房的装修豪华而精美，家具全部由深漆的香木制成，发出淡淡的香气。\*上铺着的是华丽织锦，窗户用的是水晶而不是玻璃，水壶和灯架是银制的，摆在茶几上的则是精美的瓷器，手工精细，绘有上古的神话传说。

套间的后方还有一个浴室，用玉石雕刻的大浴缸可以并排着躺下两个人，在浴缸的旁边还有来一个精巧的水枕，可以供人泡在水中美美的睡上一觉。浴缸的周边刻着一个小小的恒温结界，可以使水在四个钟时内不会冷却。

当然，启动结界需要另外付费。

“果然很奢华。”修伊笑着看了霍丁一眼。

既然要用钱财动人心，自然就不能吝啬眼下的小小投资，暴发户要住，自然就要住最好的地方。

“这样的地方住一夜很贵吧？”趁着接待员不注意，莉莉丝轻声问。

霍丁回答：“一个晚上一百个金维特。”

“噢，我的天啊！”莉莉丝捂住了自己的嘴，努力着压制出声音：“我们包了四个房间不就是四百个金维特一天？”

霍丁悠然回答：“事实上不止这个数，别忘了还有下人们的房间。总共是一天五百个金维特。”

“这太贵了！”莉莉丝开始咬牙，修伊想起了克拉丽斯。每个女人似乎都会金钱有着天生的敏感性。

“我们要住几天？”莉莉丝问。

“七天。”修伊回答。

“三千五百个金维特，修伊格莱尔，这笔钱要从你的帐上扣！”莉莉丝气咻咻地说。

“我亲爱的姐姐，请叫我西瑟.达达尼尔。”修伊的脸色变得有些难看，接待员还没有离开呢。

莉莉丝不服气地瞪了他一眼，没再说话。

接待员在引领他们参观过各自的房间后：“尊敬的先生，小姐，少爷，如果如果想用晚餐，可以去翼楼的豪华餐厅。当然，如果您不想出去吃，只要摇一下门口的铃，就会有专门的服务生为您上门服务。”

“我听说今天晚上会有一个鸡尾酒会将在这里召开？”修伊问。

“是的，那是由布鲁克斯伯爵举办的一场招待会。罗约城每年的这个时候，都会有一段特别的繁忙期，主要是为了即将开始的炼金材料的交易大会。布鲁克斯伯爵是目前国内最大的炼金材料收购商。”

“我听说他是皇家采办？”

“是的，布鲁克斯伯爵每年都要来罗约城采购大量的材料，不过听说今年他的定单突然大幅度下降了，却不知道是为什么。”

修伊的脸上露出神秘的微笑：“也许帝国不再需要这么多材料了。哦，这么说只要是炼金材料的供应商，又或者是需求者，就都有资格进入这个鸡尾酒会了？”.手机看小说访问ｗａ$ｐ．１$б~ｋxs．cOm

“是的。”接待员回答：“寂静岛每年这个时候都会有大批的商人过来。当然，收购方的主要人物永远是布鲁克斯伯爵，出售方则永远以那些和精灵族关系不错的材料供应商为主。”

“今年怕是要有变化了。”修伊淡淡道：“对了，能帮我弄张请帖吗？”

接待员有些为难：“这需要您先拥有材料供应交易商的证明，我是说大宗交易的证明文件。”

“我没有文件，但是我有比那更具备说服力的东西。巴涅特。”修伊淡淡道。

霍丁拿出一大把钱塞到接待员的手中：“告诉你们的经理，让他给我们搞份请贴来，我知道他能做到的，毕竟这是在他的酒店里举行的，不是吗？作为顶级套房的客人，你们有义务完成我们的需要。”

接待员立刻恭敬地弯下腰：“是的先生，寂静岛竭诚欢迎您的光临，我们的服务宗旨是快速，准确，到位。”

“很好，那么我暂时没有什么需要你们服务的了，你先下去吧。”修伊说。

霍丁随手又拿出两个金维特丢给接待员，那接待员感谢着离开。

回头望想莉莉丝愤怒的眼神，霍丁道：“一场盛大的演出，总是需要先期投入的。”

“你可以给他少一些钱。”莉莉丝道。

“这就是为什么女人不适合做大事的原因。”修伊笑道。

“深有同感。”霍丁也笑着点头。

两个人说笑着朝自己房间走去，丢下气咻咻的莉莉丝一个人在房间里生闷气。

想了想，她大叫：“为什么我们不自己去做这件事？这至少可以省一笔。”

“因为我们是一群粗鲁傲慢，自以为是的暴发户。”房间里传来修伊的声音：“必须承认，莉莉丝，你扮演这个角色很适合。”

“请叫我姐姐，或者克劳迪娅.达达尼尔！”莉莉丝愤怒地大叫。

———————接待员很快送来了修伊需要的东西。

一份做工精美的烫金请贴。

“邀请达达尼尔家族代表参加由布鲁克斯伯爵举办的材料交易商招待会。”

晚宴到来前，霍丁为莉莉丝准备了一套淑女们最常穿的晚礼服，宽大的裙摆拖曳在地上，需要用手拎着才能行走。小腹上缠着的金色丝带拼命地收紧，勒得莉莉丝直抽凉气。再加上那庸俗无边的花边帽，莉莉丝觉得自己就象个可怜的花服木偶。给她收腰带的是前妓院老鸨，现在是小姐的贴身佣人。

“我看不出这衣服哪里好，穿着这样的衣服，我连跳都跳不起来。”莉莉丝抱怨道。

“贵族小姐不需要跳跃。”老鸨提醒她。

莉莉丝只当没听见，在房间里到处翻找着。

“你在找什么？”修伊问。

“我的那些武器呢？”莉莉丝问。

“你不需要戴它们，你只是去赴晚宴而已。”

莉莉丝不理他，她终于找到了那几把贴身的小匕首。拿起一把珍藏在自己的后背部，莉莉丝重新整理了一下衣服，然后对修伊说：“现在我感觉舒服多了。那么，我亲爱的弟弟，一起去赴宴吧。”

修伊和霍丁相对无言。

鸡尾酒会的举办，是在寂静岛酒店的左翼楼，从主建筑到翼楼有一道空中桥梁，并用玻璃，琉璃瓦包裹正一条华丽的空中管道。

此刻，身为家族“族长”的布莱恩巴克勒已经在门口等候了，不过现在他叫布莱恩.达达尼尔。只有霍丁依然保持了本来的姓名，依然叫克莱门汀巴涅特，这是因为人们只知道疯狂霍丁，并不知道克莱门汀.霍丁.巴涅特。

“布鲁克斯还没来，酒会还没开始，我们可以先进去认识些朋友。嘿，巴涅特，你小心点，你这张脸可算是相当出名的，没准会碰上对你大喊大叫‘你就算化成灰我也认识你’的熟人。”布莱恩巴克勒提醒霍丁。

“放心吧，我的主人，我向您保证，疯狂霍丁之所以令人恐怖，不仅仅是因为骗术，还因为他掌握了绝大多数贵族无法见人的\*\*。”回到了自己擅长的场合，霍丁充满自信。

“我们进去吧，布莱恩。”修伊冷然道。

他率先踏入那个以奢华闻名的酒店大餐厅。

踩在羊绒印花的地毯上，漫步进入金碧辉煌的酒会大厅，修伊格莱尔搀扶着“姐姐”的手，就象是搀扶着一位弱不禁风的姑娘。

寂静岛的酒会场，即使在整个帝国也是相当有名气的。与兰雅剧场的露天大平台相比，露天平台拥有的是一份自在，随意，是一份放松的心情。受邀的客人并没有什么特别的目的，因此并不追求华丽奢侈，相反，那里的自由空间更大。但是在寂静岛，一切便只能用奢华来形容。

天花板上吊着的，是用珍贵的海底蚌珠串起来的大吊灯，不需要丝毫的魔法力量，仅是自身的光辉便足以照亮整间大厅。大厅里使用也是长餐桌，但全部是用珍贵的整块黑曜石砌成。餐会上使用的餐具

几乎都是金银器皿，连食物都制作精美，考究。来自古拉河的雪骨鱼制成的冰鱼片，来自千年雪山的冰心草制成的甜点，甚至还有一些珍稀的魔兽竟然也被摆上了餐桌，供客人们享用。.手机看小说访问ｗａ$ｐ．１$б~ｋxs．cOm

行走在这样的地方，就象是行走在用金钱堆砌起来的钻石皇宫中，就连莉莉丝的心情也突然紧张了起来。

“镇定些，我亲爱的姐姐。记住我们现在是有钱人，我们什么都见过。”修伊提醒她。

“问题是我们的钱从哪来。”莉莉丝小声回答。到目前为止，所有的支出都是由野狼团提供的，修伊卖那些魔法武器的钱全用来买材料了。

“当然是从那些贵族的口袋里，放心吧，钱不是问题，它从来都不是问题。”修伊很有自信地笑。他放开莉莉丝的手，开始自由行走。

漫步在一大群贵族与商人之间，修伊相当悠闲。与上次相比，他这次不需要事先布置法阵，不需要做好对抗某位强者的准备，他只需要在这里随意走走，然后结识一些值得结交的人物就可以了。当然，最后这项工作交给霍丁来做最是合适不过。

不远处的霍丁已经开始向着周围的贵族与商人们散发名片，并用他特长的富有魅力的嗓音介绍着达达尼尔家族的状况。这是一种很有效的策略，贵族社会的影响力无与伦比，与其在下层苦苦奋斗，打响名气，远不如一次上流社会交际圈的成功社交。

看得出来，霍丁对付这种事简直是游刃有余，不一会的功夫，他的身边就已经围拢了大批的贵族人士。

相比之下，他身边扮演家族族长角色的布莱恩，反到是有几分失色，不过这也正符合大家给他的定位：沉默寡言，勇气大于智慧。

尽管修伊已经把他脸上的疤痕消除，却无法改变他强壮的体魄和飚悍的气质。

这让修伊很满意，所以他放心地四处走动。

鸡尾酒会的气氛，庄重中略带轻松，除非是象霍丁那样擅长于交际的人，能够借助一个轻微的碰撞，一个无意的巧合，从而与对方产生话题，否则参与酒会的人不会轻易和陌生人说话。因此在闲逛的过程中，到也没什么人来打扰修伊。

偶尔也会有人对修伊的存在做出品头论足的行为，一如兰雅大剧场般，将他看成是某个贵夫人带来的小情人。

他甚至能听到一些夫人们的窃窃私语。

“请允许我向大家介绍我的小主人，目前他在达达尼尔家族，除了拥有家族继承人的身份之外，还有一个身份，就是炼金师。”不远处响起了霍丁的声音。

修伊知道，是自己出场的时机到了。

果然，霍丁对自己叫道：

“西瑟少爷，请你过来一下。”

修伊向着那贵族围拢的圈子里走去。

“我的叔叔呢？”修伊问。

“主人说他的身体有些不舒服，先回房间休息了，这里的事情交给您来处理。主人说他信任您的能力。”

“谢谢叔叔的厚爱。”

这是他们事先制定好的计划，尽管布莱恩负责扮演族长，但绝大多数时候，交际与交易这种事情还是交给霍丁和修伊来处理。毕竟暴发户可以成为不懂规矩的理由，却不能成为谈判时的筹码。

“那么我我来为您介绍一下，这位是拉杜尔子爵，他是代表巴伐利亚家族来罗约城收购材料的，那可是帝国最古老的家族之一。”霍丁指着自己身边一位略微有些发福的中年人道。

“拉杜尔子爵，您好。”修伊行礼问候，对方给了他一个微微的点头。

“这位是奥康曼.道奇先生，道奇商行是帝国最大的三大炼金材料商行之一，道奇先生是商行委员会的副理事长。”

“道奇先生，您好。”修伊对那个穿着黑色礼服，长得精瘦的男子道。

“你好，真有意思，尽管之前我从未听说过达达尼尔家族，但我不得不说，看上去这个家族至少有一位很出色的管家和一位同样出色的继承人。你看上不错，小伙子。”道奇先生的马屁拍的直接而肉麻。

“多谢您的夸奖。”

“这位是布拉德斯特里特先生，罗约城的书记副官，城主大人最信任的人。”霍丁继续为修伊做着介绍。一个小胡子的三十余岁的男人向修伊做了一个礼貌的微笑。

修伊开始佩服起霍丁的能耐了，就是那么一小会功夫，霍丁已经结识了不少贵族人士。而且看起来他们好象都有求于自己。

不过修伊很快就明白霍丁凭什么能做到这一点了。

那位道奇商行的副理事长奥康曼.道奇先生问修伊：“我听说达达尼尔家族最近试图从市场上收购大批的材料？”

修伊想了想，点头道：“是的，我的家族打算正式进军炼金材料交易市场。事实上，我们并不缺炼金师。当然，要制作出值钱的成品，就需要有好的材料。”

“在罗约城，你永远不用担心找不到好材料，只要你有足够的钱。”那位罗约城书记副官布拉德斯特里特先生说道。

修伊笑了。

作为罗约城最大的经济支柱，每年一度的炼金材料交易大会，历来都是深受城主重视的。

然而一个不幸的消息是，作为罗约城最大买主的帝国皇室的采购官员，布鲁克斯伯爵，在月初来到罗约城后，突然宣布将大幅度减少材料的收购。

这使得一大批材料供应商为之惊惶。

供求关系的变化，历来是材料市场价格的主要平衡点。这些年来，帝国一直在不停地搜集各地的材料，成为材料价格上涨的主要因素。

今年帝国突然大幅度降低收购，虽然没人知道是什么原因，但是可以肯定，由于帝国收购量的锐减，必然会导致大量货物的积压。许多商人千里迢迢将货物运送过来，就是为了卖个好价钱，而现在，他们面临的是材料销售的困境。

一些出售矿石类材料的交易商还好说，只要资金链撑得住，矿石可以无限期贮藏，以后还可以再慢慢卖。一些不耐保存的特殊材料就面临了极大的尴尬之中。即使可以使用魔法结界进行保存，每天也要消耗大量的魔力晶石，这无疑使得成本急剧上升。

在这种情况下，降价销售就成为不可避免的趋势。

其中有相当一部分材料交易中转商，是从远古之架的精灵族手中购买得来的，他们和精灵族有着长期的合作，收购价格相对固定，也高昂许多。一旦降价，就意味着巨大的亏损。

炼金材料的市场，就总体需求而言，毫无疑问是卖方市场，永远的供货不足。但是由于每年这个时候全国的材料商都向这里汇合，帝国的材料会大量集中在这一带，就形成了一个区域范围的供大于求的后果。

那位狡猾的布鲁克斯伯爵之所以先前不透露此情况，直到大家都到了罗约城后才放出要减少收购的消息，很显然就是逼迫大家降价。当然，他本人也可以因此得到大量的好处。

毕竟不管怎么说，即使帝国再降低需求，其最大的材料采购商地位依然不可动摇。只是这一次，一大批的材料供应商要挤得头破血流了。而对罗约城来说，材料交易额的锐减，无疑也使得罗约城的本年度税入大受重创。根据那位书记副官的估计，今年的交易如果真如布鲁克斯伯爵所说的那样，要削减掉八成的收购量，那就意味着罗约城的税入直接减少百分之十六。

这是一个相当恐怖的数字。年度材料交易会带来的税入，一直都占着罗约城税收百分之二十的收入份额。

因此这次连城主大人都急了，派出了他的书记副官到处寻找可以收购材料的商人。

当霍丁放出风声说达达尼尔家族打算收购一大批材料时……也就难怪他会如此受欢迎了。

正如霍丁之前说过的那样：“只要看准对方的需要，那么一个最简单的骗局，立刻就会成为最完美的骗局。”

想到这，修伊笑得越发甜蜜。

他说：“请大家放心，达达尼尔家族有足够的财力来完成这次收购。当然，作为材料的收购商，我们同时也是一些炼金成品的供应商。我想大家同样会对出色的成品感兴趣的。”

正文 第二十六章 鸡尾酒会（中）

更新时间:2010-1-17 15:17:26 本章字数:4773

修伊的许诺，让所有的家族代表和商人都为之轻松了许多。

尽管对达达尼尔家族的底细还缺乏了解，但是这有什么关系呢？帝国的家族成千上万，谁也不知道什么时候就会突然冒出一个有实力的家族来。对方是什么人，有什么背景，他们是做什么的，这些都不重要。重要的是对方已经明确表示了他们有足够的消化能力，吞吃掉这批溢出的货物。当然这不意味着他们不会去探询对方的底细，但这意味着只要对方表现出足够的实力，那么一切好说。

接下来的洽谈，因此而显得的友好而融洽。

“哦，那么说达达尼尔家族以前是做海上贸易的了？是什么让你们决定加入到炼金材料上这一行来呢？”问出这个问题的，是拉杜尔子爵。

修伊彬彬有礼地回答：“确切地说，我的家族并不是做贸易的，事实上从我的祖父开始，我们就一直在做一种特殊的生意……恩，我该怎么说呢？”修伊低下头想了想，然后道：“想必诸位都知道，海上有很多风险，除了那些海盗这种人灾外，最大的灾祸还是天灾，这其中包括了莫测的天气，可怕的风浪以及巨大而可怕的海中魔兽。每年都会有大量的商船因为各种各样的原因在海中失事。”

“是的，正因为如此，凡是从其他大陆过来的货物，总是价格要翻上数倍。”那位道奇先生说。他们这次从东大陆那边进了一批相当罕见的材料，就是打算通过出售给帝国卖个好价钱，但结果却眼看着帝国降低收购量，大有要砸在手中的风险了。

修伊笑道：“对，每个人都知道海上贸易是暴利，干海盗是无本生意，但是事实上人们不知道还有一种生意，其实也是暴利，而且也是无本生意。”

“哦？听起来很有趣，是和海难有关吗？”

“没错。”修伊很肯定地回答。他先环顾了一下四周，注意到所有人，甚至一些无聊的夫人都开始注意到他的说话——发财的话题总是很容易引起他人注意。

修伊这才缓缓道：“打捞沉船。”

“打捞沉船？”所有的贵族都惊呼起来。

有人高叫道：“这太不可思议了。你们怎么可能从海底把沉船打捞上来？”

“确切地说，并不是打捞沉船，而是打捞沉船上的财宝。要知道它们沉入了海底，从此以后再也无法见到天日。而我们，我们的工作就是把那些因为各种原因沉入海底的财宝重新打捞出来。您知道，每一艘船上都满载着海量的财富，只要能够捞出一艘，那就可以发大财。”说这话的是霍丁。

“哦，天啊！”贵族们纷纷交头结耳起来。

有人说：“我从未听说过还有这样的生意。难道海里不是有魔兽吗？而且海洋那么深，怎么下得去？”

修伊微笑道：“那正是发财的秘诀。海中的压力以及空气的供应可以通过水系法师制造魔法盾来解决，我们需要的只是一些擅长游泳的人。最大的问题事实上不是海压的问题，而是海中的魔兽以及如何确定沉船的地点。只有专业的人士才知道如何在水中搜寻宝物而不会惊动那些可怕的大家伙，当然，也只有专业的人士才能迅速确定沉船地点以及其可能存在的其他危险……事实上那涉及到很多复杂的学问，而我的家族在海上从事这一行业已经有超过一百年的历史。我们先后打捞出四十多艘沉船，直到去年。”

“去年？”几名家族代表互相看看。“去年怎么了？”

“去年我们结束了这种冒险行为，因为我的父亲，还有我的一位叔叔，都在海上打捞作业中死去了……”修伊满面悲痛的回答。“是的，我猜大家已经猜到了发生了什么事。”修伊叹息道：“去年的夏季，我的家族找到了一条满载黄金与香料以及大量的珍稀矿石的沉船。他们试图把船里的财宝运上来，但是很不幸地，他们遇到了海底激流。激流推翻了我们的船，把我们掀到了海底，在海底我们遇到了一只八爪巨章，那个家伙的个头有整个寂静岛酒店那么大。虽然它的名字是八爪巨章，但事实上它有数十根粗大的如同管道的触须，每一个触须上都有一个人脑袋那么大的嘴……它几乎咬死了所有人，其中有两根触须分别缠住了我的父亲和我的三叔。等那家伙把他们吐出来时，已经只剩骨头渣子了。”

“哦！天啊，这太可怕了。”几位贵族夫人捂住了自己的嘴，发出了惊呼。

“真是一场悲剧。”

修伊继续着他那煽情的表演，不得不说，炼狱岛四年的演戏生涯极大的锻炼他的演技，至少在表演上，霍丁认为这个少年有着丝毫不弱于自己的才华和天赋。“我的二叔是唯一从那场灾难中逃出来的人，而我的母亲则因为悲伤而死去。在那之后我们意识到，无论是怎样经验丰富的水手，只要常年行走在危险的边缘，就总有一天会面临这样的事情。事实上在家族打捞沉船的百年历史中，这样的事情曾经不止一次的发生过。但是直到去年，我的二叔毅然决定放弃原先的家族事业，带领我们重新开辟新的生意。从那时起，我们来到了陆地上。同样的原因，我的二叔从此郁郁寡欢，他的脸上再看不到笑容，甚至不愿和人多做交流。即使是在今天这样重要的场合，他也只是露个面就回去了。而我，迫于家族的重担，只能早早地踏入交际圈，尝试着如何做生意，如何管理家族。好在叔叔为我留下了一位非常出色的管家，克莱门汀是个很有能力的人，一切都亏了他。”ｗαр．①⑥κXS．CoM

“能为达达尼尔家族服务，是我终身的荣幸。”霍丁谦恭的表示。

修伊谦逊的言辞还有丰富的见识很快就赢得了大家的好感，事实上以他现在的年龄，能有这般谈吐的确是难能可贵的一件事。

“那么是什么让你们决定了做材料生意的呢？”一位贵族问。

“哦，这就要归功于我们的运气了。自从我的父母死后，我们曾经以为达达尼尔家族所有的好运气都已经用光，但事实是我们很快就遇到了一次千载难逢的机遇。我们在无意中救了一位落难的炼金师，那是一个有着非凡才华的人。他非常感谢我们的帮助，所以他把自己所会的炼金术全部教给了我。”

“哦，难道说，达达尼尔家族的那个炼金师就是你吗？”

修伊想了想，然后点头道：“是的，就是我。”

“这真令人惊讶。”

贵族们纷纷交头结耳起来。修伊知道他们在想什么，自从兰雅大剧场之后，修伊格莱尔是个炼金师的事就再不是秘密。

现在任何一个年纪在十六岁左右的少年，都不敢声称自己是炼金师，因为对法政署来说，那实在是最明确不过的目标了。不过对修伊来说，这恰恰是他所需要闯过去的最重要的一关——未来的日子里，他必须依靠他的炼金术向世人证明自己，同时取得足够人的支持。所以他不可能隐藏自己的职业身份。

假如身份早晚要败露，那么现在败露总比身陷重围时再败露要好得多。

把所有危险放在一开始，将这当成是一个巨大的挑战，就算一开始失败了，至少也可以避免功亏一匮的遗憾。

而此刻，当修伊说出自己炼金师的身份后，他的确令所有人心中打鼓。

每个人都想起了修伊格莱尔这个名字。

想起了他在兰雅大剧场那场疯狂的杀人表演。

就修伊先前的介绍所言，达达尼尔家族毫无疑问是有一个有着巨大财力的家族，他们有足够的钱收购这里的货物。但当目标人物涉及到一个可怕的凶犯时，所有人都会变得谨慎起来。

不过修伊并不担心这个问题。

要想让人们相信西瑟达达尼尔并不是修伊格莱尔，其实并不是一件太困难的事，不过重要的是这件事一定要做得流畅自然。如果急急解释，反而会增加大家的疑心。最重要的是，他知道这些想和他做生意的人自己会想尽办法去证明和相信自己不是修伊格莱尔。正如霍丁说过的那样，在巨大的利益面前，很多人更愿意去相信自己渴望相信的东西。

所以他们一定会自己去寻求答案。

果然，有人问修伊。

“既然您说您是一位炼金师，那么请问您对自己哪个方面的炼金术更有信心一些？”

修伊回答道：“事实上我擅长的东西并不多。我的导师并没有教给我太多的东西就离开了，我甚至不知道他叫什么名字。就目前而言，我比较擅长制作一些精巧的小工具，它们并不具备什么威力，但是同样拥有一些不可替代的价值。”

“比如说呢？”有人问。

修伊取出一只侦察蜂：“比如这个。”

“那是什么？”不少人好奇地围观过来。

“一种侦察用的小东西，它能够自由地飞行，收集到的视野可以通过这个水晶球体现出来。而且它还能接收主人的命令，做一些简单的搜寻工作。”修伊又拿出一个水晶球向大家介绍道。

“那可真是太棒了。天啊，这之前我从未听说过有人发明这样的东西。”几名材料商和家族代表彼此窃窃私语着。一名家族代表在看过那只侦察蜂后，随即和身边的人聊了几句。几名贵族开始纷纷低语起来，然后他们一起看向了同一个人——罗约城的书记副官，布拉德斯特里特先生。

“哦，很抱歉，达达尼尔少爷。我有些事要暂时先离开一下。”那位书记副官向修伊抱歉道。

“您请便。”修伊礼貌地回答。

看着那位书记副官匆匆离开会场。

修伊的脸上露出满意的微笑。他知道他一定是去了解修伊格莱尔是否拥有这样的发明。

作为材料交易中转地的罗约城城主，是最有可能知道炼狱岛机密的人，毕竟每年运往炼狱岛的材料，绝大部分是从他这里购买的。这位书记副官一定会向他的主子询问有关炼狱岛上的发明一事。

现在修伊只希望这位罗约城城主知道的越多越好。

不过就算是不知道也没有关系，因为修伊还有别的机会和方法来证明自己。

书记副官看来有什么和那位城主大人联系的方法，事实上他很快就回来了。

一众贵族们和那位书记副官做着低声私语，显然是在征询对方的意见。从他们脸上露出的笑容来看，书记副官给了他们一个让他们满意的答案——罗约城城主传来一个非常肯定的答复，在帝国得而复失的技术中，从来没有这种东西的存在。

贵族们在得到这个消息后很快露出了盛情洋溢的笑容。

要知道如果侦察蜂果然如修伊所说的那样好用的话，那么毫无疑问它是一种非常有投资前景的炼金术。相信很多人会对它感兴趣，这其中甚至包括了帝国皇室——这种东西用在战场上，将是一种非常有效的侦察利器，它可以让帝国军人大大降低中敌埋伏的可能。

“您发明的这个小东西非常有意思，也许我们可以好好谈一谈。我是说，制作它的成本应该不会很高，对吗？”道奇先生问修伊。

“是的，但是它的技术很值钱。”修伊昂然回答：“我相信它能卖个好价钱。”

“那么……”那位道奇先生想了想，对修伊道：“不知道明天中午达达尼尔少爷有没有时间到舍下来一趟呢？道奇商行竭诚欢迎您的光临。你知道我们可是全国最大的商行之一，有着绝对的的经济实力。如果达达尼尔家族想要在炼金产品上的经营有所作为，道奇商行可以为您和您的家族提供优质的服务。”

道奇先生向修伊递去了他的名片。

“非常荣幸收到您的邀请，明天中午我一定亲自登门拜访。”修伊熟练的收过名片。

“还有我……”

“还有我……”

一批贵族与商人纷纷向修伊递来自己的名片，无论是达达尼尔家族即将进行的材料大收购，还是他们拥有的独特的炼金技术，都让商人们意识到他们碰到的是一个不可多得的机会，谁都不想放过这样的机会。

修伊和霍丁忙于接受各种邀请，名片，彼此间偷空交换了一个眼神。

那眼神的意思正是一切顺利，大获成功！

在接受了一连串的邀约之后，随着准点钟声的报时响起，外面是一行人大步来到会场。走在最前面的，是一位穿着贵族礼服，有着一张四方大脸，留着满脸洛腮胡须的男人。

毫无疑问，那个人就是布鲁克斯伯爵了。

在他的身边出现的一个人，是一位看上去很精明，姿态却颇为谦恭的中年绅士。修伊估计这个人很可能就是寂静岛酒店的总经理，这样的场合，南方家族不可能不派人出席，并亲自做出表示的。

随后再出现的一位，却令修伊大吃一惊。

竟然是她，伯爵夫人克里丝汀！

修伊清楚地看到在伯爵夫人走进会场的那一刻，她眼神停留在自己的身上，流露出一瞥惊骇之色。

该死，她认出我了！

正文 第二十七章 鸡尾酒会（下）

更新时间:2010-1-18 9:29:01 本章字数:5311

如果说有什么东西，能够将一个完美的计划彻底击败，那就是意外。

尽管事先做过了反复绸缪，甚至也曾经为计划败露做好准备，但是修伊从没想到，问题竟然会出在自己身上。

计划的制订主要是由修伊和霍丁两个人完成，而绝大多数时候，大家都认为最有可能撞到熟人的就是霍丁。因此修伊对他面目的改扮最大，而且霍丁也做出了种种后备计划，以防万一。但是当意外真得出来时，出问题的却不是霍丁。

当克丽丝汀走进会场的一刻，所有人都为克丽丝汀的美艳而吸引。这位风华绝代的寡妇，永远是无论走到哪里，都会吸引一大批的男人的眼光。她的一举一动，一笑一颦，无不牵引着人们的心神，以至于她轻轻的一个皱眉，一个驻足甚至一个眼神都能让人为之倾倒。

当克丽丝汀望向修伊的眼神出现刹那间的失神与惊慌时，修伊就知道大事不好。不过下一刻，出乎修伊意料的是，克丽丝汀竟立刻发出一声呻吟，做出个脚扭了一下的动作。

这个动作立刻将所有人的注意力吸引到她掀起裙摆后露出的丰腴小腿上。

“你没事吧，夫人。”一旁的布鲁克斯伯爵关切地问。

“哦，还好，只是扭了一下而已。”克丽丝汀回以一个歉意的微笑。

她的眼神有意无意地重新瞟向修伊那边。

没错，是他！就是他！克丽丝汀永远也无法忘记那个平安之夜，就是那个少年带着恶魔般的微笑，杀死了数十名武士，最后若天神降临般杀死了六级\*\*师阿布利特。

这个可怕的家伙，现在竟然再度出现在自己的面前，来到了罗约城。

修伊的眼神与克丽丝汀对望，克丽丝汀注意到修伊的脸上露出一线神秘的微笑。他轻轻举起右手中食二指，在自己的颈间做了一个华丽的割喉动作。

克丽丝汀心神一凛，她知道，那是对方给他的警告。

看到对方已经领会了自己的意思，修伊暂时也松了一口气。

趁着此刻大家都在向布鲁克斯伯爵打招呼问好的时候，他后退几步来到霍丁的身边：“出麻烦了。”

“什么事？”霍丁低声问。

“克丽丝汀，那个女人，她见过我。”

“见鬼！”霍丁愤怒地低吼。

修伊冷冷道：“我已经警告过她，暂时她不会对我们的计划产生威胁。”

“摆平她，否则立刻取消计划。”

“我知道，你立刻带莉莉丝离开等我的信号……通知大家，做好撤退的准备。”

“那么你呢？”

“放心吧，没人能抓住修伊格莱尔。”修伊望着不远处的克丽丝汀，冷冷道：“我要和那个女人好好谈谈。”

霍丁带着莉莉丝迅速离开会场，第一步计划已经完成，暂时没有留下来的必要。至于克丽丝汀，就看修伊自己的了。

令修伊感到庆幸的是，这一次伯爵夫人的来到，身边清净了许多，他没有看到曾经在兰雅剧场出现过的那些个熟悉面孔，伯爵夫人的身边甚至除了布鲁克斯伯爵和酒店经理以及一些仆从外，就再没有其他人。

他并不知道，在自己走后，这位伯爵夫人用一个“不可能完成的任务”打发了所有对她有着不良企图的贵族青年。

而现在，任务目标却就站在伯爵夫人的眼前。

这刻那位帝国采办布鲁克斯伯爵正带着克丽丝汀一个一个和那些家族代表及商人们打着热情洋溢地招呼。

“拉杜尔子爵，您好。”

“很荣幸见到您，美丽的夫人。”

“道奇先生，您好。”

“鄙人代表道奇商行，向夫人致以最热烈的问候。”

一个个寒暄着问候过来，当布鲁克斯伯爵和克丽丝汀来到修伊的身边时，那位罗约城的书记副官布拉德斯特里特先生向他们介绍道：“这位是达达尼尔家族的继承人，西瑟.达达尼尔。他们这次过来，正打算要做一笔炼金材料的大收购。哦，对了，达达尼尔少爷本身就是一位出色的炼金师。”

这份介绍，令那位布鲁克斯伯爵隐隐有些不快，所以他只是傲慢地向修伊扬了扬下巴，什么也没说。但是他没想到自己身边的克丽丝汀却伸出自己美丽的右手：“西瑟达达尼尔？很高兴见到你。”

修伊立刻上前一步，握住克丽丝汀的手轻轻吻了一下：“很荣幸见到您，克丽丝汀夫人。”

克丽丝汀抽回自己的手，若无其事道：“你是炼金师？真没想到还有这么年轻的炼金师。”

一位青年贵族立刻道：“克丽丝汀夫人，帝国不是还有一位炼金师也是少年吗？我记得您还曾经见过他。”

“你是说修伊格莱尔吗？是的，我见过。”克丽丝汀不动声色道。

这句话立刻引起了许多人的关注：“夫人见过修伊格莱尔？”

“是的，那是在几个月之前，哦，天啊，那真是一个血腥的夜晚，我亲眼看着修伊格莱尔杀死了阿布利特大师，他的血甚至有几滴溅到了我的身上，弄脏了我最喜欢的一条裙子。”伯爵夫人抱怨道：“我希望我从此以后再也不要见到那个人。不，他不是人，他就是一个魔鬼，和他相比，达达尼尔少爷简直就是个天使。”

修伊的心中充满欣赏，霍丁说得一点没错，女人简直就是天生的演员，她们撒谎时的表情逼真极了。

克丽丝汀这句话让包括拉杜尔子爵，道奇理事长以及布拉德斯特里特等一批人都彻底松了一口气。尽管书记副官已经证实了西瑟达达尼尔不可能是修伊格莱尔，但是每一想到那个可怕的凶名，依然会令大家对身边的少年产生一种莫名的恐惧感。

修伊趁机鞠躬道：“非常感谢您的夸奖，克丽丝汀夫人，不知道过一会，我可否有幸邀请您和我一起共舞呢？”

克丽丝汀用手帕捂着自己的嘴轻笑道：“能和你这样的可爱小男生一起跳舞，那是求之不得的事。”

—酒会上跳舞，是上层交际圈常有的平常事。

作为招待会，其实就是交易大会开始前的一次感情促进会。彼此互相认识，共约舞蹈，更是再平常不过。象克丽丝汀这样的女人，更是每场都不可能空缺。

不过今天，她注定了要只属于修伊的。

在克丽丝汀陪主人布鲁克斯伯爵跳过开场舞之后，修伊走上前来，彬彬有礼地做出了一个邀请的手势：“克丽丝汀夫人，恳请您能与我共舞一曲。”

“西瑟达达尼尔，很高兴接受你的邀请。”高贵的伯爵夫人伸出了她那美丽的左手。修伊上前一步，搀着她的手走入舞池。这价值让所有人都妒忌得发狂。

他们跳得是如今时下盛行的帝国宫廷圆步舞。令人惊讶的是这种舞蹈形式最早起源于乡村，由于它不具一格的舞蹈形式，热情奔放的舞姿，迅速得到了广大贵族夫人们的欢迎，并在经过一些舞蹈家的改变后，最终形成的一种宫廷舞，是一种罕见的自下而上的艺术推广。与曾经流行的小步舞和伏尔特舞相比，圆步舞要求身体轻松自然、风度飘逸洒脱，因此深受人们的喜爱。包括它所使用的音乐，也是比较轻松明快的那类。

当然，它也曾经因此而引起保守派的强烈反对，声称“这是\*\*的舞蹈。”但最终时代的潮流将所有保守势力全部压制，使其消声。

这刻音乐响起，修伊向着克丽丝汀做出了开舞起手势——他搂住了克丽丝汀的腰。

“修伊格莱尔，我真没想到你竟然敢出现在这里。”克丽丝汀低声严肃道。

“我也没想到，世界这么大，我竟然还能有机会和夫人再度重逢，这真是令人兴奋。能告诉我你是怎么认出我的吗？我自以为我的伪装已经足够出色，但是您的出现严重摧毁了我的自信心。”

在乐声悠扬中翩翩起舞，夫人那曼妙的身躯在修伊的带动下在舞池中旋转：“的确是出色的伪装，事实上我并没有在第一眼认出你，只是觉得你很象那个人……下次记住摘掉你的那枚戒指。”

“……夫人您的观察力可真仔细。”

“女人天生对所有装饰品敏感，如此丑陋而毫无品味的饰物，我怎么可能会忘记呢。”

“谢谢您的评价还有你那艺术家般的眼光。”修伊随手将克丽丝汀向外一抛，克丽丝汀转着圈地与修伊拉开距离，然后修伊的手再往后一拉，将克丽丝汀拉回到自己的怀抱，做了一个动感十足而亲密无比的舞蹈动作，引起全场的喝彩。

躺在修伊的怀中，克丽丝汀的媚眼瞟向修伊：“全国所有的猎狗都在找你，你却再次跑到了贵族们聚集的圈子里，必须说你的胆子可真大。”

修伊笑道：“不及夫人的万分之一，并不是每个女人小说整理发布于ωωω．ㄧбｋxs．ｃom

在知道我是谁后还敢和我跳舞的。”

克丽丝汀的身体在修伊的怀里打了一个美妙的旋转，然后向着后方空虚处倒了下去。修伊一个快步上前，单臂从后方托住了克丽丝汀的背部，做了一个完美的托举动作，克丽丝汀的裙摆上扬，右足前踢，露出一大段美好的小腿，一个标准的交际舞姿势。

轻轻将克丽丝汀托起，修伊猛然将她向空中抛去，在众人的惊呼声中，又将她稳稳接住。

他看到克丽丝汀的脸上露出一线兴奋。

“没想到和修伊格莱尔就算是跳舞都这么刺激。”她娇笑道。

“你还可以把我的名字说得再大声一些。”修伊皱起了眉头。

“你以为我不敢吗？”

“不怕血流成河就叫吧。”

“不怕计划失败你就杀吧。”克丽丝汀毫不示弱。

“你知道我有什么计划？”

克丽丝汀没有回答他，她飞速从修伊的怀中起立。

交换舞伴。

一位贵族夫人来到了修伊的身边，克丽丝汀则和另一位贵族跳在了一起。修伊甚至能看到她趴在对方的肩上，一边吃吃笑着，一边说着什么。

这个女人在故意刺激自己。

她的胆子可真大。

两个人的目光在急速飞转的舞池中交错相对，擦出无数火花。

舞伴换回，克丽丝汀又回到了修伊身边。

“您比我想象得要勇敢得多，你就不怕我刚才误会你在揭发我，突然动手？”修伊笑道。

“我的丈夫死了好几年，每天都有人在盯着我的财产，试图把我吃掉。你以为我是凭脸蛋和运气站在这里的吗？如果你连这一关考验都过不去，修伊格莱尔，你还是赶快找个没人的地方藏着去吧。”

“与狼共舞是一件很危险的事，夫人。另外我还是希望你叫我西瑟达达尼尔。”

“在悬崖与黑暗的深渊中游走，不同样让你乐在其中吗？还有我就是要叫你修伊格莱尔，修伊格莱尔，修伊格莱尔……”

克丽丝汀连续叫着修伊的名字，吃吃笑了起来。

修伊将克丽丝汀的右手往空中一举，克丽丝汀的身躯随着他的牵动做了一个原地陀螺旋转。这个动作使得克丽丝汀的叫声被迫停止。

修伊牵动克丽丝汀的手竟然连续将克丽丝汀转动十余圈才停下来。

当陀螺旋转结束时，克丽丝汀脚步锒跄着倒在了修伊的怀中。她用幽怨的眼神瞪了对方一眼：“这就是你的报复吗？”

“不，只是让你体会一下刺激背后的疲惫。”修伊冷酷地回答。修伊的手托住了克丽丝汀的后腰：“这只手可以让你跳出最迷人的舞蹈，也可以将你的脊骨断为两截。”

克丽丝汀紧咬下唇：“你休想威胁我。”

“或许不仅仅是威胁。”修伊的右手微微用力。

克丽丝汀不堪疼痛，迅速做了一个华丽的踢腿动作，一只美丽的右足从修伊的后方勾住了修伊的身躯，将自己紧紧贴在他的身上，她附在修伊的耳边：“我想和你好好谈谈。”

修伊向前迈出一大步，托着她的身体往下放倒，克丽丝汀仰面向天，手臂后甩，身躯全靠缠住修伊的腿部固定，而修伊的头部几乎全放在了克丽丝汀的胸前，两个人做了一个暧昧至极的舞蹈动作。

这个动作令所有贵族都\*动起来。

修伊甚至能听到一些贵族夫人的抱怨：

“那个可恶而\*\*的小婊子，她总是这么风\*而劲头十足。”

“就是，瞧瞧，那些男人们几乎都要为她发狂了。”

“哦，那个男孩也不是好东西！”

修伊微微一笑：“您的名声并不好。”

“嫉妒是谣言的温室。”克丽丝汀才不在乎呢。

“说得好。你想谈什么？”

修伊将克丽丝汀倾斜的身体重新拉直，克丽丝汀放下自己的右腿，一边继续和修伊的舞蹈一边回答：“就在刚才，我已经向所有人证实了你不是修伊格莱尔。你欠我一个人情。”

“瞧，谈话进入到温情的节奏中去了吗？就在刚才还在彼此相互威胁着。”

“也许是彼此恐惧着。”克丽丝汀将自己的身体无限贴近修伊的身体，用手臂环抱着他的颈部，姿势充满了暧昧：“你恐惧我，我恐惧你，却彼此隐藏真正的情绪。”

“我们是一对最好的演员。”修伊用一种另类的方式肯定了克丽丝汀的这个说法。

是的，彼此恐惧对方，戒备对方，但他们同时选择了将担忧压在心底，用微笑和强硬的语言来力压对方。

修伊能做到这点并不奇怪，令人惊讶的是克丽丝汀竟然也能做到这一点。不得不说，这个女人不仅仅拥有美貌和财富，同时还拥有非凡的勇气。

这使她在和修伊的交锋中丝毫不落下风，两个人彼此把握对方的弱点，互相试探，彼此威胁。

谁能想在这含情脉脉，风情万种，暧昧之极的双人舞蹈中，他们已经连续用言语和行动试探过对方多次呢？也许只要一时的处理不慎，招待会就会尸横遍地，而修伊的计划则从此破产。

无论是修伊，又或者是克丽丝汀，他们都不希望出现这样的状况。因此他们彼此克制，彼此试探，互相做着些让步。

音乐渐渐终止，一舞结束。

克丽丝汀从舞池中走了下来，用鹅毛小扇子轻摇了几下，发出自语般的叹息：“哦，跳热了，不想跳了。达达尼尔少爷，有兴趣陪我去露台走走吗？”

“乐意奉陪，不过夫人最好再穿件外套，免得冻病了。”修伊礼貌地回答。

围观的众人再度投来嫉妒和羡慕的目光。

正文 第二十八章 合谋

更新时间:2010-1-19 15:35:28 本章字数:5816

酒店的露台上，克丽丝汀扶着栏杆，将身躯压在栏杆上，望着远处辉煌而迷人的灯火。

她并不急于说话，只是在尽情欣赏那美丽的夜景。

修伊站在她的身后，轻轻为她将外套盖上，动作柔和，就象个亲密情人。

“我为你制造了一个好机会，达达尼尔少爷。”克丽丝汀没有回头，自顾自说道。

“什么机会？”修伊问。

“把露台的门关上。”

修伊转身照做。

克丽丝汀转身将自己靠在栏杆上，望着修伊，然后她皱起了眉头：“你能把眼镜摘掉吗？”

“为什么？”

“我觉得还是兰雅剧场上的你比较好看。”

修伊想了想，把眼镜摘了下来，走到克丽丝汀的身边：“你刚才说，你给了我一个机会？”

“别装傻，你知道我指的是什么。你可以现在就把我从这里丢下去，然后告诉所有人我失足了。这样你就不用担心有人会揭发你了。”

“不。”修伊摇了摇头：“辣手摧花这种事不是一个绅士该做的。”

他将手放在克丽丝汀的脸上：“您很美，夫人，我无法想象当您的脑袋撞在地上，脑浆迸裂，花容粉碎，毫无生机的模样。知道吗？人在死后会出现尸斑，一种很恶心的现象。只需要一天时间，您赖以骄傲的美丽就会变得可怕无比。当你的皮肉脱落最终成为一具骨架时，所有的美，都会变得毫无意义。”

克丽丝汀的脸色铁青：“修伊格莱尔，别用这种语言和形容来恶心我。”

修伊冷冷地看着对方：“那是因为我并不打算讨好你。告诉我夫人，你打算怎么做？你不惜冒着触怒我和\*\*的危险把我邀请到这里，不是为了关心我吧？”

“在那之前，先回答我你来做什么。”

“与你无关。”

“已经有关了，再提醒你一次，我已经证明过一次你不是修伊格莱尔。如果你在罗约城干了些什么事，到头来会牵连到我。”

“放心，达达尼尔这个身份我很重视，如果可以，我希望能够一直保留下去。”

“那么修伊格莱尔呢？从此失踪？”

“不。”修伊的脸上露出神秘的笑容：“他会加倍的兴风作浪。”

克丽丝汀死死盯着修伊：“这不可能，你不可能分身成两个人。就算你是个魔法师和炼金师，你也同样做不到。”

“也许我可以呢？比如今天晚上我在某位高贵的伯爵夫人的府上过夜，而在另一处地方，修伊格莱尔却在大开杀戒……”修伊的手指轻轻从克丽丝汀那细腻的脸上划过。

克丽丝汀的心中微惊：“你想利用我？”

“成功者和失败者之间最大的区别就是，前者总是会利用种种机会，把所有的不利因素转为有利因素。不得不说，克丽丝汀夫人，您的出现以及您及时的沉默，给了我一个更好的创意。我相信这个城市会有足够多的男人看着我进入您的府邸，直到第二天早晨再出来。他们或许会嫉妒的发疯，但是那有什么关系呢？重要的是他们将是我的证人。”

“你想都别想。”

“夫人，你不惜冒着生命危险把我邀请到这个露台上来，无非就是想要挟我些什么吧？否则你大可以托词应付。我猜在你看到我的时候，你也一定有了什么想法，这正是你为什么能如此坚持的原因。我现在不过是提出了价码而已。”

“你知道我要你为我做什么？”

“还能是什么？”修伊冷笑，他轻轻凑到克丽丝汀的耳边：“在你的印象中，我除了会杀人，还会干什么？”

克丽丝汀惊骇地望着修伊，她做梦也没想到，修伊竟然会把自己的心思全部看透。

没错，当她发现西瑟达达尼尔时，她的第一反应固然是不能揭发他，否则必然会引起对方的疯狂杀戮，但第二个反应就是意识到对方出现这里，必定有重大图谋。这或许正是可以要挟他的机会。

但她没想到修伊会迅速看破她的想法，反过来先提出了条件。

问题是如果自己答应了修伊，那就不是简单的要挟了。

那是合谋。

修伊在克丽丝汀的耳边轻声说道：“夫人，你没有选择的机会了。从现在开始，你我之间要么共存，要么共亡。不，确切地说，是你死，我逃。兰斯帝国抓不住我，但能很轻易的对付你！”

克丽丝汀叹了口气：“这就是和魔鬼做交易的下场吗？”

“这是贪心的下场，我本来没打算这样做，但我发现你对我有着强烈的要挟意愿后，我意识到这是一个可以利用的机会。克丽丝汀夫人，达达尼尔家族要在兰斯帝国崛起，需要有强有力的人物支持。尽管我们已经找到了一些合作伙伴，但我们还需要可以更加推心置腹的盟友。这也是我唯一可以不杀你灭口的理由，否则你认为你用什么样的理由可以让我放过你？让自己被他人信任，总是需要一些条件和筹码的，不是吗？”

克丽丝汀无奈的点点头：“我的前夫威斯顿没有子女，但是有一个兄弟。根据国家法律规定，如果我死了，那么他就是唯一的继承人。所以兰斯帝国最渴望我死的男人中，他是第一个。我除了被追求者包围，同时也被刺客和杀手追逐。”

“为什么不让你的追求者解决这个麻烦？”

“有太多人盯着我试图连我和我的财产一起接收，我的小叔子一死，就会有很多人来追查他的死因。我需要有人来背起这个黑锅，那种有能力并且不怕得罪帝国的人。修伊格莱尔毫无疑问是个不错的选择，你只需要一个借口就够了，而我可以帮你创造。”

“思虑很周详，那么他在哪？”

“温灵顿。”

“罗约城的事情结束后，我会过去。他将不会再成为你的麻烦。这段时间里，你的安全我会负责。”

“还有就是我在帝国各处的生意遇到了一些麻烦，有一些商会欺负我是女人，试图联合起来敲诈我。他们希望我让出一些商铺，也有人希望我用自己的身体做交易。目的不同，手段相同。”

“我猜你有名单。”

“没错。”

“那么恭喜你，他们同样不会成为麻烦。你甚至可以反过来接收他们的商铺。当然，这需要时间。”

“最后就是为了躲避那些烦恼的总是缠着我不放的苍蝇，我告诉所有人，谁能取得你的人头，我就会考虑嫁给他。”

修伊的表情很精彩。

他吃惊地望着克丽丝汀，对方笑得很开心。

她说：“希望你不会生气，有时我的确是过于无聊了些。”

修伊想了想：“看得出来你喜欢刺激。那么有多少贵族子弟打算用我的脑袋来换取你的芳心？”

“估计不会太少。他们自己不会出手，但有些人正在不惜代价请高级武士来杀你。据我所知道的，已经有七位大地武士以上的强者接受了委托，听说这其中甚至还有一位星辰强者。”

“听起来你比兰斯帝国都更有号召力，帝国才只派出了两位天空武士和一位六级法师来对付我，你却一下子给我惹来了比那更大的麻烦。”修伊哭笑不得。

更令人哭笑不得的是，克丽丝汀派人追杀自己，自己却要帮克丽丝汀解决麻烦，这事听起来太不可思议了些。

克丽丝汀捂着嘴笑：“原来你对帝国的动向也很清楚，我本来还打算用这消息来卖个好价钱呢，真是太可惜了。不过你放心，短时间内他们找不到这里来，你只要专心对付凯文比尔斯他们就可以了。至于以后嘛……”

“就算是来了，我也不会担心什么。”修伊冷冷道。

“哦。”克丽丝汀一拍自己亮丽的前额，用娇媚的声音道：“几乎忘了，你也有帮手了。”

“都是些穷凶极恶的家伙，如果让他们知道你对我的要挟和作为，没准会立刻把你先奸后杀。”

“如果是那样，我希望前半部分工作由你来完成。”克丽丝汀笑道，看样子毫不惧怕。事已至此，她也的确没什么好惧怕得了。

“暂时我没这个兴趣。我需要的只是我可以信任你的理由。”

“你是个炼金师，难道炼金师不是有很多方法可以控制他人的吗？”

“这可是你主动要求的。”修伊有些意外。

“主动要求总比被动接受要好得多。我逃不了这一劫的，对吗？”

“说的没错。这就是为什么你选择要挟我的原因对吗？当你看到我的时候，你就知道这是对我而言最佳的解决之道。所以你尽可能的为自己求取利益。”

“没错。”

修伊开始佩服起这个女人的智慧起来，他轻轻在克丽丝汀的后颈上点了一下，克丽丝汀只觉得颈部有点轻微的刺痛。

“希望不会有什么后遗症。”克丽丝汀有些担心，她不怕修伊给自己下了什么强力毒药，但很怕事后会影响她的容颜。

“放心，只是今天晚上不太容易睡得着而已。只要我不死，你不会有任何事。”修伊回答。

“那么你打算什么时候使用我的房间，来为你的分身术创造机会呢？”克丽丝汀盯着修伊，看样子竟颇有几分期待。

“还有些日子。在那之前……”修伊凑到克丽丝汀的耳边：“尽情享受被富有的少爷疯狂追求的乐趣吧。”

“我已经享受过很多次了。”克丽丝汀眨眨眼。

“恶魔的浪漫，总是会与常人有所不同的。”修伊笑道。

他突然纵身跳下露台。

克丽丝汀被他的动作吓了一跳，回头扒着栏杆往下望，只见修伊人在空中，声音飘飘而至：“回去告诉客人们，我今天心情很好，先走一步了。”

他的身影就象是展翅的雄鹰，翩翩落于地面，十余米的高空对他毫无影响。

站定之后，他扬首向着克丽丝汀挥了挥手，然后离去。

“这个魔鬼！我还有话没说完呢。你总该告诉我这该死的毒药或者别的什么玩意多长时间会发作！”克丽丝汀愤怒地敲打了一下栏杆，颈后就象被蚊子叮了一下，隐隐地痛，这让她有些后怕。

—————鲜红的葡萄酒在酒杯里轻轻晃了几下，最终送入口中。

霍丁半眯着眼睛细细品味着，然后发出一声赞叹：“好久没有喝到如此滋味的美酒了。”

他现在斜依在高大的酒柜前，上面放满了用各色精美酒瓶装着的美酒，姿态优雅，神情悠闲。

“难道你之前在刺槐镇上还少喝了吗？”莉莉丝半躺在柔软的大\*上用不屑的目光打量对方。

“哦，那可不一样。”霍丁竖起一根手指轻轻摇晃道：“要知道喝酒不仅仅是品尝酒中的滋味，重要的是品酒时特有的意境。看看吧，殷勤的侍者，华丽的房间，还有那迷人的灯光，如果再有一位美丽的可以陪你共渡良宵的美女陪伴，那该是怎样的美好生活？而这些统统都是刺槐镇上没有的。”

“这就是为什么你愿意冒险加入我的计划的真正理由？”不远处的修伊已经洗好了澡，用湿漉漉的浴巾擦试着头发，只穿了一条短裤从里面走了出来。

莉莉丝随手拿起一条毯子向他砸了过去。

“谢谢。”修伊用毯子将自己一包，躺在了莉莉丝的身边。

“没错。每个人都有自己的理由去冒险。莉莉丝和布莱恩是为了杀死凯文比尔斯，伊格尔欠布莱恩的，而我，我的真实目的就是这个。只要能让我享受到我期盼已久的美好生活，什么样的险我都愿意冒。”霍丁向修伊举了举酒杯，然后一饮而尽。

修伊道：“我希望你能把你对生活美好享受的体验传给那些兄弟们，那是我承诺过要给他们的。”

霍丁点头道：“明天开始，我会带着他们到处游玩一番，这一点不是问题。不过让我担心的是你，从你的描述里可以看出，那位伯爵夫人恐怕不好对付。”

“对付女人，我还算是有些心得的。”修伊随口道。

莉莉丝冷哼：“你打算怎么做？象你上次对待我那样对待她？”

修伊立刻坐了起来，凑到莉莉丝的身边：“不同的人有不同的对待方式，对你所用的方法，对她不会有效，因为她是一个寡妇。哦，说起来我上次的手指好象还不够用力，所以你才会现在用这种眼神看着我，是吗？”

霍丁大奇：“你在说什么？什么手指？”

莉莉丝大急：“闭嘴，修伊格莱尔，你要是敢说半个字，别怪我撕了你。”

修伊向霍丁耸了耸肩，表示无奈。霍丁的两撇小胡子竖了起来，他用暧昧的眼神望着莉莉丝，若有所思：“手指……”

莉莉丝大羞，她愤怒地冲出房间，不理这两个家伙了。

“看来你对她做过一些出格的事。”霍丁笑道。

“出于自卫的需要，要知道她的武装程度太吓人，我也是没办法。不过请放心，我并没有摧毁她的最后防线，仅是一个小小的警告而已。”修伊笑道，霍丁点头表示理解。想了想，霍丁问修伊：“那么你打算如何追求伯爵夫人？我希望这不会影响到我们的后续计划。”

“放心，绝对不会有影响，事实上我意识到伯爵夫人的存在对我们有极大的好处。”

“怎么说？”

“她帮我们解决了一个大问题。”修伊道。

霍丁低下头想了一会，眼睛亮了：“你是说钱？”

和聪明人交谈就是省心。

修伊点头：“没错，现在我们不用愁资金问题了，伯爵夫人就是最好的金钱来源渠道。我们没必要先卖掉一部分炼金产品再筹措资金了，一直以来我都很担心那会将我彻底暴露。毕竟我不可能仅靠侦察蜂就筹集到数百万的金维特。而我们卖的产品和技术越多，受怀疑的可能就越大。”

“问题是她未必肯这么大方。”

“我可以给她一些炼金术作为补偿。你知道这种技术我不可能随意贩卖，每卖一种，都必须精心编织谎言，但是现在我不用担心这个问题了。伯爵夫人知道我的底细，我至少可以省掉撒谎和的精力。而对她来说，她无疑是买到了未来几十年都可以让她赚到大钱的聚宝盆。”

“然后呢？”

“然后就是表演时间。”修伊摊了摊手。

“十六岁的家族继承人成功追求到令整个帝国都着迷的贵族寡妇，从此以后，两大家族合作发大财，并成功进入帝国上流圈中……唔，不失为一种变相达到我们目的的可行手段。一直以来我们所寻找的不正是我们的上流社会引路人吗？毫无疑问，伯爵夫人是极佳的人选。”霍丁想了一会，把酒杯放下：“但是我要提醒你，女人多变。我是说如果某天她发现你耍了她,世上根本就没有什么可以长期潜伏在人的身体里并受到炼金师的指挥而发作的毒药的话，她很可能会翻脸。”

“人们总是认为炼金师无所不能，短时间内他们不会发现有许多事情同样是炼金师无法做到的，除非他们有意去寻找答案，但我不会给他们那样的机会。”

“如果可以，最好还是能真正抓住她的心，这比用\*\*威胁更有效。”

“那并不容易，她是一个很清醒的女人。她为我们提供服务，我们也为她提供服务。这是一笔买卖，一笔交易，不存在私人感情。所有的爱与追求都只能是一个幌子。”

“能够假戏真做更令人放心，要知道是即使再清醒的女人，也有脆弱的时候。其实对于女人来说，那些凶名在外的罪犯往往有着一种致命的吸引力。”

修伊想起了自己转生前看到的一篇关于《美国女人爱嫁牢中罪犯》的报道。于是他笑了：“没错，女人害怕危险，却比男人更渴望刺激。也许我可以试试。”

霍丁重新给自己倒满了酒，向着修伊遥敬一杯：

“那么……祝你成功。”

正文 第二十九章 分期付款

更新时间:2010-1-20 15:53:05 本章字数:8065

清晨克丽丝汀尚未醒来，侍女已经在外面大叫了起来：

“哦，夫人，快看哪！”

“出了什么事，珍妮？你这么大惊小怪，难道天塌下来了吗？”克丽丝汀睁开朦胧的睡眼，不满地望着自己的侍女。

修伊格莱尔说得没错，中了他的毒后，昨天晚上自己失眠了大半夜，直到凌晨时才快睡着。但她不确定那到底是药物的功效还是昨夜受刺激太重的结果。

“哦，不，不，夫人，我很抱歉我刚才的失礼，但是我还是得说……那简直太惊人了，您最好看看窗外。”那名侍女满面通红地对克丽丝汀道。

克丽丝汀翻身而起扑到窗边。

然后她看到寂静岛大酒店的广场上，数以万计的情人泪摆满了整个广场。它们组成了一个大大的心型，数以千计的蜡烛点亮在花丛中，形成一片红色的美丽海洋。

修伊格莱尔就站在花海的中间，手里捧着一大束千年花，正在下面仰望着克丽丝汀，对她微笑。

“我的天啊，他简直疯了！”克丽丝汀用手捂着自己的嘴惊呼起来。

情人泪代表着爱情，千年花寓意着永恒，贵族们用这两种花来追求自己心仪的姑娘，是极为正常的事。但是要说用数万朵鲜花来示爱，并在大街上公然示众，这种行为在以往还从未有过。

浪漫是需要社会环境的，尽管兰斯帝国的风气也算开放，但奢侈到如此地步，厚颜到这般手笔，却是前所未有。

尽管是21世纪用到烂大街地步的招数，但越是用到烂大街的地步，越是说明效果极佳。

事实证明，从未有女人能抵抗这种方式的求爱，即使她不喜欢这个男人，也绝不会反感这种行为。

至于修伊，克丽丝汀甚至连拒绝的可能性都没有。

她大叫起来：“快，快让他上来。哦，我的天啊，我还没洗脸呢。别把他带进来，让他在会客厅等我。”

侍女飞快地跑了出去。

半个钟时后，克丽丝汀终于化好妆出来，这刻的她，打扮得风情万种，姿态迷人。

“希望我没有让你等太久时间。”克丽丝汀抱歉道。

“事实上在化妆速度上，您的效率已经很高了。”修伊笑道。他捧来的千年花已经\*\*进花瓶里妥善保存，这种花只要有充足的水分，就可以一直盛开，能够在相当长的时间里保持它们的美丽。

让侍女下去，克丽丝汀来到修伊的身边：“你疯了吗？竟然买了那么多花？你完全没必要那样做。”想了想，她咬咬嘴唇道：“反正按照你的计划，只要你需要，我都将随时随地邀请你在我的房间里过夜。”

“但至少要让大家明白那是为什么。”

“很好，这次你的确给了全城人一个说得过去的理由。我猜到今天下午，所有人就都会知道西瑟达达尼尔，一位新窜出的家族继承人，正在用疯狂的大手笔来征服克丽丝汀。”

“而且很快就将大获成功。”修伊笑着挽住克丽丝汀的胳膊。

“仅仅是表面上。”

“说得没错，所以我要很抱歉的告诉你一件事。”

“什么？”

“那些花的帐单将会直接寄到你的府上。”

“哦！修伊格莱尔，你这个混蛋！”克丽丝汀愤怒地给了他一脚。

修伊笑着硬受了她这一下，丝毫不作反抗。

克丽丝汀微微楞了一下，她这时才突然意识到自己是被修伊威胁和控制着生命的，但是看起来自己的表现可不象被强迫的结果。

“哦……我很抱歉。”她有些惊慌。

“没那个必要。”修伊笑道：“你大可以放心，只要接触下去，你很快就会发现，大部分的时候，我还算是平易近人的。”

“希望如此吧。”克丽丝汀嘟囔道：“那么下面，我该怎么做？”

“去花园里走走怎么样？随便聊点什么，增进一些了解和感情。中午我要和道奇商行的副理事长一起共进午餐，下午还要和其他一些人商议生意上的事，我希望今天一天，你都能陪我共同度过。”

“好吧，布鲁克斯伯爵希望我能陪他吃午餐，现在看来我只能推辞了。”克丽丝汀无奈道。她很惊讶自己的内心对此并不是真正的抵触。

“所以说你必须感谢那些花，它们让大众认为，你是被我的忠诚所打动，所以特别赏赐给我一天的时间。”

“那么明天呢？”

“相信我，克丽丝汀小姐，浪漫是没有尽头的存在，只要有心，每天都会有惊喜来敲门。”修伊自信地笑道。

———————和修伊肩并肩行走在寂静岛酒店的花园小径上，克丽丝汀心中的感觉有些怪异。

照理来说，和修伊这样“凶名鼎盛”的人走在一起，她心里应该是感到害怕与\*\*的，但是不知道为什么，她发现自己并不真正害怕，事实上，她的心里甚至还有几分兴奋在内。

隐约中竟有种颇为刺激的感觉。

只要想想昨天晚上自己和修伊格莱尔针锋相对，竟然还能从那个兰雅大剧场上纵横披靡，威风凛凛的少年手中活到现在，甚至和对方一起并肩漫步，心中竟还颇有些几分自豪感。

尤其是在自己掌握了对方的秘密，而对方没有选择杀自己灭口，甚至答应为自己除去那些叫她头疼的麻烦之后，她越发感到得意起来。

看起来这个少年并没有那么可怕，相反，正如他所言，在不杀人的时候，他还是蛮可爱的。

而且他也不象是个滥杀无辜的人。

“我一直以为恶魔是不懂浪漫的。”克丽丝汀赞叹道。

“那是因为您不了解恶魔。”修伊笑\*\*地回答：“事实上恶魔蛊惑人心，依靠的不是可怕的獠牙和利爪，而是种种美好的手段去\*\*和勾引。恶魔使人堕落，使人沉迷，所以它们非常懂得如何带给人美好的享受，让人们自愿去投入恶魔的怀抱。浪漫，仅仅是其中一种方式而已。这完全是因为您是一位女性，而且是一位美丽的女性，所以我要是用这种手段来博取您的欢喜。但如果您是别的人，那么恶魔又会采用其他的方法来讨好你。见风使舵，正是恶魔成功的秘诀。”

“是么？那么每一个恶魔都象你这样博学多才吗？那需要相当的学识和见识才够。”

“事实上，恶魔的确是博学多才的。为了引人堕落，恶魔必须学会很多东西，擅长和不同的人交流。要会对炼金师谈发明，对政治家谈国际情势，艺术品展览会上讲艺术赏鉴，酒会上讲烹调，\*\*上聊\*\*，对女士谈服装。不但这样，有时还偏要对炼金师讲政治，对学者论文艺，因为反正他们不懂什么，乐得让他们拾点牙慧。对牛弹的琴根本就不用挑选什么好曲子！”@“哈！”克丽丝汀捧着嘴唇笑了起来：“这是我听过的最有趣的关于对恶魔的描述。”

修伊一本正经道：“身为恶魔，就必须要具备进步的精神，能跟着那‘时代的巨轮’一同滚向前去。”

克丽丝汀笑得前仰后合起来：“哦，我的天啊，我终于明白为什么你能在炼狱岛生存这么久，因为你跟本就是骗死人不偿命的小坏蛋。即使是再可怕的事情，到你嘴里都能变成一份蜜糖。真难以想象我第一次看到你时你正在疯狂杀人，而在昨天，我还被你吓得要死，至于现在，我的身体里甚至还有你给我下的毒药，可我面对你的时候却还能笑得出来，笑得这么开心。噢，神灵在上，这简直不可思议，你的确是一个善于玩弄人心的恶魔。而且正如你所说的，一个博学多才的恶魔。”

修伊认真地注视着克丽丝汀。

他没有接口她的话题，而是微微皱起了眉头：“请原谅，如果我没有听错的话，您刚才用到了炼狱岛这个词？我是说……你知道炼狱岛的存在？”

“只知道一部分。”克丽丝汀耸了耸肩：“现在这个秘密正在越来越不是秘密。哦，我是才从布鲁克斯伯爵那里听到的。我想这也是为什么我不那么怕你的理由，因为我知道你并不是真正的恶魔。”

“原来是这样，看来我还是小看了你的能量。就算这个秘密已经越来越多人知道，也不至于随便谁都能掌握。那么布鲁克斯伯爵为什么会告诉你如此重大的机密？他就不怕掉脑袋？”

“哦，你不知道我也有关于材料经营方面的产业吗？”克丽丝汀很惊讶地望着修伊：“要不然你以为我为什么会跟布鲁克斯伯爵那个老混蛋走在一起？他这个月初宣布要减少八成的收购量，可恨的混蛋，你说我收集的那些材料怎么处理？他要我陪他上\*，那么他就承诺会收购我手上的材料。这事让我头痛极了，事实上我已经做好了承受一笔损失的准备。要知道我手上可没有出色的炼金师，那些都是珍贵材料，交给普通的炼金师处理是可耻的浪费。我想尽办法要知道到底为什么帝国要减少材料需购量，我必须知道这次的减少是偶而一次，还是以后都减少，这样才能在以后的经营中做出正确的选择。布鲁克斯为了达到长期拥有我的目的，告诉了我这个秘密。他想威胁我！然后我才知道原来这还和你有关，这一切都是因为你！”

“原来是这样。”修伊点点头：“这可真是太有趣了。也许我可以帮你解决这个问题，我是说，你好象也忘了一件事，我就是个炼金师，我的意思是在炼金方面，我自信我还能担当得起出色这两个字的评价。”

克丽丝汀眼中放出兴奋的光芒：“哦，我的天啊，你是想告诉我你能把我的那批材料吃下去？”

“问题是我没那么多钱。”修伊毫不脸红地回答：“不过你要是给我时间，我可以帮你把它们全部加工成成品，然后你再卖出去。相信我，你能赚得比卖材料更多，而且不用担心保存问题。”

“那就最好不过。”克丽丝汀兴奋起来，从布鲁克斯伯爵那里，她完全了解了修伊的炼金术水平，而兰雅大剧场的战斗更是证明了这一点。

“不过作为条件，我需要你出资帮我收购其他的材料。”修伊道。

克丽丝汀有些明白了：“你是希望我帮你完成达达尼尔家族的第一笔大宗交易？而且……你们手里其实没有那么多钱。”

“仅仅是寂静岛酒店的房钱就快要让我们破产了。”修伊毫无愧色道。

“你打算收购多少材料？”

“布鲁克斯伯爵放弃了八成的材料收购，我就吃掉六成，你觉得怎么样？”

“那大约需要不少于六百万的金维特，那可不是小数目，就算是我也不可能一下子拿出这么多钱来。”

“不用担心这个问题。要知道经商之道有很多种手法。很多时候我们并不一定要有多少钱就办多少事。对吗？”

克丽丝汀的眼珠一转：“你的意思是……欠帐？”

“确切地说，是分期付款。我打算推行的一种全新付款方式。买家以信用作为资本，先期得到大笔的货物，然后用这批货物作为抵押品和后期的盈利筹码。在赚到足够多的钱后再进行后期付款。”

“听起来很新鲜。”

“一种以小搏大，迅速扩张的方法。当然，如果我收购得少了，达达尼尔家族的财力会因此让人怀疑。可要是收购得多了，巨大的资金压力就使得分期付款成为名正言顺的行为。毕竟整个帝国也没有几个家族可以随随便便就拿出六百万的巨款。此外由于我只收购六成，所以这就形成了一个高达二成的材料销售缺口，这会给很多商家形成销售压力，也就给了我们谈判的筹码。在此之前，我们还要先建立一个保证金制度，以打消大家的疑虑，毕竟我的目的不是骗财。所以我并不需要数百万的金维特，只要给我六十万，我就能让这笔钱发挥出十倍的价值。我是说，我打算用十分之一的价格，吃下这批货物，然后在接下来的每个月付清十分之一的货款，一年之内完成对这批货物的吞并，你觉得怎么样？”

不得不说，修伊的计划令克丽丝汀也感到惊叹，这个少年的心思慎密，竟然连这种方法都想得出来，哪怕是在经商一道上，都显示出了过人的天赋。

只是牵涉到如此巨大的数额，仅凭一两个天才的创意可不能解决问题。

即使是六十万金维特，也不是一个小数目，克丽丝汀也不由得不犹豫起来。

她反复斟酌着，开始思考修伊计划中的一些细节问题。然后她犹豫着道：“那么你打算怎么加工那些材料。要知道这些材料多得可以堆成山。就凭你一个人吗？”

修伊的脸上露出自信的笑容：“即使是在当初的炼狱岛上，从事大量生产，不间断供应着一个国家武装力量的后勤人员，也不过只有区区十个学徒而已。就算是那样，我都还有足够的空余时间做别的事。从来只有炼金师嫌材料不够用，哪有炼金师对着如山的材料用不完的说法？在这方面，克丽丝汀夫人你完全不用担心。”

克丽丝汀耸了耸肩膀：“那么好吧，我可以为你拿出六十万金维特，这也是我目前的极限了，要知道我大部分的钱都处在流动之中，那么然后呢？”

“信用制度的建立需要时间，而达达尼尔家族缺的就是时间。所以最好的办法就是有一个担保人，来确保达达尼尔家族的声誉与信用。”

“你让我来做你的家族担保人？我的天啊，如果你失败了，我就完了！”

修伊向克丽丝汀深深鞠了一躬：“尊敬的夫人，从昨天晚上您遇到我的那一刻起，您的命运就已经出现了变化。您现在唯一可以期望的，就是我永远不会失败。”克丽丝汀无奈地叹气。

她发现在自己和这个少年的交锋中，自己已经彻底地败了下来。

她曾经以为自己可以趁机要挟修伊格莱尔，结果却被他一步一步拖上了自己的战车。

这个少年，明明只有十六岁的年纪，可他说话言语的成熟程度，丝毫没有十六岁时应有的稚气。他思考问题是的全面，深入，步步为营，更是令自己难以防范。他狡诈，凶狠，果断，而且……脸皮还很厚。

事情发展到现在，克丽丝汀终于无奈地认识到一个事实：主导权已经完全落入了修伊的掌控中。

“就算是这样，他们也未必会同意这样的交易方式。要知道他们同样需要现金。而你的交易方式意味着把他们的钱都拿到你手上使用了。”

“关于这个问题，你尽管放心，我自然有办法叫他们同意。”

“那么好吧，你必须向我证明你的确有消化如此庞大的一批材料的能力，并且还要向我证明，你做出来的东西，一定是抢手货以及有足够的利润。”克丽丝汀有气无力地说，这是她为挽回主动权最后的一点努力——某种意义上说，她希望修伊格莱尔是在吹牛。

“那么，我需要一个安静的空间。”

———克丽丝汀将寂静岛酒店下面的那个地下室借了过来，并按照修伊的要求，送来了一批材料。

昏暗的地下室里，如今只有克丽丝汀和修伊两个人。

克丽丝汀注意到，修伊望着满满一桌子的材料，眼神中放出了奇特的狂热神采，那一刻，克丽丝汀的心神一凛，她仿佛看到了那个在兰雅剧场纵横杀戮的疯狂少年。

克丽丝汀知道，那是少年专注时的表现。

在少年温文儒雅的背后，同时具备着对知识的疯狂渴求和杀戮时的无畏无惧两种品质，而今天，克丽丝汀终于见到了修伊专注于工作时的表现。

下一刻，修伊的双手迅速拿起桌上的材料，用娴熟的手法开始进行炼金术加工。一瓶金属软化剂被修伊在瓶口上轻拍一下，瓶塞扑的飞入空中，修伊抄起瓶子迅速在一个金属块上滴了几滴，然后瓶子向空中一接，瓶塞重落回瓶口。将瓶子放下的同时，修伊的左手迅速将软化中的金属块抛向空中，那金属块竟凝滞在空中不动，修伊的右手同时飞出数根金属丝，缠在金属块上，随着修伊口中的咒语念动，金属块在空中不停地变型，金属丝也越缠越多，与此同时，他的左手又拿出一颗水晶球和其他的材料，准备进行下一步的程序。空中是金属丝织出的锦绣图案飞绕，实验台上，修伊的单手同样在进行着不停地操作，各种材料就象是自己长了脚般的纷纷动起来，相互组合，相互作用……

修伊的动作快速，准确，长期的武士修炼让他拥有一双稳定的手，丰富的知识和长期的炼狱岛工作经验，更使他对这些材料彼此间所会产生的反应有着足够的了解。就好象一个手艺\*\*的厨师，总是同时烧制多份菜肴，却从不手忙脚乱。空中的材料翻舞，修伊的双手如蝴蝶穿花般翻飞，看得人眼花缭乱。

明明是一次普通的炼金产品的制造，但在修伊的手下，却成了一场华丽的表演。

即使是再外行的人看到这一幕，也会立刻明白修伊在炼金术一道上的造诣是如何强大了。

克丽丝汀看得有些痴了。

大约一个半钟时后，修伊拿着三个加工完成的侦察蜂笑眯眯地看向克丽丝汀。

他放出一只侦察蜂，让它围着克丽丝汀飞了一圈，然后拿出水晶球向克丽丝汀解释这个小东西的用法，听得克丽丝汀啧啧称奇。

自从在伊莱克特拉的实验室，尝试着向那位炼金大师一样同时进行多种炼金实验失败后，修伊就一直想方设法提高自己的炼金术生产效率。他发现，尽管自己无法象那位传奇大师一样，同时进行多种实验，但是这并不防碍他同时进行多项炼金术的生产加工。

实验与生产不同，实验的很多内容都是未知的，需要炼金师全神贯注地去观察，去了解，全世界大概除了伊莱克特拉，再不会有第二个炼金师能同时进行多种实验。但是生产不同。生产是在已知的基础上进行的重复建设，完全可以将其进行个人流水线化般的进行。

当初修伊为了赶时间制作出金刚傀儡，不惜代价同时制作，其实就是这个原因。而当魔偶助手告诉修伊，他更适合的发展方向，不是发明未知的炼金术，而是对已有炼金术的极限运用和升华后，修伊彻底改变了模仿伊莱克特拉的念头，因此他精心设计了一套炼金术生产的制作流程。

在这种情况下，修伊的生产速度，比以往要快了一倍，也因此才形成了刚才的让克丽丝汀看得目眩神迷的惊人视觉效果。

而对修伊来说，这一切仅用一个词就可以概括其本质：熟练。

来到克丽丝汀的面前，修伊问：“你刚才给我的材料，价值多少钱？”

“一共价值三十个金维特，不过你只用了一半。”克丽丝汀回答。

修伊道：“也就是说，每个侦察蜂的成本是五个金维特。你现在看到的，是我用一个半钟时制作出来的。假如我的助手在这里，同样的时间我可以制作出五只侦察蜂。一天时间，我可以完成三十个侦察蜂。相比第一次制作，我的效率提高了四倍左右。当然，这也是因为我不希望它成为我的敌人对付我的利器，所以有意识地限制了它的一些功用和使用寿命，减少一些了制作程序。这种蜂只能接受最简单的指令，而且使用寿命也只有一年时间。”

“从商业上说，让它成为消耗品比让它（电 脑阅 读 w w w .1 6 k xs . c om)成为耐用品更具备持久生财之道。”克丽丝汀快速接口，毕竟是做生意的女人，克丽丝汀立刻从商业的角度认可了修伊的做法。

“说得没错。”修伊笑了起来：“我要提醒您的是，侦察蜂的成本只有五个金维特。如果我现在制作的是成本更高的药剂或别的什么东西，以我的速度，我每天可以消耗掉数万金维特价值的材料，只不过药剂的成本太高，损耗太大，就利润比例而言，反而不如侦察蜂来得好。但是我想现在你已经可以放心了对吗？”

克丽丝汀发出了一声惊叹：“是的，在这之前，我从未想过竟然会有人把炼金术的生产也变成一种艺术。修伊格莱尔，你的确令人吃惊。这真让人难以想象，难怪人们总说炼金师是这世上最烧钱的职业，六百万个金维特，我的天啊，如此巨大的一笔财富，只要你愿意，也许不到一百天你就能把它们全部消耗完毕。”

“非常正确，那么这几个小东西送给你。”修伊将侦察蜂放到克丽丝汀的手中，顺便摸了一下她柔嫩滑腻的手：“我把它的销售权交给你，你大可以想想给它定个什么样的价格比较好。”

“还用问么？开价三百到五百个金维特一只，底限价一百个金维特一只，还得对本夫人说尽好话走通人情才能买到。”克丽丝汀自信满满道。

“夫人果然精通商道。”修伊笑道。

产品的定价，往往并不能看它的成本，而是要看市场需要。侦察蜂目前是修伊独家掌握的技术，除了他，谁也不会制作。仅凭此点，克丽丝汀就可以漫天要价。而且能够使用侦察蜂的人，大都是军方或者一些私人武装力量，普通平民是用不到的。这类人大多不缺钱，别说是一百个金维特，就算是一千个金维特，只要是需要，他们也只能硬着头皮购买。独家技术，独家经营，就意味着绝对的暴利。

如果不是帝国的\*\*性质使然，使克丽丝汀不敢太过肆意开价，只怕她真能开出上千个金维特的价格出来。不过也正因此，这一次克丽丝汀可不用再看那为皇家采办布鲁克斯伯爵的脸色，反过来，布鲁克斯伯爵要求着克丽丝汀出售给他一些这种东西了。

“那么，夫人还有什么问题吗？”修伊问他。

望着修伊格莱尔自信的微笑，克丽丝汀想了想，然后扬首道：“你可以再做一次侦察蜂吗？”

“为什么？”修伊没明白。

克丽丝汀的脸微微一红：“难道你不知道，男人专注于工作时，其实是最有魅力的时刻吗？……你刚才的样子帅极了。”

修伊哑然。

正文 第三十章 初遇

更新时间:2010-1-21 9:19:21 本章字数:5651

“这么说，你真得按她要求的那样又一次制作了侦察蜂？”

黄昏的时候，漫步在罗约城的曼彻龙根大道上，霍丁饶有兴致地问修伊。

在结束了一天的安排之后，霍丁和修伊决定在罗约城的四周到处转转。一来观察周边环境，熟悉当地街道，二来也放松一下身心，商讨下一步的计划。

这刻听到霍丁的问题，修伊无奈地耸肩：“事实上，我的第二次操作是一次彻彻底底的出丑行为。在我第二次制作侦察蜂的过程中，我不小心把软化液滴在了台子上，把金属丝缠在了自己的手上，甚至把水晶球失手落在了地上，并砸到了我的脚背。”

“听起来很难堪的样子。”

“是的，这的确很难堪，我让自己成了一个小丑，而我们美丽的克丽丝汀夫人则笑个不停。甚至在中午她陪我去道奇商行的路上还一直在笑，在和那位副理事长谈事情的时候她也一直在笑。”

霍丁赞叹着摇了摇头：“我必须说，这是个极富勇气的选择。我猜所有人看到那一幕，都会惊讶你用得什么方法逗得夫人如此开心。”

“事实上我一开始并非有意识那样做。”修伊解释道：“当炼金术成为表演时，我发现我无法专注于工作。而我对效率的要求又使我不可以分心，所以在一开始我的确是不小心出了错。但是当我看到克丽丝汀笑个不停的时候，我突然意识到那是让我们拉近距离的机会。”

“说得没错，在克丽丝汀夫人的心目中，你的恶魔形象很难改变。尽管你可以让她感受到刺激，精彩，但是喜欢看笼子里的老虎和陪着老虎一起睡觉是完全不同的两种概念。”

“没错。曾经的印象无法抹杀，那我们就只能增添新的形象。我意识到克丽丝汀接触过很多人，风度翩翩的贵族少年，斯文有礼的中年绅士，她见过太多太多，甚至连杀人的恶魔她都见过了，但可能她没见过小丑是怎样的。尤其是当一个曾经的恶魔表演出如笨拙，紧张，慌乱等情绪时，那会大大冲淡在她心中本已固定下来的恐怖记忆。”

“说得对极了，你可以给女人刺激的感受，但是不能让她感到害怕。你的做法其实就是让她意识到，你除了是个恐怖和严肃的人之外，同样不乏幽默感。你让她意识到，无论你怎样凶狠，你都还是个在美丽女人面前会紧张的孩子。”

“没错，所以当她以为她能改变和控制我的时候，她会变得非常有满足感。”

“那么然后……这个女人的心将很轻易地为被你捕获。”

修伊笑了：“和你聊天真愉快。”

想了想，他说：“不管怎么说，我和克丽丝汀有了一个成功的开始，我发现偶尔扮演一下小丑的确有助于缓和气氛，消除紧张，并拉近距离。”

“但是不要过多，那会让她看不起你。”

“分寸的把握永远都是一门学问。”

“清醒正是你最大的优点。”

两个人说着，同时笑了起来。

霍丁问：“对了，道奇商行那边怎么样？”

“暂时还没有谈到分期付款的问题，不过我已经向商行和那几个家族代表暗示了六成材料收购款额过于巨大，达达尼尔家族正在考虑这份风险承担的必要，提醒他们考虑一下付款方式的问题。由于目前达达尼尔家族还没有建立任何信用，因此他们一定会很犹豫，我觉得这样也好，就让他们把所有的担心都放在信用上吧。”

“为什么？”由于修伊已经修改了先前的计划，很多方面霍丁也不太明白。

修伊神秘一笑：“霍丁，如果我向你提出决斗，你会怎么想？”

“我会拒绝。”

“为什么？”

“因为我不可能是你的对手。”

“那么如果你能打赢我呢？我是说，如果现在站在你面前的只是一个不会丝毫魔法和武技的普通男孩，你还会拒绝吗？”

霍丁想了想，然后摇头：“当然不会。”

“那么如果在决斗的过程中，你突然发现这个男孩竟然是修伊格莱尔，他并非一个好捏的软果子时……”

“那我就死定了。ｗàｐ．①⑥ｋxs．coM”

“没错，就是这个道理。”修伊坏坏的笑了起来：“我之所以要让那些商人担心我们的信用问题，就是因为我们要先在他们的心理上造成一种暗示，暗示他们把注意力放在这笔交易的可靠性，而非是否接受这种交易方式的问题上。”

“哦，我明白了。”霍丁立刻明白了过来：“当所有的商人都把注意力集中在这笔交易的可靠性上时，他们会向你提出种种刁难。他们会认为你根本没有资格完成这样的交易。可这样一来，他们就等于自动放弃了拒绝这种交易方式的可能性。也就是说，当他们突然发现你有资格从事这样的交易时，他们已经无法再选择……我的天啊，修伊，你简直坏透了！”

修伊嘿嘿笑了起来：“没错，就是这样。要知道在是否进行分期付款这个问题上，我可不想给他们太多的选择权。根据人的心理表现，当人们在某笔交易方面的选择面越广，生意的成交几率就越低。所以我们干脆别给他们选择的机会。”

“是的，说得对极了。不过据我所知，分期付款所要面对的问题可不仅仅是信用。”

“你说得没错，在某种程度上说，分期付款在本质上其实就是一种卖方向买方进行放贷的过程，或者说是对某种行业进行风险投资的过程。一般来说，一次完整的大数额的风险投资，需要进行许多方面的调查研究，包括市场，资金流，信用度等等等。无论是贷款还是风险投资，卖方其实都是风险承受方，而作为风险的承受人，这种谨慎的调查研究其实是非常有必要的。做为一个冒牌的达达尼尔家族，事实上我们缺乏这方面的准备，我是说，我们经不起这种程度的调查。”

“是的。”

“所以我们需要转移他们的注意力，就象不能给他们选择是否接受分期付款的问题一样，同样不能让他们把精力放在其他方面。我们要让他们只把注意力集中在信用问题上。”

“那么该怎么做？”

“很简单，我们需要一个对手。我们需要一个对我们不怀好意的对手。他会想尽办法的攻击我们，指责我们，指出我们不可信任。这个人最好是一个老于官场争斗的老手。这样的老手很清楚地明白，如果你要打击对手，不要去打击他的方方面面，那很可能会分散自己的精力。既然要出手，就一定要打击对手的软肋。那么对达达尼尔家族来说，我们的软肋是什么？”修伊反问霍丁，没等对方回答，他就笑道：“不是我们的过去，而是我们的现在，也就是说所说的信用问题。”

霍丁恍然大悟：“对。达达尼尔家族到底是不是一个海上捕捞沉船的家族，在罗约城没人知道。花大力气去证实它，反而有可能会得到一个对对手有利的结果。因此聪明的对手绝不会这么干，他们不会对打探你的过去感兴趣，因为就在这里，在罗约城就有一个现成的可攻击点。那就是我们在这里毫无名气，毫无信用可言。所以我们需要某个对手集中全力攻击达达尼尔家族在罗约城的信用，这样就可以把所有人的注意力都集中在这方面。”

“没错，我们需要的只是一个对手。”

“那么对手从哪找呢？”

“还用我们找吗？别忘了我们对材料市场的介入，对谁的影响最大。”

霍丁的脑海中立刻冒出了一个人的名字—布鲁克斯伯爵。

他呵呵笑了起来：“修伊格莱尔，你真是个犯罪的天才，你不做骗子简直太可惜了。知道吗？你本可以轻而易举地卷走数百万的炼金材料。”

修伊耸了耸肩：“那样的话，克丽丝汀就惨了。不管怎么说，这将会是一个成功的开始。”

霍丁的小胡子飞扬：“说得没错，想想真有意思，一群通缉犯，即将在帝国光明正大的进入上流社会，而下层的猎犬们却还在苦苦追寻。”

“生活永远不缺乏黑色幽默。”修伊唏嘘道。“对了，有没有拉舍尔那边的消息？”

“只知道他已经来到了罗约城，但是他到底在哪里，在做什么，我们一无所知。”

“那么我们要小心了。”

他们边走边聊，不知不觉来到了一处酒馆门前。

修伊问霍丁：“有没有兴趣陪我进去喝一杯？”

霍丁摇了摇头：“我更愿意在贵族夫人们的\*上，枕着她们丰满的胸脯饮酒。酒馆里大多是些粗鲁汉子，不适合我这类人。”

修伊耸了耸肩：“我到是挺喜欢那种环境的。”

“那么你去吧。”霍丁无所谓道。

修伊向着酒馆走去，背后霍丁突然对他叫道：

“西瑟！”

“对于一个擅于伪装的猎人来说，在荆棘遍地的丛林里行走，碰上一群凶狠的狼并不可怕，一只狡猾的狐狸，才真正令人生畏。”霍丁别有深意地对他说道。

修伊想了想，点点头道：“是的我明白，谢谢你的提醒。”

—————对修伊来说，酒馆一直都是个好地方。这里的来人五花八门，什么样的都有。他喜欢坐在长长的吧台前，叫上一杯满是泡沫的麦酒，细细的品尝，然后看着人们在酒馆里大声的喧哗吆喝，看着那真实的人性释放，观察人生百态，品味生活的滋味。尝试着在这嘈杂的环境中，寻找内心的平静。

小酒馆里人不多，修伊来到酒保的面前ｗàｐ．①⑥ｋxs．coM，叫了一杯麦酒，然后就把自己靠在吧台上。

一个打扮的\*艳的女人来到修伊身边，用长长的指甲划过他的脸蛋：“需要有人陪吗？”

修伊给了他一个金维特：“别来烦我。”

女人拿了钱就走。

修伊的不远处，坐着一个中年人，原本是在一个人低着头喝酒，这刻看到修伊过来，他饶有兴致地观察起这个少年。

“你不该出手那样大方。”中年人突然说。

修伊回头看了看那中年人。这个中年人留着两撇小胡子，他那深凹的眼窝，略带弯曲的鹰钩鼻以及那自信而充满阴婺的笑容令修伊感觉到这是一个相当精明能干的人。

“您指什么？”他问。

“钱财就象是发着恶臭的粪便，总能吸引来无数的苍蝇。你的出手太大方了，而这里永远不缺乏为了一两个金维特杀人抛尸的事情。”那中年人笑道：“小伙子，你是在给自己找麻烦。”

修伊点点头：“是的我明白了，非常感谢你的提醒。不过我想不会有什么大问题，我可以把所有的钱都给他们，并闭上自己的眼睛。我是说，面对危险的时候，我可以采取合作而非对抗的态度。”

“说得好，看来你有着丰富的险境生存经历。”

这句话令修伊觉得有几分刺耳，他摇摇头：“不，只是来自家族的教导而已。我的家族教导我，生命比钱财要有意义，不要试图为了一点钱而把自己的生命白白丢失。”

中年人呵呵笑了起来：“原来如此，不过象你这样有家教的年轻人，一般不会来这种混乱的地方。上流贵族永远不缺娱乐。为什么要跑到这种地方来混呢？”

“只是想看看真实的世界而已，您知道上流交际圈里总是充满了虚伪，每一个人都是戴着面具在和别人说话。我有过那样的经历，尽管我本人也算是个谎言的高手，但事实上如果可以，我更愿意坐在这里，看着人们大声发泄自己的不满，叫嚣着自己的狂妄。至少那是真实的情感流露。”

“原来如此……”中年人嘟囔了一句。“我已经很少听到有贵族少年说出这样的话，并愿意跑到这种地方只为了听人们说醉话发酒疯了。真有意思，你让我想起了我的一个老朋友。”

中年人离开座位，把椅子往修伊的身边挪了挪，他看起来聊兴已起，他坐在修伊的旁边：“能请我喝一杯吗？我是说，你刚才的慷慨正在为你带来麻烦，而我，可以保证你没有丝毫麻烦地走出这个地方。我猜你并不想被人扒个精光走出去。”

中年人的说话听起来就象是个地道的地痞流氓，此刻正在鼓劲如簧之舌为自己争取好处。

修伊的眉头微微皱了一下，他很想说他并不在意这个问题，但是不知道为什么，内心中突然有种警觉。他觉得对方的说话里仿佛有某种特殊的含义在内，如果他不小心仔细地应对，很可能会面临什么糟糕的后果。

这种警觉并非天生就有的，而是在一次次勾心斗角的历险中自发培养出来的，它们甚至可以先于主人的之前，感觉到潜伏的危机存在。

修伊不知道出了什么问题，但他还是隐隐感觉到这个中年人有些奇怪。

他对自己好象很感兴趣，有些热情过头了，而他的话语里却充满了怪异的滋味。

所以他皱了皱眉头道：“这真令人\*\*，我想我还是早点离开比较好。”

他决定立刻离开酒馆。

“嘿，别走。”中年人一把抓住修伊的肩膀。

他的手沉稳，有力，竟隐隐还带着一丝斗气能量。

完全是出于自我保护的本能，修伊身体里的斗气在外力作用下自发的激荡起来，将那中年人的手从修伊的手臂弹了回去。

那中年人的眼中掠过一丝惊异，迅速将手收回。

“我很抱歉。”他笑着说：“我没有想到您会是一位武士，看起来您完全不必对这里的匪徒太过在意。”

修伊的脸色很平静。

刚才这个中年人在接触自己时所用的斗气能量，用力可以说非常巧妙，恰好可以激发

自己的本能反应，却又不会伤害到自己。

这到底是个巧合？而是有意的试探？

修伊无法确定。

他缓缓道：“我的确修炼过一些武士的斗气，但那并不代表我就有和亡命之徒拼命的勇气。事实上，我的能力很低，而我的老师曾告诉过我，在真正的生与死的考验面前，勇气，才是发挥能力的最佳保证。缺乏勇气的人，空有强大的力量，也无法战胜亡命之徒。”

然后他坐回到刚才的位置上，对中年人道：“不过也许我该接受你的意见，请你喝一杯，接受你的保护。这样我可以度过一个愉快的夜晚。”

说着，修伊不等中年人回答，就对酒保道：“来一杯麦酒，要大杯的。”

麦酒很快就端了上来。

修伊将麦酒端给中年人：“希望你喜欢。”

就在他端酒的时候，不知道为什么，修伊的脚下突然一滑，整个人的身躯都失去了重心，倒向了那中年人。

一大杯麦酒一下子全泼在了那中年人的身上。

“噢！我很抱歉！”修伊叫起来。

那中年人被麦酒泼了一身，浑身都湿漉漉的，这让他有些恼火：“见鬼！”

修伊手忙脚乱地帮中年人擦衣：“天啊，瞧瞧你的衣服都湿透了。快把它脱下来，不然你会生病的。”修伊不由分说，将中年人的外套扯下。

在扯落的过程中，修伊可能是过于激动和不安，以至于将那中年人的衣服都翻转了过来，忙碌过程中，中年人的外套口袋里啪的掉出一个小本本。修伊迅速地上前将那本子拾起来，只是轻轻瞥了一眼，只见上面写着：帝国法政署\*\*法督，杰森.拉舍尔，猎鼠行动指挥长。

正文 第三十一章 相见欢

更新时间:2010-1-22 9:30:10 本章字数:5627

小酒馆的气氛，在无形中有了一丝凝滞。

修伊和拉舍尔的动作同时停顿了一下，就象是影片播放\*\*现的卡带现象，形成了一个固定的画面。

然而卡带的时间极短，只是一秒钟瞬息而过，修伊拿着证件的手只是略略停顿了一下，然后就满眼中放出“惊喜”的光芒，他将手中的探员证打开，放在眼前又仔细地看了一会，然后笑道：“原来是拉舍尔警官，瞧您，您刚才让我吓了一跳。如果你早说你是法政署探员，我就不用那么紧张了。”

他将证件还给拉舍尔：“很抱歉弄湿了您的衣服，不过请相信我一定会赔偿您的。”

他的表现就象是一只无助的羔羊在突然发现了靠山之后，脸上充满了惊喜的色彩。

拉舍尔没有看到对方任何不正常的表现，比如紧张，慌乱，或者随便交代几句匆匆离去，这让他有些失望。

对于修伊弄湿自己的衣服这件事，到底是巧合？还是有意？与修伊格莱尔相同，拉舍尔的心中也同时升起了一丝疑问。

缓缓接过自己的探员证，拉舍尔将它放进自己的内衣口袋，对修伊笑道：“没有关系，请你相信我并无意要隐瞒自己的身份，只是你知道，在这种很容易出事的地方亮出自己的身份……”他做了个无奈的摊手动作：“很容易会引来一些他人的恶意行为。我刚才只是想保护你。”

修伊快速在拉舍尔的身边坐下，凑到他的耳边：“您说得很对。不过不管怎么说，能坐在一位探员的身边，会让我放心许多。非常感谢您的关心。”

他拍拍自己的胸口：“我发誓我再不会做出象刚才那样的愚蠢行为了。我希望没有人注意到您的证件，我是说……除了我。”

想了想，他说：“也许我该请您喝点好的。”修伊对拉舍尔说。他向酒保招了招手：“你们这里有没有天士忌？”

“是的先生，不过那酒很贵。”

“我请得起。”修伊扔出十个金维特在吧台上：“拿一瓶过来，我要和身边的这位先生好好喝上几杯。”

“看得出来，您来自一个富裕的家庭。”拉舍尔不失时机的送上自己的恭维。

“达达尼尔家族。”修伊回答：“西瑟.达达尼尔，我的名字。”

“杰森拉舍尔，你已经知道了。很高兴认识你。”拉舍尔伸出自己的手。

两个人的手握在了一起。

—————“请恕我直言，从你的衣着谈吐来看，您应该出自某个世家，可奇怪的是，为什么我从没听说过达达尼尔家族这个名字呢？”拉舍尔问修伊。

修伊轻轻笑了起来：“帝国的家族多如天上繁星，您确信您知道每一个家族的存在？而且我也不是出自什么贵族世家，我来自一个商业家族，除了有点钱外，我们一无所有。”

“哦，能跟我说说您的家族吗？”

“职业习惯？喜欢打探别人的家世？”

拉舍尔耸了耸肩：“没错，只是一种习惯而已。知道么？当我看到你的第一眼的时候，你就给了我一种感觉。”

“什么感觉？”

“一种……非常特殊的感觉。你很象我的一位老朋友。”拉舍尔笑\*\*地说。

“深感荣幸。听你的口音不象是本地人？”

“不，我不是，不过达达尼尔先生，您的口音也不象是本地人呢。”

“的确不是。”

“那可真有意思，能问你来自哪里吗？”

修伊想了想回答：“海上。”

拉舍尔的眼睛亮了：“哇哦，海上。我的那位老朋友也来自海上。我能请问达达尼尔家族是做什么的吗？”

修伊耸了耸肩，将早已准备好的关于达达尼尔家族的谎言说了出来。拉舍尔一边听，一边不时地提出问题。他提问题的方式很巧妙，总是时不时地突然冒出一句，往往和修伊正在叙述的内容并不相干，但隐隐中又有一丝联系。尤其令修伊注意的是，拉舍尔显然很懂得提问的技巧。他对修伊所阐述的内容并不感兴趣，恰恰相反，他更关注于细节。

比如当修伊说到他父亲的死时，拉舍尔就问他，事情到底发生在什么地方，具体什么时间？那只八爪章具体什么样子，它吃人的时候会发出声音吗？它用多长的时间来消化一个人？为什么他的叔叔能活着回来等等。

其中有些问题看上去毫无联系，但暗地里却相互关联，一旦修伊回答不好，很可能就会导致谎言上的自相矛盾，从而暴露身份。

拉舍尔把他所有的问题串联成了一片雷区。

如果不是霍丁等人曾经教导过他如何编织谎言，伊格尔阿什林和布莱恩巴克勒教导过他如何应对法政署探员的的盘问，或许只是看上去无关紧要的几个简单小问题，就能把修伊打败。

“您知道当时的场面太混乱了，作为一个孩子，事实上我当时被吓坏了。还有拉舍尔先生，我得说您的问题可不够绅士，你是在逼迫我回忆痛苦的过去。”

“哦，我很抱歉。”拉舍尔连忙道：“你瞧我这个人，总是这个样子。对于一些好奇的事就问个不停，从来不在意别人的感受。我希望那不会让你的心灵受到伤害。”

“还好吧，事实上事情过了这么久，我心灵的伤口已经渐渐平复了。”

“这么说来，达达尼尔家族来到罗约城就是为了从海上向陆地发展的？为了避开那凶险的海上生涯？”

“正是。”修伊回答。

事实上，在发现了对方的身份后，修伊心中就已经破口大骂老天的安排。

就象是被追逐许久的猎物，正当他忙碌着在自己的领地里安置陷阱，布置诱饵的时候，却突然发现他竟在无意中和自己的目标撞在了一起。所有的事先安排一下子全不起作用，只有随机应变，才能决定最终的结果。

如果说这之间还有什么机会的话，那就是拉舍尔并不能确定自己就是修伊格莱尔，他以前没见过自己，而自己又已经做了全面的形象上的改变，甚至连那枚被克丽丝汀认出的戒指，都做了重新伪装，在那上面嵌了一块大大的红宝石，看上去就象是个典型的暴发户。

修伊相信，拉舍尔对自己的怀疑还有询问，在最初其实都只是一种职业的本能。但是从他成功的试探出自己具备斗气能量，又被自己反过来发现了他的身份后，一切就开始出现戏剧性变化了——原本表现出色的试探行为，在这刻却成了对方的怀疑理由。

拉舍尔毫无疑问会增加对自己的怀疑程度，而且是从起初本能式的试探迅速过度到有意识的追寻。

这可以说是一个非常糟糕的后果，修伊情愿不知道对方是谁，然后就此离去。

如今这个家伙正在连续不断地发问，再让他这样步步盘问下去，自己早晚会露出马脚。

当对手的进攻连续不停的时候，仅靠防守已经无法解决问题。修伊敏感地意识到这一点。

“为什么光谈我呢？拉舍尔先生，事实上我对法政署的工作更感兴趣。无聊的家族生意让我头疼，那毫无刺激感，如果可以选择，我更愿意象您那样做一位探员。我刚才看到您的证件上说是您是某个行动的指挥长？也就是说您应该是非常显赫的人物。”

“仅仅是在某件案子上具备一定的权力。”

“既使这样也已经很了不起了，我相信您一定非常出色，你破案的经历一定非常精彩刺激。”

“的确很刺激，你知道我们总是和凶狠的罪犯打交道，很多时候我们都要出生入死。”

“也许您愿意和我分享一下您的精彩故事？”修伊乘势反问：“比如说，您为什么会来到罗约城？是否在追寻某个罪犯？”

“哦，为了寻找一位老朋友，一位神交已久，但一直没有机会碰上的老朋友。这段时间我一直在到处找他，可他总是神神秘秘地不愿现身。”

“那可真有意思，那么你怎么知道他会在罗约城？”

“因为他至少给我留了一些信息，提醒我到这里来找他。”

“一场捉迷藏游戏？”

拉舍尔呵呵笑了起来：“没错，我的这位朋友看样子很喜欢玩游戏，所以我来了。”

“我猜没什么人能躲避法政署的搜索。”

“当然，从来没人能做到。”

“说起来这真令人惊讶。很多时候我都无法想象，当某个狡猾的罪犯隐藏在茫茫人海之中的时候，法政署的探员们到底是用什么手段把他们找出来的？我是说，天下这么大，你们到底凭什么能确定对方在哪？你知道年轻人总是对破案的故事很感兴趣，也许你能教导我一些？”修伊向拉舍尔的杯子里添酒。

“哦，谢谢，那说起来可复杂了。为什么我们不继续谈谈达达尼尔家族呢？”

“家族生意有什么可谈的？我觉得还是抓捕罪犯更刺激。”

“哦，一些小手段而已，实在不值得夸耀。反到是做生意，那才体现人类智慧。”

“可我还是很想听听呢，我觉得抓罪犯才刺激。”修伊笑道。

“看来我们彼此羡慕对方。”

“人们总是在乎自己得不到的东西。”

两个人同时笑了起来。

这两个人就象是在打太极拳，尽可能的把问题向对方的身上延伸。

在拉舍尔的眼里，任何试探对方可能是修伊格莱尔的行为，都是一种极正常的工作需要。眼前的少年，从见到他的第一眼起，他就感觉对方不简单。他就象个蒙着面纱的美女，在那面纱的背后写着“故事与秘密”。

尤其是在修伊弄湿了他的外套，发现了他的真实身份之后，拉舍尔觉得如果这不是巧合，那么对方的身份就值得推敲了。

他就象是看到某个神秘的美女，渴望着撩开对方的面纱，一探背后的究竟。只不过这位“美女”的面纱看起来并不好摘——对修伊来说，将问题的重心转移到拉舍尔本人身上，才是避免言多必失的最好方法，同时也可以更多的了解对方的秘密。

这使得两个人的接触充满了滑稽的戏剧感，他们彼此隐藏着自己内心深处的秘密，然后又试图挖出对方的秘密。拉舍尔想知道对方到底是不是修伊格莱尔，而修伊则想知道对方对自己的怀疑有多少，拉舍尔是否是独自一人来的？自己是否应该当机立断将对手干掉，以除后患！

他们就象是拿着\*坐在谈判桌前的对手，表面上谈笑风声，背地里却已暗藏杀机。

他们彼此说着言不由衷地话，彼此用尽各种方法试探对方，提出问题，回避问题……

也许下一秒钟，酒馆里就会血流成河。

酒馆里的空气朦胧出一片肃杀的萧瑟。

“我喝得差不多了，拉舍尔先生。”修伊道，他把酒杯放下：“是时候回去了。”

“这么快就要走了吗？”

“是的。不过……”修伊凑到拉舍尔的耳边：“我记得您答应过要送我一程的。我是说我很担心在我离开后，会有人跟在我的后面，觊觎我的钱财。不过要是有位法政署的探员陪着我，我会安全许多。”

“非常乐意为你保驾护航。”拉舍尔拿起自己湿透了的外套说。

他走的时候腿开始打晃：“哦，我喝得有些多了，达达尼尔少爷，您能扶我一下吗？”

“没有问题。”修伊走上前搀扶他。

拉舍尔看上去正在试图抓住修伊的肩膀，不过他的手一不小心却抓向了修伊的眼镜。

修伊的头部往后微微一闪，躲开了这一抓：“悠着点，拉舍尔先生，您差点弄掉我的眼镜。”

“哦，我真得是醉了，我很抱歉，不过也许你不戴眼镜看得更清，我是说……那是多少度？”拉舍尔口齿含糊着回答，他拼命地摇头，看起来有些头晕。

“不是很高。”修伊冷冷回答。

他搀扶着拉舍尔走出酒馆，他们行走在城市空旷的道路上，彼此随意交谈着。

看上去就象是一对老朋友。

—————罗约城夜晚的街道，寂寥深沉，几乎看不到路人在行走。

偶而有野猫叫春，在黑夜中发出凄厉的叫声。

一名醉汉在路上走过，(电脑 阅读 w w w.1 6 kxs . c om）口中发出大声的歌唱，然后摔倒路旁的阴沟里，冷风阵阵吹过，吹得人混身不寒而栗。

修伊扶着拉舍尔走在空旷的街道上。

“哦！很高兴认识你，达达尼尔少爷。年轻真好，瞧瞧我，都快五十岁了，我要老了。瞧，我的头发都白了。”

拉舍尔指着自己的脑袋说。

“只是有少许而已。”

“也许我该去染个发，你觉得我染什么颜色比较好？我是说，如果你有那种……药剂的话，也许你可以给我一瓶？”

“这得由您自己决定，而且我没有那种药剂。”

“那真是太可惜了。”拉舍尔嘟囔。

“拉舍尔先生，看来你真得是醉得很厉害。我看您不适合送我回家，我还是自己回去吧。”

“哦，不，不，别走。”拉舍尔拉着修伊的手道：“告诉我你住在哪？我可以送你回去。别忘了我是个探员，是罪犯的克星。坏人们看到我都会吓得逃走！”

修伊注意到他抓住自己的手很稳，很有力，丝毫不象一个喝醉了酒的人。

“是么？”修伊吃吃笑了起来：“谢谢你，拉舍尔先生。忘了告诉你，我们已经离开了危险地带。我是说，您瞧，我们的身后没有任何人。既没有试图追踪我谋财害命的人，也没有您的人在后面保护您。我本以为作为某个大行动的指挥长，您应该是有人保护的。不过现在看来，今天您是单身活动。”

拉舍尔抓住修伊的手微微松了松。

修伊注意到他的身躯微微晃了一下，脸上露出得意的笑。

然后他继续道：“所以您瞧，拉舍尔先生。现在这里是安全的。既然这里没有坏人，也就不会对我们的生命产生威胁，我们没必要再走在一起了，对么？我们可以各自回家了。”

拉舍尔点点头：“你说得对，小伙子。如果有坏人，那我一定会倒霉的。”

他的手彻底松开。（电 脑阅 读 w w w .1 6 k xs . c om)

修伊转身离去。

拉舍尔在背后突然叫道：“能知道你住在哪里吗？达达尼尔少爷。”

“寂静岛大酒店，顶层。”修伊回答。

“有空我会去看你的，我的意思是……这世界能碰上一个聊得来的并不容易对吗？和你聊天很开心。”

修伊转回头看看拉舍尔，脸上的表情很平静：“是的拉舍尔先生，我也很高兴能和你聊天，您是一个健谈而且有趣的人。我非常期待与您的再次相聚。”

拉舍尔点点头，他想了想后说：“很好，也许我会带着朋友一起来看你。”

“达达尼尔家族竭诚恭候您的光临。”修伊做了一个优雅的邀请手势。

一辆马车在修伊的身边停下，修伊跳上马车，动作矫健灵活，没有丝毫的迟滞。

他坐在马车里向着拉舍尔扬了扬手，随着车夫的马鞭抽打，车轮滚动，渐渐消逝在茫茫黑夜之中。

拉舍尔凝望远方黑暗处，一双原本因醉酒而略显浑浊的眼神却渐渐明亮起来。

正文 第三十二章 光与暗（1）

更新时间:2010-1-23 11:22:20 本章字数:6100

“你应该当时就杀了他的。”

修伊的房间里，巴克勒正在发出不满的大叫，除他之外，霍丁，莉莉丝以及阿什林也都在。

在听完修伊的叙述后，大家都有些紧张，反到是修伊自己并没有太过在意。

对他来说，能和拉舍尔有这样一次近距离的接触，他颇感刺激，有趣。

“那样太危险，有很多人见到我进了酒馆，并且拉舍尔是和我一起出来的。如果我杀了拉舍尔，不管事后我怎么掩饰，都脱不了嫌疑。事情发生的太突然，我们事先谁也没做准备。没有人能证明我不在现场。”修伊解释道：“而且我不认为拉舍尔能发现我什么。”

“那可不一定。”说这话的是阿什林：“修伊，或许你自己没有注意到。事实上，在所有十六岁的少年中，你是最独特最突出的一个，你有着完全不属于你年龄的成熟与智慧。或许我该这么说，从我们第一眼见到你开始，我们就意识到你不是一个普通的少年。你聪明，果断，勇敢，而且还极富谋略。这是好事，但是有时候也正因为如此，使得你和一般的少年格格不入。你太与众不同了，几乎每一个人看到你都会注意到你。”

“我已经尽量低调。”

“那没用。你的生活习惯，思考方式，举止谈吐还有行事作风已经形成了一套基本标准，你不可能注意到你说话做事的每个细节。所以或许我该用一句最恶俗的语言来形容你：那就是不管你怎么掩饰，你都不可能盖掉自己身上的光芒。”

修伊若有所思：“这就是拉舍尔为什么一看到我就说我象他老朋友的原因对么？”

“不仅仅是这个，事实上这句话是个陷阱。”霍丁突然道。

他把修伊吓了一跳：“你说什么？霍丁。”

“我说这是个陷阱，一个语言陷阱，法政署探员最爱干的就是在和别人对话时制造种种语言陷阱。尽管你已经很小心，避开了绝大多数的陷阱，包括在发现对方的身份后的镇定，以及走时要求拉舍尔送你，这些都表现得无懈可击，但是你还是犯了一个错误。”

“就是他说我象他的老朋友这句？”

“是的。如果你的描述没有错的话，那么拉舍尔一直在说你和他的某个老朋友很象。但是你从没问过他那个老朋友是谁，是男是女，是干什么的，哪方面相象，对吗？你知道大部分正常人在对方反复提到这件事的时候，都会问一声你的老朋友到底是什么人这样的问题。只有心里有鬼的人，或者说是知道对方指的是什么人，才会对这个问题视而不见。”

“该死。”修伊恍然大悟。

“别太介意，修伊，在这方面他是专业的，而你是业余的，别太责怪自己。而且单凭这一点，拉舍尔并不能确定你就是修伊格莱尔，这种提问毕竟不是一个标准，而只是一种心理倾向，它并非绝对性的。但是这毫无疑问会让他怀疑你。”

巴克勒皱起了眉头：“想不到那个探员这么狡猾。我们是不是该放弃行动？”

霍丁耸了耸肩：“既然拉舍尔已经在怀疑修伊了，那么他一定会相尽办法调查他。如果我们现在离开，不但所有的努力都将报废，同时也将坐实他的猜测，引来帝国的追杀。可如果我们不走，同样也面临着被拆穿的可能。”

那个时候，修伊轻轻笑了起来。他说：“不，我们不走。拉舍尔他发现不了我。”

“你凭什么这么确定？”霍丁问。

“霍丁，告诉我拉舍尔他要用什么办法才能证明我是修伊格莱尔呢？靠派人整天鬼鬼祟祟地跟在我后面吗？”

“当然不是，最简单的办法，找个见过你的人和你再接触一次。他不是说过他要带朋友来吗？”霍丁回答。

“没错，所以你们不用担心这个问题，我相信查克莱他们在短暂接触中认不出来。从克丽丝汀那里，我对自己现在的伪装很有信心。她当初能认出我是因为我的戒指。”

“即使是再出色的伪装，也无法让你和曾经的修伊格莱尔完全割断关系。你可以改变你的身高，脸形，头发的颜色，但是你不能改变你的谈吐，走路姿势，举止动作。对于熟悉你的人来说，这些东西足够让他们怀疑你。就算他们不能确定你就是修伊格莱尔，同样也会怀疑你，盯着你。”

“我没说仅靠伪装来解决问题。我们都知道，当一个人对另一个人产生了怀疑之后，那么疑虑就再不会轻易消除。因此就算是他无法通过见过我的人证明我是修伊格莱尔，也同样不能就此扫清他的怀疑。这完全是因为第一次会面太过意外，我完全没有任何准备导致的结果。老实说我并不喜欢这种意外的出现。对一个思虑周详的计划来说，任何形式的意外，都可能会引来灾难性的后果。我情愿不要惊喜，也绝不要惊变。所以我看我们需要把计划提前了。”

霍丁和巴克勒等人对望几眼：“修伊，你的意思是说……”

“三天内，修伊格莱尔必须出现，那是证明我不是修伊格莱尔的最好办法。”修伊冷冷道。

“三天内钻到克丽丝汀的房间？你不觉得你们之间的感情速度发展太快了吗？”

“为什么一定要是用克丽丝汀来做掩护呢？计划本应随着变化而改变。”修伊反问：“何况现在我们处在危险之中，老实说我也不希望牵连无辜的人。要想证明自己，我们完全可以采取更好的方法。达达尼尔家族要想在罗约城功成名就，势必要尽可能多结交一些贵族。参加晚会，永远比不上举办晚会来得更有主动权，为什么我们不能一举两得呢？”

霍丁的眼睛亮：“这是个好主意。”

莉莉丝迷惑地看修伊：“你的意思是说……”

霍丁插口道：“意思很简单，修伊对先前发生的意外很不满，他正打算抢回属于他的主动权。没错，举办一个舞会，随便用什么名义，甚至可以用克丽丝汀做挡箭牌。富有的达达尼尔家族继承人为了追求美丽的伯爵夫人，为她举办了一场规模盛大的舞会，邀请了罗约城所有可以邀请的名流人物。至于拉舍尔先生嘛……顺理成章的也在被邀请之列。与此同时，修伊格莱尔将在别的地方大开杀戒。”

“是个好主意。”阿什林也笑了：“通缉犯邀请缉捕官员参加自己举办的舞会。修伊，你的思维总是如此不拘一格，充满创意。”

修伊摊了摊手看向霍丁：“丰富的想象力是成为一个出色骗子的基本要求，这正是霍丁教我的。”

莉莉丝咬着牙道：“我希望到时候能干掉凯文比尔斯。”

修伊正色道：“莉莉丝，我向你保证你会杀死他的，但是我们要从全局考虑，无论如何，凯文比尔斯不是我们的优先目标。”

“可是我等不及了！”

“你还没有学会控制你的愤怒吗？在任何情况下，保持冷静，那是胜利的唯一之道，是智慧的源泉。”修伊冷冷道。

长长地吸了一口气，莉莉丝很不甘愿地回答：“好吧我明白了。”

“那么，大家按计划做准备吧。”修伊冷酷道：“霍丁，这两天和其他家族商行的生意谈判暂时交给你，按照先前谈好的来，让他们把注意力集中在我们的信用上，然后到舞会上把这件事情直接解决掉。”

“没有问题。”霍丁优雅地点头回答。

不知不觉间，修伊已经渐渐奠定了自己在这支队伍中的领头羊地位。

正如阿什林所说的那样，尽管他的年纪只有十六岁，但是认识他的人，每一个都不会将他当成一个单纯少年。

换成是别人，遇到这种先天不利的开局，或许早就放弃了自己的计划。但是对修伊格莱尔来说，这就是一个考验。

他已经经历过太多次考验。

相信拉舍尔也绝不会想到，西瑟达达尼尔会这么快就邀请他参加达达尼尔家族举办的舞会。仅从这一点上分析，西瑟是修伊的可能性也已被大大降低。

而对修伊来说，他对即将到来的，和拉舍尔的再次接触，内心中其实颇有几分期待。

他发现自己的人生观和兴趣爱好在不知不觉中已经出现了重大的扭曲。

他开始喜欢上这种刺激的生活，将此看成是自己生活中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他喜欢看着那些猎犬追在自己的屁股后面疯狂奔跑，喜欢看着他们拼命试图抓住自己却又对自己无可奈何，喜欢看到当自己挥舞起屠刀时，对手眼中那恐惧的眼神，同时也喜欢和对手在公开场合上演一场耳虞我诈，勾心斗角，彼此试探的戏码。

就象是在上演一幕幕精彩的人生大戏，在落幕时，属于成功一方的表演者，将会拥有一种在酣畅淋漓的报复后带来的无法言喻的快感！

他期待着明天夜晚的降临。

——————第二天一早，克丽丝汀是被外面的吵闹声闹醒的，这让她有些生气，因为她还没睡醒。

睁开眼睛时，她发现修伊已经满面微笑地站在她的\*头，手里还拿着一件华丽的舞会盛装。

“哇噢，这衣服很漂亮，好象是香特龙根大街最豪华的那家商铺的招牌装，它价值五百个金维特。”克丽丝汀躺在被窝里，露出一段雪白的手臂，枕住自己的身下，将身体略略撑起，被褥下露出一大片胸部，恰好遮住那最迷人的风光。

“我知道你已经计划把那件服装买下来了，但是我想我可以在你之前下手。请放心，这次我没把帐单寄到你这里来。”修伊笑道。

“我那该死的女佣收了你多少好处？”克丽丝汀晃了晃她修长的颈子，因为睡姿而原本略显蓬乱的长发重新变得笔直。她用自己的手指\*\*发隙中，做着短暂的整理。

“不是很多，两个金维特。”修伊回答。

“太掉价了，她真是丢尽了我的人。”克丽丝汀抱怨道。不过她看着那舞会盛装的眼神却完全暴露了心中的欢喜。

“不打算穿上试试？”修伊用充满\*\*的口气问。

克丽丝汀很谨慎地望着修伊：“你打算看着我换衣服吗？”

修伊笑着将那件镶满金丝，用最珍贵的雪羽绒制作而成的舞会盛装扔在克丽丝汀的\*上，然后推开房门离去。

似乎是没想到修伊的表现如此干脆利落，克丽丝汀非常吃惊。

失望地看着修伊离开，克丽丝汀愤怒地用拳头砸了一下\*板：“该死，我对他就这么没吸引力吗？！”

房外传来修伊的声音：“对此我感到抱歉，在我眼中你的实用价值大于你的欣赏价值。这是我和你所有的追求者最不同的地方。”

“你可以去死了，修……西瑟.达达尼尔！我恨你！你这个偷听女士说话的混蛋！”克丽丝汀对着门外大叫。

“是你自己叫的声音太大了。”

房间里再没有声音，只传出了悉悉梭梭的穿衣声。

十分钟后，她穿着那件盛装礼服出来，站定在修伊的面前。

那是一件充满兰斯西地风格的白色长裙，雪白的流苏，精美的蕾丝花边，以及用软质金属打造的亮片，衬托出主人的高贵，典雅。在克丽丝汀雪白的脖子上，还挂着一串粉色的珠链，中心的宝石光芒璀璨，她脚下穿着的则是一双薄跟水晶鞋。这个时代还没有高跟鞋，用多色水晶制作的鞋子是上流贵族女士们最爱的极品。

她的长发盘了起来，眼角边涂上了重重的紫色眼影，看上去分外的媚惑人心，充满心惊动魄的艳丽感，那鲜红的嘴唇更让人忍不住想冲上去咬上一口。

修伊眼中现出欣赏的色彩。

凭心而论，克丽丝汀的确是他见过的最美丽的女性，她拥有上流社会女性的高贵和典雅，却没有小公主那样的生涩；她擅长展现自己的魅力，却不象歌舞团的女孩子们那样流于平民化；她拥有莉莉丝那样的完美身材，曲线玲珑，却不象她那样充满\*\*，而更趋成熟。她行为内敛，却气质外放，几乎将一个女人可以展现出的所有美好都用最完美方式体现了出来。

有时候修伊很怀疑，这个女人是否受过特殊的训练，否则为什么她的每一举一动都充满风情，举手投足间充满\*\*，哪怕是刚才躺在\*上的样子，都风情无限。

“真是个迷人的\*精。”修伊啧啧赞叹道。

“你不是第一个这么夸我的，但却是第一个让我因此而感到自豪的。”克丽丝汀快步走来。她静立的时候，就象一尊雕塑，但当她动起来的时候，就象是拉动出一卷世间最美丽的画轴。

克丽丝汀来到自己的酒柜前，取出一瓶酒：“想喝点什么吗？”

“不了，谢谢。”

“那么，西瑟达达尼尔先生。”克丽丝汀优雅地转过身子，两臂交叉着放在胸前，将酒杯缓缓送到自己的红唇边：“今天，你为我带来了什么惊喜呢？我是说你不会认为一件礼服就能打发我了吧？要知道你可是打算让全城人都看到你的疯狂追求，而且必须的的确确有着足够打动一个女人的心的大手笔大场面。”

修伊缓缓拉开窗帘。

克丽丝汀望着窗外，咣当一声，酒杯摔落在华贵地毯上。

在克丽丝汀的窗外，数以千计的鸟儿正在天空中欢快地飞翔，它们在空中组成了一道彩虹横挂天际，色彩缤纷的羽毛，在阳光下散发出美丽的光芒，就象是天边最绚烂的霓虹。

在彩虹的下方喷泉处，克丽丝汀赫然看到所有喷泉喷出的水柱在这个温暖的春季竟同时结冰，数十道冰棱柱在阳光的照射下，折散出斑斓的光芒，冰柱本身组成了一个巨大的心型图案，在这刻竟直射天空，在天穹苍宇间映出一个朦胧的形状。

整个寂静岛大酒店在彩虹鸟桥和冰喷泉的空中心型倒影下熠熠生辉，引来无数路人的围观。人们纷纷猜测，到底是哪家的贵族少爷可以如此大手笔的做出这样的盛世美景。

“我的天啊，这太疯狂了！太不可思议了！”克丽丝汀几乎是捂着嘴尖叫起来：“你是怎么做到的？”

“你指什么？空中的彩桥还是喷泉？”

“都有。你是怎么让那些鸟组成空中彩桥的？”

“一种药剂，能发出好闻的香气，可以吸引很多鸟儿。我们通常用这种东西吸引鸟类魔兽以方便捕捉。只要在空中制造出几条透明丝线，使用上这种药剂，它们就会停留在那上面，看上去就象是悬停在空中组成的彩桥。那些鸟很美丽对吗？吸引他们花费了我不少力气。你要知道我必须把一些不那么好看的鸟类赶走，只留下漂亮的。”修伊笑道。

克丽丝汀给了他一个好看的白眼：“很神奇的药剂，也能吸引你的炽焰鸟吗？”

“是的。”

“它们现在在哪？”

“在天上。”修伊回答：“.电脑看小说访问ｗｗｗ．１бｋχs．ｃΟm它们可以飞得很高，飞上一整天也不会累，绝大多数时候它们不会下来，除非我遇到危险。”

“真有意思，想不到炼狱岛上出来的东西，竟然会被你用来俘获女人芳心。如果海因斯大师知道，他一定会气得在地下也要翻身的。”克丽丝汀捂着嘴轻笑道。

“炼金术不管是因为什么样的原因而发明出来，它最终的目的，都应该是为人类的需要服务。所以我丝毫不必对此觉得羞愧。更何况达达尼尔家族通过追求美丽的克丽丝汀在所有贵族面前展现一次自己的实力，那不正是一举两得的行为吗？”修伊笑着来到克丽丝汀的身边，和她一起看窗户外的景色：“我希望你能喜欢。可惜的是我本可以把这一切做得更精美一些，我是说，我可以让那些冰泉动起来，甚至在天空中浮现出你的容颜，并且在晚上进行这一切，这样空中的那个图案就能看得更清楚，而不会象现在这样模糊不清了。但是很遗憾，我无法使用超出目前允许我表现出的炼金术实力，同时我的时间也不够拖延到晚上进行这一幕的表演了。所以我只能尽量把场面做大，吸引足够多的人注意。”

“出什么事了吗？”克丽丝汀有些惊讶：“为什么要说时间不够？你不是计划要追求我很多天的吗？”

“后天晚上有个舞会需要你参加。所以我不得不把本该循序渐进的浪漫行为一下子提前许多。”

修伊很认真的对克丽丝汀道：“我很抱歉，只让你经历了几天的浪漫时光，就要把你从这美好幻境中牵扯出来。在我看来，这毫无疑问是一种\*\*的行为，但是我却不得不如此做。”

“光与暗已然转换，接下来的时光，将进入残酷与血腥的杀戮时刻。”修伊望着克丽丝汀美丽的眼睛，认真而严肃的说道。

正文 第三十三章 光与暗（2）

更新时间:2010-1-26 10:42:15 本章字数:7951

达达尼尔家族要为美丽的克丽丝汀举办舞会的消息很快就传开了。

尽管达达尼尔家族在罗约城上流圈子里几乎毫无名气，但他们初来乍到，就表示出要收购交易峰会六成市场材料的大手笔还是很快震动了许多人。达达尼尔家族继承人对富有的伯爵夫人克丽丝汀的近乎疯狂的追求手段，更是迅速成为全城的议论中心。

这使得达达尼尔家族的舞会在邀请那些贵族时，遇到的阻碍一下子小了许多。很多人都想看看，这个刚刚上岸就展现出磅礴气势的家族到底又将又什么大手笔，他们计划的大生意又到底能走多远。

这世上永远不乏一些人物如彗星般崛起，又如流星般陨落，象达达尼尔这样的暴发户般仗着大笔钱财在帝国境内横冲直撞的家族，帝国每年都有出现，但能真正在上流圈子里扎下根来的，却实在不多。

因此人们对这个家族的兴趣，更多的不是体现在他们的生意手笔上，而是体现在那位家族小继承人进行的对伯爵夫人的疯狂追求上。

看得出来，达达尼尔家族已经把追到伯爵夫人作为他们正式进入上流圈的一条捷径，因此西瑟达达尼尔的行为获得了家族的全力支持，否则不会有今天这样的舞会出现。

而作为舞会最重要的客人，克丽丝汀伯爵夫人，也欣然接受了达达尼尔家族的邀请。

一同接受邀请的，还有布鲁克斯伯爵，兰斯帝国皇家采办；德比·安弗利特伯爵，罗约城的城主；奥康曼.道奇先生，道奇商行的副理事长；拉杜尔子爵，巴伐利亚家族代表等一连串重要人物。

要知道上流贵族的圈子从来都不好进，并不是你有钱，并向某人或个家族发出邀请，对方就一定给面子赴约的。

然而修伊和霍丁联合制订的“由上而下”的交际政策在这刻起到了关键作用，当罗约城城主德比·安弗利特伯爵以及克丽丝汀伯爵夫人纷纷表示即将参加由达达尼尔家族举办的盛大舞会时，一切开始变得不一样了。

达达尼尔家族成功突破了迈入上流贵族阶层的第一个难题——绝大多数的贵族豪门都纷纷接受了这份舞会邀请。

这其中，就包括了一位名不见经传，但是权力可不算小的“大人物”——帝国法政署\*\*法督，猎鼠行动指挥长，杰森.拉舍尔，同样进入了受邀之列。

当拉舍尔拿到那张请贴时，他几乎是把头都埋进了请贴中，逐字逐句地将上面的邀请内容读了出来：“达达尼尔家族将于后天晚上，在寂静岛酒店举办舞会，希望杰森拉舍尔先生能大驾光临，本请贴可带不多于三位朋友。”

“可带不多于三位朋友？”拉舍尔的眼睛眯了起来。想了一会，他说：“去通知查克莱，贝利还有查理他们三个，准备和我参加后天晚上的舞会。”

——两天后，寂静岛大酒店辉煌的灯火照亮了罗约城。

来自城市各个角落的贵族马车就象无数条海中的鲨鱼，向着这座城市中最豪华的岛屿游去。

在那宽敞得可容纳数百人齐聚的大舞场，一位位身份高贵的客人渐渐来到。

作为达达尼尔家族的族长，布莱恩.巴克勒必须以主人的身份迎接每一位尊贵客人。

“欢迎您的光临，亚历山德拉·卡尔弗爵士，您的到来为达达尼尔家族增添了荣光。”

“哦，你好伊西多拉·盖利先生，真高兴又见到你了。”

“伊莫金·兰珀特子爵，您的到来真是让我喜出望外。”

在霍丁的陪同和提醒下，巴克勒对一位又一位贵族说着如此这般的恭维话。

令修伊感到庆幸的是，布莱恩巴克勒不愧是出身世家的人物，即使做了几十年的强盗，他的身上依然遗留着世家子弟的一些独特风范，这使他在扮演家族族长这个人物时，颇有一分独特的魅力。他并不象大多数贵族那样温文尔雅，看上去更加豪爽，大度，狂野，身上散发着一个真正强壮男人的特有气息，而这正是修伊一直不具备的。

有人说，一个家族的风格，就是族长的性格体现，这话很有几分道理。霍丁给达达尼尔家族的定位，就是力争上游的暴发户家族，因此上到族长，下到仆役，个个都有一股飚悍气质的存在。这种气质既然无法掩饰，便干脆为它寻找一个存在的理由，这便是霍丁计划的成功之处。因此当许多贵族来到这里时，他们也很惊讶于这个海上家族从上到下每一个人从骨子里散发出来的强壮与气势。

达达尼尔家族的人，甚至连仆役的眼神都是凶狠的。这是大多数人的评价，好在他们还无法分辨水手的强壮与盗匪的飚悍之间的区别。

今天的修伊，穿得是一件白色礼服，头发上涂了厚厚的栀子油，高高的衣领遮挡住他的脖子，顺便也挡住了他的小半张脸。

这使得要从侧面观察他，多了几分困难。

作为今晚邀请的重要宾客，布鲁克斯伯爵，德比·安弗利特伯爵都已经提前来到，不过他们并没有出现在会场，而是在一旁的小会客厅里说着闲话，修伊则是陪同，此外还有就是道奇商行，巴伐利亚家族等和修伊有着重要的商业洽谈目的的家族代表。

“这么说来，分期付款的经营手法，是达达尼尔少爷提出来的了？这真令人惊讶，要知道在我看来，分期付款其实就是一种变相的赊欠行为。而在材料领域中，赊欠行为通常意味着巨大的风险。要知道材料生意可不比其他，一旦你的炼金术达不到一定水准，你很有可能会糟蹋掉许多上好的材料。一次失败，就足以让你损失一大笔钱。”问话的是布鲁克斯伯爵，由于达达尼尔家族的加入，布鲁克斯伯爵试图以材料减少需求来要挟各大商行的计划破产，包括克丽丝汀都转投入他人怀抱，这让伯爵心中颇有怨气。如果说德比·安弗利特伯爵做为城主，是作为达达尼尔家族交易的受益方来参与这场舞会的，那么对布鲁克斯伯爵来说，他就是彻头彻尾的利益受损方，是受害者，他来参加这个舞会的目的不是捧场，更多的是想寻找机会砸场子。

尤其是克丽丝汀明确地告诉他，自己将不会把材料卖给他，而是卖给达达尼尔家族后，这更让他怒不可遏。

当然，他并不知道这是修伊特意吩咐克丽丝汀这样做的。

这刻听到布鲁克斯这样问他，修伊笑道：“但是成功后的利润回报同样巨大。”

布鲁克斯立刻道：“我是否可以这样认为，达达尼尔家族其实并不能拿出这么多钱来收购材料，你们正在玩一种我们通常称之为‘圈套’的把戏。你们把其他人的材料先用一小笔钱骗到自己手中，然后进行加工生产，用卖掉的钱来支付材料款项？哦，也许我不该使用‘骗’这个字眼，但事实是你们的行为的确近似于此。”

“很抱歉我不是这么看的，布鲁克斯伯爵，在我看来，这正是商业周转的一种基本需要。众所周知，钱的本身其实并不存在任何意义。为什么几张简单的纸票，一些发光的金属，就能换来人类生存所需要的各种用品，换来各种劳力？那完全是因为，是我们人类赋予了钱一种独特的作用——交换与价值衡量。也因此，钱存在于社会中的本意，就应当是流通，周转，通过它不停的使用，完成商品与劳动力的交换，而通过这种交换，来最大化人类的贡献与回报。因此它是一种重要的交易工具，但它仅仅只是工具而已。”修伊道。

“那又能说明什么？”布鲁克斯伯爵不明白修伊为什么要解释钱存在的意义。

事实上这个时代的人们的确也很难理解钱的存在的真正意义到底在哪里。

在场的所有人中，没有一个是银行家，封建社会的早期钱庄性质，依然停留在最早期的代客保存钱款业务上，对于向钱庄存钱的客户，非但不给予利息，反而要征收保管费。

因此很多人对金钱存在的真正意义与价值并不了解，这也是为什么修伊要先向大家讲述金钱的意义的原因。凭心而论，仅凭此刻他所说的一番话，就足以让所有人对他刮目相看。哪怕是那位多年来从事商业经营的副理事长道奇先生，也从未听到有人对金融和经营方面的关系提出过如此“深刻”的看法。

封建时代的人们智慧并不低，但他们的见识很显然就要大大不如。作为最早期的商人而言，当一笔原本简单的交易性质的买卖逐渐演变成投资性质的买卖时，他们所需要考虑的内容其实比大多数专业的投资商要简单得多。

在这种情况下，话题的走向就渐渐受到了修伊的控制。

修伊慢条斯理地道：“所以钱这种东西，仅仅是一个凭证，一个基础凭证，我们可以赋予钱来完成货物流通的重任，同样可以赋予一些其他形式的东西以同样的重责。金钱之所以存在，是因为它的便于携带，资源有限，易于控制，如果我们拥有一些更加便于携带，资源更少更易于控制的东西，并对此给予共识，那么它们就会成为比金钱更好的交易替代品。我是说，为什么我们不能把眼光放得更长远一些，看到一些普通人看不到的东西呢？我们完全可以超出金钱的交易范畴，进行更高层次的交易。”

拉杜尔子爵道：“还有什么比金钱本身更便于携带，更资源有限，更能引起人们共识并愿意为其\*\*的东西？”

“当然有，并且有很多。”修伊立刻回答：“巴伐利亚家族的信用难道不值钱吗？道奇商行的信用难道不值钱吗？不要告诉我你们不知道自家信用的价值，能够坐在这里的每一个人，都是有着多年商业经验的大人物。”

布鲁克斯伯爵认为他找到了攻击点：“但是达达尼尔家族的信用，就称不上值钱了。在你们来到这个城市之前，这里甚至没有人知道你们是谁。”

“我们拥有比那更好的。”修伊随手拿出侦察蜂：“出色的炼金师，顶尖的炼金技术，还有随之而来的巨大利润。我相信很多人都明白，一个出色的炼金师对于大家来说意味着什么。”

修伊很清楚一件事，作为做早期的风险投资者，通常他们只关心两件事：一，风险的大小。二，投入与产出的比例。

前者是定心丸，后者是勾魂散。就象是霍丁所说的那样：一个精彩的骗局，首先需要一个足以\*\*人心的饵，然后就是给他一颗定心丸。

只要具备了这两个条件，那么一笔最简单的，带有强烈的投机色彩的分期付款协议就可以轻易达成。

这也就是资本累积初级阶段最重要的一环——借鸡生蛋。

因此当修伊拿出侦察蜂时，每一名有着商业眼光的商人都意识到，在风险投资构建条件的两大基本基础上，达达尼尔家族的确已经拥有了整个投资计划中至关重要的一个半组成部分——具有投资远景的产业计划。

一切如修伊所预料的那样，布鲁克斯并不打算就炼金术的技术问题以及侦察蜂是否能产生如此巨大的利润和消耗如此巨大的材料这个问题上和修伊进行辩驳。

在他看来，达达尼尔家族要想完成这笔空手套白狼的交易，信用问题就是最大的阻碍，他完全没有必要花费力气在其他方面，所以他冷哼一声：“即使达达尼尔家族拥有了一些出色的炼金技术，也不代表你们就拥有足够的信用。要知道这涉及到数以百万计的巨额财产。”

“那也就是说，至少您本人是认可达达尼尔家族的技术实力的了？”修伊好整以暇，不慌不忙地继续给对方下套。

“那又怎么样？”布鲁克斯不客气地回答：“达达尼尔家族在罗约城没有产业，你们新来乍到，你们缺乏足够的担保，如果你们搞砸了，或许我可以说得更难听一些，如果你们拿了货物跑路了，那怎么办？”

修伊嘿嘿笑了起来。

他看了看在场的众人：“我想这应该也是大家共同的看法对吗？如此大宗的交易需要有足够的抵押或信用支持才能进行？那么我想问的是除此之外，其他方面大家还有什么疑惑？”

那位来自道奇商行的副理事长道奇先生想了想，对修伊道：“如果你能解决这个问题，那么我想其他的问题都将不是问题。”

拉杜尔子爵也立刻表态：“没错，信用的支持不是一天两天就可以建立起来的。你的侦察蜂技术不错，我们也相信它能赚到大钱，甚至你允诺给我们的价格也是相当合理的，但是你必须证实你有可以让我们信任的资本。”

德比·安弗利特伯爵道：“作为罗约城的城主，我很希望这笔交易能够成功，我相信大家对此绝对没有任何怀疑。但是我不得不说一句，布鲁克斯对达达尼尔家族的置疑并非毫无道理。当然，作为城主，我可以提供一些帮助。如果达达尼尔家族能够在罗约城购置产业，那么你们购置了多少，我们就为你们担保多少。”

布鲁克斯伯爵冷笑：“超过六百万金维特的产业购置？我可不认为达达尼尔家族有这个实力。”

修伊微笑着看向众人：“很好，看来我们已经找到了问题的焦点，那么或许我可以请大家看看这份东西。”

说着，修伊拿出几张纸放到台前。

布鲁克斯伯爵好奇地拿起一张看了一眼，然后他的脸色立刻变了。

“克丽丝汀？这怎么可能？”

“没什么不可能的，布鲁克斯伯爵大人。达达尼尔家族已经购下了克丽丝汀夫人在罗约城的全部产业，价值大约一百五十万个金维特。此外我们将与克丽丝汀夫人一起进行包括侦察蜂在内，总计十二种炼金产品的开发与生产。可以说，这是达达尼尔家族与夫人的一次彻底而全面的合作。克丽丝汀本人将提供价值三百万金维特的担保，根据刚才安弗利特城主的承诺，罗约城也将为我们提供一百五十万金维特的担保。达达尼尔家族本身将以三种炼金产品的技术担保剩下的九十万金维特，先期付款六十万金维特，余下的款项将分九个月支付。这是一份全面协议，几位先生不妨都看一看”

“可是……这怎么可能？克丽丝汀夫人为什么会为你做如此金额巨大的担保？”所有人都无法想象。

“爱情是永恒的魅力，可以突破金钱的极限。”修伊举起酒杯向大家遥遥敬了一杯：“夫人现在就在隔壁房间，如果有谁不相信，可以自己去问她。”

这个问题震慑着所有人的心，那位皇家采办就象是被人狠狠地踢了一脚，脸色发青，几乎连气都喘不上来。

“看过之后，如果没有什么问题不如就签字吧。”修伊淡淡道。

几位家族代表还有商行代表都吓了一跳。

“签字？我们还没说同意交易呢。”有人叫道。

修伊的脸色立刻沉了下来：“你们说什么？你们在拿达达尼尔家族开玩笑吗？早在三天前我们就已经就这笔交易反复洽谈磋商。对于你们担心的信用问题，你们知道我费了多大的力气来解决吗？为了(本书转载1⑹K文学网 www.⑴6ｋＸＳ.ｃＯМ)让克丽丝汀夫人同意为达达尼尔家族的信用做担保，你们知道我付出了什么吗？真见鬼，现在我们你们所要求的信用问题解决了，你们却想说你们没有同意过这笔交易？”

“这个……”几名商人彼此互相看看。道奇商行的副理事长大人擦了擦额头的汗水道：“西瑟达达尼尔少爷，我很抱歉先前在这笔交易上我们所持的态度，事实上那的确是不恰当的。可是分期付款并不是仅仅解决信用问题就够的。您知道象这样的大宗交易，一旦出现长期的钱款交易，那就意味着已经建立起了一条固定的交易纽带。而对于一些固定的，有长久生意的大客户，尤其是象炼金材料这种对国家力量都有一定程度影响的生意，按照规矩，在进行固定大客户的选择前，我们必须先对其有足够的了解，甚至要先进行地方报备……”

修伊的眼神一阵冰冷，道奇先生从没见过这个年轻人的眼神竟会如此可怕，他竟然有种说不下去的感觉。

修伊缓缓地饮了一口酒，然后冷冷道：“也就是说，你们找到了新的借口来拒绝交易对吗？当我自以为几位是有着诚心实意和我做买卖的时候，你们事实上是在逗我耍我玩，对吗？如果我把我的家族背景资料再整理出来交给大家以证明我家族的诚意时，你们是否又会有新的理由来拒绝我呢？然后继续坚持钱货两清？”

“这个……”大家都说不出话了。

“哦，我的天啊，你们耍了我。”修伊的表情很愤怒：“我以为我在和一帮正当商人做生意，但事实不是。事实上你们不仅耍了我，甚至也耍了安弗利特大人，我猜他之前绝对不会想到结果会是这个样子。”

一群人同时看向罗约城的领主安弗利特伯爵。

伯爵的脸色的确很难看。

对他来说，达达尼尔家族的确已经拿出了全部的实意，反到是这帮商人的做法太过无耻了一些。如果他们不愿意接受分期付款的方式，他们应该从一开始就直接说明，而不是故意刁难对方的信用问题。直到对方解决了此问题后，再口出反悔。

道奇副理事长连忙道：“我们只是想把事情解决得更慎重一些。”

“一笔买卖交易而已，你们还要如何慎重？让我把帝国皇帝请来为我做担保吗？”修伊用手指点着桌子上的契约冷笑道：“达达尼尔家族的实力，现在就摆在这里。无论是技术，资金，还是信用担保人，都是明摆着的。所有的前提条件，在我提出的时候，你们根本没有异议，既然已经解决了的问题，为什么还要拿出来重议呢？至于地方报备，安弗利特伯爵大人，您怎么看这个问题？”

“恩……罗约城可以接受达达尼尔家族进行材料交易的地方报备。”这位城主有种被赶鸭子上架的感觉，以至于他不得不忽略报备本应有的一些必要程序。

“那么就是没问题了？”修伊两手一摊。

“可是……”

“还在可是什么？看来你们先前的对达达尼尔家族信用的怀疑与攻击，都是用来消遣我们的。这真令人惊讶，在达达尼尔家族已经做出了如此明确的回应和证明之后，却发现原来你们的信用才是不值钱的。”修伊一脸被人“戏耍”的愤怒。

这句话让拉杜尔子爵有些难堪，他连忙道：“不，既然有克丽丝汀夫人担保，达达尼尔家族又有足够的产业证明以及技术能力，我代表巴伐利亚家族，愿意和你们签订这份协议。达达尼尔家族将买下我们的所有材料，并分十个月进行货款支付。”

“很好。”修伊满意的点点头。

布鲁克斯伯爵面如死灰地坐在那里。

事实上他已经无话可说，他还没有意识到，在这笔交易上，自己其实完全成了修伊格莱尔的帮凶。正是他对达达尼尔家族信用的置疑，使得大家不知不觉间跌入了修伊的圈套中。

唯一对此有所察觉的，或许就是那位道奇先生了。

或许是出于商人的直觉，他觉得今天的这笔交易似乎是他所经历过的最古怪的一笔。前所未见的分期付款，当场拍板的交易形势，克丽丝汀的担保，还有少年继承人镇定自若，步步为营的态势手法，无不暗合着某种奇妙的韵律，甚至是小继承人最后的凶狠表现，都带着丝丝的阴谋气息。

道奇副理事长突然想起了一件事：为什么如此重大的一笔交易，不是那位家族族长来和他们谈，而一直都是这个小继承人来进行的呢？

甚至所有的细节，谈判，信用的建立，都是这个小继承人自己完成的。

相比之下，那位创建这个家族的族长大人……道奇先生看向远方，他正在门口接待客人呢。

他看起来更象个合适的招待员。

道奇心中隐隐升起一丝怪异的感觉，他觉得眼前的这个少年，才是达达尼尔家族真正的领袖。

这个家族小继承人的不简单！

———小会客厅里的谈话依然在继续进行着。

不顾事实上已经没什么悬念。

家族与商行的声誉高于一切，尽管当初所有人都没打算接受分期付款的方式，但他们毕竟承诺过，如果达达尼尔家族能够拿出足够的担保，就让交易方式按达达尼尔家族的意思进行。

所以修伊很轻松的完成了他渴望的第一步计（更/新/最/快 w/a｜p.1｜6｜k|x|s.c｜o|М)划。这个计划使他名正言顺地拥有了大批的炼金材料，同时还让达达尼尔家族成功打入上流交际圈。

而对修伊等人来说，这笔交易还有个至关重要的好处，就是通过分期付款这种方式，他们将所有贵族的利益捆绑在一起。

这样的交易还将在日后持续不断的发生。

当某天兰斯帝国发现真相时，他们会惊恐地发觉，达达尼尔家族的存在，已经与帝国太多重要的家族建立起了这样或那样的利益捆绑，形成一道严密的利益纽带。

这条利益纽带会保证达达尼尔家族在今后的日子里畅通无阻，做到许多他们原本根本无法做到的事。

即使有一天兰斯帝国发现真相，他们也会惊恐地发现，他们的对手已经渗入到这个国家的各个层面。就算他们消灭了修伊格莱尔，消灭了达达尼尔家族，也将给自己带来巨大的灾难。

当然，这只是修伊为计划布置的一份蓝图，就目前来说，这仅仅是个开始而已。

眼看着一位位家族代表和商人代表在契约上签了字，修伊惬意地将杯中的酒一饮而尽。

莉莉丝来到他的身后道：

“拉舍尔来了。”

正文 第三十四章 光与暗（3）

更新时间:2010-1-26 10:42:48 本章字数:6221

“欢迎您的到来，拉舍尔先生。我猜您事先绝不会想到我们这么快就会又见面了。”

金碧辉煌大会场里，修伊快步迎上去，握住拉舍尔的手亲切道。

拉舍尔今天穿得还是他惯常的那套便装，看起来即使是在这样隆重的场合，他也丝毫没有正规一些的打算。

看到修伊迎了过来，拉舍尔向对方敬了一礼，然后道：“命运总有安排，让我们不只是做路人。很高兴又见到您，西瑟达达尼尔少爷，对于您的邀请，我有些诚惶诚恐。”

“也许不只是命运的安排。”修伊笑道。

“您说得没错，至少这次是您主动邀请我来的。”拉舍尔微微斜了一下身子，露出身后的三人：“请允许我向您介绍一下我的朋友。大地武士查克莱，金刚武士贝利，铁血武士查理。”

“很高兴几位高级武士大人来参加我的舞会，我相信这可以使我的舞会更加安全。”修伊向几人鞠躬道。

“你好，达达尼尔少爷，很高兴见到你。”查克莱鞠躬道。

修伊和查克莱的目光，在那一刻做了一次交汇，修伊只觉得对方的目光仿佛利剑一般直刺自己的心底。

强按下心头的不适感，他彬彬有礼道：“希望你们能玩得开心。”

在和对方寒暄了几句后，修伊借口还要招待其他人，自己先一步离开。

他走的时候，背部已经渗出了一层细密的汗水。

对他来说，这第一关，毫无疑问是最危险的。

快步来到另一间小会客厅，修伊掏出水晶球。

上面显现出拉舍尔等人的对话。

拉舍尔道：“查克莱，你觉得这位达达尼尔少爷怎么样？”

“看上去不错的少年。”

“仅此而已？”

查克莱低下头想了想道：“我知道你想说什么，拉舍尔，你告诉了我那天晚上你遇到这个少年的情况。正如你所言，这是一个聪明的少年，但是帝国象这样的少年成千上万，你完全没必要把每一个稍微有些头脑的少年都往修伊格莱尔身上扯。至少我在他的身上没有发现和修伊格莱尔太多相同的地方。无论是头发的颜色，眼睛，皮肤的颜色，声音，甚至身高，都有很多不同。他不是修伊格莱尔，至少现在的这张脸不是。”

拉舍尔点点头：“那就算了。”

查克莱犹豫了一下，然后继续道：“但是不可否认，不知道为什么，当我看到这个少年站在我眼前时，我总有种似曾相识的感觉。”

拉舍尔的眼亮了：“你确定？”

贝利插口道：“不仅仅是查克莱大人，我也有这种感觉。尽管那个少年的样子和曾经的修伊格莱尔有很大的不同，但我总觉得他的身上有种相熟的气息。修伊格莱尔和我打过很多次交道，我对他说话的一些方式还有行为习惯多少有些了解。这位达达尼尔少爷给我的感觉就是……或许他们的外表并不相同，但他们却有着相同的本质。”

“什么样的本质？”拉舍尔追问。

贝利沉思了一会，然后很肯定道：“自信，成足在胸，无所畏惧，以及……看破一切的睿智。”

有一句话他没有说。就是在他看到西瑟达达尼尔的那一刻，他就有一种强烈的感觉——他感觉自己仿佛回到了自由号上，看到那个意气风发的少年，为他带来大笔的财富。

如果说查克莱和查理他们还停留在对表面现象的分析上的话，那么贝利对于修伊格莱尔的存在，已经有了一种金钱本能上的直觉。对财迷来说，一只能够给自己下金蛋的鸡，就算是披了上鹰羽，只要它的金蛋本质不变，他就能嗅到那股财富的气息。

因此当贝利看到西瑟达达尼尔时，他就仿佛看到了自己的钱包在鼓胀。

这让贝利的心砰砰直跳。

“贝利说得没错，我也有同感。”这刻另一位自由号上的武士查利接口道。

拉舍尔点点头：“有意思，那么看来我们应该对这位少爷给予更多的关注了。我们都知道一个炼金师并不缺乏改变自己相貌的能力对吗？”

“要想知道对方到底是不是修伊格莱尔，就必须做进一步的确认。我是说象刚才那样说几句话可不行，我们需要更加接近他，最好是去掉他的眼镜，让我们仔细看看。不过这看起来有些难度，你打算怎么做？”查克莱问。

“别着急，我们先旁敲侧击一下。”拉舍尔回答。

不远处一名仆人正好走过，拉舍尔一把抓住那仆人的手：“嘿，你叫什么名字？”

“范辛，先生。”那仆人回答。

“很好，范辛。”拉舍尔从口袋掏出两个金维特放到那仆人的手中，然后道：“听我说，我有几个问题需要问你，也许你可以给我答案。当然，如果你的答案让我满意的话，这些钱就是你的。”

范辛看看手里的钱，然后再看看四周没人注意他，迅速将钱塞进自己口袋里，冷静道：“什么问题，先生？”

“你在达达尼尔家族工作多长时间了？”

“三个月，先生。”

“这么说你是新来的？”

“是的。”

“那么你之前是怎么进入达达尼尔家族的？我是说你对这个家族有多少了解？”

“那要看你指得是什么了。至少我很清楚我看到谁该鞠躬，看到谁可以不用理会，同时还知道家族的厕所大门朝哪个方向开。”范辛很犀利地回答。

查克莱等人强压着笑，拉舍尔的脸色有些难看：“那么你对你的小主人知道多少？”

范辛向四周看了看，然后向角落走了几步，拉舍尔等人连忙跟上。然后范辛才道：“我猜您是想知道一些关于我的小主人不太想让别人知道的事情，我是说……比较机密的那类？”

“是的。”

“恰好我的确有这方面的信息。”

“请告诉我。”

“两个金维特不够。”

拉舍尔很有暴打对方一顿的冲动。他看看查克莱，查克莱从口袋里掏出十个金维特：“给你，你这杂碎。”

范辛心满意足地收下钱：“我的小主人是个十足的流氓，他在很小的时候就开始偷窥女人，他对女色有着一种疯狂的热爱，他之所以学习炼金术，就是为了研究某种可以让女性\*\*的药物。他之所以拥有侦察蜂这种技术，就是因为从一开始他就在为偷窥做准备。他现在的全部目标就是那位有钱的伯爵夫人骗上\*，为了这个他不惜一切。”

拉舍尔等人听得面面相觑。

“还有吗？”拉舍尔问。

“他每天早上晨勃，他的\*\*大约有八寸长……或许再长一些。他的叔叔喜爱他，认为他具备达达尼尔家族的标准配置，每一个达达尼尔家族继承人都有特大号的那玩意……”

“够了，你这混蛋。”拉舍尔怒道。

“这已经是最大的秘密了。”仆人很认真道。

“可这不是我们想要的。”查克莱低声喝道。

“你们还想知道什么？”仆人用鄙视的眼光看对方：“你认为我还能告诉你们什么？我就是一个仆人，难道我还能知道更多的不该我知道的事情不成？有本事你就自己去问西瑟达达尼尔他有什么秘密，也许他一个子都不会要你的。当然你也可以现在就大声的叫起来，说我收了你们的好处却不肯出卖我的主人。你们不是来做客人的，你们是来做间谍的！你这白痴！”

范辛给了他们一个中指，然后托着盘子骄傲的走开。

拉舍尔等人目瞪口呆地望着那个叫范辛的家伙离去，贝利喃喃道：“这龟儿子耍了我们。”

“我真想宰了那混蛋，我们竟然被一个仆人给玩了一把。”查克莱咬了咬牙。

到是拉舍尔笑了出来：“真是有趣，我从没见过这么有个性的仆人。不过不要急，如果西瑟达达尼尔真是修伊格莱尔，那他就总会露出马脚的。”

绕过会场，进入小会客厅，范辛走过修伊的身边然后低声道：“我是那个幸运儿，伟大的主人，十二个金维特。明晚我要去窑子里好好打上几炮。”

“干得漂亮，范辛，我批准你的请求了。”修伊收起水晶球淡淡道。

—通过会客厅的窗口，修伊继续观察着外面拉舍尔等人的动静。

莉莉丝走了过来：“时间差不多了，可以宣布舞会开始了。”

“知道了。”修伊淡淡的回答。他望向拉舍尔的眼神中充满了狡诈与一丝得意的冷笑。

他知道，拉舍尔他们正在犹豫和彷徨之中。

一般来说，越是狡猾的猎犬，其实就越是反对那种粗暴野蛮的行径，喜欢精心准备的人，往往就缺乏当机立断的能力，拉舍尔毫无疑问就是这一类。

对修伊来说，他最怕的不是对方使用种种手段来摸自己的底，而是怕他们当场翻脸，纠缠住自己不放。不过还好，拉舍尔不蠢，所以他也就失去了他的运气与机会。

接下来等待他的，将不再是胜利的果实，而是猎物反过来为对方织下的大网。

转身走出小会客厅，修伊大踏步来到会场前的演讲台上。

“女士们先生们，欢迎大家来到达达尼尔家族举办的舞会，我代表我的家族和我的叔叔向大家表示最热烈的欢迎。尽管这本来不属于我的工作，但是很遗憾，当大人们偷懒的时候，做子女的便只能责无旁贷的挑起大梁。对于有这样一位不负责任的家长，我不知道该说庆幸呢，还是该说遗憾。”

站在演讲台上，修伊向所有人做着祝词，他风趣的说话很快引来大家的好感。

“……今天是个好日子，在舞会开始之前，我代表达达尼尔家族先向大家宣布一件事。这件事就是：达达尼尔家族已经与罗约城的几大商行和家族签订了材料收购协议。我们将吃下今年材料交易大会上六成的炼金材料。”

“哇哦。”修伊的这个宣告引发了下面的轰动。

就连拉舍尔的脸都微微抽了几下，喃喃道：“大手笔。”

“做为家族代表，我很高兴能在这份协议上签下西瑟达达尼尔这个名字，它意味着达达尼尔家族在帝国陆地上的发展已经拥有了一个美好的开端。看起来这比打捞沉船还要赚钱。”

众人都低声笑了起来。

“那么好吧，我想我没有必要进一步对这笔生意进行更多的解释了，大家是过来玩的，不是来听我们夸耀自己的生意的。不过在我宣布舞会开始之前，我有个建议。为了让今天的舞会更加别开生面一些，我建议，今晚的舞会，由女士们来邀请男士，而不是男士主动。大家觉得怎么样？”

“哦吼，这太有趣了。我支持！”有人在下面高叫道。

“那就让我们看看今天谁是这里最受欢迎的男宾吧。”修伊眨眨眼睛说道：“那么我现在宣布，舞会正式开始，祝大家玩得愉快！”

修伊大张双臂宣告道。

舞会正式开始。

优雅的乐声响起，那是达达尼尔家族请来的乐队奏起欢快的乐章。一些夫人和姑娘走到自己相熟的男伴前发出邀请，然后徐步进入场地开始跳舞。

舞会上充满了欢声笑语，少数的家族代表站在角落里彼此交谈着，可能是谈论刚刚达达尼尔家族宣布的这笔大买卖，也可能是在讨论天气或者别的什么。

拉舍尔站在会场的边上，好整以暇地看着四周欢舞的男男女女。

他对跳舞不感兴趣，也不指望有哪位姑娘会来邀请他一个老头子。

他只想近距离地观察一下那个让他感觉颇为不凡的少年继承人。不过看起来这位少年继承人对跳舞同样不感兴趣，他就在另一头的角落里，和那位美艳之极的克丽丝汀夫人说些什么，那位夫人还不时地发出欢快的笑声。

偶尔，少年会向这边举杯示意。

没过一会，少年和克丽丝汀向着偏厅走去，拉舍尔正想跟上，身边突然传来一个羞涩的声音：

“你好，先生。”

拉舍尔扭头看去，是一位穿着盛装姿色不俗的小姑娘，她看上去最多十六岁。

“有什么事吗？”拉舍尔和善地问。

小姑娘回答：“是这样的，我能邀请你跳舞吗？”

拉舍尔楞了一下，他看看身后，查克莱等人发出吃吃的低笑。然后拉舍尔无奈道：“我都是个老头子了，为什么你不去找小伙子们呢？”

小姑娘很委屈：“你不愿意和我跳舞吗？我在这里一个人也不认识，我想和一位老人家一起跳舞，那样我能更安全一些。”

“这个……”拉舍尔犹豫起来。查克莱凑到拉舍尔的耳边：“表现出你的绅士风度，拒绝女士的邀请是很失礼的。至于那个西瑟达达尼尔，有我们在这里呢，对吗？而且也不急这一会。”

“那么好吧。”拉舍尔嘟囔了一声：“给我看住那位少爷。”他对查克莱道。然后他向小姑娘施了一礼：“很荣幸能和您共舞。”

“我叫桑迪。”小姑娘回答。

她将手伸了出来，拉舍尔抓起那柔荑小手，两个人步入舞池。

随着拉舍尔的入场，查克莱也被另一位姑娘邀请走。

这让查理和贝利妒忌无比。

“见鬼。今天是什么日子？姑娘们的眼都瞎了吗？我可是跳舞高手，为什么没有人来邀请我，反而找了一个老头子和一个大笨蛋。”贝利嘟囔道。

“打个赌怎么样？”查理道：“那边有位姑娘正在走来。我赌她请我不请你。”

“我可比你帅多了。”贝利不服气道。

“十个金维特。”

“没问题。”

姑娘来到查理的身边站定，轻声道：“我能请你跳舞吗？”

“非常荣幸。”查理向贝利送去一个得意的眼神，然后跟着那姑娘步入舞池。

“见鬼！”贝利恨不得把酒杯砸到地上去。

一群没有眼光的女人。

现在可好，这里只剩下他一个了。

这让他有些愤怒。

背后突然传来一把柔美的女声：“一个人？”

贝利扭头看去，他发现眼前站着的分明是个美丽姑娘。她的皮肤是健康的小麦色，火红的嘴唇很大，也很性感。贝利记得有人说过，这样的女人通常\*\*都很强。

她们在表面上充满贞洁，但骨子里风\*无比。

“真是个美人。”贝利赞叹道：“打算请我跳支舞吗？”

姑娘扭动腰肢向贝利走来，她舒展双臂勾住贝利的脖子，火红的嘴唇几乎要贴在了他的脸上，芬芳的吐息只钻入他的鼻腔，樱唇轻吐，她说：“我很寂寞。”

贝利只觉(本书转载1⑹K文学网 www.⑴6ｋＸＳ.ｃＯМ)得自己的心脏狂跳。

“我也是。”他舔了舔嘴唇。

“那么我们直接一些怎么样？跳过所有无谓的程序，直接进入最后环节？”

姑娘大胆放纵的语言令贝利浑身火热：“哦，是么？你准备怎么做？”

“跟我来，我在这家酒店有个房间。我可以让你很快活。”姑娘贴着他的耳边说。

贝利的骨头都要酥了，他咬牙道：“宝贝，我一定会让你\*\*\*\*的。”

跟随那姑娘离开会场，贝利来到酒店顶层的豪华套房。

眼前的奢华令他有些晕眩，耳边还在回荡着会场的乐声。

乐声已进行到高亢之处，那是一曲将终。

贝利一边脱衣服一边笑道：“我们的时间不多，还是快一些吧。”

“哦，不要着急，拉舍尔他们还得好好跳一会呢。”姑娘笑着回答。

贝利的脸色大变：“你到底是谁？你怎么知道拉舍尔他们的？”

“还能是谁。”姑娘的声音冷酷下来。

完全是出于本能反应，贝利的神经在一瞬间绷紧，斗气运转，他正要出手。

“别动，蠢货。”厚重的男声从身后传来。一只手落在了他的肩膀上，上面传来斗气能量强大而纯厚，将他的斗气彻底压制住。

贝利立刻静了下来。

他知道他落入了一个圈套中。

不敢回头，贝利慌张道：“你们到底是什么人？”

“少废话。”身后厚重的声音响起：“有人要见你。”

“谁？”

身后的声音没再说话。

耳边的乐声突然高涨，咚咚咚咚，富有强烈的韵律感。

贝利看到一个金发少年从旁边小卧室中低垂着头走了出来。

他的脚步很慢，很稳，却也很有力。

一步，一步，每一步都正好踩在音乐的鼓点上，又仿佛每一步都踏在了贝利的心上。

贝利的心脏无法遏止的狂跳起来。

当少年站定在贝利身边时，音乐声戛然而止。

少年渐渐抬起头来，金发飘扬里，那一双神采飞扬的眼眸中映现出贝利的身影。

带着讽刺的笑容，对方用玩味的口气缓缓道：

“好久没见了，贝利大人。”

“修……修伊格莱尔……”贝利绝望地呻吟出声。

正文 第三十五章 光与暗（4）

更新时间:2010-1-26 10:43:25 本章字数:6948

修伊的伪装，已经全部卸去，此时的他，已经完全变回了当初岛上的那个少年模样了。

甚至连衣服，都换成了一身黑色的劲装。

如果不是修伊的声音尚未改变，贝利甚至不敢确信他就是西瑟达达尼尔。

令贝利感到痛苦的是，当自己苦苦追寻的猎物终于出现在眼前时，他却先一步成了对方的阶下囚了。

“半年不见，你长高了。”贝利艰难地咽下一口口水，勉强笑道。

“成长是每个人必然的过程。”修伊悠然回答，他瞅了一眼贝利：“不过看起来你并没有太多进步，贝利，你成为四级武士多少年了？”

“六年。”贝利无奈地回答。

“你已经太长时间沉醉在纸醉金迷的生活中了。”修伊的手伸了出来，斗气能量在体内运转，使他的手臂肌肤现出淡淡的白色斗气光芒。

“你！你也已经是……”贝利大骇，他怎么也没想到当初在岛上一文不名的小子，在离开炼狱岛后不过半年的时间，竟然也已经成为了四级武士，他的进步速度之快，大大超出自己的预料。

“很惊讶对吗？”修伊冷冷地看着贝利，然后道：“布莱恩，放开他，我来和他打一场，启动静音结界。”

站在贝利身后的布莱恩巴克勒缩回了自己的手，站到了一旁。

那股禁锢贝利移动的斗气一旦离开，贝利立刻感到自己恢复了自由。

修伊左拳迅猛挥动，仿佛一把铁锤，带着一轮力的狂潮击向贝利。

“噢！”贝利狂叫一声，右臂本能前挥，却骇然发现修伊的速度比他更快。

修伊的左手化拳为抓，一把抓住贝利的右拳，顺势而上扣向他的腕关节，贝利反手用肘撞向修伊，修伊侧身闪过，飞起一脚踢向贝利的下膝，贝利本能的后退，左拳同时出击攻向修伊的脑部。

他现在是生死存亡的危机时刻，拼尽所有力量集中在这一拳上。

修伊不闪不避，右拳同时迎上，两拳对撞，两个人的斗气能量在这刻互相碰撞，一股股力的旋涡从身体上迸发。

白色的斗气光芒不停地在他们身上闪耀，贝利再度大吼一声，右拳摆脱纠缠，如雷电般强挥再度砸向修伊的脑部，没想到修伊这一次竟没有硬驾，他身躯前欺，竟只身扎进贝利的怀中，一头撞在了他的鼻梁上。

这一下撞击充满斗气能量，砸得贝利眼冒金星。两个人的斗气能量都差不多强大，但是修伊显然更擅长于如何作战，毕竟他的老师可是兰斯洛特和帕吉特，而且他在斗气运用的境界上也明显比贝利强大太多。

如果把斗气比喻成军队，那么斗气能量的多少，就好比军力的大小，是武士战斗中直接决定胜负的关键。然而就象强大的军力不等于胜利一样，在斗气能量的多少之外，斗气的运用，同样至关重要。

斗气的运用，其实就是对身体斗气能量的调配能力，就好象将军们对千军万马的指挥能力一般。当初修伊学会了斗气的外放，内敛，快速转换等等，就象是将军们学会了如何指挥军队前进，后退，集中等指令。

因此斗气的运用能力，就好比将军对军队的指挥能力。

官职的大小，取决于将军们统领部队的多少，而武士的级别，取决于斗气能量的高低，但是战争中不缺以弱胜强的例子，个人决战里，同样不缺低级武士打败高级强者的例子，皆是因为这样的原因。

级别，仅仅代表了实力的拥有，而不是发挥。

这种发挥实力的能力，就是斗气运用的境界了。

在这个基础上，武士的战技就好比是兵种，而战斗的技巧就好比是阵型变换。前者是自我培养，后者是临场发挥，都极为重要。

修伊对贝利的进攻，其实就是斗气运用和战斗技巧运用的胜利。

他先故意把贝利的斗气能量先集中在他的右臂处，在这里争夺和对方的控制权，然后故意露出空档引诱他左右拳出击，好比大部队两路夹攻，中路必然空虚。但是修伊却在中路这里埋伏下了一支奇兵，进行了一次中路强突，给了贝利凶狠而致命的一击，瞬间完胜对手。

中路被破，指挥中断，被修伊凶狠撞击后的贝利，头脑晕晕沉沉，修伊一把抓住对方的前胸，右手同时用力，将贝利举过头顶，反向摔往房内。

贝利人尚在空中，修伊已经腾跃而起，一个劈腿将贝利砸回地面。

即使是拥有斗气能量护体，也经受不住如此凶狠的打击，贝利连吐几口鲜血。

踩在贝利的脸上，修伊的声音冷酷决绝：“即使不用魔法，单打独斗你都已经不是我的对手了，贝利大人。”

——————贝利被修伊到了小卧室里。此时，这里只有他们两个人在，布莱恩在确信修伊有足够的实力拿下贝利，放心地回到了会场中。只有莉莉丝还抱着如今一身雪白的旭留守在客厅。

这刻望着贝利，修伊的眼中充满了怜悯。

“知道吗贝利大人，其实绝大多数时候，我对您是非常感激的。尽管你是一个卑鄙，贪婪，无耻的小人，但是不可否认，正是在你的帮助下，我才能活着离开炼狱岛。”

“可惜你现在却打算杀死我了，对吗？”贝利有气无力地回答，他的鼻孔已经不再流血，修伊给喝了一口治疗药剂。

这刻修伊微微一笑：“是什么让你有了这样的想法？”

贝利苦涩道：“修伊格莱尔，也许我很贪婪，但我还不是白痴。你不可能放一个敌人回去揭穿你的底细的。”

“除非这个敌人不再是敌人。”修伊冷冷道。

贝利心神巨震，怔怔地望向修伊。

修伊站了起来，大踏步来到贝利的面前：“别傻了，贝利。你真得以为我不惜暴露自己把你找来就是为了杀你吗？然后我怎么跟拉舍尔交代他带来的手下失踪的问题？让他进一步增加对我的怀疑？不，贝利，我之所以找你来，就是因为我要告诉你，我需要你的帮助，我需要你向拉舍尔证明我不是修伊格莱尔。”

他望着贝利的眼睛：“就象以前那样，我们继续合作。”

“这不可能！”贝利大叫起来：“我不会再和你这个魔鬼合作，你把我拖上了贼船，你害苦了我！害了我们所有人！”

话一出口，贝利立知不对。

一丝狡黠的眼神从修伊的眼中闪过。

他吃吃笑了起来：“我害苦了你，害了你们所有人……很有意思的说法。贝利大人，你是想告诉我，当初我们在岛上的交易，已经让你泥足深陷了吗？”

贝利吓得全身颤抖。

修伊笑得越发开心起来：“是啊，是啊，从我发现您和查克莱大人竟然会是追捕我的人的主力之后，我就一直在奇怪。为什么？为什么自由号上的所有武士都会加入对我的围剿之中？仅仅因为你们见过我？那理由不够。”

修伊背着手踱了几步：“所以我一直在想……尽管我怎么也我想不明白为什么一个来自深港的小小治安长官会成为追捕我的人的指挥官；想不明白为什么你们竟然会听一个二级武士的安排。尤其是今天，我注意到你们一直对拉舍尔言听计从，他不是一个傀儡，他就是一个真正的指挥者。这太不可思议了。尽管我们相信世界的权力不是由武力高端者所掌控，但我们同样明白，强大的武力使得任何一位掌权者都必须对强者有所尊重。但是从今天拉舍尔对查克莱的态度上，很遗憾我没有看到这点——哦对了，我偷听了你们的对话。”

贝利一言不发。

“所以我确信这里面有问题。尽管我很早就觉得有问题，但是我一直无法证实，并无法得出一个准确的答案，而只是一些朦胧的线索。知道吗，贝利大人，找你来是一个很冒险的决定。如果你无法证实我的推断，那么结果就是你会死。而你的失踪，将会成为拉舍尔怀疑我的最大理由。不过还好，你终于帮我确认了这一点。”

修伊大步走过去，凑到贝利的面前，低声道：“拉舍尔发现了你们和我交易的秘密对吗？我知道这个家伙很厉害，他甚至发现过一些我不曾想让你们知道的秘密，比如我的这个戒指。”修伊将手上的戒指放在贝利的眼前，那正是兰斯帝国苦苦追寻，梦寐以求的东西，现在它就在贝利的眼前，贝利却没有资格能拿走它。“他有能力发现你我之间的秘密，所以你们迫于无奈，和他站在了一起，加入了追捕我的行列，是这样吗？”

贝利苦涩的点头：“是的，那个混帐的家伙要挟我们，必须帮他成为追捕你的行动指挥总长，然后带着我们到处找你。我们先去了南威尔镇你的家乡，在那里扑了个空，然后跑回到凡尔萨群，却比你晚了两天到达，只看到了阿布利特的尸体。拉舍尔认为你很可能去了比利亚斯山区，所以要我们关注这一带材料市场的动静。”

“然后你们就来了？”

“是的。拉舍尔认为那是你在对他发出的邀请。”

修伊坐了回去：“我的确在罗约城买了些材料。不过对我来说，这其实并不是我对拉舍尔发出的邀请，而是又一次的试探。我只是想知道追在我屁股后面的到底是什么人，到底有多可怕。事实证明，他狡猾得令我不得不谨慎对待。我现在对这个家伙很感兴趣，我想知道他是怎么想的，比如为什么他就这么相信我一定会在罗约城出现？”

“拉舍尔认为你在对帝国宣战，所以你不会避战。”

“这一点没错，但战争不一定是在硝烟弥漫的战场上进行的。”修伊回答：“那么，为什么你们不杀他灭口？”

“他留了后手，如果我们杀了他，就会有人把揭发我们的信送到陛下那里。那时候我们就完了。”

“果然如此，非常老套的手法，但是很有效果。”修伊笑道：“不过拉舍尔犯了一个大错误。那就是……他忽略了一件事。”

“什么？”贝利一楞。

修伊冷冷道：“他可以用这件事要挟你们，我也可以。”

———拉舍尔的确是一个聪明人，但是他有一个最大的缺点，就是自负。他太自负了，以至于他以为他可以掌控一切，但他错了。

贪婪的人，固然要为自己的贪婪付出代价。

自负的人，同样要为自己的自负付出代价。

他可以用要挟的手法逼迫查克莱等人为自己服务，但他万万没有想到，修伊竟然会看出贝利等人的问题，从而反过来用同样的手法逼迫贝利再次为自己做事。

这一点，是他始料未及的。他完全低估了修伊格莱尔对人心把握的能力，而他的自负特性使他从没有考虑过一旦要挟失败后，自己会是什么下场。

与贝利不同的是，修伊利用人，向来喜欢多管齐下。他从不相信仅靠威胁或者收买，就能让一个人完全为自己服务，在条件允许的情况下，即使是威胁加利诱，他都觉得条件太少。

因此这刻修伊打算给贝利的，远比拉舍尔能给他的要多得多。

“和我合作，就象以前那样。你会继续拥有大笔的钱财，过上舒服的日子。你什么都不用做，只要跟在拉舍尔的身边，当他有了某个要对付我的计划时，把这个计划告诉我就行了。如果你敢搞鬼，使我被拉舍尔的人抓到了或者是杀死了，那么有关于我们在岛上的交易，同样会传到斯特里克六世的耳朵里去。相信我，我有比拉舍尔更多的证据证明这一切都是真的。你觉得怎么样？”修伊面带微笑的说。

贝利气得全身颤抖：“魔鬼！你们都是魔鬼！你们都是喜欢玩弄他人的魔鬼！修伊格莱尔，你这个混蛋！”

“不。”修伊摇摇头：“确切地说，从你接受第一笔和我的交易开始，我们之间就已经注定了要建立长期的合作关系。就好象某个贪污受贿的官员，一旦拿了别人的好处，他就再也别想收手。在犯罪的道路上，人们总是越陷越深，无法自拔。你永远不要指望捞了一笔好处就收手，即使你自己能克制住你的贪婪\*\*，别人也不会允许。贝利大人，您仅仅是其中一个罢了。你不可能违背历史定律！所以选择吧，合作或者灭亡！”

贝利长长地吸了一口气，他用哀怜的口气道：“如果让拉舍尔知道了，我就完了。这个家伙很不好骗。”

“这个问题你不用担心。我向你保证，从今天起，拉舍尔不可能对你们再造成任何伤害。我是说……就算他死了，他也不可能把你我间的任何事情告诉你们的皇帝陛下。”

贝利心神大震，他几乎要跳了起来：“修伊格莱尔，你是说……”

“是的！”修伊用无比肯定的口气回答道：“你听明白了对吗？我是说，如果拉舍尔真有那样一封告密信的话，那么我知道它在哪。”

“这不可能！”

“没什么不可能的。”修伊斩钉截铁道：“命运早有安排，只看有心人是否发现罢了。别忘了不是什么人都能接触到皇帝的。如果拉舍尔还有一个朋友能够值得他信任，同时本身又有资格可以轻易地接触到皇帝的话，那么恰好我知道有那么一个人符合条件……”

“是谁？”贝利大叫起来。一直以来，他都太渴望知道拉舍尔当初写的那封告密信，到底存在了谁那里。

修伊冷冷回答：“大地武士帕吉特，艾薇儿的护卫统领，我曾经的斗气老师。醒醒吧贝利，在这件事上，只有我才能帮到你，就算是查克莱都不行。”

贝利一屁股坐到地上，半响不言。—当修伊从小卧室里出来的时候，贝利就跟在他的身后。

老老实实。

站在贝利此刻的角度，他甚至可以清楚地看到修伊颈后露出的要害。

他知道只要自己一掌下去，修伊就死定了。

可是他什么都没有做，只是老实地跟在他后边。

莉莉丝的目光在贝利的身上停留了短暂的一秒，然后回到修伊的身上：“看来你成功了。”

修伊回答：“我答应他，罗约城的事情结束之后，达达尼尔家族将会前往温灵顿。我会通过艾薇儿，把拉舍尔放在那里威胁贝利他们的那封信偷出来。他知道这件事只有我才能办到。他没的选择。”

莉莉丝看看贝利，贝利连忙道：“和你们合作，我至少还能得到些什么，被拉舍尔那个混蛋要挟，我们只有做苦力的份。我有把握说服查克莱他们，我想他们会做出明智的选择。但是修伊格莱尔，你要向我承诺，如果你被帝国抓住了，你不会出卖我们。”

“我可以承诺，但是你们最好别让我被帝国抓住。”修伊冷冷道。

“我只能我会尽力的。”

“那就够了，但我建议你最好选择好时机再对查克莱他们说出真相，否则万一他们的脑筋不开窍……”莉莉丝冷冷道。

贝利立刻明白过来：“你们决定时间地点，我把他们带过去。如果他们不听话……就交给你们处理。”

人在错误的道路上，从来都是越滑越远，对贝利来说，再一次落入修伊的掌控中，使他已经没有了回头的余地。同样的，这使他在感情上更加的憎恨拉舍尔，如果不是他，自己不会落到这样的地步。

所以他说：“我只希望，等你拿到那封信后，能由我亲手宰了拉舍尔。”

修伊颇有深意地看了一眼贝利，他摇头(本书转载1⑹K文学网 www.⑴6ｋＸＳ.ｃＯМ)道：“不，贝利，在这件事上我不能答应你。”

“为什么？”贝利有些吃惊：“难道你不是要对付他吗？你杀他和我杀他有什么区别？”

“我的确要对付拉舍尔，但那并不代表我一定要杀他。恰恰相反，贝利，我要你保护他，拼尽所有力气去保护拉舍尔的安全，不许他出任何事。”

这个命令让拉舍尔瞠目结舌，他愤怒地大叫起来：“为什么？”

修伊的眼中投过冰霜：“你最好学会说是，而不是问为什么。我没有必要向你解释原因。记住，在这一点上，我比拉舍尔更专横，也更残暴！”

拉舍尔的身体微微颤抖了一下，只能点头，咬着牙说：“好吧，修伊，我向你承诺我不会动那个混蛋的，即使将来你帮我们把信偷出来，我也不会……杀了他。”

“如果拉舍尔死，那么你也死。”修伊冷冷道。

看看贝利已经完全听命，修伊点点头：“我现在有些事要出去一趟，但我需要有人为我打掩护，证明我始终在这个酒店，哪也没去。当然，我不需要骗过别人，我只需要骗过拉舍尔。那么贝利大人，你应该可以担负起这个责任吧？”

贝利一呆：“你要出去？”

“对，不然你以为我卸掉伪装是为了什么？就为了让你看我的脸看得更清楚一些吗？”修伊笑道。

说着，修伊来到会客厅的边上。

莉莉丝将地板上的地毯猛然掀起，贝利惊骇地看到，在那地毯的下面，是一个早已经绘制成形的法阵。

“这是……”

“传送法阵，帝国一直想要得到的技术。”修伊淡淡回答。

从莉莉丝的手中接过旭，将药剂涂抹在它身上，旭重新恢复了自己黑亮的毛色。修伊抱着旭站在了那个法阵上，法阵启动，空间能量形成的巨大红色波浪在修伊的脚底汇聚。

贝利终于明白了修伊要做什么，他大叫起来：“你要……”

“是的贝利，即使有你们的证明，要想让拉舍尔彻底相信我和修伊格莱尔无关依然困难，最好的办法就是让修伊格莱尔出现在另一处地方。贝利大人，我在这里的存在，就需要你的证明和掩护了。如果你做不到……”

修伊的手指轻轻划过他的咽喉，贝利一阵毛骨悚然。

“等一等！”贝利大叫。

轰！

法阵启动，修伊的身形已然消失。

走出传送法阵，眼前是一个幽暗的小屋。

走出幽暗小屋，外面是一条黢黑的甬道。顺着甬道一路前行，来到一处天井旁，再往前，是一家普通的商铺。

从外面看，商铺很平常，没有任何蹊跷。

其实这里是刺槐镇在这里安排的一处秘密据点，这里的老板包括伙计都是巴克勒的人，主要用来打听城里的情报，偶尔，也用来藏匿一些帝国通缉的逃犯。

自从布莱恩巴克勒带着他的人来到这里后，这里的信息和人力资源就全部交给了修伊掌握，而这里，就是修伊建立对应传送阵的所在。

来到前屋，早有人在那里恭恭敬敬地等候修伊。

“少爷，一切都已准备就绪。”

“很好。”修伊冷酷答道。

修伊抬了抬手，一只全身闪烁着诡异蓝色金属光泽的鼠形生物突兀地出现在大家的面前。

将灵魂法珠安进\*鼠的头骨中，修伊的声音喃喃响起：“苏醒吧，我的奴隶……”

随着修伊咒语的轻唱，亡灵\*鼠的眼中，亮起一团红色的光芒。

正文 第三十六章 光与暗（5）

更新时间:2010-1-27 10:00:15 本章字数:6077

走出商铺，来到罗约城的大街上，空旷的街道一片寂静。

或许是贫穷的关系，罗约城的夜晚从不繁华。

人们常说，要知道一个城市的富裕程度，只需要看它夜间的灯火。

这句话用在魔法时代同样是真理。绝大多数的人家已经早熄灯睡觉，商铺也已经关门。除了少数一些地方还在灯红酒绿中欢声笑语，大多数地区属于寂静女神。

夜晚的风吹归罗约城的上空，修伊仰天怔怔看了一会，这里星空，无比璀璨。他低下头，快步想贝蒙德街区走去。

如果说，寂静岛大酒店是罗约城最繁华的地方，代表着光明，美好，富裕，华丽的上层生活，那么贝蒙德街区就是这座城市的阴暗面。它代表着贫穷，肮脏，混乱，野蛮，是罪人们的集中之地。

这里拥有的是最原始的本性。为了生存而不顾一切。这里是最野蛮落后的社会，暴力强权是最高的统治者。

修伊相信，这里可以成为他撼动罗约城平静的起点。

走在遍地污水的地面上，昏暗的灯光在夜色下一闪一闪，不时地发出野猫的叫声，修伊四处张望着。

他看到的是一张张麻木的脸。那上面写着对美好生活的渴望，但却把希望全部寄托于上帝，而非自己的双手。

一个小男孩抢了邻家女孩的面包，拼命地狂跑中，撞到了一个衣衫褴褛的大汉身上。那大汉给了他一巴掌，然后顺手把面包抢了过来。

男孩和女孩都怔怔地望着那块面包，眼看着越来越小，最终消失至无，甚至连骂一句的勇气都无，复又静静地坐在地上，等着好心人的施舍。

几个街头\*\*在和路边的男人讨价还价，最终以30个银维特的价格和两个女人成交。她们就在旁边的小巷里办事，那男人同时对付两个\*\*，就象把一根吸管\*\*两瓶可乐之中，一会喝喝这杯，一会再喝喝那杯。

又是几个男人走了过来。其中一个贴墙站着的\*\*高喊道：“想玩玩吗？再加10个银维特就够。”

于是，又一个男人加入进来。

这一切都发生在那小巷中，修伊几乎可以清晰地看到那\*\*不堪的一幕，却是面沉如水，心中古井不波。

对这贫民窟中的每一个人来说，这一切都是为了生活，无需解释。

如果寂静岛是天堂，那么贝蒙德就是地狱。

一个小男孩跑到修伊的身边，可怜巴巴地伸出双手，正是那个刚才抢面包的小男孩。

修伊顺手丢了一个金维特给小男孩。小男孩贪婪地看着手中更多的金光闪闪的金钱，在接过钱后鞠了一躬，也不说话，就直接跑了回去。修伊再看那小巷中的表演时，男人已经变成了四个。

第一个男人办完事了，他掏出说：“就20个银维特。这三个家伙和我一起干的，他们有责任为我一部分。”

“你这个吝啬的混蛋。”一个\*\*嘟囔着叫骂。

修伊把头转向了另一侧。

他看到一个正在邋遢的家伙，一边把小男孩的钱接过来，一边听着小男孩的诉说。

只见小男孩指了指自己这边，于是，那颗丑陋的脑袋奋力地晃动了几下，便站了起来，摇摇晃晃地向修伊走去。

修伊连叹息都省了。

他就那样静静地站着，直到那家伙站在自己的面前。

他说：“嘿，小子，把钱都交出来。”

“贪心是一种罪。”

“我同意。生活在贝蒙德的人，每一个都是他妈的罪人。”那男人说着，手中亮出了一把小刀：“你最好看清楚我手里拿的是什么。我可不是在开玩笑。我要钱，所有的，你的钱。听明白了吗？”这家伙的声音急促，显然有些急不可耐了。

“是的我明白，但是我很担心我的朋友不同意。”

“什么？”男人一下子没明白过来。

修伊的脸上露出了孩子般纯真的笑。

他举起手，指了指男人的后方。

男人愕然看向身后，一道黑影风一般掠过，扑倒在他的身上。

“啊！”凄厉的惨叫声撕破夜的寂静，回荡在贝蒙德街区的上空。

大批的汉子从各个角落里窜出来，留给他们的，只是一具被啃食得不成\*人形的尸体。

“发生了什么事？”一名领头的大汉大叫道。

“一个少年，一个金发少年，是他杀死了比尔。”先前从修伊手里拿过那个金维特的男孩大叫道：“他给了我钱，可比尔想要更多！”

“他在哪？”

“他往那边走了。”男孩一指远处。

隐约间能够看到一个孤单的身影在行走。

“跟我来。”大汉领着人追去。

“他有一个可怕的大家伙！”男孩大声叫喊。

朦胧的远方，男孩只看到无数人向着那孤单黑影冲去。

他瞪大眼睛，模糊的视线中满是人影在跳跃，晃动。

一道又一道暗红色的液体在他眼前飙射，耳边不时地传来人们凄厉的惨叫声。

男孩张大嘴巴，吃惊地望着那片虚无黑暗处，小片刻功夫后，所有晃动的黑影都停止了晃动。

画面变成了暗红的血色，男孩甚至能看到有血液在向着他这边流淌。

一道人影从黑暗中走出来。

赫然正是那个打赏了他一个金维特的那个金发少年。

黑色的马甲上看不到半点血迹，惟有他身后跟着的那只形状恐怖全部由骨头拼成的爬形生物，仿佛从血浆中捞出来一般，暗红的眼眸盯住男孩，散发出强烈的\*\*气息。

男孩颤抖起来。

金发少年来到男孩的身边站定。

“你叫什么名字。”

“哈……哈尔。”

“哈尔，知道吗？你是个天生的坏坯子。不懂感恩的人，是不值得同情的。”

“是……”男孩的牙齿打颤。

“我不杀你，是因为你还小。但是我认为，应该给你些教训，让你在今后记住，做人，要学会感恩。这或许对你的成长有帮助。”

“啊！”男孩的身体在空中划过一道弧线，掉进了一个垃圾场中，只露出两只脚在外面扑腾。

转回头，修伊的背影一步步消失在黑暗中……

——————寂静岛大酒店。

拉舍尔搂着那位叫桑迪的姑娘在舞池中高速旋转着。

“你跳得棒极了。”叫桑迪的姑娘眼中露出崇拜的目光。这让拉舍尔感觉很满意。

“我已经老了，好久没跳这种舞了，它属于年轻人。”拉舍尔笑道。

“我一点都不觉得你老，事实上你这个年龄是最有魅力的年龄。”

“是么？这真让我受宠若惊。”

“也许是因为我总觉得那些男孩子太嫩了，他们什么都不懂，却自以为是。妈妈说我有严重的恋父情结。我总是喜欢和上了年纪的人在一起，那让我有安全感。”小姑娘喋喋不休道。她望着拉舍尔眨眨眼睛：“你很象我父亲。”

“他一定是个很慈善详和的人。”

“不，事实上他是个酒鬼。”小姑娘捂着嘴笑。

被耍了一把的拉舍尔只能无奈地摇头：“哦，也许我们该休息一会了。我们都已经跳过三场了。”

“好吧。”小姑娘耸了耸肩，无所谓道：“但是过一会我还会来请你。”

“饶了我这把老骨头吧。”拉舍尔笑道。

回到自己的位置上，查克莱和查理已经回来了。拉舍尔擦了一下额头的汗水问：“贝利那家伙呢？”

查克莱回答：“达达尼尔家族的仆役送来了消息，说他正在和那位小少爷打牌。”

“打牌？”拉舍尔有些吃惊：“和西瑟达达尼尔？”

“是的。”查克莱很肯定道：“他们在打牌。”

“真令人惊讶。”拉舍尔晃了晃脑袋，想不通怎么自己才刚跳了几支舞，情况就出现如此巨大的变化。

“也许他能帮我们从西瑟达达尼尔那里得到更多的资料。在炼狱岛的时候，他和修伊格莱尔是最熟悉的。”查理道。

“如果西瑟达达尼尔真是修伊格莱尔，那么他无论做什么都绝不会去和贝利打牌。”拉舍尔很肯定道。“看来是我多心了，去把贝利叫出来，我们走吧。没有必要再留在这里了。”

“我还以为那姑娘让你舍不得离开了呢。”查克莱冷冷道。

拉舍尔瞪了他一眼：“对我来说没有什么比工作更重要的。”

怀里的通讯水晶突然出现了颤动。

拉舍尔迅速拿了出来。

上面出现了一位法政署官员的面孔：“拉舍尔大人，刚刚得到的情报，修伊格莱尔出现了。”

“什么？！”三个人同时叫了出来。

“修伊格莱尔出现了，在贝蒙德街区，他杀死了至少十四个人，全是当地的流氓恶棍。看样子好象是有人招惹到了他，修伊格莱尔被迫出手，所以现形了。”

“能确定是他吗？”

“起初不能确定，因为描述里只是一个金发少年。但是你知道贝蒙德街区是什么样的地方。那里的人并不强壮，却是出了名的凶悍，不怕死。修伊格莱尔在那里捅了漏子，所有人都和他拼命，他差不多是一路杀出来的。看样子他一开始并不想让人知道他是谁，所以起初他只使用了一个很奇特的魔偶。”

“魔偶？”

“是的，一个先前我们从未听说过的魔偶，由于是黑夜，我们无法确定那是什么，但是很强大，速度非常快。后来夜间执法队赶到了，有几名四级武士，修伊格莱尔被迫动用了炽焰鸟，所以他的身份暴露了。不过我们损失了两支执法队队伍，死了二十多人。”

“他现在在哪？”

“正在向北区城外走，看来他是打算离城了。”

“立刻通知城主府，请凯文比尔斯大人他们出动，然后调动城防官兵，下令封锁全城。”

“这需要城主大人的手令。”

“先照我说的去做，城主大人就在这里，我会请他补发命令的。”

“是！”

通讯水晶上的影象消失。

拉舍尔把头一抬：“你们都听见了？”

“早就说过了，我们在这里是浪费时间。”查克莱冷冷道：“拉舍尔，还等什么？”

拉舍尔想了想道：“查克莱你去要手令，我去向那位西瑟达达尼尔先生道别，顺便把贝利叫回来。”

快步来到小会客厅，门口守侯的仆役正是先前收了拉舍尔十二个金维特好处的范辛。

“我有紧急事情要离开一会，需要向你家小主人告别。”拉舍尔道。

范辛斜着眼瞅瞅对方，然后用傲慢的口吻回答：“小主人正在打牌，他在打牌的时候从不见客人。”

“我必须要见他。”

“对不起先生，我希望你明白，不管您有多么显赫的身份，在这里您是客人，我的主人才是说话算数的人。除非经过他的允许，否则我不会放任何人进去。”

“我的人也在那里面。”

“我可以帮你喊他出来。”

“那么好吧。”拉舍尔无奈点头。

范辛转身进入会客厅，顺手把房门关上，险些撞在了向里面探头探脑的拉舍尔的脑袋上。

过了一会，贝利悠闲地从里面走了出来：“什么事，头？”

“你怎么会和达达尼尔走在一起了？”

“达达尼尔家族的少爷喜欢打牌，正好他缺一个牌搭子，你不是说要多观察一下他吗？牌桌是个好机会，所以我自告奋勇。”

“结果怎么样？”

“赢了些钱。”

“该死，我问的不是这个。”

“只有这个。”贝利摊了摊手：“他不是修伊格莱尔，至少到目前为止，我没有任何更多的发现。”

拉舍尔点点头：“刚刚得到的消息，修伊格莱尔在城里出现了。准备跟我走吧，我们去抓住那只狡猾的老鼠。”

“我去跟达达尼尔家的少爷打个招呼，真可惜。”贝利嘟囔着回身进房间。

拉舍尔的心中突然一动。

他想不通事情怎么会这么巧，就在自己怀疑这位少爷的时候，修伊格莱尔就突然在罗约城出现了。而且看样子他的出场方式并不高明，完全是一场拙劣的意外导致的。

会不会是一个圈套？

拉舍尔自问自己从不会小看任何对手，尤其是一个能在炼狱岛上做出那样的案子，又敢于向帝国发出挑战的对手。修伊格莱尔，他同时具备疯狂与智慧两种品质，毫无疑问是他见过的最难对付的对手。

“也许有鬼……”拉舍尔喃喃自语，他很想冲进去看看里面坐着的到底是不是西瑟达达尼尔，但是他也知道，一旦他未经允许冲进去，后果一定会非常严重。

贝利很快就走了出来：“西瑟很遗憾，他又要重新找人打牌了。”他嘟囔道。

拉舍尔想了想，对贝利说：“也许你可以不必过去。”

“为什么？”贝利有些诧异。

“听我说。”拉舍尔靠在贝利的耳边轻声道：“你现在有了一个新的任务，就是盯住那位达达尼尔家的少爷。在我抓到修伊格莱尔之前，不要和他分开。明白吗？”

贝利想了想点头：“我想我明白了，你的意思是我可以继续回去打牌了？”

“是的。”

“如果我\*\*了呢？”

拉舍尔恨得牙痒痒：“只要不是输太多，我给你负责。”

“谢谢。”贝利得意地笑道。

拉舍尔将一个通讯水晶塞到了贝利的手中：“拿着它，我会和你联系的。”

不远处查克莱已经从城主那里拿到了封锁全城的手令走了过来：“德比·安弗利特伯爵不希望我们把事情闹得太大，他希望在舞会结束之前，我们要么抓住修伊格莱尔，要么驱逐他，总之尽量不要打扰到这里的气氛。”

“看起来对他来说，再没有什么比材料交易更重要的了，对吗？”拉舍尔不满的问。

“是的。”查克莱点头：“抓住修伊格莱尔是你的责任，不是他的，他不希望因为一些混乱的治安事件将他好不容易促成的大买卖告吹。记住现在在场的每一个人都是大人物，你或许惹得起他们中的一个，但你惹不起他们背后的家族。你惹得起一个家族，也惹不起所有人所有家族。包括我都不行，所以你最好收敛一些。”

“真好，他妈的，我们拼尽全力地搜捕帝国要犯，而他们却在歌舞升平还不允许我们打扰他们的兴致。”拉舍尔愤怒地向门外走去：“也许我真该把修伊格莱尔逼到大酒店来，借他的手把这里所有人的全部屠杀干净，然后再抓住他，这样那些白痴和白痴家族就会反过来感谢我，而不是恼恨我把事情做得太大。”

“这就是为什么你有能力却总是无法升职的原因，你的脾气太糟糕了，拉舍尔。”查克莱跟在他身后回答。

“你说得对，查克莱。”拉舍尔道：“通知城防署，封锁全城，但是不要拉响警报，让行动保持在秘密状态中进行，就象是摸上他们家情人的\*一样轻手轻脚地进行！这可真令人讽刺。”

远远望着他们离去，贝利回头看看背后的莉莉丝：“你没必要那么紧张，我们已经在一条船上了。”

莉莉丝瞪了他一眼，然后拿出通讯水晶道：“小心点，修伊，他们要来了，天空武士也已经出动。”

“期待已久。”另一头传来修伊冷漠的声音。

放下通讯水晶，修伊望向（更/新/最/快 w/a｜p.1｜6｜k|x|s.c｜o|М)身后。

在罗约城的另外一条街道之上，厮杀已经进入尾声。

亡灵\*鼠轻松地干掉了第三支夜间执法队成员，整条街道已经化成了一片血色汪洋。

横七竖八地尸体歪倒在各个角落，他们的死状恐怖，一些人甚至只剩下零碎的肉块。

即使成为亡灵傀儡，这只\*鼠依然不改它生前\*\*嗜杀的本能，它喜欢用自己锋利的骨节撕裂一切血肉组织，将它们变成一团无意义的肉泥。

一道道看不见的灵魂能量，从死去的人身上逸出，然后进入噬灵之环内，修伊能够感觉到噬灵之环对灵魂能量的贪婪与渴求。

“不要着急。”修伊喃喃到地抚摩着手中的魔环道：“今天晚上，你可以饱食一顿。”

修伊冷冷地扫了一眼这令人恶心的场景，起步向着更远处走，他的脚步依然稳定，不急不慢。

自从走出噬灵之环后，修伊就知道自己变了。

他变得更加坚定，也变得更加\*\*。

今夜，罗约城注定无眠。

正文 第三十七章 不眠之夜（1）

更新时间:2010-1-28 10:08:36 本章字数:6276

夜晚的罗约城，被一片风声鹤呖的紧张氛围所包拢。

大批的武士在街头现身，骑着战马的法政署高级治安官则在指挥手下沿街布防，封锁各地要道，好奇的居民们被赶回家中，不许上街。

一些高级武士也渐渐出现在罗约城北区的各个角落，等候长官的任务指派。

远处传来奔马的蹄声，那是拉舍尔和查克莱等人终于赶到。

“情况怎么样？”拉舍尔刚跳下马就大叫道。

一名治安官大声回答：“报告拉舍尔大人，我们已经将北区各个路口全面封锁，靠近城门一带布下了六道封锁线，整个北区各路口已经被一千二百名士兵，四百名法政署武士围拢。但是我们目前我们不是很清楚里面的状况，还不能确定修伊格莱尔的具体位置，我们唯一能肯定的是，他就在里面，并且没有出来。”

查克莱立刻问：“为什么不派人进去抓他？”

“查克莱大人，我们已经有三支夜间执法队死在了他的手里。象修伊格莱尔这样的罪犯，大人，不是我们能对付的。我们需要高级武士和魔法师。而且北区里住着很多人，大量士兵的进入很可能会导致整个北区都乱起来，一旦平民乱跑，仅凭我们的人手不够解决问题，反而会给修伊格莱尔制造趁乱逃逸的机会。”那治安官不卑不亢地回答。

“你做得没错，小伙子。对于这样的对手，我们应该采取一击必中的做法。”拉舍尔拍拍那治安官的肩头：“我的人来了吗？”

“是的大人，他们已经在那边等您了。”治安官指了一下身后不远处的一座高塔。

拉舍尔向塔中走去。

塔中的顶层如今有十个人，分明是六名高级武士和四名法师。正是上次兰雅大剧场事件之后，拉舍尔特别向帝国申请借调的专门用来抓捕修伊格莱尔的人，也是整个猎鼠行动的专署人员。

其中五名六级武士，一名七级武士，一名五级法师，两名四级法师，以及一名炼金师。

五级光系法师道金斯，精通时光逆流法术。

四级水系法师丹德，精通水系影象再现类法术。

四级风系法师伊达诺勒，精通风系侦察法术。

以及炼金师迪姆，精通法阵布置，搜查踪迹。

拉舍尔进入塔中后，沉声喝道：“诺勒，找到修伊格莱尔了吗？”

“拉舍尔大人，您终于来了，我们找到他了。”

回话的是年轻的魔法师就是伊达.诺勒。与修伊格莱尔一样，他也是一名风系法师，不过他所擅长的是风系辅助法术，也就是被修伊放弃的风之视觉，风之听觉等等。

这是一种专门借用风之元素进行侦察的法术，但比风莺更出色，最大的好处就是不用担心引起魔法波动，导致被察觉或者屏蔽。

正是依仗这份能力，伊达诺勒成为法政署中最出色的侦察法师，只要有他在的地方，方圆十里范围内，没有他找不到的人。

“他在哪？”拉舍尔沉声问。

“北区伯劳街，一个人，身后跟着一个奇怪的魔偶，一只黑色的小狗，金色头发，很帅，天空中有两只炽焰鸟。”年轻法师的双眸展现出一种\*异的红芒，如果仔细看他的瞳孔，甚至可以看到有人影在其中晃动。

“他在做什么？”

诺勒用怪异的语调回答：“散步……我想是在散步。”

拉舍尔和查克莱互相看了看。

“继续观察。”

“是的大人，他看上去很悠闲，不象是在逃亡……他停下来了，有个乞丐向他乞讨，他给了他一枚金维特……他出手可真大方。”

拉舍尔的眉头越发蹙得紧了起来。

想了想他大叫道：“道金斯，我需要你的帮助。把诺勒看到的影象印在水晶球上。”

“好的。”一名苍老的法师沉声道。

双手挥动出奇特的手势，低沉的咒语回荡在耳边，若远古的呼唤，一束光从老法师的手中发出，射向那个正在使用风之视觉的年轻法师诺勒，然后发射到水晶球上。

这个法术叫光之连接，可以将人看到的影象直接通过它映射到水晶球上。

下一刻，水晶球上现出清晰的画面。

拉舍尔清楚地看到，一个金发少年正漫步在罗约城北区的一条街道上。

他看上去的确很悠闲，当一名街头流浪鼓手在无聊地拍打着小手鼓时，他甚至驻足听了一会，然后才转头离去。

“是他吗？”拉舍尔问查克莱。

望着水晶球上那英俊的面容，还有那金色的头发，查克莱微微点了点头：“是的，就是他，修伊格莱尔。”查克莱的语气中带着几分苦涩。

他终于出现了，就这样光明正大的出现在罗约城，出现在自己的眼皮子底下。

查克莱心中颇有种唏嘘之感，杀了他，自己的噩梦便将消失。

“卡希尔，凯文比尔斯大人他们到了吗？”拉舍尔又问。

一名身躯高大的武士回答：“已经通知过了，但是比尔斯大人他们说要过一会才能来，因为他们正在吃晚饭，并且还没有吃好。”

拉舍尔气极反笑：“很好，果然是大人物。那么好吧，等他们吃好晚饭再说，我们先做我们的，祝他们的胃口好。”

卡希尔无奈地耸了耸肩。

“丹德，把这一带的地形详图印在水晶球上，看一下他要往哪里去，准备过去堵截。”拉舍尔继续下令。

另一名水系五级法师念动咒语，只见水晶球上渐渐显现出一道道纵横交错的轮廓，正是北区一带的地形图在上面的显示。修伊格莱尔行走过的地方，形成了一条红色的轨迹，在地图上划出一条细细的曲线。这种将个人影响和地图重叠配置的技术，同样是法政署的高级法师所特有的能力，它可以让人更加清楚而直观地观察到目标在什么位置，且将往哪里去。

拉舍尔所带来的四名法师，每一个都具有一些特殊的能力。他们并不是战斗法师，但是在侦察，寻找形迹等方面，各有自己出色的一套。

对于拉舍尔来说，战斗从来不是他感兴趣的内容，找到对手，粉碎敌人的阴谋，那才是他热衷的。

不过今天看来，修伊格莱尔的表现令他失望。

他甚至还没有使出全力，修伊格莱尔就自动出现在了他的面前。

这个对手总是那么与众不同，他似乎从没有身为一个通缉犯的自觉。

拉舍尔死死盯着水晶球上修伊格莱尔的样子，脑海中，这个身影与另一个人，西瑟达达尼尔的身影相重叠……

他们还真得很象呢，拉舍尔想。

就在拉舍尔盯着修伊格莱尔看得时候，画面上原本悠闲漫步的修伊格莱尔突然抬起头来。

他这一抬头，使得自己的脸正对准拉舍尔等人。

只见修伊那英俊的脸上突然现出一丝诡秘的笑容。

然后他做了一个手势，右手拇，食二指伸出，其余三指并拢，向着天空中轻轻点了一点，这一点仿佛正点在拉舍尔的眉心之上。

拉舍尔微微一楞，正在使用风之视觉的伊达诺勒大叫起来：“他知道我在看着他！”

下一刻，水晶球内突然烟雾蒸腾，现出魔法能量大量聚集的景象。

拉舍尔大吃一惊，失声高叫起来：“快闪开！”

所有人同时向四方闪避。

然而已经晚了。

轰！

正在使用的水晶球突然炸裂，巨大的魔法能量形成一股汹涌的气浪在塔高层的房间中四处\*\*，同时夹带着无数的水晶碎片。

强大的能量\*\*就象是一片奔驰的风电，将整个房间裹入，强大的破坏力几乎摧毁了这里的一切。所有的武士同时扑向身边的法师，身体上的斗气能量发出大量的光芒，用身体硬生生挺住了这股强大的\*\*波。查克莱本人更是抱住拉舍尔，将他死死压在身下。

片刻之后，如海啸般席卷而来的魔法能量，又迅速消失中茫茫天空，只在这里留下了一片狼籍。

所有的人或多或少都受了些伤，如果不是那些武士反应快速，身体孱弱的几位法师只怕就会当场死在这突如其来的能量大爆炸中。

一声凄厉的惨呼撕破了短暂的宁静：“啊！我的眼睛！”

伊达诺勒，那个使用风之视觉的年轻法师正在高声哀鸣着。

他捂着双眼倒在血泊中滚来滚去。指缝中渗出点点血水，至少十余片水晶片在炸裂时直接飞入了他的眼中。

这并不是一个巧合，光之连接使得水晶球在炸裂时有了一条指引的通道，而这通道的尽头，就是这位法师的双睛。

伊达诺勒是承受伤害最深的一个。

尽管有一位武士及时将他扑倒，但是顺着光之连接飞来的水晶碎片还是废掉了他的双眼。

拉舍尔在尘烟弥漫中站起来，怔怔地望着已经失明的诺勒。

他再忍不住心中怒火，愤怒狂吼起来：“怎么会这样！？水晶球怎么会炸开？修伊格莱尔又怎么会知道我们在窥视他？啊？”

他虽然是一个高明的探员，但遗憾的是他终究不是一个魔法师，有许多问题不是他能理解的。

先前使用过光之连接的法师道金斯立刻道：“恐怕这不是一个意外。这是一个陷阱，一个炼金术陷阱，迪姆，也许你能给我们答案。”

那个叫迪姆的炼金师先是仔细地看了一眼地上打滚的诺勒一眼，遗憾地摇头道：“他的眼睛保不住了。”

“我才不在乎他的眼睛呢！我要知道这到底是怎么回事！”拉舍尔怒吼道。

“给我时间，或许我能找到答案。”迪姆回答。老炼金师缓缓地从身上掏出一瓶药剂，里面盛放着一些灰色的粉末。

倒出一些灰色粉末，炼金师将它们洒向空中：“这是显影砂雾，可以帮助我们发现一些能隐形的小东西。”

整个房间在显形砂雾的作用渐渐变得清晰起来，所有人都惊孩地看到，在这高塔顶部的房间四周，竟然插着数根监视之眼。

而在地板上，竟然还刻画着一个奇怪的阵图。

令人惊讶的是，在那上面竟然还写了四个大字：十四大道。

拉舍尔目瞪口呆地望着这些东西，问迪姆：“这是怎么回事？”

迪姆也彻底傻了眼：“这是……一个能量负荷法阵，就是它让水晶球中的魔法能量突然负荷过大，导致炸裂。”

“我不是问你这个！”拉舍尔怒叫道：“我是问你，为什么你们选择的地方会有这些东西？这是什么东西你以为我不知道吗？这是他妈的监视之眼！是炼金师用的东西，是修伊格莱尔插在这里的！可问题是他怎么会知道我们会在这里，并且事先在这里做好准备！妈的混蛋！当我们在监视他的时候，他其实早就把我们的动向也看得清清楚楚了！”

“只有一个原因。”叫丹德的法师突然接口道：“修伊格莱尔也是风系法师，他知道风之视觉需要在高处才能发挥出最大的作用。由于……”

拉舍尔点点头：“由于这一带最高的地方就是这座塔，所以他能猜到我们会来这里对吗？也就是说他不是被咱们的人逼得到处乱跑才跑到北区的？也就是说他也不是因为什么莫名其妙出现的几个地痞流氓给逼得现形的对吗？他是故意现形的，并且事先做好了所有准备。他算准了我们的出动时间，然后主动从贝蒙德街区一路大摇大摆来到北区，使我们只能选择在这个他事先做好了陷阱的塔上对他进行窥视和寻找对吗？他甚至事先知道在我们的人中至少有一位精通风系侦察法术的法师。所以他在会做下这一切等着我们上钩好毁掉我们的眼睛对吗？！”

拉舍尔歇斯底里的狂叫起来。

所有人都沉默不言，对他们来说这个打击实在是太沉重了。

那个炼金师迪姆有些灰头土脸：“我很抱歉，我本该在来到这里之后就先用砂雾侦察一下这里的……”

“不，不。你不必道歉。”拉舍尔挥了挥手：“该道歉的是我，我早就知道这个小子狡猾无比，他既然来了，就不可能没有准备。是我太大意了，我错误地将注意力转移在了别人的身上，忽略了这个小子在暗中的布置。迪姆，你不可能把你所走过的每一寸土地都用砂雾侦察的，这不是你的错……”拉舍尔到是迅速恢复了理智，所有人都意识到这个家伙至少有一个好处就是他从不委过于人。

“回答我一个问题，迪姆。”拉舍尔道。

“什么？”

“如果修伊格莱尔早就知道我们会在这里，那么他有没有办法使用更厉害的法阵对付我们？”

迪姆点点头：“您知道有准备的炼金师是最强大的，在理论上，只要准备充足，他们甚至可以杀死圣域。”

“也就是说，他饶了我们一命。”拉舍尔冷冷道。

所有人都倒吸一口凉气。

拉舍尔环顾四周，所有人都在望着他，他愤怒地大叫起来：“还在看着我干什么？那个家伙现在就在北区的街头！卡希尔，带着你的人去那里准备阻截修伊格莱尔。”

“去哪？我们现在看不见他。”

“十四大道，他已经给了我们位置。”拉舍尔无奈道。他指指地上的那几个字：“修伊格莱尔一定在那里布下了陷阱，你们最好小心一些。”

“好的，指挥长大人。”七级武士卡希尔将自己背上最后一块水晶碎片拔出，扔在地上，然后狠狠地将其碾碎。对于一位海洋武士来说，这样的伤势实在算不上什么，但是如此被一个通缉犯戏弄，使得他的尊严大受折辱。

尤其是当迪姆说，修伊格莱尔本可以将他们全部杀死的时候。

拉舍尔回头看了一眼查克莱：“你也去，去做你想做的事吧。”

查克莱点点头，向塔外走去。

但是此刻的他，没有丝毫即将抓到修伊格莱尔的兴奋感。

刚才的爆炸令他心寒，他不知道修伊格莱尔还有多少手段没用，并且正在等着对付要来抓捕他的人。

眼望着众人离去，拉舍尔随手从墙壁上拔出一根监视之眼。

他望着那活动的小眼球，将自己的脸缓缓凑在上面，然后对着那监视之眼恶狠狠道：

“修伊格莱尔，如果你在看着的话，那么记住这张脸。这张脸的主人叫拉舍尔，杰森.拉舍尔。我发誓，从来没有一个罪犯能够从我的手底下逃脱。你也不会是例外！你注定了将要为你今天的所作所为付出代价！”

拉舍尔对着那监视之眼狂吼起来。

————望着拉舍尔在中因为愤怒而极度扭曲的面容，修伊轻轻笑了起来。

老实说，对于拉舍尔，他颇有几分欣赏。

这个家伙狡猾，谨慎，多疑，自负，但同时也颇有能力。

可惜的是拉舍尔没有想到，帝国腐败的上层，早早就把他带来的人的详细资料卖给了巴克勒。当得知拉舍尔手下有一个精通风之视觉的风系侦察法师后，修伊就知道那对自己将是一个极大的麻烦。

所以修伊第一个要解决的就是伊达诺勒。

至于其他人，他们完全是托庇于拉舍尔才能保住活命。

对于一个在逃的通缉犯来说，要和一个庞大的帝国对抗，杀死对方多少人，其实没有丝毫意义。一个逃犯，只要他还活着，那么无论他活得怎样凄惨，对于追捕他的人来说，他都是是胜利者。只有在活着的基础上，才具备反击的意义。否则即使杀死再多人，只要自己被帝国追捕到，就意味着失败。

要知道国家的人力资源无有穷尽，一个人的力量永远也别想灭掉一个国家，你就算给他再大的打击，兰斯帝国也随时可以一次又一次地组织起精干队伍继续对修伊格莱尔的不停围剿。对于斯特里克六世来说，修伊格莱尔身上的财富太过重要，即使损失再大他也势在必得。

所以今天修伊或许可以把塔⑴⑹χＳ℃ò○М里的所有人一口气全部干掉，但是明天，帝国就会又有新的人手来接替这份工作。且新来的人能力未必就比拉舍尔差，反到是修伊，必须重新花大价钱去收购关于对手的情报。

就战略意义上说，杀死追捕自己的拉舍尔，其实没有任何好处。

相反，留下拉舍尔一条命，有贝利在他的身边做自己的眼线，从此以后，这只精明的老狐狸的一举一动再不可能脱离自己的掌握，这显然比杀死他要好上太多太多。

拉舍尔做梦也不会想到自己对修伊的疯狂追捕，正在成为修伊最好的防身\*\*。而有了贝利这支暗棋，修伊才有可能发动更加可怕的反击。

毕竟谁也不能保证，拉舍尔死后，新任的指挥长会继续重用查克莱贝利等人。杀死拉舍尔，等于是降低自己棋子的价值，同时还降低自己的安全程度。

因此修伊无论如何要保住拉舍尔，他不仅要保住拉舍尔的命，甚至还要想办法保住拉舍尔的官！

这刻解决了诺勒这个能使用风之视觉的法师，修伊拍了拍旭的脑袋道：“好了，下面我们去解决第二个麻烦。”

他向着十四大道走去，眼中的杀气愈发凌厉。

正文 第三十八章 不眠之夜（2）

更新时间:2010-1-29 9:57:06 本章字数:10384

十四大道。

这里是罗约城北区的最繁华的商业街。

在白天，它是罗约城最热闹的地方，而今夜，这里将成为又一片血腥屠戮之地。

拉舍尔并不知道修伊为什么选择在这里约见他们，但是对于帝国的追捕者来说，来自猎物的邀约，无疑是最大的挑衅。这说明他们的猎物根本没有将他们放在眼里，恰恰相发，他正大光明的站出来，向他们发起挑战。

尤其这一切是发生在一位四级风系侦察法师刚刚失去他最重要的一双眼睛之后。

此刻大批的法政署队员蜂拥着向十四大道奔来。

领头的正是海洋武士卡希尔以及他的五名伙伴。而在他们的后方四十米外，查克莱不紧不慢地跟随着，冷若冰霜的一张脸没有丝毫表情。

在十四大道的丁字路口处有一个大花圃，花圃中摆放着一尊雕塑。雕塑的原形，是当年的玫瑰君主麾下的十二战将之一，乌特雷德·达尔林普尔将军。

当年乌特雷德·达尔林普尔就是在那里，领着他的三千火焰军挡住了四万敌人的大举入侵。那场战斗或许是兰斯帝国建国以来遇到的最惨烈的一场战斗，是役，乌特雷德·达尔林普尔当场战死，最后存活下来的仅有十四人。

也就是从那天起，这里被命名为十四大道，而乌特雷德·达尔林普尔的雕塑则从此屹立其上。

不管后人如何堕落，开国英雄的辉煌总是令人神往和崇敬的。

雕塑上的乌特雷德·达尔林普尔一身铠甲，右手高举长矛，跨下还骑着战马，工匠将乌特雷德·达尔林普尔的形象刻得栩栩如生，人们甚至能感受到他那怒张的大嘴中蹦出的强烈音调。

是冲锋？还是拼死顶住？死战不退？又或者是别的什么豪言壮语？

这一切已经不重要了，重要的是屹立在这里的是一种精神，一种永不言败的精神。

修伊此刻就站在雕塑前，离他数百米之外，数以百计的敌人正向他涌来。

“小心他有埋伏，不要一起冲过去！”前方有人在高叫。

修伊的脸上露出神秘的笑容：“是要小心。”

英俊的脸庞流露出冷酷的\*\*，修伊的口中缓缓吐出一连串神秘的字符。

道路的两旁，突然冲出无数道炽烈的火焰，仿佛节日的焰火，点亮了天空。

整条街道在修伊的咒语中发生着天摇地动般的震颤，一声又一声的爆炸撕裂了夜的宁静。

突如其来的攻击，将法政署的队员打得晕头转向，谁也搞不清发生了什么事，爆炸引发了混乱，火光在熊熊燃烧，一些被烧灼的队员发出悲惨的哀鸣声，奋力扑打着身上的火焰。两侧的楼房纷纷倒塌，有数十人被埋进了废墟之中。一些慌张的队员用弩弓胡乱地放箭，流箭射中了自己人，引发了更大的混乱。

弥漫的硝烟降低了视野能见度，火光扭曲着视线，炙烤着人的神经，到处都是大声的哀号，一片末日降临的景象。

漫天火光里，一道流星似的光华如电光急射，扑向修伊！

正是海洋武士卡希尔，他全身的斗气能量高涨，就仿佛一个能量护罩，将所有火焰阻挡在体外。

斗气实体化，这正是武士达到七级之后所独有的，强大的实体化斗气就象是武士们可以自由指挥运用的魔法能量，可以运用它们发挥出各种强大的战斗力，保护自己免受伤害。

“时光与空间的交集……”修伊的双眼微闭，一连串咒语再次念出。

激荡的剑气在空气中荡漾出一片微波，卡希尔的眼神专注，如一发炮弹般射向修伊。他有绝对的信心，自己可以在修伊念完咒语之前，先一步刺中对方。

对于修伊的虚空斩，他已经从拉舍尔那里有过一些了解，一旦让他可以自由的瞬间移动，接下来的战斗就会变得麻烦。

就在他即将刺中修伊的那刻，原本闭住双眼的修伊突然睁开了眼睛——一双冰冷寒怵的血怖双眼。

卡希尔心中一颤，那一刻他清楚地听到修伊的口中吐出几个字：“迷失之舞。”

轰！

卡希尔只觉得大脑就象被某根锐利的针刺了一下，眼前一片晕眩，手中的长剑也登时停顿。

“不是虚空斩。”卡希尔知道要糟。

半空中一道黑色的身影急掠，利爪在空气中割裂出五道诡异的波纹，向着卡希尔的面门狠狠抓来。

卡希尔狂叫一声，将所有斗气提升至极限。

兹！

仿佛碎云裂帛般的声音传来，利爪划破海洋武士的斗气屏障，重重击打在卡希尔的身上，卡希尔怪叫一声，向后方急退，胸前现出五道淡淡的爪痕。

什么东西？竟然能撕裂七级护体斗气？卡希尔心头大骇。不过好在他的实体化斗气不仅仅形成了外部防御，同时也使他的皮肤坚硬如铁，这一下攻击，他受伤并不算太重。

击中他的黑影尚未落地，在空中直接打了个旋，一条长长的锯齿般的鞭尾已经向着卡希尔腰部疯狂抽击。

卡希尔的长剑回首，正挡住鞭尾，铿锵的金属交鸣声中，无数火花炸现，巨大的力量将卡希尔再次击退。

此时，那只攻击它的怪物才落在地上，四爪抓地，鼠首微抬，一双\*异的双睛死死盯住卡希尔，放出乖戾\*\*的气息。

卡希尔骇然。

亡灵傀儡他不是没有见过，但是他从未见过如此强大的可以与海洋武士匹敌的亡灵傀儡。

身后的火海中，五道身影急速冲至，正是跟随卡希尔而来的另外五名六级战士。他们的斗气还未能达到实体化程度，因此不能完全无视四周火焰，虽然可以安全脱身，但是一个个多少都带了些狼狈，其中有几人脸上更是被烟灰弄成了大花猫。

“卡希尔大人，您没事吧？”一名武士看到卡希尔胸前的伤口，骇然问道。

“我还活着呢。”卡希尔愤怒大叫：“那个亡灵傀儡很麻烦，我缠住它，你们去解决修伊格莱尔，尽量抓活的。”他举剑向着那头亡灵傀儡冲去。

对于卡希尔愤怒的吼叫，修伊的脸上再次露出胜利的笑容：“相信我，那并不容易。”

左手微微抬起，又是一连串咒语轻轻念出：“大气的精灵啊，响应我的召唤，给予不敬者以严厉的惩罚……”

五道身影同时扑向修伊，和卡希尔的想法一样，他们并不想给对手放出法术的机会。

天空中突然传来清脆的鸟鸣声。

两道火元素洪流自上而下阻挡在了武士进攻的道路上。

“是炽焰鸟！伊布！”一名武士大吼道。

五名前冲的武士中，突然有一名停下了脚步。

他弃剑，手上变戏法般出现了一把黑色短弓。

那名叫伊布的武士，其实并不是一个近战武士，他真正的身份是拥有六级斗气能量的射手。拉舍尔之所以把他找来，目的就是为了对付炽焰鸟。

“冰裂箭。”伊布的手上闪现出一把银色小箭。

黑弓银箭，正瞄准天空中的向下喷吐着火元素的绿。

一道真空之刃无声无息地划向那名武士。

波动的空间轨迹看得伊布大骇，他再顾不得射出手中箭，急速后撤。

一道黑色的身影狂啸着冲向伊布，正是进入第二形态的旭。

由于炽焰鸟的阻挡，四名武士\*\*修伊的速度微微停滞了一下，修伊此时已经完成了他的召唤法术。风精灵蓝出现在众人的视野前，“啊！”她凄声长叫，抬手就是一串风刃穿过火元素洪流向四人射去。

十四大道街区，大火依然在熊熊燃烧着。

没有冲入火海的法政署队员，被格挡在了外围，他们没有高级武士那样的实力，可以无视大火焚身。

不过在火海的中央，还有一个人，丝毫不受大火的侵害，那就是查克莱。

他漫步在火光腾跃的\*\*区域，目光穿透凄迷的烟雾，撕裂那迷蒙的夜空，死死地盯着眼前的战斗场景，身上的斗气在烈焰的\*\*下一闪一闪，不时地发出班驳的脆响。

眼前的战场被分割成了三个部分，亡灵傀儡和卡希尔战成了一团，看起来暂时难解胜负。一只奇特的黑狗和伊布在战斗，由于伊布换弓弃剑，这刻明显落于下风。然后就是元素精灵蓝在炽焰鸟的帮助下和四名六级武士的混战。

修伊拥有的实力之强大，实在令查克莱感到震撼。

凭心而伦，他很想上去干掉修伊格莱尔，但是不知道为什么，心底有一个念头在告诉他，千万不要冲动，那可能会铸成大错。

这些年来，查克莱对修伊的了解甚多，他对修伊最大的了解就是：这个人从来不做无意义的事。如果他要做一件事，就一定有着他特殊的目的，并且有着相当程度的成功把握。

除非是半路偶遇，查克莱一直认为，要和早有准备的修伊格莱尔作战，其危险程度可能比自己对上一位天空武士更大。而就在刚才，伊达诺勒完了。这更加坚定了查克莱的想法。

有准备的炼金师是无敌的。

修伊格莱尔有备而来，十四大道是他的主场，他早就有了埋伏。

最重要的是他事先知道这里有什么人。

所以查克莱几乎可以肯定，现在的修伊格莱尔，绝对还有隐藏的杀手。

这个杀手是什么？查克莱不知道，但查克莱绝不想用自己来试探出来。

所以他情愿等。

“水之精灵啊！请倾听我的呼唤……”查克莱的身后，一道深沉的咒语突然响起。

天空中下起了倾盆大雨。

街头的火势终于渐渐被减弱了。

这是四级水系法师丹德终于赶到了。

与那些大火一样，雨水同样无法浇到查克莱的身上，处在水与火之间，查克莱气定神闲地望着远方。

火势的熄灭，使得许多法政署的队员得以死里逃生。

丹德扬声道：“你们不要再过去了，那里的战斗，不是你们这种人上去就有作用的。你们的任务就是守住各个路口，不要让平民过来。”

然后他快步走到查克莱的身边。“你不打算上去帮卡希尔他们一把吗？”

“我知道自己什么时候该做什么事。”查克莱冷冷回答。

奔跑的脚步声从后方传来，那是拉舍尔带着道金斯和迪姆也赶到了，甚至连受伤失明的伊达诺勒也被带了过来。

望着眼前的一片狼籍景象，拉舍尔倒吸了一口气：“迪姆。”他叫道。

“是雷火阵。”迪姆快速回答：“一种战场上常用的法阵，不过消耗很大。修伊格莱尔这个家伙挥金如土，单是他在塔上用的法阵和在这里布下的这个法阵，就至少要花掉价值两千个金维特的材料。”

“能不能看到他是否还有别的布置？”查克莱快速问道。

迪姆立刻放出显影砂雾，看了一会他摇摇头：“没有了。”

“没有了？”查克莱微微皱起了眉头。

他绝不相信修伊格莱尔会没有后手。

下一刻，卡希尔突然发出一声愤怒的狂吼，将所有人的注意力吸引了过去。

—————战场的左侧，卡希尔已经忍无可忍。

这只亡灵\*鼠速度奇快，反应敏捷，既没有亡灵傀儡的迟钝木讷，又具备钢铁般坚硬的骨头，攻击手段五花八门，甚至还能撕裂护体斗气，卡希尔甚至从没听说过这世上有如此强大的亡灵傀儡。

如果兰斯帝国能够组织起这样的一支傀儡军队，帝国早已横扫天下。

但是不管怎么说，一个堂堂的海洋武士，竟然无法打败一个亡灵傀儡，对卡希尔来说，这是他最大的耻辱。

自由武士的尊严，不容亵渎！

“嗷！”卡希尔突然将手中的长剑抛离，仰天狂吼起来：“战技，钢铁咆哮！”

伴随着这一声怒吼，卡希尔的身躯开始壮大，浑身的肌肉一团团的向外贲张，就象是一个个铁块般凸出体表。硕壮威猛的身体开始奔涌出一轮轮飙扬的怒力，将身上的战甲都撑出道道裂纹。巨大的力量漩流以卡希尔为中心向着四方扩张，庞大的气场开始笼罩整片区域。

武士在进入七阶之后，斗气实体化，使他们拥有了创造高级战技的能力。这种战技与以前修伊所使用的横切，重斩等完全不同。前者的战技，确切地说是战斗技巧，后者的战技，确切地说，是战斗技能。两者在称呼上相同，本质上截然不同。

钢铁咆哮，正是海洋武士卡希尔的独创战技，通过斗气无所不在的能量，全面强化自身肌体，使其拥有可媲美钢铁的力量。

武士达到七级层次，每一个都可以拥有属于自己的独特发展方向。卡希尔走的是力王战士的路线，当他使用出钢铁咆哮之后，就算是巨魔神在他的面前，他也可以用肉拳和对方硬轰。

“品尝钢铁重拳的滋味吧！”卡希尔怒吼犹如巨雷轰鸣，周身密布的能量光潮炙烈得让人无法逼视。

“嘶！”亡灵\*鼠回应以尖锐的破空风声，快速移动的身躯虚化成一片模糊的光影，利爪狂搅出的风潮在这无边暗夜中仿佛挟掠出一轮\*\*太阳，向着卡希尔狠狠抓去。

扑！钢铁重拳穿透绚丽的光芒，怒绽在空中，火花在空中迸现，亡灵\*鼠的身影已在翻滚的流风中抛卷而出。

它就象一个被击飞的坦克，带着庞大的金属骨架重重地落在地面，长爪刺破地表，插入地中。

它左爪上的三根利爪被卡希尔的重拳打得弯曲倒卷。

卡希尔的钢铁咆哮拥有的力量的确惊人，就连亡灵\*鼠那强化后的骨刃，竟然都有些承受不住他全力的一击。

望着险些被自己一拳打散架的亡灵\*鼠，卡希尔轻抚自己那血胀的铁拳，那上面三道深刻的刺痕带出大片的血肉模糊，他炙热的目光塑出搏击的造型，充满热烈的眼哞盯着亡灵\*鼠：“我从没见过如此坚硬的傀儡，那么来吧，你这不死的亡灵！看大爷我拆碎了你，把你揉成一个铁球！”

他大踏步向着亡灵\*鼠走去，浑身钢铁般铸就的肌肉就仿佛有着生命力一般不住的鼓动着，夹带出强大的气魄。

这才是一个海洋武士真正的实力。

\*鼠的眼中，闪过一道凄厉的红芒，它身上的骨架突然发出淡淡的光芒。

第一个察觉有所不对的，是光系法师道金斯。他厉声大叫起来：“小心，卡希尔！那个傀儡有问题！”

卡希尔微微一楞，然后他愕然发现，眼前亡灵\*鼠的身形突然消失。

“它在你的后面！小心！是虚空斩！”查克莱凄厉的呼声传来，他再不敢做壁上观，拼命地向着卡希尔跑来。

卡希尔无法看到背后的景象，他却看得清清楚楚，修伊格莱尔的确没有再在这里布下其他法阵，但事实上他早在这之前，就先使用过了虚空斩。

只是他打通的空间通道，竟然不是给自己用的，而是给他的亡灵\*鼠准备的。

当亡灵\*鼠通过空间通道瞬间移动到卡希尔的后方时，奇长的鞭尾化鞭为矛，顺着卡希尔的左臂向他的身体内部刺去，同时做出剧烈的旋转，试图绞碎卡希尔的内脏。

耳边是修伊格莱尔低沉的冷笑，卡希尔知道不好，将所有斗气能量再度运足至全身，身体肌肤如铁甲般坚硬。

“丁零！”一个冰冷的声音响起在耳边，那是锐利法阵启动之声。

“刺！”钢刀入肉的声音随之而来，就象是钢锥扎进了硬石中，亡灵\*鼠的鞭尾疯狂旋转着，在卡希尔的手臂上钻出一蓬鲜艳的血花。

巨大的痛苦在一瞬间顺着卡希尔的手臂神经传至大脑，同时传来的是查克莱绝望的大吼：“卡希尔快跑！”

他本能地俯头前冲，穿过他手臂向着身体急射的钢刺高速旋转着向着他的内腑扎去。

“\*\*刃！”查克莱厉声狂叫，手中长剑力劈。

一道白色的斗气能量在空中划出一道半月般的波形轨迹，狠狠地撞向亡灵\*鼠。

蓬！

鞭尾脱离，血花飞溅。

“嗷！”卡希尔发出痛苦之极的吼叫。

在他的头顶上空，亡灵\*鼠再次被击飞空中，一根长长的鞭尾在空中晃荡着，抖落下无数碎肉血块，在月光下发出清冷的寒光。

那风中的怒汉卡希尔，一只左臂下半截已经完全消失，腰间还开了一个口子，仿佛被人狠狠地掏了一把，甚至能看到里面内脏的跳动。

他扑通一声跪倒在地。

查克莱长剑再挥，又是两道\*\*刃劈向亡灵\*鼠。

风起。

一股灼烈呼啸的飙扬之力席卷而来，就象是龙卷风潮呼啸而过。

修伊发出的数道风刃叮叮当当击打在查克莱的\*\*刃上，迟缓了一下查克莱的攻击。

完成了致命一击的亡灵\*鼠借此机会再度后撤，及时躲过两道凌厉的\*\*刃，在空中打着滚的落向后方，瞬间隐没在黑暗中。

它被查克莱劈中一剑，又中了卡希尔的重拳，战力也已然大减，在进行修复之前，暂时不宜再战了，至少它的近战能力已经大受影响。

查克莱抓起卡希尔，向着后方抛去：“迪姆快救他！”

然后他怒视修伊格莱尔。

不远处的战场上，修伊的金发飘扬，望着查克莱的目光充满了挪逾之色。

“很生气对吗？查克莱大人。”

倒提长剑，修伊依然是那样的意气风发，全无身处重围之中的自觉，声音还略带着少年特有的清脆。

这一刻，他才是整个场面的主宰。

“修伊格莱尔，你让我很头疼。”查克莱咬牙切齿道。“你为什么要出现？你本可以从此销声匿迹的。”

“因为我喜欢光明正大的生活在太阳底下，而不是象一只老鼠般整天躲在阴沟里。不过最重要的是，在炼狱岛上，我不欠帝国任何东西。无论是我还是帝国，我们彼此所得到的一切，都是双方应得的。”

查克莱长长地吸了一口气：“好，很好。修伊格莱尔，你说得对，在炼狱岛的问题上，是帝国欠你的，你所做的一切都无可厚非。不过很遗憾，你选择了一条错误的道路，你不可能抵抗得了一个国家的力量的。”

“那正是我想尝试的。”修伊笑道：“不过在那之前，我要先做另一件事。”

他从怀中取出一瓶治疗药剂：“我很抱歉打伤了卡希尔，我从我查到的资料中得知，卡希尔并不是一个混帐的武士，所以我本来没打算杀他。不过可惜他不该使用钢铁咆哮，要知道锐利法阵一旦启动，就只有一击的机会，我命令\*鼠全力施展，结果重伤了他。这瓶药剂你给他喝下去，断掉的手臂是长不回来了，不过命应该可以保住。”

修伊将药剂放在了地上。

这个举动令所有人都目瞪口呆。

查克莱望着修伊：“你到底想干什么？”

“没什么，卡希尔不是我这次要杀的目标，我没打算让他死，就那么简单。”修伊回答。

“那你要杀谁？”

修伊神秘一笑：“你会知道的。”

说着，修伊突然向后退去。

“嘘！”他发出一声尖锐的口哨。

尚处在战斗中的旭和炽焰鸟以及蓝同时向后飞退。

众人正惊愕迟疑间，修伊却已经从怀里又拿出一个小小的圆球状物体。

查克莱一看这东西，脸色大变，厉声狂叫起来：“大家小心，快躲开！”

“蓬！”

那小小圆球突然炸裂，大片的烟雾一下子弥漫了全场。

“是腐蚀云雾！不要呼吸！退开云雾笼罩处！”查克莱厉声狂叫，所有人纷纷退避。

查克莱四处张望着，他有斗气实体化护体，是唯一可以不惧怕这种可怕毒雾的武士，这刻眼看着修伊和他的宠物一起笼罩在云雾之中，他脑海中突然灵光一闪，立刻明白修伊要走了。

他大吼着挥剑追上，云雾缭绕中，修伊低低的冷笑传来：“查克莱大人，您刚才的谨慎到哪里去了？你应该知道，打，我是打不过你，但杀，我却还是能杀得了你的。”

一道呼啸的厉芒在云雾中向着查克莱\*\*。查克莱长剑光芒一闪，将那厉芒劈落，却是一根飞射的骨刺。

是那亡灵\*鼠射来的，这个东西竟然还能远程攻击？查克莱心中一寒。

云雾缭绕中，修伊的冷笑声越来越低沉，随着云雾范围的扩大，渐渐趋无。

查克莱长叹了一口气，知道仅凭自己追上去，怕是对付不了同时有炽焰鸟和亡灵\*鼠帮手的修伊格莱尔的。

他终于放弃了追击。

———————十四大道的丁字路口，到处是一片狼籍。

修伊格莱尔已经不在这里，他从另一条路上撤走了。

大批的法政署探员重新尾随追击，不过这一次，没有人敢追得太紧。

留在现场的，如今只有拉舍尔和他身边的几名法师及武士。

炼金师迪姆化验了一下空气，摇头叹息道：“不是腐蚀云雾，只是普通的烟雾，修伊格莱尔把我们都耍了。”

拉舍尔撇了撇嘴。

刚才的战斗，他完全帮不上忙。

这是他第一次看到武士和炼金师之间的大战，修伊格莱尔层出不穷的炼金\*\*，诡异强大的魔偶，还有那强大的法阵，令他印象深刻。

他来到呆呆地站在路口的查克莱的身边，拍拍他的肩膀道：“有什么想法就说吧。”

查克莱冷笑：“想法？我的想法很简单。这个家伙是个魔鬼，他正在变得越来越强大。你已经看到了，仅凭我，还有卡希尔几个，我们对付不了他。光是他身边的那些宠物和战斗魔偶就已经非常麻烦。真该死，那只黑狗竟然也有战斗力。”

“不，不，我不是指这个。从一开始我也没指望卡希尔他们就能把修伊格莱尔拿下。让我奇怪的是另一件事。”拉舍尔道。

“什么事？”查克莱有些不明白。

拉舍尔没有回答他，而是先从地上拿起那瓶药剂，交给炼金师迪姆。

迪姆嗅闻了一下，然后向拉舍尔点点头：“药剂是真的，没有问题。”

“那就给卡希尔用吧。”拉舍尔道。

他看着迪姆亲自喂已经昏迷的卡希尔服下药剂，卡希尔的伤口开始出现快速愈合的症状，然后嘀咕道：“神奇的药剂，神奇的炼金师。”

一旁的光系法师道金斯拿着那瓶已经空了的药剂瓶走过来对拉舍尔道：“我刚才看到这瓶药剂不是修伊格莱尔从戒指里拿出来的，而是从他的身上掏出来的。如果你允许的话，也许我可以对它使用时光逆流法术。我们可以看看在过去的一天里，修伊格莱尔到底都做了些什么准备。这样等我们追上他时，也可以避免再中他的陷阱。”

“说得没错。”拉舍尔点头道：“既然这样，你开始吧。”

道金斯将那个药瓶放到地上，炼金师迪姆则开始往那个药瓶上放置媒介物。

时光逆流是一种极其消耗法力的法术，需要三名法师联合起来才能使用一次，且一次就能将三名法师的所有法力全部耗空，而且还需要一些强力的媒介才能做到。

好在风系侦察法师伊达诺勒虽然双目失明，不过人还活着。时光逆流法术以道金斯为主，伊达诺勒和丹德只是辅助。

这刻迪姆已经在那个药瓶上画好一个精致的时光逆流法阵，道金斯本人左手划出一个六芒星阵图，口中喃喃念动咒语，右手心放出一道能量光束落在那药瓶上。

丹德和伊达诺勒则各将一只手放在道金斯的后背，另一只手腾空。

道金斯的工作就是把这只药剂瓶曾经经历过的一天时间的所有影象全部进行追溯，伊达诺勒负责调整时间进度和画面角度，不过瞎了眼的他，现在只能利用风之灵觉调整时间进度了。丹德则负责将道金斯在诺勒帮助下看到的画面用水系法术显影，以保证其他人也能看到。同时，诺勒和丹德还将为道金斯提供法力上的支持。

“诺勒，你没问题吧？”这刻道金斯关切地问自己的伙伴。

“没事，就是伤口很疼。”双目缠着绷带的诺勒发出痛苦的声音：“不过只要能找到修伊格莱尔，杀了那个小子，再大的代价我也愿意付出。”

“那么……我们开始吧。”道金斯叹了口气。

摆放在逆流法阵上的药瓶，在法阵的作用下，显现出淡淡的白光。在水系法师丹德释放的水幕苍穹下，一副副画面开始出现，那是修伊格莱尔在战斗\*\*现的场景。

时光逆流术，就是将物品经历过的时光倒流，所以最现出现的就是刚刚发生过的画面。伊达诺勒在迪姆的提醒下不断调整时间进度，就象电影倒带一般，或快或慢。

望着修伊格莱尔在大战中好整以暇的姿态，拉舍尔轻轻叹了口气。

这个世界从来不缺强大的对手，但是从来没有一个对手，能够如修伊格莱尔般，视追击他的人如无物，甚至发动如此凌厉迅猛的反击。

仅凭此点，拉舍尔觉得他就值得尊敬。

画面的推进速度，正在不停的加快，画面上修伊格莱尔正在以快速倒退的方式离开十四大道，向着他最先出现的贝蒙德街区退去。

要找到答案，势必还要再等上一会。

那个时候查克莱终于忍不住道：“你还没有回答我，你说你刚才到底在奇怪什么？”

拉舍尔回答道：“哦，这个嘛，我是在奇怪一件我想不通的事。查克莱，以你对修伊的看法，他从来不做没有意义的事，对吗？”

“是的。”

“那么你能告诉我，为什么他要在十四大道和我们打这一场？”

查克莱一楞：“这个我到没注意，或许是为了给我们些教训？”

拉舍尔冷笑起来：“教训？杀几个法政署的探员也算给我们教训？”

查克莱只能摇头：“我不知道，他说过他的目的是要杀一个人。”

“是啊，我也听见了。可问题是他要杀谁？他成功了没有？他没有说，然后他就这么逃跑了。很奇怪不是吗？”

“我不知道，拉舍尔，我不知道他要杀谁，不过看来他成功了，所以他才会走。”

“也许我们该查查死去的那些个探员里面，到底有谁和修伊格莱尔有过过节的。”拉舍尔头痛道：“但是我很难想象那些死去的小人物中有谁值得让修伊格莱尔冒这么大的风险，付这么大的代价，用这么大的排场去杀死。”

查克莱望着眼缠绷带的伊达诺勒，他若有所思：“也许我们可以从另一方面去推测修伊格莱尔的目的。我记得他的原话是卡希尔不是他这次要杀的目标，那是不是意味着，他有着多个目标？而伊达诺勒从一开始就是他的第一个目标呢？”

拉舍尔微微一楞，他想了想道：“应该是如此。既然修伊格莱尔知道我们会在塔里出现，就意味着他知道伊达诺勒以及他的能力。诺勒能够寻找到固定范围内所有的目标，他的风之视觉的确非常好用。很显然这对修伊格莱尔来说是个\*\*烦，所以他才做出了那样的布置，他的目的应该就是针对诺勒来的。”拉舍尔回答。

查克莱点点头：“那么如果……我是说ｗ-α-р．①~⑥~κχS．с'òМ如果，修伊格莱尔还没有干掉他的第二个目标，那么在我们这些人中，谁对他的威胁最大呢？”

拉舍尔不假思索道：“那还用问？当然是道金斯，他的时光逆流法术可以追溯到修伊格莱尔曾经做过的一切……”

拉舍尔话未说完，声音便戛然而止，查克莱与拉舍尔同时对望了一眼，看向正在对那药瓶使用时光逆流法术的道金斯。

那个药瓶……

那一瞬间，两个人全身发麻，心情冰凉至湖底。

“不好！”拉舍尔狂叫起来：“道金斯，快停下施法！”

查克莱一个箭步冲上去，试图将那药瓶抓起。

轰！

强烈的爆炸声传来，巨大的气浪将查克莱倒卷飞起。

破裂的药瓶，细小的碎片，在风中卷起一片锐利的洪流，夹着数十道急电怒光，顺着那能量光束狠狠地扎向了道金斯，将他打得满身血洞……

咽喉中插着碎瓷片，道金斯口中咕嘟咕嘟地冒着血沫，似乎是想说什么，却最终什么也没说出来，就这样倒了下去。

正文 第三十九章 不眠之夜（3）

更新时间:2010-1-30 10:24:15 本章字数:8519

十四大道，道金斯的尸体前，三个男人就那样静静的站着。

为首的一个男人，穿着一身火红色的战甲，身材修长，嘴唇上留着两撇克拉克盖博一般的小胡子，嘴边还总是带着邪恶的微笑。

在他的左侧站着一个身穿银色战甲的武士，面目英俊，看年纪要比中间的男子略微年轻一些，不过面容严肃，紧抿的嘴唇透露出一丝微微的愤怒。

而在火红战甲男人的右侧，一个穿着紫色法师袍的老头同样严肃地望着眼前的尸体。与曾经的紫袍\*\*师阿布利特相比，眼前的这个老头看上去要华贵许多，他的紫色长袍用得是最华贵的绸缎制作而成，左手的拇食中三根手指上带了三枚耀眼的宝石——血纹宝石，海蓝宝石和冰魄石，右手中指上则带了一块松绿宝石。

他的手上没有法杖，但是在左手手心处，却刻画着一个奇特的符纹图案，那应该是某种法阵的构成，看上去与魔纹到是有几分相象。

此刻这三个人望着道金斯的尸体，又望了望伊达诺勒那缠满了绷带的双眼，流露出的是三种截然不同的情绪。火红战甲武士嘲讽，银色战甲武士愤怒，紫袍法师则微微带了些严肃与谨慎。

在观察了好一会之后，火红战甲的武士发出了啧啧的赞叹：

“不得不说，我们的小朋友还真是很会使用阴谋伎俩。瞧瞧他做得这一切，简直可以作为经典的反追猎案例写进教科书中。”

“凯文，在这件事上你负有不可推卸的责任，是你的拖延导致了我们的延误。”旁边银色战甲武士加里克·英斯顿有些不满道。

“算了。”紫袍\*\*师利厄·博格尔扬了一下自己的左手：“我们的到来在这方面并不能改变什么。我敢肯定这个小子拥有多套计划，修伊格莱尔偷听到了关于我们的动向，所以他出现在这里。如果我们及时赶到，或许他又会拿出另一套计划来杀死他想要杀的人。从他杀死道金斯的手段来看，他的目的不过是想通过一场战斗给我们留下他想要留下的东西。它可以是一瓶药剂，也可以是在战斗中无意失落的某个物品。总之，在我们发现他的阴谋之前，只要我们还打算使用时光逆流追溯他的过往经历，就必定会无可避免的中他的陷阱。而最糟糕的是，他用一种特殊的方法警告了我们所有人，恐怕从今以后，我们都无法对他使用这种侦察方法了。”

说到这，老法师喃喃道：“或许这才是他的目的。”

留着两撇英俊小胡子的天空武士凯文比尔斯轻轻笑了笑：“那又有什么关系呢？死了一些废物而已。对手太弱，岂不是很没有意思？”

这句话让不远处所有的追猎行动参加人员羞愧不已。

查克莱低下头轻轻对拉舍尔道：“你说得对，我现在开始渴望这几个家伙在修伊格莱尔的面前碰得头破血流了。”

他的声音很轻，但是那一刻，凯文比尔斯的耳朵微微一动，仿佛捕捉到了什么信息一般，他突然转过头来，望了一眼查克莱。

那一刻的眼神如针，狠狠刺进查克莱的心中。

查克莱的心神微颤，凯文比尔斯已经动了。他突然离开原地电射查克来，在空中划出一道红色的残影，查克莱大惊，运足斗气向后退去，但是凯文比尔斯比他更快，呼啸的风声凌厉而来，他一拳重重击打在查克莱的黄金战甲上。

查克莱仰天吐出一大口鲜血，右手长剑怒挥，连续数道“\*\*刃”斩向自己身前空地，身体再度后撤。火红色的身影仿佛灵活的游鱼般在查克莱的\*\*刃中扭动了几下，在发出了轻轻的一声“咦”之后，迅速回到了先前站立的位置。

刚才这几下出手，只在电光火石之间发生，凯文比尔斯的速度奇快，人们眼角的视觉残影甚至尚未完全消去，他就已经完成并结束了自己的攻击。

站在道金斯的尸体旁，凯文比尔斯的两撇小胡子抖动了两下，露出浓浓的笑意：“查克莱，你的身手进步了许多嘛。看来你在境界上有所突破。”

查克莱捂着胸口喘息了几下，终于点头回答：“比尔斯大人，最近这段时间发生了很多事。它让我对力量的理解有了新的领悟。不过可惜，在您的面前，我依然脆弱得不堪一击。”

“那并不稀奇。”凯文比尔斯耸了耸肩。

作为天空武士，凯文比尔斯不仅仅在力量上完全压过查克莱一头，重要的是他在境界上也远远高于对方，和布莱恩.查克勒一样，凯文比尔斯同样是少见的斗气与境界双九级的人物。正是这份实力，使他即使在同级战斗中，也具有压倒性的优势。尤其凯文比尔斯最擅长的就是速度，和他交手的人，如果不能在一开始挡住他的高速而诡异的进攻，下场将极为凄惨。

为了抓到修伊格莱尔，斯特里克六世也算是下了重注，修伊可以对付一个海洋武士再加五个六级武士，甚至丝毫无惧于再加一个大地武士，但是这些人加起来，也未必及得上一个凯文比尔斯。更何况他的身边还有两个同样强力的伙伴，天空武士加里克英斯顿，紫袍法师利厄·博格尔。

如此豪华的阵容，就连拉舍尔都想知道修伊打算如何对付。

不远处一名法政署的探员匆匆跑了过来。

他跪倒在几位大人物的面前叫道：“找到他了……”

“他在哪？”利厄·博格尔沉声问道。

“中心广场。”

凯文比尔斯等几个互相看了看，眼神中流露出诧异之色。

加里克英斯顿问：“他在那干什么？”

对这个简单的问题，探员的脸上却露出了苦色：“我不知道我该怎么说，几位大人最好亲自去看看就明白了。”

—中心广场。

这里是罗约城最大的广场区，位于罗约城最繁华热闹的市中心。

既然已经暴露了自己有备而来的事实，修伊就再没有必要假装突围离城，所以他又杀回城中去了。

不过和先前有所不同……

修伊和他的宠物就站在中心广场的那片空地上，距离修伊百米之外的方圆四周，数以千计的法政署探员，城内卫士，调来的武士，甚至还有部分城防官兵将整个广场围了个水泄不通。

但是没有人敢靠上前去。

修伊的脚下，刻画着一个奇特的法阵，法阵的中心闪烁着红色的能量波浪，即使是最外行的人，也能感觉到这个法阵上充斥着的巨大能量。

没有人知道那是什么，但是修伊自信的表情明确无误地告诉所有人，这个法阵所能带给人们的结果不会是美妙。

今天，修伊格莱尔已经充分向大多数人显示了一个炼金师的强大与可怕。

当凯文比尔斯和拉舍尔他们赶到这里时，拉舍尔一眼就认出了修伊脚下的法阵：“是传送法阵。”

“不仅仅是传送法阵。”炼金师迪姆补充道：“在这个法阵的外围还有一个法阵。当传送法阵启动时，巨大的能量聚集会造成周围魔法元素的急剧波动，可以对其他的法阵造成诱发效果。我不知道他布置的附属法阵到底是什么，但我可以肯定，那一定是个攻击性很强的法阵。”

“也就是说，当我们冲上去抓他的时候，他只要启动法阵离开，那么等待我们的将是一次无差别高强度的法阵攻击，而他本人，则已经趁机逃跑，丝毫不受影响。是这样吗？”凯文比尔斯脸色难看地问迪姆。

迪姆咽了口唾液：“是的大人，我想没有比这更好的解释了。”

“该死的混蛋。”几位大人物同时发出愤怒地咆哮。

仿佛是在回应众人的愤怒，远处的修伊吃吃笑了起来。他扬声道：“又来了几位大人物。这几位想必就是凯文比尔斯大人，加里克英斯顿大人和利厄·博格尔大人了吧？不过很遗憾，看来我们没有交手的机会了，因为我就要走了。正如你们所看到的那样，我来了，我又去了，而你们，你们这些追捕在我屁股后面的猎犬们，今夜注定了将要失望而归。”

修伊的笑声肆意而张狂，无情的讽刺着追捕他的武士们，这让所有人的脸色都颇为难看。

“既然这样，你为什么还留在这里？”拉舍尔问。

修伊耸了耸肩：“总有理由的，对吗？”

拉舍尔正想再说些什么，没想到一只大手落在了他的肩上：“拉舍尔，回到你的位置上去，从现在起，这里由我们指挥。”

说话的是凯文比尔斯。

拉舍尔脸上的怒气一闪而过：“凯文比尔斯大人，也许我该提醒你一下，猎鼠行动的指挥长是我。”

“如果是那样的话。”凯文比尔斯指指修伊身旁的\*鼠傀儡：“那只老鼠归你，修伊格莱尔归我，怎么样？”

“你！”

凯文比尔斯的脸色一沉：“修伊格莱尔不是一只老鼠，是一只可怕的魔兽，追捕他会带给我们伤害。你什么时候见过老鼠咬死我们两名法师的？”

拉舍尔点点头：“我明白了，比尔斯大人您说得对，这里就交给你了，谨遵您的吩咐。”拉舍尔说着向后退去。

“很好。”凯文比尔斯满意的点点头。

在人群的后方，查克莱低声对拉舍尔道：“我以为你会有想办法对付他呢。”

拉舍尔沉声回答：“不，恰恰相反，那正是我的目的。”

“什么意思？”

“这次的行动我们已经失败了。”拉舍尔回答：“我不认为我们现在能拿修伊格莱尔怎么样。既然有人愿意帮我抗黑锅，那就最好不过。”

“啊。”查克莱恍然大悟，这个狡猾的老狐狸，原来他早就准备让这几位大人物顶上去了。

“你确定修伊格莱尔还有杀手？”他问。

拉舍尔轻声回答：“如果他要走他早就可以走了，这个小子从不做无意义的事，不是吗？”

“说得对。”查克莱点头。就安全角度考虑，查克莱也不希望修伊就这样落入凯文等人的手里。

果然，如拉舍尔所预料的那样，远处的修伊缓缓举起右手，露出三根手指：“三个。我今天来，是要解决三个麻烦。很高兴我已经解决了两个，而现在，我还剩下最后一个目标。”

自信的语调，强大的杀气，从少年的身上传出，\*\*着在场的每一个人。

对于这个可怕的少年，还有他诡异的杀人手段，每一个人心中都深深忌惮。以至于当这刻修伊说出他还有一个人要杀的时候，所有人都不由自主地后退了一步。

看起来修伊不象是被追捕的逃犯，反到是那些追捕他的人，成为了他狩猎的目标。

“修伊格莱尔，也许我们可以好好谈谈。”凯文比尔斯缓缓向前走了几步：“我奉皇帝陛下的命令来找你，我是说我们之间未必只有战争，而不能和平。”

修伊冷冷回答：“凯文比尔斯大人，我知道你的影子攻击术很厉害，你的速度也非常快，但我建议你最好别再往前走了。相信我，你的速度不会比我启动法阵更快。”

凯文无奈地停下脚步，他摊摊手：“好吧，既然你不相信我，那么也许你该相信另一个人。还记得小公主殿下吗？她托我给你带了些话。我觉得你也许有兴趣听听。”

“凯文比尔斯大人，您的名声我听说过，如果艾薇儿想要托人跟我传话，那么那个人绝不会是你。你是个肮脏下流的家伙，你身上散发的臭味足以让十里外所有的女人都被熏跑。你再赶往前走一步，我就启动法阵。”

说着在那个法阵形成的能量气浪上走了几步，就仿佛是漫步在平静的水面上一般，踏出一圈圈的水纹。天空中炽焰鸟已经扬起了它们的尖喙，而那只亡灵\*鼠更是对着凯文比尔斯(全文字小說閱讀，盡在ωωω.1⑥κχ ｓ.ｃОM(1⑹κ.Соm.文.學網)竖起了自己的鞭尾。

面对有所准备的对手，凯文比尔斯狠狠瞪了修伊一眼，无奈地向后退去。

“你还打算杀谁？”问话的是另一位天空武士，身穿银色战甲的加里克英斯顿。

“过一会你们自然会知道。在我杀人之前，我会给你们一些时间想清楚该怎么对付我。”修伊悠然自得的回答。

天空武士加里克英斯顿的脸上，现出一股潮红，那是愤怒已极的表现。

从来没有人在他们的面前如此狂妄。

加里克英斯顿低声问迪姆：“你有办法解决那个法阵吗？”

“不靠近它不行。”

“那就是没有办法了。”

一旁的紫袍\*\*师利厄·博格尔低声道：“比尔斯你站在我前面掩护我，英斯顿，你用话语拖住他，我来把这个小子从法阵上弄下来。”

魔法师之所以比武士高贵，除了因为他们人数更少更难得之外，最重要的一个原因就是魔法并不仅仅只能用于战斗上。尤其是在一些特殊的场合下，魔法所能发挥的作用显然远远强于斗气。

这刻利厄·博格尔站在凯文比尔斯身后，用他高大的身型遮挡住自己，然后轻轻念动咒语。他右手的一根手指突然如茎蔓般伸长，向着地下延伸，直没入地底。

自然法术，可以说是所有魔法中最神奇也最为诡异的一种。利厄·博格尔所擅长的，正是自然法术中的变形术分枝。高等级的变形术，可以将自己的身体部位变化形状，产生如动物，植物等多种生命形式的特征，甚至具有它们的功能作用。

这刻利厄·博格尔所使用的，就是变形术中的缠绕荆棘，一种束缚类法术。

由自己的手指变形生成的缠绕荆棘在凯文比尔斯等人的掩护下，穿过广场地表，没入地下，然后一路向着修伊格莱尔所在的方向延伸，就象是土中迅速生长的茎蔓。

与此同时，英斯顿则极有默契地对修伊进行时间拖延。

“修伊格莱尔，我建议你不妨再考虑一下凯文的意见。帝国对你并不是非杀不可，你的炼金术对帝国有很大的作用。为什么我们不可以选择合作呢？”

修伊冷笑：“合作？兔子和老虎是没有对等合作的权力的。我毁了炼狱岛，杀死了海因斯，我不认为你们会这么大方的既往不咎。我更愿意相信当我放下抵抗时，你们会抢走我的所有，然后用鞭子和屠刀威逼着我为你们做事。我将失去自由，失去一切，而这就是你们选择的合作方式。”

“那你要怎么才能相信我们？”

“与其让我相信你们，到不如让你们相信我。想和我合作？很简单，放弃对我的追捕，从此以后，我修伊格莱尔可以自由的行走在这片土地上。如果兰斯帝国需要什么，可以，直接派人找我来谈。你们出钱购买。”

“这太荒谬了！”英斯顿大叫起来：“你所拥有的一切，本来就是帝国的！”

“瞧，这就是问题的关键所在。这是我唯一能接受的和平方式，而你们却希望我无偿交出所有。我想在我们达成共识之前，我们还有许多战斗要进行。直到某天我失败\*\*，又或者我让斯特里克皇室见识过了我的厉害，被迫接受我的条件。但我不保证到那个时候，我是否还会有新的要求。”

“为什么就不能有折中一些的做法呢？比如我们出半价？同时你再向我们提供传送法阵和空间物品的制作技术。”

“胃口不小。”

“那本就是利用帝国的资源研究的。”

“没有我，再给你们一百年也研究不出来。”

“可你不能因此否认帝国的付出。”

“那么你所谓的付出是否包括了我那些无辜死去的伙伴们呢？”

“……”

“……”

谈判在无聊的对话中渐渐进入扯皮阶段，无论是修伊格莱尔还是加里克英斯顿，双方都有自己的算盘在打。他们彼此都没有意愿真心和对方谈判，但是却都做出了希望和平的表态。

这使得广场上出现了一种诡异的气氛，一位天空武士面对一个举国通缉的罪犯，竟然堂而皇之的和对方做起了交易，甚至商谈交易的价码，让所有旁观者听得面面相觑。

整件事听起来就是修伊格莱尔打劫了兰斯帝国，现在正在要求兰斯帝国出赎金赎回自己的东西，同时还不得对他有任何追捕行为。

这使众人看向眼前这个金发少年的眼神格外充满恐惧。

从没有一个人敢如此做过。

这也使他们忽略了在那表面温和的背后，各自双方对阴谋诡计的算计能力。

利厄·博格尔的缠绕荆棘已经从地下穿过了修伊布置的法阵，从修伊的后方生长出来，露出一小段绿色的藤曼，看起来就象是修伊的背后长出了一根小树苗。

而面对几位近在眼前的巅峰强者，修伊格莱尔显然已经把所有的注意力都集中在了对方身上，丝毫不敢后顾。

没有人能在面对两位天空武士和一位六级\*\*师的情况下还左右张望的。

那根缠绕荆棘渐渐脱离地面，越长越高，即将与修伊齐平。

它带着倒刺的末梢，仿佛长着眼睛般，轻轻地向着修伊的腰部缠去。

—————从对话开始，拉舍尔就一直在表情严肃地望着修伊。

他注意到修伊的脸上始终洋溢着自信的笑容。

不知道为什么，他对修伊格莱尔始终有一种似曾相识的感觉，就象是自己不是第一次见到他，而是在那里已经和他见过面，且熟悉得一如多年老友。

他的心中有一种没来由的感觉，来自心底的一份认识告诉他，现在所发生的一切，依然都在修伊格莱尔的掌控之中。

他在等什么？

拉舍尔有些不明白。

他注意到修伊的目光突然停留在了自己的身上。

他锐利的眼神中，竟浮现出一抹笑意。

那是对他明智地退出指挥的欣赏。

这个认识惊得拉舍尔浑身颤栗。

查克莱注意到拉舍尔的情况，低声道：“你怎么了？”

“这个混蛋一直在观察我，我差点要以为他想杀的是我！”拉舍尔沉声道：“但现在看来他似乎是在提醒我什么。”

“这不可能。”

“不，就是如此，他好象是在给我答案，他在告诉我他想杀的第三个人是谁。”

“是谁？”

“先别急，让我们想想，查克莱，好好想想。尽管我怎么想也想不出这里还有谁能对他造成威胁的。诺勒瞎了，道金斯死了，真正对他的行踪会产生威胁的人已经不存在了，他还想杀谁？而且他甚至希望我退出对这场围剿的指挥权，他到底想干什么？”

“也许他想杀的是迪姆？”查克莱望了一眼不远处的炼金师。这刻他正在到处搜寻修伊格莱尔可能在四周布置下的炼金术陷阱。

“不。”望着修伊的眼神，拉舍尔眼前突然一亮：“绝对不是这样。我想我们漏了一个关键。”

“什么？”查克莱一楞。

拉舍尔望向查克莱：“我们忘了一件事：修伊格莱尔根本不怕我们找到他。从一开始他就不怕，否则他就不必主动现身。”

“是的，可那又如何？”

“这意味着他真正在乎的未必是我们的侦察能力。因为对他来说这是一场宣战。即然是宣战，就势必要战斗！如果我是修伊格莱尔，我真正想杀的人，未必是诺勒和道金斯，他们可能只是一个幌子，用来让我们相信他只能使用阴谋诡计来对付我们，用来让我们相信他所做的一切，不过是为了更好的逃避而已。可事实是他的目的不是这个，他是想杀ｗ-α-р．①~⑥~κχS．с'òМ死我们！那么对他来说，这里所有人中真正威胁最大的是谁？”

查克莱愕然道：“武力最高的人。我的天啊，你是说他想杀的是比尔斯，英斯顿和博格尔他们？”

“没错。”拉舍尔望向站在最靠近修伊位置的那三位大人物，喃喃道：“他想杀的人不是我们，我们的人只是他引诱凯文他们出动的诱饵而已，否则的话他在塔里就可以干掉我们了。他很欣赏这场追猎游戏，他想要继续下去，这不正是他的性格吗？所以他要我活着，所以他在塔留了一线生机，所以他希望我退出指挥，因为他真正要要杀的凯文他们……他们三个才是真正的目标。而今天，修伊格莱尔至少要杀死一个。”

“这不可能！修伊格莱尔只要一走出传送阵，随便哪一个人出手都能把他干掉！他凭什么和凯文他们对抗？”查克莱低声叫道。

此时，远处修伊格莱尔的身后，那根藤蔓已经无声无息地如灵蛇般缠在了修伊的腰间，只要绕上那么一两圈，就能趁他不注意时将他扯出传送阵外。

利厄·博格尔的眼中已现出得意的光芒。

拉舍尔怔怔地望着这一切，突然道：“查克莱，在两个天空武士和一位六级法师之间，如果让你选择，你会先杀哪一个？”

查克莱毫不犹豫的回答：“法师。一个天空武士加一个六级法师的组合，远远强过两个天空武士的组合。”

拉舍尔的脸色微微一沉：“那么如果他有办法和博格尔一对一的进行搏杀，并且事先做过准备的话呢？”

“那就难说了，博格尔怕是死定了。”查克莱脱口回答。

拉舍尔脸上露出了神秘的笑容。

他终于明白修伊格莱尔的计划是什么了。

就连查克莱都有些明白了：“你是说……我的天啊，你不打算提醒他们一下？”

“别犯傻，查克莱，修伊格莱尔可是在帮我们，今天晚上的事情，必须有人替我们背黑锅。让他们死一个更好，他们的责任将更加的无可推卸。”

说着，拉舍尔望向修伊格莱尔，他遥遥向着修伊鞠了一躬，做了一个奇怪的手势，两个人竟然同时交换了一个赞赏的眼神。然后拉舍尔和查克莱远远地站在后方，再不发一言。

刚才还在和英斯顿讨价还价争执不休的修伊格莱尔，望着拉舍尔的那个手势，面上笑意更浓，拉舍尔果然理解了自己的意思。

于是他长笑扬声道：

“诚意，是和谈的基础，很遗憾，你们的诚意不够，所以，我将继续我的下一步计划……解决第三个麻烦。”

英斯顿一楞，尚未反应过来，修伊的脚下，红色的气浪骤然狂卷，一轮如火红太阳般强烈的光芒在法阵的上空升起。

光芒笼罩住修伊格莱尔，在他的全身闪烁出劈啪的火花。其中一道火花在修伊的身上游走了一圈，竟然顺着已经缠绕住修伊的那根藤曼延伸开去，直没入地面，在地下疯狂如电般窜行，ω$ω$ω．ㄧ!б!ｋχｓ．℃○М如一条电龙吞噬了正准备将修伊拉出传送阵的六级\*\*师利厄·博格尔。

“不！”两名天空武士看到这一景象，心中同时生起一丝不妙的感觉，狂喊起来。

凯文比尔斯的反应最快，迅速抓向身后的利厄·博格尔。

眼看着即将碰到博格尔的同时，对方的身影却骤然消失，比尔斯的手从博格尔留下的残影中穿过。

他一把抓了个空。

轰！

身后是剧烈的爆炸声响起。

先前修伊所站立着的那个传送法阵，发出了一片强烈的能量\*\*波，席卷四方。

就象是一轮朝阳升起，在一瞬间照亮了整片天空。

正文 第四十章 不眠之夜（4）

更新时间:2010-2-1 10:01:48 本章字数:5074

时空的溯流在眼前形成一片班驳陆离的光与影，就象是无数色彩的重叠，拖坠着那一片朦胧的霞光。

这是利厄·博格尔第一次进行空间传送，在那之前，他甚至从来都没想过拥有空间法师那样的能力。他仿佛身处在云端里，坐落于云霞上，梦游于幻境中……

不过就在那一刻，他已经知道自己上了修伊格莱尔的大当。很显然修伊格莱尔早就在做好准备让自己出手。他的目的就是把自己单独传送出去，这样就可以形成一对一的局面。

而要做到这一点，就需要博格尔通过法术将自己和修伊联系成一个整体——修伊格莱尔根本就是故意在等待博格尔抓住自己，并在最关键的那一刻启动法阵。

他成功了！

尽管利厄·博格尔是一位六级紫袍\*\*师，但他很清楚如果修伊格莱尔渴望与自己进行一次单独的决斗，那就意味着在这场战斗中，对方已经拥有了至少九成的胜算。

当梦幻般的虚境已然消失，现实的曙光重新出现在利厄·博格尔的眼前时，他第一时间做出反应。

他的左右双手，血纹宝石和松绿宝石同时闪现出血光与绿芒。

一滴鲜血，从利厄·博格尔的指尖滴落，尚未落地，已经形成一片灿烂的血雾。

血之法术，血雾侵蚀。

与此同时，利厄·博格尔的身躯在瞬间壮大，相比卡希尔的钢铁咆哮，瘦小枯弱的利厄·博格尔的变身更具有视觉上的震撼效果。

他的浑身上下在瞬间长出浓密的黑毛，手指尖长出了锋利的锐爪，甚至连头颅都随之变大，仿佛一只凶猛的巨熊，大口一张发出愤怒的咆哮：

“吼！”

自然法术，大地之熊。

令人惊奇的是，整个施法过程，利厄·博格尔只用了短短一秒钟的时间便告完成。

也就是在这一刹那间，一道璀璨的银光划破天际，刺向博格尔的咽喉，那是修伊剑尖处发出的亮光。

与博格尔相同，修伊也在传送完成的一刹那间发起了对对手的进攻，并趁着博格尔施法的间隙，迅速接近对方。

然而修伊还是没有想到博格尔的施法速度致命的寒芒刺向博格尔，大片的血雾迷蒙飘洒着笼向修伊的全身。

修伊闷哼了一声被迫退后，他知道这种侵蚀血雾的厉害。只是在他后退的同时，亡灵\*鼠向着博格尔射去了一枚骨刺。

骨刺穿过血雾，附着上一层红色的\*冶，那可以腐蚀血肉的侵蚀血雾对它毫无影响，向着变熊的博格尔狠狠扎去。这一下快如闪电，眼看着博格尔避无可避。

博格尔的眼中流出一丝血线，左手拇指血纹宝石再度闪耀出血光，博格尔大张的熊口中吐出清晰的人语：“血光之遁。”

血光腾跃中，博格尔的熊躯竟突然消失。

再度出现时，竟是在修伊的面前。

“吼！”伴随着巨大的吼叫声，博格尔巨大的熊掌向着修伊狠狠拍下。

修伊的身上斗气能量闪烁出灿烂的白光，熊掌击打在他的身上，就象是击中一块巨石，将他重重地拍飞出去。

炽焰鸟同时悲鸣着向博格尔吐出火元素洪流，博格尔左手中指的冰魄石再度闪烁了一下，熊口中蹦出冰冷的四个字：“极地冰雪！”

一道极明亮极冰冷的寒光，从博格尔的手中破空而出，直透夜宇，扩展成一束巨大的圆形冲天冰柱，堪堪抵挡住炽焰鸟喷射的火元素急流。

水系法术或许是分支最多的法术，除水法术之外，还有三个衍生分支，分别是冰系法术，雷系法术和血系法术。而身为六级水系\*\*师的的博格尔，至少精通其中的三个分支。

修伊格莱尔没有想到利厄.博格尔竟然拥有不需要念咒快速施法的方法，很显然，他手上戴的四枚宝石正是其中的关键。

犀利的破空之声传来，那是旭发出的真空之刃正横向切割博格尔的手臂，尽管修伊的自身实力不是博格尔的对手，但他的宠物和傀儡之多，却让博格尔头痛无比。

左手食指的海蓝宝石这刻再度闪烁，博格尔仰天大吼：“水之屏障！”

一道汹涌的水帘出现在博格尔的身周，形成了逆卷的瀑布。真空之刃在飞入水帘后消失无踪。

不过被炽焰鸟和旭这么连番阻挡了两次，博格尔已经错过了击杀修伊的机会。

当修伊落回地面时，伴随着一道尖利的嘶鸣声，一道狂风将修伊彻底包卷起来，使人再看不清他的踪迹。

博格尔因此没有发现修伊嘴边流出的那一丝血迹。

“必须承认，博格尔大师，您的实力甚至更超过了阿布利特，我没有想到您竟然会拥有可以快速施法的宝石戒指，我本以为在我把你带到这里之后，你可能连使用法术的机会都没有，就会死在我的剑下。可是您却差点反过来将我杀死。必须庆幸我还是一位四级武士，否则仅仅是您刚才的一掌，就足以要了我的命。看来我的情报工作做得还是不够细致，竟然连这样重要的事都没能查出来。唔，这也难怪，这应当是您的保命能力，当然不会轻易让别人知道，对吗？”

修伊的声音飘忽而来。

突袭的一击无功，反而被博格尔的快速凌厉的反击打伤自己，修伊不得不承认，六级\*\*师博格尔果然足够强大。既然没能一下子拿下博格尔，他到也不急着快速干掉对方了。

此刻亡灵\*鼠，炽焰鸟和旭同时回到修伊的身边。

直到现在，恶斗后的利厄博格尔才有机会重新审视自己所处的环境。

原来这里竟是位于一处空鸣寂静的山谷之中。四周到处都是奇特的花草，不远处还有一道流泉飞瀑，瀑布下有个水潭，四周是高山环绕，脚下碧草悠悠。

修伊格莱尔竟然把他带了荒野山林中去！

博格尔望着卷在风中的修伊，心中的怒火顿时上涌。

修伊不知道，他却是再清楚不过。这四枚宝石，每一枚都拥有记录法术的功效，可以帮助他瞬发法术，而不用念咒语，但问题是宝石记录的法术不可以重复使用，而每一枚宝石能记录的法术却是有限的。

对于魔法师来说，没有武士的保护，又失去了与对手的距离，没有从容施法的时间，他们的战斗力一下子就会降低许多。他被修伊强行带到这陌生的地方，然后立刻施以突袭，如果不是他还戴着四枚瞬发宝石戒指，只怕刚才就已经被修伊给干掉了。

即便如此，他还是被迫使出了多达五种用于保命的瞬发法术，心中的窝火可想而知。

仰天怒吼一声，博格尔没有理会修伊的说话，他大声吼叫道：“沐浴在极光中的血之精灵啊，我用生命的力量呼唤你的回应……”

他的舌尖喷出一大片血雾，在空中凝结着一支红色的小箭。

血系法术，血之箭。

用手指指挥箭尖瞄准了修伊格莱尔，博格尔这才松了口气道：“修伊格莱尔，必须承认你的心思狡诈到令我震惊。你竟然能用这种方法形成和我一对一的局面，而且丝毫无惧于对抗一位强者，对你的勇气和智慧，我表示佩服与尊敬。不过这并不意味着你就拥有胜利。正如你说的那样，这四枚魔法记忆宝石是我花了很长时间和代价才搜集到的，要不是它们，或许我就真得被你给暗算了。”

“原来是魔法记忆宝石。”修伊点了点头：“我知道那东西，据我所知魔法记忆宝石根据品质的不同可以记录一到五种法术。你的宝石是可以记录多少种的？”

“那得你自己来猜了。”

“至少两种。”修伊回答：“你的血纹宝石使用出了两种血系法术，其他的各使用了一次。但是这并不代表其他的宝石品质就一定和你的血纹宝石相同，也许品质会低一些，也许会高一些。我注意在刚才的说话中，你用的是搜集这个词，这也就是说你不可能去选择性的得到某种宝石，对于魔法记忆宝石这种稀罕的东西来说，在搜集的过程中，你不可能拥有挑剔的权力。考虑到你两次都是优先使用血系法术，那么我想我可以这样认定，你的血纹宝石才是品质最高的那个，很可能拥有至少三次记忆能力。所以你的其他宝石……我估计最多拥有再使用一次法术的能力。”

博格尔的脸色微微有些变化，他没有想到修伊格莱尔能从一个简单的词语中就分析出他记忆宝石的品质。

盘旋的风略微小了一些，风卷中露出修伊清朗俊秀的面容，他的脸上露出了狡猾的笑容：“事实上我不仅看出了这方面。在中心广场的时候，我就注意到你的左手戴着三枚宝石戒指，而右手只戴了一枚宝石戒指，当时我不知道这些宝石戒指有什么用，所以只是感到奇怪而已。但是现在我明白了，于是我很好奇为什么你要如此佩带这四枚戒指，它们看上去太不协调了。如果是别人或许会认为这是因为法术体系不同的原因，但我可不认为水系法术的宝石戒指有什么理由就一定要和自然法术的宝石戒指分开佩带，除非那枚松绿宝石还有什么其他的特殊作用。我注意到你的左手手心里刻着一些奇特的纹路，看上去象魔纹，不过我从没见过那样的魔纹，所以我认为那应该是借鉴了部分魔纹技术的法阵。而在这个法阵的中间有一个宝石印记。所以我想我或许可以这样认为，您拥有某种特殊的法术，会在必要时将您的右手宝石戒指印在那个法阵上，为了避免混淆，您就只能让自己的左手戴三枚戒指，而右手只戴一枚。如此繁琐的使用方式……宝石的作用不应该是快速施法吗？这样的使用方式完全颠覆了记忆宝石的存在意义，所以我认为那应该是某个非常强大的法术，强大到您的松绿宝石根本不足以完整记录，只能再通过左手的半魔纹式法阵进行补充。所以那应该是您最后的压箱底法术了。真令人惊讶，作为一个水系六系法师，你的底牌竟然会是自然法术。不过从这方面考虑，作为一个五级自然法师，你的真正底牌是什么，我想我大致可以猜到一些了。”

听了修伊的这番话，博格尔的全身都不由颤抖了起来。

战斗还没有完全开始，自己的底牌却已经被人知道了，在气势上，博格尔已经大大输了一截。

修伊笑得更开心了，但在他盛放的笑容中，他的眼神却变得渐渐凛冽：“瞧，这就是为什么我喜欢在战斗中和敌人谈话的缘故，通过一些必要的聊天，查看对方的反应，然后对方就总能提供给我一些我需要知道的信息。这对接下来的战斗很有好处。所以请相信我，我绝不会给你使用出这种法术的机会。”

重新扬起长剑对准利厄博格尔，修伊的脸上露出无比的强大信心。

“必须承认，要杀掉你比我想象的要困难一些，但你最终还是将死于我手。”

————爆炸后的现场，一片狼籍，所有人都在忙碌着打扫现场，拯救伤员。

凯文比尔斯和加里克英斯顿面色沉重地望着已成一片废墟的中心广场，心情沉重。

本以为对付一个修伊格莱尔是轻而易举的事，没想到出师未捷，反到被他给利用己方的法术将一名大魔法师给传了出去。

如果是在往常，比尔斯有绝对的把握，再来两个修伊格莱尔也不可能是博格尔的对手，但是在见过修伊的手段后，他终于不得不承认，面对一位有准备的炼金师，很多时候只怕你根本就没机会发挥出自己的力量。

作为从炼狱岛上出来的少年，修伊的手里有太多的牌可以打。只要他愿意，他可以玩出各种花样来对付那些追捕他的人。

看起他丝毫不在意材料的损耗。

这是那一刻包括拉舍尔在内，所有人共同的认识。

那时，拉舍尔忍不住又想起了那位西瑟达达尼尔少爷。

要说目前罗约城谁最拥有的炼金材料最多，恐怕就得数他了。

用幸灾乐祸的眼神扫了一眼如丧考妣的两位天空武士，拉舍尔退离漩涡的中心，拿出通讯水晶联系贝利。

“贝利。”

“是的我在。”

“西瑟达达尼尔在吗？”ｗ-α-р．①~⑥~κχS．с'òМ

“是的他在。”

“我希望能和他说几句话，你把通讯水晶给他。”

“……这个，贝利大人，他现在有些不太方便。”

拉舍尔眉头微微皱起：“出什么问题了吗？”

“事实上……他在洗澡。”贝利回答。

“那么我等会和他联系。”拉舍尔收起通讯水晶，眉头蹙得越发紧了。

他低头思索着。

“出什么问题了吗？”查克莱向他走来。

“不。”拉舍尔摇了摇头：“没什么。”

“我还以为又有什么糟糕的消息了呢。”

拉舍尔用嘴努了一下远处的狼狈景象，冷笑道：“不会比那更糟，至少今晚不会了。”

“说得没错。”查克莱点点头：“真奇怪，为什么对于修伊格莱尔的逃跑，我既不惊讶，也不愤怒，甚至都不失望呢？”

“和你同感。”拉舍尔耸了耸肩：“对手太弱岂不是很无趣。一个白痴可不值得我为他付出自己所有的心血去全力应对。当然，也有可能我们憎恨傲慢的盟友多过憎恨难缠的敌人。至少敌人并不是时时在我们身边，而那些傲慢的盟友，则无时不刻不在让我们生厌。”

“有道理，那么我们现在去哪？”

“回舞会怎么样？达达尼尔家族的舞会还没有结束，那个小姑娘没准还在等我，我发现今夜我是个有魅力的老头，你不觉得这很有趣吗？”

“不觉得。”查克莱淡淡回答。

“你真是太无趣了，查克莱。”

两个人一起背着手随意闲聊着离开现场，对于这里的一切，他们再没兴趣去操心，就让那两位大人物去头疼吧。

正文 第四十一章 不眠之夜（5）

更新时间:2010-2-1 10:02:21 本章字数:9824

“在\*\*之海中沉沦，在万物静寂时复苏，虚无的意志掌控一切……迷失之舞！”

“光明的力量，对抗邪恶的意志，净化污垢的心灵，让光明重返大地，让心灵得到洗涤，解救被黑暗围困的生灵，粉碎黑暗的野心——水界净心咒！”

随着修伊的话音落下，两个人同时吟唱出法术咒语。

博格尔的身周，出现了一层淡淡的水纹光圈，迷失之舞的攻击就象是石子投入湖面，只泛起了一层微波涟漪，修伊微微有些愕然，博格尔那化熊的巨脸上露出得意的笑容。

他用他粗大的手指轻轻晃了几下道：“没用的。”

兰斯帝国之所以会派出博格尔来对付修伊，并非随意指派。在所有的魔法系别中，水系法术的防御能力或许不是最强大的，却毫无疑问是最全面的。

对于大部分四级以下的法术而言，水系法术都拥有克制的办法，其中甚至包括了无坚不摧的真空之刃，和无视等级差距的灵魂法术。

自从修伊格莱尔杀死了阿布利特之后，拉舍尔就曾经向兰斯帝国做出一份详尽的汇报。在汇报中他经过分析认为，修伊格莱尔的等级虽然不高，但同时具备多项法术能力，而且具备足够的天赋和智慧将其进行组合，拥有将低级法术发挥出类似高级法术的能力。对于这样的对手，不能仅仅根据其等级判断其实力。

事实上，法政署有自己的一套甄别对手的方法，他们同样将目标人物划分等级，但不是根据他们的战斗强度，而是根据他们的危险程度和狡猾程度。

在拉舍尔递上去的报告中，修伊格莱尔被评价为极度危险，同时难缠度被认定为：最高。

在这种情况下，兰斯帝国根据修伊格莱尔的能力特性，选派了六级水系\*\*师博格尔，就是因为他的水系法术，恰恰可以全面克制修伊格莱尔的多体系，低等级。

猩红的光芒在这刻炸现，在挡住了修伊的迷失之舞后，博格尔指尖遥控的血之箭向着修伊急射。与此同时，亡灵\*鼠，炽焰鸟以及旭同时向博格尔发起了攻击。

“吼！”一声愤怒的狂吼，博格尔手中的冰魄石再度闪烁，一道冰霜结界将炽焰鸟的元素洪流阻截下来，同时他的左手向着不远处山谷中的水潭一招，那潭中的水竟逆空卷起，在空中织出一道新的水之屏障，将旭的真空之刃再次阻截。

而另一边，修伊的身形如电般急退，手中的长剑狂舞，一道道风之旋涡从剑尖处飚卷而出，噬血之箭在狂风怒吼中却依旧如影相随……

无论是修伊还是博格尔，他们都很清楚，单打独斗的凶险性就在于如果你犯了错误，你几乎没有转圜的余地，因此以最快速度打倒对手是生存唯一的保证。

对博格尔来说，自然法师与所有其他系别的法师最大的不同之处就在于，通过变形术他们可以使自己孱弱的身体获得巨大的力量和旺盛的生命力。他有把握和对方以伤换伤。而对修伊来说，身为炼金师再加武士的自己，同样拥有比一般的魔法师更加出色的伤害承受能力，因此两个人同时选择了对攻。

在这种情况下，两人一交手就是毫不留情的放手猛攻，你死我活的局面。

“扑！”一声闷哼传来。修伊的左臂被血之箭刺出了一个小洞，阴毒的血水开始迅速腐烂修伊的伤口。修伊面色不变，快速拿出一瓶解毒药剂喝下，原本俊秀的脸上，在这刻出现一抹潮红，又迅速消失。对于高级法术的威力与强大，他心中亦暗暗吃惊。自己刚才连续使用了风之障壁，风灵护盾，再加守恒结界和疾风击的闪躲竟然都没能挡住博格尔的血之箭。

伴随着修伊的受伤，一道寒光于无声无息中袭向博格尔，骨刺扎穿博格尔的手臂，痛得他仰天怒吼起来。

双目因极剧的痛苦而放出狰狞的凶光，伤口处的鲜血飚溅，仿佛一汪血色喷泉。

博格尔的身形急速后退，躲避着几个难缠家伙的进攻，喷溅的血水在他的身前形成大片的血雾，他伸出左手虚空划抹：“在我滚烫血液中跳动着的红色幽灵啊，将你们的愤怒化为利剑消灭敌人吧……血巨人的召唤！”

喷射的血雾响应着博格尔的呼唤，在空中渐渐凝结成一个血色巨人，狰狞丑恶的面容，浑身上下都是血浆在滚动。

血系法术，每一次施法都要用自己的鲜血作为媒介，鲜血越多，法术的威力就越强大，因此一直被称之为越受伤越强大的法术。

从一开始的侵蚀血雾，到后来的血光之遁，血之箭，还有现在的血巨人，博格尔献祭的血液也越来越多。

在水之四系分支中，博格尔最擅长的，也恰恰就是血系分支，他之所以还要修炼自然法术中的变形术，也就是为了血系法术提供支援。也只有大地之熊这种强悍的身体，才能支持他连续使用这种强悍术法。

“杀死他！”博格尔一指远处的修伊格莱尔，对着刚刚成形的血巨人发出如下指令。

血巨人仰天咆哮一声，向着修伊挥动血色重拳。

巨足踏落地面，连大地都为之动摇，赤红的血液在身上疯狂的流淌，贲张的血脉喷薄出力的狂澜。瞪着一双铜铃大的炙怖血眼，血巨人满嘴的獠牙伸缩出狰狞的锐芒，它突然抱起身旁一棵水桶粗的大树，猛力一拔，竟连根拔起，然后以万钧之势狂猛地向着修伊的身躯投掷而去。

疾风漫卷出轻灵的舞步，修伊的步伐在对方疯狂的排山倒海般的攻击中依然保持着特有的节奏，仿佛怒洋之上迎风起伏的孤帆，乘风破浪。

剑尖在空中炸现出万千点晶亮的火花，映射出修伊孤清冷漠的面容。长剑刺破长空，身形轻淡犹如一缕模糊青烟，沿着那疯狂击来的树干，修伊的长剑灿烂出一抹日轮般的光辉，照亮黑暗，刺向血巨人。

他很想知道，以自己四级武士的实力，能否和一个召唤生物做一番对抗。

血巨人双拳高举，一片血色狂潮疯狂喷涌，以漫卷苍穹之势扑向修伊，重拳与修伊的长剑做了一次无花假的对撞，修伊只觉得一股巨大的力量从剑上传来，被魔法加持过的长剑竟然发出不堪负荷的断裂声，修伊当机立断弃剑，回身后撤。

废弃的长剑被重拳击成一片粉末，血巨人的余势不减，一拳击打在地面上，大地震动，地面竟如水纹般泛起涟漪，一丝血色浪潮沿着地面向修伊的脚下追去。

人在空中，修伊高声念颂：“风聚为形，激冲成刃，挥舞吧……飓风之刃，逆十字\*\*！”

冷酷的双目放出凛冽的星芒，微张的口中吐出冰冷的咒语，修伊对着那血之巨人轻轻扬了扬手，两道苍厉炙烈的飓风之刃从他双手食指的指尖喷射，仿佛一下子便将空气割成两半似的，形成了一道十字交叉的光墙，向着血巨人迅猛划去。

十字交叉的飓风之刃，组成一道X形的\*\*光波切过血巨人的身体，瞬间消失于无形之中。打出这一记重拳的血巨人，顷刻溅射出大量的血浆泡沫。血巨人发出了疯狂的怒吼，在血沫飞溅中，被切为四半的身体竟然又渐渐重新组合在一起。

不过它制造的血纹\*\*波，却也因此消失，修伊安全的落回地面。

一次交手，血巨人和修伊竟同时都吃了点亏。

“这是什么法术？”博格尔失声惊叫起来。在那之前他从未听说过有飓风之刃和逆十字\*\*这样的法术。

“一种自创法术而已。”修伊歪了歪头回答：“风系法术和空间法术的结合，不过还不是很成熟。”

自从修伊领悟了双法术的运用后，他已经一直尝试着突破双法术同系使用的限制。然而运用不同系法术制造出新的法术，从来都是知易行难。

可是魔力同源分流现象出现后，却让修伊看到了一丝成功的曙光——他不用再担心魔力混淆反噬的问题了。

飓风之刃，正是他在这个基础上尝试的将风刃和真空之刃结合起来运用的一种法术，虽然不具备真空之刃无坚不摧的强大，但却比普通风刃要强上许多，消耗的法力却和风刃相差无几，再使用武士的技巧进行十字\*\*释放，这是修伊第一次真正意义上创造出属于自己的法术。

不过可惜，逆十字\*\*的初次登场，并没能带来期待中的华丽效果，血巨人强大的恢复能力同样超出了修伊的预料。这使得修伊有些遗憾，他微微皱了下眉头，扬声高呼道：“红，绿，这个大家伙交给你们。”

在确定了血巨人力大无比，至少可以比拟六级武士的战力后，修伊果断的放弃了与其硬拼的想法。用火系魔兽克制血系法术，修伊迅速把握住了对方的弱点。

“没那么容易！”博格尔疯狂高叫起来，他双手高举：“冰凝成形，冻刃化\*，赐予我极上之力……虚空冰\*！”

博格尔的手中，一支奇特的冰霜长矛逐渐显形。

很显然，相比曾经的阿布利特，博格尔的水系法术更加强大，也更加有效。

月光下的虚空冰\*，闪烁出锋利的寒芒，博格尔粗大的熊掌握着它，大吼一声，向着天空中的炽焰鸟投去。

一道真空之刃冲向空中的冰\*，将那冰\*从中间切为两断，但是冰\*\*\*之势不减，\*鼠的骨刺打在\*上，竟也只溅出一片冰花。

修伊的眼中闪过愤怒的惊惧，博格尔的顽强和强大，显然还是超出了他的预料。

左手轻轻向空中一挥，“护盾形态！”掺杂着魔力的低呼震荡在博格尔的耳边。一面闪亮的金色盾牌凭空出现，阻挡在冰\*前进的道路上。

冰\*刺入护盾，大片的冰雪之力迅速向整面护盾蔓延，然而修伊的低哼再度传来：“第五形态。”

护盾陡然消失，一根掷矛凭空出现在空中，博格尔直到这刻才看清楚，那在空中突然出现的赫然是一具尽管闪闪的傀儡武士。

“掷！”当修伊的第三声命令传来时，博格尔已知不妙，他狂起来：“荆棘屏障！”

右手上的松绿宝石再度闪烁，博格尔的身前升起大片的荆棘丛，将那根飞掷而来的金色的掷矛挡在屏障之外。

“看你还有多少瞬发法术。”毕竟年少气盛，修伊被博格尔层出不穷的瞬发护身法术也刺激得有些怒了。

又是两具金刚傀儡出现在博格尔的身周。

“1号，大剑，劈！3号，冲撞刺甲，击！”清朗的语声再度响起。

两具金刚傀儡配合着旭和亡灵\*鼠同时向博格尔发起攻击，而另一边，炽焰鸟则和血巨人战在了一起。火元素的洪流将血巨人喷薄出片片白气升腾。

这个血巨人不具备飞空的能力，被炽焰鸟打得嚎叫连连，不停地从地面拔起大树，向空中投掷。

面对再度突然出现的两具金刚傀儡的袭击，博格尔左手的海蓝宝石闪烁：“水龙咆哮！”，然后他单手一指那刚才用来吸收真空之刃的水之屏障。

这道水之屏障是用这里水潭中的水引来，这刻在博格尔的法术操控下，猛然变形成一条粗壮的水龙，长长的龙尾将博格尔一下卷起，送往远处，躲开了金刚傀儡的攻击同时，龙口大张向着四方喷吐出数百道水箭。

三具金刚傀儡，再加旭和亡灵\*鼠同时被数以百计的水箭笼罩，甚至连修伊自己都无处容身。

水龙召唤是六级的高阶法术，一旦召唤成功，拥有施展五级以下法术的能力，而且具有范围攻击的效果，只是召唤时需要大量的水作为媒介，而这片山谷的水潭，恰恰就给了博格尔这个机会。

这一刻他得意的大吼道：“修伊格莱尔，我承认你很聪明，可惜，你选错了战场！”

“是么？”对面传来修伊吃吃的低笑声：“我的确不知道你有记忆宝石这种瞬发法术的好东西，不过我要是连和一个水系\*\*师作战，不能在有水的地方进行都不知道，就未免太可笑了吧？”

博格尔一呆，只见无数的水箭突然凭空消失，变成大片的水花落在所有的攻击目标上。

修伊他们甚至连躲都没躲。

“这……这是怎么回事？”

回答他的是一道划破长空的寒光，带出一串凄艳殷红的血花，很快便碎散在空气中。

疾掠的身影回到原地，修伊的手中已经又多了一把魔法长剑，而在他身前不远处，博格尔的胸膛鲜血狂飚。

刺出这一剑，修伊才懒洋洋道：“没什么，这里是我的地盘，所以我做主。”

单手一指那仍在咆哮的水龙。

轰！

水龙化为一滩清水，泼洒在地面上。

“你……你放了元素桎梏药剂？”博格尔终于醒悟过来。毫无疑问，修伊格莱尔一定是事先在水潭里洒上了可以破坏元素力量的元素桎梏类药剂，从而导致了自己的水系法术受到极大影响。元素桎梏药剂通过破坏媒介而使得法术无效。先前博格尔使用的水之屏障，虽然也是依靠水潭中的水完成的，但它们并不是媒介，就象博格尔先前用海蓝宝石使用出水之屏障一样，没有水也可使用，是受其召唤而来，因此元素桎梏对水之屏障影响不大。但是水龙咆哮不同，越是高级别的法术，对媒介的要求越高，向水龙咆哮这样的六级法术，没有大量的水媒介，这种法术根本就不可能使用出来，因此受元素桎梏的影响也就越大。

这刻被博格尔倚为压箱底法术之一的水龙咆哮，竟是被修伊轻松的破去，使他白白浪费了一个宝贵的法术。

站在博格尔的面前，修伊冷冷道：“你还有几次瞬发法术可以使用？你的冰魄石和海蓝宝石各用过两次，应该已经没了吧？血纹宝石和松绿宝石也各用过两次，估计还有各一次的使用机会。不过你最多只能放出血纹宝石中的法术了，现在用出来吧，你我最后决战一次，趁着你现在还有鲜血可流。”

不远处，血巨人在炽焰鸟的攻击下，已经渐渐化成了一片浓稠的血浆，消失于无形中。不过同样的，红与绿，也已经无法再进行火元素的喷吐了。它们变成两只小鸟，和已经没有多少骨刺可喷射，又受伤太重无法近战的亡灵\*鼠一起退出了战圈。

这刻围住博格尔的，是三具金刚傀儡，旭以及修伊。

博格尔冷冷地望着修伊，他点点头：“好，那我就让你见识一下六级血系法术的厉害。”

大量的鲜血在这一刻从博格尔的体内狂喷而出，博格尔的身体就仿佛一个露血的筛子，将他的周围激荡成一片迷离的血雾：“以我的生命呼唤你，血魔之变身！”博格尔狂嚣道。

随着博格尔的法术使用，越到后期越强大，就连拥有记忆宝石的他，也需要借助于媒介或咒语才能激发，而在听到血魔之变身的名字后，修伊的脸色变得无比古怪。

他怎么也没想到，博格尔的血纹宝石最后记录的，竟是这个法术。

下一刻，博格尔身周的血雾凝结成一片血色铠甲，附着在博格尔的身上，在他的身周同时生长出无数条血色尖刺，这些尖刺全部具备腐蚀毒性。他的双目化成一片血红之色，甚至连牙齿都疯长出口腔之外，背后则生出了血色双翼。

“原来是这样么？”望着博格尔的变化，修伊微微点了点头：“先变身为拥有强壮生命力和巨大的力量的大地之熊保护自己，如果还不能解决对手，在最后关头就使用血魔变身，通过大地之熊的强壮生命力来发挥血魔的高速度强攻击性。很有趣，你为自己设计了一套很适合于现在目前这种状况的战斗方式。”

锋利的獠牙中吐出阴森冰冷的声音：“身为一个魔法师，和一名武士对战，最大的无奈就是很多时候我们根本没有时间使用法术。有许多高明的魔法师不是死在强大的法术之下，而是死在卑鄙的偷袭之中。我的老师，就是因为这样的原因死去。从那时起，我就知道即使我的身边永远都有高级武士的保护，我也不可能保证自己以后就不会面对单打独斗的情况。你的狡猾，我早已深知，阿布利特的死，就是最好的证明。所以我特意调整了我的记忆宝石的记录顺序和内容。必须庆幸，事实证明我的准备不是无用之功，否则我已经死在你的暗算之下。”

“大地之熊再加上血魔变身，博格尔大师，您已经拥有了接近一个高级战士的实力，在这种情况下再配合魔法作战，考虑到您还有尚未用出的底牌，我此战要胜你，的确不太容易。”出乎博格尔的预料，修伊竟然点头承认了此刻博格尔的强大。然后他淡淡道：“所以，我也只能把我最后的底牌拿出来了，尽管我本来不想把它用在您的身上。”

说着，修伊缓缓伸出了自己的左臂，手腕上，一个小小的玉环荡漾出能量的微波。

当博格尔的眼神落在那玉环上时，他浑身巨颤：“那是什么东西？”

一道无形的灵魂能量已经\*\*向博格尔。

“噢！”他怪叫一声跃起，背后双翼舒展。

水界净心咒的护法效果尚未消失，但是博格尔已明显感觉到自己绝不可能依靠净心咒的效果抵挡这道灵魂能量的\*\*。

“灵魂魔器？”人在空中，博格尔已经发出了惊恐的尖叫。

“是噬灵之环。”修伊冷冷地回答，风卷身起，人跃空中，长剑挥舞出一片激荡的光潮再度刺向博格尔。

这两个人在这刻再不藏着掖着，纷纷拿出自己的看家本领，一场你死我活的战斗就此展开，修伊惊愕于对方的强大的同时，博格尔也同样为这个小子的难缠程度而震惊。

作为一个实力更在阿布利特之上，又佩带了四枚魔法记忆宝石戒指的\*\*师，他竟然被一个法术等级最高不过四级的小子弄得浑身带伤，甚至连血魔变身都逼着用了出来。

然而就算这样，他竟也没能将这个小子杀掉。

眼前的小子，各种法术战技层出不穷，明明都是低级法术，却总能将其发挥出最恰当的作用。心思深沉，准备充分，他所使用的傀儡武士，更是博格尔从未见过，也是罕有的强大。

要知道博格尔可是帝国少有的六级\*\*师，象他这样的人物，走到哪里都是让人望而生畏的存在，只有让人俯首膜拜的份，没想到一个小小的炼金师竟能打得他这么狼狈。

甚至连他身边的一条狗都能让他吃惊不已：这是什么品种的狗？竟然能放出人类的空间法术。

不过博格尔的血魔变身同样令修伊也感到极为难过。他之所以敢把博格尔拉过来单打独斗，就是因为在武士和魔法师的战斗中，一旦让魔法师失去了使用魔法的空间，那他们就脆弱得和普通人没有两样。然而博格尔先是瞬发法术破灭了他速战速决的念头，然后是诡异而强大的血系法术令修伊大吃苦头，血魔变身后，博格尔变得更快，拥有了自由飞翔的能力，也就越发的难以对付。

只是修伊的心志也极为坚毅，为了杀死博格尔，他把自己所有的底牌差不多都拿了出来，无论如何都不会让他跑掉的，因此面对强大的对手，他的进攻反而更加狂暴猛烈。

曾经温文儒雅的少年，这刻表现得却真正象一位战士般勇往直前，无所畏惧。

一道又一道剑光劈向博格尔，迎来的是对方的连连怪叫，飘忽的身影如鬼魅般琢磨不定，锋利的长爪在修伊的身上割裂出一道道血口，他恍若不觉。

尽管没有血翼，但是在蓝的帮助下，修伊硬是在空中和博格尔展开了一场生死拼杀。以血魔变身后博格尔拥有的速度，原本他可以轻易的打败修伊，但是噬灵之环释放出的灵魂\*\*，却使得他不得不小心应对，因此而形成了胶着状态。

激战中，修伊急风劲卷的身躯突然踢出诡异的一脚，正踢向博格尔的前胸。

“嘶！”博格尔发出尖利的长啸，诡异的血色在那一刻弥漫全身，仿佛一缕轻烟，博格尔的身躯竟然变得如烟雾般没有实体。

修伊只觉得自己明明一脚踢中了他的胸口，却象是踩了个空，轻飘飘全无感觉，心中骇然，本能地收腿回避，那如烟如雾般朦胧着的博格尔突然间影象又清晰起来，他一爪挥下，从修伊的腿上连皮带肉地撕下了一大块。

“恩！”修伊闷哼一声，摔向地面。

獠牙暴长，博格尔狂笑着拍飞双翼扑向修伊。

血魔变身后，博格尔拥有飞翔，雾化，高速和吸血四种能力。这使他的攻击方式变得诡异无比，还可以通过吸食对方的鲜血来补充自己的消耗。

“你死定了！修伊格莱尔！”他尖叫道。

修伊手中的噬灵之环黑光再闪，博格尔尖啸着躲避这令他惊惧的灵魂魔器，变身后他的速度快如鬼魅，就连能量追击的速度也不如他，不过修伊却借此机会终于安全落地。

眼前那片血红的影子象一只血色大蝙蝠，张开双翼再度俯冲而来：“我要吸干你的血！”

“去吸铁汁吧。”修伊的左手一抬，又是两具金刚傀儡出现在自己的身前。

高速移动中的博格尔做梦也没想到修伊竟然还有金刚傀儡，来不及“刹车”的博格尔一头撞在了两具金刚傀儡上，他没来得及雾化自己，这一下\*\*就好象飞机不经减速直冲跑道，巨大的反作用力1⑹k小说 wWw.1⑹κxs.ｃоМ 文字版首发将他撞得头昏眼花。不过两具金刚傀儡也被他撞飞出去。

“噢！”博格尔痛苦的狂叫起来，他伸出唇外的两根锋利獠牙竟被生生撞断。

“风聚为形，激冲成刃，挥舞吧……飓风之刃，逆十字\*\*！”

修伊的自创法术逆十字飓风之刃向着博格尔狂冲而来，在平地上掠出两道极光。博格尔长啸着向天空冲去，躲避过修伊的这一手攻击，耳边响起少年清脆冷酷的声音：“4号，锁链，缚，5号，铁钩，扯！”

一条凭空生成的锁链，突然从博格尔的脚下升起，如蛇般沿着他的脚向博格尔的全身盘卷缠绕，与此同时，一把精亮的铁钩仿佛从天际飞来，钩住了博格尔的另一只脚，将他向下拉扯。

博格尔心头大骇，背后血色双翼拼命扑闪，试图向空中窜跃，少年的冷酷之音再度响起：“3号，鞭，绞，2号，掷！”

先前的两具金刚傀儡，由于战斗发生在空中而无法参战，这刻同时向着天上的博格尔发起攻击。一道黑色的金属鞭重重地抽打在博格尔的背上，痛得他嘶上狂叫，那只已经被回收的金色掷矛则以划破虚空之势，由下而上，洞穿了博格尔的一只血翼。

紧接着是一道无形的真空之刃悄无声息地划过博格尔的右腿，那是向来阴险的旭终于一击建功。

“噢！”血翼被洞穿，右腿被切断，博格尔发出了自作战以来，最痛苦的尖叫声，他的身体被锁链牢牢固定在空中，动都动不了，四具金刚傀儡同时用手中的武器将他向下拉扯，受伤的血翼再支撑不住这巨大的力量，博格尔被拉回了地面。

博格尔再不顾一切，右手的松绿宝石放出一点翠绿的光芒，博格尔仰天大吼：“生命礼赞！”

然后他把右手的宝石向着自己左手心中划着的的那个法阵印去。

—————生命礼赞！

自然法术七级法术。

这种强大的法术可以瞬间让重伤濒死之人恢复全部生机，治疗一切伤势。

因此这个法术，并不是用来攻击敌人的，不过对修伊来说，费尽如此心血才将博格尔伤到这种地步，如果再被他恢复到全盛时期，修伊真就不可能再是博格尔的对手了。

要知道此刻的他，也已经是伤痕累累，魔力迨尽。

修伊不知道博格尔凭什么能越级使用出超过自身等级的法术，不过对他来说，无论如何是不可能让博格尔完成这个术法的。

“锁链，收！”修伊高呼。

3号金刚傀儡化成锁链的右臂猛然向后拉扯，博格尔的身躯打了一个趔趄，他正努力要将松绿宝石印在自己的法阵上，但是长鞭和铁钩同时赶到，从左右钩连住他的手臂，将他双臂向两侧拉扯，不给他使用法术的机会。

“熊力膨胀！”愤怒的博格尔狂吼起来，大地之熊的身躯暴涨，一块块坚实的肌肉在锁链的束缚下勒出道道血痕，却无法阻止那力量的蔓延。博格尔双臂一挥，将四具金刚傀儡同时扯动着向天空中飞去。他此时的力量之大，就连金刚傀儡都拉扯不动，不过他的眼耳口鼻处也汩汩地流出鲜血，显然这种激发自身潜力的行为极伤元气。

罩着血色铠甲的身体扭曲成一片残余的光影，博格尔雾化的身躯脱离了锁链的掌控，鬼魅地飘向远方，雾化的幻影重新凝聚，博格尔举起右手下着自己左手心的法阵再度印去。

然而修伊的身形竟也同时加速ｗ-α-р．①~⑥~κχS．с'òМ，诡异的身影先一步闪现在博格尔的身边，竟是早早就算准了博格尔可能会出现的地点，预先等候在了那里，待博格尔闪避来到时，他手中的长剑用力下劈。

“扑！”一蓬灿烂的血花荡漾。

“啊！”博格尔发出了绝望的痛呼。

在松绿宝石印在法阵上的同时，博格尔的一支左臂被修伊生生砍了下来。

掉落地面的左手心中，光芒一闪而逝，博格尔寄予厚望的生命礼赞竟果然如修伊所言般，没能使用出来。

“这不可能！你怎么可能！你怎么可能知道我向哪里移动的？”博格尔大吼。

修伊格莱尔冷酷的声音传来：“博格尔大师，你犯的最大错误，就是你忘记了你终究是一个魔法师，而不是一个战士。你空有力量，却不懂得如何使用，空有速度，却不知道该如何作战，你根本就不懂得战士作战的基本道理，一切都是凭本能行事，所以即使你的力量再强大十倍，速度再快百倍，也还是只有败亡的结局。你的右腿已断，血翼破损，在这种情况下你的闪避，受到了你身体的影响，而不是冷静的分析与判断，因此我要判断出你的落点，其实并不困难。”

口中喷吐出大片的血沫，博格尔的眼中一片失神。

他躺在地上，再没有了战斗的能力。

血魔与大地之熊的变身渐渐消散，最终只剩下一个枯瘦的老人躺倒在血泊中。

他的浑身都是伤，左臂与右腿又已离体而去，这刻望着修伊，眼中露出无限的绝望：

“修伊格莱尔，你赢了。那么，你杀了我吧。”

修伊的脸上露出神秘的微笑：“如果我要杀你，其实有更简单的办法，又何必如此麻烦和你作战？”

“你，你说什么？”

修伊凑到博格尔的耳边轻声道：“我说我没打算杀你，至少现在不打算。”

“你……你想要干什么？”博格尔呻吟起来。

“你会知道的，博格尔大师。”

正文 第四十二章 不眠之夜（6）

更新时间:2010-2-2 10:08:45 本章字数:6765

寂静岛大酒店，达达尼尔家族举办的舞会已经进入了尾声。

作为家族族长的布莱恩巴克勒面带微笑地欢送着每一位客人。

“达达尼尔家族感谢您的光临，期待与您的再次见面。”

“希望您玩的愉快！”

“一路走好！”

罗约城城主，德比·安弗利特伯爵走过来对巴克勒道：“时间差不多了，我也该走了，达达尼尔先生，在走之前，我得说一句，恭喜你，达达尼尔家族有一位出色的继承人。”

“非常感谢您的赞誉。我很抱歉西瑟此刻正在处理关于炼金术上的一些问题，无法亲自来送您。”

“没有关系，对此我完全能够理解。”

道奇商行的奥康曼.道奇，巴伐利亚家族的拉杜尔子爵等亦纷纷向布莱恩巴克勒道别。

“请代我向您的继承人问好，道奇商行很高兴与他的合作。”

“本人谨代巴伐利亚家族向达达尼尔家族予以最诚挚的问候，祝西瑟少爷愉快。”

众人纷纷向布莱恩巴克勒道别，今天晚上，至少在这场舞会上，达达尼尔家族已经获得了巨大的成功。

但是在暗中进行的行动，到目前为止，还没有得到任何消息。

当人们已经离去的差不多的时候，霍丁在巴克勒的耳边轻声道：“我们的人发来了信息，修伊已经把利厄博格尔带走了，时间过去了差不多半个钟时。”

“他不是说他有绝对把握在可以在一对一的情况短时间内干掉任何一位圣域以下的强者的吗？”布莱恩巴克勒皱眉道。

“是的他是这么说的，不过事实显然并不那么顺利，强者的光环不是油彩涂抹出来的，而是用敌人的鲜血与尸体。修伊看来并没有那么顺利。”

“希望他能活着回来，否则一切的顺利都只是虚幻而无意义的。事实上如果半个钟时内他还不回来，也许我就要准备跑路了。”

“我相信他。”

“哦？”

霍丁淡淡道：“如果一个人准备和一个国家作对，却连一个六级法师都无法搞定的话，那么他就是一个有妄想症的疯子。很显然，修伊不是。”

不远处，一辆马车停在了寂静岛大酒店的门口。

当拉舍尔从马车内走出的时候，巴克勒皱了皱眉头：“他怎么又回来了？”

“看来是来看我们的西瑟少爷在不在的。”霍丁回答。

“该死！”巴克勒跺了跺脚，回头低声对雷勒耶萨道：“立刻去修伊的房间，通知他们做好准备。我们的拉舍尔大人还真是个麻烦人物。”

走出马车，拉舍尔的脸上洋溢着热情的笑容。

他来到巴克勒的身边：“很抱歉，达达尼尔先生，在舞会的时候不打招呼就擅自离开是一件很不礼貌的事，可遗憾的是我不得不如此。出于对达达尼尔家族的敬重，所以在我解决了手头上的事情后，我又立刻回来了。我希望能用实际行动而非空洞的语言来表达我的歉意。”

“我听说一些关于今夜城里发生的事情。真是太可怕了，那个恶魔修伊格莱尔出现在了罗约城是吗？”

“是的。”

“希望你已经抓到他了。”

“事实上我们没有，不过请放心，我们很快就能抓到他的。没有人能逃离帝国的追捕。”拉舍尔笑嘻嘻道。巴克勒无所谓地耸了耸肩头：“希望如此。”

“那么……”拉舍尔拖长了语调，然后看看四周道：“我能向西瑟少爷做一次离别前的问候吗？说起来我的一个侍卫还在他那里陪他玩牌。我希望他不会给我输得太多。”

“是么？我不是很清楚这件事。巴涅特，你带拉舍尔先生去看看少爷。”

“好的，族长。”霍丁面带微笑地对拉舍尔道：“请跟我来，拉舍尔先生。”

走过宽敞的舞会大厅，向着修伊的所在一路前行，拉舍尔和霍丁有一句没一句地随意闲聊着。

“巴涅特先生，我可以请问，您跟随达达尼尔家族有多久了吗？”拉舍尔貌似随意地问道。

“哦，那可有段时间了。”

“听您的说话还有其他人对你的评价，很明显您是一个饱读诗书的人。很难想象象达达尼尔家族这样的海上冒险家族，竟然能够拥有您这样知识渊博的人做管家。”

“的确，达达尼尔家族并不具备读书的传统，但正因为如此，也使得他们对读书人格外尊重。我想这或许正是当初为什么我选择了达达尼尔家族的原因，因为在这里，我可以得到在其他地方所没有的。您知道有时候金钱不是唯一的可以让人投靠的选择。”

“说得对，很多时候我们做事更多的动力来自于兴趣。就好象我，对我来说，能够抓到那些难以抓捕的狡猾的罪犯，所带给我的成就感将是无与伦比的。”

“那么假如您没有抓到他呢？”

“那么我会继续努力。轻易得到的成功，所拥有的成就感终究有限，不是吗？”

“拉舍尔先生，必须承认您是一位非常睿智的人。”

“相比你们的家族少爷，我觉得我还差得很远，他才是一个真正的天才。”

“是的他的确很有天赋，但是他还年轻，依然缺乏经验，而有些经验是天赋所无法代替的。”

“所以他就需要你这样出色的人物帮助。”

“尽我所能而已。”

“看得出来他很尊重你，甚至超过你的族长。”

“不要这么说，拉舍尔先生，族长只是因为他兄弟的去世，所以心灵受到了很大的伤害，不愿意再管事了。”

“也许他现在就该把家族交给达达尼尔少爷管理。”

“哦，总该有个过度期，凡事不可急于求成。”

“说得对。”拉舍尔轻轻嘟囔了一句：“凡事不可急于求成。”

这两个人，一个是精于计算的老狐狸，每一句说话都暗藏杀机，话中有话，字字陷阱。另一个则是老于欺诈的当世第一诈骗犯，同样的精通人心诡计，油滑得仿佛一条鱼，不给人任何把柄。

在谎言的侦测与反侦测之间，历来是前者的难度大于后者，因此当两个实力相若的对碰时，通常总是撒谎者获得最后的胜利。

因此在这次的试探中，拉舍尔没有获得任何机会。霍丁轻松的将所有拉舍尔试图得到的资料化为无形，这让拉舍尔大为不满。

穿过大厅，他们来到长长的走廊上，再往前就是会客厅与卧室。

“我们先去会客厅看看吧。”霍丁说。

“我没有意见。”拉舍尔道。

就在那时，走廊口突然出现了一个女孩。

女孩见到拉舍尔时，眼中放出了明亮的光辉：“哦，拉舍尔先生，原来你在这。我已经找了你好久！”

女孩向着拉舍尔走来。

正是那个向拉舍尔邀舞的姑娘，桑迪。

这让拉舍尔有些尴尬。

“哦，桑迪，我没想到你在这，我以为你已经离开了。”

“我没有看到你。在和你跳过了几场舞后你就消失了。哦，拉舍尔先生，你怎么能这样抛下一个姑娘不理就走了呢？这太不礼貌了。”

霍丁的眼中露出浓浓的笑意。

“我很抱歉，桑迪。”拉舍尔无奈道。

“我不管，我要你赔偿我。”

“赔偿？你要怎么赔偿？”

“我要你陪我再跳几场。”

“现在？”

“对，就是现在。”

“这可不行，舞会已经结束了。”

“那就陪我单独待一会，你不愿意吗？还是拉舍尔先生你讨厌我？”小姑娘的声音充满柔情与痴缠，就象是女儿遇见了父亲，有种依依不舍的情怀。

“哦，当然不是，不过我还有事要做。”

“你还有什么事？”姑娘问。

霍丁立刻道：“拉舍尔先生要向少爷道别，不过我想这不是什么大事，你们完全可以先找个地方玩一会，我可以去通知少爷出来。”

拉舍尔长长吸了一口气，他往往少女那“纯真”的眼神，“无邪”的表情，再看看霍丁那笑嘻嘻的样子，终于无奈的点点头：“好吧，霍丁先生，你赢了，就照你说的做。”

那句“你赢了”，就象一根针刺入霍丁的心中，他的笑容不变，只是彬彬有礼地向拉舍尔施了一礼道：“那就这样吧。”

说这，他向通道的尽头走去。

望着霍丁的背影，拉舍尔的眼中闪过一丝冷光，嘴角边抿出浓浓的笑意。

—————拉舍尔从不相信这世上有馅饼会掉下来。

如果有，那么它一定是带毒的。

如果说之前桑迪的邀舞还只是小姑娘避免年轻男士的\*扰的表现的话，那么此刻小姑娘对自己的等待和痴迷，就让他感觉到了一种阴谋的味道。

他有种感觉，就是尽管西瑟达达尼尔邀请他来参加自己的舞会，但事实上，他并不真心希望和自己做过多的接触。

事实上他总也忘不了在修伊格莱尔启动传送阵前那一刻的眼神。

充满了自信，神秘，令人无法揣摩的神采。

他拥有一种普通少年根本不具备的特殊气质，丝毫没有一个少年本应有的稚嫩与天真。

就仿佛一个成年人的灵魂安装在了一个少年的身上。

那种气质，他只在一个少年见到过，感受到过，那就是西瑟达达尼尔。

“拉舍尔先生，你又走神了。”耳边传来桑迪轻声的低语，带着一丝薄博的嗔怪。

舞厅外的小阳台上，桑迪抓着拉舍尔的手，眼中充满了柔情。

拉舍尔用抱歉的口吻道：“我很抱歉，桑迪，你瞧，我的年纪大了，很多时候都不懂得该怎么去关心身边的姑娘了。这几十年来我一直都是一个人，我是说，我孤独惯了。”

“也许你应该给自己找一个伴侣。”

“不，象我这样的人，不适合有伴侣。”拉舍尔摇摇头。

“为什么？”

拉舍尔笑着轻轻搂过桑迪的肩头，将她搂进怀里，然后轻声道：“因为象我这样的男人，对于任何一个对我表示好感和善意的女人，都会保持天生的警惕，我甚至会……伤害她们。”

桑迪的脸色大变。

拉舍尔的手指在桑迪的颈后轻轻一按，她嘤咛一声昏了过去。

轻轻将小姑娘放到地上，将自己的外套扯下为她盖上，拉舍尔喃喃道：“抱歉了，小姑娘，希望你能做个好梦。”

掀开阳台的窗帘，拉舍尔注意到四周无人。

他顺着通道迅速向里摸去。

会客厅里静悄悄的连个人影都看不见，或许是客人都已经走得差不多的原因，连仆人都见不到。

拉舍尔注意到不远处的沙发里好象躺了一个人。

他走过去看了一眼，发现正是贝利。

他满嘴的酒气。

“该死的蠢货。”

这个混蛋竟然喝醉了，他以为他是来干什么的？

拉舍尔转回头向卧室那边走去。

拉舍尔蹑手蹑脚地靠近卧室。

将脑袋靠近门上，拉舍尔仔细倾听着。

里面传来一对男女的说话声。

“情况怎么样了？”

“他没有上当。”

“那可糟了，要是被他发现就麻烦了。”

“也许我们该加大\*\*的力度，不管怎么说，得给少爷足够的时间。”

“我再想想办法。”

声音充满焦灼。

拉舍尔的眼中泛起一团神光。

他从怀里掏出通讯水晶，轻轻道：“查克莱，准备调集人手包围这里，我想我找到修伊格莱尔的老巢了。”

话音落，他收好通讯水晶，突然打开房门冲了进去，高叫道：“我想你们没必要再白费功夫了！”

下一刻，他彻底呆住了。

———————霍丁和莉莉丝趴在地上。

在他们的身前还放着一大块肉骨头。

他们盯着不远处的大衣橱，从下方隐约可以看到一个毛茸茸的影子，在衣橱下面的缝隙里钻动。

一双黑溜溜的大眼珠谨慎的盯着外面，而霍丁正和莉莉丝一边谈话，一边对旭叫道：“嘿，宝贝出来吧，快出来吧。”

拉舍尔的冲入让霍丁和莉莉丝同时抬起了头，两个人一起惊讶地看向他。

霍丁惊讶地问道：“拉舍尔先生？你怎么进来了？”

莉莉丝则直接愤怒地叫了起来：“这个人是谁？这简直太没有礼貌了，你怎么能不打招呼就冲进来！你刚才说什么？”

拉舍尔也呆住了。

“啊！我很抱歉，我是说……我想我走错了房间。我是想见一下西瑟达达尼尔少爷，向他说声道别。看样子……我感到万分抱歉。”

“你是在找我吗？”卧室旁的浴室门突然打开，露出了西瑟达达尼尔的半个身体——他的上半身裸露着，头发上还裹着浴巾。

“达达尼尔少爷？”拉舍尔的脸上露出惊喜的笑容：“原来您果然在这，你知道我一直在找你。”

“我刚刚洗好澡，正打算给我姐姐的狗也洗一个澡，不过小家伙从来都很讨厌洗澡，他一点都不配合。每次洗澡他都要躲起来，而且就喜欢往我们够不到的地方躲，弄得自己一身脏，好象不这样他洗起来就会亏本一样。”

修伊笑着回答，扶了扶脸上的眼镜：“嘿，巴涅特，你们还没把他哄出来吗？我已经把热水都准备好了。”

莉莉丝没好气地回答：“本来他都已经出来了，可是这个没有礼貌的家伙突然推门进来，把他又吓坏去了！西瑟，你从哪交来的这些野蛮的，毫无礼节的朋友？”　修伊看看拉舍尔，眼中露出询问的目光。

拉舍尔摊了摊手：“啊，我很抱歉。真得，我非常抱歉，为我的失礼。事实上我只是打算开一个玩笑而已。那么，我现在就离开。”

说着拉舍尔匆匆退出卧室，背后传来莉莉丝愤怒的吼叫：“西瑟，你最好记住达达尼尔家族正在努力成为上流贵族，做事要讲究礼节。作为家族的继承人，你不可以随意结交这种没有修养的人，那会败坏家族的名誉，让我们所有的努力都毁于一旦。作为你的姐姐，我不允许你和这种人再交往！”

该死！拉舍尔愤愤地跺了下脚。

他匆匆掏出通讯水晶道：“查克莱，取消行动，等我下来。”

回到会客厅，拉舍尔一把抓住被灌得醉醺醺的贝利愤怒叫道：“你这蠢货，让我丢尽了脸！”

一把抓住他的衣领向外面(手机 阅读 1 6 k χS . c Оm）走去。

水晶球里的画面，直到拉舍尔上了马车才告结束。

“他走了。”修伊冷冷道。他收起水晶球，将缠着自己头的浴巾扯下，露出那满头的金黄。

从浴室里走出来，修伊只穿了一条短裤，大腿上遗留的伤尚未完全愈合，到处是激烈战斗过后留下的疤痕。

大衣橱底下，旭嗽地窜了出来，扑进修伊的怀里。

它的身上半黑半白，那是药剂没来得及全部涂上的结果。

霍丁道：“我去看看桑迪怎么样了，莉莉丝，你照顾一下修伊，他刚经历一连串艰苦的战斗，需要有人照顾。”

“好的。”莉莉丝回答。

霍丁出去了，房间里就剩下了莉莉丝和修伊。

望着修伊身上的伤，微微沉默了一会，她终于道：“很艰难？”

“总有预料不到的地方。一次完美的行动，百分之五十靠计划，还有百分之五十，就得靠随机应变与运气。必须庆幸，我们总算渡过了第一关。”修伊淡淡地回答。

“那么拉舍尔会相信我们吗？”莉莉丝开始给修伊的伤口重新上药，一种顶级的药膏，可以帮助修伊去掉所有的伤疤。

“不。”出乎莉莉丝的预料，修伊摇头道：“拉舍尔依然会怀疑我，怀疑我们，在这件事上，其实我们没有办法。”

“为什么？我以为这是一场非常出色的表演。”

“是的，的确很出色。但是拉舍尔同样是一个优秀的猎人。你知道优秀的猎人靠什么去捕捉猎物吗？”修伊问莉莉丝。

莉莉丝想了一会回答：“丰富的经验。”

“还有敏锐的直觉。”修伊补充道：“一个出色的猎手必备的两种能力。我们可以骗过猎人的眼睛和耳朵，通过种种手段让他的经验无效，但我们无法欺骗猎人的直觉。那是一种对危险的本能，是对猎物天生的嗅觉能力，无论我们怎样做，都无法遮住对方的直觉。所以即使我做得再好，拉舍尔也依然会怀疑我。”

“那岂不是说我们现在所做的一切都是无用得了？”

“不，怎么可能会没有用？要知1⑹k小说 wWw.1⑹κxs.ｃоМ 文字版首发道一个经验丰富的猎手，虽然有着敏锐的直觉，但他们更多的却是依赖于经验。他们不是凭借本能行事的人，直觉只会给他们提供方向感，却不会给他们做事的方针与计划。猎人对猎物的直觉就好比眼与脚的关系。直觉是眼睛，帮助他看到他想看到的，经验是脚，帮助他碰到他所寻找的。”

说到这，修伊笑了：“现在拉舍尔的眼睛依然有效，依然能够捕捉他试图捕捉的东西，但是他的脚却在不听使唤地向着另一条方向前进。他不断地往前走，视线却总是停留在自己的背后，带来的结果就是……他早晚都将撞墙。”

莉莉丝扑哧一声笑了出来：“这比喻很有趣，修伊。”

“你喜欢就好。”修伊淡淡道：“不管怎么说，拉舍尔上当了，从现在起，我有充足的理由不再接近他，避免更多的露馅可能。谢谢你，莉莉丝，你表现得好极了。”

这是莉莉丝第一次从修伊的口中得到肯定的夸奖，这让她有种受宠若惊的感觉。

“刁蛮任性，自以为是的大小姐？”莉莉丝问。

想了想，修伊点头笑道：“是的没错，刁蛮任性的大小姐……你的确很适合这个角色。”

莉莉丝不好意思地笑了起来。

两个人的眼神对望着，那一刻，所有的芥蒂与不快，在这刻终于烟消云散。

下一刻，修伊从\*底下把博格尔拖了出来。这位昔日风光无比的\*\*师，如今戴着禁魔环，手脚被绑，嘴里还塞着一大块破布，已经彻底成了修伊的俘虏。

望着一脸恐惧的博格尔大师，修伊的嘴唇抿出了一丝得意的微笑。

“做个好梦吧，博格尔大师。这或许会是你最后的一夜。”

正文 第四十三章 能力剥夺

更新时间:2010-2-5 10:22:02 本章字数:4135

当黎明的曙光重新照耀在大地时，中心广场和十四大道的尸体与鲜血，早已被法政署及城市卫队的士兵清理干净。除了那些破败的房屋，还有因为巨大的爆炸导致的凹凸不平的地面，人们已经很难再找到昨夜那场生死搏杀后留下的遗迹。

然而消失的痕迹并不能掩盖悠悠之口，有太多人在昨天晚上看到了那令人震惊的一幕。

兰斯帝国失去了一位四级法师的双眼，一位五级法师的\*\*命，甚至还有一位\*\*\*\*师至今下落不明。修伊格莱尔出现了，帝国的士兵和探员却并没能将这个“凶徒”绳之以法。

凯文比尔斯等人的声望因此大受打击，因为就是他们，在最后关头负责起对修伊的抓捕，同样也承担起这份责任。

拉舍尔很幸运地逃过一劫，在他的报告中，他毫不客气地指出，就是因为凯文比尔斯等人的傲慢与拖延，才导致了道金斯的死，而同样是凯文比尔斯依仗自己天空武士的身份，夺去了他的指挥权，导致了修伊格莱尔的逃脱和博格尔的落入陷阱。

面对狡猾的敌人，不够机警的猎人遭遇的注定只有耻辱，以及同伴的落井下石。

当然，这一切与那个新来的暴发户家族达达尼尔家族看起来没有任何关联。

同样是在昨天晚上，他们获得了一次巨大的成功——用六十万个金维特，换来了一笔价值高达十倍的炼金材料。

这意味着从现在起修伊再不用担心材料不够用了。

当然，相应的代价就是达达尼尔家族因此背负上了一笔巨大的债务，接下来的日子，修伊格莱尔可有得忙了。

天还未亮，修伊就把自己传送到秘密山谷。

如果不是有空间戒指，仅仅是搬运这些材料就是一个浩大的工程，不过即便如此，看着渐渐堆成山的材料，修伊亦有一阵头皮发麻的感觉。

“看来我们有好一段日子要忙了，我选择的路注定让我无法空闲下来。”修伊无奈道，但口气中却没有丝毫的不满。他热爱炼金术，对他来说，这样的忙碌其实正是他梦寐以求的。

“不过在这之前，让我们先解决另一件更重要的事吧。”修伊道。

他看向身后的地面，可怜的水系\*\*师博格尔正被他牢牢的固定在实验台上。

浑身上已经被扒了个精光，露出一身干瘪的皮肉。

来到博格尔的身前，修伊的眼中露出冷酷的笑：“我知道你在想什么，博格尔大师。你在想，你的身上除了那几枚记忆宝石之外，还有什么东西值得我冒着风险留下你的生命。”

“看来你打算告诉我答案了是吗？”

“我更愿意让你自己去猜测和理解。”修伊笑道，举起了手中的试管，那里面是一份已经调制好了的魔药。

轻轻地取出一根银色的闪着透明的金属光芒蛛丝，修伊小心地将它串在了一根用梭鱼脊骨制成的骨针上。骨针的中心是空的，银色的蛛丝一头进如骨针中空处，另一头则落入了试管中那蓝色的药剂中。

一点幽蓝顺着蛛丝延伸，直到那骨针中腹处。

“那是……”博格尔充满惊恐地叫了起来。

“魔药。”修伊冷冷道：“正如你所看到的那样，海因斯大师穷尽一生心血试图研制的魔药。这是其中一种配方，正是海因斯大师发明的，不过却已经被我改良了。我用来制作魔纹，叫能量转移魔纹。”

能量转移魔纹，一听到这个名字，博格尔终于明白了过来。

“你想掠夺我的法力？”博格尔终于明白修伊想干什么了，他惊恐的大叫起来：“这不可能！”

“没什么不可能的，博格尔先生。还记得阿布利特这个名字吗？”

“阿布利特？我的天啊，难道当初阿布利特……”

“没错。”修伊点点头：“我就是用能量转移魔纹吸收了阿布利特的空间能量，使自己成为一个空间四级法师，必须承认那是非常冒险的行为，但是对我来说，要想在短时间内提升实力，就必须冒险。”

“可是那是将攻击能量吸收转化的一种魔纹，只要我不攻击，你就抢不走的我的力量！”博格尔大叫起来。

修伊的眼中露出淡淡的嘲讽：“是么？你认为我不惜代价也要活捉你就是为了面对你的能力束手无策吗？”

博格尔一滞，修伊冷冷道：“能量转移魔纹之所以只能吸取攻击\*\*能量，那是因为它是正常情况下唯一的得到方式。但是对于一个俘虏来说，所有的顾忌都将不复存在，我完全可以用更加简单的方法，直接从你的身体内部得到我需要的能量，来完成我的计划。相比被动的接受攻击获得力量，事实上我现在所采用的方式更加安全也更加有效。至于说我如何做到这一点么，就必须感谢当初我从阿布利特那里得到的第二本关于伊莱克特拉的笔记本了。我曾经以为那本笔记本是我所有收获中最不值钱的一个，因为它只是简单的讲述了一些关于魔纹制作与运用的原理。但是好在我并没有因此放弃对它的研究，也正因此，我很轻松的就理解了魔纹的运行奥妙，从而才能对其做出改变。更好的魔纹我或许还研究不出，更简单一些的我还是能做到的。所以我把能量转移魔纹和奉献魔纹两种魔纹结合起来，发明了一种全新的魔纹，我把它叫出……能量付出。”

“所以请相信我，我是可以做到我想做到的事的。我将把这个能量付出魔纹用在你的身上，然后如我所愿地将你的能力剥除下来，唯一可惜的是……这种被我改良后的魔纹会造成一些能量上的损耗，我恐怕不得不舍弃一些才能得到一些了。”说着，修伊举好那杯他已经调制好的魔药和骨针，来到博格尔的身边，冷冷地看着他：“而对你来说，镌刻魔纹将会是一个非常痛苦的过程。”

“哦，我的天啊。”博格尔浑身都渗满了汗水。

他绝望地望着修伊：“不，你不能那样做。你已经拥有多系法力了，修伊格莱尔，如果你掌握的法力再多一些，早晚会造成你体内魔力流的紊乱，形成魔力反噬。而且我的魔法能量，也不是你所能承受的！”

“正常情况下的确如此，但是魔力反噬定律对我无效。”修伊冷冷道：“而且我从来也没有说过你的力量将会全部由我来接受啊。”

博格尔一呆，修伊已经嘻嘻笑了起来：“是的你没有听错，不仅仅是我……”

嗽的一下，旭窜了出来，用恶狠狠的目光盯着博格尔。

博格尔吃惊地望着眼前的小家伙，喃喃地道：“它……这不可能。”

“没什么不可能的，博格尔大师，旭是一头魔龙，它本身就拥有火系，空间和自然三种法术能力，可惜的是它的年纪太小，身体里的天赋能量还没有觉醒，不过这一次，就要借助您的力量，来帮助旭至少觉醒它身体里至少三分之一的能力了。”

“噢！”旭仰天发出一声得意的长吼。

对于不劳而获这种事，任何一个孩子都是充满了期待的。

修伊带着\*\*的微笑，将那枚骨针刺在了博格尔的身上，巨大的痛苦瞬间淹没了他的全身。

“不！”博格尔发出了凄厉的惨嘶。

\*\*\*\*———满溢的能量充盈着修伊的全身，让他有一种如沐春风的感觉。前所未有的强大感觉令修伊几乎要陶醉在力量的美梦中。

身体里那个同源异流的容器，明显增长了一大截魔力基础，此外还多了一条粗厚的魔力导管，水系法术。

五根魔力导管在修伊的身体中以一种能量形式存在，只存在于修伊的感觉中，却清晰无比。

这是修伊自\*\*阿布利特之后，实力增长最为明显的一次，阿布利特只给了他一次能量风暴带来的空间能量，博格尔却几乎全身的能力都被他剥夺。如果不是能量付出魔纹在转移能量的过程中会造成相当程度的损耗，而且修伊本身又不具备水法术天赋，或许修伊已经成为一个\*\*水系法师了。即便如此，修伊也已经一下子拥有了五级水系修为的能力。不过可惜的是他对水系法术的\*\*严重不足，事实上在那之前他根本就未曾\*\*过，因此现在还放不出一个水系法术。

他还是得从头学起。

这让修伊颇感无奈，他对空间法术的技能尚未完全掌握，现在又多了水系法术的技能需要\*\*。他对技能的掌握永远比不上他魔力的增长速度，就好比有着浑厚的内力，却缺乏可运用的招式。

好在魔力的同源分流，使得修伊即使暂时不能使用水系法术，但是对其他法术而言，也有着巨大的作用。

他现在可以游刃有余地连续放出四个虚空斩，也就是说，他可以在一个指定区域内做到多个地点的无间歇连续传送。

然而对修伊来说，这一切不过是附带的。

他做这一切的真正目的，其实是为了旭。与修伊不同，旭天生就拥有自然法力的天赋，博格尔的魔力进入它的身体，不会有任何浪费，恰恰相反，它将帮助旭提前拥有更加强大的力量。

而旭的进步，将是修伊所无发比拟的。

下一刻，旭缓缓转身望向旭。

此时的旭，身体的外部已经结了一层厚厚的绿色茧壳。

那是力量蜕变时必然的现象。

很快，茧壳中出现了一条绿色的能量光芒，透过茧壳照向外部。

绿色的能量光芒渐渐形成一道光柱，然后演变成数条，数十条，仿佛茧壳中有一个太阳在冉冉升起，直到光芒万丈形成一股巨大的能量冲击波，将茧壳如破絮撕碎，飞裂在空中。

修伊的眼前，一个巨大的身影突然出现，那是仿佛巨兽般的存在，身躯庞大，肌肤上密布黑色的鳞甲，背后生生长出一对薄薄的肉翅。

它的后肢粗壮有力，前肢则略微萎缩，这使它可以人立而起。那条粗大的尾巴，就象一条巨大的锁链，几乎塞满了实验室的大半个空间，高大的个头直顶天花板，龙头上还顶着尖尖的犄角，形状狰狞。

曾经的可爱小狗形象已经当然无存，屹立在修伊面的是一条彻底的龙形生物。

那只庞大的龙首缓缓转过来，望向修伊。

龙嘴突张，“吼！”一声巨大的龙吟震颤着整个山谷，惊得兽走鸟飞。

强大的龙息带来的威压逼得炽焰鸟都忍不住高飞起来，发出了连声的尖鸣。

修伊倍感震撼地望着眼前这高大的魔龙，一时间心中也有些恍然。

这，就是拥有了三分之一能力的童年魔龙了吗？

它看上去可比原先的旭要威武多了。

是的，比起他的母亲他的确还要小许多，但是即便如此，他也已经长得比自己还要高大强壮了。

被剥夺了能量的博格尔望着眼前的一幕，发出了喃喃的惊叹：“我的天啊，修伊格莱尔，你到底干了什么？”

修伊微笑回答：“只是让它快快长大而已。非常感谢你的贡献，博格尔先生。”

手中寒光一闪，锋利的长剑割断了老头的咽喉，修伊望向魔龙的眼神却充满着温柔。

他走上前去，体贴的抚\*\*着这头魔龙那粗厚的鳞甲，轻声道：“感觉如何？旭。”

“简直棒极了，谢谢爸爸。”龙空中吐出了清脆的童声。

正文 第四十四章 再遇

更新时间:2010-2-5 10:22:39 本章字数:5751

飘渺的烟雾渐渐散去。

修伊的眼前，出现了一个样子大约五六岁，面红齿白的小男孩。

他光着\*\*蛋子，这刻正好欣喜地看着修伊，表情纯真，看上去肉嘟嘟的可爱极了。

“哦，见鬼，我忘记了给你准备一套衣服。”修伊一把将小家伙抱起。

“魔龙是不需要穿衣服的。”变\*\*形的小家伙旭奶声奶气的说，天知道当他成为龙形时，比一只成年的猛犸兽还要巨大。

“可是人需要。知道吗？爸爸盼着和你说话已经很久了。”修伊笑着刮了刮小家伙的鼻子。旭可爱地皱起了眉头，他被刮得很不舒服。

想了想，修伊有些奇怪地问道：“为什么你直接就可以这么流利地说话，我以为你只是具备了发声的功能，但是语言的能力应该需要重新学习才对。”

“因为你啊，这段时间我一直跟随着你，我早就会使用人类语言了，但是在我拥有变形术之前，我无法调整我的声带结构，所以无法发出人类声音。”

“声带？”修伊有些诧异这个用词。

“从你那里学到的。”小家伙很认真的回答：“什么样的父亲就有什么样的儿子，从你那里我学到和理解了很多东西。”

“你说话的口气可一点不象两岁的样子。”

“魔龙的智慧可不是随着年龄增长，而是随着力量增长的，而力量才是随着年龄增长的。爸爸你让我跨越了这时间的障碍，我提前觉醒了部分能力，所以我的智慧也成长了。现在我已经是一个大人了。”小家伙骄傲地回答。

“是么？”修伊很认真的看他。

小家伙有些心虚，低下头想了想，然后回答：“差不多是。”

“哦……”修伊若有所思的点点头：“那么告诉我，魔龙力量的第一次觉醒，正常情况是在几岁？”

小家伙很不情愿地回答：“六岁。”

“哦，六岁就想冒充大人了。”修伊哈哈笑着又刮了一下他的鼻子。

“当然！”旭毫不客气的回答：“我要快快长大，然后帮爸爸去杀光那些想害你的人。我现在充满了力量，我可以帮你做更多的事了。”

出乎旭的意料之外，修伊的脸色突然沉了下来。

他\*\*了一下旭的可爱脸蛋，然后轻声道：“不，旭，从今天起，我不许你介入到我的战斗中去，我是说任何情况下，你都不要\*\*手。”

“为什么？”旭很惊讶地问。

修伊望着旭迷惑的表情，轻轻叹了口气：“必须承认，这是我的失误。在那之前我只想到让你尽快拥有强大的力量好帮我，但是我没有注意到，你其实还是个孩子。你还小，而且你已经拥有了人类的智慧。我是说，你不再单纯是一头只懂杀戮的魔龙，某种程度上，你是比人类更高贵的生命。你拥有人类所拥有的，也拥有他们所不拥有的。但无论如何，你都只是个孩子。”

修伊将旭放了下来：“在你没有变身之前，虽然你已经有了和我心灵相通的能力，但是我更多将你看成是我的宠物。可是现在，你已经长大了，你拥有人形了，会说话了，会喊我爸爸了。你知道作为一个孩子的父亲，应该是怎样的吗？”

旭茫然地摇头。

修伊蹲下来，对旭很认真地说道：“应该去关心他，去爱护他，而不是利用他。爸爸未来的日子，充满了凶险，充满了杀戮。旭，我不想让你和我一样，在杀戮中迷失。你注定了将是这世界最伟大的生命存在，不该做依附于我的\*\*。所以，我希望你能拥有一个天真而美好的童年，而不是血腥的。”

“可我是一头魔龙，魔龙的生命意义就是战斗。”

“但不是现在。现在的你还是个孩子，需要的是父母的呵护，而不是利用。所以我不许你再\*\*手我的战斗，你听明白了？”

小家伙低下头想了一会，好象有些明白了，他眨巴着眼睛问修伊：“那如果我变回本体的话呢？是不是你就允许我帮你战斗了？”

修伊一时有些语结。

当旭变\*\*形时，他就是一个孩子，一个可爱的还带着些天真的孩子。

但当他回到本体状态时，魔龙的力量便会主导一切，此时他就成为它，思维上更接近于高级魔兽特有的弱肉强食的野\*\*状态。如果强行压制它的\*\*，不让它战斗，反而对它的成长不利。

正是这两种截然不同的反差，才造成了修伊思维上的冲突，以至于这刻当旭问出这个问题时，修伊自己都不知道该如何回答了。

不过对旭来说，他已经明白了。

他搂住修伊的耳朵轻声说：“那么爸爸，我答应你，不用人形形态和人战斗，好不好。”

修伊茫然起来。

思考良久，他终于点头道：“好吧，不过要是这样的话，没有爸爸的命令，我不许你随意变回魔龙形态，对我来说，我更喜欢你现在的样子。”

“恩。”小家伙拼命的点头。

“那么，我先带你上街去买件衣服穿，然后我们再去吃点好吃的怎么样？就算是对你新生的庆祝？”修伊笑问。

他清楚地看到小家伙的嘴里啪啪地流下口水。

“哦，不，你这个小谗鬼，不许你把作为魔龙的习惯带过来。”修伊笑了起来。

\*\*\*\*————尽管经历过修伊格莱尔在那个不眠之夜的暴风雨般的洗礼，罗约城的白天依然平静详和，并没有草木皆兵的景象。

或许是知道传送阵可以将修伊格莱尔传送到任何地方去的缘故，因此绝大多数人不认为修伊格莱尔还会继续留在罗约城。那个夜晚疯狂的杀戮，更多内容是作为人们茶余饭后的谈资。

正午的阳光和煦明媚，修伊牵着旭的手，走在罗约城繁华的大街上。

这是他们难得有机会静下心来欣赏这一带的风光。

旭已经穿上了衣服，他穿着一件小背心，里面还套着件小夹袄，一双黑色的小牛皮鞋，颈间还挂着一个玉环，样子象极了邻居家的宝宝，被大哥哥带出来逛街。春寒陡峭，旭的小脸蛋红扑扑，不知情的会以为那是冻的，却不知道那是小魔龙第一次以人形来到这个世界，看着这大千繁华的景色，心情激动所导致。

他的手心里还抓着一块当地特制的用净米烧制的糯糍糕，味道香甜，小家伙吃得舒服极了。

罗约城的春天，还是相当美丽的。

作为一个山区城市，这里有许多当地的土特产。与繁华的商业大都市相比，罗约城的热闹或许有限，但是胜在气候宜人，风景优美。整个城市其实并不是建筑在平地上，而是倾斜\*\*的存在，由南向北，城市的位置呈梯形上升趋势。其上升角度大于15度角，以至于站在城市的北端，就能清楚地看到南端。

安弗利特伯爵的城主府就坐落在罗约城以北，这里也是整个罗约城最繁华的地带。除了寂静岛大酒店从接待生意的角度考虑，选择了位置偏南的方向以外，绝大多数豪门贵族，富甲商旅都集中在北区。

修伊格莱尔在北区的一场大战，连带着一些商家也跟着遭了些殃，不过真正对他们造成损害的，却不是修伊，而是当时那些中了埋伏后到处乱跑乱撞的探员和武士。

一些人在慌不择路的情况下冲进了附近的店铺，引发了大火，造成了当地店铺的惨重损失。

当然，法政署责无旁贷地将一切责任都推到了修伊格莱尔的身上，声称是他干的。但是许多贵族商家并不那么好糊弄，他们注意到修伊的雷火阵虽然是摆在了道路的两旁，但攻击的中心却是向着路心而非路边。

法政署的说法就好比是从枪里打出去的子弹没能打到敌人，反而倒退着回来打在了自己的脸上。

因此一些商家很不客气地冲进城主府寻找安弗利特伯爵要求他给予一个说法。

除非是那个重农抑商的时代，绝大多数的时代里，拥有足够的财力的商家，通常都与贵族豪门有着千丝万缕的关系。当他们联合起来时，代表的势力之强，即便是城主也不得不顾忌几分。因此安弗利特伯爵\*\*向这些商家保证，罗约城将会对此事进行负责。

当然，话是这么说，真要到掏腰包的时候，安弗利特伯爵毫不犹豫地把责任转嫁到了拉舍尔身上。

抓捕修伊格莱尔是国家级行动，地方城市作为配合，尽足了义务，现在造成的损失总该有个说法吧？上面若不拿些钱过来，这事可是很说不过去的啊。

拉舍尔很是不客气的两手一摊：本人现在已经不负责猎鼠行动的指挥任务，要赔偿？你找凯文比尔斯大人他们吧。

凯文比尔斯和加里克英斯顿毫无疑问都是帝国中权柄赫赫的大人物。

可是他们的权威是建立在强大的个人武力基础上的，与他们的指挥能力，策划能力，后勤支援供应能力基本没什么关系。

社会的组成固然需要强大的力量，可仅靠强大的力量，同样也做不好什么事。

因此当安弗利特伯爵来向他们要钱时，他们也抓瞎了。

也就是从那时起，这两个人开始意识到要抓捕修伊格莱尔，他们要对付的可不仅仅是一个通缉犯那么简单，事实上他们还要应对各种人物，考虑各种局面。

而这种事显然不是他们所擅长和所能应对的。

不过对于修伊来说，这一切都只是附带的奖励，现在的他，只需要带着旭好好欣赏这里的风景。尽管大战后的硝烟刚刚散去，地面上还残留着当初的激烈惨象导致这里的热闹繁华也大受影响，但是对于换了个身份旧地重游的人来说，这份感觉却更加充满了刺激有趣。

“爸爸，我想吃那个！”旭用胖嘟嘟的手指指远处的小吃叫道。

顺着旭的手指望去，不远处有一个小店铺，正在贩卖罗约城当地的一种特色小吃，叫“列塔”。

罗约城一带，盛产燕麦，这种燕麦制成的燕麦粉可塑\*\*高，韧\*\*好，可以制作各种精美小吃。力塔，就是其中最具代表\*\*的一种。人们先是将燕麦制成面粉，然后揉成面团，用特制的模具塑形后进行煎制。在煎制时用小刷子刷上兽油和奶酪，有时会涂以蜂蜜或\*\*酒，制作出来的力塔芬芳溢人，香甜可口。

也有烤制的做法，那便是“列塔”。

此刻旭所指的就是列塔，一种在炉灶内用炉火烤制成熟的食品，味道相当不错。

“好吧我去给你买一块。”

“要十份。”旭更正道。

“你这小家伙，你已经吃了很多了，竟然还想吃那么多。”修伊笑道。

“魔龙的胃口与众不同。”小家伙\*\*着肚子回答：“我正在发育期间，你不能\*\*儿童。”

修伊无奈的笑了起来：“那么走吧，吃列塔还得喝点小米粥，我们进去坐一会。”

店铺的环境还算优雅清净，店面并不算太大，在周围到处都是豪华商铺的地方，这样一处小店面显得有些扎眼。

正当修伊四处梭巡着接待人员时，店后突然传来了激烈的吵闹声。

一个男人的声音大吼道：“我再也受不了这样的日子了！我不干了！”

话音落下，里面冲出来一个男人怒气冲冲地向店外走去。

这个男人的身影令修伊心中一震，他盯着那离去的背影，身后响起一把温柔的女子声音：

“客人需要些什么？”

回首身后，修伊看到一个抱着孩子的女士。

是她？

南茜.布莱克，那位在公共马车中曾经相处多日的女士？

\*\*—————人生总会有一些巧遇，说不上什么时候就会发生。

发生的过程有时并不重要，重要的是它会带来怎样的后果。

那一刻，修伊望着南茜，一时间说不出话来，南茜也同时注意到了修伊，同样微微失了一下神。

眼前的这个少年，竟与修伊格莱尔颇有几分相似。

“客人……你，需要些什么吗？”想了想，南茜小心地问。

“啊。”修伊回过神来，点了点头道：“是的，我需要十份列塔，两碗小米粥。”修伊说着拿出一个金维特放在南茜的手中，他注意到女士的脸上还挂着泪水。想了想他说：“不用找了。”

“啊，尊贵的客人，这可不行。”南茜慌忙道。

“没有关系。”修伊淡淡道：“我只是看你带着孩子很不容易。看起来你刚和你的丈夫吵了一架……恩，我想刚刚出门的那位是你丈夫对吗？”

“……是的。”南茜低着头回答：“让客人见笑了。”

“没什么。”

列塔是早就烤制好的，因此很快就端了上来，小米粥到还需要再熬一会。令修伊惊讶的是，南茜还是为他找了零钱。

“难得见到一位不贪财的女士。”修伊笑道：“其实你大可不必客气。”

“我的父母教育我，不要去得到不属于自己的东西。勤劳的人可以用双手去创造财富。”

“很好的家庭教育，象您这样的女士应该得到幸福。”

南茜的表情微微有些黯淡：“可惜，很多时候女人的幸福是建立在男人身上的。”

“或许仅仅是因为她们自己不愿意争取罢了。”修伊若无其事道。

他注意到尽管南茜一直在忙碌，但是时不时地却总是会偷瞄他几眼。或许在她的心里，也在将他与修伊格莱尔对号吧？不过修伊并不认为让南茜发现自己的真实身份对他有什么好处。

就让这次巧合\*\*的碰面，消失于无形中吧。仿佛海洋中的一滴浪花，它不该掀起任何风浪。

可惜，事实总是与愿望相悖逆。

或许是抱着孩子工作很不方便吧，南茜将孩子放在了不远处的台子上。

小家伙安静的睡着，却不知为什么，这个时候突然醒了过来，大声的哭喊。

几个月不见，他已经会喊“妈妈”了。

南茜匆忙地将孩子抱起来，送给修伊一个歉意的眼神：“恐怕您的粥还要再等一会了。”

修伊笑道：“没关系，我并不是很着急，你可以先照顾孩子。”

“谢谢您的谅解，您真是一位大度的客人。”

“大度是一种美德。”修伊回答。

“可并不是所有人都拥有这种美德，尽管我曾经有幸遇到过一次……”南茜无限感慨道。对她来说，或许曾经的遭遇，是她一辈子也无法忘怀的。

或许是眼前的少年与那个曾经相识的修伊格莱尔颇有几分相似的缘故，使得南茜心中对少年的亲切感大增。她收起失落的心神，对修伊：“尊敬的客人，或许你可以帮我抱一抱这个孩子，他有些怕生，您需要抱着他走走，他不喜欢别人站着抱他，除非是熟人，否则他会哭个不停，把自己的嗓子都哭坏掉。我这就去把您要的粥做好，还有几道工序必须完成，不过请相信我会很快做好的。”

对一个母亲来说，发出这样的请求实在是很无奈的事。

修伊微微犹豫了一下，终于点头答应了。

小心地将孩子放到修伊的手中，南茜做了个歉意的笑容，然后转身而去。

没有了孩子的干扰，工作很快就顺利地完成。

当她端着粥碗回到里间时，令人惊奇的一幕出现了。

修伊坐在自己的位置上，小家伙却一反常态的没有哭泣。恰恰相反，他怔怔地望着修伊，裂着嘴咯咯笑了起来。

然后他张开双臂向着修伊的颈子搂去，亲密无比地投入到修伊的怀抱中，仿佛遇到了亲人一般。

“哦，我的天啊！”南茜望着修伊和自己孩子，再不敢相信眼前的情景。

“啪”的一声，粥碗落在地上摔了个粉碎。

正文 第五十三章 家事

更新时间:2010-2-5 10:23:23 本章字数:6795

“我从没想到会再遇到你，我的天啊，你的样子变化到我几乎认不出来了。”

漫步在街头的小道上，南茜和修伊并肩行走在一起，修伊的怀里还抱着小帕迪，\*\*后面跟着旭。

“对此我感到抱歉，但是我想你明白，假装不认识你，其实对你更有好处。”修伊很无奈地苦笑道。

事实上他也没有想到，小帕迪竟然会认出他来，哪怕他化装得再巧妙，可是对孩子们来说，他们认人的方式有时更直接，更简单，也更有效。

“没有关系，我能理解你的苦衷。”

“你就不怕我是一个通缉杀人犯吗？”修伊好奇地问。

“曾经怕过，但是现在不怕了。”南茜摇头道，她停下了脚步，将手放在了修伊的脸上，用温柔的眼神看着他，就象是姐姐在看自己的弟弟一样：“在我第一次知道你是修伊格莱尔的时候，我很害怕，但当你送给我宝石，保护了我和我的孩子，让我们安全离开那个可怕的地方时，我就再没有必要怕你。我不知道帝国为什么要通缉你，但我知道这个世界从来都不公平。与其让我去相信世人的传言，我更愿意相信我自己的眼睛。我相信我所看到的，认识的那个修伊格莱尔，他就是一个聪明，可爱，英俊，善良，乐于助人的大男孩，我相信帕迪所相信的。他喜欢你，我也是。”

这让修伊有些感动。

自从他来到这个世界后，从没有一个人象南茜那样用最简单最单纯的眼光去看他。曾经的海因斯，安得鲁，把他看成是有利用价值的工具；追捕他的那些猎犬们，把他列为最危险的犯人；刺槐镇的盗匪们将他看成是世间难得的狡诈罪犯；克丽丝汀\*\*将他当成盟友，而那些商人们将他看成生财的机器，甚至歌舞团的姑娘们，对他的迷恋也仅限于英俊的外表和翩翩的风度。

惟有南茜，将他看成是一个大男孩，无论他有着怎样的凶名，都用看待弟弟的眼光来看待自己。

而事实上，这正是修伊想要的，很多时候他也渴望那种温情式的关怀，却可惜那已经离他太远。

“我记得你当初回来是探亲的？”修伊问她。

“是的，带着孩子看望一下我的父母，但是我没想到那会是最后一面。”南茜有些难过地说道：“他们的身体早已不行，一直在等着我回来。”

“真是令人遗憾。”

“没什么，父母亲去后，留下了一个店铺交给我。我的丈夫在来之前刚刚失业，所以我建议我们暂时先不回香叶城，先在罗约城生活一段时间，守着铺子，也能让日子过得好一些。”

“看起来他并不满意这样的安排。”

“他心比天高，总认为他将来有一天能出人头地。罗约城不象香叶城那样繁华，他更愿意回到自己的地方去打拼，但是偏偏他现在又没有事情可做，他只能怨天恨人，抱怨所有他可以抱怨的……这里所有的一切都让他很不适应。”

“难怪他会气冲冲地出去，把你和孩子丢下。”

“已经不是第一次了。”南茜的声音充满无奈。

“我家就在前面不远处，进去坐坐吧。”南茜向修伊发出邀请道。

这让修伊颇有些犹豫，不过看到对方鼓励和信任的眼神，修伊终于点了点头。

南茜住的地方是在普通的居民区。

与罗约城繁华的北区一带相比，平民区的房屋大多矮小简陋，路面狭窄，不易通行马车。

这一带地方有些破败，到处是烂菜叶和四处倾倒的垃圾，使得修伊不得不小心行走，避免污水弄脏了自己的衣服。

南茜的房子是一幢用木藤花做成围栏的白色小楼，周围还有一片草坪，在略显颓败的平民区中属于环境不错的家庭。这或许和她的祖辈曾有过一段时间出色的生意有关，这幢小楼和店铺都是南茜的祖辈留下的遗产。

进了屋子，将小帕迪放在地上，任他一个人爬来爬去，让旭照看好小帕迪，修伊跟随南茜来到客厅。南茜为修伊砌上一壶热茶，然后她坐在一边，用复杂的眼神望着眼前的少年。

“那么，现在的你，应该是一位有身份有地位的贵族了，对吗？”她问。

“是的，我为自己弄了一个掩护的身份。”

“看起来相当成功。”南茜笑道：“不过你不必告诉我那是什么身份。”

她走过来站在修伊的身边，仔细打量了他一会，才继续温柔道：“我还是喜欢原来的那个修伊格莱尔，英俊，帅气，令人着迷。让我看看你原来的样子好吗？”

修伊想了想，终于将伪装卸去，呈现在南茜眼前的，正是当初那个南茜一眼看到的英俊少年。

怔怔地望着修伊的脸庞，南茜伸出手来轻轻抚\*\*着他的脸，叹息道：“这个世界到底怎么了？为什么要让这样一个男孩成为一个通缉犯？”

简单的话语里，带着无尽的唏嘘，就连修伊自己，一时都不知道该如何回答才好。

外面突然传来了开门的声音。

“南茜！你在家吗？”门口传来了布莱克先生不满的呼喊声。

“我丈夫回来了，你在这里稍坐一下。”南茜向修伊挤出个无奈的笑容，然后向外面走去：“是的我在。”

修伊快速站到门后，同时旭也化身成小黑狗的模样，飞入修伊的怀中。这父子俩心灵相通，同一时间做出了迅速的反应。修伊暂时不想让布莱克看到自己。

外面传来了夫妻两人的吵闹声。

听起来布莱克正在质问南茜为什么早早就把店关了。他可能是喝了不少酒，大着舌头的说话声音令人分外厌恶。

争吵的声音越来越大，布莱克先生不停地咆哮着，说什么他娶错了女人，南茜就是一个丧门星，就是因为她，自己才会丢掉工作。而现在，他却还还要留在这个乡下城市里，忍受则烦闷的无聊。

南茜轻声抽泣了几下，这让丈夫越发的愤怒与不满。

在争吵过程中，修伊注意听到了一个词——宝石。

听起来当初在比利亚斯山区，修伊给了他们一颗宝石后，南茜就将这颗宝石藏了起来，一直没有动用。而布莱克先生却很希望能将它卖掉，以换取更加优渥的生活。

他为自己勾画了无数个未来，幻想着自己能通过一颗宝石带来的财富，打造出庞大的商业帝国。

这位布莱克先生心比天高，却志大才疏，南茜显然很清楚丈夫的毛病，所以咬着牙坚持不肯卖。

“我们还没到把所有东西都卖光的地步，总得为孩子留点什么。”她这么说。

丈夫咆哮着怒吼妻子：“快把宝石交出来，让我把它卖了，我们可以用卖掉的钱做大买卖！”

“不，布莱克，我知道你。你会用卖来的钱去买酒，直到把它们全部花光。”柔弱的身体中颤抖出不屈的声音。

真是一位坚强的女\*\*，修伊悠悠地想。

生活的琐碎无穷无尽，无论是在哪个世界，这样的事情才依然是世界的主体。

令修伊感到担心的是，争吵的尽头，往往是动手。这个时代的男人，对女人有着绝对的控制力，而暴力更是他们用来证实自己权威的有效武器。

而对于喝了酒的男人来说，这种现象就更加普遍，这种奇妙的液体所制造的化学效应能够给予最胆小的人以勇气，让他们做出他们以前从来不敢做的事。

“啪！”

一记清脆响亮的耳光传来，证实了修伊的担心并不是没有道理的。南茜的丈夫显然很擅长于这种情况下发挥自己丈夫的威严。

另这位丈夫感到惊讶的是，他发现自己的妻子并没有大声痛苦，相反却苦苦劝他不要喊叫。他并不知道这是妻子爱护自己的表现，却认为那严重折辱了自己的威严，所以又是一巴掌打了过去。

“布莱克，停手。你喝多了！”南茜叫道：“我不想引起邻居的干涉！”

“哦，是么？邻居？哪个邻居会干涉我们？”丈夫并没有理解妻子话\*\*别的含义，他不知道即使自己打了妻子，妻子却还在想办法保护他的安全……

这让修伊有些叹息，但显然他必须尊重南茜的决定，此时此刻，自己不适合露面。

不过接下来发生的事，就有些出人意料了。

或许是小帕迪看到刚才还陪自己玩耍的旭突然不见的缘故，很好奇地从另一个房间爬了出来，试图寻找旭。

南茜连忙把帕迪抱了起来，同时用哀求的眼神望着丈夫：“孩子在这，别让他看到这个，这对他不好。”

“哦，你是想用孩子来坐挡箭牌吗？”丈夫大叫：“把孩子给我！”

他上前抢过孩子。

或许是他狰狞的形象吓怀了自己的孩子，帕迪大喊大叫起来，不愿意让父亲抱自己，拼命的试图摆脱，想要回到母亲的怀抱。

男人受辱的尊严令这位本就已经醉醺醺的布莱克先生冲昏了头脑，他竟然愤怒地将小帕迪举过头顶，大喊道：“混蛋！就是因为你，让我的妻子不再爱我，让我的财产不属于我，而你竟然还不愿意跟我！我要惩罚你！”

然后他将小帕迪狠狠地丢了出去……

“不！”南茜发出了惊声的尖叫。

\*\*\*\*令人震骇的景象突然出现。

被掷出的小帕迪如一片落叶竟然在空中飘荡着飞翔，仿佛有一双无形的手在下面托着他，让他如船儿般在空中沉浮，小家伙甚至还乐得手舞足蹈地大笑起来。

直到缓缓落地，小帕迪在地上手脚并用，向着客厅迅速爬去。

布莱克先生被眼前的这一幕景象惊得呆了，酒意清醒了几分，他为自己行为震惊后悔的同时，更为眼前这不可思议的事情而晕眩。

反到是南茜，这个可怜的女人几乎被彻底吓坏了。她疯狂地撕打自己的丈夫：“你这个疯子！你是混蛋，布莱克！我不能原谅你！你差点\*\*了我们的孩子！”

“哦，我的天啊，我到底干了些什么……”布莱克喃喃道。

走廊的尽头，随着下帕迪的爬入拉出了一道修长的身影。修长的影子将小帕迪的影子笼罩住，缓缓抱起，传来了帕迪咯咯的欢笑声，伴随而来的，还有一声轻微的叹息。

“布莱克先生，我很抱歉打扰了您和您妻子的争吵，如果可以，我本不想那样做，但我终究不能看着你将自己的孩子\*\*。”

随着修伊的话语落下，那年轻英俊的面容再度出现在布莱克面前时，布莱克彻底呆滞：“修伊格莱尔？你在我的家里做什么？”

修伊脸上露出无奈的笑容，尽管他对殴打女人的丈夫极为反感，但他同样知道，夫妻家事不是外人可以轻易\*\*手的。

所以这刻他只能用尽可能平静的态度道：“做客而已。”说着，修伊揉了揉怀中小帕迪的可爱小脸蛋：“当然，我没想到会正好碰上这种事情。布莱克先生，做为一个父亲，你刚才差点亲手\*\*了自己的儿子。”

“我的事情不用你管！”布莱克大吼起来：“我不相信你，你是个通缉犯，我没有邀请你到我家里来。你想干什么？勾引我妻子吗？”

然后他转头对南茜大叫：“你真是个\*\*！”

“闭嘴，布莱克，事情不是这样子的。”

“是么？”布莱克冷笑：“我可不这么想。我觉得你当初遇到这个家伙时就不对了，你看中他什么了？长的英俊还是有钱？你这个\*\*，怪不得留在罗约城不肯离开，你一直在等他对吗？你是不是暗中给了他什么联系方式？然后约他在我不在家的时候秘密幽会？”

“布莱克，你太过分了。”南茜气得浑身发抖。

那个时候，修伊突然淡淡道：“不必生气，布莱克夫人，当人们做错了事的时候，通常有两种反应。一种是良\*\*的，就是立刻承认错误。一种是恶\*\*的，就是运用种种手段百般抵赖。很显然你的丈夫就是后一种人，他知道自己刚才做错了事，在这种情况下，他选择了诬陷你，从而使你无法再追究他刚才的行为。可惜的是，在\*\*谋诡计方面，我比他更在行，所以他可以骗过你，却骗不过我。”

南茜不可置信地望着修伊：“这怎么可能？”

修伊耸了耸肩：“大男人的思想作祟，使他们总是不愿轻易承认自己的错误，不过问题是他忽略了一件事，就是——或许我的表现太过斯文了，以至于他忘记了他诬陷的目标，其实是一位鼎鼎有名的杀人凶犯。”

这句话说出来，布莱克全身一颤，惊恐地望向修伊。

只见修伊的眼中突然现出一片冷冽残酷之色，他单手一张，遥指布莱克，仿佛一只无形的大手猛然掐住了对方的脖子。

“不！”布莱克恐慌大叫起来。

修伊冷笑道：“你害怕了是吗？布莱克先生。老实说就在刚才你殴打自己的妻子时，我就很想冲出来把你揍一顿。南茜是个好女人，可你完全不懂得珍惜。如果不是因为她是你的妻子，我不适合出面干涉，我早就把你扔出去了。但是你对自己的孩子的所作所为却迫使我不得不出手。而我这个人一向奉行的，就是要么不管闲事，要么就干脆管到底，半途而废可不是我的作风！”

“放……放开……我”布莱克捂着嗓子大叫。

“别担心，你的命运并不取决于我，而是取决于你的妻子。”修伊冷冷道。他望向南茜：“您希望我怎么处理他？把他扔出去？还是折断他的一只手？又或者干脆杀了他？我可以做到没人发现这事和你有关。”

“我……”南茜张了张嘴。

“在你做出决定之前，我希望你想想他刚才对你所做的一切，还有对你孩子差点造成的伤害。”修伊道。布莱克试图喊叫，可修伊只是略一用力，他便喊不出来，一张脸憋得通红。

南茜想了想，终于还是叹口气道：“谢谢你，修伊格莱尔，你又帮了我一次。不过他终究是帕迪的父亲，是我的丈夫。放过他吧……”

“很好。”修伊点点头。

一甩手，他将布莱克丢了出去，撞在对面的墙上，摔得他头脑发昏。

修伊冷冷道：“今天我就放过你。但是从今天起，你的妻子和你的儿子将接受我的保护，如果你还敢对他们动手，别怪我对你不客气。”说着他看看南茜：“你觉得这样合适吗？”

南茜怔怔的点头，此时她已经不知道该说什么好了。

“我以后没事会常来看看的，如果他还敢打你，你就告诉我。”

说完这句话，修伊扬长而去。

\*\*\*\*—夜晚的罗约城，远离了白日的喧嚣，寂静无声。

自从修伊格莱尔在罗约城大开杀戒之后，罗约城的夜晚就很少有人敢上街了。

坐在一处塔楼的钟顶上，修伊默默地望着下方，眼神中一片肃穆。

视野的远方，那一幢用木藤花围住的小楼，在夜色月光下显得安宁，平静。

修伊很有耐心地等待着，时间在静默中一秒一秒地流逝。

直到一个黑影，在那白色小楼前出现。

黑影四周望了望，确定四周无人，借着夜色的掩护，向外面跑去。

“红，跟着他，看看他去哪里了。”修伊双手抱头，靠在背后塔楼的悬柱上，悠闲的说道。

红一拍翅膀，顺着塔楼向下飞去。

片刻后，红飞了回来，仰天叫了几声。

“爸爸，旭说那个布莱克去了城主府。这个家伙果然去告密了。”

“并不稀奇，不是吗？”修伊冷笑道。

“可是我不明白。”旭瞪大眼睛问：“为什么你要这样做？你本可以白天就杀了他的。”

“那会让南茜伤心。旭，这正是我要教你的东西，你已经拥有了人类的智慧，但是你还学会理解人类的感情。感情这种东西很奇怪，它让人看不清现实，无法分辩是非对错。对于南茜来说，布莱克是她的丈夫，无论她的丈夫做了怎样的事，她都会对他抱有期望。非到万不得一的时候，她不会对自己的丈夫死心。所以即使白天布莱克做出了那样的事情，她还是愿意选择给自己的丈夫一丝机会，哪怕这个选择只会给她带来痛苦。我很想告诉南茜，象她丈夫这样的男人，从来都是不值得信任的人，跟着他未来只会是一片黑暗，但她不会相信，而我更没有权力强行赶走和\*\*她的丈夫。我不能以为她好的名义做出任何伤害她感情的事。”

“所以……”

“我是没有权力处置别人夫妻间的家事的，可那不代表我不能处置试图伤害我的人。从布莱克决定告密开始，他的命运就捏在了我的手里，从这刻起，我有充足的理由可以杀他。”

“果然是这样么。”旭用小手顶着下巴想了一会：“很奇怪的做法，魔龙的世界从没有这样复杂过。”

“是的，的确很复杂。智慧让人类的行为变得复杂，诡异，难以揣测，赋予单纯的行为以无尽的意义。南茜是一个普通的女人，她是第一个真正意义上知道了我的身份而没有害怕我和躲避我的女人，她单纯而善良，就象一个姐姐，从她的身上我能感到一种温暖，但可惜的是她所嫁非人，我不想伤害她。所以我给了布莱克选择的机会，希望他能珍惜自己的妻子。但显然他不在乎，他完全不在乎自己的告密会给自己的妻子带来怎样的伤害……她很有可能被以通敌罪论处，但这个男人却根本不管不顾。”修伊淡淡道：“这是一次利用，也是一次考验，很遗憾布莱克先生没能通过这次考验。既然他不在乎自己妻子的安危，不在乎自己家庭的完整，那么我也没必要留他在这世上，因为他的存在只会给南茜带来痛苦。这世上总有很多人选择自取灭亡的道路。布莱克只是其中之一，我也是。不过和他不同，我有足够的准备去承担一切后果，而他没有。”

小家伙低着头想了一会，然后抬头道：“我明白了，爸爸，那么如果他没有选择告密呢？”

“那么我会委托巴克勒给他们最好的照顾，不过现在显然没必要了。”说着，修伊站了起来：“好了，既然我们的布莱克先生已经完成了我赋予他的使命，那么接下来，我们可以准备自己的行动了。”他的眼中，放出坚定的光芒，低沉的声音回荡在这塔楼之顶：

“就让我们的天空武士大人去步那位\*\*师的后尘；让兰斯帝国再度品尝失败的滋味；让斯特里克六世和他的臣民们，在震惊与恐惧中颤抖；让整个帝国在即将到来的飘摇风雨中倾斜甚至崩塌吧……”

正文 第四十六章 圣域之秘

更新时间:2010-2-7 2:36:55 本章字数:6188

当克丽丝汀从香睡中醒来时，她再度看到了修伊站在她的床前。

如今她已经学会了不再对此感到惊讶。

“我的仆人看来真得很失职，她让你一次又一次轻易地进入我的房间。”斜撑着身体，露出胸前那一大片美好的空白，慵懒的丽人用媚惑的眼神望着修伊：“今天你又为我准备了什么样的惊喜？在你进行了那场可怕的杀戮之后。”

修伊将一大束花插在她旁边的花瓶里，将隔夜的花扔出窗外道：“拉舍尔已经知道了我还在罗约城。”

“真好。”克丽丝汀噘起可爱的小嘴：“是你故意让他知道的对吗？”

“是的，通过一个无耻之徒的嘴。战争才刚刚开始，远未到结束的时候。如果他们不知道我在这个城市，就没有留下去的必要，而我现在还不能让他们离开。”

“真见鬼！”克丽丝汀愤怒地将枕头砸向修伊：“你把我也拖下了水，我本来只想和你达成一笔交易的，可你却利用我杀了三个帝国要员！现在你还打算继续杀人！”

“是两个，还一个只是瞎了而已。”修伊不动声色的回答克丽丝汀，接过枕头，他嗅了一下，做出陶醉的表情。

克丽丝汀无奈道：“那么你还想杀谁？”

“凯文比尔斯和加里克英斯顿。”

“哈！”克丽丝汀翻起了白眼：“你疯了吗？那可是两个天空武士！凯文比尔斯的实力甚至已经接近一位星辰武士了！”

“在我杀死利厄博格尔之前，我猜你同样不认为我有那个能力做到这一点。”

克丽丝汀微微沉默了一下，想了一会，她坐起身来，任由被子滑落，无奈地摇着头说：“没有用的，修伊，你的计划根本就是妄想。兰斯帝国拥有数不尽的人力物力，就算你能够杀死一两个强者，也不代表你能对付一批强者。就算你能杀死天空武士，在他们的上面，还有星辰武士甚至圣域的存在。这场战争，你注定了只有失败，就算你能赢上一百场胜利，你也输不起哪怕一次。尤其是如果你逼得帝国派出圣域级别的强者来对付你的话，那么你就只有死路一条。听我一句，趁早放弃吧，在完成我们的交易后，你还是有多远逃多远，又或者干脆以西瑟达达尼尔的身份安心生活，我会尽力保护你的。”

“如果我拒绝呢？”

“那么你就只有死路一条。我知道你很聪明，很强大，你可以使用种种手段杀死你想杀的人。你可以越级杀死利厄博格尔，可以杀死凯文比尔斯和加里克英斯顿，甚至可以杀死星辰武士，可你永远不可能杀死圣域。圣域的强大是你不可想象的存在。如果真有一天，你把所有你能够打败的人全部打败却还不肯收手的话，那么总有一天，你会把圣域招来。”

修伊有些好奇：“听你的口气，好象你见过圣域？”

克丽丝汀的脸上罕见地现出一丝惊恐，她的目光在那刻变得深邃而悠远，怔怔地望着修伊，她喃喃道：“是的，我曾经有幸见过一位那样的强者。你根本无法想象圣域是怎样强大的存在，那完全超出了人力所能拥有的极限，不是你以智慧能够弥补的。他们已经超脱了力量的限制，成为你无法理解的存在。在绝对的实力面前，任何阴谋诡计你都无法实现。”

这话让修伊想起了伊莱克特拉。

根据魔龙丽塔所说，伊莱克特拉就是一位圣域级别的强大魔导师。然而丽塔从来没有说过，圣域到底强大在什么地方。因为伊莱克特拉在她的身上下了禁制，使她无法泄露关于这方面的秘密，但是从那时起，他就知道圣域拥有强大的特殊力量，但到底是什么力量，则他也不清楚。

事实上绝大多数人都不知道圣域强者因何能成为这片大陆上无敌的存在。

在修伊的记忆中，风鸣大陆最出名的一次战斗，发生在一百多年前，一位圣域武士在一次战斗中面对十余位巅峰强者的联手，竟然大发神威将对手全部斩杀。这在修伊的认知中，完全颠覆了他对力量体系的认知。

力量，从来是数量与质量的结合，个人之力再强大，也无法与举国之力相抗衡。三到五位天空武士的联手，绝对强过一位星辰武士，同样的，多位大地武士的联手，也可以将一位天空武士轻松的打到落荒而逃。

但是圣域们拥有的战力，却完全颠覆了这种印象，在已知的过往所有战例中，任何一位圣域强者，都没有过输给圣域以下对手的经历，无论对方有多少人。

能够打败圣域的只有圣域，这几乎已经成为一种共识。

除此之外，就是用上千上万的性命去消耗对方的力量，也只能打败而非杀死对方——曾经的紫荆王朝，有过用多达两万名士兵攻击一位敌国圣域的战斗，在那场战斗中，他们付出了一千三百条生命，终于成功逼走了那位圣域，却无法杀死对方。

至于单人越阶杀死圣域的事，历史上更是从未有发生过。

圣域的强大，远超人们的想象。

这也就是为什么超越了十二级存在的魔龙都会输给圣域的原因。

“也许你可以告诉我，圣域的强大到底缘自于什么？”

克丽丝汀轻轻叹了口气：“来自于一种新的力量，超越了斗气和魔法的力量，人们称之为领域力量。”

“领域力量？”

“是的。”

“那是什么力量？”

“我不知道，我只知道领域力量很奇特，它代表着某个方面的绝对权威。而每一个圣域的领域力量都有所不同。你无法知道他们具体掌握着什么样的领域力量，因为那对圣域来说是最大的秘密。圣域们轻易不出手，一旦出手，就会杀死每一个知道他们秘密的敌人。由于几乎没有人能够从圣域的追杀中活下来，所以也没什么人知道领域力量到底是什么。甚至连领域力量这个名字本身，也是由数百年前一位挑战圣域的强者在死前说出来的。”

“这么说，凡是敢挑战圣域的人，一个活下来的都没有过？”

“不，凡事总有例外。据我所知能够活下来的人还是有的，只是很少有人会主动承认这一点。而就在不久前，兰斯帝国就发生过一起星辰武士挑战圣域并成功活下来的事情。说起来那个人你还认识。”

“是谁？”

“兰斯洛特。”克丽丝汀樱唇一张，吐出了这个令修伊心惊肉跳的名字。

—————————————

漫步在寂静岛大酒店的后花园中，克丽丝汀穿着一身小洋装，手中还打着一把遮阳伞，花边帽遮住了她大半的俏脸，惟有婀娜的身姿在风中摇摆。

这个女人天生就是为吸引男人而诞生的存在，即使是不看她那绝丽的容颜，仅看她的一举一动，举手投足间都散发出无限的风情，令男人们心生向往。

然而就是这样一个美丽到妖孽的女人，却无法对身边的少年产生一丝一毫的真正吸引力，尽管少年每天都用疯狂的大手笔来追求着克丽丝汀，克丽丝汀却知道他的心中根本没有自己。

哪怕是一个男人，看起来都比自己要对这个少年有吸引力得多。

这让她心中有些怨愤不平，后悔自己告诉他关于兰斯洛特的消息。

此刻的修伊，的确全身心都投入到了关于兰斯洛特的消息中。他没有想到自己离开炼狱岛后，第一次得知的关于兰斯洛特的消息竟然是从克丽丝汀那里得到的，而且一上来就是如此惊人的消息。

根据克丽丝汀告诉他的情况，兰斯洛特离岛之后，知道自己上当受骗，但他既没有去温灵顿向皇帝请罪，也没有回南方家族，甚至没有去找他曾经深爱过的女子。

相反，从那天开始，他到处行走全国各地，开始一一挑战各地强者。

作为一位巅峰强者，兰斯洛特的名气在兰斯帝国可以说是最名不见经传的，因此起初很多人甚至根本不知道帝国还有兰斯洛特这么一号强者的存在。然而随着他一路走来，不停地挑战各地强者，并一次次取得胜利，他的名字开始在这片土地上传扬。此时，修伊格莱尔的名字同样飘扬在兰斯帝国的土地上，与兰斯洛特一南一北，共同成为帝国这段时间内最响亮的名号。

这位兰斯帝国新生的第五位星辰武士，在两个月前打败了另一位星辰武士之后，一跃成为帝国年纪最轻风头最劲的巅峰强者。

只是在这种情况下，谁也没想到兰斯洛特竟然做了一件疯狂的类似于自杀的举动——向圣域挑战。

谁都知道圣域不是好惹的，就连皇帝看到他们，也得恭恭敬敬地尊称圣者，礼宾以待。而圣域出手，凡是能逼到他们使用“领域力量”的，必定会毫不留情的杀死，任何人都无例外。领域力量是每一个圣域强者最大的秘密，据说为了保护这个秘密，他们什么人都不会放过。

兰斯洛特挑战圣域，是彻彻底底的自杀行为，不奇怪的是他失败了，惊奇的是他竟然活下来了。

这让修伊感到几分欣慰。

别人或许不知道兰斯洛特为什么会有那种疯狂到近乎找死的行为，他却是很清楚的。

他知道，一定是自己留给兰斯洛特的信中，指责他没有“强者的心”，将这个心高气傲的男人刺激到了。他开始尝试挑战逆境，象一个真正的勇者那样去冒险，去在死亡的边缘中挣扎求存。很显然，兰斯洛特受自己的刺激，在不间断的挑战强者的过程中，一定有了许多新的领悟。而为了进一步提高自己，他甚至将生命抛到一边，去主动挑战圣域，以期在与强者的对决中领悟到力量的法则。

那正是一个武者成长的必须心态，只敢欺负弱者的武士，即使拥有再强大的实力，也是不够资格被称为强者的。

“你知道兰斯洛特最近在哪里吗？”修伊突然问克丽丝汀。

“他回到了南方家族。听说他的父亲，南方家族的代理总长伯特洛特为他进行了规模盛大的欢迎仪式，正式承认他是家族的一员。不过兰斯洛特对这一切并没有兴趣，他只想修炼。然而对南方家族来说，家族中出了一位星辰武士，而且是挑战圣域后不死的强者，仅凭这一点，就足以令整个家族名声大振，许多豪门贵族也不得不给他们更多好处，以保持彼此间的亲密联系。”

“想必那位没能杀掉兰斯洛特的圣域强者也出了些力气帮忙吧？”修伊淡淡道。

克丽丝汀大感惊奇：“没错，就是这样。圣域强者奥尔德里克·巴尼斯特，在接受了兰斯洛特的挑战后使用了领域力量却没能杀死他，兰斯洛特成功逃离了巴尼斯特大人的追杀。在那之后不久，巴尼斯特就宣布兰斯洛特从此成为他的朋友。南方家族是这件事最大的受益者，他们不仅获得了一个强力的家族成员，同时还获得了一个强大的圣域盟友。现在南方家族的生意可以说无往不利，几乎没什么人敢找他们的麻烦。可问题你是怎么知道的？”

“这并不奇怪。”修伊神秘一笑：“人与人之间的关系转变其实都是出于利益需要，就好象你我之间。好好想一想吧，克丽丝汀，想想那天在酒店我们的见面，你认出了我，发现我最大的秘密，然后结果是什么？”

克丽丝汀一楞，然后她惊呼出声：“你是说……”

“没错，兰斯洛特挑战圣域强者巴尼斯特，并成功活了下来。这意味着他已经知道了巴尼斯特身上关于领域力量的秘密。既然圣域强者们千百年来都不愿意别人知道自己的领域力量是什么，这就说明这种力量一定有着极大的局限性。很可能这种力量并不是真正的无敌存在，而一旦这种力量为人知晓，就会有人能找到打败甚至杀死他们的方法，所以圣域强者们才会不约而同的共同掩饰这种力量的秘密，这是唯一的合理解释。而兰斯洛特，就是这样一个知道了对方秘密的人。当然他很聪明，在发现了这个秘密后，他并没有大肆宣扬。和每一个从圣域手中活下来的强者一样，他选择了合作而非对抗。兰斯洛特用这个秘密保护自己，甚至可以要求巴尼斯特为自己提供一些保护和服务，而他则保证秘密不会从他的口中外传。这应当是圣域们约定俗成的规矩——如果无法杀死对方，那就收买对方，以保证秘密的不会外泄。”

说到这，修伊眼中的精光一闪：“当然，仅仅是收买或许不够。兰斯洛特为了自保，也一定会收藏起这个秘密，如果巴尼斯特试图杀死兰斯洛特，那么后果可能就是……就象贝利和拉舍尔之间一样。”

说到这，修伊嘿嘿笑了起来：“那么从道理上讲，在这个世界的某个角落里，一定存在着某个如帕吉特一样的人或者事物。在那里记录着关于圣域力量的重大秘密。如果兰斯洛特出了什么问题，那么有关于圣域强者巴尼斯特大人领域力量的秘密就会公布天下。所以只要我能找到它，那么我就会了解到关于领域力量的秘密到底是什么。那么将来就算有圣域亲自出手对付我，我也未必就没有胜算。”

克丽丝汀听得目瞪口呆，她怔怔地望着修伊，实在是很难想象修伊的脑袋到底是用什么做的，怎么能从如此简单的事件中分析出如此复杂的内情。

无敌的力量中拥有致命的缺陷？圣域强者并非真正的不可击败的存在？他们到底拥有什么样的力量？又有着什么样的缺陷？这些疑问千百年来从来无人得知，而现在，一个少年已经产生了揭全文字小說閱讀，盡在ωар.1⑥κＸｓ.ｃＯｍ(1⑹κｘＳ.СOM.文.學網开它神秘疑团的兴趣。

看起来只要是修伊格莱尔想做的事，他就一定会成功。因为下一刻，他已经悠悠说道：“兰斯洛特虽然和我曾经交情不错，但我毕竟曾经骗过他，这样重大的机密，我不认为他会告诉我。所以要想找到这份机密，我就得对他做更多的了解。好在我对他并不缺乏了解。

微微停顿了一下，修伊道：“兰斯洛特是一个真性情的男人，但他并不是一个傻子。他在炼狱岛上生活了整整二十年。二十年的孤独生涯，使他没有可以信任的朋友。他的出身导致了他和他的父亲之间只有彼此利用的关系，而非互相信任的关系，我对他的欺骗与利用，使他更不会再轻易相信任何人。所以与拉舍尔不同，除非兰斯洛特蠢到家，否则他不可能把如此重大的秘密轻易交到谁的手里。这就意味着他应该是将秘密藏在某个特殊的地点。这个地点不能是简单的某个石头下，某个花园地下，否则巴尼斯特如果真杀了兰斯洛特，秘密也很可能随之永远不见天日。就算将来被无意中发现，这位圣域强者可能已经早就死掉。”

“那么他可能会把秘密放在什么地方呢？”

“有可能是某个钱庄，又或者是某家商会，再或者是某个信用机构。应该是不会接触到他的秘密，却又能准确完成他托付的组织，必须要有一定的声誉和信用才行。”

“这样的选择并不少。”

“是的，不过通过对兰斯洛特曾经行踪的调查，或许会有一些线索。此外兰斯洛特也不可能对自己藏好的线索不闻不问，那就需要我们去主动查探了。对了，我们现在所在的大酒店，不正是南方家族的产业吗？看起来，我们要和这里的酒店负责人好好亲近亲近了。也许从他那里，我们可以得到许多关于兰斯洛特最新情况的资料。”

“你打算怎么做？”

“这就需要夫人您的出马了，只有你的魅力，才能让这里的负责人知无不言。我要知道兰斯洛特自从挑战过巴尼斯特后去过哪些城市，那些城市里又有哪些人和兰斯洛特有比较亲密的关系。至于然后嘛……”

修伊微微一笑：“我自有办法知道他把秘密藏在哪里。”

望着眼前少年那一脸自信的笑容，克丽丝汀突然觉得浑身一寒。

下意识里，她心中的那个认识再度强烈起来，那就是永远永远不要和修伊格莱尔做对。否则你不知道什么时候，他已经将你暗中算计。

正文 第四十七章 马利特

更新时间:2010-2-7 2:37:15 本章字数:7894

山谷实验室里，修伊正在全神贯注地致力于炼金产品的生产。他的双手如蝴蝶般飞舞，在各种材料间穿梭流动，动作流畅自如。

距离上次的那个激战之夜，已经过去了三天，这三天里，罗约城内风平浪静，看起来没有任何异常。

达达尼尔家族如一颗彗星般在罗约城冉冉生起，正在迅速引起许多家族的注意。

新出产的炼金产品在有心人的推动下，很快就引起了一大批人的注意，使得大宗的定单纷纷上门。

许多客商愿意以货易货，用材料换成品，这使得修伊忙得不可开交。

“旭，龙尾草。”

粉嫩可爱的小男孩随手滴下手中瓶中的液体进入修伊手中的试管，修伊快速晃动着，同时嘴里道：“记住，龙尾草不能暴露在空气中太多时间，使用它的时候一定要快速，准确。很多炼金师在炼制需要用到龙尾草这种材料的产品时之所以会增加失败率，就是因为他们很难做到这一点。我现在越来越发现，斗气和法术的修炼，对于炼金术有着莫大的影响。前者让我的手更加稳定，后者可以在关键时刻提高我的效率。”

说着，修伊突然将手中试管内的溶剂甩了出去，单手一指飞溅的液体，它们竟然在空中微微停留了一下，然后接受修伊的指令，一大团水雾飞起，将那调和好的溶液包拢，缓缓落在一个大坩埚中。

“红！”修伊再叫。

炽焰鸟一道火元素喷吐，正吐在那坩埚下，熊熊烈火燃烧，被加热的溶剂迅速出现气化现象。

修伊随手向坩埚中投放一些材料，快速搅拌着，直到它们变得粘稠，才停止了加工，将其小心地取出。

此时，坩埚中的物体已经变成了粘稠的药膏状物体。

小心地将这种药膏取出，修伊满意的点点头。

吸收了博格尔的水系法术能力后，修伊对水的操控能力明显大涨。同系法术对同系介质不需法术就有一定程度的操控能力，修伊因此而发现，在所有魔法中，水系法术对炼金术的作用居然是最大的，尤其是在药剂的制作方面，由于对水的控制能力，使得他可以减少许多炼金术上的步骤，进一步提升自己的效率。

这刻他满意地看着自己迅速炼制好的一大瓶药膏，对身边的男孩道：“学会了吗？”

旭点点头。

教一头魔龙进行炼金术的制作，或许也只有修伊才会产生如此异想天开的想法。不过对旭来说，由于不存在智慧上的不足，要学习炼金术的制作的确不是不可能的事。修伊需要助手，魔偶助手只能为他打一些简单的下手，修伊需要可以信任的人来为他分担更多的工作。目前来说，再没有比旭更合适的了。

“试着先做一些，从少量开始，别怕失败。”

“好的，父亲。”小家伙奶声奶气的回答。

修伊从飞行椅上站了起来，将自己的位置让给旭，望着小家伙有些粗手苯脚，却小心翼翼努力做好一切的样子，他就象是看到了一个正在认真上课，做作业的小学生。

仿佛回到了童年时代，修伊望着小家伙，眼神中充满了温柔。

或许只有这个时候，修伊的内心中才会充满平静。

不过可惜，平静很快就被打破。

怀中的水晶球发出轻微的震动。

是莉莉丝。

“有什么事吗？莉莉丝。”

“贝利来了。”

“我这就回来。”修伊迅速收起水晶球。

———————————

寂静岛顶层的豪华套房的小会客厅里，修伊坐在中间，左边是布莱恩巴克勒，右边是霍丁。在巴克勒的身后，则站着莉莉丝。

从这份排序中已经可以看出，整个行动已经由修伊成为主掌大局的核心人物，即便是桀骜不驯的巴克勒，同样佩服于修伊的才智能力。

贝利站在他们的对面，这刻修伊先深深地望了他一眼，才慢声道：“我曾经告诉过你，没有什么重要的事不要来见我，有消息用我教你的方法联络我们就可以了，为什么这次要这么急着过来？”

他的话语不重，却充满了莫名的力量感，这让贝利有些紧张。

自从再次遇上修伊并被他打败后，贝利对修伊就有一种发自内心的恐惧。眼前的这个少年，实力增长太过惊人。不过这也罢了，最重要的是他有着一双可以看穿他人内心的眼睛，狡猾多智到你永远想不到他下一步做什么打算。他的每一步棋都可能有着深刻的用意，但在他揭蛊之前，你永远都不知道他做的是怎样的打算。

贝利几乎可以肯定，只要自己稍微转一转出卖修伊的念头，下一刻修伊就能立刻发觉。

这个少年就象是一台谎言甄别仪，对于一切阴谋有着天生的抵御能力，同时本身又是最好的阴谋家。

这刻他战战兢兢地回答：“有几件事很重要，我必须亲自过来告诉你。”

“说吧。”

“第一是有人向城主府举报，在城北平民区一带，发现修伊格莱尔出现，和一个叫南茜的女人有着密切的联系。”

“恩。”修伊不动声色道：“然后呢？”

贝利看着修伊冷静的表情，心中略感失望，这意味着他的这份报告并没有太大价值可言。

贝利只能硬着头皮回答：“城主府将消息转到了法政署，当时是我发现了这份情报。”

“看起来城主府并不重视这个？”

“自从您在罗约城出现之后，罗约城无论是城主府还是法政署每天都要收到大量的关于发现修伊格莱尔的检举信，但绝大多数都是伪造的，或者虚假信息。城主府并不具备案件追踪和卷宗检析能力，绝大多数送消息的人目的很明确，就是希望骗到一些赏钱。因此尽管来人口口声声亲眼见到过你，不过他还是连城主的面都没见到，就被打发走了。不过出于对您的重视，任何有关您的消息，都会被第一时间记录下来，并送往法政署核实。”

这个答案令修伊有些惊愕：“这么说他们还需要一段时间来确认消息的准确性了？”

“是的。”

“真见鬼。”修伊嘟囔了一句：“也就是说等他们真正确认消息可靠并准备采取行动，至少也要……”

“三到五天时间。”贝利快速接口道。

“哈。”修伊忍不住怪叫起来：“这真是太可笑了。我把消息送给你们，而你们的人却还要等上几天才能查实？法政署的效率什么时候变得这么慢了？”

贝利苦笑：“那么这个消息果然是真的了。”

通缉犯嫌警察的工作效率太低，或许这种事也只会发生在修伊格莱尔这种人的身上了。

“当然。”修伊耸了耸肩：“我借一个我并不喜欢的男人的嘴把消息送了出去。不过贝利，你是怎么确认这个消息和我有关的？”

“那个告密者声称曾经在比利亚斯山区见过你，当时你的身边还有一大堆被你打败的强盗。你和刺槐镇联手的事只有我知道，所以我一看到这件事，就知道那绝不会是胡说八道。”

“很好。”修伊和身边的人对望了几眼，巴克勒问：“有没有必要提醒一下他们注意这份消息的准确性？”

修伊道：“还是先听听其他的事再做决定吧。”

于是贝利继续说：“昨天晚上，兰斯帝国来了一批援军。”

修伊立刻来了兴趣：“新派来的追捕我的人？怎么可能这么快？”

“是的，不过不是新请来的，是惯例的后续补充。不过我不得不说这一次您的运气非常不好。因为在这波即将到来的新援军中，有一位七级\*\*\*\*师。”

七级\*\*\*\*师？这怎么可能？要知道即使是在国家战争的层面，也很少有七级\*\*\*\*师出动。

“一位七级\*\*\*\*师怎么会作为后备援军来使用？”修伊的语气中透着极度的不满。他费尽心思干掉利厄博格尔，就是为了瓦解天空武士与\*\*\*\*师之间的紧密合作，这样才能进行他下面的计划。可是眼下的变故却打了他一个措手不及，让他先前杀死利厄博格尔的行为变得再没有意义。

法师是一个国家的中坚力量，某种程度上来说，优秀的法师越多，这个国家的实力就越强。然而他们同时又拥有着无可弥补的致命弱点——在一对一的战斗下，面对速度型的进攻对手，他们很难发挥自己的实力。

一个六级\*\*\*\*师论身份地位其实比一个天空武士更高，但真正在战斗中，没有武士的保护，他们就是菜。同样的道理，七级\*\*\*\*师就算实力再强，面对修伊诡异莫测的进攻法术，也会非常头疼。

当然，如果让他们躲在武士的身后尽情的施展法术，那么他们所能发挥出的力量远超一百个武士。

修伊在乎的不是七级\*\*\*\*师自身的实力，而是这位\*\*\*\*师和其他人联合在一起所能发挥出的效果。

正因此，他才会在大战开始之前，想方设法先杀死利厄博格尔。然而那位新来的七级\*\*\*\*师却让他先前的努力化为流水。

和国家作对就是如此，你永远不用担心你找不到足够的对手，很多时候即使你不欢迎，他们的援军还是会络绎不绝的赶来。

令人愤怒的是，在此之前，巴克勒他们完全没有收到这个消息。

“哦，那只是一个巧合。陛下并没有派七级法师过来，但是在第二批援军来到罗约城之前，他们正好在路上碰到了那位大师，然后那位大师就和他们一起来了。”

“真见鬼！这真是太不凑巧了。”修伊有些愤怒起来：“他们将在什么时候赶到？”

“就在这两天，具体时间我也不清楚。”

“这么说，我们是来不及立刻执行下一步行动了。”修伊的眉头深深皱了起来。他想了一会道：“先说说现在这批援军吧。”

“大地武士丹尼·杰纳，凯文比尔斯的学生，海洋武士克雷格·肯普，加里克英斯顿的学生。此外还有一位五级水系法师加里·比维斯，是利厄博格尔的学生。我来之前，他正愤怒地咆哮着要杀了你为他的老师报仇。”

“也许他更多的是心疼他老师的宝石戒指吧。”修伊玩味地说了一句，摆弄着自己左手上那三枚新增的宝石戒指，血纹宝石，海蓝宝石和冰魄石。

至于那枚松绿宝石戒指，他给了旭，也只有旭才能最大限度的发挥出自然法术的威力。

“另外安弗利特城主也调来了一位大地武士，两位海洋武士交给凯文比尔斯大人，目前猎鼠行动参与追捕你的人里，仅是七级以上的强者就包括有两位天空武士，三位大地武士，三位海洋武士，一位五级法师，此外就是其他一些高级武士以及受伤断臂的卡希尔。”

布莱恩巴克勒撇嘴：“听起来很强大的阵容。”

莉莉丝发出了不屑的冷哼，修伊则不露丝毫表情。

相对于其他人，他更在乎的是那位七级\*\*\*\*师。

还是霍丁优雅地点了点头，对贝利道：“贝利大人，非常感谢你的信息。不过对我们来说，敌人永远是强大的。面对强大的敌人，正面对决并不是明智的选择，从暗处进行致命的伏击，才是最好的方法。所以你大可不必担心这个问题。”

“那个七级\*\*\*\*师是什么人？”修伊问。

“亚伯拉罕·马利特大人，七级\*\*\*\*师，专长火系法术，攻击威力无与伦比，副修风系和光系法术，拥有光之护体，如果你再想用传送法阵把他传送出去做单独决战，几乎是不可能的。”

“杀人的方法成千上万，已经玩过的套路，我通常不屑于再使用。”修伊冷冷道。

事已至此，愤怒无济于事，修伊的大脑快速运转起来，盘算着如何能在大战开始之前先解决掉这位\*\*\*\*师。问题是他的时间并不多，如果这件事拖得长了，帝国还可能再派来新的援军，那个时候，战场将持续胶着在罗约城。

对于巴克勒等人来说，不能杀死凯文比尔斯，是他们绝对不能容忍的。

贝利继续道：“另外，马利特大人本身也是一位武士。他擅长的熔岩地狱法术，可以制造出大范围的无差别熔岩攻击，没有过人的实力，这样的法术施展下来很可能就会把自己先解决掉。”

“哦？”修伊有些诧异：“他也是一个武士？几级？”

“不是很清楚，但估计不低于五级。”

“很强大的对手。”

“帝国象这样强大的人物还有很多。你正在把他们一个个逼出来。”

贝利说得没错，修伊格莱尔的存在，正在令一位位帝国高级人物走出他们隐居的处所。而随着他一次次战胜强敌，他所面临的敌人也将越来越可怕，越来越难对付。

不过修伊毫不在意这些。

“来多少，我们就杀多少。”这刻他冷漠的说道：“总有一天，当我他们的圣域都杀死时，他们才会意识到坐下来好好谈判，接受我的条件是一份明智的选择。”

一听到圣域这个名词，贝利忍不住颤抖起来。

他没有想到修伊竟然如此狂妄，连圣域都放言要杀。

贝利大叫起来：“你最好祈祷永远不会有圣域来对付你，从来没人能越级杀死圣域。”

“只是以前没有。”修伊沉静而冷漠地回答。

嚣张的话语，冷漠的神情，自信的表态，年轻的少年。

贝利怔怔地站在那里，望着修伊冷酷的面容，他终于意识到，自己为什么会被修伊一再地牵着鼻子走了。

无论如何，仅是修伊眼下的这份豪情壮志，自信满怀，就已经不是他所能比拟的。

对于一个即便是圣域也不放在眼里的少年来说，向帝国权威进行挑衅，的确也算不得什么惊人的举动了。

那一刻他长叹一声：“那么好吧，修伊格莱尔，我只希望你能遵守你对我的承诺。我会尽全力帮助你，而你如果落败了，请务必不要出卖我。”

“在这个问题上，你大可以放心。”

“您还有什么需要我做的事吗？”贝利小心翼翼地问。从这天开始，他对修伊就再没有放下使用您这个称呼。

“一：我要有关这位七级\*\*\*\*师马利特先生的全部资料。对你来说那并不算太难，对吗？”

“事实上，我已经带来了。”

“二：查克莱的事怎么样了？”

“我已经说服了查理，但是查克莱那边，我试探了一下他的口气，没有太大把握。恐怕需要您亲自出马了。”

“我会解决的，先把资料给我。”

修伊翻开贝利带给他的有关于那位七级\*\*\*\*师的资料仔细查看。

亚伯拉罕·马利特，兰斯帝国四大七阶法师之一。

火系七级，光系六级，风系五级。

再加上自身还拥有一定程度武士能力，毫无疑问，这是修伊自离开炼狱岛以来，遇到的最强大的对手。

考虑到利厄博格尔的命运，修伊不认为自己还能寻找什么机会将对手传送出去以多打少。

“目前的情势下，要杀了这个人并不容易，不过很多事情，杀戮并不是唯一的手段。”修伊喃喃自语，目光在资料上不停地梭巡着，试图寻找可利用的机会，最终修伊的目光落在了一个名字上。

思索良久，修伊终于打定主意，他叫道：

“贝利。”

“您还有什么吩咐吗？”

“你回去之后，先想办法把南茜的事情压一压，就形势看来，我们的计划需要做一些改变，战斗的时间需要延后了。”

“我会做到的。”

“很好。”修伊丢过去一个鼓鼓囊囊的钱袋：“最近手头有些紧了吧？和你的兄弟出去好好玩玩吧，但别再象以前那样肆无忌惮了。”

“我好象又找回了曾经的感觉。”贝利轻声嘟囔起来。

贝利离去了，客厅里的会议却依然在继续。

喝杯水清了下嗓子，修伊郎声说：“先生们女士们，由于那位七级\*\*\*\*师的突然出现，我们的计划，被迫又要再做改变了。这世上从不会有一成不变的计划，我想我们对此早已经有所准备。那么在战斗开始之前，我们还要先做一件事。”

“什么事？”巴克勒问。

“找一个人。”

“什么人？”霍丁问。

“克里斯平·博兰。”修伊回答：“亚伯拉罕·马利特的死敌，他可以帮我们牵制住那个七级\*\*\*\*师。”

“他是什么人，凭什么能牵制住那个七级法师？”

“一位高级武士，他杀死了亚伯拉罕·马利特的一个侄子，因为那个家伙强　奸了他的未婚妻。而我们的亚伯拉罕·马利特\*\*\*\*师很疼爱这个侄子。亚伯拉罕·马利特用了一年的时间才把他抓到，从这点看，这同样是一个非常狡猾的家伙。而且他痛恨亚伯拉罕·马利特入骨。”

“他现在在哪？”

“罗约城，斯巴克监狱，终身监禁。听说他之所以能活下来是因为他从马利特的侄子身上得到了一样很重要的东西，马利特因此每年都要到罗约城来一趟，目的就是见这个家伙，得到他想要得到的。只是就目前看来，他一直都没有成功。”

“哇哦。”众人同时吹起口哨。巴克勒更是笑道：“这一定是个超级硬汉。”

“那么你打算怎么做？”霍丁问。

“把他从监狱里救出来。我相信马利特一旦知道克里斯平·博兰越狱的消息，绝不会有兴趣再来理我。既然我们的霉运是因为这位克里斯平·博兰先生引起的，那么也该由他来负责解决。”

“是个好主意，问题是你知道斯巴克监狱是个什么地方吗？”

“兰斯帝国号称最牢不可破的监狱，所以这一次就需要我们的越狱专家出马了。”修伊笑道。

所有人同时看向伊格尔阿什林，这个老亡灵法师自从来到罗约城以来，一直低调，很少见外人，但是这一次，他却将要发挥重大作用了。

那一刻，老亡灵法师缓缓道：“对付坚固的堡垒，从内部攻破，永远都是最老套，也最有效的方法。必须庆幸，我们拥有达达尼尔家族的身份，这使我在设计计划时，可以拥有更多的便利。但那意味着我们将投入很多的金钱与精力。修伊格莱尔，你认为那样做值得吗？”

修伊意味深长道：“做生意的一个基本道理就是：如果你无法降低你的成本，那就提高你的价格；如果你无法提高你的价格，那就增加你的销量。如果我们要付出足够的代价才能完成一件事……那我们至少可以争取利益的最大化。”

这话让所有人吃了一惊，伊格尔阿什林惊呼出声：“难道你是想……”

“是。”修伊很坚决地回答：“要干就干一笔大的，咱们把监狱里所有的人都放出来。”

“我的天啊。”

“伊格尔，告诉我你能做到吗？”

“我需要斯巴克监狱的建筑结构图和布防图，上面要有完整具体的布防措施。”

“斯巴克监狱每三到五年要进行一次整体的维修与加固。一定有某家商行与他们有长期合作关系，专门负责帮助政府部门进行房屋修缮工作。霍丁，运用你手中的资源找出这家商行，布莱恩准备派你手下最好的盗贼从那家商行里偷出我们需要的东西。”

“那么布防图呢？”

“那个交给我来。”

“那好，其他具体的需要，要等我拿到布防图后才能做出详细计划……你准备准备怎么得到对方的布防计划？”

“简单，进去转一圈就行了。”

“要进去容易，要出来可就不那么容易了。”

“放心吧，阿什林，我自有办法大摇大摆地进去，然后再大摇大摆地出来。”

“你打算让这所监狱请你去参观吗？”

“没错，我就是这么计划的。”

正文 第四十八章 拉拢

更新时间:2010-2-12 21:43:00 本章字数:4019

在罗约城的东面，有一条河叫翡茵河，它就象是罗约城的腰帝，缠绕在这

座城市的中间，画出一条绿色的彼纹。这里的堤岸很美，两边种栽有大量的当

地特产植物一一魔十同。

这种魔桐的生命力板强，树干粗大，人们经常会把它的中部掏空，形成一

个个天然的树洞，摆上一个木桌，就会形成一个小小的封闭空间，而魔桐却不

会死。魔桐巨大的树冠能够起到遮阴和蓄热的作用，冬暖夏凉，因此这一帝成

为罗约城最著名的休闲所在。

所有的树屋者『是属于罗约城安弗利特城主的，在这里休闲，必须支付每个

钟时二十个银维特的价格。

因此这里也是贵族们休闲聚居的所在，但同时，它也不排斥平民。

每天者『会有大量的普通市民在这条美丽的小河边漫步，这里是老年人休憩

的场所，有钱人谈公事的好地方，同时也是少男少女们约会的圣地。

坐在魔桐树屋里，查克莱正在白斟白饮。

查克莱是在两天前发现这里的。

他发现白己很陕就喜欢上了这里的宁静幽雅。

人们只有在患得患失，心清起伏不定时，才会感受到宁静致远的好处，白

从修伊格莱尔在罗约城大闹一场，又杀死了博格尔后，查克莱的心清就再无法

平静下来。

有时候他很奇匡修伊格莱尔到底是怎么想的，象他那样的人，到底是凭什

么认为白己可仁！对抗整个帝国？他到底是个疯子？还是一个天才？

或许两者者『有吧，查克莱不无白嘲的想。但是不管他如何聪明，他者『不可

能打败一个国家。

“大人需要来杯情酒吗？”一位侍者走过来低着头问道。

“不必了。

“那么花茶如何？它有提神醒脑的功效。

“不，也不必了，我只想一个人情净一会。

“如果需要情净，我建议您点份果汁。

“不．’查克莱的眉头皱了起来：“你这棍蛋，我说我什么者『不需要．

“那要不就来些点心？”

“你这棍蛋还有完扮受完？·’查克莱彻底怒了：“陕滚开，否则我劈了

你一

罗嗦着推销饮料食品的侍者夹然抬起头对查克莱道：“您确定您要那么干

口马？查克莱大人？”

侍者的面孔在查克莱眼前一闪而过，却已撩动起查克莱心底的晾异与骇

然。

修伊格莱尔？这个缠绕在他心头的声音刚刚浮起，一股庞大的气场夹然笼

罩住整个树屋。

“你最好别动。’沉闷的声音从树后传来。

查克莱心中一晾，从这股气场力量上判断，那绝对是一个侮佯武士以上级

别的强者隐藏在暗处。修伊格莱尔刚才的骚扰令他分心，使他没注意到竟然有

人潜近了他的身旁。而在修伊的身边，那两只红色炽焰鸟正恶狠狠地盯着他，

尽管修伊本人笑窖满面，但查克莱几乎可日有定，只要白己稍有妄动，来白修

伊一方的杀招就会工刻扑向白己。

考虑到修伊一贯谋定而后动的仃事风格，查克莱不确定白己能避开修伊的

杀⑴⑹χS℃○М手。

“请不要误会，查克莱大人，我对您并扮受有恶意。’侍者打扮的修伊礼貌

道。

“你想干什么？’查克莱冷冷道。

“请您喝一杯而已。

说着修伊走进树屋，在查克莱对面的凳子上坐下。

这个位置使两个人的距离骤然拉近，查克莱望着触手可及的修伊格莱尔，

J自中生起工刻将其拿下的念头。

尽管修伊曾经让追捕他的人见识过了他的实力，甚至杀死过两位六级大法

师，但是不可否认，炼金师的力量大者『是外在的，与魔法师相同，他们者『不适

合于随时随地可能进行的战斗，只有武士才具备这种任意清况下者『可发挥出白

己最大战斗力的能力。

他现在要思考的，就是白己到底能不能在承受那暗处强者的攻击同时迅速

拿下修伊。

仿佛是知道查克莱在想什么，修伊先给白己斟上一杯麦酒，然后淡淡道：

“如果我死了，你我之间在岛上曾经的交易就会工刻被传到斯特里克六世那里

去。我是唯一能帮你从拉舍尔的掌控中逃离出来的人。

这句话仿佛锐利的针，将查克莱凝聚起来的斗气如刺破的气球般消失于无

形。

听到这句话，查克莱颓然坐了下来，匪匪地望向修伊。

同清的眼神在查克莱身上扫了一下，修伊为查克莱斟满酒：“喝了它。

查克莱近乎麻木地照做了。

“很好。’修伊满意的点点头。

喝了那杯酒，查克莱嘶哑着嗓音问：“你是怎么知道我在这的？又是怎么

知道我被拉舍尔要扶的事的？”

“我知道很多事，不过那者『不重要了。重要的是查克莱大人，你是否拥有

认情现实的能力？”

“现实？’查克莱冷笑起来：“现实就是你正在试图对抗一个国家。修伊

格莱尔，你不可能对抗得了兰斯帝国。就算你赢得了一次，两次，一百次，你

也不可能一直赢下去。而只要你输上一次，你就彻底输了。你想要扶我为你做

事？不，如果我和你在岛上的交易被陛下知道了，或许我会受到惩罚，但哪

大地武士的身份还至于会死。可要是我和你合谋，那我才是真不死定了。反过

来我要是抓到你，那么仁峭百所有的过失，陛下者『可仁）原谅。

“相信我，查克莱大人，抓到我远比您想象得更加困难。

“是么？’查克莱的心中已经再度升起了动手的想法。

然而就在那一刻，他骇然发现对方身体的斗气能量竟同时在不断提升。修

伊身上的斗气光芒不停闪烁，三级，四级，玉级，六级．

怎么可能？

查克莱彻底呆滞了。

眼前的修伊格莱尔竟然展现出了达到六级的武士斗气力量．

修伊的眼中闪过浓浓的讽刺，望着杏克莱，轻笑道：“查克莱大人，现在

您还认为您可日班而易举的将我拿下吗？即使没有炽焰鸟和我的朋友的帮助，

仅凭我白己的能力，您认为您可以战胜我吗？”

轻声的咒语呼唤出天地的至妙，四周浓浓的魔法元素开始集结。

一个六板武士再加上魔法的力量，就算是正面和查克莱叫板，查克莱也没

有必胜的把握。

“你到底是怎么修炼的？这怎么可能？’查克莱无力地呻吟出声。

就在几天前，这个少年还只有四级武士的实力，怎么可能几天之后就成了

六级武士？

“要不了多久，我还会给你更大的晾讶。我想那或许可仁）坚定你的决

J自。

“你指什么？’查克莱冷冷问道。

“凯文比尔斯和加里克英斯顿的人头。’修伊笑着回答。他凑到查克莱的

耳边轻声说道：“我很陕就将和他们做一次决战，还请查克莱大人到时候知道

该如：ｗａｐ．ㄧбΚｘｓ．СＯＭ何选择。

说着修伊走出树屋。

他走了几步夹然回头对查克莱道：“查克莱大人，对于我的提议，在决战

开始之前你还有足够的时间进行思考，但是请千万记住，虽然无论你选择了哪

一条路或许者『是一条不归路。但有一点区别就是，和我合作你至少会有相当长

的一段时间可仁）享福，而和我为敌，你的下一步就是灭亡”

扮受有再理会发匪的查克莱，修伊白顾白地离去，来到一处密林后，他迅速

为白己换上服装，献上眼镜，重新变回了西瑟达达尼尔的样子。

“有那么一刻，我曾以为他会对你下手。”身后响起莉莉丝的声音。

“贪变的人，总是会白私和小心一些。’修伊回答。

“同时还具有反复无常的问题。’那是巴克勒的声音。

“那就要看你的掌控能力了。反复无常的小人背后总有一个无能的主

子。’修伊毫不在意地笑道。

他转回身看看巴克勒和莉莉丝道：“你们放心，查克莱逃不出我们的手

J自，他一定会听我们的。

远远望了一眼独白坐在树屋里犹豫不决不知如何是好的查克莱，莉莉丝冷

冷道：“我不管他到底会不会和我们合作，凯文比尔斯者『必须死。

“放心吧莉莉丝，这是我给你们所有人的承诺。’修伊正色回答。

他仰头看了看天，然后笑道：“时间还早，莉莉丝，有没有兴趣陪我在河

边散散步？”

“为什么不去找你的那位伯爵夫人陪伴？’莉莉丝瞪了他一眼。

“她是朗姆酒，甘爽香甜回味无穷，你是龙兰酒，隆烈醇厚劲道十足，大

战前的男人，需要的是烈酒来燃烧白己的斗志与欲望，而不是甜酒来放松白己

的精神与意志，所哪选择你。’修伊毫不脸红的答道。

被修伊比喻成一杯烈酒女人，莉莉丝很有种想要给他一拳的冲动，但是不

知为何，那一刻她竟控制不住白己的清绪答应了。

这个跟大家说一下有关与更新的问题。

年会十二天，再加上写鲁院回J一Z录，前后折腾了有差不多二十天。这二十

天里，缘分基本是靠存稿过日子，基本没写多少，直到前几天回忆录写完后，

才正式队复全能的创作，还花了好几天时间进入状态。目前呢，我正处于拼命

赶存稿的状态中。

老实说，我也不知道要多长时间才能把失去的时间给赶回来，但可以肯定

的是，我一定也必须要赶回来，否则后面的日子没法过。

在这种清况下，2月份的更新计划，暂时保持在一天一章左右，我甚至不

能保证本月能更新2。万字。

要知道不满2。万字的更新对我是有损失的，但从长远考虑，我必须这么

做。

一直日未，缘分者『是存稿党，没有存稿，我者『要不知道怎么码字了。所以

请大家给我点时间，让我把稿子重新积起来，如果顺利的话，我3月份会大爆

发。

大家者『知道，缘分是不轻易许诺的人，只会告诉大家我计划如何，然后尽

量按计划去走。有什么清况什么变化什么原因也会告诉大家，相信大家也者『会

理解。

正文 第四十九章 少年的心

更新时间:2010-2-12 21:47:34 本章字数:2422

“你知道什么叫仇恨吗？仇恨就是那种可以燃烧你的\*\*，冲昏你的头脑，混淆你的理智的东西。它往往能让你不顾一切的去冲动。而我，就每天在和这种感情做斗争。”

“四年了，在这种近乎疯狂的自我压制下，就算是火人也变成了冰人！”修伊喃喃道。

莉莉丝震骇地望着眼前的修伊，听他叙述着自己在炼狱岛上四年来所忍受的一切，直到那一刻，她才终于明白修伊到底经历的是怎样的心理挣扎过程。

她终于相信，那绝对是一个非常难熬的过程。

一如她每一次想起凯文比尔斯就恨得咬牙切齿，而当时的修伊，就好比是莉莉丝每天面对一群凯文比尔斯，然后还必须予以奉承的笑，辛苦的劳动。

她自问如果是自己，绝对做不到那样的隐忍。

也许她早就挺身而出和敌人做一个生死了断了。

当然，失败的那个人，必然是自己。

望着有所醒悟的莉莉丝，修伊突然微笑起来，声音中充满感伤：

“是的，我也曾经很想每天对着太阳大声喊叫，叫出我心3G要好好的生活。可是上天没有给我这个机会！”

尽管修伊的声音很轻，但那话语中充斥着的力量却凶猛的冲击着莉莉丝。

“所以我自己改变自己，强行⑴⑹χS℃○М扭转我的性格，\*\*，让自己变得更深沉，更理智，做事更具效率。”

“我必须学会分析人，从我见到对方的那一刻起，我分析出对方的性格特点，是否有可以被我利用的价值，从一开始为将来做打算，并保证计划不能出任何差错。”

“在炼狱岛的时候，我制订了上百个计划，每一个都要经过仔细的推敲，反复的验证，务求不能出一点差错。即使如此，也要准备好种种后备计划以做应变。”

“四年了，莉莉丝，我已经习惯了这种生活。我发现我终于不用再强行扭曲自己。因为我重新塑造了自己。按照生存需大化的原则来重新塑造。”

“这就是为什么我能活下来的原因。”

说到这，修伊轻轻笑了起来。

“你不是想知道为什么我坚持要和兰斯帝国战斗到底吗？这就是原因。我憎恨他们的程度远超过你的想象。他们让我失去了一段最美好的时光，让我生活在痛苦的地狱中，甚至让我强行扭曲改变了自己的性格。我就象一只野兽，我所拥有的一切都只从生存角度考虑，我自己把自己打造成了一台可升级的战斗机器。象我这样的人，如果没有战斗，就无法体现我的价值。那么我能和谁战斗？”

“只有兰斯帝国。”修伊斩钉截铁说。

“你大可不必如此，你有很多方法来证明自己。”

“是的，但不会比现在更好。知道吗？世界上有一种东西叫做火山。在天长日久的岁月中，它们的大部分时间都处于沉睡中。可是当某天它们醒来时，就会产生毁灭天地的力量。比这世强大的禁咒魔法还要可怕而强大的力量。”

“莉莉丝，我就是那座火山。我的仇恨已经积聚成一片火海，熊熊燃烧。我需要给它们一个释放的空间，惟有如此，才能让它们不会一下子冲出来，毁掉一切，毁掉我自己。”

“哦，我的天啊。”莉莉丝发出轻声的惊呼。

为了生存，修伊给自己的外部罩上了一层厚厚的冰壳。

可这并不能改变他也曾经是个热血少年的事实。

当他走向自那一刻，火山冰壳开始融化，心底的火焰则全面燃烧。

那个时候修伊就知道，他心底的仇恨，只有用海量的鲜血才能洗刷干净。

他不想让扭曲的灵魂控制自己。

但是这并不容易。

他需要行走在这个世界上，去感受这个世界的温暖，让更多的阳光照耀自己，以重新温暖他冰冷的心。

但是在这个过程中，他还需要一条渠道来发泄自己心愤怒与仇恨。

选择与帝国对抗，将复仇的目标固定指向，是一个危险而又聪明的办法。

危险在于在这对抗的过程中，他随时可能会失败，会死。

聪明则在于这个方法的确非常有效。

通过被动式的防御反击来杀戮指定目标的敌人，既可以发泄愤怒与仇怨，舒缓心压力，又可以让自己不至于迷失于杀戮中。

在复仇的血路中寻找阳光，走出明天，毫无疑问是最好的解决之道。

“是的，你听明白了对吗？我并不是你认识的那个修伊格莱尔。这个世界根没有那样的修伊格莱尔，因为那只是一个假象。他既不深沉，也不多智，恰恰相反，这是一个在四年的牢狱生涯中导致了心灵扭曲的变态。唯一值得庆幸的是，这个变态心底还有一线阳光，还有残存的理智。所以他迅速找到了一条出路。”

“所以我放弃和平。因为我需要一条发泄的通道。我不想成为那座积蓄力量并在最后时刻全面爆发，烧毁一切的火山。你想知道我真实的目的，那么这就是真实的。行走世界让我能够感受人生的阳光，相信生活的美好，保持一个人基良知与道德；杀戮那些追捕我的人能够给我带来满足的快感，让我拥有复仇的愉悦，发泄我心愤怒；强大的对手，生存的危机，则让我时刻保持清醒与理智，使我不至于陷入癫狂与混乱之中。”

“最后一个理由……就是能够让我快速强大起来。”

修伊喃喃述说着，倾吐着心中所有的艰难与煎熬。这些年来，他从未告诉过任何人自己的心里话，在每一个人的眼中，这个少年都是神秘而强大，甚至可怕的。

直到这刻，他终于让莉莉丝看到了在那深沉冷静的另一面，同样也有脆弱的东西，只不过他将其死死地演示住，不被任何人发觉。

莉莉丝心有所感，她把修伊搂过，按在自己那丰满的胸膛上：“你所选择的方法，太过孤独。而现在，我将和你共同承担这份压力。”

“谢谢，那正是我需。”修伊轻声道。

小河之畔，两个人紧密偎依在一起，不再象是一对姐弟，到象是一对恋人。

未完……

正文 第五十章 兰帕会所（上）

更新时间:2010-2-12 21:49:25 本章字数:3721

2楼

夜晚降临的时候，一辆马车停在了兰帕会所。马车里走下一位年轻的贵族公子，正是修伊格莱尔。

兰帕会所，是罗约城有名的顶级会所，仅向上流社会人士开放。

修伊抬头看了看头顶的牌匾，嘴角边流出一线迷人的笑。

他回身将自己的“姐姐”，莉莉丝从马车中请了出来。

“为什么我们非要到这个地方来？我有些不明白，西瑟。”莉莉丝挥动着手里的小扇子，提着百折裙问。

“我亲爱的姐姐，一个家族要想崛起，仅仅靠赚丶钱和买卖是不够的。花钱，同样是必不可少的重要一环。与赚丶钱不同的是，花钱可以让我们在这个城市迅速拥有更多的朋友。同时，学会如何花钱更是一门非常重要的学问。很多时候贵族与暴发户的最大区别不在于他们如何赚丶钱，而就在于他们如何花钱。”

“这真令人吃惊，做为一个女人，我想我并不用考虑这些东西。”

“一个好的销金场所同样是优秀男人的聚集之所，那正是你需要的。”

“不要太着急把你的姐姐嫁出去。”

姐弟俩说着话，手挽手走进兰帕会所。

修伊随手打赏给侍者一个金维特，出手大方。

会所的装修很豪华，宝塔状的水晶大吊灯随处克见，用黑曜石制作的灯架，连灯帽都是银制成。地板是用很硬的金刚岩材质制成，这种金刚岩可以用于提炼坚固的稀有金属金刚石，制作金刚傀儡时就需要使用到它们。

在会所的四周墙壁上，挂满了来自各地名家的油画，地板上铺着豪华的羊绒地毯，罗约城本身并不盛产羊绒，因此这些东西都必须从外面进来。

整个兰帕会所有三层，每一层除大厅外，还有两个小会客厅，一个会议厅，十二贵宾室和一个共同娱乐场。

穿着黑色燕尾服戴着白色手套的男性侍者主要负责外围的招待工作，而到了会所里面，则由一些打扮的花招招展的女孩子负责接待。每一个都是年纪不超过十六岁的美丽姑娘。

根据兰帕会所的规矩，一层是有钱就可以(电脑小说站 )来的地方，二层就需要一定的身份地位，三层则只能是城中真正有身份有地位的大人物。

按照达达尼尔家族目前的身份，他们有资格进入二层接受服务，兰帕会所已经收到了有关于达达尼尔家族的信息，毕竟高达六成的材料收购，手笔甚至超过了帝国官方，不可能不让这里的负责人注意，但是修伊想去的却是三层。

来到一位负责接待的领班面前，修伊掏出一张名片：“达达尼尔家族继承人，西瑟达达尼尔，我这里有来自克丽丝汀夫人的服务卡。”

那领班结果名片和会员服务卡，看过之后恭敬道：“是的先生，这就为您安排。请问您需要去公共娱乐厅还是单独为您准备一个小间？”

“公共娱乐厅，我希望能在那里结交更多一些的朋友。”

“好的先生。”

跟随领班来到会所三层的公共娱乐厅，修伊随手将身上的外套脱下，由侍者将其挂起。他搀着莉莉丝的手进入厅中。

华丽的大厅里人并不多，一些人正在壁炉前烤着火，说着闲话，还一些人则在窗口眺望着远处的风景。最靠里出，有几张小桌，一些人在那里喝酒说话，身旁还有侍女随时为他们提供最上乘的服务。

酒杯里是贵族们爱喝的天士尼，鲜红的酒汁晶莹剔透，在灯光的照耀下，与贵族们谈笑风生的话语一起映射在修伊的眼底。

一些人看到修伊走了进来，停止了谈话。

西瑟达达尼尔这个名字最近在罗约城非常响亮，仅次于修伊格莱尔。那个规模盛大的舞会使不少人对这位表现出色的继承人印象深刻。

“哦，西瑟，我的朋友，你怎么会有空到兰帕来！”耳边响起一个男人的呼唤声。

一个身材精瘦的男人丶大步向着修伊走来，张开了热情的双臂。

道奇商行的那位副理事长，奥康曼.道奇。

“道奇先生，很高兴在这里见到您。在我听说兰帕会所是罗约城最豪华的销金窟后，我一直都忍不住想过来看看。”修伊笑着迎了上去。

奥康曼.道奇先是对莉莉丝做了绅士的鞠躬，然后才拉着修伊的手说：“哦，不要相信那些外界的传言，事实上兰帕会所并不是你想象的那种地方。你应该看到了，这里就是大家没事时自由聚会的一个小地方。是的，我承认这里的装修很豪华，但那不能说明任何问题。我们来这里不是为了追求什么享受，这里仅仅是一个圈子。一个让大家经常接触，彼此谈心聊天的圈子。这里的一切都很随意，如果你需要什么服务都可以说，但它绝不是什么销金窟，而只是一个休闲的所在。如果你追求高档的享受的话，我到是可以另外为你介绍一些好地方。”

“哦不，我觉得这里很好。事实上我只是想尽可能的融入到这个圈子中。”

“那么来兰帕是个好主意，我完全能理解达达尼尔家族试图成为贵族家族的想法，不过有些事急不来。来吧，小伙子，跟我过来，我给你介绍一些朋友。”

“好的道奇先生。”

“叫我奥康曼吧，那样更亲切些。”

“非常感谢。”

“不必客气。”道奇先生笑呵呵的回答。

在道奇的引领下，修伊很快和这里的人熟悉起来。那位巴伐利亚家族的拉杜尔子爵也在这里。或许是贵族出身的自傲感作祟，他并没有表现出道奇那样的热情，但同样对修伊表示出欢迎。

一番认识之后，大家很快对这个出身海上世家，但是有着良好修养，谈吐斯文有礼的少年有了好感。修伊在礼仪上表现得非常出色，他文质彬彬的样子再加上身后庞大家族的支撑，使得一些人愿意放下架子考虑和达达尼尔家族的小继承人套套交情。

“达达尼尔少爷，你们那边的炼金生产进行得怎么样了？”拉杜尔子爵比较关心的还是生意上的事。

“事实上，第一批货物已经完成。”修伊迅速回道：“根据我们的协议，你们将拥有成品选择上的优先权，而我们将给你们最低的价格。我相信你一定会对那些产品感兴趣的。”

“哦，是的，自从那天见过您的侦察蜂之后，我相信那远比单纯的带些钱回去要有用得多。”听到第一批需要制作的货物已经提前完成，拉杜尔子爵松了口气。

在这件事上，修伊的确出了全力，要想全面融入这些上层贵族，就必须拿出些真才实料。

“一起去玩玩牌怎么样？”道奇先生提议。

“好极了。”修伊正有此意。

“你们玩吧，我在这里坐一会就行了。”莉莉丝一脸臃懒的回答。

“我很快回来。”修伊说。

兰斯帝国流行一种与梭哈类似的纸牌玩法，叫“兰斯牌”，据说是当年的玫瑰君主发明的玩法。兰斯牌用七张牌来决胜，有两张明牌，五张暗牌，人数三人起，最多允许六人，第一次发三张，其后每轮一张，可以加注。兰帕会所并不是外人所以为的那样一掷千金的销金所，但同样也不可能出现下层平民那样的小额赌注。因此这里的牌局每一轮的加注底限要求并不高，一般是不少于1个金维特即可。

不要小看这几个金维特，一把牌下来，输赢就可达数十个金维特。运气差些的话，一晚上数个成百上千个金维特也是常有的事。不过对这里绝大部分的客人来说，算不上是一件伤筋动骨的事。

当道奇和拉杜尔子爵带着修伊来到牌厅时，修伊环扫了一下四周。

兰帕会所的牌厅有四张长桌，八张小方桌。

环扫了一下大厅，修伊对道奇和拉杜尔子爵道：“我们就去3号桌怎么样？”

道奇看了看说：“没问题，那里人不算太多。”

来到3号桌，发牌员看了一下陌生面孔的修伊，眼中露出迷惑。

道奇先生道：“这位是达达尼尔家族的西瑟达达尼尔，从今天起，他将成为你们会所的的贵客。”

“好的先生。”发牌员很伶俐地回答。

两名侍女很伶俐地为他们端来椅子。

“给你介绍一下。”拉杜尔对修伊说：“巴尔杰勋爵，罗约城的资源署署长。”

巴尔杰勋爵是个已经谢顶的老者，一双深凹的鹰钩鼻，看上去极为锐利。

“很高兴认识您，巴尔杰勋爵。”

对方淡淡道：“我听说过你，新冒出来的达达尼尔家族的小继承人。那个晚上有两名少年同时在罗约城引起了轰动。”

“是的我听说过那起悲剧了。”

“帝国法政署的无丶能程度令我震惊。”巴尔杰勋爵毫不客气地批评着自己的同僚。

拉杜尔继续介绍下一位。

伊克·杰弗里先生，一位当地颇有名望的富绅。

当介绍到第三位时，修伊的眼中终于流露出一丝不为人知的兴奋。

那是一个中年男人。

这个人穿着一件蓝色的外套，一件白色的背心，背心上挂着一条粗金链子，棕色的裤子，头发很黑，在前额上垂得很低，几乎覆盖了他的眉毛，尤其是，这一头漆黑油亮的头发和那刻在他脸上的深深的皱纹极不相称，很使人怀疑那是假发。总之，这个人虽然明显地年纪约五十开外，却想使人觉得他还不到四十岁的样子。

“这位是斯特里亚斯伯爵，斯巴克监狱的典狱长。”

修伊向对方敬了一礼，恭敬道：“很高兴认识您，斯特里亚斯大人。”

“没有人高兴认识我，小伙子。没有人高兴认识我。”对方重申着这句话，抬起了他那高傲的头颅。

正文 第五十一章 兰帕会所

更新时间:2010-2-12 21:51:00 本章字数:4310

会所三层的牌厅里，修伊和几位绅士悠闲的玩牌。

人们常说，看一个人打牌，就能看出他的性格。

这话是非常有道理的。

绝大多数绅士，都是稳重的人，他们打牌缺乏进攻时的漏\*点，而趋向于稳妥。因此体现在牌局上，叫牌大多不凶狠。很少有人拿到一把好牌就疯狂加注。

然而对于修伊来说，事情却不是这个样子。平日里看上去文质彬彬的少年，一旦上了牌桌，却表现得异常凶狠。

动辄大笔注码押上，手法凶狠犀利，丝毫不留余地。

这让人看得啧啧称奇。

“五个金维特。”这刻修伊再度不动声色的丢出了筹码。

凡打牌凶狠之人，不是大赢就是大输，而一般上来就气势汹汹者，且不管结局如何，起初总是要占些便宜的。

“小伙子手笔就是大啊，我不跟了。”道奇先生遗憾地看看手中的牌，将其全部盖上。

拉杜尔子爵看看手里的牌，苦笑着摇了摇头，也宣布盖牌。

他们和修伊有着密切的业务上的联系，生性的谨慎，使他们不愿意在牌局上和对方做过多的生死肉搏。就算让对方小赢一些又如何？总好过因为一把牌而撕破脸面，坏了交情。

巴尔杰勋爵看了看自己手上的牌，再看看修伊手上的牌，皱起了眉头：“三张黄金组合的明牌，想让我相信你手里的暗牌也是黄金组合？那可有难度。”

兰斯牌，并不是以数字大小为赢面，而是以魔兽组合为主。

整副兰斯牌一共有128张，也就是128种魔兽。这些魔兽等阶不同，具有的能力也不相同，可以相互组合，克制。

这其中就有炽焰鸟。

在兰斯牌中，单张的炽焰鸟只算六级魔兽，但是两张炽焰鸟在一起，就相当于一只九级魔兽牌。这是其中的一种组合方式。所有的魔兽牌都拥有组合能力，但各不相同。且一张牌只(1\*６\*ｋ\*x\*s手机站wa^p.1^６^ｋχs.ｃ○М)能组合一次，且有固定的组合规则限制。最终，谁组合出的兽牌最强大，谁就是最后的赢家。

比如炽焰鸟与炽焰鸟可以组合成九级魔牌双炽焰，与寒冰鸟可以组合成七级魔兽牌冰火鸟，与风鸟可以组成八级魔兽牌风火鸟。

而这些组合出来的牌又可以与其他兽牌再次组合。最高可达到二十级的王牌。

如果双方都组合出王牌，就较量剩下的副牌。

每张牌的组合能力，组合次数，组合等级各不相同。有人曾经做过计算，128种魔兽，可以制造出数千种组合变化。这就使得这种牌的可玩性大大增加。

当然，真实的魔兽是不可能做到如此繁琐复杂的组合变化的，同时也不存在二十级的魔兽。

这刻修伊的手中，除了拥有一张自身等级比较高的九级兽牌外，其他四张兽牌，相互之间并不具备组合性，也就是说，如果他的暗牌没有起色的话，那么他就只能凭借这张兽牌本身的等级来决胜负。

当然，也可能只有一张暗牌，就把所有的看上去不能相组合的其他明牌迅速串联起来。

所谓黄金组合，也就是出现机会最多的王牌组合，已经被公认的组合模式，根本不需要再去一一计算如何组合，就知道结果。

而修伊这刻的五张明牌里，正好有三张黄金组合中需要用到的牌。

“在底牌没有摊开之前，谁也无法确定结果，对吗？”这刻修伊笑道，他招招手，旁边的侍女迅速走来：“给我来瓶果汁。”

侍女应声离去。

“说得对，不过每个有人都有属于自己的底牌。”巴尔杰勋爵回答：“五个金维特对吗？我跟了。我不相信你会有这么好的运气。”

巴尔杰勋爵点好筹码推了出去。

那位伊克·杰弗里则放弃了跟牌，他手十六开更新快，看小说就来十六开里的牌明显不好，无论怎样组合，都大不过修伊手中的明牌。

最后是斯特里亚斯大人，他犹豫了一会，终于决定跟牌。

他目前手里的暗牌与明牌的组合，可以凑出一张十四级的兽牌。

这样的牌面说大不大，说小不小，完全取决于对手的实力。

考虑到修伊一贯的凶狠做法，他很有可能是在吓唬人。所以斯特里亚斯认为他更该小心的是那位巴尔杰勋爵。

“还有人需要加注吗？还有最后一轮加注机会。”发牌官按惯例问。

一局牌的正常限注一般不得超过五个金维特，不过如果最后参局各方都无异议，可以进行无限制投注，但必须在对方认可范围内。在各方叫牌之后，主动方可以有一次额外的加注机会。这十六开更新快，看小说就来十六开个时候他可以决定自己是进行无限投注还是上限投注。

修伊笑着说：“没必要弄到无限注，那会伤感情，我就再加一百个金维特吧。”

“我跟。”

“我也跟。”

斯特里亚斯伯爵和巴尔杰勋爵并没有被修伊吓倒。

恰恰相反，修伊的说法让他们相信，修伊手里并没有黄金组合。

修伊迅速将手中的两张暗牌翻开：“碧血睛狮加寒冰魔蝎加风吼加熔岩魔王再加狂暴地龙，四黄金组合之一，二十级王牌，另两张牌组合成十二级副牌。”

“见鬼。”巴尔杰愤怒地把手里的牌砸到桌面上。

他没有想到修伊手中的暗牌真得能够形成黄金组合。

斯特里亚斯也叹息，这小子这次竟然不是在吓唬人。

二百多个金维特被送到了修伊的面前。

修伊算了算，几把牌下来，自己到已经赢了有三四百金维特。

不过看起来这里的豪客们没有几个真正在意的。

牌局再度开始后，修伊的牌风突然不再象刚才那样凌厉。

这让大家有些吃惊。

见好就收吗？这个小继承人到是很沉得住气，他并没有他先前表现得那样咄咄逼人。看起来他的凶猛，犀利，都仅仅是一种手段而已。

他故意作出一套喜欢吓退敌手的赢牌模式，利用这个机会狠赢了对方一把，然后现在又低调了下来。

他比别人想象得更狡猾。

“我真没想到达达尼尔家族的小公子能玩牌玩得这么出色。”那位巴尔杰勋爵说：“据我所知，长期生活在海上的家族，并不擅长玩兰斯牌。”

“是的。”修伊不动声色的回答：“兰斯牌是我在上陆之后学会的。”

“那你学得很快。”

“我的老师曾经告诉我，兰斯牌虽然组合复杂，但无论如何复杂，它都是人类发明的玩物，是为人类服务的。因此，真正的玩牌高手，玩的不是牌，而是人的心理。并不是手里每次都要有好牌才能赢钱，重要的是，即使你拿到了一副烂到没法再烂的打牌，你也能把它打好。”

“说得很棒，你的老师是个聪明人。我能知道他是哪位吗？”一旁的道奇先生。

“巴涅特，我的管家。”

“哦，那位睿智的绅士，他的确博学多才。”

“是的，跟随他我学到了很多东西。”修伊笑嘻嘻地说。

在这个问题上，修伊没有撒谎。

一个优秀的骗子，最擅长的就是从牌局上得到自己想要得到的一切，这是他们最安全的赚钱方法之一。

在霍丁布置的骗局中，他最喜欢的一套招数就是和对手做豪赌。如果他赌赢了，那么他就可以继续骗下去。如果他赌输了，他就会用他那虚假的名望和伪造的契约去押上一些并不属于他的产业，然后在对方试图收取债务时逃之夭夭。

由于霍丁本身赌术精湛，因此绝大部分时候他都可以为自己带来大笔的财富。

“那么，在达达尼尔家族登陆之前，你们通常用什么方式娱乐呢？”那位拉杜尔子爵问。

“哦，说到这个嘛，事实上海上家族有一种比玩牌更刺激更有趣的娱乐方式。”修伊立刻回答道。

这个回答引起了所有人的兴致。

“一种很简单的消遣娱乐，叫做‘预言家游戏’。”

所有人都面面相觑。

这是什么娱乐，他们从没听说过。

修伊立刻道：“这种娱乐其实很简单，在任何情况下都能玩，而且不限人数。游戏的方法很简单，某一方可以预言一件事将会发生，其他的人选择相信或者拒绝相信。拒绝相信者可以提出增加赌注，选择相信者则进入预言者行列。然后就是等待结果，在结果等待期间，任何人不得对其进行干涉，当然，如果你有办法做到不被对方发现，那就另当别论，我们不将其视为作弊，但前提是不得使用任何法术或炼金术的介入。事件在规定时间内一旦发生或者没有发生，那么赢家将向每一个输家收取规定金额的赌注。人越多，输赢就越大。”

“听起来很有意思，具体怎么玩法？”

修伊将手中的牌一扔，来到窗口。

他指指窗外的一辆马车说：“最简单的玩法。一个金维特做为基本赌注，我赌那辆马车的下一个客人将会是一位女士。相信我的人站在我这一方，不相信的人可以站在对立方，并提出加注。”

“加注十个金维特。”那位斯特里亚斯伯爵道：“我赌那辆马车上去的客人一定会是位男士。”

“接受加注。”修伊笑咪咪道。

其他的四名客人分别做出了自己的选择。

道奇先生和拉杜尔子爵选择了相信修伊，而另两位则站在了斯特里亚斯伯爵一边。

马车很快就迎来了客人。

一位女士。

“看来我今夜的运气真得不错。每个输家将向每个赢家支付十一个金维特。”修伊耸肩道。

输的人乖乖掏钱。

“很简单的玩法。”斯特里亚斯伯爵说：“我无法从这上面感到任何乐趣。”

“你完全可以让它变得更复杂些。”修伊笑道：“要知道预言并不重要，重要的是事件本身。比如我们可以直接指定某个难度更大的事件，甚至直接介入进去。”

他的目光落在了牌厅之外，那里有几位女士正在闲谈。

修伊指指其中一个女孩：“瞧舞厅那边，那姑娘真漂亮。我猜她应该是某个大家族出来的。象这种大家族出来的姑娘家教一般都很严，轻易不会和陌生人跳舞。我赌我们中没有人能请她去舞厅跳上一曲。谁要是能做到，我支付给他一百个金维特。”

所有人都摇了摇头，没有人接这个赌。

斯特里亚斯奇怪地看了修伊一眼，想了想后他说：“请稍等一下。”

斯特里亚斯向着修伊指定的姑娘走去。

他来到那姑娘身旁，轻轻说了几句话，出乎大家预料的，是那姑娘竟然真的起身，投入了斯特里亚斯伯爵的怀中。

在舒缓的音乐下，这位伯爵大人搂着那姑娘慢舞了一曲，然后送她回到了自己的位置上。

伯爵回到修伊的身边：“我并不想占你的便宜，所以我没有提出加注。但是你还是输给我一百个金维特了。”

“真令人惊讶，能告诉我您是怎么做到的吗？先生。”修伊的表情很吃惊。

“她是我女儿。”斯特里亚斯伯爵不无得意地回答。

正文 第五十二章 兰帕会所（下）

更新时间:2010-2-12 21:52:08 本章字数:3791

“这不属于作弊，而是一种智慧。)．”修伊爽快地付出了一百个金维特给斯特里亚斯伯爵。

“你们在海上就用各种各样的可能或不可能发生的事情来打赌？”斯特里亚斯伯爵接过钱饶有兴致地问。

“事实上，比那更复杂。”修伊喝了一口身边的果汁：“我们赌风浪，赌海中的魔兽，赌谁能在海里游得更远，潜得更深，有些时候我们甚至用生命来打赌。比如谁能靠近某头魔兽更近一些，我们赌对方的死或者生。”

“那太危险了。”

“也更刺激，远比现在的一些无聊小赌要刺激得多。”修伊笑道，他望着斯特里亚斯伯爵：“有兴趣玩一把大的吗？”

斯特里亚斯伯爵微微皱起了眉头：“怎么样才算大的？”

“很简单。”修伊把杯中的果汁放在一旁，然后又让侍女再拿来两杯果汁。然后他从怀里掏出一瓶药剂，倒出一点进入其中一个酒杯里。

将药剂收好，修伊指了指三个酒杯道：“我想我要提醒各位的是，刚才我拿出来的是一种很有趣的药物叫颠茄，我相信有很多人都听说这种东西。是的，它是一种很有趣的植物根茎凝炼而成的，颠茄本身并没有什么特殊的作用，但是当它与一些特殊的介质混杂在一起时，却会产生完全不同的效果。比如如果把这东西滴一些到果汁里，它就会生成一种很奇妙的毒素。人如果喝了它，就会全身麻痹瘫痪，如果得不到即使治疗就会死去。而最重要的是，当它进入这种果汁时，它不会对果汁产生任何影响，无论色泽，还是味道。你喝下去时会发现那就是一杯果汁，没有任何变化。”

那几位贵族都有些脸色发白。

于是修伊笑道：“当然，现在大家都看到我把药滴在哪一杯果汁里了，自然就不会去喝它。那么，如果我们这样做呢？”

修伊突然将三杯果汁放在锡制托十六开更新快，看小说就来十六开盘里，然后用一个圆形的盖子把它们盖起来，顺手转动了一下托盘。

那托盘在台面上转了数圈，当盖子打开时再没有人知道哪一杯是有毒的那杯酒。

修伊笑嘻嘻地看着斯特里亚斯伯爵：“伯爵大人，有没有兴趣再玩一把？我赌我随便选一杯喝下去，那杯都一定是无毒的。”

“这不可能。”斯特里亚斯伯爵的脸色极为阴沉。

“总得试试才知道。”修伊的态度很随意。

“你在那自己的生命开玩笑。”

“这正是游戏刺激的地方。”

斯特里亚斯伯爵望着那三瓶果汁，轻轻摇了摇头：“这简直太疯狂了，达达尼尔少爷。”

“海上家族的每一个子民从生下来起就要学会与风浪做搏斗，在死亡中挣扎。我们对生死的态度看得比您想象得要淡得多。”

斯特里亚斯伯爵艰难地咽下了一口唾液，他不知道从什么时候起，游戏的中心竟然渐渐转移到了他和西瑟达达尼尔的身上。

而现在，这位少爷轻描淡写的说要从三杯果汁中挑选一杯喝下去，毫不惧怕那可能带来的后果。反到是他自己，却要被对方震住了。

作为堂堂斯巴克监狱的典狱长，斯特里亚斯伯爵也算是罗约城有名的大人物，他可不想被这么一个初出茅庐的小子吓倒。

斯特里亚斯伯爵的脑海中突然闪过一个念头，他叫了起来：“哦，见鬼，我差点被你骗了过去，你有解药，对吗？”

修伊扑哧一声笑了出来，他开始鼓掌：“简直太棒了，斯特里亚斯大人，您看出了问题的关键。”

“别想在我的面前耍这种小伎俩。”斯特里亚斯伯爵得意地说。

“那么我就再附加一个承诺，如果我挑中了有毒的那杯，我将不会服用任何解药。但如果我赢了，斯特里亚斯伯爵大人，我听说您是一位名画爱好者，你的典藏中有很多名画。有趣的是，我也对收集名画很感兴趣。这些年来，我对亚历克·多尔特里的作品情有独钟，因此到处搜集。我听说在你的收藏里，就有亚历克·多尔特里的一幅作品……《夕阳圣女图》？”

一听到夕阳圣女图这个名字，所有人都开始心惊肉跳起来。

“你想要夕阳圣女图？”斯特里亚斯伯爵也觉得有些不可思议：“去年有人向我开价八千个金维特我都没卖。”

“那么我出一万个金维特。”

所有人都倒吸了一口冷气。

一万个金维特，这要是放在现代，就是二百万的价格。

“你疯了吗？达达尼尔少爷。”一旁的拉杜尔子爵劝告修伊：“你玩得太大了。”

“不。”修伊摇摇头：“拉杜尔子爵，即便是粗鲁野蛮的海上家族，也同样懂得一诺千金的含义。既然我说出了口，那么我就一定要做到。斯特里亚斯伯爵，您愿意与我打这个赌吗？如果我赢了，我要那幅《夕阳圣女图》，如果我输了，我就赔给你一万个金维特，怎么样？就赢面而言，我有近七成的胜率，如果您认为那不公平，我可以再加注。”

“不，这很公平，如果你输了，你输掉的就不仅仅是钱。我可以同意这个赌约。”斯特里亚斯伯爵有些愤怒，他没有想到眼前的这个小子敢如此向他挑衅。既然他如此有把握，那么他到也向看看西瑟达达尼尔到底如何能保证自己不挑出有毒的那一杯果汁来。

“非常感谢您的慷慨。”修伊随手拿起其中一杯果汁喝了下去。

———————————————————

牌局重新开始。

但是每个人的心里都忐忑不安。

颠茄的药效发挥需要时间，在那之前，没人能确定修伊喝下去的是毒药还是果汁。

他们必须等待。

牌局虽在继续，但是每个大人物这刻却都在“小心翼翼地看修伊的脸色行事”。

修伊表现得始终很镇定。

“必须承认，达达尼尔少爷，您是一个非常出色的人。我相信在同年龄段里的少年中，可能再没什么人比得上你了。至少我从没有一个人在不知道自己生死的情况下，还能如此镇定。”斯特里亚斯伯爵发出了钦佩的叹息。

“自从父亲去世后，我的叔叔就全力栽培我。我的身上肩负着家庭的重担，很多时候不得不努力学习。达达尼尔家族要想在帝国拥有属于自己的地位，还需要相当时间的打拼，因此我不敢有丝毫懈怠。”修伊很认真的回答。

“既然这样，你就该对自己的生命更负责任一些。”

“海上的风浪很大，风险很多，海上家族的每一个人从小都在风浪中张大，早学会了看淡生死。在巨大的利益面前，我们更是勇于用自己的生命去冒险。夕阳圣女图对我来说意义非凡，我非常愿意用一次赢面较大的赌博去得到那幅画。”

“可如果你输了……”

“我不会输。”修伊用非常肯定的口气回答对方。

这让斯特里亚斯伯爵有些\*\*。

眼前的少年凭什么确定自己一定能赢？

“我可以告诉您为什么我这么有把握我不会输，但我希望那不会成为您否认这个赌约的借口。”修伊道。

“没有问题。我也想听听，你凭什么确定你喝下的那杯果汁是无毒的。”

“很简单。”修伊回答：“就是这种毒药正如我所说的，在进入果汁之后的确不会产生任何色泽和味道上的变化。那么，我凭什么能确保自己不会选中有毒的那杯呢？”修伊微笑着看看身边的几位大人物：“其实有一个办法，就是先前我曾经单独饮用过其中的一杯。当然，它后来被续满了，从表面看，它和别的杯子里的果汁没有任何区别。但是我们不要忘记一件事。那就是果汁是有沉淀物的。由于这种沉淀物比水重，所以它们通常都会留在杯底。当杯中的果汁被反复饮用之后，那个杯子里的沉淀物就会比刚倒入杯中的沉淀物多一些……”

修伊缓缓举起了手里的杯子，那里面还残留着一些果汁的沉淀物。

修伊继续道：“另外，我使用过杯口上还有点油印，那是唇油膏的印记。我来之前正好使用了一些这种东西，为防嘴唇干裂的。大家都看到了，刚才的毒药我并没有滴进我用过的那个杯子，所以我只要找到我喝过的那杯果汁，把它喝下去就可以了。所以我可以肯定，这就是我先前使用过的杯子，而它是无毒的。”

“哦，真见鬼。”斯特里亚斯伯爵呻吟出声。

在说过这番话后，修伊看着斯特里亚斯伯爵：“这就是为什么我有把握自己能赢的原因，伯爵大人。预言者游戏其实就是一个圈套游戏，我们设计种种圈套让对方往里面钻，无论是赢还是输，对方都不能反悔。当然您也可以设计一些假圈套，而如果被我拆穿，那么输的那个人依然是您。这就是海上家族最爱玩的游戏，我想您现在会喜欢它了。”

斯特里亚斯伯爵的声音很阴沉：“是的，我开始喜欢这个游戏了，它的确很有意思。”

“那么我们的赌约……”

“明天到我的办公室来，我会把画给你的。”

“斯巴克监狱？”

“对，斯巴克监狱。”斯特里亚斯从怀里掏出一个证件放到修伊的手中：“这是通行证，有了它，你就可以来斯巴克监狱找我。”

“没有问题，大人。”修伊恭敬有礼地回答，脸上露出神秘的笑意。

昏暗的灯光下，斯特里亚斯伯爵狠狠盯着眼前的年轻人，谁也不知道他在想些什么。

正文 第五十三章 斯巴克监狱（上）

更新时间:2010-2-13 8:21:12 本章字数:4336

罗约城西南部的一处荒郊，矗立着一座特殊的建筑。

这座建筑的四面用高大的围墙围起，每隔百米距离就有一个半球体的白色魔法塔楼。

总计四十二个魔法塔楼将整个建筑包拢成一个庞大的圆，就象是一条黑线上的四十二颗明珠那样显眼，每个塔楼的中心都有四名武士和一名法师。

围墙外是刀斧密布的卫兵和骑着鳞甲战兽的骑士四处巡弋。

这些骑士论武士的等级或许不算太高，但配上凶猛飚悍的暗鳞甲兽，战斗力便提升了一大截。

这里就是罗约城有名的斯巴克监狱。

由于比利亚斯山脉一带，这里盗匪众多，种族混杂，年年祸乱不休，所以兰斯帝国在这里修建了一座防御超级牢固的大监狱，专门用于收押犯人。

斯巴克监狱拥有多层防御线。第一道防御线是最外围的巡逻卫兵，加配一百头拥有暗鳞甲兽的帝国骑兵团卫队辅助防御。他们的主要职责，就是不许任何陌生人靠近这所监狱，并在必要时负责出动追击有可能越狱的囚犯。

第二层防御线则是那个由四十二座魔法塔楼组合起来的高墙壁垒组成。四十二座魔法塔楼，每座上面都有一个巨大的魔法球，当四十二颗魔法球同时放出能量时，会组合成一道魔法天幕，形成一片巨大的能量光罩，将监狱与外界彻底隔绝，足以抵挡住任何法术的攻击，并支撑至少一整天的时间。

第三层防御线是在围墙的后面。高大的围墙挡住了人们的视野，使人不知那后方暗布的杀机。

如果有谁以为冲过围墙就是海阔天空，那他就大错特错了。因为在围墙的后方，是一片宽达十二米的死亡警戒区。在这片区域里，各种魔法陷阱，机关密布，一但恃强闯入，它强大的血肉吞噬能力可以在瞬间消灭数以千计的敌人。

在过了死亡区域后，还有第四道防御线，那就是由一百台高级傀儡武士，二十名血肉傀儡及四十只魔灵组合在一起的守护。

能够指挥它们的，只有一个人，就是这里的最高长官，典狱长斯特里亚斯大人。

清晨的空气，透着雨后的清新。昨天半夜里下的那场小雨，将地面的青草又拔高了一些。

远处踢蹋的马蹄声响，清脆的铃音叮当不停。

一辆豪华马车向着斯巴克监狱的正门驶来，驾车的是个戴着大斗笠的男人，大斗笠的阴影笼罩下，看不清驾车者的面容，惟露出一双挥舞皮鞭的大手，精瘦如枯骨一般。

马车在监狱的正门口停下。

赶车人跳下马车，将通行证交给监狱看守：“受斯特里亚斯伯爵邀请来见他，这是通行证。”

守门的士兵仔细查看过通行证后，将证件还给对方：“你们可以进去。”

赶车人一挥长鞭，催促着马车前行。

大门打开，马车踏着得得的脚步进入狱中。厚厚的围墙后面，到处是士兵在站岗放哨，一些经过训练的魔兽被当成好用的猎犬，正在士兵们的带领下四处巡弋。

马车在监狱内的一片空地上停下，从里面走出的正是修伊。

他先是扶正了自己的眼镜，整理一下自己的领结，然后才对赶车人道：“你在这里等我一会。”

“是的，小主人。”赶车者低着头，发出嘶哑难听的回应。

坐落在狱中的那栋白色小楼，正是监狱长斯特里亚斯伯爵的办公场所。

在卫兵的带领下，修伊缓步来到斯特里亚斯伯爵的办公室。

斯特里亚斯的办公室不算太大，不过布置得到算清新雅致。胡桃木做成的书桌，上面摆着复层式鹅毛笔架，左手边有一个精致的小烛台，看上去象是紫荆王朝时期的产物，或者比那更久远。

在门口的一侧，有一排待客用的沙茶几是用香木制成的，（更新最快)琥珀色的茶杯看起来象是某种深海秘石制成。

办公室的四周都挂着大幅的油画，与寂静岛大酒店以及兰帕会所不同，上述地点的艺术品都仅仅是一种装饰品，绝大多数是复制品，并无真正的艺术欣赏价值，而挂在这个小办公室里的却是真正的艺术珍品，每一幅都是真迹。

在办公桌的对面，摆放着两张椅子。修伊注意到这两张椅子有着明显的区别，一张是木藤制作，一张是钢铁铸，上面还套着铁环。

这意味着它们分别是为不同的客人准备的。

此刻斯特里亚斯伯爵就在办公桌后办公，他的身后挂着一幅大大的油画。

一个头顶日轮光晕，纱巾笼面的年轻女子，正在夕阳斜照下立高眺望。她站在一处山巅上，脚下是风鸣大地，眼神中流露出淡淡的哀伤，仿佛是在怜悯世人。

在画面的最下方，无数平民对天祈祷，他们的身后，一只狰狞恐怖的魔鬼正挥舞着长鞭从地下窜出，仰天发出疯狂的大笑。

这就是亚历克·多尔特里的名《夕阳圣女图》了。

夕阳圣女图，在整个风鸣大陆，可以说都是相当有名的一幅画作。这到不是画这幅画的人本身水平如何出色，关键是它背后所含的寓意。

传说夕阳圣女图的创作者亚历克·多尔特里是一位吟游诗人，有一次他曾经亲眼见到过地狱恶魔从九幽深渊中爬出，肆虐世人。然而恶魔刚刚来到这个世界，一位戴着面纱的圣女突然出现，将恶魔击退，然后又再度消失人间。

亚历克·多尔特里认为这是圣女显灵，因此绘下了这幅夕阳圣女图。

从时间上分析，风鸣大陆在最近三百年里，曾经经历过两次时空之门突然打开，恶魔侵袭世间的大事。

亚历克·多尔特里所记录的这一事件，在时间上正吻合第二次异界入侵。

由于时空之门突然打开，又突然消失，因此只有很少量的恶魔有机会来到这里。他们虽然强大，却最终还是被人类强者联手消灭。但仅仅是过来的寥寥数是只恶魔，就已经让这片大陆经受了无法愈合的伤害。

恶魔的强大与恐怖，令人为之惊悚。

末日学说在当时曾因此风靡一时，很多人相信，早晚有一天，通往地狱的大门会完全打开。到那时，成千上万的魔鬼将涌入这个世界，整个风鸣大陆将再无法抵抗，并因此毁于一旦。

末日教派因此诞生，并逐渐成为这片大陆的一大强势宗教。

亚历克·多尔特里所绘的圣女，因此成为虚无传说中人们所渴望的救世主，曾经一度被捧为圣物。

不过末日教派宣扬灭世学说，毫无疑问对当时持主宰地位的圣灵教派极为不利。因此圣灵教派出动神圣骑士团围剿了末日教，这幅夕阳圣女图也因此落入了教派之手。

没有了末日教的疯狂崇拜，夕阳圣女图失去了它本身拥有的特定意义，渐渐便成为富豪绅士们追求的艺术藏品。它所蕴藏的故事之丰富，足以让拥有者为来客说上数天数夜。

几经辗转，它终于落在了现任的斯巴克监狱长斯特里亚斯伯爵手中。

这位伯爵的办公室中弥漫着浓厚的艺术气息，就连修伊看了，也不得不佩服这位伯爵的收藏之丰，身家之厚。

而现在，由于昨天的一个赌约，斯特里亚斯伯爵却要把这幅画让出来了。

修伊猜他一定很不甘心。

“你来了。”看到修伊的进来，斯特里亚斯伯爵头也不抬地说。

他正在奋笔急署一份特赦令。

随手指了一下办公桌前的椅子，斯特里亚斯伯爵道：“请先坐一回，等我忙好手头上的事。”

他指的是那把带着钢环，用钢铁铸就的椅子。

修伊的嘴角边露出轻描淡写的微笑。

在那把铁椅子前站定，修伊说：“监狱长大人，我猜你指错了吧？或许旁边那张才该是客人坐的。”

斯特里亚斯伯爵有些诧异地抬头看了修伊一眼，然后点点头道：“是的，你说得没错。坐吧，我很快就好。”

“事实上，我觉得我没必要坐。斯特里亚斯伯爵大人，您知道我今天过来是做什么的。我觉得如果你有心履行承诺的话，你大可以站起来，然后把您身后的那幅画送到我手里。我向您保证，那并不会浪费你多几秒钟的时间。”

斯特里亚斯伯爵有些恼怒地抬起头，他终于停下了手中的工作。

“我想和你谈谈，达达尼尔家的小子。”

“这么说您是不想履行赌约，把夕阳圣女图交给我喽？”

“你欺骗了我，设计了一个圈套让我钻。”

“哦，这可是很严重的罪名。”

“昨天晚上在会所，你自己公开承认了这一点。”

“我以为以诚相待是获得友谊的最好办法。”

“前提是不用欺诈的手段来骗取他人的财物。”

“为什么你昨天不直接拒绝呢？”

斯特里亚斯伯爵的脸微微一红。他是一个贵族，一个绅士。一个绅士无论如何无法在公众场合做出赖帐的事，但这并不意味着他就能接受把夕阳圣女图输掉送人的事实，尤其是在对方公开承认了那个小花招之后，这更让他的心理极度不平衡。因此在今天修伊来取画的时候，斯特里亚斯伯爵已经计划好了要给对方一点颜色

但是他没有想到修伊从一开始就看出了他的心思，使得他的计划无法进行下去。

谈判最忌讳的就是一个根本不配合你的对手，很显然，这位达达尼尔家族的小继承人非常明白这一点。

“你需要多少钱？我可以出钱把我的画赎回来。”斯特里亚斯伯爵适时地转换口气。

“这还差不多。”修伊笑了起来：“不过您知道达达尼尔家族并不是一个很缺钱的家族，对我们来说，我们缺的是上流贵族的认可。我们可以砸钱交朋友，却不可能用朋友去卖钱。”

“如果你同意放弃夕阳圣女图，你就拥有了我这个朋友。”典狱长大人很认真的说。

“我认为友谊应该是一种出于自发的感受，它是一种在彼此交往中感觉良好，对对方充满欣赏，并愿意与对方持续交往下去的情感。它并不是一种交易，那仅仅是让彼此认识并保持良好感觉的一种手段。这就好比我可以用一大笔钱买来无数鲜花去讨好某位美女，并最终获得芳心，得到她的身体，但我却不可能直接给对方钱让她跟我上床。友谊也是如此，斯特里亚斯伯爵大人，您不能拿友谊和您的夕阳圣女图划上等号，那会让我觉得您……别有目的。”

斯特里亚斯伯爵的脸涨得通红，他愤怒地瞪了对方一眼，想了想道：“达达尼尔少爷，你要我怎么做才能表现出我的诚意？”

“这个嘛。”修伊的脸上露出了思考：“您知道我并不是非要这幅画不可，说到友谊，我到是有个想法。”

这句话给了伯爵一个希望。他大喜问：

“什么想法？”

“哦，我听说斯巴克监狱是兰斯帝国最牢固的监狱，防卫森严，但正是因为它的这份名声，使许多人以能够进入斯巴克监狱参观一次为荣。听说每年向典狱长大人请求参观这里的人并不在少数？”

“是的，的确如此。”

“但只有很少一部分人能够获得批准？”

“必须是我信任的朋友。”

“瞧，问题就在这。您刚才还说希望能和我成为朋友对吗？”修伊笑嘻嘻地问：“我希望伯爵大人是真的愿意和我做朋友。”

斯特里亚斯伯爵微微楞了一下，精明的小继承人给他出了一道难题，如果他想劝说对方放弃自己心爱的《夕阳圣女图》，那么他就必须先拿出足够的诚意来证明这一切。

稍稍想了一会，他终于叹了口气：“是的你说的对，达达尼尔少爷，你是我的朋友，你已经获得了我的邀请，你可以自由的参观我的监狱。”

敲响桌上的铃，一名卫兵走了进来。

“带我们的客人四处走走，不要怠慢他。”斯特里亚斯伯爵吩咐道。

“遵命大人。”

走出白色的小楼，修伊对马车边的车夫说：“你回到马车上去，我先随处逛逛。”

戴着斗笠的车夫一声不吭地回到车中。

“您准备先参观哪里？”卫兵恭敬地问。

“先在外围转一圈吧。”修伊回答。

“好的，达达尼尔少爷。”

整理发布。

正文 第五十四章 斯巴克监狱（中）

更新时间:2010-2-14 9:05:32 本章字数:5485

若是从空中俯瞰整个斯巴克监狱，可以发现这座监狱的布置颇有些象现代某部电影中的圆环套圆环娱乐城。整座斯巴克监狱，就是由无数个圆环相套而成。

在监狱的最中心，也是监狱占地面积最广的部分，属于羁押区，这里关押有大约一万五千名犯人。其中有四成以上是实力相当不凡的武士，甚至还有少量的魔法师。

整个帝国所有有实力的高级罪犯，几乎都会被送到这里来重兵看守，除了那些常规性的防御布置外，这里还驻有一个团队的精英骑士和部分高级武士。

只不过他们的任务是看守监狱，别的事情轻易不会出动。

出入羁押区的路口只有一条，其余地方全部是铜墙铁壁，到处都布满陷阱。

出了羁押区，就是警戒区和缓冲区。

这两个区域是联在一起的空白带，只有少量警卫在附近看守。

在这片空白带后，是又一堵高墙，高墙后就是死亡区，一直延伸到最外端的主墙，整片区域到处都是各种炼金术陷阱以及大量的守卫。

一旦有犯人发起暴动，警戒区会首先发动警报，缓冲区将成为双方对峙地带。大批的骑士将会蜂拥到这一带，将犯人趋赶回监狱。

如果犯人实力太强，无法抵抗，守卫就会退回到缓冲墙后，进入死亡区域，在那里凭借斯巴克监狱布置的四道防御线对囚犯进行阻截和杀戮。由于斯巴克监狱地处比利亚斯山脉一带，死亡区的防御设施除了要针对内部犯人暴动外，还有一个特殊功能就是对付外界大规模势力的武装劫狱。

此外，区域的进入口并不是一条直线相同的。

比如羁押区的进入口是在西面，那么缓冲区的进入口就是南面，而监狱入口则是在东面。

这就使犯人们要想从通道逃出去，必须在这个迷宫一样的监狱中多绕许多远路。

行走在这片迷宫般的道路上，修伊的神情看上去很悠闲。他就象是一个邻家男孩，纯属好奇来观摩这里。他总是一会看看这个好奇，一会又又看看那边有趣。总想上去摸摸，凑近了观看。

卫兵不得不一再提醒他：“小心，达达尼尔少爷，那里不能去。”

“怎么了？”

“那是陷阱区，如果您进入那里，没什么人能救您出来。”

“那么这里呢？”

“哦，这里通向一个魔兽区。每到晚上，我们就会放一些魔兽出来，它们在固定区域里转悠。这些魔兽未必强大，但它们有很灵敏的嗅觉，是非常不错的预警工具。”

“原来如此。”修伊耸了耸肩。

他指指不远处的小门：“我猜那里是食堂。”

卫兵很无奈：“不，达达尼尔少爷，食堂在另一边，你所指的地方通向魔法塔楼，同时是士兵们出入的区域。除了监狱正门外，这里是唯一的可以出入的小门，是专门用于内部人员出入的。当然，也没有正门那样繁琐的检验程序。”

“原来是这样。奇怪，这里看上去很大，可为什么我却没有见到罪犯呢？”

“您现在是在安全区，达达尼尔少爷。斯巴克监狱分羁押区，缓冲区，警戒区，安全区还有死亡区多个部分。最外线的就是死亡区域，任何囚犯一旦冲到死亡区域，我们都会立刻将其杀死。安全区是用来观摩的，这里距离羁押区还有一段距离。需要过了缓冲区和警戒区才能到达。”

“这么说我不能去看那些犯人了？”

“事实上……”卫兵有些犹豫：“这是不允许的。您知道斯巴克监狱并不是一处风景胜地，尽管由于它的名气，每年都会有许多贵族前来参观这里，但除非有必要，否则缓冲区之后的区域不会向任何外人开放。除非获得伯爵大人的特别同意，否则我不能带您过去。安全区的建立，其实就是为了满足部分人士的需要，但是对于内部，客人们是无权进入的。”

修伊点了点头：“必须说，这里引起了我极大的兴趣。如果说之前的游玩还只是出于无聊，那么现在我到的确把这里当成是一个不错的风景游览区对待了。我渴望听到犯人们在皮鞭下哀号的声音，看他们凄惨的脸色，我很想知道当人在痛苦时会有怎样的表现。或许我该跟伯爵大人说说，看在那幅画的面子上，他也许会破例同意。”

说着，修伊转身回了白色小楼。

没过一会，修伊笑嘻嘻地出来，他的身上别了一个小小的内部通行牌：“你叫什么名字，卫兵？”

“欧文，达达尼尔少爷。”

“那么欧文士兵，你们的典狱长已经同意了我的请求，现在我可以随意出入这里了，你还有什么问题吗？”修伊指指自己身上的通行牌说。

“没有问题了，达达尼尔少爷。不过我希望真能如您所说的那样，您喜欢欣赏里面的一切。希望那不会让您倒胃口。”

“真有意思，你们的典狱长刚才也是这么对我说的。”修伊无所谓地耸了耸肩，随手拿出一个金维特放在卫兵的手中。

一切就如修伊所预料的那样，为了自己的那幅画不被修伊取走，典狱长毫不犹豫地运用手中的权力为修伊大开方便之门。

他当然不会想到，在修伊阳光般笑容的背后，蕴藏的是怎样可怕的计划。

有了典狱长的批准，卫兵自然照章办事。他将修伊带到一处检查所，对修伊道：“这里的规矩，任何外来人员进去之前，都必须将所有武器和炼金物品都交出来。不能带任何可能对犯人有所帮助的东西。”

“没问题。”修伊很随意的点头。

修伊的身上并没有带什么东西，不过警卫们还是很小心，不放过一丝一毫可疑之物。

当检查落到修伊的那枚戒指上时，修伊道：“这是我母亲遗留给我的遗物。我不认为这个东西能够给监狱带来什么样的伤害。把它交给你们我很不放心，请允许我携带它。”

几名警卫互相看了看，有些迟疑。其中一名警卫道：“我很抱歉，达达尼尔少爷，如果这是一枚普通的戒指就算了。可是我们察觉到这枚戒指上有一些魔法能量的波动。按照监狱的规矩，任何带有魔法能量的物品都可以带进去。”

“那是来自远古的祝福，能够让我免受邪丶恶的攻击。它本身并没有什么魔法能力，不相信的话你们可以试一下。据我所知，魔法攻击和魔法防御能力都是可以测试的。我保证这枚仅仅是受到过祝福的戒指不具备这样的能力。”修伊带着哀求道。

“那么好吧。”警卫同意。

测试过那枚戒指，发现它果然不具备魔法攻击和防御能力后，警卫终于允许修伊带着戒指进入监狱。

进入警戒区后，欧文带着修伊随处参观，谁也没有注意到，不知何时，监狱里突然多了数只小巧的蜜蜂，四处飞翔。它们在空中盘旋了一周，然后向着四方飞去。

老越狱专家此时正在马车里对着水晶球，侦察蜂观察着周围，他在先前得到的斯巴克监狱内部结构图上做出一个个清楚的标记，标明各处的防御力量及轮换时间。

耳边则传来修伊清晰的话语声：“你们一般什么时候吃饭？”

“只能在下班之后。”

“那你们不是得饿着肚子做事？”

“到也不至于，达达尼尔少爷，我们在吃饭的时候换班。”

“那晚上呢？难道还有夜宵时间？”

“是的，斯巴克监狱分四班。”

“也就是说六个钟时一次换班。”伊格尔轻声嘟囔了一句，在地图上做了一个重重的时间标注。

跟随卫兵的脚步，修伊走过安全区，先后穿过警戒区和缓冲区，来到羁押区。

占地面积最大的羁押区，共分为普通区，重犯区，极度危险区三个地方。整个羁押区呈圆形分布，环环相套。作为重犯监狱，斯巴克监狱每年都要拖出去一批因为不服管教而被私刑处死的家伙，他们本来可以不必死，但仅仅因为他们来错了地方，且没有意识到自己所处的环境，结果遭遇的是这世上最可怕的各种刑罚。

无论是过去，现在，还是将来，监狱都不是改造人的地方。

假如说羁押区以外，全身武装的警卫给这片监狱带来的是紧张肃穆的气氛的话，那么羁押区之内，就只能是阴凉恐怖的气息。

它就象是一个远隔人世的异域世界，精铁打造的铁笼，带着倒刺的皮鞭，精光闪烁的长矛，还有马靴踏在地面引起的空荡的回响，无不昭示这里残忍冷酷的一面。

走在羁押区外堂那宽敞的过道上，修伊向着四周看去。一个个犯人就那样躺在地上，晦涩的两眼望着天空。在他们的上方，是一个个布满倒刺的钉板，就那样悬挂在头顶。

“作为兰斯帝国最大，羁押犯人最多，守卫也最坚固的一座监狱，在这里即使是普通区的犯人，走出来也是响当当的一号人物。对他们，一定要用最严格的看护，即使是使用魔法囚笼，也不能保证绝对的安全。”身旁是卫兵欧文在为修伊讲解：“笼子上面的钉板，就是用来对付一些顽固不化的家伙的。总有人试图逃跑，有时候他们甚至会装病哄骗狱卒进去，然后试图冲出牢房。对于这样的犯人，斯巴克监狱有足够的权力当场处死。”

“再往前就是重犯区，那里主要由傀儡武士和血肉傀儡把守。这些家伙很不错，可以常年累月的站在这里而不知道疲累，可惜过于死板，只认通行牌不认人。听说以前曾经发生过有人掉落通行牌而被傀儡误杀的事，不过还好，不是发生在我们这里。”领着修伊一路往前走，卫兵欧文不停地向修伊介绍着。

或许是那一个金维特起了作用，他现在的态度极为殷勤。

傀儡武士或许死板，不灵活，但却是最忠于职守的存在，不会收受他人好处，不知疲累，不要薪水，而且永远不会背叛。用他们来看守重犯，显然是相当不错的选择。

修伊的眼神渐渐变得冷酷，他望着那些傀儡武士。所有曾经的回忆如流水般顷刻间涌回心头。

没错，这些傀儡武士和血肉傀儡正是从炼狱岛上出来的。

修伊曾经以为所有的傀儡都被送往了战场，没有想到斯巴克监狱竟然也有一些这样的傀儡武士。

望着眼前的傀儡，炼狱岛上一幕幕的场景在脑海中重现，曾经的岁月，是他永远也无法忘却的。

他再按捺不住心中强烈起伏的情绪，上前几步，将手放在了其中一具血肉傀儡的身上。

“小心！”卫兵欧文忍不住叫了起来：“别惹他们，傀儡被下过反击指令，即使你有通行牌也不能对它随意做出威胁性举动。”

出乎欧文预料的，是那具血肉傀儡没有任何动作，任凭修伊的手落在了他的身上，甚至直抚其脸。

感受着那如沙皮般粗糙的人造皮肤，修伊的眼神充满专注，他怔怔地望着这台血肉傀儡，就象是望着自己的情人一般。

这台血肉傀儡的身体下，藏着的是谁的灵魂？西瑟？撒克？又或者是别的少年？

那一个个叫得出名字的，叫不出名字的少年们，他们的灵魂成为这血肉傀儡中的一部分，然后化身为最冷酷的杀人机器，日夜守护着这戒备森严的大监狱。

这个世界到底谁该被送进监狱里去？

修伊心底愤怒的火焰在燃烧，连续数次的深呼吸，他才渐渐回复了如初平静。

“哦，见鬼，你是怎么做到的？”身旁的卫兵发出了惊讶的呼唤。

修伊的眼神渐渐冷漠了，他对身边的卫兵道：“这台血肉傀儡是三年内送过来的吧？”

“没错，你怎么知道的？”

修伊冷冷回答：“帝国在傀儡武士的制作上从三年前开始有了巨大突破。炼金师在制作傀儡时加入了一种新的指令，可以模糊判断人的行为意图。但这种意图判断是通过固有模式进行的，所以有很大的局限性。下次你要想靠近这些傀儡，记住不要从侧面或者后方靠近，那会让他认为你试图偷袭它。直接从他的正面走过去，把动作放连贯和自然一些，他就会判定你对他没有恶意，不会对你进行攻击。”

“见鬼，你是傀儡武士的制造者吗？这么熟悉这些家伙？”

“曾经有个朋友跟我说过这方面的事，他的手里也有傀儡武士。”修伊随口回答。

说话间，他\*\*血肉傀儡的手已经划到了那台血肉傀儡的腰腹下，借着身体的掩护，一小块金属片就这样划进了那台血肉傀儡的身躯中。

就象是游客在观光时喜欢\*\*一些景物一样，修伊的动作镇定而自然。

一个区域一个区域的看过来，一台台傀儡武士触碰过来，一块块小金属片被安置进那些傀儡武士的身上，转眼间，他们已经来到了斯巴克监狱的最深处。

“达达尼尔少爷，我建议您的参观就到此为止吧。”卫兵再次提出了阻拦请求。

“为什么？”修伊问。

“再往前就是极度危险区。那里的每一名犯人都非常危险，我怕会对您的安全造成威胁。”

“我以为斯巴克监狱是帝国守卫最森严也最安全的监狱。”

“的确如此。”

“那么我们还担心什么？难道你想让我回去以后告诉我的朋友，西瑟达达尼尔在来到斯巴克监狱后，连极度危险区那些关在笼子里的犯人都不敢看上一眼就退缩了吗？”

“那么好吧，达达尼尔少爷，如您所愿。”卫兵很无奈地回答。

走过那条宽敞的通道，修伊跟随欧文来到极度危险区。

与前两个区域有所不同，极度危险区不再是用铁笼羁押犯人，而是用厚厚的铁板打造的密不透风的暗室组成。

每一间暗室，只有上下两个可打开的活动挡板。一个用来送饭，一个用来送阳光。

令修伊感到欣喜的是，在暗室的外面，竟然还挂着身份牌，每一间暗室都标注着居住这里的犯人身份。

负责把守极度危险区的，正是那曾经令修伊恨之入骨的——魔灵。

这些个头矮小，全身长着突出的如锐利刀锋般的刀状骨骼，面目狰狞恐怖的家伙，与刚出生时已经有了极大的改变。在经过人类的驯化后，它们依然嗜血，疯狂，但不再随意进攻任何人，而是学会了听从指令行事。

和站在明处的守卫不同，它们更多时间总是栖息在暗处。由于它们具有躲避斗气搜索的能力，如果不是士兵欧文的提醒，甚至连修伊也很难发现它们的存在。

这使得整个极度危险区在表面看起来平静如常，暗地里步步危机，杀机四伏。

没有人知道有多少魔灵隐藏在这一带，但修伊相信，只要有哪怕一个犯人逃离危险区，就会有一批魔灵从暗处窜出，挥动它们可怕的刃臂，将敌人切割成一片片碎肉。

难怪这么些年来，即使这里关押了再多再强大的犯人，也从未有人能从这里逃出去过。

斯巴克监狱的守卫之森严，令修伊也感觉心惊。

不过他此刻更关心的是，他把整个羁押区都看了一遍，也没有见到他想要寻找到的那个人。

这令他有些不满。

“斯巴克监狱，只有这三个地方关犯人了吗？”他问欧文。

欧文想了想，回答道：“事实上，还有一个地方也关押犯人。”

“什么地方？”

“黑牢，不过我们通常称为惩戒区，专门用来对付一些不太听话的顽固分子。他们是极度危险分子中的极度危险分子。我们称之为……超级危险分子。”

正文 第五十五章 斯巴克监狱（下）

更新时间:2010-2-15 11:06:44 本章字数:5418

当一线阳光透过铁栏杆的缝隙落进黑牢内时，牢里卷曲着的那个身躯就象条大毛毛虫，逐渐伸展开来。

他动了几下，向着那阳光落处爬去。

直到阳光晒在脸上，才发出心满意足的\*吟。

借着那一点微弱的阳光，可以看到的是一张血肉模糊的脸。

这张脸是如此的可怕，以至于每一个初见他的人都要吓得后退数步。

他的整张脸皮，被人活生生地撕了下来，鼻子被人割掉，只留下两个小小的黑洞，微微开合，表示出呼吸的迹象。犯人的右眼窝处只留下了一个深深的黑洞，左眼布满了血丝，对这柔和的阳光显示出极度的不适应，却又舍不得离开。

这里是斯巴克极度危险区的黑牢。而黑牢，又是危险区的重中之重。

每一个被关进这里的犯人，都可说是世界上最凶残最狠毒也最可怕的犯人。

修伊此刻就站在黑牢外，借着那一线阳光，他隐约看到那名囚犯的身体是残缺的。

他的左臂从肘部以下齐根断去，两条腿全部被砍断，只留下了一只完好的右手。

“他就是克里斯平·博兰？”修伊有些难以相信。

他的形象完全与自己从资料上得到的样子严重不符。

修伊甚至怀疑，如果这个家伙被放在普通区，自己会不会就此把他错过。

“是的，达达尼尔少爷。”卫兵很严肃地回答：“克里斯平·博兰，斯巴克监狱最危险的犯人之一。请不要小看他，如果不是马利特大法师曾经有过吩咐，就算是砍断他所有的手臂和腿，敲掉他全部的牙齿，他也依然是最危险的犯人。只要他愿意，他可以在任何时候对您造成伤害，甚至直接威胁到您的生命。”

“有这么可怕？”

“十年来死在他手里的狱卒已经不少于六人，重伤在他手里的狱卒更是多达十二人。十年来他先后进行过三次越狱，第一次我们砍断了他的一条腿，结果他用剩下的那条腿继续越狱。第二次我们砍断了他的另一条腿，他就用手爬着越狱。第三次我们砍掉了他的一只手，他就用另一只手挟持了我们的典狱长试图越狱。那次他成功了，但很快又被我们抓了回来。那之后我们挖掉了他的一只眼睛。在那之后不久，他又用牙齿咬死了我们的一名同事。这个家伙简直就是一台亡命的傀儡，丝毫不知道什么叫痛苦，毫不畏惧死亡。他从不放过任何的，可以攻击我们的机会。就在三天前，他咬掉了我们一个兄弟的命根子。”

“听起来很有趣。”修伊吃吃笑了起来。

一个已经残废到没法再废的废物，竟然还有如此恐怖的威胁，这个人或许是修伊自来到这个世界以来，见到过的最强悍坚忍的家伙了。

“有趣？”卫兵笑道：“我必须承认，达达尼尔少爷，您到是我见过的最有勇气的贵族。曾经有很多贵族对这个克里斯平·博兰充满好奇，他们进来看他，但又很快被他吓得浑身发抖。有趣……这是我第一次从贵族的口中听到这样的评价。”

“的确有趣。”修伊道：“你们就不怕把他折磨死？”

“放心吧，达达尼尔少爷，他死不了。曾经我们也很担心这个家伙会被我们折磨死，那样我们就无法对马利特大人交代了。可这个家伙的生命力坚韧的就象草地里的杂草，无论你怎样对付他，他总能挺过去，活下来。我们一次次加重对他的刑罚，结果他还是活得好好的，并从不放弃对我们的反抗。”

“能把他放出来看看吗？”修伊问。

“这个……”卫兵有些犹豫。

修伊随手拿出一把金维特塞到卫兵的手中：“别忘了我是狱长大人的贵客。有什么事都由典狱长担着。”

“那么好吧，达达尼尔少爷。”

不得不说，金钱是万能的灵药。

卫兵欧文叫来一名看守道：“把克里斯平·博兰放出来，让这位少爷好好欣赏一下那个混丶蛋的样子。”

看守把头一点，回头大叫道：“你们几个，过来一下。”

四名看守同时向着这边跑来，同时还带着两头魔灵。

这些魔灵眼神凶狠地盯着修伊，显然是对生人天生的警觉。

然而不知为何，两头魔灵只是盯着修伊看了一会，竟同时颤抖着向后退了几步，眼中露出惶恐的神色。

这令所有人都大感惊奇。

“真奇怪，这两个家伙今天怎么了？”一名看守纳闷道。

他们很显然没有意识到这是修伊存在的缘故。

修伊起初也心中疑惑，不过他随即意识到，一定是旭遗留在自己身上的魔龙气息，让它们感受到了某种极为强大的存在，从而产生的畏惧感。

魔灵与魔龙本身同是深渊生命，在深渊的战史中，魔灵从来都是魔龙不屑一顾的卑微存在。这两只魔灵虽然受人类教化，但骨子里依然保持着对强大存在畏惧的本能，因此对于修伊，它们竟是丝毫不敢反狠。

感受到了这一点，修伊向后退了几步，他尽可能的收敛气息，这使两头魔灵立刻感觉好受了许多，迅速恢复了先前的凶狠模样。

“看样子没什么问题。”一名看守说：“咱们还是小心那个克里斯平·博兰吧。准备开门！”

四名看守同时做好战斗准备。

—

铁门在“伊呀”的齿轮滑动中缓缓打开，修伊注意到，这种门厚达近半公尺，在打开的过程中，甚至需要使用绞力。

随着铁门的开启，阳光全面照射进阴暗的牢房，一股扑面的恶臭迎风送来。

房间里没有洗溺池，地面上流着浑浊的黄水，犯人就趴在脏水中，一动不动。

四名看守小心地靠近犯人，如临大敌般将犯人狠狠扣住，一个人摁住他的脑袋，另一个人将他仅存的那只手臂死死绑起，还有两人则严密警戒。眼看对方没有反抗，这才松了口气，将犯人从牢里揪了出来，扔在地上。

“克里斯平·博兰”修伊轻轻念出这个名字。

对方明显有了一丝反应，那只充满血色的右眼冷冷地看了一下修伊，又重新低了回去。

然而就是那一瞥，修伊看到的是无尽的仇恨，以及永不屈服的斗志。

他注意看了一下博兰的身体，这个家伙已经瘦得不成\*人样，干瘪的皮肤下一根根骨头突起，就象是皮囊里的锥子，锐利凸显。他的身上布满了伤痕，应当是看守们用鞭子抽他时留下的，他仅存的右手指甲已经被拔光，连头发都没了，只留下大片班驳的头皮。

那是严重烧伤后的痕迹。

修伊心中一动，指着博兰的头部问：“这是马利特大师的杰作？”

“是的。”一名看守回答：“马利特大师每年都要来看望这名犯人。他曾经用自己最拿手的火系魔法炙烤这个家伙。他有几次都要被烧焦了，可就是始终硬挺。马利特大师一直没能得到他想要得到的消息，他非常愤怒。我真难以想象到底是什么让这个家伙如此坚持。”

“仇恨的力量，还有爱的力量。”修伊淡淡回答。

即使最严酷的酷刑下也没有屈服的克里斯平·博兰，在听到这句话时，竟然全身都颤抖了起来。

他那只仅存的右眼死死盯着修伊，充满了不可思议的神情。

然后他惊讶地发现，这个不知从哪里冒出来的少年，眼镜地下的那双眸子竟然闪动着一丝奇特的光芒。

有怜悯，有同情，竟然还有……支持与鼓励。

少年在对他微笑，甚至微微的点头示意，充满欣赏。

“我能摸摸他吗？”少年问看守。

“这个！”几名看守都有些犹豫。其中一名看守回答：“这是个极度危险分子，靠近他就是对生命的不负责任。达达尼尔少爷，您没有必要冒这个险。”

“不，正因为如此，我才更要靠近他。想想吧，当我离开这座监狱时，我回去可以告诉国有的姑娘们，我曾经见识过这座监狱中最可怕的囚犯。哦，在我的脚下，他只有苟延残喘的份。你知道姑娘们都很爱虚荣的。一个英雄式的故事可以很轻易的获得他们的芳心。当然，某种程度上我甚至希望他能够有所行动，然后由我，达达尼尔家族的西瑟少爷亲手来制服他。那么这个故事就更加完美了。”

看守们同时呵呵笑了起来：“达达尼尔少爷，您在姑娘们中一定很受欢迎。”

“没错。”修伊做了个优雅的手势。

“那么好吧，达达尼尔少爷，希望您能小心一些。你们几个，把他的嘴包起来，别让他咬到少爷。”卫兵欧文大声下令。

四名看守一拥而上，将克里斯平·博兰的嘴用布条牢牢缠住。

修伊走了过去，在克里斯平·博兰的身前蹲下，仔细观察着他的伤势，口中发出啧啧的赞叹：“真难以想象，一个人怎么可能顶得住这样的伤害而不死去。难道你不懂得什么叫疼痛吗？”

克里斯平·博兰死死盯着修伊，修伊的脸上浮现出冷酷的笑意：“也许我该试试你到底怕不怕疼。”

他的手指猛然按住博兰的一处伤口，用力地按了下去。

“唔！”被堵住嘴的博兰发出痛苦的呼唤，他的额头渗出大滴的汗水，眼神中却充满了不屈不挠的意志。

“原来你还是会痛的。”修伊的声音依然冷酷深沉：“我喜欢硬汉子，你们看他的眼神，丝毫都没有屈服的迹象。”

欧文立刻接口：“没错，这个杂种，你无论怎么打他折磨他，他都不会求饶。不管怎么说，他的确是条硬汉。”

“是吗？”修伊冷笑：“我可不相信这个，我还非要让他向我求饶不可。”

说着修伊突然起身，飞出一脚踢向这名囚犯，将他踩在脚下，一边不停地用力，狠狠地蹂躏着这个家伙的脸，一边冷酷道：“向我求饶，我就放你一马，不然，你就死。”

“唔！”囚犯死盯着修伊。

那一刻他的瞳孔放大，望着瞪向自己的那只右脚，眼神充满了惊奇与不可思议。

少年正满目狰狞地向自己大吼：

“快向我求饶！”

囚犯眼中露出嘲弄般的微笑。

修伊似乎被这笑容激怒了，他高高抬起自己的右脚，一脚又一脚向囚犯的脸踏去。

随着那一脚一脚的扬起，踏落，克里斯平·博兰的独目却越来越亮。

突然，那疯狂踩踏的右脚竟然微微踩偏了一下，正好踢中那封口的布条。

布条松动了一下。

“嗷！”

这个被修伊不停践踏着的囚犯突然仰天发出一声长吼，那封口的布条竟挡不住他口中的气流，被冲飞而出。

囚犯猛然起身，一低头顶着光秃秃的脑袋就向修伊凶狠撞去。

这一撞，吓得所有人魂飞魄散。

然而刚才还仿佛一个纨绔子弟折磨爱犬般不可一世的小少爷，被这一下攻击竟吓得傻了，竟任凭那一撞直撞在自己的小腹上，然后他一抄手抱住这个大脑袋，大喊大叫起来：“啊！快来帮我！”

几名看守同时上去撕扯克里斯平·博兰，只是这家伙的力气当真大，竟是死活不肯放开修伊。

待到好不容易将他拉开时，修伊的衣服已经被这个亡命之徒撕开，连修伊的左手都被他咬得鲜血淋漓。

“混丶蛋！混丶蛋！”达达尼尔家的少爷发出了愤怒的大叫。

他捂着自己的左手拼命地用脚踹克里斯平·博兰。

不过这次，他用的是左脚。

忍受着看守们和修伊的毒打，克里斯平·博兰满嘴鲜血却一声不吭。

独目死死盯着修伊踢他的左脚，眼神中终于现出生的希望。

好一顿毒打之后，或许是累了的缘故，修伊终于停下了攻击。

“把他关回去，我再也不想看到这个家伙了！”修伊大叫着，愤怒地回身离开。

卫兵欧文匆匆追上：“达达尼尔少爷，我很抱歉发生这样的事，哦，你的手没事吧？”

“被他咬破了，我得赶快回去好好治疗一下。至于你们，对于你们的保护不力，我要投诉！”修伊捂着自己的左手大叫。

这个纨绔的混丶蛋，欧文心里愤怒的大骂。早就告诉他那个犯人很凶险，可他却执意不听，现在被咬伤了，却要把责任怪到自己身上。

欧文一脸苦相：“我都说过了，这个家伙非常可怕，他从不放弃任何攻击别人的机会。”

“难道你还想告诉我这都是我的错吗？”修伊怒喝。

“不，不是这样，达达尼尔少爷。”卫兵陪着小心地回答：“我只是想说，您的投诉或许会让狱长认为我们无能……我是说，如果那样的话……我们会很麻烦的。”

修伊冷冷地看着卫兵，稍稍想了一会，重新换起了笑颜：“啊，你是建议我不要把见过克里斯平·博兰的事告诉你们的狱长是吗？”

这个巧妙的概念转换让卫兵稍稍楞了一下，不过他迅速转换过念头，意识到这恰恰是一个机会，连忙肯定道：“是的少爷，要知道您是不可以见克里斯平·博兰的。如果典狱长知道了，又或者马利特大人知道您见过克里斯平·博兰，那对您或许是个相当大的麻烦。”

听到马利特这个名字，修伊的身躯颤抖了一下，然后他点点头说：“好吧，既然这样，那就照你说的做好了。不过其他人怎么办？”

欧文这才松了口气：“我能解决的。”

“那就这么说定了。”修伊满意的点头：“既然这样，警戒所那边的东西你去帮我拿一下吧，我直接出去了。”

“没问题，少爷。”对于这小小的差遣，欧文当然不会说个“不”字。

走出监狱，修伊回到马车上。

老亡灵法师已经做好了自己的活。

“情况怎么样？”修伊问。

“不太好。你也看到了，那个家伙是个废人，他只要一逃出监狱，就会被立刻抓回来。他几乎不可能对马利特产生任何牵制作用。”

“我可不着么想。”修伊笑道：“这个人是我见过的最坚韧的汉子，是一个真正的超级硬汉。一个人手脚废了都没有关系，重要的是他的心有没有废掉。从我观察得来的情况看，他没有。他看到我写在脚底的字，然后毫不犹豫地做出反应，从这一点上看，十年囚禁没有消磨掉他的斗志，恰恰相反，只要给他机会，他可以成为这个世界最可怕的人物。”

“你真得那么想？”

“是的，伊格尔，相信我，克里斯平·博兰所拥有的能量远超乎你的想象。”修伊自信满满地回答：“现在我们走吧。”

“不去跟典狱长打个招呼？”

“没那个必要，我猜他并不愿意看到我。听到我离开这座监狱的消息一定令他大松了一口气。友谊……多么有趣的名词。”修伊冷笑说。

“干得漂亮。”老法师嘟囔了一句，挥动马鞭。

马车在吆喝中，渐渐驶离了斯巴克监狱。

———————

修伊走后，克里斯平·博兰重新回到了阴暗不见天日的牢房中，在经过看守们的毒打折磨后。

伏地倾听着看守们的脚步声渐渐远去，博兰紧抿的嘴唇轻轻蠕动了几下。

“咳”，伴随一声咳嗽，一大片鲜血从口中吐出。

令人惊奇的是，与鲜血一起喷出的，还有一个看上去平淡无奇的金属指环。

指环掉落地上，发出清脆的鸣响，博兰望着那指环，眼中现出自由的狂热。

正文 第五十六章 大计划

更新时间:2010-2-17 12:55:00 本章字数:4954

夜已经深了。

寂静岛大酒店的灯火依然辉煌。

修伊好整以暇地坐在房间里，他身边坐着的是莉莉丝，正抱着旭捏他可爱的小脸蛋，不远处是霍丁在酒柜旁自斟自饮。再远些就是坐卧不安的布莱恩巴克勒了。

他就象是一头关在笼子里的雄师，不停地来回踱步。

“布莱恩，稍安勿躁。”修伊笑着说，他的手里拿着一个水晶球，但是那上面到目前为止还没有任何影象反映回来。

巴克勒怒吼起来：“从你把戒指交给他后他就应该和我们联系了。可是已经整整一天时间过去了，这个家伙还在沉默中。”

“也许他还在研究那个戒指该怎么使用。”霍丁笑道。

“那不可能，在去之前我解除了上面所有的锁定方式，任何人都可以自由使用它。也许他另有缘故需要拖延。布莱恩不要着急，我相信没有人比他更渴望从里面逃出来，他不可能就这样甩掉我们。”修伊依然镇定。

尽管事实上他自己也有些焦躁不安，不过做为这支队伍无形中的首领，他必须比每一个人都沉得住气。

时间在等待中一分一秒地流逝。

午夜的钟声已然敲响。

正当所有人都几乎要放弃希望的时候，水晶球上突然出现了能量的波动。

一层淡淡的烟气在水晶球面上浮现，组合成一个模糊的影象，一只布满血丝的眼珠首先出现，在画面上显露出好奇的目光，显然是在欣赏观察着什么。

“欢迎您，克里斯平·博兰先生，我们已等候良久。”修伊的脸上露出惬意的笑容。

———————

通讯终于建立了，在苦苦等待了一天时间之后。

水晶球中的影象已经完全显现，克里斯平·博兰那张恐怖的没有脸皮的面容看得所有人都心生惊悚。

那是怎样的痛苦刑罚，又需要怎样的人才能承受下来啊。

克里斯平·博兰终于说话了，一开口就是令人惊心动魄的事情：“斯巴克监狱有一套魔法侦测系统，专门用于对监狱内部魔法能量异常波动的侦测。短距离通讯引起的魔法元素波动或许不会有什么问题，但是随着距离的加长，魔法波动幅度的增大，斯巴克监狱很轻易就可以发现异常状况。我猜你们并不知道这件事。”

他平板低沉的语调阐述出一个惊人的事实——斯巴克监狱的防御设施，远比众人想象的还要强大。

修伊和伊格尔同时震惊，两个人互相看了一眼。

白天他们用侦察蜂搜寻监狱内部防御设施，其实是冒了极大的奉献。如果不是魔法侦测系统允许一定程度的魔法元素波动，以避免无谓警报，那么修伊很可能会被当场发现。

“那么为什么现在能通讯了？”修伊手机轻松阅读：ｗαр.⑴⑹ｋxs.Com整理沉声问。

“魔法侦测系统是炼金术的一部分，确切地说，它是一个法阵。你们应该明白，只要是炼金术，就必然会有所消耗。所以斯巴克监狱对于这个法阵的启用也不可能是无间断的。”

“原来是这样。那么这次我们真得是很运气了。”

“老实说，的确如此。如果不是你们拥有监狱看守根本无法想象的空间戒指的存在，那么白天的行为就是一次彻头彻尾的无意义的冒险。”

克里斯平·博兰的说话，令修伊颇感惊讶。

他很难想象一个人在黑暗的囚笼里竟然还能保持如此的清醒理智。

但是他低哑的嗓音，还有那强自压低的声音还是让修伊感觉到，这个人内心中的愤怒一旦点燃，将会是异乎寻常的可怕。他现在之所以能克制自己，多半还是因为身处狱中，不得不小心说话。

同时也是因为他面对的是一群陌生人。对于陌生人的营救，除了面临自由前的狂喜，还有一份未知危险的慎重与戒备。这一点不会因为对方打算做什么而有所改变。

要解决这种天生戒备其实很简单，就是说出实情。

修伊决定不再浪费时间。

“我们是来救你的，博兰先生。”

“为什么救我？”对于这个答案，克里斯平·博兰并不感到奇怪，他奇怪的是原因何在。对方能拿出一个空间戒指和一个拥有长距离通讯能力的水晶球做为营救资本，这手笔之大，博兰以前可从未听说过。

“亚伯拉罕·马利特大人，我猜你一定很熟悉吧？”

修伊一说出这个名字，博兰的全身都开始颤抖起来。

他之所以能活到现在，挣扎着不死，可以说全部都是因为这个人的存在。他从未放弃过梦想，想要将那个家伙碎尸万段。

为此他忍受所有苦难，在煎熬挣扎求存，寻找一切可能逃离的机会。

人们要在艰苦的环境中活下来，就需要有坚持的动力和生的希望。而这份对马利特的恨，恰恰是他能活到现在的最重要原因。

“你想要干什么？”博兰的声音坚忍而低沉。

“我们是一伙被帝国通缉的罪犯，正计划在罗约城做一件大事。但是这个计划不希望有高级法师的加入，为此我曾经冒了很大的风险干掉一个六级大法师。但运气不好的是，一个七级法师出现了。”

“马利特？”

“是。我们需要有人引开他。”

“所以你们找上了我？”

“没办法。我曾经使用过的方法，对马利特不起作用。我不可能有再和马利特单对单的机会，而且就算是单对单，我也未必能赢他。用你把他引走，是最好的办法。唯一的问题是你是否愿意帮我们。”

克里斯平·博兰毫不犹豫地回答：“如果你在黑牢里住过，那么你就会知道，对一个黑牢里的犯人来说，哪怕是一秒钟阳光，也值得用生命去追求。”

修伊的脸上露出满意的笑容：“很好，你毕竟没有枉费我耗费价值连城的材料为你打造一枚空间戒指。”

“问题是我没有腿，我能跑多远？也许我刚爬出监狱，就已经被斯巴克监狱里的人抓了回来，根本就不需要马利特的出手。”

“这个问题你不用担心。如果你能做到我吩咐你做的事，那么我向你保证，你今后可以自由的行走在这片土地上。”

克里斯平·博兰眼中露出无比的震惊：“你说什么？”

布莱恩巴克勒快步上前道：“博兰先生，既然你已经看到了空间戒指，看到了长距离通讯水晶，那么我想你也应该可以想到，在我们这群人中一定存在着一个高级的炼金大师。他拥有着超越了这个时代的炼金术，他的能力你根本无法想象。”

“你是……”

“布莱恩巴克勒，刺槐镇野狼团的首领。既然你是在十年前被关进去的，那么你完全有可能听说过这个名字。”布莱恩充满豪气的回答。

论力量，兰斯帝国比布莱恩强的人还有很多，但是论犯罪的名气，比他强的却是不多。

克里斯平·博兰激动起来：“原来是你，那么谁是那个炼金师？”

“你正在和他通话。”修伊笑道。

“是你？”博兰口中发出不可思议的惊呼。

“我叫修伊格莱尔，很高兴认识您。”

克里斯平·博兰轻轻摇了摇头：“我没有听说过这个名字。”

“你被关进去的时候，我才六岁。”修伊回答。

听到这句话，博兰怔了好一会。

一个十六岁的少年，竟然制作了帝国一直以来梦寐以求的空间戒指和长距离通讯水晶，这个少年一定是个天才人物。或许正是这份天才，使他成为被帝国通缉的原因。

即使不知道炼狱岛，克里斯平·博兰还是迅速地意识到，修伊身上所拥有的技术，或许正是他现在遭遇的源泉。

“我猜你在外面一定很有名气。”博兰嘶哑着嗓音道。

布莱恩巴克勒适时补充：“已经超过了我。”

博兰：“那么好吧，告诉我你打算怎样让我恢复行走能力？”

修伊快速借口：“魔偶是炼金师最拿手的一种技术。炼金师能够做出没有思想也可以行走和杀戮的魔偶，那么为你做一些假肢出来，就更不是什么难事。魔法的力量奥妙无穷，相信我，博兰先生，只要你能按照我们的计划去做，你不仅可以恢复自由，我甚至可以让你变得更加强大。”

博兰倒吸了一口气。

在他被关押的这段岁月里，他每天想的就是如何才能逃出这个充满罪恶的血腥之地，想的是如何才能杀死亚伯拉罕·马利特。但是即使是在最深沉最遥远的梦里，他也从未想过自己有朝一日还能自由的行走在这片大地上。

对他来说，只要能杀死亚伯拉罕·马利特，哪怕下一秒钟立刻死去，他也无怨无悔。

而今天，一个年轻的炼金师告诉他，那并不是难事。

他甚至可以让自己变得更强大。

幸福的感觉来得如此之快，砸得这个超级硬汉一时间也有些昏昏沉沉。

他呆滞了好久，才低声问：“你们的计划是……”

“大营救行动。我要你帮我们放出被关押在斯巴克监狱里的所有罪犯。我是说所有，而不是只救你一个人。”修伊轻描淡写的说出了他那个后来举世震惊的计划。

—————

对修伊来说，要么不做，要么就做个彻底，这是他一贯的方针。

花费偌大的力气与代价去营救克里斯平·博兰，投入与产出太过不成比例。既然不能减少投入，那就扩大产出吧。而对修伊来说，救出斯巴克监狱所有的在押犯人，也的确有着非比寻常的意义。

这半年来，兰斯帝国就象只苍蝇般追着修伊不放，拉舍尔这条老猎犬也很不好对付。虽然修伊并不介意和兰斯帝国玩游戏，但他却不喜欢主动权被别人掌握在手里。他在香叶城干掉了阿布利特，带来的后果是一个六级大法师和两个天空武士跟在他的P股后面就杀了过来。他杀死了一个利厄博格尔，一个七级大法师却眼看着即将赶到。正如所有人都知道的那样，无论他能打赢多少场战争，帝国的人是杀不完的。就算他杀完了现有的所有高级强者，只怕新一批的强者也已然出现。帝国的人口众多，永远不担心不会没有后备补充力量。

帝国的武士就算全部站出来排着队让修伊杀，只怕修伊杀的速度也比不上武士们诞生的速度。

所以修伊无论如何做，建立起属于自己的力量和帝国对抗都是最终的，不可避免的发展趋势。

布莱恩巴克勒和他的伙伴，就是这支力量中的一个组成部分。

不过很显然，他们是属于暗处的那部分。他们的任务是打入帝国上流社会，成为那其中的组成部分，从而可以获得情报，资金，掌控官员，控制局势，但是修伊还需要明处的，更加强大的力量。

这支力量依然只能从不为帝国所容的人群中获得，除了山区的盗匪，还有一处目标地就是从监狱中获得。

和征服匪盗不同的是，拯救监狱罪犯，至少在一开始就拥有一个好处——施恩。

尽管修伊不认为施恩的后果一定是所有罪犯都无条件膺服自己，但至少可以让他在人群中获得极大的名望和声誉，并为后来的控制打下良好的基础。

对于能够拉拢利用的，修伊会毫不客气的拉拢利用。对于不能拉拢利用的，也没有关系。

那些监狱罪犯的逃亡，同样会给帝国造成极大的麻烦。

兰斯帝国一定会派出大量人手追捕这些犯人。

和一个国家作对，面对臃肿庞大的官僚机构，拖沓冗长的行政手续，无能腐败的官员属下，你永远不用担心战术上的问题，因为你有太多的空隙可钻，它真正令人生畏的，恰恰就是那持久不绝的持续攻击力量。

而修伊的做法，就是要在后援补充这方面给予敌人沉重一击，使得他们在派人对付自己时，出现兵力捉襟见肘的尴尬，而不再是无所顾忌的随手一拨拉就是一大批高手气势汹汹地杀过来的局面。

至少要让他们在派人追杀自己时，有一种肉痛的感觉。

因此，修伊在得知了马利特的到来后，立刻确定了大劫狱的计划。

他要借这个机会分散帝国的追击兵力，同时为自己组织起一支强干人马，一支人强马壮，更胜从前，让帝国不得不为之头疼的明军。

从这一点上，我们可以看出，虽然修伊拥有如伊莱克特拉那样的炼金术天赋，但他毕竟不是伊莱克特拉。他不会象这位大炼金师那样选择埋首深山，直到建立起一支庞大的魔偶军团再回师作战。

伊莱克特拉是一个纯粹的炼金师，而修伊格莱尔则更多的是一个阴谋家。

水晶球影象里，克里斯平·博兰怔怔地望着修伊，听他讲自己的来历，也听他阐述着自己的计划。

这是他第一次接触到这个金发少年，然而就是这第一次的接触，却令他印象深刻，无法忘怀。

这个金发少年给他的认识就仿佛一个真正的魔鬼，将每一步计划都制订的紧密细腻，不仅拥有战术上的凶狠布置，还具备战略上的眼光。

他从未想过一个人可以将局布得如此凶狠，毒辣，且具备长远眼光，而这一切却还是出现在一个少年的身上。

这令他心神震骇。

斯巴克监狱的皮鞭没能让他屈服，各种残酷的毒刑没能让他害怕，残缺的肢体没有让他失去希望，但是却在遇到这个少年的一刻，博兰第一次感觉到了惊恐，害怕以及深深的无力感。

那是他面对七级大法师亚伯拉罕·马利特时，也未有过的感觉。

那一刻他有种深刻的认识——这个少年的炼金术或许很强大，但他的心智才是真正最令人恐怖的。

“修伊格莱尔，您就是象是从深渊中爬出来的魔王，会令整个世界都为之颤抖。”面对水晶球，博兰由衷地说出了这句话。

“不，博兰先生，我不需要世界为我颤抖，我只需要这个国家的君主对我感到害怕。我不是深渊的魔王，而只是一个复仇的使者。”修伊意味深长地回答对方。

正文 第五十七章 质的飞跃（上）

更新时间:2010-2-17 12:55:20 本章字数:4499

战略的布局无论怎样完美，都需要成功的战术配合。而战术的成功，则取决于执行人的能力。

令修伊感到满意的是，尽管克里斯平·博兰是个行动上的废人，但这个人沉稳，冷静，意志坚强，立场坚定，心理上绝对不废。

无论修伊他们布置的计划有多么危险，多么困难，对于经历了十年牢狱灾害，饱受痛苦的博兰来说，都算不上什么大事——只要他愿意，他甚至可以用自己的半截断腿在地上摇晃着飞奔。

按照伊格尔阿什林的计划，这次越狱大行动需要内外夹攻斯巴克监狱。修伊他们将负责引走斯巴克监狱外围的骑兵，尤其是那些暗鳞甲兽战士，他们是追击和防御的主力，是训练有素的士兵队伍，不是普通的武士对决可以比拟。

而博兰将担负起联系牢狱中各狱友的重任。

他必须选出最可信任的伙伴，然后共同发力从内部打通冲向外界的通道。

修伊交给博兰的空间戒指，为他们提供了大量的武器和各种必需装备。

当然，最重要的是里面放有大量的食物。

对于长期饱受折磨的犯人来说，再没有比食物更重要的了。修伊需要的是他们健康地从里面杀出来，而不是钻个洞虚弱地爬出来。

用修伊自己的话来说，“这是一次武装暴动，是暴力劫狱，而非逃狱。”

这就是修伊给他们的要求。

至于监狱的结构布防图，事实上很大程度也是为博兰他们准备的，这可以使他们在逃出监狱时，最大程度的避免攻击。

“告诉你的伙伴，你们可以随时向我提出需要，我会尽我所能的把你们需要的东西送进去。不用怀疑我的能力，我不仅能制作出传送戒指，还可以制作传送法阵。你手里的长距离水晶球可以帮我进行空间定位，使我可以进行准确传送。不过可惜的是，我能把自己传进去，却没办法传出来。传送法阵需要足够的空间和时间，黑牢不具备这样的环境。而且一旦被他们发现，只要开启魔法屏障，传送法阵就会失去效用。所以我只能为你们传送你们所需要的物资。另外，开启一次传送法阵所需要的成本太高，我希望你们能决定好所有需要的东西后，我再一次性进行传送。否则多传送几次，我就要破产了。”

“我的天啊，你还会什么炼金术？”博兰简直难以相信自己的耳朵。

“很多。”修伊回答。

进一步的具体计划，由伊格尔阿什林和博兰两个人商议制定，修伊已经没兴趣再参与其中。

将水晶球交给伊格尔后，修伊起身离开房间，来到阳台上，任由夜晚的凉风吹拂自己，稍稍冷却一下自己发热的头脑。

身后是莉莉丝跟了过来。

她斜靠在阳台的栏杆上，小野猫难得的展现出温柔的一面：“在想什么呢？”她问。

“我在想，我的复仇之路，正在将多少无辜的人拉进战火之中。”

“哦？开始缅怀世人，同情世界了？”

“也许吧，你觉得那说明什么？”修伊问。

“也许是你的良知正在复苏。”

修伊轻轻笑了起来：“可能吧。或者这正是令我感到遗憾的地方。因为尽管我所认识的兰斯帝国，君主残忍，官员腐败，属下无能，但是我所见到的这个国家，却尚未沦落到需要去颠覆，需要去起义的地步。而我所做的一切，却在真正地对这个国家和这个国家的人民造成伤害。”

有时候修伊会很好奇把他降临到这个世界的命运，到底是怎样的一种心态。命运并不愿意给他一个黑暗残暴统治下的世界，不需要他以救世主的姿态君临世界。这使他在对抗帝国的行为上，缺乏一种明正言顺的理由。

假如这个国家已经腐烂腐朽到骨子里，处于无药可救的状态，他或许会选择登高一呼，推翻腐朽统治。或者他无论怎样做，都着有大义的名分与借口。但事实上，兰斯帝国正在变得越来越强盛，绝大部分的平民生活状态是良好的，他们衣食无忧。虽然社会不乏黑暗，但是在这个封建帝制的大时代里，兰斯帝国的发展却是处于一种上升期。

即使让修伊自己来做，也未必能在现有的生产基础条件上将一切做得更好。

在这种情况下，修伊的所做所为，其实是在将这个国家拖入地狱。

这使他在行为上陷于一手机快速阅读：ｗàｐ.1⑹κx s.ｃOM 文字版首发种被动的，不义的状态，同样也使他无法理解为什么命运要如此待自己。

修伊并不认为自己是一个好人，但同样也不希望做一个恶人。他从不相信单纯的善与恶，只相信利益，大局观，总体局势这类东西。他相信一切的一切，存在自有其原因。

但是惟有自己，存在这个世界，找不到丝毫的理由。

这正是让他感到迷惑之处。

“为什么你非要为自己的行为找到一个正义的借口呢？”这让莉莉丝很不明白。

修伊很认真的回答：“曾经有一位哲人说过：人或许并非生来就是善良的，但那不代表我们不可以有一颗向善之心；我们可以不做圣人，但不能不对圣人景仰与膜拜；附庸风雅并不是错，附庸恶俗才是错。趋恶向善不是错，以恶为美才是错。修伊格莱尔可以不是好人，但不会以此为荣。我或许会在必要时伤害很多无辜，但那不代表我问心无愧；当我们在伤害他人的时候，我们至少要清楚的明白自己在做什么，为什么如此做，那可以让我们不至于迷失方向，并对其孜孜追求。”

“真有趣，我从未听说过这些话。”

“那是因为说这话的人，从未存在过这个世界上。”修伊的回答令莉莉丝大惑不解。

回首远方的黑夜，修伊喃喃道：“我想我开始明白命运为什么安排我来到这样一个世界了。我们的行为，不是取决于我们所处时代的背景，而只取决于我们自己的内心。假如这是一个黑暗腐朽统治下的世界，我所做的一切，就都可以罩上正义的光环。可它偏偏不是。命运就是如此，它想揭露那伟大的真相，让我们在非必须的情况下做出选择，只有在这种情况下的选择，才是真正的，符合我们内心品质的选择。”

他回望莉莉丝，柔声说：“于是我明白了，我不是一个好人，莉莉丝。尽管我曾经为我伙伴的命运悲哀，为曾经的遭遇愤怒，对这个国家残忍的手段感到痛恨，但是命运并没有给我反抗国家，反对社会的借口。它只是想考验我，让我现出真正的原形。我不会打着为人民推翻腐败帝国的旗号去对抗这个国家，我只是为了自己，为了我曾经死去的伙伴，为了复仇而做这一切。瞧，这就是真实。一个令人悲哀的真实——我比我曾经认识的自己，要卑鄙无耻得多。”

“但那并不能让你改变自己的计划，对吗？”

“是的，那只能让我坚定自己的立场。因为这里就是一个强者生存的世界，弱肉强食。尽管每个人都明白这个道理，可只有弱者……才有这么说的资格。曾经的我，就是一个弱者，有太多的人可以把我吃下去。当我无力反抗这个真理时，我选择了加入它。我承受了身为弱者应当承受的一切欺凌，遵守了这个世界的游戏规则，那么当我变强时，我就理应得到我应有的一切，而不是去无谓的同情他人。”

“你……”

“莉莉丝，我要变得更强，你有兴趣帮我吗？”修伊抓着莉莉丝的手问。

莉莉丝的脸变得通红：“你……你想怎么做？”

“距离行动展开还有一段时间。我要在这段时间里提升我的各系法术能力和武士能力。我要抓紧这段时间进行修炼。我需要你的帮助，莉莉丝。你要帮我做很多事，达达尼尔家族的生意不能停止，我的炼金实验需要助手，我的魔法修炼需要帮手，甚至我的斗气修炼也需要有人指点，而你是最好的选择。”

“如果是这样的话，也许你还有一个更好的选择。”

“谁？”

“布莱恩。”

“可是……”

莉莉丝阻住他说话：“我知道你想说什么，但是你并不真正了解布莱恩。他或许不懂魔法，但他是一个真正的战斗好手，他的战斗和逃亡经验可以教导你很多东西。不要小看他，能够成为刺槐镇首领的人物，从来都不简单。”

怔怔地望着莉莉丝，修伊点了点头。

“是的，莉莉丝。”他说。

—

遥远的山谷实验室里，终于出现了第二第三个真正意义的人类——莉莉丝和布莱恩巴克勒。

当他们被传送到这片山谷地时，才终于明白修伊在这里发现了什么。

伊莱克特拉的实验室，即使是对炼金术从未有过研究的人，也不得不令人为之向往。

尽管对于炼金术从未有过研究，不过莉莉丝还是很快被各种魔法知识深深吸引。

每一个无法学习魔法的人，都天生对魔法有一种景仰。

他们渴望能够学习和自由的使用魔法的力量。

莉莉丝也不例外。

能够成为如今大陆上最出色的炼金师的助手，对莉莉丝来说是一种幸运。

达达尼尔家族的第一笔大生意，各种炼金产品的制作，就这样被修伊转到莉莉丝的身上。她努力跟随修伊学习着各种炼金术，而修伊则毫无保留地教导她。

令人欣慰的是莉莉丝的确是个聪明的女孩，她总是能很快掌握炼金过程中的各种生产诀窍。武士在学习炼金术的时候，或许不具备法师那种可以借助魔法加速实验过程的能力，但是有一个很大的好处就是他们的手总是非常稳定。

他们或许无法从事变化繁杂的炼金实验与研究，但在机械化生产能力上，却可以近乎完美的迅速完成炼金师们的要求。

就某种程度而言，真正的炼金师其实就是一群穿着白大褂在研究室中工作的研究人员，只不过他们同时兼任生产任务。而修伊则毫不客气地把研究和生产分割开来，选择了一位武士帮助他从事已经成型的技术生产。

至于他自己，他连研究的功夫都省了。

伊莱克特拉的三本笔记本里有太多值得学习的东西，光是研究这三本笔记本就足以消耗他太多的时间。何况目前的关键是他要快速提升自己的实力。

在莉莉丝和旭逐渐接替修伊进行炼金生产的同时，从大量的炼金生产中走脱出来的修伊终于可以进行自己期待已久的修炼了。

不过这一次，他有了一位新的老师。

——————————

过年时节，大家都忙。状态也起伏不定。尤其是北京之行存稿减少后，很多文章来不及修改，质量也有所下降。订阅也因此有所下降。

事实上，我发现自己的欣赏口味和读者的口味并没有太大差异，你们不喜欢的地方，我同样也不喜欢。对于质量不好的章节，我同样也有所认识。

只是由于时间不够，存稿不足，过年时多等等种种原因，我来不及修改，来不及更正，又为了不中断更新，只能这样发出去。

缘分不是什么有才华的人，学历也很低，要说写的好看，仅仅是因为缘分用心了，认真了。要说写得不好看，也是因为精力不够出现的必然现象。

在这里，缘分只能说，一直在努力，从未有放弃。不管如何，写书是我的职业，我会用最认真的态度去对待它。也许会有一两章质量不太好，也许会有几天的低潮，也许会有一段时间的平淡，但是请放心，那只能是个别现象。

缘分相信，只要努力，总是只能越做越好。

在此，谨恳请每一位喜欢本书的读者，能够一如既往的支持。

PS：事实上直到现在，由于过年的原因，我的存稿也没能赶出来，本计划2月份补足存稿，3月份暴发，有可能要拖后。

真郁闷。

现在只能说这么一句，缘分不喜欢随意做承诺，做了就一定要实现。相信老书友一定知道这一点，自写书到现在，缘分没有做过食言背信的事。2月份呢，我是肯定达不到二十万字的更新了，咱不说欠几章，我自己记着字数，也不说还不还这个事，但只要条件允许，我自己会想办法补上。听说蛤蟆有过欠八章，然后搞了个一次性发八个一千字章节这样的事，挺有趣，呵呵。

我只能说，咱要补就直接补字数，补章节太没必要。呵呵。而且我也一直相信，文字的质量，比数量要重要得多。即使以后要补给大家，我也还是不会用凑数文字来进行。

就说到这吧，我是很不喜欢在文章后面加私货的，容易影响看书情绪。没什么要解释的就尽量不解释了。

正文 第五十八章 质的飞跃（中）

更新时间:2010-2-20 15:01:53 本章字数:4733

秘密山谷的那片大水池旁，修伊闭目而立。

“水的精灵啊！倾听我的呼唤，用你的磅礴，展示你傲人的力量——水妖召唤。”

随着修伊口中咒语的念动，水元素在空气中的波动仿佛水中的涟漪，在无形中飘散，凝聚，水池旁一个巨大的水妖形象逐渐显现成形。

水系法术除了拥有最多分支树和可防御多系法术两个特点外，还有一个显著特点就是召唤类法术较多。

此刻修伊进行的，就是水系\*\*法术中的水妖召唤。

布莱恩巴克勒穿回了他那件红色披风，背负着一把大剑，正站在旁边看修伊使用法术。

他的眉头深锁。

想了想，他对修伊说：“能维持多长时间？”

“很短。”修伊回答。挥挥手，水妖变成漫天的水花散去。“我以前从未接触过水系法术，虽然拥有了博格尔的力量，但是所有法术都必须从低级学起。\*\*法术是我目前能够使用的水系法术上限了。”

“果然是这样。”巴克勒\*\*着下巴低语：“修伊，你有没有觉得你学的东西太多太杂了？”

“是的。”修伊很认真的回答：“这正是我现在苦恼的地方，莉莉丝向我推荐了你。她认为尽管你不是一个魔法师，但是你同样能给我带来很好的帮助。在发展自己的问题上，我需要一些好的建议。”

“我以为你一直都是一个有主见的人。”

修伊苦笑：“所有的主见，往往都来自于我们并不拥有太多的选择。对事物选择的权力越多，我们的眼睛也就会越花，越乱，往往产生无所适从的感觉。这个时候听一听别人的意见，对自己有好处。”

“很好。”布莱恩巴克勒大笑起来：“那么修伊，你现在拥有风系，灵魂系，空间系，亡灵系以及水系五种能力。未来的日子里，你也许还能剥夺到火系，自然系等其他方面的法术能力。但是你没法同时修炼这么多种法术，你剥夺的能力，只能让你拥有足够的魔力，却不能让你真正发挥出它们的力量。如果再这样下去，也许你会成为一个什么法术都会上一些，却没有一样真正拿得出手的高魔低能法师。”

“那正是我担心的。”修伊也叹息。

他现在最大的问题是，在继承和剥夺了阿布利特以及利厄博格尔的力量后，他身体里空间和水系法术的能量大大增强。他的魔力分流导管在这两个方面是最粗的，可以释放的法术也是最强大的，但他却缺乏足够的基础将它们使用出来。

相对的，他的风系和灵魂系基础要扎实许多，但魔力导管限制了他暂时还无法使用高级法术，他依然要一步步的突破原有的阻碍来提升自己。

这就使他在自己到底该优先提高自己哪方面的能力上有了矛盾的选择，一时间他自己也不知道该怎么做。

“修伊，这个世界上，从来没有人能象你那样拥有这样的好的运气，可以让自己拥有魔力同源分流的能力。”既然需要巴克勒的指点，修伊势必不可能再隐瞒这个秘密，而且随着时间的流逝，修伊和刺槐镇团伙间的感情也逐渐加深。如果说以前是相互利用的关系，那么现在，他们之间终于多了一些非理\*\*因素。这种非理\*\*因素往往比利益更能起到决定\*\*作用。

巴克勒这刻继续说：“但是再好的运气，也需要你自己能够把握得住。魔力的分流同源，带来的最大好处是你可以同时修炼多种法术而不用担心魔力反噬的问题，但是从使用魔法和强大自己的角度考虑，这种运气其实并不能产生多大作用。恰恰相反，它甚至误导了你，让你走上了杂而不精的魔法修炼之路。这是大忌讳。”

“您说得很对。”修伊对这一点已经有了深刻的认识。正是由于自己现在特有的魔力结构，才使他可以毫无顾忌的学习一种又一种的法术，他本以为那是发挥他天赋的事，但结果却让他渐渐偏离了修炼的正确道路。这就好比守株待兔的故事一样，因为小小的得到而导致的行为上的方向\*\*失误，从而失去更多。

自我\*\*索的修炼之路，使他形成自我特色的同时，难免就会出现走弯路的迹象，就算是再聪明的天才，也无可避免的会产生这种情况。好在修伊自己也意识到了这一点。

“那么布莱恩，你认为我接下来该怎么做？我也知道我应该主攻一种法术，副攻一种法术，但现在我有太多选择，却不知道自己该如何去做了。”

“你的天赋是什么？”巴克勒问。

“风系，不过我的灵魂系天赋也有所提升。”

“那就主攻风系，副攻灵魂系。”巴克勒斩钉截铁地说。

“可是我的水系魔力导管已经达到五级，我相信只要给我足够的时间，我能掌握住所有的水系法术。毫无疑问，这比专心修炼风系升级的速度要快得多。”

“但你在水系能力上的发展也将停留在五级的基础上。”巴克勒拍着修伊的肩膀说：“修伊，我知道你渴望自己能快速强大起来，但是兰斯帝国的强大，不是你掌握了更多高级的法术后就能轻易对付的。你真正能和这个国家抗衡的，是你的头脑，而不是你的个人战斗力。所以你完全没有必要心急在短时间内提升自己。你还年轻，没必要为了暂时的痛快而堵死未来强大的道路。”

修伊微微沉默了一会，他想了想，点头说：“你说得对，布莱恩，只是我现在手上有三枚记忆宝石，全部只能记录水系法术，我不想浪费它们。你知道人心总是贪婪的，我们总渴望将自己手里的每一分可利用的资源都利用起来，而不是让它白白闲置。”

“在这个问题上，我觉得你没必要担心。你完全可以配合手里的记忆宝石，对水系法术进行专项的掌握。”

修伊一楞：“你是说……”

“我记得血系法术中有一种二级法术叫血光之遁，就是一种非常实用的战斗法术。它可以用很少的魔力就完成一次短距离的空间转换，就象你的虚空斩那样。它之所以只有二级，是因为这个魔法的施术时间太长，在战斗中并不实用，但是有了记忆宝石，就可以很好的弥补这个缺憾。利厄博格尔是个蠢材，实际上绝大多数的魔法师在战斗中都是蠢材。他们总是喜欢用不同的法术去对付敌人，很少重复使用同一种法术。而对武士来说，简单好用的重复招数，在战斗中的频繁使用是最正常不过的事了。如果你能跳出魔法师在战斗上那种狭隘的片面追求华丽多变的思维模式，你会发现你其实很简单就能解决这个问题。”巴克勒向修伊眨眨眼睛：“没有人规定记忆宝石每次必须记录不同的法术对吗？”

“见鬼。”修伊兴奋地叫了起来：“我怎么没想到这一点。你说得没错，在和博格尔的战斗里，正是血光之遁让

那个家伙躲开了我的一次有效攻击。但是无论是我还是博格尔，我们都没有意识到这种法术的实用\*\*！它只是一个二级法术，我并不需要花太多时间就可以掌握它。”

“没错。你并不需要花太多精力在水系法术上。既然你有三枚记忆宝石，那么只要针对\*\*掌握几种实用\*\*魔法，足够将它们记录下来就已经足够了。武士的战斗从不需要花巧，魔法也可以如此。”巴克勒笑着说。

“的确是这样。”修伊感激地说。

“不仅仅是这样，修伊回答我，你觉得你目前最强大的战斗能力是什么？”巴克勒突然问。

修伊楞了一下，然后摇摇头：“没有最强大的，或许以后会有。”

“不。”巴克勒很肯定地说：“你有，只是你忽略了。别忘了你是一个炼金师，这才是你的本职，是你最强大的能力。好好回想一下吧，在你所有经历的战斗中，你真正依赖的是什么。如果没有你的炼金术，你以为仅靠你的那些宠物和你那低级的法术与战斗能力你就能杀死阿布利特，杀死妖鼠，杀死利厄博格尔那样的人物吗？老实说，没有炼金术，你什么都不是，你就是一个彻底的弱者！”说到这，巴克勒的声音突然大了起来，象闷雷般在山谷的上空嗡嗡回响。

修伊怔怔地望着巴克勒，对方的神情非常严肃。

那一刻，他的脑海中浮现出无数自己战斗过的情景。

在兰雅大剧场，他用法阵配合自己杀死阿布利特，没有那个伊莱克特拉制造的空间能量的禁锢法阵，自己早死在了阿布利特的能量风暴下。

在山谷的外面，当妖鼠潜伏在地底时，是炼金术把这个狡猾的家伙逼了出来，并使它无法使用土系法术，封掉了它一半的法术能力。

而在罗约城，同样是炼金术，使得博格尔被自己传送到山谷，形成一对一的局面，同样是炼金术制造的金刚傀儡和亡灵妖鼠，让自己拥有了强大的战斗实力。

炼金术，这才是他最强大的实力。

他的真正职业就是一个炼金师，而不是魔法师。而他很显然却遗忘了这一点。

“可是炼金术并不适合在无准备的战斗状态下使用。”

“那么你就改变这种情况！”

改变这种情况？修伊心中震撼了。（,电脑站w\w\w.1\6\k.c\n)

是的，谁说炼金术只能在有准备的情况下使用的？为什么就不能改变呢？他修伊格莱尔不是最擅长做别人做不到的事呢？是什么让自己拘泥于传统的那些思维了？

该死！修伊暗骂自己。

专心致力于和帝国的对抗，使他忽略了很多东西。

巴克勒继续说：“修伊，现在你明白了吗？你的炼金术才是你最强大的地方。但是你并没有把自己的战斗能力和你的炼金术结合起来。你只是简单的把它们一样一样使用出来而已。在以前，没有什么炼金师精通魔法，所以也没有什么人尝试着去将魔法和炼金师结合。但是你告诉我，伊莱克特拉是魔法师，所以他成功了，成为这个世界上最伟大的炼金师。现在你也是魔法师，为什么你就不能做到伊莱克特拉做到的一切呢？所以……”

“所以我的魔法修炼应该为我的炼金术服务，发展出我自己的战斗特色。”修伊脱口而出。

巴克勒嘿嘿笑了起来：“你终于看清自己了对吗？是的修伊，让你的魔法能力为你的炼金术服务吧，那才是对你来说最合适的选择，就象伊莱克特拉那样。”

“是的，就象伊莱克特拉那样。”修伊喃喃回答。

那一刻，他的心头突然有所领悟。

巴克勒的提醒，让修伊在魔法修炼上终于确立了自己的方向。

一直以来，他的炼金术能力都是在为魔法修炼服务。他通过制造血肉傀儡修炼灵魂魔法，通过能量禁锢法阵吸收空间魔法能量，但他从未想过怎样将魔法运用到炼金术上来。

伊莱克特拉自始至终没有透露过这方面的秘密，所以他也无从研究。

但是这一刻，他脑海中突然灵光一现。

他想起魔偶助手对自己的评价：伊莱克特拉是那种将所有的智慧用于开发未知产品的天才，而自己，则是竭尽全力提升已知产品能力的天才。

他之所以无法理解伊莱克特拉的成就，是因为他和这位传奇大炼金师本身就不是同一类人。尽管他们有相同的禀赋，但由于\*\*格，兴趣的不同，注定了他们也将走上不同的发展路线。

既然无法理解伊莱克特拉是怎样将魔法运用到开发新炼金术上的，那就干脆不去理解不去研究，而是直接将精力用在已知炼金产品的能力开发上。既然伊莱克特拉可以用魔法来帮助自己发明成百上千中炼金产品，那么修伊就直接赋予炼金产品更多的能力，使其价值最大化。

而要做到这一点，最好的办法就是——辅助魔法。

当他想明白这一点后，他立刻有了一种全新的认识，想通了自己该怎么做。修伊不再关注于自身能力的快速提高，多法术的同时修炼。他开始专注于自己的天赋魔法和辅助魔法的修炼上。

在资源丰富的时代，大量制造炼金产品毫无疑问是最合适的做法。

在资源贫瘠的时代，尽一切可能去提高某种炼金产品的使用价值，则更合乎时代的需要。

如果说曾经的炼金魔偶，是以军团形式的出现来征服大陆，依靠的是它们的统一指挥和绝对服从；那么修伊手中的魔偶和其他炼金产品，则将重新诠释炼金师存在的意义，以一种崭新的面目来震惊这个世界。

他终于真正走上了曾经的伊莱克特拉的炼金术道路——用魔法来促进炼金术。

三天后。

伊莱克特拉的秘密山谷里。

修伊肃穆而立。

在他的身后，已经修复完整的五台金刚傀儡默默地站立着。

“恣意倘佯不受拘束的风之精灵啊，倾听我的叙述，赐予我驾驭风的能力——风灵护体！”

正文 第五十九章 质的飞跃（下）

更新时间:2010-2-20 15:02:11 本章字数:5620

伊莱克特拉的实验室，莉莉丝的双手翻飞，熟练地组合着手中的各种零件，进行炼金产品的制作

不过姑娘的心思，却早已飞到了室外。

那片山谷地里，两道人影纵横飞跃，斗气碰撞，在空中激荡出无数灿烂的流光。

“你的速度还是太慢了，修伊格莱尔！”巴克勒如狮般怒吼：“没有魔法的辅助，你慢得就象一只蜗牛！”

巴克勒庞大的身影在空中化成一道道织熠生辉的光电，激掠而来。

修伊尚未能捕捉到巴克勒的移动诡计，眼前一个硕大的拳头已然出现，重重击打在他的鼻梁上，鲜血飚扬出灿烂的红花，修伊飞退的身形做着拼命的闪避，但是巴克勒的速度却比他更快。

弧线躲避闪不开巴克勒的攻击，蛇形规避对巴克勒更是无用，数十上百道重拳在刹那间疯狂砸向修伊，将他打向空中，又由空中砸落到地面。

仿佛飘飞的柳叶，无力地坠落在地表。

修伊的嘴边渗出一抹血迹。

“好强！”修伊喃喃说。

这是修伊第一次正式和巴克勒交手。

巴克勒要求他不许使用任何法术，宠物以及炼金术，纯用武士的力量作战。

也就是在这刻，他真正尝试到了什么叫绝对的等级压制。

七级的海洋武士拥有的力量，绝不是修伊一个小小的四级武士所能拥有的。即使是只用一只手，巴克勒也将修伊打得满地找牙。

将修伊打翻在地，巴克勒大步走过来。大脚踩踏在修伊的胸前，他大声叫道：

“修伊格莱尔，我要你记住我现在说过的每一个字。做为一名武士，我们虽然不拥有魔法师们那种匪夷所思的能力，但是在战斗上，武士其实远比魔法师更强！无论是怎样的魔法师，他们都无法摆脱魔法咒语的束缚，他们无法在短兵相接的战斗里做出快速的应对。他们的身体孱弱，经不起任意一个武士的轻轻一击。但是武士不同！我们拥有强悍的体魄，我们经得起各种打击！我们的身体就是我们的本钱，我们的力量就是我们的支柱，我们所会的东西很少，但每一样都非常实用。而你，修伊格莱尔，你太过依赖魔法了。你在战斗中习惯了使用魔法作为保护自己的方法，这使你的武士修炼有一个最大的问题，就是你受伤太少了！”

最后这句话，巴克勒几乎是对着修伊的耳朵在吼叫。

“要想成为一个出色的武士，你的身上就必须刻满伤痕。你拥有战斗的技巧，拥有战斗的意志，拥有聪明的头脑，你拥有成为一个出色武士的一切，可你惟独缺乏一个武士成长所必须经历的那种危险，那种生死存亡时刻运用自己的力量去突破，去冲击阻碍的经验，而这些，才是一个优秀武士最重要的！你的智慧让你避开了危险，同时也限制了你的进步。如果再这样下去，总有一天，你的武士之路也将会停滞不前。所以今天，我要让你充分感受到一次死亡的威胁！站起来，修伊格莱尔，从现在开始忘记魔法，忘记炼金术，忘记所有的一切，象一个真正的武士那样和我作战。记住，武士，就是一个玩命的职业。不会玩命，或者玩命玩得少的，都不够资格称为武士！”

“站起来和我打！和我拼命！”巴克勒疯狂大叫。

“见鬼，那不是我的风格。”修伊苦笑。

“放屁！你是一个年轻人！热血冲动凭什么就不是你的风格？只是这些年来你一直都把自己压制住了而已。不是你做不到，而是你根本不愿意去做！来吧，修伊，点燃你心中的斗志，放弃你头脑的智慧，学会使用自己的原始本能去作战。相信我修伊，不是什么事你都可以事先计算好的，因为你不可能每时每刻都用你的头脑来指挥战斗，在激烈的高强度战斗里，战斗的本能更胜过心思细密的推算。而这种本能，正需要你的热血和斗志去发扬出来！”

“我该怎么做？我从没这样做过！”修伊大叫。

“哦，冷静的人总是不轻易热血，那的确不容易，但也并非不可能。”巴克勒狞笑起来：“你把自己压抑的太深了，要点燃你的斗志，或许只有一个办法，那就是愤怒。”

“愤怒？！”

“是的，愤怒！修伊，记住你的仇恨，让你的仇恨点燃你的斗志，尽情释放你的能量！想想你在炼狱岛上遭遇的一切吧！想想那些死去的伙伴！看着我，把我想象成帕得里克海因斯那个老混蛋，想着怎么再干翻我一次。没有魔法，没有炼金，就用你的拳头来发泄你的愤怒与仇恨！”

修伊怔怔地望着巴克勒。此时的巴克勒，依然在高声大叫：“如果你不能打败我，我就会杀了你！相信我修伊，我绝不是在开玩笑！”

修伊的思绪却在飘荡着回到了炼狱岛。那无数张狞笑的脸，同伴们凄惨的死去，芬克临死前绝望的惨呼，一声一声冲击着他的脑海。

战士之血开始在体内疯狂沸腾，激荡着他仿佛浑身都已经燃烧起来。

巴克勒的话语还在耳边叫嚣，修伊却已经听不清他在叫喊什么。

“吼！”修伊仰天大吼起来。

身体中斗气的能量疯狂流转，踩踏在修伊身上的大脚终于感受到那股澎湃的能量反冲，微微松动了一下。

修伊反手一拳，挟带着雷霆之势重重击向巴克勒的踝关节。

巴克勒大脚后缩，在修伊的胸前划出一个优美的弧线，脚尖狠狠踢向修伊的拳头。

当拳脚相撞时，斗气能量在这刻再度激荡，霹雳啪啦炸现出无数的能量火花。巨大的力量几乎要将修伊的胳膊折断，那是七级武士的斗气冲破他的四级斗气能量，正在对他的胳膊造成侵蚀性伤害。如果换成是以前，修伊一定会选择暂时撤退，不和对手硬碰，但是这刻，巴克勒彻底激发了他心中的豪气。

没错，无论前世还是今生，他终究都是一个年轻人，为了生存，很多时候他不得不反复思量，顾虑，绸缪，策划。但是骨子里，他同样渴望象一个真正的年轻人那样用充满朝气的方式去做事，去冲击，用自己的年轻和无畏去挑战一切外在的强大。

修伊终于决定不在退让，相反，面对一位七级武士的疯狂逼压，修伊拼命调集身体所有的能量向着巴克勒攻去，纵败亦无憾。

“噢！”在全力拼搏中，修伊嘶喊怒吼出粗犷浑厚的音质。

噗，一股凄厉苍冷的血箭飞射，在如咽如凝的空中临摹出壮丽的色彩，瞬时间，漫漫血雾里，一道炙灼赤光从恢宏的场影中飞掠而出，修伊的身体倒飞而出。

那是巴克勒的斗气能量毫不留情的将他打飞出去，这个刺槐镇的强盗头子一旦打起来，当真是绝不手软。

人在空中，修伊的身躯已经做了一个奇特的折叠，斗气能量逆转冲击，武士技能突刺发动。

身形在电光闪烁间又回到了被巴克勒踢飞的地方，一记狠狠的重拳带着急风的凛冽，正打中巴克勒的胸膛。

“对！就是这样！”中了一拳的巴克勒兴奋的狂喊：“这就是武士的战斗方式！绝不退缩！我们不需要魔法，因为我们有属于自己的解决方式！”

“吼！”修伊再度仰天大叫。

他的全身上下的斗气狂升如潮，外放的斗气能量如海潮般向着四方狂卷，形成一片滔滔风雷。

巴克勒的眼中现出一股惊悸之色，修伊的力量正在疯狂提升中。

“海因斯！”修伊狂嚣起来，望向巴克勒的双(全文字手机小说阅读，尽在ωap.1 ⑹κ χｓ.СΟm(1⑥κ.ｃ○М.文.学网)

目如涅槃般燃烧起怒涛烈血，一片血红。

“哦，见鬼，这个家伙真的拼命了。”巴克勒喃喃呻吟了一声。

下一刻，席卷在修伊身周的斗气如怒涛般狂卷向巴克勒，巴克勒再不敢小看对手，低呼一声，双手抱圆，做出一个奇特的战斗姿势。

他的双手一抱一张，一股巨大的斗气能量涡卷出一片空气旋流，迎着修伊冲去。

两股满蓄能量的斗气风暴在山谷地的中间迎面相撞，形成了一片飚卷的狂风，两条风柱交相缠绕着直冲天空，仿佛两条风龙劲舞，山谷中回荡起奇特的风啸声，能量冲击着四周，鼓荡出力的狂澜，连一旁观战的炽焰鸟都忍不住展翅高飞，以躲避这巨大的能量余波。

“轰！”

终于，两股交缠的的斗气能量同时穿破对方的阻碍，毫无保留地撞向对方的身体。修伊和巴克勒同时被对方击中，修伊吐出一大蓬的血花，跌飞空中……

————

重新睁开眼，天色已昏暗。

巴克勒环抱双臂站在修伊的身边，旁边还有莉莉丝。

试图坐起来，全身却如散了架般的疼痛，修伊忍不住呻吟出声。

莉莉丝忙过去扶他，顺便还瞪了巴克勒一眼。

“巴克勒，我……我还是输了对吗？”修伊艰难的吐出疑问。

“那并不奇怪，你的抗击打能力不如我，我早就说过了，你需要受伤，需要好好的磨砺。”巴克勒笑说。

莉莉丝很不满意：“你差点把他磨砺死了。”

“祸害遗千年，我知道他没那么容易死。”巴克勒才不在乎呢。对他这样的人来说，生死关头走过太多次后，实在是看淡了生死问题，何况修伊的体质并不差，又有最好的治疗药剂。

“我记得我最后的一击好象……”修伊有些迷惑。

“你打中我了，而且是正面突破，恭喜你，你晋阶了，你现在已经正式成为一名五级武士了。”

“我突破了？”修伊很惊讶：“这怎么可能？”

“不奇怪，这是一种类似于极限训练法的快速突破方式。要知道人们在经历生死存亡的关键时刻，往往能够爆发出强大的力量，可以将人体的潜能全部激发出来。如果是在有意识的调用斗气的情况下进行这种潜能的激发，很容易就会使自己的斗气能量得到大幅度的上升。对于高级的武士来说，这些提升或许效果并不显著，但是对于低级武士来说，因此晋阶也并不稀奇。我之所以要激怒你，威胁你，就是要让你感受到那种情绪，不管是使用什么手段，只要能让你歇斯底里的发狂，拼命，你很容易就可以激发自己。”

“是么？那以后到要多来几次了。”

“没用的。”巴克勒摇了摇头：“这种事情只有在第一次做的时候才会有最大效果。长期的生死存亡边的游走，会让你的心灵逐渐坚定，对生死看淡。以后即使你面临危险而爆发，或许会有所提升，但提升的效果都不会比第一次更好，但你所遇到的危险，却丝毫不会减少。要知道这种速成方式是相当危险的，如果弄不好，你会死。”

“原来是这样，这就是你要我拼命的原因？”

“不仅仅是这样，修伊，我先前对你说过的话并没有错。身为一个武士，就是要学会如何拼命。你太缺乏拼命的机会了，所以很多时候你并不能真正发挥自己的力量。以后如果有机会，尽量多锻炼自己武士的能力吧，要知道从没有一个魔法师能在反应速度上比武士更强，没有一个魔法师在生存能力上比武士更强，没有一个魔法师在随机应变的能力上比武士更强。作为未来依靠魔偶为主要作战手段的你，强化自己的武士能力，是增加你生存几率的最好方式。”

巴克勒的说话，让修伊深受感动。

“真是太感谢你了，布莱恩。”

“不用跟我客气，知道我为什么这么急着要让你升为五级吗？”

“还有别的原因？”

“当然。”巴克勒非常肯定的回答：“你忘了奉献魔纹了吗？修伊，有莉莉丝在，晋阶五级的你已经可以暂时把自己提升到七级武士了。我要在你真正成为一个七级武士之前，先感受到斗气实质化的存在，那对你的未来将大有好处。”

这一次，终于轮到修伊大出意料了。

他万万没有想到，巴克勒为他考虑的如此全面。

——

斗气实质化，七级以上武士特有的斗气能力，需要斗气能量达到一定程度后才能形成。

这也是他们与低级武士最大的区别所在，是他们能够被称为自由武士的核心所在。

甚至曾经有人认为，只有七级以上的武士，才具备真正的武士资格，七级以下的武士，充其量只能叫做战士。

斗气实质化的最大体现就是可以创造属于自己的独特战技，从而形成独有的战斗风格。战技就是一种不需要施法吟唱就可以自由使用的类同于魔法的战斗技巧，一些特殊的战技甚至绚烂到可媲美魔法的地步，有些效果甚至连魔法都未必能做到。

卡希尔的钢铁咆哮，查克莱的冲击刃，凯文比尔斯的影子攻击术都是他们的独门战技。

作为高级武士，每一个武士都可以创造出一种或多种战技，只不过绝大多数的武士不会选择多种战技。武士崇尚简约的作战风格，凶狠，犀利，准确，快速，高效才是他们的追求。

举个最简单的例子，查克莱的冲击刃，在使用形式上，和风系法师的风刃术并没有太大区别，但是前者随手使来，可以在战斗中最大限度发挥它的作用，法师们却必须颂念咒语生成。而在威力上，查克莱的冲击刃威力更远胜普通的风刃术。

至于凯文比尔斯的影子攻击术，就是通过高速的移动和实质化的斗气能量为自己制造出多个幻影分身，在他的全力施展下，甚至可以出现多个分身幻影。这些幻影不具备攻击能力，却可以迷惑对方的视线，进可攻，退可逃。

这些简单的战技在有着丰富作战经验的武士手里，发挥出来的效果远远强于一般的魔法师放出的魔法。这就也正是为什么武士们一旦升到七级就有资格和一般的法师平起平坐的缘故，被称为自由武士的缘故。

七级与六级，有着质的飞跃。

修伊怎么也没有想到，巴克勒会告诉他，他可以提前感悟到斗气实质化的存在，为将来的晋阶打下基础，那一刻他是真得惊呆了。

心中的狂喜溢满全身。

“布莱恩，我该怎么做？”他怔怔地望向巴克勒。

巴克勒回答：“先让莉莉丝帮你去提升到七级，然后……你自然就知道斗气实质化到底是怎么一回事了。”

正文 第六十章 领悟

更新时间:2010-2-20 15:02:30 本章字数:4671

在身心的最深处，一股奇特的斗气能量正仿佛电流般迅速游走在修伊的全身。

修伊曾经听兰斯洛特说过，魔法师的能力在于借鉴天地的力量，而武士的力量则在于开发自身。因此魔力的增长，是由外而内的吸取，身体如一个储蓄罐，不停地储蓄着外界的力量，魔法师们的锻炼，其实就是对容积容量的锻炼。而斗气的增长，则是由内而外的发散，身体如一个发电机，武士们\*\*的是发电功率的增加。

因此修伊一直很难理解，当武士的斗气达到七级程度后，到底是怎样的变化可以出现斗气实质化，所谓的斗气实质化又到底拥有怎样的含义。

很多境界，只有走到那一步的人才能理解，仅凭口述根本无法描绘。

然而随着奉献魔纹不停地将莉莉丝身体中的斗气能量输送过来，修伊终于发现自己身体中的斗气正在出现的变化。身体里的斗气随着能量的增长而开始由量变产生质变，它不再象原来那样难以捉\*\*，恰恰相反，修伊能够清楚地感觉到斗气的能量在身体中的存在，就好象他能感觉到自己血管里血液的流动一般，那感觉是如此的清晰，甚至可以有意识地控制它的流动与方向。

如果说以前的斗气还是无形的存在，那么现在的斗气就象是一种液体，流淌于自己身体的各处。

原来所谓的斗气实质化，并不仅仅是指斗气从无形的能量变成有形的物质，更在于它是一种可以真正感觉到，甚至于触\*\*和理解的存在。

对于普通武士来说，在斗气实质化之前，他们只能隐约感觉到斗气的存在，在使用它时也只能遵循它的本质来进行。就好象你身上的力气，你知道它存在，但你无法把握它，无法指挥它，无法分配它，你所有使用力气的方法，都只是通过调节身体肌肉的能量这种原始方式来运用。斗气的运用同样如此。无论是斗气的外放还是收敛，又或者其他形式，都是最本能最原始的运用。

然而当斗气实质化后，一切就发生了变化。

武士们可以清楚地感觉到它的存在，它的流动，甚至它的特\*\*，它的脾气，可以自由的指挥，控制，运用这种能量，从而最大化限度发挥它的作用。在某种程度上，实质化的斗气就仿佛魔力一般，已经形成能量实体，可以被武士指挥控制，比如查克莱的冲击刃就是把斗气能量凝聚后外放形成，这在斗气达到七级之前是不可能做到的。

这就是武士们为什么到了七级就可以获得如魔法师般待遇被称为自由武士的原因。

然而从\*\*晋阶到七级同样也是武士升阶时最困难的一级，有许多武士就是无法突破这一阶，终身都只能徘徊在七级武士的门外。

修伊托赖于巴克勒，莉莉丝还有奉献魔纹的帮助，可以暂时将自己提升到七级，早早就感受到了斗气实质化的效果，心中的武士\*\*之门也因此大开，这对他日后的提升绝对有着非常明显的好处。

“我的天啊，这感觉简直太美妙了。”修伊长长地吁出了一口气。

身边莉莉丝能够供给他的力量已经越来越少，奉献魔纹依赖于情绪的存在输送力量，让莉莉丝不停地回忆对凯文比尔斯的憎恨，对她来说也是一种折磨。人们很难控制自己的情绪，当修伊感受到斗气变化的那一刻发出惊喜的赞叹时，莉莉丝受他影响，很难持续保持自己的愤怒。

“直到现在，我还记得我突破到七级之后身体能量产生的变化。那是我第一次如此清晰的感觉到它们的存在，我仿佛能听到它们的声音，它们的呼唤，仿佛能看到它们的行动。我那时的心情也和你现在一样，充满了激动。”

布莱恩巴克勒的声音低沉，轻轻述说着：“就象是生命获得了新生，感觉自己整个人都出现了变化。那是质的飞跃，不是简单的斗气能量的增加可以弥补替代的。我这一生，这样的感觉只有一次，也许这辈子都只有这一次了。”

修伊望着巴克勒：“你说得对，布莱恩，那的确是象生命获得新生一般的感受，我的世界从未变得如此美好过。如果说以往我对斗气的运用还停留在简单原始的本能控制上的话，那么这一次，我已经清晰地看到了身体中斗气能量游走的脉络图。”

“说得对，那会让你将来的\*\*更具效率，可以让你少走许多弯路。”

“不仅仅是这样。”出乎巴克勒的预料，修伊回答说：“布莱恩，事实上我觉得我可以做得比那更好。我是说，即使没有莉莉丝在身边，即使不具备七级的斗气能量，我同样可以尝试着现在就创造出属于我自己的战技。”

“这怎么可能？”这一次轮到巴克勒和莉莉丝惊讶了。

“没有什么不可能的。”修伊回答：“刚才进入七阶的时候，我就发现，之所以只有七级武士能够创造出战技，完全是因为只有达到这一地步，我们才能清楚地掌握自己身体里的斗气运行规则。所以战技的创造，主要和我们对斗气的理解运用有关，至于斗气能量的大小只是决定了战技的效果威力而已。武士在七级之前对斗气的运用，就好象是身处迷宫，只能一步一步的\*\*索着前进。而达到七级之后，就等于是看着地图在走。而我，虽然还没有办法做到看着地图走路，但有莉莉丝的帮助，却不妨碍我偶尔看上几眼。我可以选择把整个斗气的迷宫路形全部记住，背下，然后继续\*\*索着前进……”

“你是想……”巴克勒和莉莉丝同时惊呼起来。

“对！”修伊斩钉截铁地回答：“我就是要做到即使没有斗气实质化也能够清楚地感觉到它们，把握住它们的脉络。只要我能做到这一点，我现在就可以创造出属于我自己的战技！”

“哦我的天啊，这太疯狂了。”莉莉丝捂嘴惊呼。

巴克勒也摇头赞叹：“你的想法真是令人匪夷所思，修伊，你知道那意味着什么吗？如果你真能做到这一点，那么你将是唯一一个在晋阶七级之前，就掌握战技能力的人！最重要的是，你将拥有比我们更多更深刻的对力量的领悟，甚至为你将来进入圣域打下更好的基础。”

“那不正是我们梦寐以求的吗？”

\*\*\*\*—日子一天天的过去。这段时间，除了必要时回一下罗约城露个脸，绝大多数时间，修伊都是在山谷中\*\*度过。

对修伊来说，能够专心\*\*其实是一件非常幸福的事，在这个寂静的山谷里，不用每天和别人尔虞我诈，没有那许多勾心斗角，身心可以得到极大的放松。相比之下，因为\*\*带来的身体疲惫，实在算不上什么问题，反到是每次感应到身体内斗气流动的那刻，他都会有着无比的欣喜。

山谷外的那片空地上，瀑布在豪放的奔流。

水流激打在河面上，溅起片片水花，泛出阵阵的涟漪。

淙淙的河流犹如一曲轻松奔放的圆舞曲，一切显得那样自然。

站在冬青林的中间，修伊的心神有一种前所未有的安定感。

他能感觉到风吹过时，树林发出的哗哗声响，鸟儿在丛林里鸣唱，有动物在地面上跑过，听得再仔细些，甚至可以听到小虫子们在啃食树叶的声音。

春天，一个万物复苏的季节，到处都充斥着生命的交响乐。

修伊闭着眼，感受这一切，心情宁静祥和。他原本微微下垂的右手突然动了一下，右手食指指尖放出一点斗气的星芒。

这一点星芒就如萤火虫般的光亮，冉冉升起，仿佛有一根无形的丝线牵动。

一只鸟儿从修伊的眼前飞过，修伊的食指微动，那一点星芒迅捷划过长空，正打中鸟儿的身上。

鸟儿哀鸣了一声倒入草丛中。

在草丛里扑腾了几下翅膀后，那鸟儿竟然又奇迹般的飞了起来，展翅冲入空中。

修伊缓缓睁开了眼睛。

对于刚才自己的这一下攻击，他也感到极为满意。

随着斗气实质化的现象，武士们对斗气的理解，会产生巨大的差异。每一个人对自己身体里的斗气都会有不同的感悟与理解，从而催生出不同的使用方法，因此形成独特的战技效果。

而对修伊来说，由于他未真正拥有过斗气实质化的力量，因此在他自我\*\*索的过程中，他对斗气的领悟和别人更有不同。就好象同一条道路，明眼人走上十年，和一个瞎子走上十年，对这条路的熟悉程度是完全不同的。作为一个瞎子，他不仅要熟悉这条道路该怎么走，更要知道这条路上有哪些阻碍。他要闭着眼都可以说出走几步路可以到谁家门口，又要走几步路可以出这个巷子，甚至某处有个裂缝，某地有块石头，作为瞎子全部要知道的清清楚楚。

正是因为这种情况，修伊发现自己在斗气实质化之前就开始对斗气的\*\*索，反而更容易接触到它的本质，这个\*\*索过程并不漫长，恰恰相反，修伊发现这一点都不难。原因就在于普通人走路用眼，而瞎子走路……

用心！

只用了十多天的时间修伊就有了大发现。

首先是通过莉莉丝的帮助，修伊逐渐熟悉了身体里斗气能量的游走脉络，对斗气的运用程度大大增加。他终于可以将斗气逼出体外，而不再是简单的借用斗气的力量强化肌体。

同样是斗气外放，以前的斗气外放和现在的斗气外放，有着本质上的差别。如果将逼出体外的斗气能量运用在武器上，就会生成剑气。

这才是真正意义上的斗气外放。

其次是修伊发现，原来斗气对一切外物都是有感应的。这意味着斗气和魔法元素一样，是这个世界特有的一种能量形式。如果能够察觉到那其中细微的感应差异，即使不用眼看，人类也可以使用斗气去感(电脑小说站 ww$w.1$6$k.c$n)应敌人，察觉危险。一些高级武士可以用斗气察敌，就源自于这个道理。

只不过武士们的斗气察敌一般只能对生命特征比较强的存在有所感应，对一些弱小或者比较奇特的生命特征就感应不到。而魔灵之所以能够规避斗气，就是因为他们的生命特征过于古怪，使斗气难以感应到。

这个发现令修伊欣喜若狂。

最后修伊还发现，随着对斗气力量理解的逐渐加深，自己已经可以越来越精确的控制自己的力量。这种精确不是简单的用几分力，而是可以精确到力量的毫厘程度。

刚才那只飞过去的鸟儿，就是他在这种情况下击中的。

在这个过程中，他先是单纯使用斗气搜索到那只鸟的存在，然后将一丝斗气能量逼出体外，最后才做到一发命中，却只打伤而不是\*\*鸟儿。

无论是察敌，能量外逸，还是力量的精微控制，在以前都是修伊不可能做到的，或着说从没有一个七级以下的武士能做到的。

假如巴克勒在这里，他一定会大呼出声。

因为这正是斗气运用的高级境界。

能量外逸，是武士的第六层掌控境界，只有做到这一点，武士们才能将实质化的斗气能量加以运用，并形成战技。而斗气感知，则是武士\*\*的第七层用势境界才能掌握的，至于力量的精微控制，属于第八层造势境界。

修伊在刺槐镇的时候，对力量的领悟还只有第四层，在制作金刚傀儡过程中，由于莉莉丝的帮助成为四级武士，对力量的领悟也不过是达到第五层境界。然而这一次，修伊在体验过斗气实质化后，有了明确的方向与目标，再加上他瞎子寻路法的\*\*索之道，竟然一下子顿悟了三层境界，达到了武士\*\*的第八层境界。

这绝对是任何人包括修伊自己都无法想象的。

武士们对境界的掌握，完全依靠领悟来达成，学无先后，达者为师，不象斗气的积累，再如何天才也要天长日久的苦练。修伊能够在这几年时间里成为五级武士，除了他足够聪明外，也和他平时的勤奋有很大关系。

而对修伊来说，突破到精微控制境界的他，距离成为真正的高级武士，需要的只是时间罢了。

“呼！原来这就是力量的本质吗？”修伊举起右手，望着指尖的那点星芒。

那一刻修伊突然有一种怪异的感觉。从理论上说，现在的自己，已经具备了自创战技的资格。但是以前的武士，从没有一个是兼修魔法的，而那些个魔法师就算有兼修武士的，也从没有一个成为七级的。也就是说，从来都没有人能够既娴熟地运用魔法，又能掌握战技。

而现在自己却同时拥有了两者。

这对未来的自己意味着什么，修伊暂时还不得而知，不过他知道，兰斯帝国的麻烦，显然是要越来越大了。

正文 第六十一章 准备

更新时间:2010-2-21 10:49:19 本章字数:3671

山谷的修炼转眼就是一个月时间。

这段时间里，罗约城一直风平浪静。

修伊格莱尔在那个血腥狂舞之夜带来的动荡正在减退，包括城主大人在内的许多罗约城官员对于拉舍尔等人依然滞留此地的行为表示出严重的不满。

但却不敢有丝毫表现，因为前段时间又来了几位大人物，其中有一位正是帝国四大七级法师之亚伯拉罕.马利特。

那是桀骜如连凯文比尔斯等人也要恭恭敬敬喊一声大人的人物。圣域不出，没有人能比七级师更令人畏惧的了。

灯光璀璨的城主府里，亚伯拉罕.马利特正在喝着从南部大陆千里迢迢运来的极品香茶。这位金袍师长的伟岸高大，一头狮子般的乱发，胡须又长又密。他全身的肌肉高高隆起，看上去就象一个神力武士，而非法师。

他的眼睛是红色的，红色的眼眸就象是有火焰在熊熊燃烧，金色法袍的四周，都绘有火焰腾飞的影象，一旦动起来，就好象整个人笼罩在一片火云中。

值得注意的是，亚伯拉罕.马利特的左手只有四根手指。

他没有食指。

此刻这只没有食指的左手正捧着茶杯，茶已到嘴边，却不送入口中。

“这么来，你们依然无法确定修伊格莱尔是否还在这个城市了？”

他的下首，留着两撇漂亮小胡子的天空武士凯文比尔斯恭敬回答：“尊敬的马利特大师，由于修伊格莱尔离开罗约城时使用了传送阵，我们无法对他进行有效的追踪。目前我们只能根据拉舍尔先生的判断来对修伊格莱尔可能采取的下一步行动做出分析。”

马利特看看坐在另一侧的拉舍尔：“那么你是凭什么判断修伊格莱尔还在罗约城的？”

“凭他不惜代价的杀死博格尔大师。”面对七级师的询问，拉舍尔也不得不小心回答道：“修伊格莱尔正在向帝国发起挑战，而要想让帝国难堪，最好的办法就是杀死追击他的人。博格尔大师仅仅是其中的一个，凯文比尔斯大人和加里克英斯顿大人则是另两个他的目标。所以我认为，只要两位大人还在罗约城，他就不会走。”

凯文比尔斯撇嘴：“可惜我每天都在大街上闲逛，却没有遇到任何刺杀。”

“修伊格莱尔从不按照别人的计划行事，你就是给他再好的机会，只要不是他自己创造的条件，他就不予理会。他这个人不相信运气，只相信自己精心编织的陷阱与圈套。他所做的所有的一切，都是他自己争取得来的，而非上天赐予的。这种习惯或许会让他错失一些机会，但也轻易不会落入圈套中，而对一个通缉犯来，再没有什么比谨慎更重要的了。如果因为他主动挑衅我们，就以为他不是一个谨慎的人，那我们就大错特错了。”拉舍尔悠悠回答。

如果修伊在这里，他一定会大为吃惊。因为拉舍尔的的确确已经看出了修伊行为模式的一个重要特点，就是从不把主动权交给他人，从来只按自己的计划行事。

他从不应招，只出招。

可惜的是修伊不在，所以他也无法想象，这只老狐狸对自己的了解竟然会如此透彻。

“这么我们只能等在这里了？”马利特有些不满。他到罗约城来不是为了帮这些人抓一个帝国通缉犯的，他的目的是去斯巴克监狱审问那个折磨了他的精神太多年的混蛋克里斯平博兰。

如果这次他还是不肯出那件东西的下落的话，那么今年就将是他最后的囚徒生涯。

“不必着急，我相信修伊格莱尔很快就会出现。”

“为什么？”

“一种直觉。”拉舍尔回答： w w~~ w.1 6 \* k xs. c~O\*m“猎人对猎物的直觉。我们所追踪的这只猎物，它凶狠，狡猾，喜欢谋定而后动。但是他还年轻，年轻人总是很有干劲，很有冲劲，而不耐烦于长期的蛰伏。已经一个月没动静了，对修伊格莱尔来，这段蛰伏期已经足够长。如果他有什么准备工作，也早该完成，接下来就是他行动的时刻了。相信我，马利特大师，修伊格莱尔绝不是一个把准备工作做好后放在那里等着它慢慢发酵的人。他会以雷霆之势出击，打我们一个措手不及。”

“你在夸耀你的对手吗？”

“不，仅仅是做出公正的评价。”

“那么你凭什么抓住他？”

“耐心与等待。”拉舍尔自信地回答：“一个人无论多么聪明，也不可能永远不犯错误。修伊格莱尔的行动次数越多，我对他的了解就越多。总有一天，我会找到他的破绽，然后抓住他的尾巴。”

“也许没必要那么麻烦。”凯文比尔斯冷冷道：“有马利特大师在这里，修伊格莱尔的任何阴谋诡计都不可能得逞。”

“如果他敢来，他就一定有成功的把握。”拉舍尔悠然自得的回答：“所以凯文比尔斯大人，如果我是你，我一定做好最糟糕的准备。要知道您可是他的目标之一啊。”

“你真让人讨厌，拉舍尔。”凯文比尔斯眼中掠过凶狠杀气，反到是那位七级师，火焰般的双眸中闪过疑虑的表情。

他总觉得拉舍尔的态度无比奇怪，仿佛他在期待着什么。

克丽丝汀已经连续许多天没有看到修伊了，以至于今天早上睁开眼看到修伊的时候，她还是忍不住吓了一跳。

粉红色的软枕砸向修伊，克丽丝汀大叫起来：“哦，你这个混蛋还知道出现？你知道你失踪了多长时间吗？如果不是达达尼尔家族的其他人还在这里，我会以为你已经逃跑了。”

“逃跑？我为什么要逃跑？”抱着克丽丝汀扔过来的枕头，修伊贪婪地嗅了一口，香气饴人。

“因为罗约城又来了一批强力援军，你难道不该被吓得屁滚尿流吗？”克丽丝汀没好气的回答。

“你的口气里充满了幸灾乐祸，我你这么生气，是因为最近每天早上都见不到我的出现吗？”

“我最好永远都不要见到你。”克丽丝汀撇嘴。

这位伯爵夫人已经习惯了修伊每天用他独特的大手笔向全城昭示着对自己的狂热追求，以至于突然间这种追求不见了的时候，心里竟感觉极为不适应。

修伊走了过来，坐在克丽丝汀的床头边，用手轻轻抚摸了一下她的脸庞，这个暧昧的动作令伯爵夫人心中狂跳。

修伊缓缓：“你生气的样子很迷人。真难以想象，你会为好几天没有见到我而生气。”

伯爵夫人怔怔地望着修伊，眼前的少年用很认真的口吻：

“你正在爱上我。”

哦，天啊，伯爵夫人的脸立刻滚烫起来。

我怎么会爱上他？这完全是不可能的。

“我……我比你大十岁，这根本是不可能的事。”夫人喃喃道。

“年龄从不是差距，对吗？”修伊轻轻靠进克丽丝汀，轻声。

“你……”

一个轻吻已经落在了夫人那柔软的唇上。

她感觉滋味美妙极了。

自从她丈夫死后，再没有一个男人能如此对她。

而事实上即使她的丈夫，也不可能用一个轻轻的吻就让她如此飘飘欲仙的感觉。

那一刻克丽丝汀觉得自己就象是个刚刚陷入初恋中的小姑娘，浑身都散发着青春的萌动。

“我……”她想什么。

修伊已经止住了她。

手按在她的唇上：“什么都不要，仅仅是一个吻而已，你大不可必如此紧张。”

克丽丝汀瞪着修伊，样子象极了一只可爱的猫。

“那么你过来找我到底有什么事？”

“从今天起，我们将对外宣布我们的恋情了。”修伊回答。

这个消息让克丽丝汀震撼了一把，她目瞪口呆地望着修伊：“你到底想干什么？”

“就象我们之前约定的那样，我将在你的房间里度过一个愉快而美妙的夜晚。与此同时，罗约城将会有新的大事件爆发。”修伊慢条斯理地回答。

从克丽丝汀的房间出来后，修伊迅速回到自己的房间。

布莱恩巴克勒，莉莉丝，霍丁以及伊格尔阿什林已经在等他了。

在山谷修炼的时候，巴克勒可以算是他的又一个老师，可以指着他的鼻子大声叫喊，甚至可以把他打得死去活来，但是回到罗约城，修伊顿时成为这里的灵魂人物。

即使是巴克勒也心悦诚服地：“修伊格莱尔就是个天生的领导者。他不需要张扬的手势和狂暴的怒吼来证明自己的威严，仅仅是简单的几句话，一个眼神，就能让所有人对他言听计从。令我惊讶的是，这个世界不缺乏天生就有王者威严的人，但是一个在孤岛上习惯了看上面脸色行事的小人物，竟然也能有这种不怒自威的王者风范，就令人奇怪和难以理解了。”

此刻来到众人之中，修伊的口气平静冷淡：“已经和克丽丝汀好了，她将做为我们的掩护。伊格尔，你那边怎么样了？”

“一切顺利，所有的准备工作都已经完成，不过这次行动的风险性依然很大。修伊，我依然保留我的意见，不希望你进入监狱内部。一旦计划失败，你将没有出来的机会。”

“可我的进入，能够把行动的成功机会提高至少两成。”

“是的，可是我要提醒你，斯巴克监狱行动只是你全部计划的一个分支部分。你没有必要为一个分支计划而冒险。”

修伊看老亡灵法师，对方继续道：“修伊你得明白，无论是成功把握怎样大的行动，只要你一直是亲自参与，就总有机会碰上失败几率。你参与的次数越多，你失败的可能就越大！”

微微思索了一下，修伊点头：“你得没错，伊格尔，但是我还是坚持我必须参加。不仅是这一次，也包括以后的每一次。”

“为什么？”所有人都不明白。

“因为那正是我为什么要与这个国家作对的理由。只有从我的敌人的尸体上，我才能感受那自由的呼吸，以及我死去同伴的安宁。我不可能挑起了战争，却又回避它。或许这是一场没有希望的战争，但是从挑起它开始，我就做好了所有的准备。我们争取胜利，却也准备死亡。”

这一刻，所有人望着修伊都呆住了。

摊开那份斯巴克监狱布防图，修伊用坚定的口吻：

“那么，我们现在再来温习一遍计划中的所有内容，如果没问题，明晚开始行动。”

。

正文 第六十二章 劫狱（1）

更新时间:2010-2-22 9:26:20 本章字数:3958

……夜晚，永远是阴谋者的天堂。

当天空中的那轮血月再度升起时，黑暗遮蔽的天空，已于声处带来浓浓的杀戮气息。

斯巴克监狱一如往常般寂静，士兵们忠诚的守护在自己的岗位上，典狱长的办公室还亮着工作的灯火。

在惩戒区的最深处，十三号黑牢，克里斯平博兰睁开了他深沉的双眸。

侧耳在地板上倾听了一会，确定牢外甬道里的看守都已经离去后，博兰的右手微翻，三只奇特的小甲虫出现在了他的手心。

“来吧，宝贝，开工了，让我看看你们到底是不是象你们的主人的那样有用。”博兰喃喃低语着。

噬金虫，一种风鸣大陆已经极为少见的魔虫之一。

它们生性喜欢吞噬金属，并在吸收这些金属中它们需要的成分后再迅速排出体外，形成的粪便，就是大陆有名的稀有金属黑星铁。用这种金属制作出的魔偶，在材质上远胜一般的魔偶。即使是打造兵器，也是绝对的精良武器。

在那个炼金术疯狂的年代里，噬金虫被疯狂的寻觅，人们用它们来作为原料生产的依托。然而随着环境的退化，本身就繁殖能力不强的噬金虫遭遇了种族灭绝的危机，三百年前噬金海大战，噬金虫最后的栖息地被彻底破坏，至少三十个禁咒级法术将方圆三百里的铁木丛林彻底从地图上抹去。从那之后，噬金虫就在这个世界上销声匿迹。

尽管人们相信，总会有少量噬金虫存活下来，但时至今日，很少有人再发现这种魔虫，直到今天，它们却出现在了博兰的手中。毫无疑问，这是修伊当初从炼狱岛上\*\*来的。

咒语念动，原本沉睡中的三只噬金虫陡了陡翅膀，对着那用特制的合成金属制作的镣铐大嚼起来，发出难听的金属摩擦声。

镣铐在噬金虫的吞噬下迅速断裂成数段，残缺的身体坐了起来，冰冷的眼神放出灼热的光芒。

小心的将那几只噬金虫收起，博兰的目光盯在了黑牢的大门上。

惩戒区的牢门并没有琐，而是用法阵封锁，只有从外部启动才可以打开。任何人如果试图强行打破大门，都会遭遇上面的魔法攻击。

一些闪烁着幽蓝色光芒的晶莹粉末被博兰洒在铁门上。

粉末上的蓝光不停地闪烁着，光芒越来越亮。

能量粉，一种专门用来吸收晶石能量的特制粉末。也就是当初伊莱克特拉的实验室大门上使用的一种能量供应装置。正是这种可以自动吸附能量的小东西，使得伊莱克特拉的法阵可以经历百年而依然存在。

如果伊莱克特拉是个发明的天才，那么修伊格莱尔就是个使用的天才，他敏感地意识到，能量粉其实完全可以发挥更大的作用，而不是简单的做为恒定法阵的能量供应中枢那样简单。

这世上绝大部分的炼金术机关，无论设计怎样精巧，都有一个最基本的共性，就是它们都需要使用到能量晶石做为源动力。没有了能量晶石动力，所有的机关将会自动失效。

和魔力激发药剂相比，它更安全，更实用，成本也更低廉。

铁门上的能量很快被这些蓝色粉末吸得干干净净。

没有了禁锢法阵，牢房的大门再无法阻挡任何人的进出。

望着通向自由的大门即将开启，即使是最坚强的汉子也忍不住激动起来。

尽管修伊格莱尔曾经一再向他保证，这些东西一定能够发挥出他们应有的作用，但是直到此刻，博兰才终于松了一口气。

那个神秘的炼金师少年所拥有的稀奇古怪的炼金产品，每一样都大出他的意料。

然而，这仅仅是开始。

博兰的手中再度出现了一些奇特的小东西。

斑蝶，一种记录在伊莱克特拉的笔记本上，和侦察蜂并列的可飞行炼金产品。与侦察蜂不同，斑蝶并不具备侦察能力，它是一种多功能的微型魔偶，它的翅膀上带有一种可放出麻醉气体的粉末，在飞翔的过程中将粉末洒下，可使人陷入昏迷，也可以用它们的多功能足做一些其他事情。

漆黑的甬道里，几只斑蝶顺着牢门的缝隙飞出，它们翩翩飞舞着，来到其他黑牢前，挥动翅膀，洒下能量粉末。

蓝色的粉末再度发挥作用，一个个法阵上镶嵌的能量晶石在粉末的吸附下渐渐变得黯淡。

地面上几只噬金虫悉索着爬出牢房，向着其他牢门钻去。

望着这一切顺利进行，博兰的眼中现出浓厚的笑意。

时间，一分一秒地流逝，博兰默默等待着，直到那些噬金虫重新回到他的身边。

他举起自己残存的右臂，然后重重地敲打在牢房的墙壁上。

铁牢内开始发出沉闷的撞击声。

“砰！”

“砰砰！！”

“砰砰砰！！！”

博兰一下又一下的敲击着墙壁，仿佛受到了什么鼓励一般，其余各处的黑牢犯人，也发出了类似的回应。

整个惩戒区内，黑牢囚犯们撞击牢房的声音纷纷响起，越聚越大，仿佛远方天际沉闷的击鼓，回荡在这片牢狱之中。

“噢！”一些犯人甚至发出了狼嚎般的狂热吼声，惊得所有看守脸色大变。

迅疾间，这只属于犯人们特有的语言，传遍整个斯巴克监狱，回荡在这一带的上空。

马车停在了斯巴克监狱的入口处。

一双细长的手从车窗伸出，手里拿的是一份通行证件。

卫兵见过证件后，确认无误，准予通行。

马车便得得的进入监狱。

来到那幢白色小楼前，修伊从马车中出来，扶了下脸上的金丝眼镜，向着狱长办公室走去。

斯特里亚斯伯爵如今正在办公室里工作。

作为帝国最大最牢固的监狱，这里关押的同样是最危险最难缠的犯人。

斯巴克监狱每年都要发生数起暴乱事件，总有一些罪犯试图冲出这座大囚笼，渴望外面自由的世界。

面对这种情况，帝国从来都是予以毫不留情的镇压。

每年的春季，由于材料交易会的存在，是罗约城最为红火的月份，匪盗们在这个时候出动的也就越发猖獗。一些有组织的大型匪盗集团甚至会集体冲击斯巴克监狱。

他们看不去不象是劫狱，到更象是一种自杀性的攻击行为。

不过最近两年，这种现象变得轻多了，比里亚斯山脉的匪盗正在趋向于更加诡秘的劫掠方式，他们轻易不再以大型匪盗团体的面目出现，更多的是零散的集合，却又在必要的时刻以联盟的形式组织起来。

这种随时可以化整为零，又聚零为整的做法，使得山区剿匪的工作变得越发困难。

上面要他做一份对山区盗匪的形势汇报，这让伯爵大人非常愤怒。

在他看来，自己的工作就是看住这些笼子里的强盗，而不是去了解笼子外的强盗。让一个典狱长去做山区盗匪的评估工作与形势汇报，这种工作简直太离谱了。

斯特里亚斯伯爵完全可以想象这一定又是上层大人物勾心斗角后创造出来的杰作。

这种形势汇报涉及到很多层面，帝国未来的用兵与否，如何用兵，资源分配很可能都从这方面出来。一定有很多人抢着要把活揽到手里，然后做出最自己有利的形势分析。

但最终的结果是，他们将这一切交给了一个典狱长来做。

离谱的事情还不止一桩，七级师亚伯拉罕.马利特的到来更是让伯爵大人头痛不已。

伯爵大人一直认为，超级强者的存在，本身就是对社会制度的最大破坏。

除了拥有足够的破坏能力外，他们的存在对社会几无贡献可言。

他们不会根据当地的民生制订政策，不会体察民情，不会解决是非矛盾，行政能力几乎为零，他们对社会对国家没有任何发展上的贡献，恰恰相反，由于他们超绝的武力以及特殊的身份，他们成为制度的破坏者，秩序的毁灭人，某种程度上，甚至可以一个国家的掘墓人。

历史上并不缺乏由于某个强者犯下的愚蠢罪行而导致国与国之间交恶，开战，并最终流血千万，国家灭亡的事件。

除了战争，撕杀，搏斗，这些强者可以是一无是处，偏偏因为他们强大的能力而又不能不被重视。他们破坏着一个国家生存发展的必须根基，却又被掌权者依为大树，这，就是魔法世界的问题所在。

武士们还要好些，由于骑士信条的缘故，绝大部分武士都是以归属并听命于帝国为荣耀的。但那些个骄傲的魔法师就个个都是麻烦，他们听命于魔法协会更多过于听命于国家，偏偏拿的还是帝国的俸禄，这些个老头子每天喊着魔法高尚，其实为人却无耻之极。

七级师亚伯拉罕.马利特，就是这样一个典型的存在。

作为帝国的四师之一，每年拿着巨额的帝国供奉，却几乎不为帝国出任何力。相反，他到是颇有闲情雅致的每年都要到斯巴克监狱来转一圈，然后凭借他显赫的身份肆意提审，折磨犯人本书转载ㄧбｋ文学网ｗαр．1⑥κxs．сom　。

斯巴克监狱有自己的规章制度，在这里，他斯特里亚斯才是唯一的话事人。但师的到来，总是会改变这一切，马利特根本无视斯特里亚斯的权威，从来都是趾高气扬的对他呼喝来去。

而今年，这位令人憎恨，讨厌的师又要来提审犯人。

伴随这个讨厌的消息的是令一条同样讨厌的消息听有一支匪盗团在罗约城外围出现了。城主府要求暗鳞甲兽部队出动。如果消息证实无误，就地消灭。

“斯巴克监狱就象是强者们的物品寄存处，他们想提就提，想放就放，我自己就是无辜的战斗牺牲品，在政治权谋的角力中成为苦力，甚至连我的人也成为他们可以随意使唤的部队！”

斯特里亚斯伯爵大人咬牙切齿地发出愤怒的抱怨，却只能无奈地接受这份指派。

暗鳞甲兽部队本身就不仅仅是斯巴克监狱的防卫力量，它更多是作为追击力量的存在。

“报告，狱长大人。”

“什么事？”斯特里亚斯没好气的问。

“西瑟达达尼尔少爷求见。”

斯特里亚斯伯爵一楞：“这么晚了，他来找我做什么？”

这个问题，显然只能从对方本人身上得到答案了。伯爵：“让他进来吧。”

房门突然被打开了，一位少年大步走了进来。

正是修伊。

“很高兴见到您，斯特里亚斯伯爵，深夜打扰，希望您不会介意。”修伊彬彬有礼地。

令斯特里亚斯伯爵感到诧异的是，今天的西瑟达达尼尔，在形象上与以往似乎有所不同，但他却一时不出到底是哪里不同。

然而出于礼貌，他还是大笑着离开自己的位置，张开双臂迎向修伊：

“哦，很高兴看到你的，我的朋友。自从那天别过之后，我就一直很想念你，但一直都没有机会再见到你。好吧，西瑟，告诉我你现在来找我有什么事吗？看得出来，你好象有什么需要我帮忙的地方。”

“的确如此，斯特里亚斯伯爵大人。”

“吧，什么事，非常乐意为你效力。”

“劫狱，大人。”修伊回答。

长剑迅捷刺入伯爵的颈间。

正文 第六十三章 劫狱（2）

更新时间:2010-2-23 11:39:02 本章字数:3532

进去的时候，是达达尼尔少爷。

出来的时候，是修伊格莱尔。

金色的头发飘扬，眼中凝结出凶猛的杀气，修伊提着带血的长剑，一步一步走下小楼，几名卫兵尸横楼梯。

小楼下的马车里，走出来两个人，正是莉莉丝和伊格尔。

现在的莉莉丝，已经不再是那个穿着一身贵族华服，收腰收得直呼痛的贵族大小姐了。一身戎装的她，再不掩饰自己那双精灵般的长耳，皮劲装上cha满了飞刀。背后是那把她惯用的翠绿色的长弓，腰下还配着箭匣，箭身刻满了细密的法术纹路，闪耀出诡异的光芒。

伊格尔阿什林，这位老亡灵法师也一改曾经的孱弱老者形象。他披着一件巫师斗篷，手里拿着修伊为他特制的亡灵骨杖，黑黢黢看上去毫不起眼，却是用最珍贵的材料制成，有亡灵法术威力附加效果。左手还持着一个奇特头骨，枯瘦干瘪的老脸上，一对深凹的眼窝，如夜晚墓地中的荧火，闪烁着碧绿的磷光。

赶车的车夫是巴克勒，当他脱去那用于伪装的外套时，披上他那件火红披风时，露出的是一身强壮贲张的肌肉。除了一把重剑，再没有其他东西。

武士只需要剑，这是每一个高级武士的坚持。

“成了？”巴克勒沉声问。

修伊冷酷点头：“那并不困难。”

巴克勒迅速掏出水晶球：“雷勒，带所有兄弟准备好，魔法罩一旦升起，立刻杀死外围大门守卫。达达尼尔家族在这座监狱已经彻底暴\*，杀光所有人。”

“明白。”水晶球那边，雷勒耶萨杀气腾腾的脸一闪而过。

“伊格尔，你去左边安全区，小心里面有两名六级武士。”修伊快速走来。

“越强大越好。”老亡灵法师嘿嘿回答。

如果在有准备的情况下，炼金师是最强大的，那么魔法师就是其次。

法师杀人，有备打无备，可以消灭十倍于己的强敌。

“莉莉丝，你看住塔楼那边的哨兵，把通向这里的通道堵死，小心一些，你的职责是拖住他们，等伊格尔过来帮你，我派炽焰鸟辅助你。”修伊继续下命令。

尽管早已在任务部署前就已经有所交代，修伊还是郑重地再次叮嘱莉莉丝。

然后他看看巴克勒。

这位七级海洋武士跳上马车，冷冷道：“陷阱区交给我。”

修伊点头：“旭，你去魔兽区。”

“是的父亲。”一股青烟升腾中，小家伙骤然现身，奶声奶气的回答。

所有人都已离去，修伊回到小楼。

之所以要上来就先杀死典狱长，是因为这里除了是狱长办公室外，同时也是监狱的控制中枢。

来到监狱魔法罩控制中枢前，修伊默默计算着时间，对着那启动按纽狠狠按了下去。

“轰！”

一道巨大的魔法能量罩，在整个斯巴克监狱上空升起，四十二座魔法塔楼同时传来震惊的喊叫声：“怎么回事？发生什么事了？魔法罩为什么会升起来？”

斯巴克监狱的魔法罩，是以隔离阻断为主要功能。它既可以防止外部敌人的攻击，也可以防止内部牢房的强突，甚至可以阻断魔法能量的传输。

魔法罩一旦升起，除非关掉控制枢纽，又或者破坏掉四十二座魔法塔楼上的魔法球，否则魔法罩在一天之内不会消失。这个时间，足够斯巴克监狱请来援兵。

然而谁也没想到，有人竟然会利用这一设施，反过来将整个斯巴克监狱牢牢控制起来，不许这里的任何一个人逃逸。

从行动计划制订的那一刻，修伊就已经秉承了最残酷的作战原则：所有敌人一律杀死，一个不留。

这不是一次劫狱，而是一次屠丶杀……

“啊！”一声凄厉的惨叫撕破了斯巴克监狱夜晚的宁静，一场血性的战斗正式展开。

安全区。

这里是战斗开始的第一处地方。

老亡灵法师赶到此地的时候，轮值休息的哨兵们还在呼呼大睡。他们是下一班的轮值守卫，将在午夜之后开始自己的工作。

不过这一次，他们没有换岗的必要了。

“来自地狱的无尽黑暗呀……掩没光明吧……以吾之血对汝发誓……以吾之怨恨给予敌人永恒的监禁吧！”老亡灵巫师用颤抖的声音念出这一连串长而奇特的咒语。

五级亡灵法术，哀伤牢狱。

“邪丶恶的亡灵之主啊，吾奉献你无尽赠品，以换取您的力量……”

四级亡灵法术，血肉剥离。

“亡者的力量永恒不灭，让生与死在自然的轮回间转换……”

三级亡灵法术，亡灵转换。

老亡灵巫师在连续施展过三个亡灵法术后，整个人的气色仿佛又变得灰暗了一些，深陷的眼窝越发狰狞，显出碧绿的凶光。

亡灵法术，或许可以是所有魔法体系中威力最为强大的一种。它的特点是阴毒诡异，难以防备，愈战愈强，在同级法术的较量中，单纯以威力论，亡灵法术的威力仅次于火系法术，水系雷分支法术，黑暗法术和空间法术。但是亡灵法术还有施法速度快，耗魔低等特点，它的最大不足是，亡灵法术的使用，会损耗人的精气。

这就是为什么亡灵法师修炼到最后，总会把自己弄得人不象人，鬼不象鬼的原因。

随着老法师咒语的颂念，这一带的天空变得阴森灰暗，仿佛时空在瞬间转换，一下子将人带到了久远的战场。

浓厚的亡灵气息弥漫在四周，阴森恐怖的死亡波涛如潮水般淹没大地，将哨兵居所彻底笼罩。

血肉剥离使这些亡灵迷雾中带着强烈的腐蚀性，可以侵蚀每一个被笼罩的生命，哀伤牢狱使人迷失在仿佛亡灵坟场一般的空间中，难以逃逸，亡灵转换，则将每一个被杀死的生命直接转换成亡灵形式的存在，听候施法者的指挥作战。

任何体系的法术，从不在于级别的高低，而在于使用的巧妙。

而这一刻，原本作为监狱后备攻击力量存在的哨兵却在第一时间被亡灵法术转为自己的可使用力量。

悲惨的哀号声从迷雾中传来，到处是人影乱撞。哀伤牢狱让他们失去了视野，根本无法分清方向，血肉剥离带给他们的痛苦无以复加，仿佛堕落于地狱之底，发出凄厉惊人的嚎叫。

凄厉的死亡迷雾中，两条人影突然绽放出强烈的斗气光芒。斗气的光芒是如此强烈，竟然暂时性的趋散了哀伤牢狱的迷雾。

燃烧斗气，武士的特有能力，以巨大的牺牲换来暂时性的能力提高，事后带给自己的伤害几乎是永久性且极难恢复的。

随着斗气光芒的高涨，一道人影高喊：“我看见他了，那个亡灵巫师在那里！”

“杀了他！”另一人高喊。

两道人影在迷雾中划出两道奔电般跳跃的弧线，向着老亡灵巫师急射而去。

在他们冲出哀伤牢狱的那一刻，甚至可以清晰地看到这两名武士的脸上已经被毒雾侵蚀的血肉模糊，冒出一个个巨大的血泡。

这些血泡在不停地跳动着，蓬的一下爆裂，就会炸出大片的血水和成片的血肉。

其中一名武士的眼珠被炸裂一只，整张脸仿佛被人滚油浇过一般，狰狞恐怖之极。

另一名武士的右手则被侵蚀到血肉大片脱离，现出森森白骨。可是这只如鸡爪般嶙峋的骨手，却兀自紧抓着手中长剑不肯放松。

武士的神经是坚韧的，武士的应变是迅捷的，武士的意志是强烈的。

即使乍遇突袭，这些监狱守卫武士依然在第一时间做出正确反应，并倾尽所有力量反击敌人，哪怕他们自己知道，中了这种阴毒法术后的自己，再不可能活过明天，他们还是要尽最大的努力消灭敌人。

那是每一个武士在受训时接受的第一要条：坚韧是武士的根基，任何时候，即使到了最后一刻，也绝不放弃。

眼看着两名六级武士向自己气势汹汹地冲过来，伊格尔无奈地叹了口气。

如果武士凭借强悍的身体素质本书转载ㄧбｋ文学网ｗαр．1⑥κxs．сom　和绝对的斗志点燃生命，摧动战意，那么亡灵巫师就是躲藏在暗处袭击敌人的好手。

在等级相若的情况下，从没有人能在中了亡灵巫师的暗算后，还反盘取胜，尤其是六级武士在等级上，并不比五级法师更强。

伊格尔双手抱天，骨杖高举：

“死亡之主的恩赐，给予我毁灭众生的力量……”

随着咒语的念动，虚空之中，一把巨大的镰刀出现。令人感到诡异的是，在镰刀的柄部竟然还虚握着一只仿佛笼罩在氤氲之气中的白骨大手。

五级亡灵法术，死神之镰。

伊格尔的左手微微划动出一个半圆，那带着强烈死亡气息的死神镰刀竟然在空气中虚斩出一道空间裂纹。

两名冲击中的武士被迫向两旁闪避，然而那连空间都可以斩断的镰刀又怎么可能让他们轻易的绕过去。

随着伊格尔手势的运行，镰刀在空中同样划出了一个半圆，两道凄厉的弧线刀光迅捷击向两名武士。

刀光透胸而过，在他们的胸前扎出一个破损的大洞。

令人惊讶的是，受伤的武士身上，竟然没有一丝鲜血流出。

鲜血直接流失在时空的乱流里。

空中虚无的巨镰在泛出一片血红光芒后，渐渐消失，惟留下两名武士，怔怔地看着自己胸前的那个洞。

他们的身体依然存在，生命却已经被那巨镰收割。

大片大片的血肉从身体剥离脱落，生命随之消失。

短短数分钟后，两名，冲出哀伤牢狱的武士已经只剩下一副骷髅骨架，然而他们的手里却依然拿着剑。

老亡灵巫师轻微叹息了一声，慢慢走过去，在两具骷髅的头骨上各点了一下，轻声颂念：

“以亡灵之主的名义，赐予你们不灭的力量。”

两点幽芒一闪而过，随着亡魂力量的植入，两具骷髅的眼窝里，闪现出碧幽幽的蓝色火焰。

他们向伊格尔跪了下去。

正文 第六十四章 劫狱（3）

更新时间:2010-2-24 9:09:06 本章字数:4023

魔法罩升起后，整个斯巴克监狱立刻陷入了一片混乱之中。

塔楼守卫的士兵从未遇见过这种情况，一时间全部不知所措。

“你们几个立刻下去，看看控制中枢到底发生了什么事！”不远处一个塔楼上，一个塔楼统领高声大叫。

两名武士带着一群士兵冲下塔楼，向着狱长所在的白色小楼奔去。

一支犀利的劲箭带着冰雪般凛冽的光芒划破长空，刺向为首武士的胸膛。

当箭尖刺入前的那一刻，带着寒冷冰息的白光闪线，大片的冰霜在瞬间弥漫全身，将那武士冻成了一尊雕塑。劲箭破胸而入，直刺寒冰，将人体冰雕击成漫天的齑粉。

“敌袭！有敌来袭！”凄厉的吼叫呼啸苍茫。

警钟在一瞬间鸣响，仿佛九天雷鸣，响彻在斯巴克监狱的上空。魔法能量罩闪烁出灿烂的火花，无情的将所有声音阻隔在能量罩内。

“全体守护！保护塔楼！”有人在歇斯底里的大喊。

固定的思维模式，使监狱看守们犯了一个大错误。

在以往，魔法罩都是用来对付逃逸的敌人，塔楼守卫的士兵的工作，是保护魔法塔楼，防止魔法罩被破坏。长期形成的思维习惯，使他们习惯了在危机降临的时刻，第一反应是保护塔楼，以至于他们完全没有想到，当敌人在内部出现，且目的并非冲出监狱，而是屠丶杀所有人时，这个魔法罩存在的意义，就已经出现了巨大的变化。

如果他们能及时做出决断，立刻击碎塔楼上的四十二个魔法球，那么他们还有一线生机。然而职责所在，保护监狱不受攻击是每一名看守的天职，使他们做出的反应是立刻反击对方。

修伊算准的就是这一点。

他赌这里的守卫在不清楚敌情的情况下，选择忠于职守。

部分的武士与魔法师因此而选择了留在塔楼上，防备敌人的攻击，另一部分武士带着普通士兵从塔楼中冲出。

隐匿在暗处的莉莉丝，绿色的眼眸中闪烁出兴奋的色彩。

她伸出舌头舔了一下略微干燥的嘴唇，徐徐拉弓，将一支彩色小箭搭在弓上。

箭尖瞄准为首的一名武士，收放之间，一道绚丽的彩虹划过长空。班驳的色彩在这漆黑夜雾里腾飞出一片缤纷的艳丽，仿佛无数朵鲜花自空中洒落，带着凄凉的死亡色彩。

“是彩虹之伤！大家快闪开！”一名武士高声嘶吼出战斗的语音。

彩虹之伤，一种高级附魔术。任何武器一旦附上这种法术，就会施展出大范围面杀伤的攻击效果。由于这种法术的杀伤力太过强大，近战武器根本无法使用，否则就会误伤自己，所以它只会出现在远程武器上。

在百年战争岁月里，长弓手部队最爱使用的就是附上彩虹之上的箭支，无数支彩虹之伤落在敌群中，就象一颗颗炮弹，具有恐怖的群杀效果。然而随着资源的贫瘠，岁月的流逝，彩虹之伤这样的附魔箭支已经越来越少，即使是现在，能够装配部队的也只有寥寥数人，都是军队中最出色的神射手才有资格使用。

大片的斑斓彩光，在空中放射出数以百计的死亡光线，艳丽色彩的背后，是令人心碎的死亡之潮。

一些反应较快的武士还来得及闪躲，或者用斗气能量硬抗这可怕的光之法术，但是普通的士兵则遭到了一次彻底的死亡洗礼。

无数哀号声此起彼伏，在一个瞬间，数十名士兵被这一支附魔箭夺走了生命。

脸上泛出满意的微笑，这支箭并不是修伊为她做的，而是她在学习期间，尝试着用修伊教他的方法和提供的材料，自己为自己制作。

或许是身为武士的缘故，莉莉丝更偏好于武器附魔方面的炼金术。这方面并不是修伊的擅长，好在伊莱克特拉的笔记本里到有些关于这方面的记载。女人自我研究，竟飞快掌握了其中几种高级的附魔能力。

兴趣，永远是天赋的源泉。

你喜欢什么东西，你就是这样东西的天才。

即使莉莉丝自己都不知道，她在武器附魔上的成就，进步快得出奇。

“可惜了，只发挥了六成的效果，否则那几个武士也逃不掉。”莉莉丝喃喃道。下定决心回去后要好好重新研究一下，以提高其威力效果。

“小心！敌人有附魔箭！”远方传来幸存者凄厉的呼唤：“我们需要法师！”

四十二座塔楼，就有四十二个魔法师。

附近的十余座塔楼上，再度奔出一些身影，在武士们的簇拥下拼命赶来。

有两名法师刚一赶到，立刻大声颂念出咒语，释放出光之护盾。

那是抵御彩虹之伤最有效的一种法术。

有了光之护盾，彩虹之伤的伤害力大减，幸存者重新组织起队伍，准备冲击通道。

“就等着你们呢。”莉莉丝喃喃低诉着，将又一支晶莹剃透的小箭搭在弓上。

这一箭，她直接射向天空。

天空中绚烂的色彩未过，无数道星光再度闪现，在漆黑的夜晚，仿佛数以千计的星辰同时降临，在空中陡落出漫天的星光。

“是流星落！”恐怖到歇斯底里的呼唤越发颤栗出人心中巨大的恐惧。

流星落，又一种类似于彩虹之伤的群伤附魔术。

与彩虹之伤的死亡光线不同，流星落带来的是无数空中陨石，如彗星般狠狠撞下。如果彩虹之伤只能对生命体造成作用，那么流星落则无差别的攻击着一切可以攻击的事物。

一些躲在遮掩物后面的武士，眼睁睁地看着天空中无数巨大的陨石向着自己砸落，只能发出无奈的悲鸣。

“不！”

无数斗气的光芒在闪烁，那是武士们试图运用自己的力量硬抗这可怕的法术，血液在胸腔中沸腾燃烧，整个斯巴克监狱都因此陷入巨大的颤抖中。

然而最凄惨的是过来帮忙的那些魔法师。

斯巴克监狱里，并没有什么高级的法师，绝大部分法师都只有二到三级。毕竟他们的职责是守护魔法球，而不是对外作战。做为一座监狱，无论它如何规模宏大，缺少法师的帝国都不可能放置四十二名四级以上的法师在这里守护，那是巨大的法师资源的浪费。如果真这么做，可能帝国所有的魔法师都用来做监狱看守还嫌人数不够。

然而正是因为这样，在真正的战斗中，这些魔法师所能起到的作用其实很小。

修伊的眼光毒辣而又狠准，他敏锐地察觉到，斯巴克监狱的防御牢不可破之，是建立在人与设施的紧密合作上。一旦突破这个环节，将它们分割成两个部分，那么所谓的牢不可破的防御力量，其实只是一个笑话。

当暗鳞甲兽骑士被不存在的盗贼团骗走之后，斯巴克监狱的真正可作战力量，其实已经大大减弱，这正是为什么修伊有绝对的信心可以杀死这里所有守卫的缘故。

当那一阵流星雨过去之后，整个现场已经被砸成一片浪籍，除了三名等级最高的武士，已经没有人活下来。

十余名赶来帮助的塔楼法师被彻底砸成碎粉，血肉模糊。

“不！”一名幸存的武士高叫起来。

三支冰霜小箭在叫声中穿透阻碍，在大片冰冻气息中笼向最后的武士。

那一刻，仿佛极地世界的冰雪，覆盖在三名武士的身上，笼罩出极地冰寒，塑造出人形冰雕，并在最后的刹那间化身为漫天破碎的冰块，烟消云散于这个世界。

前后两批人，就这样被莉莉丝用几支附魔箭就彻底杀光。

如果伊格尔在在安全区的战斗，充满了阴森诡谲，是以暗算为主要手法，那么莉莉丝的截击，却是正大光明的正面迎击，用那华丽的附魔之箭，挡住了所有人的进攻，泯灭了所有的生命，同时也让所有人的心头产生了深深的悲凉之感。

面对这凶狠可怕的打击，四周纷扬起一片惊骇的喧嚣浪潮，塔楼上的守卫目瞪口呆地看着眼前这精彩一幕，梁上闪现出无可弥补的恐惧。

令他们的恐惧加深的是来自远方传来的巨大吼叫声，那是无数魔兽正在呼啸着出笼。

原本应当是协助守卫负责防御警戒的一路看小说w$a^p,1&6\*^开,\*c(n 1!|6\*开\官^方MM英姿上传大批魔兽不知道为什么突然集体发狂失常，咆哮的冲出囚笼，疯狂地四处强突。可恨的是这些家伙的逃跑方向竟然是布满机关陷阱的陷阱区。

被引发的机关陷阱仿佛节日里最盛大的焰火，风雪雷电交加，魔法能量密布，火焰冲天而起，在天空中织出一片绚丽灿烂的光景，看得人瞠目结舌。魔兽们在陷阱区的强大攻击下发出疯狂的哀号声，刺激得它们越发凌厉的奔跑，同时又引动出更多的陷阱布置。

疯狂涌窜的毒烟笼罩在整片区域上空，闪电陷阱不时的从空中劈下令人发颤的电光，无数支流箭在风暴与能量的海洋中疯狂穿梭，将一只只魔兽钉死在地上。陷阱区的每一处机关，都有它独特的作用，轻易不会被触发。然而攻击者仿佛早就知道这些机关应该怎样应对，破坏的方法简单而暴力，直接而有效。

到底是什么，导致了这一切的出现？

当那一声震天裂地的吼叫声传来时，人们眼中出现一头庞然巨龙的身影，迷底才算揭晓。

人们惊愕地发现，在这场攻击中，竟然还有龙的存在。

而在那个庞然大物的身上，还站着一个身穿火红战袍的中年男子。

他高大的身影就那样屹立在巨龙身上，身上发散出强大的斗气光芒，挡住了一切针对他的攻击。

他的手上拿着一个奇特的能量球，每闪烁一次，就会有一处陷阱被击对于魔兽们没有趟过或激发的区域，布莱恩巴克勒和旭亲自出手解决。

这种能量球，正是修伊针对这里的陷阱区制造的能量激发装置。

在漫天烟火和无数哀鸣中，斯巴克监狱两处最重要的防御区就这样被轻松瓦解了。

“再强大的防御，总会有弱点。防御越强，反噬的力量就越大。”那正是伊格尔对斯巴克监狱做出的针对性评价。

仿佛世界末日的降临，斯巴克监狱的上空充满了恐怖景象。

面对这一连串的疯狂打击，监狱的看守们再不知如何是好。

他们无法想象到底是什么人在攻击这座监狱，阻拦者能连续使用出强悍烧钱的附魔箭，而破坏陷阱的人使用的方法看上去简单，却充斥着对炼金术深刻的认识与了解。

难道是佛郎克帝国派来的高手？所有人同时泛出这个念头。只有国家级的进攻，才能出现这样的强敌。

这个错误的认识，使看守们在士气上大受挫折，一时之间，进攻的步伐停止，塔楼上的人逗留在自己的位置上，竟不知该如何是好。

最好的防御，就是进攻，用疯狂的杀伤来震慑敌人，才是阻截他们的最好办法。

莉莉丝弓步搭箭，眼中投射出冷酷冰霜。

小嘴轻轻一抿，凝固出如冰霜般亘古不化的微笑。

“任务完成。”她低声。

目光穿透深邃的黑暗，落在通向羁押区的道路上。

在那里，修伊格莱尔正带着他的魔偶，一步一步走向通往自由的天堂。

天空中，两只炽焰鸟自由的飞翔着，向着塔楼各处的守卫喷吐出疯狂的火焰。

当对方被迫进入防御状态时，己方的进攻才刚刚开始。

正文 第六十五章 劫狱（4）

更新时间:2010-2-25 9:23:02 本章字数:5407

警报响起的时候，负责把守通往羁押区的内部看守们第一时间做出反应，关闭二道大门，启动内部防御，将整个路口完全堵死。

远方的硝烟弥漫，各种魔法能量编织出的缤纷烟火看得众人目瞪口呆，他们紧握武器，知道这次的麻烦恐怕不会小。

在那弥漫的硝烟中，人们看到一个人影从远处的暗影中逐渐走出，仿佛从黑暗地狱中行走出来的人，悠闲的脚步，却走出令人窒息的步伐。

当那身影脱离弥漫烟雾，金发少年美好而邪丶恶的形象渐渐出现于众人视野中时，大家终于看清了来人的样子。

“修伊格莱尔！是他，是那个帝国通缉犯修伊格莱尔！”

有人狂声大叫起来。

修伊的嘴角轻抿出一丝冷冷的嘲讽。

“是的，是我，诸位。正如你们所看到的那样，我就是修伊格莱尔。不过遗憾的是，我除了是帝国的通缉犯外，还有一个身份……”

望着对面的一众武士，修伊冷笑道：“就是帝国的死神。”

死神这两个冰冷的字眼，仿佛冰霜之气，席卷了场中所有人。

这一刻，所有的武士同时想起了阿布利特，想起了利厄博格尔，这两个如雷贯耳的名字，正是倒在眼前的这个年轻人剑下的。

而现在，他又来到了斯巴克监狱。

毫无疑问，他不是来自投罗网的。

“小心！”有人放出凄厉的呼喊。

耳边传来微波般荡漾的语声，那是魔法的咒语在空中中震荡，带来的变化。

“风之精灵，请听从我的呼唤迷雾！”

迷雾，风系三级法术，能够产生大量的迷雾阻碍视野，效果比元素凝聚更佳，是对付近战武士最有效的法术之一。

飚卷的风扬起尘世的俗雾，笼罩了整片区域，雾气氤氲里，视野模糊，再看不清修伊的存在。

“我看不见他了，那个家伙消失了！”有人大喊。

“小心别让他靠近！”

“用斗气趋散迷雾，快！”

苍茫雾气里，隐约的斗气闪光仿佛暗夜中的星火，一闪一闪。

武士们在无意中犯了一个最大的错误在他们使用斗气破开迷雾之前，他们首先暴\*的是自己的位置。

那一团团斗气能量，无情的将他们暴\*在修伊的视野中。

“杀！”来自九幽地狱般的声音恕然响起。

轻声的风之呼啸里，一道犀利的光影冲入人群中，划出电般疾光，掠出光之幻影……

“啊！”

“见鬼！那是什么东西！”

“帮帮我！”

一声声凄厉的呼唤在雾气笼罩中此起彼伏。

在没有比这种情况更适合亡灵妖鼠施展自己能力的地方，高速，诡异，灵巧，在充满迷雾的黑暗空间自由的猎杀生命，鲜血如河般流淌，生命之花在妖鼠不停地跳跃中泯灭，消亡。

游走在死亡与黑暗的深渊，金发少年的眼神中流露出凛冽的残酷。

“吼！”一声撼天裂地巨吼突然响彻上空，仿佛无数个闷雷同时在耳边炸响，迷蒙的薄雾被这吼声撕裂出一道光芒，妖鼠在空中诡异滑行的身躯竟平白的顿了一顿，修伊的身心仿佛被重物狠狠撞击了一把，耳鼻间渗出丝丝血水，忍不住后退了一步。

一道如阳光般璀璨的斗气光芒以直射苍穹之势席卷而来，将剩余的迷雾一卷而空。

“嘶！”亡灵妖鼠发出一声凄厉的惊悸的尖啸，急速掠进的身影竟被这庞大的斗气能量生生弹了回来。

迷雾散去，地面上横七竖八的倒着多具武士的尸体，但是在那场地的中央，一个如狮子般魁梧壮硕的大汉，屹立中央。

“黑利大人！”幸存的看守武士们同时发出欢喜的呼叫。

“狮王黑利？”修伊望着那满头金色卷发，肌肉如铁块般隆起的大汉，喃喃地吐出了四个字。

斯巴克监狱没有高级魔法师坐镇，却不代表没有高级武士。

狮王黑利，正是斯巴克监狱的坐镇强者之一。

斯巴克监狱的四大强者，疾风阿里隆，暗鳞甲兽部队指挥官；雷电博伊斯，斯巴克监狱惩戒区与极度危险区看守长；毒蝎阿穆尔，斯巴克监狱重犯区看守长；狮王黑利，斯巴克监狱普通区看守长，八级大地武士。

这其中，除了疾风阿里隆是公认最强外，其次的实力最强者应属于雷电博伊斯和狮王黑利。他们两个人一个要负责和最危险的犯人打交道，一个要负责和人数众多的犯人打交道，同时还要负责起对外防御任务。

当修伊格莱尔开始对整个羁押区进攻时，第一个站出来的人，就是黑利。

只要这个人在这里，就没有人能够突破他的防御，攻入羁押区。

挡住了修伊格莱尔的进攻，黑利并没有疏忽大意，而是立刻回身怒吼：“你们这帮废物，全部退回防御线内，启动魔法屏障，把魔能炮推出来！”

魔能炮？一听到这个名字，修伊的耳边一阵收缩。

魔能炮，一种炼金术上强大的杀器。这种类似于现代大炮的武器也是目前大陆公认的最强炼金武器，这种武器一旦使用，就能放射出一种长达千米，粗近十米的能量冲击波，一路所经处，没有任何人能挡得住，甚至圣域都不行。

修伊实在无法想象，斯巴克监狱怎么可能拥有这种武器。

难道这个国家疯了吗？把这种大杀伤性的武器放在一座监狱里？

令他无奈的是，博兰却没有告诉自己斯巴克监狱竟然还有魔能炮。

这也难怪，只怕博兰自己都不知道。毕竟博兰是囚犯，不是看守，他不可能掌握住这里的每一点动静。

黑利的话语迅速得到了执行，一批看守推着一个怪模怪样的小炮出来。

只是扫了一眼，修伊立刻明白，这绝对不是传中的那种魔能炮，而应该是一种改装后代小型魔能炮。真正的魔能炮体积巨大，耗费能量也相当大，而且需要众多人手操作，只适合于大型战场上有准备的战斗，却不适合于局部地区的战斗。

为了解决这个问题，兰斯帝国一定是费尽心血，才开发出这种小型魔能炮，而且很有可能就是早年从炼狱岛上出来的。这种小型魔能炮毫无疑问在威力上要比真正的魔能炮小许多，但是它到底威力如何，修伊却绝不想以身尝试。

那一刻，修伊有些头痛。

该如何解决这个问题呢？

“修伊格莱尔？”眼看着魔能炮被安然推出，黑利这才回身望向眼前的少年，眼中不可遏止的怒火熊熊燃烧：“你的胆量比你的能力要大得多，你竟然敢来到斯巴克监狱杀人！”

修伊轻笑：“没什么不敢的，从我杀出炼狱岛的第一天起，我就没打算停止战斗。我听狮王黑利，号称大地武士中的力量第一人。在我杀死凯文比尔斯和加里克英斯顿之前，我很想知道自己能不能先干掉所谓的最强的八级武士。所以我来了，并且亲自来负责对羁押区的攻击。”

“不得不承认，至少您刚才所展现的力量，强大到甚至不弱于一位天空武士，您的确是一位真正的强者。您的强大让我震惊，同时也让我欣喜。”修伊彬彬有礼道。

然后他拿出一副白手套，扔在黑利的脚下，漫声道：“我向您提出决斗，黑利大人。”

世事的荒唐，在于它不合情理。

世事的诡异，在于它确实可行。

修伊的决斗请求，令在场的所有人都深感诧异，然而他却的的确确达到了自己的目标在怔怔的望了修伊一会后，黑利的目光中终于露出一丝欣赏赞叹之色。

“很好，修伊格莱尔，你不仅狡猾，凶狠，也比我想象的要有勇气，有魄力。我可以同意你的决斗请求。”

“黑利大人！”看守们同时大叫起来。

“闭嘴！一个真正的武者，是不会拒绝任何挑战的！”黑利大叫，然后他怒视修伊：“我知道你杀死过两位六级师，但是修伊格莱尔，法师从来不是一个适合于单打独斗的职业，武士却是！如果你以为，你可以象对付阿布利特和利厄博格尔那样对付我，那你就大错特错了。我或许不具备魔法师那种绚烂的法术能力，但是在杀人上，我比他们更具效率！”

“兽之狂化！”

最后一句话，黑利几乎是仰天狂吼起来。

他全身的肌肉在这一刻澎湃鼓涨，本就硕壮威猛的身体开始奔涌出一轮轮飙扬的怒力，将身上的衣物撑出道道裂纹，怒怵赤烈的肌血夸张地凝胀成团团硬肉，那飙硕的巨体仿佛一个随时爆炸的火药筒，时时刻刻都能让人们从夜的噩梦中惊醒。

狂厉的吼啸中，原本就高大壮硕的狮王黑利仿佛又膨胀了一圈，象一个小巨人般矗立在修伊的身前。

修伊的眼神收缩着，凝固出冷冽的寒芒：“这就是兽之狂化么，果然很有力量感啊。”

兽之狂化，是兽人种族特有的能力。兽人战士们通过狂暴形式，极大的增加他们的作战能力。由于他们天赋的强悍体质，他们完全承受得起狂化之后的虚弱无力，而不会有性命之危。

百年战争中，人类为了掠夺资源，与兽族精灵族进行过多次大战，败后的诸族最终退守到蛮疆荒野，丛林野地，偏守一隅，从此，大陆就很少见到这些种族的存在。

而狂化这种战斗方式，也渐渐消失于人们的视野。

狮王黑利，人类与兽人结合而生的半兽人存在，他很幸运地同时拥有人类与兽人的两种天赋，可以修炼斗气，同时又有着坚强的体魄。

这就是为什么人们称他为大地武士中力量第一人的缘故，他的斗气能量或许还没有突破到天空武士的地步，但是在他狂化后，黑利的力量甚至不弱于任何一个天空武士。

修伊向他发出挑战，无疑是一种找死的举动。

然而修伊的眼中，此刻却只有兴奋。

“恣意倘佯不受拘束的风之精灵啊，倾听我的叙述，赐予我驾驭风的能力风灵护体！”

在黑利狂化的同时，修伊的口中也轻声吟唱出魔法的咒语，风之元素再度凝聚，现出一个个星星点点，弥漫在空中。

五台金刚傀儡，突兀地出现在修伊的身边，那些星点附着在它们的身上，为其增加了魔法特有的斑斓色彩，使沉重的金属魔偶有了种轻忽飘逸的感觉。

“我是一个炼金师，召唤魔偶作战，并不违反规则，对吗？”修伊笑。

谨慎地望着那五台从未见过的魔偶，黑利冷冷回答：“是的，我允许你使用魔偶作战，或许你把希望放在了你的这些小玩意上，但是修伊格莱尔，我要告诉你，除非你拥有一支魔偶军团，否则就这样几只魔偶，对我没有丝毫意义。”

“相信我，它们比你想象的更加强大。”修伊轻轻后推了几步。

五台金刚傀儡同时将他挡在了身后。

战斗开始！本书转载ㄧбｋ文学网ｗαр．1⑥κ．сΝ

进攻，不仅仅来自监狱外部，同样也来自内部。

仿佛摩斯电码一样的拍击敲打声，排山倒海般响起，冲撞着每一个人的神经。

克里斯平博兰将自己那支仅存的完好手臂，一下又一下重击在墙壁上，仿佛不是在击打金属制作的囚笼，而是在愤怒的殴击着仇人。

鲜血从手臂上流淌，他却没有丝毫的感觉。

一只独目闪烁出仇恨的泪光，还有即将复仇成功的火花。

在他眼前的那颗水晶球里，映现出的是斯巴克监狱冲天的火光。

七八名看守带着两头魔灵气势汹汹地走来。

他们来到其中一扇铁门前。

“停下，你们这些混丶蛋？想干什么？”其中一名看守愤怒大喊。

囚犯们置若罔闻。

“打开门，我要扒了他们的皮！”

“这门不对，好象已经被打开了！”有人发出了惊恐的尖叫。

“轰！”一股巨大的力量突然从门内激荡而出，将大铁门生生撞开。

一道豹子般迅捷的身影突然从门内冲了出来。

断裂的两截铁镣正砸中其中两名看守的脑袋上，将两人砸得头骨碎裂。

剩余的看守大惊后撤，只听砰砰砰连续数声巨响。

二十间黑牢的大门几乎在一刹那间同时打开，十余道身影同时冲向看守。

其中一道身影，壮硕如人熊，双臂贲张，将其中一名看守牢牢抱在怀里。两条如铁箍般的手臂同时用力，将那看守挤压得全身冒血，身上所有的骨头发出嘎崩嘎崩的断裂之声。

待到那人熊放手时，看守已经软成一团烂泥瘫在了地上。

另一道人影灵活跳动猿，诡异快速的身型直B两头魔灵。

魔灵的反应速度显然看守们要强得多。

其中一头魔灵嘶的怪叫一声，挥动双臂斩向那跳动的身影，没想到对方的身形在空中竟滴溜溜地旋转了一圈，手中抛出半截铁链，正缠住魔灵的刀臂，轻轻落在那魔灵的身后，回身一拉，将那刀臂刺入魔灵自己的咽喉。

身后风声陡起，是另一头魔灵攻了过来，那迅捷身影正要闪避，没想到斜刺里冲出一个凶悍囚徒，一把抓住魔灵的刀臂，任由刀臂砍在自己手上，鲜血汩汩流淌，那人却仿佛无知无觉一般，随手一拽，竟然将那魔灵拉进自己的身旁，然后猛张大嘴，对着那魔灵的咽喉咬了下去。

一口咬断了它的气管。

囚犯这才回转身来，对着如猿猴般敏捷的身影呲牙一笑，露出满嘴猩红：“你又欠我一条命，猴子。”

“你还是那么让人讨厌，不过我喜欢你作战时的风格，悍狼。”被称作猴子的囚犯耸了耸肩。

一道破空而过的弧光擦着两人的脸，击中一名正砍来的看守的脸，将那看守的脑袋砸得粉碎，溅得猴子和悍狼满头满脸都是脑浆。

“见鬼！缇娜，你该注意些！”两个人同时大叫起来。

一个如蛇般纤细的身影婀娜着步子走来，从看守的尸体上取回那半截镣铐，赫然是一名姿色不俗的女囚犯，只是脸上却刻着一道深深的刀疤，将原本美丽的容颜无情地切割成分裂的两半。

不远处的人熊巨汉一掌拍死一名看守，望着那飞镣掷人的女囚哈哈大笑：“终于又见面了，缇娜，我可想死你了。”

“我也是，德南。”女囚回答。

那先前冲出的豹般强悍囚徒舔了一下舌头：“我还以为再看不到你们几个的脸了呢。”

“老大过，只要活着就还有希望，他得一点没错。先做事要紧！留一个活的给老大，其他人全部杀光。”女人冷冰冰地回答。

“好的！”所有的凶徒同声狂喊。

十余道身影嗽嗽的窜出，一起杀向剩余的看守。

这一幕幕场景吓的剩余的看守浑身发颤，再无斗志。作为长期看管惩戒区超级危险分子的看守们，他们太清楚眼前的都是些什么人物。

而这几个话的，更是超级危险中的超级危险分子。

惩戒区发出撕心裂肺般的凄厉叫声，一场血腥的屠丶杀在这刻灿烂上演。

“暴动！暴动！惩戒区暴动！六天王越狱，他们出黑牢了……”

声音戛然而止。

最后的看守翻着白眼珠倒下，克里斯平博兰缓缓从旁边的牢门中爬出，从尸体上取回自己掷出的铁镣。

望向不远处的那几名囚犯，博兰的脸上露出欣慰的笑容：“能再见到你们真好，我的兄弟们。”

正文 第六十六章 劫狱（5）

更新时间:2010-2-25 21:52:10 本章字数:4285

“吼！”疯狂的嘶吼从黑利的口中发出，咆哮出浑厚的力量。

狂化后壮硕的躯体，在狂吼声中激越出一片能量波动的澜流，单足踏下，将大地都震颤得发抖。

一拳捣出，一轮轮的能量光晕以肉眼可见的形式如海浪般涌向对手。

“自由漂流在空间中的风精灵呀，请将你们的力量暂借给吾……风之障壁！”

远处的修伊低喃咒语，一道无形的风之屏障已经将他和他的魔偶一起笼罩。

然而大地武士的雄浑力量，不是一道风之障壁能够阻挡的，那一圈圈强怵的蹈涌气浪轰击在风之障壁上，仿佛海浪冲击土房，将风之元素的力量轻松趋散。

黑利的力量，雄浑，强大，厚重。作为一个纯粹的力量型战士，狮王黑利喜欢将一切阻挡在他面前的障碍用自己的铁拳轰击，粉碎，并最终穿透敌人的胸膛。

和黑利相比，卡希尔当初的钢铁咆哮，简直就是孩子的把戏。测试文字水印9。

黑利的战斗方式简单，直接，却极为有效——或者力竭前将对方杀死，或者力竭后为对方所杀。

“护盾形态。”修伊的口中迸出冷冰冰的四个字。

五台金刚傀儡的右臂同时变化出一面巨大的金属护盾，迎向黑利。

夹带着狂暴力潮的铁拳重重击向其中一具金刚傀儡，拳盾相交，迸发出一片汹涌膨胀的气浪。

气浪翻飞中，第一台金刚傀儡的护盾被锤击变形，沉重的身躯倒飞而出。

铁拳余势不减，再度击中第二台金刚傀儡。

随着砰砰砰的连续巨响，一台台金刚傀儡边连续击飞。尽管历史上从未出现过除巨魔神之外能和高级武士抗衡的魔偶，但是象这样以血肉之躯接连砸飞魔偶的战法，修伊可以说也从未有所见过。

个体的魔偶，之所以从不是人类武士的对手，完全是因为它们缺乏象人类那样自由运用战斗技巧的能力，但是黑利却是武士中的另类。测试文字水印9。

他几乎是完全屏弃了技巧作战，表现的比魔偶更机械，完全运用肌肉与斗气的力量强撞硬上。而他的力量是如此强大，竟然能够接连砸飞金刚傀儡，也看得所有人都为之颤栗。

在黑利的后方，甚至传来了一些看守们大声的叫好。

当五台金刚傀儡全部被击退时，修伊的身形彻底暴露在黑利的眼前。

凝聚出九天雷霆般闪跃的电光，黑利的双拳爆发出刺眼的电光。

“九岳轰天拳！”黑利仰天暴吼，一道凌厉的拳芒挟掠着虎虎风雷飙击而出，冲向修伊。

修伊眼中闪过一丝冷冽，那是对对手异乎寻常的强大表现的惊讶，但随即发出一声低沉若死亡之音的低哼，他的手中突然出现一个水滴状晶莹剔透的奇特物品，他向后轻轻退了几步，那水滴停留在空中，在感受到前方蓬勃而来的巨力的同时，爆万道强烈的闪光，竟生成了一堵水晶墙。测试文字水印6。

水晶之墙，这正是修伊在接受了布莱恩巴克勒的指点后，为了改变炼金师不适合直接参与战斗而特别炼制的一种炼金物品，可以在指定地点生成一道水晶般的墙体，对一切能量攻击拥有阻断作用。

狂暴的九岳雷击拳撞击在水晶之墙上，激荡出漫天缤纷的火花，汹涌至无可抵挡的拳势竟被这小小的透明之墙阻挡了下来。

然而直到这一刻，黑利才真正显示出作为狂暴战士的力量是如何强大。他竟然毫不退缩，一连三拳重重击打在水晶墙上，每一拳都激荡出彩光粼粼的波纹。

当第三拳的波纹再度重击在水晶墙上，一道肉眼可见的裂纹在黑利落拳的中心处生成，然后仿佛子弹穿过玻璃一般，形成一片辐射四周的无数条裂纹。

随着“嘎崩”一声轻响，水晶墙被击成一蓬凄迷粉末星雾，在一阵哗哗碎响声中，将黑利周围的整片空也卷入这场强烈的飓风暴潮之中。测试文字水印4。

水晶之墙灰飞烟灭。

然而水晶之墙的出现并非毫无价值。

同一时间，五台被击飞的金刚傀儡又重新将修伊包拢围合，将他围的密不透风。

被黑利重击变形后的护盾泛出奇特的金属色泽，扭曲出一片缤纷色彩，竟又缓缓恢复了原来的形状。

黑利的眼中闪过诧异的光芒：“竟然是能够变形的魔偶，还有可以挡住三拳的水晶墙。修伊格莱尔，你的炼金术能力超出我想象的强大。”

他的背部还在流淌着大量的鲜血，他却象毫无感觉一般，用凶狠的目光盯着修伊：“只知道躲藏在自己魔偶后面的鼠辈，你以为这样就能挡住我了吗？还是你以为这就是我全部的力量了？狂战士的狂化能量与斗气能力结合的真正威力，你还没有见识到呢！”

“晋阶狂化！”黑利仰天暴吼出穿透云霄的吼叫，在天地间留下叩响出一片斑斓的流音。测试文字水印2。一股飙扬的磅礴力潮从他身上汹汹涌出，扫出一圈圈强怵的惊人气浪，如铁块般厚实坚硬的肌肉再度膨胀，原本外放激越的斗气在这刻却有所回缩，仿佛全部凝缩在了那些庞大的肌肉块中。

被亡灵妖鼠锯尾扫中留下的奇长伤痕，竟然在这刻自发迸开，裂成一道大口子，但是鲜血不再喷溅，反而是一片新肉重生。

竟然是具有自动修补能力的狂化，难道这就是将斗气和狂化结合运用的好处吗？

这世上不是只有修伊自己才能创造出独特的战斗能力啊，修伊的眼中越发兴奋起来。

“你能狂化几次？”修伊突然问。

黑利一楞，却还是回答他：“三次。”

“把你的最高级狂化也用出来吧，真正的战斗不该留手。”修伊轻笑着说。

他吟唱起那令人颤抖的咒语：“时光与空间的交集，巨轮和锁钥的紧合，时空横竖之窗，飘渺无定之门，虚无而现实的世界，为召唤之人开启吧……虚空斩！”

虚空斩，自从在兰雅大剧场和十四大道杀死阿布利特，击伤卡希尔之后，这一独特的空间转换能力就已经成为修伊的招牌能力。测试文字水印8。

黑利当然也听说过，修伊格莱尔具有一种法术，可以在小范围区域内进行自由的空间传送。

眼中现出兴奋的神采，黑利狂啸出天地雄威般的强力吼叫：“高级狂化！”

在那怒涩滔天的狂啸中，无数个气旋从他的身体飚样而出，扬起大片迷离凄蒙的尘雾，仿佛时空都已被震得摇曳颤抖，黑利那巨大壮硕的身影，却在这一刹那间隐约于尘雾的迷蒙中。

初级兽之狂化，黑利将自己变成真正的钢筋铁骨，就连妖鼠那无坚不摧的伤害力，对他能造成的伤害都微乎其微。

晋阶级的狂化，则是黑利进一步拥有更强大的力量，同时还拥有了自动恢复能力。测试文字水印1。

然而高级的狂化，竟然不是以力量的提升为主，恰恰相反，收缩的斗气再度外放，在黑利身周的整片空间形成了一个巨大的力场，并将自己与这力场融为一体。

仿佛这片力场，就是黑利力量的外延伸……

“和我生死对决吧，小子！”巨汉在朦胧的雾气中震出强大的战意，在那激荡的暄嚣怒潮之中，修伊只觉得对方的风潮如刀般割的自己皮肤都痛了起来。

这个家伙，果然强大到令人恐怖。

巴克勒说得一点都没错，真正的武士，就是以自己的身体做为最强有力的防御，以力量作为最好的进攻武器。

武士，才是单对单战斗时最恐怖，也最难缠的对手。

然而面对如此强大的对手，修伊心中的热血却也开始点燃。

这是他第一次，如此近距离地和一位强悍至斯的强者作战，没有退缩，没有逃避，战斗至死！

眼神中流露出噬血的狂热，修伊喃喃道：“无论如何，你都是一位值得尊敬的对手。测试文字水印2。”

“风聚为形，激冲成刃，挥舞吧……飓风之刃，逆十字冲击！”

两道十字交叉的飓风之刃呼啸出死神的尖嘶，割裂力场，划向那迷雾中高大的壮汉。

曾经有人说，斯巴克监狱的危险，有一半在惩戒区，剩下的一半，才是那一万多名犯人。

也有说人，惩戒区的恐怖，有一半在六个人身上，剩下的一半，才是那其余的十四个人。

这六个人，在斯巴克监狱被称做六天王。

大地之熊德南，兰斯帝国坎普群马奈镇人，八级大地武士。

火焰云豹克里奥，兰斯帝国诺兹群人，八级大地武士。测试文字水印6。

灵猿伊克.比万，来自佛郎克帝国，七级海洋武士。

悍风之狼丹尼尔·艾恩芒格，来自兰斯帝国赤血城，六级武士。

妖蛇缇娜，来自东大陆，黑暗系四级法师，三级武士。

狂野之虎克里斯平博兰，来自兰斯帝国国都温灵顿，九级天空武士，也是兰斯帝国历史上唯一一个遭遇囚禁命运的天空武士。

而如今，六大天王同时越狱，带给斯巴克监狱的伤害是惨痛而巨大的。

“砰！”一声剧烈的震响！

一道粗厚的铁栅被那个叫德南的暴熊般的巨汉生生扯了出来，砸向远处三只狂袭而来的魔灵。

厚重的铁栅将那几只冲来的魔灵击退回空中，发出难听的嘶叫声。

不过这些来自深渊地狱的生物，战斗意志极为强盛，刚一落地，那张丑陋狰狞的怪脸就对着来袭的犯人们吐出猩红的长舌，发出难听的嘶唤声。测试文字水印8。

然后它们双足顿地，用强大的弹跳力将自己反射向空中，整个身体抱缩成团，无数刀状骨骼形成一圈圈泛着光晕的刀轮向着犯人们攻击而去。

这正是魔灵拥有的一种特殊攻击方式，作为训练后拥有五级武士实力的魔灵，每一个都可以用这种悍不畏死的方式发动自杀性的攻击，无数刀阵旋转攻击，足以制造出一片生命撕裂的空间。

“我来！”清扬的女声响起，正是那个叫缇娜的女人。

她双手陡然向前一扬，无数条细密的黑色丝线从她的手心中冒起：

“以黑暗之王的名义，黑暗束缚！”

空气中突然冒出大量的黑色气泡，若水煮空间，形成一片诡谲的黑云迷雾。无数条黑线自动生成，就象是蜘蛛结网般将整个空间笼罩。

疯狂旋转的刀阵落入这网中，仿佛入了蛛网的飞虫，被牢牢困住，冲击之势立止。

十数条人影纷纷冲进黑暗迷雾中，手中的镣铐翻飞，斗气的光芒闪耀，与失去了移动能力的魔灵展开殊死战斗，迷雾中不时的传出魔灵凄厉的怪叫，偶尔也有人发出沉闷的低哼……

片刻后，迷雾散去，三只高达五阶的魔灵已经被拆成无数肉块躺在地上。

一群凶悍狂徒站在那里，面无表情，浑身浴血。

随着最后三只魔灵的死亡，惩戒区的战斗已经结束。

越狱的警报犹自在耳边激荡回响，但是在这片区域已经无效。

“铿！”一声清脆的鸣响，那是那个被称做猴子的男人从一头魔灵的身上抽出了它的刀链状的脊骨，轻手弹了一下，然后赞叹地说：“现在老子有武器了。”

“说得没错，丹尼尔。”用两条断腿夹住一名看守的脖子，坐在那看守头顶的克里斯平博兰微笑道：“修伊格莱尔说过这些魔灵能够提供给我们更好的武器，想不到真是这样。它们看起来很坚硬。”

“修伊格莱尔……”这个名字同时从所有囚徒的口中响起。

这个少年到底是什么人？为什么能拥有如此神奇的炼金术，又能将一切计算得这样精准？

众人心头同时升起这样的疑惑。

“下面我们该怎么做？直接冲出去？还是杀死这里所有的人？”那名叫悍狼的狂徒问博兰。

“修伊帮我们清理外面，我们负责打扫内部。杀去其他三区，放出所有罪犯，这是我给他的承诺。”

“先去重犯区，我要亲手宰了阿穆尔那个混蛋！”叫缇娜的女人突然说道，眼中燃烧起熊熊火焰。

“没必要那么麻烦了，他们……已经来了。”克里斯平博兰突然说。

。

正文 第六十七章 劫狱（6）

更新时间:2010-2-25 21:53:03 本章字数:4362

阴暗角落里，低沉的冷笑伴随着一片黄烟升起，仿佛地狱亡灵的呼号，带着森森死亡的气息。

“是阿穆尔那个混蛋！”缇娜对这声音再熟悉不过。

她冲向黄烟弥漫处。

“回来！缇娜，不要冲动！”博兰大叫。

“电速雷轰拳！”一道震天的狂吼突然炸响在所有人耳边。

黄烟中一个人影急掠出现，犹如长空中一道霹雳雷电闪过，右手凝聚出一团凄厉的蓝色光弧，化成一道织熠生辉的光电，向着缇娜轰击而来。

“该死，不是阿穆尔，是博伊斯！缇娜小心！”火焰云豹克里奥怒啸着冲上。

他后发先至，抢在缇娜的前面迎上了那道急电雷光，火红色的斗气光芒迎着蓝色的斗气在空中炸现出一边斑斓的火花。

蓝色光弧凝挟着凛冽雷风，以横扫之势冲破光焰，重重地击中克里奥的胸膛。一串强烈的电流在他身上炸现，整个人腾空飞起，突然出现的博伊斯的身影在空气中化成一道流电掠过，缠绕着雷光的右手向着克里奥头部按去。测试文字水印4。

一股庞大的斗气能量流竟然以弧线进攻的态势出现在克里奥的背后，绕过克里奥的身体，击向博伊斯。下压的雷光掌被这一股斗气挡住，那一掌竟没能按下去。

博伊斯疯狂暴喝：“博兰！”

远处的克里斯平博兰面色沉重的收回右拳，他跨下的看守却狂喷鲜血倒下，身旁的大地之熊德南一把将他扶住。

人在空中，博伊斯急退，左手又是一记电速雷光拳击向下坠中的克里奥。

务必要在战斗全面开始之前，先杀死一个天王！

一根取自魔灵脊骨的刀链诡异地缠绕住克里奥的身躯，将他向旁边拉了一把，那一记雷光拳挟带着庞大的斗气能量，重重击在地面，打出了一个深陷的大坑。

克里奥的身躯翻腾着落在了猴子比万的身边，锋利的骨刀链从克里奥的身上抽回，重新落入灵猿比万的手里，竟然没有伤到克里奥分毫。测试文字水印7。

“以黑暗之名！”缇娜止步念咒：“黑暗之箭！”

一道黑色的小箭呼啸出暗色苍茫之光，刺向黑暗中那团黄色的烟雾。阴沉的冷笑戛然而止，代之而起的是又一个瘦小身影的凌空窜出。

落在先前出现的博伊斯身边，满脸的阴霾之气。

而先前打出电速雷轰拳的博伊斯也终于落地站定。

突袭无功！

只有这时，才能看清这个叫博伊斯的中年男人，鹰目高鼻，神情中带着无比的桀骜色彩。他的手中没有武器，但是整个人仿佛一杆标枪，浑身上下都散发着凶厉之气。

“博伊斯，这个混蛋！”看到这个家伙，所有人都忍不住发出了这样一声低呼，众人的眼中更是放出难以抑制的仇恨之光。

如果说毒蝎阿穆尔是妖蛇缇娜最痛恨的人，那么雷电博伊斯就是其他所有犯人共同痛恨的家伙。测试文字水印3。

雷电博伊斯是一个生性残酷暴虐的家伙，他之所以愿意成为斯巴克监狱的看守长，就是因为他生性喜欢辱虐他人。

而斯巴克监狱，无疑正是可以满足他变态嗜好的地方。

这所监狱里的每一个人，几乎都受过这个家伙的残忍折磨，克里斯平博兰的眼睛，缇娜脸上的伤疤都来自于这个家伙的杰作。

这个人有着一种天生的毁灭倾向，喜欢把所有美丽美好的事物毁灭，从中得到巨大的满足。

当然，支撑自己那可怕的特殊癖好的，是他强大的实力。

与狮王黑利相比，雷电博伊斯或许不具备如黑利那样强大的肌体力量，但这个人的攻击力强悍无比，他的战技电速雷轰拳在瞬间打出的杀伤力，据说是监狱所有看守长中最高的，即使以黑利最高等级的强化标准，也不可能靠身体硬挡住这个家伙的攻击。测试文字水印5。因此而被称之为雷电。

不过现在，雷电博伊斯可没以前那么轻松了。

六大天王的越狱，带给博伊斯的震撼是强烈而巨大的。然而身为斯巴克监狱看守长之一的自己，责无旁怠的要拼命阻挡。不过他也不是傻子，让他一个人和六天王对决，这种事他绝对不干。

所以当他们来到时，博伊斯并没有现身，而是故意让阿穆尔放出黄烟遮蔽身形，引诱缇娜出击，试图先击杀防御能力最弱的黑暗法师。

再没有人比他们更清楚，缇娜有多么恨阿穆尔了。与修伊的习惯一样，优先解决法师，同样是博伊斯的首选。

可惜的是他失败了。

毒蝎阿穆尔，重犯区看守长。这个人生性阴沉，即使在作战时也总喜欢将自己置身于暗处。与黑利博伊斯这种喜欢站在明处与敌公然对抗相比，阿穆尔更喜欢躲在暗处释放冷箭，用手中轻巧的细刺剑直接\*\*对方的心脏，然后享受对方濒死前的哀号。测试文字水印6。

而这个人最大的爱好，就是狎玩女性。

而且完全是病态的疯狂折磨。

如果说皮耶对女性的病态是一种长期得不到发泄导致的畸形\*\*，那么阿穆尔就是皮耶的升级版本，是天性如此。

但显然他比皮耶幸福得多，因为斯巴克监狱同样不缺乏女犯人。

望着阿穆尔那丑恶的面容，妖蛇缇娜的眼中几乎要滴血。

她永远忘不了这个混蛋在自己身上施加的折辱。

斯巴克监狱的两大看守长对阵六天王，博伊斯曾把希望寄托于长期的羁押使这些家伙的身体虚弱，再加上自己和阿穆尔的突袭，一举解决惩戒区暴动问题。

然而从克里奥反击时能力的表现来看，他们竟没有自己想象的那样虚弱，甚至连一直隐身在暗处的阿穆尔也被缇娜的黑暗之箭给逼得现了形。

这让两个人的心中同时泛起了绝望之色。测试文字水印4。

悍风之狼丹尼尔·艾恩芒格一舔干涸的嘴唇，脸上狰狞出邪恶的笑意：“博伊斯，阿穆尔，你们两个混蛋终于出来了吗？那么就让战斗在这里解决吧！”

他厉声嘶啸着冲前。

作为六天王中唯一一个不是高级武士的囚徒，悍风之狼最可怕的不是他的战斗力，而是他的战斗意志。这个家伙的疯狂，甚至顶得上这里所有人的总和。

在修伊格莱尔杀死阿布利特和利厄博格尔之前，兰斯帝国最出名的越级杀人者，就是悍风之狼。

所有的囚犯在悍风之狼的带动下，同时发起了对博伊斯和阿穆尔的进攻。

“你们还傻站着干什么？给我上！”博伊斯的双手再度凝聚出雷弧电光，回身狂喊。

黄雾之中，大批的武士狂啸冲出，后方更是响起沉重的踏足之声，那是傀儡武士正在看守们的趋使下杀来。

两股凄厉苍冷的血箭交织飞射，在如咽如凝的空中临摹出壮丽的色彩，瞬时间，漫漫血雾里，一道炙灼赤光从恢宏的场影中飞掠而出，修伊和黑利已错身而过。测试文字水印5。

修伊的嘴角现出一丝殷殷血迹，黑利的背上，则被他重重划了一剑。

那是刚才修伊借着虚空斩制造的空间通道试图来到黑利的背后给予对方致命的一击，但结果是当他一剑砍中黑利时，竟象是砍中了千载不化的巨型坚冰一样，只砍破了外部的一层钢铁肌肤，但是黑利坚实的肌肉却生生阻止了修伊剑势的下沉，反手一拳却险些击中了修伊。

修伊来不及利用空间通道逃逸，只能强自闪躲，拳风扫过，竟如重锤般击中他的小腹……

“必须承认，你是我见过的最具力量的战士。”修伊只觉得腹部一阵巨痛。

如果说修伊的进攻如狂涛海浪，无孔不入，诡异离奇，那么黑利就象是那海中的礁石，无论怎样的进攻，都无法奈何得了他。测试文字水印2。

恰恰相反，在刚才的战斗里，仅仅是黑利打出的拳风就让修伊难以抵挡。

他实在是很难想象，已经晋阶到五级武士的自己，在力量上竟然和这个家伙相差会如此之大。

如果不是他有空间传送的能力，只怕自己已经死过多次。然而在黑利凶猛狂暴的进攻下，他丝毫没有胜利的可能。

“认输吧，修伊格莱尔！”狮王黑利发出如狮子般的狂吼：“在绝对的力量面前，技巧是没有意义的！”

“是么，你真得以为你就赢定了吗？”修伊冷笑反问。

“什么？”黑利一怔。

“蠢货，为什么不看看这战场中少了什么？”修伊反问黑利。

粗犷的大汉楞了一下，他这才突然想起，好象从战斗开始之后，那只最早先出先的亡灵妖鼠就不见了。测试文字水印6。

那个东西去了哪里？

修伊诡秘一笑：“亡灵妖鼠，是我用妖鼠加夫尼的骨骼制成的。可惜的是，这只妖鼠的真正实力是魔法，而不是近身攻击。所以我所炼制的亡灵妖鼠无论付出怎样的代价，在战力上比起真正的妖鼠还差了许多。为了让它能更强大，我想尽了办法。直到前些日子，才找到了一些解决之道，那就是利用一些特殊的辅助法术来恢复它的先天能力，可以取到事半功倍的效果。”

黑利的脸色微变。

炼金师炼制的亡灵傀儡从来都不可能比生前更强大，但是修伊的说话，却意味着修伊很可能已经突破了这一局限，让自己炼知的亡灵傀儡正在变得超出以往的实力。

“你恢复了它什么能力？”

修伊冷冷回答：“钻地。”

随着这一声话落，黑利的后方，陡然响起一阵尖锐的利啸。

一道身影突然从羁押区后方的地底钻出，正是那只亡灵妖鼠。测试文字水印3。它竟然借着黑利和修伊作战的机会，从地下潜入了羁押区，并从看守们的背后发起了犀利的进攻。

这一刻亡灵妖鼠在空中划出一道诡异凄厉的弧线，狠狠扑向那些毫无准备的看守，锯齿长尾再加锋利的爪子，带着满身电光火弧，仿佛最凶狠的人间利器，无情地撕割着看守们的身躯，在后方制造出一场血腥残忍的疯狂屠戮。

“混蛋！”黑利愤怒大叫。

他这才明白为什么修伊格莱尔要向自己提出决斗，因为修伊就是要牵制住他，使他无暇察觉到妖鼠的行踪，这样才能让妖鼠顺利从下方通过羁押区，从后方发起进攻。而且有了他的存在，守卫们就无法随意使用魔能炮进攻自己。

他等于是用和黑利的决斗来掩护自己。

没有黑利保护的守卫，根本不可能是亡灵妖鼠的对手，而魔能炮无人使用，就是一个废物。

当然，为了解决魔能炮，修伊本身也冒了一次险，只使用金刚傀儡配合自己与黑利作战。

这使他打得异常艰苦。

金刚傀儡虽然好用，但是在实力上毕竟不如亡灵妖鼠灵活。当初修伊是所有宠物，魔偶齐上阵才打败了利厄博格尔，而现在，他却必须只靠金刚傀儡硬拼在个人战斗力上更强于六级法师的大地武士。

如果不是巴克勒曾经提醒过他，作为一个炼金师，要能将炼金术随时随地的发挥，使他及时制作出了水晶之墙这种道具，恐怕第一轮攻击他就挡不住。

即使如此，在和黑利的决斗中，他也是屡次险象环生。

但是现在，一切都过去了。随着亡灵妖鼠的进攻，守护在魔能炮边的守卫一个个减少。他们甚至根本来不及投入晶石，做启动准备。

“你是个卑鄙的家伙！”黑利狂吼着想要回去救援。

“你我的战斗还没有结束呢！”修伊又怎么可能给对方回援的机会。五台金刚傀儡同时冲向大地武士。

“混蛋，你违背了决斗的规则！”黑利狂叫。

“这是战争，不是决斗！”修伊冷笑着吟出咒语：“大气的精灵啊，响应我的召唤，给予不敬者以严厉的惩罚……”

空气中回荡出一片风的轻灵，一只姿色绝美的风之精灵在空中冉冉出现。

风之精灵将修伊裹挟在一片尘烟迷雾中，将修伊的身体带离地面，飓风中传来冷酷深沉的话语：

“真正的决斗才刚刚开始，黑利阁下！在\*\*之海中沉沦，在万物静寂时复苏，虚无的意志掌控一切……迷失之舞！”

一道灵魂魔法的能量冲击无声无息的飞向黑利。

就在这一刻，在历经艰险之后，修伊已经找到了打败这个有着绝对力量的可怕强者的方法。

。

正文 第六十八章 劫狱（7）

更新时间:2010-2-25 22:28:38 本章字数:4540

世上有很多偏见，来自于根深蒂固的观念使然。比如说四肢发达者，必定头脑简单；比如沉默寡言者，必定是从不撒谎。如果用这样的观念来看武者，很多人就会认为凡是力量庞大者，必定精神薄弱。

却不知道武士的修炼，首重意志。

没有坚强的意志，刻苦的磨练，没有什么人能轻易有所成就。

象狮王黑利这样的武士，一生经过的战斗也不知道有多少，即使是修炼时，也曾不止一次使用极限修炼术，其神经坚韧粗厚，意志坚强顽固也是可想而知的。

由于抵御灵魂法术的唯一要素，就是意志力，因此对于绝大部分武士来说，灵魂法术并不可怕，因为他们大多意志坚强，精神牢固，反到是其他系别的法师对灵魂法术的抵御能力要低许多。

所以当修伊的灵魂能量攻击袭来时，黑利根本无所畏惧，他大吼一声，一拳捣出漫天的风雷，向着修伊砸去。

亡灵妖鼠已经在后方展开杀戮，从天而降的魔龙更是令黑利措不及手，斯巴克监狱注定要面临一场浩劫，但是就算如此，他也要杀了修伊。测试文字水印7。

修伊格莱尔，他就是帝国祸乱的根源，杀了他，失去一个斯巴克监狱又算得了什么？

所以面对修伊的灵魂法术，黑利挺身迎上：

“忏悔吧！”黑利放声狂吼：“九岳轰天拳！”

庞大的力量如山岳压顶，向着修伊砸去。

然而当那股精神精神能量的冲击打到黑利的身上时，黑利突然感觉内心深处有种深沉的悸动升起。

“这是……”狮王的双目凸张。

心中的火焰熊熊燃烧，几乎沸腾了他的胸膛。

“\*\*燃烧。”修伊的声音冰冷凝结：“不好意思，不是狂乱之舞，我觉得\*\*燃烧才更适合你现在的情绪。”

“吼！”黑利仰天狂吼起来，心中的愤怒再无可抑止。

\*\*燃烧，灵魂法术中最低级的法术，一个魔法学徒就能掌握的能力。测试文字水印7。

然而就是这种能力，却正中了黑利的死\*\*。

布莱恩巴克勒曾经告诉过修伊，愤怒，是点燃心中热血的力量，是武士们勇气与力量的源泉之一。

而兽人战士的狂化能力，事实上就是通过愤怒与疼痛这两种方式激发自身潜力，强行扩张力量产生的效果。

修伊并没有给黑利造成什么重大的伤害，当黑利将狂化能力发展到高级时，他完全是依靠自我愤怒的力量强行提升，他心中的战意如火，愤怒如潮。尤其是在修伊暗中安排亡灵妖鼠潜入后方杀死守卫，夺走魔能炮的那一刻，黑利心中的怒意终于全面爆发。

就是在这种情况下，修伊对黑利使用了\*\*燃烧的法术，且黑利完全不做抵抗，这就好比已经燃烧成一片火海的内心，突然之间出现了一个宣泄的通道，在一刹那间狂涌而出。

任何情绪，一旦到发展极至，都是一种对自我生命的毁灭性破坏，当愤怒的力量在全身的每个细胞疯狂燃烧时，黑利发现自己根本已经无法控制自己的情绪。测试文字水印7。

他的双目变得一片血红，眼中的每一个人都似乎是敌人，强烈的恨意转成滔天的杀机，噬血的渴望在一刹那间主宰全身。

他再不顾一切，疯狂的向着前方捣出狂暴若九天雷击的重拳。

什么仇人，敌人，对手，决斗，所有的一切都不再重要。

黑利的脑子里只有杀！杀！杀！

耳畔是凄厉的惨呼一声声响起，带给黑利巨大的满足感。

他已经彻底的疯狂！

他疯狂的杀戮，极度的仇恨与愤怒之火将他的战斗力迅速飚升至极限1⑹k小说wWw.1⑹κx s.ｃOM 文字版首发，他厉声嘶喊出今夜最疯狂最嚣傲的长啸，声破长空，刺破那天顶苍穹的魔法护罩，直啸天际。

“嗷！！！”如龙吟虎啸。

黑利的周身激扬起一团光的飓风，如飙跃的炙目太阳反复升腾，将灰暗的天空照亮。劲风在狂舞，斗气的光芒如旭日初升，甚至连化身魔龙本体的旭都被这强大的能量风暴所逼退。测试文字水印2。

他就象是一台人肉台风制造机，化身成大地的龙卷，飚扬出最狂暴的能量。斯巴克监狱的钢铁建筑在他的拳脚下就象是用纸糊的一样不堪一击。

此时的黑利，发挥出来的力量已经超出了人们想象的极限，没有人能想到，一个八级大地武士怎么可能拥有这样强悍的力量，那甚至是星辰武士都无法做到的。

而制造出这一切的修伊，却背着手站在旭的背上，不紧不慢地跟随在黑利的身后。

疯狂的大地武士眼中已经没有了敌我之分，他冲击的方向，正是羁押区的内部。

所有挡在他进攻前路上的人，都只有一个结局——粉身碎骨。

望着那状若猛虎，肆虐飚悍的强者疯狂强大到这种地步，修伊自己心中亦大为震惊。

他的眼中抖落出冰雪般的苍凉，苍悸的目光穿透过阴沉沉的颓暗时空：

“这……就是狂战士的顶级狂化吗？简直太可怕了。测试文字水印9。”

“不，已经不止是这样了。如果每一个狂战士都能把自己提升到这种地步，那么这个世界早就是兽人主导的了。我看是他的斗气能量和狂暴之力彻底融合的结果。”说话的，是布莱恩巴克勒，在完成了自己的工作后，他终于抱着化身孩子的旭赶到现场协助修伊。

然后他亲眼目睹了修伊用一个简单的\*\*燃烧法术，将黑利激到发狂，失去理智，同时展现出那可怕的破坏力。

这个家伙就象是一台人肉压路机，为劫狱者们打开一条畅通的大道。

“斗气之力能与兽人之力相结合？”修伊感到一阵迷惑：“那不是两种完全不同的力量吗？”

“力量的本质是一样的，无论是魔法还是斗气，你的身体不也有精灵族的自然之力吗？很显然，这个大块头身体的两种力量已经开始出现融合了，他现在的下场就是要么承受不住这两股力量的交融死去，要么就是拥有新的力量。”

“如果是这样的话，那么我……”

“是的修伊，你的魔法和斗气，也未必就不能完全结合，甚至包括自然之力。测试文字水印6。我不知道这种结合到底意味着什么，但很显然，那和力量的本源有关。我怀疑……”

“怀疑什么？”

“我怀疑那就是领域力量的由来。”

“领域力量？”

“对，只属于圣域强者才拥有的力量。但是没人知道那到底是什么样的力量。或许只有走到那一步，我们才会明白。”

“或许不到那一步，我们也能明白。”

修伊的说话，让巴克勒有些错愕。

他当然不知道，克丽丝汀早就派出大量的手下，搜索兰斯洛特自离开炼狱岛之后所有走过的足迹，寻找他可能藏匿圣域力量的秘密。

对修伊来说，未雨绸缪，永远是他计划中的重要一环。

抬头张望了一眼，修伊漫声道：“如果他能活着，或者我们可以从他身上发现些力量本原的秘密。测试文字水印2。”

“你想救他？”巴克勒问修伊。

“是的。”修伊回答，他一指前方：“已经快要杀到重犯区了，不过我看这个家伙也差不多了，他的力量正在迅速衰退。布莱恩，立刻打晕他！我要他活着，我们不仅要从他身上找到关于力量本源的秘密，而且我还要他为我服务。”

“这不可能！”

“相信我布莱恩，这世上没有什么不可能的事。”修伊斩钉截铁地回答。

“轰！”一记划破长空的雷电劈过，博伊斯的身躯化成一道虚影，急进急退，嘴角边抿出一丝血迹。

他的胸口中了悍风之狼艾恩芒格一拳，后背被那只交换的猴子给砸了一记刀链，锋利的魔灵刀骨在他身上刺出三个大洞，痛彻心扉。

不过那只悍狼也被他的一记电速雷轰拳打中，至少打断了他三根肋骨，不过这家伙竟依然还在进攻，好象他身体的伤势完全不属于他一般。测试文字水印9。

果然不愧是悍狼啊。

相比之下，毒蝎阿穆尔就惨得多了。

火焰云豹和大地之熊对他展开了联手攻击，妖蛇缇娜站在博兰的身旁不停的释放法术，所有法术几乎全是冲着阿穆尔去的。

这只毒蝎的身上现在已经插上了三支黑暗之箭，中了两记黑暗诅咒，还不小心吸了一口死亡黑雾，现在全身上下都冒着黑气，行动也越发的不灵活。

他是一个行走在黑暗深渊的刺客型武士，对正面的决斗本就不擅长，面对一大批如狼似虎的越狱凶犯，更加难以抵挡。他现在还能跳动，还能躲避，已经是一个奇迹。

“我们的支援呢？阿里隆和黑利在哪儿？暗鳞甲兽部队为什么还没有过来？”阿穆尔声嘶力竭地大喊。

斯巴克监狱的警报声已经响彻长空，来自羁押区外的力量却迟迟不见动静。

绝望的心情油然生起，博伊斯苦涩着脸回答：“我恐怕他们来不了了，这是一次蓄谋已久的行动……外部魔法罩好象已经打开，我感觉到了魔法能量异常的波动。测试文字水印7。”

阿穆尔的脸色一片惨白：“快起用傀儡武士，我们离开这里！”

他疯狂大叫。

这个家伙一向喜欢杀戮，但那不代表他就不怕死。

他们现在唯一的希望就是立刻用傀儡武士挡住这帮疯狂的囚犯进攻，当博伊斯对傀儡武士发出进攻指令的时候，他却惊愕地发现，那些傀儡武士竟然一动不动。

“这到底是怎么回事？”

不远处克里斯平博兰嘴角边拧出一丝冷笑：“进攻。”

“唰！”所有的傀儡武士竟然同时向博伊斯他们杀去。

这变生肘腋的一击，终于彻底击垮了所有人的信心，阿穆尔在没有防备的情况下，被一台傀儡武士刺入后背，发出了凄厉的惨叫声。

一道黑暗之箭擦出亮丽的黑光没入胸膛，带动那瘦小的身躯，将他活活钉死在墙壁上。测试文字水印2。

阿穆尔睁大双眼，怎么也想不通傀儡武士怎么会突然反叛。

博伊斯手中的雷电之芒越来越弱，他绝望的大叫：“我投降！”

“很抱歉，修伊格莱尔并没有说要你活着。”克里斯平博兰冷酷回答。

修伊格莱尔？

听到这个名字，博伊斯这才意识到发生了什么事。

他终于明白这不是一次简单的越狱行为，而是一次里应外合的大屠杀。

而主导这一切的，却是那个将帝国绞得天翻地覆的金发少年。

数十把长剑穿胸而过，雷电博伊斯手中最后的一点电芒黯然泯灭……

监狱内部的动乱已经接近了尾声，而在羁押区外，守护斯巴克监狱最外围防线的武士，也在莉莉丝，伊格尔及炽焰鸟的攻击下伤亡惨重。

如果说起初战斗还是依靠莉莉丝的附魔箭在控制局势，那么后期就完全是伊格尔的天下。

巴克勒和旭的任务是完成自己的使命后立刻去协助修伊，而伊格尔的任务则是协助莉莉丝。

亡灵法术的特点除了阴毒诡异，还有一个最重要的特点就是愈战愈强。亡灵法术最擅长对付数量众多却实力普通的海量敌人，而不是与强者的正面对决。

由于被亡灵法术杀死的战士，会被亡灵巫师使用的亡灵复活术召唤成亡灵参与战斗，而且死去的人越强，这些亡灵也同样越恐怖。因此在面对数量众多的敌人时，亡灵巫师从来都无所畏惧，只要他们的魔力足够，他们会希望敌人越多越好。

对于有着无限量魔力药剂提供的伊格尔来说，他现在完全不用担心这个问题。

因此当大量的武士在莉莉丝凶猛凌厉的进攻中倒下时，谁也没注意到，一个老亡灵巫师正在悄悄的将大面积的亡灵复活术作用在每一个死者的身上。

几名守护在塔楼上的士兵，亲眼看到在那片尸体遍陈的土地上，一大片凄厉迷雾凭出现，影影绰绰中，一些诡异的黑影渐次出现。

它们好象是在寻找什么，动作迟滞而麻木，直到走出迷雾时，才看到那是一具具骷髅，这些可怕的亡灵眼中冒中红光，手里提着死者的钢刀，一些亡灵则举着弓箭，它们那没有肉的下巴嘎崩嘎崩的乱撞，仿佛是在倾诉着什么，深凹的眼窝不时的向四处梭巡。

它们的身上，甚至还带着刚刚剥离的血肉，使得原本灰白的骨骼呈现出残忍的猩红。

“哦，我的天啊，是亡灵！这里有亡灵法师！”一名守卫大声狂叫。

在老亡灵巫师那独特而尖锐的死亡召唤声中，大批的亡灵纷纷冲出黑雾，涌向各处塔楼。

直到这时，塔楼守卫们才意识到魔法罩升起的真正用意，他们悲哀的发现，他们竟然无路可逃……

。

正文 第六十九章 收服（上）

更新时间:2010-2-26 10:25:41 本章字数:6738

疯狂总有停止的时候。

狮王黑利在终于耗尽了身体所有的力气，重重倒了下去。

修伊飞速冲上前，掏出一瓶药剂给他灌了下去，同时大喊：“布莱恩，关掉所有内部魔法屏障！”

“那并不困难。”巴克勒张狂大笑。

没有了黑利，已经再没人能阻挡他们的脚步。守护魔法屏障的看守被巴克勒轻松杀死。

“啪！”随着魔法屏障的关闭，所有的铁笼大门同时打开。

无数衣衫褴褛的囚犯从里面冲了出来。

他们赤手空拳冲向那些看守，往往数十个人对付一个。

硕大的斯巴克监狱，内部看守不过数百，囚犯却有上万，当修伊破开囚犯枷锁的一刻，斯巴克监狱彻底陷入了\*\*之中。

平日里张狂的看守，早失去了往日的高傲，他们纷纷抱头鼠窜，在人群的追打中期望能逃过一劫。愤怒的人群如海浪般澎湃高涨，囚犯们用叉子，木棍，镣铐，甚至饭盆等作为武器，砸向那些平日里虐待他们的混蛋。

由外至内，由内而外，两股进攻的实力同时发劲，打得看守们再无还手之力。

越来越多的囚犯加入到这场声势浩大，前所未有的疯狂大劫狱行动中，整个斯巴克监狱，在这刻形成了一片兴奋的巨浪。

尤其是当六大天王从最深处的惩戒区走出来时，他们将阿穆尔和博伊斯的头颅往天空一扔，引来的是无数人高声的崇拜与欢笑。测试文字水印9。

“我们自由了！”有人高声大喊。

“我们自由了！！！”这声音汇聚成一片庞大的海浪，直冲云霄。

莉莉丝和伊格尔迈着胜利的步伐也走了进来，他们已经清空了塔楼一带所有的守卫。现在来到修伊的身边，与他肩并肩站在一起。

看着眼前的欢腾景象，莉莉丝冷傲的把嘴一撇：“现在就高兴，不嫌太早了吗？”

仿佛是一个预言，大量的囚犯在冲出监狱后，完全无视于拯救他们的恩人，直接向着监狱外跑去。然后他们看到的是高耸天际的魔法护罩作为最后的屏障将他们隔离在世界之外。

“混蛋，怎么回事？为什么护罩还没有被关闭？！”有人愤怒的大喊。

看守们或许不是什么好人，犯人就更不是善茬。斯巴克监狱里或许有冤死的鬼，但更多的是穷凶极恶之辈。当他们好不容易走出囚笼，却发现只是脱离了小笼子而没有脱离大笼子时，一个个火暴的脾气立刻上升。

有人愤怒的大声吼叫，有人疯狂地追杀他人，甚至还有一些平日里就关系不好的犯人自相残杀起来，引的旁观者一片大声叫好。

整个斯巴克监狱陷入一片狂乱之中。

混乱之中，有几名囚犯竟然试图将昏迷的黑利也干掉，被巴克勒三拳两脚放翻在地。

一些平日里在狱中素来张狂的犯人看巴克勒凶狠，竟一起向着巴克勒走来，脸上充满威胁之意。测试文字水印9。

望着这一切，修伊和巴克勒对视了一眼，同时放出低沉的冷笑。

修伊冷冷道：“看来要让他们冷静一下了。”

“怎么做？”莉莉丝问。

“我们已经完成了施恩，下一步就是立威，先杀掉几个吧。”

修伊的话音落下，巴克勒和莉莉丝同时闪电般的出手。他们杀看守时不手软，杀犯人更没有丝毫心理负担，那几个试图挑衅的囚犯被毫不费力的当场格杀。

人们对恩情的偿还总对仇恨的发泄，不是有人放了他们出来，就可以随意处置他们的，何况魔法护罩没去除，这就意味着他们依然没有得到自由。

所以修伊他们的行为立刻引起了一大批囚犯的愤怒，他们气势汹汹地向修伊等人包抄过来。

而不远处，博兰等几个天王却在袖手旁观着这一切的发生，显然对此丝毫不感到意外。

在这种情况下，他们并不急于立刻上来和修伊套交情，而是想看看修伊他们怎么解决这个问题。

这，也算是一个考验吧。

身为领导者，不但要学会面对失败，同样要学会面对胜利。

出乎所有人预料的是，修伊的应对之策简单而凌厉。

他突然仰天大吼道：“出来吧，旭！”

天空中一道幼小的身影突然划过，在空中瞬间涨大。测试文字水印4。

“吼！”一声剧烈的狂吼，一只身型硕大的龙形生物陡然从空中落下，重重地砸落地面，露出两排锋利的獠牙和一张凶狠可怕的面容。它的身上披满了如战甲般坚实的鳞片，在那巨大的龙头下颚和鼻孔处还不时喷出一缕缕焦蚀烟气。

咆哮出天地之威的巨大魔龙在仰天发出一阵令人心胆剧寒的狂啸后，向着围来的囚犯喷吐出一口熊熊火焰，将一大批人卷入火焰狂潮之中。

这一记凶猛强悍的攻击，一下子震动了所有的囚犯。

旭那睥睨天下的姿态出现在这些桀骜不驯的囚犯时，所有人都吓坏了。

龙的威严不可轻视！

当魔龙展现出自己的终极形态时，就算是星辰武士也只有望风而逃的结果，面对这样强大的生物，能够不颤抖的人终究极少。

望着那可怕至极的庞然大物，六大天王也同时变色。

谁能想到，修伊格莱尔手中竟然还有这样一个可怕的宠物存在。

“我的天啊，他们到底是什么人？怎么竟然还会拥有一条龙？”有人颤抖着发出惊呼。

远外传来欢乐的鸟鸣，那是炽焰鸟在完成任务后飞了进来，它们拍拍翅膀，然后缩小身躯降落在修伊的肩头上。

“元素鸟！那是元素鸟！”有人高呼起来。

凶狠毒辣的高阶武士，从未见过的奇形魔偶，元素鸟类和巨龙现身，一个个令人震惊的场面彻底让那些囚犯们安静了下来。测试文字水印3。

他们终于意识到，自己的自由，是他人所赐予的。

而就目前看来，他们的行为，正在触怒那个给予他们自由的人。

无视囚犯们恐惧而颤栗的眼神，修伊扬声道：

“很高兴见到大家，我叫修伊格莱尔。你们之中也许有人听说过这个名字，也许没听说过。不过那都没关系，因为在今天，你们已经见到了我，并听到了这个名字。并且在不久之后，这个名字将再度震动整个帝国。因为就是我，修伊格莱尔，把你们从这个该死的所谓的不可摧毁的监狱中救了出来，并把这个代表帝国统治的顽固，肮脏，腐朽的建筑彻底摧毁！”

“但是在那之前，我还要告诉你们一些话，那就是我来救你们，并不是因为我是什么好人。而是你们对我来说，有利用价值！”

“是的，这就是我的目的，你们可以不接受，那么就乖乖的回到你们的牢房里。否则，你们就最好老实的站在这里听我说话，而不是在得到了我赐予你们的自由后，对帮助你们的人翻脸相向！”

“在这里，我要告诉你们一件事！曾经我也是个囚犯。和你们不同的是，我用自己的力量活着走出了那个监狱，而你们，却只能困守在这里。我佩服你们都是一条条硬骨头的好汉，但是这个世界，不是仅仅用骨气与尊严就能撑起来的！如果你们还没有学会如何成为一个赢家，那么你们至少要学会如何去尊重赢家！”

“我还要提醒你们一句话，那就是不懂得感恩的人最可卑！我很遗憾的发现，在我费尽心血把你们救出来之后，竟然没有看到一个向我表示感谢的人存在，这实在是令人非常失望。测试文字水印3。”

“所以！我要给你们一些颜色看看。如果我的好意不能换来我所需要的，那么我不介意换一种和这相反的方式来达到我的目的！”

这番说话，示恩中带着强烈的恐吓，凭借手中强大的实力，所有的囚犯们只能默默无言。

用威慑压住了所有人的不满，修伊看着远处的博兰。

他的脸上现出一抹期待的微笑。

博兰这才淡淡道：“走吧，他在等我们。”

六大天王同时向修伊走去。

他们一路所到之处，所有的囚犯都自发的让开道路，甚至连少数不满的喧嚣也被几个天王用冷酷狠毒的眼神制止住。

重新抓了一名还活着的看守当坐骑，克里斯平博兰“拍马”来到修伊的身边：

“修伊格莱尔，你比化装后的样子更年轻。”

修伊报以优雅的微笑，他微微鞠躬：“谢谢，很高兴再次见到你，博兰先生。”

博兰单手一扬，那枚空间戒指在空中划出一道优雅的弧线落入修伊的手中：“你的东西还给你，很感谢你的帮助，没有它，我们无法脱离囚笼。测试文字水印3。”

“不必客气，这是我应该做的。”修伊收下戒指，心中也有些诧异。

空间戒指虽然不具备攻击防御能力，但是它所拥有的强大的后勤支援能力，是每一个人都可望而不可求的，然而博兰却并没有表示出他的贪心。

从这一点上看，这是一个相当有自制力，并不贪婪的男人。

在他的身后，其余的五个天王一起用冷漠的眼神望着修伊以及他的同伴。

金发少年和他的同伴们就那样站在监狱大厅的中央，表面上看，他们中最强大的是那个海洋武士，但是从站立的位置上看，却呈现出以少年为首的态势。

考虑到那头魔龙的存在，这并不令人惊奇，但显然令人惊叹。

即使是已经对修伊格莱有所了解的博兰也不得不认为修伊格莱尔远比他想象得更强大，更出色。

在这之前的见面里，他看到的是一个精于表演，满腹心机的伪装少年，那个时候，他以为修伊不过是某个\*\*犯的徒弟，一个出色的小骗子。

在水晶球通讯后，他知道了对方是个炼金师，是个心思毒辣的天才少年。

在修伊进攻斯巴克监狱的过程中，他才发现修伊竟然还是个实力强大到可怕的恐怖武士和魔法师。

而现在，他发现修伊竟然还有如此强大的魔宠在身旁。测试文字水印8。

和修伊的接触并不多，但是他的认识却在一次比一次加深中，心中的惊骇也同样越发沉重。

囚犯是只认实力的存在，无论是会伪装的少年，还是拥有炼金才能的天才，又或者狡猾的才智，都未必能比一个凶狠的看守更值得让囚犯重视。然而这刻，随着修伊实力的一层层展现，终于让克里斯平博兰清醒的认识到，眼前的少年，远比他先前认识到的还要强大，也要可怕得多。

这个认识让这位在牢房中度过了整整十年也绝不低头的超级硬汉心中泛起深深的戒备与恐惧。

“你说得对，修伊格莱尔，不管怎么说，是你救了我们，作为一个强者，一个拯救我们的人，你有权得到我们的尊重。”克里斯平博兰道。

“你知道我需要的不仅仅是那个。”修伊回答。

“你还想要什么？”

“一些手下，可靠可用的手下。”

“可是你也说过，你不会强迫谁。”

“是的。”

“那么修伊格莱尔，我必须很遗憾地告诉你，如果你不打算采用强迫手段的话，我相信这里面真正愿意跟你的人，会少之又少。你的确帮了他们大忙，但是要他们从此为你卖命，我相信没多少人愿意干。对他们来说，那不过是从一个笼子里跳到另一个笼子里去而已。他们依然是不自由的。”

“这个没有关系，博兰，我需要你帮我把我的意思转达给他们。测试文字水印5。在他们离开这所监狱之前，我需要他们做一次选择。跟随我，或者独自离去。”

“没有问题。”博兰爽快的点头。

事情的发展，就如博兰所说的那样，真正愿意因为修伊救了他们，就愿意跟随他的人，少之又少。

斯巴克监狱的罪犯，大都桀骜不逊，他们可以对修伊表示感谢，但不会因此就这样跟随一个少年。

没有人愿意用一种新的束缚来代替旧的监禁，哪怕前者比后者要强得多。

因此一万五千名罪犯，真正愿意跟随修伊他们的，其实只有寥寥几百人。这还是因为看到了魔龙强大的实力表现之后，才做出的决定。

而包括克里斯平博兰在内的六大天王，他们虽然对修伊的能力感到震惊，却没有一个人因此就愿意臣服他。

绝大部分囚犯纷纷表示，要求修伊立刻打开魔法罩，放他们出去。

“看起来事情并不象你想象的那样顺利。”悍风之狼怪笑着看修伊。

修伊却嘻嘻笑着说：“其实我并不是很在意他们的选择，对我来说，只要我愿意，我有足够的办法让他们愿意跟随我。”

六大天王同时发出不屑的冷哼。

博兰说：“除非你以不打开魔法罩做威胁，不过要是那样的话，就算他们肯跟随你，很多人也不会对你忠诚。忠诚，是一个士兵最重要的条件。测试文字水印7。”

“你说得对，所以我不会这么做。”修伊回答。

“那就只能是用炼金术做\*\*饵。”火焰云豹克里奥说。

没想到修伊却摇头：“为七八千人提供炼金术服务？博兰先生，我需要的是手下，而不是主人。别说我没那么多资源，就算有，我也不可能这样做。我给了他们自由，这个价码已经足够让他们为我服务了。他们之所以现在不肯跟随我，仅仅是因为我在之前没有和他们讨论过价码而已。”

博兰微微怔了一下。

修伊说得没错。

假如给修伊足够的时间，和所有人讨论价码，那么相信这其中绝大多数人，愿意用跟随修伊来换取自由。可惜的是修伊很显然没有办法一个一个去商谈，所以他只能先把他们放出来。

这就使得一些人现在可以不必理会修伊为他们所做的一切。

这就好比有人溺水，你完全可以在把他打捞上来之前先要求对方答应付出一大笔钱来，自己再去营救。可等你把对方打捞上来之后再要求对方支付这笔钱，难度就要大得多了。

修伊目前碰到的就是这种情况。

“如果这两种方式你都不选择，那么我不相信你还有什么办法让更多的人愿意跟随你。”

“如果我能做到呢？”修伊反问博兰。

这个问题让所有人一楞。

博兰沉声问：“你想要什么？”

“我想要你！还有你的兄弟！”修伊迅速回答：“如果我能让这些囚犯一半以上的人愿意跟随我，我要你们六大天王从此以后成为我的下属，和我一起共同对抗这个邪恶而强大的帝国。测试文字水印3。我要成为你们的主人，我的意志，就是你们必须服从的命令！我救了你们，我有足够的资格提出这样的要求！”

这狂妄而冷傲的话语，如果是从一位圣域级别的强者口中说出来，或许还不算什么。但是从眼前的这个金发少年的口中说出，就令所有人都有些诧异了。

只是当这话语说出口时，站在修伊身旁的布莱恩巴克等人却表现出理应如此的态度。

在他们看来，这似乎并不困难。本书转载ㄧбｋ文学网ｗαр．1⑥κ．сΝ

“你不可能做到！”悍风之狼大叫起来。

“我可以！”修伊毫不客气道：“诸位，我知道你们都是真正的硬汉。监狱里的刑讯折磨不能让你们屈服，拯救你们出牢狱也不能让你服从，但是意志并不代表一切。我相信你们都明白一件事，那就是光靠你们自己的逃亡，并不能保证自己的安全。总有一天，你们还是会被帝国派出的重兵抓回去。我需要你们所有人都明白一个道理，那就是跟着我，可以让你们从此不用担心未来。”

说到这，修伊淡淡道：“我不会威胁他们，不会收买他们，我会给他们希望，让他们知道，越狱，仅仅只是一个开始，而非一个结束。我要做的其实很简单，就是让他们相信，只有我能让他们安全！”

这番话，说得所有人都为之怔然。

是的，修伊说得没错，越狱，仅仅是一个开始，而不是一个结束。

谁能保证自己在离开监狱之后，就一定不会被抓回来呢？

可是修伊格莱尔凭什么又能有这样的把握呢？

六大天王互相看了看，即便是强悍如他们自己，也同样无法拥有如修伊这样的自信。

眼前的这个少年，太多神秘，太多诡异，太多的难以理解。不过从他已经表现出来的强大，还有他同伴对他的信任，很显然，他的确不是在信口开河。

在经过一番思考后，他们终于做出了决定。

“修伊格莱尔，如果你能做到，那么我悍风之狼丹尼尔.艾恩芒格，以武士的荣耀立誓，愿意从此成为的你的下属，遵从你的命令！”

“我，大地之熊德南，在武士的荣耀立誓，如果修伊格莱尔可以做到他所说的一切，我将从此追随修伊格莱尔，永不背叛！”

“火焰云豹克里奥，以神灵的名义立誓……”

“妖蛇缇娜，以黑暗之主的名义起誓……”

“灵猿伊克.比万，以神灵的名义……”

只剩下克里斯平博兰了。

这只浑身残疾的狂虎用不解的眼神看着修伊，轻轻叹了口气：“我知道你能做到，我相信你。我愿意跟随你，听从你的指挥与命令，修伊格莱尔，因为你是一个可以创造奇迹的人。”

修伊眼中露出神秘的笑容：“相信我，博兰，你不会后悔的，未来的日子里，我们可以一起创造奇迹。”

“为什么还不把魔法罩打开？博兰，他们到底在搞什么鬼？”一名囚徒愤怒地大吼。

自从六大天王与修伊谈过之后，修伊就开始做一些奇怪的事情。

他在监狱大厅的地面布置法阵。

“伯彻尔，这里没有你说话的份，如果你想要自由，那么最好就在这里老实的等着。”博兰冷冷道。

尽管是个残废，但是从来没有哪个囚犯敢小看博兰。

小看他的人，早已经死了。

狂虎的名字，不是被人抬出来的，而是用血和事实杀出来的。

斯巴克监狱因此而陷入一种奇妙的状态中——犯人们出了笼子，却走不出院子，魔法护罩这道最后的枷锁，牢牢地将他们钉死在这片土地上，前来的劫囚者却丝毫没有被困笼中的自觉。

这使得许多罪犯开始不耐烦起来。

正文 第七十章 收服（下）

更新时间:2010-2-27 9:20:01 本章字数:5236

“时间紧迫，你最好让你的人学会克制，否则我不担保那头魔龙会做些什么出来。”布莱恩巴克勒表面上是对博兰说这话，其实却是运足斗气让所有人听到这充满威胁的话语。

旭已经恢复了小黑狗形态，正任由莉莉丝抱着喂给它最爱吃的食物，但是此刻已经没人再敢小看这不起眼的小家伙了。

人们有时候很难想象，魔龙到底是如何做到将自己的身躯如此自由的放大缩小的。

“既然你们知道时间紧迫，那么为什么还不赶快把魔法罩关掉，让大家离开这里？”那个伯彻尔在监狱里也算有一些身份地位，依然气势汹汹地质问巴克勒。

巴克勒向着天空翻了翻白眼珠：“哦？打开魔法罩，你们就能跑得掉了吗？兰斯帝国只需要五天时间就可以完成全面封锁，那个时候你们甚至还没有走出山区！”

“那个时候我们已经躲进深山里了！”

“我怕你们没那个机会躲进深山。从斯巴克监狱发生战斗到现在，已经过去了一个钟时，你们这一个钟时意味着什么吗？意味着如果消息传递不是太慢的话，一支快速骑兵部队正在赶来。这还不包括被我们骗走的暗鳞甲兽部队。1。你们应该知道那种部队的力量，他们不但拥有可怕的杀伤力，同样也具备高机动性。我猜你们可能还没来得及走出监狱一里地，就已经被暗鳞甲兽的部队追上并杀死了。”

“就算追上了又怎么样？监狱的看守已经死光了，只剩暗鳞甲兽部队，我们不怕他们！”

“你们知道罗约城有多少守卫力量？这里可是扼守比利亚斯通往佛郎克帝国的要道。在距离罗约城一百里范围内，至少驻扎有三个骑兵团，总人数不少于三万人。罗约城可以在一天之内，调集出一支一万人的部队，三天之内，调集到五万人的军队。就算你们人再多又怎么样？从来没有人能正面和军队抗衡！不怕他们……可笑的说法。我们过来救你们就是为了让你们去送死吗？”

一大批囚犯沉默了。

直到这时，他们才意识到逃出监狱，并不代表他们就安全了。

恰恰想反，等待他们的是可怕的追杀。

伯彻尔的嗓子象是被什么东西堵了一下，有些犹豫说：“那么……你们有办法解决这个问题对吗？”

“是的。”巴克勒冷笑：“修伊正在进行这方面的工作，但是他需要时间，而且不能让人打扰他。6。所以你们最好别烦他，否则我不保证那是什么后果。别看他只是个少年，他发起火来时……可是相当可怕的。”

“要等多久？”

“两个钟时。”

“见鬼，时间太长了。”囚犯们大叫起来：“那个时候罗约城的部队已经全部过来了。”

“事实上……他们已经来了。”巴克勒好整以暇的回答。

斯巴克监狱的外围，大批的士兵已经将整座监狱全面包围。

在战斗的最前沿阵地上，横列着大约一百名骑士。

他们手持锋利的骑士长矛，身上披着刻满奇特花纹的符纹魔甲，冰冷的战甲将他们包裹成一个个大铁皮盒子，头顶的簪缨飘荡出风的呼啸，护目处那充满杀气的双眸，飚射出冷冽的残酷还有那嗜血的渴望。

和别的士兵不同，他们的坐骑不是普通的长途角马，而是一种长着长长犄角，浑身密布暗色细鳞的怪兽。

这种怪兽体型庞大，差不多比得上一只成年公牛，后蹄粗壮有力，前蹄似爪，身后还拖着长长的尾巴，尾部有一个环状骨突，看起来就象一个重型大链锤，左右摇摆。6。

它们的嘴里长着长而粗砺的獠牙，其中有两根向外延伸有半米左右，一旦撞击到人身上，完全可以想象那可怕的后果。

这就是兰斯帝国十大特殊兵种之一的暗鳞甲兽部队。

这种暗鳞甲兽高达四阶，拥有强大的防御力和冲击力，甚至能够释放一种特殊的法术，可以产生一个护盾力场，将所有外部攻击挡在力场之外。它们在战场上，就是最可怕的强力冲击兵种，经常用于冲散阵型，直趋敌阵等作战任务，所担当的任务大都是些硬仗。而在个人战斗力上，他们同样飚悍强大，一个暗鳞甲兽骑士的实力，甚至已经接近于一个高级武士。

三名暗鳞甲兽骑士，或许还不是一个海洋武士的对手，但是三十名暗鳞甲兽骑士，绝对可以毫无悬念地将十名海洋武士斩杀。

暗鳞甲兽是一种异常狂暴凶猛的生物，要驯服它们需要很多条件，必须从小驯养，每一名骑士同时也必须是它的饲养师，只有这样，才能培养出和自己的坐骑的亲密关系。5。

一旦骑士战死，那么这只暗鳞甲兽存在的意义就只剩下战死，相反，一旦坐骑失去，武士也只能再重新培养新的暗鳞甲兽。

所以，帝国对暗鳞甲兽部队武士的挑选极为严格，要求凡是成为暗鳞甲兽部队骑士的武士，都必须至少是四级以上，同时还要对帝国绝对忠心，有着和自己的坐骑同生共死的觉悟。

暗鳞甲兽部队，不仅是斯巴克监狱的王牌守护部队，同时也是整个罗约城的第一安全部队。

但也正以为如此，暗鳞甲兽部队才面临多头使用的局面，导致的结果，就是修伊轻而易举的就把这支可怕的兽骑部队调离监狱，完成了自己的劫狱大计。

在暗鳞甲兽部队的后方，至少有上万名全副武装的士兵。他们虽然不象前者那样强大恐怖，但是他们拥有海量的人数和严明的军纪，统一的指挥。

这些士兵手举长矛，钢盾，排列成一个个方阵，在严密的盔甲包裹下，虽然人数上万，却不发出一丝杂音。

不时的有传令官顺着方阵中央的缝隙跑来跑去，举着小旗大声下达命令，呼吁做好进攻准备，而在军阵的最后方，一批随军魔法师已经做好了出手的准备。3。

在魔法师的后方，几名军官正死死地盯着远处的斯巴克监狱城墙。

其中一个男人，穿着刻着风系法阵的暗红重甲，手里拿着一把骑士刺枪，左臂上还挂着一个龙盾，骑着一头分外高大凶猛，口齿间不停地流着黏液，猩红长舌伸缩不定的暗鳞甲兽。

正是疾风阿里隆，八级大地武士，四大强者之首，那个号称风一般冷酷的男人。

监狱城墙的上方，一些犯人在看到这个可怕的家伙之后，吓得P滚尿流地跑下城墙大喊大叫：“疾风回来了！暗鳞甲兽部队回来了！我们被包围了，逃不出去了！”

这句话，立刻引起了所有囚犯的轰动。

没有人知道为什么帝国的军队会来得这么快，上万人的部队在一个钟时内完成了接受讯息，集结，出发，包围等一连串的军事行为。

而原本被骗离监狱的暗鳞甲兽部队，回防效率同样高得令人心惊。

以至于刚刚还兴高采烈，意气风发的囚犯现在全部哑巴了。3。

如果说之前斯巴克监狱的囚犯们还在叫嚷呼喊着要打开护罩离开监狱的话，那么现在他们真得是彻底安静下来。

再没人敢说放下护罩的话，因为那已经成为他们最后的守护。事情的发展就是如此离奇，用来抵挡暴徒进攻的魔法护罩，最终却成了抵挡帝\*\*队的最后的也是唯一的屏障。刚刚还想拼命去掉的魔法罩，现在所有囚徒却都自发的跑到城墙上准备豁出性命来维护了。

事实上，这正是修伊要打开魔法防护罩的又一重大用意。

他要就是要借这个机会，将这批囚犯陷入困境之中，因为正是他自己，借贝利的嘴把消息及时传了出去，才能让帝\*\*队如此赶到这里。

至于接下来的事，就变得简单许多了。

魔法护罩将帝\*\*队隔离在监狱之外，除非他们不惜代价大举攻打，否则一天之内，帝\*\*队不可能进入斯巴克监狱。即使他们强攻硬打，以魔法罩的牢固程度，支撑两个钟时没有问题。

这段时间，已经足够修伊格莱尔完成他正在进行的大事制作传送法阵。1。

空旷的监狱大厅里，修伊格莱尔将各种材料从空间戒指里取出，完全无视一众囚犯们贪婪的眼神。

这些看上去普通无奇的材料，在修伊的手中被组合成构成传送法阵所需要的基本部分，很快的，两个奇特的圆形大阵图出现在众人眼前。

魔法的能量在法阵上发出淡淡的光辉，那些神秘的符纹，记号，统统代表着炼金史上最伟大的成就。

人们很难想象这种已经失传了百年的炼金术，怎么可能出现在一个少年的身上，但是看到布莱蒽巴克勒以及克里斯平博兰等人郑重其事的模样，不由自主的，也随之产生了信任的感觉。

只是为什么要制作两个传送法阵，却是没人知道原因了。

斯巴克监狱外，少量魔法师已经开始了对魔法护罩的攻击，看起来对方正在失去耐心，在喊话无果后，准备强行攻击拿下这座监狱。

当魔法护罩在魔法师门的攻击中迸射出漫天的能量火花，为罗约城带来一片星光灿烂的天空时，修伊已经完成了他手头的工作。

两个大型空间传送法阵。5。

它们就那样静静地陈列在监狱大厅的空地上，闪烁着能量的波浪，一如平静的湖面。

“大家都已经看到了，没错，这就是传送阵。有了它，我们就可以自由的去任何地方。”修伊淡淡道。

“真难以想象。”囚犯们发出嘀咕叹息的声音。

如果说之前，他们对修伊这个人还缺乏认识的话，那么此刻，仅凭传送法阵这个技术就已经足够让他们重新认识修伊格莱尔了。

毫无疑问，这是一个非凡的炼金术天才少年，有他在的地方，他们可以自由的穿梭在这个世界的任何角落。

这使一些人由此萌生了跟随的念头。

正如修伊所说的那样给予他们希望，让他们知道跟随自己的意义所在。

“为什么要做两个传送阵？”博兰问。

“因为传送法阵的使用，只有点对点的传送才是最安全可靠的。但遗憾的是，由于我是兰斯帝国的通缉犯，所以我无法公开在任何城市设立传送点。到目前为止，我只有两个传送点是固定的，不用担心被帝国发现的。4。它们一个在我的实验室，另一个是在我计划建立的秘密基地上。”

“这意味着什么？”有人大声问。

“意味着这里的两个传送法阵，有一个是定点传送，一个是无目标单向传送。进行定点传送的那个法阵，仅限于愿意跟随我的人使用，另一个，则给那些渴望自由的朋友。因为那个传送法阵不能传送到我的基（,电脑站)地。”

“单向传送是什么后果？”

修伊耸耸了肩：“没什么了不起，仅仅是会有一些无法确定的风险而已。我能够让你们尽可能的不被传送到天空或地底，但是被传送的具体位置就不好说了。你们可能被传送到这个世界的任何角落，也许会进入某个敌对国家，或者被传到温灵顿王宫的后花园，甚至被直接传进另一所监狱都有可能。”

“见鬼！”所有人都大骂起来。

“为什么我们不可以去你的基地然后再离开？”？

修伊眼中现过一丝嘲弄的色彩：“你会把不属于你的人带到你的秘密基地去吗？”

这个问题让所有人都闭上了嘴。

很显然，这是不可能的。3。

在这个问题上，囚犯们很显然没有和修伊讨价还价的余地。

而克里斯平博兰等六天王，则彻底明白了修伊的诡计。

不得不说，这是一个非常巧妙的办法。

修伊并没有威B任何人跟随自己，但是他巧妙地利用帝国的压力，B迫所有囚犯立刻做出选择。

他制作了两个传送法阵，分别用来为做出不同选择的囚犯使用。当囚犯们选择使用有固定传送点的那个传送法阵时，就意味着他们选择了修伊格莱尔的阵营，再没有反悔的余地。

招揽人心的工作有时候很简单，通过营造外部压力，然后给出对方两个选择。而通常安全系数最大的那个选择，会成为大多数人的优选方向。

所以，当修伊说出两个传送阵的区别后，所有人都明白了修伊的意思。

要么跟随修伊格莱尔，成为他的属下，他们可以安全的离开这里，并且可以从此以后都不用担心被帝国抓获，因为他们的主人是唯一拥有传送阵制作技术的人。

要么选择自由，让传送阵对自己进行随即传送，面临被传送入不知名险恶地区的风险，同时还不排除被帝\*\*队追杀的可能。

聪明人都知道该怎么做。

而且就表现上看，他们还不能怪罪修伊，毕竟修伊的确没有必要为不愿意跟随自己的人提供更多的服务。

他愿意帮助不肯跟随自己的逃犯逃走，已经是非常仁慈的表现了。这还是修伊打算借这批人混乱帝国的追击力量，所以才故作大方。

表面上看，他给了很多人选择，但事实上，他们真正拥有的选择却并不多。

在修伊看来，这批犯人凶狠，诡诈，且桀骜不逊，要想让他们臣服自己，仅仅靠把他们从这个囚笼中解放出来远远不够。必须让他们经历一些绝望的挣扎，然后再以救世主的形象做出致命一击，让囚犯们的心情跟随自己的行为起落，让他们的意志为自己所左右，让他们的行为受自己的命令与指派，并在潜意识中适应与习惯这种感觉，并在最后的时刻用胜利来达成他们的心愿，确立自己的地位，只有在这种情况下，囚犯们才会在最短的时间内膺服自己，并成为自己最得力的属下。

正因为是这样，他才在劫狱过程的一开始，就把魔法护罩打开。

杀死所有守卫，挡住逃跑的囚犯，也挡住进攻的部队，从而形成一种微妙的局势，可以举三得。

接下来的时间，就是选择。

这一次，至少有一大半人选择了跟随修伊格莱尔。

无论是避免随即传送的风险，还是为了修伊所特有的传送法阵技术，又或者仅仅是单纯的感激，都足以让他们为这个看上去外表柔弱的少年卖命。

斯巴克监狱那阴霾上空的魔法护罩，在一众随军法师的攻打下，终于开始撑不住而摇摇欲坠了。

然而当呼啸的骑兵冲进监狱的那一刻，迎接他们的，是传送法阵上那耀眼的白光形成的千万道光链，所有斯巴克监狱囚犯，在一瞬间被传送离开。

下一刻，望着那空荡荡的法阵上突然急速聚集起的大团魔法能量，一名骑兵睁大惊恐的眼睛，发出了撕心裂肺的尖叫：“快退回去！”

轰的一声。

斯巴克监狱的上空，升起了一团巨大的尘俗硝烟，笼罩了整片地区……

正文 第七十一章 温灵顿阴谋

更新时间:2010-2-28 0:55:12 本章字数:7686

斯巴克监狱上空的硝烟，就象是战争的警报，震动了整个兰斯帝国。

“修伊格莱尔杀死典狱长，屠杀斯巴克监狱，放跑囚犯！”

“六大天王成功越狱，斯巴克监狱上万囚犯一夜逃空。”

“斯巴克监狱遭遇重大能量爆炸，一千五百名士兵受到能量大爆炸波及，六百人死亡，其余重伤。”

“上百暗鳞甲兽战士伤亡近半，皇帝斯特里克六世大怒，宣布裁撤罗约城城主，疾风阿里隆宣誓，走遍天涯海角也要追杀修伊格莱尔。”

“六大天王宣布从此跟随修伊格莱尔。”

“修伊格莱尔声称，将与帝国不死不休……”

一连串令人震惊的消息，迅速传遍这片大陆的各个角落，各种信息如雪花片般飞往温灵顿。

随着修伊的大劫狱行动，罗约城成为世人注目的焦点。谣言尘嚣日上，真真假假，令人难辨。

谁也说不清上述消息中，哪个是真，哪个是假。

然而带着多达上万名囚犯逃亡的修伊格莱尔，此时又在哪里呢？

没人知道。

人们知道的是，修伊格莱尔，一个在兰斯帝国突然名声雀起的少年天才炼金师，他拥有着令人匪夷所思的传送法阵制作技术，已经先后杀死过阿布利特和利厄博格尔两位六级法师，现在又洗劫了斯巴克监狱，在短短半年时间里，这个十六岁的少年，已经连续做下了三笔大案。

而每一笔，都足够让他在这个世界成为家喻户晓的第一恐怖级要犯。

人们不知道的是，修伊格莱尔到底为什么要和帝国作对。为什么这个人会如此可怕，又对帝国有如此深刻的仇恨？

当然，他们更不会知道，在温灵顿那美丽的皇宫里，有一个女孩，每天都在以泪洗面。测试文字水印9。

艾薇儿坐在后花园的小湖旁。

在她的脚下，一名侍卫惶恐不安的匍匐下跪。

“公主殿下，刚刚从罗约城得到的最新消息，那个人他……”

仿若冰霜一般的声音冷冷飘来：“我已经知道了，你下去吧。”

侍卫如蒙大赦般退开。

所有的仆人，都被艾薇儿遣散退下，小湖边只留下她自己，怔怔地望着湖面，艾薇儿的心却痛得在滴血。

自从离开炼狱岛后，艾薇儿就没有停止过对修伊的想念。

在起初，她的脑海里总是转动着金发少年的音容笑貌，时时刻刻都存在他的身影。

于是每天晚上，她要听嬷嬷给她讲故事才能入睡，每个清晨，她要有人用拍打她面额的方式才愿苏醒。

渐渐地她开始撤换自己的仆人，一律要用年轻少年，而且全部必须是金发。

但是这些少年仆人面对自己，只有战战兢兢。

也曾经有大胆的少年在听说了一些关于炼狱岛的事情后，试图效法接近艾薇儿，试图展现出刚强不屈的形象，可惜有些东西是学不来的——这些人被赶出了皇宫，能活命已是侥幸。

没有人能代替修伊格莱尔，皇室的尊严也不许第二个修伊格莱尔出现在小公主的身边。

寂寞的艾薇儿开始学懂珍惜，她体贴小动物，不再喜欢声势浩大的出行，更愿意静静地坐在那里，一个人回味着修伊给她讲过的无数个故事，品尝那其中的点点滴滴。

她记得修伊说过，所谓爱情，就是有一种感情，会让一对男女，在经过相见，认识的过程中，先是成了朋友。测试文字水印1。然后他们彼此喜欢和对方相处，舍不得分开……如果分开了，就会想念对方，想到睡不着觉。

后来，她看到了。上面说：

爱情的思念，就是你会为他朝思暮想，会为他如痴如狂，会为他痴心等待，会为他欢笑流泪。

于是，艾薇儿明白，自己已经爱上了修伊，想念他，痴迷他，并等待他。

那个时候，她憧憬的是再一次的相见，告诉他自己爱他，就是不惜一切也要把他带离炼狱岛……

然而事实完全粉碎了她的期望。

修伊格莱尔自己走出了炼狱岛，用最没有人期望的方式，用满手血腥的方式。

当消息传到温灵顿时，一夜之间，修伊格莱尔这个名字成为了帝国家喻户晓的人物，成为帝国头号的通缉要犯。

斯特里克六世雷霆震怒，发下严令捉拿修伊。

艾薇儿试图阻止，结果生平第一次遭遇了父亲的痛骂。

修伊格莱尔这个名字成为皇宫禁忌，再没有人可以随意提起……

然而有关于这个名字的一切，却从未停止过传播。

半年的时间，并不算太长，那个自己期待回归的少年，却一次又一次打破了艾薇儿的期望。

尤其令她难过的是，她从未接到过任何关于修伊给他的信，或许是不能，或许根本就没有，所有听到的关于他的消息，都是对帝国不利的，是造成重大伤害的。

无数次的期盼，无数次的渴望，希望他能听到自己的声音，希望他能珍惜一下自己的感受，但是对方却完全没有察觉，他一如既往的前进着，有着自己固定的目标和脚步，似乎从未想过他所针对的目标中，也包括了艾薇儿。测试文字水印1。

今天，她又一次听到了一个令世界震惊的消息——斯巴克监狱被修伊洗劫了，所有的囚犯全部放跑，斯巴克监狱从上到下，除了半数暗鳞甲兽骑士，全部死绝！

这让她的心都碎了。

心在痛，就象是有人在她心口上插了一把刀子，狠狠的刺了进去，令她感到头晕目眩，完全失去了思考的能力。

“嬷嬷，到底是为什么他要这样做？”艾薇儿怔怔地说。

艾薇儿的身后，一团烟气朦胧着出现，空地上出现了一个戴着黑色面纱的老女人。

“你是想问他为什么要劫狱？还是想问他为什么要反对帝国？”老女人的声音嘶哑仿佛用铁屑在磨沙锅。

“我都想知道，可是从来没人告诉我。”艾薇儿的脸上露出凄婉的哀伤：“父皇说，是因为他自私，想要一个人独吞炼狱岛上所有的财富，可我知道那不是真的。”

“艾薇儿，你最好学会相信你的父亲，而不是质疑他。”

艾薇儿唰的站起来，面色阴沉：“我已经十六岁了，嬷嬷，我已经学会了思考。修伊告诉我，这世上从没有无缘无故的爱，也没无缘无故的恨。我想知道，他为什么要这么恨我的国家，我的父亲？为什么要一再和帝国做对？为什么要逃出炼狱岛，为什么要杀死所有人？”

“艾薇儿，你不该再提起这个名字，更不该用他教你的东西去思考问题！”

“那不是你能决定的！”艾薇儿大叫起来：“我已经长大了，而且学会思考问题了。我不会再轻易的被谎言欺骗。测试文字水印6。如果你们想让我恨他，那么是的，你们做到了，我恨他。可是我没法做到一直恨下去，因为我越恨他我就越想他！我想问问他到底为什么他要那样做！我就想知道这个！”

她歇斯底里的大叫起来。

然后捧着脸蹲下去呜呜的哭泣。

是的，她终于知道了爱情是个什么滋味。

那并不都是美好的。

有时候爱情是一种残忍的折磨，让你相思，让你留恋，让你欢乐，也让你痛苦。

尽管她的家人，包括他的父亲，她的侍卫，她身边的仆人，每一个都在诉说着修伊的不好，试图让艾薇儿相信修伊是一个恶棍，是一个背叛了国家期望的叛徒，但事实上他们大错特错了。

爱情的魔力就在于它从不以对错待人，而只在于情感的交流。修伊能够给予艾薇儿的，是这个世界上任何人都给不到的。他的视野开阔，他的心思细腻，他的性格果断刚强同时又带着丝丝甜蜜柔情。他是把艾薇儿当成一个女孩而非一个公主来看，所以他能做到的事，别人想学都学不来。

正因为这样，他们越是在艾薇儿的面前诉说修伊的不好，艾薇儿反而越是思念那曾经的美好。

她无法相信那个对她如此温柔的少年，会突然间变成一个十恶不赦的恶魔，恰恰相反，她在这无休止的攻击中，看到的是隐藏在所有人心中巨大的恐惧和对谎言的掩饰。

所有人都在骗她，都在瞒着她些什么。

也因此，她越来越想念修伊。

她知道自己中了那爱情的魔咒，再不可能忘记那个少年，忘记不了他对自己说过的每一句话。

“哈姆雷特。”艾薇儿突然喃喃道。测试文字水印7。

“你说什么？”嬷嬷一下子没听明白。

“哈姆雷特，修伊给我讲过一个故事。我的天啊，那个故事是在我离开时跟我讲的。他说得很深情，很认真。”小公主突然踱了几步。

“王子复仇记，是的，那是这个故事的又一个名字，我想起来了！奥菲利娅，那天我入睡的时候我好象听到他叫我奥菲利娅。”艾薇儿突然捂住了嘴，脸上露出无限的惊恐：“嬷嬷，他和我父亲有仇恨！他把自己看成是一个复仇的王子，他想杀死的父亲！他要复仇！所以我的父亲才害怕他，是这样吗？所以他们才要骗我，告诉我那一切虚假的谎言，是这样吗？”

嬷嬷的脸色变得很难看：“艾薇儿，你想得太多了。你受了他的影响太深，这样不好。”

“可是我知道就是这样，但是从来没有人告诉我到底是什么样的仇恨让他这样恨我父亲！”艾薇儿紧紧握住小拳头。

嬷嬷想要上去阻止她，艾薇儿却大叫起来：“不要靠近我！离我远一些，我不相信你！”

嬷嬷的身躯如雕塑般怔立，良久，叹了口气，化成一道轻烟离去。

艾薇儿一\*\*坐在水塘边，喃喃自语：“一定有原因的，我知道，一定有原因的。既然他们都不告诉我，我就自己去查。总有人能帮我的，一定有人……”

“我该怎么做？”艾薇儿拼命晃着脑袋咬着手指：“是的，必须有属于自己的，只忠心于我的人。修伊说过，如果你想做某件事，你需要精心的计划之外，还需要精确的执行。我需要有个计划和有个可以信任的执行人。我该相信谁？”

在她的冥思苦想中，天色渐渐暗了下来。

在枯坐了整整半天后，她的神情终于重新恢复了高傲与冷静的姿态。测试文字水印4。

这让角落里的仆人和侍卫们都暗暗松了口气。

曾几何时，只懂傲慢的小公主是可怕的。

可是现在，只有傲慢时的公主，才是真实的。

仇恨可以改变人，爱情也可以。

当仇恨让修伊走上了自强之路时，他永远也不会想到，那个已经被他强自压在心海深处的女孩，却在爱情和鼓励和寻找真相的过程中茁壮成长了。

匆匆回到自己的房间，小公主叫来一名侍女：“贝米，我听说伊莎多拉现在已经嫁人，做了伯爵夫人了？”

“是的，公主殿下。”

“真没想到她竟然能得到这么好的归宿，不过她好歹也曾经是我最喜欢的侍女。这样吧，你去派人把伊莎多拉叫来，让她进宫陪我几天。我想和她说说话。”

“好的公主殿下。”

“另外，克洛斯现在在哪里？”

“他这个月不当值。”

“不当值不代表不可以进宫，正好过段时间，我要去魔武学院学习魔法，你把克洛斯叫过来，我正好有一些关于魔法的问题要请教他。”

“是的公主殿下。”

“还有帕吉特，把他也叫进宫里来。在克洛斯来之前，我要先见到他。”

“是的公主殿下。”

“不要只会说是的公主殿下，学会把事情做好，你懂我的意思对吗？我不喜欢有人把我的一举一动全部让我的父亲知道。如果可以，我更希望能保留一些属于自己的东西。”

“是的公主殿下。”

“快滚！你这只会说是的蠢货！”艾薇儿突然大声咆哮起来。测试文字水印2。

看着侍女被自己吓得屁滚尿流的逃跑，她怔怔地站在那里，终于忍不住放声大哭起来：“修伊格莱尔，我恨死你了……”

当天夜晚，温灵顿皇宫，小公主的寝室里。

小公主坐在她的梳妆台前，深情的望着镜子里的自己，眼前浮现的，却全是修伊的影子。

在她身后站立的，是她的侍卫长，大地武士帕吉特。

帕吉特有些坐立不安：“公主殿下，您不该在寝室接见我，这里是只有女性才可以进入的房间。”

“是的，正因为是这样我才要在这里见你。”艾薇儿缓缓转过身来，看着帕吉特说。

她眼中罩着冷酷的冰霜。

这让帕吉特心中有些吃惊：“到底是什么事，您要在这里见我？”

“其实你知道的，对吗？”艾薇儿说。

帕吉特心中又是一惊，他慌忙低下头去：“如果……是和那个人有关，公主殿下，我恐怕帮不了任何忙。”

“我并不需要你帮我什么，帕吉特。我只是想问你一件事，而你只要回答我就可以了。”

“殿下请问吧。”

“我听说有个叫拉舍尔的家伙是你的朋友？”

“是。”帕吉特叹息，果然如此。

“我还听说他曾经抓到过皮耶。”

“……是！”

“他是个优秀的人才，却得不到重用？”

“是。”

“真是太可惜了，他应该得到提拔。”

“他现在已经被……提拔了。测试文字水印7。”帕吉特小心的措词措句。

“是啊。”艾薇儿冷冷道：“可我听说修伊格莱尔最近闹得很欢，这让我父亲很不高兴，他认为这一切都是因为拉舍尔的无能。”

“这个……”帕吉特叹息了一声。

对这件事，他也是有所听说。

追捕修伊格莱尔这件事，全权指挥官有着极大的权力，为了度达到抓捕修伊格莱尔的目的，皇帝下达的命令是所有地方都必须无条件听从指挥。

因此当追捕修伊格莱尔的工作遭遇重大麻烦时，有很多人落井下石也是理所当然的事。

“能告诉我你为什么和拉舍尔会成为朋友吗？”小公主问。

“我和拉舍尔，都是德文郡流星城人，是同一个巷子里长大的。那个时候，他家很穷，而我则出身名门，不过您知道，对于孩子来说，门第观念并不是友谊的阻碍。那个时候的拉舍尔学习非常努力，他一直都渴望成为一名出色的武士，所以在修炼上很刻苦，只用很短的时间就成为了初级武士，不仅是这样，他当时在各方面都是最优秀的学生，所以我一直以他为榜样。在我们十二岁那年，拉舍尔已经成为一个二级武士，那是他立志要在十六岁前达到五级的目标，成为一名出色的武者。可惜的是，那一年发生了一件事情……”

说到这，帕吉特的口中有些苦涩。

“什么事？”

“伊尼戈·戴蒙来了。”帕吉特淡淡的口吻中描述出一个令人心惊肉跳的事实。

伊尼戈·戴蒙，兰斯帝国唯一的一位七级邪恶法师，一个灵魂法师，那个用心灵风暴屠杀了半个村子的可怕恶魔。他所出现的地方，永远伴随着死亡与杀戮。测试文字水印7。

“那一年，伊尼戈·戴蒙突然出现在法学院，使用了强大的灵魂法术，很多人都死了。我当时也差点死掉，但是帕吉特救了我，用他强大的意志力。但是在对抗灵魂法术的同时，拉舍尔自己也遭遇了灵魂魔法的强烈攻击，伊尼戈·戴蒙对他使用了精神毁灭法术，使他拥有了一种奇特的病症——嗜癫症。您知道那种病症的后果就是从此以后他的精神力再无法高度集中，每年都会有间歇性的头痛症发作，最可怕的是，他从此都无法修炼斗气了。他的能力只能固定在二级上……”

“原来是这样……”小公主喃喃道。

帕吉特苦涩的说：“拉舍尔是个天才，他并没有因此放弃。从那时起，他不再修炼武士之道，把所有的精力都用在了犯罪学的研究上。他一心想抓住伊尼戈·戴蒙，可惜的是这个世界，智慧永远只能成为辅助，实力才是根本。他虽然聪明，但是对那个可怕的灵魂法师，根本没有丝毫办法，但他本人却成为国内最出色的探员。”

“没有人能治好嗜癫症吗？”

“有，只有灵魂法师可以做到，但即使是灵魂法师，也需要炼金师的帮助才可以。”

说到这，帕吉特的心中突然一惊，他怔怔地望着艾薇儿，忍不住脱口出声：“小公主殿下！”

艾薇儿冷冷说：“他从没告诉过你为什么自己想抓到修伊格莱尔对吗？仅仅是为了探员的职责？还是别有目的？”

帕吉特吓得全身发抖：“您……您早就知道这一切了对吗？”; “我毕竟是公主，如果我想知道，就总有人会告诉我。”艾薇儿轻轻将梳子放在了梳妆台前：“你猜如果我的父亲知道了这件事，他会怎么想？修伊曾经教过我一句话：同一件事情，由不同的人，用不同的方式去阐述它，得出的后果，往往是不同的。测试文字水印1。你猜如果我向我的父亲说出这件事，父亲会不会认为拉舍尔正在试图假公济私呢？否则为什么这么长时间都抓不到修伊？”

“拉舍尔绝对没有那样的想法，他对帝国是忠心的！”帕吉特叫了起来。

“那不重要了对吗？重要的是的确有证据表明，修伊是唯一可以治好嗜癫症的人。拉舍尔可能是在全力抓捕他，也可能已经在私下里和他做了交易，重点在于知道这件事的人如何去看待他。如果我告诉我父亲这件事，我相信他一定更愿意把事情往糟糕的一面去猜测。至于拉舍尔本人是怎么想的，那已经不重要了。”

“公主殿下！”帕吉特发出了无奈的哀求。

艾薇儿的表情上闪现出一丝得意：“当然，考虑到你和拉舍尔的特殊交情，还有我和修伊的关系，以及你曾经和修伊的关系，也许我的父亲会认为把你放在我的身边同样是一件危险的事情。”

帕吉特终于跪了下来：“公主殿下，帕吉特誓死效忠于您，如果您有什么吩咐……请尽管说吧。”

望着跪在自己面前的大地武士，艾薇儿的脑海中再度响起修伊的说话：要控制一个人，就必须从他的思想上进行控制，而不仅仅依靠权势。你必须知道他想要什么，害怕什么，而所想要的，所害怕的，必须都是你所拥有的。

最重要的是，如果你想让一个人忠心你，就必须让他先敬畏你。

是的，让帕吉特敬畏自己，只有这样，他才会绝对的听从自己。

冷冷地看着跪在地上的帕吉特，艾薇儿说：“我需要你帮我杀一个人。”

“殿下要我杀谁？”

“贝米。”艾薇儿淡淡道。

帕吉特心中一惊，望着艾薇儿。

艾薇儿已经转过身去：“我不喜欢我的侍女总是把我的事情告诉我父亲知道，她是我的侍女而不是我父亲的。我已经长大了，应该有属于自己的权力，帕吉特，你知道该怎么做了？”

“是……殿下！”

“做好这件事，我会向父亲说话，帮拉舍尔保住他应有的位置，也保证你能继续留在你的位置上。”

“谢殿下。”

帕吉特深深鞠躬，退出了公主的寝室。

那一刻，他的心中忽然生起一股寒气。

如今的小公主，再不是当年那个天真烂漫，幼稚无知的小公主了。

帕吉特走后不久，伊莎多拉来了。

这个曾经炼狱岛上被修伊利用来勾引皮耶的小姑娘，如今已经是风情万种的豪门贵妇。

她衣着华丽，意气风发，看上去日子过得非常舒心。

来到公主的寝室，伊莎多拉跪了下去：“伊莎多拉见过公主殿下。”

从镜子里看到伊莎多拉，艾薇儿冷冷哼了一声，然后她突然从梳妆台上抄起一把剪刀，旋风般的转身，将刀口对准伊莎多拉，厉声道：“告诉我在炼狱岛上发生的所有事情，你和修伊格莱尔之间到底有什么交易！皮耶死的那天，到底他是冲着谁去的？是你还是我！在你跟着修伊的那些日子里，你们到底发生了什么？你为他做了什么？！”

被这突如其来的攻击吓了一大跳的伊莎多拉大叫起来：“公主殿下，我不知道您在说什么！”

“啊！”下一刻，凄惨的叫声响起，艾薇儿的剪刀已经在伊莎多拉的肩头扎了一个深深的血洞。

“你不会有第二次机会！”艾薇儿的声音冷酷深沉。

“好的我全说！”伊莎多拉疯狂大喊。

半个钟时后，伯爵夫人匆匆退出了公主的寝室。

她被吓坏了，在跟随艾薇儿这么多年的时间里，她从未见过小公主会变成那样。

即使她再高傲，再强横，再野蛮，再无知，却从未象今天如此般血腥，暴力，残忍，可怕。

所以她没有看到，当自己退出去的那一刻，艾薇儿手中的剪刀落地。

她怔怔地看着那上面的血，回想着刚才伊莎多拉说过的每一句话，终于忍不住捂着脸大哭起来：“天啊，我都干了什么！我都干了什么！”

她哭得歇斯底里，伤心欲绝。

她知道自己不能不那样做。

伊莎多拉不是帕吉特，帕吉特毕竟本身就是忠心自己的，她所需要的只是帕吉特的忠心范围再狭窄一些，所以需要恩威并施，给他一些小威胁，一些小恩惠，一些小承诺就已经足够。

但是对于伊莎多拉，象这种狡猾的仆人出身的贵族，用强势来使她慑服，用死亡来使她恐惧，其实是最简单也最有效的方法。

但是……那毕竟不是自己喜欢的。

艾薇儿望着地上的血剪刀，喃喃的说：“我的天啊，阴谋，到处都是阴谋。我还能相信谁……我还能相信谁？”

本月最后一天，冲榜关键时刻，大家多多订阅支持吧。谢谢。

正文 第七十二章 团队初建

更新时间:2010-3-1 9:29:10 本章字数:7424

如果有人问罗约城里目前名声最响的是哪个人，，

哪怕每一个人都会回答是修伊格莱尔。

如果有人问，排在第二位的是谁，人们会回答，那同样是一个少年，西瑟达达尼尔。

有所不同的是，前者代表悲剧，后者代表喜剧。

家族少爷西瑟达达尼尔如今已经成为家喻户晓的人物，不仅仅是罗约城材料交易大会，达达尼尔家族创造最大交易记录，同时也因为他追求那位美丽寡妇克丽丝汀时的疯狂大手笔。

而最不可思议的是，他竟然还成功了。

西瑟达达尼尔成功摘下了这朵号称帝国最难摘的艳丽玫瑰。

在那个风雨飘摇，举国震惊，斯巴克监狱覆灭之灾的夜晚，西瑟达达尼尔少爷堂而皇之的进入了克丽丝汀在罗约城外的一所乡村别墅，并在那里一直逗留到第二天清晨才回归酒店。

事实上在那之后不久，这位少爷就完全陶醉在了温柔乡中。

他干脆彻底搬到了克丽丝汀的别墅里，和美丽寡妇过起了双宿双飞的日子。

对此，每一但谈到这件事，人们就纷纷表示出嫉妒，羡慕等种种感情。

没有人知道，这些日子里，克丽丝汀过得如坐针毡。

已经好几天了，除非是有人上门拜访，克丽丝汀用水晶球通知修伊后他才会匆忙回来一下，然后应付几句后又迅速离去。

他看起来非常忙碌，有一次克丽丝汀看到修伊出现在传送阵前时，甚至发现他满手都是血腥，脸上还充满了疲惫之色。

这把这位寡妇给吓坏了。

现在她与修伊休戚与共，修伊要是倒霉，她也好不了。

还好修伊安慰她，这些日子他忙于一个非常艰难的炼金术创造，并没有任何危险，她才松了一口气。

这也使她意识到，自己正在越来越关心修伊。

这让她感觉很不是滋味。

然而这样的日子，到底要到什么时候才能结束呢？克丽丝汀悠悠想到。

—

修伊的确很忙碌。

这些日子他几乎要为这些囚犯的处理安置工作忙到疯掉。

数以近万计的囚犯接收过来，不是一件小事。

首先就是安全问题。

这些囚犯有很多当初是被迫跟随，内心深处对修伊的敬畏依然有限，长期的监禁生活使他们毫无组织纪律概念，由于是被迫加入，对修伊的团队同样却缺乏归属感。在这种情况下，要想保证不出乱子，就不能心慈手软。

如果想让一个人忠心你，就必须让他先敬畏你。

这是任何世界，任何领袖人物都必须懂得并掌握的至理。

所以为了解决这个问题，修伊将自己的基地设置了在圣隐谷。

圣隐谷就是自从把冬青林秘密区域卖给修伊之后，野狼团重新为自己寻找的躲藏之所。

和上次要用重金买下冬青林不同，这一次修伊一个子也没花，就把山谷毫不客气地征用做自己的秘密基地了。

随着和修伊一起行动的次数增加，相处时日的增长，野狼团与修伊的利益也渐渐变得休戚相关，尽管名义上野狼团依然是以巴克勒为主脑，但在无形中却渐渐成了修伊的可用力量。

圣隐谷是一个葫芦口的存在，三面高山，无路可去，只有正东方有路口可通。

数以近万计的囚犯就被安排在这里。

正如修伊所料想的那样，被修伊半哄骗半诱拐而来的这批手下，对未来还是一片茫然。他们并不真正了解自己的主人，因此其中并不乏一些囚犯试图先暂时进入修伊的阵营，然后找机会逃跑。

一些人开始偷偷摸摸地向谷外潜走。

不过很快，尸体就被傀儡武士送了回来。

修伊格莱尔的风格素来是，投入多少就要回报对少，斯巴克监狱他不仅接收活人，同样也接收魔偶，并将他们迅速利用。

那些傀儡武士如今成了这座山谷的第一道防线，而在它们的身后，还有数不清的机关陷阱密布，对炼金师来说，这简直太简单了。

那架从监狱中得来的魔能炮被架在圣隐谷的谷口，由野狼团最忠心的死士和炽焰鸟把守，旭则躺在一处人人可见的山巅，现出本体，用它庞大的龙威震慑一切。

解决了这一切，才算暂时将安全问题解决。

其此要解决的就是吃饭，洗澡，穿衣这样的琐事。不要小看这些琐事，任何琐事一旦放大到万倍，都是一件工程巨大的大事。

经过慎密的思考分析后，修伊等人认为，囚犯们已经习惯了被呼来喝去严厉斥责的生活，但是骨子里却有着罪犯们特有的劣根性，真要对他们太好，反而容易出麻烦。

目前资源有限，不可能全面满足这些囚犯，所以衣服可以暂且不换，洗澡先用山泉，虽是新春初凉的季节，不过囚犯们底子大都还不错，也能抗得住冻。

惟有吃饭是个大问题，必须解决。好在修伊现在有两枚空间戒指，其中一枚就交给巴克勒亲自利用传送法阵运输食物，但也只是暂时维持。

做好这些事后，修伊特别把霍丁找了来，由他负责统筹安排。团队既然要建立，就必须有明确的目标和发展方向。说是反对帝国，但是公然打着造反的旗号总是不妥，那就需要有新的身份，此外团队要有足够的能力自给自足，不能总是靠当家人自掏腰包来养着，那么用何种方式来维持？劫掠？上万人的盗贼团意味着光靠过路的商旅根本不可能养活，那么该怎么做？难道进攻城市？要如何才能安全又有效地将这股力量使用起来，却不反害己身？这些都需要进行细致的分析与筹划。

当初修伊在制订劫狱计划的时候，不是没考虑过这些，但是时间精力有限，实在无暇顾及，现在事到临头，就必须快速解决了。

好在这也不是修伊一个人的事，还有霍丁巴克勒等人为他分忧。

——

圣隐谷的最深处，有一片山洞区，洞与洞相连，就象是一个巨大的山中迷宫，足以容纳上万人居住。

在山洞区的最上方，有一个特别隐蔽的小洞，外面被巨石阻挡，洞口还布置有强力的陷阱。

此刻，修伊和巴克勒，莉莉丝，伊格尔以及六大天王就在圣隐谷中那个最隐秘的山洞里商议。

首先就是人员安置问题。

“我希望把他们并入野狼团的麾下。”布莱恩巴克勒说：“野狼团在比利亚斯山区虽然称不上是最强大的盗匪组织，但是毕竟也有一定的名望。大家都是帝国不容的人，让他们加入我野狼盗贼团，也算是一份正式的承认。而且野狼团有现成的管理模式，正适合他们。”

“我可不那么看。”火焰云豹克里奥立刻反对：“巴克勒团长，我敬重你是一个人物，不过我要提醒你，你的野狼团真正可以使用的人，只有几百个人。而这个山谷里的囚犯，可有成千上万。虽然大家都是帝国不容的人，但是盗匪毕竟不是囚犯，这中间还是有些差异的。”

“那么你的意思是……”巴克勒反问。

“我们自组一个团队，由修伊领导。”克里奥迅速回答。

修伊的眉头微微皱了一下。

表面上看起来，这是一个不错的提议，但是事实上，这却是在将自己与巴克勒对立起来。

人们对权力的追求，总是永无止境，领导的人多了，内部的勾心斗角，必然会无可抑止的出现。

在以前，修伊都是单人匹马作战，那个时候，他需要考虑的只是怎样利用对方的矛盾。到后来，他和野狼团形成了合作关系，彼此有共同的利益与目标，暂时可以相安无事。

但是现在，这一大批囚犯的加入，其实是在无形中从天而降了一大块蛋糕。

如果说有人不眼红，那是不可能的。

尽管大家都承认修伊是大家的主人，但是毕竟修伊不可能掌管所有的一切，他总要用人。

分级式管理是在任何社会形态下都适用的。

那么如何用呢？

巴克勒希望囚犯们进入野狼团，那么他就是名正言顺的除修伊外的最高领导。

克里奥反对，要独自组团，只怕同样也是出于这个野心。一旦独自组团，凭借强大的人数优势，野狼团根本不可能和新团队对抗。

新的庞大势力的加入，严重威胁了原本的合作基础，如果不能协调统一好内部问题，带来的后患必定无穷。

这对修伊的领导能力，无疑是一个重大考验。

他注意到在这种情况下，那位六大天王之首的狂虎克里斯平博兰，出乎意料的并没有发表任何说话。他的独目贲张，冷冷的看着自己。

很显然，这是他在期待自己的反应，也想看一下修伊是否是一个合格而称职的领袖。

无论怎样强大的人物，都需要用时间来证明自己的能力，不仅仅是阴谋诡计的布置，同样也需要对各种问题的解决。博兰已经知道了修伊在阴谋与行动上的能力，而现在他想看到的是修伊在组织与策划上的能力。就团队而言，后者能力显然比前者更重要。

当然，这对修伊本身而言也就成了一个重大考验。

巴克勒的想法不能不顾及，毕竟已经有了一定时间的合作基础，彼此的信任与交情已经建立。

克里奥的提议，也不能不慎重对待，毕竟他说的不无道理，对于刚加入的新人，领导者需要一定程度的安抚。

在新人与旧人之间，如何处理好这中间的平衡关系，毫无疑问是个极大的难点。

修伊这一刻的大脑飞速转动着。

想了一会，修伊用缓慢的语速说：“克里奥说得没有错，虽然大家都是帝国不容的人，但是囚犯和盗匪，毕竟还是有很多差异存在。相比起来，囚犯的成分更复杂，各种各样的人都有。有些人或许平时是良民，只是无意中犯了罪而入狱，有些人却是和我们一样的暴徒。如果把他们统一对待，一定会出问题。”

修伊的话，令巴克勒有些黯然，旁边的六大天王却心中略喜。

做领袖不是和稀泥，当下面出现问题时，首先要考虑的不是安抚，而是如何解决问题。不管下面的人怎么打算，领导者都必须有自己的考量。修伊在第一时间意识到这一问题，所以首先就否决了让囚犯们加入野狼团的想法。

那不符合实际需要。

不过对于克里奥的提议，同样不可纵容。

所以修伊继续说：“但是把他们简单的组合在一起，我看也不一定是好事。理由和刚才说的一样，他们的成分太复杂，需要加以区分。而且多达近万名盗匪……哼哼，狼太多了，把羊都吃光了，后面的日子怎么过？全做盗匪也不是办法。所以我看，既然要建立新的团队，不如就干脆设立一个总团队，然后下设各级分队，再根据不同的人，不同的性质进行划分，有不同的任务与工作。”

这话一出，六大天王的脸色都有些难看起来。

既然两边都讨不了好，就干脆两边都打一下板子，让他们明白跟自己玩花样，是没什么好处的。既然不能把囚犯们并入野狼团，就干脆把野狼团加入新团队，至于最高领导是谁，除了修伊显然无人适合。

修伊的年纪虽轻，展现出来的领导手腕与魄力却已经从这方面显现出来。

囚犯们的心思太诡谲，要管好这样一批人，所花费的心力无疑要大于管理普通人，但是同样的，这样的人如果用好了，比起一般的士兵绝对要强上太多。

决定了团队建设方式后，更多的问题随之出现。

团队的领袖自然是修伊，这个问题不需要讨论，但是团队组建后制订怎样的制度，具体如何组建，这些都是大事。

巴克勒说：“团队章程方面，我看也简单，就沿用野狼团的制度，平时由各分队长负责处理大小事情，遇到大事，就大家商议着办。遇到决定不下的，首领负责。”

克里奥冷哼：“商议着办？巴克勒团长，新团队可不是几百个人的小队伍，不是什么事都可以商议着办的。我看还是把规矩定细一些的比较好。比如说，成立一个决策会议，投票决定，你们觉得怎么样？”

他这话一出，所有人的脸色都微微变了一下。

这摆明了是不希望修伊拥有太多权力。

制度这种东西，订得越细，执行得越严密，对领袖的束缚性也就越大。

而这其中，最关键的部分，其实就是决策权。所有的规章制度，其核心都在于决策权上，谁拥有决策权，谁就是话事者。

如果按照克里奥的说法，那么六天王肯定是有资格入选决策会议的，而修伊这边，加上巴克勒，莉莉丝，伊格尔和霍丁也只有五个人。十一个人组成的决策会，等于由六天王把持。

这就是人数优势。

令修伊感到奇怪的是，为什么克里奥这样上来就气势汹汹地要展现出一副夺权的姿态？

这头火焰云豹看起来象是六大天王的代言人，当他说话时，其他人都闭口不言，但是修伊还是注意到，克里斯平博兰的右手，一直在有意无意地敲打地面，发出奇特的有节奏的韵律声。

修伊很想知道博兰到底在想什么，难道他真的对权力这么感兴趣？

不，这不对。

修伊深深地望了博兰一眼。

他有一种感觉，博兰已经不是单纯的在考验自己，而是有意在给自己出难题。

看起来，他有什么想法。

哼，修伊微微冷笑了一下。

他现在几乎可以肯定，博兰是心有打算，故意为难。

作为下属，故意为难首领，以方便提出要求，以退为进，这是一种常见的手法。

尤其是双方刚展开合作，正处于磨合期，在这个时候，彼此都在试探对方的底线，以确定日后的相处之道。

不过修伊可不打算给对方这个机会。

他要让博兰知道，他要想对自己提要求，只能是以恳求而非威胁的方式。

必须让他明白，首领的威严不是商讨出来的，否则年仅十六岁的修伊会被所有的狂徒看扁。

想了想，他说：“团队建立后，具体章程将由我和霍丁联合起草，同时可以考虑克里奥的意见，成立一个委员会机构，由我和各分团正副团长及霍丁担任。在面临重大决议时，可以投票决定，团长拥有否决权。具体细节，我们将在后面仔细探讨。”

先不在细枝末节上和对方做争辩，修伊淡淡的做出了决定，先同意对方的提议，成立委员会机构，然后又将否决权抓到自己手中，这样就形成了对峙的状态。虽然不能一下子掌握最高权力，但至少是相互制衡的，对于这种情况，六天王也不好多说什么。

不过修伊的另一句话就充满了意味。

博兰的敲击声急促了几下。

克里奥问：“分队打算怎么分？”

修伊反问：“你觉得怎么分比较好？”

“按区划分。”克里奥立刻说：“惩戒区和极度危险区为一队，重犯区一队，普通区一队。”

“我看这样未必好。”修伊立刻说：“斯巴克监狱的管理模式未必适合新团队。对于监狱来说，危险分子的确立不在于武力的高低，而在于性格的危险。即使是普通区，也同样有着强大的高手。把他们按区划分，不适合。恰恰相反，把惩戒区和危险区的人组成一团，让一大群危险分子挤在一起，我想那样的队伍，恐怕没什么人能管得了。还是让他们分开些比较好。毕竟这里没有魔法囚笼，我不可能用那样的方式去管理手下。”

这段话说得克里奥哑口无言。

修伊看到自己打击了克里奥的嚣张气焰，这才继续说：“囚犯们最大的问题是缺乏组织纪律性，所以最好先让他们同类相处。我已经让霍丁去统计人数。先把他们的人数查清，再把他们犯过的事划分一下，确定他们的战斗力高低和犯罪性质，然后再看看他们各自有什么特长。我们需要有战斗力的团队，同样也需要有后勤补充能力的团队。依我看，先把野狼团作为一个独立团队存在，另外再按战斗，后勤补充，信息搜集，基地留守等方面进行组建。”

“谁来管理分团？”克里奥继续问修伊。

“巴克勒继续管理野狼团团长，主要任务是配合我的达达尼尔家族进入上层，基地留守由伊格尔负责，从囚犯里找一批法师和有建筑设计才能的人归他管辖。战斗部队交给你们六天王，信息搜集从囚犯里寻找人才，我相信总有人适合，也算是给他们出头的机会，至于后勤补充嘛……”

修伊低头思考了一会：“这次跑出来的人中还有不少是女囚犯，让她们长期和那些家伙在一起，早晚会出事。把她们分开，作为后勤补充的主要组成部分，莉莉丝跟我学过炼金术，交给她负责比较好。”

修伊的回答，令所有人都吃了一惊。

可以说这样的做法，最大程度上满足了大家的需要，同时又把他们各自的特长都发挥了出来。野狼团有自己的任务，这方面囚犯们cha不上手，所以也不眼红。基地留守，修伊只可能用自己最信任的人，六天王要是抢着喊守基地，只怕下一刻修伊就会翻脸动手。再加上莉莉丝主导后勤补充，从表面上看，修伊的做法中规中矩，但是按照他的划分方式，来自刺槐镇的强盗们竟然一下子占据了大部分的人力资源。而囚犯们自领的战斗部队中，六天王只领战斗团队，剩下一个团队从其余囚犯中挑选，这显然也是在有意削弱六天王的威信，同时提高修伊自身的威望。

修伊要用他们来管理囚犯，但最终在新团队的建设过程中，他们竟只能拥有一支队伍的指挥权，这显然令人难以接受。偏偏修伊的话听起来还很有道理，他们竟然连反驳的余地都没有。

当然，为了照顾六天王情绪，修伊交给他们的战斗团队，毕竟将会是规模最大，战斗力最强的队伍，按修伊的意思，人数将达到五千人左右，配备最好的武器装备，但是六天王依然怎么想都不是滋味。

按照前面修伊所说，委员会将由各分队正副队长承担，六天王只管理其中一个战斗团队。军事力量极大，政治权力却被迅速压缩成了五分之一。

换句话说，就算委员会成立了，六天王的投票依然起不到决定性作用，更别说修伊还有否决权。

军事服从政治，这是永恒不变的真理。修伊轻而易举的把他们压缩在了为自己服务却翻不出花样的那个小圈子里。

修伊的这一手玩得相当漂亮，除博兰面露诧异外，其他五个人都面面相觑。

这几位天王个个都是战斗杀人的好手，对政治却所知有限，修伊在分团的问题上一开始就玩了花样，专门按照有利于自己计划的制订决策，六天王想了半天才回过味来，终于意识到眼前的小伙子，在（,电脑站)这种政治人心之道上，竟然也有出人意料的一事。

原本按照博兰的估计，修伊如果想展示自己的领导能力，势必不可能采用强硬手段。而他不采用强硬手段，就必定过不了这一关，最终要和自己商量谈判。但没想到修伊的政治智慧相当成熟，极轻松的就把博兰制造的难题瓦解掉。博兰本身对这方面的能力有限，现在其余天王哑巴吃黄连，却有苦说不出。

想了想，博兰还想要敲击，却发现修伊正微笑盯着自己的右手，眼神中已露出凛冽的杀机。

心中一颤，那只右手终于没能再敲下去。

“这样……有些不太合适吧？”克里奥犹豫着问，没有了博兰的提点，他只能自己随口说：“都是野狼团的人负责，下面恐怕有人不愿意。”

“我看很合适。在建设团队方面，野狼团比你们更有经验。我要提醒你们一句，巴克勒虽然只是海洋武士，但他同时也是比利亚斯山区的主人之一。山区不是监狱，你们以前对付犯人的方式，在这里不管用。当然，你们的经验，我们会学习，但是要想建立起一支有成效的部队，就必须有严格的管理和完善的制度。在监狱里，你们的拳头就是制度，在这里不行。所以，伊格尔和莉莉丝他们一定能胜任。”在这个问题上，修伊绝不退缩。

不仅野狼团要负责管理起团队大部分人，就连六天王管理的团队，在组建之初，也要多听巴克勒他们的意见。

管理团队靠的不是拳头，是经验与头脑，修伊有头脑，巴克勒有经验，六大天王只有拳头和悍不畏死的品质，除非他们想立刻翻脸，否则最好还是听修伊的安排。

为了加重这一点，修伊冷冷道：“别忘了，目前所有人的吃饭问题，都需要野狼团来解决。”

这话的含义不言自明，目前这种情况下，只有野狼团能暂时为所有人解决饮食问题。如果野狼团的首领巴克勒不能指挥至少半数人，那么野狼团凭什么无偿提供食物给对方？

巴克勒要走近一半人，所有的后勤支援则一力全担。

正文 第七十二章

更新时间:2010-3-1 9:29:26 本章字数:8983

如果有人问罗约城里目前名声最响的是哪个人。

哪怕每一个人都会回答是修伊格莱尔。

如果有人问，排在第二位的是谁，人们会回答，那同样是一个少年，西瑟达达尼尔。

有所不同的是，前者代表悲剧，后者代表喜剧。

家族少爷西瑟达达尼尔如今已经成为家喻户晓的人物，不仅仅是罗约城材料交易大会，达达尼尔家族创造最大交易记录，同时也因为他追求那位美丽寡妇克丽丝汀时的疯狂大手笔。

而最不可思议的是，他竟然还成功了。

西瑟达达尼尔成功摘下了这朵号称帝国最难摘的艳丽玫瑰。

在那个风雨飘摇，举国震惊，斯巴克监狱覆灭之灾的夜晚，西瑟达达尼尔少爷堂而皇之的进入了克丽丝汀在罗约城外的一所乡村别墅，并在那里一直逗留到第二天清晨才回归酒店。

事实上在那之后不久，这位少爷就完全陶醉在了温柔乡中。

他干脆彻底搬到了克丽丝汀的别墅里，和美丽寡妇过起了双宿\*\*的日子。

对此，每一但谈到这件事，人们就纷纷表示出嫉妒，羡慕等种种感情。

没有人知道，这些日子里，克丽丝汀过得如坐针毡。

已经好几天了，除非是有人上门拜访，克丽丝汀用水晶球通知修伊后他才会匆忙回来一下，然后应付几句后又迅速离去。

他看起来非常忙碌，有一次克丽丝汀看到修伊出现在传送阵前时，甚至发现他满手都是血腥，脸上还充满了疲惫之色。

这把这位寡妇给吓坏了。

现在她与修伊休戚与共，修伊要是倒霉，她也好不了。

还好修伊安慰她，这些日子他忙于一个非常艰难的炼金术创造，并没有任何危险，她才松了一口气。

这也使她意识到，自己正在越来越关心修伊。

这让她感觉很不是滋味。测试文字水印6。

然而这样的日子，到底要到什么时候才能结束呢？克丽丝汀悠悠想到。

修伊的确很忙碌。

这些日子他几乎要为这些囚犯的处理安置工作忙到疯掉。

数以近万计的囚犯接收过来，不是一件小事。

首先就是安全问题。

这些囚犯有很多当初是被迫跟随，内心深处对修伊的敬畏依然有限，长期的监禁生活使他们毫无组织纪律概念，由于是被迫加入，对修伊的团队同样却缺乏归属感。在这种情况下，要想保证不出乱子，就不能心慈手软。

如果想让一个人忠心你，就必须让他先敬畏你。

这是任何世界，任何领袖人物都必须懂得并掌握的至理。

所以为了解决这个问题，修伊将自己的基地设置了在圣隐谷。

圣隐谷就是自从把冬青林秘密区域卖给修伊之后，野狼团重新为自己寻找的躲藏之所。

和上次要用重金买下冬青林不同，这一次修伊一个子也没花，就把山谷毫不客气地征用做自己的秘密基地了。

随着和修伊一起行动的次数增加，相处时日的增长，野狼团与修伊的利益也渐渐变得休戚相关，尽管名义上野狼团依然是以巴克勒为主脑，但在无形中却渐渐成了修伊的可用力量。

圣隐谷是一个葫芦口的存在，三面高山，无路可去，只有正东方有路口可通。

数以近万计的囚犯就被安排在这里。

正如修伊所料想的那样，被修伊半哄骗半诱拐而来的这批手下，对未来还是一片茫然。他们并不真正了解自己的主人，因此其中并不乏一些囚犯试图先暂时进入修伊的阵营，然后找机会逃跑。

一些人开始偷偷摸摸地向谷外潜走。

不过很快，尸体就被傀儡武士送了回来。

修伊格莱尔的风格素来是，投入多少就要回报对少，斯巴克监狱他不仅接收活人，同样也接收魔偶，并将他们迅速利用。测试文字水印2。

那些傀儡武士如今成了这座山谷的第一道防线，而在它们的身后，还有数不清的机关陷阱密布，对炼金师来说，这简直太简单了。

那架从监狱中得来的魔能炮被架在圣隐谷的谷口，由野狼团最忠心的死士和炽焰鸟把守，旭则躺在一处人人可见的山巅，现出本体，用它庞大的龙威震慑一切。

解决了这一切，才算暂时将安全问题解决。

其此要解决的就是吃饭，洗澡，穿衣这样的琐事。不要小看这些琐事，任何琐事一旦放大到万倍，都是一件工程巨大的大事。

经过慎密的思考分析后，修伊等人认为，囚犯们已经习惯了被呼来喝去严厉斥责的生活，但是骨子里却有着罪犯们特有的劣根性，真要对他们太好，反而容易出麻烦。

目前资源有限，不可能全面满足这些囚犯，所以衣服可以暂且不换，洗澡先用山泉，虽是新春初凉的季节，不过囚犯们底子大都还不错，也能抗得住冻。

惟有吃饭是个大问题，必须解决。好在修伊现在有两枚空间戒指，其中一枚就交给巴克勒亲自利用传送法阵运输食物，但也只是暂时维持。

做好这些事后，修伊特别把霍丁找了来，由他负责统筹安排。团队既然要建立，就必须有明确的目标和发展方向。说是反对帝国，但是公然打着造反的旗号总是不妥，那就需要有新的身份，此外团队要有足够的能力自给自足，不能总是靠当家人自掏腰包来养着，那么用何种方式来维持？劫掠？上万人的盗贼团意味着光靠过路的商旅根本不可能养活，那么该怎么做？难道进攻城市？要如何才能安全又有效地将这股力量使用起来，却不反害己身？这些都需要进行细致的分析与筹划。

当初修伊在制订劫狱计划的时候，不是没考虑过这些，但是时间精力有限，实在无暇顾及，现在事到临头，就必须快速解决了。测试文字水印7。

好在这也不是修伊一个人的事，还有霍丁巴克勒等人为他分忧。

圣隐谷的最深处，有一片山洞区，洞与洞相连，就象是一个巨大的山中迷宫，足以容纳上万人居住。

在山洞区的最上方，有一个特别隐蔽的小洞，外面被巨石阻挡，洞口还布置有强力的陷阱。

此刻，修伊和巴克勒，莉莉丝，伊格尔以及六大天王就在圣隐谷中那个最隐秘的山洞里商议。

首先就是人员安置问题。

“我希望把他们并入野狼团的麾下。”布莱恩巴克勒说：“野狼团在比利亚斯山区虽然称不强大的盗匪组织，但是毕竟也有一定的名望。大家都是帝国不容的人，让他们加入我野狼盗贼团，也算是一份正式的承认。而且野狼团有现成的管理模式，正适合他们。”

“我可不那么看。”火焰云豹克里奥立刻反对：“巴克勒团长，我敬重你是一个人物，不过我要提醒你，你的野狼团真正可以使用的人，只有几百个人。而这个山谷里的囚犯，可有成千上万。虽然大家都是帝国不容的人，但是盗匪毕竟不是囚犯，这中间还是有些差异的。”

“那么你的意思是……”巴克勒反问。

“我们自组一个团队，由修伊领导。”克里奥迅速回答。

修伊的眉头微微皱了一下。

表面上看起来，这是一个不错的提议，但是事实上，这却是在将自己与巴克勒对立起来。

人们对权力的追求，总是永无止境，领导的人多了，内部的勾心斗角，必然会无可抑止的出现。

在以前，修伊都是单人匹马作战，那个时候，他需要考虑的只是怎样利用对方的矛盾。到后来，他和野狼团形成了合作关系，彼此有共同的利益与目标，暂时可以相安无事。

但是现在，这一大批囚犯的加入，其实是在无形中从天而降了一大块蛋糕。测试文字水印1。

如果说有人不眼红，那是不可能的。

尽管大家都承认修伊是大家的主人，但是毕竟修伊不可能掌管所有的一切，他总要用人。

分级式管理是在任何社会形态下都适用的。

那么如何用呢？

巴克勒希望囚犯们进入野狼团，那么他就是名正言顺的除修伊外的最高领导。

克里奥反对，要独自组团，只怕同样也是出于这个野心。一旦独自组团，凭借强大的人数优势，野狼团根本不可能和新团队对抗。

新的庞大势力的加入，严重威胁了原本的合作基础，如果不能协调统一好内部问题，带来的后患必定无穷。

这对修伊的领导能力，无疑是一个重大考验。

他注意到在这种情况下，那位六大天王之首的狂虎克里斯平博兰，出乎意料的并没有发表任何说话。他的独目贲张，冷冷的看着自己。

很显然，这是他在期待自己的反应，也想看一下修伊是否是一个合格而称职的领袖。

无论怎样强大的人物，都需要用时间来证明自己的能力，不仅仅是阴谋诡计的布置，同样也需要对各种问题的解决。博兰已经知道了修伊在阴谋与行动上的能力，而现在他想看到的是修伊在组织与策划上的能力。就团队而言，后者能力显然比前者更重要。

当然，这对修伊本身而言也就成了一个重大考验。

巴克勒的想法不能不顾及，毕竟已经有了一定时间的合作基础，彼此的信任与交情已经建立。

克里奥的提议，也不能不慎重对待，毕竟他说的不无道理，对于刚加入的新人，领导者需要一定程度的安抚。

在新人与旧人之间，如何处理好这中间的平衡关系，毫无疑问是个极大的难点。

修伊这一刻的大脑飞速转动着。测试文字水印8。

想了一会，修伊用缓慢的语速说：“克里奥说得没有错，虽然大家都是帝国不容的人，但是囚犯和盗匪，毕竟还是有很多差异存在。相比起来，囚犯的成分更复杂，各种各样的人都有。有些人或许平时是良民，只是无意中犯了罪而入狱，有些人却是和我们一样的暴徒。如果把他们统一对待，一定会出问题。”

修伊的话，令巴克勒有些黯然，旁边的六大天王却心中略喜。

做领袖不是和稀泥，当下面出现问题时，首先要考虑的不是安抚，而是如何解决问题。不管下面的人怎么打算，领导者都必须有自己的考量。修伊在第一时间意识到这一问题，所以首先就否决了让囚犯们加入野狼团的想法。

那不符合实际需要。

不过对于克里奥的提议，同样不可纵容。

所以修伊继续说：“但是把他们简单的组合在一起，我看也不一定是好事。理由和刚才说的一样，他们的成分太复杂，需要加以区分。而且多达近万名盗匪……哼哼，狼太多了，把羊都吃光了，后面的日子怎么过？全做盗匪也不是办法。所以我看，既然要建立新的团队，不如就干脆设立一个总团队，然后下设各级分队，再根据不同的人，不同的性质进行划分，有不同的任务与工作。”

这话一出，六大天王的脸色都有些难看起来。

既然两边都讨不了好，就干脆两边都打一下板子，让他们明白跟自己玩花样，是没什么好处的。既然不能把囚犯们并入野狼团，就干脆把野狼团加入新团队，至于最高领导是谁，除了修伊显然无人适合。

修伊的年纪虽轻，展现出来的领导手腕与魄力却已经从这方面显现出来。

囚犯们的心思太诡谲，要管好这样一批人，所花费的心力无疑要大于管理普通人，但是同样的，这样的人如果用好了，比起一般的士兵绝对要强上太多。

决定了团队建设方式后，更多的问题随之出现。测试文字水印1。

团队的领袖自然是修伊，这个问题不需要讨论，但是团队组建后制订怎样的制度，具体如何组建，这些都是大事。

巴克勒说：“团队章程方面，我看也简单，就沿用野狼团的制度，平时由各分队长负责处理大小事情，遇到大事，就大家商议着办。遇到决定不下的，首领负责。”

克里奥冷哼：“商议着办？巴克勒团长，新团队可不是几百个人的小队伍，不是什么事都可以商议着办的。我看还是把规矩定细一些的比较好。比如说，成立一个决策会议，投票决定，你们觉得怎么样？”

他这话一出，所有人的脸色都微微变了一下。

这摆明了是不希望修伊拥有太多权力。

制度这种东西，订得越细，执行得越严密，对领袖的束缚性也就越大。

而这其中，最关键的部分，其实就是决策权。所有的规章制度，其核心都在于决策权上，谁拥有决策权，谁就是话事者。

如果按照克里奥的说法，那么六天王肯定是有资格入选决策会议的，而修伊这边，加上巴克勒，莉莉丝，伊格尔和霍丁也只有五个人。十一个人组成的决策会，等于由六天王把持。

这就是人数优势。

令修伊感到奇怪的是，为什么克里奥这样上来就气势汹汹地要展现出一副夺权的姿态？

这头火焰云豹看起来象是六大天王的代言人，当他说话时，其他人都闭口不言，但是修伊还是注意到，克里斯平博兰的右手，一直在有意无意地敲打地面，发出奇特的有节奏的韵律声。

修伊很想知道博兰到底在想什么，难道他真的对权力这么感兴趣？

不，这不对。

修伊深深地望了博兰一眼。

他有一种感觉，博兰已经不是单纯的在考验自己，而是有意在给自己出难题。

看起来，他有什么想法。

哼，修伊微微冷笑了一下。测试文字水印2。

他现在几乎可以肯定，博兰是心有打算，故意为难。

作为下属，故意为难首领，以方便提出要求，以退为进，这是一种常见的手法。

尤其是双方刚展开合作，正处于磨合期，在这个时候，彼此都在试探对方的底线，以确定日后的相处之道。

不过修伊可不打算给对方这个机会。

他要让博兰知道，他要想对自己提要求，只能是以恳求而非威胁的方式。

必须让他明白，首领的威严不是商讨出来的，否则年仅十六岁的修伊会被所有的狂徒看扁。

想了想，他说：“团队建立后，具体章程将由我和霍丁联合起草，同时可以考虑克里奥的意见，成立一个委员会机构，由我和各分团正副团长及霍丁担任。在面临重大决议时，可以投票决定，团长拥有否决权。具体细节，我们将在后面仔细探讨。”

先不在细枝末节上和对方做争辩，修伊淡淡的做出了决定，先同意对方的提议，成立委员会机构，然后又将否决权抓到自己手中，这样就形成了对峙的状态。虽然不能一下子掌握最高权力，但至少是相互制衡的，对于这种情况，六天王也不好多说什么。

不过修伊的另一句话就充满了意味。

博兰的敲击声急促了几下。

克里奥问：“分队打算怎么分？”

修伊反问：“你觉得怎么分比较好？”

“按区划分。”克里奥立刻说：“惩戒区和极度危险区为一队，重犯区一队，普通区一队。”

“我看这样未必好。”修伊立刻说：“斯巴克监狱的管理模式未必适合新团队。对于监狱来说，危险分子的确立不在于武力的高低，而在于性格的危险。即使是普通区，也同样有着强大的高手。把他们按区划分，不适合。恰恰相反，把惩戒区和危险区的人组成一团，让一大群危险分子挤在一起，我想那样的队伍，恐怕没什么人能管得了。测试文字水印7。还是让他们分开些比较好。毕竟这里没有魔法囚笼，我不可能用那样的方式去管理手下。”

这段话说得克里奥哑口无言。

修伊看到自己打击了克里奥的嚣张气焰，这才继续说：“囚犯们最大的问题是缺乏组织纪律性，所以最好先让他们同类相处。我已经让霍丁去统计人数。先把他们的人数查清，再把他们犯过的事划分一下，确定他们的战斗力高低和犯罪性质，然后再看看他们各自有什么特长。我们需要有战斗力的团队，同样也需要有后勤补充能力的团队。依我看，先把野狼团作为一个独立团队存在，另外再按战斗，后勤补充，信息搜集，基地留守等方面进行组建。”

“谁来管理分团？”克里奥继续问修伊。

“巴克勒继续管理野狼团团长，主要任务是配合我的达达尼尔家族进入上层，基地留守由伊格尔负责，从囚犯里找一批法师和有建筑设计才能的人归他管辖。战斗部队交给你们六天王，信息搜集从囚犯里寻找人才，我相信总有人适合，也算是给他们出头的机会，至于后勤补充嘛……”

修伊低头思考了一会：“这次跑出来的人中还有不少是女囚犯，让她们长期和那些家伙在一起，早晚会出事。把她们分开，作为后勤补充的主要组成部分，莉莉丝跟我学过炼金术，交给她负责比较好。”

修伊的回答，令所有人都吃了一惊。

可以说这样的做法，最大程度上满足了大家的需要，同时又把他们各自的特长都发挥了出来。野狼团有自己的任务，这方面囚犯们插不上手，所以也不眼红。基地留守，修伊只可能用自己最信任的人，六天王要是抢着喊守基地，只怕下一刻修伊就会翻脸动手。再加上莉莉丝主导后勤补充，从表面上看，修伊的做法中规中矩，但是按照他的划分方式，来自刺槐镇的强盗们竟然一下子占据了大部分的人力资源。而囚犯们自领的战斗部队中，六天王只领战斗团队，剩下一个团队从其余囚犯中挑选，这显然也是在有意削弱六天王的威信，同时提高修伊自身的威望。测试文字水印5。

修伊要用他们来管理囚犯，但最终在新团队的建设过程中，他们竟只能拥有一支队伍的指挥权，这显然令人难以接受。偏偏修伊的话听起来还很有道理，他们竟然连反驳的余地都没有。

当然，为了照顾六天王情绪，修伊交给他们的战斗团队，毕竟将会是规模最大，战斗力最强的队伍，按修伊的意思，人数将达到五千人左右，配备最好的武器装备，但是六天王依然怎么想都不是滋味。

按照前面修伊所说，委员会将由各分队正副队长承担，六天王只管理其中一个战斗团队。军事力量极大，政治权力却被迅速压缩成了五分之一。

换句话说，就算委员会成立了，六天王的投票依然起不到决定性作用，更别说修伊还有否决权。

军事服从政治，这是永恒不变的真理。修伊轻而易举的把他们压缩在了为自己服务却翻不出花样的那个小圈子里。

修伊的这一手玩得相当漂亮，除博兰面露诧异外，其他五个人都面面相觑。

这几位天王个个都是战斗杀人的好手，对政治却所知有限，修伊在分团的问题上一开始就玩了花样，专门按照有利于自己计划的制订决策，六天王想了半天才回过味来，终于意识到眼前的小伙子，在这种政治人心之道上，竟然也有出人意料的一事。

原本按照博兰的估计，修伊如果想展示自己的领导能力，势必不可能采用强硬手段。而他不采用强硬手段，就必定过不了这一关，最终要和自己商量谈判。但没想到修伊的政治智慧相当成熟，极轻松的就把博兰制造的难题瓦解掉。博兰本身对这方面的能力有限，现在其余天王哑巴吃黄连，却有苦说不出。

想了想，博兰还想要敲击，却发现修伊正微笑盯着自己的右手，眼神中已露出凛冽的杀机。

心中一颤，那只右手终于没能再敲下去。测试文字水印6。

“这样……有些不太合适吧？”克里奥犹豫着问，没有了博兰的提点，他只能自己随口说：“都是野狼团的人负责，下面恐怕有人不愿意。”

“我看很合适。在建设团队方面，野狼团比你们更有经验。我要提醒你们一句，巴克勒虽然只是海洋武士，但他同时也是比利亚斯山区的主人之一。山区不是监狱，你们以前对付犯人的方式，在这里不管用。当然，你们的经验，我们会学习，但是要想建立起一支有成效的部队，就必须有严格的管理和完善的制度。在监狱里，你们的拳头就是制度，在这里不行。所以，伊格尔和莉莉丝他们一定能胜任。”在这个问题上，修伊绝不退缩。

不仅野狼团要负责管理起团队大部分人，就连六天王管理的团队，在组建之初，也要多听巴克勒他们的意见。

管理团队靠的不是拳头，是经验与头脑，修伊有头脑，巴克勒有经验，六大天王只有拳头和悍不畏死的品质，除非他们想立刻翻脸，否则最好还是听修伊的安排。

为了加重这一点，修伊冷冷道：“别忘了，目前所有人的吃饭问题，都需要野狼团来解决。”

这话的含义不言自明，目前这种情况下，只有野狼团能暂时为所有人解决饮食问题。如果野狼团的首领巴克勒不能指挥至少半数人，那么野狼团凭什么无偿提供食物给对方？

巴克勒要走近一半人，所有的后勤支援则一力全担。

有所付出，有所回报，很显然在目前这种情况下，六大天王也没有更好的选择。

他们很惊讶的发现眼前的金发少年，思维谈吐丝毫没有孩子气，恰恰相反，却颇具\*\*品质时，也不得不承认，艰苦的岁月使人早熟，炼狱岛磨练出了一个可怕的少年。

他们当然不会想象到，修伊的思维习惯，是建立在一个二十多岁的成年人身上，并且再加上了四年的磨练成就的这一切。

眼看着大家都没了意见，巴克勒等人的心情也得到了安抚，修伊这才继续说：“监狱里的囚犯向来有自己的组织，各牢狱都有牢头，即使出了牢狱，考虑到长年养成的习惯性听从指令，一些牢头还是很有权威性的。我们可以利用这一点，但不可以纵容这种现象，所以中基层的人员，就从这些牢头中挑选，但是必须打乱他们旧有的组织，然后重新发掘可用的人。这件事，我会安排霍丁去做，他虽然不懂武力，但在这方面绝对是最适合的人选。”

无形之中，修伊再度把霍丁的权力也大幅度提升。

那个时候，博兰突然开口了：“后勤支援方面，缇娜也可以做得很好。为什么不由她来负责管理？”

修伊的眉头立刻皱了起来。

果然，六大天王同时鼓噪。

“我看也是，让缇娜负责比较合适。”

“莉莉丝熟悉丛林，有团队管理经验，我看她更合适。”巴克勒力挺莉莉丝。

两个女人在这刻同时瞪起了眼看向对方，彼此眼中同时冒起了不服气的火花。

会议最忌争论，争论一起，神仙难挽。

修伊断然开口：“莉莉丝正团长，缇娜副团长。我不是在偏向莉莉丝，莉莉丝是武士，远近战都适合，指挥作战上有便利，又有管理经验，还跟我学过炼金术，负责这方面最合适，缇娜是黑暗法师，在女囚中有威信，最适合做助手。”

一般来说，魔法师很少有担当团队首脑，这主要是因为魔法师太过脆弱，不利近战。一旦成为团队首脑，魔法师强大的攻击能力总是让对手惧怕，很容易成为优先攻击目标。一旦战死，对整个团队都有极大士气影响。而且在近身作战里，身先士卒的团长的确很容易鼓舞士气，由于冲锋在第一线，又有很大的临场指挥便利。

后勤支援虽然不是战斗队伍，但同样不能完全避免作战，也需要有人负责保护。

身为首领，武士显然比法师更容易带动大家。

至少有下人不听话时，一巴掌打上去所建立的威严其实远比吟唱一个魔法要来得有效果得多。

所以修伊的安排，并不是没有道理。

缇娜立刻开口：“我也是武士。”

“但还不够。”莉莉丝冷笑。

“想打一场吗？”缇娜反唇相讥。

“来就来。”莉莉丝站了起来。

“够了！”修伊突然怒喝。

这个金发少年在绝大多数时候，都是彬彬有礼的斯文模样，哪怕是出手杀人时，绝大多数时候也能保持风度与气质，但是这刻，他却开始真正展现出他的愤怒。

团队领袖与行政官僚不同，前者不仅需要气度，同样更要有威严。

这蕴含着魔法能量的一声低吼，在两个女人的耳边同时炸响，震得她们心神一颤，狠狠瞪了对方一眼，才不甘愿的做了下去。

“团队暂时按照这种情况分，我已经让霍丁起草制度。接下来，是未来发展方向的问题。你们有什么看法？”

对于六天王的不合作，修伊心中非常不满，所以他表面上问大家意见，却接下来就自己说：“不可能靠打劫过一辈子，所以最终还是要走出大山。圣隐谷只适合隐藏躲避，不适合发展壮大。所以我们需要一个地方，一个帝国的势力够不到，又能让我们自给自足，退可以守，进可以攻的地方。”

“有这样的地方吗？”六天王同时冷笑。

大陆势力早有划分，除了沙漠，海洋，天空，这类人类足迹罕至的地方，天下再没有哪一寸土地能够是净土。修伊要想拥有真正的属于自己的土地，几乎是不可能的。

但是偏偏修伊意味深长的说了一句：“我就有这样的地方。”

“哪里？”大家一起问。

“炼狱岛。”修伊悠然自得的回答

正文 第七十三章 黑暗之刃（上）

更新时间:2010-3-2 10:46:38 本章字数:5839

炼狱岛，帝国曾经兴起的根源，也是帝国噩梦的发源地。

或许永远也不会有人想到，修伊会把自己的第一个真正根据地建立在那里。

而对修伊来说，的确没有比炼狱岛更合适的发展基地了。

那里已经被帝国放弃，短时间内，他们不可能想到修伊会在那里发展。

死亡之海本身是最好的天然屏障，炼狱岛上还有丰富的资源可供应大家生存。

那里有现成的城堡，码头，只需要进行一番扩大，就可以住足够的人；有现成的炼金实验室和各种魔植养殖区，把部队带到那里去后，修伊将拥有大量的人力为他提供各种炼金材料。

对兰斯帝国而言，攻打炼狱岛意味着劳师动众，远洋千里，对修伊来说，只需要建立一个永恒的魔法传送阵就可以解决所有问题。

更何况把部队放在那里，修伊也可以放心许多，因为在那座岛上，还有一个真正强大的守护神——魔龙丽塔。

有她镇守炼狱岛，相信很多麻烦都会在无形中瓦解，何况小家伙旭，以后也可以没事常回去见见母亲了。

当然，如果说有什么不足的话，就是太多的人，无可避免的会在一定程度上破坏炼狱岛上的生存环境，这是修伊绝对不期望的，所以根据修伊的考虑，炼狱岛上将最多只安置三千人，其余的人还需要另外安排。

小山洞里，众人还在商议下一步如何计划，怎样安排，修伊却已经没有了参与的必要。

身为最高领导者，固然要抓住重心实权，但在决策的过程中，也不妨多听听其他人的意见。六大天王在本质上，依然是相当出色的手下，起初的刁难，到不如说是一定程度的试探。\*\*教训之后，也当给他们一些表现的机会。

因此，这刻修伊靠在山洞最深处的墙壁上，安静地听着大家的议论。

此时，会议终于开始象样了。

“对内要稳守，对外要扩张，无论是怎样的势力，都无可避免这样的发展趋势。”巴克勒说：“目前对我们来说，最大的问题是身份问题。无论我们去什么样的地方，用怎样的模式去发展，都必须有一个合理合法的身份。但是囚犯们没有。这个问题必须得到解决，否则我们只能困守在山里和岛上。”

“生存方式也需要解决，我们不可能靠种田养活自己，我相信修伊想要的也绝不是一群农夫。斯巴克监狱囚禁的犯人，绝大部分是暴力罪犯，每个人都有几下子，不用好就是资源上的浪费。”克里奥也说。

“大家聚在一起，有好处也有坏处。好处是聚在一起的力量大，坏处是人多目标大，容易被发现。但是多达几千人的伪装，并不那么容易完成。”莉莉丝也说。

相比找一个可以放心的发展基地，如何扩张自己，自由行走在这片土地上的难度显然更大。

每个人都看到问题的麻烦在哪里，但是要想解决它，却非常不容易。

“所有这些问题，我看其实都是一个问题，就是身份的问题，只要解决了这个问题，那么其他的也都可以跟随着解决。”还是霍丁头脑灵活，辛辣的指出了问题中的关键。

“问题是这么多人，怎么解决？”

霍丁的脸上露出神秘的笑意：“这个世界很大，这片土地上，也不是只有一个国家。放在兰斯帝国解决不了的问题，放在其他国家，就未必那么困难了。很多时候，我们只要换一个视角考虑，就会发现那其实很简单。”

\*\*——一个精明的骗子，最擅长的就是布置各种骗局，对他们来说，身份伪装，在任何骗局里都是一个基本组成部分，是每一个骗子的必修课程。

在霍丁看来，为数千人进行身份伪装，未必就比为一个人进行身份伪装要难多少。

原因很简单，先找出伪装的诀窍，然后将这种诀窍进行无数次复制就可以了。

如果说这中间有什么不同的话，那就是单个的骗子往往要求更细致，对伪装的程序需要精确到细节，而团体\*\*，则不需要如此精细，只需要把握住最关键的部分就行。

把这个问题放到修伊的新团队上，问题就更简单了。

修伊不可能用数千人进行\*\*，他们需要的只是身份。而对骗子来说，有一种身份最好冒充——国外入境。

“你是说，以国外入境团队的形式出现在兰斯帝国？”克里奥很难想象霍丁会出这么个主意。

“没错。”霍丁很肯定的回答，他摊开一张地图：“你们看，兰斯帝国的周边一共有十二个邻国，其中除了佛郎克帝国和乔治亚帝国是两个大帝国，并正在与兰斯帝国开战外，在帝国的周边还有总计十个小国接壤。”

修伊点点头，指指地图说：“这十个小国里，有四个国家依附兰斯帝国，还有三个依附佛郎克和乔治亚，如果要选的话，最适合的就是选择依附兰斯帝国的四个小国和三个中立国。”

其他人也连连点头。

巴克勒问说：“卡斯尔王国怎么样？离这里最近，我们对那边的情况也最熟悉。”

修伊立刻否定：“卡斯尔王国人口太少，一共只有三个小群，总人口不超过三十万人，不适合。”

莉莉丝也问：“梅特森王国呢？”

修伊依然摇头：“他们是兰斯帝国的死忠，和帝国长年保持密切联系，甚至有不少梅特森王国的人在兰斯帝国出任官职。关系太近，不适合。”

大家随后又提出几个地方，却都被修伊先后否决。

那个时候，博兰突然说：“西多。”

所有人的眼睛都同时盯在了地图上一块不起眼的地方。

西多，兰斯周边十二国中，三个中立国之一。

和其他两个中立国不同的是，西多并不是真正意义的中立，它是一个连兰斯帝国都不愿意去征服的废土之国，混乱之地。

人们称这里是北大陆最混乱的地方。

这里也是唯一的，不由人类全权控制的国家。

这里的人员成分非常驳杂，精灵，矮人，兽人，什么样的人种都有。

废土之国最早是建立在一片荒芜的旷野上，资源贫乏，人迹罕至，起初是由一批流放犯人建立起来的。这里的人们为了生存，与当地的土著产生了密切的交流。这种交流包括欺诈，谋杀，战争，交易，\*\*等一连串行为。

各种族人群在这种交流中熟悉，了解，发展，壮大，并在这种密切的交流中，渐渐整合成一个多族混制的奇特国度。因此这里生活的人们或许是全大陆最怪异的人们，你可以看到诸族混居，互相通婚，各种肤色，各种形态的孩子都有，但同时却又充斥着混乱，斗殴，杀戮，死亡……

这里的人们飚悍勇猛，好勇斗狠，废土之国由于资源贫瘠，为了一点食物大打出手的事常有发生。在千百年的发展中，这里的每一个平民都学会了从生下来就在战斗中成长。体质羸弱的，只有早早死去的资格。

这里的人口不多，却悍勇难惹。

武力不仅是废土之国的人民赖以生存的根基，同样也是发展的根基，这里百分之八十的男人在成年之后会从事同一种职业——\*\*兵。

废土之国的\*\*兵，大概是整个风鸣大陆最为物美价廉的了。他们的要价便宜，作战勇猛，由于是多族混居，废土之地每多凶兽，又从小在战斗中成长，所以见过各种大场面，适合绝大部分作战任务，因此极受各国欢迎。

正是因为废土贫瘠，民风飚悍，所以没有哪个国家有兴趣攻打这里，才让他们能始终保持自由，中立。

而现在，博兰提出了西多的名字。

“选择西多有几个好处。一：那里人员复杂，地广人稀，民风飚悍，我们的人员在这方面和他们素质很象。二：西多的国家政策是开放\*\*的，对他们来说，外国人的进入是带入资源的最好方式，因此他们对外来客商是持欢迎态度的。当然，那并不意味着他们不会劫掠客商，那里比比利亚斯山区更危险。我们完全可以进入那里之后，争取获得在那里的居住权，申请身份，然后公开组建团队，成为西多的合法国民。三：由于那里是多部族混居方式，又一直在接受鼓励外来人员进入，所以口音差异很大。这对我们这些人来说，是一个完美的借口，毕竟我们的人也是来自帝国各处。四：我们甚至可以在那里建立一个永久\*\*基地，公开招募人员，作为战力补充。五：西多虽然资源贫瘠，但是也有一些其他各国不具备的特殊资源。其中有一些非常凶猛的魔兽，对修伊来说，是最好的炼金术资源。就算我们的人留在西多不出去，光是猎取魔兽为修伊提供材料，所赚到的利润也足够养活大家。”

“可是国家政策并不代表地方\*\*，据我所知，那里的人排外情绪很严重。他们欢迎的是外来客商的财物，而不是人。”巴克勒表示忧虑。要去那样一个人生地不熟的国家，一旦当地人民不接受他们，遭遇的阻力是相当大的。

尤其多民族混居造成的各种奇特风俗，本身就足够让人头疼。

谁也不知道什么时候不小心就会惹上麻烦。

“另外这里到西多，也还有段很远的距离。”霍丁也说。

“距离不是问题。”修伊斩钉截铁道：“我可以先把传送法阵制作好，然后找人先一步带去。至于当地民风嘛，看来我们需要一个向导。只要出重金，就一定有人愿意为我们卖命。”

博兰立刻回答：“没那个必要，实际上在这个谷里，就有一个是西多人。”

众人一楞。

这里有西多人？

修伊诧异地看向六天王，只见悍风之狼嘿嘿笑道：“不是我们，确切地说，他现在还不属于我们中的一分子。但是别忘了，废土之国，可是诸族混杂的国家。”

“你是说……狮王黑利？”巴克勒怪叫出声。

\*\*————听到狮王黑利这个名字，克里奥第一个跳了出来：“我反对！”

尽管黑利不是如雷电博伊斯那样的变态，但是做为看守长，他也不可能去对囚犯们太好。

先天的对立，使他们对彼此都有着极度的仇恨与不满，早在当初劫狱的时候，就有不少囚犯试图\*\*黑利。

让黑利加入队伍，对很多囚犯来说都是无法接受的事。

但是博兰立刻瞪了克里奥，这一次，可不是他授意克里奥这样做的了。

然而不管怎么样，所有的天王都同时表示出，绝不愿意接受黑利加入团队。

这让修伊的眉头紧皱。

大家相处的时间还短，修伊在六天王心中的威信没有完全建立，要想解决这个问题，依然只有靠博兰，也只有他，才有能力让大家都听话。

那个时候，他注意到博兰似乎也已经意识到了这个问题，所以当修伊看向他时，他毫不客气的反看着修伊，好象有什么话要说。

想了一会，修伊说：“博兰，你出来一下，有些话，我想和你单独谈谈。”

是时候了。

博兰完全知道修伊为什么要找他。

事实上他对修伊能够克制到现在才找他，已经相当满意。

“我并不希望你有所误会，修伊格莱尔，事实上我对权力从来都没有兴趣。”

躺在那块山石上，博兰悠闲自得的说。

他在不远处的山泉边洗了个澡，然后又整理了一下自己的胡须和头发，这使他看上去比先前的模样要顺眼多了。

“我猜你是想用先前会议上的刁难来和我做一次讨价还价的筹码。”修伊表现的令博兰很欣赏。

这个少年的确非常聪明。

“我知道你想用我来吸引走马利特，那么按照你的计划，你将会在不久后送我离开这里。”

“是的。”

“但是我希望你能改一下主意。”《1/6＼K w／a／p.1／6／k/x/s.c／o/m》

“改主意？”

“是的。在你曾经的计划里，并没有如此大量的手下，可是现在你有了。修伊格莱尔，你完全可以制订出新的更符合目前情况的计划来。”

“马利特是个七级火系\*\*师。我想不需要我来提醒你，你也该知道一旦让一个火系\*\*师有了全力发挥的机会，那么带来的后果是什么。在魔法的面前，人数有时候并没有意义。”

“是的我知道。但是我依然希望你能接受我的建议。”

“你想怎么做？”

“和马利特决斗，我要杀了他，就我自己。”

“那不可能，就算你曾经是个天空武士，你现在也只是一个没手没脚的废人。”

“可是你曾经承诺过我，你说你可以给我新的手和脚！”博兰大叫起来。

这头狂野之虎一旦认真起来，庞大的气势立刻笼罩全场。

不过现在的修伊已经不再是过去那个什么都不会，只能低身下气，用委曲求全的方式来低头的小仆役了。

轻轻闷哼了一声，修伊身上的斗气同样开始显著提升，虽然还及不上博兰那样庞大强势，但却保证自己在这如潮般的气场下屹立。

“我是答应过，但是那并不容易。”

“我不管！修伊格莱尔，你答应过我，我要你实现你的诺言！”

“即使是那样，你也同样没有可能打败马利特。”

“所以我需要你的帮助，需要你给我比你承诺的更多的。修伊格莱尔，我知道你是这世界最出色的炼金师，我知道你一定有办法帮我做到我想要的。我要杀了马力特，亲手杀了他！”

修伊微微沉默了一会，终于说：“是的我能做到，我可以帮助你拥有足够强大的武力，我可以让你成为这世上最可怕的半人半魔偶的存在，让你的身体每一寸地方都成为武器，再加上你自身的斗气能量，我甚至可以让你成为比天空武士更可怕的存在。但是很遗憾，我不能答应你。因为那需要我付出巨大的代价。”

“什么代价？”

“大量的材料，耗费量远远超出你的想象。那很可能把我目前拥有的材料一次\*\*消耗掉一半……那足以制作十个传送法阵。”修伊摇了摇头说：“所以就算你放弃和我争\*\*力我也不可能答应你，你应该知道材料对炼金师的宝贵\*\*。”

“要怎样你才能答应我？我可以向你宣誓效忠，用我的生命为你服务，我所有的力量都属于你，只要你帮助我做到这件事。”

“我拒绝。”出乎博兰的预料，修伊毫不犹豫的拒绝了博兰的请求：“就算你向我效忠，你的目的也不过是要用我为你打造的身体去挑战马利特。但是金袍法师不是那么好对付的，我完全理解你的仇恨。如果你发现你无法战胜你的对手，那么后果很可能就是你拉着他一起去死。一个马利特死不死对我来说不重要，但是我本人却可能因此蒙受巨大损失。我所在你身上付出的一切，都可能付诸东流。所以，除非你放弃独自找马利特报仇，按照我的计划做事，否则我不会为你做出那样巨大的牺牲。一个忠诚的属下难道不应该一切听从自己主人的吗？”

那个时候，博兰突然说：“如果我有比那些材料更值钱的东西呢？”

修伊微微一楞：“你说什么？”

博兰的脸上突然露出神秘的微笑：“你就不想知道，为什么一个天空武士，会最终沦落到这种地步吗？你就不想知道，到底是什么，让亚伯拉罕马利特这样不惜一切的折磨我，却又不\*\*我吗？我的手上，有一件他非常想要的东西，不，不仅仅是他，是整个兰斯帝国，每一位强者都渴望得到的东西。你就不想知道那是什么吗？”

修伊怔怔的望着博兰，好半天，他才说：“除了炼金术，这世上再没有什么让我动心的了。”

“也包括黑暗之刃？”

博兰的话语，象一记霹雳，重重击中了修伊的心间。

正文 第七十四章 黑暗之刃（下）

更新时间:2010-3-3 9:13:39 本章字数:5647

当克里斯平博兰说出黑暗之刃这个名字时，修伊是真得吃惊了

每一个世界，都有属于自己的传说。

在历史的长河里，传说用一种特殊的方式，来记录曾经的岁月，并随着天长日久而逐渐变形，充满传奇色彩。

在所有修伊听过的关于风鸣大陆的传说故事里，有一个传说，是相当著名的。

那就是关于黑暗之刃的传说。

已经无法考证黑暗之刃的由来，但是每一次黑暗之刃的出现，都必定伴随着血腥的杀戮与无尽的传奇故事。

黑暗之刃的第一次出现，是在大约一千年前，一个叫布拉莫尔的武士在风鸣大陆上出现，并使用黑暗之刃，制造出一段恐怖的血腥岁月。

在长达十年的战斗里，武士布拉莫尔使用黑暗之刃，至少杀死了三千名以上的勇士，缔造了人类魔法史诞生以来，武士杀人的十大记录之一。

布拉莫尔的行为引起了大陆各国的震怒，纷纷其兵围剿，在经过一场场连续血战后，悍勇无敌的布拉莫尔终于倒下，他的黑暗之刃也从此失踪。

在经过了两百年的岁月后，黑暗之刃再一次出现。

这一次，它是握在了一个法师的手里。

那名法师用它创造出了更加可怕的杀戮——在三年时间里，有计七千人先后死于这名邪恶法师之手，其中有半数倒在黑暗之刃的锋口下。

在那之后的八百年里，黑暗之刃总共又出现过三次，每一次的出现，都必然伴随着疯狂的屠戮。黑暗之刃最终取代了它曾经的主人，成为血腥与恐怖的代名词。

人们开始称它为第一凶兵，因为每一个手握黑暗之刃的人，几乎都是疯狂而嗜血的存在。

至于黑暗之刃本身，到底有何魔力，为什么每一个拥有它的人都会如此强大而恐怖，却没人能说得清。

人们只知道一件事：它无坚不摧！

对于一把武器来说，这已经足够了。

是的，这就是黑暗之刃的特点，在传说里，从来没有黑暗之刃削不断的兵器，刺不透的盾牌，砍不烂的护罩。没有任何人能够以格挡的方式对抗黑暗之刃，面对这把可怕的凶兵，每一个人仅是听到名字，都会由内心深处产生颤抖。

然而现在，从博兰的口中吐出的，却就是黑暗之刃这个名字。

这让修伊不能不感到震惊。

他无论如何也想不到，一直以来，亚伯拉罕马力特追索的东西，竟然会是这把凶器。

那一刻博兰望着修伊，露出自信的微笑：“你没有听错，就是黑暗之刃。我的条件不变，只要你帮我亲手杀死马力特，我愿意永远忠心于你。如果你想要它，我现在就可以告诉你它在哪里。”

——

圣隐谷。

修伊陷入了深深的思考中。

他从未有过对一个问题进行如此长时间的思考。

以至于天色渐昏暗，连一直耐心等待的博兰，也渐渐有些不耐烦起来。

终于，修伊说话了。

“我必须承认，您先前所开出的条件，的确大到令人惊心。”修伊小心的措词措句，用缓慢的语调说：“但是很遗憾，我恐怕必须拒绝您的提议了。”

“为什么？”博兰几乎要跳了起来。

从来没有人能抗拒黑暗之刃的诱惑，这把兵器强大凶狠，以至于即使是落在普通人的手里，也可以让强者颤栗。为了它，博兰吃尽了苦头，为了它，马力特用尽手段。

可是现在，修伊却说他没有兴趣。

“是的，我没有兴趣。很遗憾，博兰先生，在这个问题上，我的想法恐怕与您有很大差异。我认为，兵器就是兵器，无论怎样强大的兵器，都应该是由人来掌握的。真正的强者，只能是人，而不是兵器。从黑暗之刃的传说来看，这毫无疑问是一把可以影响人的神智的魔器，它太强大了，以至于虽然可以提高人的战斗力，却也可以让人们陷入癫狂中，而那是我绝对不能接受的。对我来说，我之所以能活着走到今天，不是因为我有如何强大的实力，而是因为我始终清醒。如果有一样东西能够带给我强大的力量，却让我失去对自己的控制，那么这样的强大，不过是一个傀儡而已。很遗憾，我可以制作傀儡，却不会让自己成为傀儡。”

“武器，是为人服务的，而不是让人为它服务。”

“我刚才之所以要这样长时间的考虑，不是因为我不明白它的价值，而是在克服心中那贪婪的\*\*，老实说，那并不容易，不过幸好我做到了。”

修伊的回答，让博兰陷入了一片失神中。

他说得一点都没错，那的确是一把可以让失去理智，陷入疯狂的超级魔器。

十年前，博兰从马力特的侄子那里得到这把魔器时，第一时间就意识到了这个问题。

这把魔器有着一种奇特的力量，可以让拥有者实力大增，同时也让人失去理智，燃烧起心中的渴望，就仿佛那个中了\*\*燃烧的狮王黑利一样。

马力特的侄子之所以会\*\*他的未婚妻，只怕和这方面也有关系。

好在那个时候他已经是一个高级武士，凭借着对未婚妻深沉的爱和自身强大的素养，他硬是压制了魔器对自己心灵的侵袭，将它藏了起来。

然而即使如此，当他手握魔器时，从那把黑暗之刃上源源不断传来的力量感，依然令他感到无比满足。

在那之后不久，他就成功突破成为天空武士。那是黑暗之刃在他身体里残留的力量所帮助他达到的，但也正是这点残留力量，成就了斯巴克监狱中那个凶狠狂悍，无人不知的狂野之虎。

这些年来，他将这部分残留力量渐渐消化完全，性格日趋稳定，不再象以往那样凶狠，但是狂野之虎的声名，依然令所有囚犯感到畏惧。

谁会想到，这一切，其实都是因为那把黑暗之刃呢？

“那么，修伊，你到底我付出怎样的代价才愿意帮我？那已经是我拥有的全部了。”无法用黑暗之刃勾起修伊的兴趣，博兰也开始慌乱了。

深深的思考了一会后，修伊说：“我对黑暗之刃没有兴趣，但是显然，这样的武器，我也不希望它落入别人的手里。所以博兰先生，如果你想要达成夙愿，那么我需要你做出更大的承诺与牺牲。”

“什么承诺和牺牲？”

修伊用怜悯的眼光看着他：“大到超乎你想象的牺牲。”

“你说！只要能杀死马力特，什么付出我都可以做到，哪怕是我这条命！”博兰大吼。

修伊点点头：“是的，我就是需要你的命，你的意志，你的全部！如果你答应了我的条件，那么这个世界，将不再有克里斯平博兰的存在，而我的身边，将多出一条狗，一个奴隶，一台真正的血肉傀儡，一台只知道听令行事的杀人机器，一个可怕的疯狂魔王……”

博兰怔怔地望着修伊，金发少年站在他的面前，用最斯文的话语说着这世上最恶毒的诅咒。

“我想你听明白了对吗？那不仅仅是一份付出，也是你想要更胜从前必须支付的代价，只有这样，我才能给你你所想要的。好好考虑吧，在这个问题上，无论你我，都没有选择的权力。因为只有这样，才能达到你需要的实力标准……那远远不是给你加一只手臂两条腿那么简单。”

说着修伊扬长离去，只留下博兰独自一人。

人生，总有太多复杂而艰难的选择。

为了报仇，人们有时候可以舍弃一切。

对修伊来说是如此，对克里斯平博兰来说，同样也是如此。

所以当凌晨来到时，博兰站在修伊的面前，用淡淡的口吻说出那句“我接受”，修伊甚至丝毫不感觉惊讶。

他看着博兰说：“你确定你想清楚了？一旦我对你做了那样的事，那将再无法改变回来。你将失去很多能力，包括你从此以后都无法正常说话，从此以后都很难进行独立的思考，从此以后，都无法以真面目见人。”

“听起来并不比在监狱里好多少。”

“那么好吧，我可以为你进行改造，那大约需要十天的时间来完成，在这期间，你需要经受的是人类根本无法想象的痛苦。”

“无论怎样的痛苦，我都已经承受太多。”

博兰的声音里，充满决绝意味。

“那么……和你的兄弟们说一声道别吧，从今以后，他们将再看不到狂野之虎了。”修伊叹息道。

博兰的眼神黯淡了下来。

在为博兰进行改造之前，修伊还要做一件事。

山谷实验室里，狮王黑利正躺在药池里。

这个家伙由于块头过于庞大，以至于那药池只能放下他的身子，两条粗厚的大腿却被搁在了池外。

狂暴之力与斗气的结合，将这个大块头折磨的奄奄一息，如果没有修伊的及时救助，他恐怕早已经死掉。

即便是这样，躺在修伊为他准备的药池里，黑利也需要多日才能复原。

仔细察看了一下他的身体状况，修伊将他从池子里扶了起来。

“你看起来气色好多了。”他说。

大块头的神情有些木讷，怔怔地看了他一会，低下头轻声：“斯巴克监狱怎么样了？”

“毁掉了。”

“也好，那里是罪恶之地，毁掉也好。”黑利喃喃说。

想了想，他又问修伊：“所有人都死了？”

“只有疾风还活着。”

“那家伙不好对付。”

“不会比整个帝国更难对付。”

黑利有些茫然的点头。

“为什么要救我？就算我不懂炼金术，也看得出来这些药一定很贵。”

“非常贵，足以支付你十年的薪俸。”修伊没有回答他的问题。

“我的薪俸并没有你想象的高。”黑利咧了咧嘴：“兰斯帝国每年支付给我八百个金维特。”

“的确低了些，那你为什么还要干？”

“这就是西多人的价格，在兰斯帝国，十个金维特换到的食物就可以养活一家人很长时间。在西多，需要的不是钱，是食物，水，还有各种物资。”

修伊点了点头表示理解。

“你饿吗？”他问。

“足够吞下一只熊。”黑利回答。

修伊笑着站起来：“我去给你弄点吃的。”

他转身离开。

“嘿！”黑利在后面大叫：“我能离开这鬼池子吗？这药味呛得我受不了。”

修伊想了想点头：“没问题，你现在需要的是只是疗养。”

没过一会，修伊带着做好的食物回来了。

香气让黑利食欲大动。

他毫不客气的大吃起来。

“你的手艺不错。”黑利评价。

“在炼狱岛上，为了向一位天空武士学习斗气，我花了很多精力研究制作饭菜。”

“兰斯洛特？”

“原来你知道他？”

“秘密正在越来越不是秘密，炼狱岛的事情已经有越来越多的人知道。听说佛郎克帝国也已经风闻了这件事，他们正在试图向圣灵教会提出抗议，希望教皇能干预这件事。”

“有用吗？”

“那就要看什么情况下了。”黑利回答：“教会有两种能量，一是对广大平民的号召性，他们代表着正义，善良，代表着公理。当然还有很重要的第二点，教会拥有足够的军事力量。”

“看起来他们四面楚歌。”修伊说。

“什么？”黑利没明白这句话的意思。

“没什么。”修伊笑笑：“就是说兰斯帝国正处于政治上的被动处境，是这样对吗？”

“没错，而这一切都是因为你，修伊格莱尔。”

“这就是为什么你苏醒后没有对我动手，反而吃着我做的饭菜，和我闲聊的原因？”

“正确的原因是，虽然你的做事手法很卑鄙，但是你的确用自己的力量击败了我，作为一名武士，输就是输，不需要给自己找理由。斯巴克监狱已经不存在了，我也为这个国家尽到了我最大的义务，没有必要为任务之外的事情而迁怒别人，这就是西多人的行事准则。输的人退出战斗，只要活着，就可以从头再来。”

“有趣的准则。”

“必须如此，我们在战斗中成长，要思考的是如何生存，而不是如何去憎恨。”

这就是西多人的特点吧，他们是雇佣兵，在战斗时忠于自己的岗位职责，但是不掺杂个人情感。斯巴克监狱既然已经毁灭，不管胜败，黑利都已经尽心完成自己的工作，他对兰斯帝国无愧，对修伊也没什么憎恨。

战斗就是战斗，在战斗时全力求胜，然后无论胜败，都保持一份淡然处之的态度。

可惜，能明白这点的人很多，能做到这点的人却很少。

正因为这样的原因，黑利对于修伊的救助，反而有一份感谢。

尤其是在他发现自己身体里的斗气与狂暴之力竟然有了一定程度的融合后，这份惊喜更是可想而知的。

一种新的力量正在他的身体里诞生。

尽管还很弱小，但是黑利已经感觉到了那股力量的澎湃特性。

“你还没有回答我，为什么要救我。”黑利一边吃一边说。

“两个原因。一是我喜欢你的脾气性格，很欣赏你的作战方式，我希望你能为我效力。”

“一点都不感觉惊讶。”黑利回答。

“另一个原因是为了看看你身体里正在发生的事。当斗气与狂暴力量结合时，你身体里产生的新力量是我所从未见过的，你能告诉我它带给你的感觉吗？”修伊问。

“很奇妙的感觉。”黑利回答：“你知道斗气只有达到一定程度后才形成实质化，只有在那个时候，我们才拥有真实感触它存在的能力。但是新的力量在我的身体里形成后，虽然很弱小，我却很轻松就可以控制它。它就象是我多出来的一支无形的手臂，我甚至可以自由的使用它。”

说着，黑利举起右手随手一招，远处的一根试管凭空升了起来。

修伊看得呆楞。

“我目前的力量还只能做到这一步，它和我曾经拥有的力量完全不同，无法用语言来形容，但是更加可控，但暂时我还不知道该如何把它运用到战斗中。好在斗气依然存在，狂暴之力也没有消失，对我来说，那依然是根本。”

修伊托着下巴深思了一会：“不得不说，这很有趣。一种新的力量，新的运用方式，和斗气并不冲突……黑利，你有没有想过你身体里的这股力量就是领域的力量呢？”

领域的力量？黑利吓了一跳，一块精美的糕点从嘴里掉了出来：“你是说我拥有了领域之力？”

“仅仅是萌芽。只有达到双重顶级的武士或法师才能拥有领域之力，既然千百年来都是这样，那么没有突破到那一步的你，也不可能轻易是个例外。这次的遭遇，很可能让你提前拥有了部分领域能力，使你可以玩出遥空摄物的手法，但那不意味着你的力量已经足够形成领域。不过对我来说，那已经足够了解何为领域了。”

修伊说着，微微笑了起来：“黑利，你和斯巴克监狱的合同已经结束了，监狱不存在了，你的使命也已经终结。和我合做我的手下，我给你两份回报。一份是足够的钱，另一份是帮助你成为真正的圣域武士。”

这句话听的黑利目瞪口呆。

成为真正的圣域，那是每一个武士都梦寐以求的。

“你……你确定你能做到？”

“给我时间，我一定能做到。”修伊很肯定的回答：“我对圣域的理解，将随着你身体里力量的增长而增长。相信我，黑利，再没有哪一个炼金师能比我更了解你，也再没有哪一个炼金师能够如我般接近圣域的秘密。”

黑利捧着下巴苦苦思考。

“修伊，你有家人吗？”他突然问。

修伊摇了摇头。

“我有。”黑利说：“我有父母，妻子，还有孩子。他们需要我去战斗，去用自己的鲜血换来的钱养活他们。成为圣域对我来说太遥远，我的家人却还需要我的照顾。”

“我可以给你足够的钱，黑利。”

“那么……成交。”

正文 第七十五章 抉择

更新时间:2010-3-4 9:48:52 本章字数:5711

“我反对！”火焰云豹克里奥第一个大叫起来。

他抓着博兰的那只仅存的右手大叫起来：“为什么你要这样做？难道我们不可以帮你报仇吗？为什么你要做出那样的选择？我不明白。”

“你当然不明白。”博兰的眼中现出苦涩：“但是修伊明白，因为我和他一样，都是靠仇恨支撑下来的人。我们能坚持到现在，完全是因为有这样一股仇恨的力量在支持我们。这些年来，因为这种恨，我们咬牙坚持，它已经化成血液，流淌在我们的血管里。仇恨的意义已经不仅仅是为了恨去恨，而是为了生存去恨……”

五个天王一起怔怔地看着博兰。

“是的。”博兰：“仇恨已经变质，成为我们活下去的依靠，我不可能再控制它，只能顺着它的心意行事。就象是战士对狂暴的依赖，象孤单的人对爱情的渴望……在我们最痛苦的时刻，是仇恨支撑了我们，而现在，我们要面对它的反噬了。我无力反抗，只能顺应它。”

博兰颤抖着他废掉的双足站了起来，用只能够到其他天王腰间的高度对着他们大喊：“吧，我的兄弟们！这就是你们的大哥，狂野之虎！克里斯平博兰！一个废人，一个连站都没法站稳的人！即使在我拥有了自由之后，我依然渴望能够自由的奔跑，依然渴望能够用自己的手和脚去杀死敌人！依然渴望拥有强大的不可摧毁的力量！我拥有力量，可我却无法使用它！”

他仰天长吼，全身都闪烁出狂暴的斗气能量，激荡在这小小山谷中，形成一片巨大的呼啸声，吓得所有囚犯都纷纷站起。

天空武士克里斯平博兰，这个身份，在整个圣隐谷已经可以是实力最强者的体现了。然而只有一只手臂的他，甚至不可能是悍风之狼的对手。

对他来，那的确是难以容忍，难以接受的。

而现在，他有了一线新希望，那是修伊能给他的，为此，他不惜代价。

不管是为了杀死亚伯拉罕马力特，还是为了获得重新行走在这个世界的权力，他都没得选择。

妖蛇缇娜一下子扑进了博兰的怀里，嘤嘤的哭泣：“不，我不希望那样。博兰，我爱你，你知道我爱你。”

“对不起，缇娜。”博兰摸着妖蛇的长发安慰：“你有属于自己的生活，我已经是一个废人了，我被马力特阉割了。”

“你什么？”缇娜吓的后退几步。

博兰用凄然的眼神望着缇娜：“是的，我一直都没有告诉你们。马力特阉割了我，他亲自下的手。我无法再爱，只能恨……”

一直冷眼旁观着的修伊，终于叹息的闭上眼睛。

或许那才是博兰做出这样的选择的真正原因吧。

一直以来，对博兰都有所暗恋的缇娜彻底绝望了。

五大天王再没有人话，只是默默的流泪。

“看来你们都已经没有意见了，那么事情就这么定下了。修伊虽然年轻，但他的确是一个有才华的人，安下心来跟随他吧，那比跟随我，要来得可靠安全。”

缇娜哭泣着看博兰：“斯巴克监狱没了，狂野之虎也要消失了，没有你，六天王还有什么继续存在的必要？”

“不，六天王不会消失，你们将依旧存在。”修伊突然。

“你什么？”所有人都一楞。

修伊缓缓道：“我为你们找了一个新的天王，相信我，他绝对有资格成为你们中的一分子，而且起来，你们和他也是相当熟悉的。”

“谁？！”所有人同时问。

修伊没有回答，山洞外，一个巨大的黑影如山般堵在洞口。

“狮王黑利？”所有人同时叫了起来。

“这不可能！”克里奥狂嚣道。

谁也没想到，修伊竟然真的把黑利找来了。

他不仅要让黑利加入自己的队伍，甚至还要让他成为新的六天王之一，这样的想法恐怕也只有修伊能干得出来。

六天王的交情是在牢狱中一同受苦受难建立起来的，不是其他人可以比拟的。所以他们在骨子里对其他人就有一种排斥心理。而看守与囚犯固有的矛盾本身就根深蒂固，因此问题也就更加严重。

尤其无论是黑利还是六天王，都是性格桀骜不驯的家伙。象这样的人用好了固然是一把宝刃，但是用得不好，往往就会反伤其身。

即使是六天王本身这类桀骜难驯的家伙，一般的领导者都已经不敢对他们放手使用，更别还要加进去一个完全捏不到一起的人。

但是修伊不怕。

有魄力的领导不会担心属下性格太强，只怕他没有能力，而性格与能力往往是相辅相成的。

此外修伊这样安排也是别有用心，他就是要利用六天王的这种敌对情绪，以方便对黑利的监视。

劝黑利的过程太过容易，西多人为钱卖命，就不乏出尔反尔的可能，再加上黑利又曾经为兰斯帝国服务，与那边也未必没有关系较好的朋友。

那么他到底是真心跟自己，还是假意投诚，寻机出卖，这些都不得而知。

外表忠厚内心奸诈的人多的是，如果因为自己救了对方一次就一相情愿的相信对方，毫无疑问是愚蠢的做法。

而六天王由于自身就是罪犯，对帝国痛恨入骨的原因，虽然对修伊有所不敬，但其实要可信许多。

所以修伊的这一手其实相当毒辣，他将对黑利的监视置于无形中，却又摆脱了他自己的责任，不会让黑利对修伊本人产生任何不满。

天下汹汹，乱世纷纷，无论黑利还是六天王，谁也不是好捏的软果子，如果一味寻求安全，将堵塞很多人才的延揽之路。

同样，这也体现出霸主们的自信，豺狼虽然凶残，但虎狮般的雄主却不怕他们造次。

修伊不在乎你们私下里的交情好还是不好，但只要是他下达的命令，所有人就都必须遵守，并且办好。

平日里，你们可以看着领导者年轻些不恭的话，但当命令下来时，就得豁出命去干，干不好，就等着受罚。

所以现在，修伊不打算给他们任何解释。

“我想你们还没有学懂去明白一件事。”修伊的声音阴冷残酷：“那就是在这里，我是领袖，我的话，就是命令。黑利将成为新的六天王之一，这一点不会改变，事实上不仅仅是这样，他还将成为你们六天王之首，你们平时要尊重他，服从他，对于他下达的命令要第一时间执行并且完成。”

“我们不会和他成为朋友。”克里奥大叫。

修伊冷冷扫了他一眼：“我不需要你们和他成为朋友，我只需要你们做好我安排你们做好的事情。至于你们私下里怎么相处，那是你们的事。”

他来到黑利的身边：“能搞定他们吗？”

黑利把嘴一撇：“不太容易，不过我可以试试。”

“那么放手去做吧，这也是对你的一份考验。”

然后他对博兰：“我们可以走了。”

修伊轻挥左手，亡灵妖鼠自动的走过来，来到博兰的身边蹲下。

博兰单手轻拍地面，落在了妖鼠的背上，妖鼠载着他，重新回到修伊的身后。

修伊转头离去。

山洞里，狮王黑利和五天王虎视，双方谁也不肯退缩。

火焰之豹克里奥用仇恨的目光盯着黑利，愤怒道：“这个命令，我点都不喜欢，非常不喜欢！”

“要想做我们的头，就得拿出点本事来。”悍风之狼也恶狠狠道。

黑利冷笑：“你们这群不开眼的杂种，我不介意再把你们揍一顿，反正以前也不是没揍过。”

妖蛇缇娜上前一步：“这里不是斯巴克监狱了。狮王，你在这里就是一只落单的孤狮。”

“孤狮也是狮王，足够撕碎你。”黑利毫不客气的回答。

“看来总要打上几场才行了。”猴子怪叫道。

战斗的火焰在心中熊熊燃烧，黑利用冷酷的口吻：“谁想先上来试试？”

大地之熊德南挺起强壮的胸膛举步走了出来：“那就让我先来！”

两个同样熊一般强壮高大的男人对在了一起，激烈的战斗展开。

山洞里的打斗之声，即使隔着很远的距离也能听到。

很多囚犯惊诧地向上方望，可除了听到愤怒的呼喊声，还有拳脚相交时产生的碰撞声，他们什么都看不见。

亡灵妖鼠驮着博兰一步一步行走在山间的小道上，这只体型硕大的老鼠，每走一步，都在地面上留下数个深深的孔洞。

“能告诉我，你们六天王是怎么建立起来的交情吗？”修伊突然问。

“十年前，我被马力特打败，被投进斯巴克监狱折磨我，拷问黑暗之刃的下落。那个时候，斯巴克监狱的领袖是德南。”

“那头大熊……”

“是的，德南是因为杀死了一个贵族，而被判处终身监禁的。他杀死那个贵族是因为他曾经给那个家伙做苦力，但是那个贵族认为他吃得太多了，所以拒绝支付给他工钱。这让德南很愤怒……然后他铸成大错，那一年他才十五岁。在你来到之前，他已经有二十多年没见过外面的世界了，所以他对你是充满感激的。他是个天生的武士，即使缺乏正式的教导，他还是学会了斗气的运用。在监狱里，他逐渐成长，并成为那里的首领。我初来乍到的时候，曾经和他打过一场，那个时候我肢体健全，结果他被我打败了。从那时起，我就成了斯巴克监狱囚犯新的领袖，而德南就是我最忠实的伙伴。他的脾气暴躁，不过人还是蛮不错的。马力特折磨我多年，一直得不到黑暗之刃的下落，渐渐失去了耐心，他开始砍掉我的手和脚，但就是靠着德南他们撑着，我始终都是那座监狱的老大。”

“其他人。”

“克里奥是我在进监狱前就认识的。这个家伙是个江洋大盗，他讨厌规矩，喜欢独来独往。他干打劫的名声很强，强到有过一夜抢劫十八家商户，六家贵族的记录，必须承认，这个家伙一旦疯狂起来，其实没什么人能比得上他。我和他认识是因为有一次他试图打劫我，但被我给收拾了，我没杀他，所以他一直很感激我。后来帝国抓到了他，把他送进了监狱，于是他直接选择了跟随我。”

“猴子是佛郎克人，是佛郎克帝国派过来的密探，最出色的那一类。他曾经在这片土地上干过不少大案子，刺杀过十二名要员，消息灵通，猴子的名字曾经让很多人头痛。他的被捕是因为八年前，佛郎克帝国有一位大人物落到了兰斯帝国的手中。佛郎克帝国希望能赎回这位大人物，猴子就是价码之一。如果你问猴子这个世界他最恨的人是谁，那么他一定会回答你，佛郎克人。在猴子进入监狱后，由于他特殊的身份，受到过不少人的折磨，是我保护了他，所以他一直很听我的。”

“悍狼是猴子最好的朋友，他们是过命的交情。这个家伙天生喜欢打架，打起架来从来都不要命，不要自己的命，却要别人的命。在他很小的时候，他就是帝国鼎鼎有名的杀人犯——他杀死了他的养父，因为那个家伙是个酒鬼，经常虐待他和他的母亲。有一天，他在他养父睡着的时候，用一把小匕首从他养父的眼睛里扎了进去，然后用一根烤肉的叉子从他养父的肛门里穿过去，从嘴里穿出来。他把他架在支架上，整整曝晒了十天。当法政署的人发现他时，那家伙已经是个人干了。”

“悍狼在逃亡的过程中，杀死过许多比他强的强者，这个家伙似乎对痛苦有着天生的免疫能力，以伤换伤是他最擅长的打法。曾经不止一次，他被人打成重伤，一些人以为他死定了，打算割掉他的脑袋回去请赏的时候，却发现最终死的那个人是自己。有一次这个家伙被打断了十多根肋骨，当时他被三名五级武士围住了，是猴子救了他。当然，那个时候他救这个家伙多半也是不怀好意，但不管怎么，他们的交情建立起来了。后来猴子入了狱，他也进去了。在监狱里，他没有可以逃逸的空间，差点被人活活打死。猴子跟了我后，悍狼也加入了。”

“那么缇娜呢？”修伊问。

听到缇娜这个名字，博兰的眼中露出一线温柔。

“她是最无辜的。她没有犯任何罪，只是因为她是一个黑暗法师，是从东大陆过来的。你知道宗教信仰有时候是很可怕的，在北大陆，圣灵宗教是唯一的，而在东大陆，是天灾教会的天下。他们的教派信仰是完全对立的。当有人发现缇娜是个黑暗法师之后，她就受到了教会的通缉。神圣骑士追了她三年，终于把她抓住。”

“那么缇娜为什么要过来？”

“为了夕阳圣女图。”博兰意味深长的。

夕阳圣女图？修伊一怔，那不正是他和典狱长打赌时的赌注吗？

“如果我记得没错的话，那应该是末日教派的圣物。”

“没错，但是你并不知道天灾教会其实就是早年从末日教派上发展出来的。末日教派灭亡了，天灾教会却依然存在，而夕阳圣女图，就是他们眼中的圣物之一。这样的圣物落在北大陆的手里，他们当然不能接受。所以每年他们都会派出大量人手来搜寻。”

“它就在典狱长那里，真可惜，我当时没能把它\*\*来。”

“不，那不是他们需要的那张夕阳圣女图。”博兰摇头：“你以为如果那真是缇娜要寻找的那张图，她会不去拿吗？”

“你是那是赝品？”

“不，那是真品，但是夕阳圣女图并不是只有一张，而是有三张。”博兰很认真的：“这是缇娜告诉我的，是末日教派的一个秘密。当年亚历克·多尔特里一共画出了三张夕阳圣女图。典狱长大人得到的只是其中一张。而天灾教会对那张并不感兴趣。真正的圣物不是那张。”

“听起来这里面有什么秘密。”

“是的，听在其中一张《夕阳圣女图》里，隐藏着一个大秘密，一个可以让教派实力增长的秘密。”

“什么样的秘密？”

“不清楚，即使是缇娜本人也不知道。”

原来是这样。

“缇娜被抓捕后，本来是要送到圣灵教会进行净化的。你知道教会的净化，就是用火焰焚烧，将罪人化成灰烬。不过缇娜很聪明，在她被抓捕前，她先打伤了一个当地重要官员。根据帝国法律，她应该被立刻判刑。帝国和教会进行了交涉，圣灵教会认为这样一个人物不值得自己去和帝国交恶，毕竟教会与帝国各有需要帮助的时候，所以决定卖个人情给对方。于是她就这样被送进了斯巴克监狱，被叛处终身监禁。当然，也就这样和我们认识了。她在进入监狱的第二天，就被毒蝎阿穆尔\*\*了……直到后来博伊斯损坏了她的脸，她才终于脱离苦海。”

博兰唏嘘地诉着这一切，他抬头看看修伊：“我们是在一起同生共死走过来的，而现在，我却要离他们而去了。”

“那是你自己的选择，对吗？”

“是的，所以修伊我要拜托你一件事。”

“吧。”

“对他们好一些。虽然六大天王在监狱里名声赫赫，但事实上，每一个都有着属于自己的痛苦。德南太久没见到外面的世界，人变得很不灵活，克里奥之所以到处打劫不是为了自己，而是因为他的父母都重病，需要大量的钱医治。在他入狱后不久，他们就死掉了。猴子被自己的国家抛弃，悍狼从小就缺乏关爱，缇娜更是在监狱里遭遇了残酷的折磨……我走后，希望你能对他们宽容一些，照顾一些，理解一些。”

“你放心，这不是问题。”

最后看了一眼远方，呼喝的打斗依然在继续，狮王黑利正在大声咆哮：“下一个！”

对于五天王来，战斗，或许是唯一可以发泄他们心中痛苦与无奈的办法。

博兰完全能理解这种心情。

博兰叹了口气：“修伊格莱尔！”

“什么事？”

“当我再回来的时候，我还会认识他们吗？”

微微停滞了一下，修伊缓声：“是的，你还是会认识他们的。”

博兰终于松了一口气。

“但是认识……等于不认识。”修伊喃喃回答

正文 第七十六章 黑武士（上）

更新时间:2010-3-5 9:31:57 本章字数:5539

伊莱克特拉实验室所在的那个小山谷里。(

博兰平躺在实验桌上。

修伊和莉莉丝正在准备各种炼金道具。

这是一次史无前例的炼金术创造，在那之前，修伊从未进行过这方面的实验。

支撑他的，是那三本伊莱克特拉的笔记本，其中正有一段关于人体和魔偶结合运用的构思。

那起源于伊莱克特拉的又一个幻想，这个充满传奇色彩的大炼金师似乎总是拥有数不尽的奇思妙想，并有足够的能力将其变成现实。

在伊莱克特拉的想法里，他一直觉得魔偶的存在过于呆板，缺乏灵活性。除了拥有绝对服从的好处外，比起真正的人类依然差得太远。所以伊莱克特拉异想天开地试图将人类身体与魔偶结合，并为之进行实验。

在实验的过程中，伊莱克特拉遭遇了重重阻碍，而其中最困难的不是如何让人类拥有这些东西，而是如何才能让

人类身体完美的运用那并非真正意义上属于自己的肢体。

为此，伊莱克特拉花费了大量的心血研究，并最终得出结论：真正的半人半傀儡不可能存在，因为独立意识使他们本能的排斥一切不属于他们的身体。只有人自愿接受改造，从思想上进入傀儡状态，才能借用魔法的效果达到完美而和谐的统一。

然而那样的半人半魔偶，已经失去了为人的意义。

毫无疑问，这是一个可怕的事实。

它意味着接受这样的改造的人，注定了不再是人，甚至也不是魔偶，而永远只能是天地间最孤单的存在。

因此伊莱克特拉放弃这个实验，他是一个炼金师，并不是一个疯子，不打算制造出那样的有着人的灵魂却毫无人性的傀儡出来，但最终他把这个方案记录在册，留在了他的实验室中，直到修伊的发现。

那个时候，修伊也没有想到，自己竟然真得会碰上那样一个有着在这方面强烈需要的武士。

而且是一位九级天空武士。

无论是对修伊还是对博兰来说，这都是一次巨大的考验。

所有的准备工作，终于全部完成。

来到博兰的身边，修伊正色道：“过程一旦展开，就再没有后退的余地，现在你还有最后的反悔机会。”

博兰轻笑着看修伊：“你觉得我象是临阵退缩的人吗？”

修伊摇摇头，叹了口气。

“那么开始吧。”

修伊点点头。

正要动手前，博兰突然叫道：“等一等？”

“怎么？”如果换了是别人，修伊一定会认为他是害怕了，但他知道博兰一定不是这个意思。

“完成之后，我还留有多少人类的感情？”博兰问。

“不是很多，感情并非无故产生，它来自于对人自体的智慧，性格和对人生的领悟与理解，在改造的过程中，你的脑部将受会巨大创伤，感情会被大幅度剥离……但是对马力特的仇恨，你不会消失，因为那是你存在的动力，是你能活到现在，支撑到现在的支柱。”

“那么记忆呢？”

“也不会留下很多。”

“那么……”博兰想了想道：“温灵顿博斯通大街，122号，那里有一个破落的民宅。下面有一个地窖。在地窖下还有一条秘密通道，我相信你能找到。顺着通道过去，还有一个更加隐秘的地窖，黑暗之刃就在那里。”

“谢谢，我知道了。”

“希望你不会有用到它的那一天。”博兰长叹着躺下。

“附骨草，是一种可以腐蚀身体肌肉组织的强烈毒药，很多人都喜欢用它涂抹武器，一旦刺中敌人，就会形成大面积的溃烂。很少有人知道，如果将这种草加以改进，它能够制作出一种很奇特的药物。”

实验桌上，克里斯平博兰全身修伊拿着一个红色的小药瓶，从里面倒出一些药膏，涂抹在博兰的身上。

红色的药膏就象是无数细针戳进博兰的皮肤里，仿佛千万只蚂蚁在啃噬，痛得他要大声呼叫。

“忍住，不要反抗，让药膏进入你的身体。它们会记忆住你的身体特征，然后再将你的身体逐渐腐蚀。这是一个相当痛苦的过程，你会亲眼看着你被腐蚀成一具骨架，但是你不会死，因为你的生命能量和灵魂依然存在，只是欠缺支持它运行的能量供应。”

莉莉丝轻轻将博兰抱起，将他放进了一个装满墨绿药水的药池中。

“这些药水，会为你提供生命的能量，使你继续存活，同样，也会使你感受到身体消亡的恐惧。但是你没得选择，也不能反抗。记住，无论如何不要反抗，这必须是自愿的行为，否则将会减弱效果。”

“你……少说废话。”博兰咬着牙齿说。

这的确是一个铁骨铮铮的超级硬汉，当大片的药膏将博兰的身体腐蚀成一块块残肉脱离身体时，不要说那样的痛苦让人无法忍受，就算是看一眼，都能令人发狂。

而博兰，竟然硬生生地咬着牙挺了下来。

痛苦如海潮，席卷着他，他就那样死死地看着天顶，眼角中流出丝丝鲜血……

莉莉丝亲眼看着这一切变化的发生，那头狂野之虎除了头部，整个身躯几乎都已开始被这种用附骨草制作的药膏腐烂，随着腐烂程度的加深，他就象是一具顶着人类头颅，挂着残余血肉的白骨，怪异狰狞之极，低头时甚至可以隐约看到自己心脏的跳动……

药水代替了血水，在他的身体里流淌，大量的各种药膏代替了肌肉组织，维持住了器官的运行，整个身体就象是一个被用各种材料七拼八凑出来的大怪物，充满了狰狞恐怖的惨状。

莉莉丝再忍不住，回身大吐特吐起来。

修伊冷眼望着眼前的一切，却仿佛那是再正常不过的事。

自从在炼狱岛上开始研究魔偶之后，这种场面对他来说，就已经见过太多了。

当然，从没有哪一次，会如现在这般令人印象深刻。

“接下来，我要开始重新处理你的骨骼。有一些骨骼可以进行直接替换，用记忆金属来代替，让它们变得更强，有一些则不行。对于无法替换的那部分，伊莱克特拉发明了一种金属提取液，也就是我用在亡灵妖鼠上的东西，专门用来进行骨骼强化的，不过由于你毕竟不是亡灵傀儡，所以还需要做许多改变。因此你不会拥有象金刚傀儡那样的变形功能，但是你会发现你拥有反关节和局部变形或位移的能力。如果你适应了它们，你将能做到许多别人做不到的动作，从而发展出一些非常奇特的战斗能力。”

说着，修伊将双手伸进那满是腐烂血肉的药膏中，将博兰的骨头一节节一块块的取出，然后再将早就准备好的记忆金属放入药膏中。在附骨草药膏的影响下，这些金属自动的变形，具备了人体骨骼的特征与能力，再重新融入博兰的身体里。

这是一个漫长而复杂的过程，不要说博兰，甚至连修伊自己也做得满头大汗。

原本已经消失了的腿骨，臂骨，在这种情况下终于再现。

克里斯平博兰失去了他的血肉，却换回了他期待已久的四肢。

莉莉丝不停地为药池更换药水，这些药水的价值比治疗药剂更高，却是一池一池的更换使用着，以维持博兰那微弱的生机。

屋内不见天日，也不知道过去了多少时间，修伊才终于完成了这一步骤。除了博兰的头部外，他全身所有的骨头都已经被更换，甚至连身体里的血液都已经变了。

完成了这一步，修伊长长嘘了一口气，他的面色并没有变得轻松，反而变得更加沉重。他缓缓说：“这样的改造过程虽然痛苦，但是真正的痛苦在于，我必须始终保持你的清醒，让你看到自己的变化。因为只有这样，你才能了解自己的身体，才能去融合它，运用它。不过这还只是开始，真正痛苦的，还在后面。”

真正痛苦的还在后面，即使是超级硬汉如博兰，在听到这句话后，也被震撼的说不出话来。

事实上，他早已经失去了语言的功能。

这一刻，他只能用惊恐的眼神望着修伊。

“是的。”修伊冷冷道：“真正的痛苦，不是让自己麻木到任人宰割，而是必须在这个过程中努力保持自己的清醒，使理智依旧存在，并最大程度的去感受它……你身体的变化带来的后果，是你的斗气能量对它们的无所适应，并因此消失。曾经它们习惯的道路已经改变，无论血肉，神经，骨骼，甚至血液，都已经受到了改造，它们必须适应这新的环境，而你，也必须学会用你新的身体来重新修炼斗气，那并不容易。所以，在这痛苦的时刻，你不但要去忍受，还要去主动寻找痛苦……博兰先生，去感受你的斗气吧，它们现在还没有真正消失，它们一直存在。你必须把它们找回来，在你现在的这种状况下。你必须用你的感觉去主动的细细的品尝每一分痛苦，以确保它们不会在你身体完成重塑之前，彻底消失。”

博兰的头颅微微晃动了几下。

修伊并不知道那什么意思，但他也不再想知道。

在这样大幅度的改造身体的情况下，博兰的斗气能否继续保持，能否依旧存在甚至再生，全部取决于他自己。

没有人能够帮得了他。

而修伊自己，也还有太多的事要做。

他拿出了一种奇特的红色药物。

“亡灵妖鼠的心脏，是目前我所发现的最奇特的附魔材料。我们都知道，武器的附魔，说白了就是利用对金属有一定亲和性的材料制造出微型的法阵附着在武器上，从而产生类似的魔法效用。这就要求它们必须是暴露在外部的，而且必须是镌刻型的存在。由于兵器会发生碰撞，造成的后果，就是它们很容易在战斗中损坏。然而妖鼠之心不同，它不需要暴露在外部，即使在内部也可以发生作用，这是它最大的价值所在，但我却一直没有找到可以发挥它作用的武器，直到你的出现。”

先是轻轻地将附着在博兰骨骼上的那些附骨草药膏剥离下来，然后他将红色的药剂涂抹在博兰骨骼上。

“你就是一件兵器，一件从内而外最好的兵器。尽管你是一名武士，但是通过妖鼠之心炼制成的药物，我可以帮助你拥有魔法的力量。正好我的手里，有几个非常实用的法阵，一直没有机会使用出来。相信我，你一定会喜欢那些法术的。要知道那可是不需要念动咒语就能使用的法术，就象人的行动能力一样，完全受制于你的思维决定。再没有比这更好用的法术了，对吗？”

魔法能量的光芒，照得修伊的脸分外严肃而带着诡异。

这件工作，再度耗费了他大量的时间。

当修伊完工时，他已经累得几乎要昏了过去。

但是修伊并没有停止手中的工作，而是继续拿出新的药物。

“现在我手里这些药会根据附骨草药膏对你身体的记忆和分析进行血肉的重塑，这同样是一个非常痛苦的过程。完成之后，新的血肉组织将只保留很少量的触感，你将几乎感觉不到疼痛，而且也几乎不会受到伤害。它能够对大部分魔法免疫，尤其是火系法术。普通的火焰根本不可能对你造成任何烧伤。即使受了伤，也会很快再生，拥有非常强大的复原能力。此外它们能够配合你的骨骼进行无限制变形，某种意义而言，你天生就拥有变形术和部分魔法免疫，及强大的自疗能力，同时还能使用我给你的魔法，虽然不是很多，但都非常使用。而在这期间，你必须坚持着寻找自己的斗气之源，因为这些只是盾，斗气才是你的进攻之矛。”

“当然，如果你失败了也没有关系。我还将在你新生的肢体里植入一些特殊的物品，并为你打造出一套特殊的战甲。它们将和你的身体融为一体，那代表着炼金术最高的成就。你将拥有强壮的身体和无可比拟的力量，相信我，仅凭这些，你就可以变得足够强大……”

“我还将在你的身体上刻录一些魔纹，它们将和你身体内部的附魔共同存在，有所不同的是，附魔增加的是你的自身能力，而魔纹……让你拥有更多的进攻方式。”

“你将拥有三种附魔带来的特殊能力，和五种魔法的运用能力。”

“全部都是让人羡慕的能力。”修伊低声道。

将新的药物重新涂抹过他的全身后，修伊的工作依然没有结束。

他来到博兰的头边，望着那只深凹的独目。

右手一伸，莉莉丝将一只小小的水晶眼珠放进了他的手心。

“新的血肉生成，需要很长的时间，在这个过程里，我并没有太多时间让你等待，所以所有的痛苦只能一起加给你。我现在要给你安装一只新的眼睛。它具有三种能力，一，视野共享。这只眼睛所看到的一切，都能够从我的水晶球上显示出来。二，信息传达，你我之间从此有了一条秘密信息传达通道，即使不用说话，我也能将信息传达给你，而你，没有违背的权力。至于第三种能力，就是它是一颗夕雾水晶，可以发现一切隐匿的物品。安装这只眼珠，还是会给你带来很大的痛苦，做好承受的准备吧。”

轻轻的，修伊将那颗夕雾水晶嵌入博兰的眼窝中。

“唔！”剧烈的疼痛如针刺大脑，博兰发出低沉的吼音，独眼放出夺目的光华，逼人无法直视。

将夕雾水晶安装之后，修伊还不感到满足。

“你的头骨同样需要改造，否则这里会成为你的致命弱点。直接用金属提取液改造头部的过程带来的痛苦，丝毫不亚于前面任何一个步骤，但真正麻烦的是，在这个过程中，你的大脑会受到侵害，虽然我会采取一些特殊的办法保护你的大脑，但无法全面保护。这就是为什么你会丧失情感与记忆的原因，至于最终能剩下多少，就要看你自己得了，为了让你不至于因为失去理智而疯狂，甚至失去控制，我将强行加给你一种新的记忆，那就是全面忠诚于我，听从于我。你是一件可怕的兵器，这样的兵器，必须要有能制约它的人。”

说着，修伊将一瓶又臭又黑的药水给博兰灌了下去。

黑臭的药汁从博兰的耳眼口鼻处流出，将他整个画成一个恐怖的怪兽模样，博兰的喉结拼命蠕动着，想要大叫，却叫不出来。

如果说刚才安装夕雾水晶时，是有针刺大脑，那么现在，就好象是一阵龙卷风刮进了他的脑海里，将里面绞了一个乌七八糟。

“恩……”他终于再也挺不住，昏迷了过去。

那一刻，在他小腹处的中央，一点斗气的光芒一闪而逝。

不知道过去了多少时间，药池中的博兰，血肉已渐渐长出。

此时的他，已经不再象起初那样狼狈了。

他的身体已经长全，完全恢复了曾经的样子，肌肉块块隆起，充满浑厚之力。

上面刻满了奇特的魔纹画符。

拿起一把匕首，修伊用力一刀扎在博兰的左腿上，充满弹性的肌肉向里凹了凹，却又迅速恢复。

“很好。”修伊满意的点头：“莉莉丝，把盔甲拿过来，准备进行最后的步骤吧。”

一套用记忆金属制成的黑色全身铠甲被莉莉丝捧到修伊手中。

在那战甲的上方，是一个奇特的全覆面黑头盔和一对钢铁战靴，一对钢铁手套。

将黑盔捧起，修伊小心地将头盔套在博兰的头上。

“苏醒吧，我的无敌战士，我最骄傲的杰作，觉醒你的力量，让世界都为你颤栗吧……”修伊轻声吟唱出呼唤的咒语。

在那黑色头盔的眼孔深处，现出幽暗深邃的仿佛来自地狱般的血海之光。

正文 第七十七章 黑武士（下）

更新时间:2010-3-6 11:15:08 本章字数:6349

圣隐谷。

“打倒他！打倒他！干倒那个\*\*养的！”

呼喝声此起彼伏，在山谷中远远传开。

数千名囚犯围坐的中央空地上，两名魁梧的大汉正在对垒。

他们打得血肉飞扬。

很快，一名壮汉被打倒，失败者被抬了下去，胜利者站在台上继续趾高气扬的宣战：“还有谁？”

又有人上去挑战。

这是巴克勒他们在挑选中基层管理助手，能够赢三场的，将有资格领导一个小队。

尽管领导者需要的是丰富的经验而非有力无脑的匹夫，但那是针对高层来说。对于中基层的人来说，武力大小往往决定了他们在基层士兵中的威信，决定了他们说话的力度，因此实力优先。

此外以这种方式挑选助手，还有一个好处，就是可以帮助大家打发无聊时光，发泄他们多余的精力，避免不必要的混乱。

用这种方式挑选出来的战士，主要是进入战斗部队。

由六天王负责指挥的战斗部队，目前总人数五千左右，来自斯巴克监狱所有最凶狠，最危险的罪犯，几乎都集中在了这支队伍中。

六天王中由黑利担任部队指挥官，他是\*\*兵出身，除了本身有极强的作战能力外，还有丰富的战斗指挥经验，而这正是其他人所不具备的。黑利本人指挥一个千\*\*队，火焰云豹克里奥等人各指挥一个八百\*\*队，然后每百人设一个中队长，每十人为一个小队。

整个战斗队伍需要五十个中队长，五百个小队长。除了部分从原来的牢头中挑选外，大部分就通过这种比赛方式进行选拔。

这个方法是由决策委员会制订的。

修伊不在的这段时间里，起草章程，选拔骨干，商议未来发展方向，具体计划等一系列措施都是委员会的职责。

很多人或许会奇怪，为什么修伊格莱尔会同意成立委员会机构，变相削弱自己的权威。

却不知这完全是由于修伊所处情况的特殊\*\*导致。

对修伊来说，西瑟达达尼尔这个身份极为重要，是他和帝国抗衡的一颗重要砝码。为了保证这颗砝码的价值\*\*，他必须长时间以伪装身份出现在大众视野里。

如果团队没有一个除他之外的有效的指挥机构存在，那就意味着没有了自己，团队将失去生命力。

但是他又不希望将这样的权力交给某个个人负责。

决策委员会，就是这种情况下的妥协产物。

有了这个决策委员会，即使在修伊不在的日子里，自己的团队依然可以照常运转，除了修伊自己，没有任何人拥有最高权力。

而在这段时间里，决策委员会已经连续完成了好几项基础工作。

至于现在，他们正在山洞里等待着修伊的归来。

从通讯水晶里，大家得知修伊已经完成了对博兰的工作。

“你觉得我们会看到什么？”巴克勒问伊格尔，口气中充满了好奇。

“我不知道，但是我从未见过那个家伙如此慎重的对待一次炼金行为，而且要花费这么长的时间。听莉莉丝说，她累坏了。光是她倒掉的维护生命的药水，就价值数十万个金维特。”

“希望物有所值。”巴克勒嘟囔。

“闭嘴，你这混蛋，你最好对自己的伙伴保持应有的尊重！”身后是大地之熊德南发出愤怒的吼叫。

巴克勒不象其他的天王，对博兰并没有太多的敬畏与尊重，他刚才说话的口气很显然引起了其他人的不满。

“好了，布莱恩并没有恶意，没必要为了一句话而打起来，那只会让人看笑话。”黑利沉声道。

其他五个天王一起狠狠瞪了这超级牛汉一眼，愤愤不再说话。

这样的表现已经充分说明了那天战斗的结果。

传送阵微微令了一下，修伊出现在众人的眼前。

所有人的眼光在那一刻同时跃过修伊，落到了他的身后。

在修伊的身后，站着一个披挂着全身盔甲，戴着覆面的铁盔，将全身上下每一处地方都严密包裹的武士，他手中的钢铁手套就象是一双重锤，上面密植倒刺，脚上还穿着连筒的皮战靴，上面刻满了奇异的符纹。

除了呼吸孔里隐约露出的白气证实着里面的确有生命迹象的存在，就连他的眼睛，都隐没在那深邃的黑暗里。

这名黑武士就象一只狰狞恐怖的钢铁怪兽，站在那里，一动不动，胯下配着的，是一把以宽度与重量闻名的阿斯顿附魔重剑。

“博兰！”

妖蛇缇娜怪叫着扑了过来，扑倒在那冷冰冰的钢铁盔甲上：“是你吗？我的天啊，你能站起来了！你有手有脚了！”

覆面铁盔下，一道红光闪过，冷酷的眼神在缇娜的身上扫了一眼，随之又黯淡消失。

仿佛眼前的这个女人不是在呼唤他的名字。

“我的天，你怎么了？博兰！回答我，说话啊！”缇娜大叫起来，一种不详的预感从心头升起。

“他不会回答你的，缇娜。”修伊突然说。

缇娜怒目回视：“为什么？”

“因为这是强大的代价。你知道人的头部是最脆弱的，即使再强大的强者，一旦脑部受到重创，都会遭遇生命危险。为了弥补这个缺憾，我不得不全面强化他的头部，代价就是他的情感和记忆受到了极大的损害。”

“哦，我的天啊，你是说他已经忘记了我们？”

“不，他记得，但是不再有感情，不再有那些能够令他激动的思维方式。他现在的心里只有憎恨和愤怒，那是他力量的源泉，是支撑他不倒的支柱。他对你们……已经没有感觉。”

“修伊格莱尔，你把他变成了什么？一个魔鬼？！”缇娜愤怒的歇斯底里的大叫起来。

“那是他自己的选择，是他逼着我这样做的，而且在那之前，我就已经警告过他……很抱歉，我已经尽力让他拥有人\*\*，但是就目前看来，他的人\*\*非常小。你说的没错，他就是一个魔鬼，一台杀戮的机器，除此之外，他再不会做什么了。他不会对你掉眼泪，也不会再搂着你说温柔的宽慰你的话了。我很抱歉，缇娜，我已尽我所能。”

“哦，不！”缇娜倒退几步，掩面痛哭起来。

望着那曾经的狂野之虎，现在的冷酷杀神，其他的天王同时叹息了起来。克里奥搂过缇娜，轻声地安慰她，然后问修伊：“那么说，他现在有能力用自己的力量打败马力特了？”

修伊的眼中现出一丝冷酷：“想试试吗？你们可以一起上。”

\*\*—————“啊！”一声惨叫。

一名囚犯被折断胳膊扔下台去。

台上的胜利者得意洋洋的扫视着四方，露出一身扎实刚劲的肌肉。

这个家伙的名字叫乌特雷德·巴特拉姆，是斯巴克监狱逃出来的囚犯中，武士等级较高的一个。

作为一个\*\*武士，他刚才已经打败了六名对手，根据刚刚制订下来的规矩，他只要再打败一个人，就可以成为中队长。为了避免力气损耗太大，他出手非常凶狠。

对囚犯们来说，这里没有比武，只有生死搏斗，他们已经习惯了在生死线上挣扎。

“还有谁！”他嚣张的大喊道。

下面的囚犯们互相看看，谁也没上台。

这让巴特拉姆越发得意起来：“你们就没个带种的吗？也许我该向大队长发起挑战。”

没有人接他的茬，这让他有些悻悻。

他正打算再说点什么，刺激一下其他人的神经，远处突然跑过来两名囚犯大喊着：“黑武士挑战六天王！黑武士挑战六天王！”

“轰！”的一下，台上一下炸了锅。

“黑武士是谁？”

“不知道！”

“他要挑战谁？”

“全部！”

“见鬼，在哪？”

“那边山腰高台上！”

“大家快去看啊！”

所有的囚犯轰的一下，向着圣隐谷山腰高台跑去。

巴特拉姆很愤怒：“该死的，我还没打完呢。”

然后他匆匆跳下台：“我要趴了那个黑武士的皮，他打扰了我的表演！”

然后他看到的，是令他震骇的一幕。

一个全身黑色盔甲的武士，在风之精灵的包裹下，轻盈得仿佛没有体重，自由的穿梭在风中。

他的对手，是以黑利为首的六个天王。

墨色的长剑在空中舞动，划出一道道诡异的黑暗旋涡，每一轮旋涡都攻向不同的对手。

“是斗气之漩，狂野之虎的战技！”有人高叫起来。

“不对，斗气之漩不是黑色的！”也有人高声反对。

是的，曾经不是黑色的，被改造过的克里斯平博兰，即使是斗气也发生了质的变化，没人知道那是什么样的变化，会产生什么样的结果，但是可以肯定，那已经不再是属于人类特有的斗气能量。

空气中的漩涡正在不停的转动，放大，就象一轮轮死亡光晕，不过这并不是真正令人惊讶恐怖的地方。

斗气之漩虽然强大，六天王也并非不可抵挡，真正让所有人惊异的是，黑武士的进攻动作是完全不属于人类所能拥有的。

当黑利大吼着一拳砸向对手时，黑武士做了一个难度极大的后仰动作，这后仰的动作幅度之大，仿佛他没有脊骨，然后在他后仰的同时，一只单腿同时瞪线黑利，身形如箭一般的\*\*出去，在空中做了个奇异的扭转后，竟然将手中的长剑从背后反手直接刺向身后的灵猿比万。

这一剑刺得又狠又急，丝毫没有留手，如果不是比万反应奇快，急速闪过，就要被他一剑刺穿。与此同时，他左手一扬，一团能量的光芒在左手中闪现，飞速击向正在施展法术的缇娜，逼得缇娜只能放弃这个法术后退躲避。

火焰云豹克里奥大吼着一拳向黑武士的面门砸去，黑武士的脖颈轻轻一扭，竟从一个不可思议的角度闪了过去，然后一头撞向克里奥的手臂。

斗气的光芒闪耀，发出劈啪的火花，克里奥怪叫着后退，黑武士手中墨色的长剑已经回砍向悍狼踢过来的右腿，动作如行云流水，舒畅之极。

即使面对六大天王的进攻，他依然能保持反击。

就算是一向悍勇不怕死的悍风之狼，也舍不得自己的腿被砍下来，只能放弃这次进攻。

不过这个时候，大地之熊德南的重拳已经赶到，正击在黑武士的背上：“嘿！”

尽管知道对手是博兰，德南的出手依然毫不留情。

然后就在那一刻，诡异的事情发生了。

黑武士的影象突然变得虚幻起来。

仿佛朦胧的幻影般若隐若现，德南惊愕地看到自己的拳头穿过了黑武士的身躯，却仿佛击中了一团烟雾。

烟雾在空气中缭绕，穿过德南的身体，在他的后方重新凝聚成实体，重新形成了黑武士高大的身躯。

他头也不回，一肘重重击在德南的背上。

这一击又狠又重，直接将强悍的大地之熊砸趴在地上。

墨色长剑再举，向着德南的背部狠狠刺去。

所有人同时向着黑武士扑去。

那一刻，黑武士的身体上突然爆发出大团的能量光芒，形成了一个坚实的魔法护罩，他本人停也不停，继续挥动长剑刺向德南，竟然是摆出了一副拼命的架势，拼着硬抗五天王联手攻击，也要先杀了德南。

“不！”缇娜大叫。

“快住手！”所有人都大吼起来。

黑武士恍若不闻，劲刺德南。

修伊的眼中精光一闪：“住手。”

墨色长剑“嘶”的发出一声衣帛撕裂的轻响，剑尖破衣入肉，直抵中德南的脊骨。

“蓬！”一大团能量光芒闪烁，那是五天王的铁拳同时击中黑武士放出的魔法护罩，魔法护罩挡不住五个强力武士的攻击，一瞬间碎裂成绚烂的能量烟花，就连黑武士本身也被震荡的凌空飞起。

然而就在他飞起的那一刻，身形却再度虚化成烟，任由大团的斗气能量从虚幻的身体中飘过，待躲过这一轮能量风暴后，才渐渐重现人形。

再出现时，那把墨剑竟依然指着德南的脊背。

缇娜愤怒的大叫起来：“博兰，这是比武，不是杀人，你难道真得完全失去理智了吗？”

修伊轻轻叹了口气：“对他来说，没有比武的概念，只要出手，就是杀戮。除了我，他谁的命令都不会听，就算是认识你们，但只要动起手来，也依然不会手软。”

“该死的，修伊，你真把它变成魔鬼了。”克里奥怔怔地望着眼前的黑武士，喃喃道。

“可是他也足够强大，竟然能够承受住我们的联手攻击，还差点\*\*了德南。我的天啊，修伊，你造出了怎样的怪物来啊。”黑利也\*住了。

就算是天空武士，也不可能抗得住五个天王的一击，星辰武士到是可以，但也绝不是这种举重若轻的方法。

“嘿，能让他放我起来吗？”德南无奈地问修伊。他被黑武士的长剑顶住背脊，想翻个身都难。

修伊向黑武士点了点头，他这才将长剑收回鞘里。

德南从地上爬了起来，来到修伊的身边：“他刚才用的是什么方法？为什么他的手臂能向后弯？难道他没有关节吗？还有，为什么他能化成烟雾？”

“那是我从利厄博格尔那里得到的一种法术，血系魔法里的血魔变身，拥有的一种雾化能力，那曾经让我大吃苦头。可惜博格尔并不真正懂得发挥它的作用，否则光凭这一手，就足够让我死得很难看。血魔变身的法术要求太高，我放弃了选择变身法术，我只把变身后拥有的能力用附魔的方式刻录在了他的身体里，成为他的三种特殊能力之一。”

“你是说他还有两种特殊能力？”

“是。”修伊淡淡的回答：“三种特殊能力，五种法术能力，一共八种类法术效果，你们见识过了其中的三种，雾化，魔法护罩和元素冲击，六个天王就差点死掉一个。我有充足的把握，只要他不碰上圣域，就算是星辰武士……也未必是他的对手。”

“我的天啊，这太可怕了。”

“神奇的炼金术。”

所有人都惊呼起来。

“我情愿不要他的强大，而只要他的理智！”缇娜愤怒的叫嚷。

她冲过来对着修伊就是一拳，正打在他的下巴上。

修伊不闪不避，硬接了这一拳。

一丝鲜血从他的嘴角缓缓流下：“如果打我能让你好受，那你就打吧。相信我，缇娜，那同样不是我想要的，但是我没的选择。如果我不对他的脑部进行加固，他或许不会这样，但那就意味着他的强大是建立在拥有致命弱点上的。你必须明白，马力特的火系法术是威力最强的面攻击法术，我不能给他留下弱点……这是他自己的选择。”.手机看小说访问ｗａｐ．１бｋ χS．℃оМ

“可我还是不能原谅你对他所做的一切！”缇娜歇斯底里的大喊。

她再不想看修伊一眼，气咻咻地回到洞里。

尽管她自己也知道，修伊说得没错。

为了能够报仇，博兰舍弃了一切，才终于成就了现在的这身力量。

不输于星辰武士的力量，甚至比那更强大。

可她就是伤心。

对修伊来说，他多了一个强大的超过以往任何一个存在的帮手，甚至目前的旭也不可能是黑武士的对手。

但是对缇娜来说，狂野之虎已经从此消失了，再不存在了。

存在于这个世上的，只有冷酷的，没有人情的黑武士了。

她再克制不住自己，匍匐大哭起来。

听着那哭泣的声音，修伊的面容\*\*沉：“黑武士已经完成，时机也差不多了，接下来……就要准备去解决凯文比尔斯他们了。那将是我们在罗约城的……最后一战。”

\*\*——————围观的囚犯，渐渐散去了。

尽管战斗进行的时间并不长，但是对每一个人来说，这都是一次难忘的经历。

炼金术的强大，毋庸置疑，但是人们还是第一次看到创造出超绝强者的炼金术。

那个金发少年，就象是一个伟大的魔王，运用手中的技术，打造出一个又一个可怕的战斗机器。

金刚傀儡，亡灵妖鼠，现在又出现了黑武士。

仿佛梦魇一般，让每一个目睹这一场景的人，对少年都有一种由衷的震惊与崇拜。

囚犯们是桀骜不驯的，是\*\*格孤傲的，是难以被压服的。

但是今天，他们彻底服了。

因为黑武士，因为修伊格莱尔，因为那神秘莫测诡异强大的炼金法术。

人们的心中突然同时升出一个念头：如果给这个少年足够的时间和资源，他还会创造出多少可怕的战争兵器？

没有人知道答案，而知道答案的人，注定了是要付出鲜血的代价。

一名囚犯来到刚才还口出狂言的巴特拉姆身边，用挪逾的口\*\*问：“你确定你还想扒了他的皮？还憎恨他抢走了你的风头？”

望着站立在修伊背后，全身上下散发着\*\*冷死亡气息的黑武士，巴特拉姆打了冷颤：“巴奇曼，今天的午饭给你，求你别再提这事了。”

“再加晚饭。”

“成交。”巴特拉姆咬着牙答应。

正文 第七十八章 复仇之魂

更新时间:2010-3-7 15:33:44 本章字数:5744

走在大街上，查克莱默默思索着。

那个不眠之夜，修伊格莱尔的表现令他至今难忘。

如今的修伊格莱尔，已经成为一个非常可怕的对手。

自他成为帝国高级武士以来，他从未见过一个敌人会如修伊格莱尔这样难缠。

他根本视庞大的帝国如无物，来去自由，纵横杀戮。

他曾经见识过很多自恃武力的强者，也有一些相当不凡的智者，但是从来没有人能象修伊这样公然和一个国家对抗。

令查克莱感到惊惧的，是修伊身上有一种别人都不具备的超级品质：冷静。

极度的冷静。

这种冷静已经超出了一个人的极限，带来的后果是他永远知道自己在什么时候该做什么事

他制订计划，执行计划，完成计划，就象一台精于高密度计算的机器，将一切的一切都纳入自己的掌控中，从不跟着别人的脚步走。

从整个帝国追捕修伊格莱尔的过程中就可以看出，自始至终，都是修伊要他们来，他们才能来。

一个人武力强大不可怕，一个人智慧超群也不可怕，一个人天赋非凡同样不可怕，但是同时拥有了这一切，再加上那非人的冷酷思维，却铸造出了一个真正可怕的对手。

对于这样的对手，无论你如何\*\*，算计，\*\*，收买都没有用。他有自己的计划，他只按自己的计划做事，而绝不会被别人的意见所左右。

恰恰相反，你要想抓住他，你还就得跟着他走。

这让查克莱有一丝无奈的惆怅。

当初正是自己的一时贪婪，而让这个可怕的凶徒逃出了炼狱岛，结果就是被拉舍尔死死要挟，威逼自己为他服务。

但是事实证明，修伊格莱尔并不好对付，要想抓到他，就必须有付出足够代价的觉悟。

问题是，这代价很有可能就是自己。

查克莱并不确定，修伊如果想杀自己，自己是否有把握能逃离他的算计。

这都怪该死的拉舍尔，如果不是他，自己完全不必如此被动。那可恶的证据！

他心中诅咒。

这世界太多一失足成千古恨的事，他不止一次的想到自己是不是该立刻向帝国坦白所有的事实，以自己大地武士的身份换取宽恕，可一想到那可怕的后果，他又始终犹豫不决。

自从那天在翡茵河畔，修伊出现在他的身边之后，他就有一种不妙的感觉。

他感觉自己早晚会被修伊拉过去，成为他的手下，为他服务。

修伊把握人心的能力非常强，他的那句“无论你选择了哪一条路或许都是一条不归路。但有一点区别就是，和我合作你至少会有相当长的一段时间可以享福，而和我为敌，你的下一步就是灭亡！”正点在了问题的关键上。

坦白自首？得了吧，查克莱完全可以想象那是什么后果。政治从来都需要替罪羊，修伊格莱尔的逃离是个大麻烦，上面正愁找不到在这件事上负责的人呢。

可是和修伊合作……

这个念头不可遏止的在脑海中窜升起来，激荡得他全身颤抖。

斯巴克监狱发生的一切，直到现在还在冲击着他的灵魂。

他不知道那里面究竟发生过什么样的事情，但是修伊格莱尔已经用事实证明了他的确可以做到许多他想做到的事，包括毁掉一座帝国最牢固的钢铁壁垒。

自己……到底该怎么做呢？

查克莱深深头痛着。

“查克莱，你没事吧？”ｗар．ㄧбΚXS．coM熟悉的声音将查克莱从沉思中唤醒。

前方站着的是拉舍尔。

这条老狗，查克莱恶狠狠的想，他这才注意到自己在不知不觉间已经回到了法政署门口。

“我还好，有什么问题吗？”

“很多，都是来自上层的压力。”拉舍尔耸了耸肩：“有太多大人物向我发出通牒，要我尽快找到修伊格莱尔，并且抓到他。”

“你怎么看待这个问题？我注意到你最近几乎没有什么表现。自从你来到罗约城后，你几乎都是沉默着的。那不象你的作风，拉舍尔。”查克莱冷冷说。

拉舍尔嘿嘿怪笑了几声：“是的，的确很奇怪对吗？奇怪我为什么能始终如此冷静？”

他看看四周，然后靠到查克莱的身边说：“我可以给你答案，因为我根本就没必要去寻找他。”

“什么？没必要？”查克莱一呆。

“是的。”拉舍尔很认真的点头：“好了，查克莱，别那么一脸吃惊的样子，难道到现在你还不明白，还没有看出来吗？修伊格莱尔拥有传送阵技术，他是唯一拥有这种技术的人。在这片土地上他想来就来，想走就走，他可以去任何他想去的地方。那么告诉我，查克莱，你认为我们有什么意义去找到他呢？找到他，然后包围他，再然后看着他用传送阵离开，用目光为他送行吗？”

“见鬼，这么说你早就从一开始就预料到了这一点？”

“不。”拉舍尔摇头：“是在中心广场，修伊格莱尔用传松法阵把博格尔传走之后我才意识到的。那是我第一次看到他使用传送法阵，他把炼金术的能力发挥得淋漓尽致，他干得简直太棒了。但正是因为这样，我才意识到我们根本没有意义去寻找他，抓捕他。因为他有着天生的优势。对他的追捕只能意味着一件事……就是我们永远都只能跟在他的\*\*后面跑，永远别想抓到他。”

“那么你待在这个位置上还有什么意义？你的擅长是找到罪犯而不是抓到罪犯。”

“没错，所以我才什么都不能说，也什么都不能做。如果我说了什么或者做了什么，上面的人就会更加认为我没用了。”拉舍尔嘻嘻笑道。

“可如果日子拖下去，他们早晚会对你失去耐心。”

“何必着急，我的朋友？”拉舍尔耸了耸肩：“要知道抓到罪犯不是只有找到他一种办法。尤其是我们的小朋友可和别的罪犯大不相同。他并不需要我们去寻找，就会自己现身。瞧，在罗约城他已经主动现身了两次，第一次他杀死和弄瞎了我最重要的两个助手，干掉了博格尔，第二次他更是绞得满城风雨，把整个斯巴克监狱都给端了。相信我，他一定还会再来第三次的。一定会……”

“那么你打算怎么做？布置陷阱抓住他？”

“不。”出乎意料的，拉舍尔摇了摇头：“狡猾的罪犯碰上精明的探员，通常总是罪犯拥有先手优势。就好象进攻对上防御，防御方只能被动防守，只有进攻方才有资格决定哪里是进攻的重点，防御方是没有资格决定战场与战斗的时间的。布置陷阱……你以为那么容易？我该到哪去布置，我得先知道他的计划是什么。在一无所知的情况下，我不可能对他采取任何有利措施。”

“那么你打算怎么做？”

“还记得我对马力特说过的话吗？这是一个年轻而富有活力的小伙子，随着他的一次次胜利，他只会越来越自信。但是这世上从来没有哪一次行动可以完全遵循计划来进行，总会有意外，总会有失败。等待是一种良好的选择，耐心是属于胜利者的品质。兰斯帝国有足够的人力资源，即使损失再大，我们也付得起这个牺牲。唯一的问题是，他什么时候……才会犯错。”

“那么如果他犯错了……”

“如果他犯错了，我就能找到他的软肋，相信我，查克莱，他一定有软肋的，只是他隐藏得很好，隐藏得不让我们知道而已。”

“那你要什么时候才能发现他的软肋？”

“快了，就快了。我正在重新整理修伊格莱尔自从离岛以后的所有行动，正在检索他的一些做事方式，研究他的一些习惯\*\*思维。你知道每个人都有习惯\*\*思维模式的，就算是再聪明的人也不可能避免这一点。没有思维模式的思维，是最无效率的……我觉得我的思维方式正在越来越接近修伊格莱尔，我甚至能够感受到他在想什么，为什么要这样做……”拉舍尔举起手指，面带微笑的说：“所以我相信，我正在越来越接近修伊格莱尔的一些不为人所知的秘密，一些他曾经努力去隐藏的，不为人发现的秘密。现在的问题是，我需要一些证实。”

“证实什么？”

“证实修伊格莱尔那冷酷的心肠下面，是否还暗藏着一丝怜悯的情怀，证实他的内心深处，是否还有某个牵挂值得他去冒险，让他去付出一切的守卫……相信我，查克莱，每个人都有那么一些东西值得自己付出生命去捍卫。修伊格莱尔也有，只是他自己都未必知道罢了。而我想我可以在他发现之前，就先有所发现。”

“希望您所言的一切不是空话，这听起来太玄了。”

“不，一点都不玄，查克莱先生。”拉舍尔正色道：“我知道我正在接近一些东西，虽然我还说不清那是什么，但是我的确就在接近，这一点毫无疑问。要不了多久，我就能找到修伊格莱尔的弱点。然后，我会针对他的弱点做出安排。到那时，传送法阵将失去意义，修伊格莱尔一贯坚持的，按照自己的计划做事的风格也将遭遇一次前所未有的挑战。这些日子来一直都是他在挑战我们，而要不了多久，就要我来挑战他了。”

“什么时候？”

“在他杀死凯文比尔斯和加里克英斯顿之后。”拉舍尔笑嘻嘻地回答：“等他们死了，帝国就得派星辰武士来了。所以死了也好，我才不会心疼呢。”

“你这见鬼的混蛋。”查克莱嘟囔起来：“那么你认为他什么时候会采取行动？”

“就快了，距离斯巴克劫狱已经又过去了一段时间。我希望他能在我预料的时间内展开行动，那么至少在时间上，我已经对他有所了解了。他到香叶城和杀死阿布利特，中间间隔的时间差不多是一个月。然后又过了一个月，他到了比利亚斯山区。在那里度过了一个月后，罗约城出现了他购买材料的消息。然后又是一个月左右的时间，他在罗约城第一次出手。然后又是一个月，斯巴克监狱事件爆发。现在差不多又过去一个月了……修伊格莱尔自己或许都没有意识到，他的行动正在无意中遵循本能生成一些习惯。那么按照这个习惯继续下去的话，他就快要动手了。”

“希望你的预测是准确的，修伊格莱尔逃亡已经有半年了，对上他，除了丢人，帝国还是只有丢人。”

“那就继续再丢人下至少这一次，我还是不打算做些什么。认真观察，这比什么都重要，也是一个优秀的探员必须拥有的基本素质。”拉舍尔背负着手往法政署里走去：“哦，说起里我观察到你最近的心情很不平稳，查克莱，那可不是一个好兆头。”

查克莱心中一震。

无论怎样繁琐的杂务，总有结束的一刻。

圣隐谷里，曾经庞大，混乱的囚犯队伍，正在修伊组建的委员会的治理下，渐渐显现出清晰的组织轮廓。

不听话的人，会被监视，隔离，甚至铲除。

有能力的人，会被提拔，重用，甚至飞升。

选用囚犯有一个最大的好处，就是从他们的犯罪履历上可以清楚的分析出这些人的\*\*格特征，对帝国的仇恨对立情绪，从而确定出哪些人可用，哪些人不可用，哪些人可以重用，哪些人得提防着用。

谷壁上方的那个山洞ｗар．ㄧбΚXS．coM，已经成了委员会专门用来讨论决策的地方，修伊采取了放手的态度，举凡大事大都有属下做出意见，然后呈报给他，由他做最后定夺。

这是一种很聪明的做法，身为领袖者不必事事亲力亲为，适当的放权不仅可以集思广益，让自己轻松，还可以保持一定的神秘\*\*与威严，当下属们费尽心思做出的方案送到他手里时，通常会自发的带有一种颤颤惊惊的心理，惟恐被挑出错处，并逼使自己把事情做得更好，无论领袖是接受或者拒绝接受提议，都已经在无形中体现了自己的威权。

除非是皇族子弟，没有多少人拥有天生的王者威严，而威严又的确存在，其诞生的源头，就来自于这种处事的态度与方法。

对修伊来说，自己的最大弱势就是年纪太轻。尽管他已经展示出非凡的能力，但是文弱年轻略带稚嫩的外表看起来永远比刚强凶狠成熟稳重的外形要令人难以惧怕一些。所以修伊才更要加深对这方面的注意。

黑武士的出现，在无形中帮修伊解决了一个大问题。

这个全身凛冽着冷酷杀意，永远都不会开口说话，出手必定不死不休，又刚强强大到恐怖的仿佛死神般的存在，自从那天挑战过六天王之后，就让所有人都寒了胆。

再没有人敢违背修伊的意志，再没有人敢忽视他的命令。

尽管修伊从不对人大声吼叫，但他的每一个命令吩咐下去，都会第一时间得到迅速有效的执行。

身为领导者，应该以威严与大度示人，但是其亲腹，则以残忍冷酷震慑，使人们畏其强大的同时，将心思靠向最高领导，这就是领导的艺术了。

今天，委员会在讨论的就是关于团队建立后的又一个重要议题：给团队取一个什么样的名号。

“我提议，就叫斯巴克军团怎么样？”这是火焰云豹克里奥在说话。

多日的相处，这头桀骜不驯的猎豹开始意识到了修伊的厉害，渐渐找准了自己的位置，在说话时懂得使用征询而非强硬的口气了。

“我觉得这个提议不错。”德南等人也附和：“不管怎么说，这里的人毕竟是以斯巴克监狱的囚犯为主，共同的监狱生活让我们经历了共同的痛苦，这个名字能够带给大家凝聚力。”

“但也会暴露我们。”坐在他们对面的巴克勒冷笑：“别忘记我们是要冒充西多人的佣兵团行走在这片土地上的。斯巴克军团，哼哼，你是想通知帝国我们是什么人吗？”

“那你觉得叫什么好？”猴子问。

“亚卑斯兵团。”

“我看也不好，兰斯帝国对亚卑斯山区同样有着很深的警惕\*\*。”

双方在取名的问题上，各执一词，互有想法。

他们希望能够给所有的囚犯一个具有共同的向心力的名号，但是又不希望这份名号暴露自己的存在，矛盾在这种选择中渐渐凸显，最终的结果，还是只能由掌控大局的人来决定。

山洞的洞口，修伊盘着腿坐在外面。

他就那样静\*\*着，身体里的斗气流转，寻找着气脉气机，努力的抓住每一分时间修炼。

耳边的争论就象是来自天边的喧嚣，对他来说是如此遥远。

黑武士一动不动地站在他身后，用自己特有的冷冽肃杀，暗示着此刻的少年不宜被打扰。

在运专了一段时间后，修伊终于睁开了眼。

身后是巴克勒等人在期待着他的回答。

“名字，只是一个代号。”修伊淡淡道：“它存在的意义可以是说明我们来自哪里，也可以说明我们将往何处去。这里的人，来自天南海北，来自世界的各个角落。我们没有共同的起源，但是不代表我们没有共同的未来。既然在过去上无法统一，那么就在未来的命运上做个统一吧。”

众人听得面面相觑。

修伊继续说：“我们的团队，在未来，将成为帝国最大的麻烦，我们的存在，将绞得他们不得安宁，我们的目标是复仇，向这个罪恶的国度索取他所欠我们的，我们的任务，就是让自己成为这个国家最大的噩梦。”

说着，修伊站了起来，回首身后：“所以组织的名称，就叫复仇之魂，战斗团队为梦魇军团，这件事就这么定了。”

正文 第七十九章 爱与恨

更新时间:2010-3-8 9:31:51 本章字数:5420

这一天，复仇之魂这个日后享誉大陆的组织，就在这种情况下悄无声息的建立了。

在建立之初，这个名号是如此的不引人注目，甚至连绝大多数的团员自己都不清楚他们所在团队叫什么名字，在日后到底以何种方式生存，发展和壮大。

根据修伊和决策委员会制订的计划，接下来的日子，他们将跋山涉水，远度重洋，在黑利的带领下前往西多王国。他们将在那里生活一段时间，在得到了西多王国的认可，再重新回到这片土地上来。

而巴克勒和他的野狼团，将继续留在修伊的身边，潜伏在帝国的心脏处，扮演好达达尼尔家族这个角色。

有关于达达尼尔家族的存在，除委员会中人外，再无一人知晓。

在短时间内，斯巴克监狱的劫难不会对帝国产生任何连续性影响，修伊把此作为种子，深深地埋了下去，并期待多年之后它的茁壮成长。

解决好了这一切，修伊才终于回到罗约城外克丽丝汀的别墅

这位俏丽的寡妇在多日的煎熬与等待中，终于盼来了一线光明，修伊说：“所有的事都安排好了。”

这让寡妇终于送了口气。

“我的天啊，你都快要让我急死了。”

“我拥有了一支属于自己的部队，那并不是一件轻松的事，需要我花费一些精力。尤其这些家伙都是囚犯出身，他们并不好调教。”修伊淡淡地回答。

“那么修伊格莱尔，你最好明白一件事，你除了是修伊格莱尔之外，还是西瑟达达尼尔。你把我一个人丢在这里，为你遮风挡雨，你可知道这些天我过得多么辛苦吗？”

“是的，我明白，非常感谢你。”

“感谢？”克丽丝汀不满的叫了起来：“我为你做的已经超出我们协议中的内容。我为你提供资金，为你提供保护，我所付出的价码足够去请来星辰武士为我做事了！”

修伊轻轻笑了起来：“商人本色吗？克丽丝汀，如果你有什么额外的需要，你可以告诉我。”

克丽丝汀怀抱双臂娇哼起来：“首先，你要把答应给几大家族和商行的下一批货物尽快交出来。我猜你这段时间没有太多精力去做这件事。”

“放心，我没忘记这份工作。我现在有助手，她一直在为我工作。三天后就可以交下一批货了。”

“那个半精灵小妞？”克丽丝汀斜着眼睛看他。

“是的。”

“那么好吧，其次，我要你弥补这段时间我所为你做的事。”

“需要如何弥补？”

“一：至少三份高级药剂的制作配方。二：在解决完这里的事后，你要你尽快完成你曾经答应我的承诺。帮我解决我的那两个麻烦。三：我对你的掩护给我自己造成了一些麻烦，一些大人物很不满意我投入到了一个暴发户的怀抱中。未来的日子里，你必须尽可能的和我在一起，出席公共场合，去面对一些大人物的刁难，不管你喜不喜欢，也不管你有没有时间。”

“……没有问题。”

克丽丝汀交叉的双臂松开，右手涂着蔻丹的两根纤纤手指夹着一张白纸：“这上面是关于兰斯洛特最近半年的行踪记录，你有需要的所有资料。想要找到圣域的秘密？自己从这上面分析。”

“克丽丝汀，你做得简直太棒了。”再没有比这更好的消息了，修伊伸手要去拿那张纸。

克丽丝汀的手轻轻向后一收：“别着急，你用什么来换？”

修伊一楞：“交换？”

“当然，我前面提的条件是补偿措施，至于这个嘛，你得另外拿东西来交换。”克丽丝汀不无得意的说。

这个美貌而充满风情的寡妇在这刻的眼神里流露出无限风韵，看得修伊心神一颤。

“那么好你还需要什么？再加一份配方？”

“修伊格莱尔，你最好搞清楚一件事，并不是每件事都可以做交易的。难道除了炼金术，你就没有什么别的让我动心的东西了吗？”

修伊怔怔想了一会，然后摇摇头：“我很抱歉，我想不出我还有什么拿得出手的东西。或许我还会耍一些阴谋诡计，但是那显然不适合用来做为对你的感谢。你到底还想要什么，克丽丝汀。”

克丽丝汀红唇轻吐：“真让我失望，修伊，难道你就是用这种态度来迷倒小公主的吗？”

小公主？

听到这名字，修伊仿佛被雷电劈了一下。

他的眼神一下子变得凶狠起来：“你到底想对我说什么？”

克丽丝汀认真的望着修伊，伸出一只纤手，轻抚在他的脸上：“难道没有人告诉你，你其实是个很帅的少年吗？你真得认为，你最强大的武器就是炼金术吗？不，对于一个女人来说，一份英俊的外表，一把柔情的声音，一分细腻的关怀，一点善解人意的温柔，才是最具有杀伤力的武器。可惜，你没有意识到这一点，修伊格莱尔，你变了，变得不再象以前那样温柔，可爱了。可是不管你怎么变，你都还是一个大男孩……”

修伊忍不住后退了一步，脱离了克丽丝汀的那只手：“你从未了解过我的过去！”

“能够让艾薇儿动心的男孩，已经足够让我了解很多，要知道我可是伯爵夫人，被很多男人追求的伯爵夫人，宫里的秘密瞒不过我。”克丽丝汀用欣赏的眼神看着修伊：“罗密欧与朱丽叶的故事非常感人，白雪公主的神话也很美丽，皇帝的新衣甚至连斯特里克陛下也大为赞赏，列为了皇室子弟必学的课程……修伊格莱尔，你睿智，聪明，博学，可为什么要把你的这些优秀品质都隐藏起来呢？我想见见那个能让艾薇儿公主动心难忘的你，而不是现在的这个自私，冷酷，杀人如麻的修伊。”

“那就是你想要的？”修伊冷冷问。他突然发现自己对这个女人有一种愤怒感，因为这个女人正在掀开他血淋淋的伤疤，并以观赏他的疼痛为乐趣。

艾薇儿，一想到这个名字，他心中就有种隐隐的痛。

“是的，不然我不会把这份记录给你。”克丽丝汀利落的回答，她把纸靠近了火烛旁。

“你要我怎么做？给你讲故事？”

“不，那些故事我已经听过，没兴趣再听。”望着修伊，克丽丝汀柔声说：“我要一个吻，一个温柔的吻，一个阳光少年的吻，一个能让我感受到爱情的美好滋味，让我陶醉的吻，甜蜜的吻。”

修伊愕然。

小别墅里。

克丽丝汀和修伊对望着。

烛火在闪耀，克丽丝汀用俏皮而又充满诱惑的眼神望着修伊。

她在期待着什么。

修伊轻微地叹了口气。

“克丽丝汀夫人，您是在玩火。”

“从在酒店看到你并和你成为同盟的那一刻起，我就已经在玩火了。”

“为什么你不能提出一些更加合理的要求，一些实际些的要求，一些我能轻松做到的要求？”

“原来吻我对你来说就是那么困难吗？”

“……不。”

“那或者我很丑？”

“当然不是，克丽丝汀夫人，您的美貌众所周知。”

“那就别再敷衍我。”克丽丝汀的脸色阴沉了起来。

修伊无奈地走上前去，抱着克丽丝汀，轻轻的一吻下去。

嘴唇冰冷。

半响，克丽丝汀愤怒地推开修伊：“你是在敷衍我！算了，我已经没有兴致了，你这个混蛋！”

她扭头就要离开。

“等一等！”修伊大叫。

克丽丝汀狠狠瞪着修伊，脸上已经罩满了一层薄薄的怒气。

修伊无奈的点点头：“我会给你一个令你满意的吻的。”

他走上去，一把抱住克丽丝汀，向着她红艳娇美的柔唇狠狠印了下去。

这一吻，就象是一点火花落入了火油中，顷刻间在克丽丝汀的心中燃起了一片熊熊火焰。

带着仿佛人世间最浓烈的情感，克丽丝汀瞬间迷失在修伊的臂弯。

眼前一阵天旋地转。

是的，就是这种感觉，令她陶醉，令她痴迷，令她心旷神怡。

多少年来，她从未品尝过这种滋味，作为一个豪门怨妇，她太渴望能得到一份真爱了。

克丽丝汀沉醉在这份感觉中，久久，修伊终于松开了对她的怀抱。

克丽丝汀犹自闭着眼在享受刚才的那一份感觉。

好一会，她才喃喃说：“你是怎么做到的？”

修伊没有回答。

克丽丝汀迅速睁眼：“你把我当成了艾薇儿对吗？”

修伊的脸色变得极度难看。

克丽丝汀娇笑起来：“是的，我看出来了，你把我当成了她。你是爱她的，对吗？只是你自己不知道，或者你不愿知道，又或者你干脆压下了这份爱……爱总是不如恨更来得有力量对吗？爱让人宽大，宽恕，你不想宽恕皇帝陛下，所以你情愿不去想那个你喜欢的女孩。”

修伊的眼中冒出了深沉的愤怒火焰。

尽管离开炼狱岛只有半年，但是修伊格莱尔这个名字，每一次被人们提起时，总是充满恐惧，令人害怕。

谁能想到今天，一个根本没有丝毫武力的女人，竟然会当着他的面嘲笑他，捉弄他，却让他丝毫没有反抗的余地。

他有种想要狠狠打这个女人一顿的冲动。

或许是看出了修伊的愤怒，克丽丝汀没有再进一步的挑衅，她将手中的那张纸交到修伊手中：“那么好吧，谢谢你给我的这个吻，我想我永远不会忘记它，尽管你吻我的时候，想的是另一个女孩。这是你的了。”

说着，她扭头离去。

望着克丽丝汀的离开，修伊无力地坐了下来。

他努力想使自己平静，但是起伏不定的胸膛却暴露了他此刻的情绪。

他闭上眼睛，不愿再去想她，但是过往的回忆，曾经的画面却如一个个不受控制的符号自动的跳入他的脑海中。

她戴着王冠，手持权杖，高傲不可一世的样子；

她跟着自己在丛林里奔跑，露出灿烂阳光般的笑容的样子；

她拉着他的手不愿放开，对自己痴情凝望的样子；

她躺在他的怀里听他讲故事，为那些故事里的人物伤心，高兴，悲愤，祝福的样子……

甚至不仅仅是她的样子，就连她所说过的话，她那动听的声音也不停地在耳边回响着。

“修伊，我能叫你修伊吗？我想要一个朋友。”

“修伊格莱尔，从今天起，你就是我艾薇儿斯特里克的朋友。我任命你为我的守护骑士。任何人如果敢对你不利，都是对帝国威严最大的挑衅！”

“我真不明白男人为什么总是活得那么累。你们总是让自己不停地忙碌，而从不懂得享受生活的乐趣。”

“那么修伊，你会保护我吗？在我有危险的时候会来救我？做我的守护骑士，象一个真正的英雄那样，为我去遮风挡雨？永远不离开我？不伤害我？不让我伤心？”

“不，修伊，你是个混蛋！我发誓我以后再也不会想你了！我发誓！”

“修伊，如果有一天我也长眠不醒的话，你会象白马王子一样跑过来救我，用你的吻救醒我的，对吗？”

“修伊，什么是爱情？”

什么是爱情？

修伊喃喃地自语，仿佛在回答着谁：“爱情……就是有一种感情，会让一对男女，在经过相见，认识的过程中，先是成了朋友。然后他们彼此喜欢和对方相处，舍不得分开……如果分开了，就会想念对方，想到睡不着觉……”

曾几何时，原来那个带着天真的笑，带着蛮横的不讲理，带着一厢情愿对他的绝对信任的小女孩，原来已经是如此深刻的镌入了他的心中。

她的刁蛮，她的任性，她的天真，她的稚嫩，在这刻都化成了最沉痛又最甜美的回忆，印在他的心底，再不可能摸去……

她的每一句话，每一个动作都在自己的心中，根本抹不去，忘不掉。

只是他自以为他能压制，却又被克丽丝汀的一句话，在心间翻起了滔天的巨浪。

“你是爱她的对吗？”

克丽丝汀的这句话就象一根针，刺进了他的胸膛，刺进了他内心深处最沉重的伤痛。

每个人，都有软肋。

“艾薇儿……”修伊轻声呼唤出了这个名字：“是的，我是爱你的。”

悲伤的情感，不可能永无止境，已经踏上的道路，也没有回头的余地。

修伊不知道如果没有通讯水晶的呼叫，自己还会沉迷那种哀伤缠绵的情绪多久，但他知道的是，无论他怎样正面自己的感情，都不可能再去改变既定的计划。

如果无可避免的要去伤害自己喜欢的女人，那么唯一的办法，就是让自己相信自己并不爱她。

然后坚定的去走自己已经选择好的道路。

这一刻，通讯水晶亮个不停，修伊缓缓将水晶取了出来。

水晶球上映现出巴克勒肃穆的表情：“准备工作已经全部就绪，所有人也都已经准备好。”

“很好，我知道了，把他们叫过来吧。”

传送阵闪动。

布莱恩巴克勒，伊格尔阿什林，莉莉丝，还包括黑利在内的六天王以及博兰化身的黑武士，一共十个人，整齐的站在他的面前。

收拾起心中沸腾的情绪，修伊用平静的口吻道：

“平静的时光，总有尽头，武士们存在的意义，就在于战斗！一个月的休整调养，无论是帝国，还是我们，都已经做好了再战一场的准备。”

“我们的敌人，拥有无穷无尽的后援，但是我们丝毫无惧。对于仇人，我们从不怕他们强大，与其面对弱小的对手，我更情愿去面对残暴而强大的敌人。至少后者让我没有良心上的负担。”

修伊再度引用了玫瑰君主说过的那句世之名言。

“今天，你们站在这里，成为我的伙伴，而我，将和你们一起去浴血奋战。”

所有人都静默无声的听着修伊的诉说。

慷慨激烈的陈词，用最平静的口吻表达，\*\*的却是一种难以言喻的悲壮。

“这是一场死亡的盛宴，一旦开始，就注定了有人会倒下。而我们将永不退缩。”

“这，就是我们存在这个世界的使命，是上天安排我们来到这个世界的全部意义！”

“准备战斗吧，我的朋友们！用我们的双臂去拥抱那鲜血朝阳！我们一起去杀戮敌人，或者被敌人杀死。”

“生存……或者灭亡！”

向大家介绍几首好歌。

navras,黑客帝国第三部，尼奥和史密斯决战时的音乐，非常壮丽动人，气势恢弘。

写天风时常听这歌找感觉，也是气魄恢弘的那类，《西点揭密》插曲，天风里曾介绍过。

碟中碟》片尾曲，节奏感很强的音乐。

基本上写战斗场景，兵团作战大场面，个人作战场面，情节诡异跌宕起伏离奇转折场面，我都习惯了听这三首歌来找感觉找状态。现在就顺便向大家也介绍一下，相信很多人也听过，只是不知道名字而已。

缘分写书找感觉，就是通过看电影和听音乐这两种方式。所以有时候，大家或许会看到与电影中类似的情节，呵呵，这是正常的。我们不抄袭，但无可避免在思维模式上会有所影响，并有类似借鉴。

不过对于已借鉴之我从不否认其原创性。

之所以这样，或者这是因为，相比学习其他同类我觉得论故事性和对白还是美国一些大片更出彩。

正文 第八十章 对决（上）

更新时间:2010-3-9 9:17:16 本章字数:3942

罗约城。

城主府。

曾经，这里是令所有市民仰慕与敬畏的中心。

新上任的官员们会到这里来拜访，本地的富商会不定时的送上礼物，一些武士们会故意在这附近门口打闹，显示自己的强大，渴望能吸引城主大人的注意。

市民们在路过城主府的大门时，会自发的向这里行脱帽礼，一向嚣张的士兵们到了这里会不敢大声喧哗，就算是一些强者来到这里，也会对当地最高长官表现出最基本的礼节。

在任何一个城市，城主就是王。

然而如今，一切都变了。

建筑依然是那座建筑，守在门口的卫兵也依然是盔甲鲜明，然而整个城主府的上空，却弥漫着一股颓败的气息，一股阴沉的死气，使得整个府邸因此而变得一片死气沉沉。

皇帝的命令，已经下达。

旧的城主即将离去，新的城主尚未到任。测试文字水印2。

每一天，都在离辉煌显赫的权势越来越远，失去的痛苦，总是超越人们的想象，在等待中变成煎熬，啃噬着德比·安弗利特伯爵的心。

城主府的卫兵们因此而变得懒散，毫无斗志。

外边偶尔有奔马跑过，他们游离的眼神仿佛看不见，没有丝毫喝止的兴趣。

今天，是德比·安弗利特伯爵正式卸任的时刻。

新的接任官员，过一会便将来到。

听说那是一位退役的军官，所以安弗利特伯爵特意命令欢迎的乐队到时候准备用军歌迎接对方。

城主府的大门前，百米长的花岗岩地面上铺着厚厚的红地毯。

安弗利特伯爵站在罗约城一众官员的最前面，在他的身后，是这个城市的财政长官，军事长官等人。

安弗利特伯爵脸上那沮丧的表情，仿佛人之将死。测试文字水印6。

在远处的某个角落里，几位让人生畏的强者，\*\*师亚伯拉罕马力特，天空武士凯文比尔斯和加里克英斯顿懒洋洋地站在那里，静看热闹。

在他们的身后，还站着疾风阿里隆。

这个斯巴克监狱唯一存活下来的暗鳞甲兽部队指挥官，由于自己部队的惨重损失而遭到上面的严厉痛斥。

保住他的，正是马力特\*\*师。

今天，他也来这里准备迎接新任城主，但却没有把他的暗鳞甲兽带来。

自从斯巴克监狱消失后，这位“风一般冷酷”的男人，从此就越发冷酷了。

他轻易不再说话。

“知道吗？马力特大人，我这一生中参加的葬礼，其实远比婚礼要多得多。”凯文比尔斯突然笑道。

金袍\*\*师看了看那个长得象克拉克盖博的天空武士，他得意的两撇小胡子正梳理出一种奇特的笑意。测试文字水印9。

“你想告诉我什么？”马力特问。

凯文比尔斯彬彬有礼的回答：“作为一位\*\*师，您将您一生的心血都用在了对魔法的研究上，正是因为这样的原因，使您对于世风人情的了解依然有限。而我不同，一个武士，不仅仅要学会在战斗中取得胜利，最重要的是还要会观察人。法师的作战，是尽可能的发挥出自己的强势法术，而武士作战恰恰相反，最重要的是要找到敌人的薄弱点。所以我们习惯于观察别人，通过他们的表情，分析出他们的内心世界，并确定他们的行为动作。”

凯文比尔斯的小胡子又跳了几下：“我之所以参加过很多葬礼，是因为那是一个非常适合真情流露的地方。我喜欢看人们悲伤的表情，并从这些表情中去感悟一些东西。我注意到，并不是每一个参加葬礼的人，都是满心悲痛的。测试文字水印7。事实上，在我所参加过的葬礼中，我发现至少有一半的人，对于死去的人并不在意，有四分之一的人甚至是高兴的，只有最后四分之一的人才会保持基本的伤心，但程度各不相同。”

他指指远处的一大群等候中的官员：“他们中有人心痛，为即将失去的权势与荣耀；有人害怕，惊恐未来的命运是否会向更糟糕的方向发展；有人彷徨，或许是在计划自己该怎样去对待新上任的城主；也有人高兴，看来是长期的不得志终于有了摆脱的机会。上任和卸任的交替，就象是一场葬礼，一些人的心死了，一些人的心活了。”

“于是这就象一场盛大的表演，差的只是华丽动人的交响乐。”凯文比尔斯悠悠道：“也象一场滑稽无比的木偶戏，重要的不是演出的人演技如何，而是看戏的人是否懂得欣赏。”

“世俗的权势，不在我的心上。”马力特冷冷回答。测试文字水印2。

“但是不可否认，您的确拥有它，并且也不会愿意失去它。”凯文比尔斯笑嘻嘻地说。

“是的，凯文。”马力特点点他那狮子般的头颅：“这个世界从不公平对吗？官员们需要小心谨慎的去做事，不能出一丝一毫的差错，而我们，却没有这方面的顾虑。我们可以做任何我们想做的事，并不用担心得不到支持。”

“那是因为我们曾经为此付出过巨大的代价，在修炼，冷眼与嘲笑中度过最艰难的时光，直到现在。”加里克英斯顿突然说。

马力特颇有深意的看了两位天空武士一眼：“是的，没错。所以强大的实力，才是这弱肉强食的世界里生存的唯一基础，所有的权势，都是虚妄。那些个官员，不过是我们的奴仆，注定了是要为我们服务的。他们的欢喜，忧伤与哀愁，对我们来说都没有任何意义。只有他们自己，才会执着在这种虚妄的权势上。测试文字水印4。”

那个时候，加里克英斯顿突然想到，如果有比他们更强的人出现呢？马力特是否还会一如既往的坚持自己的论调？即使是在弱肉强食的世界，哪怕是高居生物链顶端的生物，被人拉下马来，也同样不是什么稀罕的事吧？

也许那个时候，自己身边的两位的表现，会比那些官员还要不如，还要不堪。

那个时候，他突然想到了修伊格莱尔。

这个名字在他的心中跳动了一下，引起了些微的心悸，然后，加里克英斯顿看了一个身影，从远方姗姗而来。

咚，咚，咚，咚。

那是厚重的脚步踏在地面上\*\*的声音。

由远而近，渐渐清晰。

甚至连大地都为之颤动。

一个穿着黑色铠甲的武士在遥远的尽头出现，仿佛从地狱中爬出的魔将，带着阴暗的死亡气息，即使是隔着如此远的距离，那肃杀的冷冽，也让所有人的心头泛起凉意。测试文字水印9。

在那张覆面铁盔的下面，深邃的幽暗光芒如两点红色暗星，闪烁跳动，\*\*强大的恐怖之意。

黑武士的手里，拿着一把超长重剑，大剑后拖，划在花岗岩地面上，迸跳出无数绚烂的火花，切割出一道道深深的刻纹。

道路的两侧，是持矛拱立的卫兵，他们试图上前询问对方的来历，但是未等近身，却已经被对方身上散发出来的强大而可怕的杀意所震慑。

没有一个人，敢于，能够，可以，靠近黑武士。

那是来自强者的威严，是来自食物链顶端的骄傲。

远方响起了高亢昂扬的交响乐，那是迎接的乐队误以为是新官上任，犯下了一个小小的错误。

昂扬的军歌奏起，在一瞬间将气氛推到了严肃的顶点。测试文字水印6。

军歌呼唤出战士们的咆哮，将人在带入到一个血肉横飞的沙场。

气势庞大的乐曲，两军对垒的阵容，厚重沉实的脚步，在这一刻凝结成一片风中勇士的进行曲，将节奏契合的天衣无缝。

风，凛冽地吹，带着初春最后的凉意。

在军歌声中，黑武士如风中的磐石，坚定的走来。

无视身边所有的一切。

在他的眼里，那遥远的尽头，他只看得到一个人。

亚伯拉罕马力特。

踩着雄迈刚劲的鼓点，踏着有力坚实的脚步，在成百上千名士兵的环伺中，他大步向前，无畏无惧。

一个人，走向那代表人类权力顶端的存在。

一个人，走向那代表人类强者顶端的存在。测试文字水印2。

一个人，散发出比这片区域所有存在的总合还要强大的气场……

一个人，震慑住所有人。

等待中的大小官员们用惊愕的眼神看着这个突然出现的家伙，惊疑不定。

他们不知道对方是谁，但是很明显，来者不善。

在悲壮的军歌中前进，在群狼环伺中独行，仿佛孤行的猛虎，无畏一切的强大，黑武士终于来到了等候官员们的身前。

一群士兵紧张的挡在前面，小心地看着他。

来到德比·安弗利特伯爵的身前站定，缓缓地抬起左手。

人们这才注意到，在他的左手上，还提着一个小小的油布包裹。

黑武士将包裹向天空一扔，右手重剑在那一刻划出一道灿烂的弧光，正劈在那包裹上。

油布碎裂，包裹落地，从里面滚出一颗人头来。测试文字水印3。

这吓得所有官员同时后退。

德比·安弗利特伯爵很清楚的看到，这颗人头属于一个叫亚历克·布雷德的人，也就是即将上任的新城主。

而现在，新上任的城主却只剩下头颅赶到目的地。

低沉沙哑，仿佛磨刀般的声音，在覆面铁盔下响起：

“他……不……会……来……了。”

心中的惊惧被瞬间放大到极至，嘹亮的交响乐终于意识到了自己错误，无奈的停下风中的呼号。

黑武士无视身边的所有人，扭头再度望向另一侧的金袍法师。

他向着他走去。

在即将靠近时，停下。

左手食指指向马力特，然后大拇指回指自己，做了一个用力下切的手势。

决斗！

死战不休！

马力特的眼中放出惊悸的火光，金色的长袍无风自动，鼓荡出一片汹涌澎湃的气势。

“克里斯平……博兰！”他的口中迸出了这个连他自己都不敢相信的名字。

尽管没有看到他的脸，但是那一刻，马力特知道，站在他眼前的这个人，就是博兰！

“嗷！”黑武士仰天长啸出一生的愤怒，咆哮出狂野之虎最浓烈的霸气。

气场张开，直飚马力特。

时间，在这一刻凝结。

写这一段，其实就是想表现出《黑客3》里尼奥对阵史密斯的那种场景。

那一段不过数秒钟的走来镜头，我足足看了十遍，反复回味其中的感觉，然后用了个章节去表述……

不知道算不算是一种很愚蠢的行为呢？

我一直都相信，每一个作者擅长的，都是他所喜欢的。

有人说，我写的东西象话剧，有人说，我写的是伪翻译体，有人说我是学魔盗。

这些都没有错，因为我喜欢那种风格，所以我就那样去写。

我相信，喜欢我的书的朋友，也是有着和我共同的爱好与兴趣的。

我喜欢那种生死对决的场面，磅礴恢弘的气势，想要表现出它们，那就是我的目的。

至于我有没有表现出来，我不知道，但我知道我努力去做了。

做好了，能够给大家决战前风雨来兮的悲壮感觉，没做好，那就是灌水的行为。

正文 第八十一章 对决（下）

更新时间:2010-3-10 9:17:47 本章字数:4437

“嗷！”

震天裂地的吼声，撕扯出人们内心深处最深沉的恐惧。

黑武士积压在内心深处十年的怨恨，如火山般喷薄狂涌，一股涡卷的漩涡凭空升成，向着四方蔓延，天空中汇聚出无数道龙卷，然后交错成一股庞大的风柱指向马力特。

马力特闷哼一声。

随着这一声闷横，天空骤然昏暗，随后又大放光明。

亚伯拉罕马力特的头顶，翩跹出一片红色光耀，盘旋的红云如火，对应着眼前黑武士那狂舞的气流漩涡，丝毫不做退让。

罗约城的清晨，在风与火的交织中，燃烧出一片血红色彩。

这一疯狂的场景吓得所有人自动后退，场中只留下了包括凯文比尔斯等人在内的高级武士，凯文比尔斯的眉头微微一皱，似乎在思索着什么。

和一般的魔法师不同，马力特有太多的自信，即使是和同级的星辰武士对决，他也未必就要落于下风。

因为他同样是个武士，或许他的武士能力还不够强，但在他对阵高级武士的时候，可以使他不会犯下一些低级的因为不了解武士的作战方式而产生的错误。

这就够了。

正如凯文比尔斯所言，魔法师的战斗方式，是发挥自己。

不管对手怎么做，发挥出自己的强势，用强大的法术压倒一切。

金色的长袍在火云映照下散发出B人的光芒，那代表一个魔法师在人类钻研魔法领域里最傲人的成就。

马力特仰头看了看天空，头顶上的那片火云竟然落了下来，就落在他的头顶一尺处，凝结成一团仿佛岩浆般流动的火球。

火系魔法：火之精。

火之精，并非魔法谱系上的一种魔法，它是马力特的自创魔法。

这种魔法本身并不具备任何攻击力，但却是马力特强大的根本。因为它存在的意义，就在于帮助马力特完成快速施法的效果。

就象利厄博格尔通过记忆宝石戒指来达到快速施法一样，七级的金袍大法师，每一个都有属于自己的快速施法技巧。马力特，就是通过火之精来完成的。

与博格尔不同的是，这种魔法没有使用次数的限制。它的不足之处是，同样需要咒语来完成释放，但是不再需要调动体内魔力，再使用强大的法术时，甚至可以省却一些勾勒符纹的手势动作，使得法术的使用能力提高了近一倍。

“博兰，你的手和脚竟然又长出来了吗？”马力特声音隆隆：“看来炼金师果然神奇，竟然能为你续肢，但是你认为，你真得有可能打赢我吗？”

“决……斗！”

黑武士吐出冰冷的词语，嘶哑的声音在飘摇的风卷中抖落出漫天的冰霜。

凯文比尔斯正想说话，马力特已经止住了他：“他要和我决斗，你们就看着，不要cha手。”

“您要小心这是修伊格莱尔的诡计，他劫了斯巴克监狱，放走了六天王。他们现在也许就在暗处盯着我们呢，您不可以太大意。”凯文比尔斯提醒。无论如何，他不希望马力特出什么问题。

“所以我就需要你们来帮我看守四方，没人知道他又在暗处搞什么鬼。”马力特也冷冷回答，他的眼神盯着黑武士，同样不可抑止地放出仇恨的火焰。

马力特这一生，没有子女，只有一个侄子，就是死在了博兰的剑下。

就是为了一个女人，这个混丶蛋杀死了自己的侄子，抢走了自己穷尽一生寻找的东西，即使被关在了监狱里，受着半般折磨，依然死挺着不说。

不为别的，就为了让自己难过。

博兰恨他，他又何尝不恨博兰？

马力特既然这样说了，凯文比尔斯等人也只能后撤着离开。

整个城主府的周围，形成了一片巨大的空白区。

这里只站着两个人。

黑武士与大法师马力特。

火焰云团在马力特的头顶盘旋，马力特的身边一个淡淡的光罩再度出现。

光明四级法术，光之护体。

光之护体可以在固定时间内屏蔽一切能量波动，形成魔法绝缘效应，是一种非常有效的抗魔法术，和大部分的魔法防御手段不同的是，在光之护体的有效期间，几乎没有什么方式能破除它的防御。已知的可破除光之护体的法术，大约不超过三种，而且每一种都是超级强大的存在。

但是光之护体有一个最大的问题就是如果魔法师使用了这种法术，那么魔法师自己也将无法使用任何法术。因为光之护体的能量屏蔽是双向的，无法单向阻断。

这就是以它超强的防御能力，等阶却只有四级的原因。

对绝大部分魔法师来说，它并不实用。

但是对马力特来说，再没有比这种法术更好用的防御术了。

而这一切就在于他自创的那个火系法术：火之精。

单臂向空中一抓，马力特的右手伸进头顶上方的火焰云团中，就象是抓取一块棉花糖般，硬是从上面抠下一团火球。

望着马力特手中的那一团火球，铁面下的深凹双目红光暴涨，仿佛是回忆起了记忆中最深痛的一刻。

“博兰，你想决斗，我就和你决斗！”马力特的声音隆隆，完全不象一个法师应有的特点。

“燃烧吧，我愤怒的火焰之源……火焰冲击波！”马力特仰天大吼起来。

他手中的火球陡然高涨出冲天火焰，马力特向着黑武士单手狂甩，一道凶猛的炽焰从他的手心如火龙般喷吐而出。

火系法术：火焰冲击波。

这就是马力特的独特施法方式，先将自己全身的火系魔力用自创魔法火之精的方式凝结出体外，形成一股实质化的魔力源，然后再使用防御能力超强的光之护体对自己进行最大强度的防御，由于火之精将他的魔力直接悬空在体外，所以在凝聚魔力，放出法术方面，他丝毫不受光之护体能量阻断的影响。最后他再直接抓取用自身魔力形成的魔源来释放法术，从而拥有了强大的进攻防御体系。

在施法速度上，火之精或许比使用记忆戒指还要慢上许多，但在攻防一体的综合能力上，马力特可以说是除圣域之外最强大的法师，就是其他的三位七级法师在这方面也不可能比得上他，当然，每个人都有自己的独特长处。

也正是因为这样的原因，马力特并不拥有记忆戒指，因为对他的战斗方式而言，记忆戒指根本派不上作用。戴在手指上的记忆戒指，只会受到光之护体的影响，放不出任何法术来。

这一刻，庞大的火焰流咆哮着冲向眼前的黑武士，以吞噬万物之态，要将对方卷在熊熊烈焰中。

这气吞万丈的一击，让所有围观者都松了一口气。

然而下一刻，情势陡变。

围绕在黑武士身前的那一股涡卷的漩流陡然散开，形成大片阴冷潮湿的寒气在黑武士的周边凝结，化成朦胧的黑雾，落到黑武士的身上，竟然结成丝丝的黑色冰条，带着冷冽的暗色光彩。

一层层的冰霜护甲在黑武士的周围覆盖，形成了一座巨大的冰壳，狂野的火龙撞上冰山，烈焰与寒冰交融，磁的一声，在空气中蒸腾出大片的云雾，弥漫了所有人的视线。

下一刻，一声犀利的长啸闪过，人们只看到一道亮丽的剑光划破长空，凶狠的刺向马力特所在的位置。

云雾蒸腾中，马力特咆哮连连，发出愤怒而略带惊恐的大叫：“黑暗冰霜？你怎么可能会使用黑暗冰霜？”

黑暗冰霜。

一种传说中的法术，将黑暗之力运用急冻冰封的方式使用的法术，可以用于进攻，也可以用于防御，具有强大的力量。

这是一种结合了黑暗魔法与水系冰分支魔法两个系列的法术，除非是黑暗魔法与水系魔法兼修，并掌握了双法术运用能力的法师，否则只有使用法阵才能产生效果。

而博兰，他怎么可能会有这种法术？

旁观的凯文比尔斯和加里克英斯顿对视了一眼，两个人同时从口中冒出一个词语：“魔纹。”

他们第一时间意识到了这种法术力量的来源。

嘴角边凝结出一丝冷酷，凯文比尔斯低沉着嗓音说：“修伊格莱尔比我想象得更有价值，他给了那个足够强大的力量。”

“不过可惜，十年前他不是马力特的对手，十年后的马力特已经更加强大，光凭一手黑暗冰霜，恐怕远远不够。”加里克英斯顿回答。

“那么如果……他不是只有这一手呢？”凯文比尔斯悠悠问。

“我们不是死人，对吗？无论如何，不能让这个家伙得手。别人都可以死，马力特……不能有事。”加里克回答。

是的，马力特不能有事。

兰斯帝国一共只有两位圣域法师，四个七级法师，十四个六级法师。

修伊格莱尔已经杀死了两个六级大法师，给帝国造成了严重的创伤，无论如何，不能再让修伊得手。

凯文比尔斯和加里克英斯顿谨慎的观战，他们的身后，又聚拢了一些新的强者。

大地武士丹尼·杰纳，凯文比尔斯的学生。

海洋武士克雷格·肯普，加里克英斯顿的学生。

五级水系法师加里·比维斯，利厄博格尔的学本书转载ㄧбｋ文学网ｗαр．1⑥κxs．сom　生。

另外还有一位大地武士亚当·奥滕，两位海洋武士亚历克·汉利和克雷西达·柯克。

在距离他们的不远处，拉舍尔和查克莱以及贝利冷冷看着这一切，仿佛此刻正在发生的事情，全然与他们无关。

“你确定你不想介入这件事里？”查克莱有些疑惑的问。

“陛下给我的任务是找到他，抓捕他，不是我的责任。在我找到修伊格莱尔的弱点之前，我不会再有所行动。”拉舍尔回答。

他看看查克莱：“打破斯巴克监狱，救出六天王，制造黑武士，修伊格莱尔永远不缺乏让我吃惊的手笔。你不觉得这很有趣吗？从来都是阴谋诡计暗算无数的他，今天突然站出来正面挑战我们了？”

“不觉得。”查克莱冷冷回答。

“如果一个从来都是躲在黑暗角落里放冷箭的家伙突然站出来，那么通常意味着两件事：一，他疯了。二，他有绝对的把握。”拉舍尔正容回答：“很显然，修伊的确是个疯子，但他是个理智的疯子，这样的人毫无疑问是最可怕的。我看这一次，马力特真得要遭殃了。”

“无论怎样强大的人物，最终总会死去。只要帝国存在，新的强者就会不断出现。修伊格莱尔就算把所有的强者都杀死，十年或者二十年后，帝国依然是该有多少强者，就还有多少强者。”查克莱冷冷回答。

“说得对极了。”拉舍尔嘟囔道。

他们好整以暇的观看着。

至于另一侧的安弗利特伯爵，在起初的紧张之后，却渐渐的冷静了下来。

他突然意识到，新的接任者已经死了，而罗约城现在发生的一切却已经与他无关。

如果马力特死了，罗约城必乱，但是能够号召大家解决乱局的，还是只有自己。

也许自己可以趁机重新竖立威信与形象。

看起来对自己未必就不是一件好事。

至于皇帝的愤怒……堂堂的七级大法师都无能抗拒的人物，他一个小小城主，又能怎么办？

重要的是，死人永远是最适合顶罪的，尤其是象这类不懂做人，心高气傲，早有无数人对其不满的强者。

也许自己现在就该有所准备，那或许是能保住他官位的办法。

当马力特与黑武士展开鏖战的一刻，凯文比尔斯，拉舍尔，安弗利特伯爵已经形成了三股势力。

有人期待看热闹，有人要保马力特，也有人希望在这种情况下越乱越好。

兰斯帝国，固然是强大的。

但同样的，人与人之间也未必心齐。

每个人都有属于自己的算盘，无论强者怎样高傲强大，都不可能连他人内心深处的自私\*\*也一并控制。

没有人注意到，在贝利的肩头，一根小小的监视之眼正在偷窥着这一切，在整个决斗区域的周围，十数只侦察蜂悄悄的飞舞，甚至在黑武士的那只残缺的眼窝里，那颗夕雾水晶也同样正在不停地将搜集到的信息传送到这座城市的某个角落里。

修伊格莱尔背手肃立，一排十余个水晶球，将不同角度的影象同时送达他的眼前。

修伊的大脑正在做着高速的运转，盘恒计量，分析得失……

在他的身后，巴克勒等人昂首站立，等待着他的命令。

良久，修伊说：“时间差不多了，接下来……该我们出马了。”

正文 第八十二章 献祭之油

更新时间:2010-3-11 9:50:04 本章字数:5000

南茜打开自家房门的时候，惊喜地发现那个令她印象深刻的男孩再度出现在了她家的院子里。

自从那天修伊离开后，南茜就再没有见过这个男孩。

而现在，他终于再度出现在自己的眼前。

这一次，不再是黑发眼镜，而是一头的金发，和那秀气斯文的英俊面容。

看上去就象一个淳朴少年。

“哦，天啊，我还以为我不会再有第三次见到你的机会了。”南茜高兴地迎了上来。

修伊耸了耸肩：“我上次说过我还会再来的，我有些想小帕迪了。”

“可是……”

“你是指我的身份吗？我希望那不会给你带来困扰。”

“哦，不，不，当然不会。”南茜连忙做出郑重声明：“你帮了我两次，救过我和我的孩子，我对你只有感激。”

“希望你不会以为我是在挟恩求报。”修伊笑道。

南茜对这话有些生气了：“如果你再这样说，我就不请你进去坐了。”

“事实上我并不想进去。”修伊回答道：“美丽而大方的南茜女士，一起出去走走怎么样？我是说如果你不急着开店的话。”

“当然。”南茜笑道。

从那一抹笑容中，修伊看到这个女人眼中那发自内心的诚恳。

南茜说着轻轻带上房门，抱着小帕迪走出房门。

罗约城内的那条小河边，河水清清，修伊和南茜并肩漫步在河畔，看上去就象是一对姐弟在私语。

金发少年阳光英俊的形象引来不少人的侧目，尽管这一次修伊没有做伪装，但是对绝大多数平民来说，他们依然不可能将每一个金发少年都和那个凶名昭彰帝国通缉犯联系在一起。

如果没有帝国的猎犬到处寻觅修伊的踪迹，那么绝大多数时候，修伊是可以用本来面目安然行走天下的。

修伊将手\*\*在袋中，身上穿了一件小马甲，走路的姿态悠闲而轻松，一路上和南茜有说有笑，但是没有人知道，在他轻松欢笑的背后，至少四只风莺在天空中飞舞，十二只侦察蜂到处盘旋，在那天空的最高处，一对炽焰鸟正紧盯着地面每一个移动的小黑点，甚至在地下，一只全身泛着蓝色金属光泽的亡灵妖鼠也在做着快速的移动。

“今天没有看到你的那个小男孩？”

“邻居的孩子，偶尔我会带他逛街吃东西。”

“可我听到他叫\*\*爸。”

修伊回答：“仅仅是好玩而已。”修伊怀里的旭很不满地拱了几下父亲。

“以你的年纪，的确还不适合做父亲。”南茜道，她似乎想到了什么，眼中的光芒黯淡了下来：“即使布莱克也不适合。”

听到布莱克这个名字，修伊停了一下脚步，犹豫了一下才说：“能和我谈谈您的丈夫吗？南茜女士。”

“我的丈夫……”南茜咀嚼着这个称呼，发出了苦涩的叹息：“我不知道该从哪里说起。”

低下头想了一会，南茜才用轻柔的声音缓缓道：“我第一次认识布莱克的时候，他还是香叶城神学院的一名学生。那个时候的他，好学上进，充满理想，一心渴望着将来成为一名光荣的圣辉守护者。为了达到这个理想，他连续三次经受神之洗礼，可惜的是他每次都是连第一关都没过就被刷了下来。他的身体太弱，练不了斗气，学不了魔法，无法接受神之赐福，成不了守护骑士，圣辉守护者成为他最后的梦想，但可惜的是他连这最后的梦想也没能完成……”

小河边，南茜抱着孩子轻声诉说着自己与布莱克的结识经过，声音恬淡而充满遗憾。在这片大陆上，圣辉守护者可能是最接近平民的一种职业。很多时候当平民们既无法修炼斗气，又无法学习魔法的时候，成为一名圣辉守护者或许就成了大多数平民最好的选择。

圣辉守护者是圣灵教会在各国当地设立的一个专署机构下的特殊职业。

按照圣灵教会在大陆各地的建设安排，除了教会总部外，圣灵教会在大陆各地一共建有三十六个大教堂，一百零八个中教堂，其中神甫负责掌管教堂，处理俗世内容，审判所负责裁定罪恶，骑士团负责守护教会，追击“渎神者”和“异\*\*”，而圣辉守护者，它的主要职责就是侍奉神灵，聆听神的声音。

根据圣灵教会的教义，圣辉守护者只能从平民中选出，虔诚的信仰是神灵对他们唯一的要求。每一个圣辉守护者都有着极高的地位，拥有许多他人无法拥有的特权。

然而在修伊看来，这种类似于中奖的挑选圣辉守护者的行为，其实就是一种变相的吸引信徒的手法而已，通过赐福给某个幸运的信徒，以吸引广大信徒的膜拜，让他们甘心付出一切，只为博得所谓“神灵”的嘉许。

若这世上真有神灵，那么高高在上的他们，也绝不会对如蝼蚁般存在的生命投以任何关注。反到是一些神棍借此机会榨取钱财，招揽信徒，培养势力。

“那么后来呢？”修伊问。

“布莱克没能成为圣辉守护者，于是他拼命钻研神学圣书，苦修教义，希望能成为一名神学学者，做一个知识渊博的人。那个时候我是神学院图书馆的管理员，经常看到他到图书馆借书翻阅。我为他的努力和执着而感动，对他有了好感。”

“后来他也没能成为一位学者，却把我们的管理员姑娘娶到了手？”

南茜低下了头：“那段时间里，布莱克是真得很努力，可惜的是这世上有许多事并不是努力就一定能有所成就的。”

“也许他还不够努力。”修伊突然打断了南茜的话，南茜愕然看向修伊。

修伊很肯定道：“是的，我说他还不够努力。也许这世界有很多东西，努力了也未必会有回报，可学问不同。学问是只要你肯努力，就一定会有回报的东西，是这世界最值得男人去倾注全部精力投资的东西。可是很遗憾，我并没有从您的丈夫身上看到任何博学的影子，看不到高贵的气质。我很怀疑他是用什么方法去读书，又或者是否有什么别的目的？太过强烈的动机，会让人对学问的钻研进入死角，最终事倍功半。如果布莱克先生钻研神学的目的只是为了学者背后的荣耀，又或者干脆只是为了某个他觊觎已久的漂亮女士，那么他的成就有限，丝毫不足为奇。”

南茜惊奇地望着修伊：“你是说当初布莱克的认真与努力……”

修伊把头一摇：“我什么都没有说。如何判断你丈夫的行为是你的事，我说的仅仅是我个人对学识的理解。曾经的岁月里，我也有过苦读藏书的经历，没有兴趣，没有对未知探索的狂热，我无法坚持下那段难熬的岁月，因此对您丈夫曾经的努力，我保持个人的怀疑态度。当然，我以自己的经验去揣度别人，难免会有一些偏差，所以我不能确定你丈夫曾经做过什么或者没有做过什么，我仅仅只是表达自己个人的看法。”

南茜怔怔地望着眼前的修伊，她怎么也没想到，这个少年竟然能说出如此充满智慧与哲理的话语，尽管他并不是在指责什么，但是却已经在暗示自己，自己所曾经认识的丈夫，或许根本就不是她想象中的那样。

或许从一开始，她就不了解自己的丈夫。

“不，我不相信。”她喃喃道。

修伊轻轻叹了口气：“我并不希望撕裂您曾经美好的回忆，但是很遗憾，现实却总是残酷无情的。”

他望着南茜的眼睛，很认真道：“你的丈夫他向法政署告了密，甚至把你也卷进了危险中。”

“他出卖了我，也出卖了他的妻子。”修伊用简单的口\*\*揭露了一个无情的事实。

\*\*————南茜红润的脸庞出现了一抹苍白，她惊愕地看着修伊，连连摇头：“不！我绝不相信。”

“你不相信？那好，跟我来。”修伊一把抓住她的手匆匆向回跑：“跟着我，记住无论如何不要离开我。很抱歉把你拖到这环境中。”

小河之畔，原本正在散步的几名游客眼看着修伊离去，突然掏出武器冲着修伊冲了过去。

“哦，天啊！”南茜尖叫起来。

修伊手中的魔法长剑突然凭空出现，仿佛一只凶猛的猎豹冲入对方人群中。

小河之畔的战场上，修伊手舞长剑仿佛一尊嗜血的凶神，吞噬着周围人的\*\*命。

他的剑速奇快，招式凌厉而凶狠，瞬间将整个河畔化成一片鲜血纵横之地。

许多路过的市民望到这一疯狂杀戮的景象，全都吓得呼号奔走，修伊眼中的杀气却越来越盛。

四周是越来越多的法政署探员出现在他的周遭。

一些中低级的武士也开始出现。

从修伊出现的第一刻起，他们的任务就是不惜代价截住他，然后立刻通知法政署发现修伊格莱尔。

眼看着人越来越多，修伊的眼中却浮现出兴奋的光芒，强烈的斗意在\*\*膛内熊熊燃烧，他猛然回头大叫：

“抱紧帕迪！”

南茜一怔，修伊反手抄住南茜的腰，然后右臂猛一用力向上扔去。

“啊！”人在空中的南茜发出大声的尖叫。

“大气的精灵啊，响应我的召唤，给予不敬者以严厉的惩罚……”

在修伊的念动中，元素精灵蓝出现在空气中，化成一团旋风包裹住南茜。

炽焰鸟仰天长啸一声，从空中俯冲而下，蓝包裹着南茜和帕迪轻轻地落在红的背上。

有了蓝帮助南茜减轻体重，红已经可以背负起这对母子。

双翼一展，它向着空中飞去。

“风戒之锁，薄纱之练，终年吹佛大地的不息之风啊，化为禁锢的枷锁吧——空之束缚！”

远方冲来的人群中，一名法师突然高声吟唱起来，在他的手中放出千百道细密的银丝，如织天罗网般\*\*向天空。

空气在银丝的影响下变得粘稠，连风的速度都为之慢了下来，空中飞翔着的红拼命地扑扇着翅膀，可还是向着下方落去，南茜惊恐的尖叫着，惟有帕迪在母亲的怀里发出高兴的大笑声。

“嘶！”伴飞的绿一扬首，一道凶猛的火焰吐向那一大团束空之丝。

与此同时，修伊的眼中浮现出冷酷的笑意。

“找到你了。”他大声说。

一道金色的光芒从他的指尖飞出，直刺那放出空之束缚的风系法师。

“快闪开！”

有人在惊心动魄的大叫。

数名武士迅速冲来，试图用长剑劈开那金芒。

保护魔法师，是每一名武士天赋的责任，在正式战斗中当魔法师遇到危险时，哪怕是牺牲自己也要保全对方的\*\*命。修伊的数次出手，都是冲着法师去的，以至于现在每一个人都以为这一次修伊是要杀法师，尤其是在他说出那句找到你了之后。

然而下一刻，他们很快就发现自己大错特错了。

因为飞来的那一点金芒，竟是一滴金色的油液。

啪，正打中一名武士下斩的剑尖上。

“这是……”众人正在惊愕。

有人厉声尖叫起来：“快闪开！那是献祭之油！”

献祭之油，一种炼金术\*\*有的强力攻击道具。它的生成原理，其实就是当初修伊吓唬那位卡默尔家族的炼金师乔治戴曼时，所用过的通过元素桎梏造成的元素之力的压缩膨胀产生的暴烈效应。

只不过这种献祭之油极难制作，最糟糕的是在制作过程中一旦掌握不好，很容易反噬自己，具有极大的风险\*\*。

而且献祭之油的使用也极为麻烦，当献祭之油调配出来之后，必须使用法力对其进行压制，一旦脱离掌控，很快就会产生爆裂。这就意味着使用献祭之油的人必须随时随地注意这种东西的变化。

而且随着时间的增长，献祭之油的威力会越来越大，因此根本无法长期贮存。

谁也没想到，这一次，修伊竟然会拿出了这个东西来对付。不过凭心而论，此物的确是对付狼群战术的最好办法。

理论上说，只要修伊有足够的献祭之油，对手就是派再多的人过来也是无济于事。

随着“献祭之油”这句话的喊出，金色的油液在阳光下闪烁出一片璀璨的光芒。

轰，一声沉闷的巨响炸裂在空中，赤色的光焰席卷四方，燃烧出熊熊大火。

那无数道光的碎雨涌出千百道力的波澜向着四方炸裂，无数为了保护那个风系法师而聚拢的武士探员顷刻间被炸成一片片的血腥肉块，一大团浑浊的气浪化成一股强劲怵目的死亡飓风，劲卷蔓延，扫荡出一片如人间地狱般的惨烈景象。

即使是在高高空中的南茜也被这一刻巨大的爆炸声所震慑，震惊地望着下方。

她看到一地尸体。

熊熊火焰里，硝烟弥漫中，修伊若在自家花园中闲亭信步，游走在死亡的深渊上，信手杀戮着在巨大爆炸中存活下来的每一个人。

他的出手冷酷凶狠，每一剑下去，都直刺对方的咽喉，或者直接将对方的气管割断，仿佛一个经验老到的刽子手，将死亡与杀戮演绎成一场最美丽也最绚烂的表演。

几缕金色的长发在劲风的吹动飘扬，荡漾出少年凛冽的杀机。

眼望着仅存的那几名探员，他淡淡道：“不要再上来送死了。我就在这里，我哪也不去。”

眼神中的笑意越发浓厚，他轻声说：“立刻派几个跑得快的回去通知你们的天空武士，凯文比尔斯大人和加里克英斯顿大人。告诉他们，我修伊格莱尔正式向他们发起挑战。不过重要的是，我不会等他们太长时间，从现在开始计时，你们还有三十分钟。”“嘶

正文 第八十三章 尊严与荣耀（上）

更新时间:2010-3-12 9:29:51 本章字数:5329

蒸腾的水雾弥漫着众人的视野，即使对战斗的双方也同样有着很大的影响。

奔腾的火焰与冷冽的寒冰，在交相呼应中对峙，冰壳被融化了一层，又随即新生一层。黑暗之力在极度的虚无中产生，连绵不绝，黑色的气息形成一片片涡卷的漩流，从四面八方罩向火焰大法师。

在冰霜火焰中战斗，尽情发散出生命的能量，啸傲的黑武士尽情挥洒着手中的利刃，倾泻着他的愤怒

光之护体不停的闪耀着光芒，斗气的能量来到身边，就被消融瓦解，这位大法师作战就好比狮王黑利，不闪不避，全靠硬挡。同时他的双手不停地伸向空中，向着那一团巨大的火焰云团撕扯下片片的烈焰熔浆。

然后向着黑武士砸去。

令他感到不耐的是，看起来黑武士并不打算发起全面的强攻。

表面上看起来，他是在进攻马力特，但实际上，他的斗气更多的是用来趋散自己的火焰攻击，并不停地借着雾气悄然隐藏身形。

气势磅礴的宣战后，随之而来的却是小心而诡异的战斗方式，几乎没有象样的进攻，光之护体所抵挡的斗气少到可怜，这让马力特大为不满。

并不是每一位法师都一定要稳重的，做为火系大法师，马力特同样有着暴烈的情绪。

他决定不再和这个家伙耗下去。

那会影响众人对自己能力的判断，从而导致对自己信心的递减与怀疑。

双手撕扯下一大片的火团，在手中揉搓着，马力特狂啸：“伟大的火之神王，以契约者的名义向汝借取灭世魔力，将世间一切邪丶恶燃烧，让光明的火焰燃边大地火龙咆哮！”

“轰！”马力特手中的火团升腾出一片炽热猛烈的光芒，冲天而起，趋散云雾，就连黑暗冰霜也无法抵挡这凶猛磅礴的火焰之力，大片的冰壳顷刻间消融，露出黑冰之下那黢黑的铁甲，却在火光中泛出一片红潮。

火光冲天中，一条庞大的火龙盘旋着俯冲向下，龙口巨张，露出若火山内部般熊熊燃烧的狰狞大嘴。

“吼！”火龙向着黑武士一口咬下。

黑武士双目寒电，仿佛对视浩淼望着火龙，噬血的视线在那一刻滞留，十年前的沧桑回忆再度重现。

那个时候，他就是败在马力特的火龙狂舞下的。

不过今天，他有备而来。

轻轻向后踏出了一步。

这是一向勇往直前的武士，第一次做出后退的举动。

这一步的后退，却在黑色铠甲的胸前中央带出无限绚烂的光华。

黑武士的左手猛然一掌向着自己的胸前拍去，那一到灿烂光华竟被他吸收进手心中，然后他随手指向火焰巨龙，一点寒光在指尖闪现。

空气中爆现出万千条冰丝，带着无尽的绵延与韧性，以遮挡光线般的密度向着火龙喷洒。

“冰之吐丝！”旁观中的凯文比尔斯惊叫起来。

加里克英斯顿脸色越发阴沉：“不是法术，是炼金道具，该死的，修伊格莱尔有备而来！”

“他可真TMD有钱！”凯文比尔斯咬牙大骂。

冰之吐丝，一种和献祭之油，水晶之墙很象的类法术道具。

类法术道具，是炼金术最早的起源，也是炼金术存在的意义。通过材料的组合，模拟出魔法的效果，正是当初人们研究炼金术的意义所在。然而这个意义，却在对炼金术无止境的追求中渐渐消失，类法术道具也渐渐不再为人们欣赏，代之而起的，是炼金术中渐渐蓬勃发展起来的法阵，魔偶，附魔等功用。

原因很简单，所有的类法术道具，都是一次性消耗品，而且制作成本巨大，有些甚至要超过制作魔偶的价值。

卷轴使用了，至少还能留张皮，供魔法师继续誊写法术，道具使用了，却什么都不会留下。

但是，道具的最大好处就在于，不管你会不会这种法术，只要你有材料，你就能把它做出来，无任何限制。

或者说资源是唯一的限制。

当修伊格莱尔在小河边使用出成本并不算太高昂的献祭之油时，他配备给黑武士的，却是价格高昂到足以让人瞠目结舌的高级炼金道具。

冰之吐丝，就是其中一种。

当然，凯文比尔斯他们并不知道，一个小小的冰之吐丝道具，在修伊格莱尔对黑武士的投入里，根本占不到多大分量。修伊对黑武士的投入，大到远远超出他们自己的想象，甚至后来修伊自己都说过，黑武士之后，再没有什么炼金术能够让我投入如此巨大的资源了。

要知道那可是炼狱岛二十年资源积累的近半。

而现在，黑武士的随手一掷，至少扔出去一个精英百人团队一年的薪俸。

然而就是这一掷，狂嚣的火龙被无数倒细密缠绵的冰丝困在了空中。它疯狂的咆哮，巨吼，火焰狂喷，庞大的身躯却竟是挣不脱这细若游丝，却千百缠连的冰线。

空气中游荡的冰丝越来越多，就象包裹着一个火粽子，用无数的冰霜给这条巨大的火龙结上了硬壳。

马力特长吸了一口气，火焰在鼻孔中喷薄，吸入，全身上下都升腾出火光。

火焰护盾，一种具备强力反击性的火焰盾牌。

当已经拥有光之护体的马力特使用出火焰护盾时，通常意味着一件事：

他发怒了，是真怒了。

愤怒的马力特双手举天，连续从头顶上方的火团中拉下数大块火焰魔力源，再度长吼出震撼人心的狂叫声：“火焰中的精灵，应我之召唤，化为我血色的长刀，斩灭我眼前的一切生物火焰烈风切！”

一把鲜红的火焰长刃，在他的手上升成，火焰一直燃烧到他的手臂，他却恍若不觉。

撕扯火团的动作还在继续。

光之护体的效果突然间散去，露出大法师脆弱的本体。

黑武士劲剑直劈，马力特的火焰裂风刃迎击而上，火焰护盾同时围绕着马力特的身躯，倾尽一切力量的护住马力特。

然而天空武士的力量不是法师能够比拟，长剑劲劈中，火焰形成的巨刃被斗气的能量分割成两团分离的焰流，重剑穿过护盾，狠狠地刺在了马力特的身上。

扑，一汪血泉在马力特的肩头飞飚，马力特强忍疼痛，在被黑武士击中的同时，那一道需要很长时间才能凝结完成的法术终于成型：“火焰中的魔神啊，将你们的愤怒，化成我无穷的力量吧！炎神降临!”

大团的火焰在马力特的全身升腾而起，他那狮子般的长发和浓密的胡须仿佛全部化成了燃烧中的火焰，马力特的全身都开始急剧的膨胀壮大。

原先受伤的身体，在这刻竟已奇迹般的恢复，代之出先的，是一个狰狞咆哮的炎神魔首。

就象博格尔拥有血魔降临一样，马力特同样也有自己的附体法术，炎神降临。

相比血魔的快速，诡异与凌厉，炎神的强大，在于磅礴，浑厚，无可阻挡。当然，不足之处就在于，使用了炎神降临后，光之护体就不可存在。

而对于马力特来说，这种选择是可以接受的，因为光之护体有固定的使用时间，在光之护体结束前，使用炎神降临，然后在炎神降临结束前，再回复光之护体，只要有充足的魔力，可以形成一个强大的攻防转换模式。

如果说这种做法有什么弱点的话，那就是每一次的攻防转换过程，都无可避免的会出现防御上的巨大漏洞。

而刚才，黑武士就是抓住了这一个瞬间，对他造成了伤害。

好在战斗经验丰富的马力特已经早做准备，躲过了那致命的一击，只受了些轻伤。

这一刻，变身之后的马力特，仿佛一个火焰巨怪，咆哮着愤怒的怒吼，却再没人听得清他在说些什么。

他的一步踏出，踩在花岗岩地面上，竟然将石块也为之熔化。

“吼！”化身炎神的马力特大叫着，双手高举，但不再是抓向火云团，而是直接冲着黑武士发出一个又一个硕大的火球。

火焰弹连发。

在火系法术中，原本最普通的火焰弹，在炎神附体后使用出来，就象是无数门火焰炮一般，拥有可怕到无可抵挡的威力。

炎神附体后，任何一名法师，都可以在不消耗魔力的情况下随意使用火系两级以下的法术，而且速度奇快。

火焰弹连发，正是做为炎神最适合使用的招数。无数个普通的一级火焰弹在空织出一片铺天盖地的火焰弹雨，向着黑武士疯狂砸去，将威力以几何倍数发挥到极至。

若天空能下冰雹，那么炎神下的变是火雹！

在冰霜火焰中凝立，面对着这火焰弹雨，黑武士的坚定的目光丝毫无惧。

身体在被火焰弹击中之前朦胧成一片虚幻的薄影，轻飘飘飞过，仿佛那空中翩跹的云雾。

马力特的双目现出一丝惊愕，他想不通为什么血魔的雾化能力，会在黑武士的身上出现，不过火焰对雾化有着天然的克制性，他绝不相信就凭这一手，黑武士能够抵挡住自己的火焰弹连发。

火焰弹在攻击落空后击中地面，将地面砸出一个个凹坑的同时，燃烧起大团大团的熊熊火焰。

这些火焰可以将一起雾气蒸发，对雾化的生命，有着致命的杀伤力。

于是下一刻，马力特看到了一个更加令他惊愕的镜头。

雾化了的黑武士消失了，在地面火焰全面燃烧之前。

瞬间移动！

不，确切地说是修伊格莱尔的虚空斩，那正是他附在黑武士身上的第二种特殊能力。

诡异的黑色身形出现在炎神的背后，高大的重剑举起，对准了马力特的头颅。

强大的攻击，换来的是薄弱的防御，没有了光之护体，马力特绝不可能挡住这势达万钧的凶猛一击。

“小心身后！”凯文比尔斯放声狂吼。

完全是本能，马力特的武士天赋在这刻发挥了巨大的作用。

他猛一低头，一道犀利的剑光从头顶唰的飞过，磅礴的斗气能量削断了数根火焰长发，带出无数平零碎火星。

“嗷！”马力特大叫起来，躬身后退，一下撞进黑武士的怀中，这个动作对黑武士横劈之后即将进行的竖切造成了一丝行动上的阻滞，就在那一刻，无数星星点点突然在他身周出现，马力特周身的火焰暴涨如潮。

风灵护术术！

正是修伊在风系三级时掌握的风系法术。

马力特主修火系，兼修风，光明两系法术。光明法术，他只修习光之护体，而风系法术，他几乎只学习风灵护体。

没有光之护体的炎神，在防御上是有些嫌弱的，如果不能给自己足够的防御，那就给自己足够的速度和更高的攻击。

很少有人知道，炎神降临再加风灵护体，带来的效果不仅仅是速度，更重要的是风助火势。

和利厄博格尔不同，这位火焰大法师学习的每一样辅助能力，都是为了更好的发挥火系能力，他的风系与光明系能力根本无意义单独存在，他的兼修，真正是为了自己的主系服务。

风灵护体术加身，巨大的火焰冲天升起，马力特没有选择向前逃逸而是向后冲撞，给通过黑武士看到这一切的修伊造成的震惊也是巨大的。

马力特的确非常强大。

他强大的不是法术本身，而是他的战斗意识和敏锐反应。

一次完美的战术组合，竟然就被马力特这样破掉了。

不过没关系，修伊本就不指望这么快就能杀掉马力特。

下一刻，黑武士咆哮着冲天窜起。

无论如何，还是要和黑武士保持距离，被高级武士近身，是每一个法师的噩梦，刚才的临变反应，是人在危急关头的急中生智，却是可一而不可再，黑武士可以被他的一时小技巧得逞，却不可能一直被他得逞。

人向空中窜升，脚下的火焰却在不停地向下喷吐，仿佛火箭发射，将汹涌的焰尾对准了黑武士。

被融化消解的黑暗冰霜已经不可能再抵挡住这样强烈的火焰攻击，就连凯文比尔斯也不得不赞叹马力特这一手躲避，反击的连环招数，实在不象是一个法师能使用出来的，而更象是一个高级武士的得意杰作。

然而令人称奇的一幕再度出现，黑武士的身上，出现了一个魔法护罩。

魔法护罩，可以阻挡各种攻击，虽然不象黑暗冰霜那样拥有针对性和反击能力，也不具备如光之护体那样的强大抵抗力和持久能力，但在绝大多数情况下都适用。本书转载ㄧбｋ文学网ｗαр．1⑥κxs．сom

凶猛的火焰流冲向魔法护罩，打出灿烂的火花，仅仅是阻挡了一下，那魔法护罩就已经粉碎。

但就是这一秒钟的阻挡，黑武士已经完成了他要做的所有事。

左手凝结出一片能量的光芒，右手长剑划出连续数个气旋流，同时向空中发起冲击，身形在空中再度消失，再出现时，回到了先前的立足处，冰冷的目光正追寻着空中的马力特。

“能量冲击！”

“斗气之漩！”

凯文比尔斯和加里克英斯顿的脸色已经越来越难看。

斗气之漩的出现不足为奇，那是狂野之虎的拿手招数。

但是能量冲击，却是又一个魔法能力，虽然算不上是高级魔法，但是简单实用，使用方便，最重要的是，它恰倒好处的弥补了武士缺乏远程攻击手段的缺憾。

此外能量冲击的威力或许不大，可它还有一个非常可怕的特点，那就是——减速。

任何中了能量冲击的人，都必然会进入迟滞状态，虽然只有短短三秒，但有时候只是一秒钟就可以判人生死。

而且能量冲击造成的减速效果，几乎没有什么法术可以豁免。

因此即使是一种很普通的法术，但是在很多法师的对决中也常常会有使用到。

修伊格莱尔并非不顾一切，只把所有的强大法术为黑武士使用，恰到好处的组合，才有意义。

雾化和虚空斩的能力，保证了黑武士的敏捷性，盔甲与强大的肌肉恢复能力保证了他的防御能力，魔法护罩是通用防御，虽弱小却实用，黑暗冰霜对马力特有针对性，能量冲击远攻是虚，减速是实。

他为博兰镌刻的每一个法术，都有它特殊的意义，既考虑到了眼前的战斗，也为未来的战斗打下基础。

在对抗法师的战斗里，转关节攻击与局部变形术几乎起不到作用，真正有作用的，还是力量的对拼。

空中窜升的马力特，被能量冲击击中，受伤害到是不大，炎神拥有强大的恢复能力，瞬间就可复原。但是天空武士发出的斗气之漩可就不那么好接了。被减速的马力特毫无办法，只能大吼着回身，手中的烈焰长刃迎着一道斗气之漩击去，借着火焰的力量，硬生生抵消了这一道斗气之漩。

与此同时，火焰护盾再次大亮，集中全力攻击向又一道斗气之漩，将黑武士的两道攻击挡住。

可是第三道攻击，马力特再承接不住，被狠狠地击在了胸口。

“嗷！”马力特发出痛苦的大叫，仰天吐出一大团冰冷的火焰。

这一团火焰落地，化成一滩血水。

正文 第八十四章 尊严与荣耀（下）

更新时间:2010-3-13 10:23:45 本章字数:4711

奔腾的火焰在空中燃烧，形成一片炽烈的火焰云彩。

马力特化身的炎神虚空凝立，虽然不能象血魔那般自由的飞翔，但是借助风与火的交织，却可以无\*\*浮空。

此刻的马力特炎神，脸上充满了愤怒。

受伤让马力特觉得颜面无光，他没有想到那个被困了十年之久，照理来说实力早已经退化到可能连一个海洋武士都打不过的家伙，竟然会变得如此厉害。

修伊的炼金术能力在这名黑武士的身上发挥的淋漓尽致，就连他都不得不承认，或许修伊个人的价值，更胜过黑暗之刃的价值。

然而谁要是以为，这样就可以打败他，那就大错特错了。

一个七级的火焰\*\*师，并不是那样容易被击败的，他之所以被黑武士连续击伤，完全是因为顶级的火焰法术太过强大，攻击面太广。

他只是不想让围观者遭殃而已，毕竟这里凝聚着罗约城几乎所有的大小官员。

不过这一刻他突然意识到，会不会在这种情况下挑战自己，正是修伊格莱尔的意思呢？

会不会从一开始，那个金发的少年就已经预料到了这一点，清楚的利用火系魔法面杀伤\*\*强的不利之处，\*\*了他的发挥，使他不得不有选择的使用一些攻击面较小的法术？

如果是那样……

马力特的眼中凝结出深沉的冷酷。

如果是那样，修伊格莱尔，你就太小看我了。

如果可以，我当然不会去伤害那些官员，但是七级\*\*师，是帝国顶尖的存在，是除了皇帝和四位圣域之外，最高地位的存在。

就算是最高等级的星辰武士，在身份地位上也要比金袍\*\*师低上半级。

如果有威胁到我生命的存在，那么就算是把这里的官员全部牵连杀光，又能如何？

或许会受些影响，或许会有些麻烦，或许会因此失去一批信任他并愿意追随他的人，或许会被国民唾骂，但总比失去生命或被人打败要来得好得多！

这道选择题，马力特解答得并不复杂。

做出了决定的马力特，脸上的煞气变得越来越重。

沉闷的低吼声，在他的嗓音响起，炎神狂舞的火焰影响了他的发声，使人听不清他在说什么，马力特低声颂念着只有他自己才明白的火系强力法术咒语：

“欢呼雀跃的火精灵啊，\*\*到我的身边，将你们强大的力量暂借于我，释放你们的活力，燃烧大地，阻挡敌人的视线--熔岩地狱！”

“黑暗之王啊，请将你愤怒之火化作冲天狂炎，洁净世间一切的罪恶——净世之火！”

“火焰的主神呀，给我无穷的力量，展现您的愤怒,借用你灭世的魔力摧毁吾之死敌，在此一刻，将你我的愤怒合而为一，展现最强的神力——火神的愤怒！”

盘旋在马力特身周上空的火焰云团，骤然又消失了一大截。

马力特身周的火焰开始变得虚无飘渺，火之气息向着四周散发，将燃烧着的灼热不停地传到四周的每一个人身上。

即使是象德比·安弗利特伯爵等这种不懂魔法的人，也开始意识到不对了。

四周急剧升腾的热浪，将这初春的凉爽，烘培成盛夏的烤炉，且温度还在不断的上升着。

大批的官员因抵受不了这可怕的炎热向后方撤退，试图逃离即将产生的可怕的火焰大爆炸，就连凯文比尔斯等一众高级武士，也脸上露出了惊惧的色彩。

“我的天啊，马力特真的怒了。他竟然……”加里克英斯顿有些说不下去。

反到是凯文比尔斯，眼中\*\*出戏谑的光芒：“他竟然一口气准备了三个火系最强法术，看来是打算不管其他人了。”

“我们怎么办？”凯文比尔斯身后的丹尼·杰纳，他的学生问。

“撤！”凯文比尔斯毫不犹豫的回答：“趁他现在还能控制自己，立刻离开这附近。”

“那黑武士……”加里克英斯顿的学生克雷格·肯普问。

“他死定了，没人能硬抗马力特全力一击发出的最强火系法术。我们不要\*\*手，那会让\*\*师愤怒的。至于其他人……”凯文比尔斯不屑道：“懒得理他们的死活。”

他扭头就走，所有人紧跟而去。

另一边，拉舍尔和查克莱等人也意识到了事情的不对劲，匆匆向后方撤退。

惟有黑武士，仰面向天，冷静的等待着对方的施法。

看起来，他并不打算打断对方的施法。

这使得马力特可以顺利的准备好自己的三个法术。

不过接下来，他立刻发现新的问题出现了。

一道新的选择题出现在了他的面前。

要不要现在就把这三道强力法术使用出来？

黑武士并没有立刻对他发起攻击，所有的围观者也已经意识到了事态的发展变化正在脱离控制，开始纷纷远避。

只要等一会，等这些人退得远了，自己的攻击就不用担心会伤到帝国官员。

可问题是，等待的期间，马力特必须竭力控制好三个已经成型的法术。

这需要消耗他相当大的精力和法力，尤其是在三个法力成型后，即使是金袍\*\*师的魔力，也已经所剩不多了。

想了想，马力特终于决定还是等一等再释放。

他可以不在乎官员们的死活，可毕竟这里还有凯文比尔斯等人。

这批原本在为他掠阵，避免他被修伊偷袭的一群高级武士要是因此死亡，那就显得有些糟糕了。

他们的价值，尤其是两个天空武士的价值，可比城主大得多了。

人\*\*就是这样，原本下定的决心，因为黑武士放弃进攻，而开始彷徨，开始犹豫，然后在选择时患得患失，并因此做出错误的决断。

机会，有时也是歧路。

于是本已经打算不顾一切痛下\*\*的马力特，就这样因为黑武士的不抢攻和其他人的退却，而再度动摇了立刻出手的意志。

仿佛是看出了马力特那矛盾的心情和将自己置入了一个尴尬的处境，黑武士依然就那样静静的站着，一动不动，很是逍遥的看着马力特耗费法力拼命维持着这三个即将出手的法术。

丝毫没有这三种法术一旦全面展开后自己面对那可怕后果的觉悟。

两个人的战斗，就这样在这刻呈现出奇异的胶着状，而马力特维持法术的身躯却已经开始颤抖。

凯文比尔斯等高级武士已经退出了法术攻击威力最大的范围，以他们的能力差不多可以挡住法术进攻的余波，可是那些无能的官员还需要退得更远，而拉舍尔那边，不知道为什么，贝利扭伤了脚，拉在了最后，走起路来一瘸一拐。

他的速度简直太慢了。

要不要再等一等？望着始终不出手的黑武士，马力特犹豫不决。

如果能把那些官员也保住的话，自然是最好不过的，那么他马力特的清誉将丝毫不受影响。

这是一道到底要付出多少代价的选择题，而人的本\*\*，从来就不是给自己找麻烦。

马力特在思考中完成等待和坚持……

\*\*——凯文比尔斯等人是最快退出魔法威力辐\*\*区的，但同时也是距离马力特最近的。

身为高级武士的他们，只要不处在火焰魔法的核心深处，凭借自身的斗气实质化能量，绝对可以挡住火系余波的攻击。

无论是凯文比尔斯还是加里克英斯顿，都不希望马力特死，他们同样关注这场战斗，并希望在马力特遇到危险的时候能够及时出手营救。

不过可惜，事实往往与愿望相反。

一名法政署的要员跑了过来，向着拉舍尔以及凯文比尔斯等人下跪大叫：“修伊格莱尔出现了，在那个平民区！那个告密的家伙没有撒谎，他的确和那个女人有关系！”

凯文比尔斯和加里克英斯顿对望一眼，那一眼，带着无尽的诧异。

怎么会这样？当黑武士出现在这里挑战马力特时，修伊却出现在了别的地方？

难道他真得是不打算管博兰的死活，而执意要做自己想做的事？

“他做了什么吗？”拉舍尔突然问。

那名法政署探员颤抖着回答：“他几乎杀光了我们所有人。他说让我来通知你们，他在那里等着你们，等着皮尔斯大人和英斯顿大人，他等着……\*\*你们。”

拉舍尔沉默了。

他看着身边的两位天空武士：“正如我我所想象的那样，他终于找上你们两位了。”

“你认为我们该怎么做？”破天荒的，一向桀骜的凯文比尔斯请教拉舍尔。

拉舍尔微微一笑：“您并不是在真心请教我对吗？所以我的建议不会有任何作用。因为我知道，你们早已经有了决定。做为一名武士，荣耀与尊严是需要你们用生命去捍卫的。当一名在逃的通缉犯向两位大人发起挑战时，身为天空武士的你们，不可能不去应战。所以，我想我没有必要再说什么了。”

凯文比尔斯点点头：“你说得很对，拉舍尔，我们的确没有选择。黑武士向马力特挑战，而修伊格莱尔则向我们挑战。这很有趣，简直太有趣了。”

说着，他一把拎起跪倒在地上的那名法政署探员道：“他还说了什么吗？”

“他说……他只能你们三十分钟时间，如果你们不能在规定时间里赶到，他就会认为你们怯战，然后离开。”

“距离他说这话有多久了？”

“已经……二十分钟过去了，大人。”那探员颤颤惊惊的做出回答。

修伊给予的时间并不充分，从平民区到城主府的距离也并不近。即使先后使用了三次定点传讯术，并派出了速度最快的探员回来禀报，也还是耗掉了大部分时间，留给凯文比尔斯等人的，只有十分钟。

他们必须在这十分钟内，穿过大半个《1/6＼K w／a／p.1／6／k/x/s.c／o/m》罗约城，才能及时赶到修伊的出现地点。

比尔斯的脸色变得一片狰狞。

对他来说，让修伊跑掉还是小事，要是让别人知道修伊格莱尔同时向两位天空武士发出决斗挑战，而这两个人却没能做出回应，那他们就丢人丢大了。

没人会相信他们是来不及赶到，而只会认为他们是怕了修伊。

这对武士的尊严来说是一份绝大的羞辱。

“快告诉我他的具体位置！”比尔斯大声咆哮起来。

在得到答案的同时，他毫不客气的扭断了这个没用的家伙的脖子，然后回身大吼：“有谁愿意跟我和加里克去杀了修伊格莱尔那个混蛋吗？”

“我愿意，老师！”丹尼·杰纳，比尔斯的学生大声喊道。

“我也愿意。”克雷格·肯普，英斯顿的学生同样发出这声怒吼。

“还有我。”疾风阿里隆的声音\*\*沉中带着浓烈的仇恨。

“还有我！”那是加里·比维斯，老师的死，同样让他对修伊仇恨不已。

“还有我！”

“还有我！”

几乎所有的武士几乎都发出了这样的声音。

惟有拉舍尔和查克莱不发一言。

看起来他们对此并无兴致，仿佛拉舍尔已经完全放弃了追捕修伊的想法。

“我也去！”拉舍尔身后的海洋武士卡希尔大叫道。

这个在十四大道被亡灵妖鼠毁掉一支手臂的大汉，并不愿意错过这复仇的机会，响应他的号召的，还有另外五名法政署\*\*武士。

拉舍尔的眉头为此皱了一下。

他有些不满，毕竟卡希尔本应是接受他的直接领导的。

不过目前这种情况下，他也不适合做阻拦。

“那就别浪费时间了！”比尔斯化成一道红色的光影第一个冲向修伊的所在地。

以凯文比尔斯为首，一大群高级武士放弃了观战，纷纷向着修伊所在的地方跑去。

这一群赶去的武士，包括了三个大地武士，四个海洋武士，五个\*\*武士，还有一个五级法师，再加上两位天空武士，如此庞大的阵容，就算是七级\*\*师遇上了，也不敢与之交手，而只能仓皇败逃。

然而拉舍尔远远望着那些高级武士的背影，心中突然升起一个想法。

如此强大的武士阵容，最后又还有多少人能活着回来？

“查克莱。”他突然说。

“什么事？”查克莱问。

“记住我现在的这句话，修伊格莱尔对人心的算计，远超过我们的想象。今天，他利用的就是我们的荣耀与尊严感。今天，他所使用的办法是我们即使看透了，也无法不去面对的\*\*谋……他们也许连修伊格莱尔的面都见不到，就会死在路上。”

“如果是那样的话……我也想去看看。”查克莱悠悠说道：“或者为他们庆功，或者为他们收尸。”

正文 第八十五章 燃烧的天空（上）

更新时间:2010-3-14 13:35:40 本章字数:5837

这一天，罗约城的天空是燃烧着的。

即使在很远的地方，市民也能看到那片在空中肆虐的飚扬烈火。

在那燃烧的天空中，一个天神般的人物矗立，正是金袍\*\*师亚伯拉罕马力特。

无数市民在这一刻，对着马力特虔诚的跪拜，面对这强大的仿佛神一般的人物，他们的心中只有敬畏。

他们并不知道，他们所跪拜的天神，即将带给他们的，是毁灭\*\*的灾难。

在那烈焰的中央，黑武士仗剑\*\*，仿佛完全不知道自己面临着的是什么。

马力特的维持，已经进入了极限。

这一刻，毁灭一切的\*\*在心中熊熊燃烧。

“博兰！”他放声狂吼。

火焰的吐息将这浑浊的声音送到城市的各个角落，激鸣回荡。

“\*\*！”马力特大吼出声。

火系\*\*法术，熔岩地狱。

狂舞的烈焰骤然从地底升腾而起，形成无数根冲天火柱，仿佛地心的烈焰冲出地表，来到人间界肆意狂啸。

无处不在的火焰喷吐出狂热的冲击，将方圆数百米的空间顷刻间化成一片汹涌火海。

在这个范围内，所有的店铺被焚烧，地面开裂，就连高大堂皇的城主府也在地底火焰的狂喷中摇摇欲坠。测试文字水印6。

上升的火焰来势是如此的剧烈凶猛，以至于这些建筑在起初甚至是先被冲上天空，在空中化成灰烬后，才飘飘洒洒的落下。

到处都有没来得及逃出的人发出惊恐慌张的呼叫，悲惨的哀鸣声此起彼伏，奏出一片悲鸣之交响乐。

这就是熔岩地狱，火系\*\*法术中，杀伤力最为强大的一种法术。

它所带来的，是毁灭\*\*的灾难。

而在这熔岩地狱的中央，黑武士依然屹立，纹丝不动。

黑暗冰冷的气息再度凝聚在他的身周，黑暗冰霜顽固的守护着自己的主人，不让他受到分毫伤害，然而在熔岩地狱可怕的威力面前，就是双法术合成的黑暗冰霜，也显得有些支持不住了。

一道强大的斗气光华在黑武士的身上闪现，外放的斗气能量形成一道比魔法护罩更加强大的保护层，配合着黑暗冰霜的力量，死死的将熔岩地狱挡在能量阻隔之外。

黑武士一动不动，深凹的眼窝死死盯着马力特。

“哈哈哈哈！”马力特仰天狂笑：“我知道熔岩地狱解决不了你，但是你也已经拿出所有的力量了吧？武士的战斗方式，难道不应该是抢攻吗？凭借斗气硬抗法术，这是我见过的最愚蠢的行为！接受命运的审判吧！”

左手向着天空一招，火系七级法术，净世之火发动。测试文字水印4。

以黑武士为中心，他周边的空气出现了轻微的波动，大片大片的红色气泡悄然生成，仿佛煮沸的水，在空气中鼓荡出一片片涟漪。这些红色气泡一个个出现，随后又迅速炸裂，形成赤色的如岩浆流般的存在，将整个空间化成一片岩浆流般的存在。

这就是传说中以最纯粹的火元素之力制造出来的可以净化一切的业火，其威力甚至连空气与砖石都能燃烧。

如果说熔岩地狱是狂暴的，\*\*情暴躁的火焰，那么净世的业火就是\*\*柔的，可以蚀骨散魂的火焰。

当这两种法术结合在一起时，以施法者目光所到之处为极限，每一点火焰都将洒遍周边所有的空间。狂舞的烈焰升腾的景象就象纵的人工喷泉，如火山爆发般从地面喷发着冲向天空，再徐徐落下，一圈圈向外展开，若从空中俯瞰，仿佛大朵巨大的红莲花在冉冉升起。

当这朵红莲消失时，除了施法者本身，所有的存在都将被抹杀。测试文字水印7。

在这种可以熔化一切的火焰攻击下，即使是雾化成幻影，黑武士也同样不可能存活。

罗约城的天空，因此而变得热浪四溢，火气蒸腾。

黑武士身体中的斗气能量开始减弱，黑暗冰霜刚刚生成，随即就被融化。

看起来，他已经无法再支撑下去。

十分钟，够干什么？手机站：ｗàｐ．ㄧ⑥ｋx S．CoM支持文学，支持①⑥ｋ!

凯文比尔斯不知道。

或许足够一个魔法师发出连续多个强大的毁天灭地的法术。

或许足够一个武士在这段时间里杀死数十个人。

够吃好一顿饭，够打一副牌。

也可能连做　爱都不够。

而今天，他要在这十分钟里，从城市的一个地区赶到另一处地区。

只有十分钟。

从城主府到平民区，距离说远不远，说近不近。

最快赶到那里的方法，是直穿市区中心花园，跃过翡茵河，再穿过那片魔桐林后，径直进入平民区。

天空武士凯文比尔斯和加里克英斯顿，带着大批的武士用箭一般的速度狂奔，在罗约城的大街上引起一片又一片的\*\*乱。测试文字水印5。

火红战甲与银色战甲就象是两股色彩鲜明的旋风，爆发出无与伦比的冲击力。

后面的武士紧紧跟随。

从这急速的狂飚中，明显可以看出各人的差距与能力特点。

凯文比尔斯本人一马当先，以影子攻击术著称的他，在速度方面，可以说是所有天空武士之冠。

在他身后百米距离外，是加里克英斯顿发足急追。

再往后一段距离，是疾风阿里隆和丹尼·杰纳——凯文比尔斯的学生。

高速的狂奔将一大群人拉成了一条绵延的长线，就象脱了节的火车，彼此间并不连贯，却在惯\*\*中继续奔驰，越往后，距离悬殊越大。

落在最后的，是五级水系法师加里·比维斯，做为一名法师，他并不具备象武士那样凭借自身强健的体魄高速奔跑的素质，同时又不会水系法术，他甚至也不会自己老师擅长的变形术，只能依靠一个水系辅助法术“水之飘渺”减轻体重，勉强让自己跟上队伍，但目光所及处，同伴们却正在越来越遥远。

比尔斯已经进入中心花园，正在前方狂奔。

加里·比维斯则刚刚离开大街，正经过一片垃圾场。测试文字水印7。

这让比维斯有些失望。

照这样下去，很可能自己还没跑到地方，修伊就已经被比尔斯分尸。

对于修伊格莱尔，事实上比维斯并没有他表现得那样痛恨。魔法师与学徒之间的关系，远不象武士之间。

武士收徒，那是真正的传授技艺。

魔法师收学徒，至少有一半原因是为了需要奴仆。

身份高贵的魔法师们，对于生活向来是挑剔的。然而使用普通的仆役，并不能满足他们的需要。要知道魔法奥妙无穷，在魔法师研究魔法的期间，任何一个小小的布置都可能有他深刻的用意。一个完全不懂魔法的仆役去打扫房间，很可能会把法师刚刚辛苦布置好的法阵给弄乱，也可能把看上去毫不起眼的某个魔法道具就此扔掉，甚至把记录着魔法卷轴的羊皮卷用作卫生纸来擦\*\*。

很多东西即使是教，也很难教会，魔法师们无法告诉仆役什么东西有用，什么东西没用，因为很可能今天有用的东西，明天就变得无用，魔法师们也不可能时刻盯着仆役们做事。

于是，收几个学徒为自己打工，就是最好的方式。

几乎每一个魔法师的学徒生涯，都是从打杂开始的。测试文字水印1。

利厄博格尔并不是一个大方的魔法师，他的脾气也算不上好，在跟随博格尔学习法术的日子里，比维斯没少吃过苦头。即使他现在已经是一个五级魔法师了，面对自己的老师，他依然要乖乖听命。

这是最基本的尊师重道。

对比维斯来说，博格尔的死算不个坏消息，真正的坏消息是，他一直觊觎着的那几枚记忆宝石戒指因此落在了修伊的手上。

有其实那三枚水系法术戒指，在比维斯看来，落在一个不会水系法术的人的手里，简直是暴敛天物，他因此愤怒不已。

他现在只希望，在自己这一行人中，由于只有自己一个法师，而且他又是博格尔的学生，那么当凯文比尔斯杀死修伊的时候，能考虑到自己继承老师遗产名正言顺的权力。

不过考虑到凯文比尔斯的为人，比维斯认为希望不大。

这让他有些焦躁。

“该死的，修伊格莱尔，你的嚣张最好有点资本，至少要撑到我来到。”比维斯在嘴里骂骂咧咧。

“也许没那个必要了。”突如其来的声音接过了比维斯的自语。

伴随着声音响起，一点寒光在虚空中显形，炸现出一团绚丽的死亡之花，\*\*向比维斯。测试文字水印1。

“嗷！”比维斯怪叫一声，身躯向后翻腾，他虽然是个法师，但是这刻的反应却迅速无比。

急速停步，后仰，飞\*\*的急光掠着他的鼻尖擦过，\*\*呼啸的死亡之音。

一击不中，那寒光打进了比维斯背后的地面，却截白森森的指骨。

“亡灵法师？”比维斯心中的寒气直冒。

视线的尽头处，一团深黑浓烟弥漫升起。

浓烟袅绕中，一个手持亡灵骨杖，披着黑色斗篷的老头缓慢地走了出来。

全身上下笼罩着\*\*森寒冷的死亡气息，那正是亡灵巫师们的招牌写照，任何时候，任何地点，他们看上去都是那样的\*\*暗，那样的难以合群。

在黑头套的遮挡下，比维斯看不清对方的面容，但是从亡灵烟雾的浓度中，比维斯隐约可以感觉到对方的实力绝不比他弱。

那些袅绕着的幽灵般雾气，正是亡灵法师魔力的体现，虽然不能象马力特随意抓取使用，却同样拥有着独特的侵蚀效果，是每一个亡灵巫师必定拥有的明显特种。

手持骨杖的右手放在\*\*前，老亡灵巫师向着比维斯微微鞠了一躬：“伊格尔阿什林，向加里·比维斯法师问好。测试文字水印7。”

伊格尔阿什林？比维斯的眼神收缩出一片凝滞的苍茫。

他当然听说过这个名字，这个老东西可是圣灵教会一直通缉多年而始终未能抓到的罪犯。

“斯巴克监狱在覆灭后，有人查看过现场，确认修伊格莱尔的手下，至少有一位亡灵法师的存在。那个时候就有人提出，很有可能就是隐藏在比利亚斯山区的那个亡灵通缉犯伊格尔。我没有想到这会是真的，这么说来，修伊格莱尔的确是和野狼团联手了？”

“凯文比尔斯。”伊格尔淡淡回答。

“原来是这样。”比维斯明白了。

对于凯文比尔斯和野狼团的恩怨，比维斯多少也知道一些。

共同的目标，使完全不同路的人走到一起，这样的事情，在历史上已经多到数不清了。

“这么说来，在比尔斯追击修伊的路上，巴克勒也会出现了。另外……还有六天王对吗？”比维斯并不苯，他很快就意识到正在发生的将是怎样的一场战斗。手机站：ｗàｐ．ㄧ⑥ｋx S．CoM支持文学，支持①⑥ｋ!

老亡灵法师不置可否的回答：“不管挡在前路上的人有多少，至少在这里，只有你和我。测试文字水印1。我们之中，只有一个人能活着离开。”

“原来是这样嘛。”比维斯低头喃喃。

五级水系法师对五级亡灵法师，这是一场势均力敌的战斗邀请。

他没有拒绝的权力，也没有拒绝的机会。

“光明的力量，对抗邪恶的意志，净化污垢的心灵，让光明重返大地，让心灵得到洗涤，解救被黑暗围困的生灵，粉碎黑暗的野心……水界净心咒！”

“来自地狱的无尽黑暗呀……掩没光明吧……以吾之血对汝发誓……以吾之怨恨给予敌人同等的创伤吧……哀伤牢狱！”

没有罗嗦，没有交代，没有宣言，大声的梵唱同时在两位法师的口中响起，在那片燃烧的天空中敲响出生命的葬歌。

明亮的天空一下子变得\*\*暗起来，哀伤牢狱将整片垃圾场封锁成一个\*\*空间。哀伤牢狱，是一个束缚\*\*的法术，伊格尔曾经在斯巴克监狱使用过。但是这一次，老亡灵武士的目的不仅仅是为了束缚对手，更多是为了通过哀伤牢狱制造出来的死灵之雾，更好的将周围的环境塑造成与坟场相类同的气息。只有在这样的环境下，亡灵法术才能发挥出它最大的效果。

与此同时，比维斯的身上则泛起了一片水华天幕，竟自己所处的周围空间净化成一片纯洁之地。测试文字水印9。

所有的\*\*暗死气在来到这里，都会被自动消除。

这就是水界净心咒的威力，可以抵抗绝大部分带有诅咒\*\*质的法术。

同样是水界净心咒，比维斯释放的法术与他的老师博格尔相比又有很大不同。

博格尔的水界净心咒，仅仅用来抵挡修伊的灵魂法术，而比维斯的水界净心咒，却已经形成了一片水幕，不仅可以抵挡心灵类法术的攻击，甚至还可以净化周边。

这是很多水系法师都无法做到的。

比维斯的眼中现出得意，他低声说：“我的老师是一个非常小气的人。除了教我水系之外，他什么都不愿意教我。但是这反而让我在水系方面做得比任何人都出色。我不擅长血系法术，也不擅长冰系和雷系法术，水系的几大分支，我只会这一种，但是这一种……就已经足够了。”

伊格尔的眼中也露出一片惊奇：“的确非常出色，但是要说足够，恐怕还差得太远。”

“在各个空间中四处游离无所为家的流魂啊，以仆役的方式现身，尽一点你们的微薄之力，赐给我无尽的黑暗，主子将会以光之超渡终结那无数痛苦的流亡业障。--怨灵的哀号！”

随着伊格尔一个超长的咒语颂念，黑暗迷雾中，大批的怨灵尖啸着跳出死神的舞蹈。这些怨灵的身体是完全虚无的存在，叫声又尖又利，夺人心魂。

“水神的力量降临吾身，以契约之名，展现神的力量——水雾灭绝杀！”比维斯同样大声呐喊起来。

大片的水雾朦胧，每一滴都带着强大的力量，笼罩在大批的怨灵身上，竟然发出淡淡的白色烟雾。怨灵们发出痛苦的哀号，叫声越发的尖锐起来。

这音波如箭，刺在比维斯的心间。

他哇的吐出一大口鲜血。

然而水雾灭绝杀对怨灵造成的伤害是巨大的，大批的怨灵纷纷倒下，退散在风中。

“无所不能的亡灵之主啊！”伊格尔再度大声呼唤。

与他相若的是比维斯同时向着空中叫喊：“向万能的水神祈祷！”

两名法师在这一刻同时拿出所有的力量，各种稀奇古怪的法术，或攻击，或防御，或躲避，纷纷用出。

\*\*暗的死气，蓝色的水潮，在这片区域形成了一片浓重的深色调，再无人能够，敢于，可以靠近这样的地方。

人们只知道，今天的罗约城，驻点了将无法安宁。

因为每一个角落，都在发生着战斗，越来越激烈的战斗！

罗约的天空，火焰在上方燃烧着，已是愈演愈烈。

这几天状态不错，码了不少字，存稿终于多出一些了。

在这里跟大家说一下关的计划。

目前是每天一章，这个月我先争取回复到十五万字存稿，对质量和故事都有好处。

但是这个月20万字的更新，肯定是要完成的，所以计划在三月31日十点整，我会把不到20万字的章节一次\*\*全部放出来，补齐二十万字。至于到底那天会爆发多少，老实说，我也不知道。

因为我写稿子，从不看字数。这个故事需要多少字来描述就是多少字。

所以更新到30号，差多少我就补充多少。

至于为什么要定在31日晚上爆发，这里面有个小小的私利原因，我这里就不说了，但是如果一切顺利，4月份会给大家惊喜。呵呵。就说到这吧。

正文 第八十六章 燃烧的天空（中）

更新时间:2010-3-15 9:28:34 本章字数:4771

如果不是亲眼所见，你永远无法想象一个火系\*\*师全力施展起来时可以造成怎样巨大的破坏。

德比·安弗利特伯爵颤抖着看着那片燃烧的天空，城主府在可怕的火系法术中变成一片灰烬，仿佛整个世界都处在熊熊烈焰之中，很难想象还有什么人能够从这样狂暴猛烈的攻击中存活下来，火系法术的强大威力，果然是名名至实归。

然而这份代价，却也显得太过沉重了些。

以马力特为中心，罗约城内方圆五里尽成焦土，甚至在这个绝对区域之外，拥有烈焰余波的威力，也有大量的房子着火。大批的城中士兵纷纷赶来灭火，但是他们只能将火势控制在一个相对区域内，因为在那火源的中心处，烈焰依然在不停地向外狂喷。

由内向外，由天空至地面，到处都在燃烧，燎原的火海注定了要带给这座城市巨大的灾难。

即使对于即将卸任的德比·安弗利特伯爵来说，这样的破坏，也是他内心深处无法容忍的。

“我的天啊，马力特大人，你都干了些什么？你简直疯了！”伯爵咬牙切齿地大骂。

即使是一位金袍法师，在城中心这样肆无忌惮的使用法术，破坏房产，杀害无辜生命，也是要遭到所有国家和强者的谴责的。

强者，并不意味着可以无所顾忌的行事。

尽管他们拥有这样的能力，但他们同样有需要自己肩负的责任。把这份能力用来破坏，杀害生命，而非保护国家，只会受到全体国民的一致指责。

没有一个强者会支持这样的行为，他们也很清楚，就算是猪马牛羊也要加以爱护，何况是同为人类的平民。强者们可以利用自己的强势争取到很多特权，但他们同样要遵守游戏的规则。特权可以部分超出规则，但不能完全的撕毁与破坏规则，否则天下将再没有人去信任和崇拜他们这些强者，就算他们再强大，也将得不到平民的支持。

没有平民的支持，就算是再强大的人，也没有存在的意义。

这是一个千百年来，强者与弱者之间共存的基本模式，是彼此互相试探底线后所得来的各自能够容忍的底线。

强者们可以肆意嚣张，享受种种特权，但绝不可以随意抹杀平民生命。少数人的受欺凌还能被大家接受和忍让，但是大规模的屠杀，就会换来民愤汹汹。

就算是他们无法对抗这样的强者，也会要求其他强者对其进行惩办。而其他的强者为争取支持，和拥有道义立场，也绝不会漠视这种行为。

如果把这种行为放大了看，甚至敌对国家也可以借此机会将自己置于正义的一方，指责对方国家，从而拥有大义名份。这份名分看上去不起眼，但在无形中却可以给自己带来种种好处。

比如会有许多人愿意充当自己的眼线，比如会有许多人愿意无条件提供各种物资支援，比如会有很多人愿意用生命去刺杀和骚扰那些他们仇恨的强者，比如会有更多的平民加入军队。

尽管强者们强大，国家的基础却依然是平民。

大规模杀戮平民，等于是捣毁基础。

对黑武士的愤怒与仇恨，使马力特完全不顾一切的使用顶级法术，尽管他已经尽可能的让一些人离开战场，但是这里毕竟是城市，房屋众多，大规模面杀伤性法术带来的伤害，也远远超过马力特的想象。

尤其罗约城身处山区，房屋大都是木制结构，更是经不起这可怕的火焰摧残。

这一刻，方圆五里，尽成焦土，方圆十里，浓烟滚滚，方圆百里，燃烧的天空人人可见，哀号声形成新的乐章，响遍天空。

炎神降临的马力特，神威凛凛，在他的火焰狂潮攻击下，黑武士已经承受不住这样的凶猛攻击。

“博兰！今天你注定要死！”马力特疯狂而得意的狂嚣着，状若疯狂。

黑武士的盔甲，在烈焰中熔化，化成铁水，流淌在地面上。班驳的光影里，\*\*一份凄凉的悲壮。

就这样简单吗？

黑武士的盔甲都挡不住的烈焰，没有任何身躯能抵挡。

他就那样死了？

在静默无声中？

甚至没有做出最后的反抗。

马力特有些怔然，战斗一下子顺利得太过轻松，令他有些难以接受。

不，不对！

火焰的双目喷射出剧烈的红潮，马力特死死盯着地面上正在消融的铠甲。

“不，他不在那里！”马力特心中突生警觉。

那具铠甲只是一个躯壳，一个吸引人注意力的诱饵！

那么他会在哪里？

一股凉意从心底升起，马力特的武士本能反应再一次救了他。

他迅捷低头，呼啸的利刃从头顶再度飞过，带着磅礴的气势，带着凶狠而致命的攻击。

“嗷！”马力特狂叫着向下方坠落。

火焰，躲进火焰燃烧最旺盛的地区，只有这样，才能让自己安全。

然而原本已经被火焰燃烧至稀薄的空气突然间形成了一片胶凝状态，风灵之体的效果在一瞬间被趋散还原成漫天的星点，消散于空中。

马力特惊骇地发现，自己竟然控制不住自己的身体了。

“这是……”

状态趋散，一种魔力消除术，可以用来消除大部分的状态法术。

修伊镌刻在黑武士身上的第四种魔纹法术终于显露。

失去了风灵护体，马力特也就失去了速度。

一只大手从空中探下，抓住了马力特的肩头，将他牢牢固定在空中，马力特骇然抬头，看到的是一个\*\*着全身的魁梧大汉，光秃秃的脑门上，一颗水晶制作的眼珠里，正散发着诡异的光芒，将马力特的恐惧面容全部映照并反映

在远处修伊的水晶球上。

望着骇然失色的马力特，修伊轻轻叹了口气：“博兰，接下来的事，你自己做吧。”

单手一挥，水晶球上的影象消失，修伊放弃了指挥。

画面重现，已切换到新的视角，他看到凯文比尔斯已经穿过中心花园，距离自己越来越近了。

——

中心花园。

卡希尔和五名六级武士落在了最后。

他们没有注意到，肯普已经不见了。

对于卡希尔来说，十四大道一战，他失去的不仅仅是一条手臂，最重要的是武士的尊严。

修伊格莱尔利用给他的药剂瓶，杀死了道金斯。

修伊格莱尔用一只魔偶，轻松的打败了自己。

在炼金史上，除了巨魔神，从来没有哪种魔偶能强大到可以对抗高级武士的地步。

在卡希尔负伤疗养的这段时间里，甚至有人讥笑说卡希尔辜负了高级武士的声望。不是那只魔偶太厉害，而是卡希尔自己无能。所谓的钢铁咆哮，仅仅是用来欺骗对手的玩意，根本就不值一提。

卡希尔是个废物，他甚至害死了自己的战友。

这样的羞辱，是任何一个海洋武士所无法容忍的。

战败不可耻，但是被非人类生命战败，并牵连战友，就可耻多了。

杀了修伊格莱尔，从他的身上取回自己应有的尊严，那是卡希尔这些天来每时每刻都想做的事。

同样的耻辱感，不仅在卡希尔身上存在，也存在于其他的五位武士的身上。

他们虽然只有六级，但每一个都是武士中的精英人物，他们的实力加起来，丝毫不弱于任何一位海洋武士。

杀死修伊格莱尔，这同样是他们的梦想。

然而梦永远只是梦，很多时候你会发现通往梦想的殿堂上，拥有太多的阻碍。

一支犀利的劲箭飚扬出死亡的凛冽呼啸，射向跑在最前面的卡希尔。

这位负了伤的大汉及时停步，单手长剑用力下劈，竟无比准确地砍中了这致命一箭，将整支箭砍成漫天碎粉：“小心！有伏击！”

还是晚了一些。

偷袭的箭并不是只有一支，而是三支。

射向卡希尔的箭，目的并不是杀死他，而是阻止他。另两支箭才是真正的致命攻击。

两名尾随在卡希尔身后的武士同时遭遇攻击，他们的反应奇快，来不及挥剑格挡，身上同时泛起斗气的光芒。

其中一人向着来箭抓去，还有一人则双臂横卧，挡在了自己的脸门前。

他们两人一个擅长敏捷反应，一个斗气力量浑厚，擅长不同，应对方式也有不同。

“扑！”

“扑！”

两点血花灿烂。

试图抓箭的武士虽然及时抓住了箭身，但没想到箭身只是在空中停顿了一下，箭头竟自动脱离箭体，射进了那武士的手臂。

而另一个试图运用斗气硬抗的武士，则被小箭扎穿斗气的能量光芒，狠狠地刺进了胸膛。

那武士厉啸一声，被撞击得重重飞起，登时昏迷不醒。

这小箭的力量竟大得惊人。

“脱尾箭！破斗箭！”

落在最后的武士，拥有黑星弓，冰裂箭的六级射手伊布发出了惊恐的尖叫声。

卡希尔怒吼一声：“有人躲在花丛里，杀了他！”

斗气的能量在全身闪耀，卡希尔第一个冲向身侧花园。他腾空而起，将所有的力量集中在右手上，向着那片花园深出发出排山倒海般的一拳。

不管对方藏在哪个角落，这一拳下去，是人就得现身。

然而下一刻，一股同样浑厚的斗气竟然从侧面向着卡希尔袭来。

卡希尔大惊，勉强把凌空的身体侧移了一下，躲避过最犀利的攻势，但是被斗气余波扫中，措不及防的他还是哇的吐出一大口鲜血，被打回来了来时的位置。

刚一落地，卡希尔厉声大叫起来：“不止一个人！还有一个海洋武士大家小心！”

从偷袭者攻击的斗气强度看来，卡希尔知道这是一个至少在斗气方面绝不弱于自己的敌人。

出手偷袭的人终于显现身形，红色大氅，习惯性的双臂环抱，裸露前胸，龙型图腾绘出来者绝对的高傲。

正是布莱恩巴克勒。

在花丛的深处，莉莉丝手举翠绿小弓站了起来。

刚才卡希尔的愤怒一击，由于巴克勒的突袭而没能打中她，但是这个家伙的斗气能量确实庞大，以至于多少还是让她受到了一些余波的影响。

“卡希尔，你应该知道，我并没想杀你，否则你刚才已经死了。”布莱恩高傲的回答。

尽管修伊格莱尔的命令是狙杀，但是武士特有的尊严让他很难真正去偷袭。

即使是强盗，也有尊严。

反到是莉莉丝，作为一名箭手，放冷箭是最基本的要求，绝对不会有偷袭可耻的想法。

被莉莉丝击中的两名武士，一个手臂受伤，一个胸前中箭，这两箭的威力绝对不小，暂时算是失去了战斗能力。

不过在卡希尔的身边，还有三名武士。

其中一名正是六级射手伊布，此时已经张弓搭箭，瞄准了远处的莉莉丝。

他发誓绝不会再给莉莉丝第二次放冷箭的机会。

“你是……”

卡希尔的眼中流露出一丝疑惑。

眼前的红氅大汉，样子象极了传说中的一个人。

“是布莱恩巴克勒。”卡希尔身边的武士突然道。

原来是他，卡希尔恍然大悟。拉舍尔早前得到过消息，修伊进入了比利亚斯山区，他劫持斯巴克监狱时，也已经证实了这个家伙有了帮手，那时拉舍尔就认为很有可能是他在山区里勾结或收买了一帮匪盗，从而拥有了有力帮手。

否则单凭他一个人，做不下那么大的案子。

在斯巴克监狱的调查中，拉舍尔发现至少存在过一个亡灵法师，一个弓手和一名高级武士。

这和传说中的野狼团极为相似，从地理形势上讲，修伊完全有可能和野狼盗贼团联合在一起。

从修伊格莱尔的目标和野狼团与凯文比尔斯的恩怨上看，这种联合更是顺理成章。

当然，所有这些猜测在未被证实之前都没有太大意义，但证实它的人，却需要用生命与鲜血作为代价。

好在卡希尔并未见过巴克勒装扮的达达尼尔家族族长，否则现在的他，第一想法一定不是死战，而是立刻逃跑通知拉舍尔。

而现在，同为海洋武士，他心中战意燃烧，很想和这个传说中赫赫有名的大盗干上一场。

这一刻，巴克勒点点头：“没错，我就是布莱恩巴克勒，她是莉莉丝。我们的任务是阻击下你和你的同伴，所以你们不必去平民区了，就在这里和我们打吧。很抱歉先前使用了偷袭的战术，因为只有这样，才能使我们的实力相对均衡一些。”

说着，巴克勒抽出一只手臂，指向卡希尔：“你我都是海洋武士，不过可惜，你失去了一只手臂，刚才又被我偷袭受了些伤，绝对不可能是我的对手。”

他又点了点卡希尔身边的两个人：“所以再加上你的两个同伴，我一个打你们三个。至于剩下的那位，就让箭手和箭手做一次对决吧。”

豪迈的宣言，无可抵挡的气势，这一刻，巴克勒充分显示出一名高级武士的强大自信。而不远处的莉莉丝，则做了一个奇怪的动作。

她从箭匣中取出七支带着奇特光彩的小箭：“我的箭匣里，有十二支箭。有九支是附魔的，已经用了两支。还有七支附魔箭在这里。”

她将七支附魔箭扔到了地上：“公平对决，我不想占你的便宜。”

“三箭决生死。”她说：“怎么样？”

另一头，六级射手伊布冷哼着，也同样把箭匣里的银色冰裂箭取出扔在地上，只留了三支普通箭在箭匣中。

“已经足够了。”他回答道。

弯弓搭箭，对准莉莉丝。

正文 第八十七章 燃烧的天空（下）

更新时间:2010-3-16 9:18:53 本章字数:6111

燃烧着熊熊火焰的天空下，脱去了黑武士，已经恢复了博兰的本来面目。

他的双臂死死抱着马力特，炎神附体的马力特浑身火焰喷薄，灼烧着他裸露的胸膛。

然而强力的火焰抗性，却只使这具人造的躯体出现了些微的焦黑。

到不是因为博兰的火焰抗性已经达到了无视一切火焰的地步，净世之火蚀骨般的力量根本无可阻挡，问题是马力特身周的火焰却不是净世之火。

即使是火焰大法师，可以自由操控火焰的他们，也不代表可以完全无视火焰伤害。他们之所以能够在漫天火雨中杀死对手，存活自己，完全是因为在他们所处的区域，并不存在真正可怕到可以威胁自己的烈焰。

马力特的身周三米内，是方圆五里唯一的安全区。

只有B近他，才能获得在这灭世般大火下生存的机会。

从一开始，修伊就明白这一点。

为此，他不惜放弃昂贵的用记忆金属打造的盔甲以吸引马力特的注意力。

没有人知道，那套盔甲到底有什么作用。

它存在的意义，不是为了给博兰增加防御力，而是为了让博兰拥有更加自由的行动机会。

这套盔甲的穿戴，并非是传统的套体式，而是后开式。

一旦战斗处于僵局状态，博兰就可以借助高大盔甲的掩护，悄悄从后面脱离铠甲，然后借助雾化的力量完成转移。

在正常情况下，雾化后并非不可见的存在，依然会被敌人发现，只是无法攻击，而虚空斩造成的空间通道由于有着固定的落脚点，无法在敌人换过位置后再继续突然出现在后方，所以要想完成对马力特的近身突袭几乎是不可能的。

但是马力特并没有想到，这次来找他麻烦的，并不是只有黑武士。

修伊的确还派来了一个助手帮助博兰，这个助手一直存在，却始终没露过面。

那就是亡灵妖鼠。

亡灵妖鼠，是妖鼠加夫尼死后制成，这头妖鼠生前最令人头痛的能力就是钻地能力。

而修伊则把这种能力重新为它还原了。

无法通过瞬移来到马力特的身边，就借助于亡灵妖鼠的地行术来迂回达到接近对方的目的，雾化后的博兰在妖鼠的地行术下，轻松来到马力特的脚下，完成了一次完美的奇袭。

修伊早将这场战斗考虑的无微不至。

而亡灵妖鼠则立刻钻回地底，地表熊熊的火焰让它只是窜升上来数秒时间，就受创不轻。

“去……死……吧！”博兰艰难的发出这令人恐怖的嘶哑之声，眼中仇恨的火焰带起一片复仇即将得逞的快丶感。

他的脸上，竟然现出了淡淡的笑意。

如果让修伊看到，他一定会大吃一惊。

只要是人，就还有感情。

就算是被抹杀了大部分情感，博兰的心中，依然有着属于自己的一丝执念。

“没那么容易！”马力特疯狂吼叫起来。

这位帝国顶级的金袍大法师即使在现在这样的情况下依然不放弃反抗的机会。

是的，他还有机会。

在和黑武士的对阵中，他一口气准备了三个法术。

刚才他只使用了两个，还有一个法术没有使用出来。

“火神的愤怒！”马力特大叫。

火神的愤怒，火系七级法术。

使用这种法术，必须要在炎神附体后的情况下才能使用。

这种法术一旦使用，炎神之躯将会产生恐怖级的自爆，放出一片方圆数百米的巨大冲击焰浪。在这个范围内，所有的存在都将化为灰烬。

这是一种将火焰的能量压缩到极至后使用出的两伤法术，也是火系大法师们在最后万不得已的时刻才会使用出来的法术。

一旦使用了火神的愤怒，将付出自体重创，一个月内无法再使用火系法术，三个月内无法使用炎神附体法术的巨大代价。

如果在使用之前就已经受到伤害，甚至可能被大爆炸的余波伤到，将自身害死。

这是只有在面临紧急关头时才会使用的法术，每一次，马力特都会准备这个法术，但他从来不希望自己能用到这种法术。

然而现在，他没有办法了。

“轰！”一声，以马力特的炎神之躯为中心，一股巨大的能量光芒从他的胸前闪耀，放出仿佛太阳般的万道光华，冲向天际。

巨大的冲击波能量，仿佛原子弹爆炸般海潮似的涌向四方。在这个过程里，所有的存在，被迅速气化，极剧的高温不留一切痕迹的焚毁所有事物，原本已经被两个强烈法术摧残得只剩残垣断壁的城主府一带，现在被这巨大的火焰大爆炸冲击得连渣都留不下来，彻底湮灭。

虚空中响起马力特得意的狂笑声：“博兰，你死定了的！你永远不可能是我的对手！”

炎神之躯大爆炸后，高大的炎神不复存在，虚空中站着的是马力特同样光溜溜的身体。

这个有着狮子般头颅的老者，所有的头发，胡须，都已经被燃光，连身上的体毛都不再存在，大片大片的焦黑留在他自己身上，到处都是火焰灼烧后的焦痕，他大口大口地吐着鲜血，向着地面坠去，口中却还是发出得意的大笑。

“光之护体！”马力特大叫。

可以屏蔽一切能量的光之护体再度出现在他身上，如此一来，即使落回到火焰狂烧的地狱，他也不用担心受到任何伤害。

然后就在他落下的那一刻，马力特望向地面，却惊骇无比地看到在那火焰熊熊处，一个男人正全身放着金色光芒，仰头望着自己。

他正在等待着自己的落下。

“不！这怎么可能？”马力特大叫起来。

他想不通，到底是什么能让一个人在那样强力的爆炸中活下来。

那金色的光芒，璀璨夺目，慑人心魂。

而在博兰裸露的胸膛前，一个奇特的魔纹正在支持着这个奇迹的发生。

“神圣护体术？”马力特突然明白了。

神圣护体术，神圣法术中最有价值的存在之一。

修伊格莱尔刻在博兰身上的最有价值的最强魔纹。

当这种魔纹被激活时，它就象光之护体一样，可以免疫任何强大的攻击伤害。虽然只有短短数秒时间，但是对于依靠冲击性能量来毁灭事物的火神的愤怒来说，只要能把握住使用的时机，它完全可以抵御。

而对武士来说，再没有比他们更擅长把握时机的了。

“砰！”马力特重重摔倒在地面。

胸前被博兰的大脚死死踏住，马力特再也动弹不得。

“你杀不了我的！”马力特犹自疯狂而绝望的大叫，魔力已经耗尽，他无法再使用任何法术。

然而他还有最后的希望，就是光之护体的持续时间远远比神圣护体术要长得多。

在这段时间里，博兰杀不了他。而神圣护体术消失后，博兰要面对剩余的净世之火和熔岩地狱，将无力再杀他。

他还有逃生的机会，甚至反过来杀死博兰。

然而就是在那一刻，他看到博兰竖起了右手的一根手指。

指尖上一点星光越来越亮，璀璨光华，夺人心魄。

望着那点星光，马力特的心彻底凉了。

“摘……星。”他\*吟出声。

—

凯文比尔斯和加里克英斯顿已经跑出中心花园，穿过魔桐林，越过了翡茵河。

他们距离修伊越来越近，时间还剩下两分钟。

“不对！”一直尾随在后的疾风阿里隆在准备跃过翡茵河前突然停下脚步。

“出什么事了？”丹尼·杰纳问。

阿里隆旋风般转身，在他的身后，是克雷格·肯普，亚当·奥滕，亚历克·汉利和克雷西达·柯克四名武士正在紧追不放。

“你们全停下！”阿里隆大叫起来。

六名武士集中在了一起。

“出了什么事？”克雷格·肯普，加里克英斯顿的学生，有些不满的问。

“你们后面的人呢？”阿里隆沉声问。

几名武士面面相觑，肯普回答：“他们的速度太慢了。”

“比维斯是法师，跟不上还正常，为什么卡希尔他们也没有跟上来？”阿里隆皱起了眉头。

“可能他要照顾那几个和他一起的低级的家伙吧。”肯普回答。

在高级武士的眼里，所有七级以下的武士，都属于低级的。

“不对。”阿里隆断然否定：“路上有伏击，他们被截下了，大家不要再分散。”

阿里隆一指远方，所有的武士同时回头看去，只见阿里隆手指所向处，大片的阴森鬼雾正冉冉升起，中间还夹带着水样光华，在火色天空的映照下显得是如此的扎眼。

“是比维斯遇上对手了，而且是亡灵法师。”丹尼·杰纳叫道。

“那么老师那边！”克雷格·肯普也吓了一跳。

“不用担心他们。”阿里隆大手一挥。同是高级武士，身为暗鳞甲兽指挥官的疾风阿里隆在气势上远远超过其他人：“他们的麻烦他们自己能解决。如果是天空武士都无法面对的麻烦，我们去了也没用。更何况……找我们麻烦的人，也已经来了。”

阿里隆的声音透着丝丝的阴冷。

魔桐林内，大部分的客人都已经被这批气势如虹的武士吓得纷纷撤逃。

但是有两颗中空的魔桐里，有那么几个客人，还在悠然自得的享受着美味的饮料。

他们对那片燃烧的天空视若不见，对中心花园处升起的阴森鬼雾若无所觉，甚至在周边一些胆大的人对着天空指指点点众说纷纭的情况下，他们也毫无参与的兴趣。

他们虽然是坐着喝茶，但是目光却直盯着那几名狂奔的武士。

而阿里隆，他的眼神落在了其中一名大汉的身上。

“黑利！”

魔桐树里的客人，走了出来。

不多不少，正好一共六个。

为首者，正是狮王黑利。

“是六天王？”丹尼·杰纳轻声问。

阿里隆面色沉重的点了点头：“除了博兰，他在和马力特交手。”

“那谁替了他的位置？”

“原斯巴克监狱看守长，狮王黑利。”

“该死的，早就知道西多人靠不住。”几名武士纷纷大骂起来。

“西多人为钱卖命，斯巴克监狱毁了，修伊一定给了他一个好价钱。他和我们从来都不是一路的。”阿里隆对此到毫不奇怪。

六大天王终于来到了阿里隆他们的附近，在距离他们二十米外站定。

望着昔日的战友，狮王黑利也觉得心里很有些不是滋味。

不过他还是开口说：“阿里隆，修伊说了，这次你们不是目标。我们没有意义进行无谓的战斗，只要你们留在这里，我们可以不打。你是暗鳞甲兽部队的指挥官，平时和囚犯没什么接触，其他人对你们没有不可化解的仇恨。”

“可是我有！”阿里隆向前踏出一步，身后披风在斗气的溢出中随风飘展：“我的部队死伤近半！你应该知道那是帝国最珍贵的兵种之一，每一个都是我珍惜重视的战友！他们被修伊格莱尔害死了！”

“这一点都不让人心疼，阿里隆，斯巴克监狱里死去的人还少了吗？难道只有你的人是无辜的？”缇娜毫不客气的反驳。

一想到博兰所遭受的一切，她心中的怒火就熊熊燃烧。

“啊！这么说来，咱们之间的确没理由不打了对吗？”丹尼·杰纳轻笑出声：“要知道你们的目标之一，可是我的老师呢。如果我的老师作战，而做为学生的我却在这里偷懒，我很难想象等我的老师回来后将会怎样责罚我。”

“他不会回来了。”大地之熊德南回答：“无论是凯文比尔斯还是加里克英斯顿，等在他们的，都只有死亡的命运。”

“是这样么？”克雷格·肯普也向前走出一步：“我对我们的老师有信心，没有了你们，修伊的身边还有谁？”

“谁都没有，就是他自己。”六大天王同时回答。

包括疾风阿里隆在内，所有人都听得目瞪口呆。

大地武士亚当·奥滕终于忍不住怪叫起来：“这是我听到的最不可思议的话。一个小小的炼金师竟然想一个人独斗两位天空武士？我用一支手就能把他砸趴下！”

黑利的眼中露出一丝戏谑：“曾经很多人有过这样的想法，包括我们。所以即使到现在，修伊格莱尔凭借自己个人的力量先后杀死了两位六级法师，并打败过我之后，依然有人认为他是脆弱的，是很好对付的。”

“他打败过你？”阿里隆惊呼出声。

作为曾经的战友，他太清楚要打败这个能够狂暴自己的可怕武士，到底要付出多大代价。

“是的。”黑利点点头：“那正是为什么我愿意跟随他的原因，在他的身上，我看到了一个极具潜力的强者。我唯一能告诉你的是，他打败我的时候，并没有用出他全部的力量。做为一个炼金师，他有着太多的攻击手段，他比你我想象的都要强大得多。我们都知道炼金师有很多稀奇古怪的玩意，尽管我也不清楚他到底凭什么来一个人消灭两位天空武士，但是我知道，如果修伊说他可以做到……那么他就一定可以。”

“我们不会相信这一点，这太荒唐可笑了，我对我的老师有信心。”丹尼·杰纳冷冷道。

“我也是，我相信老师一定能赢。”克雷格·肯普也说。

“所以我建议，我们打个赌怎么样？”黑利说。

“什么赌？”阿里隆问。

一指翡茵河的对面，黑利说：“我们不交手，只等待。无论这座城市打到如何天昏地暗，其实在那里才是战斗的真正关键。对于我们来说，修伊是核心。如果他死了，维持这一切再没有意义。如果他活着……你们立刻退开。”

“为什么要这样？”阿里隆问。

“如果我们双方交手，阿里隆，你没有必胜的把握，对吗？”黑利反问。

阿里隆沉默了一下。

是的，黑利说得没错。

尽管自己这方有三名大地武士，三名海洋武士，但是六天王同样不是好惹的人物。

尤其是对方的人群中还有一个黑暗法师。

一个黑暗法师，阿里隆未必放在眼里，但是如果在混战中存在一个法师在战友的保护下对己方尽情的施展法术，那么她所能够造成的麻烦将更超过一个高级武士。本书转载ㄧбｋ文学网ｗαр．1⑥κxs．сom

“考虑考虑吧，我承认，对上你们，我们也没有必胜的把握。这是一场势均力敌的较量，最后的结果很可能是双方都有死伤。既然这样，不如我们干脆停手。如果两位天空武士大人能够获胜归来，他们也不会计较你们的不战，某种程度上来说，我们拖住了你们，你们也拖住了我们。从战力形式上比较，这对凯文比尔斯他们更有利。而他们只要胜利归来，我们就只有仓皇落逃的份。相信以凯文比尔斯大人的速度，我们根本没有逃逸的机会。”

黑利继续怂恿道，他的话让丹尼·杰纳和克雷格·肯普有些动心。

“说得很有道理，可正是这样才让我觉得奇怪。”阿里隆说：“黑利，你从来不是一个擅长分析和策划的人，你的说话也从未这样有条理和煽动人心过。是什么把你改变了？”

“是修伊。”黑利利落的回答：“他不希望我们和你们死拼，所以交代了我这些话。在条件允许的情况下，尽可能保持和平。”

“那么他还真是有自信呢。”阿里隆冷冷道。

“放下你的仇恨吧。”黑利说：“这场战斗不属于你我，作为曾经的同僚，我也不想和你打，至少现在不想。为什么我们不能坐下来一起喝杯酒聊聊天呢？”

“这真是太可笑了，帝国武士和正在通缉的囚犯坐下来一起喝酒聊天？”对方冷笑。

猴子立刻道：“正如兰斯帝国和佛郎克人可以一边开战一边做交易一样，这世上从没有不可能发生的事，只看你想不想去做。你们要是害怕上面的问责……哼哼，我们也不在乎真和你们干上一场。”

这句话激起了所有武士的傲气。

做为帝国的高级武士，这里的每一个人在帝国都着相当的地位。

凡是成为七级以上的武士者，都是受到相当的重视的，即使偶尔犯错，只要不是事关国家兴亡类的大事，帝国也轻易不会对他们进行处罚。

在目前这种情况下，他们十二个人的对撞，的确谁也没有必胜的把握，考虑到六天王先发制人，早做等待，又有修伊格莱尔这个全大陆最出色的炼金师做他们的后援，可能会给他们一些强力的炼金道具，在赢面上很可能阿里隆这方更小。

所以考虑了一会，阿里隆终于点点头：“我个人表示同意，你们的意见呢？”

克雷格·肯普点头：“好，既然修伊格莱尔这样有自信，我不介意我们之间暂时先和平。”

“我也同意。”丹尼·杰纳说。

两位天空武士的学生都已经表示了同意，其他人也不再有意见。

他们互相警惕着，缓慢移动脚步，然后各自找了几颗可以互相看见对方的魔桐树坐了进去。

黑利向阿里隆遥遥举杯，阿里隆回应，然后漫声说：“无论修伊格莱尔是生是死，我们之间早晚都会有一战。六天王……我一定会把你们抓回监狱的。”

“我们等着你。”其余五天王同时发出不屑的冷哼。

正文 第八十八章 摘星

更新时间:2010-3-17 9:17:39 本章字数:5466

摘星。

一种非常奇特的能力。

严格的说，它并不是法术，却需要魔法的力量才能推动使用。

因为它是纯属于炼金术的能力范畴。

尽管千百年来，炼金术的研究一直是为了普通人能够使用魔法的力量而努力，但是同样的，日益发展的炼金术毕竟不可能永远走着魔法的老路。

就好象有很多魔法，永远不可能用炼金术的方法展现出来，同样的，炼金术也有一些独特的，只属于自己的能力，是魔法所无法体现的。

摘星，就是其中一种。

它是一种目前已知的最强大的附魔法术。

是“锐利”和“破魔击”这一类法阵的最高体现。

它存在的意义，就是无视一切魔法屏障。

除了神圣护甲术这种绝对性防御外，所有的有限制的护体法术，都不可能挡住摘星的进攻。

这正是它名字的由来，当这一击使用出来时，哪怕是天上的繁星，也将被击落，摘取。

这也是修伊花费巨大代价，送给博兰的最有价值的三大附魔能力之一。

雾化，瞬移，摘星三大特殊能力，魔法护罩，元素冲击，黑暗冰霜，状态趋散，神圣护体术五大法术能力，这八种能力打造出来的，是一个拥有速度，防御和强大进攻的超级可怕武士，再加上博兰自身的天空武士战力，他已经拥有了超越星辰武士的实力。

圣域以下，没有对手。

这是修伊格莱尔给黑武士的最高评价。

名副其实。

灿烂的星光，在火焰中升腾起令人绝望的色彩，马力特眼神中的恐惧被放大，颤栗的灵魂呼号出生命中最恐怖的尖叫：“不！”

星光击在光之护体上，就象是烈阳覆盖冰雪，原本坚实的护体法术遇到了最可怕的克星，顷刻间冰消瓦解。

失去了最强守护的大法师，就象是裸露的婴孩，再没有任何反抗的能量。

头顶盘旋的火云团，已经薄弱到根本不堪使用的地步。

即使用了，也无意义。

博兰身上的神圣护甲术已经消失，这种护甲术虽然强大，但是时间上的限制过大，和摘星一样，一天之内只能使用一次。

黑暗冰霜再度从博兰的身上冒出丝丝凉气，勉强护住他的身体，抵抗着净世之火的余威。

凭借着自身强大的火焰抗性，

然而马力特就惨了。

失去了光之护体，又身出火焰的中央，无情的火焰并不认识释放出它们的主人，疯狂的向着马力特涌来。

金色的长袍早已经在火神的愤怒中化为灰烬，原本就重伤的马力特再无力抵抗这熊熊火焰，全身着火的他，痛苦的发出大声的哀号。

博兰没有再下手，尽管他的摘星只要再往下一点，就可以轻易的杀死这个他仇恨了多年的敌人。

璀璨的星光黯淡了下来，\*\*的大汉松开了抓着马力特的手。

这个浑身着火的大法师自身还有一定的火焰抗性，使他不会一下子被火焰烧死，却只是白白增加他的痛苦而已。

他大声呼啸着，头顶的火焰云团随着他的痛苦不停的变化形状，一会拉长，一会揉扁，那是魔力源感应到主人的痛苦做出的本能回应。

可惜，马力特已经失去了指挥和使用魔力源的能力。

他在痛苦中挣扎，阴毒可怕的火焰不仅焚烧着他的全身，也烧灼进他的身体内部。

身体上下每一个奇怪都在着火，呼吸中大量的火焰喷吐，仿佛炎神的再度附体，不过这一次，他是真的全身都处于燃烧状态中了。

终于，在发出最后一声凄厉的喊叫后，马力特双手举天，仿佛雕塑般一动不动。

风吹过。

化成一片灰烬洒落。

玩火者，终死于火。

望着这一切，博兰冷酷的眼神，滴下了几滴眼泪。

那是身体中仅存的人性在作祟。

没有胜利时的骄傲与欢乐，只有大仇得报时的失落与惆怅。

随着火焰释放者的死亡，净世的火眼消失，熔岩地狱的景象也不再出现，尽管罗约城依然处在燃烧中，却是火焰惯性的使然，而不再具备那深入骨髓的可怕威力。

燃烧的天空终于恢复了正常，到处都是弥漫的硝烟，方圆数里处，一片空空荡荡，只留下博兰一人独自矗立于天地间。

赤着双足，博兰走到自己的那副盔甲前。

原本狰狞恐怖的黑甲，已经被化成了一大团畸形的铁疙瘩，凝聚成了一团。

指尖上斗气的能量闪耀，博兰将两指\*\*了自己的胸膛。墨绿色的鲜血流出，博兰的手心里已经多了一个奇特的小东西。

手指离开胸口，伤势立刻便以肉眼可见的速度迅速愈合着，博兰将那小东西扔在那团铁疙瘩上。

光芒闪现。

被融解的铁壳出现了奇异的变动，发出水纹般的鳞波。

就象是一具吸铁石般，所有被融化流失的铁水被吸引回流，然后开始了塑形重铸的过程。

片刻后，一副新的完整铠甲重新出现在博兰的面前。

至于那把重剑，由于不是记忆金属打造的，则彻底消失不见了。

铠甲虽然已经恢复，但上面狰狞的花纹也已消失，看上去到要柔和了许多。

“出……来……回……去。还需要……重新……修理。”博兰艰难的发出声音。

他发现自己说话比原先要顺利了许多。

地面上黑色的泥土松动。

亡灵妖鼠的脑袋出现在黑武士的脚下，发出咝咝的声音。

望着这只妖鼠，博兰的头摇晃了几下，他捧起黑武士的面具，缓缓给自己戴上。

狂野之虎博兰重新消失，这世界从今天起，将只剩下那个再也不会脱下盔甲和面具的黑武士。

“出……发！”

坐在亡灵妖鼠的背上，面具中的红色凶芒一闪而过，亡灵妖鼠凌空跃起，坠向那深深的地底深处。

—

背负着双手，查克莱望着远处的那片逐渐黯淡的天空。

终于消失了吗？

不知道是马力特杀死了黑武士，主动撤消了法术，还是黑武士杀死了马力特，使得魔力再无依靠。

尽管在他离开前的那一刻，大法师还处在愤怒的顶点，正在释放出惊人的超级法术，但是不知道为什么，查克莱总有一种不妙的感觉。

但并非是由于对马力特实力的不信任，而是对修伊做事手法的狐疑。

他很清楚的知道一件事，炼狱岛上四年的历练，早让这个少年拥有了全面的布置策划能力。

只要是他准备好的事情，他就一定有着成功的把握。

马力特的惊人法术有哪些，这是世人皆知的，火系魔法就那么些种类，魔法术也不是什么绝对的机密，当初克洛斯交给修伊的那些法术里，就有关于这些顶级法术的记载。

阻止人们成为魔法师的，是天赋，而不是记录。

这一点，与炼金术恰恰相反。

既然修伊知道马力特的能力，那么他就不可能没有准备，放任自己打造出来的黑武士来独挑马力特。

虽然不知道修伊付出了怎样的代价，但查克莱还是很清楚的意识到，制造出那样的武士出来，恐怕就连修伊也要付出很大的代价。

不过现在最令他感兴趣的，还不是马力特那边的战斗，而是修伊对凯文比尔斯的等待。

没有最强的黑武士在身边，仅靠炽焰鸟和几台魔偶就想挡住一大群武士，这未免太过意想天开了。

修伊，你到底还有什么没有拿出来的法宝呢？

查克莱悠悠的想。

他的心情是如此矛盾，既不希望修伊落入凯文等人的手里，却又不希望他持续如此逍遥法外，最糟糕的是，他始终面临着修伊格莱尔给他的艰难选择。

看起来，自己好象已经拖无可拖。

那么到底该如何去做呢？

漫步在罗约城的大街上，查克莱忧心忡忡，他没有象其他的武士那样高速奔跑，但是平稳的脚步却仿佛缩地成寸般，每一步踏出，都能走出一大段距离。

远处通向中心花园的那个垃圾场附近，大片的黑烟迷雾趋使得附近的平民惊慌逃窜，查克莱的眉头微微皱了一下。

有人在那里交手。

水波般的光线亮起，带着缤纷的色彩。

是加里比维斯，查克莱立刻意识到这一点。

脚步骤然加快。

“黑暗之神呀，你从虚无中走来，带着深深的悲伤，将绝望带给我的敌人，以我的鲜血誓！——地狱悲嚎！”

“死亡之主的恩赐，给予我毁灭众生的力量……死神之镰！”

“沉睡于大地深处的亡灵，我用我心头的鲜血取消你的封印，听我号令毁灭我的敌人亡灵六道杀！”

战斗已经持续了很长时间，战斗的双方都在渐渐失去耐性。

而首先做出全力以赴姿态的，是伊格尔。

作为帝国的通缉者，速战速决才是最好的解决方案，把时间拖长，只会给对方等来援兵的机会，尤其亡灵怨气的形象太过明显，弄不好连教会的人都会赶来。

老亡灵巫师平时低调的可以让人忽略，但是这刻真正发起威来时，却足以让人颤栗。

强大的亡灵法术这刻在他的手中一一展现，三个五级亡灵法术，这是一个五级法术能够释放的极限，悲鸣的亡灵在哀号，凄厉的呼唤如利剑，空间里充满了死灵之怨气，到处是一片凄婉哀鸣之风。

死神的镰刀划破虚空，向着比维斯的头顶割去，收割生命，正是死神的最爱。

然而五级的水系法师同样拥有自己的独到之处，蓝色的光华在比维斯的手中炸现：“水的精灵啊！倾听我的呼唤，用你的磅礴，展示你傲人的力量——水神怒吼！”

咆哮的海浪迎向死神的镰刀，以滔天之势填补死神之镰划过时产生的空白，水之光华萦绕在比维斯的全身，尽情的释放着能量。

这无坚不摧的利斩受咆哮的水神之力阻挡，竟然没能斩下，甚至海浪潮涌，反击向老亡灵巫师。

地狱的悲嚎形成的巨大的能量冲击，亡灵六道杀可以制造出令人绝望的恐怖空间，三种法术齐下，仅凭水神之怒吼根本不足以抵挡。

不过加里比维斯丝毫无惧，恰恰相反，他眼中闪过一丝得意的光芒。

当每个人都知道加里比维斯是利厄博格尔的学生，且精通水系法术时，很少有人知道一件事。

那就是水系法术中，有一种非常特.手机看小说访问ＷＡＰ．１６Ｋxs．Ｃom别的术法。

“来自水精灵的力量，可以反射一切邪丶恶的攻击，净化世界……水之镜面。”比维斯高声咏唱出他准备已久的法术。

水之镜面，一种非常非常奇特的法术。

它的等阶并不高，只有四级。

它的能力却相当强大——可以反射所有的魔法攻击，将加诸在施法者身上的伤害远封不动的反弹会施法者身上。

从理论上来说，再没有比这更强更实用的法术了。

之所以它只有四级，完全是因为这种法术有一个致命的弱点——它只有百分之二十的成功率，而且在使用期间，不可以拥有其他的防御法术。

一旦法术释放后，没能完成反射，那么倒霉的就是魔法师自己。

没有几个魔法师在无护体法术的强矿下，中了敌人的魔法还能生存的。

但是比维斯偏偏就这么做了。

“我虽然只会水系法术，但是我对水系魔法的理解，远远超过任何同类同级的法术。而我真正的实力，其实就在水之镜面上，那是我最大的秘密。”比维斯嘿嘿怪笑着。

那一道灿烂的仿佛水晶之墙的存在突然横亘比维斯的身周，将他牢牢的笼罩住。

不，不是一道！

是七道！

连续七道水之镜面，一排排出现在比维斯的身周，看得人心胆欲寒，就连老亡灵巫师也忍不住叹呼出声：“这怎么可能？”

“没什么不可能的！”比维斯疯狂大笑：“当别人苦心研究着如何让不同系的法术融合一体，制造出更强大的法术时，我选择的却是另一条道路，就是怎样可以将同一个法术连续释放出来！没错，水之镜面只有百分之二十的反射几率，可是我成功的做到了用一个咒语连续释放七道水之镜面。那固然会消耗我翻倍的魔力，但是七道水之镜面，百分之二十的成功几率，除非上天要我死，否则……死的那个就只能是你！”

每一个成功人物，都有属于他自己的绝招，用一个咒语，两倍的消耗，布置出七道水之镜面，这就是比维斯的秘密绝招，除了他自己，就连他的老师也不可能做到这一点。

当人们看待某个法师是某人的学生时，往往忽略掉的，就是学生未必处处不如老师。恰恰相反，有天赋的学生甚至可以做得比老师更好。

这一刻，死神的镰刀被水神咆哮阻挡，地狱的悲嚎和亡灵六道杀的魔法攻击重重地击在了比维斯布下的七道水之镜面上。

呼啸的亡灵攻击毫无阻滞地穿透水之镜面。

一道，一道，又一道。

连续四道水之镜面被穿透，没有产生任何作用，但是第五道水之镜面却在这刻突然爆发出强烈的光彩。

呼啸的能量撞在这一阵绚烂的光华上，猛然间扭转了冲击的方向，倒头向着老亡灵巫师冲去。

在光辉映照下，比维斯甚至可以清晰的看到老亡灵巫师伊格尔那难以置信的表情，还有眼神中的恐惧。

亡灵法术或许很强大，但是它几乎不具备有效的防御，不象水系法术，变化多端，效果多样，最具灵活性。

一旦老亡灵巫师被击中，他将死在自己的亡灵法术下，即使他的身上还有亡灵护盾罩体，也不可能抵挡他自己制造的最强攻击。

“蓬！”

速度更快的地狱悲嚎首先撞中了伊格尔，将缠绕在巫师身上的亡灵护盾击成漫天的能量火花。

受到这一下重大打击，老亡灵巫师仰天吐出一大口鲜血，被打到空中，黑色的头套飘散，露出伊格尔一脸骷髅般的恐怖模样。

紧随而来的，是速度略慢，但威力更加强大恐怖的亡灵六道杀。

伊格尔眼中现出恐惧，再没有人比他更清楚这种法术的强大与恐怖了。

“你死定了！”比维斯得意狂嚣，身上的七道水之镜面完成使命后，终于消散于无形。

手中的水系能量再度集中，即使对方没能死在两个被反弹的亡灵法术下，也不可能再有力气和他战斗，他只要轻轻的补上一击，就可以彻底送葬这个老家伙。

然而就在那一刻，老亡灵巫师的身影在空中突然顿了一顿。

仿佛时空的凝结。

一道翠绿色的光芒竟然从白骨嶙峋的老者身上绽放出生命的毫光。

呼啸冲击而至的亡灵六道杀竟然被淹没在这绿色的海洋中，于消然无息中消失。

“这……这怎么可能？是自然法术？你怎么可能会生命法术？”比维斯声嘶力竭的大吼起来。

在魔法的体系里，有些法术是自我的存在，有些是相辅相成的存在，有些则是天生对抗的。

就象光明与黑暗是势不两立的存在，神圣与代表诅咒的灵魂法术相对抗，亡灵魔法则与代表着生命力量的生命法术完全对立。

如果伊格尔使用的是任何一种法术来解决这个危机，比维斯都不会吃惊，但是他看到的却是伊格尔身上竟然出现了生命法术的能量。

这怎么可能？

魔法的世界里，白日可以见鬼，生命与亡灵的能量却没有理由并存！

比维斯完全无法相信自己的眼睛。

正文 第八十九章 生命法师

更新时间:2010-3-18 9:13:49 本章字数:4780

伊格尔的身躯在空中缓缓落下，枯瘦的身体仿佛一截断木，轻飘飘不受任何力量的阻碍。

落回地面，他轻轻叹了口气：“唉，我终究是老了，不中用了。亡灵的力量，侵蚀我的身体太久了，如果不是这生命之光的支持，我可能早已死去。

抬起头来，伊格尔望着比维斯，发出轻声的冷嘲：“这世上哪有什么真正的对立存在？光明与黑暗真得不能并存吗？你可知道所谓的黑暗，其实就是无光，所谓的寒冷其实就是无热。就象是标尺上的码码，通过向着天平左右的移动来确定属性，而真正的属性，其实只有一种。”

“所以从真正的意义上讲，这世界有绝对的黑暗，却没有绝对的光明，有绝对的寒冷，却没有绝对的炎热。所以亡灵法术也未必就一定和生命法术存在对抗，所谓的亡灵，也不过是不存在的生命罢了。那么既然亡灵法术可以赐予亡者能量，使生命重获新生，凭什么就一定要和生命法术对立？只不过两者形成的生命能量和效果大不相同罢了。它们看上去对立，其实却可能只是性格完全不同的一对双胞胎而已。”

这一番惊人的言论如果公诸于世，一定会引起世间大哗，因为它彻底颠覆了人们对法术体系的认知。

但是对老亡灵巫师来说，那正是成为他亡灵法师的原因。

“这……这不可能！”比维斯大叫。

老亡灵巫师叹息着说：“没什么不可能的，比维斯法师，要知道我曾经就是一个生命法师啊。”

这个秘密，震得比维斯头皮发麻。

伊格尔以前竟然会是一个生命法师？

“这是真的，我原本就是一个生命法师，我在圣灵教会担任牧师，为来祈福的信徒治愈疾病，那正是我的职责。之所以我后来会成亡灵法师，完全是因为一次奇特的遭遇。那是在我年轻时候的事了，当时，我还只是一个小小的二级牧师，对未来依然充满憧憬……”

伊格尔的眼中泛出对往事的回忆：“有一天，我遇到了一个信徒。他说他受到了亡灵法术的诅咒，只有生命法术才能解救。他中的是一种很奇特的诅咒，直到现在，我都说不清那到底是什么法术，亡灵术法的秘密远比我们已知道的深奥得多。在没有办法的情况下，我对他使用了生命祈祷，一种可以驱除邪丶恶力量的生命咒法。”

“然后……”老亡灵巫师叹了口气：“令人惊叹的事发生了。邪丶恶没有被驱除，恰恰相反，它仿佛得到了生命的滋养，迅速壮大起来。那个病人……在我的面前变成了一个亡灵，一个真正的亡灵。”

看着比维斯惊骇的脸，老亡灵巫师笑了笑，露出两排尖利的白牙：“后面的事可想而知，他死了，死于生命魔法中的净化，一大群生命法师对他出手，他不能不死。但是从那天起，在我的心里就有了一个不可解的迷团。为什么？为什么生命魔法会对亡灵法术造成那样强烈的滋养效果？难道它们不该是对立的吗？”

这个问题，在当时没人有能回答。

而伊格尔的心中，则生起了探索的向往。

老亡灵巫师叹道：“于是从那时起，我就再克制不住想要研究亡灵法术的秘密，并最终把自己搞成了一个被教会通缉的亡灵法师。当然，付出这样惨重的代价，我同样得到了丰厚的回报。是的，我研究出来了，在这复杂深奥的魔法世界里，我也有属于自己的发现和秘密，正如马力特可以把魔力外放，你可以连续使用七道水之镜面来增加反射魔法成功的几率一样，你的老师则致力于记忆宝石的搜寻，每一个魔法师都有属于自己的发现和独到之处，而我的发现就是这世界并没有什么力量是真正不可对抗的存在。当生命法术和亡灵法术碰撞在一起时，有时候它们并不是对立的存在，有时候它们是互相滋补的存在。正是这个发现，让我虽然成为了一个亡灵巫师，但还是保有了一丝生命法术的能力。知道那意味着什么吗？”

老亡灵巫师用戏谑的口吻说：“就在刚才，当你反射会亡灵六道杀时，我身体里的生命之光和亡灵六道杀中和了。它们并没有消失，而是成为一体，成为新的力量，然后进入了我的身体。”

老亡灵巫师张开双臂，他白骨嶙峋的肌肤，已经出现了新的奇特的光泽。

他猛然扬首大喊起来：

“感谢你的镜面反射，就连我自己都没有想到，原来我一直保存在体内的生命法术在这种情况下竟可以发生如此巨大的变化。我的身体正在被改造，我不用再担心受到亡灵法术的侵蚀了！我已经改变了！我已经感受到了生命之光在我身上的照耀，我即将死去，然后重获新生。我将很快转成更加强大的存在！”

“轰！”一道光芒从亡灵法师的身上升起，带着黑与白两种能量，充斥着亡灵与生命两种光辉。

它们交错在伊格尔的身上缠绕，带来的是令人称奇的变化。

原本瘦得只剩下骨架的老法师，这一刻全身上下竟然重新长出了如婴儿般光泽的皮肤，老迈的年龄重新焕发出生命的青春，伊格尔的眼神已是越来越亮。

他看上去不再是干枯如白骨般的可怕老头，而是一个仿佛经历了时光倒流的中年男人。

“哦，我的天啊，这不可能。你……你成了巫妖了！”

巫妖，传可怕的存在，拥有不死的生命，强大的法术。

伊格尔看看自己的全身，他很欣赏自己这新生的躯壳，然后他摇了摇头：“不，距离成为巫妖，我还有很长的路要走。不过的确如你所说，我已经走在了成为巫妖的道路上。那么现在，比维斯，放弃战斗吧，你可以死去了。”

“这不可能！就算是这样，你也杀不死我！”比维斯大叫。

尽管老亡灵法师出现了质的变化，但是就目前看来，他的实力还没有显著的提升。

“哦？是吗？”老亡灵巫师嘲讽的看了比维斯一眼：“你的法力已经不多了吧？”

“的确不多了，可是你又还剩下多少法力？”比维斯冷笑。

老亡灵巫师耸了耸肩：“我也不多了，不过幸运的是我还有这个。”

他从怀里缓缓掏出一瓶法力药剂，给自己灌了下去。

那一瓶珍贵的价值上千个金维特的法力药剂，被老亡灵巫师狠狠的喝了一大口，全身的法力在瞬间恢复至全满。

这一幕看得比维斯目瞪口呆。

望着自己的对手，老亡灵巫师的眼中闪过一丝同情。

不再多废话，伊格尔将手中的白骨法杖高高举起，一支白骨利刃在虚空中生成。

对付魔力即将耗尽的水系法师，最简单的办法，就是和对方硬碰硬的对耗法力，直到一方消耗殆尽，然后将其轻松杀死。

那一刻，比维斯彻底绝望了。

在连续抵挡了三十多支白骨刃后，比维斯终于失去了全部的魔力。

他再放不出一个魔法护盾，眼睁睁地看着那支骨箭穿透自己的胸膛，\*\*心口。

他无力地倒了下去。

望着死不瞑目的加里比维斯，伊格尔也叹了一口气。

比维斯其实是一个很有前途和天赋的法师，能够在自己的领域里发明并创造出独特的使用方法，将每一个水系法术的力量都发挥到极至，这并不是人人都能做到的。

要知道在所有的法术体系中，亡灵系的法术是最为诡异。以阴毒著称的亡灵法术，不仅拥有强大的攻击能力，快速的施法效果，强大的亡灵召唤能力，同时它所有的法术几乎都带有腐蚀侵袭的效果。

相比亡灵法术的诡异狠毒，水系法术更加全面。无论是冰分支，血分支还是雷分支，都共用水系魔力，可以选择的法术众多，所采用的进攻和防御手段也就更加复杂，组合运用方式也要比单调的亡灵法术来得绚烂多彩。

在这种情况下，仅仅掌握了水系的单分支能力就能够和自己拼到这种地步，比维斯可以说以弱势法术打平优势法术，就连老亡灵巫师也不得不承认对方其实比自己强。

如果没有修伊给伊格尔的药剂，没有生命法术，或许此刻躺在地上的，就是伊格尔自己了。

世界永远不缺乏有天赋的人，但并不是每一个有天赋者都能笑着走到最后。

很有可能走在半路上，就因为种种原因而倒下。

假以时日，比维斯或许会成为兰斯帝国又一位顶级的水系大法师，创造出属于他自己的辉煌，可惜的是在这一天来到之前，他没能经过艰难的考验历程。

一想到这，伊格尔就感到无比唏嘘。战斗一旦开始，就有许多意外因素，没有人能保证谁一定会是最后的赢家。

这一次，伊格尔赢得着实侥幸。

不管怎么说，这一次的战斗他的消耗巨大，收获也异常巨大。

一直以来没有突破的生命能量的秘密，在这刻终于被他领悟，未来的道路里，他的人生将充满希望。

如果可以，谁也不愿意象一把骨头那样的活着。

“能够站在太阳底下的感觉……真好啊。”

望着散去的漫天黑雾，伊格尔发出如此的叹息。

远处响起铿锵有力的踏步之声。

黄金色的战甲在散去的黑雾中渐渐显形，显露出太阳般的光芒。

老亡灵巫师半眯着眼睛，望向走来的武士：

“查克莱大人，很高兴你没有在我杀死比维斯之前出手。”

“你认识我，亡灵法师？”查克莱的眉头微微皱了一下，他看看地上加里比维斯的尸体，冷笑说：“武士是不会从背后出手偷袭的。”

“伊格尔阿什林向您问好。”老亡灵法师在拥有了新的躯壳，表现得相当绅士。

查克莱的眼神冰冷：“野狼盗贼团，你们果然和修伊格莱尔联手了。”

“不仅仅是我们。”伊格尔笑答。

查克莱手中的长剑缓缓抽出，烈日照射下，剑尖带起一轮金色光芒直指亡灵法师的头颅：“你还有多少魔力可以和我一战？”

别说已经因为和比维斯打过一场消耗了太多法力，就算是没有那一场比拼，伊格尔也绝不可能是查克莱的对手。

不过这个世界，并不是什么事都需要用战斗的方式来解决。

老亡灵法师虽然并不以头脑出名，丰富的人生经验却足以弥补一切。

这刻伊格尔晃了晃脑袋，没有做出任何反击的动作，只是简单的说：“你确定你要和我打吗？我还以为你已经想通了呢。修伊一直在等你的决定，而你却试图让他失望？你知道让他失望的后果对吗？”

查克莱的脸色变得很难看。

剑尖微微晃动着，却刺不下去。

伊格尔嘿嘿笑了起来：“您并没有您说得那么高尚对吗？查克莱大人，你之所以没有偷袭我，就是因为你并不能确定一些事实。”

“你指什么？”查克莱沉声问，尽管他清楚的知道伊格尔话里的含义。

果然，伊格尔从怀里掏出一颗水晶球。

“答案就在这里面。如果你想看的话，那么，你可以和我一起尽情欣赏。就让我们好好欣赏两位天空武士和修伊之间的决战吧。你完全可以等到那个时候，再做出最后的决定。”

水晶球里，画面闪动。

小河之畔。

修伊负手站立，不远处的几名探员还在惶恐的监视着他，但是没有人敢于付出生命的代价去围剿那个可怕的少年。

因此他就站在那里，好整以暇的等待着，并通过水晶球观察各处战场，偶尔甚至可以指挥一下作战。

巴克勒和莉莉丝还在与六武士周旋，暂时分不出胜负，伊格尔这边，比维斯已经倒下，却也落入了查克莱的手底。

尽管马力特死了，黑武士却注定不可能在短时间内赶到战场。

当查克莱的面容出现在水晶球中时，修伊的眉头微微一挑，显得有几分吃惊，随后露齿一笑：“我真没想到会在这种情况下见到您，查克莱大人。能告诉我你是怎么把时机掌握得这么好的吗？”

“走在后面的人，总能看得比走在前面的人多一些。”查克莱回答了一句颇有哲理的话。

“说得对极了，查克莱大人。”修伊轻轻点头：“看来您已经做出了决定。”

“有人教过我，在看不清形势《 》的时候，应该学会等待与观察。”

“拉舍尔是个很有趣的家伙，我喜欢他。”修伊笑道：“看起来他到现在还打算继续观察下去？他准备观察到什么时候？”

这一次，查克莱没有再做回答。

没人知道那头老猎犬的脑子里到底转的是什么念头。

狂风带来了武士的厉啸，打断了水晶球通讯，那是凯文比尔斯发出的尖利呼叫。

他正在迅速接近中。

听到这一声呼啸，所有的探员终于都松了口气。

强援将至，那个该死的修伊格莱尔再也别想逃得出去。

修伊依然对着水晶球好整以暇：“我要等的人来了，你要等的答案也即将出现。等待吧，你很快就会看到你想看到的结果了。”

“未必是我想看到的结果。”查克莱的声音很无奈。

“但却是你注定的结局。”修伊则自信满满。

说着，他将水晶球放在了附近的一块大石上。

从这个角度，可以看到小河附近的所有景象。

火红的战甲带出一片狂舞的红色旋风。

凯文比尔斯，这名天空武士终于及时赶到了修伊的所在地。

正文 第九十章 三箭决生死

更新时间:2010-3-19 10:07:17 本章字数:6257

火红色的战甲，仿佛一团凶猛的火焰来袭，刚一出现，就带来震慑全场的气势。

没有半句废话，虚幻的红影在人群中闪了几闪，就象是烟雾飘过水面，飞向修伊。

铁拳扬起，掠出一片可开山裂石的滔天气势。

修伊随手一扬，手心中一点晶芒闪亮，化成千百道光线挡在了他的身前。

炼金道具，水晶之墙！

铁拳迎面撞上水晶之墙，就象是嗷嗷狂冲中的牛头犬一头撞在了玻璃门上，只见那一片班驳灿烂的水晶光影里，无数能量火花劈啪着闪现。

“砰！”水晶之墙被这一拳击成漫天的碎粉，能量若万钱水滴，在阳光下跌宕出霓虹般陆离的光影。

但是凯文比尔斯这势在必得的一击，还是被水晶之墙略掠阻挡了一下，与此同时，修伊的身前已经出现了五具金刚傀儡，将他牢牢护在了身后。

一击没能得手，凯文比尔斯也有些气馁，修伊快速的反应和出人意料的炼金道具并不令他惊奇，但是在众目睽睽下，堂堂天空武士全力一击，没能杀得了对方却只打碎一面玻璃的事情若是传出去，未免让他有些脸面无光。

武士作战，与法师有着明显的不同。

如果说法师的战斗是绚烂的，令人眼花缭乱的，充满观赏\*\*的。

那么武士的战斗，就是激烈的，残酷的，快节奏高频率同时充满杀机的。

前者更适合看热闹的外行，后者却只有内行才能理解，并看出些门道。

当一名\*\*师需要吟唱长一段的咒语，释放出一个或绚烂多彩，或诡异离奇，或\*\*毒狠辣，或威力巨大的法术才能\*\*目标敌人时，武士的作战手法，其实就是利用速度靠近敌人，运用力量\*\*敌人这两个过程。

他们不具备复杂的法术技巧，但是一举手一投足之间，每一个动作都充满致命与死亡的威胁。

这就是为什么魔法师或许强大，地位也更加崇高，但是在一对一的战斗里，魔法师注定很难赢过武士的原因。

速度决定一切！这是武士们崇尚的杀人方式。

凯文比尔斯一上来就出手，完全符合了武士作战中的雷霆一击，必杀无赦原则，没有丝毫留手，可惜修伊格莱尔神出鬼没的炼金道具，化解了他这一下。

仅仅是一个简单的照面交手，其中其实已经充满了无数凶险，其程度甚至更超过面对一个\*\*师的可怕咒术。

凯文比尔斯在懊恼，修伊格莱尔心里也在吃惊。

当初狮王黑利在狂暴状态下，也是用足全力，连续三拳才把水晶之墙打碎，但是面对凯文比尔斯的攻击，却挡不住他的一拳之威。

这还是一个以速度见长的天空武士，天空武士的强大，的确不是现在的修伊格莱尔所能想象和对抗的。

然而面对这样的超级强者，修伊眼中的兴奋却越发浓烈。

当别人面对这样的人物恨不得顶礼膜拜时，他却只会升起折服对方，打倒对方的渴望。

曾经的炼狱岛上，他接触最多的人物就是兰斯洛特，这个当时的天空武士，后来的星辰级强者，虽然实力强大却还不是被他耍得团团乱转？

四年的长期接触，早使他对天空武士这样的强者毫无陌生感，在心理上就没有了对强者的畏惧。

这就好比在别人眼里，那些高高在上的大人物总有着莫名的威严，但是在长期跟随他们的助手，秘书等眼里，其实也不过是一个会摆架子的普通人罢了。没准在他们的眼中，这些大人物比起小人物更加不堪。

这一切仅仅是因为他们离得近，看得清。

所以高级武士对低级武士的等阶威压，对修伊而言：无效。

“您太心急了，凯文比尔斯大人。”这一刻，修伊轻笑着说。

他缓缓扬起双手。

右手指尖一点金色油光闪亮，左手指尖一点银色晶光剔透，正是献祭之油和水晶之墙。

凯文比尔斯的眉头皱了起来。

这一攻一防的组合，看起来简单，却正符合应对武士的简单原理，再加上五台金刚傀儡做贴身保护，凯文比尔斯不得不承认，要杀修伊……有些难度。

身后风声乍起，加里克英斯顿终于赶到。

银色战甲就象冰霜罩雪，带着凛冽杀威。

“比尔斯大人，英斯顿大人！”这时，所有的探员才刚刚反应过来，同时向两人下跪致敬。

加里克英斯顿冷哼：“一群没用的东西，全部滚蛋。这里交给我和凯文。”

探员们吓得扭头就跑。

他们再不想面对修伊那个可怕的恶魔。

“凯文，你和他交手了？”

看着凯文比尔斯和修伊的对峙，还有地上缤纷的水晶粉末，加里克英斯顿也皱起了眉头：“我以为在我赶到前，你就能解决这个麻烦的。”

“麻烦之所以是麻烦，就是因为它们并不总是顺着我们的心意行事。”凯文比尔斯回答。

“说得对极了。”修伊笑得越发开怀：“有个消息忘记告诉你们了。”

“什么？”两位天空武士同时一楞。

修伊的口中吐出冰冷的字眼：“加里比维斯，他死了。”

两名天空武士同时怔住。

他们并不是不知道自己的身后有人拦截，但是在他们看来，这些仅次于自己的武士和法师绝不可能连修伊的帮手都无法对付。然而现在，博格尔的学生竟然死了……

这太不可思议了。

令人震惊的事情才刚刚开始。

随着修伊话音的落下，“吼！”天空中突然炸响出一片轰隆隆的雷鸣之声。

大团的乌云从天空急降而下，以迅猛凶狠之势砸向两位武士。

抬眼望去，那分明是一条狰狞凶狠的巨大魔龙，龙口微张，轰的一声，吐出一大团具有强大能量的火焰球，狠狠的冲向凯文比尔斯。

与此同时，修伊手中的献祭之油也向着加里克英斯顿飞去，蕴含着强大的火焰能量的献祭之油在空中炸出大片的光之碎焰，席卷而来。

修伊的口中同时还迸出一连串急速的魔法咒语：“在恐惧之主的面前，一切抵抗的意志都将不复存在，让生命在愤怒中颤栗，匍匐于死神的荣光前……意志削弱！”

这一次，竟然是修伊对着两个强大的天空武士抢先出手。

\*\*\*\*———中心花园的平地上，巴克勒和卡希尔等三名武士正斗得如火如荼。

斗气的光芒不停的闪耀，发出班驳劈啪之声。

卡希尔本来就不是双七级的巴克勒的对手，失去一支手臂后，名义上虽然还是海洋武士，实力却大幅度下降，就算是再加上两名伙伴，对巴克勒造成的威胁也不大。

对巴克勒来说，这就是一场毫无悬念的战斗，战斗的赢家，注定只能是自己。

然而在另一边，距离他们数十米外，莉莉丝和伊布持弓对峙，形势却很紧张。

\*\*手与\*\*手的对决，从来是不发则已，一发惊人，胜负只在转瞬间，对决的过程甚至更快于那些强力的武士。

\*\*手间的胜负，往往在第一支箭\*\*出之后就已经注定。

如果仔细观看，就会发现无论是莉莉丝还是伊布，他们的眼，手，还有箭尖呈现出奇妙的一直线状态。

他们都是左手紧握弓柄，右手两指搭在箭尾，腰身挺直，上半身保持高度的稳定，不做一丝一毫的颤抖，脚步却在缓慢的移动。大腿部的肌肉都在这刻高度崩紧，一旦手中的箭\*\*出，下一个动作就是躲闪规避。

\*\*手的进攻与防御，总是同时进行。

有所不同的是，伊布的弓身是平放的，但是弓弦却是斜拉，弓弦与弓身之间呈现出一定角度的扭曲，这样\*\*出来的箭，飞行的路线会带有弧度，更难躲避，而箭头会高速旋转，穿透力大大增强。

从这种特殊的持弓手势就可以看出，对方是一位真正的强悍\*\*手。

而莉莉丝则是标准持弓手势，弓弦紧贴前\*\*，可以借助\*\*力量，将弓身拉得更开，张得更满，同时稳定\*\*更好。

两个人的脚下同时做着不规则的移动，一方面小心地避开对方的箭尖瞄准线路，另一方面则积极锁定对手。

无论是伊布还是莉莉丝，都死死盯着对方，他们看的不是对方的身体，而是脚步，小心的计算着对方可能下脚的落点。

只有这样，才能精确计算出对方可能的落脚点，为下一支箭的\*\*出做准备。

他们已经僵持了很长时间。

莉莉丝的箭尖开始闪现出斗气的光芒。

这说明仅凭女人自身的力量，已经不够长时间维持张弓的强度，她正在加大斗气的力量支持，以保持稳定。

伊布的眼中露出一丝得意的冷笑，弓身微微偏转，将角度略微下调，对准了莉莉丝的\*\*脯，这个动作更具侮辱\*\*，莉莉丝眼中闪过一线愤怒。

“放弃吧，女人。”伊布说。

“你在说梦话吗？”莉莉丝送来不屑的冷笑。

“恰恰相反，在我送你下地狱之前，记住我的名字。阿特伊布，人称我穿心伊布，二十六场\*\*手对决，战绩是不败。从来没有人能在\*\*术上赢过我，今天，你也是一样。”

莉莉丝的唇边露出不屑的冷笑。

过去的成绩，永远只能说明过去，从不能代表未来。

中心花园的地面并不平整，地面上到处都有碎石子。或许是说话分了心，伊布的脚下突然打了一个晃，身体出现微微的倾斜，导致了一丝凝滞。

抓住时机，再不犹豫。

莉莉丝搭箭的手终于松开，第一箭\*\*向伊布那只站立不稳的右腿！

然而令莉莉丝感到惊讶的是，对方竟然不闪不避，反而大笑着喊：“你上当了，女人！”

“扑！”劲箭穿透伊布的大腿，但同时，伊布手里的箭也已经\*\*了出去。

他是拼着受伤，用一条腿来换取更好的攻击机会。

放弃了躲避的机会，拥有的是更快的出手时机。

劲箭在阳光下做着高速旋转，厉啸着刺向莉莉丝。

莉莉丝的眼孔在那一刻放大，半精灵的长耳微微抖动了一下，来不及搭第二支箭，莉莉丝迅速向后仰天倒下。

伊布的箭擦着她的\*\*膛飞过，带出一抹凄厉的血痕，那是斗气贯注箭身时造成的能量附着伤害。

这个动作给莉莉丝带来了巨大的麻烦。

完全无视利箭穿破大腿的痛苦，第二支箭已经迅捷无比地搭在弓身，伊布的弓一拉一张，鸣响的尖镝在烈空下发出尖锐的嘶鸣，再度贴着地面飞向莉莉丝。

拼着受伤换来的大好形势，任何人都不会错过浪费，否则将付出生命的代价。

莉莉丝的身躯竟然做了一个奇异的扭转，单手撑了一下地，身体在接触地面的同时，如一个被巨大力量压过后的弹簧向着空中反弹出去，第二支箭竟擦着她的身下飞了过去。

漂亮的躲避。

人在空中，莉莉丝竟已搭好第二支箭。

然而下一刻，呼啸声起。

第三支箭。

\*\*手伊布在\*\*出第二支箭的同时，就已经把第三支箭搭上，同时瞄向了空中。

莉莉丝升起的一刻，伊布已经精确的计算出对方的速度高度，并\*\*出手中最后的也是致命的一箭。

利箭呼啸，破空飞刺，莉莉丝身处空中。

她再无可能躲避。

眼中闪烁着冷酷兴奋的光芒，伊布冷冷道：“你死定了！”

第一支箭，用受伤换取控制权，第二箭，将对手逼到退无可退的地步。

第三箭，才是真正的夺命之箭。

没有人能在这种情况下躲过他用全力\*\*来的箭，就算是以速度见长的天空武士凯文比尔斯也不行。

“啊！”莉莉丝发出了一声凄厉之极的大叫。

斗气的能量闪烁，却挡不住同样充满斗气的一箭，小箭戳穿护体的能量，狠狠地扎进莉莉丝的\*\*膛，带出一抹鲜\*\*的血花。

瞳孔在那一刻放大，莉莉丝的眼中露出不可思议的绝望光芒，似乎是想不通对方是怎么做到这一点的。

血水在空中飘飘洒落，她就仿佛一只断翼的蝴蝶，重重的坠落在地面。

一动不动！

“莉莉丝！”巴克勒发出撕心裂肺的狂嚣。

\*\*———————脚步在不平整的土地上踏出沙沙的声响。

伊布提着弓趔趄着来到莉莉丝的身前。

大腿上还\*\*着莉莉丝\*\*出的那支箭，鲜血流个不停。

不过对于一个\*\*武士来说，这点伤痛算不上什么。

长箭还\*\*在莉莉丝的\*\*口上，但女人还没有死，只是\*\*口剧烈起伏不停。

她的右手捂着伤口，似乎是想把箭拔出来，但是却已经没有力气做到了。

左手仍握着弓，却是死都不愿放松。

漂亮的大眼睛死死盯住伊布，充满了不甘与愤怒。

伊布眼中流露出一点怜悯：“可惜了，你是个个漂亮姑娘。做为一个\*\*手，你很不错，但是你显然还不明白，战斗是残酷的。对自己不够狠的人，不打算付出一些牺牲与代价的人，是没有夺取胜利资格的人。仅仅凭借出色的技巧，你永远无法成为优秀的\*\*手。镇定，从容，算计，是每一个\*\*手必须的功课，而学懂牺牲，则是我们必须付出的代价。”

躺在地上的莉莉丝轻微张了张嘴，似乎是想说什么，但终究只是发出低沉的喉音。

“你说什么？”伊布蹲了下去，靠近莉莉丝的耳边，试图听清她在说什么。

“我……说……你还有箭吗？”一把低沉好听，却

带着死亡的冷酷声音响起在伊布的耳边。

伊布的脸色大变，他本能地想要跳起，小腹间却是一阵剧痛。

“啊！”他狂叫着倒退出去，只见自己的小腹上已经\*\*上了一支利箭，那是莉莉丝用手将第二支箭捅进了他的肚子。

原本重伤垂死的莉莉丝，突然坐起，第三支箭已经利落无比地搭在弦上。

伊布的眼中露出恐怖的绝望之色。

三箭决生死，他的手里已经没有箭了。

箭尖对准伊布的咽喉，莉莉丝眼中闪过决然。

“再见！”

“扑！”

劲箭直\*\*，狠狠刺入伊布的咽喉，带出一抹灿烂光\*\*的血花。

这位\*\*\*\*手在倒下前，都没想通到底是为什么，本该已经死去的莉莉丝，怎么还会有力气作战。

“伊布！！！本书转载ㄧбｋ文学网ｗαр．1⑥κxs．сom　”这一次轮到卡希尔声嘶力竭的狂吼了：“钢铁咆哮！”

远处的战场上，一大团能量光焰升起。

捧着\*\*膛无力的站起，莉莉丝咳出一口鲜血。

站在伊布的尸体前，莉莉丝面无表情：“你也是个不错的\*\*手，可惜，我比你更懂得如何去付出牺牲。”

将\*\*前的长箭缓缓拔出，莉莉丝将一把已经被击成两断的匕首取了出来。

那一箭，\*\*得远比伊布想象得要浅得多，仅仅是穿透\*\*，却未能钉在她的心脏上。

这一战，她胜得极险。

就象伊布赌她必定会抓住他身体倾斜的时机，\*\*他最无法躲避的大腿一样，她也在赌。

她赌对方的\*\*术精准。

当别人决斗，总喜欢把希望寄托在对手的无能上时，莉莉丝做了一个完全相反的\*\*，她赌这位决斗伊布的\*\*术正如他所夸耀的那样精准；她赌穿心伊布的名号并非瞎喊，而是他的确能做到每箭穿心；她赌对方一定能\*\*中自己想要他\*\*中的部位—她的心脏。

他一定不会想到，莉莉丝有个很要命的习惯，在自己的\*\*前背后都绑上匕首，随时做好近身搏杀的准备。

毫无疑问这是一次非常要命的冒险，一旦伊布在那种情势下\*\*向她的其他部位，又或者是匕首不足以抵挡这一箭的威力，她都是死亡的结局。

然而女人发起狠来时，当真是比男人还狠。

她硬是这么做了。

伊布的箭\*\*断匕首后，莉莉丝故意大叫，掩盖了金铁交鸣的声音。但长箭的余势依然连斗气都无法阻挡，还是给予了她一定程度的重创。

如果不是伊布太大意，如果不是自然之力本身就对恢复伤势有着良好的效果，如果不是新的匕首是修伊特别为她制造的，坚硬无比，如果不是伊布自己手里也没了箭，没法再补一箭……莉莉丝就真得死定了。

任何一场战斗，一旦展开，就注定了是一场冒险的历程。

活下来的人，除了需要实力，多少也需要一些运气。

望着伊布的尸体，莉莉丝轻叹了一口气。

不管怎么说，对手都是一名出色的\*\*手，兰斯帝国又失去了一位杰出的人才。

回头望向惊魂初定的巴克勒，她漫声说：“如果你没被吓坏的话，就快点打发掉那几个家伙吧。不知道修伊那边怎么样了。”

此时的莉莉丝，也已经无力再战了。

正文 第九十一章 守护梦魇

更新时间:2010-3-21 17:17:02 本章字数:6750

（高速如电，光影如潮，剑气如烟，凶狠如狼。

那一抹斑斓纵横的剑气，划破长空刺向修伊，\*\*一串凄艳殷红的血花，很快便碎散在空气中。

修伊闷哼一声，跌退数步。

肩头一片殷红。

好快！

修伊的眼中现出一丝惊悚之色。

即使早有准备，做了提前的闪避动作，修伊还是没想到凯文比尔斯的速度竟然还可以再提升。

剑气先于剑身刺中修伊。

这还是他事先使用了守恒结界的结果。

他的守恒结界已经可以做到抵消对手两成的攻击伤害，然后就是八成威力的剑气伤害，依然毫无阻滞的洞穿了修伊的肩头。

难怪他在帝国天空武士的排名中位列第三，人称极速战将。

连治疗药剂都来不及使用，修伊将剩余的两具金刚傀儡往身边一招，及时挡住了这名强悍武士的下一招攻击，再度退向后方。

“嘶！”风精灵蓝长啸一声，卷起漫天的旋风，夹带着大量灰尘，试图弥漫比尔斯的视线。

剑气横扫，荡漾出一\*\*力的漩流。

风系法术在庞大的能量冲击下，就象是两股旋风的对撞，弱小的一方被吹得影踪全无。

两具金刚傀儡组成的护盾同时被他一剑劈开。

“蚂蚁终究是蚂蚁，就算是再多也不可能挡得住我的！”凯文比尔斯大吼。测试文字水印2。

荡剑直冲！

“吼！”身后的龙吟唱出九天的焚鸣，凯文比尔斯头也不回，回身一剑横扫。

对于天空武士全力扫出的一击，就算是身为魔龙的旭，也不敢硬接，长啸着冲向天空，急速躲避。

“恣意倘佯不受拘束的风之精灵啊，倾听我的叙述，赐予我驾驭风的能力——风灵护体！”修伊已经抓紧时机使用了风灵护体。

面对比尔斯这样高速度强攻击的天空武士，任何护体法术都没有存在的意义。

躲开他，是唯一的办法。

和比尔斯这样的高速高防强攻武士作战，其实是修伊所最不喜欢的。

他真正擅长的战斗方式，是通过拉开距离，将魔偶和宠物顶上去，自己在后面释放魔法，并在关键时刻运用武技给予对方致命一击。

然而凯文比尔斯的速度实在太快了，魔偶又已经损失迨尽，炽焰鸟和亡灵妖鼠都不在身边，虚空斩所可能出现的地点又被对方掌握，贸然使用很可能把自己送上对方的剑尖，然而仅靠旭，自己根本就挡不住这个疯狂而可怕的家伙。

这就是武士的强大之处，他们的攻击简单，但是凌厉。

和武士作战，更多的时候你根本没有发挥自己特长的机会，就会\*\*在对手剑下。

所以修伊情愿对上一位六级\*\*师，也不愿意和一位天空武士交手作战，对他来说，那实在是打得太难过了。测试文字水印7。

高速武士，就是法师杀手。就算是马力特那样的人物要想在单打独斗中赢他，都会非常困难。除非事先拉开足够长的距离。

这种情况下，修伊只能选择让自己些，只有保持距离，他才有胜利的机会。

“风灵护体吗？没用的，别忘了我可是以速度著称的人，就算你加上了风灵也不可能比我更快！”比尔斯冷笑：“修伊格莱尔，能够杀\*\*加里克是你的运气，但那不代表你可以再来一次。我猜你的那个手环就是传说中的噬灵之环吧？啊，那的确是一件可怕的魔器，真令人难以想象，不过……”

凯文比尔斯的双眼一片血红：“不过那东西你已经没法再次使用了。那么你凭什么还能赢我？就凭这两台破烂魔偶吗？还是那头还没长大的龙崽子？又或者是你藏起来的炽焰鸟和亡灵妖鼠？”

“炽焰鸟送我的朋友尚未归来，亡灵妖鼠去和黑武士共同对付马力特，在这里，除了你看到的，我已经没有其他的法宝了。”修伊镇定自若的回答，双手却悄然放到背后。

他对着风之精灵蓝，打着奇特的手势。

“既然这样，你就只有\*\*路一条了，修伊格莱尔！”

凯文比尔斯的重剑再度狠狠劈下。

尽管修伊格莱尔还拥有虚空斩造成的空间通道，但是他的步步紧逼早使得修伊脱离了传送点。

在这种情况下，他还有什么资格和能力脱离自己的攻击？

一击，必杀！

比尔斯有着绝对的信心！

长剑划出可毁天裂地的强烈攻击，直扑修伊。测试文字水印4。

那一刻，眼望着这势不可挡的可怕一击，修伊突然笑了。

他突然举起左手，露出一枚鲜红的宝石戒指。

“血光之遁！”他轻声说。

血纹之戒微微一闪，修伊肩头的伤处飞出一点血花。

挟带着庞大能量的一击，在修伊化光遁去的一刻，以海浪冲击之势淹没了他的立足点。

“记忆宝石戒指？”凯文比尔斯一怔。

他这才想起，利厄博格尔\*\*后，修伊就继承了他的全部遗产。

而那其中，就包括了四枚记忆宝石戒指。

“这该\*\*的混蛋！”没有想到修伊除了可以运用虚空斩进行躲避外，竟然还有血光之遁这种法术作为逃命利器，这意味着要杀\*\*修伊，远比他想象得还要困难。

“在\*\*之海中沉沦，在万物静寂时复苏，虚无的意志掌控一切……迷失之舞！”

借着血光之遁制造的机会，重新与凯文比尔斯拉开距离的修伊再度祭起灵魂魔法。

这是他所拥有的所有法术里，唯一真正对天空级强者有效果的法术。

迷失之舞造成的精神冲击波仿佛一根细针刺入比尔斯的脑海，他大叫一声，竟再次发出一声惊天动地的霹雳巨吼，强行将自己从晕眩的昏沉中解脱出来，身影在骤然间加快，扑向修伊。测试文字水印3。

强大而可怕的意志！

这是武士的基本要求。

尽管旭对着比尔斯吐出强大的能量火球，但是火球竟然追不上比尔斯高速移动的身影。身形如烟雾般穿过旭的防线，直击修伊。

“血光之遁！”

眼看着比尔斯以疯狂如电般的高速向自己冲来，修伊只能无奈的再度使用血光之遁。

又是一剑落空，比尔斯回头怒视修伊：“你竟然在记忆宝石里连续记录两个一样的法术？”

“是三个。”修伊冷冷回答。

借着再度拉开的距离，修伊又一次释放法术，不过这一次，他不再使用迷失之舞。

“以契约之名，风的守护无所不在，风的反击无可抵挡……风旋涡。”

一道道空气流动形成的风之旋涡密布在四周空间。

这些风之漩涡一出现，比尔斯的行动立受影响。

到不是这些风漩涡的威力有多大，而是完全出自于一个最基本的心理定势：趋利避害。

即使风漩涡的威力对比尔斯能造成的伤害小之又小，作为一位高傲的天空武士，比尔斯也没可能主动去往这些活动陷阱上撞。如果是那样，就算他杀了修伊格莱尔，自己也会被弄得狼狈不堪。测试文字水印3。

最重要的是，这些风漩涡并不能堵\*\*追杀修伊的道路，只需要稍稍绕开就行。

在这种情况下，比尔斯更没有理由傻傻的往陷阱上撞过去。

但是这一绕，比尔斯无比郁闷的感觉到了修伊的狡猾。

做为天赋属\*\*是风的修伊，对风系法术的掌握，远比任何法术都强得多。仅仅是一道普通的风漩涡，修伊就展现出他强大的计算能力。

他的每一个风漩涡都布置得恰倒好处，当比尔斯沿着一个风漩涡从旁边绕过时，必定前路上又有另一个风漩涡挡路，他必须再绕开一下，才能过去。

高速的运动必然是直线形的，任何变向运动，都必然存在一个减速再加速的过程。

无数道风之漩涡，就象是障碍赛里的障碍物，它存在的作用，就是让你减速，减速，再减速……

事实上不光是修伊在布置风漩涡，就连修伊的风之精灵蓝，也在不停地使用风之漩涡。

越来越多的风之漩涡密密麻麻的集中在这方圆不到百米的区域中，形成了一片风漩涡的海洋。

就连比尔斯都看得目瞪口呆。

“我从没见过如此无耻的打法。”比尔斯咬牙切齿。

修伊笑道：“这世界不存在无耻的打法，只存在有效的打法。比尔斯大人。”

一连十余道风之漩涡释放出来，连修伊自己都颇觉得吃力，如果不是他有魔力同源的底子做支持，光是一个风之漩涡，就足以耗空他所有的魔力。测试文字水印7。

“光凭这就想挡住我？这简直太可笑了。”比尔斯冷哼。

不愿意去冲击陷阱，不代表不能冲击。

高速奔驰的骏马，在必要时也可以转成冲锋陷阵的战车。

比尔斯深吸了一口气，已经打算不顾一切的强冲风之漩涡。

然而就在那一刻，修伊的手中，突然多出了一把奇特的赤红粉末，在阳光下闪烁着血样光芒。

“那是……”比尔斯的瞳孔不住收缩。

“吸血狂沙。”修伊用冰冷的口吻道。

他想着天空挥洒。

血红色的沙子飘扬落下，在风之漩涡的影响下，密布所有空间，漂浮在空中，就象是无数红色的星光璀璨。

吸血狂沙，一种神奇的炼金道具。

这种小东西并不致命，却很麻烦。

一旦让这种小东西碰到人的血肉，它们就会渗入人的血肉里去，并且怎么都洗不掉，擦不去，除非你将自己被附着的部分连皮带肉一起撕下，否则它可以伴随你终生。

使用者在使用它时，必须先给自己带上一只手套，以避免被沾上。

吸血狂沙，在战斗中的用处并不大，但是修伊的无耻用法，却让这些小东西成了一个极大的阻碍。测试文字水印2。

比尔斯刚刚兴起冲击风之漩涡的念头，修伊却又在风之漩涡的内部布置上了一层吸血狂沙。

一想到自己强冲漩涡阵的代价会是满身都沾染上这种讨厌的东西，就连比尔斯都有些不寒而栗。

“这就是你为我精心准备的吗？修伊格莱尔，你果然令人吃惊，连这种隔断方法都能想得出来。”比尔斯冷笑：“不过那有什么用？你的魔法等级太低，你伤害不了我。”

“总得试试才知道。”修伊一笑。

他已经再度开始念起咒语，又是迷失之舞。

一个迷失之舞不够，就用更多的迷失之舞对对方造成打击。有了风旋涡加吸血狂沙大阵的阻挡，比尔斯只有挨打的份。

修伊格莱尔虽然不是比尔斯的对手，但是各种诡异离奇的进攻手段和法宝却着实让人头疼。

“没有用的。”比尔斯冷笑。

身为一个高级武士，如果被这种程度的法术就能轻易困住，也未便太过无用。

长剑亮出一线犀利的光弧，那是剑气的光芒在闪耀，迸发出强烈的能量，烈卷如潮。

在这些能量的飚卷下，所有的风之漩涡就象是风中的枯草败木，被刮卷一空，就连那些吸血狂沙也被一起吹上天际，形成了一片红云，消散在河流中。

修伊为凯文比尔斯精心准备的风漩涡阵，就这样被凯文比尔斯用以力破巧的方式，轻松破解。测试文字水印5。

“力量，是永恒的唯一，可以超越一切诡计！”凯文比尔斯傲然说道。

火红战甲下，高傲的身躯已经显现出胜利者必然将有的荣耀。

然而下一刻，修伊的动作却令凯文比尔斯大跌眼镜。

因为面对这种情况，修伊做出的第一反应，就是再度布出了一个又一个的风漩涡大阵，同时吸血狂沙也再度出现。

凯文比尔斯刚刚震散的风漩涡大阵，竟然被修伊迅速的再度补上。

他就象是一个辛勤的泥瓦匠，不管拆房子的人速度有多快，就是拼命的砌墙。

再消耗光所有的魔力之后，修伊甚至毫不客气的又喝下一瓶魔力药剂，然后继续释放着风漩涡大阵。

这种\*\*之极的打法，就连凯文比尔斯也有些看不下去了。

这个疯子他想干什么？

拼命的耗费魔力，就是为了把自己阻挡住吗？

然而偶尔还放几个不痛不痒的灵魂法术让自己难过一下？

他到底打得什么算盘？

再度震散整个风漩涡大阵后，凯文比尔斯有些不耐烦起来。

他不明白一件事：难道修伊自己不知道，就算他有再多的魔力药剂，有再多的吸血狂沙，也不可能这样无休止的滥用？

他总有用光的一刻。

象修伊这样打下去只有败亡的命运。测试文字水印3。但为什么他现在不抓紧时机逃跑，偏偏就是要不惜成本的和自己对耗呢？

他到底有什么用意？

仿佛意识到了什么，比尔斯的眼神一阵收缩：“不，不对，你是在拖延时间对吗？该\*\*的，你刚才在撒谎！你这个混蛋一直就没想跟我决斗！你一直在拖延时间，你想等什么？是救兵吗？不，不对，不会有救兵来救你了。就算是黑武士打赢了马力特，他也不可能来得及赶过来救你。”

“你终于明白了？”修伊冷冷道：“没错，我是在拖延时间，是在等待救兵，但是谁说，我的救兵是黑武士呢？”

修伊的眼中闪过一线冷酷，口中迸出一个他以前从未使用的法术咒语：“以灵魂之主的名义，梦魇再现！”

狂风倏然大作，噬灵之环中突然发出凄厉的长嘶，一只黑色的梦魇从噬灵之环中钻出。

仿佛恶魔的重生，全身上下笼罩着黑色的烟气，头角峥嵘，眼中一片血红凶光。

看它的脸，竟然是刚刚\*\*去的加里克英斯顿的面容。

噬灵之环，在传说中是和黑暗之刃一样强大的混乱阵营四魔器之一。

人们只知道这是一种非常强大而可怕的魔器，但是它到底强在哪里，很少有人知道。

噬灵之环有三个作用：一是对灵魂法术的威力进行加强，由于修伊的灵魂法术实力还很低，暂时发挥不出它的这一效果。二是灵魂迷宫，修伊已经使用过，短时间内无法再度使用。测试文字水印5。而第三个作用，其实才是噬灵之环存在的真正意义。

那就是守护梦魇。

某种意义来说，灵魂迷宫存在的目的，就是制造守护梦魇，而非杀\*\*敌人。当守护梦魇存在后，灵魂迷宫将暂时无法使用，除非这只梦魇\*\*亡。

守护梦魇，是灵魂法术中唯一的强力召唤生物，但同时，也只能由灵魂迷宫制造。这是一种纯能量的存在，因此不惧怕任何物理攻击，本身也不具备物理攻击能力。

守护梦魇是由无法通过灵魂迷宫的强者灵魂幻化而成，它的实力则将根据被转化的强者实力所决定。越是高级强者转化出来的守护梦魇，实力也就越强。

以武士为例，四级以下的武士若是被转化成守护梦魇，这样的守护梦魇是不完全体，只拥有精神冲击和模糊视觉两种能力。

其中精神冲击，就是灵魂法术初级法术中的精神冲击加强版，而模糊视觉，可以降低目标对手的视野能力。

七级以下的武士被转化成的守护梦魇，属于半完全体，除了拥有这两种能力外，还拥有麻痹之咬和模糊听觉的能力。

麻痹之咬，可以对被攻击的目标造成一到数秒时间的麻痹效果。在被麻痹期间，被攻击目标将无法移动和攻击。中了麻痹之咬的人，意志力越强，麻痹时间就越短。

而由高级武士转化成的守护梦魇，就会进入成熟体，除了拥有以上几种能力外，又多了一个梦魇之嚎，一个模糊触觉和一种非常可怕的特殊能力——占据。

占据，一种通过侵入他人身体占据目标全部身心的能力。

目标一旦被占据，将失去所有神智，变成傀儡般的存在，终生受命于噬灵之环的主人，同时保持全部实力，占据成功后，守护梦魇随之消失。

守护梦魇消失后，灵魂迷宫将可以再度使用。

不过守护梦魇的占据并不是每次都能成功，被占据的目标越强，占据的成功率就越低，守护梦魇自身的实力越强，占据的成功率就越大。

两者的实力差距，决定了占据的成功几率，一旦占据失败，守护梦魇在一天内将无法再度使用占据的能力。

而一只守护梦魇，一生只能使用三次占据，三次占据全部失败后，该能力自动消失。

传说中，如果圣域强者被转化成守护梦魇，将形成超级守护梦魇，拥有更加强大可怕的力量。但是那到底什么力量，则没有人知道。

因为在理论上，灵魂迷宫是顶不住圣域强者的突破的，因此在历史上，也从没有人能把圣域们的灵魂转化成梦魇。

风之精灵蓝这刻又飘了回来，围着那只梦魇转了几圈，晶莹的眼眸流露出一丝好奇，显然是在惊讶那是一个怎样的存在。就连魔龙旭，也好奇地看着这古怪的东西，想不通它是如何存在的。

至于凯文比尔斯，得目瞪口呆。

“我的天啊，修伊格莱尔，你放出的是什么东西？你到底对我的朋友做了什么？”

“由炼化的强者灵魂生成的守护梦魇，我一直渴望拥有的可怕存在，灵魂法术中唯一的也是最强大的召唤精灵！”修伊冷酷回答。

所有的战斗，的确是在拖延时间。

但他不是在等待救兵的回援，而是在等待噬灵之环对摄入灵魂的炼化。

现在，修伊终于等到了他一直在等待的。

至于完全体的守护梦魇能否占据凯文比尔斯？

如果不能占据对方，这样的存在还能否帮助自己打败对手？

这些问题，第一次使用守护梦魇的修伊统统没有答案。

但他也并不介意答案。

战斗中有计算，有准备，亦有豪赌，没人能计算所有的一切，在尽可能为自己争取最大便利的同时，该拼命的时候还得拼命。

计划中所有的准备都能发挥出作用，就已经是一件值得庆幸的事，至于结局是否令人满意，却只能听天由命。

如果上天要自己\*\*在这片土地上，修伊也绝不会说半个不字。

从他走上对帝国的复仇之路开始，他就已经做好了战\*\*的准备。

冷静如他，同样心烈似火……

正文 第九十二章 男人的战斗（上）

更新时间:2010-3-22 10:32:16 本章字数:7842

“嘶！”守护梦魇仰天发出了一声尖利的呼啸。

它那血红的双目狰狞出强烈的战意。

这种召唤生物与与其他任何召唤生物最大的一点不同就是：它有着强烈的战斗\*\*。即使没有主人的指挥，它也会自发而本能的攻击一切可以攻击的生命。

主人存在的意义，不是命令它去攻击谁，而是命令它不要去攻击谁。

这是修伊格莱尔的第一个认识。

果然，没等修伊下令，一道无影无形的精神冲击波，已经由这只虚幻朦胧的梦魇飞出，直击凯文比尔斯。

那是它唯一可以攻击的目标。

“吼！”凯文比尔斯口中放出愤怒的咆哮。

面对那道席卷而来的精神冲击波，他不闪不避，反而迎风直上。

面对可怕的灵魂法术，躲避从不是好办法。当武士面对魔法的攻击时，他们真正擅长的，不是去躲开他，而是凭借自己强悍的身体和顽强的意志去硬抗它，然后，用自己的速度与力量快速接近敌人，\*\*敌人。

正如巴克勒教过修伊的那样——我们的身体，就是我们生存的本钱。

那一刻，精神冲击波重重地撞到凯文比尔斯的身上，他哇的一声吐出一大口鲜血。

这一口鲜血，不是由精神冲击波造成的，却是凯文比尔斯自己强行挣脱灵魂的束缚带来的后果，换来的是那一道仿佛红色光焰般的强行逼近。

身影在倏忽间分成两条，凭空中又多了一个凯文比尔斯，正是比尔斯赖以成名的影子攻击术。

幻化出的能量影选择的第一个攻击目标就是守护梦魇。

对于这个被制造出来的可怕魔物，凯文比尔斯很清楚的知道，它的灵魂法术绝对是对自己最大的威胁。

守护梦魇一张大嘴，呼啸一团浑浊的气浪。

麻痹之咬。

然而急奔而来的能量影根本不闪不避，迎着对方的攻击强冲。

麻痹之咬对于非生命体是没有丝毫效果的。

修伊的眼中闪过一丝惊悸。

不得不叹服高级武士在一瞬间做出决断的能力，从守护梦魇的虚影般身体上，比尔斯第一时间判断出这只梦魇不受物理攻击，所以才选择放出能量影对其进行攻击。

守护梦魇龇牙咧嘴，显然还有些不相信对方能给自己造成什么伤害，眼看着那团能量影就要撞上守护梦魇，一具金刚傀儡突然从斜刺里飞出，正挡在梦魇的前面。

“砰！”当能量影与金刚傀儡相撞的一刻，巨大的爆裂气浪腾空而起。

能量大爆炸将守护梦魇掀飞到空中，无数散落的肢体，属于那最后的金刚傀儡。

五具金刚傀儡，在与两名天空武士的战斗中，就这样被彻底摧毁，无一幸存。

不过金刚傀儡的消失并非毫无代价。

空气中响起了修伊冷酷决绝的声音：“风聚为形，激冲成刃，挥舞吧……飓风之刃！”

两道苍厉炙烈的飓风之刃从他双手食指的指尖喷\*\*，正是修伊的自创法术，风系与空间系法术的结合，逆十字冲击术。

与此同时，被震飞到空气中的守护梦魇也受了不轻的能量冲击。

这彻底把这个家伙激怒了。

它自出生以来的第一场表演，就是以被敌人震飞为开局，绝对是一件很丢面子的事。

“嘶！”它尖嚎着发出凄厉的尖叫，影象在瞬间变得虚无难以捉\*\*，一连三道强力的精神冲击却已经飞向比尔斯。

与此同时，它对着比尔斯发出一声凄厉的长啸，音波若有形的气浪，在空气中鼓荡出一片如水波纹。

强烈的带有针对\*\*的音波冲击着比尔斯的耳膜，即使是天空武士被这可怕的音波攻击也震得心神激荡，耳鼻间竟然渗出丝丝血迹。

“吼！”

一声若狮子般的咆哮巨吼猛然从比尔斯的口中响起，浑厚的能量以雷霆万钧之势压倒一切，竟生生地将梦魇之嚎压了下去，仿佛汪洋淹没小河之中，三道精神冲击更是直接被反弹至无形。

守护梦魇哀号一声，竟被这狮吼般的音浪直接震飞，飘出数十米远。

能量体不断闪烁出劈啪的火花，那是受伤的表现。

尽管不受物理攻击，但是这只守护梦魇对这种运用强大的力量反制的手段依然无法抵御，刚刚这一下，令它受伤不轻。

不过被守护梦魇这么一耽误，修伊的逆十字冲击也已经来到了比尔斯的身边。

眼看着逆十字冲击以X形的炽色光焰呼啸而来，即将把比尔斯的身体切割成四块，比尔斯的身体却突然模糊起来，身形轻淡犹如一缕模糊青烟。

逆十字冲击沿着他诡异的身线，咆哮着擦边而过，将不远处的一棵大树击成数段，轰隆倒下。

身形重现，发出一声低沉的虎吼，比尔斯向着修伊冲去。

刚刚出世的守护梦魇，被他用斗气中蕴含的雷霆之力重伤，此时此刻，正是攻击修伊的最好时机。

风之精灵蓝尖叫一声，数十道风之利刃向着比尔斯飞袭，掠出无数光影。

比尔斯身上的斗气能量狂涨，风刃冲击撞在斗气防御上，叮叮当当如下雹子般响起无数声碎鸣之音。

刚刚跟随主人升到\*\*的风精灵，对比尔斯几乎无法造成伤害。

面对着比尔斯的狂冲，修伊微微后退了一步。

左手轻扬，冰魄宝石冷光骤闪，修伊漫声道：“冰雪结界！”

空气中大片的冰雪瞬间弥漫天地。

冰雪结界，曾经被修伊\*\*的阿布利特用过的那个法术。

这是一个减速和攻击结界，任何存在在这个结界中，都将处于被冰冻减速的状态，同时还将接受暴风雪的洗礼。

在修伊与阿布利特的战斗中，这个冰雪结界就曾经给他带来过巨大的伤害，当时的修伊，几乎被冻成了冰人。

同一时间，修伊口中再度吟唱法术：“疾风招来，成为猛兽之牙切裂对方！”

疾风之牙，风系\*\*法术，个体攻击伤害。

一道疾风之牙在冰之寒空中生成，现出森森死亡之息。

高速冲至的比尔斯，大片的冰雪覆盖在他的身上，喀嚓喀嚓结出冰壳的先兆。原本流畅的速度也因此显得有些迟滞。

双目里带着沉着的冷绝，比尔斯的口中发出低低的冷笑：“这种程度的法术，对我没用。”

斗气的光芒再闪，就象是烈日融化积雪，冰雪结界在比尔斯的力量冲击下竟然顷刻间土崩瓦解，冰消雪融。

修伊的眼中现过一丝震颤。

闷哼一声，少年不服输的\*\*情占了上风，单手一挥，空中的那枚疾风之牙呼啸着冲向比尔斯。

长剑劲劈，将空气划成一股锐利疾风，对上修伊的疾风之牙，竟然直接将这道法术对撞冲散，余势不减，反冲向修伊。

海蓝宝石晶光闪烁，修伊清朗的声音传来：“水之屏障！”

一道连天水幕凭空生成在修伊身边，将那剑气阻挡在屏障外。

就这样他还嫌不够，干脆再扔出一道水晶之墙，然后人在墙后，再度颂念法术咒语。

与此同时，一股庞大的能量火球汹涌袭来，逼使比尔斯不得不后撤闪避。

攻防瞬息间转换。

尽管修伊自身的能力普通，但他拥有各种炼金道具，拥有魔宠和召唤生物，再加上自身擅长多系法术和记忆宝石的帮助，修伊竟然与比尔斯打了一个旗鼓相当。

也只有在这种情况下，才能真正看出一个天空武士的可怕与强大。

凯文比尔斯的速度诡异莫测，攻击凌厉强大，就算是有了守护梦魇做帮助，修伊依然战斗得异常辛苦。

\*\*“嘶！”天空中的守护梦魇不耐烦地再度尖叫。

狰狞的利嘴里吐出一团如烟如雾般的能量波动。

这团能量不象先前的精神冲击那样无影无形，速度也不快，飘飘忽忽，却带着强烈的诡异色彩。

比尔斯试图侧身闪开，却发现这团能量竟然是锁定他紧紧跟随，根本无法躲避。

完全是眼睁睁地看着这团能量打中自己的身体，即使是运足全身的斗气保护，竟然也没有丝毫作用。能量一击中他，立刻消失不见，比尔斯只觉得眼前一花。

模糊视觉。

一种算不上可怕，却非常麻烦，令人头疼的能力。

中了模糊视觉的人，对目标会有产生重影的困惑，很难捕捉到对方的确切位置。

空气中再度响起修伊的鸣唱之音。

比尔斯脸上的杀气已经结成了一片冰霜。

被一次又一次激怒的凯文比尔斯再无法克制心底的愤怒，两撇小胡子吹出了倒八字的形态。他大叫起来：“没用的，修伊格莱尔，你还并不真正了解一个天空武士有着怎样的实力，如果你只有这点实力，那么今天，等待你的只有死亡！好好见识一下强者的力量吧！嗷！！！”

他突然仰天一声雷霆般的巨吼，整片小树林都被他狂暴的呼啸声震得哗哗作响，修伊的咒语一下被打断，耳际竟有一种被雷鸣电击的痛苦感。

力的漩流从凯文比尔斯的身上不断狂涌，能量的风潮盘旋上升，在他的身体周边甚至形成了一道方圆十米的\*\*\*暴，以自身为风眼，\*\*\*越刮越烈。

风眼中的凯文比尔斯怒视修伊，火红战甲班驳着强烈的光芒，红色的斗气直冲云霄，看起来到象是一个风火两系的\*\*师正在肆虐逞威。

浑厚，博大，厚实！

这就是天空武士全力施展时的威力吗？

修伊的心中也微微颤抖了一下。

真该庆幸啊！

加里克英斯顿甚至在死时，都没能发挥出自己十分之一的实力。

他死于大意，死于对修伊的不了解，死于那可怕的魔器。

而现在，愤怒的凯文比尔斯正在尽情释放着自己全身的能量。

就算是被模糊了视觉又如何？

在愤怒中将自己提升到顶点的比尔斯，可以在瞬间向着某个方位劈出百千剑，封锁有的空间。

“修伊格莱尔，无论你有怎样多的手段，今天，你都只有死亡一条路可以选！强大的武士力量，不是你所能想象！”比尔斯暴吼起来。

他向着修伊所在的位置狂冲。

狂怒的比尔斯强冲修伊，手中的长剑已经闪烁出可怕的红光。

一团巨大的火球在这刻凭空\*\*入，那是旭及时上前保护。

“赤炎斩！”凯文比尔斯大吼。

一道火红的剑光从这位天空武士的剑上劈出，仿佛火焰裂天横扫一切。

这一次，他竟然不闪不避，强行对抗魔龙的火球攻击。

带着强大的能量光焰，与火球做出一次\*\*的碰撞，刹那剑，火花漫天，仿佛节日的焰火灿烂。

身形只是微微顿了一顿，比尔斯竟然再度强冲直上。

火焰的余波打在他身上，盔甲迸裂，露出一身刚实劲爆的肌肉。

比尔斯却同时铁拳击捣出咆哮升腾的气浪：“别挡路，畜牲！”

正中魔龙的\*\*口。

重拳击体的那一刻，体型庞大的魔龙竟被这一拳打得倒飞出去。旭原本狰狞凶恶的面容，竟出现了不可思议的错愕表情。

简直太难以置信了。

一拳打飞旭，清扫了障碍的比尔斯身形不停，竟然再度强冲修伊。

他要在瞬间将修伊斩落。

连血光之遁都来不及使用，修伊的身形急退，炽热的烈光烧灼空气，擦着他的脸飞过，将他的头发都烧得有些微微蜷曲。一剑落空，比尔斯已掠到他的身侧，修伊来不及侧身，后腰已被重重地踹上一脚。

这一脚踹得修伊疼痛欲死。

比尔斯的身形在高速运动中急停，回转，怒发飘扬中，长剑再荡：“裂地斩！”

惊心动魄的吼声再度响起。

剑气在地面上犁出一道深深的鸿沟，催枯拉朽般袭来。刚刚被踢飞落地的修伊单手拍地，身形腾空而起，刚躲过剑气，却见比尔斯收剑，出拳，对着空中遥遥一击。

“破空击！”

这一击，打出足有百记重拳，封锁了整片空中区域。

“蓬！”修伊如中重锤，一连数拳遥空击中他的身体，整个人都被远远打飞，如风中的败絮，吐着大口的鲜血重重跌回地面。

全身的骨头都仿佛散了架一般的疼痛。

“嘶！”守护梦魇和风之精灵同时发出凄厉的嘶嚎，主人的受袭，仿佛让它们也有所感觉。

一点晶莹的亮光在比尔斯的头顶升起，无形的精神连接直通比尔斯的身心。

比尔斯刚要冲上去补上一记，结果修伊的生命，却被这来自灵魂深处的袭击震颤了一把。

占据！

即使不知道那是什么攻击，比尔斯也本能的感到了灵魂的力量被拉扯后带来的强大反应。

“吼！”他再度狂啸，运足全力，撕扯出一片能量的震荡。

巨大的能量波动将精神连接彻底中断，守护梦魇象断了线的风筝般被震飞，然后化成一缕轻烟重新回到了噬灵之环中。

占据失败！

不仅仅是占据失败，就连守护梦魇本身也遭受了巨大的伤害，必须立刻回到噬灵之环中调养。

同一时间，风精灵蓝化成一股旋风，包裹着修伊将他带离原地。

“轰隆”一声。

铁拳砸在距离修伊半米远的地方，将地面砸出一个可怕的大坑，生成的气浪漫卷四方。

风之精灵哀号一声，化成轻烟消散于空中。

没有了风精灵的守护，修伊的身躯向着地面落下。

比尔斯一拳击空，身影如电，再度冲向修伊，竟是不\*\*修伊绝不罢手。

修伊人在空中，随手向着比尔斯一指，一点火光袭来。

又是献祭之油。

巨大的爆炸顷刻间包围住了比尔斯，斗气的能量在爆炸中不停的闪烁，死死护住比尔斯的身体。

借着爆炸产生的混乱波动，一道悄无声息的波刃划破虚空，向着比尔斯诡异袭去。

轻轻划过比尔斯的左手，带来的却是巨大的伤害。

“噢！”比尔斯仰天狂吼起来。

真空之刃！

就算是斗气也无法抵挡的空间四级法术。

小魔龙庞大的身躯躺在地上，无力的发出嘿嘿的冷笑。

它被比尔斯一拳震伤，想要行动是很难了，但是比尔斯也没有想到，这个家伙竟然还会人类的法术，只是这一下发出后，旭也没力气再使用第二次真空之刃了。

一只左手齐肘断裂。

这是比尔斯在战斗中遭遇的最严重的伤害，随着这一击成功，护体斗气再挡不住爆炸时产生的冲击波。

整个人被气浪弹飞出去，无数碎片如流星碎雨般打进他的身体里，将他扎成了一个大筛子，浑身上下到处都是血洞，汩汩的冒着鲜血。

铠甲破碎，全身重伤，左臂断裂。

比尔斯浑身浴血，双目赤红。

“哇”的一声，比尔斯吐出一大口的鲜血，愤怒的眼神死死盯着小魔龙还有修伊。

\*\*———铁青的脸染上了厚厚一层霜雪，修伊喉头一阵难受的蠕动，一张口，禁不住便呕出大团大团的血块。

即使重伤了比尔斯，修伊也同样付出了惨重的代价。

天空武士，果然是太强了。

守护梦魇和风之精灵都已暂时无法作战，旭同样受伤不轻，此时此刻，只有自己才堪一战。

尽管凯文比尔斯也受了伤，但是修伊知道，即使是受了伤的猛虎，依然是猛虎，不可小视。

愤怒的眼中喷薄出可将人生生熔化的火焰，比尔斯看了看自己左臂的伤口，很是艰难的从怀里掏出一瓶药剂喝下。伤口开始出现快速的愈合，鲜血不再流淌，但是失去的手臂却不可能再长回。

“修伊格莱尔，你真令我吃惊。好多年了，从没有人能让我受这么重的伤。”比尔斯低声怒吼：“我的一只手没了，你必须付出代价，用你所拥有的一切！”

修伊有些艰难的从地上爬起来，同样不客气地喝了一大口治疗药剂：“你说得对，总得付出代价不是吗？对我来说，我所做得一起，就是让这个罪恶的国度付出代价。要想杀我？那么来吧，不用客气。”

“没有了宠物，你还有什么？”

“那么你呢？你的力量还剩下多少？”

“足够\*\*你的。”比尔斯低嚣。

是的，足够\*\*自己了。

修伊很明白这一点。

就算是失去一条手臂，就算是斗气消耗极剧，但只要这位天空武士还有一战之力，自己就不可能是他的对手。

五级武士与九级武士，差距实在是太大了。

这是修伊真正见识到天空武士的强大，无论他用尽什么手段，对方都是一力破巧。

他努力地瞪大眼睛，拳头捏得从未这样紧过，一种渴望战斗，渴望流血的噬血\*\*在\*\*中沸腾成雄烈火焰。

山谷里，巴克勒教导他时的大声呼吼再次响起：“起来！你这个废物，难道你就只会躲在自己宠物和魔偶的后面作战吗？记住，身为一个武士，你的身上就必须刻满伤痕。你拥有战斗的技巧，拥有战斗的意志，拥有聪明的头脑，你拥有成为一个出色武士的一切，可你惟独缺乏一个武士成长所必须经历的那种危险，那种生死存亡时刻运用自己的力量去突破，去冲击阻碍的经验，而这些，才是一个优秀武士最重要的！你的智慧让你避开了危险，同时也\*\*了你的进步。如果再这样下去，总有一天，你的武士之路也将会停滞不前。所以今天，我要让你充分感受到一次死亡的威胁！站起来，修伊格莱尔，从现在开始忘记魔法，忘记炼金术，忘记所有的一切，象一个真正的武士那样和我作战。记住，武士，就是一个玩命的职业。不会玩命，或者玩命玩得少的，都不够资格称为武士！”

是的，我太习惯取巧式的战斗了，所以当真正的危机来临时，我根本无法抗拒，不能抵挡。

为了保护我，旭受伤了，金刚傀儡也全都没有了，就连刚刚诞生的守护梦魇和风之精灵，都因此受到了巨大伤害。

我所依仗的一切，在面对强大的力量时，原来根本不足为凭。

我所自以为的聪明技巧，在真正的实力前，其实脆弱得可怜。

我所习惯的战术，依然有着重大的\*\*，而这个\*\*，就是我自己……

不远处，凯文比尔斯依然冷笑着看他。

尽管灵魂法术带给他极大的痛苦与伤害，但这个强横的男人所显现出来的，却只有凌厉的霸者之气。

修伊突然向比尔斯鞠了一躬。

这一躬，令比尔斯有些莫名其妙。

金色的长发飘扬着，凝立风中，修伊凝望比尔斯：“凯文比尔斯大人，不得不承认，您比我想象得要更加强大。天空武士的实力，的确是无与伦比。目前的情况下，很明显我已经不可能是你的对手。我的伙伴受了重伤，魔偶全部完蛋，召唤精灵没法再帮我，甚至我的魔力和炼金道具也差不多都用光了。”

修伊缓缓举起双手，他的两只手上，总计五枚戒指在阳光下闪闪发光。

“这里有五只戒指，除了一个是空间戒指外，其他四个都来自博格尔的记忆宝石戒指。这枚血纹宝石戒指，还记录有一次血光之遁。另外三个戒指，也还剩下一些法术没有使用。不过现1⑹ｋ小说手机站wap.⑴⑹ｋxs.CоМ整理在看起来，在您强大的力量面前，它们毫无意义。”

说着，修伊将戒指摘了下来，放进了空间戒指中。

拿着那枚空间戒指，修伊缓缓将它扔在自己和比尔斯中间的地上。

“杀了我，你就可以得到这枚戒指，里面有炼狱岛上所有的资源，包括了伊莱克特拉的三本笔记本。”

贪婪地望着那枚空间戒指，比尔斯长长地吸了一口气：“怎么，你认输了？”

“认输？”修伊的口中迸出不齿的冷笑：“我从不认输。只不过是想做些我以前不会去做的事而已。”

“我曾经以为，在战斗中保持冷静与客观的判断，是胜利的重要标准。但是今天的您，给我上了重要的一课。您让我认识到了一些事，就是有些东西是冷静与分析无法替代的，比如血\*\*与豪勇。而我从未用过那样的方式去战斗过。巴克勒曾经教过我一些东西，但是很遗憾，我并没有因此真正觉悟。我发现，有时候你的对手带给你的教导，远比你的老师所能教会你的，要多得多。曾经的炼狱岛上，我之所以能够成功，不是因为海因斯是我的老师，而是因为他是我的仇人。而今天，凯文比尔斯大人，作为我的对手，你为我上了非常生动的一课。你让我知道了什么叫做武士的战斗，什么叫做男人的战斗！。”

从腰间缓缓抽出长剑，修伊剑指比尔斯：“没有魔法，没有宠物，没有炼金道具，就你和我，让我们真真正正的象个男人那样打一场。”

“就凭你自己？”比尔斯简直不敢相信自己的耳朵。

一个小小的五级武士，连斗气实质化能力都未曾拥有的家伙，竟然想仅凭自己的武士能力和自己对决？

这太可笑了。

不，或许不那么可笑，因为下一刻，修伊全身的斗气飚涨，展现出他强大无比的战意。

象个真正的男人那样打一场，这就是修伊现在所想做的全部。

正文 第九十四章 男人的战斗（下）

更新时间:2010-3-24 10:28:01 本章字数:5927

“扑！”

仰面吐出一大蓬的鲜血。

卡希尔被巴克勒一拳击中\*\*口。

他的身躯摇晃了几下，再支撑不住自己庞大的身躯，缓缓地倒在了地面。

在他的身边，两名武士兀自睁着大眼，\*\*骨尽碎，已经先卡希尔一步死去。

卡希尔还没有死，但是为时已经不多了。

比利亚斯山区的盗贼之王，布莱恩巴克勒收回铁拳。

红色披风已经沾满了血迹，他的\*\*前有一个可怕的凹洞，左臂骨折，呈现出奇异的完全态，这些都是胜利需要付出的代价。

武士们的战斗，很少有不带伤的，伤痛对他们来说，有时就是一种激励。

吊着受伤的手臂，巴克勒望着卡希尔，眼中露出一丝悲哀。

打心眼里，他其实是不愿意杀这个人的。

卡希尔的名声不错，做为一名海洋武士，他作战勇敢，却从不仗势欺凌，在平民中颇有声望。

即使是盗贼，也不会愿意去杀那些并不算\*\*的武士的，恰恰相反，除非对方找上门来，否则他们对这类人总是尽量予以尊重。

所以巴克勒无奈道：“我很抱歉，修伊将这一切定位成战争。既然是战争，就没有冤死的灵魂。所以，我也没办法。不过做为对你的尊重，如果你有什么最后的要求，可以告诉我。”

卡希尔无神的眼睛望着巴克勒，口里吐着血沫：“有个……问题，我想……问……你。”

“你说。”

“你先前……说，修伊格莱尔……给你们下命令，要你们……两个负责在……这里截击……我们，那么应该……用的是……水晶球通讯对吗？”

“没错。”

“可他没……有挑战……我们，他怎……么知道……我会……来……的？”

巴克勒沉默了一下。

卡希尔那发散的瞳孔露出不可置信的光芒：“我……的……天啊，我们中……有人……为他……通风……”

没等卡希尔说完，巴克勒已经点头：“是的，有人为我们通风报信。”

“我的天……啊！难怪……难怪以帝国……的强大，我们还是……会输得这……样惨。”卡希尔眼中流露出无法抑止的愤怒，他猛然坐了起来，抓住巴克勒的\*\*口，用尽全身力气大叫：“告诉我，巴克勒，是谁出卖了我们。”

“……贝利。”

“是他！那个混蛋！”卡希尔的瞳孔不断扩张着，在得到答案后，他终于又重新躺了回去。

他死了，死不瞑目。

“是的……但他只是第一个，而绝不会是最后一个。”巴克勒叹息着为卡希尔合上了眼睛。

莉莉丝蹒跚着来到巴克勒身边，望着卡希尔的尸体，同样唏嘘感叹：“他是一个真正的汉子。可惜的是，由于他的出现，使我们不得不分出人手来对付他。结果就是不该死的人死去了，该死的人……却坐在那边和我们的伙伴喝酒。”

“世事就是这样，莉莉丝，并不是每一个该死的混蛋都会得到恶报的。”

“可是凯文比尔斯，他必须死。”

巴克勒看了莉莉丝一眼：“你想去吧？”

“我本就应该在那里的，如果不是卡希尔来了的话。”莉莉丝漫声回答。

她向着远方的战场走去，即使不能亲手杀了凯文比尔斯，她也要看着凯文比尔斯死于修伊之手。

\*\*—爆炸的迷烟遮挡住了水晶球的视线。

查克莱已经看不到后面的发展。

但他至少看到了一件事：修伊拥有无比可怕的魔器，ｗàｐ．①~⑹ｋXS．C O M而且瞬间\*\*了一位天空武士。

这让他很头疼。

伊格尔也在皱眉。

作为一个亡灵法师，他比查克莱更擅长从迷雾浓烟中看到自己想要看到的东西。

旭的哀鸣，守护梦魇和风之精灵凄厉的嚎叫，还有比尔斯疯狂的咆哮，都在说明一件事。

修伊的处境不妙。

“查克莱大人，我希望您知道一件事。”

“什么？”

“站队是一门学问。关键时刻做出选择，所获得回报，远比平常的依附要获得回报大得多。”

“风险也大。”

“您是武士对吗？武士，难道不都是从死亡线中挣扎出来的？危险对你们这样的人来说，应该从来不算什么才对。”

查克莱低头思索了一会，然后点头道：“去看看吧，也许就快出结果了。到时候我会知道该怎么做的。”

\*\*—魔桐林里，六天王和六位高级武士坐在那里，充满敌意地对视着。

小树林中不时的传来剧烈的爆炸声，火光冲天。

这意味着战斗仍在进行，并激烈无比的持续着。

这让以疾风阿里隆为首的几名武士面面相觑，想不通修伊到底凭什么可以力抗两位天空级强者。

不过只要战斗还在继续，就说明任何一方，都有胜利的希望。

这让双方都有些忐忑不安。

但他们只能继续坐着，互相盯紧，谁也不敢轻易有所行动。

“打得可真热闹啊。”猴子望着天空喃喃自语。

“两个天空武士，竟然到现在还在和修伊格莱尔作战。”亚当·奥滕皱起眉头：“就算这一战杀掉修伊，这个家伙的名字也将永留后世了。”

“也许是修伊格莱尔把两位天空武士全部干掉呢。”悍风之狼冷冷道。

“你们就这么信任他？”克雷格·肯普和丹尼·杰纳同时闷哼。

无论如何，他们都不相信自己的老师会败在修伊手中。

疾风阿里隆望着天边的红云，眉头深锁。

他站了起来：“有些不对。”

“出什么事了吗？阿里隆大人？”海洋武士克雷西达·柯克问。

阿里隆一指远处天空：“我看到了燃烧中的斗气之焰，那是有人在尽情释放自己的全部力量。那样的强度只有天空强者才能做到。”

“你说我们的老师竟然在燃烧斗气能量？”克雷格·肯普和丹尼·杰纳再度同时叫了起来。

“简直难以相信，修伊竟然能把我们的老师逼到这种地步。”克雷格·肯普说。

阿里隆摇了摇头：“不，不是两个人的斗气之焰，我只看到了一个人的……只有一个人在燃烧斗气之焰，还有一个人……”

他回身看了看克雷格·肯普：“我没有看到属于你老师的光华存在。他好象刚进去，就消失了。只有凯文在战斗。”

这下，所有人的脸色全部大变。

“我要去看看到底发生了什么事！”肯普大叫。

情势一旦不是朝着自己预想中的方向变化，所有的协议便立刻再无意义。

呼啦啦六天王全部站了起来。

“修伊说了，不许你们过去。”黑利冷冷道。

疾风阿里隆眼中喷\*\*出战斗的火焰。

“情况有些不妙，肯普，丹尼，你们去看看那边的情况，我们四个留在这里挡住他们。”阿里隆冷哼。

“哪都别想去。”缇娜上前一步，双手放出无数道黑暗之丝。

疾风阿里隆眼中精芒闪过：“找死！”

长剑陡然出鞘，身形在平地上狂舞出一团龙旋烈卷，狠狠地劈向缇娜。

黑利大吼一声，全身骨节劈啪作响，一拳向着那旋风捣去。

随着修伊那边战场的变化，魔桐林短暂的和平终于被打破，克雷格·肯普和丹尼·杰纳两人对望一样，再不犹豫，向着战场方向跑去。

\*\*———一道模糊的人影已掠到身前，在修伊甚至还未及眨眼之际，一记凌厉快腿重击在他的\*\*口，啪地一声清脆破裂声响，修伊凌空飞起，人在空中，已经反向捣出一拳，带着狂野的力量，直扑凯文比尔斯。

迫不得已，比尔斯的身形停顿了一下，修伊在空中打着旋转落回厚厚的草丛堆里，全身骨骼被比尔斯的一击仿佛打成碎粉，他艰难而痛苦地爬起，目光中凝缩着一股百折不挠的坚强意志。

\*\*中有一股力量在燃烧，那是不屈的战斗意志。

兰斯洛特，巴克勒等武士曾经对他的教导，一一响起在耳边。

武士的作战，首重意志，没有死战到底的勇气与决心，永远无法成为真正的强者。即使拥有再强大的斗气，在面对生死存亡之际，也无法发挥出自己的能力。

身影似梭，快剑如电，比尔斯雷霆般向着修伊斩落。

那凌锐恐怖的破空之声，凄厉得仿佛要将整个时空都撕拧成碎片。

此刻的比尔斯，相貌狰狞而凶恶，哪里还有往日的冷峻斯文。

少年不屈的嘴唇抿出一丝刚硬的弧线，对着这一剑凝视出心底最深沉的野望：

“战斗，至死！”

斗气的能量从全身处弥漫开来，裹挟着修伊，仿佛鬼魅般飘起。利剑从他的鼻子尖削过，带起一丝寒风，刺激的人心悸摇。

修伊不退反进，擦着那一剑的边，欺身而上。

“轰！”

ｗàｐ．①~⑹ｋXS．C O M　　狠狠的逆击一拳，正打在比尔斯的鼻子上，打得他鼻血长流。

比尔斯微微一愕，怎么也没想到对手一个小小的五级武士，竟然能避过自己的致命快剑，甚至反而给了他一拳。

这一拳距离过短，出拳仓促，力量有限，其实并没能给他造成多大的伤害，但在心理上，却大大影响了比尔斯。

他愤怒的无可抑止，捂着自己的鼻子，连连后退。

“你……”他大叫起来。

“你是怎么做到的？”

修伊冷冷看着比尔斯，身形如鬼魅般飘忽。

强大的斗气实质般显现在他的身周，比尔斯愕然出声：“能量外放，斗气实质化？这不可能？你才五级！你怎么可能拥有实质化的能力？”

“这世上，本就没什么不可能的事。”修伊用冷酷超绝的口\*\*回答。

不顾浑身伤痛，修伊狂暴地吼出一声雷鸣之音，大量的斗气被他逼出体外，形成一股能量护罩。

那果然是只有高级武士才能做到的斗气实质化护体效应。

比尔斯惊骇的双目抖落出俗世红尘里最颤栗的音律：“我的天啊，我看到了什么！”

一个小小的五级武士，竟然使用出高级武士才能使用出的斗气实质化，彻底打破了高级武士对中低级武士的压制\*\*神话，这怎么能不令他骇异。

此刻的修伊，正在不顾一切地提升自己的力量，白色的斗气光华大冒，燃烧着的斗气之焰越来越旺。

仿佛看到死神狞笑的脸孔，血骨中最深邃的角落哗动着生命的\*\*嚣喧，将修伊的力量不断提升着，周身闪耀出的炽烈光晕，竟然令人不敢直视。

“不！”面对着这惊人的变化，比尔斯狂吼起来。

一定要杀了这个小子，不再是为了国家的任务，不再是为了给同伴报仇，不再是为了那些令人垂涎的炼金材料与道具。

凯文比尔斯心中杀机大起，却只为了一个原因——这个年轻人的未来，太恐怖。

长剑犀利地劈出凶狠的可击落日月的光芒。

修伊的双眼准确地捕捉到这一剑的动作。

他再不用象原来那样连看都看不清对方的行动了。

“千刃斩！”冷酷的少年吐出清冷绝冽之音。

身形骤起，抖落出漫天剑影，两名武士同时放出光辉夺目的死亡光潮，那一刻在空中如流星陨落，撞击出无数的星光火焰。

两把剑在数秒钟内也不知道对碰了多少下，激烈的金铁交鸣之声由无数个短音拉成了一个凄厉的长音，待到这声音结束，两个人同时停手回到各自的位置。

两把剑已在这激烈的碰撞中化成碎粉，飘落在地面。

修伊的身体剧烈的颤动着，摇晃了几下，一只脚无力的软跪下去。

“哇”的一声，他再次吐出一大口鲜血。

“原来是这样啊。”比尔斯长长地松了口气。他此刻的日子也不好过，头发凌乱，盔甲破裂，全身上下都冒着血水，每一次交手，都是一次对身体痛苦的折磨。

但是他的脸上，却露出胜利者的笑容。

“修伊格莱尔，我真佩服你，以五级武士的身份与斗气，就能创造出自己的战技。不过可惜，你的斗气并没有得到本质上的提高，你只是提前掌握了斗气实质化的技巧而已。蚂蚁终归是蚂蚁，就算是能变\*\*的样子，个头也依然渺小。所以，在力量上你始终都是不如我的。是的，你创造出了战技，能够最大化你的能力，可是那又怎么样？你我之间的差距实在太大了。就算我受了重伤，你也依然不是我的对手。”

比尔斯冷傲的语言无情的揭露着这残酷的事实，尽管只剩下一只手，尽管自己的力量也所存不多，但是他相信，这场战斗的胜利，依然只属于他。

修伊再度从地上爬了起来，抹去嘴角边的血渍。他的眼里闪耀起重金属纯色的雄烈光芒：

“布莱恩说过，真的勇士是那种永不屈服、永不弃馁的坚强战士，我是绝不会服输的，从来也不会！来吧，我还想看看你更强的战力！”

比尔斯有些愤怒了，右手握拳，捏出一股力的漩流：“既然你要死，我当然要成全你！”

他的身形再动，空中划过一道凄烈的光的壮丽波澜，狠狠撞向修伊。

几乎同时，修伊一声斥喝，人已暴跃而起，昂头一阵尖锐怒啸，铿锵的钢质音符将天空震得哗哗作响，他的周身沸扬起一道道凄烈闪电，身形融入苍莽风中。

两个人的身影这刻就象是两列高速奔驰中的列车，以巨大的无可比拟的刚猛蛮暴之势冲击而来。

轰！

平地上挟掠而起一团强大而窒息的力量狂潮。

“啊！”

“吼！”

愤怒的叱咤声回荡天际，这两个人象发了疯的狂人，挥舞着手里的拳头，如雨点般暴击对手。

斗气的光芒不停地闪烁，防御自己，打击敌人，就象是两头蛮牛在角力。

一个是身负重伤，余力不多的天空级强者，一个是初声牛犊，不停燃烧着心中斗志的后进小辈，两个人以命相搏，全部打出了火气，杀出了怨愤。

不再有技巧，不再有冷静，只有那炽热的激烈情怀充斥全身，只有昂扬的战意和不屈的意志主导灵魂。

“嘿！”一声沉闷的冷哼中，伴随着骨骼断裂的破音，一到人影飘飞而出。

两道交缠多时的身影终于分开，飞出去的那个，是修伊。

他重重地落在地上，不停地咳着鲜血。

比尔斯原地站立，脸上一片铁青。

他的脸上满是鲜血，左眼眶中更是鲜血长流，甚至还带着令人毛骨悚然的浑浊液体。

他的一只眼珠被打爆了。

两个人在同一瞬间受了重伤。

“你这个……混蛋！”比尔斯咬牙切齿地大骂。

堂堂天空武士，竟然被先后废掉一只手，一只眼，这对他今后的影响之大，是完全可以想象的。

做梦也没有想到这个小子竟然会这么难缠，即使在在这种情况下，也还能给自己造成重创。

不过没关系了。

刚才已经是他的最后一击。

被自己狠狠一拳打中\*\*口，击断了不知多少骨头的修伊格莱尔，再不可能爬起来。

付出如此巨大的代价，终于能消灭这个混帐小子，就算是一笔赔本的买卖，他比尔斯也只能咬着牙做下去。

大步来到修伊的身前，比尔斯踩着修伊的身体，狞笑道：“修伊格莱尔，我要拧断你的脖子！”

令他惊愕的是，这种情况下，修伊竟然还笑得出来。

即使过度透支力量的身体已经完全不可能再动弹的金发小子，竟依然笑得阳光灿烂。

“你确定你能做到？”他突然说。

比尔斯一楞。

天空中突然响起两声清脆的啼鸣。

比尔斯一抬头，只见两道凶猛的火焰流已经向着自己狂喷而来。

与此同时，在战场的两个方向，同时出现了四道人影。

“修伊！”一边是莉莉丝高声尖叫。

“老师！”另一边是两位大地武士同时发出仓皇的喊声。

正文 第九十五章 落幕

更新时间:2010-3-24 10:28:57 本章字数:5766

“嚎！”

危机时刻，比尔斯显现出身为强者的强大本能。

他一把抓起修伊，打着滚躲开这两道凶猛火焰，身上剩余的斗气光芒硬抗下火焰的余波。

天空中响起不甘的鸣叫，正是及时赶回来的红与绿愤怒的啼鸣。

两边出现的人同时向着战场疾奔，看到生命中最痛恨的仇人出现，莉莉丝的心中升起无可抑止的愤怒。

“破斗箭！”

她举箭\*\*向比尔斯。

一道闪烁着炽烈光芒的劲箭\*\*向比尔斯。

“十字斩！”远方的大吼将整片空间都摇晃了一下。一道十字形剑气从斜刺里劈来，斩在飞翔的箭尖上，两股能量就象是大爆炸般炸开。那是丹尼杰纳努力要救出老师。

另一边，克雷格·肯普发出凄厉的狂叫：“老师！”

不远处，躺着加里克英斯顿的尸体。

他实在难以想象，一个小小的修伊格莱尔怎么可能做到\*\*自己的老师，同时还把凯文比尔斯打成重伤。

长剑飚卷出狂舞的气浪，愤怒的克雷格·肯普冲向修伊。

眼前一道人影闪过，那仿佛可开山裂地的一拳使他不得不停下狂攻的脚步。

正是布莱恩巴克勒挡在身前。

“有我在，你别想过去。”这位野狼团大盗匪首领一\*\*舌头狞笑道。

“巴克勒！”比尔斯怒吼起来：“原来是你们在帮修伊！”

“那并不稀奇对吗？”巴克勒冷冷回答：“凯文比尔斯，你欠我们野狼团很多命。”

“我不介意欠得更多一些。”比尔斯的小胡子吹出心中狂暴的火焰，他叫道：“丹尼，克雷格，一起上，干掉他们！”

“请等一等。”地上的修伊终于站了起来。

混身浴血，惟有英俊的脸上，依然露出灿烂而阳光般的笑。

“你还想说什么？”比尔斯冷哼：“今天你们所有人都死定了。”

“我想说，我们之间的战斗还没有结束。瞧，你有了帮手，我也有了。在增援的实力上，我们相差不大。既然这样，为什么不能让他们旁观呢？我是说……让我们的对决继续下去。”

比尔斯冷冷看着修伊：“你还能打吗？”

“只要我还活着，我就会一直打下去。你不会告诉我，你已经害怕了我对你的挑战吧？”

“害怕？这场战斗里死的只能是你！”比尔斯怒哼道：“丹尼，克雷格，你们看住那两个家伙还有那两只鸟。我要先宰了这个混帐小子。”

“凯文大人，我的老师怎么死的？”克雷格不满大叫。

“等战斗结束后再说。”

“可是……”

“你想质疑我的命令吗？”比尔斯狂吼起来。

克雷格无奈点头：“不，大人，我不会反对您。”

他和丹尼特纳一起向后退去。

另一边，巴克勒和莉莉丝也靠在一起。莉莉丝手中的箭对着比尔斯，心中的怒意上涌，眼中的火光足以熔化一切。

比尔斯用贪婪的眼神看了莉莉丝一眼，他说：“等战斗结束，我会好好的\*\*\*这个小\*\*。”

话音刚落，他已经冲下修伊。

\*\*——————铁拳激扬出能量的狂潮，在时空的变化中延展出一线壮烈情怀。

令凯文比尔斯感到惊讶的是，修伊就象是一个打不死的傀儡，竟然越战越勇。

他的耐力与毅力远远超过自己的想象，以至于每当他一拳击中修伊，以为对方要倒下时，他却又颤颤悠悠的爬了起来。这样下去的结果，是修伊依然顽强屹立着，比尔斯自己却已经渐渐吃不消了。

他的伤太重，流血过多，斗气耗损太巨，实力大损已经是无可避免的事，燃烧斗气之焰本身就要付出巨大代价，，再长期拖延得不到休息，只怕降级都有可能。

至于眼前的修伊格莱尔，他那粗厚的浑浊气息同样暴露出自己的不支。

急噪的情绪升起，就再无可抑止。比尔斯发出一声雷鸣般的呼唤，身周卷起滔滔巨浪般的能量。

破空击出一拳。

在雄潮滔天的飓浪之中，数十道凌厉的拳星挟掠着虎虎风雷飙击而出，通通通通……一阵沉闷结实的重击声密密响彻，仿佛一道道划破长空的星陨巨石撞击大地般击中修伊，惊爆出朵朵血莲。

那一道瘦小的身影在风中划出无力的曲线，重重地跌入了树丛里。

“修伊！”莉莉丝大叫。

两只炽焰鸟同时发出悲伤的哀鸣。

修伊躺在树丛中一动不动。

终于赢了，比尔斯长吐了一口气。

此时的他，也已经耗光了几乎所有的力量。

不过对于一个赢家来说，这也值了。

大步地向修伊走去，他得意狂嚣：“蝼蚁是不可能和狮子角力的！”

这一刻，他已经忘了自己的狼狈。

大脚踩在修伊的\*\*膛前，比尔斯看着修伊的脸，看样子他已经昏了过去。不过脚下的心跳声告诉比尔斯，修伊还活着。他晃了晃脑袋，然后凑到修伊的脸前说：“这一次，皇帝陛下要失望了。因为我不会再把你活着送回温灵顿，我要在这里杀了你。知道吗？我等这一刻已经好久了。”

他把手放在修伊的脖子上，准备拧断他的头颅。

一把冷酷的声音突然钻入脑际：“确切地说，这一刻，我也等了很久。”

比尔斯的眼前，原本昏迷的修伊突然长开眼睛，双手如电般伸出，正敲在比尔斯的右手上。

喀吧的骨裂声响起，比尔斯发出一声惊天动地的暴吼，震的四周树木乱晃，正要后撤，比尔斯却发现修伊的手已经抓住了自己的脖子。

完全是本能的反应，身体中所有的斗气能量在这刻同时爆发，试图弹开修伊的手，然后令他惊恐的一幕出现了。

修伊的身上，斗气的能量光芒不停地闪烁，越来越强烈，竟然发出眩目的光辉。

“七级斗气？这怎么可能？”比尔斯无比惊恐的望着这一切。

以他天空武士的力量，原本对付七级斗气是轻而易举的事，可是这一刻，已经耗尽了大部分力量的自己，却再没有能力对抗一个海洋武士的力量了。

锁住他咽喉的手臂膨胀出块块的肌肉，非人般的磅礴巨力压的他根本无法动弹。

眼看着修伊的手指一点点穿透斗气，捏破自己的咽喉，\*\*入气管，死亡的恐惧在这刻弥漫全身。

咽喉中的两个大洞，如喷泉般飚\*\*了修伊满头满脸。

凯文比尔斯就站在那里，不可置信地望着修伊。

修伊终于松手，他捂着咽喉摇晃着退了几步，只见修伊身上的斗气光芒已经重新闪回到五级的地步，晃了几下，重新消失。

修伊一屁股坐倒在地上，显然也已经用尽了最后的力气。

比尔斯指着修伊，想要说些什么，张着嘴却一句也说不出来。

他翻着死鱼般的白眼珠，向天虚抓了几把，终于重重地倒了下去。

这位战力惊人的天空武士，就这样因为一时的大意，被锁喉夺命而死。

即使到死，他也想不明白，修伊是怎么会临时拥有七级斗气的。

\*\*——————“老师！”丹尼特纳凄厉的叫喊起来。

凯文比尔斯的死，令这两位武士也大感吃惊。

不远处的莉莉丝，满面苍白。对凯文比尔斯的愤怒，让她把全身一半的力量都输给了修伊，从而间接帮助修伊完成了这必杀的一击。

确切地说，凯文比尔斯是死在莉莉丝的手里，她终于得尝所愿了。

不过愤怒之后的冷静，并不能让她的力量\*\*，因为修伊几乎耗光了所有借来的力量。

“杀了他们！”克雷格大叫起来。

事已至此，两位天空武士战死，如果不能\*\*修伊，等待他们的，也必然是帝国严厉的惩罚。

“嗷！”巴克勒同样发出炽烈的狂吼。

克雷格与巴克勒同时捣出凶狠的一击，拳风对撞，巴克勒微微后退了一步。

已经与卡希尔大战过一场的巴克勒，在力量上略逊于克雷格。

丹尼特纳大叫：“克雷格，缠住巴克勒，我先杀了那个女\*\*手！”

作为一名大地武士，丹尼一眼看出，莉莉丝已经没多少力量了。他只需要凭借自己的速度避开炽焰鸟的攻击，迅速接近对方，就能轻而易举的\*\*她。

至于修伊格莱尔，在解决掉所有的麻烦后再杀他才是最后的选择，因为他已经没有作战的能力了。

丹尼特纳的判断非常准确，师从凯文比尔斯的他，同样拥有高速冲击能力。剑光荡出一片璀璨的光辉，逼得莉莉丝连箭都\*\*不出，只能连连后撤。

“你跑不了的！”丹尼大叫。

就在他要追上莉莉丝，一剑砍下的时候，他突然发现莉莉丝眼中掠过的那一丝狡黠。

下一刻，令人惊悚的声音响起：“在我滚烫血液中跳动着的红色幽灵啊，将你们的愤怒化为利剑消灭敌人吧……血巨人的召唤！”

空气中，一个血色巨人渐渐出现，那狰狞丑恶的面容令人望而生畏。

它大吼着向丹尼特纳挥出凶猛的一拳，正击中措不及防的丹尼\*\*口，打得他倒跌飞退。

“这怎么可能？！”人在空中，大地武士不可置信的发出绝望的狂吼。

他完全无法想象，修伊怎么可能还有力量释放出血系法术。

他回身看去，只见修伊已经站了起来，正冷冷望着自己，身下满是红色鲜血。

他的手里还拿着一瓶魔法药剂和一瓶治疗药剂。

“你们忘了一件事，我是个炼金师。”

低头看看自己全身的鲜血，修伊轻轻笑了起来：“使用不属于自己天赋力量的法术的确不太容易，所以我只能用加倍的鲜血来弥补。我曾经把这作为对付比尔斯的最后手段，不过莉莉丝帮了我一把，现在用它来对付你们也不错。”

一扬手，那枚空间戒指又回到了他手里。

四枚记忆宝石戒指同时出现。

所有的瞬发法术在这刻同时放出，口中不停地念动咒语，各种辅助法术一个又一个扔给巴克勒和莉莉丝，同时还掏出一大瓶的治疗药剂扔给远处的旭。

至于炽焰鸟则拼命地喷火，阻挡着丹尼特纳的进攻。

形势在一瞬间陡然起了巨大变化。

随着凯文比尔斯的死，修伊格莱尔神奇的站了起来，并运用炼金术和魔法迅速恢复和强大着自己的同伴。

几乎每一秒钟，修伊这一方的实力都在迅猛增长着。

他先前的无力，绝望，衰弱，甚至公平决斗，都成为表演的一部分。

一切的一切，都只是为了争取胜利的机会。

如果在莉莉丝他们没来之前，修伊没有机会使用这些辅助，只能运用勇气与对手拼命，那么现在的他，又重新变成了那个自私，冷酷，算计精良的修伊格莱尔。

在缺乏希望的时候去勇于拼命，｛十六KXS（ 康康）手打更新｝在拥有的希望的时候，则谋算一切，这才是全部的修伊。

勇气与武士精神，只是一种可以拿来利用的工具。

随着这一幕变化的骤然出现，丹尼和克雷格的形势变得岌岌可危。武士与炼金师的结合，丝毫不亚于武士加\*\*手再加炼金师的结合。

有了修伊的辅助法术，巴克勒大展神威，同时拦住了两名高级武士，身后是莉莉丝不停地\*\*来冷箭，修伊则在准备着一个又一个法术。

逆十字冲击，灵魂法术，虚空斩，一个接一个用上，甚至不远处的旭在喝下治疗药水后，也开始站了起来。

当修伊从主战的位置上退到辅助上时，他所能发挥出的价值更甚于前者。

“我们走！”克雷格声嘶力竭的狂吼。形势很明显，他们不可能是修伊等人的对手，再不走，以后也别想走了。

两个人同时向后飞退。

“走得了吗？”修伊眼中闪过冷酷的死亡之光。

“冰雪结界！”

一大片的冰雪结界出现在两名高级武士的周围。这种原本用来保护自己的结界用来困阻敌人同样是一种不错的法术。

丹尼特纳的长剑荡出一轮强光，仿佛烈日融化积雪，完全无视冰雪结界的作用，抢先冲在前面。

莉莉丝的长箭利啸着\*\*向丹尼特纳\*\*去，一连三箭。

克雷格电般跟上，狂吼一声，连劈三剑，将来箭击成碎粉。

巴克勒暴拳冲击而至，也是击向速度最快的丹尼，务必要把他们留下。没想到丹尼眼中凶光一闪，竟然一个转身将刚刚救过他的克雷格一把抓住，抛向巴克勒。

“不！”克雷格狂吼起来。

重拳穿心而过。

这位加里克英斯顿的学生，堂堂海洋武士，就这样死得不明不白。

再不停留，丹尼向着丛林跑去，身影如电劲飚。

在速度上，这里没有人能赶得上自己。

只要让他跑出战斗区域，相信修伊格莱尔他们也不可能对自己紧追不放。

果然，巴克勒虎吼一声，正要追过去，修伊却挥挥手，阻止了巴克勒：“不用追了。”

“为什么？”巴克勒大叫：“他是比尔斯的学生，也是我们要杀的目标！而且他看到我的脸了，万一将来再让他看到达达尼尔家族，对我们是个大麻烦。”

修伊缓缓道：“放心吧，他跑不了的。”

“你看。”修伊一指远方。

顺着修伊所指的方向，丹尼特纳正在加速狂奔的前路上，一个人影正在走来。

正是查克莱。

看到救兵的来临，丹尼特纳兴奋的大叫：“查克莱，帮帮我！后面是修伊格莱

尔，我一个人不是他们的对手！”

查克莱随手抽出长剑，金色铠甲在阳光下闪闪发光。

丹尼一边奔向查克莱，一边大叫：“你先挡住他们，我去叫更多的人来。”

查克莱脸上现出一丝冷笑：“没那个必要了，丹尼。”

“什么？”丹尼特纳一楞。

长剑如白虹贯日，划破天空，沿着丹尼特纳的脖颈狠狠劈下。

急奔中的身体惯\*\*的前行了几步，然后摇摇晃晃地分成两半。

\*\*—小树林里，死一般的寂静。

战斗结束了，死去的人固然已经去了，活着的人却处于一种奇妙的感受中。

向着修伊走去的时候，查克莱用复杂无比的眼神望着对方。

曾几何时，一个可怜而普通的小仆役，炼狱岛上注定的牺牲品，却以一己之力毁掉了所有的一切。

曾几何时，苦苦追杀，千里追寻，到头来，却发现自己追索的不是逃犯，而是主人。

曾几何时，在这位高贵的武士眼里，根本就看不进眼中的渺小人物，如今已经威名赫赫，成为兰斯帝国最大的麻烦。

这让查克莱觉得自己很可笑，曾经被他俯视的小人物，如今竟成了他只能仰视的存在了。

他必须学着仰对方鼻息而生存，看对方脸色而过活，不管他是否情愿，他都没得选择。

在他挥剑\*\*丹尼特纳的一刻，他的命运就已经注定了。

正如背后的伊格尔对他所说的那样：“这是修伊你的机会，也是最后的机会。”

他不知道这话是真是假，但他知道，若他不杀，那么死的那个就必定是自己。

心中微微泛起一丝苦涩。

他这才注意到，自己已经来到了修伊的身边，正与他对视。

修伊望着查克莱的眼神冷酷而毫无感情，查克莱心中一凛，终于单腿跪地，手抚\*\*口：“永远效忠于您，修伊格莱尔大人。”

冷眼望着对方，修伊轻吐出几个字：“欢迎加入我的团队，查克莱。”

正文 第九十六章 尾声（上）

更新时间:2010-3-25 10:09:31 本章字数:5036

站在凯文比尔斯的尸体前，莉莉丝的脸色一片平静，看不出任何表情。

多少年来，自己一直憎恨着这个男人，而现在，他终于死了，她却惊讶地发现自己的心中，这刻竟没有丝毫的兴奋与大仇得报时的满足感。

她甚至无法感到快乐，反而有一种深深的茫然。

“为什么？为什么我现在一点都感觉不到快乐？我以为凯文比尔斯死了，我会很满足，很快乐，可是现在……我看着这具尸体，却没有丝毫的满足感。”莉莉丝很奇怪地问。

修伊怔了怔：“是么？”

“真奇怪。”莉莉丝的脸上突然露出一丝惶恐，她晃了晃头，仿佛要驱逐什么念头似的：“一切就这么结束了？我这一生追求的目标……为什么我会感到害怕？”

她突然抱着双臂，露出小女孩特有的无助表情。即使是在最艰苦的战斗里，她也从未表现出过这种表情。

修伊急忙上前抱住莉莉丝，将她搂在怀里：“没必要害怕，莉莉丝，有我在这里。”

“可我需要答案，修伊，这到底是怎么回事？”

“别着急莉莉丝。这些年来，你一直都想着报仇，你甚至不惜用自己做\*\*饵，只为了完成这个愿望。它已经成了你生活的全部目标，就象仇恨成为博兰活下去的动力一样。可现在，仇恨结束了，支撑着你坚强的支柱不再存在了，你人生的灯塔也消失了，所以你才会害怕，会恐惧……”

“为什么会这样……我以为我该快乐的。”

“报仇从来不是一件令人快乐的事，就算你最后得到了满足，也只是完成了一个使命，一个任务。这就是为什么你无法感到快乐的原因，莉莉丝，你不是疯子，你不可能从杀戮中得到快乐的。”

“那么你呢？你不是也在报仇吗？”莉莉丝突然问他。

修伊又怔了一下，然后他苦笑：“是的，就象你，象博兰一样，我也在复仇。同样的道理，复仇之路同样不会给我带来快乐。就算我最后完成了自己所有的目标，也不过是完成了上天赋予我的一个任务，仅此而已。我不会有任何的快乐感受……有人曾经说过，宽恕他人永远比报复他人，更容易得到满足与快乐。我想这就是道理所在。”

“可你并不打算去宽恕。”

“是的，至少现在不想。”修伊很肯定的回答：“对我来说，复仇就象是偿还债务，它是一种压力，你根本无法摆脱。满足仇恨的需要，不是为了让自己快乐，而是为了让自己摆脱那压在身上的重任。”

微微想了一会，莉莉丝靠在修伊的怀里：“你说得对，修伊。凯文比尔斯死了，我不知道接下来我该做什么了，支撑我的是仇恨，可现在恨不在了，我只觉得好累，好累。我该怎么办，修伊？”

她抬起俏颜，用征询的眼光望着修伊。

那一刻，这女孩的脸蛋很美。

修伊望着她，忍不住轻轻在她的额头上印了一个\*\*，然后微笑着说：“不是只有恨才能作为你身体里的支撑，你也可以尝试着去爱。”

“尝试着去爱……”莉莉丝茫然地咀嚼着这话里的意思。

她痴痴地望着修伊，眼中突然露出幸福的光芒。

小脸蛋升起一片飞红。

然后她点点头：“是的修伊。”

悉索的脚步声踏出人世最低沉的音乐，那是狮王黑利带着其他五个天王赶来汇合了。

“情况怎么样？”修伊背负着手，看都不看地问，此时的他，又重新成为这支团队的首脑，话语中充满沉重冷漠的气息。

“阿里隆是个非常狡猾的家伙，你的信号烟花一放，他就知道事情不对了。很遗憾，我们一个也没\*\*，他们全都跑掉了。”狮王黑利回答。

“没关系，他们不是我们的目标。”修伊淡淡说：“我们的时间不多了，黑利，你立刻带着大家按计划路线撤退。黑利，回去后你把所有人都动员起来，然后前往西多。”

“好的。”黑利点了点头，带着其他的天王迅速离开。

修伊则对巴克勒说：“巴克勒，野狼团的目标已经完成，我答应你们的承诺也已经兑现。你现在可以选择回到比利亚斯山区，继续做你的无冕之王，也可以选择继续跟随我。”

巴克勒晃了晃脑袋：“得了吧修伊，达达尼尔家族不能没有族长，如果我走了，就你一个人，这场戏你演不下去。你需要我，修伊。”

修伊轻轻笑了起来：“是的，我需要你们，可是前路坎坷，你做好了为这牺牲一切的准备了吗？”

巴克勒望了一眼修伊怀中的莉莉丝：“我还有得选择吗？”

他在这世上唯一的亲人，已经对修伊无法自拔了，尽管姑娘自己还未必清楚。

“是啊，我们都没得选择。”修伊叹息说：“那么巴克勒，你现在和莉莉丝还有伊格尔现在立刻回达达尼尔家族，做好所有迁离准备。”

莉莉丝依依不舍的离开修伊的怀抱：“你不和我们一起走吗？”

“我还有些私事要处理一下，放心，我很快就会回来。”修伊说这话时，看向远处的查克莱。

他很自觉的一个人站在远方，与所有人都保持着距离，自觉的回避一切修伊不希望他听到的内容。

当决断一旦做出，首先就要看清楚自己的身份，查克莱清楚的明白，他和修伊之间的关系，是主仆，而非合作。

曾经的小仆役，如今成了掌握他生死的主人，无论这份感觉如何难受，他都只有接受的命运。

风吹林动，所有人都已离去，小河滩旁如今只剩下修伊和查克莱。

两个人面对面站着，谁也不知道他们在说些什么，只能见到查克莱不停地点头。

没过多久，查克莱转身离开，只有修伊一人还留在这里。

一人独处，修伊发出了一声惆怅的感叹。

他喃喃自语：“这场游戏才刚刚进入中盘阶段，那么接下来，该给我们的老朋友一个方向\*\*的指示了。”

长剑一挥，他在地上留下了几个大字：“拉舍尔先生，温灵顿再见。”

做完了这一切后，修伊确信再没什么遗漏的，招一招手，旭重新化成一只小黑狗，和炽焰鸟一起飞到了他的怀中。

他们向着树林深出走去，惟留下背后深深的寂寥和那遍地的尸体。

\*\*—————布莱克酒醉熏熏地回到家里时，发现妻子抱着孩子坐在那里。

这让他有些惊讶，以至于没看清妻子的表情：“你在干什么呢？南茜？这个时候你应该去做生意了。”

然后他终于意识到妻子的脸色很难看。

她看自己时的眼神，带着愤怒的火焰。

这让他心中吃惊。

“你怎么来了？为什么要这样看着你的丈夫？”

“只是想看得更清楚一些。”南茜抱着孩子，低沉着嗓音回答：“想看清楚你这人面兽心的混蛋到底是用什么做成的，想看清楚你的血液为什么会如此肮脏，想看清楚到底你是一个怎样畜牲！”

她朝着自己丈夫一步步走来：“布莱克，我的天啊，是什么让你变成了那样？你竟然连自己的妻子都要出卖！”

浑浊的双眼终于有些清醒了，醉鬼丈夫晃了晃自己发挥的脑袋，然后口齿不清的说：“哦，你知道了？那么那个小兔崽子果然又出现了？这可太好了，那么我能拿到赏钱了，他们已经拖得够久了。”

“他救过你我的命！”南茜无法克制的大吼起来：“他还救过你儿子的命！”

“他是个通缉犯。”布莱克晃着脑袋冷笑：“我们要摆脱贫穷了，南茜，你不应该这样\*。你想被他拖累吗？如果他真想帮我们，他就该给我们更多的钱。可他没有！他有那么大的本事，有那么多的钱，可他却只是小气的给了我们一块宝石。这个家伙太吝啬了，我看不起他。而且他还敢勾引我的妻子！”

“哦，我的天啊，我无法想象你竟然说出这种话。”南茜惊恐地摇头：“这些年来我真是瞎了眼睛，我怎么会嫁给你！”

“我只是比你看得清形势！”布莱克大吼起来，他有些愤怒：“你竟然敢指责我！你这臭女人，你的心里还有你丈夫吗？全是那个金发小子！没错，他救了我，可他也偷走了我妻子的心！”

“是你伤透了我的心！”

“不，是那个混蛋偷了你的心，你这个该死的女人，你竟然还敢为他辩护，我要打死你！”

愤怒的丈夫举起大手疯狂的向妻子打去。

当无耻的行为被揭穿时，人们通常有两种选择。认错或者干脆变本加厉。

丈夫的尊严让布莱克选择了后者，他不想再为自己辩解什么，而是选择了用武力来解决所有问题。

他要狠狠地教训自己的妻子。

他在妻子的脸上劈劈啪啪扇了好几个大巴掌。

一不小心打到了抱着的孩子，孩子也哇哇大哭起来。

“不，布莱克，你不能这样，你会伤当孩子的！”

“去你的，\*\*，我甚至不知道他是不是我的孩子，我觉得他一点都不象我！”

“不！”南茜尖叫着，用尽全身的力气推开丈夫。

没有想到妻子会还手，酒醉的布莱克一时站立不稳，扑通一下摔倒在地。

他的后脑重重地撞在地面上，流出一大滩鲜血。

“哦，我的天啊！”南茜捂着嘴尖叫起来。

她看向自己的丈夫，他躺在地上好似一具死尸，一动不动。

“我杀了他……我杀了他！”

这个事实可把南茜吓坏了。

她呆坐在地上，再不知如何小说整理发布于ωωω．ㄧ| б| ｋ| Ｘ| Ｓ．ｃom是好。

一声轻轻的叹息响起，吓得南茜跳了起来，看向四周。

“不用担心，是我。”从\*\*暗的角落里走出来，南茜看到了修伊的身影。

她这才长喘了一口气，怔怔地望着那个少年。

“我……我刚才杀了人。”她近乎麻木地说：“他伤透了我的心，可是我真得没想杀他。我只是……”

“你只是想保护你和你的孩子而已，我完全理解。”修伊抓住她的手道。

“我该怎么办？”此时此刻，南茜已经完全乱了方寸，修伊成了她唯一的救命稻草。

低下头想了一会，修伊才说：“你的丈夫出卖了你，你已经被法政署盯上了。现在你杀了他，你一定会被官方通缉的。”

“不……”南茜连连摇头，死死抱着自己的儿子：“我不能捕，孩子不能没有母亲。”

修伊用同情的眼神望着南茜：“我很抱歉，这一切都是因我而起，我本来打算给你们一笔钱让你们去别的地方好好生活，但现在看来，事情不再那么简单了。”

“救救我，修伊！”南茜哀求起来。

“你确定你需要我的帮助？”修伊反问：“如果你真得接受了我的帮助，那你就真成了我的同伙。你知道你将再没有后悔的机会？而最重要的是，如果我给了别的道路让你选择，那么你这一生，可能都再不会有什么机会回到城市中去。你想好那样的结果了吗？”

南茜张了张嘴，想说什么又闭上了嘴，想了好一会，她才肯定的点头：“是的修伊格莱尔，我不想被抓，哪怕成为和你一样的通缉犯。”

“那么……我的实验室需要一个助手……一个可以让我真正放心，了解我的全部秘密，又不会伤害到我，甘心放弃外面的世界的助手。你觉得你能胜任吗？”

“是的修伊。”

“那么跟我来吧，我带你去一个世外桃源，在那里，再不用担心受到谁的迫害。你的孩子也可以健康的成长，直到某天他长大后，重新回到这个世界。”

红与绿重新变大，将南茜接到了它们的背上，带着母子二人向着天空飞去。

望着天际消失的小黑点，修伊叹了口气。

他的材料已经不多了，必须立刻重新培植新的材料。然而种子种下去后，他却没有时间培育与照料，更没有时间去收集。莉莉丝虽然成了他的助手，但是达达尼尔家族小姐的身份，却使她无法长期留在实验室，事实上，她的\*\*格也不适合长期埋首于炼金实验和成为一个魔植农夫。

修伊需要的是一个在炼金术方面可以全心全方位帮助他，帮助他照顾那些魔植，帮助他收集材料，帮助他做各种实验准备，同时还能够默默的承受着寂寞，不去想着外面世界的人。

一个让他可以放心使用的，真正的如管家般面面俱到的人。

尽管他一直在寻找，却没有想到，这个人最终竟然会是南茜。

再没有比她更适合的人选了。

对于南茜来说，在经历了丈夫的背叛，又亲手\*\*了自己的丈夫之后，她的心已经死了。能够找一处地方安静的度日，不用担心吃喝，能够全心全意照顾自己的孩子，应该是最正确最适合她的选择。

而且从心\*\*上看，她也完全可以信任。

修伊觉得很满意。

正要离去，脚下突然传来一阵\*\*声。

“救……我……”

是布莱克？

他竟然还没有死？

原来他只是昏了过去。

修伊微微怔了一下，望着这可悲的丈夫，突然轻笑了一下：“真令人遗憾，知道吗布莱克先生，我讨厌被人考验良心。而你却在用你的生命考验我，原来我也是个很卑鄙无耻的人……你死了比活着对我有意义，南茜不需要你这样的丈夫。”

他轻轻抬起脚，重重地踩在了布莱克的咽喉上，看着他翻着死鱼般的白眼珠，不甘的死去。

长长地呼出了一口气，修伊头也不回的走出了这所房子。

正文 第九十七章 尾声（下）

更新时间:2010-3-26 10:35:39 本章字数:5909

罗约城的那一场战斗，\*\*师马力特几乎毁掉了半个罗约城。

至少十四条街区被一把旷世之火焚毁，半个城市受到波及。

最终的结果，却是帝国没能抓到任何一个他们想抓的人，留给他们的除了尸体还是尸体。

一位七级\*\*师陨落了，两位天空武士也死了，还有一位大地武士，两位海洋武士，五位\*\*武士以及一位五级水法师死于非命。

死去的人以千计，损失的财产高达百万之巨，曾经在比利亚斯兴旺的罗约城，因此一战而元气大伤。

兰斯帝国遭受了自建国以来最惨重的一场损失，付出代价之大，甚至超过了战场上与一个国家对抗所需要付出的牺牲。

这还是看得见的部分。

看不见的部分里，包括了国民对国家的指责。

他们愤怒\*\*师不顾惜他人生命，肆意使用高级法术带来的恶劣后果；同时也置疑帝国的能力，是否可以给自己带来安全。

尽管绝大多数平民都是普通人，但正是这些普通人，组成了一个国家的最重要的奠基石。没有了平民的拥戴，就算是再强的强者，也没有存在的意义。

平民们对国家的愤怒，在武力上或许还无法形成对抗，但是在后勤支援层面，却可以产生极大的麻烦。

一些国民因此而抗拒纳税，有人开始与帝国的执法机构相对抗，混乱会因此产生，甚至会遭遇国外对手的利用。

佛郎克帝国与乔治亚帝国面对兰斯人庞大的军事压力，已经不止一次谋求从军事以外的层面解决问题。

毫无疑问，修伊格莱尔与罗约城事件的出现，让他们看到了胜利的曙光。

来自圣灵教会的主教大人亲自前往温灵顿皇宫，质问帝国是否有做过炼狱岛的事情。斯特里克矢口否认，尽管主教大人真正关心的不是这个，而是在那座岛上，到底出现过什么样的炼金发明。

外交压力与政治压力，以及来自内部下层的压力，从各个方面接踵而来，几乎要让皇帝陛下崩溃了。

“废物！全都是废物！”

即使是在宫外，也可以听到那位君王陛下的愤怒咆哮。

哪怕前线再度传来捷报，也无法让皇帝的心情好起来。

当然，这些都是后来的事了。

任何事件有起因，就必然会有结果，还是让我们先来看看罗约城的结局吧。

\*\*———————拉舍尔饶有兴致地看着地上加里克英斯顿的尸体，口中发出了啧啧的赞叹声。

“很干脆的死法，我可以肯定，这是噬灵之环的杰作。从一开始，修伊格莱尔就准备好了一切，先用噬灵之环\*\*一个，然后再运用炼金术和他的自身能力\*\*另一个。”

“谁知道呢。”在他的身后，查克莱耸了耸肩：“反正我来的时候，除了这个，其他什么也没看到。”

他指了指地上的那排字。

拉舍尔看看地上的字迹，撇了撇嘴：“温灵顿，真有意思……查克莱，能告诉我修伊格莱尔为什么要去温灵顿吗？”

“很抱歉我想不出答案。”

“我也想不出。”拉舍尔很认真的回答：“这正是让我感到奇怪的地方。尽管我知道他早晚一定会去温灵顿，但是老实说……他还是去得太早了。他不该在这个时候过去。”

“为什么？”查克莱有些疑惑。

“因为他的实力还不够去挑战星辰武士级别的强者，更别温灵顿有至少三个圣域的存在。就算他有噬灵之环，有黑武士，有强大的炼金术，可是所有这些加起来，都比不上一个圣域。我很难想象，修伊格莱尔为什么要跑到温灵顿去自寻死路，这可不象他的作风。”

查克莱摇了摇头：“也许他觉得他可以打败圣域。”

“不，修伊格莱尔绝不是一个会被胜利冲昏头脑的人。”拉舍尔立刻否认了查克莱的说法，他微微眯起了眼睛：“也许他有不得不去的理由？”

“什么理由？”

“我不知道，这也不重要，重要的是我们有什么办法对付他。”拉舍尔背着手在地上转了几圈，仔细地查看着小河滩一带的痕迹。

值得庆幸的是，这一次，没有法政署的人过来捣乱，也没有斯巴克监狱那样的大爆炸，时间太仓促，修伊走得太匆忙，现场\*\*留下了大量的痕迹，这为拉舍尔提供了许多线索。

拉舍尔看着地上的脚印，轻轻嘟囔：“毫无疑问这是一场艰苦的战斗，凯文比尔斯并不是没有丝毫还手之力，可以看得出来，修伊格力尔也受过伤，他赢得很艰难。”

“至于丹尼特纳和克雷格，他们是后来的，另外还有两个人从另一边过来，其中有一个是女人，我闻到了空气中淡淡的脂粉香气，有意思，是一种很高贵的香水，只有贵族才用得起。”

查克莱的脸色微微变了变。

拉舍尔继续观察：“凯文比尔斯死了后，丹尼特纳他们才开始逃跑的，看看克雷格的脸，他的表情充满难以置信，他的身上没有什么伤势，没有经过剧烈战斗的痕迹，这说明他是被突然\*\*的。”

抬头看看远方，那里躺着丹尼特纳的尸体。

拉舍尔又低头看看克雷格尸体的方向，略有所思：“他是被丹尼抛弃后\*\*的，杀他的人绝不是修伊格莱尔，而是一个高级武士，否则不可能让克雷格一拳毙命。能够一拳\*\*海洋武士的，至少本人也得是个海洋武士。”

拉舍尔眯着眼睛笑了起来：“事情越来越有趣了。女士香水，亡灵法师，还有七级的海洋武士……有意思，查克莱，你猜我想到了什么？”

“什么？”

“如果我的记忆没有出差错的话，女人，海洋武士，亡灵法师，这三者的组合，在比利亚斯山区就有一个现成的。你知道这些日子以来我一直都在搜集比利亚斯山区里有可能存在的帮助修伊的人的资料，结合那个布莱克的线索，修伊格莱尔曾经出现在刺槐镇一带……野狼盗贼团。”

查克莱的心脏不听使唤的剧烈跳动了几下。

拉舍尔用非常肯定的口\*\*说：“我还记得凯文比尔斯曾经参加过清剿比利亚斯山区盗匪的战斗，他和野狼盗贼团之间就有过一些不愉快的经历。很有意思，我想我们找到了他的帮手了。”

“我不觉得那有什么用。”查克莱说。

“那是因为你不懂得缉捕罪犯的诀窍。我们从不怕罪犯强大，只怕他跑得太快。修伊格莱尔拥有传送阵技术，面对这样的对手，真正让我们头痛的是他来无影去无踪。但是他有了手下以后，一切就会变得不一样了。他的手下或许会成为他的助力，但同样的，也可能成为他的拖累。如果我们无法抓到修伊格莱尔，那么我们至少可以从他身边的人下手。一直以来，我都苦恼他的身上没有太多的机会供我入手，但是现在看来，我已经找到了一处破入点。”

“也许他根本就不在乎同伴的\*\*命呢？”查克莱忍不住道。

“所以我们还要寻找更多的切入点。”拉舍尔一边走一边说，他来到了丹尼特纳的身边，仔细观察着丹尼特纳的尸体：“我有个计划……”

“什么计划？”查克莱问。

拉舍尔却突然闭口不说了。

他死死盯着丹尼特纳的尸体，眼中露出了不可思议的表情。由于他是背对着查克莱观察尸体的，所以查克莱并没有注意到拉舍尔的这一异象，但是不知为何，他的心里还是剧烈地跳了一下。

“很有趣。”拉舍尔嘟囔起来。

他仔细地看着这具尸体，仿佛这个死人能告诉他什么。

观察了一会，他转头对查克莱说：“能帮我个忙吗？查克莱。”

“你说。”

“帮我把我的那几位助手法师叫过来，他们正在勘察中心花园垃圾场那里。”

“好吧，你说你有个抓捕修伊格莱尔的计划……”

“回头再说这个。”拉舍尔打断了查克莱的话语。

查克莱向着垃圾场走去。

拉舍尔看着他行走的方向，眼中露出了一线狐疑。

他喃喃自语：“一剑把整个人都劈成两断，丹尼特纳甚至来不及运斗气保护自己。可是攻击明明是从正面过来的，为什么他会连格挡闪避的机会都没有？一个把自己的同伴抛弃而逃命的家伙，竟然在没有任何防备的情况下，被另一个从正面向他走来的武士杀掉了？后面的人甚至没有追上来……这说明什么？”

“丹尼认识他。”拉舍尔很肯定地自语：“毫无防备……那就应该是我们的人。”

会是谁？

拉舍尔不知道。

但是这一刻他已经敏感地意识到，事情出现了极大的变化。

有一些人，注定将被他列为难以信任的名单。

那么，谁该被放进这个名单中呢？

查克莱？不是没有可能，如果一个人可以背叛帝国依次，那么他也可能背叛第二次。

阿里隆？斯巴克监狱也许是个圈套？他早被修伊格莱尔收买了？否则为什么只有他能活下来？

又或者是其他人？一些拉舍尔自己也没有注意到的，隐藏在暗处的人？

如果修伊愿意，他有太多的办法可以收买到足够的人。

也许不止一个？

那么他还能相信谁？

拉舍尔眯起了眼睛，他低语：“计划需要小做修改了，看来我将得到更多的猎物。”

\*\*———无论战争如何惨烈，生活总要继续。

\*\*———大战过后的硝烟，固然带给人们无尽的伤痛。但是久经考验的人们，却总是很快就学会擦干眼泪继续上路。

当温灵顿，甚至整个世界，都在因罗约城事件而震荡时，震荡的中心，却已经以惊人的高速，恢复了正常的生活方式。

再没有什么比舞会更容易让人忘记灾难的了。

寂静岛大酒店。

一场贵族的盛宴正在召开。

贵族们纷纷起舞，迷失在优美的乐曲声中，陶醉在欢快的舞步里。

修伊格莱尔戴着金丝边的眼睛，涂着栀子油的头发梳理的笔挺，黑色的小马甲将他衬托得象极了斯文绅士。

“真难以想象，人们可以这么快就从悲伤中解脱出来。”莉莉丝站在修伊的身边小声嘟囔着。

“这就叫自我麻醉。兰斯帝国就象一艘破了洞的大船，即使是在即将沉没的时刻，乐队也会奏起属于自己的音乐。历史上从不缺乏国破家亡的前夕，人们载歌载舞的场景，你完全没有必要太过惊讶。”

莉莉丝嘟起了嘴：“我并没有读到过那样的历史。”

“你正在亲身经历那样的历史。”修伊微笑着说。

不远处，克丽丝汀举着深红色酒杯向修伊走来。

“打算陪我跳支舞吗，我的可爱男孩？”

修伊脸上现出迷人的微笑：“乐于从命。”

他们互相搀扶着走进舞池。

莉莉丝望着这一幕，心中酸意大起，咬着牙吐出几个字：“\*\*的女人！”

“请注意你的用词。”耳边响起巴克勒的声音：“在这里，你是他的姐姐，你的态度应该是支持两个家族的联姻，而不是吃醋。”

这话让莉莉丝心中微痛：“我讨厌做戏，叔叔。”

“我也讨厌，如果可以，我更愿意选择在刺槐镇割地为王的日子，可惜我们都没得选择。”巴克勒搂过自己的侄女：“莉莉丝，他不属于你，他甚至不属于任何女人。”

莉莉丝只觉得鼻头有些算算的，她连忙转身，匆匆离开舞会，她只想回到房间里好好大哭一场。

舞池里，修伊搂着克丽丝汀姗姗起舞。

“你必须快些去温灵顿了。”克丽丝汀几乎把自己整个人都埋进了修伊的怀中，引来无数妒忌的眼神。

“你知道如果可以，我是希望能够晚些过去的。”

“恐怕不行，最近这段时间，有人想趁我不在的时候搞鬼。我的一些产业正在被吞并，另外还有一些大人物正在向我施加压力。你知道我不可能仅仅依靠我自己来支撑起威斯顿家族的，但是现在我正在失去支持我的力量。”

“为什么？”

“因为你。”克丽丝汀的口气带着强烈的不满：1⑹ｋ小说手机站wap.⑴⑹ｋxs.CоМ整理“人人都以为我成了你的女人。达达尼尔家族的小少爷在我的卧室里生活了将近一个月的时间。每个人都把我看成\*\*，他们失去了在我身上投资的兴趣。如果献媚的手段无法获得我，那么有许多人会考虑采取强硬的方式。曾经我可以周旋在一大堆男人中间，利用他们的矛盾保护自己，可是现在，你让我成了风暴的中心。如果我再不赶快回到温灵顿解决那些麻烦，那我很快就会完蛋。”

“形势很糟糕……”

“要多糟有多糟。”克丽丝汀很肯定道：“修伊，这次去温灵顿，你不是去复仇的，是偿还你欠我的债务的。你必须帮我把那些麻烦解决掉。我希望在这段时间里，你不会再出手。”

修伊皱了皱眉头：“你要只用现在的身份出席公开场合？”

“是的。我不希望再有节外生枝的事情，而且这也是为你好。温灵顿可不是罗约城，那里有足够的强者。也许你走在大街上随便撞到一个人，都能轻松的把你\*\*。你没可能赢得了谁。”这位美丽的寡妇用低沉的口气警告修伊。

修伊轻笑起来：“真有趣，我最擅长的就是玩翻盘游戏。”

克丽丝汀紧紧抓住修伊的手：“听我说，答应我，不要出手！这次去温灵顿，只是帮我解决麻烦的好吗？就当是为我。”

修伊微微一楞。尽管克丽丝汀说是为她，但是这一刻，他依然看得出来，克丽丝汀其实是为他考虑。

她还是关心自己的，不希望自己出任何事。

也许是因为自己出事了，她也逃不了干系？也许是因为真得关心自己的安危？

修伊不知道答案，但是那一刻，他点点头说：“好的我答应你，这次只是为了你而过去，我不会主动对任何人采取任何行动。不过如果有人威胁到了我，那么在必要时，我会用属于自己的方式来解决问题。”

克丽丝汀终于松了口气：“好，那就这么说定了。”

“那么现在，我们需要一个理由来让达达尼尔家族名正言顺的离开罗约城。”

“理由太简单了。罗约城出了这么大的事，外来的商户正在纷纷逃离，达达尼尔家族也一样。”

“那么凭什么要去温灵顿？”

“因为我，我要回温灵顿。”克丽丝汀笑说：“你不是已经追求到我了吗？你的那笔生意不是需要我的担保才能继续做下去吗？无论是哪方面的理由，都足够让达达尼尔家族跟随我的脚步前进。既然我要回温灵顿，那么达达尼尔家族当然也得去。”

“是个好理由。”

“道奇商行和巴伐利亚家族也将离开罗约城，他们的总部都在温灵顿。我相信他们对于达达尼尔家族打算搬迁到温灵顿发展这件事一定非常支持。”克丽丝汀有意无意地说道。

修伊心中一动：“如果是那样的话，那不如让他们也发一份正式的邀请过来，让达达尼尔家族进入温灵顿更加的……合乎情理。”

“我就是这个意思。”克丽丝汀向修伊抛来了一个妩媚的眼神。

望着克丽丝汀那美好的容颜，修伊却不由想到，这一次前往温灵顿，是否真得可以如他所承诺的那样，仅仅只是解决克丽丝汀自身的麻烦？

脑海里浮现出拉舍尔的影子，这只老狐狸，自从进入罗约城以后，几乎就再没有过任何出色的表现。他到底想干什么？

突然之间修伊有一种感觉：放过拉舍尔不杀，或许是个大错误。未来这个家伙，可能会给自己带来大麻烦。

然而就在那一刻，少年好胜的心\*\*却占据了上风。

他很想看看，这只老狐狸到底有什么手段可以对付自己。

“无论前路怎样坎坷，我相信未来都是美好的。”修伊对克丽丝汀意味深长的说道。

这一刻，他充满自信。

第四部 帝国的逃犯（下） 第一章 埃特家族

更新时间:2010-4-25 15:32:50 本章字数:10403

规模庞大的车队，在乡间的小道上拖出了一条长长的轨迹，向着北方不断延伸。[！超！速！首！发]

在穿过了比利亚斯山区后，进入了麦哈平原。

这里是兰斯帝国最为庞大的平原区，平原上水道纵横，沟渠密布，发达而良好的水利灌溉设施，保证了帝国农业的稳定发展。

春季是播种的季节，一路走来，常可以看到农夫们在辛勤地犁地。帝国盛产的农作物，在本质甚至形态上，都与修伊脑海中曾经经历的那个世界相差不大，甚至连耕作方式，都有许多重合，只是在某些细节方面略有不同。

比如这里使用的牲畜是那种体型更大，力气更足的六角兽，它们有着庞大的身躯，温顺的脾气，甚至在那颗长着六个角的大脑袋下面还天生带有一个大水囊，可以在耕种的农时完成洒水工作。

就工作效率而言，魔法世界里的封建时代，虽然不具备科技产物，却通过自己独特的魔法文化，创造出一个不输于科技时代的封建文明。

在某些程度上，甚至更有过之。

修伊喜欢坐在马车里，看那些他从没见过的生物，经历一些他从未经历过的生活方式。

只有在这个时候，他才会觉得生活是美好的，有趣的，是可以回味的。

相比曾经地狱般的经历，眼前的一草一木，都令他别有感触。

“外面的景色就那么好看吗？”耳边传来莉莉丝不满的抱怨。

坐在红色天鹅绒铺就的马车里，隐约能闻到淡淡的女人香，相比曾经野性十足的半精灵盗匪，修伊发现莉莉丝越来越有女人味了。

她开始注意打扮和时尚。

就象人们所说的那样：有些东西，其实不需要特意去教导，对美好生活的向往，使他们自己愿意去学习，去接受。

“平凡的生活，只在你无法拥有的时候，才值得去羡慕。”修伊用略带忧郁的声音回答。

莉莉丝有些惊讶的看着他：“有时候我真得很好奇，你到底是一个怎样的人，怎么会有那样的思想。大多数时候，你看上去不象一个少年，而更象一个老于世故的成年人。坎坷的经历，真得可以让一个人变化那样大吗？”

修伊的嘴角边拧起一丝不易察觉的微笑：“不，还得加上一些天赋。”

马车外一匹快马跑了过来，是雷勒耶萨，那个三级武士的强盗头子。

“天快黑了，前面有个废弃的小村庄，不如今天晚上就宿在那里吧。”

修伊点点头：“去通知一下克丽丝汀夫人。”

“好的。”

前往温灵顿的车队，由达达尼尔家族和克丽丝汀的威斯顿家族联合组成。此刻的克丽丝汀，就在另一辆马车上。

在得到克丽丝汀的许可后，马车向着小村庄进发，并在一个钟时后赶到。

这个村子不知道被废弃了多久，已经无人居住，荒芜而长满杂草。西面有一处小树林，稀疏的灌木丛里冒着几朵小白花。

来到村子里，人们才发现，原来这里已经有一支车队在停宿了。

那支车队的人数不多，看起来是从另一处地方过来的，但是目标方向，却与修伊他们相同。

雷勒耶萨再度过来：“有别的车队在这里，需要我去打探一下吗？”

“让霍丁去交涉吧，这方面他比较在行。”希望不会是什么麻烦人物，修伊想。

没过多久，霍丁拄着文明仗，迈着优雅的步伐从另一支车队那里回来，他来到修伊的马车前，先敬了个礼，做足了贵族规矩，然后才低声说：“从边境来的车队，自称是埃特家族，说是因为战事原因避难，决定迁移到国内。”

“他们准备去哪里？”修伊问。

“温灵顿。”

“同路。”修伊嘟囔了一声：“主事的是谁？”

“一个和我差不多的人，叫达奇。有趣的是……”霍丁回首看了一眼那车队，然后用再度压低的口吻轻声说：“我从他身上嗅到了一种同类的味道。”

同类的味道？

修伊微微一怔。

他完全明白霍丁这话的意思。

最善于发现骗子的，不是探员，而是骗子自己。

哪怕没有丝毫原因，仅仅是几句普通的对话，他们都能从对方的身上嗅到那种经过职业化培训的笑容背后所隐藏的秘密。

而现在，霍丁却从对方的首脑人物身上找到了这种感觉。

这意味着什么？

修伊的大脑飞快转动着，他低声说：“麦哈平原有没有什么象样的匪盗组织？”

“没听说过，这里是帝国粮仓，是帝国最着紧的地区，只有散乱的零星盗匪，但是成气候的匪盗几乎看不到。而且平原地形也不适合匪盗藏匿。”

“那么就是外面进来的了……无论是怎样的组织，都不可能由一个骗子来担任首脑人物，这样的人可以做很好的助手，却永远不能掌控大局。”修伊很肯定的说：“你见过的那个达奇，一定不是真正的头。”

“我也是这么想。车队一共有六辆马车，其中有一辆，里面的人始终没出来过。”

“总会出来的，总得吃饭不是。”修伊冷冷说：“吩咐兄弟们小心点，别在这里栽了跟头，但是不要去主动惹事。”

“我会的。”霍丁点头离开。

远方那支神秘的车队，大约有七八十人。

除了部分中高层人物是坐马车外，大部分人都是骑马跟随。

这些人看上去不具备任何斗气能力，长相平凡，只是普普通通的下人，但是不知为什么，修伊心中就有种不安的感觉。

他正在奇怪，却看到巴克勒走了过来。

“那些人有点古怪。”巴克勒沉声说。

“你也感觉到了？”修伊问。

“是的。”

“可是我非常确定，他们的身上没有任何斗气的存在，你知道低级看高级或许看不出深浅，高级看低级却不是那样困难。”

“这正是古怪存在的原因。我能感受到他们身上有一股杀伐的味道，有着很浓烈的血腥气息。”巴克勒脸色严肃的说：“尽管他们已经努力压制了这种气息，我还是有感觉。”

“象雷勒耶萨他们那样？”

“不！”巴克勒立刻摇头：“比那更强烈，不是强盗的感觉，更象军人。”

修伊的眉头皱了起来：“一群士兵？”

“也许，而且是最精锐的那种。”

“不会斗气的精锐士兵？”

“所以才要说奇怪。”巴克勒冷眼看了远方一眼，才回过头来说：“我感受到了死亡的味道，我的内心有种颤栗感。也许他们隐藏得很好，但是猎物对于猎人有着天生的警惕性。他们就象是一群死神，是可怕的生命收割者，尽管现在一个个看上去毫无力量，但是我的感觉告诉我，那里的每一个人，他们的手上都至少收割过上百条生命。”

巴克勒的表情很严肃，态度很认真。

这是修伊第一次看到巴克勒这样的表情，这让他有些诧异。

他低头想了一会：“不管他们是什么人，目前都没有任何证据表明他们是冲着我们来的。一次普通的偶遇，没有必要太过紧张。让我们的人和他们保持距离，无意义做过多接触，如果有什么需要交涉的事，就让霍丁去做。明天一早大家出发，路上赶快点。”

“好。”

对修伊来说，一切潜在的可能麻烦，都应该尽量避免。

他不喜欢无意义的节外生枝。

为此他甚至放弃了用侦察蜂去侦察对方，世界之大，奇人无数，谁知道有什么人能看破自己的侦察蜂呢？如果因为一次无意义的探察行为给自己带来麻烦，那才是不必要的。

两支车队都在进行忙碌的露宿前准备。彼此以一条青石为界，很有默契地互不侵犯对方。

偶尔看到，还会互相给予对方一个礼貌的微笑。

家族的仆役很快就把露宿要做的所有准备都做好，点燃柴火，搭起篷帐。完成这一切，修伊这才和莉莉丝下车，他跟在巴克勒的身后，一切都尽量由巴克勒和克丽丝汀出面指挥。

对面的车队显然也已经做好了露宿的准备工作，修伊注意到，霍丁所指的那辆马车里，走下来四个人。

为首的一个是那位和霍丁有过交流的叫达奇的中年男人，他穿着讲究，脸上和霍丁一样戴着金丝眼镜，还留着可爱的小胡子，仅从着装打扮上看，这个人和霍丁到象是一对兄弟。

在他的身后，分别跟着一位少女，一个拄着拐杖的老者和一个配剑的中年武士。

这是这个埃格家族唯一一个，公开以武士身份形象出现的武士。

修伊一时好奇，忍不住多看了那武士几眼，那武士便好象察觉到了什么，向修伊的方向望去，那一刻，修伊的眼睛好象被利针刺透了一下，连忙把头转开，心中竟已生起一片惊涛骇浪。

那个武士，绝对是一个真正的强者！

只是可惜，以修伊的实力，目前还看不出对方的深浅。

至于巴克勒，看来巴克勒根本没有察觉到这什么，这意味着对方绝对比巴克勒要强上许多。

可问题是之前修伊就算对上凯文比尔斯，也没有刚才那一触目时的震慑感。

难道那个武士竟然是……

修伊长呼了一口气，强压下心头的震骇。

—

“有意思……”远处的武士深深地望了修伊一眼，然后轻声嘟囔了一句。

“出什么事了吗？布鲁因大人？”那个叫达奇的人问。

“没什么，只是发现了一个灵觉感应非常出色的少年，而且从他的身上，我还察觉到了一丝斗气的征兆。”

少女立刻问：“实力怎么样？是哪一个？”

“实力普通，就是那个站在半精灵女孩旁边的少年。”布鲁因回答。

尽管莉莉丝用长发遮住了双耳，这名武士还是一眼看出了莉莉丝的底细。

少女用狐疑的眼光看向修伊，仿佛是察觉到了什么，修伊也向少女望去。

两个人这刻的眼神对焦，修伊的脸上露出礼貌的笑容，竟还带着一丝少年特有的羞涩，然后才转过头去，一副不好意思的表情。

少女同样是以羞红的，仿佛偷窥被人抓到，不好意思的样子低头，口中却吐出低低的冰冷之音：“那个少年有问题，要多留意。”

他们此时已经进入休憩营地，靠在篝火边烤火，以驱赶夜晚的寒意，劈啪的火星碎木声混淆了声音，不用担心有人能听到。

那名武士微微皱了一下眉：“只是灵觉感应出色一些而已，能说明什么问题？”

篝火烤得少女的脸色微微发红，看上去更象是娇羞欲滴的样子，牛奶般细腻的肌肤在火光映照下，更是显得娇艳动人，惟有那冰冷的语气却如霜月冰风：“我说得有问题，不是指他修炼过什么，而是他所在的那辆马车。”

他的马车？这句话几个人都没明白是什么意思。

少女继续说：“那支车队有十二辆马车，两种家族徽章，说明是来自两个家族，所以有两辆首领车，但是我们看到的是三辆豪华马车。第一辆坐着的是一个女人，说明她是其中一个家族的领袖，第二辆坐着的那个壮汉，他是达达尼尔家族的族长。刚才和达奇说话的那个人，就是从那辆马车旁过去的。第三辆马车应该是比较重要的家族子弟乘坐，所以是那对少年男女。”

“这能说明什么？”达奇问。

“如果你曾经注意的话，你会发现，这支车队的所有行动，命令的发布，其实并不来自第一第二辆马车，而是来自第三辆，也就是那个少年乘坐的马车。”

什么？少女的这句话令所有人都大感诧异。

少女却非常肯定道：“没错，就是这样。有一个家族武士，一直在几辆马车中间来回传递信息。刚才和达奇打交道的那个巴涅特，在回去后直接去的是第三辆马车汇报情况。就在刚才他们下车前，那个达达尼尔家族的族长，竟然也会站在第三辆马车边和里面的人说话。你们不觉得这很有意思吗？”

“见鬼，难道那个少年才是那两个家族的真正首领？”达奇低语起来。

对于眼前这少女的智慧，每一个人都深信不疑，也只有她，才能抓住那样的细节，迅速分析出幕后的真相。

相信修伊也想不到，就是由于雷勒耶萨，霍丁以及巴克勒先后来过自己的马车旁，以至于竟会被对方迅速侦知情况。

反到是面容娇艳的少女，继续冷冷道：“马车里有两个人，所以我并不能确定谁才是真正的话事人，但是看起来，那个少年的嫌疑的确很大。”

“真有意思，那个少年会是谁？”

“不管他是谁，都不可能是我们这次寻找的目标，没有必要节外生枝。”布鲁因冷冷道。

很少说话的老者却突然道：“在那个少年的身上，我感觉到了一些魔法的力量。”

这句话，令所有人都为之惊奇了一把。

“邦菲尔德大师，您确定吗？”少女异常紧张的问。

“不，我不能确定。”出乎意料，老者摇头回答：“魔法不是斗气，斗气是由内而外的力量产生，即使对方不出手，你也可以从他的步伐，行为举止，气度等很多表现上加以判断。但是魔法不同，天地间的变化都可能产生魔法力量的变动，一丝风吹过，那或许是魔法所造成的，也可能是自然的力量。魔法就是借力于自然，在这样的情况下，没有人能做出清晰的判断。我只是感觉到了它的存在，但存在的原因来自何方，就不是我能说清楚的了。”

少女微微沉吟了一下，终于做出了决定：“不管怎么说，我们都有必要试探一下这个达达尼尔家族，还有那个不是族长却有着族长地位的少年。”

———————————

不知道为什么，修伊的心底总有种不安的感觉。

他说不上来自何方，但是就象猎物被猎人盯上时，会自发感受到危险。

令他感到惊异莫名的是，这种危险的感觉并不是来自于那个强大莫测的武士。

修伊从不畏惧可以看到的强大对手。

但是对于心思诡秘的对手，修伊却不能不加以提防。

就在刚才，和那个少女对视的一刻，修伊的心突然跳了一下。

好象有什么问题？

修伊盯着篝火那边围坐的四人仔细观察。

“不对。”修伊突然说。

“出什么问题了吗？”一旁的克丽丝汀笑着问他，她注意到修伊一直在观察远方的少女：“又或者是我们的少年看中了那边的女孩？她看上去的确不错，象是个大家闺秀。”

“大家闺秀绝不会在衣裙底下暗藏武器。”修伊冷冷道。

这句话令所有人都吃了一惊。

莉莉丝望向修伊：“你是说……”

“没错。”修伊借口：“那个女人身上带着至少三把武器，一把长武器，一把短武器，还有可投掷武器。如果你们仔细看，就会发现她走路的姿势和莉莉丝很象。莉莉丝，或许你自己都没有察觉到，由于你习惯了在身上放着武器，造成了你走路时的姿势有一些怪异。当你在小腹前插上一把匕首的时候，你的弯腰动作会大受影响，使你只能屈膝下蹲。另外，象细剑这样的武器，通常只能绑在腿上。当女士们穿着长裙时，为了避免被地上的泥土弄脏裙摆，会习惯性的把裙子提起一些。但是在腿上绑了武器的你，从不会那样做，因为那会暴露自己。另外还有前胸……”

修伊正要说下去，莉莉丝发出急促的咳嗽声。

修伊立刻意识到，这部分的内容不适宜再说，只能闭嘴。不过众人已经明白到修伊指得是什么了。

“那个少女是个贴身近战的好手，尽管她让自己看上去象个普通女孩，而且从表现上看……她是这支队伍的核心灵魂。她才是真正的首脑。”修伊非常肯定地说。

不约而同的，两支队伍中的灵魂人物，同时发现了对方的秘密。

两个人的眼神再次对焦，这一次，却谁都没有再退缩，彼此好奇的打量着，揣度着。

心中同时升起疑惑。

当然，在表面上，他们彼此泾渭分明，互不侵犯，各自用好晚饭后就休息睡觉。

夜晚是小生灵们的世界，到处充满了昆虫和青蛙的呜叫声，偶尔还两声清丽的鸟鸣声划过天空。

哗哗的树叶互相摩擦所发出的声响，以及淙淙流水的声音，也给寂静的夜晚增添了无限生机。

修伊这个时候却睡不着，他正抱着头回想先前的那一幕。

那个少女的眼神，就象是在哪里见到过一样，给他一种深深的警惕感。

完全是出于本能，几只侦察蜂从他的手里嗡嗡地飞出去，水晶球画面上，回映出四周漆黑一片。

风吹草动，传来清晰的沙沙声。

修伊皱着眉头，拨动水晶球，指挥着它们继续飞舞。

在那漆黑暗影的深处，隐隐有什么动静，吸引了他的注意。

仔细观察了一会，他的瞳孔开始放大。

然后他迅速摸出帐篷，进入巴克勒那里：“通知下去，立刻做好战斗准备。”

第四部 帝国的逃犯（下） 第二章 驯兽师

更新时间:2010-4-25 15:32:51 本章字数:15489

平原的夜晚宁静安详，夜色深重，带着丝丝的凉意。[~超~速~首~发]

树林里传来若隐若现的乐声，象是有人在用树叶吹奏。偶而还有一些尚未睡着的人们低声谈笑时发出的声音。

这个时候要是向树林里看，可以看到一点一点亮幽幽的绿色光点，就好象无数漂浮着的萤火虫。

“是狼群。”修伊发出了低低的警告。

在他的身边，巴克勒，莉莉丝等人都躲藏在一辆马车后。

或许是感受到了危险的存在，马儿试图长嘶，却被制止了下来。

“麦哈平原是人烟稠密区，不应该有狼群才对。”莉莉丝有些迷惑：“就算有也是很少的一部分，大多是孤狼。”

“除非是有人把它们引到这里来。”巴克勒冷冷说。

“问题是如何做到这一点？”伊格尔问。

他们一起看向修伊，修伊轻轻笑了起来：“我在炼狱岛的时候，到是学过一些引诱猎物的手段，但是象这样把方圆几百里的野狼都勾过来，我是做不到的。”

“大部分人都做不到。”巴克勒很肯定地说：“除非是一些有特殊能力的人。”

“有人想要试探我们，却先暴露了自己。”莉莉丝冷笑。

“也许是太小看了我们。”伊格尔看着树林里那些绿点越来越近，打算出手。

修伊一把按住了他：“别中计，这一仗让下面的人去打，我们不出手。”

伊格尔楞了一下，随即明白了过来。

就实力本身而言，拥有了黑武士的修伊，除非是碰上圣域，否则绝对有自保之力。

但是由于黑武士特殊的形态导致的无法掩饰，在公开场合下，修伊根本不可能将他带出来，作为一个人类生命，他同样无法被收进空间戒指中，使得黑武士的使用方便性因此大打折扣。

修伊不得不将黑武士藏在箱子里，非到必要时刻，不会放他出来。

在这种情况下，如果有人对他们进行试探，如炽焰鸟，旭，亡灵妖束这类会暴露修伊身份的存在，几乎都是不可出现的，修伊甚至连炼金术都无法随意使用。

在以前，修伊并未在意过这些事，毕竟达达尼尔家族的身份是用于伪装，而非战斗。

可如果这个伪装的身份遭遇了危险，那么他所面临的，就是一个两难的选择。

修伊显然也明白这一点，所以此时此刻，他只能把防御的重任交给下面的人去做。

一条巨大的风狼踏着谨慎的脚步，缓慢靠近宿营地。

暗夜里可以看到一双绿幽幽的眼睛，如幽火般闪亮。

小心地往前走了几步，正要试图进一步靠近营地时，忽然一声大喊传了出来：“放！”

风狼立刻察觉到了危险。

无数支弩箭飕飕地向着这边射来，风狼发出了一声愤怒的咆哮：“吼！”

随着这声吼叫，长箭将这头风狼射成了筛子。

尖利的长啸在树林中响起，数十条风狼从树林里出现。它们的速度很快，呼啸着冲向营地。

雷勒耶萨，这个来自比利亚斯山区的盗匪头子，挥舞着巨剑冲了上去。

大剑开阂，一下就把一头飞扑而来来的风狼砍成了两断，鲜血溅了他一身，他却发出了兴奋的大喊。

达达尼尔家族和威斯顿家族的武士与仆役同时从隐藏点冲了出来。

宿营地里一片混战。

嘈杂混乱的环境里，喊声四起，鲜血飞溢，修伊的心中却保持着一片平静。

他看向对面的车队营地，在那里，也有十几头风狼对着营地发起了攻击。

令修伊感到惊讶的是，对面车队好象没什么准备，骤遇袭击，在起初竟出现了些许慌乱。

不过反击很快开始，一些埃特家族的下人开始拿起武器与风狼作战。

“他们使用武器的样子很熟练。”巴克勒低声在修伊耳边说。

“问题不在这，布莱恩，有些不太对。”修伊低语。

“怎么了？”

“如果风狼是他们引来的，不该攻击他们。”

“也许是为了避免我们的怀疑？”

“那他们也该有所准备，这事有些奇怪。”修伊皱起眉头。

远处暗夜里，嘈杂的人声中，到处是人声呼喊，但是那几位首脑人物却始终没有出现。

“那个武士没有出手。”修伊说：“这种情况下他没道理不出手。”

“这说明什么？”

“说明他们也在防备我们。”修伊很肯定：“他们以为是我们干的，是在试探他们，就象我们不出手一样。”

“你是说不是他们干的？”巴克勒很惊讶：“如果不是他们，那会是谁来攻击我们？”

“目前还无法确定，也许他们装得很象，但无论如何，野狼不会自己跑过来。”

风狼只是最普通的一级魔兽，尽管它们的袭击在起初给车队造成了一些麻烦，但是训练有素的队伍很快就整理出队型，在刀剑光芒的闪耀下，相信很快就会被全部杀死。

不过下一刻，树林传出了低沉的吼叫声。

这吼声沉闷，却带着狂暴的气息，令所有人听了都心胆一寒。

“是血犀。”巴克勒沉声说。

几个庞大的身影在小树林中显现，正是三级魔兽血犀，一种体型超大的肉食生物。它们的犄角尖利，皮粗肉厚，长着长长的獠牙，利用自己庞大的身躯发动短途冲刺时，一旦撞击在人身上，就是中级武士的斗气也抵挡不住。

这种魔兽兰斯帝国也有捕猎，并组成了十大特殊兵种之一的血犀兵。

没有想到在麦哈平原上，竟然会出现这种东西。

要对付血犀，光靠雷勒耶萨他们那些人会有些吃力，搞不好会有伤亡，修伊向莉莉丝点了点头，莉莉丝会意。

她的附魔箭正是这些大家伙们的克星。

小树林里冲出来五头血犀，三头冲向了达达尼尔家族车队，莉莉丝搭上三支长箭，射这些大家伙最大的好处就是不用瞄准。

三支长箭划破长空，精准地刺入血犀的身体，并在它们的身体中爆炸。

这几个大家伙原本对于普通的攻击根本不会在意，但是这三支附魔箭带来的伤害却远远大于一般的攻击，它们发出惨烈的哀号，如山一般倒在地上。

不远处和风狼战斗着手下发出兴奋的呼叫，刚才血犀冲出来的时候，可他们把吓了一跳。

另外两只血犀向着埃特家族那一端跑去，莉莉丝有心不理，她很想知道对方该怎么阻挡。

她很快就看到了。

营帐中划出两道犀利剑光，如彗星陨落般闪亮。

两头冲锋中的血犀连嘶嚎都没有发出，便无声地倒下。

是那个武士，修伊和巴克勒对看了一眼。

“至少是个天空武士，也有可能是星辰强者。”巴克勒舔了舔嘴唇。

天空中再度传来呜呜的响声。

修伊猛然抬头，却看到天边飞来乌压压的一大团阴云。

“该死的，是鹰嘴兽，五级魔兽。”巴克勒低吼起来。

从最低级的风狼，到血犀，再到鹰嘴兽，竟然有大批的魔兽受人驱使着前来攻击他们，可他们却还不知道隐藏在暗处的敌人是谁，躲在哪里。

如果这是试探，那么这样的试探，毫无疑问已然过界了。

修伊望向对面的车队：“希望这不是你们干的好事，不然我可就真生气了。”

“大家小心！”巴克勒大声尖叫起来。

五级的鹰嘴兽，可不象风狼和血犀那么好对付了。这些家伙有着锐利的长爪，铁嘴能击穿铁板，还能释放少许的风系法术，最糟糕的是，它们的数量比血犀还要多上许多。

巴克勒已经抽剑出鞘，莉莉丝则举箭向天，甚至连伊格尔也举起了亡灵骨杖。

惟有修伊，面沉如水，没有丝毫动作。

他在寻找什么。

天边低沉的乐声悠扬，若隐若现。

“有人在树林里，那个人在用音乐指挥这些野兽。”修伊的声音带了些许杀机。

“我去看看。”莉莉丝打算过去。

“不，你守在这里，让我去。”修伊阻止了莉莉丝。

“你？”莉莉丝有些惊愕。

修伊很肯定地点头：“即使不用炼金术，不用旭它们，我也同样可以作战。相信我，莉莉丝。”

“那好吧，我把黑武士唤醒，如果你遇到了危险……”莉莉丝眼中露出杀气：“那就放手干吧，杀死所有看到你出手的人。”

“放心，我知道的，保护好克丽丝汀。”修伊吩咐道。

少女嚼起了不高兴的嘴唇。

———————————

借着夜色的昏暗，修伊向着树林潜行。

他的速度极快，风系法术带给他的轻灵在这刻发挥了大作用。

就象是一缕轻烟飘过战场，修伊把自己送进了树林中。

他没有注意到在对面的车队里，也有一道人影几乎在同一时间冲进了树林。

修伊在树林里飞快的窜行，向着音源处跑去，小树林的深处，越发的阴森幽暗，修伊一只猴子般蹦跳。仿佛回到了炼狱岛丛林中，他能感觉到风的气息带给他的感受。

就在前面不远处。

修伊加速前行。

突然间，一道黑影从斜刺里冲了出来，向修伊扑去。修伊想都不想，长剑迅猛地劈了过去，那黑影显然也没想到对方的反应如此迅速，连忙向后闪避。

他这一闪，却是犯了致命的错误。

他没有想到修伊还是一个魔法师。

当咒语响起时，那黑影显然也吓了一跳，他试图再度前冲，然而修伊已经迅速完成了魔法的吟唱，一道精神冲击波正中那黑影的身上。

身形顿止。

修伊电闪上前，毫不客气的一剑刺入对方的胸膛。

那黑影哀号着倒地。

修伊挑开面罩，对方的面目陌生得很，不是埃特家族那个车队里的人。

他正迷惑间，心中突然有种危险的感觉，完全是出于本能反应，修伊急速向后退去，只见那死者的身体突然爆炸，无数血肉碎块飞溅，竟然还带着一蓬蓬的青烟。

青烟所到处，花草枯萎。

这是什么手段？修伊也吃了一惊。

在这之前，他从未听说过人死之后还能攻击对手的方法。

对于毒，他到不害怕，炼金师有足够的解毒方法，不过刚才的爆炸如果反应不足，在没有运起斗气保护自己的情况下，就算是中级武士也会受到重创。

至此，修伊已经可以肯定，这已经不是一次试探性行为，而是一次真正的进攻行为。

有人在林中呼唤猛兽对他们发起攻击，同时还有一批死士追随。

为了安全起见，修伊吟唱出召唤的咒语，空气中一道黑色的梦魇形象出现。

正是守护梦魇，这也是修伊目前唯一可以召唤出来而不用担心暴露身份的存在。

随手又放出几只侦察蜂，跟在侦察蜂的后面，修伊继续向着林里飞进。

又有几名戴着面罩的刺客躲在暗处试图阻截修伊，不过都被修伊和守护梦魇发现。他们的实力一般，修伊毫不客气的全部放倒。天空中的鹰嘴兽已经来到头顶上方，正在对两个车队发起攻击，或许它们不能对自己这方造成致命的打击，但是在这些鹰嘴兽的攻击下，也必定会有许多伤亡。而天知道，隐藏在暗处的是是否还能召唤些什么样的魔兽出来。

接下来不管再出现什么样的魔兽，修伊相信那都不是自己愿意看到的。

越快抓到那个驱使魔兽的家伙越好，尽管他还无法确定隐藏在幕后的黑手到底是谁，但无论对方是什么人，既然试图攻击他，就必须付出代价。

林中尖锐的呼啸声越来越近，修伊能感觉到自己已经越来越接近对方。

他正要加速前进，半空中一道巨大的黑色身影向他扑下。

修伊就地一个翻滚，躲过那可怕的一击，凶猛的扑击在地面砸出一个硕大的凹坑。

“呼！”低沉的嘶吼响起，粗长的獠牙后是一张可怕的面孔。

斑纹豹，七级魔兽。

修伊皱起了眉头。

老实说，一只七级魔兽他并不担心，他有太多的手段可以解决这个家伙，但问题是这其中有大部分的手段在目前的情况下他不能使用。

如果单纯只使用法术和斗气，那意味着他要使用较长的时间才能解决这个家伙。

那可能会导致己方人员的伤亡。

也许这正是出人所期望的？

期望伤亡？还是期望他拿出所有的实力？

修伊有些犹豫，稍稍想了一会，他终于决定速战速决。

“来吧，畜牲！”他举起剑对准这只大家伙，发出轻蔑的冷嘲，吟唱出虚空斩低声的轻喃。

“吼！”眼前的大家伙发出了愤怒的低嚣。

人影幻化成烟。

———————————

少女诡秘的身影在林中穿行。

与修伊相反，她在奔跑时，几乎不会带给任何人存在的感觉。每一点阴影，都是可以利用的掩护，仿佛天生就是游走在暗夜中的人物，将自己与自然完美的融合为一体。

以至于她明明是个人，明明在移动，但是你却无法看到她，甚至无法理解她的存在。

这刻少女的表情有些怪异，因为她也意识到，这不是来自达达尼尔家族的试探性攻击，而是真正的攻击行为。

问题是到底什么人在攻击他们？又是为了什么？

原本的试探计划，因为这突然出现的攻击行为而放弃，两方的人在这刻同心协力作战。

也许是个接近对方的机会？少女想。

少女紧咬嘴唇，如鬼魅般迅速没入林中。

由于她出色的潜行技巧，一路走来，她几乎没有遇到什么阻碍。

皎洁的月光并不能够为茂密的丛林带来多少光亮，但已经足够让她看清脚下的道路，和坐在远处大石上的那个黑影。

黑影是个老者，嘴里含着一个竹哨，正轻轻地吹着奇特的旋律。

这应该就是那个召唤魔兽进攻的家伙了，少女小心地移动着脚步，试图靠近对方。

那个家伙身旁已经没什么人守护了，而林中的深处，则传来沉闷的打斗声。

速战速决，同样的想法诞生在她的脑海中。

少女象一支剑般窜出，在暗夜里带出一抹鲜艳的血花。

——————————

修伊解决了那只斑纹豹后，就听到林中的声音戛然而止。

失去了音源，这让他找了好一会才找到自己的目标。

目标是个中年人，后心中了一剑，躺在大石上，满脸的惊愕。

显然死者对这突然其来的攻击毫无准备，以至于死时可能都没看清下手的人。

修伊仔细检查了一下尸体，然后掏出水晶球：

“巴克勒，你那边魔兽退了吗？”

“是的。”水晶球里传来巴克勒的声音：“那些鹰嘴兽都退走了，你干掉了那个家伙？”

“不是我杀的。”修伊观察着周边环境：“有人从树林的另一边过来，摸到这家伙的身边，给了他一剑，出手干净利落，对方连还手的机会都没有。”

“会是什么人？”

“应该是埃特家族的那个领袖。”

“那个女孩？”

“从我看到她的第一眼起，我就有一种危险的感觉。现在我知道这感觉从哪里来了。”修伊一边说，一边顺着周围寻找：“没有脚印，没有草木树枝被踩倒的痕迹，她就象个幽灵飘过来，然后做出致命一击……一个训练有素的杀手，一个真正的暗夜刺客。”

修伊下出断语：“一个可怕的女人。”

巴克勒在那头沉默了许久：“不管怎么说，这一次是同仇敌忾。”

“唯一的问题是，攻击我们的人到底是冲着谁来的，又或谁都不是？”在观察过周围的环境后，修伊开始检查死者。看起来已经被那个杀死他的少女搜过一遍，没有找到任何能证明对方身份的东西。

“无法确定攻击我们的人的身份，不过现在躺在这里的这个人，应该是一个驯兽师……可惜了。”修伊低声道。

驯兽师，风鸣大陆目前少有的一种职业。他们可以通过一些特殊的秘法来驯养魔兽为自己所用。只是随着大陆资源的凋零，魔兽生存环境的变差，大量的魔兽不再出现在人们的视野中，驯兽师的价值也渐渐无法体现。

这个驯兽师能够将七级魔兽控制为自己所用，算起来也是个中级驯兽师了，这次不知道为什么跑过来攻击他们，却被人离奇杀死，让修伊大为惋惜。

要知道驯兽师是炼金师最好的伙伴，他们和植师一样，都是能够为炼金师带来大量材料的人。在炼金术最兴盛的时期，通常炼金师的身边总会有驯兽师或植师的伴随。后者为前者搜寻材料，前者则为后者制造各种炼金道具，进一步发挥他们的作用。

据说高级的驯兽师，可以驭使大量的高阶魔兽为自己服务，他们和炼金师一样，实力并非通过拳头来体现，而是通过自己手中拥有的特殊力量。

修伊惋惜的就是这个，如果他能够先别人一步来到这里，发现这个家伙是驯兽师的话，他一定不会选择杀死对手，而是立刻活擒对手，逼问答案，甚至想办法逼对方为自己所用。

从这一点来看，杀死他的那个人，并不在乎是谁攻击了他们，那可能也就说明了杀死他的人，可能已经知道了是什么人这么干，为什么这么干。

这么说来，如果这个驯兽师真是那个埃特家族的少女杀死的，那么对方的真正目标，该是他们才对。

想通了这一点，修伊松了一口气。

只要自己没暴露，那么一切就都好办。

想了想，随手洒下一把磷光粉在那具尸体上。

轰的一声，尸体燃起了一片火焰，片刻后烧成灰烬。

修伊放下水晶球向林外走去。

回到营地，魔兽们已经退却。

两支车队都在打扫战场，收拾残局。

“巴克勒，兄弟们的伤亡情况怎么样？”

“还算好，没人死掉，不过有十多个受伤的，正等着你的药呢。”

修伊拿出几瓶治疗药剂交给巴克勒。

不远处埃特家族也在治疗伤员，对方有一名手下受了不轻的伤，不过那汉子到也硬气，硬是挺着哼都不哼一声。

心中微微一动，修伊走了过去。

“我这里有些药，或许对你们有帮助。”修伊站在老远喊道，表明来意。

或许是共患难了一场的缘故，让彼此间的戒备心理放松了许多，修伊来到那重伤者的身边，喂着他喝下一大口治疗药剂。

“顶级的药品？”耳边响起清澈的话语声，仿佛山涧的流泉。

修伊头也不抬：“是的。”

“现在很难买到这样的药剂了，非常感谢你的慷慨。”

“不管怎么说，今天晚上我们一起并肩作战，就是战友。”

修伊缓缓站了起来。

他向着身后的少女敬了一个绅士礼：“您知道攻击我们的是什么人吗？”

少女用疑惑的眼神看修伊：“人？难道不只是一些野兽吗？”

她的声音听起来很迷惑，很无辜。

修伊笑了笑：“是，只是一些野兽而已，很抱歉我用错了词。”

少女双手做捧心状：“我真没想到麦哈平原竟然会有这么多野兽，这太可怕了。还好我们有勇敢的家族武士，还好正和你们在一起，这让我们大家可以齐心协力。”

“说得对极了，哦对了，能请问我该怎么称呼你吗？”

“艾美莉亚。”

“西瑟达达尼尔。”修伊向少女致敬：“很高兴认识您，艾美莉亚小姐。”

短暂的交流就这样结束了，修伊回到了营地，双方彼此间依旧保持着礼貌的距离。

眼前的少女看上去天真无邪，但是修伊几乎可以肯定，当这个自称艾美莉亚的少女靠近你时，她带来的更多的可能是死亡而不是青春欢笑。

如果可以，尽量远离为好。

修伊走时，少女看他的眼神，充满了诡异的色彩：“西瑟达达尼尔……真有趣。布鲁因，你觉得他会是我们寻找的人吗？”

“我不能确定。”配剑武士低沉着嗓音回答：“这世界有太多的不确定，有太多的巧合，有太多的误会。今天晚上的接触也许是个巧合，也许只是误会，在我看来，问题的关键只在于是否还存在后续的故事。”

“后续故事？”少女用询问的眼神看武士。

“他们也是去温灵顿。”武士用奇特的口吻回答：“这意味着大家还会再见面，对吗？”

“说得没错。”少女点点头：“还会再见面的。先把手头上的事做好，至于后面的事……让我们试目以待吧。”

“说得没错。”

少女与武士一起朝着营地内走去。

————————

“艾美莉亚……”巴克勒皱起了眉头，他问修伊：“你确定她是叫这个名字？”

“没错，有问题吗？”

“不，没什么问题。”巴克勒摇了摇头：“如果用兰斯人的眼光看，没有任何问题。”

“什么意思？”

巴克勒悠然回答：“在佛郎克语中，艾美莉亚的意思，是控制敌人。”

修伊微微怔了一下。

回首再度望向那片孤寂的黑夜，已经不见少女的影踪。

“控制敌人……”修伊喃喃低语：“有意思，谎言撞上谎言，演员遇上演员。布莱恩，也许这趟的温灵顿之行，将会比我们想象得要热闹得多。”

“作为一个强盗头子，其实我更喜欢清净。”巴克勒笑嘻嘻地回答。

修伊耸了耸肩。

这一夜，终于恢复了平静。

或许是那场攻击带来的情绪跌宕导致的后果，躺在自己的营帐里，修伊丝毫没有睡意。

一道黑影出现在修伊的帐前。

修伊反手挥出长剑，吓了对方一跳。

“是我。”

竟然是莉莉丝。

修伊这才松了口气：“怎么是你？”

“我有些害怕，想你能陪我。”

害怕？

这个字眼从莉莉丝的口中吐出，令修伊有几分错愕。

“你怕什么？”他问。他知道她怕得不可能是今天的战斗。

莉莉丝没有回答，她钻入了修伊的被窝。

“抱紧我，修伊。”她说。

躺在修伊的怀里，她感觉很舒适，很安心，前所未有的踏实。

“现在，我不怕了。”暗夜里，那一双晶亮的眼神痴痴地望着修伊，红唇落在修伊的脸上，少女的娇羞带来身体的火热。

修伊明白了。

微微搂紧莉莉丝，两个人什么都没再说，就这样沉沉睡去。

—

艾美莉亚的本意是“控制敌人”这一概念，其实来自于莫念伤同学提供的女子姓名资料，其中有一段介绍，指出这个名字的拉丁文含义是如此。老莫在一个多月前就为我寻找了这些女性姓名，但结果我一直没机会用上，现在终于有机会用上了。

另外还有竹子的神话童鞋，曾表示要个龙套角色，但我却把你提供的名字忘记了。由于龙空关闭，你留在上面的姓名我也找不到了，如果能看到这段话，请在QQ里或书评里留一句言，我好记下。

有需要龙套身份的，可以在书评里告诉我，但是请提供英文名。名我就没办法了。还有，就是人物特点如果你不表明，我就自己设定，不保证都是好人角色，也可能有无赖，流氓，如果不喜欢，请千万先做声明。比如哪些角色是绝对不要的。

第四部 帝国的逃犯（下） 第三章 玫瑰庄园(上)

更新时间:2010-4-25 15:32:51 本章字数:6650

第二天一早，家族车队再度上路。[}

尽管昨天晚上发生了那样一场战斗，但诡异的是，两支车队面对这一切，似乎谁也没表现出应有的恐惧，惊慌与愤怒。就仿佛是再正常不过的事，事后也仅仅是打扫一下战场，谁也没有打算把这件事汇报上去。

他们彼此都明白，各自都有想要保守的秘密，谁也不希望节外生枝。

两支车队在这种情况下有了默契。

埃特家族的车队先上路，达达尼尔家族和威斯顿家族车队则晚上路一些时间，并选择了另一条路。

就象是最简单的萍水相逢，彼此互不过问，一夜之后，各奔东西。

出了麦哈平原，就进入哈迪威领地。

哈迪威领地属于帝国最古老的一支家族，哈迪威家族。由于家族在这里统治的时期与帝国的历史一样久远，因此这里曾经的名字已经被遗忘，而只剩下哈迪威领地。

过了哈迪威领地后，就是坎普群，再走几天就能到温灵顿了。

一路走来，修伊欣赏着沿途的风光，心情到也悠闲。

如果不考虑那天晚上的风波，那么这段时间属于他难得的休闲时光。

在这段时间里，他所要做的就是修炼和继续钻研伊莱克特拉笔记本上留下来的各种炼金术。

实验室有南茜照顾，他再不用担心什么，这个细心的女人已经成为他最好的帮手，在那个伤心的早晨之后，她万念具灰，只想找个地方带着孩子好好过日子。

对她来说，山谷实验室就是天堂。

自从与凯文比尔斯大战之后，修伊对力量的理解又多了许多领悟。虽然他现在受制于修炼时间太短的原因暂时还不能突破的六级，但相信那一天早晚会来到。

他在战斗时领悟的千刃斩到是已经成形，虽然受斗气影响，威力有限，但是相信在同级战士里，已经可以傲视绝伦。

不过修伊现在主要的精力还是放在风系法术上。

他现在是风系三级，有天赋的魔法师，一般要修炼到三级并不是太难。修伊修炼了这些年，由于精力不够的原因，升级已经属于慢的了。然而风系法术的真正威力，要到四级才能有所体现。

所以修伊一心想冲破四级的门槛。

法术的升级原本是越到后面越困难，这主要是受制于魔力。

没有足够的法力，就不可能使用出强大的法术，无法使用法术，又谈何突破？

但是对魔力同源分流的修伊来说，这到不是问题，因为他身体里现在拥有的法力，其实已经相当于一个五级法师还多。他之所以迟迟没有升级，是因为他对低级法术的掌握还有限。

这段时间里，修伊闲着没事，就反复联系风法术。

家族马车，拉车的马，甚至跟随的下人，全被他一个个释放了各种风法术，用于熟练和掌握使用技巧。对别人来说，魔力恢复的缓慢，使他们每天能够练习的次数有限，但是对拥有海量魔力恢复药剂的修伊来说，这完全不是问题。

运用自己先天的两大优势，修伊估计别人从三级风法师晋升到四级如果要用三到五年时间，那么自己最多只要半年的时间就能做到这一点。

而修伊成为三级法师到现在，差不多也已经过去三个月了。这段时间里，他听从巴克勒的吩咐，专注精力在风系法术上，对各种法术的掌握和熟练度也不断提高。甚至连蓝的实力也跟着提高了许多。

最多再过一个月，就能进入四级了。修伊略有些开心的想。

进入坎普群后，这里的景色明显变得优美。

时值春季，漫山遍野都是盛开的花儿，红的绿的白的黄的，各种色彩缤纷。

坎普群，在兰斯帝国被称作是彩虹之群，主要原因就是这里盛产各种奇异花卉，美景极多。这里有贯穿南北的玫瑰河，据说是玫瑰君主下令开辟的人工运河；有高耸入云的黎勒古拉山，在山的最深处，是这片大陆上少有的魔兽聚集区，聚集有各种珍稀魔兽；传说伊莱克特拉就曾经在温灵顿建立过一个庞大的实验室；传说这里还有令世人称道的失落的神庙。相传谁能找到失落的神庙，谁就可以得到非凡的力量。

可以说坎普群就是一个充满了传说与传奇色彩的地方，而兰斯帝国的国都，就位于这个群的最北边。

有人说，玫瑰君主之所以要定都在坎普群，为的就是寻找传说中失落的神庙。

也有人说，之所以选择温灵顿作为国都，是因为这里最靠近黎勒古拉山脉，即使是玫瑰君主，也渴望找到传说中伊莱克特拉最大的实验室。

没有人知道确切的答案，但是不管怎么说，修伊他们来了，进入了坎普群，并向着温灵顿进发……

几天后，车队终于看到了温灵顿那低矮的城墙。

从远处看，城墙本身并不算太高大，但是建筑城墙使用的材料，却是对魔法有着极大豁免性的黑曜石为主要材料，再用特制的石灰草泥搅拌，掺杂以碎银砂制成。

用这种材料建筑起的城墙，不但本身就坚不可摧，最重要的是还可以抵挡绝大部分的魔法攻击。

在城市的中心，建立有九座高塔。这九座塔在关键时刻能够放出笼罩全城的巨形魔法天幕，构建起温灵顿最强大的防御体系。

马车踏着得得的马蹄声，终于进入了温灵顿。

温灵顿做为帝国国都，同时也是北大陆首屈一指的大城市。它总共有三个部分组成，有着庞大面积的附属郊区，繁华的商业区和皇宫所在的内卫区。

在温灵顿的东郊，这里集中了兰斯帝国最有名的才子，艺术家，吟游诗人。这里是帝国艺术的殿堂，帝国文化的中心，著名的奥拉哈纪念馆和梅琳艺术品博览馆就在这里，这里拥有最华丽的建筑，最珍稀的收藏，有最精美的石雕刻，绘画作品，也有最好的歌剧院。

西郊，是温灵顿最美丽的自然风景区。绝大多说温灵顿数得上名号的贵族在这里都有属于自己的庄园。这里风景优美，地理位置良好，可以说是有钱人的天堂。克丽丝汀的玫瑰庄园，就位于这一带，据说是当年威斯顿伯爵为了迎娶克丽丝汀亲自监工建造。玫瑰是兰斯帝国的国花，玫瑰庄园的寓意，自然就是他迎娶的是帝国最美丽的女人。

在温灵顿的南郊，则是著名的古堡区。温灵顿在建筑学上依然秉承着上古时期的风格，这里的道路宽广，建筑大都是圆顶，窗户细长，有许多依然是用木条板制成。凡是有些规模的人家，几乎都用壁炉，而不是代表时尚的魔法火炉。建筑的中梁大都是石梁而不是木梁，甚至还有许多古老的城堡。而这种现象在古堡区尤为明显。

古堡区拥有大量的古城堡建筑，绝大部分是遗留下来的古迹。这些古城堡的年代甚至比起这座城市更加久远，它们最早起源于人们还没有发明魔法的时代，那个时候的人们崇尚石制构造的建筑。魔法时代来临后，人们发现无论是石制房屋还是木制房屋，都同样经不起魔法那可毁天灭地的攻击，相比之下，石制房屋一旦倒塌，对人们造成的伤害更大，因此人们开始大量兴起木制建筑，并尽可能的远离壁炉等易燃式结构。

这些古城堡之所以能够遗留到现在，完全托庇于玫瑰君主的雄才大略与长远眼光。正是他的坚持，才使得古城堡得以保存，并在如今成为这片大陆上最有价值的游览胜地。

至于温灵顿的北郊，这里其实没有什么太多值得夸耀的地方。如果一定要说有什么的话，那么有两座建筑，或许令人不得不注目一些。

其中一座，叫做奥术塔，那里是帝国魔法师协会的所在地。

另一座，叫做圣灵殿，是圣灵教会在兰斯帝国的总部。

整个北郊，有这样两座建筑存在，即使其他什么都没有，也同样让人无法不去关注。

马车进了温灵顿，早就有等待已久的威斯顿家族的仆人上前引路。沿着用青石板铺成的长长街道一路前行，马车的方向是前往西郊。

坐在车里向外看，修伊能看到许多贵族马车在宽广的大街上穿行。温灵顿大街的主干道叫布鲁克斯大道，道名起源于布鲁克斯大公爵，他是玫瑰君主的得力助手。布鲁克斯大街就是由他施工建造的。据说在建造布鲁克斯大道时，大公爵阁下曾反复研究大道的宽度，并最终定下了—可以由八辆马车并行的这个标准宽度。

这个宽度在当时令所有人都感到迷惑不解，认为太过没必要。但是布鲁克斯大公爵坚决推行，并最终将这条大道完成。

大道完成后，在起初空空荡荡，宽广的大道上几乎看不到什么行人，引来无数人的嘲笑。但是随着时光的推移，城市的发展，可以容纳八辆马车并行的布鲁克斯大道渐渐变得熙熙攘攘，热闹起来。

在布鲁克斯大公爵去世的时候，这里已经成为帝国最繁华的大道。相隔不到百年，可以容纳八辆马车并行的超宽大道，依然无法满足日益膨胀的城市行路需要，变得越发臃肿，帝国不得不又多开辟几条道路，以分流主道上的行人压力。

在这条路上，修伊看到的是一个城市的繁华景象。

马车缓缓向前行驶着，刻着威斯顿家族纹章的车队一路畅通无阻。偶而对面有马车过来，在得知是克丽丝汀夫人的车队后，也会主动避让。

修伊没有想到克丽丝汀在这里竟然会如此得人心，看起来她远比自己预料的那样拥有足够的能量。

穿过布鲁克斯大道后，车队进入城市西郊。一路前行，他们终于来到了温灵顿西郊。

温灵顿西郊位于城市边缘，这里没有高大的城墙，有的只是接近自然的美好。

整个玫瑰庄园就是建立在这片自然美景上的，远望庄园，可以看到在大片葱茏的绿树红花中，隐现着的庄园轮廓，只有走近时，才会发现它隐藏在花海之中。

农夫们在大片的鸢花从中开了出一条小路，用细碎的鹅卵石铺就。马车就在那上面摇摇晃晃着驶过，只有手伸出窗外，就能揪下一大把蓝色鸢尾花。

早早得到通知的家族老管家正带着下人们等候在门口，克丽丝汀刚一下车，就发出了疲惫的嗔叫：“终于到家里，这一路上可把我累坏了。加里，找几个人把我的行李全都搬下车，要小心我新买的羊毛毯，还有那个红色的箱子，一定要小心抬放，里面都是一些艺术品，经不起他们的粗手笨脚。哦对了，为达达尼尔家族布置的房间都准备好了吗？”

叫加里的老管家毕恭毕敬地回答：“是的夫人，已经全部准备完毕，达达尼尔家族的客人将会住在后院。”

“后院？”克丽丝汀叫了起来：“我说过让他们住主院的。”

“可是……”老管家的脸色很为难。

克丽丝汀立刻明白了：“这是卡伦的主意，对吗？”

老管家低头不说话。

卡伦，就是克丽丝汀前夫的弟弟，也是整个威斯顿家族目前的主事人之一。按照贵族继承法，除非遗嘱声明，否则次子无权继承家族产业。威斯顿伯爵在去世前，极为疼爱自己的弟弟，特意留下遗嘱，由克丽丝汀继承他的家业，由他的弟弟继承他的伯爵称号。同时，卡伦威斯顿将作为家族产业监管人，负责监管所有家族财产的流向。

如果克丽丝汀要嫁人，那么卡伦威斯顿伯爵有权力以家族继承人的身份收回大部分家族产业。而这一点，却是很多人所不知道的。因此克丽丝汀对于她的这位小叔子也极为无奈。

修伊从车里走下：“没有必要生气，就住在后院也没什么不可以。我们是客人，就得遵守主人的规矩。”

“在这里，我才是主人！”克丽丝汀很认真的宣布。

修伊笑了笑：“是的，我知道这个事实，问题是有人不知道，而这不正是我来这里的原因吗？”

望着少年自信的笑，克丽丝汀突然觉得所有的怒气都烟消云散了。

她点点头：“说得没错，那么……”她突然一挺玉脖，扬起手来对所有人做了一个优雅的欢迎动作，大声说道：

“欢迎大家来到玫瑰庄园，这里的大门永远为达达尼尔家族敞开！”

第四部 帝国的逃犯（下） 第四章 玫瑰庄园（中）

更新时间:2010-4-25 15:32:51 本章字数:8201

跟随克丽丝汀走近玫瑰庄园，首先看到的是那片青葱遍野的山坡地。

坐落在山坡上的玫瑰庄园，主要分三个部分，最外缘的就是庄园领地，种植有大量的花草树木。威斯顿伯爵为了讨自己美艳的妻子，不惜工本的将一座庄园建设得美轮美奂，整个庄园的鲜花，几乎都只为克丽丝汀一个人盛开。

从这一点上看，难怪威斯顿伯爵当初能从这么多贵族的追求中成功追求到克丽丝汀，他的确是一位痴情种子。

威斯顿伯爵死后，精明的克丽丝汀将这些花草打理成生意，在她的经营下，威斯顿家族渐渐成为温灵顿最大的花卉供应商之一，而在那之后，克丽丝汀才开始尝试着种植魔植，进入炼金材料市场。

玫瑰庄园的那个小山坡，如今就种植着大量的炼金用魔植。如果说修伊拥有的种子是这世界上最稀罕难得也最难培育的魔种，那么这里的魔植培育就是以大量化为主，是构成现有炼金材料市场的主要组成部分。如果要打个比方的话，那么修伊格莱尔手里的是鲍鱼燕窝，这里种植的就是大米。前者虽然价比黄金，但后者同样不可或缺。

玫瑰庄园的第二个部分就是主院。

整个主院由一座占地约五百平方的大屋组成，三层楼阁式建筑，有五十个卧室，四个大客厅，一个露天大草坪。

在主院的另一侧有幢独立的楼房叫别院。克丽丝汀的那位小叔子，卡伦威斯顿伯爵就住在这里，在那里构成了一个相对独立的世界，成为玫瑰庄园的第三组成部分。

至于修伊他们即将居住的后院，其实原本就是供下人们居住的位于庄园偏僻一角的几幢不起眼的小房屋。在威斯顿伯爵死后，一批仆役被解散，因此而空了下来。

把这样地方给修伊他们住，这也就难怪克丽丝汀要生气了。

车队在仆人们的引领下，被带到了车场，那里有最好的仆人为马匹提供服务。修伊，巴克勒还有莉莉丝等人跟着克里丝汀进入玫瑰庄园主院。

穿过那华丽的大堂，走过四周挂满油画，用最精美的壁灯和雕刻装饰的内部走廊，克丽丝汀带他们来到了一间大会客厅。

出乎大家预料的是，原来这里已经有人在等候克丽丝汀了。

“哦，我亲爱的克丽丝汀，你终于回来了。”迎面走来一个留着好比凯文比尔斯般的小胡子的男人。兰斯帝国的绝大多数成年人都喜欢留小胡子，他们认为这是英俊的标记。没有胡子的男人是还没有发育完全的男孩。

当然，也有胡子留得过多的，比如第二位等候的客人，一个身材矮小，满脸的大胡子几乎将整张脸都包住的男人。

一个矮人?

修伊看直了眼睛。

在这个以人类为主的国度里，人们已经很少能够再看到如矮人，精灵这样的存在了。他们大多生活在世界的隐蔽角落里，过着与世隔绝的生活。

令修伊没有想到的是他竟然会在克丽丝汀的家里看到一个矮人。

等候在客厅中的男人一共有三位，除了先前的小胡子男人和那个矮人外，还有一个大胖子，他坐着的时候，几乎是把自己嵌在椅子里的。

这刻，先前的小胡子男人与克丽丝汀热情的拥抱在一起，克丽丝汀抱以热情的笑：“哦，汉布伦，好些日子没见你了。”

“我说过很多遍了，叫我肯西，如果你再叫我汉布伦，我就要用称呼你威斯顿夫人了。”小胡子男人做出不满的样子。

“好吧我道歉，肯西。”克丽丝汀转过脸蛋，由对方在自己左颊上轻吻了一下，然后转向那矮人：“哦，马洛伊，好久不见，你看上去又长高了。”

矮人摸了摸自己的大胡子：“我的克丽丝汀小甜心，你可真会说话，我都已经六十岁了，不可能再长高了，而且我们矮人长到我这个头，已经算是很高了。”

他的个头差不多正好够到身材修长的克丽丝汀的胸前。

克丽丝汀弯下腰让矮人马洛伊在自己右颊上亲吻了一下后，来到那个坐着的大胖子身前：“哦，不用起来，比恩，我们都是老朋友了。”

克丽丝汀给了对方一个拥抱。

“我来给大家接受一下。”克丽丝汀向修伊招了招手：“达达尼尔家族继承人，西瑟达达尼尔，我在罗约城认识的好朋友。我们在罗约城签定了一笔大买卖，现在达达尼尔家族已经正式成为威斯顿家族的合作伙伴了。”

“很高兴认识您。”先前的小胡子男人向修伊做了个绅士的敬礼，修伊则礼貌的还了一躬。

克丽丝汀为修伊介绍：“肯西汉布伦子爵，我的好朋友，汉布伦家族的继承人，哦，他是少数的并不打算追求我而只和我保持单纯的友谊关系的男人。”

“马洛伊，圣马力诺商行的冶炼大师。我们都知道作为帝国三大商行之一的圣马力诺商行主要从事大宗矿石冶炼生意，再没有谁在这方面比矮人更在行的了。商行花了很大的代价才把大师请出来，帝国的一些质地精良的武器，几乎都出于大师的手。大师最爱喝玫瑰庄园出产的青葡萄酒，那是我请来最好的酿酒师酿成的，所以我们成了好朋友。如果你想请他为你打造一把好武器，那么或者去圣马力诺商行，或者就是来我家的酒窖里才能找到他。哦，说到酒窖，马洛伊，我希望在我不在的日子里，你没有把我所有的酒都喝光。”

矮人很肯定的摇头：“没有喝光，但是也快光了。”

克丽丝汀一拍额头：“天啊，难得我竟然没有为此表示愤怒。”

她抓住修伊的手来到大胖子的身前：“比恩艾特肯伯爵，我丈夫的挚友，在我丈夫死去的那些年里，全亏了他的帮助，我才能维持到现在。”

比恩艾特肯吃力的动了下身子：“现在没有我，你的生意也可以运转流畅了，克丽丝汀，你是个天才。如果我不是那么胖的话，我发誓我一定会追求你。不是因为你的美貌，而是因为你的智慧。”

“爱情和相貌无关，你不必自惭形秽，我爱你，比恩，就象妹妹对兄长般爱你。”克丽丝汀给了比恩一个吻。

然后她转头看向修伊：“你现在看到的这三位，是仅有的对我没有企图的三个人。整个世界也许只有他们是让我放心的人了。也只有他们才有资格在我回来之前就坐在我的客厅里等我。”

克丽丝汀的这番话，说得相当巧妙，包括汉布伦子爵在内的三位男士都同时深感触动。

汉布伦子爵向前走出一步：“很高兴克丽丝汀能够给予我如此之高的评价，不过说到西瑟达达尼尔这个名字，我到是很有些耳熟。克丽丝汀，难道他就是那个传说中进入了你卧室的家族少年？”

克丽丝汀把手搭在汉布伦的肩上：“肯西，他不是进入了我的卧室，而是进入了我的心房。”

三个人闻声愕然，同时呆呆地看向这个明显比克丽丝汀要小上好几岁的少年。

就连修伊都为之愕然，不知道为什么，那一刻他觉得克丽丝汀说这话时语气真诚，好象并非全然做戏。

会客厅里，修伊和巴克勒等人与汉布伦子爵互相认识，有克丽丝汀做中间人，他们很快就相互熟悉起来。

得知达达尼尔家族将暂时落脚在玫瑰庄园后，大胖子比恩艾特肯皱起了眉头。他有些吃力的转过身对克丽丝汀说：“当你告诉我，这个少年走进了你的心房时，我就已经明白了你对他的感情。我完全能够理解你为什么做出这样的决定，但我还是要提醒你，这样的决定可能会给你，还有你的朋友都带来巨大的麻烦。”

然后他看向修伊：“达达尼尔少爷，我并不是一个喜欢在背后说人坏话的人，我是看着克丽丝汀嫁入威斯顿家族的，这些年她过得并不容易。有太多人在打她的主意，她的美貌，她的财产，总会引来足够的贪婪恶棍。她之所以能够走到现在，不仅仅是因为她聪明，也同样因为她从来没有正式公开过自己的感情。总有一些人以为自己有机会，在他们给克丽丝汀带来麻烦的同时，也为她带来保护，因此才形成了一种微妙的平衡。可是您的出现，达达尼尔少爷，你彻底破坏了这种平衡。如果你打算让你和克丽丝汀之间的问题公开的话，那么后果就是将有许多人来找你和她的麻烦。所以，我希望达达尼尔家族能慎重考虑自己的决定，如果可以，你们最好只在这里住一晚，然后立刻找到一处新居所。”

大胖子面傻心聪。

只要想想那些为了追求到克丽丝汀而满世界悬赏捉拿修伊格莱尔的贵族公子，一旦让他们知道有某个暴发户家族的少爷成了克丽丝汀的男人，那么可以想象，所有的追杀都将主动变向。

西瑟达达尼尔将成为众矢之的，麻烦则将无穷无尽。

如果这是一般人的挑衅，那么修伊可以置之不理，他才不会在乎别人对他采取什么行动呢。但是这话出自一个关心克丽丝汀的人之口，他就不能不慎重对待了。

对修伊来说，这世上只有两种人，一种是敌人，对敌人要残忍，冷酷，无情。一种是朋友，对朋友应当温暖，体贴，关照。比恩艾特肯或许还算不上是朋友，但是却可能是未来成为朋友的人，因此修伊只能点头：“您说得很对，或许达达尼尔家族是该重新考虑一下了。”

“修伊。”克丽丝汀轻叫了起来。

修伊止住了她：“达达尼尔家族到温灵顿来并不仅仅是游山玩水的，事实上是要落户生根的。这世上不会有一个家族，连自己的居所都没有。达达尼尔家族要想在温灵顿拥有一席之地，就必须为自己找寻一个永久的落脚点……如果处理得当，甚至可以为我们带来意想不到的好处。”

只是短短数秒间，修伊已经有了一个小计划。

他看向比恩艾特肯：“不知道温灵顿有什么什么空房子要出售？也许艾特肯先生能为我们提供一些消息。”

胖子正在思索，外面突然传来洪亮的说话声：

“威斯顿家族的客人，怎么刚住进来，就想搬出去吗？如果是那样的话，我到是有个好介绍。”

———————————

会客厅外，走进来一个看上去四十左右的中年男人，他有着一张瘦长的马脸，鹰隼般的眼睛，看人时予人以咄咄逼人的感觉。

他走进来时，步子跨得很大，速度极快，声音还未落下，人已经站在了厅里。

仅从这份气势上看，修伊已经猜到了来人的身分——卡伦威斯顿伯爵，自己此行的主要目标。

在卡伦威斯顿伯爵的身后，还有一个穿着盔甲的武士，他站在厅外的走道里，距离会客厅很远，但是不知道为什么，修伊有一种感觉。那个盔甲武士只要一抬腿，就能来到这个客厅的任何角落。

和所有修伊曾经见过的武士有所不同的是，修伊没有从对方感觉到任何强大的气息，他看上去就象一个傀儡木偶般，冷冰冰毫无生气，但是从这个武士的身上，修伊却感觉到一阵死亡的冰寒。

这让他想起了埃特家族的那名配剑武士。

如果把这两名武士做一次对比，那么埃特家族的那名武士就象是旭日阳光，一举手一投足，都充满力量感，而眼前的这名武士，稍一不留神，就会感觉他不存在。

可是修伊情愿面对那个神秘而强大的配剑武士，也不愿面对这个人。

那让他有强烈的不舒适感。

“卡伦，你怎么来了？”克丽丝听见到卡伦威斯顿的进入，迅速站了起来。她的脸色很不好看，因为她发现卡伦威斯顿进来的时候，竟然没有人通报她。

“玫瑰庄园的女主人回来，我当然要过来看看你的。很抱歉，我刚才在忙碌一些工作，没能及时的赶来迎接。”卡伦威斯顿向克丽丝汀敬了一礼。

“能让你从那些炼金实验中抽身出来，我是否应当感到荣幸呢。”克丽丝汀用冷冰冰的口吻道。

炼金实验？修伊的心一跳。

原来卡论威斯顿竟然是一个炼金师！

该死，克丽丝汀先前并没有告诉自己这点。

他突然意识到自己原来犯了一个轻敌的大错误。

原本在他看来，克丽丝汀需要他出手对付的，仅仅是一个无足轻重的贵族伯爵而已，但是现在看来，这个伯爵并不简单。

这位卡伦威斯顿伯爵拥有至少一位难测深浅，但是绝对很难对付的贴身武士，他本身又是一位炼金师，此外他还可能还掌握有更多的武力，而这恐怕才是克丽丝汀拿他没办法的原因。

另外，修伊在这位伯爵的身上甚至发现了一丝魔力波动的迹象。

这不稀奇，每一位炼金师都会相对的学习一些魔法，只是能力未必强，但是因此产生的后果就是这位伯爵绝不好对付。如果配合上他身后的那位武士，他很可能比一位天空武士还要强上许多。

从这一点上来看，克丽丝汀的确处在极大的危险中，在修伊出现之前，只怕不是克丽丝汀要把她的小叔子如何处置，而是这位威斯顿伯爵打算如何处置自己漂亮的嫂子才对。

难怪克丽丝汀愿意冒这么大的风险帮自己，以换取自己的帮助，很显然，克丽丝汀确实已经到了岌岌可危的关头。难得的是，这些年她始终表现得从容自若，追求在她身边的男人如恒河沙数，这个女人到是表现得足够镇定。

是了，或许这就是为什么威斯顿伯爵为什么不敢对她下手的原因，就象克丽丝汀不希望卡伦威斯顿非正常死亡，卡伦威斯顿面对拥有足够多追求者的克丽丝汀，同样不敢让她非正常死亡。

一下子想通了很多事情的修伊，看着这位威斯顿伯爵的眼神，也分外深邃起来。

那么自己，该如何对付这位威斯顿伯爵呢？对手可比自己预先想到的要难对付得多啊。

此时，威斯顿伯爵还在和克丽丝汀聊天，并亲切地见过几位达达尼尔家族来客。

当介绍到修伊时，威斯顿伯爵的眼中放出兴奋的亮光：“早就听说，达达尼尔家族的继承人，也是一位炼金术的奇才，发明了一种非常不错的侦察蜂。正好我本人一直对炼金术情有独衷，也许我们可以一起坐下来喝杯酒，好好聊撩。共同语言是友谊的基础，也许我们能成为好朋友。”

修伊还礼：“非常期待与您的交流，不过我本人仅擅长制作一些无足轻重的小东西。”

“那就最好不过。哦对了，我得为我刚才打断你们的说话表示道歉。为什么达达尼尔家族刚刚搬进来就又急着要买房子呢？是不是嫌我为你们安排的别院不够好？”

“绝对没有那样的想法，伯爵大人，只是世上不会有任何一个家族永远是在别人家里做客的。”

“说得也是。”威斯顿伯爵摸了摸下巴，然后他说：“说到居所这个问题，我到是有一个好介绍，那里风景优美，地方足够大，虽然破败了些，但是只要稍加休憩，就能涣然一新。重要的是那地方价格也非常便宜。”

他这话一说，包括汉布伦子爵，马洛伊和大胖子艾特肯同时变了脸色，克丽丝汀更是惊叫起来：“哦不，你不会是指……那个地方吧？”

威斯顿伯爵耸了耸肩：“没错，就是雾隐城堡，还有什么比那里更合适的呢？”

第四部 帝国的逃犯（下） 第五章 玫瑰庄园（下）

更新时间:2010-4-25 15:32:51 本章字数:8586

夜，深了。

远道归来的旅客们大都已经沉沉睡去。

克丽丝汀的豪华卧室里，修伊一个人坐在沙发上，克丽丝汀则在房间里焦急地走来走去。

“修伊，求求你，别问我了。”

白天的谈话，到最后是不欢而散的。

克丽丝汀和卡伦威斯顿大吵了一场。

对大部分人来说，这并不是什么稀奇事，尽管大家都努力维持着表面的平和，但在私下里，他们彼此勾心斗角，恨不得对方早点死去。

令修伊感到奇怪的是，为什么当卡伦提到雾隐城堡这个名字时，克丽丝汀会吓得面如土色。而当他询问克丽丝汀时，她却摇着头死活不愿意说出答案。

这让修伊有几分不满。

他很难想象，当彼此间的合作已经到了这一步时，还有什么秘密需要克丽丝汀对自己隐瞒。

他原本以为，这个秘密不适合对外公开，因此才在现在来到克丽丝汀的房间单独见她索要答案，但是克丽丝汀依然拒绝回答。

“为什么？”修伊问。

“我是为你好。”克丽丝汀哀求道。

为我好？修伊的嘴角撇出不屑的冷笑：“很抱歉我并不相信你的说法。”

这无情的回答令克丽丝汀愕然。

“我一直以为，信任才是合作的基础。但是我现在才发现，其实我并不能够真正信任你。那位威斯顿伯爵，并不是一个好对付的人，而你之前却并没有向我指出这点。你甚至没有告诉我他是一个炼金师。从这一点上看，你并不值得信任，不过我也并不对此生气，因为你我之间本身就只是相互利用的关系。但是夫人，请你以后不要再用为我好这样的字眼来形容你我之间的交情，那会让我产生错觉，以为你对我只有感情而不是利益上的需要。”

克丽丝汀脸色变得极为难看，她没有想到修伊会说出那样的话。

对修伊来说，感情就是感情，利益就是利益，这两者一定要分清楚。他并不在乎彼此之间只有利益联系，但他绝不接受只有利益联系的人对自己大打感情牌。

这是因为自从来到这个世界以后，他的情感大多处于仇恨与愤怒之中，太少得到关心，对于所有的爱自己的人，他都会非常珍视。

也正因此，他无法接受在感情上糅合进利益的因素。

克丽丝汀只想借用他的手摆平所有麻烦，修伊不在乎自己被她利用，但这个时候她告诉自己她关心他，他就有种被欺骗和被漠视的愤怒。

这一刻，克丽丝汀呆呆地看了修伊好一会，终于叹了口气：“是的修伊，我承认我错了，我应该在一开始就告诉你全部情况的，但是我很担心那会让你抬高价码。或许是商人的本质，我隐瞒了关于威斯顿的真正实力。”

“你还有机会加以改正。”修伊冷冷道：“事实上即使你不说，我也有想办法查出来，看得出来，关于雾隐城堡那并不是什么秘密。”

克丽丝汀脸色大变，不知为何，她的心一阵绞痛。

她咬了咬牙，大声说：“是的，你说得没错，这并不是一个秘密。我的确不该隐瞒你。只要你愿意，你很轻易就能查出来。既然这样，我现在就告诉你，雾隐城堡……它是伊莱克特拉留下的城堡。”

修伊唰的站了起来。

雾隐城堡，是位于温灵顿南郊古堡区最边缘的一处城堡。它坐落于黎勒古拉山脉下的隐月峰下，已经有数百年的历史。城堡虽然是在山下，但长年都有烟雾笼罩，因此被人称做雾隐城堡。

但是雾隐城堡还有一个名字，叫做死亡城堡。

死亡城堡的来历很简单。

这里是唯一的世人皆知的伊莱克特拉遗留下的城堡，相传伊莱克特拉的实验室就在这座古堡中。

之所以只是传说，完全是因为从来没有人能在这里找到伊莱克特拉的实验室，恰恰相反，凡是试图寻找这个秘密的人，每一个都死于非命。

在最近三百年里，雾隐城堡先后换过七十多位主人，其中有四十多位是各时期著名的或非著名的炼金师。然而这些炼金师最终没有一个能揭开雾隐城堡的秘密，大部分炼金师在居住的过程中，就那样神秘消失，从此之后再没有出现过，少部分则离奇死去，死于各种原因。

雾隐城堡成了死亡之堡，这里的主人换了一个又一个，只要是炼金师进入这个城堡，几乎就没有人能活过一年的时间，反到是一些并非炼金师的普通人，能够在这里生活长久。但即便是普通人，也不代表就一定安全，也有少量普通人从此消失在这座城堡里。

因此雾隐城堡，最终成为了人们的死亡禁地。

相传当年玫瑰君主在此地立都，就有想揭开雾隐城堡秘密的打算。结果他一次性派出了二十位当时最出名的炼金师去那里探索，三天后，只有一个人活着走出了那座城堡。

他已经疯掉了。

克丽丝汀这刻娓娓道来，听得修伊也目瞪口呆。

在他得到那张关于伊莱克特拉的地图上，的确有一个显著的标记，就是在温灵顿。修伊之所以爽快的同意来到这里，也是抱着找到这处实验室的目的。但是他没有想到，这一次他根本不用找，因为它就在那里，在所有人的眼前，可是却从没有人能把它打开。

几乎所有人都相信，雾隐城堡里一定有伊莱克特拉留下的实验室，但同样的，它或许近在眼前，却也远在天边，甚至比寻找虚无飘渺处的其他实验室更加来得困难。

在得到了克丽丝汀提供的答案后，修伊低头想了好一会，才低沉着嗓音问：“既然是这样，为什么你起初怎么都不愿意告诉我？”

克丽丝汀的表情越发哀伤，眼角中闪现出泪花：“死亡城堡的名声，传扬了不是一年两年，而是上百年。可为什么几百年来，始终都有炼金师要进入那里？为什么死亡城堡的名声只有越来越大？为什么人们明知道无法对抗传奇炼金师留下的炼金术，依然要前仆后继的去送死？”

修伊微微一愕。

克丽丝汀已经说道：“因为那里对于任何一个炼金师来说，都有着致命的吸引力。”

是的，致命的吸引力。对于炼金师们来说，伊莱克特拉的实验室就象是一个巨大的知识宝库，任何人只要得到了一星半点，就足以成为世界顶尖的大炼金师。

就好比达达尼尔家族，仅仅凭借侦察蜂的制作技术，就可以得到无数商行家族的青睐。

在这个魔法世界，一种顶尖的炼金术的确可以换来令人难以想象的财富。

而修伊所拥有的，就是这无数知识的集合。只不过他缺乏足够的实力和时间将这些知识转化成力量和财富，但对兰斯帝国来说，一切就大不相同。如果修伊格莱尔落到他们的手里，以他手里的技术，可以帮助帝国完成一个百年飞跃都说不定。也因此，即使修伊格莱尔再难对付，帝国依然要想尽办法抓到他，原因同上，那是一份致命的吸引力。

所以，雾隐城堡虽然是炼金师们的死亡禁地，但炼金师们却一个个不要命的往里冲，试图能够揭开秘密，一举飞黄腾达。对修伊来说，飞黄腾达或许不是他的追求，但是对炼金术的狂热喜爱，却使他同样不会回避这种挑战。

这世上有很多陷阱，本就不是依靠秘密，而是依靠诱惑取胜。

克丽丝汀太明白修伊了，所以她坚决不愿意说出雾隐城堡的来历。她怕自己一说出来，修伊会立刻买下那个城堡，然后义无返顾的冲进那个死亡陷阱中去。

这刻，对于克丽丝汀的答案，修伊有些呆滞。

他呆滞的不是城堡的离奇，不是那位威斯顿伯爵竟然能克制住对实验室的贪婪渴望，不是自己能否解开城堡秘密找到传说中伊莱克特拉的又一处实验室，而是……克丽丝汀对他的关心。

轻咬了一下下唇，修伊轻声问：“为什么要这么关心我？我们之间不是只有利益关系吗？如果你是不放心我的任务，我可以先帮你杀死卡伦威斯顿，然后再去探索那个城堡。”

“因为……”克丽丝汀张了张嘴，却一句话都说不出来。

修伊认真的看着她，不知为何，克丽丝汀心中一顿蓬蓬乱跳，她终于下定决心，来到修伊的身边坐了下来。

她拉着修伊的手，将他的手放在自己的脸上，然后柔声轻语：“因为我爱上你了，修伊。”

仿佛一个霹雳，重重地击在修伊的心中。

“还记得在兰雅大剧场的初见吗……”克丽丝汀的话语悠然响起，将两人的时光带回了当初的第一次见面。

对克丽丝汀来说，她永远无法忘记自己第一次见到修伊的场景，那个冷酷，骄傲，充满智慧的少年，在兰雅大剧场用属于自己的方式大开杀戒，即使是杀人，也展现出他独特的优雅。

克丽丝汀从未见过一个被通缉的逃犯可以那样疯狂的反击，却又表现的那样从容。

他在自己的面前打败了她的追求者，却对她垂询姓名的做法不屑一顾，让她当众下不了台。

他看自己的眼神，充满轻蔑，无视。

这让她万分恼火，因为在这之前，从没有人能这样对她。就算是一直想要谋夺她财产的威斯顿伯爵，之所以一直没有对她下狠手，有部分原因也是抱着财色兼收的侥幸。

克丽丝汀无法容忍这种失败，因此才对自己的追求者说出了谁能拿到修伊格莱尔的人头，我就嫁给谁的话。她以为那是让自己战胜这个少年的最佳法宝，却没有想到在罗约城，他们竟再度相遇。

克丽丝汀本以为自己会害怕，但是没想到见到修伊的第一眼，心情竟是兴奋的。当然，这个时候的克丽丝汀还没有爱上修伊，所以在和修伊的谈判里，她寸步不让，为自己争取利益，同时也隐瞒了威斯顿的真正实力。

然而在那之后，修伊的大手笔追求攻势，不仅仅令整个罗约城疯狂，就连克丽丝汀也为之震撼。那遍布整个大酒店的满院鲜花，天空中飞翔的美丽鸟儿还有冰冻的喷泉花每一次都给克丽丝汀的心灵造成巨大冲击。

女人的心是惟美的，浪漫的手段是打动女人的最好办法。修伊充满想象力的追求手段，尽管只是做给外人看的样子，但是对克丽丝汀的影响却深刻而巨大。

很多时候克丽丝汀躺在床上会反复的想，如果当年自己出嫁前，真有那么一个少年用这样的手法去追求自己，那么自己多半就不叫威斯顿伯爵夫人了。

然而能够用出这许多追求手段的少年，心却并不真正在自己身上。恰恰相反，他的一面是光明的，浪漫的，温柔的，另一面却是残忍的，冷酷的，充满杀机的。

就象是一个天使与恶魔的结合体，充满着致命的诱惑，使得克丽丝汀在与修伊的接触里，渐渐被他迷到，无法自拔。

尽管她一再告诉自己，自己和修伊只是利益的结合，是彼此互相利用的关系，但是感情从不受理性的支配，以至于到了后来，克丽丝汀几乎要每天想着修伊才能睡着。

但是女人什么也没有说，只是完成好自己的职责，掩护好达达尼尔家族的身份，表面上看来，她对修伊毫无感觉，内心深处却充满了矛盾。

因此当今天汉布伦说出那句话时，克丽丝汀半真半假的说他进入了我的心房，她用虚假的做戏来掩盖真实的情感，在这一刻，谎言与真话完美的融合为一体。

克丽丝汀原本以为，她可以继续这样自我欺骗下去，但是威斯顿伯爵的到来，雾隐城堡名字的出现，却让克丽丝汀大为惊慌。

这一刻，她终于认识到自己是不能失去修伊的。

从利用到爱，这是一个渐变的过程，但是一切都是那样自然，克丽丝汀无法回避，也不能再回避了。

克丽丝汀并不知道，她已经在无意中通过了一份考验。

威斯顿伯爵是一个非常谨慎的人，他之所以会告诉修伊雾隐城堡的事，是因为他怀疑达达尼尔家族是否是克丽丝汀邀请来对付自己的帮手。威斯顿家族为达达尼尔家族做担保，使达达尼尔家族以十分之一的价格买下罗约城六成材料的事，他不可能不知道。在他看来，克丽丝汀并不是一个可以如此大方的人。所以他很想知道，克丽丝汀到底是不是因为爱上了那个家族继承人而做出的决定。如果真是那样，他可以放心，可如果不是，那么他就要小心在意了，因为这其中很可能有什么秘密勾结。

必须说，威斯顿伯爵的想法很全面，也颇具智慧，但是克丽丝汀的表现，却恰恰说明了她是真的爱上了西瑟达达尼尔，反而在无意中骗过了对方。这一点却是谁都没有想到的。

这刻修伊长长地吁出了一口气，在克丽丝汀吐露心声后。

突然之间，他感觉心中的负担又多了一份。

如果可以，他到是更愿意让彼此保持先前的互相利用的关系，那样的话，至少在感情上不用那么负重。

反到是克丽丝汀觉得心里好过了许多。

她把自己彻底放进了修伊的怀里，将自己整个埋藏在修伊的臂弯中。

她抓住修伊的手说：“你会去的，对吗？”

修伊苦笑起来。

在这件事上他没法欺骗或隐瞒对方，他只能点头。

“是的，我会买下那个城堡，让它作为达达尼尔家族的根据地。既然城堡只对炼金师有危险，那么至少我只需要担心我自己的安危就够了。”

“可是……”

“没有可是，克丽丝汀，就象你说的那样，它对任何一个狂热喜爱炼金术的炼金师都有着致命的诱惑。”

“就象是你对我一样，明知道爱上你，我不会有好结果，可我还是……”克丽丝汀有些哽咽。她现在不再是那个风情万种的豪门寡妇，到更象是一个初尝感情滋味的懵懂少女。

对于修伊，她有着说不出的迷恋。

“我不想失去你，修伊。”她柔声说。

抬起头，眼窝中的泪花盈然，看得修伊心中怜意大生。

那娇艳的红唇就在他的眼前晃动着，令他忍不住想要去品尝。

在外人知道的故事里，修伊和克丽丝汀之间，已经发生过无数次令人心动的肉体纠葛，但是事实上，他们从没有一次如今天般接近。

修伊再克制不住内心深处升腾的火热欲望，他抱着克丽丝汀重重地吻了下去。

在那如火般的柔情里，就算是铁人也要被熔化。两个人这刻同时忘记了所有的事情，什么雾隐城堡，什么威斯顿伯爵，统统让它们见鬼去。炼金术的诱惑，死亡的危险，反而在这刻成了感情的催化剂，如果有一份危险在等待自己，那么在去闯它之前，至少先让自己尽兴一次，即便死，也不能留下遗憾。

一对原本极富理智的男女，在这刻同时放下了所有的顾虑。

修伊的手肆无忌惮地在克丽丝汀的身上游走，迅速地撕扯着那一件件珍贵的华衣，克丽丝汀的唇不离开修伊，同样手忙脚乱地扒去修伊的衣服。两个人在彼此紧吻不愿分离中，竟然奇迹地完成了脱衣的重任，修伊站起身来，将克丽丝汀往床上狠狠一扔，整个人压在了她的身上。

随着那一记凶狠的刺入，房间里传出克丽丝汀动人之极的满足喘息。

——————————

下午四点准时爆发。

第四部 帝国的逃犯（下） 第六章 迷情

更新时间:2010-4-25 15:32:51 本章字数:9154

如果可以，修伊并不希望选择自己和克丽丝汀的新相处方式。

彼此利用的关系虽然伤感情，但有一个明显的好处，就是谁都不必为对方负责。就算是将来出了问题，也可以不顾对方逃之夭夭。

可是关系一旦转变，问题便也随之而来。

女人是由爱而欲的生物，男人却由欲而爱的生物，现在的克丽丝汀，对修伊来说，成了他的女人，便成了他不得不重视，不得不保护费心的人。

这与先前他对克丽丝汀只有利用完全不同。

天，亮了。

修伊仰天平躺在床的一侧，身上是克丽丝汀光着如丝缎般滑腻的身子，偎依在他的怀里，象极了一只温顺的小猫。她的长发披散成一大蓬摊在后背上，那一床枕被，只盖住了下半身，露出了大片美好的肉色。

也就是在这个时候，修伊才能仔细欣赏熟睡中的克丽丝汀。

这真得是一个很完美的女人，她有一对深蓝如海水的眼眸，鼻尖高挺，脖子特别的修长。

她的皮肤非常滑腻，丝毫没有成年女人的干涩。

性感的女人，总有着令人羡慕的好皮肤，让人想去触摸，去感受肌体接触时的滋润。1。

而克丽丝汀就是这样，每一个看到她的男人，都会忍不住想摸摸她，

这是成就她艳名的主要原因之一。

这刻修伊轻抚着她的后背，捋顺了她的长发后，才用轻柔的语调说：“既然醒了，就别再装睡了。”

克丽丝汀的嘴角凝出一丝偷笑。

她趴在修伊的身上，用媚惑的眼神看着修伊。

“我有个问题，需要你的证实。”修伊突然说：“在昨天晚上就一直想问，却先后因为雾隐城堡和你我间的事而被打断。”

“什么问题？”

“你的小叔子的实力，出乎我的预料。他完全有杀死你的能力，因为你的身边并没有什么真正的强者，恩，那个矮人马洛伊应该有不错的实力，但是他绝对不可能是卡伦威斯顿身后那个武士的对手。”

“那个武士叫基斯，在我丈夫死后不久，他就出现在卡伦身边。我从没见过他出手，很多人看到他都会无视他，仿佛他根本不存在一样，但正因为这样，才让我对那个武士很警惕。我虽然不会斗气，不懂魔法，没有那种特别的感应能力，但是女人同样有属于自己的直觉。如果我的小叔子是一个可以留着无用的人在身边的家伙，我根本不用在意他。8。所以我一直很小心。我和他们分开住，有段时间天天召开舞会，交足够多的朋友，这让他有所忌惮，不敢对我下手。一些我的追求者甚至主动派人保护我，但是他们毕竟不属于我的人。”

“为什么不去招揽一些真正的好手？”修伊问。

“找过。”克丽丝汀回答：“可惜……女人太有魅力也不是好事。”

修伊立刻明白了。

克丽丝汀苦笑：“我有两名武士死于追求我的人手里。能想象吗？那些追求我的人，他们不接受别人的保护，只希望自己成为我的保护人。他们是我的依靠，却也是我的麻烦。”

“他们希望借用这种方式来逼使你向他们低头。”

“好在追求我的人很多，我让他们互相牵制……不过现在这种平衡即将被打破了。”

修伊明白，正如大胖子的忧虑一样，克丽丝汀付出了相当巨大的代价，她用自己的名声掩护了修伊的行动，但同样的，也让她陷入了一场大麻烦。所有曾经的保护者，至少有相当部分，将成为她新的麻烦。

而修伊必须解决这一切，而且不能使用修伊自己的身份，只能是西瑟达达尼尔，这个防碍了他施展手脚的身份。1。

“能告诉我，卡伦威斯顿在炼金术方面擅长什么吗？”修伊决定把话题牵回主要人物身上，不管怎么说，这个小叔子才是他的第一目标，也是明显目标。

“毒药。”克丽丝汀迅速回答。

修伊的心一跳：“什么样的毒药？”

“一种可以杀人于无形中的毒药，它并不猛烈，事实上它非常缓慢。当它发作时，所有的症状就象是生病一样。中了这种毒的人，无论你怎样检查，都不会看出是中毒，而只以为是生病。”克丽丝汀用冰冷的口吻述说着这个可怕的事实。

这是最好的绕过那些追求者，解决问题的方法。

甚至杀死克丽丝汀就是卡伦威斯顿学习炼金术的源动力也说不定。

“炼金术中从来没有这种毒药存在过。”修伊快速道。

“但是你也说过，过去没有，不代表将来没有。卡伦威斯顿或许不是炼金术上的天才，可如果多少年来一直在研究某个单一方面，那也许会有所成就也说不定。我等不起了，我不想某天死在他的手上，却还被人以为是病死的。”

修伊想了想，点头说：“他不会成功的，有我在，你可以放心。7。”

克丽丝汀长长的呼出了一口气。

她温柔无比的靠在修伊的怀里，那已经是她最大的依靠。

望着克丽丝汀那曼妙动人的躯体，感受着身体接触时她肌肤处传来的丝丝暖意，还有那触手处滑腻动人的感觉，修伊突然叹了口气：“其实，对于和你上床这件事，我有些后悔。”

“后悔？你昨晚的表现可不象有丝毫后悔的样子。”

“我后悔的是没有早些发现你的美妙之处，以至于一直拖到昨天才把握机会。”

克丽丝汀扑的笑出声来，她这才意识到，修伊说起情话时，原来也是可以如此美妙动人的。“日子长着呢，修伊。”

“不，恰恰相反，你让我开始有了对美好的期盼。”修伊很认真的说：“曾经我疯狂的对帝国展开报复，因为我没有什么可以顾忌和留恋的，但是现在不同了。我有了朋友，有了手下，甚至有了你，我不能再象以前那样，用近乎于毁灭自己的方式去对待对手，在必要时，要为失败做些准备了。”

“失败？”克丽丝汀愕然。

“是的，失败。”修伊很肯定的点头：“没有人能永远胜利的。查克莱告诉过我，拉舍尔说过这样一句话。9。在追捕与反追捕的过程中，任何逃犯都注定了一开始都是赢家，直到他被抓住的那一刻，才是输家。然而从没有一个被通缉的逃犯，能够永远和一个国家对抗，因为他经不起哪怕一次失败……拉舍尔是对的，我没有理由一直赢下去的，只是以前，我不怕失败。失败不等于死亡。我有办法让自己活着离开，然后卷土重来。但是现在不行了，我必须更加小心，避免被发现，避免被打败。”

“我不希望成为你的负累。”克丽丝汀很认真的说。

“你不是负累，你对我的感情也不是。人活在世上，总要有爱，否则会孤独，会寂寞。任何一个正常人，都会渴望爱与被爱，那没什么不对。”

“可是……”克丽丝汀只是说出了“可是”这两个字，修伊就已经一把吻了过来，亲口堵住了她的说话。修伊知道她想说什么，但是此时此刻，实在不适合让那个已经被埋藏下去的影子重新复活在心海。

这个吻甜蜜热烈，一下子就把克丽丝汀心中爱火全面勾起。

清晨，男人最宝贵的黄金时间，十六岁的少年血气方刚，拥有强大的恢复能力。

克丽丝汀几乎在第一时间察觉到了自己身下的变化，她脸红得要滴血，发出了妩媚的娇笑声。8。

他们原本就是裸着身体，这刻重开战局，也是驾驭轻熟的事。

就在两个人战的酣畅的时候，突然门开了。

两人同时扭头望去，只见莉莉丝面色铁青的站在门口。

“哦！”克丽丝汀尖叫起来，用被子挡住胸脯：“莉莉丝？你是怎么进来的？”

莉莉丝没有回答她，只是愤怒地盯着修伊。

她的胸脯急速起伏着，可见她此刻心情的激动。

“莉莉丝！”修伊有些愕然，这是他第一次看到莉莉丝这样直闯别人卧室。对于她能就这么进来，他到不感到稀奇。他没忘记莉莉丝是一个贼，开门对她不是难题。

莉莉丝扭头就走。

“见鬼。”修伊砸了一拳在床板上。

他迅速跳起穿衣。

克丽丝汀同时恢复冷静，她看到修伊有些气急败坏，这是她第一次看到修伊那样。

在这之前，修伊永远什么事都是成足在胸的样子，然而世上不可能每一件事，都落入他的掌控，比如现在。

“她沉不住气了。”她说。

修伊一楞：“你说什么？”

“她喜欢你，傻子都看得出来。6。”克丽丝汀坐在床上，梳理着她的长发，用悠然自得的口吻说：“所以她才会第一时间发现我们，男人们是没那个心的。”

“我不需要你告诉我这点，我自有打算。”

“你打算用娶她来做为换回她感情的筹码吗？”克丽丝汀突然说。

“为什么这么说？”

“野狼们对你很重要，巴克勒只有莉莉丝一个亲人。如果莉莉丝放弃你，你的计划可能会出现问题。凯文比尔斯死了，野狼团没有继续跟着你的理由，只所以会继续跟你走下去，完全是因为，一来他们已经是和你一条船上的人了，二就是莉莉丝喜欢你。”

“你分析得没错，但你还是搞错了一点。”修伊快速地穿好衣服：“我并没打算给她什么承诺。我得教会你一句话，避免你将来可能犯的错误。”

“什么话？”

“感情是不可以做交易的。”修伊道：“我会好好和莉莉丝说，但是不管她接受不接受，我都不会欺骗她。对我来说，让达达尼尔家族就此消失也没什么了不起。”

原来是这样吗？克丽丝汀看看满地的碎衣服，苦笑起来：“出门时，记得让我的侍女给我送套衣服进来。1。”

修伊在克丽丝汀的唇上轻吻离开。

—————————

走进莉莉丝的房间，修伊看到莉莉丝正蜷缩着身体坐在房间地板上的一角。

她美丽的长睫毛不停的眨动着，那是心情极度激动后努力克制的表现，结果是她的身体一直在发抖。

若是以这样的状态去射箭的话，也许她连近在眼前的靶子都会击空。

来到莉莉丝的身边，修伊坐了下来，和她肩并肩坐在一起。

“如果能让你开心的话，我可以对你说抱歉，不过我想那并没有什么作用。”

莉莉丝抬首看向修伊，眼泪忍不住的流出来：“输给她并不丢人，对吗？”

“你从未输给过任何人。”修伊很认真的解释：“昨天晚上是个意外，我当时没想那样。”

“也包括今天早上？”她说话时的语音哽咽，带着明显的哭腔，尽管已经努力控制，却还是克制不住内心深处巨大的心海翻腾。

“偶尔，我们是会被本能控制理智的……”修伊叹息。

“本能？”莉莉丝哽咽着嗓子说：“这就是你的交代？那么在你的实验室的时候，为什么你的理智可以克服本能？你看光了我的全身，甚至把你的手指伸进了我那里！为什么那个时候你能克制住自己？理智，你真得认为那是你缺乏理智造成的结果吗？凯文比尔斯死了，我为什么还要留在你身边，难道你真得不明白原因吗？是因为我缺乏理智吗？是因为我不知道跟在你身边有多么危险吗？”

修伊一时间说不出话来。4。

莉莉丝继续述说：“那些天，我看着你和克丽丝汀越走越近，我就知道早晚会发生那样的事。可是为什么会是今天？”

今天？修伊没明白莉莉丝指什么。

“今天是我生日。”莉莉丝用平静的口吻述说着一个事实。

修伊怔怔地看向莉莉丝，他被这句话弄傻了。

莉莉丝用苦涩的声音说：“一早起来，我花了两个钟时的时间为自己打扮。在我觉得自己最美丽的时刻，我去敲你的房门，想让你第一个看到我，想请你和我共进午餐，想和你一起为我的父母和姐姐做祈祷……那个时候我想到的不是布莱恩，只是你。”

“可是我没在……”修伊叹了口气。

莉莉丝的声音在颤抖：“敲不开门，我到时就有一种不详的感觉。7。女人的灵觉有时候是很可怕的，对吗？我偷偷摸到克丽丝汀房间，没让她的仆役发现，然后用铁丝打开了门。我明明知道，如果你不在那里，我的行为肯定会导致很糟糕的结果，可我还是做了。我希望你不在那里，可是……”

她把头放在手心里，呜咽的哭了起来，再也克制不住。

修伊叹息着轻拍莉莉丝的后背。

“我爱你，修伊！”莉莉丝趴在修伊的大腿上大哭起来。

这是修伊在半天时间里，第二次听到这句话了，来自不同的女人。

从曾经的对立，到后来的互相了解，再到实验室里朝夕相对，共同探讨研究炼金术，再到最后的生死与共，尽管修伊和莉莉丝之间相处的时间还不到半年，但是他们的关系却一直在转变与升温中，直到最后发展成莉莉丝对他的感情，这再自然不过。

对莉莉丝来说，且不提曾经修伊对她的作为，仅仅是修伊本人的出色，也足够她对这个少年充满喜欢。尤其她所出生和生长的地方，几乎都是野蛮，粗俗的莽撞汉子，除了霍丁，几乎再见不到第二个人如修伊这样的人。原本就没得选择，即使有也比不上自己仅有的选择，莉莉丝会爱上修伊不稀奇，不爱才叫稀奇。

然而她也没想到，就在她打算告诉修伊今天是自己的生日，并希望在这一天正式确定和修伊之间的关系的时候，却发现修伊和克丽丝汀之间的事。

和当初在歌舞团不同，歌舞团的姑娘们没有明天，追求的只是欢娱，莉莉丝追求的却不仅仅是这个。这也是修伊不在乎和歌舞团姑娘们在一起，却必须小心处理自己和莉莉丝关系的原因。

修伊说：“你知道我不可能娶克丽丝汀的，她的丈夫留下遗言，如果她离开威斯顿家族，她将失去大部分财产。”

“这就是你对我的答复？”莉莉丝有一丝庆幸，也有一丝失望。

克丽丝汀说得没错，其实给莉莉丝一个承诺，或许是最好的方法，但是修伊却不能这么做。

连他自己都说不清原因何在，直到脑海里那个挥之不去的影象在某天突然出现，修伊才意识到原来在自己的心中，一直在有意无意中，想给那个自己一直想要忘记的女孩留一个最重要的位置。

哪怕那看起来如此的遥远和不可能。

这使得莉莉丝一直期待的承诺落空了，她只得到了半份承诺，就是她还有希望，还有机会。

想了一下，修伊补充了一句：“你对我很重要，不是相互利用的那种，我是说感情上不愿失去的那种，到底到什么地步我不清楚，但至少不输给她。”

“真心话？”

“真心话。”

莉莉丝看着修伊，脸上终于出现了一丝笑颜，她含着泪笑：“你是个混蛋，修伊，即使到现在，你也不愿说出我想要你说的那句话，是吗？”

修伊正要说什么，门口已经出现了盛装打扮的克丽丝汀：“我在餐厅等你们，吃好早饭后，我带你们去雾隐城堡，修伊，你还没告诉她雾隐城堡的秘密吧？”

她转身离开，莉莉丝惊奇地问修伊：“雾隐城堡的秘密？”

修伊不得不叹服克丽丝汀的智慧。

说出雾隐城堡的死亡威胁，的确是转移莉莉丝关注度的最好办法。对修伊的关心，将会超越一切妒忌，让她忘记争风吃醋的问题，甚至因此而不再计较一切。

于是修伊用很严肃的口吻认真说：“所有炼金师最向往的墓地，我们在温灵顿即将拥有的新家。”

第四部 帝国的逃犯（下） 第七章 雾隐城堡

更新时间:2010-4-25 15:32:52 本章字数:7206

雾隐城堡，位于温灵顿最边缘处，西郊和南郊的结合地，在名义上依然属于南郊古堡区。而整个古堡区，所有的古建筑加起来，名气或许都大不过雾隐城堡。

雾隐城堡的现任主人，是帝国四大贵族中的雅各布斯家族。

帝国四大家族，最具历史的和血统资格的是南方家族，只是他们成于血缘，败于血缘，因此虽然是真正的贵族世家，但最后却只能成为商业家族，是唯一和政治不沾边的家族。

雅各布斯家族则是四大家族中，最具政治影响力的。他们的族长亚历克·雅各布斯公爵，是帝国的辅政大臣。长子伦蒂诺·雅各布斯侯爵是帝国法政总署长官，次子杰克布获得了一个伯爵爵位和一份温灵顿治安分署署长的职缺。三个女儿分别嫁给了帝国三位重要人物，并在这种情况下开枝散叶，形成了一个庞大的官僚体系网。

雾隐城堡，就是大公爵阁下在三十年前买下的。那个时候，他或许同样有着揭开伊莱克特拉秘密实验室的想法与打算，但是三十年时间，足够让一切雄心消磨。7。

令修伊想不到的是，真正促使大公爵下定决心卖掉这处房产的原因，不是别人，竟是修伊自己。

原因很简单，修伊的出现与反击，受影响最大就是帝国法政署。拉舍尔之所以能成为猎鼠行动的最高长官，可不仅仅是因为查克莱和帕吉特的支持，最重要的一点就是伦蒂诺·雅各布斯侯爵非常信任他。当年他因为获罪高层而被处罚，就是伦蒂诺·雅各布斯保住了他，派他往深港做治安官。

但是现在，拉舍尔并没能拿出成绩。

修伊的反击凌厉而凶狠，在拉舍尔抓到他之前，伦蒂诺·雅各布斯侯爵已经被帝国皇帝斯特里克六世破口大骂了无数次。不过伦蒂诺·雅各布斯伯爵对拉舍尔到是始终信任，他相信，如果拉舍尔抓不到修伊，那么可能没人能抓到修伊。

毕竟修伊的确不是普通的罪犯，他拥有传送阵技术，可以随意来去，他在炼狱岛上的经历也充分说明了这个人的狡猾手段。3。正因为这样的原因，即使是皇帝也没有因此立刻撤换别人。

但是对雅各布斯家族来说，修伊格莱尔的出现，依然严重影响了侯爵的地位，如果长此下去，侯爵可能丢掉官位都是正常的。

大公爵认为雾隐城堡是个不详之物。

他为这个城堡投入太多，死了很多炼金师，损失了无数金钱，而那个害得长子地位动摇不稳的少年，同样是一个出色的炼金师。当人迷信起来的时候，当真什么都可以联系到一起。于是雾隐城堡成为大公爵心中的累赘，如修伊格莱尔一样不详。大公爵希望这辈子都别再和炼金扯上什么关系，对他来说，保住家族荣耀和权势地位才是最重要的，所以他迫不及待的想把这座城堡出手。

但是他万万没想到，他所厌恶的那个修伊格莱尔，竟然会是他城堡的买主。

这就是世事弄人吧。

隐月峰，是黎勒古拉山最边缘处的支脉。7。

庞大的黎勒古拉山，几乎贯穿了整个大陆，成为兰斯帝国的一道天然屏障。隐月峰就是它向帝国伸出的一根小小触角，算是为保护兰斯帝国半壁江山提出的一点小小的领土要求。

这个原本低矮平凡的小山头，因为坐落在峰下的那座城堡而成为帝国有名的胜迹之一。

没有人知道，为什么山下会常年雾气弥漫，但是即便是数里之外，也能清楚的看到那一片朦胧雾景。

天空偶尔会有旱雷劈下，照亮雾气，现出那城堡的轮廓。

高大，巍峨，壮观。

迷雾并非很浓，而且只在外部出现，走到城堡附近后，视线就会大好。

令修伊感到惊奇的是，眼前的雾隐城堡，在建筑规模和式样上，和自己在炼狱岛上的城堡，几乎没有差别。

一样的是中央高塔，塔旁是附属塔楼。城堡用巨石砌成，城头甚至还有卫兵看守放哨的甬道，只是没有护城河，却有一道宽厚的大铁门。7。

在大铁门的两旁，修伊看到的是两座气势磅礴，四翼暴牙兽石制雕像，刻工精美，就连根根须发都清晰无比，尺寸比例更是完全按照实体大小而来。

“这两座石像和城堡一样，都是几百年前遗留下来的。它们都是伊莱克特拉的遗物。历任的城堡主人，都对这里爱惜无比，每一样可能是传奇大炼金师用过的东西，他们都尽可能将它保存完整。当然，也有少数城堡主人不识相，曾经试图把这两个石像挪一下位置，结果……”

说话的，是雅各布斯家族的一位管家。

当得知有人想要买这个城堡后，雅各布斯家族立刻派来了一位能说会道的引路者。

和卖别处房产不同，每一位试图买下雾隐城堡的人，冲的都不是房子本身，而是它曾经的主人。因此出售城堡的人，也不必费尽心思介绍它的好处，相反，到应该主动尽义务提醒对方应当注意的事项。5。

“结果怎么样？”这刻修伊问。

“试图搬动石像的人，被一道突然出现的雷电劈死了。”管家回答：“这里虽然是炼金师们害怕的地方，但是普通人同样要小心谨慎。”管家并不知道达达尼尔家族是什么家族，不过能够让克丽丝汀夫人陪同，并且小鸟依人般靠着的少年，永远值得重视。他已经决定回去后就立刻通报族长这一情况了。

“还有什么需要注意的？”修伊继续问。

“其实也不多。”管家笑呵呵道：“买下这座城堡，记住几件事就可以了。首先就是不要轻易动这里的建筑格局。说起来也怪，这座城堡经历了几百年的时间，却没有丝毫的损坏迹象。它很坚固，只需要打扫一下就可以了，其他的问题根本不需要担心。”

“那是因为这里有一个法阵在维持这一切。”修伊淡淡道。

“原来您也是位炼金师，没错，以前也有炼金师们这样说过。8。”那管家在心里叹息：“不过从没有人知道这个法阵是怎么运行的。”

“说说其他要注意的事项吧。”

“既然您也是炼金师，那就好说多了。几位请跟我来，我先带你们去主厅。”

管家带头走进城堡，修伊和克丽丝汀，莉莉丝尾随在后，再往后是巴克勒和伊格尔等人。

有趣的是，当克丽丝汀和莉莉丝并排进入的那一刻，克丽丝汀有意无意思地拖后了一些，让莉莉丝更加接近修伊，这让莉莉丝感觉好多了。

克丽丝汀很清楚，作为感情上的赢家，尽可能不要显现出嚣张跋扈的样子，恰恰相反，一些适度的退让，可以避免不必要的敌意。莉莉丝还年轻，她或许一只手就能把克丽丝汀打死，但克丽丝汀有太多办法让她无法攻击自己。

恰恰相反，可以做好姐妹。

——————————

走进城堡的大门，修伊仿佛回到了炼狱岛。6。

整个城堡内部的布局，几乎也与炼狱岛一模一样。

在管家的带领下，他们很快来到主厅，管家开始介绍这里的布置和周边的一切，修伊却完全清楚。

主厅很大，六根大石柱撑起了整幢塔楼，支撑出一片辽阔的空间。不过主厅内一片空荡荡，什么也没有。

修伊站在其中的一处位置上，脑海中却浮现出艾薇儿的影象。

这个影子已经被他压抑了太久，以至于这刻却终于忍不住跳了出来。

还记得初见时分，艾薇儿就坐在自己此刻站着的地方，大声抱怨着自己的仆役。而那个时候，自己就站在那管家此刻站立的地方。就是那天，他巧妙的说动了艾薇儿，让她和自己一起前往丛林；就是那天，他掌握了傀儡运用的奥妙，从而才能在后来杀死学徒尼尔；就是在那天，她渐渐变了，不再那样骄横，变得对自己依赖与信任。

是的，就是在他脚下的这个位置。4。

修伊没有想到，炼狱岛上的城堡已经被催毁，这里竟然会再度出现一个和炼狱岛上格局一样的城堡。

是巧合？还是别的什么原因？

海因斯来过这里！

修伊几乎第一时间找出了答案。

他为什么没有死？他走出了这个城堡，并且让帝国按照这样的格局重新建造了炼狱岛城堡，这里面有什么特殊的意义吗？

他转头问管家：“这里还有什么要注意的事项？”

管家已经看出来了，眼前的少年就是所有人的头，所以恭敬回答：“就是城堡里的那座塔，只能上到三层。”

只能上到三层？修伊一楞：“我们去塔那边看看。”

他提步就走。

主厅有四个门，分别通往不同的方向，修伊前去的正是高塔。管家微微楞了一下：“达达尼尔少爷，您来过这里？”

修伊止住了脚步，他回头看看管家，脸上露出微笑：“不，没来过，不过我猜应该是走这里。9。”

“原来是这样。”管家笑了起来：“那么你猜得没错，请跟我来。”

尽管修伊否认了自己来过这城堡，管家心中还是升起了疑惑。这座城堡的格局很大，除非是熟悉这里的人，否则没人能迅速找准方向。

为大家族做管家的人，他们的心思大都玲珑，如果没有一点察颜观色的本领，根本做不到这一点。修伊在无意中露出的这一点，让管家的疑惑大起，不过他什么也没有说，只是尽心地做好本分。

“这里，就是禁地了？”修伊问。

站在塔的第三层，望着那通向四层的楼梯，修伊心中泛起不详感。

这座高塔的内部格局，与炼狱岛也是几乎相仿，但是到通往第四层的楼梯就完全变了样。

通往第四层的楼梯，是用一种黑色的墨状石块做成，漆黑光亮。9。在楼梯上有一扇门，阻挡了所有人的去路。这在炼狱岛上是不存在的。

门不知道是什么用什么东西做成的，闪着奇特的光芒，修伊能轻易的感觉到，上面遗留魔法的气息。事实上不用感觉也能看到，在那门上刻画着一个巨大的六芒星阵图。

这是修伊见过的最大的一个六芒星阵图，几乎覆盖了整扇门，六个光点闪烁着奇异的光芒，却没有给修伊丝毫的危险感。

“也是雾隐城堡成为死亡城堡的真正原因。”管家很认真的回答：“没有来过这座城堡的人，都以为伊莱克特拉的秘密需要寻找。其实根本不必寻找，这里就是。只要不试图进入这扇门，不去挪动这里的主要格局，任何人都不会有危险。”

“这么说，大部分死掉的人，都是上了第四层的缘故？”

“是的。”管家回答：“门可以打开，只要稍微懂些炼金术就能做到。但是进去了，就别想再出来。”

克丽丝汀和莉莉丝同时紧张地抓住修伊的手，她们太明白修伊了，对炼金术的狂热，使他会不顾一切的去探寻里面的秘密。

修伊死死地盯着那扇门，看着那门上的巨大魔法阵，一句话也没说。

管家叹了口气，他没有说出建议修伊不要去的话。看得出来，这也是一个冲着伊莱克特拉秘密而来的买主。如果建议他放弃探索塔中秘密，那么就等于是建议他不要买这座城堡。但是职责所在，他又不能说出真实情况。

看了好一会，修伊终于道：“我会买下这座城堡，但我保证，我不会轻易进入这扇门后。”

克丽丝汀立刻说：“什么叫不轻易进入？你别想用这种模糊的字眼来哄骗我们。”

“除非我有绝对把握，或者在还清欠你的债务之前。”

“有些债你永远也还不清，修……西瑟达达尼尔！”激动中的克丽丝汀差点叫出修伊两个字来。

她愤怒地转身离开。

如果可以，她真希望修伊说自己永远不会进这扇门这句话，可她知道那是不可能的。

目送着克丽丝汀离开，修伊咀嚼着她刚才的话，不由苦笑。

是啊，有些债，他永远都还不清。

看着莉莉丝希冀的眼神，他轻抚她的脸：“相信我，没有把握，我绝不轻进。”

莉莉丝点点头。

修伊这才问管家：“多少钱？”

“一万金维特，您知道那远远不是这座城堡的真实价值。”

“我什么时候可以得到它？”

“如果您想要，现在就可以，这里的人早在半年前就全部清空，所有的东西也都已经搬走，留下的都是不能动的。您只要打扫一下就可以住了。”

“那么签协议吧。”

第四部 帝国的逃犯（下） 第八章 通婚

更新时间:2010-4-25 15:32:52 本章字数:11868

城堡在当天就告易主。

一幢价值五万金维特的城堡，修伊只用了五分之一的价格就买了下来。

雾隐城堡的价格从来都不贵。

达达尼尔家族在这一天正式入主雾隐城堡，成为这里新的主人。

但是接下来的事情，就让修伊有些头疼了。

原本在他的看法里，抛除炼金实验室这个问题不谈，雾隐城堡存在的意义就是居住。

即使是居所，能住人也就够了。

但显然女士们不这么想。

克丽丝汀作为豪门贵寡，手笔大的惊人。

用佛郎克帝国的珍稀翡翠雕成的屏风，引自乔治亚帝国的壁画地毯和丝绒窗帘，用香木制作的衣橱，漆上最高贵的色彩，各种精美的雕刻作为装饰品被搬进古堡，要把这个大城堡填满，需要的装饰可真是不少。大吊灯没有用时下最流行的水晶灯，而是用了一种珍稀的玉球代替，这种玉球在夜晚时刻能放出红黄蓝绿等各种色彩的光线，不需要消耗任何能量，但是价格也贵得惊人，而克丽丝汀差不多用了上百颗这样的玉球加以精心雕琢，然后把它们分别镶嵌在各处。

再加一些辅助的小灯，足以把整个城堡在夜晚变成一片七彩斑斓的灯海。

这些灯光由于玉球雕刻的原因，甚至可以在空找照射出各种奇异的影像。

至于床，克丽丝汀直接把自己卧室里的床搬了过来，公然放进修伊的卧室中。

这个举动意味着什么，已经是不言而喻。

这个举动曾一度令莉莉丝相当恼火，但不知克丽丝汀对她偷偷说了些什么，使得莉莉丝最终新平气和的接受了这一切。2。

此外克丽丝汀还从玫瑰庄园带来了三十个仆役。

用她的话说：“你调　教出来的那些个强盗，还是改做护院来得好些。看看那个家伙，他也配做园丁？他是在糟蹋花草。他们唯一能做的大概就是喂马了。”

说到马，克丽丝汀竟然还找了来四头纯血统的吉亚种灰斑马。这种灰斑马如今已经极为少见，在市面上这样四匹马的价值差不多正好是一万个金维特。

修伊算了一下，买下这个城堡的钱，甚至还不及克丽丝汀装饰它所花费的五分之一。

当然，如此巨大的投入，使这座城堡一下子变成了温灵顿最气派，最华丽的住宅之一。

每到夜晚，雾隐城堡变得不再隐约神秘，而是仿佛最繁华的城市中心，亮丽的光线穿透雾气，即使远在数十里之外都能看见。

至于莉莉丝，她把雅各布斯家族唯一留在这座城堡里的花草全部清理干净。

然后种上了象征永恒的永夜之兰，象征爱情的鸳花，象征幸福的思念草，象征勇敢的帝国血玫瑰……等等等等，将花园布置得美若天堂。

在对自家房子装修的问题上，任何女人都天性惟美，即使是再聪明再有话语权的男人，在这个问题上也没有发言权。

对修伊来说，这其中唯一的好处就是让克丽丝汀和莉莉丝在磋商的过程中渐渐达成了某种统一。

今天，是在耗费了这许多精力之后，终于完工的一刻。

坐在主厅的大椅上，修伊疲惫无比的说：“我真是很难相信你们对这种事的事情，即使什么事都没有做的我，看到现在，也觉得全身乏力，而你们到现在还精神焕发。3。”

“人们在做自己喜欢做的事的时候，总是很有精神，就象你对炼金术的痴迷一样。如果在这个喜欢做的事情上赋予一些特殊的意义，那么我们工作起来就会更有动力。”克丽丝汀坐在他身边回答，修伊的右手边则是莉莉丝。

“什么特殊意义？”修伊又些不解。

“我们希望你喜欢这里，希望你能留恋这里的美好与繁华，也许那可以消除你心底的仇恨，不再去冒险。这座城堡曾经给予你太多阴影，但温灵顿毕竟不是炼狱岛。我们不希望你再回到过去的那个阴暗恐怖的地狱里去，你买下了它，最终每天面对的却是过去的回忆，那样对你不好。我们无法改变这建筑的格局，就只能改变它的内在。”

这是莉莉丝在对修伊说，她在当天就知道了原来这里和炼狱岛城堡一样的事情，那个时候她就下决心要让这里变得和炼狱岛不一样。对她来说，这或许是冲淡修伊心头憎恨的最好办法。

克丽丝汀也说：“当然，那是最好的结果，但我不认为对你有用，最多只是让你用平常心看待这建筑。但是我们还赋予了这座城堡另一个意义。”

“另一个意义？”修伊有些好奇。

“是的，你不是一直想让达达尼尔家族进入帝国上流社会吗？”

“是的。”

“那么你知道你距离真正的上流阶层，到底有多远吗？”

修伊摇了摇头，他对上流贵族的理解，其实还停留在早前真正的修伊在哈登家学到的礼仪规范，以及一些言传身教。4。

但是说起真正的贵族和上流社会，他所知依然有限，反到是巴克勒因为出身原因清楚一些，但这个人显然不擅长总结，他或许曾经是圈内人，却无法用言语来表达上流社会与普通家族间的区别。

克丽丝汀这才说道：“我们都知道，一个家族要想成为真正的贵族，需要很多努力的过程。然而要想成为上流贵族，首先就得明白什么是贵族。贵族，其实就是爵位世袭制带来的一种必然结果。随着新爵位的不断增加，旧有爵位的持续世袭，渐渐形成的一个贵族群落。这些群落里，有历史悠久的老贵族，有新出头的新贵族，是他们在一起的组合，形成的上流贵族社会。贵族与贵族联姻，通婚，并不是法律，却比法律更加牢靠。形成贵族制社会的一个最重要的纽带，就是血统。今天我们已经很难说得清楚，上流社会的那些大家族中，有几个家族是彼此没有联系的。所有的家族，在某种程度上，甚至可以说都是一个家族。尽管一些人落魄了，一些人崛起了，但是维系这个组成的纽带始终存在。这就是血统的力量。修伊，你很聪明，很有能力，但是有些问题你永远也解决不了。比如达达尼尔家族在血统上，不属于任何一个贵族世家。你和他们没有任何哪怕是最遥远的联系。”

修伊微微沉默了一下，他点点头：“你说得没错，克丽丝汀，我解决不了这个问题，那么你有办法？”

“在任何国家，一个家族要想成为上流贵族，都必须拥有一样东西—官方认可。所谓官方认可就是明确的爵位册封或者职务授予，甚至还包括了领地。而这就是受封贵族和职务贵族的由来。但是由于你并没有兴趣获得兰斯帝国的爵位，那么如果你想要让达达尼尔家族成为上流社会中的一员，你唯一的办法就是成为这三种贵族之外的另一种特殊贵族——附庸贵族。3。”

“附庸贵族？”

“对。要知道在历史的长河里，从来没有一个家族可以长久的兴盛不衰，总有一些家族会渐渐没落。他们空有祖辈留下的巨大荣耀，却无法把它变成可食用的米粮，可花销的财产。一些贵族会渐渐没落，尽管还保留着上层社会的架子，但骨子里却已经和普通的平民没有太多区别。或许唯一能让他们感到安慰的，就是他们的手里还有一块可以用于夸耀的家族徽章，除此之外，就是一小块仅存的家族领地，除此之外一无所有。和他们相反的，是另一类人，就是象达达尼尔家族这样的暴发户。有钱，却缺乏进入上流社会的门径，迫切地需要进入上流社会的引路人。在这种情况下，这两类人一旦碰到一起，往往就会产生一种交易。”

修伊明白了：“通婚？”

“没错。”克丽丝汀笑得很甜蜜：“这就是附庸贵族的由来，也是绝大多数非受封贵族最终进入上流社会的最佳方法。选择一个落魄的贵族，和他们通婚，生下一儿半女，然后借此机会顺理成章的进入上流社会。”

“原来是这样，那么这和城堡有什么关系？”

“没有哪个家族没有一套属于自己的显赫庄园。达达尼尔家族要想进入上流社会的唯一办法就是找一户落魄贵族，然后完成通婚。在通婚之前，你需要有足够的手段证明自己的实力，再没有比买一套豪华别墅更吸引他人眼球的了。如果你的手笔足够大，你可以让全温灵顿都知道达达尼尔家族的存在。温灵顿有的是豪门大族，同样更不缺已经落魄的小贵族。4。那些有女儿的落魄贵族正到处张大着眼睛寻找可以依靠的家族，为继续维持他们的体面生活而努力。而达达尼尔家族，这个暴发户式的存在，只要你愿意，它毫无疑问会成为许多人眼谗的肥肉。雾隐城堡你买得太便宜了，这丝毫体现不出达达尼尔家族的价值。会有很多人认为，达达尼尔家族想要在温灵顿家族有所作为，却贪图便宜而选择了一个有死亡危险的城堡，他们会看不起你。”

“所以……”

“所以我们要用另一种方式来证明自己的财力。”

“可是这样一来也等于是宣布了我是冲着高塔四层去的。”

“所以这带来一个明显的好处。一：你可能活不过一年。二：姑娘们会做寡妇，一个象我这样的寡妇。”

“没人会愿意嫁给我。”

“如果有某个女孩真心喜欢你了，而你对她也没有恶感的话，你也可以向她做出承诺，比如多少年内绝对不上高塔。”克丽丝汀笑着说。

“你是想用达达尼尔家族未来进入上流社会的事情做为诱饵来迷惑我吗？”修伊听出了克丽丝汀话里的意思。说来说去，克丽丝汀还是不希望自己进高塔。

为此她甚至不惜把自己和莉莉丝全部捆绑在修伊的身上，再外加一个虚无飘渺的贵族少女。

克丽丝汀拉着修伊的手：“就算是吧，修伊，我只是不想你去冒险，为此我可以付出一切。”

“我只能答应你，不会轻易去冒险……至少在我做完我该做的事之前。”修伊很认真的回答。

—————————

小厅里，巴克勒和修伊正在谈话。8。

“这么说，克丽丝汀的意思是你娶某位贵族的女儿，达成通婚的目的，然后帮助达达尼尔家族顺利的进入帝国高层？”巴克勒有些难以置信。

尽管修伊才十六岁，不过他到的确已经到了法定的适婚年龄。

修伊回答：“老实说我并不想用这样的方法来达到我的目的，不过克丽丝汀的好意我无法立刻拒绝，最重要的是，对这个问题，我另有看法。”

“什么看法？”

“克丽丝汀把事情想得太没好了，事实上西瑟达达尼尔是个炼金师，并且住进了雾隐城堡这个事实，或许会把一些姑娘们吓跑，却也可能让一些别有用心的女孩迫切地想要嫁给我。我并不认为我可以让每一个女孩都爱上我，我需要的也只是一场交易式的婚姻而非一场轰轰烈烈的爱情。对于许多落魄贵族的姑娘们来说，也许嫁给我会是一种无奈的决定，而守寡未必就不是更好的选择……某种情况下她们的未来是自由的。”

“你把人心看得很黑暗，修伊，这样不好。”

“只是在阐述事实，布莱恩，虽然我年纪小，但我对人性看得比你更清楚。就算是乞丐也会有人爱，做寡妇算不上什么，相比即将得到的庞大资产而言，就是如此。因此就算我公然宣称我将在半年内进入高塔，同样会引来一批女孩想要嫁给我。”

“那么你的意思是……”

“没有比这更好的办法了，找一个我不是那么喜欢也不是那么喜欢我的女人做我的妻子。我们可以给她和她的家族一笔钱，换来一次合法的身份认定。至于我的死活，对方不必关心。当然，这是有年限的。7。时间过了之后，双方解除婚约。”

“血统需要子女来享受和继承。”

“我们不会有子女，因为我们需要的只是借这个机会进入上流社会，而不是成为真正的血统贵族。这就是我们和其他附庸贵族的最大区别。”

“怎么找到这样的女人？”

“我们需要一个选秀仪式……”修伊斟词酌句说：“城堡已经买下，霍丁正在联系商铺。达达尼尔家族既然要在温灵顿大展拳脚，有些事就总该做的。你还记得贵族的交际方式是什么吗？”

巴克勒嘿嘿一笑：“你是指舞会吗？”

“是的，最适合的认识姑娘们的地方。那么，就在城堡里举行舞会吧，有克丽丝汀在，相信会有很多人来捧这个场，甚至包括一些我们未必欢迎的人物。”

“我会吩咐霍丁把这件事办好的。”巴克勒点头同意。

巴克勒出去了，房间里又只留下了修伊。

对于和贵族通婚这件事，修伊并没有太过在意，大家各取所需，就让其他人去操心好了。

他现在最需要关注的还是座城堡本身，那就在眼前却无法触及的又一座伊莱克特拉的实验室。

他相信只要过了这一关，等待他的一定又是某种伊莱克特拉的惊人发明。

那么要怎样才能揭开这座城堡内部的秘密呢？

修伊陷入了深深的思索中。

————————————

雾隐城堡的卖出，在温灵顿引起了不大不小的轰动。

轰动不仅仅是因为雾隐城堡本身的名气，更来自于买下它的人。2。

温灵顿的居民很快就知道，雾隐城堡被一个新晋的暴发户家族买了下来，而买下它的家族中，有一位少年继承人竟然还是个炼金师。

已经有十年没有炼金师进入这座城堡了。

这或许意味着他将很快死去，人们纷纷揣测，这个少年能忍到什么时候，才去探索那高塔中的秘密。

他最后会永远消失在塔中？还是变成疯子出来？

一些贵族甚至为此相互打赌。

此外还有一些传言也尘嚣日上，比如这个少年，好象和那位艳名满天下的豪门寡妇有着非常密切的联系。曾经有人在罗约城就听说这个少年成了克丽丝汀的入幕之宾。

这让许多人妒忌，并诅咒西瑟达达尼尔这个名字早些消失在雾隐城堡中。

这到是为修伊带来一个好处：一些获知道真相的克丽丝汀的追求者，对于杀他变得不再那么迫切。他们大可以等到修伊自己死在城堡里，然后再继续追求克丽丝汀。

当然，也有些人迫不及待，不希望等到那个时候。

“西瑟达达尼尔？从哪个角落里冒出来的小子，竟然能够捕获克丽丝汀的芳心？不，我不相信竟会有这种事。”

温灵顿的一处庄园里，几位衣着华丽的年轻公子正在交谈。

其中一位胸前挂着怀表的年轻人摇头否认这样的消息。

“贝特森，你的反应太迟钝了，这是事实。我的人告诉我，在罗约城的时候，那个叫西瑟达达尼尔的小子就住进了克丽丝汀在那里的一所别墅里。他在那里住了整整一个月。3。”一位身材瘦高的年轻人说。

“也许只是普通的做客而已，说明不了任何问题。”叫贝特森的年轻人死活不愿意相信这样的事情。

“那么你是否知道达达尼尔家族曾经和道格商行等一批材料商人成立的买卖协议呢？克丽丝汀用威斯顿家族的名誉和财产为他做了担保，使达达尼尔家族只需要支付十分之一的价格就拿下了罗约城六成的材料。然而达达尼尔家族玩起了再加工的把戏，他们把赊来的材料加工　成成品，再抵价交给那些材料商，从中赚了一大笔钱。”另一位戴着礼帽的年轻人说。

“这怎么可能？”那个叫贝特森的男人叫了起来：“克丽丝汀怎么会为达达尼尔家族做这么大的担保？”

“没错，而且不仅仅是这样。有人亲眼看那个小子在一天晚上进入了克丽丝汀的卧室。在那之前，那个小子为了追求到克丽丝汀，用出了令人根本无法想象的追求手段，手笔简直大极了。”

几个年轻人一起诉说在罗约城发生的一切，听得叫贝特森的年轻人目瞪口呆。

“两天前，达达尼尔家族和克丽丝汀一起回到了温灵顿，但是克丽丝汀没有通知任何人她回来的消息。当天晚上，达达尼尔家族住进了玫瑰庄园。我买通了玫瑰庄园的一名仆人，那个人告诉我，第二天他去打扫西瑟达达尼尔的房间时，发现那个小子根本没有住在自己的房间里。你知道那意味着什么对吗？贝特森，发生在罗约城的一切，你都可以当成是谣言，但是在这里，所有的事情都是真的。”

“第二天，克丽丝汀就陪着达达尼尔家族买下了雾隐城堡。据雅各布斯家族的管家说，西瑟达达尼尔向克丽丝汀承诺自己不会轻易进入高塔四层，但是克丽丝汀并不满意，她当时哭着跑了。4。那个管家并不是第一次认识克丽丝汀，他说他从没见过克丽丝汀那样的表现，从没有一个男人能让她如此失态。”又一位年轻人说，为了这个消息，他给了那管家相当多的好处。

叫贝特森的年轻人已经彻底傻掉，他拼命地摇头：“不，这不可能，不该是这样！只有我才有资格娶她！”

几个年轻人一起用嘲讽的眼神看贝特森。其中一人道：“你连她回来的消息都是从别人嘴里听到的，贝特森，她根本没把你放在心上。”

贝特森无力地坐在椅子上。

这位来自巴尼斯特家族的贝特森伯爵，一直认为在克丽丝汀所有的追求者中，自己是最有希望的一个。

他不象绝大多数追求者，虽然门庭显赫，却大多是次子。他们垂涎于克丽丝汀的美色，同样也有着其他的动机与目的。

贝特森不同，他的爷爷就是奥尔德里克·巴尼斯特，帝国的四大圣域之一，他本人是帝国最出色的才俊，年轻，英俊，潇洒，博学多才。他是家族的长子，唯一的合法继承人。他对克丽丝汀是真正的喜欢，而不是对她财产的觊觎。

在所有克丽丝汀的追求者中，贝特森可以说是风头最劲，名声最显，能力最强，也最有希望和资格争取到克丽丝汀的男人。某种程度上讲，如果没有贝特森对克丽丝汀的疯狂迷恋，也许那位卡伦威斯顿伯爵早就对克丽丝汀下手了。可同样的，贝特森并不打算帮克丽丝汀干掉威斯顿。

他希望借助这个威胁，让克丽丝汀臣服自己。

但结果他错了。

克丽丝汀竟然选择了一个名不见经传的臣服对象。

“她疯了，她简直疯了。”贝特森的眼中露出绝望。他万万没有想到，克丽丝汀只是出外走了一圈，回来的时候就已经心有所属。那么多世家子弟她不喜欢，偏偏要选那样一个暴发户子弟。难道那些大手笔的浪漫就真得那样轻易就可以打动她的心吗？

难道自己对她的讨好手段还不够多吗？

一种深深的折辱感油上心头。

“贝特森，你知道如果是这里的任何一个男人娶到了克丽丝汀，我们都只会为他祝福。家族有家族的规矩，不会因为这种事而挑起争端。但是这一次不同，克丽丝汀没有选我们中的任何一个人，在我们为了她的那个条件满世界寻找修伊格莱尔的时候，克丽丝汀的心却被一个暴发户小子趁虚而入了。我们为她所做的一切，现在都失去了意义，这实在让人无法接受。”一位年轻人说。

“是的，无法接受，这是帝国所有贵族的耻辱，我们竟然集体败给了这样一个小子。克丽丝汀是高贵的天鹅，绝不可以给那样的小子在一起。”

“他比克丽丝汀要小好几岁。”

“他根本配不上克丽丝汀。”

大家你一言我一语地说着。

“够了！”贝特森大叫起来，英俊的脸上暴出了青筋：“他一定会死，我发誓！我不会等他进入高塔的！”

“你准备怎么做？”成功挑起了贝特森对修伊的仇恨，让所有年轻人感到开心。

“我会向他提出决斗，他不能拒绝！”贝特森咬牙切齿。

这句话让所有人都放下心。

贝特森不仅仅是家族继承人，最重要的是他还是巴尼斯特的孙子。年仅二十四的他，已经是一位六级武士了。在这个年纪能够达到这一步的，放眼帝国也是屈指可数。

如果不是克丽丝汀芳心有归属，贝特森不会选择决斗。

他很明白一件事：决斗并不能帮助自己获得克丽丝汀的心，但是决斗可以帮助自己铲除情敌。

“如果是那样的话，那么贝特森，三天后你就有一个机会。”一位年轻人说。

“什么机会？”

“达达尼尔家族即将召开一次规模盛大的舞会，克丽丝汀将做为女主宾出席。很多有名望的家族都得到了邀请，舞会规模非常盛大。”

贝特森一呆：“也包括你们的家族？”

“是的，贝特森，我猜你没有收到邀请函。”

贝特森的脸色铁青。

他终于明白为什么自己到现在才刚刚知道这份消息。

因为克丽丝汀不希望他来，也许从一开始她就知道，如果他来了，问题就大了。

“你打算去吗？”有人问他。

“如果克丽丝汀没有邀请你，那么去城堡本身就是一种失礼，在这种情况下，向主人发起决斗要求，将会更加的……”一个年轻人有些犹豫道。

“失礼？相比我正在失去最爱，这样的失礼算什么？”贝特森脸上已经狰狞出一片凶恶：“我会去的，即使他们不请我，我也会去！去向西瑟·达达尼尔提出决斗！”

第四部 帝国的逃犯（下） 第十章 发现

更新时间:2010-4-25 15:32:52 本章字数:10416

一早，哈登家就去拜访拉舍尔家拜访。

尽管人在家中，拉舍尔却并不空闲。

他的书房里堆满了整整几大堆有关修伊格莱尔的卷宗。

拉舍尔现在正在翻阅的正是关于南威尔镇哈登家的部分。

拉舍尔的仆人在外面敲了几下门：“老爷，哈登男爵夫妇来拜访您。”

“请他们进来吧。”拉舍尔头也不抬。

在看完最后一点资料后，拉舍尔这才步出书房。

哈登男爵一家四口已经在拉舍尔的客厅里等候了。

看到拉舍尔出来，男爵向拉舍尔敬了一个很规范的礼节：“很荣幸见到您，拉舍尔先生，我是威廉哈登，受过您的恩惠的人，这是我的夫人芭美拉和我的两个孩子，茱丽亚和塔米。我们是特意来向您表示感谢的，希望没有打扰您。自从在南威尔镇接到了就职书后，我感到非常惶恐。我没有想到我还有为帝国效力的机会。尽管我不知道拉舍尔先生为什么要如此帮助我，但我还是要代表我们一家向您致以最崇高的敬意！”

哈登男爵说这话时，完全是发自肺腑的感激。

拉舍尔回了一礼：“很高兴见到你，哈登男爵，您好，美丽的女士，还有你们，可爱的孩子们。”

“我们不是孩子了。”茱丽亚不喜欢对方这样称呼她。5。

“闭嘴，茱丽亚。”哈登男爵严厉地训斥自己的女儿，他的手里拿着礼帽，看得出来他有些紧张。

“对孩子没必要太过严厉。”拉舍尔笑着说：“坐吧不用客气，想要喝点什么吗？”

“哦，谢谢，不必了。”哈登男爵有些拘谨地回答。

“不用客气，来点咖啡怎么样？”

“那么……好吧。”哈登男爵点点头：“孩子们就来点果汁吧。”

拉舍尔摇了一下铃，家中的仆人将饮料端上。

轻抿了一口咖啡，拉舍尔这才慢条斯理地说：“对于我的推荐，我猜你一定很惊讶。”

“……事实上，是的拉舍尔先生。巴里曼侯爵在信里告诉我，他之所以会决定聘请我们，完全是来自您的举荐。老实说，这让我感到非常惊讶。在我的记忆中，我并不记得我与您有过接触，我不知道拉舍尔先生怎么会向侯爵大人推荐我？但是不管怎么说，对于您的帮助，我表示十分的感谢。要知道……我们最近在经济上的确有些困难。”

男爵说最后这句话时，颇有些开不了口。

“是的我明白你心中的疑惑，尽管你对我并不了解，但是我对哈登家却非常了解。哦，很抱歉我还没有做自我介绍。杰森·拉舍尔，目前任职法政署，一名小小的探长，不过由于最近抓一个大案子，所以手里有点小小权力，一些大人物偶尔也会给我一些面子。4。”

这句话说出来，哈登夫妇的脸色同时变了。

“哦，天啊！”男爵夫人更是直接站了起来：“你是法政署的人？我早该想到的，又是为了修伊格莱尔？见鬼，这半年来法政署的人已经找过我们无数次了。我也说不止一次，自从他离开哈登家后我们再没和他有任何接触！”

“夫人请不要紧张，事实上我并不打算再询问你们任何关于修伊格莱尔的问题。恰恰相反，我相信您先前说过的每一句话，有关于修伊格莱尔，您知道的和我一样多。”

“那为什么……”

“仅仅是一次歉意的表达而已。”拉舍尔郑重声明：“我知道过去的半年里，哈登家很不好过。法政署的探员严重影响了你们的生活。男爵家的一些仆役甚至不干了，土地无人耕种，经济出现困难，这些都是因为那个该死的修伊格莱尔造成的，当然也有我们的关系。是我们影响了你们的正常生活。所以当我得知巴里曼侯爵需要一位礼仪方面的家庭教师时，我就想到了你们。我觉得这是一个弥补过失的机会。”

“就是这样？”哈登男爵有些发怔。

“当然，如果你们自己愿意谈谈修伊格莱尔的话，我也不会介意。唉，要知道这个小子实在是太让我头疼了。7。”拉舍尔做出一脸无奈状：“有时候我到真希望你们曾经遗漏过些什么重要线索，然后再突然想起来告诉我……哦，别紧张，我说过我不会审问你们，大家只是随便聊聊。要知道法政署的探员有时候太过无能，往往一些近在眼前的线索他们也未必能有所发现。但是请相信我，这绝不是审问，仅仅是随便聊聊，然后你们就去侯爵家做事，一切就这么简单。”

拉舍尔说这话时的样子诚恳极了。

这让哈登男爵松了口气。

至少他比以前自己接触过的那些法政署谈员都要好说话得多。

当然，他还特意为自己找了一份收入不错的工作，既然这样，就算是回答一些问题也没什么关系。

哈登男爵说：“好的拉舍尔先生，如果您想听的话，我知无不言。”

——————————

“尽管这样说或许会让你不高兴，但我还是得说，修伊是我见过的最乖巧的孩子。他很懂事，很安守本分，如果你有什么事吩咐他去做，他都会努力做好……”

说话的是男爵夫人芭美拉，她有些紧张，但注意到自己的言辞并没有让拉舍尔不满，相反还给予她鼓励的笑容后，她开始大胆起来：“我不知道修伊格莱尔怎么会成为帝国的通缉犯，并且做出那样可的案子。4。会不会是法政署搞错了？要知道他还是个孩子。而且他的胆子很小，他连杀只鸡都不敢。在他和塔米一起读书的时候，塔米经常嘲笑他胆子小得象女孩。”

“哦？他的胆子很小？”拉舍尔来了兴致。这些话在档案里可没有，当然，那是因为这属于个人评价，面对那些如狼似虎的法政署探员，哈登夫妇又怎么敢说真心话。

夫人连连点头：“是的，每次塔米一欺负他，他就会一个人躲在角落里偷偷的哭。”

“他还爱哭？”拉舍尔笑了出来。

他实在很难将一个胆小爱哭的修伊格莱尔和那个在中心广场上肆无忌惮的表现出自己的张狂，并戏弄着所有人的修伊格莱尔联系在一起。

他们看上去实在太不象了。

拉舍尔的笑容进一步壮大了夫人的胆量，夫人说：“是的，所以我平时很照顾他，不许塔米欺负他。还有茱丽亚，她和修伊的关系非常好。小时候经常是茱丽亚带着修伊出去玩。我常说茱丽亚的性子太野了，反到是修伊更象女孩子。后来他的姑妈把他卖掉，他还扑在我的怀里大哭了一场。哦，天啊，我当时真舍不得他走。”

“听起来实在不象我知道的那个修伊格莱尔。”拉舍尔赞叹着摇头，心中却疑云大起。

他看得出来，此时此刻，男爵夫人绝对说得是心里话。4。

可正因为这样，事情才显得蹊跷。

很难想象一个四年前还只知道躲在男爵夫人哭鼻子的小男孩，在被卖到炼狱岛上去之后竟突然变了一个人，成了一个忍辱负重四年之久，最终一朝得手，杀出炼狱岛，并向帝国疯狂报复的少年。

“据我所知，他之所以认识字，完全是你们教他的？”拉舍尔问。

“是的，是这样。”

“那么那段时间里，你们都给他些什么样的教育？”

“和塔米一样的教育，一些贵族式的教育，虽然有些老套，但那是家族传统。”男爵迅速回答，这个问题必须谨慎，男爵绝不希望给对方是自己教出那样的修伊的感觉。

为此他特意对自己的儿子说：“塔米，告诉拉舍尔先生你读过些什么书。”

塔米立刻回答：“帝国传记，兰斯帝国家族史，还有一些关于数学和哲学方面的书，以及一些艺术欣赏。”

“都是陶冶情操的教育，不会有任何血腥内容。”男爵郑重声明。

拉舍尔有些奇怪：“就是这些？”

“是的，拉舍尔先生。”夫人很肯定地回答。

“那么修伊格莱尔有没有背地里偷看过些什么\*\*？”

男爵夫妇同时看向他们的一对儿女。8。塔米和茱丽亚同时回答：“绝对没有！我们从不看违禁的书。”

“真有意思，那么一些野史杂谈类的书也没有？”

“没有。”

“你们平时给孩子们讲故事吗？”

“很少。”

“都讲些什么？”

男爵夫妇大致回答了一下。

拉舍尔的眉头皱得越发紧了。

他的眼中放出惊奇的光芒：“这可真是太有意思了。”

“我不明白，您是指什么？”男爵不明白拉舍尔脸上为何会露出如此奇异的表情。

只有拉舍尔自己才明白，他到底在惊讶什么。

有些事情，终究不是秘密。

比如小公主和修伊格莱尔的关系。

根据他所知道的情报，修伊格莱尔之所以能够让小公主对他另眼相看，除了他很会说话之外，最重要的是他的脑子里似乎装着无穷无尽的故事，和丰富的人生理念。这使小公主在和他相处的时候，永远有着听不完的新奇故事。

拉舍尔原本以为这些都是男爵夫妇教给他的。

但是他得到的答案却不是这样。

这刻，拉舍尔仔细想了一会，才小心问道：“那么请问，你们听说过哈姆雷特的故事吗？”

男爵一家人互相看了看，纷纷摇头。6。

“罗密欧与朱丽叶呢？白雪公主？睡美人……”拉舍尔的嘴里蹦出一个又一个故事名称。

正是当初修伊讲给艾薇儿听的。

在艾薇儿第二次从炼狱岛回来后，她将她所知道的故事一个个讲给她的父亲听。甚至在将皇帝的新衣时，逗的皇帝开怀大笑。

帕吉特也听过这些故事，所以拉舍尔也听说过一些，令他感到奇怪的是，尽管他也算见多识广，但是修伊所讲的这些故事，他从未听说过。

他本以为这是男爵或男爵夫人随口编来说给修伊听的，从这些故事本身的质量上看，那绝不是一个少年能编出来的，所以也没太在意。但是现在，他却发现事情远非如此。

所有这些故事，男爵一家人一个也没听说过。

他们怔怔地望着拉舍尔。

“这可就有意思了。”拉舍尔难以置信地问：“如果不是你们教他的，那么从他离开贵府，再到被送往岛上这段时间里，他怎么可能会讲这么多故事？”

有些答案，拉舍尔或许永远也找不到，但有些问题，原本未必是他想找的，却在无意中找到了。

就在那一刻，茱丽亚突然叫起来：“哦，有一个故事我听说过。6。”

“什么故事？”拉舍尔一楞。

“是李尔王的故事。”茱丽亚大叫起来。

男爵夫人很惊讶：“那是什么故事？茱丽亚我告诉过你，不要随便去看外面的书，有些书不适合你看。”

塔米连忙回答：“不，母亲，不是从书上来的，是在我们来的路上。还记得吗？我们遇到过一个歌舞团。那里上演过一个剧目，就叫李尔王。”

拉舍尔一楞：“是什么歌舞团？”

“紫萝兰歌舞团，她们最近很红火，她们推出了好多新曲目，故事精彩极了。”塔米回答。

那一个瞬间，拉舍尔仿佛被雷电劈中一般。

“紫萝兰歌舞团？”他的眼中闪出熊熊火花。

—————————————————

哈登一家人走了，拉舍尔一个人坐在书房里，就象是碰到了什么难题，他苦苦思索，眉头拧成了一个巨大的川字。

没有人知道，当茱丽亚说出紫萝兰歌舞团这个名字时，对拉舍尔造成了怎样的巨大冲击。

他突然意识到一件事，以修伊格莱尔的智慧，有什么理由会如此轻易的被一个歌舞团的团长发现自己的身份？以他在炼狱岛长期生存养成的高度警惕性，又有什么理由被人写了告密信后还毫无察觉？

不，不是没有察觉！

他杀死阿布利特所有手法都极具针对性，那分明是早有预谋！

而那个紫萝兰歌舞团在出卖了修伊格莱尔后没有得到任何惩罚，恰恰相反，她们反而越来越红火。4。就象修伊讲给小公主听的故事一样，她们接连推出了一连串的新歌剧曲目，故事精彩，情节动人，对白经典，曲调迷人。

这说明什么？

只有一个可能！

他们是同谋！

越想，拉舍尔几乎越发可以肯定自己的猜测。

修伊格莱尔身上有一种特殊的魅力，只要他愿意，他能让每一个靠近他的人都喜欢他。

对于一群歌女来说，象修伊格莱尔这样的人，势必拥有无可阻挡的魅力。

“我的天啊，这是个骗局，这一定是个骗局！”拉舍尔喃喃道。

他迅速起身走出书房。

“准备马车去法政署！”他吩咐下人。

“是，老爷。”

马车很快抵达法政总署大楼。

拉舍尔快步来到总署大楼档案室，负责管理的人员正在打瞌睡。

拉舍尔敲了敲窗子：“我需要有关香叶城的一些资料。”

“哪方面的？拉舍尔先生。7。”

“一封紫萝兰歌舞团写给法政署的，有关修伊格莱尔的告密信，一封布朗尼家族族长写给他弟弟信，两份都要原件。”

“那需要署长大人的签字。”

“我就在这里看，不带回去。”

“那么请稍等。”

管理人员很快将那两封信交给拉舍尔。

阿布利特死后，所有和修伊格莱尔有关的内容全部被封存，也包括了这两封信。来自紫萝兰歌舞团的告密信，由于是直接送到城主府的，所以当时就保留了下来。至于那封被修伊篡改后的族长信，却在那场焚灭了布朗尼家族庄园的大火中奇迹般的幸存了下来，遗留了少许纸片，由于上面写有修伊格莱尔的名字，最终被法政署发现并保存下来，同时也成为了那位倒霉的族长大人入狱的铁证。

当然，那位族长大人本人是誓死否认这封信的内容的。

这刻拉舍尔死死盯着这两封信，脸色阴沉如漫天乌云。

他的口中发出喃喃的自语：“我真是个傻瓜，我早该想到的。”

看看管理员没有注意，拉舍尔偷偷将两封信藏了起来，然后将档案交还给管理员：“我看好了，谢谢你，拉尔。”

“不客气，拉舍尔长官。”管理员丝毫没有注意到，信已经不在档案里了。

拉舍尔径直回到自己的办公室，他摇了一下桌上的铃，一个年轻人走了进来。

“您有什么需要吗？长官。”年轻人问。

“杰利，你在法政署做事有多久了？”拉舍尔问他。

“三年了。”

“三年了，时间不算短了。”拉舍尔唏嘘了一把：“三年来，你始终是一个勤杂人员，有没有想过成为正式的法政署探员？”

“那一直都是我的梦想，长官。”

“很好，我这里有几件事拜托你去做一下。做好了以后，我会让你成为正式探员的。”

“一定完成长官托付的任务！”叫杰利的年轻人大喜过望。

“很好。”拉舍尔将两封信从口袋里掏出来：“你先去温灵顿南郊贫民区找一个老头，叫布尔，这个家伙是个酒鬼，只要去那一带的酒馆打听打听就能找到他。你让他帮你鉴别一下这两封信上的字迹，看看有没有同一个人的笔迹在上面……在他清醒的时候。”

“好的长官，就这件事吗？”杰利满口答应。

“结果出来后，如果是没有，你什么都不用做，把信还给我就可以了。”

“如果是有呢？”

“那么你就要准备离开温灵顿了。我需要你去找一个歌舞团，名字叫紫萝兰，然后想办法混进她们中间去。”

“您的意思是……”

拉舍尔的表情非常严肃：“杰利，如果我所料不差的话，那个紫萝兰歌舞团，很有可能是修伊格莱尔的同党。但是我需要的不是抓住她们，而是通过她们来找到修伊格莱尔，把他揪出来。我需要你做的事情很简单，进入这个歌舞团，然后注意观察里面所有的一切动向。”

“好的，拉舍尔长官。”

“记住，这次行动是绝对机密，除了我，你谁都不能说。”

“我明白，拉舍尔长官。”

“还有，再过三个月，是陛下的四十大寿，到时候一定会有许多盛大的安排。在这段时间内，我要你把这个紫萝兰歌舞团带到温灵顿来。”

“这样就可以抓到修伊格莱尔？”年轻人有些迷惑。

“也许吧。”拉舍尔摊了摊手：“有些棋总得落子之后，才能知道它会发挥什么作用。尽管我的手里已经准备了几手暗棋，但是我并不介意再多一颗好用的暗棋。”

杰利明白了，他向拉舍尔敬了一礼：“请长官放心，我这颗棋子一定不会让您失望的。”

“那就好。”

第四部 帝国的逃犯（下） 第十一章 风雨来兮（补爆六章，本月任务完成）

更新时间:2010-4-25 15:32:53 本章字数:7751

城堡高塔的炼金实验室里，修伊正在摆弄着那颗魔法水晶通讯球。

水晶球里，露出南茜的笑颜。

“一个人在山谷里孤单吗？”修伊问南茜。

“哦，我可不是一个人，有帕迪陪我，我永远都不用担心寂寞。”南茜笑着回答，她抱着小帕迪，抓着他肥嘟嘟的小手向修伊打招呼。“就是出去不太方便，要去镇上买一次东西，得走上好一段山路。”

“真是抱歉，南茜，我知道这段时间有些委屈你了，不过目前我手里的材料有些紧张，制作临时传送阵消耗的成本太大，我正在寻找一处合适安全的地点制作一个固定的传送阵，那样你无聊的时候就可以通过传送阵到温灵顿来逛逛了。”

“没关系，至少这段时间，我没有对城市的需求。”南茜很理解的回答。

小家伙玩了一会很快累了，南茜把孩子哄睡着，这才对修伊说：“猫眼花昨天开花了，我把能收集的都收集过来了，鬼泣藤却只挤出了四滴藤汁，这一带的水土不太适合这类喜欢阴暗的生物，到是龙须草的长势不错，我用你的方法，新培育出了几根。6。”

“干得漂亮，南茜，这些魔植的生长要求很高，培育不易，我没想到你学得这么快，做得还这么好。”

“都是你教导有功，前段时间我照着你留下来的炼金术笔记又学会了一种粉末的制造，看来要不了多久，我就能帮你更多的忙了。”

“你会成为一个好助手的，也许不仅仅是助手。”修伊笑道。

“希望如此。哦，有几株啼哭草浇灌的时间到了，我去照料一下。”

“那么明天见。”

“明天见。”

结束了通讯，修伊走出实验室。

站在城堡空地上，他望着头顶上方的蒸笼水雾。

他有些奇怪，雾隐城堡这里，为什么会常年弥漫着大雾。

会不会这些雾同样是伊莱克特拉隐藏城堡的一种手段呢？如果是这样的话，伊莱克特拉又是凭什么做到这一点的？或许是因为附近有法阵的关系，修伊可以明显感觉到这一带的魔法力量非常浑厚。6。

这对他的修炼到是有极大好处。

只是修伊更想找到这其中存在的因果关系，而非简单的享受结果。

追求知识的过程，其实比使用知识更容易得到满足感。

就在修伊思索的时候，莉莉丝来了。

“查克莱的密信。”她交给修伊一个信封。

修伊打开信一看，微微有些愕然。

“出什么事了吗？修伊。”

“南威尔镇的哈登男爵，被拉舍尔怂恿来到了温灵顿。根据查克莱的说法，拉舍尔打算用她们做饵，钓我上钩。”

“哈登男爵？”莉莉丝隐约记得修伊曾经告诉过他，在去炼狱岛之前，他曾经在男爵家做过三年仆役：“他们对你很重要吗？”

“如果是对曾经的修伊格莱尔……那应该是很重要的人吧。2。”修伊悠悠道。

哈登男爵一家对自己是否重要，在这个问题上，修伊自己也觉得有些迷惑。

从理智角度考虑，现在的修伊对哈登男爵并不认识。他和他们没有过任何交集。

但是修伊格莱尔童年的记忆却依然存在，那些个生活的画面，有时也会常出现在他的脑海里。

真正的修伊格莱尔对哈登一家，绝对是抱着感激之情的。

那种感情，即使是现在的自己，也能清楚的感受到。

以至于一提到哈登这个姓，他就能感觉到内心深处跳出的暖流，渐渐涌遍全身。

仿佛那个已经消失的少年灵魂，用自己独特的方式在提醒自己，那是曾经关爱过自己，值得自己去珍惜的人。

他有些分不清这份感情是原来的修伊格莱尔感情的残留，还是新的生命受其影响后产生的余温。5。但是不管怎么说，当他回忆到修伊格莱尔那童年的片段，想起男爵夫人对小修伊关怀备至的爱护时，仅是这份记忆本身就已经让他对男爵一家大有好感。

而现在，拉舍尔这头老猎犬却把主意打到了哈登一家的身上。

“你怎么了，修伊？”莉莉丝注意到心上人的精神有些恍惚。

“啊，我没事，只是想起了童年时的一些旧事。哈登夫妇对我很好，曾经很照顾。”

“拉舍尔打算怎么对他们？”

修伊大致说了一下拉舍尔的计划：“很狡猾的计划，不过我不会让拉舍尔得逞的。有仇的要报仇，有怨的要抱怨，但是同样的，有恩的也要报恩，不管是对哪一个修伊格莱尔而言，这份感情，既然存在了，就要去面对。”

“什么叫不管对哪一个修伊而言？难道这世上还有两个修伊格莱尔？”

“当然，一个在炼狱岛之前，曾经的淳朴少年，一个在炼狱岛之后，可怕的地狱恶魔。1。”修伊轻笑了一下：“你相信吗？曾经的我，单纯的象个天使。”

莉莉丝靠上前搂住修伊的腰：“不管是天使还是恶魔，我喜欢的都只是现在的修伊。”

这是莉莉丝第一次公然说出自己的心里话，却是在眼下这种情况下，说得自然，大胆，而毫无拘束。

她就那样用闪晶晶的大眼睛看着修伊，期待着他的答复。

修伊的答复很简单。

他轻轻在莉莉丝的唇上吻了一下：“这件事我要好好想想该怎么处理，拉舍尔要对付哈登家，应该不会这么快就动手。我们还有时间做准备。目前的当务之急，一是解决好舞会的问题，二是解决那个威斯顿伯爵。我让你去查的那个武士，你有查到什么线索吗？”

“暂时还没有。”莉莉丝有些不好意思。8。

“不用着急，没有谁是凭空冒出来的，那个武士很危险，我能感觉到。在他进入玫瑰庄园之前，一定有些来历。好好查查，会有线索的。先把精力放在舞会上吧，我有预感，这次的舞会，恐怕将会很热闹。”

———————————

玫瑰庄园。

威斯顿伯爵的炼金实验室里。

他正拿着搅拌棒，在一口坩埚前小心地搅拌着里面绿色的液体。

药剂蒸腾出弥蒙的气雾，威斯顿伯爵略有些紧张的从手边拿过一个小药瓶。

一串轻声的咒语从他口里吟唱，在咒语的作用下，这些药剂形成的气雾在空中翻腾了一会，然后向着瓶里钻去。

大量的青色烟雾在魔法的作用下，压缩成烟球般的存在，在药瓶中翻滚，若腾腾气浪。

这是伯爵本人发明的独特秘法，气炼法。他所凝练出来的药剂精华，并不在药剂本身，而在于药剂产生的气体。6。

用这种方法提取出来的毒药精华，早已大大减弱了药性，但是带来的好处却是，这种毒药缓慢却无可阻挡，深入骨髓。

在收集好这些气雾后，威斯顿伯爵惋惜地看着坩埚里的药草，停止了对药物的熔炼。

坩埚里的药物都是他费了好久的力气收集来的，经过这一次的凝练后，就没法再用了。

“看来只能到这一步了。”威斯顿伯爵带着些许的无奈转身。

在他的身后，那个叫基斯的武士小心翼翼地接过药瓶，铁面具下的双眼露出狂热的凝重。

“已经做得很好了，非常感谢您的帮助，威斯顿伯爵大人。”

“我答应你们的事已经完成，你们答应我的事呢？”

“如果您是指克丽丝汀的话，随时为您效劳，伯爵大人。”

“不，你知道我指的不是那个。5。我要的是黑暗之书！”伯爵对基斯的装蒜有些恼怒。

武士耸了耸肩，扔给伯爵一个小薄皮本子：“愿意投入黑暗之神的怀抱，是一件好事。但是黑暗之主的力量虽然强大，却并不见容于世人。您是一枚非常好用的棋子，如果把自己定位在炼金师的身份上，其实远比掌握黑暗的力量更来得有地位。”

“那是我要考虑的问题，你应该知道每一个炼金师，从最初都是从对魔法的喜爱转成炼金师的。当我有办法成为一个魔法师的时候，我为什么还要继续做一个炼金师？这是每个炼金师都会做出的选择！”伯爵很坚决的回答。

“但不是每个人都会选择成为黑暗法师。”

“黑暗的力量，是至高的存在，为此我不惜一切！”抚摩着那个小薄本，伯爵眼中的兴奋与狂热神态却越来越重。

他抬起头，看向基斯：“很好的合作。明天是雾隐城堡召开舞会的日子，克丽丝汀那个贱人将会出席。7。有兴趣和我一起参加那个舞会吗？”

“是去看热闹？还是去制造热闹？”

“如果有热闹，我们就欣赏热闹。如果没有热闹，我们就制造热闹。”伯爵回答。

武士想了想，点头道：“乐于奉陪。”

——————————

一天的工作忙碌下来，拉舍尔也觉得有些精疲力尽了。

“唉，到底是年纪大了，精力没有以前旺盛了。”老猎犬由不住发出叹息。

每天要处理大量的公事，即使以拉舍尔那过人的头脑，也感觉有些吃不消。

门外响起了咄咄的敲门声，拉舍尔头也不抬：“进来。”

一名随从走了进来。

“有什么事吗？”

“拉舍尔长官，署长大人要我转告您一声，明天下午署里的工作，暂时交给您全权负责。”

“哦？为什么？”拉舍尔不由一楞。3。

“是这样的，署长大人应邀参加一个舞会。”

“什么舞会？”

“是在雾隐城堡召开的舞会，长官您知道，那本来是署长的产业。客人买了署长的产业，有心邀请署长大人参加舞会，署长是却不过这个面子的。虽然舞会是在晚上召开，但是作为重要嘉宾，署长大人需要提前到达。”

“雾隐城堡？那个炼金师的死亡城堡？”

“是的，长官。”

“真有趣，知道是哪个家族买下了那地方吗？”

“听说是一个叫达达尼尔的家族。哦对了，他们好象来自罗约城，也许长官你知道他们？”

那一刻，拉舍尔脸上的表情相当精彩。

“你是说西瑟达达尼尔买下了雾隐城堡？”他大叫起来。

“很抱歉长官，我并不确定那个家族的主人名称。”

拉舍尔低着头沉思起来，良久，他才说：“你去告诉署长大人，我希望能得到他的批准，在明天晚上晚些时分，去参加这个舞会。”

“好的，拉舍尔长官。”

“还有……”

“还有什么事？长官？”

“帮我备一份帖子，再挑几份礼物，送去雾隐城堡，就说是我拉舍尔对达达尼尔家族到来的祝贺。”

“好的长官。”

“告诉他们我会带一些朋友来。”

“是，长官。”

“最后去一下城西旅店，找一对叫哈登的夫妇，问问他们有没有兴趣，和我一起去参加舞会。”

“明白，长官。”

随从离开，拉舍尔坐在自己的位置上，一对浑浊的眼睛眯成了一条直线。

——————————————

承诺的爆发，终于做到了。

好累，好累。

这段时间，整个一个3月份，状态起起伏伏，很不稳定。有时候一天一万五，有时候两天写不出一个字。

昨天到今天，整个人象生了病一样，头发昏，发沉。

看东西两眼发花。

突然好象什么都不管，丢开电脑，到外面去转上几天。

不用强自压制着自己去写。

写作是快乐的事，写作是痛苦的事。

快乐是因为喜欢这个，痛苦是因为担子上有压力，不能逃避。

说这些，不是为了诉苦，只是有些话，总得说出来，才能让大家知道不是。

不求别的，给点订阅就行，就满足。

谢谢大家支持，缘分会一如既往的努力。

就算再累，也会坚持下去。

第四部 帝国的逃犯（下） 第十二章 舞会（1）

更新时间:2010-4-25 15:32:54 本章字数:7511

作为贵族云集的温灵顿，舞会从来是上流社会不可或缺的一种重要社交行为。［>

达达尼尔家族举办的舞会，邀请到了足够的名人，这一半得益于克丽丝汀本人的魅力与号召力，另一半则得益于雾隐城堡的吸引力。

很多人想知道，这是一个怎样的家族，帝国的上流社会又能从这个家族中得到些怎样的好处。

这使得雾隐城堡就象是一个漩涡，吸引来大量的上层名流。

今天的雾隐城堡，打扮得分外豪华。

城堡外的树林里挂满了各色精美的小饰品，它们大部分发着微弱的光芒，冲淡雾气，为进入了丛林的客人开阔视野。道路上铺着平整的石子，使得马车不至于颠簸。树木的枝条上甚至还挂小铃铛，随风一吹，发出悦耳动听的声音。

由于城堡内大量发光玉球的存在，临近黄昏的时候，城堡就会泛出柔和自然的光亮，冲淡雾气，反而显得更加朦胧迷人。

城堡的外墙上披上了亮丽丝滑的绸缎，在五彩光芒的照耀下，将整个城堡装点的美伦美奂。

家族族长布莱恩巴克勒一身正装和霍丁一起站在门口，恭迎着每一位尊贵的来客，用呆板机械的语调说着祝词：“欢迎您的到来”“您的来到为达达尼尔家族带来光彩！”

修伊则站在城堡上层的小窗口边，悠闲地端着酒杯，和克丽丝汀一起看着一位位客人进入城堡，使原本寂静的城堡渐渐热闹起来。

“亚当·伯尼斯伯爵，帝国税务署次官，一个视财如命的小人。”

“伊登·杰弗里，治安署治外队长，一个凶狠残暴的家伙。”

“克里斯托尔·卡罗尔，现任帝国最高司法官，这次的客人中，地位最高的一个，一个老好人。”

“那个人就是伦蒂诺·雅各布斯侯爵，帝国法政署最高长官，你的老朋友拉舍尔的直属上司……”

克丽丝汀向修伊一一介绍着来客，以修伊的记忆力，他迅速将这些人的名字与外表记在脑子里，再不会忘记。不过下一刻，克丽丝汀的脸色微微变了一下：“贝特森？他怎么来了？”

城堡的门口，出现了几位贵族年轻人。

其中一位身材高大，胸前挂着怀表，腰间还挎着长剑，正是克丽丝汀的热烈追求者之一，贝特森巴尼斯特。

“我说过了，总有一些不被邀请的人，也会主动前来。”修伊的脸色上露出笑意。

“我去让他离开。”克丽丝汀要下楼。

“不。”修伊一把抓住克丽丝汀：“没必要那样做，达达尼尔家族不是一个小气的家族，要想获得大家的认可，我们就必须有足够的度量容纳一切，包括一些我们并不欢迎的客人。”

“他会给我们带来麻烦。”克丽丝汀的声音透着紧张。

“我知道你指什么，但是相信我，他不会是麻烦。”修伊自信满满：“如果这样的一个为情所困的人也能为我带来麻烦，那么克丽丝汀，我还有资格面对什么困难？”

望着贝特森，修伊悠悠道：“所以，他不是麻烦，或者说，他还不够资格成为麻烦。”

这句话让克丽丝汀松了一大口气，她知道修伊只要这样说了，那么结果就一定如此。

“时间差不多了，我们也该下去接待客人了。”修伊转身向楼下走去。

随着时间的推移，客人们越来越多，雾隐城堡的大堂里站满了大批的贵族人物。

受过良好训练的仆人们戴着白手套托着餐盘，游走于众多高贵客人之间，餐盘里装着各色精美的食物和饮料。

果品杂食琳琅满目应有尽有。

贵族们喜欢享受生活，在这一点上，修伊绝不小气，务必要给客人们带来宾至如归的感觉。

在大厅不远的一角，修伊注意到克丽丝汀的那位小叔子威斯顿伯爵正在和几位客人说话，有趣的是，和他说话的人正是伦蒂诺·雅各布斯侯爵。

“嘿，西瑟，过来一下。”威斯顿伯爵向修伊打招呼，口气仿佛多年不见的老朋友。

修伊走了过来。

“为你们介绍一下，这位是伦蒂诺·雅各布斯侯爵，帝国安全的保卫者，这位就是达达尼尔家族最年轻也最有前途的继承人，西瑟达达尼尔。”威斯顿伯爵热情洋溢地为他们介绍。

伦蒂诺·雅各布斯侯爵是一位有着瘦长脸型，表情刻板的中年人，这类人通常有着良好的家教，但是性格固执，有着绝对的门第观念。因此当威斯顿伯爵介绍到修伊的时候，他只骄傲的点了一下自己的下巴，并不屑于和这样一个暴发户家族的继承人多说什么。

在他看来，如果不是对方买下了自己的城堡，又有克丽丝汀撑场面，自己根本不会参加这样的舞会。

修伊来到侯爵的身边，彬彬有礼道：“很高兴见到您，侯爵大人，正是您的慷慨，才使达达尼尔家族刚一来到此地，就得到了如此豪华高贵的居所，对于您的帮助，达达尼尔家族表示万分的感谢。”

“你太客气了，达达尼尔少爷，雾隐城堡并不是一个好地方，尤其是对于炼金师而言。我听说达达尼尔少爷也是一位炼金师，这让我有种惋惜的感觉。帝国的优秀炼金师已经不多了，有潜力的炼金天才更少。老实说，从国家利益角度考虑，我是不希望你买下这个城堡的。”伦蒂诺·雅各布斯侯爵用很认真的口吻说。

这就是贵族的修养，即便他们看不起你，也会在适当的时候表示出自己的关心。

修伊微微笑了笑：“如果我说我并不打算去探索城堡内部的秘密，那我一定是在欺骗您，高贵的侯爵大人。但是同样的，我也并不打算用自己的生命做赌注，随意闯入一个可能让我永远无法回归的世界。在我有确切的把握之前，我不会进入那个凶险之地。”

“每一个进入者，都是在认为自己能够成功后进入的。很多自信者往往死于自己的自信。”

“说得没错，但是有些自信仅仅是建立在凭空臆想的猜测上，建立在对自己能力的盲目自信里，有些自信，是建立在对目标事物的理解上，是对即将探索的目标有足够的准备上。”

“哦？”侯爵显然来了兴致：“你认为在你进入那个高塔四层之前，能够先找到关于内部的秘密？”

“我不知道我能否做到，但我会努力去做。”

“那么祝你好运，你至少比我已知的一些炼金师要谨慎得多，至少比我父亲安排入塔的那些炼金师要小心得多。”侯爵感慨道。他回头看了看那片高塔：“我父亲在那座塔里投入了太多人力物力，那座塔就象是一个吞噬人的生命的怪兽，将每一个试图揭开它秘密的生命吞噬掉……”

说到这，侯爵大人有些唏嘘。

新的客人还在陆续来到，克丽丝汀的好朋友，汉布伦子爵和比恩艾特肯伯爵先后来到城堡，送给修伊最热烈的祝福。此外还有就是矮人马洛伊，他的身边是一位穿着礼服的中年男人，在那男人的身边，竟然还有修伊非常熟悉的两位老朋友。

道奇商行的奥康曼道奇和巴伐利亚家族的拉杜尔子爵。

“嘿，西瑟，我的老朋友，真高兴在温灵顿又看到你了！”道奇先生高兴地向修伊伸出双臂，给了他一个热情的拥抱。

至于拉杜尔子爵，则保持着家族的风度，给了修伊一个绅士礼。

相比商人们的热情，贵族们的表现显得更加矜持一些。

不过私下里，无论是道奇商行还是巴伐利亚家族都对修伊充满好感。

与达达尼尔家族的生意来往已经进行了快半年的时间。在这段时间里，达达尼尔家族将自己定位成一个炼金材料加工中心，而非直接的销售点，通过成品的返还来抵消高昂的材料价格。

在起初，这种行为并不让对方感到在意，但是很快，和达达尼尔家族做生意的伙伴们就发现，达达尼尔家族提供的炼金成品，无论是质量，性能还是其他方面，都远远高于行业其他家族或商行提供的同类商品。

这意味着和达达尼尔家族的生意，获得的利润甚至更加超过了他们的预期——尤其是侦察蜂这种小东西，卖得非常不错。

要想获得商人的友谊，嘴上说得漂亮永远比不上事情做得漂亮。

达达尼尔家族准时交货，从不拖欠，质优价廉的做法很快获得所有合作者的一直称赞，友谊因此迅速建立，达达尼尔家族的名声也在商界迅速打响。

尤其是最近这段时间，修伊有了南茜和莉莉丝做帮手，再加上没有什么特殊的计划安排，可以全身心投入到炼金工作中去，使得他的生产速度越发大幅度的提升，甚至主动多生产了一批成品，提前了偿还债务的进度，使得债务还剩下三个月，因此也使他们更加满意。

没人希望债务被长期欠着，提前还债永远是最受欢迎的行为。

所以这次修伊来到温灵顿后，很快就受到了这批罗约城老朋友的追捧。

继道奇先生之后，拉杜尔子爵微笑着对修伊说：“收到你的请贴时，我真惊讶你来得这么快，我本以为你们至少还要在路上耽误一段时间。”

“对金钱的热情使我觉得在路上的每一分钟都在让我的家族蒙受损失，而对合作伙伴们的交易承诺则迫使我必须用更快的速度赶到这里，以保证不影响生意的进行。”修伊笑着回答。

“这正是我最欣赏你的地方，西瑟，你有着一个真正男人的责任心。你让每一个和你做生意的人都很放心。”拉杜尔子爵笑道。然后他想起了什么，向一旁退出一步，指着马洛伊身边的中年男人说：“哦，忘记介绍了，这位是吉恩·布雷特，圣马力诺商行委员会的委员。”

原来是圣马力诺商行的大人物，修伊知道所有的大商行之间几乎都保持着密切的联系，他们偶尔会竞争，有时也会合作，彼此都非常熟悉。

“很高兴认识您，布雷特先生。”修伊道。

“你可以叫我吉恩，奥康特和拉杜尔说到你的时候，我曾经一度怀疑，这是一个怎样的少年，能够让我一向骄傲的老朋友如此不停的称赞。不过在看到你的时候，我终于明白了。很显然，你是一个天才，一个可以为了炼金术去冒生命危险的天才，或许也只有这样的人，才能成为最好的炼金师。”吉恩·布雷特的说话非常得体。

他们寒暄了一会，道奇先生将修伊拉到一旁：“西瑟，听到你买下城堡的消息时，我真得被你吓坏了。”

“我知道您在担心什么，道奇先生。请放心，无论我做出怎样的决定，都不会对家族的合作伙伴造成任何损失。”

“嘿，西瑟，不要这么说。没错，商人重利，但是商人的眼里也不是只有利益。你以为我们就不担心你自己的生命安全吗？答应我西瑟，不要轻易的去冒险。伊莱克特拉的实验室不随便什么人都能闯的。你还年轻，没有意义为一个飘渺的梦想葬送自己。”

这是修伊第一次听到有人如此关心自己，而且还是来自一个被他欺骗和利用的商行首脑人物。

这让修伊有些感动。

想了想，他很认真的说道：“我答应您，道奇先生，我不会轻易去冒险。”

道奇先生这才放下心来。

拉杜尔子爵也凑了过来：“说到生意，在接下来的时间里，达达尼尔家族有什么打算吗？”

“当然是先把目前的生意做好。”修伊指得是自己还欠着对方的债务。

“哦，不，不，那个不必着急。”拉杜尔子爵说。从修伊已经偿还的产品中，各大商行家族又多得了相当大的利润。也就是说，当初出售给达达尼尔家族的那批材料，到目前为止，其实成本已经全部收回，剩下的债务，全部属于利润部分。因此拉杜尔子爵他们不再着急于对方债务的偿还，而是下一步的合作计划。

对于达达尼尔家族这样已经开始为自己建立起良好信誉的家族，并且证实了自己有能力将炼金生意做得非常出色的家族，众多商行与家族都有着进一步加强投资的打算。

而这正是当初修伊决定建立达达尼尔家族的一个重要目的——将足够多的家族拉到自己的战船上来，形成统一阵线。

所以面对拉杜尔子爵的问题，修伊丝毫不觉得惊讶，他充满笑容的回答：“关于这个，我的确有个大计划，我们可以过会详谈一下。”

那位圣马力诺商行的吉恩·布雷特也适时插了进来：“如果是好买卖，圣马力诺商行是很有兴趣投资的。”

商人们总是有着很敏锐的嗅觉，道奇商行和巴伐利亚家族在罗约城的买卖以及他们的收益，其他商行早有所闻。吉恩·布雷特之所以会亲自过来，为的就是这个目的。

“就知道你这个家伙一定不会错过。”奥康特道奇无奈的摇头，不过他并不介意圣马力诺商行的介入，炼金生意不比其他声音，原材料稀缺是桎梏炼金生意发展的重要瓶颈。足够多的实力派的加入，对发展炼金生意有着促进的好处。对于各大商行来说，他们唯一关心的就是合作方是否拥有他们感兴趣的产品和足够的生产加工能力。

关于后者，永远是炼金师嫌材料不够用，而不会有忙不过来的说法，这一点大家都已经有所体会。

关于前者，老实说，达达尼尔家族需要拿出比侦察蜂更有价值的产品了。

修伊正要说话，城堡门口处又传来侍者的叫声：

“法政署拉舍尔长官到！”

“南威尔群哈登男爵一家到！”

修伊惊愕抬头，那一刻，他终于见到了自己印象深处，那仿佛家人般和蔼可亲的存在。

第四部 帝国的逃犯（下） 第十三章 舞会（2）

更新时间:2010-4-25 15:32:54 本章字数:9872

记忆，是一种很奇怪的东西。

很多记忆一开始并不清晰，仅仅停留在你的脑海里，或许会带给你一些奇特的感受，却未必深刻。

所以修伊在离开炼狱岛时，不会去特别寻找哈登夫妇，因为对他来说，那只是属于他人的记忆而已。

然而当记忆中的人一旦出现在眼前，真实的人物与记忆中的人物重合时，所有的感情竟会立刻加倍暴发出来。

就连修伊自己都没想到，看到哈登夫妇的那一刻，心中竟然有一缕阳光冉冉升起，那些被他曾经无视的回忆，这刻涌入脑海，如阳光般洒遍了那原本已经冷酷的心。

假如说灵魂有主副之分，那么现在就是曾经被压抑的副灵魂强烈的情感在一瞬间占据了上风，修伊几乎有要大叫着扑上的冲动。

好在这一刻的情感爆发只是暂时的，他在瞬间又恢复了主动权，却也真正明白了那个当初的修伊格莱尔对哈登家是怎样的感情。

就好比是子女见到了父母。

就连修伊自己，在看到永远一本正经的哈登男爵，看到充满慈母般笑容的哈登夫人，还有那一对少年男女时，心中也感到无比亲切。

“嘿，西瑟，希望你不会头疼我的不请自来，当我知道你来了温灵顿后，我就一直很想来拜访你。”拉舍尔向修伊走来。

“真高兴见到您，拉舍尔长官。我向您保证，我不知道您已经回到了温灵顿，否则我一定会亲自向您送请贴。”修伊立刻回答。

每个人都是出色的演员，修伊对拉舍尔的回答几乎是天衣无缝的。

就算有，拉舍尔也不会去揭穿。

“为你介绍一下，威廉哈登男爵，来自南威尔士镇，这位是他的夫人，芭美拉。这两位是茱丽亚和塔米，他们的孩子。哦，对了，他们的年纪和你差不多大，也许你又多了两位朋友。”

“欢迎你们的到来，先生们女士们，希望雾隐城堡的热情能驱除遥远的旅途带来的疲惫，希望大家能适应这里的天气。”修伊做出最优雅的姿态应对。

“这里的一切都很美妙，很荣幸来到雾隐城堡。”男爵回答。

夫人和孩子们则一起施礼。

修伊和哈登家的会面就在这种奇特的情况下开始了，每一个人都完美的演绎着自己的角色。

修伊在和大家说了几句后，抽空离开。

他有太多的客人要接待。

望着他离去的背影，拉舍尔问哈登男爵：“对这里的小主人感觉如何？”

“还不错，一个知书懂礼的男孩。”

“说到礼节。”拉舍尔突然想起了什么：“您觉得西瑟达达尼尔很懂礼节吗？”

“当然。”哈登男爵爽快的点头：“他做得简直棒极了，进退举止非常不错。你知道我从小接受家庭的熏陶，而舞会又是最考验人的地方。越是纷杂忙乱的场合，越是考验一个人的礼仪功底。看得出来，这位西瑟达达尼尔少爷受过非常良好的教育，他的谈吐说话很文雅，一切就象是按照教科上进行的。”

拉舍尔点点头：“我猜你教孩子也不过如此，对吗？”

“的确如此。”男爵回答。

拉舍尔得到了他最想要的答案，笑得非常开心。他望着修伊的背影，眼中流露出复杂的神色：“当狼披上了羊皮时，无论露出怎样的伪装，总是会露出狼尾巴的。”

不知为什么，看到修伊的第一眼，男爵夫人的心里就狂跳了一下，她觉得自己仿佛看到了那个几年前被送走的金发男孩。

尽管这个少年的头发不是金色的，眼眸的颜色也有所不同，可是他的脸型，还有他的行为举止露出的一些习惯特征，却与那个修伊格莱尔如此相似。

无论外界怎样传言，在男爵夫人的心里，修伊都是一个乖巧，懂事，天真可爱的男孩。

有时候男爵夫人一度会这样想：如果当初自己能够拿出那四十个金维特，修伊格莱尔绝不可能成为帝国的通缉犯。

当她看到西瑟达达尼尔的那一刻，她仿佛看到了修伊站在她眼前，露出无邪的微笑。

“母亲，你在看什么呢？”身旁的儿子塔米问她。

男爵夫人迅速收敛心神：“哦，没什么。”

塔米凑到夫人的耳边：“您觉得那位西瑟达达尼尔少爷怎么样？”

夫人的心一跳：“挺好，怎么了？”

“我看他的背影有些眼熟。”

夫人顿时紧张起来：“不许胡说，还记得你父亲是怎么说的吗？在任何场合，都不要主动提起那个名字。”

“是，母亲。”少年立刻低头。

修伊格莱尔，这个名字如今已经成了哈登家的忌讳。

作为一家之主，曾经的修伊格莱尔的主人，哈登男爵尽一切肯定回避这个名字带给他的家庭的影响。

深深地望了修伊一眼，男爵夫人对儿子说：“别再想这些了，看那边，有很多和你差不多大的姑娘们。塔米，去认识一下她们吧，也许能找个合适的。”

“好吧。”塔米回答。

对男爵和男爵夫人来说，能参加这样盛大的舞会，已经是非常值得庆幸的一件事了。

如果他们的儿子能够在这里结交某位贵族姑娘，这对哈登家的未来无疑是非常好的。

每一位父母眼里，自己的儿子总是最优秀的，他们相信塔米一定能让许多女孩倾心。

事实上，一些有心人很容易就能发现，绝大多数达达尼尔家族的客人，都是带着女儿出席的。

这些姑娘们的年纪普遍不大，在父母的带领下应邀参加舞会，成为雾隐城堡中一道靓丽的风景线。

许多姑娘打扮得时髦入时，她们凑在一起，形成一个小群落，一边享受着城堡里的美食，一边唧唧喳喳地说个不停。偶尔还会互相攀比一下，看看谁身上又穿了今夏最流行的时装，买了最漂亮的首饰。

哈登夫妇希望儿子能在这里找到一位属于他的红颜知己，却因此忽略了他们的女儿的心情。

茱丽亚或许是舞会上所有贵族小姐中，穿着最简单的一个。

一件有些褪色的礼裙，款式已经老旧，除了一个最普通的手镯，再没有其他的饰物。

那些豪门小姐们在把目光投射到她身上，送给她一个不屑的眼神后，迅速离开，显然是不屑与她为伍。

这让她感觉有些难堪。

有时候她也会想，父母为什么要离家千里跑到温灵顿来。在家乡的日子虽然清苦，但至少过得自由快乐。

温灵顿太多豪门，容不下一个小小的破落贵族。

在家乡，至少她还有尊严。

然而就在那个时候，一位仆人来到她身边站定：“请问是茱丽亚小姐吗？”

“是的是我。”

仆人低声说：“西瑟少爷吩咐我来，他希望他的每一位客人在这里都能有美好的心情。所以他有一些小礼物送给您……如果您不介意的话。”

“礼物？”茱丽亚瞪大了惊奇的眼睛。她想不通为什么那个达达尼尔家的少爷要送她礼物。

跟着仆人的脚步离开主厅，她看到几位侍女捧来的一大堆做工精致的宫廷舞服，色彩鲜艳，款式精美，在每件服装上面，还摆放着各种水晶鞋。

“您可以慢慢挑选，直到选出您最喜欢的那一件。”

那一刻，她捂着嘴惊呼出声。

当茱丽亚再度回到大厅时，她穿着一件蓝色天鹅绒制成的华丽长裙，雪白的颈间挂着一串珍珠宝石项链，耳边坠着月牙型的小耳坠，脚上穿着一双红色的舞鞋。

她走起路轻盈得仿佛天使，一时引来无数客人的瞩目。

克丽丝汀端着高脚酒杯来到修伊的身边，轻声丢下一句：“她喜欢你的礼物。”

修伊的嘴角拧起一丝微笑。

不远处茱丽亚向他送来感激的眼神，尽管她并不明白这位少爷为什么要如此帮自己，但这毫无疑问大大提升了她对修伊的好感。

帮茱丽亚解决了服装问题，对修伊来说只是举手之劳，这刻他的主要精力还是放在和几位商行大人物的探讨之上。

“我记得刚才达达尼尔少爷您说您有一个新的计划要推出？您知道做为一个商人，我们总是对能够赚钱的计划充满兴趣。”这是圣马力诺商行的吉恩·布雷特在问修伊。

“哦，说起来，这的确是一个赚钱的计划。”被客人打断的话题重新回到大家的谈话中，修伊兴致昂然：“在我来到温灵顿后不久，我就和我的叔叔做了一次有关于投资计划的探讨。我们打算在温灵顿先买下一块地皮，兴建一个大型的炼金工厂。”

“炼金工厂？”几位商行老板互相看看。

“对。”修伊很肯定地回答：“不是实验室，而是工厂，直接从事大规模的炼金成品的生产。我们需要招募一些工人，对他们进行培训，然后再制作一些机器，用来对已掌握的炼金术的大规模生产。”

几位商行老板同时笑了起来：“这不可能，西瑟。炼金术是属于少数人的专利，没有什么工人能够制作炼金成品。大部分的炼金师也不会希望自己的炼金术泄露出去，他们是赖以生存的根基。不过最重要的是，炼金术受制于材料的局限，根本不具备大规模生产的能力。或许是上次的材料让您忙碌了一段时间，让您误以为你以后还可以得到那样多的材料，但是达达尼尔少爷，你别忘了那可是罗约城六成的材料集中在你手里产生的结果。”

修伊正色回答：“有关于这些问题，我早有考虑。事实上，所谓的原材料问题，未必是一个问题。炼金术之所以材料短缺，完全是因为人们总是针对着高端技术的需要而言，但是一些大众性质的炼金产品，未必需要使用到那些稀有的材料。恰恰相反，一些简单的，可以轻松培育出来的材料就足够解决很多问题。”

“问题是材料不缺的情况下生产出来的炼金产品，利润有限。”商人们已经习惯了炼金产品带来的暴利，以至于一时间很难适应修伊提出的大规模生产普通炼金成品的概念。

修伊笑着摇摇头：“你们确定是这样吗？先生们。在帝国，一些高档的精美装饰品或许可以获得巨额的利润，比如我们脚下的地毯，天花板上挂着的吊灯，它们是如此的美丽，做工精美，每一件的利润都很丰厚。但是这些精美高挡品由于生产方式和原材料问题的存在，大大限制了它们的产量，它们面对的也是少数贵族，而不是普通大众，我很难想象，当一种商品的主要客户是以国内百分之五的人为主要目标时，它的利润即使再高，又能产生多大的价值。和它们相比，小麦，水稻，羊毛等一些简单的生活用品，它们的价值不高，但是由于国内的每个人都需要，造成了庞大的需要，因此带来的后果就是巨大的交易量以及形成帝国最重要的产业支柱。”

“相比之下，无论帝国的炼金术怎样发展，它都因为这种远离民众，而无法成为帝国的支柱产业，因此带来的利润，其实也要相对少上许多。”

商行的负责人们互相看了看，他们对这个少年的论调有些惊奇。

道奇先生清了下嗓子，这才轻声说：“达达尼尔少爷，您希望把炼金产业做成象粮食一样的支柱产业？这恐怕并不容易。”

“那的确不容易，但是我们不妨换个角度来考虑。炼金行业是一个牵涉到众多其他相关产业的重要产业，当它发展到一定程度时，它甚至可以影响许多其他产业的发展。比如说炼金术中的魔偶制作需要用到大量矿石和能量晶石，这就带动了矿石开采业，药剂制作需要大量魔植魔兽，这就带动了种植业养殖业；炼金术涉及的范围是如此之广，但是却很少有人真正把它作为一个产业来做。原因很简单，炼金术属于少数人掌握的能力。可如果我们拥有某种办法，可以通过大规模生产降低成本，而我们生产制作的又并非是那种需要珍稀材料才能制成的成品，此外我们制作的产品又对日常生活有着极大的帮助，那么它所带来的效应将会是空前庞大的。”

“您是说您可以做到这一点吗？”修伊的话让所有人都感到诧异。

这太不可思议了，把炼金术当成一种产业来做，即使是最普通的工人也可以参与其中，可以大规模源源不断的生产某种炼金产品……到目前为止，还没听说有谁拥有这样的炼金产品。

“是的。”修伊给予对方很肯定的回答：“这正是目前我投入精力研究的实验。我发现有许多炼金产品，只要稍加改良，就可以大众化。对，就是大众化这个词，它将带给我们的利润远比大家现在能看到的要多得多！”

说着，修伊指指大厅内的一处魔法登：“比如那盏灯，贵族们使用魔法灯来照明，而平民们则使用油灯。我们都知道魔法灯这种东西的照明效果远比普通的油灯要好得多，而且由于它使用的是能量晶石，只要那么一小块，就可以维持很长时间的照明，同时又不用担心风吹雨淋。这些魔法灯同样是炼金师制作出来的，但如果我们能够拥有某种方法将制作这种灯的成本降低到一个足够低的程度，同时将生产速度提高到一个足够规模，使魔法灯的价格和普通的油灯大致相等，哪怕是稍高一些，带来的结果都必然是……”

“人人都将使用魔法灯而不再是普通油灯，大量的销售数量将弥补利润的不足，为我们带来丰厚的收益。”拉杜尔子爵立刻接口。在这方面，没有人是傻瓜，每个人都能意识到这意味着什么。

“没错。有趣的是魔法灯的制作并不困难，灯罩和普通油灯根本完全一样，能量晶石虽然价格高昂，但是可以使用很长时间，分摊下来的价格和灯油消耗其实没有区别。只有导用能量晶石的灯芯是唯一的技术关键，但是对于炼金师来说，那算不上什么。如果我们有心加以变革，我们可以很轻易的通过一些小小的改动，来完成它的大规模生产行为，从而降低成本与消耗。”

修伊看到所有人的脸上都显露出深深迷惑的神情，很显然他们此刻已经被修伊所说的话震惊了。

即使是一些不懂炼金术的旁听者，也为修伊所勾勒出的美好未来所打动。

试想，当炼金产品普及整片大地，人们的生活因此更加富裕美好，国家产业因此欣欣向荣，而他们自己则可以得到大量巨额的利润……毫无疑问，于公于私，这都是一笔前景美好的大买卖。

唯一的问题是，修伊是否能确保做到这一点。

不过看起来这位年轻的家族继承人对于炼金术产业化这个问题，有着绝对的把握。

“我猜炼金师们不会喜欢这样的结果，如果真能做到这样，这会让炼金师们的地位受到极大冲击。”道奇先生嘟囔道。

“不，炼金术产业化是一个任重而道远的过程，我们不可能把所有的的炼金产品都这样做。有很多尖端的炼金术并不会因此被贬低价值，因为它们受制于材料与技术。炼金术将因此分为两个领域，一个是民用领域，一个是高端领域。真正的炼金师将依旧从事炼金术研究，但他们不再会从事那些民用领域的炼金术，而是直接从事高端部分的炼金术研究。”

“这话说得没错，那么除了魔法灯之外，西瑟达达尼尔少爷，在您的计划里，有多少炼金产品是可以通过工匠的手来完成产业化规模的呢？日常的产量又是多少？”

这是一个非常重要的问题，一门产业如果没有足够多的产品种类支持，显然是无法成型的。

修伊自信一笑：“不是很多，但也已经足够。在我的研究里，目前可以进行大规模生产的炼金产品，主要有十二种。可以适当增加产量的炼金产品，大约有七种。另外我还在研究一些新的产品，有可能在未来半年里，另外增加三到五种。这其中就包括侦察蜂。如果一切顺利的话，最少的一种可以日产三到五百，最多的一种可以上千。民用产品的每一种产品的最高售价不会超过十个金维特，侦察蜂主要面对军方，可以卖三到五十个金维特，这样的价格对绝大多数人来说都是买得起的，而我们的利润则是对半。”

精于计算的几位商行负责人迅速的算了一笔帐。

然后他们得到了一个诱人的数字。

假如一切如修伊所言，那么这些炼金产品带来的利润之庞大足以让每个人都为之心动。

“我的天啊，那意味着每天都有至少上万个金维特的收入。”吉恩·布雷特的声音带着颤抖。

“是至少上万个金维特，我所计算过的产量，还仅仅是初步的建设规划。事实上如果达达尼尔家族有更加充足的资金进行基础建设，我完全可以做到让产量更多。我们都知道，这些炼金产品一旦价格降低到一定程度，带来的销售量将远超我们的想象。我们完全不必为销售烦恼，帝国拥有数以亿计的人口，在很长时间内，我们的产品都将供不应求。”修伊无比自信的笑说。

“如果你能拿出具体的炼金成品和量产制作办法，圣马力诺商行愿意为您的生意投资。”吉恩·布雷特立刻道。

“道奇商行也愿意投资。”

“我可以代表巴伐利亚家族，进行数目在五十万金维特以下的投资。”拉杜尔子爵也连忙表态。

曾经良好的合作带来的信任，以及修伊为大家勾勒出的美好前景，使他们纷纷对这笔生意表现出了极大的兴趣。

这让修伊感到无比得意。

在炼金术产业化这个问题上，修伊并没有撒谎。

但他之所以这样做，却不是为了让炼金术更加深入民间，而是因为另外两个原因。

一，是为了把这些大家族大商行更好更进一步的绑在达达尼尔家族战船上。

另外一个原因，也是最为重要的原因，就是只有通过这种方式，他才能够彻底解决魔偶大规模生产的问题。

总有一天，人们会发现，那些大量生产普通炼金道具的工厂，最终会变成他修伊格莱尔用于生产大量金刚傀儡的生产基地，并最终形成他梦想已久的傀儡军团。

第四部 帝国的逃犯（下） 第十四章 舞会（3）

更新时间:2010-4-25 15:32:54 本章字数:8610

对于炼金师来说，魔偶一直都是他们最重要的战斗工具。[}

即使是当年的圣域法师伊莱克特拉，他叱咤天下的资本，也是他的魔偶军团，而非他的个人战力。

然而对每一个炼金师来说，如何拥有一支魔偶军团，都是一个极大的难关。

以兰斯帝国多年的心血，到如今也不过是拥有一支数量在一万左右的魔偶军团。

这其中，制约着魔偶数量的最大关键，就是人力与物力。

修伊曾经做过一个基础运算。

如果要打造一支数量万人左右的金刚傀儡兵团，差不多需要消耗掉兰斯帝国一年内全国所有的材料总值，此外还需要动用到人数在千人以上的大量人力才能做到。

这显然是一个不可能完成的计划。

即使是在炼狱岛计划里，兰斯帝国也没能做到如此大规模的投入，毕竟有很多日常领域里依然需要炼金术的支持。

那么要怎样才能让自己拥有这样的军团呢？修伊不知道伊莱克特拉当初是怎样做到的，但是修伊有着属于自己的方法。

这正是达达尼尔家族存在的又一个重要意义。

通过如前所述的炼金术产业化过程，公然建立起一个炼金工厂，然后进行堂而皇之的生产。

通过巨大的利润攫取，运用市场行为公开收购大量材料，不仅仅面对兰斯帝国，甚至还可以面对帝国以外的其他临国，同时通过招收来的大量工人，进行秘密生产。

秘密生产显然是任何炼金术最基本的要求，没有人会希望自己的独门炼金生产方法泄露出去，修伊有足够的理由这样做。而工人们将按照修伊制订的流水线方式进行生产操作，他们只需要知道自己该做什么，但不会知道自己做的是什么，有什么作用。

这些加工好的成品，一部分会组合成攫取利润需要的产品流向市场，一部分则将通过修伊的手流向他的秘密实验室，并经过最后的加工组成，从而形成金刚傀儡。

为此，修伊不惜冒险拿出金属提取液作为投资的一部分。

这种金属提取液正是当初伊莱克特拉创造发明的，也是制造亡灵妖鼠与金刚傀儡的主要材料之一。修伊将把生产出来的金属提取液部分出售给市场，部分回流给自己使用。

作为未来的炼金工厂注定的负责人，修伊有太多机会可以随心所欲的操纵这一切。

当然，这一切行为带来的后果就是工厂的利润将会大幅度降低，不过没关系，修伊对此早有准备。比如一只侦察蜂原本的成本就只有五个金维特，经过修伊的改良，偷工减料和制作上的技术成本的降低后，最低成本可能只需要两个金维特。当侦察蜂进行大规模生产后，价格将会降低到三十个金维特，销售量则将提升十倍。而修伊向对方承诺的则是对半的利润，这意味着他从中有大把的好处可捞，丝毫不用担心任何人发觉。而那些商家在得到足够的利润后，不可能再要求修伊提供批量生产的制作方法，否则修伊有权终止合作。

一切的一切，早在计划之初就已经敲定，在这个计划里，修伊要做的就是拉拢足够多的人，为他的障眼法提供资金与保护。

当然，对于蒙在鼓里的众商家来说，修伊所能为他们提供的这份美好前景，已经足够让大家激动不已了。

事实上，大厅里的众人在听到修伊那宏伟而远大的前景构思后，很多人都已按捺不住激动，想要和修伊好好谈一谈有关合作的问题。一些不太熟悉修伊的人，在得知道奇商行和巴伐利亚家族已经与对方有过良好的合作基础，并且这位少年家族继承人的确拥有着一些独特的炼金术技巧之后，也纷纷对这笔生意充满了兴趣。

看起来这是一项投资巨大的工程，而达达尼尔家族不可能依靠自己一个家族来完成这项工程。而且就算他们能完成，他们也不打算蠢到在温灵顿吃独食，他们势必要拉拢一批达官贵人来帮助自己无阻碍的完成计划。

很显然这是一个非常聪明的小伙子，他不但懂得如何做事，也懂得如何做人，所以才会在这种场合下公然说出自己的想法。

这让所有人看他的眼神的都充满了异样，很难想象一个还不到十七岁的少年会有如此细腻的心思和气势磅礴的手笔。

至于那些贵族大家出来的姑娘们，看修伊格莱尔时的眼神，更是充满了分外的热烈。

那无数异样的眼神里，有羡慕，妒忌，钦佩，甚至爱慕。

—————————

“你觉得那个西瑟达达尼尔怎么样？”一位贵族小姐摇着羽扇问身边的伙伴。

“长得还不错，头脑也很聪明。”伙伴回答。

“重要的是他看起来很有身家，瞧瞧这城堡，这里弄得可真漂亮。”另一位伙伴说。

“你们觉得他刚才说得那些话，到底是吹牛，还是确有可能？”

“这就不是我们能明白得了，我甚至不知道他是哪里人，有什么能耐。不过看得出来，他并非胡乱瞎说。你们没注意到围在他身边的那几位，可都是温灵顿有名的大商家吗？你认为象奥康曼道奇，拉杜尔子爵还有吉恩·布雷特先生这样的人，是会被人随意欺骗的商人吗？”

“这么说他的确拥有把炼金当成一门大产业来做的能力了？”

“哦，不要用有那些讨厌的商业术语，我们是女人，不应该懂生意，但是我至少如果有一批商人在细心听一个少年说些什么，那就意味着他说的话一定很有价值。”

“这么说他的确很有能力了。”伙伴的眼中放着光：“一个年轻，英俊，出身大家，而且很有能力的小伙子。不知道他订婚了吗？”

“你这小骚蹄子，别忘了这里是雾隐城堡，也许明天你就会听到这位年轻的继承人死在城堡里的消息。”

“你没听见他正在向那些商人们保证，自己不会轻易进入高塔吗？”没错，不远处的修伊格莱尔正在向每一位商家做出郑重许诺，他绝不会用生命去探询未知的秘密。这让不少人松了一口气。

“这么说，你对他动心了？”伙伴问。

“哦，看看身边的那些姑娘们吧，有几个不动心的？”对方发出妩媚的娇声。

几位姑娘一起捂着嘴轻笑起来。

姑娘们的欢声笑语传到贝特森的耳中时，严重刺激了他本已敏感的神经。

他一直站在人群里，清楚地看到那个情敌在众人环绕中意气风发的阐述着自己的想法，并不动声色的鼓动每一个人向他和他的家族投资。

看起来有不少人对此颇为动心。

他们需要的只是一点这位家族少爷证实自己能力的时间而已。

不远处克丽丝汀偎依在修伊的身边，那小鸟依人的样子令贝特森心中怒火狂升。

他发誓他要杀了那个抢走他心\*\*\*的混蛋，让克丽丝汀好好看看他所喜欢的那个少年，在他贝特森巴尼斯特的剑下是如何的求饶，如何的毫无尊严。

也让所有的姑娘们知道，在温灵顿，最出色的男人到底是谁。

妒忌的怒火燃烧掉最后的理智，贝特森终于站了出来。

他大步来到修伊的身前，从手上摘下白手套，丢到修伊的脚下。

“西瑟达达尼尔是吗？我，巴尼斯特家族继承人，贝特森巴尼斯特，为了美丽的克丽丝汀向你挑战。”

这一刻，所有人惊讶的眼神都望向了贝特森。

贝特森趾高气扬地站在人群的注视中，死死盯住他的情敌。

正在和朋友们商谈具体细节的修伊，看起来并没有被这突入其来的一幕所震动。

他别有深意地看了贝特森一眼，然后招招手，一位侍者来到他身边。

极有风度的将手中的酒杯放到侍者手上的餐盘中，修伊这才对贝特森说：“贝特森先生，我不明白您为什么要和我决斗。”

“为了克丽丝汀！这个理由已经足够了，你这个无耻的小人，你不配拥有她！她是我的，我爱她！”贝特森愤怒的大吼。

修伊的脸上露出了不屑的嘲弄：“拥有？不，我不拥有任何女人。要知道女人是造物主最杰出的杰作，是值得男人们去追求与热爱的。对于我们心仪的女子，我们献上自己最热烈的爱与诚意，谦卑地拜倒在她们的脚下，就仿佛朝拜太阳。”

这番说辞引来了现场绝大多数女性的喝彩。

修伊继续道：“克丽丝汀是我的好朋友，我对她只有护花之心，没有亵渎之意。如果你不满我与克丽丝汀的友情，那就意味着你希望她孤独，不能结交任何一位男性知己。这绝不该是一位绅士对女士的爱的方式。”

现场再次爆发出如雷般的掌声，弄得贝特森面红耳赤。

“你！难道你不是曾经进入过克丽丝汀的房间吗？”贝特森大吼起来。

这话一出，现场立刻哗然。

修伊的脸色一沉：“你就是这样中伤你所爱的女人的吗？当着所有人的面，制造我和一位守寡妇人的\*\*？如果你真得爱她，且不说我和她之间没有这样的事，就算有，你也不该当众说出来，诋毁她的声誉。贝特森先生，如果这就是你的爱，那么你的爱正在毁掉一位忠贞的女性。哦，你想说她不贞吗？那么你又为何爱她？是迷上了她的姿色还是看中了她的家财？”

“你胡说！”贝特森狂叫起来。

但是接下来他注意到所有人都对他投来不屑的眼神。

他对修伊的指责，无意中犯了一个大错，而修伊第一时间把这个错误揪出来，迅速转移了所有人的注意力。

克丽丝汀不愧是最懂得表演的女人，她此刻的表情先是错愕，然后是愤怒，接着就是眼泪哗哗如雨落下。

她表演得是如此精彩，象极了一个受尽委屈的女人，来到贝特森的身边，克丽丝汀呜咽着嗓音道：“贝特森，我没有想到你会说出那样的话。我曾经以为你是真心爱我的，关心我的，但是今天，你却无情的伤害了我。没错，我和西瑟是好朋友，那是因为威斯顿家族和达达尼尔家族有着密切的生意往来。通过和达达尼尔家族的交易，威斯顿家族获得了巨大的利润。你可以不相信我说的话，但是你也可以问一下道奇先生和拉杜尔子爵，在和达达尼尔家族交易中受益的可不是只有威斯顿家族。即使到现在，大家还在准备住继续开展新的合作计划，在这种情况下，我和西瑟达达尼尔走得近一些完全是非常正常的事。外面的确有关于我和西瑟的传言，但是在我看来，真正了解我的人自然会相信我，我没有意义去主动澄清什么。这也算是一个考验，考验所有人对我的信心，然而我没有想到，你会这样迫不及待的站出来，侮辱我的声誉，同时向我的好朋友发出挑衅。你太让我失望了。”

说着，克丽丝汀给了贝特森狠狠一巴掌。

这一巴掌打得这位贵族公子呆楞当场，克丽丝汀转身离去。

所有人都为这一巴掌低声叫好，尽管他们的声音很轻，但是无数人发出的声音还是会聚成一片声浪，如利针般刺入贝特森的耳中，刺得他几乎要吐血。

他没想到自己的挑战尚未开始，对方只用轻轻几句话就已经重挫了他。尽管他相信克丽丝汀和修伊不可能一点关系都没有，但是他当众揭穿这一切的行为，却无疑成了最大的错误。

豪门贵族，私生活糜烂的事情向来很多，谁都不敢说自己是干净的。

然而也从不会有人公开声称这一切，很多事情仅是在不言之中。

象贝特森这样公然宣称克丽丝汀和西瑟有\*\*的行为，其实是非常不道德的，而且又是在指责自己心仪的女人。

这对很多人来说，都是无法忍受的。

此时此刻，修伊冷冷望着贝特森，嘴角边拧起的是不屑的冷嘲，这进一步刺激了贝特森已经饱受打击的神经。

很多人在受了打击后会进一步犯错，通过制造更大的错误，来弥补小错误。

贝特森也是这样，他没有了后退的余地。

他大吼着拔出长剑，对准修伊：“来和我决斗！以巴尼斯特家族的名义，我要向你挑战！你不能拒绝！”

修伊冷望贝特森：“你确定你要那样做？”

“没错！”贝特森大叫。

“真有意思，我听说你是一个六级武士。我以为武士的格言是不欺凌弱者，但是看起来你就喜欢找一些打不过你的人决斗。”

场中再度发出低低的冷笑。

贝特森脸色越发难看起来。

“你怕了吗？懦夫。如果你怕了，就向我下跪道歉，并且永远的离开克丽丝汀，那么我会饶过你的狗命！”

修伊的眉毛一挑：“很有意思的要求，不过我想你误会了我的意思。我对你行为的指责，并不代表我因此畏惧你，也不代表我拒绝和你的决斗。只不过正如大家所看到的，我只是一个商业家族的继承人，对炼金术稍有了解，但是对武士的战斗却并不精通。因此我相信，就算我死在你的剑下，也没有人因此会嘲笑我，相反，就算你成功杀死了我，也不会因此得到任何声誉名望，却反会为你的家族抹黑。所以我是在提醒你，你的行为为你的家族带来的后果。你是否是在清醒的情况下做出的这样的决定？”

贝特森再次呆滞了一下，他没有想到修伊会这样说。

是的，杀死一个没有修炼过斗气的普通家族继承人，不会给自己带来任何名望，反而会为家族抹黑。

可是……可是如过不那样做，他就永远没希望得到克丽丝汀。

这一刻，贝特森咬了咬牙：“西瑟达达尼尔，是的我决定要和你决斗，我会在决斗里杀死你。不过我也不想占你的便宜。我可以给你机会，只要你能接住我三剑不死，这场决斗就算是我输了。”

一个不是武士的人接一个六级武士三剑不死？

现场的人一起发出嘲弄的笑声，贝特森的这种做法并没有换来大家的理解与支持，反而更加鄙夷他的行为。

没有人能做到这一点。

反到是修伊，在听到对方的说话后，眼中闪现出越发浓烈的嘲讽之色。

“三剑是吗？我同意。”

现场所有人都发出了惊叹的呼声。

“不，西瑟，你不能答应他。”道奇先生大叫起来。

拉杜尔子爵也拉住修伊，不许他如此冒险。对他们来说，达达尼尔家族就是一个聚宝盆，而西瑟达达尼尔是能够给他们带来丰厚利益的人。

无论如何，不能让这位少年继承人死在贝特森的剑下。

如果是那样，别说后面的大计划无法完成，就连先前还欠剩的三成材料钱，都有收不回来的风险。

这是他们所无法接受的。

“不用紧张，道奇下生，拉杜尔子爵阁下。你们知道我是不会做没有把握的事的。要我战胜这位贝特森六级武士，老实说，我恐怕做不到，但是要我接他三剑嘛……恩，应该不是太难。”修伊自信满满地说。

他看向贝特森，然后大声说：“我同意接受你的决斗邀请，不过这里的地方不够宽敞，去城堡门口怎么样？”

说着，他拾起了地上的那双白手套。

第四部 帝国的逃犯（下） 第十五章 舞会（4）

更新时间:2010-4-25 15:32:54 本章字数:8038

城堡大门前，贝特森举剑对准修伊：“选择你的武器吧。”

“对付你，我用不到那东西，这个就够了。”修伊的态度有些懒洋洋，晃了晃手里的小匕首。

对付这层次的对手，他实在提不起太多兴致，唯一的难题仅仅是他不能暴露自己的真实实力。这让他不得不想一些取巧的办法和对手周旋，但事实上他很快就想到了。

“你是在找死！”贝特森愤怒了。

他举剑向修伊刺去。

在他看来，这一剑刺得又快又狠，完全符合一个六级武士应有的水准，斗气的能量直逼对手，可以轻易将这个小子杀死。

让他没想到的是，面对这样的攻击，修伊脸上却露出了诡异的笑容。

他突然向旁边侧了下身子，反应迅速而敏捷，闪到了城堡大门旁一座石像的后面。

原本按照武士正常的习惯，这一剑只需要一个顺势的横扫，就能轻松的切进对手的身体，它甚至不属于下一剑，只属于第一剑的一个基本变招。

然而那一刻，贝特森看到那座四翼暴牙兽石制雕像时，脑子里突然闪过一个传闻——雾隐城堡的建筑，不允许被任何认为损坏。

自己这一剑如果横切出去，只怕难面会在雕像身上造成一些损伤。他不知道这样的损伤是否在城堡法阵的许可范围里，可如果答案是否的话……

贝特森吓了一跳，急忙抽剑回撤。这气势如虹的一剑，竟然只刺出半剑，就被迫结束。

再看修伊，他已经站到了那座雕像的后面，笑嘻嘻的看着自己，嘴里蹦出不屑的声音：“一剑。”

“你这卑鄙的混蛋！”贝特森立刻明白了修伊的用意。

很显然，他就是要用利用这里的建筑不允许被破坏的特点，限制自己的剑术发挥。一旦他攻势过猛，不小心损害了这里的建筑，那么倒在地上的那个一定是自己。

人群中爆发出一片喝彩声，显然他们也看出了修伊的用意，不过与贝特森不同，很多人并不认为这属于卑鄙的行为。

六级武士挑战一个没有修炼过的少年，本身就是一种不光彩的行为，而少年坦然应战，借用天时地利简直是再正当不过的行为。

有人甚至为此发出欢呼声：“嘿，贝特森，怎么了？上啊！”

这让贝特森大为恼火。

他绕着雕像走了几步，修伊也同样以雕像为圆心，保持着与他的直线距离。

“我一定会宰了你的！”贝特森大叫，他有些忍无可忍。

长剑从侧面再度刺向修伊，修伊的表现异常滑溜，他几乎是贴着四翼暴牙兽雕像飞奔。贝特森的第二剑眼看着只要划过雕像的表皮就可以伤到修伊，但是心底只要一想到那可怕的传言，贝特森的剑就不由迟滞了一下。

仅仅是这一下迟滞，修伊又一次躲过了贝特森的攻击。

“您还有最后一次攻击机会，先生。”修伊继续挑衅。

贝特森长吸了一口气，他看着修伊冷冷说：“你没必要那么得意。”

说着，他把左手放在了那座雕像的背上。

刺第二剑的时候，他很清楚的看到修伊的身体擦过了雕像，造成了一定程度的撞击，但是并没有任何反应。这意味着正如传言所说，如果只是简单的触碰，不会引发这座法阵的任何攻击。

这就使他有了对付修伊的办法。

下一刻，他按着雕像的手微一用力，整个人腾空飞起，贝特森直接跃过这座高大的暴牙兽雕像，凌空直刺修伊。

这一击就好比鹰击长空，姿态潇洒，气势凌厉，贝特森绝不相信修伊有任何办法躲避。

然而就在长剑即将击中对手的时候，他的眼前突然一花，竟然失去了修伊的踪迹。

微一错愕，借着左手的力量腾空的身体出现了一个奇妙的悬停，这是六级武士特有的能力，是他们对力量的掌控性导致的结果。然而就在他身体短暂悬停的那一刻，脚下突然好象被什么力量拉扯了一下，贝特森的整个身体向下坠去。

这下吓得他大惊失色。

他完全无法确定当自己的身体重重撞击在这雕像上时，是否会被这座城堡判定为对建筑物的攻击，拼着失去重心，他也绝不能冒那样的风险。

身体努力扭转下跌的方向，原本姿态潇洒的苍鹰扑兔的动作，因为这意外的变故，上演成了翻墙不慎，摔了个狗吃屎的动作。

如果让世人知道，一位堂堂六级武士连翻一座雕像的能力都没有，这或许会惊掉世人的下巴，谁又能想到在这个过程中，贝特森经历了怎样的变故，又经历了怎样的简单选择。

但是不管怎么说，失去重心的贝特森，在这一刻毫无悬念的重重摔了下来。由于他无可避免地要触碰到雕像，他甚至不敢运用斗气保护自己。

这一下摔得他头昏眼花，手臂和腰间甚至被雕像粗砺的表面磨破了皮。

与此同时，那个消失的身影却又重新出现，一点锋利的寒光直逼他的眼帘。

耳边响起修伊冷酷的声音：“瞧，贝特森先生，您输了。您的三剑没能杀死我，反而让自己送到了我的手里。”

贝特森呆呆地望着修伊，他的眼神中正放出强烈的杀意。那把锋利的小匕首就压在自己的眼皮上，而听他的口气和这冰冷的眼神，他完全不介意就这样把刀子塞进贝特森的眼窝。

这一刻贝特森看到的西瑟达达尼尔少爷，眼中充斥着对生命的冷漠。

贝特森骇然了。

他一直他对付的只是一个普通的家族继承人，一个什么都不会，也什么都不懂的普通平民。但是这一刻，他感觉到的却是一个疯狂的冷血者。

他好歹也是个六级武士，有足够的能力来感受到什么是玩笑，什么是真话。

完全是本能，他大叫起来：“我认输！”

直到话出口，他才意识到这句话给他带来的是什么样的影响。

观战的众人群中，嗡的一下发出巨大的嘈杂之音，每个人的脸上都露出不可置信的神情。

没有人能够相信，堂堂巴尼斯特家族的最优秀的继承人，竟然会输给一个什么都不会的少年炼金师。

这太不可思议了。

尽管贝特森自己没有看到修伊是如何躲避他的攻击的，不过旁观者们都看得清清楚楚，在贝特森跃起的那个瞬间，修伊仿佛早就料到了对手的动作一般，直接一个矮身，躲到了四翼暴牙兽雕像的下面。而当贝特森摔下时，修伊则顺势扑了出去，正压在贝特森的身上，动作连贯，一气呵成。看得每个人都为修伊的精彩反应喝彩。

但是没有人看到贝特森是因为什么原因摔下来的。

没有人注意到修伊在躲入雕像前就已经在口中念动着什么，人们只以为他在和对手说话。

一个小小的风法术花招制造的一点旋涡引力，就完成了这一切。

当然，真正打败对手的不是这个小花招，而是贝特森对传言的顾忌和畏手缩脚。

他甚至没能发挥出一个初级武士的战斗力，就被修伊个制服了。

放开贝特森的时候，修伊非常小心，雷勒耶萨冲到修伊的身边做好保护的姿态。

不过贝特森的家教看起来还不错，没有在对方放手后发起偷袭。

但是他看着修伊的眼神充满了愤怒和不甘。

这本应该是他大显神威，教训对手的日子，就算不能杀死他，也要好好折辱他。

但结果却是自己遭遇了有史以来最凄惨的败仗，甚至在对方的威胁下喊出认输的话语。

这样的侮辱不仅仅是他自己的，甚至也是整个家族的。

“这还没结束！西瑟达达尼尔。你赢了我，但是你失去了整个未来。巴尼斯特家族不会放过你的，我还会再度向你挑战，到那时，你不会再有机会利用这些小花招来赢我了。我发誓，我一定会杀了你！”贝特森对修伊大叫。

那或许是失败者为自己找回尊严的唯一方法了。

“请不要誓言变得如此廉价，贝特森少爷。我也发誓，我或许会死于任何情况下，但惟独不会死在您的手里。”修伊淡淡道。

按照帝国的决斗规则，失败的一方如果侥幸生存，胜利者有资格在一年内拒绝对方的决斗要求，因为这种情况下的拒绝，不再是因为惧怕对方。

有一年的时间，修伊完全不用担心贝特森用决斗的名义再来骚扰自己，不过他知道，巴尼斯特家族的其他人到是有很大可能继续来找自己决斗。

他突然意识到自己犯了一个错误。

那就是在他打造达达尼尔家族的过程中，他忽略了赋予西瑟这个身份一些自卫能力这件事。

尽管修伊格莱尔目前已经是一个五级武士兼多系魔法师，综合战斗力已经不下于任何一个高级武士，但是西瑟这个身份却依然是个弱不禁风的少年。

而这个身份在未来的日子里将依旧扮演许多重要角色，所以，有必要为这个身份添加一些保护筹码了。

最起码要让西瑟达达尼尔这个人物在众人面前拥有可公开的自保能力，不属于修伊格莱尔的能力。

该怎么做呢？修伊那灵活的大脑再次开始了迅速的转动。

——————————

贝特森离开了，在众人同情与鄙夷的眼光中。

舞会照常开始进行。

刚才发生的一切仿佛只是一个微不足道的小插曲。

即使巴尼斯特家族在帝国拥有赫赫地位，即使他们的家族中有一位位高权重，声名显赫的圣域强者，对于来客们来说，该享受的还是要享受。

他们甚至不会为修伊担心——反正这个少年就算不死在圣域的手里，也早晚死在炼金高塔之中。

人们津津乐道的是修伊在最后一次躲避贝特森攻击时他灵敏灵巧的闪避动作。

道奇先生拍着修伊的肩膀说：“知道吗，西瑟，你的反应非常敏捷。尽管我本身也不是一个武士，但是你知道商行里从来都不缺少高级的武士。经常看他们对练，也让我对武士之道有了不少了解。毫无疑问，你有着适合修炼的天赋，你的肢体柔韧性很好，动作灵敏，反应快捷，如果有位老师能够对你多加训练，也许你很快就能成为一位出色的武士。”

修伊的眼中一亮：“哦，您是说我拥有成为武士的潜力？”

“当然，老实说，我到是不反对你好好学学这个，这对你的安全有好处。而且这或许能够让你把注意力从那座高塔上转移一些。”道奇先生笑着说：“我喜欢你对炼金术的执着追求，只要你不去冒险，其他什么都好说。”

“那么说您可以为我介绍好的武士了？”

“温灵顿最不缺的就是强者。”吉恩·布雷特插嘴道。

“那么也许你们可以为我介绍一位好的老师。”修伊用天真而充满热情的话语说，仿佛对这样的机会他期待已久：“不知道要修炼多长时间，才能成为一个六级武士。”

矮人马洛伊哈哈大笑起来：“修炼是非常艰苦的。理论上如果你吃得了苦，那么只要进行为期一年的极限训练法，你就能成为一个四级或五级武士，不过再往后，就会困难许多了。”

“这么快？”修伊眼中洋溢着一种被称作“天真”的眼神。

“哦，别听他的，用极限训练法修炼一年，天啊，那是要你的命了。没人经得起这样的折腾。慢慢来，不用着急。还是先花些钱找几个有实力的护院吧。”道奇先生说。

“可是面对决斗，护院没法插手。”

拉杜尔子爵立刻道：“在这个问题上，我建议你学习一下一个叫修伊格莱尔的家伙。作为帝国最有名的通缉犯，他的年纪和你差不多大。他也是炼金师，但是他把炼金术完美的融合到了战斗中去。他制作了许多适合于战斗中使用的炼金道具。如果你也能制作出类似那样的道具，你也会变得很强大。”

“我听说过这个名字。”修伊的声音越发的带着童真了：“可惜他会的我不会，不过我会的他不会。拉杜尔子爵您说得对，也许我是该向这个可怕的魔头学习一下，问题是我手里没有关于这方面的技术。”

说着他看向远处的高塔：“也许那里面能给我一些我需要的……可以在战斗中使用的炼金术。”

这精彩的表演打动了每一个人。

女孩子们纷纷注视着修伊，他们觉得这个少年的确品质优良，而且胆量非凡。

对于修伊想要探索高塔的行为，原先秉承着鄙视态度的人们，在这刻却纷纷表示出了理解。

面对难以战胜的敌人，到不如去闯一次莫测的危险，如果能够得到收获，不仅可以摆脱目下的杀机，甚至可以让自己一飞冲天。

而从这个少年的急智表现上看，也许他真能解开伊莱克特拉的法阵之迷也说不定。

不过道钱先生还是坚持不允许修伊那样做。

他说了很多话，直到修伊立誓保证，至少在近期内绝不进入高塔，他才算放下心来。

而不远处的拉舍尔，自从决斗邀请开始，就一直冷眼旁观着这一切。

尤其是在修伊躲过贝特森那凌空一击的时候，他看得分外仔细。

老猎犬眼中的精光不停的闪烁着，停留在修伊的身上久久不肯离去。

直到舞会结束，他才若有所思的离开这座城堡。

即使是在离开前，他依然要忍不住回头看看这隐藏于迷雾里的高大城堡。

他突然觉得这座城堡的轮廓好象在哪里见过。

依稀，就是在那座小岛上。

第四部 帝国的逃犯（下） 第十六章 血祭法阵（上）

更新时间:2010-4-25 15:32:55 本章字数:5732

送完最后一位客人，雾隐城堡终于恢复了往日的宁静。[}

舞会结束了，所有的忙碌也全部告一终结。

今天晚上，修伊算是小出了一把风头，也结识了许多名门贵族的大小姐。

不过要说他看中了哪个，却还差得太远。

对于达达尼尔家族来说，进入上流社会的道路漫长而艰辛，只能一步步的走，想一下子搞定某件大事是不可能的。

反到是拉舍尔，这个家伙竟然不请自来，而且好死不死地把哈登家也带来。

这意味着什么？

他依然怀疑修伊。

一想到这，修伊也忍不住有些头疼。

自己该如何对付这只谨慎，多疑，而且心思诡秘的老狐狸呢？

“还在想拉舍尔？”

城堡大门前，心思聪慧的克丽丝汀一眼看出修伊在考虑什么。

修伊苦笑：“我发现我有些小看他了，我正在想该怎么对付这个家伙。”

巴克勒嗡声嗡气的说：“我觉得在这个问题上，你根本没必要多考虑。修伊，你太习惯智取对手了。这可能和你长期在炼狱岛的生存经历有关，以至于在面对敌人的时候，你始终以弱势方的思维习惯对待自己。但是你忘了一件事，你已经不是当初的那个小仆役了。你已经是一个强者了。”

强者？修伊一楞，自己已经是一个强者了吗？

“是的。”巴克勒很肯定地说：“不管使用什么手段，能够打败对手就是好手段。你一战杀死两位天空武士，这已经足以证明你的实力。所以在很多时候考虑问题时，你不妨换个角度考虑。对待象拉舍尔这样的人，你有些意气用事，为什么你非要和他计较长短呢？你想玩游戏，我不反对。但是如果玩过火，就会引火烧身。拉舍尔正在逼近你，再这样下去，你早晚暴露，你所有的心血都将功亏一篑。现在不是以前了，达达尼尔家族正在走向成功。如果你再不采取果断措施避免损失，那么带来的后果……你知道该是什么了。”

修伊心中一震：“你的意思是……”

“解决对手，有一种最古老也最有效的手法。它可以用在拉舍尔身上，也可以用在那个威斯顿伯爵身上。快刀……可以斩乱麻。”巴克勒阴沉沉地说。

修伊沉默了。

他想了一会，才点头说：“你说得对，布莱恩，在这个问题上，是我太过放松了。那么就照你说的做吧，找个合适的时间，合适的地点。修伊格莱尔会及时出现。杀死拉舍尔，杀死威斯顿。”

巴克勒脸上露出满意的笑容：“这才是你最出色的地方，你总是能吸取好的意见。”

“谢谢你，布莱恩。”

“不用客气。”

几个人随意聊了一下后面的行动计划。克丽丝汀是非武力派，对这方面不感兴趣，早早回了自己房间。巴克勒决定先派几个人，摸清目标的生活行动规律，然后由修伊以本来面目亲自下手。

谈好这件事后，巴克勒也回了自己住处。

修伊一个人站在城堡大门前，望着这高大的城堡，心情一时有些激荡。

他又一次想起了曾经的艰苦岁月。

轻轻晃了一下头，把所有不美好的记忆都抛之脑后，正要回房间的时候，眼角的余光却扫到了什么东西。

修伊心中一震。

城堡大门前两座四翼暴牙兽雕像，就那样静静地坐落在那里，一动不动。但是就在刚才修伊试图进入城堡的时候，他却发现其中一座雕像的身上溢出了一股奇特的气息——魔法的气息。

石制的雕像怎么会有魔力波动出现？

唯一的答案就是……炼金术。

修伊旋风般转身来到那雕像前。

此时，魔力波动已经消失。

修伊围着雕像转了一圈，找不到任何魔力来源，也看不出任何机关存在的痕迹，也没有法阵刻度的存在。

但是修伊知道，刚才的感觉绝不是自己的错觉。

唯一的解释就是，法阵在雕像内部。

可是不能破坏雕像，又如何去接触法阵呢？不接触到法阵内核，就不可能破解它。

还有，刚才的魔力波动到底是怎么回事？它不可能无缘无故突然就出现。

凡事皆有原因，两座雕像，为什么其中一座会出现异常，而另一座没问题？

修伊反复思考。

他突然想起，这座雕像不正是先前自己和贝特森决斗时利用的那座吗？

难道是先前的打都，无意中触发了什么？

修伊调动所有脑力，拼命地回忆着自己和贝特森战斗的场景。他的大脑就象是全面开动的马达，拼命地会议着每个细节。从贝特森向他发起进攻开始，到最后落败，贝特森始终不敢破坏雕像。

当回忆中贝特森从雕像上摔下来时，修伊的眼前突然一亮。

“贝特森受了伤，我看到他流血了，虽然只是擦伤。”修伊几乎要叫了起来。然后盯着雕像仔细看：“可是为什么雕像上没有血迹？我亲眼看到有几滴血落在上面的。”

他仔细查找，虽然天色已暗，但是对修炼到五级武士的修伊来说，光线已经足够。

他非常确定，雕像上没有丝毫血迹。

修伊再不犹豫，伸出手臂随手在上面划了一下，锋利的斗气割破未受保护的皮肤，汩汩鲜血流淌在雕像上。

这一次，修伊清楚的看到，血液落在雕像上后，起初还停留上面。

但是渐渐的，颜色却越来越黯淡。

过了大约一个钟时后，这些血迹彻底消失，同时，雕像上再度传来一股魔力波动。

这一次，魔力波动比先前更为明显。

“原来是这样……”修伊有些明白了。

曾经遍阅过藏书馆的修伊知道，在很早以前失落的炼金术中，有一种法阵叫血祭阵。

血祭之阵，不是以传统的能量晶石为动力源，而是以血液为力量核心。这有点象血系法术，需要献祭鲜血才能使用。

修伊几乎可以肯定，这个隐藏在雕像里的法阵一定是个血祭阵，正因为这样，才会出现刚才的异象。对于血祭阵来说，血液就是能量的泉源，血祭阵会本能的吸收血液，所以这些落在雕像上的血液才会渐渐被吸收掉。

令修伊想不通的是，伊莱克特拉是怎么做到把这个法阵放进雕像里面去的。而且就算是血祭法阵，也不可能支持起数百年的消耗。所以伊莱克特拉一定还有其他的辅助布置。

不过不管怎么说，这座雕像秘密的发现，终于让修伊对这座城堡的研究出现了一丝曙光。

人不怕前途艰难，只怕脚下没有方向。

道路再难，只要有方向，就总能去完成。修伊已经打定主意，再进入高塔之前，先把雕像的秘密破解掉。如果连这都做不到，进入高塔只能是送死之举。

那么如何才能打开这个不可以被攻击的雕像，破掉那个血祭法阵呢？

修伊陷入了沉思中。

———————————

接下来的日子，显得单调而沉闷。

修伊一头扎进了对血祭法阵的了解和调查研究中。

托这座雕像的福，杀死拉舍尔的计划暂时拖延下来。当然，这也和拉舍尔本人的小心谨慎有关。这个老家伙自从参加舞会之后，就开始变得行踪不定。除非是办公时间，绝大多数时候，就连查克莱都不知道他在哪里。

这段时间里，达达尼尔家族由于在舞会上成功结识了一些人，因此偶而也会收到一些贵族的舞会请贴，主要邀请对象是西瑟达达尼尔，而举办方则多半些落魄小贵族。

达达尼尔家族尽管看上去还算有钱，小继承人看上去也聪明英俊，但暴发户的本质依然让大多数豪门看不起。

贝特森决斗失败后，巴尼斯特家族到是没什么动静，但是谁也不知道，什么时候麻烦就会上门。

但是道奇商行，巴伐利亚家族以及圣马力诺商行这段时间到是频频造访修伊。他们来的主要目的，就是前次舞会上修伊提出的炼金术产业化问题。要完成这个创举，需要有符合要求的炼金产品及可让大部分普通人学习应用的炼金术。尽管修伊一直在钻研血祭法阵，还是尽量抽空见了这几位商界要人。

修伊拿出了几种自己早先做好的炼金产品，再跟大家讲解了一下具体的制作方法，并当着大家的面试做了一次。几位商行领袖在看过之后，探讨一番，认为确实存在可大量生产的基础。而且这种产品对材料的要求并不高，所用的不是什么珍稀材料。

于是他们决定，先小投资一番，在温灵顿寻找一块地皮，建立一个大型炼金产品生产基地，然后招募一些工人，由修伊负责。修伊持技术占一成半，然后大家共同出资，按资本分算股份比例。

这个分成对修伊来说还是相当不错的，毕竟他拿出来的技术并不是什么顶级炼金产品，只是将一些无法大规模生产，却又相当实用的炼金产品，用新的可量化的加工手法制作出来而已。这就好比爱迪生发明电灯，福特发明流水线一样。对于各商行负责人来说，流水线技术并不负责，但是发明流水线的人却毫无疑问是有能力有潜力的，是值得投资的。何况修伊格莱尔既是出色的商人，本身又是出色的炼金师，也许他能同时完成发明新产品和普及新产品两件事也说不定。

象这样的产品只要有一种，商行就大发了。

当然他们也不认为这种产品会迅速就出现，只是做生意要目光长远。但是包括道奇先生在内的几位商界大人物，无论如何都没不会想到，修伊会那样快就拿给他们一份大惊喜。

第四部 帝国的逃犯（下） 第十七章 魔法学院（上）

更新时间:2010-4-25 15:32:55 本章字数:4114

这天一早，修伊还在高塔下面的实验室里忙着研究怎样破解雕像法阵的时候，得到了几位商行负责人的消息。

他们找到了一处不错的正在\*\*的地皮，正适合做炼金工厂。

行事效率如此之快，充分说明了对商人而言，金钱永远是最好的源动力。

作为未来要负责运作这一切的主要负责人，修伊自然要去看看炼金工厂的情况。炼金工厂对周围环境的要求很高，需要有适合种植魔植的植物园，有适合放养魔兽的畜牧场，要有活水水源，附近要尽量少人家，还要有便利的交通支持，同时又不能处于太过荒僻的野外。

修伊不知道道奇怎么能这么快就找到符合需要的地方，不过等他赶到目的地时，很快明白过来。

温灵顿的东郊边缘处，有一处天然的山坡地。这一带风景优美，景色怡人。

在那片坡地下，有一座规模宏伟，占地约有数十倾的建筑——温灵顿魔法学院，也是世界瞩目的魔法学习中心。

站在上坡上往下望，可以看到来自全国各地，数以万计的学生在这里修习法术。

山坡上有个小凉亭，修伊和道奇他们现在就站在这里。

修伊远远地看了一会远处的魔法学院，终于笑了起来：“我没有想到你们会把工厂选址和学校放在一起。不得不说，这的确是很有意思的一件事。”

“因为那符合我们的需要。”道奇得意洋洋说。

魔法学院的周边，的确是最符合炼金工厂需要的地方。

这一带位于温灵顿外围边缘处，空旷之地极多，地价便宜。附近有大量的水源，却缺少住户。由于魔法学院的存在，有一条重要的官道直通此地，交通也很便利。

修伊对此也极为满意，尤其是这附近还有座山，树林就有很多炼金术需要的资源，由于魔兽的存在，人迹却罕至。他完全可以在山里设置一个秘密的金刚傀儡中转基地和传送基地。

“有经验的商人做起事情来就是不一样。我对这个地方非常满意，那完全符合我们的需要。”修伊肯定的答复令大家都很满意。

接下来，彼此就细节问题索\*\*就在这个山坡地上进行了一番谈讨。

没有了舞会上的打扰，也没有办公室中的严肃，在这天空海阔之地，一边行走一边随意闲谈，其实是一种很好的磋商方式。商人们重利，手里有的是资本，修伊要的是秘密生产，手里有的是技术，大家各有所长，同时各有所需，所以在合作细节上，谈判的极为顺利。没过多久，合作的大方向甚至主要细节就确定了下来。对于能够如此快速的达成一致，就连道奇等人也觉得无比满意。

回去的路上，道奇突然提议：“西瑟少爷才来温灵顿不久，还没有去过魔法学院吧？温灵顿魔法学院，说起来也是我帝国比较有名的一座建筑，如果有时间，不妨过去看看。这里面也有一些不错的炼金师，虽然不象西瑟少爷这样才华横溢，但个个也有自己的独到地方。以后我们要和魔法学院做邻居，这里的部分地皮也是属于魔法学院的。不如我们去学院看看，哪怕是认识一些炼金师也好。没准对西瑟少爷的炼金术也会有帮助。”

修伊立刻来了兴趣：“我竟然忘记了，魔法学院也有炼金术这么课程。”

他突然想起来，海因斯和皮耶不就是从魔法学院里出来的吗？

那一刻，他到是很想知道，温灵顿魔法学院里，是否还有如海因斯这样出色的大炼金师。修伊很清楚的知道一件事：自己对炼金术的理解，其实完全是建立在海因斯等人的研究上。炼金术的知识浩大广博，即使是伊莱克特拉那样的人物，也不敢说自己已经掌握所有事物运转的规律。如果能够和一些高级的大炼金师进行交流，探讨炼金术，对于自己的能力增长一定很有意义。

尤其是他现在碰到的血祭法阵，以前在炼狱岛上没有接触过，正好需要懂得这方面相关知识的人给他提点。只是但凡是炼金师，对自己掌握的炼金术大都视为机密，谁也不肯轻易教人，但是一些共通的理论，和一些众人都未能开启的知识宝库，大家到是可以畅所欲言的研究。

因此道奇的提议立刻获得了他的支持。

温灵顿魔法学院，是一个四方形的建筑格局。在学院的后方，是一排五层楼的方块建筑，就象是一个个大石块垒砌而成。灰色的方岩，青绿色的砖块，颜色厚重而古朴，这样的建筑风格，在温灵顿极为少见。从建筑内含的意义上来看，应该是象征着学术研究之地朴实无华的意思。

这一排方形建筑中，中央最大的那座是主教学楼，两侧是副教学楼。在教学楼的后方，有学生宿舍，教师楼以及礼堂。

在主教学楼的前方，是一大片空旷的平地。既可以作为广场使用，也可以闲暇时让学生们在这里修闲。广场中央有个小\*平台，是用来试炼和比试魔法的地方，平台四周有一个“弱魔”法阵，用来保护学生。在这个法阵中使用法术，所有的威力效果都将大大减弱，从而保证学生不受到致命伤害。

来此学习魔法的学生，来自全国各地，其中有许多都是贵族子女，对于魔法学院来说，安全毫无疑问是第一位的。

来到\*\*场上，一些散步，\*\*的学生们看到修伊等人，也不稀奇，并不予以理会。作为兰斯帝国有名的魔法学习圣地，每天都会有人来拜访，参观。

修伊则把注意力集中在了\*\*场平台边的那个法阵上。

这个“弱魔”法阵，制作得相当不错。

“嘿，乔伊，有没有兴趣和我去法台试一下，我昨天刚掌握了一个\*\*法术。我要让你看看我的厉害。”耳边响起了青涩的话语声。

那是两名入学年龄不长的学员，正互相约好要上法台使用魔法对战。

学以致用，这是温灵顿魔法学院的教条，学会魔法就是为了使用它。只是为了避免无谓的伤害，而硬\*\*规定，任何学员不得在\*\*场法台以外的任何地方使用法术，以避免掌握不好，伤及他人。

两个年轻学员很快就上了法台，在弱魔法阵的作用下开始了一轮对战。

两个男孩子站在平台两侧，你轰我一下，我轰你一下，在法阵的保护下，谁也没受多大伤害。直到两人的魔力全部耗尽，由一旁的监测台给出伤害数据，判定获胜方。

这让修伊不由笑了起来。这种纯粹对轰的比试方式，虽然大大提高了安，但结果就是战斗经验明显不足。由于弱魔法阵的存在，他们甚至不用担心魔法打在自己身上造成的效果，因此也不擅于躲避和抵挡对方魔法，反而更专注于法力伤害的输出，争取数据上的胜利。尽管基础不错，但战斗经验差得实在太远。

没过多久，一个男孩获得了胜利。他站在台上洋洋得意，台下有几名学生为他大声叫好。

修伊忍不住笑了起来，摇摇头向一边走去。

对于经历过一次次生死大战的他来说，这样的魔法比试，无疑就是儿戏。别说是他看不上眼，就算是道奇先生几位，也不会放在眼中。

这让修伊忽略了一件事。

从外表上看，他自己也不过是一个十七岁的少年，和这个学院里的大部分学员没多大不同。在别人看来，修伊和道奇等人，就好象是某个学员的长辈过来探望学院子女。

他漫不经心的表现，落在了刚才在法台比试的那个学员眼中，毫无疑种不屑而鄙视的态度。

尤其是他刚才摇头的动作，看在眼里，更令那学员心中恼火。

眼看着修伊他们要走，他站在法台上一指修伊叫：“喂，那边那个戴眼镜的，你是哪个系的学员？敢不敢上来比一比？”

连

第四部 帝国的逃犯（下） 第十八章 魔法学院（中）

更新时间:2010-4-25 15:32:55 本章字数:5584

少年的呼声引来了一批人的注意，不少人向这边看来。

修伊微微皱了一下眉头，转身就要离去。

对他来说，这种程度的挑战，实在是儿戏。

不过他的行为落在那狂妄少年的眼里，却成了不屑的鄙夷行为。事实上，这也的确是一种最大的藐视。

那少年从法台上跳下来，抓向修伊的肩膀：“你是什么人？我没见过你。”

修伊的左肩在即将被少年碰到的一刻，微微沉了一下，那少年的一抓立刻落空，肩头反撞向少年的手，少年只觉得有一股大力向自己指骨撞去，险些摧断他的骨头。

吓得他单手后缩，惊愕地看着修伊。

“别惹我，小子。”修伊冷冷道。

刚才那一下接触，修伊运用斗气在肩头，反伤了那少年一下，却没人看得出来。修伊转身对道奇等人说：“先生们，我们走吧。”

人在遭遇挫折时，往往有各种表现。

有些人如果受了这一下，立刻就会明白修伊是惹不起的人，但有些人恰恰相反。

那少年眼见吃了个暗亏，又是在众目睽睽下，脸上有些挂不住，大叫起来：“别让他们走！他们可能是别国派来的奸细，来偷学我们的法术的！”

一大群学员围了过来。

这一下，道奇等人的脸色也有些不好看了。

平地上一团狂风突然生起，来的又快又猛，掀起大量的尘烟，弥漫了所有人的视野。

学员们被大风吹得眼都睁不开，一个个纷纷向后退避。

待到风停了，却发现刚才那几个面目陌生的家伙已经不见了，地上却躺着先前挑衅的少年。

他的双眼乌青，却是被人狠狠打了两圈。

一名学员快速跑过去，扶起那少年：“安东尼，你怎么了？”

叫安东尼的少年晃了昏昏沉沉的头颅，迷惑地看看四方：“发生了什么事？刚才突然起了好大的风，然后我就……”

他的眼神呆了呆，好象想起了什么，大叫了起来：“混蛋，那个混蛋趁机偷袭了我呢！他人呢？”

“他已经走了。”一个学员大声回答：“我不知道他是谁，但是我现在知道了一件事，你刚才的挑衅是一种愚蠢的行为。”

“你这话是什么意思？”安东尼愤怒大吼。

另一个学员立刻回答：“意思就是你根本不是那个人的对手。你还没看出来吗？那是一个最低级的风元素凝聚法术，但是他已经做到了可以任意操控风的力量的程度了。也就是说，如果他刚才想杀我们，那我们这里所有的人都得死。”

这一下，所有人都沉默了。

一名学员说：“我不知道他是哪个系的学员，但是安东尼，不是每一个外面进来的人都可以让你耀武扬威的，比起那个人你差得远了。”

—————————

走在温灵顿魔法学院的一角，刚才的事仿佛对修伊没有任何影响。

最近这些日子，他勤修风系法术，已经快要突破三级壁障，进入四级。巴克勒说得没错，不再分神修炼多门，一心一意把自己最擅长的法术把握好，的确能让自己的进步速度快很多。而且由于他魔力充足的关系，需要的只是对各种法术的掌握，所以晋升上更快。

刚才的风元素凝聚法术，是一个最基本的风系术法，当正是这个术法，是所有法术的基础。对这种法术掌握得越透彻，理解越深刻，对风法术威力的提高就越明显。

风系法术在进入四级后，可以选择的法术明显增多，大威力的法术也会加强，开始逐渐体现出风法术全面，轻盈的特点。

快要晋级的修伊心情愉快，当然不会和那几个小子计较。

“我从没想过你还会法术。”道奇说。作为长者，对于一个狂妄少年的挑衅他并不在意，但是对于修伊的反应，他多少有些惊讶。

“每一个炼金师都会学一些法术，我的法术能力很低微，根本就拿不出手，到是让几位见笑了。”修伊很自然的回答。

“也许你应该测试一下自己的魔法天赋，没准你拥有学习魔法的潜力。”拉杜尔子爵笑道。

修伊无所谓地耸了耸肩：“对我来说，只有炼金术才是最有价值的。不仅能为我们带来强大的实力，还能给我们带来金钱。”

“说的没错，西瑟，金钱，那是永恒的唯一。”几位商人同时笑了起来。

他们边走边聊，很快来到那一排建筑前。

道奇指着其中的一幢白色小楼说：“那就是炼金教学楼。西瑟，有兴趣看看吗？也许你能从中得到有趣的发现。”

“那可真是太好了。希望这里的人不象外面广场上那样的不欢迎陌生人。”

“哦，大部分学员还是不错的，他们不会轻易招惹他人。炼金术是一门需要用所有身心去学习和钻研的课题，不象魔法学员，还要学习对战。”吉恩·布雷特说：“不过当他们进行炼金实验时，他们不欢迎外面人的打扰。你知道，对大多数炼金师来说，每一个配方都是代表着很高的价值，他们不希望配方流失。”

“这么说绝大多数炼金师并不喜欢相互交流心得经验了？”修伊立刻问。

“是的。”

“太可惜了。”修伊摇头：“炼金术是一门学问，而学问不仅可以从实验和学习中获得，同样也可以从交流中获得。缺乏交流的学问，就象是池塘里的死水，长期不流动，会发出腐臭的味道。”

修伊原本想要和魔法学院的炼金师以及学员们交流一下关于炼金术的心得，但是现在听吉恩·布雷特这么说，很显然是不可能的了。

这个时代的炼金师把炼金术看得比什么都重要，就象是私人财产，轻易不会拿出去。因为只有这样，才能保证一些独特的配方只有自己会，从而保证自己的价值。

这种狭隘的价值观保障了个人的利益，但是对整个炼金术的发展却有着致命的影响。风鸣大陆千百年来，炼金术的道路越走越狭窄，除了受限于资源外，只怕最大的受限就是这种交流不通畅问题。每一个炼金师有了些成就，都要拼命掩饰，只拿出成品，而不公布配方，并在死后使其失传。随着这种情况的增加，从而导致后果越来越严重。

修伊完全可以想象，在这样的情况，学院里的学员又能学到些什么。大概也就是些最基本，最普通，最广泛的炼金术。但是那些印刻着炼金师真正成就的大炼金术，能够学习和掌握的人怕是就少之又少了。

这番论述，听得道奇等人都连连点头，但是这属于一个风气问题，即使是帝国皇帝，也不可能让每一个炼金师都公开自己的研究成果。

但是不管怎么说，既然来了，就总要尝试一下。修伊手里有足够多的炼金术配方，如果学院里的炼金师有谁能够帮他解血祭法阵的问题，他不介意拿出一些配方来进行交换，这也正是他进入这里的最大目的。

身边一位学员匆匆走过，修伊一把抓住那学员说：“请问这里谁的炼金术最好？尤其是对血祭法阵有研究的？”

一把金维特塞到那学员的手里。

那学员迅速把钱放进口袋中，一指楼上：“去三楼，左数第二个白色小门里。如果你是去请教炼金术的，那不会有什么问题，如果别有用心，那你可得小心了。”

说着他飞快跑掉。

别有用心？修伊细细咀嚼了一下这话的意思，有些摸不着头脑。

不过既然有人指出了，那么就总该过去看看。

这个时候，道奇先生几位说：“既然是去找人探讨炼金术，那么我们几个留在这里也没意思，就不陪你了。”

吉恩·布雷特也说：“商行里还有许多事，我们需要回去处理一下。希望你在这里玩得愉快。”

“没有问题。”修伊笑道。

离开道奇他们，修伊一个人进入炼金实验楼。

来到三楼，修伊果然看到有一个白色小门。

门是关闭的，但是从缝隙中还能看到一些烟雾从里面飘出，甚至还有一些呛鼻的味道，那是炼金实验必然产生的后果，各种材料燃烧后带来的气味，其中有些甚至有毒。

不过对炼金师来说，这些都不是问题。

来到门口，修伊敲了几下门。

“谁？”房间里传出清脆的声音。

听到这个声音，修伊的身体剧颤。

压在心海深处的回忆，仿佛沸水蒸腾，一下子全部翻滚到海面上。

那熟悉的声音如重鼓，狠狠地敲打在心间。

门开了。

一张熟悉的，娇柔绝美的容颜出现在修伊的眼前。

艾薇儿斯特里克。

修伊格莱尔做梦也没有想到，温灵顿魔法学院最出色的炼金师，竟然会是她。

而这一刻，他们却在这种情况下再度重逢了。

—

如果更新得晚了，就说明我睡过头了。

最近很忙，忙到脚打后脑勺，所以更新也不多。

大家理解一下吧。艾薇儿和修伊相见了。

老实说，我比大家等这一刻等得更久。

第四部 帝国的逃犯（下） 第十九章 魔法学院（下）

更新时间:2010-4-25 15:32:55 本章字数:5356

无论如何，也没想过会在这里碰上艾薇儿，这突入其来的邂逅，几乎破坏了修伊所有的思维能力。（）在那一瞬间，炼狱岛上的种种情景形成一片巨浪，淹没了修伊所有的理智。

被压抑的感情在这刻得到了释放，修伊几乎不能自已。

他险些脱口叫出艾薇儿的名字，却又被残存的理智提醒着，全身微微哆嗦了一下。

强自镇定。

借着艾薇儿开门的时机，他打量了一下艾薇儿。

曾几何时，炼狱岛上那个盛气凌人的小女孩已经消失，代之而起的是已经成长的大姑娘。

她变得更加漂亮，却不再是象以前不懂事的孩子，从含苞的花蕾变成了盛开的鲜花。

她看起来完全不象是那个五年前在岛上颐指气使的公主，却更象是一个醉心于研究学问的女孩。

她穿着一件白色的炼金士长袍，正用同样惊奇的眼神打量着修伊。

眼前的少年从未见过，但是不知为什么，却给她一种熟悉的感觉。

就好象很早以前就认识一般。

不知道为什么，她突然感觉心中有一股悸动，仿佛是她期待已久的什么东西已经来到。

形象可以改变，但是气质不会变化。

尽管艾薇儿没能看出伪装背后的真面目，但是毫无疑问，她感觉到了那份熟悉的，让她每日每夜都辗转反侧，难以安寝的气息。

“修伊？是你吗？”她叫了起来。

迅速镇定心神，强压下心海掀起的滔天巨浪，修伊脸上露出迷惑的表情：“你说什么？”

这个否定让艾薇儿迅速镇定下来。

她再度仔细地打量了一下对方，才轻声道：

“很抱歉我认错了人，你是谁？来做什么？”

修伊后退一步，恭敬的弯腰，借着这个动作，让艾薇儿不再有机会看清自己，他嘶哑着嗓子说：“我是一个外来的对炼金术有着无比向往的普通人。我来这里是因为我试图交流一下有关于炼金术的心得体会，以满足我对浩瀚如海的知识的追求。经人介绍后，我来到了这里。”

艾薇儿微微倾斜了一下脑袋，仿佛试图再看清修伊一些：“是这样么？你叫什么名字？”

“西瑟达达尼尔。”修伊依然低着头。

西瑟达达尼尔？艾薇儿轻轻地咀嚼了一下这个名字。

她点点头：“炼金术的知识博大而精深，自从我选择了学习这门课程后，同样被它迷上。我完全能够理解每一个试图探讨炼金术的人的渴望，正好我这里有一份实验需要助手来帮我完成。如果你有兴趣，可以和我一起完成这个实验。我们可以一边实验一边探讨。”

“不知道是什么实验？”修伊问。

“我的老师留给我的一份关于提取蓝心草精髓，并尝试把它融入驻颜药剂的实验。”

修伊知道，自己现在真正该做的，是立刻找个借口离开。尽管自己做了伪装，但是这份伪装未必能骗过艾薇儿多久。而且尽管这里没有别人，但是修伊同样知道，如果自己现在就喊着离开，恐怕艾薇儿会更加怀疑。

他必须留下来，必须让艾薇儿对自己不起疑心。

艾薇儿的实验室很大，在实验室的中央摆放着一些坩埚和药剂用的材料。尽头处放着一些有关于炼金术的书籍。

艾薇儿已经回到先前的工作中，她拿起一根试管：“可以帮我把这份稀释剂调和一下吗？我这里有很多事要做，有些忙不过来。”

“多少浓度？”

“百分之十就够了。”

修伊迅速接过试管，完全是本能地开始了工作。

心中有一份怪异的感觉，他从未想过有一天，自己会为艾薇儿做炼金实验的下手工作。

艾薇儿开始全神贯注的尝试着提取蓝心草的精髓，这是一份需要细致和耐心的工作。她的神情很专注，动作娴熟，看得出来，在这方面她已经有过很多次的训练。

修伊很快就把稀释剂调好，交给了艾薇儿。艾薇儿接过来，准备用在刚提取出来的蓝心草精髓上。

修伊忍不住问：“为什么要把这东西融入驻颜药剂？”

“蓝心草拥有特殊的芳香气味，能让男人对女人有亲近的感觉。我尝试着把它放进驻颜药剂里，是否能提高它的效果。”

“但是蓝心草对皮肤会有一些伤害，百分之十的稀释度依然过高了。”修伊忍不住说。

艾薇儿惊奇地看了他一眼：“看来你的确对炼金术很有研究。”

修伊微微一低头，做出谦恭的表示。

“那么你认为稀释到什么程度比较合适？”

“百分之五，再加一些金银花的汁液，能够让香气更加浓郁，尤其是两者结合后，可以产生一种令人陶醉的香气，大大增加女性的吸引力。”修伊几乎是出于本能的回答。

不过话一出口，他就后悔了。

艾薇儿深深地看了修伊一眼：“这很有意思，看来你对驻颜药剂很有研究。”

修伊恨不得给自己一巴掌，连忙道：“我出身于商业家族，驻颜药剂是能卖大价钱的东西，有很多商业家族一直在研究和改良有关这种药剂的配方，所以我对这方面多少有一些心得。”

眼神中充满着深邃，艾薇儿望着修伊说：“那么我试试吧。”

实验室的气氛诡异般的安静下来。

修伊现在是打死也不敢多说一句话了。

至于艾薇儿，没人知道她在想什么。

时间过得很快。

新的驻颜药剂很快就制作成功，散发出淡淡的天然香味，令人迷醉。

“很感谢你能帮我的忙。”艾薇儿说。

修伊恭敬地回答：“能为您效劳是我的荣幸。”

“哦，是吗？西瑟达达尼尔，我好象没有告诉你我的名字对吗？你的荣幸从何而来？你知道我的身份对吗？”

修伊一怔。

他突然意识到自己犯了一个大错误。

从见面的一开始，艾薇儿其实就已经对他有所察觉与怀疑。

所以她才会那样自然的邀请他进行实验。

尽管修伊试图掩饰自己，但他越是掩饰，暴露的问题就越多。

与和拉舍尔之间的偶然碰面不同，在那之前他们从未见过。所以尽管修伊或许会暴露出种种问题，但是拉舍尔却不可能知道。

但是艾薇儿不一样，她对修伊已经太熟悉了。

他的动作，他的习惯，他的说话方式，艾薇儿都从未忘记。

每一此午夜梦回，艾薇儿几乎都会想起修伊。她对修伊太熟悉，熟悉到甚至超过他自己对自己的了解。

他越是想掩饰，暴露的问题其实也就越多。

他知道她是公主，所以言语中充满恭敬；他深怕她发现自己，所以尽可能不说话；他无意中暴露了自己对驻颜药剂的了解，还有他对炼金术的追求与熟悉。

如果落在普通人的眼里，这或许只是一个炼金术方面的天才少年。

但是在艾薇儿的眼中，西瑟达达尼尔，从他出现在自己眼前的那一刻起，他就与自己朝思慕想的那个人是如此的接近。

就在修伊不知道该怎么办的时候，艾薇儿却突然叹了口气：“你们这些同学，每一个都假装对炼金术感兴趣而接近我。西瑟达达尼尔，难得你为了接近我特别研究了驻颜药剂。你要是把这份心思用在真正的炼金术研究上，一定会取得很好的成就。你回去吧，别再来烦我，别怪我没有提醒你，如果你再来，你就死定了。”

说着，艾薇儿一指门口。

原来是个误会吗？修伊长长松了口气。

他向艾薇儿鞠躬：“我很抱歉，公主殿下。您的睿智看破了我卑劣的小心思。我向您保证，我再不会来打扰您了。”

说完，他匆匆退离实验室。

眼看着修伊离开，艾薇儿紧握着的一双小手终于松开，她喃喃道：“修伊，真得是你吗？你是来看我的吗？你怎么能这么大胆，就这样跑过来找我。”

温灵顿魔法学院看上去完全不设防，但是在暗处，不知有多少双眼睛，在死死盯着这一带。

保护公主，是帝国皇室的责任，即便在明面上不显示出来，暗地里却有着大量的高手。

离开学院的那一刻，修伊突然意识到了什么，他喃喃道：“别怪我没有提醒你，如果你再来，你就死定了……艾薇儿，你是在保护我吗？你真得长大了。”

冷眼扫视了一下四周，修伊大步离去。

第四部 帝国的逃犯（下） 第二十章 特使

更新时间:2010-4-25 15:32:55 本章字数:6278

回去的路上，修伊面对的是一个很令他头疼的问题。[}

与艾薇儿的相遇让修伊感觉事态超出了他的控制范围。

毫无疑问，艾薇儿怀疑他了。

他唯一可以庆幸的是，艾薇儿并不打算把他抓起来送交帝国法政署，而且她也没有足够的证据证明自己就是修伊，但这同样意味着问题开始复杂化。

她一定会想办法调查自己。

以帝国公主的能量，也许她很快就会发现事实的真相。

不过这些都不是麻烦，对修伊来说，真正的麻烦是他看到了艾薇儿对他的情意。

这才是他无法接受的。

当一个人用尽心力去报复国家时，这个国家的公主却对他情深义重，这会让他怀疑自己所做的一切的意义。这种怀疑会极大的影响信心，从而导致后续的一切行动受到影响。

他编织了一张复仇的网，却把自己也网了进去，无法逃逸。

对修伊来说，这实在是最糟糕不过。

正在头痛，修伊突然停下了脚步。

他此刻走在一条无人的小巷里，整条巷子都寂静无声。

然而修伊却感觉到压力袭来。

来自他身前身后。

有人试图伏击自己？修伊脑子里闪过这个念头。

他不知道来者是什么人，但是可以肯定，试图打自己主意的人，势必要付出些代价。

不动声色的摆弄了一下自己腕上的手镯，修伊假装无事地继续在巷子里前进。

试图袭杀修伊的人并没有意识到目标已经有所准备，在他们看来即使有什么准备也没有关系。这个达达尼尔家的小继承人并没有什么真本事，只是凭着一些小伎俩做事。

大约六个人出现在修伊的前后，他们干脆现出了身形，挡住了修伊的去路。

是六名武士，手里拿着武器，杀气腾腾，全部是四到六级的中级武士。

修伊嘴角边凝出不屑的冷嘲。

“是谁派你们来的？威斯顿伯爵？还是贝特森？”修伊冷冷问。

“看来你的仇人还不少。”为首的一名武士沉声说，他扬起了手中的重剑：“到地狱去寻找答案吧。”

重剑划出凄厉的电光凶狠劈下。

修伊眼中现出讽刺的嘲弄。

一道黑影突然出现在那武士的身后。

“哈尼小心！”有人大叫。

武士愕然回首，只见一个面目狰狞的鬼怪模样的东西已经向袭来。

这是什么东西？这是那武士最后的念头。

守护梦魇如烟一般穿过武士的身躯，在穿透他身体的同时，獠牙巨齿突然幻化成实体，狠狠咬在了武士的肩头。

麻痹之咬。

下一刻，叫哈尼的武士已经被全身麻痹，无法动弹。

修伊的眼中精光一闪，手中突然凭空出现一把锋利长剑。

长剑一划，正刺进那武士的身体。

“杀了他！”几名堵路的武士同时愤怒的大叫起来。

还没出手，一名伙伴就告死亡。

“那正是我要做的。”修伊冷笑回答。

身体在空中急速旋转，激越出一片弧状光芒，格挡住两名武士的进攻后，修伊随手甩出一个小东西，如一粒铁弹般跌落地面。

“小心！那是阿格努爆裂！”一名武士大叫起来。

“晚了。”修伊的声音低沉响起。

掷在地上的小铁丸突然爆裂出无数碎片，疯狂地席卷向着修伊扑来的几名武士。这些碎片拥有着可以破除斗气防御的力量，如切割丝帛般切开斗气生成的防御罩，将几名武士扎得满身孔洞。

其中一块小碎片划过一名武士的咽喉，那武士颈间喷射出大片的血泉。他捂着嗓子摇晃了几下，然后倒了下去。

阿格努爆裂是修伊最进新制作出来的一种炼金道具。自从在罗约城和两位天空武士大战过后，修伊越发觉得自己需要制作出更多的防护道具。

他的真正能力是炼金术，他有必要在这方面加以研究和发扬。

今天用几名来偷袭他的武士小试威力，效果果然不错。

受了伤的武士并没有因此畏惧退缩，相反却更加狂野的攻向修伊。守护梦魇发出了愤怒的嘶叫，嘶叫的声音并不大，却带有灵魂攻击特质，除非是到高级武士那种一吼之威，以力破除，否则几个中级武士根本无法抵抗。

嚎叫刺破耳膜，刺穿心防，几名武士同时停顿身躯。

修伊的身体划出一片浮光掠影，如电般闪过几名武士的身边，长剑吞吐，刺破了他们的咽喉。

待到身形停下时，四名武士已经全部倒下。

对修伊来说，杀这六名武士，没有丝毫的困难。

随手放出侦察蜂，观察周边的情况，修伊不希望还有别人躲藏在某个角落里窥伺自己。

修伊本人则翻查着这几名死去武士的身上，试图找到能够证明他们来历的东西。

他从一名武士的怀里看到一枚小小的家族徽章。

修伊拿出通讯水晶说：“布莱恩。”

“我在。”水晶球里显现出巴克勒粗豪的影象。

“刚才有人试图杀我。”

“是么？什么人？”

“是巴尼斯特家族的人。”

“看来那个贝特森贼心不死。”

“他不动手才奇怪呢，不过显然他还是小看了我。”

“你赢他的时候用的是取巧办法，在他的眼里，你始终什么都不是。”

“那么这次过后，就不一样了。”修伊叹息。旧的麻烦还没解决，新的麻烦却不停地找来。想了想，他说：“布莱恩，我刚才见到艾薇儿了。”

“什么？”水晶球里巴克勒的影象剧烈地晃动了一下，仿佛水中泛起的涟漪。

“她可能怀疑我了。”

“真该死，修伊格莱尔，还有比这更糟糕的消息吗？”巴克勒咆哮起来。

“暂时还没有。”修伊苦笑：“但只是暂时。”

“立刻回来，我们要想办法解决所有问题。拉舍尔在盯着你，我们要杀威斯顿，贝特森开始找你的麻烦，艾薇儿却遇上了你，而你的脑子却还在想着怎么进高塔。我的天啊，这么多事情让我们怎么解决？”

“一个一个来，总能解决的。”修伊淡淡道，从戒指里拿出一瓶药剂，洒在尸体上，死去的武士渐渐化成血水消失。他看看那一汪流淌的血渍漫声道：“无论未来有多少艰难险阻，我们都将勇往直前。所有的麻烦与挫折，都只是成功路上的考验而已。”

温灵顿城外郊区。

一支车队正在徐徐进入城市，准备接受城门守卫的盘查。

为首的马车里，坐着的是一位美丽少女。

在她的身旁，是一个佩剑武士和一名拄着拐杖的老者。

如果修伊在这里，他一定会认出这几个人，他们赫然是早先碰到过的埃特家族。

不过这一次，他们入城用得不再是埃特家族这个身份。

那个以家族族长自居的叫达奇的中年人，拿出一份官方印信交给守卫：“佛郎克帝国特使，受贵国皇帝的邀请而来。”

听到佛郎克帝国这个名字，城门守卫吓了一跳，连忙接过印信。来的人是敌国使节，这不是他一个小兵能做主的事。在发出通知后，城门处很快来了几位有权势的大人物，检验过印信立刻放行。

车队缓缓进入温灵顿，消失在人们的视野中。

一名守卫士兵看着车队，迷惑不解地问自己的长官：“头，佛郎克帝国为什么会派人来？咱们不是在和他们打仗吗？”

“如果我能回答你，那么我现在就应该能够坐在办公室里，喝着茶水处理公事，对着下属指手画脚，而不是站在这大门前和你一起吹风了，你这蠢货。”

“也许……也许是战争就要结束了？”那士兵傻傻的说。

“这怎么可能。”长官不相信：“我们正在获得一次又一次胜利。”

“那为什么我们的皇帝会邀请他们？”

“我怎么知道？别再问这种问题，蠢货，有些事不知道永远比知道要好。但是不管怎么说，我不认为战争会结束。强大的兰斯帝国没有结束战争的理由。”长官傲慢的说。

但是他没有想到，这一次却是士兵说对了。单纯的人或许脑筋简单，但正因为他们的头脑简单，有时候他们反而可以看破层层迷雾，看到问题的最核心处。

佛郎克帝国派来了使节，兰斯帝国隆重迎接，郑重对待。

无论是战争的胜利方，还是失败方，都已经表现出了对和平的向往。

当然，谁也不会想到，这一切竟然都和那个帝国的通缉犯有关。

马车里，少女的眼神深邃而悠远，她这次的前来，肩负的使命远远不止寻求和平那样简单。

兰斯帝国的皇宫里，皇帝陛下在听到佛郎克特使到来的消息后，终于长长的松了口气——天知道在这之前，他肩负了多大的压力。

而在法政署，拉舍尔还在精心计划着捕捉修伊格莱尔的大计，这位忠心的老猎犬或许聪明，智慧，但有一个最大的缺陷就是他不懂政治。

修伊本人还走在回家的路上，思索着如何解决这乱麻一般的格局，他还没有发现围绕在自己身边的问题正在进一步走向复杂化。

艾薇儿坐在自己的实验室里，眼前晃动的皆是修伊的影象，她同样不会意识到，新的时代即将来临。

没有人知道，随着佛郎克特使的到来，世界又将发生怎样的变化。

每一个人置身其中，无论如何努力，最终都要受其影响。

没人可以控制命运，哪怕是修伊，也做不到。

第四部 帝国的逃犯（下） 第二十一章 破解

更新时间:2010-4-25 15:32:55 本章字数:5591

雾隐城堡。

修伊和巴克勒以及克丽丝汀等人正在讨论今天发生的一切。

“事情的变化远超出我们的想象，达达尼尔家族正在面临来自四面八方的威胁。修伊，如果你不能想到一个解决问题的办法，我们后面的日子将会很难过。”巴克勒很严肃地说。

克丽丝汀也问他：“你打算怎样处理你和艾薇儿公主殿下的关系？如果她认出了你……”

“我不会伤害她。”修伊非常肯定地说：“她现在还不能确定我就是修伊格莱尔。我可以运用传送阵技术，就象在罗约城那样，让修伊格莱尔和西瑟达达尼尔同时出现在两个地方，打消她的疑心。那个时候也将是我出手杀死威斯顿和拉舍尔的时候，必要时把贝特森也算上。”

“是个办法，问题是什么时候才是合适的时机？”巴克勒问。

修伊低下头想了想：“如果艾薇儿怀疑我，她一定会主动制造和我再度见面的机会。我们只需要静心等待就可以了。”

克丽丝汀眼中飞过一抹奇异的色彩：“看得出来，她对你情深义重。”

是吃醋？还是妒忌？

修伊不知道。

他走过去，轻轻搂住克丽丝汀的腰，努力让她感受到自己对她的关怀，用行动来打开她的心结。

这法子取到了良好的效果，克丽丝汀偎依在他怀里，眼中露出浓浓情意。

……

接下来的日子，变得有些单调而沉闷。

那些威胁着修伊和达达尼尔家族的存在并没有立刻找上门来，达达尼尔家族渡过了难得的一段和平期。

这段时间里，主要有两件大事。一是各商行的负责人在与修伊洽谈过后，正式买下了魔法学院附近的那块地皮，开始了炼金工厂的建设。这种工厂的工程并不大，预计要不了多久就可以完成。另一件事，就是全力破解城堡的秘密。

对修伊来说，修炼是长期的事，短时间内无法让他立刻成为一名强者，但是炼金术不同。在温灵顿这个步步危机的城市，他迫切需要进一步强大自己的实力。他曾经认为，拥有伊莱克特拉笔记和实验室的自己，比其他任何人都距离这座实验室更近，但是在他绞尽脑汁却没有找到解决问题的办法时，终于开始意识到自己距离这位传奇大炼金师还有太过遥远的差距。这让他不免有些气馁。

不过今天，远在山谷实验室的南茜给他带来了一条好消息：“我知道你最近正在研究血祭法阵的破解问题，你知道在这方面我帮不上你的忙。而且如你所说，我找遍了这个实验室的每一处角落，也没有发现任何和这方面有关的资料。不过今天，魔偶助手告诉我，它也许可以给你一些好的提议。”

魔偶助手？修伊一楞，他没有想到那个被他留在实验室的魔偶助手竟然知道有关这方面的炼金术。

“把它叫过来。”他连忙说。

水晶球里出现了魔偶助手六号那硕大的脑袋。

他摇晃着头颅对着水晶球说：“您好，我的新主人。”

“我希望你能有好消息告诉我，六号。我是说，你能帮我解开你前主人城堡的秘密吗？”

“哦，如果你问我血祭法阵和那座城堡的话，我没有任何可以告诉你的。”

“那么你能告诉我什么？”修伊并不生气，他知道这东西的脑子很死板。

“我能告诉您的事，是有关我前主人对于炼金术机关的一些理解。”

“好的你说，那同样有助于我的思路。”

“是的，我聪明的新主人。南茜夫人告诉我，您得到了我前主人的又一个实验室，但是那里面很危险，随意进入的人会死掉。这让我想起了我的前主人说过的一些话。”

“什么话？”

“他从不提倡必死的炼金术机关。他认为任何机关陷阱，都应该留一条活路，一个可以破解的方法。”

“很好，我也是这么想的，伊莱克特拉不是杀人狂，也不应该是。而那座雕像应该就是关键。”

“的确如此，那应该就是进入实验室的钥匙。”

“钥匙？”

“是的。我的前主人在留下他的实验室时有两个基本习惯。一个是留下一头强大的魔兽进行看管，还有一个习惯就是需要钥匙才能开启。这把钥匙未必是成型的钥匙，而是某个需要满足的条件。比如山谷实验室里的那个石门法阵就是钥匙。如果当初你没有解开那个法阵，你就不能进入实验室，否则等待你的将是可怕的遭遇。”

“也就是说，我目前的思路是正确的，如果我没有解开雕像之迷，进入实验室就只能是死路。”

“没错，但很显然您解迷的方式有错误。你把注意力集中在了雕像内部的血祭法阵上。”

“你认为这是错的？”

“我的前主人玩了一个很聪明的花招。他知道凡是觊觎他实验室的人，都是对炼金术有着狂热追求的人，如果有某个法阵是他们没见过的，那么一定会集中精力去破解它。”

“你的意思是，那是一个陷阱，我根本没必要去理会雕像里面的那个法阵？”

“是的，我很了解我的前主人，他认为最好的炼金术陷阱，不在于陷阱自身的强大，而在于对人心的把握。所以如果你因为对炼金术的执着追求而苦思破解一个你甚至无法触碰的法阵，那么你很可能一辈子都无法解开他的迷题。换个思路，也许你会发现事情其实并不是那么困难。”

修伊的眼中闪过一线亮光：“换个思路……”

他低头想了一会，然后道：“六号，你对你的前主人还有什么理解没说？”

六号回答：“他一直认为，在通往知识的大门上，可以加一把锁，但是打开那把锁的钥匙，只需要放得隐秘些就够了。”

修伊恍然大悟。

“非常感谢你，六号，没有你，我可能还徘徊在如何安全的打开雕像这个问题上。可事实上，伊莱克特拉早就明确的告诉我，他并不希望任何人破坏这座城堡。”

说着他站了起来，匆匆向城堡大门走去。

走来的时候他还在不停的后悔，一直以来他所思考的都是如何安全的打开雕像，接触到里面的血祭法阵，然后破解伊莱克特拉留下的机关，从而可以安全进入实验室。

可事实上，伊莱克特拉早就留下了进入实验室的办法和途径。那座雕像的用处不是用来破坏的，它就是一把钥匙。钥匙应该是可以反复使用的。它的存在是用来开门，而不是被破坏的。

从一开始，修伊就陷入了一个思维的误区。

那些血迹的消失或许并不是一个发现，而是一个提示，是伊莱克特拉有意留在上面的提示，而修伊却自以为是自己无意中发现了这个大秘密，所以明明找到了钥匙，却始终没有意识到钥匙的本意所在。

站在城堡门口的四翼暴牙兽雕像前，修伊反复观察这两座石像。

这两座石像相貌狰狞，利齿突出，四翼宽阔，气势雄伟。在以前，修伊并未仔细观察过它们的存在，但是现在，修伊仔细观察着终于发现，两座石像的牙齿有着少许的不同。

右边的那座石像，比左边的石像多了一根内弯的小牙，如果不仔细观察，根本不会注意到。

修伊上前试着扳动那小牙，却没有丝毫动静。

他想了想，顺着小牙的指向，摸向这座石像大张的嘴巴。

修伊能感觉到在石像的嘴里，有个小小的凸起。

用力按下去，凸起消失在兽嘴中。

“这就可以了？”修伊有些迷惑。他敏感的察觉到应该没这么简单，正如助手六号所说的，伊莱克特拉的炼金术陷阱，针对的是人心，而不是机关本身。当你觉得你已经完成了的时候，或许它还远远不够。

想了想，修伊又来到左边的石像前。

绕着石像转了一圈，修伊突然发现，这只石像的眼睛好象变了颜色。原先灰色的眼睛，现在却微微有些泛红。

心中微动，修伊对着石像的双眼用力按下。

两只石目同时向着石像内缩下，不远处的高塔内部，传来沉闷的响声，仿佛齿轮转动发出的声音。

修伊长长的呼出一口气，这才是完整的关闭实验室机关的办法。

如果有谁以为，找到右边石像的凸起，就算是完成了任务，那他就大错特错了。

左边的石像，其实才是关闭实验室机关的方法，而右边的石像，其实是开始左边石像的机关。伊莱克特拉布置的陷阱，环环相扣，一个不小心就得上当。

也许以前也曾经有人发现过石像的秘密，但是却忽略了左边石像的双眼。结果在进入实验室后，还是遭遇了不测。

如果没有魔偶助手的提醒，修伊也许一辈子也发现不了这个秘密，当然，就算是发现了，也可能只是一条死路。

站在高塔前，修伊知道，冒险的时刻到了。

将手指放进口中，修伊发出了一声嘹亮的呼哨。

空中，红与绿盘旋着飞下，落到他的肩头。

旭狂号着从不知名的角落里冲出，扑进他的怀里。

黑武士和亡灵妖鼠也随之出现在塔内，等候着修伊的命令。

尽管已经关闭实验室的所有机关，在进入实验室之前，修伊还是做好了所有面对危险的准备。

“好了，伙伴们，下面就是跟我一起探险的时刻到了。”修伊漫声说。

第四部 帝国的逃犯（下） 第二十二章 死亡之塔（上）

更新时间:2010-4-25 15:32:56 本章字数:5469

一步踏入，进入的是一个全新的天地。

闪烁着银色光芒的台阶仿佛湖面，踏上去会带出一连串的涟漪。之所以会如此，完全是因为它是由世上最稀有的金属矽晶打造。

矽晶是这世上最好的炼金材料，它的适用范围极广，无论是魔偶制作，道具制作，法阵制作都能运用到。它是炼金术威力加成的保证，是稳定性的保证，是每一个炼金师的最爱。即使是炼狱岛，当初拥有的矽晶也不过是拳头般大小。而在这里，伊莱克特拉用它做成了进入自己实验室的台阶。

来不及为这庞大的手笔去震撼，修伊一步一步小心的走上台阶，谨慎地望向四方。

他注意到不仅仅是台阶，就连周围的墙壁和天花板都是用矽晶打造的。

不过这些都不算什么，重要的是高塔的台阶上，到处散落着白色骨架。

这些白骨有些色泽发黑，还有些支离破碎，有一些骨头上还插着细细的乌黑小箭。

毫无疑问，这些就是闯入者的骨骸。

修伊几乎可以肯定，在这些矽晶墙壁的背后，必定有着各种各样恶毒的机关陷阱。他甚至看到有一具骷髅，指骨竟然还定格在墙壁的缝隙中。只怕是某个炼金师见财起意，想要把矽晶从墙壁上撬下。结果被墙后的毒箭直接射透眼窝，同时还把他的手指嵌入了墙壁中。也使得修伊此刻能够清楚的看到，那个被卡住的毒箭喷射口，至今还发着幽幽蓝光。

有了前车之鉴，修伊并没有去动这些矽晶。

令他感兴趣的是，前来闯高塔的人，死去后留下了一些遗物。这些遗物大都存放在随身的皮囊里。

修伊随手拿起一只，里面是一大把金维特。倒出钱币，还有一本黑皮小本子和一些药剂及一些炼金道具。

黑色小本子上记录的是死去的炼金师对炼金术的个人理解，往往还附带着记录了一些自己独特的发明。

象这样的皮囊并不在少数，许多炼金师习惯了将自己对炼金术的理解和发明记录在随身小本上，有时还带着一些特殊的发明。

那个被毒箭刺穿头颅的炼金师，也有这样一个皮囊，他生前显然是个药剂研究的权威。他的小本子上记录着几种特殊的药剂，令修伊颇感兴趣。

此外还有一个炼金师，身上竟然带着献祭之油这样的炼金道具。令人惊讶的是，他完美的解决了献祭之油不稳定的问题，使它成为一个可以随时使用的强力武器，而不用小心制作，并在固定时间段内必须使用出来。

这简直是一个伟大的发明，可惜这个发明却随着发明者一起，失落在这追寻炼金术最高奥秘的高塔之中。

这让修伊兴奋无比。他迅速地将这些死去炼金师的心得著作，成品道具收集起来。凡是敢闯高塔的炼金师，每一个都是有着出色才华的炼金师，他们在炼金术上各自有着自己的独特理解和独特发明。从这一角度考虑，数百年来无数炼金师死在这里，早把这里变成了一个巨大的炼金师遗产的宝库。即使没有伊莱克特拉留下的发明，仅仅是这些遗产，就足以让修伊满载而归。

通往塔顶的道路并不长，但是每一级台阶几乎都躺满了尸体，其中不乏魔偶的碎片。有些魔偶制作得相当精巧，是修伊也没有看到的。修伊同样小心的收集起来。

对于有记录的，修伊可以直接学习，对于没有记载的，修伊就只能通过成品进行分析研究。

对知识的狂热追求，是每一个炼金师进步的源动力，不放过任何一点进步自己的可能，才能使自己迅速强大。

从这些尸体上看，通往塔顶的道路的确是步步杀机。尽管修伊已经关闭了机关总枢纽，但他也不保证是否还有什么无法被关闭的东西存在。

果然……

“吼！”一声低沉的吼叫声动高塔，带着沉闷的回响。

修伊立刻转头：“小心，伊莱克特拉的守护魔兽可能依然能够发挥作用。它不会任由我们关闭机关后就自由来去。在考验智力的同时适当考验武力，也是伊莱克特拉的爱好。”

通过以前对伊莱克特拉做事习惯的了解，修伊已经对这位传奇大炼金师有了足够的认识。

楼梯的转角口，出现了一道迷蒙的黑影，带着磅礴浑厚的逼人气势。

那是一只四翼暴牙兽，十一级魔兽。

对此修伊并不感到意外，伊莱克特拉早就给了所有人无声的暗示，告诉每一个进来的人他们将面对什么。

四翼暴牙兽是这世上最可怕的魔兽之一，它们拥有强大的力量，锋利的爪子可以撕破一切屏障，同时由于拥有两对强大的翅膀，它们还可以飞空。它们是风系的魔兽，能够释放风系法术，而且威力强大，凶悍绝伦。

修伊并不指望这只四翼暴牙兽能够让自己通过，被困在塔中数百年的怨愤，足以让它想要杀死每一个进入塔中的人。除非是象魔龙丽塔那样的存在，能够进行沟通，否则修伊要想过这一关，唯一的办法就是杀死对方。

不过对修伊来说，要杀死这只四翼暴牙兽已经不再是那么困难。

他的实力早已突飞猛进，不提自己，仅仅是身边的黑武士，就足够解决一切。

不过一想到对方是风系魔兽，修伊突然很想知道高级的风系法术到底能够发挥出怎样的效果。他想看看在魔兽手中使用，又是如何的结果。

他转头对黑武士及旭他们说：“你们在旁边看着，除非我的确不支，否则不用上来帮我，我尽可能用自己的力量去解决对手。”

旭在一阵青烟中变成小男孩，他很认真的望着修伊说：“爸爸，你最好小心一点，这个家伙不会比那只妖鼠好对付。”

“也不会难对付多少。”修伊笑着说：“对这只暴牙兽来说，这里的空间太小了。它的体型庞大，所以只能运用自身的力量作战。要想飞空作战，就有些难度。伊莱克特拉限制了这只魔兽的发挥，这或许是有意降低难度吧。”

一振手中的长剑，修伊指向那魔兽：“来吧畜牲，最大的问题我都已经解决了，你只是我通向伊莱克他拉知识大门的一块不起眼的绊路石子而已。”

“吼！”这大家伙发出愤怒的吼叫，尽管不能人言，它已经有足够的智慧了解对方话里的意思。两对翅膀扇动，四道犀利的风刃在空划出空气的尖鸣，斩向修伊。

与此同时，修伊头顶的空中，风之精灵已然出现，厉声尖嘶中，同样是四道风刃迎击而去。

凶猛的风刃在空中撞击，荡漾出一片魔法的波纹，如力之浪潮，席卷四方。

加持了风灵护体的修伊双手一划：“逆十字冲击波！”

十字交叉的两道法力波以撕裂万物的态势划向四翼暴牙兽。

“吼！”这怪物大吼一声，口中喷吐出一大团青色光球，迎面撞向修伊的逆十字冲击波。四翼连展，大风飚扬出一股股青色飓风向着修伊席卷而来。

这些青色飓风在空气形成一个个小形风旋飞向修伊，看上去无害，但是修伊知道，一旦被任何一个风旋击中，只怕后果就是修伊被撕成碎粉。

“武士强悍的身体，就是最好的防护。”修伊默念着巴克勒送给他的这句话，身上斗气的光芒大作。

他无畏无惧的迎着这风之死亡陷阱向着暴牙兽冲去。

或许是有些不耐烦和修伊对拼法术，暴牙兽同样跳跃而起，在身边掀起一阵巨大风潮的同时，无边的黑暗淹没了整个战斗区域。

高塔内部，风云弥漫，呼啸声声，盘旋的飓风在塔内旋舞，却丝毫影响不到塔外的人。

风元素的聚集带来的黑暗席卷了整个战斗空间，使得视线模糊，只能看到隐约的剑光闪烁，偶而听到那只魔兽愤怒的咆哮，如轰雷阵阵。

厉声的尖啸陡然扬起，那是修伊放出了噬灵之环中的守护梦魇助战。

良久，修伊突然从风卷尘烟中跌出，全身上下沾满了血迹，手中的长剑却已经不见，右肩上一个血淋淋的大洞。

风停，那只四翼暴牙兽趴在矽晶地板上，一只翅膀被修伊的长剑贯穿，使得它再跃不起来。

修伊冷冷地望着这只四翼暴牙兽，发出了一声轻微的叹息：“一只十一级的魔兽，实力差不多相当于一个天空武士。不过可惜，魔兽就是魔兽，它们不具备人类的作战技巧。而且四翼暴牙兽是风系魔兽，它的作战方式需要宽广的空间，风系魔法的威力在于灵活，辅助和大范围攻击。这使暴牙兽在塔内作战，实力被削弱到差不多只有普通十级的地步，我本来可以不用受伤就能打败它的。”

说到这，修伊看看自己右肩上的伤口，迅速拿出一瓶治疗药水喝下去：“我没有想到它能把风系法术附着在自己的牙齿上飞出，拥有自动寻找敌人的功效，在我刺中它的同时，也被它射中。魔兽虽然不具备人类的作战技巧，但同样拥有特殊的攻击方式和能力。不过不管怎么说，把风系法术附着在特定物品上使用，能够发挥这样的效果……”

修伊露出惬意的笑容：“我以后也会了。”

他回头看看旭：“走吧，我们继续上去。”

过了高塔四层，尸骸明显开始减少。

这意味着绝大部分炼金师连四翼暴牙兽这一关都没闯过，就倒在了路上。

不过只要是炼金师，就总有过关的方法。

因此能够闯过这一关的炼金师，实力更强。

一具骸骨旁，放着一个小小的玉瓶，从上面的解释看，是可以使猛兽昏睡的药剂。修伊不知道他是怎么死的，但很显然不是暴牙兽造成。

另外一具骸骨的记录册上，则记录了隐身药剂的发明，这让修伊兴奋无比。

可以想象，越往高处走，炼金师们的实力就越强大，他们留给修伊的遗产也就越有价值。

第四部 帝国的逃犯（下） 第二十三章 死亡之塔（中）

更新时间:2010-4-25 15:32:56 本章字数:7926

高塔的五层，是一片宽广的空间。

令修伊感到惊讶的是，这片空间里矗立着十二尊雕像。这十二尊雕像面目各有不同，有人形武士，也有各种奇特魔兽，它们座落在这大堂里，虽是死物，却气势威严。

令修伊心生警觉的是，十二座雕像前，几乎每一座的脚下都陈列着炼金师的尸体。

“这些雕像有古怪。”修伊对旭说。城堡外的枢纽，很明显是控制各种机关陷阱的，但是对于一些非机关类的防护，势必不可能起到关闭作用。

这些雕像如果是机关，那么应该是被关闭了，可如果不是的话……

不知道为什么，在走进大厅的一刻，修伊心中突然有种危险的感觉。

“小心！”他猛然大叫起来。

一尊手持大剑的武士雕像突然对着旭狠狠斩下。

这一剑威力绝伦，挟带着万钧气势。修伊一把抱起旭向着前方滚去，大剑擦着修伊的头皮划过，削落几根发丝。

正要对修伊尾随追击，黑武士的长剑已然出鞘。

一连串灿烂的火花四溅，那雕像武士的石剑竟然没有被摧毁。

随着修伊的滚过，旁边的十一尊雕像也纷纷动了起来。

这些雕像各式各样，就连攻击方式也五花八门，一些魔兽雕像甚至可以使用魔法，动作却矫健灵活，丝毫没有木讷沉重感。

“这不是雕像，是傀儡！是战争魔偶！”修伊大叫起来。

伊莱克特拉的发明多不胜数，修伊万万没有想到，在这座城堡里，竟然有伊莱克特拉发明的又一种魔偶。这种魔偶和可以变化形态的金刚傀儡明显不同，它们不具备变形的能力，但是却拥有伪装的能力。

见鬼的伊莱克特拉，他竟然把魔偶做成石刻的样子，形成了极大的欺骗性外形，难怪那些炼金师会死在这里，只怕他们死的时候也不知道这十二座雕像其实是战斗力强大的魔偶。

空气中划过一丝黑光，亡灵妖鼠利用它高速机动的能力，躲过了一具魔偶的攻击后，长长的链尾在空气中抽打出一道空气波纹，狠狠地扎向那魔偶的手臂。

两只炽焰鸟同时喷吐出熊熊火焰，将整个空间化成一片火海。

“红，绿，你们不要出手，我还没到要拆掉这里的地步，让黑武士和妖鼠对付它们，就让我的作品和伊莱克特拉的作品来一次正面碰撞，看看到底哪个更强！”修伊大叫道。

他抱着旭脱离战斗空间，大厅里，黑武士和妖鼠对上十二具魔偶，打得热火朝天。

尽管对伊莱克特拉有着发自内心的崇拜，但是少年心性同样有着强烈的好胜\*\*。

黑武士和妖鼠是修伊自己的炼金作品，虽然不乏伊莱克特拉的技术，但是毕竟是修伊自己做出来的，也是他最强大的两个作品。即然是来拜访前辈，那么就应该把自己的作品拿出来个前辈瞧瞧，哪怕这位前辈早已不在此地。

眼前的战斗激烈无比，修伊的眼中却闪烁出痴迷的灼热。这些魔偶相比金刚傀儡，缺乏它们的多变性，却拥有更强大的防御能力。它们显然也是特殊材料制作而成，强度极高，几乎不怕刀砍斧劈，如果不是亡灵妖鼠被附魔了锐利法阵，黑武士本身拥有斗气攻击，一般的伤害对它们几乎不起作用。

伊莱克特拉的智慧非凡，所创造出来的每一样东西，都足以让世人轰动。

修伊叫了起来：“攻击它们的胸部，那里是总枢纽。我要完整的魔偶，不要破坏整体。”

不愧是伊莱克特拉的学生，他很快就发现了这些魔偶的薄弱环节。

“遵命！”黑武士送来冰冷的回答。

包含斗气能量的长剑吞吐出急速电光，斗气击打在那些石像上，能量带来的巨大冲击直接透过强硬的外部躯壳，渗透到内部。

魔偶的枢纽受到破坏，就好比是人类的心脏被打碎，所有的运动立刻停止。转眼之间，十二座魔偶停止了运作，重新变成了石像状态。

这一次，它们不会再突然活过来了。

修伊走上前，悉心地抚摩着这些魔偶，喃喃道：“是云石掺杂了其他一些特制金属打造的。很有趣，看来伊莱克特拉发明了一种配方，可以让普通的云石再坚硬百倍。太棒了，这是比金刚傀儡更有价值的发现。即使是在伊莱克特拉的年代，资源需求依然是重中之重，我猜他起初想要做的不是可以伪装的魔偶，而是可以用普通的石料作成的魔偶。但是他无意中发现，用这种石料做成的魔偶可以化成雕像存在，具有更大的隐秘性与突然性。你知道这意味着什么吗？旭。金刚傀儡是要用有高级材料制成的魔偶，它们注定了受材料限制，数量有限。但是这种魔偶不同，它们可以大量生产……恩，可惜不能放进空间戒指里。”

修伊打开其中一个持剑武士的胸腔，从里面拿出了一颗灵魂法珠。这颗灵魂法珠已经被黑武士的斗气震碎。

依然是使用灵魂法珠做主驱动，就意味着无法放进空间戒指，修伊大感惋惜。不过即便如此，修伊也知道，如果自己将来要打造出魔偶兵团，那么这种魔偶显然比金刚傀儡更适合做主战兵种。

对修伊来说，最难得的就是它们的制作成本看起来要低上许多。

“也许我们可以在顶层找到关于制作他们的笔记本。”修伊说。

带着自己的手下，在收好那些死去炼金师的遗物后，他们继续向着上层探索。

楼梯越走越长，仿佛怎么也走不到尽头。

在修伊眼前出现的，始终都是用矽晶制成的高高台阶，一圈又一圈螺旋上升。

“父亲，好象有些不太对，这楼梯是不是太长了些？”

“看来这就是伊莱克特拉留下的第三个难关了，一个迷宫。”修伊镇定回答。

在进入塔中之前，他就已经猜到了塔里一定会有一个迷宫式的存在。

小家伙旭有些不明白：“我们不是已经把所有的机关都关掉了吗？”

“关闭的大都是些凶狠恶毒的机关，但是伊莱克特拉还是留下了一些必须经历的考验，是我们无法回避的。这个迷宫很显然也是一个考验，但它不再是考验我们的武力，而是考验智力，就象是山谷实验室大门上的那个法阵一样。”修伊的语气低沉：“很显然，这才是伊莱克特拉最重要的考验，无论是四翼暴牙兽也好，还是十二个魔偶雕像也好，对于真正有实力的强者来说，这些困难都不算什么。问题是伊莱克特拉并不想把自己的遗产留给不懂炼金术的外行人，所以他需要一个证明的方式。这一关就是证明方式了，进入的人都必须靠自己对炼金术的理解走出这个迷宫，证明自己是一个出色的炼金师。否则我们将永远也到达不了塔顶。”

“那我们该怎么做？”

“伊莱克特拉是个炼金师，所以他留下的难题，也只能用炼金术的手法去解决。”修伊说着拿出显影砂雾：“先用这个东西试一下，它能发现一切隐藏的存在，老实说，我可不认为这个迷宫会这么简单。还记得曾经有个疯子从这里出来吗？”

一把显影砂雾洒过，空气中弥漫着无数晶亮的小点。

在这些光亮小点的照耀下，漆黑的楼梯旋道显出了一些光亮。

楼梯的尽头黑暗处，一只怨灵突然出现，露出锋利的獠牙，伸出尖利的爪子飘向修伊。

“小心，是幻象攻击！”修伊大叫起来。

修伊绝不相信这里真得会有怨灵，既然是迷宫，就一定会有惑人心智的存在。

然而当那只怨灵飞到修伊的身边时，带来的阴寒死气却是如此真实。

它厉啸着扑向修伊，修伊的长剑刺去，仿佛击中一片空气，怨灵那虚无的身体无视剑刺，从修伊的手臂穿过后随即消失。

修伊只觉得内心深处一股冰寒涌上，再看自己的手臂，已经是乌青一片。

这让他倒吸了一口冷气，以至于他几乎不能确认，这到底是不是幻象。

前方又出现了更多的怨灵，密密麻麻，飘舞在空中，将整个梯道变成一片亡灵空间。

旭叫了起来：“爸爸，我不能变身了！”

“我也不能使用魔法和斗气了。”修伊苦涩回答：“这个迷宫比我们想象得要强大得多，它能够封闭力量。”

修伊随手从身上拿出一滴献祭之油，向着前方全魔乱舞的怨灵群掷去。

“轰！”地面上掀起一大团剧烈火焰，烧得怨灵们狂啸出凄厉哀号。

“只允许使用炼金术。”修伊冷冷补充道。

身后的炽焰鸟，同样也吐不出任何火焰了。

正如他先前所说的那样，伊莱克特拉在这一关要考验的是来者的炼金术能力，他不需要闯入者有多么强大的实力，而只需要他们拥有出色的炼金才华。

所以这个迷宫不允许任何人使用武力强闯。

怨灵们堵在通道口，却并不进攻。看来它们的任务是守护。先前进攻的怨灵，应该是一个警告，警告来者这些怨灵拥有进攻的能力，如果强闯，面对的就会是死亡。

一连三滴献祭之油飞掷，将大片的怨灵烧得灰飞烟灭。然而怨灵们仿佛生生不息，每死去一只，就会在虚空中凭空再生成一只。

它们在漆黑的楼道上空飞舞，发出大声的尖啸，将整个场景变得凄厉阴暗，仿佛一步踏去，就会进入亡灵的世界。这一幕场景阴森恐怖，几乎要令人窒息。

“爸爸，我们该怎么办？”小家伙有些慌了。无法变身，空有强大的力量却无法使用，旭看着那漫天的怨灵有些害怕。它毕竟还小，还无法做到无视眼前的一切。

“不要害怕，你越害怕，怨灵们就会越多。它来自于你内心负面情绪的产生。”修伊发现，当旭说出害怕这两个字时，空中飞舞的怨灵似乎又多出了几只。

没有尽头的迷宫，漫天飞舞杀之不尽的怨灵，无法运用的魔法与斗气，看起来伊莱克特拉布下了一个必死的杀局。

“不，不对。”修伊摇头：“伊莱克特拉不可能布置必死的杀局。这些怨灵应该是幻象，所以才怎么都杀不完，不过伊莱克特拉是怎么做到让幻象也具有攻击能力的呢？”修伊低头喃喃自语。

他看了看自己的手臂，那上面的乌青依然存在，带来丝丝寒意。如果被一大群怨灵缠住，修伊怀疑自己会不会立刻冻死。

他迅速掏出一瓶治疗药剂喝了下去，但是手臂上的乌青却没有丝毫减退。

“治疗药剂无效……”修伊眯着眼看手臂上的伤痕，眼看着治疗药剂无效，修伊并没有丝毫的颓丧感，脸上反而露出了丝丝笑意：“这就对了。伊莱克特拉想要考验的是这个，就是这个。”

他猛然回头看向旭：“旭，你知道要想成为一个出色的炼金师，最重要的是什么吗？”

小家伙茫然摇头。

修伊嘿嘿一笑：“是拥有发现事物运转规律的能力。只有掌握了事物运转的规律，才能创造出各种伟大的炼金术。伊莱克特拉这一关想要考验的，不是炼金术水平，而是我们是否拥有成为出色炼金师的潜力与天赋，也包括了冷静，智慧，观察与细心。”

“这和我们现在的困境有什么关系吗？爸爸？”

“当然有，怨灵并不存在。这是一个迷宫，一个心灵迷宫，它并非实体，而只在人们的心中产生。这就是为什么治疗药剂无法治疗伤势的原因，因为……我根本就没有受伤。”修伊说着，缓缓举起自己的右手。那手臂上的青痕依旧，修伊却缓缓道：“既然是心灵的迷宫，那么它就应该是只属于我自己的迷宫。在这个迷宫里，所有的一切，都是虚假的，包括这些怨灵，包括我的伤，包括这些没有尽头的楼梯，也包括……你们的存在。”

他回首看向旭和炽焰鸟，举起了手里的长剑，现出满面狰狞。

小家伙旭现出巨大的惊恐：“不，爸爸，我是你的孩子，你不能杀我！”

“如果你真得是旭，你绝不会那样对我说。魔龙是骄傲的存在，它们的骄傲让它们从不会在任何恐惧下低头，即使是刚刚出生的幼龙，也同样拥有挑战一切的勇气。你对旭的认识来自于我心中和旭交往时我对它的照顾，你刻板地复制了我对它的记忆，却忽略了它对我的依赖来自于和我之间的深厚感情。可是当面对危险时，旭是一个冲动而暴怒的孩子，而绝不是象现在这样依旧如一个孩子般撒娇与求饶。”

“嘶！”一声尖利的长嘶划破虚空，修伊身边的旭突然化成一团青烟向空中飞去，渐渐凝结成一只巨大的怨灵。与此同时，一直沉默着的黑武士，炽焰鸟和亡灵妖鼠也同时消失，修伊的身边，竟然只有他一人存在。

抬头望向那巨大的怨灵，修伊喃喃说：“这就是我心中的憎恨吗？竟然已经如此强大了。看来主人擅长什么，你也就擅长什么啊，出色的伪装能力，不过你伤害不了我。”

“嘶！”那巨大的怨灵向着修伊发出厉声的咆哮，不过它却仿佛顾忌着什么，不敢下冲。

修伊看着那怨灵，眼中露出一丝悲哀：“心灵的迷宫，我曾经走过一回。我知道，我的心里，不仅仅只有恨……”

长剑上陡然放出斗气的光芒，光华四射。

巨大的怨灵发出惊恐的尖叫，挟带着磅礴巨力的一剑，已经狠狠地向着怨灵劈去。

这一剑，冲破了所有阻碍，只一剑，就将怨灵劈成碎粉。

仿佛劲风吹拂，迷雾散去，修伊的眼前，是一个干净空旷的房间。

不远处，小家伙旭正躺在地上美美地睡着大觉，炽焰鸟还停留其上。妖鼠和黑武士则依旧默默地注视着自己的主人。

刚刚发生的一切，仅仅存在于修伊的心间，对它们来说，就好象修伊一个人站在原地呆坐了片刻而已。

“这里，就是高塔六层了吗？”修伊环顾左右。

他看了看自己的手臂，完好无损。

修伊笑了：“伊莱克特拉，尽管我的心里有恨，但同样有爱。我从未如此清醒过，知道自己想要什么，该做什么。你的心灵迷宫，对我无用。”

抱起沉睡中的旭，他向着塔顶走去。

第四部 帝国的逃犯（下） 第二十四章 死亡之塔（下）

更新时间:2010-4-25 15:33:09 本章字数:6513

尽管已经做足了所有的心理准备，在步入塔顶的那一刻，修伊还是被眼前的场景震撼住了。

没有想象中的实验室，没有那数不尽的坩埚，材料，以及凌乱的景象，修伊看到的是在一片巨大空间里，一个棱形的散发着强烈光芒的物体如天空中的星辰般悬浮空中做着缓慢的匀速自转。

在它的周边，是一些零碎的光点，仿佛夜空里无数的星星围绕，形成了一片银河，环绕住中央天体。

地面与天花板不再是用矽晶制成，而是用不知名的材料作成星空图，看上去极富立体感。

踏身此地，就仿佛一个人虚立于夜空中，身边都是辰星环绕。

修伊能感觉到，这里的每一颗星星，似乎都和天上的繁星有着奇妙的呼应，它们一闪一闪，用自己特有的规律做着缓慢的运行。

他伸出一根手指，轻轻碰触了一下身边的小光点。那小光点便仿佛害羞般嗽的一下，飞窜到星河的另一头，躲藏在了一大群光点之中。

“真是太美了。”小家伙不知何时醒来，看着眼前的场景发出迷离的惊叹。

“是啊，而且这不是幻境，是真实的存在。”修伊同样赞叹出声。

那中央巨大的天体，仿佛太阳般的存在，吸引着无数光点。修伊只一眼就看出，那是用梦幻水晶做成的。

梦幻水晶，是这世界只存在于传说中的物质，就连兰斯帝国举国之力，也无法拥有一星半点。

它的价值比起矽晶更加高昂。修伊对这种东西的理解，完全是来自书本的记载，他只知道，梦幻水晶它具有强大灵魂的功效，可以抵挡一切灵魂类法术的攻击，同时本身也可以制作最好的灵魂类攻击武器。它是用来制作心灵迷宫最出色的媒介，六层的那个心灵迷宫，毫无疑问就是这块梦幻水晶的作用。

这么大一块梦幻水晶，如果用来制作武器，足以制作上千把拥有灼伤灵魂能力的附魔武器。灵魂类攻击是无视对手等级的，因此只要拥有一把灵魂伤害类武器，哪怕是在一个普通武士的手里，都可能发挥出巨大的作用。

这还只是修伊已知的关于梦幻水晶的作用。

至于那些围绕着梦幻水晶旋转，构成一整片银河的光点，就更加令人匪夷所思了。

它们是纯能量体。

纯能量体，一直以来都是炼金师梦寐以求的伟大发明。它不是天然形成，而必须经过炼金师的凝练提制。武士的斗气，法师的魔力，都可以被凝练成纯能量体。纯能量体的概念，是数百年前一个叫丹尼尔·博尼特的大炼金师提出的。它和炼金术的发明者乔吉·兰伯恩，以及伊莱克特拉三个人，被并称为风鸣大陆最伟大的炼金师。

其中乔吉·兰伯恩是首创炼金术，作为炼金术的奠基人而被人们铭记，伊莱克特拉则是将炼金术推到了辉煌的顶峰，拥有无数令人震撼的发明，而丹尼尔·博尼特这个人，却恰恰相反。他既不是炼金术的奠基者，也不拥有太多的发明创造。这个人一生中最伟大的贡献，是发明了三大理论，他是一个真正的炼金术理论家。

这三大理论，就是空间理论，灵魂理论和能量理论。丹尼尔·博尼特用自己深邃的知识，独到的见解，深刻的阐述了风鸣世界事物运转的关系，就空间，灵魂，能量等多方面做出了重大的理论推破。后世所有的炼金师，在进行炼金术的发明创造时，几乎都离不开三大理论的指导。

包括修伊格莱尔发明的空间戒指和传送法阵，同样是在空间理论下形成的。没有空间理论，他连空间的存在都搞不清楚，更别提打破空间屏障了。

而纯能量体，就是丹尼尔·博尼特提出的能量三理论中的一个。丹尼尔·博尼特认为，天下没有纯粹的能量体，因为能量的本性是发散的，游离的，具有强大的渗透性。但是如果借助外部的手段进行限制，那么能量同样可以提纯，而且它们将拥有巨大的力量。有关于外界限制这个概念，丹尼尔·博尼特提出了一连串的设想，可惜的是他本人并未能实现。

纯能量体的力量体现于多个方面，可以在发挥出各种各样的巨大作用。比如它们可以提供类似无限的能量，比如它们可以形成威力强大的法术，比如用它们可以制作出各种可怕的炼金道具。它们就象是人类世界的核能，所能发挥的作用难以想象。

修伊做梦也想不到，伊莱克特拉竟然完成了纯能量体的提纯，眼前漫天飞舞的光点，每一个都是纯粹的能量。这些能量虽然可以由各种能量进行提纯，可一旦形成纯能量体，就会成为最本源的力量。如果这样一个纯能量体用来制作法力恢复药剂，仅仅是一个，就可以制作成千上万瓶；如果用来制作魔偶，那么这个魔偶，那么这个魔偶将可以永不停歇的为主人作战，且功力强大；如果用来制作法阵，即使是以传送法阵那样庞大的消耗，一个纯能量体也已经足够完成。

“伊莱克特拉，你是我见过的最伟大的炼金师！”修伊发着崇拜无比的赞叹。

丹尼尔·博尼特的理论只存在于纸面上，而伊莱克特拉却已经用他的成果证明了其中两个理论的可靠性。而根据山谷实验室那边，魔偶助手的解说，伊莱克特拉在后期致力于永生的研究，那这是不是意味着……丹尼尔·博尼特的灵魂理论，同样也在伊莱克特拉的研究破解范围呢？

不知道他成功了没有，如果他成功了，那么也许他现在依然活着。

修伊的心情越发激动起来。

并没有立刻去碰那块梦幻水晶和这些纯能量体，修伊希望能找到伊莱克特拉在这里留下的只言片语。走过这片星河，修伊终于看到远处的一张小长桌。

长桌是用紫色的华黎木制成的，这种木质如今同样很少见，坚硬无比，是极好的附魔材料。桌子上摆放着三样东西。

一把大剑。

一个黑皮小本子。

还有一件却是个奇怪的羽毛制品。

这应该就是伊莱克特拉留给后人的所有礼物了。

那个黑皮小本子，应该正是伊莱克特拉的笔记本。

修伊首先将笔记本拿了起来，出于对炼金术的狂热追求，未知的炼金术其实比珍稀材料和成品更令他热衷。

翻看本子，修伊看到扉页上的第一句话就是：“恭喜你，我的继承人，你得到了我的部分遗产。如果你有足够的理智与清醒，不要去碰那块梦幻水晶和那些纯能量体。纯能量体是我的失败作品，贪心会让你付出惨重的代价。台子上的东西，才是我真正留给你的。”

修伊的心神巨震。

这是伊莱克特拉第一次公开在自己的笔记本上声称留给后人遗产，并且有目的的写下一些话。与其他的笔记本上的随笔心得不同，它是真真正正写给后人看的。

修伊连忙翻下去。

原来这些纯能量体的确是伊莱克特拉在他最辉煌的时期提炼出来的。但是伊莱克特拉并没有想到，在他将纯能量体制造出来之后，这些纯能量体同时竟然拥有了自己的意志。

这是一个很惊人的事实，丹尼尔·博尼特的理论只解释了纯能量体的作用，却没有想到能量也有意志。意志从何而来？伊莱克特拉也不知道，那或许要进一步对这个世界的构成进行揭密才能找到答案。

但重要的是，这意味着他不能随心所欲的使用这些纯能量体。

修伊想起了自己刚才触碰其中一个纯能量体时，那光点的反应。

没错，那个纯能量体的表现反应似乎是害羞，又象是害怕。

这让他感觉匪夷所思。

摇摇头继续看下去，修伊这才知道。伊莱克特拉发现这些拥有意志的纯能量体很难控制，他们虽有意志，但并不存在智慧，只拥有一些本能的反应。它们会抗拒，不理解何为主人，何为创造者。伊莱克特拉无法随意使用它们，却又不能放任它们。这些纯能量体拥有的能量太过巨大，一旦放任自流，甚至可以将整个温灵顿都炸成碎粉。

没有意志的存在可以机械运用，拥有智慧的存在可以交流利用，最让人头疼的，就是象纯能量体这样浑浑噩噩，没有完整的意志，无法机械运用又无法交流利用的存在了。

迫于无奈下，伊莱克特拉费尽心血找来一块梦幻水晶。

梦幻水晶是制造幻境的无上利器，同时拥有培养灵魂的力量。伊莱克特拉希望能够借助于梦幻水晶的力量，来培养纯能量体——既然无法抹杀意志，那就干脆培养壮大。

梦幻水晶能够根据对方意志制造幻境，对于纯能量体来说，梦幻水晶就象是它们的天堂家园，所以它们围绕着这块水晶，永远也不会离开。

伊莱克特拉在他的笔记本里留言警告后来者：梦幻水晶是结合了他在高塔内布置的种种手段而存在的。梦幻水晶为纯能量体制造家园，纯能量体则为梦幻水晶制造的幻境提供能量，它们是互相倚赖的存在。不要试图移动它们，否则很有可能出现问题。一旦激怒纯能量体，那么可能会遭遇攻击。

这种攻击将是致命性的，即便是圣域也无法抵挡纯能量体的进攻。

为了郑重起见，伊莱克特拉在笔记本上写了一个能量体爆炸时的换算方程式，修伊略略运算了一下，这些纯能量体中的每一个，都相当于一颗核弹的存在，威力着实惊人。

修伊这才明白伊莱克特拉为什么要用这许多手段封印这座塔。根据伊莱克特拉的说法，要想培育出纯能量体的智慧，至少需要上万年的时间。就象是人类的进化，纯能量体也是一样。

数百年的时间，只够让纯能量体进入猿人般的直立时代，它们的理解能力依然极为低下。

看过了这部分记载，修伊感到无限惋惜。这就好比自己发现了一个巨大的核武库，却缺乏控制它们的办法，只能将其深锁库中，不能使用。

不过当看到伊莱克特拉留给后人的三样东西时，修伊是真正大吃了一惊。可能是为了打消后来者的贪念，这次他留下的东西到都是真正的宝物。

修伊没有想到，放在台子上的那把，竟然会是传说中的守序阵营四神器之一的辉煌之剑。

辉煌之剑，是和黑暗之刃齐名的武器。与黑暗之刃无坚不摧的特性有所不同，辉煌之剑是一把魔法剑。剑身上刻录着一个光明法阵，拥有趋散黑暗的力量，剑柄上刻着一个神圣法阵，拥有强大的守护作用。剑身本身是经过光明祝福的，拥有洗绦人心，免除混乱的力量。

辉煌之剑是圣灵教会的守护神器，历来只有教皇才有资格使用。圣灵教会三神器，辉煌之剑，光明权杖以及神圣之书中，辉煌之剑是排名第三的神器。圣灵教会作为北大陆最大的教会，拥有守序三神器，是世所公认的事实。至于另外一件神器生命之杯，至今还下落不明。

假如伊莱克特拉放在这里的是生命之杯，那修伊或许不会感到惊讶。但是放着的是辉煌之剑，就令修伊不得不惊叹了。

一直以来，修伊都缺少一把称手的好武器。

辉煌之剑本身就是属于不可破坏的武器，又拥有三种强大的法术，作战使用绝对可以让修伊的实力提升一大截。可惜的是，这把剑却同样是修伊无法使用的。

圣灵教会从未传出过辉煌之剑丢失的事情，但是如果伊莱克特拉说这把剑是辉煌之剑，那它就绝对不会是假货。

修伊完全可以想象，自己拿着辉煌之剑走出去后，面对的会是怎样的后果——数以万计的神圣守护骑士的追杀。　这些守护骑士虽然不入武士行列，但他们的实力其实比一般的武士更加强大。

圣灵教会能够让兰斯帝国都感到害怕，可不仅仅是那虚无飘渺的神灵保佑，更多的是他们自身的强大力量。

无奈地摇了摇头，修伊将辉煌之剑收进了戒指中，不管能不能用，如此神器，是一定要收好的。就情感角度考虑，他已经得罪了兰斯帝国，也未必就害怕再多得罪一个教会。

收好辉煌之剑，修伊看向了那放在台子上的羽制品。

老实说，这才是他真正最感兴趣的。

来自伊莱克特拉的伟大创作——天使羽衣。

第四部 帝国的逃犯（下） 第二十五章 天使之翼

更新时间:2010-4-25 15:33:10 本章字数:5721

人类自有智慧以来，就从未停止过对飞翔的梦想。

飞翔，不仅仅意味着飞空的能力，同时也代表着人类对自由的向往。如鸟儿般自由的飞行在空中，是每一个人都愿意拥有的能力。

魔法可以帮助人们做到这一点，比如血系法术中的血魔降临，比如火系法术中的火神附体，也同样可以达到飞行效果，但是前者付出代价巨大，一次血神降临消耗施法者大量的血液，过后元气大伤，火神附体仅能浮空，无法自由飞翔。飞行类法术中最出色的应该属于风系法术。

六极的风系法术“风翼术”使得风法师可以自由的在天空中飞行，但是同样有它的不足之处。风翼术在飞翔期间持续消耗法力，使得风法师能够自由飞行的时间有限，而且速度也算不上太快。

炼金术存在的目的，就是为了做到魔法所能做到的一切，所以人们发明了飞行斗篷之类的道具来替代。但是飞行斗篷依然有它的局限之处——需要消耗能量晶石，难以掌控。一旦飞到半途中能量耗尽，飞行者多半就得摔死。

无论是哪一种飞行术，都势必需要人们付出一定的代价才能掌握，并且效果有限。

此刻摆在修伊眼前的，就是伊莱克特拉发明的飞行道具—天使羽衣。

伊莱克特拉的笔记本上声明这是一件飞行道具，并且留下了两句使用咒语。

在笔记本上，伊莱克特拉还提示，第一次使用这种翅膀，会给人身体带来极大的痛苦。以后随着使用次数的增加，痛苦会逐渐减少。

尽管还不知道它的功用怎样，修伊却已经有充足的理由相信，这绝对会是有史以来最出色的飞行道具。至于痛苦，在修伊看来，为了强大的力量，没有什么痛苦是不可承受的。

银色羽衣上闪烁着圣洁的光辉，如丝如缎的材质看上去如此的柔滑顺手。

修伊将它拿起来放在手心中，几乎感觉不到一丝的重量。

它与修伊所见过的所有飞行道具都不相同，没有能量供应核心，没有支撑骨架，更单纯的象一件羽衣，银色绒毛随风飘扬着，若是在寒冬季节穿上，定然会漂亮得引起所有姑娘们的注意。

想了想，修伊脱去衣服将这件羽衣穿在身上。它轻盈得仿佛情人的手，贴着修伊的皮肤，带给人舒适的享受。

“这就是伊莱克特拉的飞行器？我很难想象它怎么能帮我飞翔。”修伊笑道。

对照笔记本，修伊念动第一段咒语，咒语刚刚结束，就感觉到后背处一阵剧烈的刺痛感传来。

仿佛两根利针狠狠地扎进了他的背脊处。

“啊！”修伊大叫起来，全身痉挛般的抽\*动。他只觉得有一股力量正在进入身体里，自己全身的骨骼都处于强烈而巨大的刺激中。

巨大的痛苦席卷而来，修伊觉得自己的身体几乎要被撕裂了。

他痛苦地蹲下身去，死死忍受着这一切，终于抵受不住，昏迷过去。

……

醒来时，修伊发现自己躺在地板上，痛苦已然消失。

旭重新变成了小狗本体，正亲热的舔他的脸。

身上感觉到丝丝凉意，他这才发现自己竟然是全身赤　裸的，那件披在身上的羽衣，竟已消失不见。

令他诧异的是后背上多了一对宽大的翅膀，银光闪耀，根植在他的两根脊骨中，仿佛身体的一部分。

难道这就是那天使羽衣，一旦穿上后，会植入人体，变形为翼？修伊不得不为伊莱克特拉精巧的构思所叹服。他试着感应了一下，那一对宽大的羽翼就象是多出来的一双手般灵活，包拢了他的全身。

修伊觉得自己就象是曾经记忆中看到过的鸟人，一对羽翼圣洁如天使双翼。双翼呼地动了一下，平地扇起一股劲风，修伊整个人飘浮在了空中。

“真是不错的东西。”修伊笑了起来：“怪不得没有能量供应核心，这东西是和人体连接在一起的，是借用人自身的力量进行飞行，而且基本不消耗法力。”

修伊低下头想了想，随手给自己加了一个风灵护体。

身体变得更加轻盈，他在塔顶上盘旋了一圈，速度奇快无比。

绝大多数飞行法术，都很难做到在狭窄空间里的自由飞翔，但是这对天使之翼就象是修伊的四肢一般，可以灵活控制。只是修伊还不太适应这多出来的一对翅膀，一个不慎，竟然一头撞在了空中悬浮着的梦幻水晶上。

就象是家园遭遇了地震一般，所有的纯能量体同时轰的一下激动起来，构成的银河在刹那间放出无数的光辉，夺目闪耀。

强大的能量冲击到修伊身上，他哇的一声吐了一大口鲜血，被直接打回到墙壁上，无力地坠落地上。

“这就是纯能量体的力量吗？只是稍微动作了一下，就能把人重伤。”修伊惊叹出声，丝毫没有劫后余生的感悟。刚才的能量冲击并不是能量体真正意义的攻击，但即使如此，很多人也承受不起。

他看了看自己身后的双翼，大感满足。

有了这对翅膀，自己从此以后就可以自由的翱翔天际了。不过最重要的是，他拥有了更加灵活多变的战术。

一般的飞行法术，都要消耗大量法力，而飞行道具使用困难，所以战斗很少有在天空中发生，毕竟那不会提高自己的实力，反而会大幅度削弱。但是有了这对天使之翼，一切就变得不一样了。修伊可以更加灵活的战术，可以远距离对敌。

假如在罗约城他有这对翅膀，凯文比尔斯就算再斗气爆发也很难伤害到他。他完全可以悬浮空中，不停地对对手使用法术。假如再结合虚空斩的力量，他还可以突然近身刺击对手，最不济时还可以飞天逃离。

兰斯帝国要想抓到他，势必将更加困难。

修伊也终于明白了为什么佩带天使之翼会如此疼痛，很显然伊莱克特拉使用了非常特殊的材料，他试图将炼金道具与人体结合。这有些象血肉傀儡的制作，将生命与炼金术混为一体。但是天使之翼显然更加高级，而且也不是以炼金道具为主体。痛苦是由于神经接驳而产生，要想让自己的身体承认这外来的物体一个组成部分，势必需要付出一些代价。不过随着自己身体与天使之翼结合次数的增加，这种痛苦就会逐渐减弱，到最后才真正结成一体。

看来要想自由使用天使之翼，自己需要好好锻炼一番了，不仅要努力习惯翅膀的存在，同样还要让自己的身体习惯这外物的进入。

念动第二段咒语，天使之翼开始从修伊的身上萎缩，重新变成一件羽衣裹在修伊的身上。脱离身体，到是没有丝毫痛苦的感觉。

“伊莱克特拉，你的确是我见过的最了不起的炼金大师。”抚摩着这件天使羽衣，修伊发出喃喃的低语。

随手将笔记本再拿起来，这本笔记里拥有制作天使羽翼的方法，不过材料稀奇古怪，要收集起来很不容易。令修伊感兴趣的是石雕傀儡的制作方式，这里面同样有记载。此外还有几种特殊的炼金道具，比如类似侦察蜂那样细小，但是拥有攻击能力的鬼蜂，可以加固武器和盔甲的附魔方式等等，以及一些有关炼金术的心得理解。

这是修伊得到的第四本伊莱克特拉的笔记，这位传奇大炼金师似乎习惯于将心得记录在册，然后留下一些专门的炼金术制作方法。有很多炼金术未必强大，却相当精巧，代表着人类智慧的顶峰。

比如那种加固武器盔甲的附魔方式，表面上听起来平淡无奇，但是一般来说，一场战斗下来，损坏的武器盔甲就不计其数。修复和重铸的成本，高昂而巨大。而拥有了这种方式制作而成的武器，将会增加武器盔甲耐用性，不易损坏，从而避免大量损耗。

“很好，这样我的炼金工厂就又多了一个主打产品了。兰斯帝国的武器装备，将由我来控制。”修伊脸上浮现出淡淡的微笑。

这种附魔方式并不复杂，成本也不高，只要把它拆分成几个步骤，然后分在不同地方进行加工，调制材料的部分则由南茜或者莉莉丝负责，就永远不用担心泄露问题。

将笔记本放进戒指里后，修伊回到了那块梦幻水晶旁。

老实说，这些纯能量体和这块梦幻水晶的价值，甚至超越了守序四神器价值的总和。可惜的是它们不能被带出这个塔。伊莱克特拉在这塔的顶层布置了总共四个法阵，其中一个是和梦幻水晶结合一起，为纯能量体提供梦幻家园，一个是维护城堡存在的法阵，一个是借用纯能量体的永恒能量维持运转的法阵，难怪这个城堡可以历经数百年而始终存在，因为这些纯能量体就是核心能量的供应者。最后一个法阵，则是用来观测与计算的。

不得不一再赞誉伊莱克特拉的天才之处。尽管无法运用纯能量体，伊莱克特拉还是尽可能相尽办法发挥它们的价值。除了利用它们为城堡守护法阵提供能量外，伊莱克特拉之所以把梦幻水晶和纯能量体制成星图，目的就是为了观测星空。

这个老头看起来对遥远星空非常感兴趣，这些纯能量体就是按照星空中那些星星的位置进行排布的。它们可以感应到天上繁星的变化，做出对应的变动，而梦幻水晶，就是控制它们的中枢。

让修伊感到惊奇的是，这副星空图庞大无比，成千上万个纯能量体组成的浩瀚银河，带给人无边无际的深邃感觉。修伊的脑海中突然冒出来一个奇特的想法：在这些纯能量体中，有没有代表地球的那个存在？

如果有，那么它是哪一个？

也许梦幻水晶能够给自己答案。

修伊尝试着将手放在那颗浮空旋动的梦幻水晶上，闭上眼睛，他立刻感受到脑海中一片巨大的虚无。隐约之间，仿佛有一股奇特的情感浪潮向自己袭来。

修伊知道，那是纯能量体们感应到了自己的介入，正在好奇的观察他。

这些空有意志和情绪的存在，既不是智慧生命，却又拥有智慧生命的部分特征，会有恐惧，愤怒，惊慌，好奇等情绪，却又不懂的思索，理解。

它们本能如野兽，智慧如魔植，是最浅显简单的存在。

一颗小光点游近修伊，围绕着他上先翩舞。

修伊能够感觉到，这个纯能量体似乎对自己有着很浓厚的兴趣。

仿佛有种非常亲近的感觉。

猛然睁开双眼，修伊望向这光点，光点瞬息变幻，竟然形成了一颗仿佛蓝色水球般的存在，漂浮在空中。

那赫然正是地球！

第四部 帝国的逃犯（下） 第二十六章 底线

更新时间:2010-4-25 15:33:10 本章字数:9794

从塔里走出来的时候，天色已黄昏。

修伊没想到时间过得那么快。

城堡上空的迷雾依然存在，但已不再那样浓厚，修伊隐约可以看到雾外远山。

他忍不住唏嘘长叹一声。

塔里发生的一切，对他来说仿佛是个梦一般的存在，尤其是在看到那个纯能量体时，修伊突然有种感觉。

自己并不是无缘无故来到这个世界的。

缓缓举起右手，手心上方的浮空处，是一颗蓝色光焰状的球体。

正是那颗代表着地球的纯能量体。

它就象是一个欢乐的精灵，围着修伊转了一圈，散出一道道美丽的光弧。

这颗纯能量体是自动跟随修伊出来的，就仿佛与修伊有着特殊的缘分一般。

到底是为什么，修伊也不知道，但他知道有因必定有果。

他突然有种感觉—也许伊莱克特拉并没有死；也许他就藏在这个世界的某个角落；也许他能告诉自己，自己为什么会来到这个世界……

一切的迷总有答案，只看人是否追寻。在以前，修伊从未考虑过这个问题，但是现在，他终于开始面对了。

“主人。”眼前出现了雷勒耶萨的身影：“晚饭的时间到了。”

修伊进入高塔之前，并没有告诉任何人，这是为了避免莉莉丝她们担心。

“好的我知道了，雷勒，这段时间你在这里过得怎么样？”

“一切都好。”

“我希望能比你做强盗的时候感觉舒服一些。”

“少了些自由，多了些稳定和享受。”

“总要有所付出，才能有所得到。”

“是的主人。”

修伊拍拍手，身后出现了一只凶猛狰狞的猛兽，正是那只翅膀受了伤的四翼暴牙兽：“这是我从塔里带出来的新宠物，我已经和它签定了契约，现在是我的契约兽了。它受了伤，我把它交给你，帮我把它养好。完成之后，我会给你奖励的。”

“我的天啊，主人你去了塔里？”

“不用大惊小怪，我这不是完好的出来了吗？”

“你是说……”

“我什么都没说，雷勒，你最好记住，伊莱克特拉的塔，不是随便什么人都能进入的。以前没人能活着出来，以后也没有人能从里面活着出来。所以我从没有去过禁地，你明白了吗？”

“是，主人。”雷勒吃惊地望着修伊，眼神中却流露出崇拜的神色。

自己的主人竟然走进了那个传奇大炼金师的塔里，并且活着从里面走了出来，这个消息如果传出去，一定会震动天下。

尽管在起初是被迫跟随修伊，但是随着跟随修伊的时日渐长，对他智慧与为人的逐渐了解，雷勒耶萨对修伊却是越发的佩服，从一开始的憎恨与无奈，渐渐变成了崇敬与忠诚。

……

城堡大厅里，在那金碧辉煌的晚宴上，修伊向大家解释了一番关于自己入塔的经历。

他有意识地淡化了危险，只是一再重复自己是找到机关枢纽并关闭之后才进去的，所以危险性不大。而且他对伊莱克特拉的了解远比任何人多，所以是在有准备的情况下才进入的。

这种说法多多少少冲淡了大家对他不告闯塔的不满。

与雷勒一样，每个人都对他能这么快就破解死亡之塔的秘密，继承伊莱克特拉的遗产感到惊奇与钦佩。

巴克勒赞叹着摇头：“我从未看错过你，修伊，你注定了要成为这个世界第二个传奇大炼金师。”

“那么修伊，这一次你得到了什么？”亡灵巫师阿什林问。

修伊这才把他从塔里得到的那些材料和炼金成品一一拿出来，这些材料是如此丰富，看得所有人都要晕了过去。

克丽丝汀兴奋的叫了起来：“我们发财了！”

“你早就是个富婆了。”修伊笑道。

大部分收获都是属于死去炼金师的财产，至于伊莱克特拉留给他的东西，除了那本笔记本外，其实只有天使羽衣和那只四翼暴牙兽具有价值。

不过修伊并不打算告诉大家有关于梦幻水晶和纯能量体的事。这是伊莱克特拉留在这座城堡最大的财富，也是最大的秘密。修伊实在不敢保证是否会有谁因为一时的贪欲而试图带走这些纯能量体，那样带来的后果将是灾难性的。相反，这些纯能量体只要留在城堡里，就会成为城堡最好的防御武器，如果有谁胆敢进攻城堡，这些纯能量体将会给进攻者以灭顶之灾。从这一点看，雾隐城堡拥有成为最后的战略要地的价值。

此外梦幻水晶和纯能量体的结合，拥有观察星图和运算的功效。观察星图不是修伊的兴趣所在，但是运算能力却非常有用。炼金师在实验中从来都不乏对数据的运算，无论温度，湿度，对比度等等，各方面都需要数字运算。在以前，炼金们通过笔算与心算解决问题，不过有了梦幻水晶，对修伊来说就等于有了一台超级计算机，可以用于炼金实验。伊莱克特拉当初未必会想到将梦幻水晶派上这样的用处，但是对修伊来说，这份用处相当大。

因此修伊说：“伊莱克特拉实验室被我成功进入的消息不能传出去，否则达达尼尔家族将会有很大的麻烦。所以我会把机关重新启动，一切继续保持原样。以后大家谁也不要再去那里，我会在里面预先设置一个传送法阵，再把开启机关的方法留下。如果以后遇到危险，你们可以打开机关进入塔里躲避，实在不行就用传送法阵离开。但那是最后的退路。”

大家对此都没有异议。

至于修伊带出来的这些东西如何处理—炼金师的东西，当然只有炼金师能处理。

修伊说：“我会把这些东西分开，一部分适合用来出售壮大家族的技术和产品可以拿出来，交给威斯顿家族和达达尼尔家族共同负责，也好壮大我们的生意。另一部分我要进行研究。金刚傀儡在罗约城全部毁坏，我正好需要炼制一些新的傀儡。伊莱克特拉发明的石偶魔像非常不错，具有很好的隐蔽效果。正好用来作为城堡守卫。我们可以对外宣扬喜欢收藏石雕艺术品，谁也不会想到那些东西会是魔偶，当然，除非那些不怀好意的夜闯者。”

众人都呵呵笑了起来，修伊的这个想法相当不错，从今天起，雾隐城堡的守卫力量将大大加强。

“哦，对了，给你们看样东西。”修伊随手从戒指里拿出那把辉煌之剑。

“这是什么？”阿什林惊讶的问。尽管从未见过，但是这把剑上隐约流露出的神圣气息令他感觉很不舒服。

“一个难以解决的大麻烦……圣灵教会的圣物，辉煌之剑。”修伊无奈笑道。

这一下，所有人都傻眼了。

————————————————

风鸣大陆三大教会，北大陆圣灵教会，东大陆天灾教会，南大陆奥丁神殿，各有特色。

其中圣灵教会是一神教会，信奉世间只有一个主神灵，其他的所有神灵都出自主神之手创造，是伪神，是主神的助手与奴仆，因此也可以说是三大教会中最具排它性的教会，信仰光明与神圣力量，光明牧师与神圣骑士是教会构成的主体。而天灾教会和奥丁神殿都是多神教派，天灾教会信仰黑暗与毁灭的力量，下有大量的毁灭骑士与黑暗法师，奥丁神殿的主体力量则是狂武士和破法者。在三大教会中，天灾教会的成立时日最短，圣灵教会的历史则最为悠久。

据说千年之前，风鸣大陆本是一块，因为战争的原因，将这片大陆最终变成四分五裂，并导致西大陆陆沉于海。而战争的主因就是圣灵教会和其他教派争夺大陆主导权。结果，圣灵教会取得了最后的胜利，其他教会相继陨落，由于大陆分隔，圣灵教会选择了占据最为富饶的北大陆，而对其他两块大陆的影响力随着时光流逝渐渐变小，新的教派在这种情况下才得以在其他大陆上重新崛起。

而圣灵教会能够取得千年圣战胜利辉煌的主要原因，就在于圣灵教会当时拥有守续阵营的四神器，辉煌之剑，光明权杖，神圣之书和生命之杯。在千年大战中，生命之杯消失无踪，圣灵教会仅拥有三神器，即便如此，也是三大教会中最顶尖的存在。

兰斯帝国虽然强大，但是在这片到处都是教会子民的土地上，他们同样必须仰圣灵教会的鼻息而生存。

没有人敢于招惹圣灵教会，无论是庞大的信徒基础，又或是顶尖的武力基础。

据说圣灵教会中拥有超过十个以上的圣域，且不论是真是假，哪怕是传说打个折扣，都已经足够吓人。北大陆三大帝国加起来，也不过只有十个圣域而已。

然而圣灵教会从未公开承认过辉煌之剑丢失。无论过去还是现在，在格拉比斯山脉的圣灵殿内，自始至终都供奉着他们的三大神器，接受民众香火。

而现在，伊莱克特拉却给他的后来继承者留下了这样一把剑，不得不令人心惊。

“如果这把剑真是辉煌之剑，那么圣灵殿里的那把剑一定是假货。”巴克勒非常肯定地说。

尽管圣灵教会名气极大，但是在伊莱克特拉最辉煌的那段时间里，即使是圣灵教会看到这位传奇大炼金师，也只能绕道而行。如果要选择相信，巴克勒和修伊一样，也只会相信伊莱克特拉的话。

“很显然这涉及到某个巨大的秘密，或许在伊莱克特拉纵横的年代里，他曾经进入过格拉比斯山脉。”克丽丝汀也说。

“格拉比斯山脉有一片著名的魔兽区，那是至今留存的少有的自然风貌区。在伊莱克特拉穷兵黩武到处掠夺资源的那段时间里，他的确有充足的理由去那里转转。修伊，你曾经告诉过我，伊莱克特拉本人也是一位圣域级别的存在？”巴克勒问修伊。

“是的。”

“那么他很有可能强闯了圣灵殿，夺走了辉煌之剑。不过对于圣灵教会来说，这很显然是一份莫大的耻辱，所以他们选择了闭而不谈。三百年来，圣灵殿一直在供奉一把假的辉煌之剑，而真货，却被伊莱克特拉放在这座塔里。”

“所以……如果这把剑出世。”

“后果一定会非常糟糕。”巴克勒用无比肯定的口吻说。

“既然这样，就让它老实的待在戒指里吧，除非拥有伊莱克特拉那样的实力，否则我不会把它拿出来。”

即使修伊再自信，再倔傲，也还不至于在招惹了一个强大帝国后再去招惹一个更加强大的教会。

然而这句话并不能让巴克勒满意，事实上他摇了摇头：“没那么简单的，修伊，有件事我一直埋在心里已经很久了，我一直想问你，但始终没有问。不过现在看来是时候了。”

“你可以问我任何事，布莱恩。”修伊有些奇怪，不明白巴克勒为什么突然间变得这么严肃。

“你和兰斯帝国之间，是否还有和解的可能？”

修伊微微一怔：“为什么要这么问？”

巴克勒语重心长的回答：“我知道你恨这个国家，你想报仇。但是报仇必然要有目标，做事必然要有目的。修伊，我知道你拥有复仇的目标，但我不知道你复仇的目的是什么，你从来没有告诉过我们。”

“我说过，为了平息我心中的愤怒。”

“不仅仅是那样。”巴克勒很肯定地摇头：“你还有话没说，修伊格莱尔，我了解你，你不是感情用事的人。”

修伊皱起了眉头：“为什么要突然问我这个问题？”

“我只是想知道，你的目的到底是什么，在什么样的情况下，你才有可能和兰斯帝国和解。”

“布莱恩……”

“回答我！”巴克勒突然站了起来，气势汹汹的大叫：“修伊格莱尔，或许你没有注意到，但是我必须提醒你一件事，你绝对不可以同时招惹兰斯帝国和圣灵教会两个大麻烦！你以为你不拿出辉煌之剑就没事了吗？不，你别忘了你还是一个灵魂法师！灵魂法术在这片土地上是个禁忌！仅仅是这个理由就已经足够让圣灵教会满世界追杀你了。兰斯帝国之所以还没有把你是个灵魂法师这件事捅出来，完全是因为他们不希望你落入教会的手里，毕竟你的手里拥有大量的炼金资源和技术。所以他们隐瞒了这件事，希望可以独得这些东西。可如果有一天，你把帝国逼急了，让他们害怕了，他们一定会毫不犹豫的把这件事抛出来。你是个灵魂法师！你会吸引无数的神圣骑士过来追杀你！兰斯帝国抛出你就象是对着一群恶狗扔出一块肉骨头那样简单！而如果你在战斗中使用了辉煌之剑，那么更会有无数的强者过来追杀你。你现在可以打败一个天空武士，可你能打败一群天空武士吗？你能打败星辰武士吗？你能打败圣域吗？告诉我修伊格莱尔，你真得打算和兰斯帝国不死不休吗？到最后成为全大陆的通缉犯？你拥有传送法阵，可是资源是有限的，你又能使用多少次？！”

巴克勒的这番说话气势恢弘，充分显示了一个野狼团匪首的魄力与智慧。

一直以来，巴克勒就很清楚一件事：没有哪种复仇是没有底限的。

修伊虽然口口声声说要报仇，但他未必真得要将自己变成一个疯子，在他所有行为的背后，必然还有一个原因，一个动机，只是他从来都没有说出来过。

巴克勒一直在等，他不希望逼修伊说，这或许是出于对朋友的信任。他认为修伊自己知道什么时候该说什么，该做什么，但是今天，当修伊拿出辉煌之剑后，巴克勒却等不及了。

这件武器太麻烦，它让巴克勒加倍感受到了来自圣灵教会的威胁。

巴克勒望着修伊，缓缓道：“修伊，我可以一直站在你的身边陪着你战斗，战斗到死！但是我们必须清楚我们的敌人到底是谁。兰斯帝国是你的仇人，但却未必一定要是永远的敌人。圣灵教会不是你的仇人，却注定了是你永恒的敌人！在这个问题上，理智应该超越感情！所以你必须告诉我，你和兰斯帝国之间是否能够和解，如果可以，那么方案是什么。”

“公开炼狱岛秘密，让罪恶大白于天下。”修伊不假思索地回答：“这是底线。”

疯狂是手段，不是目的，直到今天，修伊才给了所有人最后的答案。

就象是从集中营里逃出来的人，只要稍有良心，都会想办法让所有的罪恶大白于天下。那是人之所以为人的主要原因。作为炼狱岛上唯一活下来的人，修伊想要为所有死去的伙伴争取一份承认。他们不该就这样默默死去。修伊自己不可能去说这些事，因为他缺乏舆论道德工具，只能逼对手自己承认。

这就象是一场无形的谈判，谈判的第一诀窍，就是不要让对手知道自己的意图与目的，然后互相摸底。修伊用疯狂的反击来震慑这个国家，让所有人都以为他想毁掉兰斯帝国，然后在这种情况下再抛出一个和解的方案，就好象先把一个人逼到死地，做出非杀不可的姿态，然后再提出你把所有家产给我，就饶你不死的提议。如此一来，对方同意的可能性就会大增。

不过这种情况的前提就是：修伊必须让帝国感受到足够的威慑力。就目前而言，他虽然给兰斯帝国造成了很大的麻烦，却还远远没到非低头不可的地步。在心理上，对方无论如何不会接受这样的条件。

修伊之所以一直不愿意说出这个答案，原因很简单：这个底线太难完成。巴克勒一直以为修伊只想要公开行走在帝国土地上，所以才拼命战斗。如果他早早说出自己的底线，恐怕巴克勒不会接受。

“我的天啊！”果然，一听到修伊的底线，巴克勒一捧脑袋坐了下去：“斯特里克六世不可能答应这样的条件。那会让他陷入全面被动中。除非你杀光所有的圣域和星辰强者，并且敌国大军入境，然后你以救世主的面貌出现，否则他不可能答应！”

“我知道，所以我从一开始就不提条件，只是疯狂复仇。总有一天我能做到的，我的条件不多，一：公开承认炼狱岛事件，二：我的自由。三：消灭所有魔种。”

“那么你还是做好准备同时和一个强大的国家与一个鼎盛的教会开战吧。如果皇帝怕你，他的优先选择权会是把教会拉下水，而不是屈服于你。”

“我对圣灵教会没有兴趣，布莱恩。不过你说得对，在兰斯帝国向我低头之前，肯定会先向教会低头，所以我们必须想个办法，是时候面对这个问题了。”

“没有办法可想。”阿什林也叹息出声。

“不，我们还有办法。”修伊冷冷道：“至少还有一个机会，可以让兰斯帝国选择优先接受我的条件。”

“什么机会？”所有人同时问。

修伊的眼中射出无限冷光：“让这个国家，换个主人。人们总是勇于承认过去的错误，只要主事者不再是曾经的当事人，那就可以最大程度的化解帝国因此而受到的影响……”

“只有兰斯帝国拥有新的帝国领袖，并公开承认炼狱岛上发生的一切，我们和他们之间才会有出现和平的可能。在那之前，杀戮将是唯一的主题！”修伊用这句充满暴戾的话，做出最后的总结。

———————

公开承认罪行，向死去的人道歉，这是修伊一直以来复仇最重要的原因。我一直没有写这段，但也一直希望大家能自己猜出来。可惜，却没有一个人猜到。

日本人在中国搞731，却从未承认过。

有时候我真想修伊杀到日本，杀到他们承认。不过可惜这个民族的劣根性导致他们永不承认事实。这也是我当初写炼狱岛出来复仇时的一个主要目的。

无论是怎样虚幻的故事，总有着对现实的影射。一个人或者一个国家，如果不能对过去的错误予以承认，那就意味着他绝对会重蹈覆辙。

所以我本人一直都坚信，未来的日本只要足够强大，就一定会再侵略，原因同上。

承认过去的错误，未必不会重犯。

不承认过去的错误，一定会再干。

第四部 帝国的逃犯（下） 第二十七章 风向

更新时间:2010-4-25 15:33:10 本章字数:6802

温灵顿皇宫。(}

艾薇儿正在自己的寝室中梳妆打扮。

她看上去美极了。

无意识地梳理着自己的长发，艾薇儿说：“帕吉特，让你打听的事怎么样了？”

艾薇儿后方，大地武士帕吉特恭敬回答：“公主殿下，已经核实。这个少年，叫西瑟达达尼尔，是达达尼尔家族的继承人，这是他的全部资料。”

艾薇儿的手向后一伸，一叠资料落入手中。

随意翻看着那叠资料，艾薇儿的眉头蹙起：“看起来各方面资料齐全。”

“是。”

艾薇儿继续翻页，一则消息令她的心颤动起来。

“今年初春，达达尼尔家族也在罗约城？”

“是的。”

艾薇儿长长吸了一口气。

真得那么巧吗？修伊格莱尔出现的地方，达达尼尔家族也在？

当修伊格莱尔宣称要来温灵顿时，达达尼尔家族也来到了温灵顿？

而且这个西瑟达达尼尔，竟然也是少年炼金师……

修伊，那到底是不是你？

艾薇儿的心中狂跳，表面上却没有一丝情感流露。

“谢谢你嬷嬷。”艾薇儿将资料重新交回给身后的帕吉特。

“希望能对公主殿下要寻找的人有帮助。”

“唯一的帮助就是帮我去掉了一个怀疑目标，他不是修伊格莱尔。”艾薇儿淡淡回答：“只是有些象而已，但比起修伊差得远了，把这些资料都扔掉吧。”

“那真是太可惜了。”帕吉特回答：“公主殿下，如果没什么事，我就先退下了。”

“你去吧。”艾薇儿头也不回地说。

身后的帕吉特，一步一步小心地退开，艾薇儿自始至终都没有看他一眼。但是透过梳妆台前的镜子，艾薇儿还是发现帕吉特小心地把手中的资料放进了怀中。

艾薇儿的嘴角浮出一丝轻蔑的冷哼。

过了一会，她突然扬声：“克洛斯！”

身后原本无人的空地上，一个人影从地面缓缓升起，赫然正是那位土系红袍大法师克洛斯。

这位大法师一脸愁眉紧锁的样子，看来是在惋惜什么。

“那份资料，是帕吉特从拉舍尔那里拿来的。”艾薇儿冷冷道。

“是的我看到了。”克洛斯点点头。

艾薇儿冷笑：“我到底还能相信谁？”

克洛斯连忙解释：“帕吉特对您还是忠心的。”

“可他还是在暗地里和那头猎犬通消息！”艾薇儿愤怒地一拍桌子，吓得克洛斯再不敢说话。

艾薇儿随手拿起台前的一瓶东西，往后一扔。

克洛斯匆忙接过。

“去买一份礼品，送给帕吉特的家人，把这个东西洒在上面。”

“公主殿下！”克洛斯仓皇叫了出来。

“给帕吉特也留上一份！”艾薇儿厉声喝道：“如果你拒绝执行，我会给你的家人也送一份重礼！”

“是！”克洛斯再不敢多言。

眼前的小公主，再不是当年那个天真烂漫又傲气凌人的少女了。

她已经有足够的智慧去面对各种人，甚至有足够的阴谋诡计去制约他人。

她本身就精研各种炼金术，对药剂方面尤其有研究。

克洛斯完全可以想象，这瓶药剂意味着什么。

当怀柔政策不再有效时，一些必要的胁迫手段就会浮出水面。

克洛斯必须庆幸，自己及早效忠了小公主，因为他知道，在他的身边，同样有小公主的人在暗中窥视。

尽管艾薇儿自己一再声称对她忠心的人太少，但事实上，在这个皇宫中，艾薇儿早已经有了一支属于自己的手下。他们不听命于任何人，只为他们的公主殿下效死。

克洛斯走了，卧房里艾薇儿一人独坐。

良久，她才终于出声：“嬷嬷。”

一团黑烟冒起，戴着黑色面纱的老妇出现在艾薇儿的身边。

“公主殿下。”她恭敬道。

“说一下佛郎克帝国特使的事。”

“是……”

随着嬷嬷的阐述，艾薇儿心中的火气逐渐上涌。

———————

修伊格莱尔无论如何也不会想到，自己所做的一切，险些把艾薇儿逼到绝境。

自从罗约城惨案爆发之后，兰斯帝国遭遇了有史以来最大的危机。

一位七级火系大法师在城里滥用法术，导致大量平民死亡，引来了无数国家的指责。

无论是在哪个世界，无论世界如何黑暗，大义名分永远是需要的。没有哪一个国家可以站在不义立场上生存，即使它再邪恶，也不会公然声称自己是邪恶的，而总会找许多理由粉饰自身。

这也正是为什么斯得里克六世无论如何不可能去承认炼狱岛事件的主要原因，那样做的后果，只怕又是一次罗约城事件般的大地震效果。

事实上罗约城事件本身带给兰斯帝国的麻烦，已经大到足以抵消他们数年来战争胜利的基础。

来自各方面的指责，外交上的失利，让斯得里克六世焦头烂额。圣灵教会在罗约城的教堂被焚毁，大量信徒死亡，甚至一些光明牧师也受到波及，教皇为此勃然大怒，公然发布声明，指责兰斯帝国对佛郎克帝国和乔治亚帝国的战争为不义之战。

这一份声明，立刻让兰斯帝国陷入了被动之中。外交界有句老话说的不错，力量不等的情况下，力量就是外交，力量对等的情况下，外交就是力量。兰斯帝国虽然国力强大，但是面对两大帝国联手，也只是勉强拥有一些胜势。在这种情况下，教皇的一纸不义声明，几乎拥有扭转乾坤的力量。

交战双方的物质力量并未因这纸声明而发生任何影响，精神上的作用却绝不可忽视。兰斯帝国的士气不可避免地遭受到重大打击。即便是逃兵，也开始可以振振有辞地引述教皇的话替自己的行为开脱辩解。而反观对手两大帝国，却因为这一纸声明而士气大振，死战不退。

战士们奔走相告，勇气倍增。沦陷区民众也看到了前途和希望，摇摆和犹疑不定的人，也敢于拿起武器进行奋勇的反抗和斗争。

无论真相背后藏著多少阴暗龌龊，无论内心里对其是多么的轻贱，战争的正义性与否，每一个霸主都不敢掉以轻心，至少在表面形式上如此。

这就是文明世界里的游戏规则。

对于圣灵教会来说，一个独大的帝国是他们不希望看到的，分裂的众国，以教会为核心，才是他们乐于看到的。他们不会轻易参与战争，却乐于左右战争的走向。

兰斯帝国在这场战争中占据了上风，得到些许好处是可以接受的，但是要吞并其他国家，则万万不行。

罗约城惨案是教会介入的导火线，教会有了好借口，自然要肆无忌惮的掺进来。一直以来都小心翼翼避免让教会抓住痛脚的兰斯帝国，被背后的庞大宗教打了一记闷棍，却也只能忍下这口气，暂时接受停战协议。

可是停战归停战，已经打下的土地，兰斯帝国是无论如何不愿意归还的。而圣灵教会，也不愿意过多压迫兰斯帝国，毕竟教会不是国家，可以施加影响，但不能强行干涉。

在这种情况下，教会做了一次和事佬（这也是他们最擅长干的事），就是立刻休兵，同时双方就已占领地域重新划分疆界。

这样一来，佛郎克帝国不干了。乔治亚帝国本土未有多大损失，佛郎克帝国却整正丢失了三个群。

按已占地域进行划分，那不是要白丢一大块领土？

但是兰斯帝国兵力强盛，想自己打回来是不可能的。圣灵教会已经逼使兰斯帝国同意放弃战争，在这种情况下，要他们再吐出已到嘴里的肥肉，也做不出来。

对教会来说，只要能发展自己的信徒，一小块地区的拥有权没人在意。

为此，三方进行了艰辛的谈判。

最后，佛郎克帝国终于同意，就已占领领土重划疆界，但是佛郎克帝国同时提出，这份疆界必须换个名义给予兰斯帝国——佛郎克帝国太子正好到了婚嫁之年，而艾薇儿公主也已经举行了成\*人礼，可以出嫁。兰斯帝国必须保证和佛郎克帝国签署和平协议，为了保证协议有效，艾薇儿公主必须下嫁佛朗克帝国太子，而佛朗克帝国则将以三群领土做为迎娶聘礼。当然，除此之外还将附赠大量的财物。

原本还打生打死的几个国家，在这刻一下子又要变成姻亲，政治场上由来如此。

牺牲的只是小公主自己而已。

佛朗克帝国特使，就是在这样的前提下踏上了兰斯帝国的土地。

听着嬷嬷的说话，艾薇儿原本俏丽的双眸显现出冷冽的寒气：“我的父亲就是用这种方式来爱我的吗？把我嫁给一个战败国的太子，只为了换取三群土地？”

身后的老妇人无奈地叹了口气：“战争必须结束，这是教皇给陛下的警告，陛下不希望这么多年的心血白费，至少目前已经占领的土地，不能退还。”

“为此就要搭上一位帝国公主？”

“国家有国家的尊严，否则佛郎克的君主无法对国民交代。”

“那是自我欺骗！”艾薇儿几乎要捏碎手中的玉梳。

“公主……总是要出嫁的。”嬷嬷也叹息，她很知道艾薇儿在想什么，可惜在这件事上，她做不了主。

“嬷嬷……我该怎么办？难道就任由我的父皇把我嫁出去吗？”此时此刻，艾薇儿终于又恢复了以往的神情，原来无论她怎样坚强，骨子里依旧是那个天真的女孩。

嬷嬷摇了摇头：“对不起，公主殿下，在这件事上，我怕是没人能帮得了你。”

艾薇儿无力地坐在椅子上。

修伊，你到底在哪里？

你可知道，我的父亲就要把我卖掉了？

如果你在这里，你一定有办法救我的，对吗？

突然之间，艾薇儿似乎想到了什么，她猛然抬起头说：“嬷嬷，佛朗克帝国的太子来了没有？”

“三天后，太子的车队将会赶到。”

“好！”艾薇儿立刻站了起来：“佛郎克帝国太子驾临，那是一定要举办盛大的欢迎宴会的。我要你立刻安排人准备一下，在帝国皇家宴会之后，另外再举办一个小型欢迎会，以我的名义。”

“以你的名义？”嬷嬷有些惊讶。

“对，就是用我的名义。我的未婚夫要来娶我，我做未婚妻的总该欢迎一下不是吗？用我的名义再举办一个小型宴会。”

“需要邀请些什么人吗？”

“需要邀请什么人由你来负责，不过有一个人，你一定要帮我邀请到。”

“谁？”

“西瑟达达尼尔，我要在宴会上见到他！”艾薇儿斩钉截铁地说。

第四部 帝国的逃犯（下） 第二十八章 新助手

更新时间:2010-4-25 15:33:11 本章字数:9077

炼金塔一层。[`超`速`首`发]

修伊趴在地上大口大口地喘息着。

他累坏了。

要想和天使羽翼达到最好的契合度，就必须不停的使用它，让自己的身体逐渐习惯这延伸肢体带来的痛苦。

尽管伊莱克特拉声称反复使用可以降低痛苦，并最终成为一体，但是就目前为止，痛苦的降低度也不过是刚刚减弱到正好修伊不至于昏迷过去而已。

一旁的莉莉丝心疼地为修伊擦去额头的汗水，在她眼中，大多数时候这个少年是以狡黠，智慧，沉稳的面貌出现，她很少看到修伊如此顽强坚韧的一面。但也正因此，才让她意识到，修伊能够从那个岛上活下来，付出的是怎样巨大的心血。

正是这样巨大的付出，才让他能够走到现在，也让自己如此深深地迷恋他。

“你可以不必这么辛苦的。”莉莉丝柔声说，往日的小辣椒站在修伊面前，成了温柔的小猫，话语中带着无尽温柔。

“我们的时间不多，我必须尽快适应天使之翼，它给我带来的能力提升非常显著。”修伊裸着身子回答。

“我让人为你做了一件新衣服，在后侧开了两条斜缝，这样以后天使羽衣变形的时候，你就不必光着身子了。”

“谢谢。”

“你这样客气，让我反而不开心。”

修伊微微滞了一下。

气氛有些尴尬，好在这个时候，巴克勒从外面大步走了进来：“你最好看看这个东西，修伊。”

一份请贴飞入修伊手中。

“哪家的请贴？”修伊接过来随口问。这段时间达达尼尔家族没少接请贴，不过大部分时间，都是由霍丁出面负责应酬。达达尼尔家族在温灵顿的发展一日千里，名气正蒸蒸日上。

“皇宫。”巴克勒回答：“佛朗克帝国和兰斯帝国握手言和了，小公主要下嫁佛朗克太子。小公主邀请你参加后天的接风宴，是欢迎佛郎克太子殿下的宴会，由公主殿下亲自举办。”

“艾薇儿？”修伊有些吃惊。她要出嫁了？嫁给佛朗克人？这个消息冲击得他一时有些晕眩。

“兰斯公主怎么会嫁给佛朗克人？”莉莉丝大惑不解。

巴克勒摇摇头：“政治上的事情我们不懂，但是修伊，我认为你不能去。艾薇儿公主不会无缘无故请你去赴宴，她一定是怀疑你的身份了。”

修伊立刻道：“怀疑只是怀疑，有太多人会怀疑我，但那说明不了任何问题。”

想了想，修伊说：“布莱恩，达达尼尔家族在温灵顿带给所有人的看法是不惜一切代价打入上流社会。艾薇儿公主殿下给我们发来了邀请，那是对我们的肯定。如果我们不去，我们就会被人怀疑。我们所有的努力，都将变得毫无意义。达达尼尔家族如果能够获得皇室的认定，对整个家族来说都是个大喜讯。在这个时候我只要再对外宣称我将永远不会塔入炼金塔，我们的联姻计划也将非常顺利。从家族问题考虑，我必须去。”

“可是……”

“第二，兰斯帝国和佛朗克人谈和了，外部压力会大大减小。没有外部压力，内部再怎么闹腾，也翻不起大风浪。对我来说，这绝对不是好消息。我们应该想办法破坏联姻。”

“第三，尽管我不知道为什么佛朗克人要娶艾薇儿，但我相信艾薇儿本人一定不会喜欢这样的结局。先不考虑她的感情问题，从没有哪一个公主会愿意嫁到异国他乡去。我欠艾薇儿的，当初没有她，我未必能活着出岛。她找我，恐怕是想向我求助。”

不得不佩服修伊的智慧，在短短几分钟内，就把问题的性质看得清清楚楚。

巴克勒点点头：“你说得很对，可是如果你被公主殿下看破了怎么办？”

“看破了她也未必会说出来。只要艾薇儿不想嫁出去，她就不会揭发我。当然，让她看穿总是不好，但不管怎么说，达达尼尔家族现在有了一个可以和公主结盟的机会。这样的机会不能错过，我会让艾薇儿知道，我不是她以为的那个人，但是我同样可以帮助她做到她想做的事。在公在私，我们都不能让两个帝国结成联姻，所以我们必须去，去帮助艾薇儿脱离困境……破坏停战协议！”

莉莉丝怔怔地望着修伊。尽管修伊说得大义凛然，但是那一刻，她却突然有种感觉—所有的理由，都只是表面上的。艾薇儿要出嫁的事实，带给修伊内心的是无比的冲击。

所有理智的分析，或许都只是堂皇的借口，在那严肃的背后隐藏着的，或许是深深的情意。

只是修伊自己不愿意承认，莉莉丝同样也不愿揭破罢了。

巴克勒对修伊的说法再无任何反驳余地，他点点头：“好吧。”

“那么……达达尼尔家族将参加后天的接风宴会。修伊格莱尔也将会出现，杀死威斯顿，扫平我身上的嫌疑，一举多得。就让温灵顿，在暴风雨中颤栗吧。”修伊语气森然道。

轻抬左手，一团飓风在手心中形成，向着那无尽远方劲吹。

修伊格莱尔的风系法术终于四级了。

———————————

“你说小公主殿下邀请了达达尼尔家族？”拉舍尔的脸色有些怪异。

帕吉特点点头：“是的，自从那次在魔法学院小公主殿下偶然碰上了西瑟达达尼尔后，她就要求我调查这个人。现在她又要举办宴会，还特别指名要达达尼尔家族继承人参与。尽管我们都知道公主殿下可以自由的挑选客人，但是老实说，达达尼尔家族，实在还没有资格到让公主亲自指名参加皇家宴会的资格。”

拉舍尔把后背靠在椅子上，两脚往办公桌上一放：“很有意思，一块骨头散发的香味引来了两只狼狗。”

帕吉特脸色微变：“拉舍尔，注意你的用词。还有，西瑟达达尼尔到底是不是修伊格莱尔，这件事你本人也无法肯定。他们之间的确有相似的地方，但天下少年千万，优秀的少年也不是只有一个西瑟达达尼尔，平白的猜忌没有任何意义！”

“别着急，我的老朋友，我的确无法确定，但这不代表我就没有办法去确定。”

“你说你有办法？”

“很多。”拉舍尔笑嘻嘻地说：“我只是在寻找一个合适的时机而已。”

“这些日子你搞了很多名堂，我背着很大的压力保下了你，如果你再不拿出些成绩，我怕你以后都不用再负责这个案子了。”

拉舍尔的脸色阴沉了下来：“要有耐心，我的朋友。”

“我有，皇帝陛下未必有。要知道因为罗约城的事，帝国不得不停止战争，这代价已经足够惨重了。”

“好吧。”拉舍尔站起来：“既然这样，帕吉特，你跟我来，我带你去见几个人。”

拉舍尔带着帕吉特走出法政署大楼。

在大楼的对面，有一个小小的商铺。

拉舍尔带着帕吉特进入商铺，向里面的伙计打了个招呼，然后低声问：“人都在吗？”

“是的。”伙计点头。

拉舍尔向里面走去。

进去后，帕吉特才发现，里面竟然是一个暗室。拉舍尔对着一堵墙壁摸了半天，似乎是启动了什么机关，墙壁如门般打开，露出一条下延的楼梯和一条深深的甬道。

令帕吉特吃惊的是，在甬道口，站立着几个人，正是疾风阿里隆，亚当·奥滕，亚历克·汉利和克雷西达·柯克，四名罗约城大战时幸存的武士。

“阿里隆，你怎么会在这里？”帕吉特和阿里隆都是帝国武士，为帝国效命，彼此间自然也认识。

阿里隆冷冷回答：“斯巴克监狱完蛋了，罗约城也完了，我被帝国斥责，颜面丢尽。拉舍尔找到了我们，希望和我们合作。我们和修伊格莱尔之间不死不休。”

帕吉特回头怒视拉舍尔：“你把他们找来是想干什么？”

“别着急，老友，阿里隆他们是我的新助手。”

“新助手？那么查克莱他们呢？”

拉舍尔嘿嘿笑了起来：“他们不再值得信任，我怀疑他们和修伊格莱尔有勾结，放心吧，要不了多久我就能证明这一点了。”

“是么？你打算怎么做？”

“别着急，我先带你去见其他人。”

“还有其他人？”

“光凭我们对付不了修伊格莱尔，要杀死他，需要真正的强者出马。”阿里隆冷冷说道。

同为大地武士，阿里隆的实力绝对不弱于帕吉特。让阿里隆说出真正的强者这句话，帕吉特心中微颤。

他看向拉舍尔：“你还能从哪里找来强者？”

“跟我来你就知道了。”拉舍尔向帕吉特招招手，向着甬道深处走去。

阿里隆等人则尾随在后。

拉舍尔边走边说：“法政署在这些年来，主要负责维护地方治安，抓捕罪犯。但是罪犯并不都是软弱可欺的，恰恰相反，大部分的罪犯相当强大。为了对付这些强大的罪犯，法政署从未放弃过拉拢一些真正的强者为自己服务。这些强者并不真正隶属法政署，但彼此之间有着良好的交情，在必要时可以请他们出手。”

拉舍尔回头向帕吉特笑笑：“要想调用这些人并不是一件容易的事，不仅要经过署长同意，还需要他们本人同意。如果是他们不想接的任务，署长的命令也没有用。我费了很多时间和精力来讨好他们，终于争取到那几位同意出手。”

说着，拉舍尔已经带帕吉特来到地下室大门入口。

推开门，帕吉特看到三个坐在那里的人。

一个老人，一个中年男人以及一个红衣少年。

看到帕吉特进来的那一刻，那中年男人微微一笑：“好久不见，帕吉特。”

“汉普顿大人！”帕吉特失声高叫。

此刻在这地下室里的正是帝国五大星辰强者之一，亚历山大汉普顿。

星辰强者，圣域之下最强的存在。

整个兰斯帝国，已知的星辰武士一共只有五位，分布在帝国的各个地方。除了一位星辰武士在帝国中有任职外，其他四位都是闲云野鹤，拒绝为帝国服务。

实力到了星辰强者这种地步，大部分人已经不会再给人做奴才。帝国四大圣域，没有一个在帝国有官职，五个星辰武士，四个七级法师，只有两个有官职，天空武士和六级法师有三分之一左右没有官职。

实力越高，出仕越少。

这也是为什么堂堂公主身边的侍卫统领只能是八级大地武士的缘故。

当然，这些强者尽管没有正式职务，但他们无论出现在任何地方，都不会受到轻视。各地方会向对待上官一样对待他们。偶而，这些强者也会受托出手，为地方解决一些小麻烦。

如果国家碰到了解决不了的大麻烦，那么帝国也会礼聘这些强者短时间内为帝国服务。这种短期服务，是强者们所欢迎的。他们虽然没有正式官职，但大多数都另外背负着一些如客卿之类的位置。比如汉普顿本人，在名义上就是帝国皇家圣殿元老。所谓的皇家圣殿，就是给那些七级以上，又不愿正式任职的强者们准备的。所有的强者来到这里，就算是在帝国挂上了号。

帕吉特已知的五位星辰强者里，兰斯洛特在与圣域强者巴尼斯特一战落败，侥幸生存后回到南方家族，闭门苦练，是唯一没接受圣殿元老职位的人。还有四位，一位在帝国任职，担任保护皇帝陛下的重任，出任皇家侍卫统领，一位在帝国军中，接受短期委托，坐镇沙场。剩下两位，其中一个正被世家子弟厚金邀请，满世界寻找修伊格莱尔。

还有一位，就是他眼前出现的这个中年男人汉普顿。

尽管没有正式官职，但是面对真正的强者，每一个人都会认真的喊一声大人，这是对实力的尊重。亚历山大汉普顿是兰斯帝国目前排名第三的星辰强者，人称月光战神。据说汉普顿最喜欢在圆月之夜战斗，从没有人能在夜晚战胜他。

帕吉特不知道拉舍尔是用什么方法把这位星辰强者请出来的，但是此刻他面对汉普顿恭恭敬敬道：“十年前曾经与大人见过一面，没想到大人还记得我。”

汉普顿微笑点头：“你是个有天赋的武士，但是最近几年，你始终都没有突破，俗务影响了你的心境，琐事让你的修炼时间减少。”

“是的。”帕吉特惭愧回答。

对于拉舍尔的到来，汉普顿的反应很直接：“你要准备行动了吗？拉舍尔？”

“是的。”拉舍尔点点头：“小公主殿下邀请了达达尼尔家族参加宴会。我认为修伊格莱尔到时候会出现。”

“凭什么这么说？”

“修伊格莱尔和小公主之间有着很深的交情，这一点帕吉特可以做证明。小公主要出嫁，他总该有所反应。”

“如果他不来呢？”

“那我们就逼他出来。您知道的，我准备了足够的饵，这一次，准备先抛出一两个。”

汉普顿低头沉思了一下：“哈登家？”

“是的。”

“是个好主意。”汉普顿点点头。

“能得到您的赞许，深感荣幸。”面对星辰强者，拉舍尔也不敢太过放肆。他转头对帕吉特说：“我需要你帮我准备一份请贴，让我可以参加小公主的宴会。”

“这个没有问题，不过……”帕吉特犹豫了一下才继续说：“尽管汉普顿大人是星辰强者，但据我所知，修伊格莱尔现在已经非常强大，他曾经一个人杀死过两名天空武士。如果能再多点准备，会不会更好一些？”

尽管帕吉特没有明言，但他隐含的意思其实是在询问另两个人的实力。

汉普顿把手一伸，指向身旁的老者：“金尼什，一位很有能力的大法师，他从不让人失望，因为他是一位预言师。”

预言师？帕吉特心中一惊。

尽管预言师并没有什么战斗力，但是他们拥有非凡的洞察能力，对于危险有着异常敏锐的感知。

只是预言师并不属于大陆魔法体系中的任何一种，预言术的修炼也无法可循，除了预言师自己，没人了解预言术到底是怎样的存在。唯一可以肯定的是，预言师绝对是比顶级大师更加稀少的存在，他们每一个都是国宝级的存在。

帕吉特也没有想到，拉舍尔竟然会找来一位预言师为自己服务。

“见过大师。”帕吉特连忙给予那老者尊敬一礼：“您的到来，将使修伊格莱尔无处可逃。”

那位预言大师金尼什却摇了摇头：“不用客气，预言术其实并没有那样神奇，我们无法看到任何具体的事物，只能隐约把握到未来变迁的脉搏，然后再加以一定的揣测。即便如此，也需要种种限制条件，才可以让我使用预言术。”

“已经足够了。”拉舍尔笑道。

汉普顿又指了指身旁的那位红衣少年：“他叫丹尼·达利莫尔，也是一位炼金师。”

达利莫尔？帕吉特心中一惊，兰斯帝国最古老的炼金世家？

这个家族并不盛产武力强者，却总是会出现一些天才的炼金师，其中有相当一部分会进入皇宫，成为御用炼金师。在帝国具有相当大的影响力。直到现在，有许多非凡的炼金术依然只有这个家族才掌握着，并且秘不外传。

安德鲁，就是达利莫尔家族的子嗣。

帕吉特没有想到，这个红衣少年，竟然会是达利莫尔家族中人。

这刻红衣少年缓缓抬起头来：“安得鲁是我的二叔，不过我不是为他报仇来的，因为我根本没见过他，也不在乎他。我之所以接受拉舍尔的邀请，是因为我最近经常听到人们说，兰斯帝国最天才的炼金少年叫修伊格莱尔，我很不服气。我会让人们知道，我，丹尼·达利莫尔，才是帝国第一天才炼金师。”

第四部 帝国的逃犯（下） 第二十九章 台风眼

更新时间:2010-4-25 15:33:11 本章字数:6826

佛朗克帝国太子即将前来，并将迎娶兰斯帝国公主的消息很快就在温灵顿传开。

这为国民们带来无数新鲜的话题。

人们喜欢在\*\*讨论家长里短，就象前段时间人们热议有个达达尼尔家族买下雾隐城堡一样，这一次人们开始热议两国联姻的话题。

令人惊奇的是那个传说中的买下雾隐城堡的家族也将出席这次小公主殿下为佛朗克太子举办的接风宴会。

于是有一种言论尘嚣日上—温灵顿即将出现一个新的贵族。

达达尼尔家族打入上流社会的活动因此而进行得非常顺利，霍丁作为一个最出色的骗子，游走于达官贵人之间，竭力推销着他背后的家族，并试图将达达尼尔这个名字的烙印深入到每一位贵族的心中。

要想完全融入上流社会并获得这个层次的人认可是一件天长地久的事，但如果只是希望大家认识自己，谈论自己，对自己留下印象，却不是那么困难。

小公主的邀请无疑是为达达尼尔家族完成了一次相当成功的造势，短短三天时间里，达达尼尔家族就已经开始受到各界知名人士的欢迎。一些贵族老爷开始询问有关西瑟达达尼尔的情况，一些媒人开始上门推销某家的姑娘，一些更加上层的宴会邀请也开始明显增多。

至于道奇商行和圣马力诺商行已经就地皮事宜进行磋商，他们希望尽快拿下那块土地，然后开办炼金工厂。

修伊格莱尔拿出了一些的改良技术，这些产品如果能够大肆生产，足可以让大家发大财。

此外在两家大商行的照顾下，达达尼尔家族买下了一块黄金地段的商铺，有了家族第一个稳定的生意渠道。

事实上在此之前，这个所谓的暴发户家族连一个商铺都没有，支持家族底气的只有两样东西——修伊的炼金术和威斯顿家族的财力支持。

不过空手套白狼永远只是临时过度政策，任何一个大家族都需要有足够的根基才能发展起来。

修伊决定在炼金工厂完工之前，达达尼尔家族至少要在温灵顿拥有三家商铺和一个大型作坊，此外还有一块田园产业。这些事情全部交给了霍丁去办，计划在三个月内完成。

原本只是打算帮克丽丝汀解决一些生意上的麻烦，随着各种各样事情的出现，达达尼尔家族却要在这里落户生根，这一点是修伊自己当初也没有想到的。

家族的发展固然顺利，来自暗处的考验却也同时接踵而至。

一直隐忍的拉舍尔终于要出手了。

—————————

三天后，温灵顿皇宫，一场别开生面的盛大欢迎仪式正式开始。

佛郎克帝国太子亲自来到兰斯帝国，随从总计两千八百人，其中包括了一支一千四百人的卫队，一支需要三百人负责运输的车队和一个多达一千七百人的仆役队伍。整个车队绵延出一条千米长龙，在入城时引来多达十数万的民众围观。

佛朗克帝国的侍卫队可以说是相当华丽。行走在队伍前的是一位高大威武的旗手，全身穿着金色的盔甲，胯下的战马是来自佛朗克本土最出色的纯种灰斑马。

在旗手的后方，六百名骑兵近卫身穿黑色战甲，肩部还有着突出的狰狞尖刺，左手处拿着骑兵盾，右手举着长长的骑枪，一直延伸出两个马位，身后披着纹有佛朗克帝国标志性的星月案的白披风几乎脱到地面，形象威武雄壮。

在六百名骑兵的后方，是八百名步兵，其中二百名刀盾兵，手里举着宽大的步兵盾。这种步兵盾比起骑兵盾要宽大许多，高可达人肩，上宽下尖，可以插在地面，形成严密的盾甲阵。他们的盔甲厚实，是那种沉重的步兵铠，上面还刻着细密的魔法纹路，显然是经过特别加固的。

在刀盾兵的后方，是重矛手，弓箭手队伍，最后就是一支人数多达百人的魔法师队伍。整支队伍裹挟着一支华丽的车队在中间缓缓驶过温灵顿大街，面对大批观看的民众，丝毫不为所动，充分显示出优良的军事素养。

在这支队伍的后方，才是那庞大的运输车队，一车车的货物运入城中，一眼望不到尽头。

兰斯帝国为了迎接佛朗克太子，到也给予了相当隆重的迎接场面。

城门入口处铺满鲜花，树杈上关满彩带，两旁是来自教会的唱诗班高唱颂歌。

两个不久前还打生打死的帝国，在这一刻不约而同的表现出最高的礼节，仿佛成了最为莫逆的朋友……

当天晚上，温灵顿皇宫为佛朗克理查太子举办盛大晚宴。

在晚宴结束后，小公主艾薇儿邀请理查太子前往她的寝宫，在那里，小公主殿下为太子殿下另外准备了一场欢迎宴。

“艾美莉亚，你怎么看这件事？”走在通往寝宫的路上，理查问身边的少女。这女子正是当初以埃特家族身份与达达尼尔家族曾经有过邂逅的那位少女。

理查本人是一个身材修长健壮的年轻人，一头金色的卷发颇具霸气。据说这位太子在佛朗克帝国也是一位赫赫将才，曾经指挥本国军队打下过不少出色战役。并不是每一位帝国继承人都是无能之辈，至少对于佛朗克帝国来说，尽管他们输了战争，但在继承人方面却显然比兰斯帝国优秀许多。

如果不是圣灵教会的承诺与保证以及理查本人的坚持，或许佛朗克君主永远也不会让自己最心爱的儿子踏上敌国的领土。尽管和平协议即将签订，但无论是兰斯人还是佛朗克人，骨子里仍然将对方定义为敌人。

行走在这片处处敌人的国土上，说话做事就必须分外小心些了。

艾美莉亚，就是佛朗克人派来为太子打前站的特使。很少有人知道，这个外表纯洁的少女，在佛朗克帝国中却是赫赫有名的暗堂主脑，掌管着佛朗克帝国最具威慑性的暗杀力量—血夜骑士团。

“也许……是想看看自己未来的丈夫到底是个怎样的人吧。”微微思索了一会，艾美莉亚回答。

理查笑了起来：“艾美莉亚，我并不是一个只听得进好听话的人。实话对我来说更有意义，在战场上，如果我的士兵用敷衍我的态度给我我所需要的答案，那么他会被处死。”

艾美莉亚立刻回答：“我并不是您的士兵，我到来的责任也不是保护您。”

“是的，血夜骑士团的处事方式永远是进攻，进攻，再进攻。你们到来的目的我知道，但是这并不妨碍你对艾薇儿公主的行为做一些小小的判断，不是吗？”

再度思考片刻，艾美莉亚说：“我不知道艾薇儿公主殿下是什么意思，但是根据我得到的信息，艾薇儿公主心里有别人。”

“哦？”理查太子扬了扬眉头，他对此并不感到惊讶，也不为此愤怒。政治婚姻可以买断人的一生，却买断不了人的感情。艾薇儿或许是天香国色，但他未必就一定要对其痴迷。感情是很奇怪的东西，缘分未到时，谁也说不清自己会爱上谁。令他感到有趣的是，如果仅仅是这个理由，不该让艾美莉亚如此的难以回答，所以他看着自己最得力的手下，沉声问：“然后呢？”

艾美莉亚迅速回答：“她喜欢的人很可能和我的任务有直接关联。”

“修伊格莱尔？”理查的眼神一下子变得锐利无比：“你们找到他了？”

“还没有，但是我们得到消息，修伊格莱尔会来温灵顿。也许他现在已经在这个城市了。”

理查点了点头。

对于佛朗克人来说，修伊格莱尔无疑是个福星，如果没有罗约城事件，佛朗克人也许现在还在和兰斯帝国军拼死战斗。

做为曾经的统帅之一，理查到现在也无法忘记战场上那一幕幕血腥的惨状。那些浑身长着刀骨的可怕怪物，那些仿佛永远也不会倒下去的机械傀儡。当它们单个时并没有多大威力，但当它们成千上万的出现时，就算是圣域也只能退避。

曾经佛朗克帝国无限怀疑兰斯帝国从哪得到这许多资源制作大量的魔偶，直到去年一个被通缉的少年在香叶城做下令世人震惊的惊天大案后，修伊格莱尔这个名字终于渐渐浮现在佛朗克人的眼前。

他们开始通过各种方式打听消息，并逐渐意识到，这是一个有能力改变一个国家命运的少年。

“听说小公主殿下曾经去过那个传说中的炼狱岛，并在岛上认识了修伊格莱尔。从那之后，小公主殿下就迷恋上了这个少年。当然，这些都只是宫中的传闻，你知道传闻有很多都并非真实，但也有很多又确有其事。对我们来说，得到消息不困难，甄别真假才是最困难的。”艾美莉亚对理查道。

“那么你认为真实度怎么样？”

艾美莉亚快速道：“从目前已经掌握的资料来看，有关炼狱岛的事情，基本全部是事实，修伊格莱尔拥有许多强大的炼金术，其中最有价值的就是空间方面，那是已经确认无疑的。正在查实的是他在魔偶方面的制作技术，罗约城那边得到的消息是，修伊格莱尔在那场战斗中至少使用了两种很奇怪的魔偶，此外还把一位天空武士变成了一个杀戮机器。但是修伊格莱尔和艾薇儿之间的事，始终无法查实。”

理查想了一会说：“艾薇儿是否喜欢修伊不重要，重要的是修伊格莱尔对艾薇儿是否有那份心思。从他的行为上看，我认为艾薇儿对他几乎没有影响力，但是这也未必。一个出色的男人会把公和私分得很清楚，把理智与感情区别对待。修伊格莱尔或许就是这样一个人，如果真是那样，事情会好办许多。也许我能从公主那里得到关于他的一些信息。哦对了，你们提前来了这么长时间，也该有一些具体的目标了吧？”

艾美莉亚：“在我们去温灵顿的路上，曾经碰到过一个家族，那里有一位很有趣的少年，给我的感觉到是很象修伊格莱尔。可惜的是我以前没见过修伊这个人，所以我无法确定，但我已经派人去查他们的底细。问题是我的人手不够，到现在依然资料有限。”

“我会加派一批人帮你完成任务。相比迎娶公主，这件事更重要。如果我们能获得修伊格莱尔手里的炼金术……”理查的脸色变得冷峻深沉，他抬头望天：“就算是重新开战，也没什么了不起。”

———————————

黄昏降临的时候，修伊和布莱恩巴克勒，克丽丝汀以及莉莉丝来到温灵顿皇家花园。

这里是艾薇儿举行盛大欢迎舞会的地方。

天空中到处飘满着绚丽的彩带，带着魔法光焰的灯火将整片皇家花园变成不夜之园，照耀得美轮美奂。

人们在花园中心的开阔地处点起篝火，摆上长桌，身穿白色镶金边侍者服的侍者到处走来走去，忙碌地为来客提供服务。

修伊慢条斯理的拿出那张请贴交给守卫：“达达尼尔家族。”

守卫对着请贴仔细看了看，再看看修伊：“西瑟达达尼尔？”

“正是。”

“请接受检查。”

“没有问题。”

检查过后，守卫给了修伊四张面具。

“这是什么意思？”修伊微微一楞。

“公主殿下的安排，叫化装舞会。公主殿下希望给佛朗克太子一个别开生面的欢迎会，所有客人都戴上面具，在没有下令拿掉面具之前，不许任何人把面具拿下来。她认为这样可以增加客人的神秘性以及舞会的趣味性。大家可以随意猜测面具下是什么人，并互相用言语试探，但是任何人都不可以主动说出自己的身份，直到面具摘下。”

“原来……如此。”修伊面色平静地接过面具。

发到他手上的，是一个长着狰狞利角的小恶魔。

修伊缓缓将恶魔面具套上，回身对身后人说：“我们进去吧。”

与此同时，在皇宫的另一头侧门，拉舍尔这只老猎犬，却可以免于检查，直接带人进入。迎接他的是公主身边的侍卫统领帕吉特，拉舍尔此次赴会，只带了一个扈从，就是查克莱。

这两位进去后不久，巴里曼侯爵同样受邀来到皇宫参加这次的接风舞会。或许是礼节需要，也可能是受人所托，他带来了自己的礼仪教师哈登男爵及他的一家。

第一次看到皇宫的茱丽亚，发出了“原来皇宫这么大！”的惊讶叹呼，引来男爵的严厉斥责。

心怀叵测的求亲使节，心思诡诈的帝国猎犬，一网情深的帝国公主，还有曾经给过自己许多帮助的哈登家。来自四面八方的客人，在这一刻终于汇聚，形成一股巨大的湍流。温灵顿皇家花园舞会就仿佛是一个台风眼，在它真正发飚之前，尚披着一层温柔浪漫的薄纱外衣。一但风起云涌，则将必定席卷四方。

第四部 帝国的逃犯（下） 第三十章 领悟

更新时间:2010-4-25 15:33:11 本章字数:5814

尽管是初次来到，但是对于温灵顿皇家花园，修伊却从内心深处有一种熟悉的感觉。［］

曾经的日子里，艾薇儿不止一次向他提起过这座北大陆最大最豪华也是最美丽的皇家花园。它建于十二年前，是小公主四周岁生日时，她的父亲送给她的生日礼物。

在曾经的皇家花园基础上，斯特里克皇帝将原来的花园整整扩展了三倍有余。

花园不仅仅是花园，这里有亭台楼榭，花园假山，碧波小湖，青悠绿地。

在皇家花园的最中心，是一座圆环形半岛式的空地。艾薇儿曾经在这里长年举办各种名义的舞会，享受来自各方的追捧。

直到在那个孤僻的荒岛上，与修伊的邂逅。

皇家花园在艾薇儿第二次离开之后便渐渐荒废下来，举办的舞会也越来越少，对艾薇儿来说，没有修伊陪伴的日子，生活是那样的寂寞无聊。

她已经厌倦了这样的生活，更想躺在修伊的怀里静静地听他给自己讲故事，享受那份只属于自己的甜美。

炼狱岛事件之后，这座花园再未起用过，迄今差不多已经一年。

由于每个人都戴着面具，彼此互不认识，因此虽然是一起进入，但是很容易就会被打散。

修伊和巴克勒等人进入皇家花园后不久，便也遭遇了这种情况，不过他到不急，反正有通讯水晶在，而且各面具都是固定的，真要有问题，不怕找不到自己的伙伴。到是难得这个机会，他能一个人静静地欣赏一下皇家花园的美景。舞会还没有正式开始，一些客人尚未来齐，所以大家还都在自由活动时间。

行走在“通幽小径”上，修伊细心观赏着周围。这里移植了北大陆最出名的各种美丽花卉，红色的血杜鹃，蓝色天空鸢，紫色的富贵袍，金色的皇家玫瑰，绿色的碧波草，黄色的贝柠檬，还有五颜六色，诸彩纷呈的千丝菊，将整个皇家花园装点成一片缤纷海洋。

花的香气随风飘来，带着沁人的芬芳，装点成球状的金堇花丛就象是一只只圆滚滚的大型绿刺猬，每一团上面还都装点着黄色小花。一阵风吹过后，会带起片片花絮。

皇家花园里的草木花卉绝大部分没有炼金价值，不属于魔植，但珍贵珍稀之处，却未必弱于那些珍稀的魔植。

修伊一个人安静地倘祥在这片花海中，风送来低沉的呼啸声，仿佛带着花的语言向他送来问候。

已经好久，没有感受到风的气息了。

修伊注意到，自从自己离开炼狱岛后，升级的速度便慢了许多。表面上看，他在一年时间里从二级风法师成为了四级风法师，一年升了两级已经很快，但修伊自己知道。当初在炼狱岛，他几乎没有时间修炼。他大部分的时间投入于炼金的学习和逃狱计划中。离开炼狱岛后，自己掌握了伊莱克特拉留下的方法，吸收了大量的法力，没有了法力掌碍，自己本应该升级更加快速，但直到前天，才刚刚成为四级风法师，这对他来说，绝对是慢了。

这一年来，除了在香叶城的那段时间，他感受到过风的气息，风的力量，去到罗约城后，就再没有过这种感觉。

突然之间他有种明悟，风，也是懂得选择与抛弃的。

他太过沉迷于玩弄阴谋，暗算人心，对于修炼反而是一种障碍。

自然元素是这世间最纯净的存在，它们需要用心去感受。只有你的心贴近了自然，你才能感觉到它们，才能更好的理解，掌握和使用它们。

自己的等级虽然有所突破，但那不过是对法术的熟练使用而已，但是在境界上，他的进展却更慢。他没有更近一步的发挥和利用出自己对风之元素的理解，所以风之元素很失望，疏远了他。

没有想到的是，今天在来到这皇家花园的一刻，他却突然重新领悟了。

这种领悟毫无来由，仅仅是因为此刻的他，心境无比平静，因此而感受到了那风的气息。

“呼！”修伊闭上眼睛，静静地享受着风之元素在身上围拢，感受着它们对自己重新发出欢迎的快乐意境。

人类对魔法元素的运用境界，大都是从强行控制到自发努力的转变。

所谓的默发法术，也就是不用念动咒语就可以使用魔法，其实就是一种境界的掌握。它来自于元素对你的欢迎程度。如果你对它们的了解足够深，与它们的沟通交流足够频繁，它们就会自发的保护你。从一开始的强行驱使，到后来的默默接受，再到最终的主动保护，随着对元素理解的加深，魔法使用的速度与效果也会越来越快。

最后的默发，就是心念一动，元素聚集，法术立现。

这远比快速念动咒语要来得更加有效得多。

一小团微微风吹拂着修伊的头发，修伊明显能感觉到自己对元素的领悟能力不断提升。此刻的他或许还做不到默发法术的地步，事实上绝大多数魔法师都做不到这一点，但是他已经可以最大化缩短魔法成形的时间。

“风来。”修伊轻声道。

头顶上空一小股旋风刮过。

风之元素已经能够理解修伊的这句命令中，修伊需要多大的风，而不必修伊象以前那样费尽心思用咒语去描绘他所需要的力量。

这就是沟通加强后，境界提升的一个最明显的好处。

这使一些简单的魔法，已经不再需要成形的咒语才能趋动了。

修伊微微笑了起来，他对此非常满意。他本就是才华横溢的人，这一刻突有领悟，立刻大大提升了自己的个人实力。

“一个人，不寂寞吗？”身后突然传来了一位女士的声音。

风早就告诉修伊有人来到自己身后，但是却并不会告诉他，这个人是冲着自己来的。

修伊转身，看到是一个戴着可爱兔子面具的女子。

由于戴着面具，他看不出来人的面貌与年纪，但从那轻盈的体态上看，对方的年纪显然不算太大。

他有些吃不准，眼前和他说话的人，到底是不是艾薇儿。

不过不管是谁，他都只能小心应对。

散去与风之元素的交集，修伊微一低首说：“在喧嚣繁华的尘世中寻找宁静，其实比在丛林大山的旷野里更让人心旷神怡，这是一份非常美好的感觉。”

“哦？”兔子面具的女子眼中放出异样的神采：“原来你是一个吟游诗人。”

“不是只有诗人才可以感悟人生的。我刚才突然感觉到一些东西，心中有了些想法，所以随口说了出来。”

“那到是我误会你了。”面具女郎捂嘴轻笑。

几乎是一瞬间，修伊已经肯定，对方不是艾薇儿。

如果是艾薇儿在这里，她绝不会对自己用那种方式说话，她不会捂着嘴笑，却更有可能拍着手开心大笑。

这让他心里隐隐有种失落感。

不过他还是说道：“误会有时是一种很美妙的事，当我们彼此看不到对方的真实样子时，就总会有诸多猜测。这些猜测通常来自于对方的一些言谈举止。有趣的是，同样的行为，在不同的人眼里，往往会出现不同的定义。”

“很有趣的说法，看来你对化装舞会很有了解？”

“这本身也是一种猜测，或者公主殿下想要考验来自异国的太子，看看他能否在这人海中找到自己的真爱。”

“那对太子来说可真有难度，他之前从未见过公主殿下。”

“也未必太难，皇室的气度，自然与众不同。”

“这么说你确信我不是公主了？”

修伊微微一笑，面具遮住了他的笑容，笑意却顺着魔鬼面具下的眼神透了过来：“你当然不是，我从你的身上感受到了死亡的气息……一种令人想要疏远的气息。”

兔子面具女子后退了一步。

她深深望了修伊一眼，低声冷哼了一下，然后就那样转头离去。

激走了兔子女郎，修伊继续一个人漫步在花丛中。

对风的感悟让他越发懂得心平，心止，心静的意念重要性。

他确信自己回去后只要努力修炼，法术威力将会迅速提升。

不同体系的法术，历来有着不同的强弱期。风法术在初期几乎是最弱的，攻击力低下是风系法术无可避免的弱点，因此最好用的都是一些辅助类法术。相比之下，灵魂法术在初期的使用价值其实最高，无视等级的特性使灵魂法术即使再差，也总能对敌人造成一定的影响。反到是高等级的灵魂法术，尽管同样无视等级，但是自身伤害提高有限，除了一个心灵风暴是大威力技能外，最好的法术就是心灵控制。

但是风系法术到了四级之后，威力就开始明显提升。风系辅助魔法中，有了一个风之强化，可以全面强化施法者的身体素质，拥有更高的灵活性，因此风法师是所有魔法师中最具灵动性的。此外风系群体杀伤法术威力明显提高，风刃千割是一种高强度撕裂杀伤法术，在一整片区域范围内都能形成强效杀伤效果。单体的逆风破，更是具备相当程度的穿透魔法结界和斗气屏障的效果。影刃的攻击无形无状，是偷袭敌人的最佳法宝。四级的风法师甚至可以借助风的力量扭曲自己的行动轨迹，如风般不可捉摸。

尤其令修伊获益的是，与风系魔兽四翼暴牙兽的一战，使他领悟了将风法术单独附着在某个物体上的技巧，这使他的进攻手段更加多样化。

只是刚刚进入四级的自己，当时尚未来得及对四级风法术进行多方面的熟练，因此很多法术使用起来一直感觉颇为困难，需要大量的练习才能掌握。

但是这刻他突破对风之元素的理解，立刻感觉这些四级法术使用起来不再是那样困难。这便是境界高于等级的优势了，领悟力高的法师，可以在最短的时间内熟练各种法术，并迅速掌握各种法术的使用方式，将威力与施法速度最大化。所以修伊这刻的脑子里，一时间竟全是各类风系法术的使用与结合技巧，一时间竟没有注意到身边又有人过来了。

“这些花……美吗？”当那熟悉的声音响起在耳边时，修伊的身躯微微颤抖了一下。

转回头，带着蝴蝶面具，穿着粉红色轻笼薄纱的少女，就那样静静地站在他的身边。

艾薇儿，她终于还是来找自己了。

“很高兴能再见到你，西瑟达达尼尔。”

眼前的少女，用平静到近乎平淡的口吻轻声说道。

第四部 帝国的逃犯（下） 第三十一章 求助

更新时间:2010-4-25 15:33:11 本章字数:6016

“请不要惊讶，因为这张面具，本来就是我让守卫交给你的。”

和修伊漫步在花丛中，艾薇儿的语气平和淡定。带着蝴蝶面具的小公主，见不到昔日的高傲，也找不到往日对修伊依偎依赖的模样，如今的她，行为更加从容，举止更加高贵，到的确是越来越象一位公主了。

“这或许正是令我感到受宠若惊的地方。尽管我和公主曾经见过一次，但我实在难以想象，公主殿下竟然会特意邀请我来参见您的舞会，并且是用这种方式。”修伊尽量用谦恭的方式回答。

“你不喜欢吗？西瑟达达尼尔，这个舞会是我的一个朋友教会我的。他曾经教过我很多东西，从他那里，我学懂了许多道理，包括一些别人不会告诉我的，看待事物的方式与处理问题的方法。”

修伊低着头，用恭敬的语气回答：“那一定是了不起的人物，希望有机会能向他学习。”

“没有那个必要，事实上我的那个朋友，他所给我的所有帮助都是别有用心。他只想利用我，而并非真正关心我。”

“原来是这样。”修伊点点头：“那么公主殿下一定非常恨您的那位朋友了。”

“你认为我应该恨他吗？”

修伊很认真的想了一下：“老实说，我不清楚您和您那位朋友的关系以及相处方式，所以我无法回答这个问题。但是据我所知，一个人如果对另一个人抱着特别的目的去接近的话，通常是因为某种特殊的利益需要。假如这种利益需要是建立在自身私欲的满足上，那么这样的人是可恨可耻的。假如……”

“假如什么？”艾薇儿迅速问。

“假如是建立在一种逼不得已的情况下，比如是生存的需要，那么还是可以原谅的。”修伊小心地斟词酌句回答。尽管他知道他不该为自己解释，可是他还是忍不住那样做了。

当艾薇儿说自己对她的好是别有用心时，那一刻他有种刺痛的感觉。

的确是别用心的，无可抵赖。可为什么修伊就是会觉得难受呢？

“你是说，生命受到威胁？”艾薇儿盯着修伊问。

“仅仅是一个假设而已。”修伊立刻道。

“我听说过一些事，但不确定那是真的还是假的。你说得没错，他的确曾经处在一种危险的环境中，可恨我当时却根本没有察觉。”艾薇儿向前急走了几步，又停了下来等修伊。她依然无法确定西瑟达达尼尔到底是不是修伊，但是此刻对方却仿佛修伊的灵魂附体，正在给予她一个她所期待的答案。她匆忙问修伊：“那么为什么他离开了那个危险的地方后并不来找我？为什么要把自己放在敌人的位置上？”

修伊苦笑：“公主殿下，您的提问是建立在我知道一切的基础上，但事实是……我并不清楚。能告诉我您的朋友到底是谁，他又做了什么伤害您的事吗？”

艾薇儿的神情微微黯了一下：“很抱歉我无法说出他的名字。我曾经以为他是你，但看起来你和他还是有些差别的。西瑟达达尼尔，如果曾经的你被人囚禁，那么在你离开囚禁你的地方后，你会怎么做？”

“那就要看是因为什么样的原因囚禁了，比如我是否触犯了国家法律。”

“如果没有呢？”

“那么……我将无所顾忌地做任何自己想做的事，没有人能挡住我。”

这份回答令艾薇儿的脸色迅速白了一下：“能不能让你为我放弃呢？”

修伊立刻道：“那就要看你以什么样的身份让我放弃了。是来自公主的命令还是来自朋友的请求。如果是命令，对于一个站在皇家花园，以能与您谈话而感到无上荣幸的我，自然是立刻遵从。可对于一个落难天涯的我来说，就未必再有号召力。”

“那如果是来自朋友的请求呢？”

修伊低头想了一会才说：“既然只是请求，就要做好被拒绝的准备。无论友情或是爱情，都不是交易的筹码，公主殿下。”

艾薇儿仓皇退却了几步。

尽管这一切都是西瑟达达尼尔建立在某个特殊条件上的回答，但是某种程度上，也等于是修伊自己的回答。艾薇儿曾经寄希望于对方是修伊，或者对方能够代替修伊给她一个令她满意的答案。

但是这一期望却还是被无情的粉碎了。

这让她一时间有些难以接受。

修伊叹息道：“我很抱歉，公主殿下。我只是尽可能的站在您朋友的角度上考虑问题。就现在看来，他是一个令人痛恨的家伙。因为他悖逆了公主的意志，同时也辜负了公主您的感情。请不要惊讶我为什么这样说，我曾经听说过一些传闻。公主殿下所说的那位朋友，是修伊格莱尔吧？我知道公主殿下说我很象他是什么意思，毕竟我们年岁相仿，又都精通炼金术。不过满足这个条件的人，国内依然大有人在。很遗憾，公主殿下，我不是修伊格莱尔。如果可以，我也希望能象修伊格莱尔那样得到公主您的友情，但我会努力不辜负您。我刚才所说的一切，只是尽可能的……按照他的想法去理解而已。我和他之间最大的区别就是，他是一个通缉犯，而我则前途无限光明。”

说到这，修伊微微顿了一下：“所以，公主殿下，修伊格莱尔不值得您去思念。他辜负并且伤害了您，忘记他是最好的选择。”

“这正是最有趣的地方。”艾薇儿的声音已经重新恢复平静：“尽管我后来知道他一直在利用我，但奇怪的是我从来没有恨过他，相反却经常想念他。你能告诉我这是为什么吗？真得仅仅是因为友情吗？”

这个问题很难回答，修伊仔细思索了一番，尽量避开艾薇儿那直视自己的眼神：“感情是一种很奇怪的东西，它超越理智，让人们难以控制。老实说，我很难回答公主您的问题，但是我知道，面对错误的情感，有时我们是需要理智来压制的。人之所以区别于动物，就在于我们也许不能控制感情，却可以控制行为。”

“你认为我应该恨他？”

“是的。”修伊老老实实地回答。

“这不是我期望的答案。”

“但却是最适合您的。”

艾薇儿独自一人来到花园的一角坐下。

她低头想了一会，这才对修伊招了招手：“过来。”

口气中带着不可置疑的命令。

“公主殿下，今天是您欢迎太子殿下的舞会，也许您不该在这里陪我浪费时间。”修伊小心提醒她。他实在不愿意再这样和艾薇儿单独相处下去，那太危险了。为了撇清嫌疑，他不得一次次说着昧心的话，既想告诉艾薇儿一些东西，又想隐瞒一些东西，如果他掌握不好分寸，他就会被揭穿。

他很担心自己是否能一直这样控制住自己的情绪。

“你不想知道为什么兰斯帝国和佛朗克帝国之间到底发生了什么吗？”艾薇儿用平淡的口气问，仿佛刚才提到的关于修伊格莱尔的话题已经完全过去，没有对她产生任何影响。

“公主殿下，我是个商人，不是政客。”

“出色的商人必定精通政治，至少要学会理解政治。”

“您说得……对极了。”

“修伊格莱尔教我的。”

“……真遗憾他不是个商人，否则必定是个出色的商人。”

“那么坐下来，我告诉你答案。”

艾薇儿开始阐述起兰斯帝国和佛朗克帝国之间的事情。

修伊这才明白，原来这一切的发生，竟然是和自己也有着莫大的关联。教会以罗约城事件为由，向兰斯帝国施加压力，为了领土需要，斯得里克竟打算用女儿换取那三群土地。

“西瑟达达尼尔，我听说你和你的家族一直在努力进入上流社会？”在说过那些事后，艾薇儿突然说道。

“是的，这正是鄙家族的期望。”

“要是你能有办法让我不嫁到佛朗克去，我可以帮你完成这个愿望。”艾薇儿说。看起来她已经不在致力于试探对方到底是不是修伊格莱尔，而是把注意力放在优先解决自身麻烦的问题上。对艾薇儿来说，如果他是修伊，他一定不会坐视这种事的发生。如果他不是……那么就只能期望这位家族小继承人有着传说中同样出色的智慧吧。

对于正处于溺水的人而言，哪怕是一根稻草，也要紧紧抓住。

修伊迟疑了一下，他知道自己不能立刻答应，这未尝不是艾薇儿的又一次试探，所以他小心回答：“对这种事，我恐怕帮不上什么忙。”

“我已经安排人训练了一个替身，出嫁时会代替我。”

“那恐怕并不容易。佛朗克人不是傻子，哪怕你们长得一模一样，公主和普通女人的区别依然让人一眼就能看出来，何况您并不能找到那样的替身。”修伊苦笑。替身这种把戏，骗骗外人还可以，可要想直接代替公主出嫁，根本就是痴人说梦。

“这是我能想到的唯一办法。”

“希望那个替身……足够出色吧。”修伊无奈道。尽管他自己也知道这根本不可能，事起仓促，艾薇儿匆忙行动，万事不备，只有东风，她又能找来什么好替身？

“你在魔法学院见过我，应该知道我最近一直在研究炼金术。”艾薇儿突然回答。

修伊一怔，艾薇儿已经掏出一瓶蓝色药剂：“这是我自己炼制的一种药物。一旦喝下去，人就会陷入常眠不醒中……没有解药，我还没来得及发明出来。”

修伊全身剧震，怔怔地望着艾薇儿。蝴蝶面具下的眼神，镇定而带着无比的决绝。

艾薇儿看着修伊，用无比决绝地口吻说道：“如果我失败了，我会选择把它喝下去，从此沉睡不醒。这是我最后的选择。”

“公主殿下！”修伊失声叫了起来。

……修伊格莱尔，从今天起，你就是我艾薇儿.斯特里克的朋友。我任命你为我的守护骑士。任何人如果敢对你不利，都是对帝国威严最大的挑衅！

……修伊，如果有一天我也长眠不醒的话，你会象白马王子一样跑过来救我，用你的吻救醒我的，对吗？

……修伊格莱尔，答应我，再也不要抛下我。

往日的景象，一幕幕重现眼前，修伊几乎就想忍不住抱住艾薇儿大叫，承认自己的身份。

完全是努力强压下心中沸腾的情潮，修伊用近乎麻木的动作，机械的点头：“请放心，公主殿下，您不会有使用那东西的机会。西瑟达达尼尔愿全力为您效劳！”

说着，修伊慢慢退离了艾薇儿的身边，他不敢逗留，把自己无法控制自己。

望着修伊离去的背影，艾薇儿流下两行泪水：“你……到底是不是我的守护骑士？”

——————

晚上还有一章。

第四部 帝国的逃犯（下） 第三十二章 搜身

更新时间:2010-4-25 15:33:11 本章字数:8839

“我一点都不喜欢这样的舞会，知道为什么吗？”站在人群的一角，拉舍尔对查克莱抱怨说。

他戴着一张猎狗面具，形象滑稽而可笑。拉舍尔很怀疑这是否有人故意为他安排的这样一张面具。尽管他从不介意别人叫他猎犬，但那不代表他喜欢戴着一张狗脸走来走去。

“为什么？”查克莱的形象更可笑，他戴了一张猪脸面具。

“因为人的表情可以告诉我很多东西。从他们的一个眼神，一个笑容，我经常可以捕捉到许多有趣的信息。可是现在，人类表达情绪最重要的那部分特征被遮盖了，它让我失去了观察的渠道。”

“你没有必要每时每刻都处在工作之中。”

“对我来说，工作不仅仅是工作，更是乐趣。”拉舍尔意味深长地说：“能够抓住罪犯，尤其是那些狡猾的罪犯，让我其乐无穷。”

“难道你认为修伊格莱尔会在这里出现？”查克莱明知故问。

“谁知道呢？”拉舍尔耸了耸肩：“不过重点不在于他是否会在这里出现，而是我已经准备就绪。”

“准备就绪？”查克莱一楞：“你指什么？”

“我把哈登家带来了，我会在今天的舞会上，指正哈登家偷窃财物。他们将在这里被下狱。你知道要在他们的身上藏一些东西并不难，尤其难得的是今天竟然还是个化装舞会，这就更方便许多行事了。方便盗窃，也方便诬陷。”

“见鬼。”查克莱吓了一跳，他没想到一直隐忍不发的拉舍尔竟然说动手就动手：“为什么要这么着急？”

“上面等得不耐烦了。”

两个人都没再交谈。

查克莱开始心绪不宁。

他很清楚修伊不希望哈登家出事，他已经明确表示要自己监视好拉舍尔的一举一动。他本以为拉舍尔会使用更加高明一些的方法去对付哈登男爵，但是这一次老狐狸让他失算了。

他用了最简单的方法去做这件事，他要逼修伊自己献身。

舞会的客人都已经来得差不多了，小公主即将正式现身，大家到时候全部摘下面具后，拉舍尔就将会采取行动。他几乎可以肯定，拉舍尔已经命人把赃物放在了哈登家某人的身上，有巴里曼侯爵帮忙，这没什么不可能的。

可恨的是这只老狐狸直到现在才告诉自己这个计划。

四处张望了一下，查克莱对拉舍尔说：“我离开一下。”

“你去哪？”拉舍尔问。

查克莱举举酒杯：“喝得太多了，需要方便一下。”

拉舍尔耸了下肩，什么都没再说。不过看着他匆匆离去的背影，拉舍尔眼中露出狡黠的神色。

身边冒出一张鬼脸面具：“他上当了？”

正是帕吉特的声音。

“我到希望我所猜测的一切都是错误的。”拉舍尔叹息。

—————————

匆匆来到一处无人角落，查克莱掏出通讯水晶：“修伊。”

通讯水晶上的画面闪了一下，现出恶魔面具：“查克莱？原来你也来参加舞会了。”

“是的，很抱歉没法通知你这个事，拉舍尔一直和我在一起。”

“这么急找我有什么事？”修伊的语气很平静：“你知道这里不是说话的地方。”

“拉舍尔要对哈登家下手了，就在舞会上。他派人在哈登一家的身上放了赃物，要指正他们偷窃皇家财物，你知道偷窃的罪名不算大，可偷窃皇家财物，这罪名就大了。他们下半生都将在牢狱里度过。”

恶魔面具晃动了一下：“真该死，知道赃物在谁身上吗？”

“不清楚，拉舍尔没说。但是舞会一旦正式开始，拉舍尔随时都会立刻跳出来。你要想保住他们一家，就得快点动手了。”

“我知道了。”

“修伊！”查克莱轻叫了一声。

“还有什么事？”

“干得漂亮些，别让拉舍尔怀疑我。”

“知道了。”

通讯中断。

收好通讯水晶，修伊刚才被艾薇儿绞乱的心神已经迅速恢复平静。

他也没想到拉舍尔这么快就对哈登一家下手了。

照理来说，在修伊格莱尔在温灵顿正式现身之前，拉舍尔完全不用那么着急动手。他大可以再等等，可为什么要这么迫不及待呢？

诬陷一位男爵并不是小事，贵族阶层有自己的处事方式，拉舍尔官职不大，权力不小，身份卑微，他的境况很微妙。他可以轻而易举的搞下一批达官贵人，但同样也可以被一批贵族轻松的搞死。他怎么敢这么大胆做这种事？

不过现在他没时间思考这些问题，他的时间不多，必须尽快找到哈登家，先启出赃物，帮哈登家逃脱一难。

急速在人群中行走，修伊开始痛恨起化装舞会的形式，他不得不一再装作不小心撞开别人的面具，以确定对方是否哈登家中的一员。

“哦，很抱歉撞到了你。”

“哦，万分抱歉，希望没弄伤你。”

“实在对不起，夫人。”

“向您表示最诚挚的歉意！”

修伊几乎是一路道歉着走过来。

他的眼神焦急地在人群中梭巡。

一件蓝色天鹅绒长裙令修伊的眼前一亮。

如果他的记忆没错，那是克丽丝汀的衣服，在雾隐城堡的晚会上，他安排人为茱丽亚送去的一件。她的颈间还挂着克丽丝汀的宝石项链。

她戴着一张可爱的娃娃面具。

修伊快步走过去：“茱丽亚吗？”

面具下发出一声轻呼：“你是谁？”

是茱丽亚的声音。

修伊把面具往上抬了一下，露出自己的脸，然后迅速遮起。

耳边听到茱丽亚欢喜的呼声：“是西瑟？怪不得你可以认出我，这衣服是你送给我的。真抱歉我没有多余的衣服可以换，这是最好的一套了。”

“你的父母和弟弟都在这吗？”

“是的。”茱丽亚点头，小手指了指不远处：“那边，戴着狼面具的是我父亲，猴子面具的是弟弟，飞鸟面具的是母亲。”

“好的。”修伊一把抓住她的手：“先从你开始，跟我来。”

“哦，你干什么！”茱丽亚叫了起来。

修伊没给她反对的机会，拉着茱丽亚离开人群。他来到一名侍者的身边，这些侍者全部是不戴面具的。随手拿出几个金维特放到侍者手中，修伊说：“我需要一个单独而安静的房间。”

侍者有些惊讶，修伊很认真地说：“一对聊得投缘的少男少女，需要一个更加安静的地方发展一段不会有未来的露水姻缘，您不觉得公主殿下的安排很适合制造浪漫吗？”

侍者立刻做出明白时的恍悟：“后面有个小白楼，是专门给客人们休息时用的。”

修伊拉着茱丽亚就走。

侍者在后面叫：“先生您完全不必担心清理问题，事后我们会负责打扫好一切的。”

修伊点点头表示感谢。

茱丽亚气愤叫道：“你想干什么？我不是那种随便的女人！”

“我也不是，茱丽亚。”修伊快速回答。他拉着茱丽亚进入后面的白色房间，一把将茱丽亚推到床上，开始撕扯她的衣服。

“住手！”茱丽亚大叫。

“别动。”修伊按住茱丽亚：“我要检查你的全身。我现在没时间跟你解释，你和你的一家都被人盯上了，有人在你们身上放了不属于你们的东西。在舞会正式开始之前，如果不能把这些东西找出来，你和你的父母都会进监狱。”

“哦，我的天啊！”茱丽亚发出惊呼，终于开始忽略掉修伊在她身上游走的双手。

“这些是你的吗？”修伊指着茱丽亚小包里的的一些金维特问。

“是的，是我的，就算我们家再穷也总还有点余钱。”

“那么这个呢？”修伊指指她手上的镯子。

“我还没有愚蠢到手上多了一个不属于我的镯子而无法发现，而且它也不是什么值钱的东西。”茱丽亚没好气说。

想了想她问：“到底是谁要害我们？你又是怎么知道的？”

“别问那么多。”修伊拒绝回答这个问题：“事情结束后，别说是我帮你们的，否则我就是下一个害你们的人。”

“如果你找不到不属于我的东西，我马上就会大喊骚扰。还有，你最好让我自己翻找。”

“不用了。”修伊已经迅速把茱丽亚的裙子掀开，探头往里面看了看。

茱丽亚吓得大声尖叫起来，双手本能的捂住裙子。

彻底盖住了修伊的头。

修伊愤怒地从裙子里脱身：“你没必要这样紧张！”

茱丽亚开始呜呜地抽泣：“西瑟达达尼尔，你这个流氓！你说什么有人要害我，你根本就是在撒谎！根本就没有这样的事对吗？你是故意的，你对不怀好意。”

修伊有些头疼。

茱丽亚泪眼汪汪地看修伊：“我承认在你家的宴会上你帮了我，我对你有好感，可你不该使用这种方式和谎言来接近我。你难道不知道女孩子是需要温柔的吗？你太不解温柔了！我恨你！”

她一巴掌扇在修伊脸上，然后夺门而出。

修伊被这一巴掌打得有些蒙。

凭心而论在此之前他从未对茱丽亚有过任何想法。

对他来说，自己和艾薇儿，克丽丝汀以及莉莉丝之间的关系已经够乱够不清楚得了。他并不想让自己陷入更加复杂的男女漩涡中。但他没有想到自己一时情急造成的结果却是茱丽亚完全误会了自己。

最要命的是，看起来茱丽亚并不反感自己，但却因为自己的行为而大失所措。

“她竟然建议我用更加温柔和体面的方式去接近她……”修伊惊奇的自语。

这可真见鬼。

更见鬼的是他没有在茱丽亚的身上找到任何赃物，那就意味着赃物在其他人的身上。

修伊只能无奈出门，他发现自己今天有些气急败坏，失去了往日的镇定。

这一切都是因为艾薇儿吗？情感让人失去理智，让人无法清醒和冷静的对待事物。

自己刚才是有些急昏头了，修伊迅速提醒自己。

他开始重新思考，假如自己是拉舍尔，那么把赃物放在谁的身上会比较合适？

既然赃物不在茱丽亚身上，那么就只能在哈登夫妇和他们的儿子身上。

不可能是哈登男爵，他太古板，对礼仪的高度重视，使他非常注意的自己的衣着，礼服平整得连只苍蝇都站不住脚。没人能让他身上多了某样东西而无法察觉。

那么会是在男爵夫人和小哈登的谁身上呢？

是男爵夫人！修伊几乎第一时间确定这一点，因为她更具代表性。

小哈登的行为只能说明家教不好，男爵夫人的行为则完全可以理解为男爵本人的授意。

陷害大人显然比陷害孩子要来得更加有针对性。

一旦恢复曾经的冷静心态，修伊的大脑便开始转得飞快。

修伊快步向哈登夫人走去。

“是哈登男爵夫人吗？”修伊站到了男爵夫人的身边。

男爵夫人诧异地看了修伊一眼，礼貌地点点头。

修伊对夫人鞠了一躬：“请跟我来一下，我有重要的事情要和您谈，哦，我是西瑟达达尼尔，您曾参加过我举办的宴会。”

“原来是你。”男爵夫人立刻想起了这个让她颇具印象的少年。

跟着修伊走去白色小屋。

“有什么事吗？”男爵夫人问修伊。

“我很抱歉夫人，您的身上可能有一些不属于您自己的东西，我需要对您加以检查。”修伊用尽可能平静的口气回答：“请不要误会，我没有要非礼您的意思，只是有一些小人想要陷害您。”

“小人？陷害？”摘下了面具，男爵夫人露出了自己的本来面貌，虽然已经是两个孩子的母亲，但看上去依然青春美丽。

“是的夫人。”

“是拉舍尔吗？”男爵夫人突然道。

修伊大感惊讶，她怎么会知道是拉舍尔做的？

“不用惊讶，只是在很小的时候我的父母就教导我，天上从不会有好事掉下来。我是个女人，不懂得阴谋诡计，但我至少知道不要期待不属于你的东西。拉舍尔对我们太好了，好到让我感到惊讶。我们家和一个全国通缉的罪犯有过密切联系，拉舍尔却是负责追捕他的人……我完全可以想象，等在我家人面前的不会是什么好事。今天我们家参加了皇家舞会，老实说，这种档次的舞会，本来就不是我丈夫有资格进入的。”

“夫人，您的睿智令我惊叹，既然这样为什么您还要来呢？”

“我是个女人，我必须学会尊重我丈夫的意见。他想来，我也就只能跟着来。”

“……您本可以找个更英明的男人。”

“他或许不够聪明，但至少对我全心全意。对一个女人来说，那才是最重要的。”男爵夫人笑道：“我们家唯一的不幸是和修伊格莱尔牵扯在了一起。不过让我奇怪的是，拉舍尔和你之间又是什么关系？你又为什么要这么帮我们？”

修伊不说话了。

他突然意识到，尽管童年时的修伊有着对哈登家无限美好的记忆，但毕竟由于是童年的记忆，因此对大人们的性情能力缺乏足够的了解。

男爵夫人就象克丽丝汀一样，是个聪明的女人，很显然，她也察觉到了什么。

“很抱歉我不能说更多了，有关于我的问题，我无话可说。我建议您还是先找一下自己身上有没有什么东西，我可以在门外等您的消息，但是我要提醒你，我们的时间不多了。”

修伊说着走出房间，关上房门。

过了片刻，屋内传来夫人的声音：“西瑟达达尼尔少爷，请进来一下好吗？”

修伊重新进屋，只见男爵夫人的脸色一片惨白：“我觉得裙子有些紧，正想松一下，却发现我根本松不开……。”

修伊连忙掀开男爵夫人的裙摆，只是看了一眼，心便坠入了谷底。

第四部 帝国的逃犯（下） 第三十三章 宽衣

更新时间:2010-4-25 15:33:12 本章字数:7054

男爵夫人的裙摆内侧，有数以百计的细密丝线。

它们看上去并不起眼，就好象一条裙子上走了丝一般正常，不正常的是，这些丝线每一根的尽头，都有些小小的金属球。

说它们是装饰品，却是在裙内，说它们是线头，却是金属制作。

而落在修伊的眼中，这些丝线更是完全非比寻常。

因为它们是以一种特殊的方式进行排列——法阵方式。丝线在裙底相互勾连，密织成无数道诡异线路，荡漾出丝丝魔力波动。

拉舍尔撒了一个大谎言。

他自始至终都没打算陷害哈登一家。

陷害哈登，让他们坐牢，修伊可以使用种种手段去营救，不必非要自己出马。

可是如果换一种方式，换一种只有炼金师才能解决问题的方式，那么修伊就会别无选择。

在看到男爵夫人裙摆的那一刻，修伊就已经彻底明白了拉舍尔的想法。

拉舍尔一定已经准备好了天罗地网，就等着修伊入槲。

修伊迅速拿出水晶球：“布莱恩，查克莱暴露了。拉舍尔利用了他，也耍了我一把。你找机会通知查克莱，让他舞会结束后立刻逃离。”

“见鬼，那么你呢？”巴克勒的声音还算沉稳。

“我还有些事要做，原定计划不变。”修伊说着断掉联系。

他抬头看了看男爵夫人：“我很抱歉夫人，但是现在看来您的麻烦比我预料中的更大。”

“出什么问题了？”

“这条裙子是谁给你的？”

“巴里曼侯爵。”

“过了今天，立刻让你丈夫辞职吧。”

“先告诉我到底发生了什么？”

修伊叹了口气：“这条裙子里面有一些特殊的金属丝，构成了一个法阵。这是一个收缩法阵，让你穿上去后无法脱下。它会随着你的动作不停的收缩，动作幅度越大，收缩就越紧，一旦你试图脱掉它，它会立刻全面收紧直到……”

修伊随手将身边的一个杯子捏成碎粉。

男爵夫人吓得全身都颤抖起来。

“不用担心，夫人，我会帮你解除这个法阵的。”修伊安慰她说。

他轻轻拍了拍夫人的手，一下子给了她无尽的勇气。

————————————

拉舍尔正悠闲自得的站在一群贵族老爷中间。

这些相熟的达官贵族，一个个体态臃肿，大腹便便，即使是带着面具，彼此间也能一眼认出对方。

他们此刻正在谈论最近发生的各种大事，谈论有关公主即将下嫁的事宜，也谈论修伊格莱尔。

“真令人惊讶，那个修伊格莱尔不是曾经放话说要来温灵顿的吗？为什么直到现在也没见到他出现？”一位贵族说。

“温灵顿可不是罗约城，这里有最顶级的强者，有奥术塔，有教会，修伊格莱尔来这里就是送死。”

“当初凯文比尔斯也曾经这样认为，结果他们却死在了修伊格莱尔的手里。”

“他们太骄傲了，这种傲慢自大而又无能的家伙完全玷污了天空武士的荣耀。修伊格莱尔也算是清除了帝国的毒瘤。”

“别这么刻薄，还记得传言吗？修伊格莱尔价值连城，可是我们却抓不到他，这实在太丢人了。”

“这只能怪法政署太无能。伦蒂诺·雅各布斯侯爵还说什么那个叫拉舍尔的家伙是他手下最好的探员。可是现在都快一年了，他始终没能抓到修伊格莱尔。”

说话的这人就站在拉舍尔的身边。拉舍尔笑嘻嘻地说：“也许他就快被抓到了。”

“就快？多长时间算就快？再等十年？”旁边的贵族不屑道。

“也许就在今晚。”拉舍尔耸耸肩。

“您在开玩笑吗？先生。哦，请恕我眼拙，我没认出你是谁。”

“我是谁不重要，重要的是即将发生的是什么事？”拉舍尔说：“必须承认今晚是个非常美妙的夜晚。猎人们捕捉猎物总是精心下套，布置诱饵，然后耐心等待着猎物上钩。今天晚上是一个下饵的好日子，一网撒下去，就总会有所收获。”

“啊……我认出来了，你就是拉舍尔。”一名贵族指着拉舍尔道：“我见过你，我记得你那令人讨厌的说话口气，仿佛把每一个人都当成傻子。”

“什么？他就是拉舍尔？”其他的贵族对着老猎犬面具指指戳戳。

其中一名贵族对着拉舍尔恶狠狠道：“公主殿下赐给你的这张面具还真不错。你想告诉我们什么？你今晚就能抓到修伊格莱尔吗？”

“一切皆有可能。”拉舍尔悠然回答。

————————

小房间里，修伊正在小心翼翼地观察那个法阵。

“这个法阵制作得相当精密，远超出我以前见过的任何一个炼金师的作品。”修伊用遗憾的眼神看着男爵夫人。

“那么有办法解决吗？”

“没有什么法阵是不可破除的，不过重点是这个法阵上面有一种特殊的材料。一旦法阵进入破除阶段，就会立刻引发制作法阵的人的察觉，这样一来，他们可以很快找到这里……老实说那不是我所期望的结果，所以我不打算用这种方式帮您解开束缚。”

“啊！”男爵夫人张大了嘴。

尽管修伊并没有说自己是谁，但是对男爵夫人来说，如果事情发展到这一地步，她还不能猜出些什么，那她也就太傻了。

她望着修伊：“是冲着你来的，对吗？”

“我很抱歉，夫人。”修伊苦笑。

此时此刻，隐瞒真相显得毫无意义了。

男爵夫人怔怔地望着修伊，她伸出双手，摘掉了他脸上的眼镜。

“还是金色的头发更好看。”夫人柔声说，她抚摸着修伊的脸：“那个时候的你非常可爱，和现在完全不一样。你瘦了，也高了。”

修伊微低着头：“我一直都很感激，感激那些年你们对我的照顾。”

“可惜，我们没能继续照顾你。知道吗？我一直都非常后悔，如果当初能够再继续留下你……”

“这世界没有太多如果，夫人。”

“是啊。”男爵夫人点点头：“叫我芭美拉。你忘了你以前总是喜欢叫我芭美拉小姐吗？你总是说……”

“总是说将来长大了要娶一个象芭美拉小姐那样好的人，您在我心中就是最慈爱的母亲。”修伊接口。

男爵夫人吃吃笑了起来：“能再见到你真好，修伊。在雾隐城堡的时候，我就感觉是你，可又不敢确认。没想到今天……”

“我只是不想给你们带来麻烦，不过可惜，麻烦还是来了，而且超乎我想象的棘手。”修伊叹息：“我们还是先把法阵解决掉吧。”

“你说过不能解除法阵，否则他们就会发现。算了，修伊，你快走吧，别让他们抓到你。”

修伊轻轻一笑：“不是只有解除法阵才能救你的。”

“你是说你有办法？”

“我需要您的配合。”修伊很认真道。

“你说吧，我都会照做。”

“首先，我需要你完全信任我。因为我接下来的行为，可能会对您有所不恭。我是指……肉体上。”修伊小心地措辞措句。

男爵夫人立刻明白了这话的意思，她的脸色红润，无言的点点头。

“那么其次，我要先做一些防范措施。尽管我不认为事情会危急到这一地步，但我还是必须做最坏打算。”

男爵夫人再次点头。

修伊一抬手，一只亡灵妖鼠出现在房间中。

将灵魂法珠为亡灵妖鼠装上，修伊道：“去把旭和炽焰鸟叫来，顺便再带套女士衣服过来，再通知所有人做好战斗准备。”

那只亡灵妖鼠发出低低的嘶鸣，隐没在房间的地板下。

修伊随手又在房间里布置下几道法阵，这才回到男爵夫人的身边。

“接下来，我要正式出手了，我不能正式解除法阵，但那不意味着我不能帮您摆脱危险。法阵是刻在裙子上的，我要做的就是在尽量不触发法阵的情况下……把您的衣服脱掉。”

男爵夫人彻底闭上了眼睛，躺在床上。

轻轻把长裙掀起，修伊的手在夫人柔滑的皮肤上抚动着。

对男爵夫人来说这是她第一次被除了丈夫以外的成年男人这样随意接近和触摸自己的身体。

修伊的手灵活得就象是在撩动她的心弦，每一下轻触，都让她忍不住颤抖。

他的手在尽力揉压自己的肌肤，甚至可以说是相当用力，因为惟有这样，才能在本就已经紧绷的腰间腾出一丝空隙，从而给予自己施展的空间。

裙子是连身的，从胸部一直到腰间。轻微的摆动不会有任何问题，可要想全面的脱离，就一定会引动法阵。修伊只能用人工按摩的方式帮助男爵夫人从这索命长裙的桎梏中解脱出来，从下到上，一步步进行脱离。

他的手在腰间按动，将长裙上提，将男爵夫人整个埋在长裙中，从而避免了尴尬的对望。从这里可以清楚的看到那生育过的小腹没有丝毫多余的赘肉。

一条蕾丝花边的内裤是透明状的，隐见无数黑丝。

修伊长吸了一口气，镇定跳动的心神，裙子底下传来夫人的声音：“那是我最好看的内衣。”

“很美。”修伊说。

男爵夫人清楚的听到口水吞咽的声音，仿佛可以看到他喉间的蠕动。

修伊的手继续向上。

一步一步，小心地挪移，避免由于动作过猛带来的金属丝的收缩。

事实上在这种重压下，男爵夫人的喘息已经越来越重，却不知是不堪忍受修伊的双手，还是难以抗拒她紧缩的长裙。

双手继续向上延伸，终于到了那丰满的双胸处。

修伊低声说：“我恐怕必须把内衣解下来，争取更多的……”

“我知道。”夫人立刻道。

修伊的双手有些颤抖的伸向夫人的后背，摸索着寻找系扣。

他笨拙的动作让夫人忍不住调笑道：“你在这方面并不熟练对吗？”

“通常总是对方主动宽衣。”修伊回答。

这幽默的回答令夫人笑了起来，尴尬而又难熬的气氛缓解了许多。

内衣的系扣终于解开了。

长裙下，是男爵夫人那一对丰满的玉兔跳了出来。

修伊有些眼花，他晃了晃头，摆脱了那遐想绮思，继续专注于工作中。

轻轻地，用双手将那对玉兔紧捏，下压，前后推动，绕开那些金属丝的致命缠绕，修伊一步步将长裙向上推去。

他已满身大汗。

待到那一具光华完美的躯体呈现在修伊眼前时，修伊长吁了一口气，终于摆脱了这个可恶的陷阱。

那一刻，他望着男爵夫人横陈在床上的玉体，突然有些希望这份工作不要那么快就结束。

“好了吗？”男爵夫人悠悠问他。

“也许……还得再做一些必要的检查。”修伊回答。

修伊突然不希望这么快就结束这一切。

第四部 帝国的逃犯（下） 第三十四章 猎杀

更新时间:2010-4-25 15:33:12 本章字数:6911

从房间里出来的时候，芭美拉已经换了一件长裙，是亡灵妖鼠带来的。（）

她匆匆走过人群，四处询问着一些什么人。

终于，她来到了拉舍尔的身边。

“很惊讶对吗？拉舍尔先生。”男爵夫人用平静的语调对拉舍尔道：“您错过了一次最佳机会。我想你注意到我换了一身衣服了。”

“哦，是的。”拉舍尔点点头。

“有人托我向您带句话。”

“夫人请讲。”

“您是一只有着非常敏锐的直觉的猎犬，你能看到别人所不能看到的一切，哪怕使用再多的手段，也无法抵挡您那灵敏的嗅觉。”

“的确如此，夫人。”

“但是狗不能光靠鼻子破案。”

“正是。”

“所以他让我告诉你，他等着您，看看谁能笑到最后……他说您知道这句话的意思。”

说完这话，男爵夫人冷冷地看着拉舍尔道：“下面这话是我自己加上去的，如果你再敢对我或者是我的家人下手，我发誓，你会死得很难看！”

拉舍尔沉默了一下：“我很抱歉，夫人，但我保证不会再有下次。您已经完成了我赋予您一家的使命。正如您的那位朋友所言，这一次的试探，仅仅是满足了我个人的好奇心，证实了我的怀疑方向是正确的而已。不过可惜，对于大局来说没有任何意义。我错失了抓到他的好机会……哦，希望那件衣服没有给您太多的伤害。”

男爵夫人狠狠瞪了拉舍尔一眼，转身离去。

她很想说，那不是伤害，而是一次美妙的感受，不过终究还是什么都没说。

拉舍尔的身边多了一个戴着面具的红衣少年，正是那位炼金家族的丹尼达利莫尔：“真令人惊讶，修伊格莱尔他是怎么做到的？他破解掉那个法阵我不奇怪，但竟然能躲过我布置的警报陷阱，这就不简单了。”

“我到是猜到了一些。”拉舍尔笑道：“有些时候要解决一些问题，未必要使用技术手段。”

“你是说……”红衣少年略有所思。

“别再想那些了。”拉舍尔拍拍少年的肩膀：“你知道我本来就没打算这么轻易就能抓住他。重点是我已经确定了我想要确定的事，这就足够了。”

“我不明白你确定了什么？查克莱是内应？你只确定了这一个。”

“还有一个。”拉舍尔竖起一根手指：“你不觉得很有趣吗？修伊格莱尔就算是接到通知，他又怎么会这么快就出现在这里，并解除你做下布置的那件衣服？要知道这里可是皇家花园啊！”

“我不明白。也许他就在附近，他有别的方法可以混进来。”

“也许他之前就已经在这里了。”

拉舍尔自言自语道。

“那么下一步？”

“按计划行事，不用着急，今晚长着呢，我的小朋友。”拉舍尔慢悠悠的说道。

舞会终于正式开始了。

那位佛朗克太子终于登上主台，摘下面具，接受大家的欢迎。

艾薇儿作为主人，盛情向大家介绍着来自异国的贵宾。

场面看上去很热闹。

舞会开始后，艾薇儿和理查太子跳了一支舞，看上去他们彼此都没有多做接触的兴趣。

艾薇儿的眼神游离着，似乎在寻找着什么，直到在人丛中望到修伊，才匆匆低下头去。

那幽怨的眼神，令修伊心中一痛。

从房间里出来后，修伊就一直在思索拉舍尔带给自己的巨大威胁。

毫无疑问，拉舍尔一定会注意到自己解除危机太快了些，必须立刻想办法解决这个问题。

但这还不是重点，重点是拉舍尔一定还有其他后招。

正如拉舍尔越来越了解修伊一样，修伊也开始越来越了解拉舍尔。

这只老狐狸蛰伏了这么久，好不容易出手一次，就逼得查克莱现了原形，但他绝不会只有这一手。

问题是他不确定接下来，对手又要做什么。

但不管怎么说，必须给哈登家一个保障。如果拉舍尔坚决要害哈登家，即使今天帮他们逃过一劫，那么下次呢？还有下下次呢？他可以不在乎自己的生命，但不能不在乎哈登家，尤其是男爵夫人的生命。

不知道为什么，在刚才和男爵夫人接触过后，那份被他逐渐淡忘的，曾经的童年记忆一下子全都浮上了脑海。

必须找个办法一劳永逸。

也许……艾薇儿可以帮忙？

一支舞结束，艾薇儿退了下去，借口太累，推辞了其他人的邀约。

修伊迅速走过来。

“公主殿下。”

“你是来请我跳舞的吗？”艾薇儿忽闪着大眼睛问他。

修伊回答：“我很抱歉公主殿下，事实上在先前您跟我说过那些话后，我就一直在想关于您的问题。”

“你是说你有办法解决我的烦恼？”

“暂时还不行，但我有个推荐。”

“推荐？”小公主看看左右，挥了挥手：“你们都离我远一点。”

所有人纷纷走开。

“说吧，西瑟达达尼尔，希望你能给我一个满意的答复。”

“有关于那个替身……”修伊小心地斟词酌句：“我突然觉得未必是一个很糟糕的主意。”

“是么？”

“只要让她象一个真正的公主就行，一个真正的可以代替您的公主。”

艾薇儿低下了头：“事实上，她并不是非常象我。”

事态的发展有时候就是如此奇怪。当修伊不帮她的时候，艾薇儿什么主意都能想，并期待那是可行的，可当修伊告诉她这个主意可行时，她自己却又觉得完全不可行了。

“不需要象，您是您，她是她，兰斯帝国未必只能有一位公主。”修伊回答。

艾薇儿很惊奇：“你这话是什么意思？”

“政治婚姻的本质就是政治而非婚姻，婚姻手手段，政治才是目的。所以只要满足了政治需要，和谁结婚并不重要。”修伊回答：“佛朗克帝国需要的只是一场体面的割让土地的方式而已。说白了，就是给他们尊严与颜面。既然这样，皇帝陛下未必只能嫁亲生女儿，干女儿也可以，只要是公主就行。反正佛郎克人的聘礼都是固定的。”

“恐怕佛朗克人未必能接受这样的条件，毕竟我的存在也是兰斯帝国证明和平诚意的一部分。”

“您的存在不是和平的保证，没有哪一个公主能为一个弱小的国家带来和平。如果斯得里克陛下可以忍心把您嫁出去，那么将来两国再开战，你就更无力阻止。佛朗克人明白这一点，只需要给他们一些好处，他们就会同意。”

“什么样的好处？”

“关于这个我还不能确定，需要进一步的接触和了解。我需要知道他们需要什么，而我们又能给他们什么。”修伊老实的回答。

“那么其他方面呢？”

“您还需要给那位替身做一些训练。不管怎么说，她都必须表现得象一位真正的公主。”

“怎么训练？”

“我可以为您介绍一位不错的皇家礼仪教师。正好他最近在原先的东家那里做得不太开心。”

“好的，这个没有问题。但是佛朗克帝国那边……”

“我会尽力而为的，公主殿下。”

“最好有具体计划。”

“那么我需要一些资料，有关佛朗克人的资料。只有了解对手，才能控制对手，您说是吗？”

“什么时候要？”

修伊抬头看了看舞会，然后道：“我对跳舞没有兴趣。如果您能给我一个安静的环境，让我静静地查阅资料，那么现在就可以。”

艾薇儿拍了拍手，嬷嬷出现。

“嬷嬷，为西瑟达达尼尔准备一个房间，把有关佛朗克人的资料全部给他送过去，不许任何人打扰他，现在就办。”

“是。”

修伊想了想，认真对艾薇儿道：“不管怎么说，我都会尽最大的努力，让您的心愿得偿，我的公主殿下。”

说着，他躬身退下。

心愿得偿？艾薇儿露出苦涩一笑。

我的心愿，又有谁真正了解呢？

修伊格莱尔，你知道我的心愿是什么吗？你到底……人在哪里？

皇家的办事效率的确很高。

小公主的嬷嬷很快就为修伊准备了一件空置的房间，同时送来了大量关于佛朗克人的资料。

“尽管我不认为你能帮到公主殿下什么，但我还是衷心祝愿你找到让佛朗克人点头的办法。有一件事你说得没错，那就是替身不可能瞒过佛朗克人的眼睛，除非他们自己愿意接受。那么，还需要什么吗？”

“清静。”修伊回答：“绝对的清净。在我思考的时候，不希望受到任何人的打扰。”

“这个没有问题。”嬷嬷转身离开，房门关上。

修伊将那些资料随意的铺开，然后掏出通讯水晶：“布莱恩，立刻到我这来。”

“你确定在这种情况下进行这种冒险是必要的吗？你无法布置传送法阵。”

“今晚不用那个。”修伊冷冷道。

巴克勒很快来到修伊的房间。

修伊和巴克勒迅速对掉衣物和面具。

“在我回来之前，你最好把这些档案资料全部看熟。”

“这任务太艰巨了。”巴克勒撇嘴：“老子是强盗，你什么时候听说强盗读书的？”

“霍丁。”修伊回答。

“凡事总有例外。”巴克勒再撇嘴。

“尽量看多少是多少，你没你想象的那么笨，布莱恩。”

“去你的。”

修伊笑着走想门口。

巴克勒突然道：“修伊！”

“恩？”

“小心点。”

修伊点点头：“放心吧，布莱恩。”

转身出门，沿着皇家花园一路前行。

大部分的客人都已经摘下了面具，在歌舞声中欢快起舞。

修伊一路走到守卫处，亮出请贴，发出低沉的嗓音：“布莱恩巴克勒，达达尼尔家族，有些急事需要处理一下，过一会还要回来。”

步出皇宫，望着月色漫天，修伊眼中杀机已现。

身后宽大的羽翼缓缓张出。

一飞冲天！

第四部 帝国的逃犯（下） 第三十五章 毁灭骑士

更新时间:2010-4-25 15:33:12 本章字数:8031

在天空中飞行，溯风劲吹，让修伊有些睁不开眼。（）

不过他还是很快就适应了新的环境。风法师是最适合在天上飞行的法师，他们有太多办法解决这种处境。

在天空中自由翱翔的感觉非常美妙，就象是鸟儿尽情的扑扇翅膀。

伊莱克特拉发明的天使羽衣最大的优势就在于它不是普通的炼金道具那样使用，而是和你的身体融为一体，使你可以想使用自己的双手那样挥舞它。

这使它的使用灵活性大大增加。

最难得的是还不消耗法力。

有趣的是炽焰鸟就飞行在他的旁边，红与绿两只大鸟好奇地看着修伊，发出欢乐的叫声，显然对修伊能和它们并肩飞行感到快活。

红甚至还主动飞在前面，对修伊发出挑衅的叫声，似乎是向修伊约战，要比试一下谁的速度更快……

他们在天空中穿梭，速度奇快，很快就飞抵玫瑰庄园上空。

修伊来到这里的唯一目的就是杀死威斯顿伯爵，完成克丽丝汀交给他的最重要的嘱托。

缓缓落在玫瑰庄园主楼高大的屋顶上，修伊的头发颜色渐渐变成金黄。

摘下眼镜，浅灰色的眼睛重新变成了神秘的天蓝色，原本略显深色的肌肤重新变得白净……那个令人生畏的英俊少年终于又回到了人们的视野中。

“蓝。”修伊发出了低声的召唤。

蓝色的风之精灵在空气出现。

随着修伊等级和境界的提升，蓝的能力也开始跟随成长起来。

修伊微微侧了侧首，天空中的炽焰鸟开始向着下方喷吐火焰。

蓝一抬无形的手臂，狂风大起。

风助火势，元素精灵和元素鸟成为最好的搭档。

骚乱在一瞬间如瘟疫般传遍整个庄园。

无数护卫武士手持刀剑冲出。

旭从修伊的怀里探出头来，大有跃跃欲试的劲头。

修伊拍拍它的小脑袋：“好宝宝，这里就交给他们吧，我们的主要任务是找到威斯顿，我并不想在这里停留太多时间。这个时候，他应该在……炼金实验室。”

跳下庄园主楼，修伊顺着主楼通道向着伯爵的实验室走去。

有几名护卫向他杀来，却被修伊轻松解决。

实验室就在一楼，修伊刚走进大厅，绕过拐角处，就看见对面站着的那个盔甲武士。

仿佛黑暗中的死神，黑色的盔甲渗出强烈的死亡气息。

正是威斯顿伯爵的那名得力保镖。

“修伊格莱尔？”盔甲下发出嘶哑的问句。

修伊轻笑起来：“没错是我，受人之托，来杀死你要保护的人。”

“是克丽丝汀吧？”实验室的大门打开，里面走出威斯顿伯爵：“真有趣，克丽丝汀为了杀我，竟然和帝国的通缉犯走到一起。”

“你不也一样？为了杀克丽丝汀，竟然和毁灭骑士混在一起。”修伊反唇相讥：“看起来你和克丽丝汀彼此都非常顾忌得厉害呢。”

听到毁灭骑士这个词，威斯顿脸色大变。

就算知道修伊格莱尔要杀他，他也未如此害怕过。

毁灭骑士是天灾教会的守护骑士，就好象神圣骑士对圣灵教会的意义一样，但却是神圣骑士的死敌。

如果让圣灵教会知道威斯顿伯爵和毁灭骑士走在了一起，那么后果绝对是比成为帝国的通缉犯更严重的事。

“他知道了你的身份，杀了他！”威斯顿大叫着向后退去。

“旭，那个伯爵交给你了。”

旭一点头，从修伊的怀中跳出，向威斯顿追去。

那毁灭骑士却只是扫了一眼，冷笑着不予理睬。

长剑抽出，指向修伊：“天灾教会，末日骑士团第四分团长，基斯坎布尔。”

“复仇之魂，梦魇军团军团长，修伊格莱尔。”修伊冷冷的回以通报。

在他的身前，亡灵妖鼠载着黑武士缓缓从地面升出。

强大而磅礴的斗气能量，令基斯立刻意识到，他遇到的是一个前所未有的强大对手。

————————

对于远在异大陆的天灾教会，修伊了解得并不太多。从缇娜那里，他知道天灾教会的毁灭骑士拥有比神圣骑士更加强大和恐怖的攻击能力。教廷骑士与一般的武士有很大不同，他们是可以调用魔法力量的魔武士。

当初在香叶城，修伊曾经亲眼见到过神圣骑士使用神圣法术，虽然是最普通的心灵洗涤，却已经充分显示了教廷骑士的非凡力量。

根据缇娜的说法，无论是圣灵教会还是天灾教会，都拥有一套法术赋予能力。这是他们区别于普通国家最大的手段，即：可以将指定的法术能力赐予某人，而不必考虑对方是否拥有学习的天赋。

当然，这种被赐予的能力有很大限制，比如法术无法修炼，比如维持法术能力需要付出一定程度的代价。但不管怎么说，拥有了魔法力量的武士，的确是要强大许多。修伊自己就可以算是一个魔武士，他太清楚魔武结合的威力。以自己五级武士和四级风法师的能力，一旦结合运用，就算是没有任何帮手，也足以对付一个高级武士。

天灾教会座下有三个骑士团，分别为末日，毁灭和黑暗。由于天灾教会是在末日教会上重新发展起来的，因此末日骑士团是第一主力。能够在末日骑士团担任分团长的人，至少也得是个高级武士，再配合毁灭和黑暗类法术能力，修伊完全可以想象这是一个不亚于天空武士实力的存在。

不过相比黑武士，对方显然还差了一截。

“来自远古之魔神，带来永恒之黑暗……”基斯的口中吟唱出一段奇特的咒语。

黑色盔甲上突然萦绕出一团团的黑丝烟雾，将基斯的身躯笼罩在一片虚无黑暗之中。

借着黑雾的掩护，长剑悄无声息地刺向修伊。

黑武士手腕一翻，奇大重剑压在了对方的黑剑上，却没有发出一丝碰撞声响。

因为就在那一刻，黑剑突然化成一片烟雾消失。

而在另一侧，一支锋利的骑枪却刺了出来，刚才的一剑竟是幻影，这一枪才是真正的攻击。

带着强大杀意的一枪直击黑武士的胸膛。

从这一枪就可以看出对手有着丰富的作战经验，他故意用幻化的长剑攻击修伊，逼黑武士营救，其真正的目的，却是黑武士本身。

黑武士发出了不屑的低哼，戴着钢铁手套的左手突伸，一把抓住了那锃亮的枪尖。

然而令人惊讶的是，黑武士竟然没能挡住这一枪的冲刺突击，黑色骑枪如雷霆震怒，狂冲黑武士的胸膛，将他撞得倒飞而出。

坚硬的铠甲上，裂出一道道龟裂，显然是受到了不轻的伤害。

那样怎样巨大力量的一击，才能造成啊？

随着骑枪的冲击，黑雾中杀出的影像令修伊都心神大颤。

那竟然是一个骑着梦魇战马的骑士。

仿佛是从幽冥地府中出来的骑士，举着钢劲的骑枪，浑身俨然散发着一种蚀人心骨的冰冷气息，令人毛骨怵然，不寒而栗，就好象一群来自死亡世界里的冥鬼幽魂，仅仅让人远远瞧上一眼就能让人肝胆俱裂，魂飞魄散，仿佛置身于一个千年不融的大冰窟中一般。

修伊也没有想到，自己会看到毁灭骑士的另一大助力——传说中头顶生有尖刺，脚踏烈焰，拥有无尽力量的梦魇战马。

就象斯巴克监狱暗鳞甲兽部队一样，毁灭骑士也有属于自己的坐骑—梦魇马。梦魇马拥有可放出魔法的锐利尖角，足踏烈焰，速度飞快，比暗鳞甲兽更加强大威猛。它们在魔兽位阶中高达十一阶，是属于统治阶层的存在。

当然，毁灭骑士的梦魇马，并不这种十一级的魔兽。它们是天灾教会通过特殊手段另外培育出来的变种梦魇马。这种变种梦魇马既没有野生梦魇马那可放出魔法的锐利尖角，也没有足踏烈焰燃烧四方的凶劲，但却继承了梦魇马原本强大的力量，在发起冲击时拥有势不可挡的威势。可即便如此，它们带给毁灭骑士的帮助也是巨大的。即使在天灾教会，也不是每一个毁灭骑士都能拥有这种战马的。

它们只分配给最强大的毁灭骑士。

此外基斯的骑枪明显也不是凡品，枪身通体是一条扭曲的长龙，基斯手执龙尾，龙口向前，吐出一条长舌正是枪尖，枪尖上还萦绕着丝丝黑气，仿佛黑洞吞没虚无一般，那分明是毁灭之力存在的象征。

修伊的眼神急速收缩着：“梦魇马，末日枪……，难怪连黑武士都挡不住你的全力冲击。即使是仿制品和家养兽，天灾教会也不是随便一个毁灭骑士都能拥有的。你到底为什么来兰斯帝国，又为了什么要帮威斯顿？以你的身份，还有你的装备，他请不起你。”

“下地狱，去问伟大的黑暗魔神吧。”魔影重重中，阴森诡谲的声音向着四面八方缭绕开来。

末日枪再举，带着无尽重压，他已经发第二波冲锋。

被对手一枪击退，黑武士看起来很愤怒。血色双瞳中，已经渗出丝丝光焰。

重剑在这一刻劲斩出飚卷四方的攻击，迎向对手刺破苍穹的一枪，这一次的剑枪冲击，在整个玫瑰庄园的上空激荡出一片激烈的碰撞之音。

枪剑交加，毁灭之力萦绕剑身，竟腐蚀出斑斑锈迹。

不过梦魇马狂飚猛冲的气势，却被黑武士一剑挡下。狂野之虎博兰，在成为黑武士之前的战斗就素以飚悍勇猛著称。面对强大的对手，他历来是愈战愈强。这刻眼看重剑要被对方腐蚀断裂，他竟不管不顾，欺身向前，反手一拳狠狠击向马首。

魔法与斗气的光芒同时闪耀，他才真正充分显现出自己强大无匹的力量。

毁灭骑士是魔武士，他自己又何尝不是？

眼看这一拳就要打在马首上，击毙梦魇马，修伊突然道：“别杀马。”

凶猛的拳势立止，仿佛时间定格在那一秒间。

浓浓黑烟再起，笼罩住毁灭骑士的全身，再度虚化成飘渺黑烟，使黑武士一时失去了攻击的方向。

基斯本人也吓出了一身冷汗。

他万万没想到，黑武士竟然能抗住自己加梦魇马的冲击，这意味着对手至少有九级以上的修为。只是九级的武士，怎么会为一个小小炼金师服务，他却怎么也想不通了。

“暗黑冲击！”黑雾中基斯刺出诡异的一枪。

黑武士的身躯在瞬间变得稀薄如雾。

长枪透烟而过。

雾化。

在吃过一次亏后，黑武士也知道，不能纯凭力量硬挡基斯和梦魇马合力的冲击。

“咦？”黑雾中传来基斯的惊叱。

毁灭骑士的黑暗迷雾，是他们保护自己的强力手段，可他没有想到黑武士竟然也拥有雾化这样的能力。只是相比雾化，黑暗迷雾的特点在于范围较大，但是转换能力有所不足。两者共同的问题就是，一旦要想攻击敌人，就必须显露原形。

这一刻，黑暗迷雾对上雾化，两个人的身影忽隐忽现，打得竟是诡异无比。

浓浓烟雾里，基斯的声音传来：“我还是低估了你的黑武士，他真得很强大。”

“即使到现在，你所看到的也只是黑武士实力的冰山一角。”修伊撇起了嘴巴。黑武士之所以没有拿出全力战斗，完全是因为修伊想多看一下毁灭骑士的战斗方式。

“哼。”黑雾中传来不屑的怒哼：“修伊格莱尔，你太自以为是了。毁灭骑士的强大不是你能想象的，刚才本是你打败我的最好机会，但是你的贪婪，让你失去了最好的机会。”

修伊冷笑：“贪婪是人类进步最大的动力，对于敌人，我永远是贪婪的。这匹梦魇马不错，我要了，末日枪也得归我，只有你的命对我毫无作用，不过我的噬灵之环正需要一些强大的灵魂滋补，才好开启第二次灵魂迷宫。”

修伊冷笑着举起手中的魔环对准毁灭骑士。

听到噬灵之环这个名字，对方显然是被震撼了一下。

戴着黑色护面的头盔猛然扭向修伊，那一丝细缝中暴射出令人生畏的恐怖黑光：“噬灵之环？”

一团黑光从噬灵之环中显现，击向基斯。

“灵魂法术？”基斯的口中咆哮出惊天大吼：“你怎么可能会灵魂法术？”

他心中震颤，对那一记灵魂法术却是不闪不避。

一记迷失之舞打在他身上，竟然连丝毫效果都没有。

这一次，轮到修伊惊愕了。

即使是当初的大地武士狮王黑利，在面对灵魂法术的攻击时，也会出现短暂的失神。

为什么只有七级斗气能量的基斯却丝毫不受影响？

这是不是说明毁灭骑士有办法抵抗灵魂类法术冲击？修伊的脑子里不可抑止的转过这个念头。

“全力出手，我要活的！”修伊立刻大声下令。

“等一等，我有话要说！”基斯大叫起来。

“拿下再说。”修伊语气森然道。

修伊也想和对方好好谈谈，但绝对要属于自己掌控下的谈判。

黑武士虎啸一声，斗气能量高涨，重剑斜劈出开天裂地的一剑，以破碎虚空之势砍向基斯。

第四部 帝国的逃犯（下） 第三十七章 交易

更新时间:2010-4-25 15:33:12 本章字数:11275

从皇宫里出来，查克莱在街上绕了几圈，确定身后没有人追踪后，稍稍耸了口气。

当巴克勒告诉他，他已经暴露的时候，查克莱虽然吓了一跳，但还是迅速稳定了情绪。他知道拉舍尔这只老狐狸不好骗，这只老猎犬有一对敏锐的眼睛，总是能从蛛丝马迹中发现所有可能存在的疑点。从他决定投奔修伊起，他就知道自己在帝国的好日子就快结束了。

好在这些年来，他也算积攒了不少钱财，并且回来的这段时间，他也一直没少为跑路做准备。

人必须为失败做好准备，这是查克莱自炼狱岛事件之后，最大的经验教训。

查克莱匆匆向郊外走去，他在那里有一座房子，里面是他近些年来所有的财产。

走了没多远，来到一处叫柠檬街的十字路口，查克莱突然有一丝不太对的感觉。

这里是温灵顿的一处交通要道，即便是夜晚，应当也不缺乏马车与行人走过。

可是现在，他没有这里看到一个人影。

四周很静，静得令人窒息。

温灵顿的夜，不该如此安静。

查克莱紧张的看向四周。

作为一个大地武士，查克莱有足够的警觉能力。

他敏感的察觉到，自己好象是走进了一个圈套，一个充满了死亡与危险的陷阱。

手放在剑柄上，查克莱对着空荡荡的四周大喊：“什么人？出来？”

什么人，出来……这句话飘飘荡荡传向四方。

然后，是一声浓重的叹息。

这一声叹息，就象是在查克莱的耳边响起，重重地敲打在查克莱的心间。

不远处，一个朦胧的人影渐渐显现出来，仿佛空地上凭空生成的存在。

月色下，一身银月战甲带着水般温柔。

月光战神，亚历山大.汉普顿。

“汉……汉普顿大人……”查克莱的牙齿打着颤。

没有人能在夜晚战胜亚历山大.汉普顿，除非是圣域。

这是所有人公认的事实。

曾经有人说，亚历山大.汉普顿有狼人的血脉，在月圆之夜，力量会暴涨。查克莱不知道那是不是真的，但是他知道，亚历山大.汉普顿在作战时，从来没有狼人的狂野。

他看上去永远都是那样舒缓柔和的存在，即使是他的剑，也是充满柔和绵绵之力。

但是他的柔，是死亡之柔，他的绵，是蛛网般细密之绵。

碰上他，就象是飞虫撞上了蛛网，没有人能逃得掉。

远远望着查克莱，亚历山大.汉普顿的眼中充满同情：“查克莱，你本来有着大好的前途，可惜，却把自己毁了。”

“汉普顿大人，我不明白您这是什么意思。”

“哦？如果你不明白，那你为什么要匆匆离开皇家花园？舞会还没有结束呢。”

“我对舞会没有兴趣，只想早点回家休息。”

“是么？也许是修伊格莱尔通知你赶快逃跑吧？”

“汉普顿大人！”查克莱厉声叫了起来：“你这是污蔑！就算你是星辰武士，也不能这样污蔑我。”

“查克莱，不用再抵赖了，所有的事情我们都知道了。”查克莱的后方，是拉舍尔神态悠闲地走了出来。

在他的身后还跟着帕吉特，疾风阿里隆等人。

一些法政总署调来的武士，纷纷在四周出现，整条柠檬街，已经被人全面封锁，布置成一片天罗地网。

查克莱的心在绝望中下沉。

不过他仍自冷笑：“拉舍尔，我不明白你在胡说什么。”

“那么……你会明白的，等我抓到修伊格莱尔之后。”拉舍尔耸耸肩说：“在这之前，你最好哪都不要去。”

——————————————————

黑武士的重剑驾在了基斯的脖子上，只要再往前递进一分，对方就得身首异处。

基斯的双眼放着红光，却丝毫无惧于性命的威胁。

他死死盯着修伊：“让你的黑武士把剑放下，我要和你谈一谈。”

“我更喜欢这种情况下的谈判。”修伊冷冷道。

“我可以以远古魔神的名义起誓，也许我不是你黑武士的对手，但我如果要走，你也留不住。我现在对你们绝无任何恶意，我只想和你好好谈谈。至于威斯顿伯爵的事，我既然已经失败，也就没必要再过问了。我对你们不再是威胁。”

“为了噬灵之环？”

“是的。”基斯很肯定地回答。

修伊想了想，对黑武士点点头。

黑武士这才把剑收了起来，基斯果然没有趁机发动攻击。

“告诉我你的来意。”修伊道。

“你大可以不必如此直接，即使你不问，我也会说的。”

基斯将手中的末日枪放在梦魇马上，只见一团黑雾升起，梦魇马与末日枪竟同时消失不见。天灾教会纵横南大陆，果然有些特殊手段。难怪他刚才明明没有骑马，却能突然把梦魇马召出来，竟是掌握一种可以召唤魔兽的特殊能力。修伊怀疑，神圣骑士和毁灭骑士大多都有这样的能力，使他们可以随时展开骑战。

令修伊感到惊讶的是，基斯竟然把自己的头盔也摘了下来。

那是一个面貌颇有些英俊的年轻男子。

“跟我来。”他说。

率先走进威斯顿的炼金实验室。

在实验室里，基斯为修伊开启了一瓶红酒：“你是炼金师，可以看看酒里有没有毒。”

“没那个必要。”修伊接过酒杯：“我到这里来不是来喝酒的，而且我也不认为我们之间有什么可以把酒言欢的事。”

“已经有了，你有噬灵之环。那就意味着我们不再会是敌人。”

“这算什么逻辑？”修伊觉得有些好笑。

“当然有关系，不过在告诉你之前，我得先向你解释一下我们的教义。”

外面的杀伐声正在渐渐变小，看起来炽焰鸟和蓝已经解决了所有的护卫。

旭也已回来，从第二形态重新幻化成小男孩，扑到修伊的怀里。

他既然已经回来，那么威斯顿伯爵显然也就不存在了。

基斯的眼中闪过诧异：“如果我没看错的话，那好象是一头魔龙？真令人惊讶，修伊格莱尔，你的实力远超我的想象。”

“难得你竟然能认出它。”

“天灾教会对深渊的了解远超过你的想象，幼年期就具备多种形态能力的只有少数几种，而你的魔宠，形象上唯一符合的就是魔龙。”

“他不是我的魔宠，是我的孩子。”

“无所谓了，那么我先向你解释一下我们的教义吧。这可以让对我们多一些了解，减少一些不必要的误会。首先，我得告诉你，天灾教会并不象传说中的那样邪恶。”

“不用解释，我对天灾教会的了解也超过你的想象，我知道你们是什么样的存在，直接说正题吧。你在打噬灵之环的主意是吗？我猜你希望能从我手里得到噬灵之环以对抗圣灵教会对吗？”

这话令基斯一楞。

在北大陆，圣灵教会从来是不遗余力地打击着其他任何教会，宣扬他们是异端，扭曲对方的教义。

在圣灵教会的宣传中，天灾教会是一个只懂杀戮与毁灭的存在，他们散步瘟疫，杀戮平民，制造恐慌……

不过就算是在认识缇娜之前，修伊格莱尔就一直奇怪，如果天灾教会真是这样一个存在，那么难道南大陆的教民都是傻子疯子不成？崇拜杀戮与死亡？任由他们加入的教会制造恐怖氛围，将整个大陆变成一片地狱？

这太可笑了。

所以修伊本身对这方面的指责就抱着很重的怀疑态度。不过反过来说，天灾，末日，黑暗，毁灭这些名字，也的确听起来让人毛骨悚然。天灾教会也许不是象圣灵教会指责那样的存在，但只怕也不是什么友善的存在。

直到后来遇到了缇娜，修伊才了解到一些关于天灾教会的内幕。

首先天灾教会的确不是如圣灵教会宣扬的那样到处散播瘟疫，崇拜四处杀戮的存在。事实上天灾教会是一个非常有责任感的教会，他们和圣灵教会一样，有教堂，会祈祷，甚至宣扬友爱，平等，善良。

天灾教会与圣灵教会最大差异，在于他们相信世界有末日。

他们相信，在未来的某一天，这个世界会遭遇异世，也就是传说中魔界的入侵。

曾经的两次时空裂缝带来的魔界生物的进入，就是最好的证明。

天灾教会以挽救末世为己任，因此而成立。他们崇拜力量，恪守教规，发展教徒，并积极为对抗末世战争做准备。

而在所有的魔法体系中，黑暗毁灭类法术，属于进攻能力最强大的。根据天灾教会教义记载，来自魔界的生物，每一个都无比强大，普通的法术很难伤害他们。所以天灾教会选择了研究最强大的法术，来做好对抗准备。

这完全违背了圣灵教会的宗旨。

宗教是拒有排它性的。

别说他们宣扬末世将至，修习黑暗类法术，仅仅是他们的存在本身，就已经让圣灵教会难以接受，更何况还处处和圣灵教会对着干。

圣灵教会认为神佑世人，天灾教会宣扬末日将至，世人当自救，换句话说，圣灵教会的神就是一个渣，对人类毫无意义而言。圣灵教会又如何能够忍受？

因此在他们的宣传里，天灾教会就是彻头彻尾的邪恶化身。

当然，天灾教会本身也的确是一个激进教派，很多人在修习了黑暗类法术之后，也会心性出现变化，变得嗜杀，残忍，因此而引来无数诟病。不过这些毕竟只是少数，真正的天灾教会，却是恰恰以对抗天灾挽救末世为宗旨成立的。

否则若以制造天灾为目的，那谁还来加入？又如何能壮大？

所以每一个天灾教会的成员，在发展教民时也都习惯了先解释清楚自己教会的教义。

不过对修伊来说，这一步到是可以省了。

这刻面对基斯的惊愕，修伊道：“我有个手下，曾经是天灾教会的黑暗法师。我救了她，她现在为我服务。所以我对天灾教会没有成见可言，我只想知道你为什么会出现在这里，为什么对嗜灵之环感兴趣。难道这就是你来北大陆的任务？”

“原来是这样。”基斯点点头：“不过你误会了，我的任务是寻找夕阳圣女图，噬灵之环是额外的发现。”

又是夕阳圣女图，这幅图到底有什么秘密？修伊有些奇怪。

“那你找到了吗？”

“那并不是一件容易的事。”基斯叹了口气。

修伊看了地上的威斯顿伯爵一眼：“那他呢？也是天灾教会的人？”

“半合作关系，他有着不错的炼金术，能够帮我许多忙。可以掩饰我的身份，有足够的金钱和人手帮我寻找夕阳圣女图的下落。当然，作为交换，我给他黑暗之书，保护他的安全。”

“黑暗之书？”修伊一楞：“混乱四魔器之一？”

他有些明白基斯为什么对噬灵之环如此感兴趣了。

基斯点点头：“黑暗之书是天灾教会的圣物，当然，我给他的是仿制品，本身不具备任何力量，不过是记录了一些特殊的黑暗法术而已。”

混乱四魔器，黑暗之刃，黑暗之书，噬灵之环和末日龙枪，正如守序四神器一样，在天灾教会中具有举足轻重的地位。

不过天灾教会没有圣灵教会那样历史悠久，他们只拥有一本黑暗之书和一柄末日龙枪作为教会圣物。其中黑暗之书，还是几十年前在无数教众的努力搜集下才得到的。

黑暗之书中记载着一些有着大威力的黑暗法术。这件魔器最大的能力就是持有它的人，可以借用黑暗之书的力量自动释放出强悍的高级法术，而不需要施法者本身的力量。这本书本身，就相当于一个七级的黑暗大法师的存在。

与它相对应的，是圣灵教会中的神圣之书，也是同样的用法。

对教会来说，拥有更多圣物，意味着实力的强大。圣灵教会是三大教会中，实力最为鼎盛的一个，拥有光明四神器中的三件，天灾教会则只拥有两件，奥丁神殿也只拥有两件。

当然，没有人知道，其实圣灵教会早就失去了三神器中的辉煌之剑。

事实上，所谓的神器，魔器，威力再强大，也不过就是一把好用的武器或道具而已。个人之力，在这个世界终究不能翻天。无论是辉煌之剑也好，黑暗之书也罢，就算是全部落到一个人手里，也不过是个人实力的颠峰。但是世界人口亿万，你又能杀得了几人？

只不过这些神器魔器的象征意义非凡，它彰显了教会的实力，引得无数人膜拜敬仰，甘为信民。它所拥有的巨大号召力，其实远强过它们自身的战斗力。

所以当基斯看到噬灵之环时，才会显得如此激动。

而修伊则也立刻猜到了对方的用意，没有夕阳圣女图，能交噬灵之环回去也是好事啊。所以他才会要求谈判。

这刻修伊这么一说，基斯只能轻笑道：“说起来，天灾教会历来是把混乱四魔器作为圣物的。你就算有辉煌之剑给我们，对我们来说也没有噬灵之环的意义来得重大。”

他这话只是随口说说，却没想到修伊真有。

“那你更该下手抢夺才对。”

“我到是想。”基斯毫不掩饰自己的想法：“但是一，我打不过你的黑武士。二，天灾教会以挽救末日为己任，不崇奉抢掠。毁灭骑士尊奉信条，我们无畏死亡，勇于杀戮，但不屑于抢掠。”

修伊觉得只有第一条可以相信，第二条八成还是基斯自己往脸上贴金的说法。不过人有百样，他也无法确定基斯是否真如他所言那样完全奉教义而行事，尤其是在教义可以随意解释的情况下。比如你我有仇，我杀了你，得到你的遗产，那就不叫抢劫，只是一种附带的得到战利品的行为。虽然天灾教会以挽救末世为己任，但是手段激进，还提倡牺牲小我，成全大我。因此对对手的话，不可不信，不可全信。

所以他淡淡道：“我不会把噬灵之环给你们，这个事情没得谈。”

基斯忙道：“修伊格莱尔，如果你愿意把噬灵之环交给天灾教会，那么你将拥有我们的友谊！”

“扑哧”一声，修伊笑了起来：“天灾教会的友谊？这可真遗憾，你好象忘记了，这里是北大陆。在这里拥有天灾教会的友谊，只意味着无穷无尽的麻烦。”

基斯一滞，修伊又道：“别说这里是北大陆，就算这里是南大陆又怎么样？你看我修伊格莱尔象是怕麻烦的人吗？事实上……你不但不能打噬灵之环的主意，还得多考虑一下，要怎样才能保证我不会杀人灭口。虽然我不怕麻烦，但也不会主动给自己增加麻烦。说起来，你的梦魇马和末日枪我还打算要呢。”

基斯这才意识到，自己的麻烦还没解决呢，怎么就想到了要打噬灵之环的主意。

只是噬灵之环对天灾教会来说，实在是太过意义重大。一个灵魂迷宫，不过是能杀死一个人，放在天灾教会，却可以吸引无数教民教众，他对修伊格莱尔这种沙砾藏金的做法大感痛心，实在无法忍受就这样弃之不理。

“我们可以好好谈一谈，修伊格莱尔。天灾教会是整个南大陆最为强盛的教会，拥有数不尽的人力物力。只要你肯把噬灵之环给我，我可以请天灾教会派毁灭骑士团过来，帮你灭了兰斯帝国。”

“是你愚蠢还是我愚蠢？天灾教会过来帮我消灭兰斯？你当圣灵教会是摆设吗？再说为了噬灵之环劳师动众，打一场损失惨重的战争，这值得吗？”修伊冷笑。

基斯再度无语，堂堂天灾教会，想要噬灵之环，却拿不出一个可以交换的筹码，这实在令他头疼。

望着基斯头痛无语的样子，修伊轻声笑了出来：“其实，也未必就是没有合作的可能。”

听到修伊说这话，基斯的眼睛顿时亮了起来：“你说你要什么？”

修伊缓缓道：“首先，天灾教会需要的混乱四魔器的影响力和号召力，对于噬灵之环的杀伤能力，并不是太感兴趣，而我需要的，则是这件魔器的本身威力。你看，就这件魔器而言，它的两种价值，是我们分别需要的，那么为什么不可以把价值拆开呢？”

基斯立刻明白了：“你的意思是说……”

“没错。你大可以对外宣扬你们已经找到了噬灵之环，而我是不会反对和否认的。你们不是拥有制作仿制品的能力吗？我这里正好有原件，大可以就此仿制一些回去。作为代价，我需要你们那种能仿制神器的炼金术。”

仿制神器，绝不是外形上一模一样就可以了，它还需要能够发挥出真正的神器的一定威力。

比如基斯的末日龙枪，就是在正牌的末日龙枪上进行仿制的，虽然不具备末日龙枪那种变化成末日妖龙的能力，但是至少具备了妖龙的部分毁灭之力。

修伊不知道天灾教会是怎么做到仿制出拥有毁灭之力的末日龙枪的，但是他几乎可以肯定，要制作出拥有一定的神器威能的仿制品，起码需要两个基本条件：一，神器本身。二，炼金术。

修伊看中的是炼金术，天灾教会需要的是神器。

两者结合，修伊迅速想出了一个办法。就是天灾教会把这种仿制出一定神器功效的炼金术教给他，而他可以帮天灾教会制作出一定的噬灵之环的赝品。根据修伊的估计，仿制品的噬灵之环，最多拥有增幅灵魂法术威力的功效，至于灵魂迷宫和守护梦魇是别想了。但就是这种赝品，便可以为天灾教会带来巨大的声望，让人们相信天灾教会拥有了第三件魔器。毕竟没有原品，制作不出赝品，修伊可以利用逆向推断引导人们的思维，让人们相信天灾教会拥有噬灵之环。

此外，这样做有一个最大的好处，就是天灾教会在无意中，其实已经有了把柄在修伊的手里。

从此以后，天灾教会对修伊，只有热情礼待，没有恶意侵犯的念头。

基斯的脑子远没有修伊转得快，他犹豫的是用炼金术交换神器复制品这件事。修伊说得没错，教会需要的不是神器自身的使用价值，而是它背后所代表的意义。一旦让世人知道，天灾教会拥有混乱四魔器中的三件，在声势上，就从此不弱于圣灵教会。

这显然是非常重要的。

不过这种仿制神器的炼金术，同样是教会用数百年时间研究出来的，就连圣灵教会，都不具备这样的能力。

用这种炼金术和对方交换，是否值得？连基斯也不敢肯定。

或许是看出了基斯的犹豫，修伊淡淡道：“这是一笔等价交换的买卖。如果你们愿意把黑暗之书上的所有黑暗法术抄录一份给我的话，我可以再拿出一样不亚于噬灵之环的东西进行交换。”

“你说什么？”基斯震惊的望向修伊。

“没错，一样不亚于噬灵之环的价值的东西。而我的条件，就是黑暗之书的全部高等法术。我知道这个条件，对你们来说不算太难。你们不是还给过那位伯爵大人黑暗之书吗？”

“他学的只是中低级法术。”

“他所能给你们的，也远远不如我所能给的。”

“你……到底还有什么？”基斯望着修伊，一字一顿道。

“黑暗之刃。”修伊微笑着回答。

第四部 帝国的逃犯（下） 第三十七章 诱饵

更新时间:2010-4-25 15:33:12 本章字数:6447

今晚对基斯来说，绝对是一个意义非同寻常的日子。

他没有想到修伊竟然会拥有两件魔器。

其实对修伊来说，自从黑武士炼成之后，他就一直想把黑暗之刃取出来。

黑暗之刃拥有无坚不摧的可怕特性，绝对是武士作战的重大法宝。只是不好之处在于这种魔器的使用者会心神受到影响，身心发狂。对于修伊来说，这样的武器是绝对不能使用的。

但是黑武士可以！

一个几乎已经没有情感理智的人，没有理由再受到黑暗之力的侵蚀。

但是黑暗之刃一旦出现，绝对会受到圣灵教会的追杀。圣灵教会绝对不会允许这样的魔器落入别人手里。

考虑到得失问题，修伊也一直在犹豫。

但是今天他遇到了基斯，得知道了天灾教会的需要后，立刻下定了决心。

那份炼金术他想要，黑暗之书他也想看，他自己是个灵魂法师，如今又拥有圣灵教会的辉煌之剑。正如巴克勒所言，圣灵教会不是他的仇人，却注定了是他的敌人。

天灾教会有求于他，一笔交易可以让自己实力大涨，同时背后多个大靠山，再要犹豫就等于错失良机。

所以修伊终于抛出了这份诱饵。

事实上，不仅仅是这份诱饵。

仿佛嫌震撼还不够，修伊说：“对了，你们能培育出梦魇马，那就一定有十一级的真正梦魇马存在。我不知道你们有这样的梦魇马多少匹，不过你们要是能够给我一匹，我可以给你们一个能够大大打击圣灵教会的消息。”

“什么？你还想要梦魇马？”基斯大叫起来。

修伊不紧不慢地给自己又开了一瓶红酒：“为什么不要呢？我的消息绝对值这个价钱。”

“真正的梦魇马，在天灾教会也只有两只，而且都是公马。我们用其他的良马和它杂交，才培育出这些普通的梦魇马。给你一头，那我们的梦魇培育数量就会减少一半！”基斯沉声喝道。

“别急，生意是一笔一笔做出来的。这样吧，噬灵之环和黑暗之刃，你们给我炼金术和黑暗之书的全部内容，我帮你们仿制一批，而且保证后续服务，材料你们提供。你们要多少，我帮你们仿制多少，并默认你们天灾教会拥有四魔器。梦魇马换一个消息，我还可以额外再给你们一些好处。我向你们保证，这笔交易你们绝对不亏，当然，我杀了你们一个炼金师，就用自己相赔。以后天灾教会如果有什么需要，可以随时找我。我修伊格莱尔是个炼金师，这已经不是什么秘密了，我的炼金术水准你应该很清楚。你们有我感兴趣的炼金术，我又何尝没有你们感兴趣的东西呢？”

基斯的咽喉发出艰难的吞咽声。

想了一会，他说：“这么大的事我做不了主，我需要和上面联系。”

修伊的眉头微皱：“那需要很长时间。”

“不。”基斯摇了摇头，从胸前掏出一个通讯水晶：“正如你所说的那样，我们知道你的炼金术，超距离通讯，不正是你发明的吗？早在半年前，我们天灾教会就花大价钱托威斯顿伯爵购买了几个。不过如果我们之间的交易能完成，我想你以后或许会为我们免费做一些。这东西太贵了。”

修伊一时愕然，两个人对视了一会，终于同声大笑起来。

刚才还打生打死的两个人，这刻终于有了一份默契。

“没问题。”修伊向基斯举起了酒杯。

消息很快就送回南大陆天灾教会的总部。

毫无疑问，基斯送回来的消息震动了整个天灾教会高层。

所有的主教，长老，各团队首领纷纷聚集一堂，开会讨论。不过象这样的大事，肯定不能一下子做出决定，需要探讨。

修伊和基斯交换了联系方式后，基斯先一步离开。玫瑰庄园已经完了，威斯顿伯爵也已经死了，他不走还等法政署来抓他不成？

修伊到不用担心基斯会出卖他，对方是天灾教会的毁灭骑士，自己是帝国的通缉犯，都是这片大陆所不容的人物。合作只有两利，互斗只会两害。不过西瑟达达尼尔这个身份，修伊还是瞒了下来。在条件允许的情况下，还是尽可能为自己保留些秘密比较好。

诸事已毕，修伊正打算离开，通讯水晶突然响了起来。

是贝利。

“出什么事了吗？贝利。”

“查克莱暴露了。”水晶中贝利的脸色很慌张。

“我知道，我已经让他离开了。放心，我已经为他准备好了后路。”修伊冷静道。

“可是他没能走掉，拉舍尔已经盯上他了。”

修伊的心一沉：“你是怎么知道的？你不是没去皇家花园吗？”

“是拉舍尔发回通讯告诉我的，他命我立刻调集所有人手去柠檬街围剿查克莱。”

“该死！”修伊大叫起来：“你上当了，拉舍尔早就在那边做好埋伏，他要抓查克莱绝不会用你和法政署的探员出手。他既然可以怀疑查克莱，没道理就不怀疑你和其他人。只是他无法确定你和查理还有别的武士到底谁在为我效力。他在监视你！快，现在就走！赶快离开那里！”

贝利扔下水晶球发足狂奔，水晶球在空中翻转着，画面不断变换，传来奔喝呼啸之声，远外大片人影呼喝杀来，却还是慢了一步。

一名体型高大的武士来到贝利先前站立的地方，望着地上那水晶球还有水晶球中修伊的倒影，发出嘿嘿几声冷笑。

大脚踏下，影象四分五裂。

—————————————

修伊的大脑前所未有的疯狂运转起来，有关于拉舍尔的所有计划，此刻在他脑海中渐渐清晰。

毫无疑问，拉舍尔做事极有章法步骤。哈登家固然是用来抓捕修伊的诱饵，但同时也是引诱查克莱的诱饵。

老家伙布下的是一个连环套，用哈登诱出查克莱，用查克莱诱出贝利，再用贝利诱出自己。

拉舍尔的人已经在柠檬街围住了查克莱，但是修伊几乎可以肯定，查克莱一定没落入敌手。

因为拉舍尔的目标是修伊，查克莱就是继哈登失败后新的诱饵。

这是一个非常严密的部署，天衣无缝。

修伊不能不去救查克莱，因为他知道修伊的很多秘密。

当然，去救查克莱的后果就是面对拉舍尔早就布置在那里的大量人手的伏击。

修伊几乎可以肯定，那绝不是自己现在的力量所能抗衡的。

就此放弃达达尼尔家族？

不是不可以，可是现在巴克勒他们还在皇家花园。就算是自己通知他们离开，克丽丝汀怎么办？威斯顿家族怎么办？

修伊突然意识到自己一直以来都犯了一个错误——在和帝国的较量中，他是一只老鼠，应该是以灵活激动为主要手段。但是从他建立起达达尼尔家族开始，他固然增长了实力，却也限制了自己的机动性。

他变得不再是一只老鼠，而是一只狼，对帝国来说，目标开始变得庞大，虽然实力增强，但是位置也更加明显，其实也就更加好对付了。

这毫无疑问是个致命的错误，却被拉舍尔一次性抓住，从而针对他身边的人下手，接连得逞，逼得查克莱和贝利暴露，逼得自己陷入进退两难的局面。

不得不承认，拉舍尔的确是一只狡猾的老狐狸。

修伊忍不住轻笑了起来：“我终究还是小看了你，拉舍尔先生。”

随后摇摇头，他便又把这种负面情绪挥扫一空，此时此刻，不适合去佩服对手，而是要立刻想办法解决问题。

修伊的大脑急速转动着，分析敌我形势。

显而易见的一点是：拉舍尔目前还不能确定修伊和达达尼尔家族的关联，先前在罗约城的布置，的确成功迷惑了他，因此如果自己能够救出查克莱，那么达达尼尔家族依然会没事。

但是如何救呢？硬冲肯定不是办法。

修伊意识到一件重要事：查克莱就算被捕，短时间内也不会说出达达尼尔家族的秘密。他很清楚自己犯的是死罪，唯一能救他的就是修伊。只要他不说出修伊的秘密，修伊就不会放弃救他。他要是说出来了，达达尼尔家族固然会完蛋，查克莱自己更是死定，因为他再无价值可言。

所以当务之急，不是救人，而是先让查克莱挺过这一关。

想到这，修伊立刻有了腹案，他迅速拿出通讯水晶，拨通与查克莱的联系。

联系不上。

应该是类似空间封锁一类的法术，禁止任何魔法能量从外而内的传送。

不过修伊并不惊奇，他需要的只是证实一些东西。

令人庆幸的是，他现在身处的正是威斯顿伯爵的实验室。这里有很多炼金器具。

而他本人就是一个出色的炼金师。

修伊从戒指里拿出一批材料，开始制作炼金道具。

“旭，帮我加十毫升巩水，再把这个加热二十度。”

“好的父亲。”

长时间跟在修伊身边，旭也算得上是一个合格的助手了。

只是他显然有许多事还不太理解，所以很好奇地问：“你这是要做腐蚀云雾吗？爸爸？”

腐蚀云雾，一种具有强烈腐蚀性的毒药剂，一旦有人被毒倒，会全身腐烂而死去。旭想不通这个时候，修伊怎么会制作这种恶毒的东西。

“比那个更可怕。”修伊冷冷回答。

“为什么要做这个？你不打算去救查克莱了吗？如果他被抓到了出卖你怎么办？”

“当然要救，不过不能往敌人为你安排好的陷阱里冲。旭，爸爸教你一件事。”

“什么？”

“无论面对怎样的对手，都不要让对手掌握主动，不要被敌人牵着鼻子走。”

“可是这次情况很危险啊。”

“放心吧，查克莱暂时不会有事，拉舍尔不是个没耐心的人，他会等我的，我们干嘛这么着急就过去。要知道越是危急关头，我们越是要反过来掌握主动。”

“那我们该怎么做？”

“以攻对攻。”

“以攻对攻？”

“对。”修伊脸上露出一丝笑容，他摸摸旭的小脑袋说：“拉舍尔是我见过的最狡猾的探员，他抓到了我的一处弱点，立刻就针对这一点进行了一连串的布局。不过从这份布局上，我也发现了他的弱点。”

“他的弱点？他的弱点是什么？”

“他的弱点就是……他是个探员。”修伊意味深长地说。“身为探员，为国执法，都是为人卖命的货色。就算他再聪明，也摆脱不了两种制约。一，他要听命行事，上级的话他不能不听。二，他抓人要有证据。没有证据，他就是在诬陷好人！”

第四部 帝国的逃犯（下） 第三十八章 血之契约

更新时间:2010-4-26 2:11:25 本章字数:7684

柠檬街。

金尼什站在街道的一角。

他的手里拿着一个奇特的星盘，法师本人正对着星盘仔细端详。

“还没有找到他吗？”拉舍尔问这位预言师。

金尼师摇了摇头：“未来有很多条支线，充满变数，取决于当事人的决定。只有修伊格莱尔自己才能决定未来的分支变向，这一点是无论你我都无法改变的。令人欣慰的是，我看到修伊格莱尔已经做出了决定。”

“什么决定？”

“杀戮，他选择了杀戮。预言师只能感觉到隐约的方向，无法提供具体的线索。但我看到他的决定将为我们带来黑暗，毁灭与混乱。”

拉舍尔倒吸一口凉气：“那绝不是我所期望的。”

“命运从不按期望去走，拉舍尔，你已经付出了努力，但是你同样要根据天意来决定成果。也许你辛苦一年的劳作，碰到的却是一个荒年，也许颗粒无收，也许小有收获。”

拉舍尔的脸色越发阴沉起来：“那么说修伊格莱尔就是一定会来了？”

“是的。”金尼什很肯定的点头：“他会来，伴随着杀戮而来，我看到的是一片腥风血雨。”

拉舍尔迅速转头喝道：“立刻通知伦蒂诺·雅各布斯侯爵，这里需要更多的人手，修伊格莱尔很可能还有隐藏未知的力量！”

————————————

温灵顿博斯通大街，122号。

这是一间库房，目前隶属于一家普通的小商行。

没有人知道，就在这家商行的地下，还有一个秘密地窖。

在地窖的下方，还有一条秘密通道，通向一个隐秘的石室。

修伊格莱尔此刻就站在石室前。

“黑武士，推开石门。”修伊下令。

石门在黑武士的强力推动下咿呀打开。

石室不算宽广，只有一个小小的祭台。

祭台上摆放着一把黑色长剑。

不，不能说是剑。因为那是一把单刃兵器，虽然取剑的直，却有着刀的宽厚，剑首甚至比剑身更宽，形成斜上的三角形状。剑柄处则刻着奇异的黑暗符纹，隐隐间有光芒闪动。

仅仅是看了那武器一眼，修伊就感觉内心深处有一种深沉的杀戮欲望升起。

这，就是黑暗之刃吗？

修伊轻轻走过去，将手放在黑暗之刃的剑身上，一丝冰凉的，充满邪恶气息的力量随之进入他的身体。

混乱，脑海中一片混乱，杀意在一瞬间沸腾全身，修伊的全身都忍不住颤抖起来。

他的双目变得一片血红，忍不住大吼起来：“杀！”

“爸爸！”旭狂叫着一头撞向修伊。

修伊被这一撞，手脱离黑暗之刃，那冰冷邪恶的黑暗之力随即消失。

“呼！”修伊长吐出一口气：“谢谢你，旭，我的力量还是不够，没法压制这黑暗之刃的邪恶杀戮之力。难怪当初就连博兰也不敢使用这把剑，它的确拥有让人迷失神智的力量。”

“但是它也有非凡的杀戮能力，听说就是末日龙枪都不敢和这把黑暗之刃硬碰。”

“没错，黑暗之刃虽然具有无坚不催的效果，但是就能力上而言，其实比所有的神器都要差许多。但正因为它的无坚不催，所以它意味着另一种特性，那就是它是所有神器的克星。”修伊很肯定地说。

绝大多数神器，都是人力所难以摧毁的，但这只是一个相对概念。黑暗之刃的强大之处，恰恰就在于它将无坚不催这一特性发挥到了极至。它是唯一可以摧毁其他神器的。就象噬灵之环是唯一可以秒杀强者的神器一样，黑暗之刃和噬灵之环都不具备大范围杀伤和守护的效果，黑暗之刃甚至会反噬持有者的神智，但它们的攻击力之强大却是无可比拟。

修伊能够感觉到，这把黑暗之刃饱尝了太多鲜血，以至于黑色的刃身竟泛出血色红光，带着浓厚的杀戮气息。

它已经沉睡太久，太渴望饱尝鲜血的滋味。

“黑武士，去把那把剑拿起来。”

修伊下令。

黑武士大步上前，拿起黑暗之刃。

黑暗之刃刚一入手，就发出一阵清脆的鸣叫声，修伊能看到黑武士全身都颤抖起来。

他全身斗气能量大涨，将整个石室照成一片通亮。

好在黑暗之刃的邪恶之力不仅仅是自身拥有，更重要的是激发人自身邪恶欲望。黑武士已经没有理智可言，只接受命令行事，欲望极少，因此黑暗之刃能激发的邪力有限，现在凭借的全是自身邪力。

以博兰天空武士的修为，到也能够压制。

黑暗之刃在颤抖了一阵之后，似乎也意识到了这一次轮不到它做主指挥别人了，轻颤几下后，终于恢复了平静。

不过对修伊来说，仅仅压制是不够的。

他要的是驯服。

这一刻，望着黑暗之刃，修伊从戒指中拿出了辉煌之剑。

辉煌之剑一出，黑暗之刃通体红光再度狂飚，整把剑身都激烈颤抖起来，如果不是黑武士死死地把持住，只怕自己就飞过来给修伊刺上一剑。

凡是神器，就必定有灵智。灵智并不意味着智慧，而且不同的神器灵智也各不相同。比如末日龙枪，可以变身妖龙，可以说是灵智最高的武器。而黑暗之刃反噬主人，其实灵智极低，只有欲望。

至于辉煌之剑，其实就是光明之剑，对光明力量有着本能的厌恶，这两把剑一旦对上，各自的属性力量对冲，相互排斥不会让他们远离，却会让它们死斗。

果然，辉煌之剑在遇上黑暗之刃的那一刻，同样发出激烈的抖动，几乎要脱手飞出，通体白光剧升，剑身上的光明法阵，神圣法阵与光明祝福同时自己启动，本能的做好了战斗准备。

黑暗之刃代表着邪恶与毁灭，辉煌之剑代表着神圣与守护，两把剑一攻一守，修伊甚至能够明显感觉到，自己手中的辉煌之剑竟有着颤抖与害怕的感觉。

那是畏惧，对强大的力量的本能畏惧，同时又有一丝抗争。

“放心，今天的你，不会被这把黑暗之刃所压制，黑暗之刃，也未必就一定是所有神器的克星。”修伊轻笑着抚摸剑身。

仿佛是感受到了修伊的决心，辉煌之剑停止了颤抖。

修伊缓缓将辉煌之剑靠近黑暗之刃，两把武器相交的一刻，两股巨大磅礴的力量迅速张开，弥漫了整片石室，几乎要将修伊吹飞。

“坚持住！”修伊大叫，一甩手已经给自己连续加了数道法术。

就连旭也及时变身，咆哮出雷霆之力，死死护着修伊。

眼看着这两股力量是如此强大，旭嗷嗷狂嚎着，从第二形态直接变成第三形态，庞大的身躯塞满了整间石室，巨大的头颅撞破天花板，塞进顶上泥土中。至于长长的尾巴则直接伸到外间通道。

不过这巨大变身带来的强大力量，也终于帮助修伊抗住了两股力量的对冲。

光明与黑暗之力同时衰弱下来。

小家伙变身结束，啪的从天花板上掉落，摔了个七荤八素，两只被旭的身躯打到通道外的炽焰鸟飞了回来，落在旭的身上发出类似大笑的声音。

在正常情况下，这两把武器交手，辉煌之剑绝不是黑暗之刃的对手。

不过今天，黑暗之刃遭殃了。

它首先被持在黑武士的手里，从黑武士那里，它得不到任何借力，反而要被黑武士死死压住，不让它的力量肆虐。辉煌之剑这边，修伊却在将所有力量集中在辉煌之剑上，对黑暗之刃进行全力压制。

这种压制对黑暗之刃是具有绝对压迫性的，辉煌之剑本身就具备洗涤黑暗的功效，一力涨便是一力消，黑暗之刃的力量被辉煌之剑的圣力压迫，力量开始不断萎缩。原本嚣张的气势渐渐变得低迷，辉煌之剑的力量却开始不断狂涨。

随着神圣力量的大增，两把剑从相持状态渐渐变成压制黑暗状态，黑暗之刃竟然发出了悲鸣清音。

黑武士头一回对修伊道：“差……不……多……了……它……在……求……饶。”

“我需要它的绝对驯服，而不是短暂低头。”修伊冷冷道。

黑武士不再多话。

神圣的力量继续狂涨，修伊的额头渗出大滴大滴的汗水。这种力量对冲的比拼，相当消耗精力。

从剑柄处，修伊甚至能感觉到辉煌之剑发出的欢腾之音，很显然，它对目前的状况很满意，对修伊也很满意。

与之相对应的，是黑暗之刃的血光大减，已经不复刚才的嚣张模样。悲鸣之音层层传出，黑暗之力渐渐薄弱到只能保住自身地步。

再要压制下去，只怕从来无坚不催的黑暗之刃反而要被摧毁了。

“这一次差不多了。”修伊冷道，反手一挥，割破自己的手指，一抹鲜血在辉煌之剑的剑身流过。“以神圣之名，从今天起，我，修伊格莱尔，就是辉煌之剑的永久主人，直到我死去，或者为你指定新的主人。”

鲜血在剑身上放出一丝毫光，悄然隐没，这意味着与神器之间的血之契约已经达成。

不是什么人都能够完成血之契约，只有得到神器认可的主人才能做到这一点。

拥有了血之契约，就意味着这把武器真正的归属于你，即使别人得到了它，也无法发挥出它的作用。

辉煌之剑曾经在圣灵教会供奉数百年，持有过它的人无数，但是也没见过有几人可以与这把辉煌之剑建立血之契约。修伊和旭拥有噬灵之环，但也同样没能签订血之契约。但是今天，凭借修伊帮助它力压黑暗之刃的功劳，血之契约顺利达成。

对于辉煌之剑来说，黑暗之刃一直是它的克星，被它压制了这么多年，终于有一次，能压制住这把邪兵，若对修伊没有感激那才叫奇怪。

完成了与辉煌之剑的血之契约，修伊并不满足。

他随手又滴了一滴鲜血在那把黑暗之刃上：“以黑暗魔神之名，从今天起，我，修伊格莱尔，就是黑暗之刃的永久主人，直到我死去，或者为你指定新的主人。”

有些人是要用蜜糖哄的，有些贱痞子只能用棒子去敲打。辉煌之剑是前者，黑暗之刃就属于后者。

在修伊，黑武士还有辉煌之剑的联合打压下，纵是神兵，也惟有低头。

那一滴鲜血在黑暗之刃的剑身上来回滑动了数下，终于很不甘愿的隐没在刃体内，无奈地接受了这份契约。

修伊一抬手将黑暗之刃举起，这一次，再没有邪恶冰冷之力试图进入他的身体操控他了。

修伊满意的点点头，将黑暗之刃抛还给黑武士：“从今天起你将听从黑武士的指挥，他对你的命令权，将仅在我之下。除了我和我指定的人，你可以伤害任何他需要你伤害的人。”

黑暗之刃发出一声清脆鸣响，算是回复了修伊的要求。

这种收复魔器的方法，其实并不是修伊的发明，而是伊莱克特拉的发明。

在城堡实验室里，伊莱克特拉清楚的记录着他的一个构想，就是利用属性对冲，进行对神器的压制，从而达成血之契约。

但是伊莱克特拉并没有成功，因为在伊莱克特拉提出这个设想的时候，他手里只有噬灵之环。要想完成这个设想，就必须先找到与噬灵之环属性对冲的神器——生命之杯。

所以伊莱克特拉跑去了圣灵教会偷神器。

结果圣灵教会自己也没有生命之杯，他没能偷到生命之杯，却把辉煌之剑给偷到了手。

噬灵之环和辉煌之剑，它们的属性力量并不对冲。虽属于不同阵营，但是彼此都没有太大感觉。两件神器就好象是不同阵营的两个士兵，彼此谁对谁也没好感，深仇大恨却也算不上。

于是伊莱克特拉开始满世界找黑暗之刃和生命之杯，不过很显然，他没能找到。

也因此，这个设想始终只是设想，从没有实验过，谁也不能保证一定成功。

也正因为这个原因，修伊一直未敢尝试，直到今天。

如果不是拉舍尔逼他，他未必会如此做。

毕竟让两把神兵交锋，一旦掌握不好，很有可能就会彻底损毁一把。而从刚才发生的情况看，就连实验者的生命都极为危险，神器之力的大交峰，带来的力量之巨大，实在令人难以想象。如果不是发生在地底石室，只怕外界早就满城风雨了。

而且黑暗之刃对持有者的要求太高，如果不是有黑武士在，就是星辰武士要想帮他压制住黑暗之刃都未必能做到。

但不管怎么说，他终于成功了。

黑暗之刃臣服，他再不用担心反噬问题，就连辉煌之剑也彻底跟随他。

有了这两把神器，修伊有信心和对手大干一场。

当他走出博斯通大街，122号的那一刻，金尼什刚刚预言结束，拉舍尔正在喊出呼叫援兵的声音。

新的底牌，新的力量，修伊的脸上已经露出自信的微笑。

第四部 帝国的逃犯（下） 第三十九章 反击

更新时间:2010-4-27 7:24:31 本章字数:9183

柠檬街的街头，大批的武士正埋伏在四周。

除汉普顿，帕吉和和阿里隆等人之外，还有八名七级以上的高级武士，其中包括两名天空武士，四名大地武士。

此外还有八名五级以上的大法师，包括了两位六级法师。

这是一支足以对抗一支军团的力量，更别说还有数以百计的低级武士分布各地。

没有人能够单人匹马在这样的情况下救人，圣域都不行。

查克莱的脸上已经充满了绝望。

他此时尚未被正式羁押，但是有汉普顿在，他哪都去不了，也什么都做不了。

他不知道修伊会不会来救他，但他知道此刻他唯一能期待的就是奇迹了。

时间在一分一秒地过去，所有人都在等待中焦灼着。

不仅仅是查克莱等得难受，也包括了那些埋伏者。

从贝利传出讯息到现在，已经很长时间过去了，如果修伊要赶过来救查克莱，那么他早该来了。

他到底在干什么？

他会不会就此放弃一切转头就跑？

没有人知道。

查克莱固然担心修伊会做出这样的选择，拉舍尔和他的手下同样不希望所有的心血就此白费。

或许除了拉舍尔，没有人相信修伊会赶来救人，绝大部分人都相信，修伊一定会选择逃跑。

“拉舍尔，你确定修伊格莱尔会来吗？”问话的是丹尼达利莫尔。

少年人的心性总是略微浮躁一些。

“我并不确定。”拉舍尔镇定地说：“但是根据我对修伊格莱尔的认识，他并不是一个会轻易认输的人。他既然敢向帝国挑战，那么他就应该有做好决斗的准备，如果他对我给他的挑战不战而退，那么他就没有挑战帝国的资格。”

“希望一切如你所言。”达利莫尔道，他转向预言师：“也希望你能看到更多的东西。”

“他正在赶来，我能够感觉到，拉舍尔说得没有错。”金尼师对少年的不礼貌并不生气：“未来正在变得渐渐清晰，我看到了血光，黑暗与呼号，他即将发生……”

金尼师的说话令所有人感到毛骨悚然。

达利莫尔有些不满：“我不认为修伊格莱尔有能力对我们造成如此大的破坏。”

“但是我的确看到了。”金尼什对着星盘死看，他的双眼放出异样的光亮，星盘也随着闪烁，忽明忽暗。

所有人都一起紧张地望向金尼什。

时间继续流逝。

金尼师手中的星盘光芒越来越盛，他突然大声叫了起来：“我看到了死亡与杀戮，那即将发生！”

所有人呼啦啦一起抽出了刀剑，月光战神汉普顿一个急速的旋转，扫视四周，然后怒喝道：“金尼什！这里没有发生任何事！”

“可是我看到了！”预言师开始颤抖，额头上大量的汗水渗下，他抬头看向拉舍尔：“死亡开始了！”

“所有人小心！”拉舍尔大声下令。

所有人都集中精力，注意周边。

然而，静悄悄的等待中，什么也没有发生。

柠檬街的上空充满紧张氛围。

“到底怎么回事？金尼什？”拉舍尔怒问。

“不！”金尼什大叫：“不对！”

“到底发生什么事了！？”汉普顿有些愤怒，他的预言师好友似乎有些神经失常了。

金尼什已经汗如雨下：“死亡不是在这里发生的？”

“你说什么？”拉舍尔大吃一惊：“你想告诉我们什么？”

金尼什一转星盘，代表东方的位置上，亮光突然大盛，金尼什顺着亮光方向一指：“在那里，正在发生死亡！”

所有人同时向着金尼什手指的方向看去。

“不好，是皇宫！”汉普顿大叫起来：“那个混蛋，他没有到这里来，他选择了进攻皇宫，他简直是个疯子！”

远处东方，火光隐然出现，那是大面积着火时才会出现的迹象。

随着火势的不断增大，烟雾开始弥漫在皇宫的上空，皇宫开始出现纷乱的迹象，呼喊沸腾的人声越来越大，甚至连柠檬街这边都已经能够听到。

大量的卫队纷纷从四面八方向皇宫赶去，刺耳的警报声在温灵顿的上空响起，打破了这夜晚的宁静。

所有人都愕然看着这一切，一时间不知道该怎么办才好。

随着火势升起，远处跑来一名法政署探员：“拉舍尔大人，皇宫遭到袭击，已经证实是修伊格莱尔干的，来自皇宫的命令，要你们立刻放弃伏击，解救皇宫。”

“你们凭什么确定是修伊格莱尔干的？”

“我们看到了炽焰鸟，它们在空中到处吐火。”

“难道宫廷魔法师会对付不了两只炽焰鸟？”

“宫廷魔法师已经出动，但是炽焰鸟飞得太高，它们根本不给我们的魔法师靠近的机会，法师们还要忙着灭火。而且有人看到炽焰鸟的背上坐着一个男孩，他从空中投下了一种可怕的毒烟弹，到处都是毒雾。”

“为什么不启动魔法护罩？”

“护罩被破坏了。一名黑武士正在到处杀戮，他神出鬼没，非常可怕。”

“这不可能！”汉普顿叫道：“皇宫里的护罩没可能这么轻易被破坏掉，那里有足够的守卫力量，有数十个动力源支持。”

“不是从内部破坏的，是直接从外部进行强行破坏。汉普顿大人，是那个黑武士干的，没人知道他用的什么武器，只用一剑就能把魔法护罩划开，然后他强行冲进护罩，砍碎动力源。他一口气摧毁了六个动力源，整个皇宫四分之一的地方处于无护罩保护的状态，炽焰鸟拼命地在上喷火和投掷毒烟弹，很多人因此死去。那个黑武士的速度太快了，他还在继续破坏护罩和杀死我们的人，他简直就是魔鬼。他至少有星辰强者的实力，而我们的星辰强者和大法师还没来得及赶过来。汉普顿大人，唯一来得及赶过去的就是您了，皇宫需要您来挡住那个家伙。”

所有人都吸了一口凉气。

黑武士，炽焰鸟，修伊把他所有能出动的底牌全都拿了出来。

他正在给帝国造成巨大伤害。

“命令是谁下的？他们怎么知道我们在这？”拉舍尔冷冷问。

“是公主殿下。”那名侍卫又对帕吉特说：“帕吉特大人，公主殿下要您回去。他让我告诉您，请不要忘记您的身份，您没有在公主需要您的时候出现在她的身边。而现在，正是您弥补过失的时候。”

“他在声东击西。”拉舍尔立刻道：“修伊格莱尔正在试图通过这种方式转移我们的力量，为的是救走查克莱。公主殿下不是我的上司，她无权指挥我。”

“公主殿下是通过侯爵大人发布的命令，您知道法政署署长现在就在皇家花园。”那侍卫提醒道：“所以她有权调度您和您的人。公主殿下要我提醒你，她知道你在做什么，她希望你明白自己的本分。您要抓捕修伊格莱尔，而他现在就在皇宫。”

拉舍尔的脸色立刻阴沉下来。

“不管怎么说我们都不能就这样等下去。”帕吉特焦急地催促拉舍尔，他一指东方：“修伊格莱尔没有来，火势却正在到处蔓延，我们不可能坐视不理。”

“可这正是修伊格莱尔所期望的。”拉舍尔沉声说：“皇宫有足够的守卫，他只是在制造混乱而已。他没有能力对皇宫造成真正致命的伤害。”

“可是我们也不能不去，上面正在下命令，没有什么比陛下的安危更重要的，就算知道是个圈套我们也必须去。”帕吉特是皇家侍卫，面对公主的警告不可能置之不理：“拉舍尔，我为你做得已经够多了，你想害死我吗？”

“那么这里怎么办？”

“先把查克莱拿下，然后去救援皇宫。”

“你知道我们不能……我们缺乏证据，没有证据的情况下，他所说的一切都可以说成是被我们逼迫的。”拉舍尔冲着帕吉特摇了摇头。

帕吉特心中一惊，他回望查克莱，对方刚才还惊恐的脸上，此刻竟然出现了一丝得意的笑。

那是因为他知道，修伊格莱尔没有放弃他。

帕吉特一个箭步窜过去，一把抓住查克莱大叫道：“你别指望修伊格莱尔会把你救出来，他做不到的。你最好立刻老实的说出所有你该说的！”

查克莱轻轻摇头，他凑到帕吉特耳边轻声道：“你我都知道，就算我什么都说，也逃不过一个死。可如果我不说……我还有机会获救。别说傻话了，帕吉特，我不可能放弃我最后的救命稻草。”

帕吉特死死盯着查克莱，查克莱毫不客气的反瞪：“当然，你我都知道发生了什么，但是你没有任何证据。我是大地武士，你们不能随意诬陷我，我有向上申诉的权力！我甚至可以向皇帝指控你们故意陷害哈登家族，险些害死一位男爵夫人，同时也故意陷害我！帕吉特，别逼我。假如今天晚上修伊格莱尔救不了我，我什么都可以说。但是现在不行！你们还是赶快回皇宫去救灾吧，否则……你们自己就得先倒霉！”

帕吉特松开查克莱的脖子，后退了几步，他对着查克莱点点头，发出了几声冷哼，然后迅速回到拉舍尔身边：“现在怎么办？你告诉我现在该怎么办？！修伊格莱尔给了那个混蛋信心，他让他硬撑下去！”

拉舍尔望着远方天外的火烧云，满面阴沉。

修伊的应对有些出乎他的意料，他低头思索了好一会，然后说：“上面的命令不能不听。没有证据我们不能正式抓捕查克莱，但我们可以带着查克莱一起走，我们去皇宫，放弃这里的埋伏。”

“可如果那样，我在这里的所有布置就全都完了。”红衣少年达利莫尔急喝。

为了抓住修伊，拉舍尔除了带来大量的魔法师和武士外，最重要的依赖就是他让达利莫尔在柠檬街一带这里布置了大量的炼金术陷阱。只要修伊敢来，那么他会发现这一带将被一个巨大的魔法护罩所控制，所有的魔法能量都将无法外溢，哪怕是传送法阵也无法起到作用。

不过现在，这些布置全部白费了。

“没办法了。”拉舍尔摇摇头：“只能放弃这些布置，修伊格莱尔在逼我们，他不会进入我们为他准备好的圈套了。”

所有为修伊准备的布置，在这刻被迫放弃，大批的武士和魔法师围着查克莱匆匆向皇宫奔去。

尽管没有正式抓捕查克莱，但是在这种情况下，他别想独自离开。

而修伊格莱尔要想救人，依然要面对大量的看守。

大部队一路向着皇宫狂奔，从柠檬街赶到皇宫，需要经过三条街道，距离说远不远，说近不近。

就在经过清水街的一刻，一直盯着星盘没有放弃的金尼什突然大叫起来：“他出现了！修伊格莱尔，他就在这里！”

“所有人小心！”帕吉特厉声呼喊。

“轰！”伴随着帕吉特的这声大喊，清水街两旁的街道突然产生天摇地动般的震颤，一声又一声的爆炸撕裂这寂静之夜，带给人无限恐怖之感。

一波波魔法能量如水波泛起的涟漪向四周散开，巨大的能量冲击以海浪席卷之势扑向所有的武士。

随着产生的是大量武士的呼号，一大批人因此遭殃，甚至有两名五级法师也在迅雷般的攻击中被强大的能量冲击打中，当场死去，四名法师身受重伤，只有两名六级法师及时放出魔法护罩，逃过一劫，但是巨大的能量冲击冲得魔法护罩摇摇欲坠，吓得两名六级法师接连又放出数个魔法护罩加强防御。

高级武士们反应要快上许多，坚实的身体是他们最好的堡垒，不过即便如此，也有数人因此受了些轻伤，甚至连星辰武士汉普顿也被弄了个灰头土脸。

突如其来的攻击使得猎捕队陷入了尴尬处境中，四处是浓烟黑雾升腾，弥漫了整条街道，将原本就昏暗的视线弄得更加黑暗，伸手不见五指。

“小心，这烟有毒！”有人大叫，是汉普顿，他第一个察觉这烟雾有问题。

所有人都同时捂上口鼻，烟雾不仅有毒，而且还具有强烈的辛辣气息，呛得人咳嗽连连。

“看住查克莱，别让他跑了！”拉舍尔不顾性命的大叫。

他开始后悔为什么一开始不先拿下查克莱。

犀利的剑光在黑暗中亮起，是查克莱在借机试图逃离。

“查克莱！你别想跑！”汉普顿怒吼着跳起，向着查克莱跃去。

一滴金色油液在空中发出夺命的闪光，向着汉普顿飞去。

汉普顿一个及时的回跃，人在空中，长剑已劈出一道柔和剑光，仿佛月儿般轻柔的一剑，却准确无比地击中了空中的油液。

轰！

那是献祭之油在空中炸裂。

但是查克莱却借此机会隐没在黑暗中，他很精乖的没有出手，而是向着黑雾最浓处钻去。

不得不说这个家伙其实是个非常聪明的小人，他很清楚这是自己最后的逃跑机会，至于中毒……

只要没有当场死去，修伊自然会帮他解毒，修伊制造的毒雾正是为他的逃离创造机会。

“是修伊格莱尔！”看到献祭之油出现，所有人同时大呼起来。

“亚当,亚厉克,克雷西达,你们跟我去抓查克莱。”疾风阿里隆大叫,带头向着黑色夜雾最浓处钻去。

四名武士身上同时闪耀出璀璨的斗气光芒。

“金尼什，告诉我他的具体位置！”拉舍尔也同时急吼。

“星盘告诉我他就在我们中间！”金尼什大声回应。

“那不可能！”汉普顿厉啸：“我没有感觉到任何陌生的气息。”

“那么献祭之油是从哪飞出来的？”

这一仗打得太憋屈了，大量人员死去，查克莱趁机逃遁，修伊格莱尔明明就在他们中间，可是却没有人能发现他。

难道他会隐身吗？

“他就在这！”金尼什强调，星盘上的闪光点定位于正中间，那是金尼什自己所处的位置。

老头的神情骇然地叫嚷：“他就在我身边！”

所有人一起扑向金尼什，几乎将他围了个水泄不通，就算修伊会隐身，也别想能在这种情况下立足。

黑色的浓烟散去了少许。

拉舍尔满面黑气：“他不在你身边。”

“可是他的星位和我重合着。”预言师老头惊骇着摇头，声音已经开始歇斯底里：“星盘不会出错，为什么会这样？从我刚才发现他开始，他一直就在！为什么我们看不到他！”

清水街的街道两旁，持续不断的打击依然持续着，武士们身上的斗气不停的闪跃，却没人能找到进攻者。

星盘上的亮点依然闪烁，清楚表明目标就在这里，却始终看不到一个人影。

那一刻，拉舍尔心中忽然一动。

他抬头望向天空：“我的天啊，他在天上，他一直在看着我们。”

一滴金色的油液，从空中飞下，笔直的落向预言师的头顶。

“小心！”帕吉特飞身而起，一把抱住拉舍尔，将他压在身下。

轰！

献祭之油在金尼什的头顶上空炸开，将这位预言大师炸成一片齑粉。

第四部 帝国的逃犯（下） 第四十章 反击（2）

更新时间:2010-4-28 1:13:39 本章字数:7536

战争，便如牌局，要有底牌，要不按对手的思路出牌，惟如此，方能在形势不利下翻盘。［］

拉舍尔算准了修伊，但他没有想到的是，修伊同样也算准了他。

正如修伊所料定的那样，拉舍尔是一个探员，他做事必须要有证据。

抓修伊，他必须证实他抓到的人就是修伊格莱尔；抓查克莱，他必须证实查克莱的确和修伊有勾结。

因此对查克莱的抓捕，其实就是一个幌子。查克莱和修伊之间本身是一种互相证明对方的关系。

如果修伊格莱尔不去救查克莱，那么只要查克莱一口咬定这是诬陷，拉舍尔未必有办法。因为他缺乏可以拿得出手的证据。拉舍尔唯一可以证明查克莱有罪的证据就是关于陷害哈登家的事情当时只有查克莱知道。

但当时真的只有查克莱知道吗？

显然不是。

拉舍尔，丹尼达利莫尔，甚至汉普顿，金尼什，阿里隆和帕吉特都知道此事。

换句话说，情报本身依然有多方面泄露可能性。

以此为证据指控查克莱，证据说服力不足，反过来陷害和意图谋杀一位贵族夫人的罪名到是先成立了。

拉舍尔没这么傻，所以他故意再度泄露情报，使贝利通知修伊有关查克莱的事，但是查克莱并没有被抓，他只是被禁止离开。

在这之前，拉舍尔甚至不会去审问查克莱，因为他缺乏证据证明查克莱有罪，不够资格审问他。

拉舍尔需要修伊自投罗网，他相信修伊也绝不可能不救查克莱。假如查克莱认为修伊抛弃了他，激动绝望的他，到是很有可能自己承认一切。

所以拉舍尔很清楚，修伊要是救查克莱，他会自投罗网，查克莱也将被证明有罪；他要是不救查克莱，查克莱对修伊失望，也很可能招出一切，那么修伊的很多底牌就将暴露。

拉舍尔的布局环环相扣，非常精妙。在人心人性上，老狐狸向来算得很准。

但他没有想到，这个布局本身有一个小问题，就是在等待修伊出现的这段时间内，他拿查克莱和修伊都没有太多办法，这就给了修伊机会。

问题不需要太大，把握住即可。

修伊选择了杀上皇宫。

这给了查克莱一个信号，使查克莱可以坚持下去，也让拉舍尔出现了两难选择。

柠檬街就在皇宫附近，修伊进攻皇宫，给了查克莱一个暗号，使他有了勇气对抗，修伊本人却已经证明不可能再出现在这里。

所有的布局因此一下瓦解，期待中的证据不会出现，强行坚持下去，什么也不会得到。

在这个时候，上面再派人勒令他立刻救援皇宫，他不能不选择服从。

修伊没有从拉舍尔本人下手，却利用他的上司给了拉舍尔当头一棒。

正如拉舍尔以前曾经说过的那样：修伊格莱尔这个人，他从不往别人为他布置的圈套里钻，相反，他会尽可能的自己布置圈套让对方钻。

拉舍尔布置的战场柠檬街，没有发挥出任何作用。

修伊布置的战场清水街，却在这一刻，带给所有人致命的打击。

谁掌握战场控制，谁就拥有主动权。

修伊首先就掌握了战场，而他的优势，却并不仅仅在战场选择这一个方面……

—————————————

天空中，一双洁白宽大的羽翼在修伊的身后有力扑打着，将修伊稳稳地停留在离地面一百米左右的上方。

借着夜色的掩护，这个高度已足够让人看不到他的存在，而下方却因为火光熊熊将自己的位置暴露无疑。

天使之翼最强大之处就在于它不仅给予修伊自由飞翔的能力，最重要的是让他有了更多的战术选择——只要他愿意，他可以就这样在空中对敌人进行各种形式的轰炸。

可以跟踪，观察敌人，可以隐匿在他们的头顶，看着他们的一举一动，仿佛人类俯视蚂蚁的忙碌，有种高高在上，俯瞰天下，掌控万物的感觉。

他可以自由的选择需要被优先杀死的人。

那个拿着星盘的老头很象是传说中的预言师，所以修伊第一个对他下手。他绝不希望自己的所有努力因为某个预言法术而受到破坏，接下来才是其他的法师。

可惜的是爆炸虽然炸死了金尼什，拉舍尔却没有任何事。

帕吉特保护了这个家伙，自己的后背却被炸出的血肉模糊。

至于那位月光战神，身上的斗气能量自动释放，强烈的爆炸甚至没能让他后退一步。

不过并不是人人都可以如星辰强者般无视一切，献祭之油在人群中引起的爆炸还是带走了一大批人的性命。法师的弱势在这刻尽显无疑，面对突其来的一波又一波的猛烈攻击，他们很难承受，反到是大批的武士能够硬抗下这可怕的爆炸。不过武士并不能对空，他们只能对空呐喊，无奈地劈出一道又一道剑气。

剑光纵横，甚至能听到月光战神汉普顿那可怕的怒吼声：“修伊格莱尔，你这个卑鄙小人，你给我出来！”

声音悠远绵长，气息浑厚磅礴。

单以实力论，这位月光战神足以顶得上三到五个凯文比尔斯。

汉普顿的咆哮只是有力无处使的愤怒喧嚣，拉舍尔的声音却带着死亡的威胁：“所有人都分散开，不要集中，借房屋隐藏自己。莫金，你对天空使用照明法术，达利莫尔，我需要你制造一些浓烟，把我们掩盖起来，要不会呛人的那种。大家用水把纱巾打湿蒙在脸上。所有弓箭手准备，汉普顿大人，你来保护弓箭手。其他法师各自散开，找好隐蔽角落对天空进行攻击，有禁空法术的立刻使用禁空法术！”

空中飘瓢荡荡着传来修伊的话语声：“很有针对性的安排。有意思，拉舍尔你真是总能带给我惊喜，我没有想到你还有战场指挥的天赋，如果让你做一个战场指挥官，也许并不输于做一个探员。能够在这么短的时间里做到这样的安排，你真得很不错呢。”

这声音四处飘忽，捉摸不定。

汉普顿阴沉的脸带着闪烁不定的变幻。

当修伊最后一个字飞来时，他猛然大吼一声高高跳起，手中的长剑划破长空直指天际，仿佛在天空中开出了一道巨大的裂缝般延伸向上方。

剑气纵横！

天空中迸发出大团的亮光，那是两剑交错时产生的巨大冲击，光芒一瞬间照亮天空，地面上便出现了一个带着翅膀的人影。

修伊被这一剑直接打得向空中拔高了数十米，才终于抵消了这可怕庞大的冲击力。

“他在那！”拉舍尔高叫。

下一刻，所有的弓箭同时嗖嗖射向空中。

这些箭手都是拉舍尔特别找来的，每一个都有三级以上的实力，配合强弓发出的利矢，可以击破六级以下的斗气防御，甚至连一些魔法护罩都可以直接刺破。

无数支劲箭在空中发出尖锐的嘶鸣，箭尖上的寒光若漫天星光，集中飞射修伊。

“哼！”伴随着这一声清楚的冷哼，一道神圣灿烂的光芒在空中向着四面八扩散开来，形成了一个巨大的结界。

所有的飞箭在接触到这个结界后，竟然再飞不进去，就象是钝刀遇上了厚牛皮，所有的攻击力量形成大片灿烂的光波在周围爆开，却丝毫影响不到结界中的人。

“神圣大结界？”一名法师不可置信的叫出这个名字。

所有人都被这个名字震撼了一把，谁也想不通修伊怎么会使用出神圣法术。

神圣法术历来以强大的守护能力著称，与空间结界相比，神圣法术的防御范围更广，防御能力更强，使用时的消耗则更少，速度却更快。神圣大结界，是神圣法术中最顶级的守护法术之一，对法术伤害和远程伤害有着强大的豁免作用。即使是在圣灵教会，也只有少数人能够掌握。

谁也没想到，修伊竟然会拥有释放神圣大结界的能力。

这就是辉煌之剑自带的那个神圣法阵所拥有的功效。借着天使之翼的掩护，放在修伊背上的辉煌之剑被很巧妙的遮住了，修伊做了一个虚假的手势，使所有人以为是他自己放出的这个法术。

不过下一刻，手势变化，新的震撼再度发生。

空中的飞箭，在失去了上升力量后，竟然没有坠落，而是悬浮在了空中。

在照明法术的作用下，可以看到围绕在神圣大结界的周边，空中出现了一个一个细小的风旋涡，将这些射来箭裹杂在漩涡里，仿佛无形的手抓住长箭一般。

帕吉特仰看天空的脸色大变：“不好，是风之手！大家小心！”

风之手，一种没有任何伤害能力的风系四级法术。它最大的用处，就是可以借用风的力量去抓取控制周边事物。

风之手能够抓取的物体大小与重量，取决于法师自身对法术的熟悉掌握程度，能够抓取的数量和控制则取决于法师对风系力量的领悟。

修伊刚晋升四级不久，对这个法术还不算太熟悉，但是他对风之境界的领悟却已经达到了一个相当的高度。他无法用风之手去抓太过沉重的物体，但是抓箭支却没有丝毫问题。

这一刻，上百支利箭被风之手控制着竟然从空中反射向那些弓箭手。这种自上而下的攻击甚至比原来的力量更加强大，也更加难以抵挡。

扑，扑，扑。

鲜艳的血花在人群中一朵朵盛开，凄厉的叫喊撕破夜空，一名又一名武士倒下。

汉普顿挥出一片剑光，可惜他救得这个，救不了那个。

片刻间又是十多人倒地不起。

“怎么可能？”一名法师颤抖着大叫：“他的风之手怎么可能一下子控制这么多箭？”

汉普顿铁青着脸说：“恐怕是他对风系力量的领悟已经到了大师的地步。”

拉舍尔立刻接口：“我敢肯定，在罗约城的时候，他还只是一个三级风法师，他对风系力量的理解，也绝对没达到这一步。”

“也就是说他的进步速度惊人？”

“的确如此。”拉舍尔也无奈承认。

今天这一仗，拉舍尔和他的人都没有做好准备去迎接空中的攻击。修伊人在空中，擅长的又是风系法术，偏偏风法术又是最多辅助法术和大范围应用法术的，虽然杀伤力不足，但是针对大批低级人员却有着极好的作用。

假如是在柠檬街，事先做好战斗准备的地方，拉舍尔有太多办法对付各种攻击。但是这里是清水街，是修伊为他准备的战场。

战略上就先天失利。

一个风之手，使得弓箭的威胁大大降低，下一刻，头顶的上空又卷起层层乌云。

“大家小心？是千刃旋风！”一名法师大叫起来。

无数道风卷生成一道道锐利的风刃，向着下方呼啸而来。

几名法师同时放出魔法护罩，清水街上各色护罩闪亮，映出一大片美丽光晕。

依仗着神圣大结界，修伊肆无忌惮的释放着各种法术。他在天上玩得很开心，铁了心要用他们将自己新学习掌握的法术一一拿出来应用实验一番了。

这便是空中作战的好处，可以远距离释放魔法，而不用担心被人迅速靠近。武士无法攻击到他，弓箭手被压制，大量的法师被偷袭死去，只有少数的法师在神圣大结界下能够带给他的威胁有限。

天使之翼带给修伊的好处是如此巨大，以至于修伊突然觉得自己是不是应该想办法按照笔记本上所说的那样去制作更多的天使之翼。

一边向着下方投掷献祭之油，一边尽情的对敌人使用各种风系攻击术，修伊不断挖掘着各种战术上的组合。看起来拥有强大实力的一方完全是被修伊压着打，这就好次打电子游戏，空有强大的地面部队，却因为缺乏有效的对空手段，而被一两个空军部队就此彻底歼灭。

理论上如果敌人不逃的话，就是汉普顿也会被修伊生生耗死。

“达利莫尔！”拉舍尔大叫：“你不是说你要证明自己才是第一天才炼金师吗？现在就是你证明自己的时候！”

“当然。”达利莫尔冷冷道。

他的双眼望向天空中的修伊，眼神释放出无比的狂热。

随手从怀里取出一个木盒子，打开盒该，里面是一排精致小巧的木制玩偶。

丹尼达利莫尔小心翼翼将其中一个飞鸟木偶拿出来，口中念动咒语：“赐予你生命灵魂的能量，展翅高飞吧，铁翼鸟，去把那个在空中的家伙给我打下来！”

尽管空中的修伊拥有神圣大结界防护自己，达利莫尔的口气却是对这只飞鸟木偶无比自信。

飞鸟木偶脱离达利莫尔的手心向着空中飞去。

在空中翩跹了几圈后，木制鸟身突然放出大量的魔法光纹。

“嗷！”在一声穿云裂空的长啸中，一只翼展长数米的铁翼尖嘴巨鸟倏然出现，如箭般向着空中的修伊劲射飞去。

第四部 帝国的逃犯（下） 第四十一章 反击（3）

更新时间:2010-4-29 1:59:33 本章字数:11309

铁翼尖嘴巨鸟仿佛一发炮弹直冲修伊，尖喙如针，狠刺修伊的面门。|/\/\|

由于是贴身近击，即使是神圣大结界也挡不住这只铁翼鸟的飞速来袭。

修伊一剑劈向那铁翼鸟，铁翼鸟竟然做了一个急停，双翼一展，从两侧包夹修伊。翼尖上寒光闪闪，原来整个翼面竟是锋利的利刃组成。

下一刻，铁翼鸟的双翅同时冒出千百根锋利翼尖，同时对准了修伊。

“哧！”无数声扑哧作响中，抵近修伊的双翼同时暴射出所有的翼尖，仿佛狂沙扑面一般笼罩住修伊的全身。

“修伊格莱尔，你死定了！”达利莫尔得意狂嚣。

伴随着达利莫尔的嚣张，修伊的声音显得更加冷静而充满自信：

“血光之遁。”

刹那间，漫天飞舞的翼尖刺破虚空苍穹，消失在茫茫远方。

达利莫尔目瞪口呆地看着天上，猛然大叫起来：“他在哪？”

“啊！”一声犀利的惨叫传来，一名法师从房后跌出。

“虚空斩！”修伊的声音清冷决绝。

身影重新出现在天空中，正好那只已经射光了翅膀上所有机械羽毛，只剩下光凸凸的身体的铁翼鸟身边。

修伊反手一剑将它锋利的长嘴砍断，受到重创的铁翼鸟再无法维持原来的形态，在空中凝缩成一只飞鸟小木偶的样子，却还残留着光洁的羽翼和断裂的长嘴，向着地面跌落。

修伊探手抓住跌落的飞鸟，拿到眼前仔细欣赏起来：“很精巧的构思，将魔法与炼金术完美的结合。我曾经以为只有伊莱克特拉做到了这一点，却没有想到还有别人也可以做到。”

他向下看看红衣少年，举起飞鸟木偶：“这是你的玩具吗？”

“闭嘴，修伊格莱尔，你别想羞辱达利莫尔家族！”

“原来是大名鼎鼎的达利莫尔家族，我听说过这个名字。必须承认，这或许不是威力最大的魔偶，但它毫无疑问是最精巧实用的魔偶之一。”

丹尼达利莫尔傲然回答：“那是当然，就算是伊莱克特拉，也从未发明过象这样可以随身携带的魔偶。在魔偶制作技术上，达利莫尔家族早已经远超过那所谓的传奇炼金师。时代是进步的，后人总该比前人更强。”

“哦？是吗？”修伊冷笑：“我可不这么想。”

他突然一伸手，将那飞鸟木偶拆了个粉碎：“瞧瞧这东西都是用了些什么来制作的？血犀牛的牙齿做的魔力引导材料，用至少二十三种稀有材料刻画的阵图，魔偶的主体是用虚空竹和凝缩水晶制成。即使是在伊莱克特拉的年代，这样的制作材料也是极为少见和难得的。这意味着什么？”

修伊看看地面上的少年发出不屑的冷笑：“这意味着受材料限制，它无法大范围的普及。魔偶如果不能普及，就不具备战争价值！你们的魔偶制作的确非常精巧，可惜，你永远不能用它来制造一支军队。竟然还妄想和伊莱克特拉相提并论？你可知道他老人家考虑的却是怎样用最普通的材料制造出最强大的魔偶？比起他来，你和你的家族就是一群井底之蛙！”

人总要有个值得自己去崇拜，追随，模仿和学习的对象，否则人生没有目的，就会难以进步。

对修伊来说，伊莱克特拉就是这样一个人。

丹尼达利莫尔声称伊莱克特拉过时了，修伊是绝对要维护自己偶像的声誉的。尽管这种飞鸟魔偶的制造价格的确高昂，材料难得，但是凭心而论，它们也的确有自己独到的用处。修伊却把它评得一文不值，狠狠地羞辱了丹尼达利莫尔一把。

红衣少年的脸色变得十分难看。

他向着天空说道：“修伊格莱尔，我要向你挑战！我希望能够和你做一次炼金术上的公平比拼。”

“我拒绝。”出乎他预料，修伊毫不犹豫地拒绝了对方的要求，他眼中露出嘲讽：“这是战斗，不是决斗。不过你可以在我杀光你们之前，尽可能的把你的那些玩具都拿出来使用。否则我担心你会失去机会。”

说到这，凝立虚空的修伊缓缓伸出右手：“就让你真正见识一下伊莱克特拉的神奇之处吧。”

一颗仿佛星星般光亮的棱形水晶在修伊的手心里冉冉升起，放出绚丽的光芒，光华夺目。

“那是什么东西？”丹尼达利莫尔惊骇叫了起来。

他从未见过这种东西，但是几乎每一个人都能感觉到那水晶般闪亮的物体中蕴含着的庞大能量。

随着这水晶般物体的托起，能量变得如水纹般清晰可见，一圈圈向着四方挥去，整个空间充斥着强大的能量，就连不会魔法的人，甚至也能感觉到无所不在的能量在周围肆虐。

“那……那是……”拉舍尔也怔怔地望向空中，空中虚浮着的能量体正发散出太阳般的光与热，旁边立着的修伊却丝毫不受影响，只是眼神中充满冷竣肃杀之意。

“以我的身体做为力量的原结，生成那空间的旋涡，去吧，元素的精灵，在这自由的空间里尽情地渲泻死亡之潮，噬灭吞没一切敢于阻挡您自由圣体的陌生力量……能量风暴！”

高空中的修伊吟唱出令人魂飞胆丧的咒语。

有人听出了不对劲，歇斯底里的大喊起来：“是能量风暴！是高级空间法术！”

“他怎么可能会高级空间法术？”汉普顿不可置信的狂吼起来。

没有人敢相信，修伊竟然会用出空间法术中威力最强大的能量风暴。

整个兰斯帝国，能够使用能量风暴的只有一个人，就是阿布利特。但是现在，这可怕的空间系顶级法术却出现在了修伊的手中。

假如阿布利特还活着，他一定会发现，修伊此刻所用的能量风暴，与他所用的其实完全不同。

能量风暴，其实就是将指定区域内所有的空间能量全部调集起来，让它们从静默无声变成狂暴肆虐。就好象原本平静的湖水，因为一场外来的风暴而变得不再平静，变得波涛汹涌，吞噬船只。

正是因为这样的原因，要想使用出能量风暴这样的大威力法术，同样需要魔法师自身强大的魔力来搅动空间中原本平静的能量，将它们制造成浪潮。

但是修伊不是。

他没有那么大的力量来掀起一场能量的风潮，但是他有办法让这能量之湖自身不再平静。

那就是纯能量体的作用。

这种近似于永恒的能量存在，最大的特性之一就是将所处之地变成一片能量海洋。

当湖水不再是湖水，而是江河大海时，它们自身就已经变得不再平静。

这个时候只要稍微施加一下外力，就能掀起一片能量的狂潮。

这是修伊自得到这颗纯能量体后，发掘出的第一个作用。

伊莱克特拉仅仅制造出了它们，却从没想过使用它。但是修伊得到后，第一个念头就是如何将这能量近乎无限的宝贝发挥出自身应有的价值。

能量风暴，是修伊挖掘出的第一个使用方法，也是最原始的使用方法。

他相信纯能量体以后还会有更多的使用方法，为他带来更多的力量，不过在今天，借用纯能量体释放出的能量风暴，已经够所有人受的了。

“你既然瞧不起伊莱克特拉，那么就让你见识一下这位传奇大炼金师的杰作之一吧。”修伊冷笑道。

能量在一瞬间形成巨大的风暴力量，疯狂席卷四方，以肆虐大地，无可抵挡之势横扫下方。

达利莫尔将手里的木盒举起，一个个木偶飞出盒子，变形成各种魔偶，试图阻挡能量风潮的进袭，却在顷刻间被能量撕成一片齑粉。

“让我来！”那一声沉稳的喝声击破苍穹，就连空中的修伊都为之震颤了一下。

汉普顿的身上，大团的斗气如月华狂涨，形成一股实质的能量，竟然迎着那能量的风暴硬憾而上。

星辰强者的实力在这刻完全体现出来，所拥有的强大斗气能量，竟然硬生生地抵住了能量风暴。修伊人在高空，清晰地发现，汉普顿的身上不停的放出斗气，这个人的力量之强大竟远超他的想象。而且他对斗气的使用之精妙更是令人匪夷所思。他竟然将斗气裹旋起来，形成一个涡卷的漩涡，借助于流动盘旋的力量来削弱能量风暴的进袭，使得能量风暴就象被吸引的磁石般全部吸引到他的周围，却又攻不进去。

斗气月华与空间能量互相盘卷，两股力量交加，竟然形成了一片巨大的力量漩涡，以汉普顿为中心，向着四方不停地蔓延。

这漩涡的力量越卷越大，周围的人吓得纷纷逃离汉普顿的身边，这名星辰武士就那样一个人站在大街正中，四周形成的能量风竟然已经形成了龙卷风。黑色的能量风暴，白色的月华斗气井渭分明地缠绕盘旋，竟然向着空中飚去。

汉普顿竟然运用他强大的斗气硬是把能量风暴反卷着冲向高空，袭向修伊。

这一次，就连修伊脸色都有些变了。

原来星辰强者，竟然是可以如此强的？

他再不停留，双翼一展，向着高空急射而去。

那一股能量的龙卷风潮在修伊的脚下刮过，竟带着巨大的吸力，要把修伊反拉下来。

修伊随手从怀里掏出一样东西向下面掷去。

水晶之墙。

可堪挡住大地武士全力一击的水晶之墙，只阻了一阻这能量龙卷，就被击了个粉碎，不过修伊借这一阻的机会，终于冲到高空，险险逃脱汉普顿的能量漩涡的拉扯。

眼见修伊逃脱能量漩涡的拉扯，汉普顿还有些不甘心。他大喊：“给我弓箭！”

一名弓箭手递上自己的弓和箭。

汉普顿随手一拉，那弓断裂。

他摇了摇头，抓住箭尾向上掷去。

这一箭，仿佛刺破苍穹般向着空中急射。

神圣大结界的力量竟然挡不住这一下攻击，仿佛被刺破的皮球般嘶啦一声被划破，擦着修伊的边飞了过去。

这完全是因为汉普顿不是箭手，又是随手投掷，所以准性上差了一些。

但是那一箭的威势，却令人分外心惊，就连修伊都吓了一大跳。

汉普顿这个人，性情向来稳重。

他被人称为月光战神，出手作战，很少有状如疯虎般的攻击。他的攻击特点是悠远绵长，力量生生不息，他的作战方式也是习惯了后发制人，喜欢先观察对手，然后再做出致命一击。

死在他剑下的人，哪怕是级别比他低的，往往都能取得一时半刻的上风，看上去仿佛很轻易的就能将这位星辰武士打败，但到最后，却发现对方只是出了一剑，自己就倒了。

清水街的伏击，给了所有人重创，但是对汉普顿来说，却算不上什么。

真正麻烦的是修伊人在空中，他有力使不上。

但是当修伊使出能量风暴时，他立刻意识到机会来了。

很少有人知道，当年汉普顿曾经和阿布利特有过一次交手。

那个时候他身为星辰武士，再加上是一对一战斗里，武士先天上占有绝对优势，因此在和阿布利特作战时，他特别允许阿布利特对自己尽情施展法术，自己则只防守不进攻。那一次，阿布利特就对他使用了能量风暴。

星辰武士的强大，不仅仅在于力量上，更多的在于他们对力量的使用上。假如纯以力量论，一个五级法师放出来的魔法，伤害效果可能都比星辰武士强得多。

因此在那场硬捍能量风暴的作战里，汉普顿吃了一个大亏。

事后他反复研究能量风暴这类大范围能量式的攻击方式，终于利用自己月华斗气绵软悠长的特性，研究出了对付这类魔法的方法。

可惜的是他还没来得及用在阿布利特身上，阿布利特就先被修伊给杀了。

当修伊使用出能量风暴时，汉普顿意识到自己的机会来了，他迅速做出反击。但没想到修伊的反应迅速无比，他还没来得及完成将所有能量逆转攻击，就被修伊向着上空逃窜，而且反应迅速，及时掷出水晶之墙，逃脱一劫。

这一下交手，两边都打得心跳了一把。

修伊自出道以来，第一次真正意义上出现战斗脱离控制的情况。他费尽心机利用纯能量体制造出来的能量风暴，竟然被敌人给反制了一把，又险些被敌人一箭干掉，脸色也变得难看异常。

不过有了和汉普顿交手的经历，他终于深刻理解到了武士的强大之处。

他们或许不象魔法师那样可以自由借助天地之力，不象魔法师那样有种种神奇能力，但他们对力量的掌控，已经精妙到颠峰。

一个星辰强者就这样可怕，真不知道如果是圣域又会是怎样。而象这样的强者，帝国有近十个，更别提那些天空武士和六级大法师，也不是自己目前的真正实力所能对付的。

突然之间，修伊觉得自己真得是骄傲了。

曾经他把兰斯帝国看成一群蠢货的结合。

但是今天晚上，先是拉舍尔成功的算计了他一把，然后是汉普顿以力破巧，打得修伊直飞高空。

修伊终于意识到，他所一直谋划对付的敌人，有着远超出他想象的强大力量。

那远不是现在的自己，凭借一些小聪明小诡计能轻易撼动的。

他之所以能够在以前的战斗里一次次把握主动，占据上风，完全是因为帝国同样犯了小看他的毛病，而且当时的修伊，一直都有底牌未出。

可是人不能总是依靠对方的小看和手中暗藏的底牌过日子。

底牌总有用光的时候，帝国也正在越来越重视他。

无论是辉煌之剑还是噬灵之环，都挡不住星辰级的强者，黑武士加黑暗之刃应该可以，但只怕也挡不住圣域。

人，最终还是得靠力量，靠拳头说话，全靠秘密武器和阴谋诡计，也许真有一天，他会惨遭失败。

拉舍尔说得一点都没有错：在追捕与反追捕的过程中，犯人可以赢无数次。但只要失败一次，就意味着万劫不复。

和兰斯帝国之间的斗争，应当是长远的战争。

自己终究年轻气盛，太过心急着复仇了。

能够走到今天，不能不说除了奇迹与努力之外，还有一分运气。

或许，自己真该重新好好考虑一下自己的计划了。

这个国家太强大，也许该考虑一下隐忍，考虑一下发展，然后再徐图未来。

人在高空，修伊冷冷看着下方的人。

汉普顿手执长剑，傲视上方，眼神中露出无比的坚决。

于是，修伊就那样虚立空中，向着汉普顿鞠了一躬。

这个动作，让所有人都感到诧异。

修伊扬声说：“汉普顿大人，今天晚上，您和拉舍尔先生分别教育了我，让我意识到自己的不足。拉舍尔让我知道了没有什么人是可以永远算计别人而不被人算计的，您则教导了我，绝对的力量同样非常重要。这一年来，我醉心于复仇，对武力的提升，几乎都是借助于外力。但是在您面前，我所依仗的所有底牌，几乎都失去了效果。所以我明白了，现在的我，还没到可以向帝国正式复仇的地步。”

“我还差得太远。”修伊正色说。

“所以，今晚之后，原定的复仇计划全部取消。你们尽可以来抓我，但我暂时不会向帝国再采取任何行动。”

“我会找一个地方好好藏匿，锻炼和提升自己的力量。直到有一天……”修伊的眼神盯着汉普顿，单手一指对方：“直到有一天，我重新确认自己拥有的力量足够打败你们之后，再来找你们。”

“修伊格莱尔！”汉普顿大叫起来：“你别想跑！”

修伊冷笑：“杀，我今天是杀不掉你们了，不过我想走，谁又能能留得住？”

双翼一展，修伊向着空中飞去，转瞬间消失在空中，就连照明法术也找不到他的踪迹。

现场留下的所有人，都看得目瞪口呆，想不通为什么汉普顿刚一出手，就把修伊给吓跑了。

反到是拉舍尔，悠悠叹息一声：“这下……麻烦了。”

汉普顿回望拉舍尔：“怎么了？你不是说你对付修伊一直都很有把握的吗？”

“曾经是，但现在不是了。汉普顿，你是一名武士，你应该知道，百战百胜的敌人从不可怕。那种在战争中失败，从不放弃，永不气馁，象饿狼一样舔好伤口再卷土重来的对手才是最可怕的。”

汉普顿微微沉默了一下，点头说：“是的拉舍尔，那么你现在信心动摇了？”

“曾经的修伊格莱尔，聪明，诡诈，同时也是一个年少气盛的年轻人。他曾经有过杀死的机会，但他放弃了。现在我明白了，那是因为贝利投靠了他，所以他需要我活着。但是在这个理由的背后，还有一个更重要的原因，就是他好强，自负，乐于冒险，目中无人。但是今天，虽然他小赢了一把，但是他也同样受到了一些教训。他曾经的布置全部化水，自以为强大的攻击，被你轻易破坏，对他来说，这绝对是一次重大的打击。有些人面对这样的打击，会失落，彷徨，从此一蹶不振，有些人却会发奋图强，越战越勇。很遗憾，汉普顿，修伊格莱尔是后者。我们给了他教训，却没能给他致命的打击，这让他学乖了。”

拉舍尔看向汉普顿：“如果他真得象他说得那样藏匿起来，那么等他再出现的时候，将会变得更加恐怖。”

“还有办法吗？”

“有，而且只有一个。”

“是什么？”

“在他藏匿之前，把他揪出来。”拉舍尔冷冷说道：“修伊格莱尔不可能无缘无故跑到温灵顿来，他一定有事情还没做好。他不是一个轻易放弃的人，所以我们要在他把事情处理好之前……找到他，杀死他。”

汉普顿思索了一会，问：“你有方案吗？拉舍尔。”

拉舍尔正要说话，不远处疾风阿里隆向着这边奔来。

他两手空空。

“查克莱跑掉了？”拉舍尔问。

疾风阿里隆点点头：“很抱歉拉舍尔。亡灵妖鼠出现了，那个家伙很麻烦，修伊格莱尔把它改造得非常强大。我们砍伤了亡灵妖鼠，但是查克莱却趁机跑了。”

“这么说来，今天晚上的行动，我们全线失败了？尽管我们给了修伊格莱尔一个教训，但是除了挖出两只鼹鼠外，我们一无所获？”丹尼达利莫尔道。

“不。”拉舍尔却突然摇头：“今天晚上……还没有结束。”

“什么？”所有人面面相觑。

拉舍尔转头向皇宫走去。

“拉舍尔，你还要干什么？计划已经失败了。”阿里隆大叫。

拉舍尔停下脚步，回头看向众人：“难道你们不想知道，到底是谁通知了公主殿下我们在柠檬街的行动的吗？如果没有公主殿下的命令，那么我们今晚不可以不用死这么多人。”

汉普顿踏前一步：“你的意思是……”

“修伊格莱尔临机应变，做得很出色。但是计划就如谎言，谎言编得越多，漏洞就越多。为了圆一个谎言，往往就要再编织一个或者更多个谎言。”拉舍尔阴沉着脸道：“修伊格莱尔既然冒险救查克莱，就说明他的确有秘密不能让我们知道。抓不到修伊格莱尔，就要想办法找到他的秘密。正好，我一直有个怀疑目标，在我的心头徘徊不去。就趁着现在，去看看那位小朋友今天晚上在做些什么吧。”

“去皇家花园，看看西瑟达达尼尔在不在那里，又是谁逼迫着我们回宫。修伊格莱尔，无论他做得多么巧妙，都必然会有马脚露出来！”拉舍尔斩钉截铁地说道。

第四部 帝国的逃犯（下） 第四十二章 带你飞翔

更新时间:2010-4-30 4:56:02 本章字数:10104

让我们把时间倒退到一个钟时前看一看。

爆炸发生的时候，皇家花园同样感受到了那巨大的震动。只是由于距离较远，并未受到太大的影响。即便如此，所有人还是惊慌起来，纷纷询问到底发生了什么事情。

炽焰鸟的进攻就好比是两道绚丽的彩虹，将夜空中编织的无比艳丽。

这种高达九级的炽焰鸟，最大的特点就是它们可以利用自己在高空中飞翔的能力，远远的从高处打击地面。在以往，这曾经是它们横行无忌的标志，直到那个人人疯狂的炼金大时代，财富与资源严重刺激了人们的神经，使得大家四处捕捉各种元素鸟类，为此他们发明了各种捕鸟手段。

从那时起，元素鸟不再是空中的霸主。

托资源大贫乏的福，如今人们已经少再把注意力放在空中，许多针对元素鸟类和大型魔禽的手段被束之高阁，再也无人动用，以至于灾难突发的一刻，很多人竟那这一对鸟儿没有办法。

不过这样的局面，终究不会维持太长时间。

正当慌乱的人们望着远方大火不知如何是好时，艾薇儿已经从自己的位置上站了起来。

她凝神看着那片通天火焰，看着夜空中盘旋的那两只美丽大鸟。

“修伊，是你吗？真得是你来了吗？”她激动地咬紧下唇，持着权杖的小手已经因为用力过度而微微发白。

“殿下，有人正在进攻皇宫，恐怕花园这里也会受到波及。请公主殿下和太子殿下立刻跟我们暂时撤离。”一名侍卫赶过来道。

艾薇儿微微抬起下额，现出她特有的高傲：“怎么？修伊格莱尔已经可怕到可以让他一出现，所有人都自动退避的地步了吗？我兰斯帝国空有强大的国力，在战场上屡战屡胜，到头来碰到一两个人的袭击，就只能躲闪吗？”

“这个……”那侍卫立刻说不出话来。

“我就在这里，我哪都不去。”艾薇儿沉稳无比的说出这句话，然后重新坐回到了她的座位上。

我就在这里，我哪都不去。

这句话，是兰斯帝国最有名的一句名言。

曾经的开国君主伊迪斯特里克一生征战无数，曾经打出过无数辉煌战役，但也经历过数不尽的危险。

在他所有经历的战役中，最出名的一战，就是建国之初与佛朗克人的一场濒河大战。

那场大战，玫瑰君主用五万人的部队，生生顶住了对方十二万人的军队进攻，并在最后时刻反败为胜，大胜佛朗克人。

战斗打到最艰苦的时候，佛朗克的军队从四面八方冲击着兰斯人的防线，兰斯人被迫节节退守，他们唯一可以依为屏障的，就是一条不算太深的小河。

一旦被佛朗克人打过这条小河，兰斯军就将彻底完蛋。

为了彻底打垮对手，佛朗克人在这一带集结了八万人的主力，不计损失向兰斯军发起了惊涛骇浪般的进攻。

而为了取得胜利，玫瑰君主毅然派出一支一万人的部队从后方绕路奔袭佛朗克人。这种做法使得正面战场上的兵力捉襟见肘，抵御更加困难。

在战斗最激烈的黄沙滩上，数千名士兵冒着箭雨狂冲彼岸，双方在小河中央杀得血光漫天，整条河上都漂浮着尸体。佛朗克人凭借他们巨大的人数优势，将阵线一步步前移，甚至直接从河里移到对岸。那个时候玫瑰君主就坐镇河畔指挥战斗。他的随行将军建议他稍微向后撤一下，因为小河即将失守。

玫瑰君主回答：“我就在这里，我哪都不去。我要和我的士兵们在一起。”

就是这句话，带给所有的战士莫大的信心。他们奋勇呼喊，拼命厮杀，为了保护他们的皇帝，用自己的生命与血肉硬生生挡住了敌人的进攻，成功拖到了后方骑兵的奔袭，从而完美的创造了一场奇迹般的胜利。

在那场战役之后，很多人认为，伊迪斯特里克临战不退，与士兵们共死争先的行为，才是这场战役的最大原因。

我就在这里，我哪都不去。

这句话因此而成为兰斯帝国最令人骄傲的一句话，不过可惜，并不是每一名将军都能喊出这样的话来。面对危险，人们总是会自发的选择回避。

艾薇儿说出这句话，火光映照出她坚定的容颜，态度沉稳，眼神执着，竟带给所有惊恐中的客人一丝信心。他们相信帝国有能力处理眼前的危机，所有的麻烦，都只是暂时性的而已。

皇家花园的骚动，竟因此渐渐平息下来。成为偌大皇宫里，唯一一个到此刻为止竟还能保持镇定的地方。

“克洛斯，你去找找帕吉特，皇宫里发生了这么大的事，他为什么还没有出现？是不是又背着我去做些什么见不得人的事了？”

“埃尔，去通知所有客人，舞会已经结束，他们可以离开，但是不许奔跑，提醒他们注意自己的身份，他们都是上等人，不要让客人看了笑话。有敢慌乱奔跑丢了我的脸的，我会把他的名字记下来，在明天公布。”

“嬷嬷，派个人去皇宫我父皇处那里问一声，看看他的情况怎么样，然后你过去看看我的母亲，留在那里保护她。”

“来几个人，带太子殿下先离开，今天真是抱歉，没能尽好地主之谊，让太子殿下受惊了。”

艾薇儿有条不紊的安排人做事，直到最后向那位理查太子表示歉意。

“恰恰相反，这是我有生以来看到的最精彩的舞会。”理查太子向小公主深深鞠了一躬：“这完全是因为公主你的存在。如果兰斯帝国有需要，或许我可以派我的人帮一把。”

“不必了，这是兰斯帝国自己的事，不需要外人插手。”艾薇儿毫不犹豫的回绝，外人这个词让理查的脸色微沉。

艾薇儿继续下令：“皇宫受到攻击，想必绝大多数人都去保卫我的父亲母亲了，皇家花园有很多贵客，也需要有人保护。看看附近有哪些力量可以调动，立刻调到这边来。”

“在柠檬街有一股力量，是法政署的人。”有人及时插话。

是布莱恩巴克勒，皇宫一出事，他就从书房里走了出来，此时此刻，人人大乱，已经不需要他再来掩护修伊的行踪了，何况他还肩负着修伊交给他的更重要的任务。

“法政署的人？他们能派什么作用？他们只会抓贼。”一名贵族立刻道。

布莱恩不慌不忙回答：“这次恐怕不一样，听说拉舍尔大人为了抓捕修伊格莱尔，调集了许多好手。”

“抓捕修伊格莱尔？开什么玩笑？修伊格莱尔在皇宫，他跑柠檬街干什么？”有许多人大叫起来。

“这个家伙就是个无能的败类，他总是找不准目标的方位。”不少贵族纷纷附和。

艾薇儿的眉头微微皱了起来：“拉舍尔调集了大量高手在柠檬街准备抓修伊格莱尔？你是怎么知道的？”

“有人看到了法政署的人调动，他们还看到了帕吉特大人也在里面，还有许多其他强者。公主殿下，我的侄子曾经和拉舍尔有过一段时间接触，据说他把所有心思都放在了抓捕修伊格莱尔这件事上。所以我猜测，法政署可能是去抓捕修伊格莱尔了。但他们显然追错了方向。”

艾薇儿猛然抬头：“伦蒂诺·雅各布斯侯爵，这件事为什么你没有提起？”

人群中走出一位中年绅士，向着艾薇儿弯腰敬礼：“公主殿下……”

艾薇儿一抬手：“我不需要你的解释，我只知道你的人没有在合适的时间出现在合适的地点。你是唯一可以纠正这个错误的人。”

侯爵微微愕了一下。

尽管他也知道，公主不可以直接向他下命令，但他还是点了点头，转身发出指令，命令柠檬街的人立刻返回。

看到这道命令，巴克勒脸上露出一线神秘笑意。

他轻转身想远方的莉莉丝点点头，莉莉丝对着怀里打开的通讯水晶轻声道：“一切顺利。”

————————————

舞会上的客人，由于这起突发事件，大多数纷纷散去，只要少许人还留在原地，议论纷纷。

佛朗克太子理查也将退场，作为最重要的嘉宾，他的安全不可忽视。

在几句寒暄过后，理查向艾薇儿做了一个标准的军人式敬礼，然后转身离开，艾美莉亚紧随在后。

“真令人难以想象，她比传说中的要出色许多。”理查太子对艾美莉亚道。

“是因为她刚才的那句话吗？”艾美莉亚问。

“是的。”理查点点头。这一刻他又想起刚才艾薇儿说过的那句话：我就在这里，我哪也不去。

突然间有种感觉，艾薇儿不是无的放矢。或许她说这话时，不仅仅是因为目前的局势，同时也代表着未来的局势。

当年公主殿下的祖辈在面对佛朗克人的进攻时喊出了这句话；

今天艾薇儿在面临佛朗克人的鲜花与殷勤时同样喊出此语。

这意味着什么？

理查的嘴角拧出一丝微笑。

那或许……就是公主殿下的心声吧？

他微微侧首对艾美莉亚说：“如果说来之前，我对公主毫无兴趣的话，那么现在，我到是不介意娶这位公主殿下回国了。知道吗艾美莉亚，女人要想吸引一个男人，依靠的不仅仅是美丽，最重要的是那份高贵的品质。在艾薇儿公主殿下的身上，我发现了这份品质，那非常难得。”

艾美莉亚把头低下：“我到是希望您能放低对公主殿下的兴致。”

“哦？为什么？”

“我有种感觉，能够让公主殿下变成这样的，不是因为皇室的教导，而是因为另一个人。”

理查的眼中放出了激动的神采：“修伊格莱尔？”

“是。”

理查捏着下巴想了一会，然后说：“今天晚上是个机会，把比哈维奇派出去吧，一定要想办法找到修伊格莱尔。”

“可是公主殿下不许我们的人出手。”

“所以才只派比哈维奇，我相信以他的能力，不会有太大问题。告诉他，他的任务是找到修伊格莱尔，联络修伊格莱尔，而不是伤害他。如果有必要，他可以帮助修伊格莱尔。吸取兰斯帝国的教训，我们需要修伊格莱尔的友谊，而不是仇恨。”

“您说得对，殿下，我这就安排。”

———————————————

“公主殿下，火势已经得到控制，可以肯定不会蔓延到皇家花园。”一名侍卫匆匆过来报告。能够迅速控制局势，就意味着混乱不会扩大，损失不会增加。这场混乱虽然来得突然，但是却不会有任何致命性的影响。

也意味着修伊的袭击刚刚开始，就已经失败。

“知道了，你们下去吧。”艾薇儿冷冷道。

心，无比的空荡失落。

所有的刚强，坚毅，镇定，其实都不过是一种伪装。

不是为了将自己伪装成一个如何能干的女性，而仅仅是为了让自己不必为那个令她牵肠挂肚的名字心乱，使自己不至于被人看出心思。

尽管这份心思，已经有很多人了解，明白，但终究是不能放在台面上公开的。

修伊格莱尔的出现，皇宫的突袭，带给艾薇儿的是巨大的冲击。

望着那冲天的火光，小公主心都要碎了。

“修伊，修伊，难道你对帝国就只有恨而没有一丝的留恋吗？难道你来到这里，就真得从未想过要看我一眼吗？对你来说，所有的过去，真得就从没有意义吗？”

曾经无数次梦想修伊会象白马王子般突然出现在自己身边，小姑娘一直坚定的抱守这个信念，修伊不会抛弃自己。

然而她发现自己真得错了。

修伊真得来了，可惜她猜对了开头，却没猜对结尾。

他来了，却不是为她而来，是为复仇而来。

这个事实就象一把刀狠狠\*\*自己的心脏，令艾薇儿难过的几乎要吐血。

她觉得一阵天旋地转。

她捂着脸发出无声的抽泣。

一众侍卫你看看我，我看看你，搞不明白为什么危机来临时刚强无比的小公主，在听到危机得到控制后，竟然会有那样的表现。

不过显然，这不是他们适合看到的。

所有人都悄悄离开，场中只剩下了艾薇儿一个人。

时间，不知过去了多久。

艾薇儿一个人孤独而寂寞地伤心着。

嬷嬷走了过来，抱着艾薇儿的头，她完全了解小公主的心思。

“嬷嬷，为什么会这样？我不明白。”艾薇儿呜咽着说。

“公主殿下，曾经有人说过：这世界再没有什么比爱情更让人痛苦的，也没有什么比爱情更能让人幸福的。”

“爱情就是魔鬼，它折磨你的身心。我该怎么办？嬷嬷。”

“主会给予你指引的。”嬷嬷轻抚着艾薇儿的头说。

艾薇儿的双目微闭，双手合十：“万能的主啊，您虔诚的子民敬仰您。我就象那迷途的羔羊，需要您的指引……”

嬷嬷则将一只手放在艾薇儿的顶心：“主赐予我们饮食，赐予我们力量，赐予我们安康，赐予我们幸福。”

“可是嬷嬷。”艾薇儿突然睁开眼睛：“我想要……”

“别说话，专心！不可以对万能的主讨价还价。对主，我们要谦恭，尊敬，以卑微之心态面对西方朝圣。然后在我们的内心中，感受它的指引。”

“是，嬷嬷。”

“主说，你的心里有个邪魔，它需要被驱除。”

“是的。”艾薇儿再次紧闭双眼。

“修伊格莱尔，就是那个邪魔。”

艾薇儿的身躯微微一颤。

嬷嬷的声音严厉起来：“说，驱除邪魔，杀死修伊格莱尔！”

“驱除……”艾薇儿的声音在颤抖，她怎么都说不出下面的话。

“不！”艾薇儿大叫起来：“不，嬷嬷，我做不到！”

她快速站起身，甩脱了嬷嬷的手。

嬷嬷为之一怔，终于叹了口气：“唉，连灵魂净化都对你没用了吗？你太固执了。”

“也许是因为，她不需要灵魂净化。”一个声音突然从外面飘来。

这突入其来的声音，令两个人同时剧震。

艾薇儿怔立当场，眼中放出不可置信的神采光芒。

嬷嬷的眼中则闪过一丝厉光：“什么人？！”

她长袖一挥，黑色烟雾陡然升起，笼罩住自己和艾薇儿的全身。再一回手，数十条黑丝已经向着音源处射去。

一道人影从外面飞进，仿佛惊电划过苍穹，割裂黑夜，光芒在刹那间大盛，竟照得人睁不开眼。

磅礴神圣之力，如光幕般洒下，瞬间趋走黑暗。

黑丝尽化虚无。

“不！”嬷嬷狂吼了一声：“破！”

光明尽散，世界重归寂暗。

“咦？”突袭者发出惊讶的低哼，显然是对嬷嬷的这一手非常惊讶：“原来是奥丁神殿的破法者，竟然还兼修了黑暗法术，你是奥丁神殿的叛徒？”

嬷嬷的脸色大变：“去死！”

手中黑气大盛。

只是来者身影不停，斗气的光芒在这刻突然发作，利剑戳出一片惊天彩虹，刚刚被破去的漫天神圣光芒竟然再度重现。

这一下，连嬷嬷都大感诧异。

她老脸一沉，大叫起来：“公主快走！”

令她惊愕的是，艾薇儿并没有趁机逃跑。

她就站在那里，怔怔地望着突袭者。

“公主！”嬷嬷急叫。

进攻者的长剑挥舞出一大团神圣的光芒，重重击打在嬷嬷身上，将她击飞。

然后，来人才停下了狂如怒涛般的进攻，飘落在艾薇儿的身前。

正是那金发飞扬的少年。

如此熟悉，又如此遥远。

“修伊……是你吗？”

艾薇儿怔怔吐出这句话。

期待中的人儿，竟然就这样突然出现在眼前。

“是，是我。我来带你……一起飞翔。”

伸出双臂，修伊揽住艾薇儿的腰，身后双翼舒展，两个人向着天空急冲而去。

如流星般划过璀璨星空。

第四部 帝国的逃犯（下） 第四十三章 话离别

更新时间:2010-5-1 1:06:54 本章字数:9737

就象是一个梦，一切是那样的不真实。

人在空中，紧搂着修伊的脖子，艾薇儿痴痴地看着修伊：“修伊，修伊，真的是你吗？”

“是的是我，艾薇儿，正如我承诺的那样，我来看你了。”修伊轻声在艾薇儿的耳边诉说着。

天使的双翼在空中有力的扑打，带出强烈的溯风，吹得艾薇儿头发凌乱。

但是此刻她的眼里只有修伊，整个人飘飘然，仿佛身在天堂，一时间神智有些不清了。

炽焰鸟从天边飞来，一左一右包着他们两人，发出欢快的鸣叫，仿佛是在得意，因为爱情鸟的祝福从不落空。

曾经幻想，自己的白马王子能够腾云驾雾的来娶自己，到这一刻，梦境成真，艾薇儿看着脚下的大地，一切变得是那样渺小。

突然间有种害怕的感觉。

“修伊……我害怕。”

“有我在，你什么都不用怕。”修伊轻声说。

话是这么说，修伊还是降低了高度。此时他已经飞离皇宫，便降落在一处钟楼屋顶上。

艾薇儿却犹自拉着修伊的脖子不肯松手。

她深怕那是一个梦，一旦松开，梦便会醒。

修伊无奈地拍着象树袋熊一样吊在自己身上的艾薇儿：“下来吧，艾薇儿，我有话和你说。”

“不！”小姑娘咬着嘴拼命摇头，死死盯着修伊。

“我既然来找你，就不会轻易离开。”

有时候一个承诺能起到很大的作用。

艾薇儿终于下来了。

她痴痴地望着修伊，良久，突然一下扑到修伊的怀里号啕大哭起来。

艾薇儿放声大哭，哭得歇斯底里，仿佛要把这些日子所受的委屈全部发泄出来。她哭得淅沥哗啦，哭得修伊胸前大片的水迹，哭得放纵任性不讲理，哭得就象一个十足的撒娇耍赖的孩子……

多少天里日里夜里，对修伊不停思念，早把小丫头想得快要发疯了。她早已认清自己的思想，她爱修伊，不能没有他。

“你这个混蛋！”艾薇儿拼命地捶打修伊：“为什么？为什么要这样！”

“你知道那答案的，对么？”修伊轻叹了口气。

“我要听你说。”少女坚持己见。

望着艾薇儿痴情的眼神，修伊终于心软。

艾薇儿哭得有些累了，就那样躺在修伊的怀里。两个人一起坐在钟楼上，眺望远方。

修伊开始诉说那些曾经的故事，那些隐藏在幕后的所有卑鄙伎俩，阴谋诡计，为了生存而不择手段。

如果是以前，艾薇儿听到这些事，她或许会无动于衷，或许会大声叫喊仆役就应该为了贵族而牺牲生命。

但是现在，艾薇儿不会再这样想了。

那上千个寓言故事，让艾薇儿懂得了许多道理，让她变得温柔，懂事，能够理解别人。

当修伊讲到那山谷里发生的事情时，艾薇儿花容惨淡，躺在修伊怀中瑟瑟发抖。

当他讲到自己利用艾薇儿陷害皮耶的时候，艾薇儿一句话都没说，小手却摸到了修伊的肋下，狠狠地掐扭拧挠，修伊也不反抗，只是任她作为。

当他将到自己逃出炼狱岛时，艾薇儿一脸的果然如此。

所有的真相终于大白，艾薇儿却并不惊奇。

正如修伊所说，她其实早已猜到，现在只是想听修伊亲口证实而已。

她轻声抽泣着倒在修伊的怀里：“我很伤心，修伊……为什么会这样……。”

轻轻搂住艾薇儿的肩，修伊低声说：“已经发生的事情，谁也无法改变。很抱歉我曾经欺骗了你，利用了你。我曾经希望能忘记你，也希望你能忘记我……”

“那你为什么还要来找我？”

“因为我要走了，我打算过些日子就离开温灵顿。在走之前，我想见见你，和你说几句话，也请你给你父亲带几句话。”他说。

艾薇儿吃惊地看着修伊。

“是的艾薇儿，我要离开一段时间……我需要变得更强。”

“不，修伊！我不让你离开！”艾薇儿死死抓住修伊不肯放手：“修伊，不要再继续向我父亲报仇了好吗？我可以去和爸爸说，让他不再缉捕你。你可以是自由的！”

修伊苦笑：“很遗憾，我需要的不是这个。”

“那是什么？难道就真得不能有和平了吗？为什么不能坐下来好好谈谈呢？”

“谈？在力量不对等的情况下进行的谈判，不存在公平可言。艾薇儿，你该懂得这个道理。我想要一个公平的谈判，就必须先展示出对等的力量。你的父亲想要无偿从我手中取得所有的资源和炼金术，而我则打算在不付出任何代价的基础上，让国家承认曾经的罪恶。我们之间对彼此要求的差距太大，几乎没有和解的可能。我相信我所要求的，是正义的，也是公平的。但是你的父亲不会这样想。所以，这很难，非常难。”

艾薇儿绝望的想哭。她觉得一阵天旋地转。

她呜咽着说：“为什么会这样。我讨厌现在的一切。我想念炼狱岛上的日子，修伊，但是我知道你不会想念。对你来说，那段经历是痛苦的，哪怕是和我在一起的日子，是这样的对吗？”

她抬头望向修伊：“所以你不会为了我放弃你的任何要求。”

修伊叹了口气。

望着艾薇儿，修伊很认真地说：“你很好，艾薇儿。曾经的你，刁蛮，任性，不讲道理，但是现在，我看到了一个真正长大的姑娘。你变得成熟，懂事了，我很喜欢你。可惜的是，修伊已经不再是过去的那个修伊了，不可能再每天陪着你，不可能时时刻刻再讨你的欢心。你所喜欢的那个修伊格莱尔已经彻底消失，不存在这个世界上。所以……如果你和我在一起，你不会幸福，你只会失望。”

艾薇儿怔怔地看着修伊。

是这样吗？

是的，原来修伊已经不再是过去的那个修伊了。

自从他离开炼狱岛后，他就再不用卑颜屈膝的生存，他变得强大，有主见，不再需要别人的命令了。

她是公主，她能适应这样的变化吗？

她到底是喜欢那个在炼狱岛上总能带给她欢笑的修伊，在卑颜中保持自尊，带给她各种有趣好玩的节目和故事的修伊格莱尔，还是现在这个已经有些陌生，有着自己的计划，只想让帝国对他低头的修伊？

连她自己都说不清楚了。

突然都不想再提伤心事，艾薇儿就那样静静地躺在修伊的怀里，望着远方的星空，彼此随口说着闲话。

“修伊。”她轻声喊。

“恩？”

“星空好美。”

“是的。”

“你说天空中有牛郎星和织女星？他们是哪两颗？”

“他们……很远，很远。”

“那么应该是那两颗。”艾薇儿纤手一指远方，那两颗最明亮的星星。

“也许吧，不过他们彼此间的距离其实很远。”

“再远，一年也总能见到一次的，不是吗？”

“……是的。”

“是什么让他们可以忍受这么长时间的不见面？”

“是期望，是爱情。”

“我知道什么叫爱情了。”艾薇儿低声说着，偎依在修伊的怀里。

她闭上眼睛，喃喃道：“爱情很美，可是不能相见，却是痛苦的。比那更痛苦的是……就算见了面，也不能在一起。”

修伊低着头没再说话。

今时今日，他已经不再是炼狱岛上的修伊格莱尔了。

他不必再低声下气的喊着“公主殿下”；不必再每做一件事，都要费尽心思寻找借口；不必再担心任何后果。

同样的，艾薇儿也长大了，懂事了。她不再象过去那样刁蛮，人性，恰恰相反，她变得更漂亮，更温柔，甚至懂得如何去爱了。

两个人的关系，因此而变得朦胧，曾经的相处方式如今已经不再适用，以至于谁都不知道该如何去做。

“谎言总是美好的，对吗修伊？”艾薇儿轻声说。她的手拉扯着修伊的衣角。

“……是的。”

“那么……再给我讲个故事吧，修伊。我想听你给我讲故事。”

“让我想想。”

“就讲美人鱼的故事。”

修伊一楞：“那个你不是听过了吗？”

“我还想听，想再听你讲一遍。”艾薇儿看着修伊很肯定地说。

修伊想了想，终于点头：“好的我讲。很久很久以前……”

故事并不算太长，但是非常动人。

人鱼公主爱上了一位王子。为了能和他在一起，她请巫师将自己的鱼身用魔法变成了人腿。可是这魔法的代价是她从此不能说话，而且每走一步，都会如刀割般痛苦。为了心目中的王子，人鱼公主忍受了这一切。可是最后的结果，却是她心爱的王子和别的女孩在一起了。人鱼公主怀着破碎的心，回到了大海。

修伊讲得很认真，艾薇儿听得也很专心。

曾经的日子里，艾薇儿为人鱼公主掉过不止一次眼泪。她总是大骂那个王子是个白痴，是个傻瓜，甚至大喊着要请她的父亲发兵去攻打那个王子所在的国家，要绞死那个王子。

不过现在，她终于明白了。

这就是爱情，付出未必会有回报，所有的痛苦与欢乐，皆只来自于自己的感受。

便如修伊，让她欢笑，让她流泪。

故事讲完了，两个人相对无言。

修伊就那样抱着艾薇儿，感受她发间的气息。

她微闭双眼，轻声说：“修伊，吻我。”

修伊的心一跳。

轻轻地，将嘴唇印在艾薇儿的娇唇上。

一片冰凉。

“如果爱情是可以为对方心甘情愿的付出一切，那么，你从未爱过我，对吗？”艾薇儿的口中吐出冰冷的语句，她从修伊怀里站了起来：“很高兴你今天来看我，修伊。不过时间不多了，送我回去吧。你要我转告的话，我会转告给我父亲。至于以后……我希望我能够忘记你。”

望着修伊，艾薇儿的眼神无比坚定道：“最后送你一件礼物，拉舍尔有嗜癫症。想要对付他，可以从这方面想想办法。不过你就算赢了一个拉舍尔，也还是会有更多的拉舍尔来追捕你。正如你所说的，我不认为我父皇有什么理由向你低头。”

————————————————

艾薇儿回去了。

修伊将她送到了皇宫门口，然后隐身暗处，目送她离开。

对修伊来说，今天是一个难忘的日子。

清水街一战，修伊底牌尽出，最终却被汉普顿一招出击，便打到飞遁高空不能下来。

他心中彻悟，知道这个世界虽然还没达到一个人的力量就可以横扫天下的地步，但是真正的强者，依然能够在很多场合下起到扭转乾坤的关键性作用。

他发现自己虽然受益于过去的思维，对人心人性把握很大，但同样局限于过去的思维。

曾经的世界，组织势力是唯一的强大之途，但是魔法的世界，少数强者的力量有时就相当于一支军队的力量。

他虽然明白这个道理，但很多道理不仅仅是明白就够的。他的思维习惯还停留在地球，对认真的发展自身力量依然认识不足，行动不足。所以在他离开炼狱岛一年时间里，他自身的实力增长始终有限。

今天的事情，让修伊彻底认清了自己，在这魔法的世界里，他还需要更强大的力量来支撑自己。

也正因为这个原因，他才终于决定见艾薇儿。

他知道自己伤了艾薇儿的心，但他没得选择。

天空中的炽焰鸟盘旋着飞下。

旭从红的身上跳了下来，他扑到修伊的怀里，注意到修伊的眼中有一丝泪水：“你伤心了？爸爸。”

“只是进了沙子而已。”

“是小公主让你难过了吗？”

“不，事实上是我在伤害她。”

“我不明白你为什么要那样做。”

“因为这对她比较好。”修伊淡淡地回答：“可以让她死心，不必再在幻想和等待中虚耗自己。”

旭好奇地摇晃着小脑袋：“我不明白，爱情为什么会这么奇怪。红，绿，这就是爱情吗？”

红和绿叫了两声。

然后旭对修伊说：“他们说，他们的爱情没有那么复杂。”

修伊苦笑：“是的，所以红和绿是幸福的。人类的烦恼，就在于总是喜欢自找苦吃。”

“那是为什么？”

“也许是因为……欲望让我们迷失，智慧让我们贪婪，情感让我们懦弱……”修伊低声回答：“旭，你拥有人类的创造力与智慧，那么总有一天，你会明白的。记住爸爸送给你的话：对自己爱的人，要学会珍惜和疼爱。”

“那么你这样做是珍惜和疼爱她吗？”

修伊犹豫了一下：“也许是，也许不是。因为如果我不能让艾薇儿对我死心，那么我将无法逼迫兰斯帝国完成我的要求。如果我不能继续采用种种手段来达到目的，那么我所做的一切都将失去意义。我离开炼狱岛一年来所做的一切……都将变得毫无价值可言。”

“可是你也说过，人类最大的缺陷，就是不知道什么是该放弃的，什么是不该放弃的。很显然你做出的决定就是为了维护过去的正确，而放弃未来的幸福。你这样做真是对的吗？”

修伊愕然。

想了想，他说：“我和她差距太多太大，就算真在一起，也未必能幸福，毕竟我已经不是过去的修伊格莱尔了，而她所喜欢的修伊格莱尔，是那个对她百依百顺，永远哄着她顺着她的修伊格莱尔。”

炽焰鸟同声高叫起来。

旭立刻道：“红说：爱情是双方共同去面对考验。既然艾薇儿爱你，你就该让她和一起去面对问题。绿说：自己心爱的女人，就必须自己去保护。就算你不再是过去的修伊，也不代表你不会再疼爱她。只不过以前的疼爱是别有目的，以后的疼爱是发自内心。”

“他们还说：爱一个人不需要理由，放弃一个人同样不需要理由。所以，你所有的理由都是无效的。你只是在欺骗你自己而已，因为你怕对她的爱，会让你下不了狠心对对付敌人。”

“他们最后说，他们的祝福从来灵验。你和小公主，是注定不会分开的，要相信魔法与祝福的力量，傻爸爸。”

修伊怔怔地望着旭和炽焰鸟，一时间竟再说不出任何话来。

原来是这样吗？

爱情，本就是双方的付出，同样也需要经历考验。

没有任何理由能够成为拒绝去爱的理由，因为爱本就需要接受考验，同样也需要信心。

修伊惘然。

怀中的通讯水晶突然传来响动，修伊打开水晶一看，却是查克莱。

“有很重要的事要和你谈，修伊。”查克莱一脸肃穆。

“如果是要解药的话，不用着急，以你的能力，可以压制一段时间。我必须先去皇宫，巴克勒发来讯息，要我们全部重回皇家花园，这是皇家和法政署发布的联合命令，必须遵守。”

“不是为了解药的事，修伊。在去皇宫之前，你最好先来一下我这里，我要向你引荐一位朋友，那可能会对你目前的处境有帮助，他能给你你所需要的。”

“是谁？”

查克莱轻轻说了一个名字，修伊立刻怔住了。

想了想，他说：“我这就过来。”

第四部 帝国的逃犯（下） 第四十四章 人证

更新时间:2010-5-2 1:01:08 本章字数:11575

拉舍尔赶到皇家花园的时候，这里还处于一片兵荒马乱中。

“这里发生了什么事？”看着眼前到处是士兵，全部如临大敌的样子，还有不少法政署的探员竟然也聚集此地。拉舍尔连忙抓住一名探员问。

“小公主殿下刚刚被修伊格莱尔带走。”那探员匆匆回答后就去勘察现场了。

“公主殿下？”拉舍尔听到这个消息，有些错愕。他也没想到，修伊竟然刚和他们打完，就抢先一步去了皇家花园把艾薇儿给劫了出来。

不远处是伦蒂诺·雅各布斯侯爵正在主持大局，这是一个略微有些矮胖的中年人，此刻正因为焦急而满头流汗。

拉舍尔快步走过来：“大人，有什么发现吗？”

“你怎么才过来？”伦蒂诺·雅各布斯侯爵有些恼火。

“我们路上遭到了修伊格莱尔的袭击。”拉舍尔大致说了一下先前发生的情况。他看了看四周，然后问：“他是怎么带走公主殿下的？”

“象鸟儿一样飞走的，不知道他是怎么做到的，魔法真是不可思议。”侯爵很无奈。

“他不可能象鸟儿一样飞进来，否则会惊动守卫力量。那样的话他将无法第一时间接近公主殿下。有审问过保护她的人吗？”

“问过了，你说的没错，他是无声无息潜进皇家花园的，一直来到公主身边才突然出手。”

“也许不是无声无息，而是他有权自由出入这里。”

“我也是这么想的，我怀疑客人中有内鬼。我已经命人把所有客人都请回来了，全部要进行调查。”

拉舍尔横扫了四周一下，果然，那些离开的客人正在一个个回到皇家花园。当然，借口就是有一些情况需要向大家咨询，询问一下当晚有谁都看到了什么可疑人物。拉舍尔随口道：“有没有问过岗哨守卫，在公主被劫持的那段时间里有谁出入过皇家花园？他们那里应该留有所有人的出入时间记录，这可以缩小被怀疑的范围。”

“啊，我怎么没想到这个！”雅各布斯侯爵一拍脑袋：“我这就派人去调出记录。”

拉舍尔叹了口气：“恐怕已经晚了。”

派出去的人很快回来。

带回来一个糟糕的消息：四名岗哨守卫被人杀死，所有出入记录全部消失不见了。

“真遗憾，修伊格莱尔做事还真是不留马脚呢。看来只能从客人中展开全面调查了。”雅各布斯侯爵很无奈。

“没那个必要，大人。”拉舍尔道：“我想先请问大人一个问题，修伊格莱尔为什么要突然带走公主殿下？”

“谁都知道公主殿下和修伊格莱尔之间有些……”雅各布斯侯爵做了一个微妙的手势，暗示亲近。

“如果是这样的话，那么至少我们不用为公主殿下的安全担心。也许要不了多久，公主殿下就会自己回来。”

“你是说……”雅各布斯侯爵想了想，然后点头认可：“我明白了，你说得很有道理。”

“那么接下来就是另一个问题了，为什么修伊格莱尔非要在今晚见公主殿下？”拉舍尔问雅各布斯侯爵。

“我怎么知道？”侯爵想不明白。

“也许是因为只有今晚他才能自由进入皇宫。”

雅各布斯侯爵有些明白了：“你是说修伊格莱尔可能是某个拥有对皇家花园的临时出入权的客人？”

“能够进入皇家花园的客人只有两类，一类可以长期出入，一类只能在特定情况下才能出入，比如拥有一张今晚的舞会请贴。很显然，修伊格莱尔是后一类客人。”

“的确是这样。”这正是雅各布斯侯爵为什么欣赏拉舍尔的原因，他分析问题总是头头是道：“现在调查范围窄了一半了。”

“还可以继续缩小下去。”拉舍尔道：“侯爵大人，有个问题我需要您的证实。”

“你说。”

“来皇家花园参加舞会的客人里，除了您知道我在柠檬街布置的行动外，还有谁知道？您是否告诉过什么人这次行动？”

“没有别人知道了，而且我也没有告诉任何人。拉舍尔，你知道抓捕修伊格莱尔是一件大事，我还没蠢到满世界喊我的人在柠檬街给修伊格莱尔布套设伏的地步呢。”

“那么是谁告诉公主殿下我的人在那里行动的？又是谁提出建议让我们回援的？”

“达达尼尔家族族长布莱恩达达尼尔。”

拉舍尔脸上露出一个果然如此的表情：“那么他是怎么知道我们在那里的？”

“他说他的仆人无意中看到的，因为我们的人太多了。从道理上讲，这完全是可能的。几百个人去进行围剿，声势太过浩大了，不可能做到不被任何人发现。”

“的确如此，至少从道理上讲完全说得通。”拉舍尔也笑了起来：“我布置的是一个修伊格莱尔不得不跳进去的陷阱，而不是秘密的抓捕，结果他却利用了这一点。真有趣……”

“有趣？”雅各布斯侯爵的胡子都要吹起来了：“公主殿下被人掳劫，所有人都没好日子过，你却告诉我这很有趣？”

“疏忽防卫的是宫廷守卫队，不是法政署，陛下不会把责任推到您身上来的，大人。”

“可是抓不到修伊格莱尔，法政署同样有不可推卸的责任。”

“就快抓到了。”拉舍尔很肯定地回答。

“你确定？”

“是的我确定，我已经踩到了这只狐狸的尾巴上了……”拉舍尔嘿嘿得意地笑了起来。

———————————————

再度出现在皇宫附近时，修伊已经又是那个大家族的西瑟达达尼尔少爷了。

布莱恩巴克勒和莉莉丝已经等得很不耐烦了，直到见到修伊出现这才松了口气：“你去了哪？法政署的人正在等我们呢。刚才联系不上你。”

“出了些情况临时需要处理一下。”修伊漫不经心的回答。

三人一起重新走回皇家花园。

“查克莱呢？”莉莉丝问：“你不是说你把他救出来了吗？”

“是的，出了些情况。今晚上发生的事情远超出我们的预料，有好运气，也有坏运气。放心，他现在和一个朋友在一起，已经安全了。”

“什么朋友？”巴克勒和莉莉丝面面相觑。

“回头再解释吧，一两句话说不清，老实说我也不敢确定一些东西，只能边走边看了。对了，拉舍尔回来了没有？”

“是的，在公主回去之前就已经回去了。”巴克勒说：“修伊，今天晚上是突发行动，我们缺乏周密的安排，有太多马脚暴露出来了。拉舍尔是只老狐狸，他一定会发现问题的。”

“他早就发现了。”修伊毫不客气的说：“这就是为什么我要带走艾薇儿清除所有记录的原因。还记得罗约城酒店达达尼尔家族的舞会吗？我是利用贝利来证实西瑟达达尼尔的身份的。可是现在贝利暴露了，曾经的证据立刻变得不再可靠。拉舍尔发现原来所谓的证人是个伪证，而且还投靠了他所要抓捕的人，那么你认为他会怎么想？”

“他会认为有很大可能就是在那天晚上，我们和贝利达成了协议。”莉莉丝接口。

“事实也的确如此，所以贝利一暴露，拉舍尔对我们的怀疑立刻最大化。”

“既然这样为什么你还要救查克莱？我们应该立刻撤退。”巴克勒有些急了。

“没那个必要，别忘了拉舍尔是个探员，他做事需要证据。没有证据，他不能对我们下手。”修伊悠闲自得的说：“就算他已经知道我们是谁，他也没证据证明我就是修伊格莱尔。”

“如果我是拉舍尔，我会用最简单的办法解决这件事。先抓捕你，然后再剥除你的伪装。”巴克勒说。

“可惜你不是。”修伊笑了起来：“布莱恩你的做法是先抓人，后找证据，那是典型的强盗做法，即使是帝制国家也不可以随意无视和践踏法律。拉舍尔是一个优秀的探员，他越优秀，就越是要按照规矩来。否则如果他怀疑某个人是罪犯，直接就先抓人再找证据，那么他和那些擅长于陷害无辜的探员们有什么区别？而且我们也不是他可以随意陷害的对象，达达尼尔家族的影响正在扩大，如果他不按规矩做事，那么万一他错了呢？他会完蛋！”

“可是你不是一般的犯人……”莉莉丝依然有些担心：“如果是普通犯人，也许拉舍尔不会那样做，可是你不一样。如果他觉得把握足够，也许会冒险一搏。”

修伊也沉默了。他点点头：“是的莉莉丝，你说得对，这种可能性的确存在。不过我已经有了最后的准备……尽管我希望用不上这份最后准备……当然，为防万一，我们也要做好杀出去的准备。”

巴克勒和莉莉丝对看一眼。

巴克勒沉声道：“我还是先通知霍丁和伊格尔做好撤退准备吧，今天晚上的情况打乱了我们所有计划。”

“没有人能掌控一切。”修伊悠悠道：“完美的计划之外，还需要足够的随机应变能力以及……一些小小的运气。”

———————

皇家花园里的客人陆续的来到，法政署的探员们一个一个询问着各种问题，不过大都就是走个过场。能够参加皇家舞会的，大多是上层人物，地位极低如哈登家，也是个世袭男爵。

探员们权力很大，地位很低，只能客气的问问题，不敢不礼貌的质询。

尤其是艾薇儿重新出现之后——所有人都松了一口气。

很多人意识到，传说中至少有部分东西是真实的，比如小公主殿下和修伊格莱尔之间似乎有着非同寻常的亲密关系。

她是自修伊出道以来，唯一活着从修伊手下回来的人，毫发无伤。

如果艾薇儿不是公主，或许早就有一大批人围上来询问她有关修伊的问题了。

艾薇儿并没有阻止探员们继续探查修伊突袭事件，她借口劳累去休息，回避了所有人的关怀问候。客人们很聪明地没有在艾薇儿面前大肆诋毁修伊，在配合探员们完成征询工作后便再度离开。

今天晚上发生的事情已经够多了，谁都不想再横生枝节。从皇家声誉考虑，今晚发生的事情，在明天会被说成是一场小小的火灾事故，会有一两名替死鬼倒霉。至于公主殿下，她一直都很好，没有发生过任何事情。

这是最理想的状况。

佛朗克帝国的太子理查也回到花园接受了探员们的询问，当然，仅仅也只是一些询问而已。

事实上，如果不是拉舍尔心中早有怀疑目标，那么除了达达尼尔家族外，修伊最可能的藏匿处就是佛朗克人中间。

因为只有他们带来的大量仆从，是帝国所最不熟悉，也最难掌握的。

办案就是如此。即使你已经要认定某个嫌疑犯了，你也不能放过其他的可能性。

在案子没有完结之前，任何可能都是存在的，没有必然的罪犯，只有嫌疑最大或最小的犯人。

即使是封建帝制的国家，这种法治观念也始终存在，只所以会被后人漠视，完全是因为一些特权阶层破坏了这种观念，使证据化的办案方式被模糊了，但事实是任何时代的案件处理，都对证据极为重视。

当超过半数的客人接受完征询后，达达尼尔家族的客人终于出现了。

他们被探员礼貌的邀请到一座大厅，绝大多说询问都是在这里发生的。

“拉舍尔先生，很高兴又见到您了。”来到拉舍尔的身边，修伊向拉舍尔鞠躬施了一礼。

“我也是，达达尼尔少爷。”坐在一张临时办公桌前，拉舍尔向修伊做了个请坐的手势：“真没想到你今天也受邀参加了舞会，不过之前我怎么没见到你。”

“哦。”修伊耸了耸肩：“那个时候大家都戴着面具呢。”

“是啊。”拉舍尔别有意味地点头：“面具真是一种很奇妙的发明，它让原本相熟的两个人变得不认识。也许在现在之前，我们就在别的地方有过交流，只不过那个时候你戴着面具，以另一个身份出现在我的眼前。也许我们还有过非常热烈的交流，甚至彼此思念，就象情人一般。”

“那完全有可能。”修伊笑了起来：“今天晚上我遇到了好几位非常有趣的朋友，或许是因为戴着面具的原因，彼此间说话没有顾忌，不用担心后果，没有身份地位的悬殊差异，因此可以尽情的表现自己。尽管我并不确切地知道对方的身份，但是他们有着非常出色的表现，令我印象深刻，获益很多。我发现我还有很多不足需要改进。”

“瞧，我就知道我们会是朋友，我们有很多共同语言。”

“我也是这么想的。”

“那么好吧。”拉舍尔敲敲桌子：“我们言归正传。西瑟达达尼尔先生，就在今天晚上，皇宫内外发生了很多事情。那个可怕的恶魔，修伊格莱尔，他出现了。”

“他攻击了皇宫，我知道。”

“他还袭击了抓捕他的法政署，逃脱后进入了皇家花园，带走了公主，又把她放了回来。”

“我也听说了，在进来的时候。”

“所以我很无奈的把所有客人重新请回到这里，因为我们有充分的证据显示，修伊格莱尔进入皇家花园时，是大模大样走进来的……尽管他离开时的表现更令人印象深刻。”

“也就是说，修伊格莱尔很可能使用了某个受邀请客人的身份混进了舞会场？”

“我们都知道修伊格莱尔是个炼金师，他有能力化装成他想要成为的样子，比如……您。”

修伊轻笑：“那么您需要的就是每一位客人的不在现场的证明了？”

“是的。”

“如果我拿不出呢？”

“您最好能够拿出来。”拉舍尔说这话时，语气有些冰冷。他靠近到修伊的耳边轻声说：“事实上，我需要的不仅仅是公主殿下被劫持的那段时间的不在场证明，我需要的是从舞会开始大家摘下面具之后一直到现在，您的不在场证明。而根据我所了解到的情况，这里的绝大部分客人，都没有看到您。”

“那并不奇怪，拉舍尔先生。舞会正式开始后，我就去见了艾薇儿公主殿下。公主殿下拜托我为她做一些事情，所以我当时不在舞会场上，而是在公主为我安排的一处房间里。这一点公主殿下可以为我证明。”

“真有趣，我对你的答案一点都不感觉奇怪。”拉舍尔嘿嘿笑道：“就象当初我的一位叫贝利的手下和您打了一夜的牌一样。那天晚上，修伊格莱尔也出现了……”

“我不明白您这话是什么意思。”修伊神情自若。

“没什么，一个假设而已。”拉舍尔已经站了起来。

在他的身边，疾风阿里隆，还有其他几名高级武士纷纷出现。

隐隐已经将修伊围成了一个半圆。

拉舍尔举起一只手，开始在大厅里踱步：“一个最简单的假设，你就是修伊格莱尔。在罗约岛的时候，你利用贝利掩护你的行踪，先是邀请我参加你和你家族举办的舞会，然后威胁贝利投靠你，再利用传送法阵的技术出现在其他地方。这是一个非常完美的设计，曾经一度把我骗了过去，让我觉得自己实在是太过疑神疑鬼。”

“但是后来，在凯文比尔斯和英斯顿死掉的那天，我在现场发现了一些奇怪的痕迹。那些痕迹告诉我，我的身边可能有人已经背叛了帝国。于是我想到，如果查克莱有可能背叛帝国，那么贝利也同样有这个可能。如果贝利真的是背叛者，那么那晚你不在现场的证据就是无效的。于是我又想到，如果你真是修伊格莱尔，那么你为什么要这么做呢？”

拉舍尔打了个响指：“原因很简单，这一切完全是因为一个意外中的碰面，那天在小酒吧里，你我之间的接触。”

修伊轻笑着看他：“很有意思的假设。那么按照这个假设推断下去呢？”

“推断下去的结果就是非常简单的一件事，我调查了一下您和您的家族。我发现在海上，的确有一个达达尼尔家族存在过。但是有趣的是，这个家族和你所描述的并不是那么完全一致……”

修伊已经阻止了对方：“每个家族都有属于自己的秘密，是否一致并不重要，甚至我们是不是那个家族也不重要，对吗？拉舍尔先生。”

“说得没错。”拉舍尔点点头：“那么我们回到先前的问题上。您说你受公主殿下的指派在某个房间里做一件事情，我说过我并不惊讶。因为如果你是修伊格莱尔，那么你一定会找到某个让自己分身两地的办法，一定会为自己找一个不在场的证明。问题是，这份证明由于是虚假的，就必然会有漏洞存在。”

“你指的是？”

“人证。”拉舍尔很认真的说：“西瑟达达尼尔少爷，我知道你一定想告诉我，你所接受的公主指派，是秘密的，不可以让别人知道的，所以你没有人证。但是很显然你疏忽了一件事：那就是修伊格莱尔在今天晚上悍然攻击了帝国皇宫。这件事，当时导致了皇家花园所有人都冲了出来。为了安全起见，宫廷侍卫封锁了所有出入路口，只有手持请贴的人能够自由出入。在你来之前，我特意去问过公主的侍女。正如你所言，的确有侍女带你去过一个房间，你要求过绝对的安静。但是在事件发生之后，有一名侍女立刻去那个房间找过你，因为按照规矩，在这种情况，你不可能独自留在公主那里。结果……”

“结果她发现房间里空无一人，对吗？”修伊叹了口气。

百密总有一疏，时间太短，计划太匆匆，总有考虑不到的地方。

皇宫受到攻击后，巴克勒接受修伊的指令，要立刻去向公主进言，建议她下令调拨柠檬街上的抓捕队回皇宫。结果就是连巴克勒都不知道，在他离开那个房间之后，竟然有一名侍女违背了他当初吩咐去找他了。

而拉舍尔的动作的确很快，清水街被修伊打了个埋伏后，他也迅速意识到，修伊既然是仓促应战，就无可避免的要露出一些破绽给自己。所以他迅速回来盘查所有人等。

结果他得到了两个消息：一，侍女没有在房间里发现西瑟达达尼尔。二，也没有任何客人看到西瑟达达尼尔。

尽管失去了岗哨出入记录，但是这两个消息，却成了修伊的致命伤。

他无法解释在这段时间里，自己在什么地方。

大厅里，所有人都盯着修伊看，守卫们如临大敌。

疾风阿里隆等人更是身上斗气光芒闪耀，防备着修伊突然出手。

修伊轻叹了口气。

他没有出手，只是冷冷地望着拉舍尔，良久，才终于说：“拉舍尔先生，您是一位非常了不起的人。”

“承蒙夸奖。”

“不过那不代表你可以随意冤枉我。”

拉舍尔一楞。

他想不通在这种情况下，修伊还有什么办法可以翻盘。

修伊却缓缓站了起来——这个动作令所有人都紧张了一下。

“正如您所说的，皇宫遇袭之后，我听到了动静，的确离开了房间，而且我也没有和其他客人在一起。因为当时我遇到了一个人。我们在一起聊了很久。”

“谁？”

“很抱歉我不能说。”

“你最好说出来。”

“可是这关系到一些身份比较特殊和敏感的人。”

“在帝国律法面前，无论什么人，都需要用事实来证明自己的清白。假如在场的客人有哪位能够证明你当时一直在皇家花园，没有离开过，那么我拉舍尔会向你道歉，并收回所有对你的恶意揣测。”

“记住你所说过的话，拉舍尔先生。”修伊冷冷道：“今天晚上是你第一次将我无端猜忌成一个通缉要犯，我希望也是最后一次。”

“我也希望是如此，那么，你的证人是谁？我希望能是一位有分量的人物。”

“绝对有分量。”修伊冷笑道。

大厅之中，响起了一声悠悠叹息。

一把浑厚的嗓音郑重说道：“我可以证明西瑟达达尼尔少爷不可能和修伊格莱尔有任何牵连。因为今天晚上皇宫遇袭事件发生后不久，他一直和我在一起。”

所有人惊愕回头。

“太子殿下。”拉舍尔惊呼出声。

说话的人，正是佛朗克太子理查克莱曼。

第四部 帝国的逃犯（下） 第四十五章 新的盟友

更新时间:2010-5-3 1:44:36 本章字数:9885

“这么说，我们现在又多了一位新盟友了？”

雾隐城堡里，巴克勒懒洋洋的打着哈欠。

折腾了一夜，谁也没想到最终的结果竟然会是这样。

佛朗克帝国太子理查克莱曼证实了西瑟达达尼尔当晚一直和自己在一起。至于他们为什么会在一起，修伊解释说这其实是出自公主殿下的授意。公主殿下希望能就婚事和太子殿下多做一些交流，但显然她本人不适合出面，而且身边也缺乏可以“信任”之人，所以将一件很重要的事委托给自己。于是西瑟达达尼尔顺利成章的和理查太子走到了一起。

这个理由，艾薇儿公主本人到是可以证实。

她的确委托了西瑟达达尼尔少爷去做一些事——让佛朗克太子接受替身，反正他们需要的只是一个割让土地，平息国民愤怒的借口。

当然，无论是修伊本人，还是艾薇儿公主又或者是理查太子，都不会说出具体是谈什么事，牵扯到政治决策方面的事，大家也都不会没脑子的去过问。

于是谎言就这样自然而然的圆满了。

反过来，一向敏感的上流社会的那些贵族们到是听出了一些事情。

一，公主殿下很看重这位达达尼尔少爷。二，公主殿下对身边的人有所不满。因为她缺乏可以“信任”的人。这句话显然另有所指，而每个人都想到了帕吉特身上。

看起来公主殿下对自己的侍卫统领非常不满。

此外，理查太子似乎非常欣赏这位达达尼尔家的少爷，对他赞誉有加。从这方面看，这也意味着公主殿下的委托，好象是被这位一直试图打入上层圈的家族小继承人给完成了。

也就是说，今晚过后，达达尼尔家族已经正式崛起在兰斯帝国的上流圈子里了。

再没有什么支持，比公主殿下的支持更重要的了，不是吗？

至于拉舍尔，不可否认他的确非常有能力。

但是他还是吃了一个大大的败仗——他没能抓到修伊格莱尔，反而被他弄得损兵折将，死伤无数。皇宫受到袭击，公主被劫持，如今又试图“诬陷”一位“没什么背景”的家族小继承人。

看起来接下来的日子，他好过不了了。

如果说今晚之前，法政署看重他，修伊无视他。那么今晚之后，就成了修伊看重他，而帝国要无视他了。

只有修伊格莱尔自己还有他的朋友才知道，拉舍尔是如何难对付的一只老狐狸。

他只用一点点线索，就顺藤摸瓜把自己找了出来，而且只一次出手，就逼得修伊大乱阵脚，险些毁掉他经营到现在的大好局面。

不过也正因此，让修伊意识到自己需要做些改变了。

很显然，相比刚离炼狱岛，修伊已经更进了一步。

他变得更加稳重，有计划。因为他已经明白了一个道理。

“世界不是孤岛。在炼狱岛上，我只能前进，不能后退，我没得选择，一旦输掉就是死亡。但是在整个世界范围的运筹中，有时我们要为失败做些准备。世界很大，就算失败一场，只要不伤元气，我们还能卷土重来。这是我自从离开炼狱岛以来最大的领悟。”修伊感叹着说：“很庆幸这一次我们能及时找到挽回一切的人，否则我们现在最好的结果就是一路杀出温灵顿。”

“理查克莱曼是什么时候联系上你的？”

“在我送艾薇儿回去之后……”

修伊这才开始诉说起当晚发生的事情。

—————————

艾薇儿回了皇家花园后，修伊本来已经做好打算要布置一个传送法阵，一旦败露立刻准备逃跑。他之所以要先见艾薇儿一次，除了需要她传话外，还一个重要原因就是希望她能明白自己的苦衷，这样在他们逃跑时，如果有艾薇儿的暗中帮助，就会相对容易许多。

但修伊没想到的是查克莱。

清水街的战斗，修伊虽然没能按计划消灭掉对手，但总算成功帮助查克莱逃脱。查克莱能逃脱，一方面是因为缺乏证据的情况下，拉舍尔不能当场扣押他，使他保持了使用武力的机会，一方面是因为修伊的出手，此外还有一个重要原因就是拉舍尔等人在修伊出现后，对查克莱的重视程度立刻降低。

但是谁也没想到的是，在这两方角力的同时，还有一位星辰级别的强者隐身幕后。

这个人就是当初跟随在少女艾美莉亚身边的那名持剑强者比哈维奇——佛朗克帝国两大星辰武士之一。

理查克莱曼要来兰斯帝国迎娶艾薇儿，身边自然不可能没有强者守护。比哈维奇就是最重要的保护者，负责为太子打前站，清理所有可能的潜在威胁。只不过他肩负的不仅仅是保护太子的重任，还有一个任务甚至更在保护太子之上，就是寻找修伊格莱尔。

对佛朗克帝国来说，曾经军事实力普通的兰斯帝国，在近些年来，军事实力发展迅猛，力量强大，而这其中有半数原因是因为他们拥有一支庞大的魔偶军团。这些魔偶军团拥有出色的战斗能力，而且对后勤几乎没有什么需要，作战不怕死，绝对服从指挥，未必是正面战场上最可怕的兵种，却一定是最好用的兵种。而魔灵军团作为刺杀兵团的出现，成本低，手段毒，武力强悍，又能规避斗气搜索，曾经在佛朗克帝国掀起过一阵腥风血雨，杀死过无数中基层军团，同样给佛朗克人带来很大麻烦。

中基层军团是将领指挥士兵的纽带，偏偏又不象高级将领那样身边拥有护卫，一旦大量失去，就会造成作战时指挥系统的不灵便。

两支军团，一支加强了兰斯帝国正面战场的力量，一支削弱了敌人的力量，佛朗克帝国空有庞大国力，却被迫节节败退。

他们也曾不止一次的试图寻找这两支军团的神秘来历，却始终没有结果，直到修伊格莱尔的出现，谣言开始纷传，秘密才渐渐浮出水面。

对任何国家而言，谁能拥有修伊格莱尔，谁就能让自己军力大涨。

令人庆幸的是，在这个问题上，兰斯帝国很显然犯了一个大错误。他们错误的评估了形势的严峻性，认为修伊格莱尔不可能逃脱帝国的追捕，只要找到他，就能得回所有的损失。

因此在起初，他们没有和修伊谈判的意愿。

当然，任何一个国家在一开始都不可能和一个逃犯谈判，谈判总是在武力达不到预定目标时才使用的一种手段罢了。

结果就是他们接连遭受修伊格莱尔的打击。

修伊的出色表现，被佛朗克人看在眼里，他们很聪明的调整策略，没有做强行绑走修伊的打算，而是决定使用拉拢和收买的方式。

也就是在这个前提下，佛朗克人才用通婚的方式来割让三群土地，否则他们又怎么会如此轻易的答应兰斯帝国就这样取走三群土地？

要和修伊谈判，就必须有国内重量级的人物出马，以展示诚意。

而这样的人要想在敌国范围内自由行走，想要完全保密是很困难的，最好的办法就是通婚，然后光明正大的出现在敌国的领土上。

所以理查来了，带着特殊的使命。

甚至在他到来之前，佛朗克帝国赫赫有名的暗堂主脑艾美莉亚就先一步和比哈维奇来到兰斯帝国，四处寻找修伊格莱尔。

当他们得知修伊格莱尔公开扬言要去温灵顿后，心中的喜悦可想而知。

而当修伊进攻皇宫的时候，理查克莱曼立刻命比哈维奇想办法联系上修伊。做为一个局外人，比哈维奇很清楚的看出修伊攻击皇宫只能是一个幌子，他还没那么大能力去刺杀斯特里克皇帝。事实上，不仅仅是他看出来，太多人都能看出修伊对皇宫的攻击毫无意义可言，可问题是除了佛朗克人，所有的兰斯人都不可能说出来。恰恰相反，他们要借此机会表示忠心，所以就算看出来了，也只会装聋作哑。

这正是为什么法政署署长伦蒂诺·雅各布斯侯爵会同意立刻调拉舍尔的人回来的原因——他可不想在日后被人说成是皇宫受到攻击，他的人近在咫尺，却就是不救援。原因则是因为那可笑的，修伊格莱尔很可能是调虎离山的计划。

那会成为他的政敌攻击他的有利筹码。

无论是修伊，伦蒂诺·雅各布斯侯爵还是比哈维奇又或者其他什么人，绝大多数的贵族官员都很清楚这一点。这就是一个愿打，一个愿挨，修伊布下了一个骗局，对方甘愿上当，看穿了也要去上当，那当真是谁都没办法的事，倒霉的只是拉舍尔，他的所有计划因此受到重大打击。

而在伦蒂诺·雅各布斯侯爵下令拉舍尔返回皇宫之后，比哈维奇立刻意识到拉舍尔的部队，很可能才是修伊的真正目标，尽管他并不知道那是为什么。但是有了这个猜测后，他第一时间去寻找拉舍尔的人马。

然后他亲眼目睹了那场清水街头的大战。

以他星辰强者的身份要隐藏起来，就算是同为星辰强者的汉普顿，也休想发现对方。

所以当查克莱逃跑的时候，他也终于明白发生了什么事。

查克莱逃跑的时候，他甚至暗中帮了一把，只是谁也没有看出来。

当查克莱脱离险境后，本来想找个地方好好休息一下，等修伊找他后再考虑下一步该怎么办。比哈维奇就是在此时现身，当场拿下查克莱，带着他去见了理查克莱曼。

在向查克莱保证，佛朗克人对修伊格莱尔绝对没有任何不良企图后，查克莱主动联系修伊，为理查克莱曼约见修伊。

接下来的事情，便开始顺理成章了。

理查克莱曼希望能和修伊合作，向修伊购买一些炼金术和特殊资源。

“这么说你答应他了？”莉莉丝紧张地问。

“不。”出乎莉莉丝的预料，修伊摇了摇头：“莉莉丝，我不是傻瓜，我知道那意味着什么。我的复仇或许会为兰斯帝国带来一些麻烦和痛苦，但至少还算不上是彻头彻尾的灾难。佛朗克人如果强大起来，事情的性质就变了。他们会打进兰斯帝国，消灭这个国家，奴役这里的人们。那位理查太子看上去是很精明的人物，但是那不意味着他会有怎样的好心肠。尽管我也会杀死一些人，但也同样不意味着我要把所有无辜都拉入战争的深渊。尤其是……我没有忘记你当初为了什么而来刺杀我。”

他望着莉莉丝，微笑着说：“你认为我会做让你失望的事吗？”

莉莉丝的脸一红，心中却充满甜美。

没错，尽管是一名强盗，莉莉丝却也是一个兰斯人。她对帝国的皇室没什么好感，却也不打算出卖自己的国家。

自己报复是一会事，勾结外敌是另一回事，性质完全不同，不可相提并论。

“那么他为什么还要帮你？”

修伊回答：“我不支持佛朗克人打进来，同样也不支持兰斯人打过去。对我来说，这两个国家如果能够保持军力上的平衡，是一件好事。所以我不会提供给他们技术，但却可能提供给他们一些成形的魔偶，帮助他们正好抵消掉兰斯帝国的优势。当然，理查太子或许并不满意这样的结果，但是总比我什么都不给要强得多。尤其是，他现在也有要求到我的事情。”

“什么事情？”

“三群土地。”修伊很认真的说：“你们不会真得相信，佛朗克人会心甘情愿的把三群土地交出来吧？就算有婚礼做借口，又能真得欺骗多少人？如果可以，他们一寸土地都不想交付。相比之下，迎娶艾薇儿这种事根本不放在佛朗克人眼中。这世界永远不会有一位美人，值得上这么多土地，哪怕她是帝国公主。”

“原来是这样。”巴克勒点了点头：“那么今天，他帮了我们……”

“一，我帮他们逼迫兰斯帝国放弃领土要求，当然，这中间也需要他们自己的配合，还有艾薇儿的配合。二，我手上只有稀缺资源，但普通资源很少。他们提供数量庞大的普通资源，我提供稀缺资源和技术，我们合作生产魔偶。生产出来的魔偶，一半归他们，一半归我。三，佛朗克帝国从此将是我们最大的后盾，如果有一天，我们失败了，无处可去的时候，可以逃往佛朗克帝国。在那里，我们将成为真正的贵族，拥有所有我们想要拥有的。这就是我前面说的……一条退路，为失败而准备的退路。”

“我不希望去佛朗克。”莉莉丝。

“没有人希望用到退路，但没有人不希望拥有一条好的退路。”

这话说得很有道理，巴克勒点点头：“我看这样很好。佛朗克人能够提供我们很多我们所不具备的资源，财富以及条件。你把握住炼金术，只提供成品，他们就永远需要你，不会出卖你。不过你打算怎么逼迫兰斯帝国放弃三群土地？”

“很简单，我送了一个空间戒指给理查克莱曼，上面刻着制作期限，是今年。”修伊笑嘻嘻说。

众人恍然大悟。

很多事情，其实是可以很简单的，只在于想不想做。

兰斯帝国最怕的是什么？不是得不到修伊手里的东西，而是他把这些东西送给别的国家。

一个空间戒指，可以说明很多事情，比如修伊格莱尔已经和佛朗克人成为了好朋友。

在这种情况下，修伊的价值真正得到了体现，原本不可一世，即使吃了再大的亏也怒火万丈要把修伊捉拿，抢回所有东西的兰斯帝国，这一次恐怕真得要慌张，害怕了。

在这种情况下，很多事情真得不再是不可以谈判的。

如果放弃三群领土，可以保证那些资源与炼金术不落到佛朗克人的手里，他们说不定真会答应，而艾薇儿的危机也就算解决了。

事实上此时此刻，理查克莱曼已经在皇宫了。

他正饶有兴致的摆弄着那枚用克丽丝汀的话说，就是丑陋而毫无品位的戒指，在斯特里克皇帝面前大肆炫耀着。

当然，他没有说这是修伊赠送的，只是说这是他在来温灵顿之前，一个金发少年突然出现送给他的。

这已经够皇帝陛下吐血的了。

谈判当然不会因此立刻有结果，政治上的事情总是要经过一番反复的扯皮。修伊到时候会适时的加把力，提些属于自己的条件。总之，所有事情开始向好的一面转了。

“这么说来，照这样下去，用不了多长时间，兰斯帝国就会撤消对你的通缉了？”莉莉丝问。她有些不明白这算好消息还是坏消息。

“是的，不过应该是秘密的吧。”修伊说：“表面上还是会维持的。这是理查告诉我的，他是太子，比我更了解政治需要。有些东西永远是放不到台面上的。”

“那么你不打算继续复仇了吗？”巴克勒还是很敏感地认识到问题所在。

修伊叹了口气：“哪里有所谓的复仇存在？所有的行为，不过是发泄罢了。清水街一战让我明白了许多事情，在这个魔法的世界，只有力量才是永恒的。我应该继续追求力量，而不是简单的阴谋与杀戮。一年了，我也有些厌倦了。能够让兰斯帝国动摇，害怕，在一场必胜的战争中吐出所有的战利品，我也该满足了。”

“那么那些条件……”

修伊面色一整：“有些原则，我是不会变的。”

“可是他们不会同意正式公布炼狱岛的事情，哪怕全世界都已经知道，自己公开承认都是另一码事。”

“我知道，正如我们说过的，有些事永远不能放到台面上。不过这件事，已经不需要我来操心头痛了。”

“为什么？”

“理查克莱曼告诉我一件事。”

“什么？”

“斯特里克的身体不行了，他快死了。”修伊很认真的说。

所有人都是一楞。

修伊苦笑着摇头：“我对杀他没兴趣，只想他们承认错误并且道歉。在斯特里克活着的时候，这或许是不可能的条件，但他死后，就变得轻松简单。佛朗克人会帮我完成这件事，也就是说，所有的麻烦，都将不再是麻烦，只是时间问题而已。所以，你们瞧，事情就这样简单。一下子，所有的事情都解决了。”

“那么达达尼尔家族……”

“已经无所谓了。”修伊耸了耸肩：“很可笑对吗？费了那么大心思保住了我们辛苦建立的家族，但就现在的情况而言，它是否还能发挥作用真得已经不重要了。它已经完成了它的使命，帮助我们接触到最重要的目标，了解到足够的信息，从而把握住机会，完成我们的需要。所以它是否还继续存在，都已经不再重要。当然，就目前而言，它还有一个很重要的实用价值，就是和道奇商行及圣马力诺商行联合搞的那个炼金工厂。那里将是我们财富的发源地，也将是我们力量的发源地。我打算在那里秘密生产我们所需要的魔偶，真正把炼金师的价值发挥出来。”

“你想打造一支魔偶军团？你都已经放弃了向帝国复仇了，还要军团做什么？”莉莉丝不解。

修伊眨了眨眼睛：“这世界很大，莉莉丝。在通往强者的道路上，永远不要觉得自己的力量已经足够了。何况……战斗还没有结束。谈判才刚刚开始，我目前还是一个通缉犯。即使谈判圆满完成，在未来相当长的一段时间里，我也依然不是没有敌人的。”

说着，他拿出那把辉煌之剑，意味深长的说：“也许是更加强大的敌人，当然，也有同样强大的盟友。”

————————————

跟大家说个事，今天有好几位朋友申请加群，但是一群满了，加不了人了。

要加群的朋友进二群吧。

前段时间生病，结果没能多写，上个月没能爆发，我争取这个月多码点，每天会上QQ看留言，但基本不大会发言。要努力赶稿，等把欠的稿子赶出来了，就好办了。到时候会回到群里和大家聊天。

恩，聊天这种事情，说白了就是心情。心情放松了，就能聊。码字任务没完成，哪有心情聊天啊。呵呵。

第四部 帝国的逃犯（下） 第四十六章 弃卒（上）

更新时间:2010-5-4 5:54:22 本章字数:8160

皇家花园舞会之后，一切都开始变了。

首先是达达尼尔家族的兴起。

一位商业家族的继承人，突然之间和帝国的公主有了亲密的关联，并且和佛朗克帝国的太子据说相交不错，太子殿下对他相当欣赏。

这意味这这个家族的未来前途无量。

如果说之前修伊格莱尔买下雾隐城堡，还让许多人对这个家族抱有幸灾乐祸的态度的话，那么现在人们的看法开始大幅度转变了。

最明显的一个表现是更多贵族愿意把自己的女儿嫁到达达尼尔家族中去。

甚至不再局限于那些落魄贵族，一些中产贵族也加入到这个行列中去。

达达尼尔家族的事业因此在温灵顿迅速发展，蓬勃兴旺。霍丁的确是一个有着出色的办事能力的家伙，带着达达尼尔家族徽章的商铺在温灵顿的大街小巷遍地开花。

此外达达尼尔家族和两大商行联手搞的那个炼金工厂也正式启动，工人也在招募中，相信要不了多久，大量的炼金产品就将问世，严重冲击原本的炼金行业。

当然，在这个炼金工厂后方的一处隐秘山谷里，修伊设置了一个魔法传送阵。

有部分炼金工厂出来的零件将会被悄悄送往这里，然后通过传送阵运到另一处地方，并在那里完成最后的组装，成形为强大的魔偶。

按计划，第一批魔偶，将在三个月后出现。

此外就是佛朗克人迎娶艾薇儿公主的事情，不知因为什么原因停滞了下来。

无论是佛朗克人还是兰斯人，似乎都没有兴趣就婚姻一事多做谈判。但这并不意味着两国战端将起，相反，双方的官员秘密往来极剧增多。

政治谈判是一件极其复杂的事，任何小事一旦放大到国家层面，都是大事。一纸合同签订时或许简单，但是和约上内容，却要经过双方反复推敲，字斟句酌的检验。双方彼此互相试探对方的底线，一边漫天要价，一边落地还钱。当双方的力量对比不平衡时，这类情况比较少，往往是拳头大的一方说什么就是什么。但当双方实力出现对等时，事情的性质就会变化，出色的外交能力更加重要。

佛朗克人有了修伊的支持，底气大增。他们在军事实力上，暂时弱于兰斯帝国，但另一方面，又有着强大的发展潜力，这就在无形中形成了抵消。令兰斯人迷茫的是，他们并不能确定修伊和佛朗克人之间的合作关系到了怎样的地步。修伊将会怎样程度的帮助佛朗克人，是全盘帮助？还是有限度支持？

尽管佛朗克人做出修伊已经归于自己麾下的姿态，可是兰斯人也不是这么好糊弄的。

如果修伊格莱尔真得决定投奔佛朗克人，当初他离开炼狱岛时就去了，何必等到现在？何必还要和兰斯人纠缠不清？

但是话又说回来，修伊也的确和佛朗克人有了关联，这一点是确定无疑的。

因此在对待修伊格莱尔的问题上，兰斯帝国终于变得不再象以前那样盲目自信了。

他们开始慎重而理智的对待此事。

他们一方面用尽手段和佛朗克人扯皮，谈判，相尽办法摸对方的底，一方面开始降低通缉修伊的力度，避免进一步刺激修伊。相反，他们依然派人寻找修伊格莱尔，但肩负的使命已经不再是抓捕，而是谈判了。

相信现在就算是兰斯帝国知道达达尼尔家族是修伊格莱尔创办的，他们也不敢怎么样了。恰恰相反，只会曲意相迎。

不过这一切，与拉舍尔统统无关，因为他已经被撤职了。

——————————

“我不明白！这到底是为什么？”站在署长办公室，拉舍尔沉着脸问。

“老实说，我也不知道。事实上，这是陛下的意思，从今天起，法政署不再负责过问修伊格莱尔的事情。这件事以后另外有人处理。”雅各布斯侯爵回答。

“什么人？”

侯爵摊摊手：“老实说，我也不知道。法务大臣亲自派人通知我这件事，我没有质疑的资格。”

“可是我就快能抓到他了。”

“是的拉舍尔，我一如既往的相信你，但是很遗憾，在这件事上，我没有决定权。”

“这太令人难以接受了。”

“我也是一样。”侯爵本人同样无奈的叹了口气：“但是世事有时就是如此，无论你我，其实都只是棋盘上的一颗棋子。棋子就是棋子，就算再聪明，再强大，也要受控于棋手。我们不能自己决定自己想做什么。”

“那么修伊格莱尔呢？他可不是棋子，他是自己他命运的棋手。”

“他是跳出棋盘的棋子，为了不受到棋手的掌控而努力，到处横冲直撞。象这样的人，要么变身棋手，要么最后撞得粉身碎骨。”侯爵拍拍拉舍尔的肩膀：“忘记他吧，他对你我已经没有意义可言了。很感谢你这段时间做出的贡献，拉舍尔，你是一个出色的探员，你的能力绝不比修伊格莱尔低，只不过在帝国的麾下做事，很多时候我们都必须受到一些限制。”

拉舍尔深深地看了侯爵一眼，曾经这位侯爵是自己能走到现在最大的关键。

但是现在他背后的这位大树也无法再为他遮风挡雨了。

修伊格莱尔牵涉到的问题之广，之深，正在超出控制，不再是一个侯爵能够干涉的。

这让他有些绝望。

他不知道自己是怎么走出法政署的。

来到人群汹涌的大街上，烈日当空，拉舍尔极目四顾。

温灵顿是美丽的，繁华的，热闹的，到处都是人来人往，可是拉舍尔却感到无比的孤独。

从今天起，他不用再烦恼和担心抓捕修伊的事了，这里不再属于他，等待他的只是一个漫长的没有尽头的假期。

他蹒跚着走了几步，突然发现自己竟无处可去，也不知道自己接下来该做什么。

就好象猎人突然失去了猎物，身处于一片沉重的茫然中，毫无方向感。

就是在那个时候，他看到不远处有一个人向他走过来，带着阳光的微笑，还有那一头飘逸的金色长发。

“拉舍尔先生，很高兴又见到您。能请你喝一杯吗？”

修伊格莱尔就那样出现在拉舍尔的身边，用他本来的面貌，站在法政署的大门前。

令人感叹的是，所有人都对这一切视若无睹。

————————————

距离法政署不远处有一个小茶楼。

环境优雅，清净宜人。这里的茶叶大多来自东大陆，只有贵族才喝得起这种珍贵的饮料。

修伊和拉舍尔就坐在茶楼的一个小包厢里。

即使是拉舍尔自己也没有想到，有朝一日他竟然会和修伊面对面坐在一起喝茶。

他曾经以为这种情况只会发生在自己拿下修伊格莱尔之后，在那法政署地下阴暗不见天日的地牢里。

那时他也许会用胜利者的姿态来面对这个全世界最狡猾的罪犯，并偶尔大发慈悲满足一下对手那可怜的需求。

修伊为拉舍尔倒上一杯茶，然后说：“必须承认有段时间我想过直接杀掉你。”

“而我从未放弃过抓到你的梦想。”

“瞧，我们对彼此还是相当思念的。”修伊脸上露出招牌式的可爱笑容。仅从外表看，这就是一个刚刚成年的大男孩，谁能想到他拥有着超乎常人的老到和内心中那歇斯底里的疯狂呢？

“那么为什么你没有直接过来暗杀我？”

“一种思维习惯而已。我一直认为，法政署派来缉捕我的官员是杀不胜杀的，与其杀死一两个，远不如留一个能让我掌握动向的对手来得好，因此在对待你的这个问题上，我犯了一个说不上是错误的错误，就是我依然小看了你。不过也正是您，告诉了我一个道理：永远不要小看你的对手。我曾经以为自己很谦虚，但事实证明我还不够谦虚。”修伊向拉舍尔举杯致敬：“您上次布置的陷阱简直棒极了，你让我承受了一次巨大的失败，我好不容易安插到你身边的两枚棋子被你很轻易的拔了出来，为此我还差点把自己都送了进去。”

“可惜还是没能抓到你。”

“是那些腐败的官僚制约了你的能力。你不会真得以为他们全都被我骗过去了吧？骗他们做出愚蠢决定的不是我，是他们自己。”

“也许还有某个心怀叵测的异国佬。”

修伊轻笑起来：“你依然坚持认为我是西瑟达达尼尔？”

拉舍尔的手已经按在了桌子上，他发出了愤怒的低啸：“修伊格莱尔，你真得认为你赢了吗？所以现在来到我身边炫耀自己的胜利？还是你以为你比我强大太多，在这里你就可以想把我怎样就怎样，所以丝毫不担心一切后果？不，没那么简单。除非你立刻杀了我，否则我一定会撕掉你的伪装，把你从那层保护壳下揪出来！”

“炫耀？”修伊的脸色微变：“拉舍尔先生，我已经不再小看你，可是你却很显然在低估我。你认为我会无聊到在这种情况下跑到你身边就为了炫耀自己的胜利吗？不，我没那个兴趣。对现在的我来说，再没有比提升力量更重要的事了。就象我在清水街说过的那样，我暂时已经没兴趣对兰斯帝国采取什么行动，事实上也已经没那个必要，目前帝国的麻烦已经够大了。你之所以不知道……是因为你站在山脚下。”

修伊的语声低沉，冷酷，却直击人心。

拉舍尔的身躯晃了晃，起伏不定的胸膛喘了几口气后，终于平静道：“这么说你来找我是另有原因了？”

修伊点点头：“拉舍尔先生，你是个值得让人尊敬的对手，至少就目前看来，兰斯帝国所有人中，你是唯一一个成功算计到我，并让我险些失败的对手。对于强者，我们总要保持最基本的敬意。我之所以来找你，是因为我知道象你这样的人，不可能没有后续的计划。”

“后续的计划？”拉舍尔冷笑：“我都已经被革职了，还有什么后续的计划能派上用处？”

“那不重要。”修伊摇了摇头：“我感兴趣的不是你能否抓到我，而是我还有什么弱点，是我自己没有发现，却被你所发现的。”

“你想从我这里得到什么？”

“一种自我审视，从敌人的角度对自己的审视，发现自己的不足，避免重复过去的错误。有些弱点我可以通过自己的思考，朋友的提醒来发现并且完善，但有些弱点我只能通过我的敌人来发现和完善。在我的家乡有句话——最了解你的人，往往不是你的亲人或者朋友，而是你的敌人。”

“一句很有意思的格言，却不无道理。”

“我知道你一定还有后续的计划，就象你查过我所有的资料一样，我也查过你的。我发现你是一位非常擅长谋定而后动的探员。你总是习惯先尽量把所有事情理解透彻，找出一个个问题的关键，然后再针对某个方面进行下手。你的计划总是一个接着一个，就算你的目标侥幸逃过一次，却也很难逃过下一次。利用帝国庞大的资源，你的计划一旦展开就会连续不绝，直到把目标捉拿为止。柠檬街的伏击计划虽然失败，但不代表你一年来对我的调查就只换来这么一个方案。好在你现在已经被撤职了，所以拉舍尔先生，告诉我我还有什么弱点是你打算利用的？”

拉舍尔惊讶的盯着修伊，他没有想到修伊的思维方式竟然会如此古怪，竟然上门找抓捕自己的敌人对他有什么样的抓捕计划。

这太不可思议了。

世事离奇，莫过于此。

“如果我拒绝告诉你呢？杀了我？”

修伊很淡定地喝茶：“我没兴趣和自己要杀的人喝茶，尤其这个人现在已经赢得我的尊重。不过我相信你还是会告诉我的。”他看了拉舍尔一眼，然后缓缓道：“帕吉特快要死了，公主殿下在他身上用了一种药，是她自己炼制的。帕吉特为了帮你，接连违背公主的命令，私下行动，这让她很愤怒。我是唯一可以消除这种愤怒的人。我想你不会希望自己最好的朋友因你而死去对吗？”

拉舍尔的身体抽蹴了一下。

“说吧，还有什么对付我的计划。一方面可以让我发现自己的不足，一方面也可以让我学习到许多新的阴谋诡计。尽管你已经无法再把它们使用出来。”修伊冷冷道。

“你的姑妈，我正打算派人把她请过来。”拉舍尔立刻道。

修伊一楞：“你在开玩笑吗？你利用哈登一家还说得过去，但是利用我的姑妈？你应该知道就是这个贱女人把我卖到炼狱岛上去的。我没杀她已经很客气了。”

“谁说一定只有对你好的人才能被利用？”拉舍尔冷笑：“利用的方法有很多种，对付你的恩人是一种方式，扶持你的仇人也一样可以让你失去理智。想一想吧，曾经对你好的人，因为你的存在而受到迫害，曾经害你经历过地狱般四年生涯的人，却也同样因为你的原因而迅速飞黄腾达。一个人可以不懂报恩，又怎么可能不懂报仇？如果你的姑妈不出现，或者没有什么好的遭遇，那么你也许会放弃对她复仇。可如果她一下子成了贵族太太，拥有大把花不完的钱，甚至还可以没事就欺压一下因为帮助过你而遭受冷遇的某个小贵族，我相信你不会接受那种结果的……报仇的动力总是大于报恩的，不是吗？”

修伊狠狠盯着拉舍尔，他是真没想到拉舍尔的后续计划中竟然还有这么一手。

没错，正如他对哈登家报着感激之情，对于自己的姑妈，他则是深深的痛恨。

假如拉舍尔把自己的姑妈找来，请皇室给予爵位，大肆封赏，然后这位姑妈再有事没事去打压一下哈登家的人，修伊肯定无法接受。他能向兰斯帝国复仇，难道还不会对自己的姑妈教训了？

以前的自己，肯定是不屑于对那样一个女人下手，可要是那样一个女人因为自己而飞黄腾达，不去教训一番只怕真要从此睡不好觉了。

拉舍尔对人性的掌握已经到了极点，他很清楚的把准了修伊的脾气，令修伊都不得不叹服起来。

“原来复仇的心理同样是可以被利用的。”修伊苦笑：“无论是恩，或者仇，都可以做成可利用的陷阱。”

“所以弱点本身是否存在并不重要，重要的是你能否抓住，并且好好利用。你不就是利用了我的弱点吗？西瑟……达达尼尔少爷。！”

修伊锐利的眼神扫过拉舍尔，他缓缓说：“直到现在，你依然不放弃对我的测试，并试图证明自己的猜测。”

“那已经不是一个猜测了。”拉舍尔指了指修伊的手：“也许你自己没有注意到，但是我却注意到了。你有一个习惯，修伊格莱尔。你可以改变自己头发的颜色，眼睛的颜色，你的脸型，甚至连动作姿势都注意去修改了，但是你还是有一些习惯没有改变，那是你特有的习惯，在这之前我从未见到任何人拥有过这样的习惯。只有你，还有西瑟达达尼尔才拥有。”

第四部 帝国的逃犯（下） 第四十七章 弃卒（下）

更新时间:2010-5-5 7:09:36 本章字数:8006

每个人都有习惯。

习惯的产生，来源于生存环境和个人喜好的不同。从大的方面说，是物竟天择，适者生存的自然法则产生的必然结果。从小的方面说，个人兴趣与志向的不同也会导致习惯。

这世上绝大部分习惯是相同的，但也有些习惯只属于个人。

大部分属于个人的特殊习惯通常是因为他们有着独特的个性所造成，就好象有些人喜欢睡觉时开着灯，有些人喜欢走路时东张西望，比尔盖茨在讲话时喜欢摇晃身体等等。

这些习惯一旦形成，往往就会成为一个人的标志，并伴随终身。

或许是长期生存在危险环境下的缘故，修伊习惯了任何时候都保持高度的警惕性。他在和人说话时，喜欢略低着头，这样可以让人看不清自己的表情。在炼狱岛的时候，这种看上去谦卑的表现有效地保护了他。

此外他喜欢待在靠墙的角落里，这样可以方便他最大角度地观察四周。

他的右手喜欢托下巴，那是因为这样可以方便他快速出手。

他的左手则总是习惯的放在裤袋里，这样谁也不知道他左手里暗捏着什么东西。

每当他得意的时候，他的嘴角会微微向着一侧翘起，眼神则闪烁着兴奋的光芒。

有时候他会无意识地把右手中指和食指两根手指放在自己的太阳穴上，然后很潇洒地挥舞出去，做一个非常现代化的动作。这种动作在这个世界几乎都是看不到的，因为它们在这里没有意义可言。

在绝大部分时候，这些习惯对他并无害处，有些甚至对他有益。但在一些关键时刻，这些习惯却是致命的。

让修伊感到迷惑的是，他本人已经尽可能的注意到这些细节，并加以改进。他化身为不同身份时，尽量避免使用不同的动作习惯。他很确信自己在这方面做得很好，即使偶而有流露，也绝不能成为拉舍尔确定他就是西瑟的标准。所以他想不通拉舍尔到底是怎么看出来的。

“能告诉我，你看出了什么吗？”修伊问。

“有关于这个问题，我也很想问你。修伊格莱尔，是什么让你一个原本胆小爱哭的男孩，突然间变得这样成熟多智了呢？根据我从哈登家了解到的情况，他们所认识的修伊格莱尔，绝对不是坐在我眼前的这位。坐在我眼前的这个修伊格莱尔，狡猾，凶狠，残暴，隐忍，能够从炼狱岛那样的环境中生存下来，并把帝国闹得天翻地覆的修伊，在五年前哈登家做仆役时，竟然还是一个乖孩子。这真令人难以想象。我相信那个时候的你永远也不会男爵和男爵夫人伸出你的中指……”

修伊愕然。

他这才发现，自己的右手竟然在无意识中伸出中指，而正是这个动作，暴露了他。

“尽管我不知道那是什么意思，但是修伊格莱尔，我注意到在你愤怒，不满，尤其是面对自己不喜欢的人时，你经常会做出这个动作，我是说无论是西瑟达达尼尔还是修伊格莱尔，都会如此。尽管之前我从未见过这样的手势，但我相信它代表的绝不是友善的意思。”

说到这，拉舍尔嘿嘿笑了起来：“你有太多的独特习惯，有些是无意识的，有些却是特意养成的。它们帮助你免于疏漏，使你保持高度的戒备，但同样也使你和别人有所不同。在原来，我和修伊格莱尔这个身份只有战斗上的接触，没有和平时的接触。我和西瑟达达尼尔只有和平时的接触，没有战斗时的接触。所以你们的共同点，我还无法立刻发现。但是今天，从你约见我的一刻起，我从你身上发现了太多西瑟达达尼尔的影子。而最能让人确定的，就是你的这个动作。我猜你对自己刻意养成的习惯还可以控制，但是对于发泄内心情感的一些动作习惯，就无法控制了。也许你自己根本就没有注意到，你总是对不喜欢的人伸出你的中指。”

修伊无奈地看着自己的中指，缓缓缩了回去。

原来是这样一个无意识的动作暴露了自己。

擅于捕捉细节的拉舍尔几乎一瞬间就捕捉到了修伊的这个与众不同的习惯。

假如说修伊格莱尔与西瑟达达尼尔都喜欢挥手，扭屁股，这样的习惯不会让拉舍尔觉得有什么古怪。但这些习惯如果是不那么常见的，问题就很明显了。

出中指这个动作，是修伊特有的，在这个世界上任何一个角落里，从没有人用这种方式表达内心的不屑，却没想到因此被拉舍尔抓个正着。

“没有继续夫人的必要了，拉舍尔先生，您真是让我佩服得五体投地。我自己也知道我有一些习惯和人不一样。”修伊摊了摊手，关于这些动作，他的确没法做太多解释：“不过你也明白，习惯之所以是习惯，是因为很多时候它是无意识产生的。要想改掉习惯，就必须时刻去注意。可惜的是这些年来我忙于各种安排，为了生存……所以我根本没有时间去发现和纠正自己。好在这些习惯也并不会对我产生太大危害，人们只会觉得有些怪异，却不会有根本上的影响。当然，你的出现是个例外。”

事实上，无论是西瑟达达尼尔还是修伊格莱尔，类似这样的奇特习惯都有很多，也曾不止一次的表现出来。但是使用最为频繁，也最能被确定含义的，恰恰就是这个动作。

仇恨与不屑的表达方式总是最直接的。

早在罗约城酒吧里第一次见到西瑟达达尼尔时，修伊就使用过这个手势，以表达自己对无意中撞到拉舍尔的愤怒。

那个时候拉舍尔就感觉到这个人有些古怪，因为他从未见过这种奇怪动作。

后来修伊在中心广场上带走利厄博格尔的时候，他做了一些很潇洒的但是别人看不懂的手势——代表胜利与骄傲V字手势，于是同样怪异的感觉在拉舍尔心头产生。

又是一个他从未见过的奇特动作。

拉舍尔开始有了一种感觉——这两个少年很相象。

那时，他才真正把修伊和西瑟这两个人联系到一起。

他把这理解为直觉，并相信这种直觉，因此尽管修伊成功骗过了他，却不能解除他的怀疑。

因此拉舍尔的直觉与其说是直觉，到不如说对种种细节的不理解而产生的困惑。

后来在清水街的见面，在汉普顿逆卷能量风暴后，差点杀掉修伊后，修伊的右手似乎动了一下。由于修伊身处高空，又是黑夜，拉舍尔并没有看清那个动作，因此无法做出确认。

到是后来在皇家花园，西瑟达达尼尔再一次做出了这个动作。可惜的是佛朗克太子的证词，让他大感困惑。尽管他怀疑其中有鬼，但始终不敢相信修伊会和理查克莱曼联合一处。

要知道在这之前，他们根本没可能接触到，要知道理查克莱曼可是当天刚刚赶到温灵顿。

直到今天。

他和修伊面对面坐在一起谈话，他终于第一次近距离看到了修伊格莱尔以及他的种种习惯表现。

尽管这种表现已经被修伊加以注意减弱了许多，但当他提到修伊的姑妈时，修伊内心潜藏的那份记忆令他地做出了鄙夷与痛恨的表现，完全是无意识地伸出了那根中指。

看在拉舍尔的眼中，就象是暗夜中最绚亮的灯火一般灿烂。

那正是他所期待的。

他终于可以确定，这个独特的仿佛不属于这个世界的少年，就是西瑟达达尼尔。

就象修伊曾经说过的那样：猎人捕捉猎物，一半靠经验，一半靠直觉。而经验与直觉，本身就是相辅相成的存在。没有经验的直觉，是不可靠的，那叫瞎蒙。

“你，就是西瑟达达尼尔。”所以他立刻说出了那句非常肯定的话。

——————————————

喝了一杯茶，略微平复了一下心情。

修伊有些无奈：“这是我在家乡的时候养成的一种习惯，代表着强烈的侮辱性。在炼狱岛的时候，我必须忍受心中的愤怒，但是感情总要有个宣泄点。为了不让安德鲁看出我内心的愤怒，我把情感的宣泄寄托在这种动作上。在今天之前，只有我自己了解那其中的意思，很多人以为它根本没有意义。”修伊苦笑说：“时间长了，就养成了习惯，却没想到被你看了出来。哦，请不要以为我的中指是针对您的，我是针对我姑妈。”

拉舍尔也笑道：“我知道，那正是为什么我要提你姑妈的用意。不管怎么说，我还是要感谢你这一次终于没有再否认事实。这说明我这些日子的努力没有白费。”

“已经没有必要否认了。”修伊摇摇头：“就算你知道了又怎么样？满世界去说西瑟达达尼尔就是修伊格莱尔？你曾经在皇家花园指认过我一次，结果你失败了。如果你再继续这样说，人们会认为你一再试图造谣中伤一位贵族，你会受到惩罚。当然，我会放出话来，说你试图勒索达达尼尔家族，被我拒绝，从此怀恨在心。当然，你现在失去了职权，甚至没有资格再下令抓捕我。对我来说，你和一个普通的路人没什么两样。你甚至连告密的资格都没有。那么我还担心什么？”

拉舍尔也滞住了，他微带苦涩的摇头：“你说得没错，修伊格莱尔。上面把我革职了，这也和你有关吧？佛朗克太子亲自为你做伪证，那这是不是意味着你和佛朗克人联手了？是啊，我早该想到的，帝国出现了巨大的危机，抓捕你不再是明智的决定，他们终于要低头了。”

修伊摊手：“这是早晚的事，战斗的目的是为了争取权益，当我需要的权益即将到手时，战斗也就到了结束的时刻。”

“既然这样你为什么还要找我问那些问题？为什么还要努力弥补自己的不足？仅仅是为了力量的话，你只需要专心修炼就够了。”

“力量是用来征服而不是领导他人的，头脑才是。”

“可是以现在的情况来看，兰斯帝国不会再逼你了，你还有必要去发展自己的势力吗？”

“世上不存在永不停歇的战争，也不存在永久的和平，这个道理，难道你还不明白吗？凡事有备无患。”

拉舍尔的眼中放出奇异的光芒：“修伊格莱尔，也许你自己都没有发现，你这个人最大的长处，就在于你的思想。真令人难以想象，你怎么能够懂得这许多道理的？你才十七岁，可你对局势的理解甚至比我还要深刻，这绝不是一个普通孩子能做到的。”

拉舍尔这句话说得完全发自内心。作为一个探员，通过细节入手调查罪犯是很正常的，拉舍尔自认在细节上，没有什么人比他更出色。但是修伊对形势大局的理解却远远超出他的预料。无论是以前在炼狱岛上的行为，还是出岛以后的种种做法，无不在局势上对兰斯帝国有着深刻深远的影响。

在和修伊的接触中，拉舍尔更发现修伊有着一套完全成熟的处世哲学，有着完全不属于一个少年的思维方式。正是这些东西，使他在逆境中成长，并迅速壮大。

即使是一位贵族，也未必能说出修伊刚才说出的话，但是修伊却很随意的当成常识说了出来，这实在是令拉舍尔吃惊，想不明白修伊是怎么会有这些想法的。

“那么，我们把话题带回来。除了我的姑妈，你还准备了什么后手？”修伊盯着拉舍尔看。

“我已经告诉你一个方案，你保证帕吉特没事。至于其他的，你拿不出来，我不会告诉你。”

“嗜颠症。”修伊冷冷道。

拉舍尔的身躯剧烈颤抖了一下，他的脸色有些难看：“也是公主殿下告诉你的？”

“你打算抓她吗？”修伊话语中露出浓浓讽刺。

叹了口气，拉舍尔掏出一张纸，在上面写下一个名字交到修伊手中：“紫萝兰歌舞团，里面有我的人，这是名字。答应我别杀他。他们就快到温灵顿了。”

修伊的眼中放出精芒：“你是怎么知道歌舞团和我的关系的？”

“没有什么阴谋可以永远存在，这句话免费送你。好了修伊格莱尔，这就是我所有的计划，我已经全都告诉你了。我这个老头子虽然有些没用，但是还不至于贪生怕死到出卖自己。我不需要你为我治疗，就当是今天你请我喝茶的礼物。帝国不再需要我了，我留在这里也没有意义。我想我该回到深港，继续去做我的治安官了。”

说着，拉舍尔转身离开茶楼。

背影带着无尽的落寞与萧索。

他本可以赢修伊，只要按照他的计划进行下去，即便是修伊闯过了第一关，后面还有新的危机等着他。

没有人能永远胜利，永远运气。

这一点，修伊和拉舍尔都很清楚。

可惜他终究还是失去了机会，帝国不再需要象修伊格莱尔这样的敌人，尤其是在佛朗克人出面之后。

“拉舍尔先生。”修伊突然叫道。

“还有什么事吗？”拉舍尔头也不会。

“考虑考虑，跟随我吧。帝国给不了你的东西，我可以给。”

仿佛被电击中一般，拉舍尔的身躯晃了几下，他缓缓转回头看着修伊。

“你知道我要什么吗？”

“能够让你尽展所长的环境。您有足够的能力，智慧与才干，但是帝国却没有给你发挥的机会。在你即将取得成功的时候，他们选择了抛弃你。这样的国家，你还有什么必要为它效命？”

拉舍尔死死盯着修伊，半响，才一字一顿道：“修伊格莱尔，我承认你是一个出色的年轻人，但是那不意味着你可以随便让什么人都听你的。我的年纪大了，思想也已经老化，总是不能顺应形势的改变而变化。在我眼里，国家敌人就是国家敌人，无论中间有多少妥协，性质都不会改变。我不象你们这些年轻人，我不是查克莱，也不是贝利，无论是威胁，利诱，腐蚀拉拢，都不能改变我的原则与志向。你知道我想要什么吗？守护，在太阳下光明执法；公正，做一个出色的检查官；荣耀，用我的能力去换来世人的尊敬，证实我并不比任何人差。很遗憾，这些都是你不能给我的。因为你是帝国安宁秩序的破坏者，是兰斯帝国最大的敌人，是制造恐怖与杀戮的罪犯，是正义需要惩罚的对象，没有任何罪犯能够摆脱这种枷锁，而那恰恰是我所在乎的。你怎么能够想象我这样的人，会跟随你这样的人去做事，然后让后人唾骂呢？”

“您错了，拉舍尔先生，有一种罪犯，可以摆脱一切不义的枷锁。”

“哦，我从未听说过。”

修伊微微一笑：“真是这样吗？玫瑰君主不就是其中一位吗？”

拉舍尔闻声剧震。

修伊已放声说：“历史告诉我们，世界上没有任何一种秩序可以永远长存。旧的秩序总有一天会被打破，原有的统治者会下台。在过去的废墟上屹立着的，往往就是旧秩序中最大的罪犯。伴随着他们的成功，所有的恶名都将消失，留给后人的，只会是永恒的奇迹。”

“所以，拉舍尔先生，不要再执着了。你并不代表正义，你只是代表了兰斯帝国。你或许很能干，但是你绝对没有你自以为的那样高尚……”

第四部 帝国的逃犯（下） 第四十八章 天灾

更新时间:2010-5-6 5:55:25 本章字数:8413

“这么说，他拒绝了你？”巴克勒开始嘲讽修伊。［］

谁叫他竟然意想天开地想要让拉舍尔跟随自己呢。

“很坚决的拒绝。”修伊也笑了：“拉舍尔是一条帝国忠犬，要他改变这种忠诚，那并不容易。哪怕在此之前，兰斯帝国已经把他抛弃。”

“真可惜，要知道拉舍尔的确是一个人才。”克丽丝汀在后面揉捏着修伊的肩膀。对克丽丝汀来说，皇家花园的遭遇，不仅仅险些把修伊打倒，克丽丝汀本身也遭遇了大危机。如果不是最后理查太子证明了修伊的“无辜”，那么她也只能选择和修伊一起逃跑的结局。

和修伊相比，她损失的将是她所有的家业。

“既然这样，为什么不杀了他？”查克莱问。

对于拉舍尔，查克莱可是心中恨意不浅。

如果不是这只老狐狸逼自己为他办事，他也不会弄到现在和修伊一样，成为帝国通缉的要犯之一。当然，就目前形势而言，帝国对抓捕查克莱并不是太在意，问题是从此以后，他与享乐生活就将绝缘。

“我还想试试。”修伊回答。

“还想试试？”所有人都惊问。

修伊很肯定地点头：“拉舍尔是个心高气傲的人，他绝不会这么轻易的就认输。别看他今天表现得很合作，事实上他另有打算。”

拉舍尔是头老狐狸，修伊也是条小狐狸，两个人对人性都有着相当的了解。

正如所言，最了解你的往往是你的仇人，拉舍尔固然是了解修伊的人，修伊又何尝不是一样了解对方？

这一老一小在彼此接触中互相试探，撒谎，暗中计算，各有心机。

此刻修伊说：“拉舍尔告诉我他要回深港，那是个谎言，他所有的合作都只是假象。他对帝国忠诚不假，但对帝国抛弃他同样愤怒。象拉舍尔这样的人，不会轻易承认失败，查克莱，他不是你对你说过，探员对犯人的追捕，只要一天没抓到犯人，就属于是失败的，但无论失败多少次，最终胜利的都是探员吗？”

查克莱点点头。

“也就是说，拉舍尔就是那种可以失败一百次，也要抓到最后一次胜利的人。在他的心里，我依然是个罪犯，至少名义上是。这就足够了，所以他不会放弃履行自己的职责，也就是抓到我。”

“可是他已经不再是法政署探员了，没有任何资源可以调用。”

“所以他唯一能做的……就是揭穿西瑟达达尼尔的身份，让所有的阴谋都暴光于天下。这样一来，他既报复了帝国，同时也完美的证明了自己是最出色的探员。”修伊露出一线微笑：“我不知道他将如何做到这一点，但是无论他成功还是失败，他的结局都已经注定。”

望向众人，修伊说：“这是我给拉舍尔的最后机会，我希望能得到这个人，让他为我服务。我知道你们有不同的想法，但是这一次，我坚持自己的决定。”

—————————

拉舍尔的事情就这么定了下来。

由于短时间内，拉舍尔不可能再对修伊造成任何威胁，所以修伊把所有精力放在了炼金工厂的生产上。

根据修伊的计划，炼金工厂主要负责石像魔偶和傀儡武士的生产。这主要是因为金刚傀儡这种魔偶对塑形术有要求，目前只有修伊自己能做到，即使交给炼金工厂去做也没有意义。石像魔偶的威力虽然金刚傀儡低了许多，但是胜在价格便宜，资源要求低，而且比炼狱岛上生产的傀儡武士略强一些。

至于傀儡武士，那是准备交付佛朗克帝国的。对修伊来说，这种产品在他的眼中已经被完全淘汰掉了。

和拉舍尔会面后的第二天，天灾教会的基斯终于来了消息——在经过长达近月的的激烈争论后，天灾教会终于做出了决定。

水晶球影象里。

修伊和基斯通话。

修伊说：“这么说天灾教会只打算进行前两笔交易？”

“是的，这是元老们的意思。”基斯点头。

天灾教会半个月的研究，并不是白忙活。

修伊给基斯提出的三笔交易，分别是噬灵之环的仿制品换炼金术，黑暗之刃的仿制品换黑暗之书中记载的法术，辉煌之剑的消息和仿制品换梦魇马。

天灾教会的元老们在经过一番研究讨论后，很快就意识到前两笔交易绝对可行。仿制神器的炼金术虽然难得，但是毕竟有属于自己的限制，就是要手上有神器才能仿制。换句话说，就算修伊违背承诺，把炼金术流传出去，对天灾教会的影响也未必有多少。而且仿制神器需要的材料主要产于南大陆，就算其他两个教会得到了这种炼金术，也未必能发挥出多大作用。

考虑到修伊本身是个灵魂法师，不可能成为圣灵教会的朋友，所以天灾教会更不用担心他会把炼金术送给圣灵教会，所以这第一笔交易完全可行。

至于第二笔交易，则更加简单。

黑暗法术本身就不是什么神秘法术，修炼魔法要求的是天赋，而不是秘诀。尽管黑暗之书中记载了一些比较少见的，甚至可以说是失传的黑暗魔法。但是失传的并不代表就是最好的。恰恰相反，有很多魔法之所以会失传，往往是因为它们不够实用。能够流传下来的，才是经得起考验的。当然，也有少数魔法相当不错，只是想要掌握，实在太过困难，因此而失传。但不管怎么说，魔法本身的练习方法，在这片大陆算不上太过珍稀，只有人才本身才是最珍贵的。

所以第二笔交易也完全可行。

最大的问题是第三笔交易，修伊提出要一匹梦魇马。

对于天灾教会来说，要杀死一头十一级的魔兽不难，魔兽就算再强大，也不是擅长于组织的人类的对手。就算是超出十二阶存在的魔龙丽塔要想跑到人类世界里兴风作浪，保证张狂不了几天，照样被成百上千的魔法师轰杀成渣。但是要捕捉，驯服一只高级魔兽，那就不容易了。

天灾教会费尽无数人力物力，才抓到这两只梦魇马，并经过二十年调　教，才逐渐让它们驯服，其价值甚至是不弱于魔器的存在。

修伊想用有关辉煌之剑的消息换梦魇马，但是天灾教会的一帮元老谁也不是傻子。虽然修伊没说出辉煌之剑的名字，但他们也多少猜到了一些内容——很可能修伊得到了一样来自圣灵教会的神器。

之所以会有这样的猜测，正是因为修伊提议用仿制品代替真正的神器，以增加天灾教会的号召力。元老们很容易就可以联想到，会不会是圣灵教会丢了一把神器，用仿制品代替，以保证教会的荣耀。而这把神器恰恰落到了修伊手中，所以修伊才会提出那样的交换意见。否则修伊格莱尔不可能在几秒钟内就想到这个对自己利益最大，却又让天灾教会无法拒绝的合作提议。

这完全是有可能的。

这个猜测绝对是令元老们振奋不已的，但也同样因为这个猜测，让他们失去了交易的兴致。

这到不是他们不想打击对手，而是要付出的代价实在太过巨大。对天灾教会来说，得到一把魔器和对手失去一件神器这两件事，其实是完全不同的两种概念。得到一把魔器，是增长自身实力，对手失去神器，则只是削弱对手实力。圣灵教会虽然是天灾教会的是死敌，但却不是唯一的敌人。在天灾教会心目中，还有一个更加可怕的强敌，就是另一个位面的魔界生物。因此削弱对手，或许能让自己心理上更加满足，但从实际效果看，其实远不如提升自身力量来得更有意义。

在经过反复讨论后，天灾教会认为能够利用圣灵教会丢失神器一事对其造成打击，固然是一件好事，但却不是太过迫切。毕竟天灾教会一旦宣称拥有混乱四魔器，本身就是对圣灵教会的一个重大打击。在这个基础上，以付出一只梦魇马为代价去打击位于另一个大陆的非主要敌人，显然不是明智的抉择。

以削弱自身为打击对手的代价，从来都是要慎之又慎的。

当然，假如修伊愿意换一个条件，那么在付出有限的情况下，天灾教会到是很乐意在对手的伤口狠狠地洒一把盐。

“我只要梦魇马。”修伊很肯定地说。

“这让我很为难。”基斯无奈道：“长老会的决议是不容更改的，教会一直渴望能建立一支以梦魇马为主体的梦魇骑士团，那将是我们未来的主战力量，但事实上即使是我们自己，距离这个目标都还太远。给了你一匹，距离我们的梦魇骑士团之梦就更加遥远。不过你要是愿意告诉我们，圣灵教会丢失的是哪一把神器，并且愿意为我们提供仿制品以做证实的话，那我们可以为你提供其他一些东西。比如南大陆特产的一些炼金资源。”

“没那个必要。”修伊摇了摇头：“南大陆的资源我想要，但那可以通过别的方法，比如我们合作，你们提供资源，我为你做一些你们会喜欢的小东西。”

“比如侦察蜂？”

修伊一笑：“比那个更好。”

“这个可以考虑，但是梦魇马……我们用武力替代你觉得怎么样？我们可以为你派一支骑士团跟随你身边，受你驱使。”

“天灾教会的元老会想要拖人下水，也不必使用这种方法吧？我还没打算现在就和圣灵教会对着干呢，至少现在不想。”

“如果你把神器的仿制品交给我们，早晚有一天，他们会知道是你做的。”

“能拖多久是多久，那怕明天全世界都知道，至少今天，我不会主动去说。天灾教会的骑士团很强大，但在北大陆没有太大意义。我只要梦魇马。”

基斯面露难色：“这实在是不可能的交易，那是我们用来配种的。”

“梦魇马配种是怎么配的？”

“一年一次，每次可以配十到二十头母马。但是由于母马不是梦魇马，所以配种结束后，最多只能存活三分之一。就是这三分之一，能顺利生下幼仔的也没几头。所以一头梦魇马，一年也只能为我们提供两到三只幼马。”在这个问题上，基斯到也很合作。

“天灾教会现在有多少这样的梦魇马？”

“我们得到梦魇马差不多有二十年，一开始梦魇马很不合作，几乎没有任何幼马。不过后来慢慢的习惯了，情势才渐渐变得好起来。为此我们失去了十二个驯兽师，到现在也不过是拥有七十头左右的杂交梦魇马。而要建立一个梦魇骑士团，至少需要三百头。现在你明\*\*魇马对我们有多重要了吧？”

驯兽师？修伊一楞，他突然想起了自己在来温灵顿的时候，遇到的那次袭击。为首者就是一个驯兽师。

“你们是不是曾经派人伏击过佛朗克帝国的使节团队？”修伊立刻问。

基斯一楞，脸上露出尴尬之色：“原来你知道这件事。”

“为什么要那么做？”

“一个内战的邻居，比一个和睦相处的邻居更受欢迎。”基斯很自然的回答：“假如佛朗克使节在兰斯帝国领土上被刺杀，那么北大陆的和平就不会结束。”

“可是你也说，天灾教会的主要外敌是魔界。”

“魔界是全人类的主要外敌。”基斯纠正修伊的说话：“但是人们不相信我们的看法，他们认为魔界不会入侵，因为它们根本来不了。人们就象是躲在壳里的蜗牛，总是幻想着和平却从不面对可能到来的苦难。天灾教会以对抗末日，挽救天灾为己任，但是我们需要所有人的支持，光是南大陆，不够！”

“所以……”

“必须把整个大陆统合在一个声音下。”

“听起来更象是野心家的宣言和侵略者的理由。”

“我们问心无愧即可。”

修伊忍不住摇了摇头。很多侵略都是以大义名分进行，这很正常。不正常的是，就连侵略者本身到最后都会相信自己是正义的，这就显得有些滑稽了。

天灾教会的教义显然是好的，但是他们行事手段激进，显得有些不得人心。

听说天灾教会教内也是派系林立，有人认为与圣灵教会之间的关系应当缓和，而不是一味的为敌，这是温和派；也有人认为应该从南大陆杀过去，把圣灵教会全部斩尽，在北大陆散播教义，这是激进派；甚至还有人提出找到魔界通道，反杀入魔界去……恩，这已经不属于激进，而该叫做疯狂派了。

象刺杀佛朗克使节，破坏两国和平这种事，很显然是天灾教会内激进派的决定，从基斯对刺杀和破坏和平这种事一脸大义凛然，言辞凿凿的态度来看，毫无疑问他也是属于激进派的一分子。

想到这，修伊忍不住道：“那么你到这里来，除了寻找夕阳圣女图外，恐怕还有一个任务，就是刺杀佛朗克太子吧？”

基斯一愕，没想到修伊从几句话就分析出来他来到此地的目的。苦笑了一下说：“理查克莱曼身边有星辰强者守护，我要杀他是不可能的。不过搞些破坏，不让他们形成联姻却未必不行。但是你的出现，让事情出现了变化。相比破坏这片大陆上两个国家的和平，魔器更重要。反正他们就算完成了这次联姻，也不代表以后就不会打起来。”

“那么我可以帮你们，让这次联姻失败。”

修伊和理查克莱曼的结盟是极为秘密的，天灾教会不可能得到情报。而目前的情势下，佛朗克人注定是要为了修伊放弃艾薇儿，既然这样，利用这个机会增加一点筹码也是好的。

“就算加上这个也不行，梦魇马太重要了。”

“那么我再加一个条件。梦魇马归我，你们可以派人来帮我照料。到了发情期时，你们提供母马和梦魇马交配，幼仔归你们。我只需要骑着它作战，不需要它的后代，至少这种杂交的后代不需要。”

“可如果它死在战场上呢？”

“在不损失任何东西的情况下，你们收获巨大，却连一点风险都不冒，未免也太说不过去吧？”

基斯想了想终于点头：“好，我会把你的提议转告元老会，相信他们很快就会给你答复。”

这一次，答复果然来得很快。

来自遥远南大陆的天灾教会元老长亲自和修伊取得了联系。

那是一个全身笼罩在浓密黑雾中的老者。

他穿着一件黑色的长袍，脸在黑雾中若隐若现，弥漫的黑雾里，惟有一双精光闪亮的眼睛如暗夜中的星光璀璨夺目。

令修伊感到震撼的是，当修伊看到对方的眼睛时，他竟然从内心深处感受到一种惊骇与心悸。

要知道这可是通过通讯水晶产生的联系，这个老者离自己远隔重洋，却竟然通过一颗通讯水晶，对自己产生了精神上的威压。

那是星辰强者都做不到的事。

修伊的脑海中立刻浮现出一个念头——圣域。

这是他第一次真正接触到圣域，值得庆幸的是，那并不是敌对性质的接触。

水晶球里，黑雾中的老者终于说话了：“你好，远方的年轻人，我是天灾教会的最高领袖，元老长伊萨多·内珀，很高兴见到你。你拥有三件神器的事我已经知道，必须承认，你是神灵的宠儿。”

“我还以为，天灾教会没有崇奉的神灵呢。”

“每个教会都有自己的神灵需要崇奉，只不过天灾教会的神灵和其他教会不同。那就是我们的神灵……真实存在。”元老长伊萨多·内珀缓缓说出这句话，几乎让修伊当场跳了起来。

第四部 帝国的逃犯（下） 第四十九章 圣域之秘

更新时间:2010-5-7 9:55:05 本章字数:8871

神灵这种东西，修伊向来是不相信的。他一直认为，神灵就是人类自我幻想中的产物，是空虚，无助的心灵的希望寄托之所。

它并不存在，却因为不存在而神秘，且显得高大。

它因人类幻想而生，因此是人类自我崇拜，将希望寄托于未知的一种表现。

即使是魔法世界，一切不合理也有其存在的道理。但是神灵，修伊实在想不出有什么合理的解释。

这个叫伊萨多·内珀竟然告诉他，天灾教会的神灵真实存在，这令修伊感到匪夷所思。如果对方不是踏入圣域的人物，修伊会嗤之以鼻。问题是很多时候话语的分量首先取决于说话的人，而不是话语本身，所以修伊也不敢随意说对方胡扯，只能重复道：“真实存在的神灵？”

“是的。”元老长伊萨多·内珀很肯定的点头：“天灾教会就是在神灵的指引下成立的，是神灵告诉我们，早晚有一天，魔界将会侵入这里。”

“听起来很不可思议。”

“如果你不相信，可以到南大陆走一趟，我可以帮助你和神灵沟通。”

“等有机会吧。”修伊想了想说：“我更关心元老会对于交易的结果。”

“成交。”元老长伊萨多·内珀非常爽快地说：“我们将会派出三名驯兽师立刻前往北大陆，同时过来的还有四十名天灾教会的骑士和法师。”

“梦魇马下仔需要这么多人看护吗？”

“只是必要的保护措施而已，从某种程度上讲，梦魇马是租借给你的，做为主人，我们有必要对梦魇马进行看护，以保证你不会将它在危险的状况下进行使用。”

“可是这样一来，我的行动不就处在你们的监视之下了？”

“修伊格莱尔，请不要认为我们是在监视你，事实上你不妨把这看成是一种合作方式。假如你遇到了危险，我们的人同样也会帮助你。在必要时你甚至可以把他们做为你的战斗力，当然，前提是你不能将他们置于太过危险的处境。”

“听起来还不错，就怕没你说得那么好。”按照元牢长伊萨多·内珀的意思，即将派来的这批人，不但将保证梦魇马的安危，同时也会接受修伊的调遣。天灾教会拥有怎样强大的实力，只要看看基斯就可以知道。能够有多达四十人的教会骑士和法师来到自己身边，绝对是一支暴涨的力量，唯一的问题是，自己是否能够控制他们。

“修伊格莱尔，请放松你的戒备。从天灾教会和你达成交易的这刻起，你就已经是我们的盟友了。对于盟友，我们从来不会吝啬。同样的道理，我们之间的交易不会只有这三笔。我相信以你的能力，还有你手握魔器，在很多时候都可以帮助到我们。比如在一些必要的场合，我们需要真正的魔器现身时，我们可以寻求你的帮助。此外你还是一个炼金师，天灾教会对你手中的一些炼金术同样很感兴趣，比如传送法阵。”

“我不会出售它的制作方法。”

“但是你可以为我们制作，对吗？比如从南大陆到北大陆之间的传送，那可以让我们节省很多时间。”元老长伊萨多·内珀微笑道。

修伊想了想，点头：“你说得没错，不过我还是要再次提醒您，元老长大人，我不是天灾教会的信徒，只是你们的盟友。你们的人可以来到我身边，但是他们必须听从我的指挥。”

“只要不是损害教会利益的事，不是让他们白白送死，他们会听从的。如果有争议，可以通过传讯水晶通知我们，元老会会做出决定。同时，天灾教会以神灵的名义起誓，无论将来如何，教会骑士都不会透露有关于你的一切事情。”

“很好，诚意是合作的最大基础，相信我们以后会合作愉快的。”修伊满意道。

三笔交易，就这么敲定了下来。

谈妥了具体细节后，修伊突然想到一个问题。

“伊萨多大师，有个问题想请教您，不知道您是否方便回答？”

“你想问什么？”

“首先，您是一位圣域对吗？”

“是的。”

“一直以来，有关于圣域的力量，传说很多，但是从来没有人知道，圣域到底是怎么一回事。和普通的强者比起来，圣域到底强大在哪里，众说纷纭，却没有一个统一答案？老实说，我也很想知道关于这方面的事。”

对于修伊来说，如果说他以前只想着怎么向帝国复仇，那么随着和佛朗克人的结盟，兰斯帝国态度的软化，复仇之事已经走向尾声，代之而起的需要，就是如何尽可能的强大自己。

圣域到底是什么？为什么每一个圣域都会如此珍守机密？这是修伊一直很想搞明白的问题。

他曾经努力通过寻找兰斯洛特走过的轨迹来寻找秘密，但克丽丝汀的人直到现在也没能找到任何线索。

天意使然，让他结识了天灾教会的元老长，如果不抓住机会了解内情，恐怕以后都会失去机会。以目前的形势来看，伊萨多·内珀对自己很看重。修伊不保证对方一定会回答这个问题，但是要说因为触及禁忌就把自己干掉，那是绝对不可能的。

果然，伊萨多·内珀很明显地犹豫了一下。

“元老长大人，我真得很想知道答案。因为我未来的对手里，可能就有圣域的存在。”修伊很认真道。

伊萨多·内珀点点头，用苍老深沉的语调回答：“其实，也说不是上什么大秘密，修伊格莱尔，如果我告诉你，一个圣域的真实战力，与一个星辰武士或者一个七级\*\*师相比，其实并没有太大差别，你会不会觉得吃惊？”

修伊立刻呆滞掉。

——————————————

一直以来，等级都是评判实力的重要标准。尽管修伊自己曾经有过越级打败对手的例子，但那并不意味着他可以轻易越过等级限制，事实上越往高处走，等级差异就越大。

一般来说，四级以下的武士，提升等级比较轻松，武士每提升一级，实力会翻倍增长。

从四级到七级，提升等级相对困难一些，实力增长则会增加到三倍左右。

到了七级以上，每提升一级，差不多等于实力提升四到五倍的力量。

因此一个天空武士可以很轻松的对付四到五个大地武士，或者二十个海洋武士，至于象修伊这样的五级武士，对付一二百个不是问题。双方差距之大由此可见。

修伊当初能赢凯文比尔斯，说白了是因为他不是一个单纯的武士，同时还是一个法师。此外还要加上魔龙，守护梦魇，炼金术，金刚魔偶，记忆宝石戒指以及莉莉丝的奉献魔纹联合作战。这些辅助其实每一个都比修伊本身强很多，最后奉献魔纹更是将修伊直接提升到七级武士的实力，才奠定了胜利基础。即使这样，修伊也胜得险之又险。

不过到了星辰武士的级别，这种实力差距被再度放大，一名星辰武士，可以单独对付七八个天空武士，实力已经强大到异常恐怖的地步。

象汉普顿这样的星辰武士，在战场上一个人就是一支军队，除非陷入成千上万人的军队海洋中，否则可以来去自如。

因此在修伊的认识里，圣域强者的实力恐怕已经强大到顶得上十个星辰武士了。

但是现在，伊萨多·内珀却告诉他，圣域的真实实力和星辰武士或者七级法师并没有太大的差别。

这实在是令他想不通的一件事。

“我不明白这是为什么。”

“原因很简单，因为力量已经到了极限。”伊萨多·内珀郑重说：“星辰武士是人类力量发展的巅峰，七级法师，能够释放出操纵天地力量的魔法，同样也已经到顶。”

“我以为力量是没有极限的。”

“那只是庸人偏见。力量怎么会没有极限？我们都是凡人，凡人就有凡人的极限。就好象是一只碗，水已经盛满了，再多也放不下。”

“可是碗难道不可以通过修炼变成桶吗？”

伊萨多·内珀嘿嘿笑了起来：“如果碗可以变成桶，那么人还是人吗？”

修伊愕然。

伊萨多·内珀认真道：“如果碗可以变成桶，那么人就不是人，而是神了。圣域依然是人，所以碗不会变成桶，只不过成为圣域之后，我们拥有了一种新的力量。”

“新的力量？”

“对，新的力量。成为圣域之后，我们依然可以修炼，但是力量已经无法留存在身体里，而是自动外溢。这股溢出的力量，就好象是山顶上的水，在流下的过程中形成瀑布。力量在新的环境下生成，感受天地，结合自身，最终形成新的力量，也就是……领域。”

“领域？”

“对，由溢出的力量在经过锻炼之后，形成的新的力量，叫做领域力量，也叫作法则力量。”伊萨多·内珀呵呵笑道：“事实上，这才是圣域之所以是圣域的原因。在领域力量的作用下，我们能够更大程度的发挥出自己的实力。”

随着伊萨多·内珀的阐述，修伊渐渐了解了领域的秘密。

原来，领域力量并不是无端生成。它是圣域强者们在实力已经达到顶峰后由量变产生的质变。这种质变使得圣域可以在一定范围内制造属于自己的法则领域。

法则，是万事万物生存的根本。就好象太阳要在早上升起，月亮只在晚上出现，春天是播种的季节，秋天是收获的时期。这种法则是大地法则，是任何人都无法改变的。即便是一个魔法师可以通过魔法强行扭转，让花儿在冬天开放，他改变的也只是这朵花，而不是这个地区的法则。

领域力量，就是强者们在自己可以影响的范围内，制定新的法则的力量。可以颠倒时间，扭转空间，让亡者复生，令生者永恒。

听起来很惊人，不是吗？

不过可惜，事情并没有那么简单。

正象伊萨多·内珀所说的那样，它是由外溢的力量产生的质变。换句话说，它不在碗里，因此不受力量主人的绝对制约。一个武士可以随意操纵自己身体里的斗气，但是对领域之力，却做不到这样自如。

其中最明显的一点就是：无论圣域强者制造怎样的法则，他们自己也都必须遵守该法则。

“也就是说，圣域强者在与人做战时，有能力改变周边事物的一切存在法则，但问题是，他们自己也不能超脱法则之外，同样受到改变后法则的限制，是这样吗？”修伊迅速捕捉到了伊萨多·内珀话中的关键。

“确切地说，是不能轻易超脱。”

“我想我明白了。这就象是一场起义，一次革命，新的英雄打败了旧的国家，建立起新的秩序。但是新的秩序同样约束新的君主，不可以轻易违背。当然，作为秩序的制订者，他可以选择制订对自己有利的制度，偶尔还可以利用手中的权势强行打破法则，但是强行打破的后果，必然会造成对自己有害的影响。”

“说得对极了，聪明的孩子。”伊萨多·内珀拍手大笑起来：“唯一有区别的是，圣域如果自我打破法则，那么将会立刻遭受严重的反噬，代价之大，比一国之主偶尔使用特权造成的后果要大得多。”

“那么说，圣域的真正强大之处……”修伊低头思考了一会，然后很肯定抬起头道：“就在于制订对自己有利的法则。比如说，一个武士圣域可以在自己的领域中制订出禁止一切魔法的法则。由于是法则领域，所以它是至高无上的，任何人任何神器都无法打破。这样一来，恐怕全世界的\*\*师集中起来，也不够一个圣域武士屠杀的了。恩，虽然不能自己打破法则，但是仅仅靠制订对自己有利的法则这一点而言，圣域已经无敌了。”

“正是这样。不过事情没有那么简单。法则也有覆盖性区别。禁魔领域属于高覆盖性法则，要求对所有的魔法都不能使用，对领域力量的消耗很大。而且它只针对魔法师有效果，如果对上武士就没有意义可言。所以绝大部分圣域不会选择禁魔或禁斗气的领域。对于圣域来说，针对自己的弱点，制订一个低覆盖性法则会实用许多。比如禁止使用某种单项法术，或者禁止战技或者禁止某种战斗方式等等。”

“原来是这样，怪不得圣域们从来不愿意让别人知道领域的秘密。”

“领域一旦产生，就必须为其制订法则。法则制订下来后，轻易不能改变。所以每一个圣域的法则领域也各不相同。这些法则领域可以最大程度的保护自己，提高实力，但同样的，也不可避免的会有漏洞。尤其是低覆盖法则领域，势必就有漏洞。假如被人知道，很可能就会针对这种漏洞下手。这样一来，就算是圣域也会被打败。所以你可以知道领域是什么，但你永远不要想知道某个圣域为自己的法则领域制订了什么样的法则。除非你在和他战斗的过程中生存下来。”

比如兰斯洛特，修伊想。

他终于明白兰斯洛特当初为什么能从那位圣域的手中活下来了。

巴尼斯特家族的那位圣域，是一位武士圣域。这位武士圣域的规则领域有八成可能是低覆盖领域，很有可能对兰斯洛特这样的武士无法造成太大影响。而圣域本身的力量比星辰强者强大有限。

所以兰斯洛特虽然战败，却可以侥幸生还。

假如他挑战的是一位魔法圣域，对方又拥有禁止战技或斗气部分限制的规则领域，那么兰斯洛特根本就别想活着离开。没有人能脱离领域规则，就连制造领域的圣域自己都不例外。

所谓的圣域，说白了很简单，就是圣域们在拥有制订规则领域的力量后，尽可能的制造出一个最适合自己的战斗领域。但也只是尽可能，不可能针对所有对手都有效果。

而根据伊萨多·内珀的说法，领域的使用是要消耗领域力量的。这种领域力量由于是圣域们外溢的力量质变而生，因此生成想必也不容易。所以圣域强者们也需要修炼，只不过他们修炼的是领域，尽可能多的积累起足够的领域力量，使领域力量可以维持足够长的时间，同时也尽量选择消耗领域力量比较少的法则进行制订，毕竟法则的覆盖性越广，面积越大，消耗的领域力量也就越大。在非必要的时刻，也不会轻易运用领域力量。

“伊萨多·内珀元老长，很高兴你告诉我这件事，它解开了我心头的一个迷惑。”修伊向伊萨多·内珀鞠了一躬。

“不用客气，修伊格莱尔，我希望你能明白，即便是领域本身也是一个秘密。要知道每一个圣域都无可避免的会有仇家。如果领域的秘密传开，很多人就会努力寻找打败圣域的方法。即便一名圣域不告诉别人自己的领域法则是什么，但那不意味着不能猜测。仇人，往往是最熟悉你的人。只要知道了领域存在的意义，往往就可以自己猜测出对方的领域规则有可能是哪些。一旦再加以公开，圣域们面对的将是无穷无尽的麻烦。”

“我明白。就好比您是一位魔法圣域。对于绝大部分魔法师来说，他们从不惧怕面对无数的敌人，但是他们很顾忌一两个武士强者。因此我能猜到，你所制订的规则领域，多半也是针对武士的。这样一来，真正能对您产生威胁的，除了圣域，大概就是其他的魔法师了。而如果您选择的是低覆盖领域，并被人猜到是怎样的法则限制，那么即便是武士也可能对您造成威胁。”

伊萨多·内珀嘿嘿一笑：“所以如果你是我的仇人，你可以在这方面想办法对付我。哪怕你什么都不做，只要把这件事宣扬出去……虽然我未必害怕，但对我多少都会造成一些麻烦。”

“我现在开始感激您了，伊萨多·内珀元老长，您能把这样重大的秘密告诉我。难怪圣域们会约定俗成，对有关领域的秘密从不泄露。”

“这世界没有永不泄露的秘密，只不过能知道内情的人，都懂得管好自己的嘴巴。”

“您说得对，元老长阁下，而我也不打算在这个问题上例外。”

“我相信你，修伊格莱尔。尽管你还年轻，但你的才智非常成熟。”

“那么请问元老长阁下，如果两名圣域交手，两种领域对碰，会产生什么结果？”

“性质不同或相同，共存。性质相反，对消。”

“最后一个问题，有没有圣域强者能超脱领域规则对自己的限制？”

伊萨多·内珀沉吟了一会，摇摇头说：“我没有听说过。如果有，那也是……圣域之上。”

————————————

日，又起晚了，更新迟到，抱歉抱歉。

第四部 帝国的逃犯（下） 第五十章 刺客联盟

更新时间:2010-5-8 6:13:22 本章字数:6993

“从今天开始，我要进行一段时间的极限训练，这段时间里，家族事务由布莱恩和霍丁负责，克丽丝汀协助处理。/|\'()更新超快/|\炼金工厂的事情，交给莉莉丝，伊格尔和南茜处理。你们只需要按照我留下来的方法把事情做好就行。”

结束和伊萨多·内珀的通话后，修伊迅速做出了一个重要决定。

他要在最短的时间内迅速提升自己的力量。

“打算练到什么时候？”

“七级，或者至少先成为六级武士，摸到高级的门槛再说。”修伊回答。

“那可不是短时间的极限训练能达到的目标。五级以上，每提升一级，困难都会成倍增加。辛苦修炼的武士不是没有，但通常练到六级就已经是顶峰。高级的武士，不是光靠苦修就能成功的。”巴克勒说。

“还需要什么？”

“对斗气的理解。”

“对斗气的理解我已经有了，我甚至现在就已经能够使用战技。”

修伊对斗气的理解的确非常强。对别人来说最难过的瓶颈，对他来说反而不是什么问题。他现在唯一需要的，就是通过苦修把斗气的力量提升上去，打下足够坚实的基础。

之所以选择修炼斗气，也是从全盘的角度进行的考虑。武士与法师不同，强大的武士拥有更好的环境适应能力和战斗生存能力。他们虽然不象魔法师那样可以通过法术达到各种效果，但是强大的肌体力量有时可以无视一切。

魔法师的等级提升以后，不过是掌握一些威力更大的法术，武士晋级，增加的却是整个人的力量，反应速度，敏捷灵活度等等。从这一点上来说，武士提升的是本体素质，魔法师提升的不过是魔力和使用魔力的方法而已。

对修伊来说，风系四级的法术已经足够使用，反到是五级武士的水平，在兰斯帝国连高级武士的门槛都迈不进。用兰斯帝国上层的话来说，只有七级以上，才是真正的武士，七级以下，只能是战士，是战场上的炮灰。

既然要提高力量，就不能给自己留下短板，修伊既然是魔武双修，那么以斗气为主，魔法为辅才是最合适的做法。

巴克勒也笑了起来：“这到是，你是个天才，修伊。那么，你准备去哪修炼？”

“黎勒古拉山的神恩之地怎么样？听说那里有很多强大的魔兽，也许在那里，可以很好的锻炼我。”

听到神恩之地这个名字，巴克勒的脸色变得有些难看：“这个想法很危险，修伊，那里可不是随便什么人都能去的。”

“危难让我们成长，危险让我们强大，危机让我们领悟。布莱恩，想要成为强者，就必须要有面对危险的心。否则光是力量的提升，永远也成不了真正的强者。”

“……你说得对，修伊，你现在看起来的确越来越象一名武士了。”

“我喜欢魔法的奥妙与神奇，却也欣赏武士的强悍与勇猛。我是个贪心的人，这两者，我都想要。”

“那么……祝你好运。”

————————————————

温灵顿北郊，香草街，金龙会所。

这里是温灵顿最豪华的会所之一。

会所是贵族们日常享乐最爱去的地方，这里为客人提供各种服务，包括饮食，美酒，女人还有赌博服务。

在兰斯帝国，绝大部分的高等妓院和赌场都是以会所形式存在，专门服务于上流阶层。包括修伊曾经去过的兰帕会所，同样提供类似这样的服务内容。

不过金龙会所和其他的会所略有不同……

卡塔里娜.维斯特坐在自己的办公桌前，面色严肃地看着帐本，下面站着一排十多名手下，人人颤颤惊惊。

“生意额下降百分之二十，帐面出现严重亏损，拉维那个混蛋甚至还卷走了我三千个金维特跑路了。该死的，你们这些白痴，废物。难道我养你们就是为了让你们象蛀虫一样把我吞吃掉的吗？”

没有一个人敢接口。

每个人都知道老板发火的时候并不可怕，可如果老板在发脾气的时候没发脾气，那问题就严重了。

那意味着这里的某个人很有可能再见不到明天的太阳。

不过今天，情况有些特殊。

卡塔里娜.维斯特的火气甚至还没来得及全面爆发，门外就响起了咚咚的敲门声。

然后没等卡塔里娜让对方进来，门就开了。

一名年轻帅气的男子站在门口：“老板，有客人要见你。”

卡塔里娜的眉头紧皱：“里尔，你不该在这个时候打扰我。”

叫里尔的年轻人看起来并不怕卡塔里娜，他耸耸肩：“可以弥补你损失的客人，如果你不想见，我叫他走。”

“等等。”卡塔里娜立刻说，她对着手下叫嚣：“你们这些废物全都滚蛋！”

所有手下如蒙大赦匆匆离开。

“好了里尔，把客人带进来，希望他能带笔好生意过来。”

客人很快进门。

那是一个穿着黑袍的男人，头上还罩着黑色的头套，让人看不清他的脸。

即使来到卡塔里娜的办公室里，对方也没有除掉头套的意愿，只是对卡塔里娜略点了一下头：“您好，美丽的斯维特夫人。我之所以来到这里，是因为我听说金龙会所能够提供一些外面没有的服务。”

“为尊贵客人提供全方位服务，满足客人的各种需要，是我们的一贯宗旨。”卡塔里娜报以职业的微笑：“在这里您可以得到最好的美酒和美人。”

客人轻笑出声：“如果是为了酒和女人，我就不会到这来了，斯维特夫人，让我们开门见山怎么样？我有一份委托需要你们帮我完成。”

“什么委托？”

“杀人。”

卡塔里娜把后背往椅子上靠了靠，做了个轻松舒缓的姿势，然后才说：“我不知道您是从哪听到消息。不过金龙会所并不提供这样的服务，那有违国家法律。”

“哦，是吗？”客人的头微微抬起，黑色头套下射出一线精光：“卡塔里娜.维斯特，曾经是古老的维斯特家族成员，身上流着高贵的贵族血统。十二岁那年，家族败亡，你被卖到了妓院里，在经过两年调　教后成为那里最红的女人。你第一次杀人是在十四岁时，你用一把水果刀捅进了那个买走你初夜的男人的喉咙里。在那之后你就失踪不见。十年后，你来到温灵顿，口袋里揣着大把的钱，建立起了这个金龙会所，一干就是八年。从表面上看，金龙会所和普通的会所没有什么不同，但实际上，你是刺客联盟组织在兰斯帝国温灵顿的分处负责人。你们和大部分的优秀刺客有联系，接受委托，派出委托，通过中介收取佣金和出售各种情报是你们组织最重要的财源。相比这种地下生意，金龙会所明面上的生意简直就是儿戏……尽管您很美丽，让每一个男人看见你都想和你上床，但很少有人知道你本身是一个出色的杀手。你最喜欢做的就是把某个男人勾引上你的床，然后在对方\*\*时将其杀死。你的金龙会所里有四十二名女孩子，其中有半数是刺客，而且都经过你的调　教。你是一个十分相信和崇拜金钱的人，也对，对于你这样的女人来说，除了金钱，也再没有任何可以追求的了。而现在，我就是一个给你送钱的人。”

卡塔里娜.维斯特的脸色变得有些难看。

她给自己点上了一种从南大陆特别运来的类似雪茄的小玩意，那是一种经过提炼的植物叶，在焚烧时会散发出好闻的香气。将它叼在嘴边，然后她环抱双臂冷冷看着客人：“你的运气不错，如果是以前，有客人这样揭我的底，我会毫不犹豫的把他撕成碎片。既然你知道我的情况，就该知道我的脾气。如果你是来找姑娘们喝酒的，那么我会对你笑脸相迎。可如果你是来下委托的，那么你就该学会守规矩。不是每个行业都要看客人的脸色行事的。”

“当然，每一行都有每一行的规矩。”客人点头。

“规矩一：不得针对任何国家高等贵族下手，我们不接会给自己带来麻烦的任务。规矩二：刺客联盟组织只负责中介，不负责出手。规矩三：先付酬金，没有纸面协议，全凭信誉做事。规矩四：不对付巅峰强者……”

“够了。”客人阻止道：“珍惜时间吧，我知道你们的所有规矩，有些规矩也并不是一成不变的，比如不对付巅峰强者，到不如说没足够的价钱就不对付。”

“那么……目标是谁？”既然对方连自己的身份来历都已摸清楚，那些规矩和内中的猫腻自然也很明白。卡塔里娜并不感到奇怪。

“修伊格莱尔。”

卡塔里娜唰的从位置上坐了起来，一双美目盯着对方死看：“修伊格莱尔？你在开玩笑吗？”

“他不是帝国高等贵族，也不是巅峰强者，各方面都符合你们的规矩。”

“可那个家伙并不好对付！”卡塔里娜.维斯特恶狠狠道：“兰斯帝国都没能把他怎么样！他可不是什么你打了他的左脸就把自己的右脸也伸给你的人。如果传说是真的，那么你惹他一分，他就会还你十倍。”

“那不是你需要担心的问题，对吗？别忘了你们只是中介。”客人柔声回答：“把委托放出去，那些刺客们自己会做出选择。我出两万个金维特买修伊格莱尔的命，剩下的事，看天意。”

卡塔里娜.维斯特想了一会，终于点头：“没问题，不过按规矩，如果任务没能完成，你又想撤消委托，我们将从你这笔钱中扣除那百分之十的佣金。”

“没有问题。”

“身份，姓名，联系方式。”

“委托人身份保密，联系方式嘛……只要任务完成，我会知道的。”

黑袍客人离去，卡塔里娜.维斯特望着他的背影，眼中露出狐疑。

雪白的手指有节奏地敲打着桌面，她想了好一会才说：“这件事很奇怪。”

“是的夫人。”那英俊帅气的年轻人突然出现在卡塔里娜.维斯特的身边。

一般来说，委托人下刺杀任务，通常不外乎两个原因。一：绝对的仇恨。二：绝对的利益。

象修伊格莱尔这样的目标，老实说不具备委托刺杀的价值。他没有什么个人仇怨，没有道理因为仇恨去杀他。兰斯帝国到是有理由这样做，但他们绝不可能也没道理进行委托刺杀，帝国自己就有大量足够的强者来做到这一切。

至于说利益，委托人并没有提出任何利益需要，甚至没有要求得到目标身上的某样物品，那么这显然不是因为利益需要而进行的委托。

那么对方到底是什么目的呢？

想了好一会也想不通，卡塔里娜只能放弃猜测。来这里下委托的古怪客人千奇百怪，刺客联盟只负责中介，不负责其它。

她迅速将委托书做好交给里尔：“把委托放出去，A级任务，不限时完成。”

然后她撇撇嘴：“两万个金维特，会有不少人为此疯狂，客人还真是大手笔呢。”

象这样的生意只要接下，刺客联盟就是两千个金维特入帐。假如刺客完成任务，刺客联盟会从任务完成\*人那里扣除百分之十的佣金，假如没有完成，则直接从委托人那里扣除。无论怎样，刺客联盟都不会做亏本买卖。而象这样的生意，一个月只要一单，就抵得上金龙会所两个月的收益。

当然，象这样的大买卖并不多见，更多时，是一些普通的小生意，这样的生意，则由卡塔里娜的助手里尔接待。

走出卡塔里娜的办公室，里尔来到消息发送室。在以前，刺客联盟更多使用人手传递讯息，不过自从修伊格莱尔发明了超距离通讯之后，这种技术变开始逐渐推广应用，一些有势力的大组织也纷纷购买这种通讯水晶球，包括天灾教会和刺客联盟。

刺客联盟将这种通讯水晶球加以改进，形成了一套完整的任务发布系统。只要把消息放上去，其他各处的分部都会有消息出现。任何在刺客联盟挂过号的杀手刺客，都可以在一处分部接受任务，并在完成任务后发回信息。

由于生意是金龙会所接待的，所以该任务的确定完成\*人及佣金发布人都将由金龙会所负责。

在把所有信息录入之后，里尔走出信息室，一名伙计迎面走来。

“先生，刚才有人出三千个金维特购买一名贵族少爷的命，这是委托书。”

“哦？今天是什么日子？生意到是接连上门。”接过委托书，里尔仔细看了一下。

“刺杀任务，目标：西瑟达达尼尔，达达尼尔家族继承人，委托人身份保密……”

第四部 帝国的逃犯（下） 第五十一章 赤狐

更新时间:2010-5-9 7:02:20 本章字数:8131

雾隐城堡的后方，就是黎勒古拉山脉。

黎勒古拉山高大蜿蜒，几乎斜跨半个北大陆，它和格拉比斯山脉，比利亚斯山脉，并称为北大陆的三大山脉，交错纵横于整片大陆上，仿佛是在人的脸面上划出的三道刀疤。

从雾隐城堡向山内一路进发，到处都是人迹罕至的丛林绝地。与其他两座著名山脉相比，黎勒古拉山拥有大陆最著名的魔兽聚居区——神恩之地。

那里生活着现今世界大量濒临绝种的生物，它们凶猛，强大，拥有无比的力量。即便是巅峰强者，也不敢一个人轻易进入神恩之地。

魔兽们对人类并没有什么好感，神恩之地之所以能保存到现在，不是因为人类大发慈悲，而是因为它在山脉的最深处，这里的环境险恶，魔兽极度凶猛，常年雾气笼罩。尤其有几种非常恶毒的魔虫，有些噬血成性，有些坚硬如铁，有些隐秘如鬼，有些狂暴如火。魔虫远比魔兽更加可怕得多，它们成群结队出没，动则铺天盖地，密密麻麻，即便是人类法师也很难对付。原始的丛林环境，造就了神恩之地大量的魔虫，魔法对它们的伤害极小，有些甚至能自己释放魔法，即便是最简单的冰球，一旦由成千上万之魔虫释放出来，威力也是强大到恐怖。

试图来这里寻找珍稀资源的冒险者，不是被险恶的丛林环境所坑害，就是被隐藏在暗处的魔虫杀害，再或者就是在迷天大雾中失去方向，最后一头撞进传说中拥有顶级魔兽的窝里。

只有极少数的冒险者能够活着回来，但是他们赚到的钱，却连支付死者的抚恤都未必够。久而久之，这里成为大陆少有的魔兽净土，也是炼金师们向往的资源攫取胜地。

走在黎勒古拉山的丛林中，脚下踩着厚厚的落叶，高大的树冠遮蔽天空，透过树叶洒下的稀疏光线班驳陆离。丛林是如此的寂静，偶尔能听到清脆的鸟叫声。

几只跳鼠从脚下经过，慌忙的钻到一旁的灌木丛中，然后伸出小脑袋向外看个不停。

在黎勒古拉山走了五天，修伊估摸着自己已经进入了山脉较深的地段。

刚进山的时候，一切都很平静，第一天没有任何事情发生。不过从第二天开始，事情就变得明显不一样了。少量低级的魔兽开始尝试攻击修伊。

这些魔兽大都只有一二级，对修伊几乎无法造成危害。

由于也不具备什么特别稀有的资源，修伊也没兴趣杀死它们。

第三天的时候，三级魔兽开始出现。

第四天，是四级魔兽。

这一次的修炼，修伊几乎把所有的力量都带进了丛林。包括旭，炽焰鸟还有黑武士全都跟随。

他们的任务并不是帮助修伊作战。炽焰鸟负责寻找可能隐藏在暗处的埋伏和目标，同时对付大量魔虫，它们的火焰喷吐对大部分魔虫相当有效果，是最好的火系面杀伤法术。

黑武士则负责保护修伊，但不是战斗时的保护，而是非战斗情况下的保护。极限训练法，其实就是通过对斗气的不断消耗，刺激它的恢复再生，同时对其进行扩容，使自己可以拥有更多更强的力量。要想做到这一点，就必须每次都把自己身体里的斗气消耗至干净，尽最大程度的压榨自己。这就意味着修伊每一次的修炼结束，都会虚弱无比。如果这个时候有人攻击他，他根本没有还手之力。勇于面对危险和愚蠢送死，毕竟是两个概念，修伊可不会把自己的生命寄托在运气上。

至于旭，小家伙很不幸的被选择成为修伊的伙伴——它也必须接受训练。

小东西太懒了，修伊教给他那么多空间法术的技巧，可到现在它能熟练掌握的依然只有真空之刃。以他的天赋，本可以成为更强的助手。

进入丛林的第七天，修伊逐渐深入山脉腹地。路变得越来越难走，麻烦也变得越来越多。大量的魔虫在上空盘旋飞舞，肆意而过，一些七八级的魔兽更是经常出没在这一带。

不使用魔法和炼金术帮助的情况下，以修伊目前的能力，对抗七到八级魔兽已经是极限。

天空中传来红的叫声，尖锐而凌厉。

修伊仰天看了看，只见红和绿正在天空中做着8字回旋。

“有个大家伙，是八级魔兽，方向东南。”修伊的声音带着兴奋。

“呜……”旭的头皮有些发麻。

你当八级魔兽是什么？　别人见了躲都来不及，你却要自己撞上去。

“别担心，我们上阵父子兵。”修伊拍拍旭的脑袋。

“那正是我担心的。”旭狗嘴里吐不出好话。

“拿点男子汉气概出来。”修伊大叫着向丛林窜去。

“我还未成年，你这是虐待儿童！”旭不满大叫，无奈地尾随在后。

树木在两侧飞快的倒退，修伊象只灵猿般在丛林中跳跃自如。在炼狱岛的时候，他就习惯了在丛林里摸爬滚打，就象是人猿泰山，只要借着一根小小的枝条，就能把自己荡到很远的地方。自从学会了风系法术之后，他已经很久没有这样全靠自身的力量奔驰了，汗水从他的额头渗下，却自由挥洒着纵横快意的感觉。

“我喜欢这种感觉，在丛林里自由随意的奔跑，大声喊叫，不必象在都市中那样，每天面对很多人，尔虞我诈，勾心斗角。能够不撒谎的日子……很好！”

他仰天大笑起来。

“这不象你，爸爸。”旭飞到他怀里：“有些精力过剩的感觉。”

“这才应该是我，少年人就该精力旺盛。”

修伊说着跳过一棵大树，翻着跟斗落向地面，然后他站定下来：“看，它在那。哇哦，它可真漂亮。”

修伊的眼前，一只赤狐正在不远处的山涧中喝着溪水。

这只赤狐体型娇小，红色的毛皮象绸缎般柔软华丽，蓬松张开时，就象一大蓬松毛球。长长的尖嘴看上去十分可爱，尤其是一双黑漆般的眼珠，总是警觉地看着四方，即使在喝水时也不放松警惕。它的眼珠能够象变色龙那样，在眼窝里顺着不同的方向旋转，同时看到两侧的视野。

不过修伊知道，这些都只是假象。

赤狐看上去温驯无害，但事实上它们是世上最凶猛的魔兽之一。赤狐是少数拥有变身能力的魔兽。没有变身前的赤狐，根本就没有实力可言，它极为乖巧可爱，而且非常聪明，甚至比一些等阶更高于它的魔兽更加聪明。如果你你懂得交流，你甚至可以尝试着接近它，和它沟通。

可一旦遇到危险，它就会变成另一种可怕形态——一种噬血好战，能力强大，天生就擅长使用血系法术的魔兽，血妖狐。

最近几百年里，赤狐的数量极剧减少，原因主要是它们华丽的皮毛。贵族夫人们喜爱用赤狐皮做成的各种大衣，那让她们看上去更加高贵。

修伊的到来，让赤狐喝水的动作放缓，它有些警惕地望着远处的少年。

“你确定你要杀了她吗？”旭问。

“她？”

“是的，她是雌性。”旭很肯定的点头。

“哇哦。”修伊吹了声口哨：“不，我喜欢魔兽，喜欢和它们打架，除非它们对我有敌意，否则只要条件允许，我们尽量不杀戮。”

“至于它嘛……”修伊玩味道：“看起来我们得先挑起它的怒火，才能顺利的干上一场了。”

他向着那只赤狐发出挑衅的信号：摸出自己的小弟弟，对着山涧撒尿。

赤狐停止了饮用，望着修伊的眼中喷射出愤怒的火焰。

要激怒一只狡猾的狐狸，再没有比这更简单好用的办法了。

下一刻，它的全身急速膨胀壮大，变成一只高达三米血色巨狐，向着修伊，它咆哮出雷霆般的怒吼。

“哇哦，它的变形术比我的还棒。”旭拍手大叫起来。

“战斗……开始了。”修伊眼中也露出兴奋浓烈的色彩，金色的长发抖落出星屑般班驳的光芒，那是斗气燃烧时的先兆。

“来战吧！”修伊高叫着冲向血色巨狐，向着对手轰的捣出一拳。

—————————————

躺在地上大口地喘着粗气，现在的修伊格莱尔哪里还有往日的洒脱。

和血妖狐的战斗异常激烈，放弃使用魔法的修伊，连一个辅助法术都没有使用，纯粹依靠肉体和斗气的力量作战，这对他来说还是极少见的。

事实上这是一场并不公平的对拼，血狐的血系法术相当的系列可怕，它们不象是魔法师需要使用咒语，每一个法术都是瞬发，而且血狐拥有相当出色的战斗智慧，真打起来，在战斗智慧的表现上比起当初的妖鼠加夫尼都不弱，只是缺乏妖鼠那样的速度和钻地攻击的能力。

不过也正因为这样，修伊对武士之道的理解也迅速加深。

说起来，魔兽的评级全部是人为制定，因此在某些方面很不科学。等级是人类自己发明的评定实力的标准，更适合于人类，而不是魔兽。事实上魔兽的战斗方式远比人类多上许多，仅仅通过速度，力量等原始数据为魔兽实力进行评级，很大程度上并不能显示出魔兽的真正实力。有很多魔兽并不象它们的等级表现得那样强，也有许多魔兽实力远超过它们的等级实力。

这完全取决于人类对魔兽的认知能力。一些比较熟悉的魔兽，对实力的评判为比较精准，但是一些接触比较少的魔兽，实力的评判就会误差许多。

妖鼠加夫尼的实力则比较标准，符合一头十级魔兽的战力，而四翼暴牙兽的实力评价则偏高了些，四翼暴牙兽的力量虽然强大，但智慧有限，要是一只四翼暴牙兽碰上妖鼠，只怕妖鼠的胜面要大许多。至于炽焰鸟，战斗实力低于九级，但是拥有飞行优势可以弥补，还算比较公允。

此刻血妖狐以及变回赤狐形态，躺在地上有气无力的呻吟着。

它有些烦躁，不是因为被打败，而是因为被打败后无法逃逸——它曾经试图逃跑，结果旭变形魔龙，只吼了一嗓子，就把它吓趴下了。高级魔兽的威压还是相当可怕的，而且这种高阶魔兽的概念是自于魔兽们自己的认识，和人类的等级评定完全无关。人类只评定实力，不评定血统，假如让人们给旭评级，那么充其量也就是一只五级魔兽的实力而已。

对于赤狐来说，被控制通常意味着比被杀死更凄惨，因为从活着的赤狐身上剥下的皮毛，更加鲜亮光彩。当然，人们是不会考虑被剥削的生命的感受的，他们只考虑利益最大化的问题。

这只赤狐以为修伊要活剥了它，眼中已经流露出求饶的神色——魔兽是不具备自杀这种概念的。

“别担心，我还没打算杀你呢。”修伊开始安慰被自己打趴下的小家伙：“不过你的实力不错，和我正好接近。我正需要你这样的对手，所以以后没事你就过来陪我战斗吧。等我晋级之后，我会去找新的更强的对手，到时候你就自由了。”

有旭这个翻译，修伊到不用担心不理解自己的意思。

赤狐发出了可怜的呜咽声，被一个人类当成免费陪练，算不上是什么幸运的事，不过总比被活剥皮毛要好得多。

接下来的日子，变得简单而单调。

修伊在山涧旁驻扎了下来，每天拿这只赤狐进行修炼。

他的战斗风格渐渐由先前的华丽繁琐，变得简单凌厉，更加的直接，准确，追求一击致命，这正是以往的修伊所不具备的。

魔法师们总是习惯追求绚烂而华丽的法术，而武士们总追求一击必杀，华丽的魔法无法解决突如其来的攻击，武士们敏锐的反应却可以应对各种危险。在进攻能力上，魔法师拥有比武士更强大的进攻性，在自保能力上，即使是七级的大法师也未必能比得上一个普通武士。

至少在大陆历史上，行刺巅峰法师的成功率要远远高于行刺巅峰武士——后者几乎没有成功率可言。

修伊并不知道在温灵顿，已经先后有两位贵客为同一颗人头发出了不同的赏金，对他来说，不管怎样的局面，强大的自我保护能力，都是目前自己需要的。

今天，再一次把赤狐变身后的血妖狐打趴下后，修伊感觉到身体里斗气的能量疯狂涌动着，已经出现了明显的增长。

这意味着他要不了多久就可以晋升为六级武士。

算一算时间，从五级武士到现在，已经过去了半年，进入黎勒古拉山进行极限修炼也已经一个多月。

但是要想真正突破到六级，修伊估计象这样的极限训练，还得再进行至少两个月。极限训练法比起普通的训练方式，速度已经快上数倍，却终究不能一蹴而就。而且这种训练法辛苦异常，普通人很难接受这种每天把自己的力量消耗到几乎要死过去的地步。为了追求强大的力量，修伊就算是再辛苦也要拼上一把——再巧妙的智慧，再绝对的力量面前也难有用武之地，这是修伊自遇到汉普顿后最深刻的认识。

只是照这样修炼下去，要想成为七级武士，至少还需要一年的时间，这已经是没法再快的速度了。

七级之后，力量提升越发困难。每晋升一级都必须日复一日的苦修。

要走到成为巅峰强者，甚或是圣域的地步，修伊估计没有个一二十年都难以达到，除非这段时间里他能有什么新的际遇让自己的斗气大幅增长，否则四十岁之前他只能保持在一个相对固定的水准。

“如果有什么果子能让人吃一颗就力量倍增就好了。”修伊躺在地上，很是不负责任的幻想。

“你可以考虑去深渊，至少我就知道有一种东西，能够满足你的需要。”旭回答。

—————————

关于龙套在这里解释一下。

一般来说，龙套有两种情况。

一种是读者仅提出名字，其他不限，那么新人物我会按照提供的名字安排，同时人物性格，特点由我自己掌控。

另一种是读者写出足够详细的龙套资料，这样一来，我就必须对号入座。我不可能根据读者提出的龙套来更改计划内容，但是如果有类似相符的龙套人物，我会安排进去。假如有贴切主要人物的，甚至不是龙套也完全可以。

因此提供详细资料的读者，有些龙套未必符合提纲计划里的内容，可能不会有这样的人物存在，我也就无法起用，这难免要让一些朋友失望。这一点是我原先没考虑到的，在此特做声明。

此外，龙套资料某些与书中风格，内容略有不同，我会自己做主进行修改，很难全面按照读者资料书写，这点还请见谅解。

最后，当两个或数个龙套人物出现性格或能力上的重合或相近时，如果要选择，我会优先选择VIP读者的龙套资料，这一点我相信大家都能理解。

简单的说，书里的龙套不仅仅为满足读者需要，也要为为满足书的内容而服务，这一点是不变的。

第四部 帝国的逃犯（下） 第五十二章 遭遇

更新时间:2010-5-10 8:06:04 本章字数:9487

清晨醒来的时候，修伊觉得脸湿湿的。睁眼一看，是旭趴在他的身上大睡。小家伙的睡相很糟糕，口水流了他一脸。

“嘿，太阳晒屁股了，该起来了。”修伊拍打旭的小屁股。

“不嘛爸爸，让我再睡一会。”旭翻了个身，钻进了旁边的草丛里。

修伊来到山涧旁，给自己打水洗脸。尽管是生活在丛林里，他还是很注意照顾自己的形象，至少一个多月的生活没有让他变得象个野人。

对着溪水看看，修伊摸了摸自己的下巴，那里有几根稀疏的细绒毛钻了出来。

“我长胡子了？”修伊有些好笑。

自己的第二次人生，也终于开始完全成熟了么。

怀里的通讯水晶响了起来，是黑利：“嘿，老板，气色不错。”

“还好，你们那边怎么样？”

“还能怎么样？天天打仗，不是杀人，就是被杀。”黑利的口气很轻松。

达达尼尔家族前往温灵顿，复仇之魂组织去了混乱之地西多。在六天王的领导下，他们很快就在那片惟认实力的地方扎下根来。

囚犯流氓对上野蛮土著，一开始很是打了几场狠仗，目前复仇之魂已经占领了西多的一个小镇，四周围到处是虎视耽耽的对头，局面的复杂性远超过初始预计。好在黑利是识途老马，知道在这种环境下应该如何做事，修伊在远处为他出谋划策，日子过得有惊无险。

“辛苦你们了。”修伊感谢说。

“别客气，你最近修炼得怎么样？”

“晋级的道路是坎坷的，不过前途是光明的。”修伊笑道。

两个人简单聊了一下西多那边的情况，修伊得知复仇之魂目前一切稳定，正在稳步发展，名气也正在渐渐打响。由于修伊目前和兰斯帝国的关系正处于微妙时刻，因此修伊让黑利暂时先在西多全力发展和稳定势力，暂时不急着到兰斯帝国来。

“希望你和兰斯帝国关系的转变不会让我们失业。大家可都指望着你发薪水呢。”

“学会自力更生，黑利，你们别想从我这捞到任何好处。”

“真是个吝啬的老板。”

“吝啬的老板会压榨你们的血汗，算起来我已经足够慷慨了。别急，你们永远不会失业，我发现这个世界有越来越多值得探索的东西。即使我们不再和兰斯帝国干仗，未来也同样有数不完的事情要做。”

“那么，祝你好运。”

“祝我们大家好运。”

中断通话，修伊再度联系山谷中的南茜：“实验室那边的情况怎么样？”

“炼金工厂送来了大批的原配件，我有些忙不过来，幸好有莉莉丝过来帮我。帕迪这小混蛋总是捣乱，他很想念你。”

“很抱歉南茜，山谷实验室的存在对我很重要，我不能冒险把不信任的人带过去给你当助手，这段时间只能辛苦你了。”修伊深表歉意。

“没关系，总能应付。你一个人在丛林里修炼，要多注意安全，别太逞能。”

“我会的。”

“对了，有个好消息。罗约城当初赊欠来的材料，我已经按你的吩咐全部制作成了炼金成品。只要把这批货物发出去，那么我们就不再欠他们债务了。”

“欠帐不是坏消息，南茜。要想让别人为你服务，欠他钱比借给他钱更有效。既然已经可以偿清债务，那就再借一笔吧，你联系一下克丽丝汀，让她再去赊欠一批材料过来。达达尼尔家族要争取成为温灵顿最大的债务商，欠足够多的钱，那么达达尼尔家族在温灵顿的地位将因此大大提高。家族的说话，将无人敢不听。”

“你真是个坏孩子，修伊，好吧我这就去办。”

修伊也笑了：“没有你我真不知道该怎么办，南茜，你是我最大的支柱，却默默无闻。”

“把这话留着哄年轻女孩子吧。”南茜笑着结束通话。

接下来修伊联系巴克勒：“布莱恩，你那边情况怎么样？”

“一切顺利，壁虎行动已经展开第一步。”

“很好。”

“修伊……”

“什么事？”

“我不明白你为什么这么急着要展开壁虎行动，事情不是已经在好转了吗？兰斯帝国不会再和我们为敌，作为备用计划我以为它应该派不上作用了。”

“拉舍尔让我明白了什么叫人外有人，而我的经验告诉我事情从来没有一帆风顺的说法。”

“听起来你好象并不期待什么。”

“有退路总比没退路好，你们是我唯一在乎的人，我不想你们出问题，是时候做个了断，也给所有人一个交代了。”

“是拉舍尔逼你这样做的？因为他发现了你的身份？”

“……是的。所以壁虎行动不再是备用计划，而是必须计划，是让达达尼尔家族能够获得更好的发展的计划。”

“那又何必在你修炼的时候进行，那太危险了。”

“可以更加名正言顺一些，何况的确能给我带来些好处。”

“……好吧，反正计划已经展开，现在就是后悔也来不及了。对了，你还会回温灵顿吗？”

“当然，至少还要再回去一次，这里只是过程，那边才是结果。至于以后嘛……看情况再说吧。”修伊笑道。

“那么……祝你好运。”

通讯中断。

修伊突然有一种感觉，他觉得自己就象是生活在二十一世纪的公司老板，通过遥控指挥着各地的负责人。而通讯水晶就好象是无线电话，带来的效果显著而明显，使他即使远里喧嚣的都市，也可以对各地情况了如指掌。

美中不足的是，通讯水晶一次只能和一个人通话，要是能做出拥有多方通话能力的通讯水晶就好了，那样一来就可以开电话会议了。修伊甚至可以一个人远扬各地，而继续指挥着自己的事业。

这个想法一但出现，就在修伊的脑海中徘徊不去。自从离开炼狱岛后，他一直在学习新的炼金术，提高各种法术和斗气能力，对于研究和发明新的炼金术几乎再未用过功。凭心而论，修伊的炼金术造诣，最强方面就是空间方面，其他的其实都是学自前人。通讯水晶已经没有多方通话能力，但是不代表以后也不会有。如果自己加以研究……

修伊摇了一下头，把这诱人的想法强压下去。自己目前的当务之急是先提升武士等级，争取在最短时间里成为高级武士，实在没精力分心多用。等自己成为高级武士后，到是可以考虑抽些时间来研究一下。

天已经大亮，那只赤狐很自觉地踱着步子走了过来。它现在每天都要和修伊打上几次，渐渐也习惯了修伊的做法。看起来这个少年只想打架，并不想杀自己，所以对修伊的畏惧也渐渐减少。有趣的是它和旭到是成了朋友，一只魔龙变身的小狗和一只小血狐没事经常亲热。虽然说龙性好淫，但是从旭的年龄角度考虑，它们目前应该还处于纯洁的友谊关系状态。

“来吧。”修伊对赤狐勾了勾手指。

赤狐开始变身，一场激烈的战斗再度展开。

战斗进行到最激烈时，修伊的重拳一次次击中在血狐身上，痛的血狐嘶嘶厉吼，终于发出了不支的哀鸣。修伊终于停下了进攻，检查了一下自己的身体，注意到斗气消耗已达八成，这只血狐已经没法再把自己所有的力量都逼出来了。他微笑着看那血狐：“看来你已经没法给我带来太多帮助了。”

在战斗中进步，毫无疑问是人类最大的特长，这一点是魔兽们所不具备的能力。

血狐匍匐在地上，发出悲伤的哀鸣。

“好了，别一脸无辜的样子，从今天起你就自由了，我要去再深一些的地方，看看能不能找到更适合一些的对手。”

修伊向小狐狸摆了摆手。

就在要离去的一刻，不远处突然传来人声。

“就在那边，我听到了赤狐的叫声。”

随着人声高喊，丛林的一头出现数道人影。

为首的一个，是身背巨斧的彪形大汉，身上穿着褐色皮甲，腰间还扎着铜钉带。在他身后出现的几个人，大多和他差不多装束，其中竟然还有一个女人。他们手里拿着的武器，大多是重武器，最适合用来对付魔兽。一些手里拿着特制的套索，甚至还有特制的兽夹。从这些装备上看，这突然出现的几个人有些象那种职业性质的魔兽佣兵，专门依靠捕捉魔兽提供各种资源材料为生。也有人称他们为盗猎者。

看到修伊在那边，突然出现的几个人楞了一下。

“头，有只赤狐。”一个手拿砍刀的汉子对为首的巨斧大汉说。

“我看得见，可惜被人先下手了。”巨斧大汉没好气的回答。情况很明显，这只赤狐已经被人打败了，这应该是那少年的杰作。

有人贪婪地望着地上的赤狐：“头，一张赤狐皮价值两百个金维特，你说我们要不要……”

荒野丛林，最容易碰到的就是打家劫舍的事情。盗猎着客串强盗，算不上什么稀罕事。

少年虽然能打败一只赤狐，不过从少年汗流夹背气喘吁吁的程度上看，那已经是他的极限了。

“那小子也就是五级武士的实力。”提建议的家伙眼睛很毒，一眼就看出了修伊的斗气能量：“不过刚和赤狐打过，恐怕随便一个二级武士就能把他打趴下了。”

为首的巨斧大汉眯着眼看修伊。

少年不慌不忙，也不说话，只是冷冷地看着他们。

他虽然听不到对方说话，但也能猜到这些人在想什么，很显然，自己目前的情况不适合继续战斗，有人想趁机占便宜。

来者一共有七个人，为首者应该是个六级武士，看样子就快突破到七级了。至于其他的人最低也是五级，难怪敢跑到神恩之地的边缘来。七个人中有六个武士，还有一个年轻人穿着灰色法师袍，看来是个魔法学徒。

盗猎者是社会阶层中的低下组合，正式的魔法师不会加入他们，高级的武士也不会加如。从这一点上分析，眼前的这支盗猎者队伍，实力应该算是不错的了。修伊自忖仅凭自己个人的力量，绝不会是这七人的对手，更别说自己现在斗气消耗极剧，实力大减。难怪对方有人要眼红，想趁机下手了。

修伊并不者急，他想看看对手到底会做出怎样的选择。

那为首的汉子想了一会，然后对修伊高声叫了起来：“嘿，别紧张，我们是过路的，正好碰上。你也是来这里猎魔兽的吧？这年头生活不容易。”

修伊微微点了下头。神恩之地这种地方，普通人不敢进来，有地位的没必要进来冒险，只有他们这种没能成为高级武士，无法享受帝国优渥待遇的中等武士才视为发财的好地方。

“看起来你得到了一只赤狐。”为首的大汉用毫不掩饰眼中的羡慕看着地上的小狐狸，然后他摇摇头：“你得庆幸，你碰上的是我，哈里格恩斯，我不会抢你的战利品。”

“那么……非常感谢。”修伊回答。

哈里格恩斯和他的几名手下向着修伊走来。

修伊的眉头一皱：“请不要靠我太近。”

哈里有些尴尬地止住脚步，他摸了摸后脑勺：“嘿，你不相信我？我们是魔兽猎人，不是强盗。我只是想和你聊聊而已，你知道这附近哪儿有血蟒吗？”

“你们要找血蟒？”

“是的，血蟒的牙齿，鳞甲和毒液很受炼金师的欢迎，能卖出好价钱。它们喜欢生活在有水的地方，所以我们朝这来了。”

“顺着这山涧往下走，四百米外有一个血蟒窝，里面有两条大型血蟒，实力九级，还有四条小血蟒，没什么危害性。”

“你见过？”

修伊点点头，他在这里住了十多天，附近有什么魔兽早就一清而楚。

“我打不过血蟒，所以没去招惹它们。你们知道魔兽大都有自己的固定活动区域，只要不进入它们的领地，它们就不会主动招惹人类。”

“这到是。”哈里格恩斯点点头：“那么，你也是过来猎魔兽的？”

“算是吧。”修伊想了想，点点头说。冒充一下魔兽猎人，可以省却许多口舌。

“那么恭喜你，光是这条赤狐就能让你发财了。”

“谢谢。”修伊礼貌地回答。

听这口气，哈里格恩斯是真得不打算打劫修伊了。

一名魔兽猎人有些急了，凑到哈里格恩斯身边轻声说：“嘿，头，你真得打算就这么离开？那可是二百个金维特，够兄弟们去窑子里快活很长时间了。”

“闭嘴，莱森，我哈里格恩斯还没落魄到连孩子都要抢劫的地步。”哈里格恩斯毫不客气的教训身边的几个混蛋。

然后他转头对修伊说：“请不要介意，我的伙伴都快穷疯了。事实我也不是什么好人，我们偶而会做一些不那么道德的事。不过今天你很幸运，我不想那样做。”

“为什么？”修伊有些好奇。

“不抢孩子，不抢女人，这是原则，小子。”哈里格恩斯没好气地回答。

“我喜欢有原则的人。”修伊笑道，他向后退了几步。

看起来他要把地上的赤狐收起来了，不过就在那一刻，原本应该已经死去的赤狐突然翻身而起，象支箭般进入丛林中，眨眼没了影踪。

本来以为修伊已经把它打死的魔兽猎人们一看到赤狐跑掉，同时大叫起来。

“该死，那只赤狐是活的！”有人怒叫起来。

“这个小白痴！”其他人也气得大骂起来。

仿佛这一刻丢失赤狐的不是修伊，而是这群魔兽猎人。

哈里格恩斯也呆滞了一下，他不敢置信地看着修伊：“你没有杀死它？”

“事实上……我以为我把它杀死了。”修伊回答。

“你一定是第一次干魔兽猎人这个工作。”哈里格恩斯叹息：“赤狐是一种非常擅于装死的狡猾魔兽，可惜了，可惜了一张价值两百个金维特的好皮。”

“原来是这样，我的确是第一次到这片丛林里来。”修伊用一句真话证实着对方的错误。

“算你运气好，一个人跑到这里竟然还能活到现在，这可不容易。你叫什么名字？”

“安德鲁……耶布撒克。”修伊回答。

“好吧，既然这样我就叫你安得鲁吧。我说安得鲁小子，反正你也是一个人在这，有没有兴趣跟我混？”哈里格恩斯突然说。

“跟你混？”修伊有些惊讶。

“没错，作为一个五级武士，孤身一人来到这神恩之地的边缘地区，而且还是个毫无经验的菜鸟，我必须说你真是个幸运儿。但是幸运不会永远眷顾你，好在你遇上了我。我哈里格恩斯在这一带也算是老行家了，我看你能一个人打败一只赤狐，身手也算可以。你可以跟着我们，大家一起捕捉魔兽，这样安全性会大大提高。”

“去抓血蟒？”修伊问。

“当然不光光是血蟒。”哈里格恩斯哈哈大笑：“我们要去抓十级的魔兽。”

抓十级魔兽？一只十级魔兽的实力比大地武士还强一些，丛林环境更可以让这些魔兽发挥出自己的最大实力。眼前的这批人，连一个高级武士都没有，也想抓到十级魔兽，未免太过意想天开了吧？

九级的血蟒，还能凭借人多势众对付一下，十级的魔兽，就凭这几个，只怕还不够对方下菜的。

修伊无语。

“嘿，小子，是不是吓坏了？”对面有人哈哈狂笑起来。

“是，我的确被你们吓怀了。”修伊很老实的承认。他没说他不是被十级魔兽吓坏的，而是被这帮人的狂妄给吓坏的。

“放心吧，小子，我们既然敢来，就有把握。你要是肯加入我们，等抓到金刚犀，我们会分你一份的，不过要根据你的表现来决定分多少，而且一路上我说了算。”

金刚犀？原来他们要对付的竟然是金刚犀。

修伊眼中迸发出兴奋的神采。

“好，我加入你们。”他说。

第四部 帝国的逃犯（下） 第五十三章 血蟒之灾

更新时间:2010-5-11 7:58:45 本章字数:9007

当修伊听到金刚犀这个名字时，他有些明白为什么哈里格恩斯敢打十级魔兽的主意了。

金刚犀是一种非常特殊的魔兽，因为它不会使用魔法。这在魔兽中是极其少见的。但是不会使用魔法，不代表金刚犀就不可怕，恰恰相反，大自然给了这种生活锋利的犄角，庞大的身躯和刚硬的皮肤。

金刚犀的得名，就再于它的皮肤表面有一层异常坚硬的的石化外壳。这种石化外壳极为牢固，几乎无法被摧毁，可以免除绝大部分伤害，即便是魔法也很难伤害到它，所以才得了个金刚犀的名字。不过相比它那可怕的防御能力，它的进攻能力就要薄弱许多。尽管它的犄角很厉害，身体也很强壮，但是不会使用魔法的它，意味着缺乏足够的进攻手段。

人类不怕你防御强，再强的防御总有被打破的时候，就怕你的进攻太诡异，太刁钻，那意味着即便你再好对付，自己这边也会有伤亡。因此即便综合实力并不算弱的金刚犀，在人类眼里却是最好对付的十级魔兽。对于魔兽猎人来说，情愿对付十只金刚犀，也不会情愿对付一对炽焰鸟，前者虽然强大，后者却更难解决。

此外，金刚犀生性懒惰，不好动。它们常年生活在地表灰质岩层中，以啃食大量含有金属物质的岩土为食。它们可以消化各种金属，并将这些金属排出体表，黏附在身上，从而形成石化外壳。说是石化，其实里面含有大量的金属成分，坚硬无比。对于炼金师来说，金刚犀的石化外壳就是最好的金属提取物，可以为炼金师提炼各种特质金属。

曾经的炼狱岛上，就有金刚犀供应为魔偶制作需要用的特种金属。这种金属提炼是一种非常残忍的过程，因为它必须将金刚犀的那层石化外壳活活剥下来。剥除外壳的过程非常痛苦，而最痛苦的是金刚犀不会因此死去。它们拥有强大的生命恢复能力。结果就是当它们恢复自己的石化外壳后，又会被再一次剥除，一次又一次重复忍受着这种痛苦，直到死去。

伊莱克特拉发明的金属提取液，使得修伊不必依赖金刚犀为自己提供特殊金属，他之所以答应和哈里格恩斯一起去猎捕金刚犀其实另有原因。

金刚犀由于喜好吞吃含有金属物质的岩土，因此它们生活的区域里，通常总有一些矿脉。这些矿脉未必大，但是保不准会有一些特殊金属。有些金属是金属提取液也无法制作的，只能从大自然中寻找。修伊很希望能通过找到金刚犀来看看自己能否在金属材料上有什么收获，优质的金属材料直接决定魔偶质量的高低。

哈里格恩斯看起来在七人小队中颇有些威信，他们的狩猎小队在这片丛林中已经经历了三年的狩猎生涯。哈里格恩斯差不多每三个月都要进一次神恩之地边缘，捕猎一些魔兽，然后带回去贩卖。

这一次哈里格恩斯听说有人高价求购金刚犀，就动了心思。他身边的五个人，都是和他一起长年靠着丛林吃饭的魔兽猎人，至于那个魔法学徒，叫乌迪克，他是哈里格恩斯花大价钱请过来的。哈里格恩斯请不起正式的魔法师，只能请个魔法学徒来凑数。乌迪克是个自然法师，能够释放一些缠绕荆棘来捆住对方。对付金刚犀这样的大家伙，最怕它突然发狂，不顾一切的冲击对手。有了缠绕荆棘，可以将它固定住，只能被动挨打。但是修伊很怀疑乌迪克到时候能桎梏住金刚犀几秒。他看过乌迪克使用法术，老实说这位魔法学徒所表现出来的魔法能力，甚至连当年的炼金师海因斯都不如。

即便如此，面对神奇的魔法，哈里格恩斯等人也已经充满羡慕。

和哈里格恩斯等人搭伙后，修伊让旭始终保持小黑狗的形态，黑武士则始终藏匿，远远地尾随他们，炽焰鸟更是只在高空盘旋。一行八人一起先去了山涧，按照计划，他们要先去杀死那两头血蟒，以得到血蟒的牙齿和毒液。

或许是因为多了个人的缘故，有几名魔兽猎人显得有些不满，私下里嘀嘀咕咕，大意无非是多个人就多个分钱的。这种嘟囔听在修伊耳中，也只是一笑而过，反到是哈里格恩斯有些不满，将几个家伙教训了一通。

金刚犀毕竟是十级魔兽，并不好对付。在哈里格恩斯看来，修伊能单独打败一只血狐，还是有些实力的。象这样的少年，敢单身一人在丛林中行走，胆色自然也不会太差。只是他是第一次到这里，缺了许多捕猎的经验。对哈里格恩斯来说，吸收这样的人进入自己的队伍最好不过——有实力，没经验，战斗时能发挥作用，分钱时可以名正言顺的少分一半。

尤其修伊看起来并不象是个很计较钱财的人。

和血蟒战斗的过程说不上太顺利。这是修伊第一次看魔兽猎人怎么对付大型魔兽。

血蟒是一种体长十余米的大家伙，它们能够喷射毒雾，虽然不象斑花毒蟒那样剧毒无比，但是胜在力量大，速度快。如果是一对一的作战，在不使用魔法帮助的情况下修伊没有把握能取胜。

它们的皮同样很坚硬，普通的刀剑即使加注斗气也很难伤害它们。反过来被血蟒缠上，下场会变得非常凄惨。

不过魔兽猎人们可不怕，只要不是大群的魔兽冲上来，对付一些高级魔兽他们自有属于自己的一套方法。

在来到血蟒的栖息地附近后，哈里格恩斯开始观察血蟒，请来的魔法学徒给他加持了一个鹰眼术，虽然效果不是太好，但还是帮助他看清了百米外的那个血蟒巢穴。

“两只大蟒，四只小蟒，一点没错，这下发达了。”哈里格恩斯裂着嘴笑起来。

“他们并不好对付。”修伊提醒哈里。

“放心吧，小伙子，野兽就是野兽，不管它们有多强大，都摆脱不了野兽的习性，不管它们有多聪明，它们都摆脱不了本能的控制。这是魔兽区别于人类最大的特点。”哈里格恩斯拍着修伊的肩膀道。这个家伙看上去粗鲁不文，修伊没想到他竟然会说出这样的话。

在炼狱岛捕捉魔兽时，绝大多数是靠兰斯洛特的武力来解决问题，炼金师只研究魔兽的使用价值，而不研究如何捕捉。今天，哈里格恩斯让修伊看到了一场别开生面的，属于魔兽猎人的捕捉方式。

在仔细观察过血蟒巢穴周边的环境之后，哈里格恩斯先是用树枝在地面上划了几下，大致地计算了一下方位，然后开始下达命令。

“杰尔，去前方二十米的河面下网；莱森，伯尼，你们两个去河边找些大石来；克雷格，看见那棵大树了吗？你知道该怎么做；卡梅拉，你把红硝准备好；乌迪克，你和安得鲁都是第一次到丛林来，我暂时不安排你们任务，你们只要看着就行了。我不吩咐你们，你们就不要出手，但是当我让你们出手的时候，千万不要犹豫。血蟒并不好对付，我不想因为你们的原因而让我的人所损伤。”

“放心吧，哈里，我知道该怎么做。”年轻的魔法学徒看起来有些紧张。九级的血蟒不好对付，何况有两条。

哈里看看修伊，修伊点点头：“我不会出手。”

“按规矩，不出手的人不会有战利分配。我要提醒你的是，如果未经我的允许出手，就算你杀死了血蟒，也不会有战利品。”哈里格恩斯可不希望有人为了争夺战利品的分配权而乱搞。

“明白了。”修伊点点头。

所有人迅速展开准备工作，修伊注意到那个叫杰尔的魔兽猎人把一张铁丝织成的网下在河里，上面还铺了些水草。他有些怀疑这种普通的铁丝网怎么可能困得住九级的魔兽，要知道哪怕是四级魔兽也不可能被一张铁丝网给困住。不过这些魔兽猎人常年在丛林里猎取魔兽，应该不会犯这样的低级错误。铁丝网恐怕另有用处。

准备工作完成，魔兽猎人们并没有立刻展开捕捉，而是在距离血蟒百米之外的地方，小心的观察窥视着那边的动静，开始了静静的等待。

他们很有耐心，所有人轮班值守，每人一个钟时，时间很快就流逝过去。四个钟时后，时间已经到了正午，负责观察的女魔兽猎人卡梅拉突然低声说：“血蟒出动了。”

“嘿。”所有人都兴奋起来。

远远望去，两只大血蟒正在向外游走。哈里格恩斯低声对修伊说：“它们出去觅食了，下手的时机到了。”

“为什么选择这个时候下手？”修伊不明白。

“你马上就知道了。”哈里嘿嘿一笑。

眼看着两只血蟒越游越远，渐渐消失在视野外。哈里格恩斯从随身带着的包裹中抓出一只稚羽鸡。哈里一刀把羽鸡的脑袋砍掉，汩汩的鲜血流出。

“血蟒吃活物，对血腥气非常敏感。不过它们对人类很顾忌，成年的血蟒轻易不愿意靠近人类。”哈里格恩斯说，他眨眨眼睛：“但是对于小家伙们来说，这种诱惑就无法拒绝了。”

小家伙？修伊一楞。

只见不远处的血蟒巢穴里，四只小血蟒在嗅到强烈的血腥味后开始游了过来。

原来是这样，修伊立刻明白了他们的计划，不得不说，这帮魔兽猎人在对付高级魔兽方面，的确有自己的一套本事。

血水被洒进河流里，四只小血蟒沿着河流上游，那只断了脑袋的羽鸡孤零零地停在河中央，吸引着小血蟒往前冲。尽管它们的父母已经去为它们寻觅食物，但是对小血蟒来说，近在眼前的食物显然更加有诱惑力，它们已饿的厉害，不停提吐出口中的血色长信。

四只小血蟒很快游到结网附近，可能是感觉到了附近人类的气息，它们有些着急，但是眼前的食物充满诱惑，四个小家伙又舍不得离开，在附近转悠个不停。

所有人都屏息静气的地等待着，人与魔兽比拼着耐心。

最终的赢家是富有经验的人类，小血蟒终于耐不住饥饿，飞快地蹿向食物，如电一般迅速，试图取了食物就跑。

“收网！”哈里格恩斯的吼声同时响起。

铁丝网从河面陡地升起，将四只小血蟒一网打尽，全部收到空中。小血蟒尚未成年，力气不大，急得在网里嗷嗷直叫，却冲不破铁丝网的束缚，反而被里面的铁勾刺破蛇鳞，流出青色血液。

“快，把网塞进石堆里去，我们的时间不多！”哈里格恩斯大叫。

几名魔兽猎人同时出手，远远地将铁丝网抛进早就准备好的石堆中。莱森用手中的长竹竿不停地捅着铁网，打在小血蟒的身上，四只小血蟒痛得发出嗷嗷的厉啸。它们口中喷出红色血雾，可惜的是魔兽猎人并不靠近它们，这些血雾对他们几乎没有影响。

“洒红硝，把网塞到石堆下面去！快，大家伙快要来了！”哈里格恩斯又怪叫起来。

远处传来血蟒震怒的吼声，显然是察觉到了自己的孩子受到了伤害，正在迅速返回。

魔兽猎人们迅速把找来的巨大石块一层层叠起，形成一个中空的石牢。然后在石堆上狂洒红硝。

这种炼金师制造出来的东西对蛇类魔兽来说象是毒药，并不致命，却可以给血蟒带来极度的痛苦感，同时也能削弱血蟒的力量。小血蟒们一闻到红硝的味道，纷纷吓得连声尖叫起来。

做完这一切，大家跳离石堆，隐蔽在丛林暗处。远处两道血色长影就象是天边血箭，已飞速射来。

“嘶！”一头雄性血蟒看到自己的孩子被囚禁，发出愤怒的长啸。庞大的躯体竖立起来就好象是一棵参天大树，巨大的蛇首向着巨石堆一头撞了过去。

砰！一块大石被血蟒撞了个粉碎。

蛇尾逆卷抽上，对着石牢一通狂砸，漫天的尘烟掀起，就象是一片人工大雾。

与此同时，另一头雌性血蟒也奔了过来。它并没有加入到丈夫挽救孩子的行列中去，而是立刻向着四周喷吐着大片的赤红血雾，形成一大片死亡禁区，以防备那些可恶的魔兽猎人趁机攻击。

哈里格恩斯大叫：“克雷格！”

叫克雷格的魔兽猎人突然拔出手斧，将身边的一根巨索砍断。一截树干轰的冲向雄蛇，正中它那庞大的身躯。

即使以血蟒的力量，面对这突入其来的攻击，也被打得倒飞出去。它发出愤怒的嘶叫声。

几名魔兽猎人同时向后方退却，并不急于和血蟒交手，反而同时举起了手中的重弩。

“射！”哈里格恩斯大叫。

一支又一支利箭飞快地射向血蟒，血蟒那庞大的身躯这刻反而成了最明显的标靶。

“他妈的都射准点！”哈里格恩斯大叫：“这么大的家伙再射偏的话，全都可以去死了。”

哈里他们射箭的角度非常刁，全部是冲着小血蟒去的。为了不让自己的孩子受到伤害，两只大血蟒不得不替自己的孩子格挡伤害。它们被迫守在石牢边不能离去，只能任由那些人类攻击自己。

此外大量的红硝也由于刚才血蟒的攻击而扬起，落在成年的血蟒身上，同样带给它们巨大的痛苦。这些箭都是附了魔的，一支又一支射在血蟒庞大的躯体上，有几支还带着撕裂的效果。伤口被撕裂，青色的血液不停地从躯体上流下。两只血蟒不停地发出愤怒的吼叫，却又不敢离开自己的孩子，只能拼命阻挡。

小血蟒发出悲痛的哀鸣声，显然是在为自己的父母担忧。

看着远方的人类，成年雄性血蟒眼中露出怨毒的色彩。

“嘶！”雄性血蟒发出了凄厉至极的叫唤。

“小心，那家伙要拼命了！”哈里格恩斯大叫。

最危险的时刻来到，雄性血蟒突然放弃了保护孩子，电一般飞射出去，庞大的蛇口一张，吐出大团的血雾。

几名魔兽猎人身上同时闪现出斗气光芒，一起向后飞退。

“乌迪克，放缠绕荆棘缠住它！”哈里格恩斯狂叫，他终于给那名魔法学徒派下了任务。然而年轻的魔法学徒被眼前这惨烈的一幕吓得脸色发白，哆哆嗦嗦一时间竟没能第一时间使用出魔法来。

修伊见状，不假思索地扔出手中长剑。他此刻用的虽然不是辉煌之剑，却也是附了魔的魔法长剑，在斗气的全力贯注下，发出彩虹般的灿烂光环，刺穿血蟒的坚硬皮肤，竟然在它身躯上射了个大洞。

血蟒悲嚎一声，止住了电射的身体。

“干得漂亮。”哈里格恩斯叫道。

“你没怪我不听吩咐就出手就好。”修伊冷冷道。

“乌迪克，你还在发什么楞？！”哈里格恩斯一边拼命地向雄蟒射箭，一边怒斥乌迪克。

年轻的魔法学徒终于聚集起魔力，一道缠绕荆棘在血蟒的身体周围生成。

“卡梅拉，用你的飞刃斩！缠绕荆棘固定不了那家伙太久！”哈里格恩斯实力普通，眼光到是很老到，一眼就看出乌迪克的缠绕荆棘作用有限。

叫卡梅拉的女魔兽猎人将手中的重弩扔掉，从腰间抽一把环形弯刀向着空掷出。

环形弯刀在空中打着旋，发出凄厉的呜呜声，仿佛空气也被撕裂开来，形成一片光轮削向血蟒。这一下削击，凶狠无比，直接将那血蟒的身体削成两断。

“嘶！”尖利的嘶号从雄蟒口中响起，这条大长虫竟然还不死去，反倒借此机会脱离了缠绕荆棘的控制，半截蛇身竟然呼啸着如一棵大树横切向所有人。

如果被它这一击扫中，只怕不死也得重伤。

“莱森！”哈里仰天发出疯狂的喊叫。

叫莱森的魔兽猎人把手中的重弩往地上一扔，从身后掏出一个木偶来。

“咦？”修伊发出了吃惊的低呼。

这个东西他见过，分明是达利莫尔家族用过的那种魔偶。

果然，只见莱森把这木偶往地上一扔，一个巨大的人偶登时显现，却是个木巨人。

这个魔偶木巨人体型硕大，刚一现身就正好挡在了前面。血蟒凌厉无匹的一记群体攻击，一下子被这个木巨人挡了下来。

轰！

一声巨响。

木巨人被血蟒一下扫飞，但是大家也借此机会同时退离了血蟒的攻击范围。

与此同时，哈里格恩斯反手抽出背上的巨斧，冲向血蟒。

照理说这血蟒连受重伤，已经是濒死地步，绝对不可能挡住哈里这一击。没想到这血蟒生命力到也顽强，犹自不放弃，对着哈里仰头吐出一大团血雾，哈里格恩斯也没想到这血蟒竟然这种情况先还能反击，人在空中已经无法闪避。

正惊慌的时候，突然腰身一紧，整个身体倒飞出去，堪堪躲过了这致命的一口毒雾。

回头一看，却是修伊，手上拿着一根不知从哪里弄来的藤条，对着自己微笑。

“好小子，我就知道找你入伙没错。”哈里格恩斯大笑着再度跳起。一个虎跃跳向血蟒的巨首，劈出裂山碎石的一击。

这一次，血蟒已经再无力还击。

第四部 帝国的逃犯（下） 第五十四章 丛林之夜（上）

更新时间:2010-5-12 1:53:42 本章字数:8856

战斗结束了，魔兽猎人们取得了全面胜利。

雄性血蟒被哈里格恩斯的巨斧生生劈碎脑壳。它还算幸运的，在它死前，还能痛痛快快的打上一次，至于那只雌性血蟒，则为了保护孩子而被克雷格三人生生射死。

哈里格恩斯他们对付血蟒的方法，简单，有效，也异常歹毒，充分利用了魔兽的护犊本性。

必须承认这些魔兽猎人对付高等魔兽的确很有办法，他们是真正的猎人，但是如果可以，修伊更希望看到的是别的方法。

修伊并不介意使用阴谋诡计的手法，但他极度反感利用一切美好的东西去杀戮对方。在所有他所用过的阴谋中，有一种阴谋他永远不会采用，就是威胁对方的家人。

在他看来，这种做法是最卑鄙也最无耻的，是完全放弃道德底线的做法。

可是当哈里格恩斯他们这样做的时候，他并没有出声阻止。

九级的血蟒并不是好对付的，它们的战力甚至在炽焰鸟之上。无论是物理攻击能力还是它们的毒雾，都非常强大。假如不使用这种方法，哈里格恩斯他们很可能会折损人手。

对于魔兽猎人来说，那是绝对无法接受的。他们到这里来是寻求发财，而不是寻求送命。

而且魔兽也不是人，对人的标准也不能轻易套用到魔兽身上。

所以他也只能苦笑。

此刻哈里格恩斯等人正在打扫战场，这个外表粗犷的汉子正捂着伤口叫嚷着：“快点把箭都收回来。这可都是附魔的箭，50个银维特一支呢，少两支就少了一个金维特啊！”

普通的箭对血蟒很难造成伤害，附上斗气到是可以，但是效果有限。加注了锐利效果的附魔箭，在斗气的支持下，则可以毫无阻碍的穿透血蟒的皮肤。

半个金维特一支，修伊知道，这是最简单最低级的附魔，然而就是这种平时他根本不放在眼里的附魔箭，却对高达九级的血蟒造成了致命伤害。由此可见，很多时候武器的威力不是越大越好，关键还是要看使用的人。

莱森正在照顾他的木巨人。这个大家伙在刚才的战斗中吸收了血蟒全力一击，保护了大家。木巨人并不是什么强力魔偶，攻击力有限，但有个很明显的好处，就是拥有自我恢复能力。当然，前提是不被人砍得七零八落。

象这样的魔偶虽然不算实用，但价格却并不便宜，修伊估计两头血蟒也未必能换来。他很奇怪哈里的小队怎么会有这样的东西。

果然，哈里格恩斯叹息着说：“妈的，怕什么来什么。越是怕它发狂，它就越发狂。还好魔偶没报废，不然可赔不起。”

“赔不起？”修伊有些惊奇。

“这不是我们买的，是借的。”哈里格恩斯回答。刚才的战斗，自己聘请来的魔法学徒没派上什么作用，反到是临时入伙的修伊先是阻止了血蟒的突袭，然后又救了自己一次。否则刚才那口血雾一旦喷到他，就算不死也会很麻烦。所以对修伊的问话，他立刻做出回答。至于那位魔法学徒，他连理都懒得搭理了。

丛林法则就是如此，谁有用，谁就受到重视。

“达利莫尔家族？”修伊问。

“你知道？”哈里格恩斯有些惊讶。

修伊耸了耸肩：“帝国最大的炼金家族，看来金刚犀也是他们要的吧？”

“是。”哈里点点头：“达利莫尔家族正在研究一种新的魔偶，听说是帝国需要。他们需要金刚犀来提取特质金属。我接了这趟活，他们借给我这个木巨人。声明只要能得到金刚犀，这个木巨人就是我们的。它价值八百个金维特。可如果没完成任务……这东西太他妈贵了，我们可赔不起。”

“华而不实的东西，它的真正价值不值这么多钱。”

“魔偶只有在战场上成群使用才具有价值，单个使用，除非是巨魔神，否则都没多大用，至少我是没听说过有什么魔偶单独使用能比得上一个四级武士。”

那是你没碰到我的金刚傀儡，修伊腹诽。

哈里格恩斯继续道：“不过话说回来，魔偶这东西在关键时候还是能派上作用的。象刚才如果没有这只魔偶帮我们挡住血蟒最凌厉的那一下攻击，也许我们中就有人会死。这东西用来挡灾救命还算不错。”

他说这话时，眼睛斜瞅乌迪克，言下之意不言自明。

修伊笑了笑，没再接口。

让他感兴趣的是，达利莫尔家族研究新魔偶，竟然是帝国需要。这样看起来帝国是被自己逼的没办法，转而另求他助。尽管在表面上，兰斯帝国和佛朗克帝国正在和解，签订和平协议，但是背地里，大家依然各有阴谋。

不过修伊对此到也不奇怪，反正事情到了这一步，兰斯帝国已经放弃了对他的追捕，他们爱怎么干都行，只要别再重蹈炼狱岛覆辙就好。

不远处卡梅拉正在把四只小血蟒拎出来。四只小血蟒在母亲的殊死保护下奇迹般的活了下来，但在红硝的侵蚀下也已经奄奄一息。

“头，这四个小的怎么办？”

“小的对我们没什么用，老规矩，放掉。不要做无意义的杀戮，更没必要让血蟒绝种。”哈里格恩斯回答。

修伊本想劝说哈里格恩斯放掉四只小血蟒，没想到哈里格恩斯自己先这样决定了，他不得不对这个粗豪大汉另眼相看。

接下来就是收割血蟒的皮甲，毒液和牙齿。血蟒的皮甲是上好的附魔材料，毒液可以制作顶级的毒药剂，牙齿更是可以用作多种用途的炼金材料。两只成年血蟒上收取到的这些东西，差不多可以卖到三百个金维特，足够普通人家生活一年，收获绝对不能算小。不过付出的代价也不少，有二十多支附魔箭被彻底损坏，无法再用。那些红硝也都是花钱买来的，此外还要付给魔法学徒一笔额外费用。

前两笔费用也就算了，后一笔费用，哈里格恩斯等人有些不太甘愿。

好在乌迪克到也识趣，自己走了过来：“刚才的战斗，我没派上什么作用，非常惭愧。这次的收益我就不参与分配了。请放心，我以后不会再犯这样的错误。”

“没关系，第一次见血，总是会害怕的。”乌迪克识相，哈里格恩斯也不想太过得罪他：“钱还是会给你的，毕竟你的缠绕荆棘发挥了作用，不过要稍微减少一些，因为放得晚了，幸好有安得鲁在。”

乌迪克点点头，表示没意见。

哈里这才过来搂着修伊的肩膀说：“嘿，小子，你刚才表现得真不赖。我哈里格恩斯做人向来公平，三百个金维特，去掉附魔箭和红硝的本钱，差不多能剩二百六十个金维特。这里八个人，本来说好了乌迪克拿两份，不过他现在只拿一份，每人八分之一。你能拿差不多四十三个金维特，怎么样，我没亏待你吧。”

“谢谢。”

“那好。”哈里格恩斯拍拍手叫道：“接下来，我们就要准备去对付金刚犀了。达利莫尔家族可是开的一千五百个金维特一只金刚犀的价钱。”

“价钱涨了五倍，实力涨了十倍。”

“放心，我们自然有对付它的方法。”

“还是用刚才那种？”

“不不不。”哈里立刻摇头：“金刚犀可不是血蟒，它们吃岩土，很少离开自己的领地。想要吸引小金刚犀设置陷阱，根本就不可能，而且这种箭对它们无法造成足够的伤害。我们得用别的方法来对付它们。”

“它们？”修伊很敏感地捕捉到哈里的用词。

“对。”哈里格恩斯很认真的回答：“是它们。达利莫尔家族给的消息，东边有一个金刚犀领地，里面有大约三十头金刚犀，它们是群居魔兽。”

“三十多头金刚犀？”向来天不怕地不怕的修伊也被这个数字吓了一大跳。

三十多头十级魔兽，别说是哈里格恩斯了，就是修伊拿出全部实力再加黑武士也对付不了。

“别担心，我的朋友。”哈里格恩斯拍拍修伊的肩膀自信道：“我们有办法分离它们的。一只，老子只要一只就够了。”

“悠着点，一只金刚犀就能撑死你。”

——————————————————

黄昏的时候，魔兽小队来到了一片低洼地。这一带比较开阔，树木较少，远处有一个小湖，附近游弋着一些大型食草生物。

从小坡上看去，远方蓝天绿水，青草悠悠。草地上奔腾着大批的鹰首马，剑齿虎懒洋洋地趴在草丛中打瞌睡。一小群吼狼小心地绕过剑齿虎的领地，一大群白尾猿看到土狼过来，吓得纷纷窜到林中树上。

天空中几只红隼在自由的飞翔，啼铃鸟发出好听的风铃般的声音。

整个地区充满了安静祥和的气氛，谁能想到，这里会是人类进出的禁区——神恩之地呢？

“过了那个湖，就算是正式进入神恩之地的区域了。别看这里的魔兽相处融洽，谁也不知道什么时候它们就会突然发狂。”哈里格恩斯向修伊介绍。

“金刚犀的领地在哪里？”

“过了湖继续向东走，穿过一片山林后，能看到一片断崖。金刚犀的领地就在断崖下，从这里过去，差不多是三天路程。不过我们一路要穿越许多魔兽的领地，能够在七天能到那里，就算是速度快了。”

修伊眺望远方：“六只火焰豹，十二只魔虎，九只大地暴熊，五只三首地狱犬，二十多只狂暴豪猪……光是七级到九级的魔兽有差不多八种，数量不少于五十头。七级以下的魔兽无法计算。你打算怎么到断崖？走过去拍着狂暴豪猪的背说，嘿，哥们，我们要去金刚犀的领地打猎，借个路？”

哈里格恩斯哈哈大笑：“必须承认这是很有创意的想法，不过没必要为此担心。”他指指远处小湖：“我们从湖上走。”

“有水生魔兽怎么办？”

“大型水生魔兽一般都存在于海里，象这样的小湖，一般很少有大型肉食性魔兽。即使有也不过一些小型肉食鱼类，没必要太过担心。”

“也有一些小型魔鱼同样很让人头疼。”

“那就没办法了。”哈里格恩斯摆了摆手：“这一行本就是冒险者的工作，你不可能把所有的危险因素全部排除。从湖上走，安全性要比陆地上可靠得多。过了湖之后我们进入丛林，如果一切顺利，也许五天就能赶到。”

修伊还想说什么，哈里格恩斯已经摆手说：“别担心，小伙子，干这种事我们有经验。哦，瞧，那几个家伙已经把晚饭做好了，还是先一起享用美味的血蟒大餐吧。”

魔兽猎人们长年在丛林中捕猎魔兽，对于野外生存相当有经验，每个人多少都会些厨艺。先前杀死的血蟒是最好的食物来源。血蟒肉质细腻，味道鲜美，用来炖汤更是绝对的美味。几名猎人熟练的把汤锅支起，用魔炉烧汤。这种魔炉最适合丛林环境下的烧烤，因为没有火焰，既不会点燃丛林，也不会引来喜光的大型魔兽。

卡梅拉给修伊盛了满满一大碗蛇汤：“尽情享受吧，你会爱上它的。”

“谢谢。”

战场可以说是最容易激发人类感情的地方，经过和血蟒的一战，大家对修伊的看法好了许多，感情也明显增长。

“嘿，我说安得鲁小子，要不要来些烈酒？”叫克雷格的猎人对修伊叫道。

“酒是好东西，不过不适合我。我自己带了小麦酒。”修伊从怀里掏出酒瓶。

哈里格恩斯是老酒鬼，他嗅了一下味道，惊奇地说：“竟然是玫瑰庄园出的高品麦酒。”

“喜欢就拿去。”修伊把酒瓶抛给哈里。

“你小子还真大方，要60个银维特一瓶呢。”

“尽管喝，我还有。”

哈里毫不客气的仰头灌了一大口，随手又扔给了其他人。

这就是魔兽猎人的生活方式，肆意，张扬，豪迈，就连卡梅拉这唯一的女人，也颇有大丈夫风范。

“能够喝得起这样的酒，安得鲁，你为什么还要冒险做魔兽猎人？”卡梅拉忽闪着眼睛问。作为小队中唯一的女性，一身肌肉破坏了她的美感，却给人刚强与野性的感觉。修伊对她环型飞刀的凶狠劈掷印象深刻，他几乎可以肯定，卡梅拉是小队中战力仅次于哈里的人。

“那么你们呢？你们又为什么要做魔兽猎人？仅仅是为了钱？”修伊反问。

“还有自由。”哈里回答：“在这里不用受那些上流贵族的白眼，鄙视，可以尽情的做自己想做的事。我情愿和魔兽打交道，也不愿意和那些贵族老爷打交道。他们比魔兽更加肮脏。”

从哈里的这句话中，修伊听到了无尽怨愤。

“噢，该死的，头又来了……”有人开始抱头叫道。

修伊有些迷惑。

卡梅拉笑着解释：“哈里以前有个未婚妻，很漂亮，后来嫁给了一个贵族。”

“闭嘴，卡梅拉，不仅仅是那样！”哈里格恩斯给自己狠狠灌了一大口酒。然后他叹了口气说：“她死了，被那个贵族老爷玩弄至死。”

“没必要去怀念那样的女人，头。”莱森耸了耸肩膀：“窑子里多的是好姑娘。”

“混蛋莱森，你再该说她一句坏话我就撕碎你！”哈里大声咆哮起来。

所有人都立刻闭嘴。

“真抱歉让你听到这些不好的东西，真有意思，为什么我会觉得你也是个贵族呢？”哈里有奇怪的眼神望着修伊。他能感觉到修伊身上有一种独特的气质，与他们这些魔兽猎人的狂野豪放完全不同，修伊更加斯文，安静，举止从容，看上就象是某个大家族中出来的少爷。

“也许是因为我是第一次进入丛林，还没有彻底融入丛林的氛围中去。”修伊用自己的方式回答了哈里。

“那么那之前呢？你干什么？”

“仆役。”

“大家族的仆役？”

修伊点点头：“我在一个大家族里干过几年，认识了一位武士，是他交会了我如何培养和使用斗气。后来我的仆役时间到了，获得了自由。我无处可去，就选择了到丛林里来试试运气。”

“那一定是个很大的家族，就算是从家族走出来的下人也比我们这些老粗文明得多。”

“是的。”修伊回答：“不过我更喜欢做自由人，做老粗。”

大家都被这句话高兴的咧着嘴笑了起来。

天色已不早，吃好晚饭后，众人各自扎帐睡觉。

按照规矩，八人组会分出两个人来守夜，以防备夜间有大型魔兽的侵袭。

今晚是修伊守夜，他负责上半夜。

躺在一块大石上，修伊静静地望着头顶那片璀璨星空，耳边是风吹树叶时传来的沙沙声响，远处不时地有蛙鸣声声，连月光都充满了柔和。旭则躺在修伊的怀里呼呼大睡，甚至还很不雅观的打着呼噜。

自从来到这个世界后，他就很少有机会能这样安静的躺着，以至于这刻他突然发现，这种安静祥和的滋味，原来竟是相当美妙的。

于是修伊就那样安静地坐着，直到怀里的旭突然睁开眼：“父亲，有人来了。”

“有七到八个，潜行接近，应该是来杀我的。”修伊回答。

“我们怎么办？”

“杀光他们。”低沉的语调透露出强大的肃杀之意。

———————————

那个……莫念老弟特别托朋友帮我做的新封面，我竟然还把这事给忘了。发现我这人没心没肺的。平时生活里也是这样，总是忽略掉许多东西。昨天正好极品石头说了这个事，我这才想起来，特别道歉，还请原谅。

第四部 帝国的逃犯（下） 第五十五章 丛林之夜（下）

更新时间:2010-5-13 6:56:10 本章字数:9015

傍晚的丛林，寂静中带着喧闹，蚊虫在丛林的上空形成大团大团的黑云，嗡嗡的飞舞，一些体形较小的生物在树丛和林木上飞快的跑来跑去，警戒地望着四周。

一只小花鼠从地底洞穴中钻出来，直立着身体向四处张望，确定附近没什么危险后，快速地跑到一棵大树边，拣拾树上掉落的松果。两只小爪子碰起松果就往嘴里送，口中还发出嘎蹦嘎蹦的脆响，那是在努力咬破松果坚硬的外壳。即使是在进食时，警惕的眼睛依然望着四周，提防可能存在的危害。

尽管它是如此警惕，却并没有注意到在它身后的草丛里，蛰伏着一道黢黑的暗影。

暗影忽然动了一下，小花鼠被一只大手捏住，发出吱的一声尖叫后，被生生捏爆。

解决了阻挡自己视线的存在，黑影继续爬伏在草丛中，望着远处的营帐。

该死，目标不见了！

就是那么一瞬间的功夫，目标人物突然消失。他去了哪里？是进了营帐？还是在那块大石的后面？

黑影心中迷惑。他把身体抬高，尽量让自己的视野再开阔些，努力寻找着目标。

他努力把脖子伸得再直一些，再高一些。

耳边突然想起一个低沉的声音：“你是在找我吗？”

黑影心中大骇，他甚至没来得及发出声音，就被人拧断了脖子。

轻轻将尸体放下，修伊摸索着黑影身上的物品：“抹毒匕首，驱虫剂，迷烟还有面具，一个子都没有，这个家伙是个穷鬼。”

“还有六个人。”旭小声说。

“也许是七个。”修伊有些不敢确定。他手脚并用向后方退却，就象是一只大型爬行动物。

另外六个人，分布在丛林的其他各个角落，全部都是丛林刺杀的老手，武力或许不是很强，但是在潜藏行迹方面颇有一手。可惜的是他们并不知道他们要对付的是一个炼金师，一个有着侦察蜂为自己警惕周边，几乎不可能被偷袭的天才少年。

灵巧的滑过一片草地，修伊悄然来到又一名刺客的身后，这名刺客还正在慢慢接近营地。他潜行的速度很慢，但是寂静到不发出一点声音。如果把他的动作捕捉成镜头放在画面上，就会看到一个无声的慢动作镜头。虽然是慢动作，但是镇定，沉稳，持续。

刺客们大都有极有耐心与韧性，为了得到最好的出手机会，他们可以在最艰苦的环境中埋伏上数天，持续不断的等待下去，只为了那出手的一瞬间。他们的斗气未必很强，但每一个都精通隐匿气息的技巧，对斗气的掌握绝对很高。这决定了他们的正面作战能力相对比较弱。

一个被发现的刺客，等同于死亡。

至少今天的这批人用生命诠释了这个真理。

一把捂住对方的嘴，手中的抹毒匕首从背部快速插入对方心脏再抽出，修伊的手法精准，狠辣。

这种刺客专用的小匕首不会发出丝毫光亮，最适合在夜间刺杀时使用。

在这种环境下，这把不值一个金维特的小匕首甚至比黑暗之刃更具备使用价值。

将尸体放下，修伊如鬼魅般再度投入到黑夜之中。

呼吸，在不使用魔法辅助的情况下，尝试着想象自己与黑暗融为一体。修伊仿佛回到了岛上夜探山谷的那一刻情形。那个时候的自己，不会魔法，不懂魔法，只有一点粗陋的斗气使用技巧。然而就是凭着这一点技巧，他成功的领悟了斗气的内敛与外放，成功的领悟了隐匿，虽然只是最肤浅的理解，但是那个时候，他的进步是巨大的。

然而在那之后，修伊很少再有这方面的领悟，很少能够在一夜之间，明白那么多斗气的运用精妙。他曾经那是因为他对斗气的理解已经足够，所以很难再有进步。但是这一刻，他终于明白到原因所在。

不是他无法进步，而是因为他太过依赖于魔法了。

如果是在以前，他会毫不犹豫的给自己加持各种法术。风系魔法使他的速度更快，灵魂法术帮助他更进一步隐匿自己，空间法术让他甚至不需要移动也可以去自己想去的地方，种种魔法带来的益处如此之多，却也使他忽略了凭借斗气来达到同样的目的。

他对斗气的依赖性降低了，发掘它们使用价值的机会也就变少了。

唔，同样的道理，魔法应该也是如此吧？魔法的薄弱环节同样被武士所掩盖，他拥有速度与技巧，所以在魔法的使用速度上依赖性不大，随着实力的提升，他的魔法使用技巧进步却停滞不前。

难怪世界上这么多强者，却从来没有人能在魔武两个方面获得非凡成就。

或许，这就是最重要的原因。

因为它们互相辅助，产生了巨大效果的同时，也限制了各自的进步。

修炼之道没有捷径可走，看来自己以后要给自己加些限制了。在一些非必要时刻，尽可能的只使用单一能力作战，或许会对自己的成长大有帮助。

从来都没有人在魔法和斗气上达到两个高峰，修伊自己也不知道那是个什么样的后果。可如果能够做到……修伊忍不住打了个寒颤。

那意味着什么？双重圣域？

那代表着什么？

他不明白，也不理解，至少在以前从未有人这样做过，所以也不会有答案在他眼前。但是这一刻的修伊，眼前却有了一个前所未有的方向。

是的，在两个方面同时突破，看看在这个世界真正的极限是什么。

他的大脑飞快转动着，一个又一个骇人的想法出现。自从来到这丛林修炼后，不仅实力每天提升，甚至一些奇思怪想也不停出现。不再致力于勾心斗角的生活中，已经习惯了高速转动的大脑转换了思考目标后，各种各样的想法接踵出现在他脑际，令他兴奋不已。

手脚依然不停，快速摸近第三名刺客的身边。在对方发现之前，锋利的匕首已经划过他的咽喉。随着那抹灿烂血花的飚扬，杀手无声无息的躺倒在草丛里。

修伊就象一个索命的冤魂，鬼魅般飘动，在这丛林展开了一场无声的杀戮。

身体的斗气能量不停地流转，却如静寂的小溪，不流出丝毫在身体之外。在以往，当武士们运行斗气时，这种产自身体内部的力量总有少许会泄露在外。所以当武士们全力运转斗气时，身体会放出各种颜色的能量光芒。这也是为什么拥有斗气的人很难刺杀对方，因为运足的力量会让目标对手有所察觉，感应到周围异常的能量存在。尤其是高级武士，对这种含有强烈敌意的斗气，有着异乎寻常的感应能力。

而高级的刺客，未必斗气能量有多强，但他们必定有能力让自己的斗气在运转时做到几乎没有丝毫的外泄。

可惜的是，他们还没有做到完全与自然环境融为一体，听说有一些刺客，在斗气的隐匿之术上，已经不仅仅可以欺骗感觉，甚至还能欺骗视觉。他们可以完美的融入自然环境，即使是站在你的眼前，你也很难看出他的存在。

要怎样的隐匿技巧才能达到这一地步，修伊无法想象，至少现在的自己是做不到。他甚至怀疑是否有这样的能力存在。但是隐约感觉，他认为应该存在。

继续欺进，第四名刺客已经接近营地。这名刺客选择了一个很好的藏身位置，身后是一个小水畦，这使他可以避免有人来到他身后而不被人发现。

这个良好的习惯可以使他避免被人反刺杀。

修伊注意到如果自己不干掉这名刺客，那么恐怕很难接近剩下的三名刺客，因为那三个人的位置，正在这名刺客的视野中。如果自己先去对付其他人，恐怕很容易会被他发现。

他有些头疼地观察了一下四周。如果是在以前，他会毫不犹豫地用魔法解决这个问题。一记灵魂冲击就可以让这名刺客陷入昏迷中，他可以轻而易举的杀死对方，使一切难题都不成问题。

但是现在他想努力只使用斗气解决问题。

一定有办法的，修伊努力绞尽脑汁。

没可能在紧急他时不被对手发现，但或许可以在他发现的同时迅速接近他，在他发出声音前杀死对手。

快速接近不难，修伊已经掌握斗气的爆发式运用，可以完成瞬间冲刺，唯一的问题是如何才能在爆发斗气时却不让斗气逸出体外，让其他人发现。

他屏息静气，尝试着将斗气的能量压缩，压缩，再压缩。

但是不再象以前那样全面压缩，而是尝试着将斗气能量分成两股。一股是用来做爆发运用的，一股则聚集在体表，用来遮蔽斗气外逸的。

他以前从未尝试过如此运用斗气，这刻却自我逼迫着对斗气的运用方式不断发掘。

幸运的是，早在罗约城的时候，他就已经通过短暂提升到七级武士了解大部分斗气运行的脉络，掌握了它们实质化的诀窍，因此也了解许多斗气运行的道理。只是那个时候的自己，太过急功近利，并没有充分发挥出这些道理的本质。

就好比一个学校里出来的学生，已经掌握了许多数学公式，却一直没有机会将这些公式进行实质上的运用。

不过今天，他至少能运用到其中的一种了——斗气分流使用。

修伊将体内的斗气分成平均的两股力量，一股用于爆发，一股用于掩盖气息。这种做法他以前从未做过，但这刻用起来却不算太困难。

一步一步接近对手，修伊觉得差不多是时候了。斗气猛然在体内爆发，运行于双足，一股巨大的反作用力将修伊象炮弹一般射向对手。在那刺客尚未反应过来的同时，修伊手中的匕首已经划过刺客的咽喉。

“扑！”那时斗气爆裂时产生的轻微声响，到现在才传了出来。

该死！

修伊恨不得骂起来，第一次运用斗气，在掌握上毕竟还有经验上的不足，他忽略了一件事。

两股斗气能量，一股是用来爆发的，一股是用来做墙壁遮掩气息的。他平均分配的做法虽然在力量上平衡，但是爆发的能量，其实远超过遮挡的力量。这就好比压力与压强的关系，压力相同的情况下，受作用面越小，压强就越大。所以修伊竟然没能完全遮蔽住斗气爆发时产生的气息外逸，导致出现了一丝能量的外放。

果然，其他地方的三名刺客同时有所动作，显然是感觉到了不对。

每一名刺客都是极度警觉的，他们迅速做出反应，同时向后方退去。

不能让他们跑掉。

修伊眼中闪过狠厉之色。

他现在只能赌一件事，这一点斗气的外逸，还不能让那些刺客确定自己被发现。因为完全有可能是某个刺客不小心自己流露出来的气息。刺客们能够感应到斗气，但不可能将斗气是属于谁释放的都感应出来。

他们的撤退是一种本能的自我保护，必须确定情况之后才会重新展开，所以他们才会继续保持静默。

这是最后的机会，必须在他们退到安全地带集合时全部刺杀，否则会惊动哈里格恩斯等人。

修伊再不犹豫，迅速将身躯投入黑暗中，这一次他分配斗气时更加小心。刚才的爆发，使他掌握了斗气爆发时流动的方向。他一方面将斗气重新分配，另一方面也将用于遮蔽斗气爆发时的能量按照斗气流动时的途径进行布，不再是面形遮蔽，而是重点遮蔽。

体内的斗气不断的进行小范围的爆发，修伊一边随时调整体内能量的排布位置，一边借着周围树木的遮掩快速向对手接近。这是一种极剧消耗体力和脑力的做法，所换来的只不过是短时间的加速和更好的隐匿，不过修伊为了掌握自己新发现的斗气运用方式，已经不顾一切。

在起初，斗气还有少量逸出，这使后撤的三名刺客惊疑莫名，搞不清楚到底发生了什么状况。在这寂静丛林里，他们也不敢大声呼叫同伙，只能先后撤集合再说。

一名刺客刚撤退到一半，只见一道黑影已经冲着他奔了过来。那熟悉的少量外逸的斗气能量包含的巨大杀意几乎令他魂飞天外。他甚至没来得及喊出声音，已经被修伊一剑结果。

五名刺客，全部一击毙命。

修伊电眼横视，微哼一声，再度向前追赶，侦察蜂始终在盯着对方，不时地传来对手的方位。这种在寂静无声中进行的丛林刺杀令修伊感到分外的刺激，他沉浸于分配斗气，快速与无息的接近对手，杀戮对手的快感中。

他开始明白，这个世界很大，大到还有许多东西需要他好好学习和理解。

身形在极度黑暗中高速穿行，带起丝丝风声，但是能够外逸的斗气已经越来越少。修伊再度逼近一名刺客身后，不过这一次，那刺客的身手似乎有些高明。

他敏感地察觉到后方有人接近，他知道自己的同伴绝对不会用这种方式接近自己，现在靠近自己的人，只能是敌人。

头也不回，一抹漆黑长剑向后方横扫，刺客的攻击手段非常极端，即使出手，也不会外泄丝毫能量。他们对力量的运用方式巧妙到了毫巅，这一剑本身并无太大力量，可如果对方是全力冲至，就会自己撞到剑上去。

急冲的身影突停，发出了轻微的“咦”的一声，很显然也是被这一剑所震惊。

对修伊来说，这些等级普遍只有四级左右的家伙，无论在警觉性还是隐匿能力又或者是作战技巧上，都具备相当的水准，远不是他以前见到的那些四级武士可比。

象贝利这样的四级武士如果和眼前的这名刺客相比，来多少个恐怕都只有被对方一剑杀死的份。

将粗浅的力量发挥到极至使用的地步，尤其是在隐匿暗杀方面能做到这种地步，果然是不同的环境，不同的需要创造出不同的人才。

不过佩服归佩服，修伊还是迅速地做出应变。

他在斗气的急停能力上，早在炼狱岛上就有领悟，因此这一刻急速停在那黑剑之外，距离剑尖可以说只有零点零一公分。不过修伊可不打算和这名刺客有什么缘分，下一刻，一枚小石子已经脱手而出。

白色的斗气能量包裹在石子上，将一颗普通石子变成可怕的杀器，穿破那刺客的后脑勺，没入林中。

刺客的身躯摇晃了几下，倒了下去。

这一手，是修伊跟那只炼金塔中的四翼暴牙兽学的。既然魔法可以附着在某个物体上，那么斗气也可以。这段时间里尽管在能力上的进步有限，到也还不至于丝毫进步都没有。

刺客倒地时发出的撞击声，惊动了最后一名刺客。

他此时已经可以肯定，这绝不是某个同伙无意中造成的意外，而是一场在敌人掌握下的杀戮。

这个念头令他极度恐惧，撤逃的速度骤然加快。

不再致力于隐匿自己，斗气能量的爆发也开始明显提升。好在这个时候距离营地已经远了许多，营地那边的人并未察觉到。修伊也同样不再掩饰自己，所有的斗气运足于手中剑上，在侦察蜂的方位指正下，他陡然脱手向着空虚处掷出凶狠的一剑。

这一剑，裹杂着大量的斗气，在穿越空间时发出夺命的呼啸之音。

一抹血花在林间炸现，伴随着一声痛楚的低吟。

修伊缓步踱了过去，随着距离的接近，他能清楚的看到那名最后的刺客已经被这一剑定在了一棵大树上，临死时还睁着惊恐双眼。

“呼，终于全部解决了。”修伊长长地吐出一口气。

这看似简单的丛林反刺杀，从开始到结束，不过短短十分钟时间，但是个中过程充满了惊心动魄。即使对修伊来说，这样极限的使用斗气也是第一次。

真正的出手不过七次，他体内的斗气能量却消耗极大。

不过相比先前和魔兽的战斗，今晚的进步更加明显，令他收获巨大。

正在开怀之际，心中警兆，一股冰凉的寒意从心底升起，迅速弥漫全身。

“不好！”修伊几乎要大叫起来。

他再不犹豫，甚至连躲避都来不及，用足身上所有的斗气，电般向着前方射去。

一丝狂野的斗气能量在身后炸开，正中修伊的背部。

哇！

修伊吐出一大口鲜血，他脚步不停，疯狂向前飙射，暗夜之中，一把断裂的合金钢刺发出幽寒阴冷的死亡之光，仿佛索命地死神般疯狂追逐着修伊。

第四部 帝国的逃犯（下） 第五十六章 亡命狂奔

更新时间:2010-5-14 6:03:29 本章字数:7406

疯狂前冲，修伊甚至连回头看一眼的时间都没有。

两个人一前一后，修伊拼命地前逃，后面则是那如鬼魅般的刺客疯狂追击，断裂的合金刺就象跗骨之蛆，紧紧地追在修伊身后，一场疯狂的丛林追逐就此展开。

一边奔跑，修伊一边在心底大骂自己。

早在行动之前，他就已经觉察到侦察蜂送过来的信息有些奇怪。尽管显示只有七个人在秘密接近自己，但是侦察蜂还是捕捉到了一些异象。

比如被压垮的草丛，还有画面上一些模糊的影象。那时他就怀疑是否有第八名更强的刺客存在，不仅能隐匿斗气，甚至还达到了部分与自然融为一体的效果，所以才能骗过侦察蜂的搜索。

因此在起初他非常小心地警戒四周，但是在他杀死七名刺客的时间里，第八名刺客并没有出手，这让本已经非常疲惫的他略微放松了警惕，也给了对手出手的机会。

刺客对时机的把握可以说已经到了极限。

隐伏地的第八名刺客，远比之前修伊杀死的任何一名刺客都要来得强大。

这名刺客竟然能够把斗气聚集在武器尖端，然后在刺入身体的一刻迸发，从内部杀伤对手。这绝对是非常致命的一击，一旦被他得手，就算是圣域只怕也难逃一死。

如果不是修伊反应迅速，飞快的躲过这致命一击，那么现在他已经是一个死人了。

尽管如此，他的后背也被突然爆发的斗气炸得鲜血模糊。

修伊的心头固然是震骇无比，刺客的心中的震惊却更甚于对方。

做为一名A级杀手，格林最近的运气很不好。

过去的半年时间里，格林已经先后失手三次。

他能活着是一个奇迹。

这一半托赖于他每次行动前总是做好足够的准备与撤退工作，另一半则依靠他的独门秘术——极限速度。

对刺客们来说，杀人不难，难的是怎样在刺杀成功后全身而退，这才是评价刺客实力最重要的标准。格林就是依仗着自己的极限速度，才得以一次次从艰难的任务中生存下来。

可惜这种秘术的副作用太大，每次使用后都会让他痛得死去活来，身体受到大幅度侵害，需要炼金师特别制作的药剂才能帮助他恢复。这些药剂可是相当昂贵的，三次失手，使他用生命换来的家当见底，迫不得已只能选择接些廉价而轻松的任务。

刺杀一位家族继承人的少爷算不上太过轻松，一般大家族都有足够的高手护卫。

格林很庆幸目标人物竟然在这个敏感时期跑到神恩之地，不管他是什么原因，丛林环境都是最适合刺杀的。而且据说这位家族继承人是位炼金师，但是对魔法和斗气都不擅长。这通常只意味着一件事——一个容易得手的目标，很可能还附带许多额外财富。

再没有比这更好的买卖了。

为此他放弃了那个刺杀修伊格莱尔的A级任务，转接了这个C级普通任务。

没办法，他已经输不起了。

令他愤怒的是，不是只有他一个人看中了这笔买卖，还有几批人也看中了这笔三千个金维特的大生意。

当然，从道理上讲，A级杀手干C级任务的活，该是对方愤怒才对。不过格林可不管这个，不管如何，他必须把这笔生意做成功，否则他连买药水的钱都没了。

不过出于一贯的谨慎考虑，他选择了先隐匿暗处，由那几只“菜鸟”来打前站。

结果他看到的是令自己心惊的一幕：修伊在丛林中疯狂的杀戮，就象一个死神，冷血，残酷，出手毫不留情。令人惊奇的是他竟然能够准确地判断出对方的方位，然后进行致命一击。

最后一名刺客倒下时，格林几乎可以肯定，以那个刺客所在的位置和距离以及视野宽度，这个贵族少爷不可能看到对方的位置。

他却偏偏一剑掷中了对手。

看起来霉运继续追随着自己，原本以为只是一个很简单的C级任务，现在至少已经到了B级难度。

这笔生意……亏了。

之所以判定是B级难度，是因为格林同样很清楚的发现，这名家族小继承人的武士实力并不是很强，只不过他看起来有一些特殊的方法，能够发现那些隐匿的刺客。但他显然没有发现自己，所以在行进时没有刻意避开自己的视野。但也因此才让他看到了更加震骇的景象：这名家族小继承人在杀戮过程中展现出异常强大学习能力。

在杀戮开始之前，修伊的动作还充满了生涩，他的隐匿气息的能力与潜伏能力非常一般。然而当他杀戮到第四名刺客时，竟已经开始掌握在爆发时收敛气息的方法，并在其后不断的熟悉运用。

格林非常清楚一件事，只有实力达到高阶武士之后，武士才能对自己体内的斗气运行脉络熟练掌握，也只有到那个时候，许多斗气的运用技巧才能被发掘出来。然而这个少年明明还不是高阶武士，却在不断地发掘着斗气的运用技巧。他的进步速度在短短几分钟内竟然上升了一个大台阶。这种情况如果说出去，一定会惊掉一大批人的下巴。

以他这样的进步速度，三年内成为天空武士都不算稀奇。

还好，这个少年显然还处在成长期，很多方面依然经验不足。

所以在他杀死第七名刺客后，终于放松了警惕，同时也暴露了自己斗气明显不足的缺憾。

一个即将成为海洋武士的高级刺客在这种情况下出手，实在没有不中的道理。

然而他竟然还是失手了。

按照刺客的规矩，本应该是一击不中，立刻远扬。

不过格林很清楚的知道他还没有完全失败。

对手还没脱离掌控，他的斗气所存不多，只要再坚持一下，就一定能杀死对方。

他输不起了，他必须杀死对方！

立刻！

————————————————

亡命狂奔！

修伊拼命地运转着身体里的能量。

现在的形势他就是想用魔法都已经来不及了。

斗气在这种极限情况下消耗极剧增加，生死只在一瞬间，修伊只要稍有停顿，就会被后面的刺客一剑穿心！

他同样清楚，这种极限爆发他坚持不了多久，对手本就是斗气比他强的杀手，又有着生力军优势，再不改变这种情况，死的就只能是他。

一秒钟，哪怕只是一秒钟的时间，都能让他迅速扭转局势。

他突然想起兰斯洛特曾经教过他的一种战技——冲浪。

冲浪是修伊给这种技能取的名字，确切的说它是一种战斗技巧，并不属于战技的范畴，是一种以弱对强的战斗技巧，同样也适合于在恶劣形势下的战斗。当这种战斗技巧运用出来时，它的要求与气息的隐匿完全相反，而是尽可能的将身体里的斗气发散出来，然后去感应对方的力量形式。简单的说，就是主动去捕捉对手斗气运行的脉络，去把握它攻击的脉搏，然后在通过特殊的运用方式针对对方的攻击做出迅速，精准的规避。

因此冲浪是完全劣势下使用的战斗技巧，而且对斗气的理解要求非常高，这是兰斯洛特自己发明的独特技巧，当初兰斯洛特就是凭着这一手逃过了魔龙丽塔的追杀，很有可能也是在巴尼斯特手下生还的最大依仗。

强者之间的战斗，往往是气势汹涌如潮，一浪接着一浪，尤其是顶级武士的战斗，战斗时间或许短暂，但过程绝对惊心动魄。往往在几秒钟之内，就发动了数波威力强猛的攻击。要在如此威势的攻击和气势下去把握对手的斗气运行，好比是在海洋中依靠一块小舢板去自由的搏击海浪，当浪头打来时，顺着浪潮躲避的后果是被巨浪拍入海底，只有冲进浪峰之间才能借力滑翔。因此修伊才为它命名冲浪。

显而易见的是，象这样的战斗技巧要求极高，不仅要把握对手，还要擅于调节自己，一旦使用不当，后果就是被敌人连绵不绝的斗气生生冲击致死，因此也异常危险。

这可以说是极度钢丝流的战斗方式，一旦运用，每时每刻都是如履薄冰般的危险。

所以在罗约城的战斗里，面对天空武士凯文比尔斯，修伊并没有使用这一招。

但是现在，这个追击在他身后的刺客，他的斗气很明显还没达到高级武士的地步，修伊还有搏上一次的机会。

调集身体里最后的力量，修伊开始全力感受对方的斗气。

与此同时，狂奔中的格林终于下定决心，极限秘法爆发，身体中的斗气暴涨，原本就极快的身形瞬间加速到肉眼都难以捕捉的地步，合金刺挥舞出致命的弧光，向着修伊的后背狠狠刺下。

一击中的！

令格林惊骇的一幕随之出现。

设想中的对手倒地情景并未发生，代之而起的是修伊的身体如随风漂浮的落叶飘飞空中。

人在空中，修伊竟然还回头看了对方一眼，四目对视，格林能够看到对手的眼神，冷静，镇定，同时也充满了不怒而威的神色。

合金刺就象是刺在了一团棉花上，没有感受到对方的丝毫反弹之力，也因此竟没能对对手造成任何伤害，只是把一团棉花挑飞而已。

这正是冲浪的第二步骤，顺势，借力，规避，只有在武士境界上达到第二阶段的顺势才能完成这点。也只有在把握了对方的力量运行方式之后，才能做到如此精巧的借力规避。

修伊曾经锻炼过无数次这种高难度的综合性战斗技巧，但是今天，是他唯一真正成功的一次。

难怪人们说，人在危险境地中最容易激发出潜力，极限修炼法就是借用这种方式来迅速提高自己，可惜的是它不能带给人真正的危险。但是今天的这场亡命追杀，却让修伊进步非浅。

一击无功，格林的心已经跌到谷底，尽管依然占据着形势上的主动，但他知道成功的希望已经渺茫。

人在空中，如落叶般轻盈的漂浮，修伊的身形如鬼魅般飘动，那近乎是妖一般的直觉，准确无比的躲避着格林疯狂的刺击，令格林的攻击连连落空，使得格林几乎要疯发狂。

眼看着对手的斗气已经消耗殆尽，可对手那超乎寻常的规避能力，却让他有力无处使。他每一击攻击发出去，总能被对手抓住那最要命的间隙，不但不会受到他攻击的伤害，反而能借着他的力量飘得更远。

格林的极限秘法，能够在短时间内将身体强度提升到极限，发挥出最高速度和频率的攻击。可是当对手的躲避技巧是建立在自己的速度与攻击上时，所有的速度与力量都变得再没有意义。

他成了对手的踏脚石，攻击得即便再快再猛，也只是帮这个家族小继承人躲避得更快更巧而已。

这是他妈的什么战斗技巧？格林几乎要发狂了。

当然，修伊的心头同样震撼无比。

这是他第一次看到有武士可以将自己的速度提升到象凯文比尔斯那种速度的地步。凯文比尔斯速度来以速度著称，而一个六级武士竟然能够拥有凯文比尔斯那样的速度，这实在是太不可思议了。

两个人就这样在丛林中疯狂追逐打击，拼命地消耗压榨着身体的潜力，就象是两只鬼魅，在丛林中飘忽来去，快得只能看到朦胧的影子，却捕捉不到具体的痕迹。

修伊干脆闭上眼睛，再不看格林的出击，纯凭感觉去感受对方的斗气，然后不停地一沾即退，借力飘飞，享受着被人打飞的快感。

他已经彻底进入状态，完全沉浸在这种在斗气海洋中漂浮的感觉。

这一刻，没有刺杀，没有危险，没有斗气消耗完毕的恐惧，也没有使用魔法还击对手的意念，惟有陶醉在力量浪潮中自由冲浪的美妙快感。

修伊就象是一个真正的冲浪者，自由的放飞自己，直到最后一刻风停浪歇。

他睁开眼睛，看到那个试图行刺他的刺客已经瘫软在了地上，浑身抽搐着，做着痛苦的颤抖。

原来……这种短时间内极限强化自己的方法，也是有极大的后遗症的啊。

落回地面，修伊自己几乎也已经站不动了。

他身体里所有的斗气全部透支，论情形只比对手稍微好一些。

先用新学的黑暗魔法——黑暗束缚将这名刺客困住，然后喝了一瓶药剂，修伊就地休息。

休息了好一会，后背的伤势在药剂作用下渐渐好转，力气也恢复了几分，旭这才姗姗来迟，正累得拼命吐舌头。

必须承认，这个好吃懒做的小家伙最近胖了不少，所以跑起来竟然比人还慢，以至于眼看着修伊遇险竟然帮不上半点忙。

一切发生得太快，就连天空中炽焰鸟都没来得及出动，黑武士更是没接到讯号，全凭着修伊自己的力量撑过了这一劫。

“爸爸，刚才太危险了！”

“不冒风险，就不会有收获，我现在真正明白这个道理了。”修伊回答。

躺在地上的刺客依然在抽搐，看来极限秘法的副作用时间相当长。修伊想了想，从戒指里拿出一瓶药剂给对方灌了下去。

第四部 帝国的逃犯（下） 第五十七章 极限秘法

更新时间:2010-5-15 7:00:02 本章字数:10720

格林直挺挺地躺在地上，心里已经充满了绝望。

他做梦也没想到，为了安全起见特别选择的C级任务，竟然有着B级，不，是A级任务的难度，在格林看到修伊释放魔法之后，他才终于意识到自己错得有多么离谱。这个达达尼尔家族的小继承人哪里是一个不通魔法武技的普通人，根本就是一个强大的可怕的魔鬼。

他对付他们这些刺客时甚至不屑于使用魔法，不然他能把战斗进行得更加顺利。

他在玩弄他们！

甚至他斗气消耗也是假的，是故意吸引自己出现的筹码。可恨自己误以为掌握了局势，所以才使用了极限秘法来刺杀对手。这极限秘法使用的时间越长，后遗症就越明显，他本以为一旦使用出来，可以瞬杀修伊，没想到修伊古怪的应对却使他不得不将极限秘法一直延迟下去。结果就是被硬生生逼到把所有的潜力全部耗尽，现在他连逃跑的能力都失去了。这绝对是对方故意的，有心有这种方式折磨他。

格林一相情愿的猜测着修伊行为背后的动机，把发生的一切都看成是蓄谋已久的陷阱。

修伊当然不知道对方的想法有如此离谱，他现在感兴趣的是另外一件事……

把药剂给格林灌下去后，修伊很惊奇的发现药剂竟然没有起到太大效果。这名刺客依然抽搐着身体，恢复药剂只略微减轻了他的痛苦，却不能减缓症状。

“咦？”修伊有些惊讶。

“父亲，恢复药剂为什么会不起作用？”旭也觉得奇怪。

想了想修伊回答：“恢复药剂主要针对身体损伤进行恢复，他显然是用了某种特别的方法刺激了身体的全部力量，爆发出极限的速度，目前的情况是属于过度透支身体带来的后果而不属于损伤。”

修伊摇了摇头：“这种秘术虽然强大，但是代价巨大，如果事后缺乏好的调养，就等于是自我消耗生命。”

修伊叹了口气，重新拿出一瓶药剂给对方灌了下去：“这是活力药剂，对你目前的状况应该有所帮助。”

这一次，格林身上的痛苦明显减弱了许多。

片刻后，格林惊讶地发现自己竟然已经没事了。眼前的少年竟然用一瓶药剂解决了极限秘法的副作用，这让他震惊不已。

格林自己很清楚，他的极限秘法后遗症不是一般的药剂能解决的。他花费大量钱财才从一些炼金师那里买到一些药剂，可以减缓发作时的痛苦。这些药剂必须联合使用，单一效果并不明显，而且价格昂贵。但是今天他看到修伊只用了一瓶药剂就解决了他的问题，这在以前是他想都没想过的。

而且听对方的口气，好象他给自己使用的药剂并没有什么了不起，只是很普通的存在而已。

这让格林有些诧异，这个达达尼尔家族的小继承人看起来的确如传说中的那样是个炼金师，但他的炼金水平显然远远超过人们的认知。

他坐了起来，冷酷的望着修伊：“我失败了，你为什么不杀我？”

刚才那样好的机会，自己都没能杀掉对方。现在身体还没完全恢复，对方又展现出使用魔法的能力，格林也彻底放弃了幻想。

修伊好整以暇地坐在大树下，从他这个角度，能很清楚地看到对方的脸部轮廓。

这是一个有着狼一般眼神的男人，即使是目前这种情况，身体已经大受伤害，他全身的肌肉依然处于紧绷的状态，没有丝毫放松。这说明他随时随地都在为战斗做好准备，哪怕是只要还有一丝机会，都不过放弃战斗。

他之所以没有出手，很显然是奇怪修伊的做法。

从不会有一个人，对刺杀自己的刺客手下留情。

刺客们固然是黑暗世界里令人生畏的名号，他们冷酷，无情，残忍，每一个被刺客盯上的目标都会为之颤抖。但是同样的，一旦他们失败，落到目标的手中，承受的必定也是他人无法承受的痛苦。与他们自由时代表的恐怖相比，他们失败时遭受的命运往往更加可怕。

有那么一瞬间，格林甚至认为对方之所以要救自己，是为了要让自己受活罪，好好的折磨自己一番。

修伊显然也能理解对方的想法，所以并不接近对方：“刺杀我是多少钱的买卖？”

格林一楞，然后回答：“三千个金维特。”

“那应该是C级任务吧？”修伊有些不太确定。

格林也有些惊讶，对方关心的东西，听起来不象是一个苦主应当关心的内容，不过他还是点点头。

于是修伊不解的开始挠头：“难道你是一个C级杀手？这不对啊，以你的能力，完全可以刺杀更高一级，甚至是A级目标才对。”

格林的脸有些绿了，他终于明白修伊在关心什么。

他很无奈的回答：“我曾经是个A级杀手，不过任务失败了三次，已经降到了B级。”

“失败了三次A级任务？”修伊有些明白了。

刺客联盟组织虽然只是中介存在，但是对发出的任务依然有着严格的等级限制。从最初的D级难度，到顶级的双S任务，不是随便什么人都能接的。这主要是为了防止一些低水平的刺客乱接高级任务，结果打草惊蛇，任务失败不说，还会给其他刺客带来执行上的麻烦。一般来说，同级刺客只能接同级任务，低级的刺客肯定不能接高级任务，不过高级的刺客到是可以接低级任务。

刺客的晋级并不取决于自身武力的高低，而只取决于任务的完成度。只有完成十次同级任务才能晋级，而一旦失败三次，就会降级。同样的道理，任务的难度也不是只考虑目标人物的武力，而是要考虑多方综合因素。比如普通的五级武士，要是按实力算，也只够C级任务的标准。但是修伊格莱尔这样的人，评为A级却一点不过分。

哪怕是刺杀一个手无缚鸡之力的目标，假如目标身边有逆天强者的存在，都必须把这一因素考虑进去，然后做出综合评价。

格林失败了三次A级任务，等级被降到了B级，但是最近的几单B级任务，看上去简单，格林在研究后却发现，都有一些未知因素影响到成果，风险很大。所以格林就选择了这个刺杀西瑟达达尼尔的任务来接。要说人倒霉喝凉水都塞牙，他放弃晋级，只为赚钱而挑选出来的一个C级任务，竟然还是遭遇了修伊这样可怕的对手，对此格林也只能大叹无奈了。

明白了这一点，修伊也松了口气。

看起来格林的出现只是个意外，这意味着以后不太会有这样的A级杀手出现。

毕竟象格林这样的A级杀手，最难对付的就是他们出色的隐匿能力。即使修伊也不敢保证他躲过这一次的追杀，又是否能躲过下一次。

“你看上去不象是那种没有头脑的杀手，怎么会连续三次任务都失败了？”

一听到修伊问出这个问题，格林只能苦笑：“如果我说，这纯粹都是运气不好，你信不信。”

“那得你说出来听听。”

反正鱼在砧板上，格林干脆就说起了自己的往事。

格林的本名，叫格林金，是贫民区的孤儿。贫而乱，富而淫，自古如此。格林从小生活在贫民区，见多了人间黑暗。打架，抢劫，偷袭，甚至于杀人，对格林来说都是家常便饭。他在七岁的时候就杀死了一个比他大四岁的少年，并从对方的身上获得了丰厚的回报——一本修炼斗气的书。

他竟然在没有人指导的情况下，自我摸索着训练自己，并成为一个真正的武士。

必须承认在武士的修炼上，格林是一个天才。可惜的是，不是每个天才都能一帆风顺的走下来，世界上从不缺乏天才，但强者却寥寥无几。要想成为一个巅峰武士，需要大量的时间，金钱和精力去培养，还需要有好的老师指点。　格林渴望摆脱贫穷的生活，要想完成这个梦想，就必须成为高级的武士。可要想成为高级武士，却又必须先有大量金钱的支持。这成了恶性循环，为了解决这个问题，格林选择了成为一名杀手。

就象在贫民区猎杀那些流氓混混一样，残酷的生存环境造就了格林变态的隐匿技巧和刺杀能力。他的武士修炼，几乎所有能力都用在刺杀上。就是在这样的情况下，他一步步提升自己，实力达到了六级武士，同时也成为了刺客联盟中记录在册的A级杀手。在格林最成功的刺杀记录中，他甚至曾经杀死过一位大地武士。

不过这个家伙最近半年非常非常的倒霉，接连失手了三次。好不容易成为A级杀手，又掉回到了B级行列中去。

今天是他第四次任务失败，而且直接被目标活捉，怕是连第五次失手的机会都没有了。

他的四次任务失败，居然全部和运气有关。

第一次任务失败，是因为这个家伙在行刺过程中很不幸的遭遇到了一位天空武士。这位天空武士并不是目标人物的保镖，只不过是一位朋友，正好过来看望目标人物。在格林出手的一刻，那位天空武士正好出现。结果任务失败，自己被天空武士打成重伤，他能够活着逃跑已经是一个奇迹。

第二次任务失败，就更加郁闷了。谁能想到对手竟然养了一条能够感应到杀意的魂鼠做宠物。这种魂鼠完全没有战斗力可言，就是胆子极小，对杀意有着天生的敏锐感知能力。哪怕稍有动静，都能吓得它鸡飞狗跳。象格林这样的刺客接近对方，直接把那魂鼠吓死。当然，目标人物却因此有所警觉。

第三次任务失败更郁闷，目标是个七级海洋武士。对格林来说，刺杀只比自己高一级的海洋武士，他有太多把握。但谁能想到，对手就在那个要命的时刻突然升级了。错误的估计了对手实力，做出错误判断的格林被对手一记重击打得下巴碎裂，在经过了三天三夜的追杀逃亡中，最终还是依靠极限秘法脱离大难。

不过所有这一切，加起来都比不上今天这么倒霉。

原本估计中手到擒来的小任务，竟然成了自己的最后任务，格林也只能悲叹上天不偏爱自己了。

听到格林的来历，修伊有些动容了。

他发现原来这个格林金，他的遭遇与自己非常相象。而且他们有着完全相同的品质，就是从不对命运低头。即使是在再困难的环境下，也会努力挣扎，拼命奋斗。

有韧性，有拼劲，有梦想，即使是一名杀手，同样也是一个人，有着人所渴望的一切。

修伊并不是一个心慈手软的人，他已经逐渐认识到，在这个弱肉强食的世界，没有什么是必然的错误，也没有什么必然的正确。格林虽然是个杀手，但他欣赏对方身上的品质，只不过这个人的运气看起来实在是不怎么好，明明是有个很有隐忍能力的高级刺客，却落魄到要去接C级任务维持。

“你以为这是一个很简单的任务？”修伊笑问。

“委托人提供了一份消息，说你去了神恩之地边缘地区，孤身一人，没有护卫。谁能想到你会这么厉害，早知道我情愿去接那个刺杀修伊格莱尔的任务了。”

“刺杀修伊格莱尔？你说还有一个任务是刺杀修伊格莱尔的？”修伊听得目瞪口呆。

“是的，价值两万个金维特。”

“知道是什么人委托的吗？”修伊脸色严肃地问道。

格林很无奈地翻着白眼回答：“我们这一行是不会问委托人是谁的，这是规矩。我连刺杀你的委托人是谁都不知道，怎么可能知道那个刺杀修伊格莱尔的任务委托人是谁。”

想想突然觉得不对，格林有些迷惑地问：“你为什么不问我是谁下了刺杀你的定单，却反而只关心刺客的行情？”

修伊撇了撇嘴：“因为我没必要去问，那份定单本就是我下的。”

格林彻底呆住了。

———————————————

刺杀西瑟达达尼尔的任务，的确就是修伊拜托布莱恩巴克勒下的。

要想完成武士之道的修炼，仅仅和魔兽作战远远不够，更需要经历生与死之间的抉择。最好是和一些水平相近的人做生死搏斗，才能帮助自己提升。此外，刺杀西瑟达达尼尔也并不是仅仅为了修炼那么简单，背后还有更深层的意义。

当然，修伊并不会傻到请那些高级刺客来对付自己。刺客们的实力并不能通过等级来判断。等级只决定了力量的大小，不决定对力量的运用能力。而刺客，恰恰是最懂得利用力量的人。在修伊原本的想法里，一个价格三千个金维特的C级任务，正好可以吸引来很多中级武士，却又不会招来更强的对手，是一个最适合的标准。而且自己有把握在这种程度的刺杀中活下来，到最后只要取消委托，则所有的麻烦自然消失，甚至连钱都花不了多少。这种做法既可以锻炼自己，又可以挑选对手，还不用担心后顾之忧，何乐而不为呢？

只是他也没想到，第一波来刺杀他的人中竟然就包含了一个高级刺客，使他在战斗过程中险些丢命，这却是意料之外的事。

他之所以留下格林不杀，就是想问问是不是委托人更改了价格，巴克勒希望给他更高层次的考验？又或者是他们对暗杀组织的市场进行了错误的估计？难道说现在的暗杀买卖竞争激烈，所以高级刺客们也都降价了？

却没想到答案竟然是这样，这让修伊郁闷无比。当然，当格林知道这是修伊修炼而自己下的委托时，心情已经不是郁闷这么简单了，他恨不得活吞了眼前的少年。

这个少年就是一个地地道道的魔鬼，他越发坚信自己先前的判断——少年并没有拿出所有实力战斗，只是在玩弄所有人，他在玩一场死亡游戏。

修伊可没兴趣关心他的心情，他自己还心情复杂着呢。因为在已知的答案上，他还得到另一份意料之外的答案，那就是还有人对修伊格莱尔这个身份也下了一份委托定单。

这可千真万却不是修伊干的了。

他没那么傻，把自己定位到高级杀手的目标上去。

到底是谁想杀自己？

兰斯帝国？不太可能，修伊很快否定了这个答案。那还能是谁？

修伊实在想不出自己还得罪过什么样的势力。

而且修伊怎么看这份刺杀自己的委托，都觉得骨子里透着股邪气。要知道委托刺杀某人，有一个前提，就是你得知道他是谁，人在哪里。

修伊格莱尔这个身份，在这一年里几乎没有公开出现过，因为只要一出现，就必定是一番腥风血雨。在这种情况下，委托刺杀一个在逃通缉犯，其实根本没有意义。

谁知道修伊格莱尔在哪？

就好象那些受克丽丝汀挑逗去满世界找修伊的武士，到头来修伊一个也没碰上。

更何况本来就有帝国在追杀他，委托人这么做，根本就是脱裤子放屁——多此一举。

但是任何事涉及到足够多的金钱，就绝不会单纯。尤其是这件事本身其实已经对修伊造成了相当大的影响——对他日后公开身份的行走造成了阻碍。

一想到这一点，修伊的脑子突然无比清醒。

他意识到那个下定单刺杀他的人，只怕真得和兰斯帝国有关。这个人一定很清楚的知道，帝国已经不再可能象以前那样到处追捕修伊，所以也不再把指望放在帝国的公开力量上。

同样的道理，他很可能也猜到了修伊格莱尔早晚要公然现身，所以才下了这份定单。

这么说，这个人的目的未必是想杀死自己，而是逼迫自己无法公开现身？

是什么人不希望自己公开现身？

佛朗克太子理查克莱曼？不太象，这看上去对他没什么好处。

斯特里克皇帝？有可能，毕竟修伊格莱尔的公然现身，会让兰斯帝国颜面受损。但是这样做的后果太严重，一旦再激怒修伊，他要付出的代价将更超过现在。

到底是谁想杀自己，并用了如此奇怪的方法，这个问题一时半会找不到答案，修伊想了半天找不到线索只能先放弃。反正他被人追杀惯了，也不在乎再多些人找他麻烦。到是另一件事又引起了他的兴致。

“你刚才使用的那种突然爆发身体潜力的方法很有趣，是怎么学来的？”修伊问他。

“是我自己研究的。”格林无奈回答：“我曾经杀死过一个炼金师，从他身上得到一些关于人体潜力激发的研究材料。我结合自己的情况，开发了这种可以暂时激发身体强度的方法，不过后果你也看到了，只能维持30秒时间。时间一过，我就会很痛苦，需要炼金师的药剂才能解决。那需要很多钱，这种能力救了我很多次命，却也让我赚的钱都用来买药了。妈的，那帮炼金师真黑心，一瓶药剂要卖上百个金维特，简直是抢钱。也许我不该执着于武士的修炼，而改转行做个炼金师。”格林一说到这个，火气就大了上来，甚至忘记了自己现在的处境。

事实上成为炼金师所需要付出的远超过武士，培养一个顶级的炼金师所消耗的财富甚至可以买下一个城市，这种事格林也只能是说说而已。

到是修伊听到格林自己发明的这种秘法大感兴趣。他知道有一些炼金师对发掘人体潜能方面很有研究，一些培养和刺激人体潜能的药剂就是这类炼金师研究出来的。但是炼金师研究这方面的目的主要是通过药剂来达到激发人体力量的目的，却很少有听说象格林这样通过某种方法来激发身体潜力的。

“听起来那不是一个传统的炼金师。”

“的确，那是一个很另类的家伙。”格林老实地回答：“我杀死的那个炼金师和绝大多数的炼金师不同，那个家伙从未梦想过成为法师。他认为炼金术既然可以帮助不具备魔法天赋的人成为魔法师，那么同样也可以帮助一些体质比较弱的人成为武士。”

“用炼金术？”修伊简直太惊讶了。用炼金术来帮助人成为武士，天知道这之前他从未想过这方面的问题。世界之大，无奇不有，每一个炼金师都有属于自己的独特梦想，从而也催生出千奇百怪的炼金术。

被格林杀死的那个炼金师，就是这样一个人，一个渴望通过炼金术让自己拥有强大的武士能力的家伙。

当然，他的研究没能继续完成，反到是让格林通过他的研究创造出了属于自己的极限秘法。

“能跟我说说有关这方面的事吗？”修伊对这种炼金术和格林的极限秘法非常感兴趣。

“你想学？”格林有些诧异。眼前的少年看起来并不想杀自己，反到是颇有兴致的和他探讨起有关炼金术的问题，这让他觉得事情有些滑稽。

“当然，别忘了我也是个炼金师，而且也是个武士。如果有某种方法让我可以迅速提高自己的实力，我是很乐意这样做的。伊莱克特拉可以发明魔纹，使人们自由的释放魔法，也许有一天我可以发明某种方法，使人们更多的储存斗气。”

“那是一个不切实际的梦想。”格林毫不客气地驳斥。

“在伊莱克特拉发明魔纹之前，我猜每一个人都不会相信他能做到这一点。人之所以能成为世界的主人，不是因为我们比魔兽更强大，而是因为我们拥有智慧，拥有创造力，我们擅于假借外物。”修伊笑着拍拍格林的肩：“考虑一下我的建议。我需要那份炼金师的研究，同时也需要你的极限秘法。如果你同意，我可以放了你。”

“我凭什么相信你？”格林并没有被这美好的许诺冲昏头脑。人为刀俎，我为鱼肉的形势下，所有的承诺都要大打折扣。

“就凭我还需要用到你，格林先生。我们都知道在目前这种情况下，你能活下来的唯一理由就是你还有利用价值。人只要还有价值，就不会那么容易死。我除了需要你那份研究资料和你的方法之外，还需要你为我做一件事。只要你能为我办好这件事，我会给你丰厚的回报，包括可以解除你痛苦的药剂，你再不用受那些炼金师的压迫，把卖命钱都送给别人。如果我能研究出新的更好的潜力激发办法，我甚至还可以把这方法教给你。”

“什么事？”格林皱了皱眉头，他有种感觉，这件事恐怕不太好办。

修伊诡秘一笑：“其实很简单，就是继续执行你的任务，刺杀我！不过这一次，我要你在指定的时间，指定的地点，来完成你的刺杀！”

第四部 帝国的逃犯（下） 第五十八章 乌丽尔卡（上）

更新时间:2010-5-16 7:57:36 本章字数:7410

第二天一早，魔兽小队的人纷纷醒来，昨晚发生的一切，对他们而言全未存在过。

按照计划，小队将在今天穿过那片湖泊和树林，前往金刚犀的领地。穿越小湖前，大家要先去准备一下过湖的工具。这一带有一种多年生的高大乔木，树干呈宽扁形，木质较松，只要掏空中段，就是一条现成的小船，比砍木造筏要来的轻松便捷许多。魔兽小队在昨天就完成了这份工作，现在只需要推船下水就可成行。

就在准备上路的时候，哈里发现修伊不见了。

“谁看到安得鲁了？那个小子哪去了？”

卡梅拉走了过来：“刚才去了西边。”

哈里顺着卡梅拉的手指望去，皱起了眉头：“那里是大地暴熊的领地，他跑哪去干什么？”

“谁知道呢？”卡梅拉耸耸肩：“他让我们等他一会。”

“希望他能速度快点。”哈里没好气的嘟囔。

过了没多久修伊出现了。身上还背着一个包。

“嘿，安得鲁，搞到什么好东西回来了？”杰尔大叫。

“一些大地暴熊的粪便。”修伊回答。他解开包袱，一大团黑乎乎的的东西让所有人都捂住了鼻子。

“哦，见亡灵了！”哈里大叫：“你搞这么多熊粪干什么？”

“大地暴熊的粪便含有大量的土属性魔力，炼金师们制作带有土系魔法特性的道具时经常会用到它。你们不知道？”修伊有些诧异：“这是一种非常不错的炼金原料。”

“是么？”哈里等人面面相觑。他问修伊：“它值多少钱？”

“这么一包大概能卖十个金维特吧。”

“听起来还不错，也许我们该考虑养一头大地暴熊，这玩意天天拉的竟然是钱。”莱森脱口道。

所有人都哈哈笑了。

“听起来是不错，不过我们有更赚钱的买卖，安得鲁，这东西是你找来的，你就自己留着吧。不过我警告你，上船的时候小心点。如果你敢把这东西弄得满船都是，我可饶不了你。”哈里恶狠狠地说。

“听你的。”修伊的口气很无所谓。

所有准备工作全部就绪，小船下水，几名猎人开始用粗制的木板做浆片划水进入湖中。

这一带由于人迹罕至，也没什么人为这里的湖泊命名，对于这里的状况更不清楚。只能看到湖水碧绿清澈，水面上波光粼粼。一些五彩缤纷的小鱼在湖底游来游去，将彩色的光芒从湖底映照向湖面，形成了一片彩色霞光，到象是什么绝世珍宝要出世一般。

“嘿，卡梅拉，你看那鱼多漂亮。”大胡子的伯尼对卡梅拉说。每个人都知道他暗恋卡梅拉。尽管卡梅拉看上去象男人更多于象女人，一身坚实的肌肉足以让男子望而却步，但是伯尼那奇异的审美观偏偏就是喜欢卡梅拉这样的女人。

“恩哼。”卡梅拉坐在船头，懒洋洋地不置可否。

“不知道好不好吃。”伯尼伸了下舌头：“也许我们以后可以来这里钓鱼，帝国的税务官不会到这里来收税。”

卡梅拉没理睬他，修伊笑道：“那是彩虹鱼，是观赏鱼类，不过你最好别吃它。”

“有毒？”伯尼有些惊讶，这个少年知道的东西还真不少。

“没有毒，不过它的身体有个彩囊，能够产生一种致幻物质，炼金师们常用这种彩囊来制作致幻药剂。如果你误服了这种鱼，不会中毒死去，但很可能会做一些非常离谱的事。”

“非常离谱的事？”

“比如把某只魔兽当成心爱的姑娘扑上去……”修伊回答。

“哦，我情愿它有毒了，至少那能让我死得有尊严一些。”伯尼嘟囔。

“真有趣，好象只要是和炼金师有关的东西你都知道一些。”卡梅拉颇有深意地看了修伊一眼。

“是的，我学过一些这方面的知识。当然，主要目的是为了不错过一些有价值的好东西。”

“包括大地之熊的粪便？”卡梅拉这话充满挪逾意味。

修伊正要说什么，却听见莱森突然叫了起来：“那是什么？”

众人顺着莱森的目光向前看去，远处湖面上一道白色的波纹如离弦之箭向着小船射来，那是水底有东西高速游动时产生的水面痕迹，仿佛彗星划过夜空时留下的轨迹。

“好象是水下有什么大型的水生魔兽，它正在冲我们游过来！”卡梅拉大叫。

“哈里！你不是说不会有大型水生魔兽的吗？”莱森愤怒的大叫。

“没错我是说过，可我他妈的不是一个预言师！”哈里格恩斯没好气的大叫。

“你真是个混蛋，哈里。”

“多谢夸奖！”

再没有比在水里遇到水生魔兽更倒霉的事了。水生魔兽不比陆地上的魔兽，它们未必比陆地魔兽强大，但要命的是它们拥有地理上的优势。武士在水上的发挥空间极小，除非成为巅峰武士，否则踏水战斗只是一个梦想。即便是巅峰武士，也不会喜欢在这种环境下与敌作战。

“它正在向我们撞过来，快想个办法！”卡梅拉也叫道。

眼前的这只大型水生魔兽，很明显是最令人头痛的高速类水生魔兽。这类魔兽最爱干的就是直接从水底发起攻击，而且攻击的主要目标是船体。只要把船撞翻，所有人都会落水，到时候就会任它鱼肉。

“这破船绝对经不起它撞一次，快想个办法。”克雷格也叫了起来。

“用箭射它！”哈里格恩斯大叫。

魔兽的速度很快，留给他们的时间不多。所有猎人同时把重弩拿出，一支支附魔箭上闪烁出斗气的光辉，呼啸出夺命的尖芒射向水底。

扑！

也不知道是谁的一箭，在没入水中后，炸现出一团血花。

一条银光闪烁的尖嘴大鱼从水底猛然跳出，又落入水中。尽管只是惊鸿一瞥，大家还是看到那鱼的身上插了一支箭，鱼的形状很怪，长长的尖嘴仿佛一根利剑，上面竟然还生满了逆齿。

“是银梭鱼！”卡梅拉眼尖，一眼看出那是什么东西。

“这下糟了。”哈里格恩斯发出无奈的呻吟。

银梭鱼并不是水生魔兽，而是一种凶鱼，嗜食血肉。它们并不会魔法，但却是船只最怕遇到的鱼类之一，因为这些家伙在水中的游速极快，最爱干的事就是通过高速的游动直接冲撞船体。一旦被它们长长的利齿撞上，很容易就会在船身上留下一个大洞。

不过这不是最要命的，真正的关键是，它们总是成群结队的出动。

或许是血腥味引来其他的银梭，水面上很快出现一道又一道的白色波浪，向着小船这边汹涌而来。

“快划回去，划回去！”莱森大叫。

“划去对岸！我们已经在湖中心了，该死的，早知道我情愿走陆路。”哈里格恩斯大叫。

“来不及了。”修伊冷冷道。

的确来不及了，四面八方到处都是银梭鱼向小湖中心游来。放眼望去，就象是千百到银色丝线，在湖面上织成了一张银色大网。谁也看不出到底有多少银梭在水下拼命穿行。

“哦，我的天啊。”卡梅拉脸色苍白的发出惊呼。

“主啊，救救我们这些可怜的人吧，我愿将全部的虔诚奉献给您。”那位魔法学徒乌迪克哆嗦着跪在船上向天祈祷，他是一个虔诚的圣灵教徒。他的自然法术在这种情况下派不上任何作用，只能寄希望于飘渺的神灵。

或许是神灵真得眷顾了这个胆小的魔法师，奇迹真得出现了。

修伊猛然站了起来，将随身带着的大地暴熊的粪便远远地向着水中掷去。

下一刻，所有的银梭鱼突然转向，冲向修伊掷出的那团粪便，速度却更加疯狂。

—————————————

从一开始，修伊就不认为过湖是一种安全的举措。神恩之地的名声不是白来的，这里处处杀机，到处都有致命的陷阱。尽管不是职业的丛林猎人，但这并不意味着他不了解魔兽，恰恰相反，在某些方面他比哈里格恩斯等人知道的更多，比如并不是只有超级魔兽才能带给人致命的打击，一些特殊的生命在特殊的环境下甚至可以比魔兽更加可怕。

为此他特别做了一些准备，以保证大家能安全的渡过小湖。

大地暴熊的粪便的确拥有土属性魔力，不过最重要的是，这种粪便本身滋养一种特殊的寄生物，血蚤。这种血蚤是绝大部分肉食性鱼类的最爱，鱼儿闻到血蚤的气息，就象是苍蝇盯上了臭蛋，饿狼遇上了绵羊，那是打死都不愿离开的。

修伊并不确定湖里一定会有喜欢这种东西的鱼类存在，不过既然这附近就有大地暴熊的存在，那么顺便弄点粪便预防万一还是很有必要的。

他也没想到，自己的预防工作竟然这么快就派上用场。

眼前是数以百计的银梭鱼在水下疯狂争抢着那些粪便，湖面上银光粼粼，漫天的银线竟相闪耀。一些银梭鱼甚至因此主动跃出水面，将它们长而尖利的可怕长齿刺进它们同伴的身体里，银光混合着血水，在阳光下班驳生辉。

所有人都被壮观瑰丽的一幕惊得呆了，天知道在这之前他们从未见过如此多的银梭鱼。

“我的天啊，这太可怕了。”卡梅拉喃喃自语。

哈里格恩斯更是咽下了一口唾沫：“这场面真疯狂，让我想起了小时候没吃的时候和隔壁家小子打破头的样子。”

修伊冷冷道：“不管你们有多喜欢这场面，我建议你们都还是先把船划上岸再欣赏。那些东西支撑不了太长时间。”

所有人如梦初醒，同时用力划动水中的船浆向着对岸飞驰。

小船离对岸越来越近，离聚集的银梭鱼群也越来越远。

或许是眼看着即将脱离危险，大家的紧张心情终于得以缓解。哈里格恩斯更是放下船浆，拍着修伊的肩膀大笑道：“干得漂亮，安得鲁，如果我有女儿我一定把她嫁给你。”

看着安得鲁那张丑陋的大脸，修伊哭笑不得：“你确定这是对我的奖励而不是惩罚？”

“哈哈，安得鲁，我敢用自己的老二打赌，他未来的女儿会成为每个男人心目中的梦魇。”

“闭上你那张大粪嘴，莱森。”

所有人都哈哈大笑起来。

“你们还是别光顾着高兴。看那边！”卡梅拉一指远处的银梭鱼群：“鱼群正在散去，看来安得鲁给它们的零食就快分光了。”

果然，远处聚集的大团银梭鱼已经出现分离的迹象，但是它们并没有向着小船游来，反而朝着反方向离去。

“看来他们吃饱了，我们更不用担心了。”伯尼笑着说。

修伊的眉头微微一皱：“不对。这点东西根本不可能满足它们的胃口，只会更加激起它们的食欲。而且以银梭鱼的特性，在最后一口食物消失之前，绝不会放弃争抢。”

“也许它们转性子了。”哈里耸肩道。

修伊皱着眉头望向远方，心中隐然有种不好的感觉。

他注意到，鱼群是向四处分散的，却惟有自己这边，没有一条银梭鱼过来。

这是为什么？

一个念头突然出现在脑海中，修伊心中的危机感顿时升起……船附近有巨大危险！

天空中响起两声清脆的鸟叫，那是炽焰鸟不惜露面也要发出的示警之声。

修伊终于狂叫起来：“小心，这一带水底有高级魔兽！”

轰！

随着修伊的大叫，距离小船十余米外的地方，一股浪潮陡然冲天升起，这一刻仿佛湖泊不是湖泊，而是海洋，掀起的浪头之大，就象是一座山，对着小船狠狠压下。

“斗气爆发！”修伊大喊，向着天空尽情释放所有的力量。

所有人同时反应过来，一起将斗气尽情释放出来。魔兽猎人们在个人实力上或许不济，但是在合作上却颇有水准。他们的斗气分布很有特点，八个人分上下左右同时出手，八股力量结成一体，竟形成了一个类似魔法罩般的斗气护罩，将小船的绝大部分护住。

滔天的湖浪就象是流在玻璃罩上的水，沿着斗气结界流下，透过那清澈水光，众人看到的是湖中矗立着的一只庞然大物。

那是一个长着人脸，留着紫色头发，下半身却是巨大蛇躯的怪物。它那狰狞的獠牙在阳光下闪烁出可怕的寒光，盘卷的蛇躯上是水波如烟云般缠绕尾随。

“我的天啊，是妖蛇乌丽尔卡！”魔法学徒乌迪克脱口叫了出来。

妖蛇乌丽尔卡，又是一头特殊魔兽，所有的人心都沉了下去。

第四部 帝国的逃犯（下） 第五十九章 乌丽尔卡（下）

更新时间:2010-5-17 10:16:38 本章字数:6676

妖蛇乌丽尔卡，和妖鼠加夫尼一样，是风鸣大陆上的特殊魔兽之一。

所有的特殊魔兽，都有一个共同的品质——它们未必是最强的，但一定是独一无二的。之所以是独一无二，原因就在于它们都是杂交品种。

妖鼠加夫尼是一只土系魔兽和一只自然系魔兽的杂交产物，妖蛇乌丽尔卡则是两只不同的水生魔兽的杂交品种。

不同品种的魔兽杂交，除非是一些人为特意的安排，即使在弱肉强食的自然界也是极为少见的，其概率只比人狗交配要高上一些，至于说生育下子女的可能性就更低了。

妖鼠加夫尼的出现，是自然的选择，妖蛇乌丽尔卡的存在，却是人为的结果。

它是两百年前最出名的女性大炼金师乌丽为了得到新的更适合的材料而特别培育出来的，乌丽尔卡这个词的本意，就是乌丽之女。没有人知道大炼金师乌丽是否得到了她想要的，因为这位大炼金师最后的结局是失踪。

造成她失踪的罪魁祸首就是乌丽尔卡。

妖蛇乌丽尔卡为了得到自由，运用自己天赋的超强水系法术，制造了一次海洋潮汐，淹没了一个濒海城市，随后即告失踪。

尽管这头妖蛇一辈子的公开出手就只有这么一次，但就是这一次，它把一个城市毁掉大半，包括大炼金师乌丽也从此消失，也造就了这头妖蛇的凶名。

妖蛇乌丽尔卡那独特的紫发人面形象，就是它最典型的标志，任何一个人只要看到，都不会认错。

哈里格恩斯等人也没有想到自己会这么倒霉，为了安全而选择走水路，没想到这里却是妖蛇乌丽尔卡的蛰伏之地。

论实力，乌丽尔卡未必比妖鼠更强，但是论情势，遇上这家伙的遭遇显然要比在陆地上碰上魔龙都更加可怕。人类在船上能够发挥的战斗力有限，妖蛇却可以百分百发挥它所有的实力。此消彼长，这一仗，魔兽小队没有任何胜利的希望。

“啊！”妖蛇乌丽尔卡发出仰天的长啸，看起来它对魔兽小队打扰它的清净很不满意。

事实上无论它的心情如何，考虑到长年被炼金师桎梏，好不容易才脱逃出来这样的事实，每个人都能想象到这个家伙对人类的态度会是如何憎恨。

“这下麻烦大了。”望着前方张牙舞爪的的妖蛇，哈里格恩斯艰难地咽下一口唾沫。

发财梦破灭，还没见到金刚犀，就要葬身湖底。

“乌迪克，你现在还能不能使用自然法术？”值此时刻，修伊突然转头对乌迪克大叫道。

“能，但是没用，自然法术在水上起不到任何效果。”乌迪克无奈回答。事实上不是没有，而是就算有他也不会。

“用藤蔓把船包起来。”

“啊？”乌迪克一楞。

修伊已经低吼起来：“快照我说得做，包得越严实越好！”

说完这话，修伊迅速取出那柄得自海因斯的七彩魔杖。这是第二次使用这柄魔杖，它可以让法术的效果威力倍增，同时还能大大提高施法速度。

“风之精灵，请听从我的呼唤！”修伊再一次使用起元素凝聚。

元素凝聚，是每一个系的法术都有的基础法术，但同时也是使用程度最灵活，最多变的基本法术。它一方面是法师们提高魔力的基础，一方面可以为自己制造更好的施法环境，一方面是其他许多魔法的前置基础，还有一方面就是它本身也具有极强的可塑性。

在风系的元素凝聚这个魔法上，修伊已经熟练得没法再熟练。

下一刻，天空陡然乌云密布，仿佛黑云压城，罩在了乌丽尔卡的头顶。

必须庆幸，修伊的天赋是风系。

对付水系，按照相生相克道理，原本应该是火系或土系最佳。但是这里是水面，是水系魔法的天然领域，使用火系或土系法术对抗，只会被水系打得很惨。反到是风系法术，能够在这种情况下发挥独特的作用。

无风不起浪，控制了风，就等于变相的局限了水。

果然，原本如烟云般围绕在妖蛇乌丽尔卡的大量水元素，在元素凝聚的作用下，竟然开始不受控制的剧烈晃动起来，大片的水花跌落回湖中，现出妖蛇身上片片的青色鳞甲。

与此同时，修伊对着妖蛇大吼：“乌丽尔卡，我终于找到你了！”

这话一出，吓得哈里等所有人都颤抖起来。

这是典型的挑衅！

然而出乎大家意料的是，乌丽尔卡在听到这句话后，竟然没有愤怒，反而是那张人脸现出了一丝恐惧的气息。

果然是这样！

修伊心中冷笑。

妖蛇乌丽尔卡对人类的态度明显不同于妖鼠加夫尼。它和人类有过长期的相处，对于人类的强大，比妖鼠的理解更深刻。它对人类的感情同样是既有憎恨又有惧怕。

可是尽管它能听懂大部分人类语言，甚至能说出少量人语，具有相当高的智慧，但那不意味着它能理解人类的复杂。对它来说，两百年的时间不算太长，而仇恨是不可能轻易忘记的。人类对它的追杀必然是永无止境，至于说两百年时光沧海桑田，当年的受难者早把追杀妖蛇这种事抛到脑后这种概念，它压根就没有。

修伊以追杀者的面目出现，或许会令它更加愤怒，但同样也会让它忌惮。前者代表攻击时的狂暴，后者则意味着在发起攻击之前，它需要先衡量一下出手的意义。也许它更该立刻转身逃跑。

对修伊来说，他喜欢智慧性魔兽绝对多于非智慧性魔兽，至少拥有智慧的魔兽具备可以沟通的价值，而那些脑子里只有\*\*与本能的魔兽才是最麻烦的。与他相比，魔兽小队却更喜欢只有\*\*本能的魔兽，因为对付这些魔兽有着成熟的套路，不象对付智慧型魔兽，需要现场发挥和临机应变。

所以当对付血蟒时，即使修伊再聪明，也只能靠边学习，观摩，听从指令，但在这刻，他却一下成了所有人的领袖。

妖蛇乌丽尔卡的犹豫给了修伊他最需要的时间，他一边迅速准备着下一个魔法，一边厉声警告乌迪克：“你还在犹豫什么？快给船包上藤蔓！”

乌迪克这才如梦初醒，手忙脚乱地开始施展法术。看他那慌张的模样，这个发誓即使使用出来，效果也不会太好，只怕得多用几次，才能达到修伊需要的标准。

修伊叹了口气，看来自己还得继续把时间拖下去。否则在这种情况下作战，要想赢乌丽尔卡就只有动用炽焰鸟和辉煌之剑一途。

修伊可不想就这么暴露自己。

“乌丽尔卡，你躲在这里太长时间了！”修伊宝石法杖一指妖蛇怒斥：“你\*\*了太多人类，你必须为此付出代价！”

“吼！”妖蛇乌丽尔卡长啸：“我……只……想……自由！”

她低沉沙哑的声音艰难的吐出含混的话语，就象是一个老太婆在\*\*出自己的需要。

在说出这句话的时候，乌丽尔卡自己或许还未觉察到什么，哈里等人却已经听得彻底呆滞。

难道这头妖蛇出现的目的不该是一上来就对自己这方大开杀戒的吗？以这头妖蛇那层出不穷的水系法术能力，再加上这里又是水域，它只要挥挥手就能灭了自己这方，怎么反而这刻这个叫安得鲁的小子随便说了两句话，就让乌丽尔卡如此惧怕，反而为自己辩白起来。

看起它不象是来杀人的，到象是强权\*\*下那无力的自白。

“大炼金师乌丽死了吗？”

乌丽尔卡摇了摇头，表示没有。

“那么她在哪？”修伊继续追问。听起来他好象是在关心乌丽的行踪，但事实上两百年前的大炼金师的死活关他屁事。他之所以不停地发问是因为他必须让乌丽尔卡的脑子转动起来。

很多事情就是这样，你想得多了，就会做得少。

乌丽尔卡果然犹豫了一下，它微微侧了一下头，然后才回答：“我……不……知道。”

它没有注意到自己头顶上空的乌云正在越来越密集，隐约已经有狂风发作的迹象。

“那你又是怎么跑到这里来的？”

乌丽尔卡明显滞了一下，脸上出现了狐疑的表情。

修伊一楞，立刻知道这个问题本身恐怕就有问题。

果然，乌丽尔卡的紫发妖首低垂了下来：“你……不……知道……我……有……远……程……水……传送……能力……吗？”

见鬼，原来这头妖蛇竟然还拥有远程水传送能力，可以在任何有水的地方自由转换位置。这种能力在以前大概是人尽皆知的，但是现在却已经没什么人知道了。

可修伊到哪知道这一点去。

妖蛇脸上的双瞳越发明亮：“你……既然……不……知道，那么……你就……不……会……有……乌丽……之泪……”

它猛然仰天长啸起来：“没……有……乌丽……之……泪……你……凭……什么……来……抓……我！”

“你……在……骗……我！”这头妖蛇疯狂大吼起来，身周的水元素再聚集，形成一片浮空的水浪。这些水浪在空中凝结成一支支冰箭，寒光凛凛，逼人心腑。

妖蛇脸上的表情已经扭曲，显然是被修伊的欺骗彻底激怒。

下一刻，它将要展开最为狂暴的攻击，将这个敢于欺骗它的小子打成筛子。

修伊微微一笑：“说得对，我的确骗了你……逆十字冲击，风灵护体，风之障壁，风刃千袭！”

一口释放出四个早已经蓄势半天的法术，天空之中陡然狂风大作，无数道风刃逆卷着狂冲妖蛇乌丽尔卡。逆十字冲击形成的X形冲击光波以华丽的姿态掠过水面，在掀起一大片惊涛骇浪之后直击乌丽尔卡的身体。

乌丽尔卡不愧是水系最有天赋的魔兽，它一声长嘶，先后四道水墙在身前竖前。逆十字冲击以凌厉之势连穿四道水墙，打在乌丽尔卡的身上。不过由于四道水墙的阻隔，逆十字冲击的攻击打在乌丽尔卡的身上，也只是让它痛了一下，却没能造成致命的伤害。

饶是如此，已经足够乌丽尔卡愤怒不已的了。

它的冰刃被修伊的风刃千袭所破坏，风刃与冰刃互相撞击，只有少数冰刃落在小船上，却被修伊的风之障壁化解。

此时小船上已经被乌迪克连罩了五层青色藤蔓，将船体的空余空间全部遮蔽，乌迪克还在努力释放第六第七层。

风灵护体的效果，并不是加在自己身上，而是加在了船上，那些星光点点附在船身上，将小船映射得璀璨华丽。

趁着乌丽尔卡阻挡逆十字冲击，修伊单手一指天空中的乌云：“风来！”

一股小型的龙卷若有实质般从天空中盘旋而下，在修伊单手指使下，落于小船尾部。

修伊的手指轻轻划了一圈，飓风狂转，推动小船向前行进。就仿佛在船尾加了一台发动机般，如离弦之箭向着岸边射去，在水面上激荡出一条长长的水面尾浪……

就这样，修伊用他特别的方式，制造出了一条魔法快艇。

“噢！”乌丽尔卡愤怒地狂嚣起来。它也没想到眼前的这个小子这么狡猾。他压根就不是来捉拿自己的，而是拖延时间准备逃跑。

随着乌丽尔卡的长啸，它的嘴巴里喷射出一股凄厉血箭。血系法术本就是水法术中的分支，乌丽尔卡同样再拿手不过。

血之箭！

再没有谁比修伊更熟悉这种血箭的恶毒性质了。

血之箭拥有穿透大多数防御的能力，只是攻击伤害不够强，对付它的最好办法不是防守它，而是\*\*它。

“蓝！”修伊大叫一声。

风之精灵翩跹的影踪出现，向着血之箭飞去。

血之箭在蓝的牵引下转向攻击，一箭穿透蓝的透明身躯，就象是酸液腐蚀钢铁般，蓝发出凄厉的惨叫。这一下硬受让它受伤不轻。

修伊一抬手将蓝收了回去。风元素精灵只要不死，再重的伤也能自动恢复。不过乌丽尔卡的这一记血之箭就算白放。

巨大的蛇尾在水中一甩，激荡出漫天水花，乌丽尔卡朝着小船飞逝的方向急游而来。别看它的身躯庞大，这个家伙的速度当真不慢。

只是它的速度虽然快，修伊他们的小船也不慢，修伊人在船尾，还不停地向着它释放风刃，也不图杀伤它，就图阻止它那么片刻时间，就可以上到岸上。

眼看着修伊他们距离岸边越来越近，乌丽尔卡的心情越发急噪。它口中突然吐出一长串奇怪的语调，就象是人鱼在歌唱。

天生就能使用各种水系法术的妖蛇乌丽尔卡竟然也要用到咒语才能使用法术了吗？那么这个法术的威力……

果然，只见整个湖面突然都急速震颤起来，形成无数道水墙四面八方林立，就象是十二级台风刮过的海面，巨浪滔天。

修伊命令乌迪克用藤蔓把小船包裹起来的好处在这刻终于显现。大量的上方空间正在不停地被密封，而乌迪克还在不遗余力地释放这个法术。

他此时已经不需要修伊告诉他为什么这样做了，如果被这些浪头打在小船上，小船必翻。

努力的修补每一处空间，乌迪克正在将小船变成一个密封空间。风之障壁有效地阻止了一下水墙的压下，从下面往上看，就连天空中都横亘着水墙，就象是身处水底世界，透过藤曼间的缝隙甚至可以看到一些游鱼浮在他们的头顶。

风之障壁很快就被巨大的压力打破，大片的水墙汹涌的砸在小船上，直接把小船砸到了湖底。还好乌迪克也正好完成了他最后的修补工作，小船被一层又一层的藤蔓包裹着，变成了一个被封上了盖子的大木桶。有趣的是，那一小股被修伊召唤来的旋风在这种情况下竟还依然存在于水底，并继续发挥作用。它们是修伊意志下的产物，是风元素的凝结，已经形成了实质，除非是用火系魔法进行趋散，否则轻易不会消失。于是这艘小船竟如一艘水下潜水艇般，在水底继续前进。

“我的天啊，我们是在水下航行吗？我们是在水下航行吗？”哈里大喊大叫。他几乎要疯掉了，如果这之前有人告诉他会发生这种事，他打死也不会相信。

“闭嘴，用你们的斗气把那些缝隙堵住，水正在渗进来，乌迪克你下次该学着怎么把藤蔓布得再紧密一些！”

“自然法术不是土系法术。”乌迪克有些委屈，他又不是泥水匠。用藤曼来做密封的确太难为他了，好在还有斗气做为弥补。

小船在水下潜行着，水面的世界波浪滔天，却丝毫影响不到水下的人，这里平静而安宁。

尽管时间短暂。

因为是全木质结构，在湖浪平息过后，小船自动浮出了水面，并继续向着岸边飞驰。

眼看着被打入水底的木船竟然又浮了上来，并继续逃逸，乌丽尔卡惊的眼珠子都快掉了出来，这是它二百年来第一次看到有这种事发生。不过下一刻，它也是真得被彻底激怒了。

那个小骗子竟然以为能在它乌丽尔卡的手下……不，是蛇尾下逃脱？

它一定要活捉他，吃掉他！

乌丽尔卡长尾一甩，突然向着水下钻去。在它消失的地方形成了一道巨大的水旋涡。

与此同时，在小船的前方，另一道水旋涡也随之出现，妖蛇乌丽尔卡的身躯从前方的那个水旋涡中缓缓升起。

水系顶级法术，水之传送。

尽管空间法术是最好的瞬移法术，但是在空间法术之外，其他系的法术同样有属于自己的瞬移法术。只不过这类法术大都\*\*较大，而且耗魔力高，传送距离短。但是乌丽尔卡不同，它是天生的水系魔兽，擅长所有水系魔法。它尤其擅长的就是远程水传送能力，这是目前绝大部分水系魔法师根本不可能做到的。

乌丽尔卡就是利用自己的水传送能力，逃过一次又一次人类追杀，最终躲避到了这个神恩之地的小湖中。

今天，它要再度用自己的水传送能力将这个敢于欺骗它的小子送进亡灵地狱。

不过就在它刚刚冒头的一刻，它无比惊骇地看到三点闪亮的火油从小船藤蔓间的缝隙处飞出。

轰！

巨大的爆炸在小船为炸响，再度掀起大片的波浪，不过这些波浪已经不会再对小船造成任何麻烦。

“噢！”乌丽尔卡发出痛苦的尖叫声，随即消失不见。

“发生了什么事？外面发生了什么事？”所有人纷纷大叫起来。藤蔓和烟火使他们看不清外面的情况。

惟有修伊微笑着说：“哦，那只妖蛇可能是游得太快，撞到石头上了吧。”

三滴献祭之油，或许还炸不死这头妖蛇，不过也够它喝一壶的了。如果这头妖蛇事后回想，它或许会疑惑修伊是怎么掌握它的行踪的，不过以它的智商，这会成为它一辈子的迷惑。

为此，修伊可是损失了整整四十只侦察蜂，刚才的那片大浪造成了他不小的损失，好在总算没有全军尽没。

追击者消失了，小船向着对岸飞驰，很快发出巨大的撞击声停止不动。

这意味着他们到岸了。

\*\*——第一件事：如果大家上QQ的话，应该能看到QQ新闻里有一个拜仁夺冠，礼仪小姐艳惊全场的消息。看过照片后，感觉那女的气质很好，很象我心目中的豪门贵寡克丽丝汀。

第二件事：有关于龙套的问题，再次跟大家解释一下。因为以前没有过使用龙套的做法，所以经验明显不足。现在多少明白了一些。这样跟大家说一下吧，大家可以提供人物的性格，名字，能力，特点等等，但是职业位置需要谨慎。比如有位朋友提供的叫休哈特的，是伊莱克特拉的失败弟子。老实说，提纲里没有这个人物，伊莱克特拉没有徒弟，这点可以透露，他的成就另有原因，以后会解释。但这样一来，这个人物我就不能使用。所以，很多龙套对我来说有使用困难，我会在征求意见时决定是放弃还是修改。建议给出龙套的朋友，直接给出是否接受修改的意见。我不会在未经同意的情况下擅自修改。

第三件事：严重腹泻，很痛苦，拉了半夜，人都快虚脱了。我有慢性结肠炎，求教一下，有什么办法？

第四部 帝国的逃犯（下） 第六十章 疑虑

更新时间:2010-5-18 6:29:17 本章字数:10149

只有劫后余生的人，才会觉得生活是如此美妙，哪怕是最贫困的生活，也能充满生活的乐趣。

从小船上下来的魔兽小队，在回首那片小湖时，看到的是一片狼籍。无数死鱼横尸湖上，周边岸上被湖水冲刷得乱七八糟。但就是这样一副落魄景象，却让所有人欢喜鼓舞，雀跃不已。以至于他们一方面为这惊心动魄的场面心跳，另一方面却又赞叹刚才的刺激。

“能踩在地上的感觉真好。”卡梅拉微闭双目轻说，她的口气仿佛已经在海上漂流了数十年一般。

“是安得鲁救了我们，他是个魔法师。”乌迪克怯生生地说。做为一个魔法学徒，再没有比这更令他敏感的事了。自己的身边有一个魔法师，而所有人对此竟毫无察觉。

众人向修伊，神情都有些古怪。

这也难怪，哪怕是六级武士，只要一天没跨过七级的门槛，在地位上就还不如一个初级法师。只要看看乌迪克一个魔法学徒都如此受重视，就可以想象魔法师的地位如何之高了。

可是修伊却是以武士的身份出现在大家的眼前，直到刚才，才展现出他的魔法能力，而且看起来还不是低级的法师。他的风法术修为应该不会低于四级。

这点眼光，大家还是有的。

一个四级法师和大家混在一起，这是什么概念，所有人都很清楚。

哈里格恩斯搓了搓手，有些不知道该如何开口，想了半天，他才无奈的说了一句：“嘿，安得鲁，很感谢你救了大家。不过你也真是的，怎么没告诉我你是一个魔法师呢，这样我会多分点钱给你的。”

修伊无语，还真是一句大实话呢。

“因为你从未问过我。”他只能如此回答。

“很好，你的回答就象你的法术一样……飘逸，非常飘逸。”哈里嘟囔。

既然修伊不愿意多说关于自己身份的话题，大家也都识相的不再去问。

经历了这一战，大家都迫切地需要休息一下才能继续上路，时间不早，还得生火做饭。老实说，虽然过湖的时候非常惊险，但是修伊展现出来的实力也因此让所有人都心情振奋。毕竟有一个四级法师在身边，捕获金刚犀的可能性就更大了。

休息的时候，所有人都在忙碌，惟有修伊无事。

现在已经没有人差使他做事了。

不过也正因为这样，修伊反而感觉到不自在，感觉到一种淡漠的疏远。

那是因为尊敬产生的必然结果，但修伊却更喜欢先前那样无拘无束的接触。

人需要被尊重，但对于被尊敬，还是不要太过痴迷的好，因为那往往意味着丢失太多情感。

高处不胜寒，众人看他的眼光带着羡慕，佩服，甚至有丝丝敬畏，但未必让修伊喜欢，更不值得他去追求。

他更喜欢先前的相处方式。

休息时间里，一个人坐在大石上，修伊反正没什么事，就掏出那本格林留给他的有关于那个炼金师的研究记录翻看。这东西昨天晚上到手后，修伊已经研究了部分内容。

正如格林所说的那样，那名炼金师一直致力于通过炼金术使人类拥有强大的力量。他在多年的研究中发现，人的身体里有一些特殊的窍，可以用来储存和使用斗气。所有的斗气运用，在本质上都和这些窍有关。因为窍就在于斗气运行的必经线路上。只是由于修炼的方式方法各有不同，所以每一种修炼方式对窍的利用程度也各自不同，因此才会形成不同特长的武士。

那名炼金师将人体窍位进行了细致的分类，并详细指出了哪些窍位的锻炼可能会产生怎样的影响。可惜的是这位炼金师由于本身并不是一个出色的武士，他并不了解具体的斗气运行脉络，所以有很多地方他自己也不了解。这些研究有些是靠研究所得，有些是在询问过高级武士的使用感触后的记录，有些则纯凭猜测。

在他的研究中，唯一被证实有效的窍，就是位于胸腹位置的三个秘窍，它们被判定拥有强化肌体，增加力量的功效。格林金就是在这个基础上，发明出了自己的极限秘法，通过运气流转刺激秘窍，使自己的身体在短时间内强度倍增，获得暂时的强大。

不过由于他不是炼金师，因此发明出来的方法威力是够了，副作用却太过明显。

这份研究记录，落在别人手中，其实就是废物。武士不屑于用它，炼金师同样不追求个人的强大，但是落到既是武士又是炼金师的修伊手里，意义却非凡。

它的价值甚至不亚于一本伊莱克特拉的笔记。

修伊很清楚的明白，这份研究意味着什么。它意味着自己一旦能掌握所有窍的功用和使用效果，那么在日后的修炼和战斗上，就必定会为他带来巨大的成效。它可以让修伊的修炼事半功倍，效果更加明显，甚至更具有针对性。

不过这份研究记录本身并不完善，还需要后人进一步加以研究和证实。对修伊来说，这不啻于是一个新的挑战。

不过没关系，他从不惧怕任何挑战，只要能为他带来强大的实力，再大的难关他也愿意去闯。

目前已经可以确定的是格林用自己的方法证实的三个窍位的确有着可以强化肌体的力量。修伊决定先从这方面入手，看看有什么办法能够让自己拥有象格林那样的能力，而又去掉那可怕的副作用。

既然一个什么都不懂的武士也能自己研究出极限秘法，修伊可不认为自己会比格林金更加白痴。相信解决它只是时间问题而已。

根据那名炼金师的研究，当斗气运行到这三个窍位时，少量斗气会通过这里渗入人体肌肉，从而完成\*人体强化的效果。绝大部分的武士，其身体强度除了部分是依靠锻炼之外，其实都是这个原因。只不过他们的斗气一直处在运行之中，所以他们自己也不清楚到底斗气是如何强化自己的身体的。只知道当斗气流行到胸腹这一带的区位时，效果会明显上升。因此偏向于力量系的暴汉型武士，在修炼和战斗时，斗气大都会集中在这一带。相比之下，偏向于速度的武士则会斗气优先流经双腿，但是那名炼金师只精确找出两个影响速度的腿部窍位，他相信还有其他的窍位，但自己并没有找到。

而格林根据这份研究出来的方法，其实就是把大量斗气直接贯注在这三个窍位中，以极度强化自己的肌体力量，他的速度其实是肌肉力量狂野爆发时的展现，而不是真正的速度。真正的速度型武士，在行动时是飘逸的，落足地面不会有太大的反弹，而格林的速度是力量型的，全部依靠反作用力弹射自己。所以拥有极限速度的他，并不能在水上奔跑，甚至爬高窜低。不过他的战斗力量却也因此大增。

根据修伊的猜测，当初的天空武士凯文比尔斯很可能在修炼上，流经腿部窍位的斗气比较多，从而形成了自己的绝对速度优势。事实上，凯文比尔斯进入窍位的斗气能量比起格林金可能有增无减。只不过凯文比尔斯是天空武士，他的肌肉力量和窍位容纳度都比六级武士要强上太多，因此绝对数值或许比较高，但进入比例并不大。而格林的方法却显然是把自己身体里的窍位当成天空武士那般的容器，进行强行贯注。

难怪他事后要如此痛苦了。

从这一点上分析，每一名武士其实都没有真正发挥自己的力量。可能绝大部分武士一辈子都只发挥出了自己的部分力量进入窍位。而象格林那样，一次将大量的的斗气贯注进入，后果就是不堪负荷。

如果是这样的话……修伊忍不住想到，那么解决这个问题的关键应该不出于两点。

一：开发窍位与身体的承受能力。

二：精确控制斗气流量。

任何事情，只要想明白解决问题的关键，就一定会有办法。修伊意识到，格林的激发方法之所以会形成这样大的后果，就在于在这方面他并没有有意识地进行锻炼。窍位肯定是可以修炼的，只不过以前这些窍位的修炼都是跟随斗气的成长一起成长，所以在使用效率上不会有变化，而修伊则要考虑在同等级上尽可能发挥这些窍位对斗气能量的使用程度。要做到这点，就必须精确控制斗气流量。

这也就难怪格林没有办法修炼自己的窍位，他还没有成为高级武士，所以对斗气运行的理解不够透彻，很难精确控制斗气灌输程度，所以才会出现如此疯狂的结果。只有高级武士才可以比较精确的控制斗气，但他们并没有关于这方面的知识。

修伊是幸运的，他早就对自己身体中斗气的运行线路了如指掌，这个问题对他说不再是关键。

不过即使明白了这个道理，要想完全精确地控制住斗气流量也不是一件容易的事，何况即使做到了，到底该如何锻炼，也是个问题。

总之，摆在修伊面前的是一个全新的课题。

这个课题以前从未有人真正研究过，这次却轮到修伊自己去理解和发现了。

这一次，他没有任何前者可以拜师学习。

修伊开始尝试着寻找身体中的窍位，他稍稍释放了一些斗气去刺激那些关键地方，明显地感觉到身体强度的增加。在以往，这是斗气运行的自然结果，但现在修伊并没有真正运行斗气，而只是将它们贯注在某个重要的位置，就产生了类似的效果。

修伊不知道继续贯注下去会是什么结果，也许自己会变得和格林金一样强大，但同样后果也十分严重。他尝试着少量少量地提高贯注程度，感受不同的感觉，但这所谓的少量，修伊自己也无法准确把握，一不小心输送力量大了些，只觉得自己整个人的感觉开始变得不一样了，这是非常一种奇妙的感觉，就象是被打了一针兴奋剂般，他觉得自己全身充满力量，只怕比起最巅峰的状态还要强壮数倍。

随手拿起身边的一块石头，修伊轻轻一捏，在庞大的斗气能量作用下，石块变成一掌碎粉顺着指尖洒落，这已经是海洋武士的力量了。

这一现象落在哈里小队等人的眼里，只以为他又使用了某种奇异的魔法，到也没觉得什么。但是修伊自己知道这下坏了——自己还是输送斗气过多了。

迅速撤消斗气的灌输，修伊立刻感觉到窍位所在处有一种涨裂般的痛楚，随之而来的是全身瘫痪般的无力感，连坐在地上都感到吃力。

这还是修伊一触即收的结果，假如他将刚才的状态再维持时间长一点，只怕会立刻瘫痪下去。

连忙给自己服下一\*\*力药剂，修伊这才感觉好受许多。即便如此，他的身体也疲软无力，恐怕要过上好一会才能有所好转。

就在这时，莱森走了过来。

“嘿，安得鲁。”莱森向修伊打招呼。

修伊点点头，他看上架子有些大，实际上却是连站起来的力量都没了。

即便是和人恶斗一场，也没有这一刻偶尔激发窍位带来的后果严重，难得格林金在使用那么长时间的极限刺激后还能保持活着，看起来象他那样使用极限秘法，同样对窍位的锻炼有所帮助。只是他的方法太笨，使用次数太多，所以提升有限。

“有什么事吗？”修伊问。

“我想……我想过来跟你说声道歉。”莱森抓了抓头皮。他看修伊好象没理解自己的意思，连忙补充说：“哦，我是说我们在第一次见到你的时候，我跟头……提了一些不是那么友善的建议。你知道我这个人不是什么好人……不过也那么坏，只是偶尔……会有些不劳而获的想法。”

莱森吞吞吐吐的解释。

看起来他是在为初见修伊时向哈里提议抢劫修伊的做法提出歉意。在修伊今天展现了自己魔法师的实力后，莱森很显然终于意识到自己的说法有多么愚蠢了。

抢劫一个落单的魔法师或许不算太过困难，可因此引来的后果却十分严重。难得是修伊并没有和他们计较，反到是救了他们的命。

“我知道。”修伊点点头：“不过我并不打算对此追究。这些天大家在一起相处得还算不错，虽然我救了你们，但同样的，我也从你们那里学到了很多东西。比如一些丛林生存的经验和对付魔兽的方法。这对我很有益处。你得庆幸你有个好头领。”

“哈里是个好人。”莱森呵呵笑。

“他还不错。”修伊回答。

看到修伊没有什么别的说法，莱森退去，道歉过后，他的心情显得轻松多了。

莱森回去了，哈里格恩斯过来了。

人还未到，哈里已经高声喊叫起来：“嘿，安得鲁，我想我们该重新谈一下利益分配的问题了。一个四级的风系魔法师，这可真是太棒了！”

哈里格恩斯的来意简单，明了，直接。他主动提出和修伊修改先前的分配计划，如果能活捉金刚犀，他会给修伊多两人份的酬劳。不过哈里大方的背后有着更直接的利益目的。

他说：“有你的帮忙，也许我们可以得到两头金刚犀。”

有了修伊的加盟，哈里格恩斯的胃口明显增加。

三千个金维特总比一千五百个金维特好，不是吗？

通过扩大经营范围与内容，来弥补股权减少造成的利益损害，进一步增加自己的实质收益，在这一点上，无论古今都是如此。否则股东用来做什么？单纯用来分自己的钱不成？

就算是高贵的风系四级法师，如果不能让自己有更高的收益，他的存在对魔兽小队都没有太大价值。

存在，就必须发挥作用，或者增加安全，或者提高收益。先前哈里格恩斯吸收修伊是从增加安全性考虑，现在主动提出加钱，是增加收益考虑。无论是武士修伊还是魔法师修伊，哈里格恩斯总能找出压榨对方价值的办法。

令人佩服的是，这种行为并不引人反感，相反，它真诚，朴实，大方，令人信服。

对于这个提议，修伊并没有立刻答应，他想了想后回答：“还是等到了地方再说吧。”

哈里格恩斯嘿嘿笑了起来，看起来他很有自信修伊会同意这个方案。

哈里回去了，卡梅拉都又走了过来。看起来今天每个人都想和他好好聊一下。

“嘿，安得鲁。”魔兽小队的人称呼对方的时候总喜欢在前面加上一个嘿字，算是表示亲热吧。

不等修伊招呼，卡梅拉就自己坐在了修伊的身边。

“能问你个问题吗？”她说。

“说吧。”修伊觉得自己身体感觉舒服多了。他向后坐了坐，靠在一棵大树上，让自己保持斜对卡梅拉。

“你为什么到神恩之地来？你绝不是魔兽猎人，你是个魔法师，不可能缺钱。帝国会每年给你这样的魔法师一笔丰厚的款项。”

“我到丛林来，是为了修炼。通过战斗，修炼武士的技巧。”在这个问题上，修伊并没有撒谎。不过卡梅拉显然有些不太相信。

“这又是为什么？魔法师不是很好吗？魔法同样可以战斗，而且威力更加强大。”

“可是魔法师同样有自己的局限之处。魔法的强大在于它有很多能力，它是综合性的存在。魔法师之所以可以比武士高贵，就在于它不仅限于战斗，而武士则只能用应用于战斗。可如果就战斗本身而言，一对一的战斗里，魔法师绝不是武士的对手，哪怕他们的魔法威力无穷，但是武士的生存能力更加强大……恩，刚才那种情况属于例外。”

“原来是这样……”卡梅拉沉吟了一下：“这么说你是以战斗和强大为主要目标？”

“是的。”

深深看了修伊一眼，卡梅拉突然说：“知道吗？你让我想起了一个人。”

“什么人？”

“也是一个少年，有趣的是他也是风系四级法师，兼修了武士，不过他同时还是个炼金师。”说这话时，卡梅拉死盯着修伊看。

那一刻修伊突然有种诧异的感觉，她就不怕揭穿了自己的老底，被自己暴怒而起杀人灭口？

传说中的自己，可是个杀人不眨眼的恶魔少年啊！

挠了挠头皮，修伊挤出纯洁的笑容：“唔，听起来还真和我挺象的，尤其是我对于炼金术多少也有那么一点了解。”

“是啊……的确有些相象的成分呢。”卡梅拉拖出了一个长长的尾音。

“世界总存在巧合，不是吗？”修伊向对方眨眨眼睛。

“听说那个少年还养了两只鸟和一只黑色的小狗。”卡梅拉的眼神落在了旭的身上。

修伊不动声色的回答：“哦，我这只是路边拾来的野狗，而且我也没什么所谓的鸟。”

旭愤怒地用爪子刨地，该死的父亲，晚上睡觉你就等着吧，我发誓我这次一定把尿拉在被窝里。

“这么说你不是那个人。”卡梅拉看似随意道。

“我是什么人，对你们来说很重要吗？”

卡梅拉很认真的想了一会，她笑了起来：“你说得对，安得鲁，你是什么人其实不重要。重要的是……你站在我们这边。”

然后她站起身说：“谢谢你能告诉我这个，这就是我要说的，你是个好人。”

轻轻在修伊的额头吻了一下，卡梅拉离开。

呼，修伊长长吐出了一口气。

他不知道自己有没有骗过卡梅拉，在和妖蛇的交手过程中，他已经尽量避免使用一些自己出名的绝活，比如虚空斩，比如炽焰鸟，但是少年风系四级法师兼修武士这个身份本身就足够让人起疑心。

好在这样的少年并不是只有一个修伊格莱尔，卡梅拉或许会有怀疑，但也仅仅只是怀疑而已。

而刚才的对话，也确切的说明卡梅拉并不能确定自己。

假如她真的确定自己是谁，并对自己有恶意，最聪明的做法就是选择假装不知道，等出了丛林以后再通知官方，把他卖一个好价钱。从这一点上分析，卡梅拉已经做好了自己就是修伊格莱尔的心理准备，并且是带着善意。

这是个好兆头，修伊想。

他不确定象这样相处下去，再遇到更强大的危险时是否会进一步暴露自己，早点确定魔兽小队的可能态度，对他日后的选择很重要。

假如魔兽小队被他判定为在知道他身份后可能会出卖他的人，那么也许不用等到魔兽出手，修伊自己就会选择把他们全部杀光。

尽管现在修伊已经不在乎帝国是否知道他在哪，他是谁了。

“归根结底，我还是个自私的人啊。”修伊叹息：“我只爱……爱我的人。”

第四部 帝国的逃犯（下） 第六十一章 神恩之地

更新时间:2010-5-19 9:11:42 本章字数:7614

短暂的休息后，小队重新上路。

穿过眼前的这片丛林，就能到达金刚犀的领地。

穿越丛林是一件非常辛苦的事，大批的毒虫，怪异的魔植，隐藏在暗处的狡诈生命，是神恩之地的天然防线。它们甚至比魔兽本身更加可怕。

从这一点上分析，魔兽其实不过生活在神恩之地的平民百姓，丛林本身才是城堡，是最坚固的防御线。否则仅靠大型魔兽本身要想抵御人类的侵袭，几乎是不可能的任务。它们尽管强大，却托赖于这片自然环境生存，躲避大部分人类的魔掌。

不过对于大部分魔兽猎人来说，这已经成为生活的一部分。他们或许没有巅峰武士那样强大的武力，却有着丰富的丛林生存经验。这种经验不是武力所能替代的，甚至连魔法都难以替代。他们用特制的药水趋散魔虫，熟悉各种魔植，知道如何规避最危险的区域。对于那些可能藏有致命毒物的地方总是小心的做着盘查，避免中伏。

在这环境下，即便是修伊格莱尔也不能保证仅靠自己就能生存。这里和炼狱岛不同，丛林环境更大，更复杂，也更可怕。他有些庆幸自己当初只是在神恩之地的边缘修炼，假如进入中心地带，也许他早被弄得尸骨无存了。

哈里格恩斯在仔细观察过地面的痕迹很，很肯定地说：“那边有个大号南敦士幻蚁穴，大家小心点，不用惊动它们，我们绕着走。”

“南敦士幻蚁？”修伊从没听说过这种东西，炼狱岛也不是什么都有。

“是的，这种幻蚁非常凶猛，能够飞行，有一对非常锐利的下腭。它们的下腭一旦咬进你的身体里，会注入一种可怕的毒素，就象是湖里的彩虹鱼一样，可以让你产生幻觉。不过这种幻觉更加直接和致命。”卡梅拉回答：“只要被足够数量的幻蚁咬中，你会死得很难看。大部分人是在惊恐中死去的。它最早是在南部大陆的敦士堡发现的，所以叫南敦士幻蚁，后来不知道什么原因，它们一路漂洋过海到了我们这。它们是神恩之地最可怕的杀手之一，非常有名，但也正因为它们太有名了，所以我们足够了解它。放心，只要不去主动招惹它们，它们也不会轻易的主动招惹人类。真有趣，你认识大地暴熊，知道银梭鱼的喜好，却不知道这种幻蚁？”

“知识总是拥有强烈的互补性。”修伊回答。

绕过幻蚁穴后，走了没多少路，哈里格恩斯再次捏着拳头向着天空举了举。

这个动作到是与修伊曾经的时代的野战部队招牌动作重合。

所有人再度停了下来。

“前面有一片食人藤挡住了路，看样子要破费一下了。”

“是什么样的食人藤？”修伊问。食人藤的品种有很多。

“墨蛇藤，最麻烦的那种。”

修伊向着远方看看，只看到一大片黑黢黢的黑色藤条从地底钻出，他摇摇头：“我没有见过这种东西。”

卡梅拉再度为修伊解释：“那些表面的藤条并不可怕，可怕的在地底。地面的藤条其实它们的触须，可以吸收空气中的异常味道，如果是它们钟爱的食物，它们就会把藤条收到地底……它们是少数可以移动的魔植，它们会移动到你的脚下，然后突然伸出大量的藤条缠住你的腿让你无法移动。最后再用长着尖锐倒刺的主茎刺进你的皮肤，吸食你的血液。这意味着在你彻底死亡之前，你会亲眼看到它们吞吃自己。”

“嘿，卡梅拉，别说得那么可怕。”莱森有些满意了。他转回头对修伊说：“放心，墨蛇藤并不是无敌的存在，它们同样有自己畏惧和讨厌的东西。”

“它们怕什么？”修伊问。

哈里格恩斯回答：“怕火，讨厌亡灵气息。相当部分植物都讨厌亡灵气息，我们知道自然法术代表的是生命的力量，而亡灵法术则能够吸收这种力量，并转为腐灵气息。所以如果你不想一把火把整个丛林都烧掉，那么对付墨蛇藤最好的办法就是借用亡灵力量。”

修伊正想问你们不是亡灵法师，哪里来的亡灵气息，却看到卡梅拉已经掏出了一根白骨手指。

这很明显是一个炼金师的作品，那上面附着大量的亡灵气息。卡梅拉滴了几滴药剂在那白骨手指上，然后向墨蛇藤扔去。

就象是碰到了什么恐惧的东西一样，大量的墨蛇藤纷纷钻入地底，甚至发出了嘶嘶的低声，予人愤怒的感觉。

“快走，那东西的持续时间有限，它们很快就会回到地表，消灭这让它们讨厌的亡灵气息的。”哈里格恩斯大叫着，一行人迅速冲过墨蛇藤让开的通道。

修伊在冲过道路时，回头望了一眼，只见少量的墨蛇藤果然已经开始重新钻回地表。他尝试着释放了一下自己身上那有限的亡灵魔力，这可比那个炼金道具强大多了，刚刚钻出地表的墨蛇藤又重新缩回了地下。

它们的愤怒更加强烈了。

满意一笑，修伊转头尾随着哈里格恩斯等人奔去。

——————————————

无论道路怎样艰难，终点总会到达。

花了四天的时间，魔兽小队终于走出了这片丛林，比哈里格恩斯的预计时间还要提前一天。

他们现在站在黎勒古拉山最深的深处——一处山腰间，从这里放眼望去，到处都是高山峭壁，山连着山，林接着林，满目碧绿青葱。

在山腰下有一片大峡谷，峡谷中央是大片的绿地，一条小河如银带般穿过峡谷。那里就是最著名的神恩之地核心了。在这片核心地带栖息着大量的魔兽，其中不乏大量的高级魔兽存在。

一些长角斑鹿在小河边饮水，不远处一只碟斑豹正在悄悄靠近。尽管长角斑鹿们非常警觉，但它们还是忽略了即将到来的危险。蝶斑豹有着异乎寻常的高速，甚至可以在空中滑翔出数十米的距离。

一只小长角斑鹿很快就成了蝶斑豹利爪下的牺牲品，其他的长角斑鹿纷纷逃避，它们的长角放出一阵强风，包裹住自己的身体，使自己更加轻盈，速度更快。一只母斑鹿可能是小斑鹿的母亲，在奔跑时总是忍不住要回头看几眼，发出悲伤的哀鸣。

蝶斑豹开始拖拽小斑鹿的尸体进入一个相对安全的地点，准备享用美餐。

不过它很不幸运地遇到了两只四翼暴牙兽，被迫放弃食物逃跑。

两只四翼暴牙兽在空中盘旋了一圈后落在小斑鹿的身边，准备享受这不劳而获的美食。不过它们的运气看起来也不太好。

一大群龙狼出现了。这些龙狼只有九级，但是它们天性凶残，而且总是成群结队的出动。上百只龙狼朝着小斑鹿气势汹汹地冲过来，看起来它们并不介意为了这点食物和那两个大家伙打一场。魔兽们可没有人类那样的具体等级观念，更不会有所谓的高等存在的尊严感——它们有自己的实力评判标准。两只四翼暴牙兽在看清楚对方的数量后，做出了退让的决定。

于是食物再度易主。

龙狼们开始享受小斑鹿的尸体，和它们一同享用食物的还有天上的食腐鹫。它们彼此纠缠，互相争斗，抢夺食物。有趣的是，它们很少真正使用魔法的力量战斗，大部分时间都用来争夺食物和相互试探。

在食物吃光之前，大地突然传来轰隆隆的震动，仿佛地震一般。

所有的生命都开始不安起来，龙狼群开始后撤，拼命地逃窜，远方出现大量滚滚烟尘。

一群头顶长着尖利犄角的庞然大物在烟尘中出现，仿佛滚滚铁流横扫峡谷四方。

几只龙狼躲避不及，被这些大家伙的身体一个冲撞后瘫软在地上。无数铁蹄将这几个倒霉的家伙踩成肉泥。

那便是金刚犀了。

远远地望着峡谷中上演的弱肉强食，你争我夺的一幕，所有人都看得呆滞了。

那个叫杰尔的猎人舔了下舌头：“我的天啊，这地方可真是太刺激了。”

克雷格指了指下方的金刚犀群：“我们一路跋山涉水千辛万苦就是为了这群东西？看起来它们并不那么好对付。”

“没人说它们好对付，即使在神恩之地，除了那些巅峰魔兽外，也没有多少魔兽能比金刚犀群更强大。”哈里格恩斯回答。

“那么接下来你打算怎么办？”修伊问。他很想知道哈里格恩斯凭什么这么自信能活捉一只金刚犀。

“金刚犀虽然是群居魔兽，但它们之间的相处也未必太平。知道我为什么要在这个时候捕捉金刚犀吗？五月是它们的发情季节。交配权在绝大多数魔兽群落里都是非常特殊的权力，只有最强大的雄性拥有占有众多雌性的资格。金刚犀群落会有一个王者，它可以自由选择配偶，通常它总是占有群落里一般的雌性，这样可以保证后代的强大。其他的雄性金刚犀只能从首领挑剩下来的雌性中进行选择。由于雌性数量不足，雄性与雄性之间会先展开一场打斗，赢的得到交配权，输的放弃。金刚犀是脾气暴躁的生物，受本能的指使，对交配有着强烈渴望。如果发生连续性的战斗失败，一直得不到交配的权力，一些金刚犀就会选择离开这个群落，寻找新的群落。”

“这样一来它们就暂时落单了？”

“对。”哈里格恩斯大笑道：“瞧，我们接下来要做的就是等待，等待某只倒霉的金刚犀自动离开群落，然后布置好陷阱。”

“你确定这种事一定会发生？”

“是的，几乎每年都会有一两只成年金刚犀因为失去交配权自动离开群落，不过第二年雌性金刚犀会生出更多的金刚犀。当金刚犀的群落壮大到一定程度时，它们会自动分成两个群落。严格控制数量，保持一个群落三到五十头金刚犀是它们的生存法则。”

“落单后怎么对付？”

“布置陷阱。金刚犀的力量很大，皮也很厚，但脑子相对简单。我们可以挖一个大坑，然后引那个家伙过来。到时候它会掉下去，然后会被困住。它们的体型太大，分量太重，不可能跳出大坑。然后我们想怎么对付它都行。事实上只要饿它几天，它就不行了。唯一的问题是我们并不能确定会有几头金刚犀成为最后的失败者，如果你问我，我希望是两头。”

“就这么简单？”修伊有些难以置信，他本以为他会听到一个更加细致完美的行动方案。但事实上象修伊那样能把每次行动都要做得尽善尽美充满艺术感的人，这世上还真是不多。

更多的是直接针对对方的弱点，布置一个简单而有效的行动计划。

哈里格恩斯摊手：“对付魔兽需要多么复杂的陷阱？越简单就越实用。”

“那怎么把它带回去？一只金刚犀就有差不多三吨重。”

“这是最麻烦的部分，也是为什么我们需要乌迪克的原因。我们需要带活的金刚犀走出这片丛林，自然法师可以做到这一点……”说到这，哈里格恩斯的声音有些低，看起来他也很怀疑乌迪克是否能胜任如此重要而艰巨的工作。

不过下一刻，哈里格恩斯又说：“不过相信我，伙计，天下没有迈不过去的坎。只要抓到这些大家伙，什么麻烦都不会成为麻烦。要相信专家，安得鲁！”

哈里说这话时表现得异常自信。

看到哈里格恩斯那自信的表情，修伊突然想起了这家伙过湖时同样是用这种态度告诉自己湖里没有任何危险的。

中午吃饭的时候，修伊找了个机会问卡梅拉：“卡梅拉，你和哈里在一起做事多长时间了？”

“大概一年多。”

“你觉得他这个人怎么样？”

“还不错。为什么问这个问题？”

“没什么。”修伊苦笑：“只是觉得哈里对抓捕金刚犀好象太过自信了一些。”

卡梅拉迅速回答：“哈里常年在丛林中生活，他了解绝大部分魔兽的习性，有自信也是正常的。对于这次的捕猎计划，大家早有准备，我们一定会成功的。”

“那么如果有意外呢？比如魔兽突然不按我们计划中的方式去行动？”

“那麻烦就会很大。不过一般来说，这种情况很少发生。魔兽毕竟是本能生物，即便高级的魔兽拥有智慧，也依然无法和人类相比。”

“你们以前捕猎过高级魔兽吗？我是说十级以上的。”

“很少……实际上这是第一次。”

“原来是这样……”修伊开始明白自己心中那不安的感觉来自何方了。

哈里和它的小队的确是一群经验丰富的魔兽猎人，但他们显然过于信任自己的经验。哈里本人执着魔兽的本性无法更改，且不相信意外。他认为意外是无法掌控的，但也并不是轻易出现的。确切的说，他只生活在自己的世界里。

但是修伊很清楚的知道，高级魔兽拥有的智慧并不是他们所以为的那样低级。事实上智慧有很多种表现，在平时没有生命危险的时候，这些魔兽未必会显示出太高的智慧。但是到了生命危急时刻，高级魔兽们所展现出的智慧有时会令人类也大吃一惊。

对于人类来说，力量是他们的潜力，在危机时才会爆发。

对于魔兽来说，智慧是它们的潜力，在危机时才会爆发。

这是人类与魔兽最大的不同之处，也是长年生活在炼狱岛上和魔兽们朝夕相处的修伊最大的心得。

这是一般的魔兽猎人们所无法理解的。

在大多数时候他们的陷阱会奏效，魔兽们爆发的智慧未必能产生作用，因为它们的力量和猎人们之间并未形成绝对差距。

但是当猎人们开始对付力量远远强大于自己的魔兽时，成败其实已经是寄托在对方的无能上了。

这个时候，高级魔兽只需要稍微表现得聪明一些，就会给人类带来极大的麻烦。

细节决定成败，在这场捕捉金刚犀的战斗里，修伊已经看到了未来可能出现的麻烦。

“希望不会有意外吧。”修伊实在无法确定，一个多达三十多头的金刚犀群落一旦发生什么意外，会酿成怎样的后果。

第四部 帝国的逃犯（下） 第六十二章 新主人

更新时间:2010-5-20 2:02:11 本章字数:8263

等待金刚犀自动离开群落是一件很无聊的工作。

你不知道金刚犀什么时候会离开，也不知道会有几只离开，也许今年的雄性金刚犀运气特别好，每只金刚犀都得到了交配的机会也说不定。

金刚犀的发情期有整整一个月。换句话说，修伊他们要在这里等上足月的时间来期待结果。

这段时间里，魔兽小队也没闲着，除了每天派人观察金刚犀的活动，看它们之间自己的角力外，没事就寻找一些方便携带又值钱的小型魔兽捕猎。有很多大型的魔兽拥有更高的价值，但是考虑到携带因素，捕杀危险因素等等，魔兽小队并不会轻易去招惹。在这里生存，每一步都必须小心。

没有经验的人，哪怕是巅峰武士，一旦落入大批高等魔兽群中，等待他的结果也只有力战至死。

修伊在这段时间里学习了许多丛林生存的经验。

这些经验是炼狱岛上学不到的。在炼狱岛上，兰斯洛特纯粹是凭借武力解决所有问题。他经常会误入狼窝，虫窝，兽窝，然后凭借强大的力量灰头土脸的跑出来。这个家伙对丛林的认识甚至还不如修伊深刻，因此在炼狱岛后期干脆是修伊担任导游工作。但是在神恩之地，修伊和这些职业魔兽猎人相比，又差了一大截。

他的丛林知识大部分得益于和炼金术有关的需要，一旦和炼金术无关，他就所知有限。而魔兽猎人们的知识，全部和生存，安全，捕捉有关。他们或许并不强大，但经验丰富，合作密切，从他们身上，修伊学到了许多东西。

修伊曾经的好学精神在这一刻发挥的淋漓尽致，没有了城市中的勾心斗角，他象是回到炼狱岛上般孜孜不倦的学习一切他可以学习的东西。他的进步速度惊人，就连哈里格恩斯等人都赞叹无比。

哈里更是直接夸赞修伊，说他的进步速度惊人，是个学习的天才。

没错，自己的真正天赋，应该就是学习吧。学习各种知识，炼金术的，武士的，魔法的，还有现在的丛林生存需要等等。就象伊莱克特拉说的，有些人擅长开发，有些人擅长学习，有些人擅长利用。自己在学习和利用已知知识两个方面都有出色的天赋，惟有在开发新的知识方面，缺乏足够的成就。

这或许是因为他的实用思维太强，在他看来，学习旧知识远比开发新知识更加简单，也更易见实效。开发某种学问或许会耗尽你一生的精力，实用价值却往往是由后人享受。

魔法时代并不是知识普及的时代，学识的研究者往往将新的学识固定在少数几个受益者身上，使它的价值大打折扣。即便是修伊拥有超越时代的思维，在这样的环境下也不可能去做这种吃力不讨好的事。反到是提升自身实力，无论在什么情况下都有意义。

不管怎么说，这段时间和魔兽小队的接触已经使修伊对神恩之地的理解每日俱增，无限接近于丛林专家这个称号。

此外，修伊也抓紧时间研究窍位的开发与锻炼承受能力。

他在斗气的精确控制上有了长足的进步，根据他的估计，窍位的正常斗气承受量应该是人体斗气的百分之十左右。在这个基础上，每增加百分之十，就会在原基础上递增一倍的力量。

也就是说，如果有百分之四十左右的斗气进入窍位，人体力量就会强大到原来的八倍左右，百分之六十会提升到三十二倍，百分之八十是一百二十八倍，也是人体的极限。百分之百是不可能的数字，那会直接让人体崩溃。

换句话说，当初格林金大约将自己百分之七十左右的斗气都灌输进入了身体，从而让自己暂时拥有了天空武士的力量。这个家伙如此接近极限的滥用斗气，还能活下来都是一个奇迹。当然，格林金就算通过这种方法暂时拥有了天空武士的力量，却无法象他们那样拥有对斗气的理解和斗气实质化的能力。就算他能长期维持，也不可能是天空武士的对手。否则修伊的冲浪就不可能对他有用，早死在格林的合金刺下。

可即便如此，能够让自己暂时强大到如此地步，也足够让人羡慕的了。

修伊在了解了这一切后，将窍位修炼定位在不同的阶段，每阶段百分之五，一步步增加输入斗气的强度，以此锻炼窍位和身体的承受能力，减免副作用带来的危害。可惜的是他现在不在炼金实验室，暂时没有办法开发出对应的药剂，否则也许能效果更加显著，副作用更小。

这段时间里，他经常独自一人溜出去和魔兽作战。

在起初，他经常一不小心就灌输斗气过猛，事后整个人如抽了筋般的痛苦，不过随着控制斗气的次数增加，这种现象越来越少，半个月后他已经可以较为精确的控制斗气的灌输程度。他现在已经可以让自己保持一段时间的双倍力量，事后只会感觉非常疲劳，却不会有太多痛苦。窍位的承受能力在这种程度的训练下逐步增加着，进展虽然缓慢，但从事后疲劳程度的不断减轻来看，效果的确存在。这让修伊十分欣喜。

他知道自己已经找到了一条新的与众不同的修炼道路。在这条道路上，他可以走得比任何人都出色。

也许不久的将来，打败星辰武士不再是一个梦想。

—————————————————————

温灵顿。

自从皇宫出事到现在已经两个多月过去。

一切仿佛又回到了和平时光，修伊格莱尔为人们带来的恐怖记忆正在逐渐消退。

在这段时间里，达达尼尔家族强势崛起，他们凭借出色的炼金术能力正在获得众多商家贵族的认可。修伊格莱尔的修炼，同时也为其他人的冒头提供了机会。

莉莉丝成为新的知名家族炼金师，这是个好消息，因为根据传言，这位姐姐的水平比她的弟弟更高。

至少达达尼尔家族的人自己是这样承认的。

用在莉莉丝身上的名誉有很多，诸如“最天才的炼金少女”“未来最有可能成为传奇的女炼金师”“家族最出色的继承人”等等。在这些光环的映照下，西瑟达达尼尔的名字逐渐黯淡下来。

当然，这些都是修伊和巴克勒等人刻意为之，是为了达达尼尔家族独自存在奠定基础。

随着达达尼尔家族的日益壮大，它已经成为帝国最重要的贵族阶层中的一员。修伊格莱尔和西瑟达达尼尔本为一人的事实，无论如何不可以泄露，哪怕人人都知道，也不可以公然承认。尤其是在和帝国关系出现缓和的情况下，更有必要为后路做些准备。

拉舍尔给了修伊一个教训，让他认识到自己不可能永远都是胜利者，为失败做些准备是很有必要的。

让西瑟达达尼尔逐渐淡出众人的视线，就是一种很必要的举措，也是修伊之所以可以放下一切，前往丛林修炼的重要原因。当然，对于众多商行贵族来说，只要达达尼尔家族能按要求供货，谁主持大局并不重要。

两个月的时间，说长不长，说短不短，除了达达尼尔家族的崛起之外，还有一些其他的事情发生。

比如还有半个月，就是皇帝斯特里克六世陛下的四十寿辰。

各地的官员贵族，纷纷为这个重要的日子做足了准备，送来大量的贺礼。

一些各地有名的歌舞团也受到邀请进入温灵顿。

其中正包括了最近一年多来名声鹊起的紫萝兰歌舞团。

她们在三天前正式进入温灵顿，在一家不错的旅店落脚。

“好消息，姑娘们！”克拉丽丝风风火火地冲进旅店，她的手里拿着一张金纸：“猜猜是什么？”

“温灵顿皇家大剧场的演出邀请！”所有的女孩子们都大叫起来。

克拉丽丝把手臂收回叉在腰间：“你们都知道了？”

“那并不难猜，对吗？团长大人。”兰缇用俏皮的大眼睛望着她们的团长。

“既然你们都知道，那么赶快去做准备吧，为我们的梦想去努力。”克拉丽丝叮嘱。

姑娘们呼拉一下散开，只剩下黛丝还留在原地。她看上去神情有些犹豫，好象想说些什么。克拉丽丝走过来问她：“怎么了，黛丝？你看上去脸色不太好，你可是我们的台柱子，注意别太累着。”

“我没事，团长。”黛丝低声回答。

兰缇走过来：“你回来之前我们去了一趟街上，听到一些消息，是有关……那个人的。”

出于某些禁忌，在团里已经很少有人会提起那个名字，当姑娘们偶尔在言谈时提到往事时，会用“那个人”作为称呼。

“原来是这样么。”克拉丽丝小声嘟囔了一句：“我也听说了，那个家伙……他把温灵顿闹了个天翻地覆。”

“你觉得他还会在温灵顿吗？”黛丝紧张地问。

“我不知道，但我知道再见到他对我们来说并不是一件好事。别怪我无情，黛丝，我警告你们不要有什么特殊的想法，还有你兰缇，我知道你们这些小丫头在想什么。所有的事情都已经过去，你们最好记住这一点。”

“可是……”黛丝想说什么。

“闭嘴。”克拉丽丝止住了黛丝的说话，她转身大喊：“杰利！”

一名小伙子跑了过来：“有什么事吗团长大人？”

“帮我照顾一下黛丝和兰缇，这两天不许她们上街。她们有什么需要你帮她们办了。”

“好的，团长大人。”

克拉丽丝转身离开，黛丝和兰缇一起泄气。

她们原指望团长主动提出帮她们寻找那个让他们迄今难忘的少年，后果却适得其反。

“真是个无情无义的女人。”兰缇愤怒的跺脚。

“别这么说，她有她的苦衷。”黛丝轻声安慰道。

叫杰利的年轻人走了过来：“我很抱歉，两位姑娘，你们知道团长的命令我必须执行。”

“哦，杰利，别这样，你可以偷偷放我们出去，我保证我们什么都不做，只是上街买些衣服。”兰缇向杰利求情说：“我向你保证，团长不会知道的。”

“这个……”年轻人脸上露出了为难的表情：“两位姑娘，我只是个打杂的，实在是不敢违背团长的命令。而且我知道你们要去做什么，你们并不是为了买衣服。”

“你知道？”兰缇有些惊讶。

杰利耸了耸肩膀：“虽然我只是个打杂的，虽然你们从不提起那个人的名字，但是我来到紫萝兰也已经有好几个月了不是吗？我知道那个人给了紫萝兰很大的帮助，也知道团长揭发了那个人的存在，我猜团长恨不得从此都不要再见到那个人。”

“事情不是那样的，杰利！”黛丝叫了起来：“她不是为了自己，她是为了我们所有人！”

“为了你们？”年轻人眼中露出期待的光芒。

兰缇一把拉住黛丝不让她再说话：“啊！不，没什么。你说得对，团长的做法也很对。我们不该和那个人再发生任何牵连，事实上我们都恨他，他欺骗了我们，还好团长做出了最聪明的选择。好了就这样吧，黛丝我们回去吧。我有些头疼，我想我们这两天没必要上街了。”

两位姑娘匆匆回到自己的房间。

黄昏的时候，杰利走出旅店。

夜色昏暗，道路上行人稀少，连马车也没有几辆经过。

杰利匆匆行走，不时的回头左右张望，确定没什么人跟踪他后，进入一条幽暗的小巷。杰利正打算穿过巷子，突然感觉有些不对。

一只有力的臂膀从后方绕住了他的脖子，将他勒得几乎喘不过气来。

“杰利！”

“拉……拉舍尔大人？快……快放手，我快被你勒死了。”杰利艰难的吐出声音。

身后的拉舍尔用右臂死死箍住杰利的脖子并未松开：“我不是给你去过信，告诉你行动取消了吗？你在那里已经没有意义了。”

“是……是的，大人。”

“那你为什么还不离开？”拉舍尔勒住杰利的手臂又紧了紧。

“咳……咳……大人……”

拉舍尔略松了了一下，杰利大口大口地喘气：“大人……”

“说，你到底在搞什么鬼？”

“搞什么鬼？”杰利嘿嘿苦笑起来：“拉舍尔大人，必须承认您是一位非常有洞察力的探员，您是我见过的最出色的，也是最伟大最无私的。你抓修伊格莱尔不为钱，不为名，不为利，你可以不在乎一切，只在乎自己的职责。当职责不再需要你的时候，你甚至也可以说放弃就放弃，但是……你以为有多少人能和你一样？”

拉舍尔微微一怔。

杰利大声咳嗽了几下：“拉舍尔大人，我只是法政署最最没有前途的勤杂人员，不会魔法，不懂斗气，甚至不会破案，就连成为一个探员都是梦想。我不象您，我不可能无视名利。我必须感谢您，您给了我一个机会，让我进入了紫萝兰歌舞团。您曾经答应过我，如果我做到你要我做的事，我就会成为探员，可是现在呢？这个承诺在哪？”

拉舍尔的手臂彻底松了下来：“我很抱歉，杰利，事情的变化不是我能掌控的。”

“说得对，拉舍尔大人。”杰利缓缓转过身来：“所以首先我必须告诉您一件事：那就是您的猜测没有任何错误，紫萝兰歌舞团的确有问题。所以我相信，只要我在这个歌舞团里，我就早晚能见到修伊格莱尔。这是个机会对吗？拉舍尔大人。”

“所以你就另外找了主子？”拉舍尔冷冷问。

“您已经不再是我的长官了，我也不再是法政署的工作人员，我必须为未来留一条后路，否则我该怎么办？就这样被你抛弃吗？还是一辈子就留在这个歌舞团里打杂。”

“我可以给你写封推荐信。”

“那没有任何意义！我想要成为贵族，过上等人的生活！”杰利的声音激动起来。

他开始缓步向后退却：“别再跟着我，拉舍尔大人。你放弃了修伊格莱尔，可有的是人愿意为他出大价钱。我找到了一个很好的买主，只要修伊格莱尔一出现在歌舞团，或者和那里的女孩有任何联系，他会被立刻抓住。相信我，拉舍尔大人，那不是你能惹得起的势力！”

“你疯了吗？杰利。修伊格莱尔同样不是你能惹得起的！”拉舍尔抓住杰利叫道：“告诉我还有谁打算对付修伊格莱尔？我要提醒你，你在玩火！如果你真想用修伊格莱尔做你的晋身台阶，那结果只能是你会死得很惨。”

“不要去知道不该知道的，拉舍尔大人。你曾经说过：人要有冒险精神。不搏一次，哪里来的平步青云？非常感谢您，拉舍尔大人，是你给了我这个机会，我真得不想错过。”

杰利向着后方一步步退却，眼看着距离拉舍尔越来越远，他转身狂奔。

眼望着杰利跑掉，拉舍尔却终究只是长长地叹了口气：“很抱歉我没有告诉你修伊格莱尔早就知道你的存在，正如你所说的，你不再是我的手下。既然这样，我也没必要再为你负责什么。你是在自寻死路，杰利。”

第四部 帝国的逃犯（下） 第六十三章 委员会

更新时间:2010-5-21 1:26:35 本章字数:9239

温灵顿，北郊。（）

奥术塔。

杰利恭恭敬敬地站在一个戴着黑色头套，罩着黑色长袍，全身上下都笼罩在一团黑色烟雾中，仿佛巫师模样的男人身前。

“这么说来，拉舍尔找到了你，并给予了你警告？”那巫师样男子低沉着声音问。

“是……是的，阁下。”

“你没有告诉他我们是谁，你又是怎么和我们联系上的？”

“绝对没有，先生。”

“很好。”男人点点头：“跟我说一下关于紫萝兰的情况。”

“修伊格莱尔和这个歌舞团的关系绝对不是外界传言的那样。那里的姑娘们并不怕他，相反，她们甚至渴望见到他。当然，在表面上，她们做足了姿态。我一直试图从团长克拉丽丝那里得到能够联系修伊格莱尔的方法，但试探了几次后发现她们恐怕并不能主动联系他。所以我们恐怕要使用拉舍尔使用过的办法逼他出来了。”

“你还不拥有提出建议的资格，有关于如何处理接下来的事情，我们自然会做出决定。你现在先回去，继续留在歌舞团里，什么都不用做，等候我们的指令就可以了。”

“是，阁下。”杰利低下了头，一步步向后退却。

目送杰利离开，男子缓缓除去头套，现出一张苍老的仿佛树皮般的面容，却是一位老人。他从怀里掏出一颗水晶球，然后口中喃喃，念出一长串奇特的话语。这些话语出自他的口中，竟然变成了实体的文字，一个一个清晰无比地落入水晶球中，一闪而逝。

他抬起一根手指，指尖飞出一点光亮，落在一根蜡烛上。微弱的火光将原本阴暗的房间映出一丝微薄的光亮，在老人的身后拖出一道长长的黑影。

“你来了，卡布诺。”老人突然发声，在只他一人的房间中。

“应您的召唤。”空旷的房间里，回荡起另一个人的声音。令人惊异的是，音源竟然是来自老人地上的影子。那影子仿佛是活的，扭动了几下，竟然脱离了老人的身体，独自站立起来。

影子走了几步，来到老者的身边：

“出什么事了吗？凯奇阁下，您竟然要求立刻召开委员会。”影子摇晃着身体问。

“等他们几个也来了再说吧。”

“我已经到了。”从窗外飞进来一只黑色小鸟，竟然口吐人言。

“还有我。”蜡烛的火焰突然暴涨，一张奇特的人脸在焰火中生成。火焰怪脸左右看了看，然后不满的皱起眉头：“艾尔温又迟到了。”

“嘿，别在背后说别人的坏话，博德。我不象你们，速度不是我的强项。”一只金色的甲虫从房间的角落中爬了出来，振了振翅膀，飞到烛台旁落下。

房间里的老人抬了抬手：“够了，艾尔温才刚刚晋升为七级法师，他的实力还不能和你们比，慢一些也是可以理解的。”

虚无影子，火焰怪脸，黑色小鸟还有金色甲虫同时不再发出声音。

“那么，凯奇阁下，如此紧急召开委员会议是有关于那个少年的事吗？如果是的话，刺客联盟那边的事情已经办妥了，尽管我不认为他们能为我们带来任何帮助。”虚无之影说。

“我们需要的不是帮助，只是一个可以承担杀死那个少年的责任的组织或者个人。”老者断然道：“当然，如果他们能够再为我们提供一些消息那就更好不过。”

“我依然坚持认为在这个问题上，凯奇阁下，您有些过于担忧了。那个少年没有那么大的能量。”金色甲虫扇了扇翅膀回答。

“我不认为凯奇阁下是过虑，委员会必须对修伊格莱尔加以遏制，这个少年或者死，或者永不出现。”火焰怪脸道：“那个少年继承了部分伊莱克特拉的遗产，这很麻烦。现在的他或许还不能成为改变形势的人，但未来却也说不准。”

“但不该是采用这种极端的方式，我们不是屠夫。”黑色小鸟从窗口跳下来说。

虚无影子立刻道：“所以我们才会用这种方式给予他警告，但我很怀疑他是否能理解我们的意思，又或者他理解了又是否会接受。

“不能理解就杀掉，别忘记我们和修伊格莱尔同样有私人恩怨。”火焰怪脸提醒所有人。

“我从不认为马利特的死是一件坏事，这个家伙毁掉了半个罗约城，让整个帝国陷入不义。他的火暴脾气看上去一点都不象个魔法师，他做事太不动脑子了。”金色甲虫充满讽刺意味地说，看起来他和火焰怪脸很不对路。

“说得没错，也许在我们这些人中你是唯一应该感谢修伊格莱尔的，因为如果没有他杀死马利特，你根本就没有资格进入委员会并成为其中的一员。”火焰怪脸冷笑。

金色甲虫愤怒跳了起来：“你想侮辱我吗，博德？如果是那样的话，你成功了，你已经成功激怒了我，挑起了我的火气。”

老者霍然转身：“够了，先生们，都一把年纪了，别再象两个负气的孩子一样吵闹！”

金色甲虫和火焰怪脸再度沉默。

虚无影子轻声咳嗽了一下，然后说：“我觉得我们没有必要在已经做出的决定上再做讨论。修伊格莱尔或者永远沉默，或者死，这不是私人恩怨，和马利特的死无关。阿米蒂奇说得对，我们不是屠夫，但在必要时我们会杀人，会杀很多人。魔法师的尊严不容亵渎，奥术塔的地位不容动摇。如果修伊格莱尔不识相，我们就会出手解决他。我猜这不仅仅是温灵顿委员会的意思，也是整个北大陆，甚至三个大陆所有奥术塔里的魔法师共同的意思。”

“说得对极了，卡布诺。”老者满意的点点头：“今天上午刚刚收到的消息，佛朗克帝国，我的那位老朋友，他希望我能帮他一个忙。”

“是伯纳迪恩那个老不死吗？”黑色小鸟问。

“就是他。猜猜他要我帮他什么忙？”

“找到修伊格莱尔？”

老者呵呵笑了：“是杀死，不是找到。请注意这个区别。我们不需要那个少年为我们服务，不需要他的知识，不需要他的技术，不需要他在这里去改变什么。正如卡布诺所说的那样，这是所有魔法师共同的意愿，没有国界限制……魔法无国界！”

“所以在这个问题上，没有必要再做讨论。”

老者看看金色甲虫，对方显然也已经默认这个事实。

于是他再度开口：“那么接下来，我们要看看谁才是我们适合的行动代理人了。你们觉得拉舍尔怎么样？这将成为今晚会议的主要讨论内容。”

“那个小探员？”黑色小鸟摇了摇脑袋：“有点小聪明，凯奇阁下，您怎么会想到他？”

“他已经知道了杰利有了新的主子。虽然杰利没有告诉他是什么人介入进去，但是以他的智慧，他很容易就可以猜到在这个国家，还有谁有资格有能力无视皇帝的命令去做这样的事。”

“拉舍尔的确是个人才，但他缺乏足够的行动力。”

“但是不可否认他是个人才。假如歌舞团无法帮助我们找到修伊格莱尔，修伊格莱尔又拒绝理会我们的警告，那么拉舍尔依然是帮助我们找到修伊格莱尔的最好人选。”

“可他不会接受我们的指派，他已经放弃了对修伊格莱尔采取任何行动。”

房间里，众人你一言我一语的争论着。

老者低头沉思了一会，然后才道：“我认为我们能够解决这个问题。”

“怎么解决？”

“帕吉特，那个大地武士。只要他死了，并且让拉舍尔认为和修伊格莱尔有关，他会不惜一切代价地揪出修伊格莱尔。”

“我同意。”

“我同意。”

“我同意。”

“我……同意。”金色甲虫犹豫了一下，终于也表示了同意。

“那么然后呢？我们出手？”虚无影子问。

“不，我们不出手。在这个问题上，我个人倾向于保持适度的观望。”老者回答：“拉舍尔负责找出修伊格莱尔，至于出手……另外有人。”

“谁？”

“教会。”老者回答。

“教会？”

房间里又热闹了起来。

“教会怎么可能会出手？”

“修伊格莱尔对任何人来说或许都有价值，但是惟独对教会没有意义。教会不可能使用魔偶作战。他们只需要神圣骑士团，其他什么样的战力都不需要。”

“尽管兰斯帝国一直在努力掩盖修伊格莱尔是个灵魂法师的事实，但是教会毕竟不是聋子瞎子。他们不会如此无能。但他们至今没有任何动作。这已经足够说明问题了，他们对修伊格莱尔不感兴趣。”

老者摆了摆手：“那是过去，不是现在。刚刚得到的消息，有一支神圣骑士团出了格拉比斯山脉，领头的是汉密尔顿，人数大约在百人左右，直奔温灵顿而来，名义嘛……为帝国皇帝祝寿。”

“汉密尔顿？竟然把这个疯子也派来了？”金色甲虫在台子上跳了几下，展现出自己的震惊。

老者冷然道：“你们知道如果是祝寿，那么来的人就绝不该是汉密尔顿。这个家伙存在世上的唯一意义就是为教会清除异己。我确信他们是冲着修伊格莱尔来的。至于为什么会有这样的态度变化，我想这也是可以理解的。教会在乎的不是炼金术，而是它所产生的影响。在这一点上，他们和我们是一样的。而修伊格莱尔……他的确已经展现出了他本不应有的影响能力。”

———

黎勒古拉山脉丛林。

修伊懒洋洋地躺在地上，感受着风的气息，调节着身体里斗气的运转。

这段时间的修炼，让他有了长足的进步，虽然还没能突破到六级，但隐隐已经可以触摸到六级的门槛。

晋级的道路，越往高处越是难走，能够在这么短的时间内进入瓶颈期，速度已经是飞快了。对于修伊来说，突破进入六级，他就差那最后的临门一脚。

就在这个时候，怀里的通讯水晶震荡起来。

修伊不用看也知道是巴克勒。

果然，这粗豪大汉一脸严肃的面对修伊：“一个好消息，一个坏消息，你想先听哪个？”

“先听听坏消息吧。”

“你的小情人团来了。”

“我的小情人团？”修伊一下子没反应过来。

“紫萝兰歌舞团，她们进温灵顿了。”

“哦，布莱恩，你这混蛋，谁告诉你那是我的小情人团的？”

“别想否认。根据已知的消息，那里面至少有三个女人和你发生过关系。莉莉丝对此很不满意，她认为你到处沾花惹草。所以她决定，等你回来后要给你点颜色看看。”

“我还年轻，并且精力旺盛。”修伊耸了耸肩。

“把精力改成另两个字或许更加贴切。”巴克勒怪笑起来。

“你真是个老流氓，布莱恩。”修伊也无奈笑道：“莉莉丝的愤怒……恩，的确是个坏消息，不过我能解决的，那么好消息呢？”

“我们调查了金龙会所，没有找到任何关于悬赏刺杀你的委托人的信息。反到是在紫萝兰歌舞团那里无意中发现了一条线索？”

“什么线索？”

“拉舍尔去找过那个叫杰利的小子。我的伙计不敢靠得太近，也没用侦察蜂，所以听不清楚他们说了什么，不过好象是吵架了。我的那个伙计隐约听到好象拉舍尔要那家伙放弃什么，但是被拒绝了，然后那小子就跑掉了。我的人没敢追上去。”

“明白了，看来杰利找到了一个新主子投靠，你认为这会和悬赏要我命的人有关？”

“很有可能，话说回来，这次的悬赏，我个人感觉警告的意味更大一些。”

“我也是这么想的，问题是他们在警告什么？”

“那就不是我能猜到的，但他们或许认为你能猜到。除了兰斯帝国，我没有什么私人恩怨。”

“这正是问题的关键所在，肯定有某件事物把你们联系在了一起，但你现在还没有察觉到。好好思考一下，或许你会发现的。”

“会不会是教会？”

“有这个可能，不过做事手法上可不象是他们的风格。不过要说到教会，为什么不咨询一下你的新盟友呢？他们对圣灵教会应该更加了解。”

“我的新盟友？”修伊楞了一下，随即明白巴克勒指的是天灾教会。

说得没错，敌人往往就是最了解你的人，有没有可能是圣灵教会在背后搞鬼，只要问一下天灾教会的人就知道了。

他迅速接通与天灾教会元老长伊萨多·内珀的联系，把自己这段时间遇到的事情跟对方说了一下。

伊萨多·内珀非常肯定的回答：“绝对不可能是圣灵教会做的。他们要做任何事，杀任何人，都会直接公开，以神灵的名义进行。这种委托刺杀的手段绝不会是他们能做出来的。另外，这件事看起来正如你所说的，警告的意味大于实质，我觉得对方很显然是想给你传达一个信息，但是由于缺乏沟通的渠道，只能用这种方式来通知你一些事情。”

“一个什么样的讯息？”

“威胁，正如你先前猜测的那样，他们不希望你公开露面。”

“为什么？我的公开露面会对什么人造成伤害？”

伊萨多·内珀低头思索了一会：“这可就难说了。要想知道这个答案，就得看看你拥有什么了。”

“炼金术。”修伊立刻回答：“只能和炼金术有关。”

是的，只能和炼金术有关。武士与魔法师的力量，只代表个人，只有炼金术，是一种可以把战斗力转让的力量，是可以影响世界的力量。

如果有人不希望修伊公开出现，顾忌修伊的某些方面，那不会是他的魔法，不会是他的斗气而只能是他的炼金术。

问题是，所有的人都只想得到修伊的炼金术，所以绝不会作出逼迫修伊不露头的行为。兰斯帝国想抓到他，佛朗克帝国想找到他，都是为了从他手里得到好处。匹夫无罪，怀璧其罪，但是这块璧应当是人人争抢而非毁掉才对。

为什么会有人渴望他不露面呢？那是不是意味着某种炼金术的出现会对某个人某个势力造成影响？就算他们自己得到了也没多大好处，所以不如毁掉来得更好？

是哪种炼金术？会对什么人造成影响？

修伊想了半天也没想到。

看修伊在那边冥思苦想，伊萨多·内珀缓缓道：“也许我可以给你一个提醒，修伊格莱尔。事实上我第一次见你的时候，我就一直很想问你一个问题，只是考虑到这可能是你最大的秘密，我不想让你有所误会，所以没有开口。不过现在看来，这个秘密或许早已不是秘密，而且他或许就和悬赏追杀你的人有关。”

“什么问题？伊萨多大师。”

“我知道你拥有出色的炼金术，这固然得益于你在炼狱岛的学习经历，但你是不是也得到过部分伊莱克特拉遗留下的知识传承？”

“是的。”修伊对此并没有否认。

“果然如此。”伊萨多·内珀的表情严肃起来：“那么你有没有得到关于伊莱克特拉记录的魔纹的制作方法呢？”

魔纹？

修伊微微一楞，心中一个模糊的概念油上心头。

这个概念在他的心中转个不停，就象个旋涡般不断扩大，将修伊这一年来所经历的所有事情全部囊括环绕进去。

他拼命地回忆，反思，遥想自己一路走过的里程，所经历的事情，所看到的见闻，这个世界的点点滴滴，他的每一点认识，甚至回溯到炼狱岛上自己的工作。

思路逐渐清晰起来。

他叫道：“我明白了，我知道是谁想对付我了！”

第四部 帝国的逃犯（下） 第六十四章 魔纹的影响

更新时间:2010-5-22 7:39:41 本章字数:6583

在历史上，一个小小的发明创造，往往可以改变历史，成就一个新的时代。

纸张和印刷机的发明，使平民也可以读书识字，并因此提升智慧，学懂思考，从而推动整个社会的进步。

蒸汽机的发明，创造了整个蒸汽时代。

核能的利用，计算机的出现，同样让整个世界变得不再一样。

某样重要的发明为世界带来的变革往往是翻天覆地的，影响巨大而深远。

但是并不是任何人都能享受到那些伟大的发明所能带来的好处。

通常最先受到新技术的冲击的，永远是旧的秩序，而且是站在旧的秩序上的顶尖者，利益既得者。

修伊并非不知道他手中所拥有的那些炼金术的价值。

魔纹让人们可以不需要魔法天赋就使用魔法，魔偶军队更胜过由武士组建的部队，效率更高，成本更低。前者让魔法师变得不再那样高贵，后者则更加可以影响一个国家的决策，威胁到君王的威严。

奥术塔在乎的是魔法师的地位，教会在乎的是他们对国家的操控与影响力。曾经这两个世上最强大的势力组合，被同一个人威逼——伊莱克特拉。

无数的魔法师和教会神圣骑士在一起，共同对抗一个人和他所建造的庞大军队。最终的结果却是以惨败告终。

值得庆幸的是，那个可怕的传奇大炼金师并没有将他的那些炼金术留下来。

这些技术昙花一现后迅速消失。

魔法师们因此得以继续保持他们的高贵，教会也因此得继续维持他们的神圣地位，影响着这片大陆上的每一个国家。

直到修伊格莱尔的崛起。

修伊格莱尔从炼狱岛上逃离后不久，奥术塔和教会就已经知道了关于这个年轻人的所有资料。那个时候他们并不感兴趣，因为修伊格莱尔还并不拥有让他们感到威胁的东西。

但是随着时间的推移，修伊逐渐展露出强大的能力，同时也渐渐暴露出他得到关于伊莱克特拉部分研究资料的底细。这就使人不能不惊慌了。

教会可以无视修伊是个灵魂法师的事实，但是绝不能接受修伊和其他国家联合起来操纵政局的影响力。

奥术塔可以无视修伊的魔法能力，但是绝对不欢迎魔纹的出现。

修伊先后得到过三本伊莱克特拉的笔记，其中第一本得自炼狱岛上，并没有关于魔纹的记录。所以奥术塔对他没兴趣，只有宫廷魔法师接受帝国差遣对他进行追杀，但这和奥术塔无关。

但是随后修伊先后又得到两本伊莱克特拉的笔记。

这件事虽然没有让别人知道，但是修伊层出不穷的炼金术却足够让所有人怀疑。

阿布利特拥有一本伊莱克特拉的笔记和噬灵之环的事情，肯定是没人知道。但他拥有寻找伊莱克特拉实验室秘图的事情，肯定不是秘密。阿布利特死后，秘图丢失，每个人都能猜到是谁干的，只是未必相信修伊能借此找到实验室。

但偏偏修伊展现出了他强大的炼金术实力，制造出了黑武士这样可怕的存在，最糟糕的是，黑武士身上是锩刻了魔纹的。

事情的性质立刻变了。

奥术塔的魔法师们相信，修伊格莱尔一定是找到了别的伊莱克特拉的实验室，并得到了关于黑武士的制作方法及魔纹的秘密。虽然这种猜测与事实有出入，但是最终的结果却是不变的——修伊拥有魔纹制造技术，拥有资源，他有能力制造出大量的人工魔法师。

这绝对不是那些依靠魔法天赋，苦苦修炼成为魔法师的老头子们所乐意看到的现象。

是来自奥术塔的警告！

一定是他们，修伊几乎可以肯定。

也只有奥术塔和圣灵教会才有资格无视皇帝陛下的命令，继续对他展开追杀，甚至可以在追杀他之前先行警告他。

奥术塔的警告，不是让他不要公开露面，而是让他不要公开魔纹的秘密。这份警告晦涩难懂，背后藏有太多的意义，却正符合那些奥术塔魔法师们的一贯作风。

老家伙们总是喜欢故弄玄虚，至于对方能否理解，就不是他们考虑的问题了。

如果没有伊萨多·内珀的提醒，也许修伊这辈子都想不到简单的委托刺杀行为背后还这许多复杂深意。当然，伊萨多·内珀之所以了解，是因为他自己就是一个魔法师。

“当我听说你有可能掌握了魔纹的秘密时，我还没有和你接触过。那个时候，我也曾经想过杀死你。魔法师的高贵，不仅仅在于我们拥有出色的魔法能力，同样也在于我们的稀少。正常情况下，无论你杀死多少个魔法师，你都不可能同时得罪世界上所有的魔法师。但是你拥有了魔纹，你就注定成为所有魔法师的眼中钉。当然，对于教会法师来说，我们不仅仅是魔法师，更是神职人员。后者的意义更重要于前者，所以你对教会的威胁感还没有那么强烈。但是对魔法师协会来说，这份威胁感就大到无以复加的地步了。”

“这么说，除非我立下誓言永不使用魔纹，否则他们不可能会放过我了？”

“那也未必，就算你自己不使用魔纹建立军队，你也可以把这种技术传下去。对他们来说，只要魔纹存在一天，他们就不得安心。”

“那就是非杀不可了？”

“这同样很难说。因为魔法师协会是一个松散性的组织，并不具备强硬束缚力。更多的时候，大家是在一起研究魔法，而不是共同去对付某个敌人。在这方面，他们并没有足够的经验。重要的是，魔法师协会掌权的一帮老头子，大多醉心魔法，很少过问世事。他们中有相当部分人并不喜欢杀戮，至少不算热衷。所以对通过杀死你来解决问题的处事方式，也未必就全部支持。简单的说，有些人或许会认为你必须死，有些人则认为没必要为此大惊小怪也说不定。认为你必须死的人，通常享受世俗的名誉地位，对此不在意的人，则通常隐居荒野。”

“这就是为什么要通过刺客联盟来下达杀我命令的原因了，就因为这帮老头子沽名吊誉，先用这件事给我个警告，如果我不听劝，就出手杀了我，然后把罪名推到刺客联盟头上？又或者我直接被刺客联盟的杀手杀死，也省了他们的事？这种做法使我现在受到了警告，甚至猜到了是怎么回事，也无法指责他们，因为这一切都只是推测。”

“典型的奥术塔行为模式，很有趣不是吗？”伊萨多·内珀笑道。

“太过婆妈，一点都不果断。这些上了年纪的老头子就象是一群婊　子，想要卖身却还顾忌名声。”

“说得对极了。不过这件事到目前为止并不能有一个确切的答案，我们并不排除有其他人这样做的可能。相比这件事，另外一件事就要简单和好判定得多了。”

“另外一件事？”

“我们得到一个消息，汉密尔顿出了格拉比斯山。”伊萨多·内珀神情严肃道：“这是个非常危险的信号，我们认为很有可能是冲着你来的。相比奥术塔的可能性，这个的可能更大一些。”

“汉密尔顿是谁？”

“一个狂热的圣灵信徒，手上沾满了我教子民的鲜血。他在圣灵教会的地位相当高，是光辉骑士团三大战将之一，拥有神灵眷顾者的称号，不过人们更喜欢叫他做清洗者。他是圣灵教会的刽子手，性情凶狠残暴，专门排除教会异己。他走到哪里，就为哪里带来恐慌。”

修伊的脸色渐渐凝重起来：“实力怎么样？”

“非常高，天空武士的实力，配合十二种顶级神圣法术，不弱于一个星辰强者。再加上有整整一个百人神圣骑士队归他指挥，通常这样的队伍包括至少七八个高级教会牧师和不少于十人的特别作战小组。你手里所有的力量加起来都不可能是他们的对手。修伊，赶快放下在那边的一切，到南大陆来吧，只有在这里，你才是安全的，就算是圣灵教会都拿你没办法。”

然而修伊却摇了摇头。

“我很抱歉，伊萨多大师，我并不打算逃避属于我自己的战争。”修伊用这样的方式回答对方。

在他看来，伊萨多·内珀的话与其说是好意，到不如说是威逼下的利诱，就好象修伊当初在斯巴克监狱用外面的包围军队逼迫囚犯们做出选择，老家伙其实也在用同样的方式逼迫修伊格莱尔投靠自己。

目前的情况下，他身在北大陆，天灾教会在这边势力不足，所以对修伊有很多依赖之处只能采用联合和做交易的方式进行。如果自己去了南大陆，恐怕情势会立刻产生很大的变化。到时候天灾教会的人是否依然如此通情达理，这可就难料了。

这也是为什么交易已经谈成，修伊却迟迟没有立刻进行的原因。

他必须先提升自己的实力，然后才能去南大陆那边铺设传送法阵，他必须确保自己的安全性。在这件事上，除了自己，没人可以帮他。

只有自己在天灾教会的控制之外，这些人才是可信的。

老头子显然也猜到了修伊是怎么想的，他叹了口气：“如果我说我们对你绝没有任何要挟利用的心思，你可能不会相信。不过没关系，你的谨慎是必要的。人与人之间的信任，是通过长期相处建立起来的。相信随着时间的推移，总有一天，你会真正了解和信任我们。修伊格莱尔，如果你要来南大陆铺设传送法阵，履行交易，我们可以为你指定一个大概区域。你只要在那里寻找到隐秘地点铺设好法阵，再告诉我们位置后就可以先行离开。在你拥有真正的强大力量之前，我们可以先不做进一步接触，以避免一切可能不必要的误会。”

这一次，这位圣域\*\*师体现出了真正的诚意。修伊微有些错愕，但终于还是迅速点头：“好，等这次修炼结束后，我就去南大陆建设传送法阵，完成我们先前的协议内容。圣灵教会不是打算要对我下手了吗？我们就先给他们来一次致命打击。”

伊萨多·内珀脸上现出浓浓笑意：“非常期待那一天的到来，哦对了，有关于奥术塔，你打算怎么处理？”

“对于他们？”修伊的眉头一挑：“象这种情况，其实只要做一件很简单的事，就能够解决了。”

“什么事？”

“把他们担心的设想变成现实。”修伊一字一顿道。

你们这帮老家伙不是担心魔纹的流传会导致大量魔法师的出现，魔法师的地位会因此受到影响吗？既然这样，我就干脆把这件事做出来，也断了你们的心思。

真到魔纹大量出现的一刻，只怕奥术塔反而没心思杀修伊了。因为堤坝永远只能用于防洪，而不可能在海啸之后起到任何作用。真到海啸来时，人们通常会换一种说法，叫做“堵不如疏。”

修伊一眼就看破了其中的关键所在，他丝毫不受那些大人物的意志影响，断然做出了自己的决定。

望着伊萨多·内珀，修伊道：“有兴趣再加一笔交易吗？你们提供材料，我提供技术。我让天灾教会指定的人，享受到魔纹的好处。我可以帮你们一下子拥有大量的魔法骑士，甚至可以让原有的毁灭骑士更加强大。”

伊萨多·内珀的眼中闪烁出兴奋的火花：“这是我期待已久的交易，修伊格莱尔，天灾教会交定你这个朋友了。无论何时，何地，我们都将义无反顾地站在你这边。”

来自远方的对话终于结束。

修伊一个人站在那里，苦苦思索着情势的变化以及自己所应有的举措。

和以前与帝国的抗争不同，新的对手更加强大，也更加不带个人恩怨。

私人恩怨可以化解，利益之争却很难消除。

自己该怎么做呢？

未来的日子，到底何去何从？

是继续如以往般奋力抗争？还是先退而结网，待实力雄厚后再卷土重来？

修伊陷入长长的思索中。

他正沉浸在对未来时局的考虑，远方突然传来卡梅拉大声的叫喊：“金刚犀！有一头金刚犀离群了！”

第四部 帝国的逃犯（下） 第六十五章 狂暴龙犀

更新时间:2010-5-23 1:16:26 本章字数:13320

峡谷旷野上，一只落单的金刚犀正在独自流浪。

它硕大的身体就象是一辆重型坦克，踏足地面时发出隆隆的震响。

这只金刚犀遍体伤痕累累，粗硬的皮肤被自己的同伴用顶部尖利的犄角划出了无数道伤痕，甚至连它自己顶部的利角都有少许损伤。肉体上的伤总可复原，心灵的伤害就很难平复了。

金刚犀同样是一种有感情和思想的生物，虽然不象人类那样复杂，但也会有愤怒，悲伤，恐惧，失落等情绪。它知道自己年纪已经大了，不再是那些后生们的对手，在争夺交配权中失利是理所当然的事。

离开是迫于无奈的选择，它渴望能找到落单的雌性金刚犀，尽管这种可能性很少，但并非不存在。

它发出低沉的吼叫，若雷鸣般传遍四方，试图吸引一只异性。

“那就是我们的小可爱了吗？”修伊来到哈里格恩斯的身边问。

“小可爱？”哈里看看修伊：“这头金刚犀可以毫不费力地撕碎一名高级武士的斗气防御，它的一次冲击足够让最坚实的魔法护罩也无法承受。看到它的犄角了吧？那比最锋利的魔法剑还要可怕。它的体重百倍于你，哪怕是一次践踏造成的震荡都能让你成为空中飞人。你竟然叫它小可爱？”

“它看起来很忧伤。”修伊没有理会哈里的说话，自顾自说道：“它的声音充满失落与无奈。”

“也许吧，失恋的都这样。”哈里耸了耸肩。

“怎么引它过来？”

“达利莫尔家族为我们配置了一种特殊的药剂，它可以散发出一种气息，类似于雌性金刚犀的体味……老实说，那一点都不好闻。”

修伊点点头：“很致命的诱惑，我从没想过对魔兽也可以使用美人计。”

“生命形式可以不同，但核心本质却不会有任何变化。”哈里嘿嘿笑道。

“你就象个吟游诗人，哈里。”

“如果做诗能帮抓到这家伙，我一定尝试。”哈里回答，然后他转头大喊道：“伙计们，开工干活了！”

早在金刚犀离群之前，魔兽小队就已经做好了所有准备。他们在一片硬地上挖了一个超大陷阱，在那陷阱前方洒下药剂，诱使金刚犀顺着气味一路前来。

所谓药剂，其实就是一种粘乎乎的黑土状的稠粘物。不是每种药剂都可以芳香可口，至少眼前这种不是，不过对金刚犀却有着致命的吸引力。

当远方的空气送来那令它垂涎的气息时，这头金刚犀就象是一只冲到了玉米地里的野猪，低吼着飚向前方，它那庞大身躯在平地刮起一股旋风，尘烟滚滚。

雌性金刚犀药物洒了一路，这头金刚犀就顺着拱了一路，就象一台大型压路机，在平地上犁出了一条深深的凹槽。在凹槽的尽头，魔兽小队已经在那里挖了一个大坑，金刚犀那有些迟钝的大脑显然没有意识到那意味着什么只是一头撞了过去。

轰！

大地上掀起漫天的尘烟，遮蔽了人们的视线。

修伊随手招来一阵风，将尘烟吹散。

地面上一个硕大的坑洞显现。

金刚犀在洞里愤怒的吼叫，尽管它的力量大到可以推到一片片，但它却没法让自己从这个十几米深的大洞里跳出来。狭窄的坑洞让它甚至连转身都做不到，大家伙头顶向天，发出愤怒的吼叫。

看起来它终于意识到发生了什么。

一块千斤巨石从天而降，狠狠砸在它的大脑门上。即便是这样的攻击也没能把这大家伙砸死，不过却保证了它被死死压着，无法动弹。

金刚犀大声吼叫起来，看来它也明白是有人在算计它了，不过为时已晚。

“成功了！”卡梅拉大声叫起。

所有人同时向天发出欢呼声。

他们纷纷向金刚犀落处跑去，太想看看自己这么长时间的收获了。

跟着大家的步子往前走，修伊的速度不快，眉头却皱着。

他隐约感觉有些不对。

十级魔兽啊，金刚犀可是十级魔兽。在修伊的印象里，从来没有哪头十级魔兽可以如此轻易的被捕杀。当魔兽的等级达到十级时，某种意义上，它们已经不再是魔兽，而是与人类相近的生命存在。

然而眼前的这只金刚犀，表现得却和平时看到的普通野兽没什么两样，充其量力气大一些，却也更笨些。

甚至连对危险的直觉都没有。

修伊对金刚犀的了解并不多。

对魔兽的分级，是很早以前的人进行，并流传下来的。尽管很多魔兽的分级未必精准，却从未有一种魔兽，智慧与实力相差到如此地步。

兰斯洛特曾经告诉过他，魔兽的分级或者不代表高级的魔兽一定能赢过低级的魔兽，毕竟魔兽之间的生克不在人类的考虑范畴内。但是它一定代表着这种魔兽的真实实力。而真实实力，往往又不是人们表面看到的那样简单。魔兽的魔法使用能力，肌体强悍能力，智慧程度都在人们的考虑范围内。但是除了这三种考量外，分级的人通常还为魔兽考虑一种东西，就是绝境爆发力。

绝境爆发力！

修伊的心头突然一沉。

前方哈里格恩斯等人正在迅速接近那只金刚犀，眼看着距离已经越来越近。

修伊猛然挺下脚步，大叫道：“快停下，不要再过去了！”

众人一楞，同时回头看修伊。哈里不满意地大叫道：“嘿，我说安得鲁，你在干什么呢？对一只笼中困兽害怕了吗？”

“别再过去了！”修伊厉声叫道：“前面有危险。”

“哈哈，危险？哦，是的，有一头危险的魔兽落入了我们的陷阱里。它看起来运气很糟糕。尽管它壮得象一座山，但现在却可怜象一只小绵羊。哈哈哈哈……”杰尔冲修伊一边大笑一边向着身后金刚犀的所在退去。

“不，杰尔！”修伊大叫，他向着那边急速冲去，口中已经开始念动咒语。

“嗷！”一声充满狂暴力量的怒啸陡然震荡出大地的回波，整片大地都随之震颤摇摆。

刚刚还在嘲笑修伊的杰尔愕然回首，身后的坑洞里，一股飚卷的风烟盘旋冲出。

原本应该被巨石压在陷阱下的金刚犀在飓风飞扬中缓缓升离地面。

猩红的双目怒视魔兽小队，庞大的身躯放出魔法的光芒，那是风的力量，足以托动重达三吨的金刚犀的风的力量。

现在的金刚犀，和先前的金刚犀在形态上已经大不相同了。原本短小的尾巴，竟然长成了一条锯齿般的利尾，尾部赫然是一个平鼓锤头，整个宽厚的背脊竟然长出十三根坚硬的骨刺，甚至连颈部也长出一大片厚实的角质外壳如伞般撑起。

“杰尔快跑！”修伊大叫。

杰尔还没来得及从震惊中清醒过来，那只金刚犀已经跃离坑洞向着杰尔强冲过来。它巨大的犄角正撞在杰尔的胸膛上，就象巨槌击中了豆腐，杰尔的身体砰的一下化成漫天血肉飞散。

“不！”哈里大叫。

“吼！”金刚犀对着魔兽小队大吼一嗓子，仿佛台风刮过，吹得众人站都站不直。

如此实力，这般威势，即便是十级魔兽也极为少见。

“这……这怎么可能？金刚犀是无法使用魔法的魔兽，它怎么会使用风系法术？”卡梅拉简直不敢相信自己的眼睛。

所有人都为这突如其来的变化震惊，惟有修伊轻轻叹了口气：“魔兽与野兽的区别，就在于它们能够使用法术，借用天地的力量，又怎么会有例外呢？我终于明白，为什么金刚犀不会魔法，长得又这么蠢笨，却会被列为十级了。传说中，金刚犀是岩犀和风龙杂交的后代，血脉里拥有风龙的力量。不过这种力量很难被唤醒，一旦唤醒后，就会变得强大无比。看起来我们的运气不太好，这只金刚犀的血统苏醒了，它现在不再是金刚犀，而是狂暴龙犀了。”

望着眼前的这只庞然大物，修伊叹息，这个家伙血统觉醒之后，实力只怕还远远超过了真正的十级魔兽，最起码也有十一级的实力了。潜意识里，修伊也觉得奇怪，为什么这只狂暴龙犀说觉醒就觉醒，会不会它们有着自己控制觉醒的能力？

可如果是这样？为什么以前没听说金刚犀觉醒？难道是因为……修伊的脑海中闪过一个念头。

他来不及再思考，愤怒的狂暴龙犀显然不打算放过这群可恶的猎人，巨大的脚掌往地上狠狠一顿，一道裂缝在大地绽开，向着哈里等人延伸开去。

猎人们虽然实力普通，反应可着实不慢。几个人同时向旁边跳去，只留下乌迪克这个魔法学徒还呆呆地站在原地。他正在惊恐间，忽然觉得身子一轻，竟被人拎了起来向一旁掷去。

人在空中，回头望去，却是修伊救了他一命。

“你们快跑，我来拖住它！”哈里格恩斯大叫。

身为队长，平时拥有特权，战时则要一往无前，哈里格恩斯至少在勇气方面配得上队长的职责，不过实力嘛……

狂暴龙犀一声虎啸，它的身体微微转动了一下，身后的锯链长尾如流星锤般平砸哈里。

哈里的大斧子客串了一回盾牌，和巨大的犀尾做了一次短兵相接。巨大的震荡声响起，哈里就象断了线的风筝般飞了出去。

想要断后的哈里格恩斯甚至没能挡下这大家伙的一记鞭扫。

狂暴龙犀把头一低，巨大的身躯开始在地面上跑动，轰隆轰隆，向着哈里撞去，看样子是非要杀死他不可。

“莱森，快救哈里！”卡梅拉大叫起来。

莱森一掏手，将那个来自达利莫尔家族的木巨人扔了出来。可是这魔偶刚一落地，就被狂暴龙犀一脚踩扁，就象火车压过人体一样，丝毫没有停止冲锋的速度。

有了风系魔法的加速，这头狂暴龙犀的速度已经堪比特快列车。

修伊猛然将怀里的旭向着龙犀扔了过去：“旭，变身！”

“我讨厌这样。”小家伙很愤怒地在空中打着滚。

“嗷！”一声更加强壮的龙吟应天响起，惊动丛林，兽走鸟飞。清越的龙吟声盖过所有的呼叫，就连狂暴龙犀都被这声音吓了一大跳。

眼前突然出现了一头巨大的魔龙，一头撞向龙犀。两个庞然大物猛一冲撞，巨大的气浪向着四方炸开，竟然在平地炸出了一个大圆坑。

狂暴龙犀原本硕大的身体竟然被旭一头撞飞。

深渊魔龙是超越十二级的存在，是这世界上最顶级的魔兽，而龙犀不过龙的杂交品种，即便血统觉醒也不可能是魔龙的对手。庞大的龙压席卷四方，震慑着这只大家伙，压得它几乎要喘不过气来。

旭自从吸收了利厄博格尔的力量后，实力增长，比起以往更加强大许多。

这刻他一脚踢飞狂暴龙犀，巨大的龙首盯着它，充满了威严与压迫。

狂暴龙犀面对庞大的魔龙，发出了愤怒的低吼，显然它不明白为什么一头魔龙会突然出现在这里，不过狂暴龙犀就算是死，也要战斗至死，这个家伙的战意和强大使它顶住了旭的压迫感，向着旭不时地发出咆哮。

“旭，别磨蹭了，赶快解决掉它！”修伊大叫。

“不太容易，父亲，我没法在太短时间内杀掉它。”旭大声回答。

“你的时间不多。”修伊提醒他。

旭的本体变身分为三种形式，分别为非战斗形态，本体形态和终极形态。当初杀死妖鼠加夫尼，旭用的就是终极形态。尽管力量已经增长，但是终极形态毕竟是不属于它自己的形态，持续的时间仍然有限。

修伊不想错过时机。

然而就在下一刻，旭突然大叫起来：“哦，不！父亲！”

“发生什么事了？”修伊厉问。

“我……我维持不住了。”旭狂叫：“好象附近有什么力量在压制我！”

不知为什么，旭的终极变身竟然只维持了短短数秒钟的时间就开始无法支撑下去。

修伊的脸色大变：“这下麻烦了。”

浩瀚的龙息突然减弱，狂暴龙犀敏感地觉察到了魔龙身上奇特的变化。

它的血红双眸死死盯住旭。

它能清楚地看到旭的身体在缩小，力量也在减弱。

“吼！”狂暴龙犀大叫一声，一头撞了过去。

巨大的撞击再次产生，这一次，被撞飞的是旭。旭就象个皮球在空中翻滚着，巨大的身体飞往后方丛林，转眼间消失不见。

“旭！”

“父亲，我还死不了，5555，我打不过它……”后面的声音变成一长串渺渺余音。

撞飞了魔龙，狂暴龙犀得意的仰天长吼一声，看起来它非常满意。

它再度撞向哈里格恩斯。

谁说魔兽没有智慧，就凭它盯着哈里不放，就说明八成它以及看出哈里是这支队伍的领袖。至于修伊，在它扫视的眼神中却充满了警惕，显然是感觉到了他身体里剧烈的魔法波动。

旭的横空出世和迅速败退就象是一个插曲，丝毫没有影响任何结果，下一刻哈里危在旦夕。

眼看着狂暴龙犀就要撞上哈里，卡梅拉甩手扔出自己的齿轮刃，齿轮刃在空中呼啸着飞向龙犀。仿佛连空间都可撕裂的齿轮刃击在龙犀那粗厚硬皮上，竟然切割出一轮灿烂火花，在狂暴龙犀的身上留下一个浅显的几乎可以忽略不计的伤痕后，无力地掉落地面。

金刚犀的超级防御能力，的确不是吹的。

不过被卡梅拉这一下打扰，这头气得要发疯的大犀牛终于停止了冲杀哈里格恩斯的动作。

它转回头看向卡梅拉，眼中的杀意毕现。

修伊一看这大家伙转移了视线，立刻知道不好。

他大叫：“卡梅拉快闪开！”

他向着卡梅拉扔出一枚水晶之墙。

狂暴龙犀的巨尾已经悄无声息地袭了过来，正击打在水晶墙上，撞出漫天的灿烂晶花，余势不减，继续狠狠地撞向卡梅拉。

卡梅拉只来得及侧了一下身子，链尾扫过她的右侧，擦着她的脸落在右肩上，将一整只右臂砸得粉碎。

修伊再不敢迟疑，一个虚空斩瞬移到卡梅拉身边，抱着她飞离原地。

然后他连忙掏出止血药剂，不要钱的望卡梅拉身上撒，同时将治疗药剂，活力药剂还有其他各种药剂一起用在卡梅拉身上。

“卡梅拉！”伯尼大吼起来。自己心爱的女人被狂暴龙犀一击打成重伤，严重刺激了他的神经。他愤怒得冲了过去，手中大斧头凶狠地劈向龙犀。

狂暴龙犀猛一回头，尖利的犄角上已经放出一团白色的光芒。

修伊见状大叫：“伯尼！快退开！”

已经来不及了。

带着阴寒气息的风劲如一道巨大的风柱从龙犀的犄角上放出，以狂野奔放的姿态冲向伯尼，在平地上铲出一道巨大的鸿沟，一直延伸到天之尽头。

和杰尔一样，在这巨大狂暴的攻击下，伯尼甚至连尸体都没能留下来。

“伯尼！”克雷格和落在地爬都爬不起来的哈里同时大叫。

克雷格抽出巨剑狂叫：“莱森，你带哈里和卡梅拉他们先走！”

没有反应。

克雷格愕然回望，只见莱森正面色苍白的一个人向后悄悄退却。

“莱森，带哈里和卡梅拉走！”克雷格大叫。

莱森摇了摇头。

这头狂暴龙犀的力量太过可怕，一个人根本挡不住它几秒钟的时间，只有所有人一起对抗这大家伙，他才有活着离开的机会。

“你这混蛋！”克雷格气得大骂。

他此刻正在看逃跑的莱森，以至于没注意到身后。

修伊的声音再度尖锐：“克雷格，它在你身后。”

克雷格茫然回首，只见一只巨大无比的脚掌在自己眼前无限放大……

“我的天啊。”那是克雷格最后的说话。

大脚落下。

哈里格恩斯痛苦地闭上眼睛。

魔兽猎人的收入，普遍比一般工作要高得多，他们的危险也远超一般工作。

但是从未有一次，会如今天般恐怖。

狂暴龙犀的实力强大到根本不是普通人力所能对抗，它要力量有力量，要速度有速度，甚至还有魔法的辅助。

即便是天空武士在这里，面对这么一个家伙，恐怕也不敢言之必胜。

只是短短几分钟时间里，旭败北，杰尔，伯尼，克雷格，三人死亡。哈里格恩斯肋骨折断，失去战斗力，卡梅拉断臂昏迷，修伊正在全力抢救他。

还活得健康的，只剩下乌迪克和莱森。不过乌迪克已经吓得全身瘫软，他不是不想跑，而是站都站不直。

莱森在看到克雷格被踩成肉泥后开始疯狂奔跑，他连回头看一眼的勇气都没有。

修伊却只是摇了摇头，叹了口气。

就在不久前，这支魔兽小队刚刚教过他一件事：魔兽有智慧，就会记仇。没有人能在愤怒狂暴的魔兽面前逃跑，那是仅次于攻击它的第二仇恨吸引方式。

果然，狂暴龙犀朝着莱森狂吼了一声，四蹄踏动，如九天惊雷般震颤峡谷。

一股飓风在远方形成，向着莱森飚卷，竟然将他生生卷起，送往空中，莱森在空中吓得大声喊叫，却没有丝毫办法。

飓风仿佛有意识一般飞向龙犀，莱森在空中甚至可以看到那只狂暴龙犀就在地面等着他。

它大张着血盆巨口，仰面朝天。

“哦！不！”莱森绝望地摇了摇头。

风停。

莱森从空中尖叫着落下，直接落入狂暴龙犀的口中。

“嘎蹦！”

大嘴闭合。

———————

血水，从狂暴龙犀的口中流出，就象是人们饱餐过后流出一点嘴角残渣。

这只狂暴的大家伙缓缓转头看向修伊。

活着的还有四个，不过只有这一个，在面对自己时始终镇定。

他是唯一看到自己这样子时还能站的住的。

卡梅拉依旧昏迷，她的右半边脸被链尾擦了一下，血肉模糊，算是彻底毁容，一只手臂也不可能再复合。对一个女人来说，这恐怕是比死还要残忍的事。不过血总算止住了，性命应该能得保，前提是狂暴龙犀不再继续对他们发动攻击。

修伊当然不做此想。

他拿出几瓶药剂扔给哈里：“白的内服，红的外用，自己照顾自己吧，我没法帮你治疗了。”

“还有那个必要吗？”哈里格恩斯躺在地上没去接药，打着哈哈笑说。

难得这种情况下他竟然还笑得出来，是条汉子。

“有没有必要，总得打过才知道。不管怎么说，畜牲就是畜牲，没法沟通，没法交流，想做俘虏都不行，只能拼一把了。乌迪克，过一会不要出手，也不要逃跑，这两个选择都会招来它的攻击。”修伊吩咐道，也不管他有没有听明白。”

说着，他随手从戒指中取出辉煌圣剑，神圣光芒立时大涨。此时此刻再也没必要遮掩什么了。

实际上从杰尔死掉，修伊抛出旭的一刻开始，他就没想过再遮掩身份，只是狂暴龙犀的攻击速度太快太猛，一击必杀，他救了乌迪克，救了卡梅拉，却来不及救伯尼和克雷格。

莱森到是可以救，但他却不想出手了。

修伊可以原谅他试图打劫自己，甚至可以原谅他临阵脱逃，却不能原谅他放弃队友。

这个时候修伊有些后悔，因为为了隐蔽需要，一直以来他都把黑武士安置在丛林偏僻的角落。这样不用担心魔兽小队的人会发现他，却也使得一旦出现突发危机，黑武士无法第一时间赶来。

尽管他已经吩咐炽焰鸟去召唤黑武士，但是在此之前，他唯一能依靠的只有自己。

双臂一振，一双洁白羽翼自他的身后伸出。

———————————

在书评区里看到有关有某书抄袭的事，有些朋友特别去对方书评区做了声明，今天特做回复：

一般来说，只要是创作，就无可避免会有雷同。

一些概念会被重复，一些人物会被借用，一些情节会被吸取，一些创意会被采纳。

就好比无限恐怖出名了，无限流也就出来了。

当然，我们鼓励原创，鼓励作者应该有创造性，不要总是走前人的路，但是显然，不可能每一个作者都能做到这一点。

事实上，吸纳百家之长，反而是一条更加好走的路。

即使是那些极具创造性的文章，往往也是在前者基础上进行的。比如无限恐怖同样是建立在《杀戮都市》的基础上成型的。

因此，只要不是修改名字原文抄袭的行为，或者只是一两句话借用学习的行为，又或者只是一些情节或人物的借用，我个人认为不必深究。当然，过多的使用别人小说里的人物情节，毫无疑问会影响自己的创作发挥，但我们不妨理解为这是一种学习的过程。从模仿他人，到有自己的特色，从学习市场，到开拓市场，从跟着读者走，到引领读者，都是一种渐进行为。

我第一次学习写作时，就是学习黄易的手法，后来再学习其他人的。

当然，有朋友告诉我那本书借用太多，我去看了一下，不过看得不太仔细，我当时更关注是否原文照搬，只要没有原文照搬，那也就默认了。

原因很简单，对作者来说，什么理由都是苍白的，给大家好看的故事并且及时和稳定的更新才是真的。所以对我来说，认真工作才是最重要的，其他的不必去过多考虑。

当然，这只是站在我个人立场上发表的言论。对于读者而言，你们的愤慨，不满，恰恰是对我的关系，照顾，这一点让我感动，感激。正是由于你们的支持，缘分才能走到今天。

所以，我对那本书的作者并无意见，也不建议大家理会这件事，如果你们喜欢看，不妨也可以看，如果不喜欢，点叉就可以了。

再次感谢每一位默默支持我的读者，顺便呼唤一下订阅，这个是我最关心的。

发展和强大自己才是永远的王道，对吗？

呵呵。

第四部 帝国的逃犯（下） 第六十六章 突破

更新时间:2010-5-24 7:16:17 本章字数:11409

舒展的双翼直冲云霄，人在空中，一连串长长的咒语已经迅速念了出来。

狂暴龙犀的真正强大之处，不在于它的魔法，而在于它钢铁护甲般的皮肤。一对一的战斗里，武力永远是最具决定性的标准，魔法只能成为辅助。当然，有魔法辅助与无魔法辅助的效果大不相同，但它们的核心意义都在于更大程度的发挥自身力量。

即使手握辉煌之剑，修伊也没有把握能一下杀死这个家伙，所以他绝不做义气之争。

尽管风法术同样可以让狂暴龙犀浮空，但是凭借法术浮空，和天使羽衣的飞行能力相差太远，修伊有绝大把握在空中的战斗自己不落下风。

不过看起来狂暴龙犀同样很清楚自己的问题，它不打算和对手做空中决战。

身在地面，这庞然大物把头一低，巨大的风柱再次在犄角间形成，它要将这个敢于挑衅它威严的少年直接化成空中尘埃。

上方是修伊使用风法术，下方是狂暴龙犀在凝聚风柱，一人一兽同时对风系元素展开了争夺。空气中荡漾出一片风的波纹，就象是水面的涟漪。事实上这不是涟漪，而是元素集中聚散时产生的必然现象。

同系魔法大战，历来是非常凶险的事。

由于魔法产生于魔法元素，因此同系大战，第一时间争抢对周围魔法元素的控制权就成了首要关键。

不同系的法师，低级法师或许还能依靠出奇制胜打赢其他系的高级法师，同系法师却几乎没有可能。同系大战，首先考验的就是双方的基本能力，无论是法力，对元素的亲和度，境界的掌握，都远远高于对法术能力的运用程度。

空有强大的法术，却不能随意指挥魔法元素，也就意味着如无根之木，根本无力可使。

不过就目前的情况来看，在对风元素的掌握运用上，修伊和狂暴龙犀几乎是旗鼓相当。

这刻狂暴龙犀仰天一声长啸，巨大的风柱在它的犄角上生成，就象一道可毁天灭灭的光炮，对着修伊汹涌射去。

修伊完全没有闪避，眼中闪出炽热的自信神芒，双手一挥，指向那道风柱：“趋散！”

巨大的风柱在上升途中竟然出现了分离迹象，那是风元素聚合不稳即将崩溃的先兆。

果然，当急速上升的风柱冲到修伊身边时，原本被压缩到极至的力量已经变成了一股庞大的飓风席卷修伊。

力量，就是聚则强，散则弱。尽管飚卷的飓风依然有着强大的杀伤力，但是被修伊趋散后的风柱已经很难对修伊再造成致命杀伤效果。

相反，对身在空中的修伊来说，这一道攻击等于为他送来无尽的能量。

风，呼之则来。

“以大气精灵王的名义，聚风为形，激冲成刃，挥舞吧……飓风之刃，逆十字冲击！死亡烈风斩！”

大量的飓风在修伊的召唤下，形成一道十字光波般的风之利刃，由上至下，向着狂暴龙犀狠狠划去，不过紧随在这道十字光波的后面，还有一道更加凄厉，巨大，若死神镰刀般存在的巨大风刃正在空气中生成。

“吼！”狂暴龙犀发出巨大的吼叫，头顶的犄角再度生成风柱，硬是顶着逆十字冲击而上，风柱撞上风刃，粗厚的力量将逆十字冲击撞得消散成漫天烟云。

不过下一刻，修伊新掌握的死亡烈风斩也迎柱直上。巨大的镰刃直接将风柱划成两断，冲着狂暴龙犀击去。

死亡烈风斩是风系四级法术中威力最强大的一种。

每一系的法术，都有属于自己的瓶颈期。在突破这个瓶颈期之后，法术的威力会提升巨大。风系法术在四级之前，威力几乎是所有系别中最弱的，唯一值得称道的就是辅助类法术。但是突破四级后，就可以掌握多种大威力法术。

成功进入四级，使修伊在魔法进攻能力上获得了极大提升，只不过他更加热衷于武士的修炼，因此很少使用到这方面，没想到第一次战场运用，就对上了狂暴龙犀这样的存在。

死亡烈风斩在划破风柱之后，成功切在了狂暴龙犀的身上，在这皮糙肉厚的大家伙身上留下了一道深深的血槽，痛的它仰天直叫。

“看起来你并没有你自以为的那样强大。”

修伊冷酷道。

他的手腕上，噬灵之环闪动，黑色的守护梦魇无声无息的漂浮在空中，冰冷的双眼盯着这头大犀牛。

大嘴一张，一道无形的冲击波击向龙犀。

趁你病，要你命，这是修伊一贯坚持的作战法则。

“嗷！”被伤痛彻底激怒的狂暴龙犀疯狂的大声咆哮着，全身暴涨出强大的力量，就象是斗气一般，竟然硬生生地顶住了这可怕的梦魇之嚎的冲击。

“我的天啊！那是什么力量？”在下方观看的哈里格恩斯和乌迪克先后被修伊的表现和狂暴龙犀的超强力量所震慑。

连在天空中的修伊也看得目瞪口呆。

“二度狂化，真见亡灵了，这是金刚犀吗？简直就是东大陆的狂战士。到底是什么让一头金刚犀变得如此强大可怕？还是它们的血统里先天就有着这样的力量？”修伊喃喃自语。

此刻的狂暴龙犀，全身再度暴涨，连那钢铁般的皮肤也出现了寸寸迸裂的迹象。先前的伤口并没有愈合，反而撕得更大，狂暴龙犀的全身都迸裂出一道道血口，那是力量极度膨胀后的表现。

“不正常，这绝对不正常。”修伊几乎要叫了起来。

下一刻，狂暴龙犀仰天对着修伊大吼出声，这巨大的吼声如九天龙吟，直击修伊的耳膜，几乎要将他的耳朵震聋，哈里格恩斯和乌迪克更是捧着脑袋大叫起来，反而是昏迷中的卡梅拉侥幸躲过一劫。

“蓝！”修伊大叫起来。

空气波纹闪动，蓝娇艳的身躯出现，一把抓住了坠落中的修伊。

被狂暴龙犀的一吼之威震伤，修伊险些无法掌控飞行，面前浮在空中，他的口鼻已经渗出丝丝鲜血。

至于守护梦魇，更是被这一吼之威震得直接弹回噬灵之环，仅是这一下，就让它受伤不浅。

这只龙犀已经展现出天空武士燃烧斗气时所能拥有的极限力量。

没能把修伊震下来，狂暴龙犀显得极为不满。

眼前的少年出乎它想象的棘手和难对付，不仅拥有浮空的能力，竟然还拥有出色的魔法能力和召唤梦魇的武器，甚至还击伤了它。

战斗一旦展开，生死往往只在一瞬间发生。

这两下交手，描述虽长，时间却短，狂暴龙犀和修伊却已经各自受了伤害。

狂化后的龙犀拥有的力量巨大到令人恐慌，不过修伊依仗空中优势，却形成了僵持局面。仅仅依靠风系法术，想要干掉这个少年显然不是件容易的事，不过下一刻，狂暴龙犀已经找到了应对方法。

它的血红双目盯住了仍在地面上的哈里格恩斯等三人。

“哦，不！”哈里怔怔地望着这大家伙，绝望的叫了出来。

狂暴龙犀的巨足顿了一下地面，然后叫头顶的犄角对准了哈里等人。

这一次，它没有选择使用风柱攻击，而是象一辆急形中的重形大卡车般轰隆隆地撞了过去。

“该死的混蛋，我讨厌聪明的畜牲，我就知道没那么简单。”修伊也无奈地摇头。

正如他事前想到的那样，人在关键时刻，爆发的是力量上的潜力。

而畜牲在关键时刻，爆发的就是智慧。

相比有智慧的人类，有智慧的魔兽有时更加难缠。因为它们的智慧很难被利用，却总是在战斗中给人类制造麻烦。

这个大家伙攻击哈里等人的目的显然就是在逼迫修伊下来，所以它没有使用风柱，而是采取了\*\*攻击方式。

修伊可没有抛弃同伴的习惯，那是他最不齿的行为。

“我就知道武士之道才是我最终的选择。”修伊的辉煌之剑遥指龙犀，下一刻，身体如彗星划破长空直冲龙犀。

眼看着龙犀就象一座大山般即将撞向哈里格恩斯，修伊的辉煌之剑已经来到龙犀的身体上空狠狠斩下，同时大喊：“你们快离开这！”

哈里一把抱起卡梅拉，对着乌迪克大喊：“快走！”

乌迪克一指修伊回答：“那么他呢？我们不能就这样抛下他！”

这个在初次面对血蟒时吓得连魔法都没来得及发出的魔法学徒，在这关键时刻反而显示出了强大的勇气，到是令修伊和哈里都楞了了一下。不过下一刻哈里还是大叫道：“你还没看出来吗？安得鲁不是一般人，我们在这里只会妨碍他，快走吧小子，不然会拖累他的。”

他拖着乌迪克就跑。

在他们的身后，狂暴龙犀果然停下了冲击哈里格恩斯，反过来，奇长链尾已经向着修伊狠狠抽去。

链尾抽打在辉煌之剑的剑身上，发出铿锵清脆的鸣响。神器果然是神器，在如此巨大的冲击力下，辉煌之剑丝毫无损失，反到是修伊刚刚冲下的身体被这一记鞭扫又重新打回到了空中。辉煌之剑是一把魔法剑，主要是针对魔法力量拥有巨大的守护作用，尤其是对黑暗，亡灵类法术具有绝对克制效果，但是在日常的战斗中，发挥的作用到不是明显，绝对不如黑暗之刃好用。假如有黑暗之刃在手，修伊百分百肯定，这一下一定能把这狂暴龙犀的尾巴砍断，不过现在却只能帮助他堪堪自保。

眼看着修伊再度浮上空中，狂暴龙犀仰天大吼数声，又把犄角对着撤退中的哈里格恩斯等人虚点了几下。那意思，你不下来，我就杀他们。

“你这畜牲竟然还会威胁。”修伊微一咬牙，再度掠剑直冲。

—————————

巨大的变化强烈的冲击着乌迪克的神经。

他做梦也没有想到，这次的神恩之地之行，竟然会让他见识到如此惊心动魄的战斗场面。

眼看着渐渐退到了安全地带，哈里格恩斯抱着卡梅拉气喘吁吁地叫道：“好了，停一下，停一下！”他的肋骨断了，又要抱个人跑路，每走一步，断裂的肋骨都象刀子般在他身体里折磨着他。

“乌迪克，很抱歉把你卷进这场围捕金刚犀的战斗里，我们都太大意了，没想到金刚犀竟然可以变得如此可怕。我的肋骨断了，跑不了多久了，看样子安得鲁也支撑不了太久。你带着卡梅拉先走吧，我是不能走了。”哈里叹息说。

“不，哈里，也许安得鲁能干掉那头大犀牛呢？”乌迪克叫了起来。

“太难了。”哈里格恩斯摇了摇头。

他们两人一起回头看去，狂暴龙犀仍在和修伊缠斗不休。

尽管哈里等人已经退到安全地带，修伊却再也无法回到空中。

因为这头大犀牛已经用它的风犀法术几乎趋散了所有周围的风系元素。

所谓风系，通过对空气流动的控制来完成所需要达到的目的。狂暴龙犀释放的风柱是极度压缩后的空气，它的威力相当于空气爆裂弹形式的爆炸。同样的道理，对风元素的趋散，会形成空气的极度稀薄，导致无法飞空的现象出现。当风系法术达到顶级时，甚至可以制造虚空结界这样的法术，使指定区域内无一丝空气存在，也可以聚集大量的风之元素，形成可怕的毁灭风暴，或者干脆赋予风以灵魂，形成风龙。当然，这种风龙和狂暴龙犀的祖辈风龙有着本质的区别。

对修伊来说，尽管他既会魔法又懂武技，但是在战斗中运用魔法的能力，依然远远不如狂暴龙犀这种本能式的应用。因此当交战一旦展开时，他对风元素的掌控运用能力立刻大大下降，以至于现在他想浮空都难。

“我还是没能真正掌握魔武结合作战的诀窍。”修伊咬牙自责。

这也难怪，魔武结合，要求魔武士在作战时必须充分运用到魔法的力量，但是武士的修炼，却是要求人体在极限程度下运用自身的力量来替代魔法。这两种要求是完全相反的，一个要求在战斗中无时无刻都巧妙运用魔法力量，一个要求绝对不运用魔法力量。修伊选择的是迅速强大之路，修炼时是放弃魔法辅助的，那么在作战时对魔武结合的运用就必然有所不足。这就好象热情与冷静同样是优良品质，却很难同时出现在一个人身上。

除非在将来他能好好地弥补上这一刻，否则只要他继续按照自己目前的路走下去，他也许永远也达不到完美的魔武结合地步。

不管怎么说，现在的修伊和狂暴龙犀已经打成了一团乱麻，而且情势对修伊极为不利。旭败退，守护梦魇被龙犀一吼之威震伤，辉煌之剑对角力式的战斗几无作用，唯一能帮得上忙的就是风精灵蓝。

蓝精灵MM裹挟着修伊的身躯，使他更加灵动，不时地闪躲着龙犀的狂暴进攻，却始终处于危险的边缘状态。

就象是与兰斯帝国的交手，你或许可以躲过一万次的攻击，但只要一次失败，就是在狂暴龙犀那巨大无匹的力量下粉身碎骨的命运。

不过也正是这种情况，令修伊对武士的运用几乎发挥到了极限。

他开始有限度的运用窍穴的力量。

当他攻击时，他会选择有限度通过刺激窍穴的方式激发斗气，当他退后时，就立刻收敛。每攻击三轮，喝一瓶活力药剂弥补消耗……

这种战斗方式以前从未有过，却带给修伊崭新的战斗技巧。

窍穴的发现带给修伊一个全新的世界，而在这个世界里，他正通过一场场苦战研究出属于自己的道路。

包括今天这种运用方式，那是之前格林想都没想过的事。

正因为这种对窍穴的极限运用，他竟然以中级武士的实力挡住了狂暴龙犀那可怕而狂野的进攻，就连哈里格恩斯和乌迪克等人也看得呆了。

一声轻叹响起，卡梅拉终于醒了过来。

“我还没有死吗？”她有些迷惑地睁眼。

“还没有，是安得鲁救了你，不过我猜他不叫安得鲁。”哈里喃喃回答。

顺着呼喝打斗的声音，卡梅拉望向战场，在那里，修伊正挥舞着辉煌之剑与狂暴龙犀力决生死，身上的斗气不时闪烁着。

“我的天啊，他是怎么做到的？”卡梅拉惊呼出声。

“我不知道。”哈里苦笑着回答。

对哈里来说，他不知道自己是幸运还是不幸。那个他们半路“拾”来的少年武士，不仅仅是魔法师，甚至还有和狂暴龙犀正面抗衡的能力，这简直太不可思议了。

此刻的修伊就象是一个天使，背生双翼，手中拿着一把散发着神圣气息的长剑，他就象一个真正的勇士那样与强大而可怕的对手死战，身上鲜血淋漓，眼中却充满不屈的战意。

令人惊讶的是，即便是到了危急时刻，修伊的眼中竟然还闪烁出自信的微笑。

是的，是自信。

修伊的长剑划出一道锋利剑光，急斩狂暴龙犀，剑气在龙犀身上砍出一道凄厉的血口，龙犀嚎叫着转身回扫，却被修伊急速躲过，随手还扔出一滴献祭之油，虽然没法对龙犀造成什么伤害，但因此而生成的巨大烟雾却遮蔽了它的视野。等它冲出烟雾时，修伊已经转换方位，从另一个角度发起攻击。

利用这种游斗的方式，他已经在对手身上留下了多处伤痕。

狂暴龙犀虽然拥有天空武士的力量和强大的防御，不过可惜，它的身躯太大，转动不够灵活。

只要有弱点，就有机会，何况修伊在这场战斗中已经发现了不止一处弱点。

“你的力量在减弱。”他突然说。

他知道狂暴龙犀能听懂他的说话，能够懂得用别人威胁自己下来交战的魔兽，智慧程度已经足够。

“呼！”龙犀用粗厚的喘息代替了回答。

眼前的少年难缠得令人吃惊。他明明实力很低，但是战术却非常多，希奇古怪的炼金道具，诡异强大的召唤兽，甚至连他的斗气程度也极不稳定。他的斗气明明程度很微弱，根本没道理对自己造成伤害，可是每当他攻击时，力量就会突然倍增，然后再借着魔法的帮助悄然退去，力量再衰减下去。

不过最可怕的还是这个少年竟然发现了它的致命弱点……

它死死盯着修伊。

修伊一边游走一边笑道：“你的强大不是没有代价的对吗？否则金刚犀就不该被评价为十级，而是至少十一级了。是以什么为代价？透支生命？又是用什么做为强化的方式？旭的终极形态会什么只能持续这么短时间？是不是和你的强大有关系？这些都是问题。”

“吼！”金刚犀长吼一声。

“你不用回答我，我自己会找到答案。”修伊耸了耸肩。

辉煌之剑再度挥出，正砍在龙犀那尖利的犄角上。

这一下攻击相当致命，狂暴龙犀发出了痛苦的大叫。

修伊看得一点都没错，金刚犀要想进化为狂暴龙犀，付出的代价是非常巨大的，而且也不是想进化就能进化完成的，需要一些特定的条件。如果条件不足强行进化，那就要以透支生命为代价。

这只金刚犀落在陷阱中后，知道自己中了埋伏，它以生命为代价，换来了魔法的力量和更加强大的身体，但后果就是它的时间持续有限。

没能在固定时间内解决掉修伊，等待它的后果就是死亡。

在修伊说过那番话后，狂暴龙犀望着修伊灵动的身影，突然停止了攻击。

它那庞大的身躯停在那里，就象是巨大的山岳，即便是身在远处，哈里等人也只觉得喘不过气来。

修伊能清楚地看到龙犀的眼中滴出了几滴泪水。

他微微一楞。

是的，这个大家伙哭了。

是为什么？

因为即将消逝的生命，还是为了人类的贪婪？

又或者是别的原因？

那一刻，他突然有种心灵上的震颤，是对生命即将消逝时产生的忏悔。

“对不起。”他说。

龙犀缓缓低下了头。

天空中突然想起了炽焰鸟的叫声，丛林中一道黑色的身影如电一般急冲而来，掠过哈里等人的身边，停都不停地向着修伊电射而去。

黑暗之刃带起一片死亡光潮，向着狂暴龙犀的头部狠狠砍去。

“不要！”修伊大叫起来。

黑暗之刃悬停在龙犀的头部，黑武士站在龙犀的身前一动不动。

尽管看上去，黑武士的体型比起龙犀相差太远，就象是狼与大象的差异，但是那一刻他身上散发的气势却告诉所有人，他才是这之中的最强者。

“黑武士！我的天啊，他是修伊格莱尔！”哈里格恩斯如梦初醒的叫了出来。

罗约城一战，黑武士名扬天下，再没有人不知道这个可怕的武士拥有击杀七级\*\*师的能力。

能够让他誓死追随，舍命保护的，也只有修伊格莱尔。

喝止了黑武士的出手，修伊对这头龙犀说道：“很抱歉他们那样对你。高傲的魔兽应该有自己的威严，不该被人类那样对待。”

狂暴龙犀向着修伊吼叫了几声，不过不再是充满威胁性的，而是感激的叫声。

骨刺收回，风卷消失，甚至连链尾也重新缩回身体中，它重新变回了金刚犀的形态，只有满身的伤痕昭示着刚才所发生的恐怖一切。

深深望了修伊一眼，金刚犀转身向着峡谷内走去……

望着狂暴龙犀的远去，修伊紧绷的神经终于松弛下来。

他的腿一软，险些倒了下去，还好黑武士扶住了他。

修伊摇了摇手：“没必要，我只是消耗过度，窍穴的运用实在太消耗精力了，光靠活力药剂不够维持。不过有个好消息就是……我突破了。”

第四部 帝国的逃犯（下） 第六十七章 遗弃之地

更新时间:2010-5-25 7:22:34 本章字数:12346

当少年的身影重新站在哈里格恩斯等人身前时，望着他的眼光已经充满了敬畏。

那是修伊所最不希望看到的。

“如果可以，我更希望用另一种方式告诉你们我的身份，不过现在看我什么都不用解释了。”他说。

哈里格恩斯耸了耸肩：“你救了我们的命。”

“不是所有人的。”修伊有些感慨。

“你已经尽力了，我们都能理解。”哈里格恩斯有些唏嘘。本来是想靠捕猎金刚犀发一笔财，但结果群损失惨重，八个人最终还剩四个，能活着已经是运气。

他到是不担心修伊会杀他们灭口，如果是那样的，修伊只要选择什么都不做就够了。但他还是很好奇地说：“帝国的宣传里，你是个无恶不作的混蛋。”

“对他们来说，那并不是过分的宣传。就象在金刚犀的眼里，你们也是混蛋一样。”修伊的回答令所有人愕然。

难道不是吗？对金刚犀来说，它们本是无忧无虑生活在这片土地上的，人类的出现，却使得它们的生存空间大大缩小。即便如此，人类也不会放弃对它们的捕杀，利用，无视它们的苦痛。

对绝大部分魔兽而言，人类都是十恶不赦的恶魔。

可惜的是它们不懂得团结，合作和创造，否则也许魔兽们早把人类踢出这个世界。

乌迪克走了过来：“谢谢你，安……我想我该叫你修伊格莱尔。那么接下来怎么办？”

目前这种情况，哈里格恩斯重伤，修伊已经成为当之无愧的领袖，不过显然他对领导一支魔兽小队毫无兴趣。

修伊回答：“这个地方有点古怪，金刚犀的强大好象是受到了某种力量的影响。我的宠物……哦，它回来了。”

丛林中，旭无精打采的来到修伊的身边，他已经变身小男孩，钻到修伊的怀里：“父亲，我丢人了，我也丢了妈妈的脸，我甚至丢了我们深渊魔龙一族的脸。”

“这对你来说是件好事，让你知道种族优势不是你可以依仗的唯一资本。”

“我会努力修炼的。”

“没关系，你还是个孩子，好吃贪玩是本性。”

“听起来一点都不象安慰。”旭嘟起了嘴。

这场面让哈里等人越发吃惊，指着小家伙：“它是……”

“他就是刚才的那条魔龙。”修伊回答。

“它叫你父亲？”卡梅拉有些不敢相信。

这让修伊很无奈：“我和他母亲是清白的……算了我们不解释这个，这件事对帝国而言还是个秘密，我所暴露出来的力量，帝国只知道黑武士和炽焰鸟。我不希望以后听到有关旭是一条魔龙的消息……这不是请求。”

“我们明白，请放心我们不会说出碰到你的事的。”哈里格恩斯立刻回答。

修伊先前的说话，无疑是在提醒他们，如果这件事泄露出去，那么他们就会成为修伊的敌人。

而修伊对待敌人的态度，便如帝国的传言一样：无恶不作。

魔兽小队的捕猎计划已然失败，修伊从这支小队身上已经学到了足够多的东西，身份又已经暴露，实在没必要再逗留下去。

向黑武士点了点头，黑武士打了个呼哨，亡灵妖鼠的身影浮出地面。

“卡梅拉你和哈里坐在妖鼠身上，乌迪克，你只能用跑得了。我会给哈里你暂时的妖鼠指挥权，它应该可以帮你们离开神恩之地。”

“那么修伊你呢？”卡梅拉脸色苍白的问，她失血过多，还能硬挺着说话已经很了不起。

修伊回头看了看龙犀消失的方向道：“这个地方有些奇怪，我要去探察一下，看看是什么导致了这一切的发生。也许那头金刚犀能帮我找到答案。”

哈里格恩斯说：“我知道我们的力量太弱小，未必能帮得上什么忙，但是跟踪一头大犀牛这种事，修伊格莱尔，我是专家。”

修伊微楞：“可是你们受了重伤。”

“死不了。”卡梅拉冷冷回答：“我也想知道到底是什么让我们遭受了这样的命运。”

修伊又看看乌迪克，这个年纪和他差不多大的少年喏喏着说：“你们都去，我也去。只要不嫌我累赘就行。”

“不。”修伊摇了摇头：“你刚才表现出来的勇气很令人欣赏。”

他指的是刚才乌迪克不想抛下他独自逃生的事。

乌迪克有些不好意的笑了。

“既然这样，那我们就跟着那头金刚犀，看看这个峡谷里到底有什么古怪吧。”

————————————————

金刚犀走过的地方，就象是坦克压过的路面，痕迹清晰可见，即便没有哈里格恩斯带路，修伊也能找到这大家伙走过的足迹。事实上金刚犀的速度并不快，在它非战斗的情况下，它步行的速度甚至要用龟速来形容。

濒死的金刚犀并没有选择回到曾经的群落中去，它直接沿着峡谷深处的一条道路前进。

道路很偏僻，一直延伸到峡谷外，同时也接连经过许多魔兽的领地。大家一路小心地穿越这些魔兽所在的区域，跟着金刚犀来到了一处山壁间，然后便失去了金刚犀的踪迹。

“奇怪，它的脚印到了这里就消失了？”哈里格恩斯观察着地面道：“这附近一定有一条秘密通道。”

修伊皱了皱眉头：“没那么简单，我感受到了魔法的气息。这附近有一个魔法阵在运作。”

“魔法阵？”哈里和卡梅拉都吃了一惊。

反到是乌迪克肯定地点点头：“是的，我也感受到了，不过这股魔法的力量很古怪，我无法确定它。”

修伊吃惊地看了乌迪克一眼，以乌迪克的能力，没有理由能感觉到这股力量存在的道理啊。

可能是察觉到了修伊的疑惑，乌迪克有些脸红回答：“我的元素亲和度一般，不过感应能力还算可以，当然不能和你相比。”

“你不自谦，实力与天赋并不是一个概念。你的意思是，你对魔法的感知能力很强？”

“算是吧。”

“那为什么不做个预言师或炼金师？”修伊有些奇怪。

魔法天赋也分很多种，战斗型魔法师对元素亲和度要求最高，一些非战斗法师则需要更好的元素操控性，至于元素感知能力强的人，最适合学习的应该是预言类法术。预言类法术对于魔法的感应要求非常，因为他们并不需要去操纵和使用魔法，而只需要从周边的元素中感应已经发生的事件。而有一些元素对于未来可能发生的事情有着强烈的警觉性，一旦能够感应到，就会形成预言术。此外元素感应能力对炼金术也很有帮助，毕竟炼金师是用物品制造出魔法道具，元素感应能力能够帮他们迅速判断材料特性，从而更好的发挥作用。

对于修伊的提问，乌迪克抱以无奈的苦笑：“不是每个人的天赋都能发挥在适合的方面的。我的出身并不好，能够得到一位自然法师的教导已经是幸运，能够学习魔法对我来说已经是家里是了不起的大事。我的导师并不是一个很有能力的人，但收费也其他人便宜，尽管如此，学费依然成为家里最大的负担，我哪里还有选择的权力。何况低级的预言术几乎没有价值可言，而我迫切需要尽快赚到钱来回报父母。至于炼金术……你知道那需要更多的钱来支撑，我连想都不敢想了。”

“这就是你为什么和哈里他们在一起的原因？你需要钱，很多钱。”

乌迪克低头未答。

想要成为魔法师，不仅要有天赋，更要有雄厚的经济实力支撑。魔法师并不是慷慨大方的代名词，他们的能力，是需要学生付出足够的代价才能学到的。

无论是奥术塔，又或者是魔法学院，他们更加关心的都是魔法师的利益，而不是学徒的利益。至于修伊格莱尔，必须说他是幸运的。当初在炼狱岛上，他接受了红袍\*\*师克洛斯的教导，带他走进了神秘的魔法殿堂，却没有因此收他一个子的费用。

“如果你愿意，以后我可以教你，包括你想学的炼金术。”修伊突然说。

“你……你说什么？”乌迪克简直不敢相信自己的耳朵，修伊格莱尔要教他魔法？这简直太神奇了。

“只怕你不敢学。”修伊笑道。

“我没什么不敢的。我的父母已经为了我付出了太多的心血，而我不想再拖累他们了。我跟着我的导师学了三年，他却只教给我有限的几个法术。如果再这样下去，也许成为一名初级法师就已经是我的极限了。用他的话来说，就是我交的钱只够学习这些内容……这个混蛋就象一个商人，把最便宜的法术用批发的方式卖给一大批人，然后给他们一个魔法学徒的称号，在他的教导下要想成为正式的魔法师实在太难。”

“原来是这样……那么你要考虑清楚，如果你选择了跟随我，后果就是你很可能无法再回到你父母的身边，否则会拖累他们……我有很多敌人，而且都非常强大。”

“……那么，我能偷偷去看他们吗？”乌迪克问。一听到要离开自己的父母，乌迪克有些不舍得。

修伊满意地点点头：“当然，你可以选择化名跟随我，偶而可以去看望父母。甚至可以在未来的某一天，光荣地回到你父母的身边。”

“你不限制我的自由？”

“只要不做伤害我的言行，你就是自由的。”

“我知道什么该做，什么不该做。”乌迪克自信满满地回答。

他向着修伊郑重鞠躬：“乌迪克向您致敬，导师。”

修伊毫不客气的接受了这个称呼，尽管在年纪上，他和乌迪克差不多，但在心理上，他早已是成年人。

和狂暴龙犀的战斗里，修伊看到了乌迪克身上一些不错的品质。尽管他还有些胆小，但对一个从未经历过血腥的年轻人来说，惧怕危险是非常正常的。这个魔法学徒对元素感应有着很强的感应力，甚至和身为四级风法师的修伊差不多，如果好好培养，未来或许会是一个出色人才。

“那么现在你告诉我，这附近的魔法气息是在哪个方向？”修伊问自己新收的学生。

“那边。”乌迪克手指前面的峭壁。

看上去那里无路可通。

“一点都没错。”修伊微笑回答，手中已经出现了一把金粉：“这是附魔粉，对魔法能量有很强的亲和力。它们可以用来寻找一些肉眼看不到的法阵。”

说着，修伊将附魔粉洒了出去。

金光闪闪中，对面的山壁显现出一道奇特的魔法阵图案。

修伊走了过去，仔细观察了一会，才肯定道：“这是一个很古老的法阵，我从未见过。”

“有多古老？”

“至少千年。”修伊很肯定的态度回答：“因为它几乎停止了运作，之所以还没有完全消散，是因为这个法阵受到某种能量的支撑，这股能量并不在这里，但是却透过它传到了这一带，使这一带出现了强大的魔法能量。这股能量影响了旭的变身，也使金刚犀可以自己控制血统的苏醒。但是维持如此漫长的时间需要的不仅仅是能量，还有能够经受长时间考验的材料。瞧瞧这个，极地冰狼的眼珠，只有极为漫长的岁月才能让一颗冰珠风化成这种样子，几乎失去了效用，能够辨认出它都是一件很艰难的事。”

“可是人类的炼金史才只有千年左右。”哈里骇然道。

“是炼金史，不是魔法替代史。也许千年之前就有人发现并发明了炼金术，只是他们未必如此称呼，也没有兴趣传播和发扬。”修伊淡淡道：“……也许他们知道那样做的后果，是世界资源的大争夺。”

“这个魔法阵和那头金刚犀的踪迹消失有什么关系？”

“有很大的关系……”修伊缓缓道：“尽管我从没见过这个法阵，但是这并妨碍我知道它是什么。就好象人长大了，样子会变，却总还是会保留些童年的轮廓。真有意思，我看着它，就象是看到了老朋友一样。如果我猜得没错，那么……这应该是一个传送法阵。”

——————————

无论事物怎样变化，核心都不会改变。

就好象中国和美国都会制造\*\*，制造工艺虽然各有不同，但都是利用核裂变原理进行研究制造。

如果一颗中国的\*\*放在美国科学家的眼前，他绝对没有理由认不出来这是什么东西。

风鸣大陆如今会制作传送法阵的只有修伊格莱尔，但那不代表以前就没人会。

只是修伊也没有想到，他会在这山谷峭壁前，发现这样一个传送法阵的存在。

它实在是太古老了，然而令人惊奇的是它竟然还在运作，尽管效率低下，但的确依然存在并顽强的发挥着作用。

在经过仔细的检查后，修伊断定：“这是一个短程法阵，作用不是将人送到千里之外的地方，而应该是……”

“送进某个没有门的地方。”哈里格恩斯插嘴。

修伊笑了起来。

是的，一定是这样。

“我不知道进去之后，我们将会面对什么，或许是可怕的危险，也可能有无尽的财宝，尽管我们希望是后者，却不能否认前者的可能性更大一些。我已经决定要走上这一程，至于你们，可以自己做决定。但我无法保证在进去之后，还能保护你们。”

哈里格恩斯一扬他那狮子般的头颅：“危险从来不是魔兽猎人会逃避的东西，贫穷才是。”

卡梅拉什么都没说，只用坚定的眼神表示了她的决心。

至于乌迪克，他低头道：“追随导师的脚步，是每个学生应尽的责任。”

再没有废话，修伊启动法阵。

———————————————

这是一片荒凉凄冷的平原，紫黑色的土地几乎寸草不生，到处都是森森的白骨，堆积如山。放眼望去，整个平原就象是一个白骨世界，充满了死亡的悲凉。

看不到一个活着的生物。

灰蒙蒙的天空甚至连阳光都没有。

修伊他们此刻正站在一大堆白骨之上，这些骨头看起来象是某种啮齿动物的头骨，堆成了一座小山，看上去狰狞恐怖。

哈里格恩斯不小心落脚重了些，将一块头骨踢落下去，引发一大片连锁反映，哗啦哗啦，骨山倒塌，众人也跟着一起从骨山上滚落，转眼见被一大群骨头淹没。

“我的天啊！我们来到了什么地方？”哈里格恩斯大叫起来。

他愤怒地从骨头堆中爬出，头上还顶着一个骷髅头，就象是戴了一个白骨头盔。

做梦也没有想到，他们竟然会来到这样一个仿佛鬼蜮般的世界，现实与梦想，相差之大往往是如此遥远。

乌迪克也忍不住问：“这里难道是地狱吗？”

“不，是坟场，一个属于魔兽的坟场。真该死，我早该想到的。一头垂死的金刚犀，最终会去什么地方？就是坟场！”修伊微咬牙齿。

“魔兽不可能会制作魔法阵。”卡梅拉提醒修伊。

“我知道，这里应该是被神恩之地的魔兽无意中发现，选择了作为它们最后的归宿。只有即将死去的魔兽才会进入这里……”修伊摇了摇头说。

“那么这里之前是什么地方？”卡梅拉问。

“那正是我们需要了解的。”

说着，修伊钻出那片白骨堆，站在了这片旷野的土地上。

他弯下腰，随手抓起一把地上的泥土。紫黑色的泥土在修伊的手心中散出妖异的光芒，深深地吸引了修伊的眼球。

他凑上去闻了一下这些泥土的气味，微微皱了下眉头，然后他做出了一个令所有人都骇然的举动——他伸出舌头舔了舔这些泥土，细细感受这些泥土的滋味。

哈里几乎要吐了出来：“哦，修伊格莱尔，我没有想到你会有这样变态的嗜好，这里可是埋藏着无数死尸的！”

修伊并没有理会哈里的抱怨，他闭着眼仿佛沉浸在泥土的“美味”中，在品过片刻滋味后，才吐了一口唾沫道：“乌迪克，你来尝尝。”

“我？”乌迪克脸色苍白的问。

修伊很认真的点头：“要想成为一个出色的炼金师，光有元素感应的天赋可不够。旺盛的求知欲和好奇心是不可或缺的重要品质，巨大的牺牲精神更是决定了你未来的成就大小。你要是不能为了渴望的事业做出足够的牺牲，那么你的成就注定有限。”

“是，导师！”乌迪克立刻认真起来。

他知道这是自己的机会，无论如何他都不会放弃。

快步走上前来，他从修伊的手中抓过一把紫黑泥土放在嘴里细细品尝了一下，然后脸上露出怪异的神色。

“你感觉到了什么？”修伊问他。

“魔法！”乌迪克迅速回答：“这片土地有强大的魔法气息的遗留，而且是非常强大的那种。它的力量使泥土富含了大量的金属成分，所以除了一些嗜好金属的植物外，根本无法生长其他任何植物。”

“什么样的魔法能够造成这样的情况？”修伊继续问。

乌迪克茫然摇头。

修伊一指四周空旷的土地：“我也不知道是什么样的魔法能够造成这样的后果，至少我从未听说过，但我知道这个魔法覆盖的面积，甚至比我们的视野还要广阔，它所拥有的力量之强大，根本不是人类所能拥有的。”

“我的天啊！”哈里格恩斯今天说得最多的就是这句话。

他这才意识到修伊这话中的意思。

要怎样强大的力量，才能将如此广阔的土地都变成这样的结果，这实在让人无法想象。

“这里……是一片被诅咒的土地，也是一片被遗弃的土地。”修伊发出了如此一声悠悠叹息。

一片被遗弃的土地，所有人都闻之心惊。

“我从未听说过风鸣大三陆有这样的地方存在。”哈里格恩斯神情凝重的回答。

修伊面无表情：“我也没听说过，这正是问题的关键所在。这样广袤的区域，为什么从来没有人发现过呢？”

“也许它不在我们的世界。”乌迪克脱口回答。这句话让哈里和卡梅拉齐齐变色。如果真是这样的话，那么就算有修伊格莱尔在，就算他能制作传送法阵，只怕他们也回不去原来的世界了。

穿越不同的位面，需要的是空间之门，那可不是制作传送法阵那种层次的事了。

好在修伊很快否定了这一点：“不，我敢肯定我们依然在我们的世界里，没有去到其他任何地方。”

“你怎么知道的？”卡梅拉问。

“因为我们是被传送法阵传送进来的。”修伊的回答令所有人无言。

没错，既然能够用传送法阵传送进来，那就说明这里只能是同一个位面世界，不可能是魔界或者深渊之类的地方。可既然这样，为什么从来都没人能发现这里呢？

这个地方如此之大，根本就不是一个神恩之地能够隐藏得了的。

“也许我们根本就不在神恩之地了。”修伊自言自语说。

“不对。”卡梅拉突然道：“那只金刚犀呢？为什么这里看不到金刚犀？它不是也应该被传送法阵送进来了吗？”

这个问题令所有人都愕然。

修伊的眉头微微皱起：“那个传送法阵是个单向传送法阵，应该是固定区域内的随机传送，所以金刚犀不会和我们在同一处地方现身，问题是我们的视野里根本没有它，这说明这个地方比我们想象得还要大得多。”

“那我们该怎么办？这里对我们毫无意义可言。”哈里也傻眼了。

这片区域如此之大，却是荒凉不毛之地，泥土不生长任何植物，自然也不会有活着的魔兽。除了尸体，他们一无所获。

不过修伊看起来到是兴致勃勃，因为这片土地对他来说到并非全无意义可言。这些泥土富含大量的金属成分，其中也包含了一些特殊的金属。尽管含量很低，但是架不住整片平原都是这样的土地。只要加以提炼，到是可以为修伊提供一些特殊的金属资源。

金刚犀是酷爱矿物的魔兽，难怪它们会选择这样的地方做为最终的死亡之地。对它们来说，这里到不啻于天堂。

此外，荒原上也不是真正的寸草不生，有一些特殊的能够吸食金属的植物依然生长，它们在风鸣大陆极为罕见，在这里到成了唯一的主人。

“一个出色的炼金师要有能够发现价值的眼睛，至少这里对我来说并非毫无意义。”修伊笑道：“更何况这里绝不可能什么都没有。还记得那支持法阵运转的能量吗？我能够感应到它的存在，就象是某种力量在呼唤着我，指引着我……”

众人听得面面相觑。

“你是说……这里还有什么东西存在？”哈里小心翼翼地问：“某种散发着巨大的魔法能量的存在？”

“也许也是造成这片土地如此荒芜却同时不为人所知的存在。”

每个人的心中都油然升起一股寒意。

说完这句话，修伊起身上路。身后是黑武士始终默默跟随，身上还背着已经睡着了的旭。

“今天可真倒霉。”哈里嘟囔着说，然后他大喊：“嘿，等等我。”

一行人跟随着修伊的脚步向前走去。

第四部 帝国的逃犯（下） 第六十八章 消失的大陆

更新时间:2010-5-26 8:00:42 本章字数:8595

即便是修伊也没有想到，在寻找未知力量的道路上，他们一走就是三天。

在这三天里，他们一路艰难跋涉，到处除了荒野还是荒野，除了白骨还是白骨。见不到一个生灵，完全是一个死寂的世界。那股未知的力量虽然指引着修伊前行，但却仿佛海市蜃楼般的存在，怎么走也无法靠近它。

令修伊感到奇怪的是，象这样的世界，由于没有植物的存在，照理应该也没有空气的存在。可是这片土地上，一切却照旧存在，甚至连魔法也可以正常运用。

有个好消息是卡梅拉的伤势在这七天里大幅度好转。这个女人本身就是武士，身体底子好，再碰上修伊这样的炼金师，想不快些好起来都难。这段时间大家彼此接触时间长了，渐渐也相互熟悉起来。

哈里他们知道了有关于修伊的一些事情，对于他的遭遇，也是一番唏嘘。

当然，能够从那样的死亡之岛逃出来，再把一个庞大的帝国逼迫到如此地步，他们对修伊的能力也大感佩服。乌迪克更是对自己的导师佩服得五体投地，看修伊的眼神总是充满了崇拜。

今天他们正行走着，乌迪克突然大声喊了起来：“导师你看！”

顺着乌迪克的指向，远方的土地上竟然出现了大批建筑群的影子。

这让所有人大吃一惊。

修伊再不犹豫，天使双翼从背后伸展开来，他飞空大叫道：“我先过去看看，你们后面跟上。”

黑武士第一个做出反应，抱着旭在下方快速奔跑，如一道黑色的闪电。

哈里和卡梅拉对望了一眼，哈里摇了摇头：“我讨厌这样。”

“少废话，快跑。”

这段路程说短不短，跑了足有大半天才终于赶到。随着距离渐近，哈里他们终于看清了眼前是一个什么样的存在。

这里是一个废墟。

到处是残塬断壁，坍塌的房屋历经千年，依然保持着最初的模样，荒凉的土地上，碎石林立，看不到丝毫人烟。

“我就说嘛，这里怎么可能会有人生存。”哈里嘟囔。

“修伊在哪？”

“在那边。”乌迪克指着前方大叫。

修伊此刻正站在一处倒塌的建筑前。

漫步在这片碎石瓦砾上，修伊眉头深锁。

“嘿，修伊，你发现什么了吗？”哈里大叫。

“这个地方以前是个城市。”修伊头也不回地回答。

“应该是非常古老的存在。”哈里想到了修伊所说的那个古老传送法阵。

“但也是强大而富裕的存在。”修伊从瓦砾堆中取出一块焦黑的石头：“你们看，这是被魔法力量侵蚀后的结果，我刚才检查过了，这是白曜石，一种洁白如玉的石头，非常坚硬，对于火焰和物理伤害有很强的抵抗能力，也可以用来当成炼金材料。我有一种魔偶制作工艺，是用石料制成的，如果以这种白曜石为基础原料，效果会更好。用它建造的建筑，就象是辉煌的圣殿，非常迷人，而且很难被摧毁。它们非常难以开采，也并不容易加工，即使放在现在，用它制造的建筑也是代表着富有与实力的象征。你能想象人们竟然用它来制作居民住房吗？”

在哈里他们来之前，他已经检查过整个废墟。不夸张的说，这座曾经的城市非常大，其面积绝对不小于温灵顿。有一些相对低矮的建筑并未坍塌，或许是没有虫蚁雨水腐蚀的缘故，历经千年而能够依然矗立。这给了修伊研究对方的机会，然后他发现象这种用白曜石建造的建筑，竟然到处都是。

“这片土地上曾经存在着一个强盛的文明，他们强盛的程度甚至超于现在的我们。”

这就是修伊得出的结论。

“可是……这石头是黑的。”哈里傻傻道。

“那是因为它受到了强大的黑暗法术的攻击。”修伊淡淡回答：“有更强大的力量摧毁了这里的一切，并将整片土地变成了不毛之地，然后又不知道用什么方法使它隐藏起来，使后人始终无法发现它的存在。”

所有人的心头同时沉重起来。

看起来他们闯入的是某个被藏匿起来的受到了致命打击的消失文明之中。

“我从未听说过历史上有这样的文明存在。”乌迪克道：“历史上没有任何这方面的记录。”

“也许不是没有。”修伊突然道。

“什么？”

众人同时一惊。

修伊已经仰面看天。

“看天空。”他说。

“天空有什么？”哈里有些不明白。

“太阳在哪里？天空中为什么没有太阳？”修伊问。

众人愕然抬首看向上方。

这些天他们行走在荒野之上，也曾经奇怪天空中为什么看不到太阳和月亮，最终的结论，是被重重的乌云遮蔽住了。空中很明显有着强大的魔法力量，所以修伊也不敢轻易去探察，但是现在修伊突然说这话，显然是意有所指。

“你想告诉我们什么？”卡梅拉问。

修伊没有回答。

身后双翼扬起一股飓风，他向着空中飞去，如利箭直冲云霄。

修伊从没有想过有一天自己会有如此狂妄的想法，挑战自己能力的极限，去丈量这天的高度，但是这一刻，他真这么做了。

他不停地向着天上飞，不顾一切地向最高处冲刺，仿佛要一直飞到太阳上，仿佛要寻找这天的尽头。

他很快就看到了尽头。

在那高高天穹之巅，是一片海样蔚蓝……

“我的天啊，我知道我们在什么地方了。”人立虚空，修伊发出了无奈的叹息。

西大陆，传说中沉没于海底的西大陆。

修伊做梦也没想到，他们竟然会通过神恩之地的一个传送法阵，来到位于海底世界的西大陆的土地上。

——————————————————————

修伊在炼狱岛的时候，就曾经看到过有关西大陆的历史。

传说风鸣大陆本来有四块大陆，其中文明最为鼎盛的就是西大陆。据说那里是文明的发源地，是一切顶尖力量的集中区。东，南，北三块大陆的文明发展，几乎都是受了西大陆的影响。

谁也不知道是在什么时候，西大陆突然消失的。

一夜之间，一整块大陆就这样消失地无影无踪，仿佛从未存在过。

风鸣大陆从此只剩下三个大陆板块，文明的发展因此受到极大的冲击，甚至可以说是倒退了千年。

也曾经有人试图寻找消失的大陆，他们相信在那里有数不尽的财富，有着高端的文明，只要找到，就能发大财。

但从未有人成功过。

直到今天，在跟随着一只金刚犀的脚步来到这里之后，修伊他们才终于进入了传说中的西大陆，这里却已经变成了一片荒凉的不毛之地，成为魔兽的坟场。

当修伊看到天穹之顶那片蔚蓝的海洋天空时，他才终于意识到，他们是来到了位于海底的西大陆。

这个消息让哈里卡梅拉等人震惊不已。

“这么说，西大陆的陆沉不是自然现象，而是受某种强大力量摧毁导致的结果喽？”哈里问。

“我不知道。”修伊摇了摇头：“不过既然这里是西大陆，那么就绝不会只有一座城市。我们继续向前走，也许会有更多的发现。”

有了这个觉悟，修伊他们在行进期间很快就注意到了许多奇特的地方。

那些奇特的沟壑其实曾经是河流，那堆积如山的白骨之地，其实曾经是丛林，这片土地曾经繁华茂盛，栖息着无数人与魔兽，他们所拥有的文明程度也远超人们的想象。

一路走来，修伊他们又陆续发现了多个城市。

每一处都成为废墟。

在这些废墟上，修伊他们甚至能看到激烈的搏斗场景。可惜的是，千年时光，几乎无法再留存有价值的线索供他们发现。

不过即便如此，修伊他们还是注意到一些非同寻常的事物。

有一些散落的武器，虽然在岁月侵蚀下已经无法使用，但是修伊依然能感受到那上面残存的强大力量。从一些被毁坏掉的建筑痕迹上看，毁灭这个文明的，应该是一个强大的种族。

它们高大，威猛，凶狠残暴。

修伊他们发现了废墟中除了人类尸骨外，最多的就是一种超大尸骨，长有三米左右，显然生前个个都是巨人般的存在。这些尸骨大部分都是在和人类对战中死亡的，而且很多都是被人类围攻致死。

由此可见，这些尸骨，正是西大陆遭遇浩劫的元凶。

只是哈里他们也想不通这些尸骨到底是属于什么东西的，看起来风鸣大陆没有这样的存在。

反到是修伊，脑海中浮现出朦胧的影象。

他想起了天灾教会对他说过的话。

难道说，是魔界入侵？

难道说在千前之前，魔界就已经入侵过这个世界，并且直接导致了一个文明的消亡？

可如果是这样，为什么他们没有侵入其他的大陆？为什么西大陆最终会陆沉海底？为什么这座大陆到现在还能保存完好？为什么海水可以成为遮蔽这个世界的天空？

这些答案修伊统统没有，他只能寄希望于那未知的，引导他一路前行的魔法力量上。

有个好消息，是这些天来修伊对那股力量的感觉越来越清晰，这说明他们已经离目标很近了。

有个坏消息，是他们的食物不多了。

由于没有生命的存在，饮食在这里成了一个大问题。修伊的空间戒指里本来放着大量的食物，那是他去丛林修炼时带来的，储藏有大量的肉干，小麦粉做的面包等食物。在遇到哈里他们之后，修伊一直跟着大家野炊，这些食物到是省了下来，在这段时间里派上了用场。但是这些食物再多也经不起六个人的消耗。黑武士到是基本不吃东西，但水还是要喝的，旭到是喝水不多，但胃口是最好的。用他的话来说，就是我还处在长身体阶段。

修伊估算了一下，剩下的食物估计最多再支撑三天，水却只能支撑一天了。

要到达目标地，这点时间恐怕远远不够。

哈里等人显然也已经意识到了这个问题。

今天，哈里终于提了出来。

“修伊，这样下去不行。”

“怎么？”

“是我们拖累了你。如果没有我们，就凭你那双翅膀，你的速度可以比现在快上一百倍。”

“不要着急，我能够感觉到，我们正在越来越接近它。”

“那不够。”哈里摇了摇头：“西大陆是一片大陆，它不是一个小地区。我们就是走上一年也未必能找到你要找的……”哈里的脸色很认真，表情很严肃，他一字一顿地说：“你不能再带着我们上路。”

“你的意思是……”

“送我们离开这里吧。”

修伊看看卡梅拉，卡梅拉说：“我认为哈里是对的，我们在这里是拖累你，对你没有任何帮助。很感谢你，修伊，你为我们做了很多，你是个值得信赖的朋友。送我们离开吧，我们在峡谷等你。我们会在那里等着你，等你回来。”

“乌迪克你呢？”

乌迪克低垂着头回答：“我很想和导师您在一起，不过哈里说得对，在这里我们是拖累你。我愿意和卡梅拉他们一起在峡谷等你。”

修伊想了一会，终于点头：“好，我这就布置传送法阵，你们会回到进入前的那个法阵点，就在那里等我。乌迪克，帮我照顾好他们。”

“是的导师。”

修伊这便布置传送法阵。小型的传送法阵要简单得多，那种一次型法阵消耗的材料也更少。有峡谷里的那个古老传送阵做定点，修伊到不用担心把他们传到别的地方去。

在把所有的食物和水都留给修伊后，哈里格恩斯和卡梅拉及乌迪克用传送阵离开这里，整个空旷荒野上，又只剩下了修伊，旭和黑武士。

背后的双翼展开，修伊抱着旭向天空飞去，在空中展翅飞翔。黑武士则锁定天空中的修伊，在地面狂奔。以他的斗气能量，可以持续这样的高速奔跑足够长的时间。

没有了哈里等人的拖累，修伊的速度的确比原来快了百倍。

一连飞了两天，随着速度的提高，距离的迅速接近，修伊对那股力量的感觉已经清晰到仿佛就在身边。

这股力量是如此的庞大，以至于修伊飞得越近，就越是有种震撼感。

那绝不是人类所能拥有的力量。

当天晚上，修伊发现他寻觅已久的那股力量来源。

那是一座高大的山峰，仿佛擎天巨柱般耸立大地。

在山峰之巅还矗立着一座高大宏伟的庙宇。从山脚到庙宇之间，有多达上万层的阶梯，全部用白曜石铺设而成。

整座庙宇呈三角形建筑，中间供奉着一个超大祭坛，四周刻满了奇形怪状的图腾。

整个庙宇在布局形成了独特的规格，构成了一个魔法阵般的存在。大量的魔法能量从这里逸散，甚至支撑起了整片天空。

正是这些能量，使得大陆能在海底存留至今。

在修伊记忆中，有关于西大陆的历史，有这样一段记载。

文明鼎盛的西大陆，曾经是世界的中心。而西大陆的中心，则在米迦尔圣山。

修伊相信，自己现在就位于米迦尔圣山，这里是西大陆最辉煌的所在，也是宗教文明的发源地。

圣山之巅，应当就是西大陆人建立起来的辉煌神庙，它在后世被人称之为失落的神庙。

完全是出于对文明的尊重，修伊收起翅膀，从台阶一步一步走向这失落的神庙。

修伊完全可以想象，在西大陆文明鼎盛的时期，或许会有成千上万人每天行走在这道天梯上，对着庙宇顶礼膜拜。祭祀们身穿白袍，手持法仗，代表神灵接受子民的膜拜。

他们有着无上的权力与威严，就象是皇帝一般统治大地，直到末日到来。

一个文明，就此消失了。

是什么，让如此伟大的文明消逝于历史的长河中？

第四部 帝国的逃犯（下） 第六十九章 失落的神庙

更新时间:2010-5-27 7:39:05 本章字数:7961

一路走来，通往神庙的天梯总共有三万六千级台阶。

它象征着鼎盛至尊，曾经的日子里，接受着无数信民的香火供奉。

来到神庙大殿前，修伊甚至还能看到这里刀砍斧劈的痕迹。

褐色的纹路告诉他这里曾经发生过血腥的大屠杀。

大殿很宽敞，四周立支着四十二根盘缠着形态迥异的水晶圣柱，这些水晶全部是用魔法水晶打造而成，手笔之大令人瞠目结舌。

附近华丽的饰壁上尽是斑斓五彩的图腾雕画，尽管许多雕画已经班驳，但在魔法的作用下，它们依然存在，告诉着后来人这里曾经发生的故事。

总共有三十六副壁画。

修伊来到第一幅壁画前，他看到那上面画着一群人类在田野间辛勤耕作，然而他们的生活贫苦，衣食无着。

第二副画，则画着一个法师，在颂念法术，天空中下着蒙蒙的雨，地面上植物茂盛生长。

第三幅则描绘着丰收的美景，无数人在用魔法解决各种问题，世界一片欣欣向荣。

每一幅画的下面还刻有文字。

这些文字与修伊曾经认识的文字迥然不同，但与使用魔法时所需要念动的魔文竟颇有几分相似。修伊有些艰难的辨认着，有些字能够认出来，有些字却无法理解，只能根据画面和少数可以辨认的字体猜测意思。

“父亲，这些画代表着什么？”旭好奇问。

“历史，有关西大陆崛起的历史。”修伊回答，他指着第一幅画道：“在距今大约三千年前，西大陆的人类还生活在艰苦的岁月中。”

然后他来到第二幅画前：“那个时候，一位伟大的人物出现了，他叫……伊斯特布鲁克，好象是这么念的。他发现了魔法的力量，并用它造福人类。他用魔法求雨，使植物生长，让人民过上丰收的好日子。”

修伊一幅幅看下去，一边看一边诉说着这里曾经发生的故事。

“人们的生活因此得到改善，他们崇拜并景仰魔法的力量。开辟荒野，灌溉土地，制服魔兽，建造家园，建立了辉煌的魔法文明……”

“人们相信，魔法是神灵的恩赐，每一个能够使用魔法的人，都是神灵的宠儿。于是他们在这片大陆上，魔法力量最为雄厚的地方——米迦尔圣山，集合全大陆的力量建立了一座辉煌的神庙，用来祭祀神灵，这里集中了整个大陆所有的高级魔法师。他们在这里研究魔法，引领人类的生活。”

“在追求魔法力量的过程中，人们发现世界并非是单一的存在。于是神庙开始尝试打通前往其他世界的道路。在一次伟大的魔法实验中，他们集中了大量魔法师的力量尝试着开辟出一条空间通道，他们终于成功了。这使他们非常欣喜，为了探索未知的世界，他们派出了一支庞大的魔法师队伍前往那个世界。”

“另一方面，西大陆本身也在出现着巨大的变化。在起初，人们只是用魔法来改善生活，但是随着魔法阶层的出现，人类出现了等级差异，出现了贵族与平民。能够使用魔法的人，天生就是贵族，可以奴役他人，而无法使用魔法的人，天生就是平民，只能被奴役。压迫因此而产生，世界开始出现了变化。大陆各处渐渐出现越来越多的平民叛乱。”

“埃德里克，一支人类叛乱军的领袖，他是第一个发现斗气存在的人。他通过无数次战斗，逐渐掌握了斗气的修炼与运用诀窍，并利用这强大的力量和魔法师们作战。他把斗气的修炼方法教给了自己的部队，让他们成为一支强大的武装力量，在战场上给予魔法师沉重的打击。”

“埃德里克和他的军队在战场上所向披靡，引起了贵族阶层的恐慌。为了挽回败局，他们以谈判为诱饵，邀请埃德里克赴宴。埃德里克带着少量的部队赴会，结果在半路上遭遇了大量魔法师的袭击，埃德里克英勇战死。但是叛乱并没有因此停止，班福德，一位新的人类叛乱军领袖继续领导所有人展开与魔法师的对抗，为争取自由平等的权力而奋斗。他发明了炼金术，使魔法不再成为魔法师的专利。”

“叛乱军最终取得了最后的胜利。埃德里克之子伊曼纽尔，杀死了班福德，成为新的大陆领袖。伊曼纽尔亲自率领他的部队来到圣山下。在这里，他用手中强大的武力，逼迫神庙承认了他的统治地位。十年后，班福德之子亚历克斯杀死伊曼纽尔，带着忠心于自己的部队，逃到其他的大陆，并在那里建立了属于自己的国家。”

“伊曼纽尔死后，神庙恢复了他们的统治地位。为了确保大陆不再陷入动荡中，神庙重新制订了规则，使平民不再陷于繁重的奴役中，大陆因而得以休养生息，再度繁荣强盛。西大陆的魔法文明在这一刻走向鼎盛时期。”

“让人们没有想到的是，就在那个时候，前往探索其他世界的队伍突然回来了。他们去的时候有三百多人，回来的时候，却只有四个人。但是他们已经不再是过去的他们。这四名魔法师变得无比强大，同时也变得凶狠，残暴。他们在神庙大开杀戮，最终被全体魔法师共同打败，但他们强大的力量却让所有人为之心惊。其中一名魔法师在死后突然恢复清醒。他告诉所有人，那是一个地狱般的世界，里面充满了混乱，暴戾与血腥。在那里，看不到阳光，见不到温暖，杀戮是永恒的主题。”

“在那之后，神庙为了不给大陆带来恐慌，他们封锁了这个消息，只下令从此以后再也不许任何人前往那个未知的世界探索。同时他们开始尝试建立守护者制度，因为那个死去的魔法师告诉神庙，那个世界……已经知道人类社会的存在。总有一天，他们会打开空间通道，来到这里。他称那里为……魔界。”

“守护者制度，是人类为了保护自己进行的一种尝试。他们寻找强大的人类，赐予他们魔法的力量与强横的身体，让他们拥有无比的力量。在所有的守护者中，巴斯盖特是最强大的存在。他是第一个成为圣域的人，发现了领域的力量。强横的身体和玄奥的魔法使他的生命变得漫长而悠久，数百年里，他成为神庙最重要的守护力量，每当有叛乱发生时，他总是冲锋在第一线。他成为正义的化身，强大的代表，受到无数人的景仰膜拜。然而随着时间的流逝，巴斯盖特开始厌倦这一切。”

“他见到了太多人类的勾心斗角，机心诡诈，贪得无厌，他开始怀疑守护的意义到底是什么，怀疑自己存在的使命。他开始探索生命的意义，并渴望从不同的角度去找到答案。于是有一天，他做出决定。他要去探索那个可怕的未知世界，看看能否从那里找到他想要的。”

“巴斯盖特终于打开了通往异世界的大门，去了另一个世界，寻找生命存在的意义。守护者巴斯盖特从此消失于人类世界……”

修伊的声音到此止住。

因为旭突然叫了起来：“父亲！你是说那个有着青色皮肤的家伙叫巴斯盖特吗？”

“是的，怎么了？”

旭的脸色变得无比难看：“我听说过这个名字，从我母亲那里。”

“他是什么人？”

旭死死盯着壁画上那个威武雄壮的男人，他看了好半天，才喃喃说道：“深渊之主，死亡军团的创始者巴斯盖特……我的天啊，他竟然是个人类。”

“你说什么？”修伊也为之愕然。

“我说……深渊就是魔界，父亲。”旭缓缓回答：“它们是同一个世界。我的母亲丽塔，曾经是死亡军团七大将之一。”

——

旭带来的消息，如此的令人震撼，以至于修伊也要好半天时间才能消化过来。

深渊也好，魔界也罢，其实都不过人类对另一个世界的称呼。说起来深渊这个名字更加符合那个世界的真实形态，那里到处是火焰燃烧的区域，资源贫瘠，生命极难生存，为了生存下去，杀戮与抢夺成为一种日常形态，无法适应的只能被自然淘汰。

而魔界，则是人类主观上的判断称呼，因为他们鄙视这种生命形式的存在，认为它们是野蛮不开化的生物，比不上人类的高贵。然而不可否认的是，深渊魔物的确远比人类世界的大多数生命要强横许多。它们在杀戮中成长，在死亡中强大，每一个都经过血与火历练出来的天生战士。

而在深渊中，最出名的莫过于死亡军团，这支可怕的军队几乎横扫和统一了整个深渊。巴斯盖特，就是死亡军团的第一主人。但是在一千多年前，他突然神秘消失，和他一起消失的还有一支强大的死亡军团部队。

在那之后不久，他的继任者奥尔德斯和埃格蒙特相继成为死亡军团的新领袖，新的深渊之主。然而无论是奥尔德斯还是埃格蒙特，他们对巴斯盖特都是无比的忌惮。因为这个家伙太强大了，在后来他的力量已经达到了后来者根本无法企及的高度。他们深恐有一天巴斯盖特突然回归，所以这两位深渊之主从来都只敢以死亡军团副军团长名义自居。

千年以来，死亡军团只有副军团长，没有正军团长。

魔龙丽塔是后来的死亡军团成员。她从没有见过巴斯盖特本人，只知道他头生双角，面目狰狞，肤色赤青，身材高大，周身火焰熊熊，拥有着近乎无敌的力量。

相信如果她在这里，听到那可怕的深渊之主巴斯盖特原本竟然是一个人类，也一定会感到震惊。

修伊的眼睛略略扫了一下后面的壁画，在听到旭的说法后，他已经明白了后来发生了什么事。

他径直来到后几副壁画前：“看来巴斯盖特不是神秘消失了。他去了深渊之后渐渐堕落，他认为他寻找到了生命的意义，那就是死亡与杀戮。他认为弱肉强食才是生命存在的根本法则，是自然物竟天择的规律。深渊遵循了这种规律，人类则违背了这种规律。所以人类不该是存在世界的生物。他带领着他的死亡军团从魔界杀了回来，杀回了西大陆，带来一场覆灭性的灾难。”

在这副壁画前，一个如旭先前描述的那样，头生双角，周身火焰缭绕的强者正站在一群尸骨上仰天发出疯狂的咆哮。在他的周围，是无数死亡军团的士兵拥戴跟随。这些生命修伊从未见过，除了其中一种——魔灵。

从排序上看，那是最最低级的一种炮灰型士兵，然而在人类世界，它们却成为兰斯帝国的秘密武器。

“那么后来呢？父亲。”

“后来？”修伊一笑，他来到下一幅画前：“神庙这个时候也已经拥有了非常强大的力量。他们发明了许多超级法术，他们甚至发明了……辉煌之剑？”

修伊彻底楞住。

根据壁画上的故事，当时的西大陆对魔法和炼金术的研究已经到了相当的程度。他们甚至打造出了如辉煌之剑，生命之杯这样的守序四神器。然而深渊之主巴斯盖特竟同样有着出色的炼金天赋。早在入侵之前，他就用来自深渊的力量打造了专门对付辉煌之剑的黑暗之刃，对付生命之杯的噬灵之环，对付神圣之书的黑暗之书，对付光明权杖的末日龙枪等混乱四魔器。

在使用威力上，四魔器由于是针对四神器而打造，因此有着完全的压制作用。

从这一点上看，无论是神庙还是魔界，在炼金术上的造诣其实都已经达到登峰造极的地步。

战争因此而胶着，修伊继续读下去。

“随着魔界的入侵，神庙率领着大陆人民和巴斯盖特进行了一场浩大的战争，四神器并未能给神庙带来胜利，因为巴斯盖特的力量在深渊中得到极大的成长，比前他进入深渊之前更强大了无数倍。他的黑暗法术带给人们可怕的死亡，使土地荒芜，从此不生草木。他的军队所到之处，只有死亡与火焰存在。巴斯盖特决定亲自攻打神庙，神庙眼看即将失守。为了消灭这个可怕的恶魔，神庙决定背水一战。他们集合所有的魔法师和神器来到神庙，借助炼金师炼制的超级魔法阵，发动了一个禁咒法术，强大的力量覆盖了整个大陆，清洗着一切生命，无论人类还是其他什么存在，即使是强大的巴斯盖特也无法逃脱。这股力量太过强大，以就连西大陆自己也承受不住这样的力量，最终的结果就是西大陆陆沉海底。为了保存住这块大陆，保留下他们的历史，最后神庙法师们用永恒结界把大陆最中心的部分保护起来，其他的部分则只能任它消亡。唯一没有被这力量摧毁的，是八件神魔之器，却也因此散落各处，消逝无踪。从那之后，西大陆的人民与死亡军团共同消亡。由于战事发生得太快，结束得又太突然，以至于其他大陆的人民甚至根本不知道这件事的发生。”

“西大陆就这样消失了，从此不复存在。”

“真有趣，人类为了保护自己而创造守护者，最终却摧毁了自己。”旭嘟囔。

“搬起石头砸自己的脚，这正是人类的特点，旭。”

“既然这样，那么神恩之地的那个传送法阵是怎么回事？”

修伊来到最后一幅图前。

“西大陆陆沉之后，并不是所有人都立刻死去。神庙大长老克里普韦尔在这场浩劫中侥幸活了下来。他把所有的故事都记录在这里，记录在这些壁画上，但他的生命所剩下的时间也已经不多了。他来不及把这里发生的一切带给外面的人，所以他在外面留下一个传送法阵，期待以后能有人进入这个世界，看到这里发生的一切，对未来的魔界做好足够的警惕与准备。”

“为了抵抗魔界，他把神庙所有的法术记录留在这里，包括斗气修炼的方法，各种魔法，炼金术知识……”

修伊和旭对望了一下，眼中同时爆发出巨大的欣喜。

看了半天的壁画故事，只有这个消息才最令人兴奋。

旭跳了起来：“哇塞，这可太棒了，最最辉煌的西大陆文明，最最顶级的神庙传承，父亲！”

小家伙一下子跳进了修伊的怀里。

修伊仔细地看着记录，然后他指了指大殿后的三扇大门。

“这三扇门的后面，分别藏着关于斗气修炼，魔法和炼金术的传承，只要通过考验，就能获得它们。不过克里普韦尔有鉴于巴斯盖特的教训，不敢再把所有的一切都留给一个人。所有他立下了规定，一个人只能进入一扇门的后面，得到一种传承。他并不知道在未来会有多少人进入这里，但是只能有三个人得到神庙遗留的知识。每一扇门的上面都有封印，当你进入其中一扇门后，封印会自动记录下这个人的体貌特征。被记录的人不可以再进入其他大门，否则会触动永恒结界，后果就是支撑天幕倾塌，这片大陆被彻底摧毁。”

“难道不可以布置好传送法阵，然后强行进入三道大门，取走所有的传承后直接传送离开吗？到时候这片大陆就算完全毁掉也影响不到我们。”

“不可能。神庙的传承并不是书册记录形式。它是克里普韦尔直接用魔法能量的形式进行贮藏的，可以避免时光的侵蚀。当进入者进入大门之后，首先面对的是神庙的考验。考验不通过者，不但无法得到传承还会受到惩罚。只有通过的人才能把那扇门后的知识取走。取走这些知识的唯一方法就是在神庙认可之后，直接灌输到你的身体中去。除此之外，没有任何的取巧办法。”

“怎么会这样……”旭嘟囔起了嘴巴：“那么父亲你选择什么？”

“当然是炼金术了。”修伊回答，他的手指指向了最中间的那扇门。

然后他的动作凝固。

因为那一刻他清楚的发现，炼金之门上，没有丝毫的魔法能量。

第四部 帝国的逃犯（下） 第七十章 魔法之门

更新时间:2010-5-28 7:54:00 本章字数:7591

神庙的传承，是以魔法能量的形式贮存和传播的。

没有魔法能量，这只代表着一件事：有人在此之前来到过这里，并取走了炼金之门的传承，所以才会导致这样的结果。

是什么人在他之前进入了这里？而且选择的恰恰就是修伊最渴望得到的炼金之门。

那一刻，修伊的脑海里冒出了一个名字——伊莱克特拉。

命运就象无形的手，在冥冥中自有安排，修伊发现自己无论走到哪里，似乎总能寻找到那位传奇大炼金师的踪迹。

尽管没有任何证据证明这种猜想，但修伊无比坚定的相信：只能是伊莱克特拉取走了炼金之门里的传承。

或许惟有如此，才能解释那位传奇大炼金师一生中非凡的成就。

他一个人的成就几乎囊括了一整个文明的成就。

那位大炼金师做了他一生中最聪明的选择。

“你觉得是伊莱克特拉取走了炼金之门里的传承吗？”小家伙看出了修伊脸上神秘笑意的背后。

“除此之外，我找不到任何其他的可能。假如真得是他取走了那些知识，也就解释了为什么一个人的才华可以如此杰出。”

“即使是这样，也无法解释他是怎样做到将这些炼金术成功再现出来的。父亲，光是你掌握的那些炼金术，单凭你一个人就无法把它们全部重现，何况是更加全面的炼金术知识。”

“也许他还有别的秘密，就象我，也不是只有一个秘密。”修伊的声音逐渐低沉。

有关于炼金之门的讨论，很快就停止了。

既然炼金之门后的遗产已经不复存在，修伊也只能选择另两扇门。

然而他该选择哪一扇呢？

修伊的目光梭巡着，落在三扇大门的上方，每一扇门上，都有一排刻字。

在炼金之门的上方，刻着的一排字是：“世界上没有伟大的炼金术，只有伟大的炼金师。只有对知识怀有无尽渴望的人，才有资格进入这里。”

在武士之门的上方，刻着的一排字是：“这里是通向力量的门庭，是勇者的殿堂，它拒绝懦弱之辈进入。”

在魔法之门的上方，同样刻着一排字：“神秘的魔法圣地，智者最终的选择。”

“看起来，这就是克里普韦尔对继任者的要求了。不同的门，要求进入者不同的品质。或者智慧，或者勇气，或者旺盛的求知欲。伊莱克特拉通过了考验，而现在，在我们进入大门之前，我们首先要对自己有一份自我评价。如果我们错误的评价了自己，或者对自己的评价过高，那么等待我们的就只能是惩罚了。”

“父亲，我注意到你刚才用的是我们这个词？”旭颤颤惊惊地说。

“是的。”修伊对着小家伙嘿嘿笑了起来：“当然是我们，我和你。”

“哦，不，父亲……”

“没什么需要说不的。”修伊蹲在旭的身边说：“难道你不想得到一整个伟大文明的传承吗？你是一头注定了将有无限未来的伟大魔龙，你拥有着超越你自身种族的智慧。你知道象这样的传承有多少人盼都盼不来吗？为了这些知识与力量，人们甚至愿意用生命去冒险！可惜的是我只能选择其中的一扇，但我并不想因此放弃另一扇。这对你来说是个机会，旭，你希望得到哪一种传承？你认为自己是一个勇士还是一位智者？”

“我是个孩子。”旭干脆利落地回答：“失败了会受到惩罚的，那也许会很疼。”

“只是惩罚而已，又不是死亡。你已经拥有了人类的智慧与创造力，但却缺乏人类的勤奋与上进心。”修伊有些无奈。

“伟大从不是魔龙一族的梦想，混吃等死才是。”旭小声嘟囔。

魔龙是天生的上位者存在，随着身体的发育，强大的力量会自然而然的出现。他们根本就不需要象人类一样通过苦苦修炼来强大自己。所以从骨子里说，这种强大的高位魔兽都是懒惰的。

谁见过龙没事天天修炼的？它们更多时间是闷头睡觉，偶尔跑到某个地方兴风作浪一番，在得罪大批的人类招来报复之前，再迅速的溜之夭夭。

西大陆的文明传承？成为伟大的存在？那对人类也许有着无可比拟的诱惑力，对旭而言却毫无意义。

但是修伊知道，从旭拥有人类智慧的那一刻起，他就注定再不可能是一条普通的魔龙。现在的他或许还无所要求，但是随着年龄智慧的增长，他的欲望也会同样不断的增长。你无法消除一个人的欲望，就只能尽可能的给予他满足欲望的能力。

所以修伊说：“旭，我以为你该明白磨难是成长最好的踏脚石。难道你不为自己被一只金刚犀打败而感到羞愧吗？”

旭歪着小脑袋想了想，然后回答：“我还没成年，等我长大了我自然就能打过它。”

“如果你现在能得到随便一项的传承，你现在就能打过任何敢小觑魔龙一族的混蛋。未来也许你会成为新的深渊之主。”

“可是我并不着急。”旭依然死不悔改。

能在五岁时喊出“我要做总统”的孩子毕竟不多。

反到失败时可能产生的惩罚令他更加害怕。

当小孩子怕打针时，你什么时候能仅凭几句好话和未来的许诺就让他乖乖坐上去等针扎的？

修伊显然也意识到了这个问题，五岁的旭，显然不是一个合适的说理对象，所以他叹了口气，摸了摸小家伙的头说：“现在我开始明白父母们望子成龙，恨铁不成钢的心情了。有时候小家伙们不上进，的确该被打打板子。强制性的教育也许不是好事，但同样也不是一无是处。”

他抱着旭轻声道：“记住，爸爸爱你。”

旭心中为之一寒，下一刻，他被修伊一把扔进了魔法之门中。

“哦，不！爸爸我恨你……”

砰，旭被修伊一把甩进了武士之门。

下一刻，武士之门中传出了一声震天裂地的怒吼。

魔龙变身，第二形态！

将旭送进需要经历勇气考验的武士之门，是修伊反复思量后的结果。

修伊并不指望旭一定能接受斗气的传承，但他希望小家伙能在这样的考验中学习到何为真正的勇敢，何为真正的勇气。魔龙的本性是残忍，噬杀，哪怕是小魔龙也会在母亲的照顾下学习撕裂食物，鲜血淋漓地吞吃各种可以入口的生命。但是那并不意味着它们就拥有勇气。

就好象猎豹捕杀猎物，作为大型肉食性生物，当它们遭遇比自己更加强大的老虎时，却只会选择退避。

魔兽们是没有勇气和挑战强权这种概念的。

但是旭不同。

作为一头拥有人类智慧的魔龙，修伊希望他还能拥有人类其他一些出色品质，而这些品质需要旭经过一些历练才能获得。

这是做父亲对子女的期望，哪怕旭并不是真正意义上自己的孩子，但是修伊对旭却是真正非常喜爱的。

至于修伊自己，自然只能选择魔法之门。

尽管修伊进入丛林是为了修炼武士，但那是为了提高他的生存能力而做的必须努力。在兴趣上，修伊更喜欢魔法。在炼狱岛的时候，他甚至有过为了一次成功的使用魔法而辗转反侧无法入睡的经历。

西大陆的魔法文明是最为辉煌悠久的，甚至超越了斗气与炼金术。那种可以将整个大陆沉入海底的禁咒法术，修伊更是闻所未闻。也许他这辈子都不可能凭借自己的力量使用出那样的魔法来，但这并不妨碍他去尝试着学习和理解。

而且修伊也的确很想知道，自己到底算不算得上是一个智者。

想到这，修伊终于推开了那扇代表着魔法传承的大门……

———————————————

“嘿，修伊。”一个声音在修伊的耳边轻叫着。

迷迷糊糊睁开眼，眼前是一张少年淳朴的脸。

那是芬克，他的好朋友。

“什么事？芬克。”修伊翻身坐了起来。

他发现自己正身处船舱之中。

“是死亡之海。”芬克小声说。

修伊挠了挠头皮：“什么？”

“我说我们现在在人类禁区，死亡之海上。我闻到了那股臭味，就象亡灵一样的味道。”

另一个少年插嘴：“瞧你说的，就好象你见过亡灵一样。”

“反正都很臭。”芬克辩白说。

好熟悉的话语，修伊有些茫然。

为什么感觉好象在哪里听到过这样的话。

修伊觉得这气氛古怪极了。

就好象有什么东西从他的脑子里擦过，他却想不起来。

他小声对芬克说：“我刚才睡着了，好象做了一个什么梦。”

“什么梦？”芬克问他。

“我不知道，就是感觉很长很长，可我想不起来是什么内容。”

“那就别想了，反正就是一个梦而已。我们就快到地方了，还不知道我们将在什么情况下工作呢。”

“也许是很糟糕的地方。”修伊小声嘟囔起来。

他看看芬克，很认真的说：“我的感觉很糟糕，非常糟糕，就好象有什么不好的事情正在发生一样呢。”

“我们正在成为仆役，最最低下的仆役，你以为我还会有什么比这更糟糕的？”

修伊想了好一会，少年的眉头可爱的皱起。

他摇了摇头回答：“我不知道，芬克。但不知道为什么，我就是觉得十分不安。就好象我失去了什么一样，是非常非常重要的东西。我失去了它，想要找却找不回来。”

“你失去了自由，再没有比这更重要的。”

“也许有……”修伊嘟囔。

自由号终于驶到了炼狱岛。

十五名船上少年在来到岛上后排成一排。

一个自称叫安得鲁的中年人开始对着少年们大声训话。

安德鲁高声喊道：“好了，小家伙们，欢迎来到炼狱岛，这里就是你们人生的终点站了。从现在开始，你们将在这里工作，在这里生活。你们必须称呼我安德鲁大人，按照我下达的指令去做事。也许你们以前没做过工作，但是你们必须迅速适应目前的生活。。。。。。你们以前有谁伺候过贵族吗？”

芬克捅了捅修伊，修伊回答：“我有过……”

……

“格莱尔，从今天起，你负责13号区域的材料采集工作。”

说话的是仆役长西瑟。

修伊迷茫的点了点头。

“我……该怎么做？”他有些迟疑的问出这句话。

他有种感觉，自己不该问这个问题，可是仿佛有什么力量在心底推动着他，逼使着他向对方提问。

然后西瑟开始拔出一株花草，向修伊讲解：“这是啼哭草……”

声音仿佛是从远方传来，如此的熟悉，又如此的遥远。

修伊茫然看着啼哭草哇哇大哭的情景，他有种感觉……眼前的一切，非常熟悉。

就好象他知道下一刻会发生什么一般。

那是一种非常模糊的感觉，他找不到答案，但是却能感觉到令他极度惶恐的不安，使他神不守舍。

或许是看出了修伊的不安定，西瑟对修伊说：“嘿，格莱尔，你该更加专注一些。”

“是的我知道了。”

“那好，每天早晨都会有一名学徒到这里来领取前一天你收集到的材料，你把材料交给他就可以了，同时他会告诉你第二天需要准备的材料是什么，你按照吩咐继续准备第二天的供应就算完成任务。你的房间是13号，和你的管理区域相配套。只要你做好了手上的事，那么剩下的时间你可以自己安排。但是你要注意……”

“东边有个湖泊，西边有个峡谷，都是禁地，高塔是大师们的地方，也不允许随便进入，对吗？”

西瑟露出了吃惊的表情：“你是怎么知道的？”

修伊低着头想了一会：“好象是先前有谁告诉过我来着，但我想不起来是谁了。”

“那么……开始工作吧。”西瑟无所谓地耸肩。

修伊看着他离去，然后他开始无比熟练地摆弄着这些花草。

“就象是做过无数遍一样，这种感觉真奇怪。”修伊嘟囔：“我用自己的脑袋发誓，男爵家绝对没有啼哭草，我到底是在哪学到的？”

很不妙的感觉啊。

第四部 帝国的逃犯（下） 第七十一章 真实幻境（上）

更新时间:2010-5-29 6:32:04 本章字数:9240

仆役的工作很辛苦，修伊觉得无聊透了。［>

他越来越反感目前的情况，因为他总有种说不清道不明的感觉，就好象内心深处有种莫名的骚动在折磨着他。

今天芬克来看他。

“我的事情做好了，反正没什么事，就过来看看你。”

“听起来你的工作很轻松。”

“我的运气还算不错。嘿，你听说了吗？布伦特那个倒霉蛋，被安排进了9号区域。那里有一只可怕的剑齿兽。光是剑齿兽的头就有一张桌子那么大，它的牙齿又长又锋利，哇噻，那东西真是太可怕了。”

他用手比划着那剑齿兽的脑袋，脸上充满了夸张的表情。

修伊看着芬克的动作，这一幕幕的场景是如此的熟悉，可是偏偏修伊就是想不起来。

就好象已经重复了无数遍一般。

他几乎是本能的说道：“是的我听说了，我还听说布论特当场就吓哭了。”

“没错。他的工作就是……”

修伊跟着芬克的说话道：“……每天从那只剑齿兽的牙齿上磨下一些粉末来。听说那东西有着非常神奇的效果。但是那只剑齿兽恐怕不喜欢别人这样对待它的牙齿。”

他完全是和芬克同时说出后面话来的。

芬克露出了难以置信的惊疑神情：“你怎么知道我要说什么的？”

“我不知道。”修伊摇了摇头，脸上一片茫然。

他不明白自己为什么好象知道未来要发生什么，但是真要让他去想，他却又想不起来。

修伊对这种感觉厌烦极了。

他不喜欢这样。

凡事总该有个答案，可他却不知道答案在哪。

也许我该尝试着换一种方式，比如……改变些什么？

他想。

第二天一早。

芬克又来了。

“修伊，你看这花开得多漂亮。”芬克指着一朵盛开的鲜花说。

修伊有一种本能的冲动，他想冲过去把芬克推开，可是就在那一刻，他突然犹豫了一下。

为什么，为什么所有发生的一切好象都是事先设计好的？

就象虚幻的梦一般。

不，不该这样，也许该做些什么改变？

修伊停下了动作。

血腥兰动了，它狠狠地咬下了芬克的手指。

芬克捂着自己的手痛苦地在地上大声哭喊着。

修伊冷冷地望着这一切。

安得鲁很快跑了过来，在看到芬克受伤的手指时，他愤怒地咆哮起来：“格莱尔，这到底是怎么回事？”

“他被血腥兰咬了。”修伊镇定自若地回答。

“为什么你不阻止他接近那东西？他不知道，可你该知道血腥兰是什么样的存在。”

“我很抱歉，大人。”修伊低下了头。

芬克努力的爬起来：“请不要责怪修伊，安德鲁大人，这都怪我不好，我不该靠近我不熟悉的东西。但是我向您保证，我一定会努力做好工作。我的伤不会对我的工作有任何影响。”

“那么你还能做事吗？”

“只是少了根手指而已，没什么大不了的，大人。”芬克笑着回答。

安德鲁看了看芬克手上的伤势：“你的伤不适合再做原来的工作，正好图书馆需要一名仆役帮工，你可以暂时先在那里帮着做些事。”

“好的大人。”

图书馆？修伊的心颤了一下。

安德鲁深深地望了修伊一眼：“你真让我失望，修伊格莱尔。”

你真让我失望……修伊的心中再度悸动起来。

到底是怎么回事？

到底发生了什么？

脑子有个声音在大喊：“你疯了！你疯了！你做了最愚蠢的选择！”

愚蠢的选择？修伊不明白，但是心中的不安疯狂的折磨着他。

他问那个声音：“为什么？为什么那是个愚蠢的选择？”

“每一个选择都有一个答案；每一个选择也都有一个结局。你不能逃避任何选择！”

“我只是想知道我是不是在做梦。如果你知道你下一刻要说什么话，要做什么事，却又无法改变，那么你会疯掉的。我只是想做一些改变而已。”

“可是你的改变正在走上覆亡的道路。”

“什么样的覆亡？”修伊大声问脑海里的那个声音：“到底发生了什么事？我不明白。我只不喜欢这种好象被人操纵的感觉。就好象有什么人在决定我的未来一样！”

“未来？”脑海中的声音发出了浓浓的嘲讽：“你认为那是你的未来吗？也许那不是未来，而是已经注定的命运。”

“这世界有已经注定的命运吗？”

“如果它曾经发生过，那就是有。”

“曾经？”修伊摇了摇头，他不明白。

“你会被送进那里的，你会死掉的。”脑海里的声音发出叹息：“瞧，只是一个小小的细节上的改变，所有的结果都不再相同了。命运的道路出现了分岔，而你却选择了错误的那条。这一切……仅仅是因为你缺乏了一个必要的条件。当这个条件不复存在时，你的聪慧就变成了致命的愚蠢。”

“什么条件？我不明白。”

“那正是你需要寻找的。你必须知道自己是谁，你身处何方，你在做什么。你必须补齐你自己，如果你做不到，梦就不再是梦，而是真实。”

“你说什么？我听不明白！”修伊大声叫。

那个声音却消失了。

修伊茫然地坐在地上。

他想不明白发生了什么。

———————————————

旭站在深渊的尽头，周围是无边火焰在熊熊燃烧。

他能看到天空中横飞的巨龙，它们正在天空中激烈的搏斗着。

死亡军团的士兵如海潮一般冲击着一切，发出震耳欲聋的咆哮声。

一名深渊恶魔摇晃着肥大的身躯来到他的身边：“伟大的旭阁下，我们的军队正在节节败退，巴斯盖特的兵锋已经直指熔岩沼泽。他本人更是亲自向您发出了决斗邀请，您需要立刻做出应对。”

应对？怎么应对？

旭苦恼的摇头，用前爪托起了下巴。

那个伟大而可怕的恶魔巴斯盖特，他是无敌的化身。

挑战巴斯盖特，这太不可能了。

旭开始感叹，开始思念曾经的日子。

那个时候，他跟随着父亲在人类的世界行走，是如何快乐的一件事啊。

每天吃吃喝喝，偶尔帮父打打架，从不用忧愁担心未来的事情。

所有的一切，自然有父亲为自己安排好，就算是再大的困难，他也总能帮自己渡过。

可是现在，父亲不在了，所有的一切都要自己去面对。

巴斯盖特的挑战？天哪，就算是身为高贵而伟大的魔龙一族，他也不可能是巴斯盖特的对手。

那个家伙可是曾经亲手杀死过自己母亲的家伙啊！

母亲……

可怜的母亲，就那样被这个混蛋杀死了。

连父亲也死在了他的手里。

他们甚至不是这个恶魔的一合之敌。

庞大的军团现在被这个恶魔打得只剩下十分之一都不到的兵力，还被困在了这无路可退的熔岩沼泽。

他能怎么办？

他该怎么办？

旭痛苦得想要仰天长嚎。

远方的死亡军团，正在一波接一波的向熔岩沼泽发起冲锋，父亲辛苦建立的军队正在被死亡军团蚕食着，也许要不了多久，他们就会全部完蛋。

而在更远的地方，那个高大的象座山一样的身影正仰天发出得意的咆哮。

他所站立之处，黑云遮天蔽日，就算是深渊熊熊之火，也挡不住这可怕魔王的黑暗气息。

那代表着混乱，毁灭与死亡的庞大气息。

“也许我该选择投降，但是父亲一定不喜欢那样。”旭嘟囔着。

——————————————

日子在一天天过去。

修伊的生活简单而固定。

但是不知道为什么，他总觉得自己好象失去了什么，有一些重要的事该做，却没能去做。

今天修伊正在13号区域工作，芬克来了。

“嘿，格莱尔。”

“芬克。”修伊回了一声。

他注意到芬克手指上的绷带已经解除，一根新的手指已经长了出来。

“你的手好了？”修伊问。

芬克耸了耸肩：“魔法很神奇，安得鲁大人给了我一种药剂，它能让失去的部分重生。”

“哪部分都行？”

芬克想了想：“……也许脑袋掉了就长不回来。”

“……那么安得鲁大人很看得起你了，这种药剂应该是很贵的。”

“也许吧，我不知道。”芬克摇了摇头：“修伊，有个问题我想问你。”

“什么？”

“在我被血腥兰咬掉手指的手，你只是没有来得及阻止对吗？你不会是故意看着那一切发生的对吗？”

修伊滞了一下，然后他点头：“当然，我们是朋友，我怎么可能会害你？”

“是的我也是这么想的。”芬克笑道。

他看着修伊正在整理一盆花，他问：“那是什么花，长得好恐怖。”

“鬼面花，无毒的那种。”修伊回答：“兰斯洛特大人送来的，他新发现的物种，不过看起来只是失去了应有能力的鬼面花而已。”

“失去了应有能力？”

“对，失去了它们应有的能力，所以鬼面花变得不再可怕，甚至不再具有研究的意义。”修伊随手将那束鬼面花从花盆里拔了出来，扔到角落中去。

“就象是人类一样，要想被人接受，为人认可，就必须要有自己的价值，只属于自己的价值。如果没有了这份价值，也就没有了存在的意义。”修伊漠然道。

芬克怔怔地看着修伊：“你在说什么？我不明白。”

他也不知道自己为什么会说出那样一番话，但是那一刻，修伊盯着那被他扔到角落里的鬼面花，只觉得心中有种疼痛的感觉。

他好象做错了什么？

可他不知道。

他所做的一切，都是符合自己对这个世界的认知的，那么为什么……

为什么会出错？

能力？失去应有的能力？难道我也失去了什么能力吗？

修伊骇然。

一个奇特的意念在脑海中产生：失去了某种能力的我，是否也不再具有存在的意义，也许该和这花一样，被拔出自己生长的环境，然后……丢弃。

脑海里，一个声音疯狂的咆哮起来：“我的天啊，你看看你都做了什么！你拔出了它，你毁掉了它，你杀死了它！你亲手毁掉了你生存最后也最重要的基础！”

修伊怔怔地望着地上的那朵鬼面花。

在失去了泥土的滋养后，它正在迅速枯萎，失去生命的光泽。

修伊冷漠地看着这一切，不发一言。

三天后。

西瑟来了，带来了一个消息：“格莱尔，安得鲁大人的意思，你将被送离炼狱岛，因为你的工作表现让他很不满意。”

————————

修伊茫然地看着四周。

这是一个他从未见过的峡谷。

安德鲁大人把他们带进了这里。

为什么明明说是要送他们离岛，却最终带他们来到这个地方？

为什么自己明明没有来过这里，却对这里有着无比的熟悉感觉？

不远处矗立着的几根柱子，修伊仿佛看到了有人被绑在上面发出了痛苦的哀号。

天啊，这该死的幻觉要折磨他到什么时候？

一名学徒走了过来，对修伊他们说：“你们等在这里，过一会皮耶大人会过来，他将为你们安排新的工作。”

然后他转身离去。

仆役们议论纷纷，全然不知道即将发生的一切。

“嘿，修伊。”有个声音在修伊耳边萦绕。

修伊转身向后看。

是芬克。

修伊险些要叫出声来，他怎么会跑到这里来？

芬克正躲在山壁间的一处阴影里，他用手指放在嘴边，示意修伊禁声，然后向修伊勾勾手指。

修伊跑了过来：“嘿，芬克，你怎么会过来？”

“嘘，修伊，快跟我来。”芬克抓住修伊的手向谷外跑去。

“芬克，你到底在做什么？”修伊不明白：“你想把我带到哪里去？你这样做会被安得鲁大人惩罚的。”

“老实说我也不知道我在做什么。这几天我的脑子里总是有个声音在叫喊，他让我必须带你离开。”

修伊停下了脚步，怔怔地望着芬克。

他的心底升起一股寒意：“你说什么？”

芬克突然停下了脚步。

他转回头看着修伊，双眼中现出奇特的神光：“你还不明白吗？修伊格莱尔，我不是芬克，我是你，真正的，另一个你！那个你所需要补全的修伊格莱尔。当然，我还有另一个名字，叫宫浩。”

轰！

修伊的脑子仿佛被什么东西轰炸了一下，无数奇特的画面在那一刻如潮水般涌入脑中。

第四部 帝国的逃犯（下） 第七十二章 真实幻境（下）

更新时间:2010-5-30 6:08:06 本章字数:11745

燃烧的城市，迷离的天空，盛大的舞会，虚伪的表情，精彩的表演还有蓝天上自由自在的飞翔，一幅幅画面在修伊的脑中交织，错综复杂的信息几乎要使他彻底迷失。

“这些……这些到底是什么？我看到了自己，我看到了自己在疯狂的杀戮，就象是一场梦。”修伊骇然道。

芬克用悲悯的口吻说：“那不是梦，是真实的发生。”

“我不明白！”修伊大吼：“如果是那样的话，现在又是怎么回事？”

“这里是幻境，魔法之门的幻境，是一个考验。你眼前所发生的一切都是曾经发生过的事，而不是真实的存在！”

“我不记得了。”

“那是因为那部分记忆在我这里。”

“那么你又是谁？”

“我就是你……或者说部分的你。”芬克望着修伊道：“我醒来时……是在芬克的身体里。但是我无法掌握芬克的命运，他依然是他自己，我只能偶而发挥作用。你和我的命运都已经开始出现变化，你拒绝了我曾经的安排，选择了另一条道路。尽管我努力想让一切回到正轨，却还是被你拒绝了。也许从一开始，你就渴望着用自己的方式来掌握命运吧。你并不喜欢我的安排，也不喜欢曾经发生的一切。”

修伊怔怔地看着芬克：“你说你是我？”

芬克摇了摇头：“老实说我也不知道，我曾经以为我知道自己是谁，从哪里来，要做什么，但是现在我不再清楚了。我开始怀疑，怀疑我到底因何存在。就象是一个孤魂野鬼，找不到自己的归宿……”

修伊茫然：“我听不懂。”

“是的，你听不懂，但现在的关键问题是你能否脱离这一切。就象你尝试着改变既定的命运一样，修伊，你不喜欢\*\*纵的感觉对吗？是的，无论是你还是我，我们都不喜欢。不过这一次我帮不了你了。你必须依靠自己的力量走出这个幻境，摆脱控制。”

“怎么走出来？”修伊大喊。

“只要你能证明这一切都是虚假的，是不存在的，你就能走出来。”

“怎么去证明？”

“用你的智慧，好好想想……这是我最后能为你做的。”芬克的声音逐渐低了下来。

过了一会，芬克突然抬起头，骇然看着修伊：“发生什么事了吗？修伊。我怎么在这里？这里是什么地方？”

“我也不知道。”修伊回答：“你不记得你刚才对我说过什么了吗？”

芬克迷茫地眨眨眼睛，看起来他什么都不记得了。

修伊心中一片茫然。

远处，皮耶和安德鲁走了过来。

冰冷的眼神望着修伊和芬克。

“哇哦，看来我们的小伙伴看出了些什么，正试图逃跑。不过在这里，你们能逃到哪里去呢？”安德鲁嘿嘿怪笑着说。

在他的身边，皮耶正发出不屑的冷哼声。

修伊望着皮耶那冰冷的眼神，心中突然泛起一丝怪异的感觉。

脑海中一个画面闪过，那是皮耶临死前绝望的呼喊。

“我看到了你的死亡，皮耶大人。”他突然说。

皮耶的脚步顿了一顿，他的脸上冒出愤怒的盛气：“你在胡说什么，小混蛋。”

“你死了，你没有道理站在我的眼前。”修伊回答：“是被我杀死的。”

安德鲁哈哈狂笑起来：“皮耶，你听到了吗？他说他杀死了你。这个小混蛋简直是疯了！”

修伊转向安德鲁：“你也是一样，安德鲁大人。你们都是不存在的，只是我的幻觉。确切地说……你们是我创造出来的。是根据我的记忆创造出来的。”

“哦？是吗？”安德鲁继续怪笑：“那么被自己的记忆杀死，会是什么样的感觉呢？”

“我不知道，也许从此不会醒来。”修伊喃喃说。

皮耶冷酷道：“那真是太遗憾了，不过我可没兴趣听你胡说八道。”

“那不是胡说八道。”

“这太可笑了。”安德鲁也摇了摇头：“我从未如此真实过。”

“是吗？”修伊冷笑。

“当然。”安德鲁回答：“我在炼狱岛生活了二十年，受皇帝陛下的命令来到这里，为我的导师工作，这就是全部。”

“那么你应该知道你的家族族长叫什么名字了？”修伊突然说。

安德鲁立刻闭嘴，他惊恐地望着修伊。

修伊大喊起来：“回答我，安德鲁！你是达利莫尔家族的人，你不会不知道你的家族族长叫什么名字吧？”

安德鲁瞠目结舌地望着修伊。

他回答不出来。

“你不知道对吗？”修伊冷冷道：“你所知道的一切都是我所知道的，但是当我问到我所不知道而你所应该知道的问题时，你便无法回答了。因为你的存在，是建立在我的记忆基础上的。”

“不。”安德鲁惊恐地摇头。

他连连后退了几步。

突然之间，他高大的身躯化做一团烟云，消散在平地上。

修伊缓缓转向皮耶，皮耶的脸色已经变得无比难看。

修伊缓缓道：“那些被你奸杀的女孩，她们叫什么？”

“不！”无法回答的皮耶同样化做烟云消散。

可是世界依然存在，幻境仍未消失。

修伊神情凝重着转向芬克。

那是他身边最后还站着的人。

“不，修伊，你不能杀死我。”芬克连连后退了几步：“我是你的朋友啊！不要杀死我！”

“芬克……”修伊的声音有些许干涩。

“修伊，是我帮了你！是我救了你！”芬克大声喊叫起来：“你不能这样忘恩负义！你瞧，我们可以在这里生活。我们可以一起生活在这里的，求求你不要杀我！”

修伊摇了摇头：“你不是芬克。”

芬克一滞。

修伊用冷酷的眼神死死盯住对方：“你真是个狡猾的家伙，你盗走了我的回忆，剥离了我最重要的记忆，现在竟然还试图用朋友之间的情谊来把我永远留在这个幻境中！你不是芬克，克里普韦尔大长老阁下！”

芬克的动作凝固了。

雀斑少年的脸上突然浮现出神秘的笑意。

他竟然开始鼓掌。

“非常出色，修伊格莱尔，你是怎么发现问题不对的？”他的声音变得浑厚有力，四周更是升起了淡淡的烟雾，将整个山谷笼罩。

景象渐渐出现变化，山谷不复存在，修伊置身处，分明是一个无比宽广的巨大空间。

修伊的眼前，芬克已经不复存在，只有一颗巨大的魔法水晶悬浮空中，那里面闪动着一个老人的影像。

修伊微笑着看那老人：“这并值得奇怪。我已经改变了记忆中原有的事件，我没有按照曾经发生的事情去做。我本来不该被送进山谷的，可是我偏偏来到了那里，所有本不该发生的一切发生了，而且不是按照我所期望的去走。那么问题出来了，这样的经历是如何产生的呢？”

“难道你不认为那本应是你的选择所产生的必然结果吗？回忆是可以出现推论的。一个选择就必然有一个结果，新的结果是由产生的。”水晶球中的老者回答。

“说得没错，但问题是这是一个新的剧本，虽然说新的选择必然拥有新的结果，但这份结果总需要有人去书写出来。我不是书写那个结果的人，我只是给出了选择而已。就象是出题的人未必要亲自给出答案。另外有人按照我所出的题目给出了新的答案，所以我不得不意识到还有另外一个人在暗中操纵着一切。尽管他把一切都演绎得非常完美，但事实是他依然留下了操纵的痕迹。”

“什么痕迹？”

“安德鲁和皮耶不该同时出现在峡谷，之所以会产生这样的情况是因为你并不知道峡谷中发生的一切的经过。你之所以不知道是因为我也不知道。我没有经历过那样的场面，所以你只能自己虚构一个，这就使得事件的发生出现了严重的问题。比如我们被带到了峡谷中，却没有一个人管我们。比如我可以轻易的逃跑，在没有通行牌的情况下走出傀儡武士的守护……”

“所以你意识到这一切并不仅仅是根据你的记忆产生的幻境，还有另外一个人和你一切参与到其中。”

“惟有如此才能让幻境顺利而正常的进行。尽管我不懂幻术，但我知道没有任何幻术可以在无人操纵的情况下自由发展。”

“那为什么你怎么知道是芬克就是我？”

“因为你可以封印我的记忆，却不能封印我的感情。人的情感有时是超出一切的，当我看到血腥兰咬掉你的手指时，我一丝心痛的感觉都没有。那个时候我很惊讶是什么让我变得如此冷血，但是后来我明白了。因为你不是芬克，你可以欺骗我的眼睛，却不能欺骗我的感情，那深藏在我记忆深处的本能情感。”

“原来如此……你说得没错，我的确没有根据你的记忆创造芬克。我自己扮演了芬克，却把你另一个人生的记忆隐藏在了芬克的身体里。因为只有这样我才能接近你，并完美的控制着剧情的发展。”

“为此你甚至模拟了一段虚拟的情感来影响我。”修伊脸上露出不屑的笑容。他指的是在他脑海中大喊大叫的那个声音。

“我想让你以为那是你的本能意识。”

“如果我的本能意识真的健全，他绝不会说出那种没头没脑没重点的话。他会用最简单最直接的方式告诉我发生了什么，而不是单纯的指责。所以从一开始我就怀疑这段意识是有人搞鬼。这段意识存在的目的是为了让我回到我所曾经经历过的一切上去，并且是以十二岁的单纯的修伊格莱尔的身份。”

“可惜你没有听，却把鬼面花给拔了出来，彻底修改了所有曾经发生的故事。你还真是不惧怕一切后果呢？难道这就是你的智慧？”

“智慧？”修伊冷笑：“什么叫智慧？无非是面对种种事件做出的应对方法罢了。每个人都有不同的考虑问题的方式，所以有着不同的应对方式。有些人理性，有些人感性。当我真正生活在炼狱岛的时候，对我来说，生存是唯一重要的，所以我所做的每一件事都是以生存为目的。但是当我生存在你为我制造的幻境时，摆脱我心中的疑惑，摆脱那试图操纵我命运的力量，解开未知的迷团才是最重要的。所以我必须反其道而行，专挑那不该做的事去做。目的很简单，就是不受命运的控制。如果你说这就是智慧，那么很抱歉，我认为这世界根本没有真正的智慧存在，只有对相同事件的不同看法，以及做出不同选择后产生的不同结果而已。只要那结果是你所想要得到的，那么你的手段就是充满智慧的。”

“说得好。”水晶球里的老人如果有手，一定会鼓掌称赞。

“有一件事我不明白。”修伊道：“尽管我依然还能思考，还保留着承认的一些思维方式，但是消失的记忆也的确还是让我出现了重大的思考障碍，对于很多事情我还是无法第一时间做出准确的判断。假如一直这样下去，很有可能我最终还是走不出这个幻境，而我能脱离他的关键，还是你释放了一小段我的本体记忆产生的结果。别以为我猜不出那是你故意这样做，只是我不明白那是为什么。”

“因为这是一个考验，而不是一个必杀的死局。考验是必须留下线索的，谁会在考试时给出无解的题目呢？”克里普韦尔回答：“所以我必须在最后关头给你一些提示。但我也没想到，依靠这一点点提示，你不仅成功击败了安德鲁和皮耶，甚至还发现了我的存在。哦，忘了告诉你，其实你只要能够打败安德鲁和皮耶就可以算过关的。能够来西大陆的人并不多，我只能尽可能的挑选符合的目标。所谓的严苛考验，在人选不足的情况下本身就只是一个笑话……否则的话，当你把深渊魔龙送进武士之门的时候，它就已经是一具尸体了。说起来你还真够胆大的，你难道不知道西大陆是被谁摧毁的吗？”

“被人类。”修伊迅速回答：“是被人类摧毁的，深渊之主巴斯盖特是人类，发动毁灭大陆的禁咒魔法的是人类。无论从哪个角度看，都是人类自己摧毁了自己。我知道西大陆的人痛恨魔界，但是你们永远无法否认这个事实——能够摧毁人类的，只有人类自己。其他的任何生命，任何形式，任何灾难……都只是工具和表现手法而已。”

水晶球里的老人沉默了。

良久，他终于叹息道：“你说得对，孩子，西大陆是被人类自己摧毁的。能够摧毁人类的只有人类自己，哪怕是强大的魔界……也做不到。”

“所以我敢送旭进入，虽然是因为我不知道这里有可以思考的生命形式存在，但我也相信就算有，只要脑筋不是太糊涂，也没有理由因为他是深渊魔龙就轻看他，或不分好歹的杀死他。当然，如果你是蠢货，事情或许会有例外。但是有时候我们不得不选择让自己的孩子面对一些挑战和考验。今天，一头来自深渊的魔龙进入了西大陆的传承之门，明天，他或许就会成为新的人类保护神。”

“是这样吗？”老人脸上露出一线迷惑，在水晶球中泛出大片烟雾缭绕：“我不能确定这一点，我需要考虑考虑。”

“说起来我还不知道你是个什么样的存在，你不是已经死了吗？为什么还能留下如此清晰的灵魂？”

“我的确已经死了，至于我的灵魂为什么如此清晰……修伊格莱尔，你不也是一个灵魂法师吗？你应该知道灵魂是怎样的存在，那本就是我们能够学习灵魂法术的根源。”

“灵魂……”修伊张了张嘴：“老实说，直到现在我也不清楚那是怎样的存在。”

“你知道的，只是你没有意识到。灵魂其实那就是人的记忆通过能量的承载用另一种方式进行的体现而已。灵魂法术，不仅仅可以攻击人类的意识，同时也可以制造幻觉，控制思想。这颗灵魂水晶承载了我的意识，所以你完全可以理解为，我的肉体虽然已经死亡，但是我的灵魂永存。”

“永存？”修伊轻笑：“世间哪有永恒的存在？”

“说得对，这世间没有真正的永恒。恭喜你，年轻人，不管怎么说你通过了灵魂迷宫的考验，有资格获得魔法之门的传承。当我把所有的关于魔法的知识传承给你的时候，也就是我真正死亡的一刻到来。我的灵魂分别留存在三扇门的后面，数百年前已经消逝了一个，现在该轮到我了。”克里普韦尔的声音逐渐低沉了下来：“不过在那之前，我需要你的一个承诺。”

“什么承诺？”

“对抗魔界，杀死巴斯盖特。”

“你说什么？”修伊心神剧震。

“我说……杀死巴斯盖特。正如你所听到那样，巴斯盖特没有死，他只是被困住了，但是总有一天，他会突破困境。到那时，他会回到深渊，带领他的死亡军团卷图重来……”

—————————————————————

走出魔法之门的时候，修伊仿佛已经变了一个人。

魔法之门的遭遇，让修伊彻底领悟了灵魂法术的奥妙。

他没有想到西大陆在灵魂法术上的能力会如此强大，竟然可以制造出那样的灵魂迷宫。

这是修伊所见过的最强大的灵魂迷宫，与之相比，噬灵之环的灵魂迷宫和死亡之塔的灵魂迷宫都显得是如此的微不足道。

至此，修伊才真正明白，所谓的考验本身，其实就是传承的一种方式。

所有的魔法，不过是人类学会如何掌握天地力量的技巧而已。技巧可以学习，可以探索，可以创造，但是对事物本原的理解，却不是轻易可以学习到的。

从这一点上来说，魔法之门内隐藏的各种法术，其价值甚至不比灵魂迷宫中给予修伊的考验更多。

但也正因此，却使修伊的心中产生了一个新的迷惑。

宫浩的存在，到底是什么？

他甚至怀疑自己所处的世界，是否是另一个更大的灵魂迷宫，梦幻空间，是否只是某个强大存在的无聊的恶作剧把戏，将两个灵魂揉捏在一起，然后投放入某个世界中，如看一片树叶般任其载沉载浮。

然而当经历了魔法之门的考验后，修伊终于感觉到了那么一丝的不正常。

如果灵魂只是记忆通过能量的体现，那么某种程度上来说，所谓的宫浩的灵魂，是不是也只是某段记忆的复制？

修伊格莱尔，依然只是修伊格莱尔。

他从未有过消亡，只是不再是单一的存在。

如果是那样，那么这段灵魂记忆是如何出现的呢？

也许，他这辈子也找不到答案，也许，某一天答案会自动出现。

不再去考虑这令人烦恼头疼的问题，武士之门洞开，旭已经从里面走了出来。

他垂头丧气。

“我失败了，父亲，我没能经过武士之门的考验。”旭哭泣着扑到修伊的怀里。

“发生了什么事？旭。”

旭这才断断续续地诉说了自己在武士之门的遭遇。

在武士之门里，旭一下子长成了一头成年魔龙。

他回到了深渊，成为那里最强大的存在之一，同时也遭遇了最可怕的对手——巴斯盖特和他的死亡军团。

在争夺深渊的战斗里，他的母亲丽塔和父亲修伊相继战死，只剩下旭自己。

巴斯盖特向旭提出了挑战。

旭害怕了，小家伙选择了逃避战斗。

“我辜负了你的期望，父亲。”旭呜咽着说。

“不，孩子，那不是你的错。”修伊爱怜地抚摩着旭的小脑袋说：“你还小，还只是个孩子。你不可能在那样的情况下面对巴斯盖特的挑战。要知道我之所以把你送进武士之门，不是为了让你学习怎样的强大力量，一个人要想强大，不仅需要强大的力量，更需要有一颗强者的心。还记得兰斯洛特吗？我曾经批评过他没有勇者之心。后来他明白了，所以到处挑战，然后闭关修炼。人们都会有惧怕死亡与危险的时候，但总有一天，人们会发现惧怕与逃避没有任何意义，面对他，即使是利剑刺到我们的眼前，我们也要看着它刺进去！我们可以死，但要睁着眼死去。”

修伊非常怀疑旭是否真得失败了，从和克里普韦尔的对话中，修伊认识到，克里普韦尔对魔界生物依然有着很强的戒心。他恐怕不会那么轻易的就把重要的武士之道传授给旭。

没住旭通过了考验，克里普韦尔却利用灵魂法术修改了旭的记忆也说不定。

不过修伊对此并不能确定，他送旭进入武士之门的目的本就是锻炼他刚强的品质，培养他的勇气，从这一点上看，旭能哭着从武士之门出来，说明他已经有了羞耻之心，有了上进之念。

这就是非常好的进步。

人的成熟与否，本就不是由年龄来决定的，而是由他们的经历来决定。旭在武士之门的经历，对他未来的帮助注定将是无可限量的。

所以这刻修伊安慰道：“旭，你对你没能做到你渴望做到的事感到后悔，这本身就是巨大的进步。总有一天，你会真正成长起来。到那时，你还可以回来重新挑战武士之门。”

“我还可以重新挑战吗？”旭吃惊地望着修伊。

“当然。”修伊点点头：“神庙只规定了一个人不可以挑战不同的门，可没规定不可以反复挑战同一扇门。相信我，旭，总有一天你会回到这里，重新通过考验，成为真正的强者的。”

有一句话，修伊没说。在让旭回到武士之门之前，修伊会先对旭进行考验。如果有一天，他发现旭真正已经达到了他所期待的地步，而却没能通过考验，他不介意通过强闯武士之门的方式，把所有的一切直接抹为平地。

谅克里普韦尔那老东西也不得不掂量一下后果。

至于现在嘛，就让武士之门里的那个克里普韦尔好好思考一下，是否该让一头魔界生物接受传承吧，反正三个灵魂思维共享，修伊在魔法之门里说过的，武士之门里的克里普韦尔也一样知道。

“是的父亲。”此刻旭认真的点头。

“那么，这里的事情结束了，我们也该回家了。”修伊抱起旭朗声说道。轻轻挥了挥手，一股和谐的灵魂能量洒遍旭日的全身，洗去了他心灵的伤痛。

“哦，父亲，你的灵魂法术……”旭怪叫起来。

“是的，升级了，在魔法之门我掌握了真正的灵魂法术的奥秘。现在我已经是一个四级灵魂法师了。”修伊笑道：“并且从此以后，我的灵魂法术再不会有任何天赋限制的问题。”

“那么说你通过了魔法之门，那么其他的魔法知识……”

“全部在我的脑子里，旭，那是远超过你想象的知识，多到你根本学不过来。”修伊向旭眨了眨眼睛笑道：“就象是身处无人看守的粮仓，你所担心的永远只是如何才能最快速度的消化它们。”

第四部 帝国的逃犯（下） 第七十三章 回归

更新时间:2010-5-30 19:25:13 本章字数:12532

神恩之地的传送法阵前，修伊的身影突然出现。［>

哈里怪叫起来：“嘿，你终于出来了，我就快以为你要被困死在那个地方了。”

修伊抱着旭走了过来：“希望你们没有等得太着急，那地方很大，我用了很长时间才找到我所寻找的。”

他这才把有关神庙记录的那些事件一一说了出来。

当说到巴斯盖特统领死亡军团血洗西大陆时，哈里卡梅拉等人听得面面相觑，这是他们第一次听说魔界的威胁，直接而庞大，一出手就是一个大陆彻底消亡。

“巴斯盖特并没有死，在神庙联合所有法师发动最终禁咒的时刻，他试图用个人的力量打通空间通道，回到深渊躲避灾难。但是神庙及时阻止了他的这一行为，却没能完全阻止。巴斯盖特被困在了两个位面的空间夹缝中，躲避了最终清洗，却也进退不能。不过根据最后遗言的说法，早晚有一天，巴斯盖特会冲出困境，那将是整个人类的劫难。”

修伊并没有说出传承的事，只是借遗言把事情全部解释完毕。

“你是说巴斯盖特的力量已经超出了圣域？”

“我不知道，见过他力量的人，都已死去。”修伊回答：“也许等他重新出现时，我们会知道。”

“那我情愿永远都不知道答案。”哈里喃喃道：“我可不想在我的有生之年碰上那样可怕的存在。”

“算了别再说这个话题了，它让我毛骨悚然。既然导师已经回来，也许是到分手的时候了。”乌迪克说：“我将跟随导师一起，那么哈里你们呢？”

哈里格恩斯和卡梅拉对望一眼，心中同时升起茫然彷徨之感。

对西大陆的探索已经结束，哈里格恩斯的魔兽小队损失惨重，现在也没可能再带一只金刚犀回去。那么此时，他们该何去何从？

卡梅拉抬眼看向修伊。

“修伊格莱尔，我听说黑武士的前身是天空武士克里斯平博兰？”

修伊点了点头。

“他的双腿不是被砍掉了吗？”

“再加一只手臂。”修伊回答。

“你能让失去的肢体重新长出来？”卡梅拉眼中露出巨大的希望之光。

“那需要付出足够的代价。”

“什么样的代价。”

“就象你看到的那样，成为黑武士那样的存在使他失去了很多，包括人的感情，语言能力等等。除了战斗本能和绝对服从于我，其他几乎不存在，仿佛魔偶一般。”

“我并不打算成为他那样的人，也不需要他那样的强大，但是我需要一支手臂。还有我的脸，我知道我长得不好看，但那不代表我可以接受自己现在的样子。”卡梅拉轻抚自己脸上的可怕伤痕：“我需要你的帮助，修伊格莱尔。”

微微沉思了一会，修伊摇了摇头：“我们是朋友，卡梅拉，我的确愿意帮你。但我并不是一个毫无原则，同情心大发，慷慨到可以牺牲自己救助他人的滥好人。在条件允许的情况下，在不牺牲我足够多自身利益的情况下，我可以帮你。但即使是帮你重新长出一只手臂，也同样不是一件容易的事。制造黑武士，我所花掉的财富足以买下一个城市。所以哪怕只是一只手臂的十分之一的价钱，你都支付不起。我很抱歉……”

“我可以跟随你，象黑武士那样。你投入有多大，回报就有多大！”卡梅拉无比坚定地说。

“卡梅拉！”哈里大叫起来。

“很抱歉，哈里，我没得选择。或者说修伊格莱尔本身就是一个不错的选择。”

“这个……”修伊有些犹豫。

卡梅拉立刻道：“我知道你有一些得力手下，他们很强，甚至连狮王黑利和六天王都是你的人。但是你不可否认，他们并不好管教。你所有的手下几乎都是地痞，流氓，恶棍。他们之所以肯听你的，是因为你比他们强大，并且你救过他们。但是你同样不可否认，仅仅依靠威慑手段，并不足以让你的手下完全信服。如果你的手下构成太过单一，那很可能会造成一些不必要的麻烦。你需要一些你可以信任的力量，一些不需要金钱刺激，不需要武力威慑，也可以为你卖命的力量。也许不够强大，但至少……不再是简单的流氓团伙。”

修伊用讽刺的眼神看着卡梅拉：“你认为你可以成为制衡他们的存在？我的团队中另一股力量的领头者？平衡其他力量的存在？”

卡梅拉脖子一挺：“我知道你能给我力量，而我是个什么样的女人，你该比我更清楚。我们魔兽猎人，恩怨分明。”

修伊点了点头：“说得对，就算现在的你还只是一个弱者，但我有足够的办法把你变得强大。那么……好吧，我可以考虑尝试一下，让你加入我的团队。不过从你加入的一刻开始，卡梅拉，你就不再是我的朋友了。你是我的下属，你对我的命令将只能无条件的遵从。而我，也不会再象以前那样对你。我对你的付出，需要你用生命和自由来回报。”

“那是必然结果。”卡梅拉回答。

“那么……欢迎加入复仇之魂，卡梅拉。”修伊终于向卡梅拉发出了正式邀请。

卡梅拉加入了修伊的复仇之魂，乌迪克是修伊的弟子，自然也只能跟随他。在场的三人，除了哈里，都成了修伊的手下，这既有些意外，却也不意外。

接受了卡梅拉，修伊看向哈里。

“哈里你呢？打算以后一个人继续做魔兽猎人？还是跟我走？”

哈里沉思了片刻，然后对修伊说：“我很抱歉，尽管你救过我的命，但我是属于这片土地的。我还是希望能够自由自在的生活。修伊格莱尔，我珍惜和你的相遇，但正是因为这样，我更想保留这份友谊。”

“我能理解。”

哈里向修伊鞠躬致敬：“你可以放心，有关在这里的一切，我一句也不会透露，以我的人格和伟大母亲的名义气势。”

哈里很知道自己该做什么不该做什么，在郑重气势之后，他转身离去。

“嘿，哈里。”修伊突然叫了哈里一声。

“还有什么事吗？”哈里头也不回的问。

“这个送你，部分卖掉用来赔偿达利莫尔家族，部分自己用，还有部分……抚恤给死者的家人。”修伊抛来一个小包，那里面是一些炼金术制造的药剂和道具，有很多都是威力强大而价值昂贵的炼金道具。

“谢谢。”这个汉子到也不矫情，收下东西就走。

望着他的背影，修伊叹了口气。

修伊很明白他是怎么想的。

作为一个魔兽猎人，他们崇尚的就是自由。为了自由和美好的生活，他们可以深入可怕的丛林与魔兽作战。死亡对他们来说是就是注定的命运，不同的是他们何时死。是第一次打猎时就死，还是第一百次打猎时才死。

这两者之间的唯一不同是他们在生前能够享受多长时间。

“希望他有好运，那么我们走吧。”

“父亲。”旭突然叫道。

“还有什么事？”

“我想……离开你一段时间。”旭低头说。

“你说什么？”修伊一楞。

旭很认真的说：“父亲，我想过了。我应该学会自己面对困难，只有那样我才能成长，拥有真正的勇气。我们魔龙一族，在很小的时候就要经历生存的考验，只有经过了自然界最残酷的优胜劣汰的过程，才能锻炼出真正的力量。和你在一起，父亲，我缺乏经历风雨的机会。我想那不是母亲把我交付给你的原因。这个世界不是深渊，这里的生存环境比深渊好太多。如果我在这样的环境下生存成长还不能面对一些小小困难，将来又谈什么勇气去挑战深渊之主？”

“你想离开我，独自去面对挑战？”

“是的父亲，你不是说过，在父亲羽翼下照顾的孩子是永远也长不大的孩子吗？”

修伊沉默了。

他知道旭说得没错，深渊世界里，每一种生命从诞生起，就要面对各种强大的存在，在可怕的环境中生存，在有限的资源中争夺。那或许是使它们的数量稀少，却也使它们无比强大。而在这里，旭缺少这样的环境来磨炼他。

他需要更多的严格训练，而这是修伊一直没有给他的。

他对旭就象是自己的孩子，谁又愿意让自己的孩子去面对风险？

可是就这样让旭独自离开……

“放心吧父亲，我不会有事的。我要在神恩之地生活一段时间。我会打败每一个敢于藐视我魔龙一族威严的存在，管它是几级的魔兽，统统让它们臣服在我的脚下。”

“你真得长大了。”修伊笑了起来。

“那么父亲你是同意我的请求了？”

“当然，孩子要独立，做父亲的怎么能拦着呢？去吧旭，去做你想做的事。总有一天，你会让这个世界大开眼界。”修伊说着，将通讯水晶塞到旭的怀里：“带上它，在需要我的时候告诉我，我会第一时间来到你的身边。”

“永远与你同在，旭。”

————————————

旭的离开，让修伊多少有些伤感。

在一起共同走过这许多日子，突然之间自己的孩子要独自去闯荡，换了哪一位父亲，都会有些难过。

或许是看出了修伊心中的难过，乌迪克和卡梅拉都同时保持了沉默。

良久，修伊长长地呼出了一口气说：“我好多了。”

能做大事的人，总是能够很好的控制自己的情绪。

接下来，修伊迅速盘算起下一步的计划。

神恩之地的修炼计划，到此也该结束了，要成为高级武士，自己还有一段路要走，短时间内是没指望了。接下来首先要做的，是应对奥术塔和圣灵教会的威胁。

如果是以前，修伊面对这种威胁，或许会使用象对付兰斯帝国那样的方法，通过种种手段将一切威胁消弭于无形中。不过这一次，他改主意了。

“乌迪克，卡梅拉，我有事要先走一步，没法带你们。不过我会安排黑武士护送你们，你们应该很快就可以走出丛林。你们到了温灵顿后找个地方安置下来，带好这个，我自然会找到你们。”

将一只侦察蜂放到乌迪克的手里，修伊双翼一展，直冲云霄，向着温灵顿方向飞去。

傍晚时分，修伊终于来到了温灵顿。

将双翼收起，他落在了一处街道上。

并没有急着回雾隐城堡，修伊先在附近街头转了转。

距离这里不远处，就是紫萝兰歌舞团下塌的旅店。

修伊向着旅店方向走去。

旅店的灯火依然亮着。

在店外甚至可以听到姑娘们说笑的声音。

从外面的马车和下塌的酒店档次看，姑娘们的生活已经有了极大的好转。

修伊轻轻跃进旅店，沿着墙根来到一处房间的窗外。

一位姑娘正在房间里看书，却不是修伊认识的，看来是歌舞团新来的姑娘。

看了一眼后修伊便匆匆离开。

旅店不是很大，一连走过几处，修伊来到一个僻静的小院子里。

院子里种着正开得茂盛的郁金香和大紫廑花，散发着迷人的香气。

修伊小心地穿过花丛，来到墙角下。

透过窗外的缝隙，他能看到里屋是黛丝正在做针线活，看起来她在绣一块手帕。

兰缇从另一间屋跑了过来，从后面搂住黛丝的腰：“好宝贝，陪我说说话吧，我都快要无聊死了。”

黛丝轻轻拍打了一下兰缇：“不要闹，我在做事呢。”

兰缇的手顺势摸上了黛丝的细腰：“你的腰可真软，有时候我真希望自己是个男人，然后尽情地享受你的温柔。”

黛丝的俏脸通红，她用力推开兰缇那不规矩的小手：“闭嘴，你这小骚狐狸。”

兰缇吃吃笑着跑开。

她看起来实在很无聊，随手抓起床头的一只布袋小熊嘟囔着：“哦，修伊啊修伊，黛丝不陪我，只能你来陪我了。”

她细心地为布袋熊穿上衣服，然后将它放在被窝里，枕在枕头上，自己则躺在一侧，用一只手臂撑住玉颈，就那样痴痴地看着小熊，眼中流露出无限的怀念。

这一幕情景落在修伊的眼中，一时竟有些呆住了。

看起来无论是黛丝还是兰缇，她们从未忘记过自己。

不知道克拉丽丝怎么样了？

刚想到克拉丽丝，院外就传来了克拉丽丝的声音：

“走了一天，累都累死了。杰尔，我不在的时候有什么事发生吗？姑娘们有没有给我惹麻烦？”

人未到，声先至，看起来克拉丽丝还是一如既往的急如风火啊，修伊笑了。

他迅速隐藏到院子中的角落里，正看到克拉丽丝风风火火地走进别院，在她的身后还跟着一个年轻人，看样子是她的跟班。

克拉丽丝穿着一件华贵的贵妇裙，宽大的裙摆一直拖缀到地面，手里还拿着一把小扇子，耳上还坠着一对好看的珍珠耳坠，看上去非常迷人。

一个年轻人跟在克拉丽丝的身后进入院子：“伊尔泽送来了邀请函，希望我们能够去他的乡间别墅表演，庆祝他女儿的婚礼，他愿意为一场演出支付二百四十个金维特的费用。”

“帮我回掉，告诉他们这个价钱并不合适。”克拉丽丝大模大样地走到院子里的石凳上坐下来。

还记得当初歌舞团在路边小村演出时，一场演出也不过是能获得十个左右的金维特，对歌舞团来说，这就已经是不错的价钱。而现在，二百个四十个金维特一场的演出在克拉丽丝看来已经是一个不合适的价钱了。

年轻人犹豫了一下，然后小心地说：“团长，您已经推掉了好几份邀请了。”

克拉丽丝转身：“那又怎么样？杰尔，我们即将参加皇家大剧场的演出。要知道在陛下诞辰的日子，皇帝陛下很可能会亲自到皇家大剧场来看演出。你知道那意味着什么对吗？在皇帝的面前表演，那比任何表演都有价值，我们要珍惜这个机会！在这之前的所有演出活动，除非有足够的价钱，否则休想来分散我们的精力。我可不想为一些不值钱的演出到最后搞砸了最重要的演出！这不是钱的问题，还有声望的问题。”

“您说得对，团长大人，不过有一些贵族的邀请不是我们能够随意拒绝的。”

“杰尔，我知道那些贵族都是什么样的货色。他们对表演并不感兴趣，他们感兴趣的是我的姑娘们。我的歌舞团只想在正式的剧场演出，而不会跑到那些贵族们的某个别墅里做私人表演。那些大人物更希望看到我们光着身子爬上他们的床，而不是艺术！”

“您说得对，团长大人。如果是这样的，有一份邀请您大可以放心接受。”

“谁的？”克拉丽丝问。

杰尔拿出一份烫金请柬：“魔法师协会送来了一份邀请，希望您能带几位姑娘去奥术塔进行演出。”

“魔法师协会？那些只知道埋头研究魔法的老头子要看我们的歌舞表演？”克拉丽丝怪叫起来：“你在开玩笑吗？杰尔。”

“不，他们很认真的发出了邀请。”杰尔回答：“魔法师也是人，也需要享受生活。”

“唔，是这样么？”克拉丽丝托起了下巴，显然是在考虑是否有必要接受这份邀请。

“我建议您不妨考虑一下接受，毕竟魔法师是帝国最尊贵的人，如果他们喜欢你，那么就算您拒绝了其他贵族的邀请，他们也不敢对您如何，没人敢得罪魔法师。”

“那么如果我拒绝，我就是得罪他们喽？”克拉丽丝斜着眼看杰尔。

杰尔笑嘻嘻地回答：“我想您不会拒绝的。”

“不。”出乎杰尔的意料，克拉丽丝斩钉截铁地说：“我拒绝。我不想和奥术塔有任何牵连。我不知道他们想从我这里得到什么，但是我从未听说过魔法师协会向一个歌舞团发出邀请。这太可笑了。我不相信天上会掉金子，也不期望去得到不属于我的东西。或许我很贪财，但我只争取属于我的那份。回绝掉，不管他们出多少钱，我们都不去。”

杰尔目瞪口呆地望着克拉丽丝，直到后者大吼了一嗓子：“还不快去办事。”

“是……团长大人。”杰尔无奈地跑掉。

原本以为很简单的事，没想到遭遇了克拉丽丝如此干脆的拒绝，他甚至不知道自己该如何回复那帮大人物了。

望着杰尔消失在自己的视野中，克拉丽丝轻轻叹了口气。

她曲起右臂，将头枕在拳头上，似乎在思考着什么，全然没有注意到身后有人靠近。

一只手放在了她的肩上，温柔的语声传来：“看起来你比我想象得还要谨慎许多。”

这熟悉的声音让克拉丽丝的身体如触了电般的震颤起来。

她急忙转头，只见修伊正笑嘻嘻地站在她的身后。

“修伊……”克拉丽丝正要说什么。

修伊竖起手指在唇边：“嘘！”

他指指里屋，提醒克拉丽丝那里还有黛丝和兰缇。

克拉丽丝恍然大悟，她急急把修伊拉到院子的一角，轻声而急促的说：“你怎么会过来？”

“过来看看你们，你们来的时候，我正在其他地方修炼，来不及赶回来。修炼一结束，我就来了。”

克拉丽丝温柔地看着修伊，轻抚他的脸蛋：“能再见到你真好，修伊，你长高了。”

修伊微笑着轻吻克拉丽丝的手。

克拉丽丝轻躺在修伊怀里：“黛丝和兰缇都很想你，为什么你不见她们？”

“她们还年轻，有属于自己的生活，不该因为我而耽误，我没法给她们任何承诺的。”

克拉丽丝滞了一下，点点头：“你说得对，这样也好。既然这样，你又为什么要见我？难道你能给我什么承诺吗？”

“不，只是有些危险需要来提醒你，不过看起来你已经有所察觉。”

“你是说杰尔那个混蛋吗？”克拉丽丝冷笑：“他是法政署的人，我已经知道了，有人提醒了我，他们说是你的朋友。”

“是的，难得的是你没有把他赶出去。”

“为什么要赶出去？”克拉丽丝反问：“既然帝国怀疑我们，如果把他赶走，就只会让他们更加怀疑，然后再派别人过来？干脆留在这里多好，既可以让帝国放心，又可以证明我们和你没有牵连。再说有个免费的劳力不好吗？我把他当牛马一样使唤，总是找他的茬，然后还克扣了他很多工钱，可我却永远也不用担心他会气得辞职不干。”

“……”修伊无语。他没想到克拉丽丝竟然会这么做。

“你真行！”修伊说这话时绝对发自肺腑。换了是他，绝对想出这么有创意的做法，她竟然把安排到她身边的探员卧底当奴才使唤……

克拉丽丝嘻嘻一笑：“都是跟你学的，你教会了我很多东西。”

“可不包括压榨下属。”

“我举一反三。”

“的确是个天才。”

“怎么奖励我？”

修伊捧起她的俏脸，然后在上面狠狠地印下了一个热吻。

“你休想就这么让我满意。”克拉丽丝“恶狠狠”地说，她抓着修伊的手，看起来是不想让他走了。

事实上她直接就说了出来：“今晚不要走好吗？我想听听你这些日子的生活。”

“……我很抱歉克拉丽丝，这个要求我恐怕不能答应。我离开我的伙伴已经有段时间，必须赶快回去看看他们。而且我出现在这里……是因为有件事要跟你说。”

“什么？”

“魔法师协会是冲着我来的，他们想用你做饵。”

“我猜到了，只是不明白为什么是奥术塔？”

修伊这才把有关魔纹的事情大概说了一下。

“他们知道了我和你们的关系，知道了你们是我所关心的人，所以他们希望用你来把我引诱出来，杀死我，再把这一切都推到刺客联盟的头上。所以无论你是否答应魔法师协会的邀请，你最终都会被请到他们那里去做客。当然，魔法师协会之所以选择公然邀请你，显然是希望我能得到这个消息，然后去送死。”

“如果是那样的话，就算我拒绝了魔法师协会的邀请，他们只怕也不会放手。”克拉丽丝紧张起来，事情果然如她所猜测的那样向最糟糕的方向发展。

“不用担心，这个问题我已经帮你想好了。你可以通过杰尔泄露口风，让他知道……皇帝诞辰的那天，我会去皇家大剧场看你们的演出。”

克拉丽丝吓得花容失色：“我的天啊，修伊，难道你又想和在香叶城一样做那样的事？不，我不能答应你，修伊你不能那样做，这里是温灵顿，不是香叶城，你不可能来去自如的！”

“如果我愿意，我就可以。”修伊轻笑道：“放心，这一次的戏码……和上次不同。”

——————————

今天爆发。月底了，缘分用爆发换订阅，拜托大家了，已经两个月订阅榜第四了，很郁闷的，这个月别再让人弄下去了。难得发回呼吁，响应一下吧。

第四部 帝国的逃犯（下） 第七十四章 魔纹军队

更新时间:2010-5-30 19:25:13 本章字数:12928

“你说什么？”低沉的声音如雷鸣阵阵，吓得杰尔瑟瑟发抖。

眼前的老人看似祥和，但是举手投足之间就可以灭了自己。

他壮着胆子回道：“修伊格莱尔去见过了克拉丽丝，他说皇帝陛下诞辰那天，他会去去皇家大剧场看歌舞团的演出。”

“你是怎么知道这个消息的？”

“克拉丽丝把这个消息告诉了兰缇，那小丫头守不住口风，无意中透露的。她说她要在皇家大剧场做最精彩的演出，因为那里有她愿意一生守侯的男人。我知道她说的是谁。”

“……是这样么？”老人他挥挥手，杰尔识相地退却。

一个人在房中沉思，好一会，他才说：“你怎么看这件事，卡布诺。”

老人身后的虚无怪影再次站了出来：“修伊格莱尔没那么傻，他一定是发现了我们的行动。毕竟我们本来也没打算瞒过他。”

“那么你的意思是……”

“他在向我们发出挑战。”

“挑战？哼！”老人发出不屑的语调：“就凭他也想挑战我们？”

“光明正大的敌人从来都不可怕，隐藏在暗处的敌人最为凶险。修伊格莱尔只说了他会去皇家大剧场，但是如何去，多少人去，用什么样的身份去，会带来什么样的手段，这些都是我们所不知道的。我们可以消灭成百上千个修伊格莱尔，但是要想找出一个修伊格莱尔却非常困难。”

“说得对，卡布诺。那么你认为……”

“去和拉舍尔谈谈吧，这个人还是很有能力的。”

老人点点头：“就让厄多里斯去吧，他们是老朋友了，希望能说动他。”

———————————

温灵顿郊外有一片小湖。

这里风景秀丽，环境清幽，如果放在现代社会，一定会被认为是居住者的天堂。不过对于城市远未拥挤到要去向往原始生活的人来说，这种远离人群索居的生存环境恰恰是人生最大的失败。

不同的时代，成功者与失败者所处的环境或者不同，所拥有的定义却是相同。

拉舍尔如今就住在这片小湖边——他彻彻底底地失败着，甚至连回深港的机会都没得到。

尽管伦蒂诺·雅各布斯侯爵一再为他求情，拉舍尔打出的报告还是被压了下来。

他就象个孤独的老人，闲来无事只能在湖边钓鱼。

在这里唯一的好处就是不用担心税务官的骚扰了。

今天拉舍尔戴着斗笠，披着蓑衣，提着鱼篓，抗着钓竿又来小湖边钓鱼。

他的样子象极了一位退休老人。

不过今天他常坐的那块大石上，已经有人占据了。

黑袍\*\*师厄多里斯。

拉舍尔半眯着眼看了看厄多里斯，什么话也没说，撒出一把鱼饵后坐在厄多里斯旁的空地上，自顾自的钓着鱼。

“不打算问我为什么过来吗？”厄多里斯问。

“看到你，我就知道杰尔那小子是在为谁卖命了。”拉舍尔语气平淡地回答：“魔法师协会也有兴趣来凑热闹了吗？真有意思，皇帝陛下已经对修伊格莱尔低头了，你们却想出头？”

“我们有我们的原因，就算是皇帝陛下，也不能不重视魔法师的意见。一个出色的炼金师或许拥有强大一个国家的力量，但是一群魔法师同样拥有颠覆一个国家的力量。何况在这件事上，所有的魔法师态度都是一致的。”

“原来如此，我想我能猜到原因，那么你们是打算杀死他？还是囚禁他？”

“如果可以囚禁，那就囚禁。如果做不到，就杀死。当然，那是最后的选择。”

“那和我有什么关系？”

“修伊格莱尔躲着不出来，我们谁也找不到他。你是唯一能逼出他的人。”

拉舍尔发出不屑的冷笑：“那真是太遗憾了，我是帝国探员，不是魔法师协会的探员。”

“的确遗憾，因为你现在连帝国探员都不是了。”

拉舍尔的动作微微滞了一下。

鱼竿轻晃，那是有鱼上钩的先兆。

“知道钓鱼最有趣的地方在哪里吗？”拉舍尔突然道。

厄多里斯楞了一下，茫然看着他。

“你撒下了饵，然后开始等待。你知道鱼总会上钩，可是你不知道上钩的会是哪一条。也许是条大鱼，也许是条小鱼。即使上了钩也不代表它就属于你，因为它还有脱钩的可能。”

厄多里斯觉得拉舍尔话里有话，但他不知道那到底是什么意思。

叹了口气，拉舍尔继续说：“这一年来，我费尽心思想要钓到修伊格莱尔这条鱼。小公主的宴会上，我接连下饵，我钓到了小鱼，甚至还让大鱼也咬了钩。可是在最后关头，他却脱钩了，连带着把我的饵也一起咬了下去，甚至反过来把我也拖下了水。从那时起，我才意识到这不是一条可以轻易钓到的普通大鱼。”

拉舍尔盯着厄多里斯道：“他是一条鲨鱼，海里的魔鲨，拥有强大的力量，令人恐怖的胃口以及超出常人想象的智慧。它非常强大，要想对付这样的鲨鱼，仅有钓竿是不够的。”

“你帮我们撒饵，我们来负责抓他。”

拉舍尔摇了摇头：“你知道魔鲨的习性是什么吗？它们在海里游弋，是海中的霸主。它们的鼻子非常敏锐，可以在很远的距离就闻到你的气味，确认你的存在。任何曾经攻击过它们的人类，一旦不死，那么下次只要再出现，隔着很远就会被它们嗅到味道。它们会确认目标，然后优先攻击对手。”

“你的意思是……”

“修伊格莱尔是一条魔鲨，只要我一出手，他会立刻知道我的存在。他会优先选择杀死我。尽管我不是一个贪生怕死的人，但我同样不希望死得没有意义。为了帝国的荣耀和我的责任去死，我可以不皱眉头。但是为了魔法师协会的个人利益，很抱歉，我没有那个兴趣去拼命。更何况这一次我手里已经没有足够好的饵去引诱这头魔鲨了。”

“我们可以帮你准备，你需要什么尽管说。”

“可我没兴趣，厄多里斯，你应该知道我的脾气，不要再试图说服我了，你看我象是那种被人轻易就可以说服的人吗？”

厄多里斯叹了口气，没再说什么就走了。

温灵顿皇宫。

小公主艾薇儿面色严峻地坐在自己的寝室中。

红袍\*\*师克洛斯站在她的身后。

“你能确定事实吗？克洛斯。”

“是的，公主殿下。正是由于帕吉特手里握有查克莱他们当初通敌的证据，所以查克莱才被迫为拉舍尔趋使。同样也是因为这个原因，导致查克莱贝利他们的背叛。”

“他手里有这样的证据，却不上报帝国？”

“是的，他这是渎职行为。”

艾薇儿低头沉思起来。其实艾薇儿对帕吉特的不满已经不是一天两天。

帕吉特明知道艾薇儿并不希望修伊被抓，却还是一再帮着拉舍尔四处追捕修伊，甚至还公然违背她的命令，阳奉阴违，这已经令她相当恼火。可惜的是公主虽然位高，权却不重，她没有人事任免权，不能直接革职帕吉特。

当然，她也可以向她的父亲提出请求，但如果让斯特里克皇帝知道小公主要革帕吉特职的原因竟然是因为他参与了抓捕修伊的行为，那他一定不会同意。

在皇帝看来，这绝对属于忠心行为。

但是在艾薇儿看来，如果自己的人不能听自己的命令，那么他就不是自己的人，这一点毫无疑问。

而现在，克洛斯的消息却给了她一个机会，一个惩治帕吉特的机会。

“你认为我该怎么做？”此刻在得到这个消息后，艾薇儿问克洛斯。

克洛斯恭恭敬敬地回答：“按照国家律法行事是最好的做法。不过公主殿下，考虑到您和修伊格莱尔的特殊关系，我认为这件事还是私下进行得比较好。”

“你的意思是？”

“派人直接杀死。”

艾薇儿微微怔了一下。

杀死自己的侍卫统领？艾薇儿在气头上的时候也曾经有过这样的念头。但她毕竟还只是一个小姑娘。有些事嘴上说说可以，真到要做的时候就会彷徨，犹豫，迟疑。

修伊曾经给她讲过许多故事，这些故事大部分都是宣扬善与美的存在，在无形中对小公主的思想有了一定程度的潜移默化。

所以思考了一会后，她终究还是摇了摇头：“算了，这样的事情不该由一个公主来决定。我会把这件事告诉父皇，由他做出裁决。”

“如果是这样的话，公主殿下，我到是有一个提议。”

“说。”

“不如把帕吉特囚禁起来，然后警告拉舍尔，这样或许会更加好些。”

“你认为这样对修伊比较好？”

“是的。”

艾薇儿想了想点点头：“那好，就按你说的办，立刻抓捕帕吉特，把他囚禁在皇家花园的秘密监所。”

“是。”

克洛斯答应着就要离去。

“等等。”艾薇儿站了起来，反复踱了几步，小脸上露出犹豫不决的神情：“克洛斯，你真得认为不把这件事告诉父皇是对的吗？”

“即使贵为皇帝，也不可能事事洞察。”

艾薇儿点点头：“你说得对，那么去做吧。把帕吉特给我带过来。”

————————————

雾隐城堡。

修伊的归来，使得城堡重新焕发了勃勃生机。

莉莉丝第一个冲过来扑进修伊的怀里，就象是翘首以待的妻子心急等待远行的丈夫。

这让修伊有些不好意思，他轻抚莉莉丝的背：“嘿，你现在可是我的姐姐。我可不想让人们传出这里有一场禁忌之恋。”

莉莉丝无比飚悍地回答：“那又怎么样？谁会在乎？”

她环首四顾，所有的家丁，仆役，护卫同时自觉地低下头去。

看得出来，修伊不在的这段时间里，莉莉丝正在迅速确立自己在这个家的身份地位。曾经的她，一直都被掩盖在修伊的光芒下，但是这一次，无论是莉莉丝还是修伊自己，都在为莉莉丝“篡夺”西瑟达达尼尔的位置做着努力。

看起来她干得不错。

“旭呢？”莉莉丝发现旭不在修伊身边。

“回头再跟你说这个。”

莉莉丝注意到修伊的脸色不太好看。

她有些紧张：“他没出什么事吧？”

“放心。”修伊拍拍着莉莉丝的手安慰她：“他好好的没有任何事，只是暂时要离开我一段时间。具体情况等看到布莱恩他们再一起解释，现在先说说我不在的日子里，你们这边的情况吧。”

“那就好。”莉莉丝松了口气：“你不在的这段时间里，我们的炼金基地已经开始了正式生产。表面上，我们用两家大商行送来的原来进行加工，制作一些比较精巧的炼金用品，按照你说的那种方法，进行流水线生产，效果相当不错。虽然没有手工制作的那样完美，但是好在生产效率非常高，成本低。再加上我们的技术支持，使我们的产品非常热销。两家大商行对此都很满意，如今愿意和我们合作的大家族已经越来越多。”

“我更关心暗处的生意。”修伊和莉莉丝并排散步在城堡花园里。

“暗处方面，理查太子送来了大批的材料，由我们进行制作，目前已经生产了二百具魔偶交付使用。按照双方的协定，我们也应该有二百台魔偶，不过我这里缺乏人手，理查又要得急，所以山谷实验室积余了大量的材料，却来不及完成。至于我们和商行那边，我们的利润也是用材料代扣的，同样积累了许多材料，再加上你在山谷里培植的那些珍稀材料，还有你再度通过克丽丝汀赊欠来的大批材料以及在承包实验室里得到的那些材料……我的天，啊，再这样下去材料早晚要堆满整个山谷。我猜就是帝国的库藏都没我们多了。”

“这么说我们只有材料没有成品？”修伊有些惊讶。

莉莉丝无奈地摊手：“表面上的人力都在为商行服务，省下来的人力为佛朗克帝国服务，只有我和南茜还有一台苯头苯脑的魔偶助手以及一个调皮捣蛋的孩子为我们自己服务。我们费尽力气赚来了大批的材料，却根本没机会把它们变成可以使用的战斗力。但是考虑到你和兰斯帝国的关系正在转变，所以我和布莱恩都认为这件事暂时不着急。更何况几百台魔偶并不能改变我们无法对抗一个国家的事实，哪怕你造出几百台巨魔神也是一样，你还是打不过任何一个国家。所以我们认为暂时先把这些材料囤着，到关键的时刻再启用。”

修伊庆幸自己没说发现了西大陆，那片土地或许荒芜，但是泥土本身就是一种材料，白耀石同样也是材料，而这些材料的含量却高到覆盖了整个西大陆。

如果莉莉丝知道这个事实，她会疯掉的。

恩，也许整个兰斯帝国都会疯掉。

伊莱克特拉的石像魔偶永远也不用担心材料问题了，唔，考虑到有很大可能就是这个家伙从西大陆取走了炼金之门的知识，没准他发明石像魔偶的用意就在于此。

优秀的人才总是擅长尽可能的利用手头一切资源。

“有些材料不适宜囤积。”他提醒莉莉丝。

“我已经尽可能地把这类材料加工成了半成品，有些就干脆换成其他的材料，反正以后还可以再换回来，这点时间我还是有的，事实上我所有的精力都用来做这个了。”

“干得漂亮。”修伊赞叹道。

“先别急着夸我，这些天你不在，我快要被那些找你的人烦死了。你最好赶快把这些麻烦摆平，我正在爱上炼金术，除了实验室我哪都不想去。”

“放心吧我亲爱的姐姐，要不了多久，西瑟达达尼尔就会消失人间，你的烦恼也将会彻底消除。”

莉莉丝的神情黯淡了一下：“那是不是也意味着你要离开了？”

“我会去一趟南大陆完成交易，至于那之后……我还没有计划好。”修伊老实的回答：“也许会去西多。复仇之魂在那边干得不错，但总是没有首领可不行。”

“然后呢？你曾经打算用这支部队和兰斯帝国对着干，可现在他们已经没有存在的必要了。”

“不，莉莉丝，恰恰相反，他们有存在的意义。我依然需要军队，依然需要他们为我去出生入死。”修伊正色道。

莉莉丝骇然：“难道你想发动战争？”

修伊沉默了一下，缓缓回答道：“事情不是你想象得那样，我只是有备无患而已。”

“有备无患？”莉莉丝很迷惑。

修伊什么也没有说。有关于魔界的一切，毕竟还未成为事实。谁也不知道未来的日子，到底会是怎样的结果。但是及早建立庞大的军队防止可能发生的事情，却是绝对有必要的。

不过在那之前，修伊要先教训一下那些敢把脑筋动到他头上的人。

“算了我们不说这些了，莉莉丝，你去通知下去，把所有我们在刺槐镇带来的伙计们都集合起来。我有话要对他们说。”

“说什么？”

“赐予他们力量。”修伊神秘一笑。

———————————

来自刺槐镇的一批曾经的盗匪，自从跟随修伊等人先后来到罗约城和温灵顿后，在长期的与贵族们的接触中，气质已经改变了许多——至少他们排成队型的时候，已经是一字型而不是S型了。

他们会说“先生您好”和“对不起”以及“谢谢”，知道面对主人时应该鞠躬，知道许多基本的礼仪，尽管身上的飚悍之气尚未完全去除，但是不可否认，他们正在逐渐地融入贵族生活中。

雷勒耶萨，这个曾经的比利亚斯山区盗匪，粗野蛮横的家伙，如今穿着用上好的衣料制作的燕尾服，戴着白手套，腰板挺得笔直，看上去象足了一位领班。

他也的确是一位领班。

站在队伍的最前列，修伊打量着他，拍拍他的肩膀：“你看上去比以前胖了，雷勒。”

“这里吃得好，睡得香，运动机会还少，除了不能随意地去逛窑子，我对这里的生活大部分还算满意。”雷勒回答。

“你不能奢望得到所有，人生只有付出才能得到回报。”

“你还欠我一个贵族小妞。”雷勒不满的嘟囔。

“在你改掉想要去逛窑子的毛病之前，你得不到你想要的。”

“在得到之前，我改不掉这个毛病。”

修伊呵呵笑了起来：“好吧，在你听过我下面说过的话如果还坚持自己的需要的话，我会考虑到底该去找哪家的姑娘让你祸害的。”

雷勒耶萨裂着大嘴笑了起来。

“好了，闲话已经说过，那么下面要谈些正事了。”修伊站在人群最前列，扫了一眼场中的所有人。

他的目光冷峻充满威严。

“从刺槐镇到罗约城，再从罗约城到温灵顿，一路走来，大家跟着我们也经历了许多风雨。曾经的你们，是叱咤山区的盗匪，虽然低下，但是自由，强大，令人生畏。现在的你们，是仆役，虽然是干着伺候人的工作，但是却不用担心主子的打骂，日子过得轻松舒适。以前做强盗，是因为你们没办法，现在做仆役，同样是因为我的命令。生活就是如此，不是每个人都有选择命运的权力。不过今天，我打算给你们一次选择的机会……”

所有人都互相看着，弄不明白修伊在说什么。

“还没听明白吗？”修伊环顾众人：“达达尼尔家族，已经在温灵顿扎下根来，并且正在每天扩大自己的影响。我们需要一批忠心而牢靠以及好使唤不会给我们惹麻烦的仆人。这段时间，巴克勒管教着你们，不许你们出去，不许你们惹事，但是我知道你们心里有怨气。你们渴望自由，向往自由，同时又不想丢掉现在的美好生活。所以，我给你们机会。你们可以选择继续过现在的生活，和以前一样，用老实，本分和听话工作来换取食物与金钱。”

“另一条路呢？”雷勒耶萨冷冷问。

“做回你们原来的身份。”

“强盗？”

“不，是战士！”修伊厉声道：“不要把自己看成强盗，强盗和战士在本质上没有任何不同，都是以出卖武力和生命来换取荣耀与财富。我不会强迫你们选择做下人还是做战士，但这是你们有生以来最最难得的一次可以决定自己命运的机会。如果你们选择了成为仆人，那么你们就将继续留在达达尼尔家族，为家族服务，从此不用再过那刀口舔血的生活。如果你们选择了成为战士，那么这里的生活将不再属于你们，我将带给你们一条新的生活道路，一种没有现在安逸，却更加危险和刺激的生活方式。当然，相比前者，成为战士的最大好处就是你们又可以自由自在的骂娘，喝酒，打架，逛窑子……不过得给钱。”

众人嘿嘿笑了起来，自从比利亚斯山区接受过修伊的调　教之后，这种生活对太多人而言都只是一种奢望了。

而现在，修伊要把他们曾经的生活还给他们了。

“如果选择成为战士，我们跟随谁？”有人问。

“我。”

“是去西多吗？”又有人问。

“没错。”

大部分人互相看了看，他们已经明白了修伊的意思。

达达尼尔家族已经在温灵顿落地生根了，曾经跟随他们的这批老仆役其实就是最大的隐患。他们是最有可能暴露这一切的人。

就象是建国的功臣，往往到最后也可能成为祸国的权臣，对现在的达达尼尔家族来说，他们最不需要的，就是这批知道他们底细，却又随时可能因为乱说话而露了马脚的曾经盗匪。

修伊现在所做的，其实就是清洗，清洗所有可能暴露家族的痕迹。

当然，这种清洗并不一定需要通过杀戮来实现，也不是每种清洗都是血腥的。

换一种方式，还给大家自由，还给大家他们所向往的生活方式，同样是一种很不错的办法，而且不会引来任何反感与反弹，还保存了自己的战力。

雷勒耶萨举了举手：“尽管我很想娶个贵族小妞，但是看起来这个梦想是实现不了了。不过最重要的是，我想逛窑子喝烈酒已经不是一天两天了。这身仆役的服装让我看见了就倒胃口，我曾经做梦都想撕碎它。那些狗娘养的杂种贵族每天人模人样地在我们眼前晃来晃去，就象我的鸡\*\*\*\*一样。我真想干死他们。所以我选择做回以前，过自由自在，狂野放荡的日子。这里的生活就算再好过，老子也\*\*\*不稀罕。”

“我情愿死在战场上，也不情愿在这里摆弄这些花草。”

“你比我好，清理马粪的日子已经让我烦透了。”

“我情愿清理马粪也不情愿去给那些贵族端杯子。”

“我也是……”

“我也是……”

曾经的强盗，现在的仆役们纷纷举手，修伊看不到一个愿意留下来的。

他满意地点点头。

“很好。”修伊说：“我已经委托了克丽丝汀小姐为我们招募新的仆役，你们还有最后两天时间干好自己的工作，把所有要做的事转交给新来的人。至于你们，在去西多之前，要先完成另一件事。”

“什么事？”雷勒耶萨问道。

“接受力量，强大自己。”修伊回答：“想不想感受一下使用魔法的滋味？”

“什么？使用魔法？”所有人都沸腾起来。

修伊脸上露出了神秘笑意：“我想你们听说过魔纹这种东西对吗？谁有兴趣给自己也锩刻几个玩玩？正好我最近有点时间，有点空闲。”

———————————

月底冲刺，明日还有爆发。大家订阅支持一下吧。

第四部 帝国的逃犯（下） 第七十五章 线索

更新时间:2010-5-31 8:09:57 本章字数:7931

雾隐城堡的炼金塔里，一大群仆役正围坐在修伊的身前。

这里是高塔四层，已经进入了禁地范畴。

大家这才知道原来修伊已经破解了死亡之塔的秘密，对修伊的能力也不由越发赞叹。

兰斯帝国举国之力，穷上百年心血都没能进入的死亡之塔，却被修伊轻轻易易的就破解了。

“干嘛把我们带到这里来？”有人问。

“哦，这里的隔音效果非常好，在这里无论你怎么大声喊叫，外面都听不见。”修伊回答。

众人迷惑，我们为什么要大声喊叫？

修伊也不解释。他取出一根细针，然后拿出一大群瓶瓶罐罐，用针尖在一瓶深蓝药剂里蘸了一些药水，然后用无比温柔的语调说：“谁先来？会有点疼。”

众人互相看看，心中同时升起一股寒意。

修伊满脸失望：“你们就这点勇气？”

他现出了自己身前的魔纹：“瞧，我自己给自己刻的，相信我，那并不困难。”

“妈的，我先来！”雷勒耶萨狂野大吼。

不愧是曾经的匪首，胆量总要比别人大上一些。

不过下一刻，当修伊的针扎在雷勒的身上时，他发出的狂野嚎叫足够震寒所有人的胆魄。

“嘿，你是个男人吗？这点痛都受不了？”修伊的声音一下子变得无比冷酷。

六级武士斗气爆发，压得雷勒动弹不得，甚至连声音都减弱了许多。修伊一边镌刻魔纹，一边微笑着对大家说：“瞧，没那么痛苦，他顶住了。”

所有人雷勒。

雷勒的脸涨得通红，他痛得只想自杀，却被修伊用斗气封住，一个字都说不出来。

修伊甚至无耻的用斗气控制住雷勒的脑袋，让他点了点头。

“你这个……狗娘养的。”雷勒在心里大骂。

仿佛是感觉到了雷勒的腹诽，修伊嘟囔了一句：“该死，刻错了，还得重来。”

雷勒再受不住这强烈刺激，直接昏了过去……

当雷勒醒来时，所有人的偶已经刻好了魔纹。

他们一个个趴在地上大口喘息着，脸色无比难看。

仿佛地狱般的痛苦让大家在生与死之间走了一个，不，是数个轮回。

令他们无法相信的是，在如此巨大的痛苦面前，修伊是如何做到自己给自己镌刻魔纹的。

“你是个疯子，修伊格莱尔，对别人疯狂，对自己也够疯狂。”雷勒咬牙切齿地说：“我猜假如人们知道镌刻魔纹是怎样痛苦的一个过程，也许魔法师协会根本就不用担心魔纹会被推广了。”

“问题不在这，正如我们所知的那样，有很多东西是可以采用强行推广的方式的。或许你们会痛恨我给你们带来的痛苦，但是为什么现在不尝试一下我给予你们的力量呢？代价已经付出，现在是丰收的时刻了，我相信你们会喜欢的。”

——————————

碰！

一道魔法火球正击中远方的标靶，将那靶子打得摇晃了几下。

雷勒耶萨晃了晃自己的手臂：“这是火球术吗？它看上去还不如我的拳头有力，忍受这么大的痛苦，就为了一个远程攻击能力，而且连个靶子都打不碎？”

修伊走了过来：“你以为我耗费珍贵的炼金材料在你们身上就是为了镌刻一个最低级的垃圾火球术？蠢货，这是我特别挑选出来的爆裂火球，它是一种远程范围伤害的火系法术，它的单体攻击威力很低，但如果是集群释放，那么威力将大到吓破你的胆！”

正如魔偶助手六号所说的那样，在发明创造新的炼金术方面，修伊的天赋其实有限，但是在对已知已有的知识上进行最大化最为合理化的运用，或者对已经掌握的知识进行改良，却绝对是修伊的强项。

自从拥有了魔纹制造技术之后，修伊一直没有停止过研究魔纹。但是他研究的方向不是发明新的魔纹，而是如何有效利用好手中已有的魔纹。

这完全是因为修伊意识到，单纯的想要用魔纹创造出一个强大的魔法师，其实是非常困难的。一个四级的魔法师能够掌握的法术数以百计。如此众多的法术要全部变成魔纹刻在人身上，基本上这个人全身上下都舌头都得刺青了。且不说对方能否承受如此巨大的痛苦，单是材料成本就已经昂贵到令人无法接受。付出天文数字的代价仅仅只为打造一个人工四级法师？

那太不值得。

因此选择合适的魔纹其实比创造更多种类威力更大的魔纹更有价值。

修伊就是在这种情况下精细地挑选和改良着他可以使用的魔纹。

按照他的想法，魔纹的价值在于它可以普及魔法，而不在于魔法的强大特殊性。所以，要想真正把魔纹的作用发挥出来，就必须利用“魔纹的普及性”这个特点，也就是说，要用数量弥补质量。

镌刻魔纹的人不必承受太多魔纹，但必须实用，重要的是可以发挥联合威力。

一支镌刻魔纹的军队首先需要的不是花样复杂的进攻方式，单一而强大的进攻手段比五花八门的进攻方式更有意义。

爆裂火球这个法术在火系魔法中并不强大，它的特殊性就在于，它的自身威力或许有限，但它是可以威力叠加的。而且它是范围性的攻击，一旦有足够的爆裂火球在一个区域内释放，所产生的效果将无与伦比。

罗约城一战中，火系大法师化身火神后发出的连珠火球攻击。当时那铺天盖地的火球连续攻击的震撼场面，让任何人看了都会终身难忘。

在修伊得到的魔纹中，原本没有爆裂火球这种魔纹，但是有普通的火球术，威力无法叠加，效果非常普通。修伊运用自己的天赋和对魔纹的理解对火球术加以改良，从而制作出了这个魔纹。

根据他的想法，假如有一支千人队伍同时镌刻了这种魔纹，那么每秒钟上千个爆裂火球所形成的威力叠加完全可以比拟一个七级大法师制造的大面积火系法术，而且面积同样广泛。

除了爆裂火球这个联合进攻魔纹外，修伊还设计了真空结界。这也是一种可以叠加威力的法术，不过是用来防御的。真空结界的特点是能够承受固定伤害，防御范围较广，在真空结界破裂之前，任何攻击都无法伤害到受结界保护的对象。不过这种法术的固定伤害承受能力比较低，一个高级武士往往一剑就能摧毁一个真空结界。

但是它同样可以联合施展，使伤害承受力倍增。

用在魔纹军队上，显然是最好不过了。

这个魔纹同样是修伊改良后的产物。

除了这两个魔纹外，修伊做了一件很恶毒的事——他在雷勒他们的耳朵上打了个洞，将一种信号接收器当成耳环挂在了他们的耳朵上，使他们可以清楚的听到自己的指令。

这个时代可不流行嘻皮，曾经的盗匪们看着耳朵上的指环脸都绿了。

没办法，谁叫修伊在填补空白方面能力有限，暂时制作不出信息接收魔纹呢。

盗匪们一个个欲哭无泪，相比男人戴耳环，他们情愿再镌刻一次魔纹经历那种令人终身难忘的痛苦了。

一共四十六名盗匪，整齐划一，无一漏过，他们成了修伊的第一支魔纹军队。

好在修伊答应他们，自己一定努力研究出真正的可以接收信息的魔纹，至于耳环嘛……就先委屈着吧。

在修伊的指挥下，四十六名盗匪同时运转身体中的魔纹能量，四十六发爆裂火球同时射出，在空中形成一片灿烂的火雨。火球落在远方的山地上，只听轰然一声巨响，炸出了一个半径十米左右的大圆坑。

修伊走过去看了看，注意观察了一下圆坑的深度，评估着这次齐射的威力，然后他满意的点点头：“还不错，可惜我现在缺乏更好的可以联合使用的法术，否则光是你们四十六个人，就足够让世界震惊。”

雷勒撇了撇嘴：“用人数同样可以解决这个问题，复仇之魂有成千上万人。”

“我可没打算把我所有的材料都变成魔纹。先建立一支百人小队差不多就够了，爆裂火球只是最初级的联合魔纹，以后我会研究出更好的，威力更大的，到那时再全面镌刻吧。”

雷勒脸都绿了：“你是说你还要在我们身上刻魔纹？”

修伊笑着拍拍雷勒的肩：“放心吧，下一次镌刻魔纹，我会给你们用一种减轻痛苦的药物。哦，莉莉丝就用过，效果不错。”

雷勒简直要抓狂了：“那你为什么先前不用？”

“那很贵的。”修伊用非常认真的态度回答。

所有人都有种要把手中的爆裂火球往修伊脸上狠狠砸过去的冲动。

镌刻魔纹，实验魔纹，差不多消耗了修伊一整天的时间，从回到雾隐城堡就开始忙，修伊甚至都没顾得上和巴克勒他们说上话。

直到此刻，在解决了魔纹的事情之后，修伊才拖着一身的疲惫回到房间里。

布莱恩巴克勒和克丽丝汀等人都已经等他好久。

“看起来你这次的修炼收获不小，一回来就有大动作。”巴克勒调笑道。

“莉莉丝说你似乎有掀起一场战争的打算？”克丽丝汀则关切地说，她和巴克勒不同，后者是惟恐天下不乱的心态，她却更希望能安稳的度日。威胁她生命的小舅子已经死了，她的家族现在就是她大权独揽。掀起战争？这可不是什么好主意。

“不是针对兰斯帝国的。”修伊安抚克丽丝汀。

“那是针对谁？”巴克勒问。

“老实说，这个问题很难回答，我甚至无法确定未来我们是否会面对那样的敌人。”修伊坐了下来。

他开始讲述自己在神恩之地的发现。

有关于西大陆的传说故事从他口中娓娓道来，听得众人目瞪口呆。

失陷的大陆，入侵的魔界，由人类守护者转变而成的深渊之主，这一切的一切，都让大家感到匪夷所思。

而当修伊说到他得到了西大陆所有的魔法传承时，所有人又都激动起来。

这其中尤以阿什林最激动：“这么说你拥有所有的高等法术了？”

修伊耸了耸肩：“恐怕要让你失望了，伊格尔，西大陆的魔法文明虽然辉煌，但是他们在亡灵法术，诅咒法术还有黑暗法术上的成就几乎为零。我无法向你提供更多的关于亡灵法术的知识。”

“没有关系。”阿什林一挥手：“有没有关于生命法术的？”

“生命法术？”修伊楞了一下，他点点头：“是的，那方面有一些，不过都不适合我修炼。”

“那太好了，要想完全转化成巫妖，就必须对生命的形式有着足够透彻的了解。我正需要这方面的知识。”阿什林兴奋的搓手。

巴克勒和克丽丝汀面面相觑，克丽丝汀用古怪的眼神看着阿什林，甚至用扇子捂住了可爱的鼻子：“你真想把自己变成那种半人半鬼的东西？”

“只是生命形式有所不同而已，没有必要大惊小怪。如果阿什林喜欢，我可以帮他。”修伊笑了起来。

“修伊，你真得认为有必要做这样的准备吗？”巴克勒问。他指得很明显是魔界入侵的事。

“根据克里普韦尔的说法，魔界入侵是迟早的事，唯一的问题是何时。有关于魔界的具体问题，我会在这里的事情结束后去天灾教会和他们谈一下，他们应该比我更了解。只有在得到确切的信息之后，我才能做出正式的决定。”

“是否应当把这件事公布出来？”克丽丝汀问。

修伊摇了摇头：“你们好象忘了天灾教会早在数百年前就已经说过这样的事情，可是有谁相信了？除非灾难临头，否则没人会为虚无飘渺的末日做准备。这样的末日预言并不招人欢迎，只适合用来给吟游诗人们传颂。”

在修伊来之前的地球，有关末日的预言从未停止过，却也没见过哪个国家真得为末日来到做准备。这种消息就算散播出去，也不会有任何效果。天灾教会就是最明显的例子。

甚至于连修伊自己都无法确定魔界入侵的问题，又怎么可能去说服别人。

最最糟糕的是，即便有某个国家相信这件事，并为此大张旗鼓做战争准备，但是别的国家首先会认为有人以此为借口发动战争。事实上要真想对抗魔界入侵，那么人类内部还真得先统一整合一番，因此想不侵略他国都难。

修伊很清楚这个问题，除非象伊莱克特拉那样拥有绝对的力量，否则对整合大陆这种事想都别想。

一想到伊莱克特拉，修伊突然全身剧震。

他这才意识到，自己似乎遗漏了一个关键问题。

假如西大陆上的炼金之门是伊莱克特拉获得的，那么他必然也非常清楚有关深渊魔界的一切。

那么三百年前他大肆掠夺，建立军队的最终目的到底是什么？单纯的是为了争夺资源吗？还是有别的原因？

会不会就如他所想的那样，伊莱克特拉建立的庞大魔偶军队是为了整合大陆力量？

后来他又是为了什么去了深渊，并从此杳无音讯？会不会这一切都和自己所得到信息有关？

此外还有夕阳圣女图，自己的灵魂穿越，这一切的一切，似乎都有着什么联系。

所有发生过的事，得到的信息，此刻被修伊一一串连起来，渐渐在脑海中形成了一个清晰的认识。

看起来没有什么事件是孤立的，伊莱克特拉的所有作为，必然都有着特殊的动机。只不过形势变化，他最终消失在人海茫茫中，到底答案是什么，只能自己踩着他的足迹慢慢去寻找了。

“看来……我们要快点解决好这里的事情了。”修伊想过这些问题后，终于如此说道。他看向众人：“斯特里克皇帝陛下的诞辰即将来到，就把所有的恩怨，放在那天一起了解吧。”

第四部 帝国的逃犯（下） 第七十六章 卑鄙

更新时间:2010-5-31 8:09:57 本章字数:5534

阴森幽暗的牢房里，帕吉特一个人孤零零地靠墙坐着。

他的颈间，手臂还有脚踝处各带了一个奇特的铁环，这就是禁气环，是用来压制他的斗气的。

禁气环是非常霸道的东西，它不仅是囚禁强者的有效武器，同时也是一种酷刑工具。

武士的斗气来自于身体内部，要想让武士们无法运用这种力量，最简单的办法就是直接阻断斗气的运行线路。

每个禁气环上都有十二根细针，它们扎进受缚者的身体中，直接作用于对方身体，使斗气无法流畅运行，但同时也会给人带来极大的痛苦。

与它相比，用来封印魔法师的禁魔环就要好得多，至少在封魔的过程中不会带来痛苦的感受。

这种禁气环的制造价格昂贵，一般也只对高级武士才会使用。普通的武士则使用低一级的合金镣铐，所受到的痛苦反而因此要小上许多。

此刻帕吉特坐在牢房里，双眼微闭，身体不时的发出颤抖，那是他在极力忍受这种痛苦，他的脸上却平静的不显丝毫波折。

牢房外响起了脚步声。

帕吉特眼都不睁：“克洛斯，是你吗？出来吧。”

一席宽大红袍在牢房之外划出血色幻影，正是大法师克洛斯。

“很抱歉在这种情况下来看你，我的朋友。”

帕吉特冷笑：“不要玷污朋友这个词，你根本不懂什么叫友情。我的朋友是绝不会用我的家人来威胁我的。”

“我对此感到抱歉，不过这也是很无奈的事，毕竟一对一的战斗里，武士们总是占尽便宜。说到友谊，武士们长期在战场上冲杀，以命搏命，所以轻生命，重情谊也是正常的。而魔法师们在后方重重保护下释放魔法，对我们来说，武士就是一种有效的保护自己的工具。即便是高级武士，也不过是高级一些的工具而已。”

“我真希望你这话能让汉普顿大人听到，他一定会毫不客气的砍下你的脑袋。”

“不劳你挂念，就算是汉普顿也不敢和奥术塔为敌，你应该明白这点。”

“我从未和奥术塔做对过。”

“的确如此。”克洛斯叹息：“不过问题不在这。我们需要拉舍尔帮我们找出修伊格莱尔，可是他拒绝了。也许你可以帮我们说服他，但是我们又不想让这种事最后弄得人人皆知，而且拉舍尔如果是被迫出手，也很可能会不尽劝力。那么你说……我们该怎么办？”

帕吉特怔怔地望着克洛斯：“就是为了这个原因？又是为了修伊格莱尔？奥术塔为什么要找修伊格莱尔的麻烦？”

“魔纹。”克洛斯冷冷地给出两个字。

“原来是这样。”帕吉特立刻领悟了这其中的意义所在，他哈哈笑了起来：“我曾经以为魔法师就是一群只知道埋头钻研法术奥秘的学识渊博的人，却没有想到原来你们竟是这样的自私自利的一群混蛋。”

“你懂什么？”克洛斯激动起来：“魔纹是不应该出现在这个世界的产物。魔法是神灵的宠儿才有资格学习的，人生来就应该有高低贵贱，否则谁做首领？谁做平民？没有等级秩序的社会，只会引发混乱！就象是虎豹的子女天生就是领袖，鹿羊的子女就只能被猎食。这是生命存在的基本法则！可是魔纹的出现会打破这个平衡，它让本该成为羔羊的存在变成象我们一样的高贵存在，它打破了这个世界的秩序，让一切都变得混乱起来。你知道外面的那些刁民一旦拥有了这种力量会怎样吗？他们会不再信服我们，我们不再崇拜我们，他们不会再把辛苦劳动获得的收益交付我们，甚至会起来反抗我们。国家会因此陷入动荡，整个社会都会因此变得混乱不堪。我们不是为了自己，是为了这个社会的基本秩序！”

“啧啧，我从没听到有人能把如此卑劣的行为解释得如此高尚。克洛斯，你真是一个出色的演说家，这样卑鄙无耻的事都被你说得冠冕堂皇。是的是的，我承认，如果魔纹广泛流传，也许的确会有人不再那样尊崇魔法师，但是受到损害的只是你们。别把你们的地位和国家社会的安危联系到一起，你这卑劣撒谎者，无耻的败类。你们为自己的丑恶行径无论怎样涂抹脂粉都改不了那肮脏的本质。你想做什么？杀了我吗？”

帕吉特奋力站了起来：“那么好吧，来啊，来杀我啊！用你那套粉饰后的说辞，光明正大的杀了我，然后告诉拉舍尔这一切都是修伊格莱尔干的，让他去找出他，为我报仇。”

“瞧，你都知道我要怎么做了。”克洛斯微微笑了起来。

帕吉特遗憾地摇头：“公主殿下做错了，她以为你是忠心于她的，其实你只是忠心你自己。”

“我的确忠心对她，只是同样也忠于奥术塔。就目前看来，公主殿下和奥术塔并没有冲突。”

帕吉特冷笑：“是么？奥术塔不是也要对付修伊格莱尔吗？”

“那是奥术塔的事，我不会出手。在公主面前，我永远都是那个听话的克洛斯。我不象你，帕吉特，你是我见过的最愚蠢的家伙。你明明忠心于公主，却总是违背她的命令。你忠诚于你的朋友，却最终因为你的朋友而死。所以说害死你的人，不是我，是公主殿下，是拉舍尔，是修伊格莱尔。如果你想责怪，你就责怪他们吧。”

“嗷！”被克洛斯无耻的语调彻底激怒的帕吉特发出了一声强烈怒吼，他猛然冲向牢房栅栏，一拳向克洛斯捶去。

“沙之盾。”克洛斯冰冷的语调响起。

一面沙盾突然出现在克洛斯的身前。

帕吉特的重拳击打在沙盾上，强大的反弹力几乎要震断他的手腕。

“没用的。”克洛斯冷冷说：“现在的你，连一个初级武士都打不过，又怎么可能伤害得了我。”

帕吉特缓缓举起了自己的双手，这双手，曾经可以力撕虎豹，曾经一个人荡平一处盗匪山寨。年轻时他甚至曾经单剑匹马连挑十二位强大武士，一剑把某地最出名的武士砍成两断。可是现在，这双手却连一面小小的沙之盾都打不破了。

英雄末路，帕吉特心中生起一丝悲凉。

滴滴鲜血顺着他的指尖流淌，身上突然大放出斗气的光芒。

克洛斯大惊：“帕吉特，你……你想干什么？”

“斗气……爆炸！”帕吉特突然疯狂地大喊起来。

禁锢在帕吉特身上的五个禁气环，突然同时扑扑扑飞了出去，帕吉特就象一匹脱缰的野马，闪电般强冲牢房。斗气爆炸产生的巨大能量在一瞬间把他的力量发挥到极至。

他一拳将牢房铁栏挥成两断，余势不减，继续向着克洛斯打去。

只一拳，就把那面沙之盾牌打成漫天飞沙，震得克洛斯倒飞出去，正撞在一面墙壁上，口中哇的喷出一大口鲜血。

毕竟是久经阵仗的大法师，克洛斯手中法杖迅速亮起，一点晶光出现，形成一个奇特的护罩笼住全身，这正是他的保命招数，可以不用施法就施展的荆棘护盾。

荆棘护盾对于一切物理攻击都有着良好的反弹作用，而且抵御伤害能力极强。

帕吉特一拳击到，铁拳砸在荆棘护盾上，反弹的力量几乎震得他手骨断折，他的力量却丝毫不减，疯狂地向那面荆棘护盾倾泻着的力量。一击又一击凶狠的重击捶打在护盾上，不时地闪烁出劈啪的白光。

克洛斯叫苦不迭。

帕吉特在帝国武士中被称为雷霆三战将之一，他的进攻狂野奔放，凶狠凌厉，他的成名战技就是斗气爆炸。

这是一种类似斗气燃烧的战斗方式，可以在短时间内凝聚自己所有的力量，强行冲破一切阻碍。

但是克洛斯没想到竟然连禁气环都能冲破。

不过斗气爆炸本身就是一种非常极端的战技，使用之后产生的虚弱甚至超过了服用最劣质的狂暴药剂。帕吉特运用斗气爆炸强行冲破禁气环的桎梏，克洛斯几乎可以肯定，他死定了。

他绝对不可能支撑多长时间。

唯一的问题是，自己只怕比帕吉特还撑不了多久。

荆棘护罩的确是非常好用的护罩，问题是在帕吉特狂风暴雨般的攻击下，也已经摇遥欲坠。这个家伙就象疯狂的暴虎不遗余力地发起攻击，反弹的力量甚至已经震断了他的筋脉，双拳也露出了森森白骨，却还是不停地攻击着。

克洛斯就象一个人肉沙包，被帕吉特挤在墙角疯狂锤打，只能盾破后一命呜呼。

“救我！”克洛斯心胆俱寒地大叫起来。

一声轻微的叹息，如暮鼓晨钟，传到这阴冷的牢房中。

就是这一声叹息，令帕吉特原本疯狂的攻击停滞了下来。

奇特的颂念之声如丝如缕地传来，响起在帕吉特的耳边，仿佛有人在耳边颂经。

经文的音律奇特，竟有着平抚人心的奇妙作用。

直到那一声叹息再度传来，颂念之声渐渐清晰，帕吉特听到那最后的话语：“叶落……成尘，归于……泥土！”

“大破灭之术……尼古拉斯……凯奇……”帕吉特缓缓闭上眼睛，身体软了下去。

他使用斗气爆炸强行摧开禁气环，本身就已经是必死了，更何况还有圣域强者大破灭之术的凌厉一击。

呼！克洛斯吐出一口长气。

他微带痛心的看着手中的荆棘法杖，那上面的宝石已经满是裂纹不堪使用了。

短短数秒钟的疯狂攻击，荆棘宝石几乎透支了所有的力量，最终不堪负荷而告崩溃。

“多谢凯奇大人。”克洛斯顾不得痛心，对空虚拜了一下。

“好了，去把拉舍尔找来吧，你知道该怎么做了。”虚空中那把威严的声音，正是那叫凯奇的老者所发。

————————————

大家订阅吧，下午还有三更。

第四部 帝国的逃犯（下） 第七十七章 解剖

更新时间:2010-5-31 15:10:05 本章字数:9801

尸体送到拉舍尔身边时，已经是第二天清晨。

望着帕吉特的尸体，拉舍尔微微颤抖，牙齿都开始打起颤来。那是就算修伊格莱尔用剑指着他的鼻子，他也不会现出的表情。

每个人都有自己的逆鳞，都有自己心目中神圣不可侵犯的地方，都有自己无论如何不愿去伤害和保护的人。

对拉舍尔来说，帕吉特是他唯一的朋友，也是最重要的。

现在他最重要的朋友死了，永远离他而去。

望着帕吉特的尸体，心中一股无法抑止的怒意从心底升起。

“这到底是怎么回事？”拉舍尔怒问克洛斯。

“修伊格莱尔昨晚闯入了皇宫，结果被侍卫发现。他在逃走时杀了帕吉特。”

拉舍尔心中一震。

他吃惊地望着克洛斯，良久，他缓缓走到帕吉特的尸体前蹲了下去。

半跪在帕吉特的尸体前，拉舍尔开始检查。

他的每一个动作都非常仔细，轻柔，舒缓，同时每一个动作也都让克洛斯感到紧张。

天知道之前从未有一个二级武士能让他感到紧张。

帕吉特的尸体已经被烧焦，使用的火焰非常强猛，如果燃烧的时间足够，可以直接把尸体化灰。克洛斯明知道已经不可能留下痕迹，可还是感觉不安。

他知道拉舍尔是一个什么样的人，他是那种你给他一条线索，他就能摸出一片网的人。

“是炽焰鸟烧的？”拉舍尔低声问。

“应该是，出事时我并不在场。”克洛斯发出了无奈的叹息。

拉舍尔不在问话，而是继续观察着尸体。

尸体被烧得严重损毁，几乎已经看不到完整的皮肉，而且是从头部开始形成的火焰喷射造成的后果，这非常符合炽焰鸟的攻击特征。

可是拉舍尔的眼中依然流露出浓浓的怀疑色彩。

“我不明白一件事。”他突然道。

“什么？”克洛斯问。

“帕吉特是个大地武士，以他的斗气能力，完全可以挡住炽焰鸟的攻击，可是你看这火焰造成的伤害，说明他当时是处在完全没有抵抗的状态下被烧伤的。这是为什么？”

克洛斯叹了口气：“他当时的确无法还手，因为他当时正戴着禁气环。”

“禁气环？”拉舍尔霍然站了起来，怒视克洛斯：“帕吉特为什么会带禁气环？”

“是公主殿下的命令。”克洛斯回答：“他多次违背公主的旨意，擅自对付修伊格莱尔，这让殿下非常生气。公主殿下亲自下令把帕吉特关押起来。修伊格莱尔夜闯皇宫被发现，炽焰鸟到处攻击，帕吉特就是在这种情况下受到的伤害。他是被活活烧死的……”

克洛斯脸上尽现哀伤表情，这位红袍大法师到是有着不错的表演天赋。事实上这段故事也编得相当精彩，克洛斯并没有指责修伊蓄意要杀死帕吉特，但是炽焰鸟在攻击人类时显然是不会对谁有区别待遇的。没有防御能力的帕吉特死在炽焰鸟的攻击下，所有痕迹全部抹除，一切都显得如此自然。

而帕吉特被公主下令羁押是个事实，拉舍尔即使去查证也只会发现自己没有撒谎。至于皇宫昨晚也的确有人夜闯，同时也的确有一对鸟儿在天空中飞翔，只不过那是魔法师用魔法做出来的火鸟，与元素鸟类却是有着本质的区别。除了魔法师，普通的侍卫不可能看出区别。

克洛斯的回答令拉舍尔怔住。公主殿下的命令？是了，也只有她亲自下的命令，帕吉特才会被关押在这里。

公主对帕吉特的不满，拉舍尔自然是很清楚的。

但是他同样清楚一件事，一件只有他知道的事——修伊格莱尔曾经亲口向自己许诺，不会让帕吉特受到牵连。

换了是别人的许诺，拉舍尔或许不会相信。

但是修伊格莱尔的许诺，拉舍尔却从未怀疑过。

一年多的追踪，使他对修伊格莱尔已经有了足够多的了解。他知道这是一个表面恬淡，但骨子里充满傲气的少年。事实上能从炼狱岛那样的环境中活着出来，也的确让他有了太多可以骄傲的资本。这种骄傲体现在外面，就是言出必诺。既然修伊格莱尔说过不会让公主伤害帕吉特，就一定会做到。

那么为什么还会出现这种事？是自己看错了他？还是……

拉舍尔深深地看了克洛斯一眼。

他重新蹲下去，比先前更加仔细地观察着帕吉特的尸体。

尸体检验向来是非常精细的事，和死人打交道，通过最细微的细节去发现最有价值的线索，是破获案件的关键。不过在魔法时代，人们对魔法更加依赖，很少有人会研究这方面的内容。除非是拉舍尔这种没有天赋，只能依靠头脑与经验吃饭的人。

一边看，拉舍尔一边自言自语。

“手腕和颈部都有细微刺孔，看来是禁气环留下的痕迹。”

“手骨有断折，这说明他生前有过用力击打的行为。可能是没有斗气的保护导致了反伤。”

克洛斯连忙解释：“他被带进来的时候很激动，一再解释自己没有背叛公主殿下，还动了手，有名侍卫被他打伤了。你知道武士的斗气虽然会被禁气环桎梏住，但是他们肉体的力量同样非常强横，那是禁气环也无法束缚的。”

“那侍卫还活着吗？”拉舍尔问。

“还活着，不过伤得不轻。”克洛斯回答，脑海中再度浮现出帕吉特疯虎般暴打自己的场面。

“那已经是个奇迹了。”拉舍尔冷冷道。他举起帕吉特的一只右手，手背拳击部位，露出被烧得乌黑的指骨：“看起他很痛恨那个被他殴打的家伙，竟然打到自己手腕骨折，骨头都露了出来。真有趣，那个人竟然还能活着。”

克洛斯心中一跳：“我想你没必要在这个问题上太过纠缠。重点是帕吉特死了，杀死他的人是修伊格莱尔。”

已经将尸体烧成黑炭，却还是被拉舍尔看出一些问题，克洛斯几乎要抓狂了。

他们看中的固然是拉舍尔那狡诈的头脑，但在这之前，却要先经历对方那敏锐的捕捉一切的目光考验。

拉舍尔的心再度痛了一下，他好一会才说：“克洛斯，我有个问题需要你的答案。”

“什么？”

“你们给法政署检验过他的尸体了吗？”

“没有，大家都认为没有那个必要，因为这是人人看见的事实。”

“那么帕吉特的家人呢”

“他们还没有得到消息。”

“还没有得到消息？”拉舍尔在得到这个回答后，闭上了眼睛。

这是他所最不期望得到的答案。

公主的侍卫统领死了，死在一名通缉犯的手里。

这或许不算什么，但是离谱的是，尸体既没有交给法政署的人检验，也没有第一时间交还家人，反而把他送到了自己这边，而且是一具烧焦得几乎无法辨认的尸体，能够从这具尸体上找到的线索更是少得可怜。

拉舍尔长长叹了口气：“你们这么急着把他送到我这来……”

“我们需要你的帮助，拉舍尔。修伊格莱尔将在皇家大剧场出现，在皇帝诞辰的那天。但是我们不知道他会以何种身份出现，他是谁，他会做什么。你能帮我们找出他来。”

“我……”

“他杀死了你最好的朋友，拉舍尔。想一想吧，帕吉特为你做了多少事。现在是你回报他的时候了。”

“你说得对，克洛斯。”拉舍尔点点头。

不管怎么说，帕吉特死了，这是个不争的事实。而且拉舍尔也找不到任何证据证明不是修伊下的手。

“我会去帮你们的，我用我的生命向你们保证，我一定会在那天，把修伊格莱尔逼出来。”

“那就最好不过。”克洛斯向拉舍尔鞠了一躬，带着帕吉特的尸体离去。

就在他离开前的一刻，拉舍尔突然叫道：“克洛斯！”

“还有什么事？”

“你们准备什么把帕吉特交还给他的家人？”

“就在今天。”

——————————————————

夜晚降临的时候，帕吉特的家中还沉浸在一片哀伤氛围。

帕吉特的妻子贝丝同样是出身名门的大家闺秀，丈夫的死，对她的打击很大。留下了一个三岁男孩，刚刚会说话，还在懵懂之中，尚不知道为父亲的死亡感到伤心。

一名仆役来到贝丝身边，低声说：“拉舍尔先生来了。”

“快请他进来。”贝丝连忙开口，她知道拉舍尔是丈夫生前最好的朋友。

灵堂已经布置完毕，拉舍尔来到灵堂前，对着摆放在花丛中的武士恭恭敬敬地鞠躬。

“请节哀，夫人。”

贝丝搂着自己的儿子抽泣。

拉舍尔转头问帕吉特府上的管家：“有没有决定什么时候下葬？”

“还没有做出决定，不过天气炎热，不宜久放。但是夫人的状态您也看到了，非常糟糕。或许您可以劝说她一下。”

“我会的。”拉舍尔点点头。

低声安慰了几句后，拉舍尔找了个地方坐下。

时间匆匆，转眼便是深夜，客人们来了又去，因为哀伤而变得热闹的家庭渐渐又变得清冷起来。

当最后一位客人离去时，帕吉特的家里已经只剩下拉舍尔了。

“拉舍尔。”经过一天的哭泣，贝丝的两眼已经肿得如核桃般，精神多少有些委顿，不过头脑却依然清醒：“我知道你没走一定有什么话想对我说。”

“正是。”

“都是老朋友了，你就说吧。”

“您知道帕吉特是怎么死的吗？”

“修伊格莱尔杀的。”

“事实上我很怀疑。”拉舍尔摇了摇头：“有件事我从来没有告诉过任何人，谁也不知道。”

“什么？”贝丝楞了一下。

“我见过修伊格莱尔，是一次单独会面。修伊格莱尔曾经用帕吉特的生死威胁过我，要我说出对付他的底牌。我同意了。我了解这个人，他也许卑鄙狡猾，手段残忍，但同时也心高气傲，他有过无数杀死我的机会而放弃了，我很难想象他会去杀死对他根本没有太多威胁反而教导过他斗气的帕吉特。”

“可是他们说……”

“别人说什么不重要，贝丝，重要的是你看到了什么。”拉舍尔打断贝丝的说话：“我怀疑这里面有阴谋，有人想利用帕吉特的死逼我为他们做事，但我并不是那么容易被欺骗的。而且我也无法确定这一点，所以我需要证据来证明我的想法。”

“你想怎么做？”贝丝骇然。

“找出杀死你丈夫，我的好朋友的真正凶手。”

“那……你需要我为你做什么吗？”

拉舍尔的声音略微低沉了些：“是的，我需要您做出一个艰难的决定。这个决定或许会对帕吉特有所亵渎，对你来说或许是一个无法忍受的痛苦。这很困难，但我需要你的同意。”

“什么决定？”

“让我解剖帕吉特的尸体。”

“啊！”贝丝的脸蛋变得煞白。

拉舍尔叹息：“我知道那是很困难的决定，我目前所说的都只是推测，假如我的推测是错误的，那么这一切就都是无用之功，即使我的推测是正确的，被亵渎的死者……帕吉特的灵魂也将得不到安宁。但我依然希望您能同意我的请求，因为那是我找到真正凶手的唯一办法。”

贝丝的头低了下去，她思考良久。“拉舍尔先生，只能这样了吗？”

“是的，我很遗憾，夫人。”

“需要用到那种手段吗？”

“我希望用不到，但我无法保证。”

“那么……做你该做的事吧。”灯光下，贝丝抬起了高傲的头颅：“我丈夫不能就这样白白死去，我要知道谁是真正杀害他的凶手，然后……你会为他报仇的对吗？”

“尽我所有的力量。”拉舍尔回答。

—————————————

小刀从帕吉特的颈部开始一路下切，将整个胸腹全部切开。

拉舍尔的动作轻柔而舒，就象是对待情人一般解剖着自己最好的朋友。

按照帝国的法律，死者是神圣的存在，是不可以被解剖的，否则灵魂将得不到安息。亡灵法术之所以会被认为是最恶毒的法术，就是因为它亵渎死者。

但是今天，拉舍尔已经不顾一切。

掀开最外围被烧焦的皮肉，呈现在拉舍尔眼前的，是一幕令人永生难忘的场景。

帕吉特的内脏就好象是被人用重物狠狠敲击过一样，竟然全部粉碎，无一完整。

拉舍尔用手在里面捞了一把，碎裂的心脏如豆腐块般从他的指尖块块滑落，勾勒出一地血水。

贝丝再看不下这令人恶心的一幕，转过头跑了去出大吐特吐。

拉舍尔的神情却依然坚定，目光专注于自己的工作。

“内脏无法成形，触感如沙砾，这是魔法形成的伤害，而且是非常强大的那种，可以直接作用在身体内部。”

拉舍尔的眉头深深皱起。

如此强大的一击，用来对付一个无法使用斗气的武士，是不是太过小题大作？

修伊格莱尔什么时候又拥有这样的法术了？

拉舍尔挥动小刀，迅速切开帕吉特的手臂。

这是……

所有的筋脉全部崩断，血管爆裂，这是极度运用斗气的证明。拉舍尔开始激动起来。

正如他所预料的那样，帕吉特死前经历过一场战斗，而且是全力以赴的战斗，以至于把自己的手骨都打断了。象这样的战斗即使胜利，赢家也注定了是死亡。

什么样的战斗能让帕吉特如此豁出性命去打？且最后还是被人一击致死？

无数个念头在拉舍尔脑海中转过，下一刻，他突然做了一件骇人听闻的事——他把帕吉特的眼珠抠了下来，直接将手指伸进了帕吉特的眼窝，在带出一点白色物质后，直接将手指放在了自己嘴里。

拉舍尔的身上突然现出少许魔法的光芒，假如有人看到，一定会大惊失声。

谁会想到，拉舍尔竟然会魔法？

魔法的光芒并不强烈，拉舍尔的眼珠已经翻白，就象是一个站立的死人。

那一点被他放进口中的奇特物质在魔法能量的作用下，竟然传递出一丝奇妙的信息：“尼古拉斯……”

拉舍尔翻着白眼珠颤抖着呻吟出这个名字。

奥术塔的最高存在，兰斯帝国两大法师圣域之一，尼古拉斯凯奇。

呼！

拉舍尔长吐了一口气，整个人终于恢复了正常。

破裂的心脏，断裂的筋脉，还有帕吉特死去时最后的怨念，无一不向拉舍尔诉说着杀死他的真凶到底是谁。

贝丝终于回到了屋里。

她看到拉舍尔满头大汗，眼中放出奇特的光芒：“你使用了那种……”

“是的。”拉舍尔回答：“它毁了我的一生，折磨着我，使我无法修炼，却也给了我不同于常人的能力。我看到了帕吉特希望我看到的东西，那是他留给我的最后线索。”

“那么结果是……”

“帕吉特死前经过激烈的战斗……他不是被烧死的，是在死后被焚烧。修伊格莱尔，不是杀死他的凶手。”

“谁是杀死他的人？”

“奥术塔，尼古拉斯凯奇，应该还有克洛斯，或许还应该再加一个帮凶……公主殿下。”拉舍尔眼中闪跃出熊熊复仇火焰。

————————————

晚上应该还有一到两更。缘分拼命了，大家也支持一下哈，\*\*即将来到。

第四部 帝国的逃犯（下） 第七十八章 政治交易

更新时间:2010-5-31 18:15:30 本章字数:9444

皇帝的诞辰，就是国家的节日。

这一天，整个帝国都会举国庆祝，为斯特里克皇帝寿辰献上祝福。

当然，这其中有多少真诚，另当别论。

为了彰显帝国的伟大，皇帝的慷慨，斯特里克皇帝做出了一个重要决定——他私人出钱，宴请全城的老百姓，为他们提供精美的食物和各种娱乐。据说这是因为他命不久矣，皇帝陛下希望能用这种仁慈的举动换来神灵的关注。当然更多人认为他这是有钱没地方花，希望能在死前把他所有的钱都花完。

从这天早上开始，温灵顿各人烟稠密的生活区里，涌出形形\*\*的各类人群，工匠，贫民，手工业者，农民还有落魄武士，残废老兵等等等等，他们分赴各处，准备参加皇帝陛下的宴会。

人们因此而显得无比兴奋，他们今天可以享受精制的小麦面包，美味的烤小牛肉，新鲜的番茄汤，还能品尝成桶成桶的葡萄酒，只要肚皮装得下，他们想吃多少都行。

事实上在前一天晚上，温灵顿的平民们就已经汇聚在皇帝陛下举办的各个宴会场所，草地上，小河边，广场上，甚至还有城外郊区。他们尽情的挥舞食物，歌颂皇帝的慷慨，咏唱陛下的仁慈。

至少在这一刻，他们是诚心的。

少数的贵族当然不会在乎这些精美饮食，他们有更高级的去处——有些人喜欢去斗兽场看血腥的斗兽表演，也有人喜欢去歌剧院安静地听歌剧，还有人则直接去各大会所享受更加贴身周到的服务。这些服务是不可能由皇帝陛下买单的，但是贵族们可不缺这几个钱。

当然，真正有身份的人，则会跟随皇帝陛下一起，他去哪，他们也去哪。

按照行程，早上的时候，皇帝陛下会和来自佛朗克帝国的理查太子共进早餐。和平协议已经达成，兰斯帝国同意收兵言和，佛朗克不再需要交付三群土地，但同时将无偿租借给兰斯帝国一个群的土地，租期十年。佛朗克太子留在此地的最重要任务已经完成，所以在皇帝寿辰过后也将起身回国。据说他还是和兰斯帝国的艾帏儿公主达成了订婚协议，但是暂时不会迎娶，需要过段时间才进行。

这个消息非常隐秘，直到中午的时候才披露出来。

那个时候皇帝陛下已经离开了皇宫，正在温灵顿最重要的流星大道上接受夹道群众的欢呼。或许有无数憎恨他的人希望他去死，但至少在欢呼人群中，你永远看不到这种景象。

根据安排，晚间时分，皇帝将会前往皇家大剧场观看歌剧演出，参加演出的一共有三个歌舞团，是一次大型的联合汇演，全部是目前国内最出名的歌舞团，其中就包括了紫萝兰。

中午，修伊格莱尔早早化妆好自己，给自己戴上有色镜片，输理出油光整齐的头发，此时的他，又变成了那个风度偏偏的达达尼尔家族继承人，西瑟达达尼尔。

莉莉丝一身盛装走在他的身边，她的腰看上去细了些，至少她没有再抱怨束腰的带子太紧，而且也没有再往裙子里插飞刀。

巴克勒和霍丁走在家族的最前面，巴克勒是名义上的族长，霍丁则是大管家，最近这段日子，最出风头的其实不是西瑟达达尼尔，而是霍丁。用霍丁自己的说法，只要我愿意，我现在随时可以卷走数百万个金维特。

他们是应佛朗克太子理查的邀请前往参加他的宴会。

自从理查证明了西瑟和修伊格莱尔毫无牵连后，他们就成了名义上的好朋友。

“为什么佛朗克太子要在这个时候突然邀请我们参加他的宴会？”莉莉丝有些不明白，她问修伊。

“远道而来的客人即将离去，明面上的协议和暗地里的协议都已经达成。理查用我做挡箭牌从兰斯帝国那里要到了许多好处，现在也该是给我一个交代的时候了。事实上，他做了一些不那么让我开心的事，就必须要有所回应。”修伊淡淡回答。

“你是指和艾薇儿公主的事吗？”莉莉丝斜着眼看修伊。凭心而论，对她而言这不是坏消息。

“哦，那个嘛，我到是不担心。”修伊挥了挥手：“理查玩了一个小花招，在名义上和艾薇儿订婚，这就使得他拥有了对艾薇儿的主动权。他认为可以通过这种方式来对我加以小小的……控制。他们这些上位者从来不喜欢无法完全控制的局面或个人，对交易的形式并不抱信心，我能理解。”

“你是说他永远不会履行婚约？”

“除非他确信我对他已经没用，又或者他确信我对公主没有任何兴趣。”

“难以想象，你是他和帝国谈判最大的筹码，他却还在暗中算计你。”

“最基本的政治手腕而已，他没有把我卖给兰斯帝国已经很了不起了，要知道他还有更愚蠢的选择，就是直接开价把达达尼尔家族打包出售。对于绝大部分政客来说，这种行为才更有意义，但是看得出来，理查本人具有一定的商业本质，只是不够纯粹而已。他既不是一个纯粹的政治家，也不是一个纯粹的商人，他对交易行为保持欢迎却不深信的态度。”

莉莉丝听得头都大了，她终究还是一个单纯小姑娘，对这种阴谋诡计的东西完全不在行，也很难理解这些男人们的脑子到底是怎么转的。

———————————

佛朗克帝国太子的宴会是在国宾馆举行的，除了达达尼尔家族外，还有大量的其他贵族纷纷接到了邀请。或许大家也都明白，在诞辰之后，佛朗克太子就将回国，许多曾经悬而未决的事情，到现在也就该有个结果了。

当修伊出现在国宾馆的宴客大厅时，理查远远的就看到了他。

他大张双臂走了过来，向修伊抱去：“嘿，我的朋友，真高兴又见到你了。”

该死，修伊大骂。

被一国太子用如此热情的态度招待，引来的后果显而易见。

所有的贵族同时望向修伊，眼中露出惊诧的色彩。

尽管达达尼尔家族最近在温灵顿的确大出风头，但是要说让一国太子迎接欢迎，这种隆重对待却不是任何人能拥有的。以至于众人看他的眼光多少都带着异样。

但是在修伊看来，这种眼神恰恰是他最不需要的。

要知道按照计划，今天可是他的谢幕表演。

理查的行为险些把他的计划搞砸了。

他后退一步，躲开了理查的一抱，然后恭敬地施了一礼：“能够见到您是鄙人无上的荣幸，太子殿下。”

“你大可以不必如此客气。”

“上下有分，尊卑有别，太子殿下，请不要为难我。”修伊笑嘻嘻地看着理查，眼神中已经露出了警告的意味。

理查耸了耸肩，收回了拥抱的姿势，却还是拉着修伊的手向前排走去，他低声对修伊说：“我只是想找个机会接近你，有太多人关注我们，我根本找不到机会和你单独说话。”

“所以你就在这种情况下把我捧成你的第一主宾？”

“没办法。”理查很无奈地说：“事情出了些变化，一些你想象不到的变化。”

“什么？”修伊的眉头皱了起来。

他讨厌变化。

一切精于计划的人都讨厌变化，情愿不要惊喜，也不要听噩耗。对于精于计算的人来说，所有的事物发展本该有其自己的规律，只要把握了规律，就能把握住大局，然后万事万物又总有变数的存在，总在不经意间冒出来，小则会给你制造一些麻烦，大则可能让你功亏一篑。

修伊不希望听到什么所谓的好消息，只希望能听到不影响他行动的消息。所以他问：“什么程度的变化？”

“很大。”这个消息让修伊心凉了半截。

理查很认真的说：“兰斯帝国拒绝了你的全部要求。”

修伊叹了口气，终究还是不行吗？哪怕是借助了佛朗克帝国的力量，也没能让斯特里克皇帝低头？

“他们和你签订了协议，做出了重大让步，对你来说，放手是明智之举。”修伊淡淡道。很显然，兰斯帝国之所以肯做出如此重大的让步，就是为了让佛朗克人不再搅和到他们和修伊格莱尔的恩怨中。一旦佛朗克人退离，那么情势又会变得和以前一样。

理查摇了摇头：“协议是衡量双方实力的工具，而不是维持和平的工具。我还没蠢到忘记是什么逼的他们让步的。如果我不支持你，等他们收拾了你，转过头就还得收拾我们。除非佛朗克人足够强大，否则我们永远摆脱不了受压迫和侵略的命运。”

“可是你们已经签订了协议。”

“是的，所以我希望你能跟我去佛朗克。知道我为什么要和小公主签订婚约吗？是为了你。如果你肯来，我会以迎娶艾薇儿的名义把她带到佛朗克，然后……她可以成为你的妻子。瞧，我为你做出了巨大牺牲。”

“你比我想得更长远。”修伊不能不叹服，当他得知理查和艾薇儿订立婚约的时候，他本以为理查是以此来要挟自己，没想到他压根就是想把自己拐到佛朗克去。

这个家伙终究没放弃把自己带走的念头，只要有机会，就总是不会错过。

“如果我拒绝呢？”

理查叹了口气：“我就知道会是这样。你天生就是不甘居于人下的人，修伊格莱尔。好吧好吧，这就要回到我先前和你说过的变化了……”

他们此时已经坐入了主席，理查丝毫不顾众人的目光，硬是把修伊按在了自己的身边，他们的两侧则分别是莉莉丝和艾美莉亚。

“皇帝陛下拒绝和你和谈，但是有人希望能和你谈一谈。他希望你帮他做件事，只要办成了，你的所有条件都可以答应。”理查凑到修伊的耳边轻声说。

“谁？”

“为什么不先问问是做什么事？”

“知道是什么人，我就能猜到到是什么事。”

“米耶亚王子”

修伊的心头剧烈跳动。

米耶亚王子，这个名字他当然知道。斯特里克皇帝的第四个儿子。斯特里克六世一共生育有六个儿子，却只有一个女儿。米耶亚，就是艾薇儿同父母的唯一兄长，也是艾薇儿最亲近的人。

此刻听到理查说出这个名字，修伊心中迅速转过了多个念头。一想到米耶亚竟然承诺能完成自己所有的条件，他立刻明白了。

他冷眼看着理查，后者正向他微笑着举杯。

修伊苦笑起来：“看起来你的能量远超过我的想象，你的计划也远不是那么简单。”

“政治从来都不复杂，也从来都不简单。”

“你是怎么和米耶亚王子联系上的？”

“米耶亚王子的身边长期有我的人，事实上绝大多数王子的身边都有我们的人，就象我的身边也有兰斯帝国的人一样。与其说是我联系上他，到不如说是我挑选了他……这次我过来，去他那里做了段时间客人。我们之间的言谈非常投机。我完全能理解象他这样的人的想法，毕竟在我的国家，也有这样的兄弟存在。我这次到兰斯帝国来，其实有很大原因就是我的父皇受到了我那些兄弟的怂恿。他们是如此的希望我永远留在兰斯帝国，永远也回不去。”

“米耶亚王子给了你很大的帮助？”

“是的，他给了我许多重要的消息，让我知道了和兰斯人之间的谈判底线。当然，他也流露出了同样的苦恼，他认为他才是未来最适合成为皇帝的人，他拥有出色的才能，尽管我个人并不如此认为，但是至少他自己相信他会是一位好皇帝。问题是……如何成为皇帝。”

“如何成为皇帝？”

“历史告诉我们，想要得到不属于我们的东西，一些必须的手段是非常必要的，比如要流血。当然，要想达到这样的目的，就需要强大的盟友支持。”

“你是其中一个？”

“你也是其中一个。米耶亚承诺，只要他能登上帝位，他将会公开承认炼狱岛事件，还你清白，从此以后，你将不再是帝国通缉犯。当然了，对他来说，这份承诺并不困难，毕竟那是老皇帝犯下的错误，不是他。他完全可以用反对者的立场和追求公道正义，认错道歉的谦卑态度来挽回失去的人心……”

“的确是个好主意。”修伊嘟囔，他轻轻笑了起来。

远处的人只知道这两个年岁相仿的人在谈悄悄话，时不时地还发出些笑声，看起来就象是在谈什么有趣的事，谁会想到他们此刻所谈的却是决定了国家命运的大事。

“那么……他想要什么？”

“能够帮助他暂时拥有强大力量的东西。魔偶，炼金道具，特殊的杀人于无形的药剂……他需要很多，这些你都能提供。”

“不是只有我能提供。”

“你是最适合的，也是最强大的。另外就是为他准备一个传送法阵，如果他失败了，他将逃亡到佛朗克去，而这点只有你能做到。”

“想得还真周全。”

“当然。”

“他怎么会想到找我的？”

“我推荐的你，你欠我一个人情，修伊。是我告诉他，再没有比你更合适的人选了。对于杀死斯特里克皇帝，你一定非常高兴。但是碍于艾薇儿的情分，你可能又有些不忍心下手。现在有人替你下手了，并且满足你所有的要求，你所有的仇恨都可以报，又不用自己动手。而且他是最疼爱艾薇儿的亲哥哥，你永远都不用担心他将来会对艾薇儿不好。”

“我听她说起过，看来这就是你选中他的原因。”

“是的，现在我需要你的答案？”

“如果这件事成了，你会从中得到什么好处？”

“很多，比从协议中得到的多得多。”理查靠近修伊，用冷酷的口吻道：“比如他将帮我解决那几个让我时刻感到不安的兄弟。”

修伊明白了。

他从未想过有朝一日自己会卷入如此令他恶心的政治阴谋中去。

别看理查此刻大大咧咧地向自己诉说着所有的一切，那是因为他知道以修伊的身份，就算把这种阴谋说出去也没人相信。反过来，如果他真敢有任何动作，理查绝对会毫不客气的把他斩杀当场。

他甚至能感到一股强大的意念此时正集中在他的身上。

比哈维奇，那个星辰武士。

“要只是这样的话，我得到的好处太少。”

会要好处就是有的商量，理查明显兴奋起来，他用急促的语调道：“米耶亚会用公平的价格购买你的援助，在这之后，无论是兰斯帝国还是佛朗克帝国你都可以自由行走，再不用担心任何安全问题。如果有人想要对付你们，你甚至可以寻求我们的帮助，最后就是你的炼金术我们都会用优厚的价钱优先购买。别人担心会出现第二个伊莱克特拉，我们不担心，掌握一个国家，可不是只有武力就够的。”

“听起来还不错。”

“将来我们联手灭了乔治亚帝国，你在整个北大陆都可以横着走。”

“乔治亚帝国？他们不是你们的盟友吗？”

“曾经是。国家可以有敌人而没有盟友，却不能有盟友而没有敌人。”理查微笑着说。

微微想了一会，修伊终于点了点头：是笔好买卖，我只提供你们需要的东西，不参与进去。”

“就这么说定了。”

一个足以推翻一个国家的阴谋，就这样在斯特里克皇帝陛下诞辰这天的酒宴上敲定了下来。

后人在记录这件事的时候，曾经无数次用夸张的笔调讲述修伊格莱尔和理查之间的谈判是如何的充满斗智斗勇，勾心斗角，反复绸缪，前后思量，但事实上，这场阴谋却完全是以一种儿戏的心态进行的。

原因很简单，无论是理查还是修伊格莱尔，从一开始就非常了解对方。他们都是同一类人，眼睛里只有利益，厉害关系，正如修伊所说过的那样，理查并不是一个纯粹的政客，他身上有股商人的气质。至于修伊自己，看看他所做过的那些事吧，和克丽丝汀的交易，和野狼盗贼团的交易，和天灾教会的交易，他的行为中充满了交易。

来自二十一世纪的年轻人，在其思维中有一个非常明显的模式，就是交易永远比战争更容易达到目的。

修伊便是如此。

所以这笔旷世阴谋就在这种情况下，简简单单地以交易的形式完成了，甚至没有一张纸面契约，全凭各自的需要。

至于那位行将就木的皇帝陛下，反正他早晚是死，没人会为他操心太多。

对修伊来说，这个计划他不必亲自参与，只需要提供资源，未来的日子，无论兰斯帝国怎样动荡，都已经与他无关了。

今日之后，他就将离开温灵顿。

——————————

晚些应该还有一章

第四部 帝国的逃犯（下） 第七十九章 汉密尔顿

更新时间:2010-6-1 12:00:50 本章字数:4255

下午的时候，是一天中最好的时光。

生气勃勃的阳光从乌云中探出了头，把山丘顶部和远处奥术塔，帝国皇宫照耀得璀璨生辉。

不过最为光耀的，并不是这些建筑，而是那座规模宏大的教堂。

这座规模宏伟的教堂，平面为长方形，端部突出一个圣龛，顶部造型如戳天的长矛。它的中厅宽阔，拱顶满布雕像和装饰。两侧用两排小祈祷室代替原来的侧廊。十字正中升起一座穹窿顶。教堂的圣坛装饰富丽而自由，上面的山花突破了古典法式，作圣像和装饰光芒。

这就是圣灵教会坐落在兰斯首府最重要的一座教堂——温灵顿大教堂。

它是圣灵教会三大顶级教堂之一，另外两个分别位于佛朗克和乔治亚帝国的首府。

能够成为这样的教堂的主教的人，必定是教皇陛下最信任的人，在教会中位高权重。

费尔克利夫就是这样一个人。

自从三年前他来到温灵顿大教堂后，他已经成为兰斯帝国教会中最有权势的人物。他每年要接待数以百计的贵族信徒，要在全国各地布道，宣讲教义，接受信徒的供奉。兰斯帝国的扩张，虽然不受圣灵教会的欢迎，却为费尔克利夫带来了极大的机遇——战败的人民需要抚慰，抹平心中的伤痛，佛朗克的三群子民正需要神灵倾听他们的声音，而所有的奉献自然也就归于教堂名下。

因此就费尔克利夫本人看来，教会干涉国家战争是毫无必要的行为，不管是赢谁输，只要他们的子民还信奉着圣灵教会以及代表光明的诸神，那么教会就不必多管。

当然，假如兰斯帝国战败，没准费尔克利夫会立刻气势汹汹的去讨个说法。据说圣灵教会之所以干涉此事，也和佛朗克帝国的那位大主教有关。

不过今天，费尔克利夫可没心思在抱怨这一切了。

事实上他今天正以前所未有的隆重态度穿上神袍，戴着法冠，右手持节杖，左手拿经书，身后跟着一大群神父站在大教堂的门前。在他们的身后，由八十八名少年组成的唱诗班头戴花冠恭敬站立。

他们等在这里已经差不多有半个钟时了。

烈日炎炎，不少神父已经开始疲倦，昏昏欲睡。

“怎么还没有来？”有人发出小声的议论。

“唔？……”费尔克利夫不满地向身后扫了一眼，说话的人吓得立刻闭嘴。

长时间的等待煎熬人心，好在终有尽头。

远方传来踏踏的马蹄声，由远至近，渐渐清晰。

一匹战马出现在众人的视野中，那是一名身穿血色铠甲的高大武士，全身上下发出无比威严。他的铠甲的肩部生着三根逆上利刺，胸前刻着血色图纹，手中还拿着一把漆黑长枪，锋尖精亮。

在看到了迎接的人群后，武士手中的枪向着天空举了一举，随即是一支骑队呼啸着冲他的身后冲来，发出震天般的炸响，仿佛兽群咆哮在地面，带着万般气势。

如果仔细看，这支骑队其实才只有百人，但就是这支百人骑队，他们的马蹄落下时，竟然是整齐划一，如士兵踏步一般，可见训练素养。

骑队呼啸着冲向大教堂，眼看着越冲越近，却丝毫没有减速的意思，吓得迎接众人都有些慌张起来。

为首的高大战将笔直着冲向费尔克利夫，眼看着就要撞了上去，武士猛地一勒战马，战马希律律发出一声啼叫，扬蹄而起，双前足临空踢踏，堪堪没有踢中费尔克利夫的脑袋。

几乎是同样的动作，所有的骑士同时在急冲来到之后做了一个急停，百马齐鸣，气势恢弘。

所有人都被这一手给吓坏了，反到是费尔克利夫的脸色，始终平静如常。

他缓缓拍起了手：“冲得迅猛，停的漂亮。”

血色头盔下，一线欣赏的目光掠过，一把深沉厚重的嗓音响起：“大主教果然不愧是教皇陛下器重的人。”

“汉密尔顿阁下过奖了，鄙人费尔克利夫谨代表兰斯帝国所有教民欢迎神灵眷顾者驾临。”

“客气，大主教阁下，你我平级，就不用太谦让了。”

客气过后，汉密尔顿翻身下马，唱诗般的少年们开始颂唱赞美诗。

至于其他的骑士，则纷纷在他人的指引下转往教堂后方，只有两名骑士跟在了汉密饵顿的身后。

汉密尔顿和费尔克利夫一边往教堂里面走，一边谈话。

“相信大主教已经知道我来此的目的了吧？”

“是，修伊格莱尔。”

“老实说，我认为对付一个修伊格莱尔根本不需要花那么大力气，特别调动一支神圣骑士团队伍。天灾教会最近在北大陆的活动非常频繁，他们建立了好几个地下教会秘密传教。前段时间我刚刚捣毁他们的一个据点，得到了一个消息，好象他们最近要有什么大动作，正在到处搜集资源。我本来打算顺着这条线追下去，教皇陛下却把我派来抓捕一个少年。”听得出来，汉密尔顿的口气带着几分不满。

费尔克利夫有些惊讶：“阁下之前听说过这个少年吗？”

“知道一些，干过一些让斯特里克很头疼的事，不过那不说明什么问题。”汉密尔顿自信满满的回答：“我是一个崇奉力量的人，最不屑的就是阴谋诡计。这个世界，不是可以用阴谋支撑起来的，拳头和信仰才能支撑起不败的天空。”

汉密尔顿举起了他那钵盂般大的铁拳，铁制护手上的狰狞利刺在阳光下闪烁生辉。

费尔克利夫叹了口气。

他原本以为，汉密尔顿是不了解修伊格莱尔，所以才说出那样的话。如今看来，是他太过自信了。

狂妄，并不是神之信徒的美德，自信才是。

问题是这两者之间的界限却很难区分。

汉密尔顿在教会中素来有狂妄，傲慢，目中无人的评价，在他眼里，修伊格莱尔就象是手心里的蚱蜢，怎么也不可能逃得出去。在他看来，兰斯帝国之所以会被修伊玩弄于股掌上，只有一个原因——不是敌人太狡猾，而是兰斯人太无能。

费尔克利夫很怀疑以汉密尔顿这样的心态去对上修伊会碰上怎样的结局，不过教堂负责传教和教内事物，裁判所负责裁定罪恶，量刑处置，神圣骑士团负责执行任务，三方各有所司，在这个问题上，即便大主教地位崇高，他也只能提出建议，而不可擅自做主。

所以他终究只能说：“修伊格莱尔或许不难对付，但是他的炼金术却很麻烦，他的黑武士，恐怕已经有了挑战星辰强者的实力。如果让他发展下去，他的前途不可限量。”

汉密尔顿用冰冷的语调回答：“这正是我来到这里的目的，我们不会接受有第二个伊莱克特拉的出现。不过重要的是无论他的潜力如何巨大，现在的他，都不可能是我们的对手。”

“希望如您所愿。”费尔克利夫回答。

“那么……有他的消息了吗？”

“有，我们在奥术塔的人告诉我们，修伊格莱尔将会出现在皇家大剧场，时间就定在今天晚上。”

汉密尔顿眼中暴\*\*芒：“皇家大剧场？”

“问题是我们并不知道谁才是修伊格莱尔，如果他要伪装，我们恐怕很难找到他。魔法师协会为此特别去把拉舍尔找了过来，希望他能有办法逼出修伊格莱尔。”

汉密尔顿大手一挥：“何必这么麻烦？时间一到，立刻四面围拢，除皇室中人外，所有人全部杀掉，一个不留！以神之名，清洗一切异端存在.殉道者将永登极乐!”

第四部 帝国的逃犯（下） 第八十章 风雨前奏

更新时间:2010-6-1 12:00:51 本章字数:9828

黄昏降临的时候，白天的疯狂渐渐散去，但是对贵族们来说，娱乐生活才刚刚开始。

温灵顿的皇家大剧场，始建于开国时期，是玫瑰君主伊迪.斯特里克亲自下令建造，并在后来先后经历了三次重修与扩建，如今已经成为帝国的标志性建筑之一，即使是在整个风鸣大陆，皇家大剧场的大气，豪华都是公认的。

这是一座建筑面积超级惊人的庞大建筑物，它是一个内方外圆的存在，其中方形部位为表演场地，长宽为六百米乘三百米，是一个面积巨大的表演广场，圆形部位为观看场地，环绕表演场地建立起一个阶梯式的超大观看平台，一次性可容纳十万观众。相比它巨大的容纳量，香叶城的兰雅大剧场，仅可容纳八千人，实在是小巫见大巫了。事实上，皇家大剧场本身就并不仅仅只是用于歌舞团的表演，它更多的是用来进行联合汇演。只有千人以上超大型表演，才配得上让皇帝欣赏。

在观看平台的后方，同样有用于给贵族们取乐的露天平台。

建筑是最能反应时代特色的一种东西。无论是兰雅还是皇家大剧场，它们无论在建筑风格，外貌等方面有怎样巨大的差异，在核心本质上，却都是一样的。那就是表演者，观看者，贵族三种等级。

在这里，表演者是地位最低下的，普通观看者居中，贵族最上。

不过皇家大剧场的露天平台可比兰雅要辉煌大气得多。它并不是一个单独的存在，而是一个坐落在整个剧场上方的环形露天大平台，因此也没有水晶幕墙，只有用白玉雕刻成的扶手栏杆。

观看平台有多少面积，露天平台就有多少面积。

这或许是因为任何一个国家的首府之地，最不缺的就是贵族和官僚。在这里官与民的比例被极大的拉近。

修伊格莱尔此刻就走在这个巨大的露天平台上，在他身边相伴的是克丽丝汀。达达尼尔家族最近在温灵顿混得风生水起，又和佛朗克王子交好，自然有资格进入这样的地方。

他们此刻漫步在环形露天大平台的边缘侧，站在扶手前欣赏整个大剧场的建筑格局。

从这里往下看，可以看到台下那座拥有十二道拱门的巨大建筑物，那里就是演员们的休息与化妆厅。中央拱门是正门，只有最受欢迎的演员从能从这里出入，两旁是侧门，可以供花车，甚至战车通过。

在观看台和表演场地之间还竖有可以防止冲撞的矮墙，那是因为并不是每种表演都是斯文的，富有诗意的，偶尔，也会有一些血腥表演的存在。

但是永远不会有哪一场血腥表演，会比得上修伊格莱尔的。

即使修伊格莱尔自己也没有想到，有朝一日他会再一次在紫萝兰歌舞团表演的日子里，以贵族身份登上露天平台。

历史往往会出现惊人的重复。

一年前的那一幕幕场景，因此而不断出现在修伊的脑中。

他哑然失笑。

“你在笑什么？”克丽丝汀问修伊。

“哦，我只是想起了我和你的第一次相遇，也正是在这种场合下。”修伊回答：“命运很会捉弄人，世界这么大，却总是让我在剧场中发挥自己，仿佛我生来就要被安排做一个演员。”

被修伊这么一说，克丽丝汀这才意识到什么，她抿着嘴笑了起来。

“啊，说到那个血腥的夜晚，你实在是让我印象深刻。我想或许在那个时候，我就已经被你打动了吧？我从未见到有一个少年可以用那样的方式来对待自己的逃亡……修伊，你的确是一个出色的演员，尤其是在你应对决斗的时候。还好今晚不会有人找你决斗了。”

“谁知道呢。”修伊耸了耸肩：“命运无常，总喜欢重复过去，没准命运就会为我再安排一次决斗也说不定。”

“那你可不能再象上次那样做了。”

“除非又有一位如你般美丽高贵的夫人吸引我的目光。”

克丽丝汀怪叫起来：“我还以为那天晚上我没能吸引住你呢。”

“即使是在人群中撕杀搏斗的时刻，我也从未错过偷看你的每一眼。”

克丽丝汀再忍不住心中喜悦，放声大笑起来，引来无数贵族侧目。

当修伊格莱尔恭维一位女性时，他总能达到他想要的最好效果。

此时，皇帝陛下尚未驾到，绝大部分中低等的贵族先一步来到，高级贵族则会和皇帝陛下一起光临。距离大剧场联合汇演正式开始的时间还有一个钟时，这段时间里，大部分贵族都在平台上享用着精致的美食，随意闲聊。黄昏的阳光已经不再热烈，气温降低，贵族们的心思则活泛起来。一些零碎的小型表演已经开始，贵族们三五成群游走，有观看表演的，也有讨论时政的。

克丽丝汀的笑容，毫无疑问地吸引了一些人的注意。

有人开始窃窃私语：“那不是克丽丝汀吗？她旁边的那个小男孩是谁？”

“你连西瑟达达尼尔都不知道？他可是最近温灵顿的红人。”

“原来是他，我听说过达达尼尔这个名字，一个外来的暴发户而已。”

“能够进入这里的暴发户，总是有些能力的。”

“我听说克丽丝汀在他的家族生意上帮了很大的忙，真是难以想象他是怎么让那个高傲的女人低头的。”

“那也许得问他的老二。”

“可是他看上去年纪不大。”

“难道你不知道有些能力永远只属于年轻人吗？”

“说得对……”

这是不认识的人发出的议论，有不屑的，有嫉妒的，有羡慕的，同样不乏造谣中伤的。

也有认识的人注意到了他们。

比如道奇商行的奥康曼.道奇，巴伐利亚家族的拉杜尔子爵，圣马力诺商行的吉恩·布雷特等等。

他们远远地向修伊举起了酒杯致敬，修伊会以优雅的点头致意。

拉杜尔子爵干脆走了过来：“好久没见，我的朋友，最近这段时间在忙什么呢？”

修伊摊了摊手：“还能是什么？追求我们美丽的克丽丝汀，要知道能够获得她的芳心可不是一件容易的事。”

“哦？”拉杜尔子爵笑问：“那么能否允许我打听一下，要如何才能获得夫人的芳心？”

修伊一脸严肃：“为她去和别的男人决斗。”

拉杜尔子爵听得目瞪口呆，克丽丝汀则狠狠地掐了修伊一下。

其他的一些和达达尼尔家族有联系的人也走了过来，正好听到修伊这句话。

奥康曼.道奇笑说：“哦，那你可得千万小心，温灵顿有足够的决斗好手。克丽丝汀夫人，还是放了我们可怜的西瑟吧，他可是手无缚鸡之力。”

“他曾经赢过一次决斗。”克丽丝汀笑答。

“你是指贝特森吗？作为朋友，我必须警告你，那次能赢固然有你的智慧因素，但更大程度是因为他小看了你，有很多的运气成分。西瑟，听我一句劝，以后别再答应参加那样的决斗了，达达尼尔家族可不能没有你。”奥康曼.道奇郑重警告修伊。

修伊彬彬有礼地回答：“有关于决斗，我以后会慎重，不过说到达达尼尔家族不能没有我，这是个大问题。事实上，在我个人看来，一个家族如果是由某个个人支撑起来的，那么这必定是整个家族的灾难。个人的力量或许可以振兴一个家族，却不能使这个家族永久流传。只有适合的族规，严格的教育，才是成就一个伟大家族的基石。”

“我承认你说得很有道理，不过难道你不认为出色的领军人物同样是家族甚至是国家必不可少的吗？”

“的确如此，不过我本人未必就是达达尼尔家族中最出色的。”

奥康曼.道奇等人露出不可置信的神情：“很难想象你的家族还有谁比你更出色。”

“当然有，我的姐姐克劳迪娅.达达尼尔，你们见过她。”修伊顺势推出莉莉丝，这正是计划中最重要的部分。

“克劳迪娅？”众人面面相觑。

拉杜尔子爵说：“我们承认她是一位非常出色的女性，但是要说到成为达达尼尔家族未来的领袖，那恐怕还有些夸大了。”

修伊两手一摊：“我的姐姐是一位非常传统的女性，尊照女性的美德，崇奉低调行事，但即便如此，也无法掩盖她那非凡的才华。这段时间我因为家族事务外出，温灵顿的一切事务都是由她来打理，难道你们没有发现她做得非常出色吗？最重要的是，这段时间炼金工厂所出来的所有产品，几乎都是由她监督制造的。还记得前段时间帝国军方下的那份三千只侦察蜂的定单吗？就是我的姐姐完成的，使帝国军方非常满意。她在生产，管理和创造上有着绝对的天赋，那是我所无法企及的。事实上我的很多想法，都是我的姐姐指点我而来的，我的许多炼金术也都是我的姐姐教我的。她才是这个家族中最最灵魂性的人物，而我……不过是冒领了她的功劳而已。”

“原来是这样。”所有人都发出了不可思议的赞叹。

“您的父母生了一对非常出色的儿女，真无法想象，你的姐姐那样知书达礼的一位女性，竟然有着如此杰出的才华。”拉杜尔子爵真心赞赏。

知书达礼？那个小辣椒一样的莉莉丝？修伊心中暗笑。

就连克丽丝汀都忍不住转过头去，看起来她憋得很辛苦。

不过下一刻，修伊还是用无比认真的态度说：“从小她就是我的偶像，我一直能以有这样的姐姐为荣。这一年来，我窃取了姐姐的成就，盗用了她的智慧，冒领了她的功劳，让我感到无比惭愧，不过今天，也是时候正式把属于她的荣耀还给她的时候了。未来的达达尼尔家族，将在我姐姐的带领下，做出更加辉煌的成就。”

“说得真好，达达尼尔少爷，我想我们该为我们曾经对克劳迪娅小姐的无视感到抱歉。”

“没关系，日子长着呢，达达尼尔家族会永远和大家一起鼎力合作。”

“说得好，那就祝我们大家永远的合作愉快吧。”拉杜尔子爵叫道，大家一起举杯，一饮而尽。

回过头来，修伊俏皮地向克丽丝汀眨了眨眼睛，克丽丝汀狠狠地踩了他一脚。

这个小混蛋，永远的骗死人不偿命。

距离皇帝陛下驾到的时间越来越近，露天平台上到处都站满了帝国武士和皇家禁卫队，每一个进出此地的人都要严格审查，明确身份，以确保皇帝陛下的安全。

一些真正的强者也开始出现在平台附近，哪怕只是随便扫一眼，都能看到许多高级武士在附近游弋，眼神锐利，不时的扫描着附近人群。尽管能够来到这里的都是些有名有姓的贵族人物，这些武士也丝毫不敢懈怠。

这同样也使一些贵族感觉不自在。

拉杜尔子爵就说：“请大家不要笑话我，事实上我是一个毫无野心的人，从未想过要做什么大人物。我最爱的还是和钱打交道，所以家族才会让我负责主理家族生意。有时候我很难理解身为大人物有什么好处，你们看，他们天天要陪在皇帝的身边，每时每刻都要受到监视，成天担心害怕被人刺杀，这是怎样痛苦的过程？而今天，我们来到了这里，在那些平民看来这或许是无上的荣耀，是地位的保证，但是在我看来，我还不如到某个小剧场里随便看一场演出要来得轻松自在。”

“的确如此，事实上我也不喜欢这样的环境。不过没办法，帝国正值多事之秋。”吉恩·布雷特说。圣马力诺商行的委员会有一位在帝国行政部门中担任要职，所以吉恩·布雷特虽是商人，但是对帝国的一些政事却相当清楚。事实上商人和政客本来就很难完全区分开，政治与金钱从来都是密不可分的联系，一些顶级的大商人虽然没有半点官职，但是手里的权力未必就比一些普通官员小。吉恩·布雷特就是这样一个人，否则他也不可能站在皇家大剧场的平台上和一众贵族站在一起。

“你是指那个修伊格莱尔吗？”拉杜尔子爵问，一说到这个名字，所有人都心跳加速。

吉恩·布雷特点点头：“大家还记得香叶城的兰雅大剧场吗？那个少年在众目睽睽下杀死了阿布利特，他拥有强大的能力，可以布置很多暗算人的法阵，在罗约城的时候他甚至杀死了拉舍尔指挥长最重要的几个助手，而自己却都没出现。所以帝国很紧张，他们深恐这一切再度在这里上演。”

“难怪这一次的警戒森严更超过以往。”

“说到拉舍尔，西瑟，我记得那个家伙还曾经怀疑过你是修伊格莱尔？”有人对修伊说。

立刻有人反驳：“别提那个蠢蛋了，我们的西瑟如此出色，怎么可能是那个杀人魔王？拉舍尔已经被解职了，他现在什么都不是，再不可能随便去猜疑任何人。”

“这可就奇怪了。”突然有人道：“既然他被解职，为什么今天还能出现在这里？以他的身份根本不够资格才对。”

修伊原本笑呵呵的听大家说话，轻易不插嘴，但这刻听到这句话，心中一惊。说这话的也是达达尼尔家族的合作伙伴，来自另一个较有势力的家族，和霍丁的关系比较好，他叫加罗德。

这刻修伊忙问：“加罗德先生，您说您看到了拉舍尔出现在这里？”

“是的。”加罗德点点头：“在那边。”

他手指向人群深处。

顺着加罗德的手指方向望去，修伊寻找着拉舍尔的踪迹。终于在，他在一大群人中见到了拉舍尔，这只老狐狸，此刻正站在远方，端着酒杯望着自己。

或许是捕捉到了自己的目光，拉舍尔向修伊遥遥举起了酒杯。

然后他做了一个动作。

看到这个动作，修伊心中一动。

他对众人说：“抱歉失陪一下，我有些事情要办。克丽丝汀，你帮我招待一下朋友们，把克劳迪娅也叫来。”

然后他推开人群向着拉舍尔走去。

————————————

或许是看到修伊走了过来，拉舍尔若有意无意间向着一旁空旷处走去。

只他一人。

修伊来到他身边站定，手扶着栏杆仿佛是在看风景一般，又象是与拉舍尔全不认识，低声说：“知道吗？你是这世上少数能让我心跳的男人。看到你的时候，我能感觉到自己有些紧张。”

“那可真是荣幸之至，想不到我一把年纪还能有如此魅力。”拉舍尔同样不失幽默地回答。

“能问你为什么会来这里吗？”修伊问他。

“欣赏表演。”

“什么样的表演？”

“哦，那可就不好说了。我记得在香叶城就曾经有过一次非常出色的演出，那个年轻人几乎征服了所有的观众，可惜的是我被他的一个小花招给蒙蔽了，导致错过了一次华丽演出，不过这一次，我打算和那位年轻人共同搭台，唱一出好戏。”

“我今天没打算在这里杀人。”修伊立刻道：“所以恐怕我不能奉陪你了。”

“是么？”拉舍尔看看修伊：“你让那个紫萝兰的团长泄露消息，告诉那些魔法师你会出现在这里，然后现在又告诉我你今天不打算在这里杀人？”

“的确如此。”修伊很认真的回答：“帝国已经不再是我的敌人，很遗憾我没法告诉你太多，不过总有一天你会明白。至于奥术塔，我和他们的关系还没到水深火热的地步，我只打算给他们些颜色和教训，却不会杀人……恩，就算是杀人也不会在这里杀。所以拉舍尔先生，如果你是因为紧张我要在这里做些什么才特意赶过来，那大可不必如此紧张。”

“如果我真得紧张你会做什么的话，我会直接喊出你就是修伊格莱尔，而不用站在这里装模作样的寻找你。”拉舍尔冷笑。

“你说什么？这么说你的确是冲着我来的？”修伊一楞。

拉舍尔冷冷道：“奥术塔杀了帕吉特，然后嫁祸给你，希望我帮他们找出你来。他们不知道我早就知道你是谁了，也不会想到他们根本骗不了我。现在你明白了？”

修伊愕然。

呆立了一会，修伊点点头：“原来如此，需要我为你做什么吗？”

拉舍尔有些吃惊地看看修伊：“不必了，修伊格莱尔，很感谢你的好意，不过我们还不是朋友。我要提醒你，尽管奥术塔的人试图利用我，但并不意味着我就不会和他们合作。我既然来了，就已经有了打算。老实说我一点都不介意帮奥术塔的人把你挖出来，因为我也实在很想看着你和他们大打出手。我之所以要先告诉你这件事，是因为我希望你们两方都死得干干净净一个不剩，如果你事先没有准备，你也许会吃亏。但是不管怎么说，我现在提醒了你，那么你就要做好准备了。我今天一定会把你挖出来，呈现在所有人面前，让他们知道那个西瑟达达尼尔……就是修伊格莱尔。”

“是么？”修伊轻笑：“打个赌怎么样？你无法用任何方法证明我就是修伊格莱尔，你也不可能把我逼出来。修伊格莱尔今天不会在这里献身，达达尼尔家族也将屹立不倒。”

“如果我做到了呢？”

“那么一切如你所愿，无论是我还是奥术塔哪方的人死了，你都会很高兴。可如果我赢了……拉舍尔先生，从此以后，你跟着我。怎么样？”

“一言为定。”

“一言为定。”

拉舍尔深深看了一眼修伊：“修伊格莱尔，我不知道你是从哪里来的自信，但是今天，你不可能活着从这里出去。”

修伊微微一笑，没再回答拉舍尔，他自顾自的离开。

走的时候，他低声自语：“你说得对，拉舍尔先生，或许我的确不能活着出去，但我可以……死着出去。这场赌，我赢定了。”

第四部 帝国的逃犯（下） 第八十一章 芭美拉

更新时间:2010-6-2 11:01:37 本章字数:8552

离开拉舍尔，修伊向巴克勒走去，这位达达尼尔家族族长如今同样在和一帮贵客谈笑风生。

他注意到修伊的到来，和大家道了个歉，然后迅速从人群中脱身。

“出什么事了吗？”巴克勒问。

“帕吉特死了。”修伊叹了口气：“他也算是我的老师，却被奥术塔的人害死了。”

他大致讲了一下事情的经过，巴克勒有些不以为然：“既然拉舍尔愿意告诉你这一切，又没有当场指正你，那事情还不算太糟。”

“不。”修伊立刻摇头：“我能感觉到拉舍尔有事情在瞒着我。我和拉舍尔不是朋友，也不是敌人，是对手。你知道对手是什么意思吗？就是不以个人感情为需要，只想打败你，纯粹为了争取胜利的存在。象这样的对手如果对你真诚，那么背后就一定有更大的欺骗。我不知道拉舍尔隐瞒了什么，但是他有事情没说，这一点可以肯定。帕吉特死了，可是他是怎么死的？拉舍尔又是怎么发现这一切的？这些我们统统不知道。我觉得这里面有秘密，我们必须查实一下。”

巴克勒看了看四周：“为什么不去问一下理查太子，他对这些消息应该比较清楚。”

修伊立刻摇头：“如果理查知道这件事，那么中午宴会的时候他就该告诉我。但是他没有，这说明他或许不知道，也可能是根本没打算告诉我，所以找他没用。”

他想了想然后说：“趁现在还有时间，我们要立刻想办法查清楚这件事，我要知道有关帕吉特死亡的全部事情，他是怎么死的，什么时间死的，到底死在什么人手里。”

“怎么查？除非是找宫里的人帮忙，你打算为此去找公主吗？但我恐怕这不是一个接近公主的好时机。”

修伊沉思片刻：“我知道谁能帮我们。”

————————————

温灵顿皇宫。

芭美拉正在给艾薇儿梳头。

自从皇家花园事件后，哈登男爵就不再为巴里曼侯爵服务，而是直接被艾薇儿要了过去，做了皇家礼仪教师。

世事有时就是如此奇妙，有些人用尽一生的心血想要爬上高枝也未必能成功，有些人去糊里糊涂的就得到了一个人人眼红的位置。

皇家礼仪教师虽然权力不大，但是却是少有的可以接近皇室的人，而且是极度接近。

哈登男爵古板守旧，脑筋也算不上很灵活，但是运气却不是一般的好。他甚至不知道自己的脑袋上，死神已经不止一次的与他擦肩而过，犹自在每天的自得与感恩中度过——他是一位虔诚的圣灵教徒。

他认为这一切都是神灵的恩赐。

的确，坐等家中，幸福却从天而降，排除那些看不到的威胁，哈登男爵的确有资格这样认为。唯一知道内情的妻子，则很聪明的选择了沉默。

哈登男爵的工作，原本主要是负责教导那个被艾薇儿挑选的侍女皇家礼仪，让她的举止更象一个公主。对艾薇儿来说，一天没解除婚约，替身的存在都很有必要，至于她到底能否发挥作用，那就不是她考虑的问题了。人在溺水时，连河里的树叶都是要抓上一把的。

不过随着哈登男爵的入宫，人们很快就发现他对传统古老的各种皇家礼仪了如指掌，他能随口道来数以百种的吃饭方式，说出风鸣大陆数千年以来各个皇朝的礼仪史，简直就是一台活着的礼仪词典。

他很快获得了重用。

由于皇家礼仪教师是零距离接触皇室的工作，因此哈登男爵一家也因此都搬到了宫中去住。

空闲的时候，小公主会去把男爵的妻子叫过来陪自己说话，主要是谈一些关于修伊格莱尔小时候的事情。

“修伊在绝大多数时候都很文静，就象个女孩子一样，说话会脸红，声音低低的，从来不和人争执，有一次茱丽亚欺负了他，他就一个人躲在角落里呜呜的哭，后来是我把他哄好的，那时他九岁，真得非常可爱。”芭美拉一边为艾薇儿梳头，一边回忆着往事。

“我真得很难想象修伊哭鼻子的样子，那一定很有趣。”艾薇儿轻轻地说：“他是那样聪明一个人，什么事都有自己的想法，只有他让别人哭的份，哪有别人让他哭的资格。”

她说这话时，眼圈红红的。

芭美拉有些心中不忍：“其实小时候的修伊也常做傻事。记得那个时候，我家的花园有一棵李树，修伊经常用小刀在李树上做记号，因为他盼望自己快快长高。可是有一天，他突然发现自己竟然比那记号矮了，这可把他吓坏了。他当时就大哭起来，说完了完了，我变矮了，再也长不高了。”

艾薇儿扑哧笑了出来：“我的天啊，这太有意思了。”

“的确很有意思，后来我告诉他，他没有变矮，只是树也会长高的，他用了好长时间才明白这个道理，于是又开始兴高采烈的跑到墙上去做记号……”

“听起来一点都不象我认识的那个他。”艾薇儿轻声嘟囔。

“人长大了，会变的。”芭美拉叹息。

她放下手中的梳子，对着镜子里的艾薇儿说：“好了，瞧我们的小公主多漂亮啊。今天你一定是全剧场最美丽的女孩。”

“可是我不在乎，重要的是我想要看的人是否能看到。”艾薇儿酸酸的回答。

她不知道修伊今天是否会出现在大剧场，事实上如果他出现了，往往就意味着灾难与麻烦。这让她的心情很矛盾。

就在这时，外面有侍女匆匆进来：“公主殿下，有人想见芭美拉夫人。”

“什么人？”艾薇儿有些诧异。

“说是哈登家的佣人，有一些家乡的情况需要汇报。”

“人在哪里？”

“宫外。”

“那好，把他带进去会客间，告诉他夫人很快就来。”

“是。”

侍女退下了，公主转身对芭美拉说：“你的家乡来了人，你去见见吧。记得过会换身好看些的衣服跟我去大剧场，时间差不多了。”

“好的，公主殿下。”芭美拉弯腰退下。

退出公主寝宫的时候，芭美拉心里很疑惑。她很清楚她的家乡不可能来人探望他们。因为他们离开南威尔镇时，几乎把所有的仆人都辞退了。男爵家的庄园租赁给了当地的一名富绅，每年会给他们一笔收入。当时的哈登家，其实已经山穷水尽了。

会是谁冒充自家的佣人来找自己呢？芭美拉心中突然窜出一个名字，她的心微微一跳，脚步随即加快。

芭美拉匆匆走到会客厅，一个面目陌生全身土气的男人正在傻呵呵的四处张望，在看到芭美拉后，那男人试探性的问了一句：“哈登夫人。”

“是的是我，请问您是哪位。”

男人没有回答，而是从怀里掏出一枚水晶球：“您的朋友托我给您送来一样礼物。”

通讯水晶上，修伊的面目出现：“哈登夫人。”

“修伊！我就知道是你，为什么会来找我？”

“帕吉特死了，你知道吗？”

“帕吉特？”芭美拉轻呼出声：“怎么会这样？这件事我完全不知道。”

“我需要你帮我试探一下公主的口气，看看她是否知道这件事。”

芭美拉有些紧张，不过她还是点点头：“公主对这件事应该不清楚，因为我刚才还和她在一起，从她说话的口气上看，并不象是知道自己的侍卫统领死去的样子。”

“那就需要更进一步的查实。我需要知道这件事是怎么发生的，时间，地点，有什么人参与了。您能帮我吗？”

“好吧我尽力而为。”

“这个水晶球留给你，我派去的人会教你怎么用的。哈登夫人，很抱歉麻烦您做这样的事，请相信我无意伤害你们中的任何人，但是我的时间不多，我希望这件事进行得越快越好。”

“我理解，修伊，不过下次还是叫我芭美拉吧。”

“……是的，芭美拉。”

通讯中断，芭美拉匆匆离开会客厅。她这辈子从未经历过这样的事。尤其糟糕的不是她要去做些什么，而是她不知道她要查找什么。

该怎么做？芭美拉一时想不到办法，她有些着急。

自从嫁给哈登男爵以后，芭美拉每天照顾孩子，唯一擅长的大概就是她丈夫教她的各种贵族规矩了。

礼仪？是的，礼仪！

芭美拉突然想到了什么。

她加快了前进的脚步。

宫里的人很早就已经为公主的出行做准备，哈登男爵正是主要的出行礼仪负责人。

———————————

越是落后的时代，礼仪规矩就越多。

兰斯帝国成立之前，北大陆最强盛的国家是紫荆王朝。

曾经的紫荆王朝，在君主集权制时期，对礼仪的要求苛刻到了一个极端的地步。紫荆王朝的历史上，甚至发生过这样的事情：一天清晨，卡特丽娜皇后发现她那张大床上的棉被沾满了灰尘，在皇后的责问下，这件事逐级传到寝宫侍从那里，寝宫侍从把责任推卸得一千二净，说打扫灰尘不属于他们的职责范围。人们就去找管理帷幔，挂毯的侍从领班，后者听完这个事故后明确地说，这不关他的事。经过两天查讯终于发现，当国王陛下不在王后那里安寝的时候，王后的那张大床是当作家具管理的，因此应当由管家具的侍从负责。

还有一件事，是发生在另一位皇后的身上。埃德娜皇后有一次吃到一份烤牛肉，觉得味道不错。她很想再要一份，她就用目光扫了一下伺候自己的侍者们，然后用手指向其中一位勾了一下，命他到自己的身边来。然后对他说：“这是烤牛肉对吗？”那侍者回答：“是的。”然后皇后没好意思说我很喜欢吃，对话就彻底结束了。

事实上在这之后，埃德娜皇后还是受到了惩罚。因为她犯了两个错误。一：她在吃饭的时候随便说话，影响形象。二：她不该对自己的侍臣勾手指，这同样是很失礼的行为。

不过象这样的事情随着兰斯帝国的成立逐渐消失。其主要原因就在于玫瑰君主在建国时曾经立下的基调：核心，高效。

繁琐的礼仪使人们尊重皇室，同时也疏远皇室，不过最糟糕的就是办事的效率因此变得极为低下。因此从玫瑰君主开始，皇室对礼仪传统的重视一代不如一代。

皇室未必因此而高效，却的确因此有许多人不讲规矩。

时代永远不缺乏拥护传统的老人，总有那么一些人感慨现在的年轻人越来越不懂规矩为何物，哈登男爵就是最典型的例子——他是靠礼仪吃饭的。这位思想僵化的绅士满脑子都是礼教规矩，在他看来，皇宫没有规矩，就没有威严。很多人欣赏他的这一观点，这类人大多是宫里一些较有权势的老人，因此而提拔了他，可惜的是男爵并不能因此改变任何状况。

此刻他正在对宫里的传令官发号施令：“当陛下的马车经过时，公主的车驾必须在距离陛下车驾十二米外的位置上等待，不能太近，也不能太远。进入大剧场的时候，掌门官必须在门外开门，只有在公主的车驾过去之后才能进入门内。今天所有的女士对皇室只需要使用屈膝礼，但是一定要注意膝盖的弯曲深度。”

传令官有些惊慌：“哈登大人，您不可能要求到所有的贵族都按您的吩咐去办。”

哈登男爵立刻苦恼起来：“唉，现在的人越来越不懂规矩为何物了。”

就是在那个时候，芭美拉走了过来。

她先远远地向自己的丈夫行了一个屈膝礼，然后来到自己丈夫身边一米外的地方站定，眼神停留在丈夫的眉间，非常完美的见丈夫的礼节。

“亲爱的，你似乎遗漏了一件事。”

“什么？”哈登男爵问自己的妻子。

“仪仗旗手，难道不该是侍卫统领负责的吗？”芭美拉忽闪着大眼睛问。

“哦，你是说库尔扎礼节，传统出行仪式？它太古老了。”

“可它的确很不错，也许能让你获得更高的器重。”

“说得对。”哈登男爵搓了搓手，他吩咐传令官：“你去把帕吉特侍卫长叫来，我这里需要他。说到形象，他很够格。”

“这个……”传令官有些头疼：“帕吉特大人已经不是侍卫长了，事实上我们现在没有侍卫长，是副侍卫长代领一切。”

“为什么？”男爵很惊讶。

“那不是我该知道的，或许您可以问问公主殿下。”

“我这就去。”

芭美拉阻止了丈夫：“询问公主的应该由女士来做。”

“麻烦你了，芭美拉。”男爵握着妻子的手，无限感激。

当艾薇儿听说芭美拉奉自己丈夫的意思索要她的侍卫长时，她有些惊讶地看看芭美拉。想了好一会后才回答：“帕吉特已经不再是我的侍卫长了，他犯了错误，被我关了起来，恐怕不可能执行那个什么库尔礼了，还是放弃吧。”

“他被羁押了？”芭美拉捂住了自己的嘴。

看起来事情果然有些不简单，艾薇儿还不知道帕吉特已经死了，而修伊显然也不知道帕吉特死前竟然是囚徒的身份。这里面意味着什么，她不了解，但她知道她恐怕必须立刻想办法把帕吉特的死讯设法让公主知道，同时再把这件事告诉修伊。

通知修伊简单，但是怎么才能让公主知道帕吉特死去了呢？

芭美拉拼命地绞动脑汁，天知道这个女人在此之前从未有过这样勾心斗角暗中算计的经历。

那一刻她的脑子突然灵光一闪：“是为了修伊吗？”

艾薇儿叹息着点头：“你知道帕吉特背着我做了什么吗？他竟然违背我的命令去抓捕修伊，那不是该他管的事。克洛斯发现他手里握着查克莱通敌的证据，我有了名正言顺的理由把他抓捕。有趣的是，我不能因为他抓修伊羁押他，却因为他保护了修伊的盟友而抓了他。瞧，动机与借口往往是矛盾的。事实上我只是希望他别再去找修伊的麻烦。”

恐怕他再也找不了麻烦了，芭美拉叹息：“记得您曾经告诉过我，帕吉特是修伊格莱尔的斗气老师。也许修伊并不希望您这样对他呢？”

“你认为修伊不喜欢我这样对帕吉特？”艾薇儿有些惊讶。

“只是个人看法而已，修伊从来都非常尊重长辈，尤其是对他曾经很好的人。我想以修伊格莱尔最近的表现，如果他想要对付帕吉特，也许早就下手了吧？也许他的心里对帕吉特大人还有一些恩情呢？”

艾薇儿反复踱了几步，她思考了一会后终于点头：“那就把他放了吧，我不会做修伊不喜欢的事。不过他不可能再担任我的侍卫长，库尔礼还是放弃吧。”

“我来做这件事吧，时间不多了，公主殿下要起行了。”芭美拉说。

“你？”艾薇儿有些惊讶，想了想她点头：“那样也好，他就关在皇家花园的秘密监所。你把他放出来后再跟过来。”

“是，公主殿下。”

第四部 帝国的逃犯（下） 第八十二章 奥术塔（上）

更新时间:2010-6-3 8:45:43 本章字数:9735

把事情拜托给芭美拉后，修伊回到了巴克勒身边。

这位盗匪头子有些不放心：“你确信她能行？”

“老实说，我也不知道。”修伊苦笑：“在我的印象里，夫人是一位温柔，善良，聪明，贤惠的女人，她从没有干过这样的事……”

“真有趣，这是我第一次听到你如此毫无保留地盛赞一个人，而且是一个女人，一个手无缚鸡之力的女人。”

“或许吧。”修伊笑笑。

他没有接巴克勒的话，而是把目光停留在了远方的一群人身上——一群穿着各色法师袍的客人。

他们位于距离修伊大约一百米的地方，为首的是一个穿着普通青灰色长袍的老者，他的样子看上去平淡无奇，脸微有些瘦长，眼窝深陷，还有些躬背。

最引人注目的是这个老人竟然有着一双招风大耳。

但就是这么一位平凡的甚至有些丑陋的老人，身边却跟着足有三名金袍法师以及一大群紫袍和红袍法师。

“那就是尼古拉斯凯奇？”修伊一边看一边问巴克勒。

尼古拉斯凯奇，这个名字对修伊来说到是不陌生，在他的人生另一份记忆里，同样有这样一位名人存在。但是在兰斯帝国，这个名字却只有一个人有资格使用，在他成名的那段时间里，任何一位姓凯奇的，都不敢起尼古拉斯这个名字。因为他就是兰斯帝国两\*\*师圣域之一，兰斯帝国魔法师协会的会长。

因为他的存在，那些有着招风耳的人甚至可以因此挺起胸膛走路，并自豪的说：“那是圣域的标志。”

而现在，这位圣域就在那里，在一大群客人中间。

“你最好少盯着他看，会被他发现的。”巴克勒低声警告。

修伊淡淡回答：“放心，他绝不会因此而注意到我，这里有成千上万名客人，每个人看到圣域都会多看几眼的。不可能我看了他一眼，他就有所警觉，那会累死他的感应能力的。”

尼古拉斯就算是圣域，就算有再强的感应力，也不可能从无数注意他的眼神中察觉到某个人的特殊目光。事实上真要说到特殊目光，天底下比修伊恨魔法协会的人未必就少了。

看起来修伊给紫萝兰的信息已经起到了效果，奥术塔全员出动，就准备翁中捉鳖了。他们现在唯一需要的，就是等待拉舍尔把修伊给找出来。

想到这，修伊微微一笑：“时机差不多了，通知雷勒他们，动手。”

巴克勒点点头，不动声色的将手伸进衣内。

一道魔法能量悄无声息地传了出去。

—————————————

温灵顿北郊哈米勒区。

雷勒耶萨打扮成一个流浪汉，懒洋洋地躺在一家餐厅的大门前。

在经历了大半年的贵族仆役生涯后，雷勒终于又回到了以前的那种生活状态中，久违的自由感觉令他觉得惬意无比，以至于连路过的人都在他身边的几个铜维特都没有在意。

“嘿，你这混蛋，快离开我的地盘。今天是皇帝陛下的诞辰，全城都在庆祝，陛下邀请所有平民赴宴，你这耳目不通的蠢货，快去蹭白食去吧！”餐厅老板没好气的对流浪汉大骂。皇帝的慷慨让所有餐厅都没了生意，如果不是那些聚会的场所挤得要排上几个钟时才能领一份食物，没准老板自己都去吃免费大餐了。

雷勒翻着白眼看了看餐厅老板。

他那不屑的眼神让老板有些恼怒，挥舞着钵盂大的拳头走过来，狠狠地在雷勒的腰间踢了一脚：“怎么？你这混蛋想和我动粗吗？我让你滚蛋你听见了没有？”

“我听见了，老爷。”雷勒慢悠悠地爬起来，拍打着身上的灰尘：“知道吗，老爷，象您这样的人我见得多了。你们就是一群表面嚣张，实际上胆小如鼠的懦夫。只要我愿意，我随时都可以把你打得满地找牙。不过你今天运气不错，我没兴趣揍你。记着你欠我一脚，没准我什么时候就会回来找你要这笔帐。”

“哈，好大的口气，一个流浪汉也敢对威胁我？”老板有些愤怒。他向餐厅里招招手，几名伙计走了过来。看样子雷勒再不走，对方就真得要动手了。

雷勒扬了扬脖子：“没人告诉你，你真得很讨人厌吗？”

一名伙计站到雷勒与老板的中间：“滚蛋，或者挨揍，你自己选。”

雷勒的眼中露出一线凶狠，这名比利亚斯山区出来的凶悍盗匪心里的火气已经窜升，他正在犹豫自己是否应该立刻把眼前的讨厌鬼揍一顿，他耳朵上的吊坠却轻微震动了几下。

巴克勒的命令传到：“立刻行动。”

“算你们好运。”雷勒恶狠狠地对餐厅老板和伙计说。

他离开餐厅。

餐厅老板和伙计发出嘿嘿的冷笑，在他们看来，这种层次的流浪汉威胁，根本就不值一提。

不过下一刻，他们很快就发现事情的不对劲之处了。

四面八方突然间冒出数十名打扮各异的汉子，有的是马车夫，有的货郎，还有几个看上去就象是无关的路人，这刻在同一时间向着同一个方向走去——奥术塔。

奥术塔，它是帝国魔法师协会总部的一个特称，也是所有魔法师最向往的神圣之地。

这是一座高达十八层巨型高塔，是当年的乔治亚福兰大帝亲自下令为魔法师们建造的。只有为帝国做出杰出贡献的人才有资格进入这里，钻研魔法，享受崇高待遇。

多少年来，这里虽不是香火之地，却类似于香火之地，每年都会有很多人远道而来，远远地观摩奥术塔，虔诚跪拜，祈福。他们不祈求神灵庇佑，直接向魔法师们发出呼吁。

奥术塔并没有什么特别的防范措施，住在塔里的人本身就是最强大的存在，最好的防御力量。自从奥术塔成立以来，它从未遭遇过任何形式的攻击。

只有疯子和傻子才会想到做这种以卵击石的事，不过今天，它却要实实在在的发生了。

走到奥术塔前方二十米外站定，雷勒看了看守在门口的两名卫士，他撇了撇嘴：“干掉他们。”

“唰！”

十几名曾经的盗匪同时举起了手中的弩弓，明晃晃的弩尖嗽的飞离弓弦，\*\*了卫兵的心窝。

四名盗匪迅速冲进塔内，守住路口，小心里面的人冲出来，其余的盗匪开始鱼贯进入高塔。他们动作敏捷，配合严密，不发出一点声音，部分人手提钢刀，部分手持弩弓，还有部分赤手空拳守在塔外，警惕地看着四周。

雷勒大马金刀到来到奥术塔底部，此刻这里静悄悄的，还没有人发现他们冲进来。

奥术塔是魔法师们做学术研究的地方，平时每个人都自己关着房门做事，只有仆役们才会走来走去。今天有不少魔法师并不在塔里，留守的法师少得可怜，因此也就显得清冷了许多，以至于雷勒他们杀了卫兵进来都无人发现。

看到这种情况，雷勒撇了撇嘴：“先把三层以下控制起来。巴特，范辛，你们两个带几个兄弟去清理，巴斯，把东西搬过来。”

在雷勒的指挥下，盗匪们纷纷行动，放风的放风，杀人的杀人，封锁的封锁，而在塔底的最中心处，雷勒则从手下那里接过一个大木箱子。

他非常小心的打开箱盖，从里面取出一些魔法晶石，一些特殊的材料，还有就是一些标志着“极度危险”的金色油液……

奥术塔里的人不知道发生了什么事，塔外的人却看得一清二楚。

餐厅老板吓坏了，他亲眼看到那帮疯子竟然在光天化日下公然杀死了奥术塔卫士，冲进了塔内。

“神灵在上，我一定是出现幻觉了！”餐厅老板浑身的汗水都渗了出来。

而此时，发生在奥术塔的杀戮才刚刚开始。

一名魔法师正在自己的房间里做研究。

他听到后面门响，还以为是仆役进来了，有些不满地叫道：“我说过没事不要打扰我！”

“我很抱歉，老爷。”一个冷冷的话语惊醒了沉醉在研究中的魔法师。

门口站着一名大汉，手中的弩弓正对准自己：“记住我的名字，我叫范辛，老爷。”

扣动弓弦。

把弩弓收好，范辛踢了一下那魔法师的尸体，冷笑一声迅速朝着下一个门走去。两名仆役正好从内门出来，正好与范辛打了个照面，两边同时楞了一下。

范辛把手指往嘴上一竖，做了个嘘的手势，他用手里的弩弓指指两个仆役，然后向旁边挥了一下，两名仆役立刻明白，闭嘴走开。范辛来到仆役出来的门前，斜着眼往里面看看，一个年纪不小的魔法师正在里面搂着一个女人打滚。

“哇哦。”范辛有种想吹口哨的感觉，尽管他知道魔法师并不戒女色，但是对于这种情况，他依然有些不太适应。不过最重要的是，该不该连那女人一起杀呢？

或许是长时间跟随修伊，受了些影响的缘故，范辛很快做出了决定。

他把弩弓的位置稍调整了一下，对准了那魔法师的脖子侧面。

嗽！

小箭从那魔法师的脖子一边穿进去，再从另一边穿出来，正好将那魔法师的头部固定在墙上。

血，一滴一滴地流在身下女孩子的脸上。

“啊！”

姑娘发出了惊恐至极的叫声。

“该死，我痛恨这样！”范辛彻底愤怒了，他冲进去一拳打昏那尖叫中的姑娘：“好心永远没有好报！”

尽管早就知道对奥术塔的攻击不可能一直处于秘密进行状态，但是同时每个人也都在心里赌咒发狠，至少让对手发出声音或者警告的不是自己。

范辛很倒霉，问题是在他手里出来的，回去以后要被老大狠一阵教训了。

“出什么事了？”塔上的人纷纷出来喝问。

然后他们惊愕地看到外面是数十把弩弓正对准着自己。

弓弦声如鸣动的天籁，噌噌不绝于耳，射进冲出来的法师身上，扑扑的将他们射成筛子。

一名死去的魔法师临死前终于喊了出来：“我们受到攻击！！！”

这叫声令整座奥术塔都沸腾了。

被偷袭的魔法师连平民都不如，可要是有了准备，就不再是那么好对付了。

奇特的咒语如旋律般响起，空气中开始出现大量诡异的色彩。

几名负责封锁塔的上下出入口的盗匪同时将弩弓一收，身上魔纹之光闪耀，真空结界发动。

空气中无数的火球，冰球，风球等等各种魔法正在生成，向着盗匪们噼里啪啦的砸去。为了不损坏奥术塔，魔法师不敢使用威力太过强大的法术，不过料想中数十个次级法术也足够让来犯者受死。

真空结界能够承受所有类型的伤害，冰火霜刃落在真空结界上，激荡出大片的能量火花，却丝毫伤害不到结界中的人。

攻与守在这刻变成了一场持续胶着的拉锯战，有趣的是防守方不是被偷袭的一方，而是偷袭者——雷勒的人看起来并不打算冲到奥术塔的更高层，他们只打算把所有塔里的人都堵在出入口，让他们没法从塔里出来。

从战术上说，这是一个相当不错的选择，再巨大的塔终究还是塔，上下出入口的大小始终有限。只要派上几个人那么一堵，上面的人想下来就非常困难。当一名盗匪释放真空结界渐渐感到不支时，另一名盗匪会迅速替上。被替换下来的人则开始灌药剂，有个炼金师做主子的确不错，吃药不花钱。

与此同时，雷勒耶萨则在紧张的布置着那个他先前已经练习过无数遍的法阵。

———————

奥术塔十二层。

从深沉的冥想中苏醒过来，埃尔德雷特的耳边充斥着喊杀之声。

“发生了什么事？”他愤怒大喊。

一名魔法师跌跌冲冲闯了进来：“埃尔德雷特大人，有人杀进奥术塔。”

“什么？”埃尔德雷特被这个消息吓了一大跳。

不过他很快就镇定下来：“知道是什么人吗？”

“还不是很清楚，但是对方组织严密，他们是偷袭进入的，现在已经占据了塔下三层。他们的人现在堵住了出入口，我们正在试图打破屏障，但是在塔里我们不能使用威力太过强大的法术。不过我们发现……”

“发现什么？”

“我们发现拦截的人使用的是同一种法术，真空结界。而且在他们施法的过程中，我们没有感觉到他们身体里任何的魔力波动。”

埃尔德雷特霍然起身：“你是说……魔纹？”

“是的，埃尔德雷特大人，我想恐怕也只有修伊格莱尔才有这个胆子做出这样的事情。”

埃尔德雷特倒吸了一口凉气，修伊格莱尔竟然会在这个时候派人进攻奥术塔，很显然他早就知道这个时候正是奥术塔防御最薄弱的时刻，在他看来，这就是千载难逢的机会。

埃尔德雷特眼中现出一线狠戾：“修伊格莱尔，如果你真是这样想的话，我会证明你的错误的。”

做为奥术塔的镇守法师，会长和其他几位七级\*\*师不在，埃尔德雷特就是这里地位最高的人。下一刻他沉声下令：“修伊格莱尔已经把魔纹散播出去，立刻对真空结界发动强力进攻，杀死所有刻上魔纹的人，放心吧，奥术塔是用最好的抗魔材料和最坚硬的石才打造成的，他没那么容易被拆掉。”

随着埃尔德雷特的命令下去，进攻真空结界的魔法明显加强，拦截方压力大增。

巴特是负责拦截的人，他回头大喊：“雷勒，你那边好了没有？我这边快顶不住了！”

“还有五分钟！这个东西很麻烦，必须非常小心，否则会伤到我们自己！”雷勒喊道。

埃尔德雷特此时已经来到了高塔第四层，在他的身边十多名魔法师正集合一处，对准前方的真空结界狂轰乱炸，打得甚是热闹。对方仅仅是用弩弓还手，所有的力量都用来支撑真空结界，一个下去，又一个接着上来。

埃尔德雷特面色阴沉：“他们到底想干什么？跑到奥术塔来就是为了把我们堵在这里吗？”

一名魔法师回答：“这的确很奇怪，大人，我怀疑他们是在拖延时间。”

拖延时间？埃尔德雷特一楞，他迅速叫道：“费奇，用你的天眼术看看塔的下面在干什么！”

一名中年法师答应了一声，立刻运足法力，他的双眼呈现出一片妖异的红，仿佛可以穿透虚空，看到那无尽苍茫之处。

深沉的语调在这名叫费奇的法师口中响起：“我看到有人在设置法阵，但看不出是什么法阵。”

设置法阵？埃尔德雷特心中狂跳，他可没有忽略掉修伊格莱尔最擅长的是什么？

“是修伊格莱尔吗？”他厉声问。

“不，不是，应该是他的手下，很明显是个新手，动作很慢，很小心。”

“很小心？看看有些什么材料。”

“大量的魔法晶石，有很多火属性的材料，有一些奇特的金色油液。”

金色油液？埃尔德雷特的脑海中立刻出现一个名词——献祭之油。

“不好！”埃尔德雷特吓得脸都变青了：“他的人正在布置一个爆炸性的法阵，修伊格莱尔这个混蛋，他是要把整个奥术塔都给炸掉！”

这句话把所有人都吓得不轻。

奥术塔是魔法师地位的象征，是他们荣耀与尊严的代表。

修伊格莱尔出手狠辣，他的教训方式很简单：你们不是担心魔纹会影响你们的地位吗？我干脆就先把代表你们地位的标志直接拆除，也省得你们担忧这担忧那的。

只有拥有一切的人才会担心失去，如果已经失去，反而没什么可担心的了。

不需要埃尔德雷特的下令，进攻真空结界的魔法已经再度加强，所有的魔法师这刻纷纷不顾一切地对拦截方发起疯狂进攻。

埃尔德雷特深吸了一口气，手中已经出现了一把奇特的金色粉末。

他将金色粉末撒在地上，现出灿烂光华，形成了一个奇特的光圈。

旁边的魔法师见状大骇：“埃尔德雷特大人，您要自己冲过去吗？”

埃尔德雷特阴沉着语调回答：“谁知道那个法阵什么时候会布置好？我不能在这里干等。修伊格莱尔不在，他的手下都是一群废物，在这里干等没有意义，我自己过去，把他们全部杀个精光。”

“可是……”

“没有可是，你们在这里拖住他们就可以了。”埃尔德雷特一挥手，整个人已经融入那金色光圈中，渐渐消失。

第四部 帝国的逃犯（下） 第八十三章 奥术塔（下）

更新时间:2010-6-4 8:45:11 本章字数:11700

奥术塔。（）

雷勒正在紧张的布置着那个法阵，额头上已经渗出了丝丝汗水。

“雷勒，情况怎么样了？”巴斯在三层大叫。

“再给我五分钟。”

“混蛋，你刚才就说给你五分钟时间来着。”

“因为那是你在十秒之前问的问题。”雷勒没好气的回答。

“问题是我们快顶不住了。”

“老板不是给家伙了吗？把好东西拿出来。”

“我他妈不舍得！”巴斯大叫着回答。

“我去你妈的！”雷勒笑骂。

就在此时，金色的光圈突然在塔底形成。

雷勒大叫：“小心，有人传送过来了！”

十余把弩弓同时对准光门，只要有人从里面出来，就得先过弩箭齐射的这一关。

下一刻，光门中没有任何人出现，反而是在大家的头顶上空，临空出现一只金色巨手，向着其中一名盗匪的头顶住去，一下将那盗匪的脑袋抓得粉碎。

虚空中出现一个人的身影，正是埃尔德雷特，全身金光闪耀，到仿佛是佛陀降世。

这刻他面目狰狞的大吼：“不自量力的蝼蚁，竟然也敢挑衅伟大而神圣的奥术之塔，你们将为你们的行为付出代价。光之咏叹！”

一道灿烂眩目的光华在塔底中央绽放，就象是恒星爆炸般放出无尽光芒，直逼人眼。

“把眼睛闭上！”雷勒闭目大叫，一些来不及闭眼的人纷纷扔下手中的弩弓，捂着眼睛倒地哀号。

即使闭上了双眼，雷勒在那一刻仍能感觉到刺目的光华就象是火焰灼烧着他的眼球。

光系六级\*\*师的实力，果然不是他们几个普通武士能对付的，即便是镌刻了魔纹，拥有了真空结界这种防御法术，同样无法抵挡那可怕的烈光攻击。

雷勒立刻从怀里掏出一颗黑色球状物向地上一扔，大团的黑烟升腾，遮蔽光线，光与暗在这一刻冲击，竟形成了一个奇妙的平衡。

“咦？”埃尔德雷特发出了惊讶的叹语。

下一刻，人立虚空，双手连划，一道六芒星法阵在空中展现，旋转着放出五彩光芒。

又一个高级光系法术，光耀众生。

光柱如枪刃，汹涌刺向众人，一刹那间仿佛要将整个天地都笼罩在这无尽辉煌之光的威力下。

“嗷！”雷勒仰天吼了一嗓子，扬手扔出一道水晶之墙。水晶之墙拥有着光反射能力，正是光系法术的克星，万千彩光竟被一堵水晶之墙阻挡，统统反弹回埃尔德雷特身上。

埃尔德雷特自己也不敢硬接自己的法术，怪叫一声，身影迅即又变得虚无起来，再出现时，竟又回到了奥术塔三层地方。

“埃尔德雷特大人！”一众魔法师惊叫起来。

埃尔德雷特脸色涨得通红，仿佛要滴血一般。以他六级\*\*师的实力，要对付这样一帮毛贼，原本是手到擒来的事，没想到三次出手，竟然只杀了一个，自己还被逼回了塔内，这面子丢大了。

他恨声道：“怪不得修伊格莱尔敢派他们来，他给了他们不少好东西。你们这边呢？”

立刻有人回答：“我们打碎了真空结界，但是立刻遭遇到爆裂火球的集群攻击。好不容易挨过这一轮，却又碰上了那东西。”

埃尔德雷特抬头一看，只见几只巨大的石像魔偶正把整个出入口堵得水泻不通。这种石像魔偶战斗力不强，但是有一个非常明显的好处，就是对魔法的绝缘能力相当不错，正适合用来做盾牌。而在这几个魔像的后方，每名盗匪手里竟然都拿着一大叠的魔法卷轴，药剂，各种炼金道具，再加上弩弓，火球和真空结界，一副严阵以待，死守硬挡的态势。

埃尔德雷特也没有想到对方的准备竟然如此周到，布置精密。他有些纳闷他们有这些东西怎么早不拿出来使用，却不知道这帮盗匪个个都是守财奴心态，不得最后关头是绝对舍不得用的。否则单凭几个魔纹就想让一群普通武士强冲奥术塔，那修伊还不如让他们去自杀来得爽脆些。

眼看着想在短时间内冲破这防御是不可能了，一转头，埃尔德雷特叫道：“我需要一个火系法师，一个风系法师，一个自然法师，全部要四级，我们再去一次塔底，一定要摧毁那个法阵。你们谁跟我去？”

奥术塔的留守人员大部分都是些四级以下的法师。这到不是说奥术塔里没有能五六级左右的能人，只不过能力到了五级以上，谁会愿意做值班看守？个个都有自由来去的权力。因此奥术塔虽然实力强大，真到用人时，埃尔德雷特悲哀地发现他竟然找不到几个合乎他要求的法师。

好不容易终于找到，埃尔德雷特长袍一展，金色光圈再度打开，裹挟着三名同伴一同传送到塔底。

金色光门再现，雷勒的头皮一麻：“那个混蛋又回来了！”

埃尔德雷特去得快来得也快，而且这次一回来就四名法师一起上阵。

风与火是最好的搭档，光与自然同样有着相辅相成的作用，埃尔德雷特在选择助手上并非随意安排，而是非常注意配合作战。

那名火法师叫罗夫特，他刚一出现，就是三只火乌鸦释放出来。火乌鸦是火系召唤术中的一种，威力普通，但胜在速度极快，一次能形成多只。火乌鸦刚一出现，那名风法师就迅急出手，为三只火乌鸦加了三道风环辅助。风助火势，通体烈焰的火乌鸦仰天长嘶一声，向着下方吐出熊熊烈焰，隐现岩浆状，竟是发挥出了远超它们自身能力的实力。

雷勒又是一抬手，炼金道具冰之吐丝出手，漫天冰霜笼罩寒焰，顷刻间将火焰化于无形。

就连埃尔德雷特都不得不叹服修伊的手笔之大，这几下功夫，就砸出上千个金维特了。炼金师作战用钱堆，那是名不虚传啊！

他当然不知道现在修伊手里有多少材料，得自炼狱岛的，来自死亡之塔的，来自各大商行的，来自佛朗克帝国的，以后还有来自西大陆的和天灾教会的材料，只要他愿意，他到的确是可以做出成千上万的炼金道具，硬生生用钱砸死这帮魔法师。

连火龙都能抗衡的光之吐丝缠灭了火乌鸦，余势不减，向着埃尔德雷特逆卷而去。

那名自然法师不敢怠慢，迅速放出一道荆棘护盾。

埃尔德雷特单手一指，低喝：“生命之光！”

一道绿色光芒从指尖飞跃至荆棘护盾上。荆棘护盾得到了最有力的补充，迅速暴涨成笼罩住四人，堪堪挡住了光之吐丝的侵袭，只是荆棘护盾上也龟裂成片片碎壳。

“我到要看看你有多少这样的货色。”埃尔德雷特气的直咬牙。

手中魔法杖一挥，一道黑色光芒，一道血色光芒还有一道蓝光先后出现。

“毁灭之光！”

“血噬之光！”

“蔚蓝之光！”

一连三道光束直袭雷勒。

埃尔德雷特不愧是六级\*\*师，一眼就看出雷勒使用道具作战的不足之处，那就是炼金道具受限于品种数量，不能随意使用。既然这样，就干脆使用一些施法速度快耗魔较少的法术来和对方拼消耗。

果然，雷勒被这一连三个法术弄得手忙脚乱，他还要忙着布置法阵，又要应付埃尔德雷特的攻击，实在是有些手尾难顾。

形势在瞬间逆转直下，四名法师趁势而起，各种小法术一个接一个的使出来，雷勒的道具显然不够使用，挡得了这个挡不住那个。一道犀利的风火法术交替使用，雷勒还没想好要用什么，已经被直接打飞，如果不是真空结界起到作用，这一下就免不了性命有危。

埃尔德雷特得意高叫：“快！毁掉那个法阵！”

他可不想让那样危险的东西留在那里。

一道风旋呼啸着急旋而来，眼看着就要摧毁雷勒辛苦搭建起来的法阵。

“不！”雷勒高叫，飞身阻挡，竟硬是用自己的身体阻挡了对方一下。

“混蛋！”埃尔德雷特被这帮亡命之徒悍不畏死的作风所头痛，再顾不得一切，整个人化成一轮急转光轮，向着雷勒飚射而去：“光轮冲击！”

光轮如烈阳，犀利冲锋，锐不可挡，眼看着就要把雷勒划成两断。

横空中一柄黑色长剑疏然出现，平平掠向那光轮，一扫而过……

那呜呜的光轮爆出惊人光焰，消散于空气中。

埃尔德雷特的身体化成两断，重重跌落。

怒睁的大眼始终未有合拢，即使死，埃尔德雷特也没有想明白到底发生了什么事。

黑甲武士就这样凭空出现在塔底，冷酷的双目一望另外三名法师，冷冷道：“你们……都……要……死！”

众人大骇，全然没注意到在他们的身后，一只亡灵妖鼠正悄无声息地升离地面。一条锯链长尾正缓缓举起……

———————————

皇家大剧场。

尼古拉斯凯奇他的心脏突然极不争气的剧烈跳动了几下。

就好象有什么人在他的心上狠狠捏了一把，让他感觉极不舒服。

老头子的呼吸微微重了几分。

“凯奇阁下，真高兴您能在百忙之中参加这样的盛会。”一位贵族正忙着过来拍着凯奇的马屁。

凯奇很不耐烦地地回答：“事实上我一点都不忙，这些年已经没什么人敢让我忙碌了，以至于有时我想做些什么，却总有人抢着帮我做了。有段时间我甚至为此感到烦恼，我到底该为自己找些什么事来做而不用担心总有人来替我完成？我很庆幸我还保留了自己进行吃喝拉撒的权力。”

那贵族老爷被这番话说得一楞一楞，身旁的一群人捂着嘴偷笑。

尼古拉斯凯奇脾气相当古怪，他历来以喜欢抢白他人而著称。他那怪异的性格使每一个接近他的人都大吃苦头。近些年来随着年岁渐长，他的这份毛病渐渐少了许多，可是偶而还是会有发作。

通常他发作这种毛病时，意味着他的心情不太好，有些焦虑。

现在已经很少有人能让他焦虑了。

所以当尼古拉斯凯奇这样说话时，所有的贵族立刻明白，现在的圣域大人心情很不好，大家最好都距离他远些。

“博德。”凯奇突然道：“拉舍尔怎么说？”

一位金袍\*\*师回答：“他说他有办法把修伊格莱尔逼出来，但需要我们给他足够的时间和发挥的机会。他让我们不要着急，具体行动等紫萝兰歌舞团出场后再说。他要求保证他的行动自由，我们所有人听他指挥行事。”

“哼，好大的口气。”凯奇哼了一声。

“在抓捕方面他是行家，口气大些也能理解。”

凯奇的眯起了眼睛：“谁在负责辅助他？”

“是法洛斯。”

“是他啊，唔，那个小伙子还不错，让他顺便注意一下周边。”凯奇随口说道，但是心中的不安感依然存在，怎么也挥之不去。

环形大平台的另一头，修伊同样有着不妙的感觉。

事情有时就是如此奇妙，你算计我，我算计你，在今天这个诸多角色，众多表演的日子里，连修伊都只是一个配角。他总觉得有些什么事情不在他的控制范围之内，超出了他的理解。

“布莱恩，帮我盯住拉舍尔，一旦他有什么异动，立刻报告我。”

“有那个必要吗？我们已经计划得很完美了。”

“我不知道。”修伊摇摇头：“但是这世上没有完美的计划，必须小心意外的出现。”

“意外有好也有坏，而且不一定出现在哪个方面。”

“没错，有好也有坏。”修伊笑笑。

他话音刚落，第一个意外就已经出现了。

一声大喊惊动了所有人。

“西瑟达达尼尔！”

众人愕然朝着音源方向看去，只见一名年轻的武士正挤出人群，向着修伊走来。

“贝特森？”克丽丝汀惊呼出声，捂住了自己的嘴巴。

正是上次那个上次在雾隐城堡被修伊打败的巴尼斯特家族的贝特森少爷。

他的身上正爆出一股庞大的斗气能量，显示出他的修为已经较以前又有突破。

贝特森大步来到修伊的身前：“西瑟达达尼尔少爷，很高兴看到你还活着。上次我败给了你，不过这一次，我再此向你提出决斗要求。”

白手套扔在了修伊的脚下。

修伊的目光盯在白手套上看了一会，然后缓缓抬起头：“贝特森少爷？这又为什么？”

“上次输给你，我很不服气。身为武士，应该有武士的决斗方式。你那种投机取巧的战斗方法，在这里派不上作用了。我相信我这次一定能赢你，这和巴尼斯特家族的荣耀有关。我爷爷的声誉，不能因为他的孙子而没落！”

修伊冷冷一笑，他摇了摇头：“一名武士向一名普通人提出决斗邀请，本身就已经侮辱了他自己的荣誉，即使战胜了我，你也不光荣。”

“那是我的事！”贝特森大吼起来：“我要杀了你，抢回我的克丽丝汀。”

克丽丝汀怒道：“贝特森，你别做梦了，你就算赢了也得不到我。还有我要提醒你，这里不是你的地盘，这里是皇家大剧场。皇帝陛下就要来到，难道你希望在皇帝的眼前杀死一位贵族吗？”

“贵族？”贝特森大笑：“他也配？他连爵位都没有。达达尼尔家族就是一群暴发户，他们根本不配称为贵族。”

“实际上，已经有了。”克丽丝汀叹气：“皇帝陛下将在今天对布莱恩达达尼尔先生进行册封，授他世袭男爵，所以你不能对他们动手。”

“你说什么？”贝特森大吃一惊。

修伊冷冷看了贝特森一眼：“所以，贝特森大人，恐怕我要让你失望了，因为我有足够的理由拒绝你的决斗提议。”

“你是个懦夫！”贝特森大吼起来：“你不能拒绝我的决斗要求，否则我会让全城的人都知道你的懦弱表现！”

修伊有些怒了。

他第一次见到有人如此不识好歹。

也许该好好教训一下这个小子，修伊想。

他正要说话，突然人群中传出一阵骚动。

“快看那边！”有人指着下方高叫。

不少人顺着那人手指的方向朝下方看去，只见远方突然出现大批的骑兵气势汹汹地向着这里开来。

“是皇帝陛下的卫队吗？”有人问。

“不太象。”有经验的人立刻说：“皇帝陛下的仪仗队怎么可能使用冲锋阵型？而且那也不是仪仗队的铠甲。”

“银铠花盔，血祭纹章，是圣教的骑士团！”有人大叫起来：“是圣灵教会的神圣骑士！”

“不，是光辉骑士团！”有人修正这话。

“神灵在上，光辉骑士团怎么会在这里？难道这里有异教徒的存在？”

世人们所说的神圣骑士团，其实是一个统称。无论是光辉骑士团，荣耀骑士团还是守护骑士团，其实都是神圣骑士。但是光辉骑士团与另两个骑士团最大的区别就在于他们是圣灵教会的主动进攻力量，只要是他们所到之处，就必定是一番腥风血雨。很多时候人们所说的神圣骑士，其实就是光辉骑士团。

光辉骑士团出现在哪里，哪里就有异教徒，哪里就伴随着血腥杀戮，这个概念其实早已深值人心。

此刻皇家大剧场外，突然出现大批的光辉骑士团的确把所有人都吓了一跳。

“大家都不要乱！看看到底发生了什么事？”一位中气十足的白发贵族大声吼叫道。他叫乌特雷德·哈林，兰斯帝国的一位将军，一位武勋贵族，虽然因为年事已高而退离前线，但是威望仍在。

“哈林大人，光辉骑士团的人怎么会突然过来？”有人问乌特雷德·哈林。

哈里傲然道：“或许是为陛下祝寿的。”

“让光辉骑士团来祝寿？这可不象圣教的风格，那些神圣骑士只负责送来死亡。”

“这一点我很清楚。”哈林不耐烦地挥手：“大家不用着急，我的手下就在外面，他是个很能干的人，很快就会把情况搞清楚。”

老将军没有吹牛，当光辉骑士团冲到大剧场外围后，缓缓散了开来，看样子是对皇家大剧场形成了合拢包围之势，此时，一名年轻的伙计也匆匆推开人群来到哈林的身边。

“大人，事情已经查探清楚了。”

“说吧，到底发生了什么事？”哈林傲然问。

“是光辉骑士团汉密尔顿大人亲自率领一支队伍过来，主要由一个光辉骑士团小队负责，人数百人左右，另外还有四百人的荣耀骑士团辅助骑士，他们声称是来捉拿异教徒修伊格莱尔。已经命圣教教众把整个大剧场全面封锁，任何人不得自由出入。”

一听到汉密尔顿这个名字，所有人都慌了。

“汉密尔顿？那个疯子怎么会来？”人们纷纷交头结耳。

看起来清洗者的名号比修伊更加令人恐惧。

“那么皇帝陛下呢？”哈林也神色颜色起来。对于光辉骑士团的行事风格，老贵族多少是有些清楚的。

“皇帝陛下的车队被拦在了前往大剧场的道路上，汉密尔顿正在亲自与皇帝陛下交涉。”那年轻人回答。

“汉密尔顿竟然连皇帝陛下的车队都敢拦？这也太过分了！”

“圣教的神灵眷顾者，有什么不敢做的？以神灵之名，一切至高存在都必须让步。”

“注意你的用词，不要再说出亵渎神灵的话了，这是给你的忠告。”

人们议论纷纷，恐惧者有之，惊慌者有之，愤怒者有之……

反到是修伊，令他感兴趣的不是汉密尔顿的到来，而是那个哈林手下的小伙子，看起来相当的精明能干，在这么短的时间里就能打探到这许多消息，而且不用主人命令，就自动自发的做好了一切。

“那年轻人不错，是个人才。”修伊对巴克勒道。

“你想要他？”巴克勒立刻明白了修伊的意思。

“人才在任何时代都是最大的财富。”修伊淡淡道。

巴克勒点点头：“我会找人摸一下那年轻人的底，看看能不能帮你搞过来。不过我们现在有个麻烦，很大的麻烦。”

“什么？”

“汉密尔顿来找你的麻烦了，他把所有地方都堵住，我很担心那个家伙恐怕没法顺利出手了。”

“格林金？”修伊一楞。

巴克勒点了点头。

修伊痛苦的呻吟起来：“我就知道……我就知道总有意外打乱我们的计划。”

“现在怎么办？”巴克勒也很没办法。

修伊正要说话，不远处贝特森又在那里咆哮起来：“西瑟达达尼尔，和我决斗！是个男人就不要退缩！”

修伊和巴克勒同时眼前一亮。

修伊看看贝特森，然后问巴克勒：“你觉得他怎么样？”

巴克勒有些犹豫：“有些冒险，不过未必不可行。”

“那就是他吧，我们没别的选择了。”修伊断然说。

随着他这句话落下，远方突然响起巨大的爆炸声。

众人同时望向爆炸声传来的方向，只见温灵顿的北方，那曾经高高耸立引无数人膜拜，代表着魔法师神圣地位的奥术塔，竟然在那巨大的爆炸声中轰然倒塌，激荡出漫天硝烟，在天空中化成一张死神的巨脸。

第四部 帝国的逃犯（下） 第八十四章 崩塌

更新时间:2010-6-5 2:10:34 本章字数:10585

温灵顿流星大道。

原本应该是威风八面，一路畅通的皇家车队，竟然被人截在了半道上。

这一场景也可说是百年难得一见。

斯特里克皇帝坐在华贵的刻着血腥玫瑰图案的马车上，苍老的面容已经罩上了一层厚厚的冰霜。

如果不是事先知道这位皇帝今年刚满四十六岁，恐怕谁也不会想到皇帝的尊容竟然会是如此模样，他看上去就象是一个六七十岁的老人。

枯骨症是一种很奇特很少见的病，它能够让人的身体骨质变得脆弱无力，发展到末期时，得了这种病的人只能躺在床上连站起来的力气都没有。

皇宫的炼金师研究出了一些药物，可以为皇帝缓解症状，代价是他的生命得到极大透支，而且这是一种不可逆的行为。就生理发展上而言，四十六岁的斯特里克皇帝的确已经达到了七十岁左右的高龄。

病痛的折磨让斯特里克六世变得多疑易怒，脾气暴躁，动辄杀人。

已经好久没人敢在他面前站着说话了。

没想到今天，却有人敢拦住他的车驾。

汉密尔顿高坐在他的追电马上，挡在了斯特里克皇帝的车驾前，神情倔傲，丝毫不惧皇帝的怒火。

他的确有值得骄傲的本钱，十六岁就成为圣灵教会的神选武士，二十岁时走出圣堂，成为教会历史上第十二个在二十岁生日前完成圣堂训练的神选武士，并在三年后成为光辉骑士团副团长。同一年，他单身匹马闯上铁血岛，一口气屠杀了整个小岛总计三百多人。两年后，汉密尔顿成功杀死阿林森，后者是天灾教会的黑暗骑士团团长。尽管是在两名神圣牧师的帮助下完成的这一次行动，汉密尔顿还是因此名声大噪。

这些年来，只要是汉密尔顿出手，就没有完不成的任务。

这个人凶狠，残暴，疯狂，他的骄傲不仅仅来自于教会的强大，自身的实力，同样更来自于他心中那深深的宗教狂热。信仰可以抚慰人的心灵，也可以让人变得疯狂，汉密尔顿就是典型的后者，在他的眼里，一切世俗的存在都应当为神灵让路，哪怕是皇帝也不例外。

他的过激思想即便是在圣灵教会内部也颇受诟病，用教皇的话来说就是：汉密尔顿是一把好用的刀，也是一只不听话的疯狗。你可以让他去做任何你不适合出面的事，但永远不要指望他在政治上对你能有所帮助。恰恰相反，派他出手的同时，你要做好他完成任务却留下一堆烂摊子的准备，随时随地的去为他擦屁股。

也正因此，汉密尔顿永远只能是副团长，而不能是正团长，不过他的凶名却让每一个听到他名字的人都颤抖。

“汉密尔顿，见过斯特里克皇帝陛下。”汉密尔顿向斯特里克皇施了一个教礼，表示神职人员不在世俗权力掌管范围之内。

星辰武士汉普顿是今天陪同皇帝的人，也没见他怎么动作，人已经突然出现，站在了斯特里克皇和汉密饵顿的中间，这有效的阻止了汉密尔顿的接近。

“汉密尔顿阁下，我们知道你来了温灵顿，如果你想抓修伊格莱尔，我们不会阻止，因为我们自己也在到处找他。但是你不能随意阻挡皇帝陛下的车驾。”

汉密尔顿傲然道：“汉普顿大人，我知道象你们这类人都是怎么看我的。你可以认为我狂傲，认为我自大，但是你不能认为我愚蠢。你当我真不知道兰斯帝国和修伊格莱尔之间达成了什么交易吗？你们真得以为我搞不清楚发生了什么吗？当然，这是一次并不体面的低头，所以你们在表面还维持着对他的搜捕，但事实上你们早就撤消了一切实际行动。既然这样，为什么不由我们来代劳呢？”

汉普顿呆滞。

表面上看，他对皇家大剧场的包围，还有对皇帝车驾的阻挡都是一次史无前例的挑衅行为，即便是圣灵教会也不能如此肆无忌惮的无视他国主权，不过谁能想到汉密尔顿张狂的背后，同样不乏细腻的心思。

他很清楚他兰斯帝国对修伊格莱尔的态度——忌惮他，畏惧他，又想除掉他。

由于佛朗克人和修伊的联手，兰斯帝国不得不做出低姿态，以避免可能产生重大影响的炼金术流落他国，培养出强大的敌人。但是这份低头的背后，同样有着深深的不甘。

汉密尔顿就是看准了这一点，所以他敢于狂傲，敢于做任何人不敢做的事。他的狂傲背后不但有资本，还有对对手心理的揣摩。

“汉密尔顿阁下，你的行动到底是教皇陛下的意思，还是你自己个人的意思？”

“教皇陛下派我来，就给了我全权处置的权力，您可以认为是我自己的意思，也可以看作是教皇陛下的意思。当然，我更认为：这是神的旨意！”汉密尔顿的声音铿锵有力，带着不容怀疑的语气。

汉普顿向后退了几步，来到斯特里克皇帝身边：“陛下，您看这件事该怎么办？”

老皇帝的声音很阴沉：“他打算怎么做？”

汉普顿回头看了看汉密尔顿：“我们需要知道你们打算采取怎样的行动。”

“我的人已经对皇家大剧场展开全面包围，对修伊格莱尔进行严密搜捕。除女人，孩子可以放过外，所有人，尤其是少年，都将被暂时留在大剧场。我们会对每一个人的身份进行核查。”

“如果没有找到呢？”

“那就一个一个查，直到查出来为止。在找到修伊格莱尔之前，任何人不得离开。有敢擅离者，统统视为修伊格莱尔，一律当场格杀！”

汉密尔顿的回答充满凶霸狂横之气。

在这个问题上，圣灵教会态度明显，哪怕错杀一万，也绝不放过一个疑犯。

即便是这样，汉密尔顿也已经觉得自己很开恩，要知道他先前的想法可是直接全部杀光的，要不是大主教一再劝阻，他或许真会这么干。

这是教会与国家的本质上的不同。国家尊奉的是皇帝，教会尊奉的是神灵。神灵可以永固，皇帝不能。所以国家可以换，教会不能换，信仰不能变。一个兰斯帝国倒了，自然会有新的国家崛起。教会不会在乎崛起的是哪个国家，只要这个国家的子民依然信奉圣灵教会，信奉他们，那就够了。

所以教会与帝国之间的关系，就好象白蚁与大树的关系，前者啃食后者，却不会在乎后者的命运如何。大不了这棵树倒了，就再换一棵树，偶尔还可以在枝头上高唱我是这棵大树的主人。

当然，这是站在个人利益的角度去考虑问题，假如从政治方面考虑，这种事情只能是想想，而不能真正去做，否则必然会引起轩然大波。不过以汉密尔顿的为人而言，政治上的问题从来不是他需要考虑的。

他只知道一件事：清理一切对教会有害的存在，尤其是修伊格莱尔这种可以左右国家政局的人物，更是绝对不允许他留在这个世界上。哪怕为此葬送一大批无辜者，也是值得的。

因此当他非常“慷慨”地说出上面的话时，他觉得自己已经极为大度了，对方甚至应当感谢神恩。

不过汉普顿可不这么想，他大叫起来：“这简直是疯了！大剧场足有上万人，数以千计的贵族，你们想干什么？把帝国官员一网打尽吗？”

“所以，还需要陛下派出人手协助进行。请放心，皇帝陛下，只要能够证明身份，确实无误的，我们一概放行。”汉密尔顿无所谓地回答：“但凡是无法证明自己身份，或者证明力度不够，身份有可疑的，就通通杀掉！”

“皇帝陛下不会答应这种要求的！”汉普顿怒道。

“不！”斯特里克突然扬声：“我同意，让他们查！汉普顿，你带三千卫队去协助神圣骑士团，一定要找到修伊格莱尔，然后……就地处决！”

随着话音落下，远方传来轰然倒踏之声。

众人同时北望，正见奥术塔倒塌时的惊天巨变。

———————

奥术塔的坍塌在温灵顿就象是爆发了一场十级的大地震，震撼了所有人的心神。

无数市民共同北望，目瞪口呆地看着那硝烟弥漫之地。

曾经令世人景仰膜拜的那片地方，升起了大片的烟尘，高塔上的碎片如雪花般飞散，附近一带的居民吓得亡命奔逃。火焰熊熊燃烧，不时地发出劈啪爆炸之声，震耳欲聋的轰隆声即使远隔数里外也能清晰听到。

方圆数十里内的人无人不见到这壮观的倒塌景象，人们奔走呼号，纷纷询问发生了什么事。

奥术塔倒了，象征着魔法师地位与尊严的荣耀就此崩塌，就象是一记响亮的耳光，狠狠的扇在了尼古拉斯凯奇的脸上。

皇家大剧场，环形平台。

尼古拉斯凯奇咬着牙迸出这么几个字：“修伊……格莱尔，你好狠！”

的确够狠。

当年兰斯人穷五万壮丁，耗时三年，花费钱粮无数，建立起这座象征着魔法师荣耀的高塔，他们相信魔法能够带给人们美好的生活，能够保护他们的家园和平不受侵犯，他们膜拜这神秘而庞大的力量，并愿意为之赴死。

这种信念便如信仰，扎根在每个人的心中。

然而今天，它倒塌了，在无数人亲眼目睹中轰然倒下。奥术塔的倒下同时也粉碎了无数人心中的魔法师神圣不可战胜的信念。

修伊用他的行动告诉那些高高在上的魔法师，只要他愿意，他可以让魔法师变得更加不值钱一些。

别逼我！这就是修伊想说的话，任何人都别想逼我做不想做的事，为此不惜开战。

兰斯帝国他都不怕，再得罪一个魔法师协会又有什么了不起？

“拉舍尔！”尼古拉斯凯奇愤怒大叫起来。

所有在环形平台的魔法师同时开始寻找拉舍尔的踪迹。

然而拉舍尔却凭空消失了。

就这么消失得无影无踪。

修伊也注意到了这一异象，他低头问巴克勒：“拉舍尔人呢？”

“不知道，刚才还在。神圣骑士团冲过来的时候，全都注意看外面了，然后是奥术塔倒塌，大家都被吸引过去了，谁也没注意到拉舍尔去哪了。”

“见鬼！”修伊愤怒的跺脚：“我让你盯住他的！”

“是我的错。”巴克勒道歉。

修伊四处寻找拉舍尔，却就是找不到，难道这个家伙见机不对溜了？

不，不对。

那么他为什么突然跑掉？

难道是因为奥术塔倒塌？

不，不是这样的。

修伊大感迷惑。

就在这时，怀里的水晶球突然响了起来。

修伊一招手，克丽丝汀和巴克勒以及莉莉丝同时过来将他围成一团，挡住他人的视线。

修伊拿出水晶球，果然是芭美拉的消息。

她的脸上充满急切：“修伊，情况不妙。”

“出什么事了？”

“我刚刚打听到，帕吉特死前被公主殿下关押进了监狱。克洛斯冲进监狱杀死了帕吉特，侍卫们接到的命令是不得过问，而且是皇家传来的。也就是说……”

“这是皇帝默许的行动？”

“是的。”芭美拉骇然回答。

“明白了。”修伊点点头。斯特里克六世果然没那么容易低头。一定是他把有关魔纹的事通知了尼古拉斯凯奇，然后故意纵容奥术塔对自己下手。他的低头，求和，统统都是表面姿态。

他真正的想法，其实就是：自己得不到的，别人也休想得到。

不过斯特里克这一次很聪明，他没有自己动手，而是选择了借刀杀人。

就象奥术塔准备用刺客联盟做替丝鬼一样，斯特里克六世同样选择了借奥术塔的人来完成这件事。这样即便奥术塔失败了，也怪责不到皇室的头上，因为兰斯帝国对魔法师协会没有直接统治权，世俗权力只有两样东西无法约束，一是魔法，一是教会。

一想通这点，修伊的脸色立刻变了：“拉舍尔一定很清楚这种情况。他一定早就知道皇室和奥术塔有勾结。是艾薇儿下令羁押的帕吉特？这下糟了，拉舍尔一定会把艾薇儿也算成仇人！”

“他不可能拿公主怎么样的。”巴克勒并不以为意。

“不！”修伊断然道：“拉舍尔是个聪明人，他非常懂得如何利用现有的局势。他自己的力量或许不够做到，但是你们忘了一件事……他手下有人。”

“谁？”

修伊眼中现出一抹狠色：“就是那帮求着他找到我的魔法师。拉舍尔，他一定会利用好这个资源。我的天啊，我知道他为什么不见了。刚才哈利的那个手下不是说，汉密尔顿已经拦下了皇帝的车驾吗？”

巴克勒和克丽丝汀等人愕然相望。克丽丝汀急急问：“你是说拉舍尔会利用魔法师协会的人对公主不利？”

“一定是这样！”修伊几乎要叫了起来，他心中急如火焚：“这个混蛋他疯了！他最好的朋友死了，他自己得了不治之症，他还怕什么？他什么都敢干，难怪我让他跟随我，他毫不犹豫就答应了。难怪他敢说他一定能把我逼出来。他知道我的弱点，那就是……艾薇儿。”

所有人都彻底怔住。

他们呆呆地看着修伊。

修伊低头对水晶球里的芭美拉说：“夫人，请问你现在去追赶艾薇儿还来得及吗？”

芭美拉摇了摇头：“我不知道，但我可以努力试试。”

“那就请你立刻去找艾薇儿，告诉他就说是我说的，拉舍尔要对她不利，让她小心拉舍尔和魔法师协会的人，不要让他们靠近她。”

“好的我这就去办。”

通讯中断，修伊收起水晶球，声音低沉：“芭美拉恐怕来不及了。”

克丽丝汀担忧地看着修伊：“修伊，你不会告诉我你要去救她吧？”

“是的。”修伊眼中露出一抹决然之色：“我对不起她，和她在一起的日子，我对她只有利用，没有珍惜。这都是我的错。我曾经让她非常失望……不过这一次，我会为她去拼命一次。不管成败，没有计划，只有战斗！”

巴克勒叹息：“可是圣灵教会已经封锁了这里，不许任何人进出。”

“我能的，你知道。”修伊望向了那个不远处仍对他虎视眈眈的贝特森少爷。“他可以帮我出去，就按我们刚才的计划。”

“可是那需要时间去准备。”

“不准备了，就这么上。”

“什么？”巴克勒吓得差点跳起来：“不行，那太危险，你对那个法术掌握得还远远不够。”

“再危险也要去做，我们没时间可以耽误了。”

修伊说完这话，转身向贝特森走去，他大声叫道：“贝特森，你不是想和我决斗吗？那么好吧，我接受你的决斗邀请！”

说着，他抽出腰间做装饰用得配剑，不待贝特森有所反应，就一剑向他刺去。

这一剑来得又急又快，贝特森被他吓了一跳。好在他毕竟是流级武士，已经摸到高级武士的门槛，身手反应敏捷。他右手拇指在腰间轻轻一扣，一把附魔长剑已经跳出到他的手心，他竟然还随手耍了个剑花才迎上修伊的剑。

铿，两剑相交，火花四溅，修伊的剑被荡了开去。

贝特森的剑余势不减，对着修伊的胸膛就狠狠扎了下去。

他有把握这一剑就算刺不中对手，也能让这位西瑟达达尼尔少爷手忙脚乱，到时候自己再给他一脚，狠狠的折辱他一番，就可以一扫当初的耻辱。

然而他没有想到，修伊象是被这一剑吓得呆了，竟不闪不避地看着这一剑刺向自己。

扑，随着一声入肉轻响，利剑刺进了修伊的胸膛。

温灵顿的贵族们今天真是多灾多难，刚刚经历了圣灵教会的骑士团包围，还没从这麻烦中摆脱出来，又目睹了奥术塔的倒塌，然后……达达尼尔家族的少爷中剑了。

修伊看着这刺入胸膛的一剑，脸色变得一片苍白。

“你……”贝特森叫了出来，他也想不到，修伊竟然连他的一剑都挡不住。

抽出长剑，贝特森连连后退几步。大片的血水从修伊胸前飞溅，扑了贝特森满头满脸，将他整个人染成一片赤红，同时也吓得所有人叫嚷起来，尤其是那些贵族夫人，姑娘们，一个个吓得闭上了眼，不忍再看。

他们今天的神经备受考验。

“我不会是有意要杀死他的！”贝特森大叫起来：“大家都看到了，是他冲了过来，是他同意了我的决斗！”

“我的天啊！”那几位商行的负责人看着这一幕，几乎要刺激得晕了过去。

“你赢了，贝特森少爷，我想从今天起，你我的恩怨可以一笔勾销了对吗？”出奇的，修伊竟然还能说话。他捂着自己的伤口缓缓倒了下去，倒在扑过来的巴克勒的怀中。

“西瑟！坚持住！”巴克勒大叫起来。

“真遗憾，叔叔，我不能再为家族效命了。从今天起……我们要说再见了。”修伊艰难的说道，他咳出大口大口的鲜血。

“你这个……混小子！”巴克勒眼中流露出几滴浑浊的泪，克丽丝汀则不忍再看下去。

事情本不该是这个样子。

接连出现的意外打乱了所有的安排。

但是最让克丽丝汀难受的却是修伊为了艾薇儿不惜承受最大的冒险。

“送我……回家。”修伊用微弱却清晰的话语说，同时也让所有人都听到了这句话。

“好的，我们这就回去。”巴克勒抱起修伊向大剧场外走去。

剧场外，几名神圣骑士团挡在门口：“没有汉密尔顿大人的命令，除了女人和孩子，任何人不得离开，否则格杀勿论！”

“我的侄子死了，我现在要送他回家。如果你们想动手，那就动手吧！”巴克勒恰到好处的表现出了他的愤怒。

几名神圣骑士团的骑士互相看看，其中一人走上前，撕开修伊的衣服，检查他的伤势。然后他回头说：“心脏被刺穿，没可能再活着了，任何药都救不了。”

“这两个女人可以送他离开，你留下，回到平台上去，否则就是死。”另一名神圣骑士立刻道。

巴克勒把修伊交到克丽丝汀和莉莉丝的手里，愤怒的瞪了那些神圣骑士一眼，终于不甘愿地退了回去。

第四部 帝国的逃犯（下） 第八十五章 复仇（上）

更新时间:2010-6-6 7:10:08 本章字数:8475

马车缓缓驶出大剧场，载着少年的尸体，还有两个悲伤的女人。

莉莉丝用手帕捂着胸前的那个伤口，不停地说：“坚持住，修伊，坚持住！你能行的！”

修伊就象是死去一般，一动不动。

克丽丝汀有些害怕，她看着莉莉丝：“他怎么样？不会是……”

“不！”莉莉丝立刻摇头：“他不会有事的。”

尽管话是这么说，莉莉丝的心里也没有底。

马车驶过闹市区，进入一个无人的转角后停下。克丽丝汀一边擦去修伊脸上的血水，一边急切的呼叫着：“醒过来，修伊，你能行的，不要吓我们啊！”

她不停地呼喊，或许是她的呼喊起了作用，昏迷中修伊突然大声咳了几下，突然睁开眼睛。

两个女人同时发出欣喜的欢呼。

“我没事……”修伊艰难地吐声。莉莉丝快速拿出一瓶治疗药剂，不要钱地给他灌了下去。

受药剂作用，伤口开始重新愈合。

“你刚才吓死我们了。”莉莉丝嗔怪着说。

修伊苦笑。

在西大陆传承的法术中，有一种奇特的法术叫要害隐藏。这是魔法师们针对自身防御能力不足特别研究出来的一种法术，它不属于任何系，如果非要严格归类，反到应该属于灵魂法术。

这种法术可以将身体的要害强行扭转，迁移到别处，这样一来，一旦要害部位受到攻击，就不可能形成致命的伤害。不过这种法术在施法时需要大量的前置时间，修伊限于时间关系，又不能公然施法让别人看到，所以根本无法全面扭转自己心脏的位置。

贝特森那一剑，虽然没有刺中他的心脏，却结结实实形成了冲撞，所以才导致了修伊的昏迷。

他刚才昏迷时，其实就是把心神沉入精神世界，对自己的身体构造等进行了一次全方位的了解，然后努力自我修复。他能醒过来，说明最大的危机已经过去，现在的伤害就只是皮肉伤了。

“不管怎么说，行动终于完成了。”修伊回答。

壁虎行动，大功告成。

随着达达尼尔家族在温灵顿逐渐站稳脚跟，不仅雷勒他们这帮人已经成为家族不必要的存在，甚至修伊自己更是家族最大的隐患。因此修伊不仅要清洗掉曾经的盗匪帮众，更要把自己也清洗出去。

雷勒他们这帮人要清洗出家族简单，找个名头集体开除就行了，要把修伊清理出家族，那就只有一个方法——让他死掉。

壁虎行动其实就让西瑟达达尼尔在公开场合下死去，这是让修伊不再和达达尼尔家族有牵连的最好办法。

只要西瑟达达尼尔这个身份死去，从此以后，再也没人能证明西瑟就是修伊，就连拉舍尔也拿达达尼尔家族没办法。

早在修伊进入神恩之地修炼之前，修伊和巴克勒等人就策划了这起行动，他们唯一需要的就是寻找一名合适的替罪羔羊。刺客联盟的杀手，就是最合适的目标，格林金的出现使修伊的计划顺利展开。

可惜的是人算不如天算，由于神圣骑士团的突然出现，原本计划好的刺杀出现了意外，修伊被迫另寻他法。

当然，神圣骑士团也不会想到，他们以无比嚣张，凌厉，凶狠的态势布下的包围，除了女人和孩子一个也不许放过的做法，竟然还是没能挡住修伊的离去。

因为还有一种人比女人孩子更加令人放心，那就是死人。

修伊这刻坐了起来，伤口还在发痛，不过感觉上已经好了许多。他突然想起先前和克丽丝汀谈笑时还说到没准命运会为自己再安排一次决斗，没想到它竟然真得就出现了，历史果然总是惊人的巧合啊。

只不过，开局可以相同，结局却并不一样。

上一次他是大显神威，把对手狠狠教训。

这一次他是借敌之手，玩起了金蝉脱壳。

真正是人生如戏，反复无常。

脱离了神圣骑士团的掌控，又不再需要西瑟达达尼尔这个身份，修伊此时终于又开始做回了曾经的自己。

他摘下眼镜，改换头发颜色，曾经的那个金发英俊少年，终于又回到了大家的视野中。

“你的伤……”看着修伊刚一醒来就回复本来面目，莉莉丝忍不住提醒他。

“放心吧，没有伤到要害，只是受了些震荡，很快就会全愈的。”修伊安慰她。

就在这时，一道耀眼的光辉突然升起在大剧场上空，爆发出无与伦比的能量，如海潮般席卷大地。

这强大的威能，就连已经离开大剧场的修伊也真实感到了它的存在。

那是圣域的力量！

尼古拉斯凯奇发怒了。

奥术塔倒塌，拉舍尔失踪，修伊格莱尔不见踪影，尼古拉斯凯奇在短短半个钟时接连遭遇自己人生最大的打击，这还不算，就连光辉骑士团的人都欺负到他的鼻子上去了。

凯奇想要立刻离开剧场，去看看奥术塔到底发生了什么事，但是辉煌骑士团的人硬是要他等待调查，待调查结束后才可以离开。

谁能困住一位圣域？谁又敢这么做？

可是圣灵教会的人偏偏就这么干了。

这帮狂信徒是被宗教信仰冲昏了头脑，悍不畏死，本身又是忠诚的战士。长官不发话，他们就势必要严格遵守先前的命令。

骄狂如汉密尔顿也不敢这样对尼古拉斯凯奇，可惜汉密尔顿不在，而他也不知道凯奇会在皇家大剧场，他下的是死命令，除了女人和孩子，未经调查核实身份者，谁也不许离开，所以尼古拉斯凯奇也不能例外。

这使得凯奇勃然大怒。

圣域之怒，不是随便谁都能承受得起的，下一刻，整个温灵顿的上空都能感受到那股天地之间的磅礴力量，浩瀚雄荡。

修伊曾经听伊萨多内珀说过，圣域的力量，其实比巅峰强者高出有限。但是这一刻看大剧场上空展现出来的这股强大气势，远远超过一名巅峰强者所能拥有的实力。伊萨多内珀所说的强得有限，未必就真得是有限。多半他的真正意思是，没有理论上的倍数，但三四倍的实力提升还是有的。

尼古拉斯一爆发，他身边的几名大法师也随之爆发，展现出来的实力可谓惊天动地，就是铲平整个温灵顿也不为过。数十名光辉骑士团的骑士被这股力量直接冲击，当场死去。

尼古拉斯的声音阴沉如闷雷：“这就是我的证实方式！”

然后他领着一大群法师向着奥术塔方向飞去。

“我的天啊，那就是圣域的力量吗？简直太可怕了。”克丽丝汀捂住了自己的嘴。

修伊冷哼：“事情变得越来越有趣了呢。”

他脑中突然转过一个念头，于是他拿出通讯水晶：“雷勒，尼古拉斯凯奇回去了，你们撤离了吗？”

“正在撤离中，头。”通讯水晶传来雷勒嗡声嗡气的回答。

“伤亡了多少兄弟？”修伊知道任务没可能这么简单完成。

“死了六个，伤了十二个，那帮魔法师不好对付。”雷勒的声音多少有些黯然。

修伊叹息，这就是战争，只要爆发，就没可能不死人。最糟糕的是，身为这场战争的指挥官，他却不能有任何怜悯仁慈之心。他无奈道：“我现在需要你们再做一件事。”

“什么？还有活要干？”雷勒几乎要惊掉了下巴。之前可没说除了炸掉奥术塔外还有什么事要干。

“是的，计划赶不上变化，不过这一次不是命令，是请求。”

“……好吧，你说是什么事？”

“你们立刻去攻击圣灵殿，最好是能把它也给我拆了！”

这句话仿佛一下子，将周围的空气降低到了零点，无论是莉莉丝，克丽丝汀，还是另一头的雷勒，全部都被吓呆了。

通讯水晶那边清晰地传来雷勒咽口水的声音：“这个……你确定真要这么干吗？”

修伊眼中现出凶狠杀气：“神圣骑士团想杀我，就得做好付出代价的准备。人不犯我，我不犯人。人若犯我……哼哼，我立刻就百倍回报！温灵顿的圣灵殿，我要它今天和奥术塔一起从此消失在这个世界上！”

“好吧，头，你说了算。”

“别担心，黑武士会继续在暗中保护你们，有高手就交给他对付。”

“是的，头。”

“记住，出手的时候伪装成奥术塔的魔法师，给我用爆裂火球集体轰击圣灵殿。”

“什么？”雷勒失声惊叫。

一切矛盾都是可以拿来利用的。

目前的局势，可以说是微妙复杂。兰斯帝国，魔法师协会，圣灵教会再加上修伊自己，四方角力，形势错综。修伊不怕得罪任何人，但他同样不想同时和这许多势力开战，能够让魔法师协会和圣灵教会对干，那是再好不过的选择，最好能让兰斯帝国也加入其中，使他们三方混乱，自相残杀，修伊就更能浑水摸鱼。

修伊不担心有人会看破他的诡计，神圣骑士包围尼古拉斯是事实，尼古拉斯含怒出手，毙杀数十名神圣骑士也是事实，他们本身就已经出现了问题，修伊不过是在这烧旺的柴禾堆中再添些油而已。就算他们事后明白，一旦杀到血流成河，只怕也停不下手来。

到那时，修伊已经解决了所有问题，飘然远遁。

斯特里克六世的诞辰，注定了要以悲剧收场，这一点是谁也无法改变的。

交代完任务后，修伊走出马车。

他没有使用天使之翼，现在是白天，在空中飞行太过张扬，太多人都会看到。所以他解下了马车上的一匹马，骑着马奔向流星大道。

心急如焚！

———————————————

流星大道附近的一个小巷里，几个人正从虚无中显现。

为首的是拉舍尔，在他身后跟着的是厄多里斯，另外还有三名来自奥术塔的法师。

厄多里斯面色深沉：“修伊格莱尔摧毁了奥术塔，你不带我们去找他，却要我们把你带到这里来？”

拉舍尔回答：“既然你们把我找了过来，就该相信我的判断力。修伊格莱尔不在那里，也不在皇家大剧场，他的人在这。”

“你凭什么这么肯定？”另一名魔法师问。

“就凭我对他的了解。我知道他是什么人，他的每次行动总是一环结着一环，他的行动从不盲目，总有着特殊的针对性和目的性。当他发起了对你的攻击时，千万不要他攻击哪里，你就跑去哪里，那意味着你在被他牵着鼻子走。就好象从皇家大剧场，再到奥术塔，都是这样。他喜欢象戏耍宠物一样戏耍我们。”

“那为什么会在这？这里有什么？”

“这里有皇帝。”

“你认为他会袭击皇帝陛下？”

“那是一定的。”拉舍尔说：“他最擅长调虎离山这种把戏，还记得凯文他们在罗约城怎么死的吗？”

他们一边说一边走出小巷，眼前的流星大道上，大队大队的士兵正在奔向出事的奥术塔方向，这其中有皇室的精锐近卫部队，也有少数圣教骑士。

“瞧，我说得没错，皇帝陛下正在派人准备清剿那边。所有人的注意力都被放在了皇家大剧场和奥术塔那里，如果修伊格莱尔这个时候半路截杀，他有很大成功把握。”拉舍尔冷笑道。

“我们该怎么做？”

“我需要和皇帝说话，只有你们能帮我靠近他。”

厄多里斯点点头，他宽大的黑袍一展，人如鹰隼般飞起，瞬间突破距离障碍来到了皇室的车队前。厄多里斯虽然是魔法师协会的一员，但同时也是一位宫廷魔法师，他直接来到斯特里克皇帝的身边，鞠了一躬道：“陛下，拉舍尔希望见您。”

“什么事？”

“他认为修伊格莱尔很可能正要试图刺杀您。”

“为什么？”

“也许修伊格莱尔知道您和凯奇大人的约定。”厄多里斯回答。

斯特里克六世的目光惊疑不定，尽管他的身边有着足够的高手保护，但面对那个令他一度无比头痛的少年，他却真不敢说必然无事。最令人无奈的是，这个少年却是帝国自己一手造就的。他挥挥手：“让他过来吧。”

拉舍尔走了过来，这是他第一次真正有机会面见皇帝。

他单膝跪地：“见过伟大的皇帝陛下，祝您安康。”

“起来吧，拉舍尔，我的子民，你认为修伊格莱尔会在这个时间段里截杀我？你能确定吗？”

“用我的生命发誓，他一定会出现。事实上，我认为他已经在您的队伍之中了。”

这句话把斯特里克六世吓了一跳。

“你凭什么这么确定？他怎么可能混进我的卫队中。”

“未必是您的卫队，皇帝陛下。您的卫队是精挑细选出来的武士，他们每一个都是出色的人才。修伊格莱尔再狡猾也很难混进这样的队伍中。但是你的身边，并不是只有卫队。”拉舍尔说到这时，表情露出了一些犹豫。他迟疑着说：“我想陛下应该知道，有一些人……并不是那么讨厌修伊格莱尔。”

斯特里克的脸色大变，他重重挤出了这么几个字：“艾薇尔……”

他正要再说什么，拉舍尔已经说道：“陛下，如果您想现在立刻搜查公主的车队，我担心那会打草惊蛇。最好的办法，是先把她的车队隔离开。”

“好。”斯特里克重重点了一下头：“如果我同意，你能把那个小子找出来吗？”

“当然，皇帝陛下。”拉舍尔回答：“但我需要您的授权。”

“你已经得到了。”

—————————————

更新时间一般都是在早上。会出现半夜更新，那意味着我这天很晚才睡，已经过了十二点，就把稿子发上去才睡。

会出现中午更新，通常是因为前一天睡得太晚，后一天爬不起床，睡归头了。

嘿嘿。

不过这种情况不常见，大家还是当成早上更新就是了。

早上的更新时间一般是六点到八点这个时间段。正常情况下我这个时间段起床，检查和最后修改后上传。

第四部 帝国的逃犯（下） 第八十六章 复仇（下）

更新时间:2010-6-7 6:47:01 本章字数:7900

芭美拉骑着马疯狂奔驰在流星大道上。[}

天知道自她出嫁后就再没有过如此疯狂的行为。

假如她的丈夫看到这一幕，一定会惊得目瞪口呆，并且大声教训他不懂礼仪，女人怎么可以用这种方式骑马。女子骑马应当缓慢而优雅，动作要轻柔舒缓等等……

即便是修伊也绝不会想到，他印象中一向温柔美丽的哈登夫人，竟然也有这样一手好骑术。

远远的看到皇驾的队伍正在厚对转前队，看样子是要返回皇宫，芭美拉跳下马。

“我是公主身边的人，发生了什么事？为什么要往回走？陛下不去皇宫了吗？”

“这个问题你最好去问陛下本人，我们只负责接受命令。”一名侍卫回答。

“那么公主呢？公主的队伍在哪里？”芭美拉四处张望着，没看到艾薇儿。

侍卫向着一个方向指了指，芭美拉急急跑过去。

护卫艾薇儿的队伍就在距离皇驾不远处的地方。芭美拉提着裙子疯狂的跑过来：“公主殿下！公主殿下！”

哈登男爵就在队伍中，看到自己的妻子如此失仪的疯跑过去来，吓了一大跳，他连忙跳下马来到妻子身边：“你疯了吗？芭美拉，你太无礼了，你怎么能在皇室面前如此不懂礼貌地大呼小叫？真亏你还是我的妻子！”

“够了，威廉！”芭美拉可没心情和丈夫争论礼仪的问题：“我要见公主殿下。”

“公主殿下不在这。”

“你说什么？”芭美拉吓了一跳，公主的车队在这，可是公主的人却不见了，这是怎么回事？

哈登男爵摇了摇头：“我也不清楚具体是怎么回事。刚才有几个人过来见公主，有个家伙不知道跟公主说了什么，然后公主就偷偷地溜出了队伍。”

“偷溜了？”芭美拉叫了出来。

“别叫！”男爵吓得捂住妻子的嘴：“是的，公主殿下跑了，她把她的替身放在她的车里，然后自己偷偷跑了出来。我曾经告诉过她这样做不符合她公主的身份，一旦让人发现会有失皇家颜面，这不合礼仪规矩，可是她不听。哦，我正为此发愁呢……”

“够了，威廉。”芭美拉沉声道：“公主不会无缘无故跑出来的，是谁把她带出去的？”

“我不知道。”男爵摊摊手。

“你真是个笨蛋！”芭美拉无奈的摇头，她一提华丽的宫廷长裙：“看来我只能去找皇帝陛下了。”

这话把男爵吓了一大跳：“不，芭美拉，你疯了吗？你不能就这样去见皇帝，这不合规矩，你必须先经过通报，阐述原因，在确认你的确有理由有必要见到皇帝之后才会让你去见，而且不是这种场合，必须是正式的晋见场合……”

“闭嘴！”芭美拉大叫起来：“这辈子我一直都在听你的，努力做一个好妻子，好母亲，但是这一次关系到公主殿下的安危，让你的礼仪和规矩见亡灵去吧，老娘没功夫理会！”

“老……老娘……”男爵被这个用词吓坏了：“老天啊，芭美拉你竟然说脏话。”

芭美拉理都没理他，一阵风般向着斯特里克六世的车驾奔去。

“皇帝陛下……皇帝陛下……”

斯特里克六世顺着声音望去，只见半路上正冲出一个宫装女士向他跑来，却被卫士拦在了外围。

“什么人？”皇帝问。

他身边的大臣还有太子等都互相看看，没人回答得上来。

“好象是我妹妹宫里的人，父亲。”回答的是米耶亚王子：“他叫芭美拉，她的丈夫是妹妹的礼仪教官，我去过几次妹妹那里，见过她。”

“问问她有什么事？”

米耶亚一侧马头，向着芭美拉骑去：“芭美拉，你不该在这里大呼小叫。”

“米耶亚王子。”芭美拉向米耶亚做了一个屈膝礼。

“有什么事吗？”

“您的亲妹妹，艾薇儿公主正面临危险。我想知道拉舍尔是不是来过了？”

“是的，他声称修伊格莱尔匿藏在艾薇儿的队伍里意图刺杀我父皇，所以父皇授权由他搜寻修伊格莱尔。尽管在我看来，这完全是无稽之谈，不过看在奥术塔的面子上，父皇还是同意了他的请求，让他扑个空也好。艾薇儿的队伍就在那边，如果你要找公主，不该到这里来。看在我妹妹的面子上，我可以饶恕你冲撞皇驾的罪，你快离开吧。”

芭美拉的心都坠下了：“哦，不！拉舍尔要害公主殿下，公主殿下已经不在队伍里了，他把她骗了出去！”

“你说什么？”米耶亚一楞。

“我说拉舍尔要害公主殿下，您必须赶快阻止他。”芭美拉大叫起来，所有人都听到声音向这边望来。

斯特里克听到这句话，神情明显呆滞了一下，他的身边飘出一道虚幻身影，来到芭美拉身前，正是星辰武士汉普顿：“你确定？”

星辰武士强大的威压让芭美拉几乎说不出话来，可她硬是咬着牙回答：“是……的……大……人。”

“那么你是怎么知道这个消息的？你怎么知道拉舍尔要害公主殿下的？”

“这个……”芭美拉一下子说不出话来。

她无法回答。

然而就在这时，一个声音突然悠悠传来：“是我告诉她的。”

众人愕然回首，不远处一名金发少年正在向着这里走来。

正是修伊格莱尔。

———————————————

“修伊格莱尔？”斯特里克六世看着那个少年，还有他脸上那强大而自信的表情，就算是之前从未见过这个少年，他也立刻知道，他就是修伊格莱尔。

也只有他，才有这种胆量敢在这种情况下出现。

事实上所有人在看到修伊那一头金发和英俊的脸庞后，都同时意识到对方是谁。

只是对于修伊的大胆，每个人也都心中震惊不已。

他竟然真敢在皇帝的面前出现，难道他不知道这里聚集着多少高手强者吗？不说别人，单是汉普顿一个人就可以把他打趴下。

汉普顿怔怔地望着修伊，那天夜里，那个少年的表现令他印象深刻。只是当时的修伊，背生双翼，人处高空，看上去神气非凡，现在的修伊，骑着一匹小马，穿着便装，看上去到更加真实一些。

那一刻，对于修伊敢出现在这里，他眼中现过一丝欣赏。

不说别的，单是这份胆色勇气就已经令他佩服。

哗啦啦，一片拔刀抽剑的声音响起，在短暂的停顿后。

如临大敌。

“不用紧张，我今天不是来杀人的，至少你们不是我的目标。”修伊扬声道。

他看着远处的斯特里克六世，原来那人人口中传颂的英明神武的皇帝，竟然是这样一个病得不轻的老头子。在那华丽的皇袍下，掩盖着的却是脆弱的生命。

“你以为，你杀得了谁？”汉普顿很明显被对方这托大的口气激怒了。

修伊双手一翻，两只手各拿一颗黑色圆球和一颗红色圆球出现：“见过这东西吗？”

“狂暴雷球？腐蚀云球？”汉普顿的眼神收缩：“你连这种东西都做了出来？”

这个名字吓得所有人后退了几步。

狂暴雷球，顾名思义，一种雷系法术的炼金道具，使用后可以放出一个威力强大的六级雷系法术。制作这种可以释放六级法术的雷球，需要用到海量的材料，其中有几种异常难得，在最近几十年里，已经没有人再见过这种东西出现过。

腐蚀云球则是纯粹的毒烟球，可以释放出大量的红色毒雾，同样是极为难得的炼金道具。

修伊格莱尔轻易不出手，一出手就是令人心跳的东西。

斯特里克的身边站着一个头戴冠冕的年轻人，正是兰斯太子，他发出不屑的冷笑：“随便拿两个铁球出来吓唬人？你以为你骗得了谁？”

“想证明？这个简单。”修伊随手就把那颗黑色的雷球向掷了出去。

汉普顿脸色大变，狂吼道：“小心！”

人如飞电掠过，不是攻向修伊，而是飞到斯特里克皇帝的身边，将他牢牢挡在身下，身上斗气光芒大作。

与此同时，雷球飞击地面。

轰！

随着一声轰然巨响，万千道雷芒充斥空间，平地上升起一股炽烈狂野的雷云风暴。

天空中无数的雷柱如天神发怒般劈落而下，形成一道道粗大的雷光巨柱，磁磁直射地面，形成了一个巨大的雷暴区域。在这个区域里，所有存在全部被怒雷打击成碎粉，房屋倒塌，甚至连地面都被电击出一个巨大的凹坑，成为一片乌黑焦土。

甚至原本敞亮的白天，也因这可怕雷暴的存在而变得忽明忽暗起来。

狂暴的雷击持续了好一段时间才停止，只留下那一片废墟瓦砾的存在，证实着它曾经的存在。

众人看着那个地面上的大坑，再看看远处一人独立的修伊，每个人都咽了一下口水。

这颗雷球还好是朝着空地放的，如果是朝着他们的头顶释放，那后果可想而知。

修伊的手上又多了一颗和刚才那枚一模一样的狂暴雷球，脸上洋溢着阳光的笑容。

只看他的表情，谁也不会相信就是这样一个少年因为太子的一句话而随手制造了一场恐怖的雷暴。

喧闹的大街上，如死般沉静。

太子殿下则被这一幕惊得魂飞魄散，他喃喃地说：“疯子，疯子，这个家伙是个疯子，他竟然真敢这么做？杀了他！给我杀了他！”

“啪！”一记响亮的耳光打在太子的脸上。

斯特里克六世脸色阴沉着收回手掌。

他看向汉普顿。

汉普顿已经回到了自己的位置，这刻面对皇帝询问的目光，他苦笑：“对我没有威胁，大地武士以上，勉强可以自保。问题是我没有办法在对他出手的同时保护您，如果没能一击杀死他，而我们又不知道他手里有多少颗这样的东西……他肯定不止拥有我们看到的这些东西。”

“那么如果强行出手，最糟糕的后果是什么？”

汉普顿犹豫着回答：“我不出手的话，能保证您和几位殿下不会有事，但是其他人就保不住了……会死很多人，陛下。”

这个回答让斯特里克六世大感无奈，他从王座上站了起来，对修伊大吼道：“修伊格莱尔，你到底想要什么？”

他虽然看上去老弱，但毕竟是皇帝，习惯了高高在上的说话，这刻一开口，到也显示出磅礴气势。

修伊回答：“我不想要什么，皇帝陛下，是你撕毁了和平的协议。不过我打算再给你最后的机会，现在艾薇儿有危险，我是来告诉你们这件事的。”

再次听听到这个消息，斯特里克皇帝的身躯晃动了几下。

他突然想起先前拉舍尔说修伊就在艾薇儿的队伍里，可是现在修伊明显是从别处干来，也就是说，拉舍尔竟然骗了自己。

这很可能不是修伊的花招，而且他也知道自己的女儿和修伊之间的确有着一些微妙的联系。

“米耶亚，去看看你妹妹！”他大吼道。

米耶亚应了一声，策马向艾薇儿的车队奔去。片刻后他飞奔回来：“父亲，艾薇儿不见了！”

“混蛋！”斯特里克险些吐出一口血来。

艾薇儿是他最钟爱的女儿，现在她竟然失踪了，这让他怎么能不着急。“立刻派人去把她找回来！”

“还是让我来吧。”修伊突然道。

“你？”众人被这变化惊得一楞一楞的。

“是的，这件事是拉舍尔干的，就象他了解我一样，我也了解他。我知道他为什么这么干，知道他想做什么。如果说这世上还有一个人能找到我，那就是拉舍尔。如果说这世上还有一个人能找到拉舍尔的话，那也只能是我。”修伊说着，向前走了几步，这个动作吓得所有人都紧张起来，修伊则继续对斯特里克皇帝说：“皇帝陛下，我曾经给过您和平的机会，是您自己放弃了。但是现在我给你第二次和平的机会，你可以选择拒绝，也可以选择继续抓捕我。但是在战斗开始前，我要去救艾薇儿，如果你想因为这个来抓我，那最好先想清楚后果！”

修伊的声音急切而凌厉，很显然艾薇儿失踪的消息同样让他大为着急。

“你知道拉舍尔会把我的女儿带到哪吗？”

“带我去公主的马车，我就会知道她在哪，我有可以追踪她的方法。”

斯特里克犹豫起来。

“你没有时间考虑了，皇帝陛下。”修伊急喝：“要么相信我，让我去救她；要么坐等你女儿死去，我在这里和你们拼个同归于尽，未来的日子里，佛朗克大军兵扫兰斯！”

斯特里克身躯一震，他正要说话，一把雷鸣般的声音突然响起：

“修伊格莱尔，你没有左右国家政局的资格，接受命运的裁决吧……最终审判！”

一把闪耀着神圣辉煌之光的锋利长矛突然出现在众人的视野中，挟浩瀚苍茫之力，以刺破虚空之势，向着修伊飞掠电射。

第四部 帝国的逃犯（下） 第八十七章 翻手为云

更新时间:2010-6-8 7:24:30 本章字数:9158

仿佛雷霆突现的一击，令所有人都大吃一惊。{)

攻击者正是圣灵教会的汉密尔顿，这个可怕的家伙刚一出现，就以雷霆万钧之势直扑修伊。他手中的长矛在烈日下闪烁出死神的光辉，发出夺命的呼啸，充满一往无前的气魄。

修伊随手将右手的雷球向空中掷去，在自己和汉密尔顿之间形成空中雷暴区。

汉密尔顿竟然不闪不避地直冲雷区。就象是磁石冲进了铁矿区，千百道雷柱同时对准汉密尔顿劈下。

汉密尔顿虎吼一声，仿佛炸雷般响起，震得所有人耳膜欲裂。下一刻，汉密尔顿穿着的血色铠甲上放出一圈圈魔力光芒，肩部的六根逆刺竟然凝结出六颗小小的电弧球，向着天空飞去。所有的雷柱都被吸引着劈在这六个电弧球上，只有少许雷电击中汉密尔顿，却根本无法对他造成任何伤害。

汉密尔顿身形不停，掠过雷暴区域，直飞修伊。

眼神中迸发出兴奋的神采，修伊后退一步，右手再扬，一堵水晶之墙出现。

长矛势如破竹，重重击在水晶之墙上，将这水晶之墙击成漫天水晶碎屑，纷纷扬扬着洒落，在阳光照射下班驳出五彩陆离之光，绚丽已极。

余势不减，长矛继续刺向修伊。

“虚空斩！”修伊的身形渐化虚无。

要说打，单凭自己可能打不过汉密尔顿，但是要说到保命逃命的功夫，修伊还是有着绝对的自信的。

长矛穿透修伊留下的残影，修伊本人已经在另一处地方出现，他正要说什么，突然觉得好象有什么东西追着自己而来，危险的感觉在一瞬间上升到极至。那是来自他的身后，汉密尔顿的这一击的力量竟然直接从自己开辟的空间通道追击他，他立知不妙，完全是本能的运起所有斗气，激发窍穴，瞬间将自己实力最大化，在那一刻突破高级武士的屏障，直接进入大地武士的强度中。

碰！

两股巨大的力量相交，在修伊立身处生成一团巨大的能量风暴，修伊就象是风暴中的落叶，被这巨大到恐怖的力量直冲入空中。

人在空中，修伊双手不停，活力药剂，恢复药剂，治疗药剂，各种各样用来修补身体的药剂纷纷拿了出来，不要钱的往口里灌。

待到落回地面时，修伊的脚步锒跄了一下，嘴角边沁出一道血丝。

所有的人都被这一幕惊呆了。尽管修伊一招落败，但是刚才这一下他所展现出来的强大实力却是有目共睹，那是真真正正的属于高级武士的力量！

汉密尔顿的眼中同样掠过一抹诧异，但是人却丝毫不停，长矛一振，抖落出万千幻影，向着修伊刺去：“以神圣之名，清洗一切异端存在！”

一大团能量在枪尖绽放，就象是盛开的莲花，旋割出死亡的光辉。

修伊不敢再使用虚空斩，这对汉密尔顿无用。左手戒指微亮，一具石像魔偶凭空出现，横亘在两人之间。

枪尖上的光莲直刺入魔偶的身躯中，就象是绞肉机撞上一头大肥猪，顷刻间将那魔偶震碎成无数碎石飞屑，然后继续向着修伊狂刺。修伊则再度后退，同时又放出一只魔偶阻拦对方……

假如说星辰武士汉普顿的攻击，就象他的名号月光战神一样，如月光般柔和，却无处不在，充满美感，那么清洗者汉密尔顿的攻击就象是一台横冲直撞的压路机，凭借着巨大的力量一路开去，一切阻碍都被他直接粉碎，而不存在什么躲避，绕开的举动。

雷暴也好，水晶之墙也罢，甚至魔偶也是同样待遇，统统是一人一枪，硬打硬上，以粉碎一切，睥睨万物的姿态迎战对手。

这就是位圣灵教会大名鼎鼎的清洗者汉密尔顿的作战风格。

这种作战风格让修伊头痛无比。

强悍，蛮横，毫不讲理的打法，在某种程度上恰恰针对了修伊的软肋。

聪明人最怕遇到什么？不讲理的人，让你所有的才智都无从发挥。

必须庆幸，当初修伊遇上汉普顿的时候，终于理解了力量的重要性，因此有了神恩丛林之行的修炼，并且做出了最正确的选择，苦修武士之道。

在汉密尔顿的攻击下，他根本没机会使用魔法，所谓的魔武结合的技巧，在这狂野的攻击中就象是一个笑话，如果不是领悟了窍穴激发的技巧，修伊现在已经死得没法再死了。

可即便这样，攻击如长江大河般滔滔不绝的汉密尔顿就象是悬在修伊头顶的一把达摩克斯之剑，随时都可能斩落他的头颅。

“你死定了！修伊格莱尔！”汉密尔顿发出了得意而狂妄的大笑。

长矛震荡出一团团的能量，将第十二具魔偶绞成碎石块。这些魔偶虽然强大，但是在真正的强者面前，却根本无法体现它们的威力。

“未必！”修伊突然长笑一声，身形急速后退，辉煌之剑突现，修伊仰天长嚣一声：“光耀圣天使！绝对守护！”

伴随着这声呼唤，整个空间都仿佛扭曲起来，一道虚空之门在无尽虚空中生成，一大团光明能量从虚空之门内向歪放射，天籁之音随之响起，仿佛圣音梵唱。随着这天音飘至，虚空之门中竟然踏出一个手持圣剑，长着神圣双翼的天使。

那天使刚一踏出，一道光之守护就施加在了修伊的身上，正挡住汉密尔顿志在必得的雷霆一击。

“我的天啊！”汉密尔顿目瞪口呆地望着那天使的出现：“辉煌之剑，绝对血契？这怎么可能？”

不仅仅是汉密尔顿，其他所有人都为这一幕惊滞，传说中的辉煌之剑突然出现，可它不是本应该在圣灵教会的吗？为什么会落入修伊的手里？

不仅仅是这样，修伊甚至还与辉煌之剑的绝对血契。

无论是辉煌之剑还是黑暗之刃，这一类神器都只有在绝对血契签订后才能真正发挥它们的威力。黑暗之刃的绝对血契使主人不会受到黑暗力量的反噬，辉煌之剑的绝对血契则是发掘它的隐藏法术——光耀圣天使。

自从和辉煌之剑签订血契约之后，修伊从未公然使用过它，主要是为了避免让圣灵教会发现，对他展开追杀。

但是现在无所谓了，反正圣灵教会已经不会放过他，既然这样，就算暴露了辉煌之剑又如何？

汉密尔顿眼中毫不掩饰地流露出贪婪之色：“修伊格莱尔，把辉煌之剑交出来！”

当修伊手里出现辉煌之剑时，一切就变得不再一样。圣灵教会不拥有三件神器的事，势必会传出去，这对教会声望是个沉重打击，教民们会发现原来教会一直在欺骗他们。

唯一的办法就是立刻杀死修伊，抢到圣剑，那还可以弥补损失。

汉密尔顿已经下定决心要立杀修伊。

“你以为我把圣天使召唤出来，就是为了让你满足的吗？”修伊轻笑道。

汉密尔顿因为辉煌之剑的出现暂时停止了进攻，修伊趁机给自己准备法术，风之护体，风灵庇佑，守恒结界一一个加持在自己身上，风精灵蓝也终于被召唤出来，噬灵之环漂浮半空，守护梦魇飞出，他本人右手持辉煌之剑，左手掏出献祭之油，背后天使双翼也缓缓伸出，口中还念着死亡烈风斩的咒语法诀。

他刚才和汉普顿说话，被汉密尔顿骤施突袭打了一个措手不及，如果不是有窍穴秘法硬挡了这一击，早就死掉。最后还被逼得连毁十二具石像魔偶，才争取到这一点缓冲时间，所以再不犹豫，把所有能动用的手段都动用起来。

只是他这么一来，可震慑住了所有人。

两个守护精灵再加一个圣天使，三个召唤物一个比一个强大，两件神器护体，再加上魔偶和各种炼金道具，修伊所拥有的强悍实力当真令所有人大跌眼镜。

一直以来，修伊都奉行每使用出一张牌，就要藏更多的底牌的策略，惟有如此，才能让敌人摸不透他的虚实，才能在对战中取得先机，但是这次倾尽所有实力做备战准备，着实令人大开眼界。

就连汉普顿都喃喃低呼起来：“我的天啊，修伊格莱尔，你到底还有多少惊奇要给我们？”

至于汉密尔顿，他此刻反而冷静了下来。眼中的贪婪神色不减，但是面对把自己武装到牙齿的修伊格莱尔，他也不得不承认，要干掉这个少年，怕是不那么容易。

修伊面带微笑：“汉密尔顿大人，看来圣灵教会并不拥有辉煌之剑的秘密就要天下皆知了呢。”

“哼。”汉密尔顿重重吐出一口浊气：“杀了你，辉煌之剑就还是圣灵教会的。”

“恐怕不那么容易。”修伊缓缓向后退了几步：“事实上我不认为您还有向我出手的机会。”

“你说什么？”汉密尔顿一楞。

修伊突然扬头：“斯特里克陛下，您真得不想要自己的女儿了吗？又或者你认为有圣灵教会插手，我就死定了？”

斯特里克六世一滞，修伊长剑一指汉密尔顿：“圣灵教会飞扬跋扈，操纵国家政权，我想皇帝陛下您也不会喜欢这样的教会吧？杀了他，我帮你找到女儿，并为你提供至少十二种顶级炼金术！”

这句话象一道霹雳，击打在斯特里克的头上，震得他头晕目眩。

不得不说，修伊就象是一个擅于诱惑人心的魔鬼。他很清楚对于什么人要给出什么样的承诺。

这份承诺是斯特里克皇帝不能不动心的。

二十年心血，兰斯帝国在炼狱岛上的所有成就，都在修伊那里。仅仅是部分产品，就已经让曾经弱小的兰斯变得强大，无论是谁都非常清楚这些炼金术对一个国家的意义所在。

十二种顶级炼金术，这是斯特里克无论如何也要得到的。假如修伊愿意把传送法阵的技术交出来，那么仅凭这一样，兰斯帝国就拥有调运兵力上来去自如的能力，所带来的战力强大能力将无人能及。

汉密尔顿口气阴沉：“斯特里克皇帝陛下，您想为了这些东西就得罪圣教吗？”

修伊立刻说：“得罪了又怎么样？教会的能力在于可以影响广大教民，而不在于自身的战斗力。神圣骑士团或许强大，但是人数有限。缺乏基础兵团支撑的战争，是不可能获得胜利的，历史上从没有一场战争仅靠精英就能夺取天下。精英的战士或许可以打出无数场胜仗，但他们永远都消耗不起。教会要是真和兰斯人开战，我敢肯定，也许一开始能打出一次次胜利，可一旦陷入到长久的战争泥沼里，最后输掉的只能是你们！”

这句话切中要害，就连汉密尔顿也被说得楞了一下。

不过下一刻，他咬着牙狠狠说：“整个北大陆子民，九成以上是我圣教子民。兰斯人要想和圣教开战，就等于是和整个大陆开战！”

“说得没错。”修伊一笑：“不过前提是他们要愿意联合……我可以保证圣教短时间内联合不了任何一个国家，未来的日子里，他们将自顾不暇。”

这话象一把锋利的剑刺中了汉密尔顿的心窝。

他突然想起当初圣教为什么要杀修伊？不就是因为他利用手中的炼金术左右了国家政局吗？

只要修伊愿意，他有足够的诱惑可以抛出。

他可以让佛朗克人不参与攻打兰斯人的战争，也可以用同样的方式让乔治亚帝国不参与。没有两大帝国的帮助，其他的小国家就算联合起来，也不可能是兰斯人的对手。

而听修伊的口气，不久的将来，他还要为圣灵教会带来更大的麻烦，大到他们根本没精力去找兰斯帝国算帐。

这就好象是某人对朝鲜说，我把\*\*的技术给你，你们尽管发展，我保证美国人三年之内打不了你，等到他们能打你的时候，你们已经不怕他们了。而你们要做的，就是帮我把这个美国特使留在这里，省得他来找我的麻烦。

对斯特里克六世来说，他几乎没有拒绝的理由。

汉密尔顿终于惊恐了，口气也不再象先前那样桀骜：“斯特里克陛下，您真想和圣灵教会作对吗？”

修伊高声叫道：“很抱歉，这里是兰斯帝国，皇帝才是最高的存在，圣灵教会的权力过界了。汉密尔顿大人，你不能为兰斯帝国的皇帝做主。”

这话一说，所有人都郁闷不已。貌似修伊格莱尔从来没把皇帝的权威放在眼里过，这种话竟然由他说出来，实在是令人惊掉大牙。

愤怒的汉密尔顿再无法忍耐，长矛划出万千流光刺向修伊。

但是下一刻，横空里刺出一把剑，挡住了汉密尔顿。

“汉普顿！”汉密尔顿狂怒大叫，挡住他的人，正是月光战神汉普顿。

“没有陛下的命令，谁也不许出手，有一句话修伊格莱尔说得没错，这里是兰斯帝国的地盘，阁下的行为过界了。你先前的行为，已经侵犯了我国，陛下不与你计较，你才能自由行事。陛下要计较，你就什么都不可以做。”汉普顿冷冷说。

“这是神的旨意，拿回圣剑，杀死修伊格莱尔！神的旨意最大！”汉密尔顿咬着牙喊。

“也许只是教皇大人和您自己的意思。”汉普顿冷冷道。

所有人都看向了斯特里克六世。

斯特里克六世犹豫不决。

他很清楚修伊的承诺意味着什么，同样也知道得罪教会又意味着什么。

尽管老皇帝心中早就看不惯教会的霸道作风，但是又不得不承认他们的确拥有颠覆一个国家的力量。尽管修伊口中说得好听，但是所有的这一切都是建立在修伊自己说说的份上。

万一他没能找到自己的女儿呢？

万一他找到了也没能救出来呢？

万一自己得罪了教会，他却食言背信了呢？

万一修伊并不象他所说的那样可以带给教会沉重打击呢？

但是如果这一切都是真的，那就意味着自己放弃了一个绝好的机会。

矛盾的选择令老皇帝左右为难。

想了好一会，他盯住修伊问：“修伊格莱尔，你刚才说的话真得能作数吗？”

“当然，要不了多久你们就会明白的。”修伊笑着向后退却：“我现在要去救公主，然后我会把该给你们的东西交给艾薇儿带回来。记住，皇帝陛下，这是你我之间最后的和平可能，不要再挥霍这唯一的机会了。至于那位汉密尔顿大人，麻烦你们把他留下吧。”

修伊转身就走。

“别想跑！”汉密尔顿大急。

“拦住他！”斯特里克六世大声说。

所有人正要去拦修伊，斯特里克却一指汉密尔顿：“不，是拦住他，给我把他抓起来！”

———————

形势瞬息万变，刚刚才和教会联手准备干掉修伊的老皇帝，转眼之间就成了修伊的盟友。

汉密尔顿又惊又怒，但是兰斯人甚至不打算给他任何机会。

无数刀剑呼啦啦向着汉密尔顿招呼，月光战神汉普顿的一把长剑更是缠得他无法分身。

至少十余名高级武士同时向汉密尔顿各处招呼，就算汉密尔顿拥有神灵眷顾者之名，是能力强大的神圣骑士，也顶不住如此的攻击。

“你会后悔的！斯特里克，你竟然选择了相信敌人的说话，贪婪蒙蔽了你的眼睛！”汉密尔顿高声狂叫。

斯特里克六世面色阴沉，面对汉密尔顿的叫嚣，他冷冷说道：“你错了，汉密尔顿。我之所以选择相信修伊格莱尔，不是因为我贪婪，不是因为我的眼睛只看到了未来的辉煌，而是因为修伊格莱尔为了救我的女儿，可以放弃所有的一切，孤身来见我。从他来的时候起，他就知道，如果他输了，他就只有死，但他没有放弃。他做好了为此死去的准备。而圣灵教会为了杀死一个和自己没有仇怨的人，可以肆意践踏我兰斯皇权，杀戮我帝国子民……没错，修伊格莱尔是我的敌人，可如果要选择相信谁，我更愿意选择相信现在这个为了救艾薇儿不惜一死的少年。至于教皇陛下的责备和教会的怒火，我相信我兰斯帝国还承受得起。到是教会自己，先考虑一下怎么跟教民解释欺骗他们的事吧。辉煌之剑……嘿嘿，不知道教会的另外两件神器，是不是也同样真正存在呢。正如修伊所说的那样，教会自己还麻烦着呢！”

随着斯特里克的话音落下，远方再度传来轰隆隆的巨响。

惊慌北望，继倒塌的奥术塔之后，那高大辉煌的圣灵教会大教堂——圣灵殿，在一片火光中轰然倒塌。

第四部 帝国的逃犯（下） 第八十八章 覆手为雨

更新时间:2010-6-9 9:55:15 本章字数:9742

不再理会战斗，修伊向芭美拉走去：“哈登夫人，麻烦你带我去公主的车队。（）”

“好的。”芭美拉略带畏惧地看了修伊一眼，然后匆匆向艾薇儿的车队走去。

修伊叹息一声跟上：“您没有必要害怕我，夫人，不管我变得怎样，您都是我最尊敬的人。”

“可是你却不再是那个我印象中天真可爱的修伊格莱尔了。我不想用魔鬼这样的词来形容你，但你的确变了很多。你变得强大，变得残酷，也变得陌生……你完全颠覆了我脑子里你曾经的印象。”

“是吗？”修伊笑问：“那么在皇家花园的时候，我在您的心中还没有这样的感觉吗？”

一提到皇家花园，芭美拉很显然想到了小房间中发生的事情，她的脸一红，轻声说：“至少那个时候你是温柔的，可没有在我面前拿着那种可怕的东西炸来炸去。”

“那么请夫人相信，绝大多数时候……我依然是温柔的。”

他们很快到了公主车队前。

艾薇儿失踪的事已经被护卫队知道，一众侍卫正手忙脚乱，一名侍卫长则象个没头苍蝇般乱转——他已经快要急疯了。

修伊的来到就象是天使守护者，给了护卫队一线希望——他们已经知道了站在眼前的少年是谁，也知道了皇帝那边发生的事，同时更知道了修伊和公主殿下的关系。

真令人难以想象，那个和帝国疯狂为敌的家伙，竟然会为了帝国公主不惜以身犯险来寻找和营救公主，甚至为此向皇帝求和。

假如这件事流传到后世，一定会是个非常美丽的爱情故事。

不过现在，侍卫们可没心情想这些，他们只想赶快把担子卸掉。不管怎么说，这个传说中的金发少年除了拥有强大的炼金术之外，最令人称道的还是他的算计能力。

所有人都把希望放在修伊身上了，如果他失败，那么这里的侍卫和侍女都得死。

“先跟我说说事情到底是怎么发生的。”修伊用平淡的口气说，一边行走在车队中，一边观察着附近的痕迹。

“拉舍尔带着皇命把我们隔离，然后他要求单独会见公主殿下。当时的情况很奇怪，除了拉舍尔外还有几名奥术塔的魔法师。他们看起来在嘀咕着什么，但是没人能听到具体内容。后来奥术塔倒了，那些魔法师着急了。是拉舍尔出来和那几个魔法师说了些话，然后那些魔法师就跟他一起去了公主殿下的车里。后来……”

“后来怎么样？”修伊问。

“后来哈登男爵发现公主偷偷离开了马车，但是公主警告他不许说出去。”

“没有人见到拉舍尔他们是怎么消失的？”

那侍卫长摇了摇头。

修伊沉思了一下：“带我去公主的马车。”

艾薇儿的马车是那种豪华的八马大车，车厢足够容纳十多人。

修伊掀开车帘向里面看了看后，转身问：“哈登男爵。”

哈登男爵从人群中走了出来：“修伊。”

他说话的口吻充满沧桑，谁能想到，五年前还自己家中做小工的修伊格莱尔，如今已经成了令人闻风丧胆的大人物了呢。

“很抱歉没有时间和你叙旧，请问你是在哪里看到的公主殿下离开马车？”

哈登男爵指了一下远处：“那片小丛林，当时我正好……有些……尿急。”后两个字男爵用很低的声音说：“然后我就去了丛林那边。我看到公主殿下一个人往丛林深处跑。”

“一个人？你确定？”修伊问。

“是的，穿着仆人的衣服，用斗篷遮掩自己，让人看不出她的样子。”

修伊的眉头微微皱起，他苦苦思索着。

这件事有些不正常，拉舍尔为什么会让艾薇儿一个人跑进丛林？

“你们派人去丛林里面找了吗？”修伊问。

“已经派去了，但是没有找到任何线索。”侍卫长回答：“不过我们已经派人去把法政署的人找来，他们对发现踪迹应该比较拿手。”

“没用的。”修伊摇头：“拉舍尔是法政署最好的猎犬，他知道怎么避开探员的耳目，他不会给追捕他的人留下任何线索。”

“那我们怎么办？”侍卫长有些急了：“公主殿下的安全有危险！”

“不！”修伊摇头：“短时间内不会有危险。拉舍尔可不是傻子，他要想杀公主殿下的话，早就可以下手了，何必等到现在？他有他的目的。”

“什么目的？”众人都惊奇。

修伊的眼睛却眯了起来。

他没有回答，但是在心里却泛起了一个疑问。

在这件案子里，魔法师协会的法师们可以说是拉舍尔的帮凶。没有魔法师的帮助，拉舍尔连想靠近公主殿下都做不到。那么魔法师协会的人，为什么会帮他挟持公主呢？

这可是大事，就算是尼古拉斯凯奇也不会胆大包天到做出如此事情。

修伊很快就想到了答案。

答案很简单，那就是这些魔法师根本就不知道他们在挟持公主。

看起来，拉舍尔这头老狐狸，每一步都同样做过精心的策划了呢。

他沉声问：“克洛斯\*\*师呢？”

“他也失踪了，和公主殿下一起。”

“果然是这样。”修伊冷冷一笑。他跳上马车，开始仔细搜索马车中的痕迹。假如一切如他所想的那样，那么马车里一定会有拉舍尔特别留下的痕迹。

马车里装饰豪华，各种家具齐全，就象是一个古代版的房车。修伊在车厢里来回巡视着，终于发现在车厢的一角发现了一点衣服的碎片。

从质地上看，这分明是从华丽衣衫上扯下来的。

此外在碎片旁竟然还很奇怪的放置了一瓶药剂。

那是显影药剂。

修伊心中一动。

显影药剂的作用，是用来发现隐藏的侦察之眼。但是谁会把一瓶显影药剂留在马车里呢？

修伊拿起药剂仔细检查了一下，确信那的确是显影药剂，不是什么陷阱，这才对着车厢空处喷洒了几下。

没有发现任何隐形的物体，反到是空气中显现出一团能量的波动。

修伊的眼睛微眯起来，他想了一会，突然重新拿起手上的衣服残片，想了想将显影药剂涂抹在那残片上。

然后，残片上显现出几个模糊的字体。

修伊仔细观察着，终于露出了会心的微笑：“原来是这样。”

侍卫长在车厢外往里看：“格莱尔大人，请问您发现了什么吗？”

格莱尔大人？修伊被这个称呼错愕了一下。

他有些想笑，却终究只是点点头：“哈登男爵发现的那个公主不是真正的公主，是她的替身。真正的公主自己伪装成替身留在了车里，后来才离开的。”

哈登男爵大叫：“这不可能，我认识公主殿下，也认识那个替身！我不会认错人的。”

修伊狠狠瞪了他一眼：“哈登大人，你真能确定吗？你知道你要为你说的话承担什么责任吗？”

话语中蕴含着一丝奇异的能量，竟然震得男爵一时间说不出话来。

修伊立刻道：“那么说你还是无法确认了？你自己也说过你看到的公主用斗篷把自己遮掩了起来对吗？”

男爵心神一荡，终于低下头不再说话。

侍卫长忙问：“那么公主是怎么离开的？”

“空间传送。”修伊回答，他指了指自己身前的能量轨迹：“这是我用显影药剂显现出来的，说明就在这里不久前有人使用过传送法术。对了，厄多里斯不就是一个空间法师吗？他正是跟在拉舍尔身边的魔法师之一，这样一来就说得通了。”

“您是说，真得是奥术塔的魔法师挟持了公主殿下？”侍卫长目瞪口呆，这个消息实在是令人震惊。

“没错。”修伊用无比肯定的态度回答。

“那么您手里的那个东西……”

“公主身上的碎布料，这充分说明了是他们强行带走了殿下。”修伊随手将残片放进袋中。那侍卫长很想说你不能带走那东西，可终究还是没能说出口，修伊正色道：“记住，是拉舍尔和奥术塔的人联合起来挟持了公主殿下，这就是答案，唯一而正确的答案。”

“那么我们……我们该怎么办？怎么才能找到公主？”

修伊的嘴角抿出一丝微笑：“说到抓捕，其实我并不在行，不过要说到逃跑，却正是我的擅长。侍卫长阁下，你知道追捕犯人，最忌讳的是什么吗？”

“是什么？”侍卫长傻傻地问。

“永远跟在目标的后面跑。”修伊笑着回答，他拍拍侍卫长的肩膀：“别着急，我四处看看，很快就会给你答案。”

说着他走下马车，向着小丛林而去。

芭美拉匆匆跟了上来：“修伊，你真得认为是奥术塔的人帮拉舍尔挟持了公主殿下？”

“不。”修伊看看四周，然后低声回答：“事实上他们只是被拉舍尔利用了而已。拉舍尔想要让兰斯帝国相信是奥术塔操纵了这一切。”

“为什么？”

“在环形大剧场，拉舍尔亲口告诉我是尼古拉斯凯奇杀死了帕吉特。我曾经很奇怪他为什么要这么大方。他自己的解释是为了让我和魔法师协会斗个两败俱伤。但是我没有那么天真，魔法师协会是个庞然大物，尼古拉斯凯奇是圣域，就算我修伊格莱尔再怎么使尽手段也不可能和他们真正为敌，至少现在不行。那么拉舍尔凭什么去杀尼古拉斯凯奇呢？”他看着芭美拉问。

芭美拉心中灵光一闪而过：“为魔法师协会找一个真正有分量的对手？”

“说得好极了，夫人。”修伊笑了：“修伊格莱尔的分量不够，兰斯帝国的分量却是够的。尼古拉斯凯奇是圣域，可是帝国也有圣域。巴尼斯特家族就是效忠帝国的，那位武士圣域未必就怕了尼古拉斯。所以拉舍尔要借厄多里斯他们的手挟持艾薇儿，这就是为什么他要抓艾薇儿的真正原因。否则仅凭艾薇儿羁押帕吉特这样的理由可不够。他是要制造魔法师协会和帝国之间的摩擦，没准他也可能直接用艾薇儿的生命威胁皇帝对尼古拉斯下手，不过在我看来后者的可能性不大。”

“那你刚才为什么……”

“为什么帮拉舍尔承认是奥术塔做的对吗？因为这是拉舍尔要求我这么做的。”修伊叹息。

“拉舍尔要求你这么做的？”芭美拉几乎要叫了起来，好在她及时捂住了自己的嘴。

修伊很认真的点头：“是的。”

不管芭美拉心中有多么惊讶，修伊来到丛林边上，随手拿出衣袋中的碎片。

手一松，碎片随风飘走。

修伊说：“你知道拉舍尔是用什么方法骗那些魔法师的吗？”

“什么方法？”芭美拉觉得郁闷极了，修伊并不回答他为什么自己要帮拉舍尔，却说起了别的，她却只能顺着对方的话题走。

修伊缓声说：“那些魔法师……他们其实根本就没有接触过艾薇儿，拉舍尔玩了非常漂亮的一手。”

说到这，修伊忍不住赞叹起来：“奥术塔倒了，厄多里斯等人心急如焚。他们认为是我亲自出手摧毁了奥术塔，我当初对克丽丝汀所说的会在大剧场出现只不过是调虎离山的把戏。所以拉舍尔利用了这一点先把他们骗到公主的车厢里，然后让他们用传送法术离开，但是那个时候艾薇儿其实已经不在车厢里了，早在那之前，艾薇儿就已经先一步化装离开。”

“这又是为什么？”

“拉舍尔知道要想挟持艾薇儿的最好办法，不是用武力强行带走，他也做不到这一点。但是他可以通过编织谎言来哄骗艾薇儿，比如修伊格莱尔受了重伤，正躲在丛林疗伤。临死前唯一的愿望就是再看一眼艾薇儿……”

“哦，我的天啊！”芭美拉一拍额头。她完全能理解艾薇儿听到这样的消息后会有什么样的反应。

“所以艾薇儿就自己一个人偷偷跑了出来，跑进了丛林。但是她没有想到，她会被哈登男爵看到，所以她郑重警告男爵不能说出这件事。”

“那之后呢？”

“一切计划都怕意外，哈登男爵就是个意外。这个意外导致了拉舍尔的计划破产，因为他无法再把挟持公主离开的罪名栽赃给奥术塔。不过好在他还有备用手段，那就是……我！所以他需要我帮他这个忙。”修伊正色道。

这就是为什么修伊会看到那瓶显影药剂和那块衣服残片的缘故，那是拉舍尔故意留给他的。也只有他这样的炼金师才知道显影药剂还有一个特殊作用，就是发现隐藏的字迹。法政署的探员也知道，因为那是他们写秘信的常用手段。

“可是……”芭美拉已经彻底糊涂了：“到底为什么拉舍尔让你怎么做你就怎么做？”

修伊轻轻笑了：“因为奥术塔是我们共同的敌人，也因为小公主在他的手上。”

芭美拉恍然大悟。

从一开始，拉舍尔就准备好了让修伊为他擦屁股，因为他知道修伊没得选择，无论是对小公主的爱护，还是对奥术塔的憎恨，修伊都会帮拉舍尔掩盖这件事，指认奥术塔为凶手。

他唯一需要担心的就是修伊能不能步他之后赶来。

不过看来他并没有看错修伊，他知道艾薇儿对修伊有多重要，也知道修伊有能力做到他想要他做到的事。

此刻修伊两手一摊，苦笑着说：“这就是拉舍尔聪明的地方了……从一开始他就计划好了一切，他故意在环形大剧场给我线索，他早就猜到我会发现这一切并赶过来救公主，同时也知道我一定会帮他把所有的漏洞弥补好。他知道神圣骑士团困不住我，只要我愿意，我随时都可以离开。现在你明白了吗？夫人，无论是我还是拉舍尔，我们都不希望面对一个强大而统一的对手。我们都渴望看到魔法师协会和帝国翻脸。最有趣的是，拉舍尔之所以能让魔法师们听他的话，完全是因为他有把握把我引出来。而在这一点上，他的确做到了，我的确被他引出来了！将来就算你抓到了他，他也可以言辞凿凿的说，他是为在奥术塔服务，是在用艾薇儿把我引出来。也就是说，不管奥术塔事先有没有参与这个阴谋，他们都已经被卷进了这个旋涡中，再也没法脱身了。”

芭美拉听得浑身冰凉，她实在难以理解男人们的世界竟然会是如此的鬼蜮复杂。

修伊苦笑：“是的，这就是拉舍尔。他不惜自己的生命也要让奥术塔和兰斯帝国干起来，而奥术塔对公主的被挟持又的确负有不可推卸的责任。再加上我又从中帮了一把，堵死他在仓促中留下的所有马脚……”

修伊没有说下去。

就在一个钟时前，尼古拉斯凯奇愤而出手，杀死数十名圣灵教会骑士。

二十分钟前，他以顶级的炼金术为诱惑，迫使兰斯帝国出手对付汉密尔顿。

十五分钟前，雷勒耶萨冒充奥术塔魔法师炸毁了圣灵殿，黑武士传来的消息，有数十名圣教神职人员在战斗中死去。

一下子，北大陆最有权势的三个大组织，圣灵教会，兰斯帝国，奥术塔，在这短短一个钟时的时间内，竟然彼此因各自的原因互相产生了激烈的冲突。

未来的日子里，可以想见，他们将互相之间打生打死，恐怕再难有和平可言……

而这，却正是修伊一手策划，再加上拉舍尔推波助澜造成的联合后果。

这两个人以前一直都是敌对关系，第一次在无意中的合作，就形成了如此的后果，想必后人得知，也会感慨无言吧。

“那么现在……”芭美拉望着修伊。

“帮拉舍尔嫁祸奥术塔是一回事，找到艾薇儿是另一回事。放心吧，夫人，我不会让拉舍尔带着公主就这么走的，我会抓住他的。这一次，轮到我做猎犬，他做猎物了。”

芭美拉听得彻底无语，形势一变再变，被抓捕的人，反过来到成了猎犬，本来是抓捕他的探员，却成了猎物。世事发展为何会变得如此离奇，芭美拉怎么也想不通。就好象十几分钟前，汉密尔顿还在和兰斯帝国联手对付修伊，眨眼之间，整个世界就都变了。

“你打算怎么抓？”芭美拉有气无力地问。

“简单。”修伊打了个响指：“拉舍尔本身就是个抓捕好手，向他学习就够了。拉舍尔当初是怎么对付我的，我就怎么回报他。”

平淡的语言带着无法置信的力量，芭美拉沉思着说：“当初……他是利用了我们一家……我的天啊，修伊，难道你是想……”

修伊点点头：“利用家人，永远是最好的办法。可惜，拉舍尔没有家人可以让我利用。不过还好，他没有家人……帕吉特有！”

下一刻，他的神情变的阴冷无比，回身高喊：“立刻派人去帕吉特家中，把他的妻儿全部抓起来！”

第四部 帝国的逃犯（下） 第八十九章 机会

更新时间:2010-6-10 8:06:06 本章字数:8376

无论汉密尔顿有着怎样的不世威名，盖世之勇，他终究也只是一个人。在那华丽光环的背后，汉密尔顿的真实战力，其实并不比汉普顿更强。

仅仅是汉普顿一个人，就足以对付汉密尔顿，更何况在他身边还有众多的高级武士存在。

再加上圣灵殿的倒塌，给予汉密尔顿心灵上极大的打击，使他再无法战斗下去。

死神长矛被敲落，铠甲上多了几道裂痕，汉密尔顿被宫廷武士牢牢制住。

他们并没有给他使用禁气环，这种东西毕竟太过残酷，斯特里克六世并不想真正和教会翻脸，所以做事多少留了一线。不过禁膜环却是要给汉密尔顿戴上的。

神圣武士都是魔法武士，他们的攻击与防御大多是魔法与斗气的混合。在这个方面，修伊一直渴望达到，却始终做不到如教会武士那样自由随意。戴上了禁魔环后，汉密尔顿的实力就下降了一大半，再派出几名高级武士看守，斯特里克六世终于松了口气。

“陛下，您觉得……这样合适吗？”汉普顿低声问。

斯特里克叹了口气：“有很多事我们没得选择，又或者选择本身就是一种风险。或者今天我们抓住了汉密尔顿，会让教廷大为恼火，但是他们同样很清楚，因此开战是不理智的行为。别忘了，兰斯帝国本身，就是教廷的一分子啊。”

汉普顿点了点头。

的确如此，圣灵教会不是象国家那样的政权组织，它是一个庞大而松散的结构性组织，北大陆上的各个国家都属于教会的一部分。真要对兰斯帝国下手，对教会来说，这就相当于是发起内战，无论谁胜谁负，最终都没有赢家。

兰斯帝国并不打算推翻教会，他们在本质上没有冲突，仅仅为了一个修伊格莱尔引发争端。这种争端完全是可以用政治手腕去解决的。比如帝国向教会道歉，然后赔上一定数额的金钱，再释放汉密尔顿，事情就此揭过。除非教皇已经昏庸到认为他是这片大陆的绝对主宰，没有人能违抗他的意志，否则他不可能傻到就此掀起战争。

这也是斯特里克敢于相信修伊的缘故——就算没有修伊帮忙，他自己也能搞定，只不过付出代价大了些罢了。

“可惜，事起匆忙，没有想到抓住机会和修伊格莱尔好好谈一下，否则当时就规定他，交过来的炼金术中必须有传送法阵就好了。”汉普顿叹息。在这个问题上，当时到是谁也没有和修伊好好谈判。

反到是斯特里克六世再叹了口气：“其实……我当时是想到的。”

汉普顿一楞：“您想到？陛下，既然您当时想到了，为什么不趁机……”

“汉普顿！”斯特里克皇帝表情严肃道：“你想用让我自己女儿的生命来威胁修伊交出传送法阵技术吗？如果他不交就不许他去救？就让我的女儿去死？”

汉普顿一下子说不出话来了。

斯特里克缓缓道：“有些事，我们终究是不能做的，就算是机会，也只能放弃。我不想在未来的日子里，艾薇儿知道有个人不惜一切去救她，而她的父亲却在某种炼金术阻挠救援。那会让我永远失去她。即使是国民知道了这样的事，也会不齿我的做法。那不是身为一个父亲应该做出的决定。”

“您说得对，陛下！”汉普顿低下了头：“不过修伊格莱尔摧毁了奥术塔，凯奇大人非常愤怒。他已经得知我们和修伊格莱尔合作的消息，非常不满……”

“毁掉就再建一个，有什么大不了的。”斯特里克六世不耐烦地挥挥手：“帝国公主失踪，奥术塔的魔法师在其中出了很大的力。不管他们是否有预谋，他们都要承担不可推卸的责任。在这个问题上，尼古拉斯凯奇没有讨价还价的权力。你派人去告诉尼古拉斯，立刻把所有涉嫌挟持公主的人交出来！”

“这……恐怕不太好吧？”汉普顿有些犹豫。奥术塔毕竟不是普通的组织，是魔法师的联合组织，在帝国的权威极大。尼古拉斯身为圣域，就是皇帝对他也要客客气气。

但是公主被挟持一事，的确令斯特里克异常恼火。圣域又怎么样？魔法师又怎么样？这个世界不是只有武力就可以解决的。你圣域本事再大，能凭空让倒塌的奥术塔恢复原样吗？魔法师再强大，能用魔法把房子盖起来吗？能变出食物来吗？能用魔法管理政府和平民吗？

世俗范围的强大，依然是建立在无数平民的辛勤劳作基础上的。而在这一点上，无论是魔法师协会还是圣灵教会，都离不开国家组织这个职能部门的存在。这也是为什么强者们最终要向世俗权力低头的根本原因。说到底，他们也都是俗人，不可能完全脱离世俗，既然如此，就只能向世俗权力低头，充其量就是拥有些特权，成为利益的既得者，却不能违背基本运转规则。

尼古拉斯凯奇很显然就是犯了这样一个错误，不但没有交出厄多里斯等人，竟然还试图向斯特里克六世索要修伊。这已经不关修伊的事，而是涉及到了国家尊严问题。不管魔法师协会怎样超然，怎样强大，都不可以，也不可能超越国家存在。否则国家的存在还有何意义可言？

所以斯特里克六世立刻向尼古拉斯凯奇发出最后通牒，要求他交人，这已经是他极度忍让的结果了。

而这个时候的圣域大人其实并没有魄力与帝国对抗，因为他被修伊成功暗算了一把——圣灵殿的倒塌彻底点燃了教会骑士的怒火。他们正疯狂的向奥术塔废墟方向集中，准备对魔法师协会发起决死冲击。他们相信是奥术塔的人摧毁了圣灵殿，因为只有奥术塔的魔法师才能释放出如此众多而又威力强大的爆裂火球。同样的，奥术塔也的确有理由这么干，因为尼古拉斯凯奇在皇家大剧场受到了怠慢，愤怒出手杀死数十名神圣骑士。很可能他觉得还不解气，在看到奥术塔倒塌后就干脆亲自出手把圣灵殿也拆了。

不管怎么说，这样的理由的确合情合理。圣灵教会因此无比愤怒地去找奥术塔的麻烦，整个温灵顿因此乱成一团。

老皇帝很擅长选择时机，反到是那位圣域大人，在错误的时间做出了错误的决定。

故而在这次的博弈中，奥术塔注定成不了胜者。

汉密尔顿被关在了皇室队伍中相对靠后的一辆马车里。

尽管带上了禁魔环，汉密尔顿在行动上却没有什么不便。考虑到他特殊的身份，即便是斯特里克六世也不敢过于为难他。只是命令四名高级武士严格看守，不许他离开，暂时限制他的自由。

至于以后如何处置，那要等和圣灵教会交涉过后才能做出决定了。

尽管在表面上依然尽可能对汉密尔顿保持尊重，但是对对一向战无不神气焰嚣张的神灵眷顾者来说，刚一出马就被修伊格莱尔弄了个灰头土脸，到最后甚至成了帝国的阶下囚，这绝对是莫大的耻辱。

他在马车中疯狂的咆哮：“斯特里克！你要为你的行为负责！你这是对教会的侮辱，是对神灵的亵渎！天庭的圣光总有一天会清洗这个罪恶国度的！”

罪恶国度？米耶亚微微撇起了嘴唇。假如兰斯帝国是罪恶国度，那么圣灵教会是什么？他们不正是靠着这几个罪恶国度支撑起来的吗？

从本质上讲，每一个掌权者其实都不喜欢神职人员，尤其是那些把神灵的地位置于世俗权力之上的人。

他们是在和世俗争夺权力。

而长期高高在上的掌权者们，已经习惯了自我中心和自我意志的体现，绝对不会喜欢有别的什么存在对自己指手画脚。当然，另一方面，教会的存在可以集中国民意志，可以使国家以同一个声音发出呼唤，有共同的目标。甚至可以在国民生活困苦时，向他们作出美好的许愿，使他们相信今生的苦痛是来生的幸福源泉，从而使国家稳定。

从这一点上来说，宗教的存在是有着积极的意义的。

这也是为什么当年的末日教会明明更加务实，更加关注民生，但是在真正发展时却不及圣灵教会的重要原因——他们并没有给信徒们一个美好的未来，反而提醒他们未来是残忍和痛苦的。

这使得信徒们在选择宗教时，趋利避害的本性使他们更多的选择了圣灵教会，使得末日教会最终远遁南大陆，并吸取以往的教训，修改教义，重新发展。

所以米耶亚王子对于汉密尔顿的不屑有着十分充足的道理——宗教是权力阶层欺骗和管治他人的工具，到头来却把权利层自己也给骗了进去。那个汉密尔顿真以为他是神灵的代言人吗？他真相信这个世界有神灵吗？

“蠢货！”米耶亚缓缓吐出这两个字。

“如果你是在说那位神灵眷顾者的话，那么他的确是个蠢货。”米耶亚的身后响起一个声音。

回头看去，正是佛朗克太子理查，在他的身边跟着的正是那位长得千娇百媚的暗堂首领艾美莉亚。

“你怎么来了？”米耶亚好奇问。

理查耸了耸肩：“发生了这么大的事，我是不能不来啊。”

“你的口气很怪，是在为什么担忧吗？”

“当然，不能不担忧。”理查很认真的点头：“我听说我们的盟友背着我们擅自做了些决定？”

“是的，我也正为此而烦恼。”米耶亚不加掩饰的点头：“事情出现了巨大的变化，他直接和我的父亲达成了一些协议，而不是我们。”

“这样不好。”理查说。

“的确如此，但是我能有什么办法？对这种情况我们只能看着，不能干涉。”

“如果是那样，我们就没有过来的必要了。”

米耶亚一楞：“你想做什么？我的朋友？想改变我们盟友的打算？不，那会害死我妹妹，也会害死我，象他那样的人也不会接受我们的控制，这一点你我都很清楚。”

“不能控制人，就控制局势。不能控制朋友，那就控制敌人。”理查意味深长地说。

米耶亚心中一惊：“你的意思是？”

理查向艾美莉亚点点头，艾美莉亚随手释放了一个静音结界。理查这才对米耶亚说道：“我们的盟友给我们送来了一个机会，一个好机会。如果不把握住，就未免太可惜了。”

“机会在哪？”

理查的眼神飘向米耶亚身边的马车。

“他？”米耶亚楞了一下。

理查的声音变得飘忽起来：“对，你不觉得这个人是一把非常好用的武器吗？他具有一些非常特殊的品质，坚韧，强大，最难得的就是……有着大无畏的牺牲精神。”

米耶亚的眼神收缩着，他低下头想了好一会，终于抬头望向理查：“说得没错，我的朋友，你提醒了我。我想我们可以把事情做得更漂亮一些。”

“你的意思是……”

“既然是悲剧，就得有人承担责任。越是大悲剧，就越是需要大人物才能承担。”

理查嘿嘿笑了起来：“的确不错，就是这样。”

两位殿下凑到了一起，开始相互嘀咕起来。很快，他们的意见就达成了一致。

———————————

当一大群如狼似虎的侍卫还有少量法政署探员赶到帕吉特家中时，这里已经人去楼空。

修伊把头轻轻一点，几名探员冲进这里的各个角落，寻找可能存在的线索。

在发现线索方面，探员们其实比修伊更专业。修伊很清楚，专业的事情需要专业的人员来做，在这方面，他并不介意给其他人一些发挥的空间，甚至自己也可以学习一下对方的问题处理方式。

没准以后再需要逃亡，他也可以事先有所了解。

修伊自己则背着手在帕吉特的客厅里随处走动。

他看上去很悠闲，只是闲逛，实际上整个人都处在一种奇妙的状态中。精神如游丝，依附于空气，四处游走，如丝如缕般蔓延到整幢建筑。他能清晰地感觉到有两名探员正在帕吉特妻子的房间里翻箱倒柜；一名探员则在书房里东敲敲，西看看，试图寻找什么暗门类的存在；还有几名探员则在外面询问周边邻居有关这家主人的去向。

精神继续游走，扩大了对面街道，一些纷纷扰扰的说话时影响了修伊的感觉，他意识到这是自己的极限，不得不稍微停止一下，将精神回收。

他现在所使用的是西大陆传承的一种灵魂法术，叫做游离知觉，通过将自己的精神依附在空气中的一些微小粒子上，以延伸自己的视觉和听觉，它并不象风之视觉那样可以看到很远的地方，但是却无所不在，可以察觉身边的一切隐秘行为。只是大量的信息在同一个时间段内拥入大脑，会对人体造成沉重的负担，因此需要淬练自己的灵魂能力。灵魂能力越高，能够搜集的信息也就越多，搜集面也就越广。

说起来，灵魂法术在西大陆并不是一个禁忌，恰恰相反，很多魔法师热衷于研究灵魂法术，在他们看来，这是最最神秘的法术，也是最最强大的法术。它可以控制人的思想，决定人的命运，还有什么比这更可怕呢？

顶级的灵魂法术甚至可以直接将一个人彻底变成自己的奴隶，从精神到意志完全的臣服在自己的脚下。

或许这正是圣灵教会为什么如此忌惮灵魂法术的缘故吧？为人洗脑是教会的特权，除了教会谁也没有资格教别人什么该做，什么不该做。但是灵魂法师却不同，他们影响人的大脑，控制人的思维，掌握人的命运，其权力能力甚至更在教会之上。那正是教会所无法忍受的。

说白了，教会所宣布的禁忌与邪恶，都是与他们自身利益休戚相关的。

有趣的是，灵魂法术的辉煌时期是神庙统治时期，而圣灵教会其实也是神庙传承的一部分。后人继承了前人的知识与衣钵，却颠覆了前人的成就。

从这一点上来说，圣灵教会才是真正的大逆不道。

唏嘘过后，几名探员匆匆回来。一名探员说：“格莱尔大人，什么也没有发现。”

那探员管修伊叫格莱尔大人时，不仅修伊听着别扭，探员自己也别扭。天知道几个月前他们拼命追索的那个通缉犯，现在就站在自己眼前，自己却非但不能抓他，还要听他指挥。

不过修伊对此已经麻木。

他用平淡的口气说：“没有发现，就是最大的发现。”

这句话让大家都有些迷惑，修伊却走到一处角落，那上面挂着一幅画，画得是帕吉特和一个女人抱着一个孩子，应该是一张合家福画像。

望着画像，修伊悠悠道：“这里是帕吉特的家，从这画像上看，他们在一起生活得很幸福。知道吗？女人都是恋家的生物，她们轻易不会抛弃自己的家。尤其是丈夫死后，家更是她们最重要的保护伞，可以为自己遮风避雨。是什么能让一个女人这样匆匆离开弃家不顾？答案只有一个，就是危险，巨大的危险。”

他转回头，看看身后的探员：“帕吉特的妻子知道发生了什么，所以她带着孩子提前避祸。但让我感到困惑的是，事情发生到现在，其实并没有太长时间，那么她是怎么知道的呢？还有，为什么你们这些法政署的精干探员竟然一点线索都找不到呢？也许是你们无能，但更多的可能，则是因为有人知道该如何对付侦察。很显然，帕吉特的妻子不是这类人，她不可能知道什么东西是线索，什么不是。”

“您的意思是……”

“拉舍尔来过了，是他带走了帕吉特的妻儿。从时间上说，他的速度不可能比我们快太多。所以……他一定就在这附近！”

众人心中一惊，修伊已经看向了不远处的黎勒古拉山脉。

那一刻他明白了。

“他就在那里。”

第四部 帝国的逃犯（下） 第九十章 篡逆

更新时间:2010-6-11 7:43:06 本章字数:10788

汉密尔顿终于停止了咆哮，他低着头，一双眼睛如虎狼恶狠狠地盯着那些看守他的武士。

直到一个懒洋洋的声音传来：“他的情况怎么样？”

一名武士回答：“平静许多了。”

“那你们都下去吧，我要和他谈谈。”

几名武士大吃一惊：“殿下，这样恐怕不太好吧。他是……”

那懒洋洋的声音不耐烦道：“我知道他是什么人，也知道靠近这样的人意味着什么，不过我是奉父皇的命令来的，好了，别多说了，我知道我在做什么。”

“是！”几名武士只能暂时退下。

马车里出现了一个年轻的人影，正是米耶亚，在他的身边还站着一名高大武士，却不属于兰斯帝国的任何一人。

星辰武士，比哈维奇。

站在汉密尔顿的身边，米耶亚看看汉密尔顿，突然吃吃轻笑起来：“多么有趣的场面啊。伟大的，战无不胜的，代表着神的神圣武士汉密尔顿大人，最后竟然落了个这样的下场，想必谁也不会想到吧？”

汉密尔顿轻哼了一声：“你们抓我，是亵渎了神。神，会惩罚你们的。”

“您说得对，神会惩罚我们的。”出乎汉密尔顿的预料，米耶亚并不否认他的说法。但是下一刻，他蹲在汉密尔顿的身边，用耻笑的口吻看着汉密尔顿：“但是神也会抛弃您。作为神最虔诚的子民，您没能完成教皇的嘱托，反而被人囚禁。你知不知道以你的身份被囚禁，这不仅仅是你的耻辱，也是教会的耻辱，是神灵的耻辱？你辜负了教会的信任，辜负神灵赐予你的力量，辜负了你身上肩负的责任，你还有什么资格自称为神灵眷顾者？”

汉密尔顿身体剧烈颤抖起来。

米耶亚的说话，正击中他内心的软肋。

身为圣教最重要的战斗人员，战斗是他的本职，战斗至死是他的荣耀，被俘虏则是他们这种人的耻辱。神圣武士的训条中，在面对异教徒的战斗里，宁可战死，也不可被俘。

这是事关圣教荣誉的大事。

不过这一次，情况多少有些不一样。

斯特里克其实并不能算教会的敌人，即使汉密尔顿这样狂妄的家伙，也不能轻易把一个国家划进敌人的范畴。只是因为修伊的巧妙安排，使得斯特里克不得不暂时困住这个家伙，从待遇上看，汉密尔顿甚至不能算作俘虏。但是话是这么说，汉密尔顿又的的确确被囚禁起来，行动不便。这就使得汉密尔顿的问题出现了性质上的难以解释。

现在米耶亚说他丢了教会的荣耀，汉密尔顿一时竟然无话可辩驳。

他只能愤怒地看着米耶亚，不知道他心里在打什么鬼主意。

米耶亚的手轻轻划过束缚着汉密尔顿行动自由的那根禁魔环，眼中露出浓浓的嘲讽：“汉密尔顿大人，我必须很遗憾地告诉你一件事。”米耶亚悠悠道：“我的父亲，已经决定了向教会发起战争。”

“你说什么？”汉密尔顿激动起来。

米耶亚耸了耸肩：“您何必这样激动？你不是刚才还叫嚣着教会将向帝国展开报复吗？既然这样，为什么兰斯帝国就不能先下手？非要等教会来找我们的麻烦？为什么不等他们还没有做好战争准备的时候先打他们一个措手不及呢？从军事上来说，这毫无疑问是个英明的决定，不是吗？”

“你们是在给自己带来毁灭！”汉密尔顿咬牙切齿道。

他的确叫嚣着教会会向帝国报复，但那不意味着他能接受帝国真得不顾一切向教会宣战。即使汉密尔顿再狂热，再目空一切，他也知道如果兰斯帝国先一步展开军事行动，给教会带来的后果会是什么。

原本以为用战争可以威吓到对方，没想到不但没有起到效果，反而引起了老皇帝的杀心战意，这绝对不是汉密尔顿看到的。未来战争一旦打起，无论谁胜谁负，教会都不会比现在的日子好过。而说到挑起战争的责任人，却是他汉密尔顿，这绝对不是汉密尔顿所能够承受得起的。

那时他将真正成为教会的罪人。

事实上，已经是罪人了。

“你们……疯了！”汉密尔顿咬牙道。他看看比哈维奇：“那么说，佛朗克帝国也要站在兰斯人这边了？”

比哈维奇点点头：“是的，如果不是这样，皇帝陛下又怎么会有信心打这一仗呢？”

“你们忘了不久前兰斯人攻打你们的事实了吗？你们忘了是谁帮你们从战争的泥沼中走出来的？难道这就是佛朗克帝国的报答？”

比哈维奇冷冷道：“我们从未忘记，在我们最困难的时候，是教会伸出了援手。但我们同样很清楚，为此佛朗克帝国付出了怎样的代价。就个人感情而言，我并不喜欢这样的决定，但是太子殿下是睿智的。他很清楚自己在做什么。圣灵教会在北大陆太强势了，强势到什么都要管，什么都要插手。没有哪一个国家会喜欢有一个无冕之皇总是坐在自己的头上，无论是兰斯帝国，还是佛朗克帝国，其实我们都不喜欢。教会就是教会，你们的责任应该是传教，是引导民心，安抚民意，拯救世人，而不是插手政局，干涉朝政。佛朗克帝国很感激教会帮了我们一把，但我们同样很清楚，一个国家永远不可能依靠外人的力量来维持下去。只有自己的强大，才是根本。所以，这一次佛朗克帝国托教会的援手保住了，但是太子殿下希望再不会有第二次需要教会帮助的时候。太子殿下所做的一切，就是为了这个目标而努力。”

米耶亚一摊双手：“您都听到了，对吗？我相信您应该知道，一旦兰斯帝国和佛朗克帝国联手，对圣灵教会发起突然攻击，会给你们带来怎样的后果吧？”

汉密尔顿闷哼：“教会有数千万信徒，你们杀不光的。”

“我们并不打算消灭教会，只打算杀死教皇，然后另外委任别人做教皇。未来的日子里，圣灵教会将依然存在，但应该看两大帝国的颜色行事。”米耶亚冷笑道：“至于你，父亲已经决定，在我们向教会正式发起攻击前，你将作为刺杀皇帝未遂的凶手被处以腰斩之刑。你已经是圣灵教会的耻辱，以后还将成为我们发起战争最好的借口！汉密尔顿阁下，我不得不说，这是一个悲剧。这就是您的命运！”

说着米耶亚带着比哈维奇退出了车厢。

“嗷！”车厢中发出愤怒的长吼，那是汉密尔顿绝望的咆哮。

米耶亚离开车厢，理查已经迎了上来：“怎么样？”

“一切顺利，现在是去见我父亲的时候了。”

理查满意一笑：“需要我帮忙吗？”

“当然，我们可是盟友。”米耶亚也嘿嘿笑了起来。

快马来到皇驾前，米耶亚拦住车驾，对着斯特里克六世跪拜：“父皇，汉密尔顿的情绪很不稳定。”

“发生了什么事？”斯特里克显然有听到了刚才那一声凄厉至极的咆哮。

“可能是汉密尔顿从来没做过囚徒，感觉受到了极大的侮辱。您知道象他这样的人，心高气傲，从来没有接受过这样的待遇。他的精神很不稳定，就象是个疯子一样大吼大叫。如果再这样下去，我怕会出些什么事。”

斯特里克也有些头疼起来。

象汉密尔顿这样的人物，杀是肯定不能杀的。可是就这么关着，任这个疯子咆哮放肆，显然也有失帝国形象。而且根据米耶亚的说法，这个家伙的精神正在走向失常，这可大大不妙的前兆。如果将来还给教会的汉密尔顿是个刺激过度的疯子，教会绝不会善罢干休。

“你有什么办法吗？”斯特里克问。他对自己这个小儿子向来十分欣赏，聪明伶俐远超过几位兄长，可惜碍于长子继承法，他并不能继承帝位。好在米耶亚也从未表现出过对帝位的野心。

米耶亚低着头回答：“也许您该和他好好谈一谈，安抚一下。”

斯特里克想了想，终于点头：“带他过来吧。”

米耶亚立刻回身对自己身边的侍卫长道：“阿克曼，去把汉密尔顿带过来。”

这句意味深长的话传到侍卫长耳中，他把头一低，转身离开。

片刻后，汉密尔顿被带了过来。

他的精神明显有些委顿，但是看着斯特里克六世的眼神却充满了熊熊怒火。

这让老皇帝皱了皱眉头。

“汉密尔顿阁下，我希望你能理解，我的所做所为都是被迫无奈下的选择。虽然我放走了修伊格莱尔，但是帝国依然是尊重教会的，信仰神灵的。我们依然是教会虔诚的子民，依然希望能够和平解决一切问题。”

“和平？”汉密尔顿冷笑：“我没有看出你们有任何渴望和平的行为。如果你想要和平，那就先把我放了。”

“那不会是太久的事。”斯特里克回答：“现在的你，情绪还不太稳定，不适合立刻释放。我希望你能控制自己……”

“控制自己？斯特里克你这混蛋？你还想让我控制自己？你以为你的谎言还能骗过谁？我已经知道了你的一切计划！”汉密尔顿突然大吼起来。

“一切计划？”斯特里克六世楞了一下：“什么一切计划？”

汉密尔顿大步走上前：“你的阴谋，你和佛朗克人窜通的阴谋！你以为你还能欺骗我多久？不过你还是犯了一个错误！”

“什么？”斯特里克怔怔地看着汉密尔顿。

“那就是……”汉密尔顿咬牙瞪着斯特里克：“……你们小看了我！为了荣耀……牺牲！”

汉密尔顿突然仰天大吼起来，他的身上突然绽放出剧烈的光芒，如一颗太阳般光芒四射。他头上的禁魔环竟然开始松动崩裂，裂成一块块碎片掉落。

“这……这是怎么回事？”斯特里克大惊失去色。

远处米耶亚和他的侍卫长已经开始悄然后退。

光芒如烈日的汉密尔顿满面狰狞地望着斯特里克，狂妄的大笑起来：“斯特里克，受死吧！”

他猛然跳了起来，身体不受任何限制的向着空中升去，如朝阳升离地面，飞得越高，身体中发散出来的能量就越强大。

汉普顿大叫一声，将斯特里克六世挡在身后，同样爆发出强大的能量波动。

不过这一刻，他的能量波动比起汉密尔顿的能量却差了不是一点两点。

在汉密尔顿的能量笼罩下，整个区域的温度开始急剧提升，就象是锅里的水沸腾，而身处这个区域的人都处在被烧灼的状态下。而在空中，汉密尔顿双臂大张，整个人已经变得如透明人一般，从内到外不停的喷射着强大的能量光芒，清洗着周边的一切生命。

一大批人发出了厉声惨呼，皮肤就象是被开水烫过般变得通红。

即使米耶亚即使退离了能量旋涡的中心，也依然能感到那扑面的热浪。

他的脸色也变得有些难看，想不到汉密尔顿全力的一击，竟然有着如此大的威力。

米耶亚的身边多出了一个人，理查。

远远望着汉密尔顿，理查也惊叹道：“这就是神灵眷顾者的称号能力吗？太可怕，太强大了。除了圣域，恐怕没有人能够挡得下这样的攻击。”

米耶亚看向汉普顿。

月光战神汉普顿正在这巨大能量的冲击下勉强维持。他的斗气守护却因此不得不缩小范围，原本笼罩住皇帝身边十数人的面积，被迫一再缩小，到最后竟然只守住了斯特里克六世一个人。

引发的后果是包括兰斯太子在内的一群人，失去了保护，暴露在汉密尔顿的能量冲击大潮下，哀号声因此而此起彼伏……

米耶亚轻轻叹了口气。

理查有些奇怪地看他：“怎么，心里有些不忍了吗？为你的大哥感到可惜？”

“不。”米耶亚立刻摇头：“是为太子妃感到可惜，她曾经是我的女人……”

“明白了，不过以后再不会有任何人敢和你抢女人了。”理查背着手悠悠道。

仿佛末日浩劫，整个皇室车队，以皇帝为中心的方圆数十米范围，全部被汉密尔顿的能量风暴清洗了个遍。汉密尔顿清洗者的名号果然名不虚传，除了汉普顿和斯特里克六世之外，这里竟然再没有任何一个活人的存在。

十数名高级武士被这一击当场杀死，大量的宫女，侍者，还有皇室中人几乎无一存活。

空中的汉密尔顿，在尽情的发泄过这一轮狂暴之后，力量似乎已经消耗殆尽，透明的身躯渐渐雾化，变成无数晶亮的星点洒落。

这就是神灵眷顾者的守护秘技——牺牲。以虔诚的信仰为动力，以自我的毁灭为代价，燃烧自身所有的能量在瞬间爆发，形成的强大威力甚至更超过顶级法术。

汉普顿身上的斗气光芒也极剧衰弱下来。

为了保护皇帝，在顶住刚才那一轮攻击时，他几乎耗尽了所有力量，此刻虚弱的感觉自己连剑都抬不起来。

然而在他的身后，斯特里克六世悲声大叫起来：“儿子！我的儿子！”

他扑到自己儿子的身边，放声大叫起来。这一刻他不再是那个高高在上的皇帝，而只是一个一瞬间失去妻子孩子的可怜老人。

不，不是所有的孩子都死了。

汉普顿望向远处，米耶亚正站在那里和理查低声谈笑，对眼前发生的一切，似乎早有准备。

“我的天啊，米耶亚。”汉普顿怔怔地望着米耶亚。

米耶亚缓步走了过来。

“汉普顿大人。”

“是你干的？”汉普顿死盯着米耶亚：“是你！是你让陛下见汉密尔顿的！他的禁魔环，你在他的禁魔环上做了手脚？你对他做了什么？让他如此痛恨我们？甚至不惜一死也要杀死皇帝？”

米耶亚耸了耸肩：“我只是告诉他，我们即将对教会发动战争。对汉密尔顿来说，这显然是无法接受的。他选择杀死帝国的皇帝，是最英明最正确的做法，是唯一可以解决战争的方法。值得庆幸的是，他是一个狂热的教会战士，是一个有着绝对信仰，并且愿意为了信仰献身和付出生命的战士。所以我一点都不怀疑他会在那种情况下使用牺牲。事实上，我就是需要他使用这个。唯一让我没想到的是您，汉普顿大人。您的实力真得非常强悍，竟然连牺牲这样可怕的攻击都能挡下来。”

斯特里克六世愕然看向自己的儿子，他几乎要疯掉了。不可置信的看着自己的儿子大吼：“米耶亚！你怎么能这么做？”

“这并不需要奇怪对吗？父亲，历史上象这样的事发生的还少了吗？”米耶亚摊了摊手：“包括我们的祖辈，不也是在这种相互争夺和撕杀中坐上皇位的吗？”

“你会被后世永远唾骂的！”斯特里克痛心说。

“不，我不会。”米耶亚立刻道：“平民们关心的永远是他们的皇帝能够带给他们什么，而不是他用什么样的手段上位。等我继位之后，我会把国家管理得更好，让我的子民生活得更快乐。他们会发现，我是帝国最出色的皇帝，会感恩我。至于说我的兄弟……很抱歉，他们不是我杀的，是汉密尔顿杀的。他才是凶手，圣灵教会必须为此负责！所以，我们不用担心教会将来会进攻我们，反过来，他们要对我们道歉，甚至做出补偿。瞧，我解决您为了修伊格莱尔的炼金术而给帝国带来的麻烦。只要你们死了，所有的战争阴影都将不复存在。同时，我也将正式接受修伊格莱尔的所有条件，承认炼狱岛事件，承认您犯下的错误。这会抹黑您的形象，却不会影响新的君主形象。兰斯帝国将因此不再有敌人，只有朋友。虽然这一次我们损失很大，但是未来的日子里，所有的损失都将得到弥补！从政治上考虑，你们的牺牲，不仅成全了我，也成全了帝国。”

斯特里克和汉普顿听得全身冰冷。

“说得对极了。”理查笑着应合。

“你们……”

“没错，我们！”米耶亚点头：“说起来这次的时机还是理查太子发现的，是他提醒了我，使我们不用再按照原来的计划去冒险，而也不用再承担罪名。所以……我的父亲，就请您安心的去吧。未来国家交到我的手上，只会更加欣欣向荣。”

“米耶亚！他是你父亲！”汉普顿大叫起来：“你这个畜牲！你不能对自己父亲下手！”

米耶亚面色一沉：“当然，我不会出手，另外有人出手。”

他向后退开，身后现出比哈维奇的影子。

这位星辰武士一脸的无奈：“如果可以，汉普顿，我更希望在公平状态下和你交手，而不是目前这种情况。不过可惜，政治需要永远大于个人荣耀！”

缓缓抽出腰间长剑，比哈维奇剑指汉普顿。

汉普顿心中一片悲凉。

他知道，此战，他已死定。

大吼一声，仗剑而上！

这便是武士，即便是死，也要英勇战死。

———————

风，潇潇吹过，带出一片浓重的血腥之气。

比哈维奇回来的时候，受了些轻伤。

星辰武士的临死反扑，毕竟不是好对付的。

又一名强者陨落了，今天已经死了太多太多人。

米耶亚叹了口气。

每一次的改朝换代，总是伴随着一些残酷的杀戮，国家的实力因此而受损，总需要一些时间才能恢复元气。

或许这就是为什么，理查乐意帮助自己的缘故吧。

今天的温灵顿，遭遇的损失是历史的总和。

这其中有一半是修伊格莱尔造成的，另一半是自己造成的。

一名武士跑了过来：“殿下，所有人都已经控制住了，请示处理。”

“都杀了吧。”米耶亚懒洋洋的说。

“可是里面有不少是高级武士……”

“不是我的东西，再好都没有意义。他们都是忠心于我父亲和太子的人，留着只会是祸患。”

“是。”

“还有！”一旁的理查突然说：“你刚才犯了个错误。”

那武士一楞，理查笑嘻嘻道：“你不该再叫殿下了。”

那武士心中一惊，立刻恭敬道：“是，陛下！”

米耶亚和理查对视一眼，同时露出了会心的微笑。

“起程，去皇家大剧场。”米耶亚下令。那里迄今依然有许多贵族被圣灵教会的神圣骑士包围着。新皇帝将以雷霆之势斩杀所有神圣武士，一来表明态度为父亲报仇，二来收拢人心，逼迫他们宣誓效忠。

理查说得再对不过，今天……的确是个篡位的好时机。

说起来，自己还真要感谢修伊格莱尔呢。

没有他，这一次不会如此顺利。

只是不知道他现在怎么样了，自己的妹妹……有是否被救了出来？

第四部 帝国的逃犯（下） 第九十一章 信仰

更新时间:2010-6-12 8:39:41 本章字数:6765

曾经辉煌的奥术塔，如今已经成为一片废墟。硝烟散去，人们能够看到的，只是大片的砖石泥瓦，碎石飞屑。这片废墟看上去就象是一座垃圾山，到处都是人在奔走呼号。尼古拉斯凯奇茫然地行走在这片废墟上，他的目光呆滞，心痛如绞。这一刻，他看上去不象是一位圣域，更象是一位心灵受到沉重打击的苍苍老人。目光落到一处废墟上，尼古拉斯凯奇看到了什么，他蹒跚着跑了过去，连一个魔法都没放，就那样用双手把砖石扒开，然后从废墟下刨出半枚徽章。“凯奇大人……”一名魔法师叫道。尼古拉斯一抬手，止住了对方的呼唤。他用宽大的袍袖擦了擦那半枚徽章，用平静的语调说：“这是我的导师在三十年前给我的。那个时候我刚刚成为一名正式的魔法师。拿着这枚徽章，我激动的一夜都没有睡着。”他身后的所有魔法师都低下了头。尼古拉斯继续用双手刨着那片废墟：“我记得我是把它和其他的重要东西放在一起的，还有我穿过的金袍，那些代表我们荣誉的证明，帝国给予的证书，还有魔法师协会的会章，印章以及会员资料，晋升考核，历代留下的法书，晶石……那些都是上任会长亲手交到我手里的。我曾经承诺过魔法师协会在我的手里只会更加的发扬广大！可是现在它们在哪？它们在哪？！”最后的问话几乎是咆哮着呼喊出来。book.wudilong.com。但是这含着风雷般愤怒的质问，却没有人能够回答。几名魔法师互相看了看，终于有人走了出来。“大人……它们都没有了。”一名魔法师壮着胆子回答：“全部都……彻底消亡了。”“嗷！”尼古拉斯仰天长吼起来。声若九天雷鸣，在天际轰隆隆的炸响，吓得所有人都往后退了几步。“混蛋！”尼古拉斯眼中电光闪烁。他双手一扬，一条全身闪耀着霹雳电芒的雷龙在空气中显现，摇头摆尾，空中无数道雷电随之疯狂劈下，砸落在这片废墟上，轰隆隆就象是雷神的怒吼，咆哮出疯狂电光。所有的魔法师吓得纷纷擎起魔法护盾。尼古拉斯凯奇在成为圣域之前，被人称为雷神。他在雷系法术上的造诣，已经远远超越了前人。即便是他所召唤出的元素龙，都拥有可以与顶级大法师相抗衡的实力。无数道雷电劈在这片废墟上，炸出大片大片的碎石。尼古拉斯终于开始尽情地宣泄他的愤怒，而这宣泄有如天崩地裂，使每个人都心惊不已。雷电持续不停的轰劈，足足进行了半个钟时左右。整个温灵顿上空的北郊，因此如一个电压不稳的大灯泡，变得忽明忽暗。原本小山半的废墟，竟然被尼古拉斯这疯狂无休止的雷电硬生生劈的削低了好大一层，倘若是轰击在平地上，八成就是一个方圆数十丈的大深坑已经出现。尼古拉斯直到把身体中魔力消耗大半，这才终于收手。你你无你敌你龙你书库。雷龙消失，尼古拉斯左手抚胸大口大口地喘着气。这一番发泄，终于让他的心情平静好受了许多。“拉舍尔在什么地方？”他突然说。所有人一下子没反应过来，怔怔地望着尼古拉斯。尼古拉斯暴吼：“我问你们拉舍尔在什么地方？为什么他还没有找到修伊格莱尔那个混蛋！”叫卡布诺的大法师连忙回话：“克洛斯刚刚回来，问他就清楚了。”红袍大法师克洛斯连忙站了出来：“拉舍尔告诉我们，修伊格莱尔人在公主那边。就在我们要寻找他的时候，发生了奥术塔倒塌的事情。形势有变，我们只能先回来看看。”“塔都已经倒了，你们回有来有什么用？难道还能把塔再造起来吗？”尼古拉斯怒嚣道，克洛斯吓得全身哆嗦了一下。他连忙说：“我这就联系拉舍尔。”匆匆拿出水晶球，拉舍尔的影象出现在水晶球中。“拉舍尔，你那边到底怎么样了？”克洛斯急问。“一切都已经准备好，修伊格莱尔正在向我这里赶来，只要你们赶到，就可以抓到他了。”拉舍尔的声音沉稳如旧。“我们这就过去。”“我现在不在流星大道。”拉舍尔说。克洛斯一楞：“那你在哪？”“隐月峰。”“隐月峰？你怎么跑到那去了？”“因为修伊格莱尔将会来这里。书无书敌书龙书书书库。”“这到底是怎么回事？”“别问这么多了，克洛斯。想抓住修伊格莱尔，那就过来。”通讯中断。克洛斯看看尼古拉斯，尼古拉斯正要说些什么，不远处一名魔法师跑了过来：“会长，圣灵殿的神圣骑士来了。”“他们来干什么？”“好象是要对我们发起攻击！”那魔法师惶惶大叫。尼古拉斯长吸了一口气，他怒极反笑：“好，很好。今天是什么日子，就连圣教也想找我们的麻烦？我到要看看他们有什么资格来攻击我们！把所有的魔法师都召集起来，杀光那些神圣骑士！”克洛斯忙叫道：“拉舍尔那边……”尼古拉斯眼中电芒直闪：“你先过去，我很快就到。放心，克洛斯……那用不了太长时间的。”————————————关闭通讯水晶球，拉舍尔长吁了一口气。他此刻位于隐月峰上的一处破败的神庙中。这里曾经是紫荆王朝祭祀曙光之神哈里曼的重要场所。紫荆王朝泯灭之后，新兴的兰斯王国抛弃了这块圣地。曾经盛极一时的曙光神庙因此而逐渐萧条，败落。如今，宏伟宽大的庙宇已经破败不堪，大部分的建筑都因为年久失修而倒塌，只有中央主殿部分还保存完好。它如今是这里的守山人居住的地方。你你无你敌你龙你书库。在主殿的中央，曙光之神的神像同样破败到连金漆都保不住的地步，班驳如一个做工粗糙的石人。拉舍尔背负着双手看着哈里曼神像，喃喃自语：“这个世界，本就没有什么是永恒的。今天的辉煌，充其量也不过是历史上遗留下淡淡的一笔而已。”他的感慨刚刚开始，就被人打断。艾薇儿一身盛装从内殿冲了出来：“拉舍尔，修伊到底在哪？你说过他在这儿等我的，为什么这里一个人也没有？”面对艾薇儿的质问，拉舍尔耸了耸肩：“他正在过来，公主殿下……我是说，如果他真得关心你的话。”“你这话是什么意思？你最好给我解释清楚。”艾薇儿两手一叉腰，柳眉倒竖，气鼓鼓的腮帮鼓起来甚是可爱。“我恐怕没法给你更多的解释，不过您很快就会明白一切，公主殿下。为什么您不先去休息一会呢？也许你不知道你现在的样子有多糟糕，您的脸上都是灰，我想你不会喜欢让修伊格莱尔看到自己这个样子的。”拉舍尔这么一说，艾薇儿立刻惊慌起来：“哦，这地太脏太破了，我是该好好整理一下。”“不用着急，公主殿下。”拉舍尔笑嘻嘻道：“在这后面有个山泉，您完全可以去那里洗把脸，甚至可以洗个澡。”“你……”艾薇儿用谨慎的目光看着拉舍尔：“你不会是想……”小丫头过于活泛的心思令拉舍尔哭笑不得：“公主殿下，我已经是个糟老头子了，您大可不必如此担心。你你无你敌你龙你书库。请放心，我就在这里，我哪都不去。”艾薇儿咬着下唇想了想，然后点点头：“那好，我去洗个澡，等修伊过来，如果你敢骗我，我就扒了你的皮！”“当然，伟大的无所不能的公主殿下。”拉舍尔鞠了一躬。艾薇儿离开了，拉舍尔终于又恢复了清净。他一个人静静地坐在主殿外的一块大石头上，凭眺着远方山景，眼中流露出浓重的悲伤。就这样坐了好一会，拉舍尔突然说：“你来了？”背后传出克洛斯惊诧的声音：“你是怎么发现我的？”拉舍尔头也不回：“一些小秘密。”“小秘密？”克洛斯高大的身影转出，一袭红袍在夕阳余辉中光灿夺目：“你这样的人，又能有什么秘密？”拉舍尔吃吃笑了起来：“的确，小人物是不该有什么大秘密的，那么……就你一个人过来？”“尼古拉斯大人很快也会亲自过来，在他解决了圣灵教的那些杂碎之后。如果你在他来的时候还不能把修伊格莱尔交出来的话，你知道那后果。”“当然。”拉舍尔干脆利落地回答：“请放心，我一定会把修伊格莱尔交到尼古拉斯大人的手上。”拉舍尔在这里用了一个奇特的说法，他没有说交到你们手上，而是说交到尼古拉斯手上，克洛斯对此到是没有在意。他看了看周围，皱起了眉头：“我不明白你为什么要挑选这样的地方吸引修伊格莱尔过来，你又是用的什么手段？你说过你会对我解释的。库无库敌库龙库书库库。”“哦，说到这个问题嘛，就牵涉到我的那个小秘密了，您确定您不想知道？”拉舍尔笑着看克洛斯。克洛斯想了想，终于点头：“说说看，也许我会感兴趣。”“要说到这个小秘密，就要先说起很久以前发生的一件事了。那是在我十二岁那年，距今差不多已经有三十多年，我想您应该听说过在圣乔治亚法学院发生过的一件大事。”“伊尼戈·戴蒙？”“是的。”拉舍尔很认真的点点头：“那个邪恶的可怕法师，他出手攻击了圣乔治亚法学院，当时很多学生都是他残忍手段的牺牲品，其中也包括了我。”“我听说一些关于你的事，你曾经渴望成为一名武士，但到最后因为那个家伙的攻击而最终不得不放弃修炼斗气，因为他的攻击对你的身体造成了眼中的后遗症，使你无法凝聚斗气。”“那只是副作用之一。”拉舍尔回答：“确切地说，是灵魂法术对我的大脑造成了可怕的冲击，使我经常出现思维紊乱的情况，表现症状主要为间歇性头痛，但是有时发作得厉害了，甚至会整个人处于疯狂边缘。会有杀戮和噬血的渴望，甚至有可能会失去神智……”克洛斯一楞，他立刻意识到这话背后的意思是什么。果然，拉舍尔悠悠说：“您听明白了对吗？是的，我杀死过人，一个无辜的人。那是发生在十多年前的事了，有一天我走在路上，嗜颠症突然发作，发作得无比厉害，让我无法自控……我不知道我当时做了什么，但在我醒来之后，我发现我的身边躺着一具尸体，一具平民的尸体。你你无你敌你龙你书库。”克洛斯叹了口气：“那不是你的错。”“那就是我的错。”拉舍尔道：“是我杀了那个人，我知道。我把这件事告诉了帕吉特，他是我最好的朋友，我说我要去自首，可是帕吉特坚决不允许。他认为法律不应该惩罚一个无意识杀人的人，他认为我只是一个患者，不该为此付出代价，他认为如果一定要付出代价，那么也该是由他来付，因为我的问题，正是当初为了救他而导致的后果。为此他找到了死者的家人，给了对方一大笔钱。那段时间我很消沉，是帕吉特一直在安慰我，帮助我……”说到这，拉舍尔的声音低沉了下来：“这就是帕吉特，他总以为他欠我的，总是想尽办法要帮我。”克洛斯心中微微跳了一下：“那么后来呢？”“后来？”拉舍尔吃吃笑了起来，他跳下大石，走向中央主殿：“后来有一天，我来到了这里，发现了这座神庙。由于曙光之神不是圣灵教会信仰的神诋，所以它被遗弃了。但是对我来说，它却给了我生命的意义。”拉舍尔霍然转身望向拉舍尔：“您知道一个人在低谷的时候特别需要信仰来支撑自己吗？宗教的真正意义不应该是对神灵的无限制崇拜和以神之名干涉俗世，而应当是满足人们心中的空虚，使人的灵魂不至迷失。人类的世界并不需要强大的神灵去守护，那是人类自己的责任。,无.c敌s龙f书g库h3。我们只需要在对神灵的虔诚信仰中，找到属于自己的人生方向。”克洛斯愕然无言。拉舍尔指了指主殿中央的曙光神像：“于是在那段消沉的岁月里，我每天都要来到这座神庙祭祀曙光之神。这个世界已经没有曙光之神的信徒，我觉得曙光之神和我一样，都是被这个世界抛弃的角色。唯一不同的是，我还有个好兄弟可以每天照顾我，安慰我，而曙光之神，也同样应该有至少一个信徒来信仰他，膜拜他，侍奉他。”克洛斯叹气：“幸好我不是圣教的人，那些家伙对异教徒可是从不手下留情的。”拉舍尔吃吃笑了起来：“我也是，不过请耐心听下去，因为我的故事还没有讲完。在我长年的祭拜中，有一件非常奇妙的事发生了。”“什么事？”“力量！”拉舍尔非常认真的回答：“我拥有了力量。”克洛斯一楞：“你在开玩笑吗？拉舍尔，我并不是在贬低你，你很有智慧，是个很有能力的人。但是如果说在力量方面，你压根就是一个废物，你什么都做不到，你甚至连一个三级武士都打不过。”“是吗？那我是如何抓到那个六级武士的？”拉舍尔迅速反问。伊曼纽尔·达兹，七年前横行帝国的六级武士，正是被拉舍尔一手抓获。没有人知道他一个二级武士是怎样做到这一点的，有人认为或许是伊曼纽尔·达兹在长期的逃亡生涯中力量消耗过大，所以被拉舍尔拣了一个便宜，但是只有极少数的人知道，事情并非如此。敌无敌敌敌龙敌书敌库。此刻拉舍尔缓缓抬起了自己的双手，光芒乍现。“魔法！”克洛斯惊叫起来。谁能想到，拉舍尔竟然懂得使用魔法？“很奇怪对吗？”拉舍尔低笑：“在这破败的神庙里，到底是什么给予了我力量？事实上我也是用了很长时间才找到答案。是信仰！”他看着克洛斯：“多少年来我一直在和嗜颠症做斗争，伊尼戈·戴蒙对我造成了严重的伤害，却也在我的身体里留下了一丝灵魂法术力量的种子。这颗种子非常渺小，从来没有人能够真正将它发掘出来。但是在长年的祭祀中，我渐渐感受到了神灵的意志，他们存在的意义。曙光之神给予了我指点，让我在痛苦与暴虐的血液中寻找到了解脱的方法。于是我开始尝试着控制痛苦，利用痛苦。终于……我成功了。”拉舍尔望着克洛斯笑：“你不会相信，就连我自己都无法相信，我竟然因此而成为了一个灵魂法师，一个非常特别的灵魂法师。战斗能力并不算很强大，但是对于窥知人的思维思想却有着非常独到的地方。而在这个地方，我甚至可以借用对曙光之神的信仰，发现每一个灵魂的存在……这就是为什么我知道你在这里的原因。”“原来是这样。”克洛斯终于明白了：“难怪你能够成为最出色的探员。”“是的，尽管大部分时候我依然是依靠自己的能力来解决问题，但当我面对一些仅靠观察无法得到答案的问题时，我就必须使用我的灵魂法术力量。无敌龙书库。它可以让我得到许多有用的信息。”克洛斯心中突然感觉到一丝不安：“你的意思是……”“如果一个人死了不超过一天时间，我可以看到他在临死前看到的最后景象，说出的最后话语。”拉舍尔冷冷道。克洛斯如坠冰窟：“我的天啊！”“是的克洛斯，我知道是你杀死了帕吉特，你和尼古拉斯凯奇，还有奥术塔的其他人，他们都是合谋。”拉舍尔向着克洛斯大步走来：“我知道发生的一切，从一开始就知道！”克洛斯怒哼：“拉舍尔，你这个混蛋，你敢耍我们！没错，是我们干的，可是那又怎么样？难道你以为就凭你那一点点灵魂法术就能打败我吗？还是你以为我和一个六级武士那样好对付？当然了，如果你用那种能力偷袭我，也许你还有机会，可是你没有。你既然错过了机会，就再也不可能对付得了一个红袍法师的愤怒。”克洛斯咆哮着举起双手，既然拉舍尔已经知道了真相，那么他就再没有利用的价值。望着克洛斯愤怒的样子，拉舍尔叹息着摇头：“你以为，我的故事是讲给你听的吗？”“什么？”克洛斯一楞。在克洛斯的身后，传来少年无奈的声音：“他是讲给我听的。”愕然转身，神庙大门外，修伊格莱尔就站在那里，一脸无奈。———————————其实修伊早就到了。拉舍尔所布置的一切，都只是瞒过法政署，却没有瞒过修伊。从一开始，拉舍尔就在故意留下线索给修伊。但是这些线索并不明朗，同样需要你努力寻找才能发现，以至于修伊也花费了不少力气才找到这里。他原本弄不明白为什么拉舍尔要把他的主场设在这里，但是在听到拉舍尔的故事之后，他终于明白了。每个人，都有自己力量的源泉。修伊的真正力量，其实来自于他身体中那个成熟的灵魂，而拉舍尔的力量，却是来自于在他最痛苦迷茫时期，对曙光神庙的信仰与寄托。这里，就是他最理想的战场。修伊几乎可以肯定，拉舍尔一定早已在这里做足了准备。他之所以不急着出现是因为他没有看到艾薇儿，所以想先等一等，但是直到拉舍尔说完那个故事，他才意识到原来在这里，拉舍尔的力量竟然可以发现每一个隐藏的人。就象是灵魂法术中的精神探察，同样可以感觉到周围灵魂能量的存在。只不过那仅仅是感觉到灵魂能量的存在，却无法对特定的目标进行指认。而拉舍尔看起来甚至可以辨认出目标是谁，这就是比较强大的能力了。谁能想到这个老小子竟然还有这么一手呢？这刻克洛斯看到修伊，自己也惊慌了。现在的修伊格莱尔，已经不再是以前炼狱岛上的那个修伊格莱尔。那个时候克洛斯挥挥手就可以干翻他无数次，但是现在的修伊已经十分强大。克洛斯可不认为自己有超越利厄博格尔的实力。“修伊……”他颤抖着发出声音。修伊无奈道：“我有三个老师，兰斯洛特是第一个，然后就是您和帕吉特。如果可以，我永远都不会想对你们动手。但是当我的其中一个老师杀死了另一个老师时，我不知道自己该如何选择。克洛斯大人，你说……我该怎么办？”克洛斯长长地吸了一口气：“尼古拉斯大人就要来了，我或许不是你的对手，但支撑一段时间绝对没有问题。到他来的时候，就是你的死期。”“这就是你要说的话吗？即便是临死也不悔改？”修伊眼中流露出浓浓的悲哀。“临死？”克洛斯一楞。修伊淡淡道：“是的，临死……红袍大法师或许很厉害，但在没有准备的情况下遭遇突袭，想来也应该是和常人差不多的吧？可惜，你们毕竟不是武士，没有他们那样的反应和强悍身体。”心中警兆突生，克洛斯大叫一声向前窜去。然而还是晚了。一把锋利的匕首顺着克洛斯的血管直直插了进去，由于克洛斯前冲的姿势太猛，直接划开了克洛斯的半个脖子。克洛斯的脑袋无力地旋在肩部，做了一个三百六十度的回旋。他最后看到的景象，是拉舍尔若无其事的抽回带血的匕首。“一路走好，克洛斯大人！”拉舍尔说，他一脚把克洛斯的脑袋踢飞。

第四部 帝国的逃犯（下） 第九十二章 圣域力量（上）

更新时间:2010-6-13 8:23:58 本章字数:6087

克洛斯死了，死得如此憋屈，死前甚至连一个魔法都没有放出来。

以他的力量，本来不会死得这样快，只是他过于关注修伊，却忽略了背后的拉舍尔。

人们总是这样，总是很容易关注眼前的危机，却忽略背后的危机。

在克洛斯看来，拉舍尔的法术对自己根本无法形成威胁，但他却没想到拉舍尔最终会选择使用一把匕首解决问题。

修伊站在克洛斯的尸体旁，静静地看了一会，终于还是把那颗头颅拾了起来，放回到克洛斯的身上：“不管他的为人如何卑鄙，至少他曾经对我不错，教过我很多东西。人死了，一切也都该结束了，还是让他完整的入土吧。”

拉舍尔面无表情地看着地上的尸首，冷冷道：“小公主在后山，你最好立刻带着她离开这里，尼古拉斯就要来了，你不是他的对手。”

“那么你呢？”

“我和他之间还有笔帐要算。”

“拉舍尔！”修伊踏出一步，对着拉舍尔大吼道：“别再发疯了，我知道帕吉特是你的好朋友，可是你不能因为这个就自暴自弃！你最好现在立刻和我一起离开。”

“那是我自己的事，你无权干涉，修伊格莱尔。”

“不，那是我的事。你忘了吗？拉舍尔，我们在皇家大剧场打过赌，如果我能够走出大剧场，而你又无法揭破我的身份，那么你就从此以后都把自己输给我了。所以，我赢了赌约，你的命就是属于我的，你没有权力肆意挥霍我的财产！我没让你死，你就必须活着。”

拉舍尔盯着修伊看：“为什么要对我这么感兴趣？别忘了是我这一年来一直在追杀你，给你带来无数麻烦，即使现在，也是我把公主骗来，再把你引到这里，让你们陷入危险的境地。”

“因为我需要一个象你这样有着清醒头脑和丰富经验的老狐狸来帮助我，不过今天的你显然还不够清醒。”修伊一抬手，几个风系辅助魔法已经打在了拉舍尔身上。

天空中响起炽焰鸟犀利的叫声，修伊抓住拉舍尔的身体往空中一抛，大叫：“红，把他送到山下的雾隐城堡！绿，你跟我去找艾薇儿！”

红长嘶一声，在空中一把接过拉舍尔，向着山下急飞。

修伊也开始向着后山奔跑，去寻找艾薇儿。

这是一个与时间赛跑的过程，谁也不知道尼古拉斯什么时候会腾出手过来，修伊象只灵猿般在山野间跳跃，感谢在神恩之地的修炼，象这样的行进对他来说已经无法形成任何阻碍。

在隐月峰的山后，有一处山泉，山泉从更高的山峰流下，流经这里时，先汇聚在一个小山凹里，然后再从缝隙处流下，在形成一小片瀑布后，分流成数道支流。

艾薇儿现在就在这里。

这一刻，她正开心地泡在泉水中。时值盛夏，天气炎热，清凉的泉水由外而内，清洗着艾薇儿的皮肤，带给她丝丝凉意。

在以前，艾薇儿从未享受过露天沐浴，尤其是在山中泡泉水的滋味，现在才知道，原来皇家之外，竟然还有这么多好玩有趣的事情。

一想到即将见到修伊，艾薇儿心里甜滋滋的，竟然哼起了歌谣。

她那白玉一般的手臂撩起水花，借着倒影看自己的样子，不知想到了什么，两颊竟然飞出了大片的红晕。

“艾薇儿！”耳边突然传来修伊的叫声。

“修伊？我在这！”听到修伊的声音，艾薇儿本能的大叫起来。

不过下一刻，她的脸色大变：“哦，不，你不要过来！”

晚了。

一听到艾薇儿的呼唤，修伊已经如急电般劲射而至。

当他的身影出现在艾薇儿视野中时，艾薇儿大叫一声，捧着胸脯潜入水中：“不要过来！”

修伊一楞，拉舍尔可没告诉自己她正在洗澡，眼前一片白花花的景象，那丰腴美好的肌肤在修伊眼中颤抖出一片旖旎风光，将修伊的心狠狠的颤了几下。

该死！修伊在心中暗骂一声。

为了救她，修伊几乎打乱自己的全盘计划，甚至不惜冒险假死，结果被绑架的小公主却在这边好整以暇的洗澡，修伊有种要冲过去把她狠狠打一顿屁股的念头。

不过下一刻，他脚步不停地冲到山泉旁：“快出来，艾薇儿，立刻穿上衣服跟我离开！”

艾薇儿已经发出惊恐的叫声：“啊！你为什么还过来？快闭上眼睛！”

“艾薇儿，你没时间害羞了，是我，修伊，快穿上衣服，我们必须立刻离开这里！”

“不听！不听！你出去！快出去！”艾薇儿小手一指外面，大声下令，然后发现修伊正怔怔地盯着自己的胸脯，吓得大叫一声，又回手遮挡住。

这种反应其实和她对修伊的感情无关，而只和女人的本能有关。

强自收敛心神，修伊无奈地摇了摇头：“看来没办法，只能这样了。”

他猛然向山泉中跳进，在艾薇儿凄厉得仿佛要被人\*\*的尖叫声中，修伊一把抄起艾薇儿，将她生生从泉水中提了出来，往岸上一掷。

然后他拿起衣服往艾薇儿手里塞，厉声道：“快穿上衣服！”

艾薇儿被这大胆的动作震惊得连话都说不出来了。

这是她第一次看到修伊如此疾颜厉色的对自己。

突然间她把衣服往地上一丢，就这样光着身子坐在地上号啕大哭起来：“不，修伊，你是个混蛋，你怎么能这样对我！”

“艾薇儿？”修伊怔住了。

艾薇儿大哭着喊：“你竟然对我大声叫喊！你知道你以前对我有多温柔吗？你从没有这样对我过！你变了，你变的粗鲁，野蛮，不讲理，你甚至还……修伊格莱尔，你怎么能这样！”

修伊微微楞了一下，终于露出无奈而苦涩的笑。

他先前心急离开，的确无视了艾薇儿的感觉。她毕竟是公主，即便再如何爱自己，也有她的尊严需要守护。自己的行为，其实在很大程度上是对公主威严的藐视。

尽管艾薇儿爱他，但却不代表他可以肆意无视这一切。

只是眼下的情形，又是如此危急，他却没法跟艾薇儿解释。

修伊镇定下心神，他缓声道：“我很抱歉，艾薇儿，我没时间跟你多作解释，但是我要告诉你，如果你真得喜欢我，想要和我在一起，那么你就要为此做好付出牺牲的准备。你曾经认为，爱一个人就要肯为他付出一切，所以对于你，我不敢爱，不能爱，因为有很多东西我无法付出。那么你呢？你是否做好了为我付出一切的准备？”

艾薇儿愕然看向修伊。

修伊弯下腰，把衣服塞到她手里：“穿上衣服，我们的时间不多了。”

在修伊严厉的目光逼视下，艾薇儿终于慢腾腾地穿她的公主服。让修伊无法容忍的是，她穿一件衣服竟然要耗费大半天的时间。对此，艾薇儿的解释是：宫廷服装本来就穿戴繁琐，而且以前她也从不用自己穿衣服。

很好的解释，可惜的是留给修伊的时间却因此越来越短。

他有些焦急，天空中隐现出片片雷云，那是雷元素密集的征兆。

但是在此之前，修伊还从没见到什么情况能让某种元素可以如此大规模的密集起来。

现在他知道了，圣域就可以。

“我穿好了！”艾薇儿兴奋的大叫起来，表情很是得意。在和她的衣服搏斗良久后，她终于欣喜地完成了这一艰巨的工作，心情也随之开朗，不再计较修伊先前对她的不礼貌。事实上小丫头本就是极度情绪化的，她之所以会爱上修伊，不仅仅是因为修伊能令她开心，也是因为修伊能令她不开心。

修伊却没有理会他，他看着那片天空，喃喃地说：“晚了！”

原本晴朗的天空，一阵轰隆隆的闷雷炸响。

一道犀利的闪电已经从半空中狠狠向着修伊劈下。

修伊一低头向外窜出，抱着艾薇儿就是一个连串的翻滚动作，随着一声凄厉炸响，修伊先前所立之处，炸现出一个巨大凹坑。

“修伊格莱尔！”天空中炸响雷霆般的怒吼：“你要为你所做的一切付出代价！”

一张云彩化成的巨脸在天上浮现，正是尼古拉斯的面容，却是看不到他本人到底位于何方。

“那是……？”艾薇儿吓得花容失色。

修伊苦涩的回答：“尼古拉斯凯奇，兰斯帝国魔法师协会的会长，一位魔法师圣域……他是来杀我的。”

艾薇儿听得目瞪口呆。

修伊缓缓将艾薇儿放下，然后对着天空大叫：“凯奇大人，这里有帝国公主。我想你不愿意让公主也死在你的雷电之下吧？我希望你能等公主离开再动手。”

那云彩化成的巨脸现出片刻沉思。

很显然他也看到帝国的公主在那里。

自己刚才的那一记闪电，若不是修伊反应足够快，险些把帝国公主也劈死。

尽管圣域的身份无比崇高，但是杀死一位公主，依然是件大事。

想了想，他终于说道：“让她离开。”

艾薇儿却站在那里一动不动。

她终于明白了修伊为什么这么急着要带她离开。

他本可以强行把自己直接带走，却因为自己发了脾气，而硬是站在那里等了她好半天时间。

仅仅是为了不让她那么不开心！

可恨自己却一无所觉。

“哦，不，修伊！都是我的错！”艾薇儿惊恐地看着修伊。

修伊微笑着轻抚艾薇儿的脸蛋：“傻瓜，别那么伤心。相信我，就算是圣域，也不是想杀谁就能杀谁的。”

抬头望向天空，修伊冷笑：“他只是看起来威风而已！”

随着这句话落下，天空中朦胧出磅礴的杀机。

他只是看起来威风而已，平淡的口气，简单的话语，却已经成功激起尼古拉斯心中的愤怒。

已经好久好久，没有人敢这么跟他说话了。

——————————

今天这章只有三千字，晚些时候再发一章。

第四部 帝国的逃犯（下） 第九十三章 圣域力量（中）

更新时间:2010-6-13 13:32:19 本章字数:8914

雷电在云层中劈啪跳跃，将昏暗的天空照亮。()

电潮汹涌中，一个人影缓缓走出，正是尼古拉斯凯奇。

他终于出现了，周身电光闪耀。这一刻的他，看上去哪里还有原先那普通的老人形象，到象是降世的雷神，气势宏大磅礴。

尼古拉斯脸上的怒意尽显：“你成功激怒我了，修伊格莱尔。从来没有人敢于藐视圣域的力量，就算是圣域本身都不行！你的挑衅让我改变了主意，我要当着帝国公主的面把你活活撕碎！”

出于对修伊的愤怒，尼古拉斯不仅要杀死修伊，甚至也迁怒到艾薇儿的头上。

尽管艾薇儿贵为帝国公主，但是对圣域来说，即便是皇帝也是不需要太过在意的。

修伊的目光如滴血般凝重，沉默的身影仿佛穿过了时空的莽穹。

他缓缓扬起头来，金色长发飘扬：“尼古拉斯大人，你的气度比起你的力量差了太多。我很怀疑象你这样容易迁怒于别人的人，是怎么成为圣域的，看起来你徒有其表。”

徒有其表？尼古拉斯仰天发出了愤怒的咆哮，雷音阵阵，连天地都为之颤抖。

“你必须为你所说的话和你所做的事付出代价！修伊格莱尔！”

尼古拉斯一抬手，周身立刻腾跃起一圈卷曲纷舞的气流漩，无数细小的闪电在他的手心跳跃，就象是雷电精灵，却始终跳不出他的手心。

猛然向修伊一扬，尼古拉斯沉喝：“去吧，我的精灵！给予我们的敌人最严厉的惩罚！”

那些细小的闪电竟然发出类似欢喜般的尖锐声音，化成无数道细小电箭，闪烁着炙目强光向着修伊飞射。

“看起来很华丽……”修伊的声音仿若散淡的冷雾，深透着苍穹的孤傲。

他微一抬手，辉煌之剑挥舞出一片神圣气息，神圣大结界已经笼罩住全身，雷电精灵在结界外雀跃着，一时竟无法进入结界范围内，发出尖厉的嘶吼。

左手抖落出一片风之霜华，围拢着无数雷电精灵聚合而上。

与此同时，在修伊的身后，一道漆黑的身影如电般跃过他的头顶，如墨的长剑在空中划出诡异的波纹，无声无息地刺向尼古拉斯。

正是黑武士来袭！

“好胆！”尼古拉斯低喝一声。

对于黑武士的强大，他早就知晓，能够在罗约城击杀火系\*\*师马力特，黑武士的实力已经堪与巅峰武士比肩。

不过，巅峰武士终究不是圣域。

苍空中一股强劲的霹雳突然大作，一道如柱般粗大的雷电从天而降，狠狠劈向黑武士，掀起一股电光狂潮。

黑武士扬空一指，黑暗之刃竟然将那雷电巨柱切割成两半，半截雷电劈在他身上，激荡出无数电光火花，通体闪耀出璀璨光辉。

与此同时，修伊再度召唤出光耀圣天使，梵音渺渺中，已经为黑武士加持了一道绝对守护。

电光消失，黑武士再刺尼古拉斯，身影入电急闪，快速接近尼古拉斯，黑暗之刃迅速逼近尼古拉斯的颈间。

尼古拉斯眼中电芒一闪，发出低低的冷哼，身体中竟然涌现出一大团的电光，就好象汉密尔顿发出牺牲时的场景，只不过汉密尔顿的牺牲如旭日凌空，尼古拉斯的身体却如电球爆炸般。

大范围的雷电轰的从尼古拉斯的身体上涌出，凶猛如潮，直撞向黑武士，劈啪的电光如爆竹般炸响，直接将黑武士如飘絮般打飞。

落回地面时，黑武士哇的吐出一大口血。

一招，黑武士就被尼古拉斯打成重伤。

修伊的脸色阴沉：“雷级护罩……能够把雷极护罩应用到这种地步，尼古拉斯大人不愧是圣域。”

低沉的冷笑从尼古拉斯喉间响起：“嘿嘿嘿嘿，黑暗之刃，辉煌之剑，想不到神魔两大圣器竟然都落在你手里！就让我杀了你，用你手里的东西来补偿我奥术塔倒塌的损失吧！极电雷光斩！”

一道月牙型的电弧在尼古拉斯的右手中生成，尼古拉斯右手一扬，那月牙电弧擦着地面向修伊飚射而去，在地上犁出一条可怕深沟，以凶猛无比之势撞击在神圣大结界上，砰的一声，仿佛恒星对撞般发出耀眼星光。

神圣大结界竟然被极电雷光斩生生撕开一个缺口。

一个雷极护罩，将拥有绝对守护的黑武士打飞，一道电斩，将神圣结界撕破，尼古拉斯的攻击完全颠覆了修伊对法术的认知，最简单的魔法却发挥出最强大的威力。

这就是尼古拉斯，他这一生只精研雷系法术，他最擅长的不是花样多变的法术组合，不是禁咒级的可怕法术，不是什么特殊的施法技巧，而是用最本原的力量把雷元素集中起来，进行最大威力的释放。他的作战风格就是强打硬上，以力破巧，他的作战方式简单，凌厉，凶狠，狂暴，不象是一个法师，到更象是一个武士。他的极电雷光斩就象是高级武士的斗气外放一般，犀利狂野，可以根据他的心意攻击任何方向，且不需要任何咒语。

神圣大结界被破，修伊被这巨力冲击得再支撑不住，倒飞出去，人在空中，修伊手腕一扬，守护梦魇脱体飞出，向着尼古拉斯发出一声凄厉至极的梦魇之嚎。

“吼！”尼古拉斯竟然回了一声雷吼，舌间雷芒一现，震散了守护梦魇的嘶嚎，甚至连守护梦魇的形态也受不了这一吼之威，形体几乎尽散。

修伊赶快把守护梦魇收回，落回地面时，望着尼古拉斯的眼睛已经充满惊悸。

看起来他也诧异尼古拉斯那强大的力量怎么会如此可怕。

尼古拉斯则发出嘿嘿的冷笑。

他刚才的一击，雷极护罩打飞了拥有绝对守护的黑武士，极电雷光斩破了神圣大结界，这样的结果，就算是星辰武士也做不到。要知道黑武士好歹也是杀死过马力特，拥有星辰武士实力的存在。

不过遇上他尼古拉斯，却最终什么都不是。

“修伊！”艾薇儿发出痛心的尖叫。

“别过来！”修伊大喊：“这个家伙很强大！”

“修伊格莱尔！我说过，这是你的死期！”尼古拉斯大喊。

“没……那……么……容易！”艰难的话语，从黑武士的口中迸出。

尼古拉斯一楞，不远处黑武士已经重新站了起来。

“你没事吧？”修伊问。

“轻……伤……”黑武士晃了晃脑袋，他一抹嘴角上的血迹，喉间发出砺炼的嚣邪怪笑。

黑暗之刃轻轻一挥，那浸透着时空的寒怵黑潮回荡出浓郁的死亡气息，弥漫笼罩着整片山头。一轮轮飙扬的黑暗之力就那样漫卷向尼古拉斯，尼古拉斯双手同时冒出两个巨大雷球，先后向黑暗之刃砸去。

刚才的一个雷极护罩将黑武士打飞之后，尼古拉斯对黑武士的能力已经大大看低。然而下一刻，他突然看到修伊眼中狡黠的目光一闪而过，心中警兆突生。

不对！

完全是本能，尼古拉斯大喊道：“电光遁！”

电光闪耀，尼古拉斯的身躯消失。

与此同时，黑武士的身形一闪，出现在尼古拉斯先前站立处，黑暗之刃轻轻一划，刺过了尼古拉斯留下的残像。

两个瞬间移动，在同一秒钟发生，黑武士只差毫厘就可以砍掉这位圣域\*\*师的脑袋。

不过下一刻，修伊扬手就是一道灵魂法术朝着尼古拉斯飞去，黑武士一剑落空，身形不停，再次急刺尼古拉斯。

尼古拉斯双手抬起，一大片雷电风暴在尼古拉斯的身前聚集成形，就象是被局限在一个狭小空间中的雷暴，在尼古拉斯的手上疯狂跳动，拼命地倾泻着自己的力量。

尼古拉斯两手一推，竟然就把这片雷暴平平向着黑武士推了过去：“狂雷天降！雷龙召唤”怒吼声中，被推出的雷暴迅速扩大，弥漫了整片区域。

与此同时，尼古拉斯周身激扬起一团光的飓风，飙跃的炙目太阳反复升腾，将灰暗的天空照亮，这团光直冲云霄形成大片的雷电光芒，组成了空中一条昂首摆尾的雷龙。

修伊一扬手，一颗狂暴雷球同样甩了出去。

两股雷暴在同一片区域爆炸，几十团炙目雷柱立刻暴闪出比太阳更灼烈的光芒，在一轮怒扬的光的暴潮中，以疯狂激跃的跳动舞姿，将尼古拉斯发出的狂雷天降法术中和大半。

黑武士的身形则在同一时间消失，再出现时，已经在尼古拉斯的身边。

黑暗之刃荡漾出一片黑暗光辉，第三次划向尼古拉斯的颈间。

尼古拉斯怪叫着跳了起来，堪堪躲过这突如其来的一击。

修伊在后面冲上，双手一划：“死亡烈风斩！”

十字冲击波对着尼古拉斯汹涌飚卷。

“电光遁！”尼古拉斯仰天长嚣，周身电光狂闪，再度将他瞬移到另一处地方，死亡烈风斩穿透残影，消失于漫漫空气中。

连续躲开了这数波连串致命攻击的尼古拉斯刚要喘口气，突然感觉不对，再度跳起，地面上一支犀利的链尾刺破地面，向着他的脚心扎去。

黑武士既然出现了，亡灵妖鼠怎么可能不来。

人在空中，尼古拉斯还没来得及回气，炽焰鸟一口滔天火焰已经向着下方扑来。

黑武士全身闪烁，黑暗冰霜发动，一股冰封空间的力量大大迟滞了尼古拉斯的反应速度。

修伊也是手脚不停，献祭之油，水晶之墙等道具一个个不要钱的往尼古拉斯身上砸了过去。

来自修伊一方的攻击，突然间变得狂野凶悍，就连尼古拉斯也被打了一个措手不及。

不过下一刻，他人在空中，竟然仰天长吼一声：“雷极风暴！”

大片的雷暴在空气中无端生成，一道犀利的雷柱正劈中绿的身体，将它得惨嘶倒飞，落在地上，翅膀上已经出现了一个大大的焦洞，看样子是暂时飞不起来了。

亡灵妖鼠旋转的链尾被一道雷电劈中，竟然整条链尾都被劈散，它嘶鸣着将身上所有的尖刺一起发射出去，狂射尼古拉斯。尼古拉斯身上雷光闪烁，竟然硬生生挡住了这加持了锐利和破魔法术的齐射。

破魔竟然没能破得了尼古拉斯的雷极护罩。

不过面对黑武士的持续攻击，尼古拉斯再没有办法，黑暗之刃无坚不摧的特性他深深知道，即便是圣域也无法抵挡。他单手一指天空，天上雷龙一头扎了下来，正撞在黑武士的身上。

黑武士被这一撞偏离了方向，黑暗之刃擦着尼古拉斯的身体飞开，回斩在雷龙的身体上，那雷龙哀号一声，化成点点星光消散在空气中。

尼古拉斯再顾不得自己圣域的威严，第三次施展电光遁，这一次他遁离的距离比以往都要远得多，和修伊及黑武士拉开了足有数十米的距离。

站定远方，尼古拉斯望着修伊的眼神充满惊骇，老家伙的额头上，一滴滴汗珠滚落而下。

他刚才竟然险些被修伊和黑武士的联手给干点！

“修伊格莱尔，你……你这个狡猾卑鄙无耻下贱的家伙！你竟然……”

他气得再说不出话来。

怎么也没有想到，修伊先前竟然会故意示弱，引他大意，然后突然间杀手齐出，险些让他阴沟里翻船。

修伊则无奈地叹了口气：“再卑鄙无耻不还是失败了，又没能杀死你。”

尽管修伊到来的目的是带艾薇儿走，并没打算和尼古拉斯正面交手，但他还是为防万一做了些准备的。按照修伊的判断，尼古拉斯虽然是圣域，但他终究是个法师圣域，在近身战斗中肯定比不上黑武士的强大。

要想打败一位圣域，最好的办法，就是在他还没有发动全部实力之前，以雷霆之势突然掩杀，就象拉舍尔杀克洛斯那样，不给对手发挥的机会。

所以他特别示意黑武士示弱，被尼古拉斯的一记雷光护罩就打得受伤吐血。否则黑武士再不是尼古拉斯的对手，好歹也是实力堪与星辰武士比肩，杀死过七级\*\*师的巅峰强者，怎么可能连没有使用领域力量的尼古拉斯一招都挡不住？

修伊的计划算不上太完美，但毫无疑问他充分利用了尼古拉斯自大自傲的心态，按尼古拉斯最初的想法，他无论如何也无法相信，面对圣域，修伊想得不是怎么逃跑，而是怎么杀死对手。

之所以会制订这样的计划，说起来还得感谢天灾教会大长老伊萨多告诉他的关于圣域的秘密，使他知道领域力量积聚不易，不能随便使用。以尼古拉斯的尊严与实力，如果一上来就使用领域力量，也未免太过儿戏。

在这个问题上，修伊看得很准，可惜他还是低估了尼古拉斯的反应速度，尤其是尼古拉斯不需要咒语就能使用大威力法术的能耐，仅此一点，就可以说强到逆天。

当初的火系\*\*师马力特为了做到不需要咒语就释放法术，特别创造了火之精这个法术，而现在的尼古拉斯，连这一步都直接省掉了。

结果就是尽管他算计精准，尼古拉斯的确因为自大没有使用领域力量，但修伊却功亏一篑，除了让尼古拉斯吓出一身冷汗外，没能伤他一丝一毫，反过来却让绿负了重伤，亡灵妖鼠也瘫痪大半。

如果说这一战有什么好处的话，那唯一的好处就是尼古拉斯的气焰再不如先前般强盛，看待修伊的目光变得谨慎起来。

能够让一位圣域用这样的眼光看自己，说出去也是一种无比的荣耀，不过修伊更情愿让对方看不起自己一些，也方便他出手。

至于现在，修伊很无奈地叹息摇头：“打不过你，能不能不打了？”

听到这句话，尼古拉斯一个趔趄，聚集起来的魔力差点被他刺激的消散掉。

他的眼珠子都快瞪出来了。

如果在今天之前，有人告诉尼古拉斯，有人能把你吓出冷汗，还把气的要吐血，尼古拉斯一定打死都不相信。

你说不打就不打？堂堂圣域差点被你给干翻，还弄得我灰头土脸连用三个电遁术躲避攻击，你知不知道老子不是空间法师，释放电遁术也是有代价和限制的？

这事要是传出去，他尼古拉斯的面子还朝哪里放？

再说奥术塔的帐怎么算？

眼看着修伊一脸轻松的样子，尼古拉斯咬牙切齿道：“你死定了！”

双手一展，又是一大片雷光闪耀在尼古拉斯的手心。

依然没有释放领域力量。

刚才修伊诸般手段齐出，都没能杀得了大意的尼古拉斯，尼古拉斯相信，自己就算不用领域力量，也可以干掉这个小混蛋。

不过就在雷光即将出手的一刻，修伊快速大喊：“我把炼金术都给你好不好？”

尼古拉斯一楞，手中的雷鸣风暴没能发出去。

“你说什么？”

“我说我把我会的所有炼金术，包括魔纹和空间戒指，传送法阵的制作技术全都交给你们，用来补偿奥术塔的损失，你觉得怎么样？如果你觉得还不够，我还可以把辉煌之剑，黑暗之刃还有噬灵之环都给你。”

尼古拉斯心神微颤，本能的问道：“真的？”

修伊眼中狡黠之色再闪：“蠢货，当然是假的。”

修伊背后双翼突展，一对圣洁羽翼将他送上空中。

右手一扬，手心中放出万丈光华，照亮整片天空。

第四部 帝国的逃犯（下） 第九十三章 圣域力量（下）

更新时间:2010-6-14 9:10:08 本章字数:7610

随着修伊的飞起，以他的自身为中心，向着四周放射出一轮轮强劲能量，以排山倒海般的气势席卷尼古拉斯。

“这是……”尼古拉斯惊骇的双目迸射出难以置信的光芒。

修伊的口中迸出冰冷的语调：“光之女神的祈祷！”

轰！

在修伊的低喝声中，大片光潮席卷尼古拉斯，将他彻底淹没在时空的彼岸。

光之女神的祈祷，正是修伊从西大陆的魔法传承中得到的法术。借助于纯能量体的作用，修伊再一次施展出高端魔法，的的确确让尼古拉斯大吃一惊。

尼古拉斯双手急扬，一片片雷电狂潮从他手中飚扬而出，雷潮与光潮相冲撞，迸发出无数炙灼的星辉火花，就象是最凄美的流星碎火的倾泻，在隐月峰的山头闪耀出一片灿烂空间。

这或许不是一场最顶级的魔法大战，却毫无疑问是一场最华丽的魔法大战，光与色的效果在这刻发挥到极至，五彩斑斓的隐风峰顶就象是上千支烟火齐放，激荡出一阵又一阵绚丽夺目的彩光。

无数平民看到这光彩陆离的一幕，看得身心荡漾，有不少人以为是曙光之神神迹显现，竟然倒地就拜。

在魔法力量的狂飚中，尼古拉斯低沉的声音再度响起：“修伊格莱尔，如果这就是你的最后杀手，那也未免太让我失望了！”

“他不是，我才是！”一声低语突然响起尼古拉斯的耳边。

一道无声无息的能量冲击突然击中尼古拉斯的身体，无视一切阻碍，直击尼古拉斯的灵魂深处。

“嗷！”尼古拉斯仰天发出一声痛苦的嚎叫，全身能量暴涨，无数雷电如火山喷发般汹涌喷薄，打得山顶碎石飞溅。

在这凄厉的吼叫声中，一道人影显现向着尼古拉斯冲去，正是拉舍尔。

他一抬手，又是一道灵魂法术飞击尼古拉斯。在释放了第二个灵魂法术后，拉舍尔长长地吐出一口气，整个人的精神都萎靡下来，仿如虚脱一般，周身狂冒冷汗，不停地抽搐着，那是嗜颠症发作前的先兆。

在拉舍尔的身后，红如箭一般飞到妻子的身边，看着她伤重的翅膀，发出痛苦的鸣叫——他一扬长脖，对着尼古拉斯喷出熊熊火焰。

“滚开！”尼古拉斯紧闭双目，一抬手就是一大团雷电风暴将那火焰打得如片片星火，但是随后又抱着头呼喝不已，显然是先前那一记灵魂法术对他伤害不轻。灵魂法术的特点就是无视等级，只要成功击中对手，就必然发挥作用，至于效果则要看自己和对手而定。

从尼古拉斯的表现上看，拉舍尔的这一击，威力竟是出乎意料的强大，就连修伊都有些难以相信。到是拉舍尔现后的第二击，没有带来任何效果。

黑武士再不错过时机，黑暗之刃掠出一片黑暗力潮划向尼古拉斯。尼古拉斯紧闭双眼却似能感觉到黑武士的攻击，身形电转，暴喝：“九天雷降阵！”

尼古拉斯在雷系法术上的造诣的确精深到令人乍舌，即使在受到灵魂法术影响的情况下，他竟依然能迅速准确的释放魔法。

一道六芒星图案的雷阵从他身边升起，就好象有着自主意识般拱卫着尼古拉斯，无数雷球在尼古拉斯身边闪耀，黑武士一往无前的冲进雷球大阵中，劈里啪啦也不知引起多少雷电火花。

“绝对守护！”空气中光耀圣天使再现，迅速给黑武士加持了一个绝对守护，减轻他所受到的伤害，不过这一次可不是放了绝对守护就跑，而是直接手持圣剑，化成虚空中一道神圣光影，狠狠斩向尼古拉斯。

尼古拉斯抬手就是一道凶猛雷击，正打在那光耀圣天使的圣剑上，竟然荡漾出片片的星痕光点，就连圣天使的身躯都为之摇曳不已。就在他准备再发一击把这圣天使也干掉时，黑武士的黑暗之刃却已经袭到。

对于黑武士的攻击，尼古拉斯无比忌惮，事实上黑武士也是场中唯一能对他造成伤害的人。

黑暗之刃的威力他是完全了解的，即便以他圣域的强大，也不敢硬行抵抗。

被迫无奈，尼古拉斯再施电遁术躲避攻击。

这已经是他今天第四次施展电遁术了，雷系电遁术一天之内只能施展三次，尼古拉斯天纵其才，竟它发展到一天内可以使用五次的地步，但自他走到这一步以来，还从没人能让他在一天能连续使用四次电遁，而现在看来，五次都有些不够用了。

没想到他刚一脱离战斗，背后风声已至。

尼古拉斯双目中现出一片惊惧：“雷盾！”，然后向前俯冲。

一面雷盾出现在尼古拉斯身后。

神圣长剑刺穿雷盾，正击中尼古拉斯的后背，俯冲中的尼古拉斯怪嚣着施展电光遁！

身影如电转换……

辉煌之剑收回，修伊轻轻叹了口气，再度功亏一篑。

—————————

“你们……”尼古拉斯气得几乎要吐血。

他受伤了！

他堂堂圣域\*\*师，竟然被一个连高级武士都不是的修伊格莱尔刺伤了！

后背上的伤并不重，但颜面上的打击却是无与伦比。

他想不通修伊怎么会知道自己要遁到什么地方去，竟然会预先在那里等他。

不过更令他愤怒的是拉舍尔竟然会对他发起攻击。

如果不是拉舍尔的那一记灵魂法术对他造成了片刻影响，他又怎么会被修伊偷袭成功？

事实上以拉舍尔的能力，根本躲不过他的搜寻，他早就发现拉舍尔悄悄地返回了战场。

可惜的是他并没有看到克洛斯死亡的那一幕，更不知道拉舍尔拥有灵魂法术的能力，在他的意识里，拉舍尔还是为他服务的小人物，他的靠近战场，看起来更象是为了抓住修伊格莱尔所做的努力，所以尼古拉斯对他也未做防备。

谁能想到他竟然会对自己发起攻击。

而且这攻击，分明就是最顶级的灵魂法术——心灵风暴！

只不过不知为什么，拉舍尔的心灵风暴竟然只能对一个人产生作用，而他却选择了自己。

以心灵风暴对灵魂那强大的摧毁性能力而言，即便是圣域吃了这一下，也会大感吃不消，好在拉舍尔并不能真正发挥心灵风暴的作用，所以无法对尼古拉斯造成致命性伤害，也让尼古拉斯迅速恢复清醒，但是心中的怒火却越来越盛。

“为了死去的帕吉特，我的好友！”拉舍尔面无表情的回答。

尼古拉斯一怔，他这才明白拉舍尔已经知道了所有事情的始末。

至于修伊，他懒洋洋地回答：“我知道你下一个问题要问什么。我是怎么知道你会瞬移到什么地方的？其实很简单，因为你只有那个方向可去。您太骄傲了，尼古拉斯大人，你从心底里看不起我，你认为我太弱，根本不够资格和你交手，所以你不会轻易脱离战场。你自己放弃了后方，前方是黑武士，右侧是炽焰鸟和圣天使，你不往左翼退又往哪里去？我在这里堵截你那是天经地义。”

尼古拉斯的双目几乎要滴出血来。

他也没想到自己的举动竟然会被修伊算得如此准，结果被他刺了一剑不说，还是被迫撤离战场。辉煌之剑虽然不象黑暗之刃那样无坚不摧，但终究是神器，要刺破雷盾也不是什么难事。

这刻尼古拉斯脸色青红不定，他猛然一指修伊大吼起来：“以伟大雷神之名，湮灭一切对我不敬的存在……大破灭之术！”

奇特的梵唱之音响起，修伊只觉得自己心脏突然剧烈地一跳。

他脸色大变，不妙！

抽身飞退，修伊扬手向自己接连打出数道法术，然而身心深处，那悸动的感觉却有增无减。

修伊再不迟疑，双翼扬空，将自己送到高空中去，同时辉煌之剑在空中划出一道凄厉圆弧，狠狠地向着自己小腹刺了下去。黑武士则仗剑而上，再不给尼古拉斯任何进攻的机会。

扑！长剑插下。

血泉飞射，洒落空中，仿佛红梅绽放。

“修伊！”艾薇儿发出尖厉的嘶叫。

战斗发生得太快，她只看到形势一会一变，一会是尼古拉斯打得修伊没有还手之力，一会是修伊逆转局势，然后又是尼古拉斯打退修伊，双方你来我往，局势变化错综复杂。

至于现在，明明借着拉舍尔的一记突袭占据上风的修伊，竟然在没有遭遇任何攻击的情况下飞退，甚至反过用剑攻击自己，更是让她看不明白，却看得心痛。

这一剑下去，腹痛如绞，即便是修伊也疼得浑身冒冷汗，不过下一刻，他的身体里就好象有什么东西炸开一般，伤口猛然砰的一下扩大，带出无数血肉碎屑，原本是个小洞般的剑创，一下子变成了一个小碗大的伤口，从外部甚至可以隐约看到里面的内脏。

艾薇儿呻吟一声，昏了过去，她再无法承受如此血腥的场面。

修伊一抬手，大量药剂在手中出现，药剂灌下，药末洒落伤口，修伊手中甚至还出现了针线试图缝合伤口，只是伤口太大，修伊一咬牙，硬是收敛腹息，将伤口挤压，进行强行缝合，手起针落，动作快如流星，到象个专业的外科医生。

大破灭之术无功，尼古拉斯也微微诧异了一下。

“你怎么可能知道对付大破灭之术的办法的？！”尼古拉斯暴喝，一边躲避黑武士的攻击，一边发出愤怒的吼叫。

修伊冷笑：“很稀罕吗？所谓大破灭之术，其实真正的名字应该叫暗影之雷吧？运用虚空元雷之力在人体能形成一颗暗雷，直击对方内腑，的确是很可怕很强大的攻击。不过却是用来欺负弱者的法术，对付巅峰武士，你根本不能形成暗雷，对付巅峰法师，他们同样可以导引雷元素之力。我没那么大本事，只能以血引雷，天底下本来就没有什么法术是真正无敌的！”

一番话听得尼古拉斯目瞪口呆，他当然不知道修伊继承了西大陆的魔法传承，尽管无法学习所有的魔法，但是最大的好处是了解了各种魔法的使用特点，它们的特性已经应对的方法。西大陆本就是这个世界魔法的发源地，也是魔法文明最辉煌顶盛的时期，修伊知道大破灭之术，再正常不过。

只不过修伊的口气虽然不屑，故意贬低大破灭之术的威力，但是大破灭之术那可怕的内腑攻击，其致命的杀伤力根本就是常人难以想象的。

而且大破灭之术有个非常显著的特点，就是可以超距离使用，即便是在很远的地方，只要施法者能感觉到你，就能对你使用此术，威力强大又兼阴损毒辣。

一来一往，尼古拉斯和修伊各自都受了伤，按伤势严重程度来说，还是修伊更重一些。

圣域毕竟是圣域，即使在不使用领域力量的情况下，也可以将三人联手打得如此狼狈，修伊眼中也现过一丝骇色。

不过下一刻，尼古拉斯却摇头说：“你的确很强大，修伊格莱尔，我承认我之前小看了你。已经好久好久，没有人让我这样狼狈了。难怪以马力特的实力也会死在你的手里，看来光靠法术力量，我很难赢你。”

尼古拉斯这番话要是让别人听到，一个个必然惊得大跌眼镜，这可是圣域啊，即使不使用领域也比一般的七级法师强大太多的圣域，竟然对修伊说出这样的话来。

但是修伊却哀叹了一声，因为他知道尼古拉斯接下来要说什么了。

果然，尼古拉斯缓缓道：“既然大破灭之术都收拾不了你，我也不想再用其他的法术了，我就干脆让你见识一下领域的力量吧……”

尼古拉斯的眼中显现出死亡的冷酷，他微一抬头，一股无形的力场已经从他的身体中如水流般淌出。

力场所到处，狂乱的光之风潮歇止，如雨后静寂之森，逐渐弥漫开来，就连风都停止了流动。

修伊骇然发现自己的天使双翼竟然无法支撑自己浮在空中，他如天空中飞逝的流星急速坠落。

人在空中，修伊试图给自己加持护体法术，但是他却感觉到空气中风元素的存在几乎已经被驱赶到可以忽略不计的地步——他竟然无法使用法术保护自己。

砰！

修伊重重跌落在地，摔得头昏眼花，要不是他飞得还不算太高，又有武士的体质保护自己，修伊很有可能活活摔死在这里。

愕然抬首，无形的力场已经笼罩了整片山头，修伊感觉到一阵无法喘息的困难。

再看尼古拉斯，这位圣域\*\*师两手一摊，高声叫道：“欢迎来到我的世界，修伊格莱尔！这里就是……静止领域！”

—————————

今天又更晚了，理由我就不解释了，看看情况能不能再更一章，不过要更也是中午的事了，不敢打包票。

本书首发。

您的留言哪怕只是一个(\*^\_\_^\*),都会成为作者创作的动力，请努力为作者加油吧！

第四部 帝国的逃犯（下） 第九十四章 静止领域—生命链接

更新时间:2010-6-14 14:02:21 本章字数:9774

静止领域，这就是尼古拉斯拥有的特殊领域力量。

静止领域发动之后，整个世界都变得安静起来。

风不再吹，树林不再哗哗的作响，虫鸣鸟飞的声音也统统消失，时间就象是凝固到了只有平常的十分之一甚至百分之以，所有的一切都是静止的。

修伊之所以无法使用法术，不是因为风元素真得稀薄了，而是它们的流动变慢了。

都市因为流动而热闹，夜晚的都市，是静寂空旷的。

魔法元素也是一样，变慢了的元素流动，几乎无法响应修伊的召唤，因此就给予人这个世界不存在魔法元素的感觉。

不仅仅是魔法元素，就是身体里的斗气，也因此变得迟缓凝滞，几乎无法凝聚。

但是人的意识却依然保持着先前的状态，人的视觉，听觉，嗅觉，依然如以往般敏感，导致的结果就是大脑下达命令后，看到的结果是自己的动作慢如乌龟，仿佛电影中慢镜头的播放。

甚至于你说话时也可以无碍，但是由于空气的传播变慢，以至于这边说一句话，相隔十米距离的人，却要在一秒后才能听到。

修伊格莱尔从地上爬起来的时候，他甚至感觉到自己的速度慢得就好象一个百岁老人在做着无力的床上运动。

这，就是静止领域，雷神尼古拉斯的领域世界。

这一刻，尼古拉斯站在高高山巅，用睥睨天下的气势俯视修伊和拉舍尔他们，他傲然道：“修伊格莱尔，能够死在静止领域下，的确可以让你自豪了！”

他的身周，雷光再现。

“请等一等！”修伊大叫。

“什么？”尼古拉斯一楞。

“有件事我不明白，领域明明就是规则力量，规则是必须双向约束的，静止领域可以约束我们的行为，同样也可以约束你的行为，为什么你会不受影响？”

尼古拉斯再度楞了一下，脸上明显露出了一丝慌乱表情：“你怎么会知道领域的秘密？”

从尼古拉斯的表情上看，修伊立刻判断出，尼古拉斯的确自己也受到领域力量的束缚。可问题是，他同时也的的确确看到尼古拉斯聚集起了雷元素之力。

他是怎么做到的？

修伊立刻意识到，这一定和静止领域的规则有关。

问题是他并不知道这个静止的具体规则到底是什么，以至于他也无法利用其中的关键。

这就好比法律虽然是对每个人都有约束，但是对律师和对普通人的约束力却大不相同，前者很明显比后者更懂得如何利用和规避规则。

尼古拉斯是规则的制订者，所以他一定在静止领域中为自己留下了有利的后门，可问题是这个后门到底是什么，修伊不知道。

可以显见的是，静止领域的确强大无比，任何人一旦进入这个领域，就会无法运用魔法，同时也无法使用力量。在这种情况下，尼古拉斯自己却能继续将他的魔法运用自如，的确可以稳立于不败之境。

下一刻，尼古拉斯脸上已经显现出狰狞之色，眼前的少年，竟然知道有关领域的秘密，那更是绝对不能让他活着离开了。一旦静止领域被其他人知道，只要假以时日研究，难保不会发现其中的秘密，到时候他纵横驰骋的最大依仗就会出问题。

杀机即起，尼古拉斯再不犹豫。

他眼中雷光电闪，怒喝道：“雷极风暴！”

飚卷着力的雷光电潮再度轰隆响起，击碎这短暂的平静。

无论修伊有多聪明，他也不可能在几秒钟时间内看破尼古拉斯的规则漏洞。

然而修伊却笑了，他突然说道：“你还不动手？”

随着这话出口，“嗷！”一声惊天惨呼刺破苍穹响起。

这喊声竟然是来自已经胜券在握的尼古拉斯，他如被电击般狂跳而起，雷极风暴由于尼古拉斯的突然中断而瞬间消失，尼古拉斯本人竟然象个疯子一样拼命地抓挠自己的后背，就好象那上面有什么东西在啃咬他。只是在静止领域的作用下，他的所有动作都变得缓慢无比，显得滑稽可笑，却也充分证明了尼古拉斯的确同样受到了静止领域的限制。

尼古拉斯的后背，那个先前被修伊戳了一剑的大洞，血水正汩汩地流淌，伤处竟突然变大了。

艾薇儿睁着惊奇的大眼，怎么也看不明白这突如其来的变化到底是怎么回事？

修伊到底是对谁说话？尼古拉斯原本的轻伤怎么会突然加重，而且是在要命的时刻下？

她正惊奇间，却看见拉舍尔缓慢无比地坐了起来。

他的后背，竟然也有一个大洞，而且拉舍尔的手指，正扣在这个破洞中，凶狠而残忍的将整个血洞撕大。

“哦，我的天啊！”艾薇儿惊叫起来，这是她第一次看到有人用如此残忍的方式虐待自己。

尼古拉斯则痛得高声狂叫起来：“拉舍尔！你这个混蛋，你竟然对我使用生命链接！！！”

————————————

生命链接，灵魂法术中一种很奇特的法术，可以将自己的生命与对方的生命链接在一起，共同承受伤害。

这本来是一个伤害吸收法术，可以使受者在遭受致命时，把一半伤害转移到别人身上——两个轻伤肯定比一个重伤要好治得多。

然而世界上很多东西并不是只有利处没有坏处的。

生命链接虽然可以让两个人分担伤害，但是换句话说，也等于是多了一个目标承受伤害。被生命链接的两个人，不管身在何处，只要法术效果依旧存在，那么不管是谁受伤，另一个也必定跟着受伤。

尼古拉斯做梦也没有想到，拉舍尔竟然会对他使用生命链接这个法术。

事实上，当初伊尼戈戴蒙在法学院制造的那场心灵风暴，本身就是由生命链接和心灵风暴两个法术共同组成，那是这个邪恶的灵魂法师的独特发明，他可以一次性链接数十个生命，然后通过一次强有力的心灵风暴打击在其中一个人身上，却伤害所有的生命。相比心灵风暴自有的固定范围伤害，通过生命链接制造的心灵风暴，打击面更广，中者无处可逃。拉舍尔所会的所有魔法，都是通过伊尼戈戴蒙在他身体里留下的伤害而来，所以他一共只会寥寥数个法术，除了可以观察别人灵魂火焰和通过吸收灵魂能量感受死者生前所感的两种魔法外，他唯一拥有的攻击性法术就是心灵风暴，此外就是生命链接这个没有任何攻击性的法术。

但是谁能想到，拉舍尔的真正杀招，恰恰就是这个生命链接法术呢？

借助修伊对尼古拉斯注意力的吸引，他先后释放两个灵魂法术，第一个心灵风暴，使得尼古拉斯在受其影响时被修伊打得手忙脚乱，第二次就是生命链接。

由于生命链接不是伤害性法术，所以尼古拉斯并没有感觉到任何不适的地方，也因此未加注意。以至于当修伊那一剑伤到他时，他受了些轻伤，只以为自己躲避得快，却不知道之所以这样，还有部分原因，却是拉舍尔替他承受了一半伤害。

当然，拉舍尔可不是好心这么做。

这一刻他望着尼古拉斯，脸上露出嘿嘿得意的笑容：“伟大的圣域，无敌的圣域，神秘而强大的力量，恐怖得让人无法抵挡的存在……多么美妙的光环啊，尼古拉斯大人，如果现在有人看到你在这里象只猴子一样跳来跳去大呼小叫，一定会让很多人失望吧？您太有失风度了。”

他的手指用力扣在自己后背的伤处，就象是对待前世的宿敌一样对待自己，尽管疼痛让他全身直冒冷汗，但是对面的尼古拉斯同样发出不堪忍受的歇斯底里的狂叫。

“拉舍尔！住手！”尼古拉斯狂吼。

“住手？”拉舍尔发出嘿嘿的冷笑：“你以为我为什么要引修伊格莱尔过来和你打这一场？我等的就是现在！您的确很强大，强大到没有修伊帮手我根本没机会对你下手，即便是好不容易对你出手了，也不过是对你造成一些轻微的困扰。我想我这辈子都没有机会打赢你，更别提杀了你为帕吉特报仇了。不过有时候智慧的力量的确胜过一切，虽然我只会这么两种法术，但我只需要一种，就可以杀死你！”

“杀了我，你也会死！”尼古拉斯狂叫。

“能拉着圣域和我一起死，怎么都是值得的，不是吗？”拉舍尔冷笑。那把杀死克洛斯的匕首再度出现在他手中。

只不过这把匕首不再是对着尼古拉斯攻击，而是对着自己。

他一刀扎在了自己的大腿上，然后是手臂，一连三刀，每刀都戳得又深又狠。

“嗷！！！”尼古拉斯再度痛苦狂嚎起来。

明明是两个人分担伤害，看起来尼古拉斯的痛苦到是更甚于拉舍尔，这或许就是有心理准备和没有心理准备的差异吧。

就连修伊都看得呆了。

他也没想到，拉舍尔竟然会选择使用这种方式来复仇。

尽管在一开始，他就知道拉舍尔既然敢下手，就必定有所依仗，但他自己其实也想不通，以拉舍尔的能力，到底怎么才能让尼古拉斯倒霉。

直到现在他才明白。

拉舍尔可能是这世上第一个把生命链接法术当成杀人法术的家伙，不过看起来它的确好用，至少尼古拉斯此刻竟然没有办法趋散它。

在悲痛中呼号，尼古拉斯再顾不得杀人，迅速吟唱起趋散咒语。他要第一时间把这个该死而又讨厌的生命链接驱散掉。

雷系法术大多是攻击性咒法，几乎不存在辅助法术，因此这刻尼古拉斯用的是光明法术中的趋散法术。他是雷神，不是光神，使用趋散必须要用咒语。

但是他惊骇地发现，趋散竟然无法消除生命链接的效果，它竟依然存在，那仿佛一只蚯蚓般在伤口处钻来钻去的痛感就是最好的证据。

“怎么会这样？”尼古拉斯骇然。

“因为我使用了献祭。”拉舍尔冷笑回答：“用我的寿命进行献祭，向圣灵殿的光明法师祈求的一次加持机会，使它在规定时间内不受任何法术的驱散！”

“你这个疯子！”尼古拉斯大叫起来：“你将再活不了多久！”

“你好象忘了，我本来就没打算活多久。”拉舍尔嘿嘿笑了起来。

“可是就为了帕吉特？他妈的他又不是你的女人！”堂堂圣域被拉舍尔气得发疯，竟然破口大骂起来。

“值得，因为他是为我而死，既然是我害死了他，我就要为他报仇，哪怕牺牲我这条命。”拉舍尔冷酷无比的说道。

尼古拉斯愤怒狂嚣：“你这混蛋，白痴！我要杀了你，我要杀了你！”

他眼中电光急闪，大批的雷元素在空中聚集，一道粗壮的雷电已经在空中形成，只是这一次的攻击目标却是锁定了拉舍尔。

拉舍尔丝毫无惧：“来啊，来劈死我啊！”

尼古拉斯这才想起如果杀了他，自己多半也得死，这一下雷劈硬是没能劈下去，怨毒的眼神重新转向修伊，目标又重新锁定在修伊身上。

修伊无奈地叹了口气，他看看拉舍尔，只见拉舍尔正坚定地向自己点头。

“对不起。”修伊说。

辉煌之剑向着拉舍尔戳去，拉舍尔把头一低，配合着修伊硬生生地撞向剑尖。

“不！”尼古拉斯发出惊恐而凄厉的叫声，雷电急放，劈向修伊手中的辉煌之剑。

扑！

辉煌之剑刺进拉舍尔的眼窝，尚未来得及再深几分，却已经被雷电劈飞。

尼古拉斯大叫一声险些栽倒，他右眼的眼珠竟然已经被挑出来，荡在他的脸上，显得无比恐怖。

艾薇儿吓得尖叫一声，不敢再看。

一剑下去，废掉两个人的眼睛。

拉舍尔疯狂大笑：“尼古拉斯！你不是很厉害吗？来啊，来杀了啊！”

尼古拉斯这一刻形象凄厉之极，他一目已瞎，一手两腿全部受了重伤，而且这些伤竟然全部是拉舍尔加在他身上的。

作为魔法师协会的会长，圣域级别的\*\*师，尼古拉斯一生纵横，从没有遭遇过这样的困境。

他先前和修伊打得时候，眼中只有黑武士算是称职的对手，对修伊根本看不上眼，结果被修伊一剑惊魂。等到拉舍尔出现时，他再度犯了轻视小人物的毛病，把注意力集中在黑武士和修伊的身上，结果他受到真正重创却就是来自拉舍尔。

这一刻就算他拥有静止领域又怎么样？拉舍尔自残式的攻击方式大大打击了这位圣域的嚣张气焰。

他终于害怕了。

“收！”尼古拉斯大吼。

静止领域突然消失，修伊只觉得所有的力量又同时回复到自己身上，黑武士也一跃而起，刺向尼古拉斯。

尼古拉斯反手在自己身上点了几下，大量的雷电游走全身，那些可怖的伤势竟然处在迅速愈合之中。

最令人惊讶的是，尼古拉斯竟然还从怀中拿出一颗光明法球来。

“什么狗屁献祭，给我破！”尼古拉斯大叫。

光明法球砰的一声炸裂，拉舍尔哇的一声吐出一大口鲜血。

修伊那一剑挖掉他的眼珠都没能让这条老猎犬吭上一声，这刻却让他全身都颤抖起来。

他的眼中露出惊骇光芒：“他破了我的生命链接！”

生命链接被破，拉舍尔的自裁手段再坑不了尼古拉斯，反到是来自灵魂深处的反噬力量几乎要将拉舍尔的理智立刻吞没。

他痛的全身发抖，不停地打着摆子。

尼古拉斯一扬首，独目狰狞出凶狠光芒：“你们，死定了！”

修伊冷哼一声：“谁死谁活还不一定呢，你们还等什么？还不出手！咱们和他拼了！”

这话一出，差点没把尼古拉斯吓晕。

修伊格莱尔竟然还有暗伏的帮手。

与此同时，修伊甩手就是一枚腐蚀云雾弹扔向尼古拉斯，在平地上轰砸出大片的腐蚀云雾。

然后他一把抱起艾薇儿，双翼一展向着山下飞去，进攻中的黑武士也同时电闪后退，抱起伤重的拉舍尔，红则抓着绿，他们同时向着以最快的速度离开战场。

大片的云雾遮挡了尼古拉斯的视野，尼古拉斯不敢进入云雾，只能后退躲避，同时更是接连放出数个护盾护罩保护自己。

其实以腐蚀云雾的伤害力，对尼古拉斯几乎没多大作用，但尼古拉斯接连受挫，再不敢象以前那样大意轻敌，情愿错失机会，也不象再给对手机会。尤其是修伊的那一声喊，令他心悸不已，不敢轻上。

人有时候就是这样，一开始大意轻敌，到吃了亏后又过度重视敌人。实际上无论是轻视还是重视，都是要不得的错误。

当修伊喊着我不行的时候，其实他脑子里转的还是如何才能杀死圣域的念头。但是当他喊着拼命的时候，其实他想的已经只有一件事——逃命。

打到这一地步，修伊和拉舍尔所有招数尽出，没能杀死尼古拉斯，自己却伤痕累累，那么再打下去就只能被尼古拉斯干死。

所以修伊毫不犹豫选择了逃跑。

待到云雾散尽，尼古拉斯愕然发现峰顶上竟然只剩下自己一个人了。

这可把他气得不轻。

身为圣域，亲自出手追杀修伊，没能把这个小子杀掉不说，反而弄得自己一身伤，他回去以后别人会怎么看他。这就不提了，一旦让修伊他们逃脱，以拉舍尔他对自己的恨意，一定会广为宣传自己的静止领域，要是让某个强力的仇家知道自己的领域秘密，他自己都有危险。

一定要杀死他们，一定要杀死他们！就连公主都不能放过！尼古拉斯咬牙切齿地对自己说。

这一刻他怒火中烧，愤怒地狂嚣起来，隐风峰山巅于是雷电狂吼，无数道狂雷劲轰山头，就象是天灾降临，末日重现。

“修伊格莱尔，你跑不了的，就算是追到天涯海角，我也一定会杀了你！我发誓！！！”尼古拉斯中气十足的吼叫震荡出百里之远，听得所有人目瞪口呆。

第四部 帝国的逃犯（下） 第九十五章 记忆重现

更新时间:2010-6-16 21:43:14 本章字数:5231

亡命狂奔，修伊自来到这个世界以后从未有如此狼狈过。

这是他第一次被人打得兴不起一丝反抗之力，在此之前，就算是面对巅峰武士，他虽然打不过，却至少是想来就来，想走就走的潇洒自由，但是面对圣域，如果不是拉舍尔的生命链接，自己恐怕早死在尼古拉斯的手里。

静止领域那可怕而庞大的力量就象是一座大山重重地压在修伊的头上，在那之前，他从未想到一个人竟然发挥出如此恐怖的力量。整个世界仿佛就是属于尼古拉斯的，在他的领域范围内，一切都是他说了算。

对绝大多数人来说，面对这种强大的无可比拟的力量，几乎都会生起无法反抗的念头，会想到自己这辈子都不可能赢得了尼古拉斯，甚至因此意志消沉，从此再无进步也说不定。

不过修伊可不是这样的人，相比聪明决定的智慧，其实坚韧不屈的性格有时更加重要一些。

至少此刻亡命被逃的路上，修伊脑子里转的就只有一个念头——怎样破解静止领域。

他此刻人在空中飞翔，脑海里已转过千百个念头，但始终未能找到答案，眼看着已经飞下隐月峰，修伊突然向下俯冲，来到黑武士身边：“他怎么样了？”

“昏迷！”黑武士的话语言简意赅。为了\*\*尼古拉斯，拉舍尔自己也付出了沉重代价。

“把他交给我，你去引走尼古拉斯！”修伊下令。

黑武士把拉舍尔往修伊手里一抛，修伊一把接过。抱着两个人，天使之翼的负担立刻加重。他咬了咬牙向着雾隐城堡方向飞去。

雾隐城堡就在隐风峰下，修伊双翼高展，如流星般跃过城堡上空，一头撞进炼金塔。

远处是莉莉丝和克丽丝汀关切地跑了过来。

这是她们第一次看到修伊如此狼狈。

“到底发生了什么事？”莉莉丝骇然问，她注意到拉舍尔身上那恐怖的伤痕。

“别问这么多，尼古拉斯随时可能追过来，装作什么事都没发生过，把所有痕迹清扫干净。”修伊急促吩咐。收起双翼，他抱着拉舍尔和艾薇儿进入高塔。

尼古拉斯？圣域？二女听得骇然。

“需要我进去帮忙吗？”莉莉丝问。

“不！”修伊立刻摇头，他可不想让莉莉丝和艾薇儿共处一室。一个是野性小辣椒，一个是蛮横的帝国公主，这两个人碰在一起，可不象克丽丝汀那样会做人，会互相哄慰对方。

打起来到是完全有可能。

炼金塔顶层，除了那永恒旋转不停地梦幻水晶和无数纯能量体外，这里已经被修伊改造成了一个高端炼金术实验室。

修伊轻轻将艾薇儿放下：“艾薇儿，艾薇儿，醒醒。”

艾薇儿缓缓睁开眼睛，看到修伊在自己眼前，她欢喜地一把抱住修伊，死死地箍住他，仿佛一松手他就要飞掉一般，眼泪哗地流了下来：“修伊，我好怕，我怕失去你！”

修伊轻叹了口气，曾几何时，那个刁蛮任性的小公主已渐渐消失，艾薇儿长大了，知道关心自己所爱了。

这一刻的旖旎温柔，几乎要令修伊也险些忘怀。

不过现在还没到可以放松的时刻：“艾薇儿，我们的时间不多了，我需要你的帮助。”

“到底发生了什么事？为什么尼古拉斯会追杀你？”

“回头再说吧，你在魔法学院学的就是炼金术，我需要你帮我一些忙。”修伊一边掏出治疗药剂给拉舍尔和绿灌下去，一边说。

“你怎么知道我懂炼金术的？”艾薇儿惊奇问：“我不记得我告诉过你。”

修伊微微一滞，艾薇儿的脸色已经变了。

她目光呆直着看着修伊，良久，她大叫起来：“哦，我的天啊，西瑟达达尼尔！”

修伊低头苦笑。

艾薇儿只是见识较少，终究不是笨蛋，他一时说漏了嘴，立刻让艾薇儿发现了端倪。

“我很抱歉，艾薇儿。”修伊无奈道。

“你是个混蛋！”艾薇儿的粉拳劈里啪啦的落在修伊身上：“你竟然那样欺骗我！你知不知道这些日子我有多伤心！”

修伊抓住她的小拳头：“艾薇儿，听我说，我很抱歉骗了你，但是请相信我，我一直都关心你，我从来没有放弃对你的挂念！不过我们现在没时间说这个，尼古拉斯正在追杀我，他不仅要杀我，还要杀你！”

“杀我？”艾薇儿心中一惊。

“是的！”修伊很肯定的点头：“他一定会杀了你，哪怕你是帝国公主。我知道他最大的秘密，没有一个圣域允许知道他们领域力量的人活着的。艾薇儿你还不明白什么叫领域力量，我只能告诉你，每一个圣域的领域力量其实都隐藏着致命的缺陷，只要知道了领域是什么，你就有可能发现它，从而拥有打败圣域的机会！所以尼古拉斯绝不会让我们活着去到处宣扬他的领域力量的，对他来说那是莫大的危险！我现在需要你的帮助，帮助我找出那个秘密！”

“那……好吧。”艾薇儿也被吓呆了：“你告诉我该怎么做，我按你说得去做。”

想了想，她微一咬牙，又补充了一句：“不管怎么说，你都是个混蛋！”

修伊迅速转身走向梦幻水晶，艾薇儿这才注意到那浩瀚仿如星空一般的存在。她立刻被这如诗如幻般的壮丽景象迷住了：“哦，天啊，那是什么，它们可真迷人。”

“梦幻水晶和纯能量体，伟大的伊莱克特拉最出色的发明，也是最不为人所知的发明。哦对了，你现在所处的是雾隐城堡的炼金塔顶层。”

“你破解伊莱克特拉留下的死亡之塔的秘密？”艾薇儿大叫起来。

“对伊莱克特拉的学生来说，那不是难事。”修伊转回头看看艾薇儿：“我知道今天的事情对你来说有太多刺激，但是让我们先开始工作好吗？以后你有的是机会惊奇。”

艾薇儿很是可爱的一吐小舌头，转身走向炼金台，有修伊在身边，艾薇儿只觉得一切都是如此美好。

“我该怎么做？”她问。

修伊把双手放在梦幻水晶上，无数纯能量体倏然转动，他的声音冰冷：“拉舍尔拥有一种可以重现死者生前记忆的能力，所以他一定有某种特殊的方法可以记录所有他看到的内容，这就解释了为什么这个人拥有如此良好的观察能力。他的灵魂法术在观察上有着非常特殊的效果。趁着他现在处于昏迷状态，我要把他大脑中有关刚才的战斗的记忆全部复制在这块梦幻水晶中，然后用纯能量体重新演绎，这就可以让我可以从多个角度观察尼古拉斯所做的一切，也许能帮助我发现一些先前没有发现的东西。不过他现在受了重伤，而我又不知道他的灵魂记忆能保留多久，只能第一时间先把记忆抽取出来。我需要你帮我照顾好他，注意观察他的生命迹象。这个人对我很重要，我不希望他因为我的记忆抽取而死掉。”

修伊随手扔出无数药剂：“这些药剂你都认识吧？你知道什么情况下该用什么。等我把记忆复制下来后，你还要帮我重新调配新的药剂，他们的伤太重，要恢复不太容易，我必须再为他们特别调配一些更好的药物出来。”

“听起来很忙。”艾薇儿回答。

梦幻水晶开始转动，一缕柔和的光线照射在拉舍尔的头部。

无数纯能量体开始变换形状，形成高山，树木，岩石，峭壁，渐渐生成隐风峰的场景。

梦幻水晶的确奇妙无比，可以制造梦幻，同样可以折射现实，而那些纯能量体就是把虚拟的影象完整重现的最好媒介，它们可以变化成任何梦幻水晶需要它们变化的形状。

首先出现的拉舍尔的影象，接着是艾薇儿从神庙里跑出来，气势汹汹地质问拉舍尔，为什么修伊还没有到。拉舍尔则无比平静地告诉她修伊很快就来，建议她去山后洗个澡。

看到这一段，艾薇儿的脸微微一红，她偷眼看了修伊一下，注意到他正全神贯注地操纵着梦幻水晶，顺着拉舍尔的记忆时间快速向后推进。

于是克洛斯出现了，接着是拉舍尔和克洛斯的对话。

当拉舍尔“我知道是你杀了帕吉特”这句话借助纯能量体震荡空气模拟出来时，艾薇儿的脸色变了。

她惊恐地看着修伊，修伊低声道：“集中你的注意力，艾薇儿，别让拉舍尔死掉！”

影象不停地变幻，艾薇儿终于看到修伊出来，拉舍尔\*\*了克洛斯，承认骗走艾薇儿，一切的一切，艾薇儿终于明白过来。

她终于意识到，为了自己，修伊不顾一切地赶过来，甚至不惜面对圣域的威胁。

他远比自己以为的要更加关心自己，只是他从来不放在嘴上而已。

艾薇儿望着修伊的眼神，充满柔情，这一刻她觉得自己幸福极了。

不过拉舍尔的身躯突然出现急剧的颤抖，那是大脑不受负荷的预兆，艾薇儿忙拿出一瓶清明药剂硬给拉舍尔灌了一大口。

画面转换，修伊吩咐红送走拉舍尔，拉舍尔希望红能把自己送回山顶，参加修伊对尼古拉斯的战斗，但是红怎么都不愿意。但是很快，红突然转变了念头，疯狂的长嘶起来，然后主动掉头飞向峰顶。显然是绿的受伤，刺激了这位深爱妻子的丈夫，连修伊的命令也不顾了。

拉舍尔终于得以回到山峰，发动对尼古拉斯的突袭。

“你最好动作快一些，他的反应很强烈，这种记忆摘取对他的大脑和身体影响都很大。”艾薇儿急切催促。

拉舍尔的身体象条死鱼，不停地在地面抽搐弹射，伤口处还不时的迸出血水，艾薇儿手忙脚乱地为拉舍尔上药。在这之前，这位堂堂帝国公主什么时候做过这样的事情？

这一切都是为了修伊。

修伊推进画面的速度加快。

尼古拉斯开始使用静止领域了。

修伊死死地看着画面。

如果说先前在隐月峰顶，修伊被尼古拉斯那惊人的气势所震慑，根本无法观察尼古拉斯的一举一动，那么现在，他身处局外，看着尼古拉斯得意的狂笑，心情却平静无比。

他观察着尼古拉斯的每一个举动，观察着空气中每一点元素的变化。

拉舍尔的灵魂记忆的确奇妙无比，它能记录所有它感应到的东西，那是超过眼睛所能看到的一切，就象是三维立体影象记忆，无比真实。不过这种记忆也幸好是碰上了修伊和梦幻水晶，才有机会将它们真正重现。

当尼古拉斯眼中电芒闪烁时，修伊心中震颤，他死死地盯着尼古拉斯的动作，看着他对拉舍尔行为的反应，直到最后他主动撤除领域，用光明法球破解了生命链接，画面结束。

修伊长长地吐出了一口气。

“怎么样？修伊，你看出什么了吗？”艾薇儿急切地问。

“只是稍微有些线索，但还不能确定。”修伊松开梦幻水晶，脸色一片苍白。

操纵梦幻水晶同样是相当消耗法力的事情，还好自己身上还有一颗纯能量体可以帮助自己提供能量支持。

没有了梦幻水晶的侵袭，拉舍尔看上去好多了，呼吸逐渐变得匀净悠长。

修伊迅速来到炼金台前，麻利地配置药物。

绿的翅膀被打穿了一个洞，不过好在没有断裂，只要调养些日子就能恢复。拉舍尔的伤势就麻烦许多，一只眼睛肯定是保不住了，手臂和大腿上的伤到还好说，但真正麻烦的其实是他后背上的那个洞。

修伊已经看过拉舍尔的后背，那个洞被他抠得已经不成样子，最重要的是直接伤到了脊椎。

难怪尼古拉斯先前吼叫的如此激烈，不管谁被人象弹弄钢琴一样拨弄自己的脊椎，那滋味想必都不好过，只是尼古拉斯毕竟是超级\*\*师，有自己的独门秘法，拉舍尔可未必能象尼古拉斯那样撑过去。

修伊小心地配置着药物，为拉舍尔修补伤口，同时也略有些忧心：“他的背很麻烦，如果治不好，恐怕一辈子都会直不起来。”

“连你也没有办法吗？”尽管已经知道了拉舍尔是欺骗自己利用自己，不过艾薇儿对拉舍尔到没有太大怒意，或许是因为拉舍尔的确把修伊带到了自己的身边，也或许是愤怒帕吉特的死，更大的可能是因为这一次是拉舍尔救了修伊。

“有一种药可以帮他恢复伤势，但是风险很大，如果不成功——他会死。”修伊也很犹豫：“我不知道该不该对他使用，尽管我更希望不用，但我必须尊重他本人的意见。”

不管修伊的为人如何，他有一个很明显的长处，就是绝对尊重朋友人的自主权，不会轻易替人做主。

“原来修伊格莱尔也有没有把握的事吗？嘿嘿，这到是少见呢。”拉舍尔突然开口说话了。

“你醒了？”修伊一楞。

老猎犬缓缓睁开双眼：“就象是做了一场梦……你小子对我做了什么？我的脑袋很疼。”

“我扫描了你的记忆。”修伊随\*\*出一道法术，正中梦幻水晶。

轰！

画面再度出现，隐月峰上尼古拉斯使用静止领域的场景第三次出现。

拉舍尔微愕，他呆了半响，才苦笑出声：“神奇的炼金术。”

“神奇的灵魂法术，在我学习的系统中，可没有灵魂观察和灵魂记忆这种能力。”修伊也笑道：“我希望你能活着，然后我们一起观察尼古拉斯这个老混蛋的领域到底是怎样的强大。如果我们能揭穿他领域的秘密……我相信那是比\*\*他更让他难过的一件事。”

拉舍尔想了想，点头道：“我能理解你的想法，不过我希望你能对我使用那种

可以恢复我伤势的药。”

“为什么？”修伊很惊奇。对修伊来说，他更加看重的是拉舍尔的大脑而不是他的武力，从这个角度考虑，他并不介意拉舍尔是不是一个残废。

拉舍尔回答：“因为……我不希望自己这辈子，都要对人低头。”

他看着修伊，一字一顿地说：“我们这种人，可以站着死，绝不跪着生！”

\*\*———不出意外的话，下午加更。之所以每次加更都要说一次，其实不是说给你们听，是说给自己听的。缘分不喜欢食言，答应的事一定要做到。也算是对自己的逼迫吧。

第四部 帝国的逃犯（下） 第九十六章 记忆重现

更新时间:2010-6-16 21:43:28 本章字数:5230

亡命狂奔，修伊自来到这个世界以后从未有如此狼狈过。

这是他第一次被人打得兴不起一丝反抗之力，在此之前，就算是面对巅峰武士，他虽然打不过，却至少是想来就来，想走就走的潇洒自由，但是面对圣域，如果不是拉舍尔的生命链接，自己恐怕早死在尼古拉斯的手里。

静止领域那可怕而庞大的力量就象是一座大山重重地压在修伊的头上，在那之前，他从未想到一个人竟然发挥出如此恐怖的力量。整个世界仿佛就是属于尼古拉斯的，在他的领域范围内，一切都是他说了算。

对绝大多数人来说，面对这种强大的无可比拟的力量，几乎都会生起无法反抗的念头，会想到自己这辈子都不可能赢得了尼古拉斯，甚至因此意志消沉，从此再无进步也说不定。

不过修伊可不是这样的人，相比聪明决定的智慧，其实坚韧不屈的性格有时更加重要一些。

至少此刻亡命被逃的路上，修伊脑子里转的就只有一个念头——怎样破解静止领域。

他此刻人在空中飞翔，脑海里已转过千百个念头，但始终未能找到答案，眼看着已经飞下隐月峰，修伊突然向下俯冲，来到黑武士身边：“他怎么样了？”

“昏迷！”黑武士的话语言简意赅。为了\*\*尼古拉斯，拉舍尔自己也付出了沉重代价。

“把他交给我，你去引走尼古拉斯！”修伊下令。

黑武士把拉舍尔往修伊手里一抛，修伊一把接过。抱着两个人，天使之翼的负担立刻加重。他咬了咬牙向着雾隐城堡方向飞去。

雾隐城堡就在隐风峰下，修伊双翼高展，如流星般跃过城堡上空，一头撞进炼金塔。

远处是莉莉丝和克丽丝汀关切地跑了过来。

这是她们第一次看到修伊如此狼狈。

“到底发生了什么事？”莉莉丝骇然问，她注意到拉舍尔身上那恐怖的伤痕。

“别问这么多，尼古拉斯随时可能追过来，装作什么事都没发生过，把所有痕迹清扫干净。”修伊急促吩咐。收起双翼，他抱着拉舍尔和艾薇儿进入高塔。

尼古拉斯？圣域？二女听得骇然。

“需要我进去帮忙吗？”莉莉丝问。

“不！”修伊立刻摇头，他可不想让莉莉丝和艾薇儿共处一室。一个是野性小辣椒，一个是蛮横的帝国公主，这两个人碰在一起，可不象克丽丝汀那样会做人，会互相哄慰对方。

打起来到是完全有可能。

炼金塔顶层，除了那永恒旋转不停地梦幻水晶和无数纯能量体外，这里已经被修伊改造成了一个高端炼金术实验室。

修伊轻轻将艾薇儿放下：“艾薇儿，艾薇儿，醒醒。”

艾薇儿缓缓睁开眼睛，看到修伊在自己眼前，她欢喜地一把抱住修伊，死死地箍住他，仿佛一松手他就要飞掉一般，眼泪哗地流了下来：“修伊，我好怕，我怕失去你！”

修伊轻叹了口气，曾几何时，那个刁蛮任性的小公主已渐渐消失，艾薇儿长大了，知道关心自己所爱了。

这一刻的旖旎温柔，几乎要令修伊也险些忘怀。

不过现在还没到可以放松的时刻：“艾薇儿，我们的时间不多了，我需要你的帮助。”

“到底发生了什么事？为什么尼古拉斯会追杀你？”

“回头再说吧，你在魔法学院学的就是炼金术，我需要你帮我一些忙。”修伊一边掏出治疗药剂给拉舍尔和绿灌下去，一边说。

“你怎么知道我懂炼金术的？”艾薇儿惊奇问：“我不记得我告诉过你。”

修伊微微一滞，艾薇儿的脸色已经变了。

她目光呆直着看着修伊，良久，她大叫起来：“哦，我的天啊，西瑟达达尼尔！”

修伊低头苦笑。

艾薇儿只是见识较少，终究不是笨蛋，他一时说漏了嘴，立刻让艾薇儿发现了端倪。

“我很抱歉，艾薇儿。”修伊无奈道。

“你是个混蛋！”艾薇儿的粉拳劈里啪啦的落在修伊身上：“你竟然那样欺骗我！你知不知道这些日子我有多伤心！”

修伊抓住她的小拳头：“艾薇儿，听我说，我很抱歉骗了你，但是请相信我，我一直都关心你，我从来没有放弃对你的挂念！不过我们现在没时间说这个，尼古拉斯正在追杀我，他不仅要杀我，还要杀你！”

“杀我？”艾薇儿心中一惊。

“是的！”修伊很肯定的点头：“他一定会杀了你，哪怕你是帝国公主。我知道他最大的秘密，没有一个圣域允许知道他们领域力量的人活着的。艾薇儿你还不明白什么叫领域力量，我只能告诉你，每一个圣域的领域力量其实都隐藏着致命的缺陷，只要知道了领域是什么，你就有可能发现它，从而拥有打败圣域的机会！所以尼古拉斯绝不会让我们活着去到处宣扬他的领域力量的，对他来说那是莫大的危险！我现在需要你的帮助，帮助我找出那个秘密！”

“那……好吧。”艾薇儿也被吓呆了：“你告诉我该怎么做，我按你说得去做。”

想了想，她微一咬牙，又补充了一句：“不管怎么说，你都是个混蛋！”

修伊迅速转身走向梦幻水晶，艾薇儿这才注意到那浩瀚仿如星空一般的存在。她立刻被这如诗如幻般的壮丽景象迷住了：“哦，天啊，那是什么，它们可真迷人。”

“梦幻水晶和纯能量体，伟大的伊莱克特拉最出色的发明，也是最不为人所知的发明。哦对了，你现在所处的是雾隐城堡的炼金塔顶层。”

“你破解伊莱克特拉留下的死亡之塔的秘密？”艾薇儿大叫起来。

“对伊莱克特拉的学生来说，那不是难事。”修伊转回头看看艾薇儿：“我知道今天的事情对你来说有太多刺激，但是让我们先开始工作好吗？以后你有的是机会惊奇。”

艾薇儿很是可爱的一吐小舌头，转身走向炼金台，有修伊在身边，艾薇儿只觉得一切都是如此美好。

“我该怎么做？”她问。

修伊把双手放在梦幻水晶上，无数纯能量体倏然转动，他的声音冰冷：“拉舍尔拥有一种可以重现死者生前记忆的能力，所以他一定有某种特殊的方法可以记录所有他看到的内容，这就解释了为什么这个人拥有如此良好的观察能力。他的灵魂法术在观察上有着非常特殊的效果。趁着他现在处于昏迷状态，我要把他大脑中有关刚才的战斗的记忆全部复制在这块梦幻水晶中，然后用纯能量体重新演绎，这就可以让我可以从多个角度观察尼古拉斯所做的一切，也许能帮助我发现一些先前没有发现的东西。不过他现在受了重伤，而我又不知道他的灵魂记忆能保留多久，只能第一时间先把记忆抽取出来。我需要你帮我照顾好他，注意观察他的生命迹象。这个人对我很重要，我不希望他因为我的记忆抽取而死掉。”

修伊随手扔出无数药剂：“这些药剂你都认识吧？你知道什么情况下该用什么。等我把记忆复制下来后，你还要帮我重新调配新的药剂，他们的伤太重，要恢复不太容易，我必须再为他们特别调配一些更好的药物出来。”

“听起来很忙。”艾薇儿回答。

梦幻水晶开始转动，一缕柔和的光线照射在拉舍尔的头部。

无数纯能量体开始变换形状，形成高山，树木，岩石，峭壁，渐渐生成隐风峰的场景。

梦幻水晶的确奇妙无比，可以制造梦幻，同样可以折射现实，而那些纯能量体就是把虚拟的影象完整重现的最好媒介，它们可以变化成任何梦幻水晶需要它们变化的形状。

首先出现的拉舍尔的影象，接着是艾薇儿从神庙里跑出来，气势汹汹地质问拉舍尔，为什么修伊还没有到。拉舍尔则无比平静地告诉她修伊很快就来，建议她去山后洗个澡。

看到这一段，艾薇儿的脸微微一红，她偷眼看了修伊一下，注意到他正全神贯注地操纵着梦幻水晶，顺着拉舍尔的记忆时间快速向后推进。

于是克洛斯出现了，接着是拉舍尔和克洛斯的对话。

当拉舍尔“我知道是你杀了帕吉特”这句话借助纯能量体震荡空气模拟出来时，艾薇儿的脸色变了。

她惊恐地看着修伊，修伊低声道：“集中你的注意力，艾薇儿，别让拉舍尔死掉！”

影象不停地变幻，艾薇儿终于看到修伊出来，拉舍尔\*\*了克洛斯，承认骗走艾薇儿，一切的一切，艾薇儿终于明白过来。

她终于意识到，为了自己，修伊不顾一切地赶过来，甚至不惜面对圣域的威胁。

他远比自己以为的要更加关心自己，只是他从来不放在嘴上而已。

艾薇儿望着修伊的眼神，充满柔情，这一刻她觉得自己幸福极了。

不过拉舍尔的身躯突然出现急剧的颤抖，那是大脑不受负荷的预兆，艾薇儿忙拿出一瓶清明药剂硬给拉舍尔灌了一大口。

画面转换，修伊吩咐红送走拉舍尔，拉舍尔希望红能把自己送回山顶，参加修伊对尼古拉斯的战斗，但是红怎么都不愿意。但是很快，红突然转变了念头，疯狂的长嘶起来，然后主动掉头飞向峰顶。显然是绿的受伤，刺激了这位深爱妻子的丈夫，连修伊的命令也不顾了。

拉舍尔终于得以回到山峰，发动对尼古拉斯的突袭。

“你最好动作快一些，他的反应很强烈，这种记忆摘取对他的大脑和身体影响都很大。”艾薇儿急切催促。

拉舍尔的身体象条死鱼，不停地在地面抽搐弹射，伤口处还不时的迸出血水，艾薇儿手忙脚乱地为拉舍尔上药。在这之前，这位堂堂帝国公主什么时候做过这样的事情？

这一切都是为了修伊。

修伊推进画面的速度加快。

尼古拉斯开始使用静止领域了。

修伊死死地看着画面。

如果说先前在隐月峰顶，修伊被尼古拉斯那惊人的气势所震慑，根本无法观察尼古拉斯的一举一动，那么现在，他身处局外，看着尼古拉斯得意的狂笑，心情却平静无比。

他观察着尼古拉斯的每一个举动，观察着空气中每一点元素的变化。

拉舍尔的灵魂记忆的确奇妙无比，它能记录所有它感应到的东西，那是超过眼睛所能看到的一切，就象是三维立体影象记忆，无比真实。不过这种记忆也幸好是碰上了修伊和梦幻水晶，才有机会将它们真正重现。

当尼古拉斯眼中电芒闪烁时，修伊心中震颤，他死死地盯着尼古拉斯的动作，看着他对拉舍尔行为的反应，直到最后他主动撤除领域，用光明法球破解了生命链接，画面结束。

修伊长长地吐出了一口气。

“怎么样？修伊，你看出什么了吗？”艾薇儿急切地问。

“只是稍微有些线索，但还不能确定。”修伊松开梦幻水晶，脸色一片苍白。

操纵梦幻水晶同样是相当消耗法力的事情，还好自己身上还有一颗纯能量体可以帮助自己提供能量支持。

没有了梦幻水晶的侵袭，拉舍尔看上去好多了，呼吸逐渐变得匀净悠长。

修伊迅速来到炼金台前，麻利地配置药物。

绿的翅膀被打穿了一个洞，不过好在没有断裂，只要调养些日子就能恢复。拉舍尔的伤势就麻烦许多，一只眼睛肯定是保不住了，手臂和大腿上的伤到还好说，但真正麻烦的其实是他后背上的那个洞。

修伊已经看过拉舍尔的后背，那个洞被他抠得已经不成样子，最重要的是直接伤到了脊椎。

难怪尼古拉斯先前吼叫的如此激烈，不管谁被人象弹弄钢琴一样拨弄自己的脊椎，那滋味想必都不好过，只是尼古拉斯毕竟是超级\*\*师，有自己的独门秘法，拉舍尔可未必能象尼古拉斯那样撑过去。

修伊小心地配置着药物，为拉舍尔修补伤口，同时也略有些忧心：“他的背很麻烦，如果治不好，恐怕一辈子都会直不起来。”

“连你也没有办法吗？”尽管已经知道了拉舍尔是欺骗自己利用自己，不过艾薇儿对拉舍尔到没有太大怒意，或许是因为拉舍尔的确把修伊带到了自己的身边，也或许是愤怒帕吉特的死，更大的可能是因为这一次是拉舍尔救了修伊。

“有一种药可以帮他恢复伤势，但是风险很大，如果不成功——他会死。”修伊也很犹豫：“我不知道该不该对他使用，尽管我更希望不用，但我必须尊重他本人的意见。”

不管修伊的为人如何，他有一个很明显的长处，就是绝对尊重朋友人的自主权，不会轻易替人做主。

“原来修伊格莱尔也有没有把握的事吗？嘿嘿，这到是少见呢。”拉舍尔突然开口说话了。

“你醒了？”修伊一楞。

老猎犬缓缓睁开双眼：“就象是做了一场梦……你小子对我做了什么？我的脑袋很疼。”

“我扫描了你的记忆。”修伊随\*\*出一道法术，正中梦幻水晶。

轰！

画面再度出现，隐月峰上尼古拉斯使用静止领域的场景第三次出现。

拉舍尔微愕，他呆了半响，才苦笑出声：“神奇的炼金术。”

“神奇的灵魂法术，在我学习的系统中，可没有灵魂观察和灵魂记忆这种能力。”修伊也笑道：“我希望你能活着，然后我们一起观察尼古拉斯这个老混蛋的领域到底是怎样的强大。如果我们能揭穿他领域的秘密……我相信那是比\*\*他更让他难过的一件事。”

拉舍尔想了想，点头道：“我能理解你的想法，不过我希望你能对我使用那种

可以恢复我伤势的药。”

“为什么？”修伊很惊奇。对修伊来说，他更加看重的是拉舍尔的大脑而不是他的武力，从这个角度考虑，他并不介意拉舍尔是不是一个残废。

拉舍尔回答：“因为……我不希望自己这辈子，都要对人低头。”

他看着修伊，一字一顿地说：“我们这种人，可以站着死，绝不跪着生！”

\*\*———不出意外的话，下午加更。之所以每次加更都要说一次，其实不是说给你们听，是说给自己听的。缘分不喜欢食言，答应的事一定要做到。也算是对自己的逼迫吧。

第四部 帝国的逃犯（下） 第九十七章 领域之秘

更新时间:2010-6-16 21:43:46 本章字数:6501

清凉的药物渗入拉舍尔的背部伤口，带来的却是火辣辣的痛。

拉舍尔疼的龇牙咧嘴：“该死的，你给我用的什么？好疼。”

“疼是好事，说明药效在起作用，我从没见过一个人对自己这么狠，在你之前我还以为只有我能做出这么绝的事。”修伊用小碗捣着绿色的黏液蹲在拉舍尔的身后，不停地往拉舍尔的背部填充药物：“你差点把自己的脊椎给弄断。”

“我的确这么干来着，但是疼痛让我的力气消减许多，生命链接的伤害承受更是转走了我的部分力量。”拉舍尔回答。为了\*\*尼古拉斯，拉舍尔是真打算把自己的命也填上了。

“为什么一定要这样做？”修伊问。

“如果你一个人生活了四十多年，没有亲人，没有妻子，没有孩子，只有唯一的一个朋友可以相信，那么你就会知道那个朋友对你的意义有多么重要了。”

修伊沉默了，他想了想点头：“我明白了。”

他站了起来，把药碗放好，俯身去看绿的伤势。

“这就好了？”拉舍尔有些惊讶。

“好了，接下来的三天里，我会每天为你换一次药。如果你第三天的早上你还能醒过来的话，那么恭喜你，你与死神擦肩而过。”

拉舍尔嘟囔起来：“比我想象得要简单得多。”

修伊轻笑起来：“制作过程可比你想象得要复杂得多，你得庆幸，你碰上了我，而我手里又有这种药的配方。”

说着修伊摊开双手：“那么现在，欢迎来到我的实验室，拉舍尔先生。不管你是怎么想的，我还是希望你能够成为我的朋友。”

拉舍尔深深看了修伊一眼，打量起自己现在所处的地方。

他有些艰难地站起来，来到窗口前，从这里可以看到雾隐城堡的全景。

“如果我猜得没错的话，这里应该是炼金塔？”

“没错。”修伊点头。

“只有伊莱克特拉的学生，才能继承他的遗产。”拉舍尔嘟囔了一句：“我一点都不感到惊讶。自从我知道你就是西瑟达达尼尔之后，我就知道早晚有一天，你会破解这里的秘密，但我没想到这一天来得这么快。”

此刻只有修伊和拉舍尔在交谈，艾薇儿今天一天接连受到重大刺激，早在修伊的哄慰中睡着了。

在她身边躺着的是红与绿，他们看起来很亲密。

修伊向拉舍尔招了招手，指指梦幻水晶：“过来看看吧，希望你的脊椎没有影响到你的大脑，我需要你那敏锐的观察能力来帮我做出分析。”

拉舍尔蹒跚着步子走了过来：“这是什么？”

修伊大致解释了一下。在听到伊莱克特拉竟然连纯能量体都发明出来时，拉舍尔也不由赞叹这位传奇大炼金师当真是无所不能。

再次播放隐月峰上的战斗影象，修伊将当初伊萨多·内珀告诉他的关于圣域的秘密说了出来，然后道：“战斗的时候太过专注，我无限考虑太多，现在想想，尼古拉斯的静止领域有很大问题。”

“什么问题？”

“强大，太过强大！”修伊很认真的说：“你不觉得他的静止领域很象禁魔领域再加禁武领域吗？”

拉舍尔皱起了眉头：“的确，非常象。可是根据你的说法，要维持这样的领域，所要消耗的力量大到离谱，而且领域释放者自己也不能使用任何魔法和斗气。”

“所以尼古拉斯的静止领域绝对不是禁魔领域，一定有某种关键使人可以使用出魔法，只是我们不知道。而现在我们要做的就是找出这个关键，只有这样，才能在他的领域下继续拥有反抗的能力！”修伊很认真的回答。

“那可不容易。”拉舍尔仔细观察着画面。尽管这些画面早已经深深印在他的脑海里，但还是没有这样亲眼目睹来得更加清晰，更加直观。他问修伊：“你有什么发现吗？”

修伊回答：“我从空中掉下来的时候，试图使用风系法术，但是根本起不了任何作用。根据尼古拉斯的说法，静止领域里所有的一切都是静止的，风是由空气的流动造成的，空气不流动了，风也就无从生成。所以魔法元素依旧存在，只是它们不再具备响应呼唤，做出反应的能力而已，就好象是进入了沉眠状态，所以我感应不到它们的存在。”

“但是尼古拉斯能够如常运用雷系法术。”

“这说明这里面有问题。”修伊的脸色很严肃：“很可能我们所看到的，感觉到的，都是假象。”

“假象？”拉舍尔眯起了眼睛。熟悉他的人都知道，这个动作意味着拉舍尔正处于极度的思考与回忆中。他想了好一会，对修伊说：“我们看一下尼古拉斯是怎么施法的。”

修伊转动梦幻水晶，画面不停跳跃，待到尼古拉斯施法的那一刻，拉舍尔喊道：“停！”

画面停止，尼古拉斯身上的雷芒电光就象是被固定住了一般，在纯能量体的作用下，变成一幅静止画面。

“这里！”拉舍尔指指尼古拉斯的身形：“看到他的姿势了吗？”

“是的。”

“从静止领域释放到结束，他一直没有变过。”拉舍尔很肯定地说：“再看这里，他的背部因为我的攻击而大量流血。人在伤痛时的本能反应是什么？”

“捂住伤口！”修伊回答。

拉舍尔做了个手势，画面再动，但是变得缓慢无比，拉舍尔不停地指着尼古拉斯的各个位置：“他的背上有一个洞，左手，左腿和右腿各有一个伤洞，右眼瞎了，但是他只是痛苦的大叫，却始终没有去触碰一下。”

修伊也发现了这个反常的反应：“你说得没错，你认为这意味着什么？”

“他不能动！”拉舍尔很严肃地回答：“这就是为什么他要解除静止领域才能取出光明法球解除生命链接的原因。在静止领域里，他不能移动！他动过一次，后果就是魔法效果消失了！”

“怎么会这样？”修伊蹙紧眉头：“静止领域是双向的存在，它看起来就象是降低了时间流，让时间以正常速度的很多分之一进行……”

“不对。”拉舍尔立刻摇头：“如果是时间的变慢，那么我们根本不会有所察觉，一切该发生的依然会发生，魔法会能够释放，斗气也不会无法聚集。之所以静止领域里所有的一切都是缓慢的，是因为我们的意识依然保持了原有的速度，所以才会感到非常慢。”

说着，拉舍尔指指自己的眼睛，耳朵，还有鼻子：“我们的五官，全部保持了正常的水准，所以我们能看，能听，能说，却无法正常的行动，无法调用魔法的力量。但是尼古拉斯和我们相反，他不能动，却能调用魔法的力量攻击任何在他领域里的人。你说领域是双向束缚的，那么你觉得这意味着什么？”

修伊的眼睛亮了：“不是他不能移动，而是因为那是他能够释放魔法的原因！”

答案出来了。

然而到底尼古拉斯是怎么做到的？这最重要的答案，却依然没有解答。

修伊和拉舍尔围绕着梦幻水晶制造的画面反复观察，仔细研究，推敲着各种可能。可是没有一种可能可以解释尼古拉斯释放魔法的理由。

“难道这个家伙真得只要身体不动就能够不在规则\*\*之内吗？到底是什么样的规则可以让自己脱离\*\*？”修伊有些苦恼地叫道。

这个时候，突然一个声音传来。

“规则存在的意义在于约束所有人，但往往真正受到约束的，是那些不懂规则的。所以对于皇帝来说，法律，道德，都只是一种工具，是一种欺骗性的存在。”

修伊和拉舍尔同时往一头看去，只见艾薇儿搂着绿，正迷迷糊糊地说道。小丫头虽然刁蛮，但平时接触自己的父亲兄长，听到过很多关于帝皇之术的教育，这刻竟然在迷惘中接过了修伊的话头。

说过这句话，艾薇儿有些醒了，她睁开眼，看到两个人正呆呆地看着她，吓了她一跳：“你们……你们这么看着我干什么？”

修伊突然冲过去一把抱住艾薇儿，狠狠地在她脸上亲了一下：“说得太好了，艾薇儿，你帮我解决了一个大问题！我们都上了尼古拉斯那老狐狸的当了。天啊，艾薇儿，我爱死你了！”

艾薇儿呆呆地看看着修伊，她被这修伊这突如其来的一个吻弄得睡意全消，结结巴巴地说：“你是说……我帮了你们？”

“对！”修伊很肯定地回答。

艾薇儿的脸涨得通红，轻吐了一下舌头，样子甚是可爱，用低得蚊子般的声音说：“哦，那……那你们继续……我……我继续睡觉……”

说是睡觉，躺在地板上艾薇儿脑海里全是刚才修伊说过的那句话：他说他爱我……他说他爱我……哦我的天，我终于等到了……

她激动的整个人都要\*掉。

\*\*—艾薇儿还沉浸在修伊那无意中给她的巨大冲击中，拉舍尔则问修伊：“你发现了什么？”

修伊咬牙切齿：“该死的尼古拉斯，他骗了我们，这根本就不是什么静止领域！这实际上一个加速领域！”

“加速领域？”拉舍尔不明白。

修伊立刻道：“无论是让时间流速变慢，还是全方位禁魔禁武，都属于巨大的规则改变，那要消耗大量的领域力量，这是任何一个圣域都不愿意做的事。只有最大化自己的长处才是圣域们最好的选择。尼古拉斯在使用领域之前的长处是什么？”

“瞬发大威力法术。”拉舍尔回答。

“没错！”修伊打了个响指：“魔法的使用是一门非常深奥的学问，每一个咒语的存在都有它特殊的意义。我们用军队来做比喻，魔法师就是军队的指挥官，那些魔法元素就是士兵，它们根据指挥官的命令来变换阵形，从而形成各种不同的魔法效果。没有咒语，就等于没有命令，部队也就无法行动。那么什么样的情况下可以不用发布命令也能让部队行动呢？”

不等拉舍尔回答，修伊自己就说道：“有很多种方法，比如使用旗帜鼓号替代口语命令，比如预先设置好任务命令，又或者在战斗时用一个最简单的命令，就是向前冲来代替一切。”

拉舍尔明白了：“把这种情况替代在魔法上，所有的瞬发法术其实都依然无法逃避命令传达过程，只不过尼古拉斯使用的不是咒语来释放，而是别的方式。但这和领域有什么关系？”

“有很大关系！”修伊正色道：“这个混蛋，他故意把他的领域叫做静止领域就是为了欺骗所有人，其实那根本不是静止周边空间的一切，而是加速了我们五官的反应速度。这就是为什么所有的一切都在变慢，惟有我们的视觉，听觉，嗅觉没有受到丝毫影响的原因！当你自己的感觉速度变快时，其他的东西如果依然在以正常的速度运动，你就会感觉变得无比缓慢！”

“原来是这样！”拉舍尔恍然大悟：“所以我们没有变慢，只是当时的感觉加快了许多倍，产生了周围一切都慢下来的缘故。”

“没错！”

“可如果是这样，为什么你无法使用魔法？”

“因为咒语起不到应有的效果了，咒语的每一个字都应该有精确清楚的吐音，拥有着特殊的意义，以便清楚的传达指令。当我以为我在用正常速度颂念咒语的时候，其实我所发出的声音，由于速度太快，根本就是模糊不清的浊音，只有五官同样被加速的人才能明白。就好象你听其他国家的语言，你连一个字都听不明白，只感觉他们说话的速度奇快，而在他们本人而言完全是正常的语速。尼古拉斯让我误以为是元素流动变慢，无法对我的咒语做出回应，但其实出问题的不是它们，而是我们，是我的咒语根本没有起到应有的效果。实际只要我降低念咒的速度，它就可以起作用的！”说到这，修伊几乎大喊起来。

“那么斗气呢？那又是怎么回事？”

“一样的道理！”修伊回答：“静止领域加速了我们的感官，却让身体里斗气运转正常。当我调用力量时，同样要对斗气的运行有所指使。但是斗气跟不上我们下达指令的节奏，从而产生错乱，让我误以为我无法调用斗气的力量……再加上尼古拉斯在那边嚣张大笑，得意洋洋，空中雷光电闪，在心理上给予我们重大打击，仿佛整个世界真得只属于他一个人了。其实不是的……”修伊看着拉舍尔很认真的说：“还记得我刺瞎你眼睛的过程吗？尼古拉斯慌了，用雷电劈歪了我的剑。以我当时感觉到的出剑速度，慢得甚至可以让一只蜗牛从我的背上爬过去，我还没有刺到你。可结果呢？我差点\*\*了你。这说明什么？”

“说明你的速度并不慢，他的魔法也没那么快。”拉舍尔回答。

“没错。”修伊笑笑：“瞧，这就是这该死的静止领域。它让我们以为我们慢了，但实际上不是这样的。尼古拉斯能够瞬发法术，这就意味着他有更加好的指令下达方式。所以他可以绕过咒语障碍这个问题！”

“那么说再对上他的时候，你有把握能够放出魔法了？”

修伊的脸色阴沉了下来：“不，我还是没有把握。要知道我可以通过降低语速来使用魔法，但我不知道我要降低多少……”

拉舍尔立刻明白了。

他们终于发现了静止领域的秘密，却无奈地意识到，这个秘密并没有他们想象的那样关键。

尼古拉斯的确是个出色的人物，通过对五感的加速来造成周围静止的错觉，即便你发现了这个秘密，也没法立刻突破。原因就在于节奏的掌握。你不知道你被加速了多少倍，也不知道你需要放慢多少速度来适应魔法咒语的颂念。虽然你可以有所感觉，但是魔法需要的是精确。假如你的五感被提升了十倍，你却以九倍的低速颂念咒语，结果就是一样的不起作用。即使你以低于正常速度的标准颂念咒语，魔法元素同样不会有任何反应。要知道魔法是非常严谨的事，无论咒语，用字，吐音，节奏，都有着严格的要求，不是可以肆意修改的。

如果能够长期在这种状态下修炼，修伊相信自己可以解决这个问题。可是除了静止领域，修伊他们又哪里有去适应的机会？

相反，尼古拉斯自己却可以做到。

因为他有属于自己的秘密方法，他不需要颂念咒语就能使用魔法，所以这个静止领域对他使用魔法的阻碍几乎为零。而且就算要使用需要咒语的魔法也没有关系，因为他能够把握节奏。

这就是领域创造者最大的优势，同样的规则，他们可以利用，别人哪怕发现了，却也只能干瞪眼。因为他们在设立规则时，就是根据自己的特长能力而设定的。

他们制订规则，他们利用规则！

“也就是说，除非你也能够瞬发法术，或者能够长期在静止领域的状态下修炼，否则你永远不可能在静止领域中使用魔法，对吗？”

“是的，不过还好能发挥斗气的力量，但无法运用战技，而且战斗中的感觉会非常糟糕。我永远会觉得自己很慢很满，永远无法平心静气的去战斗，从而无法把握战斗的节奏。”修伊的声音充满遗憾。

尼古拉斯的这个领域确实可怕，既封闭了高级武士的战技能力，又封闭了魔法师的魔法能力，圣域以下，可以说是来多少杀多少。能够打赢他的唯一方法，或许就是用人命堆。

以数以千万计的士兵去冲击尼古拉斯，直到耗光他的领域力量是最好的办法。

不管怎么说，这个答案让两个人都丧气不已。

有时候世间最令人沮丧的不是你找不到对手的秘密，而是找到了也没法利用。

就在这时，拉舍尔突然说：“如果是这样，那么为什么尼古拉斯还要通过在领域中的静止状态来释放魔法？”

修伊眼前一亮：“你的意思是……”

拉舍尔匆匆来到梦幻水晶的画面前，一指尼古拉斯的右手说：“看这里。”

顺着拉舍尔的手势望去，修伊看到尼古拉斯屈起了一根小手指，这个动作极其隐晦，不注意根本看不出来。

与其相对应的，是尼古拉斯身上一股电流直流到他的小指上。

修伊立刻再度转动画面。当尼古拉斯再次施法时停下，拉舍尔指了指尼古拉斯：“这次是无名指。”

同样是一股微弱电流，从尼古拉斯的身体中流经他的无名指上，闪烁出火花般的电光。

“这代表什么？”拉舍尔问修伊，在对魔法的理解上，拉舍尔显然远远不及修伊。

“还不是很清楚，不过看起来这和尼古拉斯的瞬发法术有关。我说过的，咒语是指令，咒语可以省却，指令不能免除。所以尼古拉斯一定有某种方法替代了咒语来下达指令，从而达到更快的使用魔法的效果，也可以无视静止领域的五感加速作用。”

修伊死死盯着尼古拉斯的每一个动作，画面被他翻来覆去的播放，就连他凄声哀号的样子也不放过，当尼古拉斯最后愤怒的解除领域，用手指在自己身上连点，然后大量的雷电游走全身修复身躯时，修伊突然想起了什么：“拉舍尔，你什么时候听说过雷系法术有回复法术的？”

“从没有听说过。”拉舍尔正色回答。

画面上，尼古拉斯的身体正在雷光游走下迅速回复，他眼中电光连闪，璀璨如夜间繁星。

修伊怔怔地看着尼古拉斯的眼睛，看着他游离的电光，心中突然恍悟，他大喊起来：“看他的眼睛，他的身体里充斥着大量的雷系元素，我明白了！这个家伙他把自己的身体变成了魔法原结！他是在用自己的身体释放魔法，他已经不是人，是个半人半元素的怪物了！”

第四部 帝国的逃犯（下） 第九十八章 死斗

更新时间:2010-6-16 21:43:59 本章字数:5965

没有人能够随随便便成功。

每一个走到巅峰的人，都要付出常人难以想象的努力。

尼古拉斯凯奇，兰斯帝国号称最强大的魔法圣域，曾经引得无数人向他膜拜。但是又有多少人知道，为了走到这一步，尼古拉斯又付出多大的代价。

以自己的身体成为魔法的原结，引导雷元素进行攻击，这就好比将自己和军队融合成一个整体，只有这样才真正可以做到如臂使指的运用法术。但代价就是从此以后他都不能象一个正常人那样生活了。

修伊说他是怪物，这有些夸张，但尼古拉斯的确失去了很多人类本应有的享受。他无法再享受美食的乐趣，因为他身体能量的供应主要是通过雷元素的转化而来；他不能睡觉，因为他雷元素的本质是狂暴而不是安宁；最糟糕的是他甚至不能人道，那会让和交合的女人瞬间死在他的胯下。

“巨大的牺牲，换来巨大的成就……”修伊喃喃自语着看着画面上尼古拉斯傲首向\*\*嚣的姿势，突然间从心底对尼古拉斯由衷的佩服起来。

惟有对自己狠，才能对别人狠，这句话在尼古拉斯身上得到了最好的印证。

“怪不得在他使用静止领域时会尽可能的不做移动，因为他的五感加速后，他同样要尽可能的平衡身体里的雷元素与外界呼应。”拉舍尔终于找到了答案：“你觉得你能象他那样去做吗？”

“不可能！我做不到象尼古拉斯那样疯狂。”修伊很肯定地说。

“那是，你有很多女朋友。”拉舍尔嘿嘿一笑。

修伊有些诧异：“我以为你这个人一直都很严肃，从不开玩笑。”

“对于工作，我从来严肃，对于生活，大可以放松一些。”

“那么现在呢？对付尼古拉斯这件事，它属于工作还是生活？”

“公私都有。”拉舍尔回答。

修伊一楞：“我看不出这件事怎么会成为公事？”

拉舍尔很认真的说：“如果你要我为你服务，那它就是公事。”

修伊愕然，他盯着拉舍尔：“你是说……”

拉舍尔叹了口气：“得了吧修伊格莱尔，你不是一直在等这一天吗？我挟持了帝国公主，这是死罪。除了你天底下没人敢收留我。何况还有赌约在呢。”

修伊吐了口长气，拉舍尔竟然主动表示要跟随他，这让他吃惊不小：“只是一时间没有反应过来而已，我以为你是那种固执得要追杀我到天涯海角，永远也不会放弃自己使命的探员。”

“如果我还是探员的话，我会那样做的，可惜我不是了。”

“你不再忠于自己的国家？”

“从我决定挟持公主的那一刻起，我就只忠于我自己，当然，如果你愿意，我也可以忠于你。确切地说，我忠于自己的位置，我在哪个位置上，就要这份工作做好。”

修伊点了点头。

他完全能够理解拉舍尔的说话：“说得对，不管我们是什么样的人，做什么样的事，我们处在什么样的位置，就做什么样的事。”

“那么你呢？你处在什么位置上？”拉舍尔反问修伊。

修伊愕然。

是啊，现在的他，处在什么样的位置上呢？

曾经的修伊格莱尔，与帝国为敌，所以他成了标准的恐怖分子。

然而随着一系列事件的发展，修伊与帝国的关系处于急剧的升温状态里，这个时候的自己，又处在什么样的位置上呢？

他有些迷惘。

他摇摇头：“我还没有想好。”

“那你最好现在就想清楚。你想做什么，那决定了你会成为什么样的人，也决定了跟随你的人将走什么道路，甚至决定了你将采用何种方式来对待这个家伙！”拉舍尔一指画面上的尼古拉斯：“身为领袖，可以不够聪明，可以不够强大，甚至可以自私凉薄凶狠歹毒，惟独不可以没有目标与方向。告诉你的手下你们将去往何方，这是身为领袖的第一责任！”

修伊低头沉思着，良久，他才抬起头来：“你说得很对，拉舍尔，但是我现在还不能给你答案。”

“为什么？”

“因为有一些问题还没有解决，有一些事情还在困绕着我。我要去南大陆，或许在那里能找到我需要的答案，然后才能做出决定。”

拉舍尔迷惑地看了看修伊，他知道修伊这么说一定有他的道理。他用嘴唇撇了撇尼古拉斯：“那么他呢？”

修伊冷笑：“面对无法取胜的强者，就算我们不够资格成为他的敌人，至少也可以帮助他培养有资格的敌人，你不就是这么做的吗？”

拉舍尔笑了，他已经完全理解修伊话里的意思。

\*\*——————黎勒古拉山。

黑武士正在亡命狂奔。

高大的身躯在月色下拉出一条长长的影子，他纵横跳跃，在山石与林木之间，仿佛黑色的魅影，全无铠甲武士应有的笨重。

然而在他的身后，那追逐的电光却更加恐怖，它从远外呼啸而来，一路所过，树木断折，山石粉碎，就象是巨大的能量光柱直冲而来，笔直前进，无视一切阻碍！

电光向着黑武士的后背狂袭，狠狠地劈在黑武士身上。

黑武士全身电光连闪，在一片璀璨光芒中被打得飞向空中。

电光在空中旋转了几圈，化成\*人形落下，正是尼古拉斯凯奇。

这个时候的他，已经戴上了不知从哪里抢来的眼罩，一只独眼烁烁生辉，照出死亡的凛冽。再没有圣域\*\*师应有的从容，优雅与自信，代之而起的是凶狠，残暴的海盗船长形象。这一幕要是让奥术塔的其他法师看到，必定会大跌眼镜。

尼古拉斯暴喝：“你跑不了的！修伊格莱尔在哪？说！”

回答他的是黑暗之刃无声的划动。

“吼！”尼古拉斯从没如此被人无视过。

他全身上下雷光剧闪，一抬手，大团的雷芒击向黑暗之刃。

黑暗之刃以撕裂苍穹之势横切雷光，急刺尼古拉斯，尼古拉斯眼中电芒一现：“混蛋，月夜死光斩！”

右手心吐出一团化成一道凄绝的模糊电光飞射黑武士。

眼看着这雷柱即将把黑武士化成一团齑粉，黑武士的身躯突然变得朦胧起来，虚幻如烟，飘渺似雾。

雷柱穿透黑武士的身体正轰在他身后的一棵大树上，将那大树轰的一声瞬间化灰。

黑武士那虚幻如烟雾的身躯却再度重合。

“雾化？”尼古拉斯低语了一声，独眼射出兴奋的神采：“我到要看修伊格莱尔还给了你什么样的力量，去死吧，雷霆十二连击！”

尼古拉斯的雷系法术花样繁复，一种接着一种，几乎每一种都是大威力的进攻术法，又各自有不同的威力特点，有的阴柔，有的强霸，有的狂野，有的犀利，诸多法术，不一而足。

雷霆十二连击的呼声一出，天空中轰隆隆炸出一连串的雷声。

十二道雷霆巨电突现，一道接一道劈向黑武士。

黑武士左手一扬，斗气之漩飞击尼古拉斯，同时身上光芒闪烁，现出一个魔法护罩。

“电光急耀！”身形化电飞射，躲过了这一击，他竟然不止电遁术这一种躲避法术。

与此同时，十二道雷霆凶猛劈下，砸得魔法护罩闪烁出大量火花。三道雷霆劈下，魔法护罩即告破碎。黑武士长剑一挥，发动瞬移离开原地，剩余的雷霆纷纷劈空，砸出一个巨大的凹坑。

人未站定，黑武士已经扬手向尼古拉斯打出了一道元素冲击。

尼古拉斯怪叫起来：“雷光镜！”

双手一撑，一面巨大的雷光镜出现在手上，元素冲击打在雷光镜上，竟然被反弹向黑武士自身。黑武士不闪不避，竟然迎着元素冲击而上，在元素冲击即将击中自己的一刻，身躯再度雾化，穿过元素冲击向着尼古拉斯飘去。变回实体状态，黑暗之刃向着尼古拉斯的脖颈划去。

无论何时何地，即使面对比自己强大的对手，也要进攻，进攻，再进攻！

这是黑武士永远的作战法则！

尼古拉斯长袖一甩，电光再度将他带离到十余米外的空地上，黑武士一剑刺空，发动瞬移再度刺向尼古拉斯……

这两个人在丛林中的战斗在电光火石间已经交手数十下，其攻防转换效率之高，远远超过了在隐月峰上的战斗。他们的身形一会出现到这，一会出现在那，或者草地，或者树顶，又或者干脆空中，总是凭空出现，又凭空消失，就象是上演一场瞬移大战，打得天昏地暗，转眼间已经打出了数十里地。

一些林中的樵夫，还有试图深入神恩之地的魔兽猎人在看到这一幕后纷纷拜倒，吓得不敢出声。

那可是最顶级的人物之间的较量！

不断的瞬移，不断的移动，拉远距离又拉近距离，战斗在胶着中已经上升到最激烈的时刻，不知不觉间，他们已经来到一处悬崖边上。

尼古拉斯满脸狰狞，心中火气大冒。他也没想到这个黑武士竟然如此难缠，面对圣域竟然还敢反击自己。

事实上这到不是黑武士嚣张到无视他的存在，而是一来他本身就已经没有多少人类情感，惧怕这种概念对他来说几乎是微乎其微，二来就是武士本身就只擅长近伸战斗，因此在面对法师时只能拼命抢攻。拥有了黑暗之刃和瞬移能力的黑武士，也的确把这方面的能力发挥到了极至。

可惜的是，法师对武士，单挑吃亏的情况对尼古拉斯而言不存在。因为他施法不需要咒语，即使在不使用领域的状态下，他也可以凭借自己多变的法术应付种种局面。如果不是顾忌黑暗之刃的威力，他早就抗着雷盾电罩等各种各样的护体法盾法罩和结界与黑武士硬干了。即便如此，黑武士能在一段时间内打到如此地步，已经是侥幸了。

在不使用领域的情况下，尼古拉斯的实力也照样比两三个马力特还强得多。

“你的确很不错，不过可惜，你最大的错误就是选错了对手！”尼古拉斯暴喝道：“即使不用领域，我也能把你打成碎粉！”

再一次避过黑武士的猛烈攻击后，尼古拉斯双上突扬，大团的雷光在手心中聚集，生成一片电光巨网：“封锁你的瞬移，我看你还能怎么办！去，雷云电网，封锁空间！”

在一团狂烈翩舞的电潮中，巨大电网凌空而起，张扬出无数绚丽的光之花朵，将整片空间弥漫掩盖。

到处都是电火花的闪耀，黑武士被罩在这遮天电网中，满身的铠甲上也不停地跳跃着电火。

他血目一瞪尼古拉斯，想要发动瞬移，却发现自己竟没法移动过去。整个空间都已经被尼古拉斯的雷云电网笼罩，它并不是一个攻击法术，却让这里充满了雷电的能量，干扰了其他能量的存在和使用。

这是尼古拉斯在成为圣域之前最强悍的一招，通过它，可以最大限度的发挥自己的力量同时降低对手的力量。

这一刻，尼古拉斯看着黑武士，狰狞道：“你死定了！”，他的手上再度出现大片雷光。

“吼！”黑武士突然发出了一声狂暴的怒吼。

这一声怒吼蕴含了他所有的斗气力量，仿佛将天地也摇得颤曳不止，雷光电网更是劈啪的发出细微的爆炸声，震得尼古拉斯也为之一怔。

黑武士发足向尼古拉斯奔去，在平地上掠过一片暴戾疾风，血红双目闪耀着寒怵的光芒。

即便没有瞬间移动，也要靠近对手，\*\*对手！这是武士的信条，在没有倒下前，永不放弃作战！

黑暗之刃再度挥舞出可以撕裂一切的恐怖气息，尼古拉斯脸色微变，“找死！”两手一推，雷光向着黑武士喷涌而去。

轰！

雷光击打在黑武士的身上，就象是雷电劈中巨石，黑武士全身上下放出剧烈的白光。

“那是！”尼古拉斯眼中露出骇然之色。

绝对守护！

修伊给予黑武士的另一种强大力量。

万万没有料到这一手的尼古拉斯飞速后撤，扬声狂喊：“离子湮灭！”

巨大电光在他身前爆炸，将他的身躯转瞬分成无数星光，黑暗之刃穿透他的身躯，仿佛刺在了一层轻薄细沙上。

同时，黑武士哇的吐出一大口鲜血，那是离子湮灭形成的电光冲击，就连绝对守护都不能全面解决，不过武士对伤害的忍受能力远超过法师，他一声不吭，竟然就站在那里，扬手对着尼古拉斯幻化的电光星尘打出一记斗气之漩。

离子湮灭在本质上是和雾化差不多的法术，通过对身体的解离躲避攻击，但同时还具有强大的攻击力，只是释放时需要付出许多代价。但是任何解离法术都有一个共同的特点，就是它们不能持续太长时间。总是瞬间解体又瞬间还原。如果能够把握住时机，就等于把握住一次给予致命攻击的机会。

果然，那漫天的星光再度聚拢，虚空里尼古拉斯看着那向着自己飞来的斗气之漩现出惊恐的表情，星尘电光拼命地飘移，形成实体，斗气之漩飞至，狠狠地打在了尼古拉斯的身上。

扑！一阵如花开败的血雨漫天凄舞。

尼古拉斯的腰间炸出一个大血洞。

“嗷！”尼古拉斯仰天痛呼，身躯后退的同时，单手一指黑武士：“电极冲击！”

电潮汹涌刺向黑武士，黑武士正打算依仗绝对守护的威力硬上，没想到绝对守护的光芒突然黯淡了一下。

它的使用时间到了。

没有人比尼古拉斯更了解每一种魔法的威力，效果，使用时间，他的电极冲击异常精准的在绝对

守护消失后的那一刻打在了黑武士的身上。

一刹那间，两个人同时受伤，不同的是尼古拉斯飞退，黑武士则周身闪耀着电光迎击而上，仿佛那一下凶狠的攻击对他而言只是不痛不痒的小事，但是全身上下渗出的淋漓鲜血将他染成了一个血人证实了这并不是普通的攻击。

“最……后……一……击！”黑武士口中艰难的迸出这几个字，手中黑暗之刃突然光芒大作，劈出威力无穷的一剑，剑气狂飚。

一剑出手，一往无前，以黑暗之刃无坚不摧的能力发出的剑气攻击，一旦击中尼古拉斯，他也是必死无遗。

人在空中，尼古拉斯高呼：“静止领域！”

庞大的领域力场立刻释放，笼罩了整片山头。

黑武士的身躯一滞，那磅礴的剑气竟然歪了一歪，擦着尼古拉斯的手边飞去，削去了他三根手指。

尼古拉斯痛得长呼起来，下一刻，他人在空中，一动不动的看着黑武士，独目中闪烁出汹涌电光。

“混蛋，竟敢伤害我，去死吧！月夜死光斩！极电雷光斩！大破灭之术！”

一连三道雷法术轰然出现，黑武士仰天长啸，发出痛苦的呼唤。

在静止领域下，他的战技无从使用，甚至连斗气的运用都极为困难，他的魔法更是被全面封闭，仅靠自身力量，根本无法抵抗尼古拉斯的攻击。

两道可怕的死亡电光先后撞击在黑武士身上，将他的铠甲打得片片碎裂，化成银色星屑飞扬风中，一个全身赤裸的光头大汉凛冽风中，正是克里斯平博兰。

胸腹中暗雷涌动，那是大破灭术发动的前兆。

博兰反手一剑，刺向自己的小腹，将自己刺了个对穿，暗影之雷沿着黑暗之刃造成的通道向外引爆，炸得博兰胸前满是鲜血。可即便如此，博兰依然屹立不倒。

他满目赤烈血光，破碎凄艳的额角将整个怒态浸渍得疯狂恐怖，看得尼古拉斯也心中吃惊。

“去死！狂雷之潮！”尼古拉斯打出一片疯狂雷潮击向博兰。

看着那片如潮雷暴，博兰却突然做出了一个奇特举动。

他挥舞右拳，一拳打在脚下地面，借助那庞大的反作用力，博兰的身躯向后飘飞。

轰击而来的狂雷之潮狠狠砸中博兰，进一步加快了博兰飘飞的速度，向着悬崖边飘去。

尼古拉斯脸色大变，高声呼喊起来：“不！”

他试图做些什么，可是已经晚了。

在巨大的狂潮中飞翔，博兰的身躯就象是风中的落叶飘飞，无数鲜血碎肉飞扬，在尼古拉斯愤怒而绝望的呼叫声中跌向悬崖深处……

第四部 帝国的逃犯（下） 第九十九章 噩耗

更新时间:2010-6-16 21:44:15 本章字数:4834

修伊的心脏，突然剧烈地跳动了几下。

强烈的不安从身心深处升起，弥漫全身。

修伊的脸色变得无比难看。

“出什么事了吗？”拉舍尔看出修伊面色有异。

“不，没事。”

“可是你的脸色不太好。”

“我说过我没事！”少年近乎粗暴的喊了起来，震得拉舍尔微怔。或许是察觉到了自己态度的异样，修伊转变态度说：“你继续在这里休息，我出去走走。”修伊转身离开炼金塔顶层。

走出炼金塔，修伊近乎贪婪地呼吸着外面的新鲜空气，大口地喘息着。

拉舍尔却跟了出来。

“是不是黑武士出了问题？”他问修伊。

修伊的身躯一震，他低声说：“我失去了和他之间的联系，再感觉不到他的存在。”

在被一位圣域追捕的情况下，突然失去联系，拉舍尔完全能理解那意味着什么。

他正要说什么，修伊已经霍然转身：“不要对我说对不起，拉舍尔，我能够容忍你是因为你对我有用，你是个有才华的人，但是我不需要你的慈悲和同情。输掉黑武士是我自己的事，我还没有习惯被人安慰，至少不是你来安慰！”

拉舍尔愕然，望着修伊，看到的是那对深沉的眼眸，平静如海。然而海面下，却是熊熊火焰在燃烧。

他知道黑武士对修伊的重要性，而黑武士的损失，恰恰是自己一手造成的。

假如修伊对他大发雷霆，或许会让他好受一些，但这刻修伊的平静，却让他的心不由颤栗。

突然间他发现，眼前的少年远比他所认识的更加可怕，更加有定力，更加的自制，却也因此，更加的让人看不透，令人心生畏惧。

身为领袖，有时就要承受别人所不能承受的一切，无论怎样的损失，无论怎样的心痛。

永远不要让别人看到你软弱的一面，几乎是每个领袖人物终其一生都恪守的原则。

从这一点上来说，修伊是绝对合格的。

望着修伊，拉舍尔呆楞了半响，他终于低下头来，恭恭敬敬地说了一声：“是，主人！”然后退了下去。

这一声主人，完全发自内心的认可，就连修伊都为之一楞。

他也没想到，一向桀骜的拉舍尔，竟然会在这一刻突然真正地向自己低头。

因为黑武士的失去联系让拉舍尔感到内疚？还是害怕自己迁怒于他特别表示效忠？又或者还有别的什么想法？

修伊不知道，但他知道黑武士不仅仅是他最好用的武器，炼金发明，同时也是他最重要的朋友。

不管怎么说，不能就这么让他消失无踪。

想到这，修伊击了三下掌。

乌迪克走了过来。

“导师！”他恭恭敬敬地说。

乌迪克和卡梅拉是在十八天前走出神恩之地的，在那之后，修伊就把乌迪克安置在雾隐城堡，由莉莉丝教他一些炼金术。至于卡梅拉，由于她一臂已失，暂时帮不了修伊，所以这次的行动没有让她出手，也留在了城堡。

“你和追风最近的关系怎么样？”修伊问。

追风，就是那只被修伊在炼金塔收服的四翼暴牙兽。对于这只用契约强行收服的魔兽，修伊并不放心。契约魔兽受制于契约，无法反抗主人，主人死亡，它们也必定会死，但是有许多魔兽生性桀骜，根本不服契约管束，拼着一死也要自由，因此魔兽收服之后一般还需要花费相当多的时间来培养感情。偏偏修伊的事情多如牛毛，再不可能象以前那样天天和魔兽打交道，哪里来的时间和它打交道？也因此修伊一直不敢放心的使用它，否则在对抗尼古拉斯时，又多了一个强力助手，尽管在领域力量下，也一样是必败的结局。

乌迪克来了之后，修伊觉得乌迪克是个不错的训练暴牙兽的人选。首先乌迪克是个自然法师学徒，自然法师本身就最适合与魔兽打交道，就象植物与动物的关系永远是如此的密切，因此许多炼金师在学习魔法时都会首选自然法术，比如海因斯。其次乌迪克不是修伊格莱尔，不是将四翼暴牙兽打伤的人，因此四翼暴牙兽对他不会有成见，这样一来交流起来就方便许多。三来乌迪克性情平和有耐心，不象雷勒他们脾气暴躁，动辄对暴牙兽喝骂，根本不够资格获得暴牙兽的友谊。四就是他是少数的有着丛林生存经验的法师，对于四翼暴牙兽以前也有过接触，在遇到危险时也有能力自保。第五就是他现在是修伊的学生，做导师的也没什么好礼物送他，送一头魔兽给他到也不错。

所以修伊就把暴牙兽的契约转让给了乌迪克。

乌迪克自己刚做了修伊的学生，就得了一头十一级的魔兽作为礼物，激动的心情难以言表，对修伊的崇敬到是更加深许多。虽然世上每多虎狼之辈，贪得无厌，但也的确不乏有恩必报者，对于乌迪克来说，救过自己性命，教授自己法术，又赠送自己顶级魔兽的修伊，对自己的恩情到真正是渊深似海，足够粉身以抱了。

这刻修伊问起这个问题，乌迪克立刻恭敬回答：“还算可以，按您的方法，追风正在接受我。”

修伊从怀里拿出一块黑色金属片交给乌迪克：“这是从黑武士身上的铠甲分离出来的部分金属，能够和黑武士的铠甲产生共鸣，去找到他，活要见人，死要见尸。你骑着追风去黎勒古拉山丛林找，如果你发现黑武士在一个独眼法师的手里，不管死活，你什么都不要做，装成路人立刻离开。记住，千万千万不要招惹那个法师。”

乌迪克听出修伊的口气极为慎重。想了想，他问：“如果那名法师手里没有黑武士……或者我没有遇到那个法师？”

“那就一直找下去，直到找到为止！”

“是，导师！”

乌迪克匆匆跑去兽栏，将那里关着的大家伙牵了出来。这只四翼暴牙兽自从被修伊收服后，就一直没机会出来放风，这刻终于有幸出来遛遛，兴奋的大声吼叫，对乌迪克也越发亲热起来。

乌迪克一拍暴牙兽的大屁股，这大家伙咆哮一声，展开四翼扬蹄而起向着丛林中飞去。望着乌迪克远去的背影，修伊眼中终于流露出一线哀伤。

如果可以，他真想自己去寻找黑武士，可惜他不能。

毕竟他不能确定尼古拉斯是否已经离开战场。如果自己是尼古拉斯，绝对会选择守在黑武士身边等候修伊自投罗网，当然，他并不知道尼古拉斯到是想这么做，可惜他根本做不到。

望着那摔落悬崖消失于河流中的黑武士，尼古拉斯心都碎了——他心痛的不是黑武士，而是那把黑暗之刃。

“修伊格莱尔！”一句愤怒的呼叫打断了修伊正难受的心情。

他愕然抬首，看到卡梅拉正怒气冲冲地向他走来。

“什么事？”修伊皱了下眉头。

“你答应过我，给我一条全新的手臂，并恢复我的样子，可是直到现在你也没有实现诺言。”卡梅拉有理由发火。乌迪克跟随了修伊，获得了炼金术传承和法术传承，甚至还得到了一只四翼暴牙兽，她却什么都没有。

人与人之间有时是不能比的，一比就会出问题。

“现在不是时候。”修伊冷冷道。

“怎么不是时候？黑武士出事了不是吗？你需要一个新的黑武士！”卡梅拉大叫。

修伊一怔，望向卡梅拉：“你？”

“对，我！怎么不行吗？女人就不能成为强大的武士？”

修伊扫了她一眼：“你只是少了一条胳膊而已，你不是博兰，没必要为了力量做出象他那样的牺牲，那不值得。”

“我也没说过要完全成为他那样的黑武士。我希望能够保留我的头脑，我的记忆，我的理智，甚至保留我身体的所有部位，我只需要一支强大的炼金手臂。或许我不会比博兰更强，但我可以比他更灵活。”

卡梅拉说着从身后掏出那把环形飞刃：“我是一名六级武士，如果有你的帮助，我一定可以成为高级武士，给我一条炼金手臂，我向你保证，我能够拥有超出你想象的价值。”

说着，卡梅拉用单臂将那把环形飞刃甩了出去，利刃发出呜呜的切割空刃之声，将不远处一片假山轰成碎粉，而飞刃却又飞回到了她的手上。

卡梅拉的右臂缺失，本来已经无法使用飞刃，没想到短短几十天时间，她竟然用左手完成了抛接飞刃的一系列动作，看起来威势更盛过她受伤之前。

至少在斗气方面，她的确更有长进了。

“你进步了许多。”修伊诚恳说。

“我渴望力量。”卡梅拉眼中闪过哀求的神色。

“那么……”修伊考虑了一会，终于点点头：“好吧。”

“你是说你同意了？我可以象黑武士那样成为你最得力的助手了？”卡梅拉兴奋起来。

“不。”修伊冷冷回答：“你是你，他是他。永远没人可以替代博兰……永远！”

\*\*——回到城堡中自己的房间里，修伊无力地坐在位置上。

艾薇儿不知何时，竟然从炼金塔顶层自己跑到了修伊的房间里，然后躺在他的床上继续呼呼大睡。

小丫头竟然发出了轻微的鼾声，看样子今天真得是太累了。

修伊爱怜地抚着她的长发，温柔地在她脸上亲了一下。

此时此刻，他才能感觉到自己是真得非常非常在乎艾薇儿。

有那么一刻，他在知道拉舍尔绑走了艾薇儿后，愤怒的几乎要见到拉舍尔当场宰了他。幸好他及时听到了拉舍尔的说话，同时也知道拉舍尔对艾薇儿没有任何伤害，才因此消掉了大部分怒气。

曾经他以为自己并不在乎这位骄蛮的小公主，直到在罗约城，克丽丝汀的话点穿了他自以为是的屏障，使他无时无刻不在想念她。

艾薇儿对他的痴情，同样也深深感动着修伊，以至于他再不想伤害艾薇儿。

就让一切，到此为止吧。这一刻望着艾薇儿甜美的脸蛋，修伊忍不住这样想。

至于奥术塔和教会的威胁，他更是再不放在心上，只想就这样搂着艾薇儿，跟她轻声的讲故事，逗得她开怀大笑，又或者为故事中的人物黯然神伤。

“修伊……”睡梦中的艾薇儿发出低声的叮咛。

“我在这。”修伊坐得再靠近一些，把艾薇儿的手放在自己的腿上。

小姑娘随手一抓，也不管抓到个什么东西，反正只要是属于修伊身上的东西就行，然后心满意足的睡着，嘴里还发出满意的声音：“真好。”

这带给修伊一股致命的刺激感，尤其是对于一个已经是花丛中的老人的人来说，那更是剧烈的\*\*。

修伊的脸色涨红，他有种\*\*的犯罪感，小丫头太纯洁了，又或者睡得太香甜了，以至于全然没察觉手中物事的变化。

他轻轻拍了拍艾薇儿的手，试图把她拍离。

艾薇儿很不满意地扭动了几下，抓得更紧。

沉睡中艾薇儿非常迷人，香唇微微噘起，紧闭的双眸上，那弯弯的睫毛在睡梦中都仿佛在向自己招手。再加上艾薇儿那致命的一握，修伊感觉到自己心中的火焰正在燃烧，并全部用男性特有的方式表现出来。

“啊！”艾薇儿轻声呼唤出来，她感觉自己好象要抓不住什么，迷蒙正睁开眼睛想要看看。

修伊迅速脱离艾薇儿的掌控，对着艾薇儿狠狠吻了下去。

“艾薇儿！”他柔声说：“我需要你。”

或许是黑武士的死刺激了他，修伊觉得自己迫切需要发泄。

“恩？”艾薇儿迷迷糊糊，她能感觉到修伊的唇已经印在她的唇上，完全是本能，艾薇儿搂住修伊的颈子，回以热烈激昂吻，小舌在修伊的口中游走，几乎将修伊的骨头都酥掉。

两个人紧紧地搂抱在一起，就这样彼此交换\*\*，感受各自的爱意。

可惜好景不长，就在这要命时刻，门外响起了咚咚的门声。

修伊眉头一皱，很少有人会在这种情况下打扰他。

好不容易摆脱了艾薇儿的痴缠，修伊问：“是谁？”

“我。”

是巴克勒。

“松开我，艾薇儿，我去开一下门。”

“不。”艾薇儿犹自迷糊中，搂着修伊的脖子死死不肯放松：“松了……你就跑了。”

“我向你保证，我永远都不会跑，永远都陪在你身边。”

听到这句话，艾薇儿这才满意地松手。

修伊从床上爬了起来，打开门，巴克勒一声贵族服装还没来得及换，显然是刚刚回到家。

“很高兴看到你回来，情况怎么样？”

巴克勒苦笑起来。

“很糟。”他说。

———————关上门，修伊全身上下的\*\*已然消退。

回到艾薇儿的身边，看着犹自好睡的艾薇儿，他犹豫了好一会才说：“艾薇儿，醒一醒。”

“不嘛，修伊。”

“我有话要跟你说。”

“那你就说吧，我还没睡够。”艾薇儿闭着眼睛回答。

“你的父亲死了，艾薇儿，还有你的几个兄长，你的母亲……他们都死了。”修伊说。

第四部 帝国的逃犯（下） 第一百章 登基

更新时间:2010-6-17 10:30:57 本章字数:8269

清晨，低迷的哀乐声响起在温灵顿上空。

来自皇宫的消息证实了发生在三天前的一起悲剧——“伟大的”兰斯帝国皇帝，斯特里克六世陛下，遇刺重伤，不治身亡。

与他一起死去的，还包括了他的皇后，他的三个妃子，四个儿子，以及大批的随从武士，其中包括巅峰强者，月光战神汉普顿大人。侥幸生还者，是米耶亚王子和艾薇儿公主。

继罗约城之后，兰斯帝国再受重创。

悲伤的气愤弥漫全城，皇宫之中，一场新君加冕的仪式则正在进行。

和以往不同的是，这一次，新君的登基加冕不是在教会的圣灵殿内进行，新皇帝放弃了接受神的指引与眷顾的权力。即将登基为帝的米耶亚王子宣布他将采用古老的皇室礼仪为自己加冕。

作为唯一懂得主持这种古老礼仪的威廉哈登男爵，因此被火线提升为伯爵。

这样的殊荣，几乎可以看作是哈登家再度崛起的征兆。

古仪式礼仪相当繁琐，尤其是旧君离世，新君继位，必须有一个过渡程序。先要宣读悼文，纪念去世老皇帝的功勋，宣讲他的伟大，然后是介文，为所有官员介绍新君，阐明新君的贤良和威望。然后才是盛大的加冕仪式。

有一支卫队专门负责守护皇帝冠冕，米耶亚本人将身穿皇袍，从皇宫广场一路步行到中殿，先行祭祀，然后进入主殿，登台宣讲新君责任，发下宏愿，然后才能由他本人亲自取下皇冠。

在加冕成功后，米耶亚将对属下官员进行重新册封，进行委任。

这是一次政治上的大洗牌，所有的官员，无论是留于原职的，还是调任新职的，都由米耶亚亲自委任才能作数。

这是古仪式中最为重要的一件事：使新君登基后的第一重要大事就是巩固自己势力。

对米耶亚来说，或许这才是他选择古仪式的重要原因，毕竟他还年纪太轻，还没能掌握朝堂里大部分的力量，借着这个机会对权力机构进行一次大清洗，有助于他日后的统治。

而圣灵教会对此却没有任何办法。

汉密尔顿参与刺杀斯特里克六世，有太多的人看到了“牺牲”在流星大道上空的那一幕光辉，这是教会抵赖不了的事实。

如无意外，米耶亚将在登基之后向圣灵教会发出谴责与声明照会，圣灵教会将陷于巨大的政治被动中。

以此相胁，米耶亚抛弃教会转用古仪式进行加冕，谁也没话可说。

何况圣灵殿倒塌，教会就算想为米耶亚加冕也做不到。

正式的仪式，原本需要至少一个月的时间进行筹备，但是米耶亚并不希望等这么长时间。他只给了哈登伯爵三天，于是一切变得因陋就简。哈登伯爵非常痛苦地从他的礼仪程序中削去一道又一道程序，直到他确信三天内能解决所有问题。

从这一点上来说，我们的哈登伯爵或许呆板，固执，顽固，谨小甚微，但至少还不算太过愚蠢。

宽敞的皇家大殿上，兰斯帝国的官员们纷纷集中在这里。

他们正在等他们的新皇帝米耶亚的到来。

艾薇儿站在侧厅一角的窗口，从这里可以看到外面大部分的官员，他们大多数人都很紧张，显然是在担忧自己的仕途。

从那天晚上得到消息到现在，艾薇儿一共哭了四场。在那之后，艾薇儿就变得沉默起来，直到现在，她看上去如一座冰山，冰冷的眸子不现丝毫表情。

“我的哥哥很出色对吗？”她头也不回地说。

修伊点了点头：“是的，他还没有登基，就已经把握住了最重要的东西，通过这个控制了大部分的臣民。从这方面来说，他将会是一个成功而合格的政治家。”

“也是一个心狠手辣的皇帝。”艾薇儿说。

即便没有人告诉她，她也能猜到到底发生了什么。汉密尔顿或许攻击了皇帝，但他绝不会愚蠢到让教会结下帝国这样的敌人。总有人从中捣鬼，而通常获利最大的那个，就是幕后主使。

“不管怎么说，他还是关心你的。”

“也许是因为我是女人，不会阻碍他的路。”

“这种认识对你没有好处，艾薇儿。”修伊叹息。

“却可以让我不会再生活在一无所知的世界里。修伊，帕吉特的事让我明白，并不是听你话的人都是关心你的人，也不是表面对你惟命是从的人都是忠诚你的人，这个世界永远不象表面表现得那样简单，很多时候，我们要学会看透别人的内心。”艾薇儿凄然说。

远处大殿，米耶亚已经走进了主殿，在哈登伯爵的主持下，嘹亮的乐声响起，为新皇帝唱起祝福的宏歌。

走上高台，米耶亚扬起双手，乐声停止。

米耶亚的脸上露出无限悲伤：“我的臣民们，就在昨天，我们伟大的皇帝，我最最敬爱的父亲去世了。他就这样离我们而去，在他诞辰的那一天……”

“作为一位君主，斯特里克陛下恪尽职守，关爱子民，勤于国事。在他的治下，兰斯帝国发展成为北大陆最为强盛的国家，因为他的领导，我们的子民过上幸福安康的生活！”

米耶亚的声音变得激扬高亢起来：“可是就这样一位伟大的皇帝，却被圣灵教会派来的神圣骑士用最无耻的方法刺杀了！他们甚至还囚禁我们的官员！”

官员们开始变得激动起来。

众官们对斯特里克皇帝的死未必清楚，但是对神圣骑士团包围剧场的行为最了解不过。某种程度上讲，神圣骑士团包围剧场的行为既可以解释为抓捕修伊格莱尔，也可以解释为刺杀皇帝控制局势的需要。

米耶亚大声叫喊道：“我们尊敬神，听从神的旨意，但是这不代表神的代言人就可以肆意践踏世俗的权力。我们是神灵最虔诚的子民，从没有背叛过我们的信仰，即使是在国家最危难的时刻，也从不放弃自己的信念。但是看看那些的神的仆人们，他们在做些什么？！”

“他们用子民交纳的血汗钱建立起属于自己的军队，超然于世俗权力之外，挥霍我们的财富，践踏我们的尊严，收割我们的生命！他们是一群败类，一群已经腐蚀变质了的寄生虫，他们早已经不再是神的仆人，而是一群打着神的旗号到处招摇撞骗的神棍！”米耶亚大声指责叫嚷。

这一番叫嚷吓怀了所有官员。

米耶亚扫了一眼大家，大声喊叫：“你们不相信我所说的吗？那么你们看看这个！”

米耶亚随手抽出一把长剑，辉煌之光弥漫大殿，直冲云霄。

“是辉煌之剑！”有人认出了这把散发着强烈神圣气息的圣剑。

艾薇儿迅速转头怒睁修伊：“你借给他的？”

修伊无奈苦笑。

早在昨天中午，理查代表米耶亚跟修伊做过一次谈判，那个时候就已经透露了米耶亚有要做皇帝的想法，并请求修伊的帮助。

汉密尔顿的到来，给了米耶亚一个提前发动的时机，但这不代表修伊就没有用了。

恰恰相反，他的用处更大了。

这一刻，米耶亚高举着辉煌之剑大声喊道：“你们看到了对吗？是的，这就是圣灵教会一直供奉在教会总部的神器辉煌之剑。几百年来，他们一直宣称自己拥有三件神器，可是现在你们看看，这是个骗局！教会从来就不曾拥有过辉煌之剑！他们根本就不是代表神灵的圣灵教会，是一群骗子神棍。也许正是因为这个原因，汉密尔顿才选择了要刺杀我们伟大而尊敬的皇帝陛下。他们想要杀人灭口，就连皇帝陛下都不放过！”

尽管是胡说八道，但是听起来还颇有几分可能。魔法将米耶亚的声音远远传出，不仅仅是皇宫官员听到，甚至连温灵顿的一些百姓也能听到。

当听到圣灵教会以假剑伪装神器供奉时，所有人都呆住了。

米耶亚还在大声诉说着圣灵教会的罪状，看起来义愤填膺。

即便是修伊也不得不承认，这位新皇帝有着绝对的演讲才华和表演才能。

而且他的手段耍得相当漂亮，借助于对圣灵教会的指责，可以有效的转移大众对他的怀疑，免除了自己篡位的罪名，同时还可以激起大家同仇敌忾之心。

同时，圣灵教会因此背上了刺杀兰斯君主的罪名，大义上陷于不利地位。

最妙的是圣灵教会的的确确在神器一事上撒了谎，米耶亚以一国之主的身份指责圣灵教会是骗子，便具有了无可争议的权威性。

在这种情况下，圣灵教会再不可能找兰斯帝国算帐，相反要向米耶亚低头认错。

圣灵殿倒就倒了，汉密尔顿死就死了，倒塌的建筑可以重建，死去的英雄可以重新培养，但是损失的名誉和即将到来的可怕风暴必须立刻消除，否则屹立千年的庞大教会，很有可能就毁灭在一朝的狂风暴雨中。

米耶亚借老皇帝的死，必然会做战争准备，但以他目前刚刚登基的情况而言，匆匆打一场战争并不合时宜，相反，利用这一机会展现决心，向圣灵教会索取好处，同时摆脱部分教会的制肘到是更为上算的买卖。

兰斯帝国最近一年损失惨重，但如果教会肯低头，再大的损失也可以从教会那里弥补回来。

从这一点上来说，米耶亚捞了一个大便宜。

此外辉煌之剑的真正主人是修伊格莱尔，不是米耶亚。所以圣灵教会一定会把所有怒气都发泄到修伊的身上。也就是说，米耶亚从圣灵教会那里捞好处，而修伊则替米耶亚承担教会的怒火。没准在未来和圣灵教会的谈判中，米耶亚还会郑重表示绝不包庇修伊，以换取更多的好处。

最令人无奈的是，修伊明明知道会是这样的结果，他却没有拒绝的权力。

一来他根本不在乎圣灵教会。二来米耶亚是艾薇儿的哥哥。新君登基，急于巩固势力，排除异己，同时迫切需要做出一些表现来证明自己。

在这种情况下，修伊又怎么可能拆米耶亚的台。

所以对米耶亚来说，修伊绝对是帮了他一个大忙。

然而这样做同样有一个必然的后果，那就是——他不可能留在兰斯帝国了。

艾薇儿显然察觉到了这其中的关键，她看着修伊：“修伊！为什么，为什么要这样做？为什么你要帮他？”

修伊苦笑：“我本来就不属于兰斯。就算米耶亚同意为恢复我的名誉，那也不代表我就会长留这里。我帮他，是因为他能做到我需要他为我做的事。这是一笔交易，两相情愿的交易。”

“可是你怎么舍得离开我……唔……”

修伊用一个深情的吻堵住了艾薇儿的嘴唇，让她再说不出话来。

这一刻，天旋地转的感觉充斥艾薇儿心间，她彻底迷醉在修伊的柔情中。

一股细微的灵魂能量深入到她的脑海，仿佛有个声音在说：睡吧，睡吧。

艾薇儿渐渐闭上了眼睛。

修伊把艾薇儿轻轻放下。

他招招手，一个侍女跑了过来。

“公主殿下累了，她需要好好休息，你们几个在这里看护，不要惊扰他。”

“是，格莱尔大人。”

窗外，米耶亚的演讲已至\*\*，群情汹涌。

在万众激昂中，米耶亚一步一步登上放置皇帝冠冕的高台，为自己戴上了那顶他期待已久的皇冠。

群臣欢庆。

修伊的嘴角抿出一丝不屑的冷笑。

深情地望了艾薇儿一眼，修伊轻吻她的脸郏，然后掏出一封信塞到艾薇儿怀中。

做好这一切，他向着厅外走去。

新皇帝已经加冕，交易已告完成，达达尼尔家族在皇帝的照顾下，必定会有一个辉煌的腾飞，紫萝兰歌舞团同样再不用担心未来的麻烦，所有的事情也终于到了结束的一刻。

就要离开温灵顿了。

与来之前的浩荡阵容相比，这一次，修伊将一个人默默地离去。

这让他心中突有几分不舍，微带些许酸涩。

就在那时，厅外突然出现了一道身影。

是芭美拉。

“夫人？”修伊微愕。

“修伊，你跟我来。”芭美拉说。

带着修伊，走过那长长的甬道，修伊又回到了皇家花园之中。

他看到花圆中那幢漂亮的小白房，正是在那里，他和哈登夫人有了那次的亲密接触。

芭美拉推开小白房的门，里面布置的干净清爽。

修伊正想问什么，芭美拉突然说：“你要走了是吗？”

“是的，我很抱歉，夫人，多谢您曾经给我的帮助，同时我为我给您带来的麻烦表示歉意。”

“你不必那么急着走的。”

“我……”

芭美拉霍然转身，猛地扑了过来，吻住修伊。

这突如其来的一吻令修伊有些不知所措。

“夫人……”

“帮帮我，修伊，给我一份愉快的回忆。”芭美拉躺倒在修伊的怀中轻声说。

“夫人。”修伊明白了。想了一会，他低声说：“您知道，我一直都是把您当母亲看待的。”

芭美拉的身躯微颤，很显然这个答案已经重重的伤害了她。

不过下一刻，修伊搂过芭美拉的娇躯：“不过我必须向您承认，我同样有很深的恋母情结。”

噗嗤一声，芭美拉笑了出来。

修伊放在芭美拉腰上的手微一用力，将她缓缓放在了床上。

“请放心，我们有足够的时间做想做的事。”修伊在芭美拉的耳边轻声呢喃着，为芭美拉除去衣杉……

————————

很抱歉今天又起晚了，而且更抱歉今天肯定不能加更了，眼睛又犯毛病，码不了字。不能多码就不敢多更。不过一天时间应该会好了。以后我都会尽量争取每日双更，给自己压力，逼自己进步吧。不过单更是必须，双更是争取。呵呵。

第四部 帝国的逃犯（下） 第一百零一章 尾声（上）

更新时间:2010-6-18 11:09:29 本章字数:10640

回到雾隐城堡的时候，天色已渐晚。

直到此刻，修伊仿佛还能看到自己临走时芭美拉那不舍的眼神。无论是修伊还是芭美拉都知道，这是第一次，只怕也是最后的一次。

那美妙的结合因为它的难得而显得弥足珍贵，便使人反复回味，难以放下。

拉舍尔是第一个看到修伊的，这刻走上来对修伊鞠了一躬。

修伊问他：“帕吉特的妻小都安顿好了？”

“都已经安顿好，还得感谢达达尼尔家族在这方面出的力。”

“他的死，我也有责任。不管怎么说，他都是我曾经的老师。”

“那么，皇室那边情况怎么样？”看起来拉舍尔不愿再多谈关于帕吉特。

修伊耸了耸肩：“还能怎么样？我和一位皇帝一位太子达成了协议。我拿出十二种炼金术，其中有六种归佛朗克人。理查太子在米耶亚的事情上出了大力气，他要的就是这个，米耶亚不可能不同意，而且对我来说，两个均衡的国家显然比一个独大的国家要来得好得多。那可以让他们相互制约，相互防范。”

修伊来到一块大石前坐下，招呼着拉舍尔坐在他身边：“米耶亚早上登基，中午就向圣灵教会发出了措辞严厉的声明照会，佛朗克太子理查附议，同时作为证人证实兰斯帝国的指控，教会要有一阵头痛了，不给点好处米耶亚不可能收手，听理查的口气，兰斯帝国和佛朗克帝国将借此事共同施压，逼迫教会同意放出部分神职人员的任命权，交出部分土地，取消神之领地，同时还要削减神圣骑士团征兵名额，取消优先挑选权。”

无论什么时代，土地永远是最重要的财富。

教会在各个帝国并不具备收税的权力，但是教会自身却拥有大量的土地。这些土地虽然位于各帝国领土内，名义上却属于教会私产，即使各帝国也不得轻动。神职人员运用手中信徒们交纳的献金不停地购买土地，所有收入皆归教会和神职人员私有，帝国不得向其收税，导致大量财富外流。逼迫教会交纳部分土地，说白了就是抢钱。

此外教堂在各国的地位极为神圣，一些人在犯了罪后甚至会跑进教堂中请求庇护，因为教堂属于神的领地，就是帝国也对其没办法。米耶亚要求取消神之领地，这就大大削弱了教堂的权力范围，同时也巩固了自己的地位。

教会每年都要在各国征收神圣骑士，许多帝国本土的优秀武士，成为了教会的中坚力量，拿起武器捍卫教会的利益。优先挑选权则保证了教会总是可以把帝国最好的武士或魔法师人才挑走，而被挑选的人也大都很乐意成为教会的一分子。这显然也是米耶亚和理查不愿意的。

因此米耶亚和理查的做法，其实就是在削弱教会的实权，捍卫本国利益。两位王子本身都是雄才大略的人物，彼此间或许不是真正交心，也各有算盘，但只要一天有教会存在，他们就不会自己对付自己。

相比他们的父辈，年轻一辈的眼光更加长远，也更加直接大胆。他们敢于并且乐于去挑战他们的父辈都不敢挑战的存在。

世俗权利和神权的争夺自古以来就存在。一般来说，愚昧之地，神权昌盛，但随着时代的变迁，人们对事物的认识越来越直观，眼光越来越高，世俗权力会渐渐增长，从而产生剧烈矛盾。

伴随着矛盾的增加，解决的办法通常只有一个，就是战争与动荡。

“他们的胃口不小啊。”这一刻，听到修伊所说，拉舍尔也为之咋舌。

“漫天要价，落地还钱，正常得很。米耶亚未必指望所有条件都能通过，但总能逼迫对方让些步。刺杀皇帝这种事要是连一点好处都换不来，也未免太过玩笑。再加上理查帮忙，两国齐心协力，圣灵教会又碰上辉煌之剑的麻烦，怎么着都不会愿意在这时开战的了。”

“那到是，何况还有你在制肘着教会。”

“不过教会同时也向奥术塔方面提出抗议，尼古拉斯杀死上百名教会神职人员，听说教皇要派人对付他。你知道该怎么做了。”

拉舍尔嘿嘿一笑：“相信教皇陛下一定会对尼古拉斯的领域秘密很感兴趣，过会我就写封信给教皇陛下。”

“尼古拉斯的日子不好过了，米耶亚也向尼古拉斯通牒，要求他交出绑架公主的魔法师。他在隐月峰上险些杀死公主，艾薇儿自己就是证明。不过米耶亚目前的主要目标是教会，所以米耶亚不会给魔法师协会太大压力，我想他是要借这个机会削弱尼古拉斯的威信，逼迫那些高傲的魔法师进一步投向自己。尤其奥术塔倒塌，那些魔法师能量再大，没有帝国的力量，他们也别想自己再建造一座奥术塔。兰斯帝国未来很可能成为摆脱教会控制并真正掌握魔法师力量的国家，皇帝的权力会因此大大增长，在这件事上，我们等于帮了他一个大忙。”

修伊的口气有些唏嘘。

出力最多的人，往往未必是捞好处最多的。

这一次的温灵顿之行，最大的赢家其实不是修伊，而是米耶亚和理查。

不过话说回来，修伊得到的好处同样无可估量，最重要的是他同时获得两位帝国高层的重视，从长远角度考虑，有米耶亚和理查的支持，再加上达达尼尔家族生意的成功运作，修伊再不用担心炼金资源上的问题。

从这一点考虑，当真是没什么比这更重要得了。

至于交付的炼金术，修伊交出了一些适合于战场上使用的药剂的炼制方法，有关血肉傀儡和傀儡武士的改良做法，此外最有价值的就是超距离通讯的制作方法。尽管帝国自己也会制作，但是相比修伊的制作方法，成本价格太高，使用寿命太短，效果也不佳。

米耶亚到是很想要传送法阵和空间戒指的制作技术，不过修伊打死都不肯交出，但承诺会为两国制作十个传送法阵和十个空间戒指，资源由对方提供。

“但是从此以后，你就要独自面临教会的追杀了。”拉舍尔提醒他：“教会可不是那么好对付的，说到强者，教会更多，毕竟他们是从北大陆所有国家中挑选优秀人才，而且拥有优先挑选权。”

修伊一笑：“我本来就是灵魂法师，不管我得不得罪教会，他们都要追杀我，你不也是一样？”

拉舍尔苦笑出声。是啊，如果不是这样，自己又怎么会在掌握了魔法的力量之后，却始终不敢当众使用呢。

想了想，他突然修伊：“你知道圣灵教会为什么不允许灵魂法术存在于这个世界吗？”

修伊楞了一下，他沉思了一会才说：“圣灵教会宣称，灵魂法术是邪恶的存在，但是天底下哪有什么真正的本质邪恶？我想多半另有缘故。如果你要问我原因，我觉得，这和灵魂法术控制人性的力量有关。”

所谓宗教信仰，其实就是一种对人的思想的改造过程，同时也是上流贵族们对下层盘剥的一种有利工具。贵族们通过精神信仰来麻痹下层百姓那痛苦的肉体，禁锢他们的思想，同时，也使上层贵族的优裕地位得到保持，降低下层暴乱的可能。但凡有不听话不守规矩，作乱反抗的，不但今生要被杀戮，要吃苦受罪，灵魂也会入地狱，永世也不得轮回。

越是封建落后，民生贫苦的年代，宗教信仰的意义也就越重大，它是统治阶层最有利的思想武器，它和礼仪教化，法律制度一起，成为统治阶层的三大杀手锏。

而要想达到控制人心的目的，圣灵教会就需要一些可以影响人心的力量。

好在这是一个魔法的世界，教会并不需要在教义上多下功夫。他们并不拥有如《圣经》一般的伟大存在，却拥有可以影响人心的神圣魔法，并通过这种力量广招信徒，扩大自身。

那么灵魂法术是什么？当它修炼到高层时，是可以控制他人思想的法术，可以轻易地奴役他人为己用的法术。

那可以洗绦人心，驱除黑暗的神圣力量，无法清除灵魂法术对人体产生的效果，反过来灵魂法术却可以从根本上控制一个人的思维思想。因此如果说神圣法术怕什么，那就是灵魂法术了。

圣灵宗教又如何能允许它的存在？

因此数百年来，圣灵教会一直在追杀灵魂法师，他们对灵魂法术冠以邪恶之名，其实说白了就是不允许有别人和他们抢生意。

可惜的是，无论他们怎样努力，灵魂法术都如一棵顽强的小草，始终不会消亡。

就象是基督教即使把布鲁诺活活烧死，也改变不了地球是圆的，围着太阳转这个事实。

因此从本质上来说，作为炼狱岛的逃犯，魔纹的拥有者，一个灵魂法师，修伊格莱尔是注定了要受到全大陆追杀的。

没有人欢迎他这样的存在，他简直全身上下都是禁忌。

和他相比，试图重新把皇室礼仪拾起来的威廉哈登男爵，充其量就是一个不招人喜欢的无用之辈罢了，如果他早生五百年，却或许会成为一位大人物。

所以说不同性格的人物，在不同的时代有着不同的命运。那些有着张扬性格人到一个古板落后的世界里去，多半只有失败的份。

从这一点上，就可以看到修伊为什么来到这个世界后会有这样的命运。

因为他的性格，其实就是不融于这个世界的。

他的成功，来源于那个知识大爆炸年代的记忆传承，他的失败，同样也来自于他的认识。过于超前的认识使他无法认同这个世界的价值观，从而导致了他无论怎样聪明，天资横溢，最终却只能混成\*\*一样的人物。

好在修伊自己也逐渐意识到了这个问题，所以他开始慢慢改变。才会在最后做出一些让步，和兰斯帝国达成和解，但当他遇到威胁时，他所习惯采取的手段，却还没有本质上的变化，所以他才会选择炸掉奥术塔和圣灵殿。

性格的改变，从根本上是一个巨大而又缓慢的渐进过程。

但是修伊此刻的回答，却并不让拉舍尔满意。

他摇了摇头：“我很佩服你考虑问题的方式，修伊，你总是习惯于从本质上去找问题。但是世事有时并不能全部只从利益方面去考虑。你知不知道，在很久以前，灵魂法师也曾经和教会有过和睦相处的时候？”

“哦？”修伊大吃一惊。

“这是真的。”拉舍尔很认真的回答：“灵魂法术不容于教会，并不是你想得那样简单。在那背后还有一些别的原因，但是我也不知道是什么。或许你可以找出答案。也许……那对你将来和教会的对抗有很大帮助。”

“是这样么，我明白了。”修伊点头。

想了想，修伊说：“我就要离开温灵顿了，其他的事情，我大体都已经安排好，惟有你。拉舍尔，你现在有三个选择。一是跟我去南大陆，我这趟过去，对那里的情况一无所知，有个经验老到的人帮我，可以减少许多麻烦。一是去西多，黑利带着我的人正在那边发展，前段时间他们碰上了一些麻烦，正需要一个智囊来帮助解决。还有一个就是留在这里，帮助巴克勒他们。达达尼尔家族对我很重要，巴克勒并不擅长和高层官员打交道，全靠克丽丝汀帮忙，如果有你在，他们会轻松许多。那么你准备去哪里？”

“西多。”拉舍尔回答。聪明人永远优先选择适合发挥自己才智的地方去发展，对拉舍尔来说，西多那块自由之地，毫无疑问可以成为他大展拳脚的好地方。

“那就这么说定了。”修伊笑道。

这个时候，巴克勒从城堡里走了出来。

巴克勒对修伊说：“找到格林金了。”

神圣骑士团包围皇家大剧场，使格林金失去了出手的机会，迫使修伊不得不借贝特森的手遁离。但是格林金此时已经知道西瑟达达尼尔的身份，修伊自然不能放他轻易离去，所以吩咐巴克勒把他找出来。

“怎么样？”

“他同意加入我们，不过不是在这里，他说要去更适合发挥他武力的地方。”

“那就让他也去西多吧。”修伊说：“路上正好可以保护拉舍尔。”

修伊站了起来：“你去把这个消息告诉格林，让他和拉舍尔明天上路。然后让卡梅拉去炼金塔等我，等我把她的手臂修复后，巴克勒，她会成为你的好帮手的。至于乌迪克……”

修伊这才想起乌迪克还没有回来。

三天了，修伊曾经给乌迪克下过死命令，找不到黑武士就不要回来。结果乌迪克整整去了三天。

就在这时，城堡的上空突然一阵狂风掠过。

众人抬头望去，正看见乌迪克骑着追风落入城堡。

他看上疲惫极了。

“导师。”乌迪克跳下追风，来到修伊身边恭敬说。

“你回来了？”

乌迪克低垂着头：“我很抱歉，导师，我在丛林找了三天，但是没有找到黑武士，只找到了这个。”

他捧出一大把铠甲碎片，修伊的眼神收缩，心如被人狠狠打了一把。

这一刻他甚至能感觉到那些碎片上附着的强烈的雷系法术气息。

“哦，还有它。”乌迪克又补充道。

乌迪克从追风背上拿下一样东西，正是和黑武士一起消失的亡灵妖鼠，它已经失去了行动的能力，就象一堆散了架的废铜烂铁般堆在地上。

修伊上前看了看，叹息说：“它的内核受到重创，各部位受到重击几乎全废……已经不具备再修的价值与意义了。”

说着，修伊探手伸进亡灵妖鼠的头部，将妖鼠脑部的灵魂法珠和魔法宝石取了出来。

妖鼠眼中的红光消失。

望着亡灵妖鼠就这样彻底消亡在自己眼前，修伊一阵唏嘘。

这只亡灵妖鼠可以说是他出道以来的第一个炼金作品，一直跟随着他直到现在，却在尼古拉斯的攻击中走到尽头。如果不是碰上圣域，它本可以发挥更大的作用。

“尼古拉斯凯奇……”修伊喃喃地说着这个名字：“等我再回来的时候，我一定会制造出比可以打败圣域的炼金作品的，你就等着吧。”

——————————————————

随着温灵顿一系列事件的发生，在整个北大陆地区都掀起了震荡。

兰斯帝国斯特里克六世驾崩，从来未被人看好过的米耶亚却登上了帝位。

圣灵教会参与了刺杀皇帝的阴谋，米耶亚向教会发难，指责教会意图不轨。理查太子证实汉密尔顿的确攻击了皇帝陛下，同时表示，他有三名属下在汉密尔顿的攻击中受伤，一名死亡。

假辉煌之剑的消息也传了出来，信徒震惊，纷纷向教会发出责难声音，天灾教会趁机大肆鼓吹，诋毁敌对教派，并宣称北大陆如果有国家愿意邀请他们过来传教，他们将为北大陆的民众带来真正的福音。

面对信徒的质询，帝国的挑战，敌对教派的趁虚而入，圣灵教会一下子陷入四面楚歌境地。教皇不得不派出特使，与兰斯帝国皇帝米耶亚展开谈判交涉，希望能够免除战火，同时向所有信徒道歉，承认辉煌之剑一事，并宣称一定会夺回圣剑。

与兰斯帝国的谈判则在艰苦中进行，彼此谁都没兴趣追究温灵顿那天发生的事件，却都在圣灵教会的赔偿条款上反复扯皮。

除了这件大事，还发生了几件有特殊影响的事件。

首先是圣域尼古拉斯向北大陆所有魔法师发出通告，追杀修伊格莱尔。据传修伊格莱尔曾经和尼古拉斯大战，尼古拉斯付出一只眼睛和三根手指的代价取得胜利，却最终让修伊格莱尔逃之夭夭。

这是历史上第一个连高级武士都不是的人能在击伤圣域的情况下成功逃跑的事件。

其后不久，修伊向所有人宣称，自己拥有尼古拉斯静止领域的秘密，凡是和尼古拉斯有仇的人，都可以向他求助，拥有此秘密的人，将拥有杀死尼古拉斯的可能。

此消息震惊整个北大陆，修伊格莱尔再度成为第一个公然拍卖领域秘密的人。

一系列事件使得修伊格莱尔名声大噪，就连远在海外的东南两座大陆上的人们都有所听闻。

三个月后，圣灵教会与兰斯帝国和佛朗克帝国的谈判协议正式达成，公布天下。

为了弥补教会人员所犯的错误，圣灵教会愿意拿出相当于一个城市的土地赔偿兰斯帝国，同时削减百份之二十的神圣骑士招收名额。神之领地教皇陛下坚决不取消，但同意重新划定范围，不再让每一座教堂都成为神之领地，而只有一些特别重要的大城市中建立的大教堂才属于神之领地。佛朗克帝国因此受益，同样获得了限定神之领地的权力，同时削减百分之十的骑士名额。

至于优先权教会则继续保留，神职人员任命权更是坚持不给，不过教会允许帝国兰斯帝国和佛朗克帝国在每座教堂中各安置一名特派人员，用于监督教会的日常行为，美其名曰：加强帝国与教会的友好联系。

在整个事件中，修伊成了祸害教会的罪魁祸首，兰斯帝国是主力，佛朗克帝国是帮凶，但是也有人和他们唱反调，那就是乔治亚帝国。他们是坚定的站在教会的立场行事的国家，为圣灵教会摇旗呐喊，也使得圣灵教会在谈判中拥有了许多底气。

讽刺的是，作为对乔治亚帝国的感谢，教会不得不把特派人员的权力也分给乔治亚帝国一份。

攻击者也好，帮忙者也罢，哪边都是从教会身上割肉，并且割得愉快，割得不亦乐乎。从做法上看，明显可以看出，兰斯帝国的年轻君主，更有气魄，更有朝气，佛朗克帝国更加阴险，更加会算计和借刀杀人，而乔治亚帝国则更加老成，更富有经验，也更会做人。

不管怎么说，这份协议出来后，三大帝国在政治和外交领域上打了一次大胜仗，而米耶亚对此还不满足。

他对自己父亲的利用可以说已经到了令人发指的地步。先前用自己父亲的死换来的利益显然还不能满足他的胃口，现在要用另一件事来满足更大的胃口了。

协议推出后不久，米耶亚正式宣布免除修伊格莱尔通缉犯身份，承认炼狱岛事件确有其事，同时表示他本人对此并不知情，一切都是前人所为。做为一个爱民如子的皇帝，他对发生这样的事情表示极为痛心。为了彰显正义，还公道清白于天下，他必须将此事实公之于众，并请属下子民谅解。同时他将严惩所有与炼狱岛事件有关人员，再不许此类事件发生，并拿出大笔钱财抚恤那些死去少年的家人。

这件事在整个北大陆都引起一片轩然大波，许多人痛骂斯特里克六世残忍无情，虐杀子民，但同时也有许多人表示米耶亚敢于承认事实，低头认错，将来会是一位明主仁君。对于斯特里克六世愤怒痛恨的同时，人们对米耶亚的接受程度反而增高，无形中大大巩固了米耶亚的统治地位。

修伊的身份洗白，令圣灵教会大为不满，尤其愤怒的是，米耶亚刚刚达成协议，就把他那“伟大的，可爱的”父皇陛下给抛弃出卖了，这令教皇大为恼怒。教皇亲自写了一封措辞严厉的书信给米耶亚，要求兰斯帝国不得包庇一名罪恶的灵魂法师。

米耶亚郑重表示，兰斯帝国可以放弃修伊格莱尔，当然，圣灵教会必须为此拿出足够的诚意。佛朗克帝国则做出同样的表态。

一切的一切，都如修伊和米耶亚他们算计的那样，圣灵教会果然做出了让步。

圣灵教会同意取消神圣骑士团在两国招募骑士的优先权，改为自由招募。

至次，圣灵教会在兰斯帝国和佛朗克帝国的巨大利益严重受损，威信也大大降低。

圣灵教会亲自对修伊格莱尔发出了追杀令，然而此时的修伊，早已远在南大陆的土地上，在那里再度掀起新的传奇。

—————————

下午还有一章，本部结束，明天开始南大陆的篇章。

第四部 帝国的逃犯（下） 第一百零二章 尾声（下）

更新时间:2010-6-18 11:09:31 本章字数:6345

绵延的黎勒古拉山，一直是北大陆人心目中的母亲峰。

这条山脉孕育了至少四条大河，浇灌着包括兰斯，佛朗克在内的众多国家的土地。

丰收河，是黎勒古拉山出来的第二大河，由十二道支流汇聚而成，它没有第一大河古拉河那样的湍急凶猛，也不象其他的大河那样位置偏远，它绵远流长，横穿整个兰斯帝国，创造了兰斯最富饶的一片土地。从名字上，就可以看出兰斯人对这条河的感激之情。

奔腾的河流翻着白浪，顺着地势，在丛林中自由奔淌，在冲出那片陡峭的山峰后，冲刷出一片广袤的平原，这里就是乌图布拉平原。

水势在这里逐渐放缓，像一条美丽的彩带，飘荡在平原上，两岸丛林兽奔虫鸣，生机昂然。再远一些，就是大片的农田，此时田里的庄稼已经长成，田野里绿油油的一片。

依靠丰收河为生的，不仅有农夫，也有渔夫。这个季节，正是丰收河里长鳍鱼回游产卵的时期。富有经验的渔夫们会在这个时期撒网捕捉。长鳍鱼的肉质鲜美，一直都是贵族们餐桌上受宠的佳肴，用长鳍鱼制作的鱼片甚至有资格端进皇宫，让皇帝陛下品尝。

不过长鳍鱼体大力猛，非常凶悍，长有锋利的牙齿，即使被捕捉也经常会咬破鱼网逃跑，又或者在被打捞上船后突然暴起，咬伤渔民。

每年都会发生因为长鳍鱼攻击导致的渔民死亡事件。

西蒙妮坐在船头，双手在一张渔网上灵活地跳动着，就象是在舞蹈一般，喉间还发出低低的哼声，唱着当地一带的小曲，曲调优美。

很快，她回头对着船舱喊：“爷爷，渔网已经修补好了！”

船舱里发出一把老迈的声音：“哦，是吗？我的西蒙妮是最能干的，让我看看。”

一位老人从船舱里走了出来，披着渔夫们常穿的蓑衣，浑浊的眼神先停留在了自己的孙女上，流露出疼爱的笑容，然后才颤悠悠的接过渔网。

仿佛树皮一般的手在渔网上摩挲了一遍，老头说：“干得不错，我的孩子。这张渔网已经被你修补了不少于十次了吧？可它看上去还是和新的一样。”

少女的表情很得意：“今天的第一网就由我来布吧。”

渔民们开始捕鱼的第一网，向来有着特别重要的意义。渔民们相信，第一网的收获，直接决定了他们这一季的收获。

老人很郑重的表示同意。

少女拿回渔网，将双手靠在胸前：“伟大的神啊，是您赐予我们食物，是您赐予我们财物，是您教会我们如何生存，赐予我们甘甜的水源，在黑暗中指引我们寻找光明。您的赏赐，我们接受，你的惩罚，我们不敢推辞，您的指示，我们不敢违背……”

默默地祈祷之后，少女将手中的渔网布了出去。

捕捉长鳍鱼其实是一件既简单又困难的事。

只要把网的位置安置好，剩下要做的，就是等待长鳍鱼自己傻头傻脑的撞进网中。它的鳃会挂在网上，导致它无法后退。至于能不能依靠自己的力量挣脱渔网，既取决于鱼本身，也取决于渔网的质量，同时也取决于运气，为了祈求好运，神灵便成为渔民们最重要的依凭。

并没有等待太长时间，渔网就出现了明显的剧烈摇晃，这意味着有鱼儿入网了。

捕捉长鳍鱼不能指望一网下去很多条，每一网能打捞到一条，就是令人满意的收获。

西蒙妮跑过去收网，小脸上很兴奋，同时也很紧张。

她希望自己能成功的把这条鱼网上来，左手拼命拉动渔网，右手则举着一杆鱼叉。

“它好重，我们网到了一条大鱼，爷爷！”小姑娘回身喊。

老头也兴奋的跑了过来。

爷孙俩一起努力收网。

然而当网收上来时，西蒙妮呆住了。

网里哪里有鱼，反而躺着一个光头大汉。

“哦，我的天啊，是一个人！爷爷。”

西蒙妮闭上眼睛大叫，那男人竟是赤\*\*\*\*着的。

“一个受伤的人。”老头的表情很严肃，他很清楚的看到这个男人的小腹上竟然还插着一把黑色长剑。

老人迅速把网张开，把脸贴在男人的胸膛上倾听：“见鬼，他还活着。看他的皮肤，他至少在水里泡了一天以上，受了这么重的伤，竟然还没死，这个家伙是铁打的吗？”

“他还活着？那我们怎么办？”西蒙妮偷偷地从指缝里看那个男人，天啊，他长得真结实，可是……可是他下面那个东西是什么？小妮子很好奇。

她看到这个人身上绘满了奇特的纹身。

“也许我们该把他扔回去。”老人很严肃的说，作为一个活了几十年的老头，他很清楚这种事情意味着什么。

麻烦，和武士沾上边的麻烦，哪怕是一个最低级的武士，也不是他这样的人能招惹得起的。

“可是我们不能那样做，他会死掉的。”

“我们不说，没人知道。”

西蒙妮放下手看他的爷爷，表情很认真：“可是神知道。神灵的赐予，我们接受，神灵的惩罚，我们也不推辞。也许这就是神的安排，把这个人送到我们身边要我们去救他。我们不能拒绝神的安排。”

“傻孩子，这个世界没有神。”老人摇头。

“可是……”

“很抱歉，西蒙妮，在这件事上我不能同意你的意见。你还不懂得世界有多危险，这个家伙身上插着一把剑，这说明有人想杀死他。我们不知道要杀他的是什么人，但不管是哪种人都不是我们惹得起的。把他扔回水里！”老人说着看了看那男人，叹了口气：“我很抱歉，小伙子，如果是我自己一个人，我一定救你，可是为了我孙女……”

他扳住了那男人的肩头，准备把他推下水。

“不！爷爷！”西蒙妮大叫。

老人正要说话，却发现昏迷中的男人竟突然睁开了双眼。

血红双睛，看得老者心中一凉。

这眼神分明不是人类所能拥有，就象是魔鬼，慑人心魂。至于他身上的纹身更是放出奇异的光亮……

他竟然站了起来，伸出一只手，将插在腹里的黑色长剑缓缓抽出，血水顺着剑刃哗哗流吓。

老人吓得目瞪口呆，扑通一声跪了下去：“求求你……别……别杀我……不，不，这都是我的主意，你要杀就杀我吧，请放过我的孙女……”

哀求的声音没有得到回应，老人呆呆地抬起头。

他看到那个水中的男人竟又斜斜倒了下去……

老人和西蒙妮面面相觑。

西蒙妮壮着胆子靠近那男人，她看到这其实是一个非常好看的男人，脸部的棱角分明，轮廓饱满，充满爆炸性力量的肌肉布满全身，甚至连些奇特的纹身都充满了特殊的美感……

“你确定，你还要把他扔下去吗？爷爷。”西蒙妮轻声问。

老人打了个哆嗦，终于低下了头。

他喃喃说：“这是神的旨意，神的旨意不可违背……”

————————————

男人醒来的时候，发现自己身处在一个狭窄的船舱里。

舱顶上吊着风干的鱼肉，小船在水中轻微地晃动，耳边传来人在船板上发出嘎吱嘎吱的响声，甚至还能听到哗哗的河流声响。

这个简陋的船舱里除了自己再无他人，他吃力地想要坐起来，却发现自己的腹部还有全身上下都缠满了绷带——这些绷带是用碎布条做的。

一个小姑娘捧着一碗热鱼汤进来，看到男人站在那里吓了一跳，险些把鱼汤洒了。

她连忙把鱼汤放下，用兴奋的口气说：“你醒了？”

木讷的眼神在姑娘的身上扫视着，男人没有回答，只是露出好奇的神色，就好象是在看什么稀罕的玩具。

这让姑娘的脸有些胀红，她揉搓着衣角轻声说：“我希望你不会生气我爷爷的行为，不管怎么说，他终于还是没那样做。”

“你的……爷爷？”男人吃力的发声。

“恩。”小姑娘用力点头。

然后她很失望地看到，男人的脸上没有任何表情，仿佛前天发生的事与他没有丝毫关系。

想了想，姑娘把鱼汤捧起来，端到男人的嘴边。

男人有些迷惑，看看姑娘，他看到那诚恳的眼神。

于是他捧起鱼汤一口喝干。

“小心！很烫！”姑娘叫了起来。

男人却仿佛没有感觉一般。

姑娘微咬了下牙齿，这个男人……好奇怪。

于是她壮着胆子问：“喂……你……叫什么名字？怎么会在水里，还受了伤？”

男人看看姑娘，什么话也没有说，径直向舱外走去。

“喂，你受伤了，还没好呢，不能乱跑。”

男人转回头，看看小姑娘，然后把缠绕在身上的绷带解开。

看着他的动作，小姑娘大叫：“你不能那样，伤口还没有愈合。”

绷带解开了，男人的小腹光滑如镜，小姑娘看得两眼发呆。

“你……你的伤，好了？”她有些不敢相信。

男人没有回答，只是看着小姑娘。

小姑娘的脸红得越发厉害，她低着头说：“那么……好吧，你可以走了。不过……”

男人还是不说话，小姑娘跺了跺脚：“不过你得说出你是哪里人，让你家里人给你带些钱过来，不管怎么说……你得赔我们渔网钱。”

最后一句话，小姑娘说得声音特别低。

“家人……”男人细细咀嚼着这句话，眉宇间露出思索。

“难道你没有家人吗？”姑娘颤惊惊地问。

“我……不……知……道。”男人很吃力的回答。

姑娘大失所望，这个看上去钢铁一样的汉子，原来竟是个结巴。

对方的缺陷，让姑娘的胆气壮了许多，她问：

“那么，你叫什么名字，来自哪里？”

男人眼中露出迷惑的色彩：“名字？我不……知道……我……不……记得……了。”

小姑娘愕然。

她喃喃低语：“神啊，你为我们送来了一个什么样的人啊？”

第四部 帝国的逃犯（下） 第一章 宝琴平原

更新时间:2010-6-19 7:58:57 本章字数:6637

这里是南大陆的极西平原，两面环海，西边是象牙海岸和一望无际的风暴海，北面是死亡海海域。向南是呼啸山脉，绵延千里，向东是坦荡大陆，直入大陆腹地。

宝琴平原在南大陆有“女神之琴”的称号。它的形状就象一个竖琴，中央有五条大道，贯通南北，面积上宽下窄，在琴的中央部位，是著名的商业城市凯尔特市，它被称为宝琴明珠。

时入深秋，宝琴平原正迎来它最美的季节。

大量的红鸳花绽放，形成一片火色海洋；金槿木迎风摇摆，飞扬出无数的金色碎屑；风车花奇长花尾总是跟着风向转换，就象是大风车呼呼的转动；星光草在白天并不起眼，可是每到夜晚，就放出点点星光，就象是天上繁星，神秘而璀璨。

成群的草鼠每到这个时候就会结群出动，大量啃食草类植物。它们的生长周期短，繁衍速度快，一窝可以下数十只小崽子，只需要半年就能成为成鼠。宝琴平原曾经鼠灾为害，直到后来黑纹蝰蛇，斑狼等食鼠魔兽的出现，才大大减轻了灾情。说起来好笑，黑纹蝰蛇，斑点豹等类魔兽，之所以会来到这里，完全是因为人类疯狂的摧毁了它们曾经的家园，迫使这些魔兽进行大规模的迁移。

炼金术的兴起，是魔兽们的灾难，却成了宝琴平原的兴旺之因——它成为南大陆人们最受重视的魔兽资源保护区。

如今，这里已经成为南大陆资源最丰盛的地区，大量的魔兽聚居于此地，彼此间达到了一个默契的平衡。

高高天空上，一道人影突然出现，向下急坠。

人影坠到半空时，一对翅膀突然从背后伸出，轻挥几下，稳定了下坠的身躯。

正是修伊。

在空中转了一圈，确定自己现在是被传送到了一处平原上后，他拍打着双翅缓缓降落在这片平原上，

“看来这里就是宝琴平原了，我们没有来错地方。”在看过四周后，修伊自言自语。

每一次的单向传送，都是一次巨大的风险，好在拥有了天使之翼，修伊不用再担心摔死的问题，大可以把高度调得高一些。可即便如此，修伊还是选择了平原地区。一来可以避免高山等危险存在，二来可以避免被人发现。

修伊虽然酷爱冒险，但是在本质上却是一个相当谨慎的人。

尽管伊萨多·内珀向他做出种种许诺，但是这里毕竟是天灾教会的地盘。假如天灾家伙打算强抢自己手里的神器，那么修伊绝对没有任何办法。所以在此之前，还是先多作了解，早有预防比较好一些。

没有了黑武士和亡灵妖鼠，旭又在神恩之地修炼自己，修伊的处境一下子又回到了刚离开炼狱岛的时候。唯一有所不同的是，经过一年多的波折，他的自身实力已经大大增强，再不是当初那个只能依靠诡计来打败对手的少年了。

宝琴平原上咆哮的魔兽还有生长茂盛的魔植，令修伊大感兴趣。

仅仅是小半天时间，他就在这里发现了许多珍贵的资源存在。每一个城市，每一个地区，每一个国家，甚至每一个大陆，都有属于自己的独特生命存在。在这里有许多魔植或魔兽，在北大陆根本就未曾有过。但是在这里，它们成片成片，成群成群的出现着。

这就是资源商人们愿意冒险横跨可怕的暴风海域，也要往来于大陆交易的重要原因——暴利，可怕的暴利。

有许多资源在南大陆根本不算罕有，但就因为来往不便造成的运输困难，使得成本价格大大提高。一株在北大陆可以卖到十个金维特的鸢尾花；在这里成片生长，一朵价值十五个金维特的女贞果，在这里漫山遍野的盛开；那些在平原上快意奔跑着的魔兽，可以说是一群奔跑着的金币，它们的皮，骨，牙还有血液等等，只要是北大陆罕有的生物，都能在那里卖出好价钱。

修伊突然发现，自己只要在这里建立一个传送法阵，解决了往来困难问题，那么从此以后，他将成为整个世界最富有的资源商人……

真该死，为什么早点没想到这一点呢。

修伊也忍不住摇头苦笑。

他对这个世界的认知依然有限，并没有想到越是交通落后的地区，越是差异巨大。

拥有着超越时代科技的传送力量的自己，仅靠传送这一点，就可以让自己成为大陆最富有的人，成为交通业的巨头。可惜那个时候他执着于复仇，执着于教训对手，反而忽略了许多本应重视的东西——发展自己。

不过如今一切都已经结束，从现在开始发展自己，还不算太晚，修伊微笑着想。

“也许我们应该先在这里住几天，做好一个传送阵，多收集一些资源，然后再去见伊萨多·内珀。”修伊对炽焰鸟说。红与绿眨巴着眼睛，一副随你想怎么干的架势。

“不过伊萨多·内珀已经知道我要来南大陆了，拖的时间长了总是不太好。”修伊有些苦恼：“而且就算我制作出再多的魔偶，也不可能在南大陆打败天灾教会，除非我拥有巨魔神的完整制造技术。不过最重要的是他们现在不是敌人，仅仅是防备的话，没必要做到那种地步。”

修伊抱起双臂，他显得有些苦恼：“何况这一带是公共区域，我们的传送法阵也找不到一个合适的地点设置。”

考虑到种种问题，修伊只能暂时先放弃这个打算。

“还是先找个城市落脚，了解一下这里的情况再说吧。”修伊打定主意。

话虽如此，修伊一路走来，还是收集了不少对自己有用的资源。他有一些炼金产品受资源限制无法完成，现在却无意中解决了这个问题。

到了宝琴平原，修伊没有再使用天使之翼，那毕竟是伊莱克特拉的作品，和传送法阵一样，是极为少见的炼金作品，太过惊世骇俗。考虑到在接触天灾教会之前，修伊要先为自己做些防御准备，他可不打算这么早就暴露自己的存在。

宝琴平原上的人并不多，偶尔可以见到一些商队，大都是一些过来收集炼金资源的队伍。

与北大陆不同，南大陆只有一个大帝国，塞拉帝国。整个宝琴平原，都是属于塞拉帝国的领土。塞拉帝国对宝琴平原极为重视，在很早的时候就下达了严令，凡三人以上的队伍，在进出宝琴平原时，都必须进行严格的报备。所有商队，除非拥有资源收集和贩卖许可证的，一律不许在宝琴平原上进行资源收集，否则将处以极刑。即便是收集和贩卖许可证的商队，在资源收集的过程中也要接受卫队的监督，不许超过规定数量。尤其是对一些大型魔兽的捕杀，更是有着严格的数量限制。

正是这一系列的严格法律，才保证了宝琴平原数个世纪以来的欣欣向荣。否则象这样既没有超级魔兽，又不是天险之地的平原地区，早被贪婪的人类踏平，哪里还能象在这样，成为珍稀生物的天堂。

相比兰斯帝国在炼狱岛的做法，塞拉帝国的方式更加现代化，更加富有远见。当然，这也和他们在本土没有一个真正的值得他们穷兵黩武的对手有关。倘若南大陆和北大陆一样，诸国雄起，战乱频繁，只怕哪个国家也没有心思去考虑如此长远。

不过修伊却不知道这些。

一路向东，修伊的空间戒指里已经放满了他收集的各类珍稀资源。

今天上午，修伊遇到了一对风鸦。

和炽焰鸟一样，飓风鸦是风系的元素鸟类。修伊曾经以为这个世界除了自己的这对炽焰鸟，再看不到元素鸟类的存在，没想到在宝琴平原，竟然还有风鸦这种魔兽。

就象炽焰鸟的血是用来制作火系炼金道具的最佳材料一样，风鸦的羽毛，同样是用来制作风系道具的最佳材料。天使之翼上的背羽，就是用风鸦羽和其他材料制作的。伊莱克特拉为了制作天使之翼，至少捕杀了十对风鸦，很多时候修伊怀疑，伊莱克特拉一个人，就让这个世界上至少十种以上的珍稀物种彻底灭绝。

修伊自己就是风系法师，他对风鸦自然也很感兴趣，一时兴起，竟然就在空中追逐起了那对风鸦。

有了天使之翼的帮助，再加上炽焰鸟跟着凑热闹，风鸦又怎么可能躲得过修伊的捕捉，结果没用多长时间，修伊就成功抓住一只，然后另一只也只能乖乖的不再逃跑，用可怜昔昔的眼神望着修伊。元素鸟雄性易怒，雌性温柔，被修伊抓住的那只是雄性，不停地反过来叼啄修伊的手背。

“嘿，嘿，别那么紧张，我不会杀死你们的，我只需要你们身上的几根羽毛而已，放心，我会放了你们的。”修伊笑着说。

炽焰鸟啼叫了几声，显然是把修伊的意思传达给这对风鸦，雌鸦这才欢快的叫了起来，反到是雄鸦犹自恶狠狠的瞪着修伊——尤其是在他从自己身上拔下好几根风羽之后。

“别那么不知好歹。”修伊用手指轻弹这雄鸦的小脑袋。它的脑袋上有三根顶羽，是风系元素的精华力量集中处。修伊指指那三根顶羽：“你要再那样瞪着我，我就把你这三根毛也拔了，我看你还飞不飞得起来。”

那雄鸦颤抖了一下，打了个哆嗦，终于低下头去。

修伊笑着撒手，雄鸦终获自由，展翅高飞，围着修伊转了两圈，确定他没有要再追杀自己的意思，对着妻子引亢高鸣一声，这才远远飞去。

望着手里的风羽，修伊笑得很开心：“这下我终于可以做出几个象样的风系道具了。”

远处一支车队正向着这里驶来。为首的马车上，一位老者钻出车厢看着天空中飞去的风鸦，发出诧异的声音：“是风鸦？它们的叫声……”

“出什么问题了吗？特里曼先生。”马车旁一名骑士看到老者钻出来，忙策马上去。

“风鸦发出了畏惧的叫声，说明有人攻击过它们。”老者回答。

“您是说……偷猎者？”那骑士立刻道。

“有这个可能，不过看上去又不太象，它们离开的时候好象没有受到伤害。而且我很难想象什么样的偷猎者可以让风鸦畏惧。”老者的眉头深皱。

骑士眺望远方，然后一指远处的山丘：“那边有人，会不会就是那个偷猎者？”

老者眯着眼看了一下：“一个少年而已，我看不象。不过你上去问问也好，如果只是路过的旅人，就顺便带他一程吧。宝琴平原是发财之地，也是危险之地，不是什么人都可以在这里漫步的。那还是个孩子……”

骑士恭敬回答：“是，特里曼先生，您的仁慈光辉令人钦佩。”

“客气了。”老者放下车帘，车队继续赶路。

——————————

修伊很远就看到了车队。

从车队的装饰上可以看出，这支队伍应该是一支比较有实力的商队。他们的车轮印极深，说明马车里装载着大量的货物。有几辆马车上还挂着一些风干的斛饾，这种魔植是用来制作治疗药剂的上佳材料，但在采摘后必须立刻风干，才能保证其使用价值。此外马车上还挂着几副仙女鹿角，从割取的部位看，只取用了仙女鹿最顶端的鹿茸部分，那同样是用来制作治疗药剂的上好材料。

很显然，这是一个专门做炼金材料生意的车队。

车队上挂着刻有光暗印记的纹章，这样的纹章极为少见，但是修伊印象中却好象在哪里见过。

他想了好久，突然想起在罗约城，炼金商人大聚会的时候，自己就曾经看见过这枚纹章。

毫无疑问，这是一个专门贩卖材料于两个大陆的大家族。

只是这个家族叫什么，修伊却已经不记得了。

这时，那骑士已经向着修伊奔了过来。手中的骑士长枪横放在马鞍，这是没有恶意的表示。那骑士在修伊十米外站定，然后向修伊做了一个标准的骑士礼：“你好，小伙子。”

“您好，尊敬的骑士大人。”修伊同样还了一礼。

“这是加斯科恩家族的车队，我是家族护卫团分队长克拉克·库奇。我们看到你一个人在这里，希望你没有什么麻烦。”骑士的话语虽然简单，却透着几分倔傲，很显然，加斯科恩家族在这一带应该是极有名气的。

可惜修伊能够记得他们的家族纹章就已经不错了，至于说加斯科恩这个名字，抱歉，没有半点印象。

修伊淡淡笑道：“原来是加斯科恩家族，非常感谢你们的好意，我并没有什么麻烦。”

那骑士正想说什么，却突然发现修伊手中的风羽，他的脸色立刻大变。

第四部 帝国的逃犯（下） 第二章 加斯科恩家族

更新时间:2010-6-20 8:07:41 本章字数:6794

虽然不象拉舍尔那样拥有着变态的观察力，但修伊还是能够看出那骑士在看到自己手上风羽后的表情变化。

修伊立刻意识到，这几根风羽可能会给他带来不必要的麻烦，于是他连忙说：“不过说到帮助，我到的确有些疑问想请教。您能告诉我，我手上的这是什么鸟的羽毛吗？”

那骑士一楞，修伊已经说道：“这是刚刚飞走的那两只鸟的身上掉下来的，我看它们长得很漂亮，羽色鲜艳，叫声也很好听，却从没有见过。加斯科恩家族见多识广，一定知道的。”

“这么说，这几根羽毛是你拾来的？”

“是的，它们很漂亮不是吗？”修伊无所谓地转动着手中的风羽，他能看到那骑士眼中射出了贪婪。

当得知风羽是眼前的少年拾来的之后，骑士的心情已经大大轻松。风鸦不是谁都能抓到的，它们飞翔在高高空中，又是风系的魔兽，能够抓到它们的人，每一个都是有着大本领的非凡人物。即便是拥有捕捉魔兽许可证的加斯科恩家族，一直以来都很想得到一对风鸦，但从来也没能得尝所愿。

如今市面上，一根风羽已经炒到上百个金维特的高价，如果贩卖到东，北两座大陆去，价格更是可以暴涨十倍。

换句话说，修伊手里这一把风羽，价值不菲。

“一种风系候鸟而已，没什么大不了的，你少见多怪。”骑士用冷冰冰的态度回答。

“原来是这样。”修伊笑着点头。

“不过正好这几根羽毛的确很漂亮，不如你把它给我，我可以为此付你一个金维特。”

修伊无语，如果说先前来自加斯科恩家族的问候还让他有些许好感的话，那么现在这名骑士的说话就让他大为反感起来。他就算不知道南大陆的行情，难道还不知道北大陆的行情吗？即便是南大陆拥有风鸦，他相信也绝不是可以泛滥到不值钱的地步。

人们总是乐于施人小恩小惠，但在巨大的利益诱惑面前却又经不住考验。就好象世上最贪婪的奸商，也是有可能在乞丐的碗里放上几块钱的，但那并不能掩盖他们贪婪的本质。令修伊不确定的是，他并不知道这只是骑士个人的贪婪，还是整个车队都是如此。

所以修伊淡淡道：“很抱歉，这几根羽毛我看着喜欢，不打算卖。”

“如果你嫌钱少的话，我可以再给你加一些。”

“对不起，那不是钱的问题。”修伊做了一个贵族式的敬礼，这暗示对方他是一个贵族少年，可能是出来游历的，他们这类人并不缺钱。

这让那骑士有些无奈，假如对方是一个平民，他抢也就抢了；假如对方是一个偷猎者，他甚至可以杀死对方。

可偏偏这个少年衣着得体，说话从容，很明显是受过良好教育的世家子弟，那就必须小心行事了。

要是为了几根风羽惹了什么大麻烦，反而是件不值得的事。

想了想，骑士问修伊：“既然你不愿意卖，那就算了。对了，我们要去渡鸦城，你呢？”

渡鸦城是宝琴平原的一个中转城市，主要是为往来客商提供服务，是炼金材料的重要集散地，它的地位，颇有些象兰斯帝国的罗约城。修伊来之前，对南大陆也做过一些了解，所以知道这个地方。那里盛产一种水生渡鸦，每到夏季，成群成群的渡鸦就会飞离水面，在城市的上空翩跹，景象蔚为壮观，因此得名渡鸦城。

这刻修伊的嘴角轻轻一撇：“那真是巧了，我也要去渡鸦城。”

“既然这样，不如一起上路？要知道宝琴平原可不是什么太平之地，这里什么样的人都有。有我们在，你可以得到最好的保护。”

低头沉思了一会，修伊终于点头：“好，我同意。”

“那么，你叫什么名字？来自哪里？”骑士很技巧地问。

修伊回答：“海因斯。”

他没有说出自己的姓，这使骑士试图得知他来自哪个家族的企图破产了。

——————————

“你确定那个少年是拾到，而不是用别的什么方式得到的风羽？”老者的表情很严肃。

“不，先生，这是那个少年自己说的。让我感到疑惑的是，既然他不知道风羽的价值，为什么又直接拒绝了我的购买要求。尽管他自己声称他并不缺钱，但即便是贵族子弟，也不会真正认为自己不缺钱。尤其奇怪的是，这个贵族子弟是独自一个人出现在草原上。”

“这的确很怪异，不过在我看来，我们不妨把这件事分成这样两个部分来看。一，那几根风羽是他用自己的力量获得的，那这就说明这个少年很强大，但同时他放走了风鸦，这说明他不是一个贪婪并且嗜血的家伙，所以我们可以不用太过担心他。二，风鸦遇到了它们的天敌，在打斗中受到了伤害，那个少年拾到了飘落的风羽，这说明他是个幸运儿，但也仅仅如此，我们同样没有必要太过在意他。”

“您说得对，那么特里曼先生，您认为哪种可能更大一些。”

“我希望是前者，但又觉得后者的可能性更大一些。老实说，我还没听说南大陆有哪位年轻人有这样的实力，能够轻松的捉到风鸦，在揪下几根羽毛后再把它们放走。不是什么人都能有这样的能力，能够有这样的气度的就更少了。”

“的确如此，先生。”

“那么，就让他跟在车后吧。不管从哪方面看，他对我们都没有威胁，不是吗？至于他不愿意把风羽卖给我们……老实说，只是几根而已，没有必要使用到欺骗手段。克拉克，你就是这点不好，太爱沾小便宜了，记住，一个人的气度决定了他的成就。如果那个少年不愿意卖，那就算了吧。”

“是，先生。”

骑士有些心灰意冷地退了下去，他原本希望特里曼先生能允许他使用一些小伎俩来从那个少年手里得到风羽，但他没想到老者却拒绝了。

在他看来，这是天赐的财富，那个少年根本不配拥有珍贵的风羽，既然老者不愿意，那么也许自己该想些什么办法来解决这个问题。这使他忽略了那老者所说的两种可能中的另外一种可能，就是如果少年是自己获得的风羽的话，那意味着那根本不是他能招惹的人。贪婪使人短视，克拉克骑士忽略了这种可能背后隐藏的含义，而老者却不会。

这就是为什么他能成为这支车队的领袖，而克拉克骑士只能鞍前马后听候吩咐的原因。

前往渡鸦城还有三天的路程。

这段时间里，修伊大致了解了一下这个车队。

加斯科恩家族是来自塞拉帝国德里克行省的一个大型商业家族，他们位于蓝耳朵丛林一带，那里之所以叫这个名字是因为那里盛产一种蓝耳兔，这种蓝耳兔是德里克行省的主要肉食品来源，与其相配的是旺盛的兔毛生意。

加斯科恩家族每年都要往来渡鸦城数次，他们将德里克行省盛产的兔毛，兔肉，还有蓝杉等运往除了炼金资源，其他资源都相对缺乏的渡鸦城，同时也捕捉和收购大量的炼金材料，然后再运到北大陆去，再换取了那里特产的货物之后再运送回德里克行省。象这样的生意，他们每年只要做上一趟，就能赚到上百万计的金维特。而令人难以想象的是，这用来得到百万金维特财富的商品源头，就是修伊目前看到的这支车队里所装载的那些普通货物……兔毛，兔肉，蓝杉，少量的路上收集的炼金材料以及一些金币。加斯科恩家族就是用这些看上去毫不起眼的货物，通过层层地域差异，获得了巨大的利益。

这种暴利的好处在于付出成本少，投资回报巨大，但是这种商业模式同样有着巨大的风险。加斯科恩家族的所有利润几乎都是在漫长的旅途中产生的，他们要穿过半个大陆，将大陆一头的商品运到另一头，然后还要飘洋过海，在和异域人士打交道时还必须特别小心，因为在那里，他们随时可能被一些贪婪的混蛋连人带货一起吃下去，回来时还要再经受一次飘洋过海的风险，再穿越大半个陆地回到自己的土地上。

加斯科恩家族每年大约要派出十支这样的车队，但是能够成功返回的往往只有一到两支，剩下的队伍不是消失在茫茫大海中，就是遭遇盗匪，然后两手空空的返回。即便如此，加斯克恩家族依然凭借这背后巨大的利益支撑迅速成为塞拉帝国的大商业家族之一。

特里曼先生，就是这支车队的首领，作为一个老经验的商团领袖，特里曼深知一个道理：好心未必一定有好报，恶意却一定会招来恶报。所以他从不主动去招惹麻烦，加斯科恩家族的生意利润已经足够大了，家族需要考虑的不是如何进一步增加利润，而是如何进一步增加安全，保证交易的成功率。正因此，特里曼先生绝不会因为一点盈头小利而给自己招来不必要的麻烦。也正是他的谨慎与睿智，使他成功的完成了三次往返南北大陆之旅，成为家族最受重视的跑商领导者。

从这一点上看，修伊很快得出结论：在这个商队，他应该不会遭遇什么麻烦。

当然，有些事，仅靠聪明才智是无法完全预料的。

—————————————

夜晚降临的时候，商队在一处山窝中歇脚。

修伊独自一人点起了一堆篝火。

距离他不远的地方，加斯科恩家族的护卫团骑士正聚在一起大口地喝酒。一些女仆为他们端来新鲜的烤肉，有几个喝多了的骑士甚至趁机对女仆动手动脚，女仆们也不生气，只是笑骂了几声就提着裙子离去。

车队的另一头，有人在吹奏风笛，那是车夫和搬运工人扎堆吃饭。

他们和骑士虽然同属于一个车队，却分属于两个世界，前者是低等的存在，后者则显得高贵许多。

与北大陆不同，这里的中低级武士地位明显要稍高一些。

“看起来你并不喜欢热闹。”修伊身后响起一个声音。

修伊回头看去，然后他站了起来：“特里曼先生。”

“哦，不用客气，坐下吧小伙子。”特里曼呵呵笑着说。

他在修伊的身边坐下，扬了一下手中的锡制酒壶：“来点朗姆酒？北大陆的特产，平时并不容易喝到。”

“谢谢。”修伊用手中的茶杯接过特里曼倒给他的酒液。

没有想到自己刚到南大陆，竟然又喝回了北大陆的酒，这让他有些啼笑皆非，如果可以，他到更情愿尝一下这里本地的特产。

“那么……你确定你不打算和他们在一起？”特里曼问，老头看上很和蔼，很亲切。

修伊耸了耸肩：“我和他们不是一类人。”

无论是车夫还是武士，在本质上修伊都和他们格格不入。

“说得对，那么……小伙子，既然大家走在了一起，也许你可以和我说说你的来历？哦，请不要误会，我并不是怀疑什么。做为一个老头子，我已经走南闯北很多年了。我知道有那么一些人并不喜欢别人对自己刨根问底，但是我同样知道，有些时候开门见山的说法方式，更容易获得对方的友谊。看得出来你是一个受过良好教养的年轻人，所以你让我对你产生了一些兴趣。”

“我完全能够理解。”修伊很认真的回答：“既然这样，您可以称呼我海因斯斯特里克。”

“斯特里克？”特里曼有些诧异：“在南大陆，我没有听说过这样的家族，不过在北大陆，到是有一个声名赫赫的斯特里克家族。”

修伊笑了笑，没说什么。

这让特里曼有些摸不清楚眼前少年的底细。

想了想，他说：“那么……有关于白天你得到的那些羽毛，有件事我必须告诉你。”

“它们是风羽，来自风鸦。风鸦是九级元素鸟，风系魔兽，是世上速度最快的元素鸟类，捕捉它们远比杀死它们要更加难得多。”修伊淡淡道。

“你知道？”特里曼诧异。

“仅仅是以前没见过风鸦而已，但总还是听说过的。中午进车队的时候，有人说我运气好，得了风羽，于是我知道了这几根羽毛代表着什么。”

“原来是这样。”特里曼明白了过来：“我必须向你道歉，克拉克犯了个错误，作为一名骑士，他不该欺骗你。”

“没有关系。”修伊回答。

坐在火堆前，他看向那边正在喝酒的骑士们。一群武士正坐在一起焦头结耳说着什么。

那个叫克拉克的骑士队长，时不时地就回头向自己这里瞟上一眼。

看得出来，他的眼神非常不善。

第四部 帝国的逃犯（下） 第三章 陷害

更新时间:2010-6-20 8:52:48 本章字数:7021

三天后，车队到了渡鸦城。

按照修伊的计划，他要在这里购买一些材料，制作一些比较好用的炼金道具，然后再寻找一个合适的地点铺设传送阵，同时打探有关天灾教会在这一带的信誉和行事作风，做好了种种准备后再去见伊萨多·内珀。

这些事情不管哪一件，都只能自己去做。

“到了这里，我们就要说分手了。”修伊特里曼说。

“这么快就走？”特里曼有些诧异。

不知为什么，特里曼对修伊颇有几分好感，他总觉得这个少年身上有种令人捉摸不透的东西。

“我有些个人的事情需要处理，但不管怎么说，多亏了有您的帮忙，我才能如此顺利的到达渡鸦城。”修伊非常诚恳地对特里曼说。

“不必客气。哦对了，加斯科恩家族将会在月光旅店落脚，如果有什么事，你可以随时来找我。”

“希望不会有打扰您的时候，特里曼先生。”

和特里曼道别后，修伊独自一人行走在渡鸦城街头。

相比北大陆绝大多数时期都处于紧张的氛围中，南大陆的气氛要显得更加的自由活泼。姑娘们大都穿着颜色鲜艳的服装，商铺开得鳞次节比，生意兴隆，很少有成群的卫队行走在街上。

但是另一方面，修伊又注意到这里的武士数量远比他在北大陆看到的多得多。几乎无论走到哪条街上，都能看到武者出没的身影，其概率就象是在上海的大街小巷看到外国人的概率一样。

这在北大陆绝对是属于不可思议的。

此外，修伊注意到这里竟然还有许多民间炼金师的存在。一些炼金商铺会出售成形的炼金产品，制作简陋，手工粗糙，但是却各有特色。

在兰斯帝国，一个炼金师的发展需要至少一个商铺的支持，才能维持自己实验时产生的庞大消耗，但是在这里，那些商铺的主人看起来更钟意于将材料收集起来后自己制作成成品再出售。

老实说修伊并不认为这是一种好的选择。尽管他知道某个行业越是涉入者众多，越是出人才的机会多，但是这并不意味着它可以因此成为定理，进行无限制的推广。相反，作为高端技术的炼金术，在资源有限的世界，尽可能的集中优秀人才进行研究，远比现在这样强得多。

不过也正因为这样，修伊才能看到许多稀奇古怪的，一些他甚至想都没想过的炼金产品出现。

这些东西或许未必有技术含量，却颇有创意。

完全是出于职业兴趣，修伊在各类商铺前看个不停。

一块商铺前正放着店主自己制作的幻术水晶。这块幻术水晶通过光线折射，将商铺里的物品展示出来，映射在空中，做着缓慢的自转，看上去有些象二十一世纪的灯箱广告。很少有人用炼金术来展现幻术能力，毕竟那不具备任何攻击能力，但是幻术良好的视觉欺骗效果，的确拥有令人眼前一亮的感觉。假如运用得当，同样可以成为非常有力的武器。

一个地摊小贩自己制作的傀儡娃娃，吸引了修伊的目光。这些傀儡娃娃没有什么攻击力，而且构造单一，技术粗糙，只能做一些简单的行走动作，但是制造者却非常巧妙地给了每个傀儡娃娃不同的动作能力，使它们可以配合着做出舞蹈一般的动作，吸引了众人的目光，也引起了修伊的思考。

另一个街头小贩也在叫卖自己制作的魔偶，一种类似于侦察蜂的飞蚁，但是不具备任何功能，只是单纯的在天上无意义的飞来飞去。有人取笑那制作者，纯粹是在浪费资源，这种东西除了价格足够便宜外，再没有任何好处。那制作者急了，说他制作的这种飞蚁可以带起超出自己体重十倍的物品，结果换来更加无情的嘲讽。一只飞蚁本身能有多重？就算是超出自身体重一百倍又有什么用？但是修伊的眼睛却亮了。

这一刻他徘徊在渡鸦城的街头，一家商铺一家商铺的看过去，一个摊位一个摊位的搜索过去，就象是进入了一个新奇的世界，脑海中出现了无数他以前从未想过的想法。

这些想法令他震憾，他这才意识到在炼金术上，除了要有出色的技术，丰富的知识和无尽的资源之外，还有一样东西也非常重要，那就是丰富的想象力。

“民间总有智慧存在。”修伊发出了一声慨叹。

假如自己早一点来到这里，当初对上尼古拉斯绝不会如此惨。

就在修伊感慨的时候，他突然看到不远处几名渡鸦城的卫兵正向这里走来。在那几名卫兵的身边还跟着一个人，正是骑士队长克拉克。

克拉克一眼看到修伊，眼前顿时放光，一指修伊：“就是他，那个偷猎者！”

几名渡鸦城卫士立刻向着修伊气势汹汹而来。

“该死的混蛋！”修伊低声骂了一句。

他不想和那个无知的骑士计较，但小人们却总是不愿意放过他。想了想，修伊扭头就走——假如是在半年前，他或许会一个法术放过去，直接以暴制暴。但是现在的修伊，处理问题上已经更加成熟了许多。

卫兵的到来让集市有些惊慌，这里面总有一些人也会在未经允许的情况下偷偷到宝琴平原上捕猎一些魔兽，以求获得丰厚的利益。一些人见到卫兵冲过来，误以为是自己被发现了，扭头就跑，集市顿时变得大乱。

修伊混在人群中，不紧不慢地向前走动，身后是那几名卫兵正呼喝着向他追去。尽管后面几个人是拼命奔跑，却发现自己怎么也追不上前面走路的修伊。

来到一处相对僻静的地方，修伊正打算回头把几个卫兵都给收拾了然后从容离去，却发现在那几个卫兵的后方，竟然出现了两名高级武士。

一名海洋武士，一名大地武士。

“真见鬼！”修伊立刻放弃出手的打算。以他现在的能力，要打败两个高级武士虽有些困难，却也不是做不到，不过重要的是一旦真打起来，只怕会立刻引来更多的渡鸦城守军。除非他使用如狂暴雷球这样的道具杀出一条血路，否则想走很难。

他来南大陆可不是为了结仇的。

修伊立刻做出决断，不远处有一个环型大会场，不知道里面是什么。修伊也不管其他，快步向里走去。

两名守卫武士挡住了修伊的路，其中一名武士说：“没有邀请函不可以进去。”

修伊随手拿出一大把金维特放到两名武士手中：“这就是我的邀请函。”

两名武士对望一眼，同时收起金维特，恢复标准站姿，目不斜视。

修伊直入会场。

进了会场，修伊才发现这里竟是一个拍卖场。

拍卖场里人声鼎沸，看样子正在为某样货物叫价，主持拍卖的人非常激动，手里拿着法槌啪的一敲，高声大喊：“四百五十个金维特，恭喜那位朋友获得了十六号拍品。下面我们进行下一场拍卖……”

一名身高足有两米多的大汉被铁链捆绑着送上台前，这个家伙就象一头人熊，全身肌肉块块贲起，看上去吓人之极。

主持人用他高亢到变音的嗓门大声呼叫：“来自东大陆的野蛮人狂战士一名，拥有六级武士的实力，一旦狂化，立刻拥有一个海洋武士的力量，是用来角斗的最好人选！起拍价一百个金维特。”

“我出一百二十个。”

“一百三十个。”

“一百五十个。”

叫价声此起彼伏。

修伊回头看去，只见门口处那几名卫兵和那两个高级武士已经跟着进了拍卖场，该死的，这帮家伙还真是阴魂不散。

看到修伊站在拍卖场客人中，几名卫兵并没有立刻过来抓人，他们似乎是在顾忌什么，交头结耳互相说了几句。然后他们堵在门口，环抱双臂，用冷酷的眼神盯着修伊，发出嘿嘿的笑声。

那得意洋洋的表情象是在说，到了这里，看你还能往哪里走。

修伊四处张望了一下，除了自己进来的门外，好象没有别的门可以进出了。

不，不对，还有一个门可以走——送拍品上台的那个侧门。

不过那里显然是不许客人随意进入的。

修伊嘴角轻撇，他突然扬手：“我出三百个金维特！”

这个叫价吓了所有人一跳，一起回头看修伊。

修伊神情淡定地站在那里。

“真是见亡灵了，竟然有人为一个野蛮人奴隶出三百个金维特。”有人嘟囔着转身，大家都放弃了叫价。

野蛮人狂战士虽然强大，但是他们桀骜不逊，很难制服。如果是一个心甘情愿跟随你的野蛮人武士，就是叫价一千个金维特也不过分，可是被强行俘虏卖做奴隶，价值就得大大缩水。

那主持人听到修伊的叫价，眼前一亮：“三百个金维特，还有谁出更高的价格吗？三百个金维特一次！两次！三次！成交！恭喜那位年轻人，这头蛮牛归您了。”

“我希望能在台后立刻付款。”修伊高声道。

“您真是无比爽快，这绝对没有问题。”

修伊快步走进那扇小门。

几名卫兵面面相觑，其中一个高级武士骂了一句：“混蛋！快去后门堵住他！”

修伊进入后台，随手拿出一大把金维特放到其中一人的手上：“现在把那个家伙交给我。”

“好的先生。”一名侍者恭敬道，一边数钱一边吩咐一名仆役将那个野蛮人狂战士牵过来。

修伊说：“把铁链打开？”

“哦，先生，您或许还不清楚，这个家伙非常危险。在没有驯服之前解开他会带来不必要的麻烦。”

“这是我的事，把钥匙给我。”修伊厉声道。

那侍者无奈，一边将钥匙交出来一边说：“我要提醒您，先生，如果您买的货物在这里造成什么损害，我们都将把损失算到您的头上。顺便再说一句，这个拍卖场是属于博恩家族的。”

“就这些？”修伊冷冷看着侍者。

那侍者被这冷酷的眼神吓了一跳，结结巴巴回答：“就……就这些。”

修伊一把抢过钥匙，给那个野蛮人狂战士解开锁链，同时对那个野蛮人说：“听得懂我说什么就点点头。”

那野蛮人战士一双牛眼瞪着修伊，默默地点头。

修伊拍拍他的肩膀，指指不远处的门口：“走出这个门，你就是自由的了。”

“你是说你要放了我？”野蛮人狂战士很吃惊。

“我正在这么做不是吗？”修伊抽开最后一条锁链：“别想着报仇了，我没兴趣知道你是怎么来的，如果你不想从此老死在这片大陆，趁着现在自己是自由人，赶快离开。对了，如果门口有人不让你走……”

“我会拆碎他们的骨头。”那狂战士立刻回答。

“说得好。”修伊给了这大家伙一拳，一股大力瞬间反弹回修伊的手臂。

“快走吧。”修伊说。

感激地看了修伊一眼，那狂战士扭头就走，几名侍者和仆役目瞪口呆，只是货物已经出手，主人要如何处理，那是主人的事。

狂战士刚冲到门口，迎面正好过来两个卫兵。那两个卫兵一看到是刚才修伊买走的狂战士，同时大叫起来：“拦住他！”

狂战士深深地吸了一口气，猛然大吼起来：“吼！”

巨大的声浪就象是一发炮弹狠狠地冲向两名卫兵，将他们如风中的落叶般吹散。狂战士脚步不停地向着外面冲去。

一道犀利的电光掠空而过，狠狠刺向狂战士，狂战士头也不抬，一拳击向剑尖，捣出无边气浪……

修伊看都不看后门的战斗一眼，扭头又回到拍卖场。

后门的打斗一定会吸引那些卫兵的注意力，这个时候再从前门离开其实是最好的选择。

前门果然已经没有人。

修伊嘴角抿出得意的笑容，正要离开时，耳边传来那主持人兴奋激昂的叫声：“下一件拍品，是来自伟大的传奇炼金师伊莱克特拉……”

修伊愕然回首，台上那主持人兴高采烈的大声呼叫着：“伊莱克特拉笔记的三张残页！有感兴趣的朋友请尽情叫价吧！底价一千个金维特！”

第四部 帝国的逃犯（下） 第四章 拉塞特

更新时间:2010-6-21 7:07:42 本章字数:5927

世界上最痛苦的事情是什么？

是当你梦寐以求的东西出现在你面前时，你却没机会得到它。

当那名主持人喊出“伊莱克特拉的残页”这几个字时，修伊叹了口气，他知道自己走不了了。

这东西对他的诱惑就象是鼓动飞蛾的火焰，勾引色狼的美女，高利贷者眼中输急了的赌棍……

缓缓转过身来，修伊看着那几张简单的书页，在魔法灯的照耀下这简单的书页看上去却是如此的迷人。

不过这份东西并没有引起豪客们狂热的追捧，事实上很多人根本连手都不愿意举一下，看起来完全不感兴趣。

对此修伊到并不奇怪，这不能说是伊莱克特拉的传承不吸引人，完全是因为伊莱克特拉那恶劣的笔记习惯——乱七八糟想到哪写到哪的毛病。

在炼狱岛上第一次接触伊莱克特拉的笔记时，修伊就发现这位大炼金师在记录笔记时这个致命的毛病。他从不肯工整的记笔记，说明问题时总是含糊不清，而且记下来的东西经常是东一榔头西一棒槌。往往你在这一页看到的一句话，得翻到十多页后才能找到下一句。这种情况甚至会蔓延到不同的笔记之间。

在炼狱岛上有关于血肉傀儡的并不详实的记录，竟然能够在温灵顿和香叶城找到的两被笔记本里发现剩余的部分，这实在是令修伊无语。

换句话说，要想看懂伊莱克特拉的笔记本，你首先需要两个基本条件：一，拥有足够的伊莱克特拉的笔记。二：有足够的耐心玩拆字组合游戏。

这也是就是为什么象这样的宝贝最终只能叫出一千个金维特还没人答理的原因。一本笔记上的三张残页，谁能看得懂？

不过对修伊来说，所有的困惑都不是困惑。哪怕只是伊莱克特随手书写的一句话，他都要想尽办法搞到手。谁知道那句话是不是其他笔记里记载不全的内容补充呢？

修伊举起手，他正要叫价，却看到克拉克又从前门回了过来，看来那这个家伙的意识反应还是挺快的。

看到修伊果然已经又回到拍卖大厅，克拉克狰狞一笑，大步向修伊走来。

他来到修伊的身边，用不容置疑的口气低声说：“跟我出去，小子，听话的话我会用力轻些！”

“你确定？”修伊反问。

克拉克正要说什么，台上的主持人已经叫了起来：“那位先生，您不打算叫价吗？”

修伊这才发现，自己的手还举在空中，脑筋一转，他回过来对拍卖主持说：“当然，我叫价，三百个金维特。”

所有人都呆住了。

主持人有些结巴：“先生，我想您没有听清楚，这几张残页的底价是一千个金维特。”

“这样啊……”修伊做沉思状：“那好吧，我出四百个，不能再高了。”

主持人有些火大：“先生，我想您没有搞清楚状况，这里不是可以让你儿戏的地方。这东西的底价是一千个金维特，是一千！”

“五百！”修伊再度挥挥手，一副我很好说话的样子。

主持人忍无可忍，即便是对方已经在自己这里买过一件货物，也不可以如此公然挑衅拍卖场的荣誉。

“把那个家伙赶出去！”主持人大叫。

几名武士走了过来，上前就要揪住修伊。修伊大叫：“嘿，嘿，你们不能这样对待一位高贵的客人，你们知道我是谁吗？好吧好吧，我出一千个金维特！一千个！但是我现在就要那东西！”

主持人的脸色终于好看起来：“这还差不多。”

这句话很有歧义，实际上他是在说价格还差不多，但是在别人理解中，也包括了主持人同意现在就把残页给对方。

修伊正要上台，克拉克一把拉住修伊，恶狠狠地说：“把风羽交出来，不然你死定了！”

修伊一指克拉克对近身的几名武士说：“有人不想让我在这里消费。”

那几名武士一起逼向克拉克：“小子，放开你的手，我想你知道你现在站在什么人的地方。”

克拉克无奈地缩手，后退。

修伊迅速跳上台，把那三张残页往怀里一收，然后对着主持人鞠了一躬：“非常感谢您的慷慨，不过有件事我要告诉你。”

“什么？”主持人一楞。

“我没带这么多钱。”修伊很认真地说。

然后他立正，敬礼，一拳打在那主持人的脸上。

那主持人扑通扑通滚落台下，修伊回声大喊：“还不动手！克拉克！”

“该死！”克拉克大骂修伊混蛋。

可是下一刻，几名武士已经上前试图去抓克拉克，还有几名武士则向着修伊扑来。

修伊飞快地跳向侧门，进入藏品室，正撞上一名端着古董花瓶走来的侍女。

“啊！”那侍女尖叫一声，花瓶脱手飞出，人也向下倒去。

修伊脚尖微顿，原地转了个圈，硬是刹住了急冲的脚步，左手伸出托住那侍女的腰，右手向外伸展，正接住坠落的花瓶，同时和那侍女配合出一个曼妙的跨步搂抱姿势。

那侍女一脸惊恐地看着修伊，修伊随手把花瓶往侍女怀里一送：“我很抱歉，美丽的小姐。”

微一用力，将那侍女扶起，修伊向外跑去。

几名武士从大厅追了出来，正撞在那被修伊迷得呆楞的侍女身上。

花瓶再度脱手，砰的一声，摔在地上摔个粉碎。

修伊回头看了一眼，摇头叹息一声，再度发足向门外狂奔。

门外，那个狂战士还在打斗，他已经狂化，全身的肌肉如铁块般坚硬，不过和他作战的是两名高级武士，其中一名还是大地武士，那狂战士已经承受不住，身上被剑气划伤多处，鲜血淋漓，不过这家伙战意旺盛，竟然死死不退。

“怎么还在打？”修伊歪了歪脑袋。

他随手从戒指里取出一枚云雾弹，向地上一掷，一大团的烟雾就地升起。

狂战士咆哮连连，呼喝声声，猛然间却被人抓住了手臂。

完全是本能反应，他一拳击向来人，却被对方一把抓住。

“是我！”修伊低喝：“快跟我来。”

那狂战士一楞，被修伊拉着就跑。

待到云雾散去，哪里还有修伊和狂战士的身影。

那名大地武士脸色铁青：“混蛋！立刻派人张榜，一定要抓住那个家伙！”

——————————

渡鸦城的郊外，修伊和狂战士在一处荒野上烤着野火。修伊的手里翻烤着一只野稚，烤得差不多了后，撕下一条大腿递给那那狂战士：“给你。”

那狂战士接了过来，放在口里大口大口地咀嚼着，三两下就把一条大腿吃了下去。

修伊看他狼吞虎咽的样子，显然也是饿了很久，奴隶主们总喜欢通过饥饿来制服那些顽固不化的家伙，既可以节约粮食，又可以削弱对方。

“如果不够的话，你可以全吃掉。”修伊说。

狂战士也不客气，把整只烤稚都抢了去，低头狂啃。

修伊笑笑，随手从戒指里取出带着的肉干，自顾自地吃。

那狂战士看到修伊无中生有的变出这些东西，微微楞了一下，但什么也没有说，只是继续吃东西。

“你叫什么名字？”修伊问。

“拉塞特。你呢？”

“海因斯斯特里克，不过那不是真名。我的真名叫修伊格莱尔。”

“哦。”狂战士看上去毫无反应，显然是没听说过这个名字。

“你是怎么成了奴隶的？”修伊问他。

“南大陆的一支船队洗劫了我的村子。”拉塞特的眼中闪过一线黯然：“他们打着做生意的名号，带来大量的武装力量。碰到实力比自己强的就躲，遇到实力差不多的就平等交易，遇到实力不如他们的就烧杀掳掠。”

“没想到商人也会做出这种事。”

“有些商人会，有些商人不会。这个拍卖场属于博恩家族，这个家族一半是海盗，一半是商人，我的村子就是被他们洗劫的，很多人都死了。”

“他们在当地很有势力？”

“渡鸦城城城主和博恩家族有非常密切的关系。”拉塞特用奇怪的眼神看修伊：“你竟然不知道？你刚才的行为已经招惹了整个渡鸦城。”

修伊也微微楞了一下，他苦笑：“有时候事情就是这样，你越是不想惹麻烦，麻烦就越是会追着你来。”

拉塞特耸了耸肩，他反正本来就是个奴隶，情况再糟糕也不可能比现在差，所以到也不在乎，只顾着低头狂吃，看来是要在死前先填饱肚子，一只十余斤的烤稚在他的狂啃下转眼只剩下骨架了。

低头沉思了一会，修伊站了起来。

拉塞特问他：“你要去哪？”

“还能去哪，当然是回渡鸦城。”修伊淡淡道。

“你疯了么？还回去做什么？”东大陆的狂战士不仅作战狂猛，性格也向来狂傲，但就算这样，也没有狂到明知道得罪了整个渡鸦城还要返回去送死的地步。

“我必须回渡鸦城，我要去那里买些材料。”修伊很认真地说。

“你是个炼金师？”拉塞特有些明白了。

修伊点点头：“是的，就在遇到你之前，我刚刚想通几个炼金术上的问题，那或许可以帮助我解决一些难题，制造出一些不错的东西，在我灵感消失之前，我必须把它们先实现出来。”

“可你现在已经成了通缉犯。”

“习惯了。”修伊耸耸肩。

尽管表面上一脸的不在乎，修伊也很纳闷，为什么自己走到哪都甩不掉被人通缉的命运呢？

第四部 帝国的逃犯（下） 第五章 迷茫

更新时间:2010-6-21 9:48:27 本章字数:6075

对于修伊要返回渡鸦城的决定，拉塞特并没有做过多反对，不过他表示要跟修伊一起去。（）

狂战士们的脾气虽然不好，但性情大多耿直。在拉塞特看来，不过修伊出于什么动机，都是他救了自己，所以自己也应该回报他。何况这里是南大陆，不是他的家乡，身处异域，他也无处可去。

两个患难中结识的人就这样又重新回到了渡鸦城，不过在此之前，修伊先给两个人做了一下相貌上的修改，只是拉塞特那超壮的身躯，却是没法掩盖的。

从某种程度上说，假如没有拉塞特，那么只要修伊愿意，没有任何人能认出他来。可是有了这个家伙，他就象是黑夜里的一盏明灯，不仅照亮自己，顺便也把修伊给照了出来。

最令人郁闷的是拉塞特毫无这方面的自觉，在他的看法里，自己的做法是报恩，而不是拖累。

但是修伊对此却毫不在意——从这一点上也可以看出修伊为什么走到哪都有麻烦。很多时候他不是看不到潜在的危险，而是看到了也不在乎。

炼金材料市场已经明显加强了守备力量。

看起来拍卖场的人虽然不知道修伊是谁，但也猜到了他一定是个炼金师。只有炼金师才会对笔记残页感兴趣，也只有炼金师才能制造出连大地武士都无法看透的云雾弹。

在这样的情况下，修伊漫步在材料市场寻找着他需要的各种材料，神态优雅从容，仿佛是在自家花园中闲庭信步。相比之下，拉塞特的表情多少有些紧张，总是不时的东张西望。

“放松些，我的朋友。”修伊低声说：“你脸上的表情就好象偷了别人家的鸡，就算是白痴都能感觉到你的紧张。”

“我从不惧怕任何人！”拉塞特捏紧了大拳头。

“不惧怕和不紧张是两种概念。”修伊淡淡道：“我相信你是一个作战时勇猛的武士，但那不代表你有足够的定力。某种程度上说，你或许不惧怕战斗，不惧怕死亡，但你惧怕其他许多东西。”

修伊停下脚步，看看拉塞特：“所以，你总是不够放松。”

拉塞特怔怔望着修伊，他很难想象一个少年怎么能说出这样直入人心的话来？在那之前他从未听到任何人对他做出这样的评价。

村子里的人夸赞他的勇猛，俘获他的奴隶主们则夸耀他的强壮，但是今天，他却被一个少年给教训了。

修伊说：“相信我，没必要那么紧张，既然你不害怕有可能发生的战斗，就没必要在战斗前担心什么。”

“我只是不希望被发现而已。”拉塞特嗡声嗡气道。

“我也不希望，所以我们更要放松。”修伊拍打着他的脸：“别把自己弄得象块石头，放松你的关节，精神，不要到处乱看，把注意力集中在那些材料上。”

“我不是炼金师，对那些东西没兴趣。”

“那就看美女，这里有很多姑娘可以看。”修伊笑道。

“是个好主意。”拉塞特抓抓后脑勺笑了。

修伊这才满意的点点头，回转身去，他正打算继续采购材料，却看到眼前一道熟悉的人影闪过。

修伊的身躯立刻僵住。

———————————————

自从男人清醒之后，他就总是坐在船头一动不动。

他可以从太阳升起的时候一直坐到太阳落下，期间连个手指头都不会动一下。

你问他什么，他都是摇头不知道；你跟他说话，他就只是用呆板的眼神看着你；你给他吃饭，他就吃，你不给他吃，他绝不会张口要。

他可以静坐一天，不吃不喝，不言不语，无论你做什么，他都没有反应。

爷爷曾经不止一次用各种话语提醒这个男人，希望他下船，但是每次得到的回应都是那冰冷的充满敌意的眼神。

几次之后，爷爷再不敢和那个男人说话。

不过西蒙妮并不在乎这个，她坚持相信，这是神的安排。

“神的安排自有道理。”西蒙妮对她爷爷这样说。

“我的西蒙妮，你就是太天真善良了。”每当如此，爷爷就会发出这样的慨叹。

的确，西蒙妮是一个非常纯洁的姑娘，她或许不算太美，但她总是微笑,对生活充满希望与信心。

她的眼睛里，似乎只能看到美好的东西。

比如她现在就说：“至少他不是个坏人对吗？坏人不会那样，也许他很可怜，受到过很大的伤害？神灵把他送到我们身边，是让我们帮助他呢？”

爷爷叹息：“你认为你能怎么帮他？我觉得他就是一个傻子，连话都说不全，整天抱着他那把剑，不许任何人碰一下，也不理任何人。也许在他的眼里，只有那把剑是重要的，其他的都不重要。我很担心有一天他会发狂，会杀了我们。”

“不，我相信他不会，爷爷。”西蒙妮很认真的说。她指着自己的额头：“神说，我们要学会用心去观察人。我能感觉到他的心，或许曾经蒙尘，但依然是向往光明的。我会帮助他，爷爷，让他重归光明的怀抱。”

爷爷并不相信，但是西蒙妮却坚决地开始执行她的计划。

她要让这个迷途的羔羊，重返神的怀抱。

从这天开始，西蒙妮每天对着那个迷一般的男子说话。

“嘿，你好啊，又见面了。”

“今天的天气不错哦。”

“瞧，我们今天打了一条大鱼也！好大的一条！”

“为什么你总喜欢坐在这里？我是说，你可以考虑换个姿势，比如躺着？”

“嘻嘻，石头人，你不觉得笑一笑会让你变得更可爱些吗？”

“……”

少女每天就是这样，坐在男子的身边，一个人自顾自的说话。男子不理她，她也不生气。偶尔男子会回上一句话，西蒙妮就会高兴半天，然后对着爷爷喊：“瞧，我又让他对我说话了。”

然后男子就继续坐着不动。

今天西蒙妮再度来到男子的身边。

“嘿，我又来陪你了，我知道你也许不稀罕我，不过我还是觉得你需要帮助。”西蒙妮自顾自地说。

她没指望男子理睬他，但是这刻男子却突然说道：“我……不……需要……帮助。”

西蒙妮微愕，看了看男子，那刻直呆板的表情毫无变化。于是她很认真说：“不，你需要。你瞧瞧你，连话都说不好，结结巴巴的。我看这都是因为你说话太少的缘故。你以后应该多说说话。还有，象你这样拒绝人，是很不礼貌的行为，你应该学会说谢谢。”

西蒙妮站在男子身前，很认真的开合红唇，做出示范：“跟着我，说谢……谢！”

男子冷冷地看了她一眼，转过头去。

西蒙妮呆呆地站在那里，好一会，她勉强挤出一丝笑容：“好吧，既然你不想学，我明天再来教你。我相信总有一天你会学会的。”

西蒙妮向船舱走去。

突然心中微感酸涩，一滴泪水从西蒙妮的脸上流了下来。

时间，就这样一天天过去。

男子每天坐在船头的习惯始终没有改变，无论刮风下雨。

西蒙妮则同样每天必定要抽出一些时间陪男子说话。

对于男子石头一般的顽固，西蒙妮毫不介意。她是如此的天真，却也是如此的固执与坚持。她每天坚持着陪男子说话，不管那男子说出怎样的伤害她的语言，又或者干脆对其无视，也从不放弃。

每当看到这样的场面，爷爷就会叹息着进入船舱，为自己的孙女心痛。

有时候会有别的船家经过这里，看到那男子坐在船头，就大声对西蒙妮喊：“嘿，西蒙妮，那个男人是谁？你的未婚夫吗？”

西蒙妮就会脸色涨得通红，却骄傲的挺起胸膛大声说：“不，但他是我的朋友。”

终于有一次，又有船家经过，在看到那个男子后，大声对西蒙妮说：“西蒙妮，为什么你的朋友总是坐在那里一动不动？”

西蒙妮大声回答：“因为他喜欢。”

“可是他看上去象个白痴！”

西蒙妮不满大叫：“不许胡说，石头哥哥不是白痴！”

“石头？他叫石头？哈哈哈哈！”船家发出了放肆的大笑。

西蒙妮小脸蛋涨成一片血红：“不许你们侮辱我的朋友，不然我再不会理你们了！”

船家大笑着离去，西蒙妮气鼓鼓地坐在船头，一句话也不说。

“为……什么……要……帮……我……说话？”男子突然问。

西蒙妮楞了楞，她回答：“不管你是怎么想的，既然我把你当成朋友，就应该要帮你。而且我知道你不是白痴，只是……”

她说不出只是什么，因为她对这个男人一点都不了解。

她不了解他是什么人，来自何方，是做什么的。

她甚至不知道他叫什么。

这让她有些难过，便有些说不下去。

“只是……什么？”男人问。

“只是……有些冷漠吧。”西蒙妮勉强挤出一点笑。

男人看着她的笑容，突然说：“你……今……天……的……笑……不……好……看。”

西蒙妮愕然。

男人问：“说……谢……谢……能……让……你……笑……得……好……看……吗？”

西蒙妮呆呆地点了点头。

于是男人说：“那……么……谢谢。”

西蒙妮呆楞了半响，突然大叫着跳起来：“爷爷，他说谢谢了！他对我说谢谢了！我就说能成功的！他不是天生的冷酷无情的人！”

西蒙妮一把抱住了那男子，脸上露出了开心的笑。

男子觉得，那笑容很美。

本书\*。

第四部 帝国的逃犯（下） 第六章 故人重逢

更新时间:2010-6-22 7:04:46 本章字数:6204

兰斯洛特！

修伊怎么也没有想到，他竟然会在南大陆看到兰斯洛特。

他可以肯定自己绝对没有看错。

他不是应该在南方家族闭关修炼的吗？怎么会跑到南大陆来了？

修伊错愕不已。

兰斯洛特并没有发现修伊，自顾自的向前走着。

修伊匆匆拿出一把金维特递到商铺老板的手中说：“这几样货我全要了。拉塞特帮我打包，跟上我。”

修伊说着快步出门。

“喂，喂！”拉塞特在后面大叫，手忙叫乱地把修伊选中的材料收起来，跌跌冲冲地跑过来：“你在干什么呢？”

“我看到了一个朋友。”修伊回答。

“那就上去打个招呼。”

“不行，我把他当成朋友，但我不确定他是怎么看我的。”修伊回头苦笑：“我曾经欺骗过他，利用过他。”

拉塞特的眼神有些迷惑：“你就是这样对待朋友的？”

修伊叹了口气：“只是迫于无奈的选择。”

“如果是这样，那就好办了。”拉塞特咧着嘴笑了起来：“上去跟他打个招呼。他要是肯原谅你，那就继续做朋友，要是不肯，那就把他揍一顿。”

把兰斯洛特揍一顿？

修伊用同情的眼神看着拉塞特。

他提醒道：“他是个星辰武士，而且是个从圣域手底下活着逃命的星辰武士。”

拉塞特的嘴巴大得可以塞下一整个拳头。

半响，他说：“好吧，我承认我说错话了。不过……你说你欺骗并利用过那个星辰武士？”拉塞特顺着修伊的眼神朝兰斯洛特的背影望去。

“是的。”修伊点头。

“你竟然还能活到现在？”拉塞特很迷惑：“而且还打算跟踪他？”

对拉塞特来说，星辰武士已经是强大到只可仰望的存在。眼前的少年竟然敢欺骗和利用一个星辰武士，这实在是难以想象。

修伊苦笑：“他是我曾经的斗气老师，启蒙导师。”

“你会斗气？见鬼，我以为你只是一个身手还算灵活的炼金师。”拉塞特嘟囔。

身手还算灵活的炼金师？这是修伊第一次听到有人这么形容自己。

他正想说什么，却看到不远处几个人走了过来，正是加斯科恩家族的那几名骑士，其中一人正是克拉克。

克拉克正在人群中梭巡着，当看到拉塞特时，他明显楞了一下，很显然他认出了这个人正是被修伊买下的那个狂战士。

而在拉塞特的身边，站着的那个少年……

克拉克的眼亮了。

他对着身边的几名骑士说了几句，几个人同时向着修伊走来。

拉塞特也注意到这种情况，他问修伊：“我们好象暴露了？”

“托你的福。”修伊无奈回答。

“我来解决他们。”拉塞特嗡声嗡气道。

三个低级武士，他还没放在眼里。

“不！”修伊一把抓住拉塞特：“你出手的话，太明显，会引来守卫的注意。”

拉塞特一呆，正想问那要怎么做，修伊已经大步走了过去，对着克拉克做了一个标准的绅士礼：“你好克拉克，看到你真高兴。”

克拉克被修伊的突然迎上楞了一下，他还没来得及说话，修伊已经一个箭步走了过来，原本挡在胸前的右手突然电闪出拳，正击中克拉克的小腹。这一记动作极其隐秘，没有引起任何人的注意。克拉克吃痛玩腰，修伊已经一把扶住了他：“不必还礼了克拉克，瞧瞧你就是这么客气。”

扶住克拉克的肩膀微一用力，一股灵魂能量已经顺着克拉克的身体直接冲入他的脑海，他的眼前一晕，再说不出一句话。修伊趁势而上将他抱住，做出亲热的搂抱姿态。

后面的几名骑士见此情景，一时间诧异莫名，谁也搞不清发生了什么。

修伊已经抬头向着那几名骑士说：“他们是你的朋友？”

右手手指在克拉克下颌上轻弹一下，克拉克不由自主的点头。修伊将他往身后一推，送到拉塞特的怀里，对拉塞特说：“笑一个。”

拉塞特满脸横肉挤出了一个难看的笑容，到象是他也和克拉克是好朋友，正在拥抱一样。

修伊一个漂亮的扭身滑步，已经移到了克拉克的背后，用背部微微一顶，将克拉克瘫软的身体重新顶直，同时向着那几名骑士走去：“嘿，你们好，克拉克的朋友就是我的朋友。”

话音刚落，修伊电闪出拳，两手同时击中两名骑士的下巴，将他们打得身体后扬。

修伊向前一个踏步，两个伸出去的拳头已经转换方位直接搭在了对方肩膀上，将两个即将要栽倒的骑士又拉了回来，同时叫道：“天啊你们喝醉了？”

双手微一用力，两名骑士不由自主的转向相对，修伊按着他们的头做了一个凶狠而快速的碰撞，撞的两人眼冒金星。修伊这才将两人放下。

两名骑士扑通倒地。

“嘿，谁来帮帮他们，他们喝多了。”

修伊一边对周围人群说，一边向后退去。

他这番出手，动作快速隐蔽，就在大众眼皮子底下惊醒，却没一个人察觉。

至于拉塞特，他看得目瞪口呆。

要说轻而易举地放倒三名骑士，拉塞特也能做到，但是象修伊这样驾驭轻熟，却又做得如此灵巧，那是打死他都做不到的。

修伊回到拉塞特身边，拉塞特低声说：“见鬼，你是个武士？”

“和你同级。”修伊回答。

拉塞特哑然。

远处兰斯洛特的背影即将消失，修伊加快脚步跟了上去，拉塞特抱着克拉克尾随在后。

修伊郁闷：“你还抱着他干什么？”

拉塞特如梦初醒，随手将这个家伙扔到了地上。

不过他用力过猛，克拉克一头撞在了石板地面，“啊！”的一声当场痛醒。

他一睁眼正好看到修伊，大叫起来：“海因斯！海因斯在这里！”

“拉塞特你是个混蛋！”修伊气得大骂，飞起一脚踢昏克拉克。

与此同时，炼金市场的守卫也听到了这句呼喊，同时向这边扑来。

不过最糟糕的不是这个，是兰斯洛特。

海因斯这个名字一入耳中，令他微微有些错愕。

本能的回头看了一眼，却只见一个少年拉着一个蛮牛般的壮汉正向着人群里钻去。

那少年的身影如此熟悉，竟让兰斯洛特的心咯噔巨跳起来。

在炼狱岛和修伊在一起这么多年，就算他化了妆，兰斯洛特也一眼认了出来。

“修伊格莱尔！”他暴吼出声。

“该死！”修伊怒道：“我下次再不用炼狱岛上的名字做化名了！”

数十名守卫循着声音向这边赶来，一路狂暴的推开人群，兰斯洛特也从另一头朝着修伊追来。

这还不算，一些戴着博恩家族家徽的武士也出现在这一带，在听到克拉克的声音后迅速跑来。

“这下麻烦了。”修伊苦笑。

眼看着四面八方都是武士向自己扑过来，修伊突然对拉塞特说：“你怕高吗？”

“什么？”拉塞特一时不解，迷惑地问。

他那憨直的脑筋到现在还没理解到底发生了什么事。

修伊也懒得再问他，抄着拉塞特的手突然发力，将这头大蛮牛象颗炮弹一样向着空中扔了出去。

两只炽焰鸟突然出现在空中，一左一右同时咬住拉塞特的手臂。

这大家伙的份量太重，一只炽焰鸟根本带不动他，不过两只一起，勉强可以带着他飞行一段距离。

拉塞特人在空中，两脚直蹬：“放我下来！放我下来！”

不过话是这么说，低头一看自己距离地面越来越远，心里一阵发虚，又生恐炽焰鸟真的松嘴把自己生生摔下去。

修伊仰面看天，无奈的摇头：“大笨熊！”

霍然回首，兰斯洛特已经如一道旋风般冲到修伊不远处。

修伊两手一摊，向兰斯洛特敬了一礼：“真高兴又见到您，兰斯洛特大人。”

——————————————

兰斯洛特怔怔地望着修伊。

他也没有想到，自己竟然会在这里和修伊相见。

曾经有很多次，他设想过有一天自己再次碰到修伊，到时候自己会怎么做？

是杀了他？因为他欺骗了自己。

还是感谢他？因为同样是他，让自己获得了自由？

如果没有这个少年，自己或许还在炼狱岛上做一个默默无名的魔兽猎人，一辈子埋没其中；如果没有这个少年，自己或许还无法领悟什么叫勇者之心，在武者的境界上也将永远止步不前；如果没有这个少年，自己或许根本不会有挑战圣域的经历，更不可能如现在般潇洒自由。

是该感谢他？还是该恨他？

兰斯洛特自己一时也有些茫然。

刚才修伊出现的时候，他完全是本能的去追修伊，但是这刻真的直面修伊了，他反到不知道该怎么做了。

他怔怔地望着修伊，看着他自信的笑容，突然间似是想通了什么，轻笑说：“修伊格莱尔，好久不见。”

这话一出，修伊长吐了一口气。

只要兰斯洛特没有第一时间向他出手，那么一切就都好办了。

“是啊，好久不见了，兰斯洛特大人。”

修伊轻声回答。

第四部 帝国的逃犯（下） 第七章 立威

更新时间:2010-6-23 10:10:34 本章字数:8000

兰斯洛特怔怔地看着修伊，一年多不见，这小子明显长高了。

不过最大的变化，不在于修伊的高度，还在于他的气质。如果说那个时候的修伊格莱尔还只是一个生命随时受到威胁的小人物的话，那么现在的修伊格莱尔，已经有了一种强者特有的气质与风范。

他的脸上挂着自信的微笑，那蛮不在乎的表情，与自己曾经认识的修伊简直判若两人。

“真没想到会在这里遇见您。”修伊说。

兰斯洛特苦笑：“世界很大，却也很小……对了修伊，你怎么会到南大陆来的？”

“我也正想问您这个问题呢？您怎么会出现在渡鸦城？也许我们该找个地方喝点酒，好好聊聊。”

兰斯洛特正要说话，四面八方拥挤而来的武士已经纷纷向着修伊冲来，口中还大喊着：“就是他，抓住那个家伙！”

“怎么回事？”兰斯洛特疑惑问。

修伊耸耸肩：“刚来一天，就成了通缉犯。”

兰斯洛特眼珠子都快掉出来：“你还真是走到哪都不太平呢。”

“我是被陷害的。”修伊也很无奈。他用求救的眼神看着兰斯洛特。

兰斯洛特呆了一呆，终于无奈地叹了口气。眼看着一大群武士已经冲了上来，呼喝着要抓捕修伊，兰斯洛特突然狂吼出声：“所有人都给我住手！”

这一声呼吼如平地炸雷，兰斯洛特身上爆发出一大团斗气光芒，惊得所有人震撼不动。

“是大地武士！”有人叫起来。

兰斯洛特并没拿出全部实力，在他看来，要震慑这样一群卫兵，展现出部分力量就已经足够。追捕修伊的人里有海洋武士，那么兰斯洛特就展现出大地武士的力量，正好压住对方，便已足够。

果然，不少卫兵被吓得后退几步。

一名武士壮着胆子走出来，对兰斯洛特鞠躬道：“尊敬的强者，这个少年违背了帝国的法令，在宝琴平原进行偷猎行为，我们只是秉公执法……”

兰斯洛特不耐烦的挥手：“那是你们的事，我没兴趣管。我要和这个小子说几句话，你们全都闪开。有什么事，等我和他说过以后再说。”

然后他一指修伊：“你，跟我来。”

好久不见兰斯洛特，想不到他现在竟也有如此霸气的一面。

离开了炼狱岛后，不止是修伊，兰斯洛特也在改变。

现在的他，再不象当年被修伊批评的那样软弱了。

被兰斯洛特的气势所震慑，没有人敢阻拦修伊。

修伊跟着他上了不远处的酒楼二层，下面是一大群武士气势汹汹守住酒楼等待——空有气势而已，没人真敢上去做些什么。

————————————————

丹·考茨是渡鸦城的城主。

和大部分的城主一样，出身世家，贵族阶级，表面斯文会做人，暗底里贪婪凶狠。

事实上大部分的贵族都是如此，你很少看到他们以一幅无赖面孔出现在大街上，尽管很多时候他们的行为比无赖更无耻，但他们总是擅长把一切无耻的事情正义化。

比如博恩家族的奴隶买卖，就是一种本土正义形势的体现。

当白天修伊在拍卖场大闹的时候，他不会想到这个拍卖场里面有城主大人的股份。当然，考虑到伊莱克特拉笔记残页的诱惑力，想到了多半也该怎么做还怎么做。但是对丹·考茨来说，这等于有人在他脸上狠狠打了一拳。

打在那个主持人脸上的一拳就象是打在他自己脸上一样，令他愤怒无比。

再加上那个偷猎者的罪名，足够丹·考茨做出任何极端反应了。

“你说什么？！”丹·考茨霍然转身，横眉怒目。

“发现了那个叫海因斯的小子，但是他的身边有个非常强大的武士庇护他。”

“有多强大？”丹·考茨怒了，什么样的武士竟敢招惹自己？

“好象是个大地武士。”

“一个大地武士就想对抗整个渡鸦城？”丹·考茨怒吼：“把拉曼兄弟都叫过去，把他抓起来！”

想了想觉得不够，又加了一句：“我也去！”

修伊和兰斯洛特还在酒搂里喝酒，修伊特别为兰斯洛特点了几道他喜欢的菜，兰斯洛特也没想到修伊竟然还知道自己的喜好，尝了几口后，摇了摇头：“没有你做得好吃。”

修伊笑了：“如果大人喜欢，我以后还可以做给大人吃。”

兰斯洛特听到这句话，微楞了一下，想了想他终于还是摇头说：“修伊格莱尔，你这个小混蛋还是和以前一样，每说一句话，每做一件事，都有着特别的目的。”

自从离开炼狱岛后，兰斯洛特就不止一次的回想修伊所做过的一切。他本就不是笨蛋，在知道了修伊的作为之后，立刻意识到以前发生的一切，背后都有修伊在暗中操纵。从结果推测起因，永远比从原因推测结果要来得容易许多，也因此才发现修伊竟是很早就开始了对自己的利用。

只是事情已经发生了，结果看起来对自己不算太坏，修伊也没有害他，所以他也懒得去计较生气，只是心里总有些窝囊。也想过再见到修伊的话，要狠狠打他一顿，只是当那张充满阳光的少年的脸出现在自己眼前时，还是怎么都狠不起心来下手。

不过也正因为这样，他对修伊还是保持着警惕防备的心理。

尤其是这一年来，修伊的名气可不比他兰斯洛特弱，谁能想到，当初炼狱岛上的小小少年，在不过一年多的时间里，竟已经闯下了如此威名。整个兰斯帝国都被他绞得天翻地覆。

他还不知道修伊也曾在圣域的手底下逃生，更不知道兰斯帝国已经改朝换代。

“对于曾经的欺骗，我赶到很抱歉，兰斯洛特大人。很多事情就是这样，我们不得不做一些违背自己意愿的选择。比如您要看着那些事情发生，却无力阻止，比如我看到那样的事情，就只能竭力反抗。这或许和我们所处的环境有关，我只希望您能理解。”

“我能理解，过去的事就不用再提了。那么修伊，你为什么会跑到南大陆来？”

修伊微笑：“没有人喜欢生活在到处都是敌人的土地上，对吗？兰斯洛特大人。”

这个问题，令兰斯洛特微愕。想了想，他点头说：“看来你在这里找到了新的盟友。”

“那么您呢？兰斯洛特大人，您又是为什么到这里来？”

兰斯洛特迟疑了一下，这才长长地吐出了一口气：“你知道武士的悲哀是什么吗？”

修伊一呆，兰斯洛特说：“是我们拼命的寻求强大的力量，但却永远无法成为这力量的主人。”

修伊明白了。

在等级制度森严的封建帝国，武士的存在注定了是要为贵族阶层卖命的。这是一个令人悲哀的事实，尽管他们拥有强大的武力，就象是一把锋利的刀，但他们不是握着刀把的人。

他们虽然强大，但他们不事生产，不懂生存诀窍，拥有再强大的力量，终究还是要依托于贵族阶层。除非他们整日里靠烧杀掳掠过日子，否则就必须选择出卖自己的武力。高级武士和低级武士的区别，不过是卖出去的价格多少而已。

在风鸣大陆的人类发展史上，也的确有过强者们依仗武力为所欲为的现象出现，后果就是天下大乱，世界纷争。没有道德法律约束的社会，就象是最原始的丛林社会，到处充斥了杀戮，血腥与残暴不仁。

在这样的社会下，即便是强者自己，都很难保证生存安全，更别说享受美好生活了。

在混乱中争取安宁，是每一个人共同的理想，于是社会制度开始出现，法律开始强调平等，道德规范逐渐建立，并在千百年的发展中形成一套独特的贵族秩序。强者，世俗权力，教会，等等等等，都是在这种长期磨合中逐渐成长壮大起来的，并形成了相互间的制约力量。

当然也有一些人依旧渴望绝对的自由，比如那位灵魂大法师伊尼戈戴蒙就是最明显的例子，甚至巴克勒也是一样。但在他们追求自由的过程中，他们付出的代价更大。结果就是伊尼戈戴蒙消失于人间，巴克勒则以贵族身份重返社会。

彼此让步，相互妥协，是强者和社会在千百年的不断冲突与对话中逐渐形成的默契。

兰斯洛特说：“南方家族在很早以前就试图把生意做到北大陆范围以外去。他们对往来两地，贩卖资源的暴利生意非常感兴趣，所以一直很想打开一条海上运输线。”

“足够的利润可以让人们无视一切危险。”修伊回答。

“的确是这样。”兰斯洛特苦笑：“我回到家族之后，家族在这方面的想法就变成了行动。”

“有一位星辰武士护驾，的确是非常好的资本。南方家族该这样做。那么说，这就是您出现在这里的原因了？”

“我的职责是保证南方家族在这里的生意不会受到匪帮的骚扰，保证生意过程的正常进行。”

呼！

修伊长长的吐出了一口气。

看起来兰斯洛特虽然已经比以前多了几分霸气，但在根本上并没有太大的改变。他依然是一个忠于法律，忠于规范，忠于制度，忠于自己的家族，并不打算为自己弄太多特权的人。

他依然相信人需要通过自己的努力去获得些什么，对于不劳而获的行为不屑一顾。

尽管他自己并不喜欢这样。

如果是这样的话……

修伊笑了。

他知道自己该怎么做了。

自从黑武士不在身边后，从未有一刻，修伊会如此开心。

他正要说话，酒楼下突然传来人马呼喝声。

大批的部队从远方而来，使包围酒楼的实力大增。

修伊望着楼下呼喝的士兵们，发出了令人心冷的讥笑：“看来有人不死心呢。”

兰斯洛特也有些怒了。

尽管高级武士在本质上依然要靠出卖武力为生，但这不代表他们就可以被肆意无视。特权同样也是收买他们的价码，有人无视强者的特权，就等于从强者手里抢钱，后果很严重。

兰斯洛特正要出手，修伊拦住了他。

他说：“我来解决这件事吧。”

“你？”兰斯洛特一楞。

修伊已经走下楼去。

上百名武士气势汹汹的围了上来，各种武器同时对准修伊。

修伊的脸上依然洋溢着孩子般的笑容，他的目光落在了中间那个骑着一只驮兽的大胖子身上。只看他那身华丽的衣冠，就可以确定这个人的身份。

“丹·考茨城主大人？”修伊用温文尔雅的语调问。

“你就是海因斯斯特里克？”丹·考茨的声音很愤怒。

“确切地说，我叫修伊格莱尔，这是我的真名。”修伊回答。

“原来是个喜欢使用假名字的小家伙，你这个无耻的盗贼，你违背了帝国的法律。现在我以塞拉帝国渡鸦城城主的名义宣布，你被捕了，你的同伙也将同样受到法律的严惩！”

“请等一等，城主大人，我觉得这件事里有误会。”修伊高声道：“我并不是一个偷猎者，这完全是小人的陷害。有人看中了我的风羽，想要得到不属于他的东西。”

“风羽？你说你有风羽？”丹·考茨城主两眼放光。

“是的大人。”修伊很镇定地回答：“这完全是一个陷害，加斯科恩家族的特里曼先生可以证明我不是偷猎者。”

丹·考茨城主摸起了下巴，他或许贪婪，但不是笨蛋，加斯科恩家族在渡鸦城也有着相当的名气，如果他可以证明少年的话，那么那个叫克拉克的家伙或许真是在陷害这个少年。他甚至可以想通他为什么这样做。

风羽可是炼金师眼中的顶级材料。

修伊又说：“另外有关于拍卖场的事，我表示道歉，我愿意就此做出赔偿。”

说着，修伊拿出几瓶药剂放在地上。这些药剂都是顶级的药剂，价值不菲，足够弥补拍卖场的损失。

不过这也让丹·考茨城主的眼前一亮。

很显然，这个少年相当富有，不仅拥有风羽，同时还拥有一些不错的药剂。对了，他是个炼金师，所以才会对伊莱克特拉的残页感兴趣。

也许他的身上还有更多的好东西。

丹·考茨嘿嘿笑了起来：“这些话你还是留到牢里去说吧。来人，把他抓起来，收缴他所有的东西。”

“我觉得城主大人您最好谨慎决定您的言行。”修伊依然微笑着，看起来对这结果毫不意外。

丹·考茨怒了：“这里是渡鸦城，是我的城市。没人能在我的城市里让我谨慎自己的言行！给我把他抓起来！”

修伊冷眼看了这位城主大人一眼。

是时候了。

是时候给这位城主大人一些教训，让他知道贪婪的后果是怎样的可怕。

轻声的吟唱响起在众人的耳边，若午夜风吟，奏出令人惊悸之音。

地面上的沙土忽然飘扬，在风的吹动下，形成一片尘雾，弥漫天空。

无数个空气漩涡在周围出现，将整片空间凝聚在风力笼罩下。

所有的武士同时失去了视野。

“是魔法师！那个家伙是个魔法师！”

有人厉声高呼。

第四部 帝国的逃犯（下） 第八章 附带条件

更新时间:2010-6-23 10:10:38 本章字数:9839

就象是北大陆一样，南大陆的魔法师地位同样极高。

魔法师不仅仅代表着力量，同时也代表着尊崇的身份。

当武士们叫出魔法师这个词的时候，丹·考茨的表情也微微变了一下，不过他很快镇定下来。

这多半是个不知从哪里冒出来的魔法学徒，算不上什么真正的魔法师。而且一个城主的身份也不会比一个魔法师更低。真正让他顾忌的是这样一个魔法学徒的背后，是否还隐藏着什么大人物。

不过贪婪很快就消除了他的这种顾忌，他大声叫了起来：“给我抓住他！”

有了城主的命令，武士们一拥而上。

只是沙雾弥漫视野，使人看不清方向。

当武士们冲进修伊先前所在地方时，他早已不在那里。

与此同时，来自丹·考茨的身边，却突然暴吼出声。

一道犀利的剑光扬起，那是丹·考茨身边的大地武士突然刺向身边的空处。

修伊的身影刚刚出现，那一剑已经向着他的面门刺来。

渡鸦城一共有两名大地武士，分别叫亚当加曼和亚森加曼，其中一个正是追捕过修伊的亚当加曼。这两个人都是丹·考茨花大价钱请来保护自己的。他们也的确有着很强的实力，修伊的虚空斩刚一使用，兄弟两人就已经感觉到了身边的魔法波动。两个人一个保护丹·考茨，一个则攻击修伊。

眼看着就要刺中修伊，修伊的身形突然加速，形成大片的残影，亚当加曼志在必得的一剑刺入空处，发出了咦的惊呼。

他没有想到这个少年不仅会魔法，竟然还有着出人意料的武士本领。

急掠而来的修伊直逼丹·考茨，亚森加曼把城主大人往自己身后一拉，长剑怒挥：“滚回去！”

“不太容易！”

一道绚目剑光猛烈划击而来，挟掠着虎虎风雷飙击而出，迎着亚森加曼的长剑撞去，仿佛彗星撞击，当当当当发出数十声清脆响声，金铁交鸣时迸出的火花密集到可以照亮长夜，亚森加曼只觉得一股浑厚的力量如山般向自己冲来。

怎么可能？

这个少年怎么会拥有堪比大地武士的力量，还有如此极限的速度？亚森加曼的眼睛露出难以置信的神色。

这太不可思议了。

更加不可思议的是，修伊抬手打出一团灵魂能量，正中亚森加曼的身躯，他的眼前顿时一片昏暗。

修伊欺身而上，一拳击中亚森加曼的身体，将他打得倒跌后退，现出丹·考茨那胖胖的身影。修伊停都不停，一头撞在丹·考茨的身上，两个人一起飞了出去。

“谁都别动！”下一刻，修伊的长剑已经对准了丹·考茨的颈脖，口角噙出一丝鲜血。

亚当加曼如影随形的一剑则停留在修伊的后背上，但终究没敢刺下去。

另一边被修伊一拳打飞的亚森加曼也站了起来。

两名大地武士，竟然没能保护住自己的城主，这个脸丢大了。

沙雾散去，所有的武士呆呆地看着眼前的场景，尤其是混迹其中的那位骑士克拉克，更是没法相信自己的眼睛。

原来这个被他陷害的少年，竟然同时是一个魔法师和一个武士。而且他甚至拥有可以从两名大地武士手里挟持城主的能力。

自己竟然想陷害这样的少年？

这个认识把他吓得两腿发软。

修伊吃吃笑了起来：“全部后退！”

加曼兄弟互相看了看，同时收剑。不管怎么说，不能让城主因为他们的原因而受到伤害。

修伊抓着吓得面如土色的丹·考茨站了起来：“尊敬的城主大人，我想我们现在可以好好谈一谈了对吗？我再说一遍，我不是偷猎者，有关拍卖场的事情，我也愿意做出赔偿，请问您是否接受？”

丹·考茨吓得大叫起来：“没有问题，没有问题！”

丹·考茨也没有想到这个少年竟然有着这样可怕的实力。事实上所有人都被先前的假象所蒙蔽，误以为兰斯洛特是修伊的保护者，包括加曼兄弟在对上修伊的时候，也没把他当回事。如果他们真正把修伊看成强者对待，那么即便使用了窍穴秘术，修伊也同样无法达成目标。

不过对修伊来说，能不能挟持丹·考茨并不重要，真正重要的是另一件事——酒楼上，兰斯洛特无比震惊地看着修伊。

尽管他知道这一年多来，修伊的实力进步很大，但他还是没有想到进步会如此快。

令他想不通的是，修伊明明只是一个六级武士，比起大地武士的实力还差得太远。可是他刚才发起攻击的时候，却在一瞬间爆发出堪比大地武士的斗气。

这到底是怎么回事？

他是怎么做到的？

兰斯洛特怎么也想不明白。

楼下的修伊在得到丹·考茨的答复后，似乎很是满意，他拍拍丹·考茨那肥胖的大脸：“既然这样，那你可以离开了。”

说着他丹·考茨推了出去。

就这么轻易放了自己，丹·考茨也有些不敢相信。

不过下一刻他回到人群中，立刻歇斯底里地大喊起来：“给我杀了他！杀了他！”

大批的武士立刻如潮涌上，加曼兄弟则牢牢护住丹·考茨，深恐被修伊再来一次突袭。

“混蛋！”一声怒吼如大地咆哮般炸响。

愕然抬首，酒楼上一道犀利的剑光以刺破苍穹之势劈向丹·考茨。

加曼兄弟同时上前，这一次，他们是全力以赴了。

砰！

火花星雨激扬，力的雄潮猛地撕搅在一起，飙涌而起的狂潮倏然回荡于三剑之间，竟舞出了一轮比太阳还炙烈的光晕。

“滚开！”那一声愤怒的大吼如雷霆盖世，轰隆隆砸在加曼兄弟身上。

两个壮硕的身躯在这大力冲击中冲天飞起。

亚当加曼人在空中，发出了难以置信的惊呼：“星……辰……强……者！”

“星……星辰武士？”听到这个声音，丹·考茨立刻哆嗦起来，连声音也变得结结巴巴，刚才嚣张的气焰如退了潮的海水消失无踪。

所有人都被这句话震慑了。

事实上兰斯洛特一出手，就把两个大地武士打到飘飞的场景也的确严重刺激了每个人的神经。

这个世界的圣域毕竟不多，星辰武士已经人类武力所能达到的极限。

兰斯洛特的出现，大大震慑了所有人，再兴不起对抗的念头。

长剑一指丹·考茨，兰斯洛特低喝：“你好歹是个城主，却没有一个贵族应有的风度，真让人感到羞耻。”

丹·考茨吓得全身哆嗦，他怎么知道眼前的这两个人，一个是星辰武士，还一个竟然是魔武兼修。早知道这两个人如此难缠，他一开始就会同意修伊的建议。

兰斯洛特用鄙视的目光看着这个贪婪而又胆小的城主，终于还是放弃了教训他一顿的想法。

他扭头离开，修伊则跟在身后。

无数武士看着他们离去，却没有一个敢再上前动手。

——————————

在武士的行为典范中，第一条规定就是要信守承诺。

武士依靠出卖武力为生，假如没有足够的诚信，那么在出售武力的过程中会遭遇很大麻烦，毕竟这与生死安全有关。如果没有雇主会相信他们，也就不会有生意可做。尽管兰斯洛特已经不再是普通的单纯靠出售武力为生的雇佣兵类的存在，但是长期的规范教育，尊严与荣耀还是让他很重视信诺。

丹·考茨的出尔反尔，在他看来就是一种必须受到惩罚的行为。

可惜的是尽管身为星辰武士，兰斯洛特可以不在乎得罪一些势力，但是考虑到南方家族的利益，他却不能对丹·考茨出手。

或许正是因为这样的情况，总让他感觉自己无法快意自由的做事，所以心里总感到遗憾。

仿佛是看出他的心事一般，修伊突然说：“其实你不该出手的，丹·考茨不会查不清你的来历。一旦让他知道你是来自北大陆的人，他很轻易就可以说动其他的星辰武士来对付你。毕竟没有人喜欢异域人在自己的土地上扬威。就算丹·考茨对付不了你，也可以对付你的家族。他们的生意在这里将很难做下去。”

“你费尽心思把我拖下水，就是为了让我后悔吗？”兰斯洛特冷冷说。

修伊嘿嘿笑了起来。

他之所以故意释放丹·考茨，就是为了让这个家伙食言。他很清楚兰斯洛特的性格，最讨厌这类混帐，一旦见到丹·考茨的行为，绝对会忍不住出手。

既然兰斯洛特现在已经意识到了，他也不否认：“兰斯洛特大人，其实要解决这个问题，也不是太难。”

兰斯洛特停下脚步看看修伊。

他缓缓说道：“自从你把我骗离炼狱岛后，我走过很多地方，接触过许多事情。曾经不止一次，有人试图利用我。必须承认，是你让我明白了人心的诡诈，使我知道这个世上不会有无缘无故的爱，也不会有无缘无故的恨。我这样的人存在这个世上其实并没有太大的价值，我只擅长毁灭，而不擅长创造，如果有人看中了我什么，那也只能是看中我杀人的技巧。从这方面来说，每一个对我别有用心的人，几乎都是希望利用我为他们服务的。”

“修伊格莱尔，如果你想要得到什么，你就直接说，我不会再象以前那样轻易上当了。你不用拿南方家族的事来勾引我。”

“我只是想说，您本可以得到自由。没有你，南方家族一样可以做往返大陆的生意。”修伊淡淡道：“您知道我最擅长的是什么，对吗？”

兰斯洛特全身一震。

他吃惊地看着修伊，修伊无辜地耸耸肩：“没错，只要你点头，我可以为南方家族制作一个传送法阵，往来于南北大陆之间。”

“你有这么好心？”兰斯洛特盯着修伊看。

“事实上……这正是我为什么来到南大陆的原因。我受某个强大势力的邀请，来这里铺设传送法阵。但是在接触他们之前，我必须先为自己的安全做好准备。让我没有想到的是……您出现了。兰斯洛特大人，您说得一点都没错，象您这样的人，天生只能依靠出卖武力为生。不过和您的家族不同的是，如果您选择了向我出售您的武力，我无法给你丰厚的财富，无法给你舒适的生活，但是我可以让你经历一个真正的武士本就应当经历的丰富多彩的生活。武士难道不是应该在战场上体现自己的价值的吗？”

兰斯洛特怔怔地望修伊：“也许我该现在就把你抓起来，送返兰斯帝国，换取一笔丰厚的赏金。”

“我保证您一个子也换不到，您还不知道吧，兰斯帝国……已经变天了。”修伊缓缓道。

这话让兰斯洛特一呆。

修伊向兰斯洛特眨眨眼睛：“刚才的那个混蛋打断了我们的聊天，有兴趣继续吗？重新找个地方好一杯，我可以跟您讲一下我这一年多的经历。我向您保证，那一定是非常生动的故事。”

重新找了一家酒楼。

兰斯洛特和修伊坐下。

修伊把自己一年多来的经历，一一说给兰斯洛特听。

故事很长，讲了两个钟时才讲完。

兰斯洛特听得目瞪口呆。

尽管他也听说过一些修伊的经历，但是他没有想到修伊的发展竟然会如此迅速，所取得的成就，更是令人瞠目结舌。

“这么说，你真得从尼古拉斯的手里逃了出来？”

修伊很肯定的点头。

兰斯洛特摇头赞叹。

当初兰斯洛特和巴尼斯特家族的那位圣域交手，也曾经见识过领域的力量，他太知道那种力量的强大与可怕了。如果不是巴尼斯特的领域力量主要针对魔法师，他根本没有机会逃命，即便是这样，他也身负重伤。

想不到修伊却能从盛怒的尼古拉斯手底逃出，甚至还对他造成了重伤。

这份成就，不得不让兰斯洛特刮目相看。

至于兰斯帝国的变化，同样出乎于他的预料，想不到这段时间里，北大陆的权势更迭竟已经到了这种地步。

“这么说，你这次过来，就是为了完成和天灾教会的协议，要狠狠打击一次圣灵教会。但是由于你对天灾教会的不了解，不想就这么闯进他们的老窝，所以需要有强力的助手帮你？”

“是的。”修伊脸上依然是那灿烂的笑容：“确切的说是这样的，我认为伊萨多·内珀元老长应该是很有诚意的邀请我，他本人未必会对我造成伤害，但是这不代表其他人就不会。圣灵教会和天灾教会是多年的死对头，两大教会每年都要向彼此派出大量的人员进行潜伏。如果我公然进入天灾教会，很可能成为一些人的目标。考虑到圣灵教会对我的仇恨……他们可能会下达不惜一切代价杀死我的命令。”

“所以当你看到我时，就把主意打到我头上了？”

“不管您怎么看，兰斯洛特大人，至少我始终当您是朋友，是导师。也许我曾经欺骗过您，但我永远不会伤害您！”修伊很诚挚地对兰斯洛特说。

兰斯洛特微微怔了一下，他想起了修伊那次给自己的留言。叹了口气，兰斯洛特说：“那么你的意思是……”

“我这次过来是为天灾教会铺设传送法阵，但是我觉得传送法阵的利用价值可以再大一些。我有个建议，就是南方家族可以获得我铺设的法阵的无偿使用权，天灾教会负责守护法阵和保护家族在这边的利益。我们三方联手，进行大陆之间的材料交易。这期间我要抽三成利润，天灾教会也要得三成，南方家族负责收购和贩卖，提供人手，资金，可以得四成。还有一个附加条件就是您必须帮我。”

不得不承认，这个诱惑的确很大。假如南方家族的主事人在这里，只怕当场就会拍板同意这样的条件。

毕竟从两个大陆之间往来贸易，来去费时，耗费运输成本巨大，且中间还有许多风险。假如能够使用修伊的传送法阵进行往来运输，那么将来无论在运输的成本降低方面，还是运输量的增长方面，南方家族都将获得巨大利益。

两岸运输本就是一本万利的大买卖，修伊的传送法阵更是将利润倍化到一个惊人的程度。即使修伊和天灾教会抽走哪怕是大半利润，南方家族得到的依然只会是比以往更多许多。

面对这样的提议，就连兰斯洛特也听得目瞪口呆。

他用手指了指修伊，又指了指自己：“我……值这个价钱？”

这是第一次有一位星辰武士用这样的口气审视自己。

若让旁人听到，只怕会惊掉大牙。

但是只要想想到这里面涉及到的众多利益，也就完全可以理解兰斯洛特的惊骇了。

修伊嘿嘿笑了起来：“当然，还有些更加细节方面的条件，可以到了安纳赫以后再提。”

安纳赫，就是塞拉帝国的首府，同时也是天灾教会的总部所在。

“听起来还不错，可如果我不同意呢？”兰斯洛特回答。

“您会同意的。”修伊嘿嘿一笑：“其实有个问题，您憋在心里已经很久了吧？”

兰斯洛特一愕，修伊说：“您真的对我怎么突破那两个大地武士的封锁，抓住那个肥猪城主的手法不感兴趣吗？是什么让一个六级武士突然拥有了可以对抗大地武士的力量，您就真得不想明白吗？那或许是您突破桎梏，成为圣域的关键！”

突破桎梏，成为圣域！

这句话仿佛雷电劈中兰斯洛特，令他再说不出话来。

不得不承认，修伊对人心的把握已经妙到豪巅。

他很清楚什么东西对什么人有着致命的吸引力。

对南方家族来说，钱是唯一的动力。而对兰斯洛特来说，力量才是他孜孜不倦的追求。

而这样两东西，修伊恰恰都可以提供。

兰斯洛特几乎没有拒绝的理由。

事实上在听到那句话后，兰斯洛特终于说道：“你要我为你服务多久？”

当这话说出口时，他觉得怪怪的。他也曾无数次设想过自己再见到修伊会是如何的做法，有过一怒之下杀死修伊的念头，也有过抓住他送到帝国手中弥补过失的念头，甚至也有过打他一顿然后从此离去再不理会的念头。

但他从没想到过真到碰上修伊时，事情竟然会朝截然相反的方向发展。

他竟然成了修伊的手下。

真正是世事弄人，难以预料。

修伊的回答是：“南方家族打算用多久传送阵，你就为我服务多久。又或者反过来，你什么时候想走，就什么时候结束交易。”

“那么……我同意。”兰斯洛特回答。

第四部 帝国的逃犯（下） 第九章 傀儡娃娃

更新时间:2010-6-24 9:08:38 本章字数:8908

诱拐兰斯洛特成功，让修伊的心情大好。

黑武士去后，他身边再没有一个可靠好用的强力打手。用惯了黑武士，一般的大地武士之流他还真看不上眼。相比之下，兰斯洛特或许不象黑武士那样绝对忠诚，权力贯彻自己的命令，但兰斯洛特也有他自己的好处——他可以再次从兰斯洛特身上学习许多武士的修炼之道了。

“既然这样，我去通知一下南方家族在这边的人。”兰斯洛特起身离开。

修伊想了想，把手指放进口中，发出了长长的呼哨。

片刻后，空中响起嘹亮的炽焰鸟叫声。

随着这声叫，一个巨大的身躯啊啊怪叫着从空中跌落。

修伊随手放出一个风灵术，把那掉落的身体减轻了一写份量。

砰的一声。

拉塞特还是象块石头一样砸了下来，摔得自己眼冒金星。

“嘿，拉塞特，做空中飞人的感觉怎么样？”修伊笑着问。

拉塞特晃了晃昏沉的脑袋，然后哇的一声大口吐了起来。

好一会，他才无比难过地回答：“比狂化后的感觉还要糟糕。”

“相信我，习惯之后你会喜欢上它的。”修伊嘿嘿一笑。

兰斯洛特很快就回来了，跟在他身后的还有一个中年男人，他叫丹迪斯特里克，是南方家族这次的商队负责人。

对于修伊格莱尔是谁，丹迪自然非常清楚。可以说没有他，兰斯洛特可能现在还在岛上做魔兽猎人。

南方家族和皇室家族素来有嫌隙，对帝国皇室没有好感，一直认为是他们窃取了斯特里克家的皇室地位。本着仇人的仇人就是朋友这个原则，对于和皇室作对的修伊，南方家族一直很欣赏。

当然，这种欣赏只能放在心里，不会拿到表面上公然存在。

如今修伊既然已经不再是帝国的通缉犯了，那么南方家族到是非常的愿意和修伊合作，共图谋财大计。而修伊提出的利用传送阵往来贩卖材料的计划，的的确确严重刺激了丹迪的神经。

双方仅是稍作会谈，就正式敲定了这笔每年可能要高达上亿个金维特的大买卖，同时兰斯洛特也将代表南方家族正式听归修伊使唤。

这样一来，修伊在这里到是已经有两个手下了——拉塞特明确表示要跟着修伊，反正他孤身一人，去哪都养不活自己。相比诱拐兰斯洛特开出的价码，拉塞特的价格就低得多了，管吃饱就行。从性价比来说，拉塞特的性价比更高于兰斯洛特。

完成了这一切，修伊还有一件事要做。

“我们现在立刻去租赁一个公共实验室，我要做一些炼金道具，完成之后，立刻赶去安纳赫。”

“做炼金道具？”兰斯洛特不明白修伊还要做什么炼金道具。老实说炼金术虽然好用，但是就威力性质而言，终究不可能比一个星辰武士更强大，反而要消费大量资源。

修伊却很肯定地说：“是的，我要研究一种新的魔偶，是用来对付圣域的。”

这句话把两个人吓了一跳。

什么样的魔偶可以对付圣域？

修伊却只是神秘一笑：“未必一定要强大的魔偶才能对付圣域，你们很快就会知道了。”

渡鸦城作为宝琴平原的材料集散地，当然不可能没有公共实验室。材料的买主永远是炼金师，而只要是炼金师就离不开实验室。一些大型的公共实验室相当昂贵，每天的租赁费用就高达十个金维特。

修伊出手就租了十天。

在这十天，他几乎是足不出户地把自己锁在实验室里，全力研究着关于自己设想中的新魔偶。

兰斯洛特和拉塞特则负责守护，不让任何进去打扰他。

偶尔，他们会听到实验室中轰隆隆的炸声，然后修伊会一身尘烟的走出来，雪白的炼金师长袍则被烧得满是坑洞，惨不刃睹。

每到那个时候，就连拉塞特都知道，实验又失败了。

十天过后，修伊延长租期，再续十天，然后又是十天。

炼金的日子有时是如此快速，一转眼就是一个月时间一晃而过。拉塞特从未见过有谁可以这样把自己连续放在实验室里每天工作十六七个小时的人，同时也没有见过要怎样的实验可以经历这样疯狂的失败。

有时候修伊的实验室一天要传出好几声炸声，那声音听得人心惊肉跳。

相比之下，兰斯洛特到是要习惯许多。炼金术本来就是在无数次失败中积累经验，追寻成功的道路。当初在炼狱岛上，海因斯为了空间传送和巨魔神，失败的次数甚至是以年计，相比之下，修伊的进度已经只能用天才来形容了。

因为一个月后，修伊的实验室终于没再发出那可怕的爆炸。

当他从实验室里一身疲惫的走出来时，露出一个疲惫的笑容。他说：“成功了。”

成功了，简单的三个字背后蕴含着巨大的付出。

当兰斯洛特和拉塞特看着修伊手里那个只有十公分长度的仿佛小泥人一般存在的魔偶时，全部惊得目瞪口呆。

这分明就是一个街头贩卖的傀儡娃娃。

拉塞特指着那傀儡娃娃问：“这就是你一个月来的心血？”

“确切地说，是加上了我对炼金术所有的理解，还有先人的智慧，以及在这里受到的一些启发做成的。”修伊回答的态度很认真。

“那么……这个小东西有什么作用？打败圣域？我看它连我都打不过。我只要一脚就能把它踩扁。”拉塞特嘿嘿怪笑起来。

修伊笑道：“是吗？那为什么不试试呢？”

——————————————

渡鸦城郊外的空地上，人高马大的拉塞特站在一端，另一端则是那个小小的傀儡娃娃。

如此小的魔偶，以前只有达利莫尔家族的木制傀儡中有出现。只不过那种傀儡在战斗时会放大身躯，但是这一种显然不具备这种效果。

事实上这个傀儡娃娃手里只拿着一把小薄片一样的刀片，看上去除了能给人刮刮胡子外，它甚至捅不死一个人——刀片实在太短了。

“那么，如果我把你的这个小东西砸成一摊泥，你可不要怪我。”拉塞特嘿嘿怪笑着转了转自己的拳头。

“当然。”修伊笑说：“那么，现在开始吧。”

拉塞特狂吼着向那傀儡娃娃走去，他抬起大脚踏向傀儡娃娃。这东西实在太小，用拳头砸它远不如直接踩死来得方便。

那傀儡娃娃吱溜一下往地里钻去，竟然消失无踪。

拉塞特一楞，正在四处寻找，那傀儡娃娃已经从地里钻了出来，正落在他的脚边，手里的小刀片轻轻一划，已经在拉塞特粗壮的熊腿上割出一条血印。

拉塞特怪叫一声，提脚再踏，傀儡娃娃竟然已经再度没入地下。

就象老鼠戏弄大象一般，拉塞特吼声连连，一时间竟拿这灵活的小东西没有办法。

“修伊，这就是你说的可以打败圣域的武器？”兰斯洛特看了一会问：“除了比较灵活，我看不出它有什么强大之处。它几乎没有任何攻击威力。”

尽管傀儡娃娃打得很灵活，但是兰斯洛特一眼就看出这个傀儡娃娃几乎不具备攻击威力。现在的拉塞特并没有使用斗气护体，小东西也不过是在他粗砺的皮肤上划一道印子而已，如果拉塞特用了斗气，傀儡娃娃恐怕还没有靠近拉塞特就被弹飞。

修伊笑说：“您真得认为我花那么大代价，就是为了做一个废物吗？”

兰斯洛特一楞，修伊从戒指中拿出一个小小的元素球来。

“我的这个魔偶，和别的魔偶的最大不同之处，就在于它的攻击只有一次。”

说过这话，也没见修伊做什么，只见那元素球上突然亮光一闪。

一直在躲避拉塞特攻击的傀儡娃娃突然停止了动作，身上竟然现出一道强烈的元素光芒。

拉塞特微微一楞，正要一脚踏下，只见修伊突然出手，一拳把拉塞特打飞，同时自己也后退。

那傀儡娃娃身上的光芒越闪越亮，突然轰的一声原地自爆，巨大的元素冲击力量顷刻间弥漫了方圆十米。

待到硝烟过后，拉塞特和兰斯洛特一起朝那魔偶看去，只见那傀儡娃娃早就变成了无数碎片散落在地上，只有地面上那个凹坑，提醒着它曾经的存在。

“这……这是……”拉塞特指着那一地碎片看修伊。

修伊冷冷道：“你得庆幸，如果刚才我没有把你打飞，你就算不被炸死也会重伤。这就是我这些日子以来研究出来的自爆傀儡，所谓傀儡，其实就是一个假象。它们的真正作用，就是接近敌人，然后自爆。通过制造一次强力的爆炸来杀死对手。”

兰斯洛特劲汗狂流：“真亏你想得出来。不过这样说来，它和普通的炼金道具有什么普通？你不是另外有一些可以制造大威力爆炸的炼金道具吗？”

修伊立刻摇头：“当然不一样。在战斗的时候，一个能够自我控制追击敌人的自爆傀儡，远比献祭之油要好用得多。首先它们会自己寻找和接触敌人，不象献祭之油这样占用我的双手。这可以让我在战斗时把精力更加集中。其次任何人都可以通过元素球来控制它，这样即便是普通人也可以操作，而献祭之油这类东西普通人可用不了。第三是自爆傀儡可以通过地下潜行的方式秘密接近敌人，然后再钻出地面时突然发起攻击，使敌人难以遁逃，这更是献祭之油做不到的事。第四就是它可以集中使用。你无法同时发射出成千上万颗献祭之油来轰炸敌人，但是只要你有足够的时间准备……”

修伊的脸色阴沉下来：“你可以制作出足够多的自爆傀儡在你选中的敌人身边，然后让它们同时发起攻击。你完全可以想象数百个自爆傀儡一起爆炸后将会是怎样的动人景观。”

这段话听得拉塞特和兰斯洛特一起汗流夹背。

没有想到只是一个小小的改变，就可以让一件爆炸道具变得如此可怕，这种自爆傀儡，修伊并不是在技术上革新，而是为了战术应用而发明出来的。

不过修伊并不满足：“如果只是要做一个可以自爆的傀儡，其实花不了我这么长时间。事实上我真正要做的，不是自爆傀儡，而是有着多种用途的一次性傀儡。”

说着，修伊随手又甩出一个傀儡娃娃。

那傀儡娃娃在修伊的指令下迅速向前跑去，然后修伊手中的元素球一闪，只见那傀儡娃娃身上同样是元素光芒大作，接着，地面上出现了一团沼泽。

正是土系法术：沼泽陷阱。

这才是修伊的真正用意，相比那些炼金道具，通过傀儡使用出来的魔法，更加具有隐秘性，主动性和延时攻击性，它们更灵活，更主动，会追击敌人，会躲避敌人，会选择在合适的时机发起攻击，在战术组合与变化上更加丰富多彩。

而且这种傀儡由于体积小，占用材料少，完全可以批量制造。

但是此外还有一个真正的，最最重要的作用，就是对付圣域。

—————————

自从和尼古拉斯交过手后，修伊对圣域的防备心理已经到了一种变态的地步。静止领域留给他的印象太深，在领域力量面前，再强大的力量都是浮云。然而正因此，他几乎无时不刻不在想着如何对付炼金术。

最终他发现，领域的作用，其实是真对人而来的。世上绝大部分的圣域，应当都是针对人的劣势和自身优势所布置，不会有谁去针对炼金术布置自己的领域。

这就给了修伊一个机会，使他意识到，要想对付领域，最好的方法其实不是别的，就是炼金术。

然而现有的炼金术中，能够产生直接攻击效果的只有两种东西。一种是魔偶，一种是炼金道具。前者更加灵活，但威力有限，面对圣域根本没有还手之力。后者更加强大，但必须人手操控。而人在领域下是受到各种限制的，无法自由使用，就局限了炼金道具的使用威力。而且人是灵活的，可以躲避或抵抗炼金道具的攻击。

要如何才能解决这个问题呢？修伊也曾反复苦想。

最起初他曾寄希望于巨魔神，这个传说中最强大的魔偶。然而巨魔神其实也不过是可以匹敌天空武士的存在。能够匹敌星辰强者和七级大法师的魔偶他还没有听说过。

反到是炼金道具那一瞬间的威力爆发，必然能对强者产生威胁，可惜在领域作用下，他根本就别想自由使用这些东西。而且对方也不是傻子，不可能站在那里任你轰炸。

因此修伊也一度非常苦恼。

然而在来到渡鸦城后，这个地方或许还没有带给他什么技术上的支持，却已经在创意上给了他无限激发，使他突然意识到，自己以前的思路似乎是狭隘了一些……

当他看到那种可以负重十倍的飞蚁时，他想到的是，假如飞蚁可以携带炼金道具发起攻击，将会是非常好用的武器，可惜的是它们不具备魔偶自行鉴别目标和闪避攻击的能力，因此不是合适的载体；当他看到那些可以做出各自特殊动作组合在一起跳出美丽舞蹈的傀儡娃娃时，他想到的是，如果不同的傀儡娃娃可以使用不同的魔法那该多好。

于是接下来一个思路变得顺理成章——是否能用魔偶来代替飞蚁，用道具来代替魔偶的攻击呢？你不能一次性甩出十几种道具，却可以让成百上千的傀儡发起攻击，这两者显然是大不相同的。

这种魔偶不需要强大，只需要足够灵活，有短时间保护自己的能力，能够接受自己的指令，能够迅速而有效的靠近敌人。当然，最好是有一定的迷惑性，使人小看它的存在，比如安装一把看上去没什么用的小刀片……

正是在集市上看到那各种各样新奇有趣的炼金术发明，大大拓展了修伊的思路，使他拥有了这一系列的想法。

就是沿着这个思路，修伊一步步摸索，终于确定了将炼金道具和魔偶结合使用的方法。这种魔偶或许并不强大，但它们不受领域力量限制的特点，注定了它们可以成为圣域杀手。

“你……确定就凭这种小东西就能打败圣域？”兰斯洛特还是有些不敢相信。

修伊则摇摇头：“现在或许还不行，因为我只研究出了四种傀儡娃娃，我的时间毕竟不够。但是我会在接下来的时间里，继续研究新的傀儡娃娃和它们的组合方式。总有一天，我还会研究出可以飞行的傀儡娃娃。它们的速度将会更快，也更灵巧，拥有更加出色的躲避能力；研究出可以隐身的傀儡娃娃，使它们可以更加隐蔽；研究出可以瞬移的傀儡娃娃，可以潜水的傀儡娃娃……到那时，一旦我们拥有成千上万只各种各样的傀儡娃娃，它们将成为巅峰强者的可怕杀手。最有趣的是……由于体积原因，它们不会消耗太多材料。所以制作它们会很便宜！”

修伊笑着说：“我们唯一需要的只是使劲。”

兰斯洛特倒吸了一口凉气。

这个小东西心思狠毒，他是纯了心要做出可以灭杀强者的炼金术。

没错，圣域是很强大，可要是被成百上千个自爆傀儡狂轰滥炸，想要不死只怕也难。假如这些傀儡又有能钻地的，又有能飞行的，那么天上地下，还有能潜水，能隐身，能瞬移的，上天入地无所不在，密密麻麻如蝗虫飞舞，那每一个都是自爆炸弹的恐怖景象……

兰斯洛特就是想想都觉得不寒而栗。

这样的场面，别说是一个圣域，就算是十七八个恐怕也承受不住。

想到这，兰斯洛特不由哆嗦了一下。

仿佛是看出了他的心思，修伊笑道：“那只是一个美好的构想，兰斯洛特大人，至少现在，它还不太能够成为现实。”

兰斯洛特恢复了一脸的严肃。

他用非常认真的口吻说：“我现在是你的属下，你还是不要再叫我大人了。”

从未有一刻，兰斯洛特如现在般对修伊产生敬畏。

第四部 帝国的逃犯（下） 第十章 扩张

更新时间:2010-6-25 8:10:31 本章字数:7758

小船停靠在岸边，在湍湍流动的河水中轻轻摇摆。

西蒙妮坐在船头，看着那个如石头般冰冷坚硬的汉子，柔美的眼神如水般清澈。

手中的活已经做好，她踏着轻快的步子走去：“给你。”

那是一件蓑衣，她精心为他编织的蓑衣。

汉子没有接，西蒙妮也不生气，她知道他的性子，就象块木头一样。

她亲自为他把蓑衣披上，就象温柔的妻子。

然后她坐到他的身边：“好了，今天我们继续你的功课。来，跟我说，今天天气很好。”

汉子张嘴：“今天……天气……很好。”

他的发音有些吃力，但是可以明显感觉到要比以往流畅了许多。

“对，就是这样。”西蒙妮兴奋的拍手。

已经一个月了，西蒙妮每天不厌其烦地教这个男人说话。她发现原来这个男人并不是天生的结巴，他只是好象不习惯说话，不愿意说话，甚至根本不知道要说什么。他的词汇少得简单，脑子里一片空白，就象是个新生的婴儿。

是的，就是个婴儿，只不过有着成\*人的体魄，却没有成\*人的思维。

西蒙妮觉得她可以改变这一切，她可以让这个男人象个真正的人类一样说话，正常。

整整一个月，她一直在做这件事。

她告诉男人有关于这个世界是怎样的存在，告诉他生活应该怎样去面对，跟他讲许多小时候的故事，同时也鼓励他说话。

男人似乎不再排斥她，相反，他很有兴趣听这些，以至于也开始接受了西蒙妮的教育。

“你干得简直太棒了。”西蒙妮兴奋地抓着男人的手叫道：“我们再来下一句：你好吗？我很想你。”

“你好……吗……我……”

“说啊！”西蒙妮有些激动。

男人想了想，看着西蒙妮：“我很想你。”

他非常连贯地说出这四个字。

西蒙妮的脸色顿时变得通红。

“恩……很好……继续。”

“你……怎么……结巴了？”男人有些奇怪。

西蒙妮的脸红得更厉害了：“你学我……我也就……学你啦。”

男人很认真的摇头：“学我……不好……你……你好。”

西蒙妮扑的笑了出来：“恩，是的，你进步真快。”

男人看着西蒙妮脸上的笑容，慢慢的，他的脸上竟然也出现了笑容。

西蒙妮怔怔看着，突然大叫起来：“哈，你会笑了，你会笑了！这真是个大进步！”

西蒙妮的叫喊声引来了爷爷，老人家向着这边看了一眼，然后叹了口气，摇着头回到船舱。

接下来的日子，一切开始变得顺利起来。

男人看起来已经完全接受了西蒙妮，她说什么，他就做什么。

他努力学习，而且进步非常快，说话渐渐流利，但是头脑好象还是有些不太清晰，而且也照样想不起自己是什么人，叫什么。

他接受了西蒙妮的叫法，石头哥哥。

相比说话，让男人学会生活，是一件更加困难的事。

他什么都不会做，总是把所有的事情都搞成一团糟。西蒙妮教他怎么钓鱼，结果他把鱼钩甩到了自己脖子上；教他怎么撒网，结果只是一个转身，就发现男人自己被网了起来。她试着把他从网里解救出来，结果他一用力，渔网就是破碎的布片变得粉碎。

爷爷因此而愤怒地叫嚷——他已经越来越不怕这个男人了。

男人则迟钝地毫无反应。

“不用着急，我们慢慢来，你能学会的。”每当这个时候，西蒙妮就拍着男人的手对他说。

日子长了，西蒙妮也渐渐明白了男人的一些特点。

她发现男人似乎更习惯接受命令，而不是请求。

很多时候当你用请求的方式去让他坐某件事时，他会无动于衷，就好象什么也没听到一样。

但如果你对他直接下达命令，他就会立刻去做，而且往往做得非常好。

就象一个士兵，坚决服从长官的命令。

于是西蒙妮也开始尝试着指挥男人，每当那时，她就会头痛苦恼，这到底是一个什么样的男人呢？

于是在反复思考过后，西蒙妮终于做出决定。她对着男人说：“你不是一台机器，石头哥哥。你可以不必听任何人的命令，你就是你自己！”

男人很迷惑地看她。

西蒙妮的态度很认真：“你必须学会有自己的想法，这很重要。不能什么都只靠接受命令做事。”

“那么……这是命令吗？”男人问。

西蒙妮想了想，摇头：“不，这是请求。”

“你是说……我……可以做我……想做的事？”

“对！”西蒙妮很兴奋地回答。

当天晚上，西蒙妮躺在自己的床上。

正辗转反侧的时候，她愕然发现身边出现了一个高大的身影。

她吓得正要尖叫，却发现那是石头。

在阴影中，男人看着她，一句话也不说。

西蒙妮用被子裹着自己紧张地看他，只见他缓缓躺了下来，躺在西蒙妮的身边。

他说：“这里……很温暖。”

他睡在西蒙妮的身边，靠在她的肩头，如个孩子般沉沉睡去。

西蒙妮睁着大眼，一夜未眠。

从这天开始，男人每天都要睡在西蒙妮的床上，和她睡在一起。

日子长了，西蒙妮也渐渐习惯了。

每当男人熟睡在她身边时，她会看着这个男人的睫毛，忍不住去想，这个男人的身上，到底发生过怎样的故事。

——————————————

西多。

废土之国，混乱之国，杀戮之国，自由之国。

有太多太多的名号因为这片土地而流传，可如果要问西多人自己他们是一个什么样的国家，他们更愿意叫自己佣兵之国。

这是一个全民佣兵的国家，几乎每一个子民从生下来开始就注定了要做佣兵。他们不事生产，讨厌阴谋诡计，专门以出卖武力为生。来自西多的雇佣兵，号称是北大陆最出色的，最强壮的战士。这里的高级武士出产率，是整个风鸣大陆最高的。区区百万人口，人口基数还不到兰斯帝国的百分之一，却拥有着数量接近于兰斯帝国的高级武士和巅峰武士，只是在魔法师方面少得可怜。

西多人相信武力，崇拜武力，依赖武力。这里的人在面对矛盾冲突时，只愿意也只会用武力来解决问题。

所有的领主，本身都是杰出的武士，甚至西多的国王，也必须拥有强大的武力才能服众。一个手无缚鸡之力的弱者，就算今天做上了国王，明天也会被那些桀骜不逊的武士立刻推翻。

与其相对应的，是除了武士，在这里魔法师和炼金师都不吃香。

如果把兰斯帝国和西多相提并论，那么前者就好比兴旺发达的美洲国家，人们用道德与法律维持一切，同时重视公民权力，而后者则是落后野蛮的非洲社会，人们以武力维护自己，动乱是常态，政权被颠覆更是屡见不鲜的常事。

因此当绝大部分兰斯人提到西多这个地方时，大都会摇摇头表示出不屑一顾的神态。对他们来说，这个地方落后，原始，野蛮，愚昧，地方资源贫瘠，毫无意义可言。

当拉舍尔第一次踏上这片土地的时候，在最初的四天时间，他连续看到了三起大规模的械斗。

鲜血就象河水一样流淌在这片土地上，将大地染成赤红。

如果不是有乌迪克和他的四翼暴牙兽保护着他，也许在来到这个国家的第一天就已经被人抢得一空了。

西多人虽然残暴凶狠，但是绝对不傻。面对强者他们同样会害怕，会退缩，该缩头的时候绝不冒泡。但是面对弱者，他们会在瞬间变成凶狠的狼，将往来的客商抢得一干二净。

通常这里的人都有也只有两种身份：强盗和保镖。少数人则两种身份都有。

“前面就是拜克镇了。”乌迪克对拉舍尔说。

复仇之魂团队，如今就在这个镇子上。

听说他们已经完全控制了这个小镇，整个拜克镇都在复仇之魂的掌控下，而黑利就是镇长。

这听起来有些不可思议，这里的基层官员不是由国王陛下任命的，而是由自己杀出来的。只要你在成为官员后不公开反对国王陛下，那么其他的就都无所谓了。至于印章，西多人的拳头就是印章。至于税收，在这种穷地方本身也没什么税收可言。国家财政依靠的不是税收，而是西多政权控制的一些大矿脉。至于卫兵……你要是手底下连个兵都没有，你当什么官？

这就是西多，赤\*\*\*\*　裸的强权政府。

甚至有人说西多根本没有政权，只有强盗，并非没有原因。

他们终于来到拜克镇。

从远看，整个小镇都筑起了高高的围墙，墙上站着复仇之魂的士兵。围墙每十米左右就是一个塔楼。塔楼里是弓箭手和魔法师，以及一个可以放出魔法护罩的法球。

此外在围墙下，还有用西多特产的铁背兽组成的骑兵队伍，他们手持长矛，穿着粗陋的铠甲巡弋周边，严格检查着每一个过往路人。

这里看起来就象是一个要塞，但假如仔细观察的话，会发现这里的防御措施和当初的斯巴克监狱几乎一模一样。

这不得不说是一件相当讽刺的事——囚犯们逃离了斯巴克监狱，远到异域他乡后，用亲自用自己的双手重新盖起了一座新的斯巴克监狱，然后亲手把自己困在了里边。

当拉舍尔来到镇下时，把守大门的士兵先是严厉地喝问姓名，检查身份，当听到来者是来找黑利的时候，先是用怀疑的目光审视了拉舍尔一番，然后才冷冰冰地丢下一句：“在这里等着。”

没过多久，大门打开，黑利那壮硕的身躯出现。

在他的身后，赫然是查克莱和贝利。

“你就是拉舍尔？”黑利看看拉舍尔，然后再回头看看查克莱。

查克莱点点头，对拉舍尔说：“当修伊告诉我你会来到这里帮我们时，我几乎要以为他疯了。但我没想到你真得来了。”

拉舍尔耸了耸肩：“世事的变化永远超出我们的预料，谁也不知道历史会朝着哪个方向突然来个急转弯，跟我们开一个莫大的玩笑。”

“来的路上还顺利吧？拉舍尔大人。”贝利说。

“哦，有些小麻烦，不过影响不太大，乌迪克很好的保护了我。哦我想你们知道，他是修伊的学生。”

查克莱和贝利同时向乌迪克弯了下腰，做了一个标准的敬礼：“您好，乌迪克阁下。”乌迪克比较年少，有些惶恐不安地接受了这一敬。

黑利则一脸倔傲，什么表示都没有。

从这一点上明显可以看出人与人之间的区别。查克莱和贝利毕竟是做过皇家武士的人，他们很擅长见什么人说什么话。乌迪克是修伊的学生，先不管他本人怎么样，仅凭这一点，就需要所有人对他客气。毕竟复仇之魂是修伊的，这一点不容怀疑，包括黑利在内，都不过是他的手下，听他的命令做事。但是黑利却并没有因此给乌迪克任何特殊待遇，或许在他看来，除了修伊本人，其他任何人都不需要他特殊对待。

这一现象在拉舍尔的眼中掠过，老狐狸只是在心底暗笑了几声。

前往镇长府的路上，拉舍尔大致了解了一下复仇之魂目前的处境。

复仇之魂是在半年前来到这里的。那个时候这里是由一个叫乌特雷德·布拉夫的高级武士统治。

复仇之魂来到拜克镇后，他们浩荡的阵容很快引起了布拉夫的注意。

很显然布拉夫并不希望自己的镇子里有如此强大的武装力量存在，所以复仇之魂很快就和拜克镇的守军大干起来。为了打赢复仇之魂，布拉夫向邻近的几个镇子借兵，和复仇之魂展开生死搏杀。

战斗持续了差不多有一个月，六大天王在战斗中表现出强大的战斗力，杀得拜克镇联军溃逃。黑利本人甚至晋级到了天空武士地步，悍风之狼丹尼尔·艾恩芒格也突破到了七级，摆脱了唯一的非高级武士的天王的尴尬。

“既然这样，为什么不立刻发动新的攻击，把其他的几个镇子也一起拿下？”拉舍尔问黑利。

“因为我们碰到了一个相当麻烦的对手。”黑利回答：“就在你来之前，我们正在开联合会议，制订关于如何解决对手的计划。现在缇娜他们还在进行研究，也许你看过计划后，能给我们一些好的建议。”

“我想先知道对手是谁，这附近一带的情况。”

“事实上，那正是让我们头疼的地方。”黑利回答：“因为到目前为止，我们并不知道我们的对手是谁。”

第四部 帝国的逃犯（下） 第十一章 安纳赫暗流

更新时间:2010-6-25 11:05:57 本章字数:5302

公共马车沿着大道一路向南，在穿过拉布拉多大峡谷后，进入一条修葺平整的大道，路途开始变得平坦，马车也骤然加速前行。

“再过一个钟时，就要到安纳赫了。”车夫的声音让车厢里的旅客在长期旅途中枯燥的精神多少振奋了一些。

修伊放下了手中的那本《塞拉帝国史记》，开始眺望远处的风景。

制作出傀儡娃娃后，修伊再没有停留，带着兰斯洛特和拉塞特前往安纳赫。这是他在旅途中看完的第二十本书，漫长的十五天旅途，已经让他了解了整个南大陆的历史与地理环境。

“看起来你还和以前一样，爱看书，拼命地去了解一切你渴望的知识……不仅仅是炼金术。”兰斯洛特笑着对修伊说。

这段时间，兰斯洛特也在学习修伊教给他的穴窍秘术。

这种穴窍秘法令他大开眼界，虽然不确定自己能凭借这种秘术就可以成为圣域，但是实力的倍增却已经是必然。某种程度下说，只要自己真正发掘出穴窍的全部潜力，那么即便是圣域，在不使用领域的情况下也不是自己的对手。

对于修伊给他的这份厚礼，兰斯洛特还是相当感激的。

“刨除那些歌功颂德的话语，其实和北大陆的历史并没有太多的不同。分裂，统一，再分裂，再统一，历史总是不停的重复，而社会则在这种矛盾中渐渐进步。”修伊头也不抬的回答。

“也包括天灾教会？”

“也包括天灾教会。”

无意义在说明天灾教会在这里做了些什么，拥有些什么，他们或许在一些具体细节方面和圣灵教会有所不同，比如没有教皇，只有元老长，但是在本质上，都是一样的神棍。只不过一个用未来的美好来欺骗教民，一个用未来的恐怖来震慑教众。

当然，考虑到深渊的确存在，西大陆因此覆灭，天灾教会的存在或许的确有意义，但那也只是创立者的意义。随着百年流传，后继者的想法总有改变。

比如他们现在更关注于权力的争夺，关注于如何将自己的势力发展到北大陆上去，如何成为大陆真正意义上的第一教会。

就这一点而言，也许他们会盼望真正的灾难降临，而不是阻止它。

早在来之前，修伊就已经知道天灾教会内部意见多重，而现在不过是更确定了这一点罢了。

“所以，如果可以，我更愿意研究这个。”修伊晃了晃手里的几张纸说。

那正是伊莱克特拉的笔记残页。

这些残页的来历修伊已经知道。

大约五十年前，有一个魔兽小队在一次捕猎魔兽的过程中，无意中发现了一只强大的魔兽镇守的地域。在杀死那只魔兽后，他们发现那里竟然是一处伊莱克特拉的秘密实验室。

在这个实验室里，除了伊莱克特拉习惯性的留下笔记外，还留下了一些特殊的发明。

这原本可以成为发现者一生荣耀的基础，但可惜的是由于发现者不是一个人，因此出现了重大问题。曾经的友谊没能经得住巨大利益的考验，魔兽小队的冒险者们展开了一场自相残杀。他们没能死在强大可怕的魔兽爪下，却最终死在了自己的人刀下。最终由十二个人组成的魔兽小队只有四个人活着逃了出来，他们各自得到了实验室中的部分遗产，而那被最有价值的笔记，则在战斗中被撕成数份。

修伊手里的这一份，就是由当初的冒险者带出来的。

从那上面记录的只言片语上看，这本笔记正是修伊一直渴望得到的——它记录了关于巨魔神的制作和使用方法。

“你真希望让巨魔神重新现世？”兰斯洛特问他。

“我不知道，也不感兴趣。”修伊用炼金师们标准的口气回答。

炼金师在本质上其实和许多理论科学家们没什么两样，他们致力于探索宇宙奥秘，事物生成与存在的原因，以及可能的改变方式。他们关心的是他们能够做出什么，而不是他们做出的东西会带来什么样的后果。

就象爱因斯坦与核武器，他只关心它是否可以被创造，而不会关心创造后的后果——如果他真得关心这个，他就不会去支持发明那样的东西。

马车在简单的谈话中终于赶到了安纳赫。

远远望去，这高大雄伟的城市就象是一粒沙漠上的明珠，灼灼生辉。

安纳赫的高大与雄伟并不体现在它的城墙上，事实上安纳赫根本没有城墙。

塞拉帝国在南大陆已经是无敌的存在，它的首府也不需要再用城墙来保证自己的安危。真正令人震撼的，是安纳赫那连绵的高楼，一座座古堡戳天而起，遍布整座城市。

无数古堡如利剑般挺立，各色家族旗帜飘扬着，招展出盛世帝国的雄风。

如果不是早就在书中知道关于安纳赫场景的描述，修伊一定会以为他来到某个古战场。

塞拉人崇尚武勇，热爱复古，对他们来说，只有城堡才是永远的，可以信赖的家。安纳赫，就是由无数家族城堡累积而成的贵族城市。

而在这座城市的最中央，两根长柱倚天直立，正是皇宫与天灾教会的总部。

相比圣灵教会总部坐落于深山之中，天灾教会的总部则直接位于国都所在，与皇宫比邻而居。

————————————

马车缓缓驶进安纳赫。

与温灵顿相比，安纳赫的历史更为久远。它或许不象温灵顿那样繁华热闹，却有着自己的辉煌大气。用花杠铺成的石板路遍布整个城市，马车在上面行进，平整得仿佛行走在二十一世纪的国道上。

安纳赫的建筑以石料为主，青云石，白花石，花岗石等各种各样的石头构成这座城市的主体，以至于整座城市的色彩都因此而显得古朴，庄重，到是颇有国都厚重的气势。

公共马车在驿站停靠，跳下马车，修伊整理了一下衣冠。天空中炽焰鸟飞舞着缩小自己的身躯落在他的肩膀上，修伊随手拿出一些食物塞到它们的口中。

拉塞特用羡慕的目光看着那对炽焰鸟，这对火红色的小鸟在变小后羽色鲜亮，看上去非常可爱。

“先找个地方吃些东西，然后我们去见伊萨多。”修伊说。

兰斯洛特和拉塞特对此都没有意见，旅行伙食实在是太难吃了。

根据路人的介绍，他们很轻易就找到一家豪华的酒楼。拉塞特刚一踏入，就大喊起来：“嘿，快端些酒菜上来。”

“请问大人您要点什么菜？”侍者连忙赶过来。

“有肉吗？”拉塞特问。

“当然，我们这要上好的小牛肉，另外还有……”

“就要小牛肉，给我上两大盘，我饿得能吃下半头牛。另外再来些酒，要最烈的那种。”

“这就为您去办。”侍者连忙离开，另外有人为修伊他们拉开了座位。

酒楼里的人不算太多，不过大都是一些衣着得体的绅士模样的人在吃饭。

当修伊他们走进来时，不少人用惊奇的眼光看着他们。

在拉塞特用他特有的大嗓门点菜的时候，不少人都皱起了眉头。

修伊甚至听到有人说：“一群粗鲁无礼的野蛮人。”

复古之风带来的是对礼仪教养的极度重视，如果哈登男爵在这里，一定能混得如鱼得水。

对于这种鄙夷，修伊之是淡淡一笑。

小牛肉很快端了上来，随之而来的是两瓶南大陆特产的红焰酒。据说这种酒酒劲极大，甚至可以把它做为燃料使用。

修伊和兰斯洛特都不喜欢烈酒，拉塞特到是非常喜欢，一口一杯喝个不停。

他那粗鲁的喝酒方式令许多贵族皱起眉头。在他们看来，象这样粗鲁的家伙就应该被扔出酒楼，不许他踏进这里半步。

不远处的桌上，坐着一个年轻少女，在她的对面是一个贵族公子。

那贵族公子冷笑着说：“我真难以想象我怎么会和这种人坐在一家酒楼里吃饭，也许回去以后我该和父亲说一声，请皇帝陛下把暴发户和贵族区分开。不能让那些带着铜臭却从阴沟里爬出来的家伙弄脏了我们的高贵。”

人类总是在很小的时候就可以无师自通的学会许多东西，其中很重要的一件事就是夸耀家世。

有个好父亲就好象孩子们手中拿了一个特别好玩的玩具，值得大说特说，甚至为此而说上一辈子。对绝大部分纨绔子弟来说，一个有权势的父亲就是最值得挂在嘴边的。

那少女大概是那贵族公子的朋友，高傲的神情更如凤凰一般：“你说得没错，我的父亲早就提议，应该建立新的户籍制度。凡是那些没有教养的人都应该被驱逐在国都之外，以保持国都的高贵形象。”

拉塞特看看那对男女，低哼了一声：“一对婊　子养的贱货。”

然后他低下头继续吃喝。

少女很明显听到了这句话，她回过头来狠狠瞪了这边一眼。

正要说些什么，她的目光落在了修伊肩上的炽焰鸟上。

下一刻，她大声叫了起来：“炽焰鸟？是炽焰鸟！来人啊，给我把他们抓起来！”

第四部 帝国的逃犯（下） 第十二章 教训

更新时间:2010-6-26 9:03:52 本章字数:7613

少女的叫声尖锐而响亮，转眼间一大群武士冲进了酒楼。

少女一指修伊，发出了趾高气扬的命令：“那个少年是个偷猎者，他偷猎了炽焰鸟，去把他抓起来！”

为首的一名武士看看修伊，再看看他肩上停留的炽焰鸟，微微犹豫了一下：“可是那对炽焰鸟身上没有魔法契约的印记，看上去不象是被强行抓捕的。”

少女的大眼珠一瞪：“吉恩斯，我不需要你告诉我什么是对，什么是错。我只知道你最好现在就去做我吩咐你做的事。”

修伊嘴角边柠出冷笑，这是他第二次被人诬陷为偷猎者了。

他很清楚对方是在装腔作势，是在故意诬陷他。

刚才他们进来的时候，少女就已经看到了炽焰鸟，那个时候少女就已经表现出了惊喜与渴望得到的眼神。然而拉塞特的粗鲁让少女觉得这是一群粗鄙的乡下人，也使得少女放弃了用公平手段得到的方法。恰恰相反，对应拉塞特的辱骂，少女选择了诬指他人的做法。这既可以有效的教训拉塞特他们，同时又可以名正言顺的把炽焰鸟抢到手，到也算是个好办法。

唯一的问题是，少女好象忽略了一件事——炽焰鸟是九级魔兽，它们可不是随便什么人想抓就抓的。

这一刻，红一抖翅膀骤然变大，原本可爱的小鸟形象一下子变成了可怕猛禽，双目直盯着少女和那些武士，看样子下一刻它就要吐出那可怕的火焰流了。

所有的武士同时举起手中的刀剑，酒楼上的形势在瞬间变得一触既发。

“请等一下！”一位中年绅士大叫着走出来：“几位尊敬的客人，我是这座酒楼的管事，我想提醒大家，这里是科尔特大人的产业，大人并不希望在他的酒楼出现任何不好的事情，尤其是象现在这样的事。我知道几位都是有来头的，既然这样为什么不能心平气和的坐下来好好谈谈呢？”

修伊缓缓站了起来：“尊敬的管事先生，我想您已经都看到了，我们并不是惹事的一方。”

那贵族公子也站了起来：“请放心，动起手来时，如果有什么损失，所有的赔偿将有内普尔顿家族负责，我保证科尔特不会找你的麻烦就是了。”

那管事眼见劝说无用，也只能叹息着退下。

眼前的几位都是来头极大的人，他也不敢随意招惹。

至于修伊，他什么也没说，只是向后退了一步。

两只炽焰鸟高嘶一声，同时向着那群武士吐出烈焰。

令修伊惊讶的是，这群武士并没有用斗气硬拼，而是同时从背后掏出一面小圆盾顶在自己前方。七八个人将圆盾拼在一起，形成了一片大盾，散出淡淡的斗气之光，将炽焰鸟的焰流挡在了盾阵外。

“咦？”就连兰斯洛特都发出了惊讶的呼声。“联合盾阵？他们是军方武士！”

联合盾阵，是一种在战场上常见的抵御方式。这种抵御进攻的方法要求武士们之间要有严密的协同能力，不仅在阵势上，排列上，节奏上要能够协同，即便是在斗气使用上也能达到协同作战的地步。

只是这种盾阵组合看上去简单，但没有严密的组织和严格的纪律训练根本就做不到，此外还要有统一的斗气训练和使用方法。

眼前的这几个武士很明显就是这样，他们共同放出斗气集中在盾牌上，但是彼此放出的斗气量相当均衡，再加上学习的都是标准斗气修炼法，从而不会互相排斥，形成了一个整体。

无论多少人，都是一个整体，只有经过千锤百炼的军人才能做到这一点。

这也是为什么有时候数量可以胜过质量的重要原因。普通的散漫武士，再多也无法对强者造成威胁。但是经过严格训练的军方武士，实力体现就大不相同。前者是一加一小于一，后者是一加一大于二。

少女发出得意的冷笑：“才知道自己得罪了什么人吗？”

修伊嘴角边撇出不屑：“你或许有着强大的背景，但你绝不是我得罪过的最强大的人。你的后台在我看来，不值一文。”

随着他这话落下，兰斯洛特一步踏前，手中长剑抖落出漫天星华，凝聚出一股庞大的力澜横扫扑上来的武士。这股力量撞在前方的联合盾阵上，八名武士同时身体震颤，尽管是分担了兰斯洛特这一剑的威力，但还是可以看出他们的感受绝对不好过。

武士们的脸色同时大变，这不仅仅是因为他们八个人联手也挡不住对方一击，更是因为这一击正正好打散了他们的所有防御能力，在力量控制上拿捏得非常准确。

能够做到这一步，说明对方其实已经手下留情了，看兰斯洛特那云淡风轻的样子，也的确不象是出了全力。

“你是高级武士？”少女手下那为首的武士吉恩斯叫了出来。

只有高级武士才能对斗气做出如此精湛的控制力。

少女对这话也是一呆，她大叫起来：“这不可能！”

吉恩斯回归头对少女说：“小姐，我恐怕我们很难完成您的交代了。我敢肯定，这名武士绝对是一位高级武士，我们几个不是他的对手。如果您执意要求我们向他发起攻击，我担心我们将无法保护您的安全。”

少女的脸色变得难看起来。

原本想好好教训一下的乡巴佬，竟然手底下还有一位高级武士。

这让她大感颜面无光。

那贵族公子显然也为这一幕惊呆，他很清楚少女手下武士的实力。假如她的人不行，那么自己的人只会是更加不行。

最重要的是他立刻意识到，眼前的这个少年竟然能请到一个高级武士做护卫，这显然是很不简单的一件事。

即便以自己的家世，也不可能随意邀请到一位高级武士来保护自己。

也许这几个人并没有看起来的那么轻易对付。

这让他有些害怕——所有的贵族几乎都有这样的毛病，他们嚣张，高傲，自以为是，但当遇到可能比他们更高贵的存在时，就会立刻退缩，卑微，所有的气焰同时消失。

所以他拉着少女的手凑在她耳边说：“我们最好先离开，也许那几个人并不好惹。”

少女有些生气：“费勒，你真是个胆小鬼，你真让我失望。”

年轻人要面子的心理立刻战胜了对可能碰上大人物的恐惧，费勒的脸有些涨红。

为了证明自己的勇气，他说：“尤玛，你知道我不是一个胆小鬼，既然这样……”

他走了出来，抽出腰剑的长剑，指着修伊说：“你出来，我要和你决斗！”

又是决斗！

修伊真想说一声我痛恨决斗。

这些贵族少爷每天吃饱了无所事事就喜欢找人决斗。

而在这个基础上，往往还要加一个喜欢挑拨离间的女人。

看来眼前的少女就是这一类货色，她喜欢有男人为她拼命，因为这恰恰可以满足她那自以为是的高傲。

所以修伊只是冷笑了一下，然后就转过身去不再理会这些人。他那英俊脸上的嘲弄就好象是针对少女而发，那种目中无人的姿态令少女有种被深深侮辱的感觉。

“你怕了吗？”她尖叫起来。

眼见着对方不予理会，叫费勒的贵族公子有种深深的折辱感。

或许是一时冲动，他猛然大吼一声，对着修伊刺出一剑，这一剑刺出正对准修伊的背后。

背对费勒，修伊眼中闪过一丝阴寒杀意：“这可不是叫决斗！”

眼看着费勒那一剑即将刺到，修伊的身躯只轻微晃动一下，那剑就从他腋下钻过，修伊突然后退，正撞在费勒的身上，费勒冲势太猛，这一撞撞得他头昏眼花，然后眼前是人影一闪后消逝，修伊已经来到了他的背后。

“啊！”费勒发出了凄厉的叫声。

修伊手中的餐刀已经插在了他持剑的右手上，将他牢牢钉在了自己吃饭的桌上。

这一幕惊得所有人都呆住。

“我的天啊！费勒少爷！”一名老管家冲了上来。

修伊飞起一脚将那老管家踢翻，随手抽出长剑，指着少女说：“这只是一个教训，你的家族或许有些势力，但那不意味着你可以肆意横行。我对你和你伙伴的行为已经一再忍让，但很显然你并不懂得什么叫进退之道，更不懂得什么叫审时度势。希望你的父辈不是象你这样的无能之辈，否则我很担心他会把塞拉帝国最好的军人全部葬送。”

“你敢侮辱我父亲！”少女尖叫着要扑上，但是她的手下吉恩斯一把拉住了他：“小姐，费勒少爷受了伤，我们最好还是先把他抬回去医治。”

目前的情势，很明显对面的三个人都不好惹，而修伊也表现出可怕的凶徒本色。

他竟然把一位贵族少爷的手给扎穿！

谁也不确定接下来他是不是会做出更可怕的事。

少女终于也有些害怕了，她狠狠瞪了修伊和兰斯洛特他们一眼，大叫起来：“我们走！”

叫吉恩斯的武士小心地走到修伊身边，在修伊的冷视下把插在费勒手上的餐刀拔了出来。费勒痛的大叫一声昏了过去。

修伊对此则视若不见。

或许是知道修伊已经手下留情了，象费勒刚才的行为，本该受到更家严厉的乘法，所以吉恩斯在扶走费勒时低声说了句：“谢谢。”

修伊用轻描淡写的口吻说：“不必客气，只是跟着一个被宠坏而又不懂事的主子，后果比上战场杀敌更可怕吧？”

吉恩斯一呆，低着头一句话也没说，匆匆离去。

这句话显然也被少女听到了，她几乎要被气疯了。

走出酒楼，她脸色铁青说：“吉恩斯，立刻去把我父亲的卫队叫过来。”

吉恩斯吓了一跳：“尤玛小姐，有必要把事情搞到这么大吗？”

“那是我的事，不用你管！”少女大声咆哮起来。她捏着拳头大叫道：“没有人能这样欺辱我尤玛，从来没有人敢这样做。我一定要好好教训他们！”

吉恩斯很想说分明就是你想欺负别人没欺负成，但终究还是叹了口气离开。

他只希望当自己带着大队人马赶到时，对方已经离去。

然而看起来，那几个“乡巴佬”并没有这方面的自觉。

他们还在酒楼上吃喝。

—————————

大批的武士很快就赶了过来，足足有数百人，将酒楼围得水泄不通。

少女尤玛得意的坐在一匹马上，在她看来，这下子那个可恶的少年跑不掉了。当然，那对炽焰鸟也将落在自己手中。

她那简单的头脑只考虑自己可以得到什么，却从不认为自己会失去什么。

在她的身边还坐着一位年轻的贵族将军，满脸的严肃。

“尤玛，就是那几个人伤了费勒？”

“是的，就是中间的那个金头发的混蛋。”尤玛怒气冲冲的叫嚷。

年轻将军挥了挥手，大批的武士同时拥到楼梯前。

“给我把这三个人拿下！”将军一指修伊等人。

“请等一等！”远方突然传来急促的叫喊声。

那将军看了远处一眼：“是基斯？”

奔来的，正是天灾教会的黑暗骑士基斯。

“他来干什么？”年轻将军有些诧异，他微皱了一下眉头，正要不理会，基斯已经再度大叫起来：“请不要动手，凯尔韦将军，快停下！”

“基斯！我希望你明白我正在执行公务。这几个人违背了帝国法律，伤害了高贵的费勒男爵，按照帝国法律，我要把他们抓起来送去拷问！”

“你最好放弃那愚蠢而荒谬的念头。”基斯的梦魇马电般冲到凯尔韦身边，远远地向着修伊他们打了个招呼。然后他对凯尔韦说：“听我说，如果你不让你的人立刻停下攻击，那么也许你将再也见不到明天的太阳。”

凯尔韦被基斯的话语所震惊，基斯已经再度补充道：“相信我，凯尔韦，你不知道这几位是什么人，但是中间的那个少年绝对不是你能惹得起的！我是说费勒伤了一只手是他的运气，必须承认他今天很慈悲，否则的话，包括你的妹妹尤玛在内，他们可能没机会再见你一面，当然现在也包括了你。如果你还不赶快停手，惹得他大发雷霆的话……凯尔韦，别说你承受不起他的怒火，就算你能够承受得起，也承受不了另一位大人的怒火。”

这番话说得所有人震骇，那个少年到底是什么人，竟然让基斯，这位天灾教会的黑暗骑士如此郑重地向他们发出警告。

“另一位……大人？”凯尔韦犹豫着道：“您是说哪一位？”

“我！”

街道的另一头，一位穿着天灾教会黑色神袍的老人缓步走出。

在看到那老人的一刻，所有人同时跪下，就连凯尔韦和那骄傲的少女尤玛也不例外。

“内珀大人！”

正是伊萨多内珀，天灾教会的元老长亲自来到。

第四部 帝国的逃犯（下） 第十三章 歉意

更新时间:2010-6-26 10:34:05 本章字数:5046

在塞拉帝国，天灾教会的元老长，就等于是神灵的代言人，抛除圣域的实力不提，仅仅是这个身份，就已经足以让世人膜拜。而在天灾教会的教典，宣称末日来临时，只有天灾教会能够拯救人类命运，更是把这种人类命运之安危系于教会一身。即使是高高在上如帝国皇帝，看到元老长，也要尊称“冕下”。

此时此刻，伊萨多内珀的到来，就象是皇帝亲临一般，让在场所有人震撼无比，顷刻之间，整条街道上的人全部跪下，谁也不敢发出半声不恭的言辞。

不，有人例外。

修伊和兰斯洛特以及拉塞特依旧站立。

伊萨多内珀一路走来，看起来很慢，但是转眼间已经到了楼下。站在凯尔韦的身边，他先是发出了愤怒的冷哼，然后才缓声说：“凯尔韦，你真是让我失望。你的妹妹不懂事，难道你也不懂事吗？你们的行为已经玷污了贵族的尊严与荣耀。你本人更是不配被称为军人，难道帝国的士兵就是用来给你的妹妹报私仇，满足她那蛮横的性格，又或者根本就是为你的家族服务而存在的？如果让你父亲知道这种事，想必他也会被你气得吐血吧。”

这番话吓得凯尔韦瑟瑟发抖，他正要说什么，伊萨多内珀已经摇头道：“你不必解释，所有的一切我都已经知道了。你或许不服气，但是我要告诉你，基斯说得没错，那不是你能招惹的人。你妹妹的跋扈行为险些给你和你的家族带来大麻烦，你最好把她带回去好好教导一下，收起她那肤浅的性子，可以让她为自己也为她的家族少惹许多麻烦！”

“是，元老长冕下。”凯尔韦胆战心惊的回答。

他从没见到伊萨多用如此严厉的口吻训斥他。

教训过凯尔韦兄妹后，伊萨多这才抬头看看修伊：“你终于来了，你知道我已经等你很久了。”

修伊嘿嘿一笑，从酒楼里出来，他对着伊萨多鞠了一躬，然后说：“很抱歉我刚来就惹出些麻烦，害得您来为我解决危机。”

伊萨多笑着摇头：“为你解决危机？修伊格莱尔，你太会说笑了。如果这种场面也能难倒你的话，你就不是修伊格莱尔了。我之所以急着赶过来，不是为了救你，是为了救这对活宝兄妹。”

说到这，伊萨多遗憾地叹气：“他们的父亲是我的好朋友，我可不能看着他们死在你手下。”

修伊笑嘻嘻地来到伊萨多身边：“安纳赫的待客之道不太友好，我本来的确想好好教训他们的，但没想到你来得这么快，看来天灾教会的耳目的确很灵通。”

“我对此表示道歉，至于说到耳目灵通嘛，那算不上，只不过发生在眼皮子底下的事如果还不知道，那我们的反应也未免太迟钝了些。说起来，炽焰鸟也不是人人都能拥有的。”

“能让一位圣域向我道歉，我已经很满足了，既然这样，就当事情过去了吧。”修伊无所谓地耸肩。

不过这番对话却已经吓坏了身边的所有人。

这个少年到底是什么人，竟然能让伊萨多用这样的口气对他说话，甚至对他表示道歉，而少年却显得并不在意的样子。

问题是国都所有有名有姓的大人物和他们的公子少爷，几乎没有自己不知道的，为什么他却从来没听说过这个人的存在呢？

偷眼看去，金发少年和伊萨多并排行走在大街上，伊萨多丝毫没有介意，反而和修伊言谈甚欢。这样的待遇，放眼整个帝国，又有几人能够拥有？

难道是皇室中的某位？又或者是某位圣域？

凯尔韦一想到自己妹妹得罪的可能是一位自己根本得罪不起的大人物，这位将军脸孔发白，浑身直冒冷汗。

眼看着他们已经走远，基斯拍拍凯尔韦的肩膀说：“起来吧，以后让你的妹妹别再那么卤莽了。”

凯尔韦这才站起来，小声问基斯：“基斯阁下，那个少年是……”

基斯很认真的回答：“我唯一能告诉你的就是：这个少年很可怕，非常可怕。根据我们最新得到的消息，他在前不久刚刚弄瞎一位圣域的眼睛，并让一个国家改朝换代。”

“让一个国家改朝换代？你是说……”

“是的，他不是南大陆的人，如果你有兴趣，不妨自己去打听他的来历，你已经听到他的名字了对吗？去问问那些经常出海的商人吧，他们会给你一个答案的，我相信你会对那答案感兴趣。别怪我没提醒你，如果你因为他是个外来者就小看他，那你就大错特错了。再给你一个最后的警告，据我所知，那个少年并不以气量宽宏而著称，你的妹妹不该打他炽焰鸟的主意，所以假如他不想放过你们，那你们会很麻烦。如果你们真出了什么事，我肯定元老长冕下绝不会为你们出头。”

说着基斯扬长而去。

凯尔韦目瞪口呆地看着远处，再看看身边自己妹妹苍白的小脸，他叹了口气：“尤玛，我相信不管那个少年是什么来历，你的确闯了一次大祸。现在最好的办法就是立刻回去告诉父亲，由他来想法处理这件事。如果我猜得没错的话，以父亲的性格，他会命令你亲自去向那个人道歉。”

“可是哥哥……”

“没有可是！”凯尔韦很认真的说：“你为家族带来的麻烦，就必须去面对。这些年来，是家族给了最优渥的生活，让你肆意蛮横，无礼取闹，但是当家族面临危险时，你不能置身事外！”

“你要有为此做出牺牲的觉悟！”

———————————————

尽管那骄横的少女和他的哥哥正在为即将到来的灾祸而诚惶诚恐，修伊本人却没有把这件事放在心上。

他更关注于伊萨多本身。

这是他遇到的第二位圣域，相比尼古拉斯，伊萨多内珀显得更加难以捉摸一些，这或许和他们所处的位置不同有关。尼古拉斯以雷神著称，攻击狂猛霸道，他的魔法师协会则是以自由散漫闻名，并不是有效率的真正组织，所以尼古拉斯虽然强为圣域，但为人看起来却要简单一些。

而伊萨多内珀则是天灾教会的领袖，同时又以神之仆人自居，所以身上同时具备了谦卑与高贵两种特质。这使你很难把握与他的距离，当你以为你离他很近时，或者你与他的真实距离却遥远到以光年计。

当然，这只是一种表面感觉，至少现在的伊萨多内珀笑容亲切，和蔼可亲。

“这么说，你来到南大陆已经有两个月了？”

“是的，尊敬的伊萨多内珀冕下，或许是年少的缘故，在我来到这片土地上后，我被这里美丽的景色所吸引，所以到处游玩了一些地方，并因此耽误了正事，还请您不要介意。”

“哦，原来是这样么。”伊萨多当然知道象修伊这样的人不可能因为贪玩而耽误正事。至于他为什么要两个月后才过来，伊萨多多少也能猜到一些，不过他对此并不介意。以修伊的身份，孤身一人来到南大陆，一些必要的准备肯定是要做的。假如什么准备都没有就贸然前来，那伊萨多恐怕反要看不起他了：“那么你觉得南大陆怎么样？”

“非常美丽。”修伊用诚恳的态度回答。一路走来，他发现这片保留了复古之风的大陆的确拥有许多北大陆难得见到的美景。或许是因为大陆统一的缘故，缺少了战乱，人们对环境资源的破坏也变得减少，随之而起的，是英明睿智的君主对国土有效的管理。一些新的资源点正在被开发，除了宝琴平原外，许多名山大川的丛林魔兽都得以保留下来。炼金术不再是用由战争，而是用于改善人们的生活。尽管有一些不那么美好的遭遇，但总的来说，修伊对这片土地还是相当喜欢的。

他把自己的感受真实地说了出来，伊萨多内珀能够听得出来，这是他的真心话。他笑着点头：“希望刚才的事情不会破坏你对这里的美好感觉。”

“正如你我所知，世上永远不缺一些贵族认为他们是上天的宠儿，然后就肆意胡闹。这样的人，并不是南大陆的特产。”修伊用他独特的方式回答：“所以我没必要因此而介意什么。”

“说得好。”

“对了，向您介绍一下。这两位是我的朋友。兰斯洛特，星辰武士。拉塞特，来自东大陆的狂战士。”修伊指着兰斯洛特和拉塞特介绍。

“不是自愿来的。”拉塞特瓮声瓮气的回答。

伊萨多有些诧异地看看拉塞特，后者补充：“我是被绑来的奴隶，家人都被渡鸦城博恩家的人杀光了，他们从事奴隶贩卖，是修伊救了我，所以我跟随他。老实说我对这片土地没有任何好感，尽管它看上去还不错，但东大陆同样很美。”

修伊很无奈：“他这人直性子。”

伊萨多笑了起来：“看来我要为很多事情感到抱歉，请相信我，拉塞特，我会给你一个交代的。”

他随手一招，一个鬼魅般的人影出现在伊萨多身边。

伊萨多吩咐道：“你去一趟渡鸦城，让那个博恩家族消失，支持他的人也一起消失。”

那人影点了下头，随即消失。

“这还差不多。”拉塞特嘟囔。

“那么现在，修伊格莱尔，欢迎来到天灾教会。”伊萨多大声说道。

在他们的眼前，一座气势恢弘的古城堡式的建筑正式呈现。

—————————

争取下午再来一更。

第四部 帝国的逃犯（下） 第十四章 初醒

更新时间:2010-6-27 10:08:24 本章字数:7866

这是一座规模宏伟华丽的城堡式建筑，它共分外三个区域。

最外部是信徒区，也就是天灾教会大教堂。

每天都有大量的信徒来到这里，他们祭祀神灵，供奉香火，祈求庇佑，诚心祈祷，接受洗礼，牧师们做布施，做祷告，点化世人。

与圣灵教会不同的是，圣灵教会认为人死后，灵魂或者升入天堂，伴随在光明神的左右，永享福庇，或者下地狱，承受地狱业火。信仰者，可得永生，不信者，永世受苦。

而天灾教会则认为，人的生命是神赐予的，死亡只是神将赐予的生命收回而已。因此冥神阿加斯是最伟大的存在，使一切都归于虚无。不过这并不代表他们支持死亡，因为天灾教会相信，除了冥神，谁也不可以肆意取走他人生命。只有经过了洗礼后的死亡，才是干净的死亡，生命回归冥神怀抱，并在某日重现人间。

而东大陆的奥丁神殿在教义上则认为死亡并不是一件可怕的事，消散的只是肉体，灵魂则永远不灭。灵魂甚至可以升华，信仰者可以成为神邸，不信者成为妖魔。

从这里可以看出，无论是那种教会，都擅长对生与死做出定义。因为他们很清楚生死永远是任何生命的头等大事。

在所有的生死定义中，奥丁神殿对死亡的态度是最宽容的，认为死亡并不可怕，甚至抱有期待。所以他们的教会拥有的主战力量，就是狂热飚悍，勇猛无畏的狂战士。而天灾教会则通过他们的教义，将死亡神圣化，从而控制他人生死。至于圣灵教会则介于两者之间。

好在拉塞特虽然是东大陆的狂战士，却不是奥丁神殿的神职战士，所以算不上是异教徒，否则来到这里，很有可能先接受异教徒的惩罚。

宗教之争，向来残酷，没有人情可讲，毕竟那涉及到信仰原则问题。

过了大教堂，就是天灾教会神职人员的居住区。大量的黑暗牧师，神职武士，还有一些特殊身份如圣辉守护者之类的存在。这一片区域相对复杂，有生活区，有训练区，有专供神职人员使用的忏悔区以及长老会处理内务的内堂等等。

再往后是一座高大的神殿。那里就是天灾教会的第三重也是最重要的区域：祭祀神殿。

祭祀神殿内有一个巨大的祭坛，据说是很早以前就存在的。没有人知道它的来历，只知道它拥有一种奇特的力量，当奉献上足够的祭祀时，可以与冥神交流，沟通。

“您是说，就是在那里，就能够与冥神沟通？”修伊有些惊讶地问。

伊萨多呵呵笑了起来：“早在第一次和你谈话时，我就告诉过你，神是存在的，它就在我们身边，聆听着我们的声音，观察着我们的行为。每过一段时间，神就会通过神殿降下神喻，给予我们指点，而我们，则遵照他的旨意行事。”

“神喻？”修伊很是惊讶。

“是的，神喻！”伊萨多非常肯定地回答：“天灾教会就是在伟大冥神的指引下成立的，并因为它的存在而茁壮成长。修伊格莱尔，你可以不相信我的说法，但是有关于你的来到，冥神早就知道。”

“你是说冥神知道我会来？”这个说法，令修伊大吃一惊。

“是的。”伊萨多点头。

“这太不可思议了，神竟然能看到未来？”

“神无所不能。”

“如果是那样，你们又为什么要和我做交易？所有的交易不是变得全无意义？你们需要什么，直接向神索取就可以了。”

伊萨多的脸色变得非常严肃：“神是创造万物的存在，我们都只是他的子民。对于神，我们只能奉献，不可索取。如果你足够虔诚，那么你或许可以到神的恩赐。对于神的恩赐，我们要感恩，要知足。神的旨意，我们要听取，神的意愿，我们要满足，神的命令，我们要执行。我们所做的一切，都是在神的指导下进行的。我们成功，是因为神需要我们成功，我们失败，是因为神要考验我们的忠诚。对于神……你永远不可索取！”

这是一个典型的宗教狂热者的回答。

修伊微微镇定了一下。

他知道自己刚才有些失言了，好在伊萨多并没有计较他的说话。

想了想，修伊回答：“我还是不明白，如果神知道我，那么为什么你们当初还要经过那样激烈的争论才和我达成交易？”

伊萨多回答：“因为神知道，而我们不知道。”

修伊愕然。

照伊萨多话里的意思，就是神知道一切，知道修伊，甚至知道修伊要来。但是他老人家未必就对此感兴趣，也未必就告诉了他的子民，所以伊萨多不知道，天灾教会不知道，这很正常。

说得再直白一些，现在随便什么人站在伊萨多面前，他都可以很牛逼的对对方说：“神早就知道你的一切，知道你会在这里。至于我们不知道是因为神没告诉我们。”

很通用的神棍手法。

这让修伊感到好笑。

他能听得出来，伊萨多是发自内心的信仰冥神，但是对于这所谓的无所不知无所不能的冥神，修伊却没有半点好感。

它看上去太虚无，太飘渺了。

“那么说，神现在也在看着我？”修伊问。

“神创造众生，俯视众生，一切皆在他的眼中。”

“如果众生是神创造的，那么又是谁创造了神呢？”

“神是应这世界法则而诞生的存在，与世界共生，无人可以创造！”伊萨多的脸色变得认真起来。很显然他对修伊的无礼问题并不满意。

修伊终于不再询问。

放眼望去，远处的高大神殿，那袅绕的香火，氤氲着浓浓的神秘气息。

不知为何，修伊的心突然剧烈跳了起来。

他感到好象有一股什么力量正在逼近自己，窥视自己。

心灵深处泛出一种奇特的感觉，就好象有个声音在他心底低语。

就好象是有什么东西在对他做出呼唤一般。

这把修伊吓了一跳，但是当他用心去感受时，那感觉已然消失，只有眼前的那神秘大殿，依然矗立。

“你怎么了？”伊萨多看到修伊突然停下了脚步。

“刚才……好象有什么东西钻进了我的身体里，就好象有什么人在轻声呼唤我。”修伊迷惑地看着伊萨多。

伊萨多脸上露出满意的微笑：“你终于感觉了神的力量，孩子。那就是神对你发出的召唤。正如我说过的那样，神是伟大的，他无所不在，俯视众生。他，已经知道了你的来到。”

修伊怔怔地望着神殿，终于说：“伊萨多冕下，请问我能去祭拜冥神吗？”

“当然，在完成我们的交易之后。”

—————————————————

“啊！”一声凄厉的叫声，撕破了夜的宁静。

西蒙妮碰的坐起，身边是那个男人正捧着脑袋疯狂的吼叫着。他的双目一片血红，脑门上根根青筋暴起，就象是一只愤怒的雄狮，发出可怕的低吼。

“石头哥哥！”西蒙妮叫了一声。

她迅速跳下床，端来早就准备好的清水。然后拿出一块毛巾沾着水向男人的身上擦去。

大滴大滴的汗珠从男人的身上落下，他低声嘶吼着，形象狰狞恐怖。

西蒙妮颤颤惊惊地为男人擦身，她不知道什么时候这个男人就会失去理智，然后把自己撕成粉碎，但她却还是坚持着没有跑掉，鼓起所有的勇气照顾着这个男人。

男人的头痛症是在半个月前突然发作的。

他第一天发作时，失去理智，狂态大发，险些杀死西蒙妮。好在他终于在最后的关头恢复了神智，控制住了自己，那个时候西蒙妮的颈骨险些被他一把折断。

在那之后不久，每过一两天，男人就会头痛一次。每一次头痛，都让他变得无比可怕。

令人惊讶的是，西蒙妮在这个时候竟然表现出了非凡的勇气。

每当男人病痛发作时，她就会在他的身边温柔地照顾他。时间长了，石头的病情竟然出现了明显的好转。

他发作时不再失去理智。

今天男人的病痛似乎又有了明显好转。

只用了十分钟时间，他就停止了咆哮。

他躺在床上，沉沉睡着，如一个孩子。

第二天醒来时，男人发现身边空无一人。

走出船舱，西蒙妮正一个人坐在船头，呆呆地不知在想什么。

男人来到她的身边坐下，略带艰难地说：“谢谢你。”

西蒙妮有些惊诧地看看男人。

这些天来，她每天都要和石头说上很多话，就象是教导一个孩子牙牙学语。石头的说话因此而变得越来越流畅，但是他从不主动去说，总是被动的回答。

但是今天，他打破了这个习惯。

这让西蒙妮感到高兴。

要让这个固执的家伙有所改变可不是一件容易的事。

不过西蒙妮相信，无论怎样困难，问题总会解决。

可惜的是有一件事情石头依然很固执，那就是他始终抱着那把黑色的长剑，不许任何人碰它。

这让西蒙妮有些苦恼。有一次她问他：“石头哥哥，你为什么总是要抱着它呢？”

石头想了好一会才回答：“我……不想你们……受到伤害。”

“受到伤害？”西蒙妮有些迷惑。

在西蒙妮看来，剑就是剑，怎么可能会伤害到别人？

可是无论她怎么问，石头就是不回答。

或许他自己也不知道为什么，只是内心深处有一种感觉：除了他自己，谁也不能碰这把剑。

不，或许还有一个人可以碰。

可是那个人是谁？

他想不起来。

脑海中一个淡淡的影子若隐若现，可他就是想不起来是谁。

而且他发现每当他试图找回那失落的记忆时，他的头痛症就会发作。

然而随着头痛症发作此数的增加，痛苦的程度却在渐渐降低，随之而来的，是脑海中无数个奇特的片段。

他看到了一些特殊的场景。

幽暗的房间，狰狞的笑容，阴霾的天空还有血腥的地面。

他听到了一些特殊的声音。

激烈的鞭打声，无力的哀号声，愤怒的斥骂声，还有怒狮般的咆哮，可怜的求饶，对神灵的祷告以及闪耀着无数光华的巨大爆炸。

他嗅到了一些特殊的气味。

那腐烂的，发霉的，恶臭的，肮脏的，仿佛置身于地狱世界。

偶尔也有阳光的一面，仿佛儿时的回忆，充满了欢笑。

“我昨天……做了一个噩梦。”他说。

“是什么？”西蒙妮好奇地问。

“有个……女孩。”他摸了摸头说。

西蒙妮的脸色变得有些难看。

他继续说：“她死了……死得很惨……可是……我想不起她是谁……还有个女孩……她长得很吓人……脸上有块很大的疤……我也想不起她……是谁。”

“是这样么……也许你的记忆正在恢复。我想你的头痛可能和这个有关。”西蒙妮低声说。

“可是我不想想起来。”他回答。

西蒙妮愕然抬头。

她发现他正在看着自己，用憨直的声音说：“如果我想起来了……也许我会走。”

他低着头，象个犯错的孩子：“我不想离开你，不想失去你。”

西蒙妮扑哧一声笑了出来。

她轻轻搂过他：“好石头哥哥，你不会失去我的。”

“咳，咳。”

背后传来几声老人家的咳嗽。

西蒙妮和石头迅速分开，双颊飞红。

偷偷向后望去，老人家正背着手往船舱里走，一边走还一边自言自语：“哎呀，这日头好毒，害得我老人家连眼都睁不开了。”

“扑！”西蒙妮捂着嘴笑了起来。

对面的男人显然还不明白发生了什么，楞头楞脑地看着西蒙妮。

他只是单纯的看，只是单纯的喜欢看到她那天真而又阳光般的笑容。

西蒙妮的眼珠滴溜溜地转了一圈，她突然拉住石头的手，大声对着船舱叫道：“爷爷，我带石头哥哥到岸上去玩一会。”

船舱里传来老人无奈的声音：“小心一些，这一带是比维斯伯爵的领地，你们不要走得太远。”

“知道了爷爷。”

“记住，不要去摘树上的果子。”

第四部 帝国的逃犯（下） 第十五章 补全

更新时间:2010-6-28 8:06:16 本章字数:8723

“你说什么？”伊萨多吃惊地望着修伊。

“我失去了黑暗之刃。”修伊重复了一次自己刚才的话：“我很抱歉，伊萨多冕下，我们的交易不得不因此少一笔。”

“修伊格莱尔，如果你是因为不放心我们而……”

“不是那样的，元老长，黑暗之刃是我的黑武士在和圣域尼古拉斯作战时失落的，也包括了黑武士自己。”修伊把那一战的大致情况说了出来。

“这么说来，黑暗之刃落到了魔法师协会的手里？”

“不，在我来到南大陆之前，我拜托一些朋友对魔法师协会进行了调查。我的人告诉我，尼古拉斯回来的时候，带着一身的伤，但是没有带回来任何战利品，而我派去的人找到了战斗的地点，却同样没有找到任何尸体。”

“这是怎么回事？”

“他们最后的决战地点是在一处悬崖边，那下面有条河。我怀疑黑武士带着黑暗之刃落在了河里，但是没有任何线索支持我的说法。我已经让我的人沿着那条河向下游寻找，只是到现在为止，还没有人又任何发现。”

“那真是太可惜了。”伊萨多发出遗憾的叹息：“黑暗之刃，是混乱四魔器中最强大也最特别的武器。如果能够制造出黑暗之刃的仿制品，它的威力作用其实也是最大的。”

“哦？这是为什么？”修伊不明白。

“因为它的功能简单。”伊萨多回答：“仿制神器的炼金术其实就是把神器的某一种能力仿制出来。功能越简单，威力越强大。黑暗之刃唯一的功能就是无坚不摧。如果我们能够拥有黑暗之刃，我们就可以制造出大量优质的兵器，还不用担心受到黑暗力量的反噬。”

“原来是这样。”修伊点头：“请放心，冕下，如果我的人找到了黑武士，我一定会把黑暗之刃带来。”

修伊说这话时，表情真诚，看得伊萨多微微动容。他点点头：“我相信你，修伊格莱尔。既然你千里迢迢的过来，那么你就是天灾教会的朋友。这样吧，修伊，即使你没有带来黑暗之刃，我们也可以把黑暗之书借给你阅读。”

“多谢冕下的好意，不过不必了。”修伊回答：“既然我没有为此付出，也没有权力去得到。”

对于修伊来说，拥有了西大陆传承的自己，的确已经没有必要再去学习黑暗之书上的法术了。对他来说，他现在缺的不是知识，而是修炼。当然，这并不妨碍他把话说得漂亮一些。

对于修伊拒绝自己的好意，伊萨多很是诧异。不过他还是点点头：“你比我想象得要出色的多，修伊格莱尔。”

很显然他也对修伊的“不贪得”感到满意。想了想，他说：“既然这样，等我们把交易完成后，你大可以在住一段时间。在这期间，如果你对魔法的修炼有任何疑问，随时可以来找我。”

修伊满意的笑了，这才是他真正的目的。

如今他的斗气修炼有兰斯洛特指点，魔法修炼正缺一个更加出色的老师。伊萨多是堂堂魔法圣域，有他指点自己，在魔法的修炼上他注定将少走许多弯路。

“那就多谢元老长冕下了。”

下一刻，修伊已经把噬灵之环和辉煌之剑拿了出来。

结果这两件神器，伊萨多的脸上也现出了激动神色。

从这一天起，天灾教会就等于是又多了两件神器，声望上将大大超过圣灵教会。未来他们在北大陆的传道，将因此减少许多阻力，获得更多信民的加入。

手捧神器，伊萨多向着祭祀神殿的方向跪了下去，高声呼喊：“伟大的冥神啊，这一切都是由于您的指引！”

—————————

两件神器交付给伊萨多后，伊萨多果然没有食言，命人送来了炼金术和梦魇马。

正如传说中的一样，梦魇马全身血红，头顶尖锐犄角，脚踏烈焰，看上去高大雄壮，威风凛凛。

历史上也不知有多少人渴望降服梦魇马来作为自己的坐骑，但是这种马性情桀骜，实力强大，速度飞快，实在是难以驯服。

而现在，根据交易规定，它属于修伊的了。伴随这笔交易一起过来的，还有三名驯兽师和四十名天灾教会的毁灭骑士和黑暗法师。其中基斯就是这部分人的首领，他和修伊比较熟，关系相对要容易处理一些。

修伊看着这匹梦魇马，心中无比喜欢，到今天为址，他终于有了一匹属于自己的坐骑。

可惜的是当他想上去触摸一下这大家伙时，梦魇马却表现得很不耐烦。它用谨慎的目光盯着修伊，同时头顶的尖角缓缓对准修伊，看样子如果他再敢靠近自己，一记凶狠的黑暗法术就会降临到他的头上。

基斯不得不提醒他：“不是我们把它给你，就代表你拥有了它。你必须花些时间和它建立交情，而那并不是一件容易的事。”

修伊微微一笑：“放心，我最擅长和魔兽打交道。”

吹了一声口哨，天空中炽焰鸟缓缓降落。

梦魇马好奇地看着炽焰鸟，它发现这两个小家伙竟然和那个人类无比亲热。

仰天发出一声长嘶，似乎是在询问着什么。炽焰鸟抖着翅膀，回应出同样的尖鸣，看起来它们是在交流。

修伊注意到，梦魇马看自己时的凶恶眼神渐渐淡了一些。

修伊笑了，有了炽焰鸟做媒介，他相信很快，自己就能获得这匹梦魇马的心。

完成交易后，修伊提出帮天灾教会建立一个传送法阵，这个要求立刻得到了天灾教会的上下首肯。这可是再好不过的好事，有了这个传送法阵，天灾教会要想进入北大陆传教将变得无比轻松，再不用象以往那样远渡重洋，经受风险。至于顺便进行两个大陆之间的物资贸易的事，天灾教会却表示了强烈反对。

这主要是因为天灾教会并不希望传送法阵暴露人前。北大陆目前依然是圣灵教会的天下，如果有大批的商人从传送法阵中进出，引来的后果很可能就是被圣灵教会发现并率众围剿。目前的天灾教会，还不想过早在敌人的土地上和敌人死战。

他们需要时间把关于天灾教会的信仰种子撒下，并让它开花结果。

修伊对此到也能理解，所以他提出了一个折衷方案，就是为天灾教会和南方家族各建立一个传送法阵，彼此互不共用。但是天灾教会必须派人保证南方家族在这边的利益。

对此建议，天灾教会立刻答应。

他们希望修伊除了在教会总部建立传送法阵外，能够在南大陆的其他一些重要地方也建立起对应的传送法阵，尤其是一些道路崎岖难行之处，这对于国家来说毫无疑问是一个巨大的帮助。对此，修伊到是同意了，当然，资源必须对方出。

基本上这一连串的交易都是对双方有利的大事，从根本上改变了未来世界的格局。就象二十一世纪人们常说的那样“地球村”。传送法阵的出现与四处铺设，注定了将让一个广袤的世界变的狭小起来，同时也有助于整个世界的联合，甚至统一。

修伊就象是一只蝴蝶，在这边扇了一下翅膀，然后在未来注定要引起一连串的剧烈反应。

当然，蝴蝶效应的初期，是相对平静的。

此刻修伊正悠闲的躺在天灾教会的一处花园小亭中。

这里是只有尊贵客人才能去的地方。

他正拿着伊萨多给他的那份有关于仿制神器的炼金术进行研究。

天灾教会集百年之力研究出的这种炼金术的确非常神奇，它完全不同于修伊以往所知的炼金体系，而是自成一派。在现有的炼金体系中，通过将各种材料集合使用，使它们相互作用，从而产生类似于魔法的效果，是主流做法。

但是天灾教会研究的这种炼金术，却并不注重于材料的使用。恰恰相反，对于材料，天灾教会认为只是一种媒介，他们更关注于炼金师本身。所以这种仿制神器的炼金术，对炼金师竟然有着极高的要求。

它要求炼金师本身就必须是一个魔法师，只有这样才能制造出拥有部分神器功效的物品。

这可以说是完全颠覆了现有的炼金师体系，但是走的却是伊莱克特拉的老路。

令修伊感到惋惜的是，由于他没能得到西大陆炼金之门的传承，所以他并不知道这种做法是伊莱克特拉自己的发明，还是这本就是西大陆人特有的炼金体系。考虑到这个问题，他又把那三张残页拿了出来，试图能从中找到些什么内容。尽管要读懂这几页伊莱克特拉的笔记简直比读懂天书还难。

“你好。”

正研究入迷的时候，耳边突然传来这样一声轻柔的声音。

修伊愕然抬头，看到不远处是一位少女站在他的身边。那少女穿着一件天鹅绒长裙，头顶上戴着大宽扁帽，前面还有一层薄纱，标准的贵族侍女装扮。

让修伊感到惊讶的是，这里是天灾教会招待贵客的地方，即便是贵族也轻易不能进入，这位少女怎么会出现在这里？

“你是？”

“你不认识我了？”少女的口气中带着娇嗔，不满，还有一丝无奈。

修伊一楞，这才想起眼前的少女是谁：“尤玛小姐？”

没错，这个少女正是那天在酒楼试图抢他的炽焰鸟的尤玛。

她今天的样子和上次判若两人。

修伊的脸色沉了下去：“尤玛小姐，我不知道你来这里干什么，也没有兴趣知道。我只想告诉你，你的出现，让我刚刚变得很好的心情正在迅速变糟。”

尤玛的脸色变得惨白，她上前几步抓住修伊的手：“修伊格莱尔先生，我已经知道您是什么样的人了。请您原谅我那天的冒犯，我不知道您是如此神通广大的一位先生……”

修伊冷冷看着尤玛抓着自己的手，尤玛汕汕地收回自己的小手，露出一脸苦相：“我很抱歉得罪了你，为此当我回家时受到了我父亲的严厉责罚，你看。”

她露出自己的一小截手臂，上面有几道鲜红的印子。

尤玛很委屈地撅起小嘴：“还有我的哥哥，也因为我受到了惩罚。父亲本人亲自去向元老长冕下道歉，同时要求我过来向你道歉。如果我不能得到你的宽恕，我就从此以后都不能再踏入家门。”

“你说完了？”修伊冷冷问。

尤玛一楞，呆呆地看着修伊，好一会才缩着脖子说：“是……是的，格莱尔先生，我是来请求你的原谅的。”

“说完了就请离开吧。”修伊继续研究他手中的残页。

“可是……”

“可是什么？”修伊抬头问，他眼中凌厉的目光一扫，吓得尤玛再说不出话来。

修伊缓缓把手中的炼金书残页放下，看向这小姑娘：“可是我没有同意原谅你对吗？”

尤玛点点头。

“我不会同意的。”修伊回答。

“为什么？”尤玛大急，她叫了起来：“我已经向你提出了道歉，为什么你还不能接受。”

“瞧，这就是你们这类贵族人的思维方式。在你看来，以你一个大家族的小姐的身份，向我这样的人道歉，已经非常失了身份。或许你认为我该因此欣喜？还是激动？又或者是因为你的那几滴伪善的眼泪和伪装的凄凉表情而心动，然后就毫无骨气的说什么一切都过去了？”修伊冷笑着问。

“不。”修伊摇头：“我可不这么想。我知道你们在想什么。事实上无论是你还是你的哥哥，你们都不认为自己做错了什么。你们并不是为了自己曾经的所作所为而道歉，对你来说，巧取豪夺是天经地义的事。你们唯一错的不是你们做了不该做的事，而是惹了不该惹的人。这才是你们心中的真实想法。所以你瞧，你的道歉，是冲着修伊格莱尔这个名字去，是冲着他有杀死你们的实力去的，是冲着这个人和天灾教会的交情去的，但不是冲着你们所犯的错误去的。你对自己的行为根本没有足够的认识，也不会产生什么悔过之心。所以，你到这里来祈求我的原谅，到不如说是祈求我未来不要报复你们，甚至更进一步，考虑缓和一下我们之间的关系，看看能不能拉拢我。我相信你们已经很认真的调查过我，知道我是什么人了。所以说不定你的家人甚至还给过你什么特殊任务，比如从我这里得到一些比较稀罕的炼金术等等。所以你的道歉是虚伪的，是别有用心的，是抱着目的而来的。这样的歉意……对不起，我不能接受。”

尤玛目瞪口呆地看着修伊。

她知道他说得一点都没错，当她的家族知道了修伊是目前风鸣大陆有可能最出色的炼金师时，她的家族动心了。他们立刻做出决定，一定要想办法和修伊格莱尔这个人改善关系，为此哪怕是牺牲尤玛也在所不惜。

毕竟这个人有着太大的能量，如果他愿意，他完全毁掉一个家族，但反过来，只要他愿意，他同样可以振兴一个家族。而对于长期在战场上纵横驰骋的布拉特家族来说，一种好用的炼金术的确有可能改变整个战局。

但是他们不会想到修伊竟然一眼就看出她来到这里背后的动机。

“怎么？我说错了吗？”修伊冷笑。

“啊，不，不是这样的。”尤玛急道。

修伊重新低下头：“您可以否认这一切，尤玛小姐。我并不关心你到这里的目的，因为不管是与不是，我都不会接受你的道歉。”

“为什么？”尤玛再度叫了起来。

“因为你依然是你，没有任何改变，也不可能做出什么改变。就象你现在过来，在你看来是纾尊降贵的行为，你认为只要你来了，来道歉了，我就应该接受。或者你从没来没有被拒绝过，所以你很不习惯被拒绝的感受。可是尤玛小姐，天下不是什么事都可以一帆风顺的。不是你去做了，就一定会有回报。所以，你的道歉也是一样。很显然你并不明白这其中的道理，你也不懂得什么叫诚意和忏悔。所以我实在找不出任何理由来接受你的道歉。好了就这样吧，我说得已经够多了，尤玛小姐，请你现在立刻离开我的视线，否则我不保证你站在这里打扰我难得的清净是否会进一步激怒我。”

尤玛怔怔地望着修伊，突然她哇的一声大哭起来，扭头向园外跑去。

修伊摇了摇头，正要继续看书，身后出现一个黑色的身影：“我从没想过你是这样一个对女人无情的男人。当我看到克丽丝汀那样温柔的躺在你的怀里，莉莉丝小姐用嫉妒的眼神看着她，同时尽可能的对你温柔时，我以为你是一个很能讨女人欢欣的男人。”

说话的是基斯。

“我只讨我喜欢的女人的欢心，但无论我怎样风流，象尤玛这样的女人，都无法激起我半点感觉。相比接受她的道歉让她满足，然后顺势缠着我，到不如狠狠打击一下她那嚣张的小姐气焰，用她的痛苦来让我获得报复得逞的快感。”

“啊，我忘记了，您对敌人一向是心狠手辣的。”基斯从阴影中走了出来，站到修伊的身边，他笑着说：“那么在你的眼里，布拉特家族就只能是敌人了？”

“人和人之间的关系，不是只有敌人和朋友这两种的。事实上绝大多数人是第三种关系，陌生人。不过看起拉布拉特家族并不想和我做陌生人，而他们又没有办法让我喜欢他们，所以……”

修伊摊了摊手：“我也很无奈。”

“也许我该让他们知道，修伊格莱尔是一个很有政治头脑的人。对付这类人，虚假的道歉远不如实际行动上的挽回来得有意义。”

“是个好主意，但我不认为布拉特家族有什么能让我感兴趣的东西。”

“你手里的残页是来自南大陆发现的一个伊莱克特拉的炼金室，可惜的是它被一群无知的魔兽猎人分成了几个无效的部分。难道你就没有想过把它们重新收集起来吗？”

“你说什么？”修伊愕然抬首。

基斯嘿嘿一笑：“是的，你没有听错。据我所知，这份笔记的残页，有一份就在布拉特家族手里。至于另外两份，他们好象也知道下落。”

第四部 帝国的逃犯（下） 第十六章 替罪羔羊（上）

更新时间:2010-6-28 12:10:04 本章字数:8762

基斯的提议，令修伊颇为动心。

的确，再没有什么比伊莱克特拉的遗产更令他动心的了。但是他同样很清楚，如果他想让布拉特家族交出残页，那就绝不是接受他们的道歉那么简单。

布拉特家族不是白痴，他们对修伊也未必真的惧怕。

他们之所以派来尤玛向修伊道歉只是不想破坏和天灾教会的关系，同时又渴望能从修伊手里得到些好处。友谊对这些贵族来就是一种可以利用的玩具，和金钱一样，却比金钱更加廉价，只需稍稍放低姿态就可以获得。

当然他们没想到修伊的友谊并不廉价，不是随便谁都能轻易得到的。

所以修伊要想得到那份笔记残页，甚至从他们那里得知其他的残页下落，势必要付出些什么。

没人愿意做亏本交易。

“我所掌握的技术，高端的我不可能给，普通的他们也未必看得上。”修伊说。

“说得没错。”基斯笑道：“但是有许多东西并不一定要是高端技术才有价值。幸好我除了知道你叫修伊格莱尔之外，还知道你的另一个名字，西瑟达达尼尔。知道这个身份拥有一些修伊格莱尔所不拥有的技术。比如……侦察蜂。”

修伊恍然大悟。

侦察蜂的技术并不复杂，但是对战争的作用极大。而布拉特家族恰恰就是军勋家族，正好可以将这种技术的价值最大化。只是从来没有人知道这种技术的真正拥有者是修伊，即使南大陆已经知道侦察蜂的存在，却只以为是在温灵顿的那个达达尼尔家族特有的技术。

想了想，修伊摇头：“如果我在这里出售了侦察蜂的技术，一来会对达达尼尔家族有影响。二来会暴露我就是西瑟达达尼尔的秘密。尽管修伊格莱尔已经不再是兰斯帝国的通缉犯，但是圣灵教会和奥术塔依然是我的仇人。这样做会给巴克勒他们带来危险。谁也不能保证圣灵教会在这里没有人手，对吗？就象你去北大陆一样。”

“这个问题嘛……”基斯皱起了眉头：“这真是太让人遗憾了，如果是这样的话，你不妨先和布拉特公爵谈谈。”

“和他谈谈？”不知为什么，修伊觉得在这个问题上基斯有些过于热心了。

基斯轻轻一笑：“是的，布拉特公爵已经来了，他正在和元老长谈话，有兴趣的话，我带你去见见，也许你们能有个不错的开端。”

修伊收起那几张残页：“没有问题。”

跟随基斯，修伊来到小会客厅。这里是教会领袖会见尊贵客人的地方，天灾教会的宗教领袖本身也是政治人物，同样要经常参与政治决策，因此在世俗方面的招待到是相当华贵。

走进小会客厅，修伊能看到地上铺的是来自北大陆最珍稀的紫绒地毯。这种地毯要用刚出生三个月的小紫鹿的皮缝制，最为柔软，舒适。象这样一张地毯，至少需要数十只小紫鹿才能缝制成，工艺极为精巧，根本看不出缝合痕迹，上面绘着冥神降世图。

在小客厅的墙上，挂的都是当代或古代最出名的画师杰作，此外还有精美的用矽晶这种炼金材料制作的雕塑。

不远处一个中年男人正在和伊萨多聊天，他看上去身材魁梧，相貌威严，全身上下都带着一股凌厉气势。这个人应该就是布拉特家族的那位族长，塞拉帝国军勋贵族，安德烈布拉特侯爵了。

当看到修伊进来是，布拉特侯爵很显然眼前一亮，他大声说：“让我来猜一猜，这位应该就是我们那位尊贵的客人，修伊格莱尔了。”

修伊格莱尔向着布拉特侯爵弯了下腰：“您的说法让我诚惶诚恐，侯爵阁下。”

“哦，不用客气，我还没有问我女儿的卤莽和愚蠢向你道歉呢，事实上我正是为此而来。必须承认这些年我长期在外，对子女的管教很是不够。幸好情况没有到最糟的地步，我们还可以挽回。”布拉特侯爵用热情洋溢的口吻说，修伊感觉这位侯爵阁下不仅象一位军人，同样也是一位非常合格的政客——他很擅长于表演。

“尤玛小姐刚才来找过我，但是看起来我的言辞令她有些着恼，她哭着跑回去了。”修伊说。

布拉特侯爵明显楞了一下，然后他迅速笑道：“哦，没有关系，年轻人嘛，总是容易激动。其实尤玛的脾气或许不太好，但如果你和她相处久了，你会发现她还是有一些不错的优点的。”

相处久了？修伊心中冷笑，这位布拉特侯爵的确很会说话。

不过就在这时，另外一个不和谐的声音突然传了过来：“这就是你的看法吗？布拉特。我还以为你是来为你的女儿寻求公道来的，没想到你却在险些杀死你女儿的人面前低声下气。这真让人难以接受，你丢尽了一个贵族的脸，丧失了一个军人基本的荣耀！”

小会客厅外，又有一位客人走了进来，他有着一张瘦长的马脸，表情严肃，望向修伊的目光充满仇恨的怒火。

“这位是……？”修伊用疑惑的目光看看伊萨多。

伊萨多回答：“伊凡·内普尔顿侯爵，塞拉帝国的律政大臣，掌管刑法。”

“可惜我连残害自己儿子的凶手都还没能处以惩罚！”那位内普尔顿侯爵大步走来，站在修伊的身前。

修伊明白了，这位内普尔顿侯爵应该就是那个被他用餐刀刺穿右手的叫费勒的贵族公子的父亲。看来这件事让这位侯爵阁下相当恼火。他应该是来找修伊格莱尔兴师问罪的，有可能是在听说布拉特过来之后，以为他也是为女儿来找伊萨多评理的，所以他急急过来为布拉特摇旗呐喊。但是他没有想到布拉特并不是他的盟友，反过来却向修伊抛出了橄榄枝，这几乎要把他气疯了。

“你是说你打算为你儿子的伤向我问罪吗？”修伊悠闲地问。

“当然！你无故伤害了一位贵族的手，使他的手落下了残疾！这是死罪！”内普尔顿可不管修伊是什么人，费勒是他唯一的儿子，现在他的手受伤了，很可能终身都无法痊愈，也就是说，他的儿子费勒，内普尔顿家族的继承人，竟然成了一个残疾。

这是侯爵阁下无论如何无法接受的。

“哦？是这样吗？如果伤害了一位贵族的手就是死罪，那么你的儿子从我的背后向我刺剑想要我的命又该如何解释？”

“我很遗憾他没有刺中你这个小混蛋，所以现在你还能站在这里向我挑衅。不过你要是以为有教会支持你，你就可以无视帝国法律，那你就大错特错了。”内普尔顿对着修伊大声咆哮起来。

“帝国的法律只为贵族服务吗？”修伊笑道：“做为一位律政大臣，我认为你并不合格。”

“你敢侮辱我！”内普尔顿大吼着举起了拳头。

但是他的拳头没能砸下去，伊萨多的手微微一挥，一股柔和的风托住了内普尔顿侯爵。这是修伊第一次看到伊萨多出手，轻柔，飘逸，却看不出是什么魔法。

仿佛信手捻来，与尼古拉斯的霸气纵横完全不同。

“内普尔顿，你的行为过了。这里是天灾教会的总部，你脚下的土地是神的领地。没有任何人能在这里动用武力。”伊萨多的声音中带着隐隐的警告。

内普尔顿被迫后退一步，放下自己的拳头。他向着伊萨多施礼：“我很抱歉，伊萨多冕下，您的睿智世人皆知，您的公平，人人信服。做为天灾教会最虔诚的信民，我不敢违抗您的意旨，但是我同样希望您能够尊重帝国的法律，不要包庇一个伤害了贵族的犯人。”

“我从不包庇任何人，伊凡，但是你的儿子的确做错了事，也因此受到了惩罚。我认为这件事是公平的，没有必要再做深究。”伊萨多虽贵为教会元老长，却也不想全以强势压人。

“我可不认为这样是公平的。”侯爵明显很激动：“费勒是个好孩子，您是看着他长大的。他的手受了很严重的伤，有好几处经脉都断掉了。有人告诉我也许他的手这辈子都无法愈合，他甚至不能用自己的右手拿起刀叉吃饭！”

伊萨多微微叹了口气，他转向修伊：“你听到了对吗？”

“是的，元老长冕下。”

“费勒的本质并不算太坏，他只是有时候容易义气用事。他毕竟还年轻，我觉得我们应该给他一个机会。修伊，我知道你是这世上最好的炼金师，你拥有最好的药剂，对吗？我想你能让他的手彻底恢复。这对于解决恩怨是一个不错的选择。”

修伊想了想，终于点头：“您说得对，元老长冕下，我可以出手把他的手治好，但是我从不凭白出手，我需要回报的代价。”

“你只能得到我的饶恕！这已经是对你最大的怜悯！”内普尔顿侯爵大叫道。

看起来这位侯爵完全不知道自己面对的是什么人。

修伊冷笑。

伊萨多到听出了些意思：“你想要什么？”

“伊莱克特拉的笔记残页。”修伊回答：“我知道布拉特侯爵大人那里有这东西，而且还知道还有谁的手里有另外两份。不过可惜我拿不出什么东西来做交换，但或许内普尔顿大人可以帮我支付代价，当然，做为回报，我可以帮他治好他儿子的手。”

伊萨多笑了起来：“你就是一个商人，修伊格莱尔。”

那位布拉特侯爵也听得目瞪口呆，他看看内普尔顿，摸着下巴问：“我该问你要些什么？”

内普尔顿的脸涨得通红：“这个小混蛋……”

布拉特侯爵哈哈大笑起来：“算了，内普尔顿，没有必要再为这生气了。既然修伊已经答应了治好你儿子的手，那么所有的恩怨就让它过去吧。说到那份笔记残页，留在我那里也的确没什么用。我可以给你，修伊格莱尔，但我不需要报酬，我只想获得你的友谊，对我来说这就是最好的报酬。”

“您已经获得了。”修伊彬彬有礼地回答。

内普尔顿对着修伊恶狠狠地说：“如果你治不好我的儿子，我会让你知道什么是后悔的。我才不在乎你是什么人呢。”

“你最好在乎。”伊萨多说：“你最好先搞清楚你在和谁大声说话，然后再做决定。你儿子的受伤让你变得卤莽冲动，这样很不好。有时候它会给你带来致命的后果。”

从内普尔顿一个文官竟然试图挥手打修伊这种行为来分析，他事先绝对不知道修伊是什么人。而现在他也不过是知道了修伊好象是个技术还算不错的炼金师。

虽然说炼金师地位很高，但是和一位侯爵比起来，总是差了些。

但是伊萨多的提醒，不能不让这位侯爵谨慎起来。事实上在得知修伊愿意治好他儿子的手后，他的心情多少就冷静了许多，然后开始意识到这里面的问题了。

修伊很识趣的退了出去，小会客厅只留下了布拉特他们三人。

布拉特对着内普尔顿侯爵无奈的摇头：“你不该就这么闯进来，宽宏大量的元老长冕下可以不计较你的失礼，但是你险些误了陛下的事。”

“陛下？”听到这个名词，内普尔顿吓得全身一哆嗦。

“是的，陛下。这是陛下的意思。”布拉特侯爵回答：“也是元老长冕下和皇帝陛下共同的意思。我们需要修伊格莱尔，需要他手里的技术，那是非常重要的战略资源。而你的冲动，险些让我们的计划毁于一旦。”

“难道说他就是那个……”

“是的，修伊格莱尔，唯一拥有传送法阵和空间戒指的制作技术的人，而你，竟然想为了你儿子的手去判他死罪。你真是疯了！”

内普尔顿彻底昏迷。

伊萨多满脸严肃：“你还有机会改变这一切，伊凡，在他去为你儿子治疗的时候。不要再犯愚蠢的错误了！”

—————————————

万圣宫，塞拉帝国皇帝的宫殿。

詹金皇帝此刻就坐在龙案的后面，看着布拉特送来的报告。

这位皇帝从表面看起来是一位干瘦的老者，其貌不扬，脸上经常挂着笑咪咪的笑容。但他的心计之深，却为任何贵族所不及，而表面上的和善面容，更对其施展手段提供了绝好的掩饰。

说到他的出身，其实和现在的兰斯帝国皇帝米耶亚一样，同样不是正统出身。只不过他的篡位手段更加复杂，更加阴险，也更加的长远有效。

早在身为皇子的时候，詹金就与当时的天灾教会伊萨多过从甚密，结成好友。

由于天灾教会是长老会制度，谁控制了长老会，谁就控制了教会话事权，所以身为王子的詹金当时不遗余力地扶持伊萨多，帮助伊萨多提升个人的实力，同时也帮助他掌握教会的权力。

当伊萨多最终成功进入长老会成为执政一员后，詹金做的第一件事就是秘密发兵，派人杀死了伊萨多的几名教内政治对手，并很快帮助伊萨多成为天灾教会的元老长。

成为天灾教会元老长后的伊萨多，大力革新教派，掌控教会大局，积极建立武装力量。从那之后起，天灾教会就成了詹金的最大助手，并在三年后，在天灾教会的帮助下，发兵攻进塞拉帝国的万圣宫，把新任皇帝，他的哥哥拉下皇座。

这次赌博的巨大成功，为詹金和伊萨多换来了巨大收益。从这天起，詹金开始四处攻伐周边小过。士兵们受宗教狂热的鼓舞，战斗力彪升，而攻下来的国家由教会法师们抚慰，能很快承认新国主的权威，并忠心耿耿地为其效力，叛乱和不服管束等现象大大减少。

就这样，一路攻城略地，塞拉帝国逐渐吞并了整个南大陆，除了少数不适宜人类生存的热带森林地区外，沙漠、热带草原、河谷耕地等尽入囊中，在南大陆形成了一个统一大帝国，而天灾教会在南大陆的地位也同样扶摇直上。

这是政教联合最典型的成功案例，也充分说明了宗教在这种社会环境下存在的必要性。

所以谁要是小瞧了这位皇帝陛下，那就大错特错了。

对于修伊的到来，以及他的目的，詹金皇帝早已清楚，对于修伊的狠辣与能力，皇帝同样了如指掌。

但这并不妨碍他打修伊的主意，希望从他的身上得到更多。

如果可以，他希望是全部。

“根据你和修伊格莱尔的接触，你觉得这是一个怎样的人？”在看过布拉特的报告后，詹金皇帝问。

“很难说，陛下。”布拉特侯爵恭敬回答：“从表面上看，他只是一个少年，有些傲气，但同时也很识进退。不过伊萨多冕下曾有意无意地提醒过我，修伊格莱尔身上有着非常浓重的商人本质。看起来有很多东西他只愿意通过交易的方式来进行。如果想要从他身上得到些什么，就必须付出相应的代价。从这个角度上说，就算是让他出售传送法阵的技术也不是不可以，唯一的问题是，我们拿不出可以吸引他的东西。”

“哦？给他一座城市怎么样？”

“恐怕不行，就目前看来，他感兴趣的东西全部都是极难得到的。比如伊莱克特拉的炼金术，比如梦魇马，比如黑暗之书……”

“我们不可能支付那样的代价。”詹金皇帝断然回答。他想了一会，摸摸下巴问：“那么有没有可能使用更加直接一些的手段？”

布拉特侯爵很明显知道皇帝的意思：“老实说，我无法回答这个问题。但是看得出来，修伊格莱尔不是一个好对付的人。我恐怕他既然敢来，就不怕那种方法。而且伊萨多冕下也不支持我们这样做。他更愿意用平和一些的手法，让修伊格莱尔自愿交出。”

“也许他只是看上去不怕？”詹金皇帝问：“很少有人不怕死。”

“那需要慎重考虑，如果不行，恐怕我们连已经得到的都会失去。”

“那么如果有只替罪羊呢？”

布拉特明白了皇帝的意思，他点点头：“如果是那样的话，伊凡是个不错的选择。”

“那就去给他一些提醒吧。”

“是，皇帝陛下。”

————————

我争取下午再来一更，但我本人实在不确定一定会有，只能说我肯定努力。

第四部 帝国的逃犯（下） 第十七章 替罪羔羊（中）

更新时间:2010-6-28 16:04:29 本章字数:10056

当修伊跟着内普尔顿侯爵去他的侯爵府时，内普尔顿已经不复先前的嚣张蛮横了。

尽管面子上还有些下不来，但是内普尔顿说话时已经客气了许多，只是依旧保持着贵族特有的高傲。

“修伊格莱尔，这里就是的侯爵府了。费勒现在就在他的房间，我家的下人会带你过去。我要去换身衣服，稍侯会过来。”内普尔顿侯爵在说过这话就离开了。

对于内普尔顿侯爵的态度，修伊并不在意。

他已经不是第一次和这些大贵族打交道，知道他们就是一群贪婪怕死，外强中干的狼，如果说修伊的本质是商人，那么这些贵族的本质就是强盗。在他们看来，他们给你的平等，就已经是一种优待。

所以修伊对那位内普尔顿家的下人说：“带我去你们少爷的房间。”

他打算治好那位少爷的手立刻离开。

他并不知道这个时候，那位布拉特侯爵这个时候竟然也来到了内普尔顿侯爵的府上。

“你确定是这样吗？”内普尔顿侯爵有些吃惊布拉特侯爵告诉他的事情。

“的确如此，陛下亲口对我说的，他情愿用自己十年的寿命去换那些技术，可惜修伊格莱尔却死不松口……”布拉特侯爵脸上露出为难的表情。

“为什么会这样？陛下完全可以直接下手。”

“不行，要知道伊萨多冕下和陛下是很好的朋友。伊萨多冕下在邀请修伊格莱尔前来的时候，曾经以天灾教会元老长的名义和神灵的名义起誓，塞拉帝国和天灾教会不会对他采取任何强迫式行动。这就意味着，只要修伊格莱尔不点头，我们无法从他那里得到任何技术，除了那些我们已经为之付出巨大代价的东西。”

“那么陛下……”

“陛下很苦恼，你知道眼前就放着一座宝山你却不能去挖掘它是什么样的滋味对吗？”

“是的我完全能够理解，这就是修伊格莱尔敢这么嚣张的原因，他就是仗着伊萨多冕下的庇护。在我看来，伊萨多冕下实在是太过仁慈了些，实际上就算我们对修伊格莱尔下手，只要我们不说，谁又会知道。”

“话是这么说，可是让谁来做呢？要知道这是很有可能引起冕下怒火的事啊。陛下又不能公然下令……谁叫他们是好朋友呢。”布拉特侯爵脸上露出了一线苦恼：“事情就是这样，原本可以很简单的事因此变得复杂起来。只要我们抓住了那个小子，严刑拷打，很容易就可以得到所有我们想要的内容。这世上没人不怕死对吗？”

“当然，如果让那个小子落到我的手里，我保证他会把所有的一切都说出来。”

“可惜，我们没有那份命令。尽管陛下是如此的渴望得到那些技术……”布拉特侯爵眼中露出无尽遗憾。

或许是觉得说得太多了，布拉特侯爵向着内普尔顿侯爵鞠了一躬：“啊，我来是想看看您儿子的手有没有治好的，既然你们才刚刚回来，那我就先离去吧。如果有了好消息，请第一时间通知我。冥神在上，您的儿子一定会康复的。”

“多谢您的关心，布拉特侯爵。”

送走了布拉特，内普尔顿背着双手在自己的房间里转了几圈。

布拉特刚刚已经说得很明白了。

皇帝陛下想要那些技术，那些只有修伊格莱尔才有的技术。但是考虑到元老长伊萨多冕下的意思，他不能公然下达这样的命令。那很有可能导致皇室与教会的决裂。

但是身为帝国官员，要想上位，有时候就得学会为主子分忧解难。有许多事情未必要皇帝陛下亲口说出来，你才能去做。未必需要皇帝陛下亲自下命令，你才能去干。有时候皇帝只要流露出那么一丁点意思，你就得立刻领会，然后自己去把事情做好。当然，这种没有经过允许的行为，很可能会招来皇帝的破口大骂，但在暗地里，他会非常高兴你的懂事。他可能会在表面上给你一些不痛不痒的惩罚，最后却又给予你非常实质的好处，比如升官。

内普尔顿这个侯爵的位置已经做得太久了，可惜的是他身为律政大臣，执掌国家律法，虽然位高权重，但可惜的是这个位置并不容易出政绩。最容易出政绩的地方永远是战争，财政这些要害部门。所以侯爵在仕途上也一直很难有机会再进一步。

但是今天，上天好象给了他一次机会。

那个让皇帝陛下坐卧不安的小子，此刻就在自己的府上。

他正在准备为自己的儿子治疗。

只有他一个人，而且没有任何准备。

内普尔顿的眼睛眯了起来。

也许……这是个立功的好机会？

就算让伊萨多冕下知道，但由于这不是冕下自己下的令，他也不算违背誓言。同样的，只要他能得到那些技术，那么所有的过失都将不复存在，等待他的，将是皇帝给他的巨大奖赏。

想到这，内普尔顿晃了一下铃，一名仆役走了进来。

“去把比科姆他们几个叫过来，要快，然后把所有的家族武士秘密集合起来。等那位客人把费勒少爷的伤治好后，立刻通知我。”

“是，老爷。”

———————————

药剂涂在费勒的手上，让他感觉有些痒痒的。

他想挠一下。

修伊按住他的手说：“不要动，那是新肉生成时必然引起的感觉。放心，只要躺上一天，你就会没事了。”

费勒挣扎着坐起来：“修伊格莱尔，我很感谢你治好了我的手，但是我要告诉你，等我的手好了以后，我还是要向你挑战，我要和你决斗，捍卫我内普尔顿家的尊严与荣耀！”

“我不需要你的感激，如果你再来找我，我就把你的两条腿都打断，而且保证断到连我都治不好的地步。如果我的心情够好，或许我会把你扔到畜圈里去，然后看着你在粪坑里打滚。”修伊给了费勒一个恶狠狠的警告，吓得这小子脸色苍白。

看着费勒惊骇的样子，修伊轻笑起来：“瞧，你并不如你想象的那样勇敢，你还缺乏太多经历和锻炼。”

说着，他走出房门。

一位仆役已经等候在房门前，看到修伊出来，走上前恭敬地对修伊说：“老爷的吩咐，如果少爷的伤没事了，请您到他的书房坐坐。他希望能亲自向您表达谢意。为此他特别准备了一些小礼物。”

“哦？”修伊挑起了眉头。

“是的。”那仆人回答：“老爷说，您一定会感兴趣的礼物。”

修伊大感奇怪。

如果自己的感觉没有错的话，就在内普尔顿侯爵带自己去治疗他儿子之前，他对自己还是有着满腹的意见，怎么只过了这一会功夫，这位侯爵就一下子变得如此好客了呢？

修伊想了想，对那仆人说：“费勒少爷的伤才刚刚治过，侯爵大人不打算过来看看吗？”

仆人回答：“先生出手，侯爵大人自然是非常放心的。”

修伊的脸色沉了下来。

“是这样么。”他自言自语，低头想了想，他点头道：“既然大人那么客气，你就前面带路吧。”

仆人带着修伊向侯爵府深处走去。

修伊一边跟着那仆人，一边无聊地处观看，他注意到，自己一路走来，竟然没有遇到什么人。

在来到一道长廊时，他随口问那仆人：“侯爵府这么大，应该有很多下人吧？”

那仆人脸上立刻露出骄傲的神色：“那是当然。内普尔顿家族，光是仆役就有上百人。”

“上百人的仆役啊……”修伊点点头：“如果是那样的话，一个花园也该有至少两个花匠吧？”

“是四个。”仆人回答。

“真有意思。”修伊说。他站在长廊的一头，看着远处的花园：“既然有四个花匠，为什么那片花园里我一个人也没看到呢？”

那仆人一呆，有些惊慌地回答：“他们……他们可能是去……做别的事情了。您知道，侯爵府的事情总是很多的。”

“原来是这样啊。”修伊点了点头。

他突然跳出长廊快速向花园走去，同时说道：“这些花很漂亮，这里面有些花在北大陆从未有过，我想欣赏一下。”

仆人有些着急：“先生，老爷还在书房里等你呢。”

“不着急。”修伊一边在花园漫步一边说。

突然他的手一伸，在一朵花前快速抓了一把，然后捏着拳头伸到那仆役身前说：“猜猜我抓到了什么？”

“什么？”那仆人不明白。

修伊的手一张，一只小蜂从他的手心中嗡嗡的飞了出来。

“一只蜜蜂。”修伊脸上洋溢着得意的笑，好象很为自己的行为自豪。

“一只蜜蜂？”仆人有些晕。

“而且不止一只。”修伊很认真的说，他的右手连动，竟然又抓住几只小小蜜蜂，然后将它们放飞。

“真奇怪，我完全没有看到它们。”仆人想不明白这是怎么回事。为什么他事先没有看到任何蜜蜂在这里飞舞。

修伊对仆人眨眨眼：“很奇怪？其实没有必要。你该知道一个魔法师总是能看到很多别人看不到的东西，能做到别人做不到的事。”

“你是一个魔法师？”仆人惊呼。

“是的，需要证明吗？”修伊的手腕一翻，一个水晶球就那样突然出现在他的掌心。

他的目光微微扫过那水晶球，眼中露出讥讽的笑意。

手腕微动，水晶球消失。

对于修伊的这一手，仆人相当崇拜，不过好在他并没有忘记自己的任务：“呃……尊敬的格莱尔先生，我觉得也许我们不该在这里几只小小蜜蜂较劲。您知道，让一位侯爵大人久等，其实是一件非常失礼的事。”仆人小心地提醒修伊。

“你说得对，所以我不会让他等太久。”修伊说着，却继续留连于花丛中。

他一会儿凑近一朵花嗅闻它的芳香气息，一会又来到另一大丛花前，驻足欣赏这些植物鲜艳的色泽。他用手指轻轻触摸着花瓣，就象是爱极了这些美丽花朵，手心中不为人知的掉出一颗颗植物的种子。

每到一处，就有一些种子洒落地面。

仆人等得心焦，却不敢催促，修伊却随意到处走动着，就好象是在自家花园中漫步。

他逛了好一会，才对仆人说：“我都看过了，现在走吧。”

仆人擦了一把汗，这才带着修伊往书房去。

内普尔顿侯爵此时已经在书房里等候修伊了。

看到修伊过来，侯爵发出爽朗的笑声：“非常感谢你，格莱尔先生，你治好了我儿子的手。”

“您能不计较是我打伤了您的儿子，我已经非常感激。”

“哦，那都是过去的事了。”侯爵挥动双手，看起来好象已经完全忘却了先前发生的一切：“对于您这样的贵客，我怎么可能会计较那些小小误会呢？还希望您能原谅我先前的失礼。”

“贵客？”修伊看着侯爵：“内普尔顿大人，这么说您知道我是什么人了？”

“当然。”侯爵的表情严肃起来：“修伊格莱尔，那个把兰斯帝国搞的天翻地覆的天才，听说您获得了整个蓝斯帝国还有伊莱克特拉的炼金术传承，您是这世上唯一会制作传送法阵和空间戒指的人。”

“有一件事你说错了。”

“什么？”侯爵一楞。

“传送法阵和空间戒指是我发明的，不是学自任何人。”

爵士呆了一下，哈哈大笑起来：“说得对，正如我所说的那样，您是一位非凡的天才。那么……”侯爵站了起来，亲自为修伊倒上一杯红酒：“为您的天才，为您的慷慨大度，为您能够来到南大陆，干一杯。”

“谢谢，不过我暂时不想喝酒。”修伊谢绝了侯爵的劝酒。

“只是一杯而已。”侯爵的态度极为殷勤：“就当是我为先前对你的无礼赔罪。”

酒杯端到了修伊的身边，鲜红如血。

修伊看着那红酒，终于点头：“那好吧。”

他举起红酒一饮而尽。

看到修伊把酒喝下，内普尔顿松了口气。

他重新坐回到自己的位置上，口气突然转冷：“那么，修伊格莱尔先生，考虑到你给我儿子造成的伤害，你是否应当有适当的补偿行为呢？”

“补偿行为？我以为我已经补偿了，我治好了你儿子的手。”

“那不够。”内普尔顿侯爵到：“我儿子的心灵受到了打击，他的精神和肉体承受了巨大的痛苦，此外还有我的家族，内普尔顿是一个历史古老而悠久的家族，从来没有人对这个家族不尊敬过。你的行为同时也伤害了我家族的尊严与荣耀。”

“原来是这样么？”修伊点点头：“那么你打算要我怎样补偿？”

“照理说，考虑到你对一位贵族造成的伤害，你只能用生命来做出补偿。不过看在你及时做出补救的份上，我想给你一个机会。”

“什么机会？”

“正如我们所知的那样，你是这世上唯一懂得传送法阵和空间戒指技术的人。只要你肯把你所知道的所有炼金术都交出来，那么这件事就这样一笔勾消，你觉得怎么样？”

“听起来还不错。”修伊耸了耸肩：“不过是对你们不错。那么，如果我拒绝呢？”

内普尔顿侯爵的脸色沉了下来：“你最好谨慎选择拒绝这两个字，我并不喜欢被人拒绝。修伊格莱尔。或许我该告诉你一件事，你喝下去的那杯酒……被我下了毒。”

修伊的面色变得很怪异。

他低下头来看着自己，好象是在检查自己的身体，但是他苍白的面孔却出卖了他，暴露了他心底的慌张。内普尔顿看得得意，哈哈大笑起来。

什么狗屁的搞得兰斯帝国天翻地覆的修伊格莱尔，还不是被他手到擒来？

他甚至连一个武士都用不着。

抬起头，修伊冷冷地看着内普尔顿侯爵：“有个问题我想不明白，内普尔顿大人，不知道您能不能给我一个答案。”

“说吧，如果我心情好，我会回答你的。”内普尔顿很随意地说，他看得出来，这个小子正在强装镇定。

“是什么让你敢对我下手的？我是伊萨多请来的客人，你就不怕他的怒火吗？又或者这根本就是他授意的？”

“不，没有人授意。”内普尔顿摇摇头：“但是有些事情并不需要别人授意才能去做。只要抓到了你，逼你交出你手里拥有的那些炼金术，那么我就为帝国立了一个大功。伊萨多冕下或许会生气，但是那又怎么样？我为帝国立了大功！我是为了国家利益才这么做，他也不能把我怎么样。”

“这么说这只是你的个人行为了？”

“当然。”

“那就好办多了。”修伊点点头。

“什么？”内普尔顿一楞。

“我说那样就好办多了。既然没有人直接指示你这样做，那就意味着在你的行动完成之前，不会得到任何方面的公开支持。有一点你说得没错，如果你成功抓到了我，并且逼我交出所有的炼金术，你的确有很大可能成为帝国的功臣，可是你有没有想过，如果你逼不出炼金术呢？”

内普尔顿心中一颤。

修伊已经冷笑起来：“如果你抓到了我，却什么都得不到，那么后果会是怎样呢？杀了我？那你们就会连已经拥有的都失去。我说得对吗？所以你不敢杀我。”

“你！”内普尔顿大怒，但是修伊说得没错，他不敢杀修伊。

如果修伊真死了，那么第一个倒霉的就会是他。皇帝陛下的怒火将会把整个内普尔顿家族从帝国的版图中抹去。

而修伊很敏锐地指出了这一点。

然而下一刻，修伊又道：“不过这还不算是最糟糕的。最糟糕的情况是，你对我下了手，却没有成功，结果让我跑掉了。那么后果又是怎么样呢？那很可能会让我趁机逃离南大陆，从而导致我和塞拉帝国以及天灾教会的关系的全面破裂。考虑到这件事背后的严重后果，我猜也许你的皇帝陛下会用你的死亡，来平息我的怒火！”

说到这，修伊缓缓站了起来：“很遗憾，您所遭遇的，恰恰就是最糟糕的那种情况……你并没有真正抓住我。”

内普尔顿吓了一跳：“你，你怎么可能还能行动？这不可能！你已经喝了……”

“蚀灵汁，一种霸道可怕的毒药，服用它的人会无力行动，瘫软如泥。”修伊轻松的回答。

内普尔顿侯爵尖叫起来：“你知道？”

修伊有些好笑地看着侯爵大人：“为什么我要不知道？你竟然对一个炼金师下毒……我的天啊，这真是太可笑了。”修伊把手放在台子上，让自己的脸尽量贴近内普尔顿侯爵：“我想大人您对我的了解还不够深，你不知道我除了精通空间法术方面的炼金术外，最擅长的炼金术就是药剂学吗？我就是靠这个起家的。你竟然用蚀灵草来对付我？你还不如直接给我灌点酒来得有效果些……”

说着，修伊一抬手，按住了内普尔顿的脖子，狠狠地撞向那张书案。

—————

三更送到。

第四部 帝国的逃犯（下） 第十八章 替罪羔羊（下）

更新时间:2010-6-29 9:12:43 本章字数:5283

叫比科姆的武士带着其他的武士守在书房外，等待着来自律政大臣的召唤。

根据内普尔顿大人的说法，他会尽可能用平和简单的手法解决那个小子，他们的任务则是保证那个来自北大陆的少年不会有最后的发狂。

书房里一直都很平静，直到那砰的一声传来。

武士们互相看看看，他们这时候还不能确定这是什么声音，听起来好象是某人撞到了重物上。

或许是那个金发小子吧。

“看起来事情好象已经解决了，大人把那个小子拿下了？”一名武士有些迷惑道。

“好象摔得不轻。”另一个武士轻声说。

“闭嘴。”叫比科姆的武士瞪了那几个说话的一眼。

不知为什么，他感觉有些不对劲。

书房里隐约还有一些声音传出来，是人的呻吟声，低微，痛楚，带着丝丝的哀求，但是没有得意的笑声。

比科姆心头突然升起一丝凉意。

他很了解内普尔顿是个什么样的人，在寂静中折磨对手，不是他的作风，到象是那位传说中的少年的做法。

这个念头令他全身毛发倒竖。

他正要尝试着推门进入，门开了。

一个全身鲜血的男人扑倒在地，看不清他的面容，但是那件贵族长袍却充分说明了他的身份。

“内普尔顿大人！”比科姆大叫起来。

地上的内普尔顿缓缓抬起头来，比科姆骇然发现，这位大人的一只眼睛已经被挖掉，满脸鲜血，形象狰狞恐怖。大人的嘴巴蠕动着，发出艰难的呼救：“救……我……”

几名武士迅速冲过去，那一个瞬间，比科姆感觉到来自暗处的无尽危险。

他大叫起来：“小心！”

内普尔顿的身上突然间光芒大作，一道可怕的能量冲击波陡然炸现，汹涌席卷四周。前面的几名武士首当其冲，在巨大的冲击浪潮下当场死去。令人惊讶的是，作为攻击核心的内普尔顿侯爵本身，却没有受到半点伤还。

几名过去得晚了些的武士侥幸生还，他们互相看了一眼，脸上露出骇然神色。

那个可怕的小子，连面都没露，就已经杀死了他们好几个人。

不过身为武士的职责，使他们不能就此放弃内普尔顿。一名武士再度冲到内普尔顿身边，这一次，内普尔顿身上没再放出可怕的攻击能量，他正要伸手去扶内普尔顿，房间里一道黑影窜了出来，正是修伊，剑尖抖出一片霜雪般的光华，如暗夜中的灵蛇，刺进那武士的咽喉。

那武士捧着咽喉发出痛苦的咆哮，血泉从他的颈间狂喷。

另一名武士见状大惊，挥剑刺向来袭者，修伊单手一扬，一道无形的灵魂冲击波已经钻进他的脑海。他捧头痛苦大叫起来。下一刻，长剑收回，利落地划过他的颈间，两名武士同时倒地。

比科姆扬手一拳击出，庞大的拳劲若呼啸的山风轰然砸去，然而修伊用脚一挑，竟然把内普尔顿的身体挑了起来，正挡在了自己身前，比科姆大吃一惊，硬生生地收回拳劲，一击无功。

修伊随手又是一道法术放出去，将另一个试图攻击他的武士打了回去，内普尔顿的身体无人支撑，重重地跌回地面。

交手在电光火石间发生，又瞬间结束，只是几秒钟，修伊已经连杀数名武士，挡住了比科姆的一次进攻。

所有武士被修伊的身手震慑，一时间竟再不敢上前。

修伊就站在书房门口，金色长发下，他的眼神冷酷而带着浓浓的讽刺意味。他轻吐出几个字：“不好意思，你们的大人让你们失望了。”

突如其来的动静终于惊动了外围的内普尔顿家族武士，数十名武士纷纷出现，把整个院子包围起来。

比科姆镇定心神：“修伊格莱尔，放开我家大人，我们让你走。”

“哦？”修伊的眉头一扬，嘴角边撇出不屑的笑容。

他抬起脚，重重地踩在内普尔顿的脸上：“不好意思，这个条件我不是很稀罕。”

“你！”比科姆气得要吐血：“修伊格莱尔，你最好知道你是在和谁做对，你在你的国家或许可以兴风作浪，但是这里是南大陆，是塞拉帝国的领土！”

“这么说你听说过我的名字，也知道内普尔顿为什么要对付我了？”修伊很好奇。

比科姆一楞，他不知道修伊为什么这样说，但心中隐隐有种不好的感觉。

果然，修伊的笑意越发旺盛起来：“既然你知道我是谁，我有什么用，那么……我就更没什么好担心的了。连你们的大人都不敢做的事，你们又怎么敢做呢？”

“你说什么？”

“别再装傻了，你们不敢杀我！但是……我敢杀你们！”

比科姆心中一凛，他正要说话，天空中已经响起低沉的咒语，带着那寂寥世界的轻悠回声，仿佛从四面八方传来。

风元素汇聚而来，汹涌如海涛翻滚。修伊单手一指天空，指尖上亮起魔法的光芒，下一刻他向着众武士们一指，呼啸的龙卷凭空生成，咆哮着卷向众人。

“龙卷风？那是五级风法术！大家小心。”比科姆大惊叫道。他来不及想修伊是怎么放出这个法术的，因为在放出这个法术后，修伊再度挑起内普尔顿，一脚把他踢向比科姆。

比科姆被迫伸手去接内普尔顿，但是修伊的身体却在内普尔顿之后飞到，后发先至，一剑刺向比科姆。

比科姆大吼一声，被迫用剑格挡，修伊嘿嘿一笑，左手竟再度抓住内普尔顿，向着天空一抛。

这一抛，比科姆的扑救立时落空。

“混蛋！”比科姆被修伊气得咬牙切齿，这个小子分明是在戏弄自己。

全身斗气光芒高涨，比科姆显示出身为高级武士的强大力量。一剑刺向修伊，没想到修伊不闪不避，竟然迎着比科姆的剑直冲而来。比科姆心中一惊，想起来自己不能杀修伊，连忙收剑，可是他不想杀修伊，修伊却想杀他。长剑荡漾出辉煌光华，直刺比科姆的咽喉。

“狡猾的混蛋！”比科姆被修伊气得要吐血，他突然弃剑，然后任由修伊攻击自己，仰天长吼：“金属护甲，金刚斗气！”

随着这一声呼喊，比科姆全身的斗气陡然暴涨，升腾出一片辉煌光柱，展现出强大的无可匹敌的力量，他的全身皮肤竟然隐现出淡淡的金属色泽，一双手臂更是如黄金般金光璀璨。

修伊的剑明明刺到比科姆的咽喉处，竟如击中了铁块，硬是刺不下去。

“天空武士？”修伊也惊呼出声。

“没错！”比科姆呼喊着一拳砸下，这一拳不是打向修伊，而是打在了修伊的剑上，修伊只觉得一股大力顺着剑身传来，狠狠地撞在了他的胸口上，将他推离空中。

哇的一声，修伊吐出一大口鲜血，被魔法加固过的长剑竟然断裂成寸寸碎片。

落回地面，修伊的脚步锒跄了几下才算站定，这一下反击，让他受伤不轻。

这不怪修伊不小心，他原本以为比科姆充其量就是大地武士，却没有想到他竟然是个天空武士。

一个侯爵手底下怎么会有天空武士为他看家护院？这个问题，他也想不通，不过他也没兴趣想。

因为他突然想到了一件很有趣的事，正是这件事，让修伊的眼中显现出兴奋的光芒，甚至连他嘴角边的血迹都跳动出难以抑制的兴奋。

他对着比科姆嘿嘿一笑，突然抓住那可怜而又倒霉的内普尔顿大人的身体，向着花园一掷，内普尔顿的身体如一颗炮弹在空中飞翔，砰的砸进花园。

修伊口中咒语轻念，花园中突然升腾出无数藤蔓，就象无数触手般伸离地面在风中摇摆。大约十多根触手缠绕着内普尔顿，将他绑得如粽子一样。

“那是……”比科姆骇然。

修伊摊了摊手：“吸血妖藤，一种魔植，加以培育后可以成为人的召唤物，不好的地方是必须预先种下种子，好处是它们可以繁殖得很快，而且……它们非常致命。”

修伊一指那些吸血妖藤，一根藤蔓已经缓缓抬起那尖利如口器的茎须对准了内普尔顿的颈间。

修伊的手指微动，茎须刺进内普尔顿的颈部血管，血液顺着茎须流入，就象是吸管里的可乐，你甚至可以看到血水一路在花茎中流淌……

“放开大人！”比科姆大叫起来。

“别着急。”修伊微笑：“我只安排了一根吸血妖藤吸血，内普尔顿至少一个钟时内死不了。所以，你瞧……目前的情况下你只有一个办法可以救下他，那就是打败我。记住，你只有一个钟时的时间。如果你输了，或者你杀了我，他都会死。那么现在，用尽你的全力来打倒我吧。至于其他人，最好老实的在那待着，什么都别做，不然……”

修伊一抬手，数十个傀儡娃娃从地面显现，拿着小刀，用呆板的表情看着那些武士。

尽管不知道这些傀儡娃娃有什么作用，但是出自修伊格莱尔的手，谁也别指望那会是什么好对付的玩意。

看着那些傀儡娃娃，比科姆长吸了一口气：“所有人退下！”

第四部 帝国的逃犯（下） 第十九章 极限领悟

更新时间:2010-6-29 11:04:12 本章字数:6456

战斗一旦展开，就再没有人能够控制局面。

和一位天空武士单挑，没有人知道修伊到底在想什么。

侯爵府的武士们就象是一群被抛弃的孩子，不知道后面的日子该怎么过，不知道自己该怎么做，进也不是，退也不是，只能无奈地旁观做观众，而对远方内普尔顿大人的呼救充耳不闻——他们到是想上去救，但后果很可能是救人不成，把自己搞死。

那个花园里的吸血妖藤原本是修伊用来做退路用的，可以有效阻挡追兵，现在用来困人，效果更佳。

书房外的空地上，修伊和比科姆已经战成了一团，不过看起来比科姆打得非常难受。

修伊就象是滑溜的泥鳅鱼，在比科姆磅礴强悍的攻击中灵巧的闪避。

不过他的闪避和一般人的闪避有着本质上的不同。

比科姆金刚般的重拳砸向修伊的左臂，这一拳如果砸中，修伊的一只胳膊绝对粉碎，修伊微微侧了下身子，不是让自己的左臂离开比科姆的攻击范围，而是把自己的胸膛迎上比科姆。

比科姆愤怒狂吼，铁拳却不得不回收，修伊的剑已经刺了过去，比科姆只能用强硬如铁的手臂去硬格修伊的剑。

是的，这就是修伊的闪避方式，欺负比科姆不敢杀自己，修伊不但放弃了所有防御，甚至当比科姆攻击自己的非要害部位时，他也会把自己的要害主动送上去。这种做法其实极度冒险，但是对修伊来说却非常有必要。

他很怀疑到底是什么让那位内普尔顿大人犯下如此的错误，竟然妄想通过胁迫自己来获得自己的技术。不管这是他个人的想法，还是暗中有人怂恿他这样做，都说明一件事：就是有人依然在相信暴力和胁迫可以让自己低头。

他必须让所有人明白，那是不可能的。

修伊格莱尔可以死，但不接受任何胁迫。

比科姆是最好的证明武器，毕竟不是谁都敢用自己的命去威胁一个天空武士。谁能保证比科姆在怒火之下不会发疯？谁能肯定比科姆一定每一次都能收回攻击？世界上总有万一存在，在这场战斗中，只要有一个万一出现，那么修伊的下场就是死。

可是修伊就这么干了。

没有置之于死地而后生的勇气，就会有太多人算计他，他将为此疲于奔命。

放弃所有的防御手段，不仅换来了比科姆战斗时的束手束脚，同时也使修伊的攻击变得更加凌厉而凶狠。他的身形飘忽，那是在风灵护体法术下作用的效果，使他的速度更加灵动，快捷。与此同时，修伊的口中还吟唱着法术咒语，一道又一道魔法逐渐生成，打得比科姆手忙脚乱。

魔武结合的作战技巧，一直以来都是修伊全力追求的。正如我们所知道的，一个魔法师加一个武士的组合，远远超过两个武士或者两个魔法师的组合。修伊的单一能力不足，但他的综合实力不弱，可惜的是他还没能完全把握魔武结合的技巧。

曾经不止一次，修伊试图将魔武结合的能力再度提高，但是他始终做不到在战斗中同时运用法术。他通常只能先用法术打击对手，然后再迅速接近敌人，使用武士的作战技巧，就好象先箭射，再近战。这样的战斗方式虽然不错，但很难完全发挥出自己的实力。

真正的魔武结合，应该是在战斗中也可以使用法术的，但是那实在不容易。

要知道颂念咒语是一件非常严肃的事，一个音节一个音调都不能轻易改变，需要魔法师集中精力才能使用，而武士的战斗，生死往往在瞬间产生，更加需要全身心的投入，容不得出错。因此修伊从来不敢在近身战斗中吟唱法术，那很可能导致他的魔法还没有放出来，就被敌人一剑砍死。很多法术，他都是事先准备好，然后借助于记忆戒指或其他手段使用出来。

不过今天，修伊不用再担心这个问题了。

因为他遇到了一个他梦寐以求的对手，一个他一直想要寻找的好对手。

好的对手，其实比好的导师更加难得，更加有价值。

这主要是因为，武士的战斗，往往只有在生死之间才能有所体悟。仅靠修炼，即使得到了某种力量，由于缺乏生死之间的淬练，这种力量也还是有限，而且未必真正属于你。就好象箭法好的人，在真正狩猎时碰到猛虎，可能会吓的手软，导致箭都射不出去。

所以即使修伊在平时和巴克勒的对战性训练中能够使用出魔武结合的战斗方式，他也不敢在真正的战斗中使用，这就意味着他依然没有掌握这种能力。

好的对手就不同了。好的对手不代表是强大的对手，而是会与你死战，能对你造成绝对压迫，但是你又有一战之力，可以帮助你激发全部潜力与敌死战的对手。

这样的对手要求实力不能比你强太多，也不能比你低。比你强太多，会一巴掌把你拍死，比你低了也起不到激发效果。

然而今天，比科姆这个人恰到好处的满足了修伊的需要。

他足够强，比修伊强很多。

但是他不能也不敢杀死修伊，因为他是伊萨多的朋友，是塞拉帝国器重并且需要的人，同时他现在还掌握着内普尔顿的生死。

但是他同样会对修伊造成威胁，会伤害和抓捕修伊，所以修伊同样也不能大意。

可以说比科姆符合一个好对手所有的条件，够强，不致命，但同样有足够威胁，因此是最好最合适的生死对手。

在这种情况下，修伊决定放手和一位天空武士对战，他要尽情的去感受强者的力量，尽情地去体会他所想要体会的能力，尽情的去使用他所想要使用的魔武结合能力。

长剑在进攻中疾风磅挥舞，修伊脸上挂着淡淡的笑容，他几乎看都不看比科姆的存在，脑海中一片清明。

一个又一个咒语从修伊的口中蹦出，熟悉的音调一次又一次响起，修伊什么法术都用，想到什么就颂念什么，然后把它们统统释放出去。

至于是否能够伤害到对方，他不在乎，是否会被对方伤害，他也不在乎，他现在就是拼命的攻击，不停地调整身体的方位，他的眼睛看着敌人的拳头，身体朝着那里撞去，口中颂念着咒语。

没有胜利，没有失败，没有进攻得手的喜悦，更不会有失败时的痛苦。

修伊就象是自我修炼一般，全身心沉入魔武结合运用的巧妙当中去，用心去感受这难得的机会。

相对于修伊的从容，比科姆心中的震撼却越来越强。

他开始明显感觉到来自修伊身上的压力，这种压力非常奇怪，就好象他不是在和一个人战斗，而是同时和一个风系法师，一个灵魂法师再加一个武士战斗，而且是那种配合上天衣无缝，浑若一人的组合。

本来就是一个人。

飘忽的身影如鬼魅，咒语如索命的迷音，魔法与斗气完美的结合在一起，武士与法师的能力正在产生最精妙的组合运用，比科姆完全是悲愤的发现这个少年竟然在战斗中越打越强，而且实力提升快速到已经让他感觉到变态的地步，甚至此刻的他放手战斗，也未必能说轻易战胜对手，何况他还无法放开手脚。

不过天空武士毕竟是天空武士，随着修伊的强劲表现，比科姆也开始一再提升自己的实力，他的金刚斗气对自身的保护能力极强，力量浑厚若山，几次交手就已经打断了修伊的好几把剑。修伊却完全无所谓，他只觉得这一番战斗越打越酣畅，丝毫没感觉到比科姆提升攻击的做法，只是沉浸在魔武结合的运用中。

他已经完全陶醉那在战斗中使用魔法的玄妙中去，身形越来越快，出剑越来越快，甚至魔法也越来越快，他能够感受到自己的呼吸，自己身体里的斗气还有那空气中的元素正在交相呼应着，仿佛形成了一个整体。

这只能说比科姆实在是一个难得的好对手，他的实力竟然是可以跟着修伊的表现而不断增强的，也使得修伊的作战始终处于一个均衡的状态，不会因为自己的变强，而导致对手对应的变弱，从而失去继续提高自己的机会。

不过比科姆就倒霉了，这个被逼成陪练的对手拼命的阻挡修伊的进攻，只觉得修伊的进攻越来越强，越来越难以对付。

突然，修伊口中咒语念动，他单手一扬，一道无形的灵魂冲击波飞向比科姆，正是灵魂法术迷失之舞。比科姆眼前一花，以他的意志力，原本只需要两秒钟就能迅速恢复清醒，但是下一刻，修伊的剑已经快速刺向比科姆的胸口。

清脆的金体交鸣声响起，这一剑没能刺进比科姆的胸膛，但是修伊突然弃剑，两手划出X字形的魔法波动，下一句咒语已经脱口而出：死亡冲击波！

犀利的死亡冲击波重重打在比科姆的身上，就连金刚斗气也挡不住这一下攻击，比科姆狂嚎着跌飞，修伊的身形一闪，空中跌落的长剑已经被他接到手中，长剑一抖，一道犀利剑光划向比科姆的大腿，这一剑，竟然蕴含着风属性的风之切割。掠过比科姆的腿部，在他的腿上砍出了一道凄厉伤口，鲜血狂流。

这招攻击正是修伊学自四翼暴牙兽的战斗方式——将魔法附着在某样物体上。修伊将此用在了他的剑上，放出了风之切割。

“怎么可能？！”所有的武士都看呆了。

修伊格莱尔，一个六级武士，竟然在不使用任何炼金术辅助的情况下，凭借自己个人的实力打败了一个天空武士？这太不可思议了。

然而修伊却仿佛全然不知，他正在继续加速，继续领悟新的东西，继续把他所有学过的理解过的东西全部融会贯通起来。

比科姆这个对手实在太难得了，能让不断提高的他继续不断提高下去。

修伊的眼睛已经闭起，他已经完全陷入了魔武结合的奇妙状态，手中的剑不时的抖出魔法的光辉。于是人们看到，修伊的表现变得更加离谱。他的魔法不再是固定形态的。原本一个法术就有一个法术的固定效果，但是现在，修伊的风法术和灵魂法术使用起来似乎更加随意，仿佛信手拈来，变化极多。

那正是他今天从伊萨多那里领悟到的魔法的使用方式，毫无疑问，这位圣域最擅长的就是让他的魔法随心所欲的变化，这要求施法者与魔法元素有着高度的沟通能力，就象是优秀的将军在指挥自己的千军万马时不仅能够让他们站出规定好的阵形，同样也能让他们站出非标准阵形。

一切皆随心意。

修伊的战斗方式因此而变得更加多样化，更加的令人难以躲避，更加的出人意料。

所有的，修伊学过的理解的东西，在这刻被他统统使用出来，不管有用没用，不管效果如何，全部一一感受，一一应用，一一组合，修伊的耳边甚至能听到魔法元素欢呼雀跃的声音，那是他自身境界因此而进一步加强的表示。

甚至连他身上的斗气光芒竟然也因此大盛。

斗气在增长，和魔法元素的沟通在加强，对魔武士结合的领悟正在大幅度提高，一战之中，修伊就象是有了一次全新的突破一样，在方方面面都有了巨大的领悟和提升。

但是修伊甚至都不知道这样的变化，他只是完全沉醉于这种可以自由快意的使用魔法的感觉中，只是留连于这种可以借助魔法力量肆意释放身体能量的快感下。

他的所有攻击都成为一种本能。

他用身体的气息，用斗气的感应去感受比科姆的攻击，然后完全本能的去还击，他要做得就只是感觉，感觉一切。所以他甚至不知道此时此刻的比科姆已经被他逼得有多么狼狈不堪，而所有旁观的武士看得已经眼珠子都快掉出来。

这样的战斗也不知道持续了多长时间，直到修伊几乎消耗完身体里所有的斗气和魔力才终于停手。

他就站在那里，一动不动，闭着双眼，拼命地去感受，去记忆刚才感觉到的一切。

好久，他才睁开眼睛。

侯爵府中，众武士鸦雀无声，如死一般的寂静。

————————

还是那句话，争取下午再来一更，兄弟们，缘分拼命了，大家顶起啊。

第四部 帝国的逃犯（下） 第二十章 惩罚

更新时间:2010-6-29 18:00:30 本章字数:8388

睁开眼，眼前是一群面如土色的武士。

侯爵府里已经站满了人。

当前的那一个，赫然正是布拉特侯爵。

稀疏的掌声响起，那是布拉特侯爵在拍手：“修伊格莱尔，你的睿智令我赞叹，佩服，惊讶。真没有想到你竟然敢在这种情况下进行修炼，而且还是极度深入式的修炼。偏偏你竟然还成功了，你在战斗中创造出了属于你的全新战斗方式，甚至完全以个人的力量，打败了一位天空武士。这简直太不可思议了。”

修伊低头看去，只见比科姆面色灰败的坐在地上，他的全身上下都是伤痕，胸前有一道长长的剑创，看样子几乎要把他撕成两半。他惊骇的眼神望着修伊，就象是在看一只怪物。

的确是只怪物。

只有怪物，才能以一个六级武士的身份打出那样的战斗。

只有怪物，才能闭着眼睛纯凭气息感应去战斗。

只有怪物，才有那样胆量气魄去无视一位天空武士的尊严，在战斗中修炼自我。

也只有这样的怪物，才能在战斗中如此从容不迫随心所欲的表现自己，并最终取得突破。

原来是这样吗？修伊脸上露出淡淡的微笑。

尽管斗气已经耗尽，但他还是能够感觉到身体里那强大的回复力量，能够感觉到斗气运行全身时那清晰的脉络图。

果然如此，他突破了，就在刚才和比科姆的极限战斗中获得了一次真正意义上的质的突破。

他成为了高级武士！

“比科姆是一个非常难得的对手，一个好对手是如此的难得，以至于我情愿为此冒一些险。”修伊悠然回答：“世上总有一些人们值得为之冒险的事，对吗？看起来我的运气还算不错。”

“那不仅仅是运气的问题。”布拉特侯爵笑道：“您是一个有着非凡智慧和勇气的人，通常这两种品质很难兼备，而您却同时具有了。”

“这么说你已经知道了发生的一切？”修伊看看周围，一大批来自布拉特家族的武士已经把内普尔顿家族的武士捆绑起来。

布拉特侯爵脸上露出痛惜之色：“伊凡犯了一个大错误，竟然想对付您这样的人物，他是在自取其辱。对天灾教会重要的客人做出这样的行为是不可原谅的。请你放心，陛下一定会对这件事秉公处理。”

“或许他唯一的错误只是没能得手，您说对吗？布拉特侯爵大人。”修伊玩味地回答。

布拉特心中一凛，他知道修伊已经怀疑自己。不过他终究只是笑笑：“我向您保证，这件事绝对和我们没有任何关系。皇帝陛下对你的来到很重视，他希望能和你这样的人物有一个美好的合作，但我们没想到合作还没有开始，就发生了这样的事情。不过请你放心，我们一定会做出最完善的补救措施。”

修伊的嘴角抿出一丝冷笑。

他根本不相信这个家伙说的每一句话。

这个家伙来得太巧了。

最重要的是，在这件事上至少应该有一个人让那个倒霉的内普尔顿意识到自己的技术对塞拉帝国的价值。世上本就没有什么事是单独存在的，就算是再愚蠢的大臣，也总要得到点什么风声才敢自做妄为。

但是话说回来，这种试探恰恰是一种必要的存在，就象是两国争端，和平谈判总是出现在彼此的相互试探摸底之后才进行。只要有一方认为战争可以为自己获得更大的利益，就会毫不犹豫的选择发动战争。

目前的情况显然也是如此，塞拉帝国在试探自己，试探自己的容忍底线，同时也试探自己对威胁的态度。不过很遗憾的是，内普尔顿并没能完全试探出他们需要的结果。

他们原本期望的应该是内普尔顿抓住自己，大肆施以刑罚，如果能够逼出炼金术那是最好不过。逼不出来就立刻出手，解决掉内普尔顿侯爵，以恩人的形式对待自己，把一切罪责都推到内普尔顿身上。

于是友谊会重新回归，假如修伊再单纯一些，或许会出于感激主动把技术交出来。当硬的不成时就来软的，政治游戏总是这样翻来覆去的进行，从本质上来说永远翻不出太多的花样。

至于可怜的内普尔顿侯爵，从他向修伊下手的一刻开始，他的命运就已经注定了只能是一只替罪羊。

可惜的是内普尔顿失败了，这让布拉特侯爵没能以修伊的恩人身份来解决问题，反而看到了一场只属于修伊的华丽表演，看到了他在炼金术之外的惊人实力与潜力。

这给布拉特侯爵带来的冲击显然是巨大的。

以至于他对这一切完全没有准备，也导致了他到来的时机太不凑巧，让修伊立刻感觉到了问题所在。

这让他有些恼火。

因为他很清楚一件事：今天的事情发生之后，并不代表结束。由于内普尔顿的失败，他并没能试出修伊的底线，换句话说，也许他们还会再来一次类似的事情。

修伊可不喜欢这样。

他看向被吸血妖藤缠着的那位内普尔顿大人，这个倒霉鬼已经奄奄一息。

修伊抬起手指，妖藤收起茎蔓，内普尔顿扑通掉落地面。

随手掏出药瓶，修伊扔给布拉特家的一位武士：“给内普尔顿大人喝下去，然后放了他。”

布拉特侯爵身躯一晃，险些没从马上摔下来。

“格莱尔先生，你说你要放了他？”布拉特指着内普尔顿问修伊，眼珠瞪得几乎要突出眼窝。

“没错。”修伊很肯定的点头：“内普尔顿侯爵的确对我造成了伤害，甚至破坏了我和贵国原本亲密的关系，但问题是这种破坏已经被您的及时来到降低到最小化。考虑到我因为今天的战斗获得的收益，在某种程度上我还应该感谢内普尔顿侯爵，考虑到他的所作所为都是为了塞拉帝国的利益着想，我认为贵国皇帝陛下同样有必要原谅他。不管怎么说，内普尔顿大人都是一位侯爵，一位贵族，不能因为这件事就这样让塞拉帝国失去一位精英。所以我不打算再追究这件事，我也不认为这件事会对你我之间的感情有所影响，因此……请放了他。”

修伊滔滔不绝地说着，同时微笑着看向布拉特。

这一刻的他，是如此的大度，以至于内普尔顿家族的武士忍不住一起感激地看着他。

布拉特侯爵则完全是目瞪口呆地听修伊说完这番话，他彻底晕迷。

他万万没想到眼前的少年竟然会如此难缠，会给他来上这么一手。

如果今天真放了内普尔顿，那么等内普尔顿从这次的打击中清醒过来后，他一定会明白到底发生了什么事。以这个家伙的心胸，他会对自己做出什么样的报复？

这该死的混帐修伊格莱尔，他是存心想借内普尔顿的手报复自己啊！可如果自己不同意，那一定会加深他的怀疑。

可就算让修伊怀疑，他也不可能同意发生这样的事。

布拉特恨得牙痒痒，他只能干笑着说：“内普尔顿做出了严重冒犯您的行为，他触犯了帝国的法律，必须为此付出代价。”

“代价？”修伊歪歪脑袋想了一会：“的确是该付出些代价。既然这样，能不能由我来执行惩罚？正如你说的，他是冒犯了我，我有权力惩罚他对吗？”

“这个……”布拉特侯爵不知道修伊又在搞什么鬼，但显然这个少年绝对不好对付。他只能硬着头皮点头：“是的，您拥有惩罚他的资格。”

“那好。”修伊一点头，手中突然出现一瓶蓝黑色的药剂。

他扬声说：“我猜有很多人知道魔纹这种东西的存在，没错，我拥有制作魔纹的技术。这是一种非常神奇的炼金术，它可以让即使没有魔法天赋的人也使用魔法，又或者让一个魔法师自身的能力进一步增强。有很多人都渴望得到它，也许也包括布拉特侯爵您。”

他指指布拉特侯爵，后者很是尴尬地挤出一个难看的笑容。

修伊继续说：“但是很少有人知道，巨大的成就，往往需要用巨大的牺牲换来。镌刻魔纹所需要付出的代价，是任何人所无法想象的，那就是痛苦，巨大的可以让人情愿去死的痛苦。”

说着，修伊的手心中亮出了一根银色小针。

他来到内普尔顿侯爵的身边，将小针放进药瓶里，蘸着药汁刺入内普尔顿侯爵的皮肤。

原本昏迷的内普尔顿竟然在瞬间清醒过来，发出了撕心裂肺的痛苦呼声。但是修伊牢牢地钳制住他，不让他动一丝一毫，硬是在他的身上刻画着那个奇特的魔纹。

内普尔顿凄厉的呼号因此而变得尖锐，就象是牲畜在被送上屠宰场时发出的最后的利啸。你无法想象一个人竟然可以发出如此恐怖的音量，以至于所有人在听到内普尔顿的痛号时，脸色都变得无比难看，有着深深的感同身受的感觉。

那就是魔纹？原来镌刻魔纹竟会给人带来如此巨大的痛苦？

当修伊终于完成他手中的工作时，内普尔顿抽搐的身体已经蜷缩成了一个大龙虾，他的声带因为在极度呼号中撕裂而变得再发不出声音，身躯则因为剧痛而产生了痉挛冲动。

不能怪内普尔顿侯爵没有抵抗力，毕竟他以前从未有过这样的经历。

修伊缓缓收手，转头面向布拉特侯爵，继续他先前没有说完的话：“瞧，这就是我的惩罚。魔纹镌刻，它既是恩赐，也是惩罚。”

布拉特侯爵只觉得全身冰凉。

低头看了内普尔顿侯爵一眼，他喃喃道：“这……这太可怕了。”

“这还不算可怕。”修伊冷冷道：“真正可怕的不是给别人镌刻魔纹，而是给自己镌刻。”

“你说什么？”布拉特心中狂跳。

修伊缓缓解开他胸前外衣，露出里面的紫黑色刺青：“我说，给自己镌刻魔纹才是一件最让人痛苦的事。被动的接受镌刻，至少还可以把所有的力量都用来抵抗痛苦，给自己镌刻，你就必须把所有的精力都用来刻画符纹上。因为魔纹的镌刻容不得丝毫出错。偏偏你的每一次下针，都让你无比痛苦，让你渴望停止痛苦，但是你的理智又告诉你不能停，因为那会导致前功尽弃。所以自我镌刻魔纹，就是一种对自我神经的严重摧残，没有足够的毅力，你根本下不去手。你在镌刻魔纹过程中的感受就好象是用钝刀子自杀，而你必须咬着牙齿承受一切，只有不把自己不当人看，把所有的痛苦想象成是享受，把自己想成是一个心理变态渴望痛苦感觉的受虐狂，只有那样，你才能坚持着把自己要做的工作完成下去，才不会功亏一匮……”

“我的天啊！”布拉特侯爵怔怔地望着修伊，眼前的少年就象一个魔鬼，正在肆意释放着他的邪恶，他不仅对敌人残忍，也对自己残忍。

内普尔顿在接受魔纹镌刻的时候所发出的痛苦足以让人的神经崩溃，而这个少年竟然毫无顾忌地对自己下手，在自己身上完成了一个又一个精美而复杂的魔纹。

只有魔鬼才能干出这样的事。

布拉特终于明白修伊在说什么了。

他在告诉自己内普尔顿没能完成的那部分内容——修伊格莱尔不可能在任何暴力胁迫下低头，即使你成功抓住了他，你也只能得到一具尸体。

即便你抓住了他，你所施加给他的痛苦，可能还不如他自己施加给自己的痛苦更大。

是的，这就是他想说的，用一种严酷可怕的事实去证明的东西。

那远比用嘴巴说出来的事实要有效百倍。

同样的，修伊也在警告布拉特还有他背后的皇帝陛下，别再跟他耍心眼，他知道他们的想法，知道他们的图谋。

布拉特艰难的咽下一口唾沫，然后强堆起笑容对修伊：“现在我更加佩服您了，修伊格莱尔先生，您不仅拥有非凡的勇气和智慧，更拥有坚韧的神经和绝对的毅力。我完全可以理解你在兰斯帝国为什么可以做出那样的成就，因为从来没有任何压力能够让您低头。您那高傲的头颅就象是科特里尔山脉最高的山峰，永远都高高挺立。”

眼中露出一抹笑意，修伊点点头：“您说得对，宁折不弯，这就是我，布拉特侯爵大人，我想您现在对我已经有足够的了解了。”

“是的，修伊格莱尔阁下。”布拉特情不自禁的用了阁下这个称谓，他觉得这个少年配得上这个称谓：“那么……对于先前发生的事，我感到很抱歉。您知道，有时候为了国家利益，人们总是会做一些错误的选择。不过还好，只要事情没到最糟糕的地步，就总有挽回的余地，您说对吗？”

这一番说话，令修伊也楞了一下。

在巨大的震惊过后，布拉特现在已经清醒了过来。

他明白了一件事：既然修伊要向他证明自己的决心，那就说明他还没有要翻脸的打算。

只要他不打算翻脸，那就一切都还好办。

既然如此，那么布拉特是否承认发生的一切已经不再重要了，因为修伊已经用自己的方式判定了一切。比如释放内普尔顿，比如赐给那个正对布拉特仇恨无比的内普尔顿大人魔法的力量，他的判定方式简单而有效。

所以布拉特现在需要做的不是无谓的解释，不是狡辩式的抵赖，而是意真情切的赔罪与货真价实的补偿。

是的，补偿。

伊萨多曾经说过，修伊是一个商人。

只要是商人，就总有可以买通的地方。他们出售一切，包括他们的愤怒与仇恨。

想明白了这点，布拉特自然知道该怎么做了。

所以他说出了那样一番话，他相信修伊明白他的意思：既然塞拉帝国已经了解了修伊是一个怎样的人，就不可能再对他使用任何武力手段。至于先前的所做所为，塞拉帝国愿意作出赔偿。

修伊显然也领会了布拉特的意思，他微微笑笑：“很好，既然这样……”

他指指那位内普尔顿大人：“我把他交给你。”

然后他又指指比科姆：“你把他交给我，你觉得怎么样？”

“没有问题，格莱尔阁下。”听到这句话，布拉特侯爵松了一口气，他额头上的汗水终于可以比较轻松的落下。

他突然发现，和眼前的这个少年打交道，竟然比在战场上和敌人的千军万马上做生死对决更累。

这个少年带给他的感觉太过令人心惊了。

“那就这么说定了。”修伊点点头。

他向着大门外走去，走到门口时，他突然转回头对布拉特侯爵说：“给内普尔顿大人的惩罚，价值一千个金维特。我相信塞拉帝国的出手，一定会更加大方。”

说着，他转头离去。

布拉特当然明白修伊那番话的意思。

一千个金维特就这么随意地砸在了一个将死之人的身上，这已经充分说明了修伊的身价。

布拉特侯爵无奈地叹息：“很好，那么我又该建议皇帝陛下拿出多少钱来满足你那贪婪的胃口呢？你这个狡猾恶毒的小混蛋！你是个魔鬼，修伊格莱尔！”

第四部 帝国的逃犯（下） 第二十一章 指点（上）

更新时间:2010-6-30 9:13:27 本章字数:6450

修伊回到天灾教会总部为他安排的住所没多久，伊萨多就亲自赶了过来。

元老长一脸怒气：“修伊，我听说内普尔顿对你下了手，是这样吗？”

“他没能够伤害我，事实上是我教训了他。”修伊回答。

他招呼着伊萨多坐下，然后亲自为伊萨多砌了一杯茶，这个动作让伊萨多感到安心不少。伊萨多不仅仅担心修伊受到伤害，同时也担心这会让修伊对他的诚意有所怀疑，目前看来，并没有发生这样的事。

“那就好，把事情的经过跟我说说。”

修伊这才把当时发生的事大致说了一下。

伊萨多越听到后来越感惊奇：“这么说你和比科姆打了起来？你竟然还能活着，比科姆可是个天空武士。”

“事实上……是我打败了他。”修伊很无奈地回答。

当他说出这句话时，他能看到伊萨多眼中明显的惊奇与怀疑。

想了想，他说：“没有使用炼金术和任何辅助。”

果然，老人的惊奇更甚了，尤其是在他听到修伊竟然在战斗中晋级时，他那大张的嘴巴都合不上了。

好一会，伊萨多才兴奋道：“快跟我说说，修伊，你到底是怎么做到的。”

看起来他的注意力已经完全从内普尔顿身上转移到修伊打败比科姆这件事上了。

那正是修伊所期待的。

他大致说了一下战斗的过程，当伊萨多听到修伊竟然利用战斗来修炼时，很明显他也有些晕了。修伊说完这一切后，对伊萨多道：“事实上我不确定如果再和比科姆打一次，我是否还能赢，也许我在很长时间内都不会再有今天的表现了。”

伊萨多想了想说：“孩子，对我出手。”

“对您出手？”修伊有些吃惊。

“没错，用你最拿手的，就象今天打败比科姆那样，我想看看你是怎么把魔法和武士的作战技巧结合运用的，也许我能给你一些指点。”伊萨多说。

修伊大喜，他等的就是这个。

如果说，世上还有什么人更懂得魔武接合，那就是宗教了。

无论是圣灵教会的神圣骑士，还是天灾教会的毁灭骑士，在本质都是魔武士。他们都同时擅长使用魔法和武技，比如当初的汉密尔顿，比如天灾教会的基斯。

这不过这种魔武士的修炼，一直以来都是各大教会的顶级秘密，是他们组建教会军力的最大保证，是他们可以凌驾于国家之上的基石与筹码，所以绝不会轻易告诉任何人。

修伊一直很想得到魔武士的修炼方法，但是他也知道，如果他要得到这个，那他恐怕就得拿出足够的代价，比如传送法阵的制作技术。

那是修伊绝对不愿意的。

所以一直以来，他都是独自摸索着前进，直到今天，他在魔武结合上有了长足的进步。

他相信，如果让伊萨多看到自己的进步，那么他或许会破例提点自己一些东西——人们总是不喜欢雪中送炭，却更愿意锦上添花。

假如修伊在魔武结合的道路上一点进展都没有，那么伊萨多肯定不会白指点他。但假如他自己走出了一条路，那么伊萨多就会觉得即使没有自己的指点，修伊也可以成功，而有了自己的指点，他只是成功的更快一些而已。从这方面考虑，伊萨多不会有任何泄露天灾教会机密的负担。

有了伊萨多的吩咐，修伊再不犹豫，扬手向伊萨多打出一拳，口中也吟唱出灵魂法术的咒语。伊萨多坐在位置上，也不见他怎么动作，单手轻轻一挥，一股无形的力量已经挡在了修伊的身前。

修伊拳势不减，一道魔法的光芒已经在他的拳上显现，向着伊萨多射去。

“咦？”伊萨多发出惊讶的呼声。

这是他第一次和修伊交手，之前完全没想到修伊竟然会以这样的方式释放法术，伊萨多的身躯微微一晃，一股磅礴气息陡然从全身上下汹涌而出。

“魔力释放！”伊萨多的声音中带着几分戏谑。

庞大的魔力潮逆卷修伊，就象是海浪冲击沙滩，将他放出的灵魂法术冲散得丝毫皆无，伊萨多宽袖一舞，一股黑暗之潮已经在他的胸前形成，化成千百道黑丝缠绕住修伊的手臂。

修伊身上斗气的光芒大作，以强悍飚猛之势直击伊萨多，看来是要以纯粹力量的方式硬破伊萨多的法术，但同时他的口中已经唱出第二种法术，空气中风精灵的影象出现，扬手就是一连串风刃非击伊萨多。

“黑暗吞噬。”伊萨多再次出声，这一次音调中竟隐约有些兴奋起来。

黑暗之力立刻化成虚无黑洞，风精灵尖嘶一声，显然知道这魔法的厉害，化成一团流光飘飞到修伊身后，双手一扬，大两的风元素已经聚集到修伊身边。

“竟然能够利用风精灵来聚集元素力量，你已经成功做到了随意调用元素力量的第一步。”伊萨多的声音充满激赏。但是下一刻，他的右手已经化成一片无边黑暗向着修伊侵袭而来，整个空间都变成一片虚无，连光线都无法逃逸。

修伊眼中精光闪烁，他身上的斗气能量越发强盛起来，口中咒语不停，左手做了一个奇特的手势，指尖处竟然升出一点光亮，正是纯能量体，晶莹剔透，放出璀璨光芒。

“光之女神的祈祷！”

修伊双手一分，大片光芒以他为中心，向着四周蔓延开来，趋散黑暗，同时手中长剑出现，身躯如电，急刺伊萨多。

伊萨多眼中的惊意更甚。

他忽然双手一摆，空气中凭空凝结出一只大手，向着修伊一压，修伊电射的身躯竟然被这一压止住，然后伊萨多单手一指，修伊的背后的影子竟然凝缩变形，生成出一条暗影之蛇。

“影蛇，去！”

那条暗影灵蛇凶狠地扑向修伊，修伊被伊萨多的巨手一压，连口中的咒语都为之顿了一下，第四个法术没能再释放出来，再来不及躲避，眼看着那条灵蛇已经咬向自己的咽喉，伊萨多突然大手一挥，那暗影灵蛇在冲到修伊身前，眼看着就要一口咬断修伊脖子的一刻，突然消散。

所有的黑暗同时消除，房间里又恢复了清净。

这几下战斗，双方都刻意控制了力量的输出，只把力量局限在最小的范围内，所以到没闹出什么大动作，但两个人却同时对彼此的表现大吃一惊。

这是修伊第一次被人这样轻易的制住，伊萨多甚至没用什么强大的法术，很随意的就把修伊制住。

但是伊萨多的心里其实更惊讶。别看伊萨多刚才只是随手释放法术，事实上那正是他的擅长。他和尼古拉斯有很大不同。尼古拉斯是那种粗野狂暴的打法，伊萨多却是天马行空般的飘逸式打法。他的魔法使用，并不局限于成形的法术，而更擅长直接调用元素力量。

之所以会有这样的差异，完全是因为两个人天赋不同导致。

尼古拉斯在当年是个被导师认为这辈子都难有出息的学生，他甚至曾经被魔法学院驱逐过。他的成就，大半是靠他的努力，还有部分就是他为了此付出的巨大代价——半元素体。通过自我改造的特殊体质，尼古拉斯在雷系法术上，无论是怎样大威力的法术，都不需要魔法咒语，从而才成就了他的威名。

伊萨多则不同。他在南大陆是世所公认的魔法天才，在很小的时候，就能够与魔法元素沟通，而且元素亲和力极强。他在魔法领域的领悟上，甚至远超尼古拉斯，在风系，黑暗系还有灵魂法术方面都有很强的能力。天灾教会可不是圣灵教会，对灵魂法术绝不抵制。因此伊萨多可以自由随意的操控魔法元素。

借助于这种极度操控，伊萨多同样可以瞬法法术，但仅限于一些威力较低，元素成形时间较短的法术。因此象这种室内小范围快速战斗，其实正是伊萨多所擅长的。他的魔法威力或许远远比不上尼古拉斯，但是他对魔法的理解和控制能力，却同样是尼古拉斯拍马也赶不上的。

所以这刻修伊的出手，竟然给伊萨多一种惊艳的感觉，他发现眼前的少年，在领悟创新方面，竟然自成一路。尽管他的实力还不行，但是象这样下去，他未来的成就绝对不可限量。

所以这一刻他看着修伊沮丧的表情，呵呵笑了起来：“不要泄气，修伊，看得出来你的确在方面很努力了，你刚才的表现非常不错。”

“可惜还是被您轻易打败了。”修伊郁闷道。假如伊萨多是以力量，或者大威力法术打败自己，那修伊到不会有什么沮丧感，毕竟在他对面的是一位圣域，但现在伊萨多纯以魔法技巧破了自己的魔武结合，让他感觉非常难受。

“那么，想知道你的问题在哪吗？”伊萨多悠闲说。

修伊期待地看着伊萨多：“是的，伊萨多冕下，我非常需要您的意见。”

“那好，但是在我给你意见之前，我想先听听你自己的看法。你认为，你目前最大的问题是什么？”

修伊想了想回答：“我觉得我最大的问题，就是我学习的东西太多了。我是个炼金师，我喜欢炼金术。可是我同样渴望有自保的能力，同样想要强大。我学习了斗气，是因为我觉得这是属于男人的战斗，我喜欢这样的战斗方式。可是偏偏我又有学习魔法的天赋，而且我发现，学习魔法对我从事炼金术的研究也有好处，于是我又不得不学习魔法。但在学习魔法的过程中，我又学习了太多太多……总之，我学的东西太多太杂，导致我无法在某一个方面有着出色成就。尽管我用尽种种方法提升自己，但始终进步有限。”

说到这，修伊叹息了一声。

“哦？是这样吗？”伊萨多嘿嘿笑了起来：“你认为你的进步有限？可是我记得你学习魔法和斗气才只有五年。而你在一年半前离开炼狱岛的时候，你甚至才只是一个二级武士。你在一年半的时间里让自己从一个二级武士提升到高级武士，你觉得速度很慢吗？”

“那不一样，冕下。”修伊用很认真的口吻回答：“我是个炼金师，我有很多方法可以帮助自己。我服用药物，使自己的精力恢复更快，使自己的修炼效果更强。有一段时间为了学习魔法，我喝下的魔法恢复药剂足够买下一个城市，在武士的修炼方面同样也是这样。”

“所以你就觉得假如你专精一样，那么你的成就可能会更大。但是你又不舍得放弃任何一样，最终就选择了走魔武结合的道路？是这样吗？”

“是的，冕下。”

“但同时你很清楚，修炼的道路，越往后走，就越困难。如果你再继续这样下去，也许在未来的几年里，你都无法在任何一个方面有所突破，是这样吗？”

“是的。”修伊很无奈地回答。

连续两个是的，让修伊回答得很不甘愿。在这个问题上，他觉得自己一点办法都没有。

一直以来，他都是个很有想法的人，但是今天，站在伊萨多面前，他却流露出了自己无奈的一面。

这或许是因为他一直都没有机会遇到一个对他好却又比他强的人吧？在这之前，他所遭遇的强者，几乎都是他的对手，敌人，而他的朋友，其实真正比他的没有。

他渴望听到一些好的意见，但是却得不到。

直到来到这里，站在伊萨多的面前，他是如此渴望自己能听到一位圣域的教诲。

伊萨多深深地看了修伊一眼，他轻笑起来：“那么，修伊格莱尔，我必须告诉你，你的看法大错特错了。谁说人就不可以分心多用的？谁说人就不能在多个领域中有所成就的？只要你愿意，你完全可以做到！不要那么没信心，修伊格莱尔，作为伊莱克特拉的学生，不要告诉我你不知道伟大的传奇大炼金师伊莱克特拉就是一位魔法圣域！”

修伊镇静地抬头看向伊萨多，惊叫出声：“你怎么知道的？”

“神，无所不知。”伊萨多正色回答。

第四部 帝国的逃犯（下） 第二十二章 导师

更新时间:2010-6-30 15:08:03 本章字数:6369

谁说分心多用，就不能有所成就？

伊萨多的话，在修伊的心中点亮了一盏明灯。

他突然想起了达芬奇，这位人类历史上最杰出的画匠，他就是一位在多个领域做出巨大贡献的人。很难想象这个人不但是一位艺术大师，同时还是一位科学巨匠、文艺理论家、大哲学家、诗人、音乐家、工程师和发明家。他在几乎每个领域都做出了巨大的贡献。后代的学者称他是“文艺复兴时代最完美的代表”，是“第一流的学者”，是一位“旷世奇才”。所有的，以及更多的赞誉他都当之无愧。

在科学方面，达芬奇是最早提出“理论联系实践”的人，在天文学方面，他比哥白尼更早的提出日心说，在物理学方面，他提出了连通器原理，发展了杠杆原理，指出了永动机的不可能性，在解剖学和生理学上，他被认为是是近代生理解剖学的始祖，最先采用蜡来表现人脑的内部结构，最先设想用玻璃和陶瓷制作心脏和眼睛，最早发现血液功能和动脉硬化，他还发明了飞行机械、直升飞机、降落伞、机关枪、手榴弹、坦克车、潜水艇、双层船壳战舰、起重机等等。此外在数学领域和水利工程等方面也作出了重大的贡献。

他的这些贡献之所以后人较少得知，部分原因是因为他的一些理论著作在他死后才被人发现，部分原因则是因为被他的艺术光环所笼罩。但很多人只知道他是一位最伟大的画家，却不知道他也是同时代最好的雕刻和建筑大师。

这个人的一生除了用“传奇”来形容外，再无法用其他任何语言来表述。

如果用现在的语言来解释：那么达芬奇才是一个真正的穿越者，而且是一个有着未来科技打造的万能学习机的穿越者。

但是不管怎么说，伊萨多的提醒告诉了修伊，他没有必要担心由于自己同时在多个领域的发展而未必一定会一无所成。很多时候天才就是天才，我们相信努力一定会有所成就，但是天才加努力，则成就会更大。

修伊的天赋已经不容置疑，他现在需要的仅仅是时间。

而伊萨多，他给了他信心。

想到这里，修伊明白了许多。

“非常感谢您，伊萨多冕下，你给了我继续在这条路上走下去的勇气。”修伊恭恭敬敬地向伊萨多鞠了一躬。

“哦，不必跟我客气。”元老长呵呵笑着摆摆手：“那么回到先前的话题吧。修伊，你认为是什么能够让一个人在不同的领域里做出同样巨大的贡献？又是什么让许多人终其一生可能在某个单方面都做不出丝毫成就呢？如果单以成就而论，有些人十年的成就可能就比一个国家一百年的成就都来得巨大，那么又是什么造成了这样的差距？仅仅是因为天赋吗？什么样的天赋可以产生如此大的差距？”

一听到这个问题，修伊立刻头大起来，在之前他从未想过这样的问题。他有些结结巴巴：“老实说，我不知道，伊萨多冕下。我一直认为每一个领域都有属于自己的特点，你必须不停的去研究，去了解。你必须分心多用，如果你修炼了武技，你就不能同时修炼魔法，而在你研究炼金术的时候，同样也不能用斗气去调配坩埚的里药剂……它们完全不同。不能在一个方面投入足够的精力使我总觉得时间不足。”

“哦？是这样吗？”伊萨多笑得眼都眯了起来：“这么说你还没有意识到问题的关键。在你看来魔法和武技能的修炼是互相冲突的，是互相争夺修炼时间的，是彼此不容的，对吗？你把它们看成是对立的两个部分，而从没想过它们有可能也可以成为一个和谐的统一？”

修伊听得目瞪口呆，他怔怔地望着伊萨多：“您是说，斗气和魔法……统一运用？”

“是的。”伊萨多拍拍修伊：“很遗憾有关于这方面的内容，我不能告诉你更多，我只能提醒你，不要被世俗的看法蒙蔽自己的双眼。想想我们对魔法的解释，想想我们对斗气的解释，想想它们之间的差别，它们真的是完全没有共同点的吗？也许有，只是你没有发现而已。而如果你能够发现，你就会知道你现在所自以为的魔武结合的能力，其实仅仅是最初阶段的。”

修伊听得满头大汗。

他突然想起了一件事：当初他没有修炼灵魂法术的天赋，原本他在这方面根本不可能有太多成就。是什么让他成为了一个真正的灵魂法师的？

是炼金术，是制作血肉傀儡时需要用的灵魂法珠。

可惜自从他的实力强大之后，他渐渐就抛弃了这方面，再没有去注意研究。

他没有去注意炼金术和魔法之间可能存在的关联，更别说去关注斗气和魔法之间存在的关联。

但是今天，伊萨多提醒了他。

他点点头：“我想我明白您的意思了，伊萨多冕下事物总有相通之处，即便是完全不同的领域，也同样有着可以用同一种思维解决问题的方法。那些能够在不同领域中都获得巨大成就的人，不仅仅是因为他们有天赋和努力，最重要的是他们掌握了问题的本质和事物的核心。就好象炼金术总是在无数次的失败中找到成功的经验。但是有些炼金师，由于他们对炼金术的本质有着足够深刻的了解，他们可以把失败的次数降到最低，从而大大提高他们的工作效率。他们从一开始就走在了正确的道路上，他们走的弯路少，所以他们在通向成功的路上可以走得比任何人都更快，更远。”

“说得好。”伊萨多终于笑了起来：“瞧，那么你现在知道自己的问题在哪了对吗？”

“我需要重新回到我的起点，去看看书，去散散步，去看看这个世界，去看看我以前所没有注意的东西，去反思我的过去，寻找那我尚未发现的正确之路。”修伊回答。

“恭喜你，回答正确。”

—————————————

从房间里走出来的时候，修伊的心情已经放松了许多。

虽然伊萨多没有告诉他应该怎么做，但是他在修伊的前方挂起了一盏明灯，为他照亮了脚下的道路。

正好天灾教会也有属于自己的图书馆，所以修伊立刻提出要去那里借书看。反正这段时间教会要用他的神器大量制造仿制品，他有充足的时间等待，而且他和梦魇马也同样需要时间建立交情。

伊萨多很爽脆地同意了他的请求。

修伊又提出要借用天灾教会的实验室，好继续他在炼金术上的研究，并希望可以自由调度炼金资源，伊萨多同样同意了。

由于发生了内普尔顿的事，伊萨多的心理歉疚感正在最高峰，修伊抓住时机在这个时候索取好处，基本上是有求必应。

在前往图书馆的道路上，修伊和伊萨多闲谈了一些其他的话题。伊萨多对尼古拉斯的领域秘密很感兴趣，修伊毫不客气地把他所知道的所有一切和盘托出。

“必须承认，如果没有您事先告诉我的关于领域的知识，我根本不可能发现尼古拉斯的秘密。对了，伊萨多冕下，假如您碰到尼古拉斯的静止领域，有办法对付他吗？”修伊问。

“你是想问我的领域是什么吧？”伊萨多笑咪咪地问。

修伊的脸一红：“仅仅是好奇而已，伊萨多冕下。”

伊萨多挥挥手，显然对此毫不介意：“其实，既然你已经发现了静止领域的秘密，那么你就应该知道，每一个圣宇的领域，其实都是针对自己的特长制订的。简单的说，就是尽可能的制造一个可以充分发挥自己长处的环境。那么你认为，我本人在魔法上最大的造诣是哪个方面呢？”

“您对元素的超级控制能力。”修伊立刻回答。

下一刻，修伊突然想通了什么，他大叫起来：“难道说您的领域是在元素控制方面造成的某种特殊后果？”

伊萨多嘿嘿一笑，他什么也没有说，直接发动了领域力量。

整个空间一下子变得昏暗起来，仿佛乌云密布，修伊骇然发现，周围的魔法元素呈现出一种异常的躁动状态，就象是暴走的生物，极度不安，难以控制。

修伊尝试着要去呼唤风元素的集合，但是他得到的回应却是所有的风元素象是发现了仇人一般向他冲来，形成一股巨大的力量狠狠地击向修伊。修伊连忙聚集斗气的力量，但他却发现自己身体里的斗气力量同样处于失衡状态下，他竟然无法控制自己的斗气。

风元素的狂潮呼啸如海浪扑击修伊，伊萨多单手一挥，飓风顷刻停止，变成微风徐徐，拂过修伊的脸。

“这是……”修伊愕然望着伊萨多

“混乱领域，你也可以理解为元素狂暴领域。”随着伊萨多的声音传出，领域力量骤然消失。领域力量不象普通的斗气魔法，是无法自然回复的，只能通过修炼增长，因此是只有上限值而没有消耗值的存在。伊萨多肯为修伊演示自己的领域，可以说是给了修伊绝大面子了，因此一放即收。

修伊只觉得周边的环境立刻又恢复了安静，那些狂暴的元素也同时安分下来。

“元素狂暴领域？不……不对！如果是那样的话为什么连我的斗气也不受控制？”

伊萨多眼中露出神秘笑容：“那不正是你需要寻找的答案吗？”

修伊明白了。

他早就怀疑斗气和魔法一样，同样和元素力量有关。只不过一个是借用自然力量施法，一个是修炼己身，但在力量的核心本质上，很有可能有着重大的相同点，只是他一时没找到那关键所在。

伊萨多可以说已经把话挑得非常明白了，他若是再不能自己顺着这条路走下去，也不必再研究魔武士结合了。

所以他也不在问伊萨多关于这方面的问题。

突然想起一事，他对伊萨多说。

“对了，伊萨多冕下，有一件事我想不明白。内普尔顿家怎么会有天空武士为他们效命？”

“哦，你是说比科姆吗？这事说来话长，比科姆出生在一个贫寒家庭，但是这个小子一直想成为一个武士。他在修炼上很有天分，而且很刻苦。他在和你差不多大的时候也已经成为了六级武士，并且很快就要突破成为高级武士，但就是在那个时候，他犯了一个致命错误……”伊萨多微微顿了一下，这才不紧不慢说：“他和人决斗了。”

“决斗不是贵族的特权吗？”修伊问。

“没错，这个小子为了一个女孩和人决斗，在战斗中重残了那位贵族公子，他本应获得死罪。是内普尔顿帮了他，那是这个家伙这辈子最英明的投资，从此以后比科姆就对他死心踏地了，一直到现在。”

“即使是再混蛋的家伙，也有他闪光的一面。”修伊笑道。他没想到内普尔顿竟然也会做出如此有远见的选择，或许是长期的高高在上，最终腐蚀了他的智慧，让他变得骄傲，自大，目中无人，才最终导致了今天的下场。

“比科姆的金刚斗气相当不错，我曾经认为他是有可能在未来十年内成为星辰武士的一个。”

“您不认为他能成为圣域？”

“不，他没有那个资质。我知道你想说什么，但是修伊，现在不要考虑成为圣域的事，那离还太遥远。记住，只有把握住现在的力量，才能去图谋未来的力量。”

“把握现在才能图谋未来……”修伊细细品味着伊萨多的说话：“是的伊萨多冕下，我明白了。我会先做好自己该做的。”

“我听说你把比科姆要了过来？”

“是的。虽然今天我打败了比科姆，但那只是一时的侥幸。比科姆的真正实力远比我强上太多。我想，我距离真正打败比科姆还有一段距离。但是有了您的指导，那一天应该不会太遥远。必须说今天是我幸运日，我先后遇到了一个好对手和一位好导师。”

修伊顺竿爬，直接把伊萨多拉到导师的位置上，丝毫不问伊萨多有没有这个意愿。

伊萨多微微呆了一下，发出爽朗的大笑声：“好，修伊，以后你在修炼上有什么问题，尽管随时来找我。”

修伊大喜。

第四部 帝国的逃犯（下） 第二十三章 恶棍

更新时间:2010-7-1 10:11:27 本章字数:7294

一网撒出去，满载着成群成群的河鱼在网中跳跃，鳞片在阳光下折射出银色的光芒。

爷爷满头是汗的收起渔网，脸上露出丰收的喜悦。

在河的中央，石头象一块石头那样站着，身边不时的有长着尖牙利齿的长鳍鱼游过。这些鱼在水里游泳的速度极快，而且力量巨大，极为凶狠，很少有人敢于站在河中央，因为一旦被长鳍鱼群起攻击，下场会非常凄惨。

不过石头却不在乎这个。

他一根手指被刺了个小洞，放在河水里，点点血丝流出。一条长鳍鱼闻到血腥味，摇着尾巴向那手指咬去。

没能咬动。

石头的拇指在长鳍鱼的头部轻轻一按，那条凶猛大鱼立刻晕了过去。然后他看都不看，随手往后一扔，“扑通”，大鱼落在甲板上，无比安静。西蒙妮手忙脚乱地把这条长鳍鱼抓起，放进船上的大水箱里。

数了数，这已经是第二十条了。

“够了，够了！石头哥哥，上来吧！别再抓了！”西蒙妮向着石头招手大叫。

石头一步一步走回到船上：“为什么？我还可以……抓更多。”

“没有必要。”西蒙妮很认真的回答：“我们已经抓了很多了，在以前我们一天只能得到一两条长鳍鱼，现在一下子每天都可以得到一二十条，已经够了。你看，现在爷爷没事做都只能自己网小鱼玩了。”

“可是……我还可以抓更多。”石头有些木讷的重复着这话。

“我知道。”西蒙妮爱怜地摸摸石头的脸：“但真的没有必要。这条河是天神的赏赐，可是赏赐也是有限制的。我们不可以无限制的捕捞河里的鱼，那会让它们绝种，会让后来的人再也没有鱼吃。无论是对我们，还是对别人，这样都不好。我们现在的收入已经相当不错了，只要把些鱼拿去集市上卖，就可以卖个好价钱。”

迷惑地看看西蒙妮，石头有些困难的想了一会，然后说：“你……很容易知足。”

“如果你没有满足自己欲望的能力，那么至少要学会管住自己的欲望。”西蒙妮回答。

“这是……谁说的？”石头眼中的迷惑更重了。

“是神告诉我们的。”西蒙妮两手捏成小拳头放在胸前，闭上眼睛做着对上苍的感谢。

随着时间的流逝，石头在说话上基本已经没问题了。不过他的记忆还是没有恢复，性格也依然冷淡。或许对西蒙妮是唯一的例外，他只和西蒙妮说话，连爷爷都不愿意搭理。

这刻他看着西蒙妮虔诚的祈祷，想了想，跪在西蒙妮的身边，也一起做着祈祷。

他的样子虔诚极了。

祈祷完毕，西蒙妮迅速站起来：“好了，现在天色还早，我要去集市卖鱼了。石头哥哥你就待在这里，哪都别去，等我回来给你做鱼汤。”

“我也想去。”

西蒙妮和爷爷同时一楞。

这是第一次，石头要求和西蒙妮一起去集市。

“你要和我一起去集市？”西蒙妮惊讶地问。

“恩。”石头很肯定地点头。

“可是那里人很多啊，你不是讨厌和别人说话的吗？”

“鱼很多……很重……我不想你累。”石头看着西蒙妮的眼睛认真回答。

西蒙妮呆呆地看着石头，突然一下扑到他怀里，勾着他的脖子。

她在他脸上轻轻亲了一下。

爷爷很识趣地转头，看天，背着手进船舱。

—————————————

集市在距离河边大约三里外的一个小镇子上。

每天的上午，河边的渔民，村里的农夫，还有一些手工业者就会在这里出售他们的商品，同时购买自己的生活所需。

自从有了石头帮助捕鱼以后，西蒙妮他们的收获明显增加，已经成了这一带最大的长鳍鱼供应者了。

在以往，西蒙妮都是和爷爷一起推着水车赶到集市的，水车是租的，每天都要支付十个银维特。不过今天，石头一个人就解决了这个问题——他直接把那个装着几十条长鳍鱼的大号水箱背在身上，就象是抗着泰山的挑夫，一路引来无数人的侧目。

西蒙妮到是很怜惜石头，不过这个家伙力大无比，连停下来喘息都不需要，西蒙妮连给他擦汗的机会都没有。

到了集市后，石头把水箱往地上一放，西蒙妮开始叫卖起来。

“卖长鳍鱼啦！一个金维特一条！大家快来看看啊，都是特别大的，今天刚刚捉到的。”西蒙妮的声音很甜美。

长鳍鱼由于它的凶悍嗜血，难以捕捉和味道鲜美，在市场上的价格向来昂贵。一般渔民每天能捕到一两条就是一两个金维特的收入，如果再加上些小鱼，那么这一天就属于丰收。

可是西蒙妮最近却是每天都20条20条的出售，这不得不说是一个奇迹。

到底是什么让一个渔家女孩能有这样的丰收？

长鳍鱼由于市场的热销，永远不担心销路问题。一些贵族在这里往往派有代表进行长期收购。

西蒙妮的叫卖还没持续多久，就被一个胖胖的贵族代表一口气把二十条长鳍鱼全部买下。在那把那二十个金维特交到西蒙妮手里是，那胖代表特别说了一句：“小姑娘，你最近很了不起嘛。每天都能捉到这么多。”

“这都是神的恩赐。”西蒙妮笑意盈盈的回答。

“原来是个虔诚的圣教徒，这很好。”

卖完了大鱼，还有些小鱼要处理。西蒙妮有些不耐烦长期的等候，干脆把价格放低些，全部统统处理掉。在又拿到一个金维特后，西蒙妮数着那金光闪闪的金币，开心已经无以复加。

然后她把一大把金维特全塞到石头手中：“帮我看好它们，千万不要让任何人拿走。”

石头对此无动于衷。事实上从卖鱼开始到结束，他就始终象个木桩子一样站在那里一动不动。对他来说，除了西蒙妮，其他的一切都没有意义。

当西蒙妮让他把钱看好时，他就紧紧抓着那把金币，抓得非常紧。

“也许有人可以例外。”一个声音突然在这时传来。

不远处站着五六个男人，为首的一个是个独眼龙，手里还牵着一条地狱双头狼。这种烈风双头狼是六级魔兽，它有两个头，是一种相当强大的近战魔兽。它的长相狰狞凶狠，巨大的尖牙外露，口液不时地从它的两张大嘴里流出，喉中发出低低的嘶吼声。

如果不是有那个独眼龙一直在牵着它，也许它早就扑上去要所有它能看到的人类了。

西蒙妮看到那独眼龙过来，连忙走上几步，在距离那地狱双头狼还有五米左右的距离停下：“原来是法厄少爷，很高兴见到您。”

“高兴？”独眼龙撇了撇嘴：“在这里没有人高兴见到我，从来没有人。如果你见到我真得感到高兴的话，那就只能说明我太仁慈了。事实上我也觉得我最近这段时间的确有些仁慈了。”

石头来到西蒙妮身边：“他是什么人？”

“他是一位……”西蒙妮正在考虑　该用什么样的词语来形容眼前的男人时，独眼龙已经说道：“是流氓，恶棍，是混蛋，是让所有人诅咒的存在，是吸食这些可怜家伙的血的吸血鬼。你尽管可以这样称呼我，被西蒙妮拣来的小子，我听说过你，一个失去记忆的可怜虫。他连他是从哪个女人的洞里掉下来的都不知道。哈哈哈哈。”

独眼龙身边几个人同时嘿嘿笑出声。

然后独眼龙把手一伸：“拿来。”

西蒙妮叹了口气，他对石头说：“给我五十个银维特好吗？”

“为什么？”石头不明白。就在刚才，西蒙妮还吩咐自己好好看管这笔钱来着。

“他收取这里的保护费，每个摊位每天五十个银维特。如果不交，我们就别想在这里做买卖。”

“说的对极了。”独眼龙笑道：“不过不再是五十个银维特了，是十个金维特。”

“你说什么？”西蒙妮不可置信的叫了起来：“您在开什么玩笑，法厄少爷，这个价钱没有人能接受！”

“当然，别人不行，但是你可以。你今天又卖了二十条长鳍鱼，你得到了总共二十一个金维特。”独眼龙很是兴奋的叫了起来：“当你第一天卖出这么多的时候，我并没有说什么。总有人会有好运，我不会因此而提高价码。但当你天天这样卖的时候，性质就不一样了。”

独眼龙摇摇手指：“价格变了，保护费十个金维特，我知道你付得起。”

“只针对我？”西蒙妮问。

“当然，谁叫只有你有这样的收获呢。我没有找你要先前几天的收入已经是便宜你了，小妞。”

“这太不公平了，法厄少爷。”西蒙妮叫了起来。

“公平？”独眼龙哈哈笑了起来：“你跟流氓讲公平？你在开玩笑吗，西蒙妮。现在，我警告你，要么把钱留下来，然后给我滚回去打鱼。要么……”

他扫了扫西蒙妮的身体，然后发出邪邪的怪笑：“要么你今天陪我过夜，我可以考虑不给你涨价，当然，仅限于今天。十个金维特一夜，我给你的价码可不算低哦。”

西蒙妮气得全身发抖，可是她又不能接受独眼龙的要挟。毕竟这里是这一带唯一的集市。

她低声说：“神会惩罚你的。”

然后她用祈求的眼神看着石头：“石头哥哥，把钱给他们。”

“为什么……一定要给……他钱？他没有……参与我们的……劳动。”

西蒙妮苦笑，她不知道该怎么跟石头解释，在那之前她一直在教石头各种道理，各种知识还有做人的原则，但是她从没有告诉过石头，世界不全是一片光明，总有黑暗面的存在。

“因为……因为……”西蒙妮结结巴巴说不出来。

“因为我们有这个。”远处独眼龙晃了晃自己的拳头，然后他指指被自己勒住的那条地狱双头狼：“还有这个。”

石头看看那双头狼，他指了指它，用疑问的眼光看着独眼龙，独眼龙点点头：“没错，就是它，把钱交出来，不然我就让它咬死你们，西蒙妮你知道我能够并且敢这样做。”

西蒙妮颤抖着说：“快给他钱，他真做得出来。”

石头看看西蒙妮，然后又看看独眼龙。

他象是在迷惑，不解，又象是在思考什么。

终于，他大步向独眼龙走去。

他并没有把钱拿出来，而是看着独眼龙牵着的那头地狱双头狼。

就那样死死盯着它。

那地狱双头狼不停地咆哮，低声嘶吼，对着石头夹紧尾巴狠盯着他。

可不知为什么，地狱双头狼突然颤抖着停止了嘶吼，它的眼神渐渐变得惊恐，整个身体都开始蜷缩起来。

它趴在地上，发出象小狗一样可怜的呼声：“呜……”

仿佛委屈无比。

这景象让所有人都大吃一惊。

石头冷冷地看着地狱双头狼低头，他向后退了两步，回到西蒙妮的身边。

他很认真的说：“那头狼……并不凶。”

然后他抓着西蒙妮的手就这样离去。

一群收保护费的无赖呆呆地看着他们走开，竟然没有一个人上前拦阻。

独眼龙也呆了。

“那个家伙是怎么做到的？”他问。

没人回答得出来。

独眼龙好奇地凑近他的爱犬，看着它，用拳头击打它的两个大脑袋：“嘿，你这蠢货，你怎么变得这么没用？你在干什么？谁给你下了药了吗？竟然变得这么窝囊？”

他有些愤怒，敲打的手也变得很重，他没有注意到随着石头的远去，地狱双头狼的眼睛又变色，血色煞气正重回它的身体。他还在迷惑中，他甚至掰开狼的脑袋探头进去向里看看，他在嘟囔着：“到底出了什么问题？你不该这样温柔的，你应该是凶残的，暴力的，毫无人性的。”

“呜！”地狱双头狼的四只眼珠看着伸进自己嘴巴里的半个脑袋，眼神中闪动出难以理解的光芒。

大嘴闭合。

“噢！！！”集市上发出惊天动地惨呼声。

第四部 帝国的逃犯（下） 第二十四章 魔影再现

更新时间:2010-7-1 12:59:21 本章字数:5535

西多。

拜克镇大会议厅。

这里曾经是镇长府，自从那个倒霉的镇长被复仇之魂军团赶出去后，这里就被改成了委员会的会议厅。在修伊回来之前，这里就是最高指挥中枢。

会议厅里，如今正站着七八个人，他们的中间放着一个巨大的沙盘，是拜克镇及周边地形。在会议厅尽头的墙壁上，则挂着一张西多地图。

“五个月前，我们的人拿下拜克镇，在这里建立了自己的领地。因为布拉夫的愚蠢，他不仅葬送了自己的部队，同时还把他邻边三个小镇的部队也送得一干二净。所以我们当时做出决定，立刻把周边三镇也一起拿下。要想攻打这三个镇，就必须经过一片雨林。”说话的是黑利。

“你们就是在那里遭到的伏击？”拉舍尔问。

“是的。”火焰云豹克里奥回答，他指了指沙盘一角：“这里就是那片雨林，那里面的道路很复杂，非常难走，树冠遮蔽阳光，视线昏暗。我们的人还没有看到敌人，就被打了出来。”

这一仗，是复仇之魂打得最凄惨的一仗，他们连敌人什么样都没看到，就吃了一个大亏，一个个都恼火不已。在那之后，黑利等六天王先后组织了三次进攻雨林的战斗，但是没有一次摸到敌人。他们的敌人就象是鬼魅一般，从不正面作战。而且有着出人意料的躲避能力。

他们总是暗中突然发起攻击，然后又突然消失，受到伏击的军团战士往往是被一击致命，死前连呼叫都发不出来。好在敌人似乎并不打算冲出雨林战斗，只要复仇之魂的人退出雨林，他们就不会追击。所以复仇之魂魄的伤亡并不算太大。但是扩张的道路因此受阻，对复仇之魂来说可就相当恼火了。

令黑利等人感到骇异的是，象这样的情况如果只是一小波强者所为，那还说得过去。但是在那几次接触中，他们发现，这根本是一两个强者所能做出来的，而是一整支的部队化整为零进行的进攻。他们的进攻方式如此隐蔽，诡异，以至于直到现在，复仇之魂甚至连自己的敌人是谁都不知道。

他们的扩张计划也因此停顿。

“你是说，敌人的整支部队都是高级武士吗？”拉舍尔有些难以置信。

黑利无奈地摊手：“我也知道这很不可思议，就好象整个风鸣大陆的高级武士全部都跑到了这个角落里来，并且对我们进行伏击。但是除此之外，我无法解释，什么样的士兵可以让我的人连他们的面都没有见到就死于伏杀。”

“并不是只有强者才能做到悄无声息的杀人，专业的杀手刺客也可以。他们的武力未必有多强悍，但他们非常擅于隐匿踪迹。”拉舍尔说。

“可是刺客们是不可能有那个胆量和军队硬拼的，而且刺客是天生的独行者，他们不喜欢也不擅长与别人合作。但是我们这次遭遇的对手明显不同，他们非常有组织性，有纪律性，行动统一，配合密切。往往在这边制造战斗，吸引了我们的人的注意力后，在另一头就发起突然的猛攻。”悍狼回答。

“那么有没有可能是隐匿的精灵一族？他们是丛林猎杀的好手，同时也是拥有自己的组织和纪律。如果他们愿意，他们的确可以做到不被你们发现。因为如果你们发现他们，他们就死定了。”拉舍尔又问。

“我们也曾考虑过这个方面，而且西多也不是没有精灵。但问题是精灵从来不会主动涉入人类战争。不过最最重要的是，精灵们都擅长远程攻击。但是这一次，我们遭遇的都是近身攻击。”黑利回答。

缇娜也说：“另外精灵是一支顽固而守旧的种族，在他们的眼里，只有自然是美好的，只有艺术是神圣的，即使是杀人，他们也喜欢采用艺术性的方式。他们会在尸体上撒上鲜花，绝不会把尸体弄得血淋淋的。”

拉舍尔一楞：“把尸体弄得血淋淋？”

“没错。”灵猿伊克比万愤怒的叫了起来：“那帮家伙阴险而残忍，他们喜欢用开肠剖肚的方式杀人，凡是被他们杀死的人，没有一个是完整的。他们躲在阴影里，在我们的部队经过时突然发起攻击，只要是在他们攻击范围里的人，他们一个也不放过，至少有一半的死人是被他们用肢解的方式杀死的！他们杀人的方式比德南还要残忍！”

“嘿，别把我也带上，我可不是那帮杂碎。”大地之熊德南很不满意地哼哼。作为一名强力武士，德南最爱干的事就是直接把人的脑袋拍碎，看着那满瓢的脑浆带着血水流出。复仇之魂曾经以为象德南这样的变态不会很多，但是没想到他们这次在雨林攻击战中遇到的却是全部如此的变态。

“你们有没有使用侦察蜂来寻找敌人？”拉舍尔问。

“有用过，但是不知道为什么，敌人好象拥有某种可以发现我们的侦察的手段，侦察蜂发出去后全部被毁。反到是侦测之眼可以发挥作用。可问题是侦测之眼只能监视固定区域，而那片雨林并不属于我们……”

拉舍尔的眉头皱了起来，他想了一会，然后突然道：“你们说受到攻击的士兵都是被肢解的？”

“是的。”

“能从伤口看出他们用的是什么武器吗？”

“是刀，很奇怪的刀口，我们无法确定是什么样的刀口，但是普通的刀剑无法造成那样的伤害。令人惊讶的是，在所有的战斗中，我们不但没有发现对方的人，也没有发现对方遗留的任何武器。”黑利很沮丧的回答。的确，战斗打成这样，复仇之魂可以说是大输特输。

拉舍尔立刻道：“我需要一具最近死去的尸体！”

“八天前有个家伙违背命令进了雨林，尸体在三天后抬了出来，已经腐烂。现在恐怕只剩骨头了。”

“走，我们去看看。”

站在一具打开的棺木前，里面的尸体已经烂得不成样子，蛆虫在上面到处乱爬，露出森森白骨，同时散发出强烈的恶臭味。

黑利等人捂着鼻子后退，拉舍尔却全然不顾这一切。

他跳进墓穴中，看着这已经分成数截的尸体，盯着那些伤口，就象是见到了最迷人的美女。

回到拿手工作中的拉舍尔，看起来精神抖擞。

“我说……拉舍尔先生，您看出什么来了吗？”贝利实在受不了这里的臭味。

“查克莱，贝利，你们两个过来。”拉舍尔突然叫道。

查克莱和贝利面面相觑，拉舍尔竟然叫他们过来，这是什么意思。

看他们没有反应，拉舍尔愤怒地抬头：“你们最好现在就下来，我要你们看看这东西。”

“我们对那个没有研究。”贝利叫道。

“你最好有，因为如果我没有看错的话，这样的伤口，我们曾经见到过！”拉舍尔大叫。

“什么？”查克莱和贝利一惊。

他们再不顾肮脏与腐臭，跳下墓穴和拉舍尔站在一起。

拉舍尔掀开满是蛆虫的一块烂肉，指着那光滑的骨头切缝道：“看看这里，你们不觉得这里的切痕很象我们在某个地方发现的伤害吗？”

“某个地方？”查克莱和贝利再次互相看看，然后一起摇头。

查克莱说：“拉舍尔大人，这不是擅长的东西。即便是我曾经见过，也不可能根据这个就看出些什么来。”

“哦，是吗？那或许我该提醒你一下。”拉舍尔嘿嘿笑了起来。他抖落一只爬到他手指上的蛆虫，然后轻声说：“擅长贴身暗袭，即使再好的武士也不会察觉，手段残忍，具有相当的组织性，嗜血，肢解尸体，没有任何武器留下，速度很快，生性凶猛……你们不觉得这样的部队应该和你们脑子里某个被遗忘的记忆有关吗？”

查克莱和贝利的脸色同时大变。

贝利更是颤抖着发出声音：“你……你是说……它们？”

“对，是它们，不是他们。”拉舍尔发出了冷酷的笑声：“你们终于想起来了？炼狱岛，那些死去的少年，还有那帝国曾经不惜代价培养的……军队！”

\*\*\*\*天灾教会总部的实验室里。

修伊正专心致志的制作一台金刚傀儡。

由于塑形术的原因，这种傀儡目前只有修伊有能力制作。罗约城之后，修伊再没有制作过这种金刚傀儡，但是今天，他又重新把它们拿了出来。

和以往不同的是，修伊这次要制作出有六种形态变化的金刚傀儡，进一步超越伊莱克特拉的发明。

口中念动着塑形法咒，修伊全力调动身体中魔力熔炉的全部力量。

相比在山谷实验室制作金刚傀儡时的风险，现在修伊把握更大，能力更强。金刚傀儡的液体金属躯体在他的手里就象是橡皮人一样不停的变化形态，有若流动的水银。

令人奇怪的，修伊的注意力并不在金刚傀儡身上。

他并不感兴趣自己做出什么样的第六种变化，他感兴趣的是自己身体里魔力熔炉的反应。

塑形术对魔力的消耗是如此巨大，以至于连拥有五级魔法师魔力的修伊都感觉吃不消，在成功突破第五层形态变化冲击第六层的过程里，修伊身体里的魔力熔炉就象是沸腾了的开水一样滚动。修伊额头的汗水大滴大滴的滚落，他把所有的注意力都集中到自己的身上。

就在最后一点魔力耗尽的同时，他大吼一声，身体里所有斗气的力量全部被他调用起来，向着那魔力熔炉冲去。它们迅速冲入，又迅速离去，只留下一丝斗气能量……

这是一个绝对冒险的尝试，让斗气和魔力相融，但是在山谷实验室，修伊已经经历过一次。有了一次成功的经历，哪怕只是侥幸，也已经足够让修伊再冒一次险了。

这一次修伊硬是承受住了那几乎要撑爆自己身体的可怕感觉，他大吼一声，双手快速放出力量，那金灿灿的光芒已经不再是单纯的斗气能量，而是说不上什么样的力量在从他身上拥出。

“啊！”修伊大吼起来，他的全身上下都冒出血水，手中的金刚傀儡快速变化，第六形态终于塑形成功，但是修伊已经顾不得这台新生的金刚傀儡，他的全身就象是被无数股力量冲击一般，撕扯着他的身体，几乎要让他痛到昏死过去。

就象是在给自我镌刻魔纹一般，修伊努力保持着清醒，去感受那一丝斗气在魔力熔炉中的反应。

他甚至能感觉到那力量在咆哮！

“还原……”修伊艰难的吐出这两个字。

力量消失，原本空空的魔力熔炉竟然奇迹般的出现了一股魔力。

“呼！”修伊长吐了一口气。

实验成功了！

这次的实验，其实就不是制作金刚傀儡，而是在寻找斗气和魔法之间的奥秘。

伊萨多说得没错，斗气和魔法不是没有共通之处。魔法是对天地自然力量的借用，而斗气是对人体自身力量的发掘。

然而这种发掘在本质上有着更进一步的解释，那就是人体自身的力量又从何而来？

从肌肉？当然不是。

武士们虽然拥有强大的肌体力量，但是他们的真正实力还靠斗气支撑。那么斗气的本质又是什么？

曾不止一次有人声称，斗气本身其实就是魔力的另一种形式体现，因为人的身体本身就是一个小世界，同样可以产生元素的力量。

但是从来没人能够证明它。

但是这一次，修伊从伊萨多那里得到证实。

按照伊萨多的提醒，斗气和魔法很可能是同源的存在。

尽管它们的表现方式，产生方式都有着如此巨大的不同，但这并不妨碍它们的同质性。

最简单的例子，金刚石，石墨，木炭，都是由碳元素组成的，造成它们功能，形体上巨大差异的，是碳元素的组合方式。

甚至风元素，雷元素，土元素，水元素，在本质上也未必有太大的不同。所有的魔法元素，其实都只是一种，仅仅是分子式的着导致了进一步的变化。

从这个道理上考虑，也许魔法师们操纵的不是魔法元素，而是魔法分子。

在最本源的核心问题上，还没有人能够完全开发它。

不过伊萨多显然已经接近了这一步，他的混乱领域就可以造成魔法和斗气的双重紊乱。假如仅仅是魔法分子级别的控制，显然是做不到这一点的，这充分说明了他的元素控制能力的强大。

但是要想证明这一点却并不容易。

修伊想到了自己在第一次制作金刚傀儡时发生的奇妙事件。

那个时候，他因为塑形术而导致魔力耗尽，最终用斗气的力量进入魔力熔炉，却奇迹般的完成了金刚傀儡的塑造。

尽管修伊自己后来也一直摸不清原因，但是现在想来，应该就和这有关了。

他觉得也许他可以再尝试一次通过制作金刚傀儡来消耗尽自己的魔力，然后把斗气灌输进魔力熔炉中，然后尝试着进行分解，以自己的身体为熔炉，做一次最伟大的魔力斗气的同源实验。

当然，这是相当危险的工作，他不敢全部灌输，只能有限度的让它们混合。他希望能够借助魔力熔炉的庞大力量，彻底瓦解自己的斗气能量，将它们还原成最本质的魔法元素。

如果实验成功，那么从此以后他的修炼之路都将会出现一个新的方向。

他本以为这会是一次九死一生的经历，而且未必有结果。但出乎他意料的是，他竟然一次就成功了，除了受了些伤，他没有付出任何代价。

至于那股被融进魔力熔炉的斗气，他亲眼看着它被消解成最本原的元素力量，然后再重新演变。

就象分子式的重新组合，在魔力熔炉中演变成了魔力。

“呼！”看着这一幕，修伊心里别提多开心了。

他不知道天灾教会是怎样培养他们的魔法武士的，但是他知道，只怕连毁灭骑士和神圣骑士也做不到如他这般转化力量。如果自己能够自由控制这种力量的转换，那么未来的修伊，将拥有一片全新的天地。

或许是听到实验室发出的巨大吼声，基斯推开了房门。看到修伊格莱尔全身是血，他吓了一大跳：“修伊，你怎么了？”

“啊，没什么。”修伊连忙回答：“一个小小实验而已。”

“实验？什么样的实验可以让你成这样？你疯了吗？你这是拿自己的生命开玩笑。”

“不是每一个疯子都是天才，但往往每一个天才都是疯子。”修伊喃喃自语。

“那么，你实验出什么了？”基斯问。

“很重要的东西。我终于明白了，力量的汲取同样和知识有关，你了解的越深，你的修炼方法就可能越有效，也就代表着你走在了正确的道路上。当别人需要几十年的时间走到目的地时，可能你只需要几年甚至几个月的时间就能走到。”修伊看着那台成形的金刚傀儡，发出了快意的微笑：“炼金术，魔法，斗气，它们并不是完全隔离的，它们可以相通，可以互助，就象伊莱克特拉那样。是的，这就是我的发现。”

说完这句话，他闭上眼睛，直挺挺地倒了下去。

彻底昏迷。

第四部 帝国的逃犯（下） 第二十五章 神之降临

更新时间:2010-7-2 9:11:37 本章字数:7458

修伊不知道自己现在身在何处。

这是一片巨大的虚无空间，四周一片黑暗，脚踏处是一片空虚。

他茫然四顾，看不到半个人影，只有远方有一团微微的亮光。

修伊向着那亮光走去，可是无论他怎么走，他都无法靠近那光源更近一些。

这让他有些迷惑，尝试着去感受元素的力量，然后他发现这里没有一丝元素力量的存在。

虚无，绝对的虚无。

“修伊格莱尔！”

一个声音突然响起在修伊的心底。

修伊四下看去，却始终看不到任何人。

“你是谁？这里是什么地方？我怎么会在这里？”他大声叫。

“引领你迷失灵魂的存在。”修伊的心底颤响起神秘的声音。

远方的亮点，光芒突盛，一个黑色的影子从光芒中显现，模糊，朦胧，看不清他的面貌，只能感觉到自这个上散发出来的强大气势。

“我的灵魂从未迷失过。”修伊大声回答。

“你确定吗？”黑色身影发出低低讥笑：“你甚至连你自己是谁都不知道。”

“我很清楚自己是谁，我是修伊格莱尔。”

“那只是一个表象，对吗？你我都很清楚这一点。在这躯壳的深处，还有另一个灵魂的存在。”

这句话让修伊大吃一惊。

他怔怔地望着那黑影。

“不要惊讶，不要怀疑，孩子。我能够看到你灵魂的真相，这并不稀奇。你的灵魂已经迷失，在纯真与狡诈之间，在善良与邪恶之间，在忠诚与背叛之间，在信任与怀疑之间……”

黑影的声音弥漫着整个空间。

“你是怎么看出来的？”修伊大声问。

“神，无所不知。”

“你说你是神？”修伊感到很不可思议。

仿佛是对修伊的回应，黑影发出一串奇特的迷离之音。

“要有光！”

原本黑暗的虚无空间，突然间变得光芒大作，整个空间一片明亮。

由于没有参照物，你看不到尽头有多远，看不到空间有多大，但是你能感觉到那一片空芒，便如宇宙般浩淼。

而在他的不远处，黑色身影放出万丈金光，如烈阳般令人无法直视，却充满了神圣威严，令人望后忍不住就会生起膜拜的心思。

神圣庄严的声音继续：“诸水之间要有空气，将水分为上下。”

于是修伊看到，海洋在他的脚下显现。

光与暗开始转换，他看到了白天与黑夜，看到远方的那团亮光，升成一轮红日。

世界的萌芽开始诞生。

“天下的水要聚在一处，使旱地露出来。”

于是陆地在脚下显现。

“地要发生青草和结种子的菜蔬，并结果子的树木。”

陆地上开始出现生命的迹象。

山川河流逐渐生成，生命开始进化，并一步步繁衍出高等生命的先兆。

修伊就象是在看地球生命史的速放镜头，眼看着自己所处的这片空间，变成一片生机勃勃的新世界。

生命开始向高级进化，各类物种纷纷出现。

然而随着生命形式的逐渐高级化，争端也随之而来。

各类生命物种开始彼此厮杀，它们相互争斗，变得残忍，暴力，凶狠，血腥。

这种行为大大激怒了神。

于是神降下了惩罚。

滔天的洪水出现，逐渐淹没了这片大陆，天空中到处是火焰在燃烧，整个世界都变成了巨大的炼狱。

大陆的上方，一道巨大的虚无之门出现。

以吞噬万物之势将这熔岩炼狱般的世界整个吞噬进去。

一切，重归平静，只剩下空中那巨大的虚无之门。

修伊冷冷地看着这一切，他抬起头，望向那光芒万丈令人无法直视的神：“看上去不错的幻术。”

“那是曾经发生的事实。”神的声音隆隆。

曾经发生的事实？

修伊微愕。

他看向那虚无之门，只见下一刻，虚无之门突然变化成无数光点，飞向这世界的各地。

这些光点在世界的各个角落，它们在世界的角落里闪烁，且不停地变换着位置。

而在海洋之间，再次出现了新的陆地。

不过这一次，不再是一整块的大陆，而是四块。

生命又一次开始轮回。

神说：“要有可以领导众生的生命。”

于是，新的生命物种诞生了——人类。

他们首先出现在最西边的大陆上。

修伊终于明白了。

这分明就是风鸣大陆的生成过程！

世界的进展依然在进行着。

神灵赐给了人类智慧与非凡的创造力。

人类开始学会掌握和使用魔法，并且建立起属于人类的社会制度。在人类的领导下，各类生命得以平和的发展。

然而随着人类的逐渐强大，他们渐渐变得懒惰，贪婪，残忍。

他们大肆捕杀其他生物，以世界之主自居，同时对神灵的信仰也不再虔诚。

这再一次激怒了神。

神说：“给他们以警告！”

那一刻，听着神威严的声音，修伊突然意识到即将发生什么事。

修伊看到，原先散落各地的无数光点同时飞起，再度生成一道巨大的虚无之门。

在虚无之门的后面，那曾经被海水与火焰消亡的世界重新出现。

来自深渊的恶魔，回归新大陆，展开了疯狂的杀戮……

西大陆，消失了。

修伊终于看出来了，先前消失的世界，就是深渊！

神创造了这个世界。

当第一个世界因为无人统属时，生命相互残杀。于是神把直接毁灭，遗弃，丢尽了无尽深渊。

为了解决世界纷乱的问题，神又创造了第二个世界，并由人类来统治。

但是人类显然辜负了神的期望，他们只顾满足自己的私欲，而忽视了身为世界统治者应有的责任。

这令神大为愤怒。

他把深渊重新召唤回来，让那些生存在熔岩地狱般世界的凶狠生物给予人类以警告。

但是人类并没有因此反醒。

于是修伊看到。

神灵第三次打开了虚无之门。

这一次，他把整个深渊世界都搬了过来。

东，南，北三块大陆，同时遭遇到深渊世界的侵袭，整个世界正在变成一片废墟。

“哦，不！”修伊骇然摇头。

他看向这高高在上的神灵。

神灵则用无比神圣的声音说道：“你……明白了？修伊格莱尔？”

“不，我不明白。”修伊摇头：“这并未发生！”

“就快发生了。人类必将得到惩罚！而你所看到的，有过去，也有未来……”

“这不可能！”修伊大叫起来：“它不会发生的！”

“这是注定的命运！”

神灵发出了哈哈的笑声。

那笑声如雷鸣，响彻天地。

他的身躯突然放出强烈的光华，如太阳般照射四方。在这剧烈光辉的照耀下，整个纷乱的世界开始分崩离析。

一切，重归于虚无。

———————————————

“啊！”修伊大叫着醒来。

“您醒了，格莱尔大人。”身边走过来一个侍女，小心地扶着他坐起。

修伊茫然看向四周，这里是天灾教会给他安排的房间，他身边的侍女也是天灾教会特意为他找来伺候他的小姑娘。

“凯拉。”

“格莱尔大人！”侍女恭敬回答，声音很甜。

“我昏迷了多久？”

“还不到一天时间。您是被基斯大人送回来的，您当时的情况把基斯大人吓坏了，教会来了好几名牧师为您诊治，但他们都说您的情况很奇怪，没法解决，他们说……”

“说什么？”

“他们说您的身体没有大碍，但是您的灵魂……”凯拉没敢说下去。

“我的灵魂怎么了？说下去，凯拉，我不会惩罚你的。”

凯拉壮着胆子回答：“牧师说，他们感觉不到您的灵魂能量了。”

“那是他们能力不足，我不是什么活死人。”修伊淡淡回答。

他坐了起来。

身体上的伤已经基本复原，反到是脑子有一阵阵的痛。

看来自己刚才是做了一个梦，梦还奇怪，但不知道为什么，修伊隐隐有种不妙的感觉。

他从未见到一个梦可以做得如此真实，如此有针对性。

那看上去不象是梦，到更象某种命运的安排。

命运的安排？修伊不屑的笑。

他什么都可以信，就是不相信命运。

他只相信命运是靠自己的双手创造的。如果他是信命任命的人，那么早在炼狱岛上，自己就该死去。

不再去想那个令人烦恼的梦境，修伊说：“凯拉，扶我去实验室。”

“可是格莱尔大人，您现在需要休养。在您昏迷的时候，伊萨多冕下特别来看过您，他让我好生照顾您，不允许您出任何事。”凯拉有些惊惶。

“我现在需要的是立刻工作！我还有很多事情要做！”修伊不耐烦地大吼起来。

凯拉被他的吼声吓了一跳，低着头再不敢说话。

修伊微微一怔，自己这是怎么了？怎么突然变得这么暴戾起来。

他连忙拍着凯拉的肩：“嘿，凯拉，我很抱歉，不过……可能是我刚刚苏醒的缘故吧，我的感觉很糟。我总觉得我得立刻做点什么。”

“好……好吧大人，我这就扶您过去。”凯拉走上前搀扶修伊。

“不，还是算了，不必急于一时。”修伊努力让自己冷静下来。

就在这时，天空中突然响起巨大的钟鸣声。

轰！轰！轰！

一声又一声。

“那是什么？”修伊好奇地问凯拉。

凯拉认真地听着钟声。

当钟声响到第十二下时，凯拉的脸色变了。

她结结巴巴地回答：“十二下，祭祀神殿响起十二下钟声，那是……”

“那是什么？”修伊再次问，声音中带着严厉。

“那是……神之降临。”

第四部 帝国的逃犯（下） 第二十六章 血色

更新时间:2010-7-2 14:06:26 本章字数:6069

凉爽的秋季即将过去，迎来的将是又一个寒冷冬季。

按照渔民的习惯，到了这个时候，他们将顺着河一直向下游走，前往较为温暖的南方，在那继续自己捕鱼的生活。

这让西蒙妮有些舍不得。

这段时间，西蒙妮每天要收入二十多个金维特，这是她以前做梦都未想过的收入。

她认为这是神灵的恩赐，因为是神灵把石头送到了她的身边。

“石头哥哥，你说，过段时间我们换条大些的船好不好？那时，我们去更远的地方，去看更美丽的风景。”偎依在石头的怀里，西蒙妮憧憬着美好未来。

石头一如既往的言简意赅：“好。”

他在用纱布绑自己的那把黑剑。失去了剑鞘的黑剑，看上去有些黯淡，外表也并不华丽，尽管西蒙妮不知道为什么石头要把它当成宝贝看，但管它是为什么呢？只要石头喜欢就好。

河摊上跑来了几个渔民，对着这边大喊：“西蒙妮，西蒙妮。”

西蒙妮站了起来，她高声回叫：“有什么事吗？兰姆哥哥。”

“我的船搁浅了，我得把它弄出来。我需要你石头哥哥的帮忙！”

“好的！”西蒙妮答应着。

这段时间，渐渐有些人知道了石头的力气——他每天背着水箱去卖鱼，想不看见都难。兰姆的船搁浅，要弄出来需要健壮劳力，所以就跑到这来借大力水手了。

石头也不说话，拿着剑要跟着兰姆走。西蒙妮在后面叫：“石头哥哥，把那东西放下来吧，把船弄出来不需要用到它。”

石头看看手里的剑，再看看西蒙妮。

他正想说什么，西蒙妮已经叫道：“我向你保证，我不会碰它的。”

石头这才把剑放进船舱。

看着石头离开，留守在船上的西蒙妮一个人很是无聊。

看着那把被纱布包裹得严严实实的剑，西蒙妮忍不住就很好奇。

那到底是什么剑？让石头哥哥这么在意？

可惜的是石头哥哥自己都不知道，他看起来完全是出于本能的保护着这把剑，不让任何人碰它。

心中有种强烈的好奇感，西蒙妮走到剑旁，她轻轻用指尖碰了一下那剑。

也没什么嘛。

干嘛弄得这么神神秘秘？西蒙妮撅起了小嘴。

事实上，对西蒙妮来说，真正让她难以接受的，是石头哥哥对这把剑的重视。

她觉得石头哥哥看重这把剑远超过看重自己，这让她有些难以接受。

不过下一刻，她自嘲起来：“天啊，我竟然会吃一把剑的醋，这太不可思议了。”

当吃醋这两个字在她心湖中升起时，她呆楞了一下。

吃醋？

我为石头哥哥吃醋？难道说我……

她有些不敢想那接下去的词，这让她有些紧张。

在那之前她从未意识到自己对石头的感情是怎样的，直到此刻，她一个人面对这把剑的时候，反而给了她浮想联翩的机会。

而眼下这个突然萌生的想法，令西蒙妮一阵面红耳热。

她迅速收敛那萌动的少女情怀，然后轻轻把那柄用纱布包裹的黑剑拿了起来。

一切都很好，什么事也没发生。

西蒙妮脸上洋溢出得意的笑容。

不过就在这时，岸上突然传来得意的大笑：“那个混蛋终于走了！”

西蒙妮愕然回首，她看到岸边走来七八个人。

为首的那个，正是独眼龙法厄。

只不过他现在的样子，比以往滑稽也丑恶多了。

他的脸就象是被人用钉耙狠狠地打了一下，左半边脸被撕下一大块肉，鼻梁从中央部分裂为两断，变成了上下两个半截，半边嘴唇也被撕裂，露出鲜红的牙床，这使他说话时有些走风。

他看上去就象一个刚从坟墓里爬出来的只剩下半个脑袋的僵尸。

“哦，我的天啊，法厄少爷！”西蒙妮怔怔看着独眼龙：“您怎么变成这个样子了？”

“你还能认出我？那可真不容易。”法厄嘿嘿怪笑起来：“你问我怎么会变成这个样子，啊这事可说来话长了。不过严格的说来，这可是拜你所赐啊。”

西蒙妮吓得脸色苍白：“法厄少爷，我没有伤害过您。如果你需要钱的话，我可以现在就可以拿给你。”

“钱？”法厄突然指着自己的脸暴吼起来：“看看这张脸！你他妈的还以为这是钱的问题吗？西蒙妮，你的石头哥哥让我的脸从此都没法见人了！他毁了我的容！他和你都必须付出代价！”

西蒙妮吓得大叫起来：“别过来！”

她把手里的剑举起，指向法厄：“我警告你别过来！”

“哦？”法厄把头一撇：“那是什么东西？一把剑？为什么会包在布条里？它看上去就象一根烧火棍。”

他身边的人同时嘿嘿笑了起来。

“你们是在笑我的脸吗？”法厄冷冷问。

所有人又同时闭嘴。

法厄是一名四级武士，惹恼了他的后果，在以前是被他扔去喂他的双头狼。现在那头双头狼被他给杀掉了，他就自己亲自动手杀人。

自从他被毁容之后，他的脾气就变得更加残暴凶狠了。

此刻他看看西蒙妮，大叫道：“别过来？你竟然对我说别过来？哈哈，你以为拿着一根烧火棍就能威胁到我吗？啊，西蒙妮，你太天真了。你怎么能以为在发生了那样的事后我会不来找你们的麻烦？竟然一点心理准备都没有？”

“那跟我们没有任何关系！”西蒙妮紧张的大叫。

小姑娘已经彻底吓坏了。

“那只是你的看法！”法厄狂吼：“我现在可没兴趣和你讨论这个，我要抓住你，然后让你尝尝我即将带给你的美妙滋味。至于你的石头哥哥，等我抓到了你以后，他自己就会放下一切抵抗，到时候我想怎么对付他都行！”

“你这个卑鄙无耻的小人！”

“说得没错！”法厄大笑起来。

自从伤愈之后，法厄就一直在等待机会。他想要报复西蒙妮和石头，却又怕石头那不知深浅的实力。他或许拥有四级武士的实力，但是却没有真正的武士之心。欺负软弱是他的强项，对抗强者就不一样了。

石头能够让双头狼畏惧，法厄也不想轻易招惹。所以他做了一个很简单的决定：等待时机，先抓西蒙妮，然后再要挟石头。

在他看来这是最万无一失的做法。

他跳到船上，一把向西蒙妮抓去。

“啊！”西蒙妮大叫着，她奋力舞剑砍向法厄。

可惜，法厄只是轻晃了一下身体就闪开这一剑，然后手指在西蒙妮的手腕上一敲，黑剑脱手落地。

法厄抓住西蒙妮的手，勾着她的下巴发出得意的笑声：“我的张牙舞爪的小美人，你的反抗让我感到更兴奋了。”

他当着西蒙妮的面，把手送进了自己的裤裆里，然后在那里掏啊掏，然后再把手拿出来，轻轻掠过西蒙妮的脸。这一连串恶心的动作几乎要让西蒙妮吐出来。

她奋力想要挣脱法厄的掌握，法厄一记重拳狠狠击在西蒙妮的小腹上，西蒙妮痛得弯下腰来。

法厄扶着西蒙妮的身体嘿嘿怪笑：“我很少对女人残忍，但你是个例外。放心吧，小丫头，我会让你在死前好好享受一次做女人的滋味的……也许不止一次。”

说着，他把西蒙妮推到在船上，开始撕扒她的衣服。

西蒙妮一低头，狠狠咬在法厄的手上，法厄怪叫着抽身，反手一拳击在了西蒙妮脸上，将她打得飞了出去，口中喷出一大口鲜血。

西蒙妮只觉得一阵天旋地转。

迷糊中，她看到那把黑剑正静静地躺在她手边。

剑上包扎的纱布因为撞击而松开，露出了一小段剑柄。

西蒙妮一把抓住了那剑。

一股冰冷邪恶的力量瞬间冲进她的体内……

————————

“婊　子，你敢咬我！”被咬了一口的法厄正在愤怒大吼。

他大踏步向着在地上艰难匍匐的西蒙妮走去，狠狠一脚踢在她的背上，尽情地发泄着自己的怨恨，大声咒骂着西蒙妮。

他把自己的裤子当众脱下，露出那丑陋老二，然后向着西蒙妮趴去。

她看上去已经昏迷，毫无反应。

法厄手忙脚乱地去扒西蒙妮的衣服：“你必须满足我！”他恶狠狠地说：“用你的身体。”

“也许不必。”冰冷的声音突然响起。

法厄一楞，他抬头看去，西蒙妮已经缓缓坐了起来。

相比先前那个惊恐，无助，可怜的小姑娘，现在的西蒙妮整个人都已经变了。

她的脸冷若冰霜，冷酷的眼神凶狠地盯着法厄，就象是猎豹觊觎绵羊。

“见鬼！”法厄惊叫一声。

这是怎么回事？

还没等明白过来，西蒙妮已经突然出手。

她一把掐住了法厄的咽喉，出手快如闪电，把直接举到了空中。

法厄被掐得无法呼吸，在空中蹬着脚喊：“救……救我！”

所有的流氓同时大喊着扑上来。

冰冷的眼神放出死神的寒芒，西蒙妮口中吐出足以令灵魂颤抖的声音：“你们……所有人……都得死！”

荡剑劲挥，涌动出一片黑暗之潮！

第四部 帝国的逃犯（下） 第二十七章 苏醒

更新时间:2010-7-3 3:13:51 本章字数:6696

这是一座巨大的神殿，它是由十万名工匠耗费二十年的光阴建成。

它由一百二十四根需要十二人合抱的盘龙巨柱支撑而起，每一根巨柱都是用坚硬的金刚石打磨而成，高达六十六米。天花板的穹顶是一整块通透的水晶，阳光从这里折射进入，透过水晶，闪耀出五光迷离之色。神殿是圆形的建筑，底部开有六十六扇门，中央顶部挂着一面悬空巨钟。没有钟槌，没有人知道该如何敲响这面这巨钟。人们只知道当钟声响起十二下时，那意味着神，降临了。

教会教众会纷纷来到此地，不同的身份进入不同的门，通往同一个方向，然后站在属于自己的位置上，向着钟下的中央大祭坛跪拜。

中央大祭坛是天灾教会最神圣之地，在祭坛的周边树着十二根圣火柱，祭坛本身则同样燃烧着永不熄灭的火焰。至少有六个大型魔法阵支持着它的运转，使圣火柱和祭坛保持长明不灭的状态。

每当钟声响起时，天灾教会的元老长就会来到此地，率先祭祀神灵，等待神灵的出现与他即将降临的旨意。

此刻伊萨多身披白色的祭祀圣袍，恭敬地跪拜在祭坛前，口中念念有词，显然是在诉说着迎接神灵的颂词。

修伊站在祭坛的最远端，他看到伊萨多每跪拜下去一次，祭坛中熊熊的火焰就会跳动一次，仿佛有着灵性一般。

象这种迎接神之降临的场合，毫无疑问是任何一个教会都最重要的头等大事，任何外人都不可以进入。不过这一次，修伊却得到了破例邀请。

据说这是伊萨多的提议，尽管他受到了长老会诸长老的强烈反对，伊萨多还是凭借自己强大的威望力压众人。

修伊很明白这是为什么。

伊萨多希望能够让他感受到神的威严，神的强大，神的力量，还有神的全知全能，当然，在这个目的的背后，是伊萨多希望修伊能够感受神恩，加入天灾教会，成为他们的一员。

如果修伊能够加入进来，那么这将是让天灾教会实力变得更加强大的有利保障，为此，伊萨多不惜冒险触怒神灵。

他相信，神会理解。

他相信，神会宽恕。

这让修伊想起了自己的那个梦。

看起来自己梦的那位神灵并不懂得何为宽容——假如他真正存在的话。

但不管怎么说，伊萨多的确是一位睿智的老人。他从不掩饰他对修伊别有所图的目的，但是他采用的手段永远是平和的，是可以让人接受而不会反感的。

所以修伊尊敬伊萨多，他尊敬这位老人在欲望与手段之间的平衡。

即便他知道没有任何神灵能够折服他。

谁说人就一定要膜拜比自己强大的存在？在他曾经生活的那个世界，人们对一切高高在上的存在，都表示出一种不屑的态度。

无论你如何强大，甚至可以举手将我轻易灭杀，但你不能折服我自由的灵魂。

神，未必全知，更不可能全能！

这就是修伊的想法。

当然，这种想法不会影响他参观这难得一见的盛况，不会掩饰他对神灵存在的好奇，尤其是在他做了那个梦之后。

神殿之中，伊萨多依然在虔诚祭拜着，数以万计的教徒，则以同一个声音祭出悼词。这声音整齐，雄伟，浩荡，庄严，充满神圣的气息。

“伟大的冥神啊！您的子民响应您的召唤而来！”伊萨多高声呼叫。

他抽出一把金色弯刀猛然扎向自己的胸膛。

飚射的鲜血洒满祭坛。

轰！

一大团火焰向着四方喷射，迅疾猛烈，一发即收。

带着强烈魔力的血液在火焰中升腾出大量的黑色烟雾，烟雾袅绕中，一个巨大的身影渐渐显现，几乎笼罩整个殿堂。

伊萨多怔怔地看着巨大的黑影弥漫殿堂，惊声高颂：“天啊，真神！这一次是真神降临！”

磅礴的气势在顷刻间弥漫所有人的心间，那带着无尽威严的声音隆隆响起在殿堂之上，仿佛九天雷音大作：“是谁？打扰了我的沉眠，闯入了我的梦境？！”

—————————————

小河之畔，横七竖八地躺着几个人的尸体。

他们的死状凄惨，全部被肢解成一片片的碎块。

血水流进河中，染红了河水，向下流淌。

沿着下游流淌的红色河水，石头和爷爷飞快的跑来。

当看到那一地的尸体时，他们同时呆住了。

西蒙妮就躺在岸边的河摊，手里拿着那把黑色长剑，双目紧闭。

石头飞快的跑过来抱起西蒙妮：“西蒙妮！”

没有反应。

爷爷也冲了过来：“西蒙妮，醒醒，发生什么事了？”

然而西蒙妮始终没有任何回应。

“石头，告诉爷爷，这到底是怎么回事？”

石头呆呆地看着西蒙妮：“那把剑……能……影响……人的灵魂。”

他望向爷爷：“西蒙妮……她的灵魂力量……太弱了……她承受不起……她的灵魂……消失了……找不到了。”

“你是说……”爷爷颤抖起来。

“她……死了。”石头用机械的声音回答，整个人都变得发呆发直：“她的……灵魂……回不来了。”

“不！”爷爷发出了凄厉的叫声：“我不相信！”

他抓着石头的衣领大喊：“她还活着……她还没死！石头，帮帮爷爷，爷爷知道你很有本事，你一定能救活她的！”

“我……不能。”石头呆呆地摇头。

西蒙妮的死，对他的心灵是个巨大的伤害。

那一刻间，他仿佛又回到了以前的状态，变得呆板，刻直，再不知如何说话，如何思考。

“不……”爷爷放声哭泣起来。

石头怔怔地看着怀里的西蒙妮，脑海中突然闪过一个映像。

他脱口说：“有人能救她。”

“谁？”

“我……”石头的脸色变得很古怪：“我……想不起来。我知道有人能救她……好象是个……年轻人，可是我想不起来他是谁……”

他突然捧着自己的头大叫起来：“我想不起来！我知道……我知道有人能救她！他是谁！！！我想不起来！”

他用自己的头撞向身旁的巨树。

轰隆隆，大树倒塌。

石头疯狂的奔跑着，用自己的头撞击着身边的一切，大树，石头，土地，树木倒塌，石块粉碎，地面是一个又一个的凹坑。

疯狂地燃烧和释放着自己的力量，全身上下放出大量的光芒，直冲云霄，那是斗气冲破限制后所有的特殊表现，同时也是巅峰强者独一无二的特有标志。

那强大的力量震荡空气，发出隐隐的龙吟之声。

石头歇斯底里的疯狂大喊着：“我要想起来！有人能救她！有人能救西蒙妮！他是谁？我是谁？……”

一遍又一遍。

也不知过了多长时间，愤怒而凄厉的呼喊终于停了。

整个河岸边已经成了一片废墟。

石头呆呆地站在废墟前，看着西蒙妮。

他停了下来。

双睛呈现出一片血红。

血色光芒里带出浓重的煞气。

他的声音变得低沉，变得沙哑，变得如烟雾般飘渺，难以捉摸。

轻声的，他说：“我想起来了。”

猛一抬头，他高声狂呼：“我的名字，叫克里斯平……博兰！！！”

夕阳下，充满力量的宣告如雷鸣般回荡在天空下。

————————————

雾隐城堡，城堡外的空旷地上。

“唉！没有修伊的日子，可真无聊啊。”

克丽丝汀发出无奈的叹息，她正百无聊赖的躺在她那张心爱的用紫香木制作的躺椅上晒太阳，腿上放着一件红色天鹅绒小毯，纤纤玉手还端着水晶酒杯把口中送去最上等的红酒。

自从修伊不再成为兰斯帝国的通缉犯后，所有针对帝国的活动自然也就消失。达达尼尔家族在帝国站稳了脚跟，所有的生意都蒸蒸日上。巴克勒和霍丁负责管理家族事物，莉莉丝则和南茜在山谷实验室钻研炼金术。

属于达达尼尔家族和复仇之魂的石像魔偶，在满足了佛朗克帝国的部分需要后，终于有时间为自己生产了。第一批魔偶估计月底就可以正式完工。听说莉莉丝在那些魔偶上做了一些小小的创新，用上了她最擅长的附魔炼金术，使石像魔偶的威力更大。

不过倒霉的是克丽丝汀。

自从西瑟达达尼尔在大剧场被贝特森“一剑穿心”后，所有人都知道那位克丽丝汀寡妇再一次失去了她的挚爱。

于是曾经难得清净的克丽丝汀再度受到那些追求她的人的骚扰。

达达尼尔家族成了她的挡箭牌，她每天躲在这里，连玫瑰庄园都不敢回去了。

但是话又说回来，寂寞寡妇干渴的心灵正是渴望得到爱郎慰籍的时候，可恨的是修伊格莱尔却永远处在忙碌的状态里。

即使他没有那些大事要做，他也会选择修炼。

这让她无比怨愤。

“对一个男人来说，这可算是最高的奖赏了。”巴克勒走了过来，很礼貌地吻了一下克丽丝汀的手：“尤其是对修伊这样的年轻人来说。他这个年纪正是为了某个美人而神魂颠倒的年纪，很难想象有别的女人对他牵肠挂肚。”

“他在追求女人的时候，可是相当成\*人的。我永远忘不了在罗约城修伊对我展开疯狂追求时用的那些手段，那可能会成为我一生中最美好的回忆。”克丽丝汀抱怨起来，自从离开罗约城后，克丽丝汀就再见不到那些令她心动的追求手段了。

“您真希望他为您再做一次？”巴克勒笑问。

“越多越好，女人总是虚荣的。”克丽丝汀坦然自若地回答。

“我必须说，这是我听到过的天下最真的真理了。”

两个人同时大笑起来。

就在这时，雾隐城堡的大门被人踢开了。

门外大踏步走进来一个人，他的怀里还抱着一个女人。

几名仆役匆匆上前拦阻，却被那人挥手打飞。

他飞速冲进雾隐城堡，一路上竟没一个拦得下他。

仿佛闪电一般冲向巴克勒身边，巴克勒目瞪口呆地望着来人，脱口叫了出来：“博兰？”

“修伊格莱尔在哪？”

巨大的吼叫声震动了整个雾隐城堡。

第四部 帝国的逃犯（下） 第二十八章 神使

更新时间:2010-7-3 8:16:10 本章字数:6747

神灵一出声，修伊就立知道不妙。

那分明正是自己在梦里听到的神的声音，只是这刻在真实中接触，感觉更加浩瀚，更加博大，也更加令他心惊。

然而更让他没想到的是，神的意思分明是说那梦是属于他的。

也就是说并不是神闯入了修伊的梦中，而是修伊闯入了神的梦境。

这个麻烦可就大了？

别看是小小的误会，这代表的意义可大不相同。

前者意味着神对你有特别待遇，后者则意味着……

修伊立刻单膝跪下：“伟大的神灵，修伊格莱尔冒犯了您的尊严，打扰了您的安眠，无知的我请求您的宽恕。”

所有信徒同时惊愕地看向修伊。

伊萨多更是不可置信地看着修伊。

“修伊……格莱尔……”神灵的声音低沉若雷：“是的……我记得这个名字。是你，闯入了我的梦中。”

“是。”修伊低声回答。

“那么，你就是执行我意志之人！”

“什么？”修伊一楞，这是什么意思？

“这是神的旨意！也是你的命运！”

这一刻，殿堂之上传出隆隆庄严之声，神圣不可侵犯。

修伊怔怔地望着这从虚无中走出的冥神，只见那巨大的黑影在说完这句话后瞬间消失，水晶穹顶重现天际亮光。

刚刚发生的一切，仿佛全不存在，一切又恢复了平静。

信徒们全站了起来，一起用惊惧的眼光看着修伊。

他们每一个人都听到了神说的话。

伊萨多跌跌冲冲地冲过来，拜倒在修伊的脚下大叫：“神的使者！”

“神的使者！”所有的信徒同时跪倒，对着修伊山呼。

这一刻的场景，慰为壮观，惟有修伊，心中一片冰凉。

——————————————————

从祭祀神殿里走出来的时候，修伊已经穿上了天灾教会特制的神使袍。

天灾教会的信徒们可不管修伊接受不接受。

修伊是神灵亲点的执行他旨意之人，没有人敢违抗神的意志。

但问题在于，也没有人知道，神的旨意是什么。

伊萨多恭敬的走在修伊的身边，态度恭谨，一如下人。

所有天灾教会的信民，都是以神的仆人自居。对于神的使者，自然也只以仆自居。

修伊在这刻身份地位突然出现巨大转变，就连他自己都感觉极不适应。

也是，谁能适应一位圣域和一大批巅峰强者及无数强悍勇者对自己低头哈腰呢？

“那个……伊萨多冕下。”修伊说。

伊萨多连忙道：“格莱尔冕下，请不要再这样称呼我，现在您才是教会中地位最高者。”

修伊有些无奈：“你就不问问我，到底发生了什么事，为什么神让我执行他的旨意，神到底让我执行的又是什么旨意吗？”

伊萨多恭敬回答：“神创造世界，赐予我们生命，给予我们食物，开启我们智慧，指引我们前进的道路。神的旨意永远是对的，也是无可抗拒的。神让我们如何去做，我们便如何去做。不该去询问，更不该去质疑，因为神的伟大，不是凡人所能够理解的。全知全能的神灵在上，作为他最虔诚的子民，我们信奉他，我们遵从他。所以，神使冕下，您可以不必给我们任何解释。”

“那么如果神让我去率领深渊的部队杀进风鸣大陆呢？你们也照做吗？”

“如果这是神的旨意，那我们便去做。因为这是神的考验。神赐福我们，我们固然要接受；神惩罚我们，我们也不可以逃避；神考验我们，我们就更应当去接受。”

修伊彻底无语。想了想，他又问：“可如果是那样的话，不是和天灾教会成立的宗旨违背了吗？”

“天灾降临，只有神的指引才能让我们摆脱。如果这天灾是神的意志，那么我们就只能承受。生命是由神赐予，也是由神收回。赐予与收回，都是神的权力。”伊萨多依然慢条斯理的回答着。

“那么……”修伊的声音渐渐冰冷：“如果我假传了神的旨意呢？”

“神不会错，既然神选择了你，那神就自有他的理由。”

原来，是这样么？

修伊看着伊萨多，伊萨多也同样认真的看着修伊。

那一刻，读着他的眼神，他注意到那眼神中闪过一丝不安。

修伊似乎意识到了什么。

这个老头……他到底是一个真神棍？还是一个假神棍？

难道他当真对神的旨意就没有丝毫怀疑吗？

他突然想起先前发生的一件事。

在神灵降临之前，伊萨多的祭祀是虔诚的。

但在神灵降临之后，他喊了一句话。

那个时候……他是惶恐的。

他说：“真神，降临了。”

看着伊萨多，修伊慢条斯理地说：“伊萨多冕下，我想我们之间还有许多问题需要交流。”

“我也是这么想的。”伊萨多躬敬回答。

修伊点点头：“那好，伊萨多长老，既然这样我就先回去了。”

“恭送神使！”伊萨多恭敬弯腰。

修伊扭头向自己的房间走去，所有人同时跪下，大声念颂：“恭送神使！”

————————————

回到自己房间，修伊感觉疲倦无比，今天所发生的一连串事，令他有种措不及手的感觉。

到底是怎么回事？

为什么自己闯入神灵的梦境后，神灵会立刻降临，而且也不说，直接让自己成为他旨意的代言人？

而且他看上去并不惊讶。

等等……

修伊突然又想起一件事。

那个神灵在自己的梦中明明叫出了自己的名字，他在梦里看到自己的时候，甚至能够发现他身体里有两个灵魂，可为什么在他真神现世的时候，他却叫不出自己的名字，直到自己说出名字，他才想了起来？

难道这个神不记得自己做的是什么梦了？

所以他才会让自己去执行他的旨意？因为他也不记得在梦里，自己违背了他的意愿！

难道是这样？

可是神怎么会忘记自己的梦？

除非……那不是他的梦。

可如果不是，他又为何会醒来，为何会知道自己的入梦。

还有还有……

自己又是为什么会突然闯入神的梦境里去的？

这和自己之前的昏迷有什么关连不成？

这一连串的问题绞得修伊头晕脑涨。

即使他再聪明绝顶，面对这虚无飘渺又强大的神灵，他也无法揣测其间。

但是隐然间，他感觉到这个神灵的存在有着很大的问题。

可惜的是他始终想不出任何合理的解释。

想到头痛欲裂，实在不愿再想。

修伊只能躺在床上深呼吸。

随着他呼吸的节奏，修伊突然惊骇地发现，自己的身体竟然出现了奇特的变化。

在这之前他并未有检查自己的身体，刚刚醒来就遇到神灵降临，也实在没时间去观察。但是现在，他却发现自己的身体内部正在产生一个奇特的旋涡。

那是在他身体中的魔力熔炉内。

他的魔力和斗气，正在被这个旋涡一丝一丝的吞噬着，每吞噬一些，魔力和斗气就会消耗一些。

这种消耗不是普通的消耗性减少，而是直接上限值的减少。也就是说，他正在失去这些年来他辛苦修炼的魔力与斗气。

但是随着魔力与斗气的失去，他的身体却多了一种东西。

一种奇怪的，他从未见过的能量。

一种非常精纯的能量。

修伊尝试着去调用这股能量，于是他的身体突然爆发出一股磅礴之气，形成一团巨大的光焰之潮，在一瞬间造成强大的威压，如潮水般冲击四方。就如台风席卷一般，把整个房间都刮了一遍。

修伊吓了一跳，他一时来不及收住这股力量，只能及时把力量引往地下。

轰！

一声巨响，地面竟被他击出了一个巨大圆坑。

房屋的地基被这一击打断，发出嘎吱的难听之音。

修伊一抬头，只见自己所在的房子已经倾斜着倒下，狠狠地砸去。

轰隆隆！

房倒屋塌。

一幢三层小楼就这样直接掉进了那个被修伊击出的深坑中。

修伊呆呆地站在坑边上，满身尘土，眼神里已是一片骇然。

这是什么力量，自己只是稍一动念，就迸发出如此强大的威力？

被房屋倒塌造成的巨大动静吸引而来的信徒们同时匍匐在地，不敢看神使的狼狈模样。伊萨多也电闪而来，当他看到修伊身上散发出的光焰余波时，他脱口叫了出来：

“原始领域？”

“你说什么？”修伊也吓了一大跳。他冲出废墟：“伊萨多冕下，你说什么？”

“原始领域！”伊萨多大叫起来：“神使冕下，你拥有了领域！这怎么可能？你怎么可能在还没有达到巅峰的时刻就已经拥有领域？”

修伊也怔住了。

“你是说……我刚才使用的力量是……”

“是领域的力量，最原始的，还没有制订规则的领域力量。”伊萨多非常肯定地回答。

修伊彻底晕菜。

他重新观察自己的身体，那刚刚被他调用的力量因为这一击，消耗了三分之一左右。

但是修伊清楚的发现，那消耗的能量，正在缓慢而稳定的自我回复着。

修伊的面色古怪：“伊萨多冕下，我记得您说过，领域的力量，只能通过修炼得到。使用后是无法自我恢复的？”

“是！”伊萨多面色严肃的回答。

“那么……我的这股力量……不是领域，至少不是你们认知的……那种领域。”修伊低声道。

第四部 帝国的逃犯（下） 第二十九章 领域

更新时间:2010-7-4 8:00:07 本章字数:5317

“看起来我们真得需要经历一次好好的谈话了。”站在废墟前，修伊苦笑。

今天发生了一连串的事情，先是那个奇怪的梦，然后是莫名其妙的成为神使，肩负的竟然是毁灭和清洗世界的责任，然后是自己身体里拥有了类似于领域的力量。

如果说之间没有什么关联，那修伊绝对是不信的。

可问题是关联在哪？

这或许只有伊萨多才能给他答案。

不过当他看到伊萨多那迷惑的神情时，修伊立刻知道恐怕有些事伊萨多也不清楚了。

“我需要先洗个澡。”他最终说。

一个钟时后，在伊萨多的房间里，修伊用干毛巾擦着他那金黄的头发出来。他穿了一件贵族少年长穿的那种家庭睡衣，看上去神清气爽。

伊萨多恭敬地说：“神使冕下……”

修伊连忙挥手：“我们还是彼此称呼对方的姓名吧，那样对各自都要自然一些。有很多问题我不明白，但看起来我们只能一个个处理。那么伊萨多，你能告诉我，领域的力量到底是怎样生成的吗？”

伊萨多点点头：“既然你已经拥有了领域力量，那么你是可以知道了。我记得我曾经告诉过你，人体就好比一个碗，人的力量就好象是碗里的水。”

“是的。”修伊点头：“你说人的力量每增加一分，就好比碗里的人也增加一分。由于碗的边缘是越往上越大，所以人的力量也是越向上走越强，差距也就越明显。”

“没错，当碗里的水满了之后，那便是巅峰强者的实力。在那之上，人们还能再拥有更加强大的力量。但是，这并不意味着力量无法再增长，只是人体无法储存。”

“它们溢出了碗。”

“生成了领域。”

“那么怎么生成的？”

“这就涉及到世界本源的力量了。我们都知道，武士的力量是自体产生的，魔法师的力量是借用天地之力。从这方面说，世界有自己的力量，生命也有自己的力量。当巅峰强者身体中的能量向歪溢出时，这股力量其实就已经具备了两种特征。一：它是强者自体生成的力量，它的归属依然是强者的。二：它溢出碗外，融入世界，成为世界之力的一部分。”

“啊！”修伊恍然大悟：“也就是说，这部分流失的力量并不是完全的流失。恰恰相反，它们拥有了双重的属性。它们既属于创造它们的力量，也属于世界的力量。”

“没错，领域就是在这个基础上生成的。强者们可以操纵这些从他们身体中流失的力量。但他们无法做到绝对操纵，因为那不在他们的身体里，不属于他们的绝对控制领域。所以他们可以通过对这些力量的指派，生成规则领域，但他们自己也要受到同样的限制。”

“那么我的……”修伊愕然看着伊萨多。

伊萨多很显然知道他想说什么，老头点点头：“没错，修伊，很显然你的力量有些奇怪。它们依然是属于你身体里的力量，并没有流入这个世界，但你却可以借助这股力量，去完成类似于领域的效果。你的力量甚至可以恢复，这太不可思议了。我不知道这是什么原因，那也许只能问你自己，你到底做了什么？”

“我把斗气还原成了最本质的能量形态，然后让它们重新演化，成为我身体里的魔力。”修伊快速回答。

伊萨多惊叫出声：“这怎么可能？”

修伊耸了耸肩：“当初你在告诉魔武结合的时候，我自己理解的。”

“可是我的意思是，魔法与斗气拥有本质上的共通性质，所以在运用的时候，往往可以使用同一种技巧释放出魔法或者斗气，这才是教会魔武士的精髓！我们做梦都没想过要把斗气和魔法的能量相互转换。”

修伊看着伊萨多苦笑。

事实上他早已猜到，他很可能误会了伊萨多给他的提醒。但正是这个误会，却让他发掘出了力量本原的奥秘，当然，这也和他身体里特有的魔力熔炉和伊莱克特拉的塑形术有莫大关系。如果不是这样，他就算想尝试也不可能做到。

但是不管怎么说，这新得的力量远比他起初期待的要更加强大得多。

它看起来甚至比领域更出色，因为它能自动恢复。

而按照伊萨多的意思，假如这股力量达到满值，和圣域一样向外溢出的话，那么很有可能他还可以超越规则，那时圣域将不再是圣域——超越规则，那是神的领域。

这是说起来很好笑的一件事，他原本只打算进一步完善魔武结合的能力，却在无意中得到了更多。

这就好比研究打火机却顺带造出了火箭，抓小偷却随手又逮了个国际大盗，想偷块砖却弄塌了一幢楼，想看个盗版却无意中下载了海量的AV……

人们在发明创造的过程中，往往无意中的附带发现比辛苦研究的东西更有价值，这种事情在地球的科学发展史上已经屡见不鲜。

而今这种事却落在了修伊的身上。

是幸运？还是努力的过程中产生的必然结果？

修伊不知道。

也许两者兼而有之。

但不管怎么说，这无意中得来的力量，的确让他的实力突飞猛进了一大截。

“力量的本源……”这个时候，伊萨多还在盯着修伊死看。

显然他怎么都想不通，修伊怎么把斗气转化成最本源的力量。

不过他到是因此明白了为什么修伊的力量能够引发领域效果了。

“我想，那正是因为力量本源的作用。生命中产生的力量和世界之力并不相同，但是无论哪种力量，它们的本原都是一样的。你的力量不是领域力量，是本源力量。它可以影响世界之力。这就好比……”伊萨多一时举不出合适的例子，还是修伊淡淡的说道：“就好比将军对士兵的控制，是通过安排在军中的各个下级军官。这些下级军官大都是将军提拔的，所以往往既忠诚于将军，也忠诚于国家。军官们就是将军的外溢力量，士兵们就是将军的领域。而我的力量是本源力量，说穿了，其实就和这世界之里的本源力量一样，都只是一个小兵。不过显然，这个小兵很有为威望，或许是因为受我操控的原因，或许是因为它更加灵活多变的原因，总之，这部分本源力量很受世界之力的认可与推崇。于是就象是军中的英雄人物一样，同样可以影响周边的人。”

伊萨多的眼睛大亮：“说的太样道理了。圣域是依靠自身的力量去控制，而你是影响，但是产生的效果非常象。不过军官们战死了就必须重新挑选，培养，所以圣域的力量无法自我复苏，但是威望……不会产生本质的消耗。只要你不犯错误，它会越来越大。”

“甚至到某种程度时取代权力，成为更加有效的统治工具，不仅仅可以影响，也同样可以控制。”

“你现在的力量还只是士兵级，只能稍加影响，但也许以后能提升到将军极。甚至……更高的级别。”

修伊点点头，他已经彻底明白了。

从他领悟了魔武转换的奥秘开始，他已经真正走上了一条与众不同的道路。圣域们是在修炼到巅峰时才拥有制造领域的能力，不过不管他们多强大，他们的领域威能只能一步步积累。

而自己则是一开始就拥有了领域，但是却在力量上差别太大。

这就好比一个是官派的将军，一个从小兵爬起路一路走上去的将军，后者显然更难，但更容易众望所归。修伊就是明显的后者，并且是极为难得的后者。

伊萨多对修伊道：“现在的您，充其量还只是一位有着一定威信的勇士，只能通过您的影响力来制造领域，但还不能超脱。可只要在这条路上走下去，或许有一天您会成为您力量领域中的王者。那时，您或许可以成为唯一的……超越规则的人。”

修伊沉默了。

他能看到伊萨多眼中露出的狂热。

真奇怪，这份狂热甚至比他先前看到真神降临时的狂热还要炽烈。

修伊的眼眯了起来。

想了一会，他说：“有关于我力量的讨论先到此为止吧，暂时我还没有足够的力量去支撑起一个完整的规则领域，而且我也还没有想好要制订怎样的规则为我服务。不过伊萨多，我还有个很重要的问题想问你。”

“神使要问，我知无不言。”

“那好，有关于真神降临……”

修伊的话还没有说话，怀里突然产生魔力的波动。

那是通讯水晶发来的心好。

修伊取出水晶，看到的是巴克勒严肃的面容：“修伊，博兰回来了。”

修伊一下子跳了起来。

————————————

昨天晚上写到三点多，准备上传稿子了，却发现不知道怎么搞的，所有写好的东西都不见了。

是我前所未见的莫名消失。

没有停电，没有重启，我上了个厕所。

回来一看，我写好的稿子没了。

我反复的找，可就是找不到。

想不通为什么我身上会发生如此玄幻的事……

很郁闷，倒头睡了。再重写的时候，没了Ji情，感觉也不太好，写出来的文字可能不太好看，还请原谅。

第四部 帝国的逃犯（下） 第三十章 迷失的灵魂

更新时间:2010-7-4 9:28:50 本章字数:6191

听到博兰回来了，修伊差点没把自己的舌头咬掉。

事实上到现在，无论是修伊还是其他人，都不认为博兰还有可能活着。否则以他对修伊的忠心，绝无可能等到现在。

但是这一刻事情就这么发生了，所有人都为博兰的回归感到措手不及。

尤其是在博兰身上出现的巨大变化。

水晶球影像里，博兰的声音沉稳流利：“我需要你的帮助，修伊，为我救一个人。”

“博兰，你说话……”修伊惊呼出声。

“我恢复了，是所有的，不过现在不是说这个的时候。我需要你立刻建立传送法阵，帮我救活她。”

画面移动，转移到西梦妮的身上。

修伊心中微动，他隐隐猜到了一些什么。

“是她救了你？”

博兰很肯定地点头。

“好，我这就建立传送法阵。”

修伊本来就答应了要为天灾教会建立传送点，这段时间，天灾教会没少寻觅适合建立传送点的所在。教会总部更是特别开辟了一个单独所在，用来安置传送阵。

一个钟时后，一个中形传送法阵已经和遥远的北大陆雾隐城堡中设在死亡之塔内的传送阵建立连接。

空间能量跳动着，博兰抱着西蒙妮走了出来，身后是巴克勒和克丽丝汀。

克丽丝汀瞪着眼睛看修伊，眼神中的\*\*已经完全出卖了她的思想——她是在嗔怪为什么修伊不早些把传送阵建立起来。

博兰抱着西蒙妮跪在修伊身前：“黑武士见过修伊主人。”

“起来吧，既然你已经完全恢复了，那你也就不再是黑武士了。”修伊扶起博兰。他看着博兰的眼睛，忍不住出声：“我真难以想象，你是怎么恢复的？”

博兰的脸上露出苦涩的笑：“是她，是她帮了我。如果你需要用我做实验，我不会拒绝。不过我怕你永远也找不到答案。因为……她只是陪着我说话，聊天，只是单纯的关心我。”

修伊怔然。

只是单纯的关心吗？

只是单纯的关心就能让黑武士从迷茫中走出？

那为什么他当初没有做到？

是自己不够关心？还是根本没有去关心他？

对于这个最忠诚自己的部下，修伊一时间浮想联翩。

他突然意识到，自己好象犯了一个大错误。

怔立在那里，修伊说：“我曾经听人说过，爱有感化一切的力量，但是我从来都不相信，我以为那只存在于传说中。事实上我更愿意相信利益与交易，相信彼此间实力的制衡，相信利益大于一切。”

“可并不是每个人都只能看到利益，至少我们不是。”克丽丝汀说。

修伊深深看了克丽丝汀一眼，他走过去抱住她：“你说得对，宝贝，我想我知道这一年多来我犯了多么大的错误。我忽略了你们太多，一直以来，都很少关注你们。我以为我给你们足够的好处就可以了，但实际上那远远不够。如果我早些对博兰再关心一些，也许他能恢复得更早。而对你们，我的关心同样很不够。”

巴克勒插嘴：“你现在发现这个还不算太晚，你还年轻。事实上我们都知道你是重感情的人，只是你的压力太大，让你不得不一切都只从利益角度去考虑问题。我们不想给你增加负担。说起来我们的年纪都比你大，对你，我们是能够理解和包容的。”

修伊看着巴克勒，微微一笑。

克丽丝汀拍拍手：“好了，好了，现在可不是说这个的时候，修伊你要是想道歉，想关心我们，你以后有的是机会。西蒙妮是博兰的救命恩人，不过现在她自己陷入了麻烦里。修伊，你或许是唯一能救她的人了。”

修伊快步走到西蒙妮的身边，一边检查西蒙妮，一边问：“她出了什么事？”

“她拿起了黑暗之刃。”

修伊的身躯微震。

“见鬼，她的力量根本不足以使用黑暗之刃！”修伊叫了起来。

左手突展，一道灵魂法术已经被修伊打入了西蒙妮体内。

“瞬发法术？”巴克勒和克丽丝汀同时叫了起来。他们很清楚的看到修伊没有使用任何咒语。

魔力与斗气产生了本源变化后，修伊已经完全理解了世界力量的奥秘，他的力量既然连世界之力都可以影响，那么瞬发法术同样不是什么难事。

然而修伊却没有丝毫的沾沾自喜，他的表情严肃，竟然在一瞬间连续打出七八到灵魂法术进入西蒙妮的身体。

“她怎么样？”博兰焦急地问。

修伊摇了摇头，这个动作让博兰的心为之一沉。

修伊从空间戒指中拿出一颗灵魂法珠，放在西蒙妮的额头上，他的脸色变得越发古怪。他喃喃自语：“这没有道理的啊？完全没有道理。怎么会可能会这样？”

博兰急了：“修伊，告诉我到底发生了什么事？你能不能救她！”

克丽丝汀连忙抓住博兰的手，示意他安静一下。

修伊干涩道：“我从没见过这种情况。她的身体里……没有一丝灵魂能量。”

博兰一惊：“你是说……”

“是的，她的灵魂不见了，就这样突然消失了，就好象……就好象是被什么人摄取了她的灵魂，让她的身体成为了没有思想的躯壳。”

就在刚才，修伊接连使出灵魂法术试图探询西蒙妮的灵魂状况，但是他却没有得到丝毫感应。那时他就有种不妙的感觉。他被迫拿出灵魂法珠，这种东西可以禁锢人的灵魂，同时也是最好的灵魂探测物，但是对西蒙妮同样没有任何反应。

那意味着她的灵魂的确已经不在她的身体里了。

可是到底为什么会这样？

修伊也不明白。

因为使用了黑暗之刃而导致的伤害？但是为什么之前从未有听说过有这样的事发生？

这把剑……到底还隐藏着什么秘密？

克丽丝汀柔声问：“那么修伊……还有没有什么办法能够救活她？”

修伊漫声回答：“只有一个办法……找到她的灵魂，我就能把她放回去。唯一的问题是……我们不知道她的灵魂在哪。这个世界……很大。”

修伊的回答，让所有人都陷入绝望中。

博兰怔怔地看着西蒙妮。

他不敢相信这个答案。

修伊看着博兰绝望的眼神，修伊完全能读懂那其中的含义。他实在是不想给博兰更大的打击，但是他却不得硬着心肠说出一个更加残酷的事实：“博兰，没有灵魂的身体，只能勉强保持身体最基本的生存状态。这种状态不能持久，一旦超过七天……就会腐烂。到那个时候，就算灵魂回归也没用了。”

七天？谁能在七天里找到一个消失的灵魂？

这毫无疑问是宣判了西蒙妮的死刑。

克丽丝汀急问：“难道没有办法保存她的身体吗？”

“我的炼金术可以把她的身体保存半年不会出任何问题，但是超过半年就不行了。而寻找一个消散的灵魂……你知道多少年都不嫌多的。”修伊很无奈的回答。

那个时候，一直旁观的伊萨多元老长，突然轻咳了一声，吸引了所有人的注意力。

“我不想打扰诸位的叙旧，不过在这个问题上，也许天灾教会能够提供一些帮助。”

“你能提供帮助？”所有人同时叫了起来。

“是的。”伊萨多很认真的点头：“天灾教会有一件特殊的圣器，叫不朽之棺。任何人只要进入不朽之棺，就可以永存不朽。虽然我们无法帮助西蒙妮找回她失落的灵魂，但是不朽之棺可以让西蒙妮等上足够长的时间，直到你们找到她的灵魂。不过……这是我们的圣物，即便是我，也不能轻易做主把它拿出来。”

博兰扑通一声跪在修伊的身前。

他看着修伊说：“克里斯平博兰，在此立誓。我愿用我的生命，去捍卫我的誓言，永远忠诚于修伊格莱尔主人，成为他的仆人，他的奴隶，他的喋血之剑。我只有一个请求……”

“博兰！”修伊大声叫了起来。

他摇摇头：“你没必要对我说这些，更没有必要立誓。你是我的朋友，以前是，以后也是。我知道该怎么做。”

博兰感激地看着修伊，修伊则转头问伊萨多：“要怎样才能让天灾教会拿出不朽之棺？神使的权力够吗？”

伊萨多摇了摇头：“不朽之棺的归属，不是我能做主的，甚至不是天灾教会中的任何人能够做主的。它也不是你用任何炼金术能够换来的。某种意义上说，它存在的价值甚至超过了所有神器的总和。”

“你说什么？”修伊呆楞住：“为什么会这样？”

“因为……已经有人在使用它了，一个非常重要的人。没有经得那个人的同意，你不可能得到不朽之棺。”

这个答案让所有人听得目瞪口呆。

“是谁？”修伊敏感地意识到这个问题恐怕关系重大。

果然，伊萨多脸上现出神秘的笑意。

他缓声说：“是神。”

神！

这个答案顿时震慑了所有人。

“那不可能！”修伊高声大叫起来：“神自虚无中来，创造世界，引领生命，怎么可能住在一件俗世圣器中？！”

“因为……这个神，并不是白天您见过的那位神灵。确切地说，住在不朽之棺中的神灵，才是建立天灾教会的真正神灵。”

话音落下，钟声响起。

十二声钟响再度鸣彻长空。

神。

再度降临了。

在一天之内。

——————————

竟猜，西蒙妮的灵魂到底去了哪里，下一章有答案。

很重要哦，这是一个非常有趣的答案，同时也是牵扯到一切真相的答案。

嘿嘿。

第四部 帝国的逃犯（下） 第三十一章 桂冠圣女

更新时间:2010-7-4 18:15:12 本章字数:6649

睁开眼，眼前是一片金碧辉煌的灿烂景象。

西蒙妮愕然发现自己身处于一个巨大的宫殿中。

她正站在宫殿的最前方，身侧是一群身穿雪白圣袍，头顶花冠，赤足站立的年轻少女将她拱卫中央。

她们正低声吟唱着什么，耳边缭绕出奇特的梵音节律。

她自己穿着同样的雪白祭祀袍，眼前是一个身材高大，全身披挂着用魔法金属打造的钢铁盔甲的男子正在向她一步一步走来。

那盔甲上纹刻着一个巨大的狰狞兽首，在兽首的附近，是一圈圈纹饰精美的花纹图案，散法着魔力的波动。身后还披着一件闪烁着圣光辉煌的白色战袍，看上去威风凛凛。

盔甲的主人有着一张年轻而英俊的脸庞，他的眼睛很亮，脸部的线条就如斧凿石刻般充满刚毅神情。

他步上白曜石的台阶，站在自己面前，然后对自己做了一个奇特的手势。

他向自己伸出双手，似是在讨要着什么。

西蒙妮愕然看着他。

她完全不知道发生了什么，自己该怎么做。

她惊恐地向四方张望，募然回首，看到的是一个巨大的祭坛正在她的身后燃烧着熊熊烈火。

在那祭坛的上方，一个红色巨大能量之门，如黑洞般敞开……

她吓了一跳，再重新回头看眼前，那男子的脸色对她的反应感到奇怪，眼中已露出迷惑。

“嘉拉迪亚！”暴怒的吼声，惊醒了恍惚中的西蒙妮。

台阶下一大群是穿祭祀长袍的老人，其中为首的一个正对她大声吼叫：“你到底在干什么？还不快把大光明神剑交给伟大的征服者阁下！”

西蒙妮一楞。

什么？

她低头看去，只见自己手里正拿着一把闪耀着柔和光芒的金色长剑。

金色长剑的光芒以肉眼可见的水纹般轨迹向着四周扩散。

西蒙妮有些惊慌失措，脑海中突然无数的记忆向着她涌来。

一幅幅画面在脑海飞速掠过，她又些头晕目眩，微微晃了几下身躯。

一只有力的大手从腰侧扶住了她，正是眼前那个穿着钢铁盔甲披着圣光战袍的男人。

他面带微笑：“嘉拉迪亚圣女，你的身体不太舒服吗？”

“啊！是……是的。我有些头晕。”西蒙妮连忙点头。

她一时还无法适应这突如其来的巨大变化。

圣女？嘉拉迪亚？

是的，好象这个身体的主人，就是叫这个名字。

可是自己会到这个身体中来？

为什么会成为这个奇妙地方的什么圣女？

她惊恐地看着那个扶着她的男人。

男人依旧面带微笑，他的声音很柔和：“如果是那样，请把剑交给我，然后早些休息吧。或许是您对神灵的祭祀太过虔诚，劳累过度的原因。偶尔有所懈怠，神会理解你的。”

“啊！”西蒙妮把剑放到男人的手中。

男子一松手，西蒙妮跌退几步，几名白衣女祭祀连忙扶住她。

那男子手举金剑，转身面向身后的信徒，缓缓将手中的金剑举过头顶。

在阳光照射下，那金色的大光明之剑，放出璀璨夺目的圣光。

一名白袍老祭祀大声呼喊：“伟大的征服者，神赐予你力量！”

然后跪拜下去。

“神，赐予你力量！”

成千上万个声音同时呐喊。

西蒙妮惊骇地朝门外望去，只见数以万计的人们纷纷跪倒在这宫殿前，跪倒在那拿着大光明神剑的男子前，他们一波一波跪下，如大海的浪头，一浪接着一浪，一直延绵到远方，延绵到山下，看不到尽头。

从这里望去，到处是人们跪倒，发出虔诚祈祷之音。

西蒙妮呆呆地看着这一切，不知道如何是好。

她没有注意到，自己就站在这男子的身边，竟一起承受了万千信徒的跪拜。

整个大殿上，惟有她和他，是站着的。

那一刻，或许只有男子注意到了了这一幕。

他的眼中送来奇特的光芒，停留在西蒙妮的身上，看着她惊慌的，不知所措的模样，竟然笑了起来。

“你……喜欢和我站在一起吗？”那带着男性特有的磁性魅力的声音在西蒙妮耳边响起。

西蒙妮茫然，然后嘤咛一声晕了过去。

西蒙妮醒来的时候，天色已黄昏。

她现在已经知道了自己在什么地方。

这里是米迦尔圣山。

她所位处的地方叫神庙。

她现在这个身体的名字叫嘉拉迪亚，是神庙十二圣女中的桂冠圣女，也是十二圣女之首。

今天白天她的灵魂来到这个身体中的时候，神庙正在举行授剑仪式。

当然，她险些把一切都搞砸了。

她在授剑仪式上东张西望，面露惊容，完全失去了一个圣女应有的仪容。

她最后甚至和征服者阁下站在一起，接受万民朝圣的跪拜，并干脆不负责任地昏了过去。

这种事情对神庙来说简直不可原谅。

一些圣女们看她的脸色已经变了。

那是带着讥讽，好笑与幸灾乐祸的态度。

“嘉拉迪亚，你可真行啊，能在授剑仪式上捅出这么大的漏子。我看你桂冠圣女的位置算是到头了，甚至连成为持瓶圣女都是一个奢想。”

那是其他的圣女对她的嘲讽。

西蒙妮对此到是毫不在意。

让其他人感到失望的，神庙对嘉拉迪亚的惩罚竟然迟迟没有来到。

桂冠圣女依然是桂冠圣女，依然是十二圣女之首，每天领导着所有圣女——尽管西蒙妮根本不知道要安排她们做什么。

她进入这个身体的时候可能是过于仓促的缘故，没有经历完整的融合就被那长老的怒骂打断，所以有很多东西她依然一无所知。她甚至能够感到自己的身体里，嘉拉迪亚的灵魂依然独立存在，并正在某个角落里对自己破口痛骂。

她能理解这位前圣女灵魂的愤怒，不过她用的词可真难听。

真令人难以想象一个高贵的圣女怎么能用出如此肮脏的字眼来形容自己。

她有一个高贵的身份，却没有一个高贵的灵魂。

西蒙妮想。

日子在这种情况下一天天过去。

授剑仪式上的风波并没有对后续生活造成任何影响，期待中的惩罚始终未至，这使其他企图踩着西蒙妮的脑袋上位的圣女们失去了耐心。

西蒙妮则渐渐熟悉了自己的工作，尽管嘉拉迪亚的灵魂不合作，她好歹还是继承了部分的记忆。

圣女的工作其实很简单，就是祭祀神灵，在重大仪式场合中以圣洁之躯代表神的意志行使各项使命。她们并不具有决策权，仅仅只是命令的颁布者，权力的执行人，说白了，就是推上前台的傀儡。

真正掌握神庙的，是神庙长老会还有那位征服者阁下。

前者代表神的意志，后者则拥有强大的武力，捍卫着神庙的地位。

神庙的统治在大陆上总是经历着各种考验，总有一些叛逆者试图挑战神庙的权限。而征服者的意义，就在于他征服一切不服从神庙的罪恶存在。

这一届的神庙征服者，就是那个有着英俊面容的穿着钢铁盔甲的男人，他的名字叫……巴斯盖特。

————————————

十二记钟声敲响。

修伊的人影一闪，已经迅速冲出传送室。只留下飘飘荡荡一句话：“你们在这里等着，哪里也不要去。”

伊萨多紧随他冲出，这老人看上去不紧不慢，但是始终牢牢地跟着修伊。

两个人一起走向祭祀神殿，四面八方的信徒也纷纷惶恐着来到，显然他们也很震惊今天所发生的一切。

“能告诉我发生了什么吗？神怎么会在一天之内两次降临？”修伊低声问伊萨多。

“这是天灾教会自成立以来，从未有过的事情，我只能回答你，我也不知道。”

“那么这一次，是哪位神灵降临？”

“见了自然就知道了。”

祭祀神殿上，仪式重新开始。

修伊不再是如先前般站在神殿的一角，而是直接和伊萨多站在一起。

他再次目睹了伊萨多呼唤神灵的一幕——可怜的老头，他在一天内连捅了自己两刀。

不过这一次，在伊萨多血液洒向祭坛的同时，出现的不再是那有者巨大威压的黑影，而是一团洁白的圣光。

当看到圣光出现时，伊萨多明显松了口气。

修伊立刻知道了答案。

看来这次出来的才是天灾教会一直膜拜着的那位神灵。

不过就气势上看起来……可远远不如先前的那位。

洁白的圣光在祭坛上空的火焰中渐渐凝结成一片冰影。

一丝寒气在瞬间席卷大殿。

修伊看到，一具仿佛用寒冰制成的巨棺横亘在祭坛上方，闪烁着水晶般的光辉，同时散发出强大的令人颤抖的气息。那股气息令修伊全身一颤，他感到自己身体中那股领域般的力量，竟在这一刻和那水晶棺产生了奇特的共鸣。

那是……

“那就是不朽之棺。”伊萨多低声回答了修伊的疑问。

果然。

可为什么自己身体里的能量会对不朽之棺有感应？

不朽之棺在神殿上空缓缓移动着，飞离祭坛，落在了祭坛前一个早就准备好的巨大石台上。

不朽之棺缓缓自开。

一个穿着雪白长袍的美丽女子，赤着双足，从棺中走出。

她那仿佛星辰般灿烂的眸子，在修伊格莱尔的身上微微停留了一下，然后眼中的星光大盛。

缓缓抬起她那只葱茏右手，纤纤手指在修伊和伊萨多额头上轻轻各点一下。

冰冷的声音吐出，传遍大殿：“你们两个留下，其他人退下。”

第四部 帝国的逃犯（下） 第三十二章 嘉拉迪亚的温柔

更新时间:2010-7-5 7:54:28 本章字数:8748

所有的人，都退去了。

殿堂上只剩下那神秘的女神，伊萨多，还有修伊三人。

伊萨多恭谨地站在一旁，一句话也不说。

至于那女神，则很认真的看着修伊。

她那有若星辰一般的双眸在修伊的脸上盯视了好一会，绝美的脸庞终于现出了一丝笑意。

手指轻划过修伊的脸，冰凉直刺肌肤。

这个女人简直就是一块千载的寒冰。

“你……终于来了。”她说。

冰冷的语调仿佛不带有一丝人间气息。

修伊有些迷茫地看着眼前的女人。

不知道为什么，他总觉得自己好象在哪里见过这个女人。

这刻女子的说话，让他的心剧烈跳动了一下。

他单膝跪地：“修伊格莱尔见过冥神陛下。”

女神微微侧了侧头：“修伊格莱尔？这是你的名字？我猜你从没想到过天灾教会的神灵会是一位女性。”

“的确如此，但却并不是太惊讶。”

“为什么？”

“因为对神灵而言，性别仅仅是一个选择。如果需要，您可以成为任何人。”

女神的眼中露出欣赏的光，她赤足行走在地面上。

修伊惊愕的发现，她每走一步，那用灰质岩铺设的地砖便如水面般泛起一层层的涟漪。

她只用指尖踏地，却不染一丝世俗之痕。

走到修伊的身前停下，修伊看到一双雪白的玉足在他的眼前。女神看看修伊，说：“起来吧，站着和我说话，这可以让我看你更清楚一些。”

她的声音正由冰冷转成轻柔舒缓。

由先前的冰冷态度，逐渐转为人性化。

修伊站了起来。

这女神看了看修伊，又转身向不朽之棺走去。

她坐在不朽之棺上，回身看着修伊：

“看得出来，你的身上有许多故事，你的心里有一些迷惑需要解答。你一定对我的存在感到奇怪，对某些发生的事情感到迷惑，也许你需要从我这里得到答案。但是很遗憾，我并不是你先前遇到的那位神灵。我不象它那样全知全能，我也许能给你一些答案，但只是也许。”

“我不明白，冥神陛下。”

“我不是冥神，我甚至不是神灵。”坐在不朽之棺的女子突然说。

有趣的是，修伊并不对此感到惊讶，甚至连伊萨多也同样无动于衷。

看起来他早知道这一切，修伊心里暗骂，这个标准的老神棍，他装神弄鬼的本事到是到家，一口一个神灵在上，一口一个神无所不知。

不过他还是面向那女子道：“既然这样，那么我该如何称呼您呢？”

女子微一扬脖，手指划动空气，做了一个曼妙的梳理动作：“啊！说到这个问题嘛，到是有些难以回答了。因为老实说，我也不知道该认为自己是谁。这个身体有过不止一个客人，而每一个客人都给这个身体带来相当大的麻烦。这个身体就象是一间房，客人们总是轮流居住进来，却从不经主人的同意。甚至到现在……还有一位讨厌的客人长期逗留在这里，怎么也不肯离开，真是讨厌之极。”

修伊听得目瞪口呆，下一刻，这绝美女子的口气突然变幻，就象是笑脸变成哭脸，神情变化之大，甚至连气质也陡然不同。

女子的表情变得无奈，声音更富人性话：“别这么说，嘉拉迪亚，你以为我愿意留在你的身体里吗？这些年来我所做的所有努力不就是为了我们分离的时刻吗？瞧，我们等待的人已经来了，我说过我的计划会成功的。”

然后嘉拉迪亚的表情再变，再度变成先前那个冰冷而有风情的女子：“没有我的允许，你不要再用我的身体说话。即使你不动嘴，我也能听到你在说什么。”

修伊听得目瞪口呆，他看看伊萨多，后者无奈地耸了耸肩。

看得出来，他已经习惯了。

下一刻，嘉拉迪亚重新看向修伊：“我想你已经明白了一些对吗？”

“只是一点而已。”

“那么好吧，或许我们该这样说。”嘉拉迪亚站了起来，她在原地踱了几步想了想才说：“我知道你有许多问题要问我，我也有许多问题要问你。不如我们就先从互相了解对方开始吧。比如你想知道我是什么人，那么你就得先告诉我你是什么人？”

“我的名字叫修伊格莱尔，来自北大陆，是一个炼金师。”

嘉拉迪亚却并不满意：“哦不，这个回答可不够。要知道名字只是一个称呼，身份更只是一个无意义的名词，甚至连躯壳都只是一个表象。而我所问的，是你的本质。那么什么才是生命的本质呢？”

她低下身子倾向修伊，露出颈间一大团雪白，轻声细语道：“是灵魂，那才是生命的本质。回答我，你是谁？”

修伊的心狂跳。

嘉拉迪亚的眼神，竟仿佛可以看穿他的灵魂，直透本质。

不过修伊还是迅速回答：“我不明白您在说什么，嘉拉迪亚大人，如果您能看透我的灵魂，那么你大可以自己去寻找答案。”

嘉拉迪亚放声大笑起来：“你太不诚实了，修伊格莱尔。或许你以为你可以瞒得过我，但是我却发现了你身上的一样小东西。正是它的存在，彻底暴露了你的身份……你来到教会的第一天，我就知道了。”

一样小东西？修伊正在迷惑。

嘉拉迪亚的手向着修伊一指，修伊的怀中，一点光华浮现。

正是那颗纯能量体漂浮于半空中。

嘉拉迪亚眼中露出期待的神采：“多么纯洁的小东西啊，它是如此的迷人，可爱……但是在那迷人可爱的外表下，却隐藏着巨大的可怕能量……使用它的时候你必须千万小心，如果你让它感觉不舒服了，它可是会反咬你一口的哦。”

修伊大吃一惊：“你怎么知道它是什么？你是怎么控制它的？”

“知道？”嘉拉迪亚脸上露出嘲讽的笑：“何止是知道？它本来就是我创造出来的。”

仿佛一记霹雳，重重击打在修伊的头上。

嘉拉迪亚放声狂笑，她大声叫道：“我想你已经猜到了答案对吗？没错，这个身体里的另一个客人，他的名字就叫伊莱克特拉！”

她双手高举，殿堂中轰隆隆劈出一道闪电。

——————————————

时间过得很快，已经一个月过去了。

西蒙妮对这里的情况已经渐渐熟悉。

但是随着这份熟悉，西蒙妮却对身处的环境越来越绝望。

这里的人，并不好相处。

身在大陆权力层的最高处，每天盯着你的人实在太多了。

不过西蒙妮可不在乎这些。

她只想回到自己的身体中，回到她石头哥哥的身边，回到爷爷的怀抱里。

可惜，她找不到丝毫办法。

灵魂的转移是一件非常奇妙的事，西蒙妮对魔法的力量一窍不通，更别说超越时空的限制了。

这使她每天都很忧愁，不知道该如何是好。

闲来无事，她就在空余时间自己种植一些花草，养一些以前没见过的可爱小动物。她认真的浇灌那些花，认真的喂那些小宠物，和它们说话，把自己的心事说给它们听。

有一次，一只蓝眼翅兔突然死掉了，西蒙妮大为伤心。对着那尸体哭了好半天，最后亲自用小锄子为它挖坑埋葬。

还有一次，一只不知名的小鸟折断了翅膀，落在西蒙妮身前。

西蒙妮就把那小鸟带回去好好照顾，直到治好它的翅膀，让它重新飞翔。可恨的是那小鸟不懂恩情，临飞走时竟然还在她的脸上抓了一下，带出了一条血印，引来无数圣女的嘲笑，但西蒙妮却对此不以为意。

一个月的时间很快，所有人都渐渐发现，他们的桂冠圣女嘉拉迪亚好象变了一个人。她变得温柔，善良，同情心旺盛，变得毫无心机。

起初人们以为那是她的伪装，所以总是小心翼翼，但是渐渐地，他们发现那似乎不是伪装，嘉拉迪亚的确变了。

于是，一些别有心思的人开始骚动起来。

事实上自从授剑仪式后，就已经有太多的人等着看她的笑话，等着看她倒霉。

可既然等不到，就开始有人尝试着自己制造新的机会。

尤其是在目前嘉拉迪亚几乎是一个毫无战斗力的圣女的情况下。

于是她开始倒霉，不是今天犯了这个错，就是明天犯了那个错。

一次又一次的严厉斥责随之而来，使得西蒙妮委屈却又无可奈何。

以她一个普通渔家女的经历，对这种诡异伎俩根本毫无抵抗力。

今天这样的事情又发生了一次。

“啊！”一名圣女发出大生的尖叫。

其他人纷纷赶来询问：“发生什么事了？”

一名圣女指着西蒙妮的鼻子大叫：“是她，就是她，弄断了祭神的灵香！”

所有人西蒙妮，西蒙妮有些手足无措。

刚才这名圣女请她过来帮忙点香，西蒙妮也没多想，就过来帮忙持香。没想到灵香刚一到手，就断成了两截。

现在这圣女指责是她弄断的香，西蒙妮百口莫辩。

当然，她也猜到了，那香八成是这圣女想害自己故意搞的鬼。

只是她实在不明白，为什么所有的圣女都要针对自己？

就在这时，祭祀殿外突然响起一把厚重的男声：“断就断了吧，神，是宽宏大量的。只要心是虔诚的，那么就可以得到神的宽恕。”

一听到这个声音，所有的圣女同时向着殿外跪下：“伟大的征服者大人！”

门口站着的，正是那一身铁甲的年轻武士。

他的腰间，佩着那把大光明神剑。

先前指责西蒙妮的圣女壮着胆子道：“可是征服者大人，桂冠圣女这一个月来已经先后犯过很多错误。她在授剑仪式上竟然和您一起承受万民的朝拜，这本就应当是死罪。前些日子她还打碎了魔力瓶，弄倒了王者三叉戢，踩坏了孕育之花……”

“我知道，我知道。”巴斯盖特一步一步走进殿内，带着铿锵的金属声响。

他的目光在西蒙妮身上微微停留了一会，然后才随意说：“这段时间，桂冠圣女的确犯了许多错误，一点都不象她以前那样。不过，这有什么关系呢？魔力瓶碎了，可以再造，王者三叉戢倒了，那就再扶起来，至于孕育之花被踩坏，自然会重新生长。”

“可是……”

巴斯盖特眼中已经放出一线精光：“你是在质疑我的说话吗？还是觊觎桂冠圣女的位置已经迫不及待了？荆棘圣女？”

“不敢！”那圣女连忙低下头去。

巴斯盖特向西蒙妮招招手：“桂冠圣女，你跟我来一下。”

“是！”西蒙妮颤颤惊惊地起身。

即使看不到，她也能感觉到所有圣女留在她背后的嫉妒怒火。

走出大殿，巴斯盖特悠闲地行走在那条长长的石子道上。所有的人看到巴斯盖特，都会尊敬施礼，叫一声：“征服者阁下。”

“你变了，嘉拉迪亚。”巴斯盖特突然说。

亦步亦趋跟在巴斯盖特身后的西蒙妮吓了一大跳：“征服者大人！”

巴斯盖特一挥手：“在我的印象里，你是一个非常聪明的女人。你很美，也工于心计。当初你为了做上桂冠圣女这个位置，毒死前任桂冠圣女的手法，可是相当狠辣的。可是看看现在的你，就仿佛是一只小绵羊，任人欺凌。”

灵魂的深处，一个女人的声音在大声喊叫：“该死，他怎么会知道的？不要承认，他是在试探你！”

西蒙妮怔怔地看着巴斯盖特：“是吗？那您又是怎么知道的？”

“这么说你不否认？”巴斯盖特有些诧异。

西蒙妮想了想，然后回答：“虽然我很没用，但是如果巴斯盖特大人是那样好骗的话，那您也就不是伟大的征服者阁下了。”

巴斯盖特笑了：“那么是什么让你变得象现在这样了呢？你明明知道是荆棘圣女陷害你，为什么还不为自己辩护。”

西蒙妮低下头：“我只是讨厌那样，我一点都不介意被取消桂冠圣女的称号。我听说……是您的保护，才让我没有因为仪式上的错误而受到惩罚。”

“这么说你不想做桂冠圣女了？”巴斯盖特越发惊讶了。

“是。”西蒙妮回答。

巴斯盖特有些疑惑地看看西蒙妮：“我越来越无法看透你，嘉拉迪亚。还记得小时候吗？那时的你，是如此的善良，纯真，美丽。我曾经如此的仰慕你，热爱你，但是我看到的却是一个让我失望的嘉拉迪亚。你迷失在权力斗争的旋涡中，迷失在阴谋诡计的快感里，和这个神庙绝大部分掌权一样，卑鄙，无耻，肮脏，下流……”

西蒙妮惊骇地看着巴斯盖特，她绝没想到对方会说出这样的话。

这是对整个神庙高层的指责，即使他贵为罪恶之地的征服者，大光明神剑的拥有者，圣域的王者等一连串高贵称号，也不可以如此肆无忌惮的批评神庙。

“很奇怪？”巴斯盖特微笑起来：“其实没有必要。很多事情我都明白，只是不愿去理会。与其在权力的深渊里浮沉，而不如一心一意的去信奉神。我相信，如果神知道他的信民变得如此邪恶，神，也会发怒的。当然，现在的你，已经变了。变得温柔，善良，体贴。在我看来，现在的嘉拉迪亚，才是那个儿时我一直崇敬的嘉拉迪亚。所以我不关心你为什么会变成这样，我只希望你能够一直保持这样。那是我能为这伟大的神庙继续征战下去的理由。”

西蒙妮听得目瞪口呆。

她正想说什么，远处高大的祭坛上方，那道火红之门，突然光芒大作。

四道红色身影冲出那火红的时空之门，来到神庙上方。

那是四名全身褴褛却散发着强大气势的魔法师和武士。

他们的眼中放出凶狠红光，在空中俯视着神庙。

“回来了！是我们的先遣队回来了！”有人高声狂叫。

然后，是一声凄厉的长嘶。

四名回归者，在第一时间，对着神庙狠下杀手。

第四部 帝国的逃犯（下） 第三十三章 为你守护

更新时间:2010-7-6 6:04:16 本章字数:6072

神殿之上，嘉拉迪亚的笑声恣意纵狂，转瞬之间，又变成深深的叹息。

一个人的表情可以在瞬间做出如此大的变化，就算是世上最好的戏子见到也要自叹不如。

修伊愕然看向嘉拉迪亚，这个消息给他的震惊实在是过于巨大，以至于他不知道该说什么了。

“请问这到底是怎么回事？我完全不明白。”

眼前的嘉拉迪亚突然深深叹息了一声，她向着修伊招招手：“过来吧，孩子，来我身边坐下。我知道你有许多疑问，我不能保证我可以给你所有的答案，但是至少可以大部分。哦，忘了自我介绍，现在的我，是伊莱克特拉，嘉拉迪亚太激动了，所以她有些无法控制情绪。我让她暂时休息一会，这具身体，暂时由我来接管。”

修伊走上台阶，在嘉拉迪亚的身边坐下，坐在那不朽之棺上。

他清楚地感受到不朽之棺上传来一种他完全熟悉的力量，竟然与他身体里的能量产生了共鸣。

“这是……”修伊惊骇起来。

“这个问题我等会再回答你。”嘉拉迪亚，不，该说是伊莱克特拉，“她”摇摇手，示意修伊不必在不朽之棺的问题上多做纠缠。“我们有足够的时间交流，孩子。所以你不用着急。在回答你的疑问之前，我要先给你讲两个不算太短的故事。这两个故事一个属于嘉拉迪亚，一个属于我。在听过了我们的故事之后，我想你会了解部分答案的。到那时候，你可以再就你的疑问来提问，你觉得怎么样？当然，做为回报，你必须告诉有关于你的故事，我是说……在你的另一个灵魂来到这个世界之后的故事。”

“看起来您对我了解的非常清楚。”

“没有你想象的多，也没有你想象的少。那么，我们现在开始？”

“请等一等。”修伊连忙道。

“还有什么问题？”

“是这样的。我的一位朋友受到了严重的伤害，她的灵魂消失了，飞去了不知什么地方。在我们找到她的灵魂之前，她的身体必须得到妥善保存。所以我必须向您请求借用不朽之棺。”

“原来是这样么？”伊莱克特拉那动人的面容露出了一丝古怪：“老实说我很想同意的你请求，不过这看起来有些难度，不过还好，这正是我们目前共同需要解决的问题。”

“我不明白您的意思。”

“你会明白的，很快。那么，先告诉我那个姑娘叫什么名字，是你的什么人？”

修伊耸了耸肩：“事实上我之前从未见过她，她是我最好朋友的挚爱，她的名字叫西蒙妮。”

“西蒙妮？”来自对方的回应陡然尖利起来，原本和蔼的声音突然变得高耸锐利，很显然这个身体的主人一下子又换回了嘉拉迪亚的灵魂成为主导。

她的表情扭曲，表现出一种歇斯底里的疯狂：“竟然是这个女人！她在哪儿？快说！”

这一幕的情景让修伊和伊萨多同时吓了一跳。

“您说什么？您认识西蒙妮？”

“哦，当然，如果不是她，我又怎么会落到现在这种样子？辉煌的西大陆又怎么会成为历史的尘埃！”嘉拉迪亚发出愤怒的咆哮。

修伊的脸色变了数变：“我想我明白了至少一部分……西蒙妮，她也是这具身体中的一位客人？”

“一位过客！”嘉拉迪亚眼中闪过深深的仇恨：“却改变了我的一生，甚至也改变了整个西大陆的命运！”

——————————————

随着祭坛上空的呼喊声，巴斯盖特愕然回首，正看到四名回归者大开杀戒。

他的脸色微微变了一下，叮咛西蒙妮：“你这这里等着我，哪里也不要去。”

然后他高大的身躯在空中掠出一道灿烂金光，飞向祭坛。

西蒙妮只好乖乖的留在原地，她看不懂远处正在发生着什么，只能听到一声声凶猛的呼喝，还有大光明神剑那仿佛劈开天地般的纵横威势。

回归者们很明显不是巴斯盖特的对手。

一名回归者被巴斯盖特一剑砍成两断，化成凄厉血雨。

另一名回归者被巴斯盖特一拳打飞，却向着西蒙妮这边飞来。

竟然正落在西蒙妮不远处。

完全是出于本能，回归者在看到西蒙妮后，突然暴吼一声，一爪抓向西蒙妮吓得大叫着躲过，那回归者竟然再度扑向西蒙妮，一只右手化成一节犀利的骨刃刺向西蒙妮的胸膛。

“啊！”西蒙妮发出大声的尖叫。可怜她本是桂冠圣女，本身有相当不错的魔法行为，但在西蒙妮的操纵下，根本发挥不出作用。

“混蛋！”天空中传来巴斯盖特充满威严的怒吼。

一只大手突然横亘在回归者递来的骨刃和西蒙妮的胸膛之间。

骨刃穿透手掌，扑，飞扬出一大片血花。

大手猛握成拳，竟然一把将那骨刃紧紧捏在拳中，再无法做丝毫寸进。

巴斯盖特的面容这时才缓缓显现，露出愤怒面容。

他那只被穿透了的左掌随手一用力，把那骨刃掰成了两断。

那回归者发出了痛苦的呼叫声，巴斯盖特手心中的骨刃已经划破了那回归者的咽喉，将那尖嘶直接扼杀。

“你受伤了！”西蒙妮叫了起来。她很清楚以征服者大人的实力，根本就不该有人能让他受伤。

他是为了救自己。

巴斯盖特看看自己被扎穿的左手，微微笑了一下：“不碍事，能麻烦你帮我包扎一下吗？”

西蒙妮脸一红，她一时找不到纱布，干脆一狠心，把自己的雪色祭祀裙撕下一大截，给巴斯盖特包在手上。

血，一滴一滴落在地面，有那么几滴，呈现出异样蓝色。

回归者事件，在神庙引起一片轩然大波。

许多人对此议论纷纷。

不过对西蒙妮来说，这到是件好事。

征服者大人对她的舍身相救，很多人看在眼里。

从那天开始，无论西蒙妮再做出怎样的傻事，都没有人敢讥笑她了。

也没人再敢暗算她。

尽管大部分圣女心中愤愤不平。

时间一晃又是大半年过去。

西蒙妮渡过了平静的大半年。

和以前一样，她依旧每天伺候她的花草，小动物，关爱着身边的一切，也无视着身边的一切。

所有的权力斗争，阴谋伎俩，都与她无关。

巴斯盖特则每过一段时间就会来看看她。

他大多时候来去匆匆，有时铠甲上全是鲜血，用他的话来说，就是又征服了一处叛民，刚刚赶回来。

不过不知道为什么，西蒙妮总感觉巴斯盖特有些忧心忡忡。

他似乎有什么心事。

今天巴斯盖特又过来找西蒙妮了。

陪着他散步在花园里，两个人一起随口说着闲话。

“西蒙妮。”巴斯盖特突然道：“我已经决定放弃征服者的称号了。”

“为什么？”西蒙妮很惊讶。

“这是神庙的意思。上次的回归者事件，给神庙带来了很大的恐慌。有人认为，在那扇门的背后，通往一个罪恶的世界。那里拥有强大的邪恶存在，我们必须小心应对。为了防止那边的恶魔冲过来伤害我们的世界，神庙决定建立守护者。”

“守护者？”

“是的。”巴斯盖特点头：“专门守护神庙的存在。成为守护者，就可以得到强大的魔法力量，你知道我虽然是一名武士，但我也从未放弃过对魔法的憧憬。不过长老会要求，守护者必须放弃世俗的力量，成为专门的为神庙献身的存在。也就是说，如果我想要成为守护者，我就必须放弃征服者的称号以及我所掌管的神庙部队。”

“你的意思是……神庙希望你成为守护者？”

巴斯盖特脸上露出无奈的苦笑：“确切地说，他们看中我的武力，却不看中我的想法。我曾经怀疑过神庙所做的一切，怀疑他们滥用了神赋予他们的权力，而这是神庙所无法接受的。”

“那么你可以拒绝，他们不能强迫你放下权力。”

“是的，但是我没有拒绝。”

“为什么？”西蒙妮不理解。

巴斯盖特深情地看着西蒙妮：“为了你。为了守护你，如果这个世上还有一个人值得让我守护，值得让我放弃一切去守护，那就是你。我需要更加强大的力量，来保证门的另一端不会再有恶魔冲过来伤害你。只有成为守护者，我才能做到这一点，而且也不用再离开你。”

“可是我……”这个说法吓得西蒙妮一缩脖子大叫起来：“可是我不是嘉拉迪亚！”

当这句话说出来时，她已经后悔不已。

然而巴斯盖特却无动于衷。

“我知道。”他说。

“你知道？”西蒙妮愕然看向巴斯盖特。

巴斯盖特很认真的点头：“我知道你不是嘉拉迪亚，但是你比她更善良，比她更完美，比她更温柔，这就够了。其实我很早就想问你，你到底是什么人？但是我怕吓坏了你，所以我一直在等你自己说出来。”

“我……”西蒙妮瞠目结舌不知道该怎么说。

巴斯盖特温柔地摸摸她的脸。

他笑说：“没关系，你现在可以不说，直到你认为你合适说的时候再说。但是，你总得告诉我你的名字吧？”

“我叫……西蒙妮。”西蒙妮颤颤惊惊地回答。

“西蒙妮……很好。”巴斯盖特轻轻在西蒙妮的额头上吻了一下，然后飘然远去。

—————————————

戒烟中，结果才一天，心理上到克制住了，生理上麻烦了，整个人昏昏欲睡，一点精神都没有，弄得更新也慢了。大家容我几天，我看看能挺过去不，挺不过去就只能放弃了。

第四部 帝国的逃犯（下） 第三十四章 圣

更新时间:2010-7-6 14:36:10 本章字数:6454

嘉拉迪亚的咆哮就象是冰雪吹过祭祀神殿，带来阵阵阴寒气息。

甚至连祭坛上的火焰也因此变得晃动闪耀，明灭不定。

就是这一刻，嘉拉迪亚才充分显示出她身为桂冠圣女的强大实力——顶级冰雪大法师的力量。

整个神殿在瞬间被一层薄薄冰雪覆盖住。

修伊和伊萨多的身上同时绽放出奇特的光芒。

在伊萨多的周围，冰雪迅速消融，即便是顶级的冰雪法力也影响不到这位圣域。而在修伊身周，无数冰雪更是直接融入他的身体中去，消失不见。

这一现象引起嘉拉迪亚的惊呼，她眼中现出不可思议的光芒：“这怎么可能？你怎么能够吸收我的力量？”

“那属于另一个问题，嘉拉迪亚大人，或许您应该尝试平息一下心中的愤怒，在把所有的疑问解开之前，正象您说的，我们有太多需要相互了解的东西。您刚才说西大陆的命运？那么您是……”

嘉拉迪亚傲然抬头：“我，就是西大陆神庙的桂冠圣女，嘉拉迪亚，伟大的守护者巴斯盖特愿意付出一切去守护的女人！”

巴斯盖特？

修伊愕然：“巴斯盖特？那个神庙守护者？毁灭了西大陆的深渊魔王？”

随着修伊的这句话出口，嘉拉迪亚脸上也现出不可思议的怔然：“你怎么知道？哦，我的天啊，你也是神庙传承的继承者？！”

这两句话一出，彼此间突然同时明白了许多。

嘉拉迪亚和修伊的眼神对望着。

终于，嘉拉迪亚的声音再度消失，代之而起的是伊莱克特拉那沉重的叹息：“看来我有必要先了解一下你的过去了，孩子。愿意跟我说说你的故事吗？请放心，做为回报，我也会把所有关于我的故事告诉你，此外还有关于西蒙妮和嘉拉迪亚的故事。”

修伊点点头。

他开始讲述关于自己的一切。

包括他以前生活在另一个星球，因为一次意外占据了现在的身体。这个最大的秘密，反正对方已经看出他的身体是两个灵魂融合的，他也没必要再做隐瞒。

他讲述炼狱岛上发生的一切，还有自己出岛后的所作所为及各种经历。

有幸旁听的伊萨多也为发生在修伊身上的诡谲故事所惊叹。

化身女性的伊莱克特拉更是啧啧赞叹：“你是个聪明的孩子，你的遭遇更是让你的才智发挥到了极限。我曾经以为我的故事已经够离奇了，但是现在看起来，你丝毫不差于我。”

“我对您的经历同样感到非常好奇。有一件事可以肯定，那就是无论我取得怎样的成就，都是建立在您的基础上取得的。而相比您的那些伟大发明，我的成就相差实在太远了。我实在很难想象，您是怎么做到那些伟大的发明的。我曾经不止一次的想，如果上天安排我一次遇到您的机会，那我一定要好好问问您，您到底是怎么做到的。那些神奇的炼金术几乎要让我为之疯狂。”

“呵呵，你太看得起我了，事实上，我并不是什么才智过人的炼金师，如果我说在资质上，我甚至比不上一个普通的炼金师，你会相信吗？”

“这怎么可能？”修伊大吃一惊。

“没什么不可能的。”伊莱克特拉缓缓回答：“我之所以能取得那样的成就，一个原因是我非常幸运的得到了西大陆的炼金传承，但是老实说，西大陆从来不以炼金术著称，他们在这方面的传承，其实也是非常有限。但是另一方面，它们的体系有别于现在的炼金术，使我开拓了视野，使我增加了对事物变化的认识。所以这些传承为我后来的发明的确打下了坚实的基础。但我之所以能做出那些伟大的发明，还有一个更重要的原因。”

“什么原因？”修伊好奇地问。

“灵魂法术。”伊莱克特拉回答：“既然你曾经在巨魔神遗留下来的法珠中见到过我，那么你就应该知道我是一个灵魂法师。”

“是的，但我想不通，那和炼金术有什么关系。”

伊莱克特拉呵呵笑了起来：“要解释这个问题，就得从我学习灵魂法术时无意中产生的一个念头说起。正是这个念头，使我成为了后来人们崇拜的伊莱克特拉，同样是这个念头，使我陷入了目前的处境中……”

——————————

巴斯盖特的表白，给西蒙妮的身心增添了一重巨大压力。

他或许能够看出这个身体里又多了一个灵魂的存在，但是他却永远不可能看出这个灵魂并不爱他，不可能看出这灵魂已经被另一个男人深深占据。

最让西蒙妮无奈的是，她却不能说出这个事实。

随着西蒙妮在神庙日子的增长，她已经不再是先前那个什么都不懂的小姑娘。

她渐渐开始明白了权力斗争在这里的可怕性，权力场就是个争斗场，越是高高在上的地方，陷害与争端就越是常见。

她曾经亲眼见到一位圣女因为犯了错而被祭祀们活活烧死，也曾经见到一些失势的人被自己的敌人残酷迫害。没有谁会去宽恕对手，在这里，仁慈是致命的弱点。

西蒙妮很有幸自己不必改变自己也可以安然生存在这样的环境下。

她就象是一只软弱的猫，生活在一群豺狼的盯视下。

豺狼们之所以不敢动她，是因为有一只猛虎把她划进了自己的保护范围。

所以西蒙妮也意识到，假如她现在告诉巴斯盖特，自己从来没有爱过他，那么后果很可能就是巴斯盖特一怒之下挥袖离开。

那她的好日子也就到头了。

她不得不沉默。

在那天对话的一个月后，巴斯盖特证实放弃了征服者的名号。

他进入了神庙为他准备的修炼之地，在那里，接受神庙长老们的特殊培养。

不得不说巴斯盖特就是一个天才，无论是魔法还是武技上的修炼，都是如此的出色。

进入修炼之地后，在神庙长老们的全力培养下，他的实力得到了进一步的飞速增长。

他在魔法上的造诣越来越深，尤其是在灵魂法术方面，进步更是突飞猛进。

事实上巴斯盖特只用了两年时间就完成了所有的魔法修炼，成为了顶级的大魔法师。并在一年后正式突破，成为双圣域的拥有者。

这在神庙历史上，是绝无仅有的唯一。

事实上也是整个风鸣大陆史上绝无仅有的。

这一天，神庙上下举行了一场别开生面的浩大仪式。

他们的守护者巴斯盖特，成为所有姑娘们心中永恒的骄傲。

他是如此强大，谦逊，懂礼，又英俊非凡，天才横溢，足以让太多人为他动情。

不过巴斯盖特的心中，却只有西蒙妮，只有嘉拉迪亚。

傍晚的时候，巴斯盖特终于摆脱了纠缠他的人。

他来到西蒙妮的身边：“愿意跟我出去走走吗？”

西蒙妮微微点了下头。

他们一路行走在花间小径上，站在米迦尔圣山之巅，遥看远方斜阳。

巴斯盖特突然说：“你知道我为什么要带你到这里来吗？”

西蒙妮一楞，怔怔看向巴斯盖特。

“因为今天的你，很美！”

脸上露出神秘的笑意，巴斯盖特从身上拿出一张画轴。

“这是我在五年前，清理一个叛乱之地的罪民时得到的，是一个炼金师做的，用了许多珍贵的炼金材料。我不知道它有什么作用，只知道在这上面附着一种奇特的法术，可以影印指定的影象。本来我想留下来继续研究它，看看它还有什么别的作用，不过现在没有必要了，因为我已经找到发挥可以它价值的地方了。”

说着，巴斯盖特将那画轴向着天上一抛，一轮夺目的光彩从画轴上放出，直射西蒙妮。

西蒙妮有些惊慌。

巴斯盖特迅速道：“站在那里别动。”

夕阳西下，落日余辉，映照在西蒙妮的身上，散发出丝丝圣洁气息。

光与影反映在画轴上，一副美丽的图画渐渐显现。

如梦似幻，引人暇思。

巴斯盖特大手一张，画轴落在手中。

他看着那画中的西蒙妮，赞叹说：“是的，就是这个样子，这才是我心中的最美嘉拉迪亚，圣洁，美丽，光彩动人。我愿付出一切努力，只为留下你最美的瞬间……”

把手中的画卷交到西蒙妮手上，他说：“这副夕阳圣女图，我把它送给你，它代表了我对你所有的心意。”

西蒙妮怔怔结果那图，耳边听到巴斯盖特轻柔的话语：

“西蒙妮。”

“恩？”

“愿意嫁给我吗？”

这个问题象一道霹雳击中西蒙妮，让她彻底呆滞。

———————————————

昨天中午12点开始戒烟，一开始还好些，没什么大问题。到了下午5点，人开始感觉昏昏欲睡。本来晚上计划再写一章的，结果怎么都写不出来。决定睡觉。

一觉睡下去，越睡越难过，全身都不得劲。就这样还一觉睡到早上5点，睡了12个小时，还是困得厉害。早上的稿子是昨天中午写的，今天压根就没写出来，也没能检查稿子，就这么传上去了。

然后就坐在电脑前，脑子里有故事，就是写不出来。

注意力无法集中，精神涣散，全身会时不时地发凉，四肢发软，完全说不出的奇怪感觉，非常难受。

就跟犯毒瘾似的。

脑子里有两个声音一直在响，一个是坚持下去，过几天就好了。一个是再继续坚持下去，这小说也就不用写了，断更都是好的，太监都有可能。

坚持到中午12点，整整24小时过去，终于做出决定，去买烟，宣布戒烟失败。

跑到小店门口，抽了一根。

靠，神清气爽，看世界都不一样。就好象斗气升级，突破成圣域了。原本眼中的天空是昏暗的，那一口烟下去，直接天亮了。

真不夸张啊！！！

我当时就晕了。

然后我彻底明白，这烟瘾算是深入骨髓了。

彻底放弃戒烟，回来码字，虽不是太多，也不是太好，但总算是状态开始恢复了。

今天这章，是我用五根烟换出来的，其实我并不满意，因为我只说出了我要说的故事，却没有表达出那种情感，但是没办法，我必须先完成今天应该完成的部分。我希望后面的内容我能写好。

总之，这24小时，如地狱般走过一个轮回，只能长叹一声了。

第四部 帝国的逃犯（下） 第三十五章 灭世之梦（上）

更新时间:2010-7-7 10:02:23 本章字数:8768

祭祀神殿上，那位大炼金师伊莱克特拉正在讲述自己的故事。

“那是我十八岁时发生的事了。那个时候我还是一个小小的灵魂法师，游走在那个战乱频繁的年代里。那时的我，由于天赋的限制，在这方面并没有太大的发展前途。这让我非常茫然。”

“我不知道自己该怎么办，该去往何方。曾经有段时间，我甚至有过要自杀的念头。我不知道这是不是长期接触灵魂法术的原因，但是我知道那的确让我的意志变得消沉。”

“那是一个炼金术盛行的年代，人们狂热的捕捉各种魔兽，用它们的材料来制作各种炼金道具。出于一时的兴趣，我也学习了一些有关于这方面的内容。我发现炼金术对兴趣的要求远远高于天赋，于是我决定正式学习让自己成为一名炼金师。为了解决原料困乏的问题，我不止一次和魔兽猎人们一起深入丛林，猎杀魔兽，获得材料。直到有一天，我们碰上了一只可怕的狂野战猿，那个大家伙有着强大的力量，一路追杀我们……”

“我们被那只战猿一路追杀到了神恩之地的最深处，我的伙伴们一个一个死去，最后正剩下了我。在最绝望的时刻，我发现了一个传送法阵。我不知道那东西通向那里，但是生死存亡的关键时刻，我已经无法再去考虑这一切。我一头钻了进去，于是，我来到了那个奇异的大陆……”

“后面的事你知道了。我发现了神庙，知道了那里发生的一切，知道了人类世界还有一个可怕的敌人在暗中窥伺。我选择了炼金之门，获得了那里的传承。但是我很失望的发现，西大陆的炼金术并没有我想象的那样伟大，它们并没有太多伟大的发明，仅仅是在理论基础上有着非常出色的研究。”

“这让我开始后悔，你知道人总是贪心的，我后悔自己为什么没有选择魔法之门。可惜我已经无法再做选择。就是在那个时候，我突发奇想。”

“我想……克里普韦尔长老留下的三道门，要求不可以是同一个人进入。但是我们都知道，任何规则都是有漏洞的。在克里普韦尔的设计里，判定三个人是否不是同一个人的最大依据，就是灵魂能量的变化。”

“也就是说，如果我能改变自己的灵魂能量，让克里普韦尔留下的设计认为我并不是伊莱克特拉，那么我就可以进入魔法之门，甚至再进入斗气之门。”

“于是我开始研究如何改变灵魂的方法。”

“必须庆幸，那是一个非常艰难的过程，发明一种法术需要长时间的摸索，并在不断的反复实验中进行实践，直到最后找到最合理的方法。好在改变他人灵魂或许是非常困难的一件事，但是改变自己的，却未必那样困难。在经过长时间的努力之后，我终于成功了。我自己发明了一个非常独特的法术，我叫它做……灵魂分裂。”

“是的，灵魂分裂，那是我的独特发明。这个法术并不具备任何攻击性，但是拥有一个可怕的特性，它能够占据他人的身体。尽管我很遗憾地发现，我的发明并不能改变灵魂的本质，不能让我进入西大陆的其他任何一个门，却让我看到了研究炼金术的一个新方向……”

“我用自己分裂的灵魂做助手，共同研究炼金术。”

说到这，伊莱克特拉微笑着看向修伊：“你……明白了。”

修伊已经听得目瞪口呆。

“您是说……”

“是的，分裂自己的灵魂，培养它们壮大，形成另一个自己，然后再分裂，再培养，循环往复，从不休止，伊莱克特拉不是一个人，而是一群人，每一个人都是伊莱克特拉，每一个人都拥有来自西大陆的炼金之术的文明传承，拥有最扎实的理论基础。我们共同研究，用同一种思想；共同合作，用同一种思维方式；共同创造共同发明，在同一片天空下；我们进行最有效的分工，你负责这部分，我负责那部分，进行最完美的合作，不用说一句话，我想什么，其他人会立刻知道。有人专门负责研究魔偶，有人专门负责研究药剂，有人专门负责研究道具，有人专门负责研究法阵。我们中任何一个人有了什么奇妙的想法，就会立刻把它记录在本子上，所以我们的笔记永远都是乱七八糟的，经常是各种内容混杂在一起，因为那不是一个人在记，而是很多人共同使用。但是我们不担心看不懂自己的记录，因为我们都是一个人，用同一种思维方式去考虑各种不同的问题。随着各种发现，我们对炼金术的理解不断增长，这种知识同样可以通过分裂和信息传递交给其他人，使无数个我永远处在最佳状态……到后来，我们只需要考虑资源问题，无尽的资源。我们搜集它，使用它，消耗它，实现它……”

修伊怔怔地看着伊莱克特拉，这听起来太疯狂了。

这就象是一个科学家为了节约研究时间，不停地复制自己，弄出成百上千个克隆人来进行共同研究。而且随着研究的深入，分裂出来的灵魂越来越知识渊博，最后是成百上千个爱因斯坦级的人物在进行高度有效的分工合作……

他们所看到的，所面对的，全部都是自己。老年的，少年的，漂亮的，丑陋的，伊莱克特拉就象是一个疯子，在发明了灵魂分裂这个法术后就拼命的分裂灵魂壮大自己的实验室。

“我们中甚至有一批人专门负责修炼法术，当修炼到一定程度时，会选择使用牺牲自己的方法，把所有的魔力交给其中的一个，从而让其中一个的力量大大提升……所以我很快就成为了圣域，并发明了无数还算不错的炼金术。我意识到我不需要再去依靠谁，我自己就已经足够完成一切。”

修伊惊呼：“哦，天啊，我曾经一直奇怪，或许您有足够的才智可以研究出那些炼金术，可是是什么让您还有能力将它们生产出来，那同样是非常消耗精力和时间的工作，可是现在我明白了。”

“是的，同样是我的分身负责生产方面的工作。我有太多太多分身，每一个都拥有我的智慧，我的知识，重要的是还拥有相同的理想，愿意为了共同的目标去奋斗。我不再在乎西大陆的什么传承，我只需要在乎我自己的研究。当然，考虑到魔界可能到来的威胁，同时也为了满足我的各种庞大实验的需要，我不得不尽力发展一些强大的战争工具，为我去争夺地盘，去抢夺资源……在资源的问题上，我其实是历史的罪人。我一个人发明了别人几百年没能发明出来的东西，同样也一个人就毁灭了这个世界大半的资源。”

“所以您没有学生，因为您不需要。只要你愿意，你可以让自己的灵魂不停地转移到年轻的躯体中去，通过这种方式来获得永生。”

“不。”伊莱克特拉的眼中闪过一丝悲悯：“灵魂，同样是有寿命的。这世上没有什么是真正的永恒，能量也是一样。它们一样会消散，会彻底消亡在世间。和人类的生命有所不同，灵魂能量的消散需要很长的时间。假如不考虑人体自身的寿命，它能够经历的时间大约是一千年。但前提是你不能分裂它。分裂……是一种对能量的消耗。就好象一块饼干，如果你把它掰成两半，就必定会有一些渣滓落下。”

“那么您分裂了多少个自己？”

伊莱克特拉耸耸肩，这个动作出现在一个绝美女子的身上显得有些滑稽：“老实说……我也记不清楚了。我只知道随着后来不停的分裂，我的灵魂能量越来越虚弱。尽管那个时候我已经身为圣域法师，但是我自身的灵魂能量已经经不起一次又一次的折腾了。好在那个时候我还没忘记压在我肩膀上的一个重任——拯救人类世界，对抗魔界入侵。我原本对成为救世主这样的人物毫无兴趣，只想从事炼金术研究。但是考虑到我对这个世界造成的破坏，我觉得我有必要做一些弥补措施。当然，从另一方面讲，我对深渊的资源同样很感兴趣。所以我做了一个重大决定……前往深渊。”

“在那里，我得到了许多新的资源，研究出了许多新的炼金术，包括巨魔神就是在那个时候完成的。你说的那个海因斯不是一直遗憾自己为什么无法完美的再现巨魔神吗？原因很简单，那个东西需要一些来自深渊的材料才能制作。”

“为了保证自己能够自由的出入深渊和人类世界，我抓来了一些强大的深渊生物为我看守时空之门。你说的魔龙丽塔，就是其中之一。至于那些散落各地的实验室……其实那只是我派出去的分身建立的，毕竟我不希望自己象蝗虫一样，每到一处，就刮净这个地区的每一点资源。所以我分散了自己，在各处建立实验室。”

“原来那些实验室不是同一个人建立的。”

“可以说是，也可以说不是，毕竟都是来自同一个灵魂，所以大体上的做事习惯不会有太多差别，差别仅仅在不同的成就上。不同的分身负责研究不同的方向，从而产生不同的成果。当然，为了不让别人知道这件事，我们从不同时现身。在绝大多数情况下，我们只让其中一个出现在大众的视野里。至于其他人，我们自有办法伪装自己，不让人发现。这样就没人知道我们的秘密了。”

“那么……你也只是其中一个分身？”

“是的，只是其中一个而已。”伊莱克特拉笑道。

“那么其他的……其他的你呢？”

伊莱克特拉叹了口气：“我们去了深渊之后，在那里遭遇了一些非常强大的敌人。我意识到我必须在深渊建立一个属于自己的阵地，用以对抗深渊。于是所有的我一起赶往深渊，在那里死亡军团展开了一场大战。那场大战让很多个我死去了，但总算站稳了阵脚。考虑到人类世界不能因此放弃，所以我决定派一个我回到人类世界，继续自己的发展。”

“可是您并没有再出现过。”

“是的，那个被派回去的我就是你现在看到的我。由于一个意外，我无法再分裂了，我被困在了这具身体里，甚至无法和其他的我进行联系，并在这里进行了长达三百年的沉眠。别再问我关于深渊里面发生了什么，因为那之后的事情，我也不知道了。”

“那么您是怎么被困在这里的呢？”

“啊，这个事情，同样说来话长了。或者该让嘉拉迪亚自己来向你解释。我想，你一定很有兴趣知道，曾经的神庙守护者巴斯盖特，到底是怎样堕落的。因为那和你今天的遭遇，同样有着非常重大的联系。”

“我今天的遭遇？”

“没错。”伊莱克特拉轻声说道：“在回答你这个问题之前，你要先回答我一个问题。告诉我，修伊格莱尔，你看到的那个梦，到底是什么？”

这一刻，她的声音陡然变幻，再度变成了由嘉拉迪亚本人主导的身躯。

————————————————

“你说什么？！”惊天吼声暴起自米迦尔圣山之巅。

“对不起，我不能嫁给你。”西蒙妮轻声回答。

巴斯盖特死死看着西蒙妮，他做梦也没有想到自己会得到那样一个答案。

在最初的震惊过后，西蒙妮已经镇定了许多。

她终于意识到自己之前犯了一个多么可笑的错误——她应该一早就让巴斯盖特明白自己根本不爱她。

正是她的拖延，犹豫导致了巴斯盖特的误会。

所以她不能再拖下去了。

她必须面对这个问题，她必须让巴斯盖特清醒过来。

或许在巴斯盖特看来，发现了西蒙妮最大的秘密的他，一直在保护着西蒙妮的他，身为万人景仰对象的他，没有任何可能会被西蒙妮拒绝。

他甚至没有想过西蒙妮会对他说出那个不字。

无论他怎样天才，怎样优秀，他终究年轻，终究有着一个年轻人特有的自负。

以至于他完全忽略了去了解西蒙妮的内心。

他不懂得如何去追求女孩，事实上他也从未追求过任何女性，一直以来都是那些美丽女性主动向他示爱。他空有强大的灵魂法术，可以影响人的神魂意志，却不能了解一个人的内心情感。

那是魔法也无法理解和掌握的东西。

而现在，这个答案给了巴斯盖特沉重一击。

这或许是他自出道以来最大的一次败仗。

“为什么？”他盯着西蒙妮死看。

“因为……我有我爱的人。即使我现在没法和他在一起，我也不希望背叛他。对不起，巴斯盖特大人，这些年来，一直都是你照顾着我，让我不受到那些人的欺凌，保护着我不受任何伤害。但我不能因此欺骗我的心……我从未爱上过您。”

西蒙妮向着巴斯盖特跪了下去。

她的表情很平静，在她说出这番话后，她就知道她即将遭遇的是怎样的可怕后果了。

巴斯盖特冷冷看着她，她甚至能感觉到那目光中夹杂的愤怒。

“嗷！！！”

巴斯盖特猛然向着天空大声嚎叫起来。

在他的身上，爆发出大量的斗气和魔法的光芒。

这两道力量的光柱就象是两条巨龙相互交超，直冲天际。

神庙的一头，无数人惊骇地看向天空，不明白发生了什么事。

巴斯盖特的声音隆隆：“嘉拉迪亚！你欺骗了我，也伤害了我。我对你的爱就象这天空的太阳，炽热无可阻挡，可是你的心却冷如冰霜！我错了，你从未改变，你也不是任何人！你依然是你！嘉拉迪亚，残酷，冰冷，无情，玩弄人心！如果你真的不爱我，你就该早些告诉我，而不是在这个时候用这种方式来嘲讽我！”

巴斯盖特的面目变得狰狞可怕起来：“我不相信你会爱上什么人！在这座神庙，除了我，你还能爱上谁？难道是那群老头子吗？不！你就是一个玩弄人心的魔鬼！”

“我错了，我曾经以为你是我唯一可以守护的对象，可是你根本不配！”

巴斯盖特大声狂叫起来。

魔法与斗气的双重力量在这刻交相辉映，映照出最灿烂的华光。

西蒙妮则颤抖着回答：“巴斯盖特大人，也许您同样从来就没有爱过我。也许你喜欢的一直都是嘉拉迪亚，只是你不知道而已。”

“胡说！”巴斯盖特狂叫起来。

他身上的力量交缠得更加紧密，已经分不清哪部分是斗气，哪部分是魔力。

神庙长老对这一幕看得目瞪口呆，喃喃道：“这是……这是魔力极度燃烧的表现。我的天啊，巴斯盖特他在发什么疯？他这样做是在自杀！”

没错。

巴斯盖特现在的确正处于非常危险的状态。

西蒙妮的拒绝让他处在一种极度暴怒之中，长久以来的顺风顺水，从来无人敢于忤逆他的意志，使他虽然有着善良的心，同样也使他无法承受被人无视的挫折，尤其是这无视他的人，还是他最爱的女人。

他因此暴怒，因此不惜一切，甚至不考虑自己在做什么。

他全力燃烧自己身体中的魔力，因为这些魔力是出于他对西蒙妮的爱而辛苦修炼而来，现在却成了他竹篮打水的标志。这让他感觉痛恨。他再不顾一切后果，疯狂催动全身的力量。

“啊！”

巴斯盖特仰天长哮。

天空中的能量光芒大作，那些魔力几乎被他在瞬间燃烧迨尽。

换成是普通人，仅仅是如此巨量的燃烧，足以让一个魔法师立刻死去。

但是巴斯盖特没有。

相反，他感觉到自己身体里新的力量正在生成。

那些魔力……它们似乎正在进行转化。

转化成斗气的部分，重新生成在体内。

“这是……”巴斯盖特眼前一片晕眩。

极度的刺激和巨大的消耗让他再承受不住这一切。

他晃了几晃，然后扑通一声昏倒在地。

西蒙妮怔怔地看着昏迷的巴斯盖特，不知如何是好。

大批的神庙中人跑来，他们看到这一切，谁也不知发生了什么事。

“巴斯盖特大人，他的灵魂能量消失了！”有人高叫。

天空中突然响起轰隆隆的雷声。

巨大的黑影遮蔽了整个米迦尔圣山的天空。

一声巨大的咆哮震惊世界：“是谁！打扰了我的沉眠，闯入了我的梦境！”

第四部 帝国的逃犯（下） 第三十六章 灭世之梦（下）

更新时间:2010-7-8 9:03:06 本章字数:8526

问及自己的那个梦，修伊心中微惊。

“你知道我做了一个梦？”

“一个和神有关的梦。”原本一直表情高傲的嘉拉迪亚，这刻也变得严肃起来。

“说到神，我很想知道第一次降临的时候出现的真神到底是什么？那是真正的冥神吗？你冒充他的名义建立天灾教会，对抗深渊入侵，为什么冥神不会惩罚你？”

“冥神……”嘉拉迪亚眼中的神采渐渐黯淡下去。她似乎是回忆起了曾经的往事，口气中带着无尽的唏嘘：“关于真神，我也不知道它到底是一个什么样的存在。它远远超出于我们的认知之外。到是伊莱克特拉对这位真神有些猜测，但那毕竟只是猜测。所以我们需要知道那个梦的内容，需要知道巴斯盖特到底梦到了什么，会变成那样。”

“你是说巴斯盖特也闯入了神的梦境里？”

嘉拉迪亚缓缓点头。

她樱唇轻吐，把西蒙妮穿越到她身上的故事一一讲述，听得修伊目瞪口呆。

“那么说，巴斯盖特在最后关头把的魔力与斗气融合了？”

“是的，西蒙妮的拒绝带给他极度的悲伤与愤怒，他以自我毁灭的方式发泄自己，结果却在无意中产生了更高的突破，完成从圣域力量到神域的转变。”嘉拉迪亚非常肯定地回答。

“神域？”修伊又是一惊，这么说自己现在拥有的力量，就属于超越圣域存在的神域力量了？

“是的。”嘉拉迪亚再次肯定地回答：“巴斯盖特是第一个拥有神域力量的人。否则你以为仅凭普通的圣域就可以掌管深渊生物，就可以荡平整个西大陆吗？他拥有的是神域，是不受规则限制的领域，在他的领域里，他就是神。他的领域可以无尽再生，不用担心消耗。他所制订的规则对他不具备约束力，他能够让领域控制下的一切，只为他服务！那就是神！”

说到这，嘉拉迪亚长长喘了一口气：“现在你可以告诉我那个梦的内容了吗？”

“当然。”

修伊这才把那个梦的内容一一说了出来。

当听到神要灭世的宣言时，包括嘉拉迪亚还有伊萨多，却都脸上变色。

嘉拉迪亚激动的身躯微微发抖：“果然是这样……果然是这样……”

————————————————

米迦尔圣山。

在那巨大的声音回荡过后，所有人都瞠目相对。

神庙的一位大长老突然高呼起来：“是神灵！神灵降世了！”

圣山之巅，一大群长老纷纷跪下。

原先躺在地上的巴斯盖特，却渐渐醒来。

他站起来，看向天空中那巨大的阴暗投影，眼神中带着崇拜的坚毅。

单膝向着天空跪下，他大声高叫：“伟大的神灵啊！您的子民向您发出最虔诚的呼唤！”

天空中传来轰隆隆的雷音：“那么……你……就是闯入我梦中的人了！”

“是，巴斯盖特听从您的指示！”

“那就去吧，去做执行我意志之人，去完成属于你的使命！”

天空中的巨响轰然闪过，黑影倏忽间消失。

巴斯盖特缓缓站了起来。

“原来……这才是我存在这里的意义吗？”

他的眼神中跳动出兴奋的神采。

看到巴斯盖特醒来，一位神庙大长老向巴斯盖特走去：“神庙的守护者，刚才到底发生了什么事？真神降临了，他指定了你去完成什么使命？”

“滚开！”巴斯盖特突然回声怒吼。

巨大的能量从他的口中咆哮而出，冲撞在那大长老的身上，将他轰的打飞出去。

“巴斯盖特！你怎么能这么做！”所有的神庙长老全部愤怒了。

身为神庙的守护者，竟然向神庙长老动手，这绝对是他们无法容忍的。

巴斯盖特眼中闪烁出巨大的能量光芒，无形的巨大力量从他的身体上散播开来，笼罩了整个山头。

巴斯盖特仰天高呼：“我代表了神的意志，是他使命的执行者！你们谁敢违抗？！”

没有人能够抗拒庞大力量的威压，一群顶级的魔法师就象是暴风雨中的蝼蚁，看着眼前的巴斯盖特尽情的释放自己全身的力量，他们几乎无法喘息，无法行动。

而巴斯盖特则自如的行走在地面上。

他仰天长啸：“这是属于神的力量！是神的恩典！就让光芒跟随我转动，让黑夜因为我永恒！让光成为我在黑暗中的影吧！”

伴随着他的话语落下，整个天空变得无比黑暗，惟有巴斯盖特自己，全身都闪烁着金色光芒，如一轮明日，地面上同样拉出一个光芒四射的影子，自动行走在他的脚下。

长老们看得目瞪口呆，有人低呼起来：“光与暗的转换，世界规则的改变，超脱规则的存在……我的天啊，那是神的力量！”

所有人都骇然看着巴斯盖特。

终于，有人高叫起来：“你已成神！”

这句话令所有人哑然。

巴斯盖特却冷酷说道：“我，不是黑暗中那唯一的光明，而只能是那带来黑暗的唯一一人！”

他的大手一扬，身边的光芒骤然消失，人们骇然看到，巴斯盖特的身上突然散发出大量的邪恶气息，带着无尽黑暗的力量，令人窒息。

他的双目变得血红，面目也开始狰狞，整个人的气势越发凌厉，却也越发的让人看不明白。

不过在他的胸膛，还有一点红色光芒在顽强而不屈的跳动着，就象黑夜里的明灯，提醒着所有人。

似乎连巴斯盖特自己都奇怪为什么身体里还有这一点红色光芒。

他低头微微沉思了一会，然后点头：“我明白了……那是……我对你的爱，西蒙妮。”

霍然抬首，猩红双目望向西蒙妮，西蒙妮吓的后退几步。

巴斯盖特眼中露出一线迷惘：“我该……拿你怎么办呢？”

“也许……该立刻杀了你。”手中的大光明神剑缓缓指向西蒙妮。

剑尖颤抖着，抖落出一片片涌动的黑暗之潮，如黑色烟雾般萦绕在西蒙妮的身周。

不过西蒙妮硬是挺起高贵的脖子，看向巴斯盖特：“如果你想杀我，那就杀吧。或者那正是我回到属于我的世界的唯一办法。”

巴斯盖特的身躯剧烈颤抖了几下。

“不！”他摇摇头。

他下不了手。

不过下一刻，他的面部的神情开始扭曲起来，象是心中在产生着巨大的冲击与矛盾。

眼中射出巨大的光芒，他的声音以诡异的形式飘荡在西蒙妮的耳边，只让她一个人听到：“世界即将变成一片废墟，这个世界所有的罪恶都将被清洗，都将不复存在。西蒙妮，我的爱，你或许是这世上最后的温柔与光明，我不希望光明的种子从此消失。世界即使毁灭，也会重新建立。秩序会重新得到恢复，生命也将重新得到繁衍。这是神决定的轮回，是无法更改的命运。但至少，我可以保留下你。”

“我愿意给你最后的机会，以我千年的等待，以证实我对你不变的爱。所以……请接受我最后的守护吧。”

说着，巴斯盖特缓缓扬起手中的大光明神剑，指向西蒙妮。

他猛然仰首高呼：“以神的名义，让时间在这一刻静止，制造出永恒的结界！以我的血肉为力量之源，制造出你安享的空间！以我对你的爱为牵引，让彼此永不分离！这是我对你无情的惩罚，也是我对你最后的守护！”

“不朽……之棺！”

随着这一声大呼，大光明神剑陡然掉转方向，刺入巴斯盖特的胸膛。

一大蓬鲜血飞洒空中。

黑色之血。

它们在空中集合，然后缓缓融入嘉拉迪亚的身体，变成无数晶莹的雪色亮点，然后凝聚成一个巨大的雪色冰棺。

西蒙妮惊骇的发现，自己的身体已经失去了控制，她的人竟然向着那空中悬浮的冰棺中飞去。

而随着这一剑的刺入，巴斯盖特他身体中那一点代表着对西蒙妮的红光消失不见，全身黑暗气息陡然暴涨，在他的头上，竟然生长出两根弯曲的犄角，四根巨大的獠牙也从口中伸出。整个人的骨节发出劈啪作响之声，竟然瞬间变得高大无比，背部生长出一连串的骨刺，在黑暗中闪动着冷冽的光芒。

“我的天啊！”神庙长老们惊呼出声：“巴斯盖特，你堕落了！”

“堕落？”巴斯盖特那可怕的脸上露出一点狰狞的笑：“说得没错。我刚刚才发现，原来堕落的感觉如此美好呢。”

他看了看插在他胸前的大光明神剑，轻声呢喃：“代表着光明力量的圣器，不适合我这种即将走入黑暗深渊的人使用。”

他仰首大叫：

“以神的名义，当黑暗来临的一刻，执掌黑暗的君主，将拥有可以毁灭一切存在的武器。黑暗吞噬光明，让毁灭代替生存，我，深渊未来的君主，真神唯一的使者，赐予你……大光明神剑，新的职责！新的能力！我让你无坚不摧！给予你邪恶之力！赐予你转换时空，颠倒光明与黑暗的时空法则！”

随着这话的落下，巴斯盖特将大光明神剑缓缓抽出，黑色的血液涂满全身，金色的光芒瞬间消失，代之而起的，是那充满狂暴邪恶之力的黑色长剑。

“从今天，这世上再没有大光明神剑，只有……黑暗之刃！”巴斯盖特举剑长哮。

西蒙妮惊骇地看着这一切，脑海中无数个念头闪过，她突然明白了，是什么，让自己来到了这个世界。

拥有了神域力量的巴斯盖特，创造了属于自己的独特神域——修改时间的法则力量。

他就是时间之神，可以创造不朽，可以转换时空。

然而他不是代表命运的神灵，就连他自己都不会知道，这一切的发生，竟然是源自他自己。

“不！巴斯盖特！你不能那样做！”西蒙妮高声叫起来：“把黑暗之刃给我！它可以让我回到我来的地方去！”

巴斯盖特冷冷看了西蒙妮一眼。

他的手指微动，西蒙妮彻底落入不朽之棺中，巴斯盖特随手抛出那张夕阳圣女图，飘荡在西蒙妮的身上。

然后棺盖自动生成，西蒙妮的身体在不朽之棺中渐渐停止动作，仿佛一具永恒的冰雕。

将不朽之棺往天边一指，巴斯盖特大喝：“去吧！在无尽的深渊中漂流吧！这是你触怒神的代价，也是我对你的放逐。在千年的等待之后，我会重新回来！到那时，我会给你最后的选择机会！”

不朽之棺划出一抹冰风，消失在漫漫天际。

所有的长老看着巴斯盖特。

在神域力量的作用下，他们能看，能听，能想，却惟独不能做任何动作。

巴斯盖特回首看向他们，脸上露出古怪的笑意。

他说：“我现在不杀你们，是因为神对这个大陆有属于自己的安排。所以，你们还可以再活一段时间。但是要不了多久，我将会带着我的军队，回到这个世界，彻底清洗这一切的罪恶。至于现在，我命令你们忘记所有你们今天看到的事情！你们的圣女因病去世，你们的守护者巴斯盖特，他前往了深渊，去挑战自我，去开创未来，去为人类探索新的方向！这，就是你们唯一需要知道的！”

他的大手一挥，大股的灵魂能量横扫四方，所有在场的人同时被这能量击中，同时昏迷在地。

巴斯盖特仰天长笑起来，身躯飞起，向着那深渊之门纵去。

身形一闪，他已经消失在那火焰巨门之后。

———————————————

神恩之地。

一群蛇鹿正在河边饮水。

它们一边饮水，一边不时的抬头四处张望，警惕着周边的一切。

一只暴甲犀晃动着肥壮的身体向它们走来。

这种大家伙平时性情温顺，可一旦发起狂来却是相当可怕。

蛇鹿们很是自觉的跑到河的另一端继续饮水，不敢与暴甲犀争地盘。

不过很快，暴甲犀也不得不迁移一下自己的位置。

因为有两只四翼暴牙兽正往这一片区域降落。

这些家伙虽然号称十一级魔兽中最烂的存在，可再烂也是十一级的高级魔兽，不是暴甲犀凭借自己的铁皮就能阻挡的。

两只四翼暴牙兽互相嬉闹着落在河边开始饮水。

但是它们很快就发现河的上游，有人在向这里走过来。

那是一个少年，年纪大约在十五六岁左右，脸上挂着阳光般的笑容，身上披着简单的虎皮。

来到距离四翼暴牙兽的不远处，少年向两只大家伙挥了挥手：“嘿，你们好啊！”

两只四翼暴牙兽看了那少年一眼，眼中的警惕神采极为浓重。

他们知道这个少年是谁，所以轻易也不愿去招惹。

不过少年好象不是这么想。

看到四翼暴牙兽不理他，他有些失望。

他耸耸肩：“别这样不理人好不好。最近都找不到什么好对手。再这样下去，我就只能去找火焰君王挑战了。那个大家伙太厉害，我现在还不是他的对手，只能先用你们尽量锻炼一下了。不如我们打一架怎么样？只是打一架而已，我保证我不用变身。”

两只四翼暴牙兽不理他。

现在可不是以前了，以前或许会有魔兽上这小子的当，现在可不会有了。

真难以想象，为什么同为魔兽，眼前的这个家伙却会这样卑鄙。他不仅可以让自己拥有人的体形，最重要的是他还拥有人类的无耻。

看到对方不理睬自己，少年叹了口气。

他转向河里，对着那河洒了泡尿。

这一次，两只四翼暴牙兽终于彻底愤怒了。

它们咆哮着向少年发起攻击。

“这才对嘛。”少年眼中露出愉快神色。

第四部 帝国的逃犯（下） 第三十七章 你是我的作品

更新时间:2010-7-9 9:14:22 本章字数:8578

在听过巴斯盖特堕落的故事之后，修伊也忍不住一阵唏嘘。

事件的离奇，已经远远超出了他的想象，黑武士的重伤，西蒙妮的灵魂消散，竟然与千年前西大陆的沉没有着重大联系，那么自己呢？

自己的存在这已经发生的和尚未发生的命运中，又处于什么样的地位？

他不知道？

他只能看着眼前的嘉拉迪亚。

嘉拉迪亚此时的表情非常冷静，显然她已经从先前的激动情怀中冷静下来。

修伊甚至不知道对方此刻到底是嘉拉迪亚的灵魂还是伊莱克特拉的灵魂在做主导。

“这么说来，这件事情的始末，其实最终是西蒙妮引发的，也只有您和西蒙妮看到了真相的所有过程。那么西蒙妮为什么现在不在你的身体里了？”

嘉拉迪亚回答：“巴斯盖特在完成了不朽之棺之后把我投入到海底中，使我陷入永久的长眠。尽管我因此失去了自由，却也逃避了大陆沉没带来的灾难。我在海底沉睡数百年，从来都没有人发现过我，直到有一天，不朽之棺突然自己上升，离开了水面……我也不知道那是什么样的力量造成的，或许是因为巴斯盖特被囚禁导致了他神域力量的衰弱，或许是因为海底出现了什么未知的神秘变动，又或者这就是命运的安排，总之，不朽之棺脱离了禁锢之地，就那样在海面上飘啊飘，一直飘到陆地上……”

嘉拉迪亚的眼中充满迷茫，她显然是在回忆曾经发生的过往。她的声音因此而显得悠远深邃，随着她的阐述，修伊的脑海中也现出一副副生灵活现的画面。

嘉拉迪亚回到人世，已经是七百年后。

东，南，北三座大陆，人类已经繁衍昌盛，正在重现昔日的辉煌。

人类就象是生命力顽强的杂草，无论走到什么地方，都能顽强的生存和发展下去。

他们在原始阶段，其实是世界文明的创造者，但随着文明的发展，又会成为世界文明的终结者。

他们就象是人类身体中的癌细胞，不能没有，不能扩散。

而嘉拉迪亚来到之时，人类社会已经开始进入辉煌期，魔法文明重现世界，且走得丝毫不必以前的那个世界慢。

他们在炼金术领域上甚至有更多的独到发明，对资源的破坏也更加严重。

当海浪将嘉拉迪亚送上海滩时，不朽之棺被一个偏远的小渔村的渔民发现。

人们惊讶地发现，在这具雪色透明的冰棺之中，躺着一个美丽的要让人窒息的女人。

她睡得如此安详，如此沉静，让人看上一眼就再无法转移自己的视线。

尽管身在棺中，她的面目却栩栩如生，让无数人为之如痴如醉。

愚昧的渔民们认为这是上天给他们的恩赐，将不朽之棺和嘉拉迪亚当成神物供奉起来。

随着时间的消逝，嘉拉迪亚的存在渐渐成为命运女神般的传说，信仰因此而渐渐成立。

瞧，有时候事情就是这么简单。

天灾教会的雏形，其实就是从这个小渔村发展起来的。

只不过那个时候的人们，还只是单纯的信仰，并没系统的教义，直到有一天，嘉拉迪亚醒来。

嘉拉迪亚自己也不知道自己是因为什么原因醒来的，一切都是如此自然，简单，事情的发生完全没有逻辑道理可言。

她就这样醒来，走出不朽之棺，然后看到无数人跪在她的身前向天顶礼膜拜。此时，不朽之棺在这一带已经经历数十年，它的信徒也已经自动发展到附近的各乡镇。

有数万信徒，每天将她当成会带来幸福的命运女神。

女神的苏醒，令所有人都感到振奋。

然而嘉拉迪亚并不知道自己沉睡了多久，这里对时间的概念也非常模糊，曾经的西大陆纪年在新的大陆派不上任何作用，嘉拉迪亚根本找不到衡量过去与现在，时间尺度的标尺，所以也无从知道自己所在的环境。

但是善良的西蒙妮却牢牢记住了巴斯盖特说过的一句话：他要灭世！

问题由此而产生，西蒙妮告诉她的信民们，邪恶即将到来，人类要早做准备。

这是一个非常可怕的预言，它在其春甚至遭到了无数信徒的反对。有人甚至因此认为西蒙妮是带来可怕命运的灾难女神，信仰因此而动摇。

而同时西蒙妮已经很无奈地发现，由于巴斯盖特的力量过于强大，所以她根本无法离开不朽之棺十米以外的范围。

她甚至不能长时间留在棺外，每过一段时间就要回到棺中沉睡。

这也就意味着西蒙妮在醒来的时候，根本不可能凭借自己的力量保护和照顾自己。

她需要信徒们的帮助，使自己能够继续生存下去。

但是信徒们对她的怀疑与憎恨，却让这个问题变得棘手起来。

好在在这个问题上，未能与西蒙妮完成融合的嘉拉迪亚是绝对的专家。身为神庙的桂冠圣女，她非常了解人性，非常了解他们想要什么，恐惧什么。

她教导西蒙妮，对于信民的引导，应该采取威胁与利诱的双重手段。抛出末日将至的话语，只会吓怀那些可怜的老百姓，但是如果在这个问题上加一个后缀：只要虔诚，就可以得到救赎，那问题很快就可以解决。

于是，在嘉拉迪亚的帮助下，西蒙妮渐渐明白了自己该怎么做。她按照嘉拉迪亚的所言，开始建立教义，宣扬对末日的抵抗。那个时候的西蒙妮和嘉拉迪亚，其实丝毫没有对抗天灾的计划。

她们只是想在已经造成的错误上进行弥补，确保自己不会因此受到伤害。

但是很快，一起突如其来的事件将末日教会推上了风口浪尖的地位——一道时空之门，突然出现在渔村一带。

时空之门出现的同时，也带来了少量的深渊恶魔。

这些可怕的家伙冲进渔村，见人就杀，嗜血成性。

嘉拉迪亚就是在这种情况下被迫出手。她自身就是七级的冰雪大法师，不朽之棺形成的永恒结界，使她只要身处在这个结界中就不用担心受到任何人的攻击，因为没有人可以伤害结界里的她。

她很轻松的就把所有的深渊恶魔干掉。

事件因此而出现了质的变化，越来越多的人们开始相信末日将临论，末日教派在一片对命运女神的盛誉中滚雪球般的壮大。而西蒙妮的长期入睡，偶尔复苏，却完整的保持了神的神秘性。嘉拉迪亚专业的神棍知识更是完美的做到了这一点，利用信徒的狂热，一边发展教会，一边将不朽之棺的存在指示为秘密，只允许少量高级信徒知道存在。

作为西大陆的桂冠圣女，嘉拉迪亚虽然不如大长老克里普韦尔那样学识渊博，但同样具有丰富的魔法知识。她赐给一些高级信徒魔法知识，让他们成为自己最忠实的守护者。

嘉拉迪亚则得以在不朽之棺中安然沉睡，等待着自由机会的到来。

时间，就这样一年年过去。

末日教派经历了迅速的崛起，打压，战争，衰落和再度崛起等等一系列所有教会存在的必然经历。而嘉拉迪亚也在这长期的发展与斗争中，渐渐了解了世界的变化。

她终于知道，自己所处的地方已经不再是西大陆。

那所谓的末日，其实早已经到来过。

当然，嘉拉迪亚并不会说出这个事实。既然末日教派已经以此为依据成立，那么就再不可能轻易更改教义。

幸运的是，时空之门再一次出现了。

那些深渊的恶魔带给人恐慌的同时，也带给了末日教派发展的良机。

嘉拉迪亚暗示西蒙妮果断出手，消灭恶魔，散播末日理论，末日教派趁势而起，全面扩张。

嘉拉迪亚甚至还很聪明地想到了利用夕阳圣女图的手段来传播自己的威名。吟游诗人亚历克·多尔特里其实就是末日教派的一员，他就是在嘉拉迪亚的授意下画出了山寨版的夕阳圣女图，宣扬圣女救世的理论。这是嘉拉迪亚在为自己将来自由做准备，老实说，这个女人的确有着相当的野心。而西蒙妮则无奈成为她的工具，因为她也再不象以前那样天真，知道在宗教与权力的道路上，不进则退。一旦被人们发现圣女的秘密，那么等待她们的可能会是非常可怕的后果。

“谁能想到，就是这第二次出手，却造成了现在的意外……”嘉拉迪亚无奈叹息。

修伊很敏感地意识到，这恐怕就和伊莱克特拉有关了。

从时间上分析，第二次小规模的深渊入侵，其实是发生在伊莱克特拉成名以后。也就是说，那个时候，伊莱克特拉已经在深渊指挥着他的魔偶军团和死亡军团进行生死大战了。

“那一次的时空之门，只怕不是世界之力推动下的自然结果吧？”修伊很小心的措词询问。

嘉拉迪亚给了他一个赞赏的眼神，下一刻，从语气上就可以听出是伊莱克特拉的灵魂在主导对话了：“没错，那不是自然结果，而是我在死亡军团的攻击下处于艰难的地步，意识到我必须回到人类世界，将这里发展成为我军团供给的后勤基地的时刻。我被其他的我派遣回到风鸣大陆，那个时候战事激烈，我们已经没有时间通过炼狱岛的那个传送门回来，所以只能利用炼金术手段，直接制造一个人为的时空之门。你是传送法阵的发明者，你知道那和传送法阵在理论上是相同的，差别只在于力量。”

“是的我知道，所以这一次的时空只们开启，不是小规模的深渊恶魔入侵，而是相当规模的恶魔追杀回归的伊莱克特拉大人？”

“说得没错……我就是在那种情况下和嘉拉迪亚相遇了。知道我第一眼看到嘉拉迪亚时心中是如何的震惊吗？要知道我是一个灵魂法师，再没有人能比灵魂法师更了解灵魂的秘密。我几乎是一眼就看出了她的身体中有两个完全不同的灵魂。同时我还是个圣域，我对一切领域的存在都有着强大的感应，我发现了不朽之棺上有着强大的领域气息。那气息我从未见过……”

“于是……”

“于是我犯了一个大错误。在我们联手消灭了那些追杀而来的深渊恶魔后，我和西蒙妮做了一次短暂的谈话。你知道炼金师最大的毛病是什么吗？是好奇心。好奇心是我们对未知世界探索的源动力，是我们成就一切的基础。我对嘉拉迪亚的存在无法理解，我渴望去理解。而西蒙妮做梦都想脱离这个身体，回到她心爱的男人身边……于是我们达成了一笔交易。”

“一笔交易？”

“是的。”伊莱克特拉那美女的脸庞表现出老人的神情：“我帮她转移她的灵魂，给她一个自由的身躯，但是她必须把现在的这个身体让给我用用，好让我研究了解。”

“您真是个疯子！”修伊听得瞠目结舌：“您竟然想成为一个女人？”

“巨大的牺牲换来巨大的成就，修伊格莱尔，难道你还不明白这个道理吗？为了炼金术而献身那不正是我一直在做的吗？我可以再造无数个自己，那又为什么不可能去尝试着了解做一个女人的感受？”伊莱克特拉对此到是毫不在意：“事实上我从未后悔过归自己的决定，但是我没有想到这样的行为却带来了严重的后果……我再也无法离开了。”

“为什么？”

“因为嘉拉迪亚。在我和西蒙妮谈判的时候，嘉拉迪亚并不存在。尽管西蒙妮并没能融合嘉拉迪亚的灵魂，但是她还是占据了主导地位。嘉拉迪亚从来没机会能控制自己的身体，她只能做这个世界的旁观者，从来也做不了参与者。她所做的所有一切，都只能通过西蒙妮来完成。如果西蒙妮不同意，她就什么办法都没有。西蒙妮是个单纯的女孩，她并没有想到在这笔交易里，嘉拉迪亚的感受，而对嘉拉迪亚来说，这是她抢回自己身体的最好机会，于是她蛰伏，她等待……于是我的麻烦出现了。”

伊莱克特拉叹了口气：“按照协议，我要先把西蒙妮的灵魂转移出来。这对我来说并不算太困难。然后我会把自己的灵魂进入嘉拉迪亚的身体，在那里进行分裂，然后再送还一半回到我自己的身体。分裂灵魂是一个相当复杂和危险的过程，我必须非常小心才能完成。以前我都是找来一些灵魂消散的即将死去的人来进行这项工作，它们的灵魂能量并不强，所以我从来也没有遇到过反抗。可是这一次不同。进入拥有两个灵魂的身体是我有生以来的第一次，我没有想到嘉拉迪亚的灵魂竟然会在我最脆弱的时候突然发起了反击……”

修伊已经完全了解了接下来会发生什么样的事。

他说：“我猜……你们两个的灵魂在嘉拉迪亚的身体里大战了一场。尽管您是圣域，但在灵魂方面却发挥不出圣域的力量。而分裂灵魂更是让你变得虚弱。所以你没能赢。”

“是的，事实上我分裂出来的半个灵魂都让她消灭了……这个恶毒的女人。”伊莱克特拉无奈的叹息着：“好在我终于还是撑了下来。就这样，我的本体死亡了，而我，则只能活在这嘉拉迪亚的身躯里。那原本是我所追求的，但正如我们所知的，这具身体成了一个陷阱，我只能进却不能出了。我无法掌控嘉拉迪亚的灵魂，也就无法再度分裂。”

“而且由于不朽之棺的原因，这具身体也无法得到自由。于是嘉拉迪亚成了不朽之棺的囚徒，而您，伟大的伊莱克特拉，则成了这具身体的囚徒？”修伊不得不赞叹世事的离奇发展竟然会如此的匪夷所思。

“的确如此。”

终于明白了，不过还有些问题修伊需要了解：“那么西蒙妮呢？她的灵魂去哪里了？”

“夕阳圣女图，我把她的灵魂安置在了夕阳圣女图里。那幅巴斯盖特为西蒙妮画的夕阳圣女图，是一个非常有趣的炼金术作品。巴斯盖特对炼金术的了解有限，他并不知道那其实是一个灵魂容器。和一般的灵魂容器不同的是，你必须先把这个灵魂的样子照下来，然后才能安置它的灵魂。我猜发明这幅图的人和我一样，同样是在研究灵魂转移的秘密，但他的技术显然还不够，不能进行直接的转移，只能进行暂时的储存。”

“暂时的储存？”

“是的。”伊莱克特拉很肯定的点头：“西蒙妮的灵魂不能在那副图里逗留太久，具体多长时间我也说不清楚。但是为了曾经的承诺，我不想害死这可怜的小姑娘，所以把图放在了一个拥有强大魔力的地方。那里可以保证夕阳圣女图始终发挥效果，让西蒙妮的灵魂不至于因为无所依托而消散。”

“放在哪了？”修伊急问。

伊莱克特拉两手一摊：“很遗憾，我不记得了。”

“你说什么？”修伊大吃一惊。

“这是真的，修伊格莱尔。我不记得了。也许你不相信，但事实上现在的我，只是对过去的事件有所记忆的普通老头子的灵魂而已。我的炼金术知识，我的一些后续的行为，我统统不记得了。”

“为什么？”修伊大叫起来。

“这和你有关，修伊。”伊莱克特拉缓缓道：“在发现自己成为了一具身体的囚犯之后，为了摆脱这一切。我做了一次非常冒险的尝试。”

“我去了炼金之塔。用梦幻水晶和纯能量体制造了一个庞大的天文星图。我把我大部分的知识与记忆留在了那里，构建了一个完整的纯能量体的世界。因为我需要用这些小东西来帮我做一件事。”

修伊的声音略略颤抖起来：“什么事？”

他隐然有种非常不好的感觉。

他看着修伊，一字一顿地说：“以整个宇宙为基础，搜寻一切可能存在的灵魂，尝试着进行一次完美的双灵魂融合。”

这句话让修伊如坠冰窟。

伊莱克特拉的声音则带着无限同情：“是的，修伊。你明白了对吗？那个人就是你。你的存在……是我的作品，为了我脱离这囚笼而发明的作品。我等待你的到来，已经太久太久了。”

第四部 帝国的逃犯（下） 第三十八章 分离

更新时间:2010-7-10 8:08:47 本章字数:6452

修伊终于明白了。

他明白了为什么那颗化成地球形状的纯能量体会脱离梦幻水晶跟随自己，因为宫浩灵魂的到来，必定和这颗纯能量体有着千丝万缕的联系。它认识自己，所以它接受自己。

他也终于明白了为什么伊萨多一再向自己承诺天灾教会不会对自己造成任何伤害，因为伊莱克特拉一定拥有某种可以感应到纯能量体变化的方法，在自己得到纯能量体后，伊萨多一定是有所发现。

他或许无法确定，但他需要修伊过来。

对他们来说，这才是最重要的交易。

他也终于明白了为什么天灾教会要到处寻找夕阳圣女图，说那是对抗天灾的重要关键。因为那里面装着西蒙妮的灵魂——她是巴斯盖特的最爱。

她还明白了为什么自己看到嘉拉迪亚的时候会觉得眼熟，因为他曾经在斯巴克监狱见到过那样一幅夕阳圣女图。

明白了为什么他会对那不朽之棺有所感觉，因为那本就是用神域的力量打造成的。

一切的一切总有原因，到底是因推动了果，还是果带动了因，修伊不知道，但是这一刻他心中怒气勃发，很有种想给伊莱克特拉迎面一拳的冲动。

如果不是看在他现在是个女人的份上的话。

“那么说你很早就安排好了一切？既然这样，为什么你早点不出现？还有，我的存在对你又有什么意义？”

伊莱克特拉那妩媚的脸上露出一丝苦笑：“你以为我不想早点出现吗？问题是我没有办法。要知道这具身体绝大部分时间都处于沉睡之中。每年只能醒过来三次，每次醒来的时间也不超过三天。也就是说，一年中我只有9天是可以清醒的，而且我还不可以离开这棺木十米以外的范围。不管我要去哪，我都得带着它一起。”

说到这，伊莱克特拉叹气：“修伊，我知道你生气。但是你生气的原因未必是因为你自以为的原因。”

“你知道我以为的是什么原因？”

“我比你想象得更加了解你，尽管在那之前我从未见过你，但是请记住我是一个已经活了三百多年的老头，而且有着成百上千个身体在与我分享人类世界的经验。我或许是一个为了炼金术而疯狂的可怕疯子，但那绝不代表我不通人情。修伊格莱尔，你生气是因为你认为我操纵了你的命运。象你这样的年轻人，年轻，气盛，小有成就，所以讨厌自己的命运被人操纵。当你自以为心中最大的秘密到头来却是他人手中的作品时，你愤怒，你痛恨，所以你生气。但是你却找不到生气的理由，对吗？”

修伊一呆。

是这样吗？他不知道。

但是隐然间，他能感到伊莱克特拉说得非常正确。

的确，伊莱克特拉并没有害他。

他不过是在自己的炼金塔中搞了一些小小的花样，促成了一个原本来自地球的灵魂和一个风鸣大陆的灵魂的融合。

自己何必非要愤怒？

完全是因为对自己的命运无力掌控时的愤怒罢了。

不过那又怎么样？一切都已经过去了。

这个老头或许可以控制自己来到这个世界的因，却不可能控制果。

他心中很快释然，然后望着伊莱克特拉：“你说的对，我没有必要为此生气。那么你能告诉我为什么你要这样做？”

“为了让我自由。”伊莱克特拉迅速回答：“我现在的身体无法前往深渊，无法联系其他的我，但是我必须找到一个能把我的灵魂从这个身体中移出来的人。

“别的灵魂法师不可以吗？”

“他们无法掌握灵魂分裂的能力，分裂灵魂你以为是那么简单的事吗？那并不容易。它需要一个融合的双灵魂为基础。只有在这种情况下，才能拥有分裂的能力。所以，要学会分裂，必须先有融合。”

“那么你……”

伊莱克特拉的眼中露出诡秘笑容：“还记得克里普韦尔吗？西大陆炼金之门里面的那个灵魂。我吸收了他，然后才创造的这个法术。”

“见鬼！你是个彻头彻尾的疯子！”修伊大叫起来。

不过想想不对，他指着伊莱克特拉问：“那么克里普韦尔又是怎么分裂的？”

“他的分裂和我们不同，因为他自始至终没有让自己的灵魂去主导一具身体，而整个西大陆则是他灵魂力量的供应之源，所以他不用融合也可以做到分裂。但如果要想成为自由的主导躯体的灵魂，就必须经历先融合，后分裂的过程。当然，如果你能发明出更好的办法，也许可以突破这个限制，但至少我没有做到。我发明的方法，就必须是这样。”

“所以你就想到了人工制造一个融合的双灵魂，然后学会你的灵魂分裂法术，就可以把你从这个身体里解救出来了？”修伊算是明白伊莱克特拉怎么想的了。

“设想是如此，但是人工融合双灵魂远比你想象的困难得多。因为在融合灵魂的过程中，有一个重大问题必须解决，那就是自愿问题。要知道灵魂的被融合其实就是一种自我消亡的过程，等同于自杀，所以正常情况下不会有哪个灵魂愿意与其他灵魂融合。比如西蒙妮和嘉拉迪亚，她们就互相不愿意，所以根本难以融合，而成为两个独立的个体。当我进入嘉拉迪亚的身体时，甚至遭遇了激烈的反抗……而我和克里普韦尔就不同了。那个家伙在我得到炼金之门的传承后就已经失去了存在的意义，我则是自愿牺牲部分意志，以换取灵魂分裂的能力。所以我们完美的融合了。但是要再找一对愿意牺牲自己并且灵魂性质相仿有足够的灵魂契合度的两个灵魂，那是非常困难的。而以我一年中只有九天的苏醒时间来完成这项工作，这几乎就是不可能的事。”

“所以你就通过梦幻水晶来完成自己的工作。”

“的确如此，但即便是这样，我也没想到它竟然会用了三百年的时间才做到。我想，这就是智慧的差距吧。梦幻水晶和纯能量体毕竟不是人类。它们寻找可以融合灵魂的方式更加呆板，不过好在它们终于找到了。”

“也有可能它们在那之前也完成过一些灵魂融合的工作，但是那些融合灵魂的人却没有机会见到你。”

“完全有这个可能，这是最令人遗憾的地方。在我进入深渊之前，我曾经和圣灵教会有过激烈的冲突，末日教派同样不容于圣灵教会。而我当时可以说已经失去了所有的力量，暂时无法和他们抗衡。所以我只能带着少量忠心于我们的人离开北大陆，前往遥远的南大陆，并在这里重建天灾教会。但是对我来说，我从未放弃过寻找完美融合的双灵魂者的工作。直到今天，我们等到了你的到来……”

修伊长长地吐出了一口气。

对话到现在，他已经明白了事情的所有始末。

尽管他很不爽自己的存在竟然是因为这个疯狂的大炼金师为了摆脱囚笼而制造出来的，不过他还是接受了。当初那个在船上无依无靠的修伊格莱尔，或许因为被姑妈卖掉失去亲人而迷茫无比，因此失去了生存的信心。而自己已经死去，灵魂能量在宇宙中漂浮，却渴望着得到一具身体复生，结果被纯能量体搜索到，然后硬塞进了修伊格莱尔的身体中。对修伊格莱尔来说，那或许是他梦寐以求的机会，他毫不犹豫的选择了接受。

幸运的是他们的灵魂契合度看起来也足够高。

所以两个灵魂融合了，形成了完整的统一，他同时拥有了双份的记忆，并迅速成长着。

而伊莱克特拉手下的天灾教会，则一直在等待，在寻找。这就怪不得伊萨多会知道这一切秘密。

没有一个知情者，的确很难执行伊莱克特拉的任务。

数百年来，天灾教会肩负着特殊的使命，一方面他们要积极发展力量，对抗未来可能再次到来的天灾。另一方面，他们要想法释放伊莱克特拉，使他成为真正的可以领导天灾教会走向强盛的领袖。

难怪伊萨多如此崇拜，伊莱克特拉虽然不是真正的神，可一旦他被释放出来，他所拥有的能量，却毫无疑问是无比强大的。

尤其是在他得回自己的记忆之后。

“这么说为了救西蒙妮我别无选择了？”

“的确如此。”伊莱克特拉微笑道：“命运的安排有时很有趣对吗？如果你想知道西蒙妮的灵魂在哪里，你就必须把我救出来，然后我才能去回复我曾经的记忆，并帮助你找到西蒙妮的灵魂。”

“这听起来更象是一个威胁，你让我有一种感觉，也许你并没有把这份记忆放在炼金之塔，只不过它是你用来让自己获得自由的重要砝码。”修伊冷冷道。

伊莱克特拉无奈苦笑：“别把我想得那么遭，孩子。遗留记忆创造一个虚拟世界并不是你想象的那样简单，很多时候我无法选择。我只能控制自己保留最重要的那一部分，有些部分就无法控制。有关于西蒙妮灵魂下落的记忆的确就在炼金之塔，只要你救出我，我可以立刻去取回我的记忆，然后带你找到西蒙妮的灵魂。”

“那么我该怎么做？”

“首先，我会教你灵魂分裂的方法。很简单，你一学就会了。然后你再把我的灵魂移到一个没有灵魂的躯体上，我就可以真正自由了。”

修伊正要说话，眼前的嘉拉迪亚突然脸色变幻，又重新生成冷若冰霜的态度：“不过那需要我的配合才行，修伊格莱尔。”

“嘉拉迪亚？”修伊一楞：“你又出来干什么？”

嘉拉迪亚冷笑：“你们刚才商量的事我全都听见了。伊莱克特拉那个混蛋只想着怎么把自己的灵魂从我的身体里弄出去，可他好象忘记了，我也需要自由！”

她回身一指身后的不朽之棺：“修伊格莱尔，我要你帮我毁掉不朽之棺，让我得以真正的自由！”

“你在开玩笑吗？我做不到的。”

“不！你可以！你是唯一能做到的！”嘉拉迪亚大叫起来：“你闯入了神的梦境，这说明你也拥有了神域的力量。千百年来除了巴斯盖特，你是唯一一个闯入神之梦境的人！巴斯盖特运用神域的力量打造了永恒的不朽之棺，唯一能破坏它的也只有神域力量！”

“我可不想破坏它，我需要它来安放西蒙妮的身体。而且我也不认为我的力量能强过巴斯盖特。他可是双圣域合体后拥有的神域，而我的力量远远没有达到满值，差得太远了。”

“不，你能做到。巴斯盖特的力量虽然强大，但是他毕竟不在这！他不可能提供给不朽之棺更多的力量。你只要多试几次，就能打碎那不朽之棺！至于说西蒙妮嘛……”

嘉拉迪亚脸上突然露出好笑的表情：“其实西蒙妮并不需要不朽之棺来保存身体。别忘了，西蒙妮的身体之所以无法长期存在，完全是因为没有灵魂的支撑，但是现在，我们不是正好多了一个灵魂无处可去，还在想着办法要弄具躯体吗？”

修伊和伊萨多同时惊骇抬头，望向嘉拉迪亚。

“你是说……”修伊简直不敢相信嘉拉迪亚的提议。

嘉拉迪亚很无所谓地耸肩：“反正这个老头子已经在女人的身体里活了三百年，就让他暂时在另一个女人的身体里再活一段时间又有什么不好？伊莱克特拉获得了自由，西蒙妮的身体得到了保护，等他帮你们找回西蒙妮的灵魂，再换回来不就行了？”

修伊和伊萨多面面相觑。

不过细细想来，这也的确是个行之有效的主意。

修伊低头想了一会，喃喃道：“我敢用我的小命来打赌，如果让博兰知道他最爱的女人身体里面钻进了一个活了三百年的老头子的灵魂，他一定会发疯的。”

嘉拉迪亚仰着头哈哈狂笑起来：“希望他不会在看到西蒙妮出来的时候高兴的冲上去吻她！哈哈哈哈！”

望着狂笑中的嘉拉迪亚，修伊仿佛能感觉到在这个身体中，伊莱克特拉那无奈的叹息。

事情的发展……简直是太诡异了。

第四部 帝国的逃犯（下） 第三十九章 吞噬法则

更新时间:2010-7-11 8:52:22 本章字数:7074

当修伊和伊萨多从祭祀神殿中出来的时候，天已经黑了。

这段时间克里斯平博兰急得几乎要疯掉。

他心爱的女人正在距离真正的死亡越来越近，每一秒钟都让他备受煎熬。

以至于看到修伊出来的那一刻，他完全是疯狂的冲了过去，抱住修伊喊：“怎么样了？能够拿到不朽之棺吗？”

听他的口气，假如神灵不同意，他会毫不犹豫的杀进神殿，即便是向神灵挑战，他也在所不惜。

“情况比我们想象得复杂。”修伊苦笑：“跟我来吧，有些事情我必须告诉你。”

包括巴克勒，克丽丝汀等人在内，在听到有关于西蒙妮穿越到一千年前的西大陆的故事后，全部当场傻掉。

“这听起来实在太不可思议了。”巴克勒直着嗓子说。

“真美！”克丽丝汀则双手捧心，一脸的迷恋怀念。对她这样的女人来说，爱情故事永远是最动人的。不管巴斯盖特变成了怎样可怕的魔头，至少在他痴情西蒙妮的一刻，他是个迷人的男人。

至于克里斯平博兰，他咬着牙说：“西蒙妮是我的女人！谁都别想抢走。”

对于伊莱克特拉要暂居西蒙妮的身体，博兰很是认真的想了一会，然后说：“他必须保证他会老实地对待西蒙妮的身体，不做任何非分举动。”

这个回答让所有人都大笑起来。

修伊不得不安慰博兰：“请相信我，我的朋友，伊莱克特拉是一个眼里只有炼金术的疯子。对他来说，再没有比炼金术更迷人的存在。”

事情就这么定了下来。

正如伊莱克特拉所言，学习伊莱克特拉的灵魂分裂并不那么困难，问题的关键在于要有一个完美融合的双灵魂做基础。之所以有这样的要求，是因为假设说普通的灵魂能量是100，那么分裂就会变成两个50，这样的能量是不足以支撑身体运转的需要的。经过融合的灵魂，灵魂能量相当于增加一倍，即使分裂后依然能满足一个身体正常的需要。而分裂之后在一段时间内，两个独立的灵魂会逐渐恢复壮大，重新恢复到原先的能量，并进行再度的分裂。这就象是上限值和消耗值的问题，只有经过融合的灵魂，才拥有比普通灵魂高一层次的上限，从而满足灵魂分裂的需要。也只有掌握了这种能力，修伊才能自由的转换伊莱克特拉的灵魂进入西蒙妮的身体。

经过两天的学习后，修伊基本已经掌握了这种法术的所有技巧。

不过在转移伊莱克特拉的灵魂之前，他还必须做一件事毁掉不朽之棺，释放被囚禁的嘉拉迪亚。

祭祀神殿的祭坛前，圣火依然熊熊燃烧。

冰雪般洁白的不朽之棺悬浮在祭坛上空，散发着圣洁的气息。

很难想象带着如此圣洁气息的冰棺，竟然是一个毁灭世界的魔王打造出来的，望着那带着神秘力量的不朽之棺，修伊心中再度生起奇特的亲切感。

那是身体中的力量在与不朽之棺产生共鸣后的结果。

就象是冥冥中对修伊的呼唤。

修伊的心神微动，手中的黑暗之刃发出了激烈的颤鸣。

“看来你也感觉到了是吗？那不朽之棺中拥有你曾经主人的力量与鲜血，还有他曾经深藏的爱。”修伊微笑着对黑暗之刃说。

他轻抚剑身，黑暗之刃的剧颤平缓了许多。

安抚了黑暗之刃，修伊的脸色变得庄严肃穆。

他知道，某种程度而言，这是他第一次正式的与巴斯盖特进行对抗。

假如自己连巴斯盖特遗留下来的不朽之棺都无法摧毁，那么未来的日子，他可能永远也别想超越巴斯盖特。

缓缓扬起黑暗之刃，对准那浮空的冰棺，他突然说：

“伊莱克特拉，你说，神，到底是一个怎样的存在？”

伊莱克特拉微微一楞：“那是我一直在思考的问题，但到现在还没有确切的答案。不过神域与神，应当还是有区别的。这种区别或者就在于，神的领域，无限之大。而神域的拥有者，仅仅只能超脱规则，却不能超脱世界。”

“不！”修伊回答：“我认为，神域与神的最大区别就在于……神域拥有人性！”

说完这话，黑暗之刃上突然光芒大作，激荡出一轮轮的力量狂谰。

修伊猛一扬头，金色光芒从他的全身激荡而出，魔力与斗气在修伊的催动下，还原成最本原的力量涌出体内，在神殿的上空形成一片浩瀚之气。

修伊的金色长发飞扬，双眼中射出电般神光。

“开！”他大吼出声。

黑暗之刃划出一道黑色刀光，狠狠击向不朽之棺。

随着刀光掠过，不朽之棺荡漾出一片水纹般光波，竟然生生挡住了这连山岳都可劈开的一击。修伊眼中电光再炽，黑暗之刃上的光潮暴涨。

强大的神域气息就连伊萨多也不敢站在神域笼罩的范围下，被迫后退。惟有嘉拉迪亚全然无事她可是在神域笼罩下生存了千年的人。

两股神域力量的碰撞，瞬间形成一股强烈的飓风暴潮，席卷四方。

修伊感觉自己的身体就象是被裹在无数旋舞的碎玻璃之中，皮肤的割裂感泛满整个身心。血从浑身划破的肌肤中流泻而出，在一片撕痛之中，感到身体被一股大力搅拧地仿佛要扭曲变形。

没有想到巴斯盖特遗留下的力量竟然如此惊人，修伊陡然暴吼出声，身体中所有的力量一起暴发，黑暗之刃裹挟出虎虎风雷飙击出能量狂潮，仿佛一颗颗划破长空的星陨巨石撞击大地，冲向不朽之棺，就象是战机撞上有能量罩保护的航空母舰，在不朽之棺的周围爆裂出一朵朵泛着彩色光芒的能量之莲。

“修伊！快停手！你不能这样下去！”克丽丝汀关切的大叫。

所有人都看到修伊全身浴血的恐怖样子，没想到神域力量的对撞竟如此恐怖骇人。

然而下一刻，不朽之棺已经开始承受不住修伊不惜一切的狂轰滥炸，先是迸的发出一声脆响，然后是一连串的哗哗碎响声炸起。

砰！不朽之棺化成了一蓬凄迷的粉末星雾，碎裂空中。

“成功了！”所有人都欢呼起来。

惟有修伊，面色肃穆：“不！”

空中的碎屑在班驳陆离的光彩中自由移动，就象是无数只萤火虫在欢快飞舞。

在众人的视线中消散又聚合，竟然渐渐的重新生成为一个新的整体。

一具崭新的不朽之棺再度横亘于众人身前。

“怎么会这样？”所有人都高呼起来。

修伊发出苦涩的回应：“巴斯盖特的神域法则，是掌控时间与空间的力量。他可以轻易改变时间的流逝，使一切指定的物体成为永恒的存在。所以不朽之棺，即使被毁灭了也可以重现，因为那就是他制订的法则。”

“可是这世上没有真正的永恒！”伊莱克特拉大叫起来。

“没错，但也只是相对而言。我能够感觉到，维持不朽之棺的力量，其实也处在缓慢的消失中。千年的维持，令它损耗了许多，这才是为什么我能劈开它的原因。但是这种损耗，如果没有外界的影响，恐怕可以持续上万年。它或许不是真正的永恒存在，但是万年光阴，也不妨视为永恒了。”

“那么如果你始终不停地攻击不朽之棺，是否可以加速它能量的消耗？”巴克勒问。

“那是必然的，不过你也看到了。”修伊指了指自己的全身：“以我目前的情况，劈碎一次不朽之棺，就已经让我几乎死掉。而要这样继续蛮干，那至少需要上百次的攻击。遗憾的是，明天，就是嘉拉迪亚这次出现的最后一天。如果我们不能在明晚之前解决不朽之棺，她就必须再回到不朽之棺中沉睡百天。也就是说，每一年，我只能攻击9次，要彻底解决不朽之棺，我至少需要十年的时间。”

修伊的回答令所有人都感到绝望。

西蒙妮的身体可等不了这么长时间，而不救出嘉拉迪亚，她也绝不会放伊莱克特拉离开哪怕她再如何讨厌一个死老头子的灵魂猫在自己的身体里。

“那么说……没有办法了吗？”博兰急切问。

每一次的希望都带来巨大的失望，这个铁骨铮铮的汉子，也开始难以承受这种巨大的心灵折磨了。

修伊闭上双眼坐了下去。

他回答：“我需要恢复一下自己的力量，然后好好想想该怎么对付这该死的大棺材。这段时间里，谁也别打扰我。”

说着，修伊就这样坐了下去。

不朽之棺悬浮空中，依然闪烁着圣洁冰萤的光芒。

神殿之内，一片寂静。

谁也不敢多说半句。

时间在一分一秒的流逝，等待的人心中不耐，却又无可奈何。

也不知过了多久，修伊突然睁眼。

他眼中闪烁出坚毅的决绝。

“我有办法了。”他说。

“什么办法？”所有人同时问。

“嘉拉迪亚犯了一个错误。她以为巴斯盖特拥有神域，我也拥有神域，我就可以对付不朽之棺。但是她忽略了一件最重要的事，那就是神域的真正力量，其实和圣域一样，在于法则的制订。我之所以无法解决不朽之棺，不是因为我的力量不足，而是因为……我还没有建立属于自己的神域法则。”修伊一字一顿地回答。

修伊大声道：“我原本希望给自己一些时间来思考要建立怎样的法则力量。不过今天看来，我已经没有思考这个问题的必要。因为要对付不朽之棺和时空法则，唯一的办法就是立刻建立属于我自己的法则力量……”

“苏醒吧！沉眠在我心中的力量！”修伊突然仰天长呼，身体中腾的跃出一条巨大的光龙，围绕在修伊的身边，发出大声的咆哮。

黑暗之刃指向天空，修伊仰首狂呼：“以神的名义，建立属于我自己的法则。让力量的本源归为一统！以我燃烧的斗志为力量之源，制造出吞噬力量的黑洞！以我的身体为承载，化解一切矛盾的存在。这，就是我的法则！在我的领域里，所有力量，归于虚无，为我所用！”

在这巨大的吼声中，修伊身上狂涌而出的能量瞬间充斥了整间神殿，以修伊自身为圆心，笼罩方圆数十米的所有一切，形成了一股巨大的牵引之力。

伊萨多高叫一声：“快退开！”

所有人纷纷向着殿外跑去，直到跑到大殿的门口，才摆脱了这可怕的引力，这也是修伊没有针对他们，他们才有机会逃出。再回头看去，只见修伊的头顶，一个巨大的能量旋涡正在形成，仿佛黑洞一般，吞噬着领域笼罩下所有能量形式的存在。

无法离开的嘉拉迪亚脸色苍白，身体摇摇欲坠，她能感觉到自己的魔力也在这一刻被那巨大的黑洞吸引着，仿佛要把她生生吸去。

而在修伊正对面的不朽之棺，陡然放出辉煌灿烂的绚丽光芒，那是它本能的抵抗修伊的吞噬之力。

不过在经历了千年的损耗之后，又没有巴斯盖特的背后维持，它终究顶不住修伊的能量黑洞的吞噬。

终于，不朽之棺再度发出劈啪的爆裂声响，化成无数星雾尘屑。

不过这一次，它们没机会再还原成不朽之棺了。

那仿佛黑洞一般的能量漩涡，毫不留情的把所有构成不朽之棺的神域力量吞噬，然后缓缓消失在修伊的头顶上方。

如果有心人加以注意，会发现此时在修伊的身边，已经形成了一片绝对的魔法真空。

在这个区域里，你无法使用任何魔法和斗气。

能量漩涡消失后，一切又重新恢复了宁静。

修伊缓缓转过身来，脸色一片惨白。

他的声音平静而带着一丝无力：“这……就是我的领域，能量吞噬法则。”

说着，他扑通一声昏倒在地。

巴斯盖特的神域力量，毕竟不是那么好吞噬的，尤其是在他还不具备足够条件下强行建立的法则。

那反噬的力量足以让修伊付出惨重代价。

本书。

第四部 帝国的逃犯（下） 第四十章 组建势力（上）

更新时间:2010-7-12 8:56:38 本章字数:7221

修伊醒来的时候，已经是深夜。

全身如散了架般的疼痛。

巴斯盖特的神域力量就象是一场风暴闯进他的房间，在给了他力量的同时，也把这小房子绞了个乱七八糟。

他差点因此死去。

不过渡过了这一关，迎接修伊的就是美好新开始。

神域的本质，就是将一切力量本源化，然后再进行随心所欲的运用。说是随心所欲，自然也有种种限制，但是相比圣域的无法自我超脱，就要好上许多。

巴斯盖特的神域力量在本质上和修伊没有任何区别，完全可以容纳，但是在表现形式上则大为不同。巴斯盖特的时间法则，拥有掌控时间流的力量，可以说是最顶级的表现形式。而修伊的吞噬法则，更加霸气，同样是顶级的表现形式。但是法则与法则之间，有时候不仅仅看法则本身，还要看支撑法则运转的力量。并不是制订一个好的法则就可以解决一切问题。

这就好比法律的存在不仅仅依赖于制订完善，同样依赖于执行有力。

而在这方面，巴斯盖特和修伊各有重大不足。前者的不朽之棺没有巴斯盖特本人主持，后者空有质却无量，能力不足。形成的结果就是巴斯盖特的神域力量先占上风，后力不足，修伊大吃苦头，但苦苦熬过后大为受益。

在渡过那段最为难挨的时光之后，修伊终于消化吸收了巴斯盖特的神域力量。他好比一个人吃了一桌满汉全席，险些被活活撑死。至于之后是否能完全消化这些营养，还得看他自身努力的结果，不是吃下去就算完事的。

不过不管怎么说，这顿营养大餐的确给修伊带来了难以估量的好处，令他的实力突飞猛进。而且在其后很长一段时间内，修伊的进步都将飞速增长。

不过从这方面考虑，修伊也意识到巴斯盖特所拥有的实力是如何的惊人。

以自己目前的实力，就算加上天灾教会的所有人，只怕也别想赢过巴斯盖特。

想到这，他又有些奇怪。

当年西大陆到底是凭什么样的力量封印住巴斯盖特的呢？

当一个疑惑解开时，新的疑惑又因此而诞生。

世界总有数不清的迷，有些或许可以找到答案，有些却可能永远也得不到。

不愿再去想这令人费解的问题，在回复了部分精神后，修伊终于运用伊莱克特拉教他的灵魂分裂法，把伊莱克特拉的灵魂转移到西蒙妮的身体中。这件事做得很轻松，当西蒙妮再度站起来时，博兰的表情明显松弛了许多。只是一听到西蒙妮口吐：“三百年了，我老头子终于自由了。”的语调时，他的脸立刻又拉得比马还长。

他到是想催促伊莱克特拉立刻赶去炼金塔取回他的记忆，奈何这位传奇大炼金师却给了他一个令人绝望的答案：取回记忆简单，但是要安抚失去自己梦幻世界的纯能量体，可就不容易了。

相信博兰也不会希望温灵顿因此而被炸成一片巨大的荒芜废墟。

所以在取回记忆之前，就必须先寻找一些材料，做一些必要的准备工作，以方便为那些纯能量体构造起新的精神家园。

但是在这件事上，伊莱克特拉偏偏又有一个新的矛盾——他的炼金术记忆消失太多，所以连他都不知道该怎么完成这个工作。

这是典型的自相矛——取回记忆，纯能量体会狂暴。不取回记忆，伊莱克特拉就不知道该怎么制造新的精神家园来帮助自己取回记忆。

换句话说，这该死的老头其实就是个大骗子，他根本没法帮博兰找回西蒙妮的灵魂，从一开始他就知道这点，但是他却隐瞒了这个事实。

博兰很有种要揍他一顿的冲动。

还是修伊阻止了博兰，他劝告博兰：“不管怎么说，西蒙妮的灵魂还活着，她的身体也还留存，我们的努力有了方向，事情就总有转机。博兰，不必介意伊莱克特拉的欺骗，他只是为了自由。而且他的自由也的确挽救了西蒙妮。至于说如何取回记忆，我认为你不必着急。现在有两个办法可以解决这个问题。一是我自己努力研究炼金术，尽快找到为纯能量体重建精神家园的方法。二是我们立刻去深渊，找到其他的伊莱克特拉。相信他们有办法解决这个问题。”

“可是伊莱克特拉已经在深渊和死亡军团战斗了三百年，三百年来再没有一个分身回到大陆。这或许意味着伊莱克特拉已经死光了，再没有一个存在了。”

“这很有可能。”修伊并不否认这个事实：“所以我们必须两件事同时进行。”

“同时进行？”

“对！”修伊很认真的回答。

“说起来，也差不多是时候了。”

博兰不知道修伊所指的是时候是什么意思，但是修伊却已经意识到，这次的南大陆之行，其实已经为他指引了未来行进的方向。

真神的降临，伊莱克特拉的出现，深渊世界的威胁，无一不在提醒着修伊，自己该肩负起怎样的责任。

尽管他从不想以救世主的身份来要求自己，但是命运却硬生生地把他推到了这一步。

他必须去深渊，无论是因为真神的嘱托，还是为了寻找其他的伊莱克特拉。

既然命运已经注定，那么回避就变得再无意义。

既然这样，到不如把这两年来打下的基础好好利用起来。

与曾经的伊莱克特拉不同，在风鸣大陆，他再不需要依靠武力来建立自己的傀儡军团。无论是兰斯帝国，佛朗克帝国，还是南大路塞拉帝国，都将成为他傀儡军团的坚实后盾。

而远在西多的复仇之魂，则将成为他忠实的部署。

兰斯洛特，克里斯平博蓝，巴克勒，六天王，拉塞特，拉舍尔，甚至还有现在的这个虽然已经没有多大用处的伊莱克特拉，都将成为他麾下的一员重将。

想到这，修伊微微笑了起来。

————————————

真神降临的第六天。

修伊终于全面从吞噬神域力量的疲惫中解脱出来。

尽管还有大量的神域力量只是储存而非消化，修伊依然感觉到自己身体中充满了力量。

他估算了一下，这一次的吸收，带给他的好处之大远超以往。如果以传统的斗气实力评断，那么他现在其实已经拥有一个天空武士的力量。只不过天空武士的这个碗里放的若是水，修伊的这个碗里放的就是水银，量虽同，质却完全不同。至于魔法方面同样也突破到了六级，可以说是一次大幅度的跨越。

在不使用神域力量的情况下，以魔武的能力，他绝对可以单挑任何一个巅峰强者。

为次修伊特别和兰斯洛特以及博兰先后打了几场，他的表现远远超出预期。不过对上伊萨多，修伊就明显还差了一截。伊萨多对魔法的掌控力已经可以说是达到妙到毫巅的地步，他精巧的控制力简直就可以用魔力去绣花，以至于修伊的魔武结合暂时还无法发挥出更强大的威势，他还需要进一步的研究和理解运用的方法。

至于神域力量，修伊暂时是不敢轻易使用了。

神域法则一旦制订，轻易无法修改。而吞噬法则的特性太过霸道，一旦祭出，不是你死就是我亡。

吞噬法则在吸收周围所有力量的同时，也大量消耗着自己的力量。以修伊目前的能力，还无法支撑足够长的时间，所以除非碰上死敌，最好不要轻易使用。不过用来做保命的终极绝招，到是个不错的选择。

不过实力的提升，让一个人处在了鸡肋状态，那就是从内普尔顿家提出来的那个天空武士比科姆。

原先修伊留着他就是想让他做自己的试炼对手，希望借助他做为一个好对手，帮助自己进一步提升。可现在自己的实力提升远远超过预期，这个比科姆留着反而没什么大用了。

所谓的好对手，也是根据各人实力变化而变化的。目前对修伊来说，最好的对手已经是兰斯洛特和博兰了。

修伊到是很想把比科姆留为己用，不过伊萨多告诉他，比科姆对内普尔顿家族极为忠诚，修伊毁了内普尔顿家族，只怕比科姆会心怀怨恨。

想想也不差这么一个天空武士，修伊终于同意放弃，明塞拉帝国的人把他提走。

办好了这件事后，修伊发现自己的身边竟然还有一连串让他头痛的问题。

首先一个让人头疼的问题，就是那位重获自由的嘉拉迪亚圣女了。

作为千年前的神庙圣女，嘉拉迪亚自从有意识之后，就无时无刻不想着恢复自由。

但当她真恢复了自由的那一刻时，她反而不知道自己该去哪里了。

世界已经变了，不再是那个曾经的西大陆统治一切的世界。世界虽大，却没有嘉拉迪亚的立足之地。

伊萨多到是发出诚意的邀请，希望嘉拉迪亚继续留在天灾教会。

不管怎么说，天灾教会因她而建，而她和巴斯盖特之间，也有着千丝万缕的联系，未来的日子里，或许还有需要借重她的地方。否则一旦让天灾教徒的信民知道他们信仰的神灵化身凡人到处行走，只怕非得集体抓狂不可。

嘉拉迪亚很是认真的考虑了这个问题，并最终同意。对她来说，能够继续享受天灾教会的供奉，成为名义上的最高主宰者，其实也还是不错的选择。

不过她看起来对修伊似乎更感兴趣，或许是因为他是唯一的继巴斯盖特之后拥有神域力量的人，所以有事没事就会去找修伊聊一些关于这方面的话题。

这使得克丽丝汀嫉妒无比——这位圣女在姿色上丝毫不比自己差，能力上更是七级的冰雪\*\*师，麾下还有一支名义上属于她的庞大教会组织。

尽管她的年纪已经可以做修伊奶奶的奶奶的奶奶，但考虑到外表，克丽丝汀还是认为自己必须慎重。

她特别把莉莉丝拉了过来。

曾经为修伊暗中争风吃醋的两个女人，第一次建立起攻守同盟，小心防范着新人的加入。这无形中为修伊解决了他一直头痛的大麻烦，也使他明白了一个道理——解决内忧的最好办法，就是引来外敌。

其后第二个问题就是博兰。

自从伊莱克特拉入主了西蒙妮之后，博兰就寸步不离地盯着伊莱克特拉。用他的话说：“你可以使用西蒙妮的身体生活，吃饭，睡觉。但是你不可以亵渎她的身体，不可以看她的身体，不可以碰她的身体。”

换句话说，伊莱克特拉连洗澡的自由权力都没有了。

曾经的传奇大炼金师，在栖身于西蒙妮的身体中后，既没了自己那一身强大的圣域实力，也没有了那引以为傲的炼金术知识，成了一个可怜的老头。从此以后包括上厕所，洗澡在内的全部行为，都必须在侍女的帮助下进行。进行期间，必须用黑布蒙住双眼。

自从他进入西蒙妮的身体之后，他甚至没见过自己的脚指头长得什么样。

对于博兰这近乎变态的维护，修伊也只能苦笑。伊莱克特拉曾经不止一次的过来向自己哭求帮助，看着曾经的传奇大炼金师如此毫无风骨的说话，修伊心中偶像破碎的感觉怎一个伤心可形容。

他终于明白，这个老头除了在炼金术上有足够的疯狂外，平时其实和普通人没太大区别。某些方面甚至还不如普通人。

这也难怪，巨大的牺牲，换来巨大的成就。抛除这一点，很多名人伟人，其实比起普通人来，强上的也不过就是那么一点点罢了。而当形势真得不妙时，面对诸多困境，他们的表现未必就比普通人强上太多。有些人甚至会因为落差太大，而更加的难以接受。

抛开这些烦人的问题不去理会，修伊正式展开自己的计划。

他要在最短的时间里，建立起属于自己的傀儡军团，为进入深渊做好准备。

这第一步，就先从塞拉帝国开始。

算算时间也差不多了，自从内普尔顿倒台后，布拉特侯爵答应给自己的赔偿尚未实现。

之所以赔偿拖到现在，想必和自己成了天灾教会的神使，又拥有了神域力量也有关系。

塞拉帝国又得多赔偿一些他需要的材料了，没办法，身价又涨了嘛。

————————

如无意外，中午十二点左右再更一章。

第四部 帝国的逃犯（下） 第四十一章 组建势力（中）

更新时间:2010-7-12 11:54:13 本章字数:7663

布拉特侯爵再一次踏上天灾教会的十三层黑曜石台阶时，已经是内普尔顿事件后的第十天。

在这十天里，他一直在做内普尔顿事件的收尾工作。内普尔顿的律政大臣职位固然被免去，侯爵称号同样也被剥夺，整个内普尔顿家族因此崩消。塞拉帝国对于犯事的大臣并不热衷于处死，但是被削为平民后再想起来几乎是不可能了。伊凡内普尔顿被赶回了南方老家，帝国出于对老臣子的照顾，也可能是考虑到他替罪羊的原因，给他留了一份田产和一片小庄园。如果内普尔顿知道收敛，那么他可以做为一个庄园主从此平凡的渡过自己的下半生。

虽然淡出了政治舞台让内普尔顿家族失去所有的一切，但在目前的情况下，已经是最好的处理方式。

在那之后，布拉特侯爵一方面要忙于接收内普尔顿离职后的权力空缺，一方面还要和皇帝陛下谈讨用什么样的方式来重新挽回修伊格莱尔对帝国的印象。

和修伊打交道是如此的简单，又是如此的复杂。

简单在于他是一个可以被买通的人；

复杂在于他不是一个轻易可以被买通的人；

在如何让修伊认为塞拉帝国表现出足够诚意这个问题上，布拉特侯爵和詹金皇帝做出了非常细致的谈讨。

这番探讨先后经历了两次波折。

第一次是在差不多正式确认的时候，突然传来神灵降临的消息，而修伊格莱尔却成了神使。尽管神灵是降临在祭祀神殿，但事实上它的影响几乎覆盖了整个塞拉帝国都城。在得知这个消息后，布拉特侯爵和他的皇帝陛下立刻将赔偿底线翻了一倍。

然而仅仅是一天后，新的消息就传来：神使大人已经拥有了神的力量。伊萨多本人更是亲自告诉詹金皇帝，这是个真实的消息，修伊格莱尔已经拥有了神域，是未来唯一能抵抗深渊天灾的人。

于是赔偿底线在这个基础上又翻了一倍。

这份赔偿巨大到詹金皇帝情愿割让十座城市。

詹金皇帝在划出了最后底线后，终于决定让布拉特侯爵走上一次。他希望侯爵能运用他出色的说客能力说服修伊格莱尔主动降低价码。

————————

今天，就是布拉特侯爵来和修伊讨论补偿问题的，当然，在明面上，布拉特侯爵不会说这是补偿，而只能是“伟大的皇帝陛下对远道而来的客人的一些小小心意。”

“请问修伊格莱尔大人在哪里？”

一位毁灭骑士很客气的回答：“现在这个时候应该刚刚离开图书馆，您可以去马场看看。”

布拉特侯爵道了谢，匆匆前去马场。

毁灭骑士所说的马场，就是天灾教会放养梦魇马的地方。说是马场，其实是在繁华都市里人工开辟出的一片自然天地。梦魇马生性暴烈，酷爱自由，来去如风。把它们关在小地方，可不是能留住它们心的办法。

天灾教会为此特别在后方开辟出了一片大约十二倾土地的人工山林与草地，以供梦魇马在这里生活。光是畜养这梦魇马的环境投入，每年就要消耗教会大量的财富。

远处，修伊正骑着梦魇马在草地上飞快的奔驰，远远看到布拉特侯爵过来，他拍拍梦魇马的脖子，向着这边飞奔。来到布拉特的身边，修伊跳下马，然后拍了一下马屁股，那马长嘶一声，自己跑开了。

“它看上去真美，对吗？”修伊笑说。

“是的，真没想到您这么快就能骑上它了，它们可不那么好驯服。”布拉特侯爵媚笑着回答。

“还不是很合作，有时候会发小性子，让它向东它却偏偏向西。假如现在骑着它上战场，那么结果不是被它带着一路冲进敌军的阵营，就是被它强迫着做战场上第一个仗还没打就逃跑的逃兵。”修伊对布拉特的恭维并不以为然。他可是最擅长和魔兽打交道的。很多时候修伊甚至认为，自己在处理和魔兽的关系时更强于处理和人之间的关系。

天灾教会的驯兽师教会了他许多和魔兽打交道的经验，修伊发现有许多东西和先前他在炼狱岛上所做的一切完全一致。这正契合了伊萨多告诉过他的事：许多事表面上看起来复杂，但事物的本质往往是相通的。

伊莱克特拉的成功，就是建立在他走在了成功的道路上。

而自己，至少在和魔兽打交道这个问题上，修伊从一开始就走在了正确的道路上。

用那些驯兽师们的话来说：你早已经是个驯兽师了，只不过你自己没有发现而已。

“已经很不错了。”布拉特侯爵依然在不紧不慢地说着没营养的恭维话。

“那么布拉特侯爵大人到这里来找我是因为……”修伊没有说下去，他知道对方会接口。

布拉特笑嘻嘻说：“有些事情总要有个答复。内普尔顿对您造成的伤害，严重影响了我们之间的关系，虽然格莱尔先生宽宏大量，并不想计较这一切，但塞拉帝国必须有所表示。”

“是么。”修伊的表情很平静，他招招手，一名仆役立刻端上鲜红的葡萄酒。这是用南大陆特产的水晶红葡萄酿制的美酒，味美甘甜，仅供贵族们享用。

“首先，我要告诉格莱尔先生，内普尔顿已经受到了严厉的惩罚……”

修伊一抬手：“我对他受到什么样的惩罚并不感兴趣，布拉特侯爵大人，虽然我不认为我是一个宽宏大量的人，但是可以肯定，如果我把某个人看成是仇人，我绝不会需要别人来动手。我会自己解决问题。所以，内普尔顿不是我的仇人，他受到什么样的处置，与我无关。”

布拉特气得心里大骂。

修伊这么一说，就意味着在内普尔顿的处理问题上，布拉特不能做为对修伊的歉意表现。也就是说你杀了他也好，流放他也罢，修伊都不关心，想用这个来作为塞拉帝国赔偿的一部分，门都没有。

布拉特心里暗叹一声，眼前的这个传说中的少年，果然不是好对付的人。

他也不再多罗嗦：“考虑到内普尔顿对您的伤害，塞拉帝国愿意把内普尔顿家族的产业转赠给您……”

修伊再次挥手：“内普尔顿家族的产业？您是在开玩笑吗？布拉特侯爵大人。您认为我缺钱？您知道只要我点点头，会有多少大贵族给我送钱吗？”

……布拉特无语，但是他知道修伊说得没错。不说修伊现在自己就有着庞大的产业，不提他那即将展开的利用传送法阵进行南北大陆贸易的计划，仅仅是他现有的炼金术能力，就足以让足够多的贵族向他抛去友好的橄榄枝。

理论上说，只要修伊愿意，他可以得到数不尽的财富，得到用不尽的资源。

这让布拉特侯爵痛恨不已。

因为他发现眼前的少年是一个世上最难被收买却偏偏又只接受收买的少年。

这意味着自己恐怕很难降低这次“友谊收购”的价格。

叹了口气，布拉特侯爵无奈地说：“本来还想告诉您，您可以得到伯爵的称号，看来您也不会很在意了。”

“在我还是兰斯帝国的通缉犯的时候，佛郎克人就到处找我，他们承诺给我一座城市，侯爵称号。后来米耶亚皇帝登基时也明确希望我留在兰斯帝国，他给我的承诺是……亲王。”修伊回答布拉特：“我全部拒绝了。”

布拉特侯爵有种想哭的冲动。

如果换了是别人，他一定会认为是吹牛。但是修伊的说话让他不能不信。修伊和艾薇儿的感情，布拉特有所听闻，考虑到这方面的原因，米耶亚完全可以让修伊成为兰斯帝国的亲王殿下。

这也的确是个事实，只是他不知道，修伊并没有真正拒绝米耶亚的提议，只是说自己需要一段时间来历练。他对亲王并不在意，对艾薇儿却是不能不在意的。不过现在，这成了他向塞拉帝国讨价还价的一个筹码。

地产田园修伊不要，金银财富修伊不稀罕，贵族爵位修伊视若粪土，那么唯一能够打动修伊的只能也只有一种东西了——炼金资源。

没错，在来之前，布拉特侯爵和他的皇帝就考虑到了这个问题，但事实上这也正是詹金皇帝所不愿意的。

炼金资源在某种程度上就相当于地球上的石油资源，天然气资源，矿产资源的总称，或许我们用另一个名词来称呼它更有意义——战略资源。

修伊格莱尔就相当于拥有地球上最高科技能力的科学家，但是各国也有属于自己的科学家，虽然没你那么强，也不意味着就得把所有资源送给你使用。

如果不是考虑到伊萨多的提议，修伊很有可能成为未来抵抗深渊力量的重要人物，詹金皇帝可能根本不会接受资源赔偿的要求。

所以布拉特侯爵很无奈地说：“南大陆到是拥有一些炼金资源，但是我们自己也需要使用。毕竟皇帝陛下的志向高远……”

修伊当然明白布拉特侯爵的意思。当一位有野心的皇帝已经统一了整个大陆的时候，他的目光必然就会放在更长远的地方。比如东，北两座大陆。

既然要想把塞拉帝国的旗帜插在其他大陆的土地上，战争就在所难免。在这种情况下，战略资源对塞拉帝国的重要性不言而喻。

假如塞拉帝国在这个时候把大量的炼金资源给了修伊，只为换取一些国内的传送法阵和一份友情，这未免太不合适。

除非修伊同意正式加入塞拉帝国。

布拉特想要的，或者说是詹金皇帝想要的，就是修伊的一个承诺，可惜的是修伊却不能给。

不仅仅是因为艾薇儿，还有着更加重要的原因。

这刻他淡淡道：“布拉特侯爵，我很明白皇帝陛下的志向。但是可惜，在这件事上，我恐怕帮不了他。不过我希望您能让他明白，狼在没有食物吃的时候，或许会自相残杀，但当有猛虎来到的时候，它们只会选择同仇敌忾。深渊才是风鸣大陆最大的威胁，在这个威胁没有消除之前，还是不要考虑太多的好。”

“可是巴斯盖特已经被封印了。”

修伊叹了口气，他就知道对方会这么想：“侯爵大人，被封印的仅仅是巴斯盖特，而不是深渊魔族。深渊的环境环境险恶，资源贫乏，很多生命在那里都得不到保障。但是能够在那里生存的，无不是强横生命。对于深渊生命来说，能够从深渊中进入物产丰饶的风鸣大陆，那是它们做梦都渴望的事。这和深渊是否拥有巴斯盖特无关，只和种族生存的需要有关，巴斯盖特的存在，仅仅是为深渊指明了一条未来的方向。一前年来，深渊之所以没有再度入侵大陆，或许是和他们在西大陆承受的伤害有关。但是七百年的休养，已经足够让它们恢复鼎盛。最近三百年的太平，据我所知，和那位传奇大炼金师伊莱克特拉有很大关系。但很明显他失败了。现在谁也不知道，蛰伏了足够长时间的深渊，是否会再度主动出击。或者它们已经来了，只是我们不知道而已。”

布拉特侯爵被这段话说得目瞪口呆，想了想，他才说：“或许正因为这样，风鸣大陆才需要一个统一的声音，一个统一的指挥。”

修伊摇了摇头。

曾经的伊莱克特拉，运用战争来抢夺资源，组建强大的傀儡军团以对抗深渊的死亡军团。但结果呢？他终究没能打赢没有巴斯盖特守护的死亡军团，被迫派遣另一个自己回到风鸣大陆。

三百年来，人类在自相征伐中大量消耗着大陆仅存的资源，炼金术再不可能恢复到以往般的顶盛时期。即使修伊集中了三座大陆所有的资源，充其量也不过是再现伊莱克特拉的那支庞大军队，却不可能超越。假如在这个基础上再进行战争，进行大规模的内耗，那么修伊可能拥有的军团，或许连伊莱克特拉曾经的一半都不会到。

这是修伊所无法容忍的。

所以他不希望各国再有战争，那是人力物力资源的巨大损耗。

所以他希望能够运用商业和政治手腕来得到资源。

时代在变，在目前的环境下，和平共存的方式，远比你死我活的较量更来得有意义。

一味的依靠自己的力量去妄图统一三大陆，只怕不等深渊到来，自己就先完蛋了。

不过看起来塞拉帝国目前还没意识到这个问题。

事实上不仅是塞拉帝国，就算是兰斯帝国和佛朗克帝国，只怕也不会接受修伊的看法。

如果他要大规模全面搜购炼金资源，建立属于自己的傀儡军团，只怕所有的国家都会第一时间恐慌，认为修伊想要成为第二个伊莱克特拉。

一想到这，修伊就有些痛恨这个老头。

作为传奇大炼金师，伊莱克特拉的确有着非凡的智慧。但是做为一位统帅，他显然毫无政治智商。最终的结果，就是这个疯老头用一己之力去对抗整个深渊。尽管他曾经如此强大，但他最终的结果却只有失败。

假如他当初就联合所有国家，一起攻入深渊，那么现在的死亡军团恐怕早就完蛋了。就算巴斯盖特脱困，也不可能凭借一己之力扫平三大陆……他的神域力量再强大也不是消耗不尽的。

这也害得修伊现在想做什么，都会引起他国的极度注意。伊莱克特拉做的好事没几个人知道，他造的孽可是天下皆知。

现在要想解决这个问题，除非深渊立刻来袭，警报敲响全大陆的警钟，否则他别想说动所有国家支持自己。

也就是在这时，修伊怀中的通讯水晶传来了魔法的波动。

远在西多的拉舍尔，发出了与修伊请求通话的讯息。

第四部 帝国的逃犯（下） 第四十二章 组建势力（下）

更新时间:2010-7-13 9:47:58 本章字数:7245

“有什么事吗？拉舍尔。”拿出通讯水晶，修伊询问对方。

“魔灵出现了。”拉舍尔的回答向来如他的为人般简洁而直指中心。

魔灵？

对这个答案，修伊有些愕然。

已经有太长时间，修伊没有把注意力放在魔灵的身上。

斯特里克皇帝死后，米耶亚和修伊秘密达成了许多协议，其中重要的一条协议，就是对魔灵的处置问题。在知道了魔灵那恐怖的繁殖能力，米耶亚一口答应，绝不再人工培育一头魔灵出来，不过他同时希望保存现有的魔灵军队，并加以严格控制。

目前兰斯帝国拥有的魔灵军队，依然在不到万只左右，而且都是第一代魔灵产物，第二代的魔灵尚未来得及培育，就已经被彻底禁止。

此时此刻，拉舍尔告诉他西多出现了魔灵，这意味着什么？

难道是米耶亚偷偷把魔灵派到了那里去？

镇定了一下心神，修伊走开几步，布拉特侯爵识相地没有跟上，修伊这才低声问：“什么时候的事？”

“两个月前。”

“怎么现在才告诉我？”

“因为需要进一步的确认。”

拉舍尔这才把这段时间他们的发现告诉修伊。

自从那天发现阻击复仇之魂扩张的部队很有可能是魔灵之后，拉舍尔就制订了一连串的捕捉魔灵计划。这些魔灵由于具有斗气规避能力，因此神出鬼没极为难缠。对付它们最好的办法，就是使用魔法师。但是魔灵的战斗力或许不强，速度却极快，近战能量强悍，且动辄成群出动，要想依靠魔法师对付魔灵并不是一件容易的事。偏偏复仇之魂武士极多，魔法师却非常少。

这也正常，整个三大陆，魔法师都属于高贵而稀少的存在，能够成为魔法师的，更是很少会沦落到成为囚犯的地步。堂堂斯巴克监狱出来的近万成员，能够数出来的魔法师其实还不满一个巴掌，这也可以说是复仇之魂战斗力中最大的软肋。

在这种情况下，要想抓住魔灵，就非常考验首领们的耐性与能力了。

好在拉舍尔在指挥作战上或许不行，但在查找线索，追踪目标，布套设伏等能力上却是顶尖一流。老猎犬在西多再次找到了适合他发挥天赋的机会，亲自去雨林地带盘查地形，搜集所有关于魔灵的信息。有查克莱在，拉舍尔很快就知道魔灵的一些特殊生活习惯，比如这种生物除了凶狠外，其实也非常胆小，它们在面对实力比自己强的对手时，绝不会主动攻击，往往还会后撤逃跑。这也正是为什么魔灵明明拥有极强的斗气规避天赋，却无法成为深渊主力兵种的重要原因，它们只配做暗影中的刺客，却不能成为战场上的雄兵。此外大部分深渊生物对血肉都有极度嗜好，但不同的深渊生物对生命的不同部位有着不同的偏好。魔灵最爱的内脏，包括人，猪，马，羊等一切内脏都是它们喜爱的食物。这种诱惑往往可以降低它们对危险的警觉性。此外魔灵也是极度自私的生物，它们成群结队出动是因为它们畏惧强大的存在，但它们平时相处其实极度自私，经常会窝里斗。在面对利益诱惑时，甚至会彼此大打出手。

综合以上信息，拉舍尔制订了几个捕捉魔灵的计划。

整整两个月，复仇之魂一直在为秘密活捉魔灵的计划做准备，直到今天，拉舍尔终于送来了信息。

这就是拉舍尔的习惯，先把事情做好，然后再提交报告。

“这么说你已经抓到一只活的魔灵了？”修伊沉声问。

“是的，确切地说，一共三只。”

“告诉我有什么发现？”

“首先，它们不是兰斯帝国豢养的魔灵，它们是来自深渊的本土魔灵，它们更加凶残，也更加难对付。”拉舍尔的第一句话就让修伊的心头狂跳。

“深渊魔灵怎么会出现在西多？”

“这个问题目前还无法得知答案，我们和魔灵之间没有共同的语言，只能从手势比画上得到一些信息，可惜旭不在，否则他到可以为我们做翻译。从我们已经得知的信息看，这批魔灵来到这里已经有十年左右，数量大约在两千只，不过重要的是，在雨林里并不是只有魔灵一种生物。”

“几种，大概三到五种，魔灵是最差的一种。我们捉到了其中一种，很大个一个家伙，不过由于语言问题，目前我们还无法从这个大家伙那里得到更多信息。此外我们需要强力的法师，雨林的地形适合魔灵作战，对我们却很不利。”

“没必要那么麻烦。”修伊冷冷道：“拉舍尔，你的问题就在于你习惯性的把事情复杂化。有一个最简单的办法，可以把所有的魔灵逼出来。”

“什么？”

“把雨林烧掉！”修伊从牙齿里迸出这么几个字。

拉舍尔在那头吓了一跳：“烧掉雨林？”

“对！”修伊斩钉截铁的回答。

他不得不遗憾，拉舍尔虽然才智国人，可惜他到底不是统帅，许多时候他的狠劲还是不足，魄力仍有欠缺。既然魔灵可以借用雨林的地形最大程度地发挥自己擅长规避的能力，那就干脆一把火烧掉，使它们无处遁形。但是显然拉舍尔对于战争的理解远远不够到味，或者他根本还没有意识到，这已经是一场战争。

但是修伊却从一开始就清楚，风鸣大陆和深渊之间，没有任何和解的可能。

不管深渊魔灵因为什么样的原因出现在西多，它们带来的都不会是好事，而数量两千只以上的魔灵，再加上其他未知生物隐藏在雨林中，谁能知道暗中隐藏的又是怎样巨大的威胁呢？

想到这，修伊突然意识到一件事：这不正是说服塞拉帝国放弃战争打算，为自己提供炼金资源的最好机会吗？

他立刻对拉舍尔道：“你说除了魔灵外，你们还捉到了其他的深渊魔物？”

“是，为了这大家伙，死了好几个兄弟。”

“好，我这就去西多，有话我们见面说，你让黑利他们先找一个能安置传送阵的地方。”修伊中断了通讯。

修伊原本早就计划要给复仇之魂安置一个传送法阵，只是起初复仇之魂在西多还没有可以立脚的根据地，所以计划一直无法实行。如今复仇之魂在拜克镇基本已经扎下根来，传送法阵也是时候安放了。

放回通讯水晶，修伊重新回到布拉特侯爵身边，先是向他敬了一礼，然后修伊说：“布拉特侯爵大人，我想我们之间的问题要暂时搁置一下了。”

“出了什么事吗？”

“哦，也没什么，我的人碰到了一些麻烦。他们遭遇了深渊的入侵。”修伊故作漫不经心的回答。

这个回答可把布拉特给吓了一跳。

深渊入侵？

开什么玩笑？一千多年没发生过的事，怎么这会谈条件的时候就突然发生了？

仿佛是看出了布拉特心中的疑惑，修伊耸了耸肩：“具体情况我也不太清楚。我的人说他们抓到了一些活的深渊生物，我想我可以把它们带过来。也许那能解开我们大家的疑惑。”

“活的深渊生物？希望不是兰斯帝国的魔灵。”布拉特有意无意地提醒修伊，如果你们拿魔灵来糊弄我，说是什么深渊入侵，那我们可是不相信的。

修伊露齿一笑：“当然，我相信我一定会让您大开眼界的。我现在就去西多，去把那个家伙提回来。如果一切顺利，晚饭时候我们应该可以见到。”

“那么……等候您的好消息。祝您旅途愉快。”布拉特侯爵回答。

他离开马场，匆匆向皇宫赶去。

必须把这件事在第一时间通知詹金，所有的问题，因为深渊的出现，同时也跟着出现巨大变化。假设这件事是真的，那么塞拉帝国的立场，的确需要好好转变一下了。

望着布拉特侯爵的离去，修伊的眼神逐渐冷了下来。

下一刻，他来到传送法阵前，在调整方位后，随着那巨大的空间之门的开启，修伊已经瞬间出现在了西多的领空。

————————————

“嗷！！！”

巨大的吼声震动山林。

那是火焰君王愤怒的咆哮。

伴随着火焰君王的愤怒，是通天的火焰熊熊燃烧，将整个炽热峡谷变成一片火海。

炽热峡谷是神恩之地的一处禁区中的禁区。

与万物并存的丛林地带相比，炽热峡谷几乎毫无生机可言。这里除了大块的火烧岩，还有中央仿佛岩浆般吐着气泡的熔湖，唯一的存在就是火焰君王。

在人类历史上，火焰君王是最可怕的存在。它的实力堪比七级的火系\*\*师，能够使用各种火系咒法，而且由于是纯元素体的存在，因此是真正的瞬发法术。

神恩之地的这只火焰君王，已经生存了数百年。数百年来，做为十二级的巅峰存在，从来没有什么魔兽敢于招惹这个大家伙。

但是最近，形势开始出现了些变化。

也不知从哪冒出来的小子，有事没事就会去找它的麻烦。这个小子虽然有着人的躯体，但是火焰君王还是很敏感的察觉到在那人形趋壳的外表下，是相当恐怖的存在，恐怖到连火焰君王都能感到威胁。

好在这个小子尚未完全成熟，所以火焰君王也不愿去理会他——谁知道揍了小的，会不会引出老的？

但是令它恼火的是，那个小子似乎全无自觉，隔三岔五的就会主动过来挑衅它。

有几次，火焰君王被他挑逗的脾气大发，连施狠手。没想到这小子滑溜如鱼，一见火焰君王要下狠手，立刻逃之夭夭。这个小子在空间法术上有着相当独到的造诣，竟然会使用类似于空间传送的法术，就算打不过却总逃得走。

不过真正让火焰君王感到头疼的是，这个打不死的赖皮小子，没来一次，实力就明显比之前强上几分。

记得最初看到他的时候，火焰君王之用了两次火焰弹连射，就把那小子打得鸡飞狗跳，可是随着他实力惊人快速的增张，现在每一次要战胜这个小子，都逼得火焰君王要使出全身的本事。

上一次他甚至用出了熔岩地狱的法术，结果那小子却只是受了些轻伤就匆匆溜掉。

而且从他一次比一次来得勤的份上可以看出，这个小子的回复能力也在变得越来越强。

今天，这个小子又来了，距离上一次的逃跑只间隔了七天时间。

“嘿！何必一见面就这么生气呢？”

旭笑嘻嘻地看着远处的火焰君王。

这个大家伙的块头还真是够大呀，差不多有十五米高，全身都是燃烧着火焰的岩石块组成。不过旭知道，这些岩石只是它的表象，在火焰岩石的内部，有一颗熔岩核心，那才是火焰君王的命门所在。

“嗷！”火焰君王向着旭再一次发出惊人怒吼。

旭耸了耸肩：“好吧，既然你这么不喜欢我，那我也就不和你客气了。不过这一次，我可不打算再逃跑了。我要堂堂正正的击败你，取走你的火焰心脏，我猜爸爸一定会非常喜欢那礼物的。”

说着，旭嘿嘿怪笑起来。

他陡然仰天长啸了一声：“第二形态！”

原本帅气的小帅哥在一瞬间身躯膨胀变大，成为一只狰狞恐怖的黑色魔龙。巨大的龙足微顿地面，整个大地都为之颤抖。在身躯上已经不弱于对手的少年魔龙，发出了巨大的魔龙威压。

在这庞大的上位威压下，火焰君王那全身蓬勃的火焰竟然也为之黯淡了一下。

眼中露出轻蔑的色彩，旭说：“嘿，大笨蛋，就让你知道一下，不是只有你才会玩火。”

龙口一张，一连串火焰弹凶猛地从旭的口中吐出，狠狠射向火焰君王。与此同时，旭的身躯也高高跳起，向着火焰君王凶猛扑去。

作为掌握，火系，空间系和自然系三系力量的魔龙，火焰君王的火焰攻击在它变身之后，能够造成的伤害已经降低到一个相当弱的程度。自认为已经修炼到一定程度旭，终于放弃了和火焰君王的长期纠缠，决定今天一战干掉这个大家伙，通过对手的死亡来见证自己的最终实力。

一场凶狠大战就此展开。

第四部 帝国的逃犯（下） 第四十三章 再见丽塔（上）

更新时间:2010-7-14 8:56:14 本章字数:5564

西多。

展开天使之翼在西多上空尽情翱翔，只用了两个钟时，修伊就飞抵拜克镇的上空。

修伊并没有立刻落到镇中心，而是先找了一个偏远角落落下，然后徒步进入小镇，观察这附近的情况。

不得不说，六天王在治理辖地方面的能力还是相当不错的。偌大的拜克镇，竟然被一群囚犯流氓治理得井井有条。不过反过来想想，这到也不算稀奇。西多是三大陆最著名的混乱之地，这里的民风飚悍，从来只认武力。复仇之魂是由囚犯组成的队伍，他们对治下的管理，只擅长也只会使用一种方式：牢里的方式。

这种治理如果用来对待经济繁华地带，肯定会大出问题，但是用在西多这种乱得仿佛每天都在打世界大战的地方，其实正相得宜。复仇之魂充分发挥他们擅长的以暴制暴能力，在对付恶人方面，再没有这帮恶人本身更有经验。结果反到使拜克镇平定安宁了许多。

走过那条狭长小街道后，修伊就看见远处的镇政大厅，他信步向大厅走去。

尽管这之前他从没来到过这里，但是六天王早已把他的画像贴满镇里的大街小巷，不管是见过还是没见过修伊的人，都必须在最短时间内认清和熟悉这张脸，也免得老大某天过来时发生不必要的误会。那种一群士兵认不出自家最高长官的故事，稍微有点头脑的领袖都不可能让它发生。

所以几名复仇之魂的士兵一看到修伊进了镇政厅，立刻交头接耳，他们到没敢上前打招呼阻拦，但迅速派人回去禀报黑利。事实上敢象修伊这样视一群士兵如无物，在镇政大厅到处溜达的，想想也没几个人。

黑利等六天王很快出来，看到修伊，黑利的大嘴一撇：“格老子的，你终于来了。把我们一群人往这里一扔，你就不管不问了。”

“我以为你不会太想我的。”修伊笑着拍黑利。

黑利瞪眼：“你答应过我，将来会让我拥有领域的力量。”

“这事不能急，那个时候的我，对领域有很多不明白。但现在我明白了。相信我，黑利，你会成为一名圣域的，甚至不止是你。”修伊笑咪咪说。

然后他转向众人：“好了，带我去看看那头被你们抓到的深渊魔物吧。”

“跟我来。”黑利把头一甩：“拉舍尔就在那边等你呢。”

被抓来的深渊魔物，在镇政厅后院。

刚一踏进后院，修伊就看到矗立在院中的那个大铁笼子。笼子里关着一只全身黑毛，长相如猩猩般的大家伙，四肢齐长，但是脑袋却有两个，胸部有着浓密的厚毛，吼声更是惊天动地。它看上去受伤颇重，胸腹间都有严重的刀伤，但是表情依然凶悍。铁笼的四周是四名高级武士，严密地看管这个大家伙。

拉舍尔则在铁笼边不时观察着，同时做着记录。

修伊快步走过来：“情况怎么样？”

拉舍尔头也不抬：“你来了？那正好听一下我的报告。这种深渊魔物站立时体长有七米左右，力量非常大，是纯物理攻击的武士形存在。严格的说，它不是魔兽，而是一种类人智慧生命，但是智商很低。它的近战能力很强，皮粗肉厚，应该很适合做战场上的主力兵种。它对火的抵抗力有限，所以我认为它应该是生活在深渊非熔岩地区一带的生命。这说明深渊并非我们想象的那样完全贫瘠，寸草不生。哦，对了，这个大家伙是杂食动物，它什么都吃。”

拉舍尔终于抬头看修伊了：“你的气色不错。”他说。

“大部分深渊魔物都是杂食的。”修伊围着这大家伙转了两圈。

“它会说话吗？”

“会，但是我们听不懂。它比魔灵要高等许多，而我们却缺少一个翻译。”

修伊皱着眉头想了想，他突然想起了魔龙丽塔。说起来自己离岛已经两年了，而丽塔还一直被关在炼狱岛上。

以自己现在的炼金术实力，应该可以尝试把丽塔从那个禁锢法阵解救出来，实在不行还可以使用神域的力量。

想到这，修伊说：“我这就铺设传送阵，然后你们先把这个大家伙送到南大陆的天灾教会。然后我会去一趟炼狱岛，给咱们找一位翻译过来。要对付深渊的侵袭，没她可不行。”

“那就最好不过。我们对雨林的情况做了一些分析，假如有你和那头魔龙在，也许不用使用烧毁雨林的方法也能找出那帮家伙。到目前为止，我们还不无法确定这些深渊魔物从哪里来，来做什么。烧毁雨林的动作太大，有利于我们找到对手，但也可能会给他们见机不秒，提前逃遁的机会。”拉舍尔提醒修伊。

拉舍尔这一提醒，修伊发现自己还有很多很多事要做。他要联合大陆各国，要去救魔龙丽塔，要想办法给伊莱克特拉恢复记忆，救出西蒙妮，还要帮复仇之魂解决雨林危机，事情如此之多，他却分身乏术。要不是自己还有传送法阵，光是这些事就足以忙到他焦头烂额。

老实说，修伊其实并不喜欢这样。

修伊喜欢的，是那种悠闲而又快乐的生活。如果可以，他更愿意每天在自己的炼金实验室里去做自己心爱的炼金实验，然后在回到家时尽情享受克丽丝汀，莉莉丝等美人的温柔爱抚，甜蜜照顾。能够搂着艾薇儿一起花钱月下，逗得她哈哈大笑，或者吸引得她对自己柔情蜜意，都是不错的选择。

但生活却总是把他往忙碌的漩涡中盘卷。

当他以为解决了南大陆事务之后，一切就可以暂告停歇时，却没想到一切都仅仅是个开始。

这让他有些郁闷。

想了一会，修伊才说：“你说得对，我会在带回丽塔后，轻她帮忙解决这个问题的。至于我……我还得忙着和那些还没有认识到危机已经降临到的家伙们谈判。如果可以，我们需要整合整个大陆的力量。所以我们需要雨林中的那些深渊魔物，要尽量抓活的，并搞清楚他们的来历。有一点我需要你明白，拉舍尔，我不管他们是什么来历，他们都必须有利于我的计划。”

“我明白。”拉舍尔回答。修伊的意思很简单。如果这些深渊魔物的确是为了侵袭大陆而来，那最好不过。如果不是，那就直接往他们身上泼脏水吧。

离开院子，修伊和众人聊了一会，在了解了目前的大致情况后，修伊开始在这里建立一个永久的传送阵。

至此，修伊已经在南北两座大陆间建立了相当数量的传送法阵，且几乎都控制在自己手中。各大陆之间的贸易，经济，都将因此得到迅猛发展。

完成了这些事情，修伊又把自己传送去炼狱岛。

时隔两年，他终于又回到了这个令他终身难忘的地方。

———————————

如今的炼狱岛，已经不再是过去的那片废墟了。

复仇之魂的后勤团队早已经在这里完成了开垦拓荒的工作。

而这里的工作，目前是由伊格尔阿什林负责。亡灵法师已经习惯了长期隐居的生活，所以在温灵顿事件结束后就亲自来到这里主持大局。

曾经倒塌的城堡已经重新建立，各区域的炼金材料收集区也逐一回复，这里正在成为最大的炼金资源点，与山谷实验室一起成为修伊最大的资源供应地。

仆人们在城堡里忙碌的工作着，耳边再度响起了魔兽的吼声，一些魔植继续灿烂的盛开，

一切仿佛又回到了两年前，只是不再存在那个恐怖的山谷杀人场。

行走在城堡中，每一个仆人看到修伊都自觉的向他敬礼，曾经的低下仆役，如今真真正正做了这片土地的主人，修伊的心中也无限唏嘘感慨。

或许，当初提议在这里建立后勤基地，也有着这种扬眉吐气的想法吧？

他站在其中一块土地上，看着脚下，低声呢喃：“当年海因斯，就是站在这里死去的。而我，就站在他的对面。”

旁边的阿什林很明白他的心情：“都过去了，现在您是这里的主人。”

“我们需要更多的炼金学徒，目前的资源供应速度，光靠莉莉丝，南茜和乌迪克他们已经忙不过来了。”

“您打算重现炼狱岛昔日的一切吗？”阿什林领悟了修伊的意思。

修伊微笑起来：“我们已经在这么做了不是吗？凭心而论，炼狱岛当初的管理模式还是没什么问题的。我们把残忍的那部分去掉，留下工作效率较高的那部分就可以了。当然，在招收学徒的时候，我们要事先声明工作的内容，但同时，我要求凡是加入我们的学徒，都必须有足够的忠诚。”

“那就找一些孤儿吧，许以重金，给予足够的奖励，再加上炼金术本身的诱惑，足够让许多人愿意到这里来出售他们的青春了。”

“这件事就交给霍丁去做吧，相信他会处理得很好的。从现在起，炼狱岛，温灵顿再加上山谷实验室，将形成属于我们自己的炼金术结构体系，让莉莉丝，南茜和乌迪克各负责一个部分，每个人手下再安排五名学徒，我会给他们三个每人十台金刚傀儡，用作守护力量。相信不久的将来，我们将很快拥有一支庞大的傀儡军团。那是真正的……属于我们自己的力量。”

阿什林也呵呵笑了起来：“对了，那台巨魔神我们把它移回了山谷里。灵魂法珠已经消耗迨尽，但是其他部分大体都还完好。以你现在的能力，再造一颗那样的灵魂法珠，应该不是什么难事了。”

巨魔神？修伊微微楞了一下。

他点点头：“的确，是该考虑巨魔神的建造了。这个事情，就等我忙完了手头上的事后再来解决吧。”

说着，他展开双翼飞向丛林的深处。

魔龙丽塔，一想到这个名字，修伊就忍不住想起那一次见面，对方给自己留下的香艳情景。

两年不见，不知她最近可好。

第四部 帝国的逃犯（下） 第四十四章 再见丽塔（下）

更新时间:2010-7-15 8:56:33 本章字数:7485

向着丛林深处飞去，修伊很快就看到核心区域处那闪烁中红色光芒的巨大空间之门。

缓缓落在空间之门前，修伊微笑着说：“出来吧丽塔，我这次是带好消息过来的。”

丛林中传出低低的轻笑，丽塔变形的美女从远处一步步走来。

她依然是那样一副性感装扮，用树叶做成的衣服只挡住身体的几处要害，步履之间还带着女性特有的摇曳姿态。

看起来这两年她好象又懂了许多东西，竟然都会走猫步了？

来到修伊身边站定，丽塔笑嘻嘻地看着修伊：“我感觉到了你身体中隐藏的巨大能量，真令人惊讶，只是两年的时间，你的变化就如此之大。”

“看起来你却没有什么变化。”修伊回答。

“对一头魔龙来说，两年的时间并不算太长，有时候只是睡一觉的时间而已。”丽塔回答。

她找了块石头坐下，\*\*的双足轻点地面，然后用手招呼着修伊坐到她身边来：“那么，我们的孩子呢？”

“他在修炼，我还是从头跟你说起吧。”修伊对“我们的孩子”这个用词很不习惯。

他来到丽塔的身边坐下，开始给丽塔讲述这些年发生的故事。

他讲到自己如何与兰斯帝国斗智斗勇，连挫对手锐气；他讲到西大陆斗气之门的失败，使旭深受刺激，终于决定独自修炼，让自己快速强大；他还讲述了自己在天灾教会遇到了伊莱克特拉，知道了他离开深渊以后遭遇的种种。

复仇之魂的人来到炼狱岛后，阿什林曾经来拜会过丽塔一次。从阿什林那里，丽塔其实已经知道了一些关于修伊的事。但是有些事终究没有修伊自己亲口说出来来得好。

修伊对讲故事显然有着很丰富的经验，他非常清楚什么样的故事该详述，什么样的故事该略过，在讲述时更是投入了自己当时的情绪，将丽塔带入了一个丰富多彩的人类世界中。

这刻丽塔听得美目连闪，对于修伊这两年的遭遇显然是充满了憧憬与向往。

“真是美妙的经历，修伊，这两年你的生活过得多姿多彩，而我却只能龟缩在这里，永远也找不到自由的出路。”丽塔的口气里带着无尽的遗憾。

“那将不再是您的遗憾了。”修伊笑着回答：“虽然伊莱克特拉失去了记忆，无法再教我怎样解除那个法阵，但我相信我或许可以凭借神域力量强行打破法阵的桎梏。这正是我来到这里的目的，帮助你恢复自由，丽塔。”

这话听得丽塔激动不已，为了这一天，她已经等了太久太久：“我已经有些迫不及待了，修伊。”

“那我们这就开始。”

接下来的事情变得顺理成章。

尽管伊莱克特拉布置的法阵无比强大，但终究强不过吞噬法则的力量。当周围区域所有的元素力量都被修伊吞噬一空后，整个法阵彻底崩坏。

禁锢着丽塔三百年之久的桎梏终于彻底笑散，丽塔也终于迎来了她期待已久的自由。

尽管无法再自由的飞翔，但是能够象人类一样行走在这片富饶美好的土地上，对丽塔来说，已经足够了。

魔龙的寿命悠长，她还有足够的时间来欣赏这一片山河大地。

当天下午，修伊就带着丽塔返回南大陆天灾教会总部。

此时，拉舍尔也已经把那个大家伙从西多带到了天灾教会。

当丽塔的身影从传送法阵走出来时，她那性感的装束，旁若无人的姿态，几乎在一瞬间牵住了所有男人的眼光。

克丽丝汀愤怒地摇动着小扇子对莉莉丝说：“这个混蛋，他总是能够从不知道哪个角落里弄来一些风骚的女人。”

仿佛是听到了这句话，丽塔回头看了克丽丝汀一眼，眼中放出诡异光华，看得克丽丝汀心神一颤。

还好下一刻修伊及时抓住丽塔：“别玩得太过分，都是自己人。”

“两年前，你可绝对不敢这么对我说话。”丽塔回答：“放心吧，修伊，只是玩玩而已。”

她眼珠一转，突然用亲昵的神情对修伊说：“也许你该先告诉我，伊莱克特拉那个混蛋现在正躲在哪个女人的身体里。”

这个动作看得克丽丝汀和莉莉丝齐齐心头冒火。

不远处，那位桂冠圣女嘉拉迪亚正用同样惊奇的目光看着丽塔，至于伊莱克特拉，老头的目光有些游移。他那失落的记忆里，不知道是否包括自己囚禁魔龙丽塔的部分。又或者那个囚禁她的人其实不是现在这个伊莱克特拉。

真是一笔算不清的糊涂帐。

修伊只能低声咒骂：“该死！”

他觉得头大如斗。

他刚刚才意识到，原来这里的人际关系竟如此复杂。

——————————

迎接的场面并没有如修伊担心的那样出现不可收拾的局面，这里的人都是大人，知道分清轻重。所有的疑问，迷惑，都将留到以后慢慢解决，至于眼前的当务之急，则是先搞清楚西多雨林中深渊魔物的来历与目的。

跟着修伊来到那只大铁笼前，只是看了一眼，丽塔就脱口而出：“是咆哮战兽，他们怎么会出现在这里？”

她的语气中充满惊诧，甚至还带了一丝些微的恐惧。

“咆哮战兽？那是什么？”

“咆哮战兽是血魔乌尔的部队。血魔乌尔和我，都是副军团长埃格蒙特手下的七大将之一。”丽塔这才开始讲述起死亡军团的构成。

自从巴斯盖特被封印之后，死亡军团就由他的两个助手奥尔德斯和埃格蒙特继承。其中奥尔德斯是深渊九头冥蛇，而埃格蒙特则是深渊狱火魔王，这两个家伙的实力都极为强大，在巴斯盖特统一深渊之前，就是深渊最强大的掌控者。随着巴斯盖特的被封印，奥尔德斯和埃格蒙特之间出现了严重的分歧，他们开始趁机相互抢夺军权，死亡军团也因此分裂。由于恐惧巴斯盖特的回归，所以奥尔德斯和埃格蒙特都不敢自称死亡军团的军团长，只以副军团长自居。但是彼此间谁也不服气谁。

其中奥尔德斯率领的是死亡军团的精英部队，主要由十三种高级深渊生物和一些零散的少量特级魔物组成，这其中甚至包括了巴斯盖特本人的亲卫队—幽暗血骑士部队，因此也被称为冥蛇军团或血骑士军团。冥蛇军团除奥尔德斯本人外，地位最高的就是五大领主。

埃格蒙特则掌管着死亡军团的主战部队，由大约四十余种深渊生物组成，因此也被称为魔王军团。除埃格蒙特本人外，地位最高的就是七将军。而魔龙丽塔当年就是埃格蒙特手下七将军之一，至于血魔乌尔的排名甚至还在丽塔之上。

咆哮战兽，就是由血魔乌尔统领的深渊魔物之一。

与人类世界相比，深渊世界的部队构成全部以种族进行划分。巨大的种族实力奠定了深渊绝对的等级概念。血魔乌尔是咆哮战兽的主人，那么整个咆哮战兽一族，就不可以再效忠于其他势力。

相比之下，到是锯齿兽这种存在，反而没有固定的主人。因为它们太过弱小，弱小到它们连固定效忠一个主人的资格都没有，深渊内任何强大的势力都可以指挥锯齿兽。

大概也就是在人类世界，才会把这种垃圾一般的存在当成宝贝来进行培养。

听到丽塔的介绍，修伊心中已为之骇然。

这是他第一次听到有关于死亡军团的真实情况，而之前他绝没有想到死亡军团的实力原来竟如此庞大。

听丽塔的口气，深渊中两个副军团长不算，单是五位领主和七大将军，实力就个个强悍。其中七将军中的前四位，还有五领主，个个都是圣域级别的强者，而两位副军团长则全部是双圣域实力的存在。此外与人类相比，它们更多了一种天赋力量。这种天赋力量是人类所不具备的力量概念，完全超脱于人类的认知之外。魔龙一族虽然强悍，但是由于不具备天赋力量，因此在深渊中能够打败它们的存在同样不少。在七将军中也只能敬陪末座。

而血魔乌尔，则是同样不具备天赋力量的七将军之一，是第六将军。

至于咆哮战兽，这是种脑袋一根筋的家伙。它们生活在深渊的平原地带，也可以说是深渊的外缘地区。在深渊中并没有太大地位。但这种战兽相当听话，作战勇敢，且数量同样不少，非常适合于战场上的正面冲撞。它们在死亡军团中的地位，就相当于人类步兵的存在，也可以说是炮灰般的存在。

由于它们在作战时喜欢发出大声的咆哮，有鼓动同族魔物士气与攻击力的作用，因此也被称做咆哮战兽。

听过丽塔的介绍后，修伊的面色阴沉。

如他所料，死亡军团绝不是好对付的存在。即使是圣域，也不可能在无尽的大军中始终保持强盛力量。一旦力竭，照样会被无穷无尽的兵海淹没。

无论是人类世界，还是深渊世界，庞大的军团，基层的战力，依然是决定战争胜利的基础，而从这方面看，深渊力量已经拥有了绝对优势——人类步兵可没有咆哮战兽那么强大。

“我需要知道它们来到这里到底有什么打算。丽塔，帮我问问这个大家伙。”

丽塔点点头，她走上前去，口中发出奇特的呢喃之声。

听到这熟悉的声音，被关在笼子里的咆哮战兽立刻激动起来，发出大声的吼叫。

它的吼叫就是回答，丽塔仔细倾听着，时不时地还要说上几句让人听不懂的说话。

而这大家伙则是不停地大声吼叫。

难怪要叫做咆哮战兽了，感情它们说话时也是这副德行。

好一会，这大家伙终于停止了嘶吼，丽塔缓缓转回头来，看着修伊，脸上露出古怪的表情。

“它说……它们是来寻找它们的将军的。”

“它们的将军？血魔乌尔？”

“是的。”丽塔回答：“血魔乌尔失踪了，一起失踪的还有三位将军。埃格蒙特的魔王军团正在深渊中遭遇冥蛇军团的全力打压，假如失踪的四位将军再不回归，那么也许要不了多久，魔王军团就要全面归属奥尔德斯的控制了。”

“还有哪几位将军失踪了？”

“影魔兰福德，魂魔阿得里亚斯。”

“还有一个呢？”

“笨蛋，还一个是我。”丽塔捂着嘴笑了起来。

这是修伊第一次被人称为笨蛋，他无奈又好笑的摇头。

“那么……知道他们为什么失踪吗？”

“是的。”丽塔的脸色变得无比严肃：“他们三个奉埃格蒙特的命令，去寻找被封印的巴斯盖特去了。据说……他们找到了巴斯盖特的封印之地。”

这个消息令修伊脸色大变。

—————————————

“嗷！”一声长啸震动山谷。

火焰君王在发出最后的不甘呼声后，终于悲愤的倒了下去。

它周身的火焰变得黯淡，那是它生命将尽的预兆。

一旦所有的火焰全熄，它的生命也就走到了尽头。

旭的身形重新从魔龙形态回到人类少年形态。

他的情况同样不是太好，全身上下到处都是灼烧的痕迹。

口角边还淌着血丝，不过表情却充满了兴奋。

他终于打败了一只十二级的顶级魔兽。

这意味着他的实力已经无限接近于他的母亲。

抬手就是一记真空之刃，犀利的空间法术切割开火焰君王那厚实的石头皮肤，将它切成一块块岩石，只露出身体中那一团巨大的火焰核心。

那是火焰君王的精华所在，同样也是炼金师们眼中的至宝。

有了它，炼金师就可以用来制作更加强大的元素傀儡。

“父亲一定会喜欢这份礼物的。”旭抓起那火焰核心自言自语：“也差不多是时候回温灵顿见父亲了。”

正要离开，旭突然又想起一件事。

“为什么不干脆去一趟西大陆？等把斗气之门里的传承也学过之后再去见父亲？相信父亲知道我通过了历练一定会更高兴的。”

想到这，旭立刻改变方向，向着神恩之地中那通向西大陆的传送阵抛去。

第四部 帝国的逃犯（下） 第四十五章 整合大陆（1）

更新时间:2010-7-16 8:16:06 本章字数:4981

“你是说深渊已经侵入了吗？”

发出尖锐叫声的，正是那位塞拉帝国的布拉特侯爵。

在修伊得到关于死亡军团三将军前往大陆寻找巴斯盖特的消息后，他第一时间把这位侯爵大人找来。

是适合好好谈谈如何面对即将到来的战争了。

假如塞拉帝国再不改变他们既定的战略企图，那么深渊魔物们所需要做的再不是进攻，而是静静的等待。

“确切地说，是即将展开全面侵入。”这刻修伊好整以暇的回答。

在会见布拉特侯爵之前，他已经做好了所有准备。

“从那头咆哮战兽那里我们得知，奥尔德斯和埃格蒙特之间的战争即将分出胜负，为了挽回败局，埃格蒙特甚至想主动找回巴斯盖特。当然，假如找不回来也没关系，三将军的另一个任务就是尽可能掌握关于三大陆的情报，并在这里培植属于自己的势力。假如埃格蒙特战败，他很有可能打开某个被封闭的时空之门，直接从深渊逃到三大陆，并在这里重新建立属于自己的实力。当然，因此带来的后果必将是一场规模浩大的战争。无论战争的结果是什么，有一件事是可以肯定的，那就是会死很多人。”修伊的说话让布拉特侯爵的脸色越来越难看。

不过修伊并不认为这样轻描淡写的几句话就能解决问题，他需要再加把劲：“我根据这种形势认真的考虑了一下，我认为假如埃格蒙特来到了三大陆，那么奥尔德斯很有可能也会过来。不要以为死亡军团内战，我们人类就可以从中得到便宜。根据我所得知的情况，其实那些深渊生物和我们人类在某些方面并没有太大区别。当他们面对外敌时，他们同样会放下一切旧有的隔阂与成见，先联合一致，共同对外。换句话说，假如人类和埃格蒙特在三大陆打起来，那么尾随而来追杀埃格蒙特的奥尔德斯，他的首要选择很可能是先灭人类，再对付埃格蒙特。无论情势往怎样的方向发展，这场战争的最后结果都是对人类不利。人类和深渊最大的不同就是，我们的可作战力量，永远不超过总人口的百分之十五。而深渊……它们是全民皆兵。这就是我们和它们的最大不同。”

布拉特侯爵长长的吸了一口气，修伊带给他的消息实在是太过震撼，以至于他不得不好好思索一下这里面的问题。

当然，他也希望这是修伊为了敲诈塞拉帝国所使用的阴谋，但是在看到那只咆哮战兽之后，他不得不承认在这之前，三大陆历史上从未有过这样的存在。

“我会把这个消息带给皇帝陛下，请他好好斟酌的。”布拉特侯爵匆匆而去。

事实上这个消息当晚就在整个塞拉帝国的上层传开了。

由于天灾教会的缘故，塞拉帝国在很早就知道深渊的存在，同时也知道早晚有一天，深渊会再度入侵。然而知道归知道，知道是一码事，真要落实在自己身上就是另一码事。对绝大多数贵族来说，这种和异族开战的事情，动辄亡国灭家，是危险至极的事。因此对于这样的消息，也一定要谨慎又谨慎。

一天后，布拉特侯爵匆匆送来了詹金皇帝的消息：“我们需要更进一步的确实。”

“怎么证实？”

“西多雨林。我们将派出一支人数在五百左右的精英卫队，我们需要更多的战俘，更多可以证明深渊动机的存在。”

“没有问题。”

对于这样的结果，修伊早就胸有成足。

复仇之魂在西多的进展受到深渊魔物的困扰，正好让南大陆的人作为援兵支持自己。最妙的是，他不必为这次的增援支付任何代价。

一支由五十名法师和四百五十名武士组成的精英队伍很快踏上了前往西多的传送阵，在那里他们将接受黑利的指挥和雨林魔物作战。

为了保证战斗的进展顺利，修伊利用自己神使的特权，又加派了一支毁灭骑士团和一支黑暗法师队伍前去增援。同时命克里斯平博兰，兰斯洛特这两位巅峰武士也去那边帮忙。有这两位坐阵，除非是碰上深渊中的强者，否则一般的魔物很难再对他们造成伤害。

至于丽塔，她并不愿意介入这场战争。不管怎么说，她都是曾经的七将军之一，即便她已经在这个世界生活了三百年，在感情上还是倾向于深渊的。她向修伊保证，她不会帮助深渊攻打三大陆，但是修伊也不能强迫她向深渊出手。对此修伊完全理解。

不过这不意味着他会放过丽塔这样的强大战力不用，事实上当丽塔明确表示不愿意和深渊正面为敌时，他就已经想到了应该把丽塔放在哪里发挥作用。

“要想对抗深渊的侵袭，我们就必须联合三大陆的力量。不过遗憾的是，联合这种事，需要一个强有力的声音来说服大家。因此尽管我反对塞拉帝国试图全面侵入东北两大陆，打内战这种行为，但是在必要的时候，一些小规模的，具有警慑的意义的内战依然要打。当然，不是以消灭敌人为目的，而是以打乖对手为目的。正好我的身边除了兰斯帝国，佛朗克帝国以及塞拉帝国这几个盟友外，还有一些特别的对头。不妨就从我们的对头下手，给所有希望看热闹的人一些必要的警告。我想你一定对这份工作很感兴趣的，丽塔。”

“要教训谁？”

“圣灵教会。”修伊嘿嘿笑道：“当然，在对付他们之前，我们不妨通过另一个人先给他们一些警告。”

圣灵教会最近的日子很不好过。

辉煌之剑的事情传出去后，圣灵教会欺骗信徒，丢失神器的事实让教会大丢颜面。汉密尔顿的死，以及他对兰斯帝国皇室的攻击行为，更是让教会陷入了政治上的巨大被动。

兰斯帝国在米耶亚的主持下，一次次和圣灵教会进行谈判，磋商，同时也一次次削弱教会的权力，尾随其后的佛朗克帝国同样不甘示弱，全然不念教会曾经的援手恩情。圣灵教会就象是一块巨大的肥肉，而那些曾经拱卫在它手旁的国家们全部化身成为恶狼，希冀在这块肥肉上咬下狠狠的一口。

皇权与神权的较量，其实是千百年来历史发展的必然存在。和一般的政治斗争相比不同的是，这种角逐往往并不致命。皇权与神权在彼此间有着本质上的相互需要，皇权需要神权来帮助麻痹信徒，控制子民，减少祸乱，保证社会秩序的稳定性，而神权需要皇权来帮助维护统治，确立地位，排除异己。在这个相互扶持的作用中，神权一般具有名义上的最高地位，而皇权具有实质上的统治地位。

但这仅仅只是一个理论，假如世俗权力没能完成一个有效的整合，比如象北大陆这样诸国鼎立，那么神权的作用就会凸显，教会实力将会因此大增，借助于左右逢源的机会，教会有机会为自己大捞好处。

因此就会形成暂时的皇权对神权的让步。

但这种让步，是建立在各国自己不相统合的基础上的。一旦各国同心协力，那么无论怎样的神权组织都会发现，他们曾经自以为是的强大，其实在巨大的国家机器面前，都显得脆弱而不堪一击。

尽管拥有大陆最强大的神圣骑士团，但是人数不过三万的军事力量，终究不可能与几个大帝国的联合相抗衡。

圣灵教会目前就处在这样的尴尬境地中，好在它至少还有一个乔治亚帝国作为支持，但为了获得盟友，圣灵教会同样要付出巨大的代价。这份代价在某种程度上对教会造成的伤害，丝毫不弱于敌人。

也就是在这种情况下，来自遥远的南大陆又接连传来令人震惊的消息。

天灾教会真神降临，为教会指引未来的方向；

修伊格莱尔成为教会神使，为天灾教会带来强大魔器；

噬灵之环出现；

黑暗之刃出现；

辉煌之剑出现；

天灾教会集齐四魔器，一神器，成为三大宗教实力最强盛者；

修伊格莱尔在南大陆建立传送法阵，与北大陆形成对接，来往两地的商人，再不用每次都冒险出海……

一连串的消息就象是砍在教会头上的利剑，把圣灵教会打击的体无完肤。

信徒的质疑，邻国的胁迫，敌对教会的实力暴涨，每一件都是对他们的致命打击，而在同一时刻接踵而来，几乎可以在瞬间形成对圣灵教会的摧毁性力量。

然而让他们没想到的是，眼前的危机还没有渡过，新的危机已然来临……

——————————

本来想多写点，结果实在是不行，事实上我对这一章也并不满意。

最近这段时间阴雨连绵，就没有过一天好天气。

熟悉我的朋友都很清楚了，我这个人只要碰上阴雨天就没状态。其实如果天气好，我一天写个万把字都问题，天气差，我不仅写的少，甚至质量也会跟着下降……很痛苦。

这半个月来，几乎都是这种天气，整个人看文字的感觉也非常糟。做什么都提不起精神。我只能说我会努力，但目前的情况爆发不起来。什么时候天气转好，我绝对大爆发。

真怀念有存稿的日子。妈的。

下本书绝对不会再让这种事情发生了。

恩，每一次都比一次进步吧，只能这么安慰自己。

当然，也希望大家对我有信心。

第四部 帝国的逃犯（下） 第四十六章 整合大陆(2)

更新时间:2010-7-17 9:03:55 本章字数:7256

温灵顿，北郊。

数以十万计的民工正在这里热火朝天的工作着，整个北郊几乎都变成了一个庞大的工地。

对兰斯帝国来说，半年前皇帝寿诞上发生的一切，影响迄今存在着——奥术塔和圣灵殿正在重建中。

无论魔法有多么神奇，它最悲剧的地方就在于只擅长破坏，不擅长建设。即便是高贵的魔法师们，也无法运用魔法来为自己重建一座新的奥术塔。即便是受神灵眷顾的神殿牧师，也无法用他们的法术让倒塌的圣灵殿复起。

修伊和丽塔行走在这片土地上，此时的丽塔已经穿上了正式的贵族女装，终于不再象以前那样坦露了。

“在深渊，你永远看不到这样热火朝天的动工景象。”丽塔无比感慨的说：“人类不愧是最有创造力的生命，能够运用自己对事物原理的认知，打造出全新的世界。在深渊，哪怕只是最微小的发明，其实都是不可想象的。”

“是什么束缚了深渊生灵的创造能力？”修伊好奇问。

“环境！”丽塔回答：“深渊的地壳变动很大很频繁，没有任何建筑的寿命能够超过一年。因此为自己建造一个家是没有意义的，我们也就习惯了有家族而没有家的生活。深渊是一个充满火焰与动荡的世界，生存资源极为贫乏，由于魔火肆虐，地壳变化太快，资源难以生长，农耕式的社会制度同样无法建立。对深渊生命来说，抢掠远比发展更有意义。”

“可是总要有资源来供应生命延续的需要吧？”行走在这片纷扰的土地上，修伊和丽塔随意闲聊着。

“当然，特殊的世界孕育了特殊的资源。深渊多红土，多矿物，多魔焰，多岩浆，在这些地方大都有一些特殊的生命形式存在，可以依靠分解矿物岩浆为食。它们对我们而言，就象是这个世界里的食草动物，是保证绝大多数深渊生命繁衍的关键。它们是深渊生命中最低端的存在，只有被猎食的资格，一些中等的生命猎食它们，然后又被我们猎食。深渊的环境就是一个巨大的食物链，你吃我，我吃你，并在这种食物链中发展壮大。对了，锯齿兽，也就是魔灵，在深渊世界里，同样是很多高等生命餐桌上的美味哦。”说到这，丽塔吃吃笑了起来。

独特的环境，创造独特的生命形式，同时发展出独特的生存规律。深渊恶劣的环境，造就的是一个残忍的杀戮世界。在这样的环境下，猎食与被猎食才是生命常态，是正确的生活方式，因此深渊生物虽然稀少，却个个强大，凶狠。

所有的深渊生物，几乎都拥有锋利的爪牙，拥有强大的力量，它们不需要钱，只需要给它们一点食物，就足以让它们疯狂，拼命。

美好繁华的人类世界，对深渊生物来说，就是一道可口的大餐，这里没有所谓的正义与邪恶的区别，只有生存与发展的需要。在深渊生物看来，侵袭一块拥有无尽资源的大陆，就象狼群迁徙到水草肥美的草原一般正常而天经地义。

与人类在抗争时那华丽激昂的抗暴宣言相比，深渊的侵袭，甚至不需要一句口号。

死亡军团的老大们只要说一句：“那个世界有比这里更多的食物。”就足以让所有的生命为之疯狂，为之赴汤蹈火。

而在相当数量的魔物的眼里，人类同样是食物的一种。

因此这刻听了丽塔的说话，修伊忍不住问：“能告诉我死亡军团拥有怎样的实力吗？”

“远超过你想象的强大。尽管深渊生命数量少，但百万军队还是有的。重要的是深渊中的精英力量更是超乎想象的强大。尤其是曾经的巴斯盖特亲卫队，幽暗血骑士部队，每一个都相当于天空武士的存在。它们的人数不下千员。”

丽塔的说法让修伊忍不住倒吸了一口气：“这将会是一场力量悬殊的对决，在数量上占据绝对优势的人类，在力量上处于绝对劣势。”

“的确如此，所以你试图联合三大陆的做法是正确的，那是人类对抗深渊入侵的唯一办法。”

“可惜在联合之前，我们却先要自相残杀。”修伊眼中闪过一丝无奈：“这或许就是人类的劣根性吧。”

说到这，修伊突然站定。

眼前，是那座正在修建中的奥术塔。

地基已然打好，工人们正在奋力建造中。

一声清越的呼啸突然响起，修伊的声音如龙吟般响彻温灵顿上空：“尼古拉斯凯奇，我在隐月峰等你。你我之间，今天将只有一个人能活着离开！”

—————————————

自从隐月峰上没能杀死修伊之后，随着修伊的远走海外，以及他对静止领域奥秘的拍卖，尼古拉斯就再没过上一天安心的日子。

负责拍卖尼古拉斯领域秘密的是巴克勒，通过刺客联盟散播消息，建立秘密渠道，然后找一些值得信任的人传递消息，巴克勒本人则并不出面。

在过去的半年时间里，至少有七位以上的强者花大价钱从巴克勒这里购买了关于尼古拉斯领域的秘密。

至少有四个人在研究过他的领域后，尝试对尼古拉斯发起挑战。

尽管他们并没能因此打败尼古拉斯，却全部成功逃跑——有了准备的挑战者们，使用种种不同的方法突破领域的限制。

这无疑是重重地扇了尼古拉斯一记响亮的耳光。有人甚至因此嘲讽尼古拉斯，没有领域他什么都不是。

至于达达尼尔家族，他们到借此机会又大赚了一笔。

为此尼古拉斯越发的痛恨修伊，发誓总有一天要抓住这个小子，把他撕成两断。

直到今天，他听到了修伊的那一声呼喊。

怎么也没想到时隔半年，修伊竟然敢再度前来挑战自己，尼古拉斯眼中闪烁出电芒火花。

“找死！”尼古拉斯咆哮出雷神之怒。

天空中轰隆隆一连串巨雷炸响，代表着尼古拉斯无上威严的那一团雷云向着隐月峰飘去。

当雷云飘至隐月峰顶时，修伊已经在那里等候了。

电光闪过，尼古拉斯的身形出现。

令人惊讶的是，这一次他竟不是一个人前来。

在他的身后还跟着几位大法师。

修伊眉头一扬：“咦？怎么尼古拉斯大人这一次还找了帮手来吗？”

尼古拉斯死死盯着修伊，恨不能一口吞了他。

不过老头子下一刻还是傲然说：“不，他们是来记录你的死亡的。”

随着这话落下，尼古拉斯身后的几位魔法师同时向修伊鞠了一躬。

“七级土系法师，卡布诺。”

“七级火系法师，博德。”

“七级自然法师，艾尔温。”

“七级风系法师，阿米蒂奇。”

即使修伊也不免感到吃惊，尽管兰斯帝国还有一位魔法圣域，但那位先生长期隐居，几乎没人知道他在哪里。换句话说，兰斯帝国所有最出名最强大的魔法师，在这一刻已经全部聚集到这座小小山峰。如果发生了什么意外，只怕兰斯帝国的魔法力量将会从此一蹶不振。

“修伊格莱尔，对于你的胆量，我们深感惊讶。你本可以从此都不回到温灵顿来，又或者回来了也不要声张。但我们没想到你竟然敢再度挑战尼古拉斯大人。出于对决斗的尊重，我们不会插手介入你和尼古拉斯大人的对决，但是请允许我们做为旁观者在一旁观看。”说话的是那个身材矮小的土系大法师卡布诺。

“没关系，反正我也带了朋友过来。”修伊无所谓的耸耸肩。

五名大法师，九只眼睛共同落在了丽塔的身上。

丽塔则回以高傲的冷哼。对她来说，人类世界唯一能够威胁到她的，大概就是领域力量了。不考虑领域的存在，即便是尼古拉斯和她单打独斗也未必是她的对手。

仿佛是看出了什么，尼古拉斯的独目闪烁出丝丝电芒：“难怪你敢来找我挑战，修伊格莱尔，你带来了一位相当强大的帮手。”

“只要他们四个不出手，丽塔就不会出手。”修伊微笑说。

“哼！不需要他们出手，我一个人就把你们两个全部解决，卡布诺，艾尔温，使用大映像术，今天我要让所有人看到修伊格莱尔死在我的手下！”尼古拉斯大吼起来。

“遵命！”两位法师同时允诺。

七级法师卡布诺和艾尔温同时向着天空举起自己的双手。

四臂高扬，放出强大的魔法力量，在天空中形成一道奇特的漩流。

这漩流蕴涵的魔法力量极为强大，却并不具备攻击性质，而是形成了一道柔和的光，缓缓照射在隐月峰上。

下一刻，天空中竟然现出尼古拉斯与修伊对峙的景象，场面恢弘巨大，即使是百里之外的人也可以看得清清楚楚。

要想洗刷曾经的耻辱，最好的办法就是当着全国所有人的面公然杀死修伊格莱尔。

尼古拉斯之所以带齐四位七级法师前来，就是为了这一目的。至于阿米蒂奇和博德，则是负责保护他们二人的，毕竟大映像术使用之后，就必须两位大法师同时操控进行。

望着眼前大映像术带来的壮丽效果，修伊也看得呆了呆。

不过他呆滞的目的并非是大映像术本身，而是另一个原因。

他转回头对丽塔说：“尼古拉斯竟然和我想到一起去了，看来这一次，不需要你帮忙宣传了。”

“我正好省点力气。”丽塔很自然地回答。

无独有偶，在宣传问题上，修伊想到的其实与尼古拉斯一样。

对尼古拉斯而言，半年前的隐月峰一战，是他终生的耻辱，对修伊来说，那同样是他有生以来的第一场大败。

两个人都渴望通过再度决战，打败对手，只不过尼古拉斯想要的是洗刷名誉。

修伊想要的却是敲山震虎。

因此这注定将是一场世人瞩目的大战。

“既然这样……那我们就开始吧。”修伊单手一扬，首先是数十只傀儡娃娃出现在他的身周。

—————————————————

西大陆。

从斗气之门中出来，旭的脸上洋溢着满足的神情。

这一次他终于完成了神庙对勇者的考验，成功通过了考核。尽管他没能在试炼中打败巴斯盖特，但是他所表现出的非凡勇气已经获得了神庙认可。

这使他获得了有关于西大陆所有斗气知识的传承。

普通的深渊魔龙是无法学习人类斗气的，但是对旭来说，这个生而就有着非凡创造与学习能力的小家伙却没有这方面的障碍。

回首看去，三座大门上刻着的魔法印记都已经消失。这意味着西大陆为自己寻找的三个传人，已经全部找到。

根据大长老克里普韦尔的说法，这三种知识的继承者，将承担起对抗深渊魔王巴斯盖特的重任。

但是这个说法让旭觉得有些好笑。

巴斯盖特已经被封印起来了，人们甚至连他被封印在什么地方都不知道。空留下知识的传承，却没有要对抗的目标。从这个角度上说，克里普韦尔的做法似乎毫无意义。

拥有了这些力量的继承者，所担负的责任不过是一个口头上的允诺罢了。

想到这，旭一声轻松的向神庙外走去。

他要尽快回到父亲的身边，相信父亲看到成长后的自己一定会非常高兴。

就在这时，神庙周围的空间突然起了一些异样的变化。

旭愕然回首。

神庙的后方，那曾经受万千信徒景仰膜拜的超大祭坛，原本由于年代的久远而碎裂成两半。

但是此刻，那祭坛的上空，一道炽红火焰之门，却在无端中渐渐生成。

“这是……”

旭惊恐地看向那烈焰巨门。

他猛一回头，正看到神庙壁画上的其中一幅。

那上面画着的正是眼前的这一幕景象，祭坛的上空，烈焰之门，一个巨大的人形怪物正举着火焰巨剑从门口跨出。

“哦……不！”旭发出了低声的呢喃：“时空之门……消失的时空之门又被打开了！这怎么可能？”

一阵低沉的笑声突然响起在神庙周围。

若幽灵般飘忽的声音响彻耳际：“伟大的巴斯盖特陛下，欢迎您的回归！”

第四部 帝国的逃犯（下） 第四十七章 决战（上）

更新时间:2010-7-18 10:04:10 本章字数:9069

“极电雷光斩！”随着尼古拉斯一声狂吼，战斗在这一刻正式打响。

一道凄厉电弧在地面划过，同时也在空中映现出那巨大雷光。

以天为屏，其下数以百万计的民众同时仰首观望，在那巨大苍穹幕布下，尼古拉斯的极电雷光斩就象是劈开天地山岳的凶狠利刃，以切开苍穹，撕裂大地之势狂劈对手。

修伊的反应简单而直接：“死亡烈风斩！”

双手一扬，X形的十字交叉攻击正面迎向击来的月形雷电光刃。

两股能量在场地中间对撞，迸发出无数灿烂星花，看得所有下面的人心神摇动。

“那是尼古拉斯大人！”

“我的天啊，尼古拉斯大人在和人交手！”

“我刚才听见了，有人向尼古拉斯大人挑战。”

“谁那么大胆子敢这么做？”

“看那个少年，金色头发，是修伊格莱尔！”

“天啊！修伊格莱尔挑战尼古拉斯！”

“修伊格莱尔挑战尼古拉斯！”

“修伊格莱尔挑战尼古拉斯！”

一声声的呼唤在温灵顿城内响起。

伴随着这些呼唤声，无数原本在房间中不知道情况的居民纷纷冲出家中，仰面看向那正雷光闪耀的天空。

身在皇宫中的米耶亚，也听到了这个消息，他当时正在批阅奏章，在得知这个消息后把御笔一扔，毫无君王风度的跳出龙座冲出大殿。

正在寝室中由侍女为自己梳洗，听着芭美拉为自己讲解历史故事的艾薇儿，在听到这个消息时，甚至连鞋子都来不及穿，就这样披头散发光着脚冲了出去。出奇的是芭美拉并没有拦住她，而是和艾薇儿一起冲出去仰望那片激烈搏斗中的天空。

那位巴尼斯特家族的武士圣域，即使在皇帝陛下死去的时候，也没能让他动一动眉头。但当天空中那突然变化的影象出现时，他毫不犹豫的冲出自己修炼的密室。

各大家族的夫人，小姐们也纷纷冲了出来。

那些魔法师，武士们更是一起仰首天空。

无数的大人物，中层人物还有平民，在这一刻同聚于一片天空下，看着这从来未有过的一场旷世大战。

尽管每个人都相信，唯一能打败圣域的只有圣域，但是修伊格莱尔有所不同。

因为他是伊莱克特拉的传人，是这世上最强大的炼金师。

这是一场顶级炼金师与顶级魔法师的战斗，人们一相情愿的相信，修伊格莱尔一定是发明了某种强大的魔偶来帮助自己作战。

但是随着隐月峰上战斗的展开，他们很快就发现自己错得有多么离谱。

“九天雷降阵！”尼古拉斯双手贲张，推出一片狂暴雷云。无数雷球跃然涌现，几乎堆满了整幅天空画卷。那数都数不清的雷球就象是冰雹落下，狂砸向修伊。

修伊眼中却闪过一丝兴奋光芒。

“战技—魔魂斩！”

他的手上陡然现出一线黑色光芒，随着修伊的一记逆推，迎着那雷球大阵打向尼古拉斯。与此同时，修伊身上光芒暴涨，那是斗气运用到极限的表现。修伊再度吼道：“斗气护罩！”

无数雷球呼啸而过，砸在修伊的身上，就象是冰雹砸在水晶幕墙上，击出无数晶莹屑雾。

同时，那一道黑色光芒已经狠狠劈中尼古拉斯，尼古拉斯身上雷光剧闪，但是黑色光耀却似毫无阻碍般穿透雷极护罩，正击中尼古拉斯的身体。

尼古拉斯仰面吐出一大口鲜血，脸上已现出无法置信的惊怒：“这……这怎么可能？”

他的确有理由不相信他看到的事实，就在魔魂斩击中他的那一刻，他已然发现修伊使用出了两种完全不可能存在的战斗技能。

他的魔魂斩虽名为战技，但其中竟然还蕴含着灵魂法术的力量。灵魂法术无视等级，无视防御的特性，使它根本不能抵抗，只能闪躲。尼古拉斯就是没想到会这样，才硬抗了这一击。

但是什么人能够把魔法参合进斗气中使用？把魔力向斗气一样打出去？

这完全颠覆了尼古拉斯的认知。

这一刻他头痛如绞，险些连魔法都无法运用，要不是他是半元素体质，就这一下攻击，就能让他失去战斗力几秒钟。

哪怕只是一秒，都是生死存亡的一刹那。

而且这还不算，修伊把魔力当成斗气打出去，却同时把斗气当出魔法来使用。

什么时候武士能够把斗气形成护罩了？

眼前所看到的一切，几乎要让尼古拉斯疯狂，下一刻他狂吼道：“雷极风暴！”

大片的雷暴在空气中生成，数以百计的粗大雷柱在修伊头顶闪耀出巨大的电火花。

艾薇儿紧张地看着这一切，捏着小手帕的小手已经因用力过度而略显发白。

修伊眼中却闪过不屑的神采：“你就会这两下子了吗？尼古拉斯，我见过你用这一手。”

他左手猛然一抬，狂吼道：“蓝！出来”

风精灵蓝陡然冲破虚空，出现在众人视野里。

但是和以往的蓝有所不同。

她那纯由风元素组成的身体，原本是飘渺和煦的存在，但是现在的蓝，虽然表面看上去没什么大变化，但是组成蓝的元素之力却不再是飘逸和谐的存在，而是变得狂暴汹涌，充满了飓风之力。

蓝的眼神也由最早先的好奇，乖宝宝的样子，变成了凌厉和凶狠的霸道之气。

风精灵之召唤，原本就是根据主人的强大而变得强大的。

尽管在早期，风精灵没什么大用处，但是只要培养得当，风精灵可以说是风系法师最重要的攻击法术之一。

它最强大的一个能力，就是根据主人的实力增长而增长，主人所拥有的本系法术，它可以用得更好更快。

而完成了魔武结合的修伊，带给蓝的变化更是让人无法想象的。

这一刻，蓝一出现，它仰首就是一阵尖嘶，整个躯体瞬间化成一股龙卷风，轰然卷向天空中的雷极风暴，竟然将那些尚在成形中的雷柱绞成一片乱麻，雷元素在空中的聚集因这股风元素的介入而变得越发狂暴，但却无法成形，竟然就这样在天空中自相炸裂，就象是无数烟花在空中绽放，那迷离的光彩耀花人眼。

“这……这怎么可能？”可怜的尼古拉斯，他今天所受到的最大折磨就是修伊对常识的颠覆。

哪怕是在力量上纯粹的压倒自己，尼古拉斯的感觉也会比现在好受许多。

事实上不仅仅是他，所有人都看不明白到底发生了什么，为什么一个风元素精灵用一个普通的五级风法术就能够破坏一个强大六级雷电法术。要知道后者无论在威力还是等阶上都远远强过前者，更别说使用者还是圣域尼古拉斯了。

“你没有你想象中的那么强，尼古拉斯。”修伊发出不齿的冷笑：“说到对元素的精准操控，你比伊萨多差远了。他才是这方面的行家！他让我明白了什么叫真正的以巧破力。”

说着，修伊单手再翻，那颗晶莹剔透的纯能量体再度悬浮在空中。

“光之女神的祈祷！”修伊已再度叫出声来。

尼古拉斯脸色大变，上一次和修伊的交手中，修伊使用的最强大的法术就是这招光之女神的祈祷，尽管当时尼古拉斯凭借自己强大的魔力硬破了这一记魔法，但他也付出了巨大的消耗。

如今的修伊显然比上次更强大了许多，他不敢想象再让修伊用出这记法术会是什么效果，所以双手顿开顿合，尼古拉斯大声咆哮：“以伟大雷神之名，湮灭一切对我不敬的存在……大破灭之术！”

“伤害转移！”修伊叫出令尼古拉斯错愕的一声呼唤。

光之女神的祈祷并没有出现，代之而起的是一个小小的傀儡娃娃，那是修伊最早先召唤出来的，不知何时，竟已来到了场地中央。

随着修伊的高叫，那傀儡娃娃猛然向着尼古拉斯冲去，大破灭之术的暗雷竟然被修伊转移到了那傀儡娃娃的身体中。

砰！

傀儡娃娃在冲近尼古拉斯手前十米的一刻，陡然产生巨大的爆炸，烟雾四起，尽管由于距离远了些，没能对尼古拉斯造成什么伤害，但却弄得尼古拉斯灰头土脸。

修伊讽刺的笑声同时响起：“已经用过的招数，再对我就没效果了。”

当初在隐月峰被尼古拉斯的大破灭之术逼得修伊自刺一剑，这次修伊要来找他的麻烦，又怎么可能不预先做好准备。

西大陆的魔法传承有着数不尽的魔法知识，虽然有些魔法限于天赋无法学习，但如果通过炼金术加以弥补，修伊依然可以选用很多法术弥补自身的不足。

伤害转移，就是其中的一种。只不过那需要预先做好种种准备才能完成。

随着尼古拉斯一击受挫，修伊反手拔出黑暗之刃，向着尼古拉斯劈出凶狠的一剑：“战技—烈风斩！”

一道黑色火焰从黑暗之刃上形成，向着尼古拉斯袭去，又是一记魔武结合的战技，修伊把身体里的魔力象斗气一样凝结，释放，玩得圆转自如。相比使用神域所需要消耗的庞大力量和能够维持的短暂时间，这种魔武结合的运用其实更受他的喜欢，同时也是他一直追求的使用方式。

反到是神域力量，一直是他眼中副产品，尽管在别人眼里，这副产品的价值是如此巨大，但如果可以，修伊情愿永远也不使用它。

尼古拉斯暴吼一声，单手飞扬出一片绚烂雷光：“月夜死光斩！”

一道电光迎着烈焰飞刃斩去。

吃了那一记魔魂斩的亏，尼古拉斯也不敢再以自身的护罩迎抗对方的战技，谁知道这家伙又搞什么花样。

说起来修伊在战斗时同样也尽显他的鬼蜮伎俩，先前故意抛出能量体，假装要使用光之女神的祈祷，诱惑自己使用大破灭之术，这个家伙在战斗中的算计，令尼古拉斯不得不小心翼翼。

两股能量再度在场中碰击，修伊突然狂跃而起，黑暗之刃再度切割出一片黑暗之澜：“斗气攻击！斗气之漩！斗气爆炸！”

一连三声暴吼，三种战技在同一时刻狂放而出，凶狠攻向尼古拉斯。

他以武士的速度把魔力结合在斗技中释放，在某种程度上，其实就是一种瞬发法术的行为。他所有的战技，其实都是魔法，只不过以战技形式使用，看上去威势更大而已，这种战法在以前从未有人使用过，因此眼看修伊一记又一记战技释放，看得所有人目瞪口呆。

有人仰望天空，发出了喃喃的惊呼：“天啊，这个小子到底有多少战技？就连巴尼斯特大人也未必能拥有这么多战技吧？”

他没注意到，那位巴尼斯特大人此刻其实就在他身边观看战斗，心中有气，闷哼了一声，强忍下一怒杀人的冲动。以他的眼光，当然不会看不出修伊使用的不是真正的战技，但是他却不屑于争辩。

而对于修伊的这种战斗方式，即使巴尼斯特不得不承认，修伊格莱尔是个天才。

事实上每一个能够用自己的方法瞬发魔法的人都是天才，相比之下，尼古拉斯是所有可以瞬发魔法中资质最差的一个。

而修伊的法术瞬发，在使用了战技形式之后，其实效果更好，威力更大，而且更能有效发挥他武士的战斗能力。

此刻的修伊格莱尔，显然还是刚掌握这种方法没多久，所以使用时有些声色，但假以时日，修伊在这方面的成就将无可限量。

他不知道修伊已经拥有神域，因此还是以居高临下的目光看修伊，在这位圣武士大人看来，能够走到这一步，就已经是非常了不起的事了。但是仅凭此想打败尼古拉斯，依然还差了一截。

那毕竟是圣域，领域的力量，无可阻挡。

想到这，巴尼斯特突然很希望看看尼古拉斯到底会不会使用领域来对付修伊格莱尔。传言中修伊曾经在尼古拉斯的领域下逃过一劫，那么这次他敢回来挑战，是否有了对付尼古拉斯的办法呢？

他又到底有什么办法来对付尼古拉斯？

这位圣武士正在思索间，隐月峰上的战斗场面已经一变再变。

一连三道战技释放出去后，尼古拉斯毫不犹豫地使用了电光遁。

这种雷系逃遁法术在躲避能力上的确相当不错。

不过下一刻，他很快就发现自己错了。

当他出现在战场另一端时，他完全是惊骇地发现，自己的脚下，竟然还站着一只小小的傀儡娃娃。

那一刻，修伊眼中露出嘿嘿得意的笑容。

他轻声说：“爆！”

轰！

随着那一声轰然巨响，尼古拉斯脚下的傀儡娃娃产生了巨大的爆炸。

“嗷！”尼古拉斯怪叫一声，再度使用电光遁。

然后他很悲剧的发现，自己再次出现的地方，竟然又一只傀儡娃娃等待在脚下。

不等修伊开口，尼古拉斯已经再度闪耀，与此同时，那傀儡娃娃果然砰的自爆了。

当第三次闪耀还是出现在亏累娃娃的身边时，尼古拉斯已经完全是悲剧的发现，自己上了修伊的一个大当。

原来他早就在一开始就暗中指挥傀儡娃娃散步在战场的四周。

修伊很清楚的知道，以尼古拉斯的能力，这些傀儡娃娃即使能够钻地而行，也未必能够伤害得了尼古拉斯。真要用人海战术堆死一个圣域，不是不可以，但那至少需要成百上千个傀儡娃娃。

修伊可不打算这么挥霍，用砸钱的方式把尼古拉斯堆死。

所以他用了一个最简单的办法，在正式战斗之前就分散这些娃娃，让它们占据各种有利地形，均匀分布在战场的每个角落。

决斗的好处，就在于，无论对手拥有怎样的瞬移法术，他都不可能把自己一下子移离战场，否则那就是认输。

以尼古拉斯的名誉声望，又是在万众瞩目下战斗，他通过瞬移来躲避修伊的攻击，其实已经是很不愿意感觉很没面子的一件事，更别说要通过瞬移来脱离战场了。

算死了尼古拉斯的行动距离，剩下要做的事就简单多了。

所以尼古拉斯无论往哪里移，他都不可避免地会碰上傀儡娃娃。这也只能怪他一开始太自以为是，没想到这些傀儡娃娃竟然拥有自爆的能力。假如再给他一次机会，他绝不会任又这些看上去无害的小东西自由的在战场游走。

至于现在，尼古拉斯完全是悲愤无比的在狼狈躲避。

一连四个电光遁消耗后，尼古拉斯已经彻底明白修伊的诡计，再这样瞬移下去，他还是躲不开傀儡娃娃的攻击，干脆心一狠，运用雷极护罩护体，强行硬抗了傀儡娃娃的一暴之威。

这一爆威力非同小可，雷极护罩几乎被当场打散，就连尼古拉斯本人也被炸得口角流血，同时也看得所有人大哗。

堂堂圣域，竟然被一个修伊格莱尔打到喷血，这实在是太令人不可思议了。

艾薇儿看到这一幕，完全是兴奋的大吼大叫。

由于是分散摆布，一个傀儡娃娃爆炸后，没有更多的傀儡娃娃能对尼古拉斯发起攻击，不过修伊却一扬手，又是一道死亡烈风斩狠击尼古拉斯。

傀儡娃娃的第二个好处显现，有了这些小东西，尼古拉斯在战斗时的回旋空间大大减少。

修伊就是要逼着他和自己硬拼。

一个有回旋空间，一个没有回旋空间，修伊战斗优势大增。

第四部 帝国的逃犯（下） 第四十八章 决战(中)

更新时间:2010-7-18 10:27:26 本章字数:5833

“修伊格莱尔，这些小东西就是你的依仗吗？如果你以为凭着它们就能赢我，那你就大错特错了！”

被傀儡娃娃炸得全身风尘，连胡须都被烧焦了几缕的尼古拉斯大声吼叫起来。

其实此刻他更想立刻释放出几十个狂暴法术一下子把修伊轰死，不过有些场面话他却不能不说。

原因很简单，这是一场直播。

有太多人在观看自己和修伊的大战。

尽管距离遥远，但是尼古拉斯仿佛能听到无数民众正在看着天空大屏幕，对着自己指指点点，说什么“原来圣域也是如此无能。”之类的话语。

这绝对是尼古拉斯无法容忍的。

上一次让修伊逃跑，已经对他的声誉造成了巨大影响，而这一次要是不能打败甚至杀死修伊，他可能就会沦落到天下唯一的连一个巅峰武士都不是的少年都杀不死的圣域，成为后世的笑柄。

而现在，他甚至被修伊逼得狼狈不堪，这已经不是杀不杀得死修伊的问题了，而是他必须立刻解决眼前的问题。

反到是修伊，好象是看出了尼古拉斯的心思一般，微笑着低喃：“就知道你会这样，可惜你忘了这不是表演。”

尼古拉斯在说过这话后，双手再扬，眼中的电光已经剧烈到几乎可以引燃万物的趋势。“以天地诸元为名，召集四方之雷，十二界的诸电之力供我使唤……炎雷天降咒！”

修伊眼中闪过一丝凝重。

这是他和尼古拉斯两次对决以来，看到尼古拉斯使用咒语来释放的第二个法术，前一个就是那杀人于无形的大破灭之术。

随着尼古拉斯的呼唤，整个空间都变得昏暗起来。

无数光点如幽火般闪耀。

修伊瞬间就明白，这些光点实际上不是火，那是雷球在巨大的压力下由于极度压缩产生的能量反应。

换句话说，这个法术并不是依靠雷电之力来攻击敌人，而是依靠……雷电骤然释放的狂暴炸力。

那将是比数十个傀儡娃娃集体自爆更加可怕的空间大爆炸，威力甚至超过能量风暴，超过所有修伊之前见过的法术。

“该死，老东西拼命了！”修伊咒骂一声，长剑陡晃：“入地！虚空斩！”

下一刻，所有的傀儡娃娃同时向地底钻去，而修伊的身形则骤然消失在地面，与此同时，整个战斗空间被那无数光点所笼罩，无数个光点同时向外放出强烈的光芒，就象是宇宙初开的一刻，巨大的能量向着四面八方狂涌而出。

令人颤栗的能量风暴在顷刻间把隐月峰的山巅打得石块乱飞，无孔不入的能量冲击之入地下，只听地表下轰隆隆的一连串爆炸，那是傀儡娃娃受到攻击后引发的爆炸在地底造成仿佛地震般的巨大震动。

而修伊此时刚刚出现在空中，就在他以为自己脱离了危险的那一刻，突然感觉身后一阵狂涌的能量向自己袭来。

躲避不及，修伊只来得及给自己加持了一个魔法护罩，就被那狂暴的能量冲上天空，人在空中，修伊不为惊骇的发现，原来尼古拉斯的能量冲击由于无孔不入的缘故，竟然可以跟随自己开辟的空间之门，穿越空间通道攻击自己。

这一记攻击，令修伊当时就受伤不轻。

空间中的能量风暴不仅打伤了修伊，摧毁了所有的傀儡娃娃，甚至连空间外观战的人也受到波及。

旁观的丽塔还有那几位大法师同时放出魔法护罩，全力抵挡这可怕的能量冲击。

好在他们距离较远，受到的冲击不大。

而在空中，修伊被这一记能量冲击得如窜天的火箭，几乎要消失在天际，眼看着变成天边的一个小亮点，复又重新出现，那是上升的惯性停止后，修伊又重新落了下来。

不过这时，他的身后已经多了一对洁白羽翼。

望着傲立战场上的尼古拉斯，修伊双翼一展，黑暗之刃借着下落的力量和修伊联成一体，放出强烈的斗气光耀，如流星陨落般刺向尼古拉斯。

尼古拉斯放出这一记炎雷天降咒，自己也消耗不轻，正在努力回复精神中，却发现修伊如不死小强般又杀了回来。

这少年精神坚毅，吃了一下亏，就得加倍讨还。

尼古拉斯眼中电光再现，目视修伊：“以我的血肉为力量之源，引来那九天之雷，攻击我目光所及之处……导引之雷！”

一声大喝，炸响在修伊的耳边。

一记奇特雷球缓缓飞向修伊，它的速度是如此之慢，修伊却不敢有丝毫小看。

凡是尼古拉斯用咒语释放的法术，不是有着超级的威力，就是有着独特的效果。修伊急忙一个侧飞，躲过了雷球的飞行线路，继续向着尼古拉斯俯冲。

然而那雷球竟然同样转移了飞行线路，继续缓慢而坚定不移的飞向修伊。说是缓慢，其实也和普通小鸟的飞行速度差不多。

修伊大惊，没想到这雷球竟然有追踪的能力。

他试着扬手打出一道剑气攻向雷球，那雷球却丝毫不为所动。

他也算当机立断，立刻放弃攻击雷球，而是转向逃避。

可问题是雷球继续飘忽着追向修伊，修伊身形急转，在战场上空划了一个大圈，那雷球则直接从中间飞向修伊。

“还知道抄近路？”修伊彻底楞住了。

他向下看去，只见尼古拉斯正死死盯着自己，眼中的电光竟映现出自己的倒影。

他的眼睛？

修伊突然想起自己每一次看到尼古拉斯使用大威力法术时，他的双眼都会有电光显现。

修伊立刻明白，尼古拉斯的双眼，一定与对雷元素的控制有极大关系。

这颗导引之雷，很显然是是根据尼古拉斯的目光进行锁定目标的。只要他能看到自己，那导引之雷就能始终追踪自己。看尼古拉斯悠闲的气势，很显然只要这一下炸中修伊，修伊就绝对没有生存的可能。

“原来是这样么？”修伊喃喃低语。

不管是与不是，总要尝试一下。

“元素凝聚。”随着修伊的呼唤，大片的风元素聚集在修伊身周。

这些风元素不仅带来了狂风大作，重要的是它们同时吹散了乌云。那一刻，拨云见日，阳光直射而下，修伊却紧闭双眼向着太阳的方向飞去。

仰望修伊飞行，那炽烈的阳光让尼古拉斯的眼睛微微眯了一下，导引之雷的飞行立刻出现了一丝停顿。

闭眼的修伊却在瞬间感应到了追索自己的能量有了丝毫变化。

果然是这样。

修伊扬手打出一道水晶之墙。

阳光透过水晶幕墙，折射出千百道霓虹光芒，尼古拉斯的双眼再看不清修伊存在的方向。

他知道不好，大吼一声：“释放你所有的力量吧，雷神之力！”

天空中哗啦啦响起连串的沉闷炸响，一道巨大的仿佛山峰般的雷柱从天而降，狠狠地劈在隐月峰，竟然把隐月峰砸出了一个方圆数十米的大凹坑。站在旁边想坑底看去，竟是黑洞洞看不见底。

然而随着天边那绚丽的一爆，人们并没有看到一滴鲜血落下。

相反，在绚丽彩光的背后，修伊的身形重新出现。

他的口角吣血，眼神中却露出兴奋的光芒：“尼古拉斯大人！你已经先后释放了三个禁咒级法术。我很怀疑你还有多少魔力可供辉煌。尽管身为半元素体，你的雷元素恢复能力一定很强，但是我不认为在这种情况下，你还能无节制的连续挥霍。不要再犹豫了，尼古拉斯大人，使用你的领域吧。虽然你不希望让所有人都知道你的领域是什么，但是目前的情况，除非你杀死我，否则你不可能再保住自己的秘密。相比领域的秘密，我相信你一定更关心自己的小命。”

尼古拉斯长吸了一口气。

的确，他不想在大众之下暴露自己的领域，但是此时此刻，三个禁咒法术没能对付得了修伊，他已经没有太多选择的余地。只要修伊不死，那他的领域就是暴露定的。

望着修伊重新落回峰顶，尼古拉斯一字一顿道：“好，既然这样，我就让你再见识一次静止领域的力量吧。”

“静止领域！”尼古拉斯大吼出声。

随着这一吼，巨大的领域威压顿时席卷整个峰顶。

两位释放大映像术的法师再无法维持自己的术法，反到是魔龙丽塔，扬手一击能量波，正打在那虚空的纯能量体上。

纯能量体立刻放出万丈光华，竟然取代了两位七级大法师的作用，继续着大映像术的进行。

此时此刻，尼古拉斯已经不希望有人再看直播了，不过修伊可没打算让直播就此结束。

在那万丈苍穹下，来自圣灵教会的牧师与神圣骑士们，正在一脸庄严地观看着这场决斗。

远在圣灵教会的总部。

教皇陛下和一干红衣大主教们同样正在通过通讯水晶观看着这场战斗，尽管由于两度传送而导致画面有些模糊，但是他们还是清楚的看到了在温灵顿此刻正发生着怎样的让人惊心动魄的战斗。

佛朗克帝国，乔治亚帝国，甚至南大陆塞拉帝国，和北大陆奥丁神店，所有的君主，凡是在温灵顿安排有自己的人，且装备了通讯水晶者，无一不在第一时间收到消息，观看着这最令人惊心的大战。

这也是有史以来世上最大规模的决战，各大陆各国各教高层，全部将他们的注意力集中在了这里。

对于密探们来说，他们的身份很有可能在此一战之后立刻暴露，但是对于各国君主来说，能够看到这一战，哪怕因此损失所有的密探也都值了。

—————————

放晴了，鳖了两个星期的感觉立刻回归。我争取多码些，把先前少更的都补上。假如最近天气一直好转，我还会继续爆发。

至于今天，现在是两更。

争取下午再来一更吧。

第四部 帝国的逃犯（下） 第四十九章 决战（下）

更新时间:2010-7-18 13:58:58 本章字数:6720

静止领域一出，整个世界都变得安静了。

不止是那决斗场上，甚至连观看的民众也都屏住了呼吸。

原本繁华而喧闹的温灵顿，在这刻突然变得如此寂静，人们甚至可以清晰地听到鸟儿在鸣叫，风儿吹动树枝哗哗作响。

苍穹天幕里，尼古拉斯和修伊对峙而立。

修伊背后的羽翼已然收起，他提着黑暗之刃立于领域中，就象是一尊石雕般凝滞不动。

尼古拉斯放出了猖狂的大笑：“修伊格莱尔，我承认你比半年前的你有了更加巨大的进步，你进步的速度之快甚至只能用神速来形容。但是这不意味着你就可以挑战圣域的威严。这里，是我的领域，法则的力量是不容更改，不容悖逆的！就连领域制造者的我，也只能因势利用，而不能强行扭转！你明明知道这个道理，还敢过来找我挑战，你这是在送死！”

修伊的嘴角一撇，眼神中流露出不屑：“我从不做送死的事。”

“那么你打算怎么对抗我的领域？就凭那些傀儡吗？”尼古拉斯到也不笨，当他发现傀儡娃娃能自爆后，他就立刻意识到这很可能就是修伊格莱尔准备用来抵抗自己的创作。

不过很显然，修伊没有想到尼古拉斯会用炎雷天降咒一次性摧毁他所有的傀儡娃娃，白白浪费了最好的机会。因此在尼古拉斯看来，他已经没有不具备翻盘的资格。

对此，尼古拉斯做出得意的惋惜：“你错就错在不该太早的把那些小东西拿出来。”

“假如那是我最后的底牌，那我的确错了。”修伊笑道：“我承认，我曾经想用这些小东西来针对你的领域，但是你知道当某一张底牌被过早的打出来时，如果不是因为这个牌手犯傻，那原因就只有一个——牌手又拥有了更好的底牌。尼古拉斯大人，您觉得我是那种在生死对决中犯傻的人么？”

尼古拉斯脸色一变，尽管还不知道接下来会发生什么，他却已经不打算再和修伊浪费时间了。

原本想借着打压对手气势的说话挽回自己先前失去的颜面，但这刻他只想立刻把这个可恶的小混蛋杀死。

“雷霆十二连击！”尼古拉斯高呼出声。

十二道雷霆巨电突现，一道接一道劈向修伊。按尼古拉斯的想法，只要此刻修伊无法自如的控制自己的身体，那么在这十二道连锁闪电下就不可能有任何抵抗之力。

然而下一刻，一个不可思议的景象出现。

修伊单手一扬，一道能量守护盾出现在手上。雷霆十二连击的累积伤害力相当强大，但是单一伤害能力却比普通的雷电伤害要弱许多，因此对能够弥补消耗的能量盾伤害有效。

果然，一道雷电击中那能量守护盾后，能量盾虽然黯了一下，但随即就被修伊的魔力补充迅速修复。十二道雷电劈下，能量盾连闪了十二下，修伊挡得轻松自然，全无困难。

他一挥手，把那能量盾驱散，黑暗之刃剑指尼古拉斯：“别浪费时间，我在等你的下一波攻击呢。”

“这不可能！”尼古拉斯狂叫起：“你怎么可能在我的法则领域下使用法术！”

不仅仅是尼古拉斯，事实上所有的观看者，甚至包括了部分圣域，全部被修伊的这一挡惊呆了。尽管大部分人事先并不清楚尼古拉斯的领域是什么，但这不妨碍他们从尼古拉斯的口气中找到答案。

很显然，这个领域不允许魔法的释放。

然而修伊却完全无视了尼古拉斯的领域，那是不是意味着，修伊拥有无视一切领域的能力？

怎么会这样？没有人想得通，只是看着屏幕上的修伊，每个人都是心头微寒。

然而令他们惊诧的却不仅仅是这样。

下一刻，修伊微微抬头，金发下那英俊的脸庞现出不屑的笑容：“谁说法则领域就一定有效的？法则领域，就象这世家的法律一样，束缚着每一个人固然不假。但是法律能够束缚君王吗？能够束缚你吗？从某个角度来说，只要你有足够的力量，你就可以突破法则的限制。之所以无法突破，仅仅是因为你的力量不够而已。仅仅是因为，在力量方面，你依然处于平民的阶段。”

说到这，修伊看了看尼古拉斯：“很遗憾，尼古拉斯大人，虽然你是万众眼中的领域强者，但在我看来，你也不过是众多领域中最弱小的一个罢了。你所拥有的领域，只能束缚和你一样弱小的同类，但是对于超越了你这个层次的存在，你根本无力束缚。事实上，何止是无力束缚？”

说着修伊微微抬了抬手，一轮光晕从他的指尖显现：“根本是连自保都不行。破！”

随着修伊的一声“破！”字出口，整个静止领域就象平静的水面投入了一块巨石，瞬间掀起贱一团水浪，以这石子投入的地方为中心，涟漪向着四方展开。

整个就象着龟裂的玻璃，发出不堪重负的嘎吱声。

至于尼古拉斯，修伊的一指就象是点在了他的心上，他哇的狂喷出一口鲜血，再无法控制静止领域的存在，整个人都倒飞着跌回地面。

领域被破，力量反噬。

尼古拉斯等于是自己给了自己全力的一击，这一下反噬，即使没要了他的命，也让他身负重伤。

“怎么会这样？”所有人都惊愕地看着修伊。

他不仅能够无视法则领域，甚至还可以挥手间破掉领域。

包括圣灵教会的教皇陛下，巴尼斯特的武士圣域，所有的强者这一刻全部眼睛发直。

他们眼前所见到的这一幕，已经彻底颠覆了一切曾经的认知。

对于修伊的强大与可怕，几乎每个强者都从心底感受到颤栗。

只有修伊自己清楚，刚才那看似轻松简单的一指，其实他已经借用了神域的力量。

当别人都以为他先前的战斗只不过是一场儿戏时，他们并不会想到，假如尼古拉斯不使用领域，其实败得不会这么快。

修伊由于拥有神域，已经可以完全无视普通的领域的法则限制，尼古拉斯对他使用领域，就好比是用公司制度去挑战国家宪法，会被碾压得不成\*人形。

可要是不硬拼，运用自己的优势做有限度的规避，修伊未必就能轻松获胜。

这就好比国家大法虽然神圣，但我私下里搞些小动作你也未必就能把我怎么样。所以修伊的吞噬法则即便可以吞噬周边一切力量，但不代表就可以让尼古拉斯没有还手之力。

但显然尼古拉斯并不清楚这一点。

不知道对方的底细，就只能落入对方的圈套，有时候信息的掌握远比智慧更重要。为什么修伊每一次作战都要占据主动优势，只有他挑战对手，不接受别人挑战他，就是因为这个原因。

选择对手永远比被对手选择好，无论何时何地，这个理论都是成立的。

不过这些情况，都不是那些旁观者所能理解的。

他们只知道他们看到了这世上最不可思议最难以理解的一场战斗。

一个不受领域限制的人出现了，而且弹手之间就破掉了领域法则，使一位圣域强者遭受重大反噬，打破了领域无敌的神话。

这令人震惊的一幕足以让太多强者的神经遭受考验，不少人因此脸上变色。

眼看着倒地的尼古拉斯，修伊连看都懒得看他一眼。

他仰望天空，看着那天幕下的自己，突然露出了一个惬意的笑容。

他说：“今天我之所以要在这里当着天下人的面来击败尼古拉斯，目的不是羞辱，也不是为了复仇。本来，我的确是想过要杀了尼古拉斯，为曾经教导过我的帕吉特大人报仇的。不过这两年来的走动，让我曾经因为愤怒而燃烧的火焰渐渐有所冷却。我渐渐明白了复仇并不是人生唯一的选择。很多时候，人们要学会宽容，学会谅解，学会去包容他人的过失。”

修伊的声音就如那钟声一般，借助于大映像术的作用在天空回荡着，传至四面八方。

温灵顿的天空下，所有人都注目看着修伊，聆听着他的说话，不敢发出哪怕一丝噪音。

修伊依然在继续他的说话，相比他曾经的狡黠，自信，如今的他更显从容，淡泊。

“对于尼古拉斯，我明白他为什么要害我，为什么想杀我，但是很遗憾，没有任何个人能逆转历史，哪怕你拥有掌控时间的力量，也无法让历史倒退。世界总是进步的，炼金术也必将成为未来社会的主流，它可以带给人们幸福与快乐，可以让世界变得美好，那不是一个魔法师协会的会长以个人私欲就可以阻挡得了的。”

“所以我决定放过尼古拉斯，不再计较他曾经的过失，毕竟出现一位圣域并不容易，而不久的将来，人类依然需要圣域们的守护，以保证这片天空的纯洁。因为……”

说到这，修伊微微停顿了一下，然后他用悲悯的口吻说道：

“因为在不久的将来，人类将面对有史以来最大的一场浩劫。”

这话一出，所有人同感震惊。

“他这话是什么意思？”

“什么浩劫？”

“到底会发生什么？”

整个温灵顿一下子由先前的平静的一锅清水变成了沸腾的油锅，人们纷纷相互问询着，不明白修伊到底在说什么。

仿佛能够看到山下众人的反应，修伊举了举手道：

“我暂时无法告诉你们更多的内容，在让你们知道这个世界即将发生什么之前，我有一个真诚的想法，就是让所有的矛盾，都将此化解。曾经的，国与国的矛盾，人与人的矛盾，是如此的不可调和。但是在人类共同的可怕命运前，这些矛盾都应该被搁置，被化解。我们不应该再局限于那些狭隘的地域观念中，不应该再局限于自私的个人利益里。相反，我们要准备好为全人类的命运做一次战斗！”

随着修伊的说话，人们的骚动渐渐停止。他们再一次把目光投在这个奇特的天才少年身上。

修伊说：“我知道山下一定有圣灵教会的人这刻在看我说话，说不定还派出了一些神圣骑士过来捉我。但我希望你们放弃那无意义的举动。尽管我是一个灵魂法师，但那并不能成为教会把我标榜我邪恶的的理由。历史上或许的确有一些灵魂法师做过错事，但那不是灵魂法术的错，而是人的错误。灵魂法术在本质上和其他的法术并没有什么不同，它们就象我们手中的工具，是为人类服务的。除非圣灵教会对灵魂法术的仇视是来源于某个我认为非常自私的原因，否则灵魂法师不应该被视为异端。当然，沟通是增加彼此了解的最好方法，所以我希望能觐见教皇陛下，也许我能和教皇陛下做一次友好的交流。”

这番话，再度引起所有人的大哗。

挟战胜圣域的气势，修伊公然提出了要见教皇的事，这毫无疑问是对圣灵教会最大的挑战。

他们该怎么办？

拒绝？那就意味着教会怕了修伊格莱尔。

接受？那到底是杀还是不杀？

不杀？那么教会千年以来追杀灵魂法师的做法毫无疑问就受到了破坏。

杀了？先不说能不能杀掉，修伊格莱尔去教皇，教会却把人干掉，这怎么听都有些说不过去吧？

修伊的提议，一下子给了圣灵教会一个天大的难题。

教会总部大殿，教皇康格雷夫二世正脸色难看地盯着修伊的脸。

修伊正面带微笑说：“那么……如无意见，十天后，我将正式前往格拉比斯山教廷总部。我带着和平与友谊而来，希望教会能以同样的宽容与诚意迎接。”

啪！

教皇手中的水晶球裂成漫天齑粉。

“和平与友谊？我看是嚣张与跋扈才对！宽容与友谊？修伊格莱尔，那不是你能够享受到的待遇！”康格雷夫二世大吼出声。

—————————

累，今天终于完成三更，休息去了，眼睛疼。

第四部 帝国的逃犯（下） 第五十章 救世主

更新时间:2010-7-19 12:27:45 本章字数:5716

祭坛的上空，一到炽红火焰之门缓缓出现，就象一只紧闭的竖眼，先是一条线，然后渐渐张开，变成一道裂缝。

透过那一丝缝隙，旭看到。门内是一片虚无的空洞，仿如宇宙般的深邃。

而在门外，三个飘渺晃动的身影从黑暗中渐渐显形。

一个是长着巨大双角，全身上下散发着影绰鬼气的黑色怪物，他的脸看上去就象是风干的老树，皱纹满面，但是眼神中却总是带着奇特的笑意。

旭仅仅是看了那家伙一眼，就觉得自己从身心深处产生恐惧的颤栗。尽管之前从未见过这个怪物，但是那一刻他的脑海中却浮现出母亲曾经告诉过他的一些内容：魂魔阿德里亚斯，那以以吞噬灵魂为生的可怕魔物。

是他！一定是他！他的双眼拥有着奇特的控制心神的力量，据说他从诞生的那一刻起，就是天生的灵魂\*\*师。

而在另一边是一个全身血红，身材特别高大的家伙。他的身体就象是由血浆堆积而成，不停地流动着，看上去要多恶心有多恶心。他的右臂是一个特别粗厚的巨爪，三根锋利锐齿呈奇特的倒钩状，整只爪钩手臂就有他三分之一的身体大小。

血魔乌尔，看到那只手臂和那仿佛血浆组成的恶心身体，旭的心中又冒出一个名字。这个家伙嗜血成形，嗜食鲜血。他和魂魔阿德里亚斯，火鹫伊格内修斯，兽魔克里斯塔尔号称七将军中的清道夫组合。因为他们四个一个好血，一个噬魂，一个喜内脏，爱吃肉。当他们组合在一起时，目标猎物的下场就是落到被吞噬至连渣都不剩，灵魂都被食用的悲惨地步。

至于站在中间的那个，却是一团朦胧的黑雾，你甚至看不清他的存在，只能感觉到一丝影影绰绰的诡异气息。黑雾中仿佛有一张脸，在不停的变换着，扭曲成各种奇异的形状，竟没有固定的形体。

影魔兰福德。

埃格蒙特手下的第二大将军，拥有天赋力量影之噬的可怕存在。他是一个天生的刺客，同时也是奇淫无比的家伙。他几乎对一切雌性生物都感兴趣，总会想尽办法与其交合。

天知道这个连固定形态都没有的家伙拿什么来交合，难不成它在做那种事的时候把自己变成一根巨大棒子吗？这句话是旭的母亲丽塔给影魔兰福德的尖刻评价。据说她之所以对回到深渊一点兴趣都没有，很大程度上就是畏惧于这个混蛋。

据说锯齿兽这种劣等的存在，就是兰福德干出的好事。正是他的一点血脉，使得矩尺兽拥有了规避斗气的能力。

魔王军团的三大将军同时出现在西大陆，带给旭的震撼不可谓不震惊。

他呆呆地看着这三大将军，这三个将军，随便哪一个，都不是他能对付得了的，甚至连他的母亲丽塔也不是对手。

丽塔曾经对旭说过：即使魔龙一族在全盛时期，遇到血魔乌尔，也绝对打不过，所以不要和他战斗。

假如遇到的是第四将军魂魔阿德里亚斯，那立刻就跑，有多远跑多远。

假如遇到的是火鹫，影魔，那连跑的念头都可以放弃了。

至于那超级恐怖的第一将军和埃格蒙特本人，不好意思，魔龙一族还没有让他们出手的资格。

而现在，旭碰到的却是三位将军联合出现。

旭能感觉到自己喉咙里微微发苦。

按照母亲的说法，他现在连逃跑的必要都没有。

祭坛上方的赤红大门，依然在吞吐着炽色火焰，三位将军就象是没有看到旭一般，对着那上空的时空之门顶礼膜拜。

三位将军同时发出或浑浊，或沙哑，或枯涩的难听声音：“伟大的巴斯盖特陛下，我们来了！”

这呼唤令旭的全身为之颤抖。

巴斯盖特！

难道这个曾经的人类守护者，深渊的死亡军团军团长，就是被封印在这神庙上的时空之门中？

是的没错，巴斯盖特既然是在攻打西大陆的时候被封印的，那么他的封印之地，当然也不可能离开西大陆。而放样整个西大陆，也只有时空之门那强大的力量才有可能封印得住巴斯盖特这种强大的存在。也只有这里，才最靠近所有神庙法师施法之地，才能发挥出最强大的法阵威力。

看起来他们并不是封印住了巴斯盖特，而是封印住了时空之门。神庙法师们运用强大的力量，将贯通两个世界的通道堵住，而巴斯盖特则被终生关押于此地。

但是为什么偏偏是现在，时空之门开启了呢？

旭想不通。

他看到影魔兰福德高举着手上的一样东西。

那东西光华闪烁，使旭看不清是什么样的存在，但是在那光华照耀下，时空之门虚裂的缝隙却在逐渐增大。

旭甚至可以看到，一只巨大的青铜手臂从时空之门中探出，象是在尽力撕扯什么。时空之门里传出愤怒的咆哮：“快！加大力量！你们这群卑贱的杂草！”

三位将军同时应了一声，影魔手中的奇特东西放出光华陡然加剧，继续撕扯着那裂缝般的时空之门，在内有巴斯盖特，外有三将军的齐心协力下，时空之门一点一点的张开着，如河蚌那微微张开的蚌壳。

旭刹那间看明白了。

三位将军这是在试图借助某件神器的力量来破开封印，把被封印在时空之门中的巴斯盖特救出来。尽管他不明白为什么他们象看不见自己一样对自己毫不理会，但是那一刻，他却意识到这或许正是他逃命的最好时机。

可是就这样逃走吗？

就这样看着巴斯盖特从封印中逃离？

旭仿佛看到了修伊责备的目光。

他几乎能够想象，如果让父亲知道自己的选择，他或许很难原谅自己。

尽管修伊格莱尔不是他的亲生父亲，但是对旭来说，修伊就象是他真正的父亲一样，疼爱他，照顾他，教导他。尽管父亲只有十八岁的身体，但是思想却比任何他见过的承认都要成熟，睿智得多。

他知道父亲希望他未来能成为一头伟大的魔龙。

他不想让他失望，尤其是在那一次的试炼失败后。

“这世上没有任何伟大的人物，在面对死亡时，是带着恐惧与惊慌去迎接的。一个伟大的存在，首先需要拥有的，是伟大的品质。坚毅，勇敢，明知不可为而为之的无上勇气！”

父亲的说话再一次响起在耳边。

旭看着那缓缓放大的时空裂缝，眼神渐渐改变了。

“好吧，那么就算是死，在死之前，也得做我该做的事。”

旭低声呢喃了一句。

“吼！”他猛然暴吼出声。

少年的身躯突然化成一条巨大的黑龙，凶猛扑向影魔兰福德手中的奇特物体。

这突如其来的一击，令三位将军同吃一惊，在完全没有防备的情况下，他们手中的那个奇特物体竟然被旭砰的一下打成碎粉。

时空裂缝突然再读合拢，缝隙内传出巴斯盖特愤怒的呼嚣……

“混蛋！”那是兰福德在狂叫。

影魔那变换的形象突然间变得狰狞高大起来，甚至超过了血魔乌尔的体型。

他疯狂怒吼：“魔龙！来自深渊的魔龙！同为深渊中的存在，你怎么敢阻挡伟大的巴斯盖特陛下的回归！”

“是丽塔的儿子！”魂魔阿德里亚斯狂叫起来：“我嗅到了他灵魂中那恶心的臭味，来自他父亲的味道！”

“杀了他！”血魔乌尔狂嚣。

三股巨大的能量冲击如海浪般淹没旭。

在能量海洋中浮沉，旭只觉得自己身上的每一点血肉都在化成粉末。但是他的脸上却露出一线甜美微笑。

他低声轻喃：“父亲……”

\*\*——————睁开眼。

旭坐了起来。

他发现自己正身处在斗气之门中的大殿中央。

在那上方，一个巨大的水晶球里，一团雾气若隐若现，组合成一张老人的脸面。

这，这是怎么回事？

旭目瞪口呆地看着自己。

我不是应该在三将军的联手合击下死去了吗？

“恭喜你，孩子，你已经通过了勇气的试炼。”水晶球中传出神庙大长老克里普韦尔的声音。

试炼？

“我不是已经通过试炼了吗？”旭高声呼叫。

大长老的脸上出现一丝诡异的笑容。

刹那间，旭明白了。

该死的，这老头竟然摆了他一道。

他竟然制造了一个局中局，一个幻境中的幻境。当第一次试炼完成时，旭以为自己完成了试炼，那个时候他也是这样在和克里普韦尔交谈。在克里普韦儿把所有关于斗气的知识传承给他后既告消失。但他没有想到，这本身就是幻境的一部分。事实上他并没有走出幻境，而是依然身处幻境中。

于是在他离开斗气之门后，新的考验立刻到来。

三将军与时空裂缝的开启，还有巴斯盖特的回归，其实都是一个假象。

而这个假象才是对修伊的真正考验。

“您为什么样做这样？”旭不明白。他大叫起来：“为什么要对我进行反复的考验？为什么要制造出那样的幻境来？”

水晶球中，克里普韦尔的声音低沉而凝重：“你可以认为，那是因为你来自深渊，我对你不够信任的表现。所以我需要你进一步证实自己，在面对深渊与人类的战争中，你所选择的立场；你也可以认为，由于起初的幻境你已经经历过一次，所以已经有了充足的心理准备。在这种情况下通过的考验，不具备足够的效果……同样的考试进行两次，就无法验证其真实性，对吗？不过最重要的就是……这不仅仅是一个考验。”

旭楞楞地看着克里普韦尔，他能够明白这老头前半段话的意思。的确，身为深渊魔龙，克里普韦尔有理由对他多进行一次试炼，的确，作为反复进来试炼的人，克里普韦尔同样有理由对他进行加试，制作一个局中局，但是为什么偏偏是这个内容？

旭不明白。

“您刚才说，这不仅仅是一个考验？这是什么意思？”

“是的，这不仅仅是一个考验，孩子。因为它同时也是一个预言。”

“预言？”旭吓了一大跳。“你是说刚才的幻境是个预言？就是它早晚会发生？”

“不是早晚，而是很快。”克里普韦尔发出浓重的叹息：“当最后的西大陆文明继承者出现时，恐怖的魔王将从天而降，带给世界灾难……这，就是西大陆在灭亡之前，最后的，也是最重要的预言。我们看到了，看到了巴斯盖特的回归，看到了世界的变化，但同时也看到了，总有一些英雄能够阻止他。”

旭听的全身冷汗：“我不明白您在说什么。”

“在说责任，孩子。你真的以为，只要继承了这里的一切，然后就可以轻易的一走了之吗？你真得以为巴斯盖特的回归是遥远的未来吗？你真的以为，在传承与回归之间，没有任何的必然联系吗？”

“你是说……是我的接受传承，导致了巴斯盖特的回归？不！我不要那样！”旭大叫起来：“如果是那样的话，我情愿放弃！”

“你无法放弃，因为你无法改变命运。命运注定了，继承西大陆文明的人，将是最后抵抗巴斯盖特的人。就象我们知道的那样，英雄总是伴随着恶魔而诞生的。没有魔鬼，就不会有英雄。那么同样的，当英雄出现的时候，魔鬼也会应运出世。这就是命运！”

“如今，西大陆文明的三个继承人都已经有了，命运选择了你们成为对抗深渊的英雄，而你自己也选择了在最关键的时刻挺身而出。所以，那不是我强加给你的选择，而是你们自己做出的选择。”

旭连连摇头：“我不相信，父亲说不要相信命运，因为命运掌握在自己手里。而且你们的预言术如果真那么灵，为什么早些不发现？！我不相信这世上真有能够看到未来的预言术！”

克里普韦尔面露哀伤：“的确，这世上本没有真正能够看透未来的预言术，因为未来太飘渺，没有发生，也就无法证实。所以预言术通常只能对一些具体的事物做出模糊的方向性的指示。但是当某种特殊而又强大的力量出现时，预言术也是可以发挥作用的？”

“什么力量？”

“时空法则！”克里普韦尔低声倾诉：“巴斯盖特的时空法则。正是这可怕的力量摧毁了神庙，同样也是这可怕的力量让我们看到了未来，让我们掌握了对付他的方法，让我们将他封印，同时让我们在这里留下了传承之门，并等待着你的到来。”

“我的到来？”旭愕然问。

旭完全无法理解这句话。

他结结巴巴地说：“我想，在西大陆的三个继承人里，无论是伊莱克特拉还是我的父亲修伊格莱尔，都比我更加伟大，更有资格成为对抗巴斯盖特的人。”

“不！”克里普韦尔郑重回答：“修伊很不错，但他不是命运选中的人。旭，你才是那个注定要打败巴斯盖特的英雄。是命运最重要的选择！修伊格莱尔只是因为培养你的需要而存在。我在这里等待千年，其实就是在等你。”

仿佛一个霹雳击中自己，旭的眼前一阵天旋地转。

\*\*\*\*——————温灵顿皇宫。

公主别园。

艾薇儿躺在修伊的怀里，享受着修伊对自己的爱抚。

他的手滑过公主的香肩，停留在她的小腹上。

她甚至能感觉到那手上带来的热气，是她的小腹间有一种燥热。

这让她有些害羞，又有几分喜欢。

曾经嬷嬷告诉她，一个男人如果对你太规矩，那多半就是对你没有吸引力。

这可恶的教导让艾薇儿一度相信，修伊对自己的爱不够真诚。

直到他从隐月峰下来后，第一时间来到这里，来看望她。

小公主的感觉立刻舒畅起来。

这刻修伊正在给她讲自己在南大陆的故事。

听到那一个个传奇故事，艾薇儿的眼睛发直。

当修伊说到自己为了修成魔武结合而弄得自己差点死去时，姑娘的心便痛得厉害。但当当她听到修伊因此而拥有了神域力量后，又为他欣喜若狂。

她躺在修伊怀里，从下向上搂着修伊的脖子，柔声说：“答应我，修伊，以后别再这么冒险了好吗？”

“当然，为了你，我不会再轻易冒险。”修伊笑着回答。

艾薇儿皱起了可爱的小鼻子：“你骗人，那要是那个什么盖特打过来怎么办？”

“那还不简单，用人堆呗。”修伊迅速回答：“神域虽然强大，却也不能无限制的使用。失去了神域，还得靠本身的实力去拼命。人类世界有那么多的圣域，强者，堆他一个总能堆死吧？我再多做些巨魔神，反正我自己不去逞英雄，好不好？”

艾薇儿刷的坐了起来：“你说真的？”

修伊正色回答：“相信我，艾薇儿，救世主这份职业，工作量大，工作又危险，待遇还不高，我一点兴趣都没有。”

他说得有趣，艾薇儿扑哧一声笑了出来：“那你还要联系所有人共抗深渊？”

“危险的救世主我是不想做了，这不危险的救世主嘛，还是可以考虑考虑的。”修伊笑道。

这一次，他说得可都是真心话。

艾薇儿怔怔地看着修伊，低声说了一句：“从来没发现，原来你这个人这么坏……不过我就是喜欢。”

她搂着修伊的脖子，狠狠亲了一口，死死搂住修伊，心中甜蜜之极。

所有对修伊的埋怨不满在这刻全部烟消瓦解。

第四部 帝国的逃犯（下） 第五十一章 创神（上）

更新时间:2010-7-20 10:48:11 本章字数:3488

“我？救世主？”旭简直不敢相信自己的耳朵：“您在开玩笑吗？大长老阁下。我可不是什么做救世主的材料。我没兴趣和巴斯盖特拼命，我甚至连他手下的手下都打不过。就在刚才你也看到了，即使我鼓起了勇气做了我该做的事，但我还是犹豫了。命运选中的英雄，难道不应该是面对危险挺身而出的大丈夫吗？象我这种犹犹豫豫的家伙怎么配做那样的英雄人物？而且我也想不通我凭什么去做。”

“我也不知道，我看到命运注定的结局，却看不到那中间经历的过程。但是毫无疑问的，旭，现在的你，就在命运的道路上。你来了，并且获得了斗气的传承。你是深渊世界里，除巴斯盖特之外，唯一一个拥有斗气能力的存在。但是和巴斯盖特不同，你是深渊里的生命，你本不应该拥有学习这种技巧的能力。我不知道是什么让你突破了创造力的限制，但你的确做到了。假如有一天，你拥有比巴斯盖特更辉煌的成就，我丝毫不会感到经验。因为你同时拥有了两个世界的生物特性。”

“两个世界的生物特性？”旭喃喃重复着着句话。

“是的，你是上天的宠儿。或许现在的你还无法理解，但未来总有一天，你会明白。”

克里普韦尔说着，水晶球中的雾气开始距离的窜动起来。它冲出球体，钻入旭的脑中，那正是斗气传承的特质。

随着传承的渐渐展开，最后的一点雾气终于消失无踪，那是传承已经完成的现象。。

旭有些迷茫的站起来。

在这之前，他已经经历过一次这样的事，但那时只是个幻境。以至于此刻他甚至有些怀疑，这是不是又一个真实幻境。

但是面对着空荡荡的大厅，面对着那空虚的寂寥，旭终究还是转身走出门外。

神庙，依然是那样的破败，祭坛的上空，也没有时空之门的出现。

看起来至少是现在，三将军还没有找到这里。

旭的脑海中突然产生一个奇特的念头：既然西大陆留存此地已经没有任何价值可言，那么假如自己破坏了外面的传送法阵，是不是就可以让深渊三将军再无法找到西大陆的入口？

想想不行，传送法阵仅仅是一种交通方式，确切的说，它仅仅是一条通向目标的捷径而已。

假如三将军愿意，他们完全可以采用其他的方式进入此地。

那么如果这被尘封在海底的大陆被彻底破坏呢？

旭的心中跃升出一线希望。

没错，既然西大陆已经陆沉海底，其实已经没有存在的必要。只要天空中阻隔海水的魔法罩被破坏掉，那么整个西大陆将淹没在海洋中。到那时，三将军要想再找到这里，完成那个奇特的打开时空之门的仪式，将会无比艰难。神庙或者不愿意做出这样的牺牲，那是因为这里毕竟是他们自己的世界。但是旭可不在乎。

他不想去顾虑什么命运的安排，他也压根不想去做什么力挽狂谰的救世主，最重要的是，他相信自己压根就不是那块料。如果能用简单的方法解决这个问题，又何必愚蠢的等到麻烦出现后再去拼命。西大陆做事不干脆，就让自己来帮他们完善这最后的封印工作吧。

至于说怎么破坏那个魔法护罩，旭不知道，不过他至少还记得一件事：壁画上说过，每一个传承者只能进入一扇门，如果有人进入了两扇门，那么就会触动禁制，造成魔法罩的破灭。

很显然，这是最简单最有效果的办法。自己只需要进入其他两扇门中，然后再迅速通过传送法阵离开，任务就算完成。

想到这，旭毫不犹豫的采取行动。

他向着中间的炼金之门走去。

然而在他走进炼金之门的时刻，他却没有感到任何特殊的魔法波动。

这让旭有些诧异。

不过他迅速明白过来，很显然，这里的禁制已经失效了。它很可能是在大长老克里普韦尔的灵魂监管下才能发挥作用。当三个传承者出现，克里普韦尔的灵魂消失，禁制也随之失去效用。毕竟已经没有了传承的传承之门，即使再如何进出，也无碍大局。

“该死！”旭骂了起来：“我该怎样才能摧毁这座大陆！”

站在空旷大殿中，旭彻底绝望了。

就在那时，他看到大殿的中央，有一件奇特的东西在闪光。

走进看去，旭看到了他这一生都无法忘怀的景象。

大殿的中央，悬停着一副画。

画中的女子，白衣似雪，气质高贵，靠在夕阳下的石板上做着甜美的酣睡。

“夕阳圣女图？”旭脱口而出。

随着这句话出口，旭愕然发现，那画面竟然动了起来。

夕阳落下，夜幕降临，横卧石板上的女人却站了起来。

那一双美丽而忧郁的眼神仿佛看到了旭的存在，绝美的脸上竟露出动人微笑……

\*\*——————“深渊的侵袭？您能确定您所说的一切吗？”米耶亚的脸色很沉重。

隐月峰一战，修伊展现出了超卓的实力。尽管他没有使用自己的法则，但是这不妨碍人们把他看成等同甚至超越于圣域的存在。而面对圣域强者，即便是帝国君主也要尊称一声“您”的。

这也是修伊之所以要让天下人都看到这一战的重要目的之一。话语的作用往往并不取决于话语本身，而首先取决于说这话的人。

只有自己有分量，说出来的话才能让人重视。

而现在，修伊给他带来的是一连串震撼人心的故事，假如说话的人不是修伊，米耶亚一定会认为这是一个荒谬的如天方夜潭般的故事。

“事实上，你要是问我到底这件事到底将会在何时发生，那么陛下，很抱歉我无法回答你。但是在西多，的确已经出现了大量的深渊魔物。而且根据我所得到的信息，它们来者不善。我的人正在那里与深渊魔物战斗，相信要不了多久，就能给出结果。我之所以要定在十天后拜访圣灵教会，就是因为我希望在那个时候，能够有更多的证据来证明这一切……尽管我也希望我是错的。”

“如果你是对的，那么这将是一场可怕的战争。”

“是的，一场来自两个世界的碰撞，最重要的是，我们在形势上处于劣势。深渊……那是一个猎食者的世界，也是强者的世界。我们必须早做准备。”

“我会召集内阁商议这件事，但是修伊，我必须提醒你，联合从来都不是一件容易的事。人类的天性是奔放与自由的，没有足够的压力，人们很难屏弃曾经的仇恨。”

“我知道，所以……”修伊沉寂了一下才继续说：“我建议兰斯帝国先做好所有准备。那些不愿意相信，没有准备的人，注定了将作为警告世人的牺牲品，而有准备的人，则将在未来的动荡中获得继续生存，甚至发展壮大的资格。未来无论如何变幻，人类的命运依然只有人类才能掌握。但是有些人将站在高高的王座上，有些人就只能成为路边的尸骨。这中间唯一的区别，就是谁准备的更加充分。”

米耶亚已经完全明白了修伊的意思。

修伊也不认为在深渊出现之前，所有的国家都会听他的。不过没关系，无论深渊怎样强大，侵袭总要有过程。在这个时间里，有准备的人就能占取优势，获得联合的主导权。

很显然，修伊把这份希望放在了兰斯帝国的身上。

“要做全面的战争准备就需要消耗相当多的金钱。假如战争来得太晚，对帝国的损失将会很大。”

“当大侵袭真的来到时，您会发现战争的到来，永远不会嫌它太晚。”修伊回答。

米耶亚低头思考了一会。

他的表情是如此严肃，凝重。

不到一年时间，这个年轻皇帝的脸上已经出现了沧桑感。

做皇帝真有那么好吗？那看起来更象是一份折磨。

修伊完全能理解，对米耶亚来说，自己的提议带有怎样的巨大风险。

假如战争没有到来，就提前做好所有战争准备，所需要消耗的巨大人力物力，远非常人可以想象。这还是其次，重要的是，它很可能会引起周边邻国的猜忌。

一场声势浩大的战争，在政治，军事，经济上，对一个国家都是极为重大的考验。

它就象是一场豪赌，后果直接关系到一整个国家的命运。

那个时候，米耶亚突然说：“修伊，那个神……它到底是怎样的存在？”

修伊微微一楞。

他不明白米耶亚为什么这样问，只能回答：“对于这个问题，我和嘉拉迪亚还有伊莱克特拉进行过多次讨论。但是很遗憾，我们找不到任何答案。嘉拉迪亚相信神灵是存在的，在苍穹中俯视众生，但是我和伊莱克特拉却不这样想。我们都认为，即使有神灵，那也不过是一种能力更强大的存在而已。神灵不该干涉人类世界的生存，就象人不会去关注蚂蚁。即便关注了，也不过是放一把火，浇一盆水，或者捉一两只蚂蚁研究逗弄的简单行为。不管怎么说，都不该有委托一只蚂蚁去消灭其他的蚂蚁这样的行为。这不合道理。”

“可那的确发生了不是吗？”

“是的，所以我和伊莱克特拉有一个想法，但是还未能获得证实。”

“什么想法？”

修伊想了一会，才缓缓说：“那个神……也许并非我们想象中那样的存在。也许，不是神创造了我们，而是我们……创造了神。”

这个回答，令米耶亚目瞪口呆。

第四部 帝国的逃犯（下） 第五十二章 创神（下）

更新时间:2010-7-21 9:06:05 本章字数:5033

自从那次真神降临之后，修伊和伊莱克特拉就不止一次谈讨过关于真神是什么样的存在这个问题。

让修伊感到迷惑的，是根据嘉拉迪亚的说法，当年巴斯盖特和自己一样，也闯入了神的梦境。而从他当时的说话和事后的表现来看，巴斯盖特看到的梦境，和自己那天遇到的梦境，其实是差不多的，可能只是没有后来的三大陆摧毁片段。

巴斯盖特认为他是受到了神灵的指引，所以，他义无反顾地按照神的旨意去做。

修伊却不同。

从一开始，他就对这个神充满疑惑。

比如为什么时隔千年，梦境会如此类同？比如为什么每一次真神降临时，都会记不起自己的梦？

假如说神让巴斯盖特成为神使还算是一个符合自己意志的选择的话，那么让修伊格莱尔执行神的意旨，很显然是一个无比愚蠢的错误。

修伊可不是那种别人说什么自己就要做什么的听话乖小孩。

也正是这一连串的不正常，引发了修伊和伊莱克特拉对神灵存在的怀疑。伊莱克特拉虽然失去了大部分的记忆和知识，但这不妨碍这个老人依然拥有的敏锐思维。不得不说，这个老头至少在思考问题上，的确是一个相当有头脑的家伙。对于世界事物发展规律的理解，远远超过其他人。

就象他常说的那样：走在正确的道路上。

因此伊莱克特拉从一开始就提出了一个惊人的设想：也许这个神，根本就是一个混沌的存在。

所谓混沌的存在，也就是没有最基本的思维意识，没有完整的情感，甚至没有成形的躯体。

造成伊莱克特拉有这种想法的是那些纯能量体。

它们同样是一种强大而混沌的存在。

它们之所以能保持完整的运转，完全是因为梦幻水晶为它们构造了一个虚幻的世界。

伊莱克特拉认为，那个所谓的神，有可能也是这样一个存在。只不过它更加强大。

“为什么他会有样的看法？”米耶亚很惊奇。

“这应该和他长期从事炼金术有关，他对这个世界的理解远比我们要透彻得多。”修伊回答：“我们都知道为人类之所以可以使用魔法，是因为世上有一种魔法元素，它们可以聆听人类的呼唤，接受指令行动。我们所使用的咒语，手势，其实都是对元素的号令行为。但是伊莱克特拉发现，并不是每一种元素，都会彻底听从人类的吩咐。”

“哦？这是为什么？”

“我也不知道。”修伊摊了摊手：“老家伙进行过数以万万次的炼金实验，并在这无数的实验中发现了这一现象。他称之为元素逃逸。也就是说，当我们使用某种咒语召唤某类元素聚集的时候，其实总有微量的元素逃离了这种召唤运用。它们在长期的被人类利用中，渐渐产生了自己的意识，开始讨厌被人类利用，从而拒绝听从使唤。也就是说，这类元素，比起其他的同类元素，要更多了一些智慧，拥有了反抗的意识。”

“这太不可思议了。”

“我到觉得没什么不可思议的，拥有思维的能力，就意味着智慧拥有了萌芽。只要是种子，就总会茁壮成长。所以纯能量体可以拥有自己的虚幻国度，而元素同样也可以组成自己的独特生命体。”

“你是说真神是……”

“仅仅是一种猜测而已。”修伊的脸色很凝重：“伊莱克特拉很早就发现了元素逃逸现象。那个时候他就一直在奇怪，这些拥有了更高智慧的元素，到头来会形成怎样的组合，或者结果，会发生什么样的事？在以前，他无法找到答案，但在和我认识之后，我们彼此谈讨各自的学问，然后在已经发生的事件基础上得出了这个猜测。所谓的神灵，很可能就是那些逃逸元素的生命体组成形式。就象是纯能量体需要梦幻水晶来建造自己的国度，而我们的世界，其实也就是神生存所需要的世界。所以不是神创造了我们，而是我们创造了神。”

“我的天啊，这想法真是太可怕了。”米耶亚简直不敢相信自己的耳朵：“如果是那样的话，为什么神还要灭世？”

修伊脸上露出一线苦笑：“一样的道理，要灭世的未必是神，而是我们人类自己。”

“我不明白！”

“道理很简单，人类世界就是这个神的梦幻国度，它生存在我们的世界中，感受着我们的情绪。感情是一切智慧诞生的源泉，没有欲望就不会产生智慧。元素之神没有属于自己的欲望，因为它是不完整的生命体，所以它也没有真正的属于自己的智慧。它所有的智慧都是从人类而来。千百年来，人类的世界无论怎样变化，其实都逃不出两样东西——生存与毁灭。”

说到这，修伊叹了口气：“元素之神是这个世界最本源的元素结合而形成的存在，它所感受到的一切情绪归结到最后，也就是这两种意义。所以从它诞生的一刻开始，它就始终沉睡在一个梦境里，那就是我见到的那个梦——灭世之梦。因为那同时包含了创造与毁灭这两种概念。对元素之神来说，那已经成为构成它智慧的全部源头。所以无论多少年过去，任何人只要闯入了它的梦境，就只会遇到这一个梦。而对它来说，任何能够进入它梦境的人，也就成了唯一能唤醒它的人。由于这个世界已经存在，所以它不可能让唤醒它的人去执行创世，但它可以命令人去执行灭世的命令。事实上，那仅仅是因为生的后续就是灭，灭的后续就是生。假如这一切推测是事实，那么当世界真的毁灭时，下一个进入它梦境的人就必定会接受创世的人物。可惜没有世界，没有人类，自然也不可能有人达到神域，进入它的梦里。所以神所颁布的指令，就变成了永远只有灭世。对于他的信民而言，这灭世之梦是神的意志。但对于神来说，那不过是它梦境的一个轮回过程罢了。它仅仅是按照本能来发布指令，其实全无意识。这是一个强大，却毫无威胁的神，只是人们自己愿意去相信它，去崇拜它，所以它才变得有威胁而已。”

“这想法太荒谬，也太过不可思议。”

“也是唯一能从科学角度来解释的答案。”修伊耸了耸肩：“是的，很难以置信对吗？魔法元素其实是最低级的存在。而我们却把这种低级存在的组合进行崇拜。”

“那么这个推测你有办法证明吗？”

“唯一的证明就是之所以神域的拥有者能够闯入神的梦境，是因为我们同样掌握了元素本源的奥秘。我们和元素之神之间拥有了部分相同的本质，可以感受到那些本原力量。由于元素之神的力量太过强大，所以我的灵魂会被吸引到它的梦境中去。”

“假如让教皇听到这话，他一定会气得发疯。”米耶亚嘿嘿笑道，他已经渐渐相信了修伊的解释。

尽管修伊自己也承认这是个推测，不过有什么关系呢。风鸣大陆自存在以来，从来没有什么神降临过。换句话说，就算真有神灵，那也是对这里毫不关心的神.既然如此，又何必对其畏惧，何必非要事事听从那所谓神的号令。、

既然神要灭世，那反正也是不容于神了，干脆把它想象得不堪一击，至少还有反抗的勇气。

神这种东西，本就应该是用来震慑和束缚国民的存在，如果反过来把高高在上的君主也束缚进去，那就只能用愚蠢来形容。

米耶亚之所以在各国联合这个问题上要问清神这个问题，原因其实很简单。

既然巴斯盖特是受神的意志来执行灭世计划，那么自己的联合反抗会不会触怒神灵，导致神灵的亲自出手。

而根据修伊的说法，显然那个混沌状态的元素之神，也许再过几万年，也修不出成形的神识。既然这样，又何必惧怕它。

“那么，修伊，我同意接受你的意见。从今天起，兰斯帝国将做好全面备战准备。无论深渊何时入侵，这片大陆，都不会毫无还手之力。人类，是这个世上最有创造力的种族，我相信，我们无论面临怎样的艰难处境，都可以坚强不屈的战斗下去，并获得最后的胜利。”

“非常感谢您的支持，我亲爱的皇帝陛下。”修伊向着米耶亚深深鞠了一躬，然后缓缓退了出去。

离开皇宫，修伊长长地喘了一口粗气。

能够说到米耶亚备战，风鸣大陆上至少已经有两个国家站在了自己这边。

克丽丝汀和艾薇儿已经在宫外等候他很长时间，这刻看到修伊出来，艾薇儿第一个扑进修伊的怀中：“怎么样，我哥哥同意了吗？”

“是的。”

克丽丝汀不紧不慢地来到修伊身前：“那么接下来呢？圣灵教会？”

“不。”修伊摇头：“佛朗克帝国，去和理查谈一谈。背后支持我们的力量越强，圣灵教会的反抗意志就越弱。不管圣灵教会已经被我们削弱到什么地步，他们在民间都依然有巨大的影响力。这是一场举世战争，我们需要他们的全力出手。”

“理查还不是皇帝，他还不能为佛朗克帝国的命运做主。”克丽丝汀有意无意提醒他。

那一刻，修伊笑了：“那我们就让他成为皇帝吧，那不正是理查想要的吗？我相信他也不愿意等得太久。”

艾薇儿和克丽丝汀同时愕然看向修伊。

曾几何时，这个被兰斯帝国满世界追杀的少年通缉犯，其实已经拥有了让一个国家改朝换代的能力。

三天后，佛朗克帝国传出惊人消息。

佛朗克君主科林因突发急病离世，太子理查继位，成为佛朗克帝国新任君主。

第四部 帝国的逃犯（下） 第五十三章 萨拉罕（上）

更新时间:2010-7-22 14:15:19 本章字数:4125

从佛朗克帝国归来，已经是隐月峰战斗的第六天。

修伊已经没有太多时间等待。

他决定立刻前往格拉比斯山和圣灵教会彻底摊牌。

假如教皇不懂得大局的取舍，那么他不介意用同样的手法来处理这件事。

不过在此之前，修伊需要先为自己做一些充足的准备。

格里比斯山脉位于北大陆的最南端，如果它的拥有者是一个边陲小国—贝恩。

贝恩曾经是整个北大陆最为兴旺鼎盛之地，曾经的贝恩大帝国，幅员辽阔，国土几乎囊括了整个北大陆。圣灵教会也因此成为北大陆第一宗教，它们和贝恩大帝国之间的关系，就好比南大陆上天灾教会与塞拉帝国的关系。

贝恩的衰落，有着它必然的历史趋势，也有人为的影响因素。

在贝恩大帝国最繁荣昌盛的时候，他们遇到了有史以来最大的挑战——伊莱克特拉的魔偶军团。

那是一场波及到整个大陆的生死之战，以贝恩帝国为首，北大陆所有国家联起手来对抗伊莱克特拉，却鲜有胜绩。伊莱克特拉的大军横扫整个大陆，把一度显赫的贝恩大帝国打得毫无还手之力，直到伊莱克特拉聚集起他认为足够的军队，前往深渊。这时，曾经的大帝国已经被打得支离破碎。

在那之后不久，曾经的老国主因伤势突发而去世，他的三个继承人为了争夺皇权而大打出手。外患之后再逢内忧，贝恩大帝国终于彻底分崩离析，一些小国乘势而起，展开了诸国混战时代。

到如今，北大陆尚未形成完整的统一局面，而贝恩大帝国却得以奇迹般的留存至今。

之所以会如此，完全是托赖于圣灵教会的庇佑。

说到这个问题，圣灵教会其实也有一肚子苦水。

曾经的年代里，圣灵教会与贝恩大帝国是唇亡齿寒的关系。但是随着贝恩帝国的实力衰弱，一些小国的强势崛起，圣灵教会面临的是何去何从的选择。为了得到教会的支持，一些小国向圣灵教会保证，无论将来这片土地归谁所有，这个国家的国教都只会是圣灵教会。同时许诺种种丰厚的供奉。

贪婪使目光变得短浅，圣灵教会坐视贝恩的土地被瓜分，直到最后诸国联军打到格拉比斯山脉，圣灵教会终于慌了。他们终于出头，呼吁各国停战，在最后关头保住了贝恩帝国最后的一点土地。

根据圣灵教教义，每一个圣灵\*\*，这一生都要向萨拉罕圣地进行至少一次的朝拜。

这原本是圣灵教会与贝恩帝国共同进退的一个标志。但也正因此，却成了束缚教会发展的一条绞索。圣灵教会因此必须终身把总部设立在萨拉罕，不得离开圣地，这也就导致了他们对其他国家的影响力有所减弱。

也正因此，在圣灵教会看来，除非是贝恩帝国重新崛起，否则让格拉比斯山脉以外的任何一个国家占据统治地位，对自己都不是什么好事。

如今的贝恩，已经只能称王国了，单从国土面积看，称公国也不算过分。尽管在国土面积，兵员人数上，远逊于三大帝国，在士兵素质上也不如西多等国，但好在这里终究还拥有神圣的名分。

在表面上，贝恩王国依然是最受神灵眷顾的国家，在表面上，人们依然尊敬的称萨拉罕为圣地。

不过除了贝恩人自己还喜欢陶醉在曾经的荣耀光环里，走出这片山区，没有谁会把贝恩当成一回事。

修伊就是在这种情况下来到了萨拉罕。

\*\*——————在天空中翩跹了一圈，修伊收起翅膀缓缓降落在一片无人的林区。

这里距离萨拉罕大约还有二十里的路程。

修伊打算从这里走过去，顺便看看贝恩的风土人情。

他并不急于见教皇，目前他还有足够的时间对这里进行多一些的了解。

相比繁华显赫的兰斯帝国，佛朗克帝国等地，贝恩人的生活显得简朴许多。

他们看起来十分崇尚简朴而贴近自然的生活方式，古朴的木质围栏，低矮的双层别墅，人人的房前都有一小片花园，种着各种色彩艳丽的花朵。有一些甚至还是相当不错的炼金材料。

贝恩人的马车事实上是牛车，他们用一种长着四个犄角的粗壮老牛作为车的主要动力。这种牛的力气极大，但是行进速度缓慢。从这方面分析，贝恩人的生活大多过得悠闲，很少有什么急切的事需要他们匆匆赶路。

事实上一向以天朝遗国自居的贝恩人，直到现在在说话行事方面依然带着特有的傲气。

他们称呼兰斯人为不可一世的暴发户，认为佛朗克人都是些自以为是的混蛋，至于乔治亚帝国同样好不到哪里去，他们是一群真正的奸商，总是擅长于左右逢源。至于西多人，更是被他们斥责为“不开化的野蛮人，人形的凶兽。”

而在三大帝国人的眼中，这些贝恩人就是一群在圣灵教会羽翼下苟延残喘的自大狂。

不过不管三大帝国人怎么看贝恩人，这里至少有一样特别的好处：他们几乎保留了大部分的传统礼节，那是他们现在少有的可以拿得出手的东西，相信哈登男爵一定会喜欢这里。哦，对了，他现在是伯爵了。

在潜意识里，修伊还是喜欢称这位谨小甚微，除了礼节一窍不通的先生为男爵。或许那给他带来的有关童年回忆会更加美好。

一个小时后，修伊终于穿过那条长长的山道进入萨拉罕。

放眼望去，这里最多，最辉煌，最高大的建筑，几乎都是圣灵教会的教堂。

在贝恩大帝国最辉煌的年代，每天来到圣地朝拜的外地信徒数以十万计，使得帝国不得不一再扩建教堂，容留信民。而现在，它们大多成了观赏性建筑，每年依然能吸引来大量的游客，其中信徒与游客差不多各占一半。

萨拉罕是北大陆最为有名的旅游城市。

“嘿，先生，需要导游吗？”一个小男孩冲过来对修伊鞠躬。

他有一双很好看的大眼睛。

“导游？”

“是的。”

“你知道我是外地人？”萨拉罕是城市，不是乡村，假如男孩说因为没见过他就确信他是外地人，修伊第一个不相信。

“我不光知道您是外地进来的，还知道你不是一位信徒。”男孩的口气很得意。

“说说你是怎么知道的？”修伊很好奇。

“如果你打算聘请我，我就告诉你。”

“多少钱？”

“那要看你想做什么了。如果是旅游观光，二十五个银维特。如果你需要特别服务，那就需要加钱。”

“什么样的特殊服务？”

“比如姑娘，这里有来自各国的好姑娘，她们都很年轻，漂亮，而且非常热情。”男孩眨了眨眼。

“我不需要姑娘，还有别的什么服务吗？”

“那就难办了，看你有什么特殊要求了，只要你说得出来，请相信小比尔都能为您办到，当然，关键是价钱。”小男孩比尔搓了搓手指。

修伊扔出一个金维特：“那么我聘请你了，三天，这是定金。要是你干得漂亮，你还会得到三个。”

“哦！您真是太慷慨了！”小男孩高叫起来，随手把金维特在阳光下看了看，确定是真钱后仔细收藏起来。然后对修伊说：“那么您现在需要什么？”

“先带我找家旅店休息，然后我有些问题需要问你。对了，先回答我你怎么知道我是外地来的，而且是游客不是信徒？”

“因为萨拉罕的每一名子民都是神灵的信徒，而只要是是信徒，就不会不知道厄马里斯之像。没有哪个信徒敢站在厄马里斯像前而不象他膜拜的。”小男孩快速回答：“很简单的辨认方法。”

修伊一楞，这才意识到自己正站在一座巨大的神像前。一些信徒在经过这座神像前，会在向着这座像膜拜之后才继续上路，刚才修伊只顾着看四面景观，到是没注意这个问题。

那小男孩看上去很精明，捕捉商机的能力也很强，他看到修伊不是信徒，立刻猜到可能是游客，尤其修伊衣着光鲜，显然不是没钱的主，所以立刻上来自荐。

现在听小男孩这么一说，修伊才突然意识到自己犯了一个大错误。

感情由于一直没把圣灵教会放在心上，他到现在连这个教会供奉的是什么神，他们拥有什么样的教义都不太清楚。至少这个厄马里斯像是个什么玩意，为什么每个人都要向它膜拜，修伊就完全不清楚。

“那么你也是圣灵教会的信民了？”修伊随口问。

“当然，这里可萨拉罕，是先圣指定的圣地！”男孩叫了起来。

他向修伊招招手：“来吧，我知道有一家旅店，又便宜，住的又舒服，而且饭菜也非常可口。”

修伊尾随而去。

\*\*———发晚了。

我知道最近更新少，大家又有疑问。

跟大家老实交代吧，世界上早该交代了的。

这两天天气没边坏，我的状态其实很好，写得也不少。不过可惜，写的不是这本，是新书。

早在伊莱克特拉出现的时候，就有朋友说，全能是不是要结束了，一连串的迷底已经公布出来。

我一直没回答。

现在我做出正式回答：是的，快要结束了。

目前还有一些谜底没有给出答案，还有一些事件没有交代完整，但是最多十来天，所有的故事就会讲完。

也许会有人奇怪，为什么没有深渊故事。

我的回答是：从一开始，我就没打算写深渊，深渊只是一个媒介，表达的还是地表的故事。

如果我想把这本书无限期的写下去，我完全可以写成后续的战争。

但是我没想那样做。

这主要是因为我第一次正式写玄幻，在很多方面经验都不足。对我来说，这固然是一次创作，更多的却还是学习。

假如再让我写一次玄幻，我敢肯定，修伊的故事一定会和现在有很大差异。

事实上当很多朋友说只有第一部好看时，我一点都不否认这本书到后期的确有问题。

这和经验有关，也和当时的准备工作不足有关。

也正因为这个原因，我认为没有必要再写新的深渊大战篇章，只要把我事先准备好的那部分情节拿出来就够了。

事实上，就目前的成绩来看，这样做对我是很亏的。毕竟这本书成绩还不错。

但我不想用我认为没法再好看的故事去敷衍读者。

我不会因为一本书卖得还算可以，就没故事强挤故事，压榨它的剩余价值。

对全能，老实说，我不满意，或者说只满意它的前半部分。

所以我不想再把不满意持续下去。

当然，这不代表我要烂尾，要太监。

只是代表我在该结束的时候结束它，不无谓的拖长，仅此而已。

从这一点上来说，用整整一部书来为结束做准备，怎么能不能算不付责任的行为了，对吗？

那么最后的故事，即将来到，我会认真的，努力地写好它，不敷衍，不推脱。

同时，我在新书上也已经准备了两个月。我相信，我不会再犯曾经的错误。

目前就说这些。

恩……好歹还有十几天呢。

第四部 帝国的逃犯（下） 第五十四章 萨拉罕（中）

更新时间:2010-7-23 7:53:41 本章字数:6464

小男孩比尔为修伊找的旅馆相当符合他的品位——幽静，清雅，位于萨拉罕城西高处，从这里可以俯瞰城市的大部分景貌，看上去有些象后世的休闲山庄。

在支付了三天定金后，修伊住进了旅馆二楼的一间幽静小房。

在洗了一个澡后，修伊从浴室中走出，发现小比尔正欢喜的品尝着旅馆送来的点心。

看到修伊出来，小比尔有些惊慌的站起来：“哦，先生，我不是有意想偷吃您的东西，我只是想确认一下他们送来的食物是不是都卫生和安全。”

修伊笑了：“的确需要确认，你完全可以继续确认下去。”

“哦，是吗？那真是太感谢您了。”小比尔眼中放出惊喜的光芒。

他把桌上的零食一股脑儿全装进了口袋。

然后他对修伊说：“我有个妹妹，我希望她也能尝一尝这里的美食，同时感受到您的慷慨。”

“没有父母？”

“父亲死了，母亲生病。”比尔垂头回答。

“那你生活一定很不容易。”修伊的表情很平淡。象这类事情他已经听得太多，其中绝大多数是虚假的编造，也有少部分真实，但那同样是他无法解决的问题。

无论世界怎样快速发展，贫穷的人永远存在。

宗教的最大好处，就是让人们安于贫穷，将希望寄托死后。

看得出来，小比尔就是一个虔诚的圣灵信徒，他在吃东西前严格遵守遵守圣灵教会的规矩，必定要向上天祈祷一番。

“跟我说说厄马里斯像吧，那到底是一个怎样的存在？为什么每一位信徒都要对他如此尊敬？”

“因为厄马里斯就是圣灵教会的灵神啊。”比尔叫道。

灵神，是圣灵教会中一个非常特殊的存在。

确切地说，它是介于真正的神与信民之间的存在。圣灵教会是一神教会，一神教会最大特点就是具有严重的排他性，认为世间只有一位神灵，也就是圣神。

除圣神之外，一切神灵皆是伪神。

因此对于其他的教会，圣灵教会历来采取凶狠残酷的手段，进行不遗余力的打击。

但是在圣神之外，还有两个特殊的神灵存在，那就是灵神。

所谓圣灵教会，其实就是圣神与灵神的组合。

与圣神不同的是，灵神是由人类担任的，他既非真正意义上的神灵，也非真正意义上的人类。

因为只有死去的人才能成为灵神。

根据圣灵教义的说法：圣神是宇宙中至高无上的存在，整个世界都是由圣神创造。圣神在创造世界与世界万物的生命后，开了长达一万年的沉睡。为了保证在自己沉睡期间，世界有秩序的发展，圣神从人类中挑选出两个对自己最为虔诚的人，赐予他们神奇的能力，由他们代自己接受生灵的祭拜。

这就是灵神的由来。

也就是说，世界本只有一神，但唯一之真神自己创造了两个小神代替自己。除了这三位神灵外，其他神灵都不存在。

而灵神，是每隔三百年轮换一次。

三百年前，贝恩大帝国遭遇分裂之危，连带着圣灵教会也遭遇了一次巨大的信仰危机，正是一个叫厄马里斯的人力挽狂澜，使圣灵教会重新站在了北大陆之巅。

在他死后，圣灵祭坛出现了一团巨大光辉笼罩在他的尸体上。

那意味着沉睡中的圣神分出了一缕神智，赏赐给厄马里斯，使他成为新一任的灵神。从那之后起，厄马里斯像就代替了先前的神像矗立在萨拉罕，接受万民的朝拜。

正是这种死后封神的做法，使得万民相信，人死后会有天堂，遵守教义，信仰真神者，可得永生。因此信徒们年年朝拜，岁岁供奉，使圣灵教会越发兴旺。

“不是说，有两个灵神吗？”

“厄马里斯神是朝圣之神，职责是引领信仰，指引信民灵魂的归宿，掌管光明，因此也叫掌握光明之神。另一位灵神是隐秘之神，职责是消除罪恶，清洗不洁，掌管黑暗，因此也叫做掌握黑暗之神。隐秘之神是不接受世人朝拜的，只对教廷本身发布命令，因此信徒们只需要朝拜光明之神。”

“听起来朝圣之神很厉害，但实际上隐秘之神恐怕权势更大。”修伊淡淡道。

信徒们虽然众多，终究只是散沙。掌握教廷力量者，才是真正的权势王者。

只不过隐秘之神的封神从来都不公开，所以也无人知道隐秘之神是谁。

修伊以前对圣灵教会不敢兴趣，所以对这方面的研究也不透彻，这刻小男孩比尔把有关圣灵教会的教义一一说来，修伊终于明白了许多先前他不明白的东西。

接下来，修伊和小比尔聊了许多关于萨拉罕的奇闻佚事，对于这里的风土人情，修伊到是了解了许多。

不过心中总有个疑问，那就是按照小比尔的说法，圣神的存在虽然谁都没见过，但是圣灵教会的灵神到是的的确确存在并显形过的。

据说那是需要圣灵教会在祭坛进行最虔诚的祭祀，并向上天供奉数以万计的牺牲才能得到的显灵。不知为何，从小比尔的描述中，修伊心中隐隐有种不详的感觉。

他说不清这感觉从何而来，所以只能站起来道：“比尔，我们出去走走。”

“好的先生，请问您准备去哪里？”

“先在附近找个教堂看看吧。”

——————————————

西多。

曾经困扰复仇之魂的那片雨林，如今正在被战士们成片成片的砍倒，他们就象是辛勤的伐木工人，不停地砍伐树木，运到后方。

拉舍尔和黑利则在指挥着部队向着四周稳步蔓延。

有了天灾教会和塞拉帝国的兵力支援，开发雨林的工作变得异常顺利。

尤其是大量魔法师的加盟，大大弥补了复仇之魂魔法师不足的尴尬。

黑暗法师是最擅长于在黑暗中战斗的职业，而亡灵法师则可以运用一些死去的小动物的尸体为大家探路。毁灭法师拥有强大的攻击能力，灵魂法师对于侦察未知的敌对灵魂能量同样有着特殊效果。

深渊魔物曾经在复仇之魂的伐木行动期间发动过几次进攻，但今时不同往日，他们的突袭遭遇了复仇之魂的有力反击，数百头魔灵死去，一些奇特的深渊生物也或杀或掳。

不过令复仇之魂感到心寒的是，他们所遭遇的这些生物，无一不是异常强大的存在，要想打败这些家伙，往往需要数十名武士的合力才能击倒。

尤其是一些大型的超级猛兽般的存在，在丛林中就象地龙般四处咆哮肆虐，带给复仇之魂极大的伤害，就象是丛林中的狂暴野兽。

而和魔兽们相比，他们还有着相当严格的组织纪律性，这使这些家伙的难对付程度明显大增。

好在跟随前来的，曾经对深渊的侵袭表示不屑一顾的塞拉帝国的将军们总算是见证了这个事实。他们迅速将消息回报给皇帝詹金。

得知修伊并不是危言耸听，詹金立刻加派了人类部队通过传送阵赶到西多，加入了征讨深渊先遣队的行列。与此同时，米耶亚和查理也得到了消息，同样派遣出部队赶到西多。

西多联合军的形成，使战斗成了一面倒的趋势，在清扫了几乎大半个雨林后，最后的林区已遥遥在望。

那些深渊魔物们，再不可能继续在雨林中隐藏下去了。

“拉舍尔，你说他们真的就只是为了找寻他们的将军而来的话，为什么要一直躲在这个雨林里呢？”黑利突然问。

“你想对我说什么？”拉舍尔斜着眼问。

“我总觉得这里面好象还有什么问题。或者他们的确是来寻找他们的将军的，但也许那仅仅是他们任务中的唯一。我是说，如果他们还有别的任务呢？又或者……”

“又或者他们已经找到了他们的将军？”

“你是这样看的吗？”

“我觉得问题的关键不在于此，而在于为什么直到现在这些深渊生物还不肯离开雨林。”拉舍尔悠悠说道：“从你们接触他们开是，他们就始终守在这片雨林中哪都不去。这可不象是寻找将军要做的事。”

“你的意思是……”

“我觉得这些家伙好象在守护什么。”

“守护什么？”

“我不清楚，但我觉得守护什么都行，只要不是……可以通往深渊的时空之门。”

拉舍尔的说话让黑利的脸色微微变了一下：“如果是那样的话，就真得太可怕了。不过我觉得答案不应该是这样，否则的话深渊魔物早该冲出来侵袭人类才对。”

“西大陆覆灭到现在已经一千年了，一千年来他们一直有机会出来，却始终没有出来，这本身就是个迷。也许对他们来说，只是时机未到而已。”

“什么时候才算时机到了？”

“我不知道，也许……他们在等什么。比如巴斯盖特的回归？”

“我不相信那个可怕的魔王还有回归的机会。”

“老实说，那不是你我所能决定的。”拉舍尔叹息道。

就在这时，远方雨林出，突然传来大量的嘈杂之声。

大批的武士从前方纷纷跑回，面露惊慌之色。

“发生了什么事？”黑利大吼问道。

“魔鬼！魔鬼出现了！”一名士兵高叫。

一声激烈的大吼震动四方，震得整个雨林都为之颤动。

黑利抬头望去，只见远方雨林的中央，一个高达数十米的庞然大物陡然出现在众人眼前。

随着那庞然巨物的出现，整个雨林突然间地动天摇。

大地剧烈的颤动着，无数奇形怪状的生物从地底钻出，天空中飞出数以万计的奇特怪鸟，长着火焰般的巨翅和锯齿般的利嘴。在雨林的后方，大批的魔灵，咆哮战兽冲杀而出，呼啸出磅礴气势。

整个世界仿佛一下子变成了深渊魔物的天下，从天空到地底，到处都是深渊魔物的影踪。

一头特别巨大的火焰怪鸟仰头发出尖锐的长嘶，嘶吼声如无形的气浪，瞬间灭杀了数十名武士。

“天啊！那是……”拉舍尔喃喃出声。

“是深渊侵袭！”黑利狂叫起来：“藏在这里的不是小股部队，是一整支军队！该死！撤退！立刻撤退！”黑利狂叫着发出颤栗的嘶吼。

与此同时，神恩之地。

旭终于走出了那块消失的大陆。

他的背上还背着一张奇特的画轴，在阳光下闪烁出夺目光彩。

天空仿佛因此阴暗了一下，旭扬天看了看，然后向着雾隐城堡飞去。

父亲，我回来了！

第四部 帝国的逃犯（下） 第五十六章 萨拉罕(下)

更新时间:2010-7-24 9:02:32 本章字数:6377

圣马力诺大教堂，是位于萨拉罕城西的一座教堂，同时也是萨拉罕除了圣教总部外，仅有的三个可以在教堂名前冠以圣字的教堂。

掌管这座教堂的，是埃德里克大主教，他同时也是圣教除教皇以外，地位最高的十八位红衣大主教之一。

从气势规模上看，圣马力诺大教堂庙宇恢弘，气势庞大，每天都有数以千计的的信徒来到这里向圣神祈祷，听神父布道，讲解教义。

走过那条长长的白玉石梯街，修伊在小男孩比尔的带领下参观着周边的风景。

今天是每七天举行一次的神圣洗礼日。

来到这里跪求洗礼的信徒远超以往，教堂前的大广场被不少于五千人的信徒站满。

神父庄严的布道声在大教堂的上空响起，带着庄严的神圣。

按照圣灵教会的规矩，在信徒进行神圣洗礼的时刻，那些非信徒的游客同样可以观赏这一神圣庄严的仪式，但是不可以大声喧哗。

修伊也得以和其他的游客一起在广场周边驻足欣赏。

令修伊感到奇怪的是，圣马力诺大教堂至少有上百名神圣武士守护此地。

他忍不住问比尔：“难道说每一座教堂，都有这么多神圣武士看守吗？”

小比尔耸耸肩：“那到不是，以前教堂里也就十名左右的神圣武士。不过在几天前，所有的教堂都突然大批增加了看守武士的数量。”

“为什么？”

“还不是因为那个修伊格莱尔，听说他打败了兰斯帝国的那个圣域魔法师，而且破除圣域，真难以想象领域的力量怎么可能会被破解。那个家伙说要来教会总部。”

“那么这就是教会对修伊格莱尔即将到来的态度了？如临大敌？”

“算是吧。”小男孩回答。

修伊发出了轻声的冷笑。

幸好他在来之前，对自己的样子稍微做了些改变，把金发染成了黑色，皮肤稍微弄得黑一些。否则只怕自己刚踏进萨拉罕的大门，就被人认了出来。

从这种布置上看，圣灵教会对他即将到来的态度，可不算友好呢。

“真不明白为什么教会要对那个修伊格莱尔这么敌视。”小比尔很是想不通这个问题。在他看来，修伊格莱尔这么强大，招惹这样强大的敌人显然是不智的行为。

“因为他是个灵魂法师，而圣灵教会的教义不允许灵魂法师存在这个世界上。”

“哦，是的，灵魂法师是这世上最邪恶的存在，甚至比亡灵法师黑暗法师还要邪恶！”小比尔很认真的回答。

“那么你能告诉我，为什么灵魂法师邪恶吗？”

“因为灵魂法师玩弄人的灵魂。人的灵魂是意志的体现，是人类之所以比其他生物高贵的根本。我们不能容忍任何生命亵渎人类的灵魂。”小比尔很是流利地说出一大段话，很显然这正是圣灵教会日常的灌输教导。

修伊感到好笑的连连摇头：“玩弄灵魂？说得真好听。灵魂法术不过是对人类意识的影响能力而已，从哪里说得上的是玩弄？魔法是神圣的存在，是这自然力量演变的结果，没有任何法术是可以用玩弄这个词来形容的。”

“那你认为教会为什么要禁止灵魂法师存在？”

“因为真正玩弄人类意志的，是他们。”修伊冷冷道。

这个回答让小比尔忍不住打了个颤栗，有些吃惊地看着修伊。

一直以来，修伊都在思考，到底是什么让圣灵教会大肆屠杀灵魂法师。在后来有一次和拉舍尔的讨论中，修伊发现了问题的关键。

在以前的地球，宗教之所以能够存在，完全是因为人们受生活压迫所致。宗教的诞生就是为了让人们在心灵上摆脱痛苦，这是它存在于社会的积极意义。

而要想做到这一点，就必须先编织一个世界让信徒们去相信。

说白了，包括圣经在内的所有教义，其实就是某种程度的玄幻小说，只不过这种玄幻小说的故事框架更大，条理性更加分明，目的性也更加明确，传播性也更加广泛。至于说到合理性和逻辑性，则完全未必。

和一般的玄幻小说相不同的事，后者只需要带给读者娱乐，从一开始就公然声明是虚构的，而前者则坚决相信那是真实存在的，甚至在必要时采取种种手段包括强迫手段使人们相信那是真实的。

后者的目的不过是捞些钱养家糊口，前者的目的却是为了奴役人们。尽管不可否认宗教有它的积极作用，可以让信仰者的身心得到安慰，同时劝人向善，但同样的道理，任何事物发展到后期就会出现本质上的转变——它渐渐就成为权势者奴役子民的工具。

有一个很真实的传说，圣经是由某位罗马帝国的君主下令让一些著名的学者集体编写的，其目的就是奠定君权神授的神圣性，为奴役人们思想而服务。

但是这是在地球时代的宗教情况。

而在风鸣大陆的魔法时代，最让修伊感到难以理解的，就是无论天灾教会也好，圣灵教会也罢，其实都没有一本类似圣经，古兰经这样的圣书存在。

他们有教义，但却笼统而不规范，有明确的目的性和功利性，却缺乏有效的管理手腕。

这在修伊看来是不可思议的。

没有明确的教义，圣物，没有明确的思想，如何去引导大众？

修伊最终找到的答案就是：魔法。

任何社会都会根据自己的特色发展出属于自己的独特文明。拥有魔法的社会，必然会利用魔法而非文明去做出种种手段。

宣扬与推广宗教，不再是依靠严密有序的教义和煽动人心的演讲，而是依靠神迹的降临和魔法的影响。

在香叶城的时候，修伊曾经亲眼看到一位神圣骑士对自己使用“清除污秽”这个法术，那个时候他就感受到一丝异样的气息：这种法术为什么和灵魂法术一样，能够对人的身心造成影响。这些影响对人无害有益，却可以影响人的意识，使人对指定的目标产生敬仰心理。

尽管这种影响是正面的，让人心神愉快，但是带来的后果就是使人们相信并为之崇拜。

所以在那段时间的研究讨论中，修伊迅速得出一个结论，也是一个非常可怕的结论：神圣魔法中其实暗藏了灵魂法术的某些特点，可以影响人类意志。正是依靠这种法术，圣灵教会才可以肆无忌惮的大肆推广他们的宗教，使人们接受，并甘心情愿的膜拜。

相比之下，天灾教会其实也有类似的手段，但做的就没那么隐蔽。

神圣法术本身是不可能拥有灵魂法术的手段的，所以修伊推测一定是有某个大能耐的人物在暗中修改了神圣法术，这毫无疑问是巨大的创新与发明。但是无论神圣法术如何去影响人心，可以肯定，它不能和真正的灵魂法术相对抗。

也就是说，被神圣法术影响而从此对教会虔诚信仰的人们，同样有可能被灵魂法师清除那潜在的影响。

这就是为什么圣灵教会坚决不允许任何灵魂法师存在的原因，他们生怕被灵魂法师发现他们的秘密，生怕信民们被清洗掉那曾经的影响。

这是利益的抉择，也是必然的产物，在修伊得出这个结论后，他几乎百分百的肯定事实必然是如此。

当然，一个修伊格莱尔对整个圣灵教会普及教义，吸收信徒是不会有什么大影响的，不过问题是修伊的灵魂法师身份是公开的，不杀他，就难以服众。

这也就造成了圣灵教会的难以抉择。

所以修伊才会说出玩弄人类意志的存在，其实是圣灵教会。

小比尔对这个说法大感吃惊，修伊可不在乎别人怎么想。

此时此刻，一想到因为这样的缘故，圣灵教会就大肆屠杀灵魂法师，修伊心中就是一阵火起。

此刻在教堂的大广场上，布道的神父已经退下，接下来就是神圣洗礼的时刻。

所谓的神圣洗礼，就是清洁人心中不洁净的念头，使人们全心向善，不至为恶。

一名光明牧师站在上方，正大声颂扬着对神的悼文。

他高举双手，一片神圣白光从他的手心中升起，冲向天空，闪烁成无数斑斓的霞光。

这些霞光在信徒们的头顶照耀着，就象一阵柔和的风，吹过每一名信徒的心灵，使人觉得舒畅无比。

接下来，那天空中的光彩变得越加灿烂，形成天空中无数的星星点点。

这些星点闪耀着星彩般的光芒，如雨丝般落到人们的头顶，瞬间消失不见，与此同时，每一名信徒的脸上都露出陶醉的神情。

不过这些星点并不是全部对着信徒落下的，还有一些星点，仿佛有意识般落到了广场边那些游客的身上。

一些游客立刻惊呼出声：“哦，天啊，我感受到了神灵的气息。那神圣的感觉……”

一时间无数游客被这神圣洗礼所震撼，纷纷向着那高处的光明牧师跪倒拜去。

少数星点同样也落在了修伊的身上。

修伊立刻感觉到一丝灵魂能量的气息正在钻入自己的身体，带给他无比舒畅的感觉，仿佛象了一口海洛因般令人陶醉，却同时又能感受到这一股庞大的神圣气息。

果然如此！

修伊嘿嘿冷笑起来。

这些卑鄙的家伙，就是用这种方式来进行所谓的神圣洗礼，欺骗信徒的吗？

难怪他们可以大方到让游客参观神圣洗礼日，他们真正的目的，其实就是为了让这些游客也感受那所谓的“神”的伟大吧？

象这样的一次洗礼，不但可以让原有的信徒更加坚定信仰，同时还可以拉来更多的信徒，顺便还宏扬了圣灵教会

大度的美德，难怪可以在这个世界屹立千年，并迅速壮大。

明明是黑暗腐败的统治，却依然可以让无数子民为之倾倒。

他们，才是真正的玩弄灵魂的高手，欺骗议事的专家，一群真正的，彻底的神棍！

修伊心头火起，那些钻入他体内的灵光突然同时消失不见，被融入了体内的魔力熔炉中。

同时，修伊口中跳出令人胆寒的四个字：“吞噬……领域！”

一股强大的吞噬力场瞬间笼罩了整座圣马力诺大教堂。

天空中乌云密布，仿佛末日降临。

—————————————

刚写好的文章再次神秘消失，还是和上次一样，写好后，没死机，没关机，就这么好好放着，它就突然没了。。。。。。。。

彻底晕了。

只能再重写一次。

也没检查。

妈的。

愤怒！

难道修伊的吞噬领域把我的稿子也吞噬掉了吗？我勒个去的。

第四部 帝国的逃犯（下） 第五十七章 大混乱

更新时间:2010-7-25 8:20:28 本章字数:7939

这是吞噬领域第一次出现在世人的面前。

相比它在天灾神殿的那次，这一次的骑士要小上许多，至少没有那种吞噬万物的雄霸气势，没有那个可怕的连生命都能吞噬的黑洞。

可即便如此，它给人们带来的惶恐依然远超想象。

所有的神圣能量在同一时间被吞噬力场吞得干干净净，整个圣灵原本以神圣与光明为主要气息，但现在这些看上不错的东西全不见了，代之而起的是庞大的黑暗，空洞的虚无。

仿佛乌云遮蔽了天空，黑夜吞噬了白天。

最可怕的是吞噬力场虽然不再气势磅礴，却更加的细致入微——就连信徒们身体中的那些神圣能量也被这庞大的吞噬立场吸取出来，就象是庞大的吸水机，在抽空了稻田上游水源里的水后，顺便把流到稻田里的水也抽上一抽……

因此引发的后果是庞大可怕的。

突然之间，人们发现他们一向敬慕景仰的圣灵教会不象以往那样神圣高大了，那些一个个站在台前伪装神圣的光明牧师也不象以前那样看得顺眼了，他们心中对神灵的坚定不疑，对圣神的绝对崇拜，也一下变得松动起来，信念的基石被抽走，信仰的殿堂出现了倒塌的征兆。

假如仅仅是这样，这座信仰殿堂或许还可以再维持一些时间，但是偏偏此刻阴霾的天空，恐怖的气息，笼罩着整个圣马力诺大教堂，仿佛末日将临的景象。

这便给人们带来巨大的惊慌。

“末日到来了！”有人惊声高吼。

“神抛弃了我们！”

“世界即将发生大灾难！”

一声声吼叫如潮水般叠起。

再看高台上的那些牧师，神圣武士，他们一个个呆若木鸡的站在那里，显然对眼前的一切毫无解决办法。

他们根本无力控制局势，甚至不知道到底发生了什么。

又或者他们自己也以为他们所崇拜敬仰的圣神正在抛弃他们，真正的末日即将到来。

天灾教会从未放弃过对北大陆的宗教攻略活动，有太多信徒听说过末日降临说。正常情况下，这种末日学说对圣灵信徒不会造成太大的影响，因为两大教派拓展的基础在于魔法力量而非宗教教义。但是当某一方的魔法控制消失的时候，巨大的感受落差有时会成倍凸显。

这就好男女朋友分手时，原本怎么看怎么可爱的那个朋友，突然在一夜之间就变成了一个面目可憎的人。消除了神圣性，人们看到对方的往往就是不足之处。

这一刻圣灵教会对信徒的神圣控制能力削弱为零，信徒们原本对圣灵教会的感觉应当在教义的影响为小有好感，却在瞬间变成了负数。一些信徒想到的，竟然是这些年来自己为教会做了多大的贡献，供奉了多少金钱，到头来却依然一无所获，并在此刻，看到了末日来临的天兆，对于圣灵教会的感觉，也一下子变成了憎恨与恼怒。

曾经的信徒们在这种情况下变得纷乱起来，少数还算平和的信徒向着广场外跑去，部分信徒则开始对天祈祷，在失去信仰的情况下，自发的创造属于自己的信仰，这是宗教的基本形式。然而大部分的信徒却开始变得歇斯底里，有人开始冲击教堂，厉声质问为什么会这样，甚至少数人开始试图抢掠教堂中珍贵的收藏。

混乱在瞬间产生，在短时间内迅速蔓延，扩大，形成了爆发的趋势，并以几何级数迅速扩大到整个教堂周边层面。

整个城市西区，都在这种影响开始出现失控的现象。值得庆幸的是，吞噬力场的作用范围有限，在教堂之外的区域，信徒们依然受到神圣力量的控制，对教会也依然抱有信心，但是教堂本部，就象是被投入了一颗重磅炸弹般，被失控的信徒冲击的正遭受有史以来最严重的考验……

修伊冷冷地看着这一切，不发一言。

他的吞噬力场最近又有了进步，已经可以控制力量的大小，通过对力量输出的控制，来延长力场存在的时间。假如是象在神殿那样的爆发式吞噬，他恐怕持续不了多久。

此外他本人的力量也在吞噬力场的作用下持续进步着。管他神圣力量也好，邪恶力量也罢，所有的力量在本质上其实都来自同一种力量根源。而掌握了这种力量本质的秘密，就能转化一切力量为己所用。吞噬力场的作用是吸收，而神域的本质是转化，所以这刻修伊悠然自得的享受着吸收转化而来的力量带给他的巨大好处。

他觉得自己身体中可供维持的力量又见明显增长。

看着广场上的混乱正在持续蔓延，修伊估计了一下自己能够持续的时间，他拉着小比尔的手说：“我们出去吧，这里没什么可看的了。”

小比尔正目瞪口呆地看着眼前的一切，他距离修伊最近，受到的影响也最大，身体里所有的神圣力量全部被吸得干干净净，对圣灵教会再无丝毫好感。

他完全是麻木的点头同意。

修伊就这样拉着小男孩走在萨拉罕的大街上闲庭信步。

他在这边信步而行，伴随着他而生的吞噬力场以他为中心形成的直径达百米的巨圆也随之缓缓移动。

于是，萨拉罕中一幕历史上最为诡异的情形出现了……

————————————

杰塞尔是萨拉罕城里的一个普通市民，做为虔诚的圣灵信徒，他每年要把自己四分之一的财产交给教会。

尽管杰塞尔对圣神的信仰是毋庸置疑的，但是这信仰不是对灵魂意志的控制，不能让人们为之心甘情愿的付出所有一切，或者说是不能让所有人这样做。

因此面对眼前这个贪婪的神官，杰塞尔还是做出了最诚恳的哀求：“这个月的收成不好，大人，能不能把我们应交的供奉稍微减缓一些呢？”

神官的态度很不耐：“你想对圣神讨价还价吗？作为神的子民，是神创造了你的生命，是神给了你温暖舒适的环境，是神让你可以在这块大地上得以吃饱。你不想着怎样回报圣神，却想用商人的手法来克扣供奉，这是无耻的行为，是要受到惩罚的。对于不敬者，我们应该把他送进审判所，对他的罪孽进行审判。你想这样吗？”

“哦……不……可是我家四口人，我们现在的粮食还不够大家吃上半个月的。神官大人，您就不能行行好吗？”

神官的眼珠瞪得溜圆：“瞧，还够吃半个月的呢，这可不算少了。少吃点饿不死人，神会庇佑你撑过这难熬的时间的。”

杰塞尔很是绝望的低头，然而对神灵的信仰使他不敢冒犯神官，他正想再图辩解。

突然间。

杰塞尔和神官的表情同时变了变。

原本跪地哀求的杰塞尔缓缓站了起来，他走到自家房门前，抄起一根木棒指着那神官：“嘿，你这混蛋，快滚出我的屋子。什么狗屁的圣神，就用这种剥削我们的方式来照顾他的子民的吗？即使是生养的父母，也不能如此对待自己的子女。这个只知道盘剥苛刻的圣神，老子不信了。你立刻滚开，否则我就让你尝尝棍子的滋味。”

神官的表情很惶恐，他甚至没来得及说出威胁的话就仓皇逃离。

杰塞尔看着神官的背影，随手把木棍一扔，嘴里嘟囔着：“奇怪，我怎么会突然对这个圣神这么讨厌起来了？”

———————————

伊斯雷尔·尼特是一位建筑商人，他每年都要在萨拉罕兴建大量的建筑。圣灵教会是尼特的大主顾之一，不过这个大主顾非常令人头疼，因为他们总是喜欢拖欠款项。

今天来自圣灵教会的一位牧师正在和他谈判在一处新地皮上兴建一所小教堂的事。

按照规矩，圣灵教会将会拿出一小部分资金给对方，剩下的钱则将在教堂完成之后再支付。当然，这个之后通常需要经历很长时间的追讨。

尼特正在习惯性的和对方商议：“作为圣神最虔诚的子民，我从来都是以最低的价格和最好的质量回报教堂，每年还从我的利润中拿出一大笔钱来供奉教会。但是我希望教会能考虑一下我的难处。最近我手里实在没有什么足够的资金了。我希望教会能多拿出一些钱来。”

“教会最近的资金也很紧张。你应当知道，自从那个修伊格莱尔宣布要来萨拉罕后，教会就已经开始做好了全面战争的准备。这个小教堂是我花费了很多精力才获得的批准，它本在去年的时候就已经落成了。这种情况下我实在无法得到更多的款项。我的孩子，神在天上看着你，现在正是考验你对神灵忠诚的时刻。”

“唉，就知道是这样。”尼特无奈的叹息。

不过下一刻，他的脸色突然变了变。

他对着牧师大吼起来：“滚开！你这贪婪的吸血鬼！我不会同意你们再一次用这种方式剥削我的金钱和精力的。我告诉你，我不会再同意这种无礼的要求，我不但不会同意，还要求你们立刻把历年欠下的所有款项全部还给我，还得他妈的带上利息！”

—————————————

丹迪·英斯正紧张的躲在一间小屋里。

他很后悔，正是由于自己的卤莽，导致了被人发现了他的身份。

他是天灾教会派到北大陆秘密宣扬教义，吸收信徒的黑暗牧师之一，同时也是担负着最危险工作的黑暗牧师——在圣灵教会圣地萨拉罕宣讲教义，哪怕只能争取到一个信徒，都是一种成功。

这些年来他已经发展出十多个天灾教会的信徒，这是很不容易的一件事。

但可能是最近有些得意忘形，在他听说天灾教会最近得到了某个强大势力的帮助，正在以前所未有的速度疯狂发展的消息后。

他吸收了一个本该继续考察一段时间的原圣灵信徒。

结果他被出卖了。

现在大批的神圣武士包围了他的住所。

他和他的信徒们正处在死亡的边缘。

几名神圣武士正小心的靠近这里，对于黑暗法师，神圣武士也不敢太过轻忽大意。

“我们该怎么办？”一名天灾信徒惊恐地问英斯。

英斯脸上现出最后的决绝：“和他们拼了。”

所有的信徒一起点头。

英斯开始低声吟唱起一个黑暗术法，这是一个相当强大的法术，一旦施展出来，能够在范围距离内杀死大量的生命，但是施法者本身也将受到重创。

到时候再想逃跑会非常困难。

就在术法即将释放出去的那刻，外界突然传来了喧闹声。

英斯微微一楞，他听到神圣武士匆忙撤走的脚步声。

这是怎么回事？难道是某种诡计？但是目前的情况下，实在没必要再对自己这方耍什么阴谋了啊？

壮着胆子，他偷偷向窗外看去，然后他看到了街上那令人疯狂的景象，看得他目瞪口呆。

————————————

作为一名神圣武士，奥卡希尔最喜欢的就是每天值班结束和自己的好朋友阿索尔一起在附近的小酒馆里喝上一杯。

别误会，不是喝酒，而是喝茶。

阿索尔把茶叶杯往桌上重重一敲：“这东西一点都不好喝，苦苦的。”

“但是很贵，听说贵族都喜欢喝这个。它是上层人的标志。”奥卡希尔回答。

“我才不在乎什么上层或者阶级呢。如果可以我更想喝酒，喝烈酒。”阿索尔回答。

“那是堕落的标记。酒可以让人失去理智，让人产生不敢有的念头。喝酒是对神灵的亵渎，是对神圣武士职责的亵渎！”奥卡希尔正色回答。

“可是酒能让我快活。”阿索尔看了看四周，偷偷对奥卡希尔说：“我喝过一次，在前不久。”

“哦，天啊，你疯了吗？你会下地狱的。”

“是的，事后我去忏悔了……”阿索尔有些垂头丧气：“我被惩罚连值三个月的班。”

然后他抬起头来看着奥卡希尔：“但是我觉得那很值得，酒的滋味真得很美妙。人不应该做些自己想做的事吗？”

“如果人可以选择自己想做什么，那我现在就该是个木匠。”奥卡希尔嘟囔。

他小时候最大的理想就是做个木匠，他希望用小刀雕刻木头时发出的咄咄声，看着一块块没有形状的木头被自己用双手塑造出形彩，仿佛赐予生命一般。

他曾经做出可以自己行走的木马，让人们为之惊叹。

但是这些在他被家人送到教会成为神圣武士之后，就一切全变了。

在任何人看来，神圣武士都是高贵的存在，即便自己从来都不喜欢这里的清规戒律。

不过就在下一刻，他们两人的眼中突然同时闪烁出奇特的光芒。

奥卡希尔缓缓站了起来，他说：“我不想再做神圣武士了，我想回家。”

阿索尔也说：“我也是。我想去喝酒，自由自在的逛窑子。让神灵见鬼去吧。”

他们两人对望了一眼，同时大笑着并肩走下酒楼。

——————————

萨拉罕的伯爵府里，伊沃·卡博内尔正在低头沉思。

他似乎终于做出了决定，抬头对外面的人说：“通知下去，格拉牧场那边是卡博内尔家的世袭领地，在这个问题上，卡博内尔家族将不会对圣灵教会做出让步。假如圣灵教会再做逼迫，那么卡博内尔家族将考虑动用武力进行自卫。”

———————————

另一位大臣的府邸中，一位心腹官员对眼前的长官建议：“也许我们该想陛下提写建议，圣灵教会这些年对王国盘剥得太狠了些。”

他有些奇怪，自己来之前，不是做为教会的说客而来的吗？

——————————

随着修伊一路走来，萨拉罕开始发生巨大的变化，无声无息，却如惊涛骇浪。

第四部 帝国的逃犯（下） 第五十八章 交流

更新时间:2010-7-26 8:22:19 本章字数:7454

当鲨鱼游过鱼群时，所有的鱼儿都会惊慌逃窜。

当猛虎来到羊圈时，仅是气息就足以让羊儿发疯。

一路走来，修伊身上散发着的庞大吞噬力场，影响着他周边的每一个人。

每当一名信徒的魔法影响被消除，街头上就会多一分混乱的迹象。

从这一点上说，圣灵教会对灵魂法师的追杀的确是一件很符合他们自身利益的行为：仅仅一个修伊格莱尔，就让萨拉罕顷刻间变得兵荒马乱。

不过这一局势并没有维持太长时间。

修伊的一怒发威，已经给圣灵教会带来太多的麻烦，他到这里来的目的是联合教会力量，而不是分裂教会力量。因此这刻也就算是个对方一个小小的教训。

这或许会暴露他的来到，不过对他来说，已经无关紧要了。

远方圣灵教会的大教堂响起警报的钟声，看来是发现了问题的紧急性。

圣灵教会看上去不是第一次碰到意识突醒的信徒，因此应对及时。大批的神圣牧师从教堂中冲出，对着天空放出类似神圣祈祷类的法术。

和煦的圣光如阳光普照，每照到一名暴走的信徒身上，就会让对方顿下脚步，处于短暂的迷失状态中。

“有邪恶的魔鬼进入了萨拉罕，对圣神的信民施加了邪恶的诅咒！赶快把这个魔鬼找出来！”一个看上去颇有地位的神圣牧师大声高喊。

大批的神圣武士开始沿街四处寻找暗处的肇事者，他们看起来颇有经验，武士负责盘查，询问，武力警戒，牧师负责安抚人心，整顿混乱，监控魔法波动，魔法师与武士分工合作，进行的严密有序，有条不紊。

一名人在高空，穿着白色神圣法袍，头戴三角帽的神圣牧师，神情凝重的看向四周。

他的眼睛好象有一团奇特的魔力，散发出柔和的魔法光芒，如水纹般向四周扩散。这些水纹在空中无形无色，只能用元素感知来察觉，每触碰到一个人，就会在他身上溅出一些小小涟漪，然后继续向外扩散。

修伊心中微动，知道这应该又是一个以目光为引导的侦察法术。这个法术很可能对人身体里的力量有着特殊的察觉作用，对方就是用这种方式去感知周边某个未知的强大存在。这种做法可以第一时间把值得注意的人物先找出来，然后再区分敌友。

不过现在的修伊，已经不是随便人就能对他进行侦测的了。

他心中微动，身体里所有的力量运转全部停止，模拟出仿佛普通人的状态。

那一股力之气息传到自己身上，就象是水流冲过一条静止的巨鲸，没有溅起半丝浪花。

那个神圣大法师的法术搜索范围看起来相当广，再继续向外探察了好一段距离后才从空中飘了下来。

他来到一名红衣主教身前，对那主教道：“伊斯曼德大人，仅查到确定身份的武士四人，魔法师一人，不过都是低阶的存在，没有发现周围有什么太过强大的敌人，可能那个给我们制造麻烦的敌人已经逃走了。”

红衣大主教微微摇了摇头：“不要轻下结论，米格尔，没有找到敌人，不代表敌人不在这里。真实的结果，可能恰恰相反，不是他不在这，只是由于敌人太过强大，你无法把他找出来而已。”

“是。”

“不过有些时候，有些事情未必一定要依靠魔法才能做成，冷静的观察，有时比魔法更有效果。”红衣大主教突然说道。

他的目光如电，划破这混乱长街，突然落在了修伊的身上。

那眼神中，流露出一丝洞察一切的自信。

修伊微楞了一下，迎上那红衣大主教的眼神，两个人就这样对望着。

彼此间在同一时刻，仿佛都一下明白了许多。

红衣大主教凛冽的眼神终于黯淡下来。

他轻轻叹了口气：“让牧师们继续执行安抚工作，把所有混乱立刻解决，然后让神圣武士收队吧。”

“什么？”那个叫米格尔的侦察法师一楞：“伊斯曼德大人，您这是什么意思？”

“我已经用光明导引法术看过了，事实可能如你所说，那个敌人已经走了。所以，收队吧。这件事就此过去，不必再提。”

“可是……”

“教皇那里我会去解释！”红衣大主教的声音带着严厉，米格尔终于低头不语。

收队的命令下达，所有神圣武士同时返回，在各部长官的带领下回归各地。牧师们在重新使用法术影响了先前失控的信徒后也纷纷回归。洗涤人心的法术不是一两次就可以起到作用的，需要天长日久的积累，不过只要能暂时平抚那些信徒们心中的不满与仇恨，就可以先把危机解除。

大街上终于又恢复了平静，一切变得如先前一样平淡。

惟有修伊冷冷地站在街头一角，看着那名红衣大主教。

他突然对小比尔说：“你先回去吧，我想一个人在这里逛逛。”

小比尔早就被今天发生的一切吓坏，忙不迭的点头逃离。

修伊对着那红衣大主教送去一个神秘笑容，然后转身向一家茶楼走去。

红衣大主教伊斯曼德想了想，终于跟了上去。

———————————

茶楼里的环境清净幽雅，尤其是刚才的事情一闹，生意也都跑光。

修伊要了一间厢房，独自坐在厢房中等待。

很快，厢房外响起了礼貌的敲门声。

“请进。”

伊斯曼德推门进入。

“很抱歉前来打扰，我是圣灵教会红衣主教伊斯曼德，远来的朋友，希望您能有机会让我尽一次地主之谊。”

堂堂的红衣大主教，竟突然对一个陌生来历的少年人如此客气，若是让外人看到了，只怕会惊掉大牙。

修伊笑了笑，把手往对面一指：“伊斯曼德大人，请坐。”

他并没有站起来迎接。

伊斯曼德不客气地坐在修伊对面。

他看着修伊年轻而英俊的脸，突然微微叹息了一下，然后才道：“修伊格莱尔阁下，我真是佩服您的胆量。以你的手段，原本是可以不必使用如此拙劣的伪装的。”

“能瞒过普通人就可以了，反正到萨拉罕来，就是要和圣灵教会的几位大人物打打交道的。”修伊无所谓的回答。

伊斯曼德能一眼看破他的身份，他一点都不稀奇。

整个大街当时如此混乱，只有他一人始终保持冷静。

萨拉罕大部分的民众没有机会看到他修伊格莱尔的样子，但是红衣主教级别的人物，却是很有可能看到过他在隐月峰上的大战，对他的身形样貌自然了解。他只是简单改变了一下头发颜色，稍微化了些妆，伊斯曼德只看一眼，就能和隐月峰上那个可怕恐怖的修伊的影象连接起来。

再想想能够把萨拉罕搞成如此混乱的强者屈指可数，而近期会出现在萨拉罕的只有一人，伊斯曼德自然就能猜到对方身份。

让修伊感到满意的是，伊斯曼德的确是个聪明人。在他发现之后，并没有立刻命人动手，而是立刻调走所有搜索武士，独自前来和修伊见面。

“为什么不立刻通知教皇陛下，反而先自己来见我？”修伊问。

伊斯曼德叹了口气：“您既然公然说出要来拜会圣灵教会，就一定有您的道理。我想，不管背后的动机是什么，教会都应该听一听再做决定。何况以您目前的力量，就连圣域强者都不是您的对手，我又何必把大量的教会精英拉上去送死呢？”

修伊笑了。

尽管圣灵教会对修伊的到来在表面上大张旗鼓的不表欢迎，但在背地里，依然有一批人认为应该尝试着和修伊和谈。毕竟修伊目前的力量，已经远远超过他们的想象。圣域无法打败他，人海战术面对魔偶军团同样没有胜算，无论什么样的时代，与强者为敌都不是明智之举。

伊斯曼德就是这种想法的代表性人物。

在修伊来之前，米耶亚就为他分析过圣灵教会内部人物的一些情况。当时他就很肯定地告诉修伊，教皇出于自身利益的考虑，可能容不下修伊这种横空出世的人物，但是对位于教皇之下的许多人来说，却未必就不可以。

和一个灵魂法师合作，固然会伤害圣灵教会的尊严与面子，但是总比被一个超圣域毁掉整个教会要来得合适。

因此在来之前，米耶亚就给过修伊一个建议。

当然，包括修伊自己也没想到，最终这个建议竟是在这种情况下进行的。

希望这个伊斯曼德除了有足够的智慧和眼光外，还有足够的魄力吧。

这刻伊斯曼德问道：“能请问您，到底是为了什么原因而来吗？”

修伊回答：“为了人类未来的命运。”

修伊这才把关于深渊即将发起入侵的事件一一说出。

这一消息就象是一发重磅炸弹，炸得伊斯曼德目瞪口呆。

“伊斯曼德大人，很抱歉我先前使用了一些不那么得体的做法把你们引了出来。不过一来，我实在是很不喜欢圣灵教会吸收信徒的方式。二来，在我晋见教皇之前，我也需要先和某位有足够分量的大人物谈一谈。值得庆幸的是，伊斯曼德大人您果然来了，而且您拥有我所期待的眼光与头脑。那么我想，我们可以就接下来的事情好好谈谈了。”

“接下来的事情？还有什么事？”

“联合所有的大陆共抗深渊，放下一切宗教偏见，这是非常困难的选择。在必要时，圣灵教会的神圣骑士和天灾教会的毁灭骑士甚至可能会同处一个战场为人类命运进行战斗。我很担心，教皇陛下不会同意这样的联合。这个时候我就需要获得一些盟友的支持。遗憾的是，我在圣灵教会没有任何基础，所以只能用这种方式，来积极争取每一个可能成为我盟友的人。伊斯曼德大人，我希望您能是其中的第一个。”

“这太可笑了，我认识你还不到一个钟时。”

“这与交情无关，只和生存有关。”修伊认真道。

伊斯曼德低头思考了一会，终于说：“我承认你说得很有道理，但是修伊格莱尔，为什么你不直接和教皇陛下谈这个问题呢？为什么你会认为他会坚决不同意呢？”

“因为他是教皇，他的位置……与我们不同。”修伊缓缓回答：“教皇，不仅仅是一个宗教的领袖，同时也是一位政治家。伊斯曼德大人，您知道什么是政治家吗？他们把世界当成棋盘，人命看成棋子，什么都可以牺牲，什么都可以放弃。我可以非常负责任的告诉你，伊斯曼德大人，教皇陛下绝不会同意和天灾教会联合。因为他会看得非常长远，长远到为了那一个虚无飘渺的可能，而放弃迫在眉睫的危机。”

“什么虚无飘渺的可能？”

“天灾教会对北大陆的入侵。”修伊一字一顿道。

天灾教会，就是以宣扬末日将临为主要教义的宗教，并宣称只有他们才能救世，因为他们的神灵很早以前就看到了将会出现的灾难，并做出种种应对的方案。天灾教会是秉承着救世的命运而存在的。

而圣灵教会为了打击异端，把所有的其他教派都指责为异端邪说。因此圣灵教会对天灾教会教义上的指责是绝对不遗余力的。他们声称圣神庇佑世人，只要信仰圣神，就不用担心邪恶存在的侵袭。

但是现在问题来了，深渊入侵已经成为箭在弦上的行为。

圣灵教会的威信势必将因此大受打击，而天灾教会的威信则肯定水涨船高。

假如诸大陆合作，那么各教会力量就可以自由进入彼此的世界，顺便的也就可以毫无阻碍的宣讲自家教义。在深渊威逼下，圣灵教会的教义肯定是说不通的了，天灾教会的教义却将势必大行其道，哪怕是没有魔法的控制，教义的洗脑也能为天灾教会带来大量的信徒。

换句话说，就算将来能够打退深渊入侵，只怕圣灵教会面临的也只有信徒离散，敌教坐大的格局，到最后依然是覆亡一途。

这是最简单的趋势，教皇陛下不可能看不到这一点。

在这种情况下，要他心甘情愿的和天灾教会合作……实在太难太难了。

修伊只是略一提醒，伊斯曼德立刻就明白了其中的关键。

他有些呆愕，显然没想到修伊能把问题看得如此长远。

他不是单纯的站在教皇的对立面去考虑问题，而是处在教皇的位置上去考虑，所以很轻松的就得出结论。

“我……我不相信在这种形势下教皇陛下还会做出那样的决定。”

修伊微笑：“我也希望不会这样，但是你知道人们做事，有时候就得从最差的角度去考虑问题，然后预做绸缪。”

“你打算怎么做？”

“很简单，如果他够理智，那自然最好不过。如果不够，那就只能换个教皇了。”修伊轻抿了一口杯中清茶：“然后换一位有责任心的上位。”

第四部 帝国的逃犯（下） 第五十九章 重逢

更新时间:2010-7-27 9:10:30 本章字数:7509

走出茶楼，伊斯曼德向左右看了看，确定没什么人注意他，这才匆匆返回教堂。

过了没多久，修伊的身影闪现在茶楼口。

他的手微微一抬，三只侦察蜂已经尾随着伊斯曼德的脚步而去。

象今天这样的接触，对彼此来说都是一个非常冒险的事。阴谋家的合作首先建立在一个信任的前提上，可惜的是修伊和伊斯曼德并不具备这样的基础。不过对修伊来说，冒险已经成为无奈的选择。

他没有太多时间。

他必须立刻找到可以帮他掌控大局的人。

希望这个伊斯曼德足够聪明吧，如果他想上位，就必须懂得冒险的重要性与必要性。

也希望自己的名气能带给伊斯曼德一些信心。

隐月峰上的战斗，带给修伊的好处是长远的，有实力的人说话，别人总是要尊重和多信几分的。

侦察蜂不时的将伊斯曼德的信息回馈给修伊，修伊好整以暇地在继续在萨拉罕的街头漫步。

不过就在这时，通讯水晶突然传来异动。

是巴克勒发来的。

“有什么事吗？巴克勒。”

“旭回来了。”巴克勒说。

修伊一楞

他终于回来了吗？这个调皮可爱的小混蛋，终于舍得从那片原始丛林中走出来见自己了。

水晶影象上，旭那可爱的脸蛋出现：“父亲！”

“你……你长大了。”修伊简直不敢相信自己的眼睛。

这哪里还是当初顽皮宝宝一样的小家伙，分明已经是个大人了。

“是的父亲，随着力量的增长而来。”就连旭的说话，也随之成熟了许多：“我很想你，父亲。”

“我也是。”

“哦，对了，忘记告诉你，我已经取得了西大陆斗气之门的传承。”旭把他在西大陆经历的遭遇一一说了出来。

“你是说，巴斯盖特将会在西大陆被解救，解救他的就是埃格蒙特手下的三个将军和一件圣物？”

“是的，这是克里普韦尔的预言。”旭的表情很严肃：“我曾经试图用穿过其他门的方式毁掉西大陆，但可惜我失败了。西大陆的魔法结界很强大，我无法自己一个人毁掉它，所以我只能来找您了。巴克勒告诉我您已经拥有了神的力量，可以毁掉一切法阵结界。我相信只要我们毁掉西大陆，巴斯盖特就再也出不来了。”

“事情恐怕没那么简单。如果是那样的话，克里普韦尔又何必把西大陆保留到现在？何必留下后人接受传承？要毁掉西大陆很容易，但是要阻挡命运中注定的巴斯盖特的回归，恐怕不那么简单。”

修伊一眼就看出这个逻辑背后的问题。相比之下，旭思考问题依然单纯了些。

“这样啊。”水晶球里，旭很是可爱的挠了挠头：“这么说，我是白费了半天劲。”

“没有关系的，旭，你能回来，就是对我最大的恩赐。”修伊笑道。“对了，你母亲也自由了，她现在正在西多

，我猜她要是知道你的消息一定很高兴。”

“我已经见过她了，父亲，还有两个消息要告诉你。一个是好消息，一个是坏消息。”

“先说说坏消息？”

“在西多的深渊部队，不是一小股力量，而是一整支的深渊部队，由火鹫伊格内修斯亲自率领。他们的突然袭击让我们的人损失惨重。还好我们现在有传送法阵，天灾教会的伊萨多元老长带着天灾教会和塞拉帝国的大批高手及时赶过来帮忙，才顶住了深渊军队的进攻。”

修伊的脸色微变：“什么时候的事？”

巴克勒的大头伸了过来，把旭的小脑袋挤到一旁：“两天前发生的事。”

“怎么不早点告诉我？”修伊的脸拉了下来，这么重要的事竟然过了两天后才告诉他。

“萨拉罕一带有强大的魔力屏障，我们一时间无法联系上你。不过不知道为什么，就在刚才我们发现萨拉罕那边出现了奇特的魔力失衡状况，我们这才联系上了你。旭险些等不及要飞过去找你。”

修伊明白了：“我刚才使用了吞噬领域，抽空了不少神圣力量，应该是影响到了这里的防御机制。”

“哇哦！”旭吹了声口哨，对于这种强大的领域，它可是羡慕不已。

接下来，巴克勒向他大致介绍了一下西多的情况。

由于深渊军团的突然发动，打了复仇之魂方面一个措手不及，在起初的时候受损严重，但是他们很快就在南大陆援军的支援下战稳了脚跟，目前正和对方处于僵持状态。

在这种情况下，西多内部目前出现了三种意见。

一种是立刻把深渊入侵的事情通知人类世界，号召人类集体反抗。持此意见的以伊萨多为主。

一种是先全力消灭眼下的深渊军队。以南大陆的整体实力，消灭一支深渊军队并不是太难。只要消灭了这支部队，就能查明深渊到底在西多干什么。这类意见以黑利等六天王为主。

第三种意见是拉舍尔一个人的。他认为，既不能消灭深渊部队，也不能立刻通知人类世界，建议就这么僵持着。

拉舍尔认为，联合全大陆共抗深渊的事，修伊正在去做。现在就通知整个世界，只会让人类惶恐，内部混乱。

深渊入侵一事，应该先尽可能的只让各国高层知道，尽量保持民间的稳定，这才是最好的办法。

至于说留下深渊军队，则是为了留下拥有说服力的证明。

三种意见各不相同，由于修伊现在是天灾教会神使的身份，同时又是神域拥有者，复仇之魂的军团长，因此在争执不下的时候，就需要修伊的意见。

可惜直到现在，他们才刚刚联系上修伊。

修伊略微思索了一下，用肯定的语气道：“拉舍尔的意见大体可行，战争有时候不仅仅打军队，也打资源。必须想办法保持民间的稳定性，这个消息不要立刻传扬出去。和詹金皇帝商量一下，请他多派出一些使节，前往东大陆各国，游说那里的人类国度，准备对抗深渊。另外再派一支精英队伍前往西多，去看看用一整支深渊军队守护的……到底是什么。”

说到这，修伊停顿了一下，然后才继续道：“至于我这边，看来留给我的时间不多了。我明天就去见教皇，希望这老东西能够识相吧。对了，好消息是什么？”

“好消息是旭得到了夕阳圣女图，那里面正是西蒙妮的灵魂。”巴克勒回答。

这个消息，把修伊当场震住。

——————————————

其实想想也是很正常很简单的一件事。

当年伊莱克特拉在移走了西蒙妮的灵魂后，需要找一个稳妥的秘密之处存放。还有什么地方比西大陆更安全稳当呢？

那里的魔法结界又可以保持千年不毁，拥有足够强大的力量使夕阳圣女图一直保持魔法供应，保证图中灵魂不灭。

所以伊莱克特拉就把这张图放进了那扇炼金之门的背后。

只是后来因为把记忆封存在炼金之塔，连他自己都想不起来自己把图放在了哪里，只知道这张图非常重要，直接关系到未来人类命运，所以命令天灾教会前往四处寻找，可惜又哪里找得到。

世事有时就是如此离奇。

遍寻无果的情况下，它竟然就这样自己出现了。

修伊想了想，对旭说：“博兰知道这件事了吗？”

“巴克勒叔叔说灵魂转移是一件大事，现在只有你能做到。过早告诉博兰叔叔，他会急到发疯的。”

“既然这样，你现在立刻用传送法阵去西多，把博兰，伊莱克特来还有夕阳圣女图给我带到萨拉罕来，我这就把这件事完成。”修伊郑重道。

旭一时间有些摸不清头脑，但是对修伊他向来钦佩敬重，立刻点头。

修伊连忙回到旅店。

小比尔已经回家睡觉。

在自己的房间里布下一个简易的传送法阵后。没过多久，伊莱克特拉，克里斯平博兰还有旭就完成传送过来。

此外还有两个人，丽塔和嘉拉迪亚。

一看到修伊，旭兴奋的扑进修伊怀里。

至于博兰，他脸上的兴奋更是溢于言表。

就在刚才，他得知旭竟然带回了真正的夕阳圣女图的消息。

他简直要激动得发狂了。

此刻手里捧着那张夕阳圣女图，他用希冀的眼神望着修伊。

“修伊……”

修伊给了他一个尽管放心的笑容。

接过那张夕阳圣女图，修伊看到图中嘉拉迪亚那绝美的容颜，还有眼神中无助的哀伤与忧愁，心中忽然一动。

他能够清楚的感觉到这画轴里蕴藏着的灵魂能量。

但是除了这灵魂能量之外，似乎还有一股其他的东西在里面。

他说不清那是什么，却仿佛能感应到那其中的深沉。

就好象是在对他发出呼唤，勾起他心中最浓重的情感，使他瞬间陷入迷失之中。

“你也觉察到了，对吗？”

西蒙妮的身体里，伊莱克特拉发出无奈的声音：“这张图里，不是只有西蒙妮的灵魂在。那里面还有一种奇特的力量，一种我从未见到过的力量，非常强大的力量。”

“那到底是什么？”修伊严肃问。

“爱……巴斯盖特对西蒙妮所有的爱。他把自己的人类情感，全部放进了这张图里，是他堕落的源头。”说话的是嘉拉迪亚。

她眼神中喷射出愤怒的火焰，直盯在那张夕阳圣女图上。

如果不是其他人看得紧，或许她回做出把图毁掉的事也说不定。

对嘉拉迪亚而言，正是这个女人篡夺了自己的身体，同时也偷走了伟大的巴斯盖特的爱情，同时还造成了整个西大陆的灭亡，并让自己成为千年的傀儡。

她有足够的理由恨她。

修伊微微叹了口气。

原来是这样吗？

修伊把画收了起来：“我们需要先给伊莱克特拉找个身体，让他的灵魂进入，然后我才能转移西蒙妮的灵魂回归她的身体中去。在那之前，我还得先研究一下这副画的炼金术构造。西大陆的时代，竟然能发明出可以囚禁人类灵魂的炼金术。伊莱克特拉大人，我希望你能早些取回自己的记忆，那些炼金术我可是很想研究一下呢。”

“你还是先帮我找一个好身体吧……做个女人其实真得很不容易。”伊莱克特拉无比可怜的发出这样一声牢骚。有句话他想说却没说出来。做个女人固然不容易，做个连自己的身体都不能看不能碰，被别人死死盯住的女人就更不容易了。

修伊笑了起来。

伊莱克特拉这才继续道：“我希望能是年轻一些的，我猜深渊里的那些我，应该都已经死光了……没有我从人类世界带回来的帮助，他们很难独立支撑下去。我也许是最后的种子了。”

“我可以帮你找一具好身体，但是你最好放弃无限复制自己的想法，人类世界不需要永远的生命，更不需要无数个你这样的变态。”

“我向你保证。”伊莱克特拉无奈道：“对我来说，这种事也的确厌倦了。现在我只是一个普通人，不想也不能再完成灵魂的分裂，给我一个还算可以的身体，我会想办法恢复我的记忆，然后把这些知识传给你。在那之后，我会找个好地方安稳的度过余生。”

“我恐怕没法答应你的要求。”出乎伊莱克特拉的意料，修伊回答道。

他从怀里掏出水晶球来。

侦察蜂传来的影象正在送给修伊他最不愿意看到的画面。

伊斯曼德正在前往圣灵教会总部。

修伊眼中现出一丝凛冽杀机。

收起水晶球，修伊道：“你注定了将无法在平凡中度过你的余生，我需要你的帮助，伊莱克特拉。至于现在，做个选择吧，你是打算先拿下一个红衣主教的身体占着用呢？还是干脆等上一两天，我一次性送你一个教皇的身体？”

——————————

呼，终于把这部分写到了。

接下来的故事，有些不用我说，大家也能猜到。

有些大家怎么猜，也不会猜到。

最后的\*\*，即将上演，希望我能写好它，也希望大家会喜欢。

第四部 帝国的逃犯（下） 第六十章 魔偶军团

更新时间:2010-7-28 10:46:13 本章字数:3698

圣灵教会的总部大教堂，位于萨拉罕的东部。这座在北大陆代表了无数信徒心中圣地的大教堂，拥有华丽庄严的气势。

与天灾教会总部相比不同的是，圣灵教会的总部在建筑上更注重于气势上的恢弘规模。尽管建立已有数百年，但直到今天，它依然是大陆有数的顶级建筑之一。

豪华庄严的大教堂外尊奉着一座神像，那是隐秘之神，是仅供教会内部的人参拜的。教堂里是宽大的可容纳上万人环形大厅。能够进入总部教堂祭祀的，大都是一些高层人物，普通人是没有资格进入这里的。

在教堂的中央前方，圣神像下是一座阶梯高台。

每个星期，教皇陛下都会亲自来到这里布道一次。

除此之外，一般是由红衣大主教们代为执行布道任务。

今天，康格雷夫二世正在教堂后方的寝宫阅读教典。

神圣教典是教会指引世人的主要凭据。虽然它不象圣经那样具备划时代的意义，但它本身也已经成为教义与宗教存在意义的象征。

用沐浴过三次的手，轻轻掀开第一页，康格雷夫二世用虔诚的口吻低声颂念着悼词：

“圣神的目光无所不在，世间发生之一切，皆在眼中。”

“每当罪恶在尘世苏醒，圣神就会下世指引他迷途的子民。”

“对于神，我们当虔诚，恭敬，用我们的心灵，却感受神的光辉……”

“圣神与我们同在！”

轻声颂念着，康格雷夫二世微微叹了口气。

他扬头说：“进来吧。”

伊斯曼德大主教走进教皇的书房。

“教皇陛下！”他将手放在胸口上施礼。

“今天发生的事，找出问题了吗？”

“其实，我是否找出原因，陛下应该都已经知道答案了。”伊斯曼德缓缓回答。

“修伊格莱尔？”

“是的。”

“他提前来了。”康格雷夫二世合上神圣教典。

他的神情依旧平静。

“告诉我我们的小朋友耍了些什么样的花招，他到底有什么打算。”

伊斯曼德大主教连忙把修伊格莱尔告诉自己的情况一五一十的说出来。

即使是听到深渊即将入侵，康格雷夫二世的表情也始终平静如故。

直到伊斯曼德大主教把所有的事情讲完，康格雷夫终于站了起来。

他在自己的书房里反复踱了几步，一语不发。伊斯曼德则小心等候着，他知道当教皇处于这种状态时，那就意味着一定有某个问题在困惑着他。

好久，康格雷夫才说道：“对于你的忠诚，我很欣赏。你没有在利益面前迷花眼睛，承受住了世俗的考验，在可能存在的危机面前，选择了相信圣神的伟大。不过有一件事我感到很奇怪。”

“什么事，陛下？”

“修伊格莱尔以前从没有见过你，为什么要这么一上来就把这么重要的事情和你商谈？他连最起码的试探都没有？”

“我也不清楚，也许是时间紧迫，让他无暇挑选？”

“他象是那样的人吗？”教皇的声音森然：“也许……这本身就是个试探。”

伊斯曼德大主教心中一颤，从教皇的身上突然散发出一股庞大的力量，瞬间笼罩了整个书房。

是领域力量。

在这股庞大力量的作用下，一直尾随追踪的侦察蜂顷刻间粉碎，从房间中的一角掉落地面。

力量瞬间消失，教皇康格雷夫眼睛死死看着那只破碎的侦察蜂，终于扬声道：“他……已经知道了你的选择。”

\*\*———画面消失。

修伊站在那高大的教堂建筑前，面上呈现出无奈的苦笑。

“他发现了，不愧是教皇陛下。”

“那我们怎么办？”

“既然已经发现，就干脆去见见吧，反正我们来的目的，不就是要见他吗？”

“也对。”旭耸了耸肩。

两个人一起向着教会总部的大教堂走去。

教堂前，是八名神圣武士正在值勤守护。

看到修伊两人过来，一名神圣武士挡住他：“大众信民请前往其他教区的教堂祭拜。”

“我不是信徒。”修伊道。

“总教地区，谢绝游客。”

“我也不是游客。”

那神圣武士有些不耐烦起来：“那你来干什么？”

“我想见教皇陛下。”

见教皇陛下？就凭你这毛头小子？

几名神圣武士大声笑了起来。一名值守长用不耐烦的口气大声喝道：“快滚开，臭小子，教皇也是你这种人能见的吗？”

修伊微微笑了起来：“那也许不是你们能决定的，我建议你们还是跟康格雷夫说一声，就说有人要见他。”

“大胆，竟敢直呼陛下的名字！”先前的神圣武士怒喝起来：“把他抓起来！”

七八名神圣武士同时扑了过来。

“滚开！”仿佛雷鸣般的声音震响，一道无形的冲击波从旭的身上散发出来，将几名神圣武士全部逼退。

龙之斗气。

正是旭学自西大陆的传承。

修伊随手一抓，把先前的那名神圣武士抓到自己身边：“去告诉康格雷夫老头，就说修伊格莱尔要见他。”

修伊格莱尔？

这个名字令所有武士同时剧震。

一名神圣武士用尽全身的力气发出歇斯底里的大喊：“修伊格莱尔来了！！！”

下一刻，警钟大作。

整个圣灵大教堂的上空警钟长鸣，无数神圣武士向着这边纷纷跑来。

天空中现出灿烂的魔法光芒，那是教会法师在听到钟声后向着这边赶来。

修伊的眉头一皱，看来圣灵教会在知道他要过来的消息后所做的所有准备就是开战。他们的反应如此迅速，以至于大量的武士很快就包围了整个街区，占领了整片街面。

一些光明牧师和神圣法师则出现在教堂的上方，这里的墙壁宽大而厚实，正适合他们由上至下尽情的使用法术。

这一句简单的修伊格莱尔，就象是一个魔咒，使整个教会顿时沸腾。同时以修伊的立足点为中心，如投入河中的石子溅起的涟漪向着四方蔓延，并在短时间内满城尽知……

修伊的嘴角拧出了一丝不屑的冷笑：“好隆重的欢迎场面。”

一名光明牧师突然仰天高吼起来：“世界的罪人，邪恶的源头，接受这神圣的裁决吧！”

数十名牧师同时高举双手，放出无数道圣光，在空中聚合成一道巨大的光柱向着修伊汹涌喷薄而来。

刚见面就施杀手，修伊心头微怒。

“我来！”旭高声呼唤道。

他双手向空中一扬，一道虚无之门在他手上放出。这巨大的光柱正射入虚无之门中，竟不知打向了何方，这正是空间法术中最强的防御法术，虚空导引术，可以将指定的攻击导引入无尽虚空里。

一名穿着用魔法金属打造的铠甲的神圣武士匆匆赶来，在看到这一幕后，剑指修伊：“上！”

所有神圣武士同时开始向着修伊逼去。

“看来他们是存心见面就开杀啊。”修伊冷笑：“尽管早就有准备，可还是感觉很不舒服。”

“那我们就干脆杀一场。”旭蛮不在乎的回答：“父亲你不是常说，有时候简单的办法是最有效的办法吗？杀到康格雷夫心疼了，他当然就知道出来了。”

“说得对。”修伊微微一笑。

一扬手，修伊的空间戒指里开始释放出大量的金刚傀儡。

这些日子以来，为了修炼神域，他不停地制作金刚傀儡。如今他的手里早已有了一支小规模的金刚傀儡部队。

一具又一具金刚傀儡就这样出现在街头，排成整齐的队列，一层层延伸过去。

至少五百台金刚傀儡几乎挤满了整条街道，看得人们目瞪口呆。

最前排的金刚傀儡同时变形，手臂幻化成巨大的金属盾牌，在阳光下闪烁出金属流体般的光芒。

中间部分的金刚傀儡则幻化成长矛，重剑，巨斧，链子棰，根据攻击距离有效排布。再往后就是能够投掷标枪和锁链的金刚傀儡。

修伊格莱尔将金刚傀儡的变形能力升级到八重变化，形成了一支攻防一体，远近皆能的真正钢铁军队。

它们乌压压排在一起，金属脸上不现一丝表情，完全是同一个模子铸出来的。五百台金刚傀儡，动作整齐划一到完全就象是一个人在行动。

这就是魔偶军团的可怕之处。

呆板的魔偶在单一时一无是处，哪怕是强大如巨魔神那样的存在，一名大地武士也可以轻松干掉它。但当拥有足够数量时，它们所能发挥出的集群效应，却不是任何人类所能比拟的。

即便是日夜苦练的神圣骑士，也永远别想做到如魔偶军团般可以如此严整的完全按照主人的命令形势。

假如说一台金刚傀儡的实力勉强可比一个五级武士的话，那么五百台金刚傀儡的实力绝对可以打败五百个五级武士，甚至可以与六级武士阵容对战而不落下风。对于魔偶军团的强大，这个大陆的人们早已有所认知，否则兰斯帝国又怎么可能凭借两万个魔偶就让自己晋升成三大帝国之一。

而在最后几排金刚傀儡的上方，一些傀儡娃娃正坐在它们的肩头。这些看上去可爱的小东西，身体中蕴含着的却是强大而可怕的能量。

可惜的是石像魔偶不能放进空间戒指中，否则大量的石像魔偶再若出现，足以匹敌一支可怕的大军。即便如此，

五百台金刚傀儡所形成的恐怖气氛，已经在瞬间震住了所有的神圣武士。

这些金刚傀儡把修伊围在中间，若想对付修伊，就必须先过金刚傀儡这一关。

康格雷夫算计得很好，无论修伊拥有怎样强大的力量，总有耗尽的一刻。只要他赶来，就立刻用人海战术淹没他。但是修伊同样用自己的方法来解决这个问题。

这刻他的脸上阴寒若冰，冷冷地吐出四个字：“杀！”

大批的金刚傀儡和冲锋而来的神圣武士队瞬间绞杀在一起。

第五部 远古的呼唤 第六十一章 全面进攻

更新时间:2010-7-29 9:05:38 本章字数:6946

战争来得如此突然，整个萨拉罕在瞬间变成了一个巨大的生命漩涡。

大量的神圣武士与金刚傀儡们战成一团，空中到处是刀光剑影在闪烁。魔法师们的法术对金刚傀儡的作用有限，反到是武士的斗气杀伤能对金刚傀儡们造成一定的伤害，但同样也要承受金刚傀儡们反攻。

呼啸而来的弓弩，标枪，纷纷飞往对方的阵地。那些身在高处的魔法师也无法幸免。一名魔法师的护罩在数十根标枪的投掷下瞬间能量耗尽，还未等他再放出第二个法盾，就已经被接连三根标枪穿过身体，哀号着倒下。

几名实力强悍的神圣武士依仗自身强劲的斗气实力试图强行冲散金刚傀儡的阵形，但是对金刚傀儡来说，生命原本就是无意义的存在。即使被打成碎粉，它们也不会有丝毫的胆怯与后退。那几名神圣武士却因为冲近阵中被身边的无数金刚傀儡包围起来狂砍。一柄柄重锤砸得即使是高级武士的斗气也无法承受。一名神圣武士眼看着斗气光芒涣散，一记重锤凶狠砸下，那人当场筋骨碎裂死去。另一名神圣武士眼看不好，急欲脱离危险地带，然而人在空中，七八条绞索已经飞了过来，将他缠成粽子一般。七八个金刚傀儡同时发力，竟把那神圣武士撕扯成数块碎肉。

那些个傀儡娃娃就更加可怕了。

借助于钻地的能力，它们总是能悄无声息的从地下悄悄出现在敌方人群中，然后立刻自爆。

巨大的爆炸囊括方圆十平方米的区域，在这个范围内，即使拥有高级的斗气护体也无法生存——那可是修伊原本打算用来对付圣域的炼金术杰作。

一个又一个的傀儡娃娃在神圣武士的队伍中炸开，将神圣武士打得落花流水。

漫天的鲜血与内脏飘飞，看得人恶心欲吐，这些没有生命的金刚傀儡丝毫没有感觉。

这就是集群作战的力量。

在军队这样的大环境下，无论你有怎样强悍的实力，要对付如海潮般汹涌的攻击，都很难得以完整的发挥。无论是斗气，还是魔法，又或者是领域，甚至神域，都不是永远被耗尽的存在。

而无论你有多强大，杀死多少敌人，只要你的力量出现哪怕一丝疏漏，那么你就被瞬间杀死。

尤其金刚傀儡在配合作战上极为统一，它们总是能够做到附近单位同时攻击一个目标，对身边的威胁置之不理。

从战争角度考虑，这是战争中最合理的战斗方式。即最快速度杀伤敌人，造成局部优势区域。不过这种理论上的存在，对于人类士兵来说极为困难的。每个人都受自己的视野所限，很难会有统一的目标。虽然个人战斗力强悍，但是在作战中却很难发挥优势。而且他们很难看着自己的战友被敌人杀死却无动于衷，而对金刚傀儡来说，哪怕世界上的人全部死光，它的战友只有它自己，也不会产生丝毫情绪上的波动。

这种场面造成了金刚傀儡的每一次出手都必然会有数十名武士和魔法师当场倒下。而神圣武士与魔法师们的出售，对金刚傀儡的伤害却极其有限。尤其前排的持盾傀儡，更是将绝大部分伤害都主动承受下来。它们几乎没有战斗力，却有着绝对强悍的防御能力。假如第一派的金刚傀儡死光，第二排的持矛傀儡又会立刻转化形态变成持盾傀儡，继续顶在最前线，而后排的金刚傀儡则相应变化形态。

这种集团组合式变化，是金刚傀儡最强大最可怕的地方，无论你杀死它们多少，只要它们还有能够组合成阵型的数量存在，就一定能最大限度的发挥自己的战斗力。

说到战术，所有的魔偶在制作时就事先被输入战术调整资料。这些战术是人类发明的，但真正能将它们发扬广大的，却不是人类。

对此，人们只能说一声遗憾与无奈。

战斗因此而进行得异常惨烈，数量和等级都居于劣势的金刚傀儡，却在战斗中处于绝对的上风地位，处于屠杀的一方。而四面八方涌来的神圣武士则在这集群攻击中纷纷倒下。

受制于地形限制，神圣武士们并不能发挥他们数量巨大的优势，往往是前方在苦战，后方却只能排队看，时不时的还要遭遇傀儡娃娃的自杀性攻击。而魔偶们即使不看，也清楚的知道自己该做什么——天空中无数的侦察蜂早将各种影象直接传递回魔偶们的感应系统中。

鲜血在这一刻流淌在萨拉罕的大地上，将整个地面染成赤红。到处都是人的尸体，还有少量被砍得支离破碎的金刚傀儡的碎块……

天空中各种法术呼啸着涌出，可惜圣灵教会的法师大多擅长的是光明，神圣类的法术，这类法术在加益状态上不错，在削弱对方方面威力明显不足。而且大部分的攻击法术往往是针对人体层面的，对于这些用金属制作出来的魔偶，效果更是一减再减。

哀号声响彻萨拉罕的上空，听得人心中凄然，修伊的眼中却是一片冷漠。

事实上这也是他第一次真正参与到魔偶军队与人类战士的较量中去。

他真正看到集群魔偶发威时那可怕的场面，即便是他自己也感到心中震撼。

“天啊，这太壮观了。”旭同样发出如斯的惊呼。

这还只是五百台金刚傀儡与敌作战产生的阵容。

如果是数千台，数万台呢？

难怪伊莱克特拉当年可以凭借魔偶军团横扫三大陆。

“父亲，你说我们要是有一万台巨魔神，那会是什么样子？”

旭问修伊。

尽管身处战团，这父子俩到是悠闲得很。那些法术攻击绝大部分被金刚傀儡们顶了下来，有少许漏过的，也不可能对修伊和旭产生任何伤害。

“我不知道，不过即使是当年的伊莱克特拉，好象也没有这么多的数量吧？”

“如果能够集齐三大陆的力量，也许能够打造出来。”

“还需要来自深渊的材料。”

“那并不是太难，对吗父亲？我们总是要打到深渊去的。”旭大声道。

望着旭自信勃勃的面庞，修伊笑了：“是的，旭。打到深渊去，让战争不在我们人类的土地上存在。”

说着，修伊回首看向眼前的大教堂。

就让今天的战斗，作为未来大决战时的序曲吧。

大教堂里，七八条人影冲天而出。

—————————————

战斗之所以进行得如此顺利，很大程度上是因为圣灵教会的强者们还没有真正出马。

根据修伊得到的消息，圣灵教会作为北大陆第一教会，一共拥有三位圣域。

教皇本人是一个，宗教裁判所的审判长是一个，神圣骑士团的总长是一个。

除此之外，圣灵教会座下至少还有八名左右的巅峰强者。

在强者数量上，即使是兰斯帝国也有所不如。

当大量的普通武士无法撼动修伊的金刚傀儡阵，或者说哪怕打败这支军队，也注定要付出无法承受的代价时，强者们终于不得不出现了。

尽管按照他们的想法，本应是先由神圣武士消耗掉修伊的大部分力量，他们再趁机出手攻击，但现在显然是达不到预期目标了。

修伊格莱尔既然敢来，就不可能没有准备。在人们震慑于他打败圣域的力量时，竟再度忘记了他首先是个炼金师。至于眼下，他们只能寄希望于自己这方可以凭借数量优势打败修伊了。

一个身穿雪色法袍的老人首先凌空来到距离修伊不远处的头顶。

“修伊格莱尔，你的狂妄让我大吃一惊。”

修伊眉头一扬：“圣灵教会的审判长亚历山大是吧？您好象忽略了一件事，是你们先对我动手的。”

“圣灵教会没有欢迎你来。”

“你是说不欢迎就可以滚蛋吗？那么假如兰斯帝国和佛朗克帝国甚至乔治亚帝国也说不欢迎你们，你们滚不滚？”修伊反唇相讥。

审判长亚历山大明显一楞，修伊已经继续说：“如果深渊魔界入侵来到，你是不是能凭借一句这里没有欢迎你们就让它们离开呢？”

说着，修伊一指亚历山大：“其实有很多事情，在我来之前你们就该有所明白。深渊魔物已经来到了人类世界，你们在兰斯帝国和佛朗克帝国都有自己人安插。这样的消息你们不可能得不到。可是直到现在，你们依然没有任何行动。当我抱着诚心与善意而来时，看到的却是整个萨拉罕满城戒严。老实说，我一点都不在乎你们。象你们这种欺世盗名的存在，为了一己私欲给灵魂法师栽赃罪名，随意陷害他人，控制国家权力的存在，就算全部杀干净我也不心疼。所以我来这里，最理想的打算是能联合你们的力量对抗深渊。如果做不到……那就灭了你们给世人看看也无所谓。”

“你……”亚历山大气得全身发抖。修伊狂妄的语言已经彻底表明了他的态度。

他不是来求着联合的，事实上他是来施舍联合的。

因为联合是圣灵教会最后的生存机会。

所以他才会毫不在乎的随意拉个红衣大主教谈有关推翻教皇的事，他不在乎这场政治上的谈判会出现怎样的结果。能联合固然好，不能联合就不妨用来做为震慑力量。

深渊已经入侵，三大陆需要一个强有力的声音来让大家警醒起来。各自为战的下场，只有败亡。

就用圣灵教会，来证明自己的强大吧。

萨拉罕的街头乱战依然，但是此刻，目光的焦点却已经集中在飞出的这一批圣灵教会的顶尖强者身上了。

亚历山大长长吸了一口气。

“修伊格莱尔，你果然有狂妄的资本，不过即便是伊莱克特拉，也不敢轻易的就这样自己杀进萨拉罕，你还不如他……修伊格莱尔，别怪我没提醒你，这是战争，不是属于一个人的战斗！”

修伊嘿嘿一笑：“我也是这么想的。”

他随手掏出一颗圣光弹往空中掷去，那一道圣光弹在空中爆发出强烈的光芒，如旭日升空。

随着这一记圣光弹的升空，整个萨拉罕突然同时炸现出无数强劲的光芒。

喊杀声骤然从四面八方传彻响起。

亚历山大惊愕望向四方，到处都是魔法的光芒。

大片的黑云正在逐渐笼罩整个萨拉罕，仿佛黑暗吞噬了白天，阴影笼罩大地。

“那是……黑暗法术！”有人高叫起来。

“天灾教会！”有人从远处狂奔而来，发出了大声的凄厉嘶喊：“天灾教会入侵了！”

这话一出，引得所有人心悸不已。

“修伊格莱尔！”亚历山大厉声狂啸。

“没必要太奇怪，对吗？正如您刚才说的，这不是一个人的战斗。”修伊笑意盈然：“但是还有一句话您说错了。您说我不如伊莱克特拉……事实上，我仅仅是在魔偶军团方面不如他，其他方面……他都不如我。”

随着这句话落下，远处十数道人影正风驰电掣的向着这边飞来。

正是丽塔，嘉拉迪亚，博兰等人，此外还有一些特殊的陌生面孔。

“向您介绍一下吧！”修伊大声道：“他们是来自天灾教会和塞拉帝国，以及兰斯帝国还有佛朗克帝国的强者。一共是六位圣域，十二位巅峰强者。很抱歉，亚历山大大人，我并不是一个喜欢被群殴的人，事实上我喜欢的是群殴对手。”

说着，修伊身后双翅陡然展开，和旭一起飞升空中。

一大群巅峰人物在这刻齐聚萨拉罕，若真要打起来，足可将整个城市夷为平地。

除了这些人，利用传送阵过来的大批塞拉帝国和天灾教会的武士及法师，在数量上或许依然不及圣灵教会本土力量的雄厚，但是来的人却个个都是精英。他们以逸待劳，以有备打无备，瞬间大占上风。

对天灾教会来说，多少年来，他们都渴望着能将教义播洒在这片风鸣世界最繁华的土地上，如今终于因为修伊的出现而得以美梦成真。

再没有人愿意放过这样的机会。

而对圣灵教会来说，放弃了修伊的好意，就等于是放弃了自己的生命。

一场大血战，就此展开。

修伊眼中烈光一闪，厉声道：“杀！”

所有人同时冲上。

第五部 远古的呼唤 第六十二章 战争，从这里开始

更新时间:2010-7-30 10:52:09 本章字数:5678

当修伊的援军赶到时，以亚历山大为首的圣灵教会才意识到自己犯了一个致命错误。

尽管他们深明修伊的价值，但他们还是忽略了传送法阵在战略上的重大意义——它把世界上的任何一个点相连成两个最近的点。

这使得战争在整个层面上都变得和以往有了巨大不同。

通过传送阵，南大陆和兰斯帝国的军队可以源源不断的来到萨拉罕，并在第一时间控制整个圣地。

看得出来，兰斯人和佛朗可人必定和天灾教会以及塞拉帝国达成了某项协议，这份协议对每一方都有好处，惟独需要牺牲的是圣灵教会的利益。

而修伊则保证了战斗一旦展开，胜利的一方必定是属于他们这边的。

圣灵教会拒绝了修伊的晋见，也就是堵死了联合的道路，修伊立刻采用第二种方式——绝对武力。

这一点都不稀奇。

甚至对大部分人来说，这才是最好的选择。

整个萨拉罕注定将承认人类的历史，随着圣灵教会的灭亡而一起消失，圣地将不复存在。尽管圣灵教会在大陆各地还有大量属于自己的力量，但他们没可能赶到这里。毕三国一教的力量集全力攻击萨拉罕这一个点，就算是白痴也能打赢了。

只要灭掉了总部，剩下的圣灵教会其他人员将会毫无反抗之力。

一连串的想法在这刻进入亚历山大的脑海，他有些绝望。

不过对神灵的虔诚让他决定战斗到死。

整个萨拉罕上空因此爆发出一场剧烈的大战。

人数多达八位圣域同时爆发出惊人的战力，八个领域瞬间笼罩了整个区域。八重法则在这刻发挥的作用，让人彻底崩乱，迷失。

在领域力量消失之前，包括巅峰武士，谁也别想出得了手。

惟有修伊，看都不看眼前的战斗一眼。

他大步走进圣灵总部的大门。

\*\*—踏入圣灵教会的总部，修伊和旭同时一怔，彼此迅速对望了一眼。

这是一座非常宽敞的大殿，四周装饰有精美的壁画。整个大殿是环形的建筑，由数十根水晶圣柱支撑。

然而就是这样一个圆环水晶柱大殿，却给予修伊和旭如此的熟悉之感。

他们好象在哪里见过这样的建筑。

“父亲！”旭大声叫了起来：“为什么这大殿和神庙这么象？”

是的，圣灵教会的总部，竟然与西大陆上那座失落的神庙在建筑格局上几乎一模一样。除了墙上的壁画内容有所不同，绘的是圣灵教会自己的历史，其他方面几乎完全一致。

这难道是个巧合？还是有别的什么原因？

修伊的脸色沉了下来。“四十二根水晶柱，数目也完全相同。”

旭继续叫：“还有雕刻花纹也差不多。”

修伊倒吸了一口气：“去后面看看。”

转过大教堂，修伊和旭看到的是一片巨大广场。

在广场的尽头，是一座梯形高台。

高台上还摆放着一个巨大的祭坛。

看到那个祭坛，修伊和旭再次全身剧震。

旭大叫起来：“怎么会这样？这明明是西大陆的祭坛！”

没错，那祭坛的摆放形式，打造模样，分明和西大陆的祭坛也一模一样，就连刻绘的图案也完全相同。

假如说先前的大殿还只是西大陆神庙的粗陋仿制品的话，那么这个祭坛打造的逼真程度，就完全和神庙祭坛没有差别。

这到底是怎么回事？

修伊和旭完全没有想过圣灵教会竟然和西大陆有什么关联。

“这怎么可能？父亲？唯一和西大陆有关联的，不就是我们两个和伊莱克特拉吗？不应该再有人见过西大陆的神庙的！”旭惊问修伊。

修伊的脸色冰冷：“你说的没错，的确是不该有人见过那里。除非……”

“除非什么？”

修伊没有回答。

他的眼睛直盯着祭坛不远处那高大的神像——隐秘之神像，圣灵教会内部祭拜的唯一灵神。

“除非那个家伙他不是人。”修伊的口中蹦出阴寒的句子，听得旭全身颤抖。

“您是说……”他终于明白了修伊的意思。

“他是说，这里不是人类建造的，而正那曾经摧毁了人世大陆的深渊恶魔们建造的。”

一声突如其来的回答，彻底震撼了旭的心灵。

旭扬首看去，只见祭坛前不知何时竟出现了一个戴着教皇冠冕，穿着神圣长袍的老人。

他出现的如此诡秘，仿佛原本就是站在那里。

望着旭，老人发出了一声深深的叹息。

这叹息带着奇异的魔力，竟直接响起在旭的心头。

旭的心头悸动，他完全不明白，那老人为什么要如此看着自己。

“康格雷夫二世陛下？”修伊冷冷看着老人。

苍老的脸上拧出一丝苦笑：“就快不是了，修伊格莱尔，我佩服你的手段，说下手就下手，够狠够毒，圣灵教会，即将消亡。”

修伊微微摇了摇头：“对于敌人，从来都要不遗余力的打击。对敌人仁慈，就是对自己残忍，这是我一向信奉的格言。但是我没有想到，圣灵教会竟然会和深渊恶魔有勾结。必须庆幸，这一切发现得还不算太晚。否则当战争展开时，有圣灵教会从我们背后捅刀，人类只怕必败。”

低沉的怪笑声从康格雷夫的喉间响起，他笑得很是诡异，仿佛修伊说的是天下间最不好笑的笑话。

“你为自己对圣灵教会的进攻找了一个好理由，尽管是事后的。但是修伊格莱尔，事实恐怕要让你失望了。我们并不是什么深渊恶魔的帮手……因为，我们就是深渊恶魔！”

教皇康格雷夫突然大声嘶吼起来：“苏醒吧，沉睡在我身体中的力量与意志！我是比尔兹沃思”

一股巨大的咆哮声从教皇康格雷夫的身体中冲出，仿佛魔龙的怒吼。

康格雷夫的身体突然如气球般膨胀起来，变得无比巨大。

他的整个形体都在这刻突然产生着巨大的变化，原本的人类皮肤寸寸裂开，现出一身鲜红的血肉，并且依旧在不断膨胀中壮大。原本苍老的脸也出现奇异的扭曲，变的古怪丑陋。

转眼间，那个教皇康格雷夫已经消失，站在修伊他们面前的竟然是一个身高五米左右，没有皮肤的血肉恶魔，它的整张脸就象是一大团猩红肉块，看上去狰狞恶心。

“比尔兹沃思！幻魔比尔兹沃思！埃格蒙特手下的第一将军！”旭大叫起来。

幻魔比尔兹沃思，埃格蒙特手下号称最为神秘最为强大也最为恐怖的第一将军？

据说本身实力甚至已经和埃格蒙特相近，让所有的恶魔将军都为之惊恐的存在？

据说从来没有人见过它。

因为在无数次深渊战争中，从未有过它的身影。

恶魔们只知道它叫幻魔，是深渊王者埃格蒙特手下的第一将军。多少年来，从未有任何一个恶魔取代过这个将军的位置，以至于深渊的恶魔们甚至一度怀疑，这个第一将军是不是虚假的，根本不存在的，是埃格蒙特编织出来的。

然而今天，它却突然出现了。

幻魔比尔兹沃思刚一现形，那狰狞凶恶的气氛已经笼罩了整片广场。

在经历了漫长的沉睡后。

“我！醒来了，响应您的呼唤！”

幻魔比尔兹沃思在发出这一声沉重的呐喊后，向着天空祭坛跪拜下去。

修伊和旭对这一刻的变化看得目瞪口呆。

怎么会这样？

多少年来，埃格蒙特手下的第一将军不在深渊里好好待着，竟然躲藏进圣灵教皇的身体中，并暗中影响教皇建立圣灵教会？

难道说多少年来一直都是如此吗？

这到底是怎么回事？

没有人能给他们答案。

然而随着幻魔比尔兹沃思的那一拜，阴森的怪笑声从四面八方响起，仿佛九幽地狱中亡灵的呼号。

一团火焰陡然在祭坛的上空燃烧而起，幻化出一颗狰狞的巨头。

整个大广场随着这颗巨头的出现而变的光线顿失，陷于一片黑雾中。

“欢迎归来，我的孩子！”那巨头缓声道。

“哦，天啊！”旭看着祭坛中的火焰头颅发出惊骇的呼声：“是埃格蒙特！父亲小心！”

随着旭的一声狂喊，幻魔比尔兹沃思猛然一把抓起祭坛中的火焰，向着修伊掷去。

幻灭之火！

夹杂着埃格蒙特投影力量的幻灭之火足以焚化一切存在。

修伊低声怒哼，单手一指那团幻灭之火：“吞噬！”

指尖上一个小黑点突然放出星辰般的光芒，形成一个涡旋的黑洞，顷刻间将那团灭世之火吞噬掉。

然后吞噬掉幻灭之火的同时，修伊之觉得身体中仿佛有一团火焰在燃烧，狂暴肆虐的力量在体内纵横，简直就要把他生生化为灰烬。

他长吸了一口气，全力催动魔力熔炉，硬生生地顶住了幻灭之火的恐怖力量。

深渊中最巅峰的存在所发出的力量，果然不是那么好消化的。

看到幻灭之火被修伊吞噬掉，幻魔比尔兹沃思眼中竟然露出了不惊反喜的表情。

“果然是神域的力量！我们终于等到这一天了！”

说着他竟然仰头哈哈大笑起来。

他那突然而来的进攻，竟然不是进攻，而是试探！

此时修伊已经发现，虽然他依然处在圣灵教会的广场，但是他已感觉不到任何外部的战斗。

整个大广场就象是被独立起来的一个空间，除了在场的人与恶魔，再没有任何人能够进出。

修伊曾经听丽塔说过，埃格蒙特拥有一种天赋力量，叫做空间隔绝。

它可以把指定的空间进行隔绝屏蔽，就象是在一幢房子里加上一面墙壁，硬生生地开辟出一个独立房间。

这种天赋力量听上去简单，其实异常可怕，因为在这个独立空间里，埃格蒙特就是空间的主人，在这里战斗他的所有力量将得到绝对发挥，而他的对手则将受到大幅度的削弱。这种天赋力量虽然不是领域，没有领域的绝对权威性，但却同样能够达到领域的效果。再加上埃格蒙特本人的实力，在他的撕裂空间中，可以对敌人形成绝对压制。

即便是圣域，也无法与他抗衡。

很显然，从修伊进入这个广场的那一刻起，他就处于空间隔绝的状态下，没有埃格蒙特的允许，任何人都无法自由进入。难怪幻魔比尔兹沃思敢于公然现身。

但是对于幻魔此刻眼中的狂喜，他却是完全不解。

看起来他们不象是在要杀戮自己，反到是期盼着自己的来到。

甚至连比尔兹沃思的苏醒，也是因为自己的来到。

可这到底是为什么？

…………………………

修伊眼中闪过凝重之色。

很早的时候修伊就在迷惑，为什么在那次失败后，深渊已经有了足够的时间恢复元气，却迟迟没有进攻这里。

但是现在看来，事情显然不是这样。

深渊从一开始就没有放弃过人类世界，只不过它们不再是采用强攻的方法，而是运用了渗透的方式。

只是它们的渗透，与修伊所理解的渗透完全不同。

那是修伊所无法理解的行为。

仿佛是看透了修伊眼中的迷惑，幻魔嘿嘿怪笑着说：“修伊格莱尔，你很奇怪对吗？是啊，的确值得奇怪。我们到底在做什么？为什么要这样做？我们明明早就可以正式进攻大陆，甚至已经占领了北大陆，但为什么却始终不发动全面的进攻……那么，你想知道答案吗？”

“只要抓到了你，我自然会知道所有该知道的。”修伊冷酷回答。

他已经准备出手。

“哦！不用着急，我的朋友！”幻魔比尔兹沃思摇动着自己那根血红的手指：“要知道我们等待你的出现已经太久太久，为什么不先聊一会呢？埃格蒙特大人拥有足够的力量维持这个空间隔绝，相信我，不会有任何人来打扰我们的。”

“我不觉得我们们之间有什么好聊的。”

“那只是你的看法，事实上自从真神出现后，事情的性质就已经完全变了。曾经我们把你当成一个无足轻重的小卒子，一个给我们带来些小小麻烦的害虫，但是没想到原来那个命中注定的盟友竟然是你。想想这个还真是有趣啊！很多东西明明已经来到，彼此却一无所知。就好象我们明明早就来到了人类世界，人类却不知道。你明明早就出现在了我们的视野中，我们却不知……幸好幸好，我们还是及时发现了你，等到了你……”幻魔比尔兹沃思说着，伸出血红长舌舔了一下自己的舌头，口气中充满赞叹与唏嘘。

“盟友？”修伊吐出这好笑的词。

自己怎么可能会成为深渊的盟友？

“也许你无法相信，但是你忘记了你的身份了吗？”

“我的身份？”修伊一楞。

比尔兹沃思嘿嘿怪笑：“你竟然敢悖逆神的意旨！”

神的意旨？修伊突然明白了。

幻魔指的是那个灭世之梦。

他怎么会知道的？

是了，真神降临，这么大的事情，以圣灵教会对天灾教会的关注，又怎么可能会不知道。至于说梦的内容，别忘了深渊的前任军团长，可是和自己一样遭遇过灭世之梦的巴斯盖特啊。

“那又怎么样？”修伊冷笑：“就算是神的旨意，我也不见得就必须遵从。”

“傻瓜！”幻魔比尔兹沃思发出不屑的冷笑：“真神的意志又怎么可能是你这种人违背得了的？你以为拥有了神域你就是神吗？真神只有一个！那就是圣神！在圣神的意志下，一切存在都必须对其仰望！如果你识相的话，未来的日子里，你或许还可以成为仅次于圣神的存在。”

说着，幻魔比尔兹沃思一指身边的那个隐秘之神的神像：“看到那个神像了吗？那就是为你准备的！你就是我们的隐秘之神！而你竟然对此丝毫不知！快快醒悟吧！修伊格莱尔！你不是来对付和消灭我们的存在，是来帮助我们完成侵占霸业，消灭这个人类世界的助手！”

修伊只觉得脑中轰的一震，无数个声音在脑海中回荡。

曾经的梦再度震响，迷茫中，仿佛有个声音在耳边诉说：“听从我的命令，追随我的意志。你是我们的朋友，是盟友，放弃你的进攻欲望，敞开你的心灵……让我进入！”

这声音如此温柔，带着强大的吸引力，使修伊无法自拔。

他完全是本能的跟着那声音重复，眼神渐渐变得呆滞，刻板。

“父亲！”旭惊恐的大叫。

幻魔比尔兹沃思发出嘿嘿得意的笑：“不用叫了，他已经中了我的幻术影响，再没有可能回复过来。哦，说到这个，到是忘了告诉他一声，那个在神圣法术中使用灵魂法术的影响是我的发明。我本身可就是灵魂法术的大行家哦，操纵人类的灵魂，那正是我的拿手好戏。”

“可你似乎忘了我也是个灵魂法师呢。”一声低沉的冷笑打断了幻魔比尔兹沃思的得意之声。

比尔兹沃思惊愕地看向修伊，不知何时，他竟已从迷惘中走出。

抽出黑暗之刃，剑指比尔兹沃思，修伊冷酷道：“说吧，你们到底想做什么？不要再考验我的耐心，否则我保证你会死得很难看。”

“答案”比尔兹沃思晃了晃脑袋：“答案其实很简单。战争，从这里开始！”

第五部 远古的呼唤 第六十三章 战争，从这里开始（2）

更新时间:2010-7-31 14:00:18 本章字数:6271

嘿嘿的怪笑在这个独立的空间中响起，充满着阴森诡谲的气息。

“修伊格莱尔，你想知道答案，就必须自己去找出来。”

幻魔比尔兹沃思高叫道：“每件事情都有源头，也必然会有终结。今天，就是一个终结的好日子！现在我要离开这里，去外面把你带来的那些人全部杀光，然后从这里把战争推向整个人类世界！修伊格莱尔，不要妄想你能逃出这里，埃格蒙特大人的空间隔绝，不是你现在的力量能够解决的。”

“混蛋！”修伊一剑劈向比尔兹沃思。

然而，比尔兹沃思那庞大的身躯竟然诡异的变成一片飘荡的烟雾，这一剑劈下，竟然不能对它造成任何伤害。它就那样飘出这空间隔绝的区域，修伊看着这家伙消失在自己眼前，眼中射出愤怒的光芒。

原本计算精确，十拿九稳的一场战斗，因为深渊魔物的出现而变得形势大变。

比尔兹沃思绝不是个好对付的家伙，最糟糕的是你不知道它在这里还有多少伏兵。假如埃格蒙特把它的魔王军团全部带到人类世界，那么以丽塔，博兰等人的力量是绝对无法阻止的。

他们是修伊最为关心的存在，他绝不能接受自己人因为这样的原因全部死在这里。

一定要冲出去！

这一刻修伊的脑海中只有这一个念头。

整个空间已经被埃格蒙特隔绝了起来，吞噬领域在这里发挥不出什么作用。不过神域本身的力量依然强大无匹。

这刻修伊对旭说：“旭，你离远些，我要看看能不能劈碎这个空间隔绝的屏障。”

“是的父亲。”

举起手中的黑暗之刃，修伊遥指祭坛上方。

比尔兹沃思就是从那里遁走的，埃格蒙特的力量也是来自这里。

就从这里，把这道空间屏障切开一个缝隙吧。

“黑暗……之辉……”修伊口中蹦出四个冷酷的字眼，然后突然狂吼挥剑：“去吧！”

一道黑色刀光猛烈划击而来，挟带着神域力量的剑气以无可抵挡的睥睨之势掠向前方，轰然撞击在空间屏障上，整个空间都轰的摇曳作响。

在力的蛮涛之中，空间响彻出一片凄厉的呼号之声。

然而当修伊放下手中黑暗之刃时，他却惊愕地发现，这空间屏障竟依然完好无损的存在着。

甚至连那个祭坛，也没有出现一丝的破损。

这个空间屏障竟然会如此牢固？

眼中闪过愤怒的火焰，修伊再度调动起神域的力量，贯注在黑暗之刃上。

黑色的剑刃放出犀利的剑光，在阴暗气氛中伸缩不定。

“黑暗之潮！”修伊再度狂叫。

黑暗之刃划出一片力量的潮水狂卷空间屏障，无坚不摧的黑暗之刃就连空间都能切割，没有理由切不开这人为的空间屏障。

然而他第二次失败。

不仅仅是失败，黑暗之潮甚至逆向反卷而来，险些击伤了修伊。

简直无法想象，什么样的力量可以制造出连神域都无法摧毁的空间屏障，修伊和旭的眼中同时现出骇然。

不过就在下一刻，旭已经迅速捕捉到一丝奇异的景象。

他指着那道空间大叫：“父亲你看，有裂纹了！”

在那祭坛的上方，一道细小的，肉眼几乎不可见的裂纹微微出现。

如果不加以注意，恐怕很难会发现这道裂纹。

看到这裂纹，修伊和旭的精神同时振作起来。

这空间屏障，终究不是不可摧毁的。

只是它实在太牢固，一两剑显然无法达到效果。

“看来至少要砍上数十剑才能破开埃格蒙特的空间隔绝了。真难以想象，埃格蒙特的实力怎么会这么强悍，就连巴斯盖特也未必能承受得住这样的攻击啊。”修伊喃喃低语。

不过话是这么说，修伊还是立刻举剑展开攻击。

一剑又一剑，劈在那空间屏障上，荡出无数点星耀火花，形成了一片雄潮滔天的飓浪。

随着修伊的疯狂攻击，那空间屏障上的裂纹越来越大，也越来越明显。修伊本人却因为不停的运用神域的力量，使他的身体严重的超负荷，血泡从他的汗腺中渗出，看上去狰狞恐怖如个血人。

令人惊讶的是，他竟然没有丝毫要停止攻击的欲望，似乎非要把这个空间屏障砍碎为止。

眼看着那裂纹呈现出不断扩大的趋势，修伊的攻击狂暴如潮，神情狰厉如虎，旭的心中却莫名的升出一丝不安感。

就好象有什么东西被他遗漏了，有什么事情被他错过了。

这不秒的感觉就象虫蚁噬咬着他的心，让他站立不安。

“父亲！”

他大叫起来。

“什么事？”修伊厉声喝问，神态狰狞。

“我……我不知道！好象有什么事情不大对！父亲，您不能再这样攻击下去了！”旭叫了起来。

的确有些不太对。

修伊格莱尔似乎已经失去了往日的冷静，全身上下都洋溢着肃杀与暴怒。

他对空间屏障的攻击到了疯狂的地步，对可能存在的危险却没有丝毫的感觉。

见鬼！

怎么会这样？

父亲一向冷静的！

即使是在最危险的战斗中，他也一向是保持着冷静的。

可是现在他却象个疯子一样看着自己，眼神中充满噬血的渴望。

不对！

幻魔比尔兹沃思一定做了什么！

旭冲上去抱住修伊大叫：“父亲，醒一醒！你中了比尔兹沃思的幻术，你没有完全摆脱他的攻击！他引燃了你心中压抑的愤怒与狂暴！我不知道他为什么要这样做，但是你再这样下去会彻底失去控制自己的能力的！”

“是欲望燃烧吗？”修伊眼中现出一丝迷惘。

灵魂法术无视等级，对任何人都会产生效果。

他当然不会忘记这一点。

欲望燃烧的作用不在于让人迷失神智，而在于最大化人心底潜在的欲望，使其彻底的燃烧起来，使感性大于理性，从而做出不符合自己习惯的行为。

修伊有些明白了。

当比尔兹沃思说出自己要去外面杀戮他的朋友时，拯救朋友的想法就已经在他心底萌生。欲望燃烧更是使他将这种念头贯彻到极至。尽管自己也是灵魂法师，甚至还是神域，但是这种点燃Ji情的做法由于对自身没有伤害，因此也几乎不会被反抗。

惟有理智可以压制，惟有理智可以克服。

那是坚定的意志与深沉的信念才能完成与做到的。

要不是这刻旭的大喊让他即使醒悟过来，修伊还真没有注意到自己已经受到了比尔兹沃思的欲望燃烧的影响。

眼中的红潮略略退去，修伊只觉得脑子一片混乱。他强压住那升腾的欲望，对旭说：“这事不对，旭。比尔兹沃思在搞鬼，可我们不知道他想做什么。空间隔绝让我们无法出去，我很担心外面的人出问题。”

“我也担心，父亲，但是我总觉得这里面有什么阴谋，比尔兹沃思好象有意识地在引诱我们对空间屏障发起攻击。”

“为什么？”

“我不知道，父亲。”旭有些焦躁起来。

修伊冷眼看着那空间屏障上扩大的裂纹，长吸了一口气：“我不知道他们到底有什么计划，也许正如你说的，我现在所做的正是他们所期待的。但是不管如何，旭，你要记住：身为男人，我们无法将每件事都控制在掌握中，无法避免被敌人暗算，但是不要担心。因为我们只要做好自己该做的事，问心无愧就够了。至于后果……有很多后果不是我们能想到的，但既然想不到，就不必去想。”

说着，他再度举起手中的黑暗之刃：“这一剑，我一定会劈开这道屏障，但是不管这屏障后面是什么，不管我们是否中了敌人的算计，我们都将无怨无悔。因为这一剑，是为了我们的朋友，不是为了敌人的阴谋。我不会因为任何可能，而放弃拯救朋友的机会！”

说着，修伊扬起手中的黑暗之刃，鼓荡起所有的力量对着那道空间裂纹发出凶猛的一击。

在滚滚雷鸣般的飙声中，势如陨星的黑暗之刃在暴闪出一轮超过太阳光明的灼亮镭射之后，于凄厉的呼啸声中划成一道死亡弧线冲向空间裂纹。

巨大的切割之力冲上空间屏障，先是没有丝毫反应，然后是一蓬凄迷粉末星雾在一片哗哗碎响声出现。空间屏障上，终于出现了一条长达3米左右的大裂缝，然而透过这裂缝，看到的不是人世的景象，而是一片空洞的虚无。

还有那虚无的背后散发出的庞大威压之感。

这威压感是如此的熟悉，又如此的陌生。

修伊在那一刻只觉得身心中神域的力量似乎是有了生命一般，在体内发出激动的鸣叫，那是碰上同类时特有的感触。

神域力量！

而在旭的眼中，那一到裂缝就象是拨开乌云后见到的阳光，一下子点亮了旭所有的记忆。

那一刻他大叫起来：“父亲，我明白了！”

“他们在等待巴斯盖特的回归！我错了，父亲，这里才是巴斯盖特被封印的地点！那个预言！那个预言中的景象是指这里，不是西大陆！”

旭歇斯底里的狂叫起来。

一阵轰隆隆的大笑声在这个空间中高声响起：“感谢你！修伊格莱尔！没有你，我们永远也不可能切开这空间的封印。只有神域的力量再加上黑暗之刃的殊死攻击，才能破解它！为了这一天，我们已经等待千年！”

同一时刻，无数深渊魔影同时出现在这片空间的上方。

为首者，正是深渊魔王埃格蒙特。

三名将军手中捧着一件东西同时向着那裂纹飞去，正是血魔乌尔，魂魔阿德里亚斯，影魔兰福德。

他们向着那空间裂纹的方向齐齐跪下，发出大声的欢颂：

“伟大的巴斯盖特陛下，欢迎您的回归！”

砰！

一只青铜巨手，从那空间裂缝中伸了出来。

第五部 远古的呼唤 第六十四章 战争,从这里开始(3)

更新时间:2010-8-1 10:19:51 本章字数:6336

“嗷！”巨大的吼声顷刻间弥漫了整个空间。

那是无数魔物在这一刻同时发出的欢呼。

死亡军团的主人，超级神域王者巴斯盖特，那封印他的力量，终于被另一个神域拥有者打开了。

尽管只是一道小小的裂缝，但是千里之堤，毁于蚁穴。

再没有什么力量，能够阻挡巴斯盖特挣脱囚笼；再没有什么人，能够阻止巴斯盖特毁灭世界的举动。

一切的一切，就象是命运的注定，早有安排。

修伊怔怔地站在那里，看着那虚空中的裂缝，一时间心神竟有些恍惚。

是的，做梦也没有想到。

原来那个释放巴斯盖特的人，竟然是自己。

难怪幻魔说什么他无法改变神的意思，神要他来灭世，他就只能灭世。

他可以不情愿，他可以去反抗，但无论他如何去做，最终的结局，却总是按照神的意志去轮转。

那一刻修伊突然觉得自己就象是个小丑，无论怎样努力，怎样挣扎，却都挣脱不出命运的魔掌，摆脱不了命运的安排。

这让他感觉非常不爽。

他冷眼看着远处的埃格蒙特。

这个深渊狱火魔王，身高至少有十米，全身上下都燃烧着熊熊烈焰，赤红的血管在裸露的肌肤上疯狂地扭动，里面流动的不是血液，而是岩浆。

他的脸就象是熔岩巨石雕刻而成，头上的弯角闪烁出犀利的魔法亮光。

看着修伊，埃格蒙特大嘴一张，一团火焰气息喷涌而出：“修伊格莱尔，现在你明白了对吗？”

“是的，这就是为什么一千年来你们不进攻人类世界的原因对吗？因为只有人类才能修炼出神域，而只有神域再加上黑暗之刃才能救出巴斯盖特，所以你们一直在等待。”

事情已经糟糕到没法再糟糕的地步，修伊反而冷静了下来。

“的确如此……我们曾经把希望放在那个叫伊莱克特拉的人类身上，但是可惜，他让我们失望了。他或许是一个出色的炼金师，但他永远也无法拥有神域。”埃格蒙特的声音隆隆，如火山的巨吼。

“真有趣。”修伊镇定的态度让那些准备享受敌人的沮丧的深渊魔物失望无比。

祭坛之上，血魔乌尔，魂魔阿德里亚斯还有影魔兰福德共举一件奇特的圣物，正不停地对着空间裂缝折射出大量的空间能量。

那是……

修伊的脑海中突然闪过一个名词——虚空王座，来自东大陆奥丁神殿供奉的中立四神器之一。

那是所有的神器中，唯一的一件空间性武器，可以转移空间，制造时空通道。

原来他们是想用这个东西，继续扩大时空裂缝。

至于埃格蒙特他们，则是为了看守自己不至于出手破坏。

“我很抱歉，父亲，我该早点意识到的。我在西大陆的时候，曾经看到过这景象，那个时候我以为巴斯盖特只能被封印在西大陆，他不可能在别的地方出现。但我没想到，事情不是这个样子……”旭凄然说。

小家伙看着空中那不断折射的空间光芒，咬了咬牙说：“我去阻止他们！”

“你对付不了他们。”修伊冷冷道。

埃格蒙特的所有手下几乎都聚集在这里，就算是修伊本人也不敢说战之必胜，何况旭的实力还远远不够？

望着高高在上的埃格蒙特，修伊阻住了旭的冲动后，突然扬声问：

“我不明白你们为什么非要把那个家伙救出来不可。以深渊的力量，即使没有巴斯盖特那个家伙在，你们也可以侵入人类世界的。”

埃格蒙特发出傲然的冷笑：“一千年前，死亡军团侵袭西大陆，我们本来已经获得了辉煌的成功，占据了整个西大陆。可是为什么会突然失败？”

“因为巴斯盖特的被封印？”

“正如你所说的，是！”埃格蒙特说：“深渊，是一个弱肉强食的世界。在那个世界里，谁的拳头大，谁说话就算数。深渊不需要纪律与秩序，因为那会消弭战祸，促使人口增长。只有不停地内战，才能使我们在有限的资源中生存下来，并且保证生存下来的，全部都是最强壮的。这本来就是深渊的生存法则！”

“我明白了。所以对深渊生物来说，永远都需要一个强有力的声音来领导它们，压制住它们内心中那狂暴的杀戮。巴斯盖特，应该就是这样一个存在吧？可惜的是他被封印了。巴斯盖特一消失，深渊立刻大乱……”

“没错。”埃格蒙特发出愤怒的吼叫：“这全都怪奥尔德斯那个混蛋！如果不是他一意孤行和老子作对，我们又怎么可能会失败？怎么可能因为西大陆的陆沉而被迫返回深渊！奥尔德斯带走了深渊部队中最精锐的力量！深渊要想重回人类世界享受繁华美好，就必须把奥尔德斯的部队抢回来！”

“可是你打不过他。”修伊发出了冷酷的嘲讽：“也许在奥尔德斯的眼里，你才是个混蛋。他的力量比你强，本该是你听他的才对。可你不愿意，是你先搞了分裂吧？结果你又打不过他。千年的战争让你对奥尔德斯充满仇恨，却又无法抵抗他的力量。所以你唯一能做的就是尽力的把巴斯盖特营救出来。因为那是唯一让奥尔德斯忌惮的存在。你情愿重归巴斯盖特的麾下，也不愿让奥尔德斯消灭你。”

“你很聪明，修伊格莱尔，你几乎猜到了所有的事实，只有一件事你猜错了。那就是……我不是因为奥尔德斯的逼迫才想办法救大人。事实上，我和奥尔德斯分裂的最终原因，就在于我一直都是大人最忠实的仆人，而奥尔德斯却是一头背弃主人的豺狼。如果不是他的捣鬼，或许当初大人就不会被封印！这头该死的臭九头蛇，正是他的贻误战机，才让神庙的那群老混蛋把大人轰进了空间之门，然后封印了整个空间！并在那之后公然向我下手，在深渊上演了一场千年内战！”

埃格蒙特说到激动处，仰天大声呼啸起来。

烈焰从他的口中喷出，将整个天空都燃烧成一片炽烈焰云。

这个深渊魔王的实力强大可怕，但是对巴斯盖特的尊敬却是无以复加。

这或许是他知道巴斯盖特即将回归故意做此表态，也可能这是他内心真实的写照，但是对修伊来说，眼前的一切已经是个坏到没法再坏的消息了。

“可为什么巴斯盖特会被封印在这里？这里是北大陆！”旭叫了起来。

“巴斯盖特的确被封印在西大陆，但是我们都忽略了一件事——空间是可以相通的。传送法阵不正是利用了空间折叠的原理制造的吗？从理论上说，你可以在任何地方打通一个点，直接通往那被封印的空间，前提是你必须先制造出一条空间通道。只是我没想到埃格蒙特这个家伙竟然也会懂这个道理。我还以为深渊魔物从来不懂创造的。但是现在看起来不是这样。他们用了千年的时间，凭借自己的力量从这里打通了一条通道直接通向封印巴斯盖特的封引之地。尽管他们无法破开封印，但这不影响他们在这里展开对巴斯盖特的营救……”修伊缓声道。

“不愧是创造处传送法阵的人，这么快就发现了问题的奥秘！”埃格蒙特仰首狂笑起来：“不过有一件事你没说错，那就是深渊生物，是只懂得毁灭而不懂得创造的。我们用了七百年的时间去寻找破解封印的方法，却从未成功过。但是直到某天，一个人类来到了深渊！”

“伊莱克特拉……”修伊低声叹息：“他没能完成克里普韦尔交给他抵抗深渊的使命，却反而成了你们的帮凶。”

他终于明白发生了什么事。

毫无疑问，三百年前的伊莱克特拉对深渊的战争遭遇了一场全面的失败。

这并不稀奇。

但令人惋惜的是，至少有一个伊莱克特拉落到了埃格蒙特的手里。不知道他用什么办法，获得了空间通道的秘密，从而在这里展开了三百年的空间链接。

这帮深渊生物当真毅力惊人，竟然在无尽虚空中硬是找到了巴斯盖特的封印地点，然后将两个空间相连起来。

然后他们要做的就是等到某天某个拥有神域力量的人拿着黑暗之刃出现，再利用埃格蒙特的空间隔绝力量将对方带到这个空间中。

剩下的，就是等待。

这是一个简单的却无法回避的阴谋，无论你是否发现，都只能面对他。因为不打开通道，你就无法离去。

“所以说这就是命运。”修伊叹息出声：“命运安排了伊莱克特拉，他成为这个计划中必不可少的环节；命运安排了我，同样成为拯救巴斯盖特必须的环节，一切，都是在按照命运的走向来决定着。”

“没错！”埃格蒙特得意狂呼：“这就是神庙最强的人类和深渊中最伟大的王者爆发他们所有的力量看到的伟大预言！而我，伟大的深渊魔王埃格蒙特，不过是执行了神的意志，完成了预言需要我去完成的使命而已！没有人能违抗神的旨意，没有人能悖逆命运的抉择，所以修伊格莱尔，你注定了将成为深渊军团的一部分。你的所有努力，都不过是在把人类世界的颠覆用更快的速度推向覆灭。”

“原来，你也见过那个预言啊……”修伊微微点头：“可是那预言好象并没有出现结果，对吗？它仅仅是预言了现在的景象，并没有预言埃格蒙特的出世啊。”

修伊的手突然一指那道巨大的空间裂缝。

在虚空王座和三将军的作用下，那道空间裂缝正在以肉眼可见的速度缓慢扩大着。

埃格蒙特一楞：“你说什么？”

“我说……很多东西只看到一半，说明不了任何问题。”修伊冷冷道。

他突然仰天高吼起来：“你还打算继续看热闹吗？奥尔德斯！难道你真得期望巴斯盖特回归，剥夺你应有的一切吗？”

这句吼声，让埃格蒙特和他的手下同时心惊。

然而整个空间中，却没有出现任何反应。

埃格蒙特这才松了口气。

“不用玩弄花样了，修伊格莱尔，没有任何人可以阻挡巴斯盖特大人的回归！至于奥尔德斯，他还在深渊忙着对付我的手下呢。”

“是么？”修伊突然一把抓住旭，一道无形的力量注入旭的体内，旭只觉得整个身体里的血液几乎要沸腾燃烧起来。

随后他无法自控的扬头狂吼起来，这一声吼叫，竟然不是隶属于魔龙本应的吼声，而是仿佛无数悲戚生命之哀鸣。

正在运用虚空王座全力催动力量的魂魔阿德里亚斯突然心神剧颤，用尖利的声音大叫起来：

"是丽塔的儿子!我嗅到了他灵魂中那恶心的臭味，来自他父亲的味道！”

这一声尖叫，就象是打开了记忆的闸门，无数记忆的潮水顷刻间涌入。

仿佛……在哪里听到过这句话。

是在西大陆吗？

那个试炼中的预言？

我父亲的灵魂味道……

旭陷入一片迷茫之中。

在他昏迷前，他听到那尖叫的声音已经脱离体外，在整个空间中回荡。

来自深渊世界九头冥蛇的狰狞形象，在最后时刻充斥了他的全部意识。

第五部 远古的呼唤 第六十五章 战争，在这里结束

更新时间:2010-8-2 9:32:51 本章字数:3912

浮世苍茫，无尽虚空。

巨大的九头冥蛇形象的出现，深深震撼了每一个人的心。

而这只九头冥蛇竟然是从旭的身体中出来的，它的下半身巨大蛇躯到现在还连接在旭的身体上，就仿佛是由他的灵魂构成的投影。

狱火魔王埃格蒙特高声呼叫起来：“奥尔德斯！这是怎么回事？怎么会这样？”

虚空之上，九头冥蛇最中间的那颗头颅突然睁眼，整个空间都为之大亮。

随后，一道笔直的电光直射血魔三将军，竟然正击在他们手中的虚空王座上。

“不！”魂魔阿德里亚斯高声狂叫。

虚空王座那撕裂空间的力量竟然在奥尔德斯的这一击下，变得萎缩黯淡。

空间的扩张顿时因此而停滞，在那裂缝后，可以清晰地听到愤怒而狂暴的嚎叫，那正是来自巴斯盖特的愤怒。

烈卷苍茫的九颗巨头摇曳出一片肃杀气氛，奥尔德斯的声音从四面八方响起：“埃格蒙特，你把你所有的实力都调到地面上来，只为了救出巴斯盖特，又怎么可能瞒得过我的眼睛。你的计划虽然不错，但是一项执行千年的计划，时间越长，暴露的可能性就越高。你连这个最基本的道理都不明白吗？”

埃格蒙特不可置信的看着自己的夙敌：“这不可能！”

“没有什么不可能的，埃格蒙特。正如你为这一天已经准备了太久，我同样也准备了很长时间。相比你的辛苦绸缪，我只需要做一点小小的改变就可以了。”九头冥蛇奥尔德斯的声音平静恬淡：“那就是为这场即将到来的战斗事先安插下一支可靠的钉子——我的儿子，旭。”

旭是奥尔德斯的儿子？

这个答案让所有人都无比震惊，惟有修伊一脸平静。

魂魔阿得里亚斯那难听的尖利嗓音再度嘶嚎起来：“我就知道，我就知道！那个小东西果然是你的儿子！我就知道你们这对贱人那次一定发生了些什么。就是那天！~一定是那天！丽塔那个臭女人背叛了我们！”

“我的父亲……”旭的意识在迷茫中仿佛听到了什么，喃喃沉吟了一句。

然后，他看到了一幕奇特的景象………

\*\*深渊，一场声势浩大的战争正在展开。

从天空到地面，到处都是杀戮在进行。

冥蛇军团正在获得又一场伟大的胜利，幽冥血骑士和哀号女妖组成的部队正在疯狂的屠杀着埃格蒙特的人马。咆哮战兽，熔岩火魔，地狱岩石傀儡纷纷倒在冥蛇军团的如潮进攻下。

永远燃烧火焰的天空，透着败者悲凉的凄号。

在灰烬山峰的峰顶，一个可怕的强者正在仰天咆哮。

它有着九个巨大的头颅，每一个都有着绝对的巅峰力量。它那庞大的蛇尾将整个山峰盘卷，以整座山峰作为它的王座。

那就是深渊世界中除巴斯盖特之外，号称最强大的存在——九头冥蛇奥尔德斯。

十八双狰狞的巨眼正在怒视着魔王军团溃散的部队。

魔龙丹布雷迪，正以人形姿态虚浮于高空中冷眼俯瞰着军队的溃散。

作为魔龙一族的族长，化成\*人形的丹布雷迪看上去相当年轻而帅气，据说他是魔龙一族中最出色的后起之秀，在未来有可能突破魔龙一族的天赋限制，成为拥有象埃格蒙特大人那样拥有天赋力量的存在。

那同时也将是魔龙一族兴起最重要的保障。

为此，埃格蒙特特别为他赐名丹.布雷迪。在深渊中，那是如星光般璀璨的天才的意思。

“布雷迪大人，埃格蒙特大人的命令，这次由你们负责殿后。”远处传来魂魔阿得里亚斯的声音。

“为什么又是我们魔龙一族断后？”布雷迪冷问。

“这是大人的意思，这或许是因为大人对您的器重吧。”魂魔阿得里亚斯一脸无奈的回答。

他当然知道事实不是这样。

一个据说将来可能超越自己的年青天才？对于埃格蒙特那样的人物来说，或许是最不能承受的吧？

只要丹布雷迪不死，魔龙一族就别想逃过不停地和敌人死战的命运。

似乎明白了些什么，布雷迪说：“我们会去的。”

回头看了一下身后，魔龙一族的所有成员，到现在为止，还剩下十四个。

其中还包括自己的妻子。

族内最美丽的女魔龙，正泪眼汪汪的看着自己。

丹布雷迪一狠心，仰首大喊：“魔龙一族，跟我冲锋，挡住它们！”

十五条魔龙同声仰天怒吼，咆哮出阵阵龙吟。

它们向着幽冥血骑士的军队俯冲而下，吐出一个个凶猛庞大的火焰气团。

那是一场惨烈的战斗。

在那一战里，魔龙一族造成了幽冥血骑的大量伤亡，甚至一度取得过战斗的上风。

但是魔龙一族的强势表现，引来的是奥尔德斯的亲自出手。

九头冥蛇就象是地府妖魔一般，九个蛇头每一个都拥有毁天灭地的力量。

尽管丹布雷迪被号称魔龙一族中最天才的存在，但是在九头冥蛇的天赋力量九幽绝狱面前，依然只能战斗到死。

整个魔龙一族，在那场战斗中彻底死光。

不，唯一还活着的，就是布雷迪那年轻的妻子。

当布雷迪对着妻子高声大喊出：“快走！”时，奥尔德斯那充满贪欲的眼神落在了她的身上。

“魔龙一族，不该就此消失。你的妻子，我将替你照料。”那是丹布雷迪听到的最后宣告。

然后这可怕的魔王将其直接抹杀。

五十年后，丽塔重新出现在深渊魔王军团中。

她的力量变得更强大了。

她再次成为魔王军团的七将军之一，不过这次，她不再是第四将军的位置，而是第七将军。

她的背后，也不再有魔龙一族的支撑。

没有人知道，丽塔的身体里，有了一颗奇特的生命种子……来自魔龙与九头冥蛇的结合。

或许丽塔永远也不愿提起那段屈辱的往事，人们只知道，这是深渊世界最后的魔龙。

魂魔阿得里亚斯曾经有过怀疑，但未等他的怀疑得到证实，来自伊莱克特拉的进攻出现了。

冥蛇军团与魔王军团暂时结成联盟，在那场新的战争中，丽塔第二次失踪。

再出现时，她已经有了一个儿子。

当这个消息传回来时，魔王军团并不对此在意，他们相信那是丹布雷迪的儿子。

这或许是一件好事，魔龙拥有强大的血统决定能力，只要有一头魔龙存在，就可以将整个魔龙一族重新繁衍壮大起来。

直到今天，一个新的答案公布。

\*\*—————“旭，是我的儿子。”奥尔德斯说，九颗头颅上的十八只眼睛竟然同时露出悲哀的神情。“为了他，我几乎付出了一切，也包括几次可以彻底消灭你的机会，埃格蒙特。”

埃格蒙特怔怔地看着奥尔德斯：“这不可能！”

他狂叫起来。

“没什么不可能的！就象你准备了千年的计划要救出巴斯盖特一样，我也有一个计划，准备和实施了太久太久。你以为那仅仅是为了阻止你吗？”奥尔德斯发出嘲弄的声音：“如果只是要阻止巴斯盖特的回归，我又何必等到现在！”

“你在说什么？”埃格蒙特大叫。

“我在说，你这个巴斯盖特的忠犬，你永远不会明白我奥尔德斯的梦想！”奥尔德斯大声咆哮着：“巴斯盖特是个什么东西？一个人类！竟然想统治深渊！一个连自己的世界都想毁灭的存在，又什么资格代表神的意志？仅仅是因为他拥有神域的力量吗？深渊不需要人类的统治，深渊需要属于自己的领袖！”

说着，奥尔德斯疯狂咆哮起来：“我无法依靠自己的力量获得所有存在的认同，那么我就制造一个可以统治这个世界的存在！当我看到丽塔的那一刻，当每一个人都以为我被她的美貌迷住的那一刻，我看到的却是两个不同的种族融合在一起时，可能存在的更加强大的血统！可以超越深渊生命的障碍，拥有人类的智慧与创造能力的血统！”

“原来……是这样。”修伊低声呢喃起来。

他终于明白为什么旭明明身为魔龙，却拥有着和普通魔龙大不相同的地方——他可以象人类一样学习各种法术，甚至做得比人类更好。

那不仅仅是因为他的原因，更重要的是在他还是生命的种子的时候，深渊中最强大的存在就已经把自己所有的智慧都烙印在这颗生命种子上。

他甚至保留了一丝灵魂气息在那颗种子上，可以随时感应到他的存在与变化。

也正因此，他知道在人类世界所发生的一切。

并在这关键的时刻突然唤醒旭身体中那沉睡的冥蛇血脉，借着他的身体投射出自己的幻影。

这一刻奥尔德斯转过自己虚空中庞大的身躯，看向修伊：“我知道丽塔的名字是你取的，其实在那之前，我也曾经给她取过一个名字，但是她不喜欢。她对我非常憎恨，所以也从不愿提起旭的父亲，更不愿使用我给她的名字。值得庆幸的是，她并没有把这种憎恨放到旭的身上。同样的，我也必须感谢这些年来你对旭的照顾，是你让他经历了最困难的成长阶段，并且变得成熟，懂事。但是有件事，我不明白。”

“你是想问，我是怎么知道你的存在的对吗？”修伊问。

“是的。”奥尔德斯点头：“我沉睡在旭的血脉中，你没有任何可能发现我的存

在。”

“我的确没有发现你的存在，但是有一件事你不知道。那就是……丽塔告诉了我，你是旭的父亲，那是三天前的事。”修伊笑道：“当旭告诉我，预言注定旭才是那个决定未来世界命运的人，是救世主的时候，我感到很好奇。到底要怎样的理由，才能让旭成为那样的人物？于是我想起我从来不知道旭的生父是谁，我想当然的以为那是一条魔龙，但是我从没听丽塔提起过。假如她深爱她的丈夫，她没有理由这样做。所以我去找了丽塔，她给我的答案让我震惊。”

“于是我明白了，你一直都在这里，一直都埋伏在我的身边。你和埃格蒙特一样关注着这一切。”

说到这，修伊笑了。

他大声道：“我的确不知道埃格蒙特在这件事上的阴谋与计划，但我也丝毫不担心后果。因为我知道，早有人为我准备好了一切。奥尔德斯，去做你该做的事吧。这场战争，不属于人类与深渊，而属于你和埃格蒙特之间！我不介意帮你一把，但你别再指望我来为你打冲锋！”

“战争，从这里开始，也在这里结束！”修伊大吼道。

第五部 远古的呼唤 第六十六章 战争，在这里结束（2）

更新时间:2010-8-3 9:25:28 本章字数:3419

随着修伊的呐喊声，整个空间变得宽敞明亮了许多。

一些来自外界的空气，似是正在吹进，打破了这被隔绝的空间。

五条朦胧的红色身影渐渐出现在这片空间，那是来自冥蛇军团座下的五位领主。

一切正如之前所知的那样，奥尔德斯积心处虑着，要破坏埃格蒙特的计划。

不仅仅是破坏，还要利用。

当虚空王座的力量，被九头冥蛇压制住时，三名将军已经无法再运用这件圣物帮助巴斯盖特继续扩大裂缝。

他们要和其他的将军一起，迎接来自冥蛇军团的挑战。

接下来的事，已经只能靠巴斯盖特自己了。

裂缝的后面，代表着神的威严的力量一轮又一轮的神域力量不停地冲击着裂缝，那歇斯底里的吼叫代表着那个绝世魔王心中最深沉的愤怒。

或许是愤怒于埃格蒙特的无能？或许是愤怒奥尔德斯的背叛？

这已经不再重要。

当通往自由的道路已经初见曙光时，换了任何人都会拼尽全力的去挣扎，去拼搏，去奋斗。

那空间的裂缝，竟因此再度一丝丝扩大。

这可怕的时空之力，正在将那个后面的恶魔释放出来。

奥尔德斯却看起来却不在意。

它的五个领主已经和埃格蒙特的六个将军展开了大战，有修伊在，埃格蒙特也不敢轻易动手。

奥尔德斯只是看着旭，用极尽温柔的语调说：“我的孩子……从你出生以来的这许多年，我从来就没有陪伴过你。作为一个父亲，我非常的不称职。你可知道，每当你喊修伊为父亲的时候，那来自心底的呼唤就会回应到我的心中，让我感到痛苦。但是我又为你感到骄傲！”

旭，一片迷茫地看着奥尔德斯。

九头冥蛇狰狞的脸上难得的现出慈父的笑容：“是的孩子，我为你而骄傲，因为你注定了将会成为非凡的人物。你来自我的创造，也来自命运的选择。”

“一千年来，深渊承受着一个人类的奴役，即使他已经不在我们的世界了，他的威名依然让我们颤抖。深渊的生命，是坚强的，是从不懂得何为畏惧的。但是那个可恶的巴斯盖特，他践踏了我们的尊严。他领导着我们去消灭人类，以神的名义……我无法接受。深渊的生命，只有由深渊自己来统治，任何外族力量，不管他有多么强大，都休想奴役我们的尊严！我奥尔德斯没有能力统一这个世界，那就让我的儿子来完成这个任务！”

“旭，记住你是我奥尔德斯的儿子。我不在乎你怎样看我，不在乎你是否恨我，我只要你记住一件事！你是来自深渊的生命！你注定了要回归深渊，成为最伟大的领袖！在将来，你必须成为巴斯盖特，甚至超越他！我不管你将来会怎样对待深渊，会怎样处理深渊和人类的关系，重要的是，你绝对不能再让一个人类控制它的命运！这，就是我对你的全部要求！”

“你，能够答应我吗？”奥尔德斯大声吼道。

旭呆呆地看着奥尔德斯，他看看修伊。

修伊沉声道：“答应他，那是他为之奋斗一生的目标。就让深渊的世界，由深渊自己人来掌控吧，那本就应当是如此。”

旭立刻回头：“好的我答应你。”

奥尔德斯哈哈狂笑起来：“那么，从今天起，旭，你就是我冥蛇军团的新领袖！”

“你说什么？”旭吃惊地看着奥尔德斯：“这不可能，我根本没有足够的力量去让它们听我的。”

“你会有的，那正是为什么今天我会出现在这里的原因！埃格蒙特是个蠢货，而我等待他的行为，已经等待了一千年！”奥尔德斯放声狂笑起来。

九头冥蛇的身躯猛然间无限涨大，几乎要挤占整个空间。

“九幽绝狱！”那低沉的声音回荡在众人耳中。

那一刻埃格蒙特仿佛知道了将要发生什么，它猛然大叫起来：“不！奥尔德斯！你这个混蛋！”

它正要对着奥尔德斯发起攻击，却看到眼前人影一闪。

正是修伊格莱尔。

脸上露出无奈的笑：“旭有个好父亲，一个能为自己儿子牺牲生命的父亲，不管怎么说，都是好父亲。对吗？所以，我不能比那家伙表现更差是不是？”

埃格蒙特彻底绝望了。

一团黑气从奥尔德斯的身体散发出来，沿着时空大裂缝缓缓进入。

正在权利施展神域的巴斯盖特猛然间爆出惊人的吼叫。

“以我的八个蛇头为代价……”奥尔德斯的声音低沉而厚重：“让世界重归平静，将力量重归一统，平衡这时间与空间的法则，将力量的本源展现，以这万世的罪人为蓝本，打造更加强大而坚韧的生命……九幽绝狱，生命的囚笼，意志的体现……”

随着奥尔德斯的话语一句句吐现，整个世界都变得宁静起来。

九幽绝狱，九头冥蛇奥尔德斯的天赋力量。在九幽绝狱的环境下，奥尔德斯拥有着类试领域的力量——言出法随。他说什么，就会实现什么。

当然，代价就是他必须付出生命的力量。

越是强大的言，就越是需要付出强大的生命。

因此奥尔德斯每一次都是以一颗蛇头为代价，获得这言出法随的能力。

奥尔德斯的九个蛇头，只要中间的不掉，其余的即使失去也可以再生，当然，那需要相当长的一段时间。因此奥尔德斯的九幽绝狱虽然强大，却也不可以轻用。

但是这一次，奥尔德斯做了一个之前他从未有过的言出法随，直接付出八个蛇头的代价来换取的——力量之平衡。

将力量之本源重现，以那时空囚笼中的罪人为蓝本。

下一刻，旭猛然觉得自己的身体中两股奇特的力量突然混杂起来。

斗气与魔法交相冲突，他就象是身处熔岩炼狱之中，感受着那无比的痛苦。

“嗷！！！”旭仰面发出痛苦的嚎叫。

随之而起的，是时空裂缝的背后，巴斯盖特的厉声狂啸。

他的力量在失去，神域的力量正在不属于他。

那原本可以撕裂空间的力量瞬间消失，时空大裂缝已经可以容纳半个身子穿越，修伊甚至可以看到那狰狞的青铜色巨脸在裂缝后不停地晃动咆哮着。

他的一只眼睛停留在裂缝上，用充满充满仇恨的目光盯在奥尔德斯身上。

奥尔德斯发出不屑的冷笑。

它的九个蛇头，除了中间那个，其他八个皆已消失。

“巴斯盖特，为了这一天，我已经等待太久。”中间的蛇头，喃喃吐出这句话。

然后它仰天狂吼：“将混乱归于平衡，将平衡重归失衡，以我的全部生命为代价，让我的儿子变成真正强大的存在吧！让他……成神！”

奥尔德斯突然一手指向巴斯盖特，一手指向旭。

时空裂缝之后，巴斯盖特的叫声凄厉而决绝，他能感到他剩下的力量也正在离他而去。

与他相反，旭再感觉不到刚才那种混乱的几乎要让他爆炸的痛苦。

身体中充满了奇特的能量，如水银般顺滑，粘稠，带着丝丝奇特的神念之感。

那是……

旭还没有反应过来，人就已经昏了过去。

随着奥尔德斯最后的言出法随，它那庞大的中间蛇头也渐渐虚化成梦幻泡影。

至于时空裂缝之后，那愤怒的咆哮终止了。

埃格蒙特惊骇地看着时空大裂缝：“巴……巴斯盖特大人……”

没有回应。

修伊轻轻叹了口气。

黑暗之刃划动，在那时空大裂缝上，再度割裂出一道长长的缺口。

修伊走进裂缝，再出来时，双手中抱着一个年轻的男人。

那原先狰狞狠厉的形象，消失不见。

“他已经不再是你们的巴斯盖特大人了。”修伊说。

看看躺倒在地上的旭，他笑了笑：“给你们最后的机会，立刻全部滚回深渊去，包括你们秘密布置在其他地方的兵力，全部带走。然后等着你们新的军团长回来领导你们，指挥你们，率领你们，或者给你们带来灭亡，或者给你们带来新生。”

埃格蒙特深深看了一眼修伊怀里的巴斯盖特。

它知道，那个男人，再不是它们等待了千年的大人。

那个大人，已经从此不存在了。

心中的绝望与悲凉油然生起，埃格蒙特高声呼唤：“住手！都不要再打了！”

所有人同时停下战斗。

再没有了什么争斗的心思，埃格蒙特无比绝望的说：“也许奥尔德斯说得没有错，深渊……不需要异族领袖。那个人类，他从来都不是我们的领袖……”

看了旭一眼，埃格蒙特说：“长久的生命早已让我乏味，就让我看看，奥尔德斯倾尽心血打造的继承人，是否有资格统治深渊吧。我在深渊，等着他。”

正要离去时，天空中突然传来一声隆隆的巨响。

“是谁，闯入了我的梦境，打扰了我的沉眠？！”

“是你祖宗，你这个没脑子的一万年只会做同一个梦的白痴！”

旭伸着懒腰打着哈欠醒了过来。

他看向修伊，笑嘻嘻地说：“我告诉那个神，他其实不是无所不能，而是什么都不能……”

望着旭的笑脸，修伊的眼中突然一片湿润。

第五部 远古的呼唤 第六十七章 尾声

更新时间:2010-8-4 9:52:50 本章字数:8699

一年后。

躺在温灵顿皇宫那柔软的藤椅上，修伊正在享受着由克丽丝汀和莉莉丝为他带来的特殊照顾。

克丽丝汀在为他按摩肩部，莉莉丝在给他一粒粒的剥葡萄。

甘醇的红酒，多汁的水果，丰富的点心，再加上两位美女的伺候，还有身边一大群侍女的随时听候使用，足以让人以为自己身在天堂。

不过那个身在福中的人，却似乎全然没有身在福中的自觉。

修伊完全是苦着脸说：

“我还有个实验没有做完……”

“闭嘴，修伊格莱尔。给你最正式的警告，假如你还想着你的炼金术，我就再不理你了。”尽量表现得如小猫般温柔的莉莉丝，终究掩饰不住小野猫的本性。爪子在修伊的胸膛上挠啊挠，勾出一条条浅红色的印迹。

克丽丝汀则用甜美的声音笑道：“多少人想求这样的待遇，还求不来呢。”

“对我来说，人生可不是只有美女和享受。”修伊叹息：“尽管我不否认我很喜欢这两样。”

“别这样想，你可是要成为亲王的人了。”克丽丝汀在修伊的耳边轻咬他的耳垂。

三天后，修伊将和艾薇儿举行盛大的婚礼，并在那天正式成为兰斯帝国的亲王殿下。

这同时也将是全世界瞩目的婚礼。

修伊微微叹了口气。

脑海中突然浮现出一幕幕过去的景象……

————————————

从萨拉罕回来之后，所有的一切，都开始发生了变化。

首先就是圣灵教会解散了。

这个曾经统治北大陆数百年的存在，在一夜之间的土崩瓦解，令所有人感到迷惑。

没有人知道在萨拉罕的教会总部，到底发生了什么事情。

这一切都是秘密。

人们只知道，修伊格莱尔在那天去了教会，他的魔偶军队把圣灵教会的部队杀得溃不成军。

来自天灾教会和南大陆的力量入主了萨拉罕，成为北大陆新的第一宗教。当然，这第一宗教完全是建立在强大的军事实力和其他周边各国的支持上的。

圣灵教会的教义依然深入人心。

要想让民众真正归属，那将是天灾教会今后需要数十年甚至上百年的努力。

不过对大家来说，时间已不再是问题。

尽管深渊的力量退去了，而且没有经受任何本质上的损伤，也因此依然对人类世界有着重大的威胁。

但至少在今后数百年之内，人们不用担心深渊会对人类世界造成怎样的危害。

因为旭去了深渊。

继承奥尔德斯的位置，旭成了冥蛇军团新的领袖。

他将在深渊与埃格蒙特的军团继续作战。

对于年轻的旭来说，这将是一个莫大的挑战。

尽管已经拥有了神域的力量，但是指挥军团作战，与个人的实力展现，依然有着本质的区别。

未来的日子里，旭的路还很漫长，他还需要学习很多东西。

包括如何争取胜利，也包括如何承受失败。

要想成为深渊之王，他还需要漫长岁月的努力，无论是埃格蒙特，又或者是其他的深渊中强悍存在，都不会对一个年幼小子轻易臣服。

修伊并没有把这件事告诉任何人，他希望借助于深渊的威胁，使三大陆之间避免出现大规模内战。

有人曾经说过：假如有外星人进攻地球，那地球就不会有内战。

这话同样适合于任何智慧种族。

狭隘的或者更加广大的地域和种族观念，总是能够影响到整个世界的战略格局。

你永远不用指望和平，但又要相信没有永远的战争。

无论起还是落，都是历史潮流的必然组成部分。

对修伊来说，解决了这件事后，整个人生就已经出现了一个重大岔路。

他没有需要战斗的对手，也因此失去了一直以来努力的方向。

生活开始变得如那些无聊的贵族般，变得庸碌终日，无所事事。

米耶亚向修伊发出了盛情邀请——希望他能够成为兰斯帝国的亲王，并选择一个好时机和艾薇儿成亲。

公主殿下已经待嫁两年了。

修伊觉得这个身份就象一个项圈，把自己牢牢套在了兰斯帝国的这驾马车上。

对他这个生性刺激，爱好战斗，喜欢挑战的人来说，未免有些折磨。

不仅仅是他自己要重新去适应新的生活，事实上每个人的生活方式都出现了重大变化。

首先是巴克勒终于有了自己心爱的女人——他和南茜好上了。

对巴克勒来说，爱上一个女人不是一件容易的事，所以他选择了放弃家族，和南茜一起归隐田野，把家族事务全部交给霍丁处理。

后者在成功拐骗到一位贵族少女后，已经拥有了一个伯爵头衔。

然后是伊莱克特拉，他终于有了一具不错的身体——伊斯曼德大主教的身体。

而修伊终于找到了稳定纯能量体的方法，直接把伊莱克特拉遗留的记忆传到了自己的脑海中。

那些有关于炼金术的信息令他欣喜到发狂。

有太多太多的发明等着他去实践，去证明，有太多太多的奇思妙想在等着他去尝试，去创造——这正是为什么他身在温柔乡却要愁眉苦脸的原因。

至于伊莱克特拉，这个活了三百多年的老头似乎也终于认识到了无尽的生命并不是什么值得庆幸的事。

他终于选择就这样安稳的度过一生。

他选择了去圣灵教会在北大陆的某个小教堂里继续做神父，并尝试着完善圣灵教会的教义。

由于修伊的关系，没有人敢于打扰“伊斯曼德”前大主教的工作。“伊斯曼德”大主教成为圣灵教会最后的教义之种，并且教义的精神在他的手中得以发扬广大。他用了人生最后的三十年时间精研教义并将其发展成一门独立而完整的神学，并在完成的最后一天悄然离世。

在后世，圣灵教会重新崛起的时刻，伊斯曼德被称为圣灵。

没有人知道，这个伊斯曼德同时也就是曾经未免显赫的伊莱克特拉，一个同时在炼金术与神学这两个绝对矛盾的领域上创造出辉煌成就的人物。

克里斯平博兰，他终于如愿以偿的得回了他的西蒙妮。这对可怜的恋人经历了一次千年传奇式的折腾，终于重归一起。不过对博兰来说，事情并没有就这样结束。

恢复了记忆后的博兰，其实从没有忘记过另一个人——缇娜。

在西蒙妮的灵魂回归之前，他不愿意考虑这个问题。但在西蒙妮的灵魂回归之后，他就不能不面对这个问题。

这个问题看起来只有一个解决办法让人皆大欢喜——感谢贵族社会制度，它从不禁止多妻。

然后是复仇之魂。

修伊一度有过解散复仇之魂的想法，但是最终放弃了这个念头。

黑利和拉舍尔正式成为复仇之魂的领导人物，修伊则不再过问复仇之魂的一切——他以前也没怎么过问。不过在复仇之魂，修伊格莱尔依然有着绝大的影响力。

有了拉舍尔的领导，复仇之魂在西多迅速扩张，并很快占领全境，成为西多历史上第一百顺位以后的造反成功者。

丽塔没有跟随她的儿子前往深渊，对丽塔来说，所有的一切都是过去。失去了双翼的她，已经不能再在天空中自由的飞翔，深渊那样的残酷世界，也不再适合她。带着修伊送给她的大笔钱财，她开始了周游世界的旅行，并很快成为这片大陆上又一个传奇性的人物。

令人吃惊的是雷勒耶萨那个家伙，他竟然真的娶到了一位贵族女子。

达达尼尔家族如今在整个世界都很吃香，他们和南方家族，天灾教会一起，依靠传送法阵垄断了全世界的材料运输生意。作为最早跟随修伊的老人，这个小子也因此大发了一笔横财。

这些人大都有了美好归宿，但有两位却是例外。

那就是——巴斯盖特和嘉拉迪亚。

直到今天，修伊依然记得嘉拉迪亚向自己讨要巴斯盖特时说的话。

“尽管他爱的从来都不是我，尽管他曾经是一个可怕的魔鬼，尽管他曾经把我桎梏在牢狱中囚禁千年，但是我依然爱他。请把他交给我，给我们一个安静的晚年。”

嘉拉迪亚说这话时，表情详和，口气决绝。

“我可以向你保证不杀他，但是你必须接受两个条件。一：抹除他的记忆。二：接受我们的监管。如果我发现他有任何可能不利于我们的企图，奉命羁押他的人将会立刻斩杀他。”

“他已经失去了力量，你还要这样对他？”

“伟大的存在之所以伟大，不仅仅是在于力量。即使是现在，走到深渊，这个人只要高声一呼，也许依然会有许多可怕的生命听候他的吩咐。哪怕他最终的结局只有失败，我也不希望看到那样的场面出现。”

“……那么，好吧。”

修伊把巴斯盖特和嘉拉迪亚安置在兰斯帝国的一处孤岛上——炼狱岛。

在那里，至少十名以上的高级武士奉命看守炼狱岛，并由一名即将成为圣域的巅峰强者长期坐阵——兰斯洛特。

这个家伙被修伊送出炼狱岛，又被修伊送回炼狱岛。

唯一有所不同的是，他现在可以坐传送法阵上下班了。

三年后，嘉拉迪亚生下了一个男孩。

在那个男孩出世的数天后，天空中隐隐现出神灵的咆哮：“是谁闯入了我的梦境？！”

守护武士们相信，那只是一个幻觉。

———————————

一幕幕过去的景象在修伊的眼前闪过，他的脸上露出会心的笑容。

他发现过去的自己虽然过得辛苦，但是充实而充满魅力。

相比之下，即将到来的亲王生涯，实在是让他有些提不起精神。

整整一年，他在皇宫里生活的这一年，优渥，丰足，却没有丝毫的挑战性。

舒适的生活是强者的炼狱！

修伊深刻地体会到了这一点。

不知道旭现在怎么样了。

已经好一段时间，没有收到他的信息了。

“真想……去看看啊。”

修伊脱口出声。

“你想看什么？”眼前是艾薇儿突然出现。

一袭的宫装盛袍，看上去华丽迷人。

“啊！艾薇儿！”修伊有些慌张的站起来。“事实上，我只是觉得有些无聊，所以想出宫走走。”

“你的眼睛告诉我你在撒谎。”艾薇儿用妩媚的眼神看着他。

她叉起了小蛮腰：“告诉我实话，你是不是不想娶我？”

“不，艾薇儿，你知道我爱你。只是我发现我的性格不适合沉闷古板的宫廷，我就象是一只鸟儿，更渴望外面自由的天空。甚至连普通的外面都已经无法满足我的需要。对我来说只有两种东西能够提起我的精神。”修伊无奈道：“炼金术和战斗。”

“那么然后呢？”艾薇儿眨着美丽大眼睛问修伊。

“没有然后了。”修伊叹息着摊手：“我即将和你结婚，我必须对你有所负责，我不会再离开你。”

“那么如果我不需要你负责呢？你会选择做什么？”

“去深渊，去看看旭，也许他正需要我，也许在那里我可以找到新的刺激。比如去挑战某个深渊领主。我听说深渊可不全都是属于死亡军团的。除了死亡军团，还有不少的顽固势力依然坚持不愿听从巴斯盖特的号令。那里有足够大的空间，有足够多的危险，有足够惊心的刺激，有足够丰盛的资源……”

修伊眼中闪过一丝向往：“真希望能去那里。”

艾薇儿轻轻搂住修伊：“如果你想去，那就去吧。”

“你说什么？”修伊吓了一跳。

艾薇儿轻轻一吻印在修伊的唇上：“为我所爱的人，去做自己想做的事吧。只要你还爱着我，你在哪里，我都会等你。”

修伊怔怔地看着艾薇儿，良久，他说：“你真得长大了，也成熟了，懂事了。艾薇儿。”

“只是懂得了如何去爱人。”艾薇儿轻声回答。

顺着她的目光看去，远方是芭美拉在对着自己送来甜美微笑。

修伊心头一热。

旭，等着我，我就要来找你了。

就让那无尽的深渊成为我探险的新目标吧！

（全书终）

———————————

恩，终于完本了。

心头无比感慨。

全能这本书，可以说是我最满意也最不满意的。

主要原因也是当初准备不足。

不过吸取了教训，结合自己的写作特点，缘分在新书上已经有了计划。

想想到现在，一共写了三本小说，从最初的天纵烂尾，到后来天风中间出现断更，到现在全能写了半本还算满意的小说，后期质量下降，但是没有一天停更，成绩一本比一本好，更新稳定性也一次比一次强，我对写作的感悟也一次比一次深刻。

总的来说，自己写作还是处在进步中的。

我希望，下一本书，不敢说让自己满意，但至少，在质量上一定要比之前更好，在更新上，也比之前更快，更稳定。

由于新书没成型，暂时不适合公布新书书名，只能说一句，新书是本无限流的小说，目前正在筹备中，将在9月1日正式上传。

对缘分作品有信心的朋友，敬请期待。恩，具体……我会在群里说的。

就说这些吧。

本书由365book小说网整理-【www.365book.net】-,本书内容搜索整理自网络。专业的txt小说下载网站.本书版权归著作者所有，如果您觉得本书不错，请购买正版书或VIP章节！

---(完)---